

GANSU YEARBOOK

甘肃年鉴

2011

甘肃省人民政府 主管
甘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 主办

甘肃文化出版社

甘肃年鉴

2011 GANSU YEARBOOK

甘肃省人民政府 主管
甘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 主办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甘肃年鉴. 2011 / 甘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80714-714-5

I. ①甘… II. ①甘… III. ①甘肃省—2011—年鉴
IV. ①Z5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56936号

甘肃年鉴2011

甘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车满宝

封面设计：明 昌

出版发行：甘肃文化出版社

地址：兰州市曹家巷1号

邮编：730030

营销：策划营销部（0931）8454870

排版：深圳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兰州办事处（0931-4679978）

印刷：深圳雅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井方大城A区

邮编：518055

开本：889毫米×1194毫米 16开

字数：1850千

印张：45

版次：2011年11月第一版

印次：2011年12月第一次

书号：ISBN 978-7-80714-714-5

定价：360.00元

本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违者不究

《甘肃年鉴》编辑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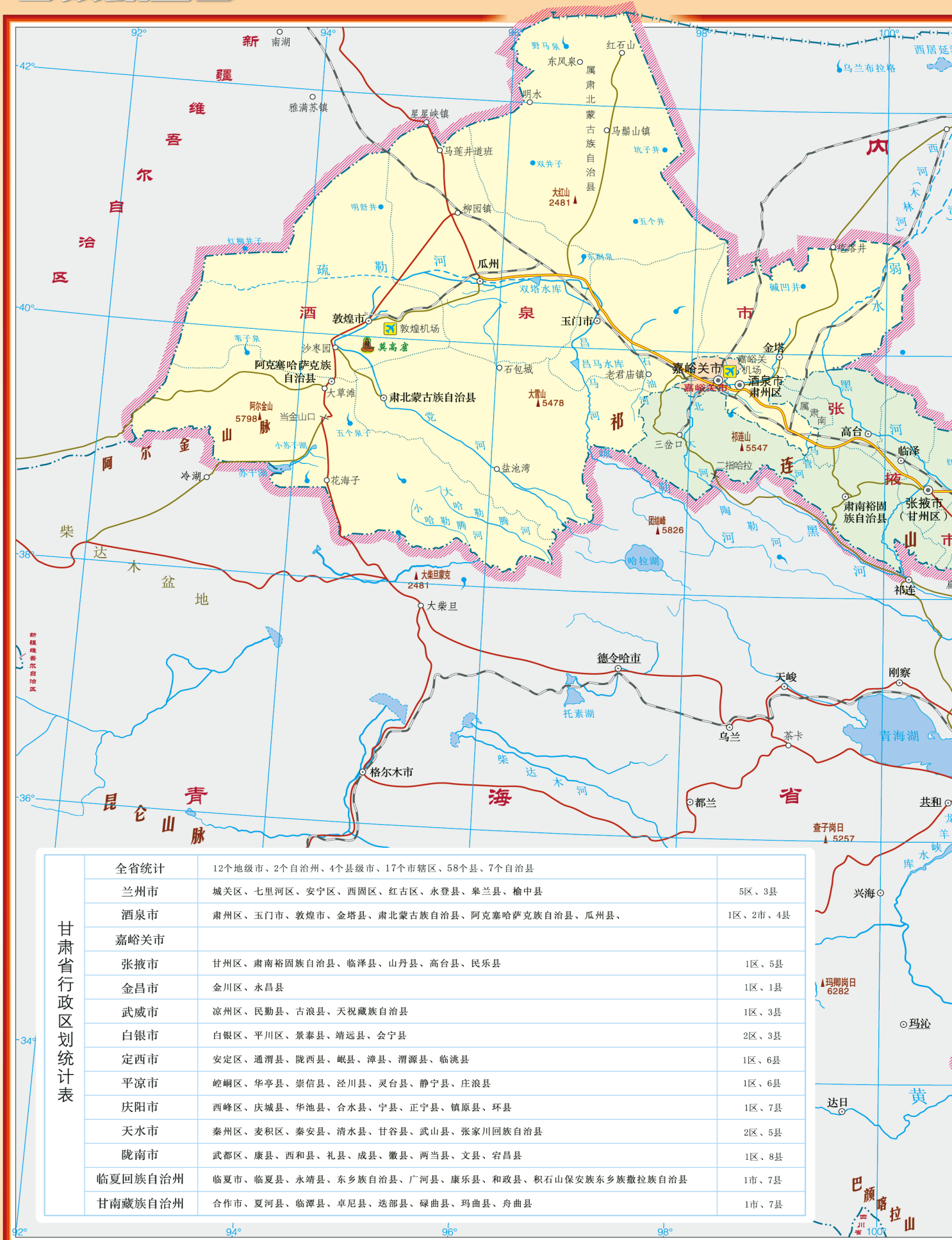
主 任 刘伟平 省委副书记、省长
常务副主任 咸 辉 副省长
副 主 任 李沛文 省政府秘书长
陈田贵 省委副秘书长
吕发成 省人大副秘书长
张正锋 省政府副秘书长
王忠民 省政协副主席
赵 春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张勤和 省财政厅厅长
金庆礼 省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
樊怀玉 省统计局局长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艾武 王 锐 王 琦 王禄维 车安宁 冯 杰 田宝忠
白继忠 孙 伟 孙奇明 刘玉生 刘维忠 李 平 李 慧
李玉梅 李振宇 李维平 苏 君 贡保甲 何振中 张力学
张天理 张余胜 张建昌 张绪胜 邵 明 杨 卫 杨明基
杨咏中 武文斌 武敬东 庞 波 姚 远 钱 旭 高清和
黄周会 康国玺

主 编 金庆礼
副 主 编 车安宁 钱 旭 李振宇 孙奇明
编辑部主任 石为怀
编辑部副主任 王文生
编 辑 陈乐一 滕 辉 王 旭
编 务 党 麟

甘肃政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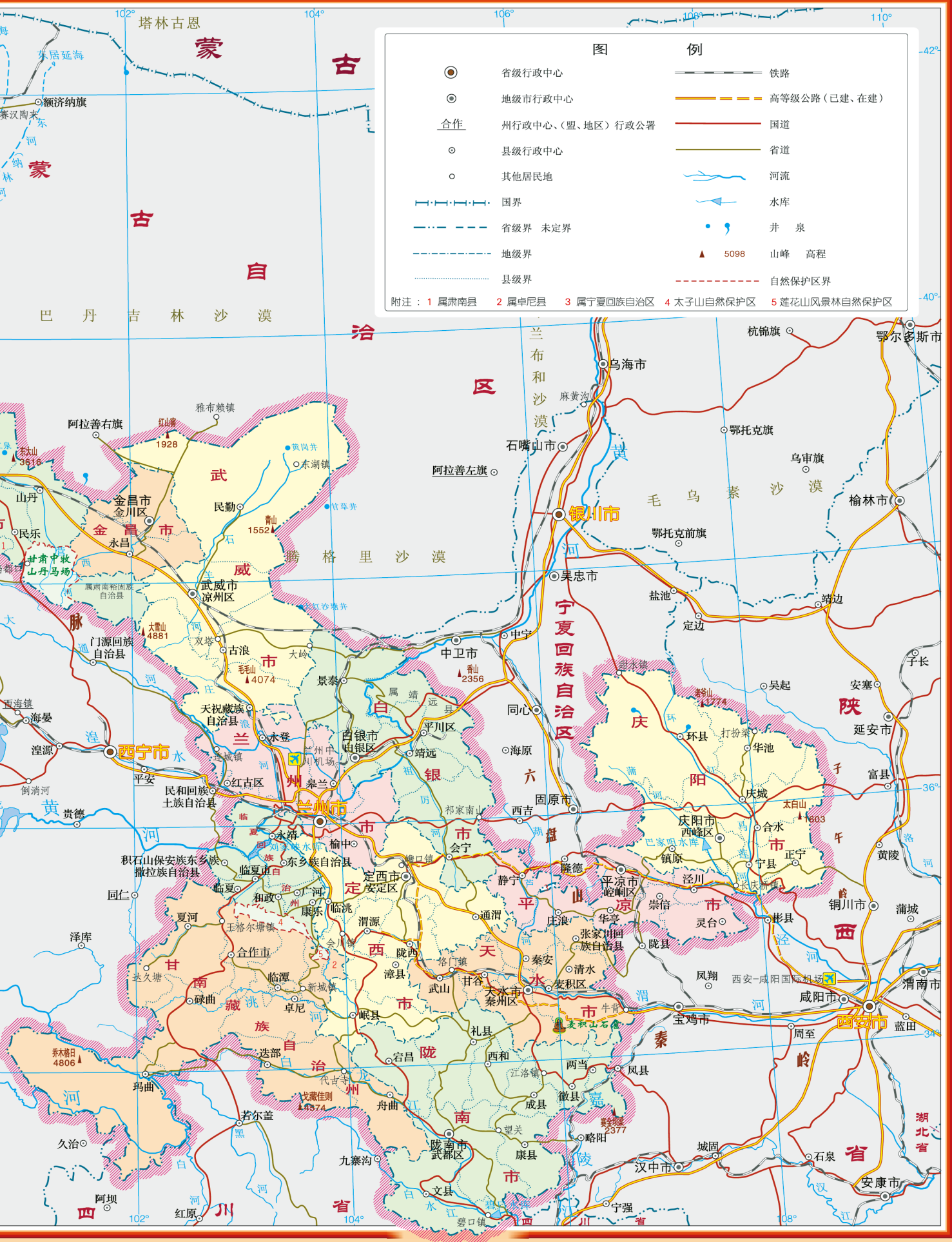


甘肃省行政区划统计表

全省统计	12个地级市、2个自治州、4个县级市、17个市辖区、58个县、7个自治县	
兰州市	城关区、七里河区、安宁区、西固区、红古区、永登县、皋兰县、榆中县	5区、3县
酒泉市	肃州区、玉门市、敦煌市、金塔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瓜州县、	1区、2市、4县
嘉峪关市		
张掖市	甘州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临泽县、山丹县、高台县、民乐县	1区、5县
金昌市	金川区、永昌县	1区、1县
武威市	凉州区、民勤县、古浪县、天祝藏族自治县	1区、3县
白银市	白银区、平川区、景泰县、靖远县、会宁县	2区、3县
定西市	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岷县、漳县、渭源县、临洮县	1区、6县
平凉市	崆峒区、华亭县、崇信县、泾川县、灵台县、静宁县、庄浪县	1区、6县
庆阳市	西峰区、庆城县、华池县、合水县、宁县、正宁县、镇原县、环县	1区、7县
天水市	秦州区、麦积区、秦安县、清水县、甘谷县、武山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2区、5县
陇南市	武都区、康县、西和县、礼县、成县、徽县、两当县、文县、宕昌县	1区、8县
临夏回族自治州	临夏市、临夏县、永靖县、东乡族自治县、广河县、康乐县、和政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1市、7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	合作市、夏河县、临潭县、卓尼县、迭部县、碌曲县、玛曲县、舟曲县	1市、7县

比例尺 1 : 4 250 000







2011年1月13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宣布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开幕



2011年1月13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



2011年1月15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在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作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1年1月12日，省政协副主席张津梁在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四次会议上作常委会工作报告

铭记

2010年8月8日凌晨，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持续10多分钟，降雨量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此次灾害涉及舟曲县城关镇、江盘乡的10个社区、15个行政村，共有6025户26470人受灾，损毁房屋63615间，冲毁农田147亩，损毁机关单位办公楼1栋，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受损中断，造成192人死亡，273人失踪。据不完全统计，此次泥石流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6.49亿元。



舟曲



2010年8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舟曲县检查指导抢险救灾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左二），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右二）和水利部部长陈雷（左三）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现场指导抢险救灾

抢险

Q I A N G X I A N



救灾

J I U Z A I



d a a i w u j i a n g

大爱无疆





人間真情

renjianzhenqing

编辑说明

一、《甘肃年鉴》是甘肃省人民政府主管、甘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主办的系统记述甘肃全省自然、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各方面情况的大型年度资料性文献。

二、《甘肃年鉴》的编辑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密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全面、客观、真实、系统地记述全省各地、各部门、各行业基本情况，反映全省改革发展进程，为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促进甘肃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和海内外各界了解甘肃、研究甘肃提供基本资料和历史借鉴。

三、《甘肃年鉴》(2011)记述2010年度的甘肃省情。全书设“特载”、“专记”、“大事记”、“省情概览”、“政治”、“军事政法”、“经济”、“经济管理与监督”、“国土管理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社会事业”、“社会服务与管理”、“市(州)县(市、区)概况”、“经济社会发展统计资料”、“年度人物”和“附录”15个类目。“特载”收录重要文献，“专记”登载重要专文，“大事记”记述大事要事，“省情概览”综述全省概况，“政治”、“军事政法”、“经济”、“经济管理与监督”、“国土管理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社会事业”、“社会服务与管理”反映分类信息，“市(州)县(市、区)概况”反映市情县情，“经济社会发展统计资料”登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数据，“年度人物”记载当年新任副省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和受部省级以上表彰的先进模范，“附录”辑存重要文献。

四、《甘肃年鉴》(2011)所载内容和数据，由省上各部门、单位、社会团体、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市县各级政府提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统计资料由省统计局提供，甘肃政区图和甘肃地势图由省测绘局提供。

五、《甘肃年鉴》(2011)附电子版(光盘)，插装于封三。

六、《甘肃年鉴》的编辑出版得到全省各级党政领导的热情关心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漏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指正。

目 录

MAIN CONTENTS

特 载

- 在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陆 浩
..... 001
- 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哀悼仪式上的讲话
陆 浩
..... 006
-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洛桑灵智多杰
..... 007
- 省政府工作报告 刘伟平
..... 012
- 省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 张津梁
..... 021
- 在全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现场会上的讲话
鹿心社
..... 025

专 记

- “十一五”期间省政府为民兴办的57件实事
..... 029
- “8·8”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纪实
..... 030

大事记

- 2010年大事记 039

省情概览

- 历史人文 051
- 环境资源 053
- 区划人口 055
- 民族宗教 055
- 国民经济 056
- 社会发展 061

政 治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委员会

- 重要决定 063
 - 制定实施中央一号文件意见
 - 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决定
 - 出台积极开展支援新疆工作的意见
 - 出台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
 - 出台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
 - 制定学习贯彻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部署的意见
 - 贯彻落实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意见
 - 通过中共甘肃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议决议
 - 通过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 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
 - 印发2010—2020年甘肃省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
 - 印发甘肃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我省教育
事业科学发展

重要会议 063

- 全省农村工作会议
- 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
- 省直机关纪念建党89周年暨“作风建设年”活
动总结大会
- 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
- 全省领导干部会议
- 省市领导干部研讨班暨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
大会议
- 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
- 全省经济工作会议

重要活动 064

- 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
- 创先争优活动
- 舟曲抢险救灾

重要决策 064

- 部署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工作
- 学习贯彻中纪委五次全会精神, 研究部署2010
年为民办实事等工作
- 研究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 部署新形势下的信
访工作
- 传达学习省部级领导干部研讨班精神, 研究部
署当前重点工作
- 部署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工作
- 安排部署当前重点工作, 研究加强高校党的建
设等工作
- 研究部署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工作
- 传达学习国务院支持甘肃发展的意见, 研究全
省贯彻落实的措施和办法等工作
- 分析当前形势, 研究部署经济社会工作等
- 研究“十二五”规划编制, 部署贯彻落实全国
人才工作会议精神
- 听取“作风建设年”活动总结汇报, 研究加快
发展旅游和陇药产业工作
- 部署支援新疆工作
- 总结上半年工作, 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重

点工作

- 学习贯彻温家宝总理重要讲话精神, 研究部署
舟曲灾后重建等工作
- 研究部署我省贯彻中央《2010-2020年深化干
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工作
- 讨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问题, 研究实施西
部大开发战略等工作
- 研究讨论省委“十二五”规划建议有关问题
- 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工作
- 听取和讨论省委常委会工作报告, 部署当前和今
后一个时期重点工作
- 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和贯彻落实全国党
史工作会议精神工作
- 研究部署创先争优活动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与反
腐倡廉工作
- 研究投融资体系建设问题
- 研究全省“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

办公厅工作 075

- 调查研究
- 综合协调
- 督促检查
- 综合信息
- 参加舟曲抢险救灾
- 机关建设

组织工作 077

-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
- 党政正职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 干部任用监督
- 党内民主建设
- 领导班子建设
- 人才建设
- 基层党建工作
- 舟曲抢险救灾工作
- 组织部门自身建设

宣传工作 078

- 理论武装工作
- 舆论引导工作
- 思想道德建设

文化艺术工作			
文化体制改革			
《读者》杂志在台湾出版发行			
队伍建设			
精神文明建设	079		
文明短信传递活动			
优秀公益广告征集评选			
道德模范评选表彰			
“全民阅读”活动			
“倡导绿色生活、培育低碳一族”活动			
“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			
“诚信甘肃”建设			
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工程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工程			
精神文明建设“惠民工程”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统战工作	080		
统一战线思想政治工作			
“六大调研助推动”活动			
“光彩陇原行”活动			
促进民族地区发展			
宗教事务管理			
党外代表人士教育培训			
基层统战工作			
支援救灾与灾后重建			
调研成果与信息工作			
政法工作	081		
重点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信访工作			
社会管理			
平安建设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综治基层基础建设			
禁毒工作			
执法工作			
抢险救灾工作			
体制机制改革			
政策研究	083		
文稿起草			
调查研究			
学习活动			
干部队伍建设			
党风廉政建设			
编制工作	083		
概况			
省政府机构改革			
市县机构改革			
乡镇机构改革			
事业单位改革			
机构编制管理			
监督与宣传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法制化建设			
自身建设			
省直机关党的工作	084		
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创先争优活动			
“作风建设年”活动			
党建工作			
反腐倡廉建设			
督查工作			
内部建设			
抗震救灾			
保密工作	085		
保密法制宣传			
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			
重点区域保密工作			
保密依法行政			
自身建设			
党史研究	086		
概况			
党史工作			
编撰与出版			
党史宣传			
革命遗址普查			

老干部工作 086

- 落实政治待遇
- 落实生活待遇
- 老干部活动场所建设
- 服务试点工作
- 调研督查工作
- 重要会议
- 自身建设

关心下一代工作 087

- 概况
- 纪念关工委成立20周年活动
- 关工委建设
-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与社会实践活动
- 基层关工委工作发展
- 关爱帮扶工作
- 网吧义务监督

老年大学工作 088

- 教学工作
 - “三个课堂”建设
- 教学点建设
- 学术交流与研讨
- 教学管理
- 省（际）老年大学联系会议制度

信访工作 089

- 概况
- 责任主体职责履行情况
- 信访积案清理专项活动
- 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 工作机制创新
- 信访专项补助资金管理
- 信访工作基础建设

党校工作 090

- 概况
- 培训工作
- 科研工作
- 信息化建设
- 基础设施建设
- 机关党建工作

- 业务指导工作
- 队伍建设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纪律检查委员会

纪律检查 091

- 重要会议
- 监督检查
- 领导干部廉洁从政
- 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 纠风专项治理
- 体制机制改革
- 党内监督

行政监察 093

- 监察机构设置
- 专项治理
- 纪检监察干部培训

预防腐败 093

- 预防腐败工作
-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

巡视监督 093

- 巡视工作
- 有关建议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

重要会议 094

- 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 常委会会议

常委会工作 096

- 地方立法
- 监督工作
- 执法检查
-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 专题调研
- 人事任免
- 代表工作
- 信访工作
- 自身建设
- 抢险救灾

甘肃省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098

省政府全体会议	
省政府党组会议	
省政府常务会议	
政府法制工作	101
概况	
依法行政	
立法工作	
备案审查和译审	
行政复议	
行政执法监督	
涉法事务办理	
法制宣传	
自身建设	
外事侨务港澳事务	103
出访来访	
友城交往	
服务经济	
对外宣传	
侨务工作	
港澳事务	
抗洪救灾	
政策研究	103
概况	
研究成果	
重点调研	
文稿起草	
合作调研	
信息服务	
参事工作	107
调查研究	
参事建议	
争取国家支持	
参事队伍建设	
机关建设	
政协甘肃省委员会	
重要会议	107
政协甘肃省委会十届三次会议	
常务委员会会议	
重要活动	108
全省“十二五”规划编制调研	
“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	
贯彻落实中央5号文件和省委43号文件的检查调研	
全国政协来甘考察调研活动	
甘青两省政协区域经济发展座谈会	
西部十二省（区、市）第13次社会和法制委员会	
工作研讨会	
首届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协	
作交流会	
驻甘全国政协委员赴鄂考察	
专门委员会工作	109
提案工作	
社会和法制工作	
文史资料和学习工作	
经济工作	
科教文卫体工作	
人口资源环境工作	
民族和宗教工作	
港澳台侨和外事工作	
农业和农村工作	
民主党派与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甘肃省委员会	111
概况	
提案工作	
调查研究	
建言献策	
思想宣传	
台情研究	
服务经济发展	
救灾与扶危济困	
中国民主同盟甘肃省委员会	112
重点调研	
政治协商	
社情民意	
论坛研讨	
烛光行动	
定点帮扶	
医疗扶贫	
“监狱帮教”活动	
自身建设	

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省委员会 113

- 概况
- 参政议政
- 社会服务工作
- 自身建设

中国民主促进会甘肃省委员会 114

- 宣传教育
- 组织建设
- 提案工作
- 专题调研
- 社情民意
- 社会服务
- 企业家联谊会

中国农工党甘肃省委员会 115

- 概况
- 庆祝农工党成立80周年
- 提案工作
- 课题调研
- 组织建设
- 支援灾区
- 社会服务

九三学社甘肃省委员会 116

- 概况
- 参政议政
- 服务社会
- 自身建设
- 获奖情况
- 支援抗震救灾

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 117

- 概况
- 工商联建设
- 引导非公经济组织发展
- 参政议政
-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 支援抗震救灾
- 支援新疆发展行动
- 国际汽车博览会
- 光彩陇原行活动

社会团体

甘肃省总工会 118

- 劳动竞赛活动

- 职工技能大赛
-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
- 职工合法权益维护
- 困难职工帮扶工作
- 专题调研活动
- 工会自身建设

共青团甘肃省委员会 119

- 概况
- 团队活动
- 基层组织建设
- 青年就业创业
- 青少年权益维护
- 青年志愿服务行动
- 青工技能振兴计划
- 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
- 生态环保活动
- 暑期大学生“三下乡”活动
- 希望工程
- 社会服务
- 创先争优活动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 120

- 妇女小额担保贷款
- 妇女劳务经济
- “两规划”达标任务
- 妇女参与式发展项目
- 留守儿童之家建设
- “两癌”检查项目
- “留守妇女阳光家园”试点建设
- 维稳维权建设
- 支援抢险救灾
- 重大纪念活动
- 基层组织建设

甘肃省残疾人联合会 121

- 助残工作
- 残疾人社会保障
- 政策体系建设
- 残疾人维权服务
- 基层组织建设
- 服务机构建设
- 残疾人工作宣传
- 自身建设
-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123

- 组织建设
- 科普活动
- 青少年科技竞赛
- 学术交流
- 科技馆建设
- 法制建设
- 项目建设
- 大型活动
-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24

- 书画摄影展览
- 大型活动
- 创作与研究
- 文艺家协会工作

甘肃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25

- 社科普及
- 学会管理
- 社科评奖
- 学术交流与协作
- 自身建设

甘肃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126

- 服务经济发展
- 参政议政
- 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 社会公益事业
- 调查研究

军事 政法

军 事

甘肃省军区 127

- 重要会议
- 创先争优活动
- 基层党委（支部）书记集中培训
- 现役部队和民兵预备役部队军事技能比武竞赛

- 抢险救灾
- 全省民兵报废弹药销毁处理
- 信息动员应急演练
- 大学生射击集训并参加全国大学生军用枪射击比赛
- 军事设施保护
- 兰州警备区军事训练工作现场观摩会
- 亚洲及全国铁人三项赛安保工作
- 师团职干部理论集训
- 转业干部安置
- 巡回心理法律服务活动
- 军民共建计划生育“三关爱”活动
- 双拥工作与支援地方经济建设
- “平安寺院”创建活动
- 后勤战备训练工作

武警甘肃省总队 131

- 思想政治建设
- 战备执勤训练
- 基层建设
- 后勤保障
- 党组织建设
- 玉树抢险救灾
- 舟曲抢险救援
- 陇南抢险救灾
- 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兰州）项目启动仪式

人民防空 132

- 人防组织指挥
- 人防通信警报
- 人防工程建设和管理
- 人防行政执法
- 人防“平战结合”建设
- 人防宣传教育
- 机关“准军事化”建设

政 法

公 安 133

- 维护政治稳定
- 严打整治行动
- 社会治安管理
- 抢险救灾

自身建设

消 防 134

 概况

 消防安全工作

 消防宣传教育

 抢险救援工作

 基层基础建设

交通管理 135

 概况

 平安畅通建设

 交通秩序管理

 交通专项整治

 抢险救灾应急保障

 交通事故预防

 交通事故调解理赔

 车辆及驾驶员管理

 交通安全宣传

 交警队伍建设

检 察 138

 服务经济发展

 保障政府投资安全

 服务农村改革

 打击刑事犯罪

 打击严重刑事犯罪

 社会矛盾化解

 参与社会管理创新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诉讼监督工作

 监督制约机制

 检察队伍与基层基础建设

审 判 139

 概况

 刑事审判

 民事审判

 行政审判与国家赔偿

 执行工作

 立案和审判监督工作

 信访工作

 工作创新

 司法为民

 队伍建设

 支援抢险救灾

司法行政 140

 监狱劳教管理

 人民调解工作

 基层基础建设

 法律服务工作

 法制宣传教育

 安置帮教工作

 社区矫正工作

 执法工作

 队伍建设

经 济

工 业

工业经济综述 143

 概况

 重点项目建设

 经济运行调节

 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企业技术创新

 循环经济发展

 信息化建设

 中小企业发展

 国防科技工业

石化工业 144

 经济运行

 产品产量

轻纺工业 145

 概况

 经济运行

 生产经营

煤炭工业 146

概况		甘肃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158
煤炭安全生产		刘家峡水电厂	159
整顿关闭工作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	160
煤矿安全基础管理		甘肃新华印刷厂	161
监察执法工作			
“安全生产年”活动			
有色冶金工业	147		
生产经营			
生产能力与产量			
有色金属加工			
新材料产业			
节能减排			
科技进步			
固定资产与技术改造投资			
黑色冶金工业	148		
概况			
钢铁工业			
铁合金工业			
碳素工业			
节能减排			
建材工业	149		
概况			
监督检查			
评选工作			
行业工作			
促进行业企业发展			
规划编制工作			
培训工作			
调研工作			
部分国有企业	149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149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	150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152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5		
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	156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157		
		农 业	
		农业经济综述	162
		粮食生产	
		养殖业生产	
		农民收入	
		强农惠农政策	
		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推广	
		灌区高效农田节水技术推广	
		粮油高产创建示范	
		农业科技创新	
		农机化发展	
		农民培训	
		特色优势产业发展	
		草食畜牧业发展	
		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村民生工程	
		农业产业化组织建设	
		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建设	
		“农超对接”试点	
		农产品产销衔接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	
		防灾减灾工作	
		动物疫病防控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报和综合防治	
		草原防火防虫工作	
		农业机械管理	164
		概况	
		农机购置补贴	
		农机化经营服务	
		农机化科技推广	
		设施农业及特色产业机械化	
		中南部与少数民族地区农机化	
		玉米种植与收获机械化	
		保护性耕作示范推广	

农机化教育培训
 关键农时季节机械化生产
 新技术推广与科技成果
 农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农机质量监督检验

林 业 166

甘肃发展《意见》落实情况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和灾后恢复重建
 重点工程建设
 林业投资建设项目
 林业产业发展态势
 森林资源保护
 退耕还林工程
 天然林保护工程
 “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情况
 林业贴息贷款管理
 机关建设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小陇山林业管理 168

天然林保护工程
 森林可持续经营
 计划财务工作
 科技创新
 产业建设
 特大暴雨灾害
 职工生活
 精神文明建设

水 利 169

概况
 水政
 水资源
 水利规划
 基本建设
 饮水安全
 农村水利
 旱情和抗旱工作
 汛情和防汛工作

水土保持
 地方水电
 灌溉管理
 库区移民
 安全监督
 科技教育
 水利普查

景泰川电力提灌 171

概况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年提水量和水费收入
 向民勤调水
 节能降耗
 项目建设
 安全生产

扶贫开发 172

概况
 扶贫资金
 整村推进扶贫
 产业扶贫
 劳务输转扶贫
 社会帮扶
 科技扶贫
 基础设施建设和灾后重建
 扶助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
 “两项制度”扶贫
 扶贫立法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

金融业

金融管理 173

银行业监督管理 173

银行宏观调控
 落实贷款新规
 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自查清理
 重点风险管控

差别监管与分类监管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178
新机构组建		外汇管理	
支援抗灾救灾		国际收支	
机关建设		征信管理	
保险监督管理	175	会计核算	
保险市场		支付结算	
业务发展		清算工作	
市场秩序		电子结算	
市场监管		国库组织与管理	
消费者权益落实		人民币流通管理	
风险防范		金融稳定	
服务社会		信贷工作	
证券监督管理	1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上市公司监管		181
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工作		业务发展	
股指期货		改革创新	
合规经营		内控风险管理	
营业网点建设		服务工作	
宣传教育		队伍建设	
打非工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信访工作		181
协作配合		概况	
上市公司运作		存款业务	
队伍建设		贷款业务	
政府金融工作	177	客户队伍	
金融业概况		产品推广	
信贷结构优化		基础建设投入	
银政、银企合作项目对接		队伍建设	
省级信用平台贷款		风险内控管理	
“招行引资”工作		业务架构整合	
地方金融机构改革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182
支持金融机构发展		概况	
多层次资本市场培育		改革试点	
保险业发展		信贷支农	
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		合规审计	
地方金融风险处置		风险管控	
支援救灾与灾后重建		网络建设	
部分金融单位	178	中间业务	

队伍建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分行 184

 概况

 个人业务

 信贷业务

 公司业务

 渠道管理

 风险合规管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185

 概况

 存款业务

 资产业务

 业务转型

 电银业务发展

 内控管理

 机制建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185

 概况

 资产业务

 客户建设

 中间业务

 风险管理

 基础管理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186

 概况

 商业资产经营与处置

 租赁业务

 委托代理业务

 廉政建设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187

 业务经营

 人力资源管理

 财务管理

 个险销售

 银行保险

团体业务

教育培训

业务管理

信息技术管理

客户服务

监察监督工作

责任承担及重大理赔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189

 业务经营

 财务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合规与风险管理

 个险业务

 银行保险业务

 团体业务

 续期业务

 营运工作

 信息技术工作

 其它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191

 概况

 市场体系建设

 城市社区网点建设

 “家电下乡”活动

 市场调控

 规范市场秩序

 对外贸易

 招商引资

 国际经济合作

 “十一五”全省商务工作

供销合作 193

 概况

 “新网工程”建设

 项目建设

 为农服务

 基层组织建设

企业改革		
发展环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粮食流通	193	
概况		
粮油购销		
优惠面粉直销工作		
市县粮油储备建设		
抢险救灾工作		
军粮供应		
项目建设		
储粮安全工作		
国有粮食企业管理		
粮食流通监管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		
经济合作	196	
招商引资		
上海世博会工作		
第十六届兰洽会		
省外展会工作		
陇商和商协会工作		
项目基础工作		
招商推介活动		
经济协作工作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甘肃省分会	198	
概况		
国际经贸交流		
国际经贸展览		
出证认证		
系统建设		
加强合作备忘录		
储备物资管理	199	
参与地方应急体系建设		
兰州青藏物流园区挂牌		
改革工作		
安全与稳定		
自身建设		
支援抢险救灾		
		交通运输和旅游业
		公路运输
		概况
		重点公路建设项目
		农村公路建设
		公路水路运输站场建设
		公路养护管理
		公路水路运输保障
		交通安全生产与应急抢险
		依法行政与体制机制改革
		行业管理
		铁路运输
		概况
		铁路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
		安全管理
		职业危害项目治理
		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
		天平铁路工程
		兰州—重庆铁路工程
		兰新铁路第二双线工程
		嘉红电气化改造工程
		科技创新
		职工生活
		民航运输与监管
		民航监管
		概况
		行业监管
		专项整治
		安全工作
		自身建设
		甘肃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生产
		经营管理
		业务发展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旅游
		概况

行业规模	208
国内旅游市场	概况
入境旅游接待与收入	营销建设
出境旅游管理	营销服务
旅游节庆活动	业务创新
信息化建设	对外合作
旅游市场监督管理	网络建设
安全管理	支援抢险救灾
旅游行业管理	邮 政 209
导游管理	邮政业务
旅游饭店管理	邮政法律体系建设
教育培训	空白乡镇邮政局建设
旅游招商引资	服务监管
旅游区（点）与基础设施建设	快递市场监管
	支援抢险救灾

通信 邮政

通信	206
-----------	-----

概况
行业转型
公共服务
市场准入管理
电信企业经营监管
互联互通监管
电信服务监督
企业定价行为监管
通信建设市场管理
互联网行业管理
应急通信保障
城乡通信发展
人才队伍建设
行业规划与运行情况分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甘肃有限公司	208
-------------------------	-----

概况
TD-SCDMA运营
业务发展
网络建设
基础管理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甘肃分公司

经济管理与监督

经济管理

发展与改革	211
--------------	-----

经济运行
国家政策支持
编制与发展规划
经济运行监测预测
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项目建设
民生事业项目建设
区域经济发展
节能减排工作
价格调控监管
灾后恢复重建
体制改革

国有资产监督与管理	213
------------------	-----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履行出资人职责情况
企业改革重组

企业发展情况		
企业党建工作		
财政预算与管理	214	
概况		
预算收支情况		
争取中央支持		
促进经济发展		
支持三农建设		
支持教育事业		
民生支出保障		
城乡医疗保障		
公共文化事业		
救灾与灾后重建		
财政管理改革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财政部驻甘肃省财政监督专员办事处		
.....	217	
概况		
收入监管		
支出监管		
会计监管		
金融监管		
“小金库”专项治理检查		
内部管理		
国家税务	218	
税收概况		
收入特点		
政策落实		
依法治税		
税收征管		
税收专业化管理		
税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税务稽查		
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		
纳税服务		
支援灾后重建		
队伍建设		
党风廉政建设		
地方税务	220	
概况		
税务收入		
收入特点		
税收增长因素		
制约税收增长因素		
税收征管		
税务稽查		
发票管理		
科技兴税		
政策执行情况		
纳税服务		
干部教育培训		
工商管理	221	
服务经济发展		
商标兴省战略		
市场主体融资		
招商引资项目		
食品安全监管		
执法机制建设		
行政指导建设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		
基层基础建设		
舟曲抢险救灾		
作风建设年活动		
反腐倡廉建设		
统计工作	223	
国民经济运行监测		
统计服务		
统计宣传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专项统计调查		
统计数据审核与评估		
统计信息化建设		
统计法制建设		
基层基础建设		
贸易统计方法制度改革		
统计工作联动机制		

经济监督

审计监督 224

- 审计成果
- 预算执行审计
- 扩大内需和专项资金审计
- 抗洪救灾跟踪审计
- 经济责任审计
- 绩效审计
- 企业审计
- 金融审计
- 外资审计
- 社会审计核查
- 交办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的审计
- 审计整改
- 教育培训
- 自身建设

审计署驻兰州特派员办事处 225

- 概况
- 审计成果
- 财政审计
- 社会保障审计
- 投资项目审计
- 资源环保审计
- 金融审计
- 企业审计
- 干部队伍建设
- 安全保密工作
- “作风改进年”活动
- 抗震救灾跟踪审计

质量监管 226

- 质量振兴
- 质量管理
- 名牌培育
- 地理标志保护
- 标准化管理
- 计量管理
- 产品质量监管
-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 稽查打假工作
- 食品生产安全监管
- 认证管理
- 信息化建设
- 生产许可
- 科技项目
- 节能降耗服务
- 县级局业务建设
- 基础设施建设
- 技术机构建设
- 干部培训
- 依法行政
- 检验检测整顿
- 服务跨越式发展
- 支援抢险救灾
- 队伍建设
- 精神文明建设

海关 228

- 税收工作
- 监管工作
- 风险管理
- 专项行动
- 服务地方经济
- 监管体系建设
- 舟曲救灾工作
- 机制建设
- 内部管理
- 基础建设

出入境检验检疫 230

- 概况
- 检验检疫
- 服务经济发展
- 大质量工作机制建设
- 质检文化建设
- 法制质检建设
- 科技兴检战略
- 监管模式创新
- 创先争优活动

干部队伍建设

安全生产监督 231

 概况

 安全生产

 安全监管

 煤矿瓦斯治理

 小煤矿整顿

 专项整治行动

 消防安全

 烟花爆竹管理

 宣传教育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食品药品监管 234

 体制调整与机构改革

 药品安全专项整治

 中药材中药饮片专项整治

 基本药物质量监管

 抢险救灾食品药品安全保障

 政策争取与支持

 《定西中药材》出版印刷

电力监管 234

 概况

 安全监管

 电力应急抢险

 大用户直购电试点

 市场准入监管

 市场运营监管

 节能减排监管

 供电监管与调查研究

 电力稽查

 定点扶贫

国土管理 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

国土管理

国土资源 237

土地资源利用现状

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

土地整理开发项目

土地供应

矿产资源概况

矿产资源勘查

地质矿产管理

矿产开发利用

地质勘查基金

国土资源规划

地质灾害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支援抢险救灾

机构设置

地质博物馆建设

有色金属地质勘查 239

 概况

 经济运行

 地质找矿

 重点工程建设

 对外合作

 多种经营

 规范化管理

 职工生活

测绘 240

 测绘规划

 法制建设

 市场监管

 地图管理

 成果管理

 基础测绘

 质量监督

 重点测绘

 测绘合作共建

 地图编制与出版

 成果应用与服务

 测绘科技成果

 改革与人才建设

党建与测绘宣传
地方社团工作

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

- 住房保障** 243
 - 保障性住房建设
 - 住房公积金管理
- 房地产业管理** 243
 - 房地产建设
 - 市场监管
 - 房屋拆迁管理
 - 物业管理
- 城乡规划** 244
 - 规划与编制
 - 规划管理
- 建筑业管理** 245
 - 企业管理
 - 建筑市场管理
 - 工程招标投标管理
 - 工程安全质量监管
 - 工程造价监管
- 城市建设** 246
 - 基础设施建设
 - 城市管理
- 村镇建设** 246
 - 概况
 - 村镇规划编制
 - 村镇建设管理
 - 农村危旧房改造
- 建筑节能与科技** 247
 - 节能减排
 - 建设科技
 - 教育培训
- 工程建设** 248
 - 工程建设管理
 - 省级政府投资项目代建
- 勘察设计** 248
 - 机构情况
 - 勘察设计管理

- 抢险救灾与“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248
 - 抢险救灾
 - 灾后重建规划编制
 - 对口援建项目
 -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 环境保护** 250
 - 概况
 - 污染减排
 - 污染防治
 - 污染源普查
 - 生态环境保护
 -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
 - 规划与能力建设
 - 政策与法规
 - 政府环保目标责任制
 - 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 环境监督执法
 - 环境监测
 - 环境科研
 - 循环经济与清洁生产
 - 支援抢险救灾
 - 环境宣传教育

社会事业

- 教育**
- 教育改革与发展** 253
 - 教育体制改革
 - 基础教育
 - 中等职业教育
 - 高等教育
 - 民族教育
 - 中小学德育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 体育艺术国防教育
 - 对外交流合作
 - 语言文字工作

教育行政工作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师资队伍建设	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 284
教育工程项目建设	概况
教育督导工作	院地合作
教育经费审计工作	救灾工作
校园安全工作	内部建设
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甘肃省科学院 284
党风廉政建设	科研工作
支援舟曲救灾重建	交流合作
部分高校 257	科技产业
兰州大学 257	科研服务
西北师范大学 258	档案及信息工作
兰州理工大学 260	人才队伍建设
兰州交通大学 262	防灾救灾
西北民族大学 264	党建工作
甘肃农业大学 265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 286
兰州商学院 266	概况
甘肃中医学院 268	项目争取
甘肃政法学院 270	科研创新与重点领域研究
兰州城市学院 271	获奖及鉴定验收成果
天水师范学院 272	科技成果推广转化
河西学院 274	科研基础设施建设
陇东学院 275	人才队伍建设
甘肃联合大学 276	对外交流与科技合作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277	产业开发
兰州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279	社会科学 288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280	概况
甘肃广播电视大学 281	科研成果
科学技术与社会科学	科研项目
科学技术 282	合作交流
科技计划项目	获奖情况
科技园区建设	队伍建设
重点实验室与工程中心建设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
产学研合作	文化 卫生 人口与计划生育 体育
科技成果应用	文 化 289
合作交流	文化设施建设
人才队伍建设	艺术创作
抢险救灾	文化产业发展

文化市场管理	配合学术研究的文物考古
文化遗产保护	博物馆建设管理
文化活动	博物馆陈列展览
文化体制改革	博物馆社会教育
获奖情况	社会文物管理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博物馆免费开放
第一批甘肃省文化重点保护单位名单	文物科研
图书馆工作 291	文物科技保护
业务建设	文物重点建设工程
服务读者工作	对外交流与合作
文化共享工程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古籍保护	文物宣传
科研工作	甘肃画院 297
学术交流与合作	概况
业务辅导工作	各类展览
自身建设	学术成果
博物馆工作 293	作品出版
陈列展览	合作交流
文物征集与信息化建设	“献爱心·送温暖”活动
文物保护与修复	卫生 298
学术科研	医疗卫生管理 298
学术交流	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宣传接待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文物工作 294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概况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	卫生管理制度建设
签署央地合作框架协议	中医药工作
文物安全	人才队伍建设
打击文物犯罪和行政执法	交流合作
文物法制和机构建设	科研工作
灾后文物保护	卫生执法监督
第三次文物普查	重大传染病防控
长城资源调查与保护	食品安全
丝绸之路申遗	医疗质量管理
文物保护基础工作	妇幼保健工作
文物保护维修	爱国卫生工作
文物考古	地方病防治

医疗廉洁行政行医			
卫生政策研究			
其他工作			
卫生监督	300		
概况			
卫生应急			
监督检查及业务培训			
卫生政务			
食品安全监督			
消毒卫生监督			
职业卫生监督			
放射卫生监督			
学校卫生监督			
其它			
疾病预防控制	301		
概况			
卫生应急工作			
传染病报告			
艾滋病防控			
结核病防治			
扩大免疫规划			
地方病与慢性病防治			
职业病防治和公共卫生			
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			
管理工作			
基础设施建设			
科研工作			
紧急医疗救援	302		
概况			
管理工作			
急救网络建设			
院前急救			
医疗安全			
卫生应急			
人才培养			
科研工作			
血液管理	303		
概况			
采供血工作			
血液检测管理			
科研与人才培养			
硬件设施建设			
血液安全管理			
管理工作			
精神文明建设			
红十字事业	304		
概况			
应对重大灾害			
灾后恢复重建			
应对突发事件			
救助活动			
救护培训			
造血干细胞捐献与遗体捐献			
红十字宣传			
部分医疗机构	305		
省人民医院	305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306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309		
省第二人民医院	310		
省第三人民医院	310		
省妇幼保健院	311		
省医学科学研究院（省肿瘤医院）			
.....	312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	313		
人口与计划生育	314		
概况			
“创新提高年”活动			
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			
优质服务工作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宣传教育工作			
依法行政工作			
应对突发事件			
体 育	315		
群众体育			
竞技体育			

场馆建设
体育产业

新闻出版 广播影视

新闻出版 316

概况
出版工作
改革工作
数字出版工作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服务公共文化
舟曲灾区救援工作
行业监管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

广播影视 317

概况
新闻宣传工作
事业产业发展
科技推广应用
机构改革
行业管理工作
自身建设
支援抢险救灾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319

概况
宣传报道
现场直播
重要活动
获奖栏目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气象 地震

气象 320

概况
主要气象事件及其影响
气象服务
气象业务与现代化建设
气候变化与气候资源开发

地震 323

概况
地震监测预报

地震灾害预防
地震应急救援
地震科技创新
法制建设和科普知识宣传
人才队伍建设
“十一五”重点项目实施
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

档案 文史 地方志

档案工作 325

概况
国家支持
抢险救灾
重要档案异地备份
档案征集整理
档案服务
档案执法检查
档案宣传工作
档案培训工作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文史研究 327

《中国地域文化通览·甘肃卷》上报工作
建言献策工作
书籍出版
文史活动
老干部工作
交流活动
思想政治建设

地方志工作 327

概况
志书编纂
年鉴工作
旧志整理
地情资料编写
志鉴信息化建设
业务培训
执法检查
机关建设

社会服务与管理

民 政

民政工作 329

- 概况
- 救灾与防灾减灾工作
- 社会救助工作
- 公共服务项目建设
- 社会福利事业
- 老龄事业
- 双拥优抚安置工作
- 基层民主政治与社区建设
- 社会组织管理
- 区划地名与边界管理
- 婚姻、收养与殡葬服务管理
-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 “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

老龄工作 331

- 制度保障
- “定人定点定时”探视救助
- 居家养老服务试点
- 农村“空巢老人”帮扶试点
- 养老设施建设
-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 宣传教育
- 银龄行动

慈善工作 332

- 抗灾捐赠工作
- 慈善组织建设
- “三院一校”慈善援建项目
- 慈善水窖项目
- 安老助孤项目
- 兴学助医项目
- 社会救助项目
- 慈善宣传工作
- 合作与交流

人力资源管理与社会保障

人力资源管理 333

- 依法行政

普法宣传

- 人才支撑体系建设
- 城镇就业与再就业
- 人力资源市场建设
-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 职业技能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
- 专业技术队伍建设
- 职称评审
- 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 农民工工作与劳务输出
- 高校毕业生就业
- 内部管理和干部培训
- 公务员队伍建设
- 信息化建设
- 支援抢险救灾

社会保障 338

- 劳动关系调整与劳动工资管理
- 劳动保障监察与劳动争议仲裁
- 养老保险
- 失业保险
- 工伤保险
- 医疗保险
- 农村社会保险
-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甘肃行政学院 341

- 教学改革与管理
- 培训班次设置
- 培训内容创新
- 科研咨询工作
- 改善办学条件
- 开放办学
- 队伍建设
- 自身建设

民族 宗教

民族事务 342

- 民族团结教育活动
- 民族政策法规落实督查
- 民族经济工作
- 编制专项规划
- 民族社会事业

民族干部队伍建设
自身建设

宗教工作 343

 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工作
 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试点工作
 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费发放
 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工作
 宗教活动场所补充登记和登记证换发及改扩建审批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和“六进”活动
 朝觐组织管理工作
 “三支队伍”培训工作
 基层宗教管理与法制建设
 维稳工作
 “农家书屋”进宗教活动场所先行试点

秦州区 383

麦积区 386

清水县 388

秦安县 390

甘谷县 392

武山县 394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396

武威市 398

 凉州区 400

 古浪县 402

 民勤县 403

 天祝藏族自治县 404

张掖市 406

 甘州区 410

 山丹县 412

 民乐县 414

 临泽县 415

 高台县 417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418

酒泉市 420

 肃州区 423

 玉门市 426

 敦煌市 428

 金塔县 431

 瓜州县 432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434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436

平凉市 437

 崆峒区 440

 泾川县 441

 灵台县 443

 崇信县 445

 华亭县 446

 庄浪县 448

 静宁县 449

庆阳市 450

 西峰区 453

 正宁县 456

 华池县 458

 合水县 459

市(州)县(市、区)概况

兰州市 345

 城关区 347

 七里河区 348

 西固区 351

 安宁区 353

 红古区 355

 榆中县 356

 皋兰县 357

 永登县 358

嘉峪关市 360

金昌市 363

 金川区 365

 永昌县 367

白银市 369

 白银区 371

 平川区 372

 会宁县 373

 靖远县 375

 景泰县 377

天水市 379

宁县	460
庆城县	462
镇原县	464
环 县	466
定西市	467
安定区	468
通渭县	470
陇西县	472
漳 县	474
渭源县	475
岷 县	476
临洮县	478
陇南市	479
武都区	482
成 县	483
两当县	484
徽 县	485
西和县	488
礼 县	489
康 县	491
文 县	491
宕昌县	492
临夏回族自治州	494
临夏市	498
临夏县	499
康乐县	501
广河县	502
永靖县	503
和政县	505
东乡族自治县	506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507
甘南藏族自治州	508
合作市	511
舟曲县	513
卓尼县	516
临潭县	518
迭部县	520
夏河县	523
碌曲县	524

玛曲县	526
-----	-----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资料

行政区划表	529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量与速度指标	530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结构指标	537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比例及效益指标	540
2010年甘肃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占全国比重	543
人均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544
各地县总人口和性别比	545
生产总值项目构成	548
居民消费支出	549
各地区生产总值	550
各地县生产总值	551
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情况	556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557
财政收入情况	559
各地县人口普查数	560

年度人物

新任副省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简介	563
受表彰的先进人物	564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	564
中央和国家部委表彰	565
省委、省政府表彰	572

附 录

重要文献辑存

地方立法	583	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631
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	583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知识产权战	
甘肃省消防条例	586	略纲要的通知	633
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所有县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	591	通二级公路建设工程和农村公路建成	
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	595	2000公里通乡油路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	597	638
省政府令	599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0年解决	
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	599	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和新增10万	
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	600	户农村沼气用户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	603	640
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	607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自	
甘肃省陆生野生保护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		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通知	642
财产损失补偿办法	609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		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	
.....	611	三年发展计划(2010—2012年)的通知	
甘肃省耕地质量管理办法	612	646
省政府重要决定	614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道路		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	648
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决定	614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蔬	
省政府重要意见	616	菜产业发展规划(2009—2012年)的通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		651
用体系建设的意见	616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关中—天水		第一号	654
经济区发展规划》的意见	618	第二号	658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		第三号	663
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	624	受表彰的先进单位	669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兰州新区建设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	669
的指导意见	625	中央和国家部委表彰	669
省政府重要通知	627	省委、省政府表彰	674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批转甘肃省新能		甘肃省人民政府机构设置表	678
源装备制造业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	627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			
康发展的通知	629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基层医药卫生体制			

MAIN CONTENTS

Special Recordation

Specially Written

Events

General Situation

■ History and Culture	051
■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053
■ Districts Population	055
■ Nationality and Religion	055
■ National Economy	056
■ Social Development	061

Politics

Gansu Provinci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mportant Decisions	063
Important Meetings	063
Important Activities	064
Important Policy Decisions	064
Office	075
Organization	077
Propaganda	078
Spiritual Civilization Constructions	079
United Front	080

Politics and Law	081
Policy Researches	083
Public Sector Reform	083
Authorities of the Party's Construction	084
Secrecy Work	085
Researches of Party's History	086
VMeteran Cadre Work	086
The Wellbeing of the Youth Work	087
The Aged University	088
Letters and Calls	089
Party School	090

Gansu Commission for Inspecting Discipline

Discipline Inspection	091
Administrative Supervision	093
Corruption Prevention	093
Inspection Supervision	093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Gansu People's Congress

Important Meetings	094
The Standing Committee Work	096

People's Government of Gansu Province

Important Meetings	098
Legal System of the Government	101

The Foreign Affairs Overseas Chinese Affairs and Hong Kong and Macao Affairs 103

Policy Researches 103

Counselling Work 107

Gansu Provincial Committee of Chinese People's Political Consultative Conference

Important Meetings 107

Events 108

The Special Committee Work 109

Democratic Parties & Association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

Gansu Branch of Revolutionary Committee of Chinese Kuomintang 111

Gansu Committee of China Democratic League 112

Gansu Branch of China National Democratic Construction Association 113

Gansu Branch of China Association for Promoting Democracy 114

Gansu Branch of Chinese Peasants and Workers Democratic Party 115

Gansu Branch of Jiu San Society 116

Gansu Branch of Association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 117

Public Organizations

Gansu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 118

Gansu Committee of Chinese Communist Youth League 119

Gansu Women's Federation 120

Gansu Disabled Persons' Federation 121

Gansu Association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123

Gansu Association of Literary and Art 124

Gansu Association of Social Sciences 125

Gansu Association of Returned Overseas Chinese 126

Military Affairs & Legal System

Military Affairs

Military Command of Gansu Province 127

Armed Police Force of Gansu Province 131

Civil Air Defense 132

Legal System

Police 133

Fire Fighting 134

Traffic Control 135

Procuratorate 138

Court 139

Judicial Administration 140

Economy

Industry

Overview of Industrial Economy 143

Petrochemical Industry 144

Light Industry 145

Coal Industry	146
Non-Ferrous Metallurgical Industry	147
Ferrous Metallurgical Industry	148
Building Materials Industry	149
Some State-Run Enterprises	149
Lanzhou Lanshi Group Co., Ltd	
Lanzhou Petroleum-Chemical Industry	
Filiale of Petro China	
Jinchuan Group CO., LTD(JNMC)	
Baiyin Non-ferrous Metals Group Co., LTD	
Jiuquan Iron & Steel(Group)CO., LTD	
Gansu Rare Earth New Material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Northwest Yongxin Group Co., Ltd.	
Gansu Provincial Electric Power Investment	
Group Corporation	
Gansu Tobacco Monopoly Bureau(Company)	
Liujiaxia Hydropower Plant	
Gansu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Corporation	
Gansu Xinhua Printing Factory	

Agriculture

Overview of Agriculture Economy	162
Agricultural Machinery Management	164
Forestry	166
Xiaolongshan Forestry Management	168
Water Conservancy	169
Gansu Jingtai Power Water Pumping	
Irrigation	171
Poverty Alleviation Development	172

Finance

Financial Management	173
Banking Supervision	173

Insurance Supervision	175
Securities Supervision	175
Government Financial Work	177
Some Financial Institutions	178
Lanzhou Branch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178
Gansu Branch of ICBC	181
Gansu Branch of Bank of China	181
Gansu Provincial Rural Credit Union	182
Gansu Branch of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184
Gansu Branch of Bank of Communications	
.....	185
Lanzhou Branch of China Merchants Bank	
.....	185
Lanzhou Branch of China Great Wall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186
Gansu Branch of China Life Insurance	
Co.,Ltd	187
China Pacific Life Insurance Co.,Ltd	
Gansu Branch	189

Commerce

Commercial Trade	191
Supply and Marketing Cooperation	193
Grain Circulation	193
Economic Cooperation	196
China Council for the Promo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Gansu Branch	198
Materials Reserved Management	199

Transportation and Tourism

Highway Transportation	200
Railway Transportation	201
Civil Aviation Transportation and Supe-	

revision 202
 Civil Aviation Supervision 202
 Gansu Airport Group 203
Tourism 204

Telecommunication and Post

Telecommunication 206
 China Mobile Gansu Branch 208
 China Unicom Gansu Branch 208
Post 209

**Economic Management
and Supervision**

Economic Management

Development and Reform 211
**State-Owned Assets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213
Budget and Management 214
 Ministry of Finance, the Financial Omb-
udsman in the Office of Gansu Province
..... 217
State Taxation 218
Local Taxation 220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Administration
..... 221
Statistics Work 223

Economic Supervision

Audit Supervision 224
 Lanzhou Special Commissioner Office of
National Audit Bureau 225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226

Customs 228
Entry-Exit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230
Safety Production Supervision 231
Food and Drug Supervision 234
Power Supervision 234

**Land Management &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nd Management

Land Resources 237
Non-Ferrous Geological Prospecting 239
Cartography 240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Housing Safeguard 243
Real Estate Industry 243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Plans 244
The Construction Industry 245
Urban Construction 246
Rural Construction 246
**Building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Tec-
hnology** 247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248
Survey and Design 248
**Disaster Relief and Eleven-Five Plan
Completion** 248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250

Social Undertakings

Education

Education Reform and Development	253
Som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257
Lanzhou University	257
Northwest Normal University	258
Lanzho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LUT)	260
Lanzhou Jiaotong University	262
Northwest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264
Gansu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265
Lanzhou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 nomics	266
Gansu College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268
Gansu Institute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270
Lanzhou City University	271
Tianshui Normal University	272
Hexi University	274
Longdong University	275
Gansu Lianhe University	276
Gansu National Normal University	277
Lanzhou Polytechnical College	279
Lanzhou Petrochemical College of Voc- ational Technology	280
Gansu Radio & TV University	281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Social Science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82
Lanzhou Branch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	284
Gansu Academy of Sciences	284
Gansu Academ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	286

Social Science	288
-----------------------------	-----

Culture & Sanitation & Population and Family Planning & Sports

Culture	289
Library	291
Museum	293
Cultural Heritage	294
Gansu Painting Academy	297
Sanitation	298
Medical and Health Management	298
Health Supervision	300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301
Emergency Medical Rescue	302
Blood Management	303
The Red Cross Society	304
Some Hospitals	305
Gansu Province People Hospital	305
The First Affiliated Hospital of Lanzhou University	306
The Second Affiliated Hospital of Lanzhou University	309
The Second People Hospital Gansu Province	310
The Third People Hospital Gansu Province	310
Gansu Hospital of Maternity and Child- Center	311
Gansu Province Institute of Medical Sciences(Tumor Hospital)	312
Gansu Province Hospital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313
Population & Family Planning	314
Sports	315

Press and Publication Radio Film and

Television

Press and Publication 316
Radio Film and Television 317
 Gansu Administration of Radio Film and
 Television 319

Meteorology Earthquake

Meteorology 320
Earthquake 323

**Archives Culture and History Local
Chronicles**

Archives 325
Culture and History 327
Local Chronicles 327

**Social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Civil Administration

Civil Administration Affairs 329
Old People Undertakings 331
Charity Undertakings 332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333
Social Security 338
 Gansu Administrative College 341

Nationality and Religion

Nationality 342
Religion 343

**Cities and Counties
Summaries**

Lanzhou City 345

Chengguan District 347
 Qilihe District 348
 Xigu District 351
 Anning District 353
 Honggu District 355
 Yuzhong County 356
 Gaolan County 357
 Yongdeng County 358

Jiayuguan City 360

Jinchang City 363

Jinchuan District 365
 Yongchang County 367

Baiyin City 369

Baiyin District 371
 Pingchuan District 372
 Huining County 373
 Jingyuan County 375
 Jingtai County 377

Tianshui City 379

Qinzhou District 383
 Maiji District 386

Qingshui County	388	Lingtai County	443
Qin'an County	390	Chongxin County	445
Gangu County	392	Huating County	446
Wushan County	394	Zhuanglang County	448
Zhangjiachuan Hui Nationality County	396	Jingning County	449
Wuwei City	398	Qingyang City	450
Liangzhou District	400	Xifeng District	453
Gulang County	402	Zhengning County	456
Minqin County	403	Huachi County	458
Tianzhu Zang Nationality County	404	Heshui County	459
Zhangye City	406	Ning County	460
Ganzhou District	410	Qingcheng County	462
Shandan County	412	Zhenyuan County	464
Minle County	414	Huan County	466
Linze County	415	Dingxi City	467
Gaotai County	417	Anding District	468
Sunan Yugur Nationality County	418	Tongwei County	470
Jiuquan City	420	Longxi County	472
Suzhou District	423	Zhang County	474
Yumen City	426	Weiyuan County	475
Dunhuang City	428	Min County	476
Jinta County	431	Lintao County	478
Guazhou County	432	Longnan City	479
Subei Mongolia Nationality County	434	Wudu District	482
Akesai Kazak Nationality County	436	Cheng County	483
Pingliang City	437	Liangdang County	484
Kongtong District	440	Hui County	485
Jingchuan County	441	Xihe County	488
		Li County	489
		Kang County	491
		Wen County	491

Tanchang County 492

Linxia Hui Nationality Autonomous Prefecture 494

Linxia City 498

Linxia County 499

Kangle County 501

Guanghe County 502

Yongjing County 503

Hezheng County 505

Dongxiangzu County 506

Jishishan Bonan Dongxiang and Salar Nationality County 507

Gannan Zang Nationality Autonomous Prefecture 508

Hezuo City 511

Zhouqu County 513

Zhuoni County 516

Lintan County 518

Diebu County 520

Xiahe County 523

Luqu County 524

Maqu County 526

Statistics

Person of the year

Appendix

Important Documents

2010' Gansu Provincial Winning Units

Gansu Provincial Government Institution List



特 载

SPECIAL RECORDATION

在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中共甘肃省委书记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陆 浩
(2010年8月2日)

同志们:

这次省委全委扩大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精神,回顾总结上半年的工作,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下面,我先讲一些意见,伟平同志还要对做好今后的工作作出安排部署,各地各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首先,我向大家通报一下上半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发展环境,我们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全力推进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积极化解国际金融危机造成的不利影响,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继续保持了经济回升向好、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1—6月,全省完成生产总值1573.61亿元,同比增长13.9%,比去年同期高出7.8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2.8个百分点。这是近10年来我省同期的最高水平。大口径财政收入356.71亿元,增长25%;一般预算收入170.04亿元,增长24.6%。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45.87亿元,增长1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447元,

增长9.8%;农民人均现金收入1609元,增长14.2%。具体来说,上半年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投资保持较快增长。今年以来,我省项目工作特点比较明显,主要是建设起点高、涉及范围广、资金到位情况好,投资过亿元的大项目比较多,年初确定的48个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十分明显。这主要得益于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项目建设,加强督促检查和协调服务,努力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实际问题,保证了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今年我们新开工建设了酒泉热电工程、兰州中川机场扩建和金川公司20万吨铜等项目,引洮供水一期、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兰渝铁路、天定高速、金昌机场等重点项目持续推进,酒泉风电基地一期、750千伏金昌至酒泉至瓜州输变电工程等能源项目进度加快。祁连山北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前期工作正在抓紧进行,已取得了积极进展。围绕贯彻落实国办《意见》和“十二五”规划的制定,筛选论证了一批关系我省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同时,成功举办“兰洽会”等重大招商节会,仅“兰洽会”签约项目达到426个,签约资金1309亿元,招商引资的实际效果比较好。在重大项目的带动下,全省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48.18亿

元,增长36.12%,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11.12个百分点,继续保持了快速增长的良好势头。

二是“三农”工作不断加强,农民收入持续增加。我们坚持探索和完善符合甘肃特点的农业发展之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大力实施“4个1000万亩”工程,推动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全面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农业生产的基本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夏粮生产虽然受播种面积减少和多种自然灾害的影响,产量仍达到323万吨,只比去年减少18.3万吨,但秋粮播种面积增加8.05%,达到2288.68万亩,可望实现全年粮食总产950万吨的目标,连续7年实现稳产高产,这在我省历史上是不多见的。认真实施50亿斤粮食增产规划,加快落实扶持6个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的办法,整合6.8亿元资金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重点技术推广,玉米、马铃薯、苹果、蔬菜种植面积不断扩大,全膜双垄沟播推广面积达到1047万亩,超额完成年初1000万亩的计划,带动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迈上了一个新台阶。牛羊产业大县建设步伐加快,全省大牲畜存栏数和出栏数分别达到2872.53万头(只)和895.4万头(只),均创历史新高。积极实施整村推进扶贫项目,召开老区扶贫工作现场会,扶贫资金投入不断增加。加

快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上半年全省共输转劳务421.65万人,增长8.02%;创劳务收入147.51亿元,增长11.32%。深入推进促农增收“六大行动”,农民收入得到较大幅度增加,增幅高出全国平均水平6.7个百分点。

三是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我们坚持统筹推进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新兴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壮大,进一步加大工业结构调整力度,着力提高我省工业化的层次和水平。千方百计帮助企业克服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实施区域热电联产、电机系统节能、余热余压利用等一批重大节能技改项目,优势支柱产业的实力进一步增强,23户重点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309.06亿元,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50.88%。采取政策引导、资金支持、项目带动等措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全省1955户规模以上中小企业完成增加值232.1亿元,增长31.44%。风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新兴产业发展迅速,配套产业体系建设加快,目前全省风电装机规模达到410万千瓦,年底可达到500万千瓦以上。“装备制造业行动计划”全面推进,实施了一批装备制造重点项目,推进重大装备成套化和高端化发展,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幅达到76.21%,对全省工业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8.35%。风电装备制造企业迅速崛起,进入发展的快车道,形成了从塔筒、叶片、电机到风机总装的生产能力,仅酒泉产值过亿元的风电装备制造企业就有7户,已完成销售收入85.8亿元,全省年底有望达到200亿元以上,首条多晶硅生产线已开工建设,新能源装备制造业成为工业经济发展的最大亮点。全面实施《甘肃省循环经济发展规划》,配套法规和实施办法正在抓紧制定,加快重点项目实施,淘汰了一批落后产能。通过艰苦努力,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607.41亿元,增长23%;6月份当月完成增加值129.79亿元,增长20.6%,连续9个月保持在高位运行。1—5月实现利润81.73亿元,增长87.41%,呈现出速度和效益同步增长的良好势头。

四是加快解决民生问题,人民群众

生产生活条件不断改善。我们始终将改善民生作为最大的政治和最紧迫的任务来对待,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加大投入力度,千方百计解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各种实际问题。今年确定的14件23项惠民实事进展顺利,已解决61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通乡油路工程1100公里,廉租住房、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等工程正稳步推进。省级财政下拨资金1.5亿元,继续选拔招录17万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乡镇卫生院和基层兽医站工作,努力解决高校毕业生就业问题。加快实施以农村“两后生”为重点的农民技能培训工程,培训农民33.86万人。城乡低保标准继续提高,分别达到每人每月204元和每人每年850元;“新农合”补助标准提高到120元。第一批“新农保”试点进展顺利,村干部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加快完善自然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实施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和医疗救助。认真做好应急抢险工作,共下拨救灾资金2.93亿元,筹集救灾物资,妥善安排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灾后恢复重建有序推进,全省农村居民30.2万户重建和39.46万户维修任务全面完成,城镇居民住房重建、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产业重建等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可如期基本完成灾后恢复重建各项任务。

五是社会事业加快发展,薄弱环节得到加强。我们坚持“两手抓、两手硬”,在认真抓好经济建设的同时,全力以赴抓好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两基”攻坚扎实开展,尚未达标的4个县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年底可顺利实现“两基”目标。新组建2个职业教育集团,优势资源得到有效利用,职业教育规模效益初步显现。完善农村中小学预算制度,将学校全部收支纳入预算,推进了公用经费管理使用规范化。继续实施学费减免政策和生活补助政策,加快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和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程,仅省财政就已下达资金5.58亿元,一大批学校教学条件得到改善。着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提高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在改善农村医

疗卫生基本条件的同时,对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省妇幼保健院等省级医院进行大规模的扩建改造。实施了一批文化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甘肃会展中心建筑群陆续竣工投入使用,农家书屋覆盖全省三分之二的行政村。进一步加大对文艺精品创作支持力度,整合文化资源,推进文化产业发展。

六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进一步增强。我们把维护社会稳定作为压倒一切的任务,完善维稳机制,靠实领导责任,综合施策,全面治理,确保了社会大局的稳定。不断强化藏区基层基础工作,加大人力、物力、财力投入,积极稳妥处置不稳定事件,召开省委藏区工作会议,对推动藏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作出安排部署,省财政拿出1亿元设立了藏区发展专项资金,建立完善了省内对口帮扶藏区县(市)工作机制,为藏区的改革发展、和谐稳定创造了更好的条件。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认真开展“重大矛盾纠纷积案化解年”活动,对38件重大社会矛盾积案实行挂牌督办,有效化解了一批矛盾纠纷。继续实行领导包案制、领导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和“一案双责”制,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省上确定的182件重点信访案件已息诉罢访94件。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活动,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措施,专项整治校园周边安全,向全省3789家中小学和幼儿园派驻保安员7808名。狠抓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专项治理、宣传教育“三项行动”,安全生产工作不断加强。

在总结成绩和经验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全省经济社会运行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些深层次矛盾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也不断发生,再加上国内外发展中的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这种内外环境并不宽松、新旧矛盾相互交织的局面,给我们加快发展带来了不小的压力。就省内而言,经济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工业生产中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由于受原材料价

格上涨、劳动力成本加大和去年增速前低后高等因素影响，上半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累计增速和月增速逐月下降。一些主要工业产品价格持续走低、企业库存积压严重，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存货和成品库存总量连续4个月保持高位运行。特别是国际市场变化导致有色、冶金等支柱产业产品价格走势出现反复，部分产品价格已在中等偏下价位徘徊。作为工业运行晴雨表的工业用电量月度增速下降幅度也比较大，6月份与1月份相比下降了近28个百分点。预计今后几个月工业增速和工业用电量增速仍将呈下降趋势，工业运行困难也会不断增多。二是投资后劲不足问题凸显。今年以来，由于灾后重建等一些重大项目的陆续完工，以及国家应对金融危机、扩大内需政策的调整，我省新开工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新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确保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0%的年度目标还需要下更大的功夫。解决这个问题，最主要的是抓紧项目前期工作和项目储备，抓紧重大项目的批复和开工准备工作，争取年初确定的重大项目都能顺利开工建设。我们要进一步创新投融资的体制和机制，运用好国家的支持政策，想办法吸引社会资本、银行资金更多地投向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领域。三是节能降耗压力加大。上半年我省能源消费增速明显高于GDP增速，其中六大高耗能行业能源消费增长过快，单位GDP能耗由降转升，完成全年节能降耗任务压力巨大、任务繁重。四是通胀压力突出。自年初，物价呈现上涨趋势，尤其是水、电、气等公共服务价格上涨幅度较大，食品类涨价面高达88%，市场保障供给压力增加。同时，在就业、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也不容忽视。

总体上看，今年以来，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的工作在去年的基础上都取得了新的进展，部分行业和领域的工作有了突破性进展，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许多新的亮点。实践充分证明，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省委省政府见事早、判断准、行动快，应对困难和挑战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及时、有力、有效，是完全正确的。能够取

得现在这样的成绩十分不易。面对成绩，我们要不骄不躁、倍加珍惜，再接再厉、奋勇进取；面对问题，我们要坚定信心、迎难而上，科学决策、认真解决，通过全省上下的共同努力，确保如期完成今年的各项目标任务。

同志们，当前，我省正处在一个十分关键的历史时期。我们既面临着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同时也肩负着艰巨而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各级党委政府和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正确分析判断形势，沉着应对各种困难问题，以更加得力的措施、更加扎实的工作、更加良好的作风，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年初的各项工作部署，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认真总结成功经验和做法，深入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是党中央、国务院着眼于加快西部地区发展、缩小区域发展差距，加强民族团结、维护边疆稳定，在世纪之交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紧紧抓住这一历史性的发展机遇，不断完善发展思路、创新发展模式，全省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城乡面貌发生历史性变化，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精神面貌焕然一新。从1999年到2009年，全省生产总值由956.32亿元增加到3382.35亿元，翻了近两番，年均增长10.7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由384.08亿元增加到2479.6亿元，翻了两番半多一点，年均增长20.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4475元增加到11930元，翻了一番多，年均增长10.3%；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413元增加到2980元，翻了一番多，年均增长7.75%；大口径财政收入由103亿元增加到604亿元，翻了两番半，年均增长19.35%；一般预算收入由58.37亿元增加到286.69亿元，翻了两番多，年均增长17.25%。这十年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最快、质量和效益最好、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实惠最多的时期。可以说，没有西部大开发，就没有甘肃今天的发展局面。前不久，党中央、国务院召开

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明确了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方政策和重大举措，掀起了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的高潮。会后，省委常委会对贯彻落实中央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精神作了初步安排部署，这次会议上将讨论通过《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学习贯彻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部署的意见》。省委总的考虑是，一方面，要认真总结西部大开发十年的经验，把那些行之有效的思路、方法和措施总结提炼出来，为我们今后的工作提供有力的指导和借鉴，使我们能够少走或者不走弯路。另一方面，要认真研究、吃透吃准中央方针政策，紧密结合省情实际，提出今后十年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工作思路、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在奋斗目标上，紧紧围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力争主要经济指标实现翻两番，到2020年，达到或超过西部平均水平。在把握的原则上，要坚持把调整结构和转变发展方式贯穿始终，把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贯穿始终，把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贯穿始终，把增加群众收入、改善群众生活贯穿始终，把促进人与环境和谐贯穿始终。在工作重点上，要始终紧盯薄弱环节和瓶颈制约问题，着力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特色优势产业培育、社会事业发展、体制机制创新的力度，努力使我省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总之，要通过下一个十年的艰苦努力，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使综合经济实力上一个大台阶、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上一个大台阶、生态环境保护上一个大台阶，基本建成小康社会。

第二，科学编制“十二五”规划，谋划好未来五年的发展大计。

“十二五”时期是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关键时期。科学谋划和认真组织实施好“十二五”发展规划，对于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加快现代化建设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切实把“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任务来抓，深入思考和全面谋划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和主要任务，努力使规划真正体现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更加符合发展实际。要广泛开展

调查研究,紧扣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性、全局性和战略性问题,组织力量对“十二五”时期的发展环境、思路目标、基础设施、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区域发展、生态环境、社会事业、改革开放和人民生活等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开门搞规划,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集中大家的智慧和力量,努力使规划更具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省委常委要按照各自的分工,就事关全局的一些重大问题分头进行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为省委决策提供重要依据。各地各部门也要进一步深化对省情的认识,广开言路、汇聚民智,及早谋划和提出“十二五”发展的具体任务和措施,实事求是地确定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努力编制出符合各自实际的规划。要把中央推动藏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作出的战略部署、循环经济试验区建设、天水—关中经济区建设、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支持落实到一个一个项目上,全部纳入到“十二五”规划之中,把政策思路转化为行动方案,把国家的支持政策转化为加快我省发展的现实机遇。要紧紧围绕省委区域发展战略的落实,在“十二五”规划中进一步确定兰白都市经济圈建设、河西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等重点,高起点做好沿黄河经济带、酒嘉一体化、金武一体化等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的具体规划,特别是要抓紧做好兰州新区的规划,尽快启动建设,同时抓好市州所在地及县城和重点镇等新城区的建设,提高城镇化率,形成区域经济发展强有力的支撑点,着力推动我省“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跃上一个新台阶。

第三,以又好又快发展为目标,切实抓好经济建设各项任务。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紧迫而长期的任务。我们要始终坚持把速度、质量和效益有机统一起来,在全力保持一个较快增长速度的同时,下更大的力气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一是要继续加强基础设

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全面实施铁路、高速公路、机场等交通重大项目,督促已开工项目确保质量、加快进度,尚未开工项目搞好各项准备工作,保证各类项目顺利推进。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好农村饮水、电网、道路、水利、沼气、通讯、危房改造和城市污水处理、供水管网、垃圾回收等工程,进一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入实施石羊流域综合治理、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功能区建设等项目,加大城市大气污染、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力度,不断优化生态环境。二是要抓好“三农”工作。认真组织好秋粮生产,确保完成全年粮食总产950万吨的目标。大力推广旱作农业和高效节水农业技术,深入实施“4个1000万亩”工程,加快牛羊产业大县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现代农业的快速发展。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努力完成各项改革任务。加大扶贫攻坚力度,实施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项目和异地搬迁工程,进一步减少贫困人口。着力推进促农增收“六大行动”,加快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维护和保障农民工权益,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认真搞好城乡一体化试点工作,推广试点经验,扩大试点范围,推进户籍等相关改革,努力加快我省城乡一体化进程。三是要推进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坚持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在实施技改项目、中小企业融资等方面出实招、想办法,保持工业发展良好势头。突出发展风能、太阳能、核能等新能源产业,坚持不懈地搞好河西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和陇东能源化工两大基地建设的各项工作,争取在电池材料、风电装备、太阳能光伏发电装备等领域取得突破,力争年底风电装机规模达到550万千瓦以上,风电装备制造销售收入达到200亿元以上。支持重点龙头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加大力度扶持农副产品加工业发展,使其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园区配套设施建设,着力增强园区功能,吸引更多技术一流、实力雄厚的企业入驻园区发展。积极落实促进全民创业的各项政策措施,努力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创造更加宽松的环境和条件,

不断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需要特别强调的是,目前我省工业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还比较多,省上有关部门要组织专门力量深入到企业,分别情况,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帮助企业解决好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四是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全面实施《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加快循环经济立法进程,尽快出台实施办法,积极引进人才、技术和先进设备,争取实施重大项目,促进循环经济深入发展。抓好重点企业和重点行业的节能减排,淘汰落后产能,全面完成年度节能降耗任务。认真搞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并着力抓好推广工作。五是要加快新兴特色优势产业培育。我省是旅游资源和中药材资源大省,发展旅游业和陇药产业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前不久,在赴云南学习考察的基础上,组织专门力量研究制定了加快发展旅游业和陇药产业的《意见》,各地各部门要按照《意见》的要求,从各自实际出发,切实抓好贯彻落实,尽快把旅游业和陇药产业培育壮大成为我省的支柱产业,以此带动新兴特色优势产业培育能够取得一个突破性进展。

第四,坚持从改善民生入手,全面加快社会事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既是发展的目的,也是发展的动力。各级党委政府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区别轻重缓急,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要解决好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要加快落实14件23项惠民实事,对已经办到了的,要进行一次“回头看”,真正把好事办实;对进度缓慢的,要认真查找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加强督促检查,力争让群众尽早受益,绝不能失信于民。要着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和困难群体就业两个重点,做好城镇零就业家庭就业援助,进一步做好优抚安置工作。积极扩大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参保范围,继续抓好扩大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试点工作。加强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要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做好廉租房建设、棚户区改造等工作,积极探索建立公共租赁房体系,有针对性地解决好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二

是要加强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对资金已经落实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教育卫生等方面的重建项目，要加快建设进度，按期完成任务；对于已列入重建规划、尚未落实重建资金的工程，要认真梳理排序，分清缓急，继续多渠道筹措资金，争取早日实施，确保恢复重建目标任务如期完成。三是要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要重视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大力推广各种先进适用技术，认真落实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的各项政策措施，进一步深化产学研结合，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要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如期完成东乡、积石山、碌曲、玛曲四个县的“两基”攻坚任务。推进中小学校布局结构调整，加快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建设和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医保覆盖面，抓好重点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设。加快甘肃大剧院、黄河剧院、金城第一戏楼等项目建设进度，积极稳妥地推进艺术表演团改革，全面完成乡镇文化站建设、20户以上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和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建设任务。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全力稳定低生育水平。加强体育设施建设，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素质。以防灾减灾制度建设为重点，加快完善自然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切实提高自然灾害应急救助的能力。

第五，积极化解各类矛盾，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改革发展越是处于关键时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越是不能放松。各级党委政府一定要保持清醒头脑，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全力做好维护稳定的各项工作。一是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在全省范围内继续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深入开展重大社会矛盾积案化解年活动，及时掌握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格执行重大矛盾纠纷挂牌督办制度，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切实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二是要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进一步抓好进京重复非正常上访和来省集体上访问题，继续坚持领导包案制和重大

案件挂牌督办制，确保群众来信、来访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解决好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三是要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着力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集中一定的力量开展重点排查和专项整治，最大限度地消除重点地区的治安隐患。要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暴力恐怖势力的渗透破坏活动，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和地方黑恶势力，切实加强社会面的控制，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四是要积极适应新情况新变化，不断深化藏区维稳的各项工作。要着眼于实现藏区的长治久安，紧紧抓住强化基层基础这一关键，着力加强专门维稳力量建设，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有关各方共同参与的维稳工作机制和应急处置工作机制、经费保障机制，在加强思想宣传工作、加强情报信息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加强对藏传佛教寺庙及僧尼管理、改进中小学办学模式和全面推广双语教育等方面进一步强化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加强薄弱环节，不断夯实维稳工作的基础，巩固和发展藏区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五是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要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放在突出的位置来抓，不断深化对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集中整治，在抓好煤矿安全生产这个重中之重的同时，切实加强对道路交通、危化品、非煤矿山、建筑施工等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监管，狠抓隐患排查治理，不断强化监督检查，严格安全生产业绩考核，严肃责任追究，严密防范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第六，下功夫解决突出问题，切实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保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从政治和战略的高度，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全面落实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任务，以党的建设实际成效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一是要扎实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建设科学化水平。要按照“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服务人民群众、加强基层组织”的总要求，

把创先争优活动同巩固和拓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结合起来，同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结合起来，突出自身特色，实施分类指导，确保创先争优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各地各单位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指导基层党组织紧密结合各自实际，确定特色鲜明、务实管用的活动载体，创新活动内容和方式，找准开展活动、发挥作用的着力点，把广大党员吸引到创先争优活动中来，努力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切实提高基层党建工作水平。二是要以提升素质和能力为着力点，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深入抓好“五好班子”创建活动，尤其是要对新调整的和存在苗头性问题的班子进行跟踪指导，督促领导班子及时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真正把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抓深抓实。要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各级各类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管理、监督和考核办法，强化日常管理，提高管理水平。要尽快制定下发我省贯彻落实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纲要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竞争上岗、差额选任、信息公开、从严管理干部和民主推荐、考察评价的具体办法。特别是要抓好中央颁布的干部监督工作“四项制度”的落实，努力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力。要以推行项目管理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创新年轻干部培养选拔机制，抓实抓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高度重视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要继续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人才促进工程、新农村建设人才保障工程、千名领军人才工程，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三是要切实加强和改进宣传思想工作，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党员、教育群众，积极发挥理论体系在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上的作用，着力推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要着眼于增强信心、鼓舞斗志，精心组织主题宣传和重大活动宣传，特别是要把我们所面临的重大机遇、中央支持我省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宣传到基层，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传达到人民群众中。要加强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壮大主流舆论，注重加强对热点问题

的引导,努力形成同心同德维护稳定、齐心协力促进发展的良好氛围。四是要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精神,以优良的作风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实现又好又快发展。全省各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发展思路,着眼于正在做的事情,对比先进、查找差距,把解放思想体现在具体工作中、落实到解决问题上,凡是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有利于推动发展的事情,都要大胆地去闯、大胆地去试、大胆地去干,以思想的大解放迎接新一轮的大发展。要继续在整改落实上下功夫,

兑现在“作风建设年”活动中向干部群众作出的承诺,把“作风建设年”活动焕发的工作热情和良好精神状态,转化为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强大动力,以艰苦奋斗、开拓进取,求真务实、埋头苦干的良好作风,抓好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要认真开展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试点,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各种突出问题,加大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推动反腐倡廉工作不断取得新的进展。要从省级机关做起,从领导干部做起,做到一级抓一

级,一级带一级,以良好的作风推动党的思想、组织、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各项任务的全面落实,为全省改革发展稳定提供更加有力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同志们,机遇稍纵即逝,发展时不我待。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解放思想,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努力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

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哀悼 仪式上的讲话

中共甘肃省委书记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陆 浩
(2010年8月15日)

同志们,同胞们:

今天,我们怀着无比悲痛的心情在这里集会,沉痛悼念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的同胞,寄托我们的哀思,表达我们的怀念。

8月8日凌晨,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特大山洪引发的泥石流沿着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向县城涌来,泥石流经过的乡村和城区,顷刻间被夷为平地。泥石流裹挟大量被毁建筑物等冲入白龙江,使河床抬高,河水被阻,在瓦厂桥以上形成了堰塞湖,随着水位的迅速提高,城区沿江地带和低凹处被洪水淹没,使群众的生命财产遭受了巨大损失。截至8月14日,灾害造成1239人遇难,505人失踪。这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之重、伤亡人数之多、损失之巨、救灾难度之大,在我省乃至全国同类灾害中都是少见的。

灾难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胡锦涛总书记打电话询问灾情,迅速作出重要批示。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当天即赶赴舟曲,亲临灾区指挥抢险救灾。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会议,专门听取汇报,研究部署抢险救灾工作。党和国家领导人都很关心牵挂,以不同方式了

解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慰问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国务院迅速成立指导协调组,国家有关部委紧急行动。中央军委郭伯雄副主席亲赴一线,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部队救援人员,指导抢险救灾工作。所有这些,都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对抢险救灾工作的高度重视,体现了对灾区人民的亲切关怀,为夺取抢险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提供了根本保证。灾难发生后,省委、省政府连夜安排部署,组织协调各方面救援力量及时赶赴灾区,同时立即启动一级应急响应,成立抢险救灾应急指挥机构和工作机构,动员全省力量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州县党委政府在第一时间紧急行动,带领灾区各族干部群众全力投入到艰苦卓绝的抢险救灾斗争中。灾难发生后,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迅速集结,开赴灾区实施救援,争分夺秒,开展搜救生命、救治伤员、排除除淤等工作。四川、陕西、青海等省的救援队伍也及时赶到。部队广大指战员冲锋在前,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充分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国家救援队发挥专业特长,开展全方位排查搜救。截至目前,共解救被困人员1243人,其中

58名重伤员全部转移到兰州、天水等地治疗。

灾难发生后,全省上下快速反应,迅速行动,广大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率先垂范、勇往直前,灾区群众互帮互助,顽强自救。几天来,我们举全省之力,以最快速度抢救生命、救治伤员,以最快速度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调运救灾物资,以最快速度妥善安置群众生活,抢险救灾工作取得了重大的阶段性成果。

灾难发生后,全国各兄弟省区市,社会各界、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纷纷慷慨解囊,捐款捐物。许多志愿者投身抢险救灾,以不同方式帮助灾区群众解除困难。广大新闻工作者深入灾区,不辞辛苦,冒着危险,客观及时报道灾情和救灾情况。灾情也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外国政府、国际组织也纷纷发来慰问电,支持我们的救援工作。大爱无疆,真情无限。危难之中,我们更加深切地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的英明伟大,更加深切地感受到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更加深切地感受到中华民族一家亲的骨肉之情。在此,我谨代表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

政府和全省各族人民，向所有关心、支持、帮助舟曲灾区的人们致以最崇高的敬意，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同志们，同胞们！自然灾害摧毁了我们的家园，夺去了我们亲人的生命，但摧不垮我们的意志和精神，摧不垮我们的信念和决心。我们要鼓足勇气、挺直脊梁，同心同德、不屈不挠，以抢险救灾的全面胜利告慰遇难同胞的英灵，回报全国人民的关怀和关爱。目前，抢险救灾仍然处于关键阶段。我们要继续搜救被困人员，及时救治伤员。要科学调度、综合施策，打好清理堰塞体这场硬仗，尽快疏通河道，加快排除城区洪水，加大力度清理淤泥和废墟，为抢险救援、灾后重建创造有利条件。要加强预警预防，积极做好防灾避险，决不让灾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受到二次损害。要把卫生防疫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加强消毒灭菌、垃圾清理和环境监测，努力实现大灾之后无大疫的目标。

我们要全力安排好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要全面修复供水、供电、通信等基础

设施，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和保障。要继续加大救灾物资调运力度，做好市场供应，强化物价监管，努力满足灾区群众生产生活基本需要。要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救灾物资监管，按照进村入户、登记造册、公开透明、加强监督的要求，做好救灾款物的管理和发放。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扎实有效的工作措施，确保做到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病能医、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

我们要全力做好防灾减灾工作。要以建立和完善防灾减灾的长效机制为重点，加强灾害的监测和预防。对地质灾害频发地区和险情隐患地区的群众，要加强预防避险教育，使他们掌握避险知识，提高防范意识。要及时排除隐患，对可能发生的灾害及早预报，提前防范，尽最大努力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我们要全力搞好灾后恢复重建。在废墟上重建美好家园，是灾区各族人民的热切期盼，也是党和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我们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

指导，按照以人为本、尊重科学、防灾减灾、统筹兼顾的原则，把这次灾后重建与“5·12”特大地震的灾后重建有机衔接起来，把推进城镇化进程与新农村建设结合起来，抓紧制定规划，争取早日实施。要大力弘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甘肃精神，团结一心、顽强拼搏、攻坚克难，加快重建步伐，让灾区人民早日拥有新家园，过上新生活。

同志们，同胞们！

灾害无情，人间有爱。灾害给我们带来了苦难，也让我们变得更加坚强。我们坚信，有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全国人民的爱心相助，有人民子弟兵的大力支援，有全省上下特别是灾区各族干部群众的艰苦努力，我们一定能够战胜一切困难，夺取抢险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

我们坚信，舟曲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甘肃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1年1月15日在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洛桑灵智多杰

各位代表：

我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10年，在中共甘肃省委的领导下，省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围绕省委“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按照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精神，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促进我省的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作出了新的

贡献。

一、坚持服务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做好地方立法工作

常委会遵循服从服务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原则，坚持把立法的重点放在保障民生、扩大内需、促进发展上，坚持立、改、废并重，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一年来，立法工作取得了新进展，立法质量进一步提高，共制定地方性法规5件，修改地方性法规32件，废止地方性法规及法规性决议、决定12件，批准兰州市制定、修改和废止地方性法规9件，批准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单行条例4件，对2件地方性法规草案进行了一审，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对9件法律草案征求

了意见。

常委会在地方立法工作中，重点抓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强了民主政治建设方面的立法工作。着眼于更好地贯彻实施监督法，有效开展监督工作，常委会制定了实施监督法办法，从监督的内容、手段、途径、程序等方面进行了规范，突出了监督重点，拓宽了监督方式。根据新修改的选举法，常委会修订了实施选举法细则，较好地贯彻了新修改的选举法的精神，充分体现了人人平等、地区平等、民族平等的原则。

二是加强了规范和促进经济发展的立法工作。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建筑市场更趋开放，国家对建筑市场的规范和管理

也出台了新的法规和政策。为了适应建筑市场的新情况、新要求，常委会对建筑市场管理条例进行了全面修订，为建筑市场的健康发展、为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全生产提供了更充分的法制保障。

三是加强了保障民生、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立法工作。为了有效解决促进就业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常委会制定了就业促进条例。消防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常委会制定了消防条例，明确和细化了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单位和组织的职责，对火灾预防、灭火救援等进行了细化和规范。无障碍建设是方便残疾人、老年人、儿童等特殊人群参与社会生活的重要基础设施，常委会制定了无障碍建设条例，将更好地保障这些特殊人群的合法权益。

四是加强了社会管理方面的立法工作。为适应新时期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新形势和新任务的需要，常委会从我省多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实践经验及亟需解决的突出问题出发，修订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为加快推进防空防灾一体化进程，发挥人民防空在参与抢险救灾、处置公共突发事件中的作用，常委会修订了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

五是加强了科学文化教育方面的立法工作。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对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养、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有着重要的意义，常委会为此制定了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将对促进我省科普事业的发展，推动创新型甘肃建设起到重要作用。

法规清理是立法工作的重要内容。为提高我省地方性法规质量，促进地方性法规的科学、统一、和谐，常委会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对我省现行有效的150件地方性法规及法规性决议、决定进行了全面清理，经常委会审议，一次性集中废止和修改了39件，还有23件将列入今后的立法计划逐步修改。通过统一清理，进一步解决了地方性法规中存在的不适应、不一致、不协调、操作性不强等问题。我省地方性法规清理工作的做法和经验，得到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部门的充分肯定。

二、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一年来，常委会抓住事关全省工作大局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0项。

加快项目建设步伐，增强扩大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是确保全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关键所在。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内需政府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的汇报，对我省抢抓机遇，努力争取项目和中央投资，促进全省经济较快回升所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针对少数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管理不规范、开工迟缓、配套资金不能足额按期到位等问题，提出了改进的要求。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是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进一步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要求。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后，提出了要进一步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和完善行政程序、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等审议意见和建议。省政府认真采纳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并召开全省依法行政工作会议，总结全省依法行政工作，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进一步进行落实。

为保证中央一揽子经济计划及各项重大政策在我省的贯彻落实，确保甘肃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常委会听取审议了2010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报告，重点围绕调整经济结构、节能减排、增加居民收入、稳定物价等问题，提出了审议建议和意见。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省政府及时分解办理，并将办理情况报送省人大常委会。

为了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增强地方安排配套资金和扩大政府投资能力，去年财政部核定我省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规模55亿元。为了支持这一工作顺利开展，常委会按照既依法办事，又特事特办的原则，先由主任会议及时听取汇报，作出原则同意的意见，以便省政府和财政部做好政策对接工作。随后常委会依法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关于发行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全省及省级预算的报告，作出了批准发行55亿元地方政府债券的决定，

依法批准了预算调整方案。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关于2009年全省及省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09年政府非税收入收支和管理情况的报告，批准了2009年省级财政决算。常委会审议财政有关报告后，要求省政府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的投入，支持循环经济、新能源、新型产业和自主创新企业发展。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省政府进行了落实，并报告了办理情况。同时，常委会还听取和审议了关于2009年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对切实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提出了要求，省政府专门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并将整改情况向常委会作了报告。

民事审判是法院审判工作的重中之重。为了进一步推动提高民事案件的审判质量和效率，更好地为改革、发展和稳定大局服务，常委会在对全省民事审判工作进行重点调研的基础上，听取和审议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报告，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民事审判工作的六条要求。

查办涉农职务犯罪是检察机关服务“三农”大局的重要工作，关系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基层政权的稳定。常委会对此进行专题调研，并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查办涉农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这项工作的审议意见。

为了监督和支持检察机关进一步加强法律监督工作，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并作出了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对促进解决检察机关在法律监督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提供了保障。

三、从关注民生问题和热点问题入手，开展执法检查

去年，常委会对涉及食品安全、老年人权益、胎儿性别鉴定、农作物种子、妇女权益、节约能源、农业技术推广等7个方面的9部法律法规进行了执法检查。

食品安全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和生命安全，关系到社会的和

谐稳定。为了促进食品安全法在我省的贯彻实施，常委会对食品安全法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听取和审议了检查报告。针对我省食品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五个方面的建议和意见，转交省政府办理，进一步推动了食品安全法在我省的贯彻实施。

我省已进入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阶段，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已成为一个重大的社会问题。常委会围绕老年人权益维护、社会保障、优待政策落实、老龄工作四个重点，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我省实施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常委会审议后将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及时转交省政府办理，省政府高度重视，提出了六个方面的整改措施，并将办理情况向常委会作了书面报告。

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行为，是导致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调最直接的原因之一。为了进一步推动全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健康发展，常委会对我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规定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针对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常委会向省政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省政府进一步加大了法规的执行力度和保障措施。

我省是全国种子产业大省，为了进一步保护和发展好制种业的区域优势，常委会对种子法和我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改进意见。

受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委托，常委会对全省贯彻实施节约能源法、农业技术推广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并报告了全国人大常委会。

为推动我省渭河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等重点生态项目建设，常委会还组织开展了以“关注渭河，保护生态”为主题的陇原环保世纪行活动，对渭河流域地区执行环境保护法、循环经济促进法、清洁生产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况，组织新闻媒体进行了集体采访报道，加强了舆论监督，提高了社会效果。

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是人大常委会

进行监督的重要方式之一。常委会对14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审查，对其中11件超越法定权限和违反规定设置处罚及表述不当的规范性文件提出了处理意见。

四、着眼大局立足长远，开展专题调研

常委会针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涉及民生的重要问题，去年组织6个调研组，开展了草原生态建设、循环经济发展、民族地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高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贯彻执行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的专题调研，并听取和审议了调研报告，提出了针对性较强的意见和建议，较好地促进了这六个方面的工作。

长期以来，人们对草原的战略地位认识不足，我省草原生态总体恶化的势头未得到根本遏制。为此，常委会对我省草原生态环境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常委会审议调研报告后，针对我省草原生态环境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要设定草原保护的“红线”，处理好经济发展与草原保护的关系；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加大退牧还草工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完善草原生态补偿机制；帮助农牧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等意见和建议。

甘肃是全国惟一的被国务院整体列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的省份。常委会高度关注这项工作的进展情况，组织调研组深入7个具有代表性的市和50多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进行调研。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调研报告后，提出要加快制定实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建立循环经济评价指标体系、拓宽循环经济融资渠道等建议和意见。

我省民族地区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相对滞后。为了深入了解全省民族地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情况，常委会对此进行了专题调研。常委会审议调研组的调研报告后，提出要采取特殊政策，完善投入机制，切实解决民族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在改革与发展中遇到的困难等建议和意见。

科教兴省，人才是关键。常委会组织调研组，多次深入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对我省科技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进行了调研。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调研报告后，就进一步加大经费投入，改进和规范

科技评价体系，促进科技人才合理流动，积极争取国家对西部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扶持等提出了建议。

为了切实保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常委会对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我省实施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调研；为了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新风尚，常委会对我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调研。通过调研，常委会对进一步贯彻实施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见义勇为方面的法律、法规提出了建议。

去年7月以来，受国内外多种因素影响，以农产品为主的生活必需品价格上涨较快，对城乡居民特别是中低收入群体生活造成较大影响。常委会高度关注，省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对此及时进行调查了解，与政府有关部门加强研究沟通，主任会议听取了相关专门委员会的汇报，并就积极发展生产、强化监管、维护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生活供应等提出了建议意见。省政府高度重视常委会的建议意见，出台了控制物价、对特殊困难群体进行物价补贴等措施。

五、坚持全方位多层次，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服务

代表工作是常委会工作的基础。常委会始终把加强代表工作、发挥代表作用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全方位多层次为代表提供履职服务。为代表订阅各类人大报纸期刊、寄送重要会议文件、编印学习资料，畅通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坚持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的“两联系”制度。坚持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举办了第五期人大代表培训班，召开了代表工作座谈会。在狠抓制度落实，扎实开展经常性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在以下两个方面做出了努力。

一是突出专题调研和视察，加强和改进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根据党的中心工作和全省工作大局，常委会分组分批组织我省的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对民族地区经济建设、农村扶贫开发、全省应对金融危机情况、重大项目建设、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等专题，进行了深入视察。组织代表围绕全省草原生态建设、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问题开展了专题调

研。在组织视察和调研的基础上,我省的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提出了不少高质量的建议,其中,我省全国人大代表提交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建议,经过常委会和省上相关部门的努力和争取,有4件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列为重点处理建议。关于尽快启动实施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的建议,已在我省的8个县进行试点。

二是突出督办力度,加强和改进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在代表建议的办理上,常委会加强与各承办单位的沟通协调,督促各承办单位将代表建议层层分解落实,每条建议、每个环节都有领导负责,建档立册,明确责任。各承办单位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和沟通,采取走出去、请进来、面商办理、二次答复、电话征询意见、现场办理等方式,切实解决代表建议中提出的问题。常委会副主任和各专门委员会确定的13件代表建议的现场督办件,各承办单位组织的42场次现场办理活动,办理效果显著,对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起到了推动作用。常委会还组织召开重点建议办理工作落实汇报会,督促“一府两院”及各承办单位对办理情况进行“回头看”,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衡量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的重要标准,督促各承办单位在提高“办成率”、“满意率”上下功夫。经过努力,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建议926件,已全部办理完毕,其中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240件,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449件,这两类建议占代表建议总数的74.41%。

在人事任免工作上,去年常委会共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84名。其中,决定任命4人,任命42人,批准任命4人,决定免职3人,免职26人,批准免职4人,决定接受辞职1人。

六、在危难险重和重大突发事件中,充分发挥人大的作用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人大常委会快速反应,第一时间向灾区发去慰问电,关心、慰问灾区群众。根据抢险救灾工作的需要,常委会组织相关部门并邀请有关法律专家,及时成立了省人大常委会舟曲灾后重建法律咨询小

组,编印了有关法律手册,开通法律绿色通道,为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提供法律支持。根据省委统一部署,常委会领导带领机关有关部门深入灾情最严重的地方,看望受灾群众和各级人大代表,慰问救灾一线的解放军、武警官兵和公安干警。常委会机关认真开展厉行节约活动,节约办公经费支援灾区。机关干部职工两次为灾区捐款捐物,积极为灾区群众献爱心。

七、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和机关工作,为常委会工作夯实基础

一年来,常委会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以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重点,大力推进了常委会自身建设。

切实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常委会坚持以学习促进依法履职,以更好地履职带动学习,紧紧围绕省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行职权的实际情况和工作重点,突出学习与人大工作实际的结合,进一步加强了常委会党组中心组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学习,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普遍增强。机关各部门、各党支部结合创先争优活动,立足工作实际,建立健全学习制度,科学制订学习计划,努力创新学习方法,较好地实现了提高能力、促进工作的要求。

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常委会机关最大限度地精简会议,突出会议议题和重点。各种检查、视察和调研,坚持轻车简从,重在发现和督促解决问题。常委会组成人员认真遵守工作守则,深入基层,深入调研,倾听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意见。机关内部各项制度不断完善,领导干部率先垂范执行,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加强和重视机关信访工作,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一年来,常委会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482件(次),其中来信813件(次),来访1669人(次)。通过接待和处理信访,在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上做出了努力。

加强与基层人大的联络沟通。举办了全省市(州)、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监督法培训班,召开了全省市州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座谈会,邀请市(州)人大常委会的负责同志列席了各次常委会会议。

进一步加强了人大宣传和理论研究工

作,《人民之声报》和《人大研究》在深度报道、理论研究和人大特色上有新的提高。常委会机关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文秘工作、后勤保障工作、接待工作和老干部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步。

各位代表!

总结常委会的工作,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是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人大工作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常委会在重大原则问题上,坚定不移地同党中央和省委保持高度一致,重大工作、重要问题要及时向省委请示汇报,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是必须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人大工作只有站在全省大局的高度,坚持科学发展观,紧扣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行使职权,才能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

三是必须依靠代表、依靠群众。人大工作,代表是基础,人民是靠山。必须努力为代表创造良好的履职环境,充分调动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必须坚持走群众路线,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四是必须突出人大自身特点。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是人大工作的最大特点。人大常委会必须按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按照法定程序集体决定问题。既不能超越职权,代行“一府两院”的职权,也不能失职,放弃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

五是必须切实关注民生。始终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要求。人大工作只有关注民生,代表人民的利益,才会得到人民的拥护和支持。

各位代表!

一年来,尽管我们尽职尽责地做了一定的工作,但离省委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地方立法中的公民有序参与还需进一步扩大,对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跟踪督办有待进一步加强,服务代表、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方面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常委会自身建设和机关工作还需要在实践中不断提高。对

这些问题常委会将在以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切实改进。

今年的主要任务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常委会要在中共甘肃省委的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精神，紧紧围绕全省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推进我省的民主法制建设和“十二五”规划顺利实施，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一、立法工作

要进一步创新立法机制，坚持和完善专家咨询、立法听证、法规论证、公开征求社会意见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做法，推进立法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要把质量作为地方立法的生命，使出台的地方性法规更加切合省情民意，更加符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要紧扣全省“十二五”规划建设重点，优先安排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等领域的立法。全年计划制定农民教育培训条例、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全民健身条例、法律援助条例、实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宗教事务条例、实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农村扶贫开发条例、集体合同条例、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等10件法规。修订公路路政管理条例、防震减灾条例、旅游条例、政府规章设定罚款限额的规定、实施代表法办法、实施义务教育法办法等6件法规。同时，要认真做好兰州市及民族自治地方的法规审查批准工作。

二、监督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监督法及我省实施办法，在继续运用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等监督形式的同时，采用询

问等监督形式丰富监督的方式方法，切实增强监督实效，促进“一府两院”不断改进工作。要把监督的重点放在转方式、保民生、促项目上，围绕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监督。今年拟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重大项目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民生工程、民族地区经济发展、“五五”普法、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等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对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询问。听取和审议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队伍建设情况的报告。对我省的地质环境保护条例、清真食品管理条例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以“关注农业污染，改善农村环境”为主题，组织开展陇原环保世纪行活动。加强预决算监督，审查批准2010年省级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2011年上半年计划及预算执行情况、2010年非税收入收支和管理情况、2010年度全省及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等报告。加强跟踪监督，确保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落到实处。推进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统一。加强信访工作，切实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

三、调查研究和依法决定重大事项工作

围绕全省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跨越式发展等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确定选题，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工作。计划对节约能源、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和群众较为关注的有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围绕推进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等带有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依照法定程序作出决议、决定，推动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四、代表和人事任免工作

继续坚持和完善各项工作机制，密切

常委会与代表、代表与选举单位的经常性联系。积极组织代表参加常委会会议和执法检查、集中视察、专题调研等活动，努力为代表知情知政、履行职责创造条件。改进代表议案和建议督办工作，不断提高议案和建议办理质量。强化代表培训，改进培训方式，突出培训重点，切实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与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各市、州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部门的联络，做好代表参与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人大常委会及各专门委员会活动的沟通协调工作。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统一安排，认真做好县乡换届选举的组织和指导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严格按照法定任免程序，认真行使好人事任免权。

五、常委会自身建设

坚持和完善常委会及机关各项规章制度，促进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依法集体行使职权，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巩固和发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成效，扎实推进创先争优活动。继续开展学习型机关建设，深入学习宪法、法律及人大工作有关知识，举办专题讲座和法制讲座，进一步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履职能力和机关干部员工的业务素质。加强人大工作理论研究和民主法制宣传。密切同全国人大常委会及兄弟省市（区）人大常委会的联系交流，加强与市（州）、县（市、区）两级人大常委会的工作联系。

各位代表！

做好今年的工作，对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实现“十二五”规划的良好开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在新的一年里，让我们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甘肃省委的领导下，团结和依靠全省各族人民，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进一步加快我省小康社会建设步伐而努力奋斗！

省政府工作报告

2011年1月13日在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甘肃省代省长 刘伟平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及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及2010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全省各族人民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紧紧抓住难得历史机遇，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影响，战胜各种风险和挑战，提前实现了“十一五”规划主要目标，全面完成了国家下达的各项约束性指标，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新的成就。

——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2010年同2005年相比，预计生产总值总量翻了一番多，按可比价计算，年均增长11.1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87倍，年均增长31.0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5倍，年均增长16.51%；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74倍，年均增长22.3%；大口径财政收入增长1.93倍，年均增长24%；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86倍，年均增长23.4%；财政支出增长2.41倍，年均增长27.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61.5%和67.1%，年均分别增长10.06%和10.81%。

——产业结构调整成效显著。全省一、二、三产业比例由2005年的15.9：43.4：40.7调整为2010年的14：48.7：37.3。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实施振兴装备制造业行动计划，装备制造业增

加值年均增长26.62%；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一期工程全面完成，全省风电装机容量达到550万千瓦；实施循环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完成重点节能减排工程461项，实现了节能降耗和污染减排目标。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4.05%。第三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0.99%。非公有制经济在生产总值中的比重达到38%。

——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新增公路通车里程7.35万公里，高等级公路达到8100公里，其中高速公路2046公里，67个县通二级以上公路，95%的乡镇通油路，建制村全部通公路。现有铁路主干线完成电气化改造和复线建设，敦煌铁路建成通车。兰渝、西平、天平、兰新第二双线等铁路开工建设。嘉峪关机场完成改扩建，中川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庆阳机场扩建工程和金昌、张掖、夏河机场开工建设。建成国内首条750千伏特高压输电线路，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基本完成。引洮供水一期工程进展顺利，盐环定扬黄续建甘肃专用工程主管线贯通。完成131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保护与建设、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三北四期”等重大生态项目进展顺利。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阶段性目标如期实现。建成一大批城市供水、供热、道路、垃圾污水处理和燃气等基础设施项目。新建农村户用沼气73万户，解决616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自来水普及率达到51%。

——农业和农村发展迈上新台阶。五年财政投资630亿元，改造中低产田155.3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17万亩，新修梯田491万亩。实施“四个1000万亩工程”和促农增收“六大行动”，累计发放各类惠农补贴126.99亿元。大面积推广全

膜双垄沟播技术和高效农田节水技术。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提高，粮食产量比2005年增加121.41万吨。马铃薯、中药材、苹果种植面积和产量位居全国前列，牛羊产业大县建设初见成效，农业特色产业不断发展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到1736家，农产品加工率达到34%。农民工技能培训累计259.78万人次，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2151.8万人次。实施整村推进项目3008个，减少贫困人口241万人。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新建国家重点实验室2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2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72个。建立酒泉风电装备、天水装备制造、航天蔬菜育种等一批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启动实施新材料技术、特色中药现代化等10个重大专项和一批科技创新项目。荣获国家自然科学奖7项、技术发明奖2项、科技进步奖32项，专利授权量达到5895件，省级科技成果达到4160项，技术合同成交额134.7亿元。研制出4500吨大型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等一批高端机械装备，填补了国内制造业空白。甲型H1N1流感病毒裂解疫苗、三叠系油藏稳产技术、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核循环等一批标志性科研成果正逐步或已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改善民生和社会事业取得新进展。省级财政五年累计安排153亿元，为民办成62件实事。新增城镇就业123.5万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0万人，帮助零就业家庭就业4.2万人。连续五年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基本实现应保尽保。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由2005年的733元提高到2010年的1400多元。同全国相比，提前一年建立农村低保制度，提前一年实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全覆盖，提前一年实

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制度。建立村干部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制度，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覆盖34个县557万人。完成保障性住房8.29万套，对38.22万户、111.16万人次发放了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改造农村危旧房41.3万户。全面完成“两基”攻坚，高中阶段毛入学率由42.77%提高到71%，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由15%提高到22%。省市县疾病预防控制、城乡医疗卫生服务和医疗救助体系基本建立。县有文化馆和图书馆、乡镇有综合文化站的目标基本实现，建成农家书屋1.3万个。完成20户以上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综合覆盖率达到95%。文化艺术、新闻出版领域一批优秀作品在全国获奖，文物古迹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人口自然增长率连续五年控制在7%以内。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竞技体育水平稳步提高。

——改革开放深入推进。投入资金41.56亿元，完成48户困难企业政策性破产，妥善安置职工9.59万人。进入我省发展的中央企业达76家，一批骨干企业与央企实现战略重组。75%以上的省属企业实现产权多元化。到2010年底，省政府国资委监管企业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比2005年增长1.73倍和2.96倍。农垦、粮食、商贸、交通等企业改革稳步推进。省直管县财政管理体制试点扩大到41个县。省市县政府机构改革基本完成，乡镇机构改革稳步推进，省级行政审批事项累计减少1738项，事业单位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进行。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年均增长46%，国内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年均增长60%，全省累计实现对外直接投资6.69亿美元。

——应急管理能力不断提高。省市县三级应急管理体制基本建立，各类应急预案不断完善，救援队伍得到加强，应对各类自然灾害的能力不断提高。成功化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有效组织“5·12”汶川特大地震和“8·8”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最大限度减少了人民群

众的生命财产损失。地震灾区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和重建任务全面完成，深圳援建的24个项目全部竣工，灾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达到或超过灾前水平。

——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民主政治建设不断推进。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进程加快。对涉及群众重大利益的事项实行公示和听证制度。健全行政执法责任制度，严格依法履行职能。开展“五五”普法教育，公民法制意识进一步增强。健全基层自治组织和民主管理制度，基层民主不断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严格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清理化解了一批信访积案。审计、监察监督得到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力度加大。扎实推进平安建设，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各位代表！

刚刚过去的2010年，我们紧紧围绕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聚精会神促发展，全力以赴抓落实，完成了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预计完成生产总值4100亿元，增长11.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380亿元，增长36%；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0亿元，增长18%；大口径财政收入745亿元，增长23.39%；地方财政收入353.6亿元，增长23.37%；财政支出1466.7亿元，增长21.3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062元，增长9.5%；农民人均纯收入3308元，增长11%。一年来，主要做了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认真落实国家扶持政策。紧紧抓住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进一步支持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等一系列重大政策机遇，制定出台了贯彻意见和实施方案。加强同国家部委的衔接沟通，已同中央16个部委和企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已有30个部委下发支持甘肃发展的实施意见，一批重大项目纳入国家或部委“十二五”规划盘子。

二是着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争取中

央预算内投资144.9亿元，实施了一批基础设施、重点产业和社会事业项目。年初确定的48个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三是全面实施区域发展战略。启动兰州秦王川新区建设，兰州铁路枢纽工程、兰州市区至中川机场高速铁路等项目开工建设。推进酒嘉一体化建设。河西新能源基地建设取得成效，引进风光电装备制造企业35家，年生产成套风电设备能力达到2000套30万千瓦。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步伐加快，一批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各地发展定位不断明晰，比较优势进一步发挥，呈现出竞相发展的良好态势。

四是积极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实施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加强重点行业和企业技术改造，鼓励工业园区提升循环经济发展功能。预计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1350亿元，增长16%；实现利润总额210亿元，增长35%。加快服务业发展，物流、旅游、文化等产业成为新的增长点。

五是扎实做好“三农”工作。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1万亩，发展工程节水33万亩，新修梯田161万亩。推广全膜双垄沟播玉米1048万亩、高效节水技术226万亩、脱毒种薯种植410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958.3万吨。输转城乡劳动力516.89万人，创劳务收入468亿元。加大整村推进和连片开发力度，预计全年减贫40万人。新一轮新农村建设和统筹城乡一体化试点稳步推进。

六是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新发放小额担保贷款75.5亿元支持创业就业，城镇新增就业29.3万人。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达到每年2448元和850元，城乡低保人口分别达到86.9万人和318.3万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第一批10个试点县参保率达到95.45%，第二批15个试点县参保率达到74%，9个藏区县参保率达到91%。最低工资标准平均提高23.8%。消除中小学D级危房166万平方米。基层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均等化人均补助标准达到15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府补贴标准由80元提高到120元,参合率达到95.7%。对13.47万户、38.82万人发放了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20万户。从11月起,为425.7万名困难群众发放临时物价补贴2.77亿元。承诺为民办的14件23项实事全部兑现。

七是全力应对重大自然灾害。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我们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迅速动员组织各方面力量,全力抢救生命,紧急转移安置群众,及时救治伤病员,有效处置堰塞湖险情,抓紧开展河道清淤疏通和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同时统筹安排遭受严重洪涝灾害的陇南、天水等地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做到了受灾群众有衣穿、有饭吃、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有病能得到及时医治,各类学校均按期开学,抢险救灾工作取得重大胜利。目前,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全面启动,舟曲城区重建详细规划全面完成并批准实施,城乡居民住房加固维修基本完成,永久性供水、白龙江河道整治等工程进展顺利。

八是稳步推进改革开放。省属3户国有企业政策性破产进程加快,省级国有商贸企业改制稳步推进,农垦管理体制全面改革全面实施。支持地方金融机构跨区域经营。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水、金昌经济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依法流转农村土地经营权,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面推开,勘界确权面积达到80%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73.3亿美元,增长89%。成功举办第十六届兰洽会,签约合同总额1309.4亿元。引进资金实际到位808亿元,增长72.6%。对外直接投资9988万美元,增长130%。上海世博会等参展工作取得成效。

各位代表!

过去的五年,是甘肃历史上经济社会发展最好最快的时期,是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成效最为显著的时期,是产业

发展和经济实力增长最快的时期,也是各项社会事业发展最好、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这些成绩来之不易,是党中央、国务院关心支持的结果,是省委科学决策和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省各族人民艰苦奋斗的结果,是省人大、省政协和社会各界支持监督的结果。“十一五”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不仅进一步坚定了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加快发展的决心和信心,也为“十二五”开好局、起好步,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各行各业的建设者,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向中央驻甘各单位,向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向所有关心支持甘肃发展、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的海内外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

总结五年的发展历程,我们深切地感受到,要把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继续推向前进,必须坚持把科学发展作为根本要求,积极探索符合省情实际的发展之路;必须坚持把经济建设作为中心任务,打牢科学发展的物质基础;必须坚持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为主线,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必须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让全省人民在改革发展中得到更多实惠;必须坚持把改革开放作为强大动力,不断增强发展活力和后劲;必须坚持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为重要任务,着力营造人民群众心情舒畅、安居乐业的良好环境;必须坚持把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作为重要保证,突出重点、破解难点、整体推进,努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回顾五年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尽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但还面临一些突出的矛盾和问题。一是产业结构不尽合理,资源环境压力加大,转变发展方式的任务依然艰巨。二是粮食增产和农民增收难度加大,农业

综合生产能力不强,夯实农业基础的任务依然艰巨。三是城乡发展差距大,社会事业发展滞后,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任务依然艰巨。四是投资主体单一,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不足,改革开放和创新发展的任务依然艰巨。五是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部分干部作风不实,依法行政的能力有待提高,优化发展环境的任务依然艰巨。同时,我们还要看到,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就业、医疗、教育、住房、物价、食品药品安全、收入分配、社会管理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亟待解决。我们要进一步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发扬成绩,改进工作,知难而进,奋力拼搏,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和更加扎实有效的工作,努力把政府各项工作做得更好,不辜负全省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二、关于《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的说明

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的未来五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原则要求、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省政府制定了《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提请大会审议。下面,我就几个问题作简要说明。

(一)“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的编制过程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是在省委正确领导和省人大、省政协大力支持下进行的。2009年初,省政府就组织有关部门、市州、科研机构和省内外专家,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10个方面的重大问题专题研究,省人大、省政协也就“十二五”发展的一些重大问题展开专题调研,为编制《纲要(草案)》提供了基础。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后,省政府根据省委《建议》精神,在调查研究、反复论证的基础上,起草了“十二五”规划纲要征求意见稿,并在全

省范围内广泛征求意见，部分省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省政协常委、委员和各界人士提出了许多宝贵建议。《纲要（草案）》的编制过程，是发扬民主、科学决策的过程，是凝心聚力、共谋发展的过程。在《纲要（草案）》编制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把贯彻中央精神和甘肃实际结合起来，力求把国家扶持政策转化为具体项目和措施；始终坚持把发展思路的连续性和创新性结合起来，力求细化和拓展贯彻省委提出的总体工作思路、区域发展战略的举措和办法；始终坚持把立足当前和谋划长远结合起来，力求进一步明确加快发展的路径和着力点；始终坚持把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和以人为本的理念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贯穿到“十二五”发展的全过程。

（二）“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纲要（草案）》围绕省委《建议》提出的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总要求，按照建设工业强省、文化大省、生态文明省和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示范区的战略定位，着眼于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着眼于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奠定物质基础，着眼于优化经济结构、加快发展方式转变，确定了“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2%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2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7.5%，外贸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6%，财政收入年均增长15%，城镇化率达到40%以上，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增长1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3%以内，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新增52.5万人，城乡三项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增60万套，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控制指标。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实现这些目标是完全可能的。从发展阶段看，目前我省人均生产总值已突破2000美元，城镇化率达到35.1%，意味着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加速发展的关键

阶段。从面临的发展机遇和宏观走势看，未来五年是我省加快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尤其是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国家支持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为我省跨越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从我省的现实基础、自身条件和发展潜力看，经过“十一五”的发展，综合实力明显提升，基础设施日臻完善，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区位、资源、科技等比较优势进一步显现，特别是全省各族干部群众加快发展的愿望日益强烈。所有这些，都为我们加快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和保障。这里，需要着重说明的是，把经济增长速度确定为12%以上，主要考虑到，要如期完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必须有更快的发展速度来支撑；否则，就会在全国各地竞相发展的格局中拉大差距。把城乡居民收入年均增长12%作为主要预期目标，主要考虑到，保障和改善民生是经济发展的最终目的，必须调整国民收入分配关系和财政支出结构，着力推动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逐步缩小与全国和西部地区的收入差距。这样安排既体现了跨越的要求，也有利于促进各地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切实做到好中求快、快中保好。

（三）“十二五”时期的战略重点和主要任务

《纲要（草案）》坚持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着眼于实现跨越式发展，突出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保障改善民生为主的社会事业发展。既对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战略、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各类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又对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作出了全面安排部署，进一步明确了战略重点和主要任务。

一是加快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纲要（草案）》着眼于解决经济结构不尽合理、增长方式相对粗放这一突出问题，对实施区域发展战略、加快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的主要任务和建设布局作了安排部署，

规划了基础设施和对外开放平台、生态安全、陇东国家大型能源基地、兰州战略性石化基地、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有色冶金新材料基地、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新医药和生物产业基地、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加工基地、特色文化旅游基地建设等“十大战略工程”，总投资预计超过1万亿元。落实好“十大战略工程”，对优化我省经济结构，推动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二是继续夯实发展基础。《纲要（草案）》把加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摆在重要位置，着眼于提高保障能力，规划了一批交通、电力、水利、管道、市政以及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重大建设项目。这些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使全省铁路营运里程达到6000公里以上、实现市州全部通铁路，公路总里程可达到13万公里，市州所在地与兰州实现高速连接，县城与市州所在地实现二级以上公路连接，有力地提升交通枢纽的地位，而且可以使电力总装机容量达到5000万千瓦以上，其中风电装机1700万千瓦以上，太阳能发电装机100万千瓦以上，成为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基地，同时还力求在改善城乡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构建西北乃至全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方面取得重大进展。

三是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纲要（草案）》把发展农业农村经济、持续较快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一项战略任务，强调坚持统筹城乡发展，努力缩小城乡差距，明确提出要优化农业布局结构，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和流通业，促进农业生产经营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粮食产量保持在1000万吨以上；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加大扶贫攻坚力度；财政投入要更多地向“三农”倾斜，公共服务要更大范围地覆盖农村，全社会都要大力支持农村发展。

四是强化科技和人才支撑。《纲要（草案）》强调，要继续实施科教兴省战

略和人才强省战略,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提升引进消化吸收和自主创新能力,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和人才队伍建设,为跨越式发展提供智力保障和技术支撑,明确把研发投入作为约束性指标,并提出实施10大科技专项。同时,对教育改革发展和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具体要求,强调以发展职业教育为重点,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巩固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提高高等教育大众化水平,形成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力资源开发良性互促的机制。

五是深化改革开放。《纲要(草案)》提出,要继续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力度,大力培育市场主体,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继续推进国有企业产权改革和战略性重组;大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推进资源要素价格改革;积极开展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发展资本市场。同时,强调要抓住全球和我国东部地区产业调整的机遇,继续实施开放带动战略,打造面向中亚、西亚对外开放的战略平台,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

六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纲要(草案)》强调,以加快和谐社会建设为目标,坚持民生优先,充分发挥政府公共服务职能,增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逐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纲要(草案)》明确提出实施就业促进、社会保障、安居保障、教育助学、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农村基础设施、整村推进扶贫、便民服务网点、社会平安等“十大惠民工程”。经过五年努力,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实现新的跨越,使全省人民过上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

三、2011年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

今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第一年,发展改革稳定的任务十分繁重。做好政府工作的基本思路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

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和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的部署,认真落实国家支持甘肃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紧紧围绕跨越式发展的奋斗目标,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更加注重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更加注重改善生存发展条件,更加注重改革开放和创新发展,更加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新突破,确保“十二五”开局之年稳健起步、打好基础。

综合考虑各种因素,2011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1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6%,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7%,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4%,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2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4%左右,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污染物排放完成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

围绕实现上述目标,重点抓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重大项目建设,保持投资持续快速增长

紧紧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继续扩大投资规模,增强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加快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建成西峰至长庆桥至凤翔路口、永登至古浪、天水过境段高速公路。开工建设临洮至渭源、兰州南绕城、天水至成县、临夏至合作高速公路,加快瓜州至星星峡、武都至罐子沟、营盘水至双塔、西峰至雷家角、成县至武都、金昌至武威等高速公路建设,开工建设兰州至永靖沿黄河快速通道。抓好通县二级公路续建,开工建设临洮至康乐至和政、肃北至阿克塞、西峰至镇原

等二级公路。开工建设宝鸡至兰州客运专线、兰州西客站、银川至兰州段铁路扩能工程,确保兰渝、西平、天平、兰新第二双线、兰州市区至中川机场、兰州铁路枢纽工程等铁路项目完成计划投资。完成金昌机场、张掖军民合用机场建设任务,加快夏河机场建设和庆阳、中川机场二期扩建,力争开工建设陇南成州机场和敦煌机场扩建工程。

推进生态环境和防灾体系建设。抓紧启动石羊河流域防沙治沙与生态恢复、敦煌水资源合理利用与生态保护综合治理等重点工程。推进石羊河、黑河、党河等重点流域综合治理。继续实施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保护与建设、黄土高原地区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陇南山地水土流失治理等工程。加快引洮供水一期、盐环定扬黄续建甘肃专用工程建设进度,继续推进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天然林保护、“三北五期”等项目建设。深入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加大重点地区地质灾害治理力度。

强化能源基础产业建设。抓好黄河河口水电站、酒泉热电厂项目建设。力争开工建设大唐803电厂上大压小、兰州二热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抓好民勤红沙岗2号井、正宁核桃峪煤矿、环县刘园子煤矿、灵台邵寨煤矿建设,实施窑街煤电升级改造、华亭煤业四个产业升级改造项目,新建宁县新庄、崇信赤城、环县甜水堡南和毛家川等矿井。争取建成兰州原油储备基地,建设一批城市天然气管网。加快优势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转化。

抓好重大项目前期工作。重点开展渭源至武都、平凉至天水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抓好天水机场迁建、平凉机场新建的前期论证。加快敦煌至格尔木、兰州至临夏至合作、西安至银川铁路甘肃段、宝中线增建二线、天平铁路南延线前期工作。积极做好祁连山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两江一水”生态综合治理、大夏河等河流水源涵养保护工程前期工作。

争取及早开工建设引洮济合、引洮入潭、靖远双永、会宁北部等重点水源工程。加快推动兰州城市轨道交通前期工作。

(二) 发挥各地比较优势, 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突出发展重点, 加强分类指导, 优化产业布局, 全面推进区域经济加快发展。

支持兰白核心经济区率先发展。加强兰白一体化空间布局规划研究, 编制完成兰白核心经济区发展规划, 完善综合协调机制。统筹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城市改造力度, 完善城际交通网络, 加强环境污染治理, 着力改善人居环境, 增强城市服务功能和带动能力。以建设兰州秦王川新区为突破口, 优化产业布局, 做大做强石油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 打造石油化工、有色冶金循环产业基地, 大力发展商贸、物流、金融、信息、会展和科技文化、医药保健等服务业, 构建合理分工、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加快河西和陇东两大能源基地建设。强化产业、技术、人才支撑, 加速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建设, 争取启动百万千瓦级太阳能基地建设, 新增风电装机容量300万千瓦, 太阳能光伏发电装机规模达到200兆瓦, 整体推进风电、光电、调峰电源、现代高载能产业、新型储能产业、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 支持国家核燃料产业基地建设。加大陇东能源资源勘查力度, 深度开发石油、煤炭、天然气等资源, 支持长庆油田陇东油区实施千万吨产能建设规划, 扩大石化加工能力, 促进原油就地加工转化。建设国家大型煤炭基地和坑口电站, 实行煤电联营, 延伸煤炭产业链, 科学有序发展煤化工产业, 着力建设陇东国家重要能源化工基地。

实施区域组团联动发展。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 打破行政区划界限, 促进优势互补和各种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实施《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 建设天水机械电子电工设备制造、平凉电子真

空制造和陇南黄金铅锌生产基地, 推动陇东南区域经济快速发展。发挥比较优势, 推进河西走廊绿色经济区建设, 加快酒嘉、金武一体化进程; 加大对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的支持力度, 落实支持藏区发展政策, 推进甘南、临夏、定西、陇南等地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产业。着力构建以特大城市为中心、大城市为骨干、中小城市和重点建制镇为基础, 城乡协调的城镇化发展新格局。加快发展县域经济, 培育发展一批特色产业鲜明的经济强县。努力争取国家出台《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和《蒙陕甘宁能源“金三角”综合发展指导意见》。

(三) 抓好“三农”工作, 强化农业农村发展基础

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 巩固和发展农业农村好形势。

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 加大各类涉农资金整合力度, 大力调整优化农业结构。深入实施“四个1000万亩”工程, 加快牛羊产业大县建设, 大规模开展粮油高产创建和畜牧养殖、园艺标准园创建活动, 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 力争粮食总产量达到1000万吨以上。依托优势资源, 发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 着力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工程与科技发展支撑体系, 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 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努力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继续实施促农增收“六大行动”, 扶持发展特色农业和非农产业, 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 推进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一体化经营, 提高农业附加值。整合教育培训资源和经费, 开展以“两后生”为重点的农民技能培训, 大力扶持农民创业就业, 培育劳务品牌, 劳务输转500万人次, 创劳务收入450亿元以上。加大少数民族地区和特困片带扶贫攻坚力度, 加强农村低保和扶贫政策的有效衔接, 提高农村贫困人口收入水平, 实现40万人脱贫的

目标。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危旧房改造、饮水安全、户用沼气、公路网络、电网改造和无电地区电力建设, 实施2000公里农村公路畅通工程。加快小型农田水利和农牧区节水示范项目建设, 推进大中小灌区续建配套和大型泵站更新改造, 加大中小河流治理, 抓好小型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 搞好抗旱水源工程建设。加快中低产田改造, 新修梯田150万亩, 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5万亩以上。搞好农村清洁工程, 治理农业面源污染。

继续深化农村改革。推进农村综合改革, 完善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制度, 积极稳妥化解乡村公益性债务。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 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全面完成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 有序推进集体林权制度配套改革, 稳步开展国有林场和林区改革试点。完善草原承包经营制度, 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 坚决制止乱采乱挖。择优扶持发展300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加快乡镇和区域性农业服务机构改革,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积极推进供销社改革。加快培育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加快发展农业保险。深入推进乡镇机构改革。

(四) 坚持以工业为主导, 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实施工业跨越发展“六大行动计划”, 依靠科技进步, 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加快工业强省步伐。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支持兰州石化扩大炼油和乙烯生产能力, 重点发展乙烯中下游产品精深加工。扩大有色冶金的冶炼和压延加工, 加快发展稀土功能材料、有色金属盐类产品、高纯金属和贵金属产品材料、无机化工、新型建筑材料。建立以优势资源为依托的非金属矿开采及深加工基地, 开发系列产品, 形成规模经济。推进装备制造企业联合重组, 加大技术创新和招商引资力度, 突出整机制造和系统集成, 发展风电机组、电工电器、机

床钻机、石化设备、汽车制造、矿山设备、节水设备、制药和医疗设备等先进装备制造制造业及制造服务业。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扶持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节能环保、信息技术、航天等产业。大力发展陇药产业，培育壮大特色中成药、藏药和生物制药，推进国家新药和中药保护品种产业化。扶持特色优势农产品基地建设和精深加工，扩大规模，创立品牌，建设全国重要的特色农产品生产与加工基地。

全面推进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继续建设七大循环经济基地，培育16条产业链，实施72大类重点支撑项目，努力形成循环经济产业集群。继续推进石化、有色、冶金、电力、建材等传统产业升级，支持和鼓励企业提升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加快国家级开发区和各类园区建设，实现集聚生产、集中治污、集约发展。实施重点节能减排工程，加快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加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强化工程减排、结构减排、管理减排等措施，确保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大力扶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全面落实各项政策措施，改进政府服务，规范市场准入，减少前置条件，拓宽民间投资领域和范围，鼓励支持全民创业。继续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加快公共服务平台体系建设，重点扶持发展有自主专利技术、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中小企业。加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的金融支持，启动中小企业集合票据发行，建立信用担保风险补偿机制，切实解决融资难问题。

(五)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把发展服务业作为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点和主要经济增长点，进一步提高服务业发展水平和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发挥区位优势，发展通道经济，推进兰州商贸物流中心、天水现代物流园和武威煤炭集疏运中心建设。依托区域中心城市和交通枢纽，

培育大型流通企业集团、物流中心和配送中心。面向新疆、西藏乃至中亚、西亚，建设物资集散、冷链、保税、加工等多功能配套的物流园区。继续实施“万村千乡”、“农超对接”工程和农产品交易市场升级改造，建立大宗农产品调控平台。加快发展新型流通方式和经营业态，重点抓好连锁经营，积极发展电子商务。

努力做大做强旅游业。突出文化品位，丰富旅游内涵，进一步提升“精品丝路、多彩甘肃”整体旅游形象。加大旅游投入，加快重点景区景点开发和建设，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培育一批年接待游客过百万人次的景区。加快培育多元化市场主体，组建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公司。深度开发旅游市场，加大宣传和促销力度，推进诚信旅游建设，促进旅游与文化、体育等产业的融合。旅游接待人数力争突破50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超过280亿元，增幅均达20%以上。

积极发展民生服务业。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运作相结合、政策扶持和规范管理相结合、促进就业和维护权益相结合，重点发展家政、社区、物业、养老服务和家庭用品配送、家庭教育等服务业。以社区为重点，推进公益性家庭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建立和完善社区服务体系。加强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加大财税等政策扶持力度，规范市场秩序，切实维护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

着力提升金融服务业。高度重视金融对跨越式发展的支撑作用，支持金融机构改革发展，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在我省设立分支机构。加快发展地方各类金融机构，敦煌银行挂牌开业，支持兰州银行等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拓展业务空间。积极发展村镇银行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和小额贷款公司。探索规范地方金融管理体制。加快投融资体系建设，培育各类投融资主体，拓宽投融资渠道，提高资本市场融资能力，推动企业上市和优势产业资产证券化。完善政府金融工作协调机制，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

设，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六) 深入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大力提升创新发展能力

全面落实国家中长期科技、教育、人才规划纲要，积极推进文化创新发展，强化经济社会发展的智力支撑和技术保障。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大力扶持企业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大学科技园、区域创新服务中心等创新载体建设，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抓好重点领域、行业和企业产学研创新联盟建设，引导企业联合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加强核心技术、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研发。加快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和项目，努力攻克一批核心关键技术，力争在重点产业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加快高新技术园区和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实施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扶持计划，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加强科普工作，建设甘肃科技馆。

加快教育改革发展。合理配置公共教育资源，重点向农村、边远贫困、民族地区倾斜。继续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加强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统筹调整城乡中小学布局结构，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巩固提高义务教育水平。加快发展职业教育，推进资源整合和集团化办学，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扩大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培养更多的实用人才。实施学前教育推进工程，积极发展特殊教育。完善资助政策，扶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加快高校专业结构调整，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做好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实施重大教育改革发展项目。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人才投资优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施重大人才工程。设立人才发展基金，突出培养创新型科技人才，重视培养领军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加强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产学研合作的人才培养开发模式，依托特色优势产业和重大项目培养集聚人才。完善人才管理体制，健全人才培养开发、评价发现、选拔任用、流动配置、激励保障机

制,营造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充分发挥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大力推进文化建设。以建设文化大省为目标,整合文化资源,加快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继续实施文化建设“六大工程”,努力提升文化软实力。加快广播电视“村村通”、“西新工程”、无线覆盖、农村电影放映、基层图书发行网点、农家书屋工程建设,积极推进“三网”融合。继续加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加快文化艺术院团转企改制,扶持发展骨干文化企业。加快兰州创意文化产业园、庆阳农耕和民俗文化产业园、临夏民族文化产业园和丝绸之路文化产业带建设,培育建设省级和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挖掘特色文化底蕴和文化资源,打造特色鲜明的文化品牌,确保文化产业快速发展。

(七)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加快发展各项社会事业

以解决人民群众最紧迫的切身利益问题为重点,继续加大公共财政用于民生和各项社会事业的支出力度,加快实施“十大惠民工程”,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坚持把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着力做好高校毕业生、零就业家庭、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工作。强化政府促进就业责任,健全人力资源市场,提供优质高效的就业服务。大力扶持自主创业和自谋职业,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扩大就业再就业和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全年新增城镇就业26万人以上。加强劳动争议调处,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城镇职工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保险参保范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低保标准。完善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扩大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制度,加

快建立城镇非从业人员养老制度。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完善各类救助制度,建立社会救助和城乡低保与物价指数联动机制,及时解决城乡居民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认真落实国家出台的保障性住房政策,着力增加廉租房和公租房的供给。坚决遏制房价过快上涨。

加快医药卫生事业改革发展。继续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搞好基层医疗卫生人员专业培训。推进国家基本药物招标采购和统一配送,逐步实现基本药品零差价销售。健全大病医疗救助和多层次医疗保险体系,规范现行各类补充性医疗保险办法。实施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抓好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加强妇幼保健工作,提高婚检率和住院分娩率。继续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和地方病、职业病防治,提高公共卫生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扶持中医药和民族医药事业发展。

统筹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及其他工作。继续稳定低生育水平,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实施出生缺陷干预,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调问题。完成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切实保护好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注重发展社会养老服务。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高竞技运动水平。积极发展慈善事业。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继续做好新闻出版、社会科学、外事、侨务、统计、文史、参事、气象、地震、测绘、档案、地方志等各项工作。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人民防空工作,提升双拥共建水平。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全面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积极性,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完善基层管理和服务体系,整合基层社会管理服务资源,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畅通群众利益诉求表达渠道,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各类群体性事件。建立重大工程项目和重大政策制

定的风险评估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风险。开展“六五”普法,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加快依法治省进程。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有效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整顿规范市场秩序,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对中标的基本药品品种进行监督抽验,确保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清理整顿矿产资源乱采乱挖现象。完善政府调控和市场调节机制,指导和督促各地落实好“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增加有效供给,加强价格监管,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

切实抓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按照建设“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的目标要求,把灾后重建同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认真实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抓好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重建项目,用两年时间全面完成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任务。

认真落实“十大惠民工程”。今年为民办好27件实事:(1)实施城乡居民职业技能培训22万人;扶持高校毕业生就业1万名。(2)城市低保平均保障标准提高10%;农村低保标准由850元提高到1096元。(3)完成20万户农村危旧房改造;完成2.5万户城市和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建设2万套廉租住房;对10万户城市住房困难家庭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4)改造150万平方米中小学危房;改造建设80个乡镇幼儿园。(5)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均由120元提高到20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水平由15元提高到25元;改扩建11个县医院;新建1170个村卫生室。(6)建设1930个农家书屋;新建100个乡镇及社区体育健身中心;为600个乡镇综合文化站配备基本设备。(7)解决15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新增1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

(8)实施16个特困片区扶贫开发项目;在500个贫困村实施整村推进项目。(9)

新建和改造农村连锁超市2000个；建设基层邮政所150个。(10) 建设农资放心店100个；建设食品安全示范店1000户；在全省公路安装2000套智能监控设备；在500个乡镇（街道）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八) 加快改革攻坚步伐，不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

着眼于解决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进一步消除体制机制障碍，不断提高对外开放的层次和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新的活力和动力。

在深化改革方面，加快国有企业母公司层面的公司制改革，推进企业产权多元化，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高管薪酬制度。全面完成国有企业政策性破产。抓好商贸、建筑、农牧、交通、旅游等领域企业改革。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收益分配制度，研究制定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全面推行省直管县财政管理体制。加快资源价格、审批和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市场监管和整顿，促进土地和矿产资源依法有序、可持续开发利用。建立科学的水权管理制度，完善水价形成机制。继续推进公共服务领域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在扩大开放方面，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和市场结构，扩大紧缺资源、先进技术及关键设备进口，建立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和特色农产品出口基地，促进文化产品出口。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扩大利用域外资本规模。加强签约项目的跟踪落实，提高资金到位率。鼓励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人才和管理，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扶持发展服务外包企业，承接国内外服务外包业务。支持骨干企业“走出去”，参与境外资源开发。争取国际多双边援助项目资金，扩

大多双边经贸合作领域。争取在兰州、嘉峪关、天水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办好第十七届兰洽会。

各位代表！

全面完成今年和“十二五”期间的各项任务，对各级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必须加强政府自身改革和建设，自觉接受党委的领导，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全面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职能，着力提高执行力和公信力，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法治型、服务型、效能型和廉洁型政府。

着力提高依法行政的质量和效率。坚持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完善重大决策专家论证制度，使各项政策措施更加符合实际。加强对重大决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做到言出必行、令行禁止。加大效能监察力度，强化行政问责，对失职渎职、不作为和乱作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各级行政机关及其公务员要带头学法、用法、守法，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切实改进行政执法工作，努力做到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创新政府管理方式，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坚持把勤政廉洁作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对领导干部、政府机关、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切实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提高拒腐防变能力。

着力提高服务发展的质量和效率。坚持把规划作为发展的依据，不断完善发展的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全力以赴抓好落实，确保实现各项发展目标。坚持把项目作为发展的重要抓手，创新项目生成

机制，抓好各类重大项目建设，形成各级各部门齐心协力抓项目的工作局面。坚持把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问题的研究作为推动发展的重要手段，不断破解发展难题，提高科学发展水平。坚持把转变作风作为提高工作效率的着力点，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完善各类公开办事制度和行政复议制度，精简会议和文件，简化办事程序，坚决克服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下决心解决推诿扯皮、无所作为等突出问题，树立勤政、务实、高效的良好形象。

着力提高为民办事的质量和效率。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坚持从实际出发，多办顺民意、解民忧、惠民生和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实事，切实解决基层和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完善便民措施，严格落实限时办结制，切实为群众、企业和投资者提供优质高效服务。把人民群众是否满意作为评价政府工作绩效的根本标准，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的绩效考核评价机制。要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其位、谋其政、成其事，以卓有成效的工作，创造经得起实践、历史和人民群众检验的业绩。

各位代表！

“十二五”规划描绘出我省跨越式发展的新蓝图，目标任务催人奋进。展望“十二五”发展，我们充满信心，同时也深感责任重大。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省各族人民，解放思想、锐意进取，求真务实、奋发图强，为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而努力奋斗！

省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

2011年1月12日在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省政协副主席 张津梁

各位委员：

我代表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10年工作回顾

2010年，是我省抢抓难得历史机遇，战胜各种困难挑战，经济持续快速增长，各项社会事业长足进步，社会大局继续保持和谐稳定的一年。一年来，省政协及其常委会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中共甘肃省委决策部署，坚持团结民主两大主题，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取得明显成效，为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发挥了积极作用，作出了新的贡献。

（一）深入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为制定我省“十二五”规划建言献策

科学编制“十二五”规划，是关系我省未来五年乃至长远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常委会始终坚持把促进科学发展作为履行职能的首要任务，把为制定“十二五”规划建言献策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紧紧围绕兰白经济区建设、扶贫开发、培育发展新材料和新医药产业、旅游业发展、小城镇建设、农产品现代物流体系建设、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等问题，由主席会议成员带队，组成8个专题调研组，深入全省市州县区和企事业单位调查研究，形成了一批内容充实、质量较高的调研成果。与此同时，我们积极协调省政协委员、省级各民主党派和市州县区政协，就编制“十二五”规划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在此基础上，于6月份召开省政协十届十一次常委会议，围绕编制“十二五”规划、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协商讨论，集思广益，建言献策。省委省政府有关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应邀出席会议，与委员共商加快发展大

计。会议集纳委员意见和重要调研成果，形成了《关于编制我省“十二五”规划有关问题的建议案》，从兰白经济区率先发展、突出扶贫开发重点、转变扶贫开发方式、明确新材料新医药产业定位、把旅游业作为战略性支柱产业培育、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等11个方面，提出了48条建议，为编制“十二五”规划提供了决策参考。另外，政协有关领导和委员多次参加有关方面组织的规划咨询论证会，召开部分在兰省政协委员座谈会、协商会等，就进一步完善“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提出意见建议。针对甘南、临夏、定西、陇南自我发展能力弱、加快发展任务重等实际，提出在“十二五”乃至更长一段时间，把扶持“两州两市”加快发展摆在实施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位置，进一步完善扶持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和项目倾斜力度，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省委省政府和有关方面对政协提出的意见充分肯定，4位省领导6次对《建议案》和专题报告作出批示，许多意见建议吸纳到省委关于制定“十二五”规划的建议和政府关于“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中。我们提出的以建设兰州秦王川新区为切入点，拓展兰白核心经济区发展空间，增强中心城市聚集和辐射带动能力的意见，引起省市有关方面重视，目前新区开发已经起步，一些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开始布局建设。我们提出的调整扶贫重点区域布局，实现扶贫方式转变，集中力量打好特困片带扶贫攻坚战等建议，在“十二五”扶贫专项规划中得到采纳。

（二）倾情关注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尽心竭力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实现科学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也是人民政协的重要职责。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履职为

民，把关注民生、体察民情、反映民意作为重要工作内容，为促进民生持续改善作出积极努力。

着眼于了解和分析我省惠民政策落实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促进惠民政策更好地落到实处，开展了“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主席会议多次研究部署，召开座谈会听取情况介绍，学习文件把握惠民政策具体内容和工作程序。组成20个视察组，省市县政协联动，深入40个县区的149个乡镇街道，召开290个不同层次的座谈会，深入13308户农村和城镇居民家庭进行调查，重点了解农村低保、粮食四项补贴、退耕还林、廉租房建设、新成长劳动力就业等惠民政策落实情况，并就了解掌握的情况与省委省政府分管领导和有关厅局负责同志多次协商沟通。在此基础上，于9月下旬召开省政协十届十二次常委会议专题协商，向省委省政府报送了《关于进一步落实好党的惠民政策有关问题的建议案》，提出了科学合理确定低保对象、农村低保资金应重点向特困地区倾斜、巩固退耕还林成果要加快补植补造进度、因地制宜扩大经济林比例、着力解决保障性住房资金短缺问题、完善保障性住房分配制度、推动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就业等30条具体建议。省委常委专门听取了视察情况汇报，对省政协为促进惠民政策落实所作的努力给予充分肯定。省政府领导带领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与省政协就完善惠民政策措施进行协商。省直有关部门认真采纳了省政协建议，其中改进和完善农村低保工作的主要意见建议，吸收在省政府出台的《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等政策规定中。由于这次视察范围广、领域宽，了解情况全面，研究问题深入，反映民意充分，意见建议针对性强，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影响。

发挥联系广泛的优势,努力为群众办实事。主席、副主席深入各自联系的贫困县调查研究,帮助理清发展思路,协调落实项目资金,协助解决突出问题。协调联系有关方面为我省贫困地区捐建希望小学,选送贫困地区学生赴外地免费学习。组织医疗卫生界委员赴贫困县开展义诊和医疗咨询。就省政府今年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内容,与委员和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座谈协商,提出了比较系统的建议。

情系受灾群众,为抗灾救灾贡献力量。青海玉树特大地震和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陇南等地暴洪灾害,给当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省政协心系灾区,号召全省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急灾区所急、帮灾区所需。主席和有关副主席深入我省灾区察看灾情,慰问群众,指导救灾。组织机关干部职工积极为玉树、舟曲捐款捐物,奉献爱心。主动联系兄弟省市政协、港澳社会团体和政协委员,为我省灾区捐款920多万元。一些政协委员奋战在救灾第一线,体现了为民解忧的政治责任感。

（三）坚持求实创新，努力增强经常性工作的活力与成效

坚持求实奋进、改革创新,是增强政协工作活力、提升工作成效的不竭动力和有效途径。常委会主动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以改革创新精神谋划工作,以求真务实作风推进工作,在完善机制、创新方式上积极探索实践,经常性工作活跃有序、富有成效。

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紧扣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积极以提案形式履职建言;党派、界别、专委会集体提案明显增多;实行提案联合审查,提案质量稳步提高。健全多层次督办机制,重要提案报送省委省政府领导阅批,主席会议成员联系重点单位领衔督办重要提案,政协各部门加强与承办单位沟通协调;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创新办理方式,狠抓办理质量,提高了提案办理实效。全年立案

交办的940件提案全部办复完毕,其中的重点提案,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34件,主席会议成员督办39件,政协各部门督办16件,省政府系统现场办理25件。提案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民生改善中的作用明显增强。

常委会把提高调查研究质量作为增强建言献策实效的重要途径。按照党政决策需要、人民群众关注、政协力所能及的要求选择确定调研课题,坚持点面结合,强化分析论证,注重协商沟通,调研质量稳步提升。在集中力量做好常委会重点调研视察的同时,各专委会和政协委员,还就加快外资和港澳台资企业发展、提升农业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职业病防治工作、农村卫生人才培养、农村空巢老人情况、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等开展调研视察,形成调研视察报告19份,提出了许多有一定深度、有民意基础和参考价值的意见建议。一些委员还深入国有大型企业和中小企业进行调研,走访相关厅局和行业协会,就企业发展出谋献策。省委省政府6位领导对10份报告作出11次批示。

重视发挥政协信息反映民意、汇集民智、建言献策的功能,围绕党政中心工作确定信息重点选题,推动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市州政协,积极了解和反映人民群众的意愿要求、生产生活中的困难问题、加快改革发展的意见建议。规范信息编报和反馈程序。全年收集社情民意信息289篇,向全国政协办公厅、省委省政府领导报送76篇,转送有关部门和单位39篇。国务院领导同志对《国有重点林场深化改革脱贫解困的几点建议》、《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意见和办法需调整完善》两篇信息作了重要批示。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修正案(草案)》、《甘肃省城乡规划条例(草案)》等13部法律法规进行协商讨论,提出意见建议。加强文史资料征编出版,召开全省政协文史资料工作会议,制定《关于加强文史资料工作的意见》,文

史资料工作有了新进展。协助全国政协就关中——天水经济区建设、协调推进城镇化与新农村建设、应对气候变化等进行调研视察,就国家支持我省发展提出意见建议。参加全国政协举办的“西部大开发十周年生态环境与人居环境成就展”,宣传推介甘肃。召开甘青两省政协区域经济发展座谈会,就谋划建设兰西银经济区研讨协商。组织在甘全国政协委员赴湖北省就装备制造业和旅游业发展学习考察,承办西部12省市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工作研讨会、文史资料协作交流会,组织省政协委员跨区视察,加强交流,促进合作。

（四）检查调研《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情况，进一步推动政协工作科学发展

对近五年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的情况进行检查调研和推动落实,是关系我省政协工作全局的一件大事。根据全国政协要求并报请省委同意,主席会议对检查调研工作认真部署,要求各州市政协向党委汇报,认真开展自查。为配合这次检查调研,举办了学习贯彻中央《意见》、推进人民政协政治协商制度建设研讨会,联合省内科院所就甘肃省地方政协履职状况评估等3项课题开展研究。会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组成7个检查组,在主席、副主席带领下深入各市州,重点就党委政府贯彻两个《意见》精神、支持和推进政协工作的情况,政协组织履行职能、推进政协理论与实践创新的经验,贯彻落实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检查调研。主席会议专门听取检查情况汇报,总结分析贯彻落实情况。总体来看,我省各级党委、政府、政协对贯彻实施两个《意见》高度重视,党委对政协工作的领导、政府及各有关方面对政协工作的支持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协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有序推进,履行职能、服务发展的成效明显增强,自身建设取得新进展,创造和积累了许多好经验,

同时也面临一些需要研究解决的问题。主席会议针对存在的问题，从切实把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完善民主监督机制、增强参政议政实效、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向全国政协和省政协报送了检查调研报告。省委对报告作了批转，要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这次检查调研，对于深化人民政协工作特点、规律的认识，改进和加强薄弱环节，进一步推动两个《意见》的落实，增强人民政协服务科学发展能力和实现自身科学发展，巩固和发展党委重视、政府支持、政协主动、各方配合的工作格局，起到了重要作用。

（五）切实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人民政协的自身建设，关系履行职能的质量和水平。常委会从强化委员学习、促进党派合作、发挥界别作用、加强机关建设入手，努力营造团结民主氛围、增强工作活力效能、提高履职能力水平，自身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坚持把加强学习作为提高自身能力的基础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组织和推动委员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不断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夯实团结奋斗的思想基础。深入学习中共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和全国“两会”精神，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强化服务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认真学习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理论、胡锦涛总书记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激发委员履职热情，提升咨政建言水平。

高度重视发挥民主党派作用，多形式多渠道地为民主党派履行职责、议政建言创造条件。邀请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参加政协重要调研视察和考察活动，在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等重要会议和活动中，支持他们就我省经济社会发

展发表意见主张，充分听取和反映他们的意愿要求。一年来，省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在政协提出提案68件、反映社情民意信息128篇，在政协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上提交发言81份，许多重要意见建议得到重视和采纳。

切实发挥界别特点和优势，组织开展以界别为主的调研视察，组织推动政协各参加单位以界别名义提出提案、在有关会议上发表意见。组织民族宗教界委员开展关注民族教育、促进宗教和睦、感受改革发展成果等主题界别活动；组织港澳台侨界委员开展视察，举办座谈会和联谊会，增进友谊，共话发展；组织经济、农业、科教文卫体等界别委员到农村、企业和高校等，了解情况，考察调研。界别作为扩大社会各界有序政治参与的重要民主渠道作用得到发挥。

积极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和谐型”机关建设，以机关读书会为平台，组织机关干部系统学习人民政协理论和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努力提升机关干部理论素养。调整完善机关内设机构，实行处级干部竞争上岗，从经过基层锻炼的优秀大学生中选调干部，优化机关队伍结构。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营造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

各位委员，本届政协已历经三年。三年来，常委会和主席会议成员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坚持继承与创新的统一，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锐意进取，积极作为，在大家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意见要求，自觉服从中共甘肃省委的领导，顾全大局，紧扣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大局谋划和开展工作，保持了政协工作的正确方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促进发展作为履行职能的根本任务，把深入研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提出破解发展难题的思路对策，作为协商监督、议

政建言的重点。先后就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深化我省农村改革发展、推动全民创业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兰州嘉峪关金昌三市率先形成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扶持民族地区加快发展等重大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协商议政，提出了许多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为推动我省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坚持以人民利益为重、以群众疾苦为念，紧扣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落实情况、地震灾区灾后重建、引洮一期工程建设、酒泉移民生产生活等重要民生问题开展视察监督，积极献策出力，彰显了人民政协以人为本、履职为民的理念。坚持团结民主两大主题，注重加强同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联系合作，重视做好新的社会阶层的团结工作，努力营造民主团结、生动活泼的良好氛围，协调关系、化解矛盾、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工作富有成效，在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坚持把制度建设作为推进政协工作活跃有序开展的重要举措，在落实好既有制度的同时，围绕发挥委员作用、加强机关建设、创新提案工作、办理委员意见、搞好对口协商等方面，从形成机制和完善制度的角度，做了积极有益的探索创新，先后形成了十多项制度和办法，在推进政协整体工作规范化建设方面迈出了新步伐。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本着抓主抓重、体现特色的精神，每年选择二、三项事关发展和民生的重大问题，集中力量开展调研视察，注重将调研视察与协商议政、民主监督相结合，提高了履职成效；一些重大调研视察活动与市县政协联合进行，调研视察成果按其性质和特点，分级分类转化为意见建议，较好地发挥了各级政协组织的整体优势。本届政协三年来的实践，为今后更好地履职尽责提供了有益借鉴。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省委对政协工作高度重视和加强领导的结果，是省政府和社会各界热情关心、大力支持的结果，凝结着各级政协组织、省政协各参加单位

和广大政协委员的辛劳与智慧。在此，我代表省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和政协组织肩负的职责相比，常委会工作还有一些不足，主要是创新完善各项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强，委员主体作用和界别优势需要进一步发挥，人民政协经常性工作有待从内容和形式等方面不断改进。真诚希望广大委员对常委会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二、2011年工作部署

2011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支持我省加快发展一系列政策措施、在新的起点上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新跨越的重要一年。省政协及其常委会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推进科学发展这一主题、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这一主线、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这一目的，紧紧围绕中共甘肃省委提出的全省“十二五”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目标任务履行职能，充分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作用，为实现“十二五”良好开局贡献力量。

（一）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履行职能的方向

中共十七届五中全会站在历史的新高度，描绘了未来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明确了“十二五”时期发展的主题、主线、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为人民政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出了要求，指明了方向。常委会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任务，与继续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起来，与创新发政政协工作、更加注重工作成效结合起来，推动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真正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做好政协工作的过硬

本领，不断提升服务科学发展的能力与水平，始终做到与中央和省委方向一致、目标一致、工作一致。要深刻认识我省“十二五”时期发展的目标任务和重要举措，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调查研究，谋科学发展大计，献繁荣进步之策。深刻认识关于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要求，切实把履职为民作为政协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促进民生改善与社会和谐。深刻认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任务，切实发挥人民政协这一重要民主形式的作用，为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共商国是提供畅通渠道。深刻认识我省发展面临的环境和趋势，进一步增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切实肩负起人民政协的神圣职责和历史使命，在“十二五”发展征程中展示新的作为。

（二）牢牢把握科学发展这一主题，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跨越献计出力

全力实施“十二五”规划，推动我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奠定基础，是省委对未来五年发展的总要求，也是政协履行职能的第一要务。

要把推动科学发展作为今年常委会工作的根本任务，围绕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目标要求，充分发挥人才智力优势，选择事关“十二五”发展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开展调研视察、协商议政，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上半年，要紧扣壮大重点产业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这一事关我省跨越式发展的核心问题，主要就发挥大型骨干企业带动辐射作用、加快下游产品和配套产品开发、形成产业集群；推进特色优势农产品规模种植、深度加工和市场营销；优化各级开发区布局、创新开发区建设机制和提升开发区发展水平等三个方面为重点内容，进行广泛深入调查研究，召开常委会议协商讨论，分别形成专项建议，报送省委省政府决策参考。下半年，

着眼于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甘南、临夏、定西、陇南发展步伐，打好“两州两市”扶贫攻坚战，重点就完善扶持政策、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教育文化卫生事业等深入调研，召开专题协商会，为“两州两市”加快发展建言献策。就中小学校舍安全和寄宿制学校学生宿舍建设情况开展视察，提出意见建议，推动相关工作落实。在集中力量搞好以上重点调研和视察的同时，各专委会分别就土地资源管理使用情况、利用港澳台资源做好引资引智、我省特有少数民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开发利用、完善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制度、健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基层司法所和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发挥宗教界人士作用、重点文史资源整理利用情况等开展调研视察，形成一批具有咨政价值的意见建议。

要切实加强调研视察的协调组织，科学制定方案，合理组织队伍，尽量吸收与课题相关并具有一定专业优势的委员和专家学者参加。要深入基层，贴近群众，点面结合，全面掌握真实情况，注重分析研究问题，加强与相关地区、部门和单位的协商沟通，使反映的情况真实准确，提出的建议切实可行，努力增强建言献策、服务发展的实效。

（三）始终把发扬民主、增进团结作为履行职能的重要着力点，努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发扬民主、增进团结、协调关系、化解矛盾，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和途径。要主动适应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的新形势，适应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新要求，把凝聚和汇集各方面的力量和智慧作为重要职责，努力营造平等议事、求同存异的民主氛围，使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的意见能够充分发表，各种利益诉求得到充分表达，并将这些意见和诉求及时向党政部门作出反映，促进统一战线各方团结合作。

要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

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充分运用全委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秘书长会议等合作平台，就经济社会发展和统一战线工作等重要问题协商讨论，互相监督，支持各民主党派在政协以政党名义发表主张、提出提案、开展活动，为巩固和发展多党合作的政治格局发挥应有作用。

要针对我省民族地区发展相对滞后，加快发展、维护稳定任务艰巨繁重等实际，跟踪了解民族地区各项扶持政策落实情况，重视研究发展中存在的突出困难和问题，提出相应的对策和建议，巩固团结和谐的民族关系。加强与宗教团体沟通联系，发挥宗教界人士在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睦、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联系广泛、渠道畅通的优势，加强与各界人士的密切联系，健全和完善与党政舆情汇集研判机制相衔接的政协社情民意汇集分析机制，鼓励政协委员积极了解和反映社会各阶层尤其是本界别群众的意见、呼声和要求，努力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把各方面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总目标上来。

（四）进一步完善和创新工作机制，努力提升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

要以完善工作机制和创新工作方式为主要途径，以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为目标，努力在服务发展中推进政协自身的发展进步。要在省委省政府重视支持下，进一步落实把政治协商纳入决策程序的要求，紧紧围绕重大发展问题和重要民生问题开展政治协商；根据协商计划确定的议题组织开展调查研究，及时整理报送协商意见建议，并对采纳情况作出反馈；健全专委会与党政部门对口协商机制，在丰富协商形式和层次、规范协商程序、增强协商效果方面取得新进展。要积极改进委员视察、调研工作，创新方式方法，健全意见建议形成和转化机制，在提升协商监督、建言献策实效上取得新成绩。举办报告会、通报会、专题讲座，为委员知情明政、议政建言提供服务；要以专委会为依托，以界别活动小组为载体，扩大委员参与范围，开展形式多样、内容充实的履职活动，在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和界别优势方面取得新进步。要健全和完善提案形成机制、办理机制和重要提案督办机制；选择重要提案深化调研论证，转化为主席会议建议案；遴选部分B类提案开展跟踪检

查，总结经验，督促落实，对提案办理工作开展评议，在提升提案质量和办理成效方面取得新突破。要主动配合全国政协在我省开展的视察调研活动，积极争取国家机关为我省加快发展给予更多指导扶持；加强与市州县区政协联系与协作，就有关重要课题开展联合调研，优势互补，增进共识，推动省委省政府和各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的落实；进一步密切与各级各类新闻媒体的协作，大力宣传政协履职成果，在发挥政协整体优势、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方面有新气象。要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加强机关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推动机关工作协调统一、规范有序、灵活高效运转，在服务水平上有新提高。

各位委员、同志们，未来五年实现全省跨越式发展的宏伟蓝图已经绘就。新起点新希望鼓舞人心，新目标新任务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甘肃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坚定信心，扎实工作，在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中发挥应有作用，为实现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新跨越作出更大贡献！

在全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现场会上的讲话

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 鹿心社
(2010年10月12日)

同志们：

我们在会宁县召开这次现场会，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五次、七次、九次全会的部署要求，专题研究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思路和措施，进一步发挥好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的创造力和凝聚力、战斗力和战斗力，把加快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和谐稳定的各项举措更好地落到实处。

近年来，按照省十一次党代会的部

署要求，着眼于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省委省政府坚持把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作为结构调整的主攻方向，逐项逐产业地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实施了促农增收“六大行动”，大力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和高效节水农业，进一步发展壮大马铃薯、中药材、酿酒原料、果蔬、现代制种等特色优势产业和草食畜牧业，产业化经营和标准化生产势头看好，农产品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我省农业农村发展跃上了一个新的

台阶。取得这些成绩，既是省委省政府正确决策部署、各地结合实际着力推进的结果，也与农村基层组织发挥的重要作用密不可分。要保持全省农业农村好的发展势头，需要进一步发挥好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的作用。今年3月省里确定在会宁县开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工作试点，主要考虑是，会宁县作为三大主力红军长征的会师地，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有很强的光荣感和自豪感，有长期形成的苦

抓苦干的奋斗精神,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有比较好的政治优势和工作基础。同时,会宁县作为全省新一轮新农村建设试点县,又是国扶贫困县和农业大县,抓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试点工作,探索总结成功经验和做法,对于推动全省特别是贫困县的新农村建设具有重要的借鉴作用。对会宁县的试点工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陆浩书记多次作出指示,刘伟平代省长多次听取试点工作情况汇报,提出明确要求,7月份又带领省委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到会宁实地调研,给予具体指导。会宁县的试点工作已开展了半年多,取得了比较好的成效。省委省政府决定在会宁召开现场会,以此进一步推动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今天上午,大家现场观摩了会宁县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情况。刚才又观看了专题片,听取了会宁县的情况介绍。希望大家以这次现场会为契机,加强相互学习和交流,认真借鉴好的经验和做法,在实践中积极探索和完善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措施办法。下面,我讲几点意见,供大家在实际工作中参考。

一、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深刻认识到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重要性

党的十七大以来,中央和省委就加强和改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部署和要求,特别是在财力投入、干部配备等方面,不断加大了向农村基层组织的倾斜力度。这既体现了我们党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高度重视,也表明了农村基层组织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是夯实党在农村执政基础的迫切需要。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是农村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中央对农村的重大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最终要靠农村基层组织去贯彻和落实;党与农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最根本的要靠农村基层组织和党员、干部去增进和密切;党和政府在农民群众中的形象,最主要的要靠基层党

员和干部去体现和维护。现在,一些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得不够好,一些农村党员没有发挥应有的先锋模范作用,影响了基层党组织的号召力和凝聚力。这些问题不解决,就会削弱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多年的实践说明,基层组织建设是农村一切工作的基石。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关系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关系党的执政地位的巩固,必须高度重视,切实抓好。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是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迫切需要。从农村的实践看,同一个地方,无论是调整经济结构,还是发展特色产业,村与村之间进展有快慢、效果和差异。凡是产业发展好、农民致富快的村,都有一个强班子和好支书。农业农村的发展,与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密切相关。再好的政策、再好的思路、再好的措施,没有坚强的基层组织就很难得到落实。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大扶贫攻坚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力度、健全农村民主管理制度、发展农村社会事业、推进城乡一体化、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等农村改革发展的任务艰巨而繁重。要顺利完成这些任务,实现农村的全面小康,需要下功夫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好,紧紧依靠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更好地把农民群众团结起来、组织起来,进一步激发和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充分发挥他们在农村改革中的主体作用。如果没有农民主体作用的发挥,农村的改革就不可能搞好;如果没有坚强的基层组织,就很难组织引领农民发挥好主体作用。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是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的迫切需要。农村的和谐稳定是整个社会和谐稳定的坚实基础。当前,农村社会管理问题和各类社会矛盾日益凸现:随着农村大量青壮年劳动力的外出转移就业,不少农村出现了村庄空心化、农业兼业化、农民老龄化的趋势;农民党员和群众价值取向日益多元化、

思想观念日趋复杂化、个人追求呈现趋利化,农村的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和利益格局也日益多样化,农民对关系自身利益事务的民族决策和监督意识有了明显增强;一些地方因征地拆迁、林地纠纷、涉法涉诉、环境污染等引发的群体性、突发性事件增多,纠纷和冲突涉及范围较广,尖锐和对立程度加剧,等等。给农村的社会管理带来了一系列前所未有的新问题,直接影响着农村的和谐稳定。农村基层组织和党员、干部处于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第一线,在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意愿、协调化解矛盾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主渠道作用。必须不断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组织凝聚人心、促进和谐的作用,为农村又好又快发展创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环境。

二、要积极探索实践,着力破解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难题

近年来,省委按照中央的部署要求,坚持抓基层打基础,不断完善思路、强化措施,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扎实推进,取得了明显成效。我省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总体上是坚强有力的。从全省各地特别是会宁抓点示范的情况看,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中存在的一些长期积累的难题和出现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还需要我们进一步研究和破解。

一是增强农村基层组织领导发展的能力。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是广大农民的根本利益和共同愿望,也是农村基层组织的首要任务。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成效如何,主要是看领导发展的能力强不强。经过多年的教育培训和整顿提高,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村级班子建设得到一定加强。但目前一些村级班子还程度不同地存在着队伍老化、素质不高等问题,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得不够好。有的村支书、村主任尽管能吃苦,但由于文化水平不高,接受新思想新事物比较慢,在带领全村发展上往往思路不广、办法不多;有的村支书、村主任在任多年,虽然在群众中有威信,工作积极性也比较高,但面

对加快农村改革发展的新任务，往往显得力不从心。增强村级班子领导发展的能力，是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首先破解的一个难题。会宁县在试点中用“七个一批”的举措加强村级班子建设，比较好地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提高。必须把加强村干部特别是村支书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通过建立健全公开选拔任用、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激励保障等机制，推广“一定三有”的经验和办法，有效解决村干部队伍后继乏人、能上不能下、不稳定和工作动力不足等问题，不断提高基层组织特别是村“两委”班子领导农村发展的能力。

二是培育农村党员的致富带富能力。党的先进性最终体现在党员队伍和每个党员身上。农村党员的先进性直接体现在致富带富能力上。客观地讲，目前我省农村党员队伍总体上还存在着文化程度偏低、科技素质偏低、致富带富能力偏低和年龄偏高的“三低一高”现象，一些党员缺乏为农民群众服务的意识，直接影响了农村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会宁县的试点表明，在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提高综合素质特别是致富带富能力上，关键要在三个方面下功夫。一要在强化服务群众的意识上下功夫，突出抓好农村党员设岗定责、依岗承诺等工作，把党员个体作用与党员队伍整体功能有机结合起来，使农村党员在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中更好地服务群众。二要在增强培训的实效性上下功夫，紧紧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有计划、分类别地对农村党员开展适用技术、职业技能和政策法规等方面的培训教育；大力实施“双培双带”工程，把农村党员培育成运用科技的示范户、加快致富的带头人。三要在改进党员发展上下功夫，重视从热爱农村、有知识、有见识的优秀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重视从农村致富能人中发展党员，不断优化农村党员队伍结构。

三是推进农村基层组织的工作创新。当前，城乡互动日益频繁、农民生

产经营的相对独立、从业方式的灵活多样和社会生活的日益分散，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对农村基层组织的依赖，使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有所弱化。农村基层组织特别是党组织只有主动适应这种变化，积极改革创新党组织设置方式、领导方式和活动方式，不断增强组织功能、引领功能和服务功能，才能更好地把基层组织的优势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在创新组织设置上，要从有利于发挥党组织的作用和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出发，适应产业发展和城乡大流动、大融合的趋势，在采取村村联建、村企联建和按产业化龙头企业为主建立党组织的同时，大力推行在流动党员相对集中的地方建立党组织，积极探索村居联合、村企联合、部门联村等模式，跨区域组建城乡联合党组织，使党组织设置更加适应党员的活动范围；在农民专业合作社、专业协会、产业链上建立党组织，使各类经济合作组织能够更好地为农民群众服务。在改进领导方式和活动方式上，一方面，要理顺乡党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关系，进一步强化乡村党组织在乡镇、村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中的领导核心地位，明确农村各类经济组织中党组织的职能定位，使乡村党组织和其他组织中的党组织能够各尽其责，形成加快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合力。另一方面，要找准开展活动、发挥作用的途径，推进基层民主管理创新，不断总结和完善“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村级民主自治机制，努力提高村级组织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推进群众工作方式方法创新，善于通过政策引导、干部示范、党员带头、能人带动等典型引路的形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壮大支柱产业；善于依托农村经济合作组织，为农民提高资金、政策、法律、信息和技能培训等方面的服务。

四是构建维护农村和谐稳定的长效机制。如何有效化解各类矛盾冲突，协调各种利益关系，为农村改革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环境，是农村基层组织面临的

一项艰巨任务。近年来，各地发生的群体性、突发性事件，大多与我们一些基层干部对群众感情淡漠，对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关心不够；办事不公道，甚至侵害群众合法权益；作风不民主、做群众工作方法简单粗暴等有直接的关系。维护农村和谐稳定，既要努力提高农村基层组织社会管理能力，也要不断加强和改进基层党员和干部的作风。要加强宗旨观念教育，引导农村党员干部切实改进工作作风，认真倾听农民群众的意见，多办一些顺民意、解民忧、惠民利的实事好事，千方百计解决农村基础设施薄弱、社会保障滞后以及群众行路、饮水、就医、上学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尤其要重视解决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为农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承诺的事情一定要兑现，不能失信于民。要牢固树立维稳是第一责任意识，认真落实维稳责任制，努力增强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本领，及时掌握社情民意，及时疏导群众情绪，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切实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确保一方的和谐稳定。

三、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努力开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新局面

十七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要把发展现代农业、培育新型农民、带领群众致富、维护农村稳定贯穿农村基层党组织活动始终，发挥党组织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的领导核心作用，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带动村委会和其他各类基层组织建设。我们要按照中央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作思路，强化工作措施，努力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一是要切实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领导。会宁的经验表明，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要抓出成效，关键是各级党委要真正把这项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里。多年来，在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上，各级党委特别是县（市、区）委及其主要负责同志付出了大量的心血，做出了重要贡献。希望在继续保持和

发言好传统、好做法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领导。一要强化责任意识，把执政意识、执政使命教育作为各级党委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来抓，牢固树立不抓经济发展是失职、不抓基层组织建设是不称职的思想，真正把发展和抓基层组织建设有机结合起来，以强有力的组织建设保障和促进发展。二要抓好制度建设，按照县乡党委对本地党建工作负总责、书记是第一责任人的要求，建立健全县委常委会、乡党委专题研究基层组织建设特别是党建工作的制度、党委书记专项述职制度和领导干部联系点制度，真正形成县抓乡、乡抓村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格局。三要加大考评力度。把基层组织建设作为考核评价县乡党委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一项重要内容，强化责任制的督查和落实，真正使中央和省委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二是要深入开展创先争优和三级联创活动。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广泛开

展创先争优和三级联创活动，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部署。县乡村党组织要以创先争优和三级联创活动为载体，大力促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要紧紧围绕农村改革发展的新任务，结合县乡村党组织和党员的实际，把“五个好”的目标和“五带头”的标准具体化，使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创”有方向、“争”有标准，在投身加快农村改革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活动实践中彰显先进性。三级联创活动实现了农村党的建设和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紧密结合。县委要适应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赋予三级联创活动以新的内涵，不断创新三级联创的形式，在深化自身创建活动的同时，着力抓好乡镇党委、涉农部门和村党组织的创建活动，一手抓先进党组织的创建，一手抓后进党组织的整顿，建立经常性的发现、整顿不适应工作的乡村党组织工作机制，努力形成创先进、学先进、赶先进的生动局面。

三是要重视发挥典型的示范带头作

用。创建示范点，运用典型推动工作，是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会宁县在试点工作中，主要发现和培育不同类型的先进村支部和村委会，试点村之间相互学习借鉴实践中探索出的经验和做法，在进一步完善的基础上，及时把成功的经验和做法在其他乡和村进行推广，比较好地发挥了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各市县要借鉴会宁的经验和做法，每个市至少确定一个县，每个县至少确定一个乡，开展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试点工作，积极培育和大力宣传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探索建立符合当地实际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机制和运行模式，真正把基层抓好，把基础夯实。

同志们，中央对“三农”工作高度重视，强农惠农的政策力度不断加大，省委省政府对全省农业农村发展作出了明确部署。我们要切实把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放在心上、抓在手里，上下努力，抓出新的成效，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推动我省农业农村工作再上新台阶，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



专 记

SPECIALLY WRITTEN

“十一五”期间省政府为民兴办的57件实事

2006年以来，省委、省政府按照普惠制和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把改善民生作为实践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来抓，由一个临时性工作变为—项长期性工作。在可用财力有限的情况下，充分考虑城乡居民的实际需求和愿望，着眼“三最”——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大事、实事，通过向全社会征集的办法，梳理确定为民所办的实事，并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向全省人民作出承诺，使全省各族人民群众得到了实惠，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截至2010年末，省委省政府共为民办实事57件。

所有这些实事，涉及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扩大就业、增加公共服务供给等诸多领域，在群众关心的就医、上学、行路、饮水、住房等方面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为了切实把好事办好，省政府要求必须坚持公开透明的原则，特别是涉及到个人的资金、项目，在基层操作中一定要张榜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防止优亲厚友，确保每一分钱都落实到群众手中。同全国相比，甘肃省提前一年全面取消农业税，提前一年建立农村低保制度，提前一年实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全覆盖，提前一年实行城市非职工医疗保障制度。

2006年5件实事

1. 集中办理提高农村五保供养标准。
2. 试行城市低保人员医疗保险制度。
3. 建立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4. 城镇

零就业家庭基本实现有一人就业。5. 开工建设会宁、环县、靖远等部分极度干旱山区人畜饮水工程。

2007年12件实事

1.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基本覆盖全部农村人口。
2. 城市医疗保险制度基本覆盖非职工人群。
3. 床位补贴翻番、济困病床制度覆盖省市县三级公立医院。
4. 基层卫生院人员工资由财政全额供给覆盖全省乡镇。
5. 实行贫困高校生政府助学金制度，启动生源地助学贷款，提高牧区寄宿生生活费补助标准。
6. 解决90万极度干旱地区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建成、环县、靖远3县人畜饮水工程。
7. 新建改建乡村道路6000公里。
8. 完成全省村村通电话工程、1万个20户以上自然村通广播电视工程，基本完成户户通任务。
9. 新增沼气用户12万户。
10. 提高村干部报酬补助标准。
11.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再提高10%。
12. 市州所在地城市全部实施廉租房制度。

2008年14件实事

1. 解决100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
2. 新建改建农村公路1万公里、乡镇客运站150个、行政村汽车停靠站1500个。
3. 新建15万户农村沼气。
4. 改造农村特困群众危房2万户。
5. 新建4000个“农家书屋”，实施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工程。
6. 建立村干部养老保险和养老补贴制度。
7. 农村低保省级补助标

准提高到每人每月25元，稳定城市低保人口的物价补贴。8. 通过发放廉租房补贴和新建15万平方米廉租房，解决城镇低收入家庭人均住房面积6平方米以下群众的住房困难问题。9. 提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寄宿制学生生活补助标准，达到小学生全年500元、初中生750元；提高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补助标准由每平方米400元提高到500元；将免费教科书覆盖范围扩大到所有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10. 从秋季起，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杂费，实行城市低保和残疾人家教学生教科书免费制度。11. 对到乡镇中小学任教的省属师范院校本科毕业生实行以奖代补政策。12. 继续推进国家助学贷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

2009年12件实事

1. 建设15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项目。
2. 新增3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
3. 农村公路建设。包括通乡油路2800公里，地震重灾县区行政村公路通达通畅工程2200公里，7个少数民族自治县农村公路通达通畅工程500公里。
4. 建设40万户抗震安居房。包括灾后重建农民住房、农村危旧房改造、国有林区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游牧民定居工程、矿山塌陷区危旧房改造、生态移民建房。
5. 通过发放廉租房补贴和新建150万平方米以上廉租房

房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人均住房 10 平方米以下住房困难问题。6. 实施农村寄宿制初中建设和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7. 对全省普通中等职业学校新招学生实行减免部分学费。8. 对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以奖代补。9. 建设 50 个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 提高城市、农村低保和五保户供养标准, 实现应保尽保。11. 扶持大学生就业。包括安排纯农牧户零就业家庭未就业的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就业, 招考 5000 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 招考 5000 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乡镇卫生院工作。12. 补助街道办事处、社区经费。

2010年14件实事

1. 解决 120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新增农村户用沼气 10 万户。2. 完成甘谷、舟曲等 12 个县城通二级公路建设任务。建成 2000 公里通乡油路。3. 新增

梯田 134 万亩, 土地整理复垦开发 32 万亩, 其中新增耕地 7.1 万亩。4. 整合培训资源, 实施 14 万农民技能培训课程。5. 推广农户小额信用贷款, 安排信贷额度 450 亿元。6. 提高村干部报酬和村办公经费。村干部报酬按每年 6000 元标准补助, 村干部误工补贴按村干部报酬的 30% 确定, 村办公经费按每年 5000 元标准补助。7. 城市低保标准提高 10%, 农村低保标准由 728 元提高到 850 元。8. 实施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制度。9. 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10.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府补助水平提高到每人每年 120 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达到每人每年 15 元。11. 实施全省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安排资金 19 亿元。其中, 中央补助 11 亿元, 省财政安排 4 亿元, 市县配套 4 亿元。12. 实施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程, 逐步达到每个市州及人口在 30 万人以上的县区都有 1 所

特教学校。13. 扶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程。选拔 5000 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 招录 4500 名医学类(含护理专业)、500 名兽医专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乡镇卫生院、基层兽医站工作。14. 实施城乡危旧房改造工程, 包括农村危旧房改造 20 万户, 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 6000 户, 新建廉租住房 3 万套、发放租赁补贴(10 平方米以下) 10 万户, 城市居民住房灾后重建 3.69 万套、221.67 万平方米, 维修加固 4.5 万套、294.19 万平方米, 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 6.37 万户、574.5 万平方米改造, 省属企业矿山塌陷区危旧房改造 2000 户, 国有林区棚户区(危旧房)改造 5000 户。

(本文根据《甘肃日报》2010年2月24日所载资料整理, 原文作者白德斌)

+W+

白龙江, 一条美丽富饶的河流。

她踩着从容淡定的脚步, 从经幡飘飘的郎木寺走来, 冲破悬崖夹峙的西倾山, 冲冲撞撞奔涌而下, 经迭部, 穿舟曲, 过宕昌, 绕武都, 越文县, 入嘉陵, 浩浩荡荡汇入长江, 汇入祖国的腹地地带。她一路旖旎一路歌, 千百年来, 氤氲着高原圣洁的气息, 哺育着一代代汉藏儿女, 流传着一个个神奇故事, 孕育着一段段灿烂文化。至今, 有近130个乡镇的约120万汉、藏、回、羌、蒙古等各族群众缠绕在她的膝下, 劳动生息, 温馨安详。

舟曲, 就是白龙江臂弯里一块温润的碧玉。

春秋战国时她就是白马、氏、羌的住地, 先秦时建县, 元明时迁入汉民, 可谓历史悠久。各民族相处相融, 民风醇厚。她是山的国度, 水的世界, 歌的海洋。那卓立千仞的峭壁, 绿如凝翠的山峰, 奇幻万千的云雾, “九十九眼泉”的传说, 浪

漫的采花节、潮水节、吉祥节, 无不显露出殊异的藏乡风情。她气候温和, 风景优美, 特色鲜明, 被称作“陇上桃花源”和“藏乡江南、泉城舟曲”。

然而, 如此美丽、被誉为“神仙喜欢的地方”, 却被大自然无情地践踏了一番。

2010年8月7日午夜, 一场特大山洪泥石流突袭舟曲县城。一时间, 那些惨痛得令人心碎的灾难场景, 坚强得令人心颤的抗争行动, 真挚得令人慨叹的民本深情, 亲切得令人动容的人间大爱, 纷纷展现眼前, 摄人魂魄, 感人至深。

舟曲、舟曲, 一切为了可爱的舟曲!

舟曲之殇

自然灾害从来与人类如影随形。新中国成立后, 仅地震一项, 从河北邢台地震、唐山大地震到四川汶川大地震、青海

玉树地震, 就给人们造成了一次次巨大的伤痛。

甘肃作为内陆省份, 位处黄土高原、内蒙古高原和青藏高原的交汇处, 气候变化敏感, 生态环境脆弱, 更是自然灾害种类较多、活动频繁、危害严重的省份之一。

舟曲历来多灾。因地质构造复杂, 沟深岩危, 高差悬殊, 极易成灾, 是全国滑坡、泥石流、地震三大地质灾害多发地。在有史记载的180多年里, 三眼峪沟曾爆发较大规模的泥石流灾害11次。1992年爆发的泥石流灾害, 致87人死伤。

作为汶川大地震的重灾区之一, 舟曲伤亡74人。同时, 地震使县城周边山体松动, 岩层破碎, 暗藏凶险。

但没人会想到灾害来得如此迅猛。

舟曲的伤痛, 定格在了公元2010年8月7日午夜。

是夜, 闪电狰狞, 惊雷炸响。23时许, 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 引发三眼

峪、罗家峪两条沟系特大山洪泥石流。洪水和泥浆夹杂着大大小小的石块，以每秒10米的速度狂泄而下，强大的气流和冲击波混合成隆隆巨响。

泥石流以不可抵挡之势，摧毁沿途的一切防汛设施，闯入居民区：吞噬三眼村，横扫月圆村，重创北关村。连钢筋混凝土建筑也丝毫没能延缓它狂泄的势头，相反，多被摧毁，甚至连根拔起，卷入泥浆中。最后，泥石流疯牛般冲向县城北街，越过东街，涌进白龙江。

“当时，我以为地震了。”闪电和雷鸣声惊醒了住在县公安局家属楼的赵平生。他和其他人一样，赶忙带着孩子和妻子跑向一楼。当看见不断涌进的泥浆时，他才明白，发生了泥石流。

看到被吓蒙了的人们站在楼道里不知所措，赵平生赶忙组织大家跑到6楼楼顶。他被远处的情景惊呆了，“就像折断筷子一样，泥石流将周围的树木一根根折断，一排排房子被接连推倒，不到1分钟，这些房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一轮更加猛烈的泥石流奔涌而来，人们感觉到了楼房的晃动。一个人尖叫：“快看，城关一小的教学楼快塌了！”

“这样不是办法，我们要逃出去！”赵平生喊道。有人建议从楼顶跳到对面县人武部的楼上。人们便冒着粉身碎骨的危险，跳向另一幢楼的楼顶。

幸运的是，这些人全部安全“跳楼”逃生。随后城关一小教学楼坍塌，砸向他们刚刚离开的家属楼。这幢6层建筑的2、3、4层瞬间被挤压成一层，包括民警及家属在内的65人遇难或失踪。

是夜，舟曲的每一个幸存者都经历了这样的生死考验。

事后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当晚24时许，泥石流把舟曲县城区宽约500米、长约5公里的区域夷为平地，将穿越舟曲县城的白龙江拦腰斩断。约150万立方米的泥石流杂物，堆积在白龙江城关桥至瓦厂桥之间长达1.2公里的江道内，致使河床抬高约10米，形成堰塞湖。

对灾难更为直观的描述是：三分之一县城被淹，三分之一县城受损，上千人失踪！

县城主要通道中断；
通往舟曲的多处公路塌方、阻塞；
县城供水管网被毁，供水中断；
部分通信设施被毁，通信不畅；
供电线路中断……

整个舟曲，陷入灾难和恐怖之中。

8日晨，当太阳从东方升起时，人们才看清，淤泥填满了泥石流所经区域，昔日秀美的小城房倒屋塌，满目疮痍。

站在江对面的山上望去，从三眼峪、罗家峪冲击而下的带状泥石流，就像两道伤疤横亘在眼前。那里，原本有一条近10米宽的街道，街道两侧房屋鳞次栉比，人口密集。现在，全被淤泥掩埋。

走在通往三眼峪、罗家峪的路上，可以清楚地看到许多地方的淤泥高过3层楼房，最厚处超过10米。到处是破碎的瓦砾，几辆汽车被泥石流搅拌在一起，面目皆非。

站在泥石流带上，能够清晰地听到此起彼伏的、让人揪心的哀号。

站在泥石流带上，能够真切地感受到一种不可名状的酸楚和刺痛。

站在泥石流带上，仿佛能够听到几个小时之前，匆忙响起的逃生的脚步声；看到在泥浆里拼命刨动的求生的双手。

在那个以秒来计算生命长度的夜晚，很多人甚至没能跨出家门，很多人没能唤醒妻儿，很多人到最后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灾难，没有留给他们逃生的时空，厚厚的淤泥，就像一堵厚重的墙体，从一座座屋顶推过去，无情地吞噬了一切。

月圆村是受灾最为惨重的村子，700多个村民，仅幸存57人。尚蕊丽是位只有16岁的小姑娘，一夜之间，她就失去了16位亲人……

不远处，一棵孤零零的大树垂着枝条，歪站在泥浆里。一位老乡说：“这棵大树就是以前月圆村的中心位置，这也是村里唯一留下来的东西，其余的，房子、人，都在脚下。”说着说着，这位老乡放声大哭。

顺着三眼峪的泥石流带向上看去，就是三眼村。这个最先受到泥石流摧残的村庄，已经没有什么完整的建筑。一块从山上冲下来的长5米、高4米、重量超过30吨

的巨石横躺在三眼村的泥层上，成为泥石流凶悍的实证。

再向西走，能够看到，电信大楼旁的一座楼房，被泥石流硬生生从楼体上“打”了一个直径约20米的大窟窿；

北街一座民宅只剩下3根水泥柱子，其余的墙体和室内物品全部被泥石流冲走；

罗家峪小北山的半山腰建有一处6层楼房，泥石流就像一把疯狂的斧头，将楼房的一半砍去。从剖面看去，一间间屋子里散落着各种物件。楼房的悬空处，挂着一个破损的大衣柜；

县城昔日最为繁华的滨河路，被洪水淹没。通往对岸的城关桥只露出桥顶“城关桥”三个字；

沿街的商铺只能看见门楣，其余的都浸泡在了水里。

杨淑君家在北街，泥石流来临时，她正好不在家。早晨，她看到自家的房子居然向西挪动了将近20米，半躺在泥堆里，她拼命呼喊丈夫和儿子的名字，却毫无回应之声。

王金海的岳父、岳母及3个孩子，都在灾难中遇难。此刻，这个脸色黝黑的汉子站在北街的废墟上，目光呆滞地盯着10余米厚的淤泥。对于这厚厚的泥层，不仅他无计可施，就连赶来救援的解放军官兵一时也无法打开。

像这样一个家族10多人遇难甚至无一人幸免的，在两条泥石流冲击带上还有许多。

故而，只要是被泥石流掩埋的地方，都能够看到挖掘亲人遗体的人们。

一位中年妇女瘫倒在泥堆里，哀号的声音几近沙哑，但双手还在机械地刨着脚下的泥土。

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妈妈，一遍遍清洗着刚挖出的女儿的遗体。

洪萍萍从废墟里被挖出来后，她的亲人含泪将她头发上的泥土轻轻拂去，为她最后一次扎上小辫……

在深圳务工的刘春花灾后第6天匆匆赶回舟曲。但19岁的她已找不见熟悉的家，父母、弟弟均已遇难。情绪失控的她扑倒在地，急切地徒手挖掘亲人，身边的

姑姑和表妹屡次想将她拉开，都无济于事，直至她昏死过去……

在发放大学录取通知书的刘春娟老师的案头，有9份永远无法发出的通知书——它的主人已被确认遇难或失踪。

我国是世界上遭受泥石流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泥石流发育于占我国陆地面积约三分之二的山地，分布广泛，活动频繁。据《全国地质灾害通报》统计，我国每年都会发生泥石流灾害数百起，仅2010年1—6月，全国就发生608起。但是像舟曲这样影响范围广、破坏力强、伤亡惨重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在新中国历史上还是第一次。

舟曲之殇，震惊了全国！震惊了世界！

向舟曲集结

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的消息惊动了党中央、国务院。

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连夜作出重要批示，要求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生活，科学处置堰塞湖，迅速抢修重要基础设施，解放军、武警部队要全力支持抢险救灾。

8日中午，温家宝从北京急赴舟曲。

为尽快赶到灾区，在飞抵天水机场后，温家宝不顾恶劣的气候条件，立即换乘直升机飞越崇山峻岭，于16时许抵达舟曲。随行的还有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和中央有关部委的领导。

一下飞机，温家宝就直奔三眼峪，踩着搭在淤泥上的木板和砖块，来到灾害现场。看着泥石流造成的惨痛情景，总理神色凝重。他在现场指示，第一位的是集中力量救人，第二是科学处置堰塞湖，第三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

在一处被淤泥掩埋的废墟前，温家宝弯下腰，向里面的被困群众大声喊话：“老乡，要坚持，子弟兵正在救你们。”总理的到来，鼓舞了救援现场的解放军官兵和群众。

随后，温家宝来到白龙江边和连接县城两岸的城江桥，实地察看水情。

18时许，温家宝在舟曲县政府主持召开会议，就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作出8项部署。同时提出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指挥部，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为指挥长，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副省长泽巴足为副指挥长，一切抢险救灾行动由指挥部统一指挥。

21时许，温家宝和回良玉来到县人民医院看望受伤群众。23时，温家宝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听取抢险救灾措施落实情况汇报，进一步部署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会议一直持续到9日凌晨2时。

在休息了4个多小时后，8月9日上午，温家宝临时决定改变行程，继续留在舟曲看望受灾群众，指挥抢险救灾。他强调，要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扩大范围全力搜救幸存人员，有力有序做好抢险救灾各项工作。

共和国总理第一时间赶到灾区，成为一种无形的精神力量，给救援人员以巨大的鼓舞和信心。

与此同时，中央财政紧急向我省下拨综合财力补助资金5亿元，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生活救济，伤员救治、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理以及因灾倒塌房屋恢复重建等方面。

8月10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北京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专题研究部署舟曲抢险救灾工作。

“一定要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放在最突出位置，以更加顽强的精神、更加科学的安排、更加有力的措施，争分夺秒抢救被困人员。”

“要合理部署力量，采用先进有效的设备，全力搜救被掩埋人员。科学制订方案，尽快安全处置堰塞湖，加快清除城区淤泥，抓紧进行河道整治。”

“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保证他们有住处、有饭吃、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就医。要尽快抢修恢复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

“要大力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积极为灾区提供各种援助，努力夺

取防汛抗洪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

在灾难降临的危急关头，人们听到了党中央的号令，体会到了以人为本的真切含义。

党和国家其他领导人都都心系灾区救援，情牵群众安危。吴邦国、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周永康等中央领导同志，以不同方式对抢险救援作出指示。

8月1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郭伯雄奔赴舟曲，看望慰问救灾部队官兵，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舟曲受灾的消息震惊了省委、省政府。

8日凌晨1时许，陆浩、刘伟平接到通报后，立即进行紧急研究，部署救灾工作，并打电话给兰州军区首长，请求部队支援。

1时40分，以陆浩为组长、刘伟平为副组长的应急抢险指挥部成立，并发出第一条指令——

第一位的是救人，要千方百计解救被困人员，将受灾群众转移到安全地带，确保群众生命安全。

8日下午，陆浩、刘伟平、泽巴足风尘仆仆赶到舟曲，立即召集正在现场救援的州县领导开会，详细了解灾情，研究部署救援工作。在陆浩的主持下，新成立的抢险救灾指挥部设立12个工作组，涵盖抢险救灾的方方面面，每一个工作组由省直部门分管该项工作的厅长或者副厅长担任组长，并有解放军、武警、州县领导参与。

在抢险救援阶段，应急救援、伤员救治、堰塞湖处置、清淤、受灾群众安置、遇难者遗体处置、遇难者家属抚恤和救助、供水、卫生防疫、道路抢通、通信恢复、学生开学、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治安管理、危房鉴定、过渡期安置点建设、灾后重建前期工作等，一项项工作、一条条指令，通过指挥部下达、落实，发挥了一线统筹指挥的重要作用。

救人！救人！救人！在统一部署下，全国各地的各种救援力量也同时紧急集结，向舟曲进发——

省城兰州的交通、电力、水利、通

信、医疗卫生、国土资源等部门连夜组织先遣力量奔向舟曲；

兰州军区多支救援部队通过空中、地面多种方式赶赴灾区，2架直升机从新疆起飞，千里驰援；工兵、防化、舟桥、陆航、医疗防疫等部队专业分队从四面八方向舟曲进发；

武警总部调集甘肃、四川总队和水电、交通、森林、消防部队救援人员奔赴灾区；

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也携带救援设备乘专机抵达舟曲；

甘肃警察学院2008级正在休假的31名学员，在没有接到归队指令的情况下，主动从祖国四面八方赶赴舟曲；

甘南州委、州政府迅即反应，组织力量急救灾现场；

舟曲县立节乡100余人的救援队伍连夜奔向38公里外的舟曲县城；

邻近县城的大峪、憨班、峰迭等多个乡镇的救援队伍踏着夜色奔向一线；

县城周边的群众带着铁锹，开着农用车匆匆赶来……

一时间，上万名解放军、武警官兵和社会各界救援力量奔赴舟曲，展开生死救援。

生死大营救

生命最为宝贵，活着就有希望。

在舟曲人民遭受巨大危难的时刻，人们用秒计时，与死神赛跑，展开了空前惨烈的生死大营救。

一个个脆弱的生命相扶相携，在黑暗的死亡线上，寻找生命的亮光。

那天晚上，舟曲县检察院检察官刘香玲被一种异样的响动惊醒。“发洪水了！”在惊叫声中，她和丈夫一同夺门而出，挨家挨户砸门，喊醒邻居逃生。

“让老人、孩子先走！”城关北街，面对黑暗中慌作一团的人群，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长韩乐中大吼。

县城建局局长洪小流来不及寻找失踪的老母亲，一整夜安全转移了22名群众。天亮后，他却再也没能找到自己的家，74岁的老母亲从此也再听不到儿子

的呼唤了。

“洪水来了，赶快往山上撤！”北关村村民惠建忠在村子里奔走呼号，很多人被他从睡梦中喊醒。戴着草帽、挽着裤腿、挥着手，这是惠建忠留给北关村村民最后的印象。此后，再也没有人见着惠建忠和他的家人。

舟曲县人武部28名干部职工和家属脱险后，成功救出了140余名遇险群众。

泥石流袭来时，正在值班的县公安局110巡警大队副教导员冯青林来不及多想，立即和民警黄俊平冲进户籍室，转移户籍资料。而此时，他的妻子、女儿已被泥石流团团围住！

转移完户籍资料，冯青林又迅速组织附近群众转移。“有警察在，群众的情绪会稳定很多。”他一直坚持到了天亮。

早上8时，冯青林交班后飞奔回家，但他家所在的家属楼已经倒塌，他的妻子因受伤正在医院抢救。

“我女儿呢？”13岁的女儿应该和妻子在一起。

“正在抢救。”同事这样说，但不让他近前。

他绕过同事，来到自家窗口，只见几名同事和武警官兵正在奋力地挖掘淤泥。厚厚的淤泥中，女儿只露出头部，早已没有了呼吸……

“爸爸，救我们！妈妈，快给爸爸打电话！”这是女儿在生命的尽头悲戚的呼唤，但冯青林没有听到。那一刻，他正在营救其他被困的群众……

像一把锥子深深地扎在心头，冯青林悲痛不已，他一次次擦拭、抚摸、亲吻着女儿的遗体，久久不舍。

忽然，冯青林坚定地站了起来，拿起铁锹，走向废墟：“还是救活着的人吧，能救一个算一个！”

8月8日零时06分，武警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的手机铃声响起，但他没有听到。当时，他正带领战士转移看守所犯罪嫌疑人。转移完毕，他又带人在附近搜救被困群众。

这一夜，王伟和他的战友们从废墟中救出了23名群众，但手机上的那个未接电话，却成了他永远的痛。

电话，是他怀孕的妻子张蓉打来的。在这样一个漆黑而危急的夜晚，一个女人首先想到的是自己的丈夫。但妻子在死神扑来时的求救电话王伟却没有接到！此后，妻子的手机，他再也没有拨通。

泥石流冲入白龙江后形成了巨大的堰塞湖，水面上不时传来呼救声。江盘乡南桥村三轮车司机王明昌用自己三轮车的轮胎制成简易皮筏，从江中救出了74个人。县人武部高树军等人用木条、棍棒等简易工具，一口气救出了4个人。

博峪乡武装部部长杨曙光带着民兵赶到舟曲县城时，天已大亮，而他家所在的寺门嘴废墟一片，家不见了。

“海芬、孟帆、玉蝶，你们在哪里？”杨曙光无助地站在泥水中，悲怆地呼唤着妻儿的名字。

不远处，有人发现了遇难的亲人，撕心裂肺地哭喊。更远处，更多的人呼唤着亲人的名字，用双手刨挖着泥沙。

“快，赶紧救人！”已无法多想亲人的杨曙光擦干泪水，带领民兵奔向废墟，开展搜救工作。

一幅幅心手相依的救人场面，让所有在场的人为之动容。种种自救的场面，更是让人潸然泪下。

灾难发生时，北关村的杨露梅带着4岁的儿子准备从窗口逃生，但墙壁和石块不住地垮塌，年轻的母亲便右手撑向孩子的腋窝，右膝牢牢抵住孩子的屁股，将孩子的脊背靠在冰箱上。顷刻间，泥石流灌了进来，一直埋到了杨露梅的脖颈，但她托举儿子的手丝毫没有松动……

这一撑就是8个多小时。

早上8时许，当儿子顺利获救后，杨露梅昏了过去，但她的手臂依然保持着托举的姿势……

兰州军区某防化团的战士们在县公安局附近发现并救出一名被困男子，他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当救援人员清理这名男子身后的小桌子时，惊奇地发现下面藏着一名小男孩。这名叫秦格拉的男孩被救出后说，泥石流袭来时，父亲一把将他推入小桌子下面，然后用自己的身体堵住了桌子的缺口……

防化团的战士们在月圆村清理废墟

时看到了这样一幕：两个身躯被灰黄色的泥沙包裹得有些变形，但不难看出，稍大的身躯正张开双臂遮护着另一个幼小的身躯。这是一对爷孙，双臂张开成弓形的是爷爷，蜷缩在爷爷怀中的是孙女。虽然爷孙俩都失去了生命，但从体态和面容上可以看出，小孙女在生命的最后时刻，还是感受到了爷爷全力呵护的骨肉亲情。

当救援人员帮北关村的李九明清理出爱人和儿子遗体时，他怔住了，大颗大颗的泪珠砸落在地上。

李九明的妻儿仍保持着生前最后的动作：前面的是15岁的小儿子，他的一只手甩在身后，另一只手被攥在母亲手里，妻子空着的另一只手抓着一个手电筒，电筒的方向指着小儿子的前方。16岁的大儿子紧跟在母亲身后，两只手臂在身侧交错，那是奔跑的姿势。

泥石流在撼动大地的瞬间，还凝固了许多人的爱情。

雷兴波和王桂芳是一对热恋中的青年，救援人员找到他们时看到，两人紧紧地依偎在一起，雷兴波将王桂芳的头搂在胸前，王桂芳则紧攥着雷兴波的衣服……救援人员含泪将他们雕塑般拥抱着的身躯挖出，却不愿将他们再分开。雷兴波的父亲说，他们那么相爱，就让他们永远地在一起吧……

兰州军区邱少云部队的魏龙，给记者讲述他们挖掘出的一对夫妻时，眼里闪烁着泪花。“那个男人的右臂僵硬地撑在半空中，上面架着沉重的木料，而下面躺着他的妻子。”

这是爱的礼赞，这是爱的诗篇，这是人间最伟大的情感。这种挚爱亲情，令天地动容，让江河呜咽！

危难时刻，人民子弟兵永远是最为坚实的中流砥柱。党中央、中央军委一声令下，将士们衔命出击，泥泞的道路挡不住他们疾进的脚步，肆虐的洪水击不退他们搏击的身躯。全力以赴抢险救灾，是战士们心中唯一的目标。

8月8日凌晨7时许，正在舟曲县城30公里外施工的武警交通部队六支队项目部主任程五胜，带领25名战士赶到舟曲县城。晨雾中，官兵们在新华书店楼房里救

出4个人。

8日10时48分，兰州军区某防化团600余名官兵抵达舟曲。这是灾后第一支抵达灾区的外援部队。

泥流疮痍，呼救声疾，官兵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救人，赶紧救人！”团长蒲军礼迅速下达指令。

官兵们在城关小学南侧发现一对被困母子，一条粗壮的屋梁压向他们，但也为他们撑起了生存的空间。

战士们小心翼翼地清理掉上面的淤泥和石头，然后爬进狭小的洞口，用千斤顶顶起沉重的屋梁。

“老师，先救我妈妈。”男孩很有礼貌地称救援战士为老师，把生的希望让给了妈妈。

4个小时后，男孩张新建被救出。又2小时后，他的妈妈党巴金成功获救。但遗憾的是，由于内脏受损严重，因一句“先救我妈妈”而感动中国的张新建，在妈妈苏醒前离开了人世。

8月9日，更多的救援部队从四面八方赶来。

邱少云部队结束为期100多天的玉树地震救灾任务，回到营区仅12个小时，又匆匆赶到舟曲救灾现场。

灾后72小时是地震灾害救援的黄金时间，泥石流灾害救援的黄金时间较之少之又少。被困群众早一分钟被发现，就多一分生还的希望。生死关头，部队官兵个个都是生命的救护神。

不放弃，不抛弃！艰辛的努力，使生命奇迹不断出现：

县电信局家属楼一位83岁的老太太在受困20小时后，被安全救出；

52岁的刘马胜代在被掩埋60小时后顺利救出；

困于居民楼内81个小时的王电岚，被成功救出……

在舟曲，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最多时达1万多人，其中“90后”士兵占到了40%以上。这些稚气未脱的娃娃兵，用特殊的方式宣告了一代人的成长。

他们不怕烈日暴晒，奋战在深没过膝的污泥浊水中。为了不触伤废墟下的幸

存者、保护遇难者的遗体完整，很多时候，他们只靠双手一点点刨挖、清理，许多人因此双手磨烂、指甲脱落，但都毫无怨言。

1991年出生的大学生新兵邢立鹏在一栋坍塌的4层楼房内用双手刨挖被困群众，10多个小时滴水未进，最后2名群众被救出，他的双手却被磨得血肉模糊……

“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我知道你为了谁。”舟曲群众永远记住了那一双双伤痕累累的手，记住了一个个军绿色的身影。

危难时刻，共产党员成为灾区群众的主心骨。废墟上，哪里有呼救，哪里就有党员的身影；哪里有危险，党员就冲向哪里。一个共产党员就是一面高扬的旗帜，一个基层党组织就是一座坚实的堡垒。

灾难造成不少人员伤亡，搬运遇难者遗体成为抢险救援的难题。坪定乡党委获知情况后，主动请缨，组织党员突击队搬运遗体。队员们顶着烈日的炙烤，踏着泥泞的道路，冒着疫情的威胁，肩扛手抬，精心地将一具具遗体安放到指定地点。有人脚底磨起了泡，有人肩头蹭破了皮，但没有一人喊累叫痛。

9日上午，坪定乡哑头村党支部书记谈石恩带领的党员突击队从废墟中挖出了2具遗体。在无人认领的情况下，谈石恩找来清水擦洗了遇难者身体。“至少，他们的亲人到来后能好受一点。”谈石恩说。

谈石恩的举动感动了在场的每一个人。此后，每挖出一具遗体，突击队员都要给他们整理衣物，擦净身体。这不仅仅体现了对遇难者的尊重，也凸显了灾难中乡里乡亲之间的情义。

与此同时，一路奔波而来的各地医疗队伍，迅即搭建起另一条生命通道。

8日4时30分，甘南州卫生局医疗队赶赴灾区；

9时，甘南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前往灾区；

11时，定西市、陇南市卫生系统的急救车辆和医务人员来到灾区；

16时，兰州军区第一支医疗队抵达灾区；

20时，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人员到达

舟曲，并以最快的速度搭建起灾区第一所“帐篷医院”。

尽管这样，缺人、缺水、缺设备的窘境，还是使医疗救助进展缓慢。抢险救灾指挥部当机立断，决定将重伤员转运到兰州、天水等地集中救治。

命令一出，兰州、天水两地立即准备最强的救治力量、最好的病房和设备迎接伤员。

8月9日17时，兰州军区动用4架直升机转运危重伤员36名。先后有59名危重伤员得以转院治疗。

8月8日凌晨6时许，舟曲县妇幼保健站门前，一声清脆的婴儿啼哭声划破了灾后的恐惧，灾后的舟曲迎来了第一个新的生命。

尽管我们期盼每个生命都有奇迹，但现实是惨痛的：截至8月14日16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1239人遇难，505人失踪。至9月7日，遇难1481人，失踪284人。

8月15日，全国哀悼日。这一天，全国人民心向舟曲；世界华人情牵同胞。

清晨5时25分，北京天安门广场。随着雄壮的国歌声，国旗升至旗杆顶端，之后缓缓下降，低垂于半空。人们面向国旗，举起手里的白花，为千里之外的舟曲祈福。

这是继汶川大地震和玉树地震之后，天安门广场的国旗第三度为普通公民而降。

同时，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哀，停止公共娱乐活动。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以不同方式悼念逝者。霎时间，举国上下，大江南北，汽笛长鸣，含悲染泪，向远方逝去的同胞志哀。

上午10时，甘肃省委、省政府在舟曲泥石流现场和省城兰州东方红广场同时举行哀悼仪式。

“舟曲挺住！”“舟曲不哭！”一条条素色横幅，传递着中华儿女的心声。

搏击生命线

道路、水、电，无疑是一个城市正常

运转的基本条件。

泥石流不仅摧毁了舟曲的房屋、田地、树木，吞没了许多进入梦乡的人们，同时也摧毁了道路、水路和电路，为救援工作带来巨大挑战。

抢修生命线的集结号在抢救生命的同时吹响。

灾区最重要的生命线，当属道路。路不通，遍体鳞伤的舟曲就是一叶孤舟。

而这次特大泥石流，造成国道212线宕昌至武都段，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舟曲至迭部，以及省道210线巴仁口至代古寺段等3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国省干线公路共360多公里路段受损中断，形成泥石流水毁59处17万立方米，塌方3万多立方米；农村公路损毁123条619公里。

省交通运输厅快速反应，就近组织参与地震灾后公路重建的陇南、甘南、定西公路总段，甘肃路桥建设集团和武警交通部队600余人，携70多台机械设备，于8月8日凌晨4时开始，分三路对国道212线、省道313线、省道210线等公路进行抢修。

8月8日12时40分，三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干线公路全部抢通，参与抢险的部队得以顺利进入灾区。

舟曲县城内的道路受损情况更为复杂。在三眼峪路段，1000多米的路面被稀软的淤泥覆盖。城内道路不通，救灾工作必然受到影响。

时间不等人，淤泥来不及挖了，只有在泥石上做文章！

最终，专家达成共识：一、抛石挤泥；二、水泥稳定砂石；三、铺架钢板。

于是，一方面迅速组织大型机械抛石挤泥，一方面从武都紧急调来400吨速凝水泥，从宕昌调来1万立方米沙石材料，从兰州调来200吨钢板。

随着淤泥被一点点挤出，水泥逐步稳定下来，钢板一块块铺了上去。

8月11日凌晨2时，通往主城区的道路已具备通车条件，10吨以下的货车和小型车辆能够通过。

21时许，一场暴雨再袭舟曲，使得交通抢险工作雪上加霜。强降雨造成岷县至代古寺、迭部至舟曲公路发生8处泥石流1万余立方米；两河口至舟曲公路发生8处

泥石流6万余立方米，又一次阻断了通往灾区的生命救援通道。

甘南公路总段迭部段、武警交通一支队和定西公路总段紧急投入5台装载机，组织20名职工从代古寺和迭部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甘南公路总段舟曲公路段，临夏、陇南公路总段投入机械设备6台，组织80人从两河口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

经过连夜奋战，两河口至舟曲公路于12日8时30分抢通。岷代路、舟迭路也于12日上午全部打通。

灾后的舟曲，1900米的环城滨河路淹没在水下，县城内的交通，仅仅依靠一条紧急启用的小路。大型车辆在这条小路一处180度的弯道上，根本无法调头，大量的救援物资全靠1000多名志愿者肩扛手抬，运送效率达不到抢险要求。

关键时刻，兰州军区某舟桥团和武警部队凭借着近30艘冲锋舟，及时开通了水上通道，每天不间断运送救援人员、运输救援物资。截至8月29日，共渡送救灾人员和受灾群众4万多人次，运送救灾物资近百吨。

路通了，供水问题更令人着急。

水！水！水！一边是被洪水淹没的城区，一边是被洪水摧毁的供水管道。以泉为荣的舟曲人，对水产生了从来没有过的惧怕，也产生了从来没有过的渴求。

一场围绕“水”的战役就此打响。然而，形势却十分严峻：三眼峪，舟曲县城重要的水源地，包括两个拦水坝在内的供水系统完全损毁。

抢险救灾指挥部迅速决定采取应急供水车供水、寻找新水源地、打井取水三项措施，确保灾区群众饮水。

8月11日，由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紧急调派的移动饮用水应急保障车抵达舟曲，并实施供水，每天可满足2000人用水。与此同时，民政部和四川省又增援三台饮用水应急救援车。

8月12日，在水利部门的艰苦努力下，罗家峪至县城医院的临时水管架设完毕，每天能解决1.7万人的饮水需求。清清的泉水顺着管道喷涌而出，那一刻，在现场的陆浩、刘伟平十分欣慰，水喷湿了衣服都全然不知。

抢通供电和通信系统的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进行。

在泥石流中，舟曲县城超过三分之二区域的供电和通信系统中断。

8日，国家电网甘肃公司先后派出多支抢险救灾人员抵达现场，和舟曲县供电员工并肩作战，开展电网抢修。

布点勘察、立杆架线，抢险人员顾不上喝水吃饭，踩着及膝的泥浆连续作战。8日16时10分，抢险队员抢通了泥石流损毁的2条10千伏、一条6.3千伏线路以及13个配电区，县城主要电力负荷恢复供电。16日19时，全县除水淹区域外全部恢复供电和通信，电网修复转入灾后重建阶段。

舟曲之殇，史所罕见。灾情之外，人们还担心会不会出现大疫。

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这是省委、省政府的坚定部署。在抢险救援的同时，一场没有硝烟的防疫战也悄然打响。

为确保灾区群众饮水安全，监督人员加强水质监测，每天对三眼峪、罗家峪水源点和28个管网末梢点及自供水点进行监测。

同时，组建了11支消杀队，在未淹城区分21个片区开展消杀工作。

清淤退水时，防疫人员步步跟进，将出现疫情的可能性变为零。

在舟曲，有一道独特的景致延续了很长时间：来来往往的行人，均手端一杯中药，边走边喝。人们喝的是用我省名中医研发的防疫处方熬制的药水。

截至目前，舟曲无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这其中，凝聚着上千名军地医疗、防疫、卫生监督人员的巨大心血与汗水。

决战白龙江

白龙江在甘肃境内流长381.5公里，流域面积17846.3平方公里，是养育沿江汉藏儿女的母亲河。因泥石流阻断河道形成的堰塞湖，时刻威胁着舟曲和下游群众的安全，清除堰塞湖，成为当务之急。

水利专家来了，部队官兵来了，干部群众来了。各方力量昼夜驰援，决战白龙江！

8月8日清晨，白龙江下游的宕昌县

对沿岸2个乡镇的1万余名群众进行了紧急疏散。

8月8日上午，水利专家经过实地勘察，制定了堰塞湖应急排险方案。一是挖爆结合，迅速排除堰塞湖溃决险情；二是“挖”、“爆”、“冲”结合，消除城江桥至瓦厂桥河段的淤堵，实现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形河势；三是全力消除城江桥上游河段淤堵，尽快下泄上游存蓄水量。

方案既定，各方立即行动。

8月9日，白龙江“第一爆”在瓦厂桥堰塞体炸响。

站在堰塞湖大堤上的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爆破组组长、中士唐文军，看到眼前的作业环境，额头上直冒冷汗：瓦厂桥的5个桥孔完全被淤泥和杂物塞满。这对炸药的精确计量、装填和固定带来很大影响。

“我到下面去看看！”话一说完，唐文军就拴上安全绳，纵身跳进江水中，一手抓住被洪水冲垮的桥栏，一手在桥下摸索。寻找到理想的爆破点后，他麻利地在炸药上包裹了6层防潮纸，用胶带和绳索固定在圆木上，和几名战士合力将圆木插入桥孔下的淤泥中，另一头顶在桥下的支撑点上。

水中勇士，临危不乱；岸上人群，屏息凝气。

8时16分，随着一声巨响，水流被爆破的冲击力激起几米高的水柱。堰塞体被炸开了一个深6米、宽2米的泄洪口，洪水迅即向下奔涌，堰塞湖不会出现溃决之险了。

其后，爆破小组又在三眼峪、罗家峪段接连成功完成了30余次定点爆破。8月12日下午，堰塞湖积水量从200万立方米降到70万立方米左右，险情被彻底排除。

啃掉第一块“硬骨头”后，更为复杂的城江桥至瓦厂桥段淤堵河道的疏通任务摆在了部队官兵面前。

“这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疏通的难度前所未有。”一位水利专家说。

险情检验着水利专家的智慧 and 胆识，考验着抢险救援部队官兵的勇气和毅力。

在一线坐镇指挥的水利部部长陈雷，更是忧心忡忡。他说，难就难在水下堰塞堆积体长达1.2公里、厚9米，数量多、体

积大，且构成复杂，有泥石流、树木、房屋。更为不利的是，施工条件受限，堆积区及河道两岸均为软基，大型机械难以挖掘作业。同时，正值主汛期，上游水位不断升高，应急处置的难度和风险大。

难度大，并不意味着可以“慢慢来”。按照指挥部的疏通河道方案，担当主力的武警水电部队科学选择作业点，合理部署救援力量，昼夜不停地作业。

针对软基的问题，国家防总从各地调运了480个陆基箱、2万只编织袋、3000片铅丝网，铺设丁字堰和临时路基。

大量的挖掘机向白龙江两岸集结，大型挖掘机在水中作业，机身每向前推进一米，都需要在机身下填充50—60立方米石料。为此，每天有500多名官兵专门装填沙石，确保机械24小时连续作业。

8月15日下午，被洪水淹没近8天的瓦厂桥第一次露出江面；3天后，瓦厂桥至城江桥河段，水流基本归槽，水位持续下降，“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势形成；10天后，被洪水淹没的上游街区露出水面。

时机成熟，总攻开始。

8月27日上午，一直在前线指挥的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向救援部队下达总攻令：8月30日24时前彻底疏通白龙江，实现城区全面退水！

又是一场攻坚战！

一时间，一幅军警民协同作战的壮丽画面，在白龙江畔再次展现。

武警部队连夜增调200多名专业技术骨干和50多台大型机械赶赴白龙江投入会战；兰州军区某摩步旅出动800多名官兵和20多台大型机械昼夜不停地在瓦厂桥附近河段清淤作业；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出动防化、工兵、舟桥部队500多名官兵和30多台工程机械，在城江桥以西河段清淤……

白龙江南北两岸，两条“长龙”持续舞动，夜空亮如白昼；130台大型挖掘机灵巧的长臂，伸挖有序；300余台运输车辆，在河道边一来一往，运输石料泥沙。看得见的，是两岸的泥沙在减少，路基平台在延伸；看不见的，是水下淤积物在减少，泄洪槽在延伸。

8月30日15时，抢险救灾指挥部庄严

宣布：到8月30日12时，城江桥至城关桥段水位回落至省道313线最低点，城区积水回流归槽，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抢险和河道疏通任务全面完成，比预定时间提前12小时！

这一刻，汽笛长鸣，军旗飞舞，掌声雷动。

河道疏通、城区退水，标志着应急抢险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胜利。

这胜利，是上万名军警战士、技术人员和人民群众有序配合、默默奉献的结果，是32名将军、30多名省部级干部身先士卒、科学指挥的结果，是中华儿女聪明智慧和坚韧毅力的充分展现。

大爱撑起不沉之舟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度使舟曲成为悲伤的代名词。

但悲伤的舟曲，始终都不孤单。它的身后，站立的是伟大的祖国和13亿人民。舟曲的一举一动，都牵动着共和国的神经；舟曲的一呼一吸，都吸引着中华儿女的目光。

长城内外、大江南北，到处奔涌着情牵舟曲、温暖舟曲的人间大爱。

一个为舟曲捐款捐物的热潮迅速掀起。

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周永康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带头捐款，表达对灾区人民的深情关怀。

中组部、中宣部、统战部、财政部、公安部、水利部、卫生部、农业部、国家民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等中央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民主党派纷纷奉献爱心。截至8月22日，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捐款达2亿多元。

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慷慨解囊，倾情援助灾区人民。至8月20日，全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共向舟曲灾区捐款5200.2万元。

全国各地第一时间伸出援助之手。8日，来自于深圳市的首批援助资金200万元汇往灾区。湖南、广东、浙江、福建、青海、宁夏、陕西、四川等省区市党政组织和干部群众向灾区人民表示诚挚慰问，

并捐款捐物。

——郑州市101岁高龄的孤寡老太赵培兰把自己的低保费捐了出来。而她平时住窝棚，从不吃早餐，中午靠饭店施舍的菜馍度日。

——徐州市的王先生将100元钱投进市红十字会捐款箱。王先生是位残疾人，为了捐款，他拄着拐杖艰难地步行了1个多小时。

——8月15日，是一对济南情侣结婚的大喜日子。他们来到市红十字会，将3000元“喜钱”留给了舟曲人民，却没有留下姓名。

——武汉市光华路小学四年级四班的学生欧廷廷将自己平时卖废纸挣的110.3元钱捐了出来。6岁的徐宁蔓、8岁的李羽婷、10岁的张辰珏等，都捐出了自己的零花钱。

舟曲灾情同样牵动着港澳台同胞和国际友人的心。香港红十字会、澳门红十字会、台湾红十字会迅速行动，捐助善款、物资。

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紧急行动，踊跃捐款，谱写陇原大爱。

陆浩、刘伟平、陈学亨等省上领导带头捐款，包括一些老领导和曾在甘肃工作过的领导同志，纷纷来电来函询问灾情并捐款。

从省直机关到乡镇农村，从陇东山川到河西走廊，全省干部群众纷纷奉献爱心。

涓涓爱流，汇聚成河。8月12日晚，“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在兰州举行，现场捐助一浪高过一浪。晚会结束时，捐款金额超过1.3亿元。

50元、100元、1000元、10000元……一笔笔爱心捐助，或厚重或微薄，都承载着大爱涌向灾区。截至8月30日，舟曲已接收各类捐赠款物6.09亿元，其中资金5.5亿元。

爱心是一缕阳光，驱散黑暗；爱心是一泓清泉，滋润心田；爱心是一种力量，鼓舞人心。在舟曲救灾现场，一支支志愿者队伍正是带着这种爱心，呵护着苦难中的舟曲。

两当县农民周进喜，在给省红十字会汇出1000元钱后，辗转乘车来到舟曲。

“我要帮助这里的人背砖背垃圾。”

岷县茶埠镇甫里村农民谈卯成赶到舟曲，为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义务理发。

75岁的朱海彦在白龙江畔摆起小茶摊，坚持每天为子弟兵熬制花椒水、茶水。

在救援现场，来自天祝县的藏族小伙牛更尕当智身上的T恤一次次被汗水浸透。牛更尕当智去年大学毕业后在舟曲三中支教。灾后一个小时，放假在家的他便赶往舟曲。在起初救援的40多个小时里，他累计休息不到7小时。

志愿者中，还有一个年轻的群体——从舟曲县城周边未受灾的乡镇赶来的学生。他们稚嫩的脸上写满了责任，用自己单薄的身体一次次搬运受灾群众急需的物资。

在灾区，有这样一支队伍同样吸引着人们的目光，他们用笔、用镜头、用话筒向外界传递着抢险救灾的每一处进展。

8日凌晨，灾情发生后，省委宣传部立即启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报道机制，要求省级媒体迅速赶赴灾区，及时准确报道灾情和抢险救援情况。“到舟曲去！”中央驻甘和省内各大媒体闻令而动。

大型转播车日夜不息传输现场画面，小型录音笔轻轻收录一线的各种声音，厚厚的采访本记满了忧伤、友爱、团结、力量的文字。它们，将舟曲传递给世界。更多的网友用网络把自己的心与灾区紧紧地连在一起。他们聚焦舟曲，发言留帖，哀悼逝者，为舟曲真诚祈福。

生命是一张随时可以终止的契约，但大爱，却可以跨越生死，给生者以希望。

《国语·周语下》中说：“众心成城，众口铄金。”《文子·下德》中说：“积力之所举，即无不胜也；众智之所为，即无不成也。”在我们伟大的人民共和国，再大的灾难只要除以13亿坚强的人民，就会变得十分渺小；再小的爱心只要乘以13亿团结的人民，就会变成无比强大的力量。五湖四海的关注，全国人民的爱心，必将帮助灾区人民，战胜艰难困苦，重建美好家园。

建设新舟曲

灾难发生时，住在城关桥附近的郭伟彩鞋也没顾上穿，就和家人逃到了山上。风雨中，她瑟瑟发抖地望着家的方向，心疼半生的心血被冲进了白龙江。但刹那间，郭伟彩想通了：“啥都没了也没关系，只要有人在，慢慢就都会有。”

是的，人在就能够重启新的生活。灾后不久，坚强的灾区人民就和各路救援人员一起，揭开了恢复生产生活的序幕。

8月11日，舟曲县几家银行恢复营业；

8月12日，县城超市、商店开始营业；

8月14日，县城恢复蔬菜供应；

8月15日，县中小学秋季教材全部印刷完毕。

……

一切为了灾区群众。灾后不久，省民政厅就在3个安置点搭建帐篷341顶、活动板房4间，安置受灾群众2621人；通过投亲靠友、分散安置17720人。8月10日，受灾群众基本实现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

与此同时，一系列政策措施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出台。灾后48小时，省政府出台舟曲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8月11日，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监察厅和省审计厅联合出台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当日，省民政厅连续下发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受管理意见和遇难人员遗体处理办法；8月14日、15日，省民政厅又出台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办法和救灾物资发放办法……

8月15日，回良玉副总理在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时指出，要把工作重点由应急救援转到受灾群众进一步安置、河道淤泥废墟清理、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和重建规划上来。

仅仅一天之后，回良玉又主持召开了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要求各成员单位和甘肃省进一步细化完善抢险救援具体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和时限，落实责任，并科学论证，合理规划，认真做好恢复重建各项工作，确保抗灾救灾和恢复重建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8月21日至22日，温家宝总理再赴舟曲，指导救灾重建工作。

在受灾群众安置点，温家宝动情地说：“乡亲们，这场灾害过去两个星期了。在灾害中遇难的人们长眠在这里，全国人民都悼念他们。我们活着的人要振作起来，团结起来，用自己的双手建设一个新的舟曲。”

“要抓紧开展灾后重建前期工作，抓紧编制和实施灾后重建规划，抓紧研究确定灾后重建支持政策，抓紧开展白龙江治理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抓紧进行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温家宝一连提出“五个抓紧”。

“舟曲不会屈服！舟曲人民不会屈服！”温家宝在看望受灾群众和抢险救灾官兵时说，“虽然我们在重建工作中还会遇到各种困难，但只要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军民团结，干群一心，就一定能克服艰难险阻，建设一个新的家园，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舟曲！”

重建以高速度进行，一个新的舟曲正在废墟上成长。

县城西去5公里的沙川坝新区上空炊烟袅袅。电视机、电饭煲、电磁炉……锅碗瓢盆、油盐酱醋，家家户户一应俱全。新区还设置了卫生、防疫、公安、邮政、商业等各种服务网点，公交车也通到了家门口。

政府还为投亲靠友和分散安置的受灾群众按时发放生活补贴，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确保舟曲灾区中小学如期开学，是全省乃至全国人民关心的大事。为了给校园被毁的小弟弟小妹妹们腾出教室，舟曲一中的3000余名高中学生转赴兰州、定西两地读书。

这是新中国历史上规模最大、里程最长、路途最复杂、运送人员最多、运送时间最集中的一次陆路师生千里大转运——从舟曲到兰州为409公里，舟曲到定西为509公里。孩子是舟曲的希望，因此，此次行动又有了一个特别的代号——“希望之舟”。

为顺利完成转运任务，省交通运输厅制定了周密的转运计划。承担转运任务的省交运旅游运输公司，抽调了最好的大型

客车，选拔了优秀的驾驶员。省交警部门安排警车提供安全保障。省教育厅全力为灾区的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8月28日上午，舟曲师生踏上“希望之舟”。当他们到达新校园时，迎接他们的是亲如兄弟的温暖笑脸，是亲如父母的亲切呵护。3000余名舟曲师生在千里之外，开始了崭新的生活。

舟曲的其他重建项目也如期展开。9月9日，舟曲过渡性供水工程实现提前通水，城区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同一天，永久性供水工程在舟曲县峰迭乡杜坝村开工。

9月21日至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来到舟曲，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干部群众，并两次召开座谈会，研究灾后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勉励舟曲干部群众扎实有效地做好重建的各项工作。

今天，走在舟曲的大街小巷，人来车往，熙熙攘攘，大难之后的舟曲又重现往日风采。饭店开了、书店开了、时装店也开门迎客了。乡亲们沿街摆开货物开始叫卖，鲜艳艳的瓜果、水灵灵的蔬菜，还有那新鲜上市的玉米、核桃、无花果，种类繁多，应接不暇，到处呈现出勃勃生机。

从汶川大地震到玉树地震再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中华民族迸发出空前凝聚的精神力量，同心同德、栉风沐雨，书写了共和国救灾史上的伟大壮举。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从一次次灾难中奋起的中华民族，必将更加坚强，在历史灾难中实现历史性进步。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历经风雨磨砺的舟曲人民，一定会在全国人民的支持下，顽强奋斗，共克时艰，迎来更加美好的明天。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奋发前行的陇原儿女，必将弘扬伟大的抗灾救灾精神，以更加坚韧的意志，锐意进取，创造新的辉煌。

（作者：巩炜 周玉兰 周丹波
李天伦 伏润之 白德斌 齐兴福
马国顺 谢志娟 李满福 张鹤）



大事记

EVENTS

一月

2日 省委接访中心正式挂牌成立。

4日 省长徐守盛到兰州市检查考核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情况。

6日 省军区党委八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统筹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部队建设和地方建设，协调推进全省经济社会和国防后备力量建设迈上新台阶。

7日 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徐守盛与兰州大学新增选的中国科学院院士郑晓静、涂永强，中国工程院院士南志标座谈，对他们的当选表示热烈的祝贺，希望他们继续发挥各自学科优势，积极投身地方建设，为推动甘肃省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省委、省政府隆重召开表彰大会，对近年来涌现出的优秀文艺作品和优秀文艺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 17时24分，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的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兰州石化公司）316号罐区发生一起爆炸火灾事故，造成6人死亡，6人受伤（其中一人重伤）。没有有毒气体排出，对水体没有污染。

8日 省委召开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甘肃省今年农村、政法、宣传和统战工作。

△ 省政府召开第45次常务会议。研究深化农垦改革问题；听取历史遗留问题

解决情况汇报；研究组建甘肃省应急救援总队事宜和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肃北县石砚沟铅锌银矿采矿权等42宗矿业权审批事宜。

10-1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率领慰问团到天水、陇南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和困难企业。

△ 省长徐守盛到临夏、甘南调研，并看望慰问困难群众和困难企业。

12日 甘肃省农村工作会议召开。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系统总结2009年农业农村工作，全面部署2010年农业农村工作。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座谈会。研究讨论如何巩固和扩大试点县（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成果，在拓宽农民增收渠道上创出可借鉴的路子。省委副书记、省林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组长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

13日 省政府召开第46次常务会议，听取2009年预算执行情况汇报和2010年预算编制情况汇报；讨论2010年为民办实事方案。

14日 省政府召开第47次常务会议，讨论《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听取第十六届兰洽会筹备情况汇报。

△ 省政府召开第48次常务会议，听取《甘肃省200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人民政府2010年立法计划（草案）》、《甘肃省消防条例（草案）》和

《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草案）》。

15日 甘肃省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会议贯彻落实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批复精神，对全面启动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进行动员和部署。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作重要讲话。

16日 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十七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研究全省贯彻落实意见，安排部署省委、省政府2010年为民办实事工作。

21日 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宋秀岩一行在全省调研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和全国妇联定点帮扶工作情况，并出席全国妇联在漳县举行的“送温暖、三下乡”活动启动仪式。

△ 新获国家舞台艺术最高奖项的精品陇剧《官鹅情歌》在金城大剧院精彩演出，拉开“陇剧五十年—精品剧目面向基层群众”公益演出活动序幕。

22日 省委召开常委会议，研究省直机关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部署新形势下全省信访工作。

△ 感动甘肃·2009十大陇人骄子揭晓。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亲切接见“陇人骄子”并为他们颁奖。

24-28日 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举行。会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

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8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与兰州铁路局领导班子进行座谈，就进一步加快甘肃铁路建设、推动共同发展等问题进行磋商。

△ 省政府召开第49次常务会议，研究省政府2010年度目标管理责任书考核表彰意见，审定2010年度省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听取201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意见汇报；审定2010年省政府工作主要任务分解意见；听取市州、中央驻甘单位和省属企业评议省政府各部门工作情况汇报。

25-29日 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关于甘肃省200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通过关于甘肃省2009年全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全省及省级预算的决议；通过关于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关于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通过关于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30日 我国首个重离子治癌中心在兰州开工建设。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中国科学院副院长、院士詹文龙等出席开工仪式。

△ 省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分解细化2010年省政府各部门的具体目标和任务，签订2010年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通报2009年政府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完成情况，表彰奖励完成责任目标成绩突出的市州。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 全省项目建设暨灾后重建工作电视会议召开。会议通报全省2009年项目建设、灾后重建情况，并对2010年项目建设和灾后重建工作作出部署。省长徐守盛在讲话中强调，要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和灾后重建工作，确保全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二月

1日 中央第六地方巡视组组长金炳

华向甘肃省通报开展巡视工作有关情况。省委书记陆浩主持通报并讲话。

△ 中共甘肃省第十一届纪委第五次全体会议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反腐倡廉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效。

2日 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出席中国科学院西北特色植物资源化学重点实验室揭牌仪式。并与中国工程院院士、中科院兰州化物所学术委员会主任薛群基为实验室揭牌。

7日 部省合作加强地质找矿工作协议签字仪式在北京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会议。国土资源部部长、国家土地总督察徐绍史，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

△ 16时30分许，甘南州白龙江林管局迭部电尕林场然闹沟灌木林区发生火灾。经全力扑救，至晚上9时明火全部扑灭，未造成人员及牲畜伤亡。

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率领省市慰问团，对兰州军区、兰州军区空军、甘肃省军区和武警甘肃总队进行新春慰问。

10日 省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专题研讨班精神。

△ 省政府召开第50次常务会议，传达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专题研讨班精神；听取全国防震减灾工作会议精神汇报，研究全省的贯彻落实意见；讨论《甘肃省“十二五”省级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2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甘南藏族自治州进行考察慰问。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努力推进甘南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

21-2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临夏回族自治州调研。强调，要积极主动地融入兰州都市圈，下工夫推动临夏经济社会科学发展。

22日 省长徐守盛对省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甘肃会展中心建筑群和兰石集团技改工程等标志性重大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并代表省委、省政府对广大建设者表示节日的慰问和感谢。

△ 省长徐守盛会见国家文物局局长单霁翔一行。

23日 省委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听取学习实践活动进展情况，研究部署全省学习实践活动总结和巩固扩大成果工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委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陆浩主持会议并讲话。

△ 中央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就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提出要求，作出部署。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兰州主会场出席。强调，要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省长徐守盛等参加会议。

24日 甘肃省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暨表彰大会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委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省委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统筹城乡发展力度，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毫不松懈地抓好新农村建设。

25日 全省学习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委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组长陆浩，中央第三批学习实践活动第四巡回检查组副组长毛林坤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政府召开第51次常务会议，通报审计署《关于对徐守盛省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研究整改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听取《甘肃省优秀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先进工作者健康体检试行办法》有关情况的汇报。省长徐守盛主持召开。

26日 甘肃西南地区（临夏段）供气管道工程开工仪式在永靖县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宣布工程开

工。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廖永远等出席开工仪式。

△ 甘肃省金融工作会议暨首届省长金融奖颁奖大会召开。

△ 甘肃省机构编制工作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省编委主任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

2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定西、白银检查指导抗旱工作。强调，要全力以赴开展抗旱备耕工作，千方百计安排好群众生产生活。

△ 省政府召开第52次常务会议。研究2010年省级预算内基建投资项目计划；听取兰州市稳定房地产市场工作情况汇报；研究民族地区乡镇卫生技术人员学历教育工作。省长徐守盛主持。

三月

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在北京会见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宋平志，总经理余鲁林，党委书记王丽峰，并出席甘肃省与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仪式。

△ 中共甘肃省委作出关于追授崔正涛同志“全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决定。

4日 省政府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在北京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北京接受《人民日报》记者的采访。

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参加他所在的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甘肃代表团的审议，在听取代表们的发言后，温家宝指出甘肃发展的几件大事：一是不能放松农业；二是提高传统产业水平；三是保护好生态环境；四是搞好扶贫开发；五是再困难也要发展教育。

△ 中央军委给酒泉卫星发射中心发射测试站记集体一等功大会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举行。

7日 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北京接受《光明日报》记者的专访。强

调，要在深化改革中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大发展。

8日 截至下午16时，连续几天降雪致使酒泉市19.1万人受灾。在此次酒泉雪中，因大雪封山封滩有35万多只羊受困，损亡羊只等牲畜2.9万只（头），造成全市农牧业直接经济损失7652万元。

9日 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接受《经济日报》记者的专访。强调，甘肃要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产业，推动全省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省领导，在北京同部分曾在甘肃工作过的领导以及在京工作的甘肃籍领导同志座谈，共话甘肃改革发展大计。阎海旺、陈光毅、贾志杰、张学忠、张吾乐等出席座谈会。

11日 省政府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在北京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省长徐守盛，中电投集团总经理陆启洲出席签字仪式。

1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在北京会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党组书记、部长姜伟新。双方就廉租房建设、棚户区改造、城市污水管道建设等方面的工作交换意见。

16日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陇西生产区熔铸厂一条铝锭生产线发生爆炸，致使熔铸厂房部分倒塌，生产停止。同时，造成27人不同程度受伤，其中5人伤情较重。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徐守盛立即做出批示，要求全力做好受伤人员的救治工作，并切实查明具体原因，严防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17日 纪念王世泰同志诞辰100周年座谈会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座谈会并讲话。

19日 省政府召开第53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和温家宝总理在参加甘肃代表团讨论时的讲话精神；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质量振兴的意见》、《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草案）》、《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草案）》和《甘肃省科学技术普

及条例（草案）》。省长徐守盛主持。

23日 省政府召开廉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安排部署全省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明确任务，突出重点，扎实推进政府系统廉政工作。

25日 白银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开工建设。

26日 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报告会，邀请中科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首席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董锺成就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专题报告。

29日 省政府召开第54次常务会议，讨论《甘肃省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研究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项目安排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审定甘肃省绿化模范县区、单位和甘肃绿化奖章获奖者名单；听取2009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奖评审情况汇报；研究聘任和解聘甘肃省政府参事事宜；传达学习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印发〈贯彻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的通知》。

△ 省长徐守盛会见专程来甘肃省参加中英甘肃九年义务教育项目完工大会的英国驻华大使吴思田一行。

30-31日 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废止《甘肃省公路交通规费征收管理条例》的决定、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修订）》的决定和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省人民政府《关于甘肃省发行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全省及省级财政预算的报告》的决定；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 省长徐守盛就石羊河流域生态治理和武威市经济社会发展问题赴武威市进行调研。

四月

1日 全省马铃薯重点加工龙头企业座谈会召开，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同龙头企业、金融部门和企业所在地的负责同志共

同商讨做大做强马铃薯产业的措施办法，专题研究解决产业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

2日 甘肃省与瑞士索罗图恩州建立友好省州关系签字仪式举行。省长徐守盛与索罗图恩州州长瓦尔特·约翰·斯特劳曼代表双方在协议上签字。

6日 中央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对在全党开展的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进行总结，对巩固和扩大学习实践活动成果进行部署。受省委和省委书记陆浩的委托，省委副书记、省长徐守盛在甘肃分会场就贯彻落实这次会议精神提出明确要求。

8日 省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省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组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

13日 甘肃省应急救援总队在兰州成立。

14日 上午7时49分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玉树县发生7.1级地震，甘肃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徐守盛迅速作出指示，要求全省发扬伟大的抗震救灾精神和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精神，积极支援地震灾区。省委、省政府在紧急安排部署支援玉树地震灾区的同时，向青海省委、省政府发出慰问电，并向地震灾区捐赠200万元救灾资金。

16日 省国防动员委员会第五次全体（扩大）甘肃会议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国动委第一主任陆浩，省长、省国动委主任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到兰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看望并慰问从青海玉树地震灾区转送到甘肃省接受救治的伤员，为他们送去全省人民的亲切关怀与问候。

△ 省政府召开第55次常务会议，研究分析2010年一季度全省经济形势，安排部署下一阶段经济工作；研究灵台邵寨煤田煤炭资源配置及山丹长山子煤矿探矿权转让事宜；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修正案草案）；听取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薪酬改革有关情况汇报；研究甘肃

会展中心建筑群项目管理运营有关问题。

19日 省委、省政府隆重举行2009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

△ 省委理论中心组举行专题学习会，邀请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所长曲星教授就当前国际形势与中国外交作专题报告。

21日 全省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工作会议在天水召开。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确保按期实现三年内全省所有县城通二级及其以上公路的目标。

△ 平凉庄浪至张家川至天水公路在天水市清水县红堡镇开工建设。

22日 新版人民网甘肃频道开通仪式在兰州大学举行。

20-22日 省长徐守盛到天水进行工作调研。

26日 省农科院、中科院兰州分院、省社科院、省科学院主办的甘肃创新发展第四届科学家论坛举行。论坛邀请知名专家以“自主创新与甘肃发展”为主题作专题报告，尤其对农业方面的创新研究提出思考和建议。

27日 省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组举行报告会，邀请中央纪委案件审理室主任耿文清就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作专题辅导报告。

28日 甘肃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举行。省委副书记、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宣读表彰决定，237名同志和146名同志分别荣获甘肃省先进工作者、甘肃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3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书记周永康，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孟建柱到上海世博会甘肃馆参观。

五月

3日 全省综治维稳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会议贯彻落实全国综治维稳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对学校、幼儿园及周边安全工作进行部署。

5日 省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在北京签订支持甘南藏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合作协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国家开发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陈元

出席签字仪式并进行会谈。

△ 全省节能减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省长徐守盛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决战八个月，确保全省“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

7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研究部署全省贯彻落实的措施和办法。

11日 在“5·12”汶川特大地震两周年之际，省档案局与深圳市档案局联合举办的“甘肃省地震灾区重建暨深圳援建工作图片展”开展。

△ 上午8时30分，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金河煤矿一号井五采区1529探巷工作面发生瓦斯爆炸事故，15名遇险矿工中9人遇难，6人被解救升井。事故发生后，陆浩、徐守盛立即作出批示，要求全力抢救被困人员，查明事故原因，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12日 酒泉国家风电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正式揭牌。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酒泉热电厂2×330兆瓦工程开工建设。

12-13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到酒泉市和嘉峪关市进行调研。

13日 省长徐守盛会见由江苏省副省长史和平率领的江苏代表团一行。

16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长徐守盛会见中纪委驻交通运输部纪检组组长杨利民一行。

△ 全省“十二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产业创新发展研究论证座谈会召开。省长徐守盛出席座谈会并讲话，强调，要大力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带动传统产业创新发展。

17日 省政府召开第56次常务会议，研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主要任务分工方案等事宜；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20日 全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动员大会召开，会议对学习贯彻落实《意见》进行总动员和全面部署，号召要

抓住历史机遇，把学习贯彻《意见》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迅速在全省掀起学习贯彻《意见》的高潮，创造性开展工作，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实现新跨越。

21日 吉利兰州基地扩能改造暨六家配套企业入驻项目正式开工。

△ 兰州市城关区桃树坪乡境内发生一起特大交通事故，造成8人死亡，3人受伤。事故发生后，陆浩、徐守盛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全力救治伤员，做好善后工作。

24日 省政府召开第57次常务会议，听取全省扶贫开发工作情况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研究阿克塞县化石沟铜矿合作勘查开发等49宗采矿权新立、转让、合作勘查或协议转让项目审批事宜。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25-2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率领甘肃省党政代表团到云南进行考察，学习借鉴云南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做大做强旅游和中药材产业的宝贵经验，共商两省加强合作交流、推动科学发展大计。

26日 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表彰大会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秘书长、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主任顾秀莲出席会议并讲话。

25-27日 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甘肃省消防条例》；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活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决定；通过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及公告；通过人事任免事项。

24-28日 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兼秘书长盛华仁率领全国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就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意见、建议来甘肃调研。

31日 省委召开领导干部会议，宣布中共中央关于徐守盛同志职务变动的决定。中共中央决定：徐守盛同志调任湖南省委委员、常委、副书记，提名为省长候

选人。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宣读决定并讲话。省委常委，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会议。

△ 甘肃省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奔向新时代、争当好少年”主题活动举行。对全省“陇原十佳少年”、“陇原百名好少年”进行表彰。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活动并讲话。

△ 省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工作。

六月

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兰州市儿童福利院看望孤残儿童，并与孩子们一起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

3日 甘肃发展高层论坛（第三期）——“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高层论坛”举行。

4日 省常委会召开会议，讨论研究全省“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传达学习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

4-5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唐天标率领调研组到甘肃省就实施中央教育、卫生重大公共投资项目建设情况和“十二五”期间教育经费投入意见进行专题调研。

4-7日 国土资源部部长、国家土地总督察徐绍史到甘肃省平凉、庆阳等地进行实地调研考察，并在兰州举行调研座谈会。

8日 省政府召开第58次常务会议，听取安全生产、校园安全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情况汇报；听取节能减排工作情况汇报；研究省政府近期主要工作。

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会见到甘肃省调研“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国家税务总局党组书记、局长肖捷一行。

9-11日 政协甘肃省十届十一次常委会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省政协《关于编制甘肃省“十二五”规划有关问题的建议案》；通过人事事项。

12日 欧美同学会留学报国演讲报告会在兰州举行。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铁映，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政协主席陈学亨，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党组书记、副会长、铁道部原部长、中国工程院院士傅志寰等出席报告会。

△ 全省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扩大试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甘肃省两项制度有效衔接扩大试点工作。

13日 省政府召开第59次常务会议。讨论《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省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实施意见（送审稿）》；听取省级部门、中央在甘单位清理、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工作情况汇报。

21日 全省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试点工作现场会在武威召开。

22日 2010（庚寅）年甘肃省公祭中华人文始祖太昊伏羲大典在天水市举行。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何鲁丽，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出席公祭大典。

23日 天水星火机床工业园和天水华天电子科技产业园奠基，甘肃酒钢集团西部重工股份公司与天水锻压机床有限公司大直缝埋弧焊管及矩形管生产合作项目在天水同时签约。

24日 省政府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建设合作备忘录签署。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书记、理事会主任李成玉出席签字仪式。

△ “承载着陇原人梦想”的甘肃展览中心正式开馆。

25日 省委藏区工作座谈会召开。会议全面贯彻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认真总结近年来甘肃省藏区改革发展稳定取得的成绩和经验，研究部署推进甘肃省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各项工作任务。

△ 省政府召开第60次常务会议，讨论《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讨论稿）》、《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陇药产

业发展的意见(讨论稿)》;听取第十六届兰洽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听取对各州市和14户重点用能企业2009年节能降耗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汇报。

26日 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表彰会在兰州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等接见与会代表。

28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听取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的总结报告,研究加快发展甘肃省旅游产业和陇药产业工作。

30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金昌调研。强调,要进一步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加快推进我省新型工业化进程。

△ 甘肃行政学院成立20周年大会举行。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国家行政学院副院长周文彰等出席会议。

七月

1日 金昌、天水经济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授牌仪式在金昌举行。

1-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武威,就进一步推动武威经济社会发展,加快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等问题进行调研。

5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北京会见参加第十六届兰洽会的日本八户市市长小林真及“兰州市荣誉市民”铃木继男一行。

5-6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北京主会场参加会议,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以电视电话会议的形式在甘肃分会场参加会议。

6日 第十六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召开。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周铁农宣布兰洽会开幕。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顾秀莲,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出席开幕式。

△ “2010西部再出发·兰州论坛”开坛。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顾秀莲出席论坛并致辞。

7日 省政府与中国化工集团公司在

北京签署战略合作框架会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任建新出席签约仪式并致辞。

5-8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革中央主席周铁农到甘肃省调研。强调,要确保引洮供水工程如期建成,让工程发挥出更大效益。

9日 第十六届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闭幕,共签约合同项目426项,签约资金总额达1309.36亿元。

8-1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张德江到甘肃省考察。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等陪同考察,先后到嘉峪关、酒泉、金昌、兰州等地,实地考察工业企业发展情况,看望慰问一线企业职工。

16日 省委召开全省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座谈会。

1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会见西班牙能源专家、国际乡村电力联盟主席玛西亚斯一行,双方就加强新能源开发利用交换意见,并共同探讨太阳能发电有关技术问题。

20日 甘肃省红十字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红十字会名誉会长陆浩出席会议并为红十字会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颁奖。

24日 省委常委扩大会议召开。中央组织部部务委员、干部二局局长潘立刚受中央领导委派,宣布中央决定:提名刘伟平同志为甘肃省省长候选人。

26日 东乡族自治县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举行。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会见由清华大学党委副书记史宗恺带领的8名清华选调生。

2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兰州、临夏考察工作。

26-29日 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会议通过《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和《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修订案);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的规定〉的决定》、《甘肃省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修订)》的决定和2009年省级财政决算的决议;决定任命刘伟平为甘肃省副省长;会议通过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徐守盛辞去甘肃省省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决定刘伟平为甘肃省代理省长。

29日 甘肃、陕西两省领导在兰州举行会谈,共商加强合作交流、实现共同发展大计。甘肃省领导陆浩、刘伟平,陕西省领导赵乐际、赵正永参加会谈。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代省长刘伟平会见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一行。

30日 省委、省政府举行庆祝“八一”建军节座谈会。

△ 省领导与到甘肃省考察的青海省党政代表团举行座谈,双方就进一步加强合作交流、推动共同发展交换意见。

八月

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会见中科院原常务副院长、中科院院士孙鸿烈一行。

2日 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会议回顾总结上半年的工作,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出席。

△ 省发改委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阳能产业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

3日 省政府召开第61次常务(扩大)会议,研究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细化落实各项任务的措施。

2-3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成思危到嘉峪关市考察。

6日 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国际形势报告会,邀请外交部副部长杨洁篪当

前国际形势与中国外交专题报告。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与铁道部副部长陆东福，就兰州至中川机场铁路建设项目进行会谈。

△ 省委、省政府大力扶持全省文化产业的标志性项目、甘肃省“十一五”规划重点文化项目——“金城第一戏楼”正式落成。

7日-8日 晚23时左右，舟曲县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持续40多分钟，降雨量达97mm，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四条沟隙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泥石流进入舟曲县城并引入白龙江形成堰塞湖，造成巨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严重受损、中断，2万多人受灾。在获悉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有关灾情后，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打电话给省委书记陆浩了解情况，并立即对抢险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提出具体要求。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也分别作出批示。8日凌晨，陆浩、刘伟平也分别作出批示，紧急部署舟曲县抗洪抢险救灾救援工作。立即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指挥部，陆浩任领导小组组长、刘伟平任副组长。冯健身、罗笑虎、姜信治、陈知庶等任领导小组成员。应急指挥部前线指挥部同时成立。刘伟平为前线指挥部总指挥。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及陈知庶等任前线指挥部副总指挥。8日上午，陆浩、刘伟平、罗笑虎、姜信治分别赶赴灾区。中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乘专机赶往舟曲灾区，检查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并看望受伤群众。晚上，温家宝总理在舟曲县政府机关主持召开会议，就抢险救灾工作作出进一步部署。根据抢险救灾工作的需要，省委省政府对应急工作机构进行了调整完善，决定成立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陆浩任指挥长，刘伟平、关凯、罗笑虎等任副指挥长，兰州军区副参谋长李星、政治部副主任王文

杰及陈知庶等任指挥部成员。

8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乘专机赶赴舟曲灾区，在飞机上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临时指挥部，并作出具体部署。

△ 中央财政向舟曲灾区紧急下拨综合财力补助5亿元，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和生活救济、伤员救助和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理以及因灾倒塌房屋恢复重建等方面。

9日 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继续在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抢险队伍，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 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地质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一次会议，落实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在现场指挥救灾时的指示要求，对下一步抢险救灾工作进行明确分工，细化责任，狠抓落实。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副指挥长关凯等出席会议。

1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全面部署当前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

△ 省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二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和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当前灾区实际，对下一步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再部署。

11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郭伯雄率军委工作组一行到舟曲视察灾情，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执行抢险救灾任务的官兵。

△ 省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三次会议，听取各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就当前抢险救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研究部署。

11-12日 陇南部分县因强降雨引发洪暴灾害，重灾区已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基础设施遭到严重破坏。正在舟曲县指挥救灾抢险的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了解灾情和抗洪救灾情况后，

就救灾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

12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现场指挥河道疏通、供水等工作。同日，舟曲县泥石流灾害清淤工作全面展开。

△ 省交通运输厅和武警交通部队联合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听取抢险保通指挥部工作汇报，并看望指挥部成员。

13日 省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五、六次会议，专门听取卫生防疫组、生活安置组的情况汇报，研究灾区群众生活和防疫工作。

14日 省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七次会议，传达温家宝总理对白龙江河道清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水利部门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白龙江应急疏通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汇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副总参谋长章沁生，水利部部长陈雷，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副指挥长关凯等参加会议。

15日 全国举行哀悼活动，深切哀悼在这次灾害中遇难的同胞。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周永康在北京等地，同全国各族人民一起，向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表示深切悼念。

△ 省委、省政府在舟曲泥石流现场和省城兰州同时举行哀悼仪式，沉痛悼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水利部部长陈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姜伟新在舟曲现场参加哀悼仪式。哀悼仪式由省委副书记、代省长、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主持。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陇南徽县、天水秦州区察看了解受灾

情况,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奋战在抗洪救灾一线的部队官兵及干部群众。

16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九次会议,学习贯彻国务院舟曲抢险救灾指导协调小组会议和回良玉副总理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研究落实抢险救灾及灾后重建的各项措施。

△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研究灾区中小学开学问题。

△ 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委托,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到舟曲两河口物资转运站和县城东部淤泥堆放点检查指导工作。

17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舟曲三眼峪沟系防洪排水、清除危房工作。

18日 全省领导干部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在会上通报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及抢险救灾工作情况,对下一阶段抢险救灾和当前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奋力夺取舟曲抢险救灾斗争全面胜利。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在北京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进一步研究部署抗灾救灾重点任务 and 灾后重建前期工作。

△ 第二届全国中药商品学术大会在陇西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桑国卫宣布开幕,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出席开幕式。

19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会议要求要抓好《民政部关于切实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贯彻落实,切实加强抢险救灾监督检查,积极配合国家各部委做好灾害评估工作。

20日 中央和国家机关在广大党员干部中积极开展向舟曲泥石流灾区献爱心捐助活动。中央领导同志: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周永康等带头捐款,表达对灾区人民的深情关怀。

△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向舟曲灾区捐款3150万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童世平出席捐款仪式并讲话。

△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白龙江上游具备削峰能力的水电站调度运行问题。

21日 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委托,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十次会议,学习贯彻国务院舟曲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和回良玉副总理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部署落实抢险救灾重点任务和灾后重建前期工作的各项措施。

21-22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再次到舟曲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坚守救灾一线的部队官兵,实地指导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

22日 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委托,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十一次会议,贯彻落实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再次到舟曲抢险救灾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明确任务、细化分工、落实责任。

△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甘肃舟曲召开会议,研究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强调,要抓好抢险救灾各项工作,搞好科学规划和灾后重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出席会议并讲话。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回良玉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的陪同下到

陇南成县、天水秦州区察看灾情,看望受灾群众、慰问抗洪抢险的部队官兵,现场指导抗洪救灾工作。

23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温家宝总理8月22日视察舟曲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意见,安排部署舟曲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和当前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

△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与水利部召开联席会议,讨论研究白龙江河道应急疏通及河道综合整治、舟曲县城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损毁水利设施重建等规划和实施方案。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主持会议。

24日 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委托,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加强灾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

25日 中央决定,鹿心社同志任中共甘肃省委委员、常委、副书记。

26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会见由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丁仲礼率领的中科院专家组一行。

27日 全省离退休干部“三先”表彰大会召开。

△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在舟曲主持召开会议,对白龙江舟曲段河道清淤疏通工作进入关键阶段后的处置措施进行专题研究。

28日 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的委托,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副指挥长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工作组就舟曲重建规划设计方案交换意见。

30日 胡锦涛、温家宝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对白龙江舟曲段淤堵河道疏通任务全面完成作出重要批示,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对贯彻落实中央领导批示精神提出要求。

31日 省政府与中国核工业集团公

司在北京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全面深入推进合作关系，进一步加快中核集团在甘企业发展。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中核集团总经理孙勤出席签字仪式并致辞。

九月

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会见专程考察甘肃省光伏发电投资环境，洽谈合作项目并将赴嘉峪关和金昌进行实地考察的以色列顶点太阳能公司首席执行官以色列顶点太阳能公司首席执行官罗伊·塞格夫一行。

2日 全省领导干部大会召开，传达学习中央领导重要批示和讲话精神，安排部署抗灾救灾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通报近期抢险救灾情况。

3日 作为兰渝铁路兰州枢纽的控制性工程之一的南坡坪黄河特大桥主跨胜利合龙，标志着兰州枢纽工程建设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 省政府召开第62次常务会议，研究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事宜；审定2010年享受特殊津贴候选人名单；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草案）》《甘肃省物业管理办法（修正案草案）》《甘肃省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补偿办法（草案）》《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草案）》《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草案）》和《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草案）》；安排部署省政府近期主要工作。

7日 甘南夏河机场开工建设。这是甘肃省少数民族地区建设的第一个民航机场，建成后 will 填补甘肃省南部山区民航运输的空白。

8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甘肃省贯彻中央《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实施意见。

△ 省政府与中国银监会举行座谈会，共商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舟曲灾区灾后重建相关问题。中国银监会党组书记、主席刘明康，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

出席会议并讲话。

9日 甘肃省庆祝第26个教师节暨优秀教师表彰大会举行。

△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兰州市城关区调研廉租房、经济适用房、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情况。

10日 舟曲灾后重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座谈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等出席座谈会，并与专家组交换意见。

11日 以《炫目甘肃》为主题的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开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俞正声，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宣布甘肃活动周开幕。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韩正，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分别致辞。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出席开幕式。

△ 甘肃省领导与甘南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捐助代表见面会在上海世博园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中国贸促会副会长王锦珍出席见面会，并向捐助代表颁发证书。

12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世博园新闻中心上海人民广播电台直播间参加《上海世博会高端访谈》节目，与听众就甘肃省循环经济发展、舟曲抢险救灾情况、生态环境建设及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等情况进行交流。

16日 甘肃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在庆阳市开幕。

△ 2010中国·定西马铃薯大会举行。全国政协副主席、民盟中央第一副主席张梅颖出席大会，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出席大会并陪同考察。

17日 甘肃庆阳累计探明煤炭资源储量118亿吨捷报大会暨合水南煤炭勘查会战启动仪式举行。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庆阳接见甘肃省群众体育“双先”表彰大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

20日 省政府召开第63次常务会议，讨论全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

干意见〉的意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方案》；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的实施意见》《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草案）》《甘肃省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核查办法（草案）》和《甘肃省农民教育培训条例（草案）》；研究审定2010年外国专家敦煌奖候选人事宜；研究人事任免事项。

21—22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到甘肃省舟曲灾区实地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干部群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陪同考察。

25日 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组长刘伟平主持会议，研究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的意见》的措施，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加大落实力度。

26日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举行。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孟晓驷等出席会议。

27日 全省旅游发展大会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研究部署甘肃省旅游发展工作。

29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学习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二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讨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问题；研究甘肃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加快推进甘肃省文化体制改革等工作。

△ 兰州深安、金雁、元通黄河大桥开工建设。

十月

8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会见到甘肃省陇南灾区考察工作的深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玉浦一行。

9日 省政府召开第64次常务会议，研究为民办实等工作；研究给予任登宏行政处分事宜。

10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到省肿瘤医院看望慰问甘肃省著名农业专家周祥椿教授。

11日 省委、省政府在北京与铁道部、国家民航局分别举行会谈。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北京分别会见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和水利部部长陈雷，专程感谢部队和水利部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中给予甘肃省的巨大支持。

13日 甘肃省与国家行政学院在北京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国家行政学院党委书记、常务副院长魏礼群出席签字仪式并致辞。

14日 甘肃省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共同签署合作备忘录。中组部副部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国家公务员局局长尹慰民，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出席签约仪式并讲话。

19日 省委常委召开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对全省学习贯彻工作作安排部署。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与商务部部长陈德铭在北京会谈，双方就进一步加强省部合作进行深入广泛的交流，并达成一致共识，签署省部合作协议。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与中国贸促会会长万季飞在北京会谈，双方就进一步加强合作签署备忘录。

20日 省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支持循环经济发展合作协议》和《开发

性金融支持甘肃县通二级公路整体改造合作协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国家开发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蒋超良等出席签约仪式。

△ “黄河上中游兰西银多民族经济区发展论坛”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建中央主席陈昌智出席论坛并发表主旨演讲。

21日 省委召开省级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学习恳谈会。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通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舟曲抗灾救灾情况。

△ 平凉市政府与酒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兰州签订煤电化循环经济项目。

22日 甘肃电视事业创建40周年庆祝大会举行。

△ 投资30亿元的甘肃建总科技工业园区开工建设。

25日 甘肃省常委会召开会议，研究讨论《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 西行线（一期）工程、石化大道、黄河生态公园三大沿河项目同时开工建设。

△ 全国落实惠农政策工作现场会在永靖县召开。

△ 甘肃电投河口水电站主河床成功截流并实现首台机组启动，这标志着河口水电站这一省上重点建设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

26日 温家宝总理亲笔题写馆名的“甘肃地质博物馆”隆重开馆，馆内珍藏地质矿产、古生物等展品。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会见中纪委派驻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纪检组长周福启率队的中央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政策落实暨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第20检查组一行。

27日 甘肃庆阳机场扩建工程开工建设；雷家角至西峰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庆阳石化公司300万吨炼油搬迁改造项目

竣工投产。

28日 甘肃省建设规模最大、投资最多、路线最长的地方高速公路——成县至武都高速公路开工建设。

3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在天水听取兰州铁路局和第一铁路设计院对兰州至中川机场铁路设计方案的介绍，并就加快宝鸡至兰州高铁客运专线和兰州西客站等项目建设进行研究。

十一月

1日 甘肃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开始。

29-2日 甘肃省市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暨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在天水召开。会议指出，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抢抓发展机遇，狠抓工作落实，努力推动“十二五”期间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

会议审议通过《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决议》。

3日 新疆与西北750千伏电网联网工程、甘肃千万千瓦级风电一期外送工程投运仪式同时在北京、新疆乌鲁木齐和甘肃酒泉举行。国家发改委副主任、国家能源局局长张国宝，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刘振亚等在北京主会场出席仪式。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甘肃省酒泉出席庆典仪式，下达并网启动送电命令。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北京接受中央电视台等多家媒体采访。强调，要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使其在甘肃省经济发展中发挥重要的支撑作用。

△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0兆瓦微晶薄膜电池生产项目、中国航天万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兆瓦级风机总装项目、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00套兆瓦级风力发电机项目同时落户酒泉。

△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

司嘉峪关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破土开建。

5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召开第65次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草案）》、《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人才发展的意见》及甘肃省少数民族地区杰出人才奖候选人名单；研究聘任省政府参事事宜；研究人事任免事宜。

8日 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报告会，邀请全国政协常委、外事委员会主任赵启正就当前公共外交问题作专题报告。

9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到白银调研。

10日 金川公司金银铂扩能降耗技改项目投产。

△ 金昌至永昌高速公路通车仪式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宣布通车。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等出席仪式。

△ 甘肃省境内首条在沙漠地带修建的高速公路——营盘水（甘宁界）至古浪双塔高速公路开工建设。

10—11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到张掖调研。强调，要进一步加强生态治理和城镇化进程，为跨越式发展创造更加良好的条件。

11日 出席第16届亚运会开幕式的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在广州接见广东省甘肃商会代表。

12日 2010年甘肃省国际交流员研习班结业仪式举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出席仪式并为国际交流员颁发结业证书。

15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讨论《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人才发展的意见》，研究加强我省人才工作。

△ 省政府与国家文物局签署合作加强甘肃文化遗产工作框架协议。

△ 省政府召开第66次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方案》；会议通报省委常委会

议研究《关于加快兰州新区建设的指导意见》的相关情况；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耕地质量管理办法（草案）》。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会见新加坡华德集团主席白振华一行。

17日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召开。

19日 全省依法行政工作电视电话会召开。

△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对兰州新区建设进行专题调研。

24日 甘肃省“三农”（农民、农业、农村）工作座谈会召开。

25日 甘肃省推进质量振兴电视电话会召开。

△ 国家质检中心甘肃检验检测基地项目开工建设。

26日 省政府召开第67次常务会议，研究贯彻《国务院关于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的具体措施；讨论省政府《关于稳定市场价格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讨论稿）》；听取省政府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甘肃省融资性担保机构审批管理办法（草案）》。

△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接见参加甘肃省第五次见义勇为表彰大会的英雄和先进分子并对在见义勇为中牺牲英雄的家属表示诚挚的慰问。

△ 省政府召开座谈会，专题听取各领域专家对全省“十二五”规划纲要的意见。

29日 省政府与中国联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十二月

1日 全省机构编制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2—3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带领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专程到省人大、省政协，征求对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的意见和建议。

6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研究甘肃省投融资体系建设等问题。

△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云山，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等陪同下，视察省广播电视电影电视总台，对甘肃省宣传文化工作进行指导。

△ 甘肃省文物局鉴定委员会鉴定东乡县韩则岭拱北珍藏的牛皮《古兰经》手抄本为国家一级文物。

7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兰州举行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出席大会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云山主持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徐才厚，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司马义·铁力瓦尔地，国务委员、国务院秘书长马凯，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等出席大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尹蔚民宣读《关于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会议向受表彰的219个先进集体和378名先进个人代表颁奖。省领导陆浩、刘伟平、陈学亨等参加大会。

△ 省政府与中国气象局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推进气象防灾减灾和气象为农服务工作。

8日 全国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在兰州召开。国防总副总指挥、水利部部长陈雷出席会议并讲话。

△ 省政府召开第68次常务会议，研究“十二五”规划主要发展指标分解事宜。

9日 甘肃省个体劳动者协会第五次私营企业协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暨“双先”表彰大会召开。

△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北京与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马兴瑞会谈，双方在风电、煤化工、航天育种、特种车辆等主要合作项目方面达成共识。

10日 甘肃省与国家旅游局在北京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国家旅游局局长邵琪伟出席签约仪式。

12日 甘肃省与海关总署在北京签署合作备忘录。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海关总署署长盛光祖出席签字仪式。

14日 全省党的基层组织党务公开工作会议召开。

17日 省政府召开第69次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2011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办实事建议方案，《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我省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意见》及《甘肃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18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到定西市调研。强调，要努力打造全国一流中医药产业基地，推动陇药产业实现跨

越式发展。

20日 金昌至武威高速公路开工暨武威火车站房改建工程运营仪式在武威市举行。

△ 金川集团公司镍合金板带材生产线、龙首矿区二采区贫矿开采、太阳能真空镀膜三大项目投产仪式举行。

△ 第十九次金川科技攻关大会在金昌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出席大会并为镍铜钴难选贫矿及尾矿资源化再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授牌。

23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听取长庆油田公司和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汇报，双方就推进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促进地方和企业共同发展进行深入交流。

24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讨论研究甘肃省“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

△ 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举行。

25—26日 甘肃省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26日 甘肃省委议军会议召开。

27日 兰州至中川机场铁路、中川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同时开工。

△ 康家崖至临夏高速公路正式通车仪式在临夏举行。

△ 甘肃省推进工业跨越发展工作会议召开。

28日 甘肃省人才工作会议召开。

29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到陇西县走访慰问低保户、伤残军人、困难企业职工和困难党员。

△ 甘肃陇西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甘肃定西马铃薯循环经济产业园挂牌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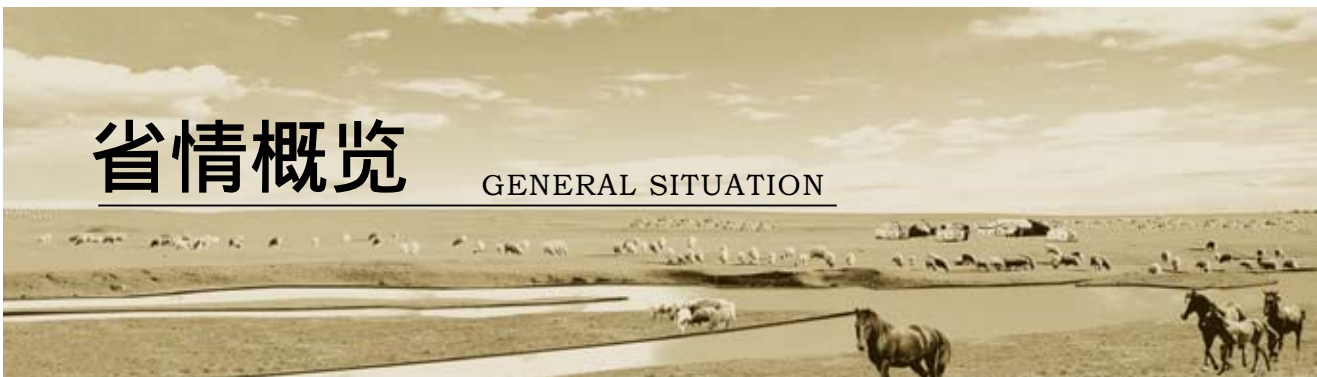
30日 甘肃首家财务公司——金川集团财务公司在兰州揭牌，填补甘肃省金融机构的一项空白。

31日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到天水市走访慰问老党员、低保户和困难企业职工。

（供稿：张志军 王禹浩 李辉等）

省情概览

GENERAL SITUATION



历史人文

早期文明

甘肃古属雍州，今省会兰州。地处黄河上游黄土高原青藏高原交汇地带，位于我国的地理中心，位于北纬32°31′~42°57′、东经92°13′~108°46′。甘肃东接陕西，南控巴蜀青海，西倚新疆，北扼内蒙古、宁夏，是古丝绸之路的锁匙之地和黄金路段，东西蜿蜒1600多公里，纵横42.58万平方千米，占全国总面积的4.72%。人口2600万，有汉族、回族、藏族、东乡族、裕固族、保安族、蒙古族、哈萨克族、土族、撒拉族、满族等民族。其中，东乡族、裕固族、保安族是甘肃特有的少数民族。

甘肃一名始于11世纪，取甘州（今张掖）、肃州（今酒泉）二地的首字而成。由于西夏在其境分置12监军司，甘肃为其一，元代设甘肃省，简称甘；又因省境大部分在陇山以西，而唐代曾在此设置过陇右道，故又简称为陇。

甘肃位于黄河中、上游和河西走廊地区，是中华民族灿烂文化的重要发祥地。大量考古文物证明，远在一二十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我们的先民就在这块地方生息、繁衍，利用简陋的石器顽强地同大自然作斗争。上世纪以来，先后在镇原县姜家湾、寺沟口、黑土梁等，庆阳巨家源，环县楼房子和刘家岔处，发现了旧石器时代中、晚期的石器、骨器、动物化石和早期人类用火的遗迹。属于新石器时代

的文化遗迹，已发现的有1000多处，其中著名的有受仰韶文化影响而发展起来的以洮河、大夏河和湟水中下游为中心，处于母系氏族公社阶段的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还有晚于齐家文化，出现铜器，已经进入原始社会末期或奴隶社会早期的辛店、寺洼和卡鼓文化。古代传说中的炎帝（号神农氏）、黄帝（又号轩辕氏）部族也兴起于西北。省境东部秦安县大地湾距今7800—4500年的新石器早期文化遗址，出土文物8000余件，其中一处距今7000年前的地画、5000年前的混凝土和一座建筑面积达450平方米的原始社会会堂式宏伟建筑遗迹，系国内首次发现。这里发现的罕见的三足钵、三足罐珍品，比仰韶文化半坡类型要早1000多年，为了解中国文明的起源和发展过程提供了可贵的实例。大地湾遗址的发现，为研究史前史特别是研究古代建筑、文字起源和人类生活提供了极其重要的依据资料。

建置沿革

先秦时期的地理专著《禹贡》，按方位将全国分为九州，甘肃省境大部属雍、梁二州，旧称“雍梁之地”。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分全国为36郡，省境东南地区为北地郡和陇西郡，河西为匈奴牧地，汉代在省境置凉州刺史部，至元封五年（前106年）省境先后改置武都、陇西、金城、天水、安定、北地、武威、张掖、酒泉、敦煌等10郡。三国时境内分属魏蜀之地。晋末天下大乱，甘肃境内先后出现前凉、后凉、西凉、南凉、北凉、五凉和仇

池、宕昌、西秦等地方政权。唐代改郡为道，省境分属关内道、陇右道和山南道，共辖22州。宋时，境内分属宋、西夏、金所有。元代始设甘肃行中书省，辖黄河以西七路二州，黄河以东地区为陕西省奉元路，经甘南、临夏及岷、宕等地属脱思麻路，由宣政院直属。明代，省境属陕西布政使司、陕西行都指挥使司。清代康熙初于巩昌（今陇西）设陕西右布政司，后改甘肃布政司，后迁至兰州，甘肃始复为省，辖今甘肃、临夏、新疆、青海部分地区。清光绪十年（1884年）分置新疆省。辛亥革命后，1912年省境又划分为宁夏（原朔方）、西宁（原海东）、兰山、泾原（原陇东）、渭川（原陇南）、甘凉（原河西）、安肃（原边关）七道。1927年废道，1928年又分设青海和宁夏两省区。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省境陇东地区属陕甘宁边区的陇东和关中两分区。1949年8月26日成立甘肃行政公署。1950年1月8日成立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名相沿至今。

风物名胜

甘肃海拔大多在1000米以上，四周为群山峻岭所环抱。北有六盘山、合黎山和龙首山；东为岷山、秦岭和子午岭；西接阿尔金山和祁连山；南壤青泥岭。境内地势起伏、山岭连绵、江河奔流，地形地貌复杂。这里有直插云天的皑皑雪峰，一望无垠的辽阔草原莽莽漠漠的戈壁瀚海，郁郁葱葱的茂密森林，神奇碧绿的湖泊佳泉，有江南风韵的自然风光，也有西北特

有的名花瑞果。

河西走廊是甘肃著名的粮仓，也是昔日铁马金戈的古战场和古丝绸之路的主要通道。闻名于世的敦煌莫高窟民俗、肃南裕固族风情、肃北蒙古族风情、阿克塞民俗、天祝藏区风情、雷台奇观、古酒泉传奇、嘉峪关传说、玉门关和古阳关、桥湾人皮鼓；民间筵悦、骆驼队等奇风异俗在这里熠熠生辉。

甘肃东南部的天水市和陇南地区，是历史悠久、山川锦绣、物产丰富、气候宜人、民俗奇特的天然膏沃之地，有小江南之称。唐玄奘在天水的传说，使佛公娇、万紫山、渗金寺等地，成为民俗旅游的主要景点。

和天水、陇南相邻的甘南、临夏两自治州，是藏、回、东乡、保安、撒拉等少数民族的集聚地，有独具一格的民情和风俗，境内的拉卜楞寺，不但有着精美绝伦的建筑，而且每年7次规模较大的法会和众多的节庆，使拉卜楞寺的宗教民俗活动空前丰富多彩。古朴典雅的临复清真寺，是穆斯林民众们的聚礼之地，这里的宗教民俗活动，独特隆重，令人叹为观止。

甘肃东部的庆阳、平凉地区，是具有悠久革命历史的老区。境内有众多的革命遗迹外，黄帝登临、广成子修炼得道的道家圣地崆峒山，西王母设宴招待周穆王的王母宫山以及公刘庙、菩萨山等庙会，都成为民向文化的传播阵地和民间经济的交易场所。特别是唢呐、剪纸、社火、戏曲等民俗文化尤其魅力。

闻名世界的敦煌莫高窟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俗称千佛洞，是中国四大石窟之一。被誉为20世纪最有价值的文化发现，坐落在河西走廊西端的敦煌，以精美的壁画和塑像闻名于世。它始建于十六国的前秦时期，历经十六国、北朝、隋、唐、五代、西夏、元等历代的兴建，形成巨大的规模，现有洞窟735个，壁画4.5万平方米、泥质彩塑2415尊，是世界上现存规模最大、内容最丰富的佛教艺术圣地。近代以来又发现了藏经洞，内有5万多件古代文物，由此衍生专门研究藏经洞典籍和敦煌艺术的学科——敦煌学。但在近代，莫高窟受到骗取、盗窃，文物大量流

失，其宝藏遭到严重破坏。1961年，莫高窟被公布为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1987年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世界遗产委员会认为，莫高窟是地处丝绸之路的一个战略要点。它不仅是东西方贸易的中转站，同时也是宗教、文化和知识的交汇处。莫高窟的492个小石窟和洞穴庙宇，以其雕像和壁画闻名于世，展示了延续千年的佛教艺术。

天下第一雄关——嘉峪关 这是举世闻名的万里长城西端险要关隘，也是长城保存最完整的一座雄关。关城建于明洪武五年（1372年），距今已历600余年，总占地约3.35万平方米。嘉峪关城雄居祁连山与黑山之间，地势险要，扼守咽喉。关城由外城、内城、瓮城、罗城、城壕等部分组成，三重城廓，多道防线，形成重城并守之势，构成了一个壁垒森严的军事防御工程。并与五里一燧、十里一墩、三十里一堡、百里一城共同构成坚固的古代防御体系。嘉峪关内城周长640米，面积2.5万平方米。城头垛口林立，砖垛墙高1.7米。东西城垣开门，门上有明正德元年（1506年）修建的东西二楼：东为“光化楼”，西为“柔远楼”，均系单檐歇山顶、周有回廊的三层木结构建筑，总高17米。东、西门外均有土筑瓮城回护，瓮城与内城同制辟门向南，门上各有一座阁楼。西瓮城外罗城凸出，中辟门向西，为关城正门，门额刻“嘉峪关”三个大字。明弘治八年（1495年）于罗城上修建嘉峪关楼，与东、西二楼形制相同，同处一条中轴线上。清同治末年轻宗棠驻节肃州时，曾修整关墙和关楼，并亲笔题“天下第一雄关”的匾额，高悬关楼。南北两端城头各有一座箭楼，为警戒哨所。关城四隅各有一座角楼，南、北墙居中各有一座敌楼，城内有游击将军府、宫井。关城城墙四周有瞭望孔、灯槽、射击孔等防御设施。罗城两端连接南、北、东三面土筑围墙，形成外城，周长1263米。外城广场有文昌阁、戏楼、关帝庙、墩台等，外城又与南北延伸的长城连接。登上城头，南望祁连山，雪峰如玉，绵亘千里；北有黑山，石壁嶙峋，如铸铜色。两山对峙，关踞其间，形势险要，素有“河西第一

隘口”、“边陲锁钥”之称。1961年嘉峪关被国家公布为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7年嘉峪关作为万里长城的杰出代表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2007年嘉峪关文物景区被正式评定为首批国家5A级旅游景区。

黄帝问道圣地——崆峒山 位于甘肃省平凉市城西12公里处，东瞰西安，西接兰州，南邻宝鸡，北抵银川，是古丝绸之路西出关中之要塞。景区面积84平方公里，主峰海拔2123米，集奇险灵秀的自然景观和古朴精湛的人文景观于一身，具有极高的观赏、文化和科考价值。自古就有“西来第一山”、“西镇奇观”、“崆峒山色天下秀”之美誉。崆峒山属六盘山支脉，是天然的动植物王国，有各类植物1000多种，动物300余种，森林覆盖率达90%以上。其间峰峦雄峙，危崖耸立，似鬼斧神工；林海浩瀚，烟笼雾锁，如缥缈仙境；高峡平湖，水天一色，有漓江神韵。既富北方山势之雄伟，又兼南方景色之秀丽。秦汉时期，崆峒山开始有了人文景观。经历代陆续兴建，亭台楼阁，宝刹梵宫，庙宇殿堂，古塔鸣钟，遍布诸峰。明清时期，人们把山上名胜景观称为“崆峒十二景”：香峰斗连、仙桥虹跨、笋头叠翠、月石含珠、春融蜡烛、玉喷琉璃、鹤洞元云、凤山彩雾、广成丹穴、元武针崖、天门铁柱、中台宝塔。近年来，新修了法轮寺、卧观平凉、观音堂、通天桥、飞升宫、王母宫、问道宫等景点三十五处，基本恢复了历来所称的“九宫八台十二院”中四十二处建筑群。古往今来，崆峒山吸引了众多的风流才俊。被中华民族尊为人文始祖的轩辕黄帝亲自登临崆峒山，向智者广成子请教治国之道和养生之术，黄帝问道这一千古盛事在《庄子·在宥》和《史记》等典籍中均有记载；秦皇、汉武帝因“慕黄帝事”、“好神仙”而效法黄帝西登崆峒；司马迁、王符、杜甫、白居易、赵时春、林则徐、谭嗣同等文人墨客也留下了大量的诗词、华章、碑碣、铭文。崆峒武术与少林、武当、峨眉、昆仑等武术流派驰名华夏。1994年1月，崆峒山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2001年1月，被国家旅游局批准为中国首批

AAAA级旅游区；2007年5月8日，平凉市崆峒山风景名胜区经国家旅游局正式批准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2002年10月顺利通过ISO9001、ISO14001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国际认证；2003年7月26日，崆峒山又登上了国家名片，这套由崆峒山最具代表性的景观——隍城、弹箜峡、塔院和雷声峰组成的《崆峒山》特种邮票是我省继敦煌莫高窟、麦积山石窟和嘉峪关城楼后国家邮政局发行的第四套地方题材的特种邮票；2004年3月晋升为国家地质公园。2005年8月9日，太统——崆峒山经国务院批准列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麦积山石窟被称为“东方雕塑馆”的麦积山石窟地处天水市东南方50公里的北道区麦积山乡南侧，是西秦岭山脉小陇山中的一座孤峰。麦积山风景名胜区总面积215平方公里，包括麦积山、仙人崖、石门、曲溪四大景区和街亭古镇，为中国四大石窟之一，其它三窟为：敦煌莫高窟，龙门石窟、云冈石窟。麦积山为典型的丹霞地貌，因形如农家麦垛而得名，山崖拔地而起，高80米，山势险峻，周围绿树成林，环境清幽。西汉末年，麦积山已成为天水名将隗嚣的避暑官。这里松桧阴森，横云飞渡，烟雾缭绕，碧水长流，“其青云之半，峭壁之间，镌石成佛，石龕千室”，荟萃着后秦、西秦、北魏、西魏、北周、隋、唐、五代、宋、元、明、清等十多个朝代的塑像7200余尊，壁画1300多平方米，分布在194个洞窟里，与敦煌莫高窟、大同云冈石窟、洛阳龙门石窟一样，有着珍贵的艺术宝藏。如果就艺术特色来分，敦煌侧重于绚丽的壁画，云冈、龙门著名于壮丽的石刻，而麦积山则以精美的塑像闻名于世。正如我国雕塑家刘开渠所赞美的：麦积山是“我国历代的一个大雕塑馆”。

1982年，麦积山以甘肃麦积山风景名胜区的名义，被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单。

环境资源

地理地貌

甘肃省位于祖国西部，地处黄河上

游，地域辽阔。介于北纬32°11′~42°57′、东经92°13′~108°46′之间，大部分位于我国地势二级阶梯上。东接陕西，南邻四川，西连青海、新疆，北靠内蒙古、宁夏并与蒙古人民共和国接壤。甘肃地貌复杂多样，山地、高原、平川、河谷、沙漠、戈壁交错分布。地势自西南向东北倾斜，地形狭长，大致可分为各具特色的六大区域：

陇南山地 这里重峦叠嶂，山高谷深，植被丰厚，到处清流不息。这一区域大致包括渭水以南、临潭、迭部一线以东的山区，为秦岭的西延部分。山地和丘陵西高东低，绿山对峙，溪流急荡，峰锐坡陡，恰似江南风光，又呈五岭逶迤。南疆的“纤秀”，北国的“粗犷”，在这里得到了完美的融合。

陇中黄土高原 位于甘肃省中部和东部，东起甘陕省界，西至乌鞘岭。这里曾经孕育了华夏民族的祖先。这里有闻名遐迩的名山大川，有丰富的矿藏。黄河从这里穿流而过，刘家峡、盐锅峡、八盘峡三大水库如一颗颗明珠镶嵌在这块充满生机的土地上，把动力和光明奉送给城乡。

甘南高原 甘南高原是“世界屋脊”——青藏高原东部边缘一隅，地势高耸，平均海拔超过3000米，是典型的高原区。这里草滩宽广，水草丰美，牛肥马壮，是甘肃省主要畜牧业基地之一。

河西走廊 位于祁连山以北，北山以南，东起乌鞘岭，西至甘新交界，是自东向西、由南而北倾斜的狭长地带。海拔在1000~1500米，长约1000余千米，宽由几公里到百余公里不等。河西走廊地势平坦，机耕条件好，光热充足，水资源丰富，是著名的戈壁绿洲，农业发展前景广阔，是甘肃主要的商品粮基地。

祁连山地 祁连山地在河西走廊以南，长达1000多千米，大部分海拔在3500米以上，终年积雪，冰川逶迤，是河西走廊的天然固体水库，植被垂直分布明显，荒漠、草场、森林、冰雪，组成了一幅色彩斑斓的立体画面。

河西走廊以北地带 东西长1000多公里、海拔1000~3600米，人们习惯称之为北山山地。这里地近腾格里沙漠和巴丹吉

林沙漠，风疾沙多，山岩裸露，荒漠连片，一块块山间平原，是难以耕作之地，人烟稀少，能领略到“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戈壁风光。

甘肃是个多山的省份，最主要的山脉首推祁连山、乌鞘岭、六盘山，其次诸如阿尔金山、马鬃山、合黎山、龙首山、西倾山、子午岭山等，多数山脉属西北——东南走向。省内的森林资源多集中在这些山区，大多数河流也都从这些山脉形成各自分流的源头。

甘肃省地处黄土、青藏和蒙古三大高原交汇地带。境内地形复杂，山脉纵横交错，海拔相差悬殊，高山、盆地、平川、沙漠和戈壁等兼而有之，是山地型高原地貌。从东南到西北包括了北亚热带湿润区到高寒区、干旱区的各种气候类型。

甘肃省气候干燥，气温日较差大，光照充足，太阳辐射强。年平均气温0~14℃，由东南向西北降低；河西走廊年平均气温为4~9℃，祁连山区0~6℃，陇中和陇东分别为5~9℃和7~10℃，甘南1~7℃，陇南9~15℃。年均降水量300毫米左右，降水各地差异很大，在42至760毫米之间，自东南向西北减少，降水各季分配不匀，主要集中在6~9月。甘肃省光照充足，光能资源丰富，年日照时数为1700~3300h，自东南向西北增多。河西走廊年日照时数为2800~3300h，是日照最多的地区；陇南为1800~2300h，是日照最少的地区；陇中、陇东和甘南为2100~2700h。

自然资源

土地资源 全省总土地面积45.44万平方公里（据国务院勘界结果为42.58万平方公里），居全国第7位，折合6.8亿亩。其中，农用地为3.81亿亩，建设用地0.14亿亩，未利用地2.87亿亩，人均占有土地26.31亩，人均占有耕地2.71亩，比全国人均占有量高出一倍多。山地多，平地少，全省山地和丘陵占总面积的78.2%。全省土地利用率为56.93%，尚未利用的土地有28681.4万亩，占全省总面积的42.05%，包括沙漠、戈壁、高

寒石山、裸岩、低洼盐碱、沼泽等，占土地总面积的60.11%。甘肃农业经济中种植业居突出地位，主要种植小麦、玉米、马铃薯、糜子、胡麻、油菜籽、甜菜、棉花、大麻、烟叶、当归、党参等，此外还有各种蔬菜瓜果种植栽培，形成了种类繁多、布局合理的种植体系，很多产品已成为甘肃省的名优特产，如河西甜菜（含糖率居全国第二位）、敦煌长绒棉、山丹油菜籽、兰州水烟、黑瓜籽、天水花牛苹果、秦安蜜桃、岷县当归、纹党、潞党等。畜牧业是仅次于种植业的农业经济部门，畜禽品种齐全，大家畜有马、牛、驴、骡、骆驼，小畜禽有猪、羊、鸡、兔等，有28个优良畜禽品种，其中河曲马、山丹马、岷县黑裘皮羊、合作猪、静宁鸡、甘肃双峰驼等是闻名中国的优良畜种。随着多种经济的发展，利用2万余公顷宜养鱼水面发展了渔业生产，共养殖100多个鱼种，其中红鲟鱼、细鳞鲑、大鲵、甲鱼、黄河鲤鱼、鸽子鱼、石花鱼为名优特水产品。

森林资源 各种林地资源面积396.65万公顷，有白龙江、洮河、祁连山脉、大夏河等地的成片原始森林，森林中的野生植物达4000余种，其中有连香树、水青树、杜仲、透骨草、五福花等珍贵植物；野生动物中列入国家稀有珍贵动物的达54个种或亚种，如大熊猫、金丝猴、羚牛、野马、野骆驼、野驴、野牦牛、白唇鹿等。各类草地资源面积1575.29万公顷，占土地资源总面积的34.67%，其中天然草地1564.83万公顷，占草地总面积的99.34%，是中国主要的牧业基地之一。依靠省境森林资源和宜林土地资源积极发展林业生产，形成了以用材林、防护林、特用林、经济林、薪炭林为结构，以冷杉、云杉、油松、华山松、栎类林、杨桦林等为优势种的林业生产体系，活立木总蓄积量1.74亿立方米。工业是甘肃国民经济的主导产业，利用丰富的优势资源，重点发展了基础工业，形成了以重工业为主，轻重工业协调配合，包括煤炭、石油、电力、冶金、机械、化学工业、建材、森林、食品、纺织、造纸等十几个部门在内的生产体系，已成为中国有色金

属、电力、石油化工、石油机械制造和建筑材料的重要基地。

矿产资源 甘肃是矿产资源比较丰富的省份之一，矿业开发已成为甘肃的重要经济支柱。境内成矿地质条件优越，矿产资源较为丰富。截至2006年底已发现各类矿产173种（含亚矿种），占全国已发现矿种数的74%。甘肃省查明矿产资源的矿种数有97种，其中：能源矿产7种、金属矿产35种、非金属矿产53种、水气矿产2种。列入《甘肃省矿产资源储量表》的固体矿产地891处（含共生伴生矿产），其中，大型矿床77个、中型202个、小型612个。据全国主要矿产资源储量通报（2005），在查明矿产资源储量的矿种中，甘肃省列全国第一位的矿产有10种，前五位的有25种，前十位的有49种。亚洲最大的金矿——甘肃阳山金矿的发现，是我国近年来探矿业的一个壮举。据悉，阳山金矿累计探获黄金资源量308吨，是亚洲最大类卡林型金矿。据估算，阳山金矿已探明的黄金资源量潜在经济价值达500亿。能源矿产中，煤、石油、油页岩、天然气、地热水均有储量，仅煤炭就包括了无烟煤、一般用煤、焦煤、褐煤等几大类；黑色金属有铁、锰、钒、铬等及冶金辅助原料矿产熔剂灰岩、熔剂白云岩等14种，大部分已探明储量，铬铁矿、钒矿、菱镁矿及铸型用粘土等储量在中国居前5位；有色金属矿产包括了有色金属、贵金属、稀有金属和分散元素矿产共28种已探明了储量，其中铜、镍、钴、铅、锌、铋、铂族、硒和碲等矿产是甘肃的优势矿产；此外尚有硫、磷、蛇纹岩、芒硝等非金属化工原料矿产9种和石棉、白云母、石膏、石灰岩等非金属建材原料矿产14种。

水利资源 甘肃省水资源主要分属黄河、长江、内陆河3个流域、9个水系。黄河流域有洮河、湟河、黄河干流（包括大夏河、庄浪河、祖厉河及其它直接入黄河干流的小支流）、渭河、泾河等5个水系；长江流域有嘉陵江水系；内陆河流域有石羊河、黑河、疏勒河（含苏干湖水系）3个水系。全省自产地表水资源量286.2亿立方米，纯地下水8.7亿立方米，

自产水资源总量约294.9亿立方米，人均1150立方米。全省河流年总径流量415.8亿立方米，其中，1亿立方米以上的河流有78条。黄河流域除黄河干流纵贯省境中部外，支流就有36条。该流域面积大、水利条件优越。但流域内绝大部分地区为黄土覆盖，植被稀疏，水土流失严重，河流含沙量大。长江水系包括省境东南部嘉陵江上源支流的白龙江和西汉水，水源充足，年内变化稳定，冬季不封冻，河道坡降大，且多峡谷，蕴藏有丰富的水能资源。内陆河流域包括石羊河、黑河和疏勒河3个水系，有15条，年总地表径流量174.5亿立方米，流域面积27万平方公里。河流大部源头出于祁连山，北流和西流注入内陆湖泊或消失于沙漠戈壁之中，具有流程短，上游水量大，水流急，下游河谷浅，水量小，河床多变等特点，但水量较稳定，蕴藏有丰富的水能资源。全省理论水能蕴藏量1724.15万千瓦，居全国第10位，可能利用开发容量1068.89万千瓦，年发电量492.98亿千瓦时。

风能太阳能资源 甘肃是全国风能资源丰富的省区之一，全省风能资源理论储量为2.37亿千瓦，风能总储量居全国第五位。其中风能资源丰富区、可利用和季节可利用区的面积为17.66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39%，主要集中在河西走廊和省内部分山口地区。年平均风功率密度在150瓦/平方米及以上的区域占全省总面积的4%，风能资源储量为3395万千瓦，风能资源技术可开发量为2667万千瓦。由于特定的地理和气候条件，甘肃的太阳能资源十分丰富，年太阳辐射量约在4800~6400兆焦/平方米，年日照时数在1700~3300小时。其中，河西走廊和甘南高原是省内太阳能最丰富地区，年太阳总辐射量分别为5800~6400兆焦/平方米和5800~6200兆焦/平方米，年日照时达3000~3300小时。甘肃还是全国太阳能技术研发、推广和应用最早的省份之一，有着多年的科技积累，我国太阳能领域的许多开拓性工作都是从甘肃开始的。光伏发电应用在全国最早起步，被动式太阳能建筑技术居全国领先水平。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国际太阳能技术促进转让中心落

户兰州，为发展太阳能技术集聚更多的信息、人才、技术资源。

区划人口

行政区划

甘肃省现设兰州市、嘉峪关市、金昌市、白银市、天水市、武威市、张掖市、酒泉市、平凉市、庆阳市、定西市、陇南市、临夏回族自治州、甘南藏族自治州。

兰州市辖五区三县，即城关区、七里河区、西固区、安宁区、红古区、榆中县、皋兰县、永登县。

嘉峪关市辖六街道、三镇，即五一街道、新华街道、前进街道、胜利街道、建设街道、镜铁山矿区街道、峪泉镇、文殊镇、新城镇。

金昌市辖一区一县，即金川区、永昌县。

白银市辖二区三县，即白银区、平川区、会宁县、靖远县、景泰县。

天水市辖二区五县，即秦州区、麦积区、清水县、秦安县、甘谷县、武山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武威市辖一区三县，即凉州区、古浪县、民勤县、天祝藏族自治县。

张掖市辖一区五县，即甘州区、山丹县、民乐县、临泽县、高台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酒泉市辖一区二市四县，即肃州区、玉门市、敦煌市、金塔县、瓜州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平凉市辖一区六县，即崆峒区、泾川县、灵台县、崇信县、华亭县、庄浪县、静宁县。

庆阳市辖一区七县，即西峰区、正宁县、华池县、合水县、宁县、庆城县、镇原县、环县。

定西市辖一区六县，即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漳县、渭源县、岷县、临洮县。

陇南市辖一区八县，即武都区、成县、两当县、徽县、西和县、礼县、康县、文县、宕昌县。

临夏回族自治州辖一市七县，即临夏

市、临夏县、康乐县、广河县、永靖县、和政县、东乡族自治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辖一市七县，即合作市、舟曲县、卓尼县、临潭县、迭部县、夏河县、碌曲县、玛曲县。

人口构成

2010年11月1日零时，全省常住人口为25575254人。全省常住人口中共有家庭户[4]6900389户，家庭户人口为24052810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3.49人，比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97人减少0.48人。全省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13064127人，占51.08%；女性人口为12511127人，占48.92%。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7.59下降为104.42。全省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4643822人，占18.16%；15—64岁人口为18825645人，占73.61%；65岁及以上人口为2105787人，占8.23%。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8.84个百分点，15—64岁人口的比重上升5.61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3.23个百分点。

全省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23164756人，占90.57%；各少数民族人口为2410498人，占9.43%。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各少数民族人口的比重上升了0.74个百分点。

全省常住人口中，具有大学(指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923250人；具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3244607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7982787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8313040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在校生)。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2665人上升为7520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9863人上升为12687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23925人上升为31213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36907人下降为32504人。全省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

人)为2222734人，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率[5]由14.34%下降为8.69%，下降5.65个百分点。

全省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6]为9236582人，占36.12%；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16338672人，占63.88%。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比重上升12.11个百分点。

全省各市、州常住人口(单位：人)分别为：兰州市3616163；嘉峪关市231853；金昌市464050；白银市1708751；天水市3262548；武威市1815054；张掖市1199515；平凉市2068033；酒泉市1095947；庆阳市2211191；定西市2698622；陇南市2567718；临夏回族自治州1946677；甘南藏族自治州689132。

民族宗教

民族

甘肃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2010年全省现有54个少数民族成份，各少数民族人口为2410498人，占9.43%。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各少数民族人口的比重上升了0.74个百分点。世居甘肃的少数民族有回、藏、东乡、土、裕固、保安、蒙古、撒拉、哈萨克、满族等16个少数民族。其中，东乡族、裕固族、保安族为甘肃的独有民族。省内现有甘南、临夏两个民族自治州，有天祝、肃南、肃北、阿克塞、东乡、积石山、张家川7个民族自治县，有39个民族乡，民族自治地方土地面积17.9万平方公里，占全省面积的39.8%。

从分布情况来看，回族主要聚居在临夏回族自治州和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散居在兰州、平凉、定西等地市；藏族主要聚居在甘南藏族自治州和河西走廊祁连山的东、中段地区；东乡、保安、撒拉族主要分布在临夏回族自治州境内；裕固、蒙古、哈萨克族主要分布在河西走廊祁连山的中、西段地区。全省86个县、市、区中，除少数民族聚居的21个县、市、区外，其余65个县、市、区中均有散居的

少数民族。

宗教

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基督教、天主教在甘肃都有信众和活动场所。

伊斯兰教 全省有穆斯林160万多人，宗教活动场所3731处。有“四大教派”（格的目、伊赫瓦尼、西道堂和色来非耶）、“四大门宦”（哲赫忍耶、虎夫耶、库布忍耶和尕德忍耶）的分别。其中伊赫瓦尼、西道堂、色来耶和哲赫忍耶等教派和门宦的创始人均在甘肃。

佛教 可统计信徒80万人，其中藏传佛教45万人，汉传佛教35万多人。宗教活动场所682处。甘南的拉卜楞寺是藏传佛教黄教的六大宗主寺院之一。

道教 可统计信徒21万多人，宗教活动场所212处。平凉崆峒山较著名。

基督教 可统计信徒6万人，宗教活动场所304处。系由15个教派联合而成：中华基督教会、内地会、宣道会、神召会、福音会、协同会、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基督徒聚会处、浸信会、真耶稣教会等。

天主教 可统计信徒3万多人，宗教活动场所80多处。

国民经济

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省实现生产总值4119.46亿元，比上年增长11.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99.00亿元，增长5.5%；第二产业增加值1984.97亿元，增长15.3%；第三产业增加值1535.49亿元，增长9.8%，其中批发和零售贸易业增加值272.13亿元，增长12.7%，金融保险业增加值99.54亿元，增长8.5%，房地产业增加值110.02亿元，增长3.5%。

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14.7：45.1：40.2调整为14.5：48.2：37.3，与上年相比，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上升3.1个百分点，第一、三产业所占比重分别下降0.2和2.9个百分点。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21%，比上年末下降0.04个百分点。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为10.9万人，与上年持平。

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4.1%，其中城市上涨4.4%，农村上涨3.6%。全省商品零售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4.6%，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1.7%。

全年全省工业品出厂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15.0%，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总水平上涨14.4%，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总水平上涨3.5%，农产品生产价格总水平上涨13.8%。

农业

全年粮食总产量958.3万吨，比上年增长5.8%。其中，夏粮产量330.8万吨，减产3.1%；秋粮产量627.5万吨，增产11.1%。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279.98万公顷，比上年增长5.98万公顷；棉花种植面积4.79万公顷，减少0.78万公顷；油料种植面积34.57万公顷，减少0.62万公顷；糖料种植面积0.51万公顷，增加0.06万公顷；蔬菜种植面积39.5万公顷，增加2.33万公顷。

年末大牲畜存栏645.09万头，比上年

图1 2005-2010年甘肃省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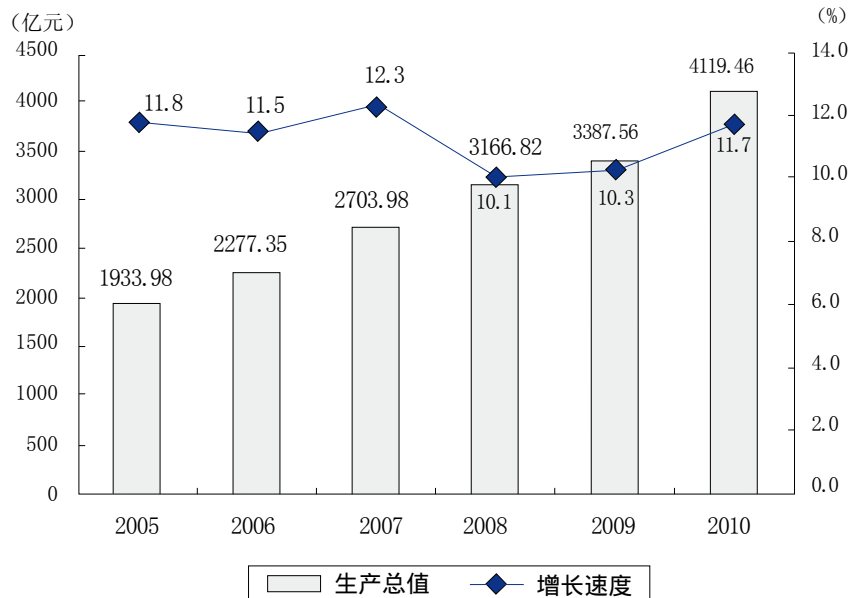


表1 2010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

指标	全省	城市	
		城市	农村
居民消费价格	4.1	4.4	3.6
食品	9.4	10.3	6.8
#粮食	20.8	28.2	10.8
肉禽及其制品	5.2	5.0	5.5
油脂	1.0	1.8	0.0
鲜蛋	10.1	11.1	8.1
鲜菜	9.4	14.0	-1.5
鲜果	20.1	18.3	25.3
烟酒及用品	2.8	4.2	1.0
衣着	0.0	-0.5	1.2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	0.6	0.4	0.8
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	3.5	3.1	4.3
交通和通信	-0.7	-1.7	1.4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	0.4	-0.6	2.5
居住	4.1	5.5	1.9

表2 2010年生产价格比上年上涨(%)

指标	2010年
工业品出厂价格	15.0
石油加工、冶炼及核燃料加工业	19.8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3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7.5
原材料、燃料、动力购进价格	14.4
固定资产投资价格	3.5
农产品生产价格	13.8
谷物	10.8
棉花	76.2
油料	7.1
畜产品	1.6

表3 2010年主要农产品产量情况

单位：万吨、%

产品名称	产量	比上年增长
粮食	958.3	5.8
油料	64.05	9.41
#油菜籽	33.22	0.34
棉花	7.56	-20.8
甜菜	22.02	7.81
烤烟	1.01	-0.23
药材	52.65	4.55
水果	299.46	7.89
蔬菜	1235.46	7.87
肉类	86.78	4.16
#牛肉	16.78	5.91
羊肉	16.63	1.5
牛奶	44.21	17.3
绵羊毛	2.75	4.52
水产品	1.23	3.26

末增长3.51%；牛、羊存栏分别为485.06万头和1818.40万只，分别比上年末增长4.43%和5.31%。牛、羊出栏分别为160.62万头和1052.22万只，分别比上年增长5.91%和1.50%。猪存、出栏分别为614.40万头和670.88万头，分别比上年增长2.30%和5.00%。

全年肉类总产量86.78万吨，比上年增长4.16%，其中牛肉、羊肉分别增长5.91%和1.50%。牛奶产量44.21万吨，比上年增长17.30%；绵羊毛产量2.75万吨，增长4.52%。全年水产品产量1.23万吨，比上年增长3.26%。

主要经济作物中，棉花产量7.56万吨，比上年减产20.80%；烤烟产量1.01万吨，减产0.23%；油料产量64.05万吨，增产9.41%；水果产量299.46万吨，增产7.89%；蔬菜产量1235.46万

吨，增产7.87%；甜菜产量22.02万吨，增产7.81%；药材产量52.65万吨，增产4.55%。

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91万公顷，新增节水灌溉面积6.80万公顷，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7.95万平方公里，比上年增长1.79%。

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省完成工业增加值1602.87亿元，比上年增长15.8%。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376.34亿元，比上年增长16.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95.15%，比上年回落2.12个百分点。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098.64亿元，比上年增长15.9%；集体企业完成工业

图3 2005-2010年甘肃省全部工业增加值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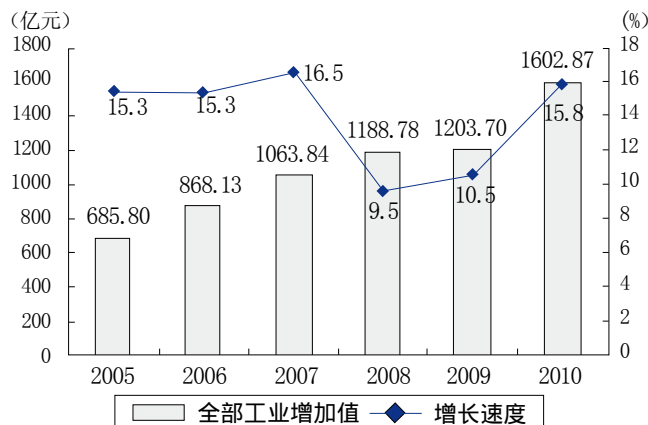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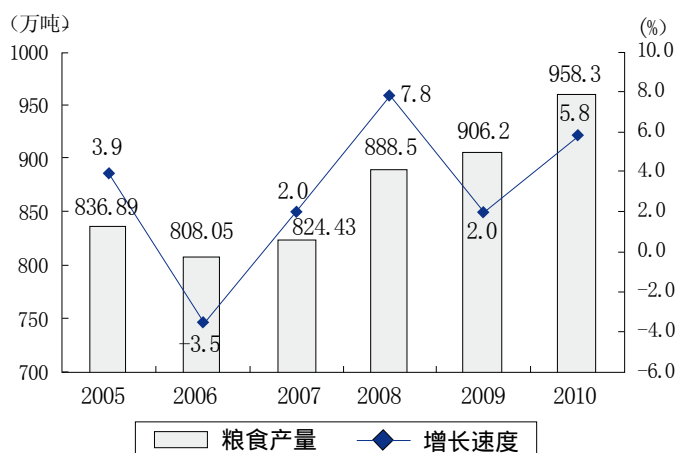


图2 2005-2010年甘肃省粮食产量及增长速度



增加值27.33亿元，增长16.8%；股份制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968.41亿元，增长14.0%；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29.09亿元，增长12.9%。

大型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805.22亿元，比上年增长10.3%；中型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251.08亿元，增长17.7%；小型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320.04亿元，增长33.7%。

中央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490.9亿元，比上年增长9.0%；省属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486.76亿元，增长14.4%；省以下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398.68亿元，增长30.4%。

轻工业完成增加值193.99亿元，比上年增长19.9%；重工业完成增加值1182.35亿元，增长16.0%。

全年发电量791.53亿千瓦小时，比

上年增长14.28%；原煤4547.20万吨，增长14.20%；原油382.14万吨，增长14.05%；原油加工量1383.54万吨，下降3.71%；粗钢产量662.25万吨，增长5.73%；钢材699.17万吨，增长8.46%；水泥2414.11万吨，增长33.24%；十种有色金属191.53万吨，增长11.17%。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16.31亿元，比上年增长40.13%，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利润164.04亿元，增长38.23%。规模以上工业亏损企业亏损额37.23亿元，比上年下降23.29%，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亏损企业亏损额31.13亿元，下降21.57%。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215.95，比上年提高28.51点。

石化、有色、电力、冶金、食品、装备制造和煤炭等支柱产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268.01亿元，比上年增长16.23%，占规模以上工业的92.13%；实现利润190亿元，比上年增长43.50%，占规模以上工业的87.84%。其中，装备制造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27.43亿元，比上年增长62.77%；实现利润14.59亿元，增长61.04%。

全省建筑业实现增加值382.10亿元，比上年增长12.7%。全省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7.0亿元，增长11.7%。

固定资产投资与房地产开发

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378.10亿元，比上年增长36.24%。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2808.55亿元，比上年增长35.26%；农村固定资产投资349.78亿元，增长22.03%。

在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82.56亿元，比上年增长10.69%；第二产业投资1448.51亿元，增长32.99%，其中工业投资1168.87亿元，增长29.00%；第三产业投资1277.48亿元，增长39.98%。

城镇固定资产投资按行业分，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投资531.09亿元，比上年增长30.23%；制造业投资

表4 2010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卷烟	万箱	80.00	2.04
原煤	万吨	4547.20	14.20
原油	万吨	382.14	14.05
天然气	万立方米	10344.00	-22.81
原油加工量	万吨	1383.54	-3.71
发电量	亿千瓦小时	791.53	14.28
#水电	亿千瓦小时	262.32	6.37
粗钢	万吨	662.25	5.73
钢材	万吨	699.17	8.46
十种有色金属	万吨	191.53	11.17
#铝	万吨	104.40	10.51
镍	万吨	12.98	-0.19
铜	万吨	44.79	14.08
铅	万吨	2.69	-10.88
锌	万吨	23.51	18.70
水泥	万吨	2414.11	33.24
硫酸	万吨	247.00	-0.87
纯碱	万吨	13.66	13.70
烧碱	万吨	21.69	77.17
乙烯	万吨	69.48	0.15
化肥(折100%)	万吨	81.32	2.94
化学农药	万吨	0.13	-15.81
发电设备	万千瓦	3.53	-41.75
集成电路	亿块	55.03	67.50

表5 2010年重点支柱产业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亿元、%

支柱产业	工业增加值		利润总额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石化工业	416.42	8.26	72.44	-0.63
有色工业	188.79	-0.51	46.16	59.34
电力工业	155.38	19.50	4.32	
冶金工业	141.83	21.24	17.81	220.90
食品工业	140.76	22.86	16.02	24.28
装备制造业	127.43	62.77	14.59	61.04
煤炭工业	97.40	18.81	18.66	8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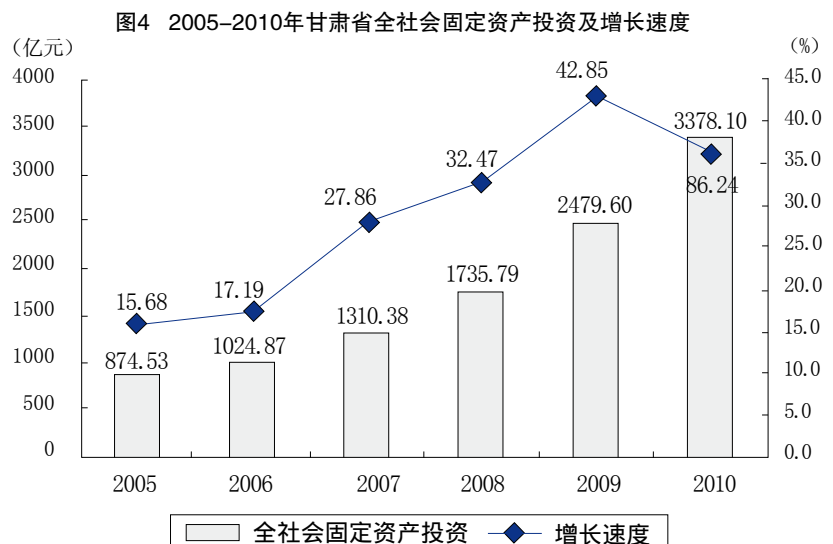


表6 2010年分行业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亿元、%

行 业	投资额	比上年增长
农、林、牧、渔业	82.56	10.69
采矿业	137.09	35.90
制造业	500.70	25.9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31.09	30.23
建筑业	279.64	52.7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7.35	29.1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2.05	18.45
批发和零售业	56.53	45.34
住宿和餐饮业	23.60	25.03
金融业	3.26	15.04
房地产业	415.61	56.6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28	294.90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23.38	20.2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8.72	37.00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7.44	67.51
教育	64.33	26.7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9.42	42.4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77	32.66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256.75	26.82

表7 2010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标	单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货运量	亿吨	2.90	13.81
铁路	亿吨	0.49	6.03
公路	亿吨	2.41	15.56
货物周转量	亿吨公里	1607.25	8.81
铁路	亿吨公里	1082.98	9.71
公路	亿吨公里	524.09	7.02
航空	亿吨公里	0.18	-14.46

表8 2010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旅客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标	单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客运量	亿人次	5.38	7.56
铁路	亿人次	0.22	6.87
公路	亿人次	5.14	7.64
航空	亿人次	0.01	-8.66
旅客周转量	亿人公里	509.61	8.43
铁路	亿人公里	275.13	10.84
公路	亿人公里	220.15	6.56
航空	亿人公里	14.12	-5.72

500.70亿元，增长25.99%；房地产业投资415.61亿元，增长56.66%；建筑业投资279.64亿元，增长52.70%；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投资187.35亿元，增长29.17%。

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房地产开发投资266.41亿元，比上年增长30.51%，其中住宅投资187.93亿元，增长36.86%。房屋施工面积3130.4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3.09%；房屋竣工面积598.66万平方米，增长9.81%。商品房销售面积756.51

万平方米，增长8.65%；商品房销售额227.81亿元，增长30.49%，其中期房销售额158.37亿元，增长47.17%。

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全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227.18亿元，比上年增长3.8%。

全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周转量1607.25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8.81%；

旅客周转量509.61亿人公里，增长8.43%。其中：铁路运输完成货运周转量1082.98亿吨公里，增长9.71%，旅客周转量275.13亿人公里，增长10.84%；公路运输完成货运周转量524.09亿吨公里，增长7.02%，旅客周转量220.15亿人公里，增长6.56%。

年末全省民用汽车保有量85.04万辆，比上年末增长29.34%。其中，轿车35.61万辆，增长35.59%；本年新注册汽车19.94万辆，增长27.49%。年末私人汽车保有量69.33万辆，比上年末增长35.46%；私人轿车保有量25.28万辆，增长48.20%。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456.34亿元，比上年增长25.52%。其中：电信业务总量447.85亿元，增长25.97%；邮政业务总量8.49亿元，增长5.39%。年末固定电话用户411.90万户，比上年末下降9.26%。其中：城市265.36万户，下降7.20%；农村146.54万户，下降12.77%。本年减少固定电话用户42.03万户。年末移动电话用户1390.08万户，本年新增195.71万户。年末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达到109.52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6.45%。

全年国内旅游人数4284.4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6.47%；国内旅游收入236.2亿元，增长23.08%。全年境外入境旅游人数7.02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5.58%。其中，外国人4.99万人次，增长10.70%；港澳台同胞2.02万人次，增长29.49%。全年国际旅游外汇收入1481.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18.15%。

国内贸易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69.40亿元，比上年增长18.3%。按经营地统计，城镇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98.17亿元，增长18.4%，其中城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09.58亿元，增长20.0%；乡村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71.22亿元，增长17.7%。分行业看，批发业实现零售额154.24亿元，增长20.2%；零售业实现零售额986.97亿元，增长18.4%；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

228.19亿元，增长16.6%。

全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实现零售额379.99亿元，比上年增长26.9%。其中，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168.58亿元，增长27.7%；汽车类零售额84.54亿元，增长36.2%；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零售额35.47亿元，增长16.2%；服装类零售额19.55亿元，增长26.4%；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零售额13.72亿元，增长15.4%；中西药类零售额8.31亿元，增长9.7%；金银珠宝类零售额7.97亿元，增长30.7%；日用品类零售额6.94亿元，增长26.4%。

对外经济

全年全省外贸进出口总值为73.2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89.67%。其中，出口总值为16.39亿美元，增长1.23倍；进口总值为56.86亿美元，增长81.88%。一般贸易出口8.28亿美元，增长38.4%；加工贸易出口2.86亿美元，增长1.2倍。机电产品出口3.17亿美元，增长1.77倍。

全年外商直接投资合同项目28个。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1.3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03%。全年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合同金额4.07亿美元，增长40.83%；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完成营业额1.91亿美元，下降32.75%。

财政、金融、证券和保险业

全年全省大口径财政收入为745.25亿元，比上年增长23.39%。全省一般预算收入为353.56亿元，增长23.37%。其中，增值税44.09亿元，增长18.81%；营业税86.84亿元，增长33.09%；企业所得税19.99亿元，增长17.91%；个人所得税11.13亿元，增长23.78%。财政支出为1466.66亿元，增长21.36%。

2010年末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7146.66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1.07%。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7115.37亿元，增长20.97%。其中，企业存款余额1819.25亿元，增长7.20%；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359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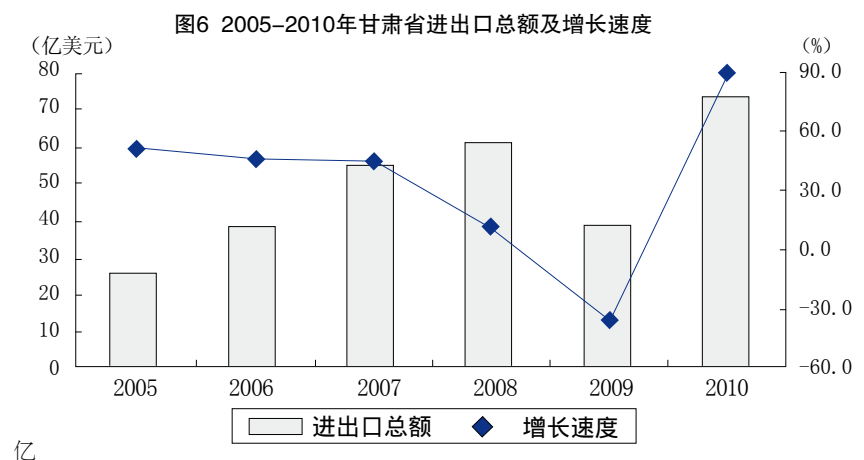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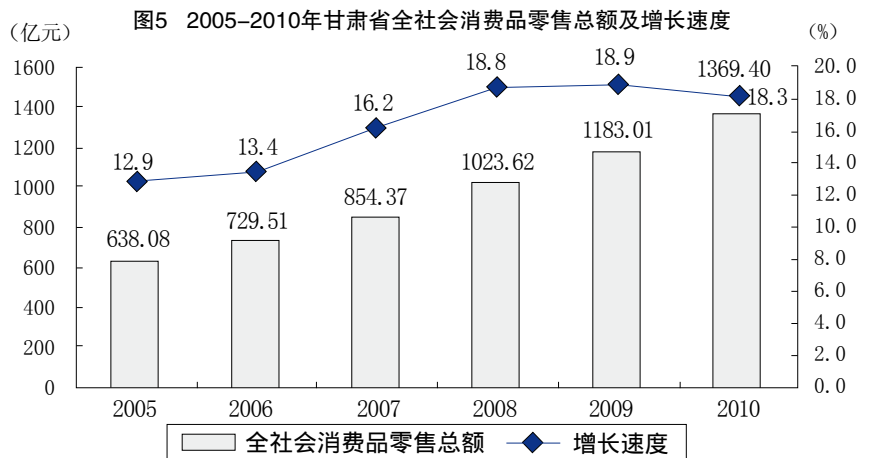


表9 2010年进出口贸易分类情况 单位：亿美元、%

指标	2010年	比上年增长
海关进出口总额	73.25	89.67
出口	16.39	122.78
#一般贸易出口	8.28	38.40
加工贸易出口	2.86	120.00
#机电产品出口	3.17	177.06
#高新技术产品出口	0.91	105.64
进口	56.86	81.88
#一般贸易进口	54.12	86.18
加工贸易进口	2.40	14.29
#机电产品进口	1.40	-35.86
#高新技术产品进口	0.98	-3.15

元，增长18.87%。年末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4576.6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2.37%。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4433.05亿元，增长21.47%。

2010年年末全省共有境内股票上市公司22家，与上年末持平。年末股票市价总值为1303亿元，比上年末下降0.31%。发行、配售股票筹集资金5.28亿元，下降96.82%。

全年保费收入146.34亿元，比上年

增长27.93%。其中，财产险收入38.82亿元，增长43.50%；寿险收入98.98亿元，增长23.21%；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收入8.53亿元，增长22.03%。全年赔付额31.18亿元，比上年下降2.08%。其中，财产险赔款16.32亿元，增长13.14%；寿险给付11.89亿元，下降20.26%；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赔款2.97亿元，增长18.33%。

图7 2005-2010年甘肃省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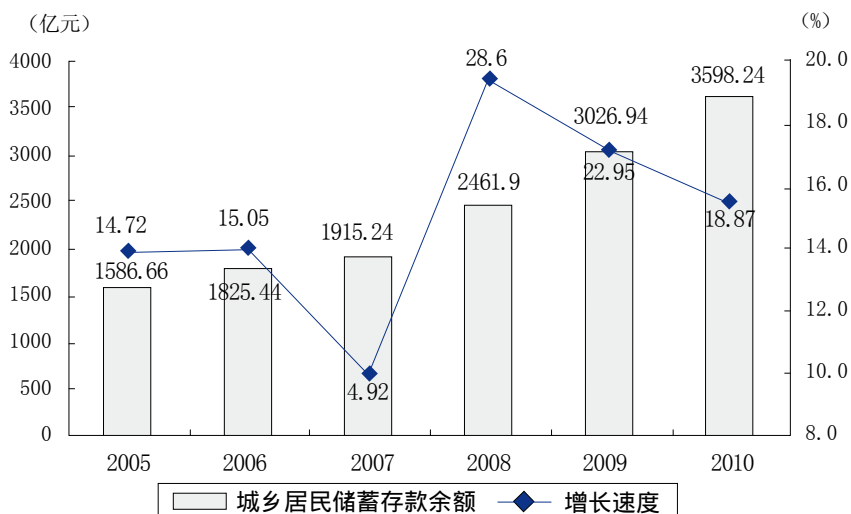


表10 2010年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 单位：亿美元、%

指标	年末数	比上年末增长
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7146.66	21.07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7115.37	20.97
#企业存款	1819.25	7.20
城乡居民储蓄存款	3598.24	18.87
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576.68	22.37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4433.05	21.47
#短期贷款	1616.77	1.71
中长期贷款	2700.94	46.62
#农村信用社贷款	591.64	17.35
#消费贷款	286.82	54.16
#个人住房贷款	193.96	54.28

表11 2010年各类教育招生和在校生情况 单位：万人、%

指标	招生数		在校生数		毕业生数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研究生教育	0.91	7.50	2.56	9.12	0.65	6.55
普通高等教育	11.49	2.33	38.15	5.54	9.22	9.69
中等职业教育	13.74	-2.91	34.74	2.21	10.25	21.88
普通高中	21.96	1.21	64.74	2.42	19.66	2.24
初中学校	45.38	-5.92	138.40	-1.91	45.46	-1.90
普通小学	36.13	-3.05	237.04	-6.16	47.43	-3.73

社会发展

科技、教育

全年研究与试验(R&D)发展经费支出39.0亿元，比上年增长4.8%。全年共取得科技成果1065项，比上年增加208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460项；基础理论成果27项，应用技术成果985项，软科学成果53项。全年获得奖励181项。受

理专利申请3558件，比上年增长33.0%；授权专利1868件，增长46.6%；授予发明专利权349件，增长53.1%。全年共签订技术合同2503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43.08亿元，增长20.93%。

全省研究生教育招生0.91万人，比上年增长7.50%，在学研究生2.56万人，增长9.12%；普通高等教育招生11.49万人，增长2.33%，在校学生38.15万人，增长5.54%；中等职业教育招生13.74万

人，下降2.91%；普通高中招生21.96万人，增长1.21%；初中学校招生45.38万人，下降5.92%；普通小学招生36.13万人，下降3.05%；特殊教育招生0.21万人，增长5.99%；幼儿园在园幼儿38.73万人，增长7.97%。

文化、卫生、体育

2010年年末，全省共有文化馆101个，公共图书馆93个，博物馆102个，艺术表演团体78个，广播电台4座，电视台7座，档案馆101个。中短波广播发射台和转播台30座，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为93.47%和93.72%，分别比上年提高0.84和0.81个百分点。有线电视用户206.89万户，增长6.01%；有线数字电视用户122.85万户，增长35.48%。省级报纸出版4.07亿份，比上年增长1.71%；期刊出版1.11亿册，比上年下降16.15%；图书出版6737万册(张)，下降22.32%。

2010年年末，全省共有卫生机构10260个，其中医院、卫生院1727个，妇幼保健院、所、站100个，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7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420个。医院、卫生院拥有床位85224张、卫生技术人员97655人。全省共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103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卫生技术人员3652人。乡镇卫生院1346个，乡镇卫生院拥有床位21451张、卫生技术人员20895人。

全年获得各类奖牌115枚，比上年增加3枚。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188.55元，比上年增长10.55%；城镇居民消费性支出9895.35元，增长11.30%；城镇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37.41%，比上年降低0.37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3424.7元，增长14.9%；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941.99元，增长6.35%；农村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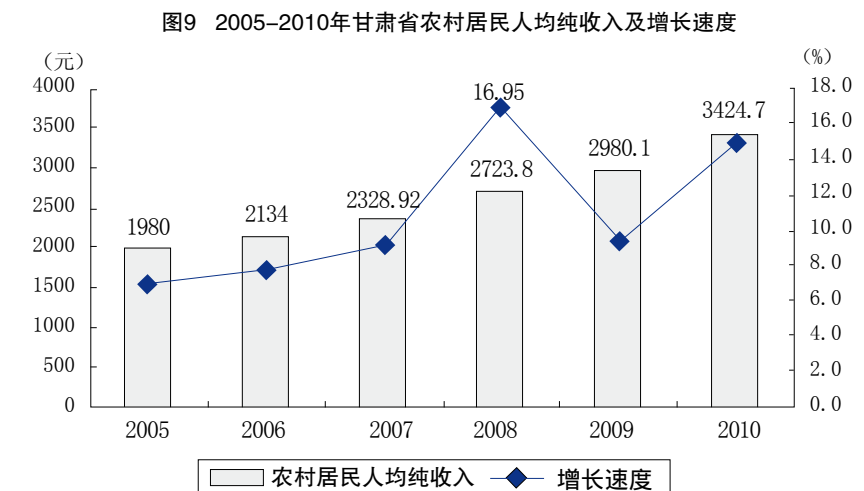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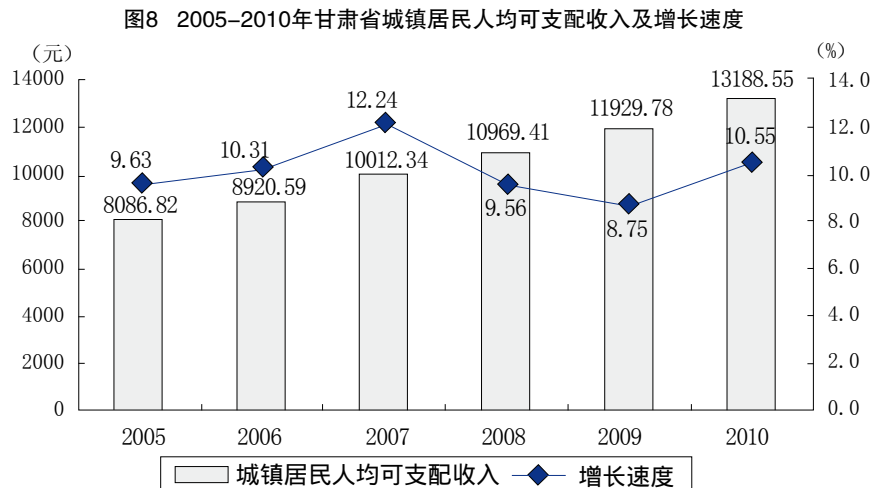
44.71%，比上年提高3.43个百分点。年末农村贫困人口为309.8万人，脱贫人口为79万人，贫困面为14.9%，比上年末降低3.78个百分点。

2010年末全省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242.48万人，比上年末增长5.01%；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290.22万人，增长6.60%；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298.57万人，增长4.69%；参加失业保险人数为164.46万人，增长0.23%；参加工伤保险人数为130.09万人，增长9.11%；参加生育保险人数为82.00万人，增长15.10%；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为311.31万人，增长5.50倍。年末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为10.32万人，比上年末增长8.29%。全年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227.37亿元，比上年增长17.87%；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174.41亿元，增长17.98%。

年末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民人数为1910.32万人，参合率为95.92%。全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为27.94亿元，比上年增长48.7%；累计受益1945.3万人次，增长60.68%。全年城市医疗救助30.19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5.23%；农村医疗救助123.7万人次，增长39.93%。民政部门资助农村合作医疗的人数达83.5万人，比上年增长32.75%。全省城镇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88.1万人，比上年增长5.13%；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335.9万人，比上年增长14.56%。

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

全年全省生产安全事故死亡1712人，比上年下降2.6%。亿元GDP生产安全事



故死亡人数为0.42人，下降19.2%。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10万人死亡人数为2.83人，增长4.43%。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为0.77人，上升2.67%。全年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1506人死亡、3692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094.7万元；道路交通万车死亡人数为7.64人，下降20.66%。

全省有气象雷达观测站点4个，卫星云图接收站点80个。全年平均气温8.8℃，平均降水量395.2毫米。

全省有人值守的地震监测台站25个，地震遥测台网2个，无人值守地震监测台站2658个。全年未发生5级以上地震。

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116.75万公顷，下降10.18%。其中成灾面积87.77万公顷，下降10.58%，八成至绝收11.81万公顷，下降30.95%。

(文中有关数据、图表来源于中国甘肃网)



政治

POLITICS

中国共产党 甘肃省委员会

重要决定

【制定实施中央一号文件意见】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的意见》(甘发〔2010〕1号, 2010年1月16日)

【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决定】《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的决定》(甘发〔2010〕5号, 2010年2月26日)

【出台积极开展支援新疆工作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积极开展支援新疆工作的意见》(甘发〔2010〕6号, 2010年6月29日)

【出台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甘发〔2010〕8号, 2010年7月12日)

【出台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甘发〔2010〕9号, 2010年7月14日)

【制定学习贯彻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部署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学习贯彻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部署的意见》(甘发〔2010〕10号, 2010年8月4日)

【贯彻落实中央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

人民政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意见的意见》(甘发〔2010〕12号, 2010年10月12日)

【通过中共甘肃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议决议】《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决议》(甘发〔2010〕14号, 2010年11月2日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通过)

【通过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甘发〔2010〕15号, 2010年11月2日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通过)

【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的通知》(甘发〔2010〕17号, 2010年12月2日)

【印发2010—2020年甘肃省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中共甘肃省委印发〈2010—2020年甘肃省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的通知》(甘发〔2010〕20号, 2010年12月27日)

【印发甘肃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甘发〔2010〕21号, 2010年12月31日)

【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我省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我省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意见》(甘发〔2010〕22号, 2010

年12月31日)

重要会议

【全省农村工作会议】2010年1月12日在兰州召开。会议系统总结2009年农业农村工作, 重点研究新形势下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基础的政策措施, 全面安排部署2010年农业农村工作。会议讨论《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的意见(讨论稿)》。

【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2010年2月24日在兰州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 要求认真扎实抓好“作风建设年”活动, 努力把省直机关建设成为勤政、为民、务实、清廉的一流机关, 为加快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省直机关纪念建党89周年暨“作风建设年”活动总结大会】2010年6月29日在兰州召开。会议表彰省直机关“双优一文明”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文明机关, 并对“作风建设年”活动进行总结。

【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2010年8月3日在兰州召开。会议回顾总结上半年的工作, 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全省领导干部会议】2010年8月19日在兰州召开。会议通报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及抢险救灾工作情况, 对下一阶段抢险救灾和当前重点工作进行安

部部署。

【省市领导干部研讨班暨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2010年10月29日在天水召开。会议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总结“十一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和成功经验,认真分析当前形势,对未来五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研讨。会议听取和审议省委常委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决议》。

【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2010年12月25日在兰州召开。会议总结舟曲抢险救灾工作,表彰51个先进集体、126名抢险救灾模范、10个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和27名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号召全省各族人民学习他们的先进思想和模范事迹,弘扬伟大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为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不懈奋斗。

【全省经济工作会议】2010年12月25日在兰州召开。会议科学分析形势,总结2010年及“十一五”时期全省经济工作,安排部署2011年经济工作。

重要活动

【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2010年2月下旬至6月下旬,活动分为组织学习、提高认识(2月下旬至3月上旬),查找问题、集中整改(3月中旬至4月上旬),完善制度、健全机制(4月中旬至6月上旬),开展评议、总结提高(6月中下旬)四个阶段。在省直机关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集中解决机关工作作风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对于贯彻实施省委“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以及“五个大幅度提升”的奋斗目标,进一步推动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整改任务的全面落实,切实营造加快发展的良好环境。

【创先争优活动】2010年4月26日,全省创先争优活动启动。按照中央部署要

求,全省创先争优活动坚持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协调、行业系统分类指导、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各项工作不断全面推向深入。通过抓关键层级、行业指导、调研督导、舆论宣传,确保党委领导和系统指导相结合,促进活动健康有序进行;通过围绕中心工作,努力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服务人民群众、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突出创先争优活动实践特色;通过成立行业指导小组,在农村、党政机关、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高等院校、文教体卫单位开展各种形式的主题实践活动。2010年,全省6.74万个基层党组织、148.3万名党员参加创先争优活动。中央媒体刊发新闻稿件近千条(篇),依托工商部门抓非公企业党建的做法,得到习近平、李源潮同志的批示,要求在全国予以推广;舟曲抢险救灾中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应急动员机制、兰州市街道社区推广的“民情流水线”等做法,得到李源潮同志的肯定;农村基层党建带团建的成功经验,在全国座谈会上进行交流发言;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的“三亮”、“三争创”活动、基层党组织的“围绕中心争先进树旗”、“立足岗位创优秀评星”活动等都取得良好效果。

【舟曲抢险救灾】2010年8月8日,舟曲县发生历史罕见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在灾难发生后立即作出明确指示,要求甘肃省和有关部门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的生活;同时要兼顾上下游、左右岸,科学处置堰塞湖,迅速抢修重要基础设施,特别要尽快抢通道路、电力、通信等,保证抢险人员和救灾物资的运送;解放军、武警部队要全力支持抢险救灾。温家宝总理于8月8日、8月21日两次亲临舟曲抢险救灾现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坚守救灾一线的部队官兵,实地指导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在第一时间赶赴灾区,长时间驻守灾区一线,指导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12月7日,党中央、国务院在兰州召开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表彰大会,对抢险救灾先进

集体和模范个人进行表彰。

重要决策

【部署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工作】为切实贯彻中发〔2010〕1号文件精神,省委省政府2010年1月16日下发《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进一步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的若干意见〉的意见》。《实施意见》要求,一要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用足用好支农资源。继续落实好增加“三农”投入的各项政策、各项农业补贴资金和各项惠农政策,引导社会资源投向农业农村。二要推进粮食生产和农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实施1000万亩全膜双垄沟播玉米工程、1000万亩马铃薯脱毒种薯种植工程、1000万亩高效节水农业工程、1000万亩优质林果工程,大力发展草食畜牧业,加快区域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做优地方性特色产品,突出抓好水利建设,落实134万亩梯田建设任务,继续抓好生态建设。三要着力抓好农村二三产业,提高促农增收的水平。加快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增强农业科技支撑能力,着力提高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化程度,健全农村服务体系,着力提高农民培训的针对性。四要更加注重改善农村民生,促进农村社会和谐。努力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加快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加强农村水电路气房建设,深入推进扶贫开发。五要协调推进城乡改革,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扎实推进城乡一体化和新农村建设试点,积极稳妥推进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积极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快农村金融改革,积极推进农垦改革。六要加强和改进农村党的建设,不断提高领导“三农”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农村基层治理机制,切实维护农村社会稳定,扎实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切实加强领导“三农”工作的领导。

【学习贯彻中纪委五中全会精神,研究部署2010年为民办实事等工作】1月16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

议,传达学习十七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研究我省贯彻落实意见,安排部署省委、省政府2010年为民办实事工作。会议指出,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全面、科学地分析当前的反腐倡廉形势,明确提出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着重阐述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和基本要求。会议强调,要准确理解、全面把握中央关于反腐倡廉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认清形势、把握大局,进一步增强反腐倡廉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各级党委、政府和纪律监察机关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深入调查研究、把握规律,增强反腐倡廉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全面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会议认为,自2006年以来,省委、省政府连续4年从解决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出发,集中力量每年办一批改善民生的实事,有效解决了人民群众在社会保障、就业、上学、看病、住房、行路、饮水等方面的一系列实际困难和问题。会议强调,2010年要围绕解决农村人口饮水问题、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水平、推进城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就业等内容重点办一批惠民、利民的实事。充分考虑省、市、县财力的承受能力,解决那些带有普遍性、急需解决的重点问题。要研究建立办办实事的绩效考核机制,强化工作责任,注重制度建设,不断完善操作办法。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组织领导,落实工作措施,确保把实事办实、把好事办好,让人民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利益。会议听取200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预算编制情况汇报。会议要求,收入预算安排要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预期指标相适应,支出预算安排要处理好保障运转、改善民生和支持经济发展的关系,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新增财力要坚持向基层倾斜、向民生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确保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协调发展。在听取省人大常委会2010年立法计划(草案)的汇报后,会议强调,省人大常委会要继续坚持立法创新和立、改、废相结合,着重解决法规中与

经济社会发展特别是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明显不适应,与法律、行政法规不一致,地方性法规之间不协调等问题,更加注重立法质量。会议还研究甘肃省领军人才候选人问题,对领军人才选拔工作提出要求。会议强调,领军人才选拔工作要从确定甘肃省重点学科和重点产业入手,依托这些学科和产业确定人选,切实选出一批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学科建设、成果转化等方面起引领和支撑作用的人才。同时要对领军人才实行动态管理,引入“优胜劣汰”制度,对业绩平庸、创新能力弱的人选予以淘汰,并及时将优秀人才选拔补充进来。要用开放的姿态对待人才,以创新精神开发人才,努力为甘肃走出一条创新发展的新路子提供坚强的人才保证。

【研究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部署新形势下的信访工作】1月22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研究省直机关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部署新形势下甘肃省信访工作。要准确分析和把握形势,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以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为目标,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继续保持全省信访形势趋稳向好的态势。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健全完善信访联席会议、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领导包案处理化解信访问题、机关干部下访、信访工作责任追究等一系列制度,完善配套措施和运行机制,使其常态化、规范化。要多措并举、综合施策,进一步加大解决问题的力度。要整合各方面力量,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有效化解矛盾。要加快信访信息系统推广应用步伐,提高信访工作效率。要进一步加强信访部门自身建设,推进全省信访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传达学习省部级领导干部研讨班精神,研究部署当前重点工作】2月10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专题研讨班精神。要根据甘肃省实际,把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作为转变发展方式的关键着力点。一是要不断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

统产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节能减排。二是要加快培育新兴特色优势产业,着力优化产业结构,提高新能源、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产业在第二产业中的比重。三是要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逐步提高服务业、旅游业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四是要放手发展民营经济,着力优化所有制结构。五是要发展先进旱作农业和高效节水农业为重点的现代农业,推进新农村建设,提高城镇化水平。六是要加快教育、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大力实施民生工程。要加快完善相关体制机制。要不断完善有利于推动循环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循环经济考核评价制度。要不断完善有利于全面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体制机制,加快形成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要不断完善有利于统筹城乡发展的体制机制,切实增强城市对农村的辐射带动能力。要不断完善相关激励约束机制,使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成为各级党委政府的自觉行动。会议听取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情况汇报后指出,春节是全国人民的重大节日。各级党委、政府要进一步强化领导责任,加强措施,安排好春节、藏历新年期间各族干部群众的工作和生活,切实做好维护稳定的各项工作。要强化社会治安管理,落实各项综合治理措施,健全应急处置预案,做好防范和处置的各项准备工作。要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在节前集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治理行动,加强交通安全、消防等重点工作,严密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高度重视重大灾害预防,确保人民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部署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工作】为深入贯彻《循环经济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22号),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的批复》(国函〔2009〕150号)精神,全面实施《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加快推进全省循环经济发展,2010年2月26日,省委省政府下发《关于加快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的决定》(甘发〔2010〕5号)。文件

强调,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开展舆论宣传,抓紧抓好培训教育,切实强化法律法规保障,确保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落到实处。文件要求,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以《国务院关于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的批复》为指导,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为目标,以循环经济示范区、专业基地、开发区、产业链条、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为载体,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推进经济结构调整为主线,以体制机制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坚持“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原则,坚持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原则,坚持政府推动、市场引导、企业主体、公众参与原则,建立健全以循环农业为基础、循环工业为主体、循环第三产业为补充的覆盖全社会的循环经济体系,努力建设循环型农业体系、循环型工业体系、循环型社会体系,打造循环经济基本载体,闯出一条资源型省份实现科学发展的新路子。

【安排部署当前重点工作,研究加强高校党的建设等工作】3月1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安排部署当前重点工作,研究进一步加强高校党的建设。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旱情的发展,紧紧围绕保障好群众基本生产生活,强化组织领导,加大投入力度,统筹安排好抗旱减灾和春耕生产各项工作,确保全年农业生产不受大的影响。要及时检修各类水利工程设施,做好水利设施的维修、加固等工作,抓紧检修机电设备,积极挖掘水源潜力,充分发挥水利工程设施的骨干作用。要妥善解决群众吃水困难,切实摸清情况,积极组织为群众拉水送水,优先解决群众吃水问题。要做好农资供应调运,保障化肥、农药、种子、农膜、柴油等农资充足供应和支农资金的及时投放。要大力推广农业先进适用技术,重点推广以全膜双垄沟播为主的旱作农业技术和节水高效农业技术,提高技术到户率和到田率,力争全年农业生产有个好的收成。对确定的全年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产业发展、民生工程等重点项目,要进一步明确责任,做到责任到人、跟踪落实,确保及时开工建设。对在建项目要

加强督促检查,保证资金及时到位,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抢抓机遇,加强协调和对接工作,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和报批工作。要重点解决好项目建设中的征地、拆迁等问题,努力营造良好的建设环境。各地各部门要以发展循环经济和新能源为突破口,积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努力促进工业经济速度、质量、效益的同步提高。要围绕节能降耗、开发新产品、延伸产业链,继续抓好传统产业的技术改造。要加大培育新兴产业的力度,集中抓好风电产业发展;充分发挥油气资源优势,把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成西部重要的西电东送、西煤东送及煤化工基地。要严格落实责任制,抓好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的节能减排工作,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力度,为实现全年的节能减排目标打好基础。会议强调,各级党委政府一定要保持清醒的头脑,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全力做好维护稳定的各项工作。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及时掌握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格执行重大矛盾纠纷挂牌督办制度,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切实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要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继续坚持领导包案制和重大案件挂牌督办制,切实解决好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要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着力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活动,始终保持对各种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确保社会治安大局稳定。要着眼于实现藏区的长治久安,进一步强化藏区各级党委政府的责任,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加强寺庙法制宣传教育,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民族分裂活动,全面落实社会面管控措施,不断巩固和发展藏区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会议传达第十八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研究甘肃省贯彻落实的意见。贯彻落实第十八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高校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追授原华亭县法院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崔正涛

同志“全省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号召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干部向崔正涛同志学习。

【研究部署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工作】3月26日下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研究部署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工作。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充分认识加强学习的极端重要性,更加重视和善于学习,全面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会议强调,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贯彻落实省委“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坚持学以致用、学以增智、学以致用,切实推动实际问题的解决。要坚持领导干部作表率,充分发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示范带动作用,调动广大党员加强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坚持改革创新,鼓励大胆探索,不断改进建设学习型党组织的方法和途径,大力营造和形成重视学习、崇尚学习的浓厚氛围。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分类指导,建立健全管用有效的制度。

【传达学习国务院支持甘肃发展的意见,研究全省贯彻落实的措施和办法等工作】5月7日上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研究部署全省贯彻落实的措施和办法。会议强调,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把学习贯彻《意见》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深入学习,深刻领会,真正把《意见》学懂学透,全面把握意见提出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目标要求、发展战略和主要措施。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全局观念,努力发挥各自作用,准确定位、主动作为,形成分工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格局。省直有关部门要明确分工,相互支持配合,积极主动地做好与国家部委的沟通衔接,用好用足各项支持政策,将意见提出的重大项目纳入国家“十二五”规划。

各市州和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广泛凝聚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形成贯彻落实的强大合力。新闻宣传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广泛宣传，使《意见》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为贯彻落实《意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会议强调，要明确责任，抓好落实，把《意见》的各项条款、各项内容分解到具体领导、具体部门，定时间、定任务，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推进。要把贯彻落实《意见》同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结合起来，同制定“十二五”发展规划结合起来，尽快研究提出甘肃省关于《意见》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工作思路、细化工作措施、明确工作时限。各地各部门要迅速拿出本地本部门的贯彻落实意见，抓紧制定切实可行的长远规划和年度实施方案，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向党中央、国务院和全省人民交一份合格的答卷。会议研究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按照中央颁布的新一轮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的要求，立足甘肃省实际，着眼于解决影响干部人事工作科学化的难点和重点问题，坚持解放思想，大胆改革创新，积极探索实践，认真落实改革措施。

【分析当前形势，研究部署经济社会工作等】5月14日下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分析当前形势，研究部署经济社会工作。会议认为，2010年1至4月，我省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不断巩固。农业生产保持了稳定发展，工业生产快速增长，投资拉动作用明显，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财政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城乡居民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继续保持了平稳较快增长，企业效益较快增长，区域发展战略成效显著，整体经济发展势头良好，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奠定了良好基础。2010年的经济工作尽管开局良好，但经济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复杂，存在许多不确定因素，主要表现在：信贷规模的调整给我省的融资带来了一定压力，经济结构调整、节能减排的压力依然较大。同时，我省经济发展也面临着重大机遇，特别是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

见》，将我省区域经济发展战略上升到国家战略，使我省的发展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会议强调，要紧紧抓住国务院进一步支持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切实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努力将经济发展引入全面复苏、质量效益较好、物价涨幅较低、平稳健康和可持续的轨道上来。要全力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加快建设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光伏发电示范工程，加快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大力培育有色金属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要加强与国家部委的衔接沟通，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努力将国务院《意见》确定的重大项目纳入国家“十二五”规划。要继续抓好农业生产，大力推广双垄沟播全膜覆盖、测土配方施肥等先进适用技术，全力推进“四个一千万亩”工程的实施，确保农业增效、农民增收。要努力促进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大力推进技术创新，积极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节能减排，严格落实节能降耗工作责任制，确保完成节能减排目标任务。会议传达了近期中央关于加强学校、幼儿园及周边安全管理工作的主要精神。会议要求，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从政治高度充分认识维护校园安全的极端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深刻总结教训，查找薄弱环节，切实把维护学校、幼儿园安全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要着眼长远，标本兼治，围绕建立长效机制，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制，认真扎实地做好各项防范工作。要继续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全面掌握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及周边地区存在的不安全、不稳定因素。要全力做好校园周边治安环境的治理工作，清理整顿中小学、幼儿园周边不符合规定的文化娱乐场所、网吧及其他违规经营活动。要坚持安防和技防相结合，对城镇中小学、幼儿园和农村学校要配备安保人员或指派综治员进行日常巡逻。有条件的学校要安装视频监控或红外线报警系统。要进一步做好教育疏导、社会救助等工作，及时消除社会隐患、化解社会矛盾，减少和消除过激行为和极端事件的发生。要依法从严

打击危害师生人身安全和教育秩序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坚决防止校园恶性案件的发生，确保全省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研究“十二五”规划编制，部署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6月4日上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讨论研究全省“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传达学习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会议指出，“十二五”规划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发展方式转变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重要时期编制的五年规划，也是我省经济社会进入加快发展新阶段编制的五年规划。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我省的战略定位、重点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正确分析国内外发展环境和形势变化，准确把握国家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契机，科学编制和制定好全省“十二五”规划，事关我省长远发展，意义重大。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分析我省面临的现实发展环境，深刻把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切实增强规划编制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高质量、高水平地编制好“十二五”规划。会议强调，“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工作任务十分繁重。要进一步明确编制规划的指导思想，充分体现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坚持“加快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和谐发展、创新发展”的基本原则。要紧紧围绕《若干意见》对我省在全国发展格局和中长期发展的战略定位，将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贯穿其中。要明确我省“十二五”发展的重点目标和重大任务，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要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富民强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编制好我省“十二五”发展规划，使之真正成为符合我省发展实际的行动纲领和指南。会议要求，在规划编制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强领导，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搞好衔接，集中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扎实做好规划编制工作。要进一步听取“十二五”规划专家咨询组意见，进一

步完善规划基本思路。同时,要提高工作透明度,提高社会公众的参与度,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确保决策更加科学、更加民主。会议认为,全国人才工作会议十分重要。胡锦涛总书记和温家宝总理、习近平副主席等中央领导同志在全国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着眼于我国科学发展、持续发展的大局,提出了一系列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明确了建设人才强国的战略目标和人才工作的指导方针,确立了人才工作优先发展的战略布局,为我们做好新形势下人才工作指明了方向。《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对全国人才工作做出了全面部署。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对于做好人才工作、开创人才工作新局面、打好转变方式调结构这场硬仗、促进和保障我省科学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我们一定要紧密结合我省实际,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真正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会议强调,人才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资源,特别是对于西部欠发达地区来说,人才是缩小差距、加快发展的关键。各级党委政府要充分认识到做好人才工作的重大战略意义,把人才工作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要争取国家加大对西部欠发达地区人才工作的支持力度,全面落实人才优先发展的战略布局,修改完善我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突出抓好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创新。要统筹抓好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善于发现人才、使用人才、激励人才,为人才健康成长创造环境、创造机会,形成尊重人才、见贤思齐的良好风尚,形成人人都作贡献、人人都能成才的社会环境,使人才不仅能留在甘肃,而且能为推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听取“作风建设年”活动总结汇报,研究加快发展旅游和陇药产业工作】

6月28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听取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的总结汇报,研究加快发展我省旅游产业和陇药产业工作。会议听取了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领导小组的总结汇报,通过了省直机关《工作作风投诉受理办法(试行)》、《工作作风评议办法(试行)》

和实行服务承诺制、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三个《暂行规定》。会议指出,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对于端正党风,保持党的先进性,提高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省委高度重视全省党的作风建设,坚持把机关作风建设作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载体加以推进。省直机关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以来,各部门各单位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统筹部署、有序推进,基本达到了转变工作态度、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工作质量、加强工作纪律的预期目的。会议强调,“作风建设年”活动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省委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相比,仍有一定差距。要继续抓好整改落实后续工作,切实兑现向群众作出的承诺,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落到实处。要把作风建设与创先争优活动结合起来,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水平。要认真抓好工作作风制度的落实,发挥制度的激励约束作用。要巩固和扩大活动成果,紧紧围绕全面贯彻国办29号文件,以优良的机关工作作风带动思想作风、学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的转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会议听取了《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的起草说明,对《意见》进行了研究讨论。会议指出,我省旅游资源丰富,发展旅游业有着广阔的前景和巨大的潜力。近年来,全省紧紧抓住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的战略机遇,大力推进旅游产业的发展,使旅游资源开发加快,基础设施条件不断改善,旅游综合服务功能显著增强,旅游产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提高。旅游业是产业关联度高、资源消耗少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进一步加快全省旅游业发展,符合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符合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对于促进全省经济发展,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扩大对外开放,加快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加强环境保护和建设,构建和谐社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会议强调,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加快发展旅游业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抢抓机遇,开拓创新,真正把旅游业培育成我省的优势特色

产业。要坚持政府主导与市场引导相结合,充分发挥政府宏观指导、市场监管的主导作用,更加注重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形成政府调控、行业自律、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发展格局。要紧密结合贯彻落实国办29号文件和“十二五”规划的编制,科学制定旅游业发展规划,充分发挥旅游业的关联带动功能。要加大投入,加快推进项目开发和景区景点建设,改善旅游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要创新体制机制,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提升产业素质、提升服务质量,实现旅游业的跨越式发展,努力把旅游业培育成为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产业和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会议听取了《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的起草说明,对《意见》进行了研究讨论。会议指出,我省是中药材资源大省,加快中药材优势资源的开发利用,发展陇药产业具有明显的优势。陇药产业具有产业链条长、附加值高、成长性好、促农增收作用大等特点,在推进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区域经济和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会议强调,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整合各方力量,打破地域界限,以优势资源为依托,突出地道、大宗药材的规范化基地建设和精深加工;以市场为导向,加快新特药系列产品开发,打造陇药知名品牌;以企业为主体,实行产学研结合,加快构建陇药药源研发体系、生产体系和市场营销体系,推动陇药产品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以科技为先导,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药材种植基地规范化、规模化和制药企业现代化;以开放促开发,着力引进和培育重点骨干企业,推进陇药产业跨越式发展。

【部署支援新疆工作】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支援新疆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实现我省与新疆的全面合作与互利共赢,省委省政府2010年6月29日下发《关于积极开展支援新疆工作的意见》(甘发〔2010〕6号),文件指出,要充分认识支援新疆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科学制定规划,强化工作落实。文件强调,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

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刻认识支援新疆工作在促进新疆政治稳定、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增强民族团结、维护国家统一中的重要作用，坚决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积极实施“经济援新、干部援新、人才援新、教育援新、科技援新”的基本方略，全面加强我省与新疆的交流与合作，努力实现两省区优势互补、互利双赢。文件要求，援疆工作的重点是构建连接欧亚大陆桥的战略大通道和沟通西南西北的交通枢纽，建设全国支援新疆后勤服务保障基地，加大两省区资源合作开发力度，拓宽人才支援新疆的途径，拓展劳务输转领域，加强教育支援新疆工作，深入开展科技合作，深化文化旅游合作，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加强维稳合作。文件要求，要立足实际，政府推动，企业为主，突出重点，统筹兼顾，优势互补，全力以赴，共同发展。

【总结上半年工作，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8月2日，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在兰州召开。会议认真回顾总结了上半年的工作。会议认为，今年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发展环境，省委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全力推进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积极化解国际金融危机造成的不利影响，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继续保持了经济回升向好、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一是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投资保持较快增长。二是“三农”工作不断加强，农民收入持续增加。三是工业经济平稳较快增长，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四是加快解决民生问题，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不断改善。五是社会事业加快发展，薄弱环节得到加强。六是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人民群众的安全感进一步增强。总体上看，今年以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的工作在去年的基础上都取得了新的进展，部分行业和领域的工作有了突破性进展，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许多新的亮点。会议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强调，当前，我省正处在一个十分关键的历史时期，我们既面临着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同时也肩负着艰巨而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各级党委政府和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正确分析判断形势，沉着应对各种困难问题，以更加加力的措施、更加扎实的工作、更加良好的作风，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年初的各项工作部署，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第一，认真总结成功经验和做法，深入推进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一方面，要认真总结西部大开发十年的经验，把那些行之有效的思路、方法和措施总结提炼出来，为我们今后的工作提供有力的指导和借鉴，使我们能够少走或者不走弯路。另一方面，要认真研究、吃透吃准中央方针政策，紧密结合省情实际，提出今后十年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工作思路、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在奋斗目标上，紧紧围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要求，力争主要经济指标实现翻两番，到2020年，达到或超过西部平均水平。在把握的原则上，要坚持把调整结构和转变发展方式贯穿始终，把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贯穿始终，把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贯穿始终，把增加群众收入、改善群众生活贯穿始终，把促进人与环境和谐贯穿始终。在工作重点上，要始终紧盯薄弱环节和瓶颈制约问题，着力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特色优势产业培育、社会事业发展、体制机制创新的力度，努力使我省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总之，要通过下一个十年的艰苦努力，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使综合经济实力上一个大台阶、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上一个大台阶、生态环境保护上一个大台阶，基本建成小康社会。第二，科学编制“十二五”规划，谋划好未来五年的发展大计。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切实把“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任务来抓，深入思考和全面谋划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和主要任务，努力使规划真正体现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更加符合发展实际。要努力形成区域

经济发展强有力的支撑点，着力推动我省“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跃上一个新台阶。第三，以又好又快发展为目标，切实抓好经济建设各项任务。要始终坚持把速度、质量和效益有机统一起来，在全力保持一个较快增长速度的同时，下更大的力气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第四，坚持从改善民生入手，全面加快社会事业发展。第五，积极化解各类矛盾，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第六，下工夫解决突出问题，切实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会议指出，这次会议是我省贯彻落实中央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和一系列支持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重要会议，也是在深入实施省委确定的总体工作思路和区域发展战略、努力完成今年发展目标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与会同志围绕学习贯彻陆浩书记的重要讲话，进行了认真深入的讨论。大家一致认为，这次会议开得非常及时，非常成功，坚定了加快发展的信心，明确了加快发展的着力点，增强了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会议强调，各市州、各部门一定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委的部署上来，增强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一要统一到抢抓重大的发展机遇上来，更加重视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二要统一到继续保持经济社会发展的良好势头上来，更加重视研究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三要统一到解决好事关老百姓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上来，更加重视保障和改善民生；四要统一到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上来，更加重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会议要求，做好今后几个月的工作，对于促进全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为“十二五”开局打好基础具有重要的意义。各市州、各部门要强化责任，突出重点，细化措施，狠抓落实。落实又好又快发展的要求，在发展中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落实科学谋划发展的要求，抓紧编制“十二五”规划；落实节能减排的要求，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循环经济。落实保障民生的要求，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落实维护稳定的要求，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落实转变作风的要求，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学习贯彻温家宝总理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舟曲灾后重建等工作】8月23日下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温家宝总理8月22日视察舟曲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意见，安排部署舟曲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和当前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会议认为，在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在兄弟省市区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参加抢险救灾的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灾区各族人民不畏艰险，不怕疲劳，万众一心，科学应对，展开了一场艰苦卓绝的生命救援行动，舟曲抢险救灾斗争取得了重大进展和重要的阶段性胜利，再次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会议指出，灾害发生以来，温家宝总理和回良玉副总理两次亲临灾区慰问干部群众和抢险救援人员，现场指挥抢险救灾，为我们做好工作作出了许多重要指示，极大地激发了我们战胜灾难的决心和信心。温家宝总理8月22日视察舟曲时的重要讲话，对前一阶段舟曲抢险救灾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下一阶段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讲话情真意切，既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又帮助我们解决了许多我们难以解决的实实在在的问题；既为我们下一段的工作指明了方向，又为我们做好工作增添了巨大的动力。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总理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以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实际工作成效回报党中央、国务院的关怀和支持，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会议强调，要突出重点，全面落实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各项任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要加快集中安置点各项设施建设进度，研究出台分散安置受灾群众的具体政策。二是要进一步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三是要做好灾区中小学新学期开学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中小学校按期开学。四是要加大河道清淤疏通、城区淤泥清理力度，尽快恢复灾区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五是要严密监视雨情汛情的变化，及时排查处置地质灾害隐患，确保群

众安全。六是要积极配合国家有关部门开展灾情评估、地质灾害治理、白龙江河道整治规划。要在专家的指导下，科学论证和编制灾后重建规划，认真研究灾后恢复重建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会议强调，要统筹兼顾，切实做到抗灾救灾和当前工作两不误、两促进。一是切实抓好“三农”工作。要认真组织好秋收秋种，实现增产增收，确保完成全年粮食增产目标。二是强化对工业生产运行的综合协调服务。要加强重点行业、企业和地区运行预测预警，帮助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三是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要抓好重点项目开工和在建项目建设进度，今年定的项目力争全部开工。四是按照西部大开发新政策的有关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29号文件提出的意见，抓紧提出和论证我省的“十二五”规划。五是切实解决好民生问题。要重点抓好今年省委、省政府为民要办的实事，逐项督促落实，确保到年底全面落实兑现。要切实安排好灾区群众生产生活，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住处、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医。要积极化解各类矛盾，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加快发展和顺利开展灾后重建创造良好环境。会议强调，要加强领导，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饱满的热情、锐意进取，真抓实干，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要切实负起责任，全面组织协调好灾后重建工作，确保重建工作顺利进行。与此同时，对全省改革发展稳定等各方面的工作，也要做一番梳理，切实加强领导和协调，使各地各部门进一步明确责任，做到相互协同配套，形成强大工作合力，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要严格实行目标责任制，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形成人人有目标、个个有担子的工作局面。要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紧密结合正在开展的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大力弘扬“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时艰、矢志不渝”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不断把各项事业推向前进。要树立长期艰苦奋斗的思想，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力戒心浮气躁，珍惜国家财力，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要进一

步加强督促检查，强化监管，跟进督查，确保把各项资金用到刀刃上，为抗灾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研究部署我省贯彻中央《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工作】9月8日下午，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审议我省贯彻落实《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实施意见。2009年12月，中央印发了《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按照中组部要求，2010年年初，省委组织部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在充分吸纳各方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我省的实施意见。会议指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是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对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形成干部选拔任用科学机制，建设善于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按照中央颁布的《2010—2020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总体部署，结合甘肃实际，以形成充满活力的选人用人机制和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为总目标，进一步完善我省的《实施意见》，深入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以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新突破，推动我省各项事业的新发展。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中央精神，始终坚持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方向，确保党的思想领导、政治领导、组织领导通过干部工作得到充分体现。要坚持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方向，改进和完善干部人事制度，扩大干部工作的民主，坚持依法办事，真正实现靠制度选人、靠制度用人、靠制度管人。要加大探索创新力度，创造性地做好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要牢固树立强烈的创新意识，敢于创新，善于创新，大胆尝试，争取在一些领域取得突破，为推动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作出贡献。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努力推动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取得实效。要把握好工作的时机、重点、力度和节奏，使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扎实、稳妥、有序推进。要注重舆论引导，让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及

时了解改革、支持改革、参与改革、监督改革，形成有利于推进改革的良好社会环境。要坚持求真务实，认真落实改革措施，为实现全省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组织保证。会议要求，各级党委及组织人事部门都要充分认识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长期性和艰巨性，下工夫抓实抓好。组织部门要尽快修改完善《实施意见》，并按照中央组织部和省委的部署，抓好贯彻落实。

【讨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问题，研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等工作】9月29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讨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问题，研究我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工作。会议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从多方面给予了强有力的支持和指导。同时，国务院成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并决定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以国家为主进行编制。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的具体指导下，省委、省政府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省直有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超前开展了灾害评估、建筑物受损鉴定、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等基础工作，并配合国务院规划编制组做了大量前期工作。目前，舟曲灾后重建规划的总体思路、重建布局、基本原则、重点行业已经确定，部分重建规划初稿已经完成，各项工作进展顺利，灾后恢复重建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会议强调，要按照胡锦涛总书记和温家宝总理有关指示精神，以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为目标，进一步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在前一段工作的基础上，以更加扎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措施，全力以赴抓好灾后重建各项任务的落实。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千方百计安排好受灾群众生活，抓紧做好受损房屋的维修加固，确保群众安全过冬。要尽快完成重建规划，争取早日批复实施。会议讨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

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关工作。会议指出，这两个文件的出台，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甘肃人民的亲切关怀和大力支持，为我省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10年来，我们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深入实施工业强省、科教兴省和人才强省战略，有力地促进了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全省进入了发展速度最快、质量和效益最好、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实惠最多的时期。这一成绩的取得，为深入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战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实现我省跨越式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会议强调，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中央推进西部大开发的总体要求为指导，以转变发展方式和增强自我发展能力为主线，以改善民生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核心，以科技进步和人才开发为支撑，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全面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集中力量解决全局性、战略性、关键性问题，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

【研究讨论省委“十二五”规划建议有关问题】10月25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研究讨论《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会议指出，“十一五”期间，是全省发展速度最快、效益最好的五年，是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改善最为明显的五年，是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提高最快的五年，是全省城乡面貌变化最大的五年。我们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紧紧抓住难得的历史发展机遇，不断深化对省情的认识，不断创新和完善发展思路，确定并认真组织实施“四抓三

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经过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的不懈努力，战胜各种重大风险和挑战，提前完成了“十一五”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了许多新的重大突破。

“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实践经验，为“十二五”和今后更长一个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重要借鉴。会议指出，“十二五”时期是我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关键时期。科学制定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对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推进总体工作思路和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会议强调，制定“十二五”规划，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国家支持甘肃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以推进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以显著提高各族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水平为目标，围绕建设工业强省、文化大省、生态文明省和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示范区，坚持“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强化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锐意改革创新，促进社会和谐，努力推动甘肃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会议强调，制定“十二五”规划必须坚持科学发展，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必须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必须坚持重点突破、整体推进，必须坚持改革开放。经过五年的奋斗，把我省打造成西北地区的交通枢纽、商贸中心和人才科技高地，全国重要的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有色化工基地和特色农产品生产与加工基地，努力在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改善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和水平等方面实现新的跨越，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又好

又快发展。

【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工作】2010年10月26日，省委下发《关于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甘发〔2010〕13号），《通知》指出，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充分肯定了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以来中央政治局的工作，高度评价了“十一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深入分析了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国内外环境，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贯彻落实好全会精神，对于我省未来5年的发展意义十分重大。《通知》强调，要充分认识到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的重大意义，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是在我国即将完成“十一五”规划，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会议。胡锦涛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站在时代和全局的高度，全面总结了“十一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和基本经验，深刻分析了我国发展面临的国际国内形势，对“十二五”时期推动科学发展、转变发展方式、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党的建设等重大问题作出了战略部署。讲话高瞻远瞩，思想深刻，内涵丰富，论述精辟，具有很强的战略性、前瞻性和针对性，是我们谋划科学发展、推动科学发展、实现强国富民宏伟目标的行动指南。温家宝总理对《建议（讨论稿）》的说明，从理论和实践的相结合上集中阐述了我国“十二五”发展的基础条件、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分析深刻、说明透彻，对于我们深入领会、准确把握《建议》精神具有重要指导作用。全会通过的《建议》，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根据党的十七大提出的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新要求，结合当前国际国内新形势，确定了“十二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思路、目标任务、重大举措，描绘了我国未来5年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动员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全面建设小康社

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纲领性文件。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这次全会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切实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更加有力的工作措施、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努力开创我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新局面。《通知》要求，要认真学习全会文件，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精神实质。贯彻落实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首要的是认真学习全会文件，领会精神实质。全省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切实抓好全会精神的学习。领导干部要起模范带头作用，在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上作出表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要集中时间，专题进行学习和讨论。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社区、新社会组织等基层党组织要通过召开党员组织生活会、开展集中讨论、上党课、办培训班等方式，认真组织好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的学习讨论。各级党校、行政学院（校）等培训机构要把全会精神纳入教学内容，对各类培训班次的学员进行宣讲和辅导。各级宣传部门要制定宣传工作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在全省营造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浓厚氛围。通过广泛深入的学习和宣传，使广大干部群众真正把思想和行动自觉统一到中央的要求和决策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全会所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脚踏实地，奋力拼搏，全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跨越。学习全会精神，重点要学习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温家宝总理所作的说明和《建议》。要在全面系统学习的基础上，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全会精神实质。要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的重大判断，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十二五”时期发展的主题、主线、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群众工作的重要性 and 紧迫性。《通知》要求，要以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研究和谋划我省“十二五”发展的重大问题。要以全

会精神为指导，进一步完善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思路和举措，精心编制“十二五”规划，努力实现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奋斗目标。要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同推动当前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各地各部门要以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和要求，对照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分析，查找差距，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要加强督促检查，确保全年各项任务全面完成。要认真抓好工农业生产，认真实施区域发展战略，切实抓好项目工作，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着力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管，及早谋划明年工作，要把年度目标任务与“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有机结合起来，做好深入细致的前期工作，为“十二五”发展起好步、开好局。

【听取和讨论省委常委会工作报告，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点工作】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于2010年10月29日至11月2日在天水举行。会议由省委常委主持。省委书记陆浩作重要讲话。会议听取和讨论了陆浩受省委常委会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十次全体会议决议》。会议充分肯定了省委十一届七次全委会议以来省委常委会的工作。一致认为，省委常委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七次全委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采取一系列得力措施，克服国际金融危机及各种自然灾害造成的不利影响，全力推进各项任务的落实，经济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良好势头，社会事业有了长足进步，社会大局继续保持和谐稳定，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都取得了新进展。会议高度评价了“十一五”时期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认为“十一五”时期，我们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抓住难得历史机遇，不断深化对省情的认识，进一步创新和完善发展思路，确定并认真组织实施“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

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经过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的不懈努力，国民经济保持高速增长，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呈现出经济发展、生态改善、民族团结、社会和谐、人民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

“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实践经验，为“十二五”和今后更长一个时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重要借鉴。会议指出，未来五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我省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加快发展、缩小差距的战略机遇期。抓住这关键的五年，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将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打下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基础，对甘肃未来发展产生极为深远的影响。会议提出，制定“十二五”规划，必须坚持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国家支持甘肃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以推动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为主线，以显著提高各族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为目的，围绕建设工业强省、文化大省、生态文明省和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示范区，坚持“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强化科技支撑，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锐意改革创新，不断扩大开放，努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会议综合分析未来五年发展环境和条件，提出“十二五”时期的主要奋斗目标：全省综合经济实力显著提升，生产总值增速高于“十一五”水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稳定较快增长，工业万元产值能耗和污染物排放低于“十一五”水平，财政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产业实力明显增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实现新跨越，社会事业全面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不断提高，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经

过五年的奋斗，把我省打造成西北地区的交通枢纽、商贸中心和人才科技高地，全国重要的能源化工基地、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和特色农产品生产与加工基地，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会议强调，要突出科学发展这个主题，牢牢把握重要战略机遇期，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认真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推动兰白都市圈率先发展，加快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和河西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建设，带动各地发挥优势，构建各具特色的组团式发展格局，全面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要加快城镇化进程，力争使全省城市化水平有较大幅度提高。要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基本条件，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完善农村发展的体制机制，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支持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和贫困地区走特色发展之路。要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继续加大力度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做大做强先进装备制造业，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振兴甘肃老工业基地。要坚持改革开放的要求，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国有企业改革，推进资源价格改革，努力消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进一步扩大对内对外开放，放手发展民营经济，提高招商引资水平，增强利用省内外、国内外各种资源的能力，为加快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会议强调，要突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条主线，加大力度调整经济结构，着力推动技术进步，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全面推进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使经济发展转变到依靠科技进步和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轨道上来。坚持重点突破、整体推动的工作思路，着眼强化基础保障，立足发挥比较优势，以项目建设为龙头，进一步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建设力度，切实提高防灾减灾能力，不断改善生存发展条件。要把第三产业作为战略重点，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旅游业。要着力推动重点产业、重点地区、重点领域率先发展，带动各地、各行业发挥各自比较优势，各展其长，共同发展，力争在突出特色中推进发展，在发

挥优势中实现跨越。会议强调，要更加注重以人为本，按照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要求，坚持科教兴省和创建文化大省，优先发展教育，不断加大人力资源开发力度，发展文化体育事业，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要着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就业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健全和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医疗卫生事业改革发展，全面做好灾后重建、扶贫攻坚和人口工作，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会议强调，实现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归根到底要靠全省广大共产党员和各族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要以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和先进性建设为重点，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提高驾驭全局、领导发展、处理利益关系和务实创新的能力。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武装党员、教育群众，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以艰苦创业为核心的甘肃精神。各级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增强使命感和紧迫感，抢抓发展机遇，狠抓工作落实。要切实树立群众观点，贴近与群众的感情，坚持想问题、作决策、做工作都要从群众利益出发，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要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凝聚起全省各族人民的力量，脚踏实地、奋力拼搏，加快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会议号召，实现“十二五”宏伟目标，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统一思想，团结一致，为实现“十二五”发展目标、促进甘肃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而努力奋斗！

【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和贯彻落实全国党史工作会议精神工作】11月15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讨论《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人才发展的意见》，研究加强我省人才工作。会议指出，近年来，全省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

视人才工作，紧紧围绕省委确定的“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和区域发展战略，不断加大人才工作力度，积极创新工作机制，统筹加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人才总量不断扩大，人才素质不断增强，人才效能不断提高，为更好地推进人才强省战略实施，实现我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会议指出，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人才问题是缩小东西部差距，加快我省发展的关键性问题。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和支持我省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加快我省人才发展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各级党委、政府要深入学习领会中央关于人才工作的重大部署，深刻认识人才工作的基础性、战略性、全局性作用，深刻认识加快人才发展是实现我省跨越式发展的迫切需要和现实选择，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紧紧抓住难得的历史机遇，采取有力措施，进一步做好我省人才工作。会议强调，要紧密联系省情实际，认真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才工作。要坚持科学的人才观，紧紧围绕我省“十二五”发展规划，抓紧编制《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明确人才发展的思路和目标任务。要针对人才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重点难点问题，大胆改革创新，采取更加务实的措施，认真加以研究解决。要进一步完善促进人才发展的管理制度和政策措施，健全人才管理体制，创新人才工作机制，提升人才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水平。要大力营造有利于各类人才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满腔热忱地关心人才，真心实意地爱护人才，切实做到用政策吸引人才、用机制激励人才、用环境凝聚人才、用事业造就人才。会议还传达了全国党史工作会议精神，研究了我省的贯彻意见，强调要认真学习领会全国党史工作会议精神，充分认识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提高对党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党史工作。要大力加强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和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青年党员对党史的学习、宣传和教育，努力形成学习党史、宣传党史和运用党史教育人民、促进工作的良好氛围。要立足甘肃党史实际，充分挖掘和运用丰富的党史

资源，努力推进党史工作的科学发展，真正起到以史鉴今的资政作用，为实现甘肃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服务。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对党史工作的领导，把党史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为党史工作更好地服务中心、服务大局、服务科学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努力开创党史工作新局面。

【研究部署创先争优活动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倡廉工作】11月18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听取半年来全省创先争优活动进展情况，对下一阶段的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会议认为，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做优秀共产党员活动开展半年来，全省各级党组织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突出实践特色，在服务中心工作中创先争优；突出分类指导，在载体设计上力求务实管用；突出关键环节，以重点工作推动活动深入开展；突出舆论宣传，在全社会形成创先争优的价值取向，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受到了群众的拥护，取得了明显成效。会议指出，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是巩固和拓展全党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的重要举措，也是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提高领导干部的执政能力和水平的必然要求。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好这项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主动性和责任感。要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要明确领导责任，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省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要加强监督，加大检查力度，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要坚持服务中心，推动跨越式发展。我省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主要任务就是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努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的跨越。各地各单位要把服务大局贯穿始终，努力为推动中心工作提供动力和保证。要联系实际，注重实效，在创先争优活动中，要组织和引导基层组织、广大党员为民解忧、为民谋利、为民造福，确保群众得实惠。要注重创新，构建长效机制。要找准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不断丰富活动载体，确保创先

争优活动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同时，要积极探索，完善制度，使创先争优活动经常化、制度化。也要注重总结、宣传和推广先进典型，把典型带动贯穿始终，发挥舆论的引导作用、典型的引领作用和表彰的激励作用，促进活动深入开展。会议还就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提出了要求。会议指出，随着区域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和“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制定，各地各部门形成了各具特色的发展思路，全省上下发展势头越来越强劲，呈现出你追我赶，竞相发展的良好局面。这期间，涉及大量的规划审批、土地转让和资源开发，容易产生暗箱操作、滋生腐败。因此，必须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抓紧抓好。省级纪检监察机构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要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制度和办法，强化监督检查，堵住漏洞，从源头上杜绝腐败现象的产生，为推动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和干部健康成长提供坚强保证。

【研究投融资体系建设问题】12月6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研究我省投融资体系建设等问题。会议指出，加强投融资体系建设，是我省现阶段需要解决的重大问题。近年来，我省投融资体系逐步完善，对经济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但投融资平台规模小、实力弱，支撑作用不强，金融发展滞后的状况还未根本转变。加快推进投融资体系建设，拓宽投融资渠道，增强政府经济调控能力，对于促进“十二五”期间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会议指出，当前，我省正处在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十二五”时期实现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资金保障至关重要。要充分认识到推进投融资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把加强投融资体系建设作为增强经济调控能力的重要手段，作为促进全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举措，采取得力措施加以推进，为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会议强调，要适应不同类型市场主体的发展需要，构建一个多层次、合理、可控的投融资体系，拓宽投融资渠道，下功夫解决资金供给难的问题。要以国有资源、资产、资金、资本为内容，以投融资

机构为平台,按照市场化的要求,推动资源、资产、资金不断转化为资本,为全省重大项目和公益事业项目建设开展投融资服务。要采取政府引导推动、市场化运作的办法,加强投融资体系建设。要进一步加强加强对投融资机构的监管,确保投资安全,控制投资风险。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切实破除机制体制障碍,通过改革创新理顺关系,为投融资体系建设提供强大动力。

【研究全省“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12月24日,省委书记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讨论研究全省“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会议指出,“十一五”时期是改革开放以来我省面临各种困难和矛盾最多的时期,也是经济社会发展最快、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我们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紧紧抓住难得的历史发展机遇,不断深化对省情的认识,不断创新和完善发展思路,经过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的不懈努力,国民经济保持快速增长,基础设施和生态建设成效显著,新能源和特色产业发展取得重大突破,人民生活和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改革开放深入推进,为“十二五”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会议认为,“十二五”时期是我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关键时期。科学制定全省“十二五”规划纲要,对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不断推进总体工作思路和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会议强调,“十二五”时期,全省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家支持甘肃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以推进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以显著提高各族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为目的,围绕建设工业强省、文化大省和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示范区,坚持“四抓三支撑”的总体工作思路,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

“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强化科技支撑,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锐意改革创新,不断扩大开放,努力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会议强调,“十二五”时期必须坚持把科学发展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根本要求,把经济建设作为中心环节,把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作为主要途径,把重点突破、整体推进作为基本方法,把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作为强大动力,努力突出又好又快发展,突出统筹协调发展,突出可持续发展,突出开拓创新发展,突出和谐共享发展,推动“十二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

办公厅工作

【调查研究】厅务会议就调研工作年度计划进行讨论,作出总体部署,并根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的实施情况适时召开会议,分析研判形势,调整调研课题。对一些重大课题,由厅分管领导直接带队进行实地调研和报告起草。办公厅组织调研力量深入基层一线,就甘肃省“两州两市”经济社会发展、农村经合组织发展现状、资源型城市转型中存在的社会问题、推进旅游产业发展、城乡中小学教育布局调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等课题进行调查研究。在调研过程中,坚持通过运用现代科学技术进行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加工,拓宽信息来源渠道;坚持通过统计调查、问卷调查、网络调查等方式,提高调研的效率和质量;坚持通过综合利用社会学、经济学等学科知识和技术,对调研材料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系统分析,增强政策建议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坚持通过组织协调有关厅局、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参与调研,努力提高调研工作的专业性。

【综合协调】主动与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办公厅沟通协调,提前做好省委领导公务活动安排,每周印发《省委领导一周活动安排表》,定期编送《省委领

导近期活动安排》。统筹把握办会的程序、步骤和方法,做好各环节之间的联络沟通和衔接,明确任务分工,抓好责任落实。特别是在舟曲抢险救灾前期,快速高效地组织召开各类紧急会议。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在兰州召开期间,及早谋划接待工作建议方案,配合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等中央单位工作人员做好会场和代表驻地宾馆查看、证件制作和分发、会场布置等会务工作。积极联络、沟通和协商,尽快确定调研点、调研路线,提出调研活动的建议日程,并通知相关部门、单位做好准备工作,实现调研考察活动各个环节衔接有序、协调服务细致到位。共组织开展省委领导重大调研活动30余次,组织协调甘肃省代表团赴云南学习考察、赴上海出席世博会开幕式、赴上海参加世博会甘肃活动周等赴外省考察活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多次来甘肃省或察看灾情、视察指导抢险救灾工作,或视察产业发展、出席全国性重大会议;中央有关部委及兄弟省区市的许多领导同志也来甘肃省检查指导工作,商讨抢险救灾、灾后重建等事宜。加强与各有关部门、单位及市州的协调联络,协商接待方案,精心安排活动日程,及时沟通接待中需要注意的事项,帮助解决接待工作中的困难。发挥四大家秘书长联席会议的作用,及时通报相关情况,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督促检查】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姜信治主持召开省委督查工作联席会议。会议研究确定2010年主要开展两项全省性重大督查活动,对全省组织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情况开展督查;对全省贯彻落实省委一号文件情况开展督查,并对组织实施好这两项督查活动提出明确要求,作出安排部署。省委督查室分别在金昌市、临夏州和天水市召开全省党委系统督查工作调研座谈会。

从省直涉农部门抽调13名厅级领导、15名处级干部和5名专家组成5个督查组,对全省贯彻落实省委一号文件情况进行联合督查。省委、省政府召开汇报会,会议听取省委省政府5个督查组对贯彻落实省

委一号文件精神督查情况的汇报和省财政厅关于财政支持“三农”工作的汇报。

2010年,配合中办督查组对全省困难群众生产生活安排情况进行督促检查。配合中央督查组,对全省基层政法工作进行督查。协调和配合省委统战部等有关部门,对各市(州)贯彻落实民族政策法规情况开展督查。省委督查室派出调研督查组,深入陇南市受灾较重的县乡,查看当地灾后重建情况。督查室组成调研督查组,赴天水、平凉、定西等市,就当地扶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从省直有关部门抽调8名厅级领导、8名处级干部和4名专家组成4个督查组,对全省组织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情况进行联合督查,报送《关于全省贯彻落实区域发展战略情况的督查报告》,省委办公厅召开区域发展战略督查情况汇报会。

2010年省委督查室共办理中央和省委领导批示594件,其中,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的233件,涉及民生的122件,涉及维护社会稳定的92件,涉法涉诉的70件,其他方面的87件。

【综合信息】坚持经济运行、社会稳定态势和改善民生工作定期分析制度,适时开展商品价格、群体性事件、农产品产销、气象条件、对外贸易、铁路运力等方面的分析。围绕甘肃宗教、文化产业、教育事业、新能源建设、西部大开发十年经济社会发展等,继续做好对省情的分析和研究。坚持通过各种渠道收集各省区市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新思路、新举措、新经验以及各方面工作的成效和亮点。

实现应急信息“第一时间报送”、“第一手情况”、“第一份资料”的工作目标。全年累计接收处理全省各类应急信息3500多条,编发《值班信息》1100多期。省委领导在《值班信息》上作出重要批示69条。特别是在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第一时间向省委领导报告了情况,第一时间传达省委领导指示。

全年省委办公厅共采用各地各部门经验类信息186条,约占采用下发信息的20%,信息在交流基层经验、指导促进工作方面作用显现,相关市州委领导就刊发的经验类信息批示32条,要求辖区相关部

门组织学习兄弟市(州)和县(市、区)的先进经验。

信息服务宣传甘肃 上报的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藏区维稳经验和一些紧急突发信息,得到中央领导高度重视。组织起草的关于关中——天水经济带建设、全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农田水利建设等专题经验材料在中央办公厅《工作情况交流》刊发。2010年上报中办信息采用率22.8%,同比提高近5个百分点;中央领导批示达到15.2%,同比提升5.2个百分点。在中办量化考核中位列第8名,较上年提升2个位次。

重点关注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各大论坛、门户网站上的涉甘舆情。注重舆情形势综合分析,研判网民关注热点,筛编汇总形成舆情分析系列材料供领导参考。特别是在舟曲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坚持每天对主要网络媒体与抢险救灾有关的舆情进行搜索监测。2010年省委办公厅综合信息处被人民网评为全国网民留言办理先进单位。

【参加舟曲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委办公厅组织人员投入抢险救灾工作,召开领导干部会议。机关全体干部职工执行值班制度,保证工作24小时正常运转。机关各处室、单位综合协调、水电办理、信息报送、督促检查、保障服务等各项工作高效运转。省委机要局获“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秘书三处获“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机关三名干部分别荣获“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全国抗震救灾模范”和“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领导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分别参加在舟曲灾区现场、兰州东方红广场及厅机关举行的哀悼活动。组成工作组赴舟曲县开展慰问和对口帮扶工作。捐助电脑、打印机、文件柜等价值15万元的办公用品及生活物资。举行向舟曲灾区献爱心捐款活动,省委领导和部分省级老同志参加捐款,共筹集捐款570850元。

【机关建设】落实办公厅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各总支、支部每周一次学习制

度,建立学习辅导制度,邀请省内外知名专家教授,每月一次干部职工举办时政、科技、经济、国学等专题讲座。

“作风建设年”活动 把健全完善规章制度作为重要内容,共修改和完善规章制度180多项,对涉及全局重要工作的40多项规章制度进行汇编。在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测评中,总体满意率达到98%;社情民意调查万人评议中,省委办公厅在65个省直部门单位中排名第一。

机关党建工作 每月定期召开秘书长、主任碰头会;健全完善班子内部的工作分工、议事、决策规则和程序。开展创先争优活动。采取选调工作人员、实施竞争上岗、完善内部管理等措施办法,改善办公厅干部队伍结构;通过民主测评、考试选拔、组织考察、集体研究、公开公示等程序,对办公厅缺额领导干部、非领导职务岗位进行选拔和配备。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列入办公厅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干部目标管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和完善科学的考核制度。

服务保障工作 执行年度预算,完善采购制度,加强经费支出管理,对大宗办公用品实行职能部门统一采购。严格遵守公务用车有关规定,特别是在抢险救灾工作中,及时、快速、合理调度车辆。机关大院的北山绿化点被兰州市两山指挥部评为“优秀绿化承包单位”;落实安全值班制度,定期对机关重点区域进行巡逻检查,对消防系统进行维护和更新。

省委及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记 陆浩
副书记 徐守盛(5月止) 刘伟平 鹿心社
常委 蒋文兰(女) 励小捷
 侯长安(7月止) 冯建身
 刘永富 陆武成 陈知庶
 罗笑虎 刘立军 姜信治
 吴德刚(12月任)

秘书长 姜信治

副秘书长 陈田贵 张生栋 张国斌
 刘玉生 杨元忠 贾廷权

办公厅

主任 陈田贵

副主任 李富 赵国强 陈舜祥

(供稿:王禹皓)

组织工作

【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围绕贯彻落实全国《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规划纲要》，召开全省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座谈会，制定出台甘肃省的《实施意见》，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建立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成立部内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召开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进一步明确职责，分解细化工作任务。修订下发《省直机关处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办法》，审核指导42家省直单位开展竞争上岗。结合竞争上岗，督促省直部门(单位)和市州大力推进轮岗交流工作。成立考核考评工作办公室，组建考核队伍和命题专家、面试考官、考试阅卷队伍。开展规范提名、差额选任、信息公开等工作试点，制定出台干部工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完成基层政法机关公务员定向招录和2010年全省公务员考录工作，开展从优秀工人、农民中考录公务员试点，从优秀村干部中考录录用272名乡镇公务员。

【党政正职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按照新出台的《定期考核办法》和《平时考核办法》，对236个省管领导班子和1514名领导干部进行2008—2009年定期考核。健全和落实干部日常管理机制，定期分析班子整体状况和运行情况。抓好中央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的《意见》的贯彻落实，督促各地各部门完成2009年度地厅级和县处级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安排有关部门对25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对市州党政领导班子的运行状况、结构功能和工作情况进行摸底分析，对县市区党政正职的整体结构、履职情况和考核结果进行综合分析，提出加强县市区党政正职队伍建设的措施，制定进一步规范县市区党政正职选拔任用程序的具体办法，新任及交流县市区党政正职65名。对乡镇党委书记队伍建设进行

调研，提出实施重点管理的初步措施。实施“2112”后备干部培养工程，完成正地(厅)级后备干部调整补充工作，对选派到地震灾后重建一线挂职锻炼的副厅级后备干部进行考察。制定《培养选拔80后优秀干部工作实施意见》，从全省选拔确定1039名80后优秀干部，并从中选派196人到甘南、临夏、陇南、定西4个市州的乡镇挂职锻炼。改进选调生工作，选拔录用253名优秀大学毕业生。改进干部挂职工作，突出岗位需要、干部需求和挂职质量，全年安排各级各类挂职干部19批614人。建立公务员管理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起草公务员调任规定和考核规定的《实施细则》，会同相关部门对全省《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法规贯彻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评选表彰甘肃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公务员集体”。重新核定部分省直单位厅级非领导职数，制定《甘肃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暂行办法》。

【干部任用监督】抓好干部选拔任用四项监督制度的学习贯彻，专门举办培训班，对全省县(市、区)委书记进行集中培训，开展专题谈心谈话，采取多种方式进行集中宣传。做好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汇总分析市县和98个省直部门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情况，督促各地各单位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对22个县(市、区)、14个省直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干部任用条例》情况进行集中检查。对省管干部任职前听取省纪委意见工作进行规范，对拟任职的干部听取省纪委意见，对公示期间有反映的拟提拔对象及时进行核实。完善信访、电话和网络“三位一体”的群众举报平台，及时发现和查处用人方面存在的问题。深入分析中组部反馈的甘肃省2009年组织工作满意度民意调查结果，委托统计部门完成对86个县市区组织工作的满意度民意调查，提出运用结果改进工作的意见。

【党内民主建设】完善基层党内民主决策机制，指导各地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党务公开、党内情况通报、党内选举、党内民主决策、党内民主监督、党内事务听证咨询、党员评议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等制度，拓宽党员意见表达的渠道。在农村全

面推行“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推进“公推直选”试点工作，指导兰州交通大学公推直选10名校党代会学生党代表。制定出台《党代表联络工作暂行规定》，规范相关职责和程序，为党代表履行职责提供制度保障。采取分片培训的办法，培训省级党代表196名，市县两级党代表460人。组织部分党代表列席省委全委会，参加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民主评议及干部选拔任用、新提拔干部满意度测评。落实党代表任期制《实施办法》，指导敦煌市、金川区、灵台县、酒钢公司、兰州交通大学等5个单位开展党代会常任制试点，并召开专题研讨会进行探讨。

【领导班子建设】督促各地各单位认真落实省委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的《意见》，深入开展“五好班子”创建活动，推进学习型领导班子建设。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党政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和《2010—2020年甘肃省党政领导班子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完成“两会”和省人大常委会16次会议人事安排及选举工作。开展县委书记培训需求问卷调查，对2007年以来选派干部参加中央“一校五院”相关班次培训情况进行系统分析。选派279名干部参加中央“一校五院”及有关部委、院校培训，在省级培训机构开设培训班次60个，培训各级各类干部2565人；确定兰州大学、西北民族大学等6所高校为首批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启动实施干部教育培训项目制管理工作；举办首批领导干部媒体应对能力专题培训班。及时向省委常委专题汇报全国市、县、乡党委换届工作座谈会精神，向市、县、乡党委传达会议精神，召开市(州)委组织部部长座谈会对接换届工作进行初步安排。研究制定并提请省委常委会通过市、县、乡党委换届工作方案，协调成立市县乡党委换届领导小组及办公室。配合中组部对省级领导班子换届有关政策进行调研。

【人才建设】制定出台《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人才发展的意见》，提出未来十年甘肃省人才发展的战略目标、主要任务、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召开

全省人才工作会议，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人才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实施“新农村建设人才保障工程”，选派38名科技副职到县市区挂职。扎实推进“工业强省战略人才促进工程”，继续开展科技人员服务企业“百团千人”行动。启动实施“高层次人才科技创新创业扶持行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实施意见》，设立专项扶持资金2000万元。引进31名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其中7人入选国家级“千人计划”。集中对2004年以来引进的24名博士进行全面考核，组织“博士服务团”成员开展调研交流、博士助学工程、省情考察等活动。选派20名“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到北京等地研修。继续实施“陇原青年创新人才扶持计划”，对30名左右青年学术技术骨干进行重点扶持。加强少数民族地区人才队伍建设，评选表彰63名少数民族地区杰出人才。

【基层党建工作】做好第三批学习实践活动收尾工作，抓好整个学习实践活动的整改落实和全面总结。在全省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建立督查指导、考核评价、宣传引导等工作机制，开展集中核查、公开承诺、领导点评、群众评议四项重点工作。实施“百乡党建整推”计划，为全省1233个乡镇党委配备专职组织干事，将全省村干部年平均报酬提高到6000元，选聘1294名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开展城乡统筹基层党建工作和乡镇干部服务责任制试点；实施农村党建项目制，新培育党建示范点80个，巩固提升党建示范点92个。中组部在甘肃省召开西部地区街道社区“三有一化”党建工作座谈会，对兰州市“民情流水线”做法给予高度评价，并推广至全国。在非公企业开展党建工作“基础建设年”活动，成立非公企业党工委，依托工商部门主抓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在国有企业党组织中开展“四强四优”创建活动，对中小学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进行调研，对中央在甘单位党建工作进行年度督查。新建村级活动场所2553个，新建远程教育终端站点3780个，基本实现村级活动场所和乡村远程教育站点全覆盖的目标。开展远程教育规范化站点、示范县（市、区）和示范乡镇

争创活动，制定远程教育考核评估《办法》，探索“远教+支部”、“远教+基地”等学用模式，远程教育站点共培训党员群众2056万人（次）。制定《关于加强全省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意见》，继续实施“万名基层党员干部培训工程”；建立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为783名建国前老党员发放生活补贴；加强对“特殊党费”使用的管理监督，援建项目建设基本完成。

【舟曲抢险救灾工作】灾情发生后，及时向中组部汇报灾情和抢险救援进展情况，连续发出《关于迅速动员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投入甘南州舟曲县抗洪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在舟曲抢险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通知》。指导州、县两级组织部门在抢险救援一线组建党员突击队140个，建立党员服务站11个，在临时安置点成立临时党支部3个，在受灾最重的舟曲县月圆村及时恢复党组织。4次派出工作组深入灾区一线，转达中央和中组部领导的关心慰问和工作要求，帮助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及时向灾区下拨省管党费100万元，接收、拨付中组部和兄弟省（区、市）党委组织部捐助党费438万元。发出《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和干部积极为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的通知》，在省直机关中率先组织部机关干部职工为灾区捐款，动员全省广大党员干部积极为灾区捐款6890多万元。宣传一批抢险救援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向中组部推荐上报拟表彰的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组织制作电视专题片《中流砥柱》，集中反映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积极投身抢险救灾的先进事迹。专门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灾区党员干部关心爱护切实做好心理抚慰工作的通知》，对做好灾区干部心理抚慰工作作出部署，组建专门工作组，设立灾区干部心理疏导站和远程教育流动服务站，对灾区基层干部进行心理抚慰，牵头研究提出关于提高藏区干部待遇的初步意见。推荐选派熟悉规划、城建、水利、卫生等方面工作的13名厅、处级干部，到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及办公室工作。

【组织部门自身建设】拓展“讲党

性、重品行、作表率”活动，组织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进“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带头开展创先争优活动，采取蹲点调研、建设“组工林”、实地观摩重大项目建设、接受革命传统教育等活动，进一步做好对口帮扶环县、会宁县工作。分别在酒嘉、平庆地区召开东、西两个片区会，总结交流全省“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开展以来取得的成果和经验，结集出版《全省“组织部长下基层”活动优秀成果选编》。实施“业务能力提升”活动。加大组工干部培训力度，起草2011—2015年全省组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启动组织人事干部“空中课堂”，选派干部到基层挂职锻炼。召开全省组织部门信息宣传工作座谈会，建立新闻发布制度，确定省委组织部新闻发言人。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部机关政务工作的若干规定》。组织专项督查，督促指导省直机关开展组织人事工作规范化建设，并召开督查情况通报会。做好中组部下达的重点课题调研，改版升级《组织人事学研究》。做好党内统计、公务员统计和干部统计工作。完成全省“大组工网”建设，开发省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信息系统软件。

省委组织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部长 侯长安（7月止）

吴德刚（12月任）

副部长 张广智 庞波 吴明明（女）

万鹏举 蔡保成 王世华

张建荣

部务委员 石虹（女） 胡秉俊

（供稿：郑向辉）

宣传工作

【理论武装工作】完善和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省委中心组集中学习7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乡镇、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宣讲对谈活动三级联动，覆盖全省乡镇和社区。“甘肃发展高层论坛”、“陇原大讲堂”、“金城大讲堂”、“陇右讲堂”增强理论学

习的选择性和针对性。2010年共举办理论对谈和各类宣讲报告会13000多场，受教育干部群众达100多万人次。申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85项，获得资助1031万元。

【舆论引导工作】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加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宣传，加强推动科学发展、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宣传，加强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宣传。在中央媒体和境外媒体共刊发宣传甘肃的稿件1300多篇（幅、条）。与俄罗斯、丹麦、匈牙利、印度、津巴布韦等多个国家开展文化交流活动。落实党委新闻发言人制度，举办各级各类新闻发布会433场次。开展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宣传，启动应急机制，组织记者第一时间奔赴灾区开展新闻发布，指导各级各类媒体及时调整版面和内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报道灾情和抢险救援进展情况。

【思想道德建设】开展“和谐之音城乡行——赞歌献给建设者”、“励志青春赢未来”大学生辩论赛、“三下乡”、“倡导绿色生活 培育低碳一族”、“红歌传唱响陇原”等宣传教育活动。进行两年一度的全省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开展网络传播大防控、网吧经营大巡查、荧屏声频大清理、校园周边环境大治理“四大专项整治行动”，开展“迎世博、迎亚运、讲文明、树新风”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全国道德模范巡回演讲，完成第十批省级各类文明单位命名表彰，连续五年开展“感动甘肃·十大陇人骄子”评选活动，宣传天水市“军民融合式发展”、庆阳市“和谐典范·模范油区”、草原曼巴王万青等重大典型，配合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在北京举办“风雨同舟·舟曲不屈”大型主题展览，组织全省抢险救灾先进事迹报告团赴各地演讲。

【文化艺术工作】建成农家书屋13400家，覆盖全省77%行政村。县级“三馆一中心”基本达标，建成990个乡镇综合文化站。“村村通”工程20户以上自然村建设任务基本完成，城市电影票房收入5300多万元，农村电影放映达20万多场次。金城第一戏楼、飞天文化产业大厦等重点文化

设施建成并投入使用。出台《关于加快甘肃戏剧大省建设的若干意见》，设立精品剧目创作生产专项资金600万元。加大优秀剧目宣传推介力度，总结文艺院团开拓演出市场的经验，舞剧《丝路花雨》、《大梦敦煌》参加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演出，获得文化部奖励，杂技剧《敦煌神女》被评为影响中国旅游演出的十佳作品。话剧《兰州好家》、陇剧《苦乐村官》、秦剧《锁麟囊》、《麦积悲歌》获得全国奖励。“千台大戏送农村”活动共演出5728场，观众达700多万人次。全省88座博物馆、50个革命历史纪念馆免费向社会开放，5个国家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获得中宣部资助。实施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建设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十一五”期间文化产业平均增速达14.8%，高于同期经济发展速度，2010年产业增加值达50多亿元，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五年翻一番的目标。

【文化体制改革】完成文化体制改革试点阶段任务，兰州电影制片厂、省杂技团和出版全行业实现转企，读者出版集团完成股份制改造，上市工作全面启动。10个市州完成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任务。深化甘肃日报、省广电总台和省图书馆等事业单位改革。组织开展《甘肃省“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编制工作。成立甘肃省国有文化资产管理办公室和文化产业经营管理中心。文化产业专项资金贴息资助22个项目，撬动银行贷款和社会资金5亿多元。全年文化产业增加值超过50亿元，“十一五”文化产业翻番目标得以实现。

【《读者》杂志在台湾出版发行】《读者》杂志于2010年8月获准在台湾印刷发行，11月底已发行试刊号，成为第一本获台湾当局批准公开发行的大陆杂志。

【队伍建设】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全省县级和城乡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县级宣传部门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市县乡三级理论宣讲队伍建设的意见》。举办第七届全省宣传部长论坛和各类培训班17期。完成省文联12个协会的换届工作，选举产生新一届各协会主席团成员共156人。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大调研活动。实施主

流媒体主导舆论、指导都市类媒体、网络媒体管理和突发事件新闻报道等“四个机制”，甘肃卫视在全国中心城市落地增加到27个。成立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加强对网络论坛、博客播客等新媒体的监管，实施打击和治理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线下”传播专项行动，开展“扫黄打非”，查缴各类非法出版物133.96万件。

省委宣传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部长 励小捷

副部长 张建昌 张瑞民 马成洋

管钰年 高志凌

纪检组长 俄振江

（供稿：贺栋龄）

精神文明建设

【文明短信传递活动】2010年在全省组织开展“迎世博、迎亚运”文明短信传递活动，征集到文明短信17000余条，发送120余万次，近420万干部群众参与文明短信传递活动。并依托省市各类新闻媒体和网络媒体，广泛宣传文明礼仪，广大干部群众明礼、尊礼、行礼的文明意识明显增强。

【优秀公益广告征集评选】组织开展以“热爱祖国、促进和谐、振兴甘肃”为主题的影视公益广告和以“迎国庆、讲文明”为主题的优秀公益广告征集评选活动，全省共有9件作品分别获得全国影视公益广告一、二、三等奖。

【道德模范评选表彰】组织第一、二届全国道德模范和省、市（州）、县（市、区）道德模范评选，分层开展286场“道德模范基层巡讲”及“五进”宣讲活动。会同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组织开展第二届全省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共有20人荣获全省道德模范称号。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和群众参与“第十一届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建设评选表彰活动”，庆阳供电公司荣获“全国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标兵单位”荣誉称号。

【“全民阅读”活动】在全省组织开展主题读书征文、优秀图书推荐、家庭读书节、读书月、“党员读书周”、“中小学

生国学经典诵读和阅读伴我成长”、“书籍传承文明、阅读启迪心灵”万人诵读等主题活动，“全民阅读”活动得到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响应，320万中小学生和机关干部参与“全民阅读”活动。

【“倡导绿色生活、培育低碳一族”活动】组织开展“倡导绿色生活、培育低碳一族”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安排部署10项具体任务。全省大力开展行之有效的宣传教育实践活动。

【“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全省各地利用节庆时间，举办各类文艺演出、灯展、庙会、展览、文化书市、研讨活动，开展篮球、足球、乒乓球等体育比赛和民族传统体育比赛，先后有1530多万人参与了各种节庆活动。组织开展“爱国歌曲大家唱”活动、“红歌传唱响陇原”巡回演出活动，中央文明办、中央电视台、张掖市、临泽县共同举办“激情广场·爱国歌曲大家唱”活动。

【“诚信甘肃”建设】以“十个十百千万”和“百城万店无假货”为主要载体，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村镇、诚信商场（店）、诚信家庭等系列创建活动。深化“企业践行道德承诺”活动，积极引导企业正确处理义利关系。坚持以窗口行业和重点领域创建工作为突破口，经济领域精神文明建设的活力明显增强，全年共有65个重大项目建设工地被命名为文明工地。河西文明风电走廊、长庆油田“和谐典范、模范油区”起到示范带动作用。

【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工程】深化“德馨校园、书香校园、欢乐校园、信息校园、绿色校园”创建活动，在未成年人中开展感恩教育、养成教育，引导未成年人在生活和学习中自觉实践文明道德规范。全面普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咨询室建设，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点对点心理健康咨询服务。先后组织动员260万未成年人参与形式多样的主题道德实践活动。组织开展“诚信家庭”、“学习型家庭”、“绿色家庭”、“平安家庭”创建活动。全省各地依托13600所家长示范学校，先后举办家长培训班11328期（次），培训家长超过130万人次；加大

网络、网吧、荧屏声频和校园周边环境净化力度，处罚一批违规经营网吧，查处取缔一批黑网吧。选择实力强、信誉好的10多家具备资质的连锁企业，成为全省连锁经营的主导企业，全省网吧经营秩序明显好转；依托已建成的224个“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主题活动联系点，引导全省中小学生孝敬父母、尊敬师长、奉献爱心；投入建设补助资金309万元，在全省建成标准化“乡村少年宫”300家。组织实施“关爱农村留守儿童百分百覆盖行动”，建成留守儿童之家1037所。组织广大未成年人开展内容丰富的校外实践活动，150万未成年人参加各地各部门举办的1722期校外实践活动。创作生产一大批少儿优秀读物。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示范工程】召开全省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现场会，推广金昌、兰州、嘉峪关市和11个城乡一体化的经验。依托农村信息网、广播电视、书报期刊等传媒，培养和造就一大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组织开展1360多场以“爱国、守法、诚信、知礼”和“讲文明、树新风、除陋习”为主要内容的现代公民教育、农民思想道德与法制宣传教育和移风易俗教育；推广普及临泽县“四村”建设、金塔县农村信息化建设、高台县“五星级文明户”、阿克塞县乡风文明、全省沼气建设示范村和文明集镇、十星级文明农户创建的经验做法，高台县“五星级文明户”评选的经验，被选入全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经验选编；对农村交通秩序混乱、卫生环境脏乱差现象进行集中整治。2010年全省共有63个村镇进入省级先进村镇行列，25个村镇进入省级文明村镇行列，1个人选省级文明村镇标兵。

【精神文明建设“惠民工程”】组织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做好110名受助大学生每人4年2万元和100名受助高中生每人3年9000元的资助工作。向中央文明办争取5500台电脑，免费捐赠给中小学校和乡镇、社区文化站。集中组织开展“三下乡”示范活动。省直有关部门先后为秦安县等地捐赠电视机、电脑、影碟机、打印机等价值达3300.72万元的物款。深入

陇南市武都区马街镇感恩村和甘南州舟曲县，走访慰问乡村干部和受灾群众，给地震灾区赠送400部百部爱国主义教育影片、4000部新中国影视精品和12部文艺节目；开展创建文明城市志愿者服务活动等志愿服务活动，先后有120多万人次的志愿者参加各类主题活动。投入300多万元建设补助经费，建成标准化志愿者服务站300家。投入300多万元建设补助经费，健全完善“关爱空巢老人”服务设施，建成标准化“空巢老人爱心服务站”300多家。组织“五老”志愿者宣讲小分队。组织志愿者开展结对服务，为孤寡老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社会弱势群体，提供各类援助服务。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各级党委政府把文明城市（区）创建工作各项任务指标，转化为各部门实实在在的工作项目，推动文明城市（区）创建工作深入发展。2010年有2个市、8个区进入省级文明城市（区）行列，有4个市、6个区进入标兵行列。在全国117个城市文明指数测评中，兰州市排在全国省会城市的前16位、金昌市排在全国地级城市的前15位。

广泛开展文明县创建活动，共有21个县进入省级先进县、文明县、标兵县的行列。七里河区西湖街道组织实施的“民情流水线”工程、城关区社区信息化管理工程为代表的文明社区、和谐社区创建活动取得新的进展。全省有36个社区进入先进、文明、标兵的行列。全省窗口服务行业和单位参与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全省有380个单位进入先进、文明、标兵单位的行列。

省文明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武来银

副主任 张旭光 赵延河 高巨珍

（供稿：杨文福）

统战工作

【统一战线思想政治工作】开展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活动，召开省级民主党派学习恳谈会，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部署“作风建设年”活

动,交流共识教育经验。召开专题研讨和工作协调会,听取意见建议,推进活动有序开展。组织收看全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学与行”电视电话报告会。推进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创先争优活动,巩固扩大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

【“六大调研助推行动”活动】积极谋划、支持各民主党派省委开展“六大调研助推行动”,先后邀请民主党派5位中央主席、3位副主席和有关国家部委负责人及专家学者来甘肃省开展调研,形成一批高质量的成果。借助民主党派中央“直通车”渠道,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有的调研报告得到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批示,要求国家有关部委研究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和关注“六大调研助推行动”开展情况,专门听取各党派的调研成果汇报,给予充分肯定,指出这是各民主党派服务全省科学发展的一大创新成果,充分彰显参政党的优势和作用。

【“光彩陇原行”活动】10月19日,在广河县举办“光彩陇原行”活动,动员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捐赠163万多元,组织近百名专家学者,为当地干部群众举办县域经济发展、医疗学术等专题讲座和义务诊疗活动。四年来此项活动已累计投入资金640多万元,近400位专家学者参与,签订和实施各类项目25个,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省台办积极推动、协调各有关方面开展对台招商引资和陇台经贸合作,全年共签约台商投资协议8.7亿元,到位资金4.7亿元;省侨联邀请49位海内外侨商参加兰洽会,共签订项目合同2.2亿元。

【促进民族地区发展】贯彻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协助召开省委藏区工作座谈会,研究起草《关于推进全省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实施意见》和《工作任务分解表》,下发《关于开展对口帮扶支援藏区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研究提出《关于建设“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示范区”示范点的意见》。7月至10月,由省委、省政府两办牵头,省委统

战部具体组织实施,从12个省直部门抽调干部,组成5个督查组和2个抽查组,对各市州、省直有关部门、部分高校、科研院所和国有企业,贯彻落实民族政策法规情况进行全面督查。在广大党政干部中开展党的民族方针政策大宣讲活动,对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对一些重大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向省委、省政府报送专题报告,提出政策建议。

【宗教事务管理】推进“和谐寺观教堂”建设,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六进”活动。召开甘宁两省区宗教工作联席会议,完善宗教工作协作共管机制,加强跨区域大型宗教活动管理。完成省伊斯兰教、省道教、省基督教、省佛教等协会换届工作。健全县乡村三级宗教事务管理网络,在宗教工作任务重的县(市、区)实现宗教工作部门单设,明确宗教事务管理执法主体。以乡镇或村为单位,采集宗教活动场所、教职人员和学经人员信息,全面调查登记造册,建立健全宗教工作档案。做好朝觐管理工作,有效制止零散朝觐。召开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表彰会、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民主管理工作暨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发证工作培训会议。

【党外代表人士教育培训】做好常规培训,创新培训方法,以教育培训的成效推动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健康发展。省、市统战部门通过开展主体培训、高校委托培训、开放联合培训、上门主动培训等方式,举办培训班74期,培训学员4000多人次。

【基层统战工作】先后在庆阳、临夏、兰州和平凉,召开全省民主党派服务发展经验交流现场会、全省基层宗教工作现场会、全省社区统战工作现场交流会、全省党外代表人士教育培训工作现场会等四个现场会,总结交流和推广工作经验。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统战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文件为全国范围内第一个由省委下发的有关社区统战工作的文件。

【支援救灾与灾后重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委统战部紧急向灾区筹集运送20万元的救灾物资。动员

统战系统单位、成员和争取协调社会捐款捐物共1.3亿多元,支援灾区救灾重建。青海玉树地震发生后,倡导和组织全省统一战线各界人士捐款捐物1744万余元。天水、陇南发生泥石流灾害后,省委统战部发去慰问信、送去救灾慰问金。

【调研成果与信息工作】举办2010民族宗教问题高层论坛,参会学者和学术成果为历届最多。全省统战系统全年形成调研成果近千篇,有4篇获得全国统战理论研究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有50篇获省级奖励。信息工作得到加强,获全国统战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三等奖。

省委统战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部长 刘立军

副部长 卢丁一 卢鸿志 马虎成

(供稿:刘小燕)

政法工作

【重点工作】省委政法委成立三个推进组,举办全省政法系统推进三项重点工作研讨会,提请省委、省政府制定下发《关于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及分工方案,梳理出36项重点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参与单位、目标责任和完成时限。全省各地、各部门围绕实施意见和分工方案,结合本地实际,层层制定工作方案。

【维护社会稳定】继续落实对重大敏感节点和重大佛事活动期间重要目标和重点对象的管控措施,强化社会面防范控制、情报信息和专案侦查工作,加强学校思想教育和维稳工作,加强藏区维稳力量和基层组织建设。2010年,妥善处置有关事件,实现藏区事态不反弹、不蔓延的目标。探索建立健全藏区维稳长效工作机制;设立藏区发展专项资金;建立完善省内对口帮扶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对来甘外籍人员的基础调研,建立反恐重点目标分级管理制度,加大对非法宗教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妥善预防处置涉日游行事件。

在兰州、庆阳两市和省发改委、省国资委、省交通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银监局五个部门进行重大工程项目的社

会风险评估机制试点工作。研究制定《甘肃省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意见》及《实施办法》，并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名义下发全省执行。年内有7个市州初步建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制定出台《甘肃省建立健全处置群体性事件和规模性暴力犯罪事件联合指挥机制的意见》。全省发生的群体性事件，全部得到妥善处置，成功处置敏感事件。

【信访工作】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重大社会矛盾积案化解年”活动。在全省政法系统组织开展“清理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活动。对2004年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以来，中央和省上历次交办至今没有得到妥善处理和各地各部门自排的涉法涉诉信访积案，逐级逐案进行登记清理和攻坚化解，筹措救助资金对生活困难的上访人进行救助。截至11月底，全省排查出的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息诉（含终结案件）率达到88.9%。其中，省委政法委向省级政法部门和各市州政法委交办的重点案件，息诉（含终结案件）率达到97.8%。

推行人民调解协议诉前司法确认机制，健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互衔接配合的“大调解”工作体系，在劳动争议、医疗纠纷、交通事故等矛盾纠纷多发的领域建立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122个。一些市县建立流动调解组织、流动综治维稳中心。张掖、酒泉等地推行“民情报告”、“民情代理”制度以及“民主说事会”、“乡村和事佬”等经验；庆阳市推行乡镇干部全员调解及“平安夜话”等。

【社会管理】推荐嘉峪关市为全国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确定金昌市、兰州市安宁区等14个县区为全省试点，各市州、县区也普遍确定2至3个地区作为试点。在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实施重点推进计划，兰州市西湖街道探索的“三维数字社会管理模式”。

组织开展全省流动暂住人口和出租房屋调查登记“百日会战”专项行动以及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社会闲散青少年的

排查摸底活动，对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进行救治并实行重点管控，对有不良行为的青少年落实帮教管理措施。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试行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省综治办、省公安厅、省人口委联合制定《关于健全协作机制，整合基层力量，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卫生、民政等部门就精神病患者救治、互联网安全管理、社会组织管理等工作出台相应的政策措施。

会同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等部门重点围绕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政法机关信息化建设、重点人口管理等提出一批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项目，纳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

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等重点地区，中小旅馆、出租房屋等重点部位，容易滋生“黄赌毒”丑恶现象的场所，滚动排查、重点督办、挂牌整治。全省健全落实重点整治工作定期报告制度、挂牌监督整治制度、明察暗访制度和责任追究等项制度，实现排查整治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

【平安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范管理体系，全省专职群防群治队伍已达2.76万人，义务联防队伍达到近21万人。推进技防建设，全省共安装各种视频监控探头7万多个，红外线等其他报警装置33万多个。组织打黑除恶、治爆缉枪、打击“两抢一盗”、打击拐卖儿童妇女、打击电信诈骗、打击网络淫秽色情、打击制贩假币假发票等专项行动。强化对校园的安全防范工作。全年，命名表彰12个平安县市区，对前两批命名的24个平安县（市区）组织进行“回头看”。其中，对3个问题相对比较突出的县市区给予警示，对1个问题较多的区发出督查通知。截至12月底，全省共创建平安县（市区）36个，占全省县市区总数的42%。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修订完善《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各级政法部门研究出台一系列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方面的政策措施，参与整顿和规范市

场秩序行动，加强经济领域不稳定因素的排查化解，依法调处经济纠纷和惩治经济犯罪。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3亿元。

【综治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乡镇（街道）综治办和综治维稳中心建设。省上先后4次进行安排部署，2次对部分市州进行专项检查，派出5个工作组，深入14个市州近50个县市区进行“暗访”检查，并在全省进行情况通报。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1350个乡镇（街道）共配备综治办专职干部3469名，兼职人员1908名，加上专职副主任，平均每个乡镇综治办工作人员达4.8人，其中专职干部3.44人。全省除人数特别少的乡镇外，绝大部分地方都以综治办为依托，建立乡镇（街道）综治维稳工作中心，建立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和机制，基本实现社会治安联防联控、矛盾纠纷联合调处、重点工作联动联动、突出问题联合治理、基层平安联合创建。

【禁毒工作】对跨省外流贩毒、毒品重点整治、非法禁种铲毒、社区（康复）戒毒等重点问题，集中力量攻坚克难，实现了禁毒工作的整体推进。禁毒预防教育、戒毒康复场所建设和吸毒人员动态管控工作在全国介绍经验，美沙酮药物维持治疗工作受到国务院防艾办表彰。年内，破获毒品犯罪案件、缴获海洛因、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比2009年均有一定幅度的提高。吸毒人员三年戒断率达到51%。

【执法工作】对政法干警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职业道德、纪律作风和廉洁从政教育培训，开展“人民法官为人民”、“恪守检察职业道德、促进公正廉洁执法”、“反特权思想、反霸道作风”等主题教育活动。省级政法各单位对市、县政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和基层科、所、庭、队领导进行集中轮训，市、县政法单位对基层一线执法执勤干警进行全员培训。

指导政法各部门细化、完善执法、执勤、处突等工作规范。省检察院修订《检察机关工作规程》和《检察业务实用手册》，省公安厅开展执法示范单位创建活动，15个主要警种编制和修订部门执法规范。加快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甘肃平安

网、甘肃法院网相继开通，政法部门网络设施共建和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完成政法专网省、市、县三级主干网的建设，部门间共享平台建设正在进行行政招标采购。省公安厅启动公安“大情报”系统，率先实现与公安部情报平台的对接。

完善党委政法委的执法监督，对刑讯逼供、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等社会反映强烈的执法问题进行专项治理，查处一批违纪违法案件。组织政法系统开展“百万案件”评查活动，对案件进行评查，对执法过错案件和瑕疵案件的办案干警进行责任追究。

【抢险救灾工作】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等重大自然灾害发生后，紧急调集消防、边防官兵和特警、交警，协调刑警甘肃总队和兰州军区官兵，救助受灾群众，维护灾区秩序。公安交警部门指挥疏导抢险救灾车辆，公安干警、武警官兵以及人民解放军、民兵预备役部队、治安联防力量对县城街面、重点区域进行24小时流动巡逻，对救灾物资贮存地、发放地和灾民安置地、医院、银行、商场、加油站等重点部位实行重点防控，排查化解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过程中的各类矛盾纠纷，完成多次重要警卫任务，确保了抢险救灾有序开展，涌现出一批抢险救灾的英雄模范人物。救灾期间，灾区没有发生一起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政法各部门及时出台灾民户口和身份证办理“绿色通道”、简化灾区车管业务办理程序、扩大简易程序审理案件范围等便民利民措施，参与政法机关灾后重建工作。

【体制机制改革】省司改办研究制定《2010年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工作规划》，明确全省4个方面29项改革事项及要求。指导协调全省政法各部门落实中央确定的改革事项。省法院改革完善公开审判制度。省检察院落实普通刑事案件拟作不起诉决定报市级院审核、命案提前介入、重大案件备案审查和派员指导、职务犯罪案件由上一级检察院审查决定逮捕和拟不起诉、撤案报省院批准等制度。省公安厅深化公安警务改革，推进队伍正规化建设，组织实施对市县公安机关的警员

职务套改。省国家安全厅组织制定并实施秘密力量建设、人民防线建设、社联员建设三个“五年规划”，选派干部到县区党委政法委挂职，推动人民防线组织的实体化建设。省司法厅继续深化监狱、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管理体制和劳教工作机制等改革，推进律师、公证管理制度改革。组织开展全省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从退役士兵和大学毕业生中定向为基层政法机关招录干警677人。

省委政法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罗笑虎

副书记 张晓兰（女） 杨景海 侯效岐

综治办主任 牛纪南

（供稿：李志民）

政策研究

【文稿起草】针对全年全省大事急事和突发事件多、文稿任务增加的状况，及时调整力量部署，实行二十四小时值守制度，确保任务完成。2010年共起草文稿420多篇、200多万字。

【调查研究】围绕拓展和完善省委工作思路、谋划全省未来发展等开展主题调研，全年共形成调研报告20多篇。完善调研制度，引导、鼓励和支持干部深入基层、生产一线进行调查研究。在全省范围内选择10个不同类型的调研点，并与其中的五个县区共同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定点调研工作的意见》。

【学习活动】阅读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与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原理、根本要求、精神实质。提倡学哲学、学政治理论和经济理论以及历史学、社会学，拓宽知识面。要求各专业处室熟悉所联系部门的工作。注重传授和探讨写作方法。建立全室月学习和处室双周学习相结合、调查研究和集体研究问题相结合、政治理论学习 and 业务知识学习相结合、个人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学习机制。

【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认真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条件和程序选拔任用干部，积极推行竞争上岗制

度，干部选拔均经书面考试、民主推荐、领导班子集中讨论、公示考察等环节。做好选调生招录工作。注重培养年轻干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实施主题实践活动。支持符合条件的干部到县乡挂职锻炼。

【党风廉政建设】年初召开领导班子会议，对全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把反腐倡廉建设纳入全年总体规划。上半年和下半年分别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措施。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的反腐倡廉工作制定实施方案，提出具体措施和目标要求，并进行督察落实。完善各项制度，严格执行《廉政准则》。对财务管理、公务用车、公务消费、公务接待进行严格管理。

省委研究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贾廷权

副主任 李志荣 周普生 李德新

编制工作

【概况】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为省委的工作部门，正厅级建制，是主管全省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统一管理全省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人员结构比例和领导职数等机构编制工作。设综合处、甘肃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等7个行政处、局，机关党委，1个直属事业机构：甘肃省编办电子政务中心。现有干部职工54人。

【省政府机构改革】督促检查省政府各部门落实“三定”规定，完成各项改革任务。重点对新组建、职能调整较大的等18个部门进行实地检查评估，形成《甘肃省政府部门“三定”规定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经2010年第1次省编委会议审定后上报中央编办。

【市县机构改革】加强对市县机构改革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按照“三个不突破”规定要求，对14个市（州）和86个县（市、区）政府机构改革方案进行审核

把关,基本完成各项改革工作。县(市、区)政府工作机构总数由原来的2879个减少到2021个,精简率为29.8%。

【乡镇机构改革】报请省委、省政府和省编委印发实施《关于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的意见》、《关于严禁部门干预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的通知》、《关于乡镇机构设置的意见》;召开全省机构编制第二次联席会议和部分乡镇党委书记座谈会,听取对乡镇机构改革的意见;召开全省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加快推进乡镇机构改革进度作出安排部署。截至2010年12月底,已有835个乡镇基本完成改革任务,占全省1227个乡镇总数的68%。

【事业单位改革】按照“调研摸底做好准备、模拟分类积累经验”的要求,开展事业单位分类改革试点工作。参与国家关于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论证工作。做好教育、卫生、文化、交通、水利等行业体制改革中的机构编制工作,为行业体制改革顺利推进提供机构编制保障。

【机构编制管理】进一步加强机构编制管理,报请省委、省政府、省编委印发《关于在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实行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的意见》和《全省机关事业单位实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召开全省机构编制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实行实名制管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大消化党政机关超编人员的要求,多措并举,消化超编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监督与宣传】会同有关部门对省直部门“三定”规定及部分市州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将机构编制法规政策执行情况纳入全省干部监督工作范围,拓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领域。与省纪委联合举办全省机构编制法规知识竞赛答题活动,全省共有2500多个单位和4.9万人参加竞赛。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制定印发《甘肃省事业单位年度检验试行办法》。对900多家省直事业单位进行年度检验,年检率达98%。对新设立和变更登记的事业单位250多名法定代表人进行培训。下发《事业单位网上登记实施方案》,对中央在甘和省直有关事业单位的近1000名人员

进行网上登记业务培训。

【法制化建设】会同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高校工委、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等部门联合印发《甘肃省高等学校机构编制标准(试行)》。会同省委组织部、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等部门联合印发《甘肃省省级公立医院机构编制标准(试行)》。研究制定《实施办法》,提出《2010年度考评奖励工作方案》。开展2010年度全省机构编制考评奖励工作。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开发区的机构编制事宜,提请2010年第1次省编委会议、十一届省委第73次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各类开发区机构编制问题的审核意见,为今后办理各类开发区的机构编制事宜提供依据。

【自身建设】经报请省委、省政府批准,全省14个市(州)、86个县(市、区)编办全部单设,列入同级党委机构序列。省委、省政府重新印发省编办“三定”规定。会同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制定下发《关于加强市县机构编制部门自身建设的意见》。报请省编委会议研究决定,将2011年确定为全省机构编制系统自身建设年。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赵含栋

副主任 高建国 王久武 张参荣

督查专员 赵温

(供稿:王成军)

省直机关党的工作

【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在省直机关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制定印发《省直机关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十项推进办法》,组织开展“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做学习型党员;创建学习型领导班子,做学习型领导干部;创建学习型机关,做学习型职工”活动,积极营造崇尚知识、崇尚学习的良好氛围。加强对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指导和督查,推进机关党员干部理论学习深入开展。举办省直机关理论学习专题报告会,邀请党员领导干部和专家学者进行专题辅导,共举办报告会16场,6000多

名党员干部参加报告会。组织开展处科级干部、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共培训党员干部995人次、入党积极分子545人。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教育,举办“弘扬甘肃精神、展现时代风采”演讲决赛,开展省直机关首届道德模范评比活动,对省直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工作进行考核评估。

【创先争优活动】成立省直机关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加强对创先争优活动的指导。组织召开省直机关党组织负责人会议,制定印发《省直机关创先争优活动指导推进办法》。把创先争优活动同“双优一文明”创建结合起来,对2008—2009年度“双优一文明”创建活动中涌现出来的65个优秀党组织、122名优秀共产党员、59名优秀党务工作者、48个文明机关(单位、处室)进行表彰。把创先争优活动同对口帮扶结合起来,引导广大机关党员干部在对口帮扶中彰显创先争优内涵。把创先争优活动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起来,配好配强机关党组织领导班子,新成立5个机关党组织,对21个任期届满的机关党组织领导班子进行改选换届,对24个机关党组织领导干部进行届中考察任免。

【“作风建设年”活动】省直机关65个部门和单位集中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解决在工作态度、工作效率、工作质量、工作纪律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作风建设年”活动中,集中整改问题达51.6%,各单位自身测评满意度达90%以上,绝大多数部门社会评议满意度达85%以上,形成《甘肃省直属机关工作作风投诉处理办法》、《甘肃省直属机关工作作风评议办法》、《甘肃省直属机关实行服务承诺制暂行规定》、《甘肃省直属机关实行首问责任制暂行规定》、《甘肃省直属机关实行限时办结制暂行规定》等“两个办法、三项规定”,经省委常委会议讨论通过,以甘办发〔2010〕62号文件印发执行。省委召开省直机关纪念建党89周年暨“作风建设年”活动总结大会,集中活动结束后,省委将“作风建设年”活动的后续工作交给省直机关工委来完成,做好“作风建设年”活动“回头看”,积极有

效地抓整改落实，并按照甘办发〔2010〕62号文件精神，全面启动省直机关工作作风投诉受理工作，成立机关工作作风投诉受理中心和机关工作作风评议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建工作】根据《甘肃省直属机关党建工作目标责任制实施办法》，省直机关工委组成10个考核组，对省直92个部门2008—2010年度机关党建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了考核。省直机关各部门党建工作坚持以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主线，以全面实施党建目标责任制为抓手，着力推进机关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省直机关党建工作取得比较好的成效。

【反腐倡廉建设】开展理论学习、上廉政党课、廉政文化进机关、警示教育活动等，深化廉政教育，强化宗旨观念和勤政廉政意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廉政准则》的学习贯彻，加强对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情况，特别是任前廉政谈话、诫勉谈话、述职述廉等制度贯彻落实的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特邀监督员队伍建设，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督查工作】省直机关工委组成5个考核组，对省直机关92个部门2008至2010年落实党建目标责任制、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作风建设年”活动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考核督查。

【内部建设】形成《提高机关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的思考》调研报告，在全国党建研究会机关专委会第九次委员会上进行交流。开展“机关党组织服务中心、建设队伍的经验、问题和对策”研究。组织召开全省机关党建理论课题研讨会，评选出2008—2009年度优秀论文105篇。省直机关工委开展机关轮岗交流和竞争上岗工作，有37人进行轮岗交流，38人晋升上一级职务。

【抗震救灾】青海玉树地震、甘南舟曲泥石流灾难发生后，省直机关共向舟曲灾区捐款1443万元，其中单位捐款723万元，党员捐款720万元。省委机关13家单位的领导和干部职工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共捐款14.985万元。省直机关工委举行向舟曲灾区捐款活动，广大干部职工踊跃参

加，共捐款1.257万元。省直机关工委从党费中拿出10万元，支援灾区抢险救灾。中央国家机关工委通过甘肃省直机关工委为舟曲灾区发来慰问信，并捐款100万元。黑龙江省直机关工委通过甘肃省直机关工委发来慰问信，并捐款2万元支援舟曲灾区。贵州省直机关纪检干部一行49人来甘学习考察，并代表贵州省直机关干部职工为舟曲灾区捐款126万元。

省直机关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记 姜信治

副书记 范志斌 李燕青（女，回族）

李 虎 潘喜成

纪工委书记 周见明

（供稿：陈 亮）

保密工作

【保密法制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下简称保密法）由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29日修订通过，国家主席胡锦涛签发主席令予以公布，自2010年10月1日起施行。省保密局成立学习宣传活动领导小组，下发学习宣传活动通知，指导全省分层次开展学习宣传活动。省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省国家保密局联合举办学习贯彻保密法高层座谈会。举办全省保密宣传教育现场会暨保密法培训班，全省14个市（州）、10个省直机关的保密工作协作组组长单位、有关重要涉密单位保密部门负责人30多人参加会议。省保密局主要领导分别到省委党校、行政学院以及各市（州）举行保密法学习讲座，省保密局宣讲组赴省直机关和市州宣讲保密法。全年，省保密局共制作39块大型保密法制宣传教育巡回展板，巡展18次，参观人数7000多人；开展各类宣传讲座26次，受教育人数8000余人。

【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省、市（州）建成“涉密计算机违规外联监控系统”，全省共计有6000余台涉密计算机纳入受此系统监控，截至2010年10月底，共有效阻断涉密计算机违规外联3500余次；加强对互联网信息保密监控，省保密局建成互联网保密数据监控管理系统。省委

办公厅等6个单位监控平台已正式投入运行。2010年省保密局组织工作人员共搜索网站1000个以上；建设全省“移动存储介质管理系统”。省保密局联合省电子政务办公室举办“全省移动存储介质应用管理系统安装动员培训会议”，对来自省直机关及相关单位分管保密工作的领导和技术人员共300人进行培训，甘肃省移动存储介质应用管理系统安装工作全面启动。

【重点区域保密工作】召开重点区域保密工作第三次协调会，酒泉卫星发射中心、中核404有限公司和嘉峪关市、酒泉市、张掖市、玉门市、金塔县以及兰州军区保密办、省公安厅、省安全厅、省工信委的领导参加会议。会议审议通过《甘肃省重点区域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

【保密依法行政】开展国家秘密载体清理、涉密文件资料非法交易等检查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推进军工保密资格认证工作，强化国防军工保密管理。2010年共审查认证军工企业十六家，按照《评分标准》，共抽查计算机403台，存储介质147个，办公自动化设备167台，要害部门部位97个（处），全部符合要求；组织召开省军工保密资格认证委第十次全体委员会会议和省军工认证办会议，贯彻落实国家军工认证办精神；开展全省党政机关保密检查，依法查处失泄密事件。2010年全省共发生泄密事件1起，违纪2起，已全部结案，4人受到纪律处分。

【自身建设】规范加强涉密载体销毁管理工作，各地相继成立涉密载体销毁中心。购进大型联合粉碎设备和硬盘消磁设备，壮大销毁能力，年销毁能力达2,000多吨。组织体育比赛和职业技能学习活动。2010年在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进行的万人评议中，省保密局群众满意度为71.68%，在65个省直部门单位中名列第15名。

省国家保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国斌（3月止）

李维平（3月任）

副局长 张云戟

（供稿：李佳珉）

党史研究

【概况】2010年,省委党史办增设一个业务处(宣传处),增加1名副主任职数,核定1名副巡视员职数,成立中共甘肃省委党史工作领导小组。编制36名,实有工作人员34名。截至2010年12月底,省、市、县三级共有党史工作人员454名。

【党史工作】召开全省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精神,总结2009年全省党史工作,安排部署2010年工作。召开全省党史研究室主任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专题讨论会。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主持召开常委会,专题研究党史工作。省委召开全省党史工作会议,传达全国党史工作会议精神,宣读陆浩对全省党史工作的批示,印发《中共甘肃省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表彰奖励全省党史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以及全省党史部门十七大以来的优秀成果。

【编撰与出版】2010年编撰出版《汪锋传》(甘肃部分)和《甘肃省抗日战争时期人口伤亡和财产损失》。编印党史专题4部:《甘肃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甘肃工业学大庆》、《20世纪60年代初临夏等地农村对包产到户和大包干到户的探索》、《20世纪五十年代甘肃的整党整风》。正式启动《中国共产党甘肃历史》第二卷、《中国共产党甘肃大事记(2000—2010)》、《感天动地的壮歌》3本书的编撰工作。

【党史宣传】举行《中国共产党甘肃历史》(第一卷)首发式,甘肃电视台、《甘肃日报》等新闻媒体及时作了宣传报道,产生广泛的社会影响。与其它部门联合组织“迎国庆红色经典《长征组歌》”演唱会、《新中国从这里走来——西柏坡精神甘肃巡回展》大型图片展、“绿色长征——为中国加油”活动和走进腊子口系列活动。与有关部门联合举办“纪念王世泰诞辰100周年座谈会”,在社会上引起强烈的反响。创办“甘肃党史网”站。

【革命遗址普查】在初期普查基础上,经反复论证、勘察、确认和验收,最后查明并确定全省革命遗址遗迹共714处。

省委党史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史尚唐(1月止)

杨元忠(3月任)

副主任 刘玛莉(女)

(供稿:苏英)

老干部工作

【落实政治待遇】坚持组织老同志开展政治理论学习,邀请老同志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重要情况及时向老同志通报,重大问题及时征求老同志意见。组织28位省级老同志赴上海参观世博会;组织40名省直厅级离退休干部赴酒泉、嘉峪关参观考察;根据陆浩书记指示,组织省级老同志赴定西、临夏观摩旱作农业,赴酒泉、嘉峪关参观考察新能源建设。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中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广大老同志在抗击玉树地震、舟曲特大泥石流等重大灾害中踊跃捐款捐物、奉献爱心。在全省开展“老有所为、共建和谐”、“我为科学发展建言献策”等主题实践活动。

【落实生活待遇】推进离休干部离休费保障机制、医药费保障机制和财政支持机制有效运转,落实离休干部“两费”。提高12496名抗日战争时期和解放战争时期离休干部护理费标准,每人每年增加2400元,全省共支出经费3000万元。提出用两年时间在全市、县区建立特困帮扶机制的要求。省委老干部局筹措帮扶资金,制定出台帮扶办法,建立特困帮扶机制,指导全省14个市州和部分县区建立帮扶机制,为一些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干部及遗属解决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老干部活动场所建设】天水、金昌、庆阳、张掖四市新建的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已投入使用,甘南州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已完成主体工程。陇南、平凉等市已完成项目选址和规划设计工作。定西市整合资源,解决老干部活动

中心和老年大学场所问题。部分县区和省直单位新建或改建、扩建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已建成老干部活动中心762个、老年大学44所,其中,有22个老干部活动中心达到较高标准,被命名为“全省示范性老干部活动中心”。

【服务试点工作】省委老干部局制定《关于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在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街道张家园社区、安宁区西路街道费家营社区、枣林路社区开展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试点。试点工作结束后,省委老干部局召开全省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兰州现场会,总结交流试点工作经验,对全省开展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同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等九部门出台《关于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各市州认真选择试点社区,制定试点方案,加强检查指导,推进试点工作。全省东、中、西片老干部工作联席会议都以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为主题,推动利用社区资源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工作。

【调研督查工作】省委老干部局对中组部10号和省委办125号文件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全省14个市州和部分县区、省直单位已出台贯彻落实的实施意见。组成五个调研组,深入全省14个市州和25个县区,对近年来中央和省上出台的有关老干部工作的各项政策规定落实情况、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调研督查。通过各种新闻媒体和中组部《老干部工作情况交流》、《甘肃老干部工作》、《老干部工作情况专报》等载体,加大老干部工作宣传力度,开通甘肃老干部工作网站。

【重要会议】2010年8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离退休干部“三先”表彰大会,对近年来涌现出的30个离退休干部先进党支部、70名离退休干部先进个人和50名老干部先进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5月,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表彰大会,对50个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

集体、183名先进个人和13名突出贡献奖获得者进行表彰奖励。

【自身建设】在深圳举办全省老干部局（处）长培训班，并组织赴香港、澳门进行学习考察。举办以“全面做好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为主题的老干部工作论坛，重点围绕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中的一些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研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做好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征文活动，全省老干部工作人员在全国15家省级涉老刊物上发表文章65篇。开展老干部工作政策业务知识竞赛活动，荣获组织一等奖。加强老干部工作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省委老干部工作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万鹏举

副局长 廖光秋（女） 张少辉 申刚
胡玉梅（女）

（供稿：景世民）

关心下一代工作

【概况】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于1990年8月经省委批准，同年11月正式成立，其主要职能是在党委政府领导下协调、配合、指导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2001年6月15日机构改革中明确省关工委办公室挂靠省委老干部局不变，保留原核定的6名事业编制，专职副主任1名、处级职数2名，机关参照公务员管理。2007年1月17日编办下文通知现有4名干部核定为行政编制，同时核销4名事业编制。2007年7月11日省实施公务员法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省关工委办公室现有4名干部符合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条件，准予登记。2009年5月22日，省编委（甘机编[2009]10号）文件通知：“同意将省关工委办公室由挂靠省委老干部局调整为省委老干部工作局内设机构，对内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对外称‘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现有的4名行政编制、3名事业编制和1名副厅级、2名处级领导职数同时划转省委老干部工作局”。

2010年，全省共有各级关工委组织

1.8万多个，专兼职工作人员3.6万多名。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五老”人员15万多人，各类报告团、关爱团、法制组、科技文化辅导等“五老”自管组织7156个。

【纪念关工委成立20周年活动】省关工委、省精神文明办联合召开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表彰大会，徐守盛、励小捷、顾秀莲出席会议。会议回顾总结五年来的工作，对全省50个先进集体、183名先进工作者和13名突出贡献奖获得者进行表彰；编印下发《甘肃省关工委大事记（2005—2010）》、《经验材料汇编》；推荐上报的15个集体、48名个人荣获中国关工委、中央文明办表彰。

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展览方案，向基层征集图片，制作《关爱春风沐陇原——甘肃省关心下一代工作20年》回顾展，并于6月底参加全国展览；制作500张光盘，下发各县；确定11个专题，共征集论文70多篇，并于8月召开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理论研讨会，探讨关工委工作的基本经验、工作规律，10个单位和个人在大会上作发言，33篇论文进行书面交流，2篇论文入选中国关工委论文集，并在全国理论研讨会上交流发言。

【关工委建设】2010年，各地认真贯彻落实两办《意见》，许多市州和单位调整充实领导班子，部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关心下一代工作做出批示，以

市委、市政府名义出台文件，加强领导，促进市、县、区关工委工作良好发展。省关工委深入全省14个市、州和部分县、市、区，指导督查《意见》贯彻落实情况。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大部分市、州及所属县区配备办公室专职人员，落实办公室工作人员编制，并将关工委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各地关工委通过召开会议、印发材料、座谈交流、媒体宣传等形式，组织“五老”和工作人员学习贯彻全省关心下一代工作会议精神和两办文件，建立健全“三纳入、四统一、五到位”工作机制，加强县、乡、村三级组织建设，形成遍布城乡的工作网络。庆阳市95%的乡镇、52%的社区（村）、85%的学校和37%的企业建立关工委。

各级关工委把新近退下来相对年轻的同志吸引到关工委工作中。白银、酒泉、张掖、武威等市参加关工委工作的离退休老同志接近省上所定目标。天水市麦积区参加关工委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占全区离退休老同志的30.18%，社会老人参与关心下一代活动的占全区老年人的16.12%，实现两办文件确定的30%和15%的队伍建设目标。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与社会实践】开展各项经常性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各地积极组织“五老”担任“十大员”，



天水·天庆嘉园开工典礼暨百台电脑助学捐赠仪式

利用节假日开展“养成道德好习惯”、“讲文明、树新风”、“十个一”、孝亲敬老“五个一”、“八荣八耻”歌谣歌曲传唱传诵、红色之旅等道德实践活动。崆峒区教育局离退休老干部党支部,对青少年开展“两史一情”教育、创办《晚晴》杂志传播先进文化。嘉峪关市关工委发挥青少年教育基地作用,开展“我爱雄关”主题教育活动,教育青少年爱祖国、爱家乡,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省关工委、省教育厅、省妇联、省文促会联合,在大、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组织开展国学道德经典诵读活动。活动历时8个月,317个参赛单位约7万多名青少年参加初赛,100个代表队和个人,共约4600多人参加复赛。活动决赛中,兰州大学艺术学院等7家单位获一等奖,93个人分获二、三等奖。兰州大学、平凉市教育局获优秀组织奖。

省关工委会同省司法厅在全省监狱系统开展“中华魂”《祖国在我心中》主题教育试点活动。各级关工委组织“五老”,配合当地监狱和劳教所,在服刑和劳教人员中组织开展示范性、导向性教育活动。

【基层关工委工作发展】各地关工委组织开展“小公民思想道德先进班级”创建活动。天水市开展“小公民思想道德先进班级”创建活动;召开全省学校关心下一代工作经验交流会,总结近年来各地加强中小学思想道德教育和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重点推广白银市关工委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健全学校关工委组织,开办家长学校,开展“小公民思想道德先进班级”创建活动的工作经验;制定下发《关于开展“基层创‘五好’、‘五老’学先进”活动的实施方案》,计划用三年时间使全省75%以上的基层关工委组织达到“五好”标准。各级关工委结合实际制定实施细则。

【关爱帮扶工作】舟曲特大泥石流地质灾害发生后,省关工委及时通过甘南州关工委向舟曲广大“五老”和青少年表示慰问,并捐赠救助款7.7万元,其中对受灾严重的城关一小14名致孤的贫困小学生,每人捐助500元;各地关工委

积极开展捐资助学、扶贫帮困活动。麦积区、临洮县关工委设立“关心下一代助学基金”,麦积区在启动时动员全县上下捐款,筹资60多万元,已用10余万元救助100多名农村贫困儿童。甘南、临夏、天祝、肃北等民族州、县,积极开展对少数民族青少年的扶贫帮困活动。

各地关工委积极参与“留守儿童之家”建设,组织“五老”与留守儿童结对子、“一帮一”,开展思想、生活帮扶和心理咨询。省关工委对定西帮扶点7县区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工作专题调研。

“六一”节期间,为榆中县清水驿乡清水小学57名留守儿童每人赠送100元现金、书包和学习用品,以及价值5万元的住宿配套设施。协调有关单位为白银区工农路街道的留守儿童之家,赠送两架电子琴;发挥各地警示教育基地、普法帮教团、报告团的作用,开展普法帮教活动。嘉峪关、武威市关工委,省老教授关爱团多次深入青少年法制警示教育基地,对未成年犯开展法律咨询、普法宣传。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各级关工委和“五老”累计帮教失足青少年2.5万多名,转化率达到80%以上。

【网吧义务监督】各地积极组建“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队伍,开展义务监督工作。嘉峪关、酒泉、武威、平凉等市关工委召开网吧义务监督员、网吧业主座谈会,法规知识专题讲座等,集中学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陇南市关工委组织“五老”网吧义务监督员,对全市108家网吧进行义务监督。白银市关工委参加公安、工商、消防等部门的网吧集中整治活动,检查网吧86家次,对8家单位提出警告。联合教育、文化部门,开展校园周边文化环境检查,设立“绿色上网咨询台”、“青少年维权岗”,优化青少年成长的文化环境。

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李虎林

副主任 陈绮玲(女) 杜大仕

成 辉(回族) 冉万祥

张瑞民 白继忠 王永前

陈 伟 万鹏举

胡玉梅(女)

(供稿:李小润)

老年大学工作

【教学工作】2010年,共开设文学、历史、古诗词、声乐、电子琴、钢琴、书法、绘画、舞蹈等9个专业学科,共51个班级,其中文学、历史、古诗词、合唱各1个班;舞蹈、钢琴、电子琴各9个班;书法5个班;绘画7个班;声乐8个班。全年在校学员1500多人,完成教学3040课时。

【“三个课堂”建设】按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针对老年学员接受专业理论较难、乐意学习具体技能这一特点,改进教学方法,变理论教学、实践教学并重为实践教学为主、理论教学为辅,采取适合老年人特点的灵活多样的教学形式,搞活第一课堂(课堂教学、学校教育),丰富第二课堂(开展班级活动、课外活动),拓展第三课堂(社区活动、社会公益活动),三个课堂建设取得成效。

【教学点建设】按照中组部的文件精神,利用社区资源,加强省老年大学安宁区费家营教学点建设,开设书画、声乐、绘画各一个班。指导各市县开展老年大学开展工作,参加临洮县老年大学成立揭牌仪式,参加定西市成立揭牌仪式,参加庆阳市老年大学竣工暨开班仪式。

【学术交流与研讨】参加由中国老年大学协会举办,北京师范大学老年大学承办的全国老年大学教学工作委员会座谈会,省老年大学高登云副校长当选为中国老年大学教学委员会委员;协调组织全省老年大学的15名代表出席由陕西省老年大学承办的西北五省区第十五次老年大学协会,兰州市老年大学马楠校长代表甘肃作交流发言;参加在深圳举办的老干部政策理论学校班;参加全省老干部工作论坛,论文获一等奖;参加由宁夏老年大学承办的中国老年大学协会宣传出版委员会暨全国老年大学师生书画展,学校选送14副字画作

品参展；组织草书提高班31位老年学员47幅书法作品参加甘肃省首届电视书法大赛，经大赛组委专家评选获优秀奖4人，入展奖12人；参加芜湖中国老年大学首届教育学术委员会暨第一届学术研讨会；全年有庆阳市、兰州市、定西市、临洮县、白银公司、兰炼、兰化老年大学、青海省老干部大学、宁夏自治区老年大学、山东日照市老年大学、兰州军区兰州老战士大学和澳门退休人士协会考察团，来学校学习调研；参加由全国老龄委在兰州举办的全国银龄行动工作座谈会，报送经验交流材料，制作宣传版面。

【教学管理】坚持以老年学员所需、所求、所想为出发点，树立人性化服务管理理念，为老干部、老年学员的学习、活动提供优质服务。加强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建立激励机制。抓好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各种渠道，聘请部分知名学者、教授以及专业人才来校任教，并与签订《非全日制劳动合同》，保障双方的责权利。在51个班级建立班长负责制，让富有工作经验的离退休老干部担任班长，强化教学秩序。

【省（际）老年大学联系会议制度】继续发挥省（际）老年大学联系会议制度建设。参加中国老年大学协会组织的专业委员会会议及老年教育论文研讨工作。做好中国老年大学协会西北地区老年教育协作组的相关工作。协调省（际）老年大学成员单位，完成中国老年大学协会期刊《中国老年教育》征订工作。做好兄弟省市老年大学来学校参观交流工作。

省老年大学领导成员名录

副校长 高登云

（供稿：侯文国）

信访工作

【概况】甘肃省信访局，为省委机构序列，由省委、省政府共同管理，以省委管理为主。内设办公室、综合指导处、办信处、来访接待处、驻京信访工作处、督查处等处室。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处理省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

通过信访渠道给省委、省政府及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到省委、省政府机关的群众来访，维护来访秩序；负责向省委、省政府反映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完善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意见和建议，为省委、省政府和领导决策当好参谋；承办国家信访局、上级有关部门向省委、省政府交办和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办理落实情况；负责向地方、部门和单位交办、转办、移送信访事项，督查督办信访事项办理情况。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信访事项。负责协调我省赴京非正常上访人员劝返接领工作；协调、检查、指导全省信访工作，推动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规章、办法草案。对信访事项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工作和责任追究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实施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工作，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承担省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信访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总结推广各市州、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负责全省信访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信访干部教育培训；承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责任主体职责履行情况】省委、省政府重视信访工作，省委常委会议3次专门听取信访工作汇报，陆浩书记和刘伟平代省长多次作出批示、指示。全省多次召开信访工作会议和专题会议。各级党委、政府将信访工作纳入各级党政领导政绩考核，实行“一岗双责”，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省级领导和市州、部门党政负责人带头，面对面接待上访群众、化解重大疑难信访问题。省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将通报谈话制度由“季通报”改为“月通报”，每月向信访问题突出的地方和部门党政主要领导通报有关情况，提出工作要求，督促限期整改。

【信访积案清理专项活动】组织开展“两访”（进京重复非正常上访、来省集体上访）化解治理年、清理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积案等专项活动，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力度，化解一批长期积累的信访突出问题，解决与群众利益相关的现实问题，一批信访老户息诉罢访。省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组成工作组，分赴河北、山东、内蒙、新疆等11个省区涉案地，解决了临夏州美元倒汇案等31件“三跨三分离”重点信访积案。开展调研，对一些历史遗留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政策建议，先后解决了集体企业职工、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老工伤”职工3类群体的参保问题，拟将“家属工”纳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从根本上解决企业家属工上访问题。对一些“无主管单位、无责任单位”的“钉子案”、“无头案”，通过综合运用政府救济、社会和民间救助等多种方式，推动问题化解。

【信访问题源头治理】狠抓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组织干部下访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下基层、察民情、解积案、纾民困，及时予以化解处理。整合信访、司法、民调、综治等方面的资源和力量，建立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社“四道防线”的工作网络。建立健全基层信访矛盾纠纷“周例会”、“月分析”、“季研判”等工作制度，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互协调配合，及时调解化解。1至11月，全省共排查出各类信访矛盾纠纷32829件，已调处化解30772件，调处化解率为93.7%。各级、各部门在涉及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事项决策时实行公示、听证、新闻发布等制度。

【工作机制创新】实行“三集中”、“一册通”工作法，提升协调处理信访问题的能力水平。集中劝返，建立进京上访人员集中劝返机制。集中会商，对劝返回兰的重复非正常上访问题逐案进行会商解决。集中处置，建立处置来省集体上访快速反应机制和联动机制，省级党政机关、重点部位无序上访的问题得到了明显改观；在全省各级信访部门推广实行《信

访事项一册通》，将群众信访事项办理、复查、复核“三级终结”程序全部体现在“一册通”上，严格逐级按程序受理、交办、办理信访事项，有效规范群众越级上访、信访事项多头受理等问题。

【信访专项补助资金管理】争取中央补助资金1860万元，协调省财政厅等部门，制定配套制度和工作措施，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程序，推动解决一批长期积累、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个案。各地通过政府投入、部门支持、社会捐助等多种方式，多渠道筹集配套资金解决实际问题。加强督导检查，确保资金管理使用规范有序。

【信访工作基础建设】全省各级信访部门在工作职能、机构规格、人员编制、办公条件等方面普遍得到加强。省信访局理顺党务、人事、财务、后勤等工作。探索信访部门“双向挂职”锻炼工作机制，省委组织部从省信访局选派3名干部到县区挂职锻炼。加大信访干部学习培训力度。全年共组织3批14名市州信访局长参加全国信访局长培训班；组织7个市州信访局长和相关部门负责人，赴外省学习交流；依托省行政学院举办信访工作专题研讨班2期，培训80余人；采取以干代学、以干代训形式，组织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应用技术轮训22批170余人次。开展市州和县一级信访接待大厅建设，有6个市（州）、22个县（市、区）建成信访接待大厅。

省信访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兴照

副局长 俞成辉 秦仰贤 薛生家

督察专员 张惠武

（供稿：张亮）

党校工作

【概况】校园占地面积500亩，建筑面积23万平方米，绿化面积占总面积的66%，获全国造林绿化“四百佳标兵单位”和“园林化单位”等荣誉称号。全校共设置处级机构26个，其中，教学、科研机构12个，即哲学教研部、经济学教研

部、党史党建教研部、政治学教研部、工商管理教研部、公共管理教研部、法学教研部、文史教研部、党建研究所、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所、网络中心、图书馆；行政管理、党务群团和后勤服务机构14个，即办公室、教务处、科研处、进修培训部、研究生部、函授学院、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工会、党校工作处、离退休职工处、计财处、总务处和后勤服务中心。全校定编415人，其中，行政人员145人，事业和工勤人员270人，现有在编人数393人，离退休人员216人。全校现有教授45人，副教授79人，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者31人（其中博士后6人），硕士63人。有兼职教授60人。

【培训工作】2010年，党校举办地厅级领导干部进修班、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进修班、县处级干部进修班、县（市、区）党政副职进修班、县（市、区）县委常委进修班、乡（镇）党委书记进修班、县（市、区）党政正职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少数民族干部培训班、组织人事干部培训班、女干部培训班、80后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选调大学生培训班、高校处级干部培训班、甘肃发展战略专题研讨班、干部选拔任用四项《办法》专题研讨班、土地流转与农村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专题研讨班、干部教育培训专题研讨班、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专题研讨班、资源节约与循环经济专题研讨班、企业党务工作专题研讨班、中央在甘单位党务干部研讨班、市县党校科研管理工作专题研讨班、全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28个主体班次，培训学员1214人。举办党校校长培训班、骨干教师培训班和学习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研讨班等3个党校系统师资培训班次，培训173人。与省委组织部、省纪委、省交通运输厅等单位联合，举办全省大学生“村官”省级示范培训班、全省乡镇（街道）纪委书记培训班、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基层单位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培训班等56个计划外班次，培训7760人。

【科研工作】2010年，省委党校共立项各类科研项目50项，其中，国家社科基

金项目4项、省社科规划项目5项、全国党校系统重点调研项目2项、省委宣传部调研项目8项、校级科研项目31项。完成各级各类科研项目47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项、省社科规划项目4项、省软科学项目1项、全省宣传思想文化调研项目2项、全省党校系统调研项目29项、兰州市社科规划项目2项、校级科研项目7项。全校教学科研人员独立或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177篇（国家级17篇，省级160篇）、出版著作15部。有60项科研成果获奖，其中，获全国党校系统第8届科研成果奖4项、全省第12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13项、敦煌文艺奖1项、校第14次优秀科研成果奖42项。组织召开全省党校系统第4届科研工作评奖会、全省党校系统“区域发展战略”理论研讨会、邓小平理论研究中心第九次理论研讨会暨全省党校系统优秀科研成果奖和优秀科研工作组织奖表彰会、纪念中共七大召开65周年暨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座谈会。选派46名教研人员参加“党的基层工作创新理论研讨会”、“党性教育高层论坛研讨会”等学术会议。组织教学科研人员向划清“四个重大界线”理论研讨会、全国党的基层工作创新理论研讨会等学术会议报送一批有分量、有价值的理论文章。《甘肃党校报》、《甘肃理论学刊》、《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研究报告》等1报6刊，较好地发挥了思想理论阵地作用。中央党校《学习时报·党校教育专刊》、《党校工作通讯》和省上新闻媒体对学校进行宣传报道。《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年鉴》（2009卷）已2010年年底正式出版发行。

【信息化建设】投资531.6万元，对校园网内网、外网网站进行全新改版，建成全省党校系统虚拟专用网络和多媒体集控中心，购置多媒体课件录播系统、网络防火墙设备、上网行为管理设备，对教学楼14个教室的多媒体设备进行更换，安装“校园一卡通”和“办公自动化”管理系统，给全校讲师、科级干部配备笔记本电脑，为西二楼、西三楼学员宿舍配备电视机和电脑。完成2010年“中国学术期刊全文数据库”、“中国博硕士论文全文数据库”

库”的续订工作，完善“甘肃省情数据库”、“甘肃省委党校教授文库”、“和谐社会专题库”、“教学参考”和“甘肃省情”5个自建数据库的建设工作。

【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危旧校舍改扩建工程，其中，危旧校舍改扩建一期工程，西二、西三楼主体5层局部6层，建筑面积18500平方米，总投资5000万元，已于2010年12月竣工。危旧校舍改扩建二期工程，东二楼、东三楼主体5层局部6层，建筑面积18500平方米，总投资5000万元，2010年9月6日开工，12月26日主体封顶。完成锅炉房直燃机组安装、图书馆内部维修粉刷、大礼堂下水管道改造、体育馆南侧围墙拆建、综合餐厅维修改造等工程。

【机关党建工作】党校组织全校党员和广大干部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议精神；重点加强校委中心组和副处、副教授以上干部的学习；精心组织20多名教授在《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对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议精神进行解读；对近两年来在“双优一文明”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7个优秀党组织、44名优秀共产党员、8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7个文明处室进行表彰奖励，分期分批组织94名同志赴上海等地进行参观考察和学习；研究制定《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关于在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

【业务指导工作】组织召开全省党校系统业务指导工作座谈会；对全省党校系统2009—2010年度在教学科研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118名教师进行表彰；完成甘肃省党校系统高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换届工作；深入兰州、天水、陇南、酒泉、嘉峪关、秦城区、成县、康县、敦煌等市、县党校，调研各地贯彻落实《党校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意见》的基本情况。

【队伍建设】2009年，省委党校新晋升高级职称8名，其中，正高4名、副高4名。委托培养博士研究生1名、硕士研究生3名，新录用博士1名、硕士6名、选调

优秀大学生4名。选送17名教学科研骨干到中央党校、延安、井冈山干部学院和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学习培训，选送1名同志到中央党校作访问学者，选送1名80后优秀年轻干部到乡镇挂职锻炼，推荐入选甘肃省社会组织管理专家人才库专家10人，2人入选省委组织部80后优秀年轻干部，3人被确定为学校80后优秀年轻干部。本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笔试、面试、民主测评等环节，完成了学校处级领导职位竞争上岗工作，提拔处级领导干部7名，其中，正处2名，副处5名；推荐提拔正处级领导干部3名、正处级非领导职务4名、副处级非领导职务5名；根据工作需要，提拔教研部门副处级领导干部1名，调整提拔科级干部56名。

省委党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校 长 刘伟平（9月止）

鹿心社（9月任）

副校长 王 渊 吴定军 牛治军

王福生 寇明军 冯 湖

（供稿：王宏权）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 纪律检查委员会

纪律检查

【重要会议】2010年2月1日-2日，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在兰州举行。会议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七次全委会精神。回顾总结2009年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2010年的任务。全会审议通过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代表省纪委所作的《以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工作报告。省委书记、省人大主任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在兰州副省级以上领导、省直各部门各单位党组（党委）主要负责人、省纪委委员40人参加会议，列席230人。

2月26日，省纪委、省监察厅、省预防腐败局和省委巡视机构召开“作风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副组长蒋文兰在会上作动员讲话，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张光义主持会议。省纪委副书记、委厅局和省委巡视机构“作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组长刘宝珍、省纪委副书记李玉梅出席会议，省省委常委、秘书长、委厅局和省委巡视机构“作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副组长张怀仁宣读《省纪委监察厅预防腐败局和省委巡视机构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

3月5日，省纪委副书记刘宝珍主持召开全省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汇报会，听取各市州纪委工作进展情况，研究重点抽查工作方案。省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领导、省纪委副书记李玉梅、省监察厅副厅长蒲志强和省纪委监察厅相关处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3月30日，中央召开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政策落实暨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监督检查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后，召开甘肃省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政策落实暨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监督检查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副省长成辉主持，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讲话。省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政策落实和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领导小组成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和委厅局领导班子成员在主场参加会议。

4月14日-15日，全省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工作座谈会在天水召开。会议传达全国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交流2009年工作，部署2010年工作任务。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出席会议并讲话，省纪委副书记刘宝珍主持会议，省纪委副书记、省预防腐败局局长杨志宏作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工作报告，省省委常委、秘书长张怀仁宣读《关于2009年全省纪检监察宣传教育有关专项工作评选活动获奖情况的通报》。省预防腐败局副局长方亮出席会议。

6月30日，省纪委、省委组织部联合召开全省贯彻实施四项监督制度，提高选

人用人公信度视频会议，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主持会议并讲话，省纪委副书记刘宝珍、省纪委常委王栋玉、李苏芬，省监察厅副厅长冯庆昌、张云生参加会议。

8月10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案件工作座谈会在兰州召开，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表彰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还通报舟曲特大泥石流灾情及中央纪委领导指示要求，部署纪检监察机关参与抢险救灾工作任务。省纪委副书记刘宝珍、李玉梅、王建太，省纪委副书记、省预防腐败局局长杨志宏，省纪委常委王栋玉、省纪委常委、秘书长张怀仁参加会议。

8月20日，全省纪检监察案件审理工作会议在兰州召开。会议回顾总结2003年以来案件审理工作情况。对贯彻落实全国纪检监察案件审理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案件审理工作作全面部署。省纪委常务副书记刘宝珍主持会议，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李玉梅宣读《中共甘肃省纪委、甘肃省监察厅关于表彰全省纪检监察案件审理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省纪委副书记王建太讲话，各州市、各派驻（出）纪检监察机构和部分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室及委厅局机关各厅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7日，省纪委监察厅召开全省救灾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视频会议。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李玉梅传达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纪委领导的重要批示和讲话精神，通报前一阶段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监督检查工作。省纪委常务副书记刘宝珍主持会议，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抢险救灾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蒋文兰出席会议并讲话，委厅局领导在兰州主会场参加会议。

11月10日，省监察厅第六届特邀监察员换届会议在兰州召开。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察厅厅长李玉梅、省委统战部副巡视员马聪出席会议并讲话。省监察厅副厅长冯庆昌宣读《甘肃省监察厅关于聘任第六届特邀监察员的决定》。省纪委常委

李苏芬，省监察厅副厅长张云生、牛彦之及委厅有关厅室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月17日，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主持召开甘肃省贯彻落实中纪委、中组部、中央编办、监察部、财政部《关于加强地方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办公办案装备配置标准和实施办法的通知》情况反馈会议。中纪委第三检查组听取省纪委常委李苏芬汇报甘肃省贯彻落实情况。检查组对甘肃省加强地方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建设工作进展和成效给予肯定，并就抓好落实提出指导性意见。省纪委常务副书记刘宝珍参加会议。

【监督检查】对2008年以来政府投资和使用国有资金立项、在建、竣工的建设项目以及3000万元以上的15048个非政府投资项目全面排查，发现各类问题7997个，整改落实6177个。配合中央扩大内需检查组先后进行春秋两季两个轮次的检查。严肃查处贪污私分项目资金、弄虚作假、铺张浪费等8类违纪违法行为，对违规问题严重的14个项目进行调查核实，对16名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组织4个检查组，对天水、陇南等8个市（州）、33个县（市、区）的144处重点地段的灾情隐患进行排查，切实落实防灾减灾的各项措施。转入灾后恢复重建后，派出人员常驻重建现场开展监督，健全完善监管制度，重大项目、重要问题实行挂号督办、销号管理制度，发现和整改问题59个。

开展对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各项优惠政策和扶持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共查纠各类违规资金8000多万元，对13人实施责任追究。

会同有关部门累计检查项目3623个，发现和整改问题2334个；检查重大项目63个，纠正各类问题150个；开展强农惠农专项检查，涉及资金213亿元，查纠问题1056个，责任追究17人。

【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在省直机关集中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65个省直部门和单位参加，共查找党员干部作风方面有关的问题989条，并对照党章和《廉

政准则》制定方案整改。组织全省38.6万名党员领导干部参加测试活动。在县级以上党政机关开展专题民主生活和专项检查。出国境团组比上年同期减少40批，人数比上年同期下降14%。全省共清理“小金库”334个，涉及金额4410.83万元。对12名责任人按情节分别给予纪律处分、行政问责和通报批评。开展企业减负工作，废止违规或不合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文件85个，取消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数153个，涉及金额277.68万元。

【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坚持把查办案件作为惩治腐败的重要手段，严格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建立外部协办案机制、信息共享机制和内部联合办案机制。2010年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12777件，初核1752件，立案745件，结案772件（包括上年遗留）；给予党政纪处分1040人，其中地厅级干部3人，县处级干部76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299人。挽回经济损失9800多万元。

【纠风专项治理】集中整治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问题。全年全省共排查2008年以来政府投资、使用国有资金及3000万元以上非政府投资项目15048个，发现和整改问题7997个，查办违纪违法案件111件；开展公务用车专项治理，健全完善配备管理办法，对违规购置和使用车辆的问题进行整改和处理；开展公款出国（境）旅游专项治理，全省党政机关出国境团组数比上年下降17.6%；全省共清理“小金库”713个，涉及金额9739.6万元，责任追究229人；开展企业减负，废止违规或不合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文件85个，取消收费项目153个。治理教育乱收费，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治理公路“三乱”。

【体制机制改革】完成中央纪委交办的“权力运行监控机制”课题研究任务，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调整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逐步推行网上审批，取消省级部门行政审批事项191项，累计减幅75.1%；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贯彻落实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4项监督制度，制定出台竞争上岗、差额选拔、任前公

示、全委会票决、定期谈话、选拔任用信息公开、有关事项报告等配套制度；推进财政管理制度改革，在41个县实行省级直管体制改革试点，在1172个乡镇推行“乡财县管”，在15600个村实行“村财乡镇委托代理”的财政管理新模式，规范政府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司法、金融、投资、市场等各项改革稳步推进。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反腐倡廉制度大检查”活动，清理排查制度1314项；对政府采购、工程建设招投标、矿产资源开发、公路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有关制度进行系统评估，查找制度漏洞和缺陷70多个，督促有关部门健全完善；加强制度废改立工作，重点抓巡视工作条例、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规定、党政领导干部问责暂行规定“三项法规”的配套制度建设。

【党内监督】贯彻《党内监督条例》，各级纪委负责人同下级党政负责人谈话、领导干部任前廉政谈话、诫勉谈话、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函询相关制度得到贯彻落实。全省有8220名县级以上领导干部上报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从业情况。对1671个单位的1774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其中党政领导干部1274人，事业单位领导干部480人，企业领导20人，发现案件线索11件14人。以平凉市为试点，规范和细化党务公开工作；以庄浪县、平川区、临泽县为试点，推进县委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推进政务、厂务、村务和公用事业单位办事公开。张掖市开展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勤廉度”网络评价体系、规范和压缩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试点。发挥党外监督、专门机关监督和群众监督的作用，增强监督合力。

行政监察

【监察机构设置】省纪委省监察厅机关设16个厅室和机关党委、《廉政大视野》杂志社共18个部门。其中办公厅下设秘书处、综合处、老干部工作处、行政处和纪检监察干部培训中心5个职能部门。机关行政编制210人，事业编制20人，自收

自支事业编制8人。

【专项治理】加大专项治理力度，抽调监察、发改、建设、财政、国土、审计、交通多个职能部门30多名专业人员，组成5个检查组对各市州和有关部门的155个项目进行重点抽查，发现具体问题306个。

全省排查发现各类问题7997个，整改到位6117个，建立“问题项目”整改档案2729份。立案查处工程建设领域案件112件，党政纪处理64人，移送司法机关59人，组织处理21人。配合中央扩大内需检查组春秋两个轮次的检查，深入14个市州及所属31个县（区、市）66个项目建设现场进行重点抽查，发现问题199个。省纪委监委厅责成相关市州，对违规问题严重的14个项目调查核实，对16名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责任追究，其中党纪处分2人，政纪处分7人，免职处理6人，调离岗位3人。

对2008年以来政府投资和使用国有资金建设项目在土地利用规划执行、用地审批、土地出让、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清查，发现和纠正项目用地审批制度不健全、土地利用率高、经营性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落实不够规范等问题，共计清查建设项目用地预审140件、各类建设项目用地388宗，查阅2291个项目的土地出让合同，清理违法用地166件，涉及用地面积6882.1亩，立案查处135件，收缴罚款240.4万元。对全省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保障性住房和房地产市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监督检查。

【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培训，全年全省共培训纪检监察干部6770人（次），其中分5批对全省1297个乡镇（街道）纪委书记集中轮训。加大纪检监察干部的培养、选拔、任用和交流力度。健全组织机构、规范工作职责，建立经费保障机制。加强县级纪检监察机关作风建设。树立和学习杜登芳、杨惠英等纪检监察干部先进典型。

预防腐败

【预防腐败工作】坚持理论研究与实

践探索相结合，解决重点难点问题与长远建设相结合，稳步推进预防腐败工作。组成4个检查组开展调研督查活动。全年全省共清理各类反腐倡廉制度1314项，正在起草的247项，需要修订完善的141项，废止的78项。选择财政、国土、建设、交通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法规制度37项，组织有关方面的专家集中评估，查找制度建设漏洞，推进制度体系建设。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在全省范围内组织38.6万余名党员干部开展《廉政准则》知识测试。在甘肃日报开设专栏，以答记者问的形式，对《廉政准则》的贯彻实施作出诠释，并刊登11名市州和省直部门主要负责人文章。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廉政准则》情况调研检查，指导各地各部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查纠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树立陇南抗震救灾和舟曲抢险救援中涌现出的杜登芳、杨惠英等纪检监察干部先进典型，在省内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利用查处的典型案件，在全省县委书记培训班上剖析，召开全省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以庆阳、张掖2市和省工商、财政、交通5部门为联系点，开展岗位廉政教育试点工作。在全省开展“扬正气、促和谐”优秀廉政公益广告展播活动，举办全国廉政文化大型书画书法巡回展暨甘肃省廉政文化绘画书画展，编辑出版《廉政文化在甘肃》系列丛书，建成会宁红军长征胜利全国廉政教育示范基地1个、市级廉政教育基地14个、县级廉政教育基地45个。

巡视监督

【巡视工作】省委巡视机构对省林业厅、卫生厅、教育厅、民政厅4个省直部门和陇南、临夏、庆阳、天水4市州及所辖32个县市区进行巡视，通过个别谈话，走访群众，了解保障和改善民主、社会发展、领导班子思想作风情况。

【有关建议】加强对领导班子的巡视监督力度，并根据巡视情况，及时提出建议。2010年向省委共提出建议28条，对被巡视单位反馈整改意见25条。

省纪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记 蒋文兰(女)

副书记 刘宝珍 李玉梅(女)

杨志宏 王建太

常委 王栋玉 李苏芬(女)

姜毅 罗继存

秘书长 张怀仁

省监察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李玉梅(女)

副厅长 蒲志强 冯庆昌 张云生

省预防腐败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杨志宏

副局长 方亮 牛彦之

省委巡视机构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吴明明(女)

巡视组组长 赵正祥 赵志德 白明

周秀山 胡秀龙(女)

(供稿:康建成)

甘肃省人大常委会

重要会议

【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2010年1月25日至29日,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兰州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长徐守盛作的甘肃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作的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作的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汉荣作的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了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赵春关于甘肃省200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甘肃省财政厅厅长周多明关于甘肃省200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全省及省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会议表决通过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甘肃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甘肃省200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关于甘肃省200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省级

预算的决议,关于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办法》。会议选举吴宝真、哈金玉、韩克茵为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在本次会议期间,代表们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积极提出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其中,收到10人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3件:第一件是张景辉等3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加快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议案;第二件是韩克茵等12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制定出台〈甘肃省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条例〉》的议案;第三件是张国军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和谐司法”与法律和公平正义有关问题》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甘肃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三件议案均作为代表建议处理。其中,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加快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议案,交由省政府办公厅研究处理;关于《制定出台〈甘肃省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条例〉》的议案和《关于“和谐司法”与法律和公平正义有关问题》的议案,交由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研究办理。代表们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在大会闭会后通过专题交办会分别交有关承办单位在法定时限内办结并答复代表。

【常委会会议】第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1月21日至22日在兰州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嘉木祥·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朱志良、马尚英、孙效东、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49人出席了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咨询员李德奎、苏志希,副省长咸辉,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负责人,省人大各专委会部分委员,省人大常委会

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听取了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张开勋关于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和审议了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表决通过了关于代表变动情况和补选代表的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及公告。审议通过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列席范围,省人大常委会2010年工作要点。审议通过了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稿),将提交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程、日程(草案),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主席团执行主席名单(草案)、大会副秘书长名单(草案),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将按照法律规定,分别提交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预备会议、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定接受王永前辞去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报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备案;会议决定免去郭颖纯的甘肃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职务,决定任命王永前为甘肃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主任;任命丁生才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民族侨务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何录德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免去盛维德的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办公室副主任职务,同京允的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环境保护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会议还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3月30日至31日在兰州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嘉木祥·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朱志良、马尚英、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46人出席了会议。副省长刘永富,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汉荣,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

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和立法联系点负责人列席了会议。部分由各民主党派和群众团体推派的公民旁听了全体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十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通过了《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甘肃省公路交通规费征收管理条例》的决定，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修订）》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消防条例（草案）》。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甘肃省发行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全省及省级财政预算的报告，通过了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省人民政府《关于甘肃省发行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全省及省级财政预算的报告》的决定。会议任命吴宝真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刘洪泽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平为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副主任，梁虎堂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办公室副主任，程世强为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内务司法办公室副主任；免去万宗成的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邓生来的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姚恭荣的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内务司法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会议决定免去张光义的甘肃省监察厅厅长职务，决定任命李玉梅为甘肃省监察厅厅长；会议还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五次会议 于2010年5月25日至27日在兰州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朱志良、马尚英、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42人出席了会议。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负责人，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和立法联系点负责人列席了会

议。省上各民主党派和群众团体推派的公民旁听了全体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消防条例》，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批准《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活饮用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修正案（草案）》、《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草案二次审议稿）》；审议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报告，表决通过了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报告及公告；会议还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六次会议 于2010年7月26日至29日在兰州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朱志良、马尚英、孙效东、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50人出席了会议。副省长石军，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汉荣，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在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和立法联系点负责人列席了会议。省上各民主党派和群众团体推派的公民旁听了全体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修订通过了《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立法程序的规定〉的决定》、关于批准《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治条例（修订）》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草案）》、《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草案）》。听取和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甘肃省实施〈中华人

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甘肃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规定》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全省草原生态建设情况的专题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甘肃省2010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省人民政府关于2009年全省及省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省人民政府关于2009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2009年全省政府非税收入收支和管理情况的报告（书面），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09年省级财政决算的审查报告（书面）；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甘肃省2009年省级财政决算的决议。会议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徐守盛辞去甘肃省省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决定任命刘伟平为甘肃省副省长，代理省长。

第十七次会议 于2010年9月26日至29日在兰州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马尚英、孙效东、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39人出席了会议。副省长泽巴足，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汉荣，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省十一届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和部分县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列席了会议。省上各民主党派和群众团体推派的公民旁听了全体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部分地方性法规及法规性决议、决定的决定》、《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地方性法规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和《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修订草案）》。听取和审议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查办涉农职务

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我省七市人民法院开展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关于我省七市检察机关开展查处涉农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我省发展循环经济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关于全省民族地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关于《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实施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了高级人民法院关于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和省人民检察院关于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会议任命尹福山为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副主任，刘来宁为甘肃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副主任；会议还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十八次会议 于2010年11月22日—26日在兰州召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朱志良、马尚英、孙效东、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及委员共47人出席了会议。副省长张晓兰，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乔汉荣，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省人大常委会各工作部门负责人，省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和立法联系点负责人列席了会议。省上各民主党派和群众团体推派的公民旁听了全体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修订）、《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修订）、《甘肃省实施选举法细则》（修订），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兰州市城市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和污染防治办法》的决定、关于批准《兰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兰州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兰州市保护城市重点公共绿地的规定〉、〈兰州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和〈兰州市全民义务植树办法〉的决定》的决定，关于批准《兰州市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兰州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和〈兰州市促进和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办法〉的决定》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农民教育培训条例（草案）》、《甘肃省林业生态保护条例（草案）》。听取和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甘肃省农作物种子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关于我省科技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关于全省贯彻实施《甘肃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情况的调研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内需政府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检察院关于甘肃省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作出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审议了省人大常委会关于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通过了《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审议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及公告。会议任命张萍为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会议还通过了省高级人民法院和省人民检察院提请的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常委会工作

【地方立法】2010年，常委会共制定地方性法规5件，修改地方性法规32件，废止地方性法规及法规性决议、决定12件，批准兰州市制定、修改和废止地方性法规9件，批准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单行条例4件，对2件地方性法规草案进行一审，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对9件法律草案征求了意见。

常委会制定实施监督法办法，从监督的内容、手段、途径、程序等方面进行规范。常委会修订实施选举法细则。修订建

筑市场管理条例。制定就业促进条例。制定消防条例，明确和细化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单位和组织的职责，对火灾预防、灭火救援等进行细化和规范。制定无障碍建设条例。修订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修订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制定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清理甘肃省现行有效的150件地方性法规及法规性决议、决定，经常委会审议，一次性集中废止和修改39件，还有23件将列入今后的立法计划逐步修改。

【监督工作】2010年，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0项。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内需政府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的汇报，针对少数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不足、管理不规范、开工迟缓、配套资金不能足额按期到位等问题，提出改进要求。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要进一步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和完善行政程序、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等审议意见和建议。省政府认真采纳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并召开全省依法行政工作会议，总结全省依法行政工作，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进一步落实。

常委会听取审议2010年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报告，重点围绕调整经济结构、节能减排、增加居民收入、稳定物价等问题，提出审议建议和意见。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省政府及时分解办理，并将办理情况报送省人大常委会。

2010年财政部核定甘肃省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规模55亿元。常委会先由主任会议及时听取汇报，作出原则同意的意见。随后常委会依法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发行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并相应调整全省及省级预算的报告，作出批准发行55亿元地方政府债券的决定，依法批准预算调整方案。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关于2009年全省及省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09年政府非税收入收支和管理情况的报告，批准2009年省级财政决算。常委会审议财政有关报告后，要求省政府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的投入，

支持循环经济、新能源、新型产业和自主创新企业发展。对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省政府进行落实，并报告办理情况。同时，常委会还听取和审议关于2009年省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对切实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提出要求，省政府专门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并将整改情况向常委会作了报告。

常委会在对全省民事审判工作进行重点调研的基础上，听取和审议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全省法院民事审判工作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民事审判工作的六条要求。

常委会对查办涉农职务犯罪进行专题调研，并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查办涉农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这项工作的审议意见。

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并作出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

【执法检查】2010年，常委会对涉及食品安全、老年人权益、胎儿性别鉴定、农作物种子、妇女权益、节约能源、农业技术推广等7个方面的9部法律法规进行执法检查。

为促进食品安全法在甘肃省的贯彻实施，常委会对食品安全法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听取和审议检查报告，提出五个方面的建议和意见，转交省政府办理。

常委会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甘肃省实施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常委会审议后将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及时转交省政府办理，省政府提出六个方面的整改措施，并将办理情况向常委会作了书面报告。

常委会对甘肃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规定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针对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常委会向省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省政府加大法规的执行力度和保障措施。

常委会对种子法和甘肃省农作物种子条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意见。

常委会对全省贯彻实施节约能源法、

农业技术推广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报告了全国人大常委会。

常委会组织开展以“关注渭河，保护生态”为主题的陇原环保世纪行活动，对渭河流域地区执行环境保护法、循环经济促进法、清洁生产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况，组织新闻媒体进行集体采访报道，加强舆论监督。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常委会对14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对其中11件超越法定权限和违反规定设置处罚及表述不当的规范性文件提出处理意见。

【专题调研】2010年组织6个调研组，开展草原生态建设、循环经济发展、民族地区医疗卫生体制改革、高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贯彻执行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的专题调研，并听取和审议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

常委会对甘肃省草原生态环境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提出设定草原保护的“红线”；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加大退牧还草工程建设的支持力度；建立完善草原生态补偿机制；帮助农牧民转变生产生活方式等意见和建议。

甘肃是全国唯一的被国务院整体列为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的省份。常委会高度关注这项工作的进展情况，组织调研组深入7个具有代表性的市和50多家循环经济试点企业进行调研。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调研报告后，提出加快制定实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建立循环经济评价指标体系、拓宽循环经济融资渠道等建议和意见。

常委会对全省民族地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此进行专题调研。常委会审议调研组的调研报告后，提出要采取特殊政策，完善投入机制，切实解决民族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在改革与发展中遇到的困难等建议和意见。

常委会组织调研组，多次深入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对甘肃省科技领军人才队伍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调研报告后，加大经费投入，改进和规范科技评价体系，促进科技人才合理流动，积极争取国家对西部高层次人才队

伍建设的扶持等提出建议。

常委会对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甘肃省实施办法的执行情况进行调研；常委会对甘肃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的执行情况进行调研。常委会对进一步贯彻实施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见义勇为方面的法律、法规提出建议。

2010年7月以来，以农产品为主的生活必需品价格上涨较快，对城乡居民特别是中低收入群体生活造成较大影响。常委会高度关注，省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对此及时进行调查了解，与政府有关部门加强研究沟通，主任会议听取相关专门委员会的汇报，并就积极发展生产、强化监管、维护市场秩序、保障人民生活供应等提出建议意见。省政府高度重视常委会的建议意见，出台控制物价、对特殊困难群体进行物价补贴等措施。

【人事任免】2010年，常委会共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84名。其中，决定任命4人，任命42人，批准任命4人，决定免职3人，免职26人，批准免职4人，决定接受辞职1人。

【代表工作】为代表订阅各类人大报纸期刊、寄送重要会议文件、编印学习资料，畅通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坚持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的“两联系”制度。坚持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举办第五期人大代表培训班，召开代表工作座谈会。甘肃省全国人大代表提交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建议，有4件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列为重点处理建议。关于尽快启动实施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的建议，已在甘肃省的8个县进行试点。常委会副主任和各专门委员会确定的13件代表建议的现场督办件，各承办单位组织的42场次现场办理活动，办理效果显著，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建议926件，已全部办理完毕，其中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240件，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449件，这两类建议占代表建议总数的74.41%。

【信访工作】加强和重视机关信访工作，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2010年，常委会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2482件(次), 其中来信813件(次), 来访1669人(次)。

【自身建设】举办全省市(州)、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监督法培训班, 召开全省市州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座谈会, 邀请市(州)人大常委会的负责同志列席各次常委会会议。加强人大宣传和理论研究工作, 常委会机关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文秘工作、后勤保障工作、接待工作和老干部工作取得新的进步。

【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 省人大常委会第一时间向灾区发去慰问电, 关心、慰问灾区群众。根据抢险救灾工作的需要, 常委会组织相关部门并邀请有关法律专家, 成立省人大常委会舟曲灾后重建法律咨询小组, 编印有关法律手册, 开通法律绿色通道。常委会领导带领机关有关部门深入灾情最严重的地方, 看望受灾群众和各级人大代表, 慰问救灾一线的解放军、武警官兵和公安干警。常委会机关开展厉行节约活动, 节约办公经费支援灾区, 机关干部职工两次为灾区捐款捐物。

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陆浩
副主任 洛桑灵智多杰(藏族)
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藏族)
朱志良 马尚英(东乡族)
孙效东 崔玉琴(女)
秘书长 张开勤
副秘书长 安晨光 薛金山
朱雪明(女) 张国荣

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领导名录

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杨育荣
副主任委员 王利民
马发明(女, 回族)
民族侨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朱同心
副主任委员 傅九大(藏族) 冯树林
丁生才
内务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 梁国安
副主任委员 姚爱然(女) 周盛志

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 屠锦敏
副主任委员 杨继元 张忠敬 吴宝真
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主任委员 程正明
副主任委员 朱红 王家勋 何录德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主任委员 周德祥
副主任委员 邢同义 田鸿章
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 赵伟民
副主任委员 乔绪富 刘洪泽
省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领导成员名录

办公厅

主任 薛金山
副主任 苏秦川 吕发成
李平 尹福山

研究室

主任 邹通祥
副主任 刘来宁
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任 马发明(女, 回族)
副主任 许华 李高协
代表工作委员会

主任 杨诚
副主任 李世红 王连发
民族侨务办公室
主任 傅九大(藏族)
副主任 王学居(女)
内务司法办公室
主任 姚爱然(女)
副主任 明连成 程世强
财政经济办公室

主任 屠锦敏
副主任 马洪滨 梁虎堂
农业与农村办公室
主任 朱红
副主任 于庆欣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办公室
主任 邢同义
副主任 郝宗维 刘士华
环境资源保护办公室
主任 赵伟民
副主任 薛毓萍(女)

(供稿: 邵建斌)

甘肃省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省政府全体会议】2010年1月30日, 省政府召开第五次全体会议。会议分解细化今年省政府各部门的具体目标和任务, 省政府与各市州政府签订今年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通报2009年政府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完成情况, 表彰奖励完成责任目标成绩突出的市州。通报市州、中央驻甘单位和省属企业对省政府部门工作评议情况。

徐守盛省长强调, 要在解放思想, 转变观念上实现新突破; 思想解放的程度决定着经济社会发展的速度。要冲破一切妨碍发展的思想观念, 改变一切束缚发展的制度规定, 革除一切影响发展的体制弊端, 以创新的思维审视省情, 以创新的精神大胆实践, 敢闯敢试, 敢想敢干, 打破常规做法, 采取超常措施, 谋求新发展、快发展、科学发展。把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融入实际工作, 树立全新的发展理念。要增强进取意识和竞争意识, 形成你追我赶、争创一流的工作局面。对于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 要敢于面对, 不回避矛盾, 千方百计加以解决。

要在项目建设上实现新突破。要强化组织协调, 加快资金到位, 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基础上, 加快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进度。要积极营造良好的投资建设环境, 特别是在征地拆迁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上, 必须按照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开公正, 阳光操作。要千方百计拓宽融资渠道, 争取今年在解决资金短缺问题上有大的进展。

要在转变发展方式上实现新突破。要加快产业优化升级, 加大企业改革兼并重组力度, 实现产权多元化。大力培育发展新能源、有色金属新材料、精细化工、生物制药、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抢占经济发展的制高点。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探索建立循环农业为基础, 循环工业为主体, 循环社会为补充的循环经济体系。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努力提高

服务业在经济总量中的比重。促进中小企业非公经济加快发展，形成产业集聚和企业集群。

要在统筹城乡发展上实现新突破。把解决好“三农”问题始终作为全部工作的重中之重，加强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努力增加农民收入。进一步加快城镇化建设步伐，增强城镇的聚集效应和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吸纳人口和增加就业的能力。大力发展各具特色的区域经济。各市州、各县区要深刻领会区域发展战略的实质内涵，结合实际、突出特色、优化布局、释放发展潜力。

要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实现新突破。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和措施，努力扩大就业。各地要结合当地教育资源和学生分布的实际情况，按照小学向中心镇集中、中学向城镇集中的原则，优化教育布局。继续为民办好实事。通过为民办实事，解决一批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保障性住房、安全饮水和农村基础设施等问题。

要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上实现新突破。以政府机构改革为契机，进一步推动政府职能转变。继续完善财税、信贷、土地、环保等各项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金融、投资、文化、医药卫生、社会等领域的改革，探索开展乡镇卫生院“定岗定编不定人，能进能出全员聘”的改革试点。积极开展对外招商引资、旅游推介、劳务协作等活动，提高对外开放的层次和水平。

要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强化教育和监督，深入推进行政管理改革，确保人民赋予政府的权力为民所用。切实改进会风文风，不能坐在办公室，不能靠开会口口相传。把实干作为一种精神来追求，作为一种素质来培养，作为一种标准来衡量，让实干成为每个干部最过硬的本领。深入困难问题多、群众意见多、工作瓶颈多的地方，千方百计为企业排忧解难，满腔热情为群众解难，真心实意为基层办事。坚决反对急功近利、虚报浮夸、做表面文章的行为。厉行节约，反对各种铺张浪费，讲排

场、比阔气的行为。各级政府要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组织领导，把各项廉政制度落到实处。加强权力监督，结合机构改革，构建廉政监督机制，做到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

【省政府党组会议】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刘伟平主持召开第1次党组会议。会议讨论如何进一步发挥好省政府党组的作用，全面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二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0月22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刘伟平主持召开第2次党组会议。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研究落实省委常委扩大会议上陆浩书记提出的“十二五”时期实现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目标要求。

11月4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刘伟平主持召开第3次党组会议。会议研究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的具体措施，明确推进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各项任务。

12月14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刘伟平主持召开第4次党组会议。会议讨论了省政府领导班子2010年度工作总结。

【省政府常务会议】1月8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45次省政府常务会议。研究了深化农垦改革问题；听取了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情况汇报；研究了组建甘肃省应急救援总队事宜；研究了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肃北县石洞沟铅锌银矿采矿权等42宗矿业权审批事宜和华东有色地勘局在肃北县扫子山—红石山地区开展公益性地质探矿调查工作。

1月13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46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200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0年预算编制情况汇报；讨论了2010年为民办事实方案。

1月14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47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了《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听取了第十六届兰洽会筹备情况汇报；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1月14日下午，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

第48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甘肃省200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以及201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人民政府2010年立法计划（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消防条例（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草案）》。

1月28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49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省政府2009年度目标管理责任书考核表彰意见，审定了2010年度省政府目标管理责任书；听取了201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意见汇报；审定了2010年省政府工作主要任务分解意见；听取了市州、中央驻甘单位和省属企业评议省政府各部门工作情况汇报。

2月10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0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传达了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专题研讨班精神及省委常委会学习贯彻落实专题研讨班精神的意见；听取了全国防震减灾工作会议精神汇报，研究了我省的贯彻落实意见；讨论了《甘肃省“十二五”省级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2月25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1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通报了审计署《关于对徐守盛省长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研究了整改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听取了《甘肃省优秀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先进工作者健康体检试行办法》有关情况的汇报。

2月27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2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2010年省级预算内基建投资项目计划；听取了兰州市稳定房地产市场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了民族地区乡镇卫生技术人员学历教育工作。

3月19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3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一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和温家宝总理在参加甘肃团讨论时的讲话精神；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质量振兴的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草

原防火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草案)》;会议还研究了其他工作;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3月29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4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2010年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项目安排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审定了甘肃省绿化模范县区、单位和甘肃绿化奖章获奖者名单;听取了2009年度甘肃省科学技术奖评审情况汇报;研究了聘任和解聘甘肃省参事事宜;传达了学习了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印发〈贯彻中央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的通知》;研究了其他事宜。

4月16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5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分析了一季度经济形势;研究了灵台邵寨煤田煤炭资源配置及山丹长山子煤矿探矿权转让事宜;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修正案草案)》;听取了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社薪酬改革有关情况汇报;研究了甘肃会展中心建筑群项目管理运营有关问题。

5月17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6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主要任务分工方案等事宜;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5月24日,徐守盛省长主持召开第57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全省扶贫开发工作情况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草案)》;研究了阿克塞县化石沟铜矿合作勘查开发和肃北县红山井钼矿等49宗采矿权新立、转让、合作勘查或协议转让项目审批事宜;通过了人事任免事项。

6月8日,冯健身常务副省长主持召开第58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听取了安全生产、校园安全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了节能减排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了省政府近期主要工作。

6月13日,冯健身常务副省长主持召

开第59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了《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全省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实施意见(送审稿)》;听取了省级政府部门、中央在甘单位清理、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工作情况汇报。

6月25日,冯健身常务副省长主持召开第60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了《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讨论稿)》;讨论了《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陇药产业发展的意见(讨论稿)》;听取了第十六届兰洽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了对各市州和14户重点用能企业2009年节能降耗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情况汇报。

8月3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1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省政府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委扩大会议措施。

9月3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2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事宜;审定了2010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候选人名单;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物业管理条例(修正案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补偿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草案)》;安排部署了省政府近期主要工作。

9月20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3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了我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的意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方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行政学院工作条例〉的实施意见》;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核查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

省农民教育培训条例(草案)》;研究审定了2010年外国专家敦煌奖候选人事宜;研究了人事任免事项。

10月9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4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为民办实事等工作;研究了给予任登宏行政处分事宜。

11月5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5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快人才发展的意见》及甘肃省少数民族地区杰出人才奖候选人名单;研究了聘任省政府参事事宜;研究了人事任免事宜。

11月15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6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通报了省委常委会议研究《关于加快兰州新区建设的指导意见》的相关情况;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耕地质量管理办法(草案)》。

11月26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7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我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的具体措施;听取了政府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融资性担保机构审批管理办法(草案)》;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关于妥善解决我省城镇国有企业原“五七工、家属工”养老保险问题的指导意见》;研究人事任免事项。

12月8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8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研究了“十二五”规划主要发展指标分解事宜。

12月17日,刘伟平代省长主持召开第69次省政府常务会议。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审议并原则通过了2011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建议方案;审议并原则通过了《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我省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意见》及《甘肃省中长期教育改革

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省政府及办公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省长 徐守盛（6月止）

代省长 刘伟平（7月任）

副省长 冯健身 刘永富 石军

泽巴足（藏族）

戚辉（女，回族） 郝远

张晓兰（女）

省长助理 夏红民

秘书长 李沛文

副秘书长 张勤和 张翀 武毅

王志贵 张正锋 石卫东

贡建民 唐晓明 马自学

李志勋 焦清 李耀先

武志斌

纪检组长 朱志强

办公厅

主任 张勤和

副主任 李均 郭华峰

（供稿：李辉）

政府法制工作

【概况】2009年3月甘肃省委、省政府批准甘肃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为省政府直属机构（正厅级），同年12月与省政府办公厅党务、人事、财务和后勤管理等分离，正式独立运转。2010年3月经省委批准省政府法制办成立党组。现有机关行政编制32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3名，处级领导职数15名。核定工勤事业编制5名。设秘书处、经济法处、行政法规处、行政执法监督处、行政复议处、备案审查和译审处、依法行政宣传指导处7个职能处室和机关党委。

【依法行政】制定《甘肃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第二个五年规划（2010—2014年）》（甘政发〔2010〕9号），下发《2010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制定《甘肃省依法行政考核标准》。组成6个考核组，对各市州和省直部门2009—2010年度依法行政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在省行政学院举办两期培训班，培训一线执法及执法监督人员200余人。组织全省法制系统120多人参加

行政程序研讨培训。组织全省各级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和政府有关部门负责人收看全国依法行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实况。召开全省依法行政工作会议。国务院《关于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发布后，召开视频报告会，特邀全国政协委员、社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法制办原主任曹康泰同志作加强法制政府建设的专题辅导报告。落实《纲要》关于“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定期向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上一级人民政府报告推进依法行政情况”的规定。

【立法工作】2010年共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9件，提请省政府审议通过规章14件。做到立法草案全部在“甘肃省法制网”公开征求意见；全年完成《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甘肃省无障碍设施建设管理条例》、《甘肃省物业管理条例》《甘肃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财产损害赔偿办法》等法规规章、《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甘肃省农民教育培训条例》、《甘肃省耕地质量保护办法》、《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等法规规章、《甘肃省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甘肃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甘肃省林地保护条例》、《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甘肃省消防条例》、《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

空法〉办法》、《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甘肃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甘肃省建筑市场条例》、《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甘肃省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核查办法》、《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甘肃省融资性担保机构审批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学习研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贯彻“若干意见”的十条制度跟进的保障举措，启动《甘肃省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条例》、《甘肃省公路路政管理条例》、《甘肃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等立法项目的调研论证和起草工作。

【备案审查和译审】全年共审查各市州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报送备案的规范性文件144件。对白银市政府制定的《白银市综合治税实施办法》存在报备时间超过报备的法定时限，报备文件要件缺失问题；平凉市政府制定的《平凉市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实施办法》无上位法依据设定审批事项，越权增设行政许可问题；陇南市政府制定的《陇南市城乡居民临时救助施行办法》增加居民享受临时救助的条件的问题；省公安厅制定的《甘肃省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实施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意见》和《甘肃省公安机关边防管理部门实施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意见》两规范性文件多处存在行政处罚裁量标准不一致的问题；嘉峪关市政府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接见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表彰会与代表

制定的《嘉峪关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实施细则》越权增设办事程序的问题分别发函或发出备案审查意见书予以指出或责令纠正。对近三年来未向省政府报备规范性文件的三个省直部门公开予以点名通报,公布备案审查的目录和结果。组织力量对历年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逐一排序,确定翻译的法规规章目录。中国法制出版社已经完成对翻译稿件最后审定,将正式出版发行。

【行政复议】全年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71件,较2009年上升1倍。其中受理52件,占收到行政复议申请总数的72.86%,较上年上升5.4倍。其他19件行政复议申请因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未予受理,依法进行转送或告知处理。受理的案件中,直接纠正原具体行政行为为17件,较上年上升4倍;作出维持原具体行政行为的复议决定3件;驳回20件;做其他处理5件;7件正在审理中。起草《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并提请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出台。对全省14个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2009年度和2010年上半年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和初步分析,按规定制作并向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上报统计报表和统计分析报告。向第十次全国行政复议协作会提交以“行政复议案件受理标准研究”为主题的论文。参加国务院法制办举办的行政复议骨干业务培训班。组织全省法制系统53名行政复议人员参加中国政法大学举办的“国家赔偿法修改与实践问题”高级研讨班。2010年代省政府承办6件行政应诉案件。分别为武威市翔达房地产开发公司诉省政府撤销武威市政府土地权属登记复议决定案、谭永智诉省政府撤销武威市房产权属登记复议决定案、永登水泥厂祁连山实业公司王惠典等73名原告诉省政府行政不作为案、天水市秦州区皂郊镇新庄村村民委员会诉省政府土地权属登记3起案件。

【行政执法监督】以省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下发《关于加快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进度的通知》、《关于转发省民政厅、省公安厅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通知》、《关于报送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有关情况的报告》。

加强对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的督促指导,分别对省农牧厅、省建设厅、省人社厅、省交通厅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调研,召开省直机关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现场会,省直47个部门共制定相关方案和制度87件,对法律、法规和规章设定的行政处罚制定细化标准9556条,基本上完成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省政府法制办和各部门对制定出的标准和制度进行公示。印发《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规定》和《行政执法监督文书示范样式》,修改《甘肃省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起草《甘肃省行政执法投诉办法》;印发《甘肃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推荐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的函〉》,经初步审查筛选,拟定首批30名聘请的行政执法监督名单,上报省政府待确定;参与中央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和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监督检查;参加档案法、统计法和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执行情况等执法检查和省地税局进行税务发票违法行为查处工作。做好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度的完善工作。经审查制作发放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64套,行政执法监督证667个,行政执法证6650个。发放《甘肃省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培训教材》4650册,制作《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核手册》,建立行政执法人员个人文本和电子档案7317份,完善全省行政执法人员网上查询系统。第三轮持证执法工作共审查制作发放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证9338套、行政执法监督证3318个、行政执法证106108个。加强对下级政府及部门执法责任制和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指导和督促检查。

【涉法事务办理】对54件涉法事务依法提出意见和建议。全年共办理全国人大、国务院法制办、省人大、省政府有关部门法案征求意见102件。完成2件省人大代表建议和7件政协委员议案的办理工作。其中主要有甘肃省省级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中石油兰州原油储备库建设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问题、关于规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运行机制若干问题、关于调整甘肃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利弊分析报告等。就省

政府研究室关于山丹军马场有关问题的报告,提出书面意见;参加甘肃机场集团有关问题座谈会,就解决甘肃省与海航集团在民航运输业合作方面存在的历史纠纷和相关法律问题提出意见;对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上网电价及相关善后问题的处理向省政府提出法律论证意见;参加有关甘肃兴西科技开发公司历史遗留有关问题座谈会,就公司清算与人员安置等相关法律问题提出意见;对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相关的资产确认问题,进行法律论证并提出意见;参与甘肃省医疗改革方案和甘肃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相关工作;就兰州远东化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代理人提交的《关于兰州远东化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装置与兰渝铁路相互影响的情况下适用〈铁路安全保护条例〉的意见》进行依法处理。

【法制宣传】设计制作全省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甘肃省人民政府向省人大报告依法行政等专题网页。加大依法行政专刊的编辑发行力度,全年共编辑发行专刊12期48版面。刊登文章、图片480余篇(幅),采写专题报道50多篇;组织策划“庄严的使命”系列宣传活动。对省政府法制信息网进行升级改版,全年在甘肃政府法制信息网共发布信息463条,并向中国政府法制网报送280条,采用212条。全年编辑印发政府法制工作简报23期。参加全国性法制理论研讨交流活动,组织撰写法制理论文章,向全国各类刊物推荐论文8篇,其中,向第五届“中国·西部法治论坛”提交的理论文章被会议论文集收录并荣获一等奖。牵头完成知识产权课题研究,参与加入WTO后政府采购制度建设研究,参与亚洲基金会行政程序立法跟进与培训项目;举办法制专题讲座,研究提出做好政府法制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课题。全年有4位同志参加国务院法制办和亚洲基金会组织的“行政纠纷解决机制”和“立法项目公众参与”赴美国培训。

【自身建设】制定《办机关2010年政治和业务学习计划》和《党组中心组2010年学习计划》,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和“创先争优活动”等学习教育活

动。学习全省推进循环经济发展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专题学习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市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暨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定期开展法律知识学习。制定《党组会议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办法》等10项管理制度。召开法制办第一届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机关党委。选派人员参加国务院法制办举办的全国行政复议“和谐杯”乒乓球友谊赛。组织办干部职工参加省直机关职工运动会。组织庆祝建党89周年联谊会。为青海玉树灾区募集善款1.12万元。为甘南舟曲灾区捐款1.07万元。组织全办干部职工赴临夏和政参观调研。

省法制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卢效东

副主任 马占元（东乡族） 曾施霖
龙章月

（供稿：侯小平）

外事侨务港澳事务

【出访来访】 落实因公出国（境）管理规定，2010年共受理批准因公出国（境）团组1045批2847人次，其中党政干部团组415批1199人次，比上年减少73批；企业人员团组321批961人次，比上年增加114批；事业人员团组309批687人次，比上年增加68批。接待外宾来访，全年共接待外宾团组60批481人次，其中大使级以上的重要党宾、国宾团组19批。协调有关部门妥善处理3起涉外事件。配合第16届兰洽会组委会和上海世博会甘肃馆开展工作，邀请境外宾客参加兰洽会人数创历届新高。

【友城交往】 先后与瑞士索洛图恩州、泰国黎逸府、菲律宾拉古纳省、斯里兰卡中部省、金昌市与墨西哥奇瓦瓦州乌里盖市分别签署友好合作协议或意向书。截至2010年12月底，甘肃省国际友好城市总数达43对（其中，省级友城22对，市县级友城21对），意向性友城4对。向全国友协推荐对华友好城市交流合作奖参选城

市，甘肃省友城日本秋田县、兰州市友城塞尔维亚莱茨克瓦斯市获此殊荣。完成第五期甘肃省国际交流员研习班为期3个月的研习任务，来自17个国家的25名交流员参加研习。通过友城渠道，先后从省内选派4名同志赴日本、韩国研修；促成第6期中日绿化小渊基金项目落实，共争取绿化资金300万元人民币，绿化面积达3100亩。

【服务经济】 就贯彻落实“国办47条”的设想，专题向中央有关部委请示汇报，向甘肃部分驻外使领馆、海外华人社团和甘肃省国际友好城市致函，力争更大的支持。中联部、外交部、国务院侨办、国务院港澳办专门出台支持甘肃外事、港澳事务工作发展的具体措施。促成浙江正泰集团在甘肃省投资220亿元，规划建设1000兆瓦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和200兆瓦太阳能电池生产线。为甘肃省大型企业、重点民营企业申办APEC商务旅行卡，为企业提供方便快捷的出境服务。在全省征集中小企业对外合作项目120个，牵头与省工信委出台支持全省民营企业“走出去”的7条措施，确定10家民营企业作为试点，并积极筹备“甘肃民营企业家友城行”活动。组织编印《甘肃省国际友好城市手册》，下发各市州、各部门和有关单位，共同参与友城工作。贯彻落实全省旅游大会精神，出台《甘肃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服务全省旅游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对外宣传】 落实外国记者采访条例，完成“西部大开发十周年外国记者西部行”甘肃采访活动。全年共有31批83人次的外国记者、11批40人次的港澳记者来甘采访。发挥外侨网站宣传政策作用，推进政务公开，扩大对外宣传领域。6月14日，甘肃日报以《架起沟通世界的桥梁》为题，在头版刊发了省政府外事办服务全省对外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专题报道。

【侨务工作】 加大对《侨法》的宣传力度，新增酒泉、武威2个“侨法宣传角”。建立全省涉藏侨务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召开联席会议第一次工作会议。全年共受理华人华侨、归侨侨眷来信来访26件

次，结案率82%。协调配合“侨心光明万里行”活动，为甘南、平凉两地的597名白内障患者实施免费复明手术。争取海外侨胞、港澳同胞捐赠资金1162.5万元，修（改）建学校38所、水窖600眼，为299名贫困学生提供奖学金。

【港澳事务】 争取国务院港澳办和中央驻港澳机构的指导、支持，推进甘肃省与香港、澳门在经贸、教育、科技、旅游等领域开展务实合作。重视加强陇港、陇澳人员交往。2010年，澳门退休、退役及领取抚恤金人士协会、香港民主建港协进联盟等代表团先后来甘访问，甘肃省先后有139批519人次赴港澳学习考察。组派工作组赴香港、澳门，答谢中央驻港澳机构和香港、澳门特区政府及港澳同胞长期以来对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抗击地震和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自然灾害中的大力支持帮助，并与有关方面达成十多个交流合作项目初步意向。

【抗洪救灾】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外事办立即启动涉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派出工作组深入灾区指导涉外管理工作。抢险救灾时期，先后有15家外国媒体的31名记者和11家港澳台媒体的40名记者到舟曲灾区采访。为灾区争取各方援助，先后有28个外国政府机构、华侨社团及国际友好人士向省委、省政府有关领导发来慰问电。通过省政府外事办转交和协调办理的国外友好人士、华人华侨及港澳同胞捐款捐物约合人民币1.53亿元。

省外事侨务港澳事务办公室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王永前

副主任 陈卫中 樊向勤 张宝军

纪检组长 王丕夫

（供稿：卢云钊）

政策研究

【概况】 省人民政府研究室为省政府直属机构，设秘书处、综合经济研究处等8个内设机构，事业编制42名。截至2010年12月底，实有干部人数41名。其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或参与对全省改革开

甘肃省国际友好城市一览表(省级)

序号	友好城市名称	国家	结好日期
1	秋田县 Akita Prefecture	日本 Japan	1982.08.05
2	克赖斯特彻奇市 Christchurch City	新西兰 New Zealand	1984.04.22
3	俄克拉何马州 Oklahoma State	美国 U.S.A	1985.06.12
4	绍莫吉州 Somogy County	匈牙利 Hungary	1997.04.21
5	吉萨省 Giza Governorate	埃及 Egypt	2004.07.21
6	阿尔巴县 Alba County	罗马尼亚 Romania	2004.09.01
7	库斯塔奈州 Kostanai Region	哈萨克斯坦 Kazakhstan	2004.09.15
8	西马绍纳兰省 Mashonaland West Province	津巴布韦 Zimbabwe	2004.10.22
9	科雷兹省 Correze Province	法国 France	2005.01.20
10	奥希金斯将军解放者大区 Region of Libertador General Bernardo O ' Higgins	智利 Chile	2005.04.04
11	戈亚斯州 Goias State	巴西 Brazil	2005.04.08
12	科阿韦拉州 Coahuila State	墨西哥 Mexico	2005.04.15
13	纳瓦拉自治区 Navarra Autonomous Region	西班牙 Spain	2005.08.16
14	塔马塔夫省 Toamasina Province	马达加斯加 Madagascar	2005.12.09
15	斯来果郡 Sligo County	爱尔兰 Ireland	2006.04.13
16	佛罗里达州 Florida Province	乌拉圭 Uruguay	2006.04.20
17	奥尔金省 Holguin Province	古巴 Cuba	2006.04.26
18	法夫大区 Fife Council	英国 U.K.	2006.10.11
19	奔萨州 Penza State	俄罗斯 Russia	2007.06.26
20	格罗德诺州 Grodno State	白俄罗斯 Belarus	2007.07.08
21	奥希科托省 Oshikoto Region	纳米比亚 Namibia	2009.05.22
22	索罗图恩州 Canton Solothurn	瑞士 Swiss	2010.04.02

甘肃省国际友好城市一览表（市、县级）

序号	友好城市名称	国家	结好日期
1	兰州市与秋田市 Lanzhou and Akita City	日本 Japan	1982.08.05
2	兰州市与阿什哈巴德市 Lanzhou and Ashkhabad City	土库曼斯坦 Turkmenistan	1992.05.01
3	兰州市与阿尔伯克基市 Lanzhou and Albuquerque City	美国 U.S.A	1996.04.18
4	兰州市与杨市 Lanzhou and Young Shire	澳大利亚 Australia	1997.08.17
5	兰州市与奔萨市 Lanzhou and Penza City	俄罗斯 Russia	1998.09.20
6	兰州市与努瓦克肖特市 Lanzhou and Nouakchott City	毛利塔尼亚 Mauritania	2000.09.25
7	兰州市与乔利市 Lanzhou and Chorley City	英国 U.K	2000.09.27
8	天水市与本迪戈市 Tianshui and Bendigo City	澳大利亚 Australia	1993.04.12
9	白银市与奇姆肯特市 Baiyin and Chimkent City	哈萨克斯坦 Kazakhstan	1994.08.16
10	白银市与庞卡市 Baiyin and Ponca City	美国 U.S.A	2004.11.11
11	敦煌市与臼杵市 Dunhuang and Usuki City	日本 Japan	1994.09.27
12	敦煌市与镰仓市 Dunhuang Kamakura City	日本 Japan	1998.09.28
13	武威市凉州区与鹿角市 Wuwei and Kazuno City	日本 Japan	2000.11.06
14	敦煌市与日光市 Dunhuang and Nikko City	日本 Japan	2007.01.14
15	敦煌市与南海郡 Dunhuang and Namhae City	韩国 South Korea	2007.01.20
16	兰州市与莱茨克瓦斯市 Lanzhou and Leskovac City	塞尔维亚 Serbia	2007.07.16
17	兰州市与阿尔贝省 Lanzhou and Albay Province	菲律宾 Philippines	2007.08.18
18	白银市与蒂华纳市 Baiyin and Tijuana City	墨西哥 Mexico	2007.10.17
19	金昌市与邵尼市 Jinchang and Shawnee City	美国 U.S.A	2008.10.30
20	兰州市与楚梅布市 Lanzhou and Tsumeb City	纳米比亚 Namibia	2009.05.22
21	山丹县与塞尔温区 Shandan and Selwyn District	新西兰 New Zealand	2009.11.26

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提出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对国内国际经济形势进行分析和研究,提出政策建议。对全省经济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研究,收集、分析、整理和报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信息、动态,为省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建议;起草《政府工作报告》。参与部分省政府会议材料和文件的起草工作;组织协调全省社会科学研究单位及软科学研究力量,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全局性、综合性、战略性、长期性问题开展超前研究,为制定全省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咨询和建议;接受委托对有关部门、市县和企业拟定的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和论证,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研究成果】2010年,省政府研究室发挥政策研究和决策咨询作用,开展决策咨询和政策研究,完成各类研究和报告40余篇,其中《关于实施高层次人才科技创新创业行动计划的意见》、《关于会宁、镇原、静宁县因教返贫情况的调查报告》、《关于参与青海玉树灾后重建工作的几点建议》、《关于加快推进国办29号文件提出的基地、示范区等重大任务的建议》、《不断创新人才政策制度,促进优秀人才成长创业》、《关于我省新生代农民工的调查报告》、《省部共建,合作共赢——关于省部共建西北民族大学的建议》等多篇建议省政府领导作重要批示。

做好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的宣传解读工作,形成32篇解读文章,并在《甘肃日报》连载,并在会议宣讲、论坛发言、新闻专访等活动中,专题对《若干意见》进行宣讲和解读。组织力量编写《若干意见》图解。依托起草《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的优势,撰写13篇系列解读文章,在《甘肃日报》上登载。主办全省市州政府研究室主任座谈会和全省农村固定观察点工作会议。

【重点调研】重点选择领导关心、群众关注的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全年深入农村和企业开展调查研究200多人次,赴省外

学习考察20多人次。形成《关于促进甘肃藏区加快发展的调研报告》、《关于支持临夏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关于陇西县农村代课教师情况的调研报告》、《“十二五”时期甘肃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面临的挑战与选择》、《关于全省国有企业改革的调研报告》等30多篇重点调研报告。完成《送阅件》13期,《调研报告》8期,《动态参考》15期,《网络热点》8期,其中有4期《送阅件》和2期《调研报告》省委省政府领导作重要批示。

组织开展《农牧户调查制度》、《主要农畜产品价格调查》、《全国农村固定观察点跟踪调查户记账手册》等6项常规调查和《2010年农户生产意向调查》、《2010年农村劳动力就业调查》、《城乡一体化与乡村治理专题调查》、《牧户农业补贴调查》、《2010年农牧民家庭现金收入情况典型调查》、《2010年农村居民消费支出情况调查》、《2010年村级劳动力就业情况调查》等10项专题调查。截至2010年12月底,共收集调查数据约650多万个。观察点每月进行一次主要农产品价格调查、统计和发布,编辑印发13期《信息动态》,刊发动态情况反映27篇。

【文稿起草】起草省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在中央学习实践活动视频总结大会甘肃分会场的讲话、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的发言、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上的发言、全省贯彻落实《若干意见》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省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省政府第61、62次常务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国2010年上海世界博览会甘肃活动周开幕式上的致辞、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舟曲灾后重建情况通报、“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专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省委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上的讲话、全国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甘肃分会场的讲话、全省推进循环经济电视电话会上的讲话、全省节能减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在全省推进工业跨越发展工作会上的讲话、在全省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的讲话等多篇重要讲话和文稿;起草省政府其他领导同志在省委藏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第十六

届兰洽会开幕式上的致辞、全国医疗体制改革研讨班上的发言、全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等多篇重要讲话和文稿。撰写部分署名文章、主持词、发言提纲、演讲稿等相关文稿。全年完成各种讲话和文稿约210多篇。

完成《政府工作报告》、《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融资担保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关于积极参与青海玉树灾后重建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意见》、《甘肃省城乡商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2010—2012年)》、《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积极开展援疆工作的意见》、《甘肃省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多个重要文件的起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一些重要文件及规划方案提出详细的意见建议,主要有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国办《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省发改委《酒泉—嘉峪关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规划》、《关于征求对甘肃省承接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工作方案意见的通知》、《甘肃省玉门市资源枯竭城市转型规划》、《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的意见》等。

【合作调研】会同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建设厅、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农牧厅、省卫生厅、省林业厅以及省环保厅等部门和机构,在发展循环经济、工业企业改革、个体民营经济发展、民族政策、新农村建设、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民创业、职业教育发展、县域经济、移民、矿产资源、就业和再就业、人力资源、抗震救灾、兰州市住房改革等方面,开展调查研究,收集并提供有关方面的材料,整理汇集相关报告,修改并反馈意见,提出若干政策建议。共接待国务院研究室及各市州政府研究室来兰调研人员30多人次,宁夏、黑龙江等省区政府研究室、研究中心赴甘考察调研10多人次。

【信息服务】完成《动态参考》15期。完善《甘肃省社情民意信息系统》、《省政府研究室信息系统》和《省政府研

究室信息资料管理系统》开始运行。创办《网络热点》，《网络热点》以互联网为基础，重点收集有关部门、专家学者和网民的意见建议，以专题形式收集整理互联网上与甘肃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重点热点问题，供省上领导和相关部门参阅。

省政府研究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武毅

副主任 张永年 蒋江川

(供稿：刘占忠)

参事工作

【调查研究】2010年，省参事室赴省内10个市（州）的27个县（区），35个乡镇（镇）、70个村庄、150家农户、19家企业、26个林场（站），31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调查研究，与基层领导、企业管理人员、大学生、一线工人、农民、林场管护人员座谈了解情况、听取反映，并采取发调研提纲、统计表和问卷调查表等方式，召开各种座谈会83次，参加座谈1180人（次），发出了700份问卷调查表。参加调研参事35人（次），行程12500多公里。

组织省政府参事修改省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与省“十二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参加修改参事25人（次），共提出修改意见45条。

【参事建议】向省委、省政府上报参事《关于我省高校毕业生赴基层就业情况的调研报告》、《全省惠农政策落实情况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8份；上报《关于加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建议》、《关于我省积极开拓海外劳务市场发展海外劳务经济的建议》等《参事建议》15份。各项报告与建议得到省上领导的高度重视并作出批示。

【争取国家支持】利用国务院参事来甘肃调研的机会，组织省政府参事与国务院参事开展联合调研，向国务院参事室提出将祁连山区域生态建设作为全国的重大生态工程，建议由国务院有关部委牵头组织专家对太阳能、风能电力上网的关

键技术进行科技攻关，加大对甘肃支持力度、促进资源枯竭城市转型等三个方面的建议。

赴国务院参事室汇报工作，请国务院参事室进一步关注甘肃经济社会发展，每年能组织国务院参事来甘肃调研2至3次，并上报《甘肃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请示》，建议国务院参事室对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天然林保护与地质灾害预防问题、黄河甘肃段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问题、祁连山生态保护问题、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问题、如何防止民勤变为第二个罗布泊、敦煌文化对中国文化发展影响等进行重点调研。国务院参事室对提出的请示非常重视，并作出批复。

【参事队伍建设】组织参事学习和开展活动10余次，传达国办29号文件精神和省委、省政府的重要部署，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召开调研报告和参事建议讨论会。共选聘10名省政府参事，解聘已到期的10名参事。

【机关建设】构建学习型机关，组织开展机关第二届“干部读书演讲”比赛活动。制订和完善《参事室党组会议制度》、《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员教育管理学习制度》、《机关工作人员考勤办法》、《参事学习制度》、《省政府参事聘任办法》等项制度。组织开展文体活动。

《甘肃参事》共编发11期。编印《甘肃参事》（2008—2009年调研报告汇编）。向国务院参事室网站投稿5篇并发表。向玉树地震灾区捐款7100元，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5500元。并派出参事调研组赴灾区实地调研，向省委、省政府上报灾后重建工作建议的报告。

省政府参事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卢有治

副主任 马保平 苏冠旺

(供稿：王志凌)

政协甘肃省委员会

重要会议

【政协甘肃省委会十届三次会议】

2010年1月24日至28日在兰州举行。本次会议应到委员570人，实到537人。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代表省政协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代表省政协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十届省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十届省政协常委会提案工作报告的决议、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会议期间，委员们列席了甘肃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报告。分别就深化国有重点林区森工企业改革、转变农村经济发展方式、加大民营企业扶持力度、保护与恢复祁连山生态环境、发展低碳经济、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加强甘肃文化现象研究等内容进行了大会发言。大会还对省政协十届一、二次会议期间的40件优秀提案及提案人和2008—2009年度18篇社情民意“好信息”及11位优秀信息员给予表彰奖励。会议期间共收到提案960件，立案917件，占收到提案总数的95.5%。省党政军领导应邀出席开、闭幕大会，在甘全国政协委员、省政协各部门负责同志、市州政协主席，省委组织部、统战部副部长列席会议。

【常务委员会会议】第9次会议 2010年1月22日在兰州召开。99名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议程（草案）和日程、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报告人、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和报告人、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分组办法和小组召集人名单。会议还审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增补委员名单及人事事项。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主持开幕会。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立军作省委关于增补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说明。张晓兰副省长通报2009年省政府领导对省政协提案、调研视察报告的批示与办理情况。邵克文副主席主持闭幕会。

第10次会议 2010年1月27日在兰州召开。99名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通过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协甘肃省十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和政协甘肃省第十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草案），通过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增选省政协常务委员候选人名单（草案）、选举办法（草案）和总监票人、副总监票人名单（草案）。听取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立军所作的省委关于增选省政协常务委员名单（草案）的说明。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主持会议。

第11次会议 2010年6月9日至11日在兰州召开。90名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会议学习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0〕29号），审议通过了省政协《关于编制我省“十二五”规划有关问题的建议案》和相关调研报告。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主持开幕会并在会议结束时就学习贯彻国办29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发挥人民政协在编制和实施“十二五”规划中的作用发表讲话。常委们紧紧围绕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中涉及全省扶贫开发工作、实施“中心带动”战略、培育发展新材料新医药产业、促进旅游产业发展、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小城镇建设以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问题和事关全省未来五年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讨论。蒲志强等20位常委、委员和市政协代表分别就全省扶贫开发、产业结构调整、构建农业科技服务体系、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

展、文化产业发展、旅游产业发展等问题作了大会发言。省委副书记刘伟平，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立军分别出席会议，听取委员意见建议。邵克文副主席主持闭幕会议。

第12次会议 2010年9月20日至21日在兰州召开。85名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会议听取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情况介绍，审议通过省政协《关于进一步落实好党的惠民政策有关问题的建议案》，通报了省政府关于全省1—8月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抗洪救灾情况，通过有关人事事项。常委们重点围绕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好农村低保、粮食四项补贴、退耕还林和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就业以及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惠民政策深入讨论，坦诚建言。葛正芳等10位常委、委员分别就当前农村群众基本生活状况及需要重视解决的主要问题、改善生态环境重点推进退耕还林工程、完善粮食补贴政策提高粮食保障能力、探索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加快民营经济转型发展促进城镇新增劳动力就业以及做好廉租住房建设等问题，作了大会发言。省政协主席陈学亨主持开幕会并在会议结束时就发挥政协优势、促进党的惠民政策落实发表讲话。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出席会议并讲话，对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调研活动给予充分肯定，并就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政协工作提出希望和要求。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刘立军，副省长咸辉出席会议。邵克文副主席主持闭幕会。

重要活动

【全省“十二五”规划编制调研】 3月至5月，由省政协主席会议成员分别带领8个调研组，深入全省14个市州及县区、企业和大专院校，召开座谈会、协商会等100余次会议，就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有关问题进行座谈讨论和广泛调研，形成关于支持兰（州）白（银）核心经济区率先发展、全省扶贫

开发情况、培育发展新材料、新医药产业、促进我省旅游产业发展、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小城镇建设情况及全省农业产业化发展等8份专题调研报告。6月召开十届十一次常委会议，讨论通过《关于编制我省“十二五”规划有关问题的建议案》，就兰白经济区率先发展、转变扶贫开发方式、明确新材料新医药产业定位、把旅游业作为战略性支柱产业培育、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等11个方面提出48条建议，为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提供了决策参考。省委省政府对调研活动充分肯定，省委书记陆浩，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分别对《建议案》和专题报告作出批示，许多意见建议被采纳吸收在《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

【“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 7月至8月，由省政协10位主席会议成员分别带领20个视察组，就近年来党的一系列惠民政策中关于农村低保、粮食四项补贴、退耕还林落实情况 and 城镇廉租房建设、新成长劳动力就业情况，分赴全省13个市州40个县区149个乡镇（街道）281个村（社区）10889个农户和2419个城镇居民家庭，进行专题视察。先后召开290个不同层次的座谈会，经过逐户调查和汇总分析后，分别形成视察活动农村组和城镇组2个调研报告。9月下旬召开十届十二次常委会议专题协商，向省委省政府报送《关于进一步落实好党的惠民政策有关问题的建议案》，提出科学合理确定低保对象、巩固退耕还林成果要加快补植补造进度、完善粮食四项补贴发挥政策综合效应、着力解决保障性住房资金短缺问题、进一步发挥政府在推动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就业中的作用等30条具体建议。省委召开常委会议专门听取省政协视察情况汇报并给予充分肯定。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等领导分别作出批示。省政府领导带领有关部门就完善惠民政策措施与省政协进行协商，其中改进和完善农村低保工作等主要意见建议，吸收在《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等政策规定中。

【贯彻落实中央5号文件和省委43号文件的检查调研】 8月下旬至9月上旬,按照全国政协的要求,省政协会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门组成7个检查组,由陈学亨主席、邵克文、张津梁、李永军、侯生华、黄选平副主席带队,就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中发〔2006〕5号文件)和《中共甘肃省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省委发〔2006〕43号文件)的情况分赴全省14个市州和部分县区检查调研。先后召开各地方党政领导座谈会、政协主席座谈会、政协委员和各民主党派负责人座谈会,认真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形成《关于贯彻落实中央〔2006〕5号文件和省委43号文件的检查报告》交省政协专题会议审议并报送全国政协和省委。省委副书记鹿心社作出批示,省委予以转发。

【全国政协来甘考察调研活动】 9月16日,全国政协副主席张梅颖来甘出席中国·定西马铃薯大会开幕式及项目签约仪式,并深入定西市马铃薯良种繁育基地和示范点进行专题考察。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副主席张世珍、秘书长石晶陪同考察。

5月23日至26日,以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委员会副主任毛林坤,国家民委副主任吴仕民为组长的全国政协提案委调研组来甘,就加强城市民族工作的提案赴兰州、临夏等地考察调研。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陪同考察。

7月15日至17日,以全国政协委员、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张志刚、柴松岳为组长的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调研组来甘考察,就“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中的若干重大问题”在天水进行专题调研。省政协副主席李永军主持召开座谈会并陪同考察。

11月16日至22日,以全国政协常委、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副主任秦大河为组长的全国政协应对气候变化专题调研组一行23人,就“重视气候变化影响,提高适应气候变化能力”在我省兰州、武威、张掖、酒泉、嘉峪关等地考察调研。省政协副主席张世珍陪同考察。

9月2日至5日,以全国政协委员、提

案委员会副主任刘志忠为组长的全国政协提案委调研组来甘,就全国政协委员德哇仓、丁科仓《关于贯彻落实拉卜楞寺文物保护总体规划的提案》赴兰州、甘南、临夏等地考察调研。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陪同考察。

【甘青两省政协区域经济发展座谈会】 7月4日至5日,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在兰州主持召开甘青两省政协区域经济发展座谈会,就“规划建设西兰银经济区”课题的合作意向、合作方式、协调机制等相关问题与来甘考察调研的青海省政协主席白玛、副主席陈资金一行进行协商座谈。省委常委、副省长冯健身,省政协副主席邵克文、栗震亚,省政府秘书长李沛文、省政协秘书长石晶及两省省直有关部门和相关地市负责同志出席座谈会。

【西部十二省(区、市)第13次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工作研讨会】 6月28日至30日在酒泉召开。会议围绕“西部地区加快推进城镇化路径思考”进行专题交流研讨,就如何推动西部地区城镇化进程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形成了《会议纪要》。省政协副主席侯生华主持会议并发表讲话。内蒙、广西、贵州、青海、新疆等省市区政协分管副主席和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社法委代表共70余人出席会议。

【首届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协作交流会】 7月5日至7日在嘉峪关召开。会议总结了当前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做法、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探讨新形势下文史资料工作的发展方向。全国政协常委、文史和学习委员会主任陈福今莅会指导,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主持会议并发表讲话。12位与会代表作大会发言。重庆、广西、内蒙、四川、云南等省区政协分管副主席和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文史委代表共80余人出席会议。

【驻甘全国政协委员赴鄂考察】 10月9日至18日,以省政协副主席张津梁为团长的驻甘全国政协委员考察团一行22人赴湖北省,学习考察先进装备制造业、旅游业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全国政协委员、省政协副主席德哇仓、栗震亚、张世珍、马国瑜,省政协秘书长石晶参加考察。

专门委员会工作

【提案工作】 全年共收到提案987件,审查立案940件并全部交办完毕。其中A、B两类占83.7%。实现重要提案报送省委省政府领导阅批督办、省政协主席会议成员领衔督办、政协专委会重点督办和省政府督查室联合督办,加大督办力度。其中省委省政府领导对34件重要提案作出批示督办,省政协主席会议成员督办提案39件。参加在兰州、白银、庆阳、武威和临潭、东乡等市县召开的现场办案会,提高提案采纳落实率。赴夏河现场办理关于贯彻落实拉卜楞寺文物保护总体规划的提案。参加省政协关于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调研活动、“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和学习贯彻中央5号文件贯彻落实情况的检查。协助全国政协调研组在甘完成城市民族工作调研。出席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提案工作第21次联席会议并作大会交流发言。

【社会和法制工作】 深入金昌、定西、庆阳9县区33个乡镇,就省政协关于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小城镇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形成相关调研报告。参加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就惠农政策落实情况赴平凉、庆阳4县区城镇、乡村开展调研,形成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新成长劳动力就业情况等调研报告。深入临夏、白银和兰州有关县区、村镇就全省农村空巢老人情况进行调研,完成《我省农村空巢老人情况的调研报告》,刘伟平省长、张晓兰副省长分别作出批示。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草案)》等13项法律、法规开展立法协商,提出意见和建议。重点督办强化全省消防工作等5件提案。通过《甘肃政协信息》反映社情民意5篇,其中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2篇。负责筹备在酒泉举办的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第13次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工作研讨会。参加全国政协社法委“创新社会管理”研讨会及工作座谈会。

【文史资料和学习工作】 就全省政协文史资料工作情况赴金昌、白银、陇南、

临夏4市州开展调研,并在各市县政协展开问卷调查,形成全省政协文史资料工作的调研报告。筹备召开全省政协文史资料工作会议,讨论通过《政协甘肃省委员会关于加强文史资料工作的意见》。收集汶川地震抢险救灾“三亲”资料14篇、照片16张。整理出版《文史资料专辑》第66辑。收集整理《周易》研究学者的史料专辑。收集陇上艺术家90多人的资料和兰州老照片163张。参与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并形成调研报告。负责筹备在嘉峪关举办的首届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协作交流会。提交《关于重视征集海内外有关甘肃档案资源的提案》等5件提案。组织开展委员界别小组活动。编辑《学习与参考》6期。

【经济工作】就省政协关于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推进我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赴省内代表性地区、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及河南、湖南、江苏等地调研,形成《进一步加快我省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调研报告》,石军副省长作出批示。参加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深入兰州、天水等市县区、乡村,就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就业问题、保障性住房问题视察调研,形成了相关调研报告。赴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白银公司和兰州电机、兰天玻璃等企业回访调研。配合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中若干重大问题”专题组赴天水调研,就“关中天水经济区”建设中关于天水发展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分别在酒泉和平凉召开“全省市州经济委员会围绕区域发展战略履行职能工作交流会议”。配合督办《关于加快秦王川开发建设问题的提案》等5件提案。参加全国二十六省(区、市)政协经济委员会第18次联席会议。

【科教文卫体工作】就省政协关于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新医药产业培育发展问题,深入兰州、天水、陇南、定西等地调研,形成《关于培育发展新医药产业问题的调研报告》,石军副省长作出批示。参加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深入张掖、金昌、

临夏、定西等地千余户居民家庭,就城镇保障性住房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进行调研并形成报告。参与省政协贯彻落实中央5号文件和省委实施意见情况的检查。就近年来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和利用问题进行调研,形成《关于我省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和利用问题的调研报告》,咸辉副省长作出批示。对全省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卫生人员培训情况跟踪调研,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落实培训经费。督办《关于加强全省职业病防治工作的提案》并就全省职业病防治情况开展调研,咸辉副省长对报送的调研报告作出批示。继续与广东省政协科教文委开展智力扶贫活动,组织全省14个贫困地区初中毕业生赴广州职业技术学院免费学习三年。参加西部十二省(区、市)政协教科文卫体工作研讨会、科技创新工作交流会。

【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就省政协关于制定全省“十二五”规划旅游产业发展问题,赴天水、陇南、庆阳、酒泉、张掖、武威6市县区进行调研,形成《关于全省旅游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作出批示。参加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深入兰州、陇南4县区乡村、社区视察调研,形成有关惠农政策落实情况的视察报告。赴嘉峪关、酒泉就中央5号文件和省委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情况开展总结检查。配合全国政协积极筹办“西部大开发十周年生态环境与人居环境成就展”,邵克文副主席出席开展仪式并陪同贾庆林、回良玉等领导人参观。配合全国政协“应对气候变化”专题调研组深入武威、张掖、酒泉、嘉峪关等地,就祁连山冰雪融化、湿地保护、风电开发等进行调研并向中央报送报告和建议。协助全国政协“草原生态建设”视察组完成甘肃考察工作,张世珍副主席专程赴京汇报甘肃草原生态建设和保护情况。组织委员提交11件提案,参与督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的提案》等4件提案。报送社情民意信息7篇。

【民族和宗教工作】参与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赴庆阳、临夏4县区、乡村就党的

惠民政策落实情况调研,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参与省政协关于编制全省“十二五”规划兰白一体化和中心带动战略的调研。参与省政协关于中央5号文件和省委实施意见贯彻落实情况的检查。按照全国政协民宗委要求,就贯彻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情况开展调研并报送调研报告。就加强寺院管理和宗教事务管理赴甘南、临夏两州调研。组织委员围绕依法加强宗教场所管理赴山西、河北和平凉、庆阳部分宗教场所学习考察。坚持节日期间走访民族、宗教界上层人士,开展进院校、进企业和进村入户委员界别活动。协调督办提案,为和政县水利工程协调落实资金近600万元,加快宗教界人士生活补助费落实进度。积极联系香港福建希望工程基金会,为民族地区引进建设资金120万元,新建4所希望小学。提出集体提案5件,泽巴旦副省长对其中《关于加大免除和减少配套资金力度帮助解决民族地区项目建设面临重大难题的提案》作出批示。参加全国政协民宗委“加强对进城务工经商的少数民族群众服务管理问题”经验交流座谈会。

【港澳台侨和外事工作】在十届三次会议期间举办首次港澳台侨委员座谈会,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出席会议,听取委员意见并讲话。参加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赴天水、陇南等市县和村镇了解党的各项惠民政策落实情况,并形成调研报告。就加快全省港澳台侨企业和外资企业发展,在兰州、天水等地视察,形成《优化投资环境加快我省外资和港澳台侨企业发展》的视察报告。组织省政协经贸考察团和农业考察团赴台湾考察。积极协调江西省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由江西省政协港区委员联谊会副会长王忠桐捐款30万元,修建地震灾区天水清泉小学。及时向港澳委员通报“8·8”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迅速移交委员善款。协同国际项目管理协会、省归国华侨联合会等单位在第16届兰洽会期间举办“第二届中国西部国际项目管理高峰论坛”。参加全国政协外事工作交流会。组织好港澳台侨及海外委员的参政议政和界别联谊活动。

【农业和农村工作】就省政协关于制定全省“十二五”规划扶贫开发工作，深入定西、陇南、天水、白银、临夏、甘南6市州12个贫困县区调研，形成《全省扶贫开发情况的调研报告》报省委省政府，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作出批示。参与省政协“进百家门、知百姓情、建惠民言”视察活动，深入武威、定西2市4县区1409户调查，形成3个视察报告。围绕全省农产品现代物流体系建设问题进行调研，并考察借鉴外省做法，形成《关于我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和农产品现代物流体系建设的调研报告》，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批转兰州市研究采纳。会同林业部门就华家岭2000米以上区域建设百万亩云杉林生态屏障工程进行实地调研，提交关于改善全省中部干旱地区生态环境等6件提案。组织委员赴省农垦集团武威黄羊河农场开展界别活动。收集报送社情民意信息8篇，经《甘肃政协信息》采用报送全国政协和省委、省政府5篇，其中3篇分别得到回良玉副总理、刘伟平代省长和咸辉副省长的批示。

省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陈学亨

副主席 邵克文 德哇仓(藏族)

张津梁 李永军 侯生华

黄选平(回族) 栗震亚

张世珍 马国瑜(回族)

秘书长 石 晶

副秘书长 张海亚 杜孟嘉 赵祥明

邢永安 王忠民 陈 强

钟进良(女) 白星伟

省政协工作部门领导成员名录

办公厅

主 任 王忠民(9月止) 张海亚(9月任)

副主任 钟进良 白星伟

研究室

主 任 邢永安

副主任 杜尊贤

省政协专门委员会领导成员名录

提案委员会

主 任 马德成(回族,1月止)

户丁一(1月任)

副主任 刘淑珍(女) 杨友甫

李宝萍(女) 李效龙

社会和法制委员会

主 任 盛世高

副主任 侯建钧 再生斌 何文元

曹晓琴(女)

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

主 任 樊佩君(女)

副主任 李学舜 金庆礼 孟 臻

史尚唐 康金城 文淑芳(女)

金 山 刘玉云

经济委员会

主 任 孙矿生

副主任 贾笑天 姚世宏 何元纲

刘羽桐(女) 刘芳芹(女)

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主 任 张亚生

副主任 高玉江 张润利 毛鹏茜

马秀萍(女) 侯文彬

科教文卫体委员会

主 任 张家昌(9月止)

杜孟嘉(9月任)

副主任 卜彦杰 杨德禄 方 正

周守群 张改琴(女) 苟汉文

民族和宗教委员会

主 任 郭长乐

副主任 魏瑜年代 茂 徐存堂 张永贤

港澳台侨和外事委员会

主 任 郭颖纯

副主任 纪新民 张光义 王琳珍(女)

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

主 任 葛正芳

副主任 卫孺牛 骆洪元 张 强

(供稿:郭巍丽 罗锋波)

民主党派与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甘肃省委员会

【概况】2010年,全省共发展民革党员143人,发展速率为5.6%,净增人数125人,净增率为4.92%。在新党员中,具有大学及以上文化程度的94人(其中研究生学历12人,硕士4人),占66%;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62人(高级职称7人),占43%;平均年龄

35.74岁;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民革党员2668人,各级组织132个(含省级委员会)。

【提案工作】2010年“两会”期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甘肃省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民革”)提交提案9件。其中,《抓住西部大开发战略机遇加快“兰州——西宁经济发展区”规划与建设步伐》、《强化产业、政策和人才科技支撑切实加快河西新能源基地建设步伐》2件提案被选为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大会发言材料;《关于促进我省台资企业发展的提案》、《关于进一步完善“家电下乡”政策,扩大我省农村消费市场的提案》、《关于建立和完善我省律师管理制度的提案》3件提案被列为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重点提案。省政协表彰十一届、二次会议优秀提案,省民革提交的《关于现阶段我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的提案》和民革界别政协委员杨利亚、包锐分别提交的《关于建设西部物流中心,促进甘肃经济发展的提案》、《关于加快实施甘南黄河湿地保护项目步伐的提案》获奖。

【调查研究】选择“酒嘉地区城市定位”、“装备制造发展”、“支农资金整合”、“农业服务性体系构建”等4个课题,在酒泉、嘉峪关、定西、张掖、武威、平凉等地开展调研,并形成调查报告。2010年,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表彰优秀调研成果,省民革《关于我省农民工返乡创业情况的调查报告》获一等奖,《关于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推进我省循环经济发展的调查报告》获二等奖,《关于我省公共应急体系建设的调查报告》、《关于处理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和新农村建设关系的调查报告》、《关于我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调查报告》获三等奖,《关于组合式溢水坝在甘肃试验推广的调查报告》、《关于现阶段我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的调查报告》、《关于在我省实施“家电下乡”政策,扩大农村消费市场的调查报告》获优秀奖。

【建言献策】2010年,省民革共报送社情民意77篇,向民革中央报送24篇,向

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和甘肃省政协研究室报送53篇。其中《建议从法律上、制度上规范订单农业的发展》等6条信息被民革中央采用,转报全国政协;《加强网络监管把握社会舆情的对策建议》等13条信息被《甘肃政协信息》刊登。《建议开征个人住宅房产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得到省政协采纳;《关于欠发达地区中小企业融资问题的建议》得到民革中央的采纳。向各级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下发《关于学习贯彻国扶47条,加强反映社情民意工作的通知》;《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纲要》征集意见中,所提建议得到民革中央和省政协采纳。

邀请全国人大副委员长、民革中央主席周铁农一行就引洮工程建设情况在甘肃省开展调研,共同完成《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引洮工程建设的建议》,以民革中央的名义报送中共中央、国务院。该建议得到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的批示,并已转到国家水利部具体办理。省民革与兰州市政府共同完成《关于把兰州建设成西北地区商贸物流中心的建议》,经民革中央审定后报送国务院。该建议得到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的批示,并由商务部具体办理。邀请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副主任、民革中央副主席齐续春一行就河西地区新能源基地建设情况在甘肃省开展调研,共同完成《关于支持甘肃省河西地区新能源基地建设的建议》,并已提交国务院。省民革恳请民革中央就定西市政府提供的《定西市委、市政府请求解决的几个问题》的报告转报国家发改委,得到国家发改委的复函,表示对于定西开发区补助等问题,将在既有投资渠道中对甘肃省和定西市予以适当倾斜。

【思想宣传】下发《关于开展“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活动的通知》。开展系列专项报道活动,加大向《团结报》、《甘肃日报》、《民主协商报》等报纸投稿力度,共投稿62篇,发表20多篇幅;及时向民革中央和省委统战部通报相关活动信息,全年共报送《地方情

况反映》和统战信息278条,其中民革中央《地方情况反映》采用92条,省委统战部《统战工作信息》采用23条;省委会《甘肃民革工作简讯》出版10期。各基层组织通讯员向《团结报》、《甘肃民革》《甘肃民革工作简讯》等投稿近40篇。《团结报》全省报刊发行率突破21%。

【台情研究】省民革祖统委员会副主任、兰州市台联会长杜播升撰写的省民革集体提案《关于促进我省台资企业发展》被甘肃省政协列为重点提案,得到中共甘肃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的批示。省民革编辑内部杂志《宝岛瞭望》4期,及时向广大党员发布涉台信息。

【服务经济发展】先后在张掖、白银、定西、金昌等地开展了秸秆生物反应堆技术的示范推广工作。全省累计实施秸秆生物反应堆技术3千多亩。推进发展蔬菜营销和加工业,探索培育各类专业合作社,帮助当地农民产、加、销环节有机衔接。赴定西检查调研全膜双垄沟播技术实施情况,对安定区、陇西县的8个乡镇(镇)12个村进行实地检查。帮助推荐临夏县参加国务院扶贫办外资项目管理中心在京举办的扶贫优势产业对接活动,对接活动中临夏县签约达7.5亿元,促进当地招商引资工作的开展。

【救灾与扶危济困】青海玉树地震后,省民革开展“情系玉树灾区捐赠活动”,共计向青海玉树灾区捐钱捐物30余万元。舟曲发生特大泥石流后,省委会机关捐款9000元送达灾区。民革党员积极支援灾区重建,袁辉捐款7万元,瞿金叶组织义拍活动,莫兴邦亲赴灾区开展心理咨询活动;改善少数民族地区的办学条件,为临夏中山杨庄小学争取到20台捐赠电脑,并购买20套电脑桌椅和相关配套设施,帮助中山杨庄小学建立功能设施完备的电教室;深入临夏县检查“扶羊助学工程”。对临夏县韩集镇中山诊所的营业情况进行检查,与韩集镇政府共同完善中山诊所在扶贫济困中对当地五保户和特困户所应履行的具体帮扶义务和责任。

截至2010年12月底,门诊就诊病人达3万余人次。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委 郭层城

副主委 鲁晋 杨利亚 杨肃昌

蒲志强 赵鲁平(女)

秘书长 赵鲁平(女)

(供稿:尹华敏)

中国民主同盟甘肃省委员会

【重点调研】针对祁连山生态保护问题,联合省人大、省政协、省水利厅、林业厅、水保局、中科院寒旱所,以及青海省相关单位展开跨区域深度互动调研,形成《关于祁连山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专项研究》及相关建议,得到了民盟中央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蒋树声、副主席索丽生率领民盟中央及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水利部、农业部、国家林业局等部委的领导和专家,赴河西5地市就祁连山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进行深入视察和实地调研。形成的调研报告及相关建议由民盟中央以蒋树声副委员长和张梅颖副主席的名义呈报中共中央,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先后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国务院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办理。2010年12月初,国务院派出专题调查组,对祁连山环境保护问题开展深入调研,对推进我省区域经济发展战略产生了重大影响。

针对庆阳能源化工基地建设中存在的主要问题,联合农工党甘肃省委开展调研,形成《关于加快庆阳大型能源化工基地建设的调研报告》及相关建议,并协助中共庆阳市委、市政府赴京专题汇报,得到了民盟中央的高度重视,拟通过议案或专报呈报党中央和国务院领导。

【政治协商】参加中共甘肃省委、省政府和省委统战部举行的各种协商会、座谈会、恳谈会和情况通报会,先后

甘肃省军区



甘肃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少将



甘肃省军区政委傅传玉少将



省军区组织军师旅团四级参谋集训



平凉军分区组织军警民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汇报表演

GANSUSHENGJUNQU



省军区召开部队和民兵预备役部队军事技能比武竞赛总结大会



碌曲县民兵参加舟曲抢险救灾整装待发



舟曲县民兵应急连清理废墟



舟曲人武部带领民兵救出一名被困群众



定西军分区组织官兵为旱区学校送水



平凉各界群众夹道欢迎过境部队

甘肃省司法厅



2010年5月26日，司法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陈训秋（右二）在厅党委书记、厅长王禄维（左三）陪同下，在武威监狱迁建工程现场视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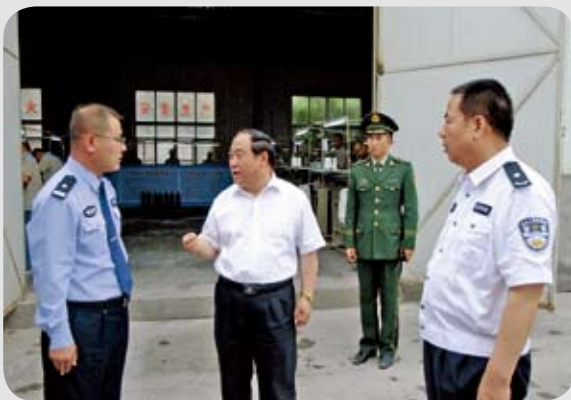
2010年6月22日，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罗笑虎（右二），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陆武成（右三）在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王禄维（左二）陪同下验收兰州市“五五”普法情况



2010年1月23日，副省长张晓兰（中）出席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并讲话



2010年4月19日，副省长张晓兰（右二）在平凉市静宁县司法局介石铺司法所调研



2010年6月13日，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王禄维（左二）在武都监狱调研



2010年9月28日，省司法厅举行全省监狱劳教人民警察岗位大练兵执法大培训汇报演练活动

甘肃省武警总队



武警甘肃总队总队长邢伟志少将到基层部队检查指导工作



武警甘肃总队政委刘武少将到基层部队检查指导工作



武警甘肃总队官兵在舟曲抢险救援



武警官兵在参加陇南成县黄渚镇抢险救灾



武警官兵在参加张掖肃南县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



武警甘肃总队向舟曲灾区捐款73万元



武警官兵在舟曲抢险救灾



帮助驻地群众抗击冰雪灾害



武警甘肃总队参加青海玉树抗震救灾



维护驻地社会稳定



开展校外辅导员活动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0年9月，甘肃省人民政府表彰一批在甘工作的外国专家。大卫·格莱门茨等7位专家被授予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图为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为获奖专家颁发荣誉证书



2011年6月18日，陕西、甘肃两省人社厅在甘肃天水举行“关中天水经济区人力资源开发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暨经济区人力资源开发配置中心揭牌仪式”



2011年6月11日，甘肃省人社厅在省政府礼堂举行庆祝建党90周年红歌演唱会



2011年8月18日，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出席甘肃省政府与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国外智力促进甘肃科学发展合作框架协议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2011年8月12日，全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视频会议在兰州召开，副省长成辉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2011年7月8日，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人社厅厅长庞波在甘肃省公务员宣誓仪式上作重要讲话



2011年7月8日，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公务员局在兰州隆重举行公务员宣誓仪式

甘肃省环境保护厅（甘肃省核安全局）



甘肃省环境保护厅党组书记、厅长冯杰



省环保厅厅长冯杰陪同省委常委、副省长石军（右二）参观环保科技产品展



领导、专家检查污水处理厂



厅长冯杰，副厅长张政民慰问舟曲环保系统受灾家庭

2010年，全省环保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污染减排任务全面完成，全省在削减二氧化硫新增量24.63万吨、化学需氧量新增量5.63万吨情况下，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十一五”污染减排目标，并连续4年实现主要污染物双下降；重点流域区域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全省监测的26条河流（段）中，有17条河段按功能区达标，比2005年增加2条。黄河甘肃段水质实现按功能区稳定达标，出省断面水质达

到国家考核指标要求。15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总体良好。14个市州政府所在地城市中，有10个城市空气质量达标，比2005年增加7个。全省主要放射性环境质量处于稳定、安全状态；环境保护优化发展作用明显加强，大力开展规划环评，促进了全省产业布局合理有序和资源环境优化配置。努力提升工艺水平，在电解铝行业实施大型预焙槽技改工程，在水泥行业大力支持以新型干法水泥生

产工艺置换落后的机立窑生产线，做到了“增产减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关停小火电机组25台104万千瓦，淘汰钢铁、电解铝、水泥等行业落后产能1296.5万吨；生态保护工作深入推进，全省新建省级自然保护区5个，晋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5个，自然保护区数量增加到59个，总面积占全省国土面积的23%。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已建成国家级和省级生态乡镇14个、生态村19个；环保监管水平显

著提升，省级和13个市级环境监控中心已建成，安装在线监控系统230台（套），对102家企业实施了监控，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已具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109项全分析能力。2010年监测体系建设和运行考核结果为73.1分，高于全国平均考核成绩；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快速有效，“8·8”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全面开展环境应急监测和隐患排查。



2010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现场



环保人员舟曲特大泥石流地质灾害后监测白龙江水质



全省首届环境监察暨环境应急业务知识大比武执法现场



甘肃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励小捷（右一）为天水市秦安县计划生育家庭发放慰问金



2011年4月25日，副省长咸辉（右三）在平凉市灵台县调研人口计生工作



国家人口计生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崔丽在兰州市城关区临夏路街道桥门社区考察调研



省人口委主任苏君在天水市清水县调研人口计生工作



省政府在平凉市召开全省建设“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示范区”会议



省人口委、省计生协和兰州市政府举办生殖健康服务走进流动人口大型宣传咨询活动

甘肃省商务厅



中央和省上领导关注特色产业葡萄酒发展



第15届“兰洽会”招商引资共签约合同项目530个，签约总额达1061.12亿元



中共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徐守盛率领甘肃省代表团在香港展开“希望·甘肃——香江行”系列合作推介活动



2010北京“甘肃商品大集”启动仪式



商务部部长助理房爱卿（左二），甘肃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右二），北京市副市长程红（左一）参加甘肃商品大集启动仪式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励小捷（右二）参观甘肃中广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展台



4月25日，兰州电影制片厂有限责任公司挂牌仪式



8月12日，甘肃电视台记者在舟曲采访报道



8月12日，甘肃省广电局向舟曲灾区发放电视机、收音机



甘肃省广电局抢险救灾人员在现场安装卫星电视接收设备

甘肃省地方税务局



6月9日至11日，国家税务总局党组书记、局长肖捷慰问省地税局机关干部职工



8月26日，国家税务总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冯惠敏在甘南州看望慰问税务干部职工



省地税局党组书记、局长张性忠在中铝西北铝加工分公司调研

近年来，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确定的“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和“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牢记“为国聚财、为民收税”的神圣使命，立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持续推进税收征管改革为动力，以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为措施，以不断提高税收的征管质量和水平为抓手，以全面提高税收收入水平、努力做大收入规模为目标，取得了连年超额完成各项收入任务、总收入以年均26.2%的速度快速增长的显著成效，使全系统形成心齐气顺、风正劲足的良好局面。

一是税费收入水平全面提高。“十一五”时期，全系统累计组织各项收入1277.4亿元，是“十五”时期的2.9倍，其中：地方税收728.9亿元，是“十五”时期的26倍，年均增长23.6%，并实现连续84个月的均衡增长；社会保险费及其它548.5亿元，年均增长28.8%。二是干部队伍素质明显提升。“十一五”时期，全系统有284人取得了“三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律师）资格，其中：258人取得了注册税

务师资格，占全省地税系统公务员总人数的3.9%，高于全国税务系统3%的平均水平。三是精神文明建设成效显著。

“十一五”时期，全系统建成国家级文明单位2家，国家级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11家；省级文明标兵单位8家，文明单位41家，文明行业9家，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38家；获得市州级以上文明单位、文明行业荣誉称号的比例达到了100%。四是信息化建设实现了里程碑式的跨越。“十一五”时期，全系统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共投入资金2.5亿元，是“十五”时期投入资金的4倍，建成以综合征管系统建设、全省广域网络建设、硬件平台建设、数据处理中心机房建设为核心内容的省级征管数据“大集中”工程。五是党风廉政建设力度进一步加大。“十一五”时期，全系统共查处违法违规案件20件，较“十五”时期下降52%；给予党纪政纪处理的20人，较“十五”时期下降60%；刑事处罚2人，较“十五”时期下降77%；14个市州地税局在当地组织的政风行风评议活动中均名列前茅，群众民主测评满意率都在98%以上。六是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十一五”时期，全系统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累计投入资金6亿元，是

“十五”时期的2倍。6个市州地税局新建了办公楼，6个市州地税局对办公楼进行了改扩建，2个市州地税局在建办公楼；86个县市区地税局、759个分局（税务所）都有了功能齐全的办公场所。



张性忠局长在舟曲县指挥地税局干部职工开展抗灾自救



4月1日上午，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新闻发布会，甘肃省国税局、地税局联合发布甘肃省2009年度纳税百强排行，举行第十九个税收宣传月启动仪式

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挂牌仪式

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主要负责编制全省高速公路管理初始发展规划、统计、经济运行分析、财务资产管理、通行费征收、通信机电、标志标牌维护管理、信息监控管理、交通调度指挥、应急清障救援、交通战备、服务区及广告管理、养护监督和隧道设备、监控管理及全省高速公路行业安全管理等工作。目前，共管辖23条收费路段，主线里程总长2336.9

千米，其中高速公路21条1992.5千米；下设6个高速公路管理处、24个高速公路收费所(隧道所)，收费人员在编6000余人。

“十一五”期间，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提升管理水平，开展高速公路应急保通保畅能力建设，应对公路水毁、抗震救灾、奥运保畅、舟曲救灾、交通战备、抗击特大雨雪冰冻灾害以及特勤保障服务等各种紧急突发事件，确保全省高速公路安全畅通和车辆的快速通行。提高高速公路服务标准，交通服务质量和水平显著提高。“十一五”期间，累计征收车辆通行费92.3亿元，减免车辆通行费10.5亿元，为人民安全、便捷、快速出行和甘肃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2011年，省高速公路管理局被甘肃省委、省政府命名为“全省精神

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省高管局党委被甘肃省委授予“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被省委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命名为“全省创先争优活动示范点”；全系统共荣获国家级荣誉9项、省级荣誉23项、市级荣誉89项，县级荣誉38项。

目前全省建成和在建的高速公路里程突破3000千米，全省高速公路网主骨架已经基本形成。



便民服务爱心岛



甘肃高速交通服务热线“96969”



行业形象展示亭



高速公路应急救援大队开展消防救援演练



高素质的高管队伍

甘肃省体育局



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右），国家体育总局副局长、中国田径协会主席段世杰（左）为2011兰州国际马拉松赛鸣枪发令



甘肃省体工一大队运动员贾超风勇夺“2011兰州国际马拉松赛”女子组冠军



第十届环青海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兰州绕圈赛7月10日在兰州进行



7月3日，2011兰州国际马拉松赛于上午8时鸣枪开赛

甘肃省体育局是省政府主管全省体育工作的直属机构。局机关内设职能处室7个。另核定省体育总会秘书处为县级事业单位。局管下属县级事业单位13个，内设机构2个。

2010年，甘肃省参加国内外280项（次）比赛，取得35个第一名，44个第二名，18个第三名。在第十六届广州亚运会上，代表国家参赛的甘肃省8名运动员夺得6金1银1铜的历史最好成绩，国家体育总局授予甘肃省体育局“第十六届亚运会突出贡献奖”。

2011年全省各项体育工作再上新台阶。竞技体育已取得可喜的成绩，省体工二大队射击运动员孙琪在世界杯韩国站

比赛中以优异成绩夺冠，并获得伦敦奥运会入场券；省体工一大队运动员斯日古楞在全国自由式摔跤锦标赛上获得84公斤级金牌。

2011年5月31日，甘肃省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21次会议通过《甘肃省全民健身条例》，于8月1日起施行。7月7日省政府下发（甘政办发【2011】82号）《甘肃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甘肃相继举办了第二届全国红色运动会，兰州国际马拉松赛，第十届环青海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甘肃赛段的比赛。省体工一大队运动员贾超风勇夺2011年国际马拉松赛女子组冠军。



甘肃省体育局局长杨卫在第二届全国红色运动会闭幕式上为获奖运动员颁奖



甘肃省体育局副局长石生泰（右一）、副局长马赛敏（右四）、纪检组长万凌云（右五）、巡视员李发昌（右二）为获奖运动员颁奖



2011年6月26日至28日，第二届全国红色运动会在革命老区庆阳市举行，这是甘肃省历史上第一次举办全国综合性运动会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全景开放式高清新闻直播演播室一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是在整合原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甘肃电视台的基础上组建的省级综合性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总台（集团）以广播电影电视为主业，以新闻宣传为中心，以繁荣创作为重点，同时经营影视剧、报刊、网络以及音像出版等相关产业。设机构25个，下属企事业单位13个（其中事业单位2个），各类员工2100多人。拥有新闻综合广播、都市调频广播、交通广播、经济广播、农村广播和少儿广播6套广播频率，甘肃卫视频道、电视经济频道、电视文化影视频道、电视公共频道、电视都市频道和电视少儿频道6个电视频道，全年播出广播节目41万小时、电视节目45万小时。

近年来，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节目提高、产业提速、实力提升、跨越发展”的总体要求，不断加深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媒体发展规律的认识，确立“核心引领、两轮驱动、多业发

展、全面提升”的战略目标，找准总台发展要与全省经济社会的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建设甘肃文化大省的要求相吻合、与省级主流媒体的地位相一致、与时代潮流的发展步伐相呼应的历史定位，以观念创新为前提，以体制机制改革为重点，以甘肃省启动实施的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和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为契机，加快转企改制、内部机制创新、制播分离改革步伐，媒体传播能力、竞争能力和发展能力明显提高。“十一五”期间总台共有1009部作品获得国家级、省级奖励，2322件上推稿件和节目被中央新闻媒体采用；目前广播电视自制栏目117个，年播出总量达到28000小时，其中开办电视新闻资讯类栏目13个，年播出3896小时；配备了10 讯道数字转播车和4讯道卫星转播车等应急装备，广播电视节目的采集、拍摄、制作和播出基本实现数字化；广播电视新闻资讯节目全面实现直播，搭建起媒

体快速反应平台，及时准确报道汶川和玉树抗震救灾、舟曲抗洪抢险、涉藏维稳、兰州石化罐区爆燃事故等重大突发事件；建成广电有线传输网483万千米、数字平移整转20万户、网络双向改造10万户；农村广播和少儿广播实现上星播出，甘肃卫视在全国的落地覆盖人口由88106万增加到4.05亿；产业经营年收入比“十五”末增长120%；有18人获省部级以上奖励，14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2010年，先后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全省第十批创建精神文明工作先进单位，被授予全省舟曲抗洪抢险先进单位、全省文化体制改革先进单位、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中宣部部长刘云山视察总台



甘肃电视事业创建40周年庆祝大会



“风雨同舟”赈灾义演



总台记者在舟曲现场采访



总台记者在人民大会堂采访全国两会代表

甘肃省旅游局



甘肃省人民政府与国家旅游局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0年,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旅游业发展,全省旅游发展环境得到空前改善,全省旅游系统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积极促进旅游业转型升级,全面完成三年翻番发展任务,实现甘肃旅游产业精彩跨越。

甘肃旅游产业发展的利好政策接连出台,给旅游产业发展不断注入新的活力。5月30日,省委书记陆浩、省委副书记刘伟平率党政代表团赴云南考察旅游产业发展,对下一步甘肃旅游发展做出主要指示。

7月14日,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意见》明确提出,把旅游业培育成为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产业和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努力建设中国西部旅游胜地和旅游目的地。把加快发展旅游业提升到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围绕树立“精品丝路、多彩甘肃”旅游新形象,重点实施八大战略,提出六项保障措施。

9月27日世界旅游日当天,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旅游发展大会,陆浩、刘伟平亲临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全省旅游发展大会的召开和省委、省政府加快发展旅游业一系列重大

举措,促进全省旅游产业地位的迅速提升,改善甘肃旅游产业的发展环境,甘肃旅游业进入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期。省委、省政府成立由省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省直40个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这是甘肃旅游发展史上规格最高的也是最实的产业领导协调机制。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拟定《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意见重点工作分工方案》。各单位根据各自工作职责,制定工作推进方案。各市州抓旅游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进一步增强,发展情绪空前高涨,陆续召开旅游发展大会,出台当地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措施。

12月10日,国家旅游局局长邵琪伟和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分别代表国家旅游局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在北京签署了框架协议。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主任陆浩,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省委常委、秘书长姜信治,国家旅游局副局长杜一力、杜江,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组长刘金平出席签字仪式。双方约定,建立局省紧密合作机制,成立局省旅游产业战略合作会商委员会,共同研究甘肃旅游业发展的有关事项,共同推进旅游业发展。国家旅游局将加大对甘肃



观世博·游丝路多彩甘肃旅游推介会

旅游业发展的支持力度，指导旅游规划编制和旅游项目建设，加大对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旅游开发支持力度，支持甘肃旅游形象宣传、市场拓展和旅游人才队伍建设，促进甘肃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省政府将进一步加大对旅游业的资金支持力度，加快旅游目的地体系建设，优化旅游发展环境，加强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甘肃旅游业跨越式发展。

2010年，全省旅游行业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一系列有力政策的助推下，抢抓机遇，迎难而上，主要发展指标实现了历史性突破。2010年底，全省接待国内外游客4184.2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236.5亿元人民币，分别完成三年翻番目标任务的104.6%、102.8%，旅游业总收入相当于GDP的比重达到6%，各项指标均提前超额完成了任务，并超额提前实现旅游“三年翻番”。



各行业助力旅游产业发展



甘肃顺利实现三年翻番与质量提升计划



兰洽会甘肃旅游博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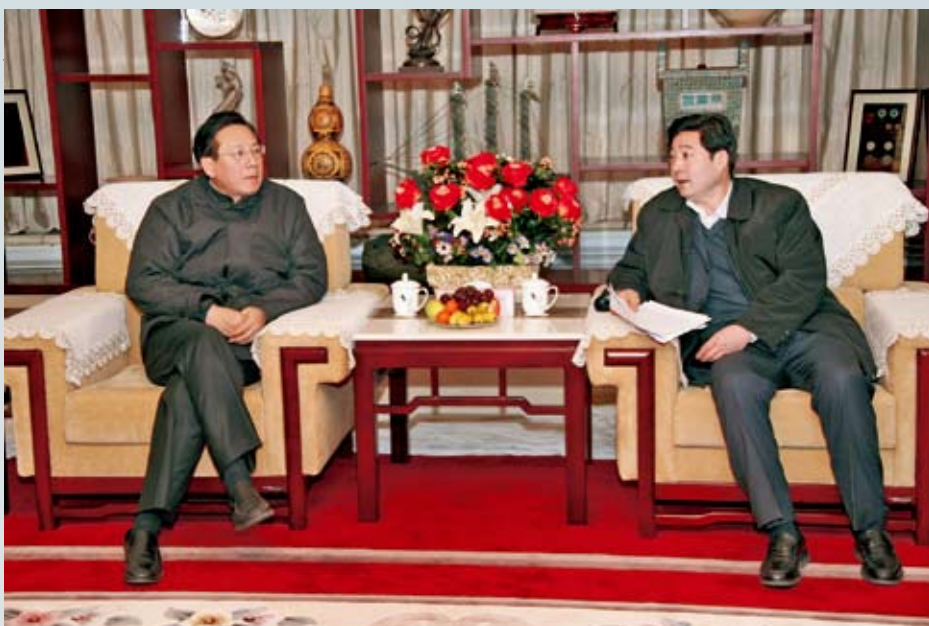
兰州至香港包机直航首发团登机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在兰州检查工作



省委常委、副省长冯健身在人行兰州中心支行调研



全省人民银行行长座谈会在张掖举行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杨明基同志在舟曲考察灾情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组织金融机构在东方红广场开展金融业务宣传



甘肃省人民银行系统“创新金融服务，支持经济发展”现场业务竞赛在兰州举行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组织召开2010年全省金融形势分析会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组织金融机构举行征信宣传文艺节目比赛

甘肃省残疾人联合会



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等领导看望甘肃省参加上海世博会“生命阳光世博展示”活动的优秀残疾人技艺能手



2011年4月27日至28日，中国残联主席张海迪在金昌市考察调研残疾人工作



2010年12月8日，全国听力语言康复区域中心揭牌仪式在兰州隆重举行，张晓兰副省长出席仪式后看望在中心接受治疗的聋儿



2010年7月20日至24日，省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姚振华在庆阳市调研残疾人工作时慰问残疾人



2010年9月20日，第五届全国特奥会期间，省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姚振华看望慰问全省特奥运动员



2010年1月26日，甘肃省参加全国残疾人残疾人艺术汇演实现“三连冠”表彰大会暨汇报演出隆重举行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



5月20日，全国妇联“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专项基金”在兰州启动。启动仪式结束后，陈至立、宋秀岩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等前往兰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看望“两癌”患病贫困农村妇女



6月29日，副省长张晓兰（右二）在甘肃省“流动儿童之家”考察，省妇联主席韩克茵陪同考察



5月19日，全国妇女小额担保贷款现场推进会在甘肃省召开。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陈至立到会并讲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致辞。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等领导出席会议。会上，副省长张晓兰介绍了甘肃省开展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经验，省妇联主席韩克茵等就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情况做了大会发言



截至2011年7月底，全省已累计发放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102.63亿，扶持26.68万城乡妇女创业就业，带动160万群众增收致富，成为全国第一个突破100亿的省份。8月10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全省妇女小额担保财政贴息贷款突破100亿新闻发布会

甘肃省供销合作社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右一）到省供销合作社调研



全省供销合作社“十二五”加快改革发展研讨会在兰州举行

甘肃省供销合作社现设置市、州供销合作社14个，县（市、区）供销合作社83个，基层供销社771个；拥有产业活动单位3712个，各类网点6500个，县以上社属企业326个；全系统在册职工22827人，其中在岗人员9898人。

“十一五”以来，全省各级供销合作社，面对全系统经济包袱沉重，业务经营萎缩，服务功能弱化，民生问题突出等诸多困难，把“图生存、打基础”作为预期目标，深化改革，推进联合，加快发展，奋力实施“二次创业”，各项工作有序展开。主要表现在：基层

组织得到有效恢复，夯实了发展基础；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搭建了蓄势发展的平台；社有企业发展活动明显增强，培育了发展骨干；民生问题得到重视，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十一五”期间，全系统商品销售年均增长21.2%，2010年达到150亿元，是2005年的1.6倍；汇总实现利润年均增长61.3%，2010年达到5638万元，是2005年的10.6倍；所有者权益年均增长34.4%，2010年达到19.9亿元，是2005年的3.4倍。

2010年全系统汇总实现利润5638万元，同比增长46.94%；资产

总额88.63亿元，同比增长15.52%；所有者权益19.91亿元，同比增长20.62%。

经过“十一五”时期的改革发展，全省供销合作社实现了由求生存向谋发展的转变，步入了恢复发展的新阶段；加快了由传统经营方式向现代流通方式转变的进程，初步形成了多领域、多业态、适应农民需要和自身发展的新的经营格局；组织和体制创新有了明显的突破，增强了系统和企业的活力；培养和形成了行业精神，营造了积极向上，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和甘肃省人民政府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建设合作备忘录签署仪式在兰州举行。总社党组书记、理事会主任李成玉（前左）和副省长冯健身（前右）代表双方在备忘录上签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等有关领导出席



省供销合作社与省商务厅举行合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座谈会暨签字仪式，省供销合作社党委书记、主任张正谦（右四）和省商务厅党组书记、厅长王锐（右五）等双方领导出席

甘肃省邮政管理局

甘肃省邮政管理局于2006年9月11日成立，国家邮政局垂直管理体制，编制10名公务员，内设机构为：办公室、普遍服务处、市场监管处。邮政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关于邮政业管理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邮政服务标准；监督管理所在地区邮政市场；组织协调所在地区邮政普遍服务以及机要通信、义务兵通信、党报党刊发行、盲人读物寄递等特殊服务的实施等。



2009年6月30日，省委副书记刘伟平到兰州邮区中心局、兰州邮政物流局考察邮政物流工作



2009年9月12日，张玉虎局长（左二）接受媒体采访



2009年11月12日，国家邮政局党组书记、局长马军胜(右二)在中通兰州分公司考察工作



2010年2月26日，省长助理、省委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夏红民(右四)到甘肃省邮政管理局调研



2010年7月15日，省发改委、省邮政管理局、省邮政公司联合组织召开全省空白乡镇局所建设工作会议



2009年9月12日，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在东方红广场举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大型宣传活动

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



2011年4月27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冯健身，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刘立军，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陆武成，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多明，省政府秘书长李沛文，省政协秘书长石晶等领导同志出席引大入秦工程兰州新区供水项目石门沟水库开工仪式并听取引大入秦工程水资源配置情况介绍

引大入秦工程是国家巨额投资建设的一项大型跨流域调水工程，主要是将发源于青藏高原的黄河支流大通河水引入甘肃省兰州市秦王川地区。工程跨越甘青两省四市六县（区），干支渠长达1265千米。工程穿山越岭，气势雄伟，其中隧洞总长达110千

米，工程总投资28.33亿元，供水范围覆盖兰州、白银、景泰、皋兰、永登等市、县，受益区人口近200万人。引大入秦工程的建成，对于解决秦王川地区乃至兰州、白银两市的干旱缺水矛盾，改变农业生产基本条件，改善区域生态环境，统筹农业、工业、

城乡生产生活、生态用水，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水资源支撑，起到了重要的长远的基础性作用。工程通水运行以来，历史性地改善了区域生态环境，历史性地改变了灌区农业生产条件，历史性地提高了灌区人民生活水平。被誉为“德政工程、民心工程、生存工程、发展工程”。

“十一五”时期，是引大入秦工程理顺管理体制、转换运行机制、调整功能定位、明确发展思路、实现重大历史性转变的重要时期，也是引大入秦工程通水以来发展变化最大、效益增长最快、供水区群众和干部职工得到实惠最多的一个时期，开创了引大入秦工程改革发展新局面，取得了科学发展的辉煌成就。工程运行功能更趋科学合理、供水结构调整取得突破性进展、工程运行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工程供水效益实现了翻一番、干部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升

“十二五”时期，是引大入秦



引大入秦工程渠首引水枢纽



工作水头107米的引大入秦工程总干渠先明峡倒虹吸，建成时位居亚洲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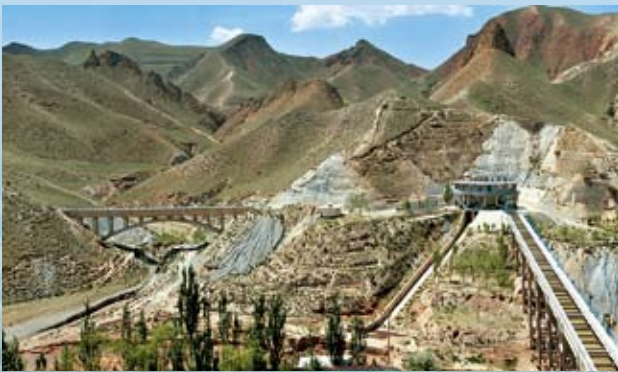


引大入秦工程兰州新区供水项目石门沟水库于2011年4月27日开工建设，该项目的开工建设，标志着兰州新区供水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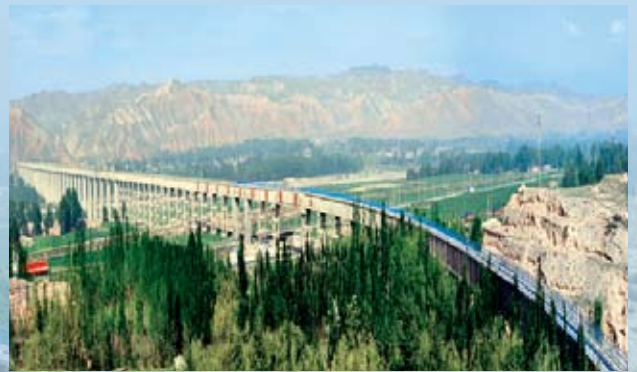
工程科学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综合效益的凸现期，甘肃省引大入秦工程管理局将按照供水结构达到优化目标，经济效益跨上亿元台阶，工程运行实现科学管理，队伍建设争创一流水平的总体工作目标，贯彻落实甘肃省委区域发展战略和“十二五”时期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目标任务，准确判断和全面把握引大入秦工程发

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把引大入秦工程放在全省发展战略布局、“兰白都市圈”建设和兰州新区发展大局中进行审视，坚持把科学发展观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指导方针，坚持把服务“兰白都市圈”经济社会发展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中心任务，坚持把兰州新区开发建设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支点，坚持把进一步优化供

水结构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主要途径，坚持把提高运行管理水平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保障，坚持把推进改革创新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强大动力，坚持把加强党建和队伍建设作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根本保证。经过五年的不懈努力，全面实现引大入秦工程“三步走”发展战略，实现引大入秦工程科学发展的新跨越。



引大入秦工程总分水间



全长2194.8米的引大入秦工程东二千庄浪河大渡槽

甘肃省疏勒河流域水资源管理局



局党委书记、局长李峰陪同省水利厅领导在一线检查工作



局党委书记、局长李峰

甘肃省疏勒河流域水资源管理局是具有水行政管理职能的流域管理机构 and 事业性质的准公益类水管单位，正地市级建制，隶属甘肃省水利厅。承担着玉门市、瓜州县22个乡镇、甘肃农垦6个国营农场134.42万亩耕地的农业灌溉和甘肃矿区等单位的工业供水、流域生态用水及水力发电供水等任务，是甘肃省内最大的自流灌区之一。

2011年，全局各项工作在省委、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真抓实干，全局水利建设与管理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统筹经济、生态发展，合理配置水资源 落实干流水资源统一规划、统一配置、统一调度、统一管理办法。明确干流水资源开发利用和用水总量控制红线，建立起覆盖干流的取水许可控制指标体系。落实农业灌溉“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办法，取水总量指标细化到乡、村、组及每个用水户。

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运行安全 制定合理的工程管理运行方案和汛期防汛调度计划，确保工程的安全有效运行。强化工程的检查观测，对各类工程实行定岗划段承包管理责任制。认真做好防汛抢险应急工作，确保灌区骨干工程和水库大坝安全。

推行“阳光水务”，提高灌区管理水平 在疏勒河干流及三大灌区实行了从源头到用水户或地头的管理体制。坚

持水务公开，创建“阳光水务”，在全灌区推行以“年度计划、许可水量、计量标准、计费标准”四公开。规范用水协会管理。在三大灌区建立了100个农民用水协会，为3.3万农户提供用水服务。

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水利现代化管理水平 加快信息化建设，建成了覆盖昌马、双塔、花海三大灌区信息化调度工程。积极与清华大学、华中科大、中科院寒旱所等科研院所、单位进行合作，为流域管理提供科技支撑。积极组织全局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昌马水库工程2010年被评为国家水利工程“大禹奖”。

以水功能区管理为重点，加强水资源保护 进一步明确水功能区划，加大水功能区管理力度。强化水环境监测。与清华大学合作建立了地下水均衡试验井、场，定期对地下水、地表水、水环境的变化进行监测。注重生态恢复和保护工作。坚持按计划向玉门干海子自然保护区、瓜州荒漠生态保护区、瓜州、敦煌西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输送生态水，有效遏制了生态环境的进一步恶化。

围绕中心，夯实党建和精神文明工作的基础 各级党组织按照“围绕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总体要求，完善制度机制，创建活动阵地，开展主题活动，全局基础性党务工作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建立水务公开栏，让用水户有“明白帐”



发放用水明白卡，让用水户交“放心钱”



疏勒河下游胡杨林得到保护



疏勒河信息化调度中心



昌马水库

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



国家物资储备系统应急工作座谈会在兰州召开，甘肃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满良致欢迎辞

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 (Gansu Material Reserve Adminstravive Bureau) 成立于1953年，隶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物资储备局，是管理国家在甘储备仓库、储备物资、储备资金的行政单位。

2006年8月以来，甘肃储备局新一届党组紧紧围绕国务院确定的“服务国防建设、应对突发事件、参与宏观调控、维护国家安全”的国储职能，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国家物资储备局和甘肃省委省政府的指示精神，在拓展仓库功能、推进规范化管理、深化内部改革、加强作风建设、创建文明和谐单位等方面，注重做好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全局经营创收从2006年的763万元增长到2010年的4071万元，2010年完成以收抵支2951万元，同比翻了2.5番，职工收入有了较大增长，呈现出健康发展、快速发展、持续发展的良好局面。

——甘肃储备局党组与时俱进，突出抓了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的工作，在正确分析和把握甘肃储情的基础上，于2006年11月提出“持续解放思想，拓展仓库功能，强化管理改革，创建和谐环境”的工作思路，并在实践中不断加以补充和完善。

——在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国储物资出入库和油料监管等任务过程中，注重强化内部管理，提出“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要求，引进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5S现



国家物资储备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贾建华（左二）在甘肃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满良，副局长张前等陪同视察基层单位

场管理等，开展与驻库武警部队的“三共”活动，积极开展应急预案演练，逐步进行安全审计。所有仓库全部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普遍建立了驻库警务室，连续6年实现安全管理“四无”目标，确保了国储仓库和国储物资安全。国家物资储备局在该局先后召开“国家物资储备系统火炸药管理座谈会”、“国家物资储备系统油库管理现场会”和“国家物资储备系统应急工作座谈会”。

——充分利用国家物资储备资源积极参与地方应急体系建设，所属6个基层仓库全部被列入“甘肃省应急物资储



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甘肃储备局局长李满良等为先进集体和个人代表颁奖

备仓库”，534处、638处被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确定为备灾救灾物资代储仓库。2008年抗击“5·12”汶川特大地震中，共为甘肃省紧急动用国储油料3000吨，无偿接转抗震救灾物资36万件，建活动板房的彩钢6000吨。2009年应对金融危机中，共促成国家物资储备系统从甘肃省企业收储有色金属15.6万吨，其中该局收储有色金属6万多吨，代储棉花近5万吨，粮食近10万吨。2010年应对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中，共为甘肃省接转帐篷、折叠床、纯净水、棉被等救灾物资5万多件。此外，为有效应对甘肃市场对油料的紧急需求，“十一五”期间共出入库国储油料15.4万吨。

——努力打造高素质的干部职工队伍，不断加强班子思想、作风、组织建设，按党章规定，认真组织了7个党委和6个基层工会换届工作，调整、交流、轮岗处级干部29人，形成了“能者上、庸者让”的有序竞争机制，增强了班子成员按章办事、严守纪律、履行职责的意识。新进大学生25人，举办和参加各类培训班146期4200余人次，全局干部职工全部参加了培训。

——在事业单位全面实行聘用制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体制机制，以“兰州青藏物流园区”挂牌和“甘肃省国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为契机，着力打造“物流基地”；以257处扩容建罐、534处国家重点战略物资储备基地建设以及探索638处、173处转为成品油和原油储备基地的可能性等为抓手，着力打造“国储基地”。

——大力加强储备文化建设。大力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当知识型职工”教育活动。认真编写储备文化建设



2009年6月6日上午，甘肃省政府在甘肃储备局机关隆重举行“甘肃省应急物资储备仓库”授牌仪式

实施纲要、储备文化案例和大事记，开展了《储备之歌》演唱、第三届、第四届职工运动会和首届职工文艺演出及调演活动，等等。近年来，共创建2个国家级、3个省级和10个市级青年文明号，1个“全国模范职工之家”，1个“全国模范职工小家”，5个“省级模范职工之家”。有2个单位和5名个人被评选为国家物资储备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有3个单位获“市级文明单位”，2个单位获“省直文明单位（机关）”，局机关由兰州市推荐为省级文明单位的相关材料已上报省文明办。有4个单位获“省直机关优秀党组织”，6人获“省直机关优秀共产党员”，1人获“省直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1人获“全省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



发运油料，保障抗震救灾



接转救灾物资

甘肃省引洮工程管理局



引洮总干渠定西安定区阳阴峡渡槽

引洮工程是解决以定西、会宁为代表的甘肃省中部干旱地区11个国家扶贫重点县城镇及工业用水、农村人畜饮水、生态环境用水，同时兼有灌溉、发电、防洪等综合功能的大型跨流域调水工程。引洮工程分九甸峡水利枢纽和引洮供水工程两部分。受益区总面积1.97万平方千米，涉及兰州、定西、白银、平凉、天水5个市辖属的榆中、渭源、临洮、安定、陇西、通渭、会宁、静宁、武山、甘谷、秦安等11个国家扶贫重点县（区），155个乡镇，总人口约405万人。

引洮供水工程分两期建设，正在建设的引洮供水一期工程属大（Ⅱ）型水利工程，受益区为定西、兰州、白银3个市辖的安定、陇西、渭源、临洮、榆中、会宁（通渭）6（7）个县54（68）个乡镇、133.05万人（154.65万人）的生活用水。发展高农业灌溉面积19万亩，初步设计总

投资37.2167亿元，其中，国家定额补助19.82亿元，省内配套资金17.3967亿元。主体工程主要包括：110.47千米的总干渠、3条总长146.18千米的干渠、18条总长236.83千米的支渠、2条总长47.02千米的县城以上城市供水专用管线、10条总长70.25千米的乡镇专用供水管线及地方配套工程（水厂）及管网。总干渠以隧洞工程为主，有



引洮总干渠3#-4#隧洞连接段工程

隧洞18座，长96.35千米，占总干渠全长的87.22%，其中3#、6#、7#、9#隧洞的长度分别为13.33千米、15.14千米、17.29千米、18.27千米，合计长度为64.03千米，占总干渠长的58%。引洮工程总干渠按一、二期总需水量建设，设计引水流量32立方米/秒，加大流量36立方米/秒，年调水总量5.5亿立方米，其中一期工程年调水量2.19亿立方米，配置非农业用水1.53亿立方米，占年调水量的70%，

农业用水0.66亿立方米，占年调水量的30%。一期工程批复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为372167万元，其中中央水利建设投资198200万元，省配套资金173967万元。

规划的引洮供水二期工程供水范围涉及会宁、通渭、安定、陇西、静宁、秦安、甘谷、武山等8县（区），100个乡镇、1701个行政村，设计水平年受水区总人口272万人。建设94.95千米的总干渠、11条总长381.89千米的干（分干）渠、47条总长847.096千米的灌溉支（分支）渠工程、16条总长187.218千米的专用输水管线、17座调蓄水池（库）、14座非农业供水水厂及对应的配套供水管网。直接供水县城4个（会宁县、通渭县、静宁县、秦安县）、发展灌溉面积34万亩，设计水平年调水量3.31亿立方米。



衬砌成型的引洮工程总干渠9号隧洞



引洮7#隧洞TBM掘进机



引洮总干渠5#东峪沟渡槽

就政府工作报告、甘肃省“十二五”规划建议、教育规划纲要等文件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建议；就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风年建设、六大调研助推行动、服务科学发展等重大问题建言献策。

【社情民意】完善信息工作机制，充分调动各级盟组织和广大盟员的积极性。全年共向盟中央报送信息85件，其中《祁连山生态保护有利于促进西北地区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固》被全国政协《政协信息》采用。

【论坛研讨】先后举办“贯彻国扶47条，共谋甘肃发展”论坛、基础教育论坛等，就经济、交通、生物制药、教育资源整合、城乡教育均衡发展等经济热点问题和社会民生问题进行研讨，形成一系列有参考价值的意见建议。就庆阳开展全膜双垄沟播农业技术项目推广情况，深入一线，展开调研。

【烛光行动】与江苏、广东、湖北、山东等省盟组织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邀请江苏、广东盟组织专家讲师团来甘进行新课改教师培训，选送5批51名骨干教师分赴广东、江苏等地进行专业学习培训。与盟兰州新东方学校支部共同开展天祝县英语教师培训活动，为兰州理工大学贫困大学生赠送图书、学习卡，传承盟精神，传递盟关怀。发挥天祝、安定烛光教师培训中心的辐射带动作用。截至目前，盟“烛光行动”已覆盖兰州、平凉、武威、白银等地，《人民日报》、搜狐网站等40多家新闻媒体进行了联合采访，并作专题报道。

【定点帮扶】联系协调上海、江苏盟组织捐赠124万元，修建天祝县尖山小学、安定区黑营学校，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如期完成，正在启动实施。2008年援建的庆城县铜川小学已经竣工，投入使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难发生后，全省各级盟组织积极行动，奉献爱心，为灾区捐款62万余元。

【医疗扶贫】组织盟员医疗专家组成义诊咨询医疗队，赴秦安县王甫乡、天

祝县打柴沟镇开展医疗帮扶和白内障复明手术，为800多名妇女免费进行了妇科检查和B超检查，讲解乳腺癌预防和保健知识，免费发放13000多元药品，培训医护人员190多人次。

【“监狱帮教”活动】民盟甘肃省委、盟兰州市委与甘肃省劳教局、兰州市司法局、兰州市劳教所联合开展“监狱帮教”活动，定期选派盟员心理专家为劳教学员作心灵疏导专题报告，举行戒毒人员“戒断毒瘾、重铸人生”演讲比赛，向劳教人员赠送学习生活用品，为促进社会和谐产生较好成效。

【自身建设】学习贯彻《盟中央转发中央统战部关于支持民主党派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文件精神。以盟内刊物、网站为宣传载体，通过开设专栏、刊登理论文章和盟员来稿、及时报道基层组织活动等宣传形式，宣传盟的优良传统和光荣历史。分赴陕西、宁夏及全省各地，搜集整理甘肃盟组织发展历史图文资料，编辑出版《甘肃盟组织建立70年》画册，组织编撰《甘肃盟组织70年文集》、续编甘肃盟史。完善《关于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实施细则》及《后备干部人才管理办法》，建立各级领导班子后备干部档案。制定下发《关于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加快组织发展的意见》。构建盟省委与基层组织、县区支部网络联系互动长效机制。对《甘肃盟讯》进行改版，增加彩页、基层组织介绍、盟员风采等栏目，并在网站上制作电子版。

中国民主同盟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委 张世珍

副主委 车安宁 刘仲奎 周鹰

阎奋民 王建林 褚衍东

郭玉芬（女）

秘书长 翟有存

（供稿：汪新弟）

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省委员会

【概况】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省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民建”）成立于1979年，下设办公室、组织宣传部和调研社会服务部。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有市级和县区级民建组织各6个，总支12个，基层组织127个。全省民建会员总数达到2345人。

【参政议政】向省政协十届三次全委会议提交集体提案10件，内容涉及区域经济发展、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在省政协十届三次全委会议上，提交大会发言5篇。

将建立以兰州为中心的省际经济圈作为参与“六大调研助推行动”的重点，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在全国政协十届三次全委会议上，省民建主委联合青海和宁夏两省区民建主委，提交《关于设立“黄河上中游兰西银多民族经济区”的建议案》。举办“民建组织构建兰西银城市共生系统研讨会”，形成《关于设立黄河上中游兰西银多民族经济区的建议》，并在中共中央召开的民主协商会议上，民建中央领导将建议内容向党和国家领导作了汇报。举办“黄河上中游兰西银多民族经济区发展论坛”，对建立黄河上中游兰西银多民族经济区的意见建议进行进一步论证和完善。在全国政协十一届十一次常委会会议上，省民建主委受民建中央委托，作了题为《着力支持黄河上中游地区发展，培育西部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大会发言。

与省民进组成联合调研组，两次赴天水市和陕西关中等7市区对《关一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调研，并形成建议报告，提出实施旨在沟通庆阳老区群众与企业、统筹当地资源开发和生态补偿的“金桥工程”，并向民建中央提交建议报告。

参加省委、省政府、省政协等单位召开的恳谈会、协商会、情况通报会和有关重大活动，就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

见》，甘肃省“十二五”规划纲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中有关问题以及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等重大问题发表意见建议。

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稿件被民建中央、省政协和省委统战部采用24篇。其中，《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意见和办法需调整完善》一文，经民建中央和省政协报送全国政协后，得到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张德江的批示，指示有关方面抓紧修改完善。

【社会服务工作】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民建及时下发通知，号召全省组织和广大民建会员积极捐款捐物。及时向民建中央和兄弟省市区民建组织通报情况，争取支持。民建中央和省内外民建组织为舟曲灾区捐款220万元，并将价值80多万元的救灾物资送往灾区。在省委宣传部等单位举办的“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活动现场，省民建捐款174万元。动员全省民建组织和民建会员为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50.5万元，并将13.7万元捐款送到民建青海省委员会。在4名民建会员企业家的大力支持下，筹资150万元在庆阳市设立“情系老区——民建思源工程优秀教师奖励基金”。

【自身建设】全省各级民建组织通过举办座谈会、研讨会、撰写读后感、观后感等形式，回顾黄炎培、胡厥文、孙启孟等老一辈民建代表人物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的光辉事迹和高尚风范，夯实与中国共产党长期亲密合作的政治基础。通过组织学习班、培训班、读书班、专题辅导讲座、知识问答、征文等形式，集中学习民建会章会史，宣讲民建优良传统。按照民建中央关于开展民建成立65周年纪念活动的总体部署，全省各地方组织举办形式多样的纪念活动。

制定下发《关于学习贯彻〈民建中央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的实施意见》，提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和制度建设的目标、任

务和措施。配合省委考核领导小组，对省民建领导班子和省管干部2008年至2009年的工作进行考核。省民建主委、副主委分别带队赴全省各地方组织，针对地方组织和基层组织有关问题开展调研。4个支部被评为民建全国先进基层组织，7名会员被评为民建全国优秀会员。

中国民主建国会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委员 宁崇瑞

副主任委员 刘芳芹（女）曹成章

陈兴鹏 刘永辉 刘晓瑚

秘书长 杨贵言

（供稿：曹慧民）

中国民主促进会甘肃省委员会

【宣传教育】组织全省各级民进组织和广大会员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学习教育和研读活动。利用《甘肃民进》会刊、甘肃民进网站等宣传平台，对广大会员进行教育。开辟学习专栏，刊发文章30余篇。举办六期《六个“为什么”——对几个问题的回答》网上有奖征答活动，参与的会员达近2000人次。开展庆祝中国民主促进会成立65周年和雷洁琼105华诞活动。表彰先进地方组织、基层组织和先进个人。

【组织建设】开展创建民进全国先进地方组织、先进基层组织活动。兰州市委会等三个地方组织获得“民进全国先进地方组织”称号，张掖甘州区综合支部等七个基层组织获得“民进全国先进基层组织”称号，武威市委会、兰州市委会城关总支等15个组织分别获得“民进甘肃先进地方组织”和“民进甘肃先进基层组织”称号。开展甘肃民进先进会员评选活动，50多名会员被评为“甘肃民进先进会员”。

健全完善各类，举办骨干会员培训班，立会员信息库。2010年，省委会走访嘉峪关、金昌、白银、武威、张掖、

酒泉、平凉、庆阳、定西、临夏等10个市（州）的中共市（州）委统战部，为省委各组织级建设创造外部环境和条件。全年新发展会员124名。举办“民进甘肃省骨干会员培训班”，30名骨干会员参加培训。指导完成民进张掖市委会换届工作。成立民进庆阳市总支。民进定西市委会即将成立。民进平凉市总支成立进入报批程序。

【提案工作】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上提交提案11件。其中，《关于加快民族地区中小学师资队伍建设的提案》和《关于加大惠农补贴力度，提高补贴资金使用绩效的提案》得到省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并批示办理。《关于加大惠农补贴力度，提高补贴资金使用绩效的提案》被列为主席督办提案。《关于推进实施全膜双垄沟播技术的建议》被省政协评为优秀集体提案，并获得表彰。

【专题调研】于进一步深化水权水价制度改革，在石羊河流域开展水权交易市场建设试点的建议》、《关于我省农村土地流转和适度经营状况的调研报告》和《关于加强我省农村沼气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等7项专题调研。与民建省委会联合，省委领导带队，两次赴天水 and 陕西，深入开展“发挥天水交通枢纽优势，促进关天经济区发展”专题调研，参与撰写调研报告。

【社情民意】及时报送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的素材，向会中央参政议政网站报送76篇信息。2010年2月，国务委员刘延东通过民进信息了解国家实行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改革的情况和意见建议，会中央委托省委会参与此次调研。省委会走访省教育厅、省人事厅等单位，将其中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向会中央进行反映。

【社会服务】举行民进纪念“手拉手助学活动”开展十周年暨民进组织捐赠活动。东部各省市民进组织和甘肃民进企业家联谊会给甘肃贫困学校捐款30余万元。推荐全省6所学校列入国家发改委“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项目”和教育部重点课题

的“探究式仿真实验室教学示范区”。邀请杭州两位特级教师为平凉市九百余位老师作语文示教讲座和小学数学示教评课。与民进湖州市委会联系，为定西葛家岔中学解决130套床具、柜子和桌椅。与民进兰大委员会共同组织兰大医院知名专家赴金塔县进行送医下乡大型义诊活动，出诊、会诊病人200多例。青海玉树地震和舟曲特大地质灾害发生后，甘肃民进共捐款30余万元。

【企业家联谊会】发挥企业家联谊会作用，部分企业家先进事迹，在《民进企业家联谊会年刊》和《中国报道》杂志上进行宣传。组织12位企业家赴太原参加民进全国第二届民进企业家联谊会联席会议。推荐5名民办学校的校长参加会中央在西安举办的民进民办教育研讨会。两次组织企业家赴河西和兰州等地开展企业调研。在民进“纪念手拉手助学开展十周年活动”中，甘肃民进企业家联谊会捐款8万余元，为定西贫困学校捐建价值7万元的“爱心水窖”，为平凉闫湾小学捐赠1万余元的电脑。联谊会赴酒泉市裕固族乡开展慰问贫困农户献爱心活动，捐赠价值5万多元的物品。

中国民主促进会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委 李国璋

副主委 尚勋武 康金成 唐援朝

李凤民 张祥生 马天义

秘书长 温 艳

(供稿：温 艳)

中国农工党甘肃省委员会

【概况】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农工党员2041人。其中：男1002人，占49.1%；女1039人，占50.9%；医药卫生界1157人，占56.7%；科技界115人，占5.6%；文化教育界366人，占17.9%；其他403人，占17.9%。目前有7个市级委员会，3个直属基层委员会，6个总支，29个

支部（小组）。

现有各级人大代表32人，政协委员162人。其中，全国政协委员1人；省人大常委1人，代表4人；省政协副主席1人，常委5人，委员9人。

【庆祝农工党成立80周年】组织1200余名党员参与农工党中央主办的征文和知识竞赛活动；组织部分基层组织负责人和机关干部赴南京、上海开展缅怀革命先烈、继承农工党优良传统的学习教育活动；举行庆祝中国农工民主党成立80周年大会，表彰18个先进集体和127名优秀党员；举办“风雨同舟·共铸辉煌”文艺演出。

【提案工作】省政协十届三次全委会上，省委会提交《我省临时护士薪酬情况》等14篇调研报告。提交的《加快甘肃戏剧大省建设的建议》在政协全会上作大会发言；《鼓励我省中小民营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的提案，被确定为主席督办提案；《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建设的几点建议》获省政协优秀提案一等奖，省卫生计生厅在兰州市红古区召开提案现场办理会。

【课题调研】2010年，省委会共完成调研报告15篇。其中“甘肃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同步发展的思考和对策”、“进一步落实残疾人医保特殊优惠政策的建议”在省政协十届十一次、十二次常委会上大会发言。《甘肃省种子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在省政协十届四次全委会上作大会发言。

开展“促进甘肃中医药产业发展调研助推行动”，多次与农工党中央联系，得到中央主席桑国卫的大力支持，并确定为农工党中央的重点调研课题。

先后到医药企业、院所、学校、药材种植基地、交易市场、药材经营户等广泛调研，了解中药材的生产种植、销售、加工、制药、研发等情况，掌握全省中医药产业发展的现状，形成《培育甘肃中医药产业调研报告》；与省民盟联合对“庆阳大型能源基地建设”进行调研，就庆阳市煤电化产业开发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

议；继续对兰州、临夏两市开展的“全膜双垄沟播项目”进行督查调研。

8月中旬，桑国卫主席到定西、陇西调研，实地考察甘肃省的中医药产业发展情况。调研期间，桑国卫主席联系天津天士力制药集团和重庆太极制药集团到定西投资办厂，帮助定西发展。两个厂家已经与定西市签订合作协议。对药农反映的种籽、育苗、施肥、农药等成本较高，影响药农的收入和积极性的情况，桑主席向陆浩书记作了反映，陆浩书记指示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尽快拿出解决方案。

【组织建设】到兰州、天水、白银、酒泉、武威、平凉、定西、庆阳、张掖等地，与当地统战部门就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2011年地市级组织顺利换届进行沟通协商。成立农工党庆阳市支部、农工党定西市安定区总支。张掖市发展8名农工党员，填补张掖市没有农工党员的空白。

建立和完善党员数据库。加强党员培训，举办一期骨干培训班，43名党员参加培训。推荐党员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班，培养一大批骨干。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建立50岁以下、正高级职称或正处以上职务的后备干部库。

【支援灾区】“4·14”青海玉树地震发生后，向灾区捐款10.6万元。组织农工党员参加甘肃省医疗救助队，赴青海玉树结古镇参与抗震救灾；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及时组织捐款活动，各地方组织、基层组织广大党员为舟曲灾区捐款共计62.96万元；组织党员参加医疗队深入灾区开展医疗救助、卫生健康、防疫服务；组织21人赴灾区进行灾后心理危机干预等。

【社会服务】联合甘肃社会主义学院邀请3名美籍医学专家和1名省人民医院的专家到临夏州医院和临夏县二院举办为期三天的医疗培训活动；邀请山东中医药大学博士服务团一行11人来甘，分别在甘肃中医学院、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临夏州中医院、甘南州夏河县人民医院开展

医疗志愿服务活动 and 学术交流活 动，并给甘南和临夏赠送价值10万元的药品；开展“国际科学与和平周”为主题的送医送药活动，向广河县捐赠价值14.8万元的药品。

中国农工党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委 栗震亚

副主委 雷怀彦 张 明 郭天康

郭顺林 杨 兰 李晓霞

秘书长 马岱钧

(供稿：李晓霞)

九三学社甘肃省委员会

【概况】2010年，全省共发展新社员127人，发展率4.6%，净增率4.3%；其中高级技术职称18人，占14%；主体界别100人，79%；其它界别27人，占21%。截至12月底，全省共有成员2900人，其中离退休1065人，占36.7%；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社员1399名，占总数的48%。全省共有8个地级市委员会，5个县级市（区）委员会，45个省直属基层组织。担任省人大代表5人，其中常委1人；市级人大代表及常委17人，其中副主任3人；县（市、区）人大代表及常委18人，其中副主任1人。政府方面，有地厅级3人，其中副市长2人；县处级12人，其中副县长（市、区）长5人。政协方面，全国政协委员2人，其中常委1人；省政协委员28人，其中常委9人；市地级政协委员及常委111人，其中副主席1人；县市（区）级政协委员及常委89人，其中副主席7人。高校校级领导1人。有各级特约人员34人。

【参政议政】2010年，确定“发展节水农业、助农增收”课题，由武威市金苹果公司在民勤县大滩乡320亩地进行膜下滴灌实验示范。赴武威、嘉峪关和酒泉等地，对全省新能源建设与当地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完成调研报告《统筹规划，争取政策，加快我省新能源产业发展》。

专职副主委带领社内专家赴平凉市，进行玉米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推广情况调研督查。就全省科研体制改革、“三农”问题、发展低碳经济、退耕还林、中小企业上市以及酒泉风电装备制造用工情况等专题调研，共完成调研报告11篇。多次召开社内外专家学者专题座谈会，围绕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甘肃省“十二五”规划编制和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等，建言献策并及时上报社中央及省政府有关部门。

以九三学社甘肃省委会名义在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上作题为《走低碳经济发展之路，掌握甘肃未来经济发展主动权》的大会发言，提交《加强网络科普建设为青少年创造更加生动的网络环境》等8件提案。全年共向有关部门提交社情民意25件。

【服务社会】在皋兰县第一中学举行“九三学社甘肃省委会科普进乡村人学堂启动仪式”，在白银市第一中学举办“科普进乡村人学堂”活动。2009年以来，全社共有5名专家学者作报告6场次，3所学校近3000名师生参加。邀请社内专家连续四年帮扶会宁县妇幼保健站，并进行妇女病普查普治活动。参加省政协农村和农业委员会赴临洮县人民医院开展的医疗咨询服务活动。举办第22届“国际科学与和平周”活动，社成员在省图书馆作《谈谈我们身边的辐射与健康》的科普报告。向九三学社中央第五届“九三论坛”选送论文7篇，5篇入选《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论文集》。参加省委宣传部、省科协等联合举办的“甘肃省第二届科技界书画摄影展”，选送作品14件，其中4件获奖。

【自身建设】成立平凉市支社和庆阳市支社；完成社张掖市委员会、省环境保护厅支社、兰州商学院支社等地方组织和基层组织的换届工作；新调整成立基层支社9个。向省委统战部推荐呈报130名九三学社中青年骨干队伍名单及个人信息资料。与甘肃社会主义学院联合在天水举办基层组织骨

干社员培训班，各市级组织和省属基层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骨干社员30余人参加培训。全年推荐13人参加民主党派干部进修、中青年多党合作研讨、民主党派后备干部培训以及全省民主党派中青年骨干成员培训等各类培训学习。推荐1名成员到政府部门挂职锻炼。开展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学习教育活动，制定下发《九三学社甘肃省委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活动方案》，在《甘肃九三》和社省委网站开辟学习专栏。在全社开展“纪念九三学社成立65周年优秀基层组织、优秀社员和优秀社务工作者评优活动”。举行纪念建社65周年活动，播放社中央“树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先进人物事迹报告会”录像暨主题歌咏比赛。召开以机关建设为主题的西北五省（区）连片会议。社省委专职副主委带队赴金昌、嘉峪关、酒泉、张掖、武威和兰州市等6个市级组织进行机关建设专题调研。

【获奖情况】社铁道部第一勘察设计院（兰州）委员会和酒泉市直属支社获“全国先进基层组织”称号，23名成员获“全国优秀社员”称号。张学鹏、杨子平和牛铮超等3位成员获“九三学社中央参政议政先进个人”称号。社省委和社天水市委获“九三学社中央全国社会服务工作先进集体”称号，7名成员荣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关于建立大学生就业长效机制的报告》和《关于积极谋划低碳经济掌握甘肃未来经济发展主导权的调研报告》2篇调研报告入选社中央《2010年参政议政成果选编》。在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上，九三学社一件集体提案和三件个人提案受到表彰，1人被评为优秀信息员，信息《关注东乡族女童教育问题》被评为2008—2009年度反映社情民意“好信息”。8篇调研报告分获中共甘肃省委统战部调研成果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向九三学社中央“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研讨会”推荐论文4篇，其中1篇获三等奖。1篇论文获省纪检委、省监察厅和省监察学会优秀论文二等奖。

社成员、中国农科院兰州畜牧与兽药

研究所重点研究室主任梁剑平研究员作为主要参加人，完成的《新型抗菌饲料添加新兽药喹烯酮的研制及应用》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社省委副主委、中国科学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研究员屈建军作为主要参加人，完成的“冻土路基地温调控及冻融灾害防治新技术”项目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社成员、省人民医院呼吸科主任刘华荣获全省“医德医风建设标兵”称号。社成员、兰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普外科副主任医师王琛荣获“全省医德医风建设先进个人”称号。全社有24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其中8人为第一层次，16人为第二层次。

【支援抗震救灾】4月青海玉树发生地震，社员捐款数额共计54950元。8月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学社部分成员随所在单位参加灾区的救援工作。

九三学社甘肃省委员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委 赵 俊

副主委 屈建军 王亦凡（女） 张普选

张和平 陈兴冲 刘晓梅（女）

秘书长 王亦凡（女）

（供稿：雷若薇）

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2010年，全省民营企业达到8万户，个体工商户52.6万户。预计全省实现生产总值4100亿元，增长11.5%，其中非公经济完成1558亿元，占38%。

【工商联建设】全省工商联系统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与改进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的意见》活动。组成4个调研督查组深入各市州和的部分县区、行业商会和企业进行调研督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加强党建和群团组建。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非公经济组织共有党、工、团组织22039个。学习实践活动与组织非公经济人士践行“三

个有更大作为”、与参与情系“三区”（老区、山区、少数民族地区）、与感恩“三老行动”（老党员、老干部和老英模）和评选表彰活动相结合。全省开展感恩行动中，帮扶“三老”人员175人，帮扶资金物资112万元，安置“三老”人员子女就业461人。贯彻全国工商联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加强县级工商联组织建设的若干意见》，扩大会员覆盖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工商联系统共建立各类商会组织1098个，累计发展会员57802名。

【引导非公经济组织发展】与中国民营（私）营经济研究会举办“解读危机、洞察转机、捕捉商机”的非公经济高峰论坛。组织百名企业家在北京中国人民大学举办第4期非公经济代表人士高级培训班。举办金城百家大讲坛和全省工商联干部、秘书长培训班；组织企业家赴菲律宾参加第十届世界华商大会，赴澳新、台湾等地商务考察，与澳大利亚、台湾等地建立友好商会。兰州、天水等地组织民营企业家赴上海、深圳、欧美等学习考察；与省建行建立战略合作机制，共为中小企业投放贷款60亿元。与省金融办等单位联系，协助甘肃省民族商会成立小额贷款担保公司。引导广大非公经济人士积极投身光彩事业。抗击青海玉树地震、舟曲泥石流灾害中，全省非公经济人士捐款捐物6000多万元，省工商联动员中国首善陈光标等外省市企业家捐款捐物4000多万元。组织开展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组织1490户民营企业提供就业岗位66343个，安置就业人员26775人。

【参政议政】召开商会联席会议。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帮助甘肃发展的5条建议措施。同省政府研究室联合开展《国务院关于鼓励与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落实情况的调研。提交的构建“兰西银”和“酒嘉哈”经济区的提案，在全国“两会”和新闻媒体上产生积极反响。建议加强全省商会工作，

大力发展商会经济的报告，引起省委、省政府的重视。开通《甘肃商会》网站，充实《甘肃工商》杂志宣传内容。与省电视台合作，在全国首创宣传非公经济和工商联工作的《新经济》电视专栏，共播出90集。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筹划主办2010年首届中国西部(兰州)国际汽车博览会，参展人数27万人次，销售车辆收入12亿元；办好“兰洽会”的宣传、组织和布展工作，动员国内外700多户企业参会；配合有关部门完成上海“世博会”甘肃馆的筹备工作；组织70多户企业参加广交会等重大经贸节会的招商活动。协调落实一批项目落户甘肃，两年来各级工商联共促成合作项目400多个，引进资金100多亿元。协助甘肃大禹节水公司在创业板成功上市。召开甘肃省商会第七次联席会议，建行甘肃省分行与省工商联就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签订在今后三年直接为会员企业提供贷款60亿元的合作协议，建行天水分行与部分民营企业签订了投放2600万元贷款的协议。

【支援抗震救灾】青海玉树发生地震灾害后，组织民营企业向灾区捐款捐物2千多万元。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采取发通知、提倡议和举办赈灾义演等方式组织捐款捐物，并与省电视台等6家单位在甘肃卫视联合举办“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全省工商联机关和各类商会、非公有制企业共捐款4449万元。与中央统战部、全国工商联，江苏省委统战部、工商联，浙江省委统战部、工商联，上海市委统战部、工商联，江西省委统战部、工商联联系，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总计接收捐款捐物4300万元。据不完全统计，舟曲泥石流发生后，经省工商联组织协调的省内省外各类捐助金额达1亿多万元。

【支援新疆发展行动】组织十多家企业及媒体赴新疆参加乌洽会及参观考察。实地考察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新疆克州亚星矿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伊犁州新源县考

察甘肃华羚实业集团新疆伊品酪蛋白有限公司、伊犁州伊宁市高新开发区及陶瓷工业园区，并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联签订友好商会。

【国际汽车博览会】2010年8月26—30日，由甘肃省工商业联合会、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总公司主办，深圳市联合车展管理有限公司、甘肃格瑞元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承办国际性车展——“2010中国西部(兰州)国际汽车博览会”在甘肃国际会展中心举行。车展5天内共接待参观者27万人次，出售新车近万辆，销售收入约12亿元。

【光彩陇原行活动】2010年10月19日，与省委统战部、省光彩会和临夏州委州政府共同举办2010“光彩陇原行”活动。省光彩会、高校、科研院所、民主党派和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天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甘肃陇鑫实业有限公司、甘肃龙昌石化集团等省州县非公有制企业捐款162万元，捐赠价值16.8万元的电脑52台以及21.85万元的药品，捐赠款物共计200.65万元。活动期间，广河县召开招商引资项目推介会，省、市、县民营企业家和商会代表参加项目洽谈，并进行实地考察。兰州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甘肃省农科院、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甘肃中医学院等单位的近百名专家学者，分别深入到广河县各乡镇开展咨询服务、技术培训和医疗义诊活动。

省工商业联合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郝远

党组书记 吴继德

副主席 张勇 姬书平 李放

吴兴虎 赵满堂 刘羽桐(女)

陈启建 王焕臣 李海珊

刘建民 韩庆 范多旺

敏文祥(回族) 赵东平

秘书长 肖建胜

(供稿：崔明瑞)

社会团体

甘肃省总工会

【劳动竞赛活动】组织职工开展“同舟共济保增长、建功立业促发展”、节能降耗增效益和“安全生产、优质服务”竞赛活动，促进全省重点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召开全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表彰甘肃省劳动模范383人。评选推荐57名个人、17个集体分别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工人先锋号”称号，即时授予14个集体、29名职工甘肃省“五一双奖”和58个甘肃省“工人先锋号”。评选表彰甘肃省“五一巾帼奖”先进集体49个、个人52名。与省电视台联合制作播出《时代先锋—劳模风采录》专题节目，在主流媒体和甘肃工人报开辟专栏，突出宣传100多名劳模的先进事迹。组织开展对兰渝铁路、河西风电建设和陇东石化建设工地职工的系列文艺演出慰问活动。

【职工技能大赛】以技能培训、技能比赛为重点，提高职工队伍的技术技能水平。召开总结表彰会议，对活动中涌现出的75个先进集体、860名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连续三年省组委会共举办25个工种的省级决赛，各市州、省级产业(系统)和大企业(集团)累计组织开展494个通用工种、特殊工种和项目的技能大赛，参赛职工达150多万人(次)。全省共举办技能培训1.32万期，培训职工近120万人(次)；在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重大合理化建议征集评选中，有218项分别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命名职工先进技术操作法8项；组织开展技术工人技能演(展)示150场次，近2.5万名(次)职工观摩学习。全省共有187名职工被授予“甘肃省技术能手”称号，1505名职工被命名为“甘肃省技术标兵”，377名职工被评为优秀技术(技能)选手；有307名职工破格晋升为技师、高级技师，有7.2万人晋升一个技术等级并享受相应

待遇。2010年6月25日，在省中医院举行全省职工技能大赛启动仪式暨“中药炮制”省级决赛。

【基层工会组织建设】组织开展非公企业建会和“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两个集中行动，工会组织数、会员数不断增长，工会组织网络不断健全。全省基层工会数净增1775个，会员数净增14.8万人。其中，非公企业工会数净增993个，会员数净增8.1万人。全省121个街道全部建立工会组织，1159个乡镇建立工会组织，占乡镇总数的94.4%。全省“五好”县区工会达到72个。组织开展企业工会工作调研，召开大企业工会工作座谈会，促进全省企业工会工作发展。

【职工合法权益维护】开展部分行业职工思想状况和工会参与劳动争议处理工作情况的调研，重点排查影响职工队伍稳定的工资收入、社会保障等问题。召开第13次省总工会与省政府联席会议，提请省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工资集体协商的意见》。推动提高全省最低工资标准、最低生活保障线和《甘肃省职工代表大会规范》出台。深化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业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提高非公有制企业厂务公开和职代会建制率。全省公有制企业厂务公开和职代会建制率分别达91.8%、94.2%，非公有制企业的厂务公开和职代会建制率分别达76.6%、74.5%。加强与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成员单位的沟通联系，推动实施集体合同彩虹计划和工资集体协商，开展区域性、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全省签订集体合同9410份，覆盖企业9965户、职工140.5万人；签订工资专项集体合同5083份，覆盖企业5456户、职工62.4万人。

【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制定《关于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开展帮扶资金专项检查。安排本级资金220万元，为14个市州困难职工帮扶中心配发工作用车。开展生活救助、就业扶助、上学资助、医疗救助、农民工援助等工作。全省各级帮扶中心筹措资金5497.5万

元，帮扶困难职工39万多人（次）。2011年“两节”期间，全省共筹集发放慰问款物7610.6万元，慰问困难企业2520户、困难职工18.25万户（其中农民工1.02万户），慰问劳模1480户。向1525名（次）全国、省劳模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649万元。参与舟曲抢险救灾，组织开展捐赠活动，筹集拨付资金1030万元。

【专题调研活动】分三个组赴全省10个市州、9个省级产业（系统）工会，就职工权益维护机制建设、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建立、职工队伍稳定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共召开座谈会20个，走访企业45户，发放调查问卷4000份。初步掌握当前全省职工队伍稳定的基本情况和影响职工队伍稳定的突出问题。

【工会自身建设】开展省总机关“作风建设年”和“党群共建、创先争优”活动。重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协调配合省委组织部在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首次举办全省分管和联系工会工作党政领导干部培训班，全年各级各类培训工会干部5万多人（次）。加强工会财力建设，召开全省工会经审工作会议，制定《关于切实加强全省工会经审工作的决定》。召开省总工会十一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甘肃省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甘肃省总工会成立60周年纪念座谈会、全省工会主席会议、全省工会经审工作会议、全省工会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议及全省大企业工会工作座谈会等。

省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孙效东

副主席 陈琳 朱亚丽（女） 李惠泽

马方（回族） 张其定

纪检组长 王家驹

秘书长 包俊宗

（供稿：蔚万红）

共青团甘肃省委员会

【概况】共青团甘肃省委是全省共

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受省委和团中央的双重领导。团省委机关内设办公室、城市青年工作部、维护青少年权益部等9个机构，下属甘肃省希望工程办公室、甘肃省团校等7个单位。行政编制64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10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全省团组织43906个，包括团省委，14个市（州）团委，54个直属企事业团委，12个驻外团工委，86个县级团委，3900个基层团委，96个基层团工委，39742个团支部（总支）；14—28周岁青年2944689名，团员1134332名，团青比为38%；团干部61323名，其中专职3399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14—28周岁青年2945678名，共青团员1135301名，团青比为38.4%。其中：年度发展团员179249名，年度团籍注册648409名，申请入党团员89934名，团员入党23145名，经推优入党团员23168名，保留团籍党员19263名，超龄离团团员32036名，受纪律处分团员185名，流出团员33768名，流入团员23000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团干部61372名。其中：专职团干部3399名，女团干部1012名，少数民族团干部337名，具有研究生学历的119名，大学本科及大专学历的2381名，中专及高中学历的987名；年龄在30岁以下的2563名，31—40岁的1022名，41周岁以上的68名。

【团队活动】开展“青春中国——甘肃省青少年才艺大赛”，红歌会等丰富多彩的活动；成立“甘肃省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学校”并指导高校成立27个分校，举办培训班43期，培训大学生骨干8500余人；举办全省纪念“五四”运动91周年暨先进青年表彰大会、甘肃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和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志愿者表彰会暨先进事迹进校园等活动；开展“首届甘肃省杰出（优秀）青年志愿者评选”、“大学生自强之星评选”、18岁成人仪式等活动；开展藏区青少年思想引领试点工作；按照大学生、企业青年、进城务工青年

和农村青年四个类别，开展分类引导试点工作；开展“学习胡锦涛总书记贺信精神——争当四好少年”活动。

【基层组织建设】从省、市两级团委机关中选派45名团干部到县级团委驻点指导工作，加强县级团委的工作力量；在全省19个基层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中开展基层团队试点工作，探索在农村等传统领域解决“组织活力”问题，在民营企业等新兴领域解决“组织存在”问题；在全省14个乡镇和11个街道开展乡镇（街道）共青团组织格局创新试点工作，一批优秀青年担任乡镇、街道团委书记；创新团的组织设置，在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和协会建立团支部852个、产业链条上建立团支部1464个；推进非公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团建工作，实施“非公团建百日攻坚行动”。全省新建非公经济团组织1506个、新社会组织194个，建团数量达到1638个；成立团省委驻京团工委，全省共成立驻外团工委11个；抽调高校团干部到县（区）团委挂职的选拔、协调和对接工作基本完成；加强团干部协管，集中培训400名乡镇、街道团委书记，指导市、县两级团组织培训了5000余名基层团干部和青年骨干；全年发展团员179249名，推优入党23168名。

【青年就业创业】推进青年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建设和人岗对接工作，全省建立见习基地628家，提供见习岗位12079个，11232名青年上岗见习，3648人被正式聘用；实施青年创业小额贷款项目，发放小额贷款2.5亿元，支持6252名青年创业，带动11614名青年就业；开展进城青年农民工“订单式”技能培训，培训青年农民工2555人，培训后上岗1894人。启动“雪花啤酒爱心圆梦”行动，募集资金66万元。省青企协会员在“百企助学促就业——金徽爱心助学”活动中，与136名经济困难大学生结成帮扶对子，捐助资金27.2万元；举办送金融知识下乡活动，组织金融知识培训班230期，培训9962名农村青年；启动“农村青年科技特派员创业

行动”，选派青年科技特派员993名、青年农民科技指导员730名，带动2890名农村青年走上创业之路；加大农村青年就业创业培训力度，培训33444人，实现就业7733人；争取阳光工程培训项目切块资金124万元；输转委培就业“两后生”402名；举办第三届甘肃省大学生就业创业论坛、首届甘肃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和优秀中职（中专）毕业生巡回报告会。

【青少年权益维护】在全省14个市州和20余个县（区）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在省市“两会”提交议案18个，全部被采纳。“青少年违法犯罪社区预防计划”进一步实施，12355后台建设得到加强，甘肃省青年农民工维权工作站作用得到发挥，为870余名青年农民工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成立青少年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开展“青少年法律知识和心理健康大课堂”巡回宣讲活动，举办讲座12场（次）。

【青年志愿服务行动】推进青年志愿服务行动，选派150名志愿者服务世博会、亚运会、兰洽会；新招募620名西部计划志愿者；启动实施全省“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行动”，结成帮扶对子27万余对。

【青工技能振兴计划】实施青工技能振兴计划，全省技能大赛产生高级技师128名、技师260名、高级工874名。

【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推进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命名表彰一批省级青年文明号、青年文明号生产线，对不符合条件的16家进行摘牌处理。

【生态环保活动】推进保护母亲河行动，承办全国“保护母亲河一种草护草，有你有我”宣传实践活动启动仪式；开展“关爱大秦岭，保护母亲河”、“倡导绿色生活，培育低碳一族”等一系列生态环保宣传活动。

【暑期大学生“三下乡”活动】开展暑期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组建各级各类服务团1000余支，超过10万名学生志愿者开展科技兴农、文化宣传、支

教、支农、支医等实践活动。

【希望工程】全年筹集资金2000余万元，援建希望小学30所，资助经济困难学生3332名，培训希望小学教师254名，为希望小学配备价值187万元的音体美器材、多媒体教室和图书，组织50名基层团干部赴香港培训。

【社会服务】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迅速在灾区组建7个志愿者服务大队和30多个志愿者服务分队，前后组织3000余名志愿者承担卸运救灾物资、卫生整治、搭建帐篷、安置灾民、消毒防疫、抢修道路、心理援助、拥军服务等各项任务。派遣12355青少年心理咨询专家服务队、安利志愿服务队、陇南志愿服务队赴灾区开展灾后心理援助工作和志愿服务，成立团省委舟曲灾后心理援助工作站。向舟曲灾区募集救灾资金和物资759万元，联系捐赠电脑420台，以及价值1000万元的图书，资助舟曲灾区学生400名；西南发生旱灾后，号召全省各级团组织广泛开展“每人捐赠一瓶饮用水”活动，募集283.6万元，在广西建立50眼“共青水池”；玉树地震灾害发生后，为灾区捐款60万元，选派220名青年志愿者为转移来兰救治的284名灾区受伤群众提供语言翻译、心理疏导、陪护等服务；主动参与全省藏区、高校维稳工作，进行舆情信息监测和反馈工作。

【创先争优活动】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召开动员会，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建立领导联系点制度。在全省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中部署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开通甘肃共青团创先争优活动专题网站，在《甘肃青年工作》设立专栏，定期编发活动简报。组织“十杰青年、优秀青年校园行”等活动。

开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省青联委员陇东行”、“甘肃青年企业家发展论坛”、“挑战杯”竞赛、“三下乡”等活动。选派一批青少年参加赴英国、日本、韩国等国和香港的访问交流活动。培训一批少先队辅导员。加强“甘肃共青团”网站建设，开通全省共青团发文系统。开展机关“作

风建设年”活动，通过制定、完善工作制度，开展作风建设大讨论、警示教育和恳谈交心等各种主题活动。

共青团甘肃省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记 张旭晨

纪检组长、秘书长 仇颖琦（女）

副书记 徐健 李磊 赵立香 李西新

（供稿：常守强）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

【妇女小额担保贷款】争取国家财政部放宽融资机构审批权限，同意甘肃省自行确定担保机构，解决融资渠道狭窄问题；破除原来小额担保贷款政策要求贷款人必须提供一名财政供养人员作为反担保的政策“门槛”，推行以信用担保、联户担保为主的担保模式；协调人民银行中心支行、省农村信用联社等金融机构将担保金放贷比例放大到1:10，扩大融资规模；实行“一站式”服务模式，简化程序，方便妇女群众贷款。召开协调会、工作会、培训会、推进会以及凉州现场会，就贷款政策、运作程序、放贷要求以及如何规避风险等具体事项进行培训和辅导，促进全省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快速开展。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发放小额担保贷款63.4亿元，帮助14.6万名妇女实现创业，落实并下拨财政贴息资金2026万元。甘肃省放贷资金居全国31个省区市之首，占全国份额的38%。

【妇女劳务经济】开展宣传引导和妇女就业培训工作，帮助农村妇女转移就业、增加收入。深入平凉、天水、陇南等7个市州的部分村镇，举办优秀“陇原妹”巡回宣讲活动20场次，近4000名妇女群众接受教育。落实培训资金1020万元，对2.4万名大龄女童、农村妇女和小企业主进行培训。其中大龄女童职业技能鉴定率为60%，参加农民工劳务品牌培训的妇女职业技能鉴定率达到80%。2010年向北京富平学校就输送“陇原妹”2000人。针

对兰州家政市场需求，举办月嫂、育婴嫂实用技能培训3期，帮助190名下岗失业妇女实现再就业。

【“两规划”达标任务】要求各级政府、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和目标责任要求，对本地区、本部门“两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自查，采取措施解决突出问题、攻克重点难点指标；协调推动省政府妇工委抽调人员，组成工作组深入各级劳动就业培训中心、学校、幼儿园、妇幼保健院（站）、乡镇（街道）卫生院、村卫生所、计生服务站及国有和非公企业，分别对14个市州和31个成员单位“两规划”进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考核和预评估，反馈督查情况、下发检查通报，敦促尚未达标的地区和部门限期落实工作措施。2010年全省婚检率、城镇职工生育保险人数、城市和农村孕产妇保健覆盖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等重点难点指标均有大幅度提高。形成2011—2020年新一轮“两规划”编制征求意见稿。

【妇女参与式发展项目】争取实施妇女参与式整村推进项目，落实资金150万元，在和政、庄浪和迭部县的3个贫困村开展科技培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增收产业，加快当地群众脱贫致富步伐。实施“母亲水窖”及延伸项目，落实资金150万元，修建集雨水窖、小型集中供水工程，解决山区群众的吃水用水问题。

【留守儿童之家建设】协调组织省农村留守流动儿童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组成4个检查验收组，对全省1000所农村留守儿童之家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抽查验收，并提出整改要求。协调召开全省农村留守流动儿童工作联席会议，制定下发《甘肃省农村留守流动儿童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定点帮扶制度》。召开全省农村留守儿童之家建设经验交流暨观摩会，编纂印发留守儿童之家建设项目蓝本，总结推广各地各单位在留守儿童工作中创造的经验做法。

【“两癌”检查项目】2010年向相关医疗机构投放价值75万元的筛查设备3

台，为21.2万农村妇女进行免费检查，其中乳腺癌检查1.4万名，宫颈癌检查19.8万名。向漳县和通渭县的5万名农村妇女购买额度为100万元“两癌”保险，投保妇女一旦被查出患有宫颈癌或乳腺癌，保险公司将提供1万元的治疗费。对“两癌”治疗费用作深入调查，并形成报告呈送省政府，申请将“救助农村妇女‘两癌’患者行动”纳入省政府2011年办实事内容。

【“留守妇女阳光家园”试点建设】积极争取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的支持，在全省8个市州17个县市区开展农村“留守妇女阳光家园”建设试点，调动留守妇女参与新农村建设积极性。截至2010年12月底，省市县三级共建成“留守妇女阳光家园”94个。全国妇联在《妇工要情》上刊发甘肃省关爱留守妇女的经验。

【维稳维权建设】配合省人大执法检查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执法检查，推进维权工作法制化。争取实施“联合国多部门合作反对家庭暴力”、中英艾滋病策略支持、“妇女平安之家”等项目10个，落实资金140万元。开展“三八”妇女维权周活动、“关爱儿童、反对拐卖”宣传咨询和“平安家庭创建”活动，推进维权工作社会化。完善信访接待制度，落实领导接待日和律师接待日制度，做好妇联信访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1960人次，结案率为98%。将“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开通至67个县区，提供咨询服务2560多件次。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组织动员机关干部、职工、下属事业单位以及部分女企业家为舟曲捐款；购买受灾群众急需的食品和棉衣、棉被等救灾物资，连夜赶往灾区慰问。组织心理救援服务队深入灾区，开展心理疏导、抚慰。开通甘肃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上捐助热线，向全国妇联和姐妹省区市妇联通报灾情、争取支援，在兰州和北京分别举办援助舟曲艺术品专场义拍活动，共收到全国妇联、各省市区妇联和社会爱

心人士捐款280.9万元，接收价值294.6万元物资捐赠。

【重大纪念活动】在《甘肃日报》头版刊发纪念文章，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对全国“三八红旗手”的先进事迹进行宣传报道。举行甘肃省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0周年暨表彰大会，对60名全省“三八红旗手”、30个“三八红旗集体”进行表彰奖励；举行省妇联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表彰甘肃杰出女性、支持妇联工作的优秀市州党政领导、甘肃省妇女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及个人，对省妇联60年发展历程进行回顾总结。

【基层组织建设】召开全省妇联系统工作会议，重点对推进农村女性进“两委”、“妇女之家”建设和争取党政支持落实“有人干事、有阵地做事、有钱办事”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截至2010年12月底，“妇女之家”覆盖面达到90%以上。积极协调在省委、省政府出台的《关于做好全省村级党组织和第七次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的通知》中，专门对村妇代会主任进“两委”做了规定。对妇女参与基层群众自治等工作开展调研。组织50多名妇联干部到复旦大学参加培训。

省妇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韩克茵（女）

副主席 朱玉兰（女） 管春梅（女）

康娅红（女） 王旭（女）

纪检组长 胡兰（女）

（供稿：赵芳）

甘肃省残疾人联合会

【助残工作】协调发放康复扶贫贷款2667万元，受益残困户850户。落实彩票公益金助学项目资金85万元，资助残疾学生4000名。投入资金1925万元，免费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1万例，对534名残疾儿童进行抢救性康复或人工耳蜗植入手术，为1550名贫困精神病患者提供医疗救助。

排查、监控重型精神病患者2106人。为残疾人安装假肢460例,捐赠轮椅3400辆,配发辅助器具1.6万件。投入资金748万元,对16个托养机构和6000户重度残疾人家庭给予补贴,在建和改扩建托养机构23个。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募集资金1246.5万元,资助实施灾后重建、康复等项目。各地将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项目纳入总体规划,全省投入资金6707万元,完成6000户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辐射带动近1万户残疾人家庭改善居住条件。

【残疾人社会保障】推动城乡残疾人累计纳入低保76万人,普遍提高标准10%到20%。推动首批和藏区新农保试点县由政府代缴重度残疾人最低参保费,首批试点县残疾人参保率达93.6%。开展残疾人就业援助系列活动,培训2.8万人次,安置就业6074名。举办第四届全省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扶持百名盲人创办保健按摩院(所)。帮助214名残疾考生进入高等院校学习。

各级残联争取重点残疾人工作财政科目预算和项目配套资金总额达2.7亿元。全省征收保障金首次突破1亿元大关。白银市及县区对1600多名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发放居家生活补贴60万元;庆阳市及县区政府按辖区人均0.2元标准落实残疾人专项救助和精神病防治资金130万元;甘肃矿区足额征收年度保障金80多万元。

【政策体系建设】《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已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于2011年1月1日起施行。《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提交省政府,列入2011年省人大立法计划。省政府办公厅批转《进一步加快甘肃省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的意见》。各市州和49个县市区出台贯彻落实省委12号文件的实施意见,6个市州和17个县市区出台扶助残疾人规定;庆阳市及所辖县区全部出台实施意见和扶助规定,天水、平凉、定西、酒泉、金昌市及所辖县区全部出台实施意见。各级党委政府定期研究残疾人工作、慰问帮扶贫困残疾人等制度,领导干部结对帮扶各类残疾人1.5万人,带动社会帮扶8.6万人,物资及资金投入1218万元。



2010年5月13日,副省长张晓兰(左二)慰问和政县贫困残疾人

推动省市县政府逐级签订重点残疾人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部分市州实行保障金征收、危房改造等重点工作考核“一票否决制”。省残联制定《全省残疾人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各地制定本地考核办法。陇南市委、市政府专项督查残疾人工作。

省政府成立以分管省长为组长的省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起草《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争取中国残联制定并下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残疾人维权服务】建立各级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站19个;各级残联处理来信来访4600多件次,办结率95%以上。兰州、金昌、嘉峪关3市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城市工作得到国家住建部的充分肯定。8市电视台开播手语新闻。启动实施国家支持的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试点工作。各级残联协助办理人大议案、政协提案233件,省残联提案获“全省优秀提案奖”。

【基层组织建设】召开全省农村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会议。省委组织部、省编办等6部门制定出台《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金昌、临夏、甘南等市州推动乡镇(街道)残联理事长专职并享受副科级待遇。开展“三抓三建·活跃万村”活动,创建“六有”村残协6400多个。表彰全省百名优秀

专职委员和十大专职委员标兵。金昌市全国残疾人工作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推进第二代《残疾人证》核发工作,全省录入数据库36.8万人。

【服务机构建设】2010年,新建市县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17个。挂牌成立甘肃电大残疾人教育学院,全年招收、资助残疾学生53人。省康复中心整体接收甘肃职业病防治医院,着手二期工程前期准备工作;省听力语言中心整体搬迁,成功创建为全国区域中心。建成省残疾人阅览服务中心、盲文及盲人有声读物阅览室,12个市及部分县设立盲文及盲人有声读物图书室。争取到中国残联价值150万元的辅助器具服务流动车及设备。兰州、庆阳、平凉、天水、嘉峪关、武威、临夏、张掖等市州在残疾人特教学校、托养机构、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取得突破。逐级完成国家支持的191个省市县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工作。7个县区培育成为国家级残疾人社区康复示范区。

【残疾人工作宣传】选拔4名优秀残疾人技艺能手参加“生命阳光世博展示”活动。承办全国12省区肢残人诗歌朗诵邀请赛。举办第四届全省残疾人书画摄影展。举行甘肃省参加全国残疾人艺术汇演“三连冠”表彰大会暨汇报演出。省委宣传部等15个部门组织开展第20次“全国助残日”系列活动,省市县党政领导及残工委成员单位负责人2000多人次参加,走访残疾人扶贫基地、服务机构等350多家,慰问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5000余户。举办

全省第八届残运会暨第二届特奥会；完成省残疾人协换届工作；组团参加全国第五届特奥会，取得优异成绩；25个特奥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受到中国残联表彰；甘肃省优秀残疾人运动员在广州亚残会上取得2金1银、1个第四名和1个第五名的优异成绩。召开第八届全省残运会新闻发布会，甘肃广播电台、甘肃电视台专栏和省、市电视台手语新闻累计播出各类节目124期，配合《中国残疾人》杂志社专访甘肃省残疾人工作，全国、全省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共刊登和播出宣传残疾人事业的有关稿件6200多篇（条、幅）。

【自身建设】 狠抓专职、专业和助残志愿者“三支队伍”建设，强化管理培训。市县残联班子配备残疾人干部分别达到100%和62%；会同市州党委组织部门对市州残联班子及成员进行届中考察，组织13名市州残联理事长参加中国残联北大专题培训班。44%以上的乡镇（街道）、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纳入政府公益性岗位。培训省级康复业务骨干33人次、市州级业务骨干48人次、县市区康复协调员3290人次。全省各级各类助残志愿者达到14万多人。

全省各级残联组织100多个调研组集中开展残疾人“两个体系”建设大调研；省残联筹资10多万元为机关干部职工配发学习书籍，在全系统组织开展“公文写作师带徒”活动，制定和修订近50项规章制度。组织全省残联系统干部职工支援舟曲抢险救灾工作，争取中国残联和各省残联为舟曲捐助款物200余万元。市县残联在两项活动中解决涉及残疾人基本生活、维权保障等方面的具体问题260多个。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省政府残工委组织7个检查组，对各市州执行“十一五”发展规划情况进行全面检查。据统计，截至2010年12月中旬，“十一五”规划各项主要任务指标全面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十一五”时期，政府和社会为80万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从63.2%提高到85%，高等院校录取残疾考生684人；新安排残疾人就业3.4万人，城镇在业残疾人达到11.2万人，农村在业残

疾人达到46.9万人；累计扶持52万农村贫困残疾人解决温饱，城乡接受各种形式社会救助的残疾人达到102万人次。无障碍建设工作广泛开展；残疾人自身组织建设明显加强。基本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统筹联动、社会参与的残疾人事业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建立稳定增长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中央和省财政投入比“十五”大幅增长；建成48个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成率达94%。甘肃省残疾人文艺、省级康复机构和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等工作处在全国领先地位。

省残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理事长 姚振华
副理事长 高世成 张恩和 华文哲
纪检组长 陈秦玉

（供稿：陈晓辉）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组织建设】 2010年，在8个县（区）、36个乡镇（街道）和19个行政村（社区）新成立反邪教协会；庆阳市和武威、张掖、白银等市的9个县市区成立老科协。

【科普活动】 开展“倡导绿色生活，培育低碳一族”、“防灾减灾”、“金融知识进万家”、“科普进警营”等各类科普展览1232场，科普报告1612场，发放科普宣传资料167万余份，受众达319万人（次）。组织专家开展防灾减灾专题调研12次，编发“预防泥石流自然灾害”宣传资料12.1万余份。联合企业开展的“四送一训”活动，培训3万余人。

【青少年科技竞赛】 组织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竞赛、五学科奥赛、计算机表演赛等活动，获得全国赛事各类奖项133项。组织青少年代表队参加在台湾举办的2010年FLL机器人世锦赛，获得竞赛一等奖和团体第七名的优异成绩。

【学术交流】 2010年各共组组织学术交流533次，参加56678人，交流论文19425篇；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决策咨询，共向各级党委政府上报专家建议531条，向中国科协上报调研报告10篇，申请

软课题3个。

【科技馆建设】 甘肃科技馆建设项目原建设用地公开挂牌出让，获得资金1.88亿元。其中1亿元用于新馆建设，0.88亿元由兰州市政府用于新址拆迁安置。省发改委正式批准项目选址新建，新址已经选定。兰州市政府在安宁区划拨土地72亩，作为新馆和省科协办公楼建设用地。《内容建设方案》通过中国科技馆专家委员会评审。《可行性研究报告》已通过甘肃省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的评估论证。省政府召开研究甘肃科技馆建设有关问题的专题会议。

【法制建设】 省人大常委会出台《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明确科协组织在科普工作中的法律职责，为科普工作社会化提供明确法律依据。省人大常委会对《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条例》进行修订。《条例》规定各级科协行政、事业、基本建设经费和学术交流、科普经费，要列入同级财政预算，明确各级财政对科协主管主办的科技馆、青少年科技中心、科普报刊、科普网站等，要给予一定的专项经费补贴，提高各级财政对科普经费的投入标准，明确“省、市、县三级财政分别按人均0.4、0.3、0.3元的标准承担”，全省科普经费的财政总投入达到人均1元。

【项目建设】 全年共争取到各类项目112个，资金2552万元，比上年增加1497万元。其中，中国科协、财政部“科普惠农兴村计划”项目1120万元，中国科技馆捐赠展品价值1140万元，“华硕科普图书室”资助设备价值100万元，为甘南州争取科普能力建设资金50万元，“百县百项科普示范”、“站、栏、员”和青少年非正规教育等其它项目142万元。落实“甘肃省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奖补资金50万元。

【大型活动】 召开甘肃省学术年会，共400多人出席会议。会议共交流学术论文233篇，内容涉及能源化工基地建设的各个领域。共评选出优秀论文67篇，其中一等奖2篇、二等奖5篇、三等奖14篇、优秀奖46篇；与中科院兰州分院、兰州大学、甘肃农业大学、联合国工发组织国际太阳能技术促进转让中心共同举办第二届甘肃青年科学家论坛论坛，60名青年科技

工作者参加,围绕“西部生态与水”进行高层次学术交流发言;与甘肃省委宣传部等单位联合举办甘肃省第二届科技界书画摄影展展览,共征集书画作品500余幅,摄影作品1200余幅,其中,获奖书画作品210幅,获奖摄影作品300幅。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06年出台《关于大力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意见》,2009年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科协工作的意见》。2010年省人大修订《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条例》。2006年,全省科普经费是780万元,其中省级260万元;2009年全省科普经费是1580万元,其中省级增加到520万元。十二五期间全省科普经费的总额将至少达到2600万元,其中省级将达到1040万元。

全省14个州市和大部分县区科协组织实现分设;全省五分之一的县实现县、乡、村三级科普服务机构全覆盖;恢复、新建一批乡镇、街道科协;在高校和中外合资企业等8个企事业单位成立科协组织;成立省级学会5个,吸纳非企业法人单位团体会员6个,成立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科普作家协会、科技新闻学会3个直属学会;推动市县两级成立反邪教协会106个、老科技工作者协会15个;省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发展会员86个。争取成立甘肃省科协对外科技合作交流中心,恢复组建“甘肃省科技咨询服务中心”。

每年举办“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开展“科技下乡”、“科技专家陇上行”、“科普大篷车陇上行”、“反邪教警示教育”、学会“四个一”等科普活动1900多场次,受益人数超过300万人。与相关部门联合,每年培训农民90多万人次,城镇劳动者60多万人次,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举办科普报告会300多场次。每年举办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竞赛、五学科奥赛等活动,组织参加5届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和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竞赛,共获得各类奖项400余项;连年组织开展“科技馆活动进校园”、“大手拉小手”、“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等活动,每年有近百万青少年受到科学熏陶。甘肃科技馆研制脑思维展教具120种800件,申请专利12项。五年共争取到中国科协“科普惠农兴村计

划”项目177个,获奖补资金2970万元;争取到其它科普项目资金602万元。“甘肃省科普惠农兴村计划”项目共投入75万元。据统计,科普惠农项目的实施每年辐射带动农户31.5万户,户均增收2150元。

举办五届甘肃省学术年会;承办全国性学术年会、论坛等学术交流活动2次;承办或组织国际学术交流活动25次,港澳台民间科技交流活动35次。各级科协和学会共组织学术年会、学术论坛、沙龙、讲座、报告会等学术交流活动2398次,参加人数14.1万余人次,交流论文1.5万余篇。有22个省级学会和4个州市科协建立学术年会制度,27个省级学会创办了学术期刊或学会通讯34种。每年征集到专家建议近200条,其中上报各级党委政府近100条。设立“甘肃省青年科学家论坛”,建立学术年会专家建议书报送制度。完成中国科协《马铃薯产业链拓展及科技支撑研究》、《中国西部沙产业发展模式与对策研究》、《中国西部太阳能、风能开发利用》等课题研究任务,课题专报上报国家有关部委。其中,《马铃薯产业链拓展及科技支撑研究》课题专报得到了回良玉副总理的批示和农业部的高度重视。

省科学技术协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李 膺

党组书记、第一副主席 史振业

副主席 贺 琴(女) 陈富荣

靳来福 陈炳东

(供稿:张昕音)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书画摄影展览】协调组织“第二届全国中青年名家百人艺术书法大展”在甘肃省庆阳市揭幕,展出从全国各地书法家选送的众多作品中精选的百幅书法佳作,省内外多家新闻媒体对本次展览进行报道;组织参加“甘肃—深圳书法交流展”,共展出120余件作品,两地文联、书协领导、省内外书法家、书法爱好者200多人参加开幕式;组织“彩墨陇原—甘肃书画作品展览”在广东东莞艺展中心开幕,甘肃20余位中青年书画家参加;组织

甘肃省第二届摄影“奔马奖”获奖作品暨甘肃省第十七届摄影艺术展,展出艺术摄影作品200幅。

【大型活动】举行“情系玉树·甘肃文艺家诗书画献爱心活动”,参与活动的20多位知名书画家捐赠作品27幅,中国国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甘肃森宝商贸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长张贵宝,出资5万元代表公司将捐赠作品全部收藏,省文联将善款转交给省慈善总会。省文联将玉树灾区捐款金额计37200元;举办“情系舟曲·大爱永恒——甘肃省文艺界献爱心活动”,书画家马少青等48人共捐赠41幅书法作品、11幅美术作品,书画作品被兰州桃海实业有限公司以10万元收购,省文联善款转交给省慈善总会。省文联向灾区捐款19650元;组织赴定西市临洮县举行送文化下乡活动,为临洮县红旗初中师生捐赠书法理论文集、作品集300余册,书法作品30余件,为当地群众书写书法作品80余件,春联300余幅;组织参加在天水市秦安县举行的甘肃省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示范活动,为当地群众书写书法作品50余幅,捐赠图书2000余册;开展“世界读书日”图书捐赠赠图书活动,共捐赠图书950册,捐赠现金16000元用于购买少儿类图书。省文联共捐赠图书及现金总价值66000元;联合主办“第十四届CCTV青年歌手大赛”甘肃赛区决赛暨颁奖活动,近千名青年歌手报名参加。共选出美声唱法、民族唱法、流行唱法各一等奖1名、二等奖3名,及优秀奖22名;举办“想唱就唱”青少年才艺大赛,评选器乐类、舞蹈类及声乐类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共计36名;协调组织举行“第十三届全国少年儿童电子琴大赛甘肃选拔赛”;组织第三届中国旅游电视艺术周颁奖活动,共收到全国30个省市和影视制作单位报来的八大类324部旅游电视节目推选作品,推选出最佳作品奖9部、优秀作品奖43部、好作品奖90部。甘肃视协推选报送的作品有22部在本届评奖中获奖。

【创作与研究】协调组织第二届全国文联研究室主任暨文艺评论家协会秘书长研讨班在甘肃省嘉峪关市正式开班,中国

文联所属各文艺家协会、各省区市文联研究室(部)主任,16个省区市文艺评论家协会秘书长,10余家文联系统专业报刊杂志主编以及文联特约评论员等近百人参加研讨班;协调组织中国文联、中国美协赴革命纪念地甘肃创作采风活动;组织《飞天》创刊60周年座谈会暨《<飞天>60年典藏》首发式,《<飞天>60年典藏》共分9卷12册,包括中篇小说卷(上、下)、短篇小说卷(上、下)、散文随笔卷(上、下)、诗歌卷、大学生诗苑卷、诗词之页卷、我与文学卷、戏剧影视卷和记事卷;启动“甘肃现当代重大历史题材美术创作”活动;组织作家赴舟曲采访创作,鼓励作家深入灾区一线宣传报道相关事迹。《中国艺术报》整版刊发诗歌作品,《文艺报》、《甘肃日报》做专刊刊发;举办“临夏州文学创作培训班”;组织召开邵振国长篇小说《若有人兮》研讨会;组织召开长篇小说《红色土司》暨甘肃省重大革命历史题材文学创作研讨会;联合举办“2010年甘肃影视工作座谈会”;与兰州电视台、兰州广播电视传播中心进行考察座谈。赴庆阳、平凉、定西市文联进行考察调研。

【文艺家协会工作】召开甘肃省作家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产生甘肃省作协新一届理事会和主席团;召开甘肃省戏剧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80人,选举产生理事50人,由理事选举产生主席团成员18人。会议通过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与第四届戏剧家协会新的《章程》;召开甘肃省书法家协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产生由75人组成的甘肃省书法家协会新一届理事会和19人组成的新一届主席团。通过修改后的《甘肃省书法家协会章程》;召开甘肃省美术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甘肃省摄影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甘肃省摄影家协会新一届理事会和主席团;召开甘肃省音乐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51人组成的新一届理事会和11人组成的新一届主席团;召开甘肃省民间文艺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甘肃省民间文艺家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讨论通过《甘肃省民间文艺家协会修改章程报告》,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和新一届主席团;召开甘肃省舞蹈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会议的代表57人,选举产生理事42人,选举产生主席团成员13人,会议通过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新的《甘肃省舞蹈家协会章程》;召开甘肃省电视艺术家协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由39人组成的甘肃省电视艺术家协会新一届理事会和15人组成的新一届主席团,通过修改后的《甘肃省电视艺术家协会章程》;召开甘肃省电影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新的《甘肃省电影家协会章程》,选举产生新一届电影家协会理事会和主席团;召开甘肃省曲艺家协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制定今后甘肃曲艺事业的发展规划,选举王登渤为甘肃省曲艺家协会第三届主席;召开甘肃省杂技家协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和主席团。

省文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马西林

党组书记、副主席 马少青

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孙周泰

副主席 张永基 苏孝林 翟万益

(供稿:王联仁)

甘肃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社科普及】组织开展全省社科普及周活动,14个市州党委宣传部、社科联的领导干部参加,参加群众近万人;举办“周末名家讲坛”,先后邀请省内外知名专家50多授课;创办《社会科学参阅》,确定10个专题,编印10期5000余份;举办甘肃发展高层论坛,开展交流和研讨,网络点击率达到13000多次。

【学会管理】修改完善《省社科联学会管理办法》,加强监督管理和跟踪服务。表彰奖励16个先进学会和28名优秀学会工作者,指导8个学会完成换届工作。举办学会工作骨干培训班;严格审查拟成立新社会组织的资格条件。2010年,批准成立了1个学会、1个民办社科研究单位,

吸收1个直管学会;组织社团开展决策咨询与学术研讨活动。省民营经济研究会向省政府提交的《加快发展我省民营经济需要特别关注并解决好的几个问题》专题报告,得到省政府高度重视并采用。甘肃怡欣心理咨询中心在汶川大地震灾后重建中为陇南灾区开展的心理辅导和社区公益服务工作。甘肃古籍文献整理编译中心与国内有关教学、科研和典藏单位合作,组织知名专家学者对全国地方文献进行了有计划的发掘整理,先后承担国家和省部级重大项目数十项,两部专著获得省社科优秀成果评奖特等奖和一等奖。

【社科评奖】完善评奖程序和实施细则。收到申报成果1281项,经过初评、复评、终评三个阶段的严格评审,共评出一等奖10项,二等奖30项,三等奖158项。

【学术交流与协作】全年编发《社科纵横》12期,刊发文章700篇以上、400多万字,探讨实践问题的文章超过70%,每期发表的副高以上职称作者的文章占到80%。

承办西部省区市社科联第三次协作会议暨西部大开发战略回顾与展望学术论坛;组织省、市社科联和有关学会负责人参加全国和西部地区社科联协作会、全国学会工作会议、全国社科普及工作会议和全国社科评奖工作交流会,与兄弟省市社科联交流工作经验;部分兄弟省市社科联负责同志率团来甘肃访问,就学会管理、社科普及、社科评奖等进行深入交流。

【自身建设】邀请省内知名专家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及社会热点问题进行系统讲解辅导;召开第二次机关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机关党委第二届委员会,完成机关党委换届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修订完善政治理论学习、党政议事、财务管理、干部选拔培养、后勤保障等机关管理制度。按照《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选拔任用4名优秀干部,选调3名年轻干部。

省社科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励小捷

副主席 苗德新 白守双 高新才

范鹏 王嘉毅 郑炳林

(供稿: 崔建伟)

甘肃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服务经济发展】应省政府邀请,中国侨联率由新西兰、阿联酋、伊朗、俄罗斯、日本、马来西亚、韩国等7个国家以及香港地区的32名华侨华人组成的代表团赴天水参加2010(庚寅)年甘肃公祭中华人文始祖伏羲大典暨第二十一届中国天水伏羲文化旅游节。中国侨联率由5名中国侨商会副会长在内的中国侨商会代表团一行20多人首次参与协办兰洽会;省侨联首次较大规模邀请来自美国、匈牙利、西班牙、荷兰、印尼、香港以及广东、广西、河北、上海、内蒙古、陕西等省市的49位海内外侨商来甘参会考察、洽谈经贸。期间,签订旧城改造、石油机械生产等项目合同2.2亿元。达成敦煌生态湿地保护研究项目合作意向每年200万元,为期10年。筹集爱心水窖、特困女童就学扶助款45万元。“兰洽会”期间,省侨联与国际项目管理协会、甘肃国际项目管理协会等单位共同举办第2届中国西部国际项目管理高峰论坛。

【参政议政】省“两会”期间,省侨联加强与侨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系,并为其中6位省侨联第六届委员会海外及港澳台顾问颁发聘书。省侨联两次召开全省侨界参政议政工作会议,讨论通过《省侨联关于进一步加强侨联参政议政工作的意见》,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和编制“十二五”规划建言献策。确定“两会”侨界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交的6项提案、议案。

【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向广大归侨侨眷发放慰问金6.3万元。与省扶贫办联系,为临夏困难归侨侨眷争取40万元帮扶资金,发展规模养殖的侨联扶贫项目。实施特困老归侨帮扶计划,自筹资金为第一批摸底掌握的18名改革开放以前回国的特困老归侨和旅蒙归国难侨每人每月补助生活费150元。经省委统战部和省财政厅同意,从2011年元月起,全省36名特困老归侨的帮扶经费已纳入财政预算。

【社会公益事业】青海玉树地震发生后,省侨联向灾区捐款2.12万元。

“8·8”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侨联广泛联系海内外爱心人士、侨胞和侨商为灾区奉献爱心,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为舟曲灾区筹集现金捐款1100万元、物资捐赠130万元。联系香港、澳门二家侨界社团捐款58万元。截至2010年12月底,通过省侨联联系和争取到的救灾、帮扶资金已到帐和到位1764万元(不包括各地侨联为玉树和舟曲的零散捐款);多方联系海内外爱心人士及社团在甘肃省兴办“侨(爱)心小学”4所,建立爱心图书室16个,新设“珍珠班”12个。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9个市州的“珍珠班”已达39个,全年救助贫困学生2040人,到位救助资金536万元。

【调查研究】开展侨情调研,做好涵养侨务资源、服务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

增强沟通交流等方面的基础性工作,加强引导新归国留学人员和专家学者发挥人才智力优势,为甘肃经济社会发展服务。2010年,推荐甘肃省2名归国留学人员荣获“中国侨界(创新人才)贡献奖”。加强对少数民族归侨侨眷较为集中、民族侨乡特色浓郁、侨联重要作用日趋凸显的“两州、两县、两乡”(临夏回族自治州、甘南藏族自治州、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张掖市白银蒙古族乡和平山湖蒙古族乡)侨联工作的调研指导力度,形成《甘肃省少数民族地区侨联工作调研与思考》调研报告,该论文还荣获“全省统战政策理论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举办两期全省侨联干部培训班。组织侨联干部、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归国留学人员等40余人赴兄弟省市学习考察。参加“亲情中华世博行”活动。筹备开通网站。筹建法律顾问委员会及法律咨询服务中心。举办第二届归侨侨眷书画作品展和纪念《侨法》颁布实施20周年活动。先后在《人民网》、《中国新闻网》、《甘肃日报》、上海《侨报》等中央、省市媒体刊登稿件35篇。

省侨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席 费亚夫

副主席 杜逸(女) 闫鹏勋

马文丕(回族) 何元庆

陈立观 董化琪(女,回族)

秘书长 杜逸(女)

(供稿: 李晓霞)

军事 政法

MILITARY AFFAIRS & LEGAL SYSTEM



军事

甘肃省军区

【重要会议】召开省军区党委八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出席会议的省军区党委委员43人，各师旅级单位部门领导、省军区机关处办领导和驻兰干休所主官共78人列席会议。会议集中传达学习军委扩大会议和兰州军区党委九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全面总结2009年工作，安排部署2010年任务；认真分析部队全面建设形势，研究提出推动省军区部队建设创新发展的措施要求。省委书记、省军区党委第一书记陆浩参加会议并作重要讲话。

组织召开敏感期藏区维稳工作会议，甘南军分区及所属人武部主要领导、省军区机关有关人员和甘南州委、州政府领导共计27人参加。会议着眼扎实履行职能任务，有效应对全国“两会”和“3·10”、“3·14”、“3·28”等涉藏敏感日前后及重大民俗节日、佛事活动等敏感时节可能出现的复杂情况，传达上级指示，全面分析形势，综合制定措施，对三月敏感期藏区维稳工作进行总体安排部署，以确保藏区持续稳定。

召开人武部、预备役团全面建设座谈研讨会，省军区抓基层协调指导小组成员、部分师团级单位领导和省军区政治部处（办）领导共24人参加会议。会议紧紧围绕进一步推进人武部、预备役团全面建设科学发展、融合发展、安全发展这一主

题，就经常性基础性工作抓什么、全面建设的重难点和强弱项是什么、工作指导的科学性实效性怎么把握等问题进行了研讨，提出在新的起点上加强人武部、预备役团全面建设，要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形成抓好人武部预备役团全面建设的持久动力；要突出中心、抓好经常，着力提高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能力；要积极融合、主动作为，在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建设中谋发展；要适应发展、创新机制，努力形成加强“一线指挥部”建设的长效机制。

中共甘肃省委召开议军会议，省委副书记刘伟平主持会议，省委常委陆浩、鹿心社、蒋文兰、刘永富、罗笑虎、姜信治、陆武成、陈知庶、吴德刚和分管武装工作的副省长张晓兰、省军区政委傅传玉，省直有关部门的领导、省军区部门以上领导，以及各军分区（警备区）、预备役师（旅）党委第一书记和1名主官，省军区机关有关处（办）领导，共70余人参加了会议。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作了民兵预备役建设情况的工作报告。兰州警备区、甘肃预备役师党委第一书记陆武成、张掖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陈克恭、金昌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郑玉生在会上进行了述职。兰州警备区、甘肃预备役师党委第一书记陆武成，金昌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郑玉生被表彰为党管武装好书记，甘南藏族自治州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毛生武、庆阳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周强被表彰为国动委好主任，省民政厅厅长田宝忠被表彰为关心支持武装工作好领导。陆浩书记作了重要讲话。

召开基础设施建设规范管理暨后勤工作会议。省军区部门以上领导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各师旅级单位军事主官、后勤部长、纪检、营房、财务干部和有灾后恢复重建、后勤综合配套整治、干休所住房改造任务的团以上单位领导共172人参加会议。兰州军区联勤部首长机关、总后学术研究中心的领导莅临指导。会议围绕贯彻军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干休所住房改造会议精神，分析形势，制定规划，参观焦家湾干休所施工管理现场，观摩天水干休所招标示范，展评了师旅团级单位营区建设五年规划。会议围绕核心军事综合保障能力提升，明确了各级后勤年底前要突出抓好的7个方面24项具体任务。

【创先争优活动】成立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省军区7名常委分别与7个基层现役分队党支部建立联系点，全区283名团以上领导干部与基层党组织建立了联系点，在省军区政工网开设创先争优活动专栏，编印《创先争优活动简报》，制定下发《进一步加强机关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创先争优活动效果明显，促进了抢险救灾、训练演习等任务的完成。舟曲泥石流抢险救灾中，先后有62名民兵预备役人员火线入党，1个单位、2名个人被兰州军区表彰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4个单位和16名个人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表彰为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模范。

【基层党委（支部）书记集中培训】6月10日开始，集中7天时间，对全区建制



8月10日，参加舟曲救灾的民兵争分夺秒寻找幸存者

连队和小散远直单位的党委（支部）书记及机关政治协理员共27人进行了集中培训。针对政治工作遇到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省军区专门邀请网络专家和心理辅导专家围绕“增强运用信息网络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效”、“切实掌握官兵现实思想，搞好心理疏导教育”等主题进行辅导讲座。并组织到“科学发展好九连”参观见学。

【现役部队和民兵预备役部队军事技能比武竞赛】6月7日至10日，省军区依据《军事训练与考核大纲》，以军事技能和体能为重点内容，区分现役士兵、民兵预备役人员三个层次，在各师旅级单位和现役建制连队比武竞赛的基础上，选拔出101名训练尖子，集中在教导大队组织进行比武竞赛活动。现役士兵主要进行自动步枪对固定目标射击、班用轻机枪对隐显目标射击、手榴弹投掷（投准和投远）、400米障碍、5公里武装越野5项内容；民兵预备役人员主要进行56式半自动步枪精度射击、手榴弹投远和5公里武装越野三项内容。经过激烈角逐，评选出3个军事训练先进连队，选拔出25名训练尖子。

【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暴发后，省军区迅速启动应急机制，部署展开应急救援行动。组织陇南、甘南军分区紧急征集11台机械和民兵道路抢险力量，抢通东、西方向进入舟曲道路，清

除路面泥石流和滑坡土石6000余方。划分各个民兵救援分队的搜救区域，分区配合部队展开搜救。舟曲县人武部就近动员8个乡镇、街道民兵880人，当夜解救被困群众140人、疏散转移760余人，当日下午又组织城区的60名专武干部和民兵骨干配合部队实施精确搜救。甘南军分区迅速组织其他6县（市）民兵应急分队赶到灾区，展开救援行动。陇南军分区民兵应急救援分队在两河口镇遭遇道路塌方后，徒步急行军17公里赶赴救灾一线。组织甘肃预备役高炮师和白银预备役防化团救援分队携带生命探测仪，以及淋浴、洗消等专业装备驰援灾区。其间，共动员3126名民兵预备役人员组成“六队三组”（人员搜救队、清淤排险队、物资转运队、道桥抢通队、防疫洗消队、垃圾清运队和后勤保障组、险情预警组、民情调查组）投入救灾，累计搜救、疏散群众918人，搜救遗体113具，消毒、搬运遗体224具，上交现金、存折、贵重物品等价值80余万元的财物，清淤1.1万立方米，防疫消毒1.28万平方米，搬运物资2370吨，搭建帐篷468顶，开设人员洗消站2个，洗浴2497人次；协助地方专家15次勘察城区周边7个重点地质灾害隐患区域，及时发现远岫山、蟠桃子山山体滑坡重大险情，建立4个灾害监测点；灾情发生后，省军区迅速启动应急后勤装备保障体系，紧急

下拨应急保障资金50万元，为灾情较重的3个军分区、16个人武部调整补充抢险救灾物资器材2.04万件（套）；协调地方解决4个救灾部队的宿营场地和直升机降落场，组织装备抢修分队为各救灾部队检修车辆38台次，为总部工作组、本级指挥所、甘南军分区、舟曲人武部等4个单位组织伙食保障；前运军需物资和给养器材56吨、14500件（套），医疗药品器材13类220种，为现役和民兵预备役官兵巡诊689人次；及时与兰州军区联指后勤组协调解决180吨油料和部分医疗药品，办理油料供应手续，理顺了军粮供应关系和资金保障方式；组织定西岷县人武部、陇南宕昌人武部搞好中转保障，引导、保障200余批次救援力量进入灾区，前送救灾物资80余吨，保障了救灾行动的顺利实施。

8月10日至21日，省内陇南、天水、平凉等地普降暴雨，相继发生山洪、泥石流等灾害，陇南成县黄渚镇灾情尤为严重。受灾地区军分区、人武部与当地政府组成联合应急指挥机构，先后紧急动员民兵预备役人员4309人投入救灾。8月17日，应地方政府请求，组织甘肃陆军预备役高射炮兵师应急救援分队611人、工程机械9台，驰援陇南成县黄渚镇灾区；组织天水陆军预备役步兵旅应急救援分队385人，在天水秦州区娘娘坝镇展开救援。共转移被困群众6374人，疏通道路2.4公里，加固堤坝9114米，清理河道3130米，清除淤泥9910方，受到当地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好评。同时，组织指导所属各部队对驻地地质疏松带、河流库坝群、沟壑低洼区、营区排洪沟等地质灾害易发地带和武器库、指挥工事等重要目标周边进行勘察，完善地理数据库，修订了6类22种应急救援预案，与地方政府研究制定联合救灾方案，加强了应对各类灾害的预防措施。

4月24日，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遭遇十年不遇的大风沙尘及强降雪天气，马蹄藏族乡受灾最为严重，有23个行政村受灾，受灾人数达2851人，倒塌大棚43座，房屋受损8间，受灾牲畜10.1万头（只），死亡牲畜2484头（只），失踪牲畜1995头（只），受灾草原面积58.6万亩，9195亩

耕地无法播种。灾情发生后，肃南县人武部部长杨世军立即带领机关干部职工和民兵预备役人员，购买价值7000元的食品、饲草料，紧急赶赴灾区，看望慰问受灾群众，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5月11日8时30分，红古区金河煤矿发生瓦斯爆炸，造成矿工15人伤亡。警备区依据《应急抢险救援预案》，组织民兵救援分队配合红古区政府和窑街煤电公司展开救援工作，圆满完成抢险救援和信息报送工作。红古区民兵救援分队反应迅速，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参与救援工作，完成灾情探查、伤员救助、现场清理等任务。

【全省民兵报废弹药销毁处理】根据总部和兰州军区2010年度民兵报废弹药销毁处理工作计划，省军区党委高度重视，从5月开始筹划，6月召开任务部署会和组织业务培训，7月全面展开销毁。11月2日，兰州军区在天水销毁点召开各军分区副参谋长、装备处长及销毁骨干共51人参加的现场观摩活动，观摩报废弹药销毁现场，观看组织销毁程序录像，听取了省军区销毁工作经验。中央电视台军事频道、《解放军报》等多家媒体进行了深度报道。定西民兵武器装备仓库等4个单位和12名个人被兰州军区表彰为民兵报废危险品销毁处理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省军区给作出突出贡献的7名个人荣记三等功。

【信息动员应急演练】2010年，甘肃省国动委组织信息动员保障大队进行信息动员演练，省军区、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机关，各市（州）工信委领导，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和移动、电信、联通公司负责人共计50余人参加观摩。演练以《国防动员法》为指导，以信息动员应急预案为依据，以信息动员组织实施为课题，采取研究性与示范性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对信息力量的动员、组织网络黑客攻防、电磁干扰与压制等问题进行研究。通过演习，探索了信息动员组织指挥及实施的程序方法，检验了信息保障大队成立三年来的建设成果，进一步明确职责，熟悉任务，锻炼提高了信息动员组织指挥能力。

【大学生射击集训并参加全国大学生军用枪射击比赛】根据教育部国防教育

办公室和全军学生军训工作办公室《关于举行2010年全国大学生军用枪射击比赛的通知》精神，集训办于6月30日至7月21日在省军区独立营组织甘肃政法学院8名大学生进行了为期22天的56式半自动步枪射击集训。7月22日至29日，组织甘肃政法学院8名大学生在辽宁大连参加了全国大学生军用枪射击比赛获得5块奖牌和1块金牌，甘肃政法学院郑延娟取得女子精度射击个人第一名，甘肃省代表队是全国25个省市区42个代表队中获奖最多的参赛代表队。

【军事设施保护】2010年，省军保委认真履行职能，创新手段方法，指导各级军事设施保护组织机构，进一步建立有效的军事设施管理机制，促进军事设施保护可持续发展。大多数市、县开通了国防教育网络平台。将军事设施保护纳入全民国防教育、普法教育和公务员培训工作中。建立军事设施规范化管理档案，建档工作类型明晰、面积准确、图文规范、资料齐全、装订整齐。根据《军事设施保护法》的规定和各军事设施的不同性质，对划入“两区两范围”的军事设施，制定适合各自特点的保护措施，并通过签订协议、委托代管等办法，实施有偿管理与维护。按时对国防工程维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评比和验收，督促检查各级建立登记、统计、建档、交接制度，推动工作落实。

【兰州警备区军事训练工作现场观摩会】7月19日，甘肃省军区军事训练工作现场观摩会在皋兰山民兵训练基地举行。会议由省军区副参谋长王琦主持，警备区司令员陈绍晏、政委李军等领导参加会议，来自全省各师（旅）级单位的70多名会议代表，实地参观训练基地的建设情况，观摩兰州警备区民兵分队军事训练课目演示，各师（旅）级单位分别汇报上半年军事训练落实情况及下半年打算。与会代表对兰州警备区按纲组织民兵基地化训练的做法，以及训练基地的各项建设、民兵分队的教学法演示等情况，都给予高度评价。

【亚洲及全国铁人三项赛安保工作】嘉峪关军分区为配合市政府搞好铁人三项赛安保工作，分区先期集中2天时间，组

织专人对酒钢民兵应急分队和16名专武干部、骨干进行了应急维稳训练，主要突出防暴训练和应急救援。8月8日，分区组织机关干部战士23人及酒钢民兵200人，配合市委、市政府，顺利执行铁人三项赛安保工作。

【师团职干部理论集训】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省军区首长指示，5月14日至31日，省军区利用16天时间，分两期对全区229名师团职干部进行了理论集中培训。培训设置四个专题，采取专题辅导、读书学习、研讨交流、经验介绍等形式，紧紧围绕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这一重大课题，着力研究解决当前省军区部队党的建设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增强提高部队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的坚定性和自觉性，进一步提高领导部队建设科学发展、有效履行新世纪新阶段我军历史使命的能力。经验做法被兰州军区转发。

【转业干部安置】7月23日，甘肃省2010年军转安置工作会议在兰州市宁卧庄宾馆召开。会议对2009年全省军转安置工作进行总结，对2010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省军区副政委樊印光出席会议，并代表部队讲话。会后向各地州市、省直各部门移交了军转干部档案。省军区采取同地方安置部门共同研究安置措施，共同到接收单位做工作，共同移送档案等方式，加快了转业干部通知发放速度，确保转业干部报到通知于8月底全部发出。2010年省军区共接收移交解放军系统进甘肃安置的军队转业干部（不含武警）共计403名，其中计划分配309名（团职56名，营职119名，连排职52名，技术干部82名）；自主择业85名（团职33人，营职10名，技术干部42名）；复员干部9名；随调配偶28名。

【巡回心理法律服务活动】为提高基层官兵心理防护能力和遵纪守法意识，确保部队安全稳定，省军区政治部起草下发了《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全区部队心理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由保卫处协调兰州军区直属军事法院刘富华院长，解放军第一医院高压氧神经内科主治医师、中级心理治疗师、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许宏冰，于9月17日~21日，赴甘南骑兵连、定西民兵装备仓库、司令部直属队和驻兰州旅级单

位勤务队等17个基层单位开展巡回心理、法律服务。开展心理教育服务。

【军民共建计划生育“三关爱”活动】甘肃省军区着眼新时期新阶段部队计划生育工作面临的新情况，结合甘肃省情和部队驻地实际，联合省人口委、武警甘肃总队，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了以“关爱独生子女、关爱计划生育贫困家庭、关爱官兵生殖健康”为主题的军民共建三关爱活动。甘肃电视台、定西电视台、陇南电视台，《甘肃日报》、《兰州晨报》、《中国人口报》、《定西日报》、《陇南日报》等新闻媒体先后报道了省军区联合省人口委、武警甘肃总队在全省开展的“三关爱”活动情况，经验做法在《军队计划生育》杂志、《兰州军区计划生育工作简报》刊发。

【双拥工作与支援地方经济建设】兰州警备区先后两次召开驻兰部队协调会，对部队参与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活动、“十项工程”和两个援建示范点建设的任务进行了区分。协调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湖街道残疾人艺术团在驻兰部队演出7个场次。累计向青海玉树、甘南舟曲灾区捐款13余万元。协调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做好驻兰部队随军家属安置工作的通知》，争取到110个随军家属就业指标。协调庆阳市委、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开展培养民兵预备役创业致富带头人活动的通知》，充实了组织机构，明确了培养对象，细化了帮扶措施，树立了张宁、吴

承勇等26个带头创业致富的先进典型。抓好榆中县来紫堡乡冯湾村“八个一”项目和七里河区西湖街道梁家庄社区“五好一交流”活动，提升了援建示范点的建设层次。先后协调和组织驻兰部队、民兵队伍完成抗旱送水、南河道治理、兰州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市区环境整治和兰洽会安保工作，受到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榆中县人武部政委刘会郎被兰州军区表彰为支援地方经济建设先进个人。永登县人武部政委肖志平被兰州军区表彰为执行多样化军事任务政治工作先进个人。

酒泉军分区积极协调市委、市政府、驻酒部队召开了全市双拥工作会议、驻军参建联建协调会议和全市“三先”表彰大会，制定出台《酒泉驻军帮扶移民乡实施计划》、《开展培养民兵预备役创业致富带头人活动的实施意见》，形成参建援建工作新机制，驻酒团以上部队确定新农村建设的示范点22个，顺利完成九甸峡移民二期工程、北大河治理工程等，积极参与绿色通道和生态建设；积极开展扶贫帮困活动，加大对瓜州县梁湖移民乡等16个点的帮扶力度，不断改善基础设施建设；动员驻酒官兵为西南旱灾、玉门雪灾、玉树震灾、舟曲泥石流灾害捐款累计达400多万元；出动部队和民兵6500余人次，完成玉门“3·5”抗击低温雪灾、金塔“7·18”岌岌台煤矿透水事故救援、阿克塞县“8·1”空降兵直升机紧急迫降侧翻事故救援、肃州区“10·24”抗击特大

暴雪、“肃北县庆”等重大任务，受到地方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高度赞誉，中央电视台综合频道、新闻频道、军事频道以及《人民网》、《解放军报》、《甘肃日报》等多家媒体进行了报道。

武威军分区大力开展“双向服务、双向奉献”活动，加大军地互办实事力度，推动了创建工作的有序开展和有效落实。按照武威生态安全战略和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规划，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和压沙治沙活动，在前几年完成植树压沙“双万亩工程”的基础上，2010年又启动第二个“双万亩工程”，协调组织驻军部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5000余人在民勤县老虎口、红沙岗和凉州区清源镇东沙窝等地开展义务植树和压沙活动，分别完成4000亩植树压沙和2000米通道绿化任务。分区领导主动作为，到总部争取了20门退役双37高炮，通过加大人工增雨改善石羊河流域生态环境。

陇南军分区分区成建制组织民兵预备役人员积极参加地方经济建设，修路80多公里，植树20万余株，治理荒山300亩。组织基干民兵500余人次帮助贫困乡村的群众修复水窖、灌溉渠和乡村道路等基础设施。帮扶的文县刘家坪关头村15户重点重建户已迁入新居。全区官兵为新疆雪灾地区、青海玉树、甘南舟曲灾区捐款12万元。

庆阳军分区组织部队、民兵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各项建设事业，先后组织官兵、职工为新疆雪灾、青海玉树地震灾害和甘南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受灾群众捐款11.4万元。4月中下旬，结合民兵应急分队庆城县教子川集中训练，开展植树造林活动，植树1100多亩8万多株。长庆油田分公司武装部积极组织民兵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为油田挽回经济损失490多万元。继续深入开展“扶持培育复转军人创业致富带头人活动”，进一步加大了扶创工作力度。扶持复转军人对象660户，投放种羊、种猪3541只（头）。7月上旬，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在庆阳召开全省扶创工作经验交流会，推广了这一做法，研究了进一步推进扶创工作意见。

甘肃预备役师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建



白银陆军预备役团洗消分队在舟曲三眼峪救灾现场消毒

设,重点抓了东门村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段家滩小学助学兴教两个“示范点”的援建工作。一团与兰州市西固区柳泉乡东坪村结成帮扶对子,建起“文化长廊”,被兰州市委宣传部定为新农村建设文化建设示范点。二团协调资金150万元,分批投入魏岭乡龙池村人畜饮水、种牛养殖、农业科技人才培养等工程。协调消防车、储水罐和运水车,为旱情严重的乡镇、学校送水330多吨,修理水利设施350余处,灌溉农田400多亩。积极开展“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全年向新疆、玉树、舟曲等灾区捐款24万元。先后投入兵力1600余人(次),参与市政府规划的整村推进工程、崔家滩河道综合治理、雷坛河道疏通等工程建设。组织官兵2500余人(次),在兰州秦王川新城区、安宁区东门村八卦园、皋兰山、寺儿沟等地植树造林1000余亩。秘群科长阎卫平被兰州军区表彰为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建设先进个人。

【“平安寺院”创建活动】甘南军分区组织官后和民兵开展舆论宣传和创建“平安寺院”活动,为促进甘南藏区社会稳定作出贡献。在三月敏感期,分区所有常委到基层,继续配合地方“千名干部进村入户法制宣传活动”,组织了五十名懂法律、会藏语、有经验的专武干部、民兵法制宣传骨干,深入到信教群众比较集中的45个乡镇、87个村(社)、20多所农牧学校和帐篷进行宣传教育,通过集中宣讲、个别交谈、观看录像、发放资料等多种形式,对14万名信教群众和3万名学生进行现实形势、法律法规、民族宗教政策、新旧社会对比宣传,引导群众了解藏区“四史”,自觉抵制反动宗教和达赖集团的渗透、破坏,自觉维护民族团结。

【后勤战备训练工作】2010年,省军区后勤部修订完善《军事斗争(作战)后勤保障方案》等预(方)案4类29个,按照“三分四定”的要求落实战备物资储备,筹备了兰州军区联勤部赋予的“军地一体物资应急采购保障演示”活动,协调28家企业单位和供应商签订保障合同,进一步完善军地联供保障机制。采取分级编组、分类实施、代培代训等方法,培训专业技术人员300多人次。参加战役演习,

深入研究了基于信息系统体系作战后勤保障的特点。在支援青海玉树抗震救灾、抗击舟曲特大泥石流和陇南、天水暴雨洪水灾害后勤应急保障行动中,迅即启动抢险救灾后勤保障预案,完善军地联供联保机制,建立了资金快速通道,下拨应急资金715万元;协调出动地方车辆500余台次,购置前送物资器材3.9万余件(套)、食品蔬菜60余吨,接收发放慰问品2.5万余件(套);开设军粮供应站,14个伙食单位每天保障救灾人员3000多人的伙食;每天出动淋浴和洗消车辆8台,防疫消毒12万多平方米,为抢险救灾行动提供了强有力的后勤保障。

省军区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司令员 陈知庶

政委 刘巨魁(2月止)

傅传玉(2月任)

副司令员 乔正敏(11月止)

李松山(12月任)

副政委 樊印光

参谋长 李林

政治部主任 兰晓军

后勤部部长 刘道成

(供稿:王友成 常福元)

武警甘肃省总队

【思想政治建设】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纳入党委机关学习、部队教育。落实《经常性思想工作实施细则》,制定深化“五个过一遍”、“深知兵、真爱兵”活动《实施意见》和《爱兵教子公约》。在甘南藏区维稳、玉树抗震救灾、舟曲抢险救援等任务中,开展火线入党、立功创模等活动。舟曲县中队被武警部队授予“舟曲抢险救援英雄中队”,甘南支队教导队队长曹恒昌、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士官韩有荣立一等功,4名个人荣立二等功,7名个人荣立三等功,4个单位、11名个人分别被甘肃省表彰为“舟曲抢险救援先进单位”和授予“舟曲抢险救援先进模范”。

【战备执勤训练】开展“三共”活动,与目标单位联合修订《实施意见》,

定期组织“三个一遍”。推进“四防一体化”建设,完成二级网扩容、三级网监控系统升级。组织陇南、天水、平凉、庆阳、临夏5个地区抗洪抢险,完成舟曲抢险救援任务。突出基础训练,狠抓《武警法》暨中心工作和信息化建设暨参谋长集训成果转化。举办参谋业务、执勤训练业务、队列修改动作和司令机关干部集训。强化机动部队体能、技能、智能、心理和战术训练,开展优秀教练员、单兵训练尖子和特战分队比武竞赛。组织各类演习。

【基层建设】注重“一线指挥部”、基层党支部和干部队伍建设,制定《2010年考察帮建计划》。对基层主官和两级机关干部进行网上培训。逐级制定年度大项工作《流程图》,建立计划安排、组织领导、实施运行、检查评估、服务保障、奖惩激励等机制。建立基层政治工作信息系统、干部动态管理系统、直属单位管理系统和网络电视。组织部队学习十大忠诚卫士先进事迹,宣扬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舟曲抢险救援英雄中队”舟曲县中队和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王伟等先进典型。

【后勤保障】制定机关和基层经费管理规定,开展虚假发票专项治理整顿,建好用好财务、车辆、军需、医疗等信息管理系统,推行公务卡结算,减少行政消耗性开支。争取将县市中队经费保障列入地方财政预算,开展基层伙食“指导周、管理月”活动。举办武警部队农副业生产引智成果交流暨生产骨干培训。新建总队和9个支队指挥中心等。新建、改建阳光温室、环保猪舍,落实“四电一网”进班,基层“四项设施”完全配套率达到95%以上。组织应急保障实兵演练,举办后勤专业比武、业务培训和大纲专业训练科目演示,完成藏区维稳、玉树抗震、舟曲抢险救援等保障任务。

【党组织建设】制定《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措施》,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建立干部理论学习档案和自学计划,组织两级党委中心组开展调研,撰写调研报告和学习心得,网上展评交流。组织各级干部开展“大练基本功”活动,定期进行业务辅导,开展网上学习、交流和研讨。



武警甘肃总队参加舟曲抢险救援

健全程序运行、科学论证、专家咨询、监督制约、纠错问责等决策机制。开展党纪条规学习和警示教育，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述学述职述廉、经济责任审计等规定。

【玉树抢险救灾】派出由省地震局16名专家和武警甘肃总队170名官兵组成的甘肃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急赴青海玉树执行地震救援任务。救援队挖出遇难者遗体4具、现金31.5万元和价值1300余万元的物品，搭建帐篷5顶、拆除危房13间，接诊、救治伤病员1865人，实施手术25例、进行心理疏导3例，免费发放11.6万余元药品。

【舟曲抢险救援】武警甘肃总队政委刘武担任武警部队舟曲抢险救援总指挥，完成搜救生命“关键战”，道路抢通、河道疏浚“攻坚战”，城区清淤“大会战”等任务。经过32天艰苦奋战，抢救幸存者25人，挖掘遇难者遗体62具，救治伤员28人，营救转移群众385人，清理淤泥8520方，抢通道路1.1公里，抢运物资45.8吨，运送群众18000人，运送救灾物资和食品230吨，挖出上交存折31个合计135万元、现金2.74万元，捐款73余万元。

【陇南抢险救灾】总队陇南支队完成成县黄渚镇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任务，转移被困群众375人，挖掘转移遇难者遗体4具，搬运粮食3000斤，抢运家电等1517

件，搭建帐篷244顶，装卸物资58吨，疏通渠道6处，清理街道6680米、淤泥2561立方米，维修加固河堤坝1042米、打桩300根、拉网400米，搬运石块8方、沙袋12000余袋，心理疏导群众26人。

【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兰州）项目启动仪式】10月22日，举行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兰州）项目启动仪式和座谈会。国家陆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兰州）项目，于2010年9月28日经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准建设，是全国8个搜救基地中唯一依托武警内卫部队组建的综合性搜寻与救护基地。

武警甘肃省总队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队长 左宗国（11月止）

邢伟志（11月任）

第一政委 罗笑虎

政委 刘武

副总队长 朱世锋 孙魁

吴霆 王国章

副政委 张凤良（6月止）

肖俊（6月任）

参谋长 刘志强

政治部主任 陈杭

后勤部部长 刘枝勇

（供稿：侯忠山 杨定武）

人民防空

【人防组织指挥】省人防办、金昌、白银市和张掖市山丹县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省人防办建成大型机动指挥所，天水、酒泉市和兰州市城关区建成中型机动指挥所；省人防办、庆阳市完成防空袭预案制定，其余城市完成防空袭预案的修订任务；抓好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方案制订和人口疏散工作。部分城市人防办完成指导辖区内重要经济目标单位制订防护方案任务，酒泉市人防办开展人口疏散基地建设；在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中，舟曲武装部的人防警报器及时发出预警，减少了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灾后重建中，省人防办分别向甘南、临夏、陇南赠送电声警报器和手摇警报器；加强专业队伍的整组训练和人防机关的训练演练。各城市人防办结合民兵整组之机对专业队伍进行整组，开展在岗训练。省人防办和兰州市人防办观摩西宁市人防机关室内演练。

【人防通信警报】拟制下发《“十二五”甘肃省人防信息化建设规划》；省人防办完成信息采集车和卫星地面站建设任务。部分城市人防办开通与军分区的光缆通信网和与省人防办的视频音频数据传输网。省人防办向各城市配发了通信警报车和手摇警报器，全省警报音响覆盖率平均达到95%，机动报警和二次报警能力得到提高；省人防办组织部分城市的指挥通信人员赴安徽合肥学习机动指挥所操作。各城市人防办完成短波自适应电台数传机上训练与考核，省人防办和4个城市人防办完成指挥通信车野外机动训练任务。

【人防工程建设和管理】强化人防项目建设，有1个城市的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完成主体建设，2个城市和3个县的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开工；省人防办会同省财政厅、省物价局对部分省市人防“结建”费征收标准和“结建”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调研。各重点城市人防办把落实“结建”政策，做为促进工程面积增加的主要途径，加大力度，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省人防办定期公布防护产品指导价，配合国家人防工程定额站完成《人防内部



机动指挥所发车仪式

审计办法》和《人防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的修订, 草拟《甘肃省人防工程防护设备管理规定》及《人防工程防护设备供货安装合同》, 依托甘肃省建筑职业技术学院举办工程管理培训班; 继续抓好人防与城市相结合规划的制定和工程管理软件的安装, 有4个城市完成人防相结合规划的报批, 3个城市完成人防工程管理软件安装。

【人防行政执法】 抓好《甘肃省实施〈人民防空法〉办法》(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的修订工作。省人防办协调省人大法工委、省政府法制办等相关部门, 完成《实施办法》的修订工作。新修订的《实施办法》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 于2010年9月1日起正式施行; 抓好《实施办法》的学习。全省各级人防部门将《实施办法》作为年度业务知识学习的重点内容; 依据新修订的《实施办法》, 扎实开展执法大检查。兰州市人防办邀请市人大、市政协、兰州警备区和市直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酒泉、天水、金昌、张掖市人防办等开展行政执法。

【人防“平战结合”建设】 加强平战结合机构建设。省人防办内设了平战结合处, 明确了处室职能和工作人员; 做好人防工程开发利用和管理。省人防办完成对兰州火车站人防地下商场的维修改造。各重点城市人防办对照年度平战结合任务,

认真做好已建工程的开发利用, 武威文庙人防工程、白银健身广场等人防工程完成招租; 加强对防护设备定点厂的管理。省人防办成立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中心, 对工程公司厂房进行改造和购置设备; 加强工程质量监管。省人防办成立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站, 完成对社会监理单位的资质年检和换证。

【人防宣传教育】 省人防办制定下发《庆祝新中国人民防空创立60周年活动方案》。各重点城市人防办按照活动方案, 积极开展宣传庆祝活动。省人防办会同省电视总台等单位联合举办首届人防杯“讲文明、促和谐”红色短信电视大赛暨颁奖晚会; 抓好《甘肃人民防空成就展》展板的制作和《发展中的甘肃人防》专题片的录制; 抓好人防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网络”活动。兰州、天水、白银市、酒泉、金昌、张掖、庆阳市人防办等积极抓好防空防灾知识普及和防护演练等宣传活动; 省人防办组织全省通信警报车队在兰州、定西市进行防空警报试鸣。

【机关“准军事化”建设】 按照省委的统一部署和要求, 全省各级人防部门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和创先争优活动。依据国家人防办《关于在地方政府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做好人防机构稳定工作的通知》, 省人防办落实了军事干部兼任人防办领导

副职制度, 兰州、天水、酒泉、陇南市人防办被确定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临夏、合作、敦煌市被确定为省属人防重点城市。在第六次全国人防会议上, 天水、酒泉市被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表彰为国防动员先进城市, 武威市被总参谋部、人社部表彰为人民防空先进单位, 金昌、白银、张掖、嘉峪关市被国家人防办表彰为人民防空先进单位。

省人民防空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刘如厚

副主任 窦永毅

(供稿: 史永康)

政法

公安

【维护政治稳定】 夯实甘南藏区稳定基础, 防范处置影响稳定的重大事件。加强民族宗教领域维稳工作, 完善应急处置预案。联合有关部门有效化解一批因教产纠纷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制止教派之间的纷争对抗。加大对非法宗教活动的打击力度, 有效遏制境外宗教势力的渗透态势。破获一批法轮功案件, 抓获一批涉案成员, 打掉一批地下组织, 捣毁一批窝点, 收缴一批非法宣传品。规范社会矛盾化解工作, 完善矛盾纠纷排查机制, 变“群众上访”为“民警下访”。建立完善上下联动、标本兼治的大调解工作格局, 组织开展大排查、大调处工作, 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5900余起, 化解14200余起。妥善处置900余起群体性事件。

【严打整治行动】 开展“2010严打整治行动”, 抓获刑事案件作案成员同比上升9.9%。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11个、恶势力团伙116个。命案现案破案率达到93.2%, 有54个县(市、区)命案现案全破, 破获命案积案37起, 抓获历年命案逃犯111名。组织开展打击假发票、假币、银行卡犯罪专项行动, 严厉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传销等涉众型经济犯罪活动, 挽回经济损失近5亿元。深化缉毒破案、禁吸戒毒、禁种铲毒和重点整治工

作,强化禁毒宣传教育。开展打击拐卖儿童妇女专项行动,破获拐卖儿童妇女案件95起,打掉犯罪团伙9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7人,解救被拐卖妇女儿童91人。

组织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大排查、大整治,对148个(处)治安重点地方进行整治,对65处问题严重的实行领导联系包点制度。开展校园及周边整治行动,向3789所中小学、幼儿园派驻保安员7808名,责令关停游戏厅、网吧、摊点450余家,依法查处侵害师生案件86起、打击处理95人。组织开展打击强迫妇女卖淫、站街招嫖、淫秽色情表演、聚众赌博、娱乐场所吸贩毒等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开展治爆缉枪专项活动,严查紧管各类涉爆涉枪单位,严厉打击各类涉爆涉枪违法犯罪活动。开展油气田和“三电”专项整治行动,破获盗窃破坏电力电信广播电视设施案件12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68人;回收非法占井570口,取缔非法收油点152处,填埋油坑98个;清理整顿废旧金属收购站(点)589家,依法取缔违法收购“三电”设施的废旧金属收购站(点)27家。

安装视频探头7万多个,红外线等报警装置33万多个。专职群防群治队伍已达2.76万人,义务联防队伍近21万人。探索西部欠发达地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新路子。

【社会治安管理】研究出台《公安机关服务保障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开展户口整顿,入户核对773万户、2704万人,更正户口项目数310万条。探索“以证管人、以房管人、以业管人”的流动人口管理模式,建立完善出租房屋和旅馆业信息管理系统,录入暂住人口信息200多万条、出租房屋信息16万多条,有6000多家旅馆纳入到旅业系统管理,上传信息1000多万条。加强和改进对两劳释解人员、社会闲散人员、失学青少年等人群的管理,完善吸毒人员动态管控系统和毒品犯罪嫌疑人数据库,对排摸出来的吸毒人员及时建卡入库。组织开展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排查行动,对排查出的精神病疾患人员录入全国重性精神病人信息管理系统。创建网上“社区巡警”。建立网络舆情监测预警系统。设置网络新闻发言人。组织开展打

击网络淫秽色情、网络赌博专项行动,破获网上传播淫秽物品、赌博刑事案件12起、抓获23人;查处行政案件96起、处罚102人;发现删除淫秽色情等不良信息360余条。落实各项事故预防措施。开展公众聚集场所易燃可燃装修材料、高层和地下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党和国家领导人工作视察的警卫任务。开展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残运会背景审查工作,逐人逐级落实管控措施。落实大型活动安全责任,确保“两会”、兰洽会、省“十二运”等大型活动安全举行。

【抢险救灾】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迅速成立处置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事故指挥部,紧急调集1783名消防、边防官兵和特警、交警,会同公安部调集的四川、陕西、宁夏、云南、青海等地1971名公安特警、消防官兵,全力开展营救工作,共救助遇险群众1.2万人次,转运伤病员210人,转移师生3000多名、现金3300多万元,搬运物资400多吨,挖出遇难者遗体200多具,对无人认领的67具遗体进行人像衣着固定和DNA取样。与武警官兵协作配合,24小时不间断开展武装联勤巡逻,确保灾区社会秩序稳定及救灾物资发放的顺利进行,实现大灾之后无大案的目标。组建道路交通应急保障队伍,多渠道、多点段对通往灾区的道路实施远端分流和管制告知,疏导救灾车辆12.5万台次。配合有关部门快速办理灾民到新疆安置有关手续,安全转运群众47批4万多人。省厅出台支持舟曲灾后重建十项便民措施,开通灾民户口和身份证办理“绿色通道”,免费为灾区群众办理户口簿3000多本,出具户籍证明5500多份,发放二代证1万多张。紧急为舟曲公安机关调运救援设备5700多件(套),组织广大民警捐款634.4万元,争取社会捐款612.7万元,公安部支持937万元的物质、装备和救助金,为舟曲受灾民警及家属发放救助金374.58万元。宣传报道公安机关在抢险救灾中涌现出的英雄人物和典型事迹。

【自身建设】在全国率先实现人口、车辆等数据与公安部实时共享。在全国率先建成四级视频指挥系统和派出所视频管理系统。建立全省公安情报平台应用体系

并率先与公安部情报平台对接,已发布预警信息13万多条,抓获逃犯1500多名。

省厅分警种举办训练班14期,训练民警1628名;各州市举办基层所队轮训班90多期,训练民警7600多名。集中整治执法过程中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问题。狠抓警车和涉案车辆违规问题专项治理,查处警车违规问题2732起,暂扣警车警牌35辆232付,对11名责任人采取停止执行职务措施。

省厅15个警种编制修订执法规范,7个警种细化自由裁量权。14个市州全部完成执法办案系统建设。开展案例剖析、以案析理活动,狠抓执法卷宗考评,刑事案卷优秀率达到73%,行政案卷优秀率达到66.4%。开展执法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树立执法示范单位490个,其中公安部命名7个、省厅命名80个。

13个市州公安局长实现“进班子”,县级公安局长“进班子”达86%。基本完成县级公安机关的套改工作,进行市级公安机关的套改工作。组织开展空编、不具备执法主体资格人员、工勤人员的摸底统计和公安专编的实名登记。规范现役干部队伍管理,完善师徒职后后备干部培养、选拔机制,调配团职干部45名。

下发《关于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发放补贴的通知》、《关于建立人民警察伤病救治绿色通道的实施意见(试行)》。建立心理健康预防和干预制度,在广州举办2期心理健康辅导员训练班,训练业务骨干128名。加强甘肃公安民警英烈基金会建设,落实民警伤亡通报、吊唁慰问、休假体检、抚恤救助等优抚措施。

省公安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厅长 罗笑虎
党委副书记、副厅长 姚远
副厅长 王 幸 王建设 李宗锋
程世虎 白瑞庆 刘玉山
纪委书记、督察长 曹义鸿
政治部主任 冯 延(女)

(供稿:王锴奕)

消 防

【概况】2010年,全省共发生火灾

1141起、死亡16人、受伤13人、直接财产损失2887.8万元，与2009年相比，火灾起数下降8.3%，死亡、受伤人数和直接财产损失分别上升220%、116.7%和91.9%。

【消防安全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甘肃省消防条例》，7月1日正式施行。省政府继续与各市、州政府签订消防工作目标责任书。挂牌成立甘肃省应急救援总队，全省14个市、州和27个县、区分别完成应急救援支队、大队组建任务。省政府制定下发《关于甘肃省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实施方案》，召开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电视电话会议和平凉消防工作现场会，启动为期三年的“防火墙”工程建设，部署开展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达标创优活动。全省各地组织开展建筑工程、消防产品、建筑消防设施、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等多项消防安全专项治理行动，部署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宣传、大培训、大练兵”专项活动。完善重大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部署开展新一轮重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确定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93家，整改摘牌79家。全年共排查单位、场所23811个，督促整改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及火灾隐患10153处，罚款345.9万元，责令“三停”80家，临时查封危险部位27处。

【消防宣传教育】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发动消防志愿者50万人(次)，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1200余场(次)。省综治委制定下发《甘肃省综治成员单位消防宣传教育工作职责》，明确25家省消防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消防宣传教育工作职责，建立消防宣传联席会议制度。与省广电总台在甘肃卫视联合推出全国首档以消防为主题的大型体验类娱乐节目——《魅力橙色》，全年共录制播出30期，收看和受教育观众达5.5亿多人(次)。

【抢险救援工作】举办甘肃省2010年度打造消防铁军业务大比武。全年共接警出动1722次，出动人员21679人(次)、车辆3051台(次)，抢救被困人员996人，疏散被困人员4396人，抢救财产价值23542万元。特别是在青海玉树“4·14”地震、甘南舟曲“8·8”抗洪救灾中，消防总队先后调集官兵973人、救援车辆126台，第一时间奔赴一线展开救援，营救生还者87人，搜救挖掘遇难者遗体144具、抢救财产价值达200多万元。兰州支队被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全国抗震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总队党委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舟曲大队等7个集体和14名官兵受到省委、省政府、省军区和省公安厅表彰，总队和69名官兵被部局表彰为玉树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基层基础建设】开展“践行‘三句话’、推动新发展”主题教育和“创先争优”活动。在金昌市召开全省公安消防部队基层基础建设达标创优试点现场会。组织开展“送文化下基层”巡回宣讲演出和甘肃消防部队队歌征集等活动，为基层中队配发价值300多万元的数字影院。开展一系列条令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和“安全文化年”等活动。全年共投入2468万元用于信息化建设，总队完成信息中心、指挥中心和移动指挥中心建设任务，7个支队建成消防指挥中心，5个支队完成指挥中心升级改造，全省消防部队完成视频会议系统三级网建设任务。全省各地共投入消防业务经费1.66亿元，比上年增长39.45%；新建、扩建公安消防队(站)4个，新建政府专职消防队3个，新增专职消防队员39人，新建消防栓352个，更新、增配公安消防部队各型消防车26辆、灭火救援器材和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27084件(套)。全省完成50个灾后重建项目。提请省政府组织相关部门成立督导组，对庆阳、金昌等5市州特勤队伍建设情况进行督导，督促当地政府落实建设经费，按标准配齐消防车辆和装备器材，确保第三批特勤队建设任务按期完成。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队长	陶润仁
政委	陈兴发
副总队长	苗永林 巩永义
副政委	瞿新春
参谋长	孙文科
政治部主任	陈志玺
后勤部部长	贾皓栋
防火部部长	徐天成

(供稿：陶 锐)

交通管理

【概况】2010年全省共发生各类交通事故40160起，发生适用一般程序处理的道路交通事故3090起，造成1506人死亡、3692人受伤，直接财产损失1090.43万元。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增加151起，上升5.14%；死亡人数减少47人，



甘肃公安消防总队救援官兵处置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事故

下降3.03%；受伤人数增加334人，上升9.95%；直接财产损失减少131.07万元，下降10.69%。

全年共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事故51起，造成203人死亡，117人受伤。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减少11起，下降17.74%；死亡人数减少29人，下降12.50%；受伤人数减少17人，下降12.69%；发生适用简易程序处理的交通事故37070起，造成12615人轻伤，直接财产损失3662.18万元。发生一次死亡10人特大道路交通事故1起。

【平安畅通建设】全年全省按照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和省政府创建平安畅通县区活动总体部署，扎实开展创建平安畅通县区工作。年初，省政府与各市、州签订《甘肃省人民政府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强化各级政府在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工作中的职责。各级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及时通报工作情况，研究制定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工作对策。12月14日，省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工作组，分片对全省14个市（州）2010年度预防道路交通事故落实目标管理责任完成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对考核优秀的市、州上报省政府表彰奖励。交警总队就解决城市交通拥堵和国省道安全隐患问题向省政府作了专题汇报，并主动协调发改、财政、住建、交通运输等部门，进一步加快城市道路安全管理设施、智能交通管理指挥中心等建设项目的申报立项和经费落实工作。兰州、酒泉、嘉峪关、金昌、张掖、武威市政府投入城市交通管理经费用于路口灯控、道路渠化、标志标线等，投资总额达到2000多万元，并与财政部门形成预算拨付常态化机制。

【交通秩序管理】全年全省各级公安交警部门全方位部署开展“以勤务控制路面，以专项遏制苗头，以规范减少违纪，以创新促进服务”的秩序管理工作。全年全省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92.14万起，其中无证驾驶3899起，酒后驾驶1139起，超速行驶22.98万起，超载1.22万起，与上年相比查处无证驾驶上升64.65%，查处酒后驾驶下降29.95%，查处超速行驶上升45.79%，查处超载

上升10.75%；非现场执法量占总量的61.52%；全年因交通违法行政拘留1685人，与上年相比上升46.3%；全年共扣留机动车9086台，扣留驾驶证1978本，吊销驾驶证397本；因交通违法行为计分达到30.38万人次，其中一个记分周期内记满12分的573人。

【交通专项整治】1月15日至2月5日，全省范围内部署开展军警车辆交通秩序集中整治活动。各级公安交警部门协调军队和武警部队，制定整治方案，认真抓好落实，取得了良好效果；2月至11月，全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深入开展警车和涉案车辆违规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下发《关于严格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执法扣留车辆停放及处置程序的紧急通知》，全省公安交警系统于10月底完成了涉案车辆完成登记建档工作。出台《甘肃省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涉案车辆管理规定》，解决扣留车辆的遗留问题，规范新扣留车辆的管理、处置和责任环节；4月15日至12月31日，全省部署开展了为期9个月的创建交通秩序示范公路活动，改善了全省的道路通行秩序。期间，全省共有31条2784.52千米公路列为示范和挂牌督办路段，其中，省级示范4条329千米，部、省级挂牌督办路段2条298.9千米，市（州）级示范路段25条2156.62千米。经过总队检查验收，有21条1835.18千米路段达到创建标准；6月10日至10月10日，全省开展了为期4个

月的机动车涉牌涉证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全省共安排部署8次统一行动，并在7月25日至27日，牵头联合陕西、青海、宁夏、新疆4省、区公安厅交警总队开展西北地区联合行动；出台《甘肃省侦破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奖励暂行办法》，组织开展侦破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件“百日行动”，加大对交通肇事逃逸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截至12月底，全省共发生交通肇事逃逸案284起，侦破260起，侦破率为91.55%，较上年提高了3个百分点。

【抢险救灾应急保障】2010年4月14日，青海省玉树州玉树县发生7.1级地震。省交警总队紧急下发《关于全力保障青海玉树抗震救灾加强道路交通应急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在兰海高速张家寺、国道227线扁都口、临夏大河家等所有通往青海方向的省际路口部署24小时管控。控制入青社会车辆4100台，协助青海完成救灾医疗队、净水装备、部队特警交通保障任务27次。4月15日，从总队机关和高速公路支队抽调20名民警、6台应急保障车组成应急分队，参加灾区救援。

8月8日，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凌晨3:30分省交警总队启动应急响应，全面部署开展抢险救灾交通保障工作。紧急从总队机关、高速、白银、天水、临夏、定西、陇南、甘南交警支队抽调450名精干警力、96台



保障抢险救灾车辆畅行

警车连夜赶赴灾区指挥疏导交通,保障灾区道路畅通。历经近40天的舟曲抗洪救灾交通保障工作,全省交警部门共投入警力1.35万人次,出动巡逻车辆2880台次,疏导救灾车辆12.5万台次,灾区及通往灾区的周边道路未发生长时间堵塞,未发生一起交通死亡事故。

11月,因受低温冰雪等极端恶劣天气以及高标号成品油供应不足的影响,省国道312线酒泉瓜州至星星峡段、天峨公路马营梁段、徐古公路乌鞘岭段、国道312线平凉段先后8次出现大规模、长时间交通堵塞,最多滞留车辆5000多台,滞留人员近万人。各相关支队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抽调大量警力进行排堵疏导,完成了几次大范围拥堵的应急处置工作。

【交通事故预防】 下发《关于进一步落实专业运输单位交通安全主体责任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通知书》。与省运管局建立营运客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严重违法和事故信息抄告共享机制,采取联合执勤执法、联合督导检查、下发等措施,加大对客运、危化企业安全管理的监管和问责力度。完善重大交通安全隐患整改督办机制,省交警总队两次向省政府提交了专题报告,提请省委办公厅向陇南、兰州、金昌、白银、酒泉5市政府下发了督办通知,责成限期整改落实。截至12月底,全省排查出的31处城市道路隐患路段完成了综合治理任务;累计排查高速公路、国省道和农村道路事故多发路段75处,综合治理到位44处,治理率达62%;其余5处省级督办、9处市级督办和17处县级督办事故多发路段正在加紧施工改造。

3月17日至5月17日,各级公安交管、交通和安监部门联合派出工作组,督促落实营运车辆例检、进出站登记等安全生产制度;启动了34个省际、66个市际、37个县际交通安全服务站,对7座以上营运客车、旅游包车和危险化学品车辆逐车检查,消除了一批公路客运、危化车辆安全隐患。期间,各级公安交管部门向交通运输部门抄告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348次,下发整改通知书476份,督促整改隐患问题77个,停运客运车辆116台次;与毗邻省

区建立了省际客车超员违法信息通报制度,确定5个区域实施联勤联动,严格省际交通安全检查服务站24小时勤务,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促进了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好转;9月,各级公安交警、交通、安监部门联勤联动,以高等级公路、农村道路为重点路段,以客运车辆为重点车型,以夜间、凌晨为重点时段,采取定点执勤和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严查超速、超载等严重违法行为,全力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交通事故调解理赔】 省高院、公安厅、司法厅联合下发《关于建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大调解工作机制的指导意见》;实施道路交通事故损害人民调解工作,各地公安交管部门积极协调司法部门,加快推进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截至年底,全省共建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81个;推进道路交通事故巡回法庭建设,甘南、陇南、临夏、金昌、定西、平凉、武威7市(州)建立人民调解工作机制,全省已有51个县(市、区)建立了道路交通事故巡回法庭;向省政府报送《甘肃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实施细则》,启动道路交通事故快速理赔工作。12月15日,省政府决定成立甘肃省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报请省公安厅并协调省保监局,联合出台了《甘肃省道路交通事故财产损失事故自行协商处理办法》,加快交通事故快速理赔中心建设,拓宽当事人自行协商处理和简易程序处理的适用范围。

【车辆及驾驶员管理】 省公安厅、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监督管理的通知》,建立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联合监督检查制度和监管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机动车登记制度、检验制度和强制报废制度,严把车辆登记查验关。截至12月底,全省累计报注销大型客车276辆、其他营运客货车5346辆,其中中型货车和出租车报废监销率均达100%;全省注册货车61627辆、挂车2072辆,粘贴反光标识和防护设置率达100%。报请省公安厅、省

教育厅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校车管理工作的通知》,强化对校车安全的监督管理。

建立酒后驾驶与机动车交强险费率联系浮动制度,按照“从车不从人”的原则,提升酒后驾驶车辆交强险收费额度,加重了对酒驾违法的惩戒。出台《甘肃省举报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奖励办法(试行)》;加快标准化驾驶人考场建设,全年全省11个支队驾驶人考场建设通过交通管理局验收,15个支队驾驶人科目一考试实现了场地和机位视频监控,兰州、嘉峪关、武威、天水、庆阳、甘南6个支队科目一考试实现了指纹识别认证;完善互联网对外服务平台车驾管业务办理系统,开通机动车和驾驶证信息查询、交通违法信息查询、业务咨询等4项查询功能,提供了驾驶人科目考试网上模拟考试和网上提交驾驶人体检证明便民措施。兰州、天水建立了交通管理车管服务站,城区内办理机动车驾驶证、行驶证补换领业务服务半径缩短到5千米内,办理机动车注册登记、办理牌照服务半径缩短到10千米内。

【交通安全宣传】 报请省文明办出台《甘肃省2010—2012年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和《关于2010年甘肃省“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安排意见》。召开文明交通倡议单位暨新闻媒体座谈会,启动实施“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建立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公益广告宣传工作机制,在网络、电视、广播、报刊等媒体和公园、广场、街道等公共场所开辟宣传专栏和制作免费道路交通安全公益广告。运用报纸、广播、电视等媒体宣传网络,采取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播放警示教育片和发放文明交通倡议书等方式,提高广大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全年全省共建立交通安全宣传一条街86个,开辟媒体宣传专栏50个,组织大型宣传活动200余场次,举办《百姓交通》、《交警队长说交通》等节目242期,发布免费的道路交通安全公益广告200余条,播发新闻稿件3万余篇。

【交警队伍建设】 2010年1月16日,十一届省委第54次常委会议决定将省交警

总队机关升格为副厅级建制；省编委随后下发通知，核准总队10个正处级内设机构，设立4个处级直属高速支队。

全年举办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及道路交通事故现场模拟演练17场次，举办各类业务培训184期，培训民警4600余人次。两次派出工作组深入国道沿线暗访，对发现的执法突出问题向全省通报，并向6个支队下发了整改通知书。深入基层一线评查交通违法和事故处理重点案件414起，限期整改执法问题17个。在全省公安交警系统部署开展了争创“执法示范单位”、“执法标兵”、“城市执法示范岗”和“人民满意交警”评选活动，推出执法示范单位18个、城市示范执法岗42个、标准化事故处理岗位29个。推行警务公开，深化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全年全省公安交警民警累计走访运输企业1725个，走访用人单位、劳务市场和中小学校1213个，走访事故受害人321人次。加强信访工作，出台《甘肃省公安厅交警部门道路交通事故有理上访责任追究办法》，全年全省共发生涉及公安交通管理的信访案件37起，较上年下降了32.7%。建立新闻舆论引导工作领导小组和办事机构，组建了230名网评员队伍。建立舆情分析应对处置机制，对群众反应的44项热点问题逐一回应。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领导成员名录

总队长 党 尔（藏族）
政 委 贾宗孝（9月止）
刘琪基（9月任）
副总队长 刘继发 张 莲（女）
钟 山 王冠武
副政委 罗子昂

（供稿：李 塿）

检 察

【服务经济发展】2010年，省、市两级院出台服务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促进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13个工作指导意见，为招商引资等全局工作营造良好“软环境”。依法批准逮捕破坏金融管理秩序、危害税收征管秩序、扰乱市场秩序犯罪嫌疑人220人，提起公诉301人，同比分别上

升5.3%和36.2%。立案侦查发生在资源开发和经销、产权交易、政府采购等领域商业贿赂案件141件152人，土地出让、规划审批、招标投标等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案件107件134人。

【保障政府投资安全】制定《甘肃省检察机关开展重大建设项目专项预防工作实施方案》，主动联系重大项目128个。加强对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建设和灾后重建等领域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法律监督。紧紧围绕公共资金使用、公共项目实施等重点领域和环节开展跟踪预防，运用预防咨询、检察建议帮助堵塞制度和监管漏洞，确保“工程优质、干部廉洁、资金安全”。

【服务农村改革】出台《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积极服务农村改革发展的意见》，指导各级院着力查办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农惠农等领域职务犯罪案件，共立案侦查涉农职务犯罪案件219件398人。依法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两抢一盗”犯罪，打击制售伪劣农药、化肥、种子等坑农害农犯罪。

【打击刑事犯罪】全年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11997人，提起公诉15553人，同比分别上升6.28%和5.33%。

【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批准逮捕故意杀人、爆炸、放火、抢劫、强奸、绑架等严重刑事犯罪嫌疑人2110人，提起公诉2432人；批准逮捕盗窃、抢夺、诈骗等侵财犯罪嫌疑人5344人，提起公诉6235人；批准逮捕毒品犯罪嫌疑人1711人，提起公诉1699人；深入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活动，批准逮捕黑恶势力犯罪嫌疑人134人，提起公诉64人。

【社会矛盾化解】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114件次，接待群众1038人次。开展“重大社会矛盾纠纷积案化解年”活动，推行领导包案、下访巡访、挂牌督办制度，评查涉检信访案件31件，化解涉检信访积案30件。推进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协调有关方面对54名生活确有困难的刑事被害人及其近亲属予以救助。

【参与社会管理创新】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中央“两减少、两扩大”的要求，依法决定不批捕891人、不起诉

177人。建立健全重大案件及时报告、敏感案件审慎办理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甘肃省试行社区矫正工作实施办法》，改进对社区矫正和监外执行的法律监督，加强对刑释解教人员、涉案未成年人等特殊人群的帮教管理。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立案侦查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640件942人，同比分别上升11.1%和12.3%。抓获潜逃职务犯罪嫌疑人22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3亿元；为164名受到错告、诬告的同志澄清事实。

突出查办贪污贿赂大要案，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案件532件787人。其中，大案294件，要案59件，大要案数和大要案比例同比分别上升20%和6.1个百分点。

严肃查办渎职侵权犯罪，共立案侦查渎职侵权案件108件155人，同比分别上升22.7%和26%。其中，查办涉农领域渎职案件37件51人，工程建设领域渎职案件4件9人，司法不公背后渎职案件22件31人。

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开展预防调查937项，向发案单位和主管部门提出检察建议1029件。加强预防教育，举办媒体宣传、法制讲座、警示教育等活动6337次，受教育人员达200万余人，接受预防咨询2520余人次，印发《甘肃省预防职务犯罪专刊》等预防资料4.2万余册，向社会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1.18万次。

【诉讼监督工作】监督侦查机关立案423件，纠正不当立案336件；追加逮捕犯罪嫌疑人722人，追加起诉被告人189人；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108件，法院审结86件，其中改判31件、发回重审32件；对侦查和审判活动中的违法情形提出书面纠正意见723件次。立案审查民事行政申诉案件1277件，抗诉269件。法院审结194件，其中改变原判决135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125件。积极开展教育疏导和息诉服判工作，依法息诉33件。监督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1140人。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各类违法行为提出书面纠正意见2619人次，已纠正2614人次。

【监督制约机制】落实普通刑事案件

拟不起诉报市级院审核、命案提前介入、重大案件备案审查和派员指导等制度；规范市、县检察院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备案、批准程序；落实职务犯罪案件由上一级检察院审查决定逮捕、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职务犯罪案件拟不起诉、撤案报省院批准等制度。切实规范人民监督员的生产方式、职责权限、组织形式和监督程序。健全检委会、检察长办公会制度，规范议事程序和民主决策程序。推行“一案三卡”、网上监督和建立执法档案等措施，加强对办案的流程管理。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重大经费开支、物资采购的监督机制。

编订《甘肃省检察机关工作规程》和《检察业务实用手册》。修订完善《甘肃省检察机关绩效考核办法》。会同省财政厅制定《甘肃省检察机关涉案款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不起诉、不抗诉案件答疑说理和重信重访案件公开听证制度。坚持和完善特约检察员、专家咨询委员制度，邀请特约检察员参与专项执法检查、参加案件听证会、列席检委会会议。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员制度及联络专网，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

【检察队伍与基层基础建设】开展“创先争优”、“恪守检察职业道德、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等教育活动，推进执法规范化体系、队伍专业化体系和管理科学化体系建设。健全完善党组会议事规则，坚持重要工作决策、人事任免、大额经费开支由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对91名基层院班子成员进行培训。省院先后对白银市院和临夏州院领导班子进行巡视考察。认真履行干部协管职责，积极配合做好市、县两级院班子考察、检察长调整以及班子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配备等工作。

举办各类业务培训班23期，培训干警1757人次。开展全省检察机关公诉人论辩赛、第二届侦查监督业务竞赛，开展析案学法等岗位练兵活动。1名干警被评定为全国检察业务专家。实施选拔10名专家、20名尖子、20名能手的人才培养工程。调整补充617名干警进入全省侦查监督、公诉、职务犯罪侦查人才库。136人通过考

试，通过率达到45%。组织92名干部到党政部门和上下级院之间挂职锻炼。

选调招录102名大学生充实基层。绝大多数县级院经费保障标准得到落实。林区、矿区检察院管理体制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完成全省检察机关三级专线网和三级机要通道建设。全面推行办公办案等重点应用系统软件。

省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检察长 乔汉荣
副检察长 张兴中 张清
高继明 徐维忠
政治部主任 靳来舜
纪检组长 吕效东

(供稿：赵小庚)

审判

【概况】2010年，全省法院运用司法手段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56329件，审（执）结151935件，结案率97.2%。其中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各类案件3007件，审（执）结2889件，结案率96.1%。

【刑事审判】依法严惩故意杀人、强奸、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抢劫、盗窃等多发性犯罪以及拐卖妇女和贩卖毒品等犯罪。依法惩处制售假冒伪劣食品药品、金融诈骗、制贩假币等危害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法惩处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促进反腐倡廉建设。正确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具有法定从轻、减轻和免于刑事处罚情节的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共判处缓刑、管制及免于刑事处罚4940人，对不构成犯罪的50名被告人依法宣告无罪，对正在服刑的8258名罪犯予以减刑、假释。全年共审结案件13544件，结案率98.46%。其中省法院审结385件，结案率94.83%。

【民事审判】依法审理婚姻家庭、邻里关系、损害赔偿、债务纠纷等普通民事案件。妥善审理教育、医疗、住房、征地拆迁、劳动争议等涉及民生的案件。妥善化解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流转、农民工

权益保护等涉农矛盾纠纷。依法审理涉及企业改制、资产管理等案件。依法审理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纠纷案件。依法审理借款、买卖、购销、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全年共审结案件92612件，结案率98.1%。其中省法院审结538件，结案率95.56%。

【行政审判与国家赔偿】促进依法行政，加强与政府沟通、协调，推进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印发《行政案件司法审查报告》，编印《甘肃省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指南》，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召开第三次省政府与省法院行政复议应诉与行政审判工作联席会议。开展“行政诉讼法实施二十周年宣传月”活动，按期完成最高法院确定的117件行政申诉上访案件的审查工作。贯彻执行新修改的《国家赔偿法》，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受到违法侵害的公民得到合理赔偿。全年共审结国家赔偿案件43件，决定赔偿10件，赔偿金额67.08万元。

【执行工作】加大执行力度，建立执行案件信息管理系统和执行工作威慑机制。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拍卖和拘留等强制措施，运用劳务抵债、执行和解等方法，执结一批有较大影响的案件。巩固“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活动”成果，召开全省清理执行积案总结表彰大会，对69个先进集体、118名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开展创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活动和“委托执行案件专项清理”活动。全年共清理有财产委托执行积案161件，执结134件，终结27件，执结率85.23%，综合指标排名全国第五位。全年共受理案件36379件，执结34106件，执结率93.75%。

【立案和审判监督工作】加强立案调解工作，严格规范立案调解工作程序，健全完善立案调解工作制度，提高立案调解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严把案件审理的最后关口，坚持“依法纠错”和“当纠则纠”的原则，摒弃“能维则维”的观念，充分发挥审判监督的职能作用。全年全省法院共审查申诉、申请再审案件1822件，符合再审事由提起再审程序的案件638件，审结567件，改判139件，其中受理

检察院提起抗诉的案件154件, 审结145件, 改判35件。

【信访工作】 加强立案信访窗口标准化建设, 建立和落实信访接待首问责任制和分级负责制。推行院领导及处级以上干部轮流接访制度、领导带案下访制度和领导包案处理等制度, 建立完善涉信访源头治理、诉访分离、排查化解、责任倒查等机制。组织开展“涉诉信访积案集中清理化解活动”, 对重点积案实行“定时间、定人员、定领导、定责任, 包案处理”的“四定一包”工作模式, 挂牌销号, 逐个清理, 化解涉诉信访积案168件。全年共处理来信7309件, 接待来访10967人(次), 信访数量同比下降了9.32%, 来访人次同比下降了10.96%。

【工作创新】 定西法院的人民调解协议诉前司法确认机制, 被最高人民法院规范诉调对接机制的指导思想和2010年颁布的《人民调解法》吸纳和借鉴, 在全国范围内得到推广。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试点工作, 下发《量刑规范化实施细则》, 规范法官自由裁量权。省法院成立执行指挥中心和执行工作综合管理、协调指导、复议监督专门机构, 建立被执行人信息、银行帐户查询系统和协助布控、快速反应机制。研究制定《全省中级法院绩效考评办法》、《案件质量评查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形成以“管案”为核心的审判质效评估管理体系和以“管人”为核心的干警业绩评价考核体系。组织开展“司法公开宣传月”活动, 实行立案、庭审、执行、听证、文书、审务的全方位公开。建成开通中国法院网甘肃频道、甘肃法院门户网站、全省法院三级专网和民意沟通电子邮箱, 借助信息化平台公开裁判文书, 直播、录播案件庭审过程。定期召开重大案件新闻发布会, 举办“公众开放日”活动, 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法学专家、高校师生和新闻记者等旁听庭审, 座谈点评。

【司法为民】 加大就地开庭、集中办案、巡回审理工作力度, 落实便民利民

措施, 方便群众诉讼, 减轻当事人诉累。建立诉讼便民的联动机制, 与省公安厅、司法厅共同制定《关于建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大调解工作机制的指导意见》, 建立道路交通事故巡回法庭21个, 提供快速便捷的纠纷解决通道。健全案件繁简分流和速裁工作机制, 依法扩大简易程序适用范围, 提高诉讼效率。关注弱势群体, 开展司法救助, 为确有困难的当事人缓、减、免诉讼费用, 为需要救助的刑事被害人发放救助金, 为残疾人、未成年人以及刑事被告人指定援助律师, 为少数民族当事人提供庭审翻译。

【队伍建设】 开展“创先争优”、“人民法官为人民”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和“司法作风大检查”活动, 推行作风建设监督员制度和挂牌上岗制度。强化法官在职培训和学习教育, 开展岗位练兵、庭审观摩、裁判文书评比、经验交流、案例评析等实践活动, 加强竞争上岗、提拔任用处级干部。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建立司法巡查和廉政监督员制度, 组织专门力量对部分基层法院进行巡查。建立健全查办案件领导机制、协调机制、管理机制和监督机制, 开通举报电话和举报投诉网站。接受案件当事人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严肃查处法官违纪违法案件。

【支援抢险救灾】 舟曲“8·7”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 立即派出应急小组赶赴舟曲灾区, 帮助灾区人民群众及灾区法院干警抢险救灾。同天水中院向灾区运送矿泉水、方便面、饼干等救灾物资。全国法院系统援助灾区, 共计捐助203.96万元。

省高级人民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梁明远(藏族)

副院长 南明法 马平(女) 王俊

李琪林 杨丽萍(女)

张萍(女, 回族)

纪检组长 王军

政治部主任 张萍(女, 回族, 10月止)

刘杰(11月任)

(供稿: 王焯 曹焱 黄祥忠 任莉莉)

司法行政

【监狱劳教管理】 落实司法部“监狱安全管理35条规定”和“劳教(戒毒)管理40条规定”, 开展监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百日安全专项整顿活动, 推进“四防一体化”建设。加强罪犯劳教人员的思想、文化、法制教育,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和心理矫治, 5784名罪犯、1098名劳教(戒毒)人员获得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罪犯和劳教(戒毒)人员守法守规率达到90%, “法轮功”罪犯和劳教人员转化率分别达到81%和100%。省劳教管理局、各劳教所加挂强制隔离戒毒局(所)牌子。2010年新收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所内戒断率达100%。2010年落实监狱建设资金11268万元, 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7500万元, 省基建专项资金1000万元, 定西、武威、病犯3个监狱新增资金2768万元。完成病犯监狱及特殊病犯监区建设, 武都监狱扩建工程基本完工, 金昌监狱迁建项目和武威、平凉、天水监狱罪犯劳动改造用房开工建设, 未成年犯管教所建设项目完成前期选址, 省第四劳教所一期工程基本完工。

【人民调解工作】 人民调解案件突破10万件。开展“矛盾纠纷专项攻坚”和“重大矛盾纠纷积案化解年”活动, 一些地方创新“民情日记”、“阳光调解”、“五联单”等人民调解新方法, 全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1.32万件, 同比增长47.7%, 调解成功率达96.7%。在涉及医疗纠纷、交通事故纠纷的领域, 建立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122个, 调解医疗纠纷419件、交通事故纠纷1446件。实行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机制, 77个县区建立人民调解协议诉前司法确认机制, 人民调解协议诉前确认数量比2009年增加32%, 达到3436件。70个县区实行人民调解个案补贴制度, 张掖市落实

个案补贴达60.5万元。

【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全省新建司法所办公用房1337个，完成项目总数的97%，其中2010年建成141个。首批市县司法业务用房启动建设，2010年国家发改委批复甘肃省立项建设市司法局1个、县司法局10个，中央投资达6605万元，建设面积33890平方米。56个县区全部落实县级司法行政公用经费保障标准，占县区总数的65%，其中张掖、天水、平凉、庆阳四个市所辖县区全部落实。中央财政投入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办案和业务装备经费和法律援助经费达4402万元，比2009年净增585万元。2009、2010年，共为全省司法业务用车配备664辆，为司法所工作人员配发标志服4947套，其中2010年配发车辆415辆、标志服2000套。2010年创建规范化司法所411个，累计创建规范化司法所1058个。

【法律服务工作】2010年，组织开展“千名律师进千家企业”和“百家律师事务所服务百家新农村”专项活动，1300多名律师与2400家企业、100家律师事务所与100个新农村建设试点村建立法律服务关系，出具法律意见书2300余份，举办法制讲座350多场次，提供法律咨询9万多人次，参与调处重大矛盾纠纷340余件，办理涉农法律事务564件。全省律师代理诉讼案件和非诉讼法律事务2.87万件，同比增长17.8%。全省办理各类公证8.14万件，同比增长8.3%。全省新增司法鉴定机构12家，累计达到59家，办理鉴定案件6922件、同比增长37%，接待咨询5904人次。兰州市成立司法鉴定协会。组织开展法律援助大调研活动和“法律援助推进万家”活动，98%的法律援助机构建成法律援助信息网络，61个县（区）开通“12348”法律服务热线，组织12名律师参加“1+1”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2010年，法律援助办案数量首次突破一万件，达到10918件、同比增长30%，受援人数达到12912人、同比增长26%。五是法律服务队伍不断壮大。2010年，全省通过国

家司法考试1108人，成绩合格率18.8%。参加甘南州在职法律职业人员第二次单独试点考试91人，参考率84%。新批准基层法律服务机构274个，新增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764名。执业律师新增234名，首次突破两千名达到2179名，减少无律师县4个。全省新增公证员25名，达到224名。

【法制宣传教育】组成6个工作组，对全省14个市州、153个省直部门“五五”普法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加强督促指导。开展百个学法用法示范机关、百名学法用法模范公务员和百家诚信守法企业评选活动和“送法下乡”、“学法守法用法、建设美好祖国”青少年法律知识竞赛等活动，组织全省厅级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和省直机关干部法律知识测试。全省共建立领导干部、公务员法制教育基地100多个，乡镇法制辅导站1595个，农村法律图书角14227个，青少年维权岗4137个。开展纪念“12·4”全国法制宣传日十周年活动和“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主题宣传活动，部署启动全省首届“十大法治事件”和“十大法治人物”评选活动。制定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考核指导标准，确定20个重点推进县区，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区创建活动，兰州市安宁区等8个县区被评为“全国法治县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组织开展“普法进高原”活动，报道司法行政新闻信息430条（次）。创办《甘肃司法》内部杂志，赠阅1.83万册，甘肃司法网浏览量23万人次。

【安置帮教工作】召开全省安置帮教工作会议，把安置帮教工作纳入综治工作考核项目，狠抓6个市、8个县的重点推进工作，落实衔接管理措施和帮教责任。全省建立过渡性安置基地109个，衔接刑释解教人员6515人，落实帮教措施6447人、帮教率98.9%，安置6054人、安置率93%，刑释解教人员当年重新违法犯罪率为0.8%，武威、定西、庆阳、甘南等市州刑释解教人员当年重新违法犯罪率为零。

【社区矫正工作】召开全省试行社区矫正工作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省、市两级成立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78个县区、1134个司法所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已累计接收社区服刑人员3785名。金昌市将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按每名社区矫正对象5000元的标准由市、县两级分级承担。

【执法工作】组织开展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司法鉴定“百案评查”活动，共评查案卷9254件，其中人民调解占45%、法律援助占32%、司法鉴定占23%，从中各评选出10件优秀案卷进行表彰。驻省政府政务大厅办事窗口2010年受理行政审批事项661件，按期办结率达100%。加强对减刑（期）、假释（解教）、保（所）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等重点执法环节的监督。执行监狱劳教人民警察“六条禁令”，加强对警察执法行为、现场执勤履责和警容风纪的现场督察。

【队伍建设】制定加强监狱劳教警察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意见措施，召开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座谈会专题部署。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和“律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主题实践和警示教育。举办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等业务培训和录用干警、后备干部专题培训班27期，培训司法行政业务骨干近2000人次，省监狱局、省劳教局“送出去”培训干警1567名，全系统累计培训司法行政干警近万人（次）。开展监狱劳教人民警察“执法大培训、岗位大练兵”活动，举办培训班251期、培训5734人，组织单项训练523次，举行处突演练和综合演练102次，举行千名民警“双大”活动集中汇报演练。组织开展“五好领导班子”和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领导班子创建活动。执行《党政干部选拔任用条例》，选拔处级干部89名，轮岗交流处级干部20名。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在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公证行业部署开展创先争优

优活动。2010年，全系统有19个集体、54名个人获省部级奖励，103个集体、180名个人获厅局级奖励，其中，有2人荣立二等功，17个集体、53名个人荣立三等功，甘肃中立源律师事务所主任陈玉萍被国务院评为“全国先进工作者”，白银监狱六监区监区长王吉成、甘肃勇盛律师事务所主任李勇被省委、省政府评为“甘肃省先进工作者”。

省司法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王禄维
副厅长 白文晖 马 驰 王忠民
 万治贵 谢 丹
纪委书记 路肃林
政治部主任 于晓军
省监狱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第一政委 王禄维
局 长 王忠民（9月止）

万治贵（9月任）

政 委 梁仪坚
副局长 刘 琰 魏兴刚 郭建中 梁秋明
省劳教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孙有孝（5月止）
 韩全利（5月任）
副局长 陈远平

（供稿：李天鸿）



经济

ECONOMY

工业

工业经济综述

【概况】2010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1376亿元,增长16.6%;实现利润216亿元,增长40.12%。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1169亿元,增长29%。

【重点项目建设】争取国家项目资金支持,推进重点项目实施全年累计争取中央各类专项资金14.1亿元,支持实施34个产业升级和技改项目,79个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节能改造项目,161个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和服务体系建设项目,27个国防科技项目。利用省级六大产业振兴、技术创新、节能减排、中小企业等专项资金,支持417个重点项目。

【经济运行调节】开展电力节能调度工作,在公用统调火电企业之间全面实施差别电量计划。加强电力运行即期调控,组织开展临时性的市场联动、电费补贴、直供电试点等工作。组织省内30万千瓦及以上火电机组参与跨区、跨省电能外送交易,累计外送电量150亿千瓦时。做好运力协调和综合平衡工作,确保关系经济增长和国计民生的重要生产资料、生活物资以及抢险救灾物资的运输,全省铁路货物发送量完成6149万吨,同比增加396万吨,其中兰州铁路局甘肃境内完成4925万吨,同比多运259万吨。加强省外煤炭资源调入,协调推进疆煤入甘铁路专用线和矿用公路建设,保障煤炭市场供应。做好全省成品油市场总量调控,全省当年销售成品油360万吨,同比增加68万吨。组织

召开兰新铁路双线工程建设互保共建对接会、重点水利建设项目供需衔接会、青海玉树地震灾后重建物资供需对接会,帮助企业开拓市场,全省省内产品市场占有率同比增长35%以上。

【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研究制定《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行动计划》、《关于加快发展现代高载能产业行动计划》、《关于进一步加快用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的意见》和《关于促进全省先进高载能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措施。组织成立甘肃省太阳能光热应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兰州大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型槽式太阳能集热发电示范工程开工建设,太阳能高温真空集热管试制成功。协调相关企业、科研单位推动组建生物医药产业联盟、陇药产业联盟和医药供应链产业联盟,研究组建集研发、生产加工、仓储物流及销售为一体的大型陇药产业集团,推动甘肃惠森科技集团与港澳资讯公司合作,构建中药材仓储物流交易平台和中药材期货交易市场。

华电集团、中铝集团、中材集团、航天科技集团、西电集团、中化集团、中油集团等一批央企合作项目进展顺利。促成国药集团、国家开发银行总行、中国信达资产公司、中核集团、中国联通等央企与省政府签定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推进国药集团医药配送中心、中国电科集团100兆瓦太阳能片生产线、中核集团铀浓缩分离、乏燃料后处理及核电厂项目、航天科技集团永磁直驱风机总装、湘电集团永磁直驱风机及零部件配套等一批央企和优势企业合作项目。

【企业技术创新】研究出台《甘肃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评价考核办法》、《甘肃省行业技术中心建设指导意见》、《关于加快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的意见》等扶持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的政策措施。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累计达到113家,其中国家级技术中心12家,行业技术中心8家,全省60%以上的大中型企业建立了技术研发机构。积极推进产学研联合,围绕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农副产品深加工等领域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组织实施重点技术创新项目277项,新增投资近70亿元,新增产值120亿元,利税15亿元。加强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团队建设,支持钢带连续真空绿色复合镀膜成套装备、核电系统专用开关设备、新一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复合型涡轮分子泵、节能型管壳式热交换器等创新团队建设。

【循环经济发展】组织实施《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研究起草《加快循环经济七大基地发展的指导意见》等5个循环经济载体建设指导意见,制定循环经济7大基地和16条循环经济产业链《实施方案》,审核批复庆阳市、甘南州《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对陇南循环经济产业园等4个园区发展规划进行评审。在嘉峪关、金昌两市和漳县、天祝、民勤等七县开展创建循环经济示范市(县)建设。启动金川公司、白银公司等100户循环经济示范企业培育工作。批复认定民勤红砂岗等6个循环经济示范园区。起草完成《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办法》、《推进循环经济发展考核办法》等配套政策,《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

利用办法》已经省政府颁布施行。

落实节能降耗工作目标责任制，强化节能工作的监督考核，制定实施重点行业节能减排推进计划，实施节能减排重大改造项目，建立重点能耗企业预警监控制度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制度，加大推进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进度，完成国家下达的约束性节能目标。全年共完成淘汰落后产能225.3万吨，其中淘汰落后钢铁产能2.5万吨、铁合金37.37万吨、电石4.65万吨、焦炭16.6万吨、水泥137万吨、造纸11.9万吨、酒精3.6万吨、有色金属9.2万吨。

【信息化建设】信息化建设明显进展，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光缆总长度达到20.96万千米，宽带网络覆盖全省县级以上城市和99%的乡镇，电话交换机总容量达到691.6万门，宽带交换机端口容量达到136万个，移动电话交换机总容量达到1800多万门。全省重点企业90%建立内部网，80%实现办公自动化，50%建立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技术在企业产品设计、制造和经营管理上的应用日益普及。全年全省信息产业实现业务收入159.41亿元，同比增长24.25%。其中电子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49亿元，增长35.1%；实现利税1.82亿元，增长43.7%。软件业实现业务收入17.24亿元，增长43.6%；实现利税2.07亿元，增长34.1%。通信业实现业务总量448.16亿元，增长26.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7.68亿元，增长14.5%。

编制《甘肃省信息化“十二五”发展规划》和《甘肃省信息产业“十二五”规划》，省政府批转下发《甘肃省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实施方案》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软件服务业发展的意见》，制定出台《甘肃省关于加快推进数字城市建设的意见》和《甘肃省农业农村信息化行动计划》。与联通、电信和移动三大通信运营商合作，共同推动数字城市建设，在嘉峪关召开全省“无线数字城市”建设现场推进会，数字兰州、数字嘉峪关、数字天水建设工作快速推进。支持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在定西、白银开展“动力100助推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活

动，为全省1.5万户集团客户、中小企业提供移动信息化应用和服务。开展信息化平台建设，支持电信“商务领航”平台和省机械科学研究院装备制造业数字化设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7.2万户各类信息和行业应用用户提供门户网站管理、视频会议、计算机辅助设计、工业设计等外包服务。建立“两化”融合项目库，推荐金川集团矿井信息化应用等29个项目申报国家级“两化”融合示范项目，祁连山水泥集团获得首批国家“两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试点示范企业称号。

【中小企业发展】全省工业中小企业发展到61779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中小企业达到1955户，从业人员83.07万人。全省中小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650.04亿元，增长22.65%，其中规模以上完成571.12亿元，增长26.16%。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中小企业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97.4亿元，增长34.37%；利润总额90.75亿元，增长72.71%；上缴税金总额115.8亿元，增长22.44%。全省工业中小企业保持了平稳的发展态势。

制定完善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制定《甘肃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办法》、

《甘肃省关于加快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的意见》等政策办法。切实推进融资担保业发展，省政府以命令形式公布《甘肃省融资性担保机构审批管理办法》，研究制定《关于促进融资担保业发展的意见》和《甘肃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积极创新中小企业投融资体制，研究《甘肃省加快村镇银行发展的意见》。设立甘肃省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建立甘肃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投资中心，推进市县子基金的建立。依托金融机构搭建省级“银政投”融资平台，建立工业园区投融资平台。强化信用担保机构监管，省政府下发实施《甘肃省融资性担保机构规范整顿方案》，组织对全省融资性担保机构进行规范整顿。制定《甘肃省担保机构和信用评级实施方案》，组织完成全省重点担保机构信用评级工作。完善省级公共服务平台认定办法，认定23户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推荐6户申报国家公共服

务平台。

【国防科技工业】编制完成《甘肃省“十二五”军民结合产业发展规划》和《甘肃省军民结合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启动军民结合产业园创建工作。军工企业民品开发取得丰硕成果，TDI生产总规模达到15万吨，DNT产品生产规模由2.5万吨提升至8万吨，钛白粉生产规模由1.5万吨扩大到5万吨，分别建成3万吨、10万吨两条玉米淀粉生产线和一条3000吨植物蛋白生产线。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11项。510所、北方涂料技术研究院等单位为嫦娥二号任务完成做出贡献，受国家表彰。五 四示范工程三期获批立项，乏燃料后处理中试厂完成热试，核能供热项目前期工作启动。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李平

副主任 朱维繁 胡宗杰 马苏平 姜义德

张富奎 于光明 温隆家

纪检组长 周继尧

(供稿：李 峰)

石化工业

【经济运行】2010年全省石化行业规模以上企业242户。资产总计819.64亿元，同比增长15.79%。全部从业人员119953人，同比增加1764人。石化工业总产值完成1185.19亿元（当年价格），同比增长2.96%，占全省工业总产值4868.8亿元的24.34%。石化工业销售产值完成1145.20亿元（当年价格），同比增长4.48%。石化工业增加值（现价）完成416.41亿元，同比增长31.30%，占全省工业增加值1376.33亿元的30.26%。实现利润3.89亿元，同比下降84.8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8.19亿元。企业用电量955085万千瓦时，同比增长5.16%。

【产品产量】2010年，重点跟踪的22种（类）石化产品产量显示，同比增长和持平的有12种（原油、盐酸、烧碱、纯碱、电石、乙烯、合成氨、化肥、合成橡胶、涂料、纯苯、合成纤维单体），占55%；同比下降的有10种（原油加工量、

汽油、煤油、柴油、硫酸、精甲醇、浓硝酸、农药、聚乙烯树脂、聚丙烯树脂)，占45%。其中：增幅在10%以上的产品有7个（原油、盐酸、烧碱、电石、合成橡胶、涂料、合成纤维单体）占32%；降幅在10%以上的产品有2个（煤油、化学农药）占9%。

省石油和化工行业协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会长 马中学

副会长 杨军

(供稿：简祁)

轻纺工业

【概况】2010年，全省轻纺工业(不含烟草、医药，下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154.67亿元，同比增长35.9%，工业增加值增速连续8个月超过30%，其中，轻工业完成148.2亿元，同比增长37.71%，纺织工业完成6.44亿元，同比增长4.72%；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524.13亿元，同比增长32.14%，其中，轻工业完成499.5亿元，同比增长34.14%，纺织工业完成24.63亿元，同比增长1.51%。

【经济运行】2010年，全省轻纺22个大行业中，工业增加值涨幅居前的有：金属制品、轻纺专用设备、文教体育用品、食品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等五个子行业，分别增长150.45%、46.31%、41.57%、31.98%和31.74%，工业增加值下降的是照明器具、皮革毛皮行业和化纤行业，同比分别下降20.3%、17.02%和2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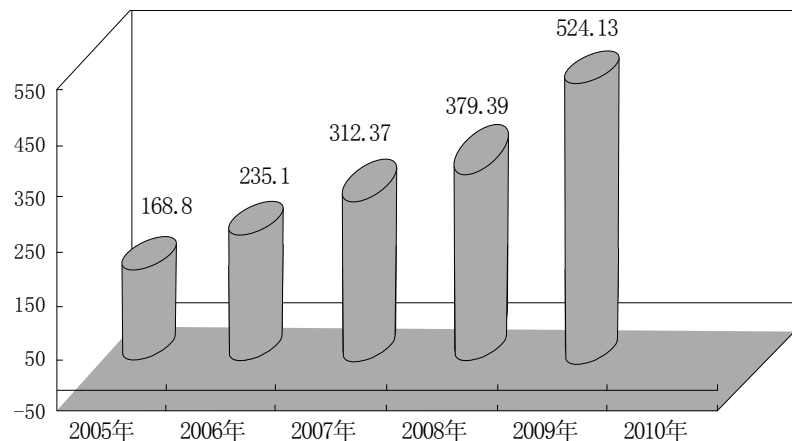
2010年，全省轻纺行业累计完成销售产值66.83亿元，同比增长31.77%，其中，轻工业完成443.16亿元，增长33.75%，纺织工业完成23.67亿元，同比增长3.17%；全省轻纺行业产销率为89.1%。

2010年，全省轻纺工业股份合作制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2.89亿元，同比增长126.7%，国有控股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38.41亿元，同比增长61.3%，

2010年甘肃石化主要产品产量表

产品名称	单位	1-12月累计产量		
		本月累计	去年累计	同比±%
天然原油	万吨	382.13	335.05	14.1
原油加工量	万吨	1383.54	1436.78	-3.7
汽油	万吨	287.91	313.53	-8.2
煤油	万吨	32.27	50.68	-36.3
柴油	万吨	619.93	633.50	-2.1
硫酸(折100%)	万吨	247.00	249.16	-0.9
盐酸(含量31%)	万吨	20.88	16.35	27.7
烧碱(折100%)	万吨	21.69	12.24	77.2
纯碱(碳酸钠)	万吨	13.66	12.77	6.96
电石(碳化钙)	万吨	97.54	81.84	19.2
乙烯	万吨	69.48	69.37	0.15
精甲醇	万吨	5.05	5.40	-6.5
浓硝酸(折100%)	万吨	10.99	11.84	-7.2
合成氨	万吨	76.38	76.13	0.3
化肥总计(折100%)	万吨	81.32	78.99	2.9
化学农药(折100%)	吨	1312	1559	-15.8
聚乙烯树脂	万吨	68.51	69.04	-0.8
聚丙烯树脂	万吨	40.65	41.16	-1.2
合成橡胶	万吨	18.64	16.35	14.1
纯苯	万吨	18.16	17.17	5.8
合成纤维单体	万吨	2.40	1.99	20.6
涂料	万吨	1.95	1.58	23.4

“十一五”全省轻纺工业总产值完成情况



股份制企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115.8亿元，同比增长40.1%。

2010年，全省14个市州轻纺工业生产全部呈正增长，其中陇南市增长108.58%，嘉峪关市增长83.01%，酒泉市增长71.6%，定西市增长56.52%。轻纺工业经济总量排在前五位的市：武威市完成118.51亿元，兰州市完成118.07亿元，酒泉市完成84.74亿元，张掖市完成74.98亿元，庆阳市完成21.6亿元，以上5市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417.9亿元，占全省轻纺经济总量的79.7%。

从全省轻纺主要产品产量完成情况看，鲜冷藏冻肉、酱油、方便面、原盐、液体乳、乳粉、乳制品等产品的增幅都超过30%。

全省轻纺工业出口增长10.38%。2010年，全省轻纺行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出口14.88亿元，同比增长10.38%，其中，轻工业出口12.64亿元，同比增长11.41%，纺织工业出口2.24亿元，同比增长4.89%。农副产品和纺织二个行业出口增幅较大，农副产品出口7.65亿元，同比增长40.33%，纺织出口9257万元，同

1—12月全省轻纺各市州工业产值完成情况

计量单位：千元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工业总产值(现行价格)				本月比上年 月增速 变动	累计比上年 月增速 变动
		本月数	本月止 累计	本月比 去年同 期增长%	累计 增长%		
全省轻纺合计	亿元	60.73	524.13	50.41	32.14	50.41	32.14
兰州市	亿元	13.20	118.07	33.57	11.81	33.57	11.81
嘉峪关市	亿元	1.55	12.16	195.53	83.01	195.53	83.01
金昌市	亿元	0.60	7.19	-0.34	5.25	-0.34	5.25
白银市	亿元	2.66	18.91	61.71	36.15	61.71	36.15
天水市	亿元	2.48	18.32	75.83	29.38	75.83	29.38
武威市	亿元	9.47	118.51	21.22	29.87	21.22	29.87
张掖市	亿元	10.05	74.98	35.92	34.89	35.92	34.89
平凉市	亿元	1.60	16.05	43.87	26.31	43.87	26.31
酒泉市	亿元	11.29	84.74	161.59	71.60	161.59	71.60
庆阳市	亿元	2.56	21.60	30.05	21.36	30.05	21.36
定西市	亿元	2.81	12.23	94.30	56.52	94.30	56.52
陇南市	亿元	0.70	6.51	48.57	108.58	48.57	108.58
临夏回族自治州	亿元	1.16	10.10	-16.13	20.94	-16.13	20.94
甘南藏族自治州	亿元	0.59	4.77	45.48	35.41	45.48	35.41

比增长26.5%。

【生产经营】2010年,全省轻纺工业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7.81亿元,同比增长31.09%,其中,轻工业完成367.33亿元,同比增长32.66%,纺织工业完成30.49亿元,同比增长14.75%。从各行业情况看,增幅超过20%的有9个子行业,其中增幅较快的是金属制品、文教体育用品、食品制造、造纸四个行业,分别增长87.05%、38.71%、33.95%和33.84%。2010年,全省轻纺行业累计实现利税26.35亿元,同比上升44.23%,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14.29亿元,同比增长59.66%,其中,轻工业实现利润14.17亿元,同比增长59.93%,纺织工业扭亏为盈,实现利润1400万元,同比上升40%。2010年,全省规模以上轻纺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147.66%,同比提高9.59个百分点。其中,反映经济效益水平的主要经济指标中呈上升态势的有:总资产贡献率8.27%,同比上升0.26个百分点;流动资产周转率9.13次/年,同比提高0.51次/年,成本费用利润率3.46%,同比上升0.82个百分点;资本保值增值率128.54%,同比提高3.19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59.35%,同比回落2.34个百分点。2010年,全省轻纺行业有131户企业亏损,同比减少9户,亏损

面为19.9%,累计亏损3.91亿元,下降8.91%,其中,轻工业有125户企业亏损,同比减少6户,亏损面为20.3%,累计亏损3.11亿元,减亏1300万元,纺织行业有6户企业亏损,同比增加3户,亏损面为13.9%,减亏1700万元。

省轻工业联合会领导名录

会长 王新宝

(供稿:黎江桥)

煤炭工业

【概况】甘肃煤矿安全监察局成立于2000年6月。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处、科技装备处等9个部门,统计中心、救援指挥中心和安全技术中心等4个事业单位。有兰州、陇东两个直属监察分局,兰州分局负责兰州、白银、定西以及以河西走廊的酒泉、张掖、金昌、武威4个市的煤矿安全监察执法工作,陇东分局负责平凉、庆阳、陇南、甘南等市(州)的煤矿安全监察执法工作。全局共有行政编制100名,事业编制48名。

【煤炭安全生产】2010年,全省共生产原煤4532.20万吨,同比增加556.24万吨,增长13.99%,首次突破4000万吨大关。全年共发生伤亡事故15起,死亡36

人。全省煤矿百万吨死亡率0.77,事故总量和百万吨死亡率均在国家下达的考核控制指标(45人,1.125)之内。传统节假日和特殊敏感时期,全省煤矿安全生产形势均保持稳定。

“十一五”以来,全省煤炭产量稳步上升,煤炭总产量由“十五”期间的1.425亿吨提高到2.03亿吨,增长42.58%。事故总量由“十五”期间的247起、391人下降到139起、271人,减少108起、120人,分别下降43.72%和30.69%,年均减少22起、24人。较大以上事故由25起、138人,减少到16起、129人,分别下降了36%和6.52%。其中2010年比“十一五”开局之年2006年的41起、100人减少26起、64人,分别下降63.41%和64%;百万吨死亡率由2006年的2.54下降到2010年的0.77,下降69.7%,2008年以来持续保持1以下,中央和省属煤矿百万吨死亡率连续多年保持在1以下。

对高瓦斯和突出矿井实行重点监控责任制,加强对三大重点矿区、14对重点瓦斯监控矿井的重点监控和监察。开展全省煤矿瓦斯治理工作督查和煤矿瓦斯治理专项监察,全省煤矿瓦斯防治各个系统逐步完善。全省煤矿瓦斯事故由2006年的6起61人下降到2010年的1起9人,分别下降83.33%和85.24%。

【整顿关闭工作】2010年,全省开展关井压产、煤矿安全整顿、安全专项整治和整顿关闭攻坚战等工作。加大对整顿关闭和资源整合工作的监察和督查。

“十一五”期间,全省共关闭小煤矿165处,圆满完成国家下达的关闭任务。其中2010年实施关闭39处。小煤矿数量大幅度减少,煤炭产业结构不断趋于合理,安全状况明显好转,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大幅度下降,全省乡镇煤矿事故总量由“十五”期间的122起229人下降到“十一五”期间的65起127人,分别下降46.72%和44.54%,百万吨死亡率由2001年的16.32下降至2010年的2.61,下降84%。

【煤矿安全基础管理】督促煤矿企业建立健全各个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学习推广“白国周班组管理法”。开展“三优



监察华亭煤业集团公司山寨矿煤矿

创建”等工作。监察落实煤矿企业加大安全投入，健全完善煤矿生产安全费用、安全风险抵押金、工伤保险等经济政策。健全完善技术管理体系，加强煤矿现场管理和安全培训工作。安全装备水平与防灾抗灾能力进一步增强。全省部分国有大中型矿井已步入全国先进行列，小煤矿安全基础水平得到较大提升。

【监察执法工作】2010年继续严格执行监察执法计划制度，开展“三项监察”，加大执法力度。2010年全局共监察矿井350处、854矿次，监察覆盖率100%，监察计划完成率110.77%。查处一般事故隐患3375项，完成整改3153项，按期督促整改率100%。下达执法文书1749份，实施行政处罚130次，责令停产整顿

生产经营单位23个。查处事故15起，时限结案率100%，处理事故责任人99人次，其中行政处分30人，行政处罚69人，处理国有企业副处级以上8人。加大对瞒报事故行为的打击力度，及时受理新闻媒体披露和群众举报的瞒报事故，均派出核查组认真进行核查。

“十一五”期间，全局累计监察矿井5179处，查处一般事故隐患23589条、重大事故839条，实施经济处罚3873.27万元，使用监察执法文书10932份，责令停产整顿煤矿760次，处理事故责任人762人。

做好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审核发放。对全省煤矿“六大系统”建设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和监察。落实《煤矿作业

场所职业危害防治规定（试行）》。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和省级矿山实验室建设工作。完善检测检验工作体系，推行煤矿设备安全合格证制度。2010年，全省共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79处，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32处。

【“安全生产年”活动】成立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两个实施方案和六个子方案；组织开展煤矿安全生产执法行动、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和煤矿安全生产治理行动，对中央和省属三大煤业公司、全省各产煤市州组织开展集中监察和重点督查；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和“送政策进门入户”活动；修订完善规章制度，建立各项工作机制。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组织制定贯彻落实《通知》的具体实施意见，两个监察分局分片区召开片区内所有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的学习贯彻《通知》精神的动员部署会议。全年共组织10多个执法监察组，开展集中宣讲活动40余次，3000余人参加。

省煤矿安全监察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 局长 张家焯
- 纪检组长 张琛
- 副局长 祁炜

(供稿：赵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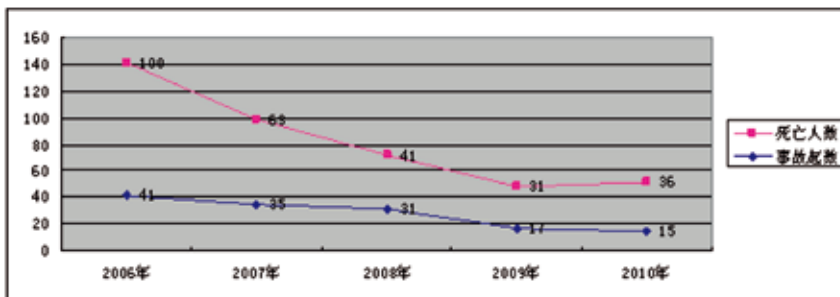
有色冶金工业

【生产经营】2010年，全行业完成工业增加值330.61亿元，同比增长27.65%；实现营业收入2115.48亿元，同比增长32.75%；实现利税103亿元，同比增长24.59%；实现利润63.97亿元，同比增长42.34%。全行业盈利能力逐步增强，一季度实现利润10.81亿元，二季度比一季度增长102.13%，四季度比三季度增长46.47%。分企业看，白银公司增长199.95%。金川公司实现利润23亿元，税金14亿元，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稳居全省第一。兰铝、华鹭铝、甘肃稀土、西脉公司、洛坝利润大幅增长，西北铝、临洮铝、等企业实现扭亏增盈。

“十一五”全省煤矿安全生产情况表

项目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煤炭产量	3822.78	3976.99	3952.37	3975.96	4532.20
事故起数	41	35	31	17	15
死亡人数	100	63	41	31	36
百万吨死亡率	2.54	1.53	0.91	0.75	0.77

“十一五”期间全省煤矿事故趋势分析图



与“十五”末相比,2010年全系统工业增加值、营业收入和利税总额都大幅增长。其中工业增加值增长68.97%,营业收入增长227.77%,利税总额增长32.32%,其中利润增长48%。“十一五”期间,全省冶金有色工业增加值一直占全省工业增加值的30%以上,带动电力、煤炭、采矿、运输、第三产业等的发展。

【生产能力与产量】2010年,全系统的产品生产能力快速增长,十种有色金属产量达到191.59万吨,名列全国第6位,比上年增长11.06%,比“十五”末增长61.31%。其中铜47.79万吨,名列全国第4位,比上年增长14.08%;铝104.59万吨,名列全国第5位,比上年增长10.34%;铅2.54万吨,名列全国第17位,比上年下降9.26%;锌23.51万吨,名列全国第10位,比上年增长18.46%;镍12.98万吨,继续保持全国第1位。生产稀土1.12万吨,比上年增长20.72%。2010年全省黄金产量12017公斤,比上年增长1.49%,占全国黄金产量的3.52%,列全国第九位。

【有色金属加工】2010年,全系统生产有色金属加工材21.57万吨,比上年增长53.96%,比“十五”末增长184.64%。其中铜材10.43万吨,铝材10.98万吨,分别比“十五”末增长19.73倍和60%。2010年,中铝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全年完成铝加工产品产量62187吨,比上年增加18893吨。高附加值产品箔材、管材、型材产量大幅增长,薄壁管材、厚壁管材、特殊工业管材和双零箔等的月产量均创历史新高。铝箔和宏达铝材的产量都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新材料产业】金川集团公司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形成羰化冶金产品、电池及电池材料、高纯金属产品、系列贵金属催化剂产品、镍基合金产品、银系列产品、镍盐产品、粉体材料及粉末冶金等产业链,2010年公司包括新材料在内的新产品销售收入达到81.8亿元;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了由稀土分离产品生产向稀土应用材料、功能材料生产的战略转变,扩大了甘肃稀土产品在国内外的影响力。2010年,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9.08

亿元,同比增长55.94%。实现利税9793万元,增长239.92%。完成出口创汇4939万美元,增长317.85%。

【节能减排】全行业强化能耗对标和定额管理,实施节能减排技改项目,淘汰高耗能设备。金川公司、白银公司、兰铝、连铝、甘肃稀土等重点耗能企业已完成“十一五”节能任务。2010年,白银公司电解铜综合能耗606千克标煤,同比下降27.16%;兰铝吨铝综合交流电单耗13802千瓦时,同比下降2.02%。2010年全行业能源消耗总量2130万吨标煤,万元增加值能耗6.44吨标煤。

【科技进步】2010年,全系统通过自主开发、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消化、吸收和不断地改造创新,提高企业技术进步水平。建立国家和省部级企业技术创新中心9个,其中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个;“十一五”期间,完成科技重大专项和产业化项目39项,完成科研新产品开发1350多项,取得科技成果660多项,获得科技进步奖155项,其中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3项,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32项,获得国家专利128项。金川公司研制开发“非金属化高镍铈加压氧化选择性浸出工艺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解决高镍铈加压氧化选浸出工艺技术难题。中铝西北铝加工分公司研制开发“超高强高韧性铝合金管材研制及产业化项目”,打破西方国家对该项技术的垄断和封锁,使中国在超高强高韧性铝合金材料研制应用方面走到世界前列。中铝兰州分公司试验成功400kA大型预焙电解铝系列生产技术,总体技术达到国际最先进水平。

【固定资产与技术改造投资】十一五期间,全省冶金有色工业(不包括黄金企业)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投资580亿元,建成一批重大建设和技改项目。

2010年,金川公司完成技术改造投资40亿元,三矿区开发利用工程、精密铜镍合金节能降耗技术改造、5000吨/年镍及镍合金板带材生产线、1万吨/年钴产品扩能技术改造等一批重点项目先后竣工。中铝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引进先进加工装备,铝箔、PS印刷版基板、电容器用高

压阳极箔质量水平已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兰州铝业投资建设3×30万kW发电机组,实现煤-电-冶一体化。连铝“淘汰落后、环保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已累计完成合同投资近25亿元,13万吨规模的一区生产线已经具备通电条件。华鹭铝业投资7.3亿元的电解铝碳素系统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通电投产,公司电解铝产能增长7万吨,总产能达到23万吨。东兴铝业电解槽合金化节能技术改造一期工程项目通电投产,公司电解铝生产能力目前已达到27万吨。

省冶金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领导名录 会长 田佳义

(供稿:杨勇)

黑色冶金工业

【概况】2010年,全行业盈利能力逐步增强,酒钢增长140.27%,金昌铁业利润大幅增长,腾达西铁、连海炭素等企业实现扭亏增盈。

【钢铁工业】2010年,全省钢铁生产能力快速增长,钢产量达到856.74万吨,名列全国第19位,比上年增长12.91%,比“十五”末增长86.88%。酒钢研究开发“焙烧磁选精矿提质降杂技术研究及工业应用”项目应用后,将酒钢镜铁山难选矿综合精矿品位由52.5%提高到60.61%。酒钢100万吨不锈钢铁炼钢、不锈钢冷轧板带、不锈钢工业园区、200万吨热轧薄板连铸连轧、炉卷工程、150万吨碳钢冷轧、镀锌板等工程先后建成。

【铁合金工业】2010年,全省生产铁合金119.49万吨,名列全国第9位,比“十五”末增长85.72%。金昌铁业520m³高炉顺利投产。

【碳素工业】2010年,全省炭素制品78.89万吨,比上年增长14.99%,比“十五”末增长244.95%。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5亿元进行大规模技术改造,从美国、日本、德国引进电热混捏机、40MN油压机、二次焙烧隧道窑、高压浸渍、组合加工机床等关键设备。

【节能减排】强化能耗对标和定额管理,实施节能减排技改项目,淘汰高耗能设备。酒钢、腾达西铁、方大炭素、等重点耗能企业已完成“十一五”节能任务。2010年,酒钢吨钢综合能耗659.18千克标煤,同比下降1.81%。

建材工业

【概况】2010年全省建材行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51亿元,比上年增长40%;完成工业增加值61亿元,比上年增长40%;实现利税总额22.3亿元,比上年增长27%,其中利润总额13.7亿元,同比增长28%。

【监督检查】协助省工信委对七个市州和部分重点企业2010年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检查;配合省工信委对全省节能减排情况开展抽样调查工作;根据中国建材联合会和《水泥企业质量管理规程》要求,开展水泥企业生产能力、生产许可证验收工作;组织召开全省水泥企业化验室换证和质量检查会议;完成全省水泥企业化验室合格证换证工作。

【评选工作】推荐审查省建材优秀企业和优秀产品参加甘肃省“百强企业”和“名牌产品”的评选申报工作;组织评选“2009年全国水泥企业优秀总工程师”工作;组织企业申报参选全国建材系统质量管理活动先进集体和个人。

【行业工作】举办水泥企业化验室人员技术培训;对《全省推进工业跨越发展工作会议征求意见材料》提出修改意见;按照省质监局关于征求《甘肃省推进质量振兴工作方案》的要求,提出了建材工业质量振兴意见。对《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建材部分提出修改意见;参加省工信委组织的夏河安多建材制品有限公司等10户企业甘肃省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和节能备选项目专家评审论证并提出了行业意见和建议。

【促进行业企业发展】三次向省政府、省政协汇报甘肃建材工业跨越式发展的设想,提出甘肃建材工业发展的现状、存在的问题、发展思路、发展重点,向政

府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行业、企业的健康发展创造条件;后接待4批(次)18家基金公司来甘肃考察调研水泥企业和市场情况,为引进外资和大企业集团来甘肃投资或组团发展发挥作用;不同阶段就行业发展趋势和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预测,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全省建材工业月(季、年)度经济运行分析报告;每季度编发一期《甘肃建材工业信息》,把国家产业政策、建材行业动态、协会工作等方面的信息传递到行业单位。

【规划编制工作】起草编写《甘肃省建材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参与兰州市建材工业十二五规划编制研讨工作;提出关于编制甘肃省工业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十二五”规划意见;参与《甘肃省工业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实施方案》和《甘肃省十二五”工业节能降耗规划》论证工作。

【培训工作】组织《水泥细分定量测定》和《水泥原料中氯离子化学分析方法》两个国家标准的培训;举办多期水泥企业质检人员操作培训班;会同有关部门举办全省建材企业“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技术研讨班;举办水泥企业化验室人员技术培训。

【调研工作】深入企业调研,专题研讨热点重点问题;协会提出全省水泥工业产能没有出现过剩的判断,并提出加快发展新型干法水泥的思路和措施;专题研讨建材工业节能减排、结构调整等问题;在调研分析的基础上,把解决全省玻璃工业发展的瓶颈问题,明确写进“十二五”建材规划,提出向高档浮法玻璃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持“蓝天太阳能光热新材料工业园区”建设等。

省建材行业协会领导名录


副会长 刘志强

(供稿:王烈)

部分国有企业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截至2010年12月底,兰州兰

石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兰石集团)运营资产规模35.96亿元。拥有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兰石国民油井石油、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等13家控股子公司,另有理化测试中心等5家企业化经营单位。兰石集团拥有在职职工6320人,其中:工人3873人,占职工总数的61.29%,各类管理和工程技术人员1993人,占职工总数的31.54%,中高级技术职务人员637人。“”牌商标荣获甘肃省著名商标称号。“兰石”牌5000米石油钻机、高压加氢反应器、高压锁紧环式换热器等产品获中国石油和石化设备行业名牌产品称号。16MN快速锻造液压机组项目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兰石集团荣获“2007-2010年度全国机械行业文明单位”。

【生产经营】兰石集团2010年完成工业总产值25.80亿元,同比增长4.13%,完成产品产量95595吨,同比增长11.18%,工业增加值63254万元,同比增长0.61%,营业收入30.78亿元,同比增长6.41%,实现利税(合并报表)24997万元,同比增长48.46%,出口创汇4975万美元,同比增长43.65%。子公司中,兰石重装股份公司核电取证申报材料已获得国家核安全局受理,并完成清华大学HLT电加热器的设计和制造;兰石换热公司百万千瓦级核电换热器国产化能力建设二期工程完成厂房建设;兰石锻热公司核电取证的手册和程序文件编制及模拟件的试制方案年初也已完成,模拟件制造即将进行。全年有7家公司实现外贸出口,共完成产品出口订货额63463万元人民币。兰石重装股份公司、兰石重工新技术股份公司、兰石锻热公司等单位通过成立售后服务机构,提高服务质量,扩大市场份额。兰石重装股份公司已完成上市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上市申报文件已于2010年12月16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受理;兰石重工新技术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工作,于2010年12月28日挂牌。

【科研工作】2010年集团共计划试制新产品25项,2010年完成21项,完成率为84%。其中:完成国家级3项,省级12项,企业级6项。全年完成新产品产值为



兰州兰石集团青岛基地竣工暨投产典礼

91570万元，新产品产值率35.49%。重装股份公司在完成清华大学HLT电加热器的设计和制造的同时，还完成大型厚壁堆焊加氢精制反应器的研制，与西安交通大学联合完成煤焦油超临界溶剂加氢轻质化技术产业化开发项目；兰石国民油井公司重点进行LSNOI品牌F系列1300和1600泥浆泵、9000米钻机提升部机、超低温、重载提升钻机、高压水龙头等的研发攻关，其中有6项完成试制并投入市场；重工新技术股份公司新研发的5000吨快锻机组已进入调试阶段，160吨径锻机、6300吨快锻机组按计划已完成技术开发；换热公司根据核电换热器市场需要，加大第三代核电技术用板式换热器开发研制，完成H500、H40、BX1.32系列板式换热器研制。重工新技术股份公司、化机公司共获批13项实用新型技术专利授权。2010年，重工新技术股份公司被省科技厅认定为“甘肃省大型快锻液压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政府在政策、资金方面的支持，高俊峰经理获评中国科协“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荣誉称号；分别与华中科技大学、兰州交通大学联合成立“锻压技术研发中心”、“锻压设备研发中心”。换热公司通过ASME-U证、民用核安全机械设备制造/设计许可证延续审核，使公司成为国内同行业中第一家取得GJB9001B质量管理体系、武器装备承制资格认证单位。召开集团科技大会。

【管理创新】深入推进6S管理。重

装股份公司炼化公司“项目管理在压力容器制造企业的应用”成果，获得由省国资委和省企业联合会颁发的全省2009年度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优秀成果一等奖。完善管理评价体系。开展细节管理。

【队伍建设】集团及各子公司通过各种方式引进大专以上学历毕业生278名，其中本科生111名、大专生160名。重装股份公司招聘硕士研究生9名。重工新技术股份公司结合制定3年人才引进培养实施计划，引进大专以上学历人员33人，与2011年大专以上学历毕业生签约达到51人，其中仅硕士研究生就达到7人。2010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530期，培训18874人次。

【入园前期工作】2010年，初步确定集团出城入园新厂址，与兰州新区管委会签订兰石装备制造工业园区项目协议书。“出城入园发展规划论坛”，明确打造“百亿兰石、百年兰石”的新园区项目总体目标及“总部经济”与“生产基地”分设的布局构想。确定新园区规划布局方案。完成初步可研报告。制定集团内部搬迁补偿政策，完成老厂区固定资产搬迁补偿的初步清查，共涉及17个单位，建构建筑物569项/39.8万平方米，设备8967台（套）。对老厂区土地开发进行多方面的调查咨询。

【企业文化建设】开展“兰石职工爱心一日捐”活动，集团各子公司及部门5402名职工共捐善款56.13万元，用于帮助困难职工家庭；组织为玉树和舟曲灾区

捐款活动，各单位和个人共计捐款164余万元，其中为舟曲捐款134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集团营业收入从2000年的3.94亿元增长到2010年的30.78亿元，年均增长22.82%；机器产品产量从2000年的19473吨增长到2010年的95595吨，年均增长17.25%；实现利润从2000年账面亏损345万元，实际潜亏2.24亿元，到2010年集团账面实现利润15236万元，各子公司全部实现盈利，2010年全集团实缴税金19314万元。通过重组、合并、调整、改制、剥离、转型等多种方法先后组建20个控（参）股子公司，除集团层面外，所有二级单位已全部完成改革改制。在改制中共引进外部资金46838万元（含职工改制入股20251万元，债转股12100万元），其中外资1039.98万美元，港币357万港元。实施完成兰石总厂政策性破产；完成中小学向地方的移交；兰石职工医院通过引资改制实现民营化经营。

五年来兰石集团完成的主要新产品开发项目40多项，累计实现新产品产值20.6亿元。其中全球第一台理想钻机、亚洲第一台直升机吊装钻机，国内最大的螺纹锁紧环式换热器、处理能力居世界第二的220万吨连续重整反应器、洛炼加氢反应器、华煤气化炉、快锻机组等重大新产品，增强了企业的竞争力，拓宽市场领域。完成一炼化加氢重大装备国债技改项目为主的一系列技术改造。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 贾子俊

总经理 张金明

纪委书记 孟庆祝

副总经理 徐建华 王安详

冯西平 白凤刚

（供稿：胡永林）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

【概况】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集炼油、化工、装备制造、工程技术、工程建设、检维修及矿区服务为一体大型综合炼化企业，是中国

西部重要的炼化生产基地，能源战略地位非常突出。公司地处甘肃省兰州市，拥有权属土地总面积27.84平方公里，全民在职员工2.69万人，集体及其他用工0.84万人，总资产264亿元，年营业收入超过600亿元。公司原油一次加工能力达到1050万吨/年，乙烯生产能力达70万吨/年，化肥、合成树脂、合成橡胶、炼油催化裂化催化剂产能分别达到52万吨/年、124.5万吨/年、22万吨/年和5万吨/年。现有炼化生产装置90套，加工7种原油，能生产汽煤柴油、润滑油基础油、化肥、合成树脂、合成橡胶、炼油催化剂、精细化工、有机助剂等多品种、多牌号、多系列石化产品；可生产6大类100多个品种的仪表产品。拥有汽油加氢、丁二烯抽提、丁苯橡胶、丁腈橡胶、碳五加氢石油树脂成套技术，炼化主要工艺技术和炼油催化裂化催化剂领域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拥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大型炼油化工施工能力，以及完备的矿区配套系统和综合服务业务。

【技术经济指标】2010年，加工原油1033.72万吨，生产汽煤柴油总量688.79万吨，其中高标号汽油190.31万吨，同比增长57.92%；乙烯69.48万吨，同比增长0.17%；合成橡胶18.65万吨，同比增长14.05%；炼油催化剂4.91万吨，同比增长20.75%。全年有17项主要炼化指标创历史最好水平，炼油综合商品收率94.43%，同比提高1.08%；原油加工损失率0.54%，同比降低0.05%；吨油耗新鲜水0.47吨/吨，同比降低41%；炼油综合能耗65.75千克标油/吨，同比降低2.58千克标油/吨；大乙烯装置“双烯”收率47.29%，同比增加0.27%；大乙烯综合能耗644.44千克标油/吨，同比降低19.74千克标油/吨。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57亿元，同比增长11.17%；实现税费117亿元，实现账面利润3亿元。

【生产运行】破解汽油质量升级难题，汽油全部达到国Ⅲ标准，高标号汽油比例大幅增长。组织关键技术经济指标“十大攻关”活动，累计有55项关键性指标刷新历史纪录。推进关键设备技术改造，组织装置大检修，开展水质攻关，装

置达标率达到95%；加大装置长周期平稳运行攻关和考核，加强生产过程控制和设备专业技术管理，落实关键机组联锁制，加强状态监测、故障分析和预知维修，长周期运行成效显著；配合完成兰石原油管道、铁路接卸设施完善等25项投运工作，实现140万吨/年重催等17套装置检修后开工一次成功。完善价格监管体制，产销率保持100%；强化财务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五项费用”等可控费用不断降低；完善质量管理新机制，质量、计量、标准化管理对企业创效的支撑作用更加明显。

【安全环保】开展“学禁令、反三违、查问题、全员管”安全主题活动，开展事故隐患、专业管理短板、基层管理薄弱环节“三大排查”整治活动；邀请杜邦公司对公司进行安全管理现状评估，对存在的问题制定改进思路和针对性措施，组织成立观察与沟通等9个委员会，编写HSE改进计划；修订完善《兰州石化公司事故事件管理》等15项管理制度，实施“十大不可违背安全条款”；修订发布总体应急预案和13个专项应急预案，全面启动炼化生产单位应急预案和岗位应急操作卡编制工作；组织开展事故隐患排查，共排查上报隐患项目1485项，970项列入第一批隐患治理计划，140项列入第二批项目进行治理。外排污染物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确保环境污染事故为零；全年废水总量、废水中COD、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比2005年分别减少17%、36%、23%。8月18日，公司通过甘肃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组织的安全生产标准达标审核。

【节能减排】全年实现节能量7万吨标煤和节水量250万吨，全面完成集团公司和地方政府下达的年度节能节水任务，提前完成上级下达的“十一五”减排指标。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的监督管理，积极推进达标排放和污染治理项目实施进度，落实“630”环保治理计划，建成“三级防控体系”，投用300万吨/年重催装置再生烟气脱硫、化肥厂燃煤锅炉脱硫、1080吨/小时炼油污水深度回用等重点环保设施。

【项目建设】研究论证和编制

“十二五”整体发展规划，谋划内部产业布局，形成炼油生产结构由脱碳型向加氢型转变、化工原料结构由馏分油向天然气转变的思路，确定上市业务、未上市业务、矿区服务业务、多种经营业务整体协调发展的基本思路。全年完成投资44亿元，实施项目27项，其中180万吨/年汽油加氢装置实现当年动工、当年建成、当年投产的目标，300万方兰州国家石油储备基地储罐安装完成40%，100万方生产运行原油储备库完成60%，一批利于结构调整的工程项目有序推进。

【科技进步】启动炼油催化剂和千万吨级炼油成套技术开发两个重大专项；组织开展SP179产品性能质量攻关、航空活塞式发动机燃料质量攻关等25项攻关项目；落实“31368”新产品开发工作计划，合成树脂专用料比例达到55.92%，成功生产出SP179汽车保险杠树脂等一批高附加值新产品；完成国家“863”项目课题研究工作，完成档案信息管理系统投用；全年共获得集团公司科技进步奖7项、技术发明二等奖2项，甘肃省科技进步奖3项，申请专利19项、授权专利10项。

【企业管理】全年共修订发布涉及18篇122项（章）的规章制度；全面清理精简各类台账报表，报表台帐由1123类减少到496类；完成全部业务流程的梳理和规范，初步形成涵盖财务报告风险、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三位一体”的风险防控体系；恢复和推行岗位责任制大检查，逐步完善岗检标准，初步建立公司季检、分厂月检、车间周检、班组日检的岗检运行机制。

【自身建设】初步形成公司人力资源优化方案及2010~2015年人力资源规划意见；制定组织机构及领导职数设置规范和二级单位党群机构设置及定员编制规范；完成集团公司下达的522人的清退减员指标；创新和完善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管理制度，在年度测评和考核的基础上对13个领导班子进行调整，对51名领导干部进行交流调整制定实施各类用工薪酬调整方案；全年投入培训费用2800余万元，完成各类

培训班和讲座2443期,培训员工7.5万余人次,在集团公司技能大赛中取得1个团体第一、1个团体第三和6金、1银、1铜。

加快旧街区改造、新开工项目的报批报建,12#街区建设取得重大突破,A区3088已竣工并陆续交付使用,东四街区等1070套住房已交付使用;制定水电气暖和物业服务收费制度改革方案,实现民用液化气“六统一”管理;落实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8件实事和5个难点问题,福利医疗报销制度平稳并入社会医疗保险体系,制定实施符合实际的退役士兵安置方案;全年累计发放帮困扶贫资金1917万元,先后救助各类困难人员3.47余万人次;实行重点群体健康干预试点。

兰州石化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玄昌伟
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李政华
副总经理 夏荣安 丁军 高志文
王凌 赵金法
副总经理、安全总监 李家民
(供稿:李晓星 张天德)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经营】2010年,金川集团公司主要经济指标居全国有色金属行业和甘肃省前列,实现“十一五”发展目标。公司生产有色金属总量过52万吨,营业收入923亿元;进出口贸易总额达46.3亿美元,占甘肃省贸易总额的73%。公司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89位、制造业第35位、有色冶金及压延加工第2位、对外贸易500强第85位。

【“三个四”战略】业务发展提出“三个四”的战略布局,即:构建大澳区、欧非区、美洲区、中亚区等四个资源开发区域的资源战略布局;以金川为生产经营决策管理中心、兰州为科技研发中心、上海为营销中心、北京为资本运营中心的经营管理布局;以金川股份、金川实业、金川科技、金川海外四大板块分块上市的资本运营布局。

【企业文化】2010年,金川集团对过去50年丰厚的文化积淀进行全面梳理,实



在第19次金川科技攻关大会上,金川集团被甘肃省授予甘肃省镍钴铜矿难选矿及尾矿资源化再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施企业文化提升项目,构建适应跨国经营需要的文化体系,提出“聚金汇川、利民兴邦”的金川使命,“责任、人本、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艰苦奋斗、勇于超越”的金川精神。

【技术创新】构建由技术中心统一管理的联合攻关新机制,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2010年12月,第十九次金川科技攻关大会成功召开。新一轮科技攻关,以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发展新产业为主题,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化的运作方式,为金川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企业建设】创建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继续实施环境治理三年达标工程。完善具有金川特色的企业安全文化和零伤害构架体系,全面实施“五阶段”梯进式安全管控模式,安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提高职工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健全、完善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工资调节机制和企业年金调整机制。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志强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汪海洲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邓少军
副总经理 王贵平 包国忠 李尚勇
武浚 姚维信 张三林
陈得信 周民
总会计师 孙洪元

工会主席 胡耀琼

(供稿:马虎中)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概况】2010年,完成铜铅锌有色金属产品产量28万吨,黄金1500公斤,白银140吨,硫酸62.75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51亿元、利润5.5亿元,铜铅锌产品产量、销售收入、利润比2009年分别增长29%、58.9%、227%。

【资源开发】自有矿山深部和周边探矿,铜铅锌钨矿石储量升级1543.6万吨、金属量9万吨。回购小铁山八中段以下矿权,新增资源金属量80万吨,同时为小铁山矿深部开拓和危机矿山找矿项目的实施创造条件;完成厂坝矿区的资源整合,新增资源金属量180万吨;由公司控股的秘鲁铜钴矿项目新公司完成注册,控制资源铜金属量达到400万吨以上。

【项目建设】2010年完成项目投资18亿元,同比增长20%,争取到位政府配套支持资金2.7亿元。新型白银炉项目、20万吨高纯阴极铜一期工程、三冶炼ISP改造实现达产达标,重金属离子工业废水治理三冶炼处理站、厂坝铅锌矿和新疆索矿150万吨扩能改造工程、铅锌厂新焙烧炉、20万吨高纯阴极铜二期工程相继建成并投产运行。内蒙萤石矿开发工程、贵金属综合利用工程、铜冶炼渣资源综合利用

等一批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技术创新】2010年，白银有色集团股份公司牵头与国内重点院校、科研院所组建2个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共建2个院企实验室，在企业技术中心搭建“两院十所一中心”内部架构。申请专利70项；授权专利13项，其中实用新型6项，外观设计7项。科技成果有2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4项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2项获甘肃省冶金有色行业科技进步奖，1项获白银市科技进步奖。

【改革管理】2010年分批完成对集体企业的重组整合，吸收合并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实现政策性破产与债转股两大政策的最后对接。将公安系统正式移交地方管理，职工医院、居民供水供暖、职大等办社会职能与白银市政府签署移交协议。对接企业上市要求，按照专业化的原则对机关部室职能进行优化整合，建立内控制度体系。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单元成本分析法、点检定修、对标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实施大规模的技术改造，生产经营能力大幅提升，截至2010年12月底，公司采选能力达到380万吨，铜铅锌产能达到40万吨，比2005年分别增加180万吨和17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53亿元、利润5.5亿元，分别是2005年1.3倍和19倍。

公司引进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高新适用技术装备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累计实施重点技改项目14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35亿元。

公司利用与中信合作的平台，广泛开展资源整合开发，在境内外形成陇南、白银、新疆、内蒙、海外五大资源基地。截至2010年12月底，公司控制的资源金属量达到1300万吨，比“十五”末增加670万吨。

公司完成政策性关闭破产重组；引进中信集团战略投资32.6亿元实现股份制改造；向白银市政府移交学校、公安、医院、居民供水供暖等企业办社会职能；整合吸收集体企业的资产、业务和人员；提出“三步走”、“一二三四五”、做大做强“三大目标”等发展战略，实施“四化”建设（组织结构专业化、企业管理制度化、工作方式标准化、员工队伍职业化）、“五步工作法”（寻找问题、发现问题、公开问题、解决问题、责任追究）、全面预算管理、单元成本分析法、点检定修、对标管理等管理创新举措，建立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制度。

公司实现节能标煤22.57万吨；治污减排工作与2005年相比，消减二氧化硫6.4万吨、酸性废水排放量290万吨、COD464吨，提前一年完成省市下达的“十一五”治污减排任务目标。

职工年平均工资从2005年的11300元提高到2010年的26722元，增长136%。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沛兴

总经理 廖明

副总经理 赵斌 齐成章 许多丰
张锦林 李忠科 张家国
杜明 张学仁 席斌
雷思维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温克立

党委副书记 李忠科

（供稿：李西武）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概况】“十一五”期间，酒钢从碳钢进入不锈钢领域，至2010年不锈钢生产规模达到120万吨；进入有色和煤焦化、煤气化领域，参与建设小柳沟钨钼矿，建设平凉煤化和张掖煤制气项目。2010年11月重组控股甘肃新洲矿业有限公司（具有年采选钨矿石60万吨生产能力）。2010年7月控股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具有年产电解铝27万吨能力）。

拥有镜铁山矿（铁、铜矿）、镜铁山黑沟矿区（铁矿）、镜铁山白云石矿、西沟石灰石矿4座矿山，具备年产600万吨铁矿石和200万吨石灰石能力。

2010年“中国企业五百强”中，酒钢以营业收入403.7265亿元跃居排行榜第155位，比2009年排名提前6位；位居“2010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第70位，比2009年提前10位。

2010年12月底，集团公司职工总数39,923人。其中，在岗33,103人、非在岗6820人。有49家一级法人实体、63家二级法人实体，共112家分子公司（包括子公司的子公司）。上市公司宏兴股份有限公司有14个二级厂矿、1个分公司，20个全资、控股子公司。

【生产经营】酒钢拥有采矿、选矿、烧结、焦化、炼铁、炼钢、热轧、冷轧一整套现代化的碳钢生产工艺流程和不锈钢冶炼、热轧、冷轧生产工艺流程，以及与之配套的能源动力系统、销售物流系统。拥有嘉峪关本部、兰州榆中和山西翼城三大钢铁生产基地。技术装备总体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其中热轧、冷轧薄板生产线具有当今世界先进水平；不锈钢炼钢采用世界最先进



白银有色集团公司铜业公司20万吨阴极铜生产车间

的以铁水为主要原料的电炉+AOD转炉两步法不锈钢冶炼工艺, 不锈钢热轧、冷轧生产线具有当今世界先进水平。截至2010年12月底, 具备生产铁800万吨、钢及钢材1000万吨(其中不锈钢120万吨)能力。

钢铁产品 碳钢系列有高速线材、棒材(光面及带肋直条)、中厚板、热轧薄板、冷轧薄板; 不锈钢系列有热轧卷板、冷轧卷板。不锈钢为各类奥氏体、铁素体、马氏体。

碳钢主要为普碳钢、中碳钢、高碳钢、焊条钢、焊丝钢、冷镦钢、低合金钢、高强度钢等。

非钢产品 有水泥、建材、焊条、焊丝、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铁合金、机械产品、风电产品、环保设备、葡萄酒、农副产品等。

在西安、银川、西宁、兰州、成都、乌鲁木齐、库尔勒、奎屯、嘉峪关、太原、郑州设立碳钢产品驻外销售公司, 在天津、无锡、佛山设立不锈钢产品驻外销售公司, 业务遍及全国各省市自治区、海外30多个国家和地区。

2010年完成铁655.4万吨、钢856.74万吨、材886.02万吨。

2010年, 酒钢集团公司53项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中, 达到年计划目标的41项, 指标完成率77%; 参与行业对标的27项经济技术指标中, 达到行业平均水平以上的12项, 持平的1项, 低于平均水平的14项。

【非钢产业】 酒钢的非钢产业涉足火力发电、机械制造, 水泥、耐火材料、焊材、环保产品生产, 铁合金冶炼, 种植、养殖、酿酒, 房地产、冶金建筑、宾馆餐饮、物流运输等多个领域。

火力发电 总装机容量957.5MW, 2010年火力发电60.72亿千瓦时。

机械制造 主要从事钢、铁及有色金属铸造、锻造、铆焊、机械加工、金属热处理等。

风电产品 可生产1.5兆瓦、2.0兆瓦、3.0兆瓦、5兆瓦风机配套的主机轮毂、底座、定子主轴、传动轴。2010年共生产机械产品和风电产品7.6万吨。

水泥产品 有10个品种、24个强度

等级。2010年生产水泥111.43万吨。

耐火材料产品 主要有钢包浇注料、干式振动料、脱磷枪浇注料、脱硫枪浇注料、电极糊、酚醛树脂、碳素沟料、塞棒、镁碳砖、镁钙砖、冲击板、挡渣墙、稳流器、中间包座砖等。2010年生产各类耐火材料36,491吨。

焊材产品 主要有结构钢、耐热钢、不锈钢、低合金高强度钢、堆焊、低温钢、铸铁焊条, CO₂气体保护焊丝、埋弧焊丝、药芯焊丝、烧结焊剂等140多种规格牌号。2010年生产各类焊材49,382吨。

环保产品 有六大类, 分别是除尘设备、水处理设备、风机设备、输送设备、电控设备和消声设备。

铁合金产业 2010年冶炼硅铁88,794吨、硅锰28,499吨。

房地产业 有2家房地产公司, 分别是酒钢集团中天置业有限公司、酒钢集团兰州聚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种植葡萄5万亩, 2010年产出酿酒葡萄2529吨、鲜食葡萄52吨; 有单体日光温室352座、联体温室4座, 2010年生产蔬菜、水果1581吨。2010年生产葡萄酒754吨, 实现产值10,268万元。

养殖业 从事奶牛、生猪、肉鸡养殖等。2010年出栏生猪4万头、牛羊4万余头、肉鸡15万只。

冶金建筑 主要从事冶炼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等。

宾馆餐饮业 嘉峪关紫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有酒钢宾馆分公司、嘉峪关宾馆分公司等10家分公司, 业务遍及兰州、上海、海口等地。

拥有嘉策铁路, 干线长459千米, 建有11个车站, 有完善的仓储、装卸、运输系统。还从事物资仓储、旅游客运、房屋租赁等。

【投资与基建】 2010年酒钢集团公司(包括宏晟电热公司、宏兴股份公司)计划安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37项。其中, 集团公司(包括宏晟电热公司)计划安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11项、宏兴股份公司计划安排固定资产投资项目26项。

主要建设工程项目有: 产品结构调整铁烧系统项目及配套公辅设施建设项目, 5#、6#捣固焦炉及配套化产系统建设工程, 榆钢支持灾后重建项目, 一、二矿扩能项目等。

【技术攻关】 2010年共实施53项技术攻关项目。“提高烟煤配比攻关”项目实施后, 烟煤配比由25.96%提高到32%; 翼钢“四切分轧制技术攻关”项目引进应用四切分轧制技术, 日产提高1680吨; “低镍生铁冶炼奥氏体不锈钢的工艺研究”项目实施后, 每炉低镍生铁用量由15吨提高到65吨; “电炉电极国产化推广应用”项目的实施, 2010年电极国产化率达到100%。

【产品开发】 2010年共开发新产品13种, 分别为ER70S—G 焊接用盘条、20Mn2棒材、82B盘条、65Mn弹簧钢盘条、60Si2Mn弹簧钢盘条、Q390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Q420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Q460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Q345E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板、590L汽车大梁钢板、610L汽车大梁钢板、J55石油套管用钢板、L450(X65)石油输送钢线用钢板。全年开发、生产新产品共4.85万吨。

【项目申报】 2010年申报各类省级项目20项, 获批省级重大科技专项项目1项、甘肃省引进人才创新创业扶持项目1项、省级技术创新项目16项, 获得项目支持资金310万元。

【获奖成果与专利】 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汽车大梁用钢510L热轧钢带研制开发)、三等奖2项(甘肃省难选矿选矿技术开发应用、低镍不锈钢产品开发); 获得国家冶金科学技术三等奖1项(酒钢焙烧磁选铁精矿提质降杂技术研究及工业应用); 获得中国冶金矿山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1项(酒钢焙烧磁选铁精矿提质降杂技术研究及工业应用); 获得甘肃省冶金有色行业协会冶金科技进步一等奖3项(冶炼CSP中碳钢合金工艺优化、高碳钢82B盘条生产开发、低镍不锈钢产品开发)、二等奖5项(榆钢降低固体燃料消耗攻关、提高酒钢碳钢薄板厂转炉煤气回收利用水平攻关、大型焦炉干熄焦技术

国产化开发、酒钢不锈钢电炉冶炼周期攻关、高炉降焦技术攻关)、三等奖1项(炼铁热风炉拱顶辐射测温技术应用研究)。申请专利7项,取得专利权1项(高炉用钢质冷却柱)。

【节能减排】编制《动力能源系统安全运行评价标准》、《动力能源产品质量协议》,完善动力监察管理制度。对重点耗能设备、工艺进行节能监测,对查出的121项问题进行督促整改。省政府下达给酒钢的指标为节约5万吨标煤,全年实际节约标煤6.6万吨,完成计划的132%。

本部3#、4#焦炉干熄焦项目,中板蓄热式加热炉改造项目、高炉炉煤气管线改造、10万立方米焦炉煤气柜建设等项目减少能源排放,提高能源循环利用率。

【循环经济】酒钢每年产生的各种工业废渣量在400万吨以上。酒钢集团吉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酒钢集团公司的从事固体废弃物、废水处理利用的一家子公司,利用固体废弃物生产的产品有:粉煤灰蒸压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建筑空心砖、建筑石膏粉、粉刷石膏粉、水泥缓凝剂等。具备年产加气混凝土砌块20万立、粉煤灰蒸压砖1.5亿块生产能力。正在建设的污水处理和钢渣处理利用工程,建成后将形成日处理污水16万立和年处理钢渣40万吨综合生产能力。2010年实现收入16,552万元(其中销售固体废弃物收入7137万元),实现利润396万元。生产加气砣7万立、蒸压砖1599万块;再生水供应590万立。水渣利用率100%、粉煤灰利用率100%。

不锈钢厂每天可产生除尘灰100吨左右,大友公司采用国内先进技术,将除尘灰再生成镍铬铁合金,并全部返回不锈钢厂作为重要冶金原料使用。

宏达公司2010年消纳各类工业废渣150万吨,各品种水泥、建筑砌块成品中的综合废渣掺加量均超过35%。

【企业管理】建立问责和考核体系。制定并发布通用问责和通用考核条款,购运销、生产管理、矿山管理、信息化管理等专业考核细则。完成宏兴股份公司制度体系建立和财务、人事、生产、安全、质量等基本制度转换工作。新建、优化和调

整卷板开平销售流程、周边矿结算流程、废旧物资回收管理和交旧领新程序、进口矿转供和结算流程、服务类合同管理和验收流程、炉料采购流程、镜铁山周边矿资源采购结算流程、工程建设管理流程。

对集团公司的49家一级法人实体、63家二级法人实体,共112家分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经营状况等进行详细调查、研究与汇总。对集团公司现有公司的产业分布、股权结构、法人治理结构进行分析。财务公司于2010年10月10日成立。2010年7月12日,集团公司撤销原经营管理部工程处,成立工程建设管理部,将所有项目纳入计划管理并实行项目分级制。

【公司重组改制】2010年,设立酒钢集团天风不锈钢有限公司;对西藏地区的4家子公司进行股权整合,增加西藏龙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原集团公司直接持有的西藏酒钢天龙公司、西藏霞钰公司、西藏天合公司股权转让给西藏龙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为兰州环保设备厂改制公司做好审计、评估等各项准备工作,已得到甘肃省国资委核准。

【对外合作交流】2010年,与省有色局合资成立甘肃天洲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潞安新疆煤化工有限公司;与武威市国投公司共同发起成立酒钢集团武威天威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与鲁能集团合资设立甘肃鲁能酒钢发电有限公司;受让省国资委持有的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亿元出资。

【新产业开发】进入有色金属领域和新能源发展领域。参与小柳沟钨钼矿建设,重组控股新洲矿业公司;控股东兴铝业公司;成立平凉煤焦化公司,建设平凉煤电化循环经济产业链;在张掖成立甘肃宏昇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褐煤等普通煤种为原料,生产天然气;与武威国有资产投资公司合作成立酒钢集团武威天威矿产资源有限公司,以开发大碱湖湖盐和石灰石资源为重点,确立煤化工、盐化工、PVC等发展方向。

【党群工作】组织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紧贴生产经营、科技进步、挖潜增效等重点工作承诺27,213个具体事项,

完成12,830项。围绕制约企业科学发展的瓶颈问题确立创先争优攻关项目406个,组织管理技术人员成立攻关小组全力攻关。2010年,开展“抓指标进步,破发展难题”主题教育活动。酒钢集团公司党委探索建立党代表培训、调研、评议等9个方面的工作制度,推进党代表、支部书记(委员)和班组长“公推直选”,召开党代会年会。制定《公司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办法》、《公司领导干部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严格规范领导人员从业行为。开展效能监察,严格执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廉政档案申报制度,落实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企业文化建设】2010年,酒钢党委印发《酒钢集团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实施意见》,酒钢集团公司被评为全国“企业文化建设百家重诚信单位”。

酒钢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虞海燕

党委书记 梁传密

总经理、总经济师 魏志斌

党委副书记 赵学 吴国贤

副总经理 马国华(满族) 刘菲

王铁成 任建民 蒋志翔

总工程师 任建民

总会计师 夏添(女)

工会主席 郑玉明

(供稿:王莉 卢仲云)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概况】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甘肃稀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控股子公司——甘肃稀土集团熊猫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节能投资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等11家机构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公司,位于甘肃省白银市,从业员工1800人,是集稀土冶炼、稀土产品深加工、稀土应用产品和功能应用材料为主体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

有的“熊猫牌”稀土系列产品注册商标是中国稀土行业的驰名商标，同时也是甘肃省首批授予的16个“陇货精品”之一。公司拥有38条稀土分组、分离及深加工生产线，年处理稀土精矿3万吨，是中国稀土行业唯一能够实现稀土元素全分离的企业，可生产10大系列、100多个品种、200多个规格的产品，稀土冶炼产量约占全国稀土总量的三分之一。公司享有独立的外贸经营权，产品行销国内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600多家企业，并出口到美国、法国、韩国、日本、奥地利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国家专利13项，有18个产品39次获得国家金、银质奖和部省优质产品奖，是国内稀土行业获国家奖最多的企业。

【生产经营】2010年公司按照“精心组织高限生产，千方百计强化营销，扎实推进项目建设，不懈做好资源保障”的总体要求，把握市场变化，紧跟市场节奏，调整产供销平衡，提高生产系统的柔性应变和快速反应能力，降低生产成本，加快项目建设，调整产品结构，寻求和扩大利润空间，取得理想经营业绩。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7.86亿元，实现营业收入9.8亿元，实现劳动生产率43万元/人·年。

【技术创新】2010年公司投资近2亿元，组织实施2×35t/h循环流化床锅炉热电联产项目、4000吨硫酸体系非皂化萃取分离技术改造项目、钕铁硼升级扩能改造项目等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回转窑燃烧系统改造、水浸压滤系统改造、抛光粉扩产改造、富钆料分离线改造、环烷酸

除铝改造、金属铈生产线建设等28项内部技术改造及科研开发项目。

【新产品开发】开发产出氧化钽、氧化铟、氧化铊、氧化镱、氧化镨等新产品，公司成为中国稀土行业唯一能够实现稀土元素全分离的企业。开发生产金属铈、钽铁合金、小松比氧化钽、大颗粒少钽氧化稀土、低钽合金粉等新产品，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2010年11月，公司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管理】制定和完善管理制度，加强成本管理，精细化操作，优化工作流程，落实岗位责任制，对生产过程和业务流程进行跟踪和控制。狠抓安全教育和职工培训，坚持巡查制度，严格考核，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加强设备能源管理，加大节能减排工作力度，降低设备运行成本，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和能源的综合利用率。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公司累计投入存量和资金近8亿元，实施104项技术改造项目 and 65项科研新产品开发项目，其中有2项国家国债项目，5项国家节能奖励资金项目。通过项目建设，逐步形成稀土加工分离、稀土金属、稀土研磨材料、稀土贮氢材料、稀土磁性材料、荧光材料等六大较为紧密的产业链条。稀土生产总量比“十五”期间增长5.71%；单一稀土产品总量比“十五”期间增长67.58%；稀土应用材料比“十五”期间增长120%；新增稀土贮氢材料、稀土磁性材料、稀土荧光材料

等三大功能材料产业。

甘肃稀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 杨文浩

总经理 李发金

副总经理 赵四军 师海长 苗广礼

(供稿：芦标)

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组建于1993年，是省属国有独资企业、省属23户重点支持发展企业，其前身是成立于1965年的全国涂料行业著名企业西北油漆厂。下属有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91）、甘肃陇神戎发制药有限公司、西北永新置业有限公司、西北永新天虹化工有限公司、永新技术中心、兰州永新大贸贸易有限公司、西北永新兰州宾馆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和单位。总资产11亿元，净资产3.5亿元，在职职工1600余人。主要从事涂料、精细化工、现代中药、颜料、管材、房地产商贸、物流服务、贸易、宾馆服务等领域的研发、生产和经营。

【生产经营】2010年，实现工业总产值33266万元，同比增长17.2%；实现营业收入42070万元，同比增长54.24%；实现利税4688万元，同比增长87.67%，其中实现净利润2792万元，同比增长2.5倍，销售回款同比增长23%。在岗职工平均年收入同比增长21.62%。

【项目建设】全年获得各项扶持资金2038万元。投入项目建设资金约5820万元，完成5个重点项目的建设任务。其中“35万吨水性环保功能型树脂、涂料、粘结剂产业化项目”和“永新置业商贸物流园区项目”的规划设计、可研论证、环评安评以及相关批复等前期工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项目支持；陇神戎发实施重点中药产品扩能改造项目；天虹公司实施新型管材项目。

【企业管理】招聘21名研究生和本科生；对68名中层管理干部进行年度考评并根据结果重新聘任上岗，首次在全集团一般管理人员中实行竞聘上岗，21名员



稀土矿分解设备

工被充实到中层管理者队伍；7名员工进入省委组织部“80后优秀年轻后备干部人才库”，近1200名员工参加各类培训。下发《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关于违反财经制度及造成资产损失有关行为处理处罚的规定（试行）》等规章制度。对西北化工营销区域经营情况进行全面审计。

【技术创新】与北京化工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天津科瑞达涂料化工有限公司等科研院校、企业合作，引进风电涂料等8个体系项目的51个产品，其中风电涂料项目、乳胶漆项目、地坪涂料项目已批量生产且成功应用到多项工程中；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成国家风力发电工程技术中心“涂料与涂装防护研究室”；与天津科瑞达涂料化工有限公司合作电泳涂装线项目成功运行；陇神戎发成立“甘肃陇神药物研究院”，与兰州大学药学院共同建立制药工程硕士培养点，与西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院合作建立本科毕业生专题试验实习基地，与甘肃中医学院合作建立中药新药重点实验室。

全年确立省级研发项目8个，公司级研发、质量改进及降成本项目18个，其中5个项目已经通过省级鉴定、14项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应用通过公司成果鉴定。其中西北化工有4项成果通过省级新产品、新技术鉴定和科技成果鉴定，风电涂料、地坪涂料、环保通用醇酸涂料、新型外墙乳胶漆等产品实现批量生产，实现产值1600余万元。实现新增工业用户销售额2000余万元。有四个项目列入2010年甘肃省技术创新计划，“35万吨产业化项目”被列为省工信委重点项目；元胡止痛滴丸通过延长中药保护期的审评，保护期延长至2017年7月。有机氟硅改性聚氨酯树脂的合成及新型风电涂料、元胡止痛滴丸发明专利申请进入实审阶段。

【安全环保】2010年末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各子公司坚持现场安全监督检查工作，严格抓好安全动火管理、防静电管理等安全重点工作，对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修订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并联合地方消防机构开展综合演练；加强社会治安综合

治理；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开展各种安全活动等。西北化工通过清洁生产审核和危化品从业单位“安全标准化”现场审查，并获得“危险化学品安全标准化二级企业”称号。

【节能减排】西北化工万元产值能耗由2005年的0.5636吨标准煤减少到2010年的0.162吨标准煤，降低率为71.26%。西北化工实施大修技改项目37项；完成总容积2000立方米的事故池建设，配套污泥脱水设施，完成树脂反应釜放空管的规范整改；对历史积压的废旧物资进行大规模清理和招标处理，盘活资金300多万元。实现环保工作硬件达标和“三废”排放达标。陇神戎发的药品总产量同比增长131%，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增长率达204.8%，人均完成药品产量同比增长109.5%。

【自身建设】2010年，党委召开集团第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党委和纪委；推进“创先争优”活动；开展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和“样板党支部”活动，扎实推进“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机结合”试点，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党建水平；利用主流媒体和《西北新新》平台，对企业重大事项进行宣传报道。狠抓廉洁从业教育和“小金库”专项治理等重点工作，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效能监察工作。被省、市两级工会评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和“职工道德建设先进单位”。组织职工进行职业病普查和健康体检。在玉树地震、舟曲泥石流等特大自然灾害的救灾重建中，集团累计提供近100万元的物资和现金捐助。

【“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确定以“主业带动、多元并举、板块支撑、科学发展”为核心的“十二五”发展战略，“十二五”期间的发展思路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企业发展全局，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扩展、延伸以涂料为主的精细化工产业链、现代中药产业链、建筑材料产业链、商贸物流与服务产业链，打造以涂料为核心的精细化工板块，打造新型建材板块，打造现代中药板块，培育商贸物流服务板块。

“十二五”期间，永新集团的主要经营指标要实现突破性的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5亿元以上，营业收入达到50亿元以上，利税总额达到6.5亿元以上，辅助经济与商业贸易产业的交易量力争达到100亿元以上，员工平均收入达到或超过省内国有企业员工平均水平。控股两个上市公司，把永新集团建设成自主创新能力强、资源配置能力强、风险管控能力强、人才队伍强，经营业绩优、公司治理优、企业形象优、产业结构优，集精细化工、现代中药制造、新型建材、商贸物流与宾馆服务为一体的多元产业支柱型现代化大企业大集团。

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总经理 康海军
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付淑丽（女）
副总经理 罗志河 张京保
董 事 文立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成炳彦
(供稿：乔占东)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生产经营】2010年集团公司加强全面预算管理、日常监管和绩效考核，强化安全、资金、成本、效益等目标管控。全年实现售电量107.6亿千瓦时，完成考核目标的143%。完成营业收入24.3亿元，完成考核目标的122%。实现利润总额5206万元，完成考核目标的237%。净资产收益率0.31%，完成考核目标的238%。完成基建项目投资61.3亿元，完成考核目标的123%。

全年集团公司控股企业发电量首次突破100亿千瓦时，达到114亿千瓦时。成功发行8亿元短期融资券，启动30亿元中期票据发行计划，第一期15亿元有望在一季度发行成功。开展“借壳”上市和“陇能股份”首发上市的准备工作，增持华龙证券股权比例达到8.55%，入股兰州银行和读者传媒，联合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等专业机构发起设立国投协力股权投资基金等。

【项目建设】电力、煤炭、会展及房地产、铁路等重点项目均完成既定目



2010年建设完工的20万千瓦装机的瓜洲干河口第五风电场

标。全年新投产机组147台，新增发电装机容量40.9万千瓦。橙子沟等一批在建项目施工进度顺利。白银热电联产等一批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国家发改委批复同意金昌热电联产项目开展前期工作。开展黑山峡河段多级开发的论证，甘肃省提出的多级开发方案，已得到大多数专家的支持，得到国家各部委重视；展览中心提前建成开馆，为十六届兰洽会提供场馆保障和服务工作，并举办车博会。大剧院兼会议中心实现外围结构全封闭；宁中煤田详查完成，报告已报有关部门审查。省政府授权由集团公司牵头并控股，与靖煤、华能、庆阳市政府合资组建甘肃省能源集团公司的各项工作进展顺利。控股的首个煤炭项目——山丹马场煤矿（改扩建）开工；抓好铁路项目项目资金筹措，累计支付项目资本金52亿元。成兰、兰州至中川城际铁路开工，兰渝、兰新、天平、西平等项目建设顺利进行，宝兰客专、兰临、敦格、干武等四个项目前期工作有序展开。

【服务社会】开工建设文县临江乡沙湾小学等三个援建项目，援建资金达到1400多万元。为玉树地震、舟曲泥石流灾害灾区捐款249万元。向节水节能大赛、残疾人基金会、贫困农村捐助资金和书籍。

【“十一五”主要成就】建立集团化管控模式，实现规模化资本扩张，形成多元化产业格局。五年累计完成投资179亿元，开发项目26个，资产规模连续

突破“100、200、300”三个整数关口，提前、超额完成“十一五”规划目标。截至2010年12月底，集团公司资产总额达到301亿元，比“十五”末增长374%，年均增长75%。净资产达到145亿元，比“十五”末增长407%，年均增长81%。累计实现生产总值90多亿元，比“十五”期间增长350%，年均增长70%。累计实现利税23.4亿元，社会贡献总额达到60多亿元。资产保值增值率持续增长，五年增长421%，创历史最好水平。“十一五”期间，集团公司扩大融资规模，拉动和引导项目投资1300多亿元。

在加快发展中优化结构，形成以电力项目投资及电力资产运营为主导产业，以甘肃会展中心建筑群项目和房地产开发为主的房地产板块，以兰渝、西平等铁路为主的铁路板块，以陇东煤电基地为主的煤炭板块的四大业务板块。连续6年超额完成省国资委下达的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并被评为业绩A级单位，获得省属企业2007~2009年任期经营业绩考核一等奖。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投资比重明显上升，从2005年的33%上升到2010年的55%。节能减排成效突出，关停永昌7台共29.9万千瓦小火电机组。

培育“甘肃电投”文化。培养一支业务精湛、富有经验的经营管理人才和爱岗敬业、作风过硬的员工队伍。建立科学的薪酬激励机制和员工社会保障体系。建成一批花园式厂区、生活区。荣获“全国

文明单位”、“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省属企业先进党组织”等一系列重要荣誉。

【“十二五”战略构想和目标】集团公司“十二五”发展总体思路是：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以效益为中心，立足做精做实做强，坚持“五化”推进（集团化管控、规模化扩张、多元化产业、特色化文化、现代化管理），实施“四轮”驱动（电力项目和非电项目结合，实业投资和资本运营结合），构建“四大产业体系”（能源性产业、资源性产业、基础性产业、金融性产业）又好又快发展的业务模式，打造“国内领先、省内一流”的投资控股集团公司。

集团公司“十二五”的发展重点为：能源性产业方面，优先发展水电，规模开发风电，优化发展火电，推行热电联产，适度开发太阳能等新能源；资源性产业方面，以控股组建甘肃省能源集团公司为契机，抓好省内其他优质矿产资源项目和土地资源；基础性产业方面，承担好政府安排的兰渝、西平等铁路项目的筹资及建设任务，积极探索实践会展、大剧院的盈利模式，发挥好政府投资主体承担公益性项目的作用；金融性产业方面：积极推进“陇能股份”上市。坚持阶段性持股，进一步加大优质金融类项目的投资力度，培育、整合和壮大集团公司的金融资产，强化对参股企业股权的管理，探索“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的新路子；“十二五”发展目标是：煤炭年产能1000万吨；房地产开发面积达到100万平方米；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100亿元；累计完成利税50亿元；电力权益装机容量达到800万千瓦；资产总额达到800亿元。

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 李宇平

副总经理 刘晓黎 王兆坤 张云祥

王明寿 李辉

（供稿：梁钢）

甘肃省烟草专卖局（公司）

【卷烟打假】健全完善“政府领导、

烟草牵头、部门配合、联合办案”打假工作机制，定期召开卷烟打假联席会议，建立案情分析制度，联合清理整顿卷烟市场。各级烟草部门与通信、公安等部门建立互联网违法售烟联查机制，清理涉及全省的贩销假烟信息；争取公安机关及时介入案件侦破，配合司法机关加大抓捕追刑力度。天水市烟草、公安部门严密部署打假破网行动，加大对重点区域的排查力度，先后查获4起贩售假烟网络案件。兰州市烟草、公安部门先后赴上海、江苏、浙江、安徽、陕西等地调查取证，逮捕犯罪嫌疑人7人，涉案金额超过千万元；各级烟草部门采取开通“12313”举报电话、宣讲真假烟鉴别常识，公布奖励措施。

2010年，全省各级烟草专卖部门共查获涉烟违法案件12737起，查扣非法卷烟2189万支，其中假冒卷烟案件5387起，假冒卷烟798.70万支，破获假烟网络案件11起，拘留犯罪嫌疑人44人，批捕25人，判刑31人。

【卷烟市场监管】联合工商、公安等部门，开展无证经营专项治理工作，取缔无证经营户1000余户；委托专业调查公司对全省卷烟市场净化状况开展专题调查，掌握各地市场管理情况；健全完善市场准入机制，按照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管理工作要求，依法履行行政许可职责，落实许可证办理规程，维护零售户合法权益，加强许可后续监管。

【卷烟营销】加强销售管理，邀请烟草生产企业共同研究甘肃市场。2010年全省市场在销的卷烟已达到37个品牌、113个规格；运用“新商盟”软件开展卷烟零售客户网上订货工作，截至2010年12月底，网上订货客户达到78918户，占总户数的75.28%；确定基本行为规范和服务行为准则，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2010年，全省烟草商业系统销售卷烟415.16亿支（83.03万箱），同比增长4.82%，实现销售收入103.72亿元，同比增长20.42%，实现税利20.95亿元，同比增长13.48%。

【烟叶生产收购】控制烟叶种植规模，严肃烟叶种植计划，开展烟叶种植

合同签订，对照合同把好烟苗供应、烟叶移栽、物资发放等关口，执行烟叶收购价格和生产投入补贴政策。2010年全省签订种植收购合同5449份，种植烟叶4.47万亩，户均种植8.2亩。收购烟叶0.448万吨（8.96万担），销售烟叶0.449万吨（8.98万担）。全年因遭受低温、暴雨、冰雹及泥石流灾害，烟叶累计受灾面积2.9万亩，减产0.225万吨（4.5万担）。

【现代烟草农业建设】与产区地方政府有关部门配合，推进烟叶的适度规模化种植，开展烟叶生产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生产组织方式，成立各类专业合作社5个，建成现代烟草农业综合工场1处。加强烟田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上年度烟田基础设施项目606个，烟草行业总投入2140.16万元，建设烟水工程96个，机耕路49.4千米，密集式烤房504座，农业机械6台，实现基本烟田可灌溉面积1.2万亩，集约化烘烤面积2万亩。2010年在建烟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22个，烟草行业投资1156.5万元，新建密集式烤房302座，机耕路40公里，育苗大棚20座，实现集约化烘烤面积1.2万亩。

【烟叶标准化生产】修订和发布《烤烟综合标准体系》、《标准化生产技术要点》，并编制发到烟农手中指导生产。制定《烟叶标准化生产走访记录本》，烟技员指导到户、管理到田，全省烟叶标准化生产示范面积达到2000亩。加强烟叶生产技术培训，培训烟农1400多人（次）。加强烟技员职业技能鉴定，举办两期烟叶分级培训和烟叶分级职业技能鉴定，实现烟叶生产基层关键技术岗位100%持证上岗。开展烟田轮作、漂浮育苗、平衡施肥、适时移栽、大田管理、病虫害综合防治等实用技术的普及，开展优质烤烟新品种试验研究，特色优质烟叶示范面积达到3000亩。

省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甘肃省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总经理 武卫东

副局长、纪检组长 周孝贤

副总经理 张威 杨洪

（供稿：汤乐）

刘家峡水电厂

【概况】刘家峡水电站始建于1958年，1969年第一台机组投入运行，1974年5台机组全部竣工发电。刘家峡水电站是中国六十年代自己勘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调试管理的第一座百万千瓦级以上大型水电站。电站设计总装机容量122.5万千瓦，核定实际出力116万千瓦，年设计发电57亿千瓦时，水库库容57亿立方米，水库面积130平方千米。它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防凌、灌溉、养殖、航运等综合利用效益。电站从1986年开始历时17年，完成对5台水轮发电机的增容改造，装机容量由116万千瓦增至135万千瓦。截至2010年12月底，累计发电1858.881亿千瓦时，按不变价格计算，创工业产值133.102亿元。

【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大检查、隐患排查治理、班组话安全及安全性评价整改等活动。深化安全文化建设，逐级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健全组织机构，完善应急体系建设，完成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事故灾难、社会安全事件等4大类19项应急预案的整理修编工作。参加西北电网迎峰度夏联合反事故演习，组织进行消防演练及防震、火灾逃生演习，举行大坝库区水上防汛抢险应急演练。做好高水位下的水库运行管理工作，落实防汛措施，确保水库及大坝安全。推进安全管理标准化、生产管理精益化、运行管理状态化管理，加强机组运行与维护，确保机组安全稳定可靠运行。2010年，是刘家峡水电站连续第9年实现全年无事故年。截至12月31日，累计安全生产无事故天数3448天，创造建厂以来历史最高记录。

【生产与项目改造】主要完成4号机扩修和抢修、5号机一般性大修、修配车间整体搬迁、泄水建筑物渠身检修、机组检修门大修、厂房供排水系统大修、生产区防汛防护工程等35个大修项目，大修资金完成率99.36%，项目完成率100%。完成5号机组励磁系统改造、4号机推力轴承改造、大型数控龙门加工中心和超高压数

控水流切割机的安装调试等19个技改项目, 技改资金完成率99.39%, 项目完成率100%。

【重点工程项目】洮河口排沙洞及扩机工程取得重大突破。2010年11月11日, 国家环保部下发《关于甘肃黄河刘家峡水电站排沙洞及扩机工程环评有关事项的复函》(环评函「2010」72), 函文确认原批复的环评报告, 同意继续按照原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12月30日, 国家水利部以《关于甘肃黄河刘家峡水电站洮河口排沙洞及扩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办水保函「2010」1021号), 批复确认刘家峡排沙洞及扩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优化配置电力资源, 对220千伏系统进行改造。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2010年, 刘家峡水电站全面完成各项经济指标, 其中全年发电量60.74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6.56%; 创电站年发电以来的最好历史水平, 实现工业总产值4.732亿元(不变价); 平均发电耗水率为4.02立方米/千瓦时; 节水增发电量4.13亿千瓦时; 发电设备实际等效可用系数为99.37%; 主设备完好率为100%。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创历史最好成绩。

【科技应用与信息化建设】通过对数控机床、超高压数控水流切割机、机组过流部件关键部位的抗磨喷涂等新技术、新设备的现场实际应用, 降低人员劳动强度, 提高工作效率。330千伏系统改造工程获得省公司科技进步成果一等奖; 400吨桥式起重机电气控制系统改造获得省公司科技进步成果二等奖, 主起升并车高度纠偏系统等4项新技术中有3项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发明专利, 具有国内、国际自主知识产权。

深化应用信息化系统, 做好ERP、PMS、IMS等系统的运维工作。协同办公、人资管控、财务管控等系统实现全模块、全覆盖应用。完成省电力公司组织的设备管理系统项目验收和国网电科院对厂内信息系统的安全性评估及整改工作, 通过国网公司信息安全反事故专项行动检查。通过ERP高级应用巡回巩固培训。

【党建及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党的

建设、企业文化建设、队伍建设活动。开展“三项工程促党建、主题实践树品牌、两项提升强素质”主题活动。围绕220千伏改造项目成立党员突击队。推进品牌建设, 通过省电力公司验收。为玉树、舟曲灾区等捐款40.7万元。举办第13届职工运动会, 参与比赛人数达2000多人次。一个党支部获国家电网公司“电网先锋党支部”、1人获省公司劳动模范、1人获省公司安全生产标兵、2人获省公司优秀员工、1个班组获国资委授予中央企业红旗班组、4个班组获省公司先进班组、2个班组获省公司学习型班组、1个分场获西北电网公司迎峰度夏联合反事故演习先进集体, 刘家峡水电站相继荣获国家电网公司文明单位标兵、西北电网公司新闻宣传先进单位、甘肃省电力工会先进单位、省公司和谐企业暨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

刘家峡水电站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厂长	朱国海	
党委书记	冯小平	
副厂长	姚志宗	李永清
纪委书记	孙柏林	
工会主席	李孝仁	
总工程师	付廷勤	
总会计师	赵德有	

(供稿: 于金明)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

【概况】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简称甘肃建投, 原甘肃省建筑工程总公司)为省属国有独资公司, 具有国家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核工程专业、钢结构、市政工程、机电安装、环保工程、装修装饰、公路路基、机场场道、工程勘察专业、工程咨询专业、岩土工程等26个多领域总承包、专业承包一级、甲级勘察、监理资质。年施工能力在100亿元以上。截至2010年底, 有各类子公司18家, 直属经营单位12家, 职工20588人, 离退休职工20858人。其中管理人员8212人,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7184人。

【生产经营】2010年甘肃建投中标

工程1535项, 中标造价达到144.8亿元, 同比增长35%。全年完成总产值113.27亿元, 同比增长31%, 提前两个月突破产值、任务“双百亿”大关, 跨入“百亿元”企业行列。其中海外产值完成9.2亿元, 同比增长41.56%; 完成竣工面积370万平方米, 同比增长12.7%。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21.9万元/人, 同比增长7.03%。利润达到1300万元。跻身“中国建筑承包企业”60强。

【房地产开发】按照统一管理要求, 积极申请经济适用房指标, 严格项目开发审批报建程序, 开发运作建工时代、建工颐景等房地产品牌项目。对内充分开发利用好现有土地, 对外重视房地产持续开发能力培育, 提高房地产开发市场化运作的的能力, 形成内部企业优势互补、组团发展、抱团开发的模式和格局。

【海外市场】2010年甘肃建投制定应对措施, 加大外、经援项目及所在国当地工程承接力度, 全年集团总公司海外共完成产值9.2亿元, 同比增长41.56%。依托海外施工项目, 带动工业商贸经营业务开展, 商贸、开发、劳务输出等产值达到4691万元。

【公司发展】经省政府、省国资委批准, 集团总公司兼并重组中国甘肃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2010年9月, 集团总公司正式接收中国甘肃国际公司。打造海外业务板块, 实现海外经营的规模扩张和层次提高。整合海外公司和原甘肃国际公司资源, 新成立甘肃国际劳务公司、甘肃国际物资贸易公司、甘肃国际工程总承包公司、甘肃国际工程公司, 并组织原国际公司员工进行岗前培训。

【科技创新】建立集团总公司科技委员会, 开展科技创新活动。全年组织申报省科技攻关项目3项, 科技示范工程8项, 有17项成果被鉴定为甘肃省科技成果。其中较为领先的技术成果有“自然灾害应急事件中彩钢夹芯板房快速施工技术”、“卵石层深基坑环状闭合支护体系施工应用技术”、“桩网组合体系深基坑支护应用技术”、“轻质混凝土吸音块镶砌施工技术”、“型钢悬挑扣件式钢管脚手架施工技术”等。积极参加编写国家行业标准, 参与编

写国家级工法《后锚固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主持编写《红外热像法检测外墙饰面粘贴质量技术规程》。全年申报的60项工法中，获得省级工法11项，企业工法49项，成功申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服务社会】青海玉树发生地震后，捐款51.8万元，并抽调大型机械设备和精干力量，做好赶赴灾区抢险救灾的准备。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集团总公司就近从五建、八建抽调人员，奔赴灾区抢险救灾，并捐款52.95万元。成立舟曲灾后重建指挥部，26天时间连续作业，提前完成13栋楼、两万多平方米的住房加固维修任务。

【关注民生】集团总公司投入资金5000多万元解决大量历史遗留问题。做好职工群众上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法律诉讼等各项工作。开展“冬送温暖”、“夏送清凉”、“金秋助学”活动，为贫困职工、子女上学发放各类补助计100多万元。通过帮扶特困基金会，全年帮扶11.7万元，帮扶职工34人。更新改善职工住宅小区和办公设施条件，创建和谐宽松的良好环境。

【党群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全年集团总公司党委共表彰先进党支部27个，先进党小组25个，优秀共产党员94名。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出台《中层领导干部交流暂行办法》。召开甘肃建投第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甘肃建投第一届党委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建议》。

【企业文化建设】建设工业园区，投资兰州新区，参与天水—关中经济区建设，重塑企业社会形象，提高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明显。广泛开展各类活动，举办甘肃建投第五届职工乒乓球比赛，有男队16支、女队13支，近200人参加比赛。开展创新创业、双青工程、导师带徒等活动，第十五届八省区“贡献杯”联赛中取得突出成绩。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 魏瑜年（3月止）

王欢祥（3月任）

总经理 王欢祥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宋忠庆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张智功（10月止）

张育谦（10月任）

工会主席 尹克云

副总经理 黄起宏 张志明 苏海明

王世新

（供稿：刘立楨）

甘肃新华印刷厂

【概况】甘肃新华印刷厂（原中国人民解放军第7219工厂）创建于1949年5月20日，工厂下设7个主要生产单位，2个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土地总面积81.45亩，生产厂房面积2万多平方米，职工总数1045人。年生产能力可达到：汉文排字3亿多字，书、报、刊印刷80万对开色令，胶印印刷80多万对开色令，书刊装订能力60万令。2010年企业资产总额达到10097万元。

【生产经营】2010年企业生产经营取得较好成绩，营业总收入再创新高，达建厂以来最好水平。全年工业总产值6194万元，同比下降4.7%；销售收入7152万元，同比增长6.57%；工业增加值2643万元，同比下降19.08%；实现利润42万元，同比下降17.43%；上缴税金162万元，同比增长下降60.42%。主要产品产量：汉文排字完成5528万字，同比增长4.78；书刊印刷完成35万令，同比下降2.31%；胶印印刷36万对开色令，同比增长11.14%；书刊装订完成27万令，同比增长1.48%。

【技术改造】2010年投入2000多万元加快技改步伐，企业印前、印中、印后设备的生产能力得到极大提高，解决了旺季生产能力不足问题。其中购入造价1000万元的24色彩报机、140万元的CTP数字化直接制版系统、90万元的骑马联动生产线和890胶印轮转机已正常投入生产，TSK无线胶订生产线将投入使用。投资90万元对两台四色海德堡胶印机进行大修，投资220万元购置自动锁线机、混合折页机、

全自动打包机、双面晒版机、空压机、抱式叉车等生产配套设备。

【质量管理】工厂坚持以“科学管理持续改进 品质卓越 顾客满意”为质量方针，提升产品品质，增强满足顾客要求的能力，产品生产全过程处于有效控制状态，产品质量稳步提高。2010年度送检出版物印刷质量优质品（优质品和一等品）率为97%；教材（含重点图书）抽检质量合格率为100%。

【职工生活】企业坚持“小步快走”的原则为职工调升工资，稳步提高职工收入水平，改善职工生活。2008—2010年连续3年共8次为职工调升工资，人均增资600余元。2010年1月、7月两次为全厂职工人均调升技能、岗位工资164元，使企业在岗职工人均收入达到2.2万元。对机关津贴、夜餐费、交通费等进行不同幅度的提高，多渠道增加职工收入。投资95万元购置8吨燃气锅炉一台，缓解旧炉供暖压力，提升供暖质量，并为今后改扩建职工住房储备充裕的供暖能力。

【队伍建设】采取内外结合的培训方式。外部培训以参加省局举办的印刷技能大赛，以及质量、法规、财务等专业培训和甘肃省第三十八职业鉴定所的技能培训为主，并选送一批关键设备操作人员到上海、北京等设备生产厂家进行针对性培训；内部培训以“树理念、提素质、增技能”为培训主旨，采取集中专题培训和有针对性的岗位培训相结合。对机关一般管理人员进行一次竞聘上岗，每年对中层干部进行一次述职考评，运用竞争机制，实现中层干部和机关一般管理人员的优胜劣汰，提高干好本职工作的能力和责任。

【企业文化】开展形式多样的职工文化娱乐活动，打造和谐安宁健康稳定的企业内部环境。举办“元宵灯谜焰火晚会”，组织开展老年秧歌表演、猜灯谜、燃放烟花等文娱活动，举办庆“三八”联欢活动和第八届文化体育周活动。对11名厂级“三八”红旗手进行表彰。组织开展离退休职工游园活动，征求对工厂改革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人员参加省局首届离退休职工运动

会。开展安全宣传活动，制作专题宣传标语36条、板报12块。组织青年职工参加网上“五五普法”知识竞赛、组织驾驶员参加省工会和交通部门联合举办的技能大赛，提高职工的法制意识和安全意识。

甘肃新华印刷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厂长 李国强

书记 雷宏泰

副厂长 雷宏泰 田学礼 何峰 周宏

(供稿:张 丽)

农业

农业经济综述

【粮食生产】2010年全省粮食生产在较高基数上实现连续增产。全省夏粮面积1580万亩，比上年减少87万亩；夏粮产量330万吨，减少11.3万吨。秋粮面积2615万亩，增加172万亩；秋粮产量630万吨，增加65万吨。预计，全年粮食总产可达960万吨，比上年增加54万吨。

【养殖业生产】2010年，全省肉类产量89万吨，比上年增长6.2%；禽蛋产量10.9万吨，增长3.2%；奶类产量40万吨，增长4.5%。全省人工种草留床面积1807万亩，天然草原围栏面积9530万亩。全省水产养殖面积18.4万亩，水产品产量1.23万吨，增长2.5%，渔业生产效益稳步提高。

【农民收入】2010年全省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明显提升对农民增收的支撑能力。同时，农产品价格持续走高，农民外出务工数量和工资水平明显提高，预计全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幅将超过12%，达到3340元以上。

【强农惠农政策】全省落实小麦、玉米、棉花、水稻、青稞、马铃薯良种补贴资金3.44亿元，补贴面积3036万亩。其中小麦良种补贴资金1.62亿元，补贴面积1620万亩；玉米补贴资金1.14亿元，补贴面积1140万亩；棉花补贴资金1711万元，补贴面积114万亩；水稻补贴资金162万元，补贴面积10.8万亩；青稞补贴资金412万元，补贴面积41.2万亩；马铃薯

良种补贴资金4500万元，补贴面积110万亩。落实测土配方施肥资金3560万元，推广面积3650万亩，覆盖全省所有农业县。落实国家畜牧业投入7310万元，其中生猪和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建设资金3700万元，畜禽良种工程资金1600万元，畜牧业良种补贴资金1960万元。省级整合扶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重点技术推广资金6.8亿元。全省用于农业生产的投入超过20亿元。

【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推广】旱作农业区增加物资投入，加强宣传培训与技术指导，全省10个市州的51个旱作农业项目县区完成推广面积1048万亩，比上年增加356万亩，增产粮食超过30亿斤。

【灌区高效农田节水技术推广】报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甘肃省河西及沿黄主要灌区高效农田节水技术推广扶持办法》和《甘肃省河西及沿黄主要灌区高效农田节水技术推广三年规划》，省上整合筹措补助资金2080万元，重点扶持6个市、18个县市区和省农垦部分农场推广高效农田节水技术，落实推广面积226.4万亩，超计划任务26.4万亩，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

【粮油高产创建示范】全省创建粮棉油高产万亩示范片131个，其中国家级111个、省级20个，高产创建示范面积150多万亩。全省玉米万亩高产创建示范片平均亩产727.3公斤，马铃薯万亩高产创建示范片平均亩产3058.4公斤，均高出全省大田亩产1倍以上。

【农业科技创新】推动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落实国家投资2600万元，建设1个研发中心、21个科学家岗位和27个综合试验站。注重技术集成创新，开展灌区农田节水技术等7大综合技术的配套集成示范和高产优质专用小麦、玉米、马铃薯等农作物新品种选育推广工作。加强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管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执法工作。

【农机化发展】全省农机总动力达到1950万千瓦，比上年增长7%；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34%以上，玉米、马铃薯收获机械和设施农业机械有了较快发展。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7亿元，补贴

各类机具11.4万台（套），受益农户8.8万户。

落实农机化技术推广资金3372万元，新技术示范推广面积达到1370万亩。落实保护性耕作示范推广资金2700万元，完成示范推广面积111万亩。加强农机安全监管和农机质量监督检验工作，农机安全事故比上年下降一半。

【农民培训】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和关键技术推广，推进科技培训工作，年内培训农民88万人（次）。围绕农机使用维修、沼气建设、乡村旅游、村镇建筑工匠、农产品加工等12个岗位开展技能培训，年内完成阳光工程培训8.5万人。按照“培训促创业、帮扶助创业、创业带产业、产业促增收”的思路，对2200名农民开展创业培训、创业引导和创业帮扶，促进农民创业。

【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全年全省共计整合资金近4亿元，加大对特色优势产业的扶持力度，全省特色优势产业基地面积发展到2700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一半以上。

整合1亿元资金重点支持马铃薯原种网棚生产和贮藏库建设，全省马铃薯原种生产基地面积达到1.25万亩，一级种薯扩繁面积达到11.5万亩，二级种薯扩繁面积达到100万亩，脱毒种薯推广面积达到410万亩，新增160万亩；全省马铃薯种植面积达到1000万亩，鲜薯总产量1200万吨。

整合5000万元资金重点支持优良种子种苗基地建设，大力推进中药材种植向优生区和适生区集中，全省中药材面积达到250万亩，新增1.6万亩。

报请省政府出台《甘肃省苹果产业发展扶持办法》，整合5000万元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良种苗木繁育、标准化种植技术推广、保鲜贮藏加工能力建设和市场体系建设，创建苹果标准园12个，全省苹果面积达到430万亩，产量达到200万吨。

报请省政府出台《甘肃省蔬菜产业发展扶持办法》，整合4000万元专项资金，重点扶持高原夏菜标准化和设施蔬菜规模化生产、贮藏保鲜及市场体系建设、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创建蔬菜标准园12个，全省蔬菜面积达到580万亩，新增23

万亩。

【草食畜牧业发展】全省整合1.5亿元资金重点支持牛羊产业大县加强养殖小区、良种繁育体系和市场体系建设，报请省政府召开全省草食畜牧业现场会议，推进任务落实。49个牛羊产业大县畜牧业增加值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幅明显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已成为全省畜牧业发展速度最快、最具增长活力和潜力的区域。2010年全省牛、羊出栏分别达到164万头和1150万只，分别增长8.1%和10.9%；牛羊肉产量达到35万吨，占肉类总产量的比重提高了1个百分点。新建标准化养殖小区（场）1052个，累计达到4504个。全年秸秆饲料化利用量达到900万吨，占资源总量的45%。

【农产品质量安全】加强工作机构建设，组建省农牧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印发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和领导小组会议，组织在全省开展种植业产品、饲料、生鲜乳、兽药及兽药残留、水产品、农业“三品”和农资等7个方面的专项整治行动。派出5个督查组，对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加强供沪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制订上海世博会甘肃供沪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方案和监管办法，对24家供沪农产品经营企业100%纳入质量安全追溯范围，全省30个供沪农产品生产基地全部达到“有标准、有检测、有标识”，世博期间累计供应上海各类农产品20多万吨。

加强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完成14个市州及部分县区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超市和生产基地的4次例行监测，共抽检农产品3400多个品种，畜禽产品和水产品平均合格率为100%，蔬菜平均合格率98.1%。认证无公害农产品89个，累计达到465个。累计创建国家级标准化示范县18个，省级60多个。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置工作，应对国内出现的几起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农村民生工程】推进了农村沼气建设，强化技术培训，报请省政府召开全省农村沼气后续管理服务现场会议，强化

了项目的组织落实，年内新建农村户用沼气10万户，累计达到100万户；实施退牧还草工程，加大工程检查和督查力度，新建草场围栏945万亩，补播改良283万亩。加强对建设资金和饲料粮补助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强化工程建后管护和后续产业开发；推进农村清洁工程建设。组织在20个村、1150个农户开展农村清洁工程试点，改善农民的生活环境；加大农业项目争取落实力度，组织申报农村沼气、动物防疫、种子工程、植保工程、农业综合开发、标准化养殖小区、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灾区恢复重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等一大批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农业基本建设资金11.2亿元，比上年增长22%。报请农业部出台《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分工方案》，部省联合开展旱作农业和高效节水农业专题调研。加强在建项目的规范化管理，对46个农业项目进行重点督查。

【农业产业化组织建设】举办农业产业化经营研讨培训班和外向型农业企业对外贸易培训班，促进产业化经营组织进一步发展。全省各类农业产业化组织总数达到3440个，增长4%；各类龙头企业达到1736个，其中销售收入1亿元以上的41个，增长17.1%。全省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农户达到197万户，户均增收1982元。已建成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602个，农产品年加工能力达到1250万吨，加工率达到38%。

【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建设】落实扶持资金920万元，扶持合作社示范社116个，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达到1000多个。全省依法注册登记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4800多个，比上年翻了一番；组织销售农产品90亿元，增长78%。

【“农超对接”试点】报请省政府办公厅批转《关于开展农超对接试点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鼓励支持376个合作社与500家大型超市、农产品批发市场建立了合作关系，有30多个品种、122万吨农产品进入超市销售。无偿为168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搭建了销售网络平台。

【农产品产销衔接】协调组织定西市

17家马铃薯良种生产、加工企业参加中国国际薯业博览会，促进薯业贸易交流。协调组织庆阳市参加首届中国农民艺术节，获得5个综合奖和12个单项奖。承办甘肃兰州高原夏菜产销对接会，签订供销合同26份，签约金额6亿多元。组织省内11个市州的30多家企业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展示展销了10大类、1000多种特色农产品，有8个农产品获得农交会“金奖”，甘肃展馆获得“突出贸易成交奖”和“优秀组织奖”；签约农业项目资金2.2亿元，涉及农产品营销、农产品精深加工、制种业等多个领域。举办第一届甘肃农业博览会，推动农产品市场流通与贸易交流合作。加强生猪、马铃薯、蔬菜、苹果等大宗农产品的市场调研和分析监测，强化市场引导，促进农产品销售。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完成甘肃农业信息网的改造升级，网站运行质量明显提高。“金农工程”进展顺利，建成23个县级信息服务网络平台和一批农业数据库。“12316三农”服务热线运行良好，全年安排专家坐席2555人次，接听热线电话近8万个；制作广播直播节目360期，发布农产品供求信息1.4万条；组织热线专家出现场200多次，制作“12316金色通道”专题直播节目120期。

【防灾减灾工作】加强与气象等有关部门的协作，密切关注极端天气变化，及时发布灾情预报，制订抗灾减灾预案，加强农作物田间管理，减轻灾害损失。下达农业抗旱救灾补助资金3376万元、小麦弱苗补助资金4000万元、省长预备金1500万元，支持各地抗灾减灾。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和天水、陇南暴雨洪灾发生后，派出工作组赶赴灾区，了解农牧业受灾情况，慰问农牧部门干部职工，加强应急信息报送，指导开展消毒灭源、农产品质量检测和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组织干部职工为灾区捐款18.3万元，筹措安排救灾资金100万元，争取农业部救灾资金500万元，先后4次向灾区调运农产品200多吨。灾区没有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农产品市场价格保持平稳。

【动物疫病防控】加强动物防疫，调整防控策略，制订工作方案，按照分片包

干、专人包场负责的办法,将防疫责任具体落实到县、乡及村防疫员,高致病性禽流感、狂犬病连续6年保持无疫,猪瘟、新城疫等动物疫病趋于平稳,局部地区发生的动物疫情得到迅速扑灭,没有发生扩散和蔓延。完成全省首次执业兽医资格考试,招考500名大学毕业生到乡镇兽医站工作,开展基层兽医实验室考核认证工作,基层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得到切实加强。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报和综合防治】加大小麦条锈病、马铃薯晚疫病等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的防治力度,下拨1200万元防治经费,防治小麦病虫害1781万亩次、马铃薯病虫害544万亩次、玉米病虫害624万亩次,挽回粮食损失约6万吨。集中采购400万元的防控药械,支持疫区开展苹果蠹蛾的防治工作,防治面积121万亩次。

【草原防火防虫工作】贯彻落实《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加强宣传培训,监测报告并处置草原火警30起,比上年减少11起,无重特大草原火灾发生。切实加强草原鼠虫害防治,完成草原鼠害防治710万亩、草原虫害防治458万亩。

省农牧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武文斌

副厅长 刘志民 韩临广 姜良

妥建福(东乡族) 杨祁峰

纪检组长 尹昌城

(供稿:王勤)

农业机械管理

【概况】2010年全省农机化作业面积持续扩大,农机化水平不断提高。全省机耕、机播、机收面积分别达到2670.5万亩、1804.7万亩、924.4万亩,分别较上年增加112.1万亩、64.86万亩、84.5万亩,全年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34.66%,较上年提高1.89个百分点。

2010年新投放各类起垄覆膜机具21754台,其中机引机具825台、人畜力起垄覆膜机20929台,全省累计投入起垄机、覆膜机、起垄覆膜施肥联合作业机近

4万台。

2010年全省农机专业户达到97.7万户,与上年相比增长5%;农机大户(农业机械原值50万元以上)将达到72户,与去年相比增长近6%;在工商部门登记的农机专业合作社达到102个。全省农机经营服务总收入、农机经营纯收入分别达到75.85亿元和26.94亿元,分别增长5.87%和8.34%。

【农机购置补贴】进行农机补贴资金和适用机具需求调查。对2010年度甘肃省非通用类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进行公开招标选型,确定4070个和2084个通用类和非通用类产品进入补贴目录。建立省级农机购置补贴档案信息管理运行平台,督促指导各市县配备相应信息管理系统,实现全省农机购置补贴网上审批的工作目标。召开全省农机补贴工作会议,对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进行安排部署。组织四个督查组对各地贯彻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情况进行重点督查,对14个市州的45个县区705户购机户进行回访调查。

2010年中央和全省共安排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7亿元,补贴投放各类机具114178台(套),受益农户达88017户。继续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农民正式申请的购机户超过24万户。全年补贴投放各类机具11.4万台件,预计大中型拖拉机保有量达到7.32万台,增长25.77%;小型拖拉机达到46万台,增长6.3%;小型耕整机械达到6.6万台件,增长48%。全省农业机械总值达到124亿元,增长6.8%;全省农机总动力达到1977.55万千瓦,增长8.5%。

【农机化经营服务】创建全国农机社会化服务示范点,全省有4个农机专业合作社、4个农机大户、3个农机维修点被农业部确定为全国示范点,对全国农机专业合作社示范点给予免费提供报刊支持;启动省级农机社会化服务示范点的创建活动,确定50个农机专业合作社为省级示范点、221个农机大户为省级示范户、115个农机维修点为省级示范点;推进农机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全省在工商部门登记的比较规范的农机专业合作社已发展到102个;组织开展农机维修网点检查,推

动农机维修管理工作。

【农机化科技推广】开展保护性耕作技术示范推广工作,2010年有5个国家发改委保护性耕作示范项目、10个农业部列保护性耕作示范项目开建,国家级示范项目县已累计达到27个。在河西地区选抓5个示范点,在建省级保护性耕作示范点达到16个;组织实施河西旱区及灌区农田节水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工作,在河西地区选抓3个垄作沟灌机械化技术示范点,完成垄作沟灌、膜垄沟灌机械化示范面积8.6万亩,全省高效节水农田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面积178万亩。

组织实施玉米全膜双垄沟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工作,举办全省全膜双垄沟机具现场演示会。省财政落实800万元资金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机具,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配套,新投放各类起垄覆膜机具2.1万台,大面积推广机械覆膜双垄沟玉米技术;组织实施地方特色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工作。围绕地方特色优势产业需求,安排农机化科技推广资金200万元,支持13项特色农业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组织实施机具攻关研发工作。农机推广机构与企业联合攻关,先后成功开发出小麦(大麦)垄作沟灌播种机、起垄覆膜机、马铃薯旋耕起垄覆膜播种联合作业机、背负式玉米联合收获机、残留地膜清理机、移动式青贮切草打捆机等4大类7个系列机具,并对全膜双垄沟播机等5种机型作了改进完善。

开展农机化技术标准制定工作,有8项农机化标准被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发布为地方标准,有7项农机化地方标准被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列入我省2010年地方标准计划。向国家推荐上报甘肃省支持推广农机产品目录,开展了全省农业机械产品支持推广目录调整补充工作。

【设施农业及特色产业机械化】温室大棚卷帘机需求旺盛,2010年全省累计补贴投放9495台,为上年全年购置总量的10倍。草食畜牧业得到各地政府的大力扶持,累计补贴投放各类饲草加工机械16713台,较上年增长2倍多。

继续采取累加补贴的办法,重点支持发展马铃薯种植、收获机械。截至12月

初,马铃薯作业机械达到2311台套,马铃薯机械化播种收获面积达到259万亩,占全省播种面积的25.9%,较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

【中南部与少数民族地区农机化】

2010年甘肃省中南部少数民族地区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排多、进度快,至6月25日全部完成任务,新增微耕机17964台,微耕机累计达到5.5万台,“以机代牛”步伐加快,农业生产方式加快转变。

【玉米种植与收获机械化】效率低,劳动强度大,严重制约大面积示范推广。2010年农业、农机部门和生产企业合作,改进机具适应性能,玉米全膜双垄沟起垄、铺膜生产机械化得到提高,覆盖膜面积达358.5万亩,占全省示范推广总面积的34.2%。

2010年,全省新投放玉米联合收割机210台,其中享受购置补贴的玉米收获机械仅106台,全省玉米联合收割机拥有量达到306台,增长225%;玉米机收面积达到59.5万亩,增长110.7%,玉米机收水平达到6.1%。

【保护性耕作示范推广】国家发改委保护性耕作项目正式启动,争取中央投资1800万元,地方配套900万元,开建保护性耕作示范基地3万亩。2010年全省保护性耕作示范面积达到110.9万亩,较去年增加28%,完成免耕播种162万亩。

【农机化教育培训】开展农机化教育培训大行动,全年培训各类农机化人员18.5万人,为计划任务的120%;开展2010年秋冬种农机作业技术专项培训工作,全省已举办各类农机培训班321次、田间技术培训453次、机具现场演示会47次,接受培训农民达10.4万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0.6万份;开展“阳光工程”培训工作,争取阳光工程培训资金678万元,承担培训任务16950人,是部农机化司下达甘肃计划培训任务的339%。阳光工程农机培训任务比上年增长23.3%;开展农机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全年对1320名农机人员进行农机职业技能鉴定,超额完成农业部下达甘肃省农机职业技能鉴定任务。

【关键农时季节机械化生产】强化农机化春耕生产,全省共组织121万台件机

械投入春耕生产,完成机播995.5万亩,其中机播小麦442万亩,机播玉米、洋芋等作物568.2万亩;完成机械耕地877.8万亩,机械镇压798.6万亩,机械深施化肥911.6万亩。

狠抓农机化科技抗旱,协调落实农机救灾柴油补贴64万元。组织近10万台套机械,完成机械灌溉343万亩,拉运人畜饮水424.3万吨。

加强小麦跨区机收工作,组织5487台次联合收割机参加省内跨区机收,完成机械收获小麦611.5万亩。组织2269台联合收割机出省开展跨区机收,省外机收小麦240多万亩,直接经济收入超过6700万元。

抓秋冬季农机化生产,全省共组织54.5万台各类农机具投入秋冬种作业,完成机耕1687.8万亩、深松整地563.8万亩、冬播小麦402.6万亩。

实施农业部列主要农作物生产机械化示范项目。甘州区、凉州区玉米生产机械化示范项目和安定区马铃薯生产机械化示范项目经农业部批准正式启动,落实到位资金30万元,实施面积达0.7万亩。

做好关键农时季节技术服务保障工作,在关键农时季节抽调8650人次干部和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帮助农民保养、调试和检修机具,维修拖拉机22.5万台,检修农机具48.2万台件。

【新技术推广与科技成果】2010年全省争取各类农机化科技项目42项,落实项目资金3372万元,是上年科技投入的7.3倍。其中:国家发改委项目资金1800万元、科技部项目资金300万元、省科技厅项目资金440万元。预年新技术示范面积达1370万亩,较上年增加29%,新增粮食2.7亿公斤,新增农业产值5亿多元。

获年度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获省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1项。有5项农机化科技项目通过了省科技厅成果鉴定,有16项农机化项目通过了省农机局专家验收。

【农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抓农机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农机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广泛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

例》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编写《学习贯彻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试题集》等学习资料,组织开展全省农机监理人员普法考试;开展“创建平安农机,促进新农村建设”活动。召开全省平安农机创建暨农机监理规范化建设现场研讨会,对平安农机创建先进单位进行了表彰。截至10月底,全省共有17个县被评为省级示范县,222个乡镇被评为省级示范乡。

做好农业机械的检验及驾驶人到期换证审验工作。全年检验农业机械17.58万台,检验率88.64%。审验驾驶人7782人,审验率为78.9%。全省新入户农业机械1.98万台、新增驾驶人1.3万人;推进农机监理规范化建设,制定《甘肃省农机监理推行依法行政责任制方案》。启用驾驶人考试理论题库、农机监理统计软件系统。统一制作全省农机监理标志服;开展农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全省农机监理部门开展农机安全执法活动2.6万次,检查农业机械1.1万台次,查处农机违章作业1.7万台次。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发生农机事故5起,受伤3人,死亡2人,直接经济损失1.14万多元。农机事故起数、受伤人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分别比上年下降37.5%、62.5%、33.33%、57.3%。

【农机质量监督检验】开展农机质量监督检测工作,全年共抽检农机零配件248组,其中,150家企业经销的223批次农机配件产品合格,检验合格率89.9%,合格率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对30家企业的83批次网围栏进行监督检查,检验合格率为95%。

开展农机推广鉴定工作,全年受理309个农机产品推广鉴定申请,有288个产品获得农机推广鉴定证书;开展农业机械质量投诉培训,举办全省农业机械质量投诉培训班,对90名农机投诉工作者进行专业培训。全年受理投诉案件45起,结案率100%,为农民挽回直接经济损失61.5万余元;组织开展质量调查工作,对脱粒机拥有量较大8个市(州)开展在用质量调查工作。召开全省农机产品质量分析会议。

创建全国农机社会化服务示范点,全

省有4个农机专业合作社、4个农机大户、3个农机维修点被农业部确定为全国示范点,对全国农机专业合作社示范点给予免费提供报刊支持;启动省级农机社会化服务示范点的创建活动,确定50个农机专业合作社为省级示范社、221个农机大户为省级示范户、115个农机维修点为省级示范点;推进农机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全省在工商部门登记的比较规范的农机专业合作社已发展到102个;组织开展农机维修网点检查,推动农机维修管理工作。

省农业机械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刘聚才

副局长 贾怀德 曹新惠(女)

(供稿:刘兴旺)

林 业

【甘肃发展《意见》落实情况】国办29号文件下发后,省林业厅积极向省委、省政府、国家林业局汇报衔接。国家林业局和甘肃省人民政府签署贯彻落实国办发29号部省联建协议。向国家有关部委报送石羊河流域防沙治沙、祁连山水源涵养区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等规划和方案。配合中咨公司完成《石羊河流域防沙治沙及生态恢复规划》现场评估论证工作。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2010年,全省林改改革工作继续推进,14个市州和86个县(市、区)全部制定出台林改工作方案,其中,20个县(市、区)的工作处于调查摸底、制定方案阶段,59个县(市、区)的工作进入勘界确权阶段。全省已完成勘界确权面积3925.74万亩,占应改面积的70.02%。其中,家庭承包经营面积3689.47万亩,占勘界确权面积的93.98%。全省已颁发林权证58.83万本,发证面积1211.2万亩,占已勘界确权面积的30.85%,53万多农户拿到林权证。全省排查林权纠纷4883起,调处4355起,调处面积98.2万亩,调处率89.2%。全省财政支持力度加大,共投入林改工作补助经费1.55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投入8442万元,省级财政下达经费2921.64万元,市

县两级财政拨付3354.03万元,乡村自筹825.9万元。

【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和灾后恢复重建】截至2010年12月底,2009年的1400户棚户区改造试点任务主体工程已经完成,基本实现入住,2010年的8200户已全部完成前期工作,正在建设之中;落实灾后重建资金5.29亿元,已到位4.29亿元,实际完成投资5.37亿元,已建设项目303个,占计划项目的99.3%,其中在建147项,竣工156项。四个项目实施单位目前项目工程形象进度平均达87%。23个国有林场的人饮工程列入今年全省建设计划,共落实中央和省级投资986万元,已全部拨付项目实施单位。

【重点工程建设】截至2010年12月底,已全面完成营造林任务356.14万亩。供应各类苗木14亿株。已完成天保工程二期工程建设规划、退耕工程正实施巩固成果专项规划和三北五期工程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义务植树7733万株,新建义务植树基地515个。全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已达5166.3万亩,年补偿资金达2.59亿元。完成森林抚育试点任务20万亩。争取国家将甘肃省列为造林补贴试点省份之一,落实试点资金3150万元。开展“创绿色家园,建富裕新村”行动,推动城乡绿化一体化建设。

【林业投资建设项目】争取国家安排2010年甘肃省营造林任务244.3万亩,

比2009年度增加16%,其中天然林保护工程80万亩,退耕还林荒山造林70.5万亩,三北四期93.8万亩,上述三个工程省上投资计划已经下达。中央财政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共下达甘肃省各类林业建设投资23.0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37亿元,其中,中央投资22.03亿元,省级投资1.05亿元。对外合作交流中15个正在执行的林业外投资项目进展良好,利用外资2286万美元。

【林业产业发展态势】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经济林果种植总面积达到1729.2万亩(不含沙棘和文冠果面积)。加大以苹果高效栽培技术和核桃丰产栽培技术为主的林业推广工作。组织编制《甘肃省1000万亩优质林果基地建设规划(2010-2012年)》,已上报省政府审定,争取批转各地实施。争取国家林业局安排2010年甘肃省碳汇林建设任务8万亩,落实补助资金2800万元,正在庆阳市华池、合水和宁县开展试点工作。

【森林资源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得到加强。2010年11月1日起正式施行省政府通过的《甘肃省陆生野生保护动物造成人身财产损害补偿办法》。建立重大建设项目征占用林地专家评审等三项制度,完成全省“十二五”征占用林地定额和编限工作。制定《关于改革和完善集体林采伐管理的实施意见》,保障农村集体和个人最大限度地获得经营



陇南市武都区实施退耕还林工程,发展花椒产业建成全国花椒第一县(区)

森林收益。展开二类调查工作,河西5市和兰州、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等市州和单位已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其它市州和单位正在开展外业调查。查处林政案件1301起,查处率97.45%,开展“春季行动”等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加大林区禁种铲毒工作力度,实现省直重点林区禁种铲毒工作“零产量”的目标。加强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规范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工作。加大自然保护区建设力度,组织祁连山、太子山、洮河等自然保护区晋升范围及功能区调整等工作。协调国家林业局批准张掖湿地为甘肃省第一个国家湿地公园。

【退耕还林工程】2010年,国家分两次下达甘肃省退耕还林工程建设任务70.5万亩,其中荒山造林乔木林14.5万亩、灌木林21万亩、封山育林35万亩。2010年8月16日,省发改委、财政厅、农牧厅、林业厅、水利厅于联合下达2010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计划任务,年度建设资金72059万元,安排林业项目资金16587.63万元,包括薪炭林建设12.42万亩,投资1242.48万元;补植补造43.18万亩,投资2159.23万元;林产品基地建设37.69万亩,投资11994.51万元;经济林改造11.91万亩,投资1191.41万元。

国家退耕还林工程建设任务下达后,省林业厅与省发改委等有关部门衔接,将任务分解到到各工程县(市、区),省林业厅代表省政府同各市(州)政府签订年度工程建设责任书。封山育林任务重点安排在河西走廊区,荒山造林任务重点安排在陇东、陇中地区的重点工程县区,并对地质灾害严重的“两江一水”流域进行重点倾斜。编制《甘肃省2010年退耕还林工程建设实施方案》,并专程上报国家林业局审核通过。制定甘肃省2010年退耕还林工程实施方案编制提纲,并对全省14个市州、81个工程县(市、区)和16个单位的年度建设实施方案进行集中审核。

对以2008年度造林不合格面积进行整改,并抽调50多名技术人员对各地的整改成效进行全面检查。通过整改,全省共完成补植补造面积488.17万亩。分市州对涉



实施三北防护林建设工程中,省治沙所民勤治沙站试验推广的新型沙障

及退耕还林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规范全省退耕还林工程的资金管理。加强工程综合管理,对群众来信来访反映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登记造册,指定专人督办,对查实的问题严肃处理,保护退耕农户利益。

2010年国家共下达甘肃省年度建设资金72059万元,林业项目包括薪炭林建设,林产品基地建设、经济林改造、生态旅游以及补植补造五大部分。省林业厅与各市州政府签订的退耕还林工程建设责任书时,增列巩固成果林业项目建设内容。组织各市(州)编制并集中审核所属县(市、区)的巩固成果林业项目实施方案。协调有关部门对专项规划的部分项目进行调整,2010年在以前规划的基础上增加了11.13万亩补植补造面积,加大林业项目投入比例。与省级有关部门一起,对2008年度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完成情况和2009年度项目建设准备情况进行抽查复验。

组织甘肃省退耕还林工程2010年省级检查验收,检查验收结果显示:2009年造林任务全省平均面积核实率96.4%,其中:荒山造林99.1%,封山育林95.1%;核实面积平均合格率94.7%,其中:荒山造林84.8%,封山育林100%。2007年造林任务全省平均面积核实率99.6%,其中荒山造林98.2%,封山育林100%;核实面积平均保存(合格)率93.1%,其中荒山

造林72.2%,封山育林99.8%。全省截至2010年12月底第一轮补助到期面积保存率97.3%,其中2003年退耕地还生态林面积保存率97.3%,2006年退耕还经济林面积保存率98.5%。

迎接并完成2010年国家重点核查验收任务。此次国家重点核查验收共涉及74个县,实际抽查488个乡镇,6971个小班,面积77.99万亩。核查验收结果显示,甘肃省2002年生态林和2005年经济林面积保存率均为100%。

组织对全省2009年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建设项目林业项目进行检查验收,包括补植补造、薪炭林建设、林产品基地建设、经济林改造等项目。此次检查验收总面积95.43万亩,共布设样地(行、带、圆)55651个,涉及14个市(州),85个县(市、区)和2个省直单位。检查验收结果显示:2009年巩固成果林业项目计划平均完成率为79.2%,完成面积中面积平均合格率97.5%。

2010年国家下达甘肃省退耕还林补助资金14.41亿元,其中:粮食补助资金9.29亿元,生活补助1.23亿元,造林种苗补助费0.79亿元,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生活费补助2.46亿元,管护费补助0.64亿元;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7.2亿元。继续完善补助发放程序,落实国家的退耕还林政策,保障退耕农户利益。

【天然林保护工程】2010年国家下达

甘肃省公益林建设任务80万亩,其中,人工造林20万亩,封山育林60万亩。截至2010年12月底,2010年公益林建设任务已全部完成。完成天保工程省级核查和国家核查。举办“甘肃省天保工程信息员培训班”,完成富余职工再就业技能培训和天保工程信息员培训工作。协助省人大完成“天保工程一期实施情况”的调研。组织举办“全省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培训会”、“全省林业棚户区(危旧房)改造现场会”。

【“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情况】编制完成三北五期工程规划,并上报国家林业局。完成对2009年度三北四期的核查。组织完成科技推广示范项目。加强沙尘暴应急管理,下发《关于做好2010年春季重大沙尘暴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的通知》。

【林业贴息贷款管理】2010年国家共下达甘肃省林业贴息贷款规模2.64亿元,已实现落实贴息贷款3.36亿元。根据2009年底上报财政部和国家林业局贷款贴息申请,经争取2010年共落实财政贴息资金782.3万元,其中:落实中央财政贴息资金534万元,落实省级财政贴息资金248.3万元,2010年年初全部下达到各实施单位。2010年已争取到中央财政贴息资金1331万元。

【机关建设】制定和完善《甘肃省林业厅行政议事规则》等23项制度。强化省政府政务大厅林业窗口工作,林业业务办结率100%。规范林业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与国家林业局办公网实现并网。建议提案办结率达到100%。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和天水等地暴雨灾害发生后,及时派出工作组赴一线指导抗灾救灾,争取和自筹救灾资金200万元,组织厅系统踊跃捐款,募捐资金42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推进造林绿化事业,改善生态条件。十一五期间共完成重点工程造林1220.54万亩,义务植树3.39亿株,重点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5060.13万亩,全省森林覆盖率已达到13.42%,活立木总蓄积增加到2.171亿立方米,林地面积增加到1.47亿亩;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已完成集体林改勘界确权面积

3925.74万亩,占应改面积的70.02%。合水、泾川等7个省列试点县(区)试点工作已基本完成。

争取甘肃省被列入全国9个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试点省,并被省政府列为为民办实事之一。落实灾后重建资金5.29亿元,实际完成投资5.27亿元,工程形象进度平均达87%。林区道路、安全饮水等民生工程被列入相关规划启动实施;发挥区域优势,发展林业特色产业及林果、加工、种苗、花卉、旅游、养殖等支柱产业。2010年全省林业总产值预计将达到132亿元,比2005年增加了132%。全省经济林果种植总面积达到1700万亩,农民年人均林业收入达到733元。

加大项目资金争取力度,截至2010年12月底,“十一五”期间已落实国家和省级林业建设资金超过140亿元,比“十五”期间的97.11亿元增长了44%;健全完善林业法规体系建设,“十一五”期间,出台4部地方法规和政府规章。加强林地林权管理,服务保证38项国家和省级重大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新建太子山等16个省级自然保护区,盐池湾等4个保护区晋升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科学管理木材采伐,开展二类调查,加快森林资源管理法治化建设。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强化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无重大森林火灾和病虫害发生。

全省林业科研推广取得新进步,累计争取国家和省上各类林业科研推广项目132项,经费7500万元。科研基础建设进一步加快,已建立15个国家和省级重点科研院所和重点实验室,组织制定、颁布林业行业标准与技术规程5大类98项。加强知识产权与专利申请保护工作,申请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1个省级科研单位被国家林业局列为知识产权与专利试点建设单位。提高造林质量,推广容器育苗等实用技术。

省林业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高清和

党组副书记 火统元

副厅长 高攀 赵建林 段昌盛 樊辉

党组成员 张肃斌 张鹿鸣

纪检组长 李智

(供稿:陈瑛)

小陇山林业管理

【天然林保护工程】2010年完成造林面积9.6万亩,封山育林5万亩,分别占计划任务的106.7%和100%。完成幼林抚育65.6万亩次,完成中幼龄林抚育补贴试点5万亩和重点公益林中幼龄林抚育1.14万亩。完成育苗面积1032.1亩,采收林木种子8116公斤。同时,对2008—2010年三个年度37.3万亩的人工造林进行验收,三年保存率、面积核实率、合格率分别为84.8%、100%、98.4%。全年造林面积核实率、平均成活率、面积合格率分别为90.5%、90.6%、99.8%。森林资源管护继续推行“四支管护队伍、三级管护体系”和承包管护责任制,完善护林防火体系建设,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全局无森林火灾发生。

【森林可持续经营】完成局级《森林经营方案》和《场级森林经营方案编制工作指南》编制工作。对森林可持续经营阶段性成果进行全面论证总结。《中国绿色时报》作整版报道。在国家林业局举办的“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验示范点建设经验交流”会议上进行交流发言。完成标准化营林区建设工作。建设完成因宝天高速公路占用和局总体规划需重建的5个营林区,维修46个营林区和52个二级管护点。

【计划财务工作】争取建设项目筹集建设资金,严格财务纪律,加强财务管理,保证各项工程建设顺利开展。做好各种资金计划的上报和衔接。组织编报各种建设项目规划,努力申报项目。组织编报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林区棚户区改造、林区道路房屋和饮水工程维修规划、省级重点林业专项规划等建设项目。做好天保工程第一期财务管理,完善会计委派制、资金报账制,规范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会计核算。

【科技创新】推进林业科技创新,鼓励全局林业技术人员参与林业科研。围绕小陇山林区生态监测与评价、天保工程、

森林可持续经营等热点和难点，选题立项，下达2010年度局列科研项目12项；其中申报省、市列科研项目8项，争取科研经费45.6万元。加强与中国林科院的合作，争取实施合作项目13个。对已完成的10个科研项目进行鉴定，其中5项科研成果达到国内同类研究的领先水平。组织省市科技进步奖的申报评奖工作，共有6个课题获省市科技进步奖。其中林科所与中国林科院合作完成的《落叶松现代遗传改良与定向培育技术体系》获2010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其它获得市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1项。

【产业建设】各林场、单位发挥资源优势，以林木资源、森林生态旅游、绿化苗木、经营加工为主体，兼顾种养殖、林副产品加工利用等经营性项目。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森林旅游产业得到较快发展，产业总产值达4297万元。配合天水市政府做好麦积山景区创5A工作，促进森林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累计接待游客31万人(次)，实现经营收入1940万元。其中桃花沟森林公园经营收入达45万元，较上年有大幅增长；石门度假村旅游收入112万元，经济效益稳中有升；陇林饭店实现经营收入778万元，实现历史性突破；植物园全年实现经营收入781.6万元，比上年增长11.6%。绿化苗木收益显著，累计培育绿化苗木16920.3亩，557.28万株。销售苗木113.44万株，收入980万元，比上年增长11.3%，其中党川林场销售收入223万元。其它经营项目和职工咱营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实现收入821万元。

【特大暴雨灾害】2010年8月12日，特大暴雨使小陇山林区的21个林场和1个直属单位遭受30年一遇严重水灾，局部地区突发泥石流、山体滑坡等严重地质灾害，直接经济损失1.32亿元。经初步统计，特大暴雨冲毁林区道路1033.1公里，受损管护用房3942平方米，冲毁苗圃497.3亩，冲毁林地1519亩，损失林木产品1305.2立方米。灾情发生后，小陇山林业局组织职工开展抗灾救灾工作。

【职工生活】陇林佳园经济适用房一期工程全面竣工，一期住户顺利入住，

第二期八栋楼房已开工建设，小区实行物业公司管理模式，供水、供暖、安保、绿化等实现社区化经营管理。二期工程正抓紧进行。廉租房建设及棚户区改造建设正抓紧进行。局职工医院通过天水市卫生局及医院等级评审专家对医院进行的升级二级甲等医院的验收。

【精神文明建设】组织开展庆祝建国60周年活动。举办全局第九届职工运动会，参加省林业厅直属系统第五届职工运动会，开展“好媳妇”、“好丈夫”、“文明和谐家庭”评选活动 and “爱国歌曲大家唱”竞赛等系列文体活动。制定生态文化建设实施方案，确定编辑《走进小陇山》文学卷、书画卷、摄影卷、森林旅游卷、发展历程卷、森林生态卷等系列丛书计划。《走进小陇山》文学卷印刷发行。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小平

局长 刘锡良

党委副书记 王彦祺

总工程师 孙建中

副局长 沈占江 何建平 李忠虎

刘昌明 潘德乾 张小平

纪委书记 马太祥

工会主席 靳三有

(供稿：陈韶军)

水利

【概况】2010年，全省共落实各类水利投资计划61.8亿元，其中中央投资40.7亿元，省级水利投入及配套8.6亿元，地方配套12.5亿元，再创历史新高。解决了130.31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新修梯田10.79万公顷，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41万公顷，完成节水灌溉面积2.21万公顷，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15平方公里，新增小水电装机20万千瓦，全面和超额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

【水政】《甘肃省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办法》经省政府颁布，于7月1日起实施。开展《疏勒河流域水资源管理条例》的立法调研和《甘肃省实施防汛条

例细则》的修订工作。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水政监察工作的意见》、《甘肃省水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参照执行标准》和《甘肃省水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编制完成《甘肃省水政监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开展以“严格水资源管理、保障可持续发展”为主题的世界水日、中国水周集中宣传活动。查处湟水河福川电站等水事纠纷。

【水资源】制定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初步方案，完成用水定额修订工作，初步构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的框架。启动取水许可资料整编和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完成基础资料的汇总、核查和录入。对18个新、改、扩建取水项目开展了水资源论证，为张掖电厂二期等一批重大项目创造立项条件。按照水利部和黄委会下达的黄河水量调度用水指标，完成甘肃省黄河水量调度工作。黑河年度水量调度工作圆满结束，2010年度黑河莺落峡来水17.45亿立方米，正义峡下泄9.57亿立方米。加大省级水资源费征收力度，全年共征收水资源费7545万元，水资源费征收数额有较大幅度增长。武威市和敦煌市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全面推进，庆阳市列入新一批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对第一批9个省级试点县区进行检查验收。2010年省编办发文件将全省14个市(州)、86个县(区)水行政管理机构统一规范为水务局，部分县区水务管理职能调整到位。

【水利规划】开展“十二五”水利规划编制工作，组织完成20个专项规划、8个专题研究以及规划总报告的编制，完成重点项目筛选并及时与水利部、流域机构进行汇总衔接，初步匡算规划总投资约300亿元。完成甘肃省黄河、长江流域综合规划和9个支流规划编制工作，配合流域机构开展了黑河、湟水流域综合规划修编工作。完成《敦煌水资源合理利用与生态保护综合规划》的修改完善和报批工作。靖远双永供水工程、引洮一期会宁北部人饮供水工程、引洮济合、引洮入潭工程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完成全省中小河流治理和中小水库除险加固、山洪地质灾害防治(水利部分)、易灾地区生态环境



2010年8月8日，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

综合治理（水利部分）3个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基本建设】2010年全省倒排工期，强化建设管理，严格工程验收，提前两个月全面完成专项规划内75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消除75座水库存在的坝体不稳定、坝基渗漏、防洪调度及管理设施不完善等安全隐患，有效保护下游32座县级以上城市、175万人、11.79万公顷耕地及一大批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

严格落实水权、水资源配置，强化调度管理、狠抓灌区节水改造、推进关井压田，到2010年12月底民勤蔡旗断面过水量达到2.62亿立方米，石羊河中游及民勤盆地地下水开采量由2005年的11.04亿立方米削减到4.94亿立方米，实现规划确定的阶段性目标。干涸半个世纪的青土湖形成3平方公里的水面。

2010年引洮供水一期工程完成总干渠隧洞掘进及一次支护25千米，隧洞衬砌25千米。截至2010年12月底，引洮供水一期工程累计完成隧洞掘进及一次支护74千米，完成隧洞洞身砼浇筑47千米，总干渠18座隧洞已贯通11座，8座已完成衬砌任务。引洮供水一期农村和城镇供水工程及田间配套工程全面开工建设。

盐环定扬黄续建工程张南湾水库基本建成，输水主管道铺设进展顺利。引大入秦工程供水结构调整白银城市供水项目武川水库建成蓄水，黑武分干渠改扩建工程

和景泰县城供水项目英武水库加紧实施。黑河流域近期治理22个退耕还林还草变节水项目全部完工。列入全国规划的47个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有40个下达投资计划并开工建设，5处完工。

【饮水安全】2010年全省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共完成投资70893万元，其中中央投资51819万元，省级配套7798万元，市县配套及群众自筹11276万元。全省建成集中供水工程494处，水窖890眼，小电井21处，埋设输配水管道12785公里，入户管道7763公里，配套水处理设备32台（套）、消毒设备84台（套），解决了130.31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

【农村水利】2010年全省完成9处大型、3处中型、10处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4处大型泵站更新改造、11个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和10个专项工程、10个农牧区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建设，改善了项目区农业生产基础条件。

【旱情和抗旱工作】2010年，甘肃省河东地区发生严重冬春干旱，全省受旱面积124.4万公顷，其中作物受旱37万公顷、重旱7.04万公顷，0.97万公顷越冬作物出现干枯死苗现象，73万人、78万头大牲畜出现较为严重的饮水困难。全年全省充分发挥水利设施抗旱作用，及早开展水利工程春修春检。全年全省共清淤疏浚干支渠道6345千米，维修各类渠系建筑物4753座、泵站315座，检修机电设备3376

台套、机电井1416眼。组织落实技术指导和地膜供给保障措施，推广面积达到近70.22万公顷。全年全省临时解决干旱山区46万人、20万头牲畜饮水困难。

【汛情和防汛工作】2010年汛期，甘肃省极端天气频繁，降水分布十分不均，舟曲、陇南、天水、平凉等地发生特大暴洪、泥石流灾害，泾河支流等中小河流发生超标准洪水，给群众生命财产、工农业生产和基础设施造成巨大损失。汛期，全省共发生184次暴洪灾害，有74个县889个乡镇受灾，受灾人口336.7万人，因灾死亡75人，倒塌房屋4.68万间，农作物受灾23.7万公顷、成灾14.14万公顷、绝收2.94万公顷，损坏堤防695公里、灌溉设施1748处。特别是2010年8月8日凌晨，甘肃省舟曲县发生了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010年全省共投入省级防汛资金5650万元，省级以下4599万元，群众投劳折算资金10196万元，共减淹耕地115千公顷，避免粮食损失679万吨，减少受灾人员115万人，减免城市进水6座，避免山洪灾害人员伤亡199起14344人，最大限度地减少群众伤亡。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全省各级水利部门全力以赴开展抢险救灾，迅速排除堰塞河道险情，编制上报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建设等3个规划和4个方案，架设应急供水管网，设

立临时供水点,抽调打井队新打水井,调运净水设备供水等多种措施,短时间内解决舟曲县城4.5万群众和沙川坝灾民安置点群众的应急饮水困难。组建舟曲灾后重建办公室,全面开展水利灾后重建。

【水土保持】2010年全省共落实各类梯田建设资金6.65亿元,在中东部38个梯田建设重点县新修梯田10.79万公顷,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完成华池、静宁、秦安、通渭、会宁、东乡、永靖、临夏8个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县建设任务。

天水藉河、庆阳砚瓦川等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进展顺利,黄土高原水土保持淤地坝建设加快推进,全年全省累计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015平方公里。完善淤地坝防汛抢险预案,对2008年底前建成的所有淤地坝进行拉网式安全检查,完成95座病险淤地坝的应急除险任务。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进一步强化,全年全省共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表)709个,核定生产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2.22万公顷,督查各类生产建设项目1219个,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35起。开展全省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二期工程建设,完成纳入全国水土保持监测体系的42个监测点的建设任务。

【地方水电】2010年全省新建成中小水电站32座,装机容量21.4万千瓦。其中中型1座,装机5.7万千瓦,小型31座,装机15.94万千瓦。全省中小水电站累计达到743座,总装机容量251万千瓦。

【灌溉管理】2010年甘肃省完成春灌32.54万公顷,夏灌95.37万公顷,秋灌53.97万公顷,冬灌83.53万公顷,最大限度地减轻了旱灾对农业生产造成的损失。

【库区移民】实施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全省小型水库农村移民扶持计划。完成成县磨坝峡水源工程、喜儿沟水电站、横丹水电站等新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规划大纲的审查报批工作。对九甸峡、麒麟寺水电站、西营河专用输水渠、盐环定扬黄续建等工程的移民工作进行督查,促进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按规划有序开展。

【安全监管】组织在全省水利系统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制定《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方案》等六个方案,并付诸实施。组织省、市、县、项目法人开展水利安全生产大检查,排查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整改资金、整改期限、整改责任人和应急预案。围绕水库、山洪、城市、河道险段等防洪重点,组织开展汛前安全大检查。

【科技教育】2010年全省共评出水利科技进步奖25项,其中特等奖4项、一等奖18项、二等奖3项,有4项水利科研项目获省科技进步二、三等奖。编制下达2010年全省水利科研项目计划,其中续列项目32项,新列项目24项。向省科技厅申报推荐18项科技重大专项项目和省科技支撑计划项目,3项立项实施。编制完成“948”引进国际先进技术项目和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建议书,2项立项实施。编制完成甘肃省2011—2013年度“948”引进国际先进技术计划规划项目建议书,2项通过水利部国科司审查。组织开展2010—2011年度水利部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经费项目申报工作,3项通过水利部和科技部初审。2010年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荣获“全省技术成果交易经营先进单位”称号。

开展“中澳生态与环境发展计划”(ACEDP)框架下西北内陆河流域综合管理子项目的申报工作。组织澳大利亚水利环保代表团与甘肃省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开展交流。完成澳大利亚驻华大使馆商务参赞、英国驻华大使、中日技术合作“草原生态保护节水灌溉示范项目”日本技术专家团访问工作。组织甘肃节水农业考察团赴以色列和埃及考察节水工作,组织甘肃节水灌溉项目培训团赴日本参加培训。

举办“创建学习型、效能型、和谐型、服务型、廉洁型机关干部培训班”、“厅系统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干部贯彻实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四项监督制度培训班”。承办“全国水利信息化高级研讨班”。

【水利普查】成立省水利普查领导小组,并在省水利厅设立办公室,全省水

利普查工作正式启动。全省14市(州)、86县(市、区)相继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省级普查办及各专业组抽调专职水利普查人员30多名,市、县两级抽调专职人员400多名,兼职人员600多名,开展水利普查准备工作。86个县(市、区)初步确定普查人员17603人。省普查办组织普查人员参加10期国家级培训,举办10期省级培训,全省86个县(市、区)有58个县(市、区)完成县级培训。省级水利普查河湖组、灌区专项组、行业能力组、经济社会用水组完成省级基础资料的整理分析,向各市(州)下发清查登记初始名录。编制《甘肃省水利普查基层登记台账管理系统建设方案》。

省水利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康国玺

副厅长 杨成有 周兴福 魏宝君

栾维功 何春三

纪检组长 王金城

(供稿:赵继宗)

景泰川电力提灌

【概况】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管理局属正地级事业性质的准公益类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承担景电一、二期工程和景电二期延伸向民勤调水工程的管理和建设任务。内设15个处(室)、委、中心,下设89个科级单位,现有在职职工1321人。

景电工程是大Ⅱ型提水灌溉工程,总体规划,分期建设。设计流量28.6立方米/秒,加大流量33立方米/秒,兴建泵站43座,装机容量25.97万千瓦,最大提水高度713米,建成干、支、斗渠1391条,长2422公里,灌溉面积100万亩。一期工程:1969年10月开工建设,1971年10月上水。设计流量10.6立方米/秒,加大流量12立方米/秒,年提水量1.48亿立方米。建成泵站13座,装机容量6.7万千瓦,总扬程472米。国家投资6608万元。设计灌溉面积30.42万亩。二期工程:1984年7月开工建设,1987年10月上水。设计流量18立方米/秒,加大流量21立方米/秒,年

提水量2.66亿立方米。建成泵站30座,装机容量19.27万千瓦,总扬程713米。国家投资4.88亿元。设计灌溉面积52.05万亩。景电二期延伸向民勤调水工程:1995年开工建设,2000年建成,2001年3月开始向民勤调水。是一项利用景电二期工程的灌溉间隙和空闲流量向民勤调水,缓解民勤水资源枯竭、生态环境恶化趋势的应急工程。工程设计流量6立方米/秒,年调水量6100万立方米。工程概算3.0159亿元。恢复灌溉面积15.2万亩。

【经济效益】截至2010年12月底,景电工程累计完成提水量91.62亿立方米;全灌区累计生产粮食66.64亿公斤,经济作物21.65亿公斤,累计产生直接经济效益91.59亿元,是工程总投资的10.7倍。

【社会效益】上水后在灌区安置甘、蒙两省区景泰、古浪、左旗等7县(旗)农民40万人,灌区新建10个乡镇、178所学校和123所医院(所),保证灌区40万人生产和生活用水,解决100多万头牲畜的饮水问题。

【生态效益】景电灌区现有林地面积11万亩,林木覆盖率达到14%,百万亩灌区与三北防护林带连成一片,有效地阻止腾格里沙漠的南侵。据工程上水前后的气象资料对比,年平均降水量由185毫米增加到201.6毫米,相对湿度由46%增加到47%,平均风速由3.5米/秒降低到2.4米/秒,8级以上大风天数由29天减为16.7天,年蒸发量由3390毫米降低到2361毫米,灌区小气候得到明显改善。尤其是2010年向民勤调水8018万立方米。为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缓解民勤水资源危机和生态环境恶化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年提水量和水费收入】加大机电设备、渠道及其建筑物的检维修力度,确保机电设备、渠道及其建筑物的安全运行。制定科学的灌溉计划,合理调度,精心安排,确保灌区农作物适时适量灌溉。2010年共提水5.0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水费收入11999万元,同比增长12.43%。

【向民勤调水】加强管理,挖掘潜力,最大限度的利用灌溉间隙和空闲容量,2010年共调水8018万立方米,为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阶段性指标的的实现做出

重要贡献。

【节能降耗】能源单耗一期每立方米1.44千瓦时,二期每立方米2.03千瓦时,分别低于设计标准6%和1.7%。工程完好率97%,设备完好率98%以上。坚持常规节水与高效节水相结合,灌区渠系水利用率一期达到73.61%,超设计标准4.61个百分点,二期达到72.66%,超设计标准8.66个百分点。提供水保证率100%。

【项目建设】争取国家和省上对景电工程更新改造的资金支持,2010年落实项目建设资金8647万元。争取到电价补贴、水利设施补助费、水资源费等701万元。与大唐景泰电厂水权置换,新增项目资金3400万元。重点完成景电一期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部分主要建筑物改造和机电设备的更新、景电二期延伸向民勤调水的除险加固工程、工程专用道路改造和灌区生态防护林建设等。完成景电管理局生产调度综合楼的立项审批工作,于2010年6月25日开工建设。

【安全生产】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开展专项安全生产活动,工程安全运行率100%。实现人身伤亡和工程设备重大安全事故为零的目标。

景泰川电力提灌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马湘贤(回族)

纪委书记 汪发义

副局长 李怀清 杨万勤

姚进忠 贾广钰

(供稿:孟子龙)

扶贫开发

【概况】全省国定扶贫开发重点县43个,省定重点县4个,“三西”县6个,重点县和有扶贫开发任务的县、市(区)达70个,占全省86个县(市、区)的80.4%;重点乡926个,占乡镇的59.9%;重点村8825个,占行政村的49.3%。2010年,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1196元以下贫困人口309.8万人(国家统计局抽样监测),贫困面为14.8%。2010年,完成减贫40万人以上工作目标,确保51个扶贫开发重点县

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幅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扶贫资金】2010年全省财政扶贫资金总量达到16.76亿元。在资金投放中整村推进资金占51%,基础设施占31.9%,产业开发占37.7%,劳动力培训转移资金占7.9%,异地搬迁扶贫资金占5.3%,新农村建,连片开发试点等资金占11.57%。其中:中央和省配套财政扶贫资金12.92亿元,资金总量较2009年新增1.96亿元,中央发展资金较2009年增加1.91亿元,增长23%,增幅居全国第三位。

【整村推进扶贫】实施整村推进项目599个村,国家级和省级“县为单位、整合资金、整村推进、连片开发”试点项目17个。整村推投入资金占到扶贫资金总量的50%以上。11个整村推进项目整合发改、交通、建设、水电、残联、能源等部门资金近4000万元,是财政扶贫资金的4倍。

【产业扶贫】加大对良种繁育体系、标准化生产基地、龙头企业、营销主体的扶持力度。凉州区张义镇人参果种植基地累计达到4500亩,年产量3.5万吨,人参果成为当地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在北京新发地农贸市场,甘肃人参果占60%。陇南、临夏、天水、平凉等地的核桃、花椒、油橄榄、茶叶、苹果为主的特色产业发展壮大。定西马铃薯脱毒种薯基地建设和马铃薯精深加工基地建设得到发展。

【劳务输转扶贫】全年培训贫困群众10.67万人,“两后生”培训6万人次,普通技能培训4.67万人,“一村一名农大学生”试点工作完成招生440名。贫困地区共输转劳动力300万人次,其中贫困劳动力150万人次,年人均实现劳务收入近9000元。

【社会帮扶】新增厦门市对口帮扶临夏州,中组部定点帮扶舟曲县,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定点帮扶合作市和夏河县,国家电监会帮扶通渭县,中国银监会帮扶和政县。各对口帮扶单位全年共落实帮扶资金、物资折价17897万元。国家电监会投入帮扶资金2355万元,启动实施通渭县农网改造升级电力扶贫工程,将通渭县确定为甘肃省“农村电网改造升级示范县”。

【科技扶贫】全年培训科技示范户1.2万户,培训贫困群众10.67万人,完成省政府14件民生实事之一的“两后生”培训6万人,普通技能培训4.67万人,“一村一名农民大学生”试点工作完成招生440名,向省外安置灾民1万户40392人,向珠三角、长三角和新疆等地输转贫困地区劳动力2万人。

【基础设施建设和灾后重建】结合灾后重建、生态移民、新农村建设等,推进贫困地区田、水、路、房、能源等“生命线”工程建设。陇南市完成335个贫困村灾后重建任务。

【扶助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中央财政落实4000万元支持甘肃省藏区扶贫。省扶贫领导小组出台庆阳革命老区特困片带扶贫攻坚意见并制定办法,庆阳的贫困面由17.7%下降到14.1%,比全省贫困面低0.9个百分点。

【“两项制度”扶贫】全省55个县开展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简称“两项制度”衔接)扩大试点工作。省政府召开“两项制度”有效衔接扩大试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全面部署开展试点工作。整体工作基本完成建档立卡、信息系统录入和数据上传。试点县共识别出贫困人口784.23万人,占55个试点县农村人口的55.05%。

【扶贫立法】开展扶贫立法的研究和《扶贫条例》的调研、起草工作,初步形成《甘肃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讨论稿),2010年11月进入省人大立法计划。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01年以来,全省累计投入各类扶贫资金242.9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扶贫资金97.22亿元(包括发展资金53.49亿元,“三西”资金17.28亿元,以工代赈资金23.62亿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8.43亿元),天津对口帮扶资金1.4亿元,省级配套资金9.18亿元,易地搬迁扶贫资金28.93亿元,信贷资金106.17亿元。十年累计减少贫困人口446.2万人,农村贫困人口减少到309.8万人,贫困发生率由37%下降到14.8%;全省43个扶贫开发重点县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599元,比2000年的1078元增加了1521元,增长141%;加快贫困乡村水、

电、路、田、林、房建设步伐,解决105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和717万头牲畜的饮水困难问题,贫困地区自来水入户率达到38.65%;重点村通公路比例达到93.5%,自然村通公路比例达到88.1%;实施危旧房屋改造5.4万户,贫困地区农村住房砖木结构比例达到44%扶持贫困地区种植新品种马铃薯面积保持在159万亩左右,新建日光温室7.5万座,发展优质蔬菜180万亩,经济林125万亩,中药材27万亩,新增多年生牧草51万亩,引进良种畜禽255万个羊单位,新建暖棚圈舍24万座,产业收入在农民人均纯收入中的比重提高到60%以上;修建校舍10.95万平方米,贫困地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2.7%;新建村文化卫生培训室24.75万平方米,贫困村新型合作医疗覆盖面达到89.8%;贫困地区自然村通电话率、电视接收率分别达到93%、98%;引进推广农村实用技术200多项,年种植全膜双垄沟播玉米达500万亩,培育科技示范户4万户。开展科技培训400多万(次),劳务培训41.4万人,完成“两后生”培训11.3万人;十年累计实施整村推进4645个,“三个确保”任务按期完成;扶贫开发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试点、“连片开发”试点初见成效,“两州一市”、庆阳革命老区等特困片带扶贫攻坚步伐加快,灾后恢复重建全力推进,东西协作、社会帮扶成效明显。

【“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及时成立规划编制起草工作协调小组,深入扶贫工作重点县和灾后重建贫困乡村开展专题调研。形成《甘肃省农村“十二五”扶贫开发规划》(审议稿),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民族地区(包括藏区)、革命老区、“两西”项目区(含中部干旱山区、河西特困移民区)、南部高寒阴湿山区等专项扶贫开发规划也在抓紧制定中。

省扶贫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沙拜次力(藏族)

副主任 刘斌 苏振祥 张森

纪检组长 王冠军

(供稿:何军兰)

金融业

金融管理

银行业监督管理

【银行宏观调控】2010年,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实现全年信贷科学合理投放,实现各季度3:3:2:2的投放节奏要求。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投放837.03亿元,各季度分别投放270.37亿元、305.55亿元、176.22亿元、84.89亿元。

制定甘肃银行业贯彻“国扶47条”的“十条实施意见”,支持全省能源开发、交通运输、特色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绿色环保和低碳循环经济发展。指导银行业落实“六项机制”,加快小企业专营机构建设,创新业务模式和产品。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小企业贷款余额706.87亿元,比年初增加204.46亿元,增长40.7%,小企业贷款增幅高于全部贷款平均增幅18.09个百分点,增量高于上年57.2亿元。

银行业机构改进涉农贷款担保方式,发展涉农小额信贷,支持农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和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涉农贷款余额1500.6亿元,占全部贷款总额的32.8%,比年初净增加337.78亿元,增长29.05%,增幅高于全部贷款平均增幅4.1个百分点,增量高于上年67.4亿元。

部署辖区银行业机构落实国务院有关抑制产能过剩、促进节能减排政策工作,加强信贷指导和检查力度,进行“名单式”管理,对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项目信贷情况进行摸底排查,要求银行业机构动态监测风险变化情况严格进行风险分类并相应提足拨备,应对产业结构调整、发展方式转变和节能减排等工作开展过程中可能提前暴露的信贷风险。

【落实贷款新规】制定分阶段贯彻落实方案。进行贷款新规落实情况的现场检查。加强对贷款新规的培训和宣传,召开



甘肃银监局公众教育服务日活动启动仪式

专项大型培训工作会议5期,开展培训289次,培训人数达2.9万人,辖区银行业金融机构高管人员参训率达96%。举办多场媒体访谈和银企座谈会,开展专题讲座5次、知识竞赛5次、集中测试276次,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制作宣传标语、横幅4500多条,印发知识手册5万多份,印制各类宣传资料上百万份。深入银行营业网点、大型企业集团、贷款户进行调查问卷和走访调研。建立每周信息沟通机制,共收集动态信息500余条,编发专刊37期。

【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自查清理】制定《甘肃银监局关于做好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自查清理和风险管控的意见》,向省政府汇报清理工作有关情况;督促有关银行业机构重新核对平台贷款数据、重新评估抵质押物、重新登记完善贷款手续,建立贷款台账,摸清平台公司的贷款规模、经营实力和风险底数。督促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对自查发现的问题,采取资产保全和风险补救措施;督促开展平台公司、地方政府、银行机构、监管部门之间的对账,对平台贷款进行四类风险处置类别划定;协调成立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债权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银行、平台、担保方的“三方会谈”,确定平台贷款各类风险定性结果和处置方案,落实平台贷款的管理、处置、偿还责任主体;查出贷款统计不准确、审批手续不完备、平台主体不合规、贷款被挪用、担保抵(质)

押无效、分类定性不准确等问题,提出监管意见;督促各机构加强贷款管理,引入平台公司“名单管理制度”、平台贷款“台账管理制度”、“清查与清收相结合”等工作机制。督促有关银行业机构协调地方政府增加对平台公司的注资额度,完善贷款抵质押手续。

【重点风险管控】加大对房地产信贷检查,开展住房按揭贷款、开发贷款、土地储备贷款三项风险排查,督促各机构严控对不符合审慎监管要求的房地产开发商授信,严格执行二套房首付标准和风险定价政策,落实个人住房贷款业务“三查”制度,严格执行100%的面谈、面签制度。督促各机构动态监测全省房地产市场走势,强化房地产贷款风险监测,对房贷占比高的机构进行压力测试,及时进行窗口指导和风险提示;制定《关于加强信贷集中度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管意见》、《甘肃银行业金融机构银团贷款和社团贷款业务的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督促各机构完善大额授信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机制,开展银团贷款;加强对案件风险的管控,制定《甘肃银行业案件防控工作指导意见》、《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案件防控工作指导意见》和《甘肃银行业金融机构案件报送暂行规定》。开展全省银行业加强内控及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召开3次案件防控工作会议和3次联席会议,督促各机构加强案防基础工作。

【差别监管与分类监管】针对省内

法人机构不良贷款率较高,资本充足率、拨备覆盖率、贷款集中度等审慎监管指标不达标实际,采取“一行一策”、“一社一策”办法,制定《问题类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管办法》,进行差别化监管和分类监管。对兰州银行制定夯实资产质量、完善公司治理、风险监管指标达标、尽快研究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五条监管要求。对省联社提出加快股份制改造、准确界定省联社职责、增强为基层社服务功能、加强队伍建设等四条监管要求。出台《甘肃银行业高管任职资格考试管理办法》,统一高管人员任职资格审查环节上的准入标准,严格资质条件把关,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管理。

【新机构组建】针对甘肃银行机构体系不健全、数量较少、难以满足地方经济发展对金融需求的实际,向省委、省政府建议组建一家省级法人银行。银监会正式批准甘肃筹建敦煌银行。推动金川集团财务公司、酒钢集团财务公司的组建工作,金川集团财务公司顺利开业,酒钢集团财务公司完成准备开业工作。2010年大型银行在省内新设县域分支机构31家。

【支援抗灾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成立甘肃银行业抗灾救灾领导小组,启动应急预案,派出工作组赴灾区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抗灾救灾。出台《关于做好舟曲抗灾救灾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舟曲灾后重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指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灾区尽早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提供抗灾救灾急需的金融服务。

【机关建设】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加强党员干部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监管能力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化干部培训教育和交流锻炼,完成首轮处级干部党校培训任务,选派23名干部到银监会、湖北局和省局机关挂职交流,举办各类业务培训50期,参训9600多人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开展执法监察、效能监察、内部审计和巡视工作。规范和创新行风建设。成立党委工作巡视办公室,制定下发巡视

工作暂行办法,开展对7个分局的巡视;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体系,废止过期失效文件11份,制定完善各类规章制度66项,下放44项行政许可事项审批权限。全年完成调研报告240篇,其中,有87篇被银监会、省委、省政府采用,有3篇被国办采用。建立月度工作任务分解落实机制。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在《金融时报》、甘肃电视台、《甘肃日报》等媒体宣传报道甘肃银行业监管及发展、监管当局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公众教育服务活动内容。联系中央电视台、新华网、《金融时报》等11家媒体,先后18次报道银监局及银行业在舟曲抗灾救灾中的工作开展情况。落实督办责任,加强工作沟通交流。规范政务运转,简化公文流程。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甘肃监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席前进(4月止)

谢凝(4月任)

纪委书记 何伟

副局长 刘青 张宏 夏令武

(供稿:常晔)

保险监督管理

【保险市场】2010年,全省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146.3亿元,同比增长27.9%。其中,产险公司保费收入40.04亿元,同比增长42.27%;寿险公司保费收入106.30亿元,同比增长23.25%。

【业务发展】重点关注综合费用率、赔付率、费率等“三率”情况,特别是将车险费率作为重中之重,严格控制经营成本。产险机构实现承保利润2.1亿元,同比增加2亿元;承保利润率达到7%,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同比上升6.7个百分点,创近5年来新高。产险市场综合费用率34.5%,同比下降1.4个百分点。及时收集汇总各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建立费用情况报送制度,特别是加强银保业务手续费监管,督促公司优化渠道。加强寿险产品报备管理和产品结构分析,引导公司发展内涵价值高的期缴产品。全年寿险业务新单期缴保费22.48亿元,同比增

长55.7%。银保业务在寿险中的占比下降2.79个百分点。发展非车险业务,企财险、工程险和货运险,同比增速分别为9.5%、101.5%和52.8%。在全省二级及以上医院全面推广医疗责任保险。协调公安消防部门,在兰州市城关区强制推行火灾公众责任保险试点。扩大农险覆盖面,实现补贴品种、补贴总额、保险责任的“三个增加”。推进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试点工作,试点地区扩大到全省10个市州。

【市场秩序】在产险领域,对天安、平安两家公司和1家亏损公司进行专项检查,对农业保险开展专项检查。指导行业协会开展“四大行动”。在寿险领域,开展银保业务、意外险业务、销售误导、内控合规,以及《人身保险业务基本服务规定》执行情况等五个方面的专项检查。在中介领域,对中华联合公司的中介业务进行专项检查,对37家机构的航意险业务进行暗访。排查“五丰”系保险中介机构非法经营情况。开展国有及国有控股保险中介机构“小金库”排查工作。2010年,监管部门投入174人次,组成40个检查组,对34家机构开展现场检查。共实施27项行政处罚,依法严格追究10名高管人员的管理责任,累计行政处罚91万元,其中给予高管人员行政处罚累计达4万元。

【市场监管】制定分类监管实施细则,编制省级机构的分类监管报告。严格执行保监会对偿付能力不足公司的监管规定。建立市州保险市场信息采集平台,在全省设立66个市场监管点,及时收集市州保险市场情况。制定行政处罚裁量规定,统一执法尺度。对现行63件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保留41件,修改10件,废止12件。规范行政许可受理程序,提高行政许可受理效率。2010年批准机构开业40家次,机构改建19家次,变更营业场所56家次,机构撤销10家次,高管任职核准151人次。审批保险兼业代理资格609家次。健全高管人员考试考察制度,实行高管人员电子化考试。

【消费者权益落实】探索建立矛盾纠纷的快速处理机制。建立投诉记录台账和回访机制,加强对信访投诉的后续跟踪。全年快速处理矛盾纠纷80起,合同纠纷类

信访明显下降。加强对信访举报案件的查处力度,完成对8家机构的信访举报案件的现场检查,重点查处阴阳保单、假赔案、拆分保单等突出问题。共受理有效信访投诉53件,已办结47件,办结率88.7%。完善车险承保理赔信息自主查询系统,实行赔款直接到客户账户制度,逐步取消或限制汽车修理厂、4S店代理保险理赔。制定车险理赔服务质量评价办法,对车险理赔服务质量进行测评,在行业内通报测评结果。协调省交警部门,在全国较早建立酒后驾驶与交强险费率浮动联系机制、道路交通事故保险理赔自行协商制度,以及道路交通事故保险赔偿调解制度。安排专项行动进行回头看、再清理,全年共清理积压赔案3.4万件,累计赔付金额1.3亿元。

【风险防范】指导中国人寿省分公司妥善处理误打保单事件,化解了潜在风险。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个别银代网点不实宣传的情况,及时查处,规范销售行为。推进“零现金”收付费制度,全省收费业务综合转账率提高12.8个百分点。扩大非车险“见费出单”范围,除个别业务外,基本实现全险种“见费出单”。

【服务社会】2010年共承保财产险178.6万件、人身险2013.8万人次,累计风险保障总额达2万亿元。支付各项赔款及给付27.5亿元。上缴营业税金及附加2.2亿元,同比增长47.7%;代收代缴车船税2.5亿元;为社会创造新的就业岗位4000个。为舟曲泥石流灾害累计支付赔款1629.9万元,捐款730.8万元。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向全省保险业各级党群组织发出活动倡议。举办舟曲抢险救灾先进事迹报告会和“立足岗位、敬业奉献”主题演讲大赛。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瑞

副局长 廖小林 万金文

(供稿:李瑞红)

证券监督管理

【上市公司监管】对辖区涉及同业

竞争和关联交易数额较大的公司进行公司自查和专项核查。督促相关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制定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工作方案,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事的行业及经营业务进行分析,督促公司解决存在的问题。健全辖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落实信息披露各环节责任,建立内部责任追究机制。把并购重组、利润分配、重大合同等重要环节信息披露和股价异动作为日常监管重点,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加大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跟踪监管力度;加强监管审计机构、保荐机构、独立财务顾问等执业情况。辖区上市公司实施内部监督和自我评价以及内控审计等工作。部分上市公司通过资产重组等方式解决影响公司治理的历史遗留问题。各公司全部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跟踪监管。采取年报专项现场检查、专项检查、现场调查、回访调查等多种检查方式,通过检查揭示风险、化解风险,以检查促规范。根据年报审计监管、非现场检查、媒体报道和信访投诉中发现的线索,对相关上市公司股改承诺履行、公司重大并购重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高管人员买卖股票、关联方资金占用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全年共对6家公司的年报审计全程跟踪监管,列席沟通会11次,约谈签字会计师8人次;对13家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检查覆盖率达到55%,对4家公司发出监管关注函9份,对2家公司发出监管警示函3份。加强对高风险、次高风险公司的重点监控。

【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工作】辖区具备资格的证券经营机构开展客户适当性管理、投资者教育。对申请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的机构,重点审核其制度安排、风险控制、业务操作流程等,对部分机构予以现场检查,分批启动辖区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截至2010年12月底,辖区已有16家证券营业部获准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试点。

【股指期货】组织举办股指期货业务培训班,加强对辖区上市公司高管和证券期货从业人员股指期货业务的培训。严把IB业务准入关,加强风险监测,制定和

完善监管制度,以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管理为重点,督促业务试点机构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合规经营】推进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合规管理建设。开展证券期货行业执业行为准则、信息隔离墙制度建设、营销与经纪业务管理、“小金库”专项治理等专项检查。对法人证券期货机构,强化完善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风险监控机制,完善实时监控和实时预警。督促证券经营机构解决营销问题,规范转销户行为。指导辖区证券期货业协会健全佣金自律管理,引导机构合规经营,惩治不正当竞争。2010年,中国证监会第一次向全社会公布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华龙证券的分类评级一跃提高到B类BBB级;基本完善陇达期货的法人治理结构,初步具备申请更多业务资格和牌照的条件。

【营业网点建设】对证券、期货营业部的增设、迁址等事项,进行严格审核、现场核查和开业验收,实施持续跟踪监管;特别对新设机构加大现场核查力度,及时处置不正当竞争行为,杜绝营销、转销户等环节投诉风险。2010年新增证券营业部5家,期货营业部1家。

【宣传教育】组织开展证券期货法律法规宣传月活动,发放宣传资料7000余册;在省门户网站和省证监局网站,开辟打非活动投资者教育专栏,介绍非法证券活动的特点、表现形式、政策法规和救济途径,针对具体案例进行深入剖析和提醒;配合兰州市金融办,在兰州晚报连续整版刊登防范非法证券和非法集资活动知识宣传,引导投资者防范和识别非法证券活动。辖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通过板报、期刊、网络等途径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宣传资本市场知识,揭示市场风险。

【打非工作】打非领导小组建立信息共享平台,严密关注、有效防范和打击非法证券活动;对新业务、新产品推出后可能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预研预判;完善提前介入、非正式调查等手段,及时发现、及时制止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网络、电视、广播和报纸等媒体证券类节目的监控力度,形成“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和及时查处”的常态机制;严格审查主

要媒体证券咨询栏目(或节目)的报备材料,坚持专人定时监督。

【信访工作】收集梳理各类风险隐患,重点排查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并及时采取监管措施;重点关注投资者转户、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营销活动、证券咨询活动、高风险上市公司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力争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做好信访投诉的受理和处置工作,全年共受理和办理信访94件(人次),较2009年下降57%。

【协作配合】与省公安厅联合召开案件研讨会,就辖区打击非法证券活动进行研究。与新闻媒体及其主管部门坚持经常性的沟通,组织召开辖区打击非法证券投资咨询活动、规范资本市场信息传播秩序联席会议。与中国证监会紧密沟通,及时反映辖区监管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问题,落实相关工作要求。与交易所、兄弟派出机构协作配合,加强信息交流共享。上市公司协会、证券期货业协会组织会员单位签订自律公约;组织开展证券期货知识竞赛、业务培训和投资者教育等活动。

【上市公司运作】研究制约辖区资本市场长远发展的问题;与省政府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共同推动上市后备资源的培育工作,支持国有控股企业改制,推动省内特色优势行业的优质成熟企业发行上市。2010年,海默科技在创业板挂牌上市,融资5.28亿元;2家公司上报首发申请材料,7家公司正处于上市辅导期。

【队伍建设】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共组织开展各种主题实践活动10余项,干部职工参与率达100%。完成党风廉政教育活动,制定完善各项反腐倡廉制度20余项。坚持开展“强素质、促监管”读书活动;坚持开展理论调研,近30篇调研报告在中国证监会、全国金融政研会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的评比活动中获奖。

中国证监会甘肃监督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副局长 陈士轰(满族)

管兴业 鱼向东 刘兴兵

(供稿:安子铮)

政府金融工作

【金融业概况】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国家政策性银行2家(国开行、农发行),国有商业银行5家(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股份制银行4家(招商、浦发、中信、浙商),城市商业银行2家(兰州银行、敦煌银行正在筹建),邮政储蓄1家,农信社统一法人联社86家,农村合作银行18家,村镇银行8家,资金互助社4家。银行从业人员约4.4万人。

全省共有保险机构1236家,其中省级分公司21家(财产险12家,人身险9家),中心支公司146家,支公司347家,营业部和营销服务部722家。辖区内证券公司1家(华龙证券),证券营业部57家;有A股上市公司22家(其中:中小板3家,创业板2家)。

除保险、证券公司外,全省主要的非银行业金融机构还有:资产管理公司4家(信达、东方、华融、长城),信托投资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各1家。金川集团财务公司已开业,酒钢集团财务公司已获银监会批复,即将挂牌。全省已批准设立小额贷款公司106家。

【信贷结构优化】信贷结构优化,协调增加信贷规模。工行甘肃分行信贷规模由原来的60亿元增加到91亿元;农总行同意甘肃分行信贷规模由65亿元增至80亿元;中总行已成立工作组,就今后制定结合甘肃实际的授信政策开展前期工作。建总行已批准甘肃分行发放小额农户贷款,积极支持甘肃保障性住房建设。建行省分行与红古区政府签订了保障性住房项目金融合作协议。

【银政、银企合作项目对接】3家省分行按照银政战略合作协议要求,进一步加大信贷支持力度。至2010年12月底,已通过交通银行总分行为全省重点企业授信金额达567.6亿元,实际已发放资金123.27亿元,占签约总额的20.55%。国开行省分行完成与省政府1000亿元省级金融合作协议相关项目贷款评审承诺976.98亿元,实现协议内项目贷款发放212.53亿元,占签约总额的21.25%。农行省分行已投放贷款753.23亿元,占银政合作项目签约总额

的48.28%。

【省级信用平台贷款】全年通过省级信用平台,累计发放贷款89.87亿元,其中,2010年发放贷款30亿元,在支持西北师大、甘农大等10所高校、兰渝铁路、酒钢公司、灾后农户住房重建的建设资金方面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7115.37亿元,同比增长20.97%。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4433.05亿元,同比增长21.47%,全年新增贷款783.43亿元,完成2010年2月全省金融工作会上确定的“新增贷款750亿元以上”的目标。

【“招行引资”工作】继续开展金融机构引进工作。浙商银行兰州分行已正式开业,为甘肃省引进的第3家银行机构。以省政府名义正式邀请中国进出口银行来兰设立分支机构,并进行多次座谈,争取其早日入驻。

【地方金融机构改革】省农村信用联社加快推进产权制度、劳动用工制度和薪酬分配制度等一系列改革,切实转换经营管理机制。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87家联社除凉州区联社外,86家完成一级法人改革,已组建成立农村合作银行18家;兰州银行启动资本补充长效机制,开展增资扩股工作,有效调整股权结构,并进行董事会换届工作。兰州银行已经在酒泉、天水、敦煌、定西、武威设立分行;甘肃信托已完成增资扩股,公司资产总额11.93亿元,负债总额0.29亿元,实收资本10.18亿元;西部金融租赁公司经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重组,已更名为信达金融租赁公司,现资产规模11亿元;省级法人银行机构各项筹建正在有序开展,省政府成立敦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领导小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新型农村金融机构达到12家,消除金融服务空白乡镇4个,实现乡镇金融服务全覆盖。

【支持金融机构发展】继续加大信贷投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产品和服务。组织2010年2月26日的全省金融工作会议暨首届省长金融奖颁奖大会,省政府对2008、2009年度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成

绩显著的金融机构进行表彰奖励,奖励金额共计500万元。

【多层次资本市场培育】有重点地在全省特色经济和优势产业中选择一批高成长性企业,统一规划,分批实施,通过政策、项目和资金扶持,集中力量改制、辅导等方式,加快企业上市步伐。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有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85户,覆盖14个市州和9个特色优势行业,有32户企业全面启动了股改程序,有2户企业已将上市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另有3户企业已完成对外省市上市公司的控股,正在实施借壳上市。海默科技已于5月20日成功首发上市,募集资金5.28亿元。

省内大中型企业短期融资券、企业债的发行工作进展较快,2010年共发行短期融资券42亿元(祁连山水泥4亿元,甘电投8亿元,酒钢25亿元,方大炭素5亿元),中期票据62亿元(酒钢公司45亿元,金川公司17亿元)。

加快发展产权交易市场,截至2010年底,省产权交易所已在金昌、武威、张掖、天水、平凉、庆阳等6市设立办事机构;成立甘肃省产交所行政事业服务中心;联合北京产权交易所、广州产权交易所、天津交易中心等23家产权交易机构共同创立国内产权交易的门户网站“金马甲”。

推动产业基金、企业股权等新型融资方式。省国投公司发起的生物产业基金和新能源产业基金已上报国家发改委审批。全省新设盛华、正茂、开元3只风险和股权投资基金。

【保险业发展】2010年全省新增40家保险分支机构。其中,新增1家省级分公司,15家中心支公司,24家支公司。截至12月底,全省共有保险机构1236家。其中,省级分公司21家(财产险12家,人身险9家),中心支公司146家,支公司347家,营业部和营销服务部722家。全省实现保费收入135.41亿元,增长28.09%;赔付支出27.45亿元,下降5.75%。

【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共进行2批试点工作。截至2010年底,全省已

批准设立小额贷款公司106家,覆盖全省14个市州48个县区,注册资本金20.36亿元,完成了2010年全省金融工作会确定的年末规模要达100家的任务。

【地方金融风险处置】成立甘肃省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原甘肃省处置非法集资联席会议同时撤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政府金融办,具体负责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日常工作。会同省公安厅、甘肃银监局、兰州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对大圣非法集资案进行有关处置工作。协调甘肃证监局、兰州中级人民法院、甘肃证券破产管理人、海通证券等相关各方,妥善处理甘肃证券行政关闭和破产清算中存在的遗留问题。

【支援救灾与灾后重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政府金融办紧急倡议全省金融机构为舟曲灾区积极捐款捐物,全省金融系统共向舟曲灾区捐赠款物2995.9万元;与甘肃银监局分别组成调研组,对遭受地震灾害的两市一州受灾农户住房重建贷款政策落实情况和贷后管理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并代拟《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5·12汶川地震受灾农户住房重建贷款贷后管理工作的通知》。

省政府金融办领导成员名录

主任 张勤和

(供稿:耿美荣)

部分金融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外汇管理】2010年,全省进出口总值73.24亿美元,同比增长89.7%,已接近金融危机前水平;全省外商直接投资实际流入1.35亿美元,同比增长43.37%;全省境外直接投资实际流出1.01亿美元,同比增长396.37%。

制定《改进部分外国政府转贷款项目外汇管理方式实施方案》。组织编写《甘肃省中资企业试点境内贷款接受境外担保业务操作规程》和《甘肃省中资企业试点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业务操作规程》。制

定《甘肃省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结汇监测方案》,防范“热钱”跨境流入带来的金融风险。研究制定《甘肃省进口付汇核销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清理全省进出口核销系统数据及逾期未核销业务2355笔,金额33.11亿美元;为全省800余家外贸企业办理网上开户手续。选取十六家大型国有企业和特色中小企业开展“现行外汇管理政策需求”调查。协助省政府制定甘肃省境外投资发展规划。参加进出口形势分析会等联席会议。核定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和中资企业指标占比,将原属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的500万美元短期外债余额指标调剂中资企业使用。完成《外汇管理支持境外投资的调查与思考》等调研报告8篇。

完善以外汇账户信息系统为平台、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各业务系统横向核对的非现场监测模式。改进和完善个人外汇业务监管手段,重点关注电子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实现对个人外汇收支的全口径监管。开展全省外商投资企业和境外投资企业网上联合年检工作,登报注销40家连续两年未参加年检的企业。审核批准3家保险机构继续经营外汇保险业务,1家外汇指定银行办理外商投资企业资本金结汇业务。授权1家外汇指定银行通过“个人结售汇管理信息系统”办理业务,对81个营业网点权限管理员或网点信息进行变更。规范证券公司经营B股的账户和备案管理。

【国际收支】2010年,跨境收支总额达到75.63亿美元,同比增长49.11%。跨境收支逆差41.59亿美元。银行结售汇57.55亿美元,同比增长41.39%。

建立月度非现场核查制度。督促银行及时准确开展国际收支申报业务。按季开展现场核查,把新设立的银行机构作为核查重点,全年共核查数据2.87万笔,核查面达到80%。开展外汇统计执法大检查,组织16个检查组对42家银行分支机构及企业进行执法检查。增强对异常跨境资金流入流出的监测分析。探索建立经济主体交易变动数据库,全面筛查甄别银行、企业、个人外汇业务数据,初步实现对经济主体交易行为的动态监管。加大对银行、企业检查力度,全省完成专项检查和调查

13项,对95家银行分支机构、20家企业、229名个人开展现场检查,查处违规金额3551万美元。

【征信管理】2010年,协调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成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起草《甘肃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五年规划》。指导市、州推动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全省已有10个市、州建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机制。

督促兰州银行完成接口程序的升级优化,指导省联社做好接口程序的开发工作,实现信贷业务数据的接口报送。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入库企业贷款余额为3295.22亿元,比2009年增加615.3亿元;个人征信系统共收录借款人297.74万个,上报个人信贷账户511.19万个,录入个人信贷余额704.18亿元,比2009年增加225.25亿元;累计查询162万次,比2009年增加4.8万次。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有信用、有市场、有效益的中小企业增加信贷投入,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累计为2.07万户中小企业建立信用档案,有5826户企业取得银行授信意向,有4850户中小企业得到贷款融资,融资额达185.13亿元。全年全省有300.03万户农民建立信用档案,评定信用农户219.24万户,对已建立信用档案的226.39万农户发放贷款,累计发放431.10亿元。制定《甘肃省担保机构信用评级实施方案》,截至12月底,全省有102家借款企业和担保机构参加专业化外部信用评级。截至12月底,全省非银行信息采集范围已扩展至14个领域,其中入库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账户233.4万个,个人电信正常缴费信息和欠费信息入库账户分别为264.8万个和159.3万个,累计上报企业和个人法院诉讼信息、资质认证信息、个人低保信息等各类信息7万多条。

组织全省金融机构开展征信案例宣传活动,先后征集征信系统应用、中小企业和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案例400多个,利用案例编排征信文艺节目76个,举办以“珍爱信用·共建和谐”为主题的甘肃省征信宣传文艺汇演。

【会计核算】2010年,共办理会

计核算业务75,512笔,金额56,929.51亿元,支付往来业务20,593笔,金额4,072.43亿元。

加强对会计凭证合法性、合规性审查,严格存款准备金日常考核;对头寸不足的金融机构,依据拆借协议及时拆借资金,全年拆借资金3.65亿元;办理再贴现回购业务,全年办理再贴现158笔,金额11.70亿元,比2009年分别增加172.4%、120.70%。

严格用户管理,加强对业务权限和操作人员级别管理,口令密码定期修改;完成辖内5个网点柜和1个联行柜前置机集中整合;组织完成中央银行会计辅助信息系统安装与参数设置。坚持印、押、证三分管制度,及时对大额资金汇划、账户开立、账户参数修改、暂收暂付列账出账等会计重大事项进行审批,对3名会计人员进行岗位轮换;完善电子对账系统岗位职责,督促个别不及时对账的开户行遵守每日对账制度,对账率达到100%。组织对2009年以来会计联行工作进行全面自查;组织开展会计核算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制定《中央银行会计集中核算系统危机处置预案评估方案》,开展中央银行会计集中核算系统危机处置预案评估;开展了ABS服务器硬盘故障切换应急演练和县支行网点网络故障的应急演练。

研究制定《营业部“创新金融服务,支持经济发展”业务竞赛活动规划》;参与全省ABS业务比赛出题及测试工作。全年开展业务学习36次,检查考核个人笔记36人次,举办答题竞赛4次,员工讲堂12次,宣传报道竞赛活动信息13篇,报送竞赛简报9篇。

【支付结算】2010年,全省县及县以下涉农金融机构新接入现代支付系统机构网点数达415个,布放ATM机、POS机、多功能转账电话较2009年末分别增长25.1%、35.1%和50.1%,农民工银行卡特色服务交易笔数和金额同比分别增长1.7倍和2倍,手机支付、电话支付、网上支付的户数、交易笔数、金额分别增长1倍、3.4倍和4.5倍。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累计发行银行卡3159.26万张,发展特约商户

31775户,布放ATM3232台、POS机具45050台,刷卡消费金额达671.11亿元,较2009年同期分别增长25.0%、46.7%、50.1%、60.4%、63.5%。组织开展银行卡业务、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支付系统直接参与者业务管理、商业汇票业务检查,POS终端标准化改造验收检查以及对新兴支付清算组织的监管。对问题较多的141家网点机构给予行政警告处罚,对部分严重违规的银行机构罚款39.4万元;对检查出的问题在全省范围内进行通报,责令限期整改。举办30场“零售支付业务知识”专题宣讲活动,培训企事业单位财务人员5000多人。加快现代支付系统推广应用,全年大额支付系统共处理业务459.85万笔、16万亿元,较2009年同期分别增长11.2%和185.3%;小额支付系统共处理业务551.96万笔、0.2万亿元,较2009年同期分别增长55.3%和46.2%。

开展银行卡安全用卡知识宣传,联合公安部门开展打击银行卡犯罪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对部分市州中心支行和县支行的人民银行会计核算工作检查;组织人民银行、商业银行分别开展中央银行会计集中核算系统、支付清算系统、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系统应急演练。组织银联、银联商务和银行机构通过POS机刷卡取现、现场捐款、充话费、布放移动ATM等方式为灾区提供支付服务,开辟“绿色通道”,采取先开后报方式为救灾部队开立临时账户。

【清算工作】2010年,共完成支付清算业务总量933万笔,金额144.672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30.38%和183.79%。严格执行支付系统7×24小时值班制度,实时监控清算排队业务,防止清算窗口开启,每月统计、通报系统业务量及运行情况。落实定期巡检和日常检查制度,引进安装“支付系统自动监控平台”软件。完成支付清算系统软件补丁安装、升级换版和系统变更共计30次。完成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和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上线运行工作。

在平凉、武威、酒泉等地举行支付系统业务宣传活动启动仪式,在甘肃主流报刊刊登宣传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相关知识的系列专栏文章。在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张

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手册和宣传折页、悬挂宣传横幅、播放宣传短片,在大型农贸市场等群众集聚场合开展现代化支付系统业务宣传活动。甘肃省支付业务量每年以超过20%的速度增长。在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清算中心紧急启动《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清算中心支付清算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建立畅通的信息报告机制,加强支付系统日常监控和维护、检查频度,落实值班制度,强化应急资源准备。在“两会”召开和世博会、亚运会期间,加强信息通报和监督检查。

【电子结算】2010年,参加同城票据交换单位达570家。清分票据247.6万笔,较2009年下降1.69%;金额4198.53亿元,较2009年增长11.90%;日均清分清算各类票据9902笔;日均金额16.79亿元。

完成33家新增、更改、撤销交换单位票据交换系统端的技术支持。完成新的CIS数字证书启用工作。更新清分系统账户库。组织人员对27家交换单位进行检查辅导。配合中国银行、招商银行、甘肃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行(社),完成业务系统的升级工作。及时审查、审批交换单位的准入、退出、变更申请,截至2010年12月底,审核准入直接交换单位26家,退出直接交换单位2家、间接交换单位15家,对13家交换单位进行更名。规范票据交换中转站票据包的交接手续,实行票据交换员持证上岗,严格登记、签字确认制度,对7家票据交换中转站进行整合。

坚持业务管理、网络通讯、安全方面的定期巡查制度和重大节日前的安全检查,坚持票据交换系统病毒库的定期更新;做好清分、清算、速递的各项风险防范工作,对重要岗位实施全过程监控,全年未发生任何资金差错。开展模拟票据清分机发生故障采用手工应急处理的演练。落实《兰州金融电子电子结算中心车辆管理规定》,截至2010年12月底,共出动速递车辆两万多台次,安全行使30万多公里,无事故。

【国库组织与管理】2010年,全省共有国库机构121个,其中:省分库1个,

市州中心支库14个,县区支库90个,乡镇金库16个。全辖国库人员529人。全年共办理国库业务519.30万笔,实现大口径预算收入745.41亿元,同比增长19.85%;一般预算支出1495.61亿元,同比增长20.38%。国库处荣获人民银行国库系统2007-2010年度先进集体和人民银行“创新金融服务 支持经济发展”业务竞赛活动先进集体。

2010年全省共有4个中心支库及辖内的9个县区支库,办理家电下乡等25个政府补助资金项目的直接支付业务,累计拨付资金161275笔,金额8960.82万元。2010年,各级国库通过柜面监督发现和纠正不合规业务2342笔,金额10.41亿元。组织3个检查组对5个市州中心支库及辖内部分县区支库进行实地业务抽查。准予中国银行兰州市城关支行等7家商业银行代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资格,新批准设立定西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区代理支库,组织对兰州市辖区5家代理支库进行严格年审、7家代理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商业银行进行现场检查。

与有关单位制定《甘肃省国库与财政、征收机关对账管理办法》。制定下发《全省各级国库“三化”管理活动指导意见》。开展“管理工作制度化、业务操作规范化、执行行为标准化”的“三化”管理活动。扩大横向联网系统(TIPS)覆盖面,使国税业务推广到所有市县,2010年甘肃省通过TIPS办理的缴税业务量及金额均居西北五省之首。

【人民币流通管理】2010年,组织对兰州市7家金融机构,20家营业网点人民币收付和残损人民币、小面额票币兑换工作进行检查指导,重点对商业银行营业网点人民币收付业务的制度建设、公示内容、缴存款质量、大小票和残损币兑换等情况进行检查。

加强对人民币相关广告的监测,打击未经许可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的行为。对全省7家取得流通人民币经营资格的企业进行现场检查,禁止超范围经营流通中人民币和非法装帧人民币。联合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钱币市场进行现场检查。组织白银市、张掖市中心支行

完成第五套2005年版人民币纸币四种券别的抽样、收集、登记和送检工作。对第五套2005年版人民币100元、10元、5元、1元四个券别共70箱纸币原封券进行质量检查。上报《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关于人民币现钞业务在日本和韩国相关情况的调查报告》。组织全省人民银行、各金融机构开展“反假货币、爱护人民币”2010年反假货币宣传月活动、“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你我共同的责任”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日活动。运行反假货币信息系统。对兰州市金融机构20家营业网点的假币收缴业务、假币收缴程序、持证上岗情况进行现场检查。2010年,全省共收缴假币2,557,830.50元,其中:金融机构收缴1,534,800.50元,公安机关收缴1,023,030元。受理货币真伪鉴定13次,出具货币真伪鉴定书15份。

【金融稳定】2010年,推进农发行深化改革。对农行三农金融事业部改革试点工作督促、指导和评价。培育政策性、商业性、合作性金融互为补充的多元化农村金融组织体系。评估已改制大型商业银行分支机构改革成效,验证深化改革与金融稳健运行的相关性。对辖区银行、证券、保险业改革进行总结评估,撰写《甘肃省金融业改革报告》。建立经济金融基础数据资料库和法人金融机构基本情况数据库,涵盖经济金融及相关行业16年跨度的4000多个数据。构建省、市、县三级联动的金融风险监测体系。撰写出版《甘肃省金融稳定报告(2010)》。对甘肃省地方法人银行开展流动性风险状况的压力测试。做好金融稳定再贷款统计分析及系统上线运行准备工作,对全省金融稳定再贷款质量进行评估。加大金融稳定再贷款清收力度,制定清收计划,确保2013年全额收回地方政府专项借款。收回永登中堡农村信用社再贷款利息。解决临夏市解放路农村信用社风险处置再贷款资金缺口。配合甘肃省开展西部金融租赁公司重组改制及更名工作。制定下发《全省人民银行全力支持抗洪救灾切实维护金融稳定指导意见》,加强对影响金融安全因素的监测分析和预警防范,防止发生金融机构挤提事件。构建《甘肃省金融机构社

会责任评价指标体系》,完成《甘肃省金融机构践行社会责任评估报告》。

【信贷工作】制定下发《2010年甘肃省银行信贷增长指导意见》。召开全省银行信贷工作座谈会。及时向地方政府、企业和社会公众准确宣传货币政策调控意图。与省妇联、财政厅等部门联合制定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试点工作方案。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金融机构妇女小额担保贷款余额51.6亿元,居全国首位。全年全省下岗失业人员小额贷款余额16亿元,是2009年的2.4倍,全年累计发放11.16亿元,是2009年的1.8倍,帮助27000多名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创业再就业。全省助学贷款余额17.13亿元,增长44.56%,全年累计发放6.6亿元,增长31.21%。2010年,全省累计发行各类债券159亿元,其中短期融资券42亿元,中期票据62亿元,地方政府债券55亿元。全年累计向灾区、少数民族地区、农业地区和贫困地区调增支农再贷款限额20.3亿元,调剂限额占到全省限额的21.66%。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支农再贷款余额60.88亿元,较年初增加30.81亿元。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利率监测报备工作的通知》,编制反映贷款大户的利率监测报表,完善利率报备体系。执行民贸民品优惠利率政策,全年累计对民贸企业贴息1661万元,是2009年的3.67倍。加强存款准备金管理。

2010年三季度,全省最后3家农村信用联社专项票据兑付申请通过人民银行总行和银监会的审核,兑付专项票据资金1.91亿元。至此,全省87家农村信用联社专项票据全部顺利兑付,共获得资金支持12.32亿元,其中兑付专项票据本金11.63亿元、获得专项票据利息6836.48万元。

启动跨市州发行基金调拨方案,协调舟曲金融机构就近办理现金出入库业务。及时了解灾区金融机构支付头寸和流动性状况,对流动性不足的金融机构,给予再贷款支持。

人行兰州中心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杨明基
副行长 王志武 陶君道
王世元 李文瑞

纪委书记 张立民
工会主席 白克荣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分行

【业务发展】确定牵头营销重点客户名单,分工负责,落实责任。拓展小微企业和个人贷款,多层次丰富小企业客户资源,加大个人贷款业务宣传推广力度。2010年,全行各项贷款增加90.07亿元。坚持存款工作机构、公司、个人并重方针,加大重点客户营销维护。加大中间业务推动力度,针对经营环境和市场发生的重大变化,及时调整中间业务工作思路和重点,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加1.31亿元,继续保持同业领先优势。

【改革创新】对二级分行实行行长经营绩效与经营目标双线考核,对省分行部室实行述职考核打分和综合考评相结合的双向考核。实施产品计价考核。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推进客户分层营销体系建设。改进小企业信贷业务审查审批模式。完成报表集中、风险监控集中、业务集中、远程授权改革。推进内设机构改革。

【内控风险管理】加强信贷风险控制,切实规范信贷业务转授权,有效防范新发放贷款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加大反洗钱业务工作力度。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服务工作】制定《2010年服务工作考核办法》,《营业网点服务达标管理试行办法》等。推进“2010服务价值年”活动。抓好网点服务改进工作。在由甘肃日报社、省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兰州市中心支行和甘肃省银行业协会联合举办的“甘肃好银行 礼赞新中国”评选活动中,甘肃分行共获得26个奖项。

【队伍建设】对营业部和15个二级分行的领导班子及102名班子成员的履职、工作情况进行全面考察,重点加强省分行营销部门和领导班子比较薄弱分行的力量。对8名正职后备干部、18名副职后备干部进行岗位调整。召开全行一届三次职代会。2010年,中共甘肃省委授予甘肃分

行“全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张海琳
副行长 樊志成 李昶 郭一民 何林
(供稿:高玉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分行

【概况】2010年,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主要业务指标经营情况良好,截至12月底,资产总额584.91亿元、负债总额576.74亿元、所有者权益8.17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22.45%、22.59%和13.84%。

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557.86亿元,较上年末新增104.94亿元,增幅20.58%。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277.01亿元,较上年末新增60.47亿元,增幅28.08%。人民币存、贷款增速双双位居当地同业之首。

本外币不良授信资产余额1.51亿元,较上年末减少5,607万元,降幅27.05%;综合不良率0.55%,较上年末下降0.41个百分点,低于系统内和当地同业平均水平。

【存款业务】加快存贷款规模扩张和结构调整,发展低成本核心存款,突出财政、部队、社保等行政事业单位存款。全年行政事业单位人民币存款增加61.36

亿元,增长50.50%。狠抓借记卡、代发薪、代收付等业务,拓展储蓄存款,依托理财中心、财富中心拓展个人中高端客户。截至12月底,人民币存款余额543.71亿元,新增101.93亿元,增幅23.07%,完成总行计划任务的117.64%。优化存款结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占比45.52%,提高12.86个百分点。

【贷款业务】合理把握信贷投放,调整客户结构和贷款结构。在铁路、交通、煤炭、风电、核电、电力、核工业等空白行业、企业的投放取得重大突破。积极介入新能源行业和优质民营企业。贷款结构不断优化,人民币公司中长期贷款占比60.88%,提高27.04个百分点。发展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投资经营贷款和汽车消费贷款,促进零售贷款快速增长,全年增加12.54亿元,增幅达45.53%。

【客户队伍】大力拓展客户基础,客户数量快速增长。全年对公结算账户新增5,775户,增长22.12%;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营销,在铁路、交通、烟草、煤炭、风电、核电、电力、核工业等空白行业、企业取得重大突破,客户质量不断提高;密切重点优质客户合作关系,扩大市场份额。

【产品推广】公司金融产品方面,对公理财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债券承销取得较大突破,汇利达组合产品销售成效明显,工商验资E线通和现金管理特色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与兰州新区管委会签署银政合作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分地区外汇存款情况表

项目 地区	各项存款合计	企业存款	个人存款	存入保证金	外债专户存款
省分行(含兰州地区)	12009.36	1167.02	10824.87	17.47	
白银分行	402.34	0.26	335.96	66.12	
天水分行	510.82	46.18	464.65		
嘉峪关分行	4458.97	4024.27	404.52	30.18	
金昌分行	786.87	531.04	255.83		
武威分行	190.65	4.64	186.01		
张掖分行	163.25	14.55	148.70		
平凉分行	179.50	5.60	173.90		
庆阳分行	179.94	10.33	169.62		
酒泉分行	1073.62	243.63	816.90	13.09	
定西分行	42.44	4.28	38.16		
陇南分行	55.74	18.83	36.91		
临夏分行	1288.34	1170.97	117.37		
合计	21341.85	7241.59	13973.39	126.87	0

资料来源：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计划财务部提供

推广形势良好；个人金融产品方面，全面梳理个金产品，整理新线下业务及产品操作流程、管理办法，编发操作指引，帮助网点全面开办各项个人业务；基金、贵金属、个人理财、银行卡等产品实现倍增。

【基础建设投入】基础建设投入创历年最高水平。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8亿元，其中网点渠道建设投入2亿元。

完成标准化网点建设19家，投放自助设备155台，创近年来最高投放水平，设立自助银行3个、离行式ATM机11台，自助设备网点配备率达到92.90%，ATM单台日均交易量同比增长53.45%。电子银行客户数和交易量大幅增长。其中，网银客户增幅超过300%，企业网银汇划交易量增幅217.46%，个人网银交易量增幅102.51%，手机银行客户新增2.28万户。

【队伍建设】开展全员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强化操作技能。全年举办各类集中培训62期，培训员工2,610人次；视频培训13期，培训员工4,100多人次；选派360人次参加总行培训。举办“怎样当好一把手”专题培训；邀请兄弟分行专家进行基层网点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与西南财大联合举办52人参加的AFP培训班；举办客户经理、理财经理强化培训班。全年组织开展29个副总经理以上空缺职位、27个空缺主管职位、28个中级专业技术职位和18个一般职位的全辖公开竞聘。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和岗位练兵、劳动

竞赛、技能比武等活动，涌现出145名各类优秀员工。

【风险内控管理】制定分地区、行业、客户的授信发展指引，建立起信贷审批平行作业机制，优化审批流程。加强贷后管理和贷款全流程管理。开展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打开重检和房地产行业压力测试；实施低质量客户清退，退出2.13亿元；对新增授信客户和存量客户进行风险排查，全年新增公司授信无不良发生。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系列活动，对全辖营业机构、机构负责人和柜员进行突击检查，对检查发现的84条问题进行整改。对网点业务操作、文优服务和内控工作进行可视化监督管理。对违规责任人和相关管理者进行问责，全年共处理有关责任人94人（次）。其中，给予警告处分2人，撤职1人，经济处罚91人（次）。加强案件风险排查和安保专项检查，全年无案件和责任事故发生。

【业务架构整合】推进公司、个金板块整合，增设国内结算与现金管理部，电子银行、金融机构模块和中小企业信贷中心，成立消费信贷中心。完成运营板块的落地整合。调整授信执行部内设团队，细化团队职能。将省分行对营业部的管理由部门管理调整为支行化管理。制定基层分支行监察队伍设置方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郭心刚

副行长 余岳 于金山

(供稿：钱俊)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概况】2010年，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省联社）较好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健康、协调、快速发展。截至12月底，全省农村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为1263.49亿元，较年初净增310.38亿元，增长32.56%；各项贷款余额为825.78亿元，较年初净增159.95亿元，增长24.02%，存、贷款居全省金融机构第1位。

【改革试点】产权制度改革取得进展，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87家行社除凉州区联社统一法人改革申报待批外，已组建农村合作银行18家、一级法人联社68家；完成资格股转为投资股工作，规范股权结构。全省农村信用社股本金总额达36.38亿元，较年初增加5.1亿元。全省87家行社的11.63亿元专项央行票据全部获得兑付；省联社设立村镇银行管理部，加快对现有村镇银行的股权改造，解决结算渠道不畅等问题，开展村镇银行组建工作。已组建村镇银行6家，其中发起组建4家、参股组建2家。

【信贷支农】2010年全省农业贷款增势良好，贷款投放重点突出，支农力度不断加大。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农村信用

社涉农贷款余额721.64亿元，占各项贷款的87.39%，较年初净增149.28亿元，增长26.08%，占全省金融机构涉农贷款的90%以上。全省农户小额信用贷款授信总额464.2亿元，占全年计划授信数的103.16%；已评级授信农户304.6万户，占全省总农户的67.1%；累计向81.9万农户发放小额信用贷款136.4亿元，余额达到106.8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12.93%，提前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全省累计向118925名城乡妇女发放小额担保贷款47.51亿元，妇女小额担保贷款余额达到49.66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6.01%，全省妇女小额担保贷款推广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全年向舟曲发放抗灾救灾贷款5100万元，共组织向西南干旱灾区、玉树地震灾区、河西沙尘暴灾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区捐款捐物575万元。

【合规审计】建立资本充足率、风险集中度、资产流动性等风险指标季度监测、分析和通报制度；加大对大额贷款和银行承兑汇票违规问题的检查频率及查纠力度；建立稽核审计责任追究和稽核审计工作再监督评价机制，开展经营合规性、新增大额贷款、后续跟踪等审计工作；落实安全保卫工作责任制，推进安防设施达标工作，发挥各级安全防范联合办公室的作用；开展全省农村信用社内控与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筹办行风政风热线大型直播节目和公众教育服务月活动，做好排查

化解矛盾纠纷和维护稳定工作，加大对新出台制度的审核力度。

【风险管控】制定甘肃省农村信用社《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方案》和《不良资产处置定价指导意见》，明确了清收措施。推行抵债资产定价与处置分离制度，公开筛选确定4家资产评估和拍卖公司，对抵债资产实行市场化处置。全年通过公开拍卖方式处置抵债资产3819万元。加大不良贷款核销力度，督促各行社核销呆账贷款2.12亿元。开展不良贷款清收攻坚活动，累计收回不良贷款7.34亿元。截至2010年12月底，不良贷款余额66.81亿元，占比为8.09%，较年初减少18.42亿元，下降4.71个百分点，完成全年计划的107%；对“冒名贷款”陈案进行了摸底排查，排查出陈案53件，涉案金额6367.77万元。对“冒名贷款”责任人采取约见谈话、停薪扣薪、纪律处分等措施，先后有21名责任人被停薪，64名责任人被撤职、停岗或待岗，98名责任人被开除或辞退；构建全流程、精细化信贷管理模式，实现信贷业务发展方式转变。建立大额贷款专业审查制度、1000万元以上大额贷款事前报备和风险提示制度，全年共审核大额贷款39.03亿元。制定单笔贷款责任书，对存量单笔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大额贷款，逐笔与各行社审批人签订管理责任书。对房地产贷款行业风险进行预警，开展对钢铁、水泥、风电等产能过剩行业贷款和政

府融资平台贷款的核查清理工作。

【网络建设】推动信贷管理系统工作，实现全省87家行社、1963个营业网点、215万笔539.49亿元存量贷款的成功上线。做好制度制定、综合业务网络系统改造、培训、上线结转、维护等五个阶段的工作，新会计准则核心改造项目于2010年9月1日成功上线运行。实施报表平台优化改造工作。开发农信网银电票系统，弥补全省农村信用社网银电票空白。成功将肃北、玛曲等联社24个网点数据移植到核心业务系统，完成全省所有营业网点接入核心业务系统工作。独立完成飞天卡医保卡、代售平安保险、代收移动话费 etc 中间业务产品的系统研发工作。

【中间业务】代理企财险、汽车险、房屋险、借款人意外险等各类保险业务，全年实现收入653.5万元；开办代收电话费、销售体育彩票等业务，实现收入49.4万元；与甘肃信托公司合作推出了“2010农信财富1号”信托理财产品，与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合作开发了“金手指”系列理财产品；自主开发了“七日盈”、“步步盈”存款新品种，实现了个人理财产品“零”的突破；代理了全省第一批9个试点县区“新农保”业务，专户资金余额达2.4亿元；加快ATM机和POS机的布放力度，全年共布防ATM机197台、POS机1882台，发行飞天卡165.86万张，实现业务收入3882万元。全年共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46亿元，较年初增加0.75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12%。

【队伍建设】制定《甘肃省农村信用社员工教育培训管理暂行办法》。对新招聘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12期，参训人员达3000多人次。制定《员工内部等级管理办法》。加大人才招聘力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457人。加强与省市相关劳务中介机构的沟通联系，探索研究以劳务派遣形式增加用工的可行性。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社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理事长 雷志强
主任 李鑫



省农村信用联社和酒钢公司战略合作协议签字仪式

纪委书记、监事长 王蓉生

副主任 王永佳 王广平

(供稿:钟占礼)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分行

【概况】2010年,全省各级邮储银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业务发展领域,较好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截至12月底,全省邮政金融业务收入累计完成61303.12万元,同比增长34.15%,其中:银行自营收入累计31455万元,占比51.31%,完成总行下达预算的128.39%;邮政代理金融业务收入累计29848.12万元,占比48.4%。

【个人业务】全年个人储蓄存款余额达到233.45亿元,累计新增余额29.75亿元。其中,自营网点余额60.51亿元,新增4.27亿元,同比增长130.17%。活比达到41.61%,较上年末增长4.37个百分点,排全国第20位,较上年末上升2位。

结算类业务累计实现汇兑收入3070.49万元,同比增长14.3%,其中自营实现收入914.59万元,同比增长9.74%,全省占比29.78%。绿卡累计交易金额549.06亿元,同比增长49.75%。

大理财类业务基金业务累计认、申购金额4.8亿元,同比增长214.29%,其中自营认、申购达到3.36亿元。保险业务完成保额5.83亿元,自营完成1.59亿元,同比增长13.44%。理财业务全省本年累计发生16.12亿元,自营完成10.99亿元。

【信贷业务】发放各项贷款50.3亿元,贷款结余47.33亿元,年发放和贷款结余两项指标均提前完成总行下达计划。其中个人贷款本年发放3.2万笔、29.25亿元,结余2.88万笔、26.27亿元,贷款结余排全国第25位,排西部十省第4位;全省个人贷款市场占有率2.45%,较2009年末提高了0.29个百分点,排全国第15位。批发类贷款发放20.6亿元,业务范围拓宽到电力、交通、钢铁和有色等行业。小企业贷款顺利推广,本年发放14笔、4370万元。全省实现信贷收入1.38亿元,占全省自营收入的44%,收入占比较去年末提高

5个百分点。通过“信贷管理年”、“催收攻坚月”等活动,小额贷款业务风险控制明显加强,不良率持续下降,截至2010年12月底小额贷款不良率1.4%,排全国第21位,较去年最高位时下降了15位。

【公司业务】共开立单位账户3533户,存款余额46.98亿元,较年初净增79.93%,日均余额32.64亿元,较年初净增145.97%。全年累计实现公司业务收入8970万元,其中银行自营收入6470万元,较年初增长143.05%,占比由年初的13.34%提升到20.67%,全面完成总行和省分行确定的年度目标。

全年累计办理票据转贴现3140笔,金额47.61亿元,办理票据直贴业务221笔,金额4.08亿元,累计实现收入1934万元,除去总行成本1170万元,全年累计实现净利润764万元,占公司业务自营收入的10.24%,成为新的收入增长点。

现金管理业务系统成功上线,财政国库支付业务成效显著,逐步形成以负债业务为主线、以资产业务为重点、以中间业务为平台、以结算业务为纽带的产品体系。

【渠道管理】加快网点建设和系统上线工作,2010年共搬迁改造一类支行23个,完成45个支行的装修改造工作,占总网点数的50%。完成个人网银系统上线及内部使用推广工作、全省邮政金融柜员身份认证系统(令牌)上线工作、中国邮政金融网点信息管理系统上线工作。加大ATM设备的布放力度,新增ATM设备64台。

制定全省统一客户意见簿、客户服务监督牌、柜员服务监督岗公示牌、邮政储蓄业务资费表、邮政储蓄业务单式填写范例等模版,统一网点形象。印制下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营业网点服务规范》到各市州所有服务管理人员及辖内一类支行、二类支行、代理网点所有营业人员人手一册,结合《营业网点服务规范光盘》组织网点员工进行学习。组织全省服务管理人员和支行长对商务礼仪、服务管理人员的角色与职责、营业厅服务规范、营业厅现场管理、网点的主动营销技巧和客户投诉处理等六个方面内容的培训。

总部项目营销稳步推进,市州分行层面项目营销呈现多元化格局。全省专兼职客户经理和营销队伍已初步组建,全省营销人员394名(其中专职客户经理286人,专兼职产品经理108人)。

开展以营业网点为重点、以规范化服务为内容的服务管理工作,制定服务礼仪、服务环境以及网点柜员、大堂经理等服务规范。启动“网点管理年”活动,制定下发《甘肃省邮政金融“网点管理年”活动方案》。进一步加强邮银协调工作。

【风险合规管理】举办两期全省风险合规管理人员及风险信息联络员培训班,对业务知识、风险合规管理基础知识、相关法律法规、反洗钱知识、风险信息报送与报告等进行系统学习。完善风险管理委员会组织体系建设,分别成立市场、信用、合规、操作、流动性和信息科技等六个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并制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风险联络员工作职责(试行)》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风险联络员工作流程(试行)》。对风险联络员的职责和工作流程进行了明确。按期组织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零售类贷款风险监测工作细则》,开展零售类贷款风险监测工作。

做好全行不良贷款资产处置工作体系建设的准备工作,先后制定并下发《关于组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资产保全工作领导和组织机构的通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不良贷款资产保全工作实施方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不良贷款资产保全工作流程管理办法》、《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不良贷款资产保全工作流程实施细则》、《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不良贷款资产保全档案管理办法》。组织对二级分行资产保全人员及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进行资产保全有关知识的培训。

对外出具的法律性文件进行统一审查,共审查法律性文件42份。规范协助有权机关查询、冻结、扣划管理工作。积极跟进各级机构业务准入的授权管理工作。对各业务条线提交的20多个制度、流程提

出了相应的合规性审核建议。组织开展“业务行为规范年”各项活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分行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张泽

副行长 王蔚奇 张学峰 韩涛

总审计师 屈海泓(女)

纪委书记 张学锋

(供稿:赵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分行

【概况】2010年,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全面完成总行下达的各项计划任务,截至12月底,分行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260.57亿元,较年初增加39.79亿元,增幅18.03%。其中: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258.92亿元,增加39.66亿元,增幅18.09%,计划完成率113%。清收不良贷款5444.23万元,计划完成率104%;实现国际结算62537万美元,增幅32.41%,计划完成率125.07%;实现中间业务收入7387.71万元,计划完成率101%;完成经营利润42654.55万元,计划完成率105%。

【存款业务】强化对存款工作的考核与激励,建立各级存款工作机制,开展系列营销竞赛活动。抓以代发业务,促进储蓄存款增长。第三支行和民东支行入围全国代发先锋50强网点。开展“沃德财富产品季”、“快捷理财营销季”等客户提升活动。对优质企业挖潜营销,加强系统营销,扩大存款来源。

【资产业务】贯彻执行央行和总行信贷政策,遵循质量优先、效益优先、战略客户及联动客户优先、零售业务优先原则,与各银行联合投放贷款,积极切入省内贷款,发放20多亿元贷款,发展零售信贷业务,零售贷款新增4.6亿元,增幅达到39%。2010年贷款实际增加20多亿元。

【业务转型】加强资产业务期限匹配精细化管理,促进投行业务收入快速增长,环比增幅达到50%。公司条线其他中间业务品种发展逐步活跃,对公财险、委

托贷款等业务实现手续费收入较快增长。国际结算量持续增长,结售汇收入大幅增加,国际条线实现中间业务收入998万元,完成总行计划120%。银行卡收入增速加快,累计实现银行卡收入2086万元,增幅达到10%。代理保险销售收入累计完成保险销售量1.95亿元,实现保险销售收入674万元,增幅47%。

【电银业务发展】制定分行电银业务发展指导意见。召开电银业务发展专题大会。开展业务培训,普及电银业务知识。建立关联部门多层次考核体系,加大专项考核和奖励力度。开展以电子渠道代缴燃气费为切入点的特色业务开发工作。组织开展系列营销竞赛活动。全年分行电银业务发展取得较好成绩,总体电银指标除分流率外,其余均大幅超额完成总行全年考核目标。

【内控管理】加强授信风险管控工作,制定减退加固客户清单,全年计划减退15739万元,实际减退25354万元,超额完成全年减退任务。对政府投融资平台贷款逐户、逐笔解包还原,已完成逐笔解包、四方对账、定性分析等清理工作。超额完成总行下达的7-12级贷款抵质押占比提升计划,加固贷款担保措施,降低贷款风险;完成操作风险系统的培训、上线工作。提高贷后管理工作的合规性和实效性;对公存量不良贷款、对私不良贷款、非信贷综合清收处置均超额完成全年计划任务;按照“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加强宣传教育、制度建设、监督管理与加强惩处力度。

【机制建设】发挥分行信息平台作用,及时、全面搜集并发布市场信息。加强例会、经营调度会、不定期重点项目推动会作用,推动业务发展;在3个沃德中心以及有分区条件的7家网点开展差异化服务的试点工作;改进费用配置,缩减日常开支。规范费用审批流程。加大集中采购和议价力度;开展后备中层干部、客户经理、会计主管等竞聘活动,完善干部、人才梯队建设。重视各层次及各条线业务培训,强化日常习武练兵活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陈双城

副行长 王智 苏毅 郭小静 汪麟

(供稿:徐旭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兰州分行

【概况】2010年,资产总额281.8亿元,新增35.62亿元,增幅14.47%;全折自营存款254.4亿元,新增30.30亿元,增幅13.5%;全折自营贷款145.98亿元,新增20.68亿元,增幅16.5%。实现经营利润4.21亿元,同比增幅41.75%;实现考核利润2.92亿元,同比增幅27.51%。营业净收入突破7亿元,达到7.4亿元,同比增幅27.37%;非利息收入突破1亿元,达到1.26亿元,同比增幅59.49%。中小企业贷款占一般性对公贷款比重达15.98%,比2009年提升5.28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占自营贷款比重达14.39%,比2009年提升2.16个百分点;非利息收入占营业净收入比重达17.03%,同比提升3.43个百分点。RAROC43.18%,同比提高9.13个百分点;ROA1.52%,同比提高0.48个百分点。2010年新发放一般性对公贷款利率平均下浮、个人贷款平均上浮,分别比上年提高3.02个和20.21个百分点。金卡、金葵花、钻石、私人银行以及对公有效客户新增,均实现较快增长。成本收入比37.84%,同比下降5.88个百分点。人均利润44万元,同比增幅25%。不良贷款率2.37%,较年初下降0.39个百分点(剔除兰州铁路局因素,不良率0.37%,较年初下降0.06个百分点)。全年安全稳健运营,未发生重大事件和责任事故。

2010年,招商银行兰州分行公司、零售、国际等业务条线在总行获得同业综合贡献、POS回佣收入、国际业务市场占比等15个奖项。计财、风险、内控条线获得总行及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甘肃省银行业协会在贷款新规、同业信息、反洗钱等方面的荣誉。

【资产业务】2010年,推广钢贸企业联保模式,探索应收账款质押、订单贷等

新路子,中小客户与小型企业业务量较上年分别提高3.71、10.99个百分点。截至2010年12月底余额达9.25亿元,平均利率上浮24.5%。在系统内率先开展逆回购业务,积极做大买卖利差空间,整体推进直贴业务,全年创利8265万元,占居分行利润四分之一强,同比净增278.27%,排名全系统第二,获得总行“特殊贡献奖”。非房贷业务新增占比升至43.6%。提前半年完成总行计划,新增5.69亿元,余额达21亿元,新增及余额均位居同业第二。外币贸易融资量价齐升,累计投放2.17亿美元,增长99%,定价水平始终领先同业。

【客户建设】2010年,推行客户分层式营销,实施客户倍增计划,多方拓展优质客户来源,同业客户综合贡献度也实现较大提升,同业负债日均余额26亿元,计划完成率236%;日均增量17.4亿,计划完成率756.5%。国际业务,在贸易融资杠杆撬动下,与省内外进出口龙头企业合作,开发并支持一批中小企业。国际结算量、结售汇、中间业务收益实现大幅增长,全年累计办理国际结算量5.43亿美元,同比增长31%;累计完成结售汇5.52亿美元,同比增长66%。中小客户贸易融资发生额同比增长722%。零售业务,紧紧围绕财富管理和个人贷款两大业务体系,“两卡一网一贷”客户净增排名系统第六,管理客户总资产212亿元,增长12.26%。全年新增专业版有效客户第一家提前完成总行计划,完成率稳居系统第一;金卡、标准金葵花客户完成率分居系统第五、第八;标准钻石客户、私人银行客户集中管理率分别达到60.7%、66%;信用卡客群增势迅猛,第三方存管、“快易理财”等渠道客户也实现较快增长。分行交叉销售率年增量达0.1958,居系统第七。

【中间业务】2010年,发行集合信托、融资性信托贷款置换他行贷款、信贷资产转让对接单一信托计划代理收付、电子票据等多项新兴产品。发展财富管理,挖潜POS消费,全年实现收入7000万元,位居全系统第七。其中,POS消费收入1387万元,同比增长1.61倍。融资租赁业务迈出更大步伐,成功办理6.7亿元,实

现收入2283万元。在国际业务、资产转让业务等多渠道的支撑下,全年对公中间业务收入实现3900万元,完成总行下达计划。

【风险管理】2010年,全面推进信用风险全流程优化,逐步推行风险经理制度。贯彻“三个办法一个指引”新规。严格执行房贷新政,主动压缩房地产风险贷款6968万元。新一代信用风险管理系统上线运行,实施信用风险管理全面提升计划,建立健全14项信贷管理制度,开展钢材经销商、汽车经销商风险排查和异地授信客户信贷直查。加大对流程控制类业务检查和督导,全面开展风险预警,累计退出预警客户贷款1.14亿元。累计收回不良贷款34.68万元。

实施分支机构内控合规管理评级考核,推动联动式、嵌入式合规培训教育机制,提升合规管理体系各层面履职效力。开展制度审查,加强事中法律合规审查,细化风险点梳理。持续关注外部法律、规则、准则变化,加大理财销售、资产转让、银行卡等业务的合规监测,反洗钱工作再上新的台阶。开展常规审计和专项审计。加大对总行审计发现问题、屡查屡犯、弄虚作假等违规问题的问责与整治,开展分支行“自行核查”“内控自评”。运营条线成功上线会计柜面流程改造项目,完善会计、零售柜面考核管理,推行会计主管轮岗,加强上门收款、印章管理、内部账户等日常业务、各类系统的监督和检查,开展银企对账和对公存款风险排查。

严格执行要害岗位人员轮岗及强制休假制度,开发员工异常行为网上排查系统。完成警队外包管理,加大应急预案演练,落实案件防控工作,全年妥善处理客户否认交易62起,截获客户被骗案件两起,涉及资金533万元。开展安全检查,确保世博和亚运期间安全运营。

有效处理各类渠道的投诉事件,分行层面客户有效投诉量显著回落,较上年下降43%。

【基础管理】2010年,加强费用审批管理,严格落实费用列支“十条禁令”,实施费用集中报销制度。加大分行集中采购管理力度,建立相互制约合规采购机

制,统一供应商款项支付。全年营业费用仅增长10.47%。启动支行内部组织架构调整试点。实施各类网络设备、业务系统的改造升级。强化服务管理。规范厅堂服务设施,统一滚屏宣传,改进服务质量检测,开展以行庆、世博为主题的服务活动,组建二、三级服务内训师队伍。3家网点入选中银协千佳示范单位,5家网点、5名柜员、2名员工分别入选甘银协金牌服务单位、服务柜员以及大堂经理。开展年中考评。评聘首批风险经理、审贷官,完善个贷客户经理、理财客户经理考核管理办法。开展“金鹰计划”培训项目,加强行内外各类培训、考试,全年累计完成各类培训222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长 管奇志

副行长 刘斌 王永力 刘燕 苏力

(供稿:魏磊萍)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兰州办事处

【概况】2010年,兰州办事处深入推进精细化处置,充分挖掘剩余资产价值,巩固和发展不良资产经营主业,积极拓展新业务资源和平台,推进商业化经营发展,取得良好的业绩。被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省长金融奖”,“甘肃好银行”活动评选中,荣获最佳风险管理奖和综合奖。

【商业资产经营与处置】制定工作措施,定期落实已批复处置项目的执行和现金回收情况。对处置项目,实行责任制。对下达的现金流任务,按照相当于现金流任务的1.5倍进行储备项目。加强资产管护,实现现金回收最大化。按照ISO9001质量/风险体系文件要求,完善尽职调查,提升资产价值。加强重大项目的实施力度。办事处处置项目本金在500万元以上的,均由办事处领导督办。

【租赁业务】拓展租赁业务,扩大办事处收入来源。在租赁业务开展中,积极拓展融资租赁市场。截至2010年12月31

日，成功为辖内企业办理金融租赁业务2.42亿元，实现商业化收入391万元。

【委托代理业务】拓展财务顾问及委托代理业务。将财务顾问业务计划任务目标分解下达到项目团队。相关项目团队，从有效资源里深度挖潜财务顾问客户，从企业财务管理、投融资等方面的专业角度出发为客户提供财务顾问服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实现财务顾问收入220万元。

【廉政建设】完善反腐倡廉责任制，制定《兰州办事处党风廉政建设和防范风险目标责任书》，与各部门、业务经营团队负责人签定党风廉政建设和防范风险目标责任书。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及作风建设的检查。建立兰州办事处员工反腐倡廉及风险防范工作警示教育谈话制度。对办事处全体员工进行警示教育谈话。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 白静

副总经理 许天信 李龙

纪委书记 李龙

(供稿：李小芹)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业务经营】2010年，甘肃省分公司实现总保费收入43.33亿元，同比增长13.2%，市场份额40.8%。个险渠道实现标准保费收入2.25亿元，实现首年期交保费收入4.98亿元，实现10年期以上首年期交保费收入2.93亿元，实现5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收入4.86亿元。银保渠道实现标准保费收入2760万元，完成预算指标的145%；实现首年保费收入11.61亿元，完成预算指标的105%；实现首年期交保费收入2.15亿元，完成预算指标的215%。短期险实现保费收入2.55亿元，完成预算指标的101.5%。兰州市分公司“专销”活动超额完成总公司下达的个险首年期交专销保费任务。公司实现代理企业年金保费收入4.92亿元，完成预算指标的246%；完成代理国寿财产险保费收入

8099万元，完成预算指标的162%。

个险10年期以上首年期交保费在个险首年期交中的占比为59%，居中国人寿系统第9位；银保期交业务同比增幅177%，在银保首年保费中的占比达到18.5%，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意外险保费在短险保费中的占比达到43%，同比上升4个百分点，增幅居中国人寿系统第9位。实现续期保费收入23.5亿元，同比增长18.3%，在总保费中的占比达到54.4%。

个险渠道通过实施人力发展指导意见、清理虚挂人力，有效人力占比提升近20个百分点。

开展“助飞销售”活动，完成42个标准化柜面建设，建立保全跨区域“多对多”的服务机制，累计处理客户赔案7.5万件，赔付金额2.34亿元。在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理赔中，现场理赔人员通过快速理赔“绿色通道”全力为受灾群众服务，连续奋战1个多月，立案结案率达到100%。推进“国寿鹤卡”发放、附加值服务、举办“牵手”及国寿客户节等系列活动。

【人力资源管理】落实总公司《关于大力加强公司系统基层公司领导班子建设的意见》精神，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总公司有关规定，选拔、任用二级分公司领导班子。完善各二级分公司班子成员业绩评估体系。加强县（区）级机构班子队伍建设，履行干部聘任的报批、报备工作。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规范后备干部选拔任用机制。规范劳动用工，完善员工保障机制。规范岗位、人员编制管理。开展员工近亲属回避工作。做好2011年全省系统人员招聘工作。做好全省劳动合同续签工作，制定下发《全省系统劳动合同签订指导意见》，对劳动合同到期人员开展相应的考核工作。做好全省系统2010年工资总额预算管理。加强全省系统福利管理。开展全省系统绩效激励体系改革检查。做好机构设置报批工作。加强全省系统机构管理力度，定期对全省系统各类机构进行检查，明确相关责任，并与各二级分公司签署《机构依法合规管理承诺书》。按照《保险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

的要求，对全年因业务需要进行调整的负责人及时向甘肃保监局履行核准（报备）程序。做好营销员党建工作。加强对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监督指导力度。做好创先争优活动各阶段性推动相关工作。

【财务管理】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强化渠道在保费预算管理中的作用，改革费用佣金预算管理方式，切实加强成本管控。在全省系统内稳步推进无点代收业务，促使合理分配账户资源。完成农行178个账户的直连上线工作。制定《非业务收支类省级集中支付试点工作方案》并在全省范围进行实施。推进SAP资产管理系统的二期上线，为固定资产的动态高效配置提供保证。着眼于满足业务长远发展需要，培育核心竞争优势，抢占保险资源。加强制度建设及执行力建设，细化固定资产管理。加大代理资产管控力度，提高系统内资产的利用效率。开展全省系统存量资产卡片信息修订工作。加快新统计信息系统的开发进度，完成费用报销系统的全省推广工作。与信息技术部门沟通，开发满足各方面统计信息查询需求的新一代统计信息系统。做好代理业务的日常会计核算工作。对代理集团业务资金管理继续执行收支两条线，加强资金对业务的指导作用。做好代理集团业务的预算编制工作。对代理集团业务存量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制定《甘肃省分公司非业务收支类省级集中延伸试点及人员岗位优化工作方案》。开展对市、县财会人员的教育培训。强化财务风险管控效能管理。完成年度各项精算评估工作。

【个险销售】出台销售企划方案，推动业务发展。组织新产品培训、下发销售支持工具包。整理渠道各项相关财务政策与销售支持，追踪企划奖励兑现情况，帮助二级分公司正确解读省分公司支持政策。下发新版个险销售精英俱乐部章程。举办个险渠道2010版基本法推广培训班。在全省系统范围内组织开展2009年标准化营销服务部创建评审活动。制定甘肃收展队伍建设实施细则和甘肃收展人员过渡管理办法。下发2010年个险渠道人力发展指导意见，完成全省系统新招募甄选的增员

工具征订工作。下发2010年个险渠道组织扩张方案,建立人力发展指标体系。强化对各二级分公司人力发展情况的督导。拟定2010年渠道佣金资源开支管控办法。对各二级分公司个险销售部管理岗位配备情况进行摸底,制定下发个险销售部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

【银行保险】制定全省银保渠道季度、阶段业务推动方案和业务发展目标,出台客户经理、理财经理增员目标、标准化职场建设目标及奖励措施,规范渠道维护和驻点销售流程。出台省分公司《关于加快当前银保业务发展的意见》,配套《理财经理建设指导意见》、《组建组训队伍指导意见》《银保渠道组织架构设置指导意见》等三个方案。召开全省银保系统“鸿盈”产品启动视频会议,制定鸿盈产品培训、宣传、话术等销售支持工作。强化渠道维护、开展形式多样的销售活动。开展阶段性业务推动。加强队伍建设,全省系统客户经理队伍得到有效充实。全面推行BMIS上线工作,全省系统银保渠道14家二级分公司BMIS上线基础及前期工作已全面结束。全年共实现新单保费11.57亿元,同比增长6.2%。其中新单趸交保费9.42亿元,期交保费2.15亿元,完成年计划任务的143.4%,同比增长177%。

【团体业务】维护公司品牌。提高业务规模。提升经营效益,发挥团险渠道创费创利的重要作用。出台队伍扶持政策,对团险渠道队伍建设进行专门支持,对已签订《团险销售人员保险代理合同书》、取得保险监督管理机构颁发的资格证书的团险(企业年金)销售人员,按月给予定额的基本报酬,并补贴部分保险保障费用。将队伍建设作为2010年经营绩效考核指标和团险渠道职能指标进行双重考核。推进总颁《基本法》的实施。重点发展小额贷款保险业务。发展建工险业务,在庆阳、定西、嘉峪关、酒泉、陇南、临夏、甘南等大部分地区均具备了建工险准入资格,得到当地建设主管部门的认可。做好学生险业务。开展计生险业务。开办关爱女性生殖健康保险业务,举行关爱女性生殖健康保险开办仪式。重视团体大单业务

发展。拓宽客户范围。制定客户拜访方案、召开启动视频大会。发展以绿洲系列保险为核心的员工福利计划。做好企业年金业务发展。做好销售支援,简化团体业务承保手续。下发《关于简化团体业务承保手续的通知》,编写《短险销售指南》和《团险条款汇编》。

【教育培训】加强组织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截至12月底,全省系统已经按照总公司批复,在10个二级分公司组建培训部,并完成岗位人员配备工作。组建规模庞大且涵盖公司各个领域的兼职讲师队伍。对新人司销售人员进行考证和岗前培训。组织进行个险初级主管晋级课程师资培训班。举办4期个险中级主管晋级培训。举办销售类“需求导向式销售课程”师资授权班。举办银保渠道客户经理和理财经理资格考试培训。注重培训质量,狠抓组织落实。

【业务管理】实施新产品实务配套及上线,配合公司销售重点优化核保策略。开展了“助飞·2010”活动。落实《人身保险业务基本服务标准》。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在甘南州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事故发生后,业管中心成立理赔工作小组,开通理赔服务“绿色通道”,派驻专人进行现场理赔服务工作。共处理赔案165件,给付各类保险金466.74万元。完成代理业务系统升级推广工作。完成集团历史业务档案影像化扫描工作,完成档案清理、档案扫描工作。加强合规化管理,认真处理化解由历史遗留问题导致的争议和纠纷。推出柜面职场形象标准、柜面服务标准、柜面岗位作业标准、柜面服务监督检查制度等服务规范。加大对柜面服务人员的工作量监控分析,并对全省系统柜面服务进行现场检查,强化柜员行为及工作量监督。组织全省系统柜员培训班。加大对客户生存调查工作的监控力度。组织开展现场检查。针对收付费冲正业务、失效时间超过5年以上的退保给付业务、退保金额超过现金价值的业务、满期时间超过5年以上的满期给付业务、补录修正后30天内发生给付的业务进行高分险非现场检查,排除风险隐患。

【信息技术管理】采购相应的专用

设备,搭建意外险无线终端销售系统等技术平台。完成BMIS系统的上线工作,配置安装完成服务器及应用系统软件。完成公司在农村信用社的小额贷款保险出单系统的上线工作。对重点系统的数据库进行清理,对大表的历史数据进行清理转储。数据服务平台方面完成ETL从32位到64位服务器的迁移。完成省分公司VOIP系统的部署。完成集团SAP系统数据迁移、上线工作。完成全省系统邮件用户的集中工作。做好已上线系统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省分公司机房UPS系统改造、省公司本部IP地址整改及全省系统网络改造、机房装修改造等工作。举办SQL SERVER数据库、报表开发、网络技术等培训班。

【客户服务】推广实施国寿大讲堂、国寿特惠超值、健康好帮手、国寿资讯通和国寿特色客户服务活动等五项附加值服务,为国寿鹤卡金卡及钻石卡客户提供免费的健康体检服务,向20万客户提供固定频率的健康、关怀、提醒、祝福、产品信息类短信,向全省钻石卡客户推出全国机场贵宾通道服务,客户在全国53家机场享受头等舱服务。推进国寿鹤卡发放工作,抓发卡质量,提高鹤卡持卡率。举办“牵手”活动及第四届国寿客户节活动、“6·16国寿客户节电影周活动”,向兰州市客户发放近2万张特价观影券,向VIP客户赠送了免费电影票。开展“6·16”寻缘活动,向全省生日为6月16日的213名客户送去精美的客户节礼物。对客户节活动进行宣传,共制作4期牵手活动简报,1期客户节专辑简报。实施“销售深耕,业绩生根”、“让客户资料不再空缺”、“6·16寻找有缘人”、“唤醒沉睡的保单”、“客户在何方”、“满期转保计划”等6个信息分析项目。提升电话中心运营管理,确保95519呼入、呼出、会办等服务链顺畅和高效运行。

【监察监督工作】召开全省系统纪检监察暨风险防范工作会议,同14家二级分公司党委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制定《党风廉政建设防范量化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各二级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及本

部各部门负责人共86名干部向省分公司党委述职述廉,各二级分公司组织356名干部开展述职述廉。省分公司纪委对5名新聘用的地市分公司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省分公司7名领导干部填写廉政情况登记表上报总公司存档。对全省系统领导干部薪酬管理、亲属回避、用车情况等进行检查。对全省系统“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抽查,并与二级分公司主要负责人签订无“小金库”承诺书。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了勤廉从业教育。与省监察厅、省政府纠风办和省广电总台交通广播共同举办以“规范保险行业行为,维护投保人合法权益”为主题的“政风行风热线”活动。加大查办案件的工作力度,对接到举报的案件,省分公司纪委、监察部及时向省分公司党委汇报,组织力量进行认真调查。严格执行《监察部门信访工作暂行办法》。2010年根据案件查处情况,责任追究干部3人。强化基础建设,提升销售风险控制水平。重视内控标准推广,确保依法合规经营。

【责任承担及重大理赔】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组成工作组赶赴灾区开展工作,接受客户报案,搜集整理客户承保资料信息,开展客户摸底,进行理赔的前期准备工作。公司通过甘肃省红十字会向舟曲灾区捐款100万元,全省系统广大员工为灾区捐款达25万余元。8月17日,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第一笔舟曲灾区寿险赔款现场兑现,中央电视台在当天下午的新闻频道滚动播出。在本次灾害中,中国人寿共向灾区客户赔款达466.75万元,结案率达到100%;2010年2月18日,浙江天台县5名儿童集体失踪,引起社会及新闻媒体的普遍关注。2月25日,浙江天台县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正式通报确认该县5名集体失踪的儿童系意外溺水死亡。得知5名溺水儿童中的2名在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投保后,甘肃省分公司立即责成业务管理中心、客户服务管理中心及庆阳分公司积极与浙江天台县支公司及遇险儿童家长取得联系,委托天台县支公司核实出险情况,并将赔款电汇至天台县支公司进行现场理赔;2010年3月23日,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晖泽化工

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塌料喷火事故,导致5人死亡,2人中度烧伤。得知该公司为中国人寿客户后,甘肃省分公司立即展开相关调查。经查,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晖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8月5日在中国人寿靖远县支公司投保《国寿团体人意外伤害保险》、《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保险》,保险人数100人,保险金额合计13000000元。该合同项下,死亡赔付和意外医疗赔付预计金额560000元。为及时帮助该企业抚恤员工,走出困境,中国人寿及时将全额赔款送达;2010年7月24日凌晨,因连续降雨,甘肃省华亭县东华镇殿沟煤矿突然发生山体滑坡事故,造成15人被埋,其中13人死亡,2人重伤。接到报案后,中国人寿积极展开勘查。经查,华亭县东华镇殿沟煤矿在甘肃省分公司投保《国寿绿洲团体意外伤害保险(B型)》和《国寿附加绿洲费用补偿团体医疗保险》。为履行“一言九鼎”的承诺,甘肃省分公司共向12名死亡人员(13名死亡人员中有1人未在中国人寿投保)支付死亡保险金252000.00元(每人21000.00元/人),并为重伤2人支付医疗费用;协助政府部门处理在甘奶粉事件患儿的给付,与全国妇联联合为贫困地区妇女开展免费生殖健康检查,积极支持“三农”建设,大力拓展农村小额保险业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总经理 王福祥
(供稿:李瑞红)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业务经营】2010年,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累计实现规模保费收入131720.44万元,在中国太平洋寿险全国37家分公司中,排名第25位,较去年同期110628.01万元同比增长19.07%。其中:营销渠道全年实现保费收入53780.68万元,同比增长22.86%。银邮渠道全年实现保费收入74368.21万元,同比增长14.80%。直销渠道全年

实现保费收入3571.56万元,同比增长72.19%。

2010年获取可用费用比上年增加530.8万元,实现费用结余1.8万元;极短期意外险业务的赔付率为0.80%,短期意外险业务的赔付率为22.19%。个人短期健康险业务的赔付率为31.85%,团体短期健康险业务的赔付率为63.75%。

【财务管理】费用管控从四个业务渠道控制扩展到六个渠道的管控,将营运与后援渠道纳入费用管控的范围中。优化固定费用与变动费用分离的管控模式,加强对分公司渠道管理项目推动费用的使用效率的考核,细化对机构的变动费用考核;开展分公司会计基础达标建设工作,建立规范的会计工作秩序;开展业务收付费“零现金”管理,新保收费指标提升较快,续期指标不断提升;加强财务队伍建设,完成对全省9家中心支公司财务人员委派、任命工作。完善对机构财务工作的管理、考核。加强财务风险管控,建立财务人员岗位轮换机制,优化财务工作流程,修订财务相关制度。

【人力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逐步由集中化管理转向集约化管理。对后援营运部门员工的薪酬进行全面改革,建立全新薪酬结构,把员工司龄、学历等因素纳入到薪酬等级中,对不同地区设置地区补贴。对机构大小拉开差异,设置不同机构管理奖。提升员工素质。建立人才机制。建立后备干部工作制度,完善后备干部的推荐、遴选和培养机制。

【合规与风险管理】加强合规队伍建设。辖内各级机构共配备专职合规人员13人,兼职合规人员67人。对专兼职合规人员开展风险管理培训活动。实行内控工作责任制。开展操作风险控制自我评估活动。加强合规自查并配合外部检查工作,对内外部自查及检查出来的问题积极进行整改。在全司范围内对分业经营以来的所有规章制度开展内部规章制度的梳理工作。建立中心支公司合规预警体系,对中心支公司的管理、销售、服务等19个指标进行全面监控,并实时进行分析和预警。开发和完善反洗钱IT系统。合规部配备专职法律事务人员。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分地区保险业务收支统计(2010年)

单位:万元

险种\指标	保费收入累计	赔款支出累计	满期给付累计	退保累计
全省合计	131 720	1 086	6 296	9 939
兰州市	75 440	516	5 986	6 296
白银市	8 473	64	1	713
天水市	32			0
金昌市	9 791	69	42	633
武威市	11 970	94	263	829
张掖市	5 530	121		774
庆阳市	7 234	87		145
酒泉市	5 487	31		64
定西市	7 763	104	4	485

【个险业务】制定出台准主任培养计划和个险条线干部员工健康人力发展外挂绩效政策。改进完善“蓝鲸协会”、“白海豚”、“主管高峰论坛”等荣誉体系建设和奖励兑现活动。加强代理人考试辅导、突破性新人岗前培训、衔接训练、主管专务研修等方面的培训。转变管控方式,加强组织领导,个险条线由总经理直接分管。

【银行保险业务】依靠客户经理销售转变为银行职员柜台销售、银行客户经理理财专柜销售、理财室销售等多样化的销售模式。开展与各大银行的大规模训练营模式及联合拓展活动。做好保单回访成功率、手续费控制、销售误导等合规工作。重视期缴业务,2010年在甘肃省银保业务市场规模保费排名第二、期缴排名第一。

【团体业务】开拓渠道意外险业务,

打开并铺设农信社“安贷宝”小额贷款人身意外险业务渠道。短期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同比增长在太平洋寿险系统内排名第二;重视中支机构直销团队组织架构的搭建工作,培养和锻炼团险部经理;直销渠道配备专职讲师,培养搭建兼职讲师队伍。规范兼业代理机构经营行为,召开甘肃保监局、行业协会领导参加的兰州市航意险业务规范经营座谈会。实现乘意险实名制、安贷宝系统即时出单即时结算、旅游险传真系统出单、建工险系统上线出单等。

【续期业务】续期核心KPI指标及专员队伍指标相比上年有大幅提高,13个月累计继续率由2009年的80.52%提升到2010年的91.71%。其中:营销渠道13个月累计继续率由2009年的79.81%提升到2010年的88.94%,银保渠道13个月累计

继续率达到了95.17%;加大对保单失效预警的追踪力度,加强对银邮渠道大单的管控力度;对三级机构的续期业务进行现场督导,解决制约续期KPI指标提升问题。做好新保续缴联动工作。

【营运工作】实现P10项目的上线工作。推行柜面标准化建设。实现四级机构的五项服务功能,完善四级机构职能。落实《人身保险业务基本服务规定》。加强营运人员的培训,开展PDCA循环训练及全明星技术比武等活动。

【信息技术工作】重点开展数据清理、基础信息清理、单边帐清理、老系统功能模块清理、外挂系统清理、各级机构操作系统设备清理及升级等工作。对8万多条银行代理保费数据进行全面的清理,查出历史垃圾数据104条,涉及金额213万余元;自行开发涉及业务处理、信息查询统计、内部管理支持等方面的业务支持系统;配合营运和团险部门对现有的所有意外险销售系统进行检查,将乘意险、传真旅游险系统中不合规的操作流程要求进行改善;落实财政部、审计署、证监会、银保监会、保监会《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要求,对照《内控应用指引IT安全检查表》对公司信息安全方面进行自查。

【其它】开拓寿险市场,新设和筹建天水、平凉两家中支,镇原、金塔、庆城三家县支,并将临洮、陇西、古浪等营销服务部改建为支公司;提高机构销售能力,兰州中心支公司的意外险业务再破千万元大关。酒泉、金昌、武威三家中支先后实现银邮期缴“千万元中支”。武威、白银二家中支先后实现意外险过“三百万元中支”。庆阳中心支公司个、团、银、续四个渠道实现全面发展;加大分公司品牌宣传力度,与产险公司合作在中川机场大厅制作大幅企业形象宣传广告牌,在全辖各机构启动“VI”外观更换项目;组织开展“情系舟曲救灾捐款活动”、“义务献血活动”。举办“爱岗敬业、创先争优”演讲比赛等活动。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水中心支公司开业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 高生发

副总经理 马杰

(供稿: 赵杰)

商贸流通

商业贸易

【概况】2010年,全省商务事业发展取得新成就。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69.40亿元,比上年增长18.3%。全省实际引进省外资金807.99亿元。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营业额1.91亿美元。实现对外投资0.99亿美元。执行国际多双边援助额550万美元。

【市场体系建设】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新建农家店3225个,改造提升直营店和乡镇示范店200个,建设改造农村商品配送中心60个,农村流通网络初步形成;实施县乡集贸市场标准化改造工程,全省新建改造县乡集贸市场48个;开展农超对接试点建设,全省已有近10个市州的大型超市初步与省内特色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合作,市州政府制定专门扶持政策,并安排专项配套资金;拍卖、典当等特殊行业平稳发展,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拍卖企业56户,2010年拍卖成交额73.33亿元,同比增长105%。典当企业83户,经营总额6.74亿元,同比增长130%;二手车、报废汽车管理逐步走上正规,启动二手车鉴定评估机构的年审工作,指导成立甘肃省物资再生协会,在兰州试点实施两个报废汽车升级改造试点项目。

【城市社区网点建设】2010年共确定改造建设50个标准化菜市场,截至12月年底,已改造建成30个标准化菜市场,其它20个菜市场的改造建设正在加紧推进,预计2011年3月底将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改造提升兰州家政服务网络中心,培育城关

物业、妇女服务中心、万城物业等3家家政龙头企业发展连锁。向14个市州择优推荐上报的培训机构下达培训指标,提出培训和就业的标准。全年14个市州的25家培训机构已完成近1万人的培训任务,8333名家政服务人员实现就业。对嘉峪关、酒泉、张掖、定西4家家政服务网络中心,天水天绿食品公司、临夏河海大厦、白银食粮粥坊3个早餐项目和北京燕兰餐饮给予资金扶持。

【“家电下乡”活动】落实“家电下乡”政策,制定《甘肃省家电以旧换新实施细则》。将45个型号的抽油烟机纳入补贴范围,补贴品种扩大到10大类。招标确定28家销售及回收企业。全省家电下乡销售网点已基本覆盖市区、县城、中心集镇和部分偏远乡镇。2010年销售家电下乡产品118.8万台(部),实现销售金额24.85亿元,补贴产品111.74万台(部),补贴金额达2.86亿。截至2010年12月底,政府先后投入家电下乡扶持资金2000多万元,全省平板电视、滚筒式洗衣机、电磁炉和家用电冰箱零售数量增长明显。

【市场调控】2010年,全省消费品市场保持平稳运行态势,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69.40亿元,同比增长18.3%。比年初省委省政府制定的16%的增长目标超出2.3个百分点。

加强消费品市场监测分析、预测预警等工作,新增加98家样本监测企业、和2家信息泵安装企业。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有样本监测企业270余家、信息泵企业3家;争取承担中央储备肉和边销茶储备任务,落实2010年度省级肉类和食糖储备计划。加强对承储单位的监督和检查。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灾区市场供应应急预案和市场监测日报制度,通过商务部批准动用中央在甘储备边销茶,保证灾区群众的基本生活需要;做好大宗农产品销售储存工作,制定印发《2010年大宗农产品销售储存企业奖励实施办法》,对全省40家销售储存业绩突出企业给予奖

励;继续向国家商务部重点推荐“东桑西移”基地建设项目。加强对茧丝绸行业的宏观引导,稳定蚕茧生产,保护蚕农利益,维持正常的收购秩序;举办全省特色农产品展销活动,搭建陇京商贸合作平台。与北京市商委在京举办“甘肃商品大集”活动。全省共组织80家企业、768种名优特新商品在大集上进行为期10天的展销,共销售商品867万元,签订供货合同2306万元、协议供货合同6908万元。全省参展企业中,已有14家企业在北京设有销售处,12家企业与北京相关部门建立联系。“黑美人”土豆、“水果”玉米、“甜甜”百合进入“华堂”、“家乐福”、“沃尔玛”等超市。

【规范市场秩序】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食品药品专项整治、强化农资市场监管、打击商业欺诈等专项整治活动,取得明显成效。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53.4万人(次),检查经营单位64.9万户(次),查处违法违规商户1.7万户,依法取缔4831户,捣毁制假窝点546处,查获违法违规物品标值4.5亿元,行政处罚2.7万户,罚款金额5972万元,追缴税款5.33亿元,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6万件。全省公安机关共受理经济犯罪案件1656起,立案1502起,破案1252起,挽回经济损失49347.6万元,抓获犯罪嫌疑人806名,市场秩序得到明显改善。

【对外贸易】2010年,全省外贸进出口73.24亿美元,同比增长89.7%,增幅居全国第二,超过年初省政府确定增长20%工作责任目标69.7个百分点。签发进出口许可证2183份,签证金额23亿美元。其中:进口铁矿石490万吨,签证金额6.86亿美元;进口粗铜14.82万吨,签证金额10.7亿美元;进口燃料油21.46万吨,签证金额1.12亿美元;进口羊毛447吨,签证金额450万美元;进口毛条140吨,签证金额58万美元;出口硅铁6.13万吨,签证金额8205万美元;出口镍5529吨,签证金



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中）检查世博甘肃活动周各项筹备工作

额1.16亿美元；出口钴2754吨，签证金额1.07亿美元；出口柠檬酸3.2万吨，签证金额约2000万美元。

【招商引资】2010年，招商引资规模快速扩大，全省招商引资到位资金807.99亿元；2010年第16届“兰洽会”主办单位达到23家，比上届增加5家，省外、境外代表团组有95个，参会宾客2万多人，34个省外经贸代表团参会，签约项目426项，签约总额1309.36亿元。共有900多家企业参展，观众超过40万人次，商品展销总成交额（含现货销售和订货合同）达到12.6亿元；甘肃省参与的上海世博会工作，顺利完成展览展示及展馆运营、文化展演、网上世博、宣传推介、活动组织等参博任务，甘肃馆被党中央国务院授予“上海世博会先进集体”，被上海世博局等单位评为“上海世博会世博园区服务保障先进集体”、“青年文明号”。甘肃馆在184天的展期内累计接待境内观众620多万人次，境外观众约4500多人次，其中贵宾团组390个，吸引30多家省外境外媒体的关注和报道。甘肃活动周期间，举办开幕式、向舟曲灾区捐助代表见面会、“精品丝路·多彩甘肃”旅游宣传推介会、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图片展、生命阳光馆残疾人艺术家现场表演等大型活动。活动周共组织文化演艺、“三民”

传统艺术现场展演和巡游等各类演出60余场，接待国内外观众33万多人。向世博会游客派送省内37个旅游景区景点邮资门票30万枚，价值1000万元左右；海内外106家企业、单位和个人，为舟曲灾区捐助3.23亿元资金和价值3700万元的物资，106家捐助单位代表还参加了向舟曲灾区捐助代表见面会。

【国际经济合作】2010年，全省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达到4.07亿美元，比2009年全年增长41%，完成营业额1.91亿美元，同比持平。工程项下派出技术劳务784人，同比增长103%。在新签的29个项目中，合同额500万美元以上的项目16项，比去年增长了21%。电力工业及矿山建设项目呈上升趋势。新签的对外承包工程项目中亚国家占64%，首次突破非洲国家作为甘肃省对外承包工程传统市场的局面；全年核准境外投资企业及机构13家，核准中方投资额10852万美元，实际投资额9988万美元；执行对外援助工程项目2项，合同额808万美元，承担商务部为发展中国家人力资源培训项目3期，为巴基斯坦、埃及、朝鲜、智利和古巴等30多个国家的88名官员和技术人员在雨水积蓄利用技术、干旱区生态恢复及产业发展技术和太阳能应用等实用技术方面进行培训。

【“十一五”全省商务工作】“十一五”期间，全省累计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132.398亿美元。人均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由2005年的2440元提高到2010年5200元，比“十五”末翻了一番多，流通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32.8%提高到33.4%。“十一五”期间，全省累计投资22.06亿元，带动社会投资18.9亿元。在农村，改造提升商贸流通基础设施58.47万平方米，果菜保鲜库18.65万吨，新建改建16个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200个县乡村集贸市场。建设14548个农家店，84个商品配送中心，覆盖全省100%的县、95%的乡镇和60%的村。日用消费品配送提高到50%以上，农业生产资料配送率达到90%。在城市，创建6个国家级、5个省级社区商业示范区，改建50个社区示范肉菜市场 and 一批便民社区超市网点。实施放心早餐、放心酒、放心肉、放心豆制品工程、废旧物资回收工程。在9市、13个县开展商务综合执法试点。全省建立全覆盖的城乡生活必需品监测体系，建立洋葱、土豆、高原夏菜等大宗农副产品产销衔接机制，保护农产品收购价格，出现了一大批8—10万元的菜农经销户。

“十一五”期间，全省外贸进出口总额累计265.44亿美元。全省有进出口经营资格的企业达到1963家，比“十五”末增加1000多家。贸易伙伴遍及全球137个国家和地区。外贸结构不断优化，“两高一资”产品出口所占比重由“十五”末的58%下降到31%，农产品、机电、高新产品出口占比由27%提高到36%。

“十一五”期间，全省引进省外资金到位额累计1902.13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占全省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由2005年的5.7%提高到2010年的24%。2010年全省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1.35亿美元，比“十五”末翻了两番多，“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46%。“十一五”期间累计5.45亿美元，比“十五”末翻了一番多。外商来自55个国家和地区以及央企和东、中部省市区，美国可口可乐、百事可乐、杜

邦、百胜、法国威立雅、达能、澳大利亚必和必拓、英国力拓矿业、香港华润集团等9家世界500强企业以及嘉士伯、美国路博润、国民油井、德国奈驰、泰国正大、荷兰亚森等国际知名公司投资落户甘肃省。

“十一五”期间，全省共完成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营业额9.38亿美元。实现对外直接投资0.99亿美元，是“十五”末的2.6倍，“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21%。“十一五”期间全省累计执行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项目125项，执行金额3200万美元。甘肃省已在7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涉及建筑设计、工程施工、地质勘探、石油化工、轻工纺织、矿产资源等10个行业领域。金川公司、酒钢集团相继在南非、加拿大、澳大利亚、非洲、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参股开展境外资源开发利用。

省商务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王锐

副厅长 刘杰华 王代喜 王旭(女)

张世恩

纪检组长 王勇谦

省经济合作局局长 杨文廷

(供稿：于清)

供销合作

【概况】2010年，全系统汇总年实现利润5638万元，同比增长46.94%；资产总额88.63亿元，同比增长15.52%；所有者权益19.91亿元，同比增长20.62%。全系统商品总销售150亿元，较上年增长22%；农产品收购额32.6亿元，增长26%；实现利润5638万元，增长47%。

【“新网工程”建设】省供销合作社领导分别与市州供销合作社和省供销合作社直属企业签订《2010年重点工作目标责任书》，向相关单位发《“新网工程”项目责任书》。全系统申报的48个项目得到财政扶持资金2500万元，带动金融机构

和社会资金4.5亿元。改造、提升、规范配送中心220个，发展和规范批发市场140个，连锁店总数达到8196个，农资、日用品连锁经营额达到60亿元，占农资、日用品经营总额的70%以上。

【项目建设】全系统申报实施各类项目262个，总投资59亿元，同比增长41%。其中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88个，同比增加15个；投资总额53.4亿元，增长44%。已竣工项目94个，在建项目110个，完成投资9.1亿元。省供销合作社直属企业投资1.4亿元的庆阳陇东集团大厦主体封顶，投资1.2亿元的天水新亚购物广场一期工程如期开业，投资3600万元的张掖兴合物流配送中心建成使用，投资1300万元的省农资化肥有限公司5个区域配送中心正式启用。

【为农服务】申报农业综合开发项目13个，得到财政支持资金488万元，带动社会投资3000万元。新发展龙头企业9户，其中国家级1户，省级3户，龙头企业总数达到155户；新发展地方特色农产品基地7万亩，累计达到503万亩；达标的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5个，总社级标准化示范区4个，示范规模达到19.3万亩，辐射面积57万亩。加快发展和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新办各类专业合作社243个，总数达到1347个；组建各类行业专业协会66个，总数达到551个。大力实施“绿色农业培训服务工程”，举办各类培训班1091期，培训农民和系统干部职工10.7万人。

【基层组织建设】及时制定下发《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9个网络薄弱县列入总社帮扶计划，450万元帮扶资金全部到位。省级财政支持300万元基层组织建设资金全部到位，恢复重建基层供销合作社115个，总数达到771个；新办村级综合服务社550个，总数达到3653个。

【企业改革】全系统改制企业达到298户，改制面达到75%。县以上企业资产总额由上年的67.8亿元增加到78.2亿

元，增长15.3%；所有者权益由14.6亿元增加到17.1亿元，增长17%；实现利润由2966万元增加到5016万元，增长69%。2917名职工实现再就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增加1754元；解决省供销合作社直属企业职工社会保障问题，基本解决市、州供销合作社系统职工的养老保险问题。

【发展环境】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与省人民政府签署《推进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备忘录》，省供销合作社与白银市人民政府签署建设西北再生资源产业基地项目协议，与省商务厅签署合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会议纪要。全省各市、州有97%的县级供销合作社列入“参公”管理事业单位，财政全额预算。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系统商品销售年均增长21.2%，2010年达到150亿元，是2005年的1.6倍；汇总实现利润年均增长61.3%，2010年达到5638万元，是2005年的10.6倍；所有者权益年均增长34.4%，2010年达到19.9亿元，是2005年的3.4倍。

省供销合作社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张正谦

副主任 秦云山 周志平(回族)

张彬 寇明尚 陈富文

(供稿：郭和平)

粮食流通

【概况】2010年，全省粮食种植面积279.98万公顷，比上年增加5.98%，全省粮食总产量达到958.3万吨，比上年增产5.8%，人均粮食占有量375公斤，其中，夏粮总产330.8万吨，减产3.1%，秋粮总产627.5万吨，增产11.1%。棉花种植面积4.79万公顷，减少0.78万公顷，油料种植面积34.57万公顷，减少0.62万公顷，糖料种植面积0.51万公顷，增加0.06万公顷，蔬菜种植面积39.5万公顷，增加2.33万公顷。

全年全省从生产者直接收购粮食282.4万吨、同比增加5.5%，其中从省

外收购80.1万吨；收购食用油5.6万吨、同比增加35.1%，其中托市收购菜籽油3.6万吨。销售粮食294.7万吨、同比减少2.8%，销售食用油6.0万吨、同比增加27.5%。

截至12月底，全省粮食综合库存184.9万吨、同比增加14.7%，其中省级储备粮50.0万吨，市县储备粮48.1万吨，企业周转库存86.8万吨；全省食用油综合库存4.1万吨、同比增加18.9%，其中省级储备油1.0万吨，市县储备油0.3万吨，企业周转库存2.8万吨。全省国有粮食企业资产总额87.7亿元，企业资产负债率88%。全年全省国有粮食企业统算实现盈利1480万元，同比增加530万元。其中，13个市州、74个县市区统算盈利，2个县盈亏持平，企业盈利面85%。

【粮油购销】省粮食局下达分市州粮油收购指导计划，并在夏粮、秋粮集中上市期间，深入基层检查指导，督促各级粮食部门落实国家、省上粮油收购政策，协调解决收购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落实省际间粮油购销协议、组团采购东北大米、争取国家跨省移库粮，弥补省内缺口。报经省政府审核、财政部和国家粮食局备案后，确定6户油脂加工企业承担油菜籽临时收储任务。指导企业适时投放适销对路的粮油，开展放心粮油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活动。1—12月，全省各类市场主体仅从粮食生产者收购粮食282.4万吨（其中从省外购进80.1万吨）、同比增加5.5%，其中小麦160.6万吨、大米25.4万吨、玉米62.4万吨、其他34.0万吨；收购食用油5.6万吨（其中托市收购菜籽油3.6万吨）、同比增加35.1%，其中菜籽油4.8万吨、亚麻油0.2万吨、豆油0.2万吨、其他0.4万吨。销售粮食293.9万吨、同比减少3.1%，其中小麦202.6万吨、大米27.5万吨、玉米38.3万吨、其他25.5万吨；销售食用油6.0万吨、同比增加27.5%，其中菜籽油4.7万吨、亚麻油0.3万吨、豆油0.2万吨、其他0.8万吨。

全年国家粮食局在兰州国家粮食交

易中心以竞卖的方式，定向安排甘肃省政策性粮食销售指标102.5万吨（其中小麦35.0万吨，玉米67.5万吨），成交66.0万吨（其中小麦28.5万吨，玉米37.5万吨）。

【优惠面粉直销工作】省粮食局先期投放兰州市场的面粉选定为国有控股的景泰金源面业公司、新红梅粮油工贸公司生产的“甘粮”、“红梅”牌特一面粉，统一价格为每袋（25公斤，下同）79元，比原有价格每袋82元低3元；选择80个周边居民群众相对集中、交通便利的“放心粮店”进行零售直销，统一制作黄底红字的“甘肃省粮食局、兰州市粮食局优惠面粉直销点”牌子；零售直销的对象主要为兰州市居民群众及大中专院校。从11月29日开始，80个“放心粮店”开始统一销售优惠面粉，至12月底，共销售优惠面粉0.1万吨。优惠面粉直销市场当天，兰州市场销售的山东“军嫂情”牌特一面粉每袋从83元降到79元。武威红太阳面业公司的“甘青”牌各等级面粉批发、零售价格每袋统一下调2元，在省内市场占有率有较大份额的河北“五得利”牌、新疆“天山”牌特一面粉每袋批发价分别下降1—2元。据省粮食局粮油价格监测显示，从2010年11月29日到2011年1月15日，兰州市场面粉价格连续六周环比下降。

【市县粮油储备建设】截至2010年12月底，14个市州全部建立市县级粮油储备，实际到位储备粮48.0万吨、储备油0.3万吨，分别比年初增加35.7%和7%。兰州、天水、嘉峪关、平凉、临夏等5市州建立成品粮油应急储备，其中兰州、嘉峪关2市成品粮油储备可以有效保证城市人口10天的消费量。

【抢险救灾工作】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粮食局成立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实行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启动《甘肃省粮食监测预警和保障应急预案》，动员兰州、定西等地的定点粮油加工应急企业备足面粉等应急粮源。紧急采购2080箱桶装方便面运往灾区；安

排新红梅粮油工贸公司提前加工生产首批运往舟曲灾区的240吨救灾面粉；确定由兰州小西坪粮油储备库承担省级储备小麦出库任务，由地处同一库区的新红梅公司承担面粉加工任务，避免大调。分别与原粮出库企业和面粉加工企业签订责任书，严格规定出库小麦、救灾面粉质量数量。截至2010年12月底，共出库省级储备小麦1630.5吨、加工面粉1125.0吨，供应2.5万受灾群众，完成“每人每天0.5公斤粮、时限3个月”的供应任务。

省粮食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职工共捐款81855元；从办公经费中挤出10万元支持舟曲县粮食局开展自救；筹措4万元慰问金，到抢险救灾前线慰问武警甘南支队和武警水电部队官兵。

【军粮供应】青海玉树发生地震后，省粮食局安排省军粮配送服务中心向武威、金昌、张掖等市州紧急调运军供大米600吨，并根据部队需要开展全过程的伴随保障。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军粮配送服务中心和相关市州粮食局启动军粮应急保障机制，在城外地势较高的安全地带设立2个抢险救灾部队临时应急军粮供应站。在抢险救灾前10天的紧急救援阶段，共为抢险救灾部队应急供应大米、面粉219.1吨，食用油7.7吨，挂面3.5吨，绿豆0.3吨，方便面、矿泉水、午餐肉450箱。

省东风军粮供应公司等6个单位和4名个人被国家粮食局、财政部、总后勤部评为全国军粮供应管理工作先进，榆中县军粮供应站等5个单位和5名个人被兰州军区、省政府评为军粮供应管理工作先进。

【项目建设】2010年，全省开展仓储物流、粮油加工、饲料养殖、跨行业经营等方面的92个建设项目，其中竣工47个，在建37个，立项8个。概算总投资10.02亿元，截至12月底，已完成投资5.01亿元。

在国家实施新增1500万吨粮食仓容、175万吨食用油罐容政策中，省直属王家墩、武威南、山丹、长城粮油储备库及兰

州花庄、定西西源、平凉十里铺等7个企业争取到7.5万吨、2万吨油罐建设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资金2000万元。在甘肃省实施扩大内需政策中，省直属皋兰、天水、长城粮油储备库及金昌金禾、陇西穗丰、泾川盛谷、天水一库等7个企业争取到5万吨粮仓建设项目，落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投资1000万元。截至12月底，上述项目已开工建设。纳入国家扩大内需投资项目的兰州省级粮食现代物流中心和河西、定西两个区域物流中心，2010年新争取到中央预算内资金600万元，截至12月底，兰州省级物流中心主体工程全部完工，进入设备安装阶段。河西区域物流中心已通过项目预验收，设备运转正常。定西区域物流中心平房仓工程全部完工，浅圆仓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70%以上。兰州粮油食品连锁配送项目，落实中央预算内资金700万元、省财政补助资金600万元，项目设计初审、供水连网、土地出让等工作已基本完成。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中，6个粮油经营网点和2个粮油交易市场，纳入全省恢复重建整体规划，共落实中央补助资金632万元。继续做好“5·12”特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陇南市10个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共落实中央灾后重建资金2287万元、深圳援建资金300万元，其中4个工程整体完工，3个主体工程基本建成，其余3个正在建设；舟曲大川粮库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落实中央灾后重建资金1228万元，其中2栋平房仓已通过工程预验收，另外1栋即将开工建设。

全省粮食部门建成和启动一批增强行业发展的项目，其中较大项目有：临夏州粮油批发市场项目，总投资5642万元，建成粮库2万吨、油库1.5万吨、商铺1.5万平方米，已正式投入运营；兰州昌盛植物油公司新厂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6850万元、年设计加工能力1.9万吨，厂房建设基本完成；兰州焦家湾粮库扩建改造项目，概算总投资2.8亿元，首批6500万元

资金已经到位；景泰三福粮油公司日处理200吨植物油技改项目，总投资2482万元，已正式投入运行；武山县城关粮油收储站退城进郊项目，计划总投资2300万元，已开工建设；金昌市“放心粮油”工程招商引资1540万元、争取地方政府扶持资金500万元，前期各项准备工作已就序；平凉市年产4000吨馒头及早餐食品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2612万元，预计2011年上半年建成投产；嘉峪关市军粮站迁建项目，总投资810万元、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已进驻运营；省东风军粮供应公司军供设施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已于9月底完工。

【储粮安全工作】开展粮油仓储企业规范化管理活动，全省有58户粮油仓储企业达到规范化管理标准，其中6户企业被国家粮食局授予“全国粮油仓储规范化管理先进企业”称号。开展春、秋两季粮油安全大普查，组织4076人次对181个储粮单位进行普查，检查的储粮单位和储粮数量均达到100%，并及时处理查出的储粮安全隐患。各类“一符四无”粮仓达到总容量的99%。推广科学保粮新技术，根据全省气候环境差异，因地制宜推广应用先进和实用性强的储粮科学技术，38.2%的仓容装备了机械通风系统，30.1%的仓容装备了环流熏蒸系统，42.3%的仓容装备了计算机粮情监测系统。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科学保粮率85%，同比提高1个百分点。

各级粮食部门落实管理责任和管理制度，各级储备粮都存放在设施优、条件好的粮库。实行承储资格年审制度、质量档案管理制度。将2005年以前入库的11.6万吨省级储备粮和2008年以前入库的0.4万吨省级储备油全部进行轮换，轮入的粮油均符合规定的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和安全储存水分标准；2011年起，省级储备粮轮换将逐步采取在粮油批发市场公开竞价交易的方式。

研究制定《甘肃省2010—2012年农户科学储粮专项建设规划》。全年安排甘

肃省农户科学储粮专项建设资金750万元，为庆阳、天水、临夏、张掖、酒泉、武威、金昌、白银8个市（州）、22个县（市、区）的20399户农户配备彩钢组合仓的工作正在进行，天水、白银、酒泉等市已开始发放。

【国有粮食企业管理】2010年，全省国有粮食企业实现盈利1480万元，同比增加530万元。14个市州中13个统筹实现盈利，86个县市区中74个盈利、2个盈亏持平。

省粮食局连续3年对各市州和各直属企业整体工作进行综合评价并兑现奖励，同时在考核指标中逐年加大企业经济效益的比重；天水、白银、金昌、定西、庆阳、临夏、甘南等市州制定和完善目标考核责任制和奖惩制度。各级粮食部门完善企业扭亏增盈信息通报制度和重点企业经营分析制度；对亏损严重的企业开展专题调研，提出整改措施；履行国有粮食企业资产监管职责。平凉、庆阳、张掖、酒泉等市和省粮油储运公司适时召开经营工作专题会、重点工作调度会，指导企业准确把握市场走势。兰州、天水、武威、张掖、酒泉、嘉峪关等市和省粮油贸易、购销公司发展啤酒大麦、小杂粮、葵花籽、棉壳等多种经营，开展代储代收业务。粮食行政管理机关在全行业开展“为企业服务年”活动；争取各级农发行支持，指导企业创新融资模式，解决企业贷款难问题；争取税收优惠政策，帮助全省国有粮食企业减免税费5000万元。

【粮食流通监管】2010年，共开展各类监督检查2821次，出动人数10899人次，查处违法违规案件1357例。

开展2010年粮食科技活动周，组织全省粮食部门开展粮油质量卫生安全宣传。全省共设立宣传点452个，悬挂张贴条幅、标语7000多条，出动宣传车316次，发放资料33.4万份，有42家媒体参与报道，现场接受宣传的群众达240万人次。组织5016名粮食干部职工参加粮食流通法律法规知识竞赛。省粮食局组织参加全省

食品安全法宣传周启动仪式，设置粮油食品安全政策咨询点和精品粮油展示台，向市民散发宣传材料1万多份，现场接受群众对粮油质量卫生、安全储存等问题的咨询。

截至2010年12月底，14个市州和80个设有粮食局的县市区中，经编制部门批准，嘉峪关、张掖、白银、金昌、武威5市和3县区设立监督检查科（股），兰州、天水、张掖、平凉、庆阳、临夏、甘南7市州和57个县成立粮食执法队。推行执法人员资格考核和持证上岗制度，全省经各级政府法制机构批准取得粮食执法资格的人员达到599人，其中获得粮食监督检查证的228人、获得行政执法证的371人。

加强对大型粮油批发市场、重点超市、农村集贸市场的监督检查力度，探索日常监管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有效模式。省市县三级粮食部门成立领导机构，制订实施方案，开展粮食库存检查，全省国有粮食企业库存账实相符、账账对应、库贷合理、管理规范；组织食用油库存检查实物测量差率试验。对全省1786户办理粮食收购资格的粮食经营企业进行核查，经查实，符合收购资格的1697户，暂停收购资格2户，取消收购资格87户。对各类粮食经营者执行粮食统计制度情况进行检查，对未建立粮食经营台账及未严格执行统计制度的50户企业，予以警告，责令改正。对各类储备粮轮换和跨省移库粮竞价销售等政策性粮油销售情况，进行全程跟踪监督和检查，对未严格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的11户企业进行纠正。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全省粮食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及粮食宏观调控、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粮食行业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粮油加工业发展、粮食行业科技发展等五个专项规划已上报国家粮食局审定。与省发展改革委合作完成全省粮食安全规划的编制工作。国家粮食局下发《关于支持甘肃省粮食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提出支持甘肃省粮

食流通产业发展的18条具体措施。

省粮食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何水清
 副局长 韩卫江 成文生 陈玉皎
 纪检组长 王水兵

(供稿：陈加乐)

经济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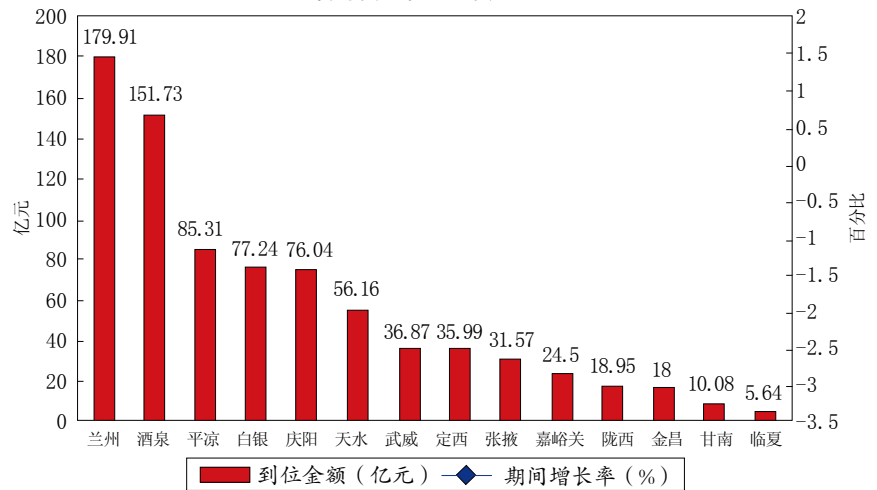
【招商引资】2010年，全省共执行省外招商引资项目1524个，到位资金807.99亿元，比2009年增长339.35亿元，同比增长72.41%，取得三年翻两番的历史性跨越。

全年全省共执行新建、续建省外招商引资项目1524个，投资总额2765.19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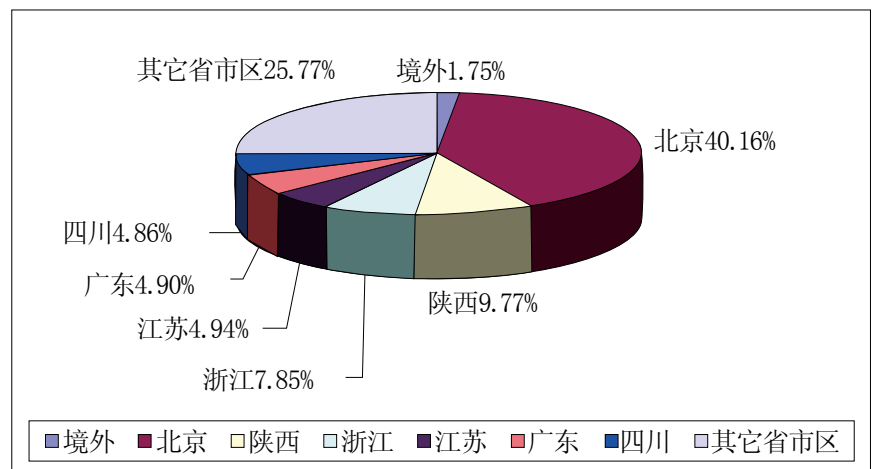
元，到位资金807.99亿元，比上年增长339.35亿元，同比增长72.41%。其中，境外项目35个，投资总额61.68亿元，到位资金14.17亿元，比上年增长8.82亿元，同比增长164.86%；国内省外项目1489个，投资总额2703.51亿元，到位资金793.82亿元，比上年增长330.53亿元，同比增长71.34%。

吸引省外资金前六位的是兰州、酒泉、平凉、白银、庆阳和天水等市，到位资金分别为179.91亿元、151.73亿元、85.31亿元、77.24亿元、76.04亿元和56.16亿元，以上六个市到位资金总和占全省的77.53%，对全省的带动作用明显。嘉峪关、武威、酒泉、张掖、白银、定西等市到位资金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较大，均超过70%。

2010省外资金在甘投资占比示意图



2010省外资金在甘投资占比示意图



2010年各市州招商引资省外资金到位情况表

投向	到位金额(亿元)	占比例(%)	同期增长率(%)
合计	807.99	100.00	72.41
兰州	179.91	22.27	68.27
酒泉	151.73	18.78	139.17
平凉	85.31	10.56	29.28
白银	77.24	9.56	84.43
庆阳	76.04	9.41	40.79
天水	56.16	6.95	64.26
武威	36.87	4.56	155.16
定西	35.99	4.45	78.61
张掖	31.57	3.91	112.86
嘉峪关	24.50	3.03	171.92
陇南	18.95	2.35	28.65
金昌	18.00	2.23	5.57
甘南	10.08	1.25	16.80
临夏	5.64	0.69	67.86

全年全省新建省外招商引资项目893个,投资总额1300.46亿元,到位资金366.75亿元。其中:境外项目18个,投资总额34.43亿元,到位资金5.21亿元;国内省外项目875个,投资总额1266.03亿元,到位资金361.54亿元。

续建项目方面,2010年全省继续执行省外招商引资项目631个,投资总额1464.72亿元,到位资金441.24亿元。其中:境外项目17个,投资总额27.24亿元,到位资金8.96亿元;国内省外项目614个,投资总额1437.48亿元,到位资金432.28亿元。

全年全省共执行新建、续建省内区外招商引资项目869个,投资总额976.54亿元,到位资金217.7亿元,同比增长12.95%。其中新建项目:省内区外新建投资项目502个,投资总额549.66亿元,到位资金100.27亿元。续建项目:全省继续执行省内区外投资项目367个,投资总额426.88亿元,到位资金117.43亿元。

全年全省的国内省外项目到位资金793.82亿元,境外项目到位资金14.17亿元,在国内省外资金中,北京、陕西、浙江、江苏、广东和四川六省(市)对我省投资所占比重较大,分别占当年到位

资金的40.16%、9.77%、7.85%、4.94%、4.90%和4.86%,以上六省(市)到位资金占全省的72.48%,北京占比例达到40.16%的原因主要是央企投资集中。

兰洽会签约项目执行情况良好,第十五届兰洽会签约的总投资1061.12亿元的530个合同项目,截至2010年12月底,有387个项目开工建设,开工率73.04%,到位资金370.5亿元,资金到位率34.92%。第十六届兰洽会签约的总投资1309.36亿元的426个项目,截至2010年底,4个月时间就有227个项目开工建设,项目开工率53.33%,落实到位资金131.07亿元,资金到位率10.01%。

【上海世博会工作】完成展览展示及展馆运营、文化展演、网上世博、宣传推介、活动组织等参展任务。甘肃馆在184天的展期内累计接待境内观众620多万人次,境外观众约4500多人次,其中贵宾团组390个,吸引30多家省外境外媒体的关注和报道。甘肃活动周期间,共组织文化演艺、“三民”传统艺术现场展演和巡游等各类演出60余场,接待国内外观众33万多人;向世博会游客派送省内37个旅游景区景点邮资门票30万枚,价值1000万元左右;海内外106家企业、单位和个人,

为舟曲灾区捐助3.23亿元资金和价值3700万元的物资,106家捐助单位代表参加向舟曲灾区捐助代表见面会。

【第十六届兰洽会】主办单位达到23家,比上届增加5家,省外、境外代表团组有95个,参会宾客2万多人,投资商、贸易商、民企和中央企业较多,有34个省外经贸代表团参会,比上届有明显增加。签约项目426项,签约总额1309.36亿元。共有900多家企业参展,观众超过40万人次,商品展销总成交额(含现货销售和订货合同)达到12.6亿元。

【省外展会工作】组织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参加西洽会、青洽会、津洽会、宁洽会和西博会,并组织小规模代表团组参加能博会、湖南经洽会和东盟博览会3个展会。通过参加省外展会,全省有34个招商引资项目签约,签约金额达到81.4亿元,并促成一批招商引资项目合作协议和合作意向。共组织全省177家(次)企业参会,商品销售总成交额达5415万元(包括订货额和现货展销额)。

【陇商和商协会工作】成立甘肃省陇商联合会。召开甘肃省陇商联合会成立暨第二届陇商大会,有外省市区的16个陇商代表团和210多名甘肃籍企业家参会。陇商联合会组织开展招商引资和商务洽谈活动,达成新的合作项目。拓展商会工作领域,与外省在甘商会建立经济合作业务网络,依托省政府驻外办事处加强工作联系,拓宽招商引资渠道,加强经济技术协作。

【项目基础工作】向全省各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征集招商引资推介项目,汇编推出《2010年甘肃省招商项目目录》。内容涉及工业制造业、化工等11个行业,共1518个招商项目,总投资额4360亿元。重点选择126个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编印成《2010年甘肃省重点招商项目册》,并制作《2010甘肃省投资指南》(光盘)。组织各市州和旅游局按统一格式编印招商项目目录。加强对签约项目的跟踪落实,建立重点项目台账制度,分级跟踪做好协调服

务。对第十五届兰洽会签约项目进行跟踪督查。组织省发改委、省工信委、省商务厅、省统计局、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府督查室等部门分头对各市州签约项目实施情况进行集中督查调研。深入到各市州的53个县区 and 工业园区，实地察看184个签约项目。加强投资服务工作。

【招商推介活动】在广东省东莞市开展招商引资活动，举办“甘肃省投资环境暨招商项目说明会”。与四川省博览局、四川省招商局先后在深圳和上海举办第十一届西博会中国西部投资项目推介会，与两地近300家知名企业进行交流洽谈，发放甘肃省重点招商项目目录、项目光盘和招商引资政策等资料。在北京举行的有50多位中外知名企业家出席的慈善捐助活动中，开展甘肃项目推介交流。组织企业参加天津滨海黄河经济发展论坛，开展项目推介和交流。

【经济协作工作】参加国家发改委组织召开的国内经济合作工作会议。落实黄河经济协作区工作会议有关日常事宜，完成甘肃方相关工作。加强商会工作，截至2010年底，省外甘肃籍商会已经发展到15家，拥有会员单位30多万人。指导成立陇商联合会和新疆甘肃企业联合会（商会），开展交流合作活动。协助嘉峪关市邀请客商，举办第二届嘉峪关洽谈会。

省经济合作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杨文廷

副局长 李书敏 赵涛 何静

（供稿：王永生）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甘肃省分会

【概况】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甘肃省分会（简称省贸促会）成立于1980年，1988年6月同时使用中国国际商会甘肃商会的名称。内设会务部、宣传联络部、展览部、法律事务部、经济信息部五个职能部门及中国贸促会甘肃调解中心。

【国际经贸交流】组织甘肃省经贸代表团出访澳大利亚、新西兰、泰国。甘肃企业代表团随中国贸促会大陆食品产业

交流团出访台湾。甘肃省贸促会代表团赴马来西亚参加中国甘肃临夏民族经济发展和项目推介会。甘肃企业参加中国贸促会企业家代表团赴加拿大、美国访问；随中国贸促会代表团出访俄罗斯、乌克兰；邀请澳大利亚、美国、马来西亚、英国、日本、台湾、香港、法国、哥伦比亚等国家和地区11个团组89人来访，分别就环境保护、治理土地污染、新能源基地建设、葡萄酒产业开发和清真产品开发等领域，进行考察和项目合作洽谈活动；邀请6个境外参会团组和3个国内参会团组参加兰洽会各项活动；与澳大利亚中国工商业委员会新南威尔士州分会、马来西亚中国经济贸易总商会、俄罗斯联邦新西伯利亚市工商会、乌克兰外喀尔巴阡州工商会、英中贸易协会、中国哥伦比亚商会和斯里兰卡国家商会签署合作协议。与马来西亚清真产业发展机构签署合作备忘录。

【国际经贸展览】组织2010中国（酒泉）国际新能源产业博览会，美国、丹麦、法国、日本、泰国、蒙古、印尼、香港、台湾等13个国家（地区）参加博览会，在风电、光电、煤电项目建设和风光电装备制造等领域签约合作项目83个，总金额815亿元；组织22家清真企业组成的甘肃展团参加“第七届马来西亚国际清真展览会”，并成功举办“中国甘肃临夏

民族经济发展和项目推介会”。临夏参展参会企业累计与130多个国际买家进行了面对面的贸易对接洽谈，签订产品出口协议额500多万人民币；组织参加“第三届香港国际美酒展”。由张掖、武威、嘉峪关市政府和省发改委、酒钢公司和省贸促会组成的政府代表团，同时开展相关活动。甘肃威龙与香港、菲律宾、新加坡等地客商签订6000多万元供货协议。美国、瑞士、法国、澳大利亚等国的专业采购商对紫轩生产的橡木桶陈酿葡萄酒和有机酿酒葡萄基地表示了合作的愿望。新加坡、香港和瑞士客商希望在国外代理祁连的葡萄酒产品并适时考察生产基地。12月初，香港贸发局成都代表处首席代表前来商谈深化推动我省葡萄酒产业发展的合作事宜。

组织全省32家清真企业100余人参加“2010中国（青海）国际清真食品及用品展览会”。通过设立甘肃馆，组织参加项目洽谈会、国际清真标准培训等“会中会”活动，扩大了参展参会效果。本届展会上，我省参展企业签订供货合同7个，合同金额2200万元人民币，签订代理加盟、合作建厂等协议14个；组织全省7家企业赴印度参加“中国产品（印度孟买）展览会”，并顺访斯里兰卡。兰州金安新材料包装公司，初步达成了400万美元的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与甘肃省人民政府加强合作备忘录签字仪式，中国贸促会会长万季飞与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签署合作备忘录

出口订单。与全印产业协会和斯里兰卡国家商会进行对口洽谈。与斯里兰卡国家商会签署合作协议；组织全省十几家企业参加“第十九届中国乌鲁木齐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

【出证认证】推行网络签证，与省农牧厅、定西贸促支会联合举办培训活动，为170余家中小企业代表介绍优惠原产地知识。利用网络平台，开设QQ群业务互动交流和单证填制速成栏目。深入30多家企业核查原产地、宣传业务和了解企业出口状况。全年，为115家出口企业签发各类出证认证业务2342份，涉及出口金额2.6亿多美元。

【系统建设】指导督促贸促支会换届工作。赴14个市州支会进行调研。白银、金昌、嘉峪关等支会完成换届工作，2家支会按要求完成机构更名。兰州等8个支会的人员编制得到解决，设有专职领导或专职工作人员。按照总会《地方和行业机构工作规则》要求，对15个基层贸促支会进行了登记备案，并上报中国贸促会。全年贸促系统共举办各类培训班20期，1629人受训。

【加强合作备忘录】2010年10月18日，中国贸促会会长万季飞与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签署《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加强合作备忘录》。根据《加强合作备忘录》，中国贸促会将利用对外联系渠道、国际贸易促进工作平台和品牌资源优势，加大对“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的支持力度，不断提高其影响力和国际化水平，支持甘肃打造对外开放和经贸合作的综合平台；支持甘肃实施区域发展战略、产业发展战略以及优势企业、产品的发展，重点支持甘肃优势装备制造、特色医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产业、优势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支持甘肃拓展国内外联系渠道，与更多的国际经贸组织、国外贸促机构、商协会建立合作关系，完善国际贸易、投资促进业务体系，拓展与国内外特别是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合作关系；加大对

甘肃参展参会、商务考察、业务培训、商事法律、经贸信息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支持甘肃经贸组织在国内外开展各类经贸活动，引导企业在海外建立拓销机构，帮助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提高开拓国际市场的能力。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甘肃省分会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会长 刘永富

名誉会长 苏志希

副会长 王锐 任福康 车晓林 王泉清

马自学 王丕夫 赵少智

吴万华 张富奎

(供稿：李生辉)

储备物资管理

【参与地方应急体系建设】配合甘肃省应急办和省工信委汇总分析全省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信息，及时向国家物资储备局申报甘肃省急需救灾应急储备物资目录。加快推进红十字会备灾物资储备仓库建设。534处、638处被确定为中国红十字会备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已收储帐篷、棉被、羽绒服、面粉等备灾物资2万多件。

【兰州青藏物流园区挂牌】12月18日，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534处举行兰州青藏物流园区挂牌庆典仪式，提升兰州市物流园区的整体水平和档次，促进兰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

【改革工作】开展事企分开、储经分离和“两个基地”建设的研究，在全员聘用制基础上，优化基层单位绩效考核内容，组织开展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探索分配制度改革途径，编制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和规范体制机制总体方案。

【安全与稳定】坚持季度安全形势分析，强化各类检查和隐患整改，全力做好节假日以及两会、特殊时期的安稳工作。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目

标责任书。全年在安全、保密方面共投入资金210多万元。组织安全审计培训，编写《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程序文件》及三级文件。改善驻库部队执勤生活设施，适时组织应急演练，提升预案处置能力。开展评比竞赛活动，全局共评选出“安全示范岗”5个，“安全生产能手”6人。严格执行《信访制度》，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访，及时核查反馈。全局实现无火灾、无重大案件、无内部职工犯罪、无重大责任事故及失泄密事件的“四无”目标。

【自身建设】开展物管人员等级评定、业务知识及操作技能比武活动，举办火工库保管员学细则、学流程、学制度培训班。完成火炸药物资36个批次取样送验和141批次外观检查；严格执行日常管理制度，各基层处库房（油罐）管理全部达标，火工库库内相对湿度控制在55—75%，合格率100%。在事业单位试行现代企业管理和经营收入调节管理；指导各单位进行财务科目设置和辅助帐套核算的初始化，并跟踪调研运行情况；健全设备档案，制定下发设备管理规定，规范操作规程。全年共完成基建维修项目投资480.18万元，完成设备投资187.6万元。全年共提拔、调整处级干部7人；参加、举办各类培训班24期，参加培训1018人次。从2010年1月1日起为兰外5个基层单位在职及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增加临时性生活补贴200元。开展“作风建设年”、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创先争优和学习沈浩、王洁同志先进事迹活动。开展巡视和内部审计，完成对4个基层处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巡视，对3个基层处行政负责人进行任中经济责任审计，配合国家物资储备局完成对2008年抗震救灾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完成储备文化案例汇编。举办全局第四届职工运动会；举办全局首届职工文艺调演，组织小分队在基层处进行巡演。开展青年文明号、模范职工之家等创建活动。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

流灾害发生后,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在3个小时内向灾区紧急出库救灾物资1.5万余件,共为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工信委接转帐篷、棉衣被、食品、折叠床等救灾物资40777件。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257处加快向中石油轮换出库油料的步伐,完成23900吨油料出库任务。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为舟曲灾区捐款69876元,捐衣物30多件。

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李满良

副局长 方建功 张旭东

纪检组长 甘军

(供稿:夏晔勇)

交通运输和旅游业

公路运输

【概况】2010年,全省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37.7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05%,比上年增长24%。全年开工建设二级以上公路1099千米,其中高速公路376千米;建成二级以上公路790千米,其中高速公路348千米。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公路总里程达到119000千米,其中二级以上公路里程达到7885千米。

【重点公路建设项目】金昌至永昌、康家崖至临夏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2000千米。天水过境段、西峰至长庆桥至凤翔路口、武都至罐子沟高速公路、瓜州至星星峡、敦煌到当金山口等公路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农村公路建设】开展农村公路“质量年”建设活动,发挥农村公路巡回督查组的作用,坚持“送科技下乡”,加强对基层技术人员的培训。加大对老少边穷农村地区公路建设的扶持力度,改善少数民族地区及边远贫困地区道路交通条件。改善农村公路行车条件,建成农村公路1467条10483千米。

【公路水路运输站场建设】新开工

25个客货运汽车站项目,建成21个客货运汽车站。新建成150个乡镇汽车站和1072个行政村汽车停靠站。启动实施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工程,完成省委、省政府为民办“14件实事”中12个县通二级公路的任务。开工建设张掖军民合用机场、庆阳机场和兰州机场二期的改扩建工程。完成陇南国省干线公路汶川地震灾后重建12个项目1128公里的建设任务。

【公路养护管理】加强公路养护、管理和技术改造,及时处治公路翻浆、沉陷等病害。加强公路路政管理,与省有关部门联合,全省开展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运输工作,全省干线公路货车超限超载率控制在5%以下,道路交通事故明显下降。公路桥梁基础设施得到保护。全省路网整体服务水平明显提高。

【公路水路运输保障】发展快速客运、旅游客运、汽车租赁等优势运输业务。加强运输组织协调,保证电煤、原油、粮食等国家重点物资和鲜活农产品的运输,“春运”及节假日旅客运输保持安全有序。整顿和规范运输市场秩序,开展客运班线、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出租车客运市场、渡口渡船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活动。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道路运输经营业户达到47100户,从业人员达到40.1万人,营运车辆达到18.8万辆;开通客运班线4044条,平均日发班次20921个;完成营业性车辆公路客运量和旅客周转量5.14亿人和220.14亿人千米,公路货运量和货物周转量2.40亿吨和524.08亿吨千米,与上年相比分别增长7.64%,6.56%,15.56%和7.02%;道路运输产值达到330亿元,增加值159亿元。

加快运输结构调整,中以上班线客车和重型货车比例不断提高。启动“大江带大河、长航帮甘肃”主题合作交流。加强高速公路运营管理,通行费征收完成38.34亿元,比上年增长12.76%。完善“绿色通道”政策,共为各类车辆减免通行费3.94亿元。开展运邮合作试点,促进农村物流业发展。推进交通战备应急指挥

中心和交通战备训练基地试点建设。组建省国防交通协会。

【交通安全生产与应急抢险】加强道路运输安全源头管理,三级以上客运站配备X射线行包检查设备和安全门检系统,大部分长途客车和危货车辆安装GPS监控系统。落实乡镇船舶“县、乡、船主”三级安全管理责任。在全省逐步总结推广“甘肃路桥项目安全控制法”。开展各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青海玉树发生地震后,交通运输厅紧急组织交通援青抢险救灾突击队赴玉树灾区援助青海交通部门,完成公路抢险保通保运工作。交通援青抢险救灾突击队被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授予“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称号。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中,交通运输厅组织的交通抢险突击队及时抢通舟曲外围的国省干线和城区被泥石流掩埋的道路,保证人员搜救、清淤除险任务的完成。联合教育、公安等部门,完成转运3000多名师生到兰州、定西等地复学就读的任务。交通运输厅前方指挥部被国家防总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称号。

【依法行政与体制机制改革】规范路政、运政、交通规费征稽、海事、船检、工程质量监督等方面的行政执法,加强治理公路“三乱”工作。建立符合甘肃实际的高等级公路运营管理体系。落实成品油价格及税费改革工作,理顺“六项”规费取消后交通专项资金的转移支付渠道,推进交通征稽队伍整体转岗加强路政执法工作。初步建立以县为主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和以政府投入为主的养护资金渠道。规范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完成厅属单位所属15家企业的移交整合工作。基本完成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组建。

【行业管理】完善从业单位信用评价体系。建立健全工程建设质量安全联动机制。完善预算管理,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交通系统的劳动用工管理,建立定级晋升、薪酬评价体系。强化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加快信息化建设,电子政务、

网站管理、信息资源整合等工作取得成果。推行和研究节能减排应用项目。

省交通运输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杨咏中

副厅长 石培荣 杨映祥 阮文易

王繁己 赵彦龙

纪检组长 艾玉德

(供稿:刘光喜 张志泰)

铁路运输

【概况】兰州铁路局地处西北路网枢纽,跨越甘肃、宁夏两省(区),处于亚欧大陆桥在我国境内的重要区段,东连西安,西通乌鲁木齐,南接西宁,北往银川,管辖陇海(天水—兰州西)、兰新(兰州西—安北)、兰青(河口南—海石湾)、包兰(惠农—兰州东)、宝中(安口窑—迎水桥)、干武(干塘—武威南)6条干线和红会(白银西—红会)、石汝(石嘴山—汝箕沟)、嘉镜(绿化—镜铁山)、玉门南、银新(银川—新城)5条支线,另外管辖太中线、定银线、敦煌线3条合资铁路,是西北交通运输和经济建设的大动脉。

管辖线路以兰州为枢纽,线路总延展6490.2千米,其中正线4807.1千米、站线1683.1千米。营业里程3362.7千米。现有运输站段27个,行政直属单位11个,多经法人企业59个、集体企业40个。作为铁道部出资人代表,控股铁路公司4个(敦煌、兰渝、天平、兰新铁路甘青公司),参股铁路公司1个(成兰铁路公司),正在筹建铁路公司2个(中川、银西铁路公司)。截至2010年12月底,兰州铁路局配属机车1100台,其中内燃机车6种机型178台、电力机车7种机型922台。配属客车1515辆,代管行李车55辆、邮政车28辆,代管中核四四公司客车25G型24辆。总计1622辆。开行图定旅客列车39对。跨局旅客列车21对60组,局管内旅客列车共计18对27组。共有车站227个,其中特等站

1个、一等站11个(银川南车站等级根据设计方案暂定为一等站)、二等站23个、三等站35个、四等站62个、五等站95个。有客运营业站49个,货运营业站96个,货场48个。联网售票车站54个,客票代售点99个,售票窗口231个。专用线专用铁路253户,甘肃境内187条、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66条。总资产627亿元,净资产579亿元。年末职工总数84046人。其中干部16009人、工人68037人;男职工62642人、女职工21404人。

【铁路建设】兰州铁路局管辖线路延长总计5866.327千米,其中正线延长4258.705千米、站特线延长1607.622千米;电气化铁路接触网正线4569千米(7475条千米),设牵引变电所71个,电力贯通线3262千米,自闭电力贯通线1539千米,变配电所68个;道岔总计5317组,其中正线道岔2003组、站特线道岔3314组。合资铁路3条(敦煌线、太中线、定银线),延长623.92千米,其中正线548.409千米、站特线75.511千米;道岔总计189组,其中正线100组、站特线89组。运营铁路桥梁1747座 98564米,隧道173座153488米,涵渠6829座152045米,桥隧涵合计272239换算米。合资铁路桥梁总计173座 62489米,隧道8座10615米,涵渠1027座18430米,桥隧涵合计34810换算米。共有货运营业线13条,货运营业里程3050千米。保有大中型养路机械44台,

移动式焊轨车1台,大型钢轨探伤车1台。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在嘉峪关环线新增货车超偏载检测装置2台,在石嘴山车站新增货车超偏载检测装置1台,在全局18个主要货场的营业厅安装电子显示屏。完成客票系统5.2版本的升级工作,实现列车席位的集中管理。完成站车无线交互系统的建设,率先在管内车站范围对兰州铁路局担当列车进行取消纸质通知单的试点工作。完成太中银铁路各客运站以及兰州、天水车站第二售票厅和武威、张掖新站房客票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工作。为185个车站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车务站段对现场的实时监控。完成列尾装置更新及补强设备196套,更新具备录音功能的无线调车灯显设备52套,更新车站旅客引导系统、旅客触摸查询系统、行包微机制票管理系统等新技术设备,改善客运段后勤基地设施设备,改善车站服务设施设备。

【安全管理】2010年,路局开展“刹风整纪”、安全大检查 and 专项整治等活动。加强安全预警和事先防范,严格事故分析及责任追究。全年共发生行车事故123件,同比减少14件,其中非铁路局事故10件、铁路局事故113件。发生铁路交通(相撞)事故71件,均为非责任铁路交通一般事故,死亡指标控制在部定指标之内。发生从业人员责任伤亡事故18件,其中责任死亡事故2件、责任轻伤事故16



兰州铁路枢纽控制性工程之一的南坪坡黄河特大桥主跨顺利合龙庆祝大会

件, 责任事故率控制在部定指标之内。发生设备故障958件, 同比减少234件。全年行车事故和设备故障同比分别降低10.2%、19.6%, 消灭一般A类及以上事故, 实现安全年。截至12月底, 路局实现安全生产446天。

【职业危害项目治理】2010年路局将职业危害作业场所的治理列入“十件实事”进行集中整治。投资104万元对嘉峪关机务段整备车间制动组油气、整备车间电焊间烟尘, 迎水桥机务段银川整备车间制动作业间油气、辅助作业间油雾油气, 迎水桥机务段迎水桥整备车间制动作业间油气, 兰州工务机械段河口南焊轨车间除锈打磨粉尘, 兰西车辆段嘉峪关检修车间制动梁检修间烟尘7个职业危害项目进行治理。

【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经铁道部授权, 成都—兰州铁路(与兰渝铁路哈达铺站接轨)由成都铁路局、兰州铁路局会同四川省、甘肃省出资人代表共同投资建设, 成都铁路局控股。2010年7月, 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在成都召开公司首次股东会和一届一次董事会、监事会, 签订《合资建设经营成都—兰州铁路合同书》、《成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聘任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经营管理人员。工商登记机关于11月19日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天平铁路工程】天平铁路从天水车站至华亭车站, 正线全长114千米。含天水地区配套工程、华亭(安口南集配站)—安口南工业站电气化改造及配套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国铁I级、单线、列车速度120千米/小时、电力、牵引质量4000吨、到发线长880米、半自动闭塞。初步设计批复总概算50.58亿元、静态投资46.28亿元。建设工期42个月。截至2010年12月底, 开工累计完成投资25.28亿元。

【兰州—重庆铁路工程】兰州—重庆

新建双线铁路820千米。主要技术标准: 国铁I级、双线、列车速度160千米/小时(预留200千米/小时)、电力、牵引质量4000吨、到发线长850米、自动闭塞。初步设计批复总概算829.16亿元、静态投资约755.55亿元。建设工期6年。截至2010年12月底, 开工累计完成投资327.7亿元。

【兰新铁路第二双线工程】兰新铁路第二双线自兰州经西宁—乌鲁木齐, 正线长1776.9千米, 其中甘肃省境内795.7千米、青海省境内267.3千米。主要技术标准: 国铁I级、双线、列车速度200千米/小时以上、到发线长850米(其中兰州—西宁段、哈密—乌鲁木齐段650米)、电力牵引、自动控制、综合调度集中。初步设计批复总概算1383.3亿元、静态投资1243.17亿元。建设工期4年。兰州铁路局管内甘青段截至2010年12月底, 开工累计完成投资191亿元。

【嘉红电气化改造工程】主要工程内容: 嘉峪关(含)—红柳河(含)既有线长度386千米, 含嘉峪关地区、玉门南支线31千米电气化及相关配套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国铁I级、双线、电力牵引、初期牵引质量4000吨、5000吨, 近期开行万吨列车、到发线长850米(双机880米, 部分车站预留延长1700米条件)、自动闭塞。兰州局管内初步设计批复总概算11.36亿元、静态投资11.07亿元。该工程于2009年6月8日开工建设, 建设工期18个月。截至2010年12月底, 开工累计完成投资9亿元。

【科技创新】2010年, 兰州铁路局共有“铁路客货票据管理系统”、“铁路运输收入预算分析与监控系统”、“售票组织综合监控系统”等9项科技成果通过路局鉴定, 其中“铁路变配电所异常过电压综合治理装置”、“电气化铁路专用复合材料过电压保护器研究与应用”、“远程无线高压开关控制技术”3项成果通过省级鉴定; “西北地区湿陷性黄土路基变形特点及加固措施研究”

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铁路客货运输票据管理”和“运输收入统计与分析系统”2项成果通过路局科技成果鉴定, 并获得兰州铁路局企业现代化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和二等奖; “铁路运输收入精益化管理”获第十七届部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并由铁道部企协推荐参加第十七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选。

【职工生活】投入“三不让”资金3604.3万元、“三线”建设资金4507.8万元, 用于帮扶救助、改善沿线生产生活条件。职工人均年收入同比增长15.4%。严格落实带薪休假规定, 组织健康体检和休养, 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分别增至77家和100家。全年新开工建设住房7235户、分房6048户, 自2007年以来累计建房15281户、分房13974户、发放钥匙3274户。

兰州铁路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吴云天
党委书记	刘生荣
常务副局长	王传河 高世勤
纪委书记	陈书同
副局长	高金阳 邢涛 李鹏里 申瑞源 朱生宪 李育宏
工会主席	赵平(8月止) 刘岩(8月任)

(供稿: 杨雍梅)

民航运输与监管

民航监管

【概况】中国民航甘肃监管局前身为中国民航甘肃监管办, 成立于2004年7月8日, 为副厅局级行政单位, 是中国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的派出机构, 负责甘肃省内民用航空安全监督和市场管理。经国务院批准(国办发〔2009〕20号), 于2009年5月15日正式更名为中国民航甘肃监管局。下设10个处室, 共有40名工作人员。

【行业监管】全年累计开展各类行政执法检查772次, 其中日常检查496次, 专

项检查276次, 下发整改通知书78份, 整改建议书52份, 发现问题汇总单12份, 审查发现问题通知单7份。检查中共发现安全类问题162个, 已完成整改158个。实现第17个航空安全年, 旅客吞吐量突破390万大关。

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坚持对每一次行政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 逐项评估相关单位制定的整改措施, 进行全程跟踪督查。帮助指导辖区民航各单位建立健全风险评估机制, 及时识别安全运行中的风险源、风险点, 及时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开展空防安全、应急管理、信息网络安全、换季工作、通用航空、飞行标准、适航维修、飞行签派、空管安全运行等方面的专项检查。加大对未整改问题督查力度, 对部分现有条件下不能按期整改的问题, 及时责成相关企事业单位制定等效防范措施, 确保不影响安全运行。坚持落实不停航施工安全运行周报制度。加强现场监管, 使一些专项检查不易发现的问题得以及时发现并得到及时整改。帮助辖区民航各单位完善各类应急预案, 督促指导应急演练, 成功应对玉树地震灾害、舟曲泥石流自然灾害及“7·14”、“8·11”非法干扰事件。通过组织开展重要节假日安全大检查、加大现场督察力度, 组织协调辖区民航各单位及地方政府完成石林朝觐包机出入境、“春运”、“十一”、党和国家重要会议代表、维和部队包机、玉树抗震救灾、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专机飞行等重大航空运输保障任务。

对辖区各有关单位除防冰雪工作实施持续不间断地监督检查。对各单位的换季工作进行全程督查。组织开展夏季安全运行专项检查。派出检查组, 由局领导带队对辖区四个支线机场进行两次全面综合安全检查。对辖区空管安全设施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实地督查。加强对旅客行李、货物运输安检、道口、围界管理及消防设施设备运行监督检查, 制定下发安全保卫工作方案、航空安保行政督查工作计划、开展安保专项检查和保安测试, 确保上海世博

会、广州亚运会期间的空防安全。组织开展停机坪、航线驾驶舱和航线客舱安全、机组成员值勤期、飞行训练记录的监督检查。强化基地航空公司维修项目监管, 对辖区各维修单位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通用航空作业停机坪监督检查, 对新成立的甘肃飞天通用航空公司安全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专项整治】民航甘肃监管局在辖区组织开展保障航班正常和大面积航班延误应急处置专项整治、防止外来物损伤航空器轮胎专项整治、机场标志标识专项整治、鸟害防治专项整治、货物行李漏装错装专项整治。

【安全工作】在辖区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安全体系建设年”活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坚持每月召开安委会, 对当月安全监管工作进行总结, 对月度行政检查计划完成情况进行核查, 对辖区安全形势进行全面分析研究, 对各单位安全运行中的薄弱环节、安全隐患进行梳理汇总, 明确安全监管的任务和目标。对《安全监管工作手册》进行修订和完善, 先后增补危险品运输监管、国内航空运输销售代理管理、设立分公司审核管理、航空公司停业运营处置等工作程序; 修订航务、飞标、适航维修安全监管部分内容。

【自身建设】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 建立健全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工作机制, 凡属重大事项一律提交党委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党委内部议事和决策的方针; 组织召开以“贯彻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 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为主题的专题民主生活会; 推进“五个表率班子”创建活动。对2004年以来颁布执行的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增补督办工作制度、保密工作实施细则、工作人员考勤管理办法等制度。增补党委调查研究制度、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 汇总形成内部管理制度汇编。抽调各专业处室业

务骨干为全体监察员作相关专业理论讲座, 逐步由纯理论性讲座向案例分析转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开展党的基本理论教育和法规教育; 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岗位教育和传统教育; 开展示范教育和警示教育。对党委工作制度、党员发展程序、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度、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费用报销、差旅费管理规定等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补充。推进财务网络系统建设, 完善资金管控机制。推进行业纠风工作。

中国民航甘肃监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胡红斌

副局长 王德新 欧正 王孝 姚斌
(供稿: 刘风学)

甘肃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生产】2010年, 甘肃机场集团提前超额完成年度各项预算指标和工作任务, 全年实现旅客吞吐量396万人次。全年共完成运输起降38154架次, 同比增长15.23%, 旅客吞吐量396万人次, 同比增长26.75%, 货邮吞吐量31106.4吨, 同比增长14.31%, 分别为年度预算的106.72%、110%、10.23%。

【经营管理】全年围绕安全、生产、服务、效益等中心工作, 逐一明确任务指标和主要项目, 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旅客吞吐量指标作为工作奋斗目标, 集团公司在360万人次的任务指标之上, 又专门设定了380万的进取指标和400万的挑战指标; 修订《甘肃机场集团会议制度》, 扩大周例会、生产经营分析会的参会范围。改造电话会议系统, 将敦煌、嘉峪关和庆阳三个机场同步纳入会议系统; 利用鹏程网的行政督办系统, 对各项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 按照督办时限要求予以跟踪反馈并定期通报。利用班子专题会、月度生产经营分析会、公司周例会和行政督办系统, 客观点评各单位推进工作中好的做法和存在的不足。



兰州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开工奠基仪式

开展“创新服务产品，突显服务亮点”专项治理活动，期间共落实整改措施165条，征集、实施有助于服务质量提高的“金点子”65条。根据决策层领导关于加快海航在甘肃发展及投资100亿的指示，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制定海航在甘发展规划。

【业务发展】全年新开航线9条，恢复航线10条，加密航线6条，新增/恢复通航点9个，达到历年最多。兰州机场完成年度运输生产挑战指标，嘉峪关机场以高符合率通过国家航空保安审计，整改意见为民航西北地区最少，敦煌机场为有效提高旅游淡季航班客座率，协调东航甘肃公司夏秋季推出敦煌至北京、上海、兰州“3+1”航班，执行7个月保持100%执行率和近80%的客座率，庆阳机场获取到当地政府及企业补贴55万元。

2010年6月29日，兰州中川机场开通兰州—拉萨往返航线；2010年9月18日，停止8年的兰州至香港航班恢复执行，四个机场共开通乌鲁木齐、昆明、宁波、郑州等航线60余条。2010年10月11日，嘉峪关机场旅客吞吐量首次突破10万人次大关，创建站50余年来新高。10月21日，兰州中川机场实现旅客吞吐量突破300万人次，创历史新高。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甘肃机场集团运输生产得到加快发展，运输起降架次由“十五”末的23227架次增长到“十一五”末的37090架次，年均增幅为9.81%；旅客吞吐量由“十五”末的169.19万人增长到“十一五”末的396万人次，年均增幅为18.48%；货邮吞吐量由“十五”末的10789吨增长到“十一五”末的31000吨，年均增幅为23.5%。截至2010年12月底，甘肃省内有海航兰州分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两家基地航空公司，拥有6架运输飞机。兰州中川机场每周执行航班约280个航班，航线覆盖范围不断扩大。积极发展与国内的航空运输关系，五年中与5家航空公司签署了新的航空运输协定，探索发展区域航空运输合作关系。

“十一五”期间，甘肃机场集团组织下属四个机场推进SMS体系建设，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年”、“FOD治理”、“安全体系建设年”等专项活动，无运输飞行和通用航空飞行事故征候以上不安全事件，安全指标完成率好于全国平均水平。每年根据反恐形势和安全保卫工作要求，举办反劫机或应急救援综合演练，确保了北京奥运会、建国六十周年庆典、上海世博会等重大活动的航空运

输安全。

完成新建航站楼三通一平实施方案和不停航施工方案，临时围界工程进展顺利，已累计完成390米；嘉峪关机场扩建工程已顺利通过验收。庆阳机场扩建工程预可研报告已经得到国家发改委批复，已于4月动工。2010年10月18日，兰州中川机场首个异地候机楼在甘肃白银启用。参与金昌、张掖两机场运营前期有关事宜，积极争取新建机场运营权。

甘肃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董事长 孟凡生

执行董事长、总裁 杜小平

副总裁 许惠才 杨如彪

(供稿：张丽艳)

旅游

【概况】2010年，全省旅游接待总人数为4291.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6.45%；实现旅游业总收入为237.2亿元，比上年增长23.05%。

【行业规模】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设有14个市、州旅游局，其中10个市（州）旅游部门成立了旅游质监机构；旅行社408家，其中出境旅游组团社9家，赴台游组团社2家；旅游星级饭店325家，其中五星级3家，四星级38家，星级饭店客房总数31379间，床位数58731张；A级旅游景区140家，其中5A级3家，4A级39家；中国优秀旅游城市8座；工农业旅游示范区10家。全省注册导游6902名，出境旅游领队444名。

【国内旅游市场】全省着重打造“321”精品旅游线路，做大做强丝绸之路旅游线、华夏文明黄河旅游线、大香格里拉旅游线等3条国家精品线路，积极培育甘南—陇南—定西—白银—庆阳红色旅游、天水—陇南古三国历史遗迹旅游2条成长型旅游线路，全力建设兰州、天水、平凉休闲度假旅游圈。2010年，全省国内旅游人数4284.4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26.47%；国内旅游收入236.2亿元，比上年增长23.08%。

2010年，与甘南州政府在深圳锦绣中华—民俗村联合举办“多彩甘肃·民族风情旅游文化宣传周”暨“甘南香巴拉风情节”；与兰州市旅游局联合举办“庆祝全省旅游发展大会召开暨世界旅游日大型宣传活动”。组织全省14个市（州）旅游局、旅游企业举办兰洽会甘肃旅游博览交易会系列活动，共计发放旅游宣传册30余万份，宣传光碟2万张，旅游宣传单16万张，与省内外旅行商洽谈700余次，接受省内外群众咨询38000人次，组织演出20余场次，展出211类8000余件旅游商品。在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向游客派送30万枚价值1000万元的省内37个旅游景区景点邮资门票。促成甘肃、上海两省市旅行商签订《万名游客观世博游丝路互送客源协议》。

2010年春节、十一“黄金周”假期，全省共接待游客525.22万人次，旅游收入20亿元。

【入境旅游接待与收入】接待北美甘肃踩线团、台湾中华两岸旅行协会考察团以及日本、东南亚、法国、美国、台湾、香港的重要入境团队。2010年全省接待入境旅游者70167人次，比上年增长15.58%，其中外国人49921人次，香港同胞7220人次，澳门同胞741人次，台湾同胞12285人次。外汇收入1481.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18.15%。

【出境旅游管理】2010年，甘肃省旅游局协调举办甘肃省居民赴台旅游首发式和兰州—台湾旅游包机首航式及媒体系列宣传活动。全年全省赴台旅游人数达2371人次。出台出境旅游、赴台游业务管理规范；推行《团队出境旅游合同》、《大陆居民赴台湾地区旅游合同》示范文本。

【旅游节庆活动】举办“第四届中国旅游电视艺术节暨伏羲旅游文化节”、“首届甘肃莲花山生态旅游与花儿艺术节”“冶力关杯2010中国拔河公开赛”、“会宁红色旅游节”、“甘南香巴拉旅游节”、“平

凉崆峒武术旅游节”等节庆活动。全省各市（州）、县（区）全年举办80多项与旅游相关的节庆活动。

【信息化建设】在由国内各大知名旅游网站运营商共同举办的“2010中国中国旅游电子商务大会暨目的地网络营销论坛”上，甘肃旅游网被大会授予“2010优秀旅游目的地网站”称号。甘肃旅游网自2009年11月上线运行至今，国内外访问游客已突破千万。

【旅游市场监督管理】2010年，启动“2010甘肃旅游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举办首次甘肃导游大赛和第二次甘肃旅游饭店服务技能大赛。全年全省分三批对旅行社经营活动进行暗访或服务跟踪检查，共计开展旅游市场检查382次，出动检查人员630人次，检查旅游企业1102家次，其中旅行社396家次、旅游星级饭店369家次、景区190家次、购物店13家、车船公司15家、演艺场所5家、其他6家。处罚违法违规旅游企业22家；处罚违法违规旅游从业人员6人；检查导游员IC卡1795人次。检查旅游团队21个，旅游车辆23辆，导游员34名，组团旅行社41家。在全省范围内对旅行社分社、服务网点的挂靠承包行为和非法办事处进行清理整顿和备案管理。在8个优秀旅游城市组织开展游客满意度问卷调查活动，全面掌握旅游城市产业发展综合环境状况。全年，共接到旅游投诉67件，正式受理旅游投诉53件，结案件53件，结案率100%。

【安全管理】组织执法力量对旅游市场集中开展旅游安全隐患排查与治理工作督查，加强旅游团队安全保障工作；防范和应对冬季灾害性天气、舟曲泥石流等灾害；狠抓特殊时期旅游团队赴上海佘山、泰国、韩国、以色列、台湾旅游的安全预防工作；协助处理6起旅游安全事故。

【旅游行业管理】2010年，新审批旅行社许可证36家；变更旅行社经营许可证41个；注销旅行社8家。修订《申请设立旅行社技术报告书》、《出境旅游组

团旅行社申报程序》、《申请设立国内旅游、入境旅游业务旅行社办理程序》；推行《团队国内旅游合同》、《包车旅游合同》示范文本；试行旅行社委托代理招徕旅游者业务制度；制定《甘肃省旅行社服务质量等级考核评定办法》。

【导游管理】2010年，全省规范对导游管理服务机构的备案管理，对全省导游实行执业导游、半执业导游和非执业导游的分类管理。各市（州）4870名导游人员通过年审培训；全年新核发导游证689个，升级7人，变更导游证695张，转出53人，转入30人；办理导游证年审5280人；制定《甘肃省导游证管理实施办法》和8个方面的导游证办理程序，并实施导游代理证制度；出台《甘肃省出境旅游领队证管理办法》和办理程序；出台《关于导游管理服务机构设立与管理的意见》，制定《甘肃省导游管理服务机构章程》、《甘肃省导游管理服务机构导游服务合同》、《甘肃省导游管理服务机构推荐带团文本》、《甘肃省导游分类管理办法》等。

【旅游饭店管理】2010年，出台《甘肃省旅游星级饭店管理办法》，制定从申请、受理、公示、创建、自检、查看、审核、评定、公示、评审、批复到授牌12个环节的《甘肃省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复核工作规程》21项工作规则；建立旅游星级饭店检查结果反馈制度、优秀旅游星级饭店评选、表彰制度和星评委民主决定制度；召开首届全省旅游星级饭店工作会议暨2010版《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标准培训班；出台《关于加快旅游星级饭店发展的意见》，调整全省旅游星级饭店评定机构职责和权限，实行星级饭店管理监督员制度、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出台《甘肃省旅游星级饭店星评委章程》和《甘肃省旅游星级饭店服务质量监督员工作规则》，增补9名旅游星级饭店星评委，聘任24位旅游星级饭店服务质量监督员，并通报全省旅游星级饭店延期复核与暗访检查情况。

通信 邮政

通信

【教育培训】2010年,甘肃省旅游局先后组织系统干部职工参加“丝绸之路”旅游市场营销高级研讨班、“第十七期中西部地区旅游局长培训班”、“第八期藏区旅游经济发展研讨班”;积极协调争取国家局藏区专项培训补助资金40万元,在甘南举办导游培训班;组织西北师范大学旅游学院等单位首次组团参加“2010中国旅游产业节和中国旅游教育展”;协调将“旅游产业人才培养计划”列入《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2010-2020年)》;制定《甘肃省旅游培训计划方案》,明确“十二五”期间全省旅游行业教育培训目标任务。

【旅游招商引资】2010年,筛选总投资346亿元的89个大项目;与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甘肃分行衔接争取融资;印制3000册2010年甘肃旅游招商引资项目目录,共列入10大类238个项目,总投资299.5亿元;在甘肃旅游政务网上建立旅游招商项目专栏,进行网上招商。

【旅游区(点)与基础设施建设】对全省A级景区进行全面复核,新评定4A级旅游景区12家,3A级旅游景区5家。麦积山风景名胜于12月15日经国家旅游局批准,正式晋级为5A级景区。

2010年新建和改造旅游厕所225座。据统计,2008-2010年共落实旅游厕所保洁公益性岗位199名,实际在岗人员302人。全年,黄河三峡、麦积山、崆峒山分别接待游客108.8万人次、108.39万人次、102.6万人次。

省旅游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黄周会

副局长 杨宇宏(藏族) 火玉龙

纪检组长 刘亚玲(女)

副局长 王富民 王进平

(供稿:张萌)

【概况】2010年,全省电信业务总量和业务收入分别达到444.81亿元和116.47亿元,是2005年的3.41倍和1.86倍。网络基础设施能力进一步增强,本地局用交换机容量达到439万门,接入网设备容量达到361万门,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达到1980万户,移动电话基站数达到25938个,光缆总长度达到22.45万千米,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达到172.32万个。2010年全省电话用户总数达到1801.98万户(其中固定电话用户411.9万户,移动电话用户1390.08万户),较2005年增长1.88倍,全省电话普及率达到68.37部/百人(按照2009年全省人口统计数据)。固定互联网用户数达到120.6万户,移动互联网用户数达到900.56万户。

【行业转型】2010年互联网业务、增值业务和数据业务收入占电信业务收入比重达到31.64%;“十一五”期间,全省电信业固定资产投资超过220.67亿元,全省拥有96家省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单位和739家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单位。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稳步推进,全省共建率为铁塔56%、杆路30%、基站48%、传输线路22%,共享率为铁塔61%、杆路72%、基站64%、传输线路70%,网络效能显著提高,节能减排降耗效果明显。

【公共服务】2010年实现全省“乡乡能上网”和40%的行政村通互联网,农村通信服务水平得到提升;“十一五”期间,农村通信普遍服务工作得到发展,全行业累计投资25.3亿元,全省实现行政村“村村通电话”。全省电信资费水平降幅超过50%,电信资费套餐清理、移动资费双改单、降低漫游费和区间通话费、取消短信息网内网间差别定价、移动电话拨打长途一费制等使广大用户通信成本和使用门槛大幅降低。

【市场准入管理】落实增值电信业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省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审批和部发许可证备案管理,发放省内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36家,备案跨地区增值电信企业144家。加大增值电信业务和非经营性网站信用管理力度,完成252家跨省增值电信企业、70家省内增值电信企业经营许可证年检,督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加强增值业务接入管理。

【电信企业经营监管】召开全省电信运营企业依法经营工作座谈会与规范电信市场秩序专题协调会,依法查处企业违规发展GSM固定终端、收机收卡、经营有线宽带和网网出租业务等违规行为。规范渠道推广行为和业务宣传行为,督促企业限期整改对比宣传、无记名发展用户、低价倾销等问题。规范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行为,依法查处北京思博展科公司等增值业务经营单位违规经营问题。规范企业校园营销行为,及时纠正企业校园迎新活动中出现的违规问题。

【互联互通监管】落实《公用电信网间通信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督促企业整改违规使用码号、拖延网间扩容、网络障碍处理不及时等各类违规行为。协调解决联通、电信天水关口局割接争议等问题,开展互联互通及电信网络运行安全自查。强化安全生产管理,配合完成国家三电专项检查,开展“安全生产年”和“安全生产月”活动及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自查,实地抽查天水等地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完成陇南本地网网间通信事故调查分析和等级认定,跟踪督导事故后续处理工作。推进通信网络安全管理,组织通信网络单元安全防护定级备案调整工作,开展网上平台审核检查,完成全省网络安全专家推荐评审工作;加强互联互通监测系统日常运行管理和开发应用。及时妥善处理监测系统运行故障,配合做好监测系统功能改造前期工作,完成监测系统巡检和维护人员培训。

【电信服务监督】加大对落实《电

信服务规范》和《第三代移动通信服务规范（试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电信用户委员赴白银、武威、平凉开展规范服务营造放心消费环境调研检查工作，规范营业窗口和代理商服务及业务宣传行为。开展年度全省电信服务质量用户满意指数（TCSI）测评工作，深入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垃圾短信等服务热点难点问题。研究制定《电信用户申诉典型案例通报制度》，定期汇总分析电信用户申诉受理情况并通报典型案例。妥善解决用户申诉676件。开展“迎世博、迎亚运”文明短信传递活动，参与“政风行风热线”直播倾听用户意见和建议。

【企业定价行为监管】加强电信资费审批备案管理和监督，控制资费方案数量，批复电信资费6件，备案资费19件。督促电信运营企业落实移动电话拨打长途实行一费制等资费政策，对企业合并移动电话长途通话费和本地通话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调整固定本地电话业务资费管理方式，完成固定电话区间通话费上限标准下调，启动全省公用电话资费标准调整，配合省发改委开展全省电信资费套餐统计并依法通报企业存在的问题。组织完成电信资费水平调查和全省电信资费主要业务的资费平均价格及用户最低感知价格专题信息统计审核。规范市场价格竞争秩序，督促企业限期整改擅自或变相改变资费标准、夸大资费优惠幅度、资费虚假宣传误导用户等问题。

【通信建设市场管理】加强对通信工程参与建设各方主体的资格审查，审核通过15家通信建设企业资质。开展通信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排查和通信建设领域非法违法行为专项行动检查，配合开展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培训和概预算继续教育培训，建立全省通信建设项目评标专家名册。依法对各电信运营企业兰州、酒泉、武威、天水等地涉及投资11096万元的45项工程进行实体抽查，对存在问题的8个项目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建立通信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报制度，受理通信工程

质量监督申报410项，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240项，涉及工程项目投资额28623万元，督促整改通信工程质量问题29项。

开展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检查，实地抽查酒泉、武威、天水等地16个共建、共享及自建预留项目，对存在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并密切跟踪督查。2010年全省共建率和共享率均达到或超过两部委考核指标要求。

【互联网行业管理】加强电信市场准入和年检环节信息安全专项审查，全年累计审核通过6091个。截至2010年12月底，通过网站备案主体10522个（其中经营性25个，非经营性10497个），完成主体注销2622个、网站注销125个，删除、修改错误备案信息7025个，关停未备案网站30个，备案率保持在99%以上，备案信息准确率保持在85%以上；开展网站真实性核验，处理真实性核验单1953份，处理用户书面申请194份，实地督察部分市州接入商真实性核验工作；加强互联网管理联动，配合完成76家网站信息查询，完成前置审批143项。

组织和配合开展整治互联网和手机媒体淫秽色情及低俗信息、打击互联网非法协议电话、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整治网络赌博违法犯罪、药品安全专项整治、网络侵权盗版专项治理“剑网行动”等专项行动；督促基础电信运营企业落实在网络建设、业务开办、配合监管和突发信息安全事件处置等各环节的信息安全责任；强化对省内部分增值电信企业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下线62个WAP业务，屏蔽全网1683个业务，对全国全网通报的1000多个境内外非法接入涉黄网站依法按程序进行屏蔽；落实企业信息安全责任制。强化非经营性网站和BBS论坛信息安全专项审查，做好网上非法出版物查禁及互联网研究上报，以及社会维稳专项工作和节假日及重要时期信息安全保障。

修订《甘肃省互联网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开展全省通信网络安全防护检查并委托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

中心进行技术检测。处理28起政府网站网页篡改、网页仿冒或恶意代码等网络安全事件，处置涉及木马和僵尸网络异常IP事件11714起。落实网络安全事件信息报送和通报要求，定期分析汇总一般网络安全事件并依据CNCERT/CC监测数据分析全省网络安全状况，指导各电信运营企业网络安全工作；加强技术平台建设，定期组织对运营商侧设备进行巡检，适时组织网络信息安全系统和配套设备维保。制定世博会信息安全系统维护保障方案，完成“上海世博”、“舟曲抢险救灾”期间系统运行维护保障任务。

【应急通信保障】配合开展全省应急指挥平台前期设计调研，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县级以上政府卫星应急站点运行管理。加强与省政府预案编制部门的沟通协调，配合交战办等部门做好应急通信保障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二级通信重点目标防护措施，组织开展“2010甘肃应急通信演练”。

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和陇南特大暴雨灾害发生后，省局迅速组织协调企业开展抢修恢复和通信保障工作，赶赴一线协调指挥通信抢修恢复和应急通信保障，重点保障党政军及抗震救灾指挥系统通信畅通，全力恢复和保障灾区通信。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通信保障期间，全行业累计出动抢修人员1310人次，动用应急通信车54台次、卫星电话25部、发电油机77台、其他应急通信装备1371台，发送抗洪救灾公益短信2256万条；陇南特大暴雨灾害应急通信保障期间，全行业累计派出2957人次，油机发电593台次，动用应急通信车5台、应急抢修车辆577辆次、其它应急设备60台次；各电信运营企业在医院、灾民临时聚居点和人员集中的避难场所等地设置免费爱心电话，开展爱心通信服务活动；恢复重建阶段，组织完成舟曲灾害通信设施损失校核及重建规划编制工作。

【城乡通信发展】落实《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通知》和《关于2010

年甘肃省乡镇通宽带和自然村通工程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支持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加大农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自然村通电话432个；加快推进乡镇互联网建设，完成全省最后20个乡镇通宽带任务；开展民族地区通信业发展调查，针对乡镇互联网发展问题组织开展偏远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乡镇通宽带基础数据情况调研。

【人才队伍建设】联合省人社厅组织完成740人通信工程师初、中级申报、培训和考试，确定《甘肃省通信行业高级通信工程师任职资格评审条件》并启动高级通信工程师考评工作。加大职业技能鉴定培训力度，完善职业培训信息，完成职业技能鉴定840人次。配合电信市场准入和年检环节信息安全专项审查工作，完成103人次网络信息安全管理从业资格鉴定。

【行业规划与运行情况分析】启动《甘肃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编制，组织完成企业滚动规划和项目落实计划；加强行业运行状况分析、预测和动态监测，完成行业统计分析报告和专网年报、增值电信企业年报，开展增值电信企业业务收入及业务分类数据统计，提高宏观指导水平和服务监管决策及企业发展的能力。推进码号资源优化配置，核配本地网局号66个、备案核配短号码25个、备案核配SP代码88个，备案H号码830个。

省通信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王祥瑞

副局长 王再兴 赵卫东

纪检组长 王再兴

(供稿：张富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甘肃有限公司

【概况】2010年，运营收入同比增长16.96%，增幅排全集团第3位；净利润同比增长3.90%；全业务运营收入市场份额同比提高1.1个百分点，集团排名由15位

上升到13位。期末通话客户市场份额同比提升1.45个百分点；数据增值业务收入同比增幅为21.88%。实体渠道规模持续扩大，启动超市化试点工作，全年新建乡镇营业厅100多个，投放电子渠道自助设备2000多台，电子渠道业务办理量占全渠道的比例接近60%；全年销售定制终端近百万部；贯彻“客户为根 服务为本”的理念，客户标准满意度提升5.98个百分点。

【TD-SCDMA运营】落实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三年规划、两年完成”的建网要求，新建TD-SCDMA基站1200多个。推广重选时延优化和“TD网络质量评估体系”等技术方案。TD-SCDMA客户总数超过25万户。联合省、市州及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举办“无线数字城市”建设现场推进会，推进TD-SCDMA技术在民生工程和企业事业单位等政府主导产业中的应用。

【业务发展】物联网在气象预警、数字校园、企业信息化等领域得到应用，启动酒钢集团和金川公司等大型企业信息化项目，实施中小企业信息化“百万计划”。宽带市场发展起步。实施管线预覆盖、集团专线等工程。新运营模式初步建立，成立互联网运营机构，搭建移动互联网业务运营管理平台，中小企业门户“领先网”投入运行，“MM百万青年创业计划”实施，数据及信息业务在线营销i通道成功搭建，139说客用户活跃度达到37%。

【网络建设】全年在建工程转资率达到60.17%。580个省管和市管工程项目、G网14期工程和村通工程按期完成，实施一干、二干和城域网扩容优化，所有水灾隐患线路得到整治，基站成环率达到50%；实施PTN规模组网和带负荷运行，G网14.3期城区基站和TD-SCDMA基站接入实现IP化。话务、传输和数据三大综合网管全面扩容，基础网络资源动态管理能力大幅提升；网络质量大会战和运维短板整治竞赛活动效果突出，优化弱覆盖区

域1085处，消除最坏小区3888个。

【基础管理】互联网和网络优化等专业人才储备能力有所增强，适应全业务运营的人才梯队逐步形成。“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及流程日趋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岗双责”和领导干部廉洁教育工作进一步落实。“县区公司规范化管理创新项目”试点开展，卓越班组建设常态化推进。集中采购和仓储物流管理得到强化，安全生产、档案管理等基础管理更加精细，新闻信息宣传和媒体公关能力显著提升。存续企业改革顺利完成，全部人员整体注入上市公司。“创红旗支部，做党员标兵”主题实践活动结束，命名表彰红旗支部5个；建成一批标准基层化党支部。思想政治工作获全省“先进单位”称号。EAP项目创新开展。成立共青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工作委员会，新建成各类省级文明单位18个，武威分公司获集团公司“一星企业文化示范点”称号。“关爱点燃激情，奉献铺筑未来”特色企业文化体系初步宣贯，关心关爱员工十件实事全部落实到位。向舟曲灾区捐款150万元，新建成“爱心图书室”25个，举办图书捐赠仪式12场次，累计捐助图书10万余册；公司荣获“甘肃十大慈善单位”光荣称号。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甘肃有限公司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 颜永庆

党组书记 姚世宏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纪检组长

王延明

副总经理 卢志宏 葛松海

(供稿：高玉娟)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 甘肃分公司

【概况】甘肃联通是中国联通在甘肃省设立的分支机构，下辖14个市（州）级分公司，100个县级分公司，现有各类员

工3379人。2010年，甘肃联通全年实现通服收入11.6亿元，同比增长5.9%。

【营销建设】建立健全集团客户省、地、县三级营销体系，建成一支600多人的集团客户从业人员队伍。丰富线上线下营销手段，建立有别于话音业务的营销体系。成立集团客户行业应用方案解决中心，优化产品创新部、业务平台维护中心、集团客户支撑响应中心等部门设置。

【营销服务】发挥3G品牌店、专区、专柜作用，自有渠道3G销量同比增长164%；加快3G社会渠道拓展，新增3G社会代理289家，其用户发展占比由年初9.2%提高到年底16.2%；开辟3G电话营销渠道，月均销量已突破1000户。优化加强2G销售渠道，累计发展直供网点3.3万个；优化社会渠道佣金管理。加快电子渠道建设，新布放Mini营业厅179台、空中充值机2578台、自助缴费终端484台。实施3G专属服务，提升3G客户感知。专属客户经理人员总数达到152人。以iPhone会员活动等为载体，为3G用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VIP俱乐部活动，加强VIP及中高端客户的服务维系；解决服务热点问题，克服服务短板，改善服务质量。

【业务创新】开发本地特色业务，推出本地新闻报、读者手机杂志、甘肃卫视移动电视等增值业务；利用116114信息导航积极开发提供餐饮、娱乐、医疗等生活信息服务。制定下发行业应用解决方案27个，成功实施嘉峪关宝钢移动办公、庆阳酒泉车载定位、金昌嘉峪关校讯通等合作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其中嘉峪关宝钢移动办公和庆阳车务通项目分别被集团公司评为“行业应用标杆产品”和“收入增长贡献奖”。

【对外合作】促成甘肃省政府与集团公司顺利签约，集团公司承诺5年内在甘肃投资55亿元用于支持甘肃省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与甘肃广电的深度合作，双方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固话、宽带业务合作协议；推动3G产业链合作

共赢，与苏宁电器建立核心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成功举办“2011年沃3G终端产品厂商洽谈订货会”；与省委宣传部、团省委等联合主办由全省48所高校、万名大学生志愿者参与的“三下乡”大型公益爱心活动；与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兰州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与武警甘肃森林总队签订协议，为其提供综合布线业务、数字电路及网络资源租用业务、移动电话虚拟网以及机场候机服务；与工商银行签订3G自助终端合作项目；与甘肃电力公司签订全省无线抄表业务合作协议。

【网络建设】加大重点领域投资，打造3G精品网络，新建WCDMA基站844个，新增载扇2525个，室内覆盖309套。完善2G网络，新建GSM基站786个，新增载频4520个；扩大宽带接入能力，新增端口9.6万个；加强与省内各运营商合作，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完成“嫦娥二号”卫星发射通信重保任务。

【支援抢险救灾】青海玉树县发生地震后，甘肃分公司派出由3名技术、2名工作人员、一台应急通信车和一台生产用车、两部海事卫星电话组成的应急抢险救援队，协助青海联通公司抢修通信线路和设施。组织募捐活动，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35万余元。

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甘肃分公司立即启动汛期通信保障预案，组织抢险救援队伍和救援物资，派出一台应急通信车和3台生产用车，奔赴灾区指挥州、县公司抢险救灾。8月9日凌晨，抢通舟曲县城平顶2G基站；上午11时，抢通县城北街村委会2G、3G基站，并保证了同一传输链路上基站的传输电路正常；21时成功抢通大川、南峪、三角坪、八楞4个基站，保障舟曲到两河口区域及313省道的通信，同时为从212国道经两河口进入舟曲的救援人员和车辆提供正常的通信保障；甘肃分公司为8750户灾区用户提供免停机服务；同时10010为舟曲灾区用户

开通寻亲热线服务，并累计发送公益应急短信200万条；为甘肃舟曲县募得爱心捐款280507万元。

开展向干旱灾区献爱心捐款活动，共收到员工捐款近5万元全部汇至重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甘肃分公司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经理 李伟中

副总经理 郭志斌 徐全生 程立新

马军（回族）石润星（回族）

（供稿：陈丽萍）

邮 政

【邮政业务】2010年，全省邮政业完成业务总量11.3亿元，业务收入9.07亿元，比上年增长19.9%，其中快递业务收入完成2.42亿元，增长28.2%，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20%以上。全省已许可快递企业56家，属地备案登记6家，快递业务量达到1000万件。“十一五”期间，甘肃邮政业完成十一五规划的各项任务。全省邮政业务收入年均增长10.1%，快递业务收入年均增长20%以上。

【邮政法律体系建设】《甘肃省邮政条例》修订工作纳入2010年省政府法制办调研计划。3月正式启动《甘肃省邮政条例》修订工作，争取报送省人大常委会审议，2011年出台。

【空白乡镇邮政局建设】2010年甘肃省第一批空白乡镇邮政局所的网点建设规模为154个。甘肃省邮政管理局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省邮政公司出台《甘肃省空白乡镇邮政局所建设实施意见》，在国家对每个非藏区空白乡镇局所定额补助的基础上，由省财政另行对每个非藏区局所补助资金10万元，共计4610万元用于弥补土建、装修、征迁的不足，其余不足部分共计1000余万元，通过市县配套解决。10月，下发《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甘肃省地方政

府债券项目(第二批)投资计划的通知》(甘发改投资〔2010〕1719号),正式启动全省第一批空白乡镇建设项目。

审议通过《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兰州市嘉峪关市金昌市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10〕70号),将有关空白乡镇、村邮站等邮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内容纳入改革方案,建设项目已启动。

【服务监管】2010年,甘肃省邮政管理局检查组共监督检查全省8个市、州、16个县的邮政局所60个(不含社会监督员检查的局所数),占全省市州总数的57.15%;检查机要通信网点18个。实地抽查信函、印刷品、包裹时限1448件,监督检查人次达到285人次;下发检查通报6份、整改意见通知书6份、口头交换意见113次;与邮政企业召开联席会议18次。按照国家邮政局制定的《邮政企业设置和撤销邮政营业场所管理规定》和《邮政企业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业务和特殊服务业务管理规定,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向省邮政公司、省邮政速递物流公司及邮储银行甘肃省分行下发关于上报甘肃省邮政营业场所的通知,共收到省邮政公司、省邮政速递物流公司及邮储银行甘肃省分行上报的《邮政企业设置邮政营业场所登记表》1254份,其中,邮政普遍服务营业场所登记表1133份,速递物流营业场所登记表23份,邮储银行营业场所登记表98份。

2010年,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对兰州市、天水市、陇南市、临夏市和临夏县的城镇居民楼信报箱设置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共检查82个住宅项目,11167户,已

安装信报箱的仅为2851户,占检查总户数的25.5%;按国家标准设置的信报箱仅有5个住宅项目,其余均为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信报箱;从建设主管部门获得被查住宅项目信息的仅有10个住宅,其余均为其他途径获得。

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对邮政企业党报党刊投递服务情况进行监督,甘肃省邮政管理局组织召开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军区等30家党政军机关及省邮政公司、兰州大学、省人民医院等单位党报党刊工作负责人参加的党报党刊征订投递服务质量意见征询会。

2010年,全省邮政社会监督员共开展社会监督活动329人次,反映监督报告562份,走访用户813人,监督邮政服务网点512个,占邮政服务网点总数的45%,提出建议和意见26条,反映各类问题79个,其中涉及邮政普遍服务的问题59个。依法处罚嘉峪关市邮政局工作人员隐匿私拆邮件案件。

【快递市场监管】开展网点摸排,建立企业基本情况台帐。委托中介机构对全省快递行业市场主体进行摸底调查,全省经营快递业务的企业共有163家。组织召开“全省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暨营业网点摸排座谈会”。指导快递公司做好企业名称预核准登记;指导注册资本未达到要求的公司做好增资验资工作;指导设有加盟营业网点的公司做好转型改制工作。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在白银市举办“全省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工作培训班”,系统讲解《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和《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条件审核规范》。与工商部门召开座谈会,联合下发《关于做好快递业务经

营许可工作的通知》。明确邮政管理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职责和义务,建立信息互通平台。2010年,甘肃省邮政管理局与省快递协会联合举办首批快递业务员职业技能鉴定培训班,又分别举办第二、三批快递业务员职业技能鉴定培训班,共培训快递企业员工650多人,占全省快递从业人员的一半以上。2010年,甘肃省邮政管理局组织三批快递业务员职业技能鉴定考试,有643名快递业务员参加考试,486名考生通过考试取得快递业务员资格证书,合格率达到75.58%。甘肃省邮政管理局先后在兰州地区、陇东地区和河西地区分片召开快递业务经营许可工作推进会,并对各市州法人快递企业和网络型分公司经营场地进行实地验收,共检查邮政EMS经营场地14个,其他加盟型快递公司和分支机构经营场地35个,下发整改通知书12份,督促和指导企业抓紧整改落实。组织开展大型宣传活动2次,各类会议和培训班10次,培训人数865人次。

【支援抢险救灾】甘南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发生后,甘肃省邮政管理局积极部署,开通兰州至舟曲的党报党刊专车邮路,要求各企业统筹安排快件投递路线,合理分流进出口邮件的揽收和派送,严防快件损毁、延误和积压。加强对员工的防灾救灾知识培训,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对房屋、车辆等设施做必要的修缮和检查,确保人身安全和邮件安全。

省邮政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玉虎

副局长、纪检组长 王胜礼

(供稿:李波)

经济管理与管理

ECONOMIC MANAGEMENT AND SUPERVISION

经济管理

发展与改革

【经济运行】2010年,全省抓住国家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等重大历史机遇,坚持“四抓三支撑”总体工作思路,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落实扩大内需各项政策措施,加大项目建设力度,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全省经济社会的平稳较快发展。2010年生产总值完成4119.46亿元,增长11.7%。其中,第一产业增长5.5%,第二产业增长15.3%,第三产业增长9.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378.1亿元,增长36.24%。居民消费价格上涨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369.4亿元,增长18.3%。地方财政收入353.56亿元,增长23.37%。进出口总额超过2008年的水平,达到73.25亿美元,增长89.6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188.55元,增长10.5%,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3424.7元,增长14.9%。城镇新增就业29.3万人,增长5.4%,城镇登记失业率3.21%。

【国家政策支持】2010年5月2日,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国家各部委任务分工方案。中央有关部门、单位出台30个支持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文件,并与国家有关部委和企业签订16项战略合作协议。省政府印发

实施方案,落实任务和措施。各市州成立专门机构,落实各项任务,衔接争取项目。

落实中央藏区工作座谈会精神,加强汇报衔接,甘肃省的发展要求在中央出台的加快四省藏区经济社会发展支持政策中得到充分体现。编制《甘肃藏区经济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会同有关方面提出推进全省藏区跨越式发展的实施意见。落实全省藏区工作会议部署,积极向国家汇报争取藏区发展项目。制定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意见。经过积极争取,促使关中一天水经济区上升为国家西部大开发重点经济区,在国务院下发《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后,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组织召开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发展高层论坛。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完成全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国务院批复实施,这是国家批复的第一部省级循环经济规划。

【编制与发展规划】完成《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十二五”规划纲要(草案)》编制工作,与总体规划相配套的40多个专项规划正在抓紧编制。各市州“十二五”规划和专项规划基本编制完成。全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已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编制《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专项实施规划》。积极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编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已由国务院印发实施。

【经济运行监测预测】领会和贯彻国家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实全省经济形势监测预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经济运行监测预测,定期召开会议,会商、分析事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

重点、难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为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累计安排甘肃省扩大内需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290.7亿元,占全国总规模的3.7%。重点支持重大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中央财政连续两年共安排甘肃省120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100亿元中期票据。2010年甘肃省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3378.1亿元,同比增长36.24%,投资贡献率均保持在70%左右。

交通建设 罗汉洞至定西、宝鸡至天水、嘉峪关至安西、平凉至定西、金昌至永昌、康家崖至临夏等高速公路相继建成,全省高速公路总里程达到2046千米,比“十五”末增加约1000千米;兰武二线、武嘉电气化、兰青二线等铁路项目陆续建成,全省电气化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902千米,比“十五”末增加约760千米;嘉峪关机场改造、庆阳机场扩建、天水军民合用机场等项目建成使用;永登至古浪、成县至武都、安西至猩猩峡、西峰至长庆桥至凤翔路口等高速公路项目,兰州至重庆、西安至平凉、天水至平凉、兰新二线、兰州至中川等铁路项目,兰州中川机场扩建、金昌机场、夏河机场等项目相继开工建设。

生态、水利建设 引洮供水一期、盐环定扬黄续建等重大水利工程加快建设;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规划近期目标已全面完成,治理效果突出;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功能区保护与建设项目顺利推进。2010年共争取资金18.7亿元,重点支持藏区游牧民定居、甘南草原鼠害治理、天然林保护、三北防护林、荒山造林、中

小河流治理、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2008年以来累计争取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中央专项资金21.62亿元。2010年共争取国家安排退牧还草围栏建设任务1140万亩、补播改良460万亩。

【产业发展项目建设】2010年，全省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取得较快发展。

农业 2010年共争取中央补助资金21.8亿元。加大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大型泵站改造、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节水示范、重点退耕还林地区基本口粮田建设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年新增农业灌溉面积21万亩，累计达到2145万亩。发展高效节水农业面积33万亩，累计达到1261万亩。新修梯田161万亩，累计达到3120万亩。全省粮食总产量达958.3万吨，创历史新高。围绕加快建设旱作农业区新增50亿斤粮食示范项目和“四个1000万亩”工程实施，加大资金争取整合力度，重点支持现代农业示范、旱作农业生产基地、生猪、奶牛标准化养殖小区等项目建设，推动农业产业化加快发展。

工业 兰州石化乙烯及其深加工、550万吨常减压和180万吨催化汽油加氢装置，金川公司精密铜镍合金节能技改降耗，酒钢不锈钢专项、150万吨碳钢冷轧，白银公司“三废”治理及综合利用，银光集团技术改造，兰铝、连铝冶一电一加一体化，庆化300万吨炼油搬迁改造，华亭60万吨煤制甲醇，祁连山、海螺集团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等项目相继建成；金川公司20万吨铜工程、兰州国家石油储备基地、金化集团合成氨装置等项目正在抓紧建设；酒钢集团榆钢支持灾后重建项目获得国家核准。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 2010年共争取国家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1.43亿元、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资金9000万元，并安排省级财政预算技术改造资金6000万元，用于推进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和特色产业发展。

新兴产业 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争取国家初步安排甘肃省特色中药材产业链、信息安全、电力电子器件等专项项



目24个、补助资金2.5亿元。推进4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建设，新组建16家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

能源项目建设 能源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酒泉风电基地一期、瓜州30万千瓦本地化示范风电场、敦煌太阳能光伏发电特许权项目、平凉电厂二期、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崇信电厂、景泰电厂、黄河炳灵水电站、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西气东输二线、红沙岗一号井等项目相继建成；兰州范家坪热电厂、酒泉热电厂、大柳煤矿、核桃峪煤矿、红沙岗二号井等项目顺利实施。

文化旅游项目 争取国家文化旅游项目投资4亿元，用于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加快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项目、粮食现代物流和粮油仓储设施建设，推进物流业调整振兴项目建设。编制完成《旅游业发展专项规划》、《红色旅游经典景区二期规划》和《国家风景名胜区建设规划》。

【民生事业项目建设】“十一五”期间，累计争取中央投资71.7亿元，共建设6300多个社会事业项目，重点加强基础教育、基层医疗、公共文化、计划生育、社会福利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省人大常委会办公楼、省疾控中心、省人民医院住院部、兰大二院综合楼、省级人力资源市场和社保中心、金城第一戏楼等社会公益性项目已建成使用；省中医院综合楼、敦煌莫高窟保护利用设施、省会展

中心建筑群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建成一批基层就业、人力资源市场和劳动保障服务中心。

2010年共争取中央投资3.77亿元，重点支持临夏、会宁、民勤、陇西等11个贫困县和缺水县县城供水工程，天水、武威、张掖等14个城市和县城集中供热工程等项目建设。争取以工代赈和易地扶贫搬迁专项资金6.3亿元，用于改善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计划实施1.4万户、6.8万名贫困群众易地搬迁。落实省政府确定的为民办实事任务，“解决143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和“建设10万户沼气用户”两件实事全部完成。加快农村公路建设步伐，“十一五”期间共争取国家补助资金42.3亿元，实施通乡油路改造工程1.13万千米，全省约95%的乡镇实现通油路（水泥路）目标。

【区域经济发展】提出并正式下发实施《关于加快推进兰州新区建设的指导意见》。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开展兰西格经济区规划编制前期调研，并启动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兰白经济区发展规划》；争取国家批复宁正、沙井子矿区总体规划。平凉、庆阳市加快推进煤电基地建设，陇东地区煤炭产量达到2000万吨，煤电装机容量已突破400万千瓦。河西新能源基地建设进一步加快，酒泉风电装机容量达到536万千瓦，并带动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结合“十二五”规划编制，编制《酒嘉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规划》，省政府已批准印

发。编制《金武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规划》；天水、金昌、白银三个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36个省级以上开发区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60亿元，一批知名企业入驻开发区。

【节能减排工作】建立节能减排形势分析和预警预测联动机制，开展节能专项督查。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实行差别电价政策、惩罚性电价政策，推动高能耗、高排放、资源性行业加快结构调整。关停酒钢自备电厂和永昌电厂小火电机组，超额完成“十一五”期间关停77.5万千瓦的任务。单位生产总值能耗由2005年的2.26吨标准煤下降到2010年的1.81吨标准煤，下降20%。实施《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印发《关于支持循环经济发展投融资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编制白银市、玉门市等资源型城市转型规划，争取促进资源型城市转型专项资金2.8亿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环境保护与生态治理、棚户区改造、资源综合利用和接续替代产业等项目建设。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印发《甘肃省应对气候变化领域对外合作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推进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建设，共有140个项目通过国家发展改革委审核。

【价格调控监管】深化水、电、气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调整天然气销售价格，规范市州天然气供热价格调整行为；降低部分药品价格和医疗服务价格；加强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保障性住房价格管理。开展垄断性经营服务收费及行政事业性收费清理，取消一批不合理收费；推进高校学分制收费改革、医疗器械购销价格管理试点改革；加强旅游景点门票价格管理。开展涉农收费、涉农收费、教育收费等专项检查和节日市场价格检查。及时对舟曲灾区群众生活必需品和重建物资价格实施重点监测和监控。加强成本监审、价格监测工作，对7月份以来居民消费价格上涨较快情况，落实国家和省政府稳定物价政策措施，督导各地各部门工作，加强价格监测预警，及时上报价格信息。建立应对价格上涨的联席会议制度，研究提出价格调控措施。

【灾后恢复重建】汶川地震灾后恢

复重建任务基本完成。截至2010年11月底，全省列入规划落实重建资金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586.7亿元，占规划总投资的84.8%；深圳直接建设的24个项目已全部完工。基本实现“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

启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编制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先期开展灾情评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等工作；抽调专门力量，配合国务院舟曲灾后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编制重建规划；经汇报争取，国家出台《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支持舟曲重建的政策措施，确定50亿元投资规模。城区供水、地质灾害治理、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等部分先期实施项目正在抓紧建设。

支持成县暴洪灾后恢复重建，制定《支持成县8·12暴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实施方案》，报经省政府印发。成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已经启动实施。

【体制改革】推进重要领域改革，2010年确定的65项经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基本落实。中信集团与白银公司战略合作深入推进；兰石集团与中信证券、祁连山水泥与中材集团战略重组成功；兰通厂与四川腾中重组任务已全部完成；国有企业政策性破产加快进行，企业改制及其他配套改革全面推进。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进一步完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试点工作稳步开展，合水、泾川等7个试点县（区）完成了明晰产权、承包到户的主体责任任务。小城镇发展改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

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出台“一主五辅三配套”政策文件。基本完成公共卫生项目实施工作。基层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医务人员培训进展顺利。金昌、庆阳两市公立医院改革稳步推进。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和新农合三项医保参保率均达到或超过90%。86个县市区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已实现全覆盖。

外贸进出口增长势头强劲，进出口总额达到72亿美元。招商引资力度继续加大，全年实际利用外资4.01亿美元。支持重点企业实施“走出去”战略，金川公司、酒钢集团、白银公司等企业在省外、境外投资合作领域不断扩大，竞争

实力进一步增强，预计全年实现境外投资1.34亿美元。积极推动“兰洽会”签约项目的实施。

省发改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赵春

副主任 陈春明 王泉清 刘剑

孙晓文 常正国 李睿

包东红

纪检组长 杨俊杰

(供稿：王华存)

国有资产监督与管理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2010年，省属企业生产经营整体平稳较快增长，监管企业资产总额2935.07亿元，同比增长24.2%。净资产1120.97亿元，同比增长19.36%。实现营业收入2130.89亿元，同比增长36.21%。实现工业总产值1377.44亿元，同比增长23.23%。工业增加值336.48亿元，同比增长14.33%。利润总额71.75亿元，同比增长36.56%。部分重点项目建成投产，企业经营效益明显提升，纳入监管的37户企业30户实现赢利，其中10户企业利润增长幅度在一倍以上；各企业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拓展产品市场份额。酒钢集团原材料燃料进价比全国网价低17.5%，钢材产品销售平均价格高于全国网价57元/吨，长城电工电工电器、西北永新环保涂料、鑫盛光学汽车监视器镜头等产品成功出口海外市场，甘肃建投、八冶集团先后中标国外大型项目；各企业实施资金预算管理和集中统一管理，拓宽融资渠道。金川公司、酒钢集团设立财务公司，华龙证券增资扩股募集资金10亿元，省属企业累计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达95亿元；各资源性企业广泛参与周边资源勘探开发，推进海外资源控制战略。酒钢集团控股开发小柳沟钨钼矿，金川公司完成匈牙利铜矿收购、赞比亚镍矿复产，白银公司整合陇南铅锌资源，收购乌兹别克金矿、秘鲁铜矿都已进入政府审批程序，窑煤集团完成肃北县煤炭资源收购。

【履行出资人职责情况】完善国资

监管法规制度体系,完成全省国资监管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推进预算管理、综合考核、薪酬分配“三位一体”的国企考核评价和营运责任体系建设,实现经营业绩考核全覆盖,对第二任期经营业绩突出的企业负责人给予表彰奖励。完善监事会监督、财务监督、审计监督、纪检监察监督有机结合的国资监督控制体系,实现监事会监督全覆盖和监督资源的整合共享。建立健全防范投资风险、资金管理风险和法律风险为重点的风险防范体系,协调处理企业一批涉诉案件。建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运行情况信息报告制度,集中开展企业“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加强国有产权有序流转和国有资本收益再投入的国有产权管理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体系建设,完成2009年度国有资本收益上交11.98亿元,全部用于省属企业改革发展;落实省政府工交部门《抓落实干到位32条措施》,推行机关目标任务责任制管理。制订机关三年工作规划,全年新建和修订11项机关规章制度。全年派出两批共22名机关干部到企业短期挂职锻炼,11名干部到企业、市县中长期挂职学习,选派33名干部参加党校、行政学院集中学习和各种业务培训;争取国务院国资委出台支持中央企业与甘肃省对接合作文件。成立推进与中央企业合作发展办公室。

【企业改革重组】推动全省企业与省外优势企业的战略重组。祁连山水泥引进中材集团重组,提高区域市场竞争能力。华亭煤业与华能集团二次重组,实现优势互补。兰通制造引进四川腾中重组,为企业注入资金保障。兰光集团与银亿集团重组,解决了企业巨额债务;加快省属企业间的横向重组整合。省建投集团整合重组甘肃国际公司。酒钢集团重组东兴铝业,利用酒钢集团资金优势和电力成本优势建设河西百万吨电解铝生产基地,发展先进高载能产业。祁连山水泥重组酒钢宏达建材;加快推进省属困难企业改革改制。省政府国资委制订相关政策制度和工作计划,并报请省政府批准。陇港公司和省经合总公司及下属8户子企业的130名职工安置工作已经完成。省机械集团完成了张掖市农机公司等9户市县流通企业改制,安

置职工163人,启动定西汽车配件公司等10户市县流通企业改制工作。省农垦集团完成4户子企业的整合重组。省物产集团正在积极推动13户特困企业改制工作;继续开展全省国有企业政策性破产收尾工作。陇西皮革厂和天水铁路信号厂2户企业已破产终结。长风集团2010年4月份下达破产计划,10月份法院宣告破产。省交通运输厅所属的驼铃客车厂2006年下达计划,正在加快解决相关资产法律纠纷。白银市属的长通电缆厂2010年4月份下达破产计划;加大对企业重组上市工作的指导培训,推动条件成熟的企业培育上市。兰石重装已顺利完成上市辅导任务,兰州兰电、兰石重工完成股份制改革进入上市培育期,白银公司与原债转股公司进行整合,正在洽谈私募方案,甘肃稀土正在编制二次申报材料,金川科技增资扩股进入金川公司后将申请首发上市,金川国际正在抓紧资产转换工作,将成为全省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首家企业。

【企业发展情况】结构调整步伐明显加快。金川公司强化资源保障和采选冶改造提升,发展新材料、镍氢电池、太阳能真空镀膜产业,酒钢集团发展先进高载能产业、新型种植养殖业和能源装备制造;各企业加快传统产品升级换代。甘肃稀土发展高性能稀土发光材料,西北永新发展环保风电涂料、固沙剂等新型化工产品,农垦集团加快特色中药产业化进程;各企业普遍加强战略管理和财务预算管理,严格现金流、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重视加强自主创新和品牌建设,兰石集团“45MN大型快速锻造液压机组研制项目”作为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通过科技部专家组验收,填补国内空白。长城电工天传所公司参与国家石油行业标准制订。甘肃稀土成为我国唯一能实现稀土元素全分离企业,企业技术中心升级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华龙证券公司投行荣获年度“最佳销售投行奖”,保荐的大禹节水创业板项目获“2010中国区最具投资价值保荐项目”。金川公司、白银公司、兰石集团等企业建立和完善技术创新体制机制;各企业强化项目建设。前三季度,27户重点企业完成投资202.07亿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57.56亿元,股权投资44.51亿元,全年有望完成投资305亿元。金川公司、酒钢集团等企业重点组织实施一批境内外资源合作开发、自有矿山改扩建等资源利用项目,白银公司等企业重点组织实施一批传统产品重点技术改造、“三废”污染治理等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项目,兰石集团、甘肃稀土、兰州电机、长城电工等企业组织实施一批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等技术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省水电工程局投入3000多万元投入装备更新。

【企业党建工作】组织81户省属暨中央在甘企业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开展核心工程、堡垒工程和先锋工程,推进“党委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有机结合”试点、“样板支部”创建和党员队伍“双培养”工作;健全企业领导人员管理考核评价制度体系,会同省委组织部起草省管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等四个规章制度。调整充实17户企业领导班子。加强企业领导人员教育培训;会同省委宣传部对32户省属企业2007年以来的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利用主流媒体和《甘肃国资》平台,对企业改革发展、抗洪救灾、创先争优等典型事迹进行集中报道;加强企业民主管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坚持经常性反腐倡廉宣传教育,促进企业廉洁文化建设。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小金库”和商业贿赂专项治理。长城电工预防腐败试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省国资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马艾武

党委副书记 雷得平 杨国爱

纪委书记 雷得平

副主任 魏秀鸿 车洪 刘立

杨建忠 颜富强

(供稿:潘倩)

财政预算与管理

【概况】2010年,全省地方财政收入实现353.6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118%,增长23.4%。其中省级收入130.8亿元,完成预算的114%,增长19.7%;市县收

入222.8亿元,完成预算的120.5%,增长25.6%。大口径财政收入实现745.3亿元,完成计划的113.5%,增长23.4%。全省财政支出实现1468.6亿元,完成变动预算的94.4%,增长17.8%,其中省级支出313.7亿元,完成预算的81.8%,增长16.2%;市县支出1154.9亿元,完成预算的98.5%,增长18.3%。各级财政均可实现当年收支平衡,并消化历年赤字0.5亿元。

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177.4亿元,增长174.5%。政府性基金支出实现160.4亿元,增长123.7%。政府性基金收支大幅度增加,主要是车辆通行费由预算外调整为基金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实行按全额缴库。

【预算收支情况】依法科学征管,强化重点税源、潜力税源、零散税源管理,挖掘增收潜力;完善征管办法、深化收缴改革,加大重点行业、重点项目和重点环节非税收入征缴力度。各级各部门加快预算下达,加强资金调度,及时拨付资金,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保障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环境保护等重点支出。全年全省财政支出进度明显提高,结转资金得到有效控制。

【争取中央支持】国务院正式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25个部委出台支持甘肃省加快发展的政策性文件,16个部委与甘肃省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央完善政策措施,继续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大对藏区扶持力度。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已批复,中央补助资金34.8亿元。循环经济全国试点进入实施阶段。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试点县达到63个,中央补助达到4.1亿元。21个县列入全国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试点范围。农村义务教育化债工作中央已验收通过。化解农村其他债务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均衡性转移支付、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资金大幅增加。55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全部落实到项目。机场、铁路、公路及兰州新区建设等一批重点项目中央已批准立项。

2010年中央共下达甘肃省各类补助

1032亿元,比上年增加147.6亿元。其中:财力性补助558.5亿元,增加90.6亿元;专项补助473.6亿元,增加56.9亿元。省上全年下达市县补助927.3亿元,增加124.7亿元。

【促进经济发展】认真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综合运用直接投资、财政贴息、参股经营、税收优惠等多种方式,积极支持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贯彻实施国家结构性减免税费扶持政策,切实减轻企业和居民负担。筹集预算内外资金、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60多亿元,支持铁路、公路、机场等重点项目建设。拨付资金29.5亿元,推进污染治理、节能减排、能源节约利用和资源综合利用。安排资金2.9亿元,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结构调整和循环经济发展。投入资金8.7亿元,支持和服务中小企业发展。办理出口退税4.3亿元,及时落实了外贸企业扶持政策。落实资金6亿元,保证了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扶持政策的及时兑现。利用政府主权外债资金2.2亿美元,增加了经济社会发展投入。及时安排扶持专项1亿元,衔接落实对口援建资金1亿元,加大对藏区发展支持力度。积极筹措资金,支持地方金融、融资机构组建工作。

【支持三农建设】2010年各级财政用于农林水事务、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等方面支出230亿元,比上年增加39亿元。加大惠农补贴力度,涉农“四补贴”资金达到25.9亿元。整合资金7亿元,扶持特色优势产业和重点技术推广,深入实施促农增收“六大行动”。投入资金6.8亿元,支持实施土地整治工程,新修梯田面积达到163万亩。筹集资金7.1亿元,解决13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新建农村沼气用户10万户。落实资金3亿元,顺利实施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项目。支持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投入7.2亿元。下达资金15.3亿元,支持整村推进、集中连片开发等扶贫项目建设。拨付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奖补资金12.2亿元,带动社会投入20.7亿元,受益群众达到

801万人。整合资金2.6亿元,实施农民技能培训工程,培训人数达到14万人次。补助资金1.4亿元,支持新一轮新农村建设试点。新增补助1.7亿元,提高村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补助标准。

【支持教育事业】全年全省教育支出达到228.3亿元,比上年增加21.9亿元。落实资金12亿元,支持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安排资金15.6亿元,提高中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拨付资金17.1亿元,提高高校、职业学校、高中学生助学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加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支持第三期国家示范性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实施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工程。筹措资金2.4亿元,启动化解省属高校债务工作。

【民生支出保障】全年全省社会保障和保障性住房支出273.2亿元,比上年增加64.9亿元,保证城乡低保、企业改革、就业再就业、救灾抚恤等方面的需求。城乡低保标准再次提高10%,城市低保标准由月人均185元提高到204元,农村低保标准由年728元提高到850元,总保障人数达到408.9万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覆盖34个县557万人,领取待遇人数达到56.3万人。拨付资金2.8亿元,向425.7万困难群众发放临时物价补贴,向10万名大学生发放伙食补贴。落实积极就业政策,补助资金14.1亿元。采取“以奖代补”方式,补充各地担保基金2.1亿元,新增小额担保贷款近70亿元。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拨付资金46.2亿元,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力度。

【城乡医疗保障】全省医疗卫生支出100.4亿元,比上年增加12亿元,支持实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前一年实现全省全覆盖,公立医院试点改革顺利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步伐加快,基层公共医疗机构绩效工资改革稳步实施。城镇职工、城镇居民和新农合三项医保参保率均超过95%,16万名关闭企业离退休人员、31.6万名大学生、50多万名中专、技校、中小学在校学生和入托幼儿全部纳入基本医疗保障范围,城乡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2497万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人均补助标准达到15

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财政补助标准由人均80元提高到120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达到28.6亿元。下达资金5.9亿元,加大城乡医疗救助力度,惠及困难群众86万人。

【公共文化事业】全年全省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9.8亿元,比上年增加5.3亿元。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范围进一步扩大。农村计划生育工作积极推进。支持全省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实施农家书屋、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电影放映及乡镇文化站、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等农村重点惠民工程。

【救灾与灾后重建】全面完成地震灾区居民住房维修和重建任务。灾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恢复重建工作已基本完成,实现“力争在两年内基本完成原定三年任务”的目标。舟曲、成县等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启动实施,当年拨付灾区应急抢险和灾后重建资金29.1亿元。

【财政管理改革】统一内外资企业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政策,开征甘肃教育附加,实施石油、天然气资源税从价征收改革。健全政府预算体系,试编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省级和14个市州本级、36个县全面编制部门预算,31个县选择部分单位进行改革试点。在部分市州开展财政资金支付动态监控试点。政府采购规模达到60亿元,增长20%。省直管县试点改革平稳运行。乡镇财政建设得到加强,“一册明、一折统”惠农资金发放办法进一步调整完善。健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实行“六奖一补”考核奖惩政策措施。主体功能区转移支付范围扩大,考核评价办法正式出台实施。政法经费保障体制改革平稳推进。加快建立覆盖资金运行全过程的财政监督机制。进行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回头看”,开展社会团体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小金库”治理。实施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查和检查工作。在全省开展会计信息质量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信息化建设与财政业务管理进一步融合,应用支撑平台在7个市州推广实施。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省收支规模大幅度增加,财政实力明显增强。全省大口径财政收入由2005年的254.6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745.3亿元,年均递增24%;地方财政收入由123.5亿元增加到353.6亿元,年均递增23.4%,均高于同期GDP增长。人均地方财政收入由2005年的482元增加到2010年的1343元。中央补助由2005年的311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1032亿元,年均递增27%。“十一五”时期中央对甘肃省补助累计达到3555亿元,是“十五”期间补助总量1160亿元的3倍多。

全省财政支出由2005年的429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1468.6亿元,年均递增27.9%,人均支出由1655元增加到5742元。全省财政赤字由2005年的29.6亿元减少到2010年的14.1亿元;赤字市、州本级由8个减少到7个,赤字县、市、区由67个减少到43个。

落实扩大内需、灾后重建、节能减排等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措施。清理、规范收费项目,减轻企业负担50多亿元。全面实施增值税转型,顺利推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五年累计完成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329亿元,重点支持一批交通、教育、卫生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重大工程。争取中央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20亿元,成功发行中期票据100亿元,争取国际金融组织和国外贷款项目47个,利用外资15亿美元,支持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项目建设。投入资金23亿元,基本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

“十一五”期间,全省农业、教育、社保就业、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科技支出总量分别达到839亿元、828亿元、763亿元、310亿元、104亿元、43亿元,六项支出总额年均递增31%。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效进行,农业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全面实现,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显著提高,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不断加大,公共文化事业加快发展。五年来,省级财政累计安排资金153亿元,有效落实省委、省政府确定的62件为民办实事事项。

规范公务员收入分配秩序,提高补

助水平,积极进行义务教育学校和基层公共医疗机构绩效工资改革,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和离退休人员收入明显增加,企业退休职工养老金以及优抚对象、城乡低保、五保等低收入群体补助水平连续几年得到较大幅度提高。

坚持财力向基层倾斜、向困难地区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不断加大对市县的补助力度。省对市县补助资金总额由2005年的225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927亿元,年均递增32.8%;市县人均财政支出由1108元增加到4515元,年均递增32.4%。“十一五”期间,省对市县补助累计达到3053亿元,是“十五”时期补助总量811亿元的近4倍。初步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实施生态功能区和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民族地区、革命老区、财政困难地区的支持力度。

完善均衡性、生态功能区和民族地区等转移支付办法。调整和完善省对市县财政管理体制,在41个市州实行省直管县财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全省基本实施乡财县管改革。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等各项改革继续深化,政府预算体系不断完善,非税收入收缴改革推向深入,国有资产管理稳步加强,农村综合改革顺利推进。进一步强化乡镇财政职能,加强涉农资金监管。在全省范围内全面推行了惠农财政资金“一册明、一折统”发放方式改革。财政财务监督成效明显,“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对地方金融机构的监管机制已基本建立。

省财政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周多明

副厅长 陆代森 石培荣 李 珊
赵喜泉 张智军

纪检组长 李秀娟

省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 杨之春

省属国有金融监事会主席 范冬菊

(供稿:杨志权)

财政部驻甘肃省 财政监督专员办事处

【概况】2010年,财政部驻甘肃专员办共开展各类检查核查工作14项,其中:财政部统一组织12项,自行安排2项;共检查单位309户,延伸检查142户;查出有问题金额35.1亿元,已追缴财政资金及罚款3901.46万元;受理869个单位1260次的审核审批事项,核定金额338624万元,剔除19226万元;核批、年检中央基层预算单位银行账户1893个,剔除不合规账户44个;征收中央政府非税收入49456万元,监缴22839万元,工作成效显著。

【收入监管】对于中央税收收入监管,完善重点税源户动态数据库。借助“金税工程”,与税务部门联网实现信息共享,选取50户重点税源企业,建立重点税源户动态数据库,加强重点税源户的日常监管。监控有关中央收入数据变化和异常波动情况,分析原因,做好收入对账工作。与税务、海关、人行等收入征缴部门定期召开联席会议,了解情况,通报问题,协调关系,交流意见,促进征管质量提高和税收政策落实;对于中央非税收入监缴工作,开展年度清算工作。发现福彩、体彩中心弃奖746万元违规全额收缴地方金库,纠正收缴中央收入混入地方金库金额373万元。发现三峡基金累计欠缴3377万元,已按规定追缴入库。加强票据管理,做好非税收入缴款书的年度审验工作。做好非税收入日常征收和监缴工作,确保收入完整。全年就地征收入库各类中央非税收入49456万元。就地监缴中央非税收入21522万元,比2009年增长66.67%;规范收入退付审批工作。加快审核进度,及时帮助企业度过难关。全年共受理152户325次中央财政收入退库申请,受理金额16142万元,剔除19万元,核定金额16123万元。加大惩处力度,防范政策执行风险。

【支出监管】甘南州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与省财政厅组建联合监管领导小组和检查组,制发文件,建立情况报告制度。与省纪委建立监管协调机制,加入甘肃省舟曲等地抢险救灾和恢复

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先后派出3个检查组9人,2次深入舟曲重灾区一线,检查救灾款物20多亿元,上报检查(调研)报告9篇,纠正问题17项,提出工作建议21项。制发《甘肃专员办关于对舟曲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检查存在问题的通报》。财政部预算司根据上报的调研材料和监管信息,下发了《关于舟曲抢险救灾资金使用和管理工作的建议的函》。省纪委召集省发改委、省政府重建办、省审计厅、省民政厅等9个省直部门召开专题会议,通报舟曲救灾资金检查发现的问题,研究整改落实方案。

发现全省农垦企业所属学校未完成化债任务,部分化债资金至今结余,化解兑现债务基础工作存在漏洞等问题,涉及金额9052.58万元。

开展县乡财政监管,与甘肃省财政厅成立了联合监管工作领导小组,联合下发《关于加强甘肃省县乡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实施意见》。在财政部已确定甘肃省敦煌市郭家堡乡、静宁县八里镇、秦安县西川镇三个联系点的基础上,新增临泽县沙河镇、临夏市南龙镇、榆中县金崖镇三个镇作为乡镇财政监管的联系点。建立与乡镇财政联系点的联系人制度、资料报送制度、信息沟通反馈制度、政策执行反映制度等。与省财政厅联合开展对基层单位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完成中央公共投资预算执行情况检查。抽查发现,部分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4.71亿元,个别单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0.08亿元,资金财务管理不规范2280万元,部分项目配套资金落实不到位7.77亿元,擅自调整项目或变更建设规模、内容、标准,项目未按计划开工、完工等10.14亿元。按时上报抽查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中央政府公共投资预算执行和资金管理的针对性建议。

开展中央政策性粮油数量和成本费用核查,对中储粮兰州分公司2007年至2009年最低收购价跨省移库费用进行核查。核查申报粮油成本费用4416万元,发现各种需剔除费用2538万元。按时上报了核查报告。

加强中央财政支出日常监管工作,

深入市县组织召开中央财政监管工作座谈会,与市县财政部门开展联合检查。做好中央财政支出日常审核工作,促进中央财政资金规范管理。其中: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审核,全年审核84户次,申报194608万元,核减12726万元,核定181882万元;财政直接支付审核,全年受理申请44户次,受理申报金额7980万元,剔除1418万元,核定6561万元;银行账户监管,全年受理36户次中央驻甘预算单位申请开立账户70个,核定67个。受理248户次中央驻甘预算单位申请备案账户296个,合格备案296个。受理年检单位508户次,申请年检账户1571个,审核合格账户1530个,不合格账户41个。

加强中央基层预算单位财政监管工作,制发《甘肃专员办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央基层预算单位财政监管工作的通知》。召开中央在甘基层预算单位财政监管工作会议。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完善重大财务财政事项会商制度和报告制度。强化单位现有财政直接支付审核、预算编制审查、银行账户审批、预算执行监督等职责。

【会计监管】建立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监管机制,约谈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负责人,进行审计风险关注和提示。走访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了解审计执业情况。督促在甘的3户监管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按照监管要求报送相关资料。选择4户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企业进行年报分析。

加强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力度,先后检查国投华靖、兰州铁路局、希格玛甘肃分所等3家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和执业质量。延伸检查兰州中川机场、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兰州分所、中信永中会计师事务所。查出国投华靖、兰州铁路局、兰州中川机场、中路华兰州分所等4家单位违规问题5.18亿元,其中:资产不实1107.49万元、负债不实300万元、收入不实2629.99万元、成本费用不实15883.55万元、利润不实16466.06万元;补缴各项税款127.66万元;其他违规问题15313.68万元。依法对被查单位下发《违纪问题处理处罚决定》。对希格玛甘肃分所和北京

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兰州分所分别下发了《整改通知书》，并对承担审计任务的注册会计师进行约谈批评。

开展对兰州大学2009年至2010年1—6月预算资产财务的专项检查。查出该校在体育馆项目尚未开工的情况下，按施工合同列支基建支出，资产处置收入未按规定上缴中央金库，拖欠应缴事业收入，资产不实，收入不实等多项问题，涉及金额3.90亿元。依法下发处理处罚决定，并追缴税款14.76万元。

【金融监管】开展金融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甘肃省分行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查出少交企业所得税9.04万元，多列支房租费用36.18万元，一期注资资产手续不完备11195万元。业务方面，查出该行存在贷款人资料、审批手续不齐，贷前审查不严，贷款抵押要素、审批手续不齐等问题。查补税款9.04万元。

开展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专项调查，与人行兰州中心支行、甘肃银监局组成联合调研组对国开行甘肃分行、兰州市有关部门的政府融资平台管理情况进行调查，发现部分银行贷款抵押质押方面存在较大风险，容易形成地方财政债务。政府通过办理临时土地证，向银行抵押融资贷款等问题，引起甘肃省政府的的高度重视。

加强金融企业日常财政监管工作，制发《甘肃省中央管理金融类企业资产财务监管办法》。召开全省金融企业监管会议。做好呆账核销、抵债资产管理及自主减免表外欠息三项业务日常监管。统筹完成“一行三会”派驻机构预决算审核、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资金审核、金融企业投资实体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检等工作。

【“小金库”专项治理检查】承担对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商业联合会等2家单位的“小金库”治理重点检查工作，涉及检查单位本级及其下属单位109家，查出截留捐赠收入，以会议费、劳务费、培训费等名义或以假发票、假合同等手段套取资金，账外投资，投资收益未按权益法核算，内部独立核算单位不纳入本单位账簿等形式设立“小金库”78个，金

额8030.45万元。

【内部管理】修订完善《甘肃专员办工作报告制度》。全年修订、制定内部管理制度6项和业务工作制度4项。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全年共上载门户网站各类信息314篇，编报《甘肃专员办财政监督互联网信息》78期，被财政部主网站采用53篇。加强调查研究工作，全年上报各类信息184篇，被财政部采用36篇。5篇文章在2008年度财政工作“优秀论文、优秀调查报告、优秀公文”评选中获奖，其中：三等奖调研报告3篇、三等奖论文2篇。上报调研报告10余篇，提出建议40多条。健全内部制衡控制机制，改善办公环境，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廉政责任制。

财政部驻甘肃专员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监察专员 王国立

(供稿：张文丽)

国家税务

【税收概况】2010年，甘肃省国税系统共组织入库各项国税收入376.16亿元，分别占国家税务总局和省政府年度计划的101.72%、100.36%，同比增收41.5亿元，增长12.4%，税收弹性系数达到1.08，实现税收与经济的协调发展、同步增长。

【收入特点】税收收入与经济协调发展。全年四个季度累计增幅依次为47.74%、24.15%、13.85%、12.4%，与全省宏观经济11.5%的增长较为协调；主体税种增势良好。除储蓄存款利息所得税由于政策因素完成0.75亿元、下降60.54%外，其他税种全部显增长态势。其中：增值税189.56亿元，增长15.75%；消费税138.59亿元，增长4.67%，企业所得税29.09亿元，增长19.52%；车辆购置税18.17亿元，增长48.46%；区域税收统筹发展。全省18个征收单位中绝大部分超额完成全年计划，10个单位增幅超过两成，其中6个单位同比增收在30%左右。从东中西三大经济区看，陇东南经济区增长较为突出，陇中经

济区和河西经济区增势较为平稳，2010年这三大经济区税收增幅依次为27.95%、9.52%、6.93%；主体行业税收增长明显。占全省国税收入83%的六大主体行业除电力行业下降28.5%外，其他均呈不同程度增长。其中煤炭增长40.4%，卷烟增长30.3%，商流增长18.8%，冶金增长12.6%，石化增长4.1%。

【政策落实】联合省地税局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若干意见》意见，提出五个方面的工作要求，并将现行税收优惠政策汇编成册，分送政府有关部门；成立“税收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课题研究小组，从8个方面提出20多条税收政策改革建议；国务院出台支持舟曲灾后重建政策意见后，立即通过多种形式，向广大国税干部和纳税人宣传支持灾后重建的税收政策，研究制定实施意见；加强减免税管理，优化审批流程，提高政策落实效率，依法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和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共减、免、退税58.96亿元。

【依法治税】开展税收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共清理规范性文件1537件；规范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建立重大税务案件案卷评查制度，推进税务行政审批改革；推行税收执法管理信息系统，加大税收执法督察和执法考核力度。有12个市、州国税局代表当地政府接受全省“五五”普法检查验收。对6个单位的税收执法行为进行督察。公开税收执法管理信息系统考核结果，建立税收执法考核结果查询平台。全系统执法过错数量从2009年的493宗下降到145宗，同比下降70.59%；过错扣分从2009年的1294分下降到340分，同比下降73.72%。

【税收征管】制定《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征管数据质量管理办法》，加强数据采集和录入、数据质量监控、问题数据处理、数据质量的监督考核。组织开展征管数据质量清理工作，修正不规范信息2万多条，补录信息5万多条，清理垃圾数据1千多条。逐级成立税源与征管状况分析领导小组，定期提取数据。制定《税源与征管状况监控分析一体化操作办法》，开发“税收综合分析和风险管理平台”，强化



2010年4月，省国税局、省地税局联合发布2009年度全省纳税百强排行榜

数据应用。深化纳税评估，将汽车销售、汽车修理修配、房地产开发、大型超市、建材销售、医药销售等6个行业为全年纳税评估重点行业。开展高风险行业专项评估工作，累计增收税款14725万元。开展全省国税系统“十佳纳税评估模型及案例”和50名“优秀纳税评估人员”的评选活动。开展普通发票简并票种、统一式样工作，通过简并统一，普通发票种类由原来的6大类38种减少为3大类19种。加强户籍管理，规范了个体税收和二手车市场管理。开发试点应用“一窗式”征管电子档案系统，实现征管基础资料便捷式查询应用。

【税收专业化管理】确定“省局指导、市州试点、积极探索、总结提炼”的工作思路，在保持现有机构基本不变的情况下，坚持“抓大、促中、稳小”，因地制宜探索税源管理模式的转变，将兰州市城关区国税局确定为全省税源专业化管理工作的试点。各试点单位实行属地管理与分类管理、规模分类与行业分类、征管业务与信息技术相结合，调整机构职能，实行税种归口管理、涉税审批集中管理，因类施管。明确了税源管理岗位职责，实施流程再造，建立纵向互动、横向联动、内外协作的运行机制。建立税源信息应用平台，加强数据基础管理，推进信息管税，提高税收征管工作质效。

【税务管理信息化建设】开展综合征管系统健康自检，加强硬件资源管理，优

化系统环境平台。做好应用系统推广和升级工作。顺利上线税务纪检监察管理信息系统和汇总纳税信息管理系统。加强运维保障工作。提升网上运维平台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加强网络节点和线路科学管理，快速有效处理突发运维事件，保障网络畅通有序。重视信息安全。实施三期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体系建设。推进财税库银横向联网，70%以上的纳税人通过电子方式缴纳税款，所缴税款占同期国税收入的65%。

【税务稽查】强化税务稽查，严厉打击各种涉税违法犯罪行为，2010年共组织纳税人自查和重点检查5485户，有问题户3536户，组织稽查收入5.78亿元，冲减增值税留抵税金894万元，调减企业申报亏损10801万元。依法向公安机关移送和联合办案17起，曝光典型案件19起。开展了房地产及建筑安装、药品经销、建材行业和“家电下乡”经销企业4个专项检查和部分重点税源企业专项检查。

【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深入推进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严厉查处虚开发票和骗取出口退税案件，全省公安、税务机关共查处各类发票违法犯罪案件1068件，捣毁发票犯罪窝点29个，摧毁职业犯罪团伙17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35名，收缴假发票1074.8万份，查补税款、滞纳金、罚款达2209万元。

【纳税服务】推进办税服务厅规范化建设，完成省局确定的8个试点单位、市

(州)局确定的17个试点单位的办税服务厅规范化建设工作；开展国、地税联合办税试点，互设办税服务厅窗口14个，共驻政务大厅窗口30个；全面梳理、优化和规范办税业务流程125个，减少办税环节17个、减少各种报表资料172种，试点推行“一窗式”服务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切实推进“两个减负”；筹建国地税联建的省级12366纳税服务中心，研究确定建设模式，制订建设方案，开展硬件环境建设工作；推行多元化申报，有70%以上纳税人实现了电子缴税；落实《纳税人权利与义务公告》及纳税服务承诺和限时办结制度，完善首问责任制，加强对防伪税控服务和涉税中介单位的监管，解决纳税人反映的突出问题，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委托第三方开展纳税服务质量和需求调查，纳税人综合满意率比2009年提高3.8个百分点；推行纳税服务工作项目负责制。

【支援灾后重建】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积极开展灾情评估和重建方案制定。舟曲县国税局综合业务办公用房及职工周转房灾后重建项目已正式立项。5·12特大地震后174个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已全部开工，已有158个竣工，完成投资1.36亿元，占地震灾后重建总投资1.77亿元的76.8%。

【队伍建设】甘肃省国家税务局下设14个市(州)国税局、兰州高新技术和经济技术开发区2个开发区国税局、1个省税务干部学校，84个县(市、区)国税局。截至2010年年底，全系统共有在职干部职工7,692人。改进人员招录招聘和干部调配工作。改善干部队伍结构。调整、归并基层分局、税务所，为强化征管提供组织机构保障。以市州、县区局机构改革为契机，选拔任用和交流调整副科级以上干部756人，轮换岗位1886人。省局举办各类培训班30期，培训干部1777人次，累计达21960人天；基层国税机关举办各类培训754期，培训干部39219人次，累计达91102人天。争取总局“智力援西”项目，为全省国税系统举办2期培训班。组织142名干部参加总局组织的117期培训班。组织开展全省国税系统税收管理和纳税服务业务竞赛活动。

【党风廉政建设】 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全系统党员领导干部向组织报告个人收入等有关事项1473人次，上级领导同下级班子主要负责人谈话239人次，领导干部任前谈话461人次，诫勉谈话17人次，领导干部述职述廉988人次。全年共受理来信来访及电话举报29件次，同比减少9.38%，初核结9件，给予组织处理8人。对6个市（州）局和部分县（市、区）局进行执法监察、效能监察和惩防体系建设专项检查。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坚决纠正损害纳税人利益的不正之风。

省国家税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朱俊福

副局长 贾曼莹（女） 李雪松 梁云才
纪检组长 李华平

（供稿：李莉）

地方税务

【概况】 2010年，甘肃省地方税务局机关内设职能处室和直属单位18个，有干部职工126名。承担全省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共14个税种以及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等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下辖14个市（州）、86个县（市、区）地方税务局，1个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按经济区域划在基层一线设置征收、管理、稽查机构759个，其中：城区征收管理分局586个，稽查局90个，农村税务所83个。全系统共有在职干部职工6631名，平均年龄40岁，其中大专以上学历的5794人，占干部总人数的87.4%；中共党员4405人，占干部总人数的66.4%。

2010年，市州、县市区地税局共撤销旧征管机构126个，新设立91个，规范名称121个。

2010年预计完成生产总值4100亿元，增长11.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380亿元，增长36%；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0亿元，增长18%；大口径财政收入745亿元，增长23.39%；地方财政收入353.6亿元，增长23.37%；财政支出

1466.7亿元，增长21.3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062元，增长9.5%；农民人均纯收入3308元，增长11%。

【税务收入】 2010年，全省地税系统共组织各项收入371.7亿元，同比增长23.5%、增收70.6亿元。其中：地方税收完成207.3亿元，占年计划的111.8%，同比增长25.2%、增收41.7亿元，连续84个月保持均衡增长；基金类收入完成157.4亿元，占年计划的111.7%，同比增长18.6%、增收24.7亿元；其它收入完成7亿元，同比增长1.5倍、增收4.3亿元。

【收入特点】 收入规模逐年扩大，增幅连年提高。地方税收总量由1994年的161643万元扩大到2010年的2073313万元，年均增长17.3%，税收增幅在全国地税系统的排名由2006年的第32位提升到2010年的第24位；地方税收占GDP和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双双提高，职能地位稳步提升。2010年地方税收占生产总值（GDP）的比重达到5.1%，较2009年提高0.2个百分点。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为58.6%，较2009年提高0.8个百分点；收入稳定增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地方税收月平均入库172776万元，较2009年增加34740万元，月均收入进度达到9.3%，地方税收连续84个月均衡入库；地方级收入稳定增长，地方政府的实得财力持续增加。中央级、地方级收入分别入库283966万元、1789347万元，同比分别增长24.4%、25.3%。地方级收入中，省级和市县级收入分别增长31.1%、23.3%；主体税种收入规模持续扩大，地方小税种贡献度明显提高。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五项主体税种累计入库1739588万元，占地方税收总额的83.9%，收入较2009年增长25.1%。房产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地方小税种累计入库333725万元，同比增长25.6%，增收67937万元，对地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为16.3%，较2009年提高9.6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税收增幅回升，第三产业税收比重提高，税收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自第四季度以来，在工业生产持续回升和投资进度加快的拉动

下，第二产业税收增幅持续加快，由三季度末的16.8%回升至年末的20.2%；第三产业税收增幅全年始终保持在30%以上，对地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达到61.0%。第二、三产业税收占税收总量的比重分别为49.8%、50.2%，第三产业税收比重首次超过第二产业；国有经济税收稳定增长，非公有制经济税收贡献增强。国有经济税收保持10%左右的速度稳定增长，全年增幅为15.9%，占地方税收的比重为16.2%。非公有制经济税收较2009年增长31.1%，比地方税收平均增幅高5.9个百分点，占地方税收的比重达到56.6%，较2009年提高1.8个百分点，对地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达到61.5%，较2009年提高2.9个百分点。

【税收增长因素】 经济健康发展为地方税收提供充实的税源。2010年，投资增长拉动地方税收增收109700万元，消费拉动地方税收增收64020万元。居民收入增加拉动地方税收增收14990万元。以上三项对地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达到45.3%；政策性因素促进两项附征税收稳定增长。受成品油消费税改革政策翘尾因素拉动，中石油兰州石化分公司、玉门油田分公司、长庆油田公司、庆阳石化公司等企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两项附征税收93400万元，增收10900万元；综合治税水平的提高保障税收增长。强化车辆运输、规模以上餐饮、房地产、房屋租赁等行业税收，建立健全综合治税长效机制，通过综合治税增加税收154300万元。

【制约税收增长因素】 金川公司、酒钢集团两户企业2009年度会计利润均为亏损，2010年实现的利润用于弥补上年亏损，据初步测算，造成2010年实现的企业所得税较2009年同期减少23510万元，减缓全省企业所得税增长1.4个百分点；受国家实施结构性减税等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影响，全年减少地方税收约11亿元左右。

【税收征管】 开展货物运输业税收“四比”分析，堵漏增收，全年货物运输业税收完成12.2亿元，同比增长49.2%、增收4亿元；强化房地产税收一体化管理，征收土地增值税3.1亿元，同比增长



破获假发票案件

6.2倍；运用信息数据采集分析平台加强对异常申报户分析监控，与财政、国税等部门联合制定源泉控管办法；2010年全系统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20.3亿元，同比增长15.8%。征收个人所得税27.1亿元，同比增长31.6%；加强个人所得税自行纳税申报工作，全年共受理年所得12万元以上自行申报者达9674人，同比增加1263人。

【税务稽查】对酒钢集团公司等48户企业开展重点检查，查补税款1.3亿元；将房地产及建筑安装业、交通运输业和3年以上未稽查的企业作为指令性检查项目，将药品经销行业、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人所得税自行申报纳税情况作为指导性检查项目，开展专项检查活动，共检查企业1270户、查补税款2.1亿元；开展“大小非”限售股企业税收专项检查，搜集整理已解禁未减持限售股企业详细资料，及时移交征管部门加强监管增收685万元。2010年，全系统共检查纳税户2390户，查补入库税款、罚款和滞纳金4.4亿元，占地方税收总额的2.1%。

【发票管理】适度降低刮奖发票大奖额度，增加小额奖项数量，扩大刮奖发票中奖面，增强消费者索要发票意识；对金融保险、铁路、邮电通讯行业开展发票专项检查，加大对举报案件的查处力度，净化用票环境；开展“端窝点、打团伙、遏制跨省作案”专项整治行动，查处假发票案件160起、240万

份，重点整治虚假发票“买方市场”，破获20起非法制售发票大案，加大以票控税工作力度，全年通过强化以票控税措施增加税收2.8亿元。

【科技兴税】解决综合征管系统上线后运维应用过程中的问题，全年共解决管理服务、申报征收、发票管理等方面的问题508个；编写与综合征管系统相适应的征管流程和操作使用手册，制定重点税源监控指标体系和征管信息采集录入、数据质量管理办法，开展财税库银横向联网试点，加快与工商、国税等相关部门数据信息共享步伐，重点加强各类单项软件的开发、推广应用和挂接工作，开发推广和挂接了纳税评估、发票管理、外出经营税收管理、定额核定等十几个单项软件，提高运用综合征管系统分析比对和监控税收的水平，全年通过提升信息化运用水平增加税收4.9亿元。

【政策执行情况】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使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享受到税收优惠，2010年共为企业减免税收14.6亿元；梳理贯彻落实国办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若干意见等3个方面的30条税收优惠政策，与国税部门联合制定5项落实的措施、办法；简化减免税审批程序，下放减免税审批权限，使纳税人及时、快捷地享受到税收优惠。

【纳税服务】研发推广纳税评估软件，提高纳税评估工作的信息技术支撑

水平；扩大纳税评估面、评估范围，2010年全系统共评估纳税企业4224户，较2009年增加1556户，评估调增税款9000万元；持续深入开展纳税评估工作；完善纳税服务内容、细化纳税服务项目，使服务内容原来的3项增加到12项、服务项目由原来的5项增加到了17项；编印发放纳税服务规范手册，实化纳税服务投诉管理办法，公开投诉受理机构人员电话，规范服务投诉处理，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及时答复纳税人税收咨询，全年共受理纳税咨询218次（个）、回复率达到100%；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加强内外门户网站和12366纳税服务热线的建设与管理。

【干部教育培训】省局集中举办各类税收业务培训班21期、2000多人（次）；组织64位市州局长、处长分赴西部12省市区和国外学习考察；完善干部培训模式，落实考核、激励机制。2010年，全系统参加注册税务师培训的干部达3万多人次，具备报考资格的3379人，占全系统干部的50%以上、占全省报考总人数的65%，考取资格证的42人。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系统取得“三师”资格的人数达到284人，其中：258人取得了注册税务师资格，占全系统公务员总人数的3.9%，高于全国税务系统3%的平均水平。

省地方税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性忠

副局长 白继成 郭晓霭（女） 邢军

董建平 师学礼

纪检组长 刘养民

（供稿：李国杰）

工商管理

【服务经济发展】2010年举办两期服务经济发展研讨班。争取国家工商总局在国家部委中率先出台《关于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制定《关于加快实施商标战略推进甘肃经济发展的意见》，省政府办公厅已批转，9个市州相继出台了实施意见。制定助推旅游业发展、促进全省个体私营经济跨越式发展的意见。酒泉

市局出台服务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武威市局制定推进现代化农业发展的意见。

开展“文明服务窗口”创建活动,全面下放登记注册权限,引导各类市场主体转型升级。与省统计局联合发布《甘肃省市场主体信息统计分析报告》,为地方党委政府和市场主体提供信息服务。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内外资企业总数近12万户,其中,私营企业80141户,从业人员81.4万人,注册资金1419.9亿元,分别增长12.7%、17%、33.3%。个体工商户52.7万户,从业人员96.1万人,注册资金152.1亿元,分别增长10.1%、9.2%、26.6%。金昌市局建立国家级经济开发区跟踪服务机制,实施合同帮企工程和全程服务工程。嘉峪关市局设立服务酒钢工作站,实行零距离服务。天水市局与西安等地工商局建立区域发展协作机制。酒泉市局制定支持个体工商户升级企业办法,扶持130户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

【商标兴省战略】举办首届甘肃商标节和甘肃商标论坛,举行全省驰名商标、著名商标授牌仪式。全省中国驰名商标增加到17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增加到25件,新认定143件甘肃著名商标,各项指标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天水市被命名为“全国商标战略示范市”,天水市工商局被评为“全国工商系统商标工作先进集体”。嘉峪关市政府决定对获得驰名、著名商标的企业分别奖励100万元和50万元。庆阳市政府对获得驰名、著名商标的企业分别奖励50万元和5万元,对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注册商标分别补贴5万元和1000元。兰州市工商局建立商标联络员制度,每个工商所设1名商标工作联络员,实行“一对一”指导服务。平凉市局设立商标培育指导中心,开展“服务百家企业、培育百件商标”主题活动。张掖市局建立全市知名商标储备库,筛选储备全省著名商标。陇西县局以“华夏药都”、“天下药仓”等商标注册为契机,推进中药材产业向集约化发展。

【市场主体融资】牵手银行和企业,牵手银行和企业,通过搭建信用贷款、股权出质、动产抵押、商标专用权质押和支

持组建小额贷款公司五大融资平台,帮助企业融资68亿多元。省工商局与浦发银行兰州分行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解决贷款授信30亿元,落实贷款4亿元;与工商银行甘肃省分行共同召开银企见面会,130户企业参加,10户企业当场签订4520万元贷款合同。白银市工商局帮助38户企业融资3.7亿元。兰州市工商局高新分局帮助企业通过商标权出质,获得贷款2350万元。

【招商引资项目】2010年第十六届“兰洽会”举办甘肃民营商品展,85个家私营企业72个展位参展。共引进签约项目142个,合同引资59.8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7.93%、62.83%,创甘肃工商历史新高。建立全程跟踪服务机制,首次实施督查制度,逐个项目督察落实,资金到位率超过50%。白银市工商局引进项目23个,合同金额6.6亿元。张掖市局开展“百家企业走出张掖看市场”活动,引进项目11个,推介了一大批本地名优产品。

【食品安全监管】加强食品安全示范店建设、食品质量抽样检验、食品流通许可管理等重点工作。做好全省“问题奶粉”患儿赔偿金发放后续工作。甘南州工商局、酒泉市工商局和武威市工商局已将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经费纳入财政预算。金昌市工商局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市场创建”试点。榆中县在乡村两级建立“一专三员”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机制。省局起草的《关于在全省农村推行“一专三员”食品安全监管机制建设的意见》,省政府已批转各地执行。

【执法机制建设】与省纪委、省检察院、省监察厅联合建立市场监管领域商业贿赂专项治理工作机制;与省综治办、省公安厅建立打击传销协作机制,联合在武威市召开全省创建无传销社区现场会,制定《直销监督管理办法》,首次组织西北地区工商机关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协作会议。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等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推进12315行政执法体系和“一会两站”建设,举办“消费与服务”电视专题晚会。查办各类经济违法案件32739件,案值3亿多元,其中万元以上大案比去年同期增长一倍多。

全年共发布消费警示48期,受理消费者咨询124669件、申(投)诉12979件、举报4822件,申诉和举报办结率均为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200多万元。临夏州局与公安部门配合查处涉案人数达111人的特大传销案,捣毁传销窝点26个。陇南市局开展“陇南大地红盾行”农资打假保春耕专项行动。兰州市局公平交易分局建立执法办案绩效考核机制。

【行政指导建设】制定《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行政指导实施规则》,将咨询服务、批评引导、行政告诫等柔性手段融入监管执法工作。健全重大许可事项会商机制和法律风险评估机制,落实重大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规范自由裁量权。兰州市局被评为全国工商系统法制工作先进单位。临夏州局被评为全省学法用法示范机关。兰州市局二分局创办执法办案业务技能培训夜校,提升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选派2695名党建指导员,开展“两帮一促”活动。14个市州、86个县市区全部建立非公有制企业工委,所有工商所都建立了党建工作站,形成省、市、县、乡四级贯通的工作体系。开展“双找双培”活动,实施党员安家工程,全省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由年初的2614个增加到8659个,组建率从3.68%上升到10.81%。据全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统计,甘肃省新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数量居全国第二位。庆阳市建立党建指导员与县委书记直通车制度,组建率超过目标值最多,甘南州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组建率最高。白银市实施分类指导,组建率增幅最大。兰州市深入企业宣传发动,新组建党组织数量最多。武威市在兰州、北京、新疆分别成立流动党员党组织,覆盖面最广。临夏州广河县被确定为全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的联系点。

【基层基础建设】制定工商所建设三年规划,开工建设18个工商所,为基层配备131台执法车、1300台电脑和1500个执法包,完成工商标识试点任务。制定工商所工作指引,创建118个示范工商所。开



维护灾区市场秩序

展房屋产权证办理工作，办证率达62%。加强工商所党支部建设和工商文化建设，编印陇原红盾群英谱，传唱陇原红盾之歌，新增18个省级文明单位。建设非公有制企业党建信息采集管理平台和工商移动监管平台。庆阳市工商局、酒泉市工商肃州分局对部分闲置固定资产进行公开拍卖，取得较好效果。平凉市局发挥信息平台作用，全面推行无纸化办公。

【舟曲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全省系统立即派出帮扶舟曲灾区工作队和9批工作组，第一时间在灾区建立急需商品临时市场，恢复市场供应，维护市场秩序。出台帮扶市场主体恢复生产经营8项措施，对恢复生产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和企业分别给予1000元和10000元启动资金补助，开展结对帮扶，筹集资金400多万元。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向灾区捐款达3000多万元。

【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在省直机关活动领导小组组织的测评中，满意率达到68.72%。省委在省工商局召开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现场推进会。制定《工作作风投诉处理办法（试行）》、《工作作风评议办法（试行）》、《服务承诺制暂行规定》、《首问责任制暂行规定》、《限时办结制暂行规定》等规范性文件。在全省系统开展作风评议，13151名市州及部门领导、人大代

表、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参加评议，满意率均在90分以上，14个市州局均为满意单位。

【反腐倡廉建设】推行廉政风险点防范管理工作，新出台97项制度，修订130项制度。《中国纪检监察报》系统介绍全省系统反腐倡廉建设经验，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领导3次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在全国工商系统推广。推进工商廉政文化建设，创建32个廉政文化示范点。派出3个督导组，深入全省各地巡回督导。加大问责力度，严肃查处借年检之机收取会费，挤占工商所公用经费、下达罚没款和会费指标，超预算建设办公楼等严重违纪违规问题。

省工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绪胜
 副局长 苏文辉 邓晓龙 陈其寿
 秦玮 宋金圣
 纪检组长 黄共卫

(供稿：白春鸣)

统计工作

【国民经济运行监测】每月、每季开展三次产业和各个行业经济运行情况监测及全年主要经济指标预测，撰写国民经济运行报告。经初步预计，2010年全省生产

总值增长11.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增长1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5%；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1%；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4.0%；工业品出厂价格总水平上涨16.0%。

研究各地区节能降耗预警监控指标，科学测算监控指标值，为省政府实行预警监控提供科学依据。出台《关于清查跨省区项目上报情况的通知》，每月在全省范围内监测各地区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进程、增量、比重、同比和环比的增减变动趋势，为省政府提供决策依据。兰州市和平凉市加大重大项目的监测力度，为地方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预警建议。

【统计服务】召开月度、季度经济形势运行分析例会，分析研究经济运行态势，诊断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撰写分析报告，为各级党委政府科学判断国民经济运行态势、制定调控政策提供统计保障；各市州完成2009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统计监测工作，分析全省小康社会的重点和难点，提出稳步推进小康社会的对策和建议；完成23户重点企业和规模以上工业进度分析。针对《国务院关于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制订多种方案，系统、客观地测算了2015年、2020年甘肃人均生产总值、农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以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对《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基本思路（征求意见稿）》进行认真研究，对预期目标提出修改意见；向省委、省政府及各部门提供舟曲县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情况，对受灾居民家庭财产损失进行分析和评估，为开展灾后重建提供数据支撑；撰写《甘肃与西部差距》等专题材料，受到有关领导的充分肯定；完成旅游发展考核指标体系；正式启动关中—天水经济区统计联动机制；为全国、全省两会及其它重要会议提供咨询服务；12340社情民意调查热线全面开通，建立社会舆情汇集和分析机制，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提出将甘肃从中药材大省建设成为医药大省的建议，被省委省政府采纳；武威市进一步完

善“4号出数、5号分析、6号发布”的快速反应机制。庆阳市实施“零距离”和“套餐式”服务；2010年共向省委、省政府报送经济信息120多篇，其中50%被采纳；共为省委省政府领导提供各类手册20多种。

【统计宣传】在省局内网开辟作风建设年活动专栏；与省政府新闻办联合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4次，新闻通气会8次，省内外24家新闻媒体进行采访报道；在内网开设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专题网页，与中国甘肃网甘肃数据频道、省电视台、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甘肃日报、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伙伴传媒等媒体密切合作，广泛宣传统计工作。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制定甘肃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方案和《甘肃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进度要求》，对全省人口普查各阶段、各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开展人口普查“宣传月”活动。全省14个市州，86个县（区、市），1404个乡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均成立领导小组和办公室，17377个村级单位组建成立人口普查小组。全省共抽调普查工作人员60598名、普查员141501名、普查指导员40385名。与省人口委等相关厅局和部门，联合下发或转发系列文件。首次参考使用规范的基础地理影像资料进行普查区域划分和制图，完成乡级和普查区的区域清查和边界绘制工作、普查区摸查工作、普查小区划分和边界绘制工作。做好入户登记工作，逐村逐街、逐门逐户对全省6百多万家庭、2千多万人口，进行逐户登记。

【专项统计调查】在全省范围内实施中心城市月度劳动力调查，为省委、省政府科学判断经济形势、制定宏观政策提供可靠依据；开展R&D资源清查工作，完成第一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据、非公及企事业单位的R&D资源清查数据的审核上报工作。完成全省第二次R&D资源清查公报；开展全省牛羊产业大县生产数据的考核验收工作，并将考核数据呈报有关领导和部门；完成甘肃省直机关“作风建设年”评议调查。

【统计数据审核与评估】加强对专业统计数据的审核与评估工作，遵照统一的

核算标准、统一的基础资料、统一的核算方法、统一的核算系数，及时对各市州季度与年度GDP和专业数据进行联审。实现GDP核算数据和专业数据与部门数据对接、与各市州汇总数据对接。甘南州、金昌市加强对数据的评估审核力度。

【统计信息化建设】推进乡镇级VPN建设工作，将网络系统建设的重点放在乡镇统计信息网的接入工作上，先后为全省1200多个乡镇级统计站建立了VPN账户，统计信息内网接入率达到89%，全省已实现国家、省、市、县、乡五级网络框架；加强各级名录库维护单位的建设，完成“三上”企业核对工作；嘉峪关市全面推行企业一套表网上直报建设试点工作。张掖市开展村级统计网络延伸工作，全市已有二分之一的村接入统计内网。酒泉市对统计网络系统进行了全面改造更新，网站技术含量进一步提升。

【统计法制建设】与省政府法制办等单位联合开展全省统计执法大检查，全年共查出统计违法行为694件，立案查处131起，结案123起，通报90起，经济处罚2.5万元，净化统计工作环境；对《甘肃省统计执法案卷评查办法》和《甘肃省统计法制工作考核评比办法》做进一步的修改和完善；完成统计“五五”普法检查验收工作；白银、天水、嘉峪关、定西等地与有关部门开展联合统计执法大检查，收到良好的效果。

【基层基础建设】开展县级统计机构《工作规范》和《考核评价办法》的试点工作；陇南市全面组织实施《陇南市统计基层基础建设三年规划（2009—2011年）》，取得明显效果；临夏州八县（市）基本实行“三统”垂直管理，乡镇统计站标准化建设得到发展。

【贸易统计方法制度改革】2010年是国家进行贸易统计方法制度改革的第一年，全省统计系统进行法人所在地统计、限上单位超级汇总、42种主要商品购销存统计、限额以下抽样调查方法等方面的改革，基本实现新制度、新方法的有效贯彻执行。按照国家的统一要求，在工业生产指数试算、“企业一套表”试点、统一单位名录库建设等方面进行探索。

【统计工作联动机制】与省发改委牵头，成立包括省工信委、省财政厅等十六个部门参加的经济形势分析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与省发改委共同制定全省部门统计重要数据目录，联合印发《关于报送2009年甘肃省部门统计重要数据目录有关数据的通知》；配合省委组织部，完成对市州党政领导班子与领导干部的考核工作。

省统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樊怀玉

副局长 孙晓霖 陈波 柳民 刘光华

总统计师 刘晓梅

纪检组长 李冰玉

省城乡抽样调查队队长 杨言勇

（供稿：邱建安）

经济监督

审计监督

【审计成果】2010年，省审计厅共审计和审计调查项目121个，查出违规资金1亿元，管理不规范资金794.9亿元，损失浪费资金1394万元；通过审计处理，上缴财政资金1136万元，促进增收节支2978万元；向各级党委、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提交综合报告、专题报告、调研、信息93篇（次），其中被采用和批示35篇（次）；向被审计单位提出审计建议305条；向司法和纪检监察及其他部门移送案件线索3件。

【预算执行审计】重点对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税收征管情况，省财政厅、省交通厅、省地税局等9个省直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结合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对陇南、临夏2市州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省纪委5大班子办公厅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组织各级审计机关对全省政府性债务情况进行审计调查。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等五个方面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甘肃日报》公告2009年省级预算执行审计结果。

【扩大内需和专项资金审计】加强

对扩大内需和政府投资项目的审计,经审计,2009年,中央分四批安排甘肃省扩大内需投资计划318.2亿元,项目总数5000个,截至2010年2月底,落实各类资金276.9亿元,开工项目4820个,完工3158个。组织陇南等8个市州审计机关对全省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并《甘肃日报》公告2010年上半年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跟踪审计情况。对2009年全省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及使用情况、全省教育经费投入及使用情况 and 全省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情况进行审计;对省人民医院住院部大楼、天宝高速公路等14个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和竣工决算审计,审计资金总额达113亿元。对全省林业资源生态建设与保护项目、白龙江林业管理局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白银公司铜冶炼污染治理工程和临夏州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等进行审计和审计调查。向省财政厅、建设厅、民政厅、人社厅等资金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

【抗洪救灾跟踪审计】舟曲泥石流地质灾害发生后,省、州、县三级审计机关迅速开展对省财政厅等省直相关部门及舟曲县抗洪救灾的跟踪审计。向社会各界公布举报电话,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确保救灾资金物资及时到位、规范管理、高效使用。省、州、县三级审计机关整合审计力量,共投入审计力量1026人次,跟踪审计48个单位的应急救灾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涉及资金15.3亿元。

【经济责任审计】对25名省管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对兰州市、陇南市和团省委、读者集团等8个单位的领导进行离任审计;对临夏州、省农牧厅等16个单位的领导进行任中审计;对嘉峪关、武威、天水、平凉、甘南5市州原审计局局长进行离任审计。2010年3月,省委组织部专门听取省审计厅经济责任审计情况汇报。

【绩效审计】对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节能减排项目等专项资金进行审计;对引洮供水一期工程、天宝高速公路等重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制定出台《政府投资重大项目前期审计办法》。

【企业审计】对金川公司、读者集

团、窑街煤电公司、靖远煤业集团、白龙江林业管理局、省电力投资公司、省工交投资公司进行审计,查出少计少缴税费、虚列成本费用、账外资金等20多项问题,涉及资金13.68亿元。

【金融审计】组织开展省农信社2008年以来经营及财务管理情况的审计调查。共对59个基层联社进行调查摸底,掌握全省农村信用社贯彻执行中央金融政策、重大经营决策以及支农惠农政策落实等情况。初步查明财务管理、信贷管理、经营管理、信贷业务等方面的问题,涉及金额304.7亿元。

【外资审计】对18个国外贷、援、赠款项目进行审计,审计资金总额68.4亿元人民币。查出滞留和擅自出借项目资金、固定资产管理不善、会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并向省委、省政府和有关部门提出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等建议。通过《甘肃日报》公告2009年国外贷援款项目审计结果。

【社会审计核查】针对窑街煤电公司、读者集团审计中发现的利润不实等问题,重点核查甘肃天一永信会计师事务所等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揭示企业财务报表存在的重大错报及审计后未发表意见等问题。9月21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发布第73号省长令,颁布《甘肃省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核查办法》,并于2010年12月1日起施行。

【交办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的审计】对庆阳和嘉峪关机场复航改造工程等5个项目进行审计和审计调查。对14个市州及所属县区保障性住房建设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对全省廉租房建设情况进行审计抽查。对省财政厅等3单位工程项目进行审计。抽调人员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全省“小金库”治理、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督查、退耕还林成果巩固检查、白银中学案件调查等工作。

【审计整改】组织专门力量,对2008年7月以来重点审计的32个单位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和审计决定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并向省政府专题汇报督查结果,提出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建议。省政府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列入政务

督查的内容,督促被审计单位加强整改。2010年7月,省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意见》确立六项整改工作制度,并对各单位整改工作提出具体明确的要求。

【教育培训】举办9期培训班,重点开展工程投资、资源环保、计算机审计和绩效审计等中高级培训。2010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和《审计准则》颁布施行后,组织开展三个多月的以“加强审计监督,促进依法行政”为主题的系列学习宣传活动,并举办“甘审杯”审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

【自身建设】开展“作风建设年”、“质量建设和制度落实年”活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出台后,省审计厅积极向审计署汇报争取,协调财政部拨付甘肃省基层审计机关补助经费1967万元。下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审计事业发展的意见》。加强审计理论研究,制定《甘肃省审计科研课题管理办法》。制定“十二五”审计信息化发展规划。开展金审三期工程建设。召开全省审计新闻宣传培训暨通联工作会议。全年在各级各类媒体发表文章、信息200余篇。

省审计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何振中

副厅长 郝发忠 胡秀龙(女) 丁建华

边 恺 成荣生

纪检组长 成荣生(9月止)

郭耀义(9月任)

总审计师 张冰(女)

(供稿:梁馨予)

审计署驻兰州特派员办事处

【概况】审计署兰州特派办系审计署派驻地方的18个特派办之一,其主要职责是按审计署的统一安排对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政府预算、决算,国有金融机构,审计署授权的中央部门所属行政、事业组织、国有企业、国家建设项目、国际组织援助和其他事项进行审计或审计调查。

【审计成果】2010年兰州特派办完成审计(调查)项目16项;移交公安司法部门及相关单位案件线索3起;编发审计信息200期,其中被审计署采用信息、专题报告、综合报告、转送函和工作通讯等118篇次;2009年与武汉特派办联合实施的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财务收支及原法定代表人任期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被审计署评选为2009年度优秀审计项目。

【财政审计】揭露和查处重大违法违规和经济犯罪线索,反映国家和地方财政体制、机制、制度性缺陷和管理中存在的重大漏洞,推进国家财政预算执行的合理有效、公平公开,提高中央预算执行单位的依法理财、依法行政能力。在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专项审计、中央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审计等项目中,查出农业综合开发财政资金分配和投向不合理、部分机构权力集中影响项目实施效果、个别单位预算支出不严、违规开办经济实体等问题。

【社会保障审计】加大对“三农”、教育、住房、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项目和资金的审计监督,关注改善民生情况,揭示和反映落实国家政策不到位、政策目标未实现以及严重影响和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促进民生政策的有效落实。在政府投资保障性住房、城市低保资金等项目审计中,发现部分地区未及时发放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地方政策未及时与国家试点政策衔接、超范围发放养老金、将条件不符人员纳入被保障对象等问题。

【投资项目审计】承担汶川地震甘肃灾后恢复重建和青海玉树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跟踪审计任务。重点审计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管理使用、规划和政策执行及中期调整、工程质量和环境管理、土地管理和环境保护等情况,保证国家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的合理有效。玉树灾后恢复重建联合跟踪审计中,向青海省政府和有关部门提出加强灾后重建管理和完善政策的建议,共出具《审计建议书》多份。

【资源环保审计】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审计调查中,发现一些钢铁企业未安装脱硫设施、一些地方政府违规扩大水泥、钢铁等过剩行业产能及违规建设、部分地区挤占挪用中央淘汰落后产能的资金等问

题。审计发现乌梁素海污染严重后,通过审计署《重要信息要目》向国务院反映,引起国务院领导的高度重视,国家相关部门已着手对乌梁素海生态系统开展抢救性保护。

【金融审计】注重综合分析,反映阻碍金融业发展、影响经济安全的重大问题。在某保险公司财务收支审计中,发现其与地方政府有关部门串通套取农业保险财政补贴资金损害农民利益、私设“小金库”,编制虚假代理业务结算表多支代理手续费等问题。在银行资产质量与2010年新增贷款投向结构情况专项跟踪审计调查中,及时反映政策性农业保险亟待解决的问题,提出西部欠发达地区信贷资金大量东流应引起关注的建议。

【企业审计】通过有效的监督与服务,促进企业领导人员认真履行经济责任,做到守法、守规、尽责。促进企业规范管理、防范风险、健全制度,推动相关制度的健全完善。在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中,查出并揭示该公司下属公司总经理未经审批越权签订协议,造成国有企业被诈骗钢材价值2.8亿元等严重问题。

【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审计人员参加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加大对业务骨干和审计新兵的培养力度。优化审计人员的知识结构,整合审计力量。增强审计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审计法制工作水平。制提高计算机审计的应用能力,加强信息系统审计。研发软件模块,促进审计项目管理和机关管理。2010年,被审计署评为AO应用实例征集优秀组织奖,上报的AO应用实例中,有2篇获优秀奖,5篇获应用奖,3篇获鼓励奖,获奖率达到83%。

【安全保密工作】对保密设备、涉密资料和存储介质实行严格规范管理,加强对迷彩U锁和审计资料的安全管理,组织专人对其进行不定期检查,并为机要室更换工作用房,订购特制电脑桌;购置监控设施,对审计内网机房和机要室安装监控和报警设备。

【“作风改进年”活动】制定《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及分工的意见》,并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廉政责任承诺书》。组织党员学习十七届中央纪委

五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领导人重要讲话,参观教育基地,开展预防职务犯罪的警示教育。发放调查文件、召开座谈会,查找审计全过程廉政风险点,制定下发《审计项目廉政风险点及防范措施》。对权力集中和廉政风险较高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进行检查。加强对审计监督权行使的监督,将常规检查、廉政巡查和廉政跟踪回访相结合。

【抗震救灾跟踪审计】“4·14”青海省玉树地震发生后,抽调有抗震救灾审计经验的业务骨干赶赴灾区参加抗震救灾物资款物审计协调指导小组工作,指导灾区审计人员开展抗震救灾跟踪审计,并前往审计现场、民政救灾款物接收拨付点和红十字会救灾捐赠款物接收拨付点,实地查看救灾款物接收、管理、拨付等情况。加强对各方面、各渠道救灾资金特别是对重要、大件和大宗物资的审计监督。协助做好救灾款物跟踪审计准备工作,准备氧气瓶、抗高原缺氧药品以及其他生活必需品,并紧急调拨一辆越野车赠予青海省玉树州审计局救灾审计专用。2010年8月19日,兰州特派办被评为“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荣誉称号。

审计署驻兰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特派员 魏强(6月任)
副特派员 郑新举 李志民
张燕飞(女)
纪检组长 刘天贵
党组成员 宋民

(供稿:吴建卓)

质量监管

【质量振兴】2010年,省政府下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质量振兴的意见》,成立由省长担任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质监局。11月25日专门召开视频会议在全省进行质量振兴工作部署。省局出台相关推进质量振兴的意见。全省14个市(州)和86个县(区)全部开展质量兴市(县)活动,34个省级开发区中的23个开发区开展质量兴

业活动。

【质量管理】继续将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列入政府责任目标并实施考核，绝大部分县（区）已经将产品质量安全目标责任签订到乡镇一级。各级质监部门认真履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制定考评内容，在政府领导下开展半年督导、年终考核。

【名牌培育】大力培育名牌，指导企业争创名牌，全年新增甘肃名牌产品70个。截至2010年12月底，甘肃名牌产品总数达到362个。

【地理标志保护】继续推进地理标志产品申报工作，玉门酒花、环县荞麦等5个产品正式获得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总数达到20个。

【标准化管理】全年共批准发布地方标准45项，组织验收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60项，使用“采标标志”产品75项，确认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26家。制定并经省政府批准发布《甘肃省循环经济地方标准体系建设规划(2010—2015年)》，完成首批9个循环经济地方标准的制定工作，制修订农业地方标准63项，完成第六批35项国家级和36项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项目建设的考核验收。

【计量管理】开展“关注民生、计量惠民”专项行动。对全省665个集贸市场500kg以下的8.1万余台（件）在用衡器实施免费检定；开展对供热计量的监督管理；检定计量器具549986台（件），抽查计量器具42410台（件），抽查定量包装商品4417批次；开展衡器生产销售使用修理专项整治。

【产品质量监管】强化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加强重点产品全过程监管，对涉及全省范围的54种重点产品的3085家生产加工企业建立健全电子监管档案，落实监管责任。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重点对工业气瓶、电站锅炉、起重机械、压力管道、游乐设施、客运索道等进行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检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6609家，特种设备24161台（套），排查治理特种设备一般隐患1372项，重大隐患494项；组建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中心，成

立事故调查处理专家组。开展特种设备应急演练。

【稽查打假工作】全省组织开展农资、建材、食品、家电下乡、清新居室、絮棉制品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共立案查处质量违法案件3251起，责令整改498起，涉嫌假冒伪劣及不合格产（商）品货值2807.61万元。

【食品生产安全监管】提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制定印发《食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全年共检查食品生产企业和小作坊8139户（次），帮助852户食品企业完善管理制度，189户企业因滥用或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等违法生产行为受到查处。

【认证管理】对538户通过管理体系和食品、农产品认证的企业开展认证监督检查，对93户获证实验室进行了定期监督评审，完成96户实验室计量认证的审核发证；全年共审核发放工业生产许可证393张，对1542家获证企业实行省市县三级联动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

【信息化建设】推进“金质工程”（一期）业务应用系统的使用推广和数据整合工作，“金质工程”（一期）建设顺利通过省发改委验收。

【生产许可】全年共审核发放工业生产许可证393张，对1542家获证企业实行省市县三级联动的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

【科技项目】全年共有3个科研项目被列入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13个项目入选省局科技计划项目，11项科技成果获得首届“甘肃质监系统科技成果奖”。省计量院新建的最高计量标准“交直流耐压测试仪标准装置”通过总局考核，“国家计量器具型式评价实验室”得到总局立项批复；省纤维检验局年内完成酒泉肃州实验室的恒温恒湿设备改造。

【节能降耗服务】将能源计量监督检查和服务的范围扩大到年耗能5000吨标准煤以上的233户企业，深入开展特种设备节能降耗普查和工业锅炉节能技术研究，促进全省节能减排工作。

【县级局业务建设】启动县级局业

务规范化建设工作，印发《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县级局业务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召开全省质监系统县级局业务建设现场会；对首批五强县级局进行复评考核，榆中、临泽、永登、永昌、民勤、甘谷6个县级局新跨入五强县级局行列。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系统五强县级局达到22个。

【基础设施建设】各级质监部门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省局全部完成对每个市州局100万、每个县级局50万元的基建经费投入；酒泉市局综合办公实验大楼全面竣工，陇南市局办公大楼建设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兰州市局综合检测楼建设项目取得进展；全省绝大多数县级局基础设施得到显著改善。

【技术机构建设】2010年11月25日，国家风电设备、节能换热设备、塑料建材等5个国家质检中心甘肃检验检测基地正式开工建设；全年全省质监系统先后投入1489万元加强市局技术机构能力建设，新一批检验检测项目，在27个县级局布局建设以食品检验和特色产品检测为主的质检实验室。

【干部培训】举办两期全省质监系统县处级领导干部培训班。50名县处级干部参加为期18天的政治理论和质监业务轮训；举办公务员培训视频讲座5期，培训全系统各级公务员1500多人次；派出省局技术机构业务骨干面对面培训基层专业技术人员475人。

【依法行政】提高全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全年组织人员深入市州局对全系统1200余名执法人员进行培训，制定印发《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本规则》、《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文书规范》。

【检验检测整顿】继续在全系统技术机构集中开展检验检测工作整顿活动，集中培训，强化管理，完善制度，查处违纪，整肃队伍，解决技术机构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检验检测行为。

【服务跨越式发展】制定《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系统服务全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意见》，提出并组织实施了37项具体服务措施；争取总局新出台《关于进一

步支持甘肃质检事业发展、服务甘肃经济社会加快发展的意见》，形成16个方面的具体支持意见。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省局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组队赶赴灾区开展工作。组织市州局、省局直属机构对救灾物资和灾区特种设备开展免费检验检定，对供应灾区救灾物资的企业派员驻厂监管，灾区州县质监部门全力投入抢险救灾。

【队伍建设】严格选拔任用程序，强化班子建设，增强队伍活力。2010年提拔任职处级干部23人，其中任领导职务11人，任非领导职务5人，在新提拔任职的当中有17人为市州局干部。加大干部挂职锻炼和轮岗交流力度，共有11名干部交流任职，7名干部挂职锻炼。

【精神文明建设】全系统已有91个单位进入省市县三级文明单位，其中县级文明单位52个，市级文明单位26个，省级文明单位13个，文明单位已占全系统单位总数的81.3%。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武敬东
 副局长 马平 王军需
 王忠习 张矛
 纪检组长 杨怀生

(供稿：臧成岳)

海 关

【税收工作】下发综合治税工作方案，层层分解税收指标，定期考核，通报情况；加强税源调研，摸清底数，拓展税基；每月开展税收形势动态分析，全面掌控情况并及时调整征管措施；实现常态化监控，设立专岗专人每周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和整改问题；对税收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人员即时研究给予表彰奖励，其中有一位关员首次被总署记一等功，2名关员获关区三等功。全年完成税收38.6亿，首次突破30亿大关，提前3个月完成全年税收计划，税收征管质量处于绿色区域，各类补税达到2.17亿元。

【监管工作】优化监管工作机制，规

范监管场所，加强对大宗散货等重点涉税进出口货物的实际监控，创新查验方式，先后30余次赴全省各地为大型进口设备实行上门验放，全年查验率达到6%，查获率为11.8%，查验补税153万元。加强风险分析和监控分析，对关区业务量大的二次报关货物加强审核监控，涉及补税189笔，补征税款1.3亿元。缉私中队首次参加旅检验放任务，共监管维和部队、朝觐及临时性包机58架次，验放旅客突破万人次。全年进出口平均作业时间2.1小时，4小时通关率为94.4%。

【风险管理】完善关区风险管理决策指挥、布控管理、处置与反馈和考核评估各项工作机制，实现风险管理人人参与。关区风险布控率为6.5%，有效率达到20.2%，风险信息线索移交处置有效率为33%，涉及补税33万元。启用“直属海关风险管理平台”，网上发布各类预警分析信息200多条，完成总署指标的142%，信息应用转化为36%。

【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以打促税”专项行动，对关区硅铁出口企业进行风险分析和排查，查实低报涉及补税30万元。加强反走私综合治理，落实省打私办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开展打击废物（矿渣）、缉毒、打击矿产品等重点商品、快件渠道走私、以及出口骗退税百日专项行动。开展反走私工作绩效评估。全年违规案件立案10起，案值6808万元，执行终结案件4起，罚没款入库170.4万元。

【服务地方经济】推动海关总署与甘肃省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备忘录，分步骤予以落实海关总署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措施。兰州海关研究制定贯彻落实《意见》的12条具体措施。与地方外贸管理部门和有关单位签订海关统计信息服务协议，全年向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数据10万多条，报送各类统计分析文章40余篇，为企业提供数据支持百余次。就甘肃省关中一天水区规划、藏区经济发展、循环经济发展、核能源基地建设以及甘肃作为国家重点承接地区发展保税加工和保税物流问题，成立工作组开展调研，为地方党政部门提供7篇海关合理化建议，地方政府领导4次予以批示，并批转省内有关

部门参考海关工作建议。

做好兰州中川机场全面开放前期调研和协调汇报工作，年内已获审批并投入施工建设。根据天水、金昌两市提出设立海关分支机构的需要，开展内外部协调和前期准备工作，向省政府和总署正式行文报告。编印《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监管场所宣传册》；配合地方政府对建设兰州出口加工区进行调研论证和规划设计，全方位提供政策咨询；参与地方政府关于设立保税物流中心、设立公用型保税仓库的调研和考察活动，根据需要组织企业培训，开展宣传，提出海关建议。

针对国家相关进出口政策的调整及时扩大宣传，赴企业举办政策宣讲会十余次，召集省内有关口岸单位专题联系会议沟通情况，联系全省和各地州市商务局组织培训310家企业近500人次。由关领导带队走访甘肃省主要口岸海关，协调畅通进出口渠道，年内新增适用区域通关改革企业4家。建立健全处解决企业相关问题的程序，一口对外答复；关领导深入国有大中型企业调研，对收集的问题认真组织梳理分类并研究解决，逐一书面反馈企业，解决企业提出困难和问题20余个。确定一家重点国有大型企业为试点，量身打造海关监管模式，提供一对一服务；开通“12360”海关服务热线，为进出口企业和社会各界提供业务咨询、通关指导等服务。指导帮助企事业单位充分理解运用国家优惠政策，高效办理减免税审批和相关手续，共审批减免税1.4亿元。

【监管体系建设】研究制定符合本关实际的改革方案和实施步骤，采取措施加强企业分类评审、风险参数设置、规范申报、报关单证现场审核与批量复核、严密实际监管等环节。适应分类通关需要，调整业务运行作业流程和部门职责分工，实行职能管理与现场执行相分离。出口分类通关于9月正式启动，共审核出口报关单107份，高低风险比例达到总署80:20的要求。完善缉私绩效考核、关警协调配合等管理规范；在督审、办公室、人教二线部门整合机构人员开展联合办公；组建风险情报中心和缉私中队，在稽查、现场、旅检各业务一线工作中实现跟班作业

兰州关区2010年业务量统计表

项 目	单 位	2010年	比去年同期±%
进出口报关单	份	8517	-24
监管进出口货运量	万吨	188.65	-4
其中			
进口货运总量	万吨	186.7	-4
出口货运总量	万吨	1.89	-30
监管进出口货运值	亿美元	36.84	51
其中			
进口货运总值	亿美元	36.38	53
出口货运总值	亿美元	0.46	-27
税款入库	亿元	38.56	57
其中			
关 税	亿元	0.34	44
进口环节税	亿元	38.23	57
上缴罚没收入	万元	170.4	159
内销征税	万元	3682	434
审批减免税	亿元	1.38	-65
其中			
减免关税	万元	4295	-76
减免进口环节税	万元	9475	-55
进出口货物补关税	万元	214	576
进出口货物补代征税	万元	16969	53
备案加工贸易合同	份	25	32
合同备案金额	亿美元	1.2	-61
稽查补税	万元	794	-54
违规案件立案	起	10	150
违规案件案值	万元	6808	1160
违规案件结案	起	4	100
监管进出境人员数	万人次	1.24	10

和全面联动作业。全年缉私部门参与稽查、核查企业16家,发现涉嫌违规情事3起;参与监管朝觐航班12架次,验放旅客2000人次。落实“三查合一”工作部署,将减免税货物后续核查、加工贸易中后期核查调整归口企业稽查部门管理。加大常规稽查工作覆盖面,规范企业行为,增强专项稽查工作针对性,首次开展监控式验证稽查,推进隶属海关企业稽查工作。全年稽查、核查企业45家,发现违规、追补税情事6起,查获率为3%,移交缉私部门案件线索6起,稽查补税805万元。开展企业风险分析和参数信息提取维护工作,及时动态调整企业管理类别,升为A类企业8家,降为B、C类企业各1家。研究“三定”方案,梳理各审批事项、部门职责权限和开展人力资源调研,并积极推动。利用网上职能管理平台和应用系统,理顺综合协调职能,完善关区部门间会商解决机制,协调和解决工作中的各类问题。完善决策指挥、协调督办、激励问责、制度规范等综合管理,开展考核评估,健全纠错程序。

【舟曲救灾工作】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抢险救灾的工作部署,做好应急处置工

作。迅速排查甘南藏族自治州地区进出口情况,为企业进出口业务及救灾物资进口做好海关通关服务。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捐助活动,全关区捐款7.2万元。举办海关总署支援甘肃灾区救灾物资捐赠活动,联系协调海关系统捐赠价值360万元的援助物资。

【机制建设】制定下发长效内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落实措施、步骤积极推动。明确内控各环节工作任务,针对排查确定的43个廉政风险节点逐项落实防范控制措施;完善非执法领域风险防范的工作制度和日常复核监控措施;开展内控建设的专项督察和分析评估,解决存在的问题,强化风险防控机制。

【内部管理】梳理和修订40余项管理办法,规范政务运转、内务管理、行政管理各方面工作秩序。建立季度分析评估、半年总结考评、年终全面考核的工作制度,定期加强工作总结分析和部署。落实升国旗仪式、授衔仪式的具体规定,建立内务规范每月督查通报制度。完善关长例会制度、处科级干部管理规定、会议管理、领导干部请假、车辆管理等行政管理具体办法。健全业务环节操作规范,完

善大宗散货管理、“二次报关”、重要行政行为审查备案等业务管理办法,建立业务“日清、周审、月查、季核”的复核监控措施。严密执法环节的自我监控措施,严格落实三级审批、双人作业、一线科长带班等内部作业制度,由各部门定期对执法情况“回头看”,自查整改问题。健全业务职能监督机制,启用网上职能管理平台,开展业务实时监测、问题质疑、风险预警和跟踪检查,每月通报执法状况。加强业务监督和检查,组织全关执法大检查,开展2次业务督查,针对执法中2起行政复议案件进行案例剖析和以案说法,及时发现和堵塞业务执法漏洞。构建职能监控、现场自控、专门监督“三位一体”的联防联控格局。

全年召开2次关区全局性工作会议,召开大监管体系建设、内控机制建设、打私、反腐倡廉、党的建设、税收等6次专项工作会议。加强工作计划安排、督办协调、跟踪检查和通报反馈,从关党组到各部门都制定月度工作计划,逐月发布并实行考评。严肃奖惩,对工作成绩突出的予以表彰奖励,对管理不规范、业务执法不严谨等方面出现的差错和问题予以通报,共发布内务督查通报19期,其中对涉及的5个当事部门及有关人员点名批评。

通过总署“特级”档案复查评估检查验收和保密安全检查;细化节能减排日常工作管理和日常经费预算支出管理,落实各项财经纪律;倡导和实施后勤服务改革,强化成本管理和安全管理,筹建经济实体,试行后勤服务内部结算制,扩大创收、自我发展、后勤保障的能力增强;基建遗留问题稳妥解决,办公大楼完成决算。

【基础建设】确立8个基础建设课题项目,分别由关领导牵头成立项目组,落实方案推进。完成《一线岗位操作手册》,涵盖75个业务岗位,共21万字,于7月起正式执行;改版信息化管理平台,强化职能管理、网上督办、情况通报、学习交流等政务服务保障功能;移植政策法规要点数据库、审单查验作业辅助系统、保税加工商品信息系统等一批业务操作辅助系统;初步建立各业务岗位考核指标体

系并纳入年度目标管理；自主开发的长效管理系统投入试运行；启用领导干部网上考核系统等。

兰州海关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关 长 张银喜

副关长 张冀平 王学全 李 菁

纪检组长 武书明

(供稿：汪小刚)

出入境检验检疫

【概况】甘肃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是国家质检总局设在甘肃省主管全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垂直管理的正厅级行政执法机构，由原甘肃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兰州动植物检疫局和兰州卫生检疫局合并组建，于1999年8月正式挂牌成立。现设平凉、天水、酒泉3个分支局。甘肃检验检疫局下设13个行政处室，管辖4个事业单位。

【检验检疫】2010年，全年累计检验检疫出入境货物14726批，货值172844万美元，同比分别减少5.78%和增加53.79%。其中，出境货物8017批，货值48287万美元，同比分别减少2.39%和增加10.25%；入境货物6709批，货值124557万美元，同比分别减少9.53%和增加81.59%。共检出不合格货物85批，货值606万美元，发现疫情52批，货值40.25万美元。检疫飞机57架次、集装箱55标箱，人员健康检查、艾滋病监测4856人次，发现各种病例819人次，预防接种11754人次，出入境人员查验13093人次，完成各项检验检疫任务。

【服务经济发展】落实国家质检总局与甘肃省政府签署的合作备忘录，促进甘肃特色农业发展。邀请加拿大食品检验署和智利农畜局官员来甘肃省考察苹果种植基地及加工企业。组织地方果品管理部门和出口企业到陕西考察学习。推广绿色通道和直通放行模式，与天津、江苏检验检疫局签署了直通放行合作协议。2010年，新增出口企业12家、注册果园5个、备案种植场3个。开展企业技术指导和培训，深入进出口生产经营企业，召开质量分析会、现场观摩会18场次，举办免费讲座、



对河西地区出口食品备案、注册企业开展集中评审检查

培训班12场次，共286家企业接受培训。开展“窗口建设和证单质量提升活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印制宣传册、制作视频和计算机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帮助企业增强主动利用关税优惠的意识，在全国较早签发了中国—秘鲁自贸区原产地证，一般原产地证书和其它产地证的签证量大幅提升，全年共签发证单24171份、普惠制产地证书2285份、一般原产地证书1014份、其它产地证书705份，证书签证量同比分别增加18.42%、43.46%和110.07%。为赴沙特朝觐的穆斯林人员全部进行了上门体检服务，共查验出境包机14架次，验放甘肃、青海、宁夏三省区朝觐穆斯林群众4648人。

【大质量工作机制建设】积极构建“依靠地方、联合部门、企业为主、监管产品”为主要内容的大质量工作机制。2010年5月6日，甘肃检验检疫局牵头与省农牧厅、省质监局、省工商局和省商务厅，联合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出口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的指导意见》，首次以省政府的名义转发各市州贯彻执行。与中国检科院开展合作，成立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外繁种子研究所，建立国际一流的制种实验室。与平凉市政府就出口注册果园管理和出口优质果品生产基地建设进行协作。与临夏回族自治州商务、质监、农牧、工商等部门就农产品出口现状进行座谈，建立合作机制。与甘南藏族自

治州政府签署《关于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促进藏区外经贸事业发展合作协议》。与天津检验检疫局和江苏检验检疫局签署检验检疫直通放行合作协议。请示省政府，召开由省委常委、分管副省长和商务、质监、工商、农牧等相关省直部门参加的全省出口食品农产品企业表彰大会，首次对19家质量安全诚信企业进行表彰。

【质检文化建设】两次召开大质检文化研讨会，召集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就如何构建大质量工作机制和建设大质检文化进行研讨。2010年7月9日，甘肃检验检疫局与甘肃省质量监督局签署《关于推进大质检文化建设构建大质量工作机制合作备忘录》，双方商定在加强宏观质量管理等7个方面展开合作。对局政务网站进行改版，丰富板块设置，拓展信息涵盖量，强化网上咨询、网上办事、网上受理等功能。开展“以质取胜、创先争优”活动和各类文体娱乐活动，成立乒乓球、羽毛球和游泳等业余活动队，省直机关组织的“安利杯”干部职工体育比赛中取得乒乓球团体第一。

【法制质检建设】召开甘肃检验检疫局依法行政工作会议，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动检验检疫各项规章制度的制修订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管，促进全系统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

律。开展打击伪造和使用检验检疫假证书的专项活动,引导企业守法经营。与甘肃省质监局联合制定《甘肃质检系统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与公安、海关、工商等部门协调配合,严厉查处一批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案件,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科技兴检战略】加强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加大对外繁育种子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分支局实验室的建设与投入,提高实验室装备水平和科研检测能力。技术中心自主研发的番茄溃疡病菌检测巢式NEST-PCR试剂盒,获得国家专利,为建局以来首次获得的国家技术专利。参与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际标准制定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中国苦水玫瑰油国际标准已进入第四个草案阶段。与福建检验检疫局技术中心签署合作协议。开展检测整顿活动。开展实验室开放集中展示月活动,共接待40余家进出口企业累计260人次。与甘肃省质监局联合开展检测技能大比武活动。加强检测资源共享平台建设,建立出口企业认证信息数据库,开通3C免办电子审批系统,促进检测资源的公开与共享。制订和完善实验室及设备管理规章制度14项,参加11个项目的能力验证,攻克药材、药物中辛弗林等3个新项目的实验室检测方法,完成辛弗林分离方法试验和检测报告,保证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顺利出口。完成计算机网络系统改造优化和政务网站改版升级。

【监管模式创新】全年对38家工业产品企业和19家出境种子、种苗生产加工企业实施分类管理,建立出口企业认证信息数据库。实施进出口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分级,对进出口产品进行风险评估和风险分级。加强工作质量风险管理,整改工作不规范、不作为甚至乱作为的问题。加强检验检疫证书管理,建立健全入库登记、制拨、领用、核销等管理制度。协调省政府召开全省进出口食品农产品企业表彰大会,首次对19家质量安全诚信企业进行表彰。与平凉市、临夏州政府就出口农产品建立合作机制。与甘南州政府签署《关于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促进藏区外贸事业发展合作协议》。

【创先争优活动】成立创先争优活动领导小组,号召全省系统开展“质量提升服务进万企”活动。开展公开承诺、自查自纠、和“重走长征路”等支部活动,评选12名优秀党员。全年共举办“创先争优”宣传专栏6期14板,两次组织人员参加省直机关工委举办的专题讲座。组织局机关204名干部职工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46080元,向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67600元。通过甘肃省直机关工委文明办对本局“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单位”称号的复检验收。

【干部队伍建设】引进紧缺及高层次人才,充实一线专业技术队伍,新招录10名公务员。加大竞争上岗、公开选拔干部工作力度。加强干部教育和培训工作,全年共参加国家质检总局组织的培训班30期、40人次,参加甘肃省组织的培训班3期、4人次,自办培训班5期、150人次。借鉴江苏检验检疫局教育培训电子平台的成功经验,筹建开通局电子教育培训平台。

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朱宽胜

副局长 徐肖坚 王德强 高晓明

纪检组长 郝丹缨

(供稿:赵秀林)

安全生产监督

【概况】2010年,全省生产安全事故四项指标“三降一升”,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全省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4395起,死亡1712人,受伤3747人,直接经济损失7898.2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减少8起,下降0.2%;死亡人数减少46人,下降2.6%;受伤人数增加346人,上升10.2%;直接经济损失减少27.4万元,下降0.3%。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共死亡1712人,比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1771人,少死亡59人,低于控制指标3.3%。工矿商贸、道路交通、火灾、铁路外等行业领域事故死亡人数未超出控制指标。

【安全生产】正式出台《甘肃省人

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10〕88号)。省安委会制定或正在制定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重大隐患治理挂牌督办、重大事故报告、事故调查处理挂牌督办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七个配套制度。省政府召开全体会议,省政府主要领导与各市、州政府签订《2010年度甘肃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省安委会对2010年生产安全事故控制指标体系和考核办法进行细化。各市、州政府和有关部门也逐级签订责任书,对安全生产目标任务逐级分解,层层落实。

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和安全生产整治行动,成立省“安全生产年”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下发《甘肃省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实施方案》。14个重点行业部门制定16个本行业实施方案和督查方案。联合省委宣传部、公安厅、团省委等7个部门开展全省第9个“安全生产月”活动。与兰州市安委会举办全省“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联合团省委、省总工会组织“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示范岗”活动。省安委会办公室组织5个督查组,对全省“安全生产年”活动和安全生产整治行动进行督促检查。各市、州,省直有关部门组成若干督查组,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工作。

【安全监管】完善事故防范工作机制,对道路交通、煤矿、建筑施工、铁路交通、金属和非金属矿山、火灾和商贸其它等7个重点行业领域,做好事故超前防范。省政府制定安全生产控制指标预警监控制度,规定黄、橙、红三个级别。省安委会定期向市州政府主要领导和安全监管部门下发预警通知,加大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力度。制定《甘肃省安全生产执法指导意见》,实行跟踪检查,依法对生产经营单位实施经常性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组织五个督导组对全省14个市和省属重点企业贯彻落实《通知》情况进行检查督导。落实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工作通报制度、监督检查制度、事故报告备案制度和综合分析制度,建立健全安委会成员单位联合执法机制。省财政安排500万专项资

金,在装备、设备和设施上全面加强省市两级安全监管部门的建设,全国七个国家级的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将在白银落户。

【煤矿瓦斯治理】2010年,召开全省瓦斯防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煤矿瓦斯治理利用工作进行部署。召开煤矿瓦斯治理利用现场学习观摩、经验交流推广会议。构建“通风可靠、抽采达标、监控有效、管理到位”的瓦斯综合治理体系,加强生产技术管理基础工作,开展创建本质安全型矿井。截至12月底,全省共有8对示范矿井建成并通过标准验收,建成的22对示范矿井和2个示范县正在验收阶段。全省现有的8处高瓦斯及瓦斯突出矿井,均建立瓦斯抽采系统。2010年1—9月,全省完成瓦斯抽采8176万立方米,完成计划的62.89%,实际利用2159万立方米,完成计划的71.97%,实现发电量2035万千瓦时。

【小煤矿整顿】2010年,省政府拿出近2亿元资金,对历史遗留的兰州市红古区32处小煤矿进行彻底关闭,已通过验收。整合减少的68处,其中65处已完成资源划界工作,30处完成采矿许核发工作。实施扩能改造2处小煤矿正在施工,完成技改后生产能力将由原来的15万吨/年、21万吨/年,分别提升到60万吨/年。

【专项整治行动】制定下发《甘肃省安全委员会关于集中开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对无证、证照不全或过期从事生产经营建设,关闭取缔后又擅自生产经营建设等8个共性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23个具有行业和领域特点的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召开全省安全生产工作座谈会,对全省“打非”专项行动进行全面动员和安排部署。各市州、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整治,对事故频发、隐患突出、非法违法行为突出的生产经营建设单位进行重点打击。全省安全生产“打非”专项行动共督查企业17265家、查处非法违法行为139941条、停产整顿1418家、关闭取缔634家、经济处罚459家、共计处罚566.36万元。

煤矿 重点突出煤矿“一通三防”治理、全面落实通风和防瓦斯、防透水、

防火灾等安全措施,严厉查处“三违”、“三超”等非法违法生产行为。修订《甘肃省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实施意见》、《甘肃省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达标规划》、《甘肃省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等级评定标准及考核办法》;举办“全省煤矿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技术培训班”;成立9个检查组和1个督查组,对全省地方煤矿进行安全质量标准化专项检查和督查;制定下发《关于对全省煤矿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整顿工作的紧急通知》;组成3个组对全省地方煤矿安全生产检查整顿工作情况进行检查。

非煤矿山 重点突出矿井机械通风和防治水措施落实、病险尾矿库隐患治理,开展矿井通风、冶金高炉、长距离输油输气管线整治工作。组织对全省重点县区的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机械通风及防治水措施的落实情况、陇南市19座尾矿库、131户冶金企业转炉、高炉冶炼和制氧、焦化煤气系统的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检查。

危险化学品 重点突出硝化、氯化、重氮化等首批重点监管的十五类危险化工工艺装置和服役期较长(十五年以上)的老旧设备以及电石、硅铁生产企业,开展中小化工企业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的专项整治。

道路交通 与省公安厅联合开展平安畅通县区检查。与省公安厅、交通厅联合开展全省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百日行动”。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平安农机”示范县(区、市)创建评选活动。

【消防安全】下发《关于切实做好消防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紧急通知》。与省公安厅、综治办联合制定下发《甘肃省开展建筑消防设施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与省草原防火指挥部组织全省草原防火安全专项检查。组成5个工作组对各地落实《通知》情况进行检查。

【烟花爆竹管理】修订《甘肃省烟花爆竹从业单位安全检查要点指南》。与省公安厅联合下发烟花爆竹(礼花弹)流向监管工作的通知。与省交通运输厅联合下发《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道路运输源头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对烟花爆竹产品防伪标签管理和流向登

记管理进行规范要求,加大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批发)单位的监督管理和外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进甘销售登记备案管理力度,对有20家违规的外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进甘备案资格进行注销。制定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布点分规划(全省60家),实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备案登记、防伪标签管理等制度,对33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颁发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证,完成115家外省烟花爆竹企业登记备案,发放标签480万余枚,开展烟花爆竹生产经营企业仓储、运输、管理水平提升检查活动。组织召开烟花爆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座谈会。

【宣传教育】联合省委宣传部、公安厅、团省委等7个部门开展全省第9个“安全生产月”和“安全陇原”巡回演讲活动,印发宣传册(单)8万余份,发放安全教育警示片150套。举办四期《“两个”责任规定》宣贯研讨班,培训人员1000多人次。各市、州安委会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安康杯”知识竞赛、“青年安全示范岗”等活动。企业通过互联网、广播、电视等方式加大安全教育力度。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甘肃省煤矿数量已从2000年的1721处降至2009年底的350处,其中30万吨以下的乡镇小煤矿有270处。“十一五”后三年,国家要求甘肃省乡镇小煤矿数量控制在200处以内。省政府安排部署小煤矿资源整合和整顿关闭工作,出台《甘肃省“十一五”后三年煤矿整顿关闭计划》和《甘肃省煤矿整顿关闭和资源整合工作实施意见》,制定《甘肃省煤矿安全整治行动方案》和《甘肃省煤矿资源整合行动方案》,分别由省安监局、省国土厅牵头组织实施。按照方案,2008年至2010年,关闭小煤矿45处以上,通过资源整合减少小煤矿68处,保留67处。截至2010年12月底,小煤矿关闭43处,省政府已公告。

甘肃省“十一五”安全生产规划中设置的14项目标,其中,总体目标2项,重点行业目标12项,除特种设备万台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无统计数据、职业危害有毒有害作业场所监督检查合格率由于工作

机制的原因未完成外,预计“十一五”期间,全省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年平均下降10%左右,事故死亡人数年平均下降3%左右,“十一五”安全生产规划总体目标基本实现。

“十一五”期间,全省生产安全事故总数27217起,比“十五”时期下降48.3%;死亡9238人,下降27%;受伤20727人,下降33.2%;重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45.5%和33.1%。2010年与2005年相比,事故起数从8420起下降至4395起,年均下降12.2%;死亡人数从2181人下降至1712人,年均下降4.7%;受伤人数从5564人下降至3747人,年均下降7.6%;直接经济损失略有上升。

全省共发生一次死亡3-9人的各类较大事故338起,死亡1309人,与“十五”期间相比,分别下降2.9%、4.4%。发生一次死亡10人以上的重大事故6起,死亡101人,与“十五”期间相比,分别下降45.5%、33.1%。2007、2008两年没有发生较大以上事故。

两项约束性考核指标超额完成。亿元GDP死亡率和工矿商贸10万从业人员死亡率分别下降59.3%、26.3%,超出规划指标24%、1.3%。各项预期性指导指标全面完成。煤矿、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消防火灾、道路交通、水上交通、铁路交通、民航飞行、特种设备、农业机械、职业危害等12项指标全面完成。重点行业领域指标大幅下降。煤矿百万吨死亡率0.86(规划目标控制在2.5以下);金属与非金属矿死亡24人,下降11.1%(规划目标下降10%);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7.64(规划目标在10以下);建筑施工死亡40人,下降33.3%(规划目标下降10%);火灾事故死亡14人,下降58.1%(规划目标下降10%)。

“十一五”期间,全省安全生产法制建设力度明显加大,形成以《甘肃省安全生产条例》为主体的地方性安全生产政策法规体系。2006年3月,省人大颁布《甘肃省安全生产条例》;2007年6月,省政府出台《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2009年11月,省政府制定出台《甘肃省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责任规定》(省政府60号令)和《甘肃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省政府61号令);2010年,《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下发后,省政府制定出台《实施意见》。

制定《甘肃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集中开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专项行动的通知》,成立领导小组,启动安全生产执法联动机制,连续两年集中对全省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中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和建设行为进行重点打击。共督查企业17265家,查处非法违法行为139941条,责令停产整顿1418家,关闭取缔634家,“打非”行动取得实效。

在道路交通、消防、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民用爆破物品和烟花爆竹等16个危险性较大的行业和重大建设工程领域,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省安监、公安、国土、工信、交通、建设、工商、质检、水利、农牧、教育、旅游、民爆、民航、铁路、电力等部门紧密协作,有效联动,深入排查治理存在的安全隐患,共排查一般隐患72413项,整改66576项,整改率为92%;排查出重大隐患228项,整改208项,整改率为91.2%。

深入开展“两型三化”煤矿矿井建设工作,对通风系统不合理、瓦斯防治措施不到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矿井,坚决实行关停整顿。省政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小煤矿资源整合和整顿关闭工作,先后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关闭整合小煤矿并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深入排查全省202座尾矿库,建立台账,对其中的164座危、险、病库逐库提出了治理方案和应急预案,并通过多渠道争取,已安排34个尾矿库治理项目,共落实资金2.3亿元。在全省矿山企业强制推行超前探钻、机械通风、人员定位、中深孔爆破等先进技术;进一步关闭和淘汰不符合产业规划、周边防护距离不符合要求、能耗高、污染重和安全生产没有保障的危险化学品企业,重点对15类危险工艺、装置及服役期较长的设备设施进行集中整治。

落实道路交通安全和消防安全整治措施,

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先后对85处交通事故多发路段实行改造治理,增设安全防护设施和警示标志,加强路面监控,交通事故大幅度下降。每年投入上千万元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以强化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通道治理为重点,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建筑、水利、国土、农牧、教育、质检、旅游、民爆、民航、铁路、电力等部门,结合各自行业特点和工作实际,以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开展整治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十一五”期间,省委、省政府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政绩考核责任体系,完善全省安全生产控制指标,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实行“一票否决”和责任追究制度,强化各级党委、政府和部门的监管责任。贯彻《甘肃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健全完善管理责任体系、保障责任体系、岗位责任体系和相应的激励约束机制,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安全基础;连续5年成功举办“安全生产月”活动,普及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安全知识,强化全社会的安全意识。先后派出12名市州主管领导、50余名县区分管领导参加国家有关部委组织的专题培训班。累计培训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近5万人(次),特种作业人员30多万人(次),其中农民工近19万人(次);全省安全监管机构和监管队伍建设不断得到加强,14个市州、86个县区都成立监管机构,70%以上的乡镇设立安监站,重点行业设立专门的管理机构,大部分生产经营单位,设立专职管理机构或配备了专职人员,“三级机构、四级网络”的监管体系基本形成。加强安全监管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金安”工程一期建设。完善各类事故的预报、预警、预防和应急救援机制。

“十一五”期间,全省共减少小煤矿165个,乡镇小煤矿数量目前减少至199个,完成控制在200处以内的目标。2010年全部关闭兰州市红古区窑街四村29处小煤矿,彻底解决历时32年、涉及7000多名群众生活、影响窑街煤电公司生产安全和地方社会稳定的重大历史遗留问题。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王建中
 副局长 周仲平 王军 张宝文 苟小弟
 纪检组长 李伯海

(供稿: 赵永超)

食品药品监管

【体制调整与机构改革】推进食品药品监管体制调整和机构改革,市、县机构改革工作基本完成,市、县食品药品监管机构全部移交地方政府分级管理,并作为同级政府工作部门独立设置,开始全面履行餐饮服务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新职能。履行新职能所需的技术支撑机构、编制得到加强,14个市州分别设立食品化妆品监督所和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评价机构,个别市州设立医疗器械检验机构,部分县市区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新增食品监督机构,监管力量得到有效加强。甘肃省药品检验所更名为甘肃省食品药品检验所。原甘肃省医疗器械检测中心更名为甘肃省医疗器械检验所。平凉市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监测与评价中心挂牌成立,为甘肃省成立的首个市州级药品医疗器械安全监测与评价机构。

【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全省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加强与卫生、工商、通信、邮政、公安等部门的协作,深入开展打击利用互联网等媒体发布虚假广告及通过寄递等渠道销售假药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药品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整治非药品冒充药品行为。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84285人次,检查涉药单位47141户次,依法取缔无证经营户26户,注销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73个,查处案件2170件,6名以非药品冒充药品销售伪劣产品的违法犯罪分子被追究刑事责任。

【中药材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中药材中药饮片专项整治,依法查处无证生产、销售及制售假劣中药材中药饮片等违法行为,确保中药材中药饮片质量。开展中药材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炮制技术人员和质量检验人员技能认定工作,通过培训、考试,认定176名中药材中药饮片鉴定师和118名中药饮

片炮制师,提高了专业技术人员的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技能水平。开展甘肃产地中药材基原调查与鉴定,颁布《甘肃省中药材标准》、《甘肃省中药炮制规范》,对常用80种中药材中药饮片进行评价性抽验,共抽验5600批。

【基本药物质量监管】制定《甘肃省基本药物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印发《加强基本药物质量监管2010年度主要工作安排》,层层签订《2010年基本药物主要工作任务责任书》。在基本药物生产企业组织实施药品质量受权人制度,全省10家高风险药品企业和31家基本药物品种生产企业质量受权人已全部上岗履职。开展基本药物生产工艺和处方核查工作,消除基本药物生产环节安全隐患。组织开展2010年度全省基本药物监督抽验工作,全面覆盖省内基本药物生产品种,重点覆盖经营和使用环节中的高风险基本药物品种,对全省生产企业投产的131个基本药物品种完成监督抽验161批次。加快推进基本药物全品种电子监管,辖区内基本药物生产经营企业积极加入电子监管网,并落实电子监管码赋码要求。将基本药物品种纳入不良反应重点监测范围,全年完成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6443份,较上年增长6.6%。

【抢险救灾食品药品安全保障】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组及甘南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人员分期分批进入灾区,及时搭建应急监管工作平台,迅速成立现场联合指挥部,组织开展抢险救灾食品药品安全保障工作。动员组织干部职工和医药企业向灾区捐款捐物奉献爱心,陇南等市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派出执法人员和快检车辆支援灾区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在餐饮服务食品监管中,采取驻点监督、市场巡查等方式,对承担各级领导、专家、媒体记者用餐服务的大型宾馆,蹲点全程监管。对灾民集中安置供餐点、恢复营业的小型餐饮单位进行不间断巡查,及时消除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隐患。在药械监管中,严格把好救灾及捐赠药械验收关,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药械安全。灾区无发生群体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国家食品药品监督

管理局支援舟曲灾区食品安全快检车。

【政策争取与支持】2010年10月29日,经甘肃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争取,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食品药品监管事业发展的复函》,从完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加快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评价体系建设,加快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化建设及加强食品药品监管人才队伍建设等五个方面,对甘肃食品药品监管事业发展给予政策项目支持;2010年5月17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加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对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的监管做出规定,将其划分为食用初级农产品加工小作坊、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流通小作坊、餐饮服务小作坊四种类型,分别由农业、质监、工商、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分段监管。

【《定西中药材》出版印刷】2010年7月,承载定西市439个地产中药材品种的《定西中药材》出版印刷。全书37.5万字,600多幅图片,汇编定西地产中药材439个品种,全书分栽培、野生、动物矿物和菌类三篇,涵盖全市植物类379个品种,动物、矿物和菌类60个品种,基本反映了定西地产中药材的概况,是一部较为完整的地域性中药材专著。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高建邦
 副局长 丁永辉 谢承旭 宋保才
 纪检组长 易成美(女)

省食品药品协会会长 姚念文

(供稿: 胡宁)

电力监管

【概况】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甘肃省电力监管专员办公室(简称甘肃电监办),其前身是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西北监管局兰州监管办公室(简称“兰州电监办”),2010年8月起,原“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西北监管局兰州监管办公室”更名

为“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甘肃省电力监管专员办公室”(简称“甘肃电监办”)。甘肃电监办下设综合处、市场与价财监管处、输供电监管处、稽查处、安全监管处和资质管理处等六个职能部门;现有工作人员21人,其中编内人员15人。2009年12月,经甘肃省编办批复组建甘肃电力咨询服务中心,隶属甘肃电监办管理,现有工作人员7人。

其主要职能是:甘肃电监办负责辖区内监督检查电力安全生产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组织开展电力安全生产检查,组织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性评价;监管节能降耗、电力环保以及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参与制定电力发展规划和电力生产与供应计划;监督检查供电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电能质量和供电服务质量标准向用户提供供电服务情况,监督检查电力社会普遍服务政策实施情况;监督检查“三公”调度、电价及各类收费政策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电网企业输配电成本核算情况,监督检查各市场主体的其他市场行为,处理有关电力交易和调度的投诉、申诉和争议纠纷;组织实施进网作业电工许可证、发电业务许可证、供电业务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的受理、审核、颁发和管理工作。监督检查电力法规、规章的执行情况,受理电力违法违规行为举报、投诉和申诉,调查电力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在授权范围内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统计并发布有关电力生产、安全、经营和行政执法等信息。

【安全监管】规划重点监管领域,巩固行业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安全大检查活动。结合典型事故,开展电力安全生产警示教育。跟踪电厂电煤库存,发布监测预警信息。与省调联系,要求调度部门根据电力供需形势和发电企业电煤库存实际,及时启动电网电煤应急处理预案,调整电网运行方式、火电机组开机方式和用电负荷水平,防止因缺煤造成电厂机组全停。要求发电企业做好电煤的采购、运输、储备、调配工作,一旦出现电煤供应不足,甚至导致缺煤停机的事件时,及时向电力监管部门报送信息。发布《2009年甘肃省电力可靠性管理年报》。完成重大

节电保电任务和第九个“安全生产月”安全主题巡回演讲活动。加大电力建设工程执行国家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监督力度。对白银银珠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起责任性一般事故、兰铝自备电厂非停事件进行通报,调查事故原因并提出整改要求。要求企业加强消防管理,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制定《甘肃省电力系统安全监管联席会议制度(试行)》,建立完善隐患排查统计制度,按月、季、年度分析隐患排查数据,跟踪电力企业整改落实情况;选择具有代表性的电力企业,开展安全现场大检查。会同政府有关部门联合开展全省小水电站安全监管检查、电力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检查、建材市场秩序专项整治、打击盗窃破坏电力设施安全保护等工作。

【电力应急抢险】2010年8月8日凌晨,甘肃省舟曲县因强降雨引发滑坡泥石流,堵塞嘉陵江上游支流白龙江,形成堰塞湖,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电力、交通、通讯中断。8月12日凌晨,陇南市武都区、文县、成县等地暴雨灾害,共造成5条110千伏线路、30条35千伏线路、107条10千伏线路、3175个配电台区、137100个用户停电,部分通讯中断,灾害共损失负荷5.3万千瓦。

灾情发生后,甘肃电监办会同西北电监局第一时间成立应急领导小组,组织协调电力企业全力抢修受损电力设施。在白龙江堰塞湖抢险处置的关键期,密切跟踪舟曲堰塞湖及陇南、天水暴雨情况,了解掌握电力设施受损、影响供电等情况。及时向甘肃省抗旱防汛指挥部提供白龙江沿岸水电站防洪特征等基本资料,密切监测分析洪水对下游水电站等设施的影响,切实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灾后恢复重建阶段,配合民政部国家减灾中心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损失情况进行全面评估。针对灾区天气转凉,居民临时生活安置用电需求明显增加的实际情况,积极稳妥地贯彻落实舟曲等灾区电力保障和用电安全管理。向电监会、甘肃省委省政府等部门报送舟曲、陇南抗洪救灾保电《快报信息》22期。

【大用户直购电试点】甘肃省大用户

直购电试点工作于2010年1月1日起开始试运行。1-5月,中铝连城铝业公司、华鹭铝业公司与四家发电企业直购电试点计划交易电量18.68亿千瓦时,实际交易电量18.44亿千瓦时,到户电价比原执行电价低0.035元/千瓦小时左右;相关发电企业利用小时数和节能减排效率得到提高;参与试点的企业均能按照合同正确履约,未发生合同违约现象。6月份开始,甘肃省已暂停两家电解铝企业大用户直购电试点试运行,待国家有关部委批复后再行实施。

【市场准入监管】加强日常监督和现场检查,促进许可监管由普及颁发向综合管理转型。完善发电企业持证经营监督管理试点规则,做好会资质中心下放的中央发电企业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工作,许可证周期检定已深入至县级调度;落实《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对甘肃省(输、供)电力业务许可证和6000千瓦以上发电业务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和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等五项许可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违反电力业务许可变更申请规定、涉嫌无证承装电力设施的企业,用责令整改、通报批评和行政处罚等方式,纠正企业错误行为,维护市场秩序;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有关政策,按照甘肃省“十一五”关停小火电机组计划,开展燃煤项目的二氧化硫治理和小火电机组退出工作。

【市场运营监管】发挥厂网联席会议、三公调度和市场交易等五项制度作用,做好调度信息披露,协调维护厂网界面利益。修订印发《甘肃省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性评价管理实施细则》及评价标准,审订试行《甘肃省小水电并网调度管理办法》等三项制度。组织企业学习贯彻《供电监管办法》。组织全省120家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培训。整顿电价秩序,执行差别电价和惩罚性电价。

【节能减排监管】继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配合环保部门核查2009年、2010年及“十一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完成情况;完成火电企业脱硫设施旁路烟道挡板

铅封工作；将脱硫设施纳入主设备管理；加强厂网电费结算信息报送，规范企业价格行为及厂网电费结算行为；发挥电力监管统计信息系统作用，开展统计数据分折；举办甘肃省火电系统余热利用提高能效报告会。

【供电监管与调查研究】2010年，甘肃电监办赴陕西开展跨省、跨区供电交叉检查，赴河北、山西开展供电检查抽查；全年实地调研省内主要电力企业，形成《2009年电价调整对发电企业、电网企业影响的调研报告》、《关于甘肃电力行业发展现状及相关政策建议的报告》。配合全国政协风电调研组实地考察甘肃河西走廊风电基地，配合电监会价财部、市场部等开展专题调研。

【电力稽查】将12398、95598、

电力用户三方联系机制推广到全省各市(州)。加强12398举报投诉热线及举报短信平台建设。全年累计登陆“12398”热线10997人次，受理的89件有效信息已全部按期办结。立案查处2起电力违法违规案件；制定《电力监管社会监督员工作及管理规定(试行)》，组建电力监管社会监督员队伍；召开甘肃省2010年供电监管暨用户受电工程“三指定”专项治理工作动员会议，集中开展供电企业用户受电工程“三指定”专项治理和新建发电机组进入商业运营调试差额资金分配专项治理。

【定点扶贫】在通渭县马营镇西山、赤沙、石滩三个村，500套地面卫星电视接收设施已完成安装调试和检查验收；追加的500套地面卫星电视接收设施正在

加班加点安装调试，保证春节时当地农村群众能够正常收看到广播电视节目；组织通渭18个乡镇的负责人赴山东考察学习；经多方协调沟通，通渭县被确定为甘肃省三个“农网改造升级示范县”之一；正式启动的电监会帮扶通渭县农网升级改造电力扶贫工程，在838万元的批复投资基础上，又争取1517万元的改造投资，工程总投资累计达到2355万元。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甘肃省电力监管 专员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专 员 康安东
专员助理 顾平安
党组成员 谢 康

(供稿：陈孝健)

国土管理 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

LAND MANAGEMENT &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国土管理

国土资源

【土地资源利用现状】全省土地总面积42.58万平方公里。根据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全省主要地类面积及地类构成情况为:农用地2541.22万公顷(38118.3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55.90%,其中耕地462.17万公顷(6932.6万亩),占18.19%;园地20.56万公顷(308.41万亩),占0.81%;林地518.29万公顷(7774.36万亩),占20.40%;牧草地1410.53万公顷(21157.95万亩,占55.51%;其它农用地129.67万公顷(1945.19万亩),占5.10%。建设用地98.17万公顷(1472.55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2.18%,其中居民点及工矿用地88.57万公顷(1328.51万亩),占90.22%;交通用地6.73万公顷(100.9万亩),占6.86%;水利设施用地2.87万公顷(43.09万亩),占2.92%。未利用地1900.61万公顷(28509.15万亩),占土地总面积41.98%,其中未利用土地1849.70万公顷(27745.52万亩),占97.31%;其它土地51.01万公顷(765.15万亩),占2.69%。

全省土地总面积居全国第七位,人均占用土地量居全国第五位。耕地面积居全国第十一位,人均占有耕地2.65亩,居全国第六位。全省包括耕地中的水浇地及果

园在内的农用地灌溉面积共有123.09万公顷。以有林地加灌木林地计算森林覆盖率为9.19%。全省土地利用率为58.02%,尚未利用的土地占全省土地总面积的41.98%,包括沙漠、戈壁、高寒石山、裸岩、低洼盐碱、沼泽等。

【耕地及基本农田保护】2010年,落实建设占用耕地先补后占制度,加大土地整理复垦开发力度。截至12月底,全省耕地保有量465.93万公顷(6989万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381.67万公顷(5725万亩),保护面积占耕地总面积的81.9%。

【土地整理开发项目】2010年,全省共安排土地整理开发资金共计13.263亿元,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179个。其中,中央财政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2.8482亿元,安排项目56个。省级新增费、耕地开垦费资金10.4148亿元安排项目123个。全年共实施各类土地整理开发项目208个,完成总投资11.38亿元,建设总规模35722.29公顷(53.58万亩),新增耕地7779.88公顷(11.67万亩)。

【土地供应】2010年,全省供应建设用地2188宗,面积6159.45公顷(新增土地供应3996.01公顷,存量土地供应2163.44公顷)。其中,以招标投标挂牌出让方式供地908宗,面积2364.64公顷;以协议出让方式供地513宗,面积414.04公顷;以划拨方式供地767宗,面积3380.77公顷。

【矿产资源概况】截至2009年12月底,全省已发现各类矿产178种(含亚矿种),其中,已查明矿产资源储量的110种,列入《甘肃省矿产资源储量表》的

固体矿产92种、矿区901处、矿产地1177处(含共生矿产)。其中大型规模矿床104个、中型212个、小型861个;按勘查程度分:勘探阶段263个、详查阶段300个、普查阶段614个。

据《2009年全国主要矿产资源储量通报》统计,在已查明的矿产中,我省资源储量名列全国第1位的矿产有10种,居前5位的有29种,居前10位的有59种。

截至2009年12月底,列入《甘肃省矿产资源储量表》的92种固体矿产中,与2008年比较,有44个矿种的资源储量发生了变化,其中资源储量增加的有12种,减少的有32种。

【矿产资源勘查】2010年,在全省开展矿产勘查项目326个,投入地勘资金123661.2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投入5010.84万元,地方财政投入45862.95万元,社会资金投入72787.49万元。勘查矿种主要为煤炭、铁、锰、钒、铜、铅锌、钨、钼、金、银、稀土等。其中,能源矿产勘查项目34个,黑色金属勘查37个、有色金属69个、贵金属166个、稀有矿产2个、化工建材矿产18个。全年共完成钻探563679米,槽探265616.3立方米,坑探43846.8米,浅井1089.4米。新增金资源量为132.42吨;钨金属量7.08万吨;钼金属量119532吨。

合作市枣子沟金矿深部勘查 通过2010年的勘查工作,枣子沟金矿新增金资源量15吨。该矿区累计提交金资源量50吨。

西和县大桥金矿详查 该矿区累计

查明资源储量21.95吨,工业矿体金资源量19.08吨,工业矿体金平均品位2.23g/t,其中121b金储量3.40吨,122b金储量8.365吨,333金资源量5.084吨,334金资源量2.229吨。

玛曲县格尔珂金矿接替资源勘查 通过钻探工程施工,扩大了Au2号、Au111号矿体规模。该项目估算新增资源量31.329吨,平均品位5.99g/t。其中格尔珂矿区新增26.647吨,平均品位6.23g/t;贡北矿区新增4.682吨,平均品位4.92g/t。通过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的实施,该矿累计查明资源储量金量达到了89.81吨。

武都县安房坝矿区I矿带金矿详查 该矿区新增资源量金金属资源量9.052吨。

武山县温泉钼矿东段详查 完成坑探2828.25米,钻探8416.53米。根据已施工工程控制情况,大致查明钼矿体1个,估算钼矿石量24689万吨,钼金属量11.9532万吨,矿床平均品位0.064%。

岷县寨上金矿普查 截至2010年12月底,共发现金矿脉30条,圈定26个金矿体,累计探获金资源量130.101吨,寨上金矿已经成为超大型金矿床。2010年,新增金资源量32.956吨。

【地质矿产管理】完成煤炭资源潜力评价编图、成果报告编制、数据库建库工作,并通过全国矿产资源潜力评价管理办公室验收。区域成矿规律研究与矿产预测课题完成铁矿及铝土矿定量预测及成果报告;全省铜镍、铅锌、金、钨、锑、稀土、钾盐、磷矿10种矿的矿产定量预测工作完成省级评审。成矿地质背景课题、物探化探遥感自然重砂综合信息评价课题及综合信息集成课题,完成基础编图及空间数据库建设工作,完成铁、铝、铜镍、铅锌、金、钨、锑、稀土、钾盐、磷矿的典型矿床及预测工作区编图。

全省针对煤、铁、锰等21个矿种,共划分核查矿区417个,其中大型45个,中型50个,小型322个,核查单元532个。编制《甘肃省矿产资源储量利用现状调查实

施方案》,编写《全国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甘肃省金属及非金属矿区划分方案》和《全国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甘肃省煤炭矿区划分方案》。2010年10月底已完成全部矿区野外核查工作,向全国矿产资源储量利用现状调查项目办公室提交磷、钾盐、铁、铜、钨、金、铅锌、锑、煤核查成果。

全省共核查矿业权4169个,其中,探矿权1406个,采矿权2763个。利用首级控制点263个,加密D、E级GPS控制点1482个,向矿区引入控制点1886个,野外抽查矿业权182个,抽查比例5.85%;室内进行100%检查;完成单矿业权核查记录表、对照表、基本情况说明、勘查工程实际材料图、开拓工程平面图等基本成果的编制和汇总工作;编制全省矿业权分布图、全省矿业权分布影像图、全省矿业权与矿产资源分布综合图及工作总结报告,完成矿业权实地核查工作任务。

【矿产开发利用】截至2009年12月底,全省共有各类持证(采矿许可证)矿山企业3205个(不含石油、天然气、煤层气和放射性矿产),其中国有企业114个,集体企业582个,外商投资企业1个,其他经济类型矿山企业2508个;按矿山生产建设规模统计,大型29个,中型56个,小型774个,小矿2346个。全年开采75种矿产,采出原矿总量10029.25万吨,其中原煤3568.20万吨,铁矿石718.88万吨。从业人员17.21万人,实现工业总产值219.04亿元,综合利用产值5.05亿元,矿产品销售收入203.21亿元,利润总额15.83亿元。

【地质勘查基金】2010年,省财政年度补充地质勘查基金4亿元。全年共安排地质勘查项目9个(新立4个,续作5个),下拨项目资金39941万元,其中在陇东安排大型煤炭勘查项目4个,项目资金27065万元。

截至12月底,地质勘查基金实施的勘查项目共29个。在已设立的煤炭勘查项目区内,预计可探获资源量达百亿吨。

2010年新立的灵台县南部煤炭资源详查工作已基本完成,提交资源量14.25亿吨,有望实现价款收益30亿元。

【国土资源规划】2010年新一轮《省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完成编制工作。

《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已全部完成审查,待省政府审批(兰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由国务院审批)。《县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除陇南市外已全部通过审查。

《甘肃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已由省政府发布实施;《市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全部通过审查,待省政府批准;《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全部通过省级审查。

【地质灾害】2010年全省共发生地质灾害297起,其中特大型2起、大型52起、中型155起、小型85起,共造成1484人死亡、298人失踪、83人受伤,经济损失22786.82万元(经济损失不含舟曲8.8特大山泥石流灾害)。全年实施国家级和省级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项目43个,投入专项经费15034万元,其中省级安排经费5000万元。2010年,共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信息46起,其中Ⅲ级24起,Ⅳ级22起。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全年共争取国家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经费23000万元,对白银市采煤塌陷区等矿区实施工程治理。安排省级经费6000万元,开展25个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及基础调查项目。全省3111个矿山企业中有2463个已实施矿山环境保证金制度,累计专户存储保证金38356.57万元,已返还矿山2.6万元,已使用保证金23902万元,共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12个。

【支援抢险救灾】支援云南抗旱打井 省国土资源厅组织最精干的队伍和精良的设备支援云南抗旱打井找水,于6月3日完成60眼井的施工任务,累计钻进4676.5米,出水量累计4609.8m³/d,可有效解决118600人口和42000头大牲畜饮用水问题。

青海玉树抗震救灾 省国土资源厅从

全系统抽调49名精兵强将组成应急排查队, 赶赴玉树结古镇支援青海玉树抗震救灾, 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41处; 建议监测预警点40处; 建议搬迁点1处; 建议工程治理点36处; 并提交《青海玉树地质灾害排查报告》。

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 省国土资源厅组织全系统238人参加抢险救灾行动, 组成23个排查小组, 对舟曲县城及城区周边地质灾害隐患展开拉网式排查, 共排查滑坡、崩塌、不稳定斜坡、泥石流等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70处, 其中县城及周边共排查出重点地质灾害隐患18处(崩塌2处、滑坡7处、泥石流沟9条)。编制完成《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 规划内容全部纳入国务院批准的《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 确定26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和监测预警, 总投资8.5亿元。

【机构设置】 新成立甘肃地质博物馆、甘肃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2个正处级事业单位。经甘肃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甘肃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甘肃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的牌子加挂在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属公益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正处级编制, 是省国土资源厅应对全省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响应响应的事业单位, 由省国土资源厅直接管理。下设: 办公室、地灾应急调查队、技术方法室、地质灾害气象预警室。撤销省土地评审与管理中心及加挂的省土地登记办公室牌子, 将其整建制划入甘肃省国土资源规划研究院, 并在规划研究院加挂省土地调查办公室牌子。农垦国土资源局整体移交省国土资源厅, 接收人员编制22名。

【地质博物馆建设】 甘肃地质博物馆新馆于2006年3月31日奠基, 2007年12月开工建设, 土建和安装工程于2009年12月完成, 2010年9月完成陈列布展工作, 10月26日正式开馆。整个博物馆建设投资1.1亿元, 其中, 基础建设投资6000万

元, 陈列布展投资5100万元。整个展馆建筑面积12568平方米。展区分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序厅; 第二部分为科普部分, 包括地球厅、矿物岩石厅、宝石厅、生命演化厅; 第三部分为甘肃的国土资源部分, 包括土地资源厅、地质环境厅、矿产资源厅。另外设有球(穹)幕影厅和临时展厅。馆外设有矿石林和影雕文化墙。馆内收藏省内外地质矿产、古生物、矿物岩石标本3万余件。

馆内藏有前苏联、美国、也门等十几个国家的岩矿石、矿物标本; 展示甘肃几乎所有种类的岩矿石标本。展馆内有亚洲已知的最大和保存最完整的蜥脚类恐龙—炳灵大夏巨龙, 世界上已知的具有最大牙齿的植食性恐龙—巨齿兰州龙, 世界已知最原始的新角龙类之一—褶皱黎明角龙、世界已知最大的镰刀龙类恐龙—似大地獭肃州龙、世界已知最大的似鸟龙类恐龙—巨型北山龙以及暴龙类的祖先—白魔雄美龙和亚洲第一个保存良好的早白垩世腕龙类恐龙—康熙桥湾龙, 还有世界上已知最早的今鸟类化石—玉门甘肃鸟等一批国宝级精品, 有7件正型标本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名录。

省国土资源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张力学

副厅长 郭玉虎 宋史刚 陈牧原

省地矿局局长 陈汉

纪检组长 宋亚彬

执法监察局局长 包自吉

(供稿:蔡桂星)

有色金属地质勘查

【概况】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下属9个事业单位, 即一〇六队、天水总队、三队、四队、地调院、研究院、工勘院、信息中心、后勤服务中心; 4个独资企业, 即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九州矿业开发公司、利达公司、锦江阳光酒店; 1

个控股矿山企业, 7个参股矿山企业。主要从事区域地质调查、固体矿产勘查和土工环地质工作, 具有区域地质、固体矿产、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工程勘查与施工、岩矿鉴定等16个专业, 拥有20个甲级、14个乙级、4个丙级资质。除主体专业外, 甘肃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大力调整产业结构, 目前已形成地质矿产勘查、矿业开发、工程勘察和酒店服务四大产业格局。截至2010年底, 全局职工人数3971人, 其中: 在职1987人、离退休人员1984人(离休32人)。在职工中, 有专业技术人员764人, 占38%, 其中高级职称127人、中级职称285人。专业技术人员中地质技术人员592人, 占全部专业技术人员的77.5%。

【经济运行】 2010年, 全局实现总收入5.84亿元, 完成年初计划的1.12倍, 同比增长23.5%。其中: 预算内资金2.49亿元, 占总收入的42.6%, 同比增长14.84%; 市场经营收入3.32亿元, 完成年初计划的1.36倍, 占总收入的56.8%, 同比增长38.75%(其中: 矿业开发收入1.29亿元, 占市场经营收入的39%, 同比增长27.3%; 矿产勘查收入9005.14万元, 占市场经营收入的27.12%, 同比增长19.95%; 岩土工勘收入6760.43万元, 占市场经营收入的20.36%, 同比增长202.48%; 酒店等经营收入4487.43万元, 占市场经营收入的13.52%, 同比增长24.75%); 其他收入357万元, 占总收入的0.6%。资产总额13.33亿元, 同比增长55.05%, 净资产8.1亿元, 同比增长40.6%, 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达到140.6%; 实现生产增加值5.1亿元, 同比增长98.9%; 实现利润总额2.98亿元, 同比增长476.76%。地勘费、矿业开发、工程勘察、酒店服务四大经济板块结构比重为42:22:11:7。

【地质找矿】 2010年, 全局共承担地质勘查项目53个, 其中: 中央财政项目7个; 国土资源大调查4个, 中央财政补贴项目2个, 中央地勘基金项目1个; 地方

财政项目中14个：矿产资源补偿费项目7个，省级地勘基金项目4个，其它（两权价款）项目3个；社会资金投入项目中32个：国有地勘单位（局管）项目7个，国内企业投入（队管、合作）项目25个。

全年全局共投入勘查费用1.5亿元。其中：中央财政4900万元，地方财政7286万元，社会资金2815万元。完成主要实物工作量钻探25833.48米、坑探2399.5米、井探428.5米、槽探34603立方米。完成234个矿区的《全国矿产资源利用现状调查》报告编制。完成《甘肃省钨矿矿产资源潜力评价》的9个预测工作区和6个典型矿床的编图（修图）工作；全年全局投入1183.67万元（其中局安排350万元，各地勘单位自筹833.67万元），用于购置等离子体质谱仪、V8网络化多功能电法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岩心钻机及设备仪器158台套，增加了新型找矿设备，地质找矿效率及项目实施质量有了较大提高。

甘肃省天祝县臭牛沟煤矿 施工钻孔总进尺18333.97米，至目前，在盆地南部地区累计探获煤资源量2.76亿吨。

肃南县小柳沟祁青钼矿资源大调查 在祁青钼矿区钻孔中见到辉钼矿、黄铜矿、白钨矿化。在镜儿泉异常区共发现铁矿（化）带4层，初步圈定铁矿（化）体6条。在头道沟异常区共发现铁矿（化）带3层，初步圈定铁矿（化）体4条，铜矿化体1条，可成为新的勘查基地。

白银厂矿田深部找矿研究 完成钻探1750.30米，其中：火焰山圈定了铜矿（化）体8条，累计厚9米；锌矿化体1条，累计厚13米；铜品位0.4—2.1%。折腰山共圈定4条铜矿体、1条锌矿体，1条金矿化体和1条锌矿化体，累计厚16米；金矿化层厚2米，品位为0.36g/t，铜矿体品位为0.41—1.34%。引起国土资源部、中国地调局高度重视，已部署安排资金加大勘查力度。

白银厂小铁山矿床补充详查 共施工3个钻孔。在ZK9—1钻孔824.7—829.7米见到了矿化层；在ZK9—2钻孔圈定1条铜

矿体；在ZK10—1钻孔共圈定6条铜锌矿化体，其中锌矿体3条。

肃南县西柳沟南部铁矿详查 通过坑道和钻探工程施工，在矿区深部均见到工业铁矿体。

武山温泉钼矿 通过报告评审，共获得钼矿矿石量3.25亿吨，金属量16.15万吨。温泉钼矿床规模已达大型，有望成为超大型矿床。

【重点工程建设】 一〇六队住宅楼建设进展顺利，已完成主体工程封顶；完成东岗西路办公楼重建工作地块出让的绘图、放线、规划审批、土地使用价款评估等阶段性工作；天水总队赵崖基地棚户区改造及开发区综合楼项目前期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已划拨用地30亩，建设手续正在办理；争取地质灾害治理资金700余万元，实施一〇六队兰州基地滑坡治理工程。

【对外合作】 与酒钢公司共同注册成立天洲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酒钢公司80%股权，地勘局20%股权，合作探矿权30个，在总面积387.76平方公里的范围内开展风险找矿；与白银有色集团公司签署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战略合作协议，包括风险探矿、探矿权登记、勘查技术咨询和服务、境外资源勘探等五个领域合作事项；经与酒钢公司、建新集团反复磋商，签署新洲公司股权重组协议。

【多种经营】 增强水工环工程地质市场竞争力，加强资质建设，工勘院获得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两项甲级资质。2010年，实现收入6426万元，同比增长4516万元，增长236.4%；加强以锦江阳光酒店为龙头的酒店服务业，酒店业经营收入4158万元，同比增长24.8%（其中锦江阳光酒店实现收入3102万元，同比增长17%；天水山水苑酒店实现经营收入1056万元，突破1000万元大关）；利达公司充分挖掘经营潜力，2010年，完成经营收入217万元，实现利润50万元。

【规范化管理】 修订《矿业权管理

办法》等项管理制度。强化目标责任、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加强业务培训，举办《合同法》培训班。强化安全生产，进行安全管理资质等专项培训。

【职工生活】 发挥帮扶专用基金的作用，解决困难职工的具体问题2010年共发放困难补助22万元；一〇六队为兰州基地完成燃煤锅炉天然气改造及入户工程，改善基地生活环境。天水总队对社棠基地原办公楼进行装修，配备生活设施；解决职工子女就业问题。2010年全局再次招收30名普通高校毕业的职工子女，送长安大学进行地矿类专业学习。安置13名职工子女中的城镇退役士兵；提高职工的收入。2010年职工年收入达到4.4万元，同比增长约10%。

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侯云生

副局长 范本彦 高兆奎

丁守和 王兰生

（供稿：张文学）

测绘

【测绘规划】 编制甘肃省“十二五”基础测绘规划，专门成立编制小组，形成征求意见稿，向全省20个厅局、14个市局征求意见和建议，并与《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全国基础测绘“十二五”规划》和部门专项规划进行衔接，于12月16日通过了省级专家论证会；制定甘肃省级基础测绘年度计划，安排省级基础测绘和灾后恢复重建专项测绘；落实《基础测绘计划管理办法》，会同省发改委联合下发《关于编报2011年基础测绘计划有关事项的通知》，截至年底，98%的市县落实了2011年基础测绘计划；编制《甘肃省舟曲灾区恢复重建测绘保障计划》。

【法制建设】 《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经2010年1月14日省人民政府第48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省政府第65号令公

布,3月1日起施行。

【市场监管】加强测绘资质管理,在全省196个测绘资质持证单位中,有163个单位通过换证,25个单位被吊销测绘资质,8个单位缓期换证;规范测绘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全年共开展五批测绘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培训考核,有871人参加了培训和鉴定考试,合格率95%,分批报国家测绘局审批发证并在甘肃测绘网上公布。

【地图管理】加强地图编制审核,全年共审核编制地图、地图册(集)共30项,核发审图号30个;推进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和地图市场监管工作,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全省互联网地图和地理信息服务网站监管工作,依法查处互联网用户上传、标注涉密地理信息的行为,依法限制和查处地图有偿标载的行为,共查处各类地图违法案件40多起。

【成果管理】完善测绘成果目录汇交制度,200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工作圆满完成,共汇交测绘成果目录2643项,遴选920项在甘肃测绘网发布;与省国家保密局联合下发《关于开展2010年保密测绘成果检查的通知》。

【基础测绘】2010年,省测绘局系统测绘单位完成平庆测区1:1万数字化地形图测绘任务923幅。汶川地震甘肃灾区恢复重建测绘专项规划任务自2008年实施以来,完成航空摄影74143平方千米、1:1万地形图测绘69300平方千米、1:5万地形图缩编67000平方千米;完成防灾减灾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及平台建设,两当、秦安、陇西3县县域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及平台建设完成。甘肃南部成为全省测绘成果现势性最好的区域,成果广泛应用于灾区恢复重建各项规划的制定及各大工程建设中。基本完成1:1万航空摄影及测绘、1:5万地形图缩编修测、地理信息数据库及平台建设任务。完成舟曲灾区1:1万数字地形图测绘生产53.3平方千米,1:1千地形图测绘25.33平方千米;三等水准测量43.6公里,E级GPS控制点23个。

各市州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加大基础测绘规划的实施力度,全省市县基础测绘规划全面实施,其中庆阳、白银、张掖、庆阳等市县城市规划区的基础测绘项目已实施。

【质量监督】与省质量监督局联合部署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对兰州市2009年未检查的11家乙级测绘单位,和天水市、庆阳市及临夏回族自治州9家乙级测绘单位,在2008年至2009年完成的测绘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检查。

【重点测绘】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甘肃省测绘局及时为省应急办、抢险救灾指挥部、交通等部门提供灾区及周边地形图,确定救灾飞机降落点的准确位置和坐标;派出技术骨干组成先遣队,携无人机航摄系统奔赴灾区,投入抢险救灾。利用高分辨率大比例尺影像对灾区灾前、灾后地理信息成果进行对比分析,准确计算出三眼峪沟和罗家峪沟地质灾害体的淤积量,及时将成果提供抢险救灾现场指挥部和国土资源部领导,为科学决策清淤及灾后重建提供可靠保障;恢复重建阶段,省局完成的灾区灾后基础控制和1:1万、1:1千数字地形图,先后提供给重建办及建设、国土、交通等部门,为科学制定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开展重建工作提供详实的服务和保障。据不完全统计,抢险救灾中,甘肃省测绘局先后为国土资源部、省政府应急办等部门提供各种地图、三维影像15批次、30余种1200多张,1:5万地形图94幅,其中《舟曲县灾前灾后三维对比影像图》在甘肃电视台滚动播出后社会反响强烈。

西部测图项目地形地物测绘和地图印制工程中塔里木东区已印刷出图,青藏高原西区已交付质检。16个县城1:1万影像图制作已全部完成,并通过预验收。1:5万数据库更新工程已完成2009年度数据汇交。历时四年,省测绘局承担的省内63200平方千米1:5万数据库更新任务全部完成,数据汇交及时。开展的同步更新为甘肃省中西部重点发展区域优先获取

1:5万空间数据成果。

甘肃省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基础测绘专项补助经费项目进展顺利。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首期基础测绘项目已完成航空摄影和像控点连测。甘南黄河补给与生态保护地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数据生产和平台搭建已完成。庆阳老区地理空间信息数据库及平台建设基础测绘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完成。

【测绘合作共建】与甘肃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省地矿局签订共建共享协议;基于地理空间信息各类平台、系统建设数量明显增加,规模显著扩展。甘肃省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及政务地理信息平台建设已基本完成,正在试运行。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完成80%任务。两当县、秦安县的项目建设成果已验收并移交,陇西县的项目成果已通过验收。甘肃南部地理信息数据库及平台建设一期任务完成80%,二期任务完成30%。国家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采用服务器托管方式向国家基础地理信息中心按期提交省级电子地图数据,实现与国家公众版地理信息服务平台的超链接,开通甘肃省公众版地图服务。“数字白银”地理空间框架建设项目通过省级预验收。

【地图编制与出版】开展市州地图集编制工作,完成《嘉峪关市地图集》编制工作。协助兰州、定西和陇南三市国土资源部门完成《兰州市地图集》、《定西市地图集》、《陇南市地图集》印刷出版工作。截至年底,全省已有9市州的地图集出版。

编制完成《甘肃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加快甘肃经济社会发展若干意见>重要任务分解方案参考图集》、甘肃省政府门户网站甘肃省系列地图甘肃省减灾防灾系列地图、以及1:50万甘肃省矿业权实地核查省级成果图件编制和甘肃省国土资源综合利用规划系列图的编制。完成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临泽县等市县行政区划图的编制和印刷。开发编制一批专题地图、电子地图及公共地

图产品。

【成果应用与服务】2010年,为国土、建设、地矿、交通、水利等500多个部门、单位提供1:1万、1:5万等基本比例尺地形图5172幅,大地成果点1021个,为41家单位提供数字地图1748幅。

为全省县区第二次农村土地调查数据核查服务,在技术、成果及资金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数字白银”由国家测绘局、甘肃省测绘局和白银市共同投资1000多万元建设完成;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基础测绘专项补助经费项目的完成,充实了少数民族、边远地区基础测绘资料;组织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技术力量为张掖市三维基础地理信息平台进行二调卫星影像数据和省级基础测绘成果的加工处理和整合,满足地方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特殊应用需求。从经费、技术、成果提供、系统搭建和应用培训等方面,为两当、秦安、陇西等3个县域平台建设支持和保障。

【测绘科技成果】积极参与省部级科技立项,开展与院校、高新技术企业的协作,完成一批科技含量高、科技水平领先的研究成果。其中省地图院完成的《面向信息化测绘的摄影测量生产技术体系研究》、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完成的《甘肃测绘基准体系向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转换的关键技术研究》获中国测绘学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现代测绘技术在长城资源调查中的应用技术研究》获2010年度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编制的《甘肃省地图集》、《天水市地图》获中国测绘学会优秀地图作品银奖;《张掖市地图集》获优秀地图作品铜奖。

甘肃省国土资源规划院完成的《国家石油储备基地工程土地勘测定界》、天水市规划局完成的《天水市地下管线控制测量工程》、兰州军区测绘信息中心完成的《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场基础控制测量与风机放样》等一大批成果获得甘肃省测绘学会科学技术奖。兰州市建成

的“全球导航卫星连续运行参考站”通过省科技厅技术鉴定,将满足兰州市不同行业用户的精密定位、实时定位及移动目标导航要求,并为城市规划、国土资源调查、城乡建设、交通监控、沉降监测等领域提供服务。

【改革与人才建设】贯彻《甘肃省事业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管理办法》,规范岗位设置,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局事业单位首次岗位聘任工作全部完成,5个事业单位全部审定岗位结构比例,全部在岗人员按人社厅标准合同样式签订聘用合同,办理岗位聘任证书;继续推进人才派遣工作,对短聘人员管理进行规范。组织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考聘任工作,招聘高校毕业生31人,其中硕士研究生7人,本科毕业生24人。局系统共举办各种专题讲座和培训15场(次)。继续增加硕士层次的人员,有国家测绘局青年科技带头人2人,甘肃省555人才工程队伍1人,省测绘局科技带头人9人。

【党建与测绘宣传】在全系统开展“争先创优”活动。健全局党委领导班子,两名副局级领导到岗任职。选拔充实部分机关处室领导岗位和非领导岗位工作人员,加强了机关干部力量。建立健全局系统《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等7个制度,初步建立局党风廉政建设制度体系。开展全局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参加全国测绘系统首届羽毛球比赛、甘肃省直机关干部职工体育竞技比赛,并获得良好成绩。举办甘肃测绘工作者新春文艺联欢晚会。开展向青海玉树地震灾区 and 舟曲泥石流灾区献爱心捐款活动。

先后组织局院宣传栏8期,有298篇报道、专稿被国家测绘局网站、中国测绘报、甘肃国土资源杂志、甘肃地质矿产报、局网站选用。赶制“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测绘应急保障专报”7期,协调舟曲县城灾前灾后三维影像在甘肃卫视滚动播放,引起社会广泛关注。中央

电视台、省政府网站和甘肃日报等10多种媒体对局应急测绘保障进行报道。

【地方社团工作】对全省测绘单位申报的91项测绘成果进行评审,面向信息化测绘的摄影测量生产技术体系研究等9个项目获一等奖,“Quickbird”影像在西藏怒江流域快速测图技术应用研究等13个项目获二等奖,基于移动通信技术的数字测图模式的研究与建立等12个项目获三等奖。

参与甘肃省科学技术奖与中国测绘学会测绘科技进步奖和优秀地图作品裴秀奖的推荐评审工作。由甘肃省测绘学会推荐的《现代测绘技术在长城资源调查中的应用技术研究》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推荐的《面向信息化测绘的摄影测量生产技术体系研究》、《甘肃测绘基准体系向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整体转换的关键技术研究》获中国测绘学会科技进步二等奖;推荐的《天水市地图》、《甘肃省地图集》获中国测绘学会优秀地图作品裴秀奖银奖,《张掖市地图集》获铜奖。

召开甘肃省测绘学会七届八次理事会会议与2010年甘肃省测绘学会学术年会。学会地图学与GIS专业委员会举办“地图学与GIS学术报告会”。参加西北五省(区)举办的“西北地区第十五届测绘学术与科技信息交流会”和中国测绘学会科技信息网分会二届一次理事会工作会议。甘肃省测绘学会会在科协的学会定性评价A、B、C、D四个等级中被评为A级学会。组织会员参加中国测绘学会2010年学术年会。组织兰州市测绘院完成《兰州市卫星定位连续参考站系统与似大地水准面精化技术的研究与应用》项目鉴定会。

省测绘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缪树德

副局长 苗天宝 陈钢 牟应录

纪委书记 郭生亮

(供稿:刘岩)

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

住房保障

【保障性住房建设】起草《甘肃省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甘肃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空间规划编制和建筑设计工作指导意见》、《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住宅拆迁补偿与住宅拆迁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甘肃省住房保障工作考核问责暂行办法》、《甘肃省实施廉租住房共有产权管理办法(试行)》。推出以解决城市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的公共租赁住房 and 限价商品住房,全面启动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初步建立以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限价商品房等为主要内容的住房保障体系。

2010年6月25日,省政府与市州政府签订了保障性住房建设责任书,落实了目标责任。11月10日,省政府召开全省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现场会,白银市、武威市、定西市、积石山县政府和白银公司分别介绍了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经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起草了《关于切实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的通知》,从五个方面深化和强化政策措施:落实土地出让收入配套用于廉租住房建设的资金;落实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配套用于廉租住房建设资金;落实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增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供应量;建立完善会商、通报制度,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

争取中央资金支持、加大财政预算安排、落实土地出让收益和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用于廉租住房建设资金、应运金融平台融资、实施共有产权管理等多渠道筹措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加大督查调研力度,全力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联合省发改委、财政厅等七家单位组成的省政府保障性住房保障工作考核组,对全省13个市

州、51个县市区和13个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及51个管理部进行考核。

2010年全省保障性住房新开工建设17.09万套、1250万平方米,完成投资111.72亿元,完成国家下达住房保障工作任务16.7万户的102.34%,超额完成2.34%。廉租住房保障16.29万户、47.12万人,其中租赁补贴14.93万户、实物配租9228户、租金核减2916户、其它方式保障1427户。“5·12”灾后城镇重建住房开工建设20610套、133.883万平方米,开工率为102%,已竣工19349套、125.654万平方米,竣工率为95.7%,其中廉租房建设已全部竣工。完成受损房屋加固63388套、474.434万平方米,竣工率为100%。争取国家保障住房补助资金25.45亿元,其中中央财政廉租住房租赁补贴资金6.2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廉租住房建设项目补助资金13.3646亿元、公共租赁住房补贴资金1720万元、城市棚户区改造资金6287万元、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资金1.2416亿元、中央追加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3.8384亿元。

【住房公积金管理】省政府与各市州政府签订《二〇一〇年全省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相关指标和管理目标责任书》。起草《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缴存基数及征缴,加强住房公积金监管的意见》,并提交省住房保障及住房公积金监管领导小组研究批准后执行。参加省政府组织的住房保障和住房公积金考核组,对2009年住房公积金业务指标和管理工作进行综合考评。印发《2009年全省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情况通报》、《2010年上半年全省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情况通报》。召开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任会议,通报全省2009年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情况,讨论全省住房公积金监管“十二五”规划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健全管理机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防范住房公积金营运风险》以及《关于建立住房公积金决策和管理重要事项备案制度的意见》。

会同省监察厅、省政府纠风办召开全

省住房和公积金专项治理工作会议。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的检查和督办活动取得明显成效。会同省发改委、财政厅、监察厅、审计厅、国土厅、民政厅组成三个考核组,对全省住房公积金业务管理工作进行为半年初步考核。指导兰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起草并向省政府上报《利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方案的报告》。配合国家发改委、建设部、财政部、人民银行、监察部等7部委组成的联合工作组,对兰州市利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工作进行实地考察,并筛选、确定10个试点项目和10个亿的贷款额度上报建设部审定,建设部确定了兰州市“孙家台经济适用房”等三个试点项目,贷款总额5个亿。

配合建设部对兰州市贷款试点项目建设进行检查。与兰州市共同承办全国住房公积金文明服务工作座谈会。会同省财政厅、审计厅、监察厅、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省银监局等部门,组织召开《省住房公积金监管网络信息系统》技术方案专家论证会,9月份开始对监管网络信息系统的软件开发、项目监理、硬件设备和机房建设进行公开招标。11月份,代省政府起草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利用住房公积金闲置资金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

截至2010年底,全省住房公积金归集总额和余额分别为443.2亿元、301.4亿元,同比增加91.94亿元、60.88亿元,增长率为26.17%、25.31%。全省实缴职工人数为156.9万人,占应缴职工人数181万人的86.75%。个人贷款余额102.7亿元,同比增加31.17亿元,增长率为45.61%,个贷率为34.08%,同比提高4.76%。全省累计向31.4万户职工发放了182.3亿元个人贷款,个人贷款逾期额为445.21万元,平均逾期率为0.4‰。

房地产业管理

【房地产建设】2010年,全省房地产



甘肃省人民政府与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办《意见》推进甘肃城乡建设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签字仪式

业全年完成投资266.41亿元、施工面积3130.4万平方米、竣工面积598.66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投资187.93亿元、竣工面积501.05万平方米。商品房空置面积150.48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空置面积93.56万平方米。

【市场监管】遏制个别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稳定城市拆迁管理，代省政府起草《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实施意见》、《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征地拆迁管理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通知》。规范商品房预售制度，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完善商品房预售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对商品房预售从19个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对预售条件进行了严格限制。结合全省房地产市场情况，起草下发《关于抓紧对房地产开发经营行为进行检查的通知》，从十个方面要求全省上下同步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整治，遏制违规开发建设行为，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

【房屋拆迁管理】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征地拆迁管理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通知》精神，2010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全省共排查拆迁项目188项，拆迁建筑面积233.19万平方米，涉及拆迁户数23974

户。当年新核准的拆迁项目中未因政策问题引发上访，全省正在实施的拆迁项目符合法定程序和实施要求。

【物业管理】结合国务院修订的《物业管理条例》，借鉴省外经验，对《甘肃省物业管理办法》进行修改完善，经省政府常委会讨论通过并颁布实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了《关于深入开展全省物业管理工作检查的通知》，要求各市州分阶段、分层次进行自查，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适时进行抽查检查。截至2010年底，全省物业服务企业达1006家，服务项目达4166个，管理面积达9799.70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项目2736个、管理面积6486.83万平方米（5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小区745个，管理面积4135.69万平方米），办公楼项目903个、管理面积2022.99万平方米，商品营业用房项目393个、管理面积868.81万平方米，工业仓储用房项目107个、管理面积189.3万平方米，其它项目11个、管理面积231.07万平方米。

城乡规划

【规划与编制】拟制《甘肃省“十二五”城镇化发展专项规划》，指导兰州市完成了第四版城市总体规划《纲要》的修编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及专家对庆阳市人民政府和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

制的《庆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09—2025年）》进行技术审查、评议审查和复审，对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的《临夏市城市总体规划纲要（2009—2025年）》和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的《合作市城市总体规划大纲》进行技术审查。

召开与甘南州政府城乡建设对接会议，加大对甘南州城镇体系规划、合作市城市总体规划以及玛曲、舟曲、卓尼、临潭、迭部、夏河、碌曲县县城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的技术及资金支持力度。与永靖县共同筹办“永靖城市规划论坛”。召开“甘肃省城市规划行业交流会及甘肃城市科学研究会筹备会议”。完成甘肃西南地区供气管道工程、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林涛至渭源段项目、敦煌至格尔木铁路项目甘肃段、庆阳石化成品油外输管道工程、750千伏兰州东~天水~宝鸡输变电工程、330千伏良平输变电工程等18个重大建设项目的选址工作。

【规划管理】制定下发《甘肃省城乡规划制定管理办法》。为联合省监察厅、省政府法制办和甘肃省城市规划督察员成立检查组，对兰州市、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地进行实地检查，并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察部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工作情况，向兰州市下发《关于兰州市房地产开发领域违规变更规划调整容积率专项整治的意见》，提出兰州市在规划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和整改建议。配合省发改委等单位做好开发区设立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规划审批管理权限，向省开发区建设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回复了各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发展规划审查意见；建议省开发区建设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各地开发区（工业集中区）编制并按管理权限上报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城市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各地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将各类开发区总体规划统一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并认真做好城乡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之间的衔接。

建筑业管理

【企业管理】对新设立企业资质实行停批,鼓励企业合并重组。2010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共办理企业资质升级65家,其中有5家企业报建设部审批一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获建设部批准壹级资质6项;审批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60家,变更97项。报建设部审批通过监理甲级资质6项,审批乙级监理资质12家。2010年全省共有建筑业企业2393家,其中特级企业1家,一级企业305家,二级企业807家,三级企业1280家。按承包序列划分,总承包企业857家,专业承包企业1237家,劳务企业299家;按企业性质划分,国有独资企业108家,占企业总数的4.51%,国有控股企业165家,占企业总数的6.9%,非国有企业2120家,占企业总数的88.59%。共有建造师25796人,一级建造师2217人,其中一级注册建造师1220人,一级临时建造师997人;二级建造师13303人,其中二级注册建造师6059人,二级临时建造师6521人;三级建造师10276人。共有劳务企业299家,其中一级85家,二级90家,无级124家,在册劳务人员6万余人,有4327名通过培训持证上岗。共有625家(次)省外建筑业企业来甘肃省办理参加投标登记备案,其中有53家(次)在甘肃中标,工程造价达198845.44万元。全省有405家(次)建筑业企业到全国16个省、市、自治区参与工程投标,其中中标36家(次),工程造价达165276.4万元。

【建筑市场管理】修订完善《甘肃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2010年11月26日由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并公告发布,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起草《甘肃省省外建筑业企业进甘登记管理办法》、《甘肃省工程项目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规定》、《关于加强建筑工地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甘肃省建筑施工现场流动人口管理办法》、《甘肃省有形建筑市场管理规定》、《甘肃省房屋

和市州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资格审查管理办法》、《甘肃省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投标综合记分评标定标办法》。制定《甘肃省工程项目施工现场管理人员配备规定》。下发《关于加强预拌商品混凝土管理工作的通知》。

2010年在全省建设领域开展建筑市场专项整治工作,下发《关于开展2010年建筑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第三季度对各市州专项整治工作进行调研,对全省灾后重建、扩大内需、保障性住房、公共设施等工程项目进行抽查。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0年重点稽查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指导并督促各市州从保障性安居工作、房地产市场秩序、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市场秩序、工程质量安全6个方面制定重点稽查执法方案16个,组织专项检查74次,立案稽查128件,给予行政处罚138件,共处罚金240.3万元,吊销企业资质1家,出台和完善相关规范性文件49个。

【工程招标投标管理】起草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的通知》、《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评标办法》,起草了《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监理招标投标办法》(征求意见稿)、《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设计方案招标投标评标办法》(征求意见稿)、《甘肃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投标保证金专户银行集中缴纳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甘肃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诚信评价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甘肃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行业诚信自律公约》(征求意见稿)。在全省除张掖、庆阳、陇南、天水、临夏外全面实施电子招标文件。对23家资质到期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了资格延续审核,其中3家上报建设部申请甲级资格、3家审核未通过、3家资质由乙级降为暂定级、5家受到限期一年整改处罚。

2010年,全省共有招标代理机构85

家,其中甲级4家,乙级56家,暂定级25家。共办理招标工程687个,中标总价111.62亿元,工程个数比2009年的594个增长了15.65%,中标总价比2009年的86.30亿元增长29.34%。其中依法公开招标616项,中标价97.91亿元,依法邀请招标71项,中标价13.71亿元,公开招标率和邀请招标率均为100%。中标总价与招标控制价相比,节约投资3.57亿元,节约率为3.2%。招标工程合同备案687份,备案率100%。

【工程安全质量监管】完善监管体系,制定《甘肃省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办法(试行)》。督促和指导各地开展分户验收工作,验收覆盖率达到100%。指导全省工程质量监督工作。参加建设部组织的灾后重建质量检查、省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的全省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检查、省校安办组织的中小学校工程质量安全督查、省安委会组织的各项专项检查。推行分类监督或差别化监督,试行工程质量监督和验收分离的工作方法。研发《甘肃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延期申报系统》和《甘肃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推进检测机构信息化管理。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制定《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继续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实施方案》。制定印发《二〇一〇年全省建筑安全专项治理工作方案》。依法办理安全生产两项许可,严格市场准入,对符合条件的79家建筑施工企业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对142家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给予延期,对符合条件的3123人颁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对1639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给予延期。严格按照《行政处罚办法》,对2家施工企业给予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对8家施工企业给予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对27名“三类”人员给予吊销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对2家监理企业给予停业整顿的处罚,对4名总监理工程师给予停止执业的处罚。对全

省城市基础设施及市政公用设施生产运行安全进行检查。制定印发2010年全省建设系统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编写《城市市政安全管理》培训教材。

2010年共监督工程6901项,建筑面积5202.9万平方米,工程造价872.96亿元,监督覆盖率98.8%。承担重点(重大)项目工程的安全质量监督58项,其中民用建筑39项,电力工程19项,总投资278.18亿元,发出工程质量监督报告25份。各市州自查在建工程项目6174个,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76项,排查出一般隐患5656项整改5595项,排查出重大隐患130项全部整改,累计落实隐患治理资金129.6万元。全年共发生一般生产安全事故16起,死亡16人,同比上升2起2人,上升率14.29%。

【工程造价监管】完成甘肃省工程造价管理法规制度的三年规划,出台《甘肃省工程造价专业人员执业资格管理办法》、《甘肃省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编制和审核执业管理办法》等18个配套办法。针对全省定额人工单价偏低的实际情况,对人工单价进行调整。编制《甘肃省建筑抗震加固工程预算定额》等有关定额和与之配套的地区基价,为陇南、舟曲灾后抗震加固和房屋维修工程计价提供依据。对全省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定额执行情况进行书面调查。赴平凉、陇南、庆阳等9个市州及河北、辽宁两省深入调研,汇总整理439个建设项目,测算对比3150个定额项目,编制完成《关于我省2004版现行消耗量定额执行情况的调研报告》,提出甘肃省现行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的修编方案。起草《甘肃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管理办法》。下发《关于开展全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对全省49家咨询企业进行抽查,并根据抽查情况起草《甘肃省工程造价执业行为诚信档案管理办法》。自行研发甘肃省建筑工程指标指数测算和查询系统、工程造价管理系统、工程造价人员网上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建筑

工程消耗量定额和地区基价编制系统,完善甘肃工程造价信息网。

2010年全省现有工程造价咨询企业115家,其中甲级资质企业9家、乙级资质企业84家、乙级暂定资质企业2家、暂定级资质企业20家。工程造价专业人员7793人,其中全国注册造价工程师1263人,省内造价工程师1400人,全国造价员5130人。

城市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全省以城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全年完成城市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道路、集中供热等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123.54亿元,比2009年的96.73亿元增加26.87亿元,同比增长27.7%。2月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编制并向国家申报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申请列入中央财政预算内投资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有城镇污水处理工程26项、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23项、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106项、贫困县及缺水县城供水工程10项、城市供热设施工程24项、城市供气设施工程6项,项目预算总投资61亿元,国家批准总投资14.59亿元,争取国家资金5.63亿元。全省有酒泉、民勤、永昌等3个城市污水处理项目和定西市安定区、白银市平川区、渭源、通渭、陇西、临洮、会宁、景泰等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以及武威市供热项目建成投产。兰州市城区污水全收集管网工程全年计划投资3.05亿元,完成管网敷设150千米。

【城市管理】推进城市园林和生态建设,截至2010年底,全省设市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8.12平方米,建成区绿地率23.14%。对2004年制定的甘肃园林城市试行标准进行修订,并印发各市、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实施。组织开展第四批甘肃省园林城市申报评选活动,命名金昌市、玉门市为甘肃省园林城市,命名静宁县为

甘肃省园林县城。加强园林绿化企业资质管理,批准晋升贰级资质企业12家。指导兰州、酒泉、天水、金昌、武威、平凉等城市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起草下发加强城市防汛排涝工作通知,指导各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时落实汛期防汛责任制及应急预案。会同省财政厅在省级城市维护费计划中安排城市路灯维护管理车辆采购资金。完成城市市政设施安全运行培训教材编写初稿。审核汇总2009年全省城市建设年度年报并复印成册。稳步推进城市市政公用事业改革,各市州已将热计量改革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并落实。开放市政公用事业市场,引导符合条件的国内外各种所有制形式的企业参与城市市政公用事业的投资和经营。

村镇建设

【概况】2010年,全省有建制镇379个,集镇766个,行政村15696个。村镇住宅建筑面积50400万平方米,生产性建筑4449.96万平方米。村镇供水设施744个,供水综合能力52.73万吨/日。排水管道总长度953.09千米,村镇道路总长度5722.67千米。

【村镇规划编制】组织开展全省村镇规划编制及村镇建设管理机构情况调查,建立全省镇、乡、村规划编制动态信息库。全年共编制5个县域镇村体系规划,编制总体规划46个镇、61个乡、810个行政村。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村镇规划编制的通知》,对规划编制的政策、方法和技术要求提出指导性意见。组织专家制定《甘肃省村庄建设规划编制说明》,推荐省内28家规划编制和8家地形图测绘单位为全省村镇规划编制的定点单位。鼓励规划设计单位与县市区采取整体打包和招标方式开展规划编制对口协作,降低编制成本。编制完成《甘肃省村镇建设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十二五”时期全省重点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邀请省委研究室、省政府研究室、省委农

办、省发改委、兰州大学及省开发银行的领导和专家对《甘肃省村镇建设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进行论证，省开发银行将此规划编制作为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合作项目，除提供规划编制经费，并对“十二五”期间支持重点镇项目融资提出合作意向。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申报甘肃省重点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组织各市州编制“十二五”省级重点镇市政基础设施项目规划，建立项目储备库。共汇总13个市州74个镇421个项目，总投资76.22亿元，申报国家补助46.31亿元。

【村镇建设管理】与省委农办联合下发《关于在全省开展村庄整治工作的指导意见》，配合完成城乡一体化试点考核指标体系的预测和确认工作。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农村公共环境现状、生活垃圾、生活污水设施现状等摸底调查。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委托的《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立法后评估检查工作。组织申报2010年全国特色旅游景观名镇，榆中县青城镇被命名为全国特色旅游景观名镇。组织申报全国优秀村镇规划设计，天祝县天堂镇区详细规划被建设部评为全国优秀村镇规划设计三等奖。组织专家对宕昌哈达铺镇、岷县西寨镇、积石山大河家镇、崇信新窑镇、凉州区丰乐镇等总体规划进行了技术评审。参与省政府落实第五次援藏工作座谈会精神，赴甘南、天祝联合调研以及新农村建设和城乡一体化建设调研。会同省公安厅消防局对临夏、甘南和陇南新农村消防工作进行了检查验收。完成对国道212沿线岷县至宕昌两河口段农宅集中建设点防洪和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情况的调查。

【农村危旧房改造】向省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汇报全省农村危旧房现状，提出危旧房改造实施方案。2010年甘肃省争取到中央危房改造计划7.4万户、危房改造节能示范户3500户、边境县危房改造计划500户，共争取到中央财政补助资金4.52亿元，户数比2009年增长1倍以上、资金增长1.5倍，甘肃省争取计划规模排

全国第四位。11月底，全省危旧房改造及中央扩大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按期全面完成，实际完成改造209005户，占全年计划数的104.5%，其中新建户数占93.3%，维修加固占6.7%。完成建筑面积1672.04万平方米，完成总投资150.48亿元。

会同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制订《关于切实做好2010年省级农村危旧房改造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审核程序、建设行为和建设标准。编印《甘肃省农村危旧房改造抗震结构示意图》并免费分发到各乡村普及建房抗震知识。赴临夏、甘南、陇南、天水、平凉、庆阳、定西、白银等市州及县区检查指导危旧房改造工作。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开设农村危旧房改造专栏，及时发布信息，交流各地实施情况。每月对各市州开工、竣工及配套资金落实情况统计汇总和排序，并在厅网站上发布，督促建设进度。对个别市州进度出现的问题，及时采取调整计划和督办方式促其整改。联合省财政厅、省发改委报经省政府同意，制定《关于2010年全省农村危旧房改造补助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按照农户贫困程度分类制定了危旧房改造差异化补助的指导性标准。加强对节能示范户节能技术指导。

建筑节能与科技

【节能减排】组织全省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工作的督察。组织上报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城市（县），张掖市临泽县、兰州市榆中县被批准为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县。组织对2009年确定的农宅节能试点进行效果对比和能效检测。举办全国节能宣传周活动。举行“第二届甘肃环保与节能技术设备博览会”。组织召开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示范县工作会议。组织编写《甘肃省建筑节能十二五规划》。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统计、能源审计的通知》。举办甘肃省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及

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统计培训班，编写《甘肃省建筑能耗统计工作手册》。启动全省民用建筑能耗和节能信息统计工作，对全省3000平方米以上的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进行统计，部分试点市州按10%的比例抽样进行城镇居民建筑能耗统计。举办全省县级统计人员培训，编写印发《建筑节能文件汇编》。2010年，全省共统计各类建筑5493栋，总建筑面积2549.99万平方米。累计统计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以上的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1007栋，总建筑面积766.91万平方米，其中国家机关办公建筑924栋，建筑面积455.52万平方米，全年单位面积平均能耗34.4千克标准煤/平方米；大型公共建筑83栋，总建筑面积311.39万平方米，全年单位面积平均能耗49.2千克标准煤/平方米。

【建设科技】组织编写《甘肃省建设科技十二五规划》，修订《甘肃省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励暂行办法》（1998）。完成2010年度全省建设科技攻关项目和建设科技示范项目的申报、评审，全年评审通过科技攻关项目80项，科技示范项目36项，加上2009年转接项目，共191项列入2010年度甘肃省建设科技项目计划。组织完成2010年全省建设科技进步奖的申报、评审，共有44个项目获奖，其中12个项目申报甘肃省科技进步奖，2项获得二等奖、3项获得三等奖。组织对“高空大跨度横梁整体吊装施工技术”、“绿色景观中水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等36项建设工程施工技术和研究课题的科研成果进行技术鉴定。组织专家对10项正在实施的省建设科技示范项目进行考察、指导和监督，对已竣工完成的5个科技攻关项目进行评审和验收。3月20日成立“甘肃省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协会”，搭建一个在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领域政府与企业 and 建筑市场的平台。对甘肃省建设工程与建筑节能新技术、新产品实行备案和技术目录管理及评审组织工作，全年组织评审通过备案项目20项。创办《建设科技与建筑节

能》刊物,报道和反映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的前沿技术和技术动态。与省科学院等单位联办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暨甘肃南部滑坡泥石流灾害防治学术研讨会。

【教育培训】全年共安排7类项目、42310人培训,其中施工企业专业管理培训13900人、质量管理培训6718人、物业管理及房地产培训478人、特种设备操作培训4673人、业务培训1300人、职业技能培训5419人、安全教育培训9822人。根据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规定的通知》,研究制定配套政策,规范全省建设行业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工作。

工程建设

【工程建设管理】2010年,共审批新开工项目施工许可116个,新开工面积346.38万平方米,累计总投资336.87亿元,完成竣工验收备案项目40个,竣工面积137.3万平方米。制定下发兰渝铁路兰州枢纽工程城关区境内房屋和构筑物拆迁补偿标准,批复兰渝铁路涉及安宁区境内部分社区征地拆迁补偿标准参照城中村改造政策、兰渝铁路建设需要整体搬迁渭源县北寨镇麻地湾小学的方案,完成兰渝铁路兰州市和陇南市30家企业拆迁评估工作。制定下发兰新铁路第二双线工程张掖市、永靖县、酒泉市、嘉峪关市、红古区境内建筑物及构筑物拆迁补偿标准,完成兰新铁路第二双线工程张掖市、酒泉市、嘉峪关市企业拆迁评估工作。制定下发宝兰客专建筑物及构筑物拆迁补偿标准。在全省集中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大检查、严厉打击全省非法违法建设行为专项行动和建设领域综合执法检查,抽查在建工程153项,发出《建设行政执法建议书》20份。

【省级政府投资项目代建】2010年,根据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职能划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完成省代建办机构组建,拟定《甘肃省省级政府投资项

目代建制管理办法(试行)》,于12月7日由省政府办公厅发布实行。代建省委机关办公楼重建项目、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援建项目、全省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项目。按照省政府要求,拟定《甘肃省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实施代建制方案》,提出通过省政府授权由各市州建设局成立专门的代建机构并增加编制和人员,依法组织和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代建工作的管理模式。

勘察设计

【机构情况】2010年,全省共有勘察设计单位267家,其中甲级单位35个,乙级单位73个,丙级单位94个,专项设计单位65个。勘察设计从业人员总数16908人,其中高级技术职称3752人,中级技术职称5801人,初级技术职称3519人,技术人员总数为13240人。

【勘察设计管理】印发《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审批暨施工图审查备案管理权限的通知》,明确省、市两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在初步设计审批暨施工图审查备案管理方面的职权划分和工作责任,下放部分建设项目的管理权限,简化小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管理程序。

完善施工图审查制度,制定2010版《甘肃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甘肃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书》、《甘肃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节能审查意见书》、《民用建筑方案阶段建筑节能征求意见表》、《甘肃省民用建筑节能质量监督表》。组织召开全省勘察设计工作会议。下发《关于开展重要公共建(构)筑物抗震设防普查鉴定工作的通知》。组织编制《甘肃省建筑抗震设计规程》、《甘肃省住宅设计规程》。对全省勘察设计技术骨干和工程抗震管理人员进行技术辅导。完成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关于加强建筑安全预防地质灾害的提案》和《关于甘肃省灾后重

建及防震减灾工作几点建议的提案》的答复。2010年评选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44项(一等奖4项、二等奖18项、三等奖22项),组织夏河拉卜楞寺大经堂维修技术支持、定西市新城区建设项目支持。

抢险救灾与“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抢险救灾】舟曲突发特大泥石流灾害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紧急启动应急预案,成立“舟曲应急救援和灾后重建领导小组”,从全省建筑企业调集人员200余人次、大型救灾机械设备70台参加抢险救灾;协调兰州、天水、定西等城市供水企业派出应急抢修技术人员80余人赶赴灾区,制作安装过渡性供水设施,排查抢修供水管网;向建设部请派移动公厕46座、净水设备4台、供水消毒设备6台。截至8月14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共向舟曲灾区捐款27.7万余元,派驻人员300余人次,全面开展供水、受损建筑物鉴定、材料价格等信息的采集、县城重建规划编制、垃圾堆放点及临时安置点建设等工作。制定《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损建筑物安全性应急鉴定技术导则》、《舟曲县城给水排水恢复重建质量监督工作方案》。

【灾后重建规划编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成立由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重庆大学规划设计院和甘肃省规划设计研究院组成的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工作组,开展灾后重建城镇规划的编制工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委托相关单位先后完成了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舟曲灾后重建城乡居民住房规划的编制和《舟曲灾后重建峰迭新区详细规划》、《舟曲灾后重建老城区详细规划》、《秦王川转移安置区详细规划》、纪念园规划研究报告等工作。

组织省国土厅、省水利厅、省地震局、省测绘局就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用地选址工作进行协商讨论,并向各部门通

报了灾后重建和城市未来发展备选用地的范围。国家批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后,按照国家计划,与中规院对灾后重建城镇规划进行调整,并形成舟曲灾后重建城乡居民住房规划编制成果。12月1日,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和舟曲灾后重建城乡居民住房规划上报省政府审批。委托中规院和省规划院分别开展峰跌新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老城区、秦王川转移安置区修建性详细规划。报请省政府成立“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制定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建立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机制。

【对口援建项目】根据省委、省政府的要求,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承担的舟曲对口援建项目包括县城水浸公共建筑维修加固工程、供水工程、城市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县城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城镇规划统筹及城乡住房维修加固方案设计工作、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纪念馆工程。9月5日完成灾区永久性供水工程的设计,11月29日完成灾区恢复重建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项目的设计,11月30日完成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馆(追思园)项目施工图设计。截至12月31日已开工建设4个项目。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城镇化进程稳步推进,全省城镇化水平从2005年末的30.02%提高到2010年底的36.12%。初步形成了以兰州为核心,以天水、酒泉、嘉峪关为区域中心、以白银、武威、金昌、张掖、平凉、庆阳、合作、临夏、敦煌为节点,其它小城市和县城为骨干,沿西陇海—兰新线轴向分布的城镇体系框架。

“十一五”期间,省政府成立“甘肃省城市规划委员会”,进一步加强了对全省城市规划的宏观指导和监督。全省14个市州中有13个市州成立了专门的规划管理局,一些县也成立了规划局、规划办。平凉、天水等地各县独立设置规划管理部门后,有效地加强了当地规划管理力量。

“十一五”期间,全省城市基础设

施建设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总额470亿元,是“十五”期间投资总额的2.6倍。到2010年底,全省城市人均道路面积12.2平方米、用水普及率91.57%、污水处理率62.59%、生活垃圾无害化垃圾处理率37.95%、燃气普及率74.29%。兰州、酒泉、天水、金昌、武威、平凉等城市启动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城市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

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农民住房条件得到有效改善。截至2010年底,全省累计有28个县(市)编制了县域村镇体系规划,占应编制县市的40%。累计有334个建制镇和353个集镇编制了总体规划,分别占建制镇和集镇总数的88%和46%。累计有3844个行政村编制了建设规划,占行政村总数的24.5%。

“十一五”期间,全省村镇建设累计完成投资总额710.27亿元,是计划目标300亿元的236.7%,比“十五”期间实际完成数增长272.8%。2009年和2010年国家 and 省级财政共投入18.88亿元,在全省共实施农村危旧房改造41.3万户。到2010年,全省农村砖木和砖混结构住房比例占68%,比“十五”末增长14个百分点。农村人均住宅建筑面积达到28.05平方米。

“十一五”期间,甘肃省共有7个镇被国家建设部和国家文物局批准命名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1个镇被国家建设部和国家旅游局命名为“全国特色旅游景观名镇”。

整顿和规范房地产市场,房地产业保持平稳发展。“十一五”期间,全面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全省房地产市场总体保持了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房地产业对全省国民经济的贡献率不断提高,支柱作用明显。全省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873亿元,房地产开发竣工面积完成2266.8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面积完成3031.8万平方米。到“十一五”末,城镇人均住宅建筑面积达到27平方米,城镇居民住房条件显著改善。全省物业服务业快速发展,服务范围涉及房屋及相关设施设备维修养

护、小区安保、环境保洁、绿化养护等多方面。

全面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实施各类保障性住房40.53万户,完成保障性住房建设8.29万套,累计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38.22万户/次、111.16万人/次。累计建设经济适用住房872.62万平方米,10.75万户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从根本上改善了住房条件。全面启动城市和工矿棚户区改造,覆盖城镇低收入家庭和部分中低收入群体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初步建立。

住房公积金稳步发展,作用逐步得到有效发挥。全省14市州均设立了管理中心,成立了管理委员会。各中心与分中心及所属的管理部基本实现了“统一决策、统一管理、统一制度、统一核算”。全省住房公积金覆盖面稳中有升,缴存额持续快速增长,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增强,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提高。到2010年底,全省住房公积金归集总额和余额分别为443.2亿元和301.4亿元,全省实缴职工人数为156.9万人,占181万应缴职工人数的86.75%,个人贷款余额为102.7亿元,个贷率为34.08%。全省累计向31.4万户职工发放了182.3亿元个人贷款,全省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用于廉租住房建设补充资金达4.3亿元。对于加快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完善住房供应体系和改善中低收入家庭居住条件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一五”时期,全省建筑业总产值累计完成5860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72倍。全省建筑业总产值从2006年完成630亿元,增加到2010年完成1960亿元,建筑业增加值完成382.1亿元,占全省完成GDP的9.29%,建筑业在全省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作用更加突出。建筑业产业结构日趋合理,技术、人才和装备实力及施工技术总体水平有较大提高,软弱地基处理、深基础施工、工程爆破、高强高性能混凝土、大型设备和结构安装等技术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建筑企业技术装备实力逐步增强,机械化施工能力不断提

高。行业从业人员中,获得职业资格、注册执业资格的数量和比例显著增长,已形成一批具有较高素质的工程技术和管理人才队伍。

全面推行建筑节能新标准,建筑节能工作进展良好。“十一五”期间,组织编制了65%建筑节能设计、施工和检测配套技术规程,兰州市在全国率先执行居住建筑节能65%的设计标准,全省建筑节能设计实施率达到100%,建筑节能施工实施率达到95%。完成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350万平方米。积极争取国家财政资金扶持,争得国家实施可再生能源示范项目5个,示范县3个。

积极应对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进展顺利。2008年“5·12”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动员全省建设系统,全面投入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先后完成了受灾房屋建筑应急鉴定及安全评估工作;协调各援建省市并组织本省建设过渡安置房共4.9万套、98万平方米;编制完成灾后重建城镇体系规划、农村建设规划和城乡住房建设规划,编制抗震农宅设计图集并印制3000册无偿赠送灾区。城镇居民住房灾后重建完成19349套、125.65万平方米,维修加固63388户、474.43万平方米。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李慧(女)

副厅长 周应军 刘永堂 马育功

郭明卿 梁文钊

纪检组长 单广宁(回族)

(供稿:彭强)

环境保护

【概况】2010年,全省14个城市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有10个,占城市总数的71.4%,与上年度相比,白银市空气质量好转,兰州市、临夏市空气质量有所下降。列入国家“二氧化硫控制区”的4个城市中,金昌市二氧化硫年均值达到国家



省委常委、副省长石军(右二)参观环保科技产品展

三级标准,污染程度逐年减轻,兰州市、白银市、张掖市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监测的26条河流(段)中,水质达到功能区划类别的河流(段)17条,占监测河流(段)总数的65%。47个监测断面中,32个断面水质达标,占监测断面总数的68.1%,与2005年相比,达标河流(段)增加2条,达标断面增加6个。15条跨区域河流中,8条河流水质优良(黄河、大夏河、洮河、渭河、金川河、黑河、北大河、白龙江),2条河流水质轻污染(湟水河、蒲河),5条河流水质重污染(泾河、马莲河、石羊河、山丹河、石油河),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挥发酚等。监测的17座水库中,13座达到功能区水质标准要求,较上年增加1座,占监测水库总数的76.5%。15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总体良好,13个城市监测月饮用水水质均达标,达标城市比上年增加1个,兰州市和白银市粪大肠菌群超标;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范围在48.4—57.4分贝之间,12个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陇南、兰州市轻度污染。城市交通干线声环境质量较好,平均等效声级范围在63.0—69.8分贝之间。

【污染减排】组织召开全省污染减排工作调度会议,对重点项目实行预警警示;采取“月调度、季督查”,督促重点减排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对各市州“三大

体系”建设进展情况和污染减排预警项目整改情况进行督查,启动并完成火电企业脱硫设施旁路烟气挡板铅封工作。全省二氧化硫排放量55.18万吨,比2009年(50.03万吨)上升10.29%,比2005年(56.30万吨)下降1.99%;化学需氧量排放量16.76万吨,比2009年(16.82万吨)下降0.36%,比2005年(18.23万吨)下降8.05%,全面完成“十一五”全省污染减排目标任务。

【污染防治】推进实施国家《黄河中上游水污染防治规划》,45个治理项目已完成18个(2010年新完成2个),调试3个,在建17个,前期7个;编制完成《全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全省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启动实施全省饮用水保护区划分与调整工作。兰州市基本完成城区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工程,对省属行政事业单位133台燃煤锅炉进行清洁能源改造,建成投运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2#机组脱硫工程,与中国环境科学院共同开展“兰州市大气污染成因与防治对策”课题研究,发布《兰州市燃煤锅炉污染物排放标准》;白银市完成国电靖远发电公司2#机组脱硫升级改造,建成靖远第二发电公司5#炉脱硫工程;金昌市完成金川公司三硫酸系统改造,永昌发电公司10万立方米加气砼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和《河西堡镇工业大气污染治理规划》整治任

务；张掖市完成临泽金玉酒精公司工业锅炉烟尘、二氧化硫治理工程。

【污染源普查】省政府下发《关于开展全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的通知》(甘政办发〔2010〕19号)，省环保厅下发《关于开展我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的紧急通知》(甘环发〔2010〕9号)，成立甘肃省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领导小组，开展2009年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调查工作，对全省3381个工业污染源、74个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1162个农业污染源和87个生活污染源，共计4617个重点污染源进行全面调查。

【生态环境保护】启动《甘肃省“十二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完成规划提纲编制。开展自然保护区建设及资源开发项目环保专项检查，建立天水秦州大鲵省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甘肃肃北马鬃山北山羊省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划，向环保部报送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和漳县秦岭细鳞鲑省级自然保护区晋升国家级相关材料。完成安西极旱荒漠、敦煌阳关两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交接与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庆祝2010年国际生物多样性年活动，召开“甘肃省生物多样性保护研讨及培训会议”。

完成全省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编制完成《甘肃省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落实国家“以奖促治”和“以奖代补”政策，争取到国家中央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5个，专项资金2010万元。指导各市州编制完成《农村环境保护规划》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确定命名“甘肃省生态乡镇”9个、“甘肃省生态村”13个。平凉市申报“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已通过环保部初审，庆阳市政府组织编制《庆阳市生态市建设规划(2009—2020)》，开展“国家级生态市”创建活动。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督促14个市州成立核与辐射独立监管机构。开展全省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工作。完成舟曲泥石流灾害的辐射应急任务。及

时妥善处理涉及辐射环境污染的群众投诉26起。批准转入放射源418枚/批，安全收贮废旧放射源(放射性废液)111枚(桶)。

【规划与能力建设】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争取环境保护部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甘肃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完成《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重建生态修复规划》的项目筛选，落实到规划中近期(2010—2012年)中央和省级投资项目4个，投资额3500万元。完成中央污染减排“三大体系”能力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的申请、申报工作，争取到国家第一批基层环保机构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资金及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落实中央及省级各类环保专项资金5.3亿元。

【政策与法规】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约束激励机制，指导各地制定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约束激励机制的意见》。组织开展环境法制宣传活动，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现行环保行政审批事项进行清理和分类处理。

【政府环保目标责任制】制定《省政府环保目标责任书管理办法》和《省政府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细则》。建立实施季考核、季通报、年终考评制度，通过综合考评，全省各市州均完成环保目标任务，张掖、天水、定西3个市州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成绩突出，受到省政府表彰，其它市州均受到省政府奖励。

【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完成兰州至中川城际铁路、甘肃刘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5万吨硝基复合肥等253项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完成全省35家省级和省级以上开发区区域规划环评工作，加强城镇总体规划、区域发展规划和供热、工业集聚区等专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全年完成白银有色金属及新材料基地建设规划、泾川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金昌市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等16项区域及专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制定实施《甘肃省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完成54个建设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织全省环保系统开展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检查，共查处环境问题141个，其中135个项目已限期完成整改和补办环评手续。

【环境监督执法】全省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对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33698人次，检查企业11369家次，立案查处165家，结案80家，对存在突出问题的7家污水处理厂进行省级挂牌督办，各地也对13家环境问题突出企业进行挂牌督办。对各城市污水处理厂及300MW以上燃煤电厂实行设施运行情况月审核制度，对重金属排放企业进行专项检查和整治。共收到群众来信665封，接待群众来访410批569人次，受理“12369”环保投诉电话3474件。建成1个省级国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和除甘南州外13个市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在全省101家国控污染源企业安装227台套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测仪器，开展验收及数据有效性审核工作。

【环境监测】制定出台《甘肃省环境监测持证上岗考核实施细则》、《2010年全省环境质量检测监督管理检查工作方案》、《全省国控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工作方案》和《甘肃省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方案》；推进监测体系建设，完成全省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中的监督性监测任务；举办第一届全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开展全省环境监测业务培训工作，全年累计培训400余人次。

【环境科研】甘肃省《石化尾水处理技术》等4项科研项目获得环保部公益性行业专项支持，《甘肃省地表水环境容量及污染防治研究》项目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5项环境科研项目获得“甘肃省‘环境杯’科技奖”。组织实施16项环境管理和基础应用型环境科研项目，加大环境科研成果的应用与推广，全年共推荐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和国家鼓励发

展的环境保护技术4项,其中《蛋白变性提取技术处理马铃薯淀粉生产废水示范工程研究》已纳入2010年度《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示范名录》。举办“甘肃环保与节能技术设备博览会”,省内外200余家企业和参展商参展。

【循环经济与清洁生产】公布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事业单位112家,44家企业完成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作。完成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的重点企业共产生清洁生产方案1369项,实施完成1194项,削减二氧化硫5272.2吨,化学需氧量11922吨;节水813万吨,减少废水排放565万吨,氨氮362.5吨。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应急监

测和环境隐患排查,及时上报70多期环境监测快报、7000余个监测数据,对迭部县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情况、两河口企业受灾情况和14家采矿、水电等企业环境安全进行多次排查。筹措资金、物资,支援灾区抢险救灾,共支出抢险救灾资金67万元。

【环境宣传教育】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甘肃省环境保护新闻发布会,发布2009年全省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和全省污染源普查状况和污染减排进展情况。举办“甘肃环保进万家”暨纪念“六·五”世界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舟曲特大泥石流地质灾害发生后,紧急联系新华社甘肃分社、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甘肃广播电台、甘肃电视台、甘肃日报、中国环境报、甘肃新闻网等15家媒体,及时报道环境应急相关工作进展。组织人民日报社

甘肃分社、甘肃电视台、《甘肃日报》、《中国环境报》4家媒体开展“科学发展观看环保”媒体宣传活动,对各市州具有当地特色或成效显著的环保工作进行采访报道。与省教育厅联合举办渗透环境教育教学实践征文竞赛,收到幼儿组、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环保论文1230余篇,最终243篇文章获奖,其中一等奖58篇,二等奖73篇,三等奖112篇。

省环保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冯杰

副厅长 张政民 武德凯

董光国 葛建团

纪检组长 杨桦(回族)

(供稿: 颜喜东 陈静荣)

社会事业

SOCIAL UNDERTAKINGS



教育

教育改革与发展

【教育体制改革】 申报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获批12项。编报12个改革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其中以“农村社区学习中心”为基础的农村职业教育体系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等得到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的肯定。成立甘肃省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建甘肃省教育体制改革项目专家咨询团队，完成甘肃省开展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基础教育】 2010年，甘肃省完成“两基”攻坚任务，“两基”人口覆盖率达到100%，基本解决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有学上”的问题，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到99.46%，初中学生净入学率97.41%。结合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科学调整全省中小学布局结构。完善地方课程体系，出台《甘肃省九年义务教育写字课程纲要》等规范性文件。

2010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提高到小学400元/生·年，初中600元/生·年。督促各地政府落实义务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职责，确保各项资金及时分解拨付到学校。规范义务教育经费管理，引导有条件的县（市、区）在教育行政部门设立资金结算管理中心，对农村义务教育经费实行“校财局管”。建立农村中小学预算制度，将学校全部收支纳入预算，按照政策规定开支公用经费。

调整全省幼儿园收费标准，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推动“联合国儿基会—重建更美好”等学前教育项目实施，兰州市、张掖市和临泽县分别获得“全国学前教育先进地区”称号。制定《中小幼儿园安全管理意见》，建立安全预警和通报制度。

建立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备案及学籍审批注册制度，调整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比例，实现全省普通初中毕业生合理分流。启动普通高中新课程实验工作，建立50所样本校，制定33项配套制度和指导意见，精心选定实验教材，组织开展普通高中教师“国培计划”和师资专项全员培训。

开展特殊教育发展目标年度考核，督促各地落实《特殊教育发展2010年度目标责任书》。建立农村扫盲和扫盲后继续教育学习中心，完成扫除24.2万青壮年文盲的任务。

【中等职业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完成招生18.5万人，占教育部下达任务的102.8%，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71%。

深化“三职生”考试改革，研究制定《甘肃省普通高等院校对口招收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建立符合中等职业教育实际的升学考试制度。

完成省农垦中专移交省教育厅管理，组建卫生职教集团。平凉信息工程学校等7所中职学校进入全国首批中职改革发展示范校行列，落实首批建设资金3610万元。

争取中央安排6个国债项目约6000万元支持6所中等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争取实训基地建设专项资金3140万元，同

比增加1590万元，资助学校17所，同比增加8所；争取教育部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资金200万元和中职学校紧缺专业特聘教师专项补助资金60万元。

举办全省技能大赛，组织参加全国技能大赛，获一等奖1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9个。

【高等教育】 2010年全省普通高考考生29万人，实际录取17.9万人，平均录取率61.5%，达到历史最好水平，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22%。

深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深化改革，申请新增编制580个，改制金川集团公司职工大学为甘肃有色冶金职业技术学院，完成白银公司职工大学改制前期论证工作，设置甘肃威龙葡萄酒专修学院。从2010年秋季学期起，12所省属本科高校正式实施学分制收费。中央和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启动省属高校债务化解工作。

加强教学质量监控，通过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甘肃警察职业学院人才培养水平评估和兰州城市学院、甘肃钢铁职业技术学院第一届毕业生教育质量合格验收，建成“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3所。建设国家级精品课程7门，省级精品课程40门，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2个，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30个，遴选国家级教学团队3个，省级教学团队20个，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1门。

建成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入选“长江学者和创新团队”2个，高校学生科技创业实习基地2个，高校省级重点实验室6个，设立20个省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17名，遴选61名教育部高校

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人数在全国排名第四；确定教育部科学技术研究重点项目8个，位列全国12名。全省高校共有41项成果评为省科学技术奖；131项成果获省社科成果奖，其中一等奖7项，占一等奖总数70%。

评审出56个一级学科硕士点，新增3个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25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增列兰州城市学院为学士学位授权单位，增列甘肃农业大学等6所高校23个专业为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甘肃中医学院获得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90个省级重点学科通过“十一五”终期验收，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1篇。

【民族教育】制定贯彻省委省政府推进藏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实施意见和工作任务分解表。开展以“双语”教师为主的藏区中小学教师培训，培训1394人次，16名藏区中小学校长在兰州8所中小学挂职学习。省财政安排藏区中小学专项资金300万元购置教学实验仪器和体育器材以及远程教育设备。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学校民族团结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实施意见，在中小学全面开设民族团结教育课程，义务教育阶段249.49万名学生民族团结教育教材纳入地方课程免费教科书，所需1484.72万元资金全部由省财政承担。重点大学在甘肃共录取硕士、博士研究生200名，少数民族考生占93%。协调“八协”、“五协”和新疆教育厅完成对等招生计划，为甘肃省民族地区培养36名双语学生。高中民族班在校学生达到300人。

【中小学德育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开展庆祝六一儿童节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检查验收县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促进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制定《甘肃省中小学心理咨询辅导室配备标准》，命名首批30所中小学标准化心理辅导和咨询室。表彰奖励100名中小学优秀班主任，引导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重视班主任工作。

完善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考评体系和标准，组织四年一轮的高校思政工作考核评估。开展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者、思政课

全省2010年各级各类学校学校数、教职工、专任教师情况（单位：个、人）

教育层次与类别	学校数	教职工	专任教师
一、高等教育		34288	25683
(一) 研究生培养机构（不计校数）	17	-	4080
1、博士	9	-	902
2、硕士	8	-	3178
(二) 普通高等学校	35	32865	20761
1、本科院校	14	20984	12315
2、专科院校	21	9129	6479
其中：职业技术学院	15	6647	4879
3、其他机构（不计校数）	(5)	2752	1967
其中：独立学院	(5)	2752	1967
(三) 成人高等学校	9	953	628
(四) 民办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	31	470	214
二、高中阶段教育	722	20335	52511
(一) 高中	452	110	37649
1、普通高中	452	-	37517
2、成人高中	-	133	132
(二) 中等职业教育	270	20225	14862
1、普通中专	91	9490	6367
2、成人中专	30	1651	835
3、职业高中	149	8910	7516
4、其他机构（教学点）（不计校数）	(19)	174	144
三、初中阶段	1613	132939	83413
(一) 普通初中（教职工含普通高中）	1586	132676	83172
(二) 职业初中	1	8	6
(三) 成人初中	26	255	235
四、初等教育	16712	158546	147208
(一) 普通小学	11582	144568	140381
(二) 成人小学	5130	13978	6827
其中：扫盲班	4442	10608	4157
五、特殊教育	17	525	418
六、学前教育	2407	19672	13668

2010年各级各类非学历教育学生情况

	毕（结）业生数	注册学生数
一、高等教育	211386	38498
(一)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326	203
(二) 自考助学班	3820	9714
(三) 普通预科生	0	1823
(四) 进修及培训	207240	26758
其中：资格证书培训	20110	2727
岗位证书培训	50375	5243
二、中等教育	787720	755483
其中：资格证书培训	81784	70509
岗位证书培训	112797	91857
(一) 中等职业教育	142223	69368
其中：资格证书培训	34775	15723
岗位证书培训	35910	13508
(二) 职业技术培训机构	645497	686115
其中：资格证书培训	47009	54786
岗位证书培训	76887	78349

教师和辅导员业务培训，指导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组织编写2010年全省大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教材，评选一批思政课“精品课程”和“精彩一课”，加强对高

校思政课教学工作的指导。

【体育艺术国防教育】推动“阳光体育运动”开展，举办甘肃省第一届中学生运动会，组织参加全省第十二届运动

全省2010年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学生情况 (单位:人)

教育层次与类别	招生数	毕业生数	在校生数
一、高等教育	170797	343538	563629
(一) 研究生	9098	6523	25609
博士	888	669	3335
硕士	8210	5854	22274
(二) 普通本专科	114899	92226	381526
本科	65994	45747	238412
专科	48905	46479	143114
(三) 成人本专科	31591	30349	88942
本科	12407	14476	36170
专科	19184	15873	52772
(四) 其他各类高等学历教育	15209	214440	67552
1、在职人员攻读博士、硕士学位	1528		4699
2、网络本专科生	10787	3032	23619
本科	5952	2080	15238
专科	4835	952	8381
3、其他	2894	211408	39234
二、高中阶段教育	356976	299089	994806
(一) 高中	219614	196574	647430
1、普通高中	219614	195045	646975
2、成人高中	-	1529	455
(二) 中等职业教育	137362	102515	347376
1、普通中专	61341	53639	163052
2、成人中专	5676	4791	14368
3、职业高中	70345	44085	169956
三、初中阶段教育	453790	458458	1386118
(一) 普通初中	453780	454586	1384027
(二) 职业初中	10	10	45
(三) 成人初中	-	3862	2046
四、初等教育	361331	867745	2820405
(一) 普通小学	361331	474328	2370406
(二) 成人小学	-	393417	449999
其中:扫盲班	-	242232	297357
五、特殊教育	2071	1850	13350
六、学前教育	233494	146294	387338

2010年各级各类民办教育基本情况 (单位:所、人)

	学校数	毕业生数	招生数	在校生数	教职工数	专任教师	另有其他学生数
一、民办高等教育							
(一) 民办高校	1	2011	2300	8119	450	336	
本科学士							
专科学士		2011	2300	8119			
(二) 独立学院(不计校数)	(5)	7080	13045	41635	2752	1967	
本科学士		5998	13045	41635			
专科学士		1082					
(三) 民办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31				470	214	6435
二、民办中等教育							
(一) 高中阶段教育	85	16646	24703	66243	4656	3392	
1.民办普通高中	52	11566	14111	38387	3319	2490	
2.民办中等职业教育	33	5080	10592	27856	1337	902	
(二) 初中阶段教育	19	4253	3981	13019			
1.民办普通初中	19	4253	3981	13019			
2.民办职业初中							
三、民办普通小学	16	1722	1401	8517	619	491	
四、民办幼儿园	1199	45454	49260	153612	8571	5334	
另有:民办培训机构	300				2217	1648	63897

会,取得省运会团体总分第二的历史最好成绩。制定学生体质健康调研实施方案,开展2010年全省学生体质健康调研工作。定期发布卫生预警信息,进行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启动主题为“阳光下成长”的全省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举办高层次、高品质艺术展演近20余场次,在临洮县正式启动推出关注和面向全国特别是西部地区基础美育教育的“送校歌计划”。重点抓好高级中学、中等专业学校、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军训开训率、军事理论课开课率。

【对外交流合作】2010年在甘肃省学习的各类来华留学人员近1100余人。举办“甘肃省首届国际教育文化展演”活动。共有100余名教育系统业务骨干和学生通过各种留学项目赴外学习和进行文化交流。13名汉语工作者赴外开展汉语交流,在海外建立孔子学院5所。有近30所高校和20所中学分别开展对外教育合作交流项目,聘请外籍教师和专家的教育机构达105个,长期在甘教育系统的外籍语言教师和专家达200余人。

【语言文字工作】庆阳市、临夏州顺利通过二类城市评估验收,陇西县、民勤县等10个县顺利通过三类城市评估验收。创建省级语言文字示范校52所,国家级示范校增加到24所,省级示范校增加到103所。组织以“书写经典 传承文明”为主题的第二届规范汉字书写大赛。普通话水平测试共测试13.5万人次。建成32个计算机辅助普通话测试站。开展“送普通话下乡”等推普活动,依托高校举办少数民族和农村教师普通话培训班。

【教育工作】完成《甘肃省语言文字工作条例》、《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起草、论证工作,列入2011年省人大和省府立法计划。加强青少年学生法制宣传教育,推动“法律进学校”工作,“五五”普法工作通过省委、省政府验收。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审批项目,确定保留13项行政许可审批项目,2项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完成教育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核查清理工作。推进教育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制定适用办法和实施办法

准,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

【师资队伍建设】“特岗”计划录取2674名高校毕业生(实际上岗2454人)到全省43个县的农村学校任教,妥善安置服务期满特岗教师,确定符合省属师范院校本科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以奖代补政策人员2447名。会同省人社厅招录5000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中小学任教,协调做好首批免费师范生就业工作。制定实施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发放养老补助政策。首次将农村公办中小学代课人员纳入招录教师到农村中小学任教工作范围。

启动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对23790名农村中小学骨干教师进行培训。开展教师继续教育和远程培训工作,累计培训教师3.6万余人次。

组织教师奖励工作,遴选49名特级教师,评选210名省“园丁奖”优秀教师,40名省“园丁奖”优秀教育工作者和50个省“园丁奖”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全省86个县市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绩效工资全部兑现。

引进博士76名,副教授以上人员23名。争取留学归国人员科技活动项目立项26项共41万元。

【教育工程项目建设】推进省政府为民办实事两项工程,继续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落实省级全部资金,落实到项目的学校共计602所。截至11月30日,全省累计竣工校舍改造面积166.82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全年建设改造114.07万平方米的任务。实施特教工程,竣工特教学校4个,在建10个,特教学校达到17所,在校生规模达到13350人。安排邵氏赠款项目学校4所约360万港币,明德小学项目26所1350万元,山东招金集团捐资项目200万元援建5所学校。

【教育督导工作】启动全省第二轮县级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建立督导评估专家队伍(库),制定下发《甘肃省人民政府教育工作督导评估实施细则》,对清水县等9个县区进行综合督导评估。开展义务教育监测试点,制定高中新课改督导评估办法及方案。开展教育专项督查,督促各地落实对学校幼儿园等校园安全防范工作措施,检查指导部分县区“普

通高中新课程实施方案”实施及教师培训

工作。
【教育经费审计工作】执行《甘肃省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加大重点领域审计监督力度,对部分高职院校、厅直属单位和个人进行4项财务收支审计、1项经济责任审计、16项基建维修审计,审计总金额5.84亿元。围绕教育中心工作开展专项检查,配合省政府“两基”验收检查团对“两基”攻坚县的教育经费,对金塔县、民乐县政府的督导评估工作和教育经费情况进行审计调查,配合省委组织部对舟曲等八个重灾县区“特殊党费”的教育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和工程进度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地方政府保证教育投入和合理使用资金,组织实施建设项目。

【校园安全工作】开展学校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安全隐患排查活动,督促落实消防安全措施。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积极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和自然灾害事件,有效处置重大群体性突发事件。加强应急突发信息报送和维稳形势分析研判工作,及时报告各类突发应急事件。加强高校学生食堂监管,指导高校稳定学生食堂价格,帮助解决省属高校和高职院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临时伙食补贴专项资金625.05万元。

【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制度,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1500元,平均资助面占普通高中在校生30%,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按8:2的比例分担,2010年下达助学金1.23亿元,惠及学生18.91万人。组织实施并落实好中职学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免学费政策,制定下发免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资金管理办

法,2010年下达免除学费专项补助资金1.4亿元,发放国家助学金2.9亿元,惠及24万中职学生。甘肃省基本建立覆盖全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党风廉政建设】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指导省属高校、中小学和全系统社会组织加强党建工作。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健全教育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各项制度。推进厅机关和高校党风廉政建

设,学习贯彻《廉政准则》,开展向榜样学习主题教育活动,对教育系统近4000名党员干部进行《廉政准则》学习测试。推进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在课堂教学中渗透廉洁理论教育。

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和自查自纠,严格执行收费资金“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促进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加强对教育经费投入和使用的管理及监督检查。加大教育收费专项检查力度,加强学校服务性收费、代收费管理,严肃查处各类违规教育收费问题。组织参加“政风行风热线”节目,受理群众投诉的38件问题全部办结。开展执法监察工作,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维护招生考试公平公正。

改版、升级“甘肃教育厅”门户网站,扩充“甘肃教育厅”政务信息,即时更新教育工作和信息动态,督促机关各处室定期更新处室网页。开展高校信息公开检查,指导高校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完成所有高校信息公开实施意见备案工作。

全年接待群众信访428件,比2009年减少36件,受理226件。

【支援舟曲救灾重建】紧急下拨舟曲县救灾资金100万元,组织全省教育系统开展捐助活动。及时出台录取照顾政策,舟曲报考的830人有824名录取到各个批次的院校,未参加高考的6名考生全部安排普通中专录取。督促各高校采取减免学费、开通“绿色通道”等多种措施帮助灾区学生渡过难关、安心学习。妥善安排舟曲灾区高中3100余师生异地安置就学。研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教育项目实施方案》,制定舟曲教育恢复重建规划,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开展教育系统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省教育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白继忠

副厅长 孙杰 旦智塔(藏族)

王萍(女) 李贵富 蔡建明

纪检组长 陈保平

党组成员 高永新

总督查 李晶

省高校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记 白继忠

副书记 孙杰 陈保平 高永新

(供稿: 华伟)

部分高校

兰州大学

【概况】兰州大学创建于1909年,是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是国家“985工程”和“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之一。学校校园面积3828亩,建有6个校区,3所附属医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17950人,全日制研究生10206人。在职教职工4230人,专任教师1855人,其中正高职394人、副高职823人,博士生导师327人,两院院士9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7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0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17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86人,教育部“长江学者”17人,国家级教学名师4人,国家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2个,教育部“长江学者”创新团队3个,国家级教学团队5个。涵盖除军事学以外的所有11个学科门类。有8个国家重点学科,2个国家重点学科培育学科,27个省级重点学科。有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6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个农业部重点开放实验室,2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3个甘肃省重点实验室,4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1个甘肃省工程研究中心,1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中德研究中心。

学校有86个本科专业,235个硕士学位授权专业,116个博士学位授权专业,4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7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型,1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型,14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有6个国家级人才培养基地,3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个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试验区,8个部省级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自建校以来,已为国家培养了10多万名各类人才,许多人成为著名的专家学者、企业家和优秀的党政管理人才。1999年至2010年,有9位校友当选为院士。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十一五”期间,学校承担“973计划”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攻关项目等国家重大重点项目数十项,承担其他项目700多项,承接应用型科研项目2200项,科研经费总额达到8.9亿元。先后获得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11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5项、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6项,获得省部级一等奖21项。SCI论文数量稳居全国高校前20名,引用次数名列全国高校前15位。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出版专著400余部,发表论文4100余篇。学校与亚洲、欧洲、美洲以及中国香港、台湾等10余个国家和地区70多所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学术交流关系。

“十一五”期间先后举办国际会议30余次,聘请长期外籍专家124人、短期专家3518人,200多名中青年教师出国进修、攻读学位和科研合作,在海外合作设立孔子学院3所,接收来自五大洲34个国家的留学生1100多人。

【人才培养】与13所高校进行自主招生联考,第一志愿新生录取率97.2%。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入选国家“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实验计划”实施高校,成立萃英学院。新增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2个国家级特色专业、2门国家级精品课

程、1门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和9门省级精品课程。新获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40项。新增2个本科专业。

推进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完善培养质量管理与监控体系建设,设立博士研究生学术新人奖,实行博士学位授予质量跟踪评审制度。1篇论文获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3篇获全国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提名。公派52名研究生出国攻读博士学位、36名博士生到国外高水平大学联合培养。发展专业学位教育,走在全国高校学术型和应用型研究生培养结构调整前列。

学校高水平运动员、管理学院2008级学生阚文聪勇夺第16届亚运会武术项目女子剑术枪术全能比赛金牌。

继续教育在册学生总规模14,000人,网络教育在册学生达到30,911人。构建覆盖16省(区)、76家学习中心的远程教育网络,建设网络课程200余门,其中3门获得国家网络教育精品课程。

【就业工作】举办150余场小型专场招聘会,联合11所西北地区高校举办第二届西部高校就业联盟毕业生冬季双选会,2010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90.36%,2010届研究生年底就业率为88.2%,其中硕士研究生就业率为87.8%,博士研究生为91.1%。



管理学院08级学生阚文聪夺得第16届亚运会武术项目女子剑术枪术全能比赛金牌

【科学研究】 争取到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及课题12项、“973计划”课题3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2项、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项目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54项、教育部科研项目32项、甘肃省基础研究计划51项、各类人文社科项目540项,首次获得科学仪器专项基金资助。全年科研经费到账2.748亿元。

获得甘肃省科技奖13项,其中一等奖3项,二等奖6项。获得甘肃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6项,其中一等奖3项,二等奖4项。

2009年SCI收录论文排名全国高校第20位、SCI期刊引用排名全国高校第15位。2000—2009年SCI论文累计被引排名全国高校第17位。1篇论文获2009年“中国百篇最具影响国际学术论文”,3份报告入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优秀咨询报告,5部著作入选“高校社科文库”。授权专利22项。

与甘南州、苏州市、天津市东丽区、广州市南沙区等签订全面科技合作框架协议,与金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校企全面合作框架协议。签订科研项目合同621份,金额1.2亿元。草地农业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筹建取得重要进展。《兰州大学学报(社科版)》入选教育部“名刊工程”。

【学科建设】 开展一级学科博、硕士学位授权自行审核,新增10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1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和8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型。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国家重点学科顺利通过复评。27个省级重点学科顺利通过验收,其中26个学科评审结果为优秀,为下一步申报国家重点学科奠定了基础。获得“985工程”中央财政专项资金4.9亿元。草业科学、敦煌学等特色学科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自然地理学等国家重点学科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数学、物理学、化学、地球科学、植物学与动物学、材料科学、工程学等7个学科进入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前1%。文科、理科和农科的一批优势学科居国内领先水平。

【对外交流】 与境外25所高校新签学术交流、教师交流、学生交流合作协议38份、续签协议3份。成立意大利文化研究

中心。聘请长期外国专家20人次,短期来访953名,获得引智项目经费450余万元,新增获批“海外名师项目”1项、“特色项目”1项、“引进海外高层次文教专家项目”1项。全年出国(境)参访等各类活动867人次,申办国际学术会议7个,派出各类交流学生183名。组织实施港澳台教育交流项目8项,签署校际合作协议12个。格鲁吉亚第比利斯自由大学孔子学院成为学校与境外高校共建的第三所孔子学院。留学生生源遍及39个国家,数量达到400余人。

学校获得部分领域外事审批权,在授权范围内自行审批本校师生因公临时出境和邀请国外相关人员来华事项。

【教师队伍建设】 引进“千人计划”特聘教授4名、萃英特聘教授1名、教授4名、副教授12名,聘任教授27名、副教授81名、其他系列副高职12名。补充各类人员136名,其中博士学位获得者76名。

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对部分正副处级领导职位实施竞争上岗。完成9个单位行政领导班子的换届和7个单位行政领导班子的调整配备。明确第一医院、第二医院的党政领导班子职数设置。确定30名正处级和52名副处级后备干部。

专任教师在教职工队伍中所占比例过半,专任教师中获得博士学位人员比例达到45.5%,实验技术队伍中具有研究生学历人员达到68%。

【办学条件】 学校收入达到12亿元。加强财务管理,得到中央财政拨款绩效奖励1000万元。完成“小金库”专项治理,完成审计项目212项。接受各类社会捐赠7项,协议金额370万元。

全年完成基建投资9260万元,交付固定资产项目6项,续建、新建工程项目5项,实施维修改造项目69项。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对2008—2009年279个项目逐一排查,未发现明显违规违纪行为。

图书馆馆藏文献297.8万册(件),中外文数据库56个,全文电子期刊16,922种,借还书总量每年95.76万册,年均电子资源全文下载篇数超过250万篇,图书馆成为国家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基本建成

万兆校园主干网络,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节点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完成出版社体制改革,成立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利润总额360余万元。

【自身建设】 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妥善处理涉日问题和涉及民族、宗教的问题。加强消防安全工作。解决各类信访问题。开展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和新修订的党的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学习活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形成较为完备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召开科研诚信与学风建设会议,加强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建设,加强学术自律、他律和制度建设,遏制学风不正、学术不端的风气,严肃处理学校存在的某些学术不端行为。

深化附属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启用第二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两所医院在第一时间组织精兵强将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和疾病防控工作。

兰州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寒松

校长 周绪红

党委副书记 阎孟辉(女) 李恒滨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周玲(女)

副校长 郑晓静(女) 景涛

何晓东 安黎哲 陈发虎

徐生诚

(供稿:董振华)

西北师范大学

【概况】 2010年,学校设有18个二级学院、49个系、2个教学部、101个教学科研中心(所)、36个实验室(中心),1个国家级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2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7个省部级研究(院、所、中心),16个省级重点学科、20个校级重点学科,5个省级以上人才培养基地。现有教育学、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数学、化学、物理学6个博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2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26个博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 9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92个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 1个专业博士学位授权点, 6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2个在职攻读硕士学位, 62个普通本科专业。学校面向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招生, 现有各类学生34300余人。其中, 国家任务博士、硕士研究生4568人, 其他各类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1110人, 普通本科学士16500余人, 成人教育类学生13100余人。现有教职工2408人, 其中专任教师1267人, 教授(研究员)233人, 副教授(副研究员)595人。专任教师中, 363人具有博士学位, 605人具有硕士学位。现有两院院士2人, 博士生导师101人, 硕士生导师504人, 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 国务院批准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57名, 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5人,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3人,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高校青年教师奖”8人, 一级学科学术团队理事以上国家级35人、省部级71人, 国家级专家8人, 省部级专家19人, 甘肃省“333”“555”科技创新人才70人, 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二层次人选60人。学校本部占地面积960亩, 新校区占地面积729亩, 定点绿化和建设补偿用地1800亩。校舍总规划建筑面积73.7万平方米, 其中各类教学及辅助用房39.58万平方米, 各类教学仪器设备总值17067万元, 各类图书文献资料200余万册。

【校区建设】完成助剂厂迁建工作, 新厂区正式投入生产。完成新校区建设项目预算审核工作两项, 决算审计工作12项, 校内修缮、装饰工程决算审计项目66项, 审计资金总额10165万元, 核减基建维修工程造价680.4万元。完成北校区操场及周围环境的改造、老年活动中心、部分家属楼、大学生活动中心、供电专线建设工程的施工验收及维修改造工作。完成新校区单体建筑外墙干挂石材项目、单体建筑消防系统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食堂灶具通风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地下锅炉房土建项目等20多个项目的招标、合同的讨论及签订工作。

【教学改革与质量管理】学校获批

省级精品课程5门, 省级特色专业建设点项目2个, 教学团队1个; 组织申报国家第六批特色专业建设点项目2个、国家级教学团队1个、双语教学示范课程1门、国家精品课程2门, 获批国家特色专业2个, 国家级教学团队1个。申请增设物联网技术与应用、土地资源调查与开发整治和矿产资源调查与利用3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专业; 申请增设税务1个本科学目录外专业。组织本科教育“云亭班”试点培养专业评审工作, 率先在基础学科专业中开办“云亭班”。启动实施西北师范大学师范生“教师教育专业能力培养训练”试点工作, 完成部分学院一、三年级师范类本科生1548名普通话与教师口语表达技能、课堂教学设计组织与实施二个项目的培训试点。组织教育实习和实习支教工作, 2010年教育实习的基地学校58所, 实习学生1553名。继续加大支援民族地区基础教育力度, 组织完成2010年春、秋两批共计13个专业246名学生赴疆实习支教工作。完成31个省、市、自治区4200人的招生工作。组织完成2010年度校级重点课程建设、精品课程建设项目评审。共建设校级重点课程14门, 精品课程10门, 省级精品课程5门; 组织2010年校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建设立项工作、校级教学研究项目立项工作; 组织大学科综合课程、教师教育类课程、综合教育类课程申报、开课工作, 全年共开设以上课程410门, 新增20门。组织第六届校级教学名师奖评选, 共有7人当选。开展2010年西北师范大学优秀教学奖评奖工作, 共奖励81人, 其中教学质量优秀奖71人, 实验教学管理优秀奖6人, 图书资料管理优秀奖4人; 完成对大学英语优秀教师、大学英语成绩优秀班级进行奖励, 共奖励任课教师16人, 优秀班级6个, 奖金总额7.24万元。

【学科建设与科研】学校完成2006—2010年度16个省级重点学科终期检查验收工作, 并取得13个优秀, 3个良好的优异成绩。论证完成5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16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的申报工作, 新增5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通过评估验收; 甘肃省生物电化学与环境分析

重点实验室和甘肃省原子分子物理与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获批立项; 西部教师教育研究中心、西北边疆史地研究中心和西北民族地区社会发展与地方治理研究中心3个基地获批成为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2010年, 学校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5项, 资助项目数比去年增长133%; 省部级项目38项, 其他项目101项; 共争取科技经费2236.5万元, 其中纵向经费1478.5万元, 横向经费758万元, 总经费比2009年增长15.8%; 获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8项, 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实现零的突破; 省部级项目52项, 其他项目139项; 共争取社科经费1135.96万元, 其中纵向经费440.58万元, 横向经费695.38万元, 比2009年增长19.47%。2009年被SCIE收录论文186篇, 居全国高校第99位, 师范学院第14位; 被SCI收录论文130篇; 被EI收录论文94篇, 居全国高校第130位; 被ISTP收录论文13篇。人文社科类发表论文550余篇, 其中A类论文40篇(A1类17篇、A2类23篇), CSSCI论文325篇。获省级科研成果奖励49项, 厅局级科研成果奖励111项。申请专利60件, 其中发明专利56件, 授权专利26件, 其中发明专利22件; 鉴定科技成果5项, 其中国际先进1项、国内领先4项。举办“第十二届全国代数学学术会议”、“生物电化学与纳米材料研讨会”、“第七届国际储存粒子原子研究合作组织兰州研讨会”、“‘南国农与中国电化教育发展’学术研讨会”、“甘肃省古代文学学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研讨会”、“西部文学论坛”等重要学术会议; 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做学术报告134场。与上海社科院的科研合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继续落实与定西市、金川公司校地校企合作协议的有关内容, 重点落实已签约项目的进展, 与金川公司签署《镍钴资源综合利用产学研新技术联盟协议》, 续签《校企合作协议》; 与敦煌市人民政府就合作办学、旅游开发等方面洽谈合作事宜; 与西北永新集团就建立全面合作关系达成合作意向; 与陇南经济林研究院、甘肃省分析测试中心、甘肃轻工研究院、甘肃省医学科学研究院、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和甘肃工业职业技

术学院开展全面合作。

【师资队伍建设】2010年共选留毕业生88人,其中高校教师45人,博士26人,硕士(党政管理干部)10人。完成2010年“新世纪百万人才工程”人员遴选工作,1人入选;完成甘肃省领军人才的评选申报工作,共有62名教师入选,其中第一层次20人,第二层次42人,人数位居全省省属高校第一。完成各个系列专业技术晋升职务材料的审核、送审、评审工作。共完成270余人的高一级职务晋升工作,其中晋升正高(教授、研究员)29人,副高(副教授)56人。

【学生工作】2010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为91.54%,研究生就业率为92.13%。本科生在各类学科专业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其中第三届理科学生教学技能创新实践大赛化学组荣获全国第五的成绩,荣获大赛三等奖,获奖同学获全额资助赴日开展短期研修;数学建模竞赛荣获2项全国二等奖、1项全国三等奖;计算机竞赛获3项省级特等奖、6项省级一等奖、3项省级二等奖;第二届全国大中小学生规范汉字书写大赛获甘肃赛区高校组1项全国二等奖,2项全国三等奖,1项全国优秀奖。在全国“五四”表彰活动中,文史学院团委被团中央授予“全国五四红旗团委”荣誉称号;在全省优秀学生评选中,42人被授予“三好学生”称号,16人被授予“优秀学生干部”称号。2010年,全校有2057名同学获得学校奖学金,4765名同学获得学院奖学金,获奖率达到43.12%,奖学金总额达910.697万元。

【交流合作】学校完成中国政府奖学金生和孔子学院奖学金生招生任务。招收中国政府奖学金生30名,孔子学院奖学金生20名。组团赴摩尔多瓦、罗马尼亚和塞尔维亚参加孔子学院对外文化交流演出活动。聘请长期外籍专家17人次,接待短期来访专家学者42人次,办理教职工出国(境)53人次。完成教育部“质量工程”对口支援工作第四批教师和管理干部26人赴北京师范大学进修学习、挂职锻炼工作;推荐18名教师报考博士、4名教师报考紧缺专业硕士;教育技术与传播学院已延伸到博士生学术工作室。与夏河县藏

族中学和积石山县人民政府分别签署帮扶协议,主要在新课程改革、教师培养培训、教育实习与社会实践等方面进行帮扶与合作。

【省部共建工作】学校完成省部共建规划的起草、论证、修订工作,召开省部共建规划实施动员大会,省部共建规划及相关配套实施计划陆续下发执行。完成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规划评审会的组织工作,多渠道争取中央和地方政府的财政拨款和专项资金补助。学校立足省部共建新平台,争取到专项资金6900万元。全年完成政府采购计划总金额为3770万元,实际执行金额3251万元,节约经费519万元。采购仪器设备3252台(套),总价值为2996.42万元。采购进口设备53台(套),金额129万美元。参与甘肃省教育中长期发展规划调研论证,参加全省教育工作大会。

【自身建设】学校召开“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出台《西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施意见》。通过宣传、纪检、统战工作评估,学校获得“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学校创先争优活动被《甘肃日报》、每日甘肃新闻网、甘肃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等平面和网络媒体报道。推荐7名干部参加省委党校学习,选派符合条件的5名优秀年轻干部参加省委、团省委组织的挂职锻炼工作;举办西北师范大学“新上岗管理干部培训班”和“教学科研管理中层干部培训班”,累计培训干部78人。组织召开全校2010年度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专题民主生活会。教职工为玉树地震灾区捐款13.1万余元,捐物200多件;为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466507.9元人民币,全校各基层党组织2609名党员为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201994.8元、捐物395件。开展保密承诺书签订人员专题知识竞赛活动。国家、省市级媒体宣传报道学校改革发展650篇(次)。制定《信息工作办法》和《信息公开办法》,开展信息工作专题培训;加强信访接待和信息处置工作。开展庆祝建党89周年系列活动,组织慰问一批生病住院党员、

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开展全省第七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举办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提升统战工作科学化水平”为主题的统战成员系列培训班;组织“和谐家庭”评选和表彰工作,开展师生“阳光体育运动”,举办田径运动会,校工会被中华总工会评为2010年“全国模范职工之家”,被省教科文卫工会授予“师德建设先进单位”和“宣传思想政治先进单位”。全校学生全部参加城镇居民医疗保险。附中在2010年的高考中,取得骄人的成绩,并成功承办首届省中学生运动会。

西北师范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刘基

校长 王利民

党委副书记 于树青

副校长 朱卫国 刘志光 王嘉毅

陈晓龙 刘仲奎 万明钢

(供稿:封清云)

兰州理工大学

【概况】兰州理工大学前身是始建于1919年的甘肃省立工艺学校,1958年,在组建兰州工学院的基础上,将甘肃交通大学并入,同年10月1日正式定名为甘肃工业大学。1965年学校划归第一机械工业部,同时将东北重型机械学院和北京机械学院的水力机械、化工机械、石油矿场机械和焊接工艺及设备专业建制全部迁入,并从湖南大学、合肥工业大学抽调一批教师来校工作。1998年转制为“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管理为主”的院校。2003年更名为兰州理工大学。

学校是全国首批学士、硕士学位授权高校,是甘肃省第一个工学博士学位授权高校。学校设有17个学院、1个教学部;有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2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及工程技术研发中心5个,省级研究机构15个,校企、校地合作技术工程中心22个,校内研究所(中心)34所;兰州军区后备军官选拔培养工作办公室设在学校。全校教职工总数为2304人,其中专任教师1425人,共享中国科学院院士1

人，教授、副教授等副高级以上职称663人。学校共有8个学科门类，其中本科教育涵盖工学、理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法学等6个学科门类，开设本科专业53个；研究生教育涵盖工学、理学、管理学、文学、法学、教育学、医学等7个学科门类。学校有12个省部级重点学科，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8个博士点，64个硕士点，并设有20个专业学位授权领域（包括18个全日制工程硕士学位、MBA及MPAcc）、6个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学校有普通本专科生22398人、研究生3552人（包括在职硕士569人）、成人本专科生16033人（包括自考生2080人）。学校具有良好的办学基础条件，占地面积2430亩，校舍建筑面积99.6万平方米，其中教学行政用房43.8万平方米；图书馆馆藏图书168.2万册，数字资源10200GB；固定资产总值13.1亿元，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2.6亿元。学校先后荣获“全国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高等学校”、“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和先进单位”、“全国文明单位”等殊荣。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建先进基层党组织、争当优秀共产党员活动。重视在学术带头人、高学历、高职称教师中发展党员。发展新党员2700多名。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25班次，培训学员4800余人。发起两次“献爱心”捐款活动，向玉树、舟曲捐款共计38万余元。制定《2010年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指标》，接受省委宣传部组织的检查，学校被省委授予“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称号。打造学校红柳文化品牌，红柳网完成改版，“红柳大讲堂”开讲，汇编《红柳人物》专辑。组织学习《廉政准则》、《领导干部问责制的暂行规定》和《廉政准则》辅导报告，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加大“三重一大”事项信息公开力度，主动接受广大师生员工的监督。“规范物资采购行为预防腐败试点项目”通过专家组的评估。

【教育教学】制定《2010年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创新教育学分，制定“大学生创新教育计划”，已在2010级新生中实施。建立教学质量监控信息平台。



省政协副主席李永军（前右二）来学校调研

“土木工程结构设计课程教学团队”被批准为国家级教学团队，“应用化学教学团队”被评为省级教学团队；“自动化”专业被批准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材料力学性能》和《混凝土与砌体结构设计》两门课程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积极加强创新竞赛基地建设，认真组织了各类学科知识竞赛，学生在第四届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第四届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中均获得全国二等奖。修订《关于进行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实施研究生校院两级管理体制的决定》等相关文件12个。组建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成立研究生联合培养省级示范基地1个。大力推行研究生学位论文盲评，送审盲评论文300篇，其中博士学位论文66篇，送审率100%，硕士学位论文234篇，实际送审率达到30%。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新增硕士生导师37人，博士生导师10人，导师队伍的学历、学科和学缘结构不断改善。

【科学研究】新立各类科技项目340多项，实现科技进款近7733万元，创历史新高。纵向项目立项160项，其中国家级项目立项41项。学校发表权威论文213篇，中国科技论文与引文数据库收录论文1063篇，在全国高校排名第83名。申报专利47项，其中发明专利46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授权专利53项，其中发明专利30项、实用新型23项。登记计算机软件著

作权1项。通过了省委保密局和省工信委组织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认证。与浙江省温岭市成立了兰州理工大学温岭泵业科技服务中心。学报获得全国高校优秀科技期刊称号，核心版的总被引频次为598，影响因子为0.377，分别在全国工程与技术大学学报中排名26位和14位。承办第六届全国流体传动与控制学术会议暨第一届中国—日本流体动力主题论坛、第十一届全国现代数学和力学等大型学术会议。

【学科学位建设】材料科学与工程、机械工程、企业管理等12个省级重点学科接受了省学位办组织的评估，均获“优秀”评价，其中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的评估指标都为“A”级。有4个一级学科博士点和7个一级学科硕士点通过了省学位委员会审议，已报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定。新增7个工程硕士领域，获得培养会计硕士（MPAcc）资格。经过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全年共授予博士学位26人、普通硕士学位668人、工程硕士专业学位61人、普通本科学士学位5174人（含技术工程学院本科学士学位1014人）、成人本科学士学位18人。

【师资队伍建设】修订《人才引进暂行办法》和《在职人员申请报考研究生暂行办法》。全年引进师资75名，其中博士19人。定向培养攻读学位教师25人，其中攻读博士学位23人，攻读硕士学位2人。

设置“特聘教授”岗位。兑现科研启动费、安家费、学费230余万元,99人得到资助。组织80名新教工进行岗前培训。组织申报5个系列的174人参加职称评审,共评审通过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44人,其中正高级19人、副高级73人、中级52人。办理144人次的职称资格证书。学校现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191人,副高级472人,中级922人,形成一支职称结构较为合理的师资队伍。

【基础设施建设】建筑面积1.54万平方米的西校区6号B型教学楼、建筑面积9449平方米的9号学生公寓按期竣工。500套教师公寓交付使用。完成教师公寓西侧护坡支护工程。严格物资采购招标投标程序,执行采购金额2998万元,采购仪器设备8943台(件)、家具2380件、应用软件26套、网络及其他技术服务9项。完成图书馆自动化集成管理系统软件的升级及西校区图书馆电子阅览室扩建。订购中文期刊1200种、1635份,订购外文期刊115种,订购中外文书14252种、71840册,图书资料数量进一步增加,种类更加丰富。续订了20多个数据库,开通试用中外文数据库20多个。优化整合校园网服务器资源,完成IPv6网络校本部的全网部署,更换家属院、学生公寓部分交换机和配套设施。

【招生与就业】完成2010年的招生计划。招收全日制普通本科学学生5210名、专科学生198名。第一志愿报考率达到或超过计划100%的有23个省(区、市),平均第一志愿录取率为85.1%,超过二本控制分数线20分以上的有19个省(区、市)。录取博士研究生49人,统招硕士研究生1042人,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进站博士后5人。完成50名推免生的推荐工作,外推比例达40%。继续教育采取“套读”模式,吸引了优秀生源。开展有针对性的市场开拓,广泛联络用人单位,为毕业生挖信息、找岗位。有220多家企事业单位参加了学校举办的两次“双选会”,举行专场招聘会350场次。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到西部等边远地区、艰苦行业建功立业,引导毕业生参加“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等项目计划。开设《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等选修课。学校被教育部评选为“2009年度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

【管理与改革】学校制定并实施了新岗位津贴制度。新岗位津贴制度鼓励创新,注重业绩,兼顾身份,注重教学质量,突出标志性成果,科学地调整分配政策,在教师完成基本任务的前提下,保证有可预期的基本津贴。在岗位设置上更加突出学科建设和教学工作的重要地位;更加重视中青年教师培养和成长,考核周期延长为三年。新一轮岗位津贴制度讨论充分,实施平稳,校级岗已上岗34人,其中学校一、二级岗12人。学校成立了“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及其7个工作小组和办公室。组织召开各分规划负责小组讨论会,全面总结“十一五”期间学校各项事业所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围绕“十二五”规划的总指导思想、发展思路,探讨学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大学文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开放和国际化等新的发展思路和措施。“十二五”规划基本思路已经理清,框架已经形成。结合“十二五”事业发展目标,学校科学论证了两校区的功能定位,决定将8个学院成建制迁至西校区,以进一步加强西校区教学和氛围营造。撤消了西校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强化了西校区延伸管理;根据工作需要,新设立校医院直属党支部,撤销基建处直属党支部。

【对外交流与合作】学校获得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美国州立大学协会等联合颁发的“1+2+1”中美人才培养计划贡献奖。申报国家外专局文教司和省外专局项目14项,选派12名学生赴美国交流学习。制定学校《来华留学生管理办法》和《来华留学生校长奖学金实施办法》,已招收3名美国留学生。聘请长期外籍教师11名。经过努力,学校成为全国第169所具有政府奖学金留学生招生资格的高校。

兰州理工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智平
党委副书记、校长 王晓明

副校长 康龙 张国祥 邱平
夏天东 芮执元 俞树荣
党委副书记 黎志强
党委常委 李 骐

(供稿:全 辉)

兰州交通大学

【概况】2010年,兰州交通大学设有18个学院,1个直属教学部;有54个本科专业,89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21个博士学位授权学科,6个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9个省级重点学科,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有1个国家大学科技园,1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7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6个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93个各类研究所。有教职工2352人,其中专任教师1409人,博士生导师39人,教授、副教授611人。有全日制本科生22137人,研究生2783人,留学生157人,高职生2803人,成人教育在册学生17433人。学校占地面积达1565亩,校舍建筑面积为76.42万平方米,总资产21.77亿元,固定资产10.5亿元,教学实验仪器设备2.17亿元。图书馆藏书192万册,电子图书2596GB,有中外文期刊2900多种,是甘肃省五大文献收藏单位之一。

【制定规划】完成《兰州交通大学十二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落实并出台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成功加盟铁道部高速列车创新联盟、高速列车系统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和创新团队、时速500公里高速列车973项目研究团队。在武威地区设立了新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注重思想政治建设,提高班子综合能力。制定出台《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开展创先争优活动。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运输学院等5个学院党委委员进行补充调整,完成机关二总支和体育部党总支的换届选举工作。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22期,培训积极分子4500余人,发展党员2126人,学生党员比例由21.49%

提高至24.5%；完成首批23名80后优秀干部遴选工作和15个处级单位25名处级干部的调整配备工作，对全校49个处级单位领导班子和139名处级干部进行年度考核。全年选派20余名各级领导干部参加境内外和省内外等10多个项目培训。学校被省委组织部确定为“甘肃省首批干部教育培训高校基地”，完成两期全省处级干部培训工作会议，培训县处级干部70余人；落实《廉政准则》和《中央纪委 教育部 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加大“两课”教学改革力度，健全辅导员教育培训体系。加大校务公开力度，定期召开老干部和党外人士座谈会。承办甘肃省首届国际教育文化展演，组织开展教职工登山比赛、摄影作品展等文体活动。全力做好校园维稳工作。

【教学工作】启动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实施单位申请工作，并取得阶段性突破。完成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国家级教学团队、国家级精品课程、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第三批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示范项目和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的申报工作，新增国家级精品课程2门、省级精品课程4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品课程2门、国家级特色专业1个、省级教学团队1个；加强专业建设，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等3个专业提交评估申请，城市轨道交通等6个新专业完成方案论证、民主评议和申报程序，工程管理专业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的教育评估；开展全校实习基地建设情况调研活动，新增实习基地10个，使全校实习基地总数达187个，其中国家大学科技园被确定为“全国高校学生科技创业实习基地”；提高学生创新实践能力，组织学生参加39项重要竞赛活动，获国家级奖励17项、省级奖励84项。

【科研工作】修订出台《兰州交通大学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等12项规章制度。2010年，学校共承担各类科研项目404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7项、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5项；发表论文1688篇，新增省部级创新



9月15日，兰州交通大学聘任中国工程院院士王浩为学校双聘院士，副省长咸辉出席聘任仪式

平台9个；有11项成果获得省部级奖励，51项成果获得厅、局级奖励，22项成果通过鉴定；35项技术、成果申请专利，为学校历年申报专利数之最。组织完成中国科协《全国科技工作者价值观、人生观状况调查》《科技工作者心理状况调查》等问卷350余份。与嘉峪关市人民政府、酒泉市人民政府、中国电信兰州分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公司等20家地方政府、大型企业开展实质性的产学研合作，取得一大批合作成果；组团参加“2010中国国际物联网”、“第七届世界高速铁路大会”、“中国国际软件和信息服务交易会”、“第一届甘肃省太阳能国际会议”等13场大型会展。开展和参加各类学术活动，先后邀请来自北美洲、欧洲、亚洲等国家和地区的百余名专家、学者来校开展学术交流活动。

【学科及研究生教育工作】2010年度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审核中和全省高校重点学科评审，学校共有3个博士一级学科和10个硕士一级学科获得授权，新增5个博士点、25个硕士点。截至2010年2月底，学校博士授权一级学科和硕士授权一级学科分达到5个和19个，博士点和硕士点分别达到21个和89个；学校9个省级重点学科全部顺利通过甘肃省评审验收，成

绩为优秀。学校顺利成为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授权单位，新增机械工程等7个工程硕士招生领域。截至2010年12月底，学校工程硕士招生领域有18个。出台《兰州交通大学设立研究生助教、助研、助管岗位及实行岗位津贴制度的实施办法》、《兰州交通大学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对英语要求的暂行规定》、《兰州交通大学博士后管理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修订完善学术型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师资队伍建设】全年共接收录用教师75人，其中具有研究生学历人员占教师招聘总数的89.3%。选送14名教师参加教育部和甘肃省组织的多个研修、培训项目，选派125名教师到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进行学习、进修，对94名教师开展岗前培训，为84名青年教师配备导师，青年教师的综合素质明显提升。全年新增双聘院士1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名，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1名，中国科协高层次专家库人选16人，甘肃省领军人才42名，教育部长江学者创新团队1个。

【对外交流与合作】与美国依阿华州立大学、加拿大菲莎河谷大学、日本福井大学3所大学继续保持深层次合作，共计选送35名大学生出国留学；与瑞典皇家理

工学院、瑞士西北应用科技大学、法国贝桑松大学签署合作备忘录，与白俄罗斯国立大学、乌克兰克列门丘格国立大学、斯洛伐克马捷尔大学3所大学达成合作意向。继续做好“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项目”，全年共招收各类留学生57名。师生公派出国、出境20人次，分5批次到瑞典、挪威、丹麦、瑞士、乌克兰等国学习研修，聘请长短期外聘专家28人次，接待各类来访7团、17人次。

【招生就业工作】加强招生管理工作，共录取本科生5054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1043人，全日制博士研究生34人，在职工程硕士180人，预科生206人，高职生1076人；举办招聘会、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培训，推行“校园招聘助手”，开展特殊学生帮扶，引导帮助学生充分就业。

【团学工作】举办第十一届大学生文化艺术节和第十五届校园科技文化博览会，有80名学生分别成为2010年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第七届世界高铁大会等重大活动的志愿者。加大贫困学生帮扶力度，全年通过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奖助学金、校内奖助学金、社会企业资助、各类补贴等途径，共为1.6万人次学生提供资助，资助总额为8578.65万元。加大对勤工助学岗位的开发，全年为贫困学生提供校内勤工助学岗位300多个。

【公共服务建设】加快学校基础设施改造和北校区建设，争取政府资金1.369亿元、社会资金186万元，实现银行转贷2.46亿元。完成17号学生宿舍楼、学生会堂改造、篮球场改造等工程，推进北校区学生食堂、19号学生宿舍楼、20号学生宿舍楼、“平安校园”监控系统、社区服务中心等工程建设项目。制定《兰州交通大学公务卡管理办法》和《兰州交通大学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出台《兰州交通大学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兰州交通大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兰州交通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俞建宁

校长 任恩思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余生明

常务副校长 杨子江

党委副书记 王铁军

副校长 陈兴冲 李引珍

买寿清（回族）

马军党 刘振奎

（供稿：李红红）

西北民族大学

【概况】2010年，学校有56个民族的在校学生22300余人，59个本科专业、31个硕士点，拥有法律硕士、艺术硕士、社会工作硕士、工程硕士等4个专业学位硕士点，有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博士点，有“中国语言文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涵盖了除军事学外的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等11个学科门类。学校拥有国家民委、教育部共建“中国民族语言文字信息技术”重点实验室；有中央统战理论研究会民族宗教理论甘肃研究基地；有1个甘肃省动物细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藏文信息技术实验室、生物工程与技术实验室、口腔医学综合实验室、电子材料实验室等4个国家民委重点实验室；有中国少数民族经济、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政策、计算机应用技术3个国家民委重点学科；有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格萨尔学、民俗学和宗教学4个甘肃省重点学科；有西北少数民族文学研究中心和西北少数民族宗教研究中心2个甘肃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有中国民族信息技术研究院、格萨尔研究院、海外民族文献研究所、伊斯兰文化研究所等4个独立建制的研究机构。学校有蒙古语言文学主干课程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有藏语言文学主干课程1个省级教学团队，4个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21门省级精品课程，124门校级精品课程，173个实践教学基地，有1个甘肃省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学校有教职工1572人，其中专任教师935人；教授、副教授538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29人，博士生导师11人。学校图书馆有图书资料252万余册，其中纸质图书151万余册；博物馆馆藏文物1500余件，其中3级以上文物117件。2010

年录取全日制研究生465名，本科生5500名，预科生333名。

编辑出版的《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西北民族研究》均为国家级核心期刊，《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和藏文版被评为甘肃省高校优秀期刊。

【教学工作】“人体解剖学”、“翻译学概论”和“考古学通论”等三门课程获得“2010年度甘肃省精品课程”。学校已有21门课程获得“甘肃省精品课程”荣誉称号。“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被评为2010年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一课”。2010年，申报的软件工程、财务管理、保险、文物保护技术等4个本科专业已获国家民委批准。“数学与应用数学（藏汉双语）”专业被确定为2010年度甘肃省特色专业建设点。藏语言文学主干课程教学团队被评为2010年甘肃省教学团队，这是继2009年“蒙古语言文学主干课程教学团队”获得省级和国家级教学团队后，学校取得的第二个省级教学团队。“西北民族大学大学生实践创新基地”正式成立，在全国许多竞赛中屡获佳绩。与兰州军区签署“兰州军区委托西北民族大学开办藏语培训班协议书”。3月，兰州军区首期藏语培训班开班。新增社会工作和工程硕士两个专业硕士学位点。

【科研工作】2010年，学校共获准立项105项，已鉴定、结项的科研项目50项。科研项目总经费突破2000万，同比增长34%，并获得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组织申报各类科研奖励139项，获得奖励32项。其中科技奖6项，社科奖9项，敦煌文艺奖8项。科研成果再获省、市科技进步奖。“甘肃省新型建材与建筑节能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甘肃省高校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西北少数民族文学研究中心”和“西北少数民族宗教研究中心”获得批准。建立“西北民族大学新型节能建材及成套生产设备研发及推广示范园”和“兰州市粘合剂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召开科研工作暨优秀成果表彰大会，授予海外民族文献研究所等5个单位“科

研工作先进集体”称号，授予藏语言文学学院等2个单位“科研工作创新奖”称号，授予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校地校企科技合作奖”称号，145人获得“科研论文奖”，12人获得“科研著作奖”，9人获得“专利奖”，36人获得“科研成果奖”，并给予表彰奖励。

【对外交流与合作】全年共获批33项外专引智项目，获得专项经费279万元，聘请94名长、短期国（境）外专家来学校工作或开展学术交流；派出35批130名师生赴20个国家和地区参加学术会议、出国留学、访学进修或开展文化交流活动；共接待来自5个国家和地区的130名外宾来校洽谈合作、访问参观；招收12个国家的34名外国留学生来校学习。

西北民族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金雅声

校长 赵德安

常务副校长 马景泉

党委副书记 王扎西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王扎西

副校长 郭郁烈 玉苏甫江 李正元

（供稿：祁永龙）

甘肃农业大学

【概况】2010年，甘肃农业大学设16个学院（教学部）。有1个国家级重点学科，1个农业部重点学科和12个省级重点学科；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各3个；有博士学位授权点19个，硕士学位授权点43个，本科专业48个。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和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各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个。

2010年，学校共招收研究生582人，其中博士研究生76人，硕士研究生506人；招收本科生4298人。全年授予博士学位41人，硕士学位492人，学士学位3078人。

学校有教职工1478人，其中专任教师877人。专任教师中教授、研究员139



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副省长泽巴足来学校察调研

人，副教授及其他副高级职称人员227人，讲师243人；博士生导师99人，硕士生导师367人。

学校固定资产总值5.19亿元，其中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值1.25亿元；学校占地面积70.12万平方米，校舍建筑总面积43.52万平方米；学校各类纸质图书82.46万册，电子图书1.26万GB。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学习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印发校、院两级中心组理论学习和三个专题性学习安排，组织6次校党委中心组（扩大）理论学习。省委考核组对学校2007年以来思想政治工作进行全面考核评估，结果为优秀。开展党风党纪教育。加大对招生、考试、基建和物资采购等重要事项的监督检查力度。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和《甘肃农业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制订《甘肃农业大学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实施方案》，建成专题网站，编写活动简报28期。完成创先争优活动“四项重点工作”的安排部署和检查汇报。

完成全校处级领导班子换届和150名处级干部的选拔聘任工作。完成80后优秀年轻干部的选拔推荐工作。选派7人分别参加延安干部学院和省委党校主体班次的学习培训。选派11名处、科级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到兄弟院校、市县（区）、乡镇

进行挂职锻炼；完成学校20个基层党组织的换届选举和7个党总支、3个直属党支部的组织机构调整更名工作。全年发展党员1399名，学生党员比例达到14.22%。

校院两级党校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10期，培训入党积极分子1550名。

全年在省级以上媒体刊播宣传学校的新闻报道50多篇、电视专题8期。向新华网、人民网、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等媒体报送新闻信息或提供新闻线索80条（次）。向每日甘肃网高校工委专题网站、甘肃教育信息网等报送新闻信息230条。

【学科建设和研究生工作】加强国家级重点学科建设，草业科学获批国家“特色重点学科项目”，项目建设资金1264万元。作物学、兽医学、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等12个省级重点学科通过终期验收，结果均为优秀。推荐申报博士一级学科3个、硕士一级学科6个。新增农业工程、食品工程2个工程硕士招生领域。

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新选任博士生导师23人，硕士生导师59人，对已任422名研究生导师的招生资格进行全面审核。制定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计划和教学大纲，对19个博士学位授权学科和43个硕士学位授权学科的研究生培养方案进行修改完善。严格实行研究生论文抽查和双盲评审制度，开展学术道德教育。

【本科教学】启动本科专业学分制人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制定《甘肃农业大学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试行)》。初步建立以选课制为基础,以学分计量制和学分绩点制为核心的教学管理体系;对本科专业学分制教学计划进行全面修订。加大专业分类建设和结构调整力度。草坪管理本科专业申报成功并将于2011年招生;“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被评为国家级特色专业,使学校该类专业达到5个;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进入本科第一批次招生。

全年学校共有18门课程被评为校级精品课程,2门课程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截至2010年12月底,学校已建成78门校级精品课程,27门省级精品课程,1门国家级精品课程。“作物遗传育种系列课程教学团队”被评为省级教学团队。有14项教学成果获厅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其中省级一等奖1项,二等奖4项,教育厅级奖9项。

加大对毕业实习的检查和指导力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稳步提升,29篇论文被评为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生科研训练计划(SRTP)项目有序推进,2010年立项163项,按期结题156项,对评出的20个校级优秀项目开展汇报交流,2项研究成果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继续教育】学校相继被省委、省政府和农业部批准设立“甘肃省农村人才教育培训基地”、“甘肃省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和“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举办全省“现代农业科技和节水农业培训班”、“蔬菜产业标准化生产技术培训班”、“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示范县基层农技人员重点班”、“苹果产业专业技术骨干(师资)提高培训班”等12期,培训干部和基层农业技术人员1476人。

【科研工作】2010年,获批立项国家级科研项目39项,省级科研项目57项,总经费2006万元。全年到位科研经费4373万元,比上年增长25%。组织申报各类科技奖60项,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厅(局)级一等奖5项、二等奖9项、三等奖13项。申报专利24项,授权3项。学校承担的4项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3项教育

部、农业部科技支撑计划项目通过结题验收。

学校获科技部批准建设“甘肃省干旱生境作物学重点实验室—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邀请官春云院士、傅廷栋院士、南志标院士等知名专家来校,就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书进行充分论证。学校成功获批建设“甘肃省节水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葡萄酒产业技术研发中心”和“西部农村发展与社会保障研究中心”。

【人才工作】2010年,新进各类优秀毕业生77人,其中博士6人,硕士71人;招收博士后进站人员4名。全年有14人晋升为正高级职称,40人晋升副高级职称,64人晋升中级职称。选派86名教师参加岗前、国家级精品课程、学术交流等培训和进修;选派5名中青年骨干教师到国内著名大学进行访学;有42名教师在攻读学位。

启动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作,完成首次岗位设置中全校专业技术、管理干部、工勤技能三类岗位的结构比例核定、内部等级认定等工作,144名专业技术人员晋升高等级岗位。30名教师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其中第一层次19人,第二层次11人。

【对外交流与合作】学校荣获“1+2+1中美人才培养计划”特别贡献奖。8名教师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和西部地区人才培养项目全额资助,较上年增加33.31%;全年共有58人(次)的国外官员和专家来访学校;举办首期西部地区“南南合作”外派人员英语培训强化班。

【学生管理】修订汇编《甘肃农业大学学生手册》。关爱家庭经济困难、有心理障碍、学习困难和违纪受处分等特殊群体学生179人。开展国防教育活动。组织开展插花艺术大赛、测量设计大赛、园林作品设计大赛、动植物标本制作大赛、英语话剧汇演等14项专业技能竞赛活动。2010年创优评优活动中涌现出16个先进班集体和797名先进个人。

选派12名辅导员参加甘肃省辅导员岗前培训、辅导员论坛和全国思想政治教育、突发事件等方面的学习培训;组织29

名学生工作人员参加创业教育和职业规划课程培训。

全年有33人获得国家奖学金,610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共发放各类奖学金、助学金、临时伙食补助、困难补助等1825.76万元,受奖助学生达22059人次。落实国家减免舟车学生学费、住宿费政策。为4943名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比上年增加52.62%。

【后勤和基建工作】完成对食堂、茶浴炉、蒸汽锅炉和热水锅炉的天然气改造及食堂修缮工程。加强校园美化等后勤保障工作,新增校园绿化面积1万多平方米。完成实验综合楼土建工程、新体育场室外工程、培训基地学员公寓楼基础设施改建和装饰装修工程。开工建设17、18号学生公寓楼并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委托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对学校120亩已征地进行规划设计。

甘肃农业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家勋

校长 王蒂

副校长 黄高宝 吴建平

赵兴绪 吴建民

纪委书记 胡云安

(供稿:包正育)

兰州商学院

【概况】2010年,学校有段家滩、和平两个校区,校园占地面积1300余亩,校舍建筑面积44.05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5650.72万元,图书馆藏书193.92万册。学校有教职员工1185人,其中专任教师789人,具有教授、副教授职称教师326人,博士、硕士研究生学历教师445人,专任教师中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部级优秀专家、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全国优秀教师、甘肃省领军人才、甘肃省“333”、“555”人才工程人选、甘肃省省级学科带头人、全国“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甘肃省劳动模范、甘肃省“园丁奖”获得者、甘肃省“青年教师成才奖”获得者、甘肃省

“五四青年奖章”获得者等60余人。学校面向全国招生, 现有全日制在校研究生719人、本科生16825人、预科生227人、成人教育学生5000余人。

学校设有经贸、金融、工商管理、会计、统计、信息工程、外语、艺术、商务传媒、法学、财税与公共管理、农林经济管理、马克思主义、国际教育、继续教育等15个二级学院及MBA教育中心和体育教学部; 设有经济研究所、敦煌商业文化研究所、理财规划发展研究中心、西部经济开发研究中心、注册会计师培训中心、法商研究所等16个研究所(中心)。学校现有统计学、会计学、国际贸易学、金融学(含保险学)4个省级重点学科, 有4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4个二级学科硕士点, 有7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具有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学科副教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权; 现有省级教学团队2个, 省级精品课程18门, 本科专业38个, 其中统计学、会计学、市场营销专业是甘肃省、教育部“特色专业建设点”; 学校经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为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教学工作】2010年, 召开教学工作会。制定《兰州商学院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 获省发改委批准, 将学校确立为学分制收费改革试点单位。推进双学位、双专业教育, 完成11个班级600余名学生的教学任务。市场营销专业获批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学校的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达到3个。组织完成网络新闻编辑、绘画、公共艺术设计、土地资源管理、对外汉语等5个新专业的申报工作。组织完成省级精品课程的申报工作, 《多元统计分析》、《商业银行经营管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等3门课程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 学校的省级精品课程达到18门; 修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民商法学教学团队”被评为甘肃省教学团队, 组织省级教学团队“应用统计学系列课程教学团队”申报国家级教学团队。争取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1400万元, 完成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实验室、经济管理实验中心数据中心、艺术设计实验室扩建、ERP实验室

扩建等实验室建设项目。组织学生参加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学术科技竞赛, 共获奖项80余项, 其中国家特等奖1项、一等奖3项、二等奖13项、三等奖26项; 省级特等奖2项、一等奖8项、二等奖17项、三等奖9项。制定出台《兰州商学院本科教学奖励实施办法》, 对“十一五”期间学校获得的省级以上特色专业建设点、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团队、精品课程、教学成果、教学竞赛奖等标志性办学成果进行表彰奖励, 奖励金额53万元。建立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和评估机制, 强化日常教学管理和教学检查, 健全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2010年, 共立项教改研究重点课题15项, 一般性资助课题30项, 组织专家对2009年确立的校级教改项目进行结项验收, 组织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 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项、三等奖7项。

【科研工作】2010年, 召开科研工作会议, 制定出台《兰州商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工作的若干意见》、《兰州商学院科研奖励办法》、《兰州商学院学术著作出版奖励实施细则》、《兰州商学院科研工作量核定及考核办法》、《兰州商学院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工作基地管理办法》等制度性文件。

组织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甘肃省高等学校研究生导师项目、甘肃省教育厅科研项目等共计200余项, 立项60余项, 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项目3项、甘肃省社科规划项目18项; 确立23项校级重点研究项目、31项校级青年项目。

学校在C类以上刊物发表论文150余篇。获得全国统计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1项, 甘肃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2项、三等奖15项, 甘肃省高校社科优秀成果奖一等奖4项、二等奖6项、三等奖4项, 敦煌文艺奖3项。

与省商务厅联合成立“甘肃省商务研究基地”。组织申报的“甘肃经济发展数

量分析研究中心”和“甘肃省商务发展研究中心”被确立为“甘肃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来学校开展学术交流, 全年共举办学术报告50余场。

完成6期《兰州商学院学报》的编辑、出版与发行工作, 其中, 有3篇稿件被《新华文摘》摘编或收录题目。学报的网络下载量达到63000次, 比2009年净增加9000多次; 国家社科基金、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每期平均达到35%以上, 博士生导师、教授、博士的发文率达到85%。

【学科建设】召开学科建设暨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 通过《兰州商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等系列文件。新增理论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3个一级学科点, 新增应用统计、会计、资产评估、国际商务、金融、税务等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使学校的一级学科硕士点达到4个, 二级学科硕士点达到26个, 专业学位硕士点达到7个。通过4个省级重点学科2006—2010年终期验收评估工作。

【师资队伍建设】2010年, 修订《兰州商学院引进、培养高层次人才暂行办法》, 共引进博士、硕士研究生30人, 其中12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 2人被聘为省政府专家顾问团成员, 2人被聘为省政府督学, 1人获甘肃省园丁奖, 1人获得甘肃省青年五四奖章; 以委托、定向方式培养攻读博士学位教师21人, 赴国内外知名院校和科研机构学习进修12人。

制订下发《兰州商学院首次岗位设置与聘任工作实施方案》, 组织完成首次岗位认定和聘任工作, 与1185名在册教职工签订聘任合同。

【招生就业工作】2010年, 实际录取本科生4807名, 硕士研究生301名, 折合在校学生总计突破19000人。

2010年, 实行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管理, 将毕业生就业率与班子考核直接挂钩; 全年共为毕业生举办中小型校园招聘会和专场校园招聘会200余场, 提供岗位信息2万余条; 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和创业教育; 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就业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2010届本科生的初

次就业率为51%，研究生的初次就业率为75%，与2009年基本持平。

【国际交流与合作】2010年，成立国际教育学院，开办中美大学实验班，9名学生赴美留学。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美国瑞津大学、法国欧亚管理学院等国外高等院校开展校际交流与合作；为国家统计局、金川公司分别举办ESEC英语强化培训班，培训学员200多人。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开展7次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第十八次全国全省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31人在会上作专题交流发言。组织召开全校思想政治工作暨学生工作会议，通过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6个文件。通过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并被省委评为“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1名干部被评为“甘肃省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制订《兰州商学院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创建活动实施意见》。制定《兰州商学院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制订《兰州商学院关于在全校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方案》，组织召开了纪念建党89周年暨创先争优表彰大会，评选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20个、优秀共产党员101名。召开校纪委第八次扩大会议，制订出台贯彻落实《廉政准则》的实施意见，组织承办全省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座谈会，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和《廉政准则》学习教育活动，加强对工程招标、物资采购、评优晋级、招生录取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召开第四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五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兰州商学院“十二五”发展规划》和《兰州商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及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选举产生第四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执行委员会和第五届工会委员会领导机构。组织开展教职工体操比赛，开展向困难教职工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动员广大师生向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区、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捐物。落

实离退休老同志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和引导青年学生，开展以“挑战杯”竞赛为龙头的校园学术科技创新活动。2010年，共获得国家奖励7项、省级奖励83项。

【自身建设】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审批程序；组织完成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和学校“十二五”基本建设规划的编制上报工作；争取各类专项资金7000多万元，协调落实建设银行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为全校在岗教职员工按月发放300元生活补助，恢复实行五天工作制。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学生公寓家具配置、经济适用住房成本核算和政府采购等工作。完成两栋学生公寓楼、研究生公寓改造、学生公寓电路改造、学生公寓区500立方蓄水池建设等工程，图书馆工程主体封顶，已完工项目的审计决算、竣工验收和质量维修有序进行，和平校区的图书馆装修、体育场、教研楼、教职工周转房等工程的前期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全校师生参与和平校区绿化工作，共募集绿化资金和苗木价值24.58万元，平整土地160余亩，铺设灌溉管线4000余米，栽种各类苗木1万余株，完成绿化面积510余亩；加强校园绿化管护。完成全校教职工人事纸质档案的整理归档工作。校园信息化建设工作申请国家专项资金。全年订购图书（含电子图书）14.3万册，在和平校区开设图书借阅室，全年为师生提供22.3万册次的图书借阅量。

制定《兰州商学院教学院（部）业务类处级领导干部公开选拔实施办法》、修订《兰州商学院处科级干部选拔作用和管理办法》，选拔提任处级干部9人，交流处级干部24人，提任科级干部45人，交流科级干部46人，提任副处级调研员1人，主任科员21人；组织遴选10名“80后”优秀年轻干部。选拔2名长青学院党委副书记。

兰州商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肃元

校长 傅德印

纪委书记 邓宁平

副校长 巴建坤（女，回族） 王亦达
蔡文浩 王必达 王学军
丁汝俊

（供稿：刘正帅 梁健）

甘肃中医学院

【概况】2010年，甘肃中医学院设有10个教学系部，2个二级学院，5个教学辅助部门，13个本科专业（或方向），涵盖了医学、理学、工学、管理学、经济学等5个学科门类；16个硕士学位授权点，硕士点已完全覆盖中医学、中药学和中西医结合下的所有二级学科；5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2个省级、3个厅级重点学科，11门省级精品课程，取得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资格。有全日制普通本专科生5383人，研究生431人，生源来自于全国22个省、自治区。学院本部现有教职工546人，其中专任教师380人。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博学位者226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59.47%。有直属附属医院2所，非直属附属医院5所，教学医院45所，实习医院9所，实习药厂13个，药用植物野外实习基地2个，药材加工及鉴定实习基地、药材种植基地及其他专业实习基地10个。中国医学史馆、中药标本馆、敦煌医学馆与人体标本馆被国家科技部、中宣部、教育部、中国科协确定为全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

【教学工作】确定中医学专业（全科医学方向）、针灸推拿专业（康复医学方向）、护理学专业（涉外护理方向）3个新专业方向；新申报的临床药学、医学检验、预防医学3个本科专业已通过省教育厅审核；针灸推拿学获批2010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及国家第六批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中医筋伤学、中药药理学等6门课程被评为2010年度院级精品课程，内科学被评为2010年度“甘肃省高等学校精品课程”；44门课程纳入学院选修课程库；生物化学课程采用双语教学。积极组织申报各类实验室建设项目，获得省财政支持项目3项；为5家附属医院投入临床研究室和临床实训室建设专项资金100万元；对承担临床教学任务的8家附

属医院进行综合性评审和认定；新增2所非直属附属医院，举办“甘肃中医学院第四届附属医院院长论坛”及“甘肃中医学院第十届后期实践教学工作会议”。确定20项课题为本年度教研立项课题；6项教学成果获得奖励，其中省级一等奖1项、省级二等奖1项、省教育厅奖4项。对已立项的56项课题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中医临床基础教学团队”被评为省级教学团队。完善对学生学习过程和学习效果的监控，调整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对本科毕业生论文、实践教学进行监控督导；选聘72名学生教学信息员，及时进行教学信息反馈。

2010年，学院被确定为开展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单位；临床医学、中西医结合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通过了省学位委员会评审，获得中药学专业学位培养资格。开展新一轮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33人进入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队伍；与甘肃省中医药研究院联合建设中医学骨伤科学联合培养基地；完成10名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

成人高等教育和继续教育发展迅速，新增口腔医学、药学2个专科专业；全年共培训与鉴定6批初、中级保健按摩师，共计837人；承办中医学习经典培训班、西医学习中医培训班、甘肃省基层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师资培训等培训项目，培训人员达790余人。

【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中药药理学与毒理学重点实验室”被省科技厅确定为“甘肃省中药药理学与毒理学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中（藏）药化学与质量研究实验室”被教育厅确定为“甘肃省高校中（藏）药化学与质量研究省级重点实验室”，同时学院启动了重点学科实验室建设工作。“敦煌医学文献整理与应用研究中心”被确定为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承办“2010’国际针法灸法技术演示暨学术大会”、“中医实践教学研讨会暨中医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交流会”、“中国西部第九届实验动物管理与学术研讨会”。中西医结合临床、中医骨伤科学被评为甘肃省级重

点学科。中西医结合基础、方剂学、中医内科学学科均被评为甘肃省医疗卫生重点学科。

博士学位授予单位项目建设工作有序推进，调整了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甘肃中医学院2008—2015年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立项建设任务分解方案》、《甘肃中医学院博士学位授予单位项目建设2010年实施方案》；全年共计投入资金2100万元，重点实施学科队伍建设、科技发展与科研平台建设、人才培养质量建设、实践基地建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五项工程。三个一级学科先后召开学科工作会议，确定建设目标，凝练研究方向，整合研究团队。

全年获得各类科研立项89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一地区基金资助项目6项，面上基金项目1项，省部级13项；科研合同总经费达到520余万元，20项科研项目完成验收结题，9项科研成果完成鉴定，其中国内领先8项，国内先进1项。15项科技成果获得奖励，其中省高校科技进步奖4项，省皇甫谧中医药科技奖9项。

开展对外交流，全年共接待美国东德克萨斯教会大学访问团、韩国东亚大学代表团等国家与地区的专家学者8批35人次来访。开展对韩国东亚大学、台湾长庚医院和台湾中国医药大学的学术合作与交流。组织申报了“国家留学基金委西部人才项目”公派出国访问学者研修计划2项；落实省外专局2010年度引智项目1项。协助省卫生厅完成援助马达加斯加医疗队队员遴选工作。

【医疗工作】附属医院业务发展迅速，全年接诊近16万余人次，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5%；共收住病人7112人次，增长23.9%；全年总收入突破亿元大关，增长50.81%；医院社会形象明显提升，被评为“全省卫生系统玉树抗震救灾医疗卫生救援先进集体”、“全省卫生系统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卫生救援先进集体”，“全省卫生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针灸推拿科被授予“全国中医药康复保健优秀（科室）单位”荣誉称号。

【管理工作】完成首次岗位设置的

各项工作，重新核定院内岗位结构比例；深化分配制度改革，修订实施了新一轮院内津贴分配方案；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共接收引进16名硕士、博士研究生，师资队伍进一步加强。落实引进和取得学位的8名博士、硕士研究生有关待遇，共计76万元。积极申请增加60名事业编制。

加快院内经费管理制度改革步，加强收支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实行部门经费包干制度；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风雨操场建设项目等重点工作的落实了专项资金；完成2011年财政专项项目及2010年追加专项项目的申报，精心做好2011年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采购程序，完成总计1517.8余万元设备的招标任务，资金节约率达16%；对510台（件）仪器设备进行了维修、保养，总计11.1余万元；完成各类设备入账646台件，金额329.8余万元。对总额110余万元的9项维修工程开展跟踪审计；加强采购环节的监督工作，全年参与仪器设备采购招标活动10余次，涉及金额1000余万元；指导附属医院完成7个项目的工程审计，审计确定金额151.56万元。

【校园文化建设】举办“经典典籍诵唱比赛”，第九届社团文化艺术节等校园文化活动近30余场次；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学院被授予“2010年甘肃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单位”，3个团队荣获“2010年甘肃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5名专业教师、10名同学、3名团干部分别获得“优秀指导教师”、“优秀队员”、“先进个人”荣誉称号；8名志愿者被确定为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志愿者。开展各类文体活动，促进和谐校园建设。

【后勤服务保障工作】风雨操场建设项目于8月18日破土动工，投资1448万元，总面积5000多平方的主体建设已完工；建设完成理化实验室和部分基础医学实验室；近1000的重点实验室建设已基本完工；总面积1.56万平方米，估算总投资3592万元的学生宿舍楼项目前期工作已全部完成，开工建设的各项准备基本就绪。对院内水、电、暖管网进行维护，更换二

次供水变频器和家属区供电电缆；进一步加大对学生食堂的监管工作，完成教学楼卫生间维修、餐饮综合楼前厅封闭等项目。图书馆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年共计接待读者2万余人次，借阅图书近6.4万册。完成电子阅览室的改造扩建工程，购置70台电脑；完成22个课题的查新工作。

“三馆”共接待参观人员2000人次，其中接待外宾及港澳台地区参观70人次。开展“传承针灸，发扬中医”为主题的针灸知识暨临床技能竞赛和推拿按摩技能竞赛等活动。玉树、舟曲发生特大灾害后，全院党员两次共捐款100129元；学院为舟曲灾区的40名学生免除全部学费，共计16.96万元。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召开学院第二次党代会和二届一次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and 干部培训工作。进行副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全年发展党员319名，其中学生党员310名。积极组织党外知识分子代表及时学习中央和省上的重要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廉政准则》，组织全院处以上干部、职能部门和关键岗位上的科级干部进行贯彻落实《廉政准则》知识测试，开展新任处科级干部廉政谈话和廉政培训。加强对实验设备招标采购和基本建设工程的监督力度，参与设备采购招投标和项目验收20多次。大力实施招生工作“阳光工程”，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甘肃中医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叶小平

院长 李金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志魁

副院长 王安平 李应东 郑贵森

(供稿：林 雪)

甘肃政法学院

【概况】2010年，学校有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公安分院等11个二级学院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国际武术培训与交流中心等教学及培训机构。有25个本科专业，涵盖法学、经济学等六大学科

门类，面向全国28个省（区）在提前单独录取批和第二批招生。有法学和工商管理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有14个硕士学位授权点，为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单位和全国政法院校招录体制改革试点单位。有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国家级法学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建设项目，2个省级重点学科，12门省级精品课程和1个工商管理专业“法商结合”省级教学团队。有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级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10余个校级科研服务机构，29个教学实验室。有各级各类在校学生13477人，其中研究生302人，普通本科生10435人。有教职工696人，其中专任教师509人，教授、副教授205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311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人，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人才支持计划”2人，甘肃省领军人才4人，省级教学名师2人，兼职客座教授174人。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和电子图书总计110余万册，中外文报刊合订本4.3万余册。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全年共发展党员1710名。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动学校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对学生进行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思想道德教育、文明诚信教育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

【教学改革工作】制定《法学应用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项目实施方案》，举办首届教育教学理论研讨会，举办全国刑法学年会。组织申报投资学、信息安全和公共事业管理3个新专业，其中信息安全和公共事业管理2个专业已获准通过，截至2010年12月底，学校本科专业数量达到25个。学校边防管理专业先后被确定为甘肃省特色专业和教育部、财政部第六批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法商结合”教学团队获批甘肃省2010年度优秀教学团队，法学应用性人才培养教学团队被教育厅推荐参评国家级教学团队，《民事诉讼法学》和《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获省级精品课程。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获得省级精品课程和省级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

一课”。开展“教风建设年”系列活动。成立实验管理中心作为专门组织实验教学的管理机构。遴选法医身源实验室等5个实验室申报2010年度省属高校实验室建设项目。组建12支“三下乡”社会实践小分队分赴省内10个地区，开展为期1个多月社会实践活动。

【科学研究工作】共组织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360项，其中立项数204项，同比2009年的立项数92项增幅达121.7%。其中国家级项目立项8项，省部级项目30项，首次获得甘肃省社科规划重大项目立项1项，组织甘肃省第十二届社科成果奖和省教育厅社科成果奖、科技进步奖的申报工作，共推荐甘肃省第十二届社科成果奖参评成果41项，获奖9项。推荐省教育厅社科成果奖参评成果22项，获奖10项。完成两个省级重点学科的终期检查验收，申报“甘肃省经济法制研究中心”和“西北民族地区侦查理论与实务研究中心”等两个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并获批。“证据科学研究与应用实验室”顺利建成为甘肃重点实验室培养基地和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学校入选全国专利保护重点联系机制，成为全国12家专利保护重点联系基地之一。学校主办的学术期刊《甘肃政法学院学报》和《西部法学评论》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其中，《甘肃政法学院学报》入选CSSCI来源期刊扩展版、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2010年再次被评为“全国高校百强社科期刊”，“民间法、民族习惯法”栏目首次被评为“全国高校社科期刊特色栏目”。

【学位与研究生培养工作】建立学校研究生培养管理体系，新修订普高学生和成人学生两个学士学位授予办法。2010年共授予普高生学士学位2432人，授予率达97.2%，授予硕士学位28人，授予率96.5%。2010年硕士学位授权审核中，学校一次性获得了法学、工商管理等2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学位点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学校禁毒学、人力资源管理两个本科专业学士学位授权通过评审，警务硕士专业学位的申报工作有序进行。

【学生工作】开展全省首场“双百”报告会，建立新的“大学生思想政

治教育”专题网站，开展丰富多彩的“5·25”大学生心理健康宣传周等系列活动。2010年全国大学生军用枪射击比赛中取得个人一块金牌、集体五块奖牌，被教育部评选为“2010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预征工作先进集体”，被兰州军区评为“学生军训工作先进单位”。2010年共招生2712人，第一志愿录取率明显提高。学校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2010年共毕业本科生2502人，毕业生就业率达80%以上，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公室被授予甘肃省“劳动先锋号”单位。

【校园文化建设】制定《甘肃政法学院关于加强学风建设的实施方案》，及时处理突发事件。办好《团学工作》简报和《校园青年》等刊物，逐月推出“学雷锋”青年志愿者活动月、“夏之旅”学生社团文化节、“放飞六月”毕业生活动月、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月、迎新纳新活动月、大学生科技文化博览会等系列活动。

【人才引进和师资队伍建设】2010年，学校共引进博士、硕士28名。制定《2011年人才需求计划》。制订首次岗位设置方案，开展等级认定、报批、聘用合同签订工作。2010年学校一次性增加事业增编60名。组织完成与天津师范大学联合开办研究生班的论文答辩及档案整理工作，32人获得硕士学位，组织14名新进教工参加了岗前培训工作，完成第九批青年教师导师的配备，组织青年骨干教师的进修工作。

【基础设施和后勤服务】完成“十二五”校园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完成档案室、多媒体教室改造工程和培训中心客房改造工程，完成西校区511号规划道路地上拆迁物的补偿工作。开展警务实训实验中心的建设立项工作和新校区的前期调研、摸底工作。深化后勤服务运行机制改革，提升服务质量，学校荣获“全省高校后勤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和谐平安校园建设】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完善校园突发事件应急机制，提高对各类突发事件的预警、防范和处置能力，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认真排查和整改薄弱环节。做好信访工作，及时化解各种矛盾。学校获得省委、省政府授予的

“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合作交流】协助完成学生出国签证、入学等手续办理工作。开展与英国胡弗汉顿大学的两校学生交流合作项目。与美之旅（北京）国际教育文化交流中心合作，开展在校大学生“赴美带薪实习”项目。邀请和接待外籍专家学者来校进行学术交流，派出学者赴海外访学和学术交流等活动。促成学校与美国纽约理工大学、密苏里理工大学以及美国阿肯色大学史密斯分校的合作事宜。

甘肃政法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宋秉武
 党委副书记、校长 梁亚民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赵鹏
 副校长 孙秋杰 肖立民 李玉基
 马礼（回族） 任尔昕
 （供稿：孙学朝）

兰州城市学院

【概况】兰州城市学院是2006年经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普通全日制本科大学，其前身是1958年成立的兰州师专和新西兰国际友人路易·艾黎于上世纪40年代创办的培黎石油学校。学校现占地面积700亩，校舍建筑面积39.69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9100万元。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76.2万册，中外文学学术期刊2365种，电子图书13.5万册，电子期刊8500余种。学校现有教职工1097人，其中专任教师697人，正高65人，副高292人；博士76人，硕士358人，外籍教师4人。学校现设15个二级学院，有甘肃省城市发展研究院等16个研究院（所），并设全国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育师资培训甘肃基地、“全国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非学历培训甘肃站等省级研究培训机构。有各类本专科专业73个，其中本科专业29个，专业设置涉及文、理、工、管、经、法、历史、教育等8个学科门类。全日制在校学生14332人，其中全日制普通本科在校生12586人。为甘肃省城镇化人才、基础教育师资和职教师资培养培训的重要基地。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六大工程”建设活动，积极推进保持党的先进性长效机制建设、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举办处科级干部培训班，受训干部400多人次。制定下发《兰州城市学院关于建立以奖勤罚懒为主要目标的干部选拔任用考核机制实施办法》等四个文件，成立处级领导班子和处科级干部平时考核工作督察组，对全校59个处级单位和部门的工作以及处科级干部的工作进行督察。通过“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活动，加强党建带团建工作，巩固新时期党在青年中的群众基础和组织基础。

【评建工作】积极创建数字化迎评系统，进一步强化教学管理，加大教学督导力度，完善教学质量评价监控体系，多方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2010年5月顺利通过首届本科毕业生教育教学质量考核验收及学士学位授予权评估。

【教学工作】加强教学管理，相继出台《兰州城市学院本科专业发展规划》等20多个文件。召开兰州城市学院第二届教学工作会议，推动教学科研发展。建成双语课程8门、校级精品课程8门、网络课程21门、综合素质类课程150门，植入（引进）课程4门。教学研究方面共立项23项，评选出校级优秀教学团队7个，其中1个教学团队获得“省级优秀教学团队”荣誉称号。2010年“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第二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甘肃赛区数学专业比赛、“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全省“创新杯”计算机应用比赛中均取得优异成绩，并获得“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先进单位”、甘肃省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优秀考点等荣誉称号。探索加强学风建设，拓宽就业渠道，为广大考研学生举办免费考研辅导班，考试期间专车接送学生。2010年仅数学学院就考取研究生32名，占报考人数的39.5%。

【科研工作】积极组织2010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社科规划项目（含西部项目）等各类项目的申报工作。全年累计申报各类科研项目182项，批准立项项目50项，争取外来科研经费112万元，科研

外来经费首次突破100万元。成立“西北方言研究中心”、甘肃省人文社科基地、城市环境污染控制甘肃省高校省级重点实验室,在人文社科和自然科学省级平台建设方面实现零的突破。组织完成第12届省社科奖申报工作,获得三等奖6项,二等奖1项,人文社科各类奖项级别与数量创历史新高。

【学生工作】修订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班主任工作的意见(修订稿)》等文件,进一步理顺学生工作管理机制。逐步提高聘任辅导员工资待遇,定期选派辅导员参加业务培训。完善各类奖、助学金评审和发放工作体系,全年共有4366名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共计发放975.7万元;累计发放社会爱心助学金18.75万元,专业奖学金和非师范类专业奖学金202.14万元,各类生活补助131.98万元。不定期举行校长与学生的面对面交流活动,并聘任五名同学担任学生校长助理。学生食堂开设“特供菜窗口”,保证每餐至少提供四种低价特供菜品。召开兰州城市学院第一次共青团代表大会和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团委和学生会领导班子。举办文化艺术节暨社团文化节等活动,开展“我与祖国共奋进,我同学校共发展”的主题教育。成立“兰州城市学院大学生骨干培养学校”,举办第三期“青年马克思主义”团学骨干培训班。

【基础设施建设】西校区1号、2号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及学生洗浴中心,田径运动场全面投入使用;西校区2号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2号学生公寓热交换站改造工程,培黎校区校医院社区门诊装修改造工程,学生食堂三楼报告厅装修工程已按期完工。体育综合训练馆、逸夫图书馆、培黎校区4号学生公寓、篮球和排球场地硅PU面层铺设等在建工程进展顺利。完成与甘肃农业大学对接天然气相关事宜的协商工作,在西校区5号职工住宅楼引进、改装天然气;完成培黎校区燃煤锅炉的拆除、土建以及新锅炉安装工作,使培黎校区的冬季供暖状况明显改善;完成清洁能源改造工程的申报工作及西校区取暖锅炉“煤改气”工程专项经费的申请

工作,申请专项资金480万元。全年图书馆采购图书12.76万册,图书馆纸质文献资源增长到76.2万余册。购买了万方硕博论文全文数据库66万篇,购置数据库、电子图书、网上报告厅、就业培训库、考研英语库等电子资源,并引进免费试用电子资源13项。

【对外交流】赴澳大利亚、美国参加“第三届国际城市规划大会”及学术会议。参加由教育部组织的北欧·中国教育展,并在中挪大学校长论坛、中丹大学校长论坛上就双方开展国际合作交流等工作进行商洽。应新西兰克勒斯特彻奇市政府、市教育代表及克勒斯特彻奇综合技术学院的邀请,参加在上海“世博会”新西兰馆举办的教育合作展,就进一步合作与交流事宜进行商谈。积极邀请国外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来校开展合作交流,全年共接待了来自新西兰、美国、法国、德国、日本、罗马尼亚等十几个国家的外宾共8批次40余人。

【项目争取与资金支持】完成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专项资金2010—2012年项目建设规划的编撰工作,通过了省财政厅专家组的审核。依托甘肃省外国专家局,申报申请国家及甘肃省对外合作项目7项。完成国家留学基金委“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推荐上报工作。全年共争取到各类专项资金293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1770万元,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160万元。拓展继续教育工作,积极争取各类培训项目。2010年学校获得“国培计划”十个学科、1370人的培训项目,培训经费达370万元。

【管理工作】开展领导干部廉政考核工作,顺利通过省高校纪工委对贯彻落实三委部《意见》情况及省委宣传部纪检组对反腐倡廉制度建设情况的检查评估。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发展规划纲要精神,修订并完成学校“十二五”发展规划。按照省人事厅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等级认定工作的文件精神及《兰州城市学院首次岗位设置专业技术人员内部等级认定实施办法(试行)》,完成745名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岗位等级认定工作,并制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合同,

完成981人聘用合同的签订工作。抓好党外人士建言献策及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制度的落实工作,认真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的落实工作,认真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发挥离退休教职工在支持学校改革发展和维护学校稳定中的积极作用。开通信息公开平台,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实施“阳光考试”,完成2010年招生任务。

兰州城市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王兴隆

校长 孔庆浩

党委副书记 王汝锋

副校长 刘举科 张兴福 杨皖东

马振林 梁延堂

纪委书记 王基

(供稿:陈扶汉 张洪滨)

天水师范学院

【概况】2010年,学校设有文史学院等12个二级学院,有陇右文化研究中心等28个校级和二级学院所属的研究机构,1个省级重点学科,14门省级精品课程,41个本科专业,其中33个专业有学士学位授权资格。学校占地面积607亩,校舍建筑面积31万平方米,图书馆藏书140万册(其中电子图书50万册),中外文期刊4882余种,教学仪器设备值6778.87万元,固定资产3.6亿元。2010年招收普通本科生3277人,毕业3206人,在校普通本科生13483人,留学生3人,少数民族预科生97人。学校有教职工903人,其中专任教师668人,教师中教授、副教授204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397人,聘任外籍教师6人。

【教学工作】申报学前教育、网络工程、舞蹈学专业,均已通过审批,开始招生。历史学被评为省级特色专业并被省教育厅推荐参加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申报工作。组织完成各级各类教材教研资助项目的评审立项工作,共立项校级教研项目37项,资助经费21.6万元。组织申报生物基础实验教学中心、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实验室、戏剧影视文学实验室、物理基础实验室四个省部共建特色优势实验室。组

织毕业生参加高中课程改革课程与学科培训,继续扩大顶岗支教规模,人数增加到600余人,组织实施综合编队教育实习工作,初步形成专业实习和教育实践相结合的新模式。强化教育实习,在毕业生中比较全面地开展能力培养,制订《天水师范学院实验教学改革指导意见》,实验教学改革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加强创新意识的培养,学生在各类竞赛中成绩优异,数学建模竞赛取得了1个省级特等奖、2个一等奖和5个二等奖的优异成绩;第四届甘肃省大学生“创新杯”计算机应用能力竞赛,取得1个省级特等奖、4个一等奖和6个二等奖的优异成绩;第二届数学竞赛,其中1人获专业组非重点院校全省第一名,1人获非专业组三等奖的好成绩。

【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学校在全面整合现有的实验资源、改造实验室软、硬环境和条件的基础上,成功申报甘肃省高校省级重点实验室——新型分子材料设计与功能重点实验室,甘肃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大樱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陇右文化研究中心”等3个省级研究平台。学校省级重点学科——陇右文化学科完成建设任务,顺利通过省教育厅组织专家组的评审,获得中央财政的专项支持建设经费300万元。校级重点学科及科研团队建设有序推进,共组建56个科研团队,制定《天水师范学院科研团队建设与管理办法》。科研项目申报立项工作取得新成绩,共申报国家社科项目25项,国家社科教育单列项目6项,国家艺术单列项目4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5项,共计60项。获准立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4项。学位工作进展顺利,运动训练和应用化学两个本科专业增列为教育学和理学学士学位授权专业,完成2010年普通本科毕业生和成人本科毕业生的学位授予工作。科学研究成果突出,全年出版学术专著与教材26部,发表各类学术论文900余篇,核心期刊占22%以上,其中SCI13篇,EI5篇,ISTP5篇,CSSCI43篇,CSCD及职改办规定的期刊名录中发表论文102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59篇。组织申报甘肃省教育厅科

技进步奖和社科成果奖38项,其中获甘肃省第十二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4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甘肃省高校科技进步奖三等奖5项;甘肃省高校社科成果奖10项(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5项);天水市科技进步奖3项(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学术交流活动频繁,承办第六届国际数论与Smarandache问题研讨会,先后邀请20余位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来我校讲学并指导学科建设。

【学生教育和管理】开展文明礼仪主题教育活动,编印《天水师范学院校园文明礼仪读本》。以抓早操、晚自习和晨读为切入点,以杜绝校外住宿、通宵上网为突破口,以开展各种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以评优选先和奖助学金为激励,严格纪律,营造良好的学风。在三、四年级学生中评选上报省级“三好学生”20名,省级“优秀学生干部”6名。继续深化以“奖、贷、助、补、减”为一体的助学工作,共有8609人获得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和助学金,发放奖金1263.25万元。依靠生源地贷款缴纳学费的学生达到3224人,获得生源地助学贷款资金1229.8401万元。拓展校内勤工助学岗位等工作规范运行,保障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招生就业工作】学校面向全国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收各类本科生4355人(其中普通本科生3277人),毕业各类学生4867人(其中普通本科生3206名,包括师范类2470人,非师范类736人),普通本科生规模达13483人,办学规模趋于稳定。生源质量有了明显提高,大部分专业均高出省上投档线录取,特别是提前批各专业全部按第一志愿录取。全方位开展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毕业生通过考研、教师特设岗位、教师招考、选调及其签约等渠道就业2570人,就业率达80.16%。

【师资队伍】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按省上要求按时完成了首次岗位设置工作,制定《天水师范学院专业技术岗位聘期岗位职责》、《天水师范学院专业技术聘期绩效考核办法》等制度。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有13名教师考取博士研究生,21名教师考取硕士研究生,选派

11名优秀中青年教学骨干在国内重点大学访学、培训、出国进修、参加国内外学术研讨会或进修专业课程,引进教授1名,选拔25名应往届优秀硕士毕业生。有7名教师晋升教授等高级职务,24名教职工晋升副教授等副高级职务,66名教职工晋升讲师等中级职务。推荐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选2人,1人获甘肃省“园丁奖”先进个人,1人获天水市“园丁奖”先进个人,1人获天水市“园丁奖”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表彰“三育人”先进个人79人。

【基础设施建设和后勤保障工作】沙特发展基金会贷款甘肃教育项目二期项目4#教学楼已交付使用,4#实验楼、行政办公楼等工程项目进入扫尾,完成了沙特发展基金会贷款三期项目1#综合楼的地质勘探、建设方案报建审批和初步设计等工作。南校区一期住宅楼3#、5#住宅楼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完成二期住宅楼的方案论证、设计方案报建手续工作;完成了校本部和南校区的供电扩容设计、土建设备招标、校本部供暖中心的方案论证、初步设计、招标和建设工作;建成师院路人行天桥,保障了师生安全。继续深化后勤改革,积极引进社会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全力做好饮食服务及水、电、暖等后勤保障和卫生医疗服务等工作,提高后勤服务质量。

【校地合作和对外交流】“提高科技水平,服务地方发展”是学校科学研究和发挥社会功能的重要方向。学校承担的科技部《陇南地区灾后住宅重建与特色农产品快速生产技术集成与示范》项目子项目陇南铁观音茶叶加工生产获得成功,已建立生产线1条,完成试生产,作为灾后重建项目内容之一,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成功举办首届“关中天水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与人才培养研讨会,甘肃省、陕西省的10余所高校及天水市委宣传部、天水市发改委和天水市政府政策研究室的60余位专家学者参加。积极参与各项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先后和英、俄、法部分大学建立教育合作关系,选派2名学生赴法留学,邀请欧盟及欧洲议会首席口译官罗伯特、卡索斯博士和雅思授权培训官齐卫权来校作报告;继续申报

“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组织30多名教师参加第二期公费出国教师英语培训，有1名教师获2010年西部项目资格；顺利通过甘肃省教育厅对美中友好志愿者项目的评估。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确立“科学发展、特色强校、争创一流”活动主题。各基层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调整部分处级干部。重视在优秀学生和青年教职工中发展党员，发展党员1500多名（其中教工党员6名），转正400多名。举办80后年轻后备干部培训班，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2期，培训学员2030名。开展纪念建党89周年系列活动。组织评选出先进党总支、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学校顺利通过省委和省高校工委组织的甘肃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学校荣获“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受到省委的表彰。加强统战工作，支持各民主党派成员在各自组织内部发挥作用，积极参与议政，为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服务。党委制定下发《关于建设学习型党组织的实施意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创先争优等活动。出台一系列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规章制度，按照上级机关和学校纪检工作的要求，推动学校的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和学生会等群众组织的作用，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加大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力度，创造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天水师范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杜松奇

院长 杨新科

党委副书记 杨新科 刘新生

副院长 马建东 吉建安 安涛

纪委书记 成瑜

（供稿：王军海）

河西学院

【概况】2010年，学校设有15个二级学院，共有35个本科专业，学科涵盖文学、理学、农学、工学、管理学、教

育学、历史学、法学、经济学9个学科门类；设有11个研究所（中心），150多个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和1个占地1700多亩的实验农场。学校有各类学生13353人，其中全日制在校普通学生12045人。教职工823人，其中专任教师508人，专任教师中有教授51人，副教授149人，有研究生学历的教师255人（其中博士16人），外聘教师86人，外籍教师10人。校园占地1002亩，建筑面积29万多平方米，教学仪器设备值5380多万元，图书馆纸质藏书77万册。

【教学工作】实施院系架构调整，对原有教学单位进行整合，成立教师教育学院、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化学化工学院、信息技术与传媒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政法学院、文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外国语学院、音乐学院、美术学院、体育学院、土木工程学院（筹建）15个二级学院及河西生态与绿洲农业研究院、理工实验实训中心、信息技术中心3个教学服务组织。制定出台《河西学院修（制）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坚持学生评教、同行评教、督导评教等制度。申办“葡萄与葡萄酒工程”应用型专业，建成甘肃省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1个，甘肃省高等学校精品课程1门，甘肃省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品课程1门。组织开展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大学生求职技能竞赛、数学建模竞赛、大学生“三字”书法大赛等大学生学科技能大赛；探索学生教育教学实习（实训）模式，加强教育实习小分队的管理和指导。与企事业单位联合共建教学实习实训基地116个，完成784名学生赴新疆实习支教工作任务。

【科研工作】2010年，获准立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科研成果中获省部级奖2项，地厅级奖13项，科研项目经费117万元。2009—2010学年度出版教材、专著33部，发表学术论文411篇，其中，SCI收录论文10篇。建成河西走廊特色资源利用重点实验室、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甘肃省微藻工程技术中心各1个。为河西地区培训各类专业技术人才3200多人。

【合作交流】组织开展“六百”活动，前往全国40多所高校及以色列、美国等地访问考察；邀请45名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来校讲学，举办校内学术报告会50多场次；与法国欧亚管理学院、天津师范大学等高校签订合作发展协议；与张掖市政府等单位联合承办“绿洲论坛”、“高台魏晋墓与河西历史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甘肃省物理学会核学会年会”、“全国设施葡萄科技研讨会”等学术交流活动的。

【学生工作】组织实施德育一体化工程，开展励志教育。修订和完善《河西学院违纪学生处分条例》、《河西学院学生公寓管理条例》等规章制度。完善“奖、贷、助、补、减、免”资助体系，严格各类奖助学金评定工作。开展学风建设和创先争优活动，学生在全国英语演讲大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全国大学生物理教学技能大赛及大学生挑战杯竞赛活动中屡获佳绩。组织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应届毕业生考研录取率逐年提高，185名毕业生考入四川大学等211、985重点院校。

组织毕业生参加校内招聘月活动及省内外人才交流会，建立大学生就业创业见习基地；制定并实施《河西学院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实施意见》，对就业指导课教师进行专题培训，举办毕业生就业创业专题报告会和就业创业典型事迹报告会；抓好“选调生”、“甘肃省5000名教师招聘”、“三支一扶”、“农村教师特岗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等重点就业项目。

【师资队伍建设】制定和落实“团队建设”、“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青年骨干教师”等一系列人才选拔培养的措施和办法。择优录用硕士以上研究生18名（其中博士1名），培养硕士研究生21名，博士研究生1名；新评聘教授8名，副教授14名。1名教师被省委宣传部授予“陇人骄子”荣誉称号，2名教师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二层次）。

【基础设施建设】争取各类专项资金4800多万元。全年学校基本建设完成投资8000余万元，新增校舍建筑面积91589.1平方米

米(其中:在建建筑面积46664.95平方米),新增固定资产总值8330万元;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资料等购置费达到1440万元,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达到5380万元;信息化建设投资239.7万元;开展综合实验楼、综合教学楼等校舍扩建项目和工程。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并完善《关于加强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设的意见》等制度和办法;坚持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涌现出创先争优团队70个,创先争优示范岗95个。

河西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周永革

院长 朱卫国(6月止)

刘仁义(6月任)

党委副书记 张晓舟

副院长 张汉焱 潘峰 周均发

张勇 张有明

纪委书记 徐德祯

(供稿:顾长兆 宋雯霞)

陇东学院

【概况】2010年,学校设18个二级学院、37个本科专业,全日制在校学生11310人。初步构建了以能源化工为特色、教师教育为优势、以应用文理学科为基础的学科框架。教职工839人,其中教授、副教授189人。学校占地面积1200亩,校舍建筑面积30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3.1亿元,教学仪器设备总值5590万元,馆藏图书70.4万册。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与“作风建设年”活动。参与省教育厅组织的“政风行风热线”直播节目。建立事先审查,过程监督,任前开展廉洁从政谈话的工作程序。制定《陇东学院机构岗位设置及2010年处科级干部聘任工作实施意见》。进行中层干部换届调整工作,共任命、聘任处科级干部238人,其中处级干部127人,科级干部111人,对9个副处级岗位面向全校进行公开竞争选拔。

成立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和思想

政治工作研究所,聘任“两课”兼职教师24人,聘任校外理论课专家、教授20人,公开招聘6名专职辅导员。组织师生开展“4·20”玉树大地震、“8·7”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悼念和捐款活动,全校师生共捐款141911.4万元。加强学校主页和“红山丹网”的管理和建设,强化对各二级学院、部门网站监管力度,有50余条重大活动信息在教育厅思政工作网发布。举办以“科学的理论,奋进的旗帜”为主题的第二届大学生论坛活动。奖励6个“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和29名“思想政治工作先进个人”。顺利通过全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考核,被省委授予“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先进集体”称号。召开二届四次教代会,积极发挥教代会在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中的作用。开展重阳节慰问离退休人员活动。召开高级知识分子党外代表人士征求意见会,开展了“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主题的政治教育活动,顺利通过省委统战部评估。

【学科建设】“陇东生物资源保护与利用实验室”被确定为甘肃省高校重点实验室,“陇东历史文化研究中心”被确定为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组织开展首轮6个校级重点学科的评估和第二批重点学科的遴选工作。编撰《习仲勋在陕甘边》等专著,参与南梁革命纪念馆、马锡五审判方式纪念馆布展设计,承担庆阳市博物馆主题展馆浮雕设计和庆阳市香包民俗文化展览馆布展工作,设计甘肃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宣传画。

【专业建设】组织各学院主要负责人和部门负责人赴省内外11所高校学习考察工科专业建设,借鉴成功经验和建设办法。组建18个二级学院,积极筹建能源工程学院和机械工程学院,调整和明确学院发展方向和重点,形成教师教育、生物农学和工学三大学科群,构建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接轨的学科架构。申报过程装备与控制、测控技术与仪器两个本科专业和油气开采技术、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两个专科专业,新增资源环境与城乡规划管理本科专业,积极建设能源化工特色专业,适应陇东能源化工基地建设的迫切需

要。调整招生专业结构,压缩师范类招生计划。生物科学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教学工作】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对37个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系统修订。制定《陇东学院师范生职业技能训练方案》,完成2010年秋季1951名教师教育专业学生的教育实习工作。深化与兰州大学合作办学机制,继续派遣学生赴兰大学习;与香港教育学院合作开展英语教学助教项目,与波兰密茨凯维奇大学学生音乐团体联合举办专场音乐会,微软IT学院开展第三届学生培养工作,与VSO合作开展的“英语专业大学生职业准备计划”(PPP)项目获得省教学成果奖。推进“质量工程”建设,生物科学专业被确定为第六批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和甘肃省特色专业建设点。《德育原理》和《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在大学生学科竞赛中,获得4项特等奖和2项一等奖。考研工作再创佳绩,708名学生参加初试,上线378人,录取261人,比2009增加82人。在省十二运组委会面向全国开展的会徽征集活动中,美术学院学生司维聪设计的作品最终入选省十二正式会徽。

【科研工作】开展“科普之春科技宣传”、“校园学术活动周”、“教授论坛”、“百家讲坛”等系列学术活动。全年师生借阅图书达到211988册,人均借书17.4册;阅览室接待读者总数达到49316人次,借阅书刊242268册,人均19.88册;多媒体阅览室接待接待读者21455人次;各类数据库登录达到647150人次,检索、阅读、下载篇目达到179238篇次。

全年共获得省市各类科研项目37项,科研经费首次突破100万元,其中4个项目被列入教育部和省市重大科研项目计划;获得省市厅科技成果和社科成果14项。全年省市鉴定项目7项,发表论文350篇,其中SCI论文7篇,EI2篇,ISTP论文3篇。选育小麦新品种2个,引进、筛选、推广玉米、苜蓿、油菜花、李子等40多个,其中小麦良种“陇育4号”推广使用达到63440公斤。成立庆阳市现代苹果工程技术中心,承担庆阳市“一村一名农民大学

生工程”首期300名学员的培养任务，完成200名庆阳市教育系统非师范类专业教师岗前培训工作。再次被庆阳市委、市政府授予“支持老区发展贡献奖”。

【学生工作】细化和修订学生工作考核实施细则，明确工作职责，健全核评价机制；组织学生工作负责同志分赴省外19所高校学习考察，及时召开座谈会，借鉴先进经验和办法。选派4名辅导员参加全省辅导员培训班。表彰奖励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辅导员、校级“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781人次。定期举办系列新生心理适应期专题讲座。健全完善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助学金评定制度和贫困生认定机制，规范评选程序，累计发放各类奖助学金1783.43万元，奖助学生19477人(次)；为3500名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贷款金额1431.97万元，让部分家庭困难学生解决后顾之忧。开展扶贫励志工程，举办各类报告会，建立受资助大学生励志感恩的平台。

【社会实践活动】推进“一体育人工程”，抽调370多名志愿者参与省十二运服务，在会务接待、场馆服务、礼仪引导、交通安全宣传等服务中展示新形象；组织3600多名大学生志愿者承担省十二运开闭幕式的表演翻花和中心舞台节目；千方百计、想方设法，完成1000多名运动员的食宿接待任务，被省组委会授予“特别贡献奖”。招募、选拔600多名大学生志愿者组成陇东学院大学生志愿者关爱进城务工农民工子女和留守子女助学助教服务团，赴陇南康县、文县地震灾区开展文化支教服务和社会调研和实践服务活动。

【招生就业工作】承办全省高校招生咨询“陇原行”专题宣传活动，加大招生宣传工作力度。把就业指导课列入公共必修课程，开展第四届“就业政策宣传月”活动，与庆阳市人社局联合举办的“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全年组织各类专场就业招聘会23场次。组织双向选择招聘洽谈会和大学优秀毕业生选调、5000名“特岗”考试、空军招飞、应征入伍等专项政策性就业工作，组织1507名学生参加“特岗”考试，402人通过笔试考试。与庆阳市联

合创办“陇东学院创业孵化园”初步开展工作。

【师资队伍建设】学校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人，甘肃省领军人才、人才工程、教学团队和庆阳市领军人才16人。立足学校转型发展和工科学科专业建设的需要，想方设法招揽人才，5名博士学成返校工作，引进博士研究生教师1名、录用硕士研究生39名，9名教师晋升正高职称，15名教师晋升副高职称。聘任兼职教授36人，副教授10人，聘请外籍教师5人，进修和国内访问学者及西部人才培养计划4人。1名教师获省“园丁奖”，4名教师入选庆阳市领军人才。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提高，开展第二届“我最喜爱的教师”评选活动，对24名第九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评优优胜者进行表彰奖励。

【基础设施建设】修订新校区建设总体规划，完成校本部家属区维修工程。逸夫教学楼和两栋学生公寓楼投入使用，新校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基本完工。完成学生公寓用电智能化改造和学生公寓网络覆盖工程，新增纸质图书6.8万册，投入200万元加强了新建专业的实验室建设。调整教学、办公用房，压缩行政办公用房，为教学单位增加教研室用房，实行教务处统一排课、教室的集中管理使用，切实提高了教室的利用率；调整学院办学布局，实行政科类专业、化学农林专业和工科类专业相对集中、共用基础实验室，整合实验资源。克服种种困难拿出230万元增加校内津贴。建立健全防范突发事件的长效机制，加强校园安防系统建设，维护安全、文明、和谐的校园环境。

【校园文化建设】印发《关于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的意见》，制定新校区校园文化建设总体方案，全面启动校园文化建设工程。开展校训校歌征集工作，组织教职工歌咏比赛暨个人文艺才艺大赛多项大型文化活动，丰富校园文化生活。顺利通过语言文字工作评估，营造良好校园语言文字环境。新建立10个大学生实践基地，组织开展“低碳生活，青年责任”实践活动和“大学生防艾行动”宣传教育。开展校、系、班三级互动，以学生为主体，全方位、多层次的校园文化活动，9880人次

参与活动。

陇东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闫庆生

院长 郭维俊

党委副书记 郭维俊 赵连印

副院长 孙立峰 孙鸣超 许尔忠

纪委书记 白生君

(供稿：杨建福 王天伟)

甘肃联合大学

【概况】甘肃联合大学设有师范学院、电子信息与工程学院、人文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化工学院、外语学院、旅游学院、政法系、美术系、音乐系、体育系共11个教学单位。学校占地528.4亩，校舍面积268390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4.77亿元，各类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4310.5万元。设有48个实验室，21个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室。共有47个普通类专科专业，在校学生9386人。现有教职工647人，其中专任教师441人，专任教师中教授32人、副教授118人。图书馆藏书57.6万册。学校运动场(馆)总面积36173.79平方米，各类体育设施完备。在省内外建有69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学校学报是全省办有文理两刊学报的四所高校之一。

【教学工作】新增《景区开发与管理》专业；美术系的“环境艺术设计”专业被批准为甘肃省高校特色专业；师范学院的“教育学”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美术系“图形设计”被评为教育部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精品课程。共建成校级精品课程28门。人文学院的“经典作品系列赏析课程”教学团队被评为省级教学团队，有5项教学成果获得省教育厅级教学成果。实施多元化培养模式改革；首次在2009级学生中以课程单列的方式集中开展2周实训课程；改革师范类学生实习模式，实行集中实习和教师资格认定相结合的模式。依托国家第八十职业技能鉴定站，完成800多人次的鉴定，取证率为93%；为970名学生进行教师资格认定；学生的普通话、计算机和英语四六级等考

试的报考率和过关率较2009年有所提高。2010年学校学生在全国及全省各类学科竞赛中共获得全国二等奖2项；获得省级特等奖3项、一等奖7项目、二等奖6项。其中，在数学建模竞赛中省级特等和一等奖获奖数量占全省高职高专院校获奖数的50%，位列第一。

【科研工作】2010年全校共发表论文228篇，其中在核心期刊发表高水平论文31篇，出版专著及教材17部。获2010年度省教育厅研究生导师项目资助立项6项，自筹经费立项6项；获甘肃省科技厅自然科学基金立项2项；获教育厅社科成果奖2项。成立文化产业研发中心、甘肃地方文化与旅游发展研究所。

【体制改革】成立旅游学院。成立物业公司。引入社会力量投入资金建设社区综合门诊。完成首次岗位设置管理工作，543名教职工与学校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166名专业技术人员晋升高一等级岗位并兑现岗位工资。

【师资队伍建设】2010年接收优秀毕业生25人，派遣国外留学3人、国内访问学者6人、精品课程建设及各类业务进修67人次；争取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3人；培养研究生17人，其中培养博士研究生5人、硕士研究生12人；新增教授4人、副教授15人；聘请外籍教师3名；有4名教师获得“甘肃省青年教师成才奖”；争取增加职称限额19名，其中正高5名、副高5名；增加学校事业编制30名。“双师”素质教师人数达到215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49%。

【学生工作】完善“奖、助、补、贷、免”和勤工助学、社会资助相结合的学生资助体系；全年用于学生资助的资金共1273万元，较2009年增加61%；有1784名学生获得生源地贷款，贷款金额为711万余元；争取国内外对贫困生各类资助26万元；对玉树、舟曲灾区学生减免学费约28万元，补助生活费约21万元，免费提供生活用品约1.3万元，争取社会对灾区学生捐助13万元。开展各类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师范学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被省上授予“劳动先锋号”称号，一名教师被省上授予师德标兵荣誉称号。

对2009级3100多名学生进行军训，普及率100%；有10名学生应征入伍；成立国旗仪仗队并承担校园重大活动任务。

【招生就业工作】2010年共录取新生3500人，第一志愿报考率93.8%，报到率92%，创历年新高。加大实习基地建设力度，以实习基地建设带动就业率和就业层次的提高。以就业率调整招生计划，以就业层次调整课时结构。

【基础建设】2010年9月新校区正式启用，完成搬迁工作。北校区思源楼及萃文厅建成使用。6.7万平米的教师公寓建设正在推进。连接学校的605号城市规划道路通车。完成思源楼食堂基本设施配置，改造学生一食堂，建成民族餐厅，加强食品卫生安全，控制食堂饭菜价格。

争取省财政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150万元，完成经管综合实验室、财会模拟实验室和沙盘实验室3个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新建普通话测试室、化工学院化工实验室、电信学院传感实验室、新校区网络中心、篮球排球场等。与省图书馆和兄弟院校图书馆实现馆际互借、馆藏资源共享；学校图书馆被确定为第一批“甘肃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有六部古籍入选第一批《甘肃省珍贵古籍名录》。完成新校区的网络建设。

【校园文化建设】首创甘肃省“项目化推进校园文化”活动模式，开展英语角、礼仪培训等8个项目，共有23000多人参加500多次活动。在2010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全校6000多名学生开展“教育帮扶、志愿服务、科学实验、支农建设、人文调研、热点调查”等实践活动，集中组建校级团队16支，院（系）级团队41支，提交调研报告5200多篇。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2010年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12期，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109名；发展党员800名，其中：教职工党员4名、学生党员796名。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完善廉政制度建设、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开展廉政谈话、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和廉政建设责任书、召开廉政主题民主生活会、开展离任、任中审计和专项审计、实施处级领导干部年度

廉政考核等措施，通过省高校工委反腐倡廉建设检查考核。

执行处级干部联系教学班级制度；《毛泽东思想概论》获得省教育厅全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彩一课”；《党建与大学生思想教育系列丛书》陆续出版；通过全省高校思政评估考核，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甘肃联合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李志强

校长 史百战

党委副书记 汪建华

副校长 田建中 郑伟强 普登学

纪委书记 杨扬

(供稿：师克谦 王德峰)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

【概况】2010年，甘肃民族师范学院设有汉语、藏语、外语等14个教学系，33个普通本（专）科专业，10个教学研究中心（所）。学院主要面向甘肃、青海、四川、云南、西藏等民族地区招生，全日制在校学生8400余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占学生总数的70%，成人教育学员4300人。教职工551人，专任教师417人，正副教授142人，硕士以上学历教师169人；校园占地面积847.23亩，校舍建筑面积21.26万平方米，教学仪器设备总值3642万元，各类图书文献资料100万册。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的教育管理、培养及基层组织建设。学院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和监督工作的意见》，制定《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办法（试行）》。加强廉政建设，对重点部门和重点资金进行审计，规范审计报告公开制度，全年共审计各类项目30项，审减资金139.36万元。出台《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学系部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试行）》，强化学生党支部管理工作，建立处级后备干部库和80后优秀年轻干部库，全年交流调整任用中层干部60多名，发展

党员850多名,其中少数民族学生党员470多名。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教育活动,修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举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校园报告会、首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讨会、开展向王万青等先进的学习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加强学术委员会自身建设,制定《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结合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整改落实工作,废止制度12项,更名制度54项,新修订出台制度90多项。修订《关于进一步加强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第四届一次教职工暨第五届一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台《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推进校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

【维稳工作】加强对校园稳定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防范措施,落实维稳工作责任制。敏感时期实行校园封闭管理。加强校园网络安全管理,严防有害信息、言论在校园的传播。加强信息员、治安联防应急队伍建设,落实包班责任,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制。在广大师生中深入开展“爱祖国、反分裂、讲团结、保稳定”教育活动,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加强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升国旗、唱国歌”、重温入党(团)誓词、民族团结进步师生座谈会、民族风采日活动等教育活动。表彰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个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

【教学改革】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藏语)专业被确定为国家特色专业建设点。2010年,新增思想政治教育、物理学等4个本科专业和数学与应用数学(藏汉双语)、思想政治教育(民族团结教育)2个本科专业方向,本科招生专业增长到11个;《构建多样性人才培养模式为民族地区培养适切性人才》和《民族院校“援教顶岗”实习模式探索与实践》两项成果分别获得甘肃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省级一等奖和教育厅级奖。学院通过大学英语教学评估,获得“良好”。《形势与政策》获全省思想政治理论课“精品课程”,一名教师主讲课程入选“精彩一课”;修订、完善学生活动课程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及学分认定实施细则,实现

学分与收费接轨、学分制管理。加强藏汉双语教学工作,增设数学与应用数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藏汉“双语”方向专业。夏学期外聘教师61名,先后承担61门课的教学任务。全校共有2413名学生参加“援教顶岗”实习,分别在600多所中小学和幼儿园参加实习;召开本科阶段第一次教学工作会议,明确下一阶段学校教学工作任务。成人学历教育实现突破,汉语言文学等六个本科专业获得准自主招生,本、专科招生录取527人,在校成人学历教育学生达到4300余人,生源地拓展到周边省区。结合地方实际,开展“甘南州综治维稳干部培训班”、藏汉双语师资培训和置换脱产研修培训项目,共计培训1200人次。

【科学研究】实行激励机制,落实奖励金额32.8万元。全年教职工共发表论文279篇,其中,在CSSCI13篇、SCI1篇、CSCI5篇、EI1篇;出版教材、学术专著7部,参编教材5部;获甘肃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1项,省高等学校社科成果奖4项,高校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实现科技类成果奖零突破;获得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和教育部规划项目各1项,甘肃省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项目等省(厅)级34项,项目经费达40.5万元。“安多藏文化研究中心”成为甘肃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新成立民族体育文化研究所、甘南藏族风情——全国美术写生基地;加强与地方之间的合作,在甘肃安多投资集团建立产学研基地,与中国移动甘南分公司合作开展研究工作。

【师资队伍建设】2010年学院夏学期外聘教师61人,引进研究生近40名。加大教职工的培训进修力度,加强临时工管理,制订《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外聘兼职教师聘用办法》、《临时工招用管理办法》等4个制度。争取编制40个,年内评审通过高级职称14名,中级职称23名,转正定级25人,转正定职33人。完成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审批岗位数475个,签订聘用合同424人,办理岗位等级证433个。首次组织完成新引进教师教学教育能力测试工作。结合本科建设,对原有校内岗位津贴进行改革。3人获得“甘肃省少数民族地

区杰出人才奖”。

【校园文化和学生工作】丰富校园文化生活,举办第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第四届社团文化节、“经典诗文诵读会”、“校园十佳歌手”大赛、“阳光杯”大学生辩论赛、“我最喜爱的教师”评选等活动,建立“格桑花BBS”论坛、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以“手拉手共谋科学发展路,心连心共谱民族团结曲”为主题的文艺下乡慰问演出活动,组建107支实践队1026名同学参加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活动。学院学生先后在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第11届高职高专英语口语大赛、全省民运会等竞赛中取得佳绩,共获特等奖一项,一等奖5项,15人次获二等奖。

加强班级建设、公寓管理,设立学生公寓楼“党员活动室”和公寓楼临时党小组。开展国防教育、勤工俭学、心理健康辅导、习惯养成教育等工作。落实各项助学金、助学贷款工作,加大对贫困学生的资助力度,全年共评发校内专业奖学金380余万元、评发各类社会助学金10余项,共计45.1万元。为青海玉树、甘肃舟曲等灾区学生开设“绿色通道”,落实舟曲灾区学生的救助措施,资助、减免费用125万元。开展各类捐助活动,累计学生捐款20多万元。2010年共招收本专科生3171人,新生报到2866人,报到率达到91%以上。学生就业率达到78.19%。

【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语言实验中心,物理、化学仿真实验室、实训室建设和计算机房设备更新改造工作,完成甘肃省高校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申报工作,获批专项资金260万元。完善校园“一卡通”工作。新图书馆正式开馆使用,建成大众学生食堂,西区管网一、二标段工程,水池泵房、西区道路铺油、北山围墙及排水明渠等工程。信息楼、7号住宅楼和西区田径场等工程进入收尾阶段;投入200多万元进行校园修缮,增加校园人文景观建设。扩大校园监控系统覆盖面,提高校园安全管理。加强餐厅的管理工作,收购民族餐厅,减免食堂水电费,做好学生食堂物价稳定工作。完成供暖锅炉房、开水房从供煤到供暖整体承包;开展藏区

项目政策的论证争取工作。编制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项目规划书, 积极争取各类专项资金, 先后争取和落实项目资金4877万元, 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 社会融资3500万元。

【规划编制】召开“十二五”发展规划研讨会, 充分听取意见建议, 编制“十二五”发展规划, 确定以“转型发展, 跨越建设, 深化内涵, 全面实现合格本科建设, 大力提高人才培养能力, 拓展办学功能, 提升办学实力”为指导思想的编制方案, 完成各子规划和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马建华(藏族)

党委副书记、院长 张俊宗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维平(藏族)

副院长 道周(藏族)

杨世宏(藏族) 穆文龙(回族)

牟吉信 陈正武

(供稿: 丁一清)

兰州工业高等专科学校

【概况】2010年, 学校设有16个教学系(部、中心), 有专业54个, 涵盖工学、管理、文学三大学科门类, 覆盖8个专业大类。建有机电设备厂1座, 实验室73个, 校内实训基地37个, 校外产学研合作基地33个。设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1个, 职业技能培训点9个。

学校占地面积502亩, 有3个校区。校舍建筑面积23.8万平方米, 固定资产总值2.05亿元, 馆藏图书48.84万册。有全日制普通专科在校生9220名, 各类成人教育在册生1177人。现有教职工649人, 其中专任教师521人。具有高级职称教师190人, 其中教授29人; 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272人, 其中博士31人, 博士后2人; 常年聘请外籍教师2人。教师中有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 甘肃省教学名师3人。

【教学工作】增设“材料成型与控制技术”等5个新专业, 专业点数达到54个。1个专业获省级特色专业, 1项教学

成果获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8项教学成果获教育厅级奖。“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教学团队获得省级教学团队。获省级精品课程2门。组织学生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计算机应用能力等6大类38个项目的省级、国家级技能竞赛, 获国家级奖励7项、省级奖励48项。2个参赛队荣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家三等奖, 实现甘肃省高职高专院校在此项竞赛中国国家级奖励“零”的突破。启动了中美联合办学事宜, 开展“中美教育学硕士人才培养项目”和“兰州工专-美国韦伯州立大学专升本项目”。

【科研工作】全年发表学术论文110余篇, 其中SCI、EI收录15篇; 主(参)编专著、教材20余部; 省厅级纵向课题获准科研立项16项, 获得经费43.5万元。1项科技支甘项目获准立项, 10项科技成果通过鉴定和验收, 1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1项科研成果获奖, 其中省科技进步奖1项, 省社会科学优秀奖3项。校级科研立项16项, 投入经费4.4万元。开展2010年大学生科技创新立项, 获准立项80项, 投入经费3.82万元。开展中国——斯洛文尼亚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互访活动。

【队伍建设】全年共引进各类人才29人, 其中硕士研究生学历24人, 高级职称1人。评聘(推荐)专业技术人员63人, 其中正高级7人, 副高级17人, 中级19人, 初级20人。32名教师获得硕博学位, 66名教师在攻读硕博学位, 18名教师获取高校教师资格证认证。开展154名35岁以下青年教师参加的教学竞赛工作, 28位教师获“教学优秀奖”。1名教师获省级“园丁奖”优秀教师, 2名获“师德标兵”称号, 学校被评为全省“师德建设先进集体”。

【学生工作】举办专题讲座、主题班会、文艺汇演等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全年为291人发放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励志奖学金148.2万元, 发放国家助学金等各类资助金550余万元, 受惠学生达3021人, 其中32名舟曲灾区学生获得21万元资助。审核发放深圳-甘肃资助学金资助、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和美国“胡氏”基金

资助等, 共112.4万元。2010年, 学校被省委宣传部等八部门授予“优秀组织工作奖”; 青年志愿者协会获首届甘肃省“杰出青年志愿服务集体”称号, 获甘肃省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1个, 4名学生被评为省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队员。

【招生就业】全年录取全日制普通专科生3310人, 成人高考招生650人。积极与用人单位联系, 实行“订单式”培养, 与西安万汇、苏州中达、好孩子集团等12个单位签订校企合作、订单培养协议。2010届, 学校共有毕业生3180名, 146名通过“专升本”考试, 初次就业率达83.15%。

【基建工作】六号学生公寓楼和南校区锅炉房顺利竣工并正式投入使用。南校区征地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扩建项目经省发展改革委召集的可行性研究评估论证会议通过。投入415万元, 新(扩)建电力系统综合自动化、综合布线、楼宇智能控制、营销等9个实验室实习基地。投资110余万元安装覆盖全校90%的闭路电视监控系统, 校园翼机通建设项目持续发展。推进节约型校园创建活动和校园环境建设, 新增绿化面积1.07万平方米。全年新增图书1.28万册。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全年培训入党积极分子1400余人, 发展教职工、学生党员442名, 转正教职工、学生党员336名。开展全校40个单位(部门)领导班子和84位中层干部的考核测评工作。召开兰州工专第五届三次“两代会”, 在全校15个设立二级教代会的单位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科学编制《兰州工专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二五”规划》, 明确未来五年学校发展目标与任务。新设立材料工程系。组织干部、党员、师生员工为玉树地震灾区 and 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捐款15.5万余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 是学校基础设施和办学条件改善最为明显的五年。学校在反映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上取得突破性的成绩, 接连获国家级教学名师、国家精品课程、国家级教学团队等多项国家级奖项。现有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1项, 国家级教学团队1个,

国家级精品课程2门、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十一五”规划确立的主要指标基本完成。

兰州工业高等专科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何开源

党委副书记、校长 陈彪

党委副书记 何春海

副校长 冯彪 俞子泓 王华栋 魏军

(供稿:王重贤)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

【概况】2010年,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设10个系、6个研究所(室)和继续教育学院,共有72个二级类专业。现有全日制在校高职(专科)学生11216人,成人教育和短期培训学员2700余名。学院有东、西两个校区,占地面积450亩(其中分部80亩),建筑面积25.3万平方米,建有47个校内实训基地、150个实验实训室,在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等知名企业建有128个稳定的校外实训学习基地。学院固定资产总值3.7亿元,各类实训实验仪器设备总值1.16亿元,教学用计算机3002台,图书馆藏书63.1万册。现有在职教职工732人,专任教师483名,其中:教授、副教授近200名,博士、硕士学位获得者194名;有290名教师具有“双师型”教师资格;另有282名来自生产、管理、服务一线的兼职教师。

【教学工作】成立石油化学工程系和应用化学工程系和印刷出版工程系;对石油化工类实训基地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组织开展专业竞赛活动、第三届实践教学竞赛活动,进行100门课程考试考核方式的改革;建成省级精品课程2门、教育部相关教指委精品课程2门、院级精品课程20门;学院获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1项,教育厅级教学成果奖5项,化工设备维修技术专业被确定为省级教学团队,建筑工程技术专业被评为省级特色专业;2010年5月,依托学院办学资源成立的甘肃工业技师学院正式揭牌。

【学生工作】2010年,共有4119名新生入校,录取分数线继续居全省三本

及高职院校榜首。2010届毕业生就业率达95.17%。截至2010年12月底,2011届毕业生签约率达87.26%,已有468名2012届毕业生和978名2013届毕业生分别与企业签订订单培养协议,分别占毕业生总人数的14.11%和24.37%。学院再度被腾讯网、中国教育电视台等评为“2010全国十大最具就业力高职院校”称号。

全年举办各种技能比武、专业竞赛70多次,学生参与率达到85%;学院代表队在技能大赛中获得全国一等奖3项,二等奖1项,全省特等奖15项,一等奖12项,二等奖2项。学院荣获甘肃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工作奖”和首届“甘肃省青年志愿者行动组织奖”。组织中央民族乐团专场慰问演出,组建大学生腰鼓队,开展“校园风采之星”评选、表彰活动。完成“杰出校友成才”、“诚信教育”等专题报告会;完成08级3463名学生诚信证的评定及发放工作;开展学生基础文明教育活动;成立义务消防志愿者总队。

选派3名辅导员参加全国、全省高校辅导员骨干培训,召开年度学生工作会议。开展学生“纪律整顿月”专项活动和“讲文明、知荣辱、纠陋习、促和谐,争做文明学生”为主题的基础文明教育等活动,全年学生违纪率为0.275%,无刑事案件发生。

【科研与校企合作】组织申报校外各类、各级科研、教研项目70项,立项31项,比2009年增加5倍,资助金额比2009年增加73.2%;主持完成兰州石化红叶精细化工公司高芳烃油装置技术改造、兰州石化苯胺装置尾气治理方案、兰州石化三叶公司铝熔胶改进项目、中科药源溶剂切割分离研究项目等;取得科技成果8项,完成专利申请2项,获省部级自然科学二等奖共1项,获市厅级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三等奖2项,创历史最好水平;全院教职工发表论文373篇,其中在国家权威期刊上发表的论文较2009年增加40%;

《学报》刊发基金论文较上年增长80%,其中国家级基金论文是去年的3倍,《学报》机构用户达3707个,比2009年度增加

10.5%,学院被选为全国高职高专学报研究会常务理事单位。在2010年甘肃省“陇东革命老区能源化工基地开发与建设”学术年会主题会上,获得二等和三等奖共4项,占全省总奖项的20%。学院与德国西门子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长安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校企合作协议,共建实训中心、技术研发中心和培训中心。

【师资队伍建设】完成首次岗位设置工作。引进新教师25名,聘任7名优秀人才到非教学岗位工作;新增5名教授、9名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0名专业带头人,选派3名骨干教师赴清华大学、复旦大学作访问学者;暑期组织开展新教师培训和专业教师下厂参加实践锻炼。

【学院管理】组织开展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转版工作,组织修订学院质量管理手册,制订学院各项工作标准,新增33个程序文件,突出PDCA过程。改进总值班制度,加强对日常教学工作的检查,特别是对实践教学质量的督查。制定2010年学院精细化管理实施方案和学院管理评审方案,持续推进6S管理。完成学院质量管理体系监督考核和年度考核。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在全院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在学院机关和全体干部中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示范窗口,召开创先争优活动推进会、现场会,开展领导点评活动和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等评选表彰活动。完善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责任制、作风投诉制等各项规章制度,在创先争优和作风建设年活动中编写简报85期,各新闻媒体刊发的有关学院两项活动的文稿21篇(条),举行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89周年暨表彰大会。学院通过全省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省级精神文明标兵创建评估和全省统战工作督查考核,荣获“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甘肃省文明单位标兵”称号。

【基础设施建设】学院东校区运动场投入使用,开工建设东区学生综合服务楼、西区学生公寓等重点工程。投资750万元,引进一批现代化实训室和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投入近190万元为印刷实训中心购置

“北大方正CTP系统”等实训设备；完成石油化工实验实训中心煤化工变换装置、安全实训、精细化工实训室、机械系的模型模具设备、教学软件、信控系的工业以太网等设备的采购任务。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总结“十一五”期间特别是示范性建设以来学院各项事业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分析国内外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趋势和学院面临的发展机遇及挑战，研究后示范性建设时期学院建设与发展的任务和目标，征求广大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完成《学院“十二五”建设与发展规划》和《教学建设规划》、《教师、管理队伍建设规划》、《校园建设规划》、《校园文化建设规划》4个子规划。

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张方明

副书记 周兴中

副院长 孙松滨 汝宇林 黄义仿

(供稿：周定潮、刘江)

甘肃广播电视大学

【概况】2010年，甘肃广播电视大学(以下简称“甘肃电大”)在全省设有分校20所，直属工作站(点)8个，开放教育教学点102个。全省电大拥有教职工3656人。下设直属学院、残疾人教育学院、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社区学院、现代教育技术培训中心、甘肃省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甘肃信息工程技术中等专业学校等6个二级学院和2所中专学校。2010年，开放教育开设专业61个，其中本科专业21个，专科专业40个；成人大专(高职)教育开设专业48个；中职中专教育开设专业42个。专业涉及经济学、管理学、教育学、理学、法学、医学、工学、文学、农学等9个学科门类。2010年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总数90685人，其中，开放教育本专科58559人，成人大专(高职)7590人，中职中专16775人，网络及奥鹏教育7761人。

【改革发展】2010年甘肃电大完成首次岗位设置暨聘用工作。开展内部机构改

革及干部聘任工作，增设发展规划处和教学大楼管理中心。与省残联开展合作，成立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残疾人教育甘肃学院(甘肃广播电视大学残疾人教育学院)，3月29日举行揭牌仪式暨开学典礼。

【学历教育】2010年全省电大各类学历教育招生共计32684人，其中开放教育招生21970人，成人大专(高职)2814人，中职中专4637人，网络及奥鹏教育3263人。当年各类学历教育毕业23324人，其中开放教育毕业14743人，普通大专(高职)23人，成人大专(高职)1348人，中职中专4473人，网络及奥鹏教育2737人。开放教育招生人数实现较大突破，比2009年增加1844人，增幅为9.16%。“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的招生规模有了较快增长，全年招生815人。残疾人教育启动，首次开设数字媒体制作与设计、社会工作、会计学等3个专业。此外，学校还积极推进“高职类专业双证改造计划”和“中高职教育立交桥项目”，探索在同等职业资格能力标准条件下职业资格证书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及高等职业教育沟通的有效融合，进一步拓展电大开放教育招生空间，扩大招生规模。

【非学历教育】筹建甘肃省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并在省体育局、省卫生厅、白银市、金昌市先行试点，试点总人数达232人。深入居民生活，共开展7个主题的“开放大学进社区”系列活动。甘肃电大参演的《会师山歌》获世界音乐展播银弦奖，《兰州你越高越高》获铜铃奖。形成中小学教育技术能力培训、英特尔未来教育培训、网络安全员培训等品牌项目。通过参与竞标，成为“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的培训支持服务机构，配合承担全省2万名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任务。

【系统建设】贯彻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保持甘肃广播电视大学办学体制的通知》(甘政办发〔2009〕7号)精神，落实省校领导联系分校制度，协调解决分校、工作站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开展示范性基层电大创建活动。金昌分校、嘉峪关分校被中央电大确立为首批34所示范性分校之

一。深化“服务质量年”活动。开展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省校成立舟曲县工作站教学支持服务工作小组，开展专项教学援助活动，帮助在特大泥石流灾害中受灾的舟曲县工作站尽快恢复教学，全省电大向舟曲工作站捐款37万余元。

【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硬件设施建设，省校现代远程教育中心大楼即将竣工；白银分校建设的白银现代远程教育大厦竣工；农垦河西分校2号教学楼封顶；陇南分校灾后重建项目现代远程教育大厦开工建设；农垦分校西果园校区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建设分校资源中心，全省电大系统的教育信息化水平得到提升，有14所分校的网络出口达到10M以上，11所分校资源存储能力达到2T以上。

【教学及科研】制定《2010年教学督导工作要点》，加强对教学过程的科学指导与规范管理。加强网上教学的组织与实施，对近300门课程开展1568次网上实时教学活动。开展全省电大多媒体课件大赛等活动开展网上资源建设。开展第四届“教学创新奖”评选等教学创新活动，对全省电大54门省开课程从教材、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模式改革、教学支持服务、形成性考核、终结性考核等方面进行教学改革。开展法学专业、工商管理专业、教育管理专业案例设计与分析大赛和广告设计大赛，推进全省电大实践教学。加强教材发放等支持服务工作，全年总计发行教材1700余种、近50万册，合计855万码洋，教材课前到位率达到98%以上。2010年全省电大共有220名开放教育学生获得2009年度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奖学金，2人获中央电大“希望的田野”奖学金，261名学生获甘肃电大开放教育奖学金。2010年全国电大教务管理人员业务大赛决赛中，学校荣获团体三等奖。对全省电大专兼职教师资源进行系统摸底调查，建立全省电大教师资源库。组建跨区域法学、英语、师范、理工农医和经济管理等13个中心教研组，组建计算机应用基础、英语、会计电算化等8门课程教学团队。召开“甘肃电大开放教育课程责任教师网上培训会”，对全省电大所有专业责任教师和课程责任教师进行培训。举办“广播电视大学课程

建设高级研修班（甘肃专场），聘请中央电大及普通高校8位专家对全省电大系统200多名骨干教师进行培训。2010年全省电大各分校（直属工作站）教职工在省部级以上刊物共发表论文140余篇。

【学校文化建设与新闻宣传】全省电大开展“亲近数字图书（六）——牵手农村学子”读书活动和“用书籍滋养心灵的沃土”征文活动与“农村电大书屋”建设和图书爱心捐赠活动；组织电大系统师生参与“我与电大同行”广播电视大学数码摄影大赛等活动；组织开展离退休老同志参加的纪念建党89周年“老有所为”事迹展等一些列文化建设活动。加大新闻宣传工作力度，通过网络、报纸、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宣传学校重大活动情况及办学成就。中国教育电视一台“求学人生栏目”专题采访播出甘南分校舟曲工作站学员赵素英、白银分校会宁工作站学员康宏的求学事迹。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学历教育规模稳步扩大，年均在校生8.5万人以上，非学历教育大力发展，年均培训24万人次以上。系统建设得到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得到重视，新兴专业不断发展。加大培训力度，整合现有师资力量，引进紧缺专业人才，形成一支精干的远程教育队伍。教学质量稳步提高，突出网上教学特色，完善教学规范，建设课程资源，加强教学过程管理与教学支持服务，加大课程考核改革力度，开展科学研究。网络学习环境日益完善，卫星传输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等不断升级改造，加快远程教育设施建设进程，信息化服务水平得到提升。打造以“亲近数字图书”等为特色的网络文化品牌。

甘肃广播电视大学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校长 陈炳璋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彦荣

副校长 纪平 熊进（女） 卫骞勤

（撰稿：张小军）

科学技术与社会科学

科学技术

【科技计划项目】2010年，共组织申报省级科技计划项目2707项，立项850项，立项率为31.4%。主要涉及装备制造、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新材料、新能源、新型半导体器件及产品、农林植物新品种、草食畜养殖、农产品加工、农业生物技术、中药现代化与新药创制、生物技术与生物医药创制等领域。全年共争取到资金项目共598项，支持经费3.48亿元。制定《关于依靠科技创新，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明确把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新医药、生物育种、电子信息等作为甘肃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争取每年新增30个以上高新技术企业，15个以上国家级重点新产品，2个以上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3个以上国家级自主创新产品。

【科技园区建设】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天水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升级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兰州理工大学科技园获科技部、教育部国家级大学科技园认定。甘肃定西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通过科技部综合评议。酒泉新能源基地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风电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

甘肃省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被科技部列入国家级创业服务中心，并确定为大学生科技创业见习基地试点单位。2010年，甘肃省大学生创业企业达37家，其中兰州博氏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申请到国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初期项目的支持。有9家企业正在申报国家创新基金初期项目。

【重点实验室与工程中心建设】金川公司“国家镍钴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科技部组织的专家验收；甘肃省干旱生境作物学重点实验室和甘肃省荒漠化与风水灾害防治重点实验室获得科技部批准。新建甘肃省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14个、甘肃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

个，其中在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甘肃省变频调速系统及技术重点实验室。

【产学研合作】组建稀土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光气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技术创新战略联盟9个。全省各市州、科研院所、高校以及有关企业共签订合作协议100多个。联合省工信委等6部门共同命名金川集团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为首批“甘肃省创新型企业”，新认定27家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成果应用】组织来自全省5个市州的90多个特色项目、高新技术和科技产品，在第十三届中国北京国际科技产业博览会上共签订20多亿元的合作意向协议。组团参加杨凌高科技农业博览会和第九届中国重庆高新技术交易会暨第五届中国国际军民两用技术博览会，签署西部十二省市区十三方科技协作合作协议。建成上海世博会网上甘肃馆，通过180多天的运行，点击量达到207.4万次。开展技术转移工作，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43亿元，比2005年增长186.7%。

【合作交流】举办“2010年国际太阳能应用技术培训班”。甘肃省科技代表团参加在上海世博会瑞典国家馆举行的中国——瑞典创新圆桌会议及创新精神论坛，与瑞典驻华使馆签定“关于促进甘肃—瑞典科技合作的备忘录”。省科技发展促进中心与深圳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参与西部科技创新、开展项目投融资促进技术转移、拓展CDM项目开发等方面达成合作框架协议。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所与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中心签署“甘肃省装备制造业数字化设计公共服务平台与机械总院先进制造技术研究中心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人才队伍建设】在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业、农产品精深加工、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领域引进13个国内外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制定《关于加强厅属单位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工作的意见》，组织厅属单位以80后为主的年轻干部进行考试。举办专业培训班、组织科技管理干部外出考察、开展“五五”普法骨干培训等，提高科技



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冷却储存环

管理干部的思想认识。

【抢险救灾】青海玉树发生地震后，对甘肃省承担救治伤员的6家医院提供科技专项资金的支持，提供包括一批照明器材等救灾物资。半机械化复合砌块生产线在甘南舟曲投产。省科学院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成立抗洪救灾工作专家组和陇南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技术服务队，分赴舟曲、陇南等灾区开展应急救援现场指导工作。省科学院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组织科技人员对中石油兰—郑—长（甘、陕）管线、中石油涪—宁—兰（甘、青）管线受灾现场进行应急抢险。中国农科院兰州畜牧与兽药研究所向舟曲灾区提供13吨价值约20余万元的“强力消毒灵”。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甘肃省综合科技进步水平居全国第17位，比“十五”末提升6位，增幅居全国第一。“十一五”期间，取得省级科技成果4160项，获得国家科技成果奖励42项、省级奖励895项；全省技术合同交易额156.1亿元，2010年技术市场交易额居全国第15位；申请专利11480件，授权专利6046件，专利授权量超额完成“十一五”规划目标，其中发明专利申请和授权量比“十五”增长123.1%、147.4%；2009年发表国际论文3793篇、国内论文7856篇，万名R&D活动人员科技论文数量居全国第6位。

“十一五”期间，启动实施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资源高效开发、现代农业、生态环境等10个方

面的科技重大专项。研制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新工艺609项，创利税16.82亿元，出口创汇9243万美元，节约成本2.02亿元。2009年，高新技术产业实现总产值67.4亿元，占工业总产值的2.2%。农业科技创新从源头创新、技术集成、成果推广三个层次推进，培育动植物新品种385个，新增经济效益29.4亿元；良种覆盖率达到90%以上。超大容积高端汽车灯具镀膜系列装备与工艺、大型多用途智能控制试验机、先进润滑材料、三叠系油藏稳产技术、“喹烯酮”新兽药、“大通牦牛”新品种培育、全膜双垄沟播技术、重离子束治疗肿瘤技术、H1N1甲型流感疫苗以及冰川冻土、草地恢复、沙漠化综合治理等标志性成果不断涌现。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各类研究开发机构399个，其中独立科研院所121家。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达到50.3万人，从事科技活动人员、R&D人员分别为5.6万人和2.1万人，比2005年增长11.5%和33.8%，每万人R&D人数达到8人年。

“十一五”期间，全省新增3名“两院”院士，5名国家“千人计划”中青年专家，17名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9名省政府特聘科技专家等一批高层次科技领军人才。

“十一五”期间，沿西陇海兰新经济带形成3个科技创新区，建立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农业科技园区4个、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7个、国家大学科技

园3个，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42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85个、星火产业带2个、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10个、创新型试点企业60家、高新技术企业185家，科技企业孵化器15个、生产力促进中心19家，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3个。

2009年全社会R&D总经费达到37.3亿元，比2005年增长76.4%，R&D经费支出占GDP比例为1.1%。企业R&D经费支出占全社会的51%。2006—2010年，地方财政科技拨款43.3亿元，年均增长18.74%。国家及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投入15.9亿元，年均增长85.3%，参加各类科技计划项目的科研人员达5.7万人次。其中国家科技计划支持756个科技项目，投入7.3亿元，年均增长96.3%；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支持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项目927项，基金投入3.6亿元，年均增长18.3%。特别是2009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将甘肃列为地区基金申报省份。

“十一五”期间，扶持省属重点科研院所17家，建立省属院所科技创新团队26个、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16个。建成科技文献信息资源共享、网络科技环境等6个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和装备制造、食品药品检测等4个行业创新平台。加快科研院所基础设施建设和大型仪器设备更新换代步伐，10万元以上设备仪器达到745台（套），总值5.2亿元。全省14个市州86个县区科技管理网全部开通。

“十一五”期间，颁布实施《科学技术普及条例》、《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实施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若干政策措施》、《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机制创新的意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推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实施意见》等法规政策。

“十一五”期间，实施技术创新工程、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5个主题、22个议题。截至2009年，中国科学院“科技支甘工程”累计研发并转化科技成果114项，实现销售收入20.3亿元，省院共建研发机构38个。开展与包括瑞典、德国、俄罗斯以及联合国工发组织、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等在内的50多个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的科技合作与交流关系。有1个国家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和4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落户甘肃省；联合国工发组织国际太阳能中心在兰州建成。

“十一五”期间，6864名科技特派员遍布86个县区，建立示范基地194个，实施各类科技项目1365项，引进新技术3469项，培训农民263万人次；36个县区列入国家科技富民强县试点，带动企业投入27亿元；建设河西、沿黄两个星火产业带；开展新农村建设科技示范试点14个，示范转化适用技术921项，促进农民人均增收397元；59个县区通过国家科技部组织的县市科技进步考核，敦煌市被列为国家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立秦州、西固2个省级可持续发展实验区。

省科技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张天理

副厅长 陈继 郑华平 赵旭东

纪检组长 宋建人

省知识产权局局长 朱晓力

(供稿：庞一龙)

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

【概况】兰州分院是中国科学院机关派出机构，其主要职能是，协助院进行所在地区研究所领导班子建设，在授权范围内代表中国科学院与地方开展合作，为所在地区研究所服务，承办院交办的有关事务。兰州分院负责联络和协调中国科学院驻甘肃、青海两省的近代物理研究所、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青海盐湖研究所、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兰州油气资源研究中心和国家科学图书馆兰州分馆7个研究机构。截至2010年12月底，兰州分院系统共有在职职工2243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617人，包括中国科学院院士7人，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

【院地合作】2010年，与甘青两省合作项目使地方企业新增销售收入40.98亿元，利税4.5亿元，社会效益4.99亿元。

由兰州分院牵头与成都分院、昆明

分院、西安分院、新疆分院协作基本完成《中国科学院西部地区院地合作发展规划(2011-2015)》。编制完成《中科院与甘肃省、青海2011-2015年院地合作发展规划》和《青海省、甘肃省科技需求调研报告》。组织相关各所开展“西北生态环境治理与能源资源可持续利用创新集群”研讨。中科院从8个方面提出政策措施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实现又好又快发展。中科院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园升级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产学研联合建立兰州重离子治疗中心成功签约并在兰州开工建设。年产5万吨氯化钾装置在老挝万象建成并投产试车。兰州分院研究院所与白银公司等企业共同组织成立专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科技支青”工程结题10个项目，新确定支持8个项目。据统计，已结题项目带动合作企业投入资金8000多万元，实现销售收入约2.3亿元。“科技支甘”工程结题14个项目，新确定支持9个项目。据统计，已结题项目带动合作企业投入资金6600万元，取得销售收入约3.3亿元。组织专家完成“祁连山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专项研究报告”和“关于祁连山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的建议”；与张掖市政府等联合“绿洲论坛”，组织海内外专家发表“绿洲宣言”；联合承办“2010西部再出发·兰州论坛”；协助组织专家就黄河上游黑山峡河段开发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等。兰州分院承担研究制定酒—嘉一体化区域发展规划已经以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印发施行。

【救灾工作】青海玉树地震和甘肃舟曲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组织人力物力赴灾区第一线开展科技救灾。特别是为丁仲礼院士等专家深入舟曲等地调研和开展评估工作做好服务支撑工作。兰州分院向灾区捐款共计61万余元。

【内部建设】组织召开中心组学习、党建工作研讨会、党务干部培训班、专题报告会、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等；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院“创新2020”实施方案等。协助院完成5个单位的届中考核和1个单位换届考核。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结合届中和换届

考核以及后备干部队伍建设贯彻执行《四项监督制度》；学习贯彻《廉政准则》；以量化评价为抓手推动落实纪检审各项工作。全年没有发现违法违纪违规问题。

新增“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1人、“百人计划”8名，5人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人选，36人入选甘肃领军人才队伍行列；“西部之光”人才计划支持44个团组。举办“研究生论坛”等社团活动，《科兰学子》获中科院“第二届研究生教育优秀内部报刊”一等奖。兰州分院区域信息化建设在年度信息化评估中位列12个分院之首。分院牵头组织各研究所联建一幢138套\2.3万平方米住宅楼。兰州西宁各单位年底的预算执行率均超过95%。与兰州市人民政府签署联办中小学协议。离退休工作落实各项政策待遇。获得国家体育总局授予的“全国亿万职工健身活动月”称号。完成非保密单位体系认证工作。

中科院兰州分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程国栋

党组书记、纪检组长 王学定(8月止)

谢铭(9月任)

副院长 王学定 谢铭

杨生荣 杨青春

(供稿：宋华龙 王晶)

甘肃省科学院

【科研工作】2010年，全院共执行各类科研课题(项目)83项，其中新上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糖类化合物可控合成In₂O₃、α-Fe₂O₃三维组装空心/多孔气敏材料》1项，项目经费24万元；国际合作项目《厌氧微生物资源的整理、整合及开发利用》1项，项目经费20万元；国家财政部项目《生物传感器实验室仪器设备购置及基础设施维修改造》1项，项目经费80万元；国家科技部项目《可再生能源与建筑集成技术示范工程》1项，项目经费7万元；其它省厅局级纵向项目13项，项目经费167万元；横向项目43项，项目经费1102.9万元；项目总经费1400.9万元。2010年度我院计划结转课题23项。计划投资总额1369.5万元，已拨经

费1217.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8.9%。

2010年度，全院共完成科研项目5项，其中鉴定科技成果3项，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本年度全院共申请专利15项，其中授权专利9项。全年发表论文总数为53篇，SCI 收录1篇。EI 收录3篇，CPCI 1篇。2010年度获科技奖项目4项，其中：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2项，兰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另有7篇论文获得由中国科学技术期刊编辑学会和甘肃省图书馆学会颁发的奖励。

2010年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地区基金项目3项，其中传感技术研究所的《糖类化合物可控合成 In_2O_3 、 $\alpha\text{-Fe}_2\text{O}_3$ 三维组装空心/多孔气敏材料》获准立项，为单位第一次独立获得国家基金项目立项。

对符合条件的2010年度的论文、专著、专利、成果进行匹配奖励，其中：论文16篇，专利9项，省科技进步奖3项，市科技进步奖1项。合计奖励金额6.14万元。对符合条件的2009年度专著、论文、专利、成果进行汇总出册。组织开展2010年度院列项目答辩工作，分别对下属6个研究所共22项院列课题进行了讨论研究。加强对项目规范管理。

【交流合作】参加全国省（市、自治区）科学院第26次院长书记联席会，窦新生代表甘肃省科学院在大会上作《整合全省科技资源，更好发挥地方科研机构在甘肃创新发展中的作用》的交流发言；举办“中—日甘肃地震次生灾害防治与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管理”学术讨论会；举办“舟曲特大型山洪泥石流灾害及甘肃南部滑坡泥石流灾害防治学术讨论会”，来自日本、香港、台湾及国内的12位专家学者参加会议；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3名专家汇同滑坡泥石流研究会会员赴日本进行学习、研讨等学术交流活动；自然能源研究所（联合国工发组织国际太阳能技术促进转让中心）共接待来自40多个国家的100多位来访人员。承办商务部和科技部下达的“2010年国际太阳能应用技术培训班”，来自30多个国家的55名学员参加学习交流、参观考察和现场实习及市场调研



生物研究所科研人员正在进行显微镜呱嗒实验

等活动；承办“国际太阳能技术应用研讨会暨第七届中国西部国际太阳能—风能峰会”；生物研究所，传感技术研究所等参加各类外事、专题讲座和采访活动总计达7项。

【科技产业】2010年全院共有科技产业实体7个，固定资产2364万元。其中自然能源研究所3个，生物研究所、传感技术研究所、自动化研究所、磁性器件研究所各1个，从业人员动态稳定在200人左右。2010年全院产业化产值达到1565万元，全年新增技术合同额1705.3万元。其中产值比上年度增长65万元，增幅约为4.3%。

自然能源研究所2010年与广东水电集团共同约定在兰州新区秦王川成立合资公司，在新区建设占地100亩的“联合国工发组织太阳能技术促进转让中心兰州太阳能研发中心”和占地1000亩的“联合国工发组织太阳能技术促进转让中心兰州太阳能产业园”；完成《甘肃省酒泉工业园区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格尔木市东、南出口太阳能路灯工程》施工图纸的设计工作；完成《金塔县县城公共建筑太阳能光电一体化应用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完成金昌室内游泳馆太阳能热水工程的安装、调试；完成太阳能国际中心大楼太阳能热水工程；完成与青海省电力局合作太阳能采暖项目和甘肃社会主义学院太阳

能热水工程投标方案变更设计等工作。

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签订项目合同35份，合同额突破千万元，到账经费已达760万元，实现利税41.8万元。先后完成官鹅沟、大河坝泥石流治理、舟曲南山滑坡群治理项目；完成华亭宾馆改扩建场地评估、涩宁兰、兰郑长、兰成渝、西气东输等输油输气管线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等一批重点项目的评估、勘查、设计，以及矿山环境保护、方案编制等工作。

生物研究所与甘肃花城麦芽有限公司、甘肃生源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宕昌县兆发食用菌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合作，完成新型麦芽芽促进剂产品的中试开发；完成推广应用牛粪堆肥发酵菌剂的开发；完成食用菌液体菌种规模与示范推广等项目。

传感技术研究所第一代气敏特性静态测试仪的基础上，进行QJC—II型气敏特性静态测试仪的研发；自立项目研究开发的“纳米材料提拉机”主要用于纳米材料在溶液中的涂覆工艺及其它材料提拉涂膜。该机适用于科研单位和高校研究多种材料时使用，目前该产品在该所相关实验中投入使用。兰州创力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对外开展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治理工作，承接了兰州市及周边地区多项民用建筑工程和40多项家居室内空气检测任务，并对存在中度、重度污染的室内环境进行污染

专项治理。

磁性器件研究所从技术加工工艺到外形、结构设计等各个方面对磁力泵进行改进,完成新FFC型简易结构单吸单级磁力传动泵系列图样、FFC型带保温夹套的单级磁力传动泵图样、单吸单级磁力传动漩涡泵、QGC型单吸单级磁力传动切线泵图样,并完成CJBQ型磁力驱动搅拌器以及标准件的系列化整理和轴承改型。全年共实现销售收入680万元,实现利税新增技术合同额200万元。

【科研服务】开展科技帮扶工作,赴对口帮扶点调研并探讨帮扶工作新思路。为对口帮扶点一庆城县太白梁乡送去30套《农村实用技术》书籍。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发挥技术优势,为对口帮扶点实施第二期太阳能节能路灯项目;配合兰州市工信委“关于大飞机配套产业研发能力等情况”的调研工作,形成调研材料;传感技术研究所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某部酒泉基地的科技合作关系进一步发展;磁性器件研究所与清华大学的科技合作关系,使HTR—MP燃料装卸系统磁力传动器项目保持良性运行;与陇南、庆阳、天水、平凉等地的科技经济合作进一步扩展。

【档案及信息工作】完善人事档案工作,2010年度共接收新进人员档案12卷(含自建2卷),建立健全人事档案10卷,整理装订档案20卷。收集并归档材料近1000份;建强信息平台建设,甘肃省科技文献资源共享平台和中国知网(CNKI),为广大科技工作者提供下载、检索、原文传递、委托服务、参考咨询、资源导航等服务项目;重新对期刊阅览室和书库馆藏进行全面整合,剔除、分类、整理现有图书期刊。对馆藏书目进行计算机录入登记,目前已完成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两大类百科全书、字典、辞典等工具书的电子录入200册。完成各类专业书目电子著录3500余册;甘肃省科学院主页网站运行及维护良好,全年共上传及更新信息近百条。

【人才队伍建设】截至2010年年10月,全院7个事业单位全部完成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其中后勤服务中心为首次岗位设置;组织举办本年度继续教育公修课

培训活动;组织申报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工作,并于2010年9月20日被国家人社部批准成立甘肃省科学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推荐申报正高级职称3人,副高级职称1人,评审通过中级职称6人;为全院70名专业技术人员办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其中正高级职称2人,副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18人,初级职称38人;上报全院科技工作者参加全国职称外语考试、全国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以及中、高级统计师资格、中、高级会计师资格等考试信息。

【防灾救灾】省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上,提交的“关于加强全省城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提案,受到省政协领导的高度重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组织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党员专家奔赴抢险救灾一线,先后有23名科技人员参加,并具体承担江南山体滑坡群地质灾害排查任务。全院职工累计向灾区捐款237410元。地质自然灾害防治研究所的专家分三批奔赴康县、文县、两当、西和等地进行暴雨灾害紧急排查和滑坡灾害点应急处置。

【党建工作】制定《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推进党的思想政治建设和基层组织建设。在涉及院所科研改革发展、干部提拔使用等重大问题上,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研究制定《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推进创先争优活动开展切实做好当前几项重点工作的安排意见》。坚持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的原则,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的教育管理。对全院6个领导班子和37名处以上干部进行了一次考核摸底,对全院39名80后优秀年轻干部进行考试。10名80后优秀年轻干部列入院后备干部队伍人才库。制定《甘肃省科学院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的实施意见》。发挥统战工作优势。

甘肃省科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窦新生
党委书记 周天佑
党委副书记 刘国虹

副院长 周剑平 刘国汉

(供稿:马贞荣)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

【概况】甘肃省农业科学院(以下简称“省农科院”)始建于1938年,为省政府直属事业单位。院机关设8个职能处室。有专业研究机构设作物、马铃薯、小麦等13个研究所。在兰外设有3个试验场、3个专业试验站,在全省不同生态区设有10个综合试验站和30多个农村试验示范基点。有3个农业部野外科学观测试验站和13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综合实验站。全院现有职工1811人,其中在职职工928人,离退休职工883人。专业技术人员678人,高级研究人员203人、中级研究人员213人、初级研究人员262人。建院以来,先后在全省各地建立农村试验示范基地385个,承担实施各类项目1000余项,共取得成果900余项,选育出农作物新品种200多个。

【项目争取】2010年,省农科院围绕全省农业重大科技需求、区域农业和战略主导产业发展中存在的共性关键技术问题,申报项目13批250余项,获准立项130余项,新上项目合同经费4700万元,到位经费5200万元。

【科技创新与重点领域研究】2010年,省农科院共承担科研项目173项,投入经费3000余万元,共布设各类试验示范950余项;选育出一批抗逆丰产抗病新品种,在新型不育系和杂优利用、专用新品种选育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利用自主培育不育材料在世界上率先成功选育的胡麻杂交种陇亚杂1号、2号,选育技术填补了世界空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已通过省级审定。选育的超高淀粉马铃薯新品种陇薯8号、全粉加工型马铃薯新品种陇薯9号通过省级品种审定,陇薯8号平均淀粉含量为24.89%,最高可达27.34%,是世界上已报道商业化应用品种中淀粉含量最高的品种。糜谷、食用豆、油菜、向日葵、花椰菜、番茄、黄瓜、葫芦、西甜瓜、果树等新品种选育工作均取得新进展,有30多个新品系(组合)在试验示范中

表现突出。

产业发展关键技术的集成和示范进展明显,在高原夏菜安全高效生产、西北半湿润偏旱区粮果稳产、苹果优质安全生产与加工、绿色农业、垄作沟灌节水栽培、病虫害防控、生物技术、农产品贮藏加工等技术研究方面取得新进展;2010年,共承担15个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的建设任务。共安排布置试验示范240余项,引进筛选新品种35个,开展科技培训71场次,培训人员1.5万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2万余份。邀请国家产业技术体系专家学者28人次来甘考察指导工作。

新产品和新工艺研发力度加大,研制出一批农业科技新产品。研制出苹果保鲜剂及双孢蘑菇保鲜剂,以苹果皮渣为原料研制出苹果康乐片。确定马铃薯抑芽粉剂和乳油最佳中试生产工艺。研究确定吸附法和分级压榨过滤法回收马铃薯淀粉加工废水废渣中蛋白质等有机成分的方法和工艺流程;完成工程咨询项目52项,与产业体系项目结合,组织相关专家,完成高原夏菜、优质苹果、啤酒大麦等优势产业提升等方面的调研报告,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和建议。

【获奖及鉴定验收成果】2010年,省农科院共有23项成果获得奖励。“高产稳产优质胡麻新品种陇亚10号选育及大面积推广应用”获省科技进步一等奖,5项成果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3项成果获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另有3项获兰州市科技进步奖,3项获省农牧渔业丰收奖,1项获中国植保学会奖,2项获甘肃省环境科学技术奖,1项获教育部科技进步奖。

有29项成果通过技术鉴定。“胡麻杂交种陇亚杂1号”和“西北半湿润偏旱区粮果稳产高效技术集成与示范”2项达到国际领先水平,5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8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6项,植物新品种权保护2项;陇亚12号通过国家品种审定,8个新品种通过省品种审定。全年共发表科技论文317篇,其中SCI源刊收录2篇、国家一级学报发表30篇、国家核心期刊发表157篇,出版专著2部。

【科技成果推广转化】2010年,省农

科院承担实施的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和农民增收科技行动计划项目共投入经费590万元。项目涉及17个市(县),示范推广苹果、蔬菜、啤酒大麦、小麦、玉米、大豆、糜谷、中药材等新品种67个。示范推广新技术50项,举办技术培训30场次,组织科技下乡、现场观摩会11期,培训农民1.8万余人次,发放培训材料4.3万册;举办田间指导、现场观摩和技术培训832期,发放各类农村实用科普图书和简易手册22套1.8万余册,印制培训宣传彩页、宣传画13万张,制作光盘170余片,累计培训农民13.2万人次。

【科研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甘肃农业科技大厦年度建设任务。国家大麦改良中心甘肃分中心和甘肃省旱作区水资源高效利用重点实验室获准立项建设。国家农产品加工业预警甘肃分中心60万元装备已经到位并完成安装调试。农业部西北作物抗旱栽培与耕作重点开放实验室建设顺利,建立实验室开放基金。与天水农业学校签订合作协议,天水农校实训基地的40亩土地租赁给小麦研究所作为试验用地,租期20年,清水县政府无偿划拨5亩土地作为小麦研究所试验站建设用地。投入近230万元,完成会川试验站1300平方米综合楼的主体工程。敦煌棉花试验站完成建设任务并通过验收。完成永昌试验站建设有关手续办理及综合楼主体土建工程。

【人才队伍建设】推荐申报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等5项,落实经费20多万元。经过组织推荐,1人人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1人被评为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1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人被评为省优秀专家,5人被聘为博士生导师,24人被聘为硕士生导师。依托博士后科研站、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培养博士后1人、博士3人、硕士15人。

完成2008—2010年新进人员和岗位变动人员岗位等级的认定、聘用备案工作。完善职称评审条件,争取到正高级职称限额4个。推荐48人评审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完了88人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等工作。引进各类人才28人,其中硕士以上学历23人、占82.1%。举办高级研修班1期、专业培训16场次,完成全院继续教育

公共课培训,开辟会计人员网上继续教育通道。承担完成省直单位及市(州)158名园艺技师和园艺工的考核以及院内58名技术工人升等培训考核,对张掖试验场80多名职工进行了果树栽培技术培训。

【对外交流与科技合作】加强与国家部委、省直各部门、兄弟院所的联系与合作。西藏、河北、河南、四川等省区农科院,重庆市科委、西北矿冶研究院、中国国土经济学会沙产业专业委员会,以及省委、省政府、省人大、省委组织部、省政协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省科技厅、省农牧厅、省科协等单位或组织的领导和专家分别来省农科院座谈调研。全年共接待外宾12批25人,2名科技人员分别赴美国、澳大利亚进行中长期学术访问和技术研修,7人次参加国际学术交流。举办学术报告会22场次,承办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会议9次。成功举办甘肃省小麦生产及病虫害防治技术高级研修班和北方旱作农业水土资源高效利用暨全膜覆土穴播小麦新技术研讨会。组织召开省农科院与市(州)农科所(院)科技创新工作会。

与荷兰国家土地合作局合作共建的“中国干旱半干旱地区工业污染土壤管理中—荷技术转移中心”正式揭牌成立。与中科院兰州分院、省社科院、省科学院四家单位联合举办“甘肃创新发展第四届科学家论坛”。

【产业开发】重新启动飞天种业公司玉米中心工作,落实人员和制种基地。对甘肃一航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改制,对农业工程咨询中心实行股份制管理,实行院、所控股;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全年申报发明专利19项,有14项进入初审阶段。申报新品种保护3项,有2项进入初审阶段。申报著作权保护2项;举办绿星公司第五届新产品展示会,参加“2010年兰州科技成果与专利项目发布会”、“第二届宁夏园艺博览会”。“高淀粉专用马铃薯新品种陇薯6号、陇薯3号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被授予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发起成立甘肃省高技术产业协会。

省农业科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宋尚有

党委书记 钱加绪
副院长 高世铭 陈明 郭奇志
马忠明 李敏权

(供稿:方蕊)

社会科学

【概况】截至2010年12月底,省社科院共有在职职工147人,离退休职工59人。在职职工中专业技术人员107人,占73%。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40人,国务院特贴专家6人,省优专家3人,省委省政府专家顾问团成员2人,“333”、“555”人才7人,省领军人才9人。博士16人,硕士44人。硕士以上学位占到科研人员的56%。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人员40人。

【科研成果】2010年,编辑出版《2010—2011年甘肃省经济发展分析与预测》、《2010—2011年甘肃省社会发展分析与预测》、《2010—2011年甘肃省舆情分析与预测》、《2010:甘肃省县域社会发展评价报告》、《2010—2011年甘肃省文化发展分析与预测》五本蓝皮书。舟曲特大泥石流爆发后,与省委宣传部联合编写《舟曲,我们共同的家园》实用手册。编辑出版甘肃省大型学术文献丛书《陇上学人文存》。第一辑10卷包括《马通卷》、《支克坚卷》、《段文杰卷》、《颜廷亮卷》、《赵俪生卷》、《洪毅然卷》、《赵逵夫卷》、《刘文英卷》、《吴文翰卷》、《王沂暖卷》。出版发行《甘肃法制建设报告》。出版发行的著作还有《解放思想论——从解放思想到科学发展的历史必然性》、《传统与嬗变——河州八坊回族人的生活世界》、《水文化与甘肃社会发展》、《西北地区资源型产业发展研究》、《职务犯罪预防机制研究》、《农牧区草原湿地的法律保护》、《刀尖上的道德——透过文本看中国侠史》等。

2010年,专业技术人员共完成各项科研成果326项。其中:著作类22部(专著6部;编著16部:蓝皮书5本、陇上学人文存8卷、其他编著3部);实用手册1部;论文182篇(其中有14篇论文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3篇被人大复印报刊资料全文转载,1篇被《新华文摘》论点摘编,1篇

被《新华文摘》篇目辑览);研究报告76项;应用采纳文章4篇;其他文章42篇。

【科研项目】2010年,科研立项的国际合作项目2项。国家社科基金西部项目4项:颜廷亮主持的“黄世仲革命生涯和小说生涯考论”项目;张晋平主持的“西北地区农村用户信息需求结构与信息服务模式建构研究”项目;马东平主持的“新时期甘宁青地区典型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项目;刘七军主持的“干旱绿洲区农业土地利用变化对水资源利用农民收入的影响”项目。立项的省社科规划项目7项:李有发主持的“甘肃社会发展战略研究”项目;胡圣方主持的“网络群体事件中的社会学研究”项目;许尔君主持的“推进甘肃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研究”项目;陈双梅主持的“甘肃省高速公路建设防治腐败关键环节问题研究”项目;索国勇主持的“甘肃特色中草药产业化与品牌化发展研究”项目;魏静主持的“甘肃省农村养老保障法律制度研究”;王瑾主持的“统筹城乡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甘肃区域发展”项目。各级各类委托课题19项。院级课题74项。科研课题总量比2009年增长19.1%。

【合作交流】2010年,承办首届甘肃发展高层论坛“甘肃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高层论坛”。举办第二、第三届甘肃发展高层论坛以及“甘肃创新发展”第四届科学家论坛。参与主办兰洽会经贸论坛,并作为主要单位在论坛进行演讲。中国社科院社会学所对甘肃“当前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和农村社区发展形势”进行调研,著名社会学家李培林为省社科院科研人员作题为《我国当前的社会建设与民生问题》的学术报告。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世界历史》编辑部副主编、编审张丽率领的“甘肃宗教历史及现状问题”课题组,在兰州市、临夏市、甘南夏河县参观调研,与省宗教局的有关领导和专家进行座谈。永昌研究基地召开第二次工作会议,研究决定永昌县“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由省社科院研究编制完成。河西分院召开第二次工作会议,达成课题合作的有关意向。

【获奖情况】甘肃省第十二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省社科院有9项研究成果获奖。其中:魏胜文、穆纪光、安文华的专著《反贫困之路》对国家扶贫开发战略和西部大开放战略在西部贫困县的实施情况提供实证资料,荣获一等奖。朱智文的编著《“三农谈”丛书》出版入选甘肃省农家书屋文库,向省内各地农家书屋配送,入选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年度农家书屋重要推荐目录,荣获二等奖;邓慧君的研究报告《提升陇人品格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问题研究》、安文华的论文《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融合是中国科学体系健康发展的必然》、马东平的专著《传统与嬗变——河州八坊回族人的生活世界》、董汉河的论文《共产国际对西路军的重大影响——兼论共产国际对西路军失败的态度和意见》、郝树声,张德芳的专著《悬泉汉简研究》、胡政平的论文《综合类学刊何以承担重要的社会责任》、王旭东,朱丽芸的论文《基于农村文化公共产品供需的农家书屋模式解读——以甘肃、黑龙江、湖北、江苏四省为例》分别荣获三等奖。

省社科院第九届青年社科优秀成果评选活动中,评选出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9名。其中马东平的专著《传统与嬗变——河州八坊回族人的生活世界》与河西分院贾小军的专著《魏晋十六国河西史稿》分别获得一等奖。王建兵、赵国军、侯万锋、戚晓萍4人分别荣获二等奖。刘七军等9人分别荣获三等奖。

颜廷亮研究员被甘肃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工作局、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予“全省离退休干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马步升的小说《青白盐》获省委、省政府“敦煌文艺奖”三等奖;马亚萍副研究员被“中国民革委员会中央委员会”评为民革全国优秀党员。2010年,社科院共荣获国家级、部委、省级、学会等各类奖项27项。

【队伍建设】举办内设机构领导干部培训班,对全院66名副科以上干部进行规范管理、领导艺术方面的专业培训,共调整使用干部40名。新进1名博士,3名硕士。两名专业技术人员被甘肃

农业大学聘为硕士研究生导师。范鹏等9名专业技术人员进入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第二层次人选。魏胜文被兰州市人民政府聘为第二届兰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五年。马步升被聘为第五届“鲁迅文学奖”短篇小说评委。两人被确定为省委组织部掌握培养的“80后”干部，另有两人被确定为省社科院培养的“80后”干部。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对各党支部在“创先争优”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党支部、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共产党员进行表彰奖励。在优秀共产党员中选出7名同志，进行“爱岗敬业，争当表率”的演讲。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将原13个党支部改选为15个党支部。全院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为玉树、舟曲灾区捐款。院纪委制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六条》和《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办法》。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制度汇编》编印成册。

省社科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范鹏

副院长 魏胜文 朱智文 安文华

纪委书记 陈双梅

(供稿：赵敏)

文化 卫生 人口与计划生育 体育

文化

【文化设施建设】列入“十一五”规划的990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项目，已经建成499个，绝大多数已经投入使用；2010年下达的481个乡镇综合文化站项目开工建设。为62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每站配备10万元的基本设备，为18个社区文化中心各配备12万元的设备，为50个社区文化活动室各配备5万元的设备。2010年，全省建成29个县级支中心，10260个村级服务点，与农村党员远程教育联合共建5557个村级服务点。

省直单位的“金城第一戏楼”竣工并投入使用，开展黄河剧院重建工程，飞天

文化产业大厦项目主体完工。兰州市建成中国秦腔博物馆、兰州非物质文化遗产陈列馆和兰州国学馆，白银市投资1800万元建成市文化中心，武威市投资1.5亿元的市博物馆建设工程正式开工。陇南市、甘南州灾后文化重建工作有序推进。

【艺术创作】组织召开舞台艺术剧本创作笔会，研讨剧本65个；召开全省艺术创作工作会议，讨论全省舞台艺术创作、艺术科研和美术创作3个五年规划，以及5个配套办法；召开全省艺术团开拓演出市场经验交流会。开展“千台大戏送农村”、精品剧目演出周等活动。2010年，省直8个艺术院团演出1675场，全省专业艺术表演院团演出16000余场，其中60%在农村和基层演出。陇剧《官鹅情歌》入选国家舞台精品工程十大剧目，参加第十二届上海国际艺术节演出。现代陇剧《苦乐村官》参加第九届中国艺术节演出荣获文华特别奖，入选2010年度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资助剧目。普通话版话剧《兰州好家》获中国话剧艺术节“参演优秀剧目奖”。秦剧《锁麟囊》参加首届中国戏剧文化奖优秀剧目调演，获剧目金奖和编剧、导演等9项单项金奖，参加第五届中国秦腔艺术节荣获优秀剧目奖。音乐剧《花儿与少年》参加第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戏剧会演，荣获剧目银奖和优秀编剧、导演、表演奖。舞剧《丝路花雨》入选第九届上海国际艺术节并参加“优秀保留剧目”全国巡演，得到文化部的高度评价。京剧《丝路花雨》参加全国京剧优秀剧目展演。天水市创排的《麦积圣歌》在第五届中国秦腔艺术节上荣获优秀剧目奖，定西市创排的秦剧《百合花开》在新疆、青海、山西巡演21场。

【文化产业发展】2010年，对天水汉唐、天水三星、敦煌大乘、甘肃纪元、塞纳河等文化艺术品企业相关资源进行整合。敦煌飞天文化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又被文化部命名为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截至2010年12月底，甘肃省共有国家级产业示范基地4个，其中庆阳市民俗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围绕香包产业组建公司110多家，已经形成年生产500万件以上、从业人员15万人、产值逾3亿元的规模，在国

内30多个省市自治区和东南亚、港、澳等国家及地区建立销售网络。兰州市文化实业发展总公司已发展成为拥有7家子属或关联企业，经营门类涉及电影放映、演出经纪、艺术培训、旅游服务、宾馆服务、文化投资，资产总量近亿元。天水汉唐麦积山陶艺有限公司文物复仿产业示范基地在研究、开发、生产麦积山石窟旅游工艺产品的同时，筹建“天水汉唐艺术苑”，现已完成投资1600万元。省文化厅加快进行飞天文化产业大厦的经营规划工作。组织文化企业参加在西安举办的西部文博会上，有3个项目签约，投资总额3.1亿元，省文化厅获最佳组织奖、最佳展示奖和交易成果奖。在深圳文博会上，举办《炫目·甘肃——优秀剧目推介展》，省直各院团基本都与省内外演出经纪人签订演出合同或意向性协议。2010年，敦煌研究院就推出70多款新的文物旅游纪念品，麦积山石窟艺术研究所推出20多款文物旅游纪念品。协调甘肃艺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动漫基地项目论证，于2010年11月被兰州市发改委正式立项，签订框架协议已经。

【文化市场管理】2010年全省各级文化行政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6.2万人(次)，检查场所3.2万家(次)，受理各类举报、投诉205件，停业整顿269家，取缔、关闭各类违法违规经营场所134家，查处办结案件1598起，罚款66万元。通报全省网吧上线情况和封堵非法游戏网站等不良信息。对校园周边网吧进行专项整治，坚决取缔黑网吧，严厉查处网吧违法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等问题。2010年，兰州市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武威市文化出版局、平凉市文化出版局被文化部评为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先进单位。

【文化遗产保护】完成第三次文物普查野外文物调查任务和长城资源野外调查工作。2010年共开展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项目35个，为17个文物保护和收藏单位安装、更新安全防范设施。敦煌莫高窟保护利用工程取得重大进展，大地湾遗址博物馆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利用工程顺利推进。推进丝绸之路整体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完成部分备选点的规划编制、本体维修、



上海世博会“炫目甘肃”文艺演出

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四有”工作和展示水平提升工作。加强具有甘肃特色的丝绸之路博物馆体系建设，2010年，全省共有88座博物馆、纪念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全省各级各类博物馆新增或改造提升陈列展览42个，共接待观众600余万人次，其中青少年观众240余万人次，境外观众8万余人次。2010年，全省有8项非遗项目入选第三批国家级名录。完成全省非遗普查工作，共发现非遗线索2.7万余条，整理出16类4000多项。金昌市、张掖市等市州公布第二批市州级保护名录。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基本建立四级名录体系，其中国家级名录53项，省级名录175项，市级名录811项，县级名录2422项；296名传承人分别入选国家级和省级传承人名录。举办“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兰州太平鼓、凉州攻鼓子、永昌节子舞、永登高跷、甘南巴浪鼓舞、临夏花儿演唱、裕固民歌和马头琴演奏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进行现场表演。加大进入联合国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项目的花儿的保护力度，制定保护工作实施方案，举办花儿演唱会。开展首批《甘肃省珍贵古籍名录》和甘肃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申报工作，全省共有37家收藏单位申报3396部古籍，经专家委员会评审，初选411部珍贵古籍，推荐上报省政府审定。对省级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进行遴选，初选了7家单位推荐上报省政府

审批。

【文化活动】2010年，共审核、组织、办理出访和来访项目62起、340人次，其中出访项目53起、153人次，来访项目9起、187人次。组团赴丹麦、瑞典两国参加“欢乐春节”和庆祝中丹、中瑞建交60周年演出。组织专家组赴加纳执行文化部委派的文化援助任务。举办“2010非洲文化聚焦——津巴布韦甘肃文化周”活动。文化、文博单位的专家学者赴比利时、日本、韩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开展多项学术交流、研讨活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省博物馆和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共同在兰州主办“纸之路”——第四届东亚纸张保护国际学术研讨会，敦煌研究院举办“庆贺饶宗颐先生95华诞敦煌学国际学术研讨会”，省图书馆、兰州大学图书馆和美国青树基金会共同举办“2010信息技术教育国际会议”。敦煌莫高窟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52.74万人次。

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甘肃省500余名演职人员在宝钢大、小舞台和庆典广场演出60余场文艺节目，进行巡游行进式表演，举办地域特色鲜明的非遗项目展示。组织演出团队在世博园甘肃馆连演184天，演出582场。

【文化体制改革】成立省杂技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党组织、监事会等，开展清产核资、工商注册登记等工作，4

月，甘肃省杂技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挂牌成立。完成省图书馆改革试点工作。研究制定《关于加快扶持和组建培育省直文化企业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性文件。全省已有9个市州组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各市州在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推行聘用合同制和岗位管理制度。

【获奖情况】在文化部第十五届“群星奖”评奖活动中，舞蹈节目《裕固风情》获作品类“群星奖”，“甘肃省群星艺术节”、“兰州春节文化庙会”与“中国庆阳端午香包民俗文化节”获项目类“群星奖”，兰州市文化局副局长赵中东、兰州金鹏艺术团团长祁燕被评为“群文之星”，省老龄委夕阳红合唱团的参赛节目获“优秀演出奖”，省文化厅荣获组织奖。组织参加“永远的辉煌”中国第十二届老年合唱节，取得第二名，省文化厅获组织奖。组织老龄委夕阳红合唱团参加全国第九届艺术节演出获得优秀奖。组队参加第八届中国西部花儿歌会，获得2金、2银、5铜，省文化厅获组织奖。选派的白银市爱乐合唱团参加首届中华红歌会合唱比赛活动，荣获红歌会合唱大赛最高奖“中华杯”奖。在全国少儿歌词创作征集评选活动中，省文化厅获组织奖。在首届中华红歌会中，省文化厅荣获组织奖。在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国作品展中，甘肃省剪纸项目获得一等奖一个，二等奖一个，三等奖三个。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加大文化建设投入力度，2006年以来累计投入资金11亿元。截至2010年12月底，金城第一戏楼、飞天文化产业大厦、文溯阁《四库全书》藏书楼后续工程等一批标志性的重大文化工程建成并投入使用，投资1.14亿元的黄河剧院全面开工建设。截至“十一五”末，全省建成各类博物馆、纪念馆106个、文化馆101个、公共图书馆92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120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服务点1.6万多个。面向城乡群众的各类文化艺术节、送文化下乡、“千台大戏送农村”等活动蓬勃开展，全省专业艺术院团年均演出1.55万场次。建成3个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13个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和文化园区，

2010年文化产业增加值预计达到50亿元，“十一五”期间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4%。舞剧《丝路花雨》、《大梦敦煌》，陇剧《官鹅情歌》，话剧《兰州好家》，京剧《丝路花雨》，秦剧《百合花开》、《锁麟囊》等一批舞台艺术精品，相继荣获“保留剧目大奖”、“文华大奖特别奖”、“五个一”工程奖等国家级大奖。完成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阶段性工作和长城资源调查任务，丝绸之路整体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取得新的进展，100余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维修工程陆续实施。完成全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建立比较完整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体系，有53项列入国家级名录，175项列入省级名录。甘肃“花儿”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人类口头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全省有33人被文化部确定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298人被认定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组团赴30多个国家和港澳台地区进行文化交流，使《敦煌韵》、《大梦敦煌》、《丝路花雨》、环县皮影等一批特色鲜明的表演艺术、民间艺术、美术展演走出国门。省杂技团完成转企改制试点，被文化部授予国家旅游演出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省图书馆内部体制机制改革试点取得初步成效。兰州市和嘉峪关市实现文化、出版、广播电视三局合一。9个市州组建综合执法机构。

【第一批甘肃省文化重点保护单位名单】

甘肃省图书馆
兰州大学图书馆
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拉卜楞寺图书馆（藏经楼）
天水市图书馆
西北民族大学图书馆
西北师范大学图书馆
甘肃联合大学图书馆
敦煌研究院
甘肃省博物馆
甘肃简牍保护研究中心

省文化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邵明
副厅长 王兰玲（女） 李慎滨

王文全 张明 杨惠福
纪检组长 董义平
党组成员 安邕江
(供稿：张书勇 魏小平)

图书馆工作

【业务建设】全年入藏印刷型新书2.2万种，6万册；新增电子图书10388种，20776册；视听资料1493种，1508张。订购印刷型报刊4120种，5662份。全年共搜集整理西北地方文献2084种，3442册；通过各种渠道订购、补配地方出版物547多种，1401册。缩微工作全年拍摄民国图书2.1万拍，24卷。加强对采编人员的业务培训，派员参加国家图书馆编目中心的培训，赴陕西省图书馆等兄弟单位开展业务交流学习，着力提高文献编目工作水平。优化和调整分编加工流程，启动外文期刊书目数据库建设工作。完成十楼书库的提复、打包、搬运、移藏、倒库及重新布局调整工作。增设盲人阅览室，购置盲文图书151种，278册，有声读物485种，3200盘（件），并配备电脑、盲文点显器、助视器、听书朗等设施。在5.14全国助残日，与省残联共同创办的甘肃省残疾人阅读服务中心成立。

加强网上文献资源的收集、加工和利用。订购中国知网（CNKI）期刊全文数据库、报刊复印资料全文数据库、全国报刊索引和方正电子书等数字资源，商业数据库总量达4.2TB，其中电子图书馆藏累计已达10万种，21万册。加强特色资源数据库建设工作，《西北地区文献资源数据库》的书目提要、图片、善本全文数据库继续补充数据，拍摄著录，其中《西北地方文献图片数据库》入选“国家图书馆征集数字资源”合作项目，已上报数据800条。《西部大开发精选论文数据库》、《沙尘暴研究专题数据库》、《西部文化产业资料汇编》、《四库全书研究资源数据库》、《中国标准书目数据库》、《甘肃省情》、《信息综览》等继续进行数据更新，并针对甘肃省舟曲泥石流灾害情况增加灾后重建文献资料数据；承担的共享工程6个资源库建设任务基本完成，《甘肃专家讲座专

题资源库》全年拍摄制作完成32部，并部分上缴共享工程国家中心在公网发布。截至12月底，已建数据库二十多个，数据总量达841GB，通过甘肃省科技平台访问省图书馆特色数据库已达2.4万人次。

引进“读秀”学术搜索平台，对数字资源进行同平台整合。与万方知网、点点图书、连环画、超星等数据供应商签订馆外使用合同，向读者发放电子资源馆外阅读卡和上网账号。更换防火墙，建立关键业务数据存储备份系统，并根据系统环境变化、业务发展需要和用户需求，动态调整系统配置参数，对新购买的小型机P550进行安装调试和数据迁移工作。加强门户网站建设。召开网站信息发布规范化和信息安全管理的专题业务会议，充实网站内容，全年网站点击量接近20万次。

【服务读者工作】2010年，召开不同层次的“省图书馆迎国庆精神文明建设四创活动座谈会”，新增办证5760个，外借图书81万册次，接待读者118万人次。甘肃省图书馆荣膺一级图书馆。

完成检索咨询课题两百多项，提供服务的重点课题如：“民国时期西北乡村借贷关系考察研究”、“中国共产党禁烟禁毒史研究”、“甘宁青地区多元文化发展与和谐民族关系构建研究”、“抗战时期大后方交通与西部经济开发研究”、“冯国瑞作品集”等国家级课题和社科基金项目；“邪教问题预防与惩治对策”、“甘肃省社会安全形势分析预测”、“甘肃地震灾区居民生活状况调研对策”、“甘肃农村地区已婚育龄妇女避孕知识知情权选择状况”“西北方言文献研究”、“近代甘宁青地区地震灾害及赈灾研究”、“甘肃省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研究”等甘肃省社科规划项目及课题。网上参考咨询继续借助独特的交流平台为读者提供远程咨询服务。提供中国知网文献下载服务万余篇；发放电子图书馆外阅读卡121张，借阅电子图书8万余册次；由专人在线开展虚拟参考咨询，实时解答读者问题，提供联合参考咨询和远程文献传递服务。

举办各类读者活动，发展分馆和流通站，面向基层送书下乡、送文化进社区，开展社会教育、文化帮扶等。推出

“祥和新春乐”宣传服务系列活动，大年初一为首批到馆读者送书，举办元宵节灯谜竞猜和读者联谊。在世界读书日、助残日、图书馆服务宣传周，举行“保障阅读权利，享受阅读快乐”等主题的宣传服务和慰问活动，并赴清水贾湾小学赠送电脑和图书。深入社区、工地、校园、军营、企业、老干部活动中心等为各阶层群众播放优秀视频资源，开展宣传服务和联谊活动。为舟曲灾区图书馆及其工作人员送去慰问金3万元和光盘资源。新建“平凉市图书馆图书流通站”和“甘肃省第二千休所图书流通站”，流通站总数达52个。全年共配送图书50万册次。

《周末名家讲坛》全年共举办55场，其中现场讲座40场。与甘肃国际摄影交流协会、佳能公司西北公司、兰州瑞京医院、兰州书立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联合举办专题讲座。公益展览全年举办28期，如《甘肃风土人情》《藏传佛教文化唐卡艺术作品》《精彩在眼前——走进上海世博会》《“梨韵水乡”第五届什川梨园岛摄影大赛作品》《第四届全省残疾人书画摄影展》《中国古代书籍史》《情注甘肃心系舟曲摄影展》等，接待参观6万余人次。文溯阁《四库全书》藏书馆共接待省委、省政府及文化厅安排的参观350余次，约6000多人；厅局级领导及省内外团队200余次，约4000余人。其中重要接待省部级以上领导50余次。

【文化共享工程】共享工程省分中心实行定岗定责，完善组织建设。配合省文化厅对2008年度30个县级支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验收，开展2009年度29个县级支中心的建设任务，派员参加项目实施督导和实地检查。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已建立1个省级分中心、14个市级支中心、86个县级支中心、644个乡镇基层点、16147个村级服务点（其中与农党合作共建5557个），基本实现“村村通”的目标。参加国家中心举办的“县级数字图书馆推广计划（一期）资源安装与使用培训班”，对全省首批10个县级支中心进行资源硬盘安装和现场培训；组织全省8个灾区县支中心工作人员参加国家中心举办的“县级数字图书馆推广计划——灾区援建行动培训

班”；承办国家中心主办的“全省文化共享工程县级支中心技术培训班”，培训全省57个县级支中心的120多名技术骨干。搜集整理基层中心工作人员急需的培训资料，在省分中心网站发布，供基层服务点下载阅览；通过QQ群进行在线交流与技术支持；通过国家中心网络视频直播平台，组织市、县级支中心参加网络直播培训8次，累计达到700余人次。特色资源建设，以2009年度资源建设申报书为基础，加大资源征集工作力度，与甘肃省文化艺术档案馆、兰州电视台等单位签订资源征集协议。征集到陇剧4部，《兰州往事》74部，基本完成六个资源库的建设任务。

深入社区、厂矿、学校、军队、企业等开展服务宣传活动，编印《甘肃省文化共享工程工作简报》，制作专题片。配合国家中心举办文化共享工程“十一五”成果展览，开展“感人故事”、“优秀摄影作品”征集和少年网页设计培训暨设计竞赛活动的组织工作。加大与农党、省电大、省信息办、省农业信息中心开展合作力度；在甘肃卫视《中国西北角》栏目播出省分中心征集制作的《武威攻鼓子》和《凉州贤孝》两部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题片；申请资源发布平台公网域名（cdi.gswghx.cn）；与市县支中心建立VPN资源传输专网，多途径为基层提供资源。

【古籍保护】召开“全省古籍保护工作会议”和“甘肃省古籍保护专家委员会工作会议”，开展珍贵古籍名录申报、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评定、古籍普查平台著录和《中华古籍总目·甘肃卷》编纂等工作。

2010年，第一批《甘肃省珍贵古籍名录》和“甘肃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评审工作开始有序进行。全省文化、文博、教育等系统的37家古籍收藏单位参加申报工作，3407部古籍申报珍贵古籍名录，15家古籍收藏单位申报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经初审甄选上报推荐名单。8月，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布第一批甘肃省珍贵古籍名录411部和甘肃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10家，组织开展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工

作。国务院公布的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和“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中，甘肃省共入选57部古籍（其中我馆入选8部）和1家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至此甘肃省共有265部古籍（其中我馆120部）入选国家珍贵古籍名录，含省图书馆在内的4家单位入选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

启动全省古籍普查登记工作。建立甘肃省古籍数据中心，完成与国家古籍普查数据库的对接，为全省古籍普查登记、整合、校验古籍数据提供技术支持。截至2010年12月底省中心共收到7300余条古籍数据，进行检查、核对、上传国家中心。馆内古籍核查工作，检索出古籍普查登记表中的地方志目录1548条；复审已分编古籍中825部善本的版本情况；开展未分编古籍的整理，截至12月底整理168部古籍，其中善本106部。签订《中华古籍总目·甘肃卷》编纂任务书，制定工作计划和编纂体例。

举办“全省古籍普查平台培训班”，31家古籍收藏单位的56名从业人员参加培训。组织全省各古籍收藏单位工作人员参加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举办的各类学习班，培养古籍鉴定、修复的专业人员。继续编印《甘肃省古籍保护工作简报》，加大对古籍保护工作的宣传力度。甘肃省6部珍贵古籍参加“国家珍贵古籍特展”，其中省图书馆选送2部，并另有一部古籍参加“新疆历史文献暨保护成果展”。古籍修复方面共抢救修复清代甘肃地方戏曲秦腔剧本（手抄本）60余册。

【科研工作】2010年，完善科研基金奖励机制。承担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四库全书研究资源数据库建设》研究顺利进行，收集录入文献5000篇；2008年度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完成研究工作并申请结项；申请的2010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西部少数民族文献资源建设研究》已获立项；《甘肃省图书馆西北地方文献述略》和《甘肃省图书馆藏敦煌梵夹装藏文写经考录》申报兰州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并获立项。出版《甘肃图书馆史话》《甘肃省图书馆西北地方文献述略》《西北地区图书馆发展战略研究》《甘肃图书馆事业发展战略研究》等专著。《从

文溯阁本《四库全书》的编修管窥清代考据学特色》、《甘肃省图书馆藏敦煌梵夹装藏文写经考录》及与甘肃农业大学合作的《中外牦牛数据库》等分获甘肃省第12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三等奖；有多篇论文获得中图学会和甘肃省图书馆学会征文奖。

【学术交流与合作】开展跨行业、跨地区、跨国界的业务研讨和学术交流合作。参加在挪威和瑞典举办的第76届国际图联大会；参加文化厅组织的博物馆图书馆学术考察代表团，应邀赴美开展行业学术交流和洽商；组织赴台湾的学术考察活动。与美国青树教育基金会、兰州大学图书馆联合举办“信息技术与教育国际学术研讨会”。

【业务辅导工作】全年组织各类辅导、培训活动12次，辅导、培训人员637人次。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办公室继续做好馆际互借管理工作，核对统计“文献资源共享借书证”互借数据；《甘肃地方文献联合目录》录入数据6500条。学会刊物《图书与情报》强化编委的学术指导和质量控制。全年按期顺利出版发行《图书与情报》共6期，发表文章230余篇。《甘肃图书馆工作》、《甘肃省〈四库全书〉研究会通讯》等继续按期编印。开展北大、川大远程教育的招生和教学管理工作，在校学员148人；开办人力资源、公务员培训班各一期。

【自身建设】起草《甘肃省图书馆人才队伍建设意见（讨论稿）》，举办《图书馆学培训班》，对近年新进馆的73名未经过系统图书馆专业学习的青年员工进行强化培训。对首次岗位设置认定等级的190人签订聘用合同，兑现岗位工资，并继续做好岗位等级变动和新进人员的等级认定和聘用等岗位管理工作；按照《甘肃省图书馆中层干部竞聘上岗实施办法（试行）》要求，做好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工作。人事管理做好职工继续教育、职称评定、年度考核、工资审批等工作，关心老干部生活和健康，组织离退休老干部举行联谊座谈会，落实老干部的各项待遇。财务工作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争取到预算增列600万元和预算外其他经费500多万元，

对消防工程等基建和维修项目项目进行财务监督。获得文化厅系统2010年决算一等奖。做好馆区设施维护和绿化美化，购置专用软件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做好水电暖的保障工作，强化车辆管理，办好职工食堂。安全保卫工作，完善和落实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在全馆开展“建设平安单位”宣传活动，签订《安全保卫与消防目标管理责任书》，举办“消防知识讲座”、“防震、防灾报告会”。改造完善省图书馆的安防监控和消防系统，为500多具各类灭火器进行维修、充装，报废200具不合格灭火器。

省图书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长 郭向东

党委书记 董应澜

副馆长 许新龙 李芬林

副书记 魏孔俊

（供稿：魏小平）

博物馆工作

【陈列展览】2010年，共承办21个展览，其中参与和主办的文物展12个，临时展览9个（包括书画类3个，摄影展4个，政治教育类2个），重点展览包括：第34个国际博物馆日，举办《香港严辉先生捐赠文物暨甘肃省博物馆新征集文物展》，展出香港严辉夫妇无偿捐赠50件宋、辽、金、西夏时代瓷器和近十年来甘肃省博物馆征集的文物中遴选出的彩陶，青铜器，金银器，丝织品，木器，古钱币等精品151件；《庄严妙相——甘肃佛教艺术展》开幕，展览遴选出147余件（组）佛教文物，并作为固定陈列展览长期对外开放；甘肃省博物馆126件（组）展品，赴吉林博物院举办《甘肃彩陶》展；吉林博物院《张大千书画精品》展赴甘肃省博物馆展出，参展展品65件；甘肃省博物馆62件（组）文物参展西北五省六馆联合举办的《丝绸之路——大西北遗珍》展，此展览为巡回展，8月在陕西历史博物馆首展；甘肃省博物馆9件（组）展品赴美国参展《元代文物展》；与陕西兵马俑博物馆合作举办《先秦文化展》，遴选展品30件；

配合“2010非洲文化聚焦·津巴布韦文化周”在甘肃省博物馆举办《造化神秀——津巴布韦石雕艺术展》；甘肃省博物馆3组（6件）展品赴韩国国立博物馆参加《丝绸之路大文明展》；与甘肃省考古研究所合作举办《丝绸之路出土纸质文物展》，遴选展品40件；从云南民族博物馆引进《彩云之南》展。

【文物征集与信息化建设】修改、抄写二、三级文物纸质档案4000份；对搬迁到新文物库房的三级以上文物进行分类整理、排架、草卡新架位的回填；全年征集文物54件（组）、征集古生物化石标本4件，接受捐赠文物50件；甘肃省博物馆网站全年发表通讯113篇，11.5万余字，上传图片350张，回复观众留言130余条；甘肃省博物馆申报第三批国家古籍珍目录420余册、首批省级珍贵古籍目录25种，被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甘肃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对全年所有期刊、图书进行登记，录入图书借阅系统。对部分学术期刊进行扫描保存；拍摄635件文物数字图片1816张；拍摄398件化石、石雕数字图片910幅。

【文物保护与修复】完成《甘肃省馆藏糟朽木器修复报告》，通过国家文物局组织的验收，点交并归还修复好的武威、高台、炳灵寺152件木器；撰写完成《甘肃省博物馆文物保护中心建设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嘉峪关5#魏晋壁画墓搬迁复原方案》、《灵台冢家山唐墓出土彩绘陶器抢救保护修复方案》；配合展览修复完成青铜器、陶器、木器、佛像等58件，装裱字画30余幅；科研人员赴甘南州博物馆调查馆藏古旧字画残损情况，完成《甘南州博物馆馆藏古旧字画保护修复方案》；文物保护修复人员对《馆藏嘉峪关5#魏晋壁画墓的环境影响分析及病害修复研究》课题中保存环境的温度、湿度及文物材质的检测、分析、研究。

【学术科研】全年举办学术讲座10次；与武汉大学共同完成的《基于数码相机可测量影像构建及文物三维模型重建》研发项目，2010年8月通过省科技厅组织的成果鉴定会；编辑、出版、发行《2009丝绸之路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庄严妙相——甘肃佛教艺术展》图录、《陇右文博》两期。全年业务人员共发表学术论文78篇，出版专著2本；完成《甘、宁、青馆藏齐家文化玉器调查》课题的资料收集工作；完成赴英国参加文物保护与文物保护技术人才培养计划；出版的《甘肃出土魏晋唐墓壁画》被甘肃省省委、省政府评选为甘肃省第十二届社会科学三等奖；科研人员赴南藏族自治州开展民族文物调查，完成藏族传统节日民族服饰调查；甘肃省博物馆专家对会宁县博物馆复制的草原猛犸象骨架及会宁猛犸象头骨进行验收。

【学术交流】参与甘肃省博物馆学会的筹备工作，拟定《甘肃省博物馆学会章程》，《甘肃省博物馆学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6月学会正式成立；组织成立“中国博物馆协会丝绸之路沿线博物馆委员会”；召开“纸之路”——第四届东亚纸张保护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邀请日本、韩国、朝鲜和蒙古及国内相关博物馆、图书馆、科研单位嘉宾185人；按照与中科院古脊椎所开发公司签订的协议书，组装完成古长颈鹿和和政羊化石骨架，陈列于《甘肃古生物化石》展厅。

【宣传接待】全年接待中央军委委员兼国防部长梁光烈上将、文化部副部长欧阳坚、赵少华、国家体育总局局长刘鹏、中央监察部、国家外专局、国家发改委、中组部、中宣部、公安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国家文物局等有关部委及其他省市领导。接待美国国会议员访华团、奥地利驻华大使、津巴布韦文化部、日本秋田县议员代表团等国际友人，接待上海、南京、浙江、福建、广西、湖南、湖北、安徽、辽宁、吉林、新疆、内蒙、陕西等博物馆工作人员来馆的考察学习；在“5·18国际博物馆日”和“6·12中国文化遗产日”进行的宣传活动；全年甘肃省博物馆展厅共发放免费参观券35万余张，接待观众47万人，其中接待中小学、高校学生11万人次，接待单位团体6000人次，接待旅行社外宾8000人次，全年讲解员完成讲解1007次，志愿者讲解2300批次。

组织流动图片赴兰州大学榆中校区、永登68305高炮旅、安宁园艺村、西北师

范大学、兰州城市学院、武警安宁支队、火星街中学、空军931547部队、兰州军区通讯总站、八里窑通讯站、安宁职业技术学院、兰州商学院、甘肃政法学院进行宣传，累计外展参观人数共13.5万人；全年报纸、媒体、网络报道博物馆200篇（次）；继续与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等高校建立协作关系，参与博物馆学、考古学、陈列展览学等教材的编写和课程的讲授工作；举行“博物馆之友活动”；启动“甘肃省博物馆十大珍品”评选活动，让观众通过现场、网站、信函等三种方式，从遴选出的30件展品中投票评选产生10件珍品，评选出50名幸运观众；在《牵手历史——全国第二届中国博物馆十佳志愿者之星评选活动》中，甘肃省博物馆志愿者张绍轩荣获“全国十佳志愿者讲解员”优秀奖。

省博物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韩博文

馆长 俄军

副馆长 王裕昌 张立胜 贾建成

文物工作

【概况】根据第三次文物普查最新统计，甘肃省现有各类不可移动文物点18004处（含新发现文物点6982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7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17处、县（市、区）级文物保护单位3061处。拥有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4座、省级历史文化名城8座，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6座、省级历史文化名镇（村）19座。敦煌莫高窟为世界文化遗产，嘉峪关关城与省外其他明长城著名关隘共同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全省现有各级各类博物馆（纪念馆）138个（国家二级博物馆4个，三级博物馆9个），其中文物系统管理的博物馆和纪念馆127个，行业和民营博物馆11个，共保存藏品近43万件，其中珍贵文物共11万余件，含一级文物3240件（含国宝30件）、二级文物11386件、三级文物96299件。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时期，全省文物保护经费投入较“十五”

时期增加141%，实施300余个文物保护项目，包括29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维修项目。礼县大堡子山遗址等3个考古发掘项目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全省文物系统所属博物馆（纪念馆）数量由“十五”时期的73座增加至127座；新增各级各类馆藏文物6924件（套），其中征集社会流散文物4855件。全省已有88座博物馆和纪念馆实行免费开放（其中60座得到中央财政补助），新增和改造陈列展览69个，举办临时和流动展览300余个，接待观众2100余万人次，其中青少年观众340余万人次，境外观众21余万人次。全省文物系统完成科研项目和课题近30个，在壁画修复与病害治理、馆藏文物保护修复、文物保护数字化等领域形成特色与优势；运用最新科技手段保护修复馆藏文物2700余件。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完成并上报《甘肃省文物保护项目及经费需求“十二五”规划》、《甘肃省文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经费需求“十二五”规划》，编制完成《甘肃省文物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签署央地合作框架协议】协调国家文物局与省政府签署《关于合作加强甘肃文化遗产工作的框架协议》。双方加强协作，共同指导做好甘肃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和利用工作，在推进彰显华夏文明历史文化基地（甘肃区域）建设、加快甘肃特色博物馆体系建设、编制甘肃文化遗产事业发展规划、加大甘肃重要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拓展文化遗产利用途径、建设国家级文化旅游示范区等方面开展重点合作。甘肃省进一步加大对文化遗产事业的投入，加强文物机构建设。国家文物局在政策、项目、经费等方面给予甘肃相应的倾斜和支持。

【文物安全】2010年全省文物安全形势总体平稳，馆藏文物实现绝对安全，田野文物基本安全，文博单位自身安全防范能力得到加强。与省消防局联合对全省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消防安全大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5260人次，检查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3100余处（次），发现和整改近千处文物保护单位消防安全隐

患。组织开展全省文物系统文物安全制度落实年活动。加大文博单位安防消防设施的建设力度，对庆阳北石窟寺、合水县博物馆等6个文博单位安防工程进行验收，对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天水胡氏民居（北宅子）、敦煌市博物馆等8个文博单位安防工程设计方案进行论证，为部分文物保护单位安装安防、消防和防雷设施。

【打击文物犯罪和行政执法】与省公安厅联合组织开展全省范围的打击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各地文物部门和公安机关对近年来涉及文物犯罪的嫌疑人情况进行梳理上网，实现打击文物犯罪信息共享。专项行动期间，全省破获3起涉及盗掘古墓葬（遗址）、盗窃（抢劫）文物的案件，其中公安部挂牌督办案件1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0名，追缴涉案文物17件。组织开展文物行政执法专项督察工作，对4市（州）14县（区）的文物安全及行政执法情况进行检查，依法查处酒泉汇鹏矿业有限公司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果园—新城墓群保护范围内建厂等涉及文物的违法案件，完成各市（州）县（市、区）文物行政部门和具有行政执法权的省直文博单位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证换发审核报批工作。

【文物法制和机构建设】配合省人大对《甘肃省文物保护条例》中有关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涉及基本建设和城市改造的条款进行修改，明确规定应保证文物安全并在建设前依法办理审批手续；省文物局恢复成立，机构职能和人员编制得到加强；嘉峪关市、甘南州成立文物局，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7个市（州）、14个县区成立相对独立的文物行政管理机构，全省文物系统有从业人员3000余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127人，本科及以上学历的700余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的有10人。

【灾后文物保护】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舟曲全县17处不可移动文物受损，其中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各2处，已经普查登记尚未定级的文物点13处。保存在县文化馆的可移动文物7件（石碑、石狮等）被泥石流掩埋。陇南、平凉、庆阳、天水等市也遭受暴雨和洪水

侵袭。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夏季全省东南部暴雨洪水泥石流灾害造成40余处文物保护单位受损，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8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文物点30余处。灾情发生后，启动应急机制，及时了解灾情，下拨应急救援救灾款，局领导带队赴舟曲等重灾区慰问文博系统干部职工，实地勘察文物受损情况，指导基层文物部门开展抢险救灾和受损文物抢救保护工作。组织完成《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文物保护规划》，确定17个受损文物保护单位维修项目；编制其他受灾地区11个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维修方案，并上报国家文物局申请资金。汶川地震灾后文物保护工作进展顺利，康县平洛龙凤桥、文县文昌楼等7处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竣工，福津广严院、徽县文庙大成殿保护工程基本完成，徽县栗川白塔保护工程正在实施，徽县新修白水路记摩崖保护工程完成前期工作，两当文庙大成殿保护工程完成初步设计。

【第三次文物普查】完成全省第三次文物普查第二阶段工作即野外实地调查任务，通过国家文物局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办公室验收组的整体验收。全省共调查登记各类文物点18004处，其中新发现6982处，包括工业遗产、20世纪遗产、文化线路遗产、文化景观遗产等新品类文物3000余处，许多新发现填补国内空白。《甘肃省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重大新发现》完成初稿。



礼县大堡子山遗址发掘现场

【长城资源调查与保护】组织13支调查队开展省内秦、汉等早期长城调查，完成野外调查任务，共调查早期长城1999.3千米，其中战国秦长城408.7千米，汉长城及时代不明长城1590.6千米，烽燧线271.4千米，单体建筑（含敌台、烽火台）822座，关堡84座，相关遗存64处。启动已完成野外调查任务的明长城资源调查报告编写工作。组织开展《甘肃省历代长城总体保护规划》和州市分规划编制工作，《甘肃境内历代长城保护方案》获得国家文物局批准，重点地段长城抢险加固、防洪及保护设施建设等工程开始实施。

【丝绸之路申遗】甘肃省列入丝绸之路整体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清单的11处备选遗产点的本体保护、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保护规划编制等工作有序推进。张掖大佛寺、麦积山石窟等申遗点大规模环境整治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保护设施建设项目开始实施；炳灵寺石窟、骆驼城遗址、水帘洞石窟群、锁阳城遗址的保护性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省发改委同意并报国家发改委审批。在文物本体保护方面，各申遗点加强文物的日常监测和养护工作，麦积山石窟、炳灵寺石窟、榆林窟壁画塑像修复工作继续开展，水帘洞石窟群危岩体加固工程主体已完工，壁画塑像保护工程即将完成并通过阶段性验收，张掖大佛寺维修工程竣工，炳灵寺石窟171窟大佛维修工程开始

实施。

【文物保护基础工作】组织开展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配合国家文物局专家组对甘肃省部分申报点进行复核，全省申报的139处文物点中有90余处通过国家文物局专家组评审，已报国务院审批；启动第七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推荐申报工作，各州市共上报350多处文物点的申报材料；各地加强文物普查新发现文物点的保护工作，部分地方新公布一批文物保护单位，庆城县政府公布149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政府公布30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清水县政府公布16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组织完成430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方案。组织开展18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其中，敦煌莫高窟、许三湾城及墓群、水帘洞石窟群、骆驼城遗址保护规划已由省政府公布实施。

【文物保护维修】重点文物保护维修工程持续推进，全年共组织开展文物保护维修项目50多处。兰州黄河铁桥维修加固工程开工实施；东千佛洞、居延遗址、武威文庙、民勤瑞安堡和东镇大庙、天水胡氏民居（北宅子）、武山水帘洞石窟群、八路军兰州办事处酒泉路旧址、兰州府城隍庙、兰州金天观等文物保护维修工程顺利实施，有的已完工并组织开展竣工验收；组织编制并申报的永昌圣容寺塔等10余处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维修方案获得国家文物局批准立项；组织开展省内古代桥梁和陇东地区窑庙建筑调查工作。

【文物考古】针对全省境内重大基本建设项目数量显著增加的实际，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制订《甘肃省基本建设工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规范相关审批流程，责成有关单位对配合基本建设考古调查发掘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省重大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增补省文物局为成员单位，加大与有关部门和项目单位的沟通协调力度，协调解决工程中的文物保护问题。全年共配合省内16项重点基本建设工程组织开展了考古调查勘探、文物保护方案编制和抢救性发掘工作，其中包括兰新铁路第二双

线、宝鸡至兰州客运专线等6项铁路建设工程，永登至古浪高速公路、金昌至武威高速公路等3项公路交通建设工程，兰州至成都石油管道等4项能源输送工程，以及其他3项涉及水利、电力、旅游开发的重点建设工程。对其中12个工程项目涉及范围进行了考古勘探，共勘探遗址墓葬12座，勘探面积63.5万平方米；配合兰新铁路第二双线等4个重点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考古发掘，共发掘清理汉、魏晋、十六国等不同时期墓葬200余座，出土各类文物近400件。

【配合学术研究的文物考古】在以学术研究为目的的考古调查与发掘工作方面，早期秦文化调查与研究项目继续实施，先后对秦安王洼遗址、张家川马家塬战国墓葬、清水李崖遗址等进行发掘，共发掘清理墓葬和古文化遗存250余处，勘探面积28万余平方米，为早期秦文化研究提供新材料。组织召开2010年度早期秦文化学术研讨会。临潭磨沟遗址发掘工作继续实施，发掘面积2900余平方米，清理墓葬280余座。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所、北京科技大学联合开展的黑水河冶金遗址考古发掘项目实施并获得重要发现。《张家川县马家塬战国墓地2008—2009年发掘简报》、《牛头河流域考古调查》、《肃北马鬃山古玉矿遗址调查简报》陆续发表；武威磨嘴子遗址、秦安王洼墓地、礼县西山坪、礼县大堡子山遗址、敦煌佛爷庙湾墓葬发掘报告基本完成，即将出版；国家文物局挂牌督办的悬泉遗址、齐家坪遗址等积压多年的发掘报告基本完成。

【博物馆建设管理】张掖、金昌两市批准成立市级博物馆，庆阳市博物馆新馆建成正在装修布展，武威市博物馆新馆开工建设，定西市、临夏州博物馆新馆建设的前期工作完成；敦煌、礼县、庄浪、陇西、正宁、镇原、阿克塞、积石山等县博物馆新馆建成正在装修布展，静宁、民乐等县博物馆进行改扩建，天水市麦积区博物馆新馆即将开工建设；甘肃地质博物馆、兰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陈列馆等行业性、专题性博物馆建成开馆。组织部分市县博物馆对文物库房进行新建或维修改

造，改善馆舍条件。省文物局组织制定《甘肃省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绩效考核办法》及相应的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举办全省博物馆馆长培训班，对全省文物系统及行业、民办博物馆的104名馆长进行培训；指导各博物馆完善馆藏文物建档工作，全省馆藏珍贵文物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基本完成；甘肃省博物馆学会正式成立，由省博物馆牵头发起的中国博物馆协会丝绸之路沿线博物馆专业委员会在兰州成立。

【博物馆陈列展览】省文物局按照《甘肃省各级博物馆陈列展览方案论证审核暂行办法》，严格把关，指导各级博物馆开展陈列展览提升改造工作。2010年，全省各级各类博物馆新增陈列展览13个，改造和提升原有陈列展览29个，全省博物馆展览的整体水平有了很大提高。省博物馆新增基本陈列《庄严妙相——甘肃佛教艺术展》，引进吉林博物院的《张大千书画精品展》、云南民族博物馆的《彩云之南——云南民族民俗风情展》，兰州市博物馆引进国际友谊博物馆的《至尊国礼——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国务礼品展》。启动开展全省陈列展览精品奖评选活动。

【博物馆社会教育】兰州市文物局、兰州市博物馆协会举办兰州市首届博物馆纪念馆讲解员比赛，武威市举办全市文博系统讲解员培训班。省博物馆通过加强培训等方式提高讲解服务水平，一名志愿者被评为首届中国博物馆十佳志愿者之星。省博物馆组织开展的“甘肃省博物馆十大珍品”评选活动历时半年，吸引3800多人的踊跃参与。各级博物馆积极拓展社会教育和服务的內容和方式，制作并组织流动展览84个。

【社会文物管理】省文物局组织指导地方文物行政部门对兰州市内3处古玩市场和文物监管物品市场进行规范整治；加强对拍卖行业的监管，完成4次文物艺术品拍卖活动的标的审核、备案工作；组织各级博物馆征集社会流散文物近800件，省博物馆接受捐赠文物50件；组织省文物鉴定委员会做好社会服务，全年鉴定民间收藏文物752件，鉴定涉案文物627件。

【博物馆免费开放】2010年，全省各

级博物馆共接待观众600余万人次，其中青少年观众240余万人次，境外观众8万余人次。各地博物馆新建或改扩建项目陆续实施，博物馆陈列展览、接待服务、社会教育水平不断提升，藏品建档、安全管理、学术研究等基础工作得到加强，博物馆免费开放社会影响不断扩大，社会效益显著提高。

【文物科研】 挂靠在敦煌研究院的国家古代壁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完成的3项科研课题通过了国家验收，其申报的科技部支撑计划“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及相关文物保护技术研发”项目中的3项课题获准立项；该院承担的“文物出土现场保护移动实验室（车）研发”和“古代壁画脱盐关键技术研究”两个项目分别获得2009年度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创新奖一、二等奖，“土遗址保护关键技术研发”获得2010年度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承担的7项国家级文物保护行业标准中，2项已经颁布实施，其余5项已完成征求意见稿；承担的“多光谱无损分析技术及相关文物保护技术研发”等5项国家课题顺利完成。省博物馆和武汉大学共同完成的“基于数码相机可测量影像构建及文物三维模型重建”项目通过了省级鉴定，其编撰的《甘肃出土魏晋唐墓壁画》荣获甘肃省第十二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省文物局编纂的《甘肃文物事业六十年纪事》及省级科研课题项目《中国近代文物事业简史》、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编撰的《兰州红古下海石—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荣获甘肃省第八届优秀史志成果文史类一等奖，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四名研究人员的四篇论文分获论文类一、二等奖。

【文物科技保护】 全省馆藏木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结项，共修复馆藏珍贵木质文物308件，并通过专家组验收；结合张家川县马家塬出土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的实施，承办国家文物局举办的全国金属文物保护修复培训班，完成63件金属文物的修复保护工作。敦煌研究院院藏42000多张文物档案全部实现数字化存储，建成敦煌学文献论著篇名数据库和敦煌学艺术专题数据库，并在敦煌壁画数字化技术规范制定、洞窟摄影技术改进等领域进行深

入研究和实践；省文物局组织制定《中国古代石窟寺信息指标体系研究》项目建议书，申报国家指南针计划项目。

【文物重点建设工程】 敦煌莫高窟保护利用工程各子项目按照进度顺利实施，其中，游客服务中心地下工程全部完成，地上部分主体工程完成70%的工程量，整体建筑初具规模；完成莫高窟6个洞窟近470平方米的高精度壁画数字化摄影工作；莫高窟安防工程、栈道改造工程和风沙防护工程等子项目顺利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大地湾博物馆土建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暖通、安消防和室外环境工程继续实施，展览设计方案完成初稿；F901遗址保护大厅重建方案获得国家文物局批准。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文物周转库房楼主体封顶，进入室内外装修阶段。

【对外交流与合作】 省文物局及省直各文博单位举办“敦煌文献、考古、艺术综合研究——纪念向达教授诞辰11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2010敦煌论坛——吐蕃时期敦煌石窟艺术国际研讨会”、“庆贺饶宗颐先生95华诞敦煌学国际学术研讨会”、“纸之路——第四届东亚纸张保护修复国际学术研讨会”等国际性学术交流活动；组织文物参加赴美国《忽必烈的时代——中国元代艺术展》、赴意大利《秦汉——罗马文明展》、赴比利时《丝绸之路展》、赴韩国《丝绸之路大文明展》、赴台湾《张大千书画展》等重要外展；与美、英、日等国科研机构在石窟保护及环境监测领域的合作与交流继续开展，取得一批研究成果。组织全省文物在北京举办《走近敦煌展》，在陕西举办《麦积山石窟壁画临摹展》，在吉林举办《甘肃彩陶展》；与陕西合作举办的《渭水之滨、秦陇一脉：关中—天水先秦文化巡礼展》在陕西成功举办；与西北其他四省联合举办的《丝绸之路——大西北遗珍》展先后在陕西和浙江省巡回展出。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召开文化遗产保护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专题研究了文物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思路和举措；深入贯彻落实全省旅游发展大会精神，不断挖掘文博单位自身潜力，提升文物旅游整体发展水平，加快实施观赏价

值较高、利用潜力较大的文物点的保护维修和相关研究，积极为旅游开放服务；加强对省上直管的莫高窟、麦积山石窟、炳灵寺石窟等重要开放景点的管理，提升接待能力和服务水平，全年接待游客90万人次，积极为带动地方旅游业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文物宣传】 围绕“文化遗产在我身边”的主题精心策划，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文化遗产日集中宣传活动，省文物局主办的“我身边的文化遗产”征文活动、文化遗产知识竞赛等活动取得广泛的社会影响；在上海世博会上，文物元素成为甘肃馆的焦点和亮点，《敦煌艺术展》、原大复原的莫高窟洞窟及大地湾史料前先生生活场景引起关注。

省文物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杨惠福

副局长 廖北远 马玉萍（女）

（供稿：史 勇）

甘肃画院

【概况】 甘肃画院成立于1990年，是隶属于省文化厅的副地级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加挂甘肃美术馆、甘肃法院牌子。占地面积24亩，实用占地面积10余亩，建筑面积4490平方米。有事业编制42人。有正高专业技术人员17人，副高专业技术人员5人，离退休干部16人。内设四个县级机构和两个科级中心（办公室、创作研究部、理论培训部、书法研究部、后勤服务中心、会展产业开发中心）。

【各类展览】 甘肃美术馆举办“俄罗斯当代油画展”，展示俄罗斯14位著名画家106幅油画作品，举办王天一画展《杜甫在陇右·陇上江南》，举办兰州商学院艺术学院2010届毕业生作品展，举办西北民族大学美术学院2010届毕业生作品展暨毕业生推介会，举办兰州大学艺术学院艺术设计专业过程2010届毕业生设计作品展，举办“方磊经典语萃书法展”。协助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举办“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书画摄影大赛”。与中国国家画院、甘肃省文化厅共同主办甘肃画院建

院二十周年庆典暨《全国画院中国画名家学术邀请展》、《甘肃画院二十周年回顾展》。举办甘肃中青年画家20人及段新民作品展。在中国美术馆举办《守望西部李宝峰人物画展》。

【学术成果】创作部主任、一级美术师张兴国的国画作品《西北风系列》参加2010跨越欧亚世博行《对华文明—中法艺术家世界遗产发现之旅作品展》（杭州、上海巡展），并入编由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的大型画集。院长助理、一级美术师陆志宏油画作品《腾格里飞扬的风景》入选中国美协油画艺委会主办的《传承西北—吾土吾民系列油画邀请展》，参加“溯古融西—油画中国语境理论对话研讨会”。一级美术师张建中国画作品入选由中国国画家协会主办的《文脉心像—当代中国画家百家百扇艺术展》。副院长李伟，创作部主任张兴国的国画作品参加由中国美术家协会艺委会举办的《当代艺术走进高校—全国中国画名家提名展》，作品入编《全国中国画名家提名展作品集》。

【作品出版】甘肃画院副院长李伟《李伟画集》由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为庆祝院庆专门出版《甘肃画院建院二十周年文献集和作品集》。甘肃画院院长马国俊专著《书境》由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

【合作交流】副院长李伟、王宏、马江、张兴国、张建中、毛志成6位画家随甘肃省文联、甘肃省美协组成的主席团，参加《彩墨陇原—甘肃美术名家书画作品展》，共展出甘肃美术作品200幅。在太原画院举办《艺道同行》交流展。党委书记安邕江参加省美协主席莫建成先生在北京画院美术馆举办的《静朗清阔》工笔花鸟画精品展。院长马国俊应中国国家画院邀请参加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芳菲苑举办的中国国家画院“七院”成立大会。理论研究部主任李文君应邀参加在广州美术学院举办的“东方色彩·中国意象”学术研讨会，并作题为“中国传统文化思维模式的追寻与当代文化心理秩序”为内容的专题发言。举办“甘肃画院建院20周年理论研讨会、交流笔会”。邀请离退休老画家邵

灵、李宝峰、段兼善、陈天铀在画院会议室与在职画家举行交流笔会。研究部主任李文君国画山水作品两幅应邀参加由中国艺术学会、日本东京画院联合主办的《中日书画交流精品展》。

【“献爱心·送温暖”活动】参加赴白银会宁县中川乡送温暖、送文化下乡活动。组织全院职工为青海玉树地震灾区同胞捐款活动，共计捐款2300元。为舟曲捐款15700元。院长马国俊、副院长李伟、画家马江同志参加省文联举办的情系灾区献爱心活动。画家、一级美术师马江参加由甘肃省慈善总会与甘肃省穆斯林协会共同举办的书画义捐救助灾区活动。

甘肃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安邕江

院长 马国俊

副院长 李伟

（供稿：严文学）

卫生

医疗卫生管理

【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青海玉树地震发生后，甘肃省医疗救援队成为全国第一支到达玉树灾区的省级医疗救援队，是全国派出卫生救援队最多、也是最后撤离的省份。玉树灾情发生第二天，省级各医疗机构安排足量病房和精干医务力量对转运来的首批32名重症伤员立即进行救治，并妥善安排陪员食宿。对玉树灾区转入兰州的伤员，调剂特色院内中药制剂在9所定点收治医院间免费使用，运用中医方法成功为多名孕妇保胎，中医药参与治疗率达90%以上。两个多月时间内，转运至甘肃省救治的340名伤病员全部治愈出院。加强地震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先后派出卫生防疫队6批119人，卫生监督队1批26人，有效防止鼠疫等传染病的发生。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全省军地卫生部门派出各类医疗卫生人员1037人，采购救灾医用物资31.2万件（台、个等），调运防疫食材160余吨。省市专家迅速集结，灾后48小时实现医疗救

治、卫生防疫、饮用水及食品安全“三个全覆盖”。实行“分片包干、责任到人”的包保责任制，公示责任人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制订11个卫生防疫技术方案和工作指南，组织开展大面积消毒、杀菌、灭害工作，科学处理高腐尸体，及时开展疫苗接种、传染病网络监测、卫生监督检测和健康教育，实现大灾之后无大疫。发挥中医药的防疫防病作用，紧急调运大蒜、黄花菜等160余吨，累计服用中药汤剂人数达48.95万人次。运用中医方法及时控制了救灾人员群发性皮肤病情，成功为1名伤员保肢。

6月12日，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发生腺鼠疫疫情，省卫生厅、酒泉市、阿克塞县迅速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组织开展一系列疫情控制工作。在疫区连续10天没有新发疫情、所有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接触者经医学观察无异常症状、疫区终末期消毒全面完成之际，于6月21日解除了密切接触者医学观察和交通卫生检疫。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省政府出台《甘肃省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等“一主五辅三配套”共9个文件。为乡镇卫生院招录的4500名医学类大学毕业生和130名执业医师已全部到岗工作。协调省编办为厅直属医疗单位增加380名事业单位编制和50名高级职称限额。投入4000万元建设12个省级临床医学中心。2010年全省新农合参合农民达到1910.32万人，参合率稳定在95%以上。全年新农合筹资总额27.78亿元，人均达到150元，部分地区达到160元，累计补偿1544.97万人次，基金支出18.67亿元，基金使用率达到67%。开展门诊统筹的县（区）达到72个，占全省83.72%。新农合管理平台在全省开始运行，“一卡通”逐步试点推广。起草完成《甘肃省公立医院改革试点指导意见》。庆阳、金昌2市率先开展试点工作。全省公立医院按照省卫生厅制度体系要求，治理过度医疗。建立按岗定酬、按业绩取酬的绩效考核机制，9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得到落实。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现基本药物省级统一招标采购，对307种国家基本

药物目录中除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免费治疗的传染病用药（抗结核药、抗麻风病药、抗艾滋病药、抗疟药）、免疫规划用疫苗、计划生育药品以及中药饮片之外296个品种进行省级集中招标采购和以市县为单位二次谈判，药品价格较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最高限价平均下降近50%。全省6个市州、50个县（市、区）实现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全覆盖。实施零差率销售的乡镇卫生院1297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91所、村卫生室11822所，分别占同类机构的93.31%、68.36%和71.97%。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乡镇卫生院药品零差率销售覆盖比例已达到87.54%，超额完成国家60%的目标任务，成为全国进度最快的8个省之一。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2009年底至2010年，国家共安排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项目769个，总建筑面积91.6万平方米，总投资17.73亿元，其中中央投资15.406亿元。兰州、嘉峪关、金昌三市实现“120”全覆盖。临夏、陇南、庆阳、酒泉等市县成立资金核算中心，开展收支两条线管理。每千人口拥有床位3.02张。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项目按照中央12元，省、市、县各配套1元的标准筹集资金。全年共落实资金3.997亿元，人均达到15.2元。按照国家确定的服务内容，主动为城乡居民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全民健康教育、实施国家免疫规划，加强各类传染病防治，开展儿童、孕产妇和65岁以上老年人保健，慢性病和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逐步规范。城镇和农村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分别达到73%和36.7%，糖尿病、高血压等慢病管理率达到60%。

【卫生管理制度建设】卫生部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卫生事业发展的意见》，甘肃先后出台医务人员“四个排队”和医疗机构“八个排队”、医疗质量月分析评议、院务公开、有奖举报、警示教育、医德医风考核、医疗机构分级分工管理、疾病谱排序、院长、药剂师查房等制度体系。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全省有9个市州在乡镇成立医药卫生管理办公

室，村卫生室建立健康咨询点，乡以上医疗机构成立公共卫生科，每月开展疾病谱排序和分析，建立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机制。开展健康档案、慢病管理，推进“健康教育十个一”工程。在治理过度医疗方面，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24家三级医院因不合理用药实施处方权监护1486人次、处方权限制51人次，处罚不合理用药医务人员1057人次。省内24家三级医院医保患者自费药品比例下降4.5%，大型医用设备中CT检查整体阳性率提高7.1%，患者平均住院日下降了1.6%，居民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34.76%。

【中医药工作】出台省政府《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支持甘肃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意见》、省医改办《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的实施办法（试行）》等政策措施。增加中医药投入，省级中医床位补助标准提高到150%，部分市县中医医院财政补助得到一定提高。各级中医医院的城镇医保起付线降低一个档次，报销比例提高10%。县级以上医院中医药服务新农合报销比例提高20%，起付线降低30%。第一批93种和第二批108种院内中药制剂正式在全省调剂使用。以县为单位利用地产中药材及中医适宜技术为参合农民治病，新农合实行全额报销。五级中医医师承教育全面铺开，“西学中”活动在全省广泛展开。3个省级中医临床基地正式投入建设。实施一批国家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评审命名33所等级中医医院，筛选实施16项中医药重点科研项目。

【人才队伍建设】评选产生出151名省卫生厅领军人才、7个第二批省临床医学中心、78个省级重点学科。深入开展卫生专业人员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共举办7场省级决赛，产生两个省级“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64个省级技术标兵。

【交流合作】开辟国（境）外医护人员进修渠道，在美国、加拿大、法国、英国、丹麦、瑞典、挪威、港澳台等不同国家和地区建立进修基地，全年共派出322人次赴国外学习进修。完成第十八批30人

组成的援外医疗队的组建、培训和派遣工作。邀请接待来访的美国、法国、瑞典、英国、港澳台等国家和地区的专家来甘肃省进行交流合作。组织美国眼科复明协会的12名专家在秦安县为175名农村贫困人员免费实施了白内障复明手术。

【科研工作】组织87个项目参评甘肃省医学科技奖，评出29项行业科技计划项目给予170万元资助。获得国家科技重大项目1项、1170万元，卫生部重大专项1项、2600万元，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1项，为甘肃省首次同时获此三项殊荣。获得卫生部、省科技厅卫生行业计划项目68项，资助经费3041万元。设立黎秀芳护理科技奖。省内3个月以上进修2968人，省外进修652人，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完成率达到95.14%，完成200名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和95名少数民族乡镇卫生院大专学历教育学员招录工作。

【卫生执法监督】省卫生厅驻省政府政务大厅窗口全年共受理各类卫生许可项目6735件，被省政府政务中心评为优秀服务窗口。制定印发《甘肃省职业病防治规划2010—2015》。协助开展武威市古浪县尘肺病、瓜州血铅职业病诊断与医疗救治工作。对兰州市不少于70%、其它市州不少于50%的住宿场所实施量化分级管理。加强对美容美发、沐浴场所卫生监督。严厉打击非法采供血行为，整顿规范医疗市场及个体诊所。

【重大传染病防控】2010年，全省传染病报告质量从2009年全国第26位上升到第22位。完成16.7万名大学生补种乙肝疫苗，全省8月龄至4岁儿童麻疹强化免疫活动接种率达到99.04%，美沙酮门诊累计治疗11908人，获得卫生部先进组织奖。年内，传染病报告发病率506.65/10万，较2009年下降19.3%，常规免疫五苗接种率均在98%以上，乙肝疫苗全程免疫接种率全省平均为99.74%。

【食品安全】全年出动食品监督执法人员35万人次，查处各类案件5013起，罚没款418.8万元，整治重点地区2431个、重点单位25817个。将食品安全监管目标考核工作列入2011年省政府考核市州工作内容中。第一次开展全省性、跨部门的食

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工作,全年共抽检2742份样品。在全省设立10所食源性疾病预防监测试点医院。开展部分城市食品安全工作满意度调查活动。问题乳粉清查成效显著,重大节日食品安全保障有力,全年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医疗质量管理】全省成立14个省级医疗质控中心,组织近500名采供血人员岗前培训,全省41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共57个病种开展临床路径管理试点工作。188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开展了“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

【妇幼保健工作】全省孕产妇死亡率由2009年的36.24/10万下降到33.23/10万,婴儿死亡率由2009年的10.97‰下降到10‰,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由2009年的12.41‰下降到11.35‰。孕产妇住院分娩率由89.1%上升到93.56%,新生儿苯丙酮尿症、先天性甲低和听力筛查率分别由2009年的17.65%、17.63%和20%上升为53.54%、53.24%、44.48%,婚检率由2009年的16.27%上升为51%。制定印发了《甘肃省妇幼保健工作规划(2010-2015年)》。积极争取并实施中国宋庆龄基金会“恒天然乡村母婴健康项目”,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项目、农村妇女孕前和孕早期补服叶酸项目、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项目均完成项目任务。

【爱国卫生工作】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1个国家卫生城市、1个国家卫生县城,12个省级卫生城市,33个省级卫生县城;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61.26%,自来水普及率达到59.24%,完成2009年13万座改厕任务和2010年17万座80%的任务。组织开展健康教育巡讲44场次,全省医疗卫生机构全面禁烟工作成效显著,省卫生厅机关控烟工作位列全国第五、西部第一。

【地方病防治】全省碘盐覆盖率达到99.16%,居民户合格碘盐食用率达到97.73%,83个县(市、区)达到国家消除碘缺乏病阶段目标标准,全省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实现消除碘缺乏病目标。地方性氟中毒、地方性砷中毒、大骨节病、克山病等重点地方病、包虫病、麻风病、疟疾、布鲁氏菌病的防控在中央转移支付项

目的支持下取得较好成效。

【医疗廉洁行政医】2010年,全省卫生系统查处乱收费问题6起,涉及金额6.68万元;查处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案件5起,涉及金额93.22万元,3人受到党纪政纪处理,5人受到刑事处罚。开展首批全省卫生行业文明单位评选表彰活动,省卫生厅机关荣获省委、省政府授予的“省级文明单位标兵”称号。创排、推出大型现代秦剧《黎秀芳》、大型历史秦剧《皇甫谧》等一批卫生题材文艺作品。省卫生厅会同省委宣传部推出的先进典型王万青当选“感动中国”2010年度十大人物,成为10年来甘肃省首次成功当选的先进典型人物。

【卫生政策研究】成立甘肃省卫生政策研究室专家咨询委员会,完成“健康中国2020”甘肃战略研究,课题成果通过科技厅组织的省级鉴定评审。全年共编发省卫生厅内参《决策参考》10期,《舆情监测与分析》6期。

【其他工作】玉树地震、舟曲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卫生厅直属单位党委积极组织捐款,两次共募捐139.25万元。通过工会组织向舟曲县卫生和食品药品监管系统受灾职工及家属分别发放15万元和10万元的慰问救助金。中药炮制、护理等6项技能大赛被纳入省总工会百万职工技能大赛活动。召开省卫生厅系统第三次党代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厅直属单位党委、纪委领导班子。

省卫生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刘维忠
副厅长 高建邦 李存文 王小明
常继乐 郭玉芬(女)
纪检组长 张学明(3月止)
段巍(3月任)
党组成员 李玉堂 陈明 甘培尚
(供稿:郑访江)

卫生监督

【概况】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成立于2001年8月,由原省卫生防疫站等5家单位归并重组而组建的,属全额拨款县级事

业单位。2005年5月批准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现内设21个科室,全所编制128个,现有在职职工83人。

其主要职能是依据《传染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法》等9部法律、30余部相关法规,承担对职业放射、公共场所等社会公共卫生、健康相关产品以及医疗卫生机构的卫生监督执法任务,并负责对全省市、县卫生监督执法工作进行指导、稽查与监督。

【卫生应急】青海玉树地震和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紧急购置价值125万多元的救灾车辆、防护衣等救灾个人基本装备和生活必需品,先后派出10余批救援队共48名卫生监督骨干,出动监督车辆16台次,开展卫生监督监测工作。全所82名职工为玉树、舟曲灾区捐款共计3万余元。

【监督检查及业务培训】全年共检查卫生监督机构44个,抽查各类被监督单位212家。每季度组织一次省直11家直管医疗机构和全省二级以上医疗机构“22项制度”综合督查和督促落实工作;全年共查处各类违法医疗广告100余条,检查各级医疗机构30户次;共受理群众投诉举报3起,全部查处;举办全省卫生监督管理和全省医疗机构综合监督检查等8期培训班,培训卫生监督员2000人次。

【卫生政务】2010年,省级职业放射卫生许可、食品安全生产企业标准备案、医护人员资格证发放等工作均由省政府政务大厅统一受理,省政务大厅卫生厅窗口全年共受理各类卫生行政许可申请材料159件,办结率约87%;全年共受理各类办理卫生许可证材料88家,办理发放放射工作人员证等个人证件8912个,受理执业医师、护士注册变更6124人次,制作各类卫生行政许可文书400份,接收、转发检验报告243份。

【食品安全监督】全年共为全省33家单位的51份食品安全企业标准进行标准备案;赴酒泉、武威、庆阳、甘南、兰州、定西等地采集食品及乳制品样品28类共1279样(份);完成临时采样、重大节日抽检样品226份。

【消毒卫生监督】全年共出动监督

员180人次，监督76户次，注销卫生许可证10个，现场监督销毁不合格产品9种53盒。完成国家级卫生监督抽检工作，共监督检查抗(抑)菌制剂经营单位27家，抽检抗(抑)菌制剂30种。

【职业卫生监督】完成64家申请职业性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申请材料的审查工作，对7家用人单位的新、改、扩建11项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的审查工作。

【放射卫生监督】对直管的开展一、二类放射诊疗工作的26家医疗卫生机构进行了监督检查。完成了嘉峪关等6个市州9个医疗机构的大型医用设备性能检测和更新检测评定工作。

【学校卫生监督】指导下级卫生监督机构开展学校卫生监督工作，整理上报14个市、州的学校卫生监督检查结果。

【其它】完成《甘肃省志·卫生志》11万字、80余张图片的资料长编任务。全年共派出卫生监督人员40人次，与相关部门共同完成省人大、省政协会、第十六届兰洽会等重大活动的卫生保障任务。承担2009年、2010年度共130名招聘执业医师到乡镇卫生院的考试选拔工作；完成2010年执业医师实践技能考试、执业医师资格考试综合笔试、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甘肃考区的日常工作。完成2010年度全省卫生监督信息统计报告和国家卫生监督信息系统的试运行工作。对全省2010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专项资金分配进行统计和填报，对全省14个市州公共卫生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进行了催报和汇总，并将汇总结果及时上报省卫生厅。

省卫生监督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所长 张浩

副所长 陈新中 周雪峰 王文军

纪委书记 张汉伟

(供稿：郑访江)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成立于2001年8月，是由原省卫生防疫站、省劳动卫生职业病

防治研究所、省结核病防治所、省地方病防治研究所和省放射卫生防护监督检测所5个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归并重组而成。中心编制443人。下设6个业务所，2个业务中心，45个科室(业务科室28个)，81个科级岗位。中心现有鼠疫、碘缺乏病、大骨节病、结核病、病毒病防治、免疫规划、艾滋病确认、放射核素监测、食品检测与安全9个学科被省卫生厅评为“甘肃省预防医学重点学科”。

中心主要承担全省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食品卫生、学校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监督；健康相关产品卫生检测检验；健康教育及部分疾病的治疗以及疾病预防控制科学研究和疾病预防控制人员的培训工作。

【卫生应急工作】全年监测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96起，其中较大事件4起。成功处理酒泉市阿克塞县发生的1起人间鼠疫疫情，武威古浪黑松驿镇“尘肺村”和瓜州县部分儿童血铅超标等公共卫生事件。完成每日24小时重点传染病自动预警信息系统的手机监测工作，全年共接受120条传染病预警信息，处理预警事件43起；青海省玉树地震发生后，省疾控中心调集专业技术骨干组成卫生防疫队赶赴玉树灾区开展灾后卫生防疫和灭鼠拔源工作，先后累计派出卫生防疫队员10批共97人，派出卫生防疫用车20辆、印制藏汉双语灾后健康教育宣传材料3万份、紧急采购消杀喷雾器20台等；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疾控中心派出抢险救灾卫生防疫队赶赴灾区，先后派出卫生防疫人员78人次前往舟曲，成县灾区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共运送消杀药品65箱，喷雾器等消杀器械226台，疫苗14种22000人份，注射器20700支，冰箱30台，冷藏箱300台，宣传画册62100份，实验仪器设备43台/件，以及其他各类试剂、防护用品及生活物资共计价值约300余万元。被甘肃省委、省政府和省军区联合授予“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传染病报告】2010年，全省报告甲类传染病1例，甲、乙、丙类传染病报

告30种，共143389例，死亡114例，报告发病率544.08/10万，报告死亡率0.4/10万，病死率0.08%，发病率与去年比较降低17.88%，传染病疫情报告质量在全国排名从第26位上升到第22位。

【艾滋病防控】全年在8类艾滋病人群中设立44个国家哨点，分布全省14个市州，监测范围进一步扩大，年内新发现HIV感染者248例，艾滋病病人78例。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累计发现HIV感染者和病人1175例(外省反馈病例192例)。完成2个新开美沙酮门诊的开诊任务，全省美沙酮维持治疗门诊增至26个，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点增至152个。有11家艾滋病筛查实验室通过验收，目前我省有3个确证实验室和1个确证中心实验室。

【结核病防治】强化医防合作，实现结核病双向转诊，病人追踪率、配合管理率和登记率均提前完成国家目标任务。对非住院肺结核患者实行全面监督化学治疗(DOTS)覆盖率继续保持100%。新涂阳病人任务指标完成率101.25%，发现率70.83%，发现率较2009年上升0.4个百分点，新涂阳病人治愈率94.6%，较2009年同期上升2.4个百分点，复治涂阳病人治愈率91.4%，较2009年同期上升2.5个百分点。

【扩大免疫规划】将乙脑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麻腮风疫苗在全省范围纳入国家免疫规划。11种疫苗的接种率达到95%以上。乙肝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三针全程接种率分别为92.53%、99.74%，较上年明显提高。继续保持全省无脊灰状态，进一步加强消除麻疹工作，组织完成全省范围内8月龄至4岁儿童一剂次麻疹疫苗的强化免疫工作，开展麻疹监测，全年全省共报告麻疹病例676例，发病率为2.57/10万，为近几年最低。组织制定全省2010—2012年消除麻疹行动计划，明确甘肃省消除麻疹的分年度指标。小于15岁儿童乙肝疫苗补种工作进展顺利，截至2010年12月底，共完成260万剂次的补种工作。

【地方病与慢性病防治】全年共检出鼠疫菌36株，中心鼠疫生物安全实验室顺利通过国家专家论证，并建立鼠疫菌基

因、质粒提取及分析方法。2010年全省碘盐覆盖率为99.16%，居民户合格碘盐食用率为97.73%，全省实现消除碘缺乏病阶段目标，全省95%的县达到消除碘缺乏病阶段目标。全省核实诊断8例麻风病患者并给予规则的治疗管理，完成53个县次的克山病、大骨节病、饮水与饮茶型地方病氟中毒、饮水型地方病砷中毒项目工作。疾病谱分析和排序工作稳步推进，疾控机构进医院信息平台在10所医院运行平稳。对全省100个疾控中心和2728个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慢病防控能力调查，加强慢病防治能力建设。宣传运用中医药防病知识。撰写《中医养生保健读本》、《疾病预防与健康促进系列丛书》。

【职业病防治和公共卫生】全年组织尘肺病诊断组和职业中毒诊断组进行诊断活动29次，阅片约2900人份，完成6个预评价项目和3个控制效果评价项目工作；实施好农村改水改厕水质监测、城市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中西部地区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试点项目等公共卫生项目；精神卫生主要以重型精神病规范治疗项目、癫痫病管理项目、地震灾区心理干预项目为主要内容。配合省公安厅进行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排查行动。对各地排查出的重性精神疾病患者62356人的统计资料进行分类汇总与分析上报；截至2010年11月底，全省共受理12320公共卫生公益服务热线10636件次。稳妥应对“全国麻疹疫苗强化免疫活动”、“玉树地震”及“清剿问题奶粉”等公众风险沟通。

【人才队伍和学科建设】2010年引进高等院校毕业生25人，其中博士1人，硕士8人，目前中心有博士研究生4人，硕士研究生80人，大学本科195人。全年先后有100多人次参加国家级办的各类会议和培训，有58人次分别赴法国、瑞典、新加坡、澳大利亚、埃及、巴西以及香港和台湾等地参加学术交流和学习。全年有7个重点学科通过复评，有2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层次人选，3人入选全省领军人才第二层次人选。在卫生部绩效考核组对2008、2009年两个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考核中，中心取得2008年在全国良好、2009

年在全国优秀的水平。

【管理工作】制定《甘肃省疾控中心实验耗材、试剂采购管理办法》、《甘肃省疾控中心临时工管理办法》、《甘肃省疾控中心考勤管理制度（试行）》、《甘肃省疾控中心在职工学历教育和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甘肃省疾控中心安全卫生管理办法（试行）》等。并针对原有制度在运行过程中出现的不足，及时讨论修改。通过制度的建设与完善，各项管理工作逐步规范化，做到凡事有章可循。

【基础设施建设】竣工并完成所有实验室的搬迁工作。实验楼投入使用后，卫生部绩效考核专家组、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专家组等先后对大楼进行评估检查。职工住宅楼建设项目获兰州市发改委批准立项。中心826台（件）、总价值约320万欧元的检验设备已全部到货安装使用。

【科研工作】2010年获得甘肃省卫生行业科技计划项目3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科研课题鉴定2项（均为国内领先水平），组织申报2010年省卫生厅医学科技奖9项，共向国家级专业刊物投稿86篇。作为牵头单位申请到卫生部行业科研项目——西北农村饮用水质与儿童健康状况研究。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王新华

副主任 孟蕾 王延林 格鹏飞 李慧
纪委书记 王延林

（供稿：郑访江）

紧急医疗救援

【概况】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组建于1984年，其前身是甘肃省兰州急救中心。2006年6月，中心从现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分离，建成省卫生厅直属的省级独立医疗急救专业机构，取消院内急救医疗业务，主要开展院前急救服务。

中心现有科室8个，在全省设有13个分中心，兰州市设有19所网络医院和4个直属分站。现有职工113人。

先后被卫生部评为“全国卫生应急先进集体”，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工人先锋号”，甘肃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卫生系统抗震救灾先进集体”，被国家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授予“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管理工作】2010年，中心健全和完善工作规范和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首问责任制、投诉受理制等13项规章制度。制定《中心科室工作考核办法》、《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人事代理实施方案》。修订完善《中心绩效工资发放办法》。实施急救工作规范用语。开展满意度调查。制作张贴《收费标准解读卡》、《急救服务温馨提示卡》。全年医疗急救服务满意度达到99%。

【急救网络建设】制定《兰州地区“120”急救分站、网络医院院前急救工作标准》和《兰州地区“120”急救分站、网络医院业务检查、考核细则》等文件。组织召开兰州地区120急救网络工作会议，对急救分站和网络医院管理进行系统化培训。定期对直属分站和网络医院进行监督检查。截至2010年12月底，中心5家直属分站的15个急救单元组均达到标准化建设的要求，兰州市17家网络医院中有13家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急救分站和网络医院规范化运行合格率达到80%。

【院前急救】全年共接听“120”呼救电话27.25万人次，其中，有效电话3.19万次，有效电话率为11.7%，总派诊数3.17万次，总出诊数3.05万次，救治病人2.85万人，与2009年相比，分别增长了11.82%、10.29%、11.64%。仅省急救中心全年共派诊1.44万次，出诊1.36万次，救治病人1.24万人，长途出诊415次，救治病人411人，与2009年相比，分别增长了38.19%、37.62%、39.46%、79.65%、77.92%，业务收入实现翻番目标。

【医疗安全】加强医疗急救质量管理，将医疗急救工作“从呼救电话受理到出诊救治转运”的全过程纳入质量管理体系。落实医疗质量月分析会制度，实现医疗质量管理从事后把关向事前预防，从管结果向管过程，从管点向管面，从质量监

督向质量保证综合职能的转变。院前急救甲级病历由年初的85%提高到100%。

【卫生应急】完成兰化304厂爆炸、青白石咸水沟塌方事故等11起重特大突发事件的紧急医疗救援任务；完成“两会”、兰恰会、全省首届中学生运动会、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等10次重大活动及会议的医疗保障任务；青海玉树地震医疗救援行动中，该中心于第一时间派出28名救援队员紧急奔赴灾区，连续7个昼夜开展医疗救援；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派出15名急救人员和6台急救车辆及携带相关急救设备、物资迅速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及伤员转运工作，先后调集近20车次急救车辆参与伤病员的转运工作，成功将87名舟曲伤员安全转运至各指定医院救治。中心被先后省卫生厅授予“全省卫生系统玉树抗震救灾先进集体”和“全省卫生系统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卫生救援先进集体”荣誉称号，5名同志被授予“全省卫生系统玉树抗震救灾先进个人”，6名同志被授予“全省卫生系统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卫生救援先进个人”。

【人才培养】派出32人次到省外进行学习培训和技术交流。举办6期600余人参与的“初级急救员”取证培训班。完成首批兰州城关区院前医疗人员系统培训。举办全省乡镇卫生院急救能力建设培训班4期，培训乡镇卫生院急救医生800名。

【科研工作】中心组织开展的《兰州地区紧急医疗救援体系发展研究》项目获得省医学科技进步三等奖；《兰州地区120急救网络建设的发展研究》等2项课题已通过省科技厅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中心组织编写出版的《急救管理学》，获得第18届中国西部地区优秀科技图书二等奖。同时按照卫生部的要求，组织专家编写《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工作指南》。

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王军

副主任 牛天平 谢伟

(供稿：郑访江)

血液管理

【概况】甘肃省红十字血液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成立于1974年6月，是省卫生厅直属全额拨款公益性事业单位。中心目前拥有采供血业务用房7600平米，4辆标准采血车，2个固定献血屋，固定资产3300余万元。主要负责兰州地区三区五区80多所医疗单位医疗急救和临床用血，为临床提供血液成分产品12个品种50个规格，年采血量16吨，服务总人口320多万。中心人员编制数为143人，聘用职工30人。内设机构共15个科室。中心所在兰州市连续三次被卫生部、中国红十字总会授予“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同时先后被卫生部表彰为“全国卫生文明先进集体”，被省、市政府表彰为“文明单位标兵”、“双文明建设模范单位”、“省级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

【采供血工作】2010年，共接待献血者10万多人次，接听献血咨询电话4793人次，发放各种宣传材料8万份，举办各种专题讲座57次。共有49548人参加无偿献血，献血量为67838单位(13.568吨)。机采血小板完成4491单位，较上年增长20.95%。机采血浆完成1855人次、74.2万毫升，增长63.29%。制备各类成分血制品152152.25单位(其中血细胞制品：68221.5单位、血浆：81562.25单位、冷沉淀：2368.5)，特别是病毒灭活血浆制备66079.25单位，制备比例已达到100%。

【血液检测管理】2010年组织完成全省13个中心血站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SWELL)的安装和使用工作；完成全省血站实验室室内质控数据的收集和比对工作，全省血液检测实现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信息管理。全年共检测59798人份血样，2010年参加3次卫生部临检中心、4次省临检中心、2次全省艾滋病实验室能力验证的血站专项室间质评工作，合格率均为100%。

【科研与人才培养】2010年，中心首次发现人类HLA新基因(B*354202)；发现1例AeI罕见稀有血型 and 1例Aend稀有A亚型，在全省率先将基因测序技术

(SBT)引入到HLA分型实验中。有2项科研成果《兰州地区献血人群抗-HIV筛查及预防干预策略研究》和《全自动酶免分析系统的质量控制研究》分别获甘肃医学科技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甘肃人群HPA1-16基因多态性分析及已知HPA型供者数据库的建立和临床应用》课题获得省卫生厅科研立项资助。同时配合临床开展血型与疾病相关研究，解决临床输血难题，配合省红十字会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血样采集2100人份、送检1331人份，完成1021份骨髓库HLA分型检测任务，其中高分辨分型数据261份。完成省级项目2项、中心培训项目9项，先后派出学习进修60人次。

【硬件设施建设】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50多万元，重点加强和改善采供血工作条件，按照政府公开招标采购程序，先后购置全自动红细胞处理仪、大容量低温离心机、集中式储血库、细菌内毒素分析仪、进口电动采血椅等各类先进设备128台(件)，缓解了业务科室设备紧缺的问题。年内，在兰州市七里河区建兰路阳光商业步行街购置并建成全省第一个爱心献血屋，在东方红广场体育馆南侧建立第二个献血屋。

【血液安全管理】对兰州地区，省、市12家三级医院血液安全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对全省13个中心血站，3个单采血浆站进行督导检查。全面评价全省各血站质量管理和医疗临床血液安全工作，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举办“全省血站质量管理规范高级培训班”、“献血服务和血液成分制备规范”等培训班，培训人员300人次。受省卫生厅的委托，为13个市(州)中心血站购置90万元设备，无偿调拨给甘南州中心血站价值27.76万元的CS3000血细胞分离机1台。

【管理工作】开展第三轮中层管理岗位竞聘工作，24名同志被分别选聘到正、副科级管理岗位。加强预算管理和增收节支，严格执行财务收入核算管理监督流程和财务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执行设备、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以及政府采购和公开、透明、集体决策的原则，规定采购过程和各环节的工作职责、监督

工作和合同签订的有关要求。加强目标任务和工作计划的考核。面向采供血和科研实际,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开展“实践与服务采血一线”主题活动。

【精神文明建设】加强行风建设和职业道德教育,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全年中心40余名职工参加无偿献血,共献血9800毫升。组织职工为青海玉树地震灾区捐款1.76万元,为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2.39万元。组织全体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进行革命传统教育活动,举办歌咏比赛、岗位练兵、职工秋季运动会等。

省红十字血液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郭豫学

副主任 金颖 周克礼

张支凤 傅强

副主任、纪委书记 张建伟

(供稿:郑访江)

红十字事业

【概况】甘肃省红十字会内设办公室、组织宣教处、赈济救护处。核定人员编制18名,会长、副会长按《红十字会法》和《中国红十字章程》选举产生,其中,专职副会长2名(副厅级),处级领导职数5名(含秘书长1名)。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12个市级、57个县级红十字会理顺管理体制,建立基层组织523个,发展会员11万人,其中青少年会员5.1万人,吸纳志愿者3978人。

【应对重大灾害】2010年,动员社会力量组织实施玉树地震和舟曲泥石流灾害募捐和救助。向舟曲灾区转运帐篷、衣物、食品,向省卫生厅移交药品等急救物资3970.74万元,紧急采购和下拨救灾款257.47万元。向青海玉树灾区调拨价值230.65万元救灾物资、救灾款50万元,向收治玉树伤员的省直医疗单位捐赠价值104.48万元的药品。通过媒体发布募捐倡议,两次在甘肃日报刊登募捐信息公告,发布新闻通报1次,编发救灾工作快报23篇,省红十字会网站公布募捐信息6808条。参与“上海世博会甘肃省活动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募捐活动。邀请药

监、质检等部门协助开展捐赠物资质量检查,邀请审计监察部门开展审计监督。在舟曲灾民安置点发放生活物资、宣传画和应急常识宣传手册,开展健康知识和紧急避险宣传教育。截至2010年12月底,接收社会各界向舟曲灾区捐赠款物24549.18万元,其中到账资金20434.01万元,物资价值4115.17万元。与中国红十字会签署舟曲灾后重建协议资金22510万元,专项用于建设7个卫生项目、2个教育项目。全省为玉树灾区募集救灾款物1596.06万元。

【灾后恢复重建】继续通过多种渠道筹集重建项目资金,全年新增签约资金2965.62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累计争取“5·12”重建项目资金87575.56万元,重建项目覆盖全省7个市(州)、39个县(区),建设13978户民房、210所乡镇卫生院及医院、273个村卫生室、208所农村学校、77个村民活动室和5个备灾仓库。各援建方及省红十字会全年督导检查重建工作22次,涉及全部重建项目。与省审计厅联合在庆阳召开现场会,对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项目明细、建设进度、资金拨付等重点数据分3大类12项进行细化统计,对项目资料进行收集、审核、分类、存档。红十字会承担“5·12”灾后重建项目14700多个,除部分2010年新签约项目外,其余已全部竣工,大部分已投入使用。

【应对突发事件】2010年3月,救助酒泉雪灾,紧急下拨25吨面粉、1000床

棉被、120箱衣服、10万元救灾款,共计74.4万元的救灾款物。7月下旬,救助平凉暴雨洪灾,下拨50万元救灾款,专项用于受灾群众生活救助。在全力抗击舟曲泥石流灾害的同时,向遭受暴雨袭击的陇南、天水、平凉灾区调拨了价值314万元的救灾物资。为中国西南旱灾捐款捐物6.89万元,向江西省、海南省水灾分别援助5万元、20万元救助款。在平凉、天水、定西建立7个红十字道路救护站。开展“全省范围设置千台红十字募捐箱”公益活动。在第二个防灾减灾日,围绕“减灾从社区做起”的主题,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在广场、社区、街道、学校等场所开展7个场次的宣传和演练活动。

【救助活动】2010年元旦、春节前夕,全省筹集398万元送温暖物资,慰问“5·12”地震灾区、麻风病修养员和其他城乡困难群众19900户。香港友人汤锦成援助白内障复明项目为玛曲、民乐困难群众成功实施复明手术400例。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社区为本”备灾项目在秦安、宕昌15个村启动。舒肤佳健康长城工程项目在金昌成功开展,3个村卫生室和12所农村学校的洗手池投入使用。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在武威、天水新建7所“博爱卫生室”,援建“红十字书库”94个,“幸福天使基金”援助价值500万元奶粉和30万元救助金,救助14名先天性疾病患儿。“小天使基金”项目为每位白血病患者提供3万元救助金,共救助11



甘肃省红十字会举行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联谊会

人。中国红十字会、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在镇原开展健康急救项目，加拿大红十字会在两当实施卫生及改水项目，台湾红十字组织在西和县实施“寒梅计划”，累计发放助学金22.075万元，为420名特困学生提供帮助。贝因美兰州分公司捐赠价值100万元的奶粉，为兰州、嘉峪关、定西、甘南4市（州）孤儿院及其他适龄儿童提供了帮助。上海汉胜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为其援建的鸡儿咀汉胜博爱小学捐赠价值8万元的图书和20万元电教设备。广东奥丝蓝黛公司为兰州、庆阳、白银三个地区的20名家庭贫困的小学女生发放了第三批救助金10000元。

【救护培训】在火电、水电、城市供水、石油、天然气、建筑等多个行业培训初级救护员633名。举办“全省红十字应急救援大赛”，选拔组队参加总会在云南举办的首届红十字应急救援大赛。组织开展“世界急救日”宣传活动。

【造血干细胞捐献与遗体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采样3000人份，累计入库18737人份，配型成功317名，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交通大学6名在校学生成功捐献，累计成功捐献12例。在前10例成功捐献之际，举办捐献者联谊活动。省卫生厅、省红十字会联合对无偿献血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表彰。2010年全省新登记遗体捐献121人，办理遗体捐献证书52人，接待咨询750人次，捐献2人。省人大已启动遗体捐献立法工作。

【红十字宣传】2010年，各地主流媒体报道红十字会工作达千余次，甘肃卫视播出新闻专题片4部。中国红十字报、中国红十字会网站数十次大篇幅报道甘肃省工作，甘肃省1篇新闻报道被中国红十字会评为2009—2010年度优秀新闻二等奖。省红十字会网站全年发布各类信息7139条，总访问量突破1亿人次，编写工作简报18期。举办培训班、红十字文化进学校，向红十字会干部、会员和志愿者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开展纪念第63个世界红十字日大型宣传活动。制作《博爱在陇原》大型画册。开展“红十字博爱周”、暑期大学生社会实践、“迎世博迎亚运讲文明树新风红十字志愿服务”等活

动。开展预防艾滋病宣传活动，甘肃省3件宣教材料获中国红十字会表彰并在全中国红十字会系统推广使用。

省红十字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名誉会长 陆浩
名誉副会长 崔玉琴（女） 栗震亚
会长 咸辉（女，回族）
副会长 张正锋 王泉清
旦智塔（藏族） 徐亚荣（女）
张智军 王小明 陈卫中
专职副会长 李玉堂 陈明
秘书长 陈瑞铭

（供稿：刘雪峰）

部分医疗机构

省人民医院

【概况】甘肃省人民医院建于1950年，是省政府所属的唯一一家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及干部保健为一体的综合性国家三级甲等医院，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医院现有开放床位702张，业务科室51个。在职职工1140人，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90人，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62人。博士39名，硕士312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5位、甘肃省优秀专家6人。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一层次13人、第二层次7人，甘肃省“333”、“555”优秀专家8人，省、厅级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31人，博士研究生导师2人，硕士研究生导师41人。

【诊疗业务】2010年全年业务总收入较上年增长27.16%；争取各种项目资金1.32亿元。门急诊总人数59.55万人次，较上年同期增长10.95万人次，增幅22.53%。出院病人总人数3.01万人次，较上年增长3000人次，增幅11.07%。手术总量14941台次，较上年增长2367台次，增幅为18.82%。床位使用率117%，较上年增长11.1%。患者平均住院日10.11天，在去年缩短1.76天的基础上，进一步缩短0.44天。门诊人均次医疗费用199元。患者平均住院费用10023元。门诊人均次药品费用87元。药品收入占业务收

入41.38%，较上年同期降低2.52个百分点，低于三甲医院标准4.62个百分点。门诊病人对医疗服务满意度95.86%，住院病人对医疗服务满意度95.97%。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保值增值率118%。

【医疗管理】2010年，全院组织院级拉网式大检查4次，专家督查12次，由主管院领导带队进行院级行政查房61次。健全和完善《防范医疗差错事故及促进医疗安全管理办法》、《医务人员考核管理办法》等12项规章制度。成立处方点评小组，加强处方动态监测及超常预警。医院被确定为全省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的第一方阵试点医院，试点临床路径科室共16个，试点病种23个。实施临床路径后部分病种住院天数平均降低3.37天、术前住院日平均降低1.26天、住院总费用较实施前平均降低19.5%。医院被确定为卫生部在全国卫生系统开展“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活动68家联系医院之一、甘肃省唯一一家联系医院。实施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共开展示范病房10个。加强生活护理、基础护理、专科护理、心理护理等工作，患者及家属满意度由2009年的96.4%提高到2010年的97.2%，提高0.8个百分点。推进中医门诊、中医教学查房、中医会诊、中医药科研和制剂推广使用、中医药继教等工作，召开医院首届中医药工作研讨会，开展中医药工作突出科室和个人评选活动。医院被评为甘肃省首批“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并获得“全国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示范单位”。患者平均住院日10.11天；入出院诊断符合率99.99%，治愈好转率95.8%，甲级病案率85.56%，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90.01%，成份输血使用率100%，基础护理合格率93.22%，医院传染病漏报率1.5%，急救药品、物品完好率达95%；医疗器械消毒合格率达到100%；继续医学教育合格率达95%，质控指标均好于国家三甲医院标准。

【学科和人才队伍建设】开展普通外科和口腔临床医学中心的申报和建设工

技术水平的综合建设。全年购置医疗设备600余万元,增设床位200余张,开展新技术新业务14项,12个学科通过省卫生厅复评,被确定为甘肃省医疗卫生重点学科。成立PET/CT中心、放疗科、肿瘤外科、运动康复医学中心、传统医学诊疗中心等新兴科室。医院依靠卫生部批准的西北三省唯一一台PET/CT和西北五省区第一台CT影像引导高能直线加速器肿瘤治疗系统。年内引进博士研究生6名,其中归国博士1名。接收硕士研究生81名,其中省外毕业生43人,省内毕业生38人。医院6人考取国内重点院校博士研究生,2人考取护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截至2010年12月底,医院共有博士40人,在读博士研究生15人,硕士312人,在读硕士研究生12人;有1人获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称号,有7人获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10人获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18名中青年业务骨干入选甘肃省卫生系统领军人才;先后与美国南佛罗里达州立大学、TAMPA医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等多个国内外医疗机构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与台湾台北医院缔结姊妹医院,此为是台北医院在大陆唯一一家姊妹医院。全年共派出46人次赴丹麦、法国、加拿大、美国、英国等国家和香港、台湾地区培训学习。

【科研与教学】2010年,医院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2项;获省级科研项目19项,较2009年增加7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5项,较2009年增加3项。举办医务人员人文培训、医院管理、医患沟通等院级继续教育活动22期;完成国家级继续教育项目8项;完成省级继续教育项目4项。医院正式挂牌成为宁夏医科大学教学医院,新聘硕士生导师28名,首次带教宁夏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15名。

【改革与干部队伍建设】医院完成分配制度改革,重点突出对科室工作量、医疗质量、病房周转、手术风险、病人满意度等方面的考核力度。在西北五省率先实行“绩效工资医生、护士分别考核、分开发放”办法。通过系统归集、分配和分析科室成本,把目标成本管理纳入医院日常成本管理工作范畴。从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动态控制三个方面建立一套科学的

成本管理和核算控制体系;举办培训班16期,派出中层干部境内外培训、参观学习68人次。建立健全“院—处—科”三级的干部管理体系,一次性争取副处级岗位职数24个。

【基础设施建设】落成住院部大楼,共设病床800余张。卫生部批准的甘青宁三省区唯一一台PET/CT和全国第二台、西北第一台CT影像引导高能直线加速器肿瘤治疗系统等一大批国际先进的大型医疗设备以及西北唯一的国家一级核辐射救治基地、甘肃唯一的化学中毒救治基地也一一投入使用。

【建院60周年庆典】开展科史纪念册展评活动、医院珍贵历史照片(图片)展、职工拔河比赛、老专家、离退休职工大型茶话会、大型院庆文艺汇演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建院60周年十大系列庆祝活动。全院共编印科史纪念册41册,征集优秀诗歌、散文214篇,收集珍贵历史照片1018张。

【卫生应急】在玉树地震和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两次重大自然灾害中,医院先后派出18人组成的救援医疗队赴玉树地震救援前线,派出6批医疗队38名医疗队员赴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救援前线,开展医疗救援工作。在灾区积极开展伤员接诊、危重病人抢救,伤员健康教育和心理疏导等救援工作,共成功治愈灾区伤员48名。

【党风廉政建设和医德医风建设】制定下发《甘肃省人民医院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落实谈话提醒制度。新修改完善出台反腐倡廉制度42项。对急诊科1名医生进行限制处方权、待岗3个月的处理;对1名护士低聘3个月的处理;对2名违反医院有关规定副主任医生给予全院通报批评,暂停处方权,待岗3个月的处理;对1名财务人员调离财务岗位,待岗3个月,扣发半年奖金的处理;同时对负有管理责任的科主任、护士长也进行经济处罚。

省人民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郭天康

党委书记 钱耀文

副院长 蔡曦光 付社力 卢启明

徐香玖 齐海燕 裴中
李丽

(供稿:郑访江)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概况】兰州大学第一医院为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急救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全国“三级甲等医院”,在编职工1184人,编制床位1100张,设置临床科室46个、医技科室14个,管理与后勤部门8个、科室35个,其中新成立临床营养科、膳食科、中医管理科、日间手术中心4个科室,重症监护室(ICU)更名为重症医学科。增加开放手术间2间,开放总数达到16间。

【医疗工作】2010年医院共接待门诊患者696230人次(其中急诊38022人次),较上年增长13.07%;日均门诊量达2072人次,较上年增长15.43%。全年共接待住院患者36962人次,比上年增长12.38%。实施各类手术11066例,比上年增长11.69%。治愈好转率达到98.6%,较上年增长0.3%。实际开放病床1097张。床位使用率为99.03%,较上年增长3.65%。平均病床工作日数361.4天,较上年增加12.8天。平均住院日为10.7天,较上年缩短0.9天。药费比为38.86%,较上年降低0.21%。

【教学工作】2010年医院被批准成为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博士点授予单位,填补西部省区的空白。现有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14人,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77人。全年招收硕士研究生129人、博士研究生11人、高校教师在攻读硕士学位4人、研究生课程进修班26人,截至2010年12月底,在读各类研究生总数达到588人,培养毕业生108名,就业率达到90%以上。培养本科毕业生265名,推免生35名,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0.70%,较去年增长9.7%。

【科研工作】全年获得各类计划内科研项目立项44项,较上年增长83.3%,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项、省科技厅课题17项、中华医学会1项、省卫生厅计划内课题4项、省中医药管理局5项、兰州市科

技局3项、城关区科技局1项、兰州大学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10项；获得科研经费564.93万，完成年度科研任务的94.16%。院内基金立项32项。全年累计通过科研成果鉴定29项，其中研究水准达到国际先进2项、国内领先21项、国内先进6项。有11项科研成果分别获得省科技厅、省卫生厅、省教育厅和兰州市科技局的奖励。发表科技论文196篇，其中SCI论文16篇。出版专著4部。组织举办院内外科研培训14次。

【预防保健工作】全年为医院职工接种流感疫苗2267人次；为141名相关岗位工作人员进行个人剂量监测，并建立个人档案；为离退休人员户外活动门诊保健10次；严格麻醉药品管理，办理麻醉病历专用卡共30份；接种各类计划免疫2344次，投服糖丸430人次；全院晚婚晚育率、独生子女领证率均达100%，完成计划生育工作；家庭病床收治病人62人次，出院48人次，无差错事故及医疗纠纷。全年接诊医疗保健患者4050人次，健康咨询1029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440人次。承担省内单位体检937家，完成健康体检79940人次，较上年增长15.3%。承担李嘉诚基金会全国宁养医疗服务计划项目，全年累计为550例晚期贫困癌痛患者提供宁养关怀。

【康复工作】康复门诊开展针灸、言语训练、认知训练等技术。病房治疗模式逐步与国内外接轨，开展小儿脑瘫、婴幼儿早期缺血缺氧性脑病、脑血管病后遗症、骨关节疾病、神经系统疾病、慢性疼痛及其它老年疾病的康复评定和康复治疗工作。引进理疗仪器及康复训练辅助器具，开展脑循环治疗、痉挛仪治疗、神经损伤仪治疗、经皮电刺激治疗、吞咽治疗仪治疗以及站立架、平衡木、滚筒等辅助治疗，促进患者肢体功能的康复，明显缩短病程并得到患者的满意及好评。

【帮扶基层工作】全年培训卫生厅全科医师骨干进修培训项目12人，县级医院骨干医师培训人员5人，免费培养省内各地进修生76人，接受各类进修生共329人。组织选派15名骨干医师组成3个医疗队分别赶赴清水、夏河、会宁三个对口支援县进行为期1年的支农帮扶工作，捐赠

20个品种的药品，指导受援单位开展适宜新技术和新项目27项，利用闲置设备开展义诊，对疑难危重病例组织会诊讨论，共接诊患者10220人次，实施各类手术333例，帮助建立、制定规章制度82项，累计培训受援单位业务技术人员1774人次。

【卫生应急工作】青海玉树地震后，医院共收治地震转运伤员15名，全力救治，对伤员积极进行心理疏导，并抽调19名医护人员组成抗震救灾医疗队，赶赴玉树县哈秀乡执行救灾巡回医疗及对口帮扶任务，在高寒地区先后巡回诊疗受灾群众2519人次，向当地乡政府捐赠药品、器械，为玉树同胞踊跃捐款。舟曲县、天水、陇南部分地区发生洪水和泥石流灾害后，医院设立抢险救灾“专区病房”，配备专业骨干和救治设备，收治灾区转诊伤员12名，其中危重伤员1名，重症伤员1名，伤员得到恢复健康。

【医院管理】制定《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医务人员本底血清管理制度》，建立《本底血清使用记录》，妥善保管本底血清库；进一步建立和修订感染管理责任追究制度、血液透析室感染管理制度，制定并完善医院感染管理责任追究流程、医疗废物处置流程、锐器盒使用流程以及医疗废物处置注意事项；修订并下发《关于加强医务人员锐器伤管理通知》、《锐器伤后处理流程》。2010年7月设立中医管理科。

健全和加强院、部、科三级病历质量监控网络，落实科主任行政查房、三级医师查房、药剂师查房等制度，编辑出版《医院质量管理》月刊。全年日常抽查病历1613份，甲级率达98.02%，病历书写质量稳定；通报病历书写超时217次，较上年减少78次，全院临床医师病历书写时限性有明显提高；检查副高以下医师病历286份，甲级率达95.8%，病历质量稳步提高。

完成药品的网上招标采购工作，平稳调整600余种药品的价格，使400余种药品价格下降，150种药品价格低于中标价。定期开展医疗质量和医疗事故分析评议会议，每月统计分析门诊、急诊、临床工作量，以及全院临床科室用药比例情况。降

低药费比、住院自费比以及抗生素使用比，提高青霉素的使用比例。降低门诊输液人次比例，重视减少对儿童的不合理输液人次比例。医院“药事管理委员会”定期对住院病例进行抽查，对临床治疗、检查、用药情况进行合理性评价。完成10余个专业的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资质认定工作。成立临床药师培训领导小组，制定临床药师在相关职能科室的工作职责，抗菌药、神经内科两个临床药师培训基地顺利通过评审并开始招收学员。

【院内感染管理】全年共采集、送检咽拭子标本347份，其中70份标本流感病毒核酸检测阳性；作为全国住院病人严重急性呼吸道感染（SARI）病例哨点监测工作十家哨点监测医院之一，承担SARI监测工作，采集咽拭子标本163份，其中36份标本流感病毒核酸检测阳性；不定期深入病房了解感染病例相关信息，及时发现并督促主管医护人员整改，全年监测人数达到33718人，医院感染病例病原学送检率达到89.35%；依据卫生部、省卫生厅相关规定，严格落实手术卫生相关措施；及时对院内环境和消毒效果进行监测，院内167支紫外线杀菌消毒灯照射强度监测合格率达到100%，空气、物体表面、医务人员手、消毒剂灭菌剂、内镜、活检钳、透析液、无菌物品等总体合格率达到96.6%；加强医务人员职业暴露和职业防护，强调锐器伤管理相关规定，理顺报告和处置流程。

【护理服务】启动“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首批确定血液科、心外科和干部三科3个试点病房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制订优质护理示范病区的工作计划、制度、流程及考核标准，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医院患者满意度明显提高，示范病房基础护理质量达到95%以上。确定干部病房二科、肿瘤内外科、消化科等8个科室为第二批优质护理服务示范试点病房，医院试点病房数达到11个，占全院病房总数的36%。基础护理合格率达到96%，特、I级护理合格率达到99%，急救药品、器材完好率达到100%，常规器械消毒合格率达到100%，护理文书合格率达到98.5%，患者对护理工作满意率达到

98.3%，护理措施落实率达到99%。

【公共卫生服务】医院网站开通网络预约平台，推行实名制就诊预约，设置门诊预约挂号专用通道。设置就医流程图标、便民服务告知牌、济困就医告知牌、门诊费用查询屏提示、专家信息公示，坚持双休日、节假日门诊不停诊等多种措施，方便患者就诊。组建健康咨询门诊。实现门诊检验影像资料全省共享。全年患者预约挂号数量达18765人次，其中网络预约挂号5200人次，电话及服务台预约13565人次，预约挂号服务量进入全省前3名。快递病历2600余份，邮寄检查报告单288份。接待患者咨询约5200多人次，其中电话咨询2631人。发放科普宣传材料11种约20000余份，发放健康教育处方17种40000余张，发放就医指南600余册。举办大型义诊宣传活动17场。

【医患沟通工作】坚持患者满意度调查和出院患者回访制度。督查疏导组人员每日下病房与患者进行交流，由患者填写《医疗服务质量全程监督卡》，全年发放6000余份调查问卷，患者满意度达95%以上。以电话、信件回访方式征询出院患者意见与建议，全年回访患者31868人，其中电话回访30013人，信件回访1855人，征求意见236条，表扬85条，回访率达到98.94%。全年受理各类投诉、医疗纠纷200余人次，全部妥善协调处理。

【人才队伍建设】全年医院有20人被评为甘肃省领军人才，其中第一层次9人、第二层次11人；27人被评为甘肃省卫生厅领军人才。全年引进博士2人、硕士42人、人事代理人员81人、合同制职工62人；聘任专业技术人员114人，其中高级人员51人；为479名合同制人员办理劳务派遣、养老保险转移和医疗保险转移。选派中青年业务骨干121人次进修学习，其中81人次赴港澳台地区及美国、德国、新加坡等国进修学习。全院职工总数达到1411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数达1304人，占职工总数的92.42%；高级职称人员229名，占专业技术人员的17.6%；博士31人，硕士267人，占专业技术人员的22.9%，人才总量扩大，高层次人才增多，业务能力增强。

【学科建设】医院设立省心脏中心、省辅助生殖临床医学中心2个省级临床医学中心。省心血管疾病介入诊疗质量控制中心、省重症医学质量控制中心、省手术室护理质量控制中心、省血液病质量控制中心、省生殖医学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等5个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挂靠在该院。胃肠内科、普外科、呼吸科、小儿内科、内分泌科、药剂科、血液科、传染科、危重病学专业、妇科肿瘤等10个专科被省卫生厅命名为全省重点专科。

【学术交流】医院与美国南佛罗里达大学医学院、斯坦福医院、克利夫兰医学中心，日本名古屋东影像诊断中心等医疗机构进行国际交流与合作。继续与国际儿童心连心组织合作，共同完成心脏手术8例。与由美国赵修平夫妇基金会、美国角声爱心汇点基金和天使心基金会共同发起的“小红巾”联盟签订合作协议，为全省贫困先心病患儿解除病痛。与协和医院、北京阜外医院、北大一院、北大二院、台湾大学医学院、上海儿童医学中心、第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上海市一院等国内一流医院进行访问与讲学，加强国内外学术交流。

【新技术新业务】心血管内科开展应用右室中位间隔起搏治疗缓慢性心律失常治疗，手术数量和质量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向省内外进行技术推广；心血管外科对外周血管病的治疗及对“杂交手术”的应用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完成完全腔镜下二尖瓣置换术、完全腔镜下左心房粘液瘤摘除术、“Hybrid”手术治疗室间隔缺损、新的技术行二尖瓣成形术、“左锁骨下动脉球囊扩张术+内支架置入术”及“左锁骨下动脉-左颈总动脉人工血管旁路移植术”的“杂交手术”治疗多发性大动脉炎，连续填补省内空白；生殖医学中心顺利通过卫生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评审，正式开展胚胎种植前遗传学诊断技术（PGD）试管婴儿，并将中国本土医学与生殖医学相结合，实施中药促排卵、针灸促进女性盆腔血液循环、针灸取卵麻醉，临床疗效明显；介入医学科率先在省开展肠系膜动脉闭塞介入开通手术，并成功实施微创双髂总动脉瘤腔内修复术，

将医院诊疗水平提升至国内领先水平；呼吸科引进国际先进的治疗性支气管镜及内镜氩气刀和电凝治疗系统，在支气管镜下的介入治疗方面取得突破，填补甘肃省空白；肾内科在省率先开展常规中心静脉留置导管基础上引进经皮下隧道深静脉长期留置带涤纶环套双腔导管置入术、动静脉血管内瘘成型术建立血管通路术、自动化结肠透析治疗，3项技术均达国内先进水平；中心实验室开展JAK2基因检测、肿瘤标志物CA242、CA724、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细胞角蛋白19片段CYFRA21-1、血清铁蛋白、流式组织荧光原位杂交等与临床结合紧密的检测新项目检测；骨科成功开展椎体成型术、92岁高龄人工关节置换术、骨肿瘤切除人工假体置换术、颈椎前路手术、双侧膝关节置换术5项新业务。各专业积极加强学科交叉与专业配合，高压氧治疗中心1月底开始高压氧舱载人运行，与重症医学科合作为一心肺复苏后缺氧性脑病、气管切开的患者实施了高压氧治疗，在高压氧舱内使用呼吸机支持、心电监控、经皮氧分压检测、舱内负压吸痰等技术方面填补甘肃省抢救危重患者的空白；中医科与介入医学科创新性合作开展中西医结合介入诊疗工作。

【其它】医院全年总收入较上年增长21.93%；总支出较上年增长14.58%，其中人员支出较上年增长45.23%，职工收入水平有了明显提高；收支结余较上年翻两番。固定资产总值较上年增长4.85%，购置大型专业设备如数字平板血管造影系统、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多功能高低压氧舱、电子结肠镜等。全年接待各级医保门诊患者62134人次，较上年增长15.76%，其中兰州市、城关区、省级医保患者居多，占比分别达到48%、21%、20%。收治各类医保住院患者12112人次，较上年增长5.07%，其中兰州市、省级、城关区医保患者居多，分别占到46%、21%、18%。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严祥
党委书记 郭琦

副院长 余勤 刘晓菊

(供稿: 郑访江)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概况】兰州大学第二医院(以下简称兰大二院)始建于1932年,于1954年由兰州大学分出,2004年11月18日随兰州医学院整体并入兰州大学。医院现有9个部、50个行政职能科室、55个临床医技科室、133个亚专业学科、63个护理单元、26个医学中心、7个研究所、39个研究室、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2个教研室。医院实际开放床位2166张,年门急诊量52.5万人次以上,年手术量1万余台次,住院人数2.4万余人次,床位使用率在110%以上。

2010年,医院在职医护人员2167人,拥有博士后3人、博士61人、硕士307人,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07人、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220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1人,卫生部突出贡献专家2人,省级优秀专家6人,甘肃省“555科技人才工程”人选17人,甘肃省“333科技人才工程”人选9人,甘肃省第一、二层领军人才25人,甘肃省卫生厅专业技术学术带头人43人,亚专业学科带头人110人,国内外学术期刊编委80余人,SCI杂志审稿人4人,在中华医学会甘肃各临床专业委员会任主委、副主委30人。现有博士学位授予点2个、硕士研究生培养点27个,博士生导师12名,硕士生导师98名。

【思想政治建设】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开展创建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和创先争优活动。表彰为医院发展建设做出重要贡献的40余名先进工作者。全年各类新闻媒体发布宣传该院稿件400余篇,共开展7次警示教育活动,受教育人次达2328人次。据不完全统计,2010年1月至11月,该院医生退“红包”共364人次,合计金额18.22万元。召开第三次团代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团委。创办《萃英》院刊,加强院报出版。

【医院管理】2010年成立甘肃省泌尿系疾病临床医学中心,以及体检中心、信息中心、癫痫中心、健康咨询门诊等,设

立了运营办、中医管理科、公共卫生科等内设管理机构;制定了《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医务人员医德医风考评制度实施方案》、《兰大二院职工基本行为规范及不良行为处理办法和不良行为记录制度》、《兰大二院护士岗位行为规范》等规章制度,编印了《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反腐倡廉机制及行风建设工作文件汇编》等,对全院职工的医德医风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成立和调整了11个管理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职责和管理程序;通过多次召开职代会、发展论坛、院周会、座谈会等形式,集思广益,广泛征求各方意见,进一步规范医院管理,提高了管理水平。

【基础设施建设】11月13日,医疗综合大楼正式启用,占地11.3万平方米,设置床位2166张,医院成为全省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医院。启用后日门诊量达2000余人,住院病人达1600人,月业务收入增加至5000万元。

【人事人才工作】全年医院申报评选出省级领军人才25人,厅级领军人才21人,共录用硕士研究生50人,引进博士2人,计算机人才2人,其他大专院校毕业生248人。截至2010年12月底,全院共有博士61人,硕士307人,正高级职称107人,副高级职称220人,在职攻读博士35人。对院内人员实行聘用制、侯人事代理、人事代理、正式在编的分级动态管理,完成首批44名10年以上聘用制护士转为人事代理制的工作,并提高护士待遇。制定科学合理的人才评价体系,实现量化考核评价,经过层层筛选,遴选出120位亚专业学科学术带头人。完成新一轮126位科主任、83位护士长的竞聘工作,对科主任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

【学科建设】2010年新建肝病科、肿瘤内科、放疗科、伽玛刀中心、中医科、康复科、疼痛科等,经过补充调整,医院现有55个临床医技科室、63个护理单元、7个研究所、39个研究室、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2个教研室。对各学科进行亚专业分化,共分化出亚专业学科133个。组建和培育有竞争力的学科群和临床医学中心,凸显大的学科优势,成立26个临床医学中心。搭建共同的临床技术平台,成立

内镜中心、急救中心、透析中心、超声中心、检验中心。

【医疗指标】2010年1-11月,全院门诊总量416488人次(其中急诊20568人次),出院病人数量1-10月22166人次,手术量8776人次,住院病人手术率35.6%,治愈好转率94.9%,平均住院日12.5天,床位利用率113.4%,床位周转次数26.68次。

【预防保健】2010年1月至11月,医院传染病网络直报3868例,居全省第一位。死亡病例网络直报288例、肿瘤病例517例、采集菌痢标本84例、上报AFP病例25例、流感患者咽拭子采集标本336份。完成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五种症候群采样288例。对全院医务人员进行《重点传染病防治知识》培训760人。完成1254人次离休干部门诊接诊和1164位在职职工的保健工作。

【科研工作】2010年启动院内科研发奖励机制,共组织申报各类项目317项,立项课题有117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国际基金委爱丁堡合作项目1项,省科技厅项目27项,省卫生厅卫生行业计划3项,省重点中医药科研课题5项,兰州市科技局项目3项,城关区项目1项,中央高校科研业务费、校内项目12项,院内项目66项,横向课题5项。鉴定各类课题31项。目前到账经费总计600.9万元。共获各类科技进步奖励21项,其中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恩德思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甘肃省医学科技二等奖6项、三等奖5项;皇甫谧中医药科技三等奖1项;省药学会发展二等奖1项;兰州市二等奖6项、三等奖1项。共发表SCI论文18篇;CSCD论文84篇,出版专著4部。

【学术交流】全年共派出30名中青年骨干、专家出国留学、进修、学习、深造。有26人次出国参加国际性的学术会议。成功举办2010兰州国际外科大会暨中国普外科热点问题学术论坛、2010中国兰州消化内镜诊治进展国际学术研讨会、2010'临床泌尿外科杂志国际学术会议暨泌尿系肿瘤学与临床研讨会、21世纪医学进展国际论坛等,共有国内外200余位知名专家进行了手术演示及学术交流,医

院作为主委单位举办学术年会20多次。全年共聘请客座教授120余位并进行学术讲座。

【社会公益活动】继续做好“方威基金会·兰大二院宁养院”，2010年1—11月，共服务患者296人，新增患者261人，死亡患者167人。组织开展宣传、义诊、健康咨询等活动，开展“光彩陇原行”扶贫活动，并捐赠价值约40余万元的药品。共派出15名专业技术人员下乡支农。

【卫生应急工作】青海玉树地震后，医院共收住玉树地震转运伤员25人，实施手术3例，为灾区捐款16万元。25名伤员全部康复出院。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医院有5人对口支援队员全部投入救援工作，同时组建医疗救援队协调救灾所需药品、器械、物资等奔赴前线救援。医院共收治舟曲伤员9名，其中重症伤员苏凤蕾面临截肢风险，医院采用中西医结合治疗保肢成功。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李玉民

党委书记 钟福国

副院长 王志平 岳中瑾

张有成 魏万胜

(供稿：郑访江)

省第二人民医院

【概况】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前身为兰州铁路局中心医院，是甘、宁、青三省区铁路卫生系统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中心，1958年8月由兰州铁路局兰州门诊部和铁一局兰州基地医院组建而成。2004年2月，从兰州铁路局分离，移交甘肃省政府管理。2005年10月，原铁道部第一勘测设计院职工医院移交地方后划归该院。2006年9月，经甘肃省卫生厅同意，更名为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省二院），为政府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属全民所有制单位。2007年10月25日正式挂牌西北民族大学附属医院，承担临床医学护理学和口腔学本科学生的教学与实习任务。医院现有职工702人，一所分院和7个社区医疗服务站。设有35个临床

和医技科室，4个临床教研室。

【医德医风建设】2010年，全院开展反腐倡廉和观看警示片活动。制定印发《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成立医院招标采购中心。实行医务人员“四个排队”制度，用量、抗菌素使用量、自费药使用量和青霉素占抗菌素使用量的统计排名等预警机制，监控防范临床不合理用药，保障病人用药安全有效合理。药占比由60%下降到42%。全年共拒收红包129人次，现金62050万元，收到感谢信121封，锦旗77面。成立随访督查室，对门诊、住院和出院病人进行的随访结果表明，出院病人的随访满意度由2009年的88%提高到2010年的96.9%。制定医务人员不良行为记录制度、职工行为规范和奖惩办法，对7起18人次的违规违纪行为给予解聘、停岗、降级、罚款、批评教育等处理，一律记不良行为。

【综合管理】成立医疗质量控制中心，配备了负责任、业务好的人员承担这项重要工作，制定《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按月考核。加强医疗核心制度落实，优了服务流程，简化就医环节。对28个病种实行临床路径，提高工作和服务效率，平均住院日由2008年的14.3天下降为13.1天。开展“优质护理服务示范工程”。落实院长行政查房制度，规范医保工作。住院治疗的医保病人增加26%，平均人均住院费用下降650元。

【人才队伍建设】制定2010—2012年高层次人才“133”工程，即选拔培养10名左右的省内知名专家医院领军人才、30名左右院内学科带头人、30名左右青年曙光人才，给予特殊待遇。连续两年共引进和在职培养硕士38人，在职培养博士1人。逐步实行聘用制护士同工同酬，50名聘用护士实行人事代理。

【学科建设】加强和国(境内外)著名医院、优势专业、知名专家的联系与协作，16人次赴美国、英国、新西兰、台湾、香港学习。急诊创伤科被评为甘肃省医疗卫生重点学科，实现该院省级重点学科零的突破，精神卫生中心被确定为甘肃

省精神卫生临床医学中心。全年承担国家和省级继续教育项目9项，申请省、市级科研立项课题9项，获省医学科技奖8项，发明专利4项，16人次在全省专业技能大赛中获奖。

【中医药建设】成立中医科和中医管理科，开展中医学经典、西医学中医，提高中医药学术水平和服务质量，选调主任中医师2名，招录中医类硕士18名，选送西学中医生6名，选送中医研究生班学员5名，85%的临床科室有中医医生，中医中药使用率比2009年上升了70%。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投资2419.4万元，对故障频发、性能早已落后的CT、MRI、彩超等大型设备进行更新换代，对胸腔镜、放大内镜、小肠镜等几十种先进设备进行采购配置，对血透中心进行改造。开设心理卫生与睡眠障碍门诊，住院部建设和人才引进工作，完成精神卫生中心建设项目的可研报告的批复和立项，完成国有资产报废等前期建设准备工作，基本建设有望在2011年上半年开工建设。医院投资400多万元进行医院的信息建设项目建设（HIS系统）投入使用。

【公共卫生】开展疾病谱登记与分析，完成麻疹疫苗强化免疫接种655人次的工作任务。参加玉树地震、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抢险救灾工作，有两个科室，8名医护人员被省卫生厅评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省第二人民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米登海

副院长 王世文 沈观平 张灏

张锦华 金永新

(供稿：郑访江)

省第三人民医院

【概况】甘肃省第三人民医院其前身是甘肃省干部医疗保健院，隶属于中共甘肃省委老干部工作局。2009年8月，经省人民政府第35次常务会批准，于同年12月24日，由中共甘肃省委老干部工作局成建制移交省卫生厅管理，加挂省第三人民医院牌子，成为厅直属医疗机构。医院现占

地46亩,房屋建筑46360平方米,编制床位216张,实际开放床位252张,编制人员221人,固定资产4810万元。医院目前是省、市、区城镇职工医保、新农合医保定点医院和兰州市城关区、安宁区居民医保首诊医院。

【诊疗业务】2010年医院共接诊各类患者17447人次,门诊患者14660人次,同比增长42%,急诊2787人次;收治住院患者共计2423人次,同比增长25%;平均住院日19.8天,床位使用率67%;药占比28.86%,抢救危重病人576人次。全年总收入比2009年增长42.6%;总支出结余80.5万元,固定资产总额为3712.84万元。

【项目建设】启动创建老年病三甲专科医院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制订《评审标准》,制作规范统一的文件资料记录本,明确以老年病、慢性病、职业病为特色,同时满足周边居民日常医疗需要的医院功能定位。被省卫生厅评选为省老年病慢性病职业病临床医学中心建设单位,加挂省职业病防治院牌子,并成为省职业病培训中心。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经省卫生厅协调,省发改委已批复同意立项,目前该项目进入初步设计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核定床位数增加至500张。进行药房改造装修等基础设施建设。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液分析仪、肺功能仪、血透仪、中央监护系统等大中型设备。对医院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

【科研工作】全年共申报科研项目6项,获兰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获省医学科技奖1项;获省科技支撑计划立项1项,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2项;在省部级以上杂志发表论文21篇,其中国家级12篇,省级9篇。

【护理工作】严格按照三级医院标准,认真落实缺陷管理考核制度,及时质控护理活动;建立健全重点环节护理管理程序,规范护理文书书写,护理病历书写合格率达98%,技术操作合格率达100%,急救物品完好率达100%,患者综合满意度98%;完善三级护理管理,强化护理人员“三基三严”训练和专科技能培训;坚

持每季度进行护理技术操作及理论考试。各科室坚持每周业务学习一次。与22名医护人员签定人事代理合同。

【中医药工作】成立中医科和中医管理科,设置中医病床12张。派出医务人员参加省卫生厅组织的“西学中”研究生进修班。参加中医“师承”教育。加强院内中西医合作,开展中西医联合会诊。提高中药使用率,发挥中医药优势。

省第三人民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董信春

副院长 满仓位 刘保强 蒲志宏

(供稿:郑访江)

省妇幼保健院

【概况】甘肃省妇幼保健院创建于1942年,前身为甘肃省立兰州高级助产职业学校附属产院、甘肃省妇婴保健院、甘肃省妇产科医院,1978年正式更名为甘肃省妇幼保健院。是省卫生厅直属的非营利性公立医疗保健机构,是卫生部第一批授予的“爱婴医院”,承担全省妇女儿童的保健、医疗、科研、教学、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健康教育、培训、妇幼卫生信息及妇幼保健领域对外交流等任务,是全省妇幼保健业务技术指导中心,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等妇幼保健国际项目的合作单位和兰州大学临床教学医院。现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83名,其中副高以上职称63名。设行政职能部门10个,临床科室9个,保健科室9个,医技科室10个。

【医疗质量管理】加强对首诊负责制、三级医师查房、疑难危重死亡病例、重大手术讨论、会诊制度、交接班制度、查对制度等基础性工作制度的落实;制定和完善门诊出诊工作制度、院级疑难病历讨论制度;开展患者满意度调查和出院病人电话回访工作,制订详细的调查、回访制度和考核办法。完善院、科、组三级质量管理体系,采取业务查房、医疗质量分析研讨会、临床路径管理等措施。对全体医疗人员开展急救技能及临床基础理论、基础技能培训工作,举办首届急救技能大

赛和临床技能大赛。对业务科室医疗质量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推行临床路径管理,实行单病种质量控制,患者平均住院日进一步缩短,全年住院患者平均住院日7.2天。业务收入较2009年提高24.67%。2010年,医院被评为全国卫生系统卫生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全年门诊量42.86万人次,住院患者1.95万人次。

【人才队伍建设】2010年,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研究生培养基地在该院正式挂牌,成为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在西北地区确立的首个研究生培养基地。有1人被确定为甘肃省优秀专家,6人被评选为甘肃省卫生系统领军人才,8人被评选为“陇医风采”人选,2人被选为“西部之光”人才培养对象。加强中青年业务骨干培养。全年共派出进修人员200人次,举办各类继续教育项目培训班5期,院级学术活动45次,受训人员达4000余人次。组织90余名中、初级人员参加职称晋升考试,有83人成绩合格取得相应的任职资格。

【科技创新】医院妇科成为甘肃省临床医学中心,乳腺科被确定为省级临床重点学科;被省医学会评定为甘肃省妇幼保健、妇产科、围产医学、计划生育、医学遗传学的主任委员单位。全年共完成课题成果鉴定10项,其中6项国内领先、4项国内先进;立项课题24项,其中省科技厅立项4项,市科技局立项2项,省卫生厅立项2项,院列立项12项;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获甘肃医药科技奖三等奖2项;获兰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全年共发表论文共97篇,其中国家级59篇,省级38篇。

【党风廉政建设】规范药品、医疗器械、基建工程招标工作,严格执行《甘肃省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试点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对380余种药品进行招标采购,占医院药品总品种的74.3%;中标药品销售金额占医院用药总金额的85.2%。同时加强临床用药监督管理,严格贯彻落实新的《处方管理办法》,2010年,药品收入仅占业务收入的27.12%。医疗设备、耗材招标采购工作依据国家、甘肃省政府医疗设备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甘

肃省妇幼保健院医疗设备管理办法(试行)》中的相关规定,对单价万元以下的医疗设备,由院设备管理部门、使用科室、纪检部门等组成谈判小组,采取院内谈判方式采购;单价在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医疗设备,采取院内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单价在5万元以上的医疗设备,参加政府集中招标采购。全年购置医疗设备百余台(件),均严格采用政府招标采购方式,相关档案及资料齐全、完整,未发现违纪违规的现象。

【帮扶基层工作】全年先后共派出69人次,赴全省43个县(市),深入乡村,开展妇幼保健业务技术指导、项目督导、人员培训、妇幼卫生信息质量控制等工作,累计工作286天。举办各类专题讲座10余次,业务培训班6期,培训人员千余人次。加强基层妇幼保健网络建设,完善业务诊疗规范、技术流程及工作进度计划。

【项目工作】实施“降消”项目、爱德妇女病防治Ⅱ期项目和母亲健康快车项目、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等项目。启动、实施两纲监测指标调查、宫颈癌早诊早治项目等,参与完成项目技术培训、督导评估等工作。

【月嫂培训】开展妇幼保健科普知识宣传、义诊、咨询活动,“六一”儿童节举办健康宝宝亲子游戏大赛、婴儿抚触大赛、迎“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女性保健知识》公益大讲堂等。继续面向社会免费举办“陇原月嫂培训班”,截至2010年12月底,累计培训月嫂达500余人;与省妇联联合举办以“呵护儿童、关爱女性”为主题的“陇原月嫂育儿技能大赛”。

【护理管理】举办护理管理培训班,培养现代护理管理理念、管理技巧,强化护士长和护理骨干的管理意识;制定护理综合考评实施办法及月考评反馈制度,修订完善各班工作流程、护理质量评分标准,建立护士长一日五查制度;强化护理安全管理超前意识和危险信息反馈,建立如实登记报告制度,完善导乐分娩服务质量标准、技术流程和助产技术流程等;年内共组织护理“三基”理论考试2次,合格率均达到90%以上;选派护理骨干赴国

外考察学习;开展“优质护理示范工程”活动。

【对外合作与交流】全年出国(境)研修学习59人次,国(境)外专家来院访问及洽谈项目23人次。继续加强与国内先进地区知名医疗机构和专家的交流与联系,开拓耶鲁大学出生队列研究项目、新生儿急救技术培训、国际医院高级管理培训等对外合作项目。

省妇幼保健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仇杰

党委书记 杨春秀

副院长 刘青 刘东海

焦万德 杨兰

(供稿:郑访江)

省医学科学研究院(省肿瘤医院)

【概况】甘肃省医学科学研究院、甘肃省肿瘤医院为两院一体的领导体制。医科院始建于1972年,是集医疗、科研、教学、肿瘤防治、卫生信息化建设为一体的医学科研及肿瘤防治机构。医院现有省卫生厅重点学科5个。临床科室开放病床500张,国务院特贴专家4人,省级优秀专家3人,省“333”、“555”科技人才工程4人,省卫生厅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26人,省科技厅学科带头人2人,院聘首席专家4人,博士、硕士40余人。

【诊疗业务发展】2010年完成门诊量56209人次,同比增加9%;住院总人数11870人次,同比增加29%;全年实际床位使用率120%。

【基础设施建设】门诊住院综合楼土建主体工程已于2010年6月17日如期封顶。先后投入钢材近5000吨、混凝土30000多立方米;已完成工程投资近1亿元。水、暖、电安装及弱电、放射防护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室内装饰工程都已完成招标,在顺利施工当中。其他各分项工程同期进行。

【人才队伍建设】推荐晋升并通过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5名,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2名;推荐申报卫生部、省级各类专家10余人次(包括享受卫生部各类学术

委员会专业组专家、省级优秀专家、卫生厅等相关厅局各类专家推荐工作);2009-2010年派出近60人赴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丹麦、瑞典、新加坡、中国香港等国家或地区研修;完成以放疗中心为核心的临床医学中心申报工作,获批甘肃省卫生厅首批五个医学中心之一;经省政府批准,郝希山院士为甘肃省外聘领军人才;引进海外高级人才1人;推荐申报成功甘肃省领军人才6人,其中4人入选省级领军人才第一层次,2人入选省级领军人才第二层次。2009-2010年考核录用大中专院校硕士生52人。乳腺科主任杨碎胜被评为全国五一劳动先进工作者和中国医师协会第七届“中国医师奖”等等。

【科研与对外交流】全院共征集申请2011年度科研项目72项,经院学术技术委员会论证评审,推荐申报各渠道项目67项。举办国家级、省级大型学术会议和学术研讨班10余期。医院放疗中心被批准为全省五个首批重点支持的临床研究中心之一。《甘肃医药》杂志2010年出刊6期,刊发论文300多篇。开展与兰州大学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招生工作。与西北师范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甘肃中医学院等院校联合带教研究生达50人。完成2010年卫生部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农村妇女乳腺癌、食管癌/贲门癌、胃癌和肿瘤登记随访登记项目、甘肃省肿瘤登记随访和城镇妇女乳腺癌检查项目等流行病学调查任务。接待国际医学物理学组织访问专家、美国、法国、加拿大等国外学术团体的访问和交流。与美国、加拿大、法国及新加坡等国家或地区签定互派专家学习、指导、培养协议。

【西医学中医活动】开展“中医学经典,西医学中医”活动。全年举办西医学中医讲座8次,并派出数名西医医生参加省卫生厅组织的学习培训。严格要求医院中医病历按照中医病历规范要求书写,其他科室病历要有中医医嘱内容。

【医保和济困扶贫】2010年,各级各类医保、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住院人数达到6032人次。其中省、市、区医保患者2468人次,新农合患者3564人次,占全院总住

院数的91.5%。全年共收治济困病床患者580人次,已结算498人次,实际发生总费用602万元,为患者减免费用44万元。

【标本资源保护】争取30万元专项经费,对医院保存的近万份科研标本实行保护、发掘和利用。建设符合动植物标本保存条件的环境设施。经过系统整理、修复现有标本,采集标本信息,建成“甘肃地产珍稀中药材博览馆”和“甘肃省中草药动植物标本库计算机信息数据库”。组织省内药学、植物学专家开展甘肃省药用动植物普查工作,系统收集各类中草药标本,摸清资源分布状况,编纂《甘肃省中草药动植物图谱》。

省医学科学研究院(省肿瘤医院)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陈学忠

党委书记 张书全

副院长 苏海翔 刘元强 张敦义

刘勤江 王小虎

纪委书记 黎力

(供稿:郑访江)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

【概况】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创建于1991年,是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为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中医医院,为省、市、区医疗保险定点单位。全院职工653人,现编制病床660张,实际开放病床447张。有30个专病门诊,2个省级重点学科,5个省级重点中医药专科,1个省级重点中医药建设单位,1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1个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专科建设单位,3个国家二级临床实验室,1个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联合博士培养点,6个硕士学位培养点,8个硕士生培养基地,15个临床教研室。

【诊疗业务】2010年,门急诊就诊病人165963人次,比2009年增加22046人次,增长11.5%;急诊人次为18721人,比2009年增加1084人,增长6.1%;2010年,全院共收住院病人7112人次,比2009年增加1374人次,增长23.9%。全年共进

行手术1585例,比2009年增加83例,增长5.5%。业务收入比2009年增长51.44%。全年职工总收入比上年增长31.36%,人均年收入增长31.46%,福利费增长80.32%。医院固定资产投入526万元,设备投入318万元。

【医院管理】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人员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三级医生查房制度,手术分级管理等核心制度,疑难危重病例讨论、死亡病例讨论、术前讨论率达100%,院级领导行政查房49次。全年病历检查6467份,检查病历中有项目缺项病历数876份,扣罚合计15288元,奖励病历数5425份,奖励金额共计108500元,甲级病历率96.7%;检查门诊处方2600张,合格率70%。电话随访出院患者6240人次,满意度为97.02%。

【科研教学】全年共立项22项,支持科研经费10万元。全年有4项科研项目获奖,其中皇甫谧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全年外出参加学术活动103次,参加省级以上学术会议78人次,外出进修14人次。全年带教实习学生333名,进修生29名。举办各种培训班10次,业务讲座6次,邀请3位博士来医院做学术指导。

【人才队伍建设】全年有10位同志被省卫生厅选拔为领军人才,有13人申报晋升高级卫生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有1名同志获全国中医药学会技术标兵;新录用专业技术人员17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5名),对62个中层管理岗位、10个党群管理岗位以及17个护士长岗位进行了聘任;在第五批省、市五级师徒选拔工作中,医院共有18名指导老师和35名继承人入选。

【护理工作】新进专科、本科护士35名,外出进修学习25人,50余人次参加省内护理业务讲座培训,组织了理论、操作考核5次,培训9次;发表护理论文15篇,参与科研项目2项;创建优质护理示范病房3个,在全省护理岗位技能比赛中获得了集体三等奖。截至2010年底,全院已有57人获得本科学历,114人获得专科学历。行风评议中,患者对该院医护服务的满意度达到96.16%。

【医疗保障】2010年,离休、医保、

济困共收治住院患者3899人次,比2009年增加687人次,增长21.39%;住院总费用比2009年增长25.61%,医保住院收入占全院住院收入的62.52%;人均住院费用比2009年增长3.51%;药品收入比例比2009年降低0.3个百分点。人均住院天数19天,比2009年减少3天。医保范围除省和兰州市医保、城关区医保、省直离休干部、七里河区医保、皋兰县医保外,新增安宁区和永登县医保。

【医疗安全】全年接收并处理患者投诉29起,其中安抚、劝慰、向患者赔礼道歉21起,小额赔付3起,处理医疗纠纷5起,其中已协商解决2起,3起正在诉讼阶段。调整各管理委员会并成立医疗安全管理领导小组,不定期召开医疗安全评议会,针对存在的医疗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措施,防止医疗事故发生。

【医技服务】全年超声检查患者1.81万人次,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34%;心电图共检查病人1.49万人次,业务收入较2009年增长38.7%。CR、CT共检查病人2.7万人次,透视7230人次,各种造影检查160人次,床旁拍片165人次,检查人数和经济收入比2009年均有明显提高。完成检验约50多万人次,业务总收入比2009年增长42.9%。

【规范用药管理】严把药品和卫生材料进货渠道和质量关,省、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医院的中西药品抽检验收全部合格,保障临床一线的用药安全。全年制剂生产额为333.61万元,收入280.71万元;9种特色院内制剂被省卫生厅推荐为全省调剂使用的院内中药制剂。年内新投入生产使用的制剂9种;完成三黄膏、古墨膏等16个制剂品种批准文号的再注册;全年采购药品2955.5万元,药品销售比2009年增长35.14%。完成医院成西药基本用药目录整理工作,完成对100种常用中药的招标工作。完成煎药室的标签管理。成立临床药学工作室,开展合理用药咨询和药师下临床活动。甘肃省中药炮制工程技术中心建设取得较大进展。

【基础设施建设】医院投资345万元完成医院配电室改造,投资20余万元完成妇产科产房、待产室等的装修,投资36

万元对行政办公室进行装修改造,投资近100万元对病理科进行了装修及设备配备,投资70余万元对制剂楼四、五两层病房进行装修以增加床位,投资12万元完成阅览室改造,投资20余万元对制剂楼地下室职工宿舍进行装修改造;投资256万元的污水处理改造工程即将动工,投资30万元为住院部病房及示教室安装液晶电视。全年新购置设备1004台(件),较2009年增加518台(件),增长106.4%;共投资430万元,较2009年增加192万元,增长80.67%。

【学科建设】医院针灸科被省卫生厅确定为甘肃省针灸推拿临床医学中心、省针灸临床研究基地。针灸学科、中西医结合临床学科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确定为重点学科。开展“全院学针灸”活动。针刺药氧、铺灸、穴位埋线等技术广泛运用到临床。成立推拿康复科,设置病床30张,配备医护人员12人。成立特色医疗管理科,特色病种、特色医疗工作全面启动。承担全省常见病多发病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建设项目,举办全省中医正骨培训班。

【中医体检及社区医疗】2010年中医治未病及体检中心累计服务大型体检单位32家,服务体检个人1.05万人次,比2009年增加55%,全年总收入比上年增长164%。开展体质辨识业务。规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辖区7个卫生服务站联合举行糖尿病、高血压病、慢阻肺、冠心病等常见病健康知识宣讲活动12次,年底考核综合得分95.8分。

【行风建设和党群工作】全年新发展党员18人,现全院共有党员212人。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全院共为患者发放调查问卷642份,患者满意率达96.72%;收到锦旗44面,表扬信、感谢信90封,比2009年提高26.8%;受奖励82人次,其中党员占73.56%,医德医风奖励金额为16050元;拒收“红包”35人次,拒收金额1.19万元。医院获得全省卫生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被省卫生厅评为“全省卫生系统玉树抗震救灾医疗卫生救援先进集体”和“全省卫生系统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卫生救援先

进集体”。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李应东

副院长 陈林庆 于博 张晓刚

刘保健 张志明 殷惠军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汪龙德

(供稿:郑访江)

人口与计划生育

【概况】2010年,全省各级党委、政府和人口计生部门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若干意见》精神,开展“创新提高年”活动,完成省委、省政府确定的人口自增率控制在7‰以内的年度人口计划。全省年末常住人口为2559.98万人,人口出生率为12.05‰,人口死亡率为6.02‰,人口自增率为6.03‰。

【“创新提高年”活动】推广应用“育龄妇女阳光服务卡”和“三维人口地理信息系统”,将全省2674万户籍人口和250多万流动人口全部录入数据库,实现人口数据的省、市、县三级集中和微机化动态管理。与公安、教育、民政、人社、

卫生、统计等部门联合开展个案数据的比对核查。做好计划生育医、药、护、技、中医、中药、生殖健康咨询、人口保健和计划生育药具管理9个职称序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开通人口信息(统计)人员职称晋升渠道。全省人口计生系统现有专业技术人员4952人,880人拥有中、高级职称,2558人取得助理及以上执业资格。在全省2171个村(居)首批开展基层群众自治“万村(居)示范活动”,制定完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

【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整合规范奖励优惠政策,全面实施“313”计生利益导向惠民工程,全年共投入6563.61万元,85549人受益。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在落实危房改造、就学就业、人饮工程、扶贫开发、医保、低保等政策中继续对计生家庭给予倾斜和照顾。新农合政策实现农村“两户”家庭全覆盖,新农保19个试点县普遍提高了补助标准。

【优质服务工作】开展创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和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市、区)”活动,平川、麦积、清水、西峰、民乐、临洮、榆中、永昌、庄浪、和政等10个县(区)荣获2010年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康乐、通渭、会宁、漳县、秦安、西和、礼县、靖远等8个县通过省级计生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出席全省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

育优质服务县评估验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试点工作在4个国家级试点县和17个省级试点县全面展开,规范检查3.42万人。建立卫生部门采购叶酸、人口计生部门免费发放的合作机制,全省目标人群免费叶酸发放覆盖率达到50%,21个县达到100%。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完善“均等服务、区域协作、两地互通、信息支持”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机制,开展整合基层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力量专题调研活动,建立健全流动人口信息数据实时更新、异地查询和服务管理平台。推进流动人口“关爱活动”,探索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药具免费发放模式,258万流动人口享受与常住人口同等待遇、同等服务。在流入省对流出省的省际互评中,甘肃省名列全国第一。

【宣传教育工作】构建入户宣传、标语宣传、媒体宣传、文艺宣传“四位一体”的宣传教育工作机制,全省共建成宣传教育示范基地220个,县乡示范性婚育学校721所、人口文化大院2141个、人口文化广场233个、人口文化一条街(宣传长廊)627条,示范性人口文化图书角2361个。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关爱女孩”行动及“五有、两到户”活动,倡导新型生育文化,普及基本国策知识。

【依法行政工作】落实省人大制定的《甘肃省禁止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终止妊娠规定》,人口、卫生、公安、食药监等部门合作,建立完善孕情监测、B超管理、终止妊娠药品管理等制度,强化孕情、胎儿性别鉴定、终止妊娠手术的管理,组织开展打击“两非”专项活动,对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医疗保健单位、药品批发零售企业、个体诊所进行清理整顿。全面推进计划生育政务公开、村务公开和有奖举报,畅通基层和群众的诉求渠道。健全信访工作制度,推进信访工作规范化,信访数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6.3个百分点,通过年终考核调查,群众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满意率达到95%。

【应对突发事件】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省人口计生系统迅速行

动,发挥人口信息数据库网络优势,及时为党委、政府提供灾区人口信息,抽调人员、车辆、救灾物资参与救灾工作,开展“向舟曲灾区人民献爱心”活动,共为灾区捐款捐物78万元,并开展计划生育家庭受灾情况摸底调查工作。

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苏君(女)

副主任 尚裕良 杨陇军

蒋新贵(回族)

党组成员、省计生协专职副会长

何坚明

纪检组长 王文亭

(供稿:李俊杰)

体 育

【群众体育】2010年,100个乡镇和社区全民健身中心建设任务纳入《省政府工作报告》,经费列入省级财政预算,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纳入《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甘肃省全民健身条例》列入2011年立法计划。开展以“红色之旅、精彩陇原”为主题的省十二运火炬传递和“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组织开展“新春体育大拜年”、千乡镇农民乒乓球系列赛、健步行、秧歌大赛、健身气功等群众健身活动,全年共组织开展各类全民健身活动5000多次,参加人数达600多万人次。举行2010年全国群体工作会议。实施66个乡镇较高标准的农民健身工程建设。“一村一场”(篮球场)全民健身工程累计达到3849个,乡镇社区全民健身路径工程246条。2010年,投入彩票公益金近910万元补助建设11个县级体育中心、4个“雪炭工程”、“一县一中心”建设。召开省体育总会六届委员会扩大会议,全年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4806名,全省社会体育指导员达18208名,每万人有7名社会体育指导员。举办“丝绸之路汽车拉力赛”、全国羽毛球业余联赛、全国第二届锅庄舞大赛等。举办瓜州玄奘之路戈壁挑战赛、临潭冶力关全国拔河公开赛、嘉峪关铁人三项赛、敦煌沙滩排球邀请赛等。举办丝绸之路动力悬挂滑翔

邀请赛、张掖湿地运动会、甘肃丝绸之路自行车赛等。

【竞技体育】在参赛的国内外280项(次)比赛中,共取得第一名35个、第二名44个、第三名18个,在第十六届广州亚运会上,代表国家参赛的甘肃省8名体育健儿在女子龙舟、女子曲棍球、射击比赛中,获得6金1银1铜的历史最好成绩。其中,周亚敏、王琳在女子龙舟竞速1000米、500米、250米三个项目中连夺6枚金牌,女曲交流运动员赵玉雕获得参加伦敦奥运会资格。被国家体育总局授予“第十六届广州亚运会突出贡献奖”。举办男子曲棍球全国冠军赛和全国曲棍球青年男子锦标赛等重要赛事。与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共同起草制定《关于甘肃省进一步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在全省各训练单位开设英语和计算机短期学习培训班。争取退役运动员安置任教优惠政策,全省多渠道安置退役运动员116名。

【场馆建设】实施“甘肃丝绸之路体育健身长廊”项目和“千乡镇农民健身工程”项目。临洮国家亚高原训练基地建设已经省发改委批准立项,进行可行性研究、环境评估和办理土地移交手续,列入国家有关规划。维修七里河体育场和兰州体育馆;张掖市体育中心竣工;武威、庆阳全民健身中心投入使用;拟投资2亿元建设白银市体育中心;建设完善金昌、酒泉以及8个地震灾区体育中心及场馆。投资6300多万元的全民健身二期工程开工建设。完成兰州体育馆亮化工程、室内基础设施建设、奥体宾馆装修、一大队食堂改扩建、省体校学生公寓楼工程。

【体育产业】全年经营性收入总计达2075万元。全省电脑体育彩票网点总数达2056个,销售总额6.37亿元。

省体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杨卫

副局长 石生泰 马赛敏

纪检组长 万凌云(女)

(供稿:徐斌 钟兰平)

新闻出版 广播影视

新闻出版

【概况】2010年,全省新闻出版业共实现销售收入44亿元,实现利润2.5亿元,上缴税金13542.5万元,比2009年增长10.86%。

全省共有9家图书出版社,即读者集团所属甘肃人民出版社、甘肃民族出版社、甘肃少儿出版社、甘肃教育出版社、甘肃科技出版社、甘肃人民美术出版社、甘肃敦煌文艺出版社等7家专业出版社,以及兰州大学出版社和甘肃文化出版社。共有甘肃声像教材出版社、甘肃音像出版社、飞天电子音像出版社等3家音像出版单位。全年共出版图书2000余种,总印数6737万册。全年全省图书和音像出版业实现销售收入2.56亿元,实现利润0.45亿元,上缴税金253.4万元。

全省共有报纸68种。其中党政类报纸18种、行业专业类报纸29种、生活服务类报纸2种、文摘类报纸1种、晨报晚报和都市类报纸5种、高校校报13种。全年全省报纸出版业实现销售收入4.15亿元,实现利润0.3亿元,上缴税金3358.65万元。

全省共有各类期刊129种。其中,社科类69种、科技类60种;中央部委主办的28种、省上部门主办的32种,涵盖指导、学术、技术、科普、检索五大类。全年全省共发行各类期刊1.1亿册,实现销售收入3.08亿元,实现利润1.2亿元,上缴税金1654.32万元。

全省共有各类印刷企业2836家,其中民营印刷企业2607家,国有和集体印刷企业229家。其中,甘肃新华印刷厂、兰州新华印刷厂、天水新华印刷厂为省新闻出版局直属企业。全年全省新刷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2亿元,实现利润0.1亿元,上缴税金4720.13万元。

甘肃省新华书店集团有总部直属和各市(州)、县新华书店97家、图书发行网点295个、员工2600余人、总资产7亿元,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3.95亿元,实现利润1200万元,上交税金1778万元。全省共

有民营书店1500家,其中图书批发商130家、个体零售书店1370家,全年实现销售收入8.05亿元。

【出版工作】全省新闻出版行业策划出版《西北辛亥革命记事》、《大爱无疆——提灯女神黎秀芳》、《甘肃革命遗址遗迹要览》、《陇东革命斗争史》等一批重点图书;策划出版《陇上学人文丛》、《欧亚历史文化丛书》等重点图书;宣传中央和省省委省政府关于扩大内需、促进增长工作部署的优秀出版物的出版发行。

全年共审批新版图书选题近2500种,出版各类图书2000余种,总印数2100多万册。在2010年开展的第三届中华优秀出版物奖评选工作中,甘肃省《回族典藏全书》、《西藏地方经济史》、《北魏政治史》、《中国文学原型论》等四种图书分获第三届中华优秀出版物奖和提名奖,《综合类学刊何以承担重要的社会责任》荣获全国优秀出版科研论文奖。

【改革工作】推动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营。结合股改上市工作,支持读者传媒股份公司研究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动省新华书店集团开展经营体制、管理模式、用工制度、分配制度和思想观念五个领域的改革。指导甘肃文化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指导兰州大学出版社、甘肃音像出版社等中小出版单位完成转企改制任务。指导局属三家印刷企业加快公司化改造步伐。组织召开全省新闻报刊管理工作会议,在全省范围内实行报刊综合评估工作。

【数字出版工作】省新闻出版局专设科技与数字出版管理处,开展网络出版业务。由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策划的《读者》电子书于5月份在深圳文博期间面世。引导出版单位发展手机报、电子期刊、电子书籍等电子出版物。《读者·原创版》手机杂志、《读者》手机杂志、《读者·原创版》手机报开通运行。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支持省新华书店集团启动新华物流园区建设项目,园区共征用土地250余亩,总投资2.4亿元。支

持读者出版集团启动读者新媒体大厦建设工程,5月份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服务公共文化】省新闻出版局在白银市组织召开全省农家书屋工程建设现场会议;落实中央财政4800万元的支持资金和1200万元的省财政配套资金;深入全省14个市州,对2009年所建的6000个农家书屋进行检查验收,对2010年计划建设的3000个农家书屋的各项准备工作进行检查,做好书屋图书采购招标等相关准备工作;开展寺院农家书屋建设工作,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建成寺院农家书屋15个。

省新闻出版局组织开展“我的书屋,我的家”农家书屋阅读讲演活动,直接、间接参加活动的农民群众超过2万人,报名参加讲演的农民达2千多人,在总署举办的全国比赛中,甘肃省4名选手分获特等奖等4项大奖。张掖市高台县有关部门开展以“小手拉大手,读有益书,做文明人”为主题,以“读一本好书,写一篇学习心得,带动父母学一门科技,开辟一块园地,签好一份协议”为内容的读书活动,组织引导中小学生在假期到当地农家书屋借书读书,带动全县中小学生在暑假期间借阅图书25000多册,撰写读书笔记和心得20000余篇,推动家长借阅图书4万多册。

【舟曲灾区救援工作】舟曲县新华书店价值750余万元的出版物和营业门市全部毁损,1名职工和3名家属遇难。全省新闻出版系统共计捐款230余万元,捐赠图书220万元。全省新闻出版各有关单位完成灾区中小学校课前到书的任务。

【行业监管】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报刊管理工作的意见》精神,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新闻出版局《关于加强和改进报刊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强化新闻报刊管理,探索在全省建立加强报刊监管、维护正常新闻秩序的长效机制,严厉查处“书号出刊”等报刊违纪违规行为,加强报刊出版单位专项教育工作,落实新闻报刊负责人问责制。加强出版选题审批、出版物审读,以及出版物印装质量管理工作;加强对网络出版、手机报等新

型出版业的引导和管理。开展“扫黄打非”斗争，严厉查禁破坏社会安定、危害国家安全、煽动民族分裂、否定党的领导和改革开放成果、否定社会主义制度的非法出版物。开展网上“扫黄打非”斗争，清除淫秽色情等文化垃圾和各类有害信息。严厉打击各种侵权盗版和非法报刊出版、制售活动，开展打击假报刊、假新闻、假记者、假记者站的专项治理行动。全省全年共查缴各类非法出版物126万件，查处制售非法出版物和报刊“四假”等案件205起。举办甘肃省第一批重点企业软件正版化工作培训班，完成第一批6家企业的正版软件采购工作；实施甘肃省版权发展战略；强化版权社会监管和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打击网络侵权盗版专项治理的“剑网行动”。省新闻出版局与局属各单位分别签订目标责任书，把责任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局系统各级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的内容。加强全省新闻出版产业调查统计工作。

【“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起草制定《甘肃省新闻出版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十二五”期间新闻出版业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提出推进精品出版、培育市场主体、建设重点项目、实施品牌战略、拓展新型业态、服务文化民生、开展“扫黄打非”、强化版权管理等八项重点任务，制订转变思想观念、深化出版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提升管理水平、争取政策支持、加强队伍建设等六项保障措施。

省新闻出版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余胜
 副局长 李玉政 汪晓军
 袁爱华 黄强
 纪检组长 赵莉

(供稿：骆 民)

广播影视

【概况】2010年，全省共有广播电台4座，电视台7座，广播电视台76座。全省共办广播节目86套，电视节目104套，全年自制节目时间为广播10.78万小时，

电视5.89万小时，播出节目时间为广播27.18万小时，电视41.48万小时。建成省级广电有线传输干线网4.35万公里，全省有线电视用户206.89万户，数字有线电视用户122.85万户。全省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93.47%和93.72%，分别比上年度提高了0.84%和0.81%。全省广电系统资产总额30.8亿元，总收入14.27亿元。全省系统内从业人员13883人。

【新闻宣传工作】宣传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精神。深化对省委、省政府“四抓三支撑”总体思路、区域发展战略和跨越式发展要求的宣传报。完成全国全省“两会”、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感动甘肃·2010十大陇人骄子”评选等重大宣传报道任务。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难、青海玉树抗震救灾等突发事件报道有力。加强和改进广播电视宣传管理，开展评议、评奖、评优活动。《广播电视节目评议通报》被国家广电总局评为全国十佳监听监看刊物。全省摄制完成电影故事片11部、电视剧3部，完成译制藏语科教片、故事片40部。大型人文电视纪录片《长河星辰—西部少数民族史话》(甘肃部)已摄制完成并在甘肃卫视和阳光卫视播出。

【事业产业发展】争取国家广电总局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广播影视事业发展的意见》。做好“十二五”期间全省广播影视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村村通”工程全面完成“十一五”第二阶段18722个20户以上自然村的建设任务，并编制“十二五”期间20户以下自然村的建设规划；临夏州和张家川县、肃南县、肃北县和阿克塞县“一州四县”已被国家正式纳入西新工程实施范围，投资1.13亿元的西新工程第四期第二阶段建设进展顺利，5个台站新建工程进展顺利；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全年落实场次补贴2014.32万元，完成公益放映20.14万场次，观众近2000万人次，实现农村电影数字化放映全覆盖，基本实现全省“一村一月一场”数字电影放映目标。2010年10月，国家广电总局在兰州召开中西部地区农村电影工作会议，对甘肃省农村电影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创新的经验和做法进行介绍推广。城市电影票

房收入达到5400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840万元。省级无线覆盖工程争取省财政投入1000万元，完成第一期建设任务。陇南广播电视台中心、成县中波转播台、宕昌县电影院、西和县广播电视大楼等“5·12”灾后重建项目进展顺利。

【科技推广应用】全省14个市州所在地和甘肃矿区以及部分市县全面完成城市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数字用户已占总数的59.38%。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覆盖人口超过1000万人，发展用户8.1万户。数字移动电视信号已覆盖兰州市近郊四区，收视人群达100多万。省广电总台开办飞天新传媒网站并开始筹办省级网络广播电视台。各级电台电视台台内数字化取得新进展，采编播水平和传输覆盖能力明显提高。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程和监测工程顺利实施。完成全国全省“两会”、上海世博会、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期间等重大播出安全保障任务。

【机构改革】兰州电影制片厂、省音像出版社和甘肃广播电视报社实现转企改制，成立甘肃省民族语译制中心。全省广电网络整合方案已经省政府研究通过。省级广电事业单位首次岗位设置基本完成。2010年根据甘机编发〔2010〕82号文件，省广电局无线传输中心、微波传输中心建制制调整为由省广电局管理的处级事业单位。

【行业管理工作】制定出台《播出机构规范性管理检查办法》。加大对超时播放、违规插播和医疗药品广告播出的监管力度，共停播和整改各类违规广告930余条。各级广电部门积极与工商、公安、国家安全等部门协作配合，开展卫星电视接收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健全完善审批制度和监管措施，加强对新媒体新业务的管理。加强安全播出调度指挥机构和监测监管体系建设，确保重大宣传活动和重要保障期的安全播出。贯彻实施省政府依法行政第一个五年规划。开展普法宣传教育。

【自身建设】组织竞争上岗和交流轮岗，新提拔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处级干部12名，交流转任处级干部13人次。全年举办各类专题培训班、研讨班26期，培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340人次。落实党风廉政建设

设责任制,对广播影视重点工程招投标、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等进行监督检查和内部审计。组织开展巡视检查和民主评议政风行风活动。加强工青妇、广电协会、离退休老干部、后勤服务、综治维稳等工作。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扶贫帮困送温暖等活动。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紧急组织采购电视机1000台、收音机2000多台、卫星广播电视接收设施1000多套,争取到国家广电总局紧急调拨的电视机5000台、收音机10000台,先后组织第三批应急小分队赶赴舟曲抢险救灾,迅速抢通灾区广播电视信号。研究制定了舟曲广播影视灾后重建规划,争取落实中央重建资金3130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出色完成各项宣传任务,舆论引导能力不断提升,抗震救灾、涉藏维稳及舟曲抢险救灾等重大突发事件的宣传报道积极应对,反应迅速。打造《今日观察》、《今日聚焦》等一批在全国和全省有一定影响的名牌栏目。大力扶持广播影视文艺创作生产,电视连续剧《老柿子树》、数字电影《村学的暖冬》、民族语译制片《非诚勿扰》、纪录片《跨越—甘肃改革开放30年》、《黑戈壁·黑喇嘛》等一批优秀作品分别在国际国内获奖。

组织参与国内外广播电视交流活动,扩大甘肃对外宣传,上推中央台稿件采用率逐年增加。在俄罗斯、波兰、南欧、巴西、秘鲁等国家和地区及八个省区成功举办广播电视文化交流活动。甘肃卫视已在全国26个中心城市、46个地级市和1000多个县级城市落地覆盖,覆盖人口达到4亿。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能力大大提升。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办广播节目84套,电视节目103套。2010年共播出自制节目时间为广播14.8万小时,电视12.5万小时,分别比“十五”末增加4.74万小时和5.41万小时。

提高广播影视覆盖水平和传播能力,构建覆盖城乡的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截至2010年底,全省共有广播电台4座,

电视台9座,广播电视台73座,调频转播发射台839座,电视转播发射台3183座。基本形成无线、有线、微波、卫星等多种方式覆盖全省的广播电视传输网络。14个市州已联通广播电视微波传输网,线路总长4042.95千米。建成省级广电有线传输干线网4.827万千米,全省有线电视用户206.89万户,数字有线电视用户122.85万户。全省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由2005年的90.47%和90.77%,提高到2010年底的93.47%和93.72%。

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完成41122个20户以上已通电自然村的建设任务,工程总投资约4.2亿元,解决600多万农牧民群众听广播、看电视难的问题。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建成GPS监测系统,组建数字放映队768个,全省所有行政村实现数字化放映目标,基本实现了“一村一月一场”的公益放映目标。城市电影发展建设新型多厅影院10家,影厅47个。西新工程共争取资金2.01亿元,更新改造甘南州和天祝县13个广播电视发射台站的发射设备70余部,配置译制设备,藏区广播影视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由实施西新工程前不足50%提高到90%以上。无线覆盖工程共争取到国家“农村中央广播电视节目覆盖”专项资金1.94亿元,对全省115个无线发射台(站)的设施设备进行更新改造,全省农村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率分别达到89.21%和88.48%,较2005年底分别提高5.72%和8.83%,解决300多万农牧民群众收听广播、收看电视难的问题。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工程第一阶段工程建设任务已经完成。

加大广播影视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更新改造力度,设施设备条件大为改观。5·12地震灾后重建筹集争取和投入资金8689万元,国家规划甘肃省广播影视灾后恢复重建资金5亿元,已争取下达资金2.13亿元,陇南市及部分县的广播电视中心、中波转播台、电影院等重建项目进展顺利。制订并开始实施舟曲灾后重建规划。

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取得重大进展,全省14个市州所在地和甘肃矿区及部分市县全面完成城市有线电视数字化整

体转换,数字用户已占总数的59.38%。全省已建成微波数字线路3637.5公里。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全面完成全省14个市州所在地、甘肃矿区和敦煌市等13个县(市、区)覆盖网的建设,发展用户8.1万多户。地面数字电视已在兰州、天水等地开始播出。数字移动电视发展32条公交线路的1000多辆公交车。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程和监测工程顺利实施,圆满完成党的十七大、北京奥运会、国庆60周年等重大播出安全保障任务。广播电视设备数字化改造效果明显,科技装备水平和制播传输能力得到大幅提升。

“十一五”期间,全省广播影视经营创收每年增幅在18%以上,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广电系统资产总额27.5亿元,总收入达到14.18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29.82%;经营创收达到6.78亿元,比“十五”末3.93亿元增长72.5%。省广电总台2010年实现经营创收3.3亿元,比“十五”末1.59亿元增长107%。城市电影票房收入达到5400万元,比“十五”末的630万增长了近9倍。

贯彻落实国务院《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和《甘肃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和执法。违规播放广告的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全省各播出机构基本杜绝涉性广告。在全国首家制订颁布《公共视听载体备案管理办法》,互联网传播视听节目管理和手机电视、移动电视、IPTV、户外电视等公共视听载体管理井然有序。甘肃省第一部广电地方法规《甘肃省广播电视管理条例》于2007年8月1日正式颁布实施。

深化机制改革,下放宣传管理、干部人事管理和财务管理权限。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完成省上确定的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省广电网络公司的改革工作。转企改制工作进展顺利,兰州电影制片厂有限责任公司、省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广电报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挂牌,并成立甘肃民族语译制中心。起草《全省广播电视有线网络整合方案(讨论稿)》,提交省委、省政府审定。推进三网融合有关工作。强化对电影、广电新业务的管理。省局直属单位、省广电总台

(集团)首次岗位设置工作基本完成。农村电影体制机制改革成效明显,农村电影放映体制改革工作步入全国先进行列。全系统在职专业技术人员达到5516人,培训各类干部职工9700多人次。

省广播电影电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孙伟

台长 陈青(女)

副局长 崔新生 康坚 王春丁

纪检组长 李刚

(供稿:许雁)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概况】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拥有新闻综合广播、都市调频广播、交通广播、经济广播、农村广播和少儿广播等6套广播频率,电视新闻综合频道、电视经济频道、电视文化影视频道、电视公共频道、电视都市频道和电视少儿频道等6个电视频道,全年播出广播节目4.1万小时、电视节目4.5万小时。广播电视自制栏目117个,年播出总量达到2.8万小时,开办13个电视新闻资讯类节目,年播出3896小时,其中甘肃卫视日播出新闻资讯7档90分钟。

【宣传报道】青海玉树抗震救灾报道 广播新闻中心在《全省新闻联播》等主干新闻节目中及时报道青海玉树抗震救灾相关消息;《今日观察》策划制作抗震救灾专题节目;电视新闻中心在《甘肃新闻》等6档新闻节目中统一开设“情系玉树灾区”专栏;新闻综合广播、都市调频广播,电视公共频道、都市频道也报道了抗震救灾特别。

世博会报道《甘肃新闻》开设《聚焦世博会》栏目,《午间20分》开设《走进上海世博》,《今晚播报》开设《世博信息服务专递》。总台派出报道组报道由省委、省政府主办的2010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

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在《甘肃新闻》、《整点新闻》、《今晚播报》中统一开设《访灾区看重建—5·12大地震两周年》栏目。

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报道 截至8月31日,总台广播、电视新闻中心等10个部门、单位共派出145人赶赴舟曲。所属广播频率、电视频道、广播电视报、飞天新传媒网站共播发、刊登各类有关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新闻稿件16597条。其中,广播新闻中心向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发稿平台和编辑部邮箱转发稿件100多条,在《新闻和报纸摘要》《全国新闻联播》中播发30多条。电视新闻中心上推中央台410条,在《新闻联播》播出60条。

“两会”报道 总台成立报道组对甘肃省第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和政协甘肃省十届三次会议进行报道,广播新闻中心共播发各类稿件133篇,电视新闻中心共播发新闻和专题166条(期次)。总台派出以分管副台长为组长的广播电视报道组,赴北京对十一届全国人大第三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进行报道,广播新闻中心共播发各类稿件76篇,电视新闻中心共播发新闻和专题166条(期次)。

【现场直播】7月,总台广播、电视新闻中心在《甘肃新闻》中开设了《直击“兰洽会”》栏目,上午9:30—10:00,新闻综合广播、经济广播、农村广播联合全国10家经济广播并机直播“兰洽会”开幕式盛况。8月8日凌晨,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上午10点,甘肃卫视直播窗口打开,正式推出《舟曲抢险救灾特别报道》。8月12日,举行由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省工商联联合主办的《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晚会,总台电视新闻综合频道(卫视频道)、飞天新传媒网站进行现场直播。9月,由总台广播新闻中心与上海人民广播电视台联合制作的《世博高端访谈》系列节目甘肃篇9月12日在甘肃、上海两地同步直播。10月,举行“岁月如歌”甘肃电视事业创建40周年文艺晚会。12月,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在兰州隆重召开,总台圆满完成直播任务。

【重要活动】电视剧《黄河古镇》

开机仪式暨新闻发布会在兰州举行。总台新闻网站《飞天新传媒》(www.gstv.com.cn)正式开播。兰州电影制片厂有限责任公司挂牌仪式举行。网络公司数字电视互动平台通过专家验收。由兰州电影制片厂策划、省文联副主席尕藏才旦等创作的数字电影《生死金天鹅》在甘南卓尼开机。

【获奖栏目】《今日观察》、《今日聚焦》分别荣获中国广播电视名栏目奖,电视连续剧《老柿子树》荣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奖,电视评论类节目《祸起三鹿奶粉》获得中国新闻奖一等奖,《中国花儿之花儿正宗》荣获中国出版物音像大奖,在全国率先尝试译制的数字电影《非诚勿扰》被列为全国民族语数字化译制样板影片,《今日观察》入选“新中国60年有影响的60个广播电视栏目”,共有1009部作品获得国家级、省级奖励,2322件上推稿件和节目被中央新闻媒体采用,成为对外宣传甘肃的重要平台。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到“十一五”末,广播电视自制栏目年播出总量达到23000小时。完成400㎡开放式新闻直播演播室数字化系统建设,实现电视新闻六档新闻资讯类节目的直播;购置10讯道数字转播车和4讯道卫星转播车。广播节目录制、播出总控、传输、音频工作站设备系统数字化率达到60%以上,电视节目总控、播控系统数字化率达到85%以上。“十一五”期间,共投入8709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建成广电有线传输干线网3500公里,发展有线电视用户5万户、数字平移整转20万户、网络双向改造10万户,完成2300公里微波全网数字化改造工程,更新改造31个无线发射台(站)的部分设施设备。与“十五”相比,省级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由90.47%和90.7%提高到92.63%和92.91%;甘肃卫视在全国的落地覆盖人口由8810.6万增加到4.05亿。产业经营年收入达到3.5亿元,比“十五”末的1.59亿元增长了120%。数字移动电视覆盖兰州32条公交线路的1000多辆公交车,手持电视、手机电视、楼宇电视开

始起步。

完成省网络公司的试点改革,敦煌影视文化中心和省音像出版社完成转企改制,成立甘肃民族语译制中心;建立并完善以收听收视率为主的节目考核制度;建成OA办公自动化系统。

“十一五”期间,1人荣获第七届长江韬奋奖,2人先后荣获全国播音员主持人“金话筒奖”,18人获省部级以上奖励,14人入选甘肃省领军人才。

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孙伟

台长 陈青(女)

副台长 苏锐钧(蒙古族) 杜勇

余长江 王晓岚(女)

久喜佳(藏族)

纪检书记 景耀奇

(供稿:贺莉)

气象 地震

气象

【概况】2010年全省年平均气温较常年偏高;年降水量接近常年;年平均日照时数较常年偏少。年内出现的主要气候事件有强降水、暴雨、冰雹、高温、干旱、连阴雨、大风、沙尘(暴)、干热风、晚霜冻、低温冻害、雪灾等。其中干旱、局地冰雹、暴雨对全省农业生产造成影响较大。经综合分析2010年的气候条件属一般年景。

气温 年平均气温全省普遍偏高。全省年平均气温为8.7℃,比常年偏高1.0℃,是1997年以来连续第14个偏高年。各月平均气温与常年同期相比,全年除4月偏低1.1℃,为近14年最低,12月接近常年外,其余各月均偏高,1~3月和5~11月持续偏高,其中1月偏高2.5℃,为近50年同期最高;7月偏高2.0℃,为近4年同期最高;9月偏高1.6℃,为近5年同期最高。

降水 年降水量接近常年。全省年平均降水量为399.5mm,与常年相比,河

西中西部偏多2成至1倍,陇东大部偏多2~5成;陇中大部、陇南大部偏少2~4成,陇南南部个别地方偏少9成;省内其余地方接近常年。全年各月降水量时空分配不均,多少相间。1月、6月、7月、11月均偏少,其中1月和11月分别偏少74%和78%,分别为近18年和近12年以来同期最少;3月、5月和9月略偏多;2月、4月、8月、10月、12月接近常年同期。

日照 年日照时数大部地方偏少。2010年全省年平均日照时数偏少47小时。河西为2600~3400h,陇中北部、甘南大部 and 陇东北部为2300~2600h,陇中南部、陇南北部1900~2300h,陇南南部为1300~1900h。全省最多中心在马鬃山,为3471h。年日照时数与常年相比,河西部分地方、陇中个别地方、甘南个别地方和陇东北部偏多20~150h,省内其余地方偏少20~150h,其中陇中部分地方、陇东南部个别地方和陇南东南部偏少150~300h,泾川偏少589h。

【主要气象事件及其影响】强降水夏末(8月),甘肃省部分地方出现局地强降水对流天气,导致部分地方出现泥石流、山体滑坡等气象次生地质灾害,肃南、华池、卓尼、舟曲和迭部等5县均不同程度受灾,其中舟曲县8月7日晚20时~8日05时,局地出现暴雨,东山区域站降水量达96.3mm,1小时最大降水量77.3mm,引发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暴雨 全年省内共有15站出现暴雨(日降水量≥50mm),年暴雨日数较常年略偏多,均出现在盛夏至夏末,主要出现在陇中部分地方、陇东大部和陇南东南部部分地方。区域性暴雨较常年同期偏少,仅在7月23日出现区域性暴雨(8站,主要出现在陇东),强度较强。河东大部地方的部分乡镇受局地暴雨(洪涝)影响,受灾严重。8月中旬,陇南市出现特大暴雨灾害,造成较重大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

冰雹 年内冰雹日数(24站,37日次)偏少,但受灾较重,主要出现在祁连山区、陇中部分地方和甘南高原,9月2、3和6日分别出现3次区域性局地雹灾,造成较大经济损失。

高温 全年省内共有69站出现日最高气温≥32℃高温日数1081天,比常年偏多453天,46站出现日最高气温≥35℃高温日数,较常年偏多198天,为近10年最多,河西部分地方还出现了日最高气温40℃以上的高温天气。高温日数偏多,能够满足农作物对热量资源的需求,利于冬麦收获,但高温日数偏多,导致河西和河东部分地方干热风天气较常年偏多,影响春小麦产量,干旱加剧。盛夏出现的持续大范围高温天气对安全生产及人体健康造成极大影响,加大了水、电资源消耗,对人们出行、旅游、野外作业造成影响。

干旱 2010年初,河东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少2~9成,加之年初平均气温持续偏高,加剧了表层土壤水分的散失,陇东、陇南土壤保墒较差,出现冬旱。4月下旬至5月中旬,河西西部和河东大部降水较常年同期偏少4~8成,河东旱作农业区浅层墒情持续下降,重旱区主要在陇中北部、陇东大部及陇南北部。8月中旬至9月中旬,陇中北部部分地方持续干旱,陇中和陇东北部春末旱连夏旱,影响较重。秋末(11月),陇中大部墒情较差,加之气温偏高,光照充足,加剧了土壤水分蒸发,全省大部出现中到重旱。全年各时段干旱多座水库干涸、机井不出水,给人畜饮水和农业生产带来严重影响。

连阴雨 连阴雨主要集中在5~10月,其中春季和夏季少、秋季多,主要出现在河西中部以东和河东大部地方,各地累计出现1~8次,其中甘南高原8~12次。全年出现区域性连阴雨天气过程15次,较常年偏多,春季2次、夏季8次、秋季5次,其中8月29日~9月1日开始的连阴雨过程为大范围(全省40站)连阴雨,持续时间一般为5~12天。连阴雨补充了土壤水分,使部分地方旱情得到缓解,也解决了人畜饮水问题,对春小麦灌浆和成熟、秋作物拔节生长、牧草的生长和复种作物播种、出苗生长十分有利,也有利于于水库、塘坝及土壤蓄水。但由于阴天比较多,低温阴雨寡照对夏粮收获、大(小)秋作物成熟以及收获晾晒造成很大影响,影响产量,并对工农业生产、人民生活、交通运输、旅游业等造成了不利影响。

响,陇东个别地方持续阴雨天气造成山体滑坡气象次生灾害,灵台、华亭两县部分乡镇受灾。

大风、沙尘(暴) 全省年内共出现沙尘暴47次日(20站)、大风627次日(53站)、扬沙293次日(49站)、浮尘335次日(68站),较常年同期偏少,集中出现在3~4月,主要出现在河西走廊和陇中北部部分地方。3月19日、3月28~29日、4月24~26日,省内出现3次区域性沙尘暴过程,其中4月24~26日沙尘暴过程范围大(16站,6站为强沙尘暴)、强度强,是甘肃省近9年最强的一次区域性沙尘暴天气过程,民勤出现了近17年来最强“黑风”天气。大风、沙尘暴天气对当地交通运输、农牧业生产、旅游业及生态环境造成很大影响,还对人们出行活动及生活带来诸多不便,并造成部分地方受灾。

干热风 夏季,在河西、陇中、陇东和陇南出现干热风749日(次),较常年偏多178日(次),主要出现在河西大部 and 河东部分地方。干热风时段内日最高气温为30.0~40.8℃,14时相对湿度为0~30%。干热风次数偏多,对春小麦产量有一定影响。

晚霜冻 全省年内晚霜冻出现日数偏少,但为近4年最多,4月较常年同期偏多38日次,为近10年同期最多;5月中旬出现大范围霜冻天气,主要出现在河西大部、陇中西北部、甘南部分地方和陇东部分地方,受低温霜冻影响,陇中部分地方和陇东部分地方农作物受灾较重。

低温冻害 年内全省出现寒潮共77次(日),强降温共252次(日),主要集中在3~4月和10月,对交通、农牧业生产造成较重影响。

雪灾 春季(3~5月)和仲秋(10月),河西大部和陇中个别地方出现不同程度雪灾,对交通运输、农牧业生产造成了较重影响,河西个别地方经济损失较重。

【气象服务】公共气象服务 每月统计上报全省气象服务信息发送情况;通报手机短信发送情况。组织召开全省重要节假日及重大活动天气会商会。下发通知,组织做好地质灾害、城市内涝、公路交



甘肃省气象局人工影响天气火箭作业

通、森林草原防火、重大天气过程等预报预警服务工作。针对降温降水过程、区域性沙尘天气、区域性强降水过程等重大天气过程,组织全省天气会商要求做好灾害性天气气象服务。

省局共发布各类突发气象灾害预警信号112期,对造成重大影响的暴雨、寒潮、暴雪、地质灾害、沙尘暴等灾害天气过程均无空报漏报,预报准确率一般性降水为66.50%,晴雨为88.81%,温度为68.53%。手机气象短信服务用户数达到280万,比去年增长20%。通过手机短信发布各类气象预警485次,接收人数7567万人次,比去年增长180%。甘肃气象频道正式开播。公众对气象服务满意率为88.37%。

决策气象服务 制定和完善决策气象服务周年方案,每月通报决策服务材料报送及批示情况。组织上报甘肃省2009年气象灾情统计、分析和评估总结。组织编写各类决策服务分析材料。呈送《重大气象信息专报》29期,《重大突发事件报告》522期,《雨情快报》116期,《气象信息月报》14期,《甘肃省灾害性天气评估》6期,其它专题服务材料100多期;召开气象新闻发布会15次。气象服务工作得到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20次。对年内出现的重大灾害性天气过程,准确预报,提前预警,主动服务;4·24特强沙尘暴,地方政府依据预警信息迅速安排部署,无一人伤亡;7·23平凉特大暴雨,8·12陇东南

暴雨等重大过程,乡镇预警信息传输及时,政府部门迅速组织转移人员,最大程度地避免人民生命财产损失。年内,省政府8次以明传电报转发重要天气预报。

专项气象服务 气象服务指导冬季提前供暖;为电力部门及时蓄水、储备能源、安然度汛提供了评价和科学依据;为交通部门启动恶劣天气应急预案,林业部门科学预防火灾,风电场科学调度制作专业气象服务产品;为西气东输提供专业气象服务;开展旅游行业气象服务效益评估等。省局被评为第十六届兰洽会最佳协作单位。庆阳局围绕当地化工基地建设,成立陇东能源化工气象服务中心;酒泉局政府主导成立全省首个风电预报中心。

重大社会活动气象服务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迅速启动气象服务I级应急响应,成立应急指挥部和5个工作组,逐小时向中国气象局和省政府报送气象应急信息,共发送《重大突发事件报告》487期,《甘肃省气象服务I级应急响应》报告371期。甘南州和舟曲县气象局、前线气象服务组全力开展抢险救灾和气象服务保障,信息保障人员紧急架设加密自动站,预报服务人员及时将决策服务材料和预警信息送到前线总指挥部和救援部队领导的手中。在中国气象局和兄弟省局的支援下,对灾后陇南、天水等地连续出现的大暴雨过程均进行准确预报和提前预警,通过12121、村村通大喇叭、电子显示屏等途径和方式共发布预警信息65

条,省级暴雨及雷电预警信号24期,总计接收人数1160万人次,决策指挥部门依据预警信息及时转移群众13万余人。省局报送的重大决策材料和各类信息被中办采用14条,中央领导批示2条,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5次。

人工影响天气服务 2010年,全省范围内利用火箭、高炮和焰弹实施地面人工增雨(雪)、防雹作业905点次,耗弹量24926发(枚)。其中火箭作业129点次,发射火箭弹934枚;高炮作业768点次,发射人雨弹22642发;焰弹增雪作业8点次,施放焰弹1350枚。共实施飞机人工增雨作业28架次,飞行89小时50分钟,航程3万4千公里,增雨量约17.68亿吨。其中跨省区作业9架次,跨宁夏区累计作业约10万平方公里,播撒烟条90根,液氮1620升,增雨量约6.6亿吨。

经过前期石羊河祁连山区选址布点以及项目论证,把“武威市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基地建设”纳入甘肃祁连山人影示范区建设重点项目。7月26日,武威市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基地建设正式启动。共建设10个人工影响天气火箭作业点、18个区域自动气象站,购置作业火箭架10部。气象局与武威市政府共同开展祁连山人工增雨雪试验,10月23日,民勤蔡旗断面过水量达到2.505亿立方米,达到约束性指标。全年武威、定西、临夏、天水共建标准化炮点32个。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建成标准化炮点233个,标准化率接近90%。

应急保障气象服务 组织开展7月22-25日陇东南区域性暴雨过程应急服务,启动应急预案、下发通知加强应急联动、汇总上报过程服务总结材料、陕西、四川省局向甘肃省局致感谢信。根据甘肃南部、东部的暴雨天气过程,8月12日启动暴雨III级应急响应,提早5-7个小时做出陇东、南将出现暴雨天气过程的预报,并发布暴雨预警信号。加强与陕西、四川等兄弟省份及省内各级气象台站的会商,密切关注强降雨落区。石化公司发生爆炸事故后及时开展应急服务。

协调青海玉树地震气象服务保障。协助完成甘肃省气象局应急工作手册初稿。与地震、农业、国土、交通、林业等部门

建立联动机制。组织参加由兰空司令部、兰州军区、省气象局三家组成的军地联合气象应急保障演练。完善黄河上游流域暴雨灾害气象部门应急演练工作方案。编制气象局与国土资源厅深化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工作合作框架协议。

新农村气象服务 协助组织召开全省气象为农服务工作会;编写下发《甘肃省现代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建设和《甘肃省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方案》(2010—2015年)。完成《甘肃省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初稿,永登县、安定区政府正式颁布《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全省50个县形成规划初稿。完成221套“大喇叭+显示屏”气象灾害预警设备接收系统的设备采购。全省建立18212人规模的协理员和信息员队伍,建成全省气象信息员数据库。各市、州局制定气象信息员和乡镇气象工作站管理办法。举办全省第二届气象信息员培训班。推进气象信息员管理平台建设。

农业气象服务 制定“农业气象灾害现场调查方案”,及时进行重大气象灾害现场调查和评估。组织制定《甘肃省现代农业气象业务发展规划》。做好关键农事季节气象服务工作,发布“甘肃省夏收夏种气象服务信息专报”、“甘肃省秋收秋种气象服务信息专报”等。建成省级农用气象业务平台,针对甘肃省主要农作物制作发布短、中、长不同时效的农用天气预报。各市(州)开发完善具有本地特色的农业气象监测预报服务系统。定西市气象局建立农业(马铃薯)气象服务平台,该平台在全国观摩交流中荣获市级优秀系统。天水市气象局开展基于气候地形土壤的精细化农业综合区划,成果受到地方政府重视。

【气象业务与现代化建设】 气象基本业务与建设 建成“甘肃省公共气象服务平台”。完成中国天气网甘肃站建设,实现甘肃气象频道在全省各市、州落地。建成省级气象灾害历史资料处理系统和甘肃省气象灾害影视发布系统,80个县级气象灾害影响评估系统。举办第四届全省气象服务业务技术竞赛。甘肃省气象局是2010年全国现代天气预报业务改革试点

单位之一,主要进行省市县三级预报业务布局试点工作。完成天气预报业务的流程调整工作。

公共气象服务系统建设 完成221套“大喇叭+显示屏”气象灾害预警设备接收系统的设备采购;举办两期电子显示屏维护保障培训班,并对运行情况前往各市、州进行实地调查。组织安排全省电子显示屏建设项目验收的前期准备工作,安排全省剩余乡镇电子显示屏安装工作;制定陇东南8州市暴雨灾害监测网建设规划、制定全省中小河流区域监测网建设规划;组织编写完成2010年全省气象预警工程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

预报预测系统建设 建立省市公共气象服务平台。完成公共气象服务平台设计和建设,其内容包括公众气象服务、专业气象服务、决策气象服务、灾害预警防御及公众气象信息发布等5项功能,已投入业务使用。完成“甘肃省冰雹监测预警业务系统”建设,投入业务使用。开发西北区数值集合预报系统。完成中尺度数值模式的优化和改进。完成对中尺度数值模式初始场由T213到T639的转换。将西北区域气象中心业务产品网进行全面升级。

进行“甘肃省气候预测系统”和“气候预测评分系统”的升级和改造,结合有关气候统计预测方法对全省80个县站进行月气候趋势预测。对全省原有的评分系统进行升级和改造。西北区域气候中心被中国气象局确认为首批九个气候可行性论证机构之一。

综合观测系统建设 完成224个区域气象站的设备采购;配备便携式自动土壤水分监测仪84套;完成61个自动土壤水分观测站建设,建成6个雷电监测站。建成69套气象信息卫星接收系统。综合探测业务质量及各类气象信息传输质量稳步提高。气象信息档案综合评比荣获全国气象部门第2名。参与编写完成全省“十二五”规划综合观测部分工作。

信息网络通信系统建设 组织完成全省新一代卫星广播系统培训、布点及试点安装工作。完成全省综合气象观测系统运行监控业务正式运行及相关工作。完成全省气象部气象信息系统进行了调查及信

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工作。组织完成省、市、县、三级气象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工作。组织检查库存物资及设备、备件的储备情况,做好汛期物资保障。

【气候变化与气候资源开发】组织区域气候变化评估报告编写工作。推荐人员参加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第五次评估报告中国作者的遴选工作。举办“第三届干旱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中国、加拿大、美国、俄罗斯、英国等13个国家的近200名专家学者参加。

制作发布《甘肃省气候影响评价》、《甘肃省气候变化分析专题报告》多期。对不同时期的天气气候概况、异常气候事件等进行分析评估。对甘肃省2010年10月20-26日的寒潮、强降温过程,发布《甘肃省极端气候事件监测—甘肃河东局部地方出现极端降温事件》报告。对未来10-100年的气候变化趋势预估结果,开展降尺度解释应用工作,了解西北区和甘肃省在未来10-100年的气候变化趋势。

完成20座测风塔选址和建设,实现了测风数据实时上传。完成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风能详查和评估示范工作,发布单点风电功率预报,开展风电场风电调度试验。对太阳能进行分析研究,摸清甘肃省特别是河西地区太阳能资源的分布情况。向省委、省政府上报粮食安全和太阳能开发利用的专题报告。

开展重大工程气候可行性论证,包括兰州垃圾焚烧电厂大气环境气象观测评估分析项目、电厂冷空气气象观测及对比分析、高原机场建设气候论证等。

省气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张书余

副局长 岳虎 张强 陶健红

纪检组长 乔小妹(女)

(供稿:徐志龙)

地震

【概况】2010年甘肃地区共发生 $M \geq 2.0$ 级地震138次。其中,2.0~2.9级地震130次,3.0~3.9级地震8次。最大地



中国地震局兰州地震研究所组织科学考察队,对祁连山—河西走廊地区晚新生代构造变形、演化过程及强震发生机理进行考察

震为9月22日发生的肃南3.8级地震。2010年地震活动在时间分布上比较均匀,3月地震活动频次较高达到14次,6月、8月地震活动水平较低达到7次,其余时间地震频次在7~14次之间,9月以后出现地震频次逐月降低的现象。3.0级地震主要集中在9月以后,以9月频次最高。地震活动在空间上延续了2006年以来甘肃地区地震活动的格局,2.0级以上地震主要集中在祁连山地震的西段和东段的古浪周围及甘川交界地区;3.0级以上地震主要分布在祁连山地震带中段地区。

【地震监测预报】制定《甘肃省地震测震与前兆台网运维管理办法》,组织力量对130多套监测仪器进行了维修、更新和革新改造,保证台网正常运行;组织在玉树震区架设6台强震仪,半年时间保持连续监测。维持汶川地震北段的流动监测;抢修暴雨、泥石流、洪涝、雷击等对全省地震监测设施、设备造成的破坏,在短时间内恢复了柳园、迭部、环县和张家川测震台的正常观测;实施甘南合作、兰州十里店地震台站优化改造项目;加强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对5起影响地震观测环境事件进行执法,天水地电和柳园、张家川、清水地震台站观测环境问题得到妥善解决;本年度甘肃省测震台网运行率达到94%以上,共速报国内外地震70个,编目省内外地震2973个,及时向

中国地震局台网中心、各市州地震局提供观测资料800份;前兆台网运行率达到99.72%,数据完整率达到98.9%以上;强震台网运行率达到92%;信息网络运行率达到99%以上,满足了信息发布,地震速报,地震目录和前兆资料的查询。在全国地震观测资料评比中,共获前三名27项,其中第一名5台项,第二名12台项,第三名10台项。

地震预测预报以甘青交界西部、甘东南至甘宁陕交界地震重点危险区为重点,开展不间断的震情跟踪和分析研判。积极应对玉树地震后严峻的震情形势及对甘肃省的影响,开展持续较长时间的震情监视和跟踪工作。加强与周边省区的区域合作,开展南北地震带北段震情综合研判;开展地震矩加速释放模型、小震震源机制解等一系列应用研究;组织900多个群测群防观测点和100多名群测群防员强化宏观异常的实时观测;推进会商机制改革与创新,每月会商侧重于地震趋势的判定,对明确的预测意见及时向省政府上报并提出采取的措施。制定地震重点危险区和大中城市震情应对预案。本年度,对金昌市防震减灾管理局反映的小震活动增强的现象提出了判定意见;针对“5月21日前后兰州市将发生较大地震”的传言,及时发布“近日兰州市发生破坏性地震的可能性不大”的公告,为社会稳定和政府决策提

供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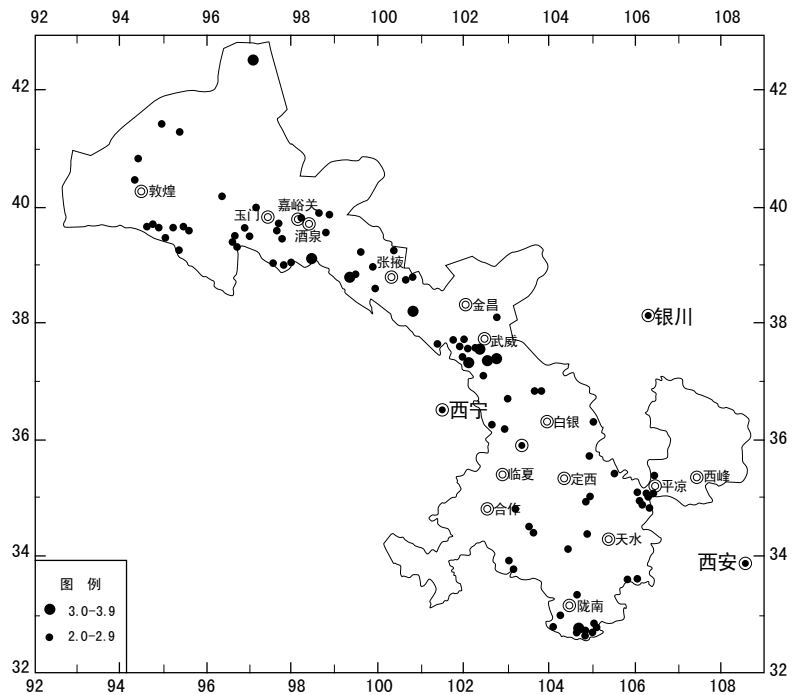
【地震灾害预防】 加强重大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的监管，制定印发《甘肃省二级地震安全性评价执业资格工程师注册办法》，完成二级地震安全性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及一级地震安全性评价工程师注册等工作。本年度审批确认重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45项，全省确认一般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500项。省地震局与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编制《甘肃省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实施农村民居抗震安居工程建设，编制的《甘肃省抗震安全安居工程活动断裂分布图》和《甘肃省抗震安全安居工程地震动参数区划图》以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下发执行，同时组织全省州市地震部门实施地震安全技术服务中心建设，为本年度甘肃省人民政府办14件实事、完成45.8万户城乡危旧房改造、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新建廉租房、城镇居民住房灾后重建和维修加固、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等工程提供抗震设防要求标准、选址依据和技术咨询服务。

【地震应急救援】 甘肃省地震局指导甘南藏族自治州政府结合本地实际，组建“甘南州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玛曲县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两支救援队的成立有效提高甘南州的应急救援能力；会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等部门，合理利用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资金，为汶川特大地震甘肃灾区市县地震部门配备了39台应急车辆；加强对市县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地震应急预案制定修订的分类指导，新修订地震应急预案600件，开展地震应急演练80场次；推进志愿者队伍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新建应急避难场所65处，志愿者队伍16支。

青海玉树7.1级地震发生后，省地震局在第一时间派出了9名地震现场工作人员，配合青海省地震局开展灾害损失评估工作。省地震局16名专家和武警甘肃总队170名官兵组成的甘肃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赶赴灾区后，完成了搜救压埋人员、抢救物品、清理废墟、救治伤员和卫生防疫等任务。

2010年甘肃省地震震中分布图



2010年甘肃省地震目录 (M≥3.0级地震)

序号	发震时间			发震时刻			震中位置		震级	深度	参考地名
	年	月	日	时	分	秒	纬度(°)	经度(°)	Ms	km	
1	2010	3	3	22	35	35	32.87	105.32	3.4	7	甘肃武都
2	2010	5	31	23	32	32	37.52	102.27	3	8	甘肃天祝
3	2010	9	14	21	27	27	39.08	98.62	3.2	6	甘肃肃南
4	2010	9	17	5	44	44	42.52	97.02	3.2	5	甘肃肃北
5	2010	9	22	18	0	0	38.85	99.47	3.8	9	甘肃肃南
6	2010	10	11	20	55	55	37.52	102.23	3.3	6	甘肃天祝
7	2010	11	20	16	39	39	37.57	102.88	3.7	7	甘肃古浪
8	2010	12	13	13	19	19	38.33	100.95	3.6	6	甘肃民乐

甘肃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甘肃省地震局在第一时间作出反应，指示距离泥石流最近的舟曲地震台观测人员迅速撤离到安全地带，及时向中国地震局主要领导汇报了甘肃地震系统受灾情况和应对措施；派出了现场工作组协助甘南藏族自治州政府、舟曲县地震局、舟曲地震台站开展了抢险救援行动；在最短时间内恢复了舟曲、迭部地震台站的地震监测工作；派出专家与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开展抢险救援行动，为救援队提供了技术、设备保障；全力配合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在现场开展搜救，承担了后勤保障和现场联络协调等工作；及时下发紧急通知，要求全省州市地震部门、6个中

心地震台进一步加强对洪涝、泥石流、滑坡等灾害的综合防范，确保人员和设备安全，在8月下旬至9月上旬部分地震台站遭遇的强降雨袭击中未造成人员伤亡和大的损失。

【地震科技创新】 全年共申报各类科研项目49项，有17项已获得批准；认真组织实施各类在研项目67项，有24个项目结题，并在地震预测、震害防御、应急救援中得到应用；发表论文96篇，其中SCI10篇、EI10篇；出版专著1部。

扩大国内外交流与合作，以“西部地球科学与减灾工程论坛”为平台，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21人次作了31场学术报告；深入实施与美国、日本科研机构的地

震科技合作项目，在天水联合开展地震小区划项目勘探工作，深入陇南地区实地考察了农居、校舍、基础工程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开展技术咨询服务，为甘肃省灾后重建项目提供智力支持。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中，甘肃省地震局地质专家深入舟曲灾区开展活动断层科学考察研究，编制“舟曲及甘南地区活动断层分布图”、“舟曲及甘南地区抗震设防要求区划图”，为舟曲灾后重建规划编制提供避让依据。

【法制建设和科普知识宣传】推进《甘肃省防震减灾条例》修订工作，与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开展立法调研，形成《甘肃省防震减灾条例（修订案）》送审稿，已报省政府法制办审定；组织开展防震减灾“五五”普法验收评比。

在第二个“防灾减灾日”、“唐山地震纪念日”等时段，组织全省地震系统开展宣传活动，共展出展板600块，发放防震减灾各类宣传资料60万份，组织全省中小师生开展地震应急演练，参演人数达近15万人次，接受各类媒体专访70多人，在各类报刊上发表署名文章80篇，接受教育总人数达50万人次；与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联合制作印制中小学生防震减灾应急避险知识挂图、学习读本、视听光盘等系列读物，向100所中小学发送6000套。

【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储备战略，本年度培养14名硕士研究生，招收录用3名研究生与新招聘10名事业单位员工全部充实到基层工作岗位和科研第一线，改善和调整了队伍年龄及专业结构。加快人才培养，选派348人次科研和管理人员参加中国地震局和甘肃省组织的各级各类技术和管理培训、9人次出国考察学习、5人作为交流访问学者，举办8期职工教育培训班，受训人数达220人次。

【“十一五”重点项目实施】负责组织实施的“甘肃省暨西北区域防灾减灾大厦建设”项目完成方案一审并获得兰州市政府批准，初步设计已完成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评审，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建设于12月正式启动；“国家陆

地搜寻与救护基地（兰州）”项目已于10月中旬开工建设；“中国大陆构造环境监测网络建设”项目，已进入试运行阶段；“国家地震社会服务工程”已完成初步设计和资源环境评估等工作；“地震背景场探测工程”已完成初步设计、建设用地预审和租赁合同签订；“天水市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系统试验区建设”项目已被中国地震局批准并完成地点勘选和通讯信道落实工作；“敦煌莫高窟地震监测系统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地点勘选、设备采购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组织实施“中央财政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基金”项目，加快推进各分项工程建设进度。本年度天水中心地震台综合楼建设项目已于5月开工建设；陇南中心地震台综合观测基地项目已完成方案设计并报陇南建设主管部门审批；甘肃省防震减灾指挥中心视频会议系统更新延伸和计算中心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完成专业地震台的前兆、测震、强震项目设备公开招标工作，已签订了测震和强震项目的设备采购合同；农居地震安全技术研发大型振动台建设项目已获财政部批复。

省地震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王兰民
 副局长 周志宇 杨立明
 纪玉成 袁道阳
 纪检组长 王克宁

（供稿：李庆 杨梅）

档案 文史 地方志

档案工作

【概况】甘肃省档案馆成立于1959年10月22日，甘肃省档案局成立于1960年1月6日。现为—套机构、两块牌子，系省委、省政府直属正厅级事业单位，履行档案行政管理和档案保管利用两种职能，归口省委办公厅管理。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处等8个处室，共有职工111人。有2个下属单位：甘肃档案装具标准化管理中心、甘肃档案学校。

【国家支持】2010年，国家档案局同意今后在档案馆建设、重点档案抢救、档案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给予甘肃省倾斜支持；国家发改委将甘肃省29个县级档案馆建设项目列入“十二五”规划。

【抢险救灾】为舟曲灾区捐款2万余元，并向灾区转交国家档案局和上海市档案局20万元捐款。4次赴灾区为档案部门送去急需生活用品，慰问死难职工家属。下发《关于迅速开展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档案收集整理工作的通知》和《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损档案抢救修复指导意见》，对收集整理救灾文字和声像资料及修复工作提出明确指导意见和要求。拿出20万元用于档案抢救，并派业务人员对档案抢救工作进行现场指导。

【重要档案异地备份】按照国家档案局关于对重要档案实行异地备份的要求，经协调努力，建筑面积近4000平方的省馆档案异地备份库于2010年5月在榆中县正式开工建设，计划于2011年7月投入使用。7月与四川省档案馆就重要档案数据备份互存事宜正式签订协议书。

【档案征集整理】2010年省档案馆共接收档案19110卷（件），征集档案资料1061件（张），整理进馆档案11291卷（件），抢救国家重点档案30000余页。省馆“敦煌写经”被列入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对馆藏9718册图书资料进行彻底清理。与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签订音像资料寄存管护合作协议，设立声像档案专库，拟分批寄存该台约3万小时长度的音像档案。

【档案服务】2010年，省档案馆改造档案查阅中心，为单位和个人提供编史修志、学术研究、工作查考、政治和生活待遇、利益纠纷等方面的档案查询服务，共计1271人次，调阅档案5715卷（册），复制档案资料18910张；接待参观单位44家计1246人。共扫描档案101.6万画幅，并完成与数据库的挂接。

【档案执法检查】分5个小组，赴14个市州的100多个档案馆、机关、社区、乡镇、村、企业和家庭开展档案执法检查

查,对各地在档案馆库建设、档案安全保管、设施设备配置、档案整理移交、档案信息化建设、档案馆“五位一体”功能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限期整改的要求。督促指导186个省直机关完成年度文件材料整理归档任务。20多个建设项目完成档案专项验收工作。平凉和白银两个市综合档案馆达到国家二级标准。13个单位的档案工作达到省特级标准。平凉、天水、临夏、白银、酒泉被评为2010年目标管理任务完成优秀市州。

【档案宣传工作】举办“甘肃省地震灾区重建暨深圳援建工作图片展”;在《中国档案报》发稿50多篇;在省电视台、《甘肃日报》、《兰州晨报》等省内媒体发表各类消息30条;印发《档案信息》21期,发行《档案》杂志6期;向省委、省政府报送综合类信息40条;档案信息网站新增各类文字、图片、视频信息900多组、条,甘肃档案信息20期,2010年网站总访问量12万人次,日均访问量490人次。

【档案培训工作】承办西北地区第十六次档案工作协作会议,交流西北地区档案部门近年来开展档案行政执法工作的经验。举办全省档案工作者年会;配合中国档案学会举办全国青年档案工作者年会;组织33名代表参加全国档案工作者年会。全年举办各种档案干部培训班10余期,培训档案管理人1100多人次。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制定《甘肃省“千村百乡”档案工作示范工程实施办法》,指导帮助全省1100个乡镇和17000个行政村建立档案机构,收集整理组织建设、村务公开、移民管理、扶贫工作、劳务经济、计划生育、财务税费、农业科技、宅基地管理、小城镇建设、土地承包流转等档案材料160万卷;制定《甘肃省民营企业档案工作“十百千”工程实施办法》,帮助扶持500多家民营企业建档18万卷;会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定《甘肃省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暂行办法》,推动全省110多个社会保险业务经

办机构,将31万卷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纳入规范化管理轨道;会同省林业厅制定《甘肃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档案管理办法》,指导帮助乡镇和行政村建立承包合同档案225万件,涉及林地承包面积3231万亩;贯彻执行《甘肃省城市社区档案管理办法》,指导全省1050个社区建立组织建设、社会治安、禁毒扫黄、低保就业、伤残抚恤等社情民意档案26万卷。开展“城乡万户家庭建档活动”,帮助5000多个家庭建立档案资料。

举办“纪念抗战胜利60周年展览”、“档案珍品展”、“甘肃地震灾区重建工作图片展”等档案展览310场次,陈列档案珍品3.2万件次,接待社会各界群众48.5万人次。正式出版、内部编印图书、画册、史料选集820种,计2100万字;拍摄电视专题片20多部。指导灾区抢救档案3000卷,帮助有关部门整理抗灾救灾档案2万件,现场拍摄收集抗灾救灾档案资料,保存珍贵原始记录。

《甘肃省档案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于2010年2月1日起正式实施。清理废止档案工作规范性文件22件,修订或新出台档案工作规范性文件10件。各级档案馆收集整理现行已公开法规性、政策性、规章性文件12万件,向3.6万人次提供文件7万件次,各级各类档案部门为90万人次查阅档案资料302万卷次。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馆藏档案资料达到758万卷,比“十五”末增加229万卷,其中电子文件在全省档案资源总量中所占比重迅速上升。省档案馆征集的“敦煌写经”被列入《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将馆藏档案起始时间由明代提前到唐代。各级综合档案馆档案信息数据库新录入文件级目录2300万条,全文扫描档案2100万幅,其中省档案馆和部分市县档案馆完成文件级目录数据库建设任务。全省建立档案网站23个,五年上传已公开现行文件和开放档案目录、档案工作信息213万条,读者访问量累计达到693万次。指导8千个党政机

关、民主党派、群众团体完成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表的编制工作,1.2万个党政机关、民主党派、群众团体、事业单位基本实现文件材料归档整理当年清目标,五年内积累各种系统规范的档案资料240万卷,向各级档案馆输送优质档案资源130万卷。通过修裱、征集、载体转换、字迹恢复、编辑出版史料、购置设施设备、建立特藏库等途径,完成国家重点档案抢救保护项目318项,使31.6万卷国家濒危重点档案,得到抢救和妥善保管。

“十一五”期间,30多个市、县档案馆的2.2万平方米库房得到维修改造。陇南、武都、成县、舟曲、安定五个市、县、区档案馆被列入灾后重建计划进行新建;西和、肃南等29个县级档案馆项目被列入国家“十二五”规划,新建、扩建、改造面积6万平方米。截至“十一五”末,全省各级综合档案馆舍面积达到11万平方米,比“十五”末增加0.6万平方米,省属国有企业档案馆(室)面积达到5.3万平方米,馆(室)藏档案资料达到226万卷,分别比“十五”末增加21%和20%,按规定妥善处置破产兼并、改制重组企业档案30多万卷。

五年中,共指导600多个建设项目培训人员1200人次,建档32万卷。举办档案业务学习班529期,培训档案管理人员2.7万人次。举办学术讨论会22次,交流学术论文630篇,公开发表档案学术论文120余篇。列入国家统计范围的543个档案机构,有专职档案工作人员2034名,其中大专以上学历1628人,占80%;经过系统档案业务培训的672人,占33%;具有中级以上档案专业技术职务的306人,占15%,均比“十五”末有明显提高。

平凉、临夏、白银、金昌、静宁、临泽六个市、州、县档案馆获得国家二级荣誉称号,160多个单位达到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省级标准,其中省特级26个。甘肃省率先成为全国档案事业发展综合评估先进单位,圆满完成国家档案局档案事业发展综合评估试点任务。

“十一五”期间,国家支持甘肃省重点

档案抢救和保护补助费1654万元，县级档案馆建设项目资金2000万元。

省档案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刘玉生（9月止）

张蕊兰（女，9月任）

副局长 王少华 李虎 张烜

纪检组长 孙小林

（供稿：张 萌）

文史研究

【《中国地域文化通览·甘肃卷》上报工作】《通览·甘肃卷》初定稿已上报并通过中央文史研究馆初审。8月，就《通览·甘肃卷》初审稿分别进行座谈，听取专家对《通览·甘肃卷》初审稿的意见和建议。召集《通览·甘肃卷》撰稿人进行座谈。12月底前完成《通览·甘肃卷》的编撰工作，并将定稿上报中央馆。

【建言献策工作】召开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若干意见》馆员、研究员建言献策座谈会。将收集到的意见建议整理为《省文史馆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发展若干意见〉建言献策座谈会纪要》，通过《馆员建言》的形式向省委、省政府领导上报。

【书籍出版】开展《甘肃省文史研究馆文库》丛书的编撰整理和出版工作。已出版《刘尔忻书法集》、《刘尔忻诗集》等，师纶、马通、林家英、张崇琛、王会绍等馆员、研究员的书稿均已付印，即将出版。

【文史活动】参加“庆祝人保公司成立60周年·人保寿险甘肃省分公司成立2周年书画笔会活动”。开展送书画下基层活动。参观一号水利提灌机站、景电工程纪念馆、景电工程事迹展览馆，游览沙坡头、石林等自然景观，为景电职工举办书画笔会。

【老干部工作】组织离退休老干部开展学习。举办座谈会和游园活动，对生病住院的老干部登门看望，及时了解老干部的思想状况，听取意见建议。

【交流活动】参加中央馆和各地方馆在北京、上海、南京、武汉、西安等地举办的会议和书画展。参加在上海举办的“全国文史研究馆庆世博馆藏书画精品展”，省文史馆选送莫建成、张敬群、杨立强、林经文、马江等5位馆员的书画作品参展。参加中央文史研究馆在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举办的“澳大利亚文化保护和文化体制研究培训班”。

【思想政治建设】坚持每周一次机关职工政治理论学习日制度，下发〔甘文党字7号〕《省文史研究馆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迎接省委第七考核组来馆开展“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职测评工作”；迎接全省思想政治工作省委第六考核组来馆开展考核评估工作。举办庆“三·八”、“五·一”、“五·四”、“七·一”、“十·一”等活动。全年所属人员没有发生违法违纪问题。组织全馆工作人员对《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关于在全省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意见》、《在全省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省直机关开展创先争优活动指导推进办法》、《省直机关开展创建“双优一文明”活动考核标准》（修订稿）等活动的讲话精神和相关文件进行学习，依据《省直机关开展“双优一文明”活动考核标准》进行评选，办公室副主任裴跟兰同志被评为2008年—2009年度“双优一文明”活动标兵。8月7日，甘南舟曲发生特大山洪地质灾害后，全体干部职工共募集善款2300元送交省慈善总会转灾区人民。

省文史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长 刘醒初

副馆长 李汝根 李佩芬 吴景山

（供稿：雷保庆）

地方志工作

【概况】甘肃省新编地方志工作从1983年省人大六届一次会议做出《关于重视编修甘肃地方志的决定》开始。1984年，中共甘肃省委批准成立甘肃省地方

志编纂委员会。1994年，省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以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机关为基础，设立甘肃省地方志办公室（正厅级，以下简称省史志办），作为省政府地方志工作职能部门。2006年，甘肃省实施公务员法领导小组批准省地方志办公室列入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省志办现编制33人，内设秘书处、省志编纂处、市州县志指导处、出版发行处及年鉴工作处五个职能处室。

其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地方志工作的政策法规。监督检查省政府各部门和市（州）、县（市、区）正确履行地方志工作政策法规的贯彻执行；依据党和国家的政策、法规、制度，结合本省实际参与或承担省上有关地方志工作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制定，并负责组织实施；制定全省地方志工作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制定全省地方志、年鉴质量标准，指导、监督各级地方志工作机构依照执行；制定全省地方志、年鉴审定规程，并负责贯彻执行。参与《甘肃省志》各专志、《甘肃年鉴》和市（州）一级志书的初审，承担复审，负责向省政府提交终审。审查市（州）一级地方综合年鉴。参与县一级志书、年鉴的业务指导和评议审查；建立部门、行业、单位、社会组织、乡镇以下地方及民间的编史修志活动实行行业规范，并开展业务指导；组织本省史志文献的收集、保存、整理和出版。组织编写各种地情资料；组织史志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协调全省地方志工作信息化、网络化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地方志工作理论研究和修志人员业务培训；承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志书编纂】2010年共终审出版省志1卷：《甘肃省志·林业志》；市州志3部：《白银市志（1991—2005）》、《武威地区志》、《平凉地区志》；县市区志10部：《临洮县志》、《金塔县志》、《通渭县志》、《瓜州县志》、《西固区志》、《合作市志》、《永登县志》、《正宁县志》、《和政县志》、《临夏市志》。

【年鉴工作】《甘肃年鉴》顺利出版，并得到社会各方面的认可和赞誉。编

辑《甘肃年鉴（2011）》；组织全省各年鉴编辑单位参加全国第二届年鉴评奖活动；对全省年鉴编辑情况进行统计摸底。

【旧志整理】2010年全省共整理、点校、出版各类旧志3部：《东乐县志》、《创修民乐县志》、《中华民国安西县志》。

【地情资料编写】全年全省出版各类地情资料丛书7种：《肃南县标准地名录》、《白银民间民俗（文化集）》、《白银民间民俗（故事集）》、《定西中药材》、《庆阳历史文化名人十讲》、《陇南文化：西秦岭山地人文历史的视觉性回顾》、《红色圣地上的呼啸声——习仲勋在陕甘边》。

【志鉴信息化建设】全年全省各级修志机构更加注重方志信息资源的整合利用和地方志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期刊、简报、通讯等信息载体传递信息、交流工作的作用，有力地促进了修志工作和读志用志活动。省志办经过积极争取，省政府信息化办公室已同意甘肃地方志网站建设立项，并划拨了经费，此项工作正在进行。武威、嘉峪关市先后建起了地方志网站，

瓜州、靖远、庄浪、华池等县（区）也在当地政府网站开设窗口，积极宣传地方志工作。

【业务培训】为贯彻落实第四次全国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和2009年全省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加强修志队伍建设，提高修志人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切实保证二轮志书编纂质量，省志办牵头组织，2010年9月16日至28日，与浙江宁波大学人文与传媒学院共同举办甘肃省二轮修志培训班。来自全省各市（州）、县（市、区）志办和省直有关修志单位的负责人以及业务骨干近70人参加了培训。此次培训是甘肃省修志系统有史以来首次在省外高等院校方志学科机构举办的一次专业培训，对进一步推动全省修志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执法检查】2010年7月至11月，根据省“两会”建议提案交办会议要求，省政府决定，由省地方志办公室牵头，联合省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办公室、省政府法制办公室、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组成三个工作组，对全省各市（州）、县（区、市）以及省志承修单位贯彻落实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以

下简称《条例》）和《甘肃省地方志工作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情况，通过采取听取汇报、查看资料、召开座谈会、填写有关表格等形式，对全省14个市（州）、38个县（市、区）和省文化厅、省国土资源厅、省档案局等6个部门单位进行了执法检查。

【机关建设】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先后制定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印章的管理和使用规定》、《请休假及考勤规定》、《保密守则》、《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管理办法》等制度，为机关规范化制度化运转提供保障。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将原来的机关党支部升格为机关党总支，下设机关第一党支部和机关第二党支部，加强单位党的建设。积极争取解决一些基础建设和工作条件不足的问题。

省地方志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金庆礼

副主任 车安宁 钱旭

李振宇 孙奇明

（供稿：梁兴明）

社会服务与管理

SOCIAL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民政

民政工作

【概况】2010年，全省民政事业费支出74.1亿元，比2009年增长28.4%，其中：抚恤事业费4.1亿元，比2009年增长24.2%；军队离退休退职费3.2亿元，比2009年增长18.5%；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19亿元，比2009年增长9.3%；农村及其他社会救济支出28.4亿元，比2009年增长38.5%；社会福利费1.5亿元，比2009年增长150%；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7.13亿元。2010年安排各类资金达到67.98亿元。

【救灾与防灾减灾工作】2010年，全省一半以上的市县、2715万人次受灾，直接经济损失达281亿元。启动省级应急响应6次，报请国家启动应急响应3次，下拨灾害救助资金9.34亿元，转移安置受灾群众23.9万人，救助556万人次。特别是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派工作组赴灾区查灾核灾和转移安置受灾群众，从舟曲周边市县就近紧急调运帐篷、折叠床、棉被、面粉、方便面、矿泉水等大量救灾物资。及时落实为期6个月的临时生活救助政策，制定出台舟曲灾区救援管理方面的9个规范性文件。筹集调运棉衣被、电热毯等越冬物资63.8万套（件），指导县乡采取多种措施解决越冬住所，安排专项救助资金2600万元解决其口粮供应。与相关部门配合民政部开展灾害损失评估工作。加

快实施防灾减灾专项规划，在推进188个项目建设的基础上，提前下达2011—2012年的182个项目资金；修订完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等灾害救助办法，率先在全国出台干旱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用水应急救助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等规范性文件。

【社会救助工作】提前完成“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补助水平、实施临时救助制度、完善医疗救助制度”3项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任务。组织实施城乡低保“调、减、免”措施，重新修订并以省政府令公布《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提请省委、省政府以两办名义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重点调高“两州两市”及国扶、省扶贫困县的低保面，新增低保对象64万人；减免“两州两市”及国扶、省扶县低保配套资金1.5亿元。全省城市低保标准达到204元，月人均补差187元，保障人数达86.9万人，占全省非农业人口的12.9%；农村低保标准达到850元（标准较高的嘉峪关市1440元、金昌市1100元、酒泉900元、兰州市城关区3330元、阿克塞县3036元），月人均补助水平65元，保障人数达到318万人，占全省农业人口的16.3%。改善农村五保对象居住生活条件，按照每人每年1000元标准进行补助，分散和集中供养标准分别达到1640元、2310元，全省补助农村敬老院建设资金1955万元，资助新建和改扩建农村敬老院64所，集中供养率由5.8%提高到7%。实施临时和医疗救助117.9万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3万人次。应

对物价上涨形势，及时为425.7万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发放一次性价格补贴2.77亿元。

【公共服务项目建设】白银市老年儿童福利院和平凉市、临夏州儿童福利院等3个综合公共服务设施提前一年竣工；兰州、平凉等市10个社会福利服务示范单位创建工作迈出实质性步伐，其中6个单位已基本达到验收标准；44个城乡示范社区和21所农村示范敬老院成为第一批命名表彰示范项目，带动市县两年开工建设项目510多项，总投资近30亿元。加快实施“蓝天计划”和县级社会福利服务中心项目建设，民政部资助建设的25个项目，19个已建成或主体竣工。2009年列入全国基本养老服务体系试点的18个项目进展顺利，17个项目已建成，完成投资总额的88.9%。

【社会福利事业】出台《甘肃省示范社会福利机构建设实施办法（试行）》、《关于在社会福利机构配备基本设施的实施方案》。“明天计划”、“重生行动”等专项医疗救助工作进展顺利，全年累计手术治愈810例，同比增加3.7倍；对全省185名适龄孤儿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全省公办社会福利机构新增33个，累计达到110个。14个市州及49个县市区相继成立慈善协会。福利彩票发行量达到14.8亿元，同比增长14.7%，筹集公益金4.7亿多元。福利彩票所占全省彩票市场份额位居全国第4位，人均收入购票率排名第8位。

【老龄事业】制定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修订完善养老设施建设标准等

5项制度。落实高龄老人津贴制度,开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推行特困老人探视救助制度,组织开展农村空巢老人帮扶试点工作。省政府为90岁至99岁高龄老人特制并颁发“敬老爱老”徽章。召开全国银龄行动工作座谈会。

【双拥优抚安置工作】落实双拥模范城(县)考评试点和创建新一轮省级双拥模范城(县)命名工作。组织实施“双十工程”,军地投入资金6.6亿元,划拨土地520亩,支持驻军完成重点工程项目26处,援建军营图书室167个,赠送图书70余万册,协助培训专业技术和实用人才7450人。投入扶持资金2000多万元,开展复退军人创业致富带头人活动。下拨资金3.56亿元,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生活和医疗补助经费。开展优抚医疗费用“一站式”即时结算试点工作,优抚对象参合参保率达99%。参加其他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体检工作,开展带病回乡退伍军人身份认定及相关待遇落实工作。全省共接收安置退役士兵12196人,其中:农村7360人,城镇4836人。接收安置转业士官465人、复员干部6人、伤病残退役士兵15人。全年省级下达城镇退役士兵安置计划3453人,已落实85.5%。下拨自谋职业补助和技能培训经费3264万元,退役士兵自谋职业1500多人,开展技能培训5000多人。全年下拨军休资金2.96亿元,接受军队离退休干部2116人,无军籍职工2230人。

【基层民主政治与社区建设】贯彻新修订的《村委会组织法》。学习推广“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难点村”专项治理工作,全省152个“难点村”中,通过治理取得成效的133个,占87.5%。榆中县定远镇猪咀岭村等11个村被司法部、民政部联合表彰为第四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完善社区工作运行机制,指导9个市州出台加强城市和谐社区建设的意见,加大城市社区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兰州市、金昌市被全国妇联、民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命名为全

国创建学习型示范城市;天水市秦州区大城街道向阳社区等10个社区被命名为全国创建学习型家庭示范社区。金川区农村社区建设实验全覆盖工作已通过民政部考核评估。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共有社区服务中心235个、社区服务单位2010个;城市便民、利民服务网点7971个;社区志愿者服务组织594个。

【社会组织管理】培育发展公益类、慈善类、服务类社会组织,全省社会组织达到1.16万家。指导社会组织完成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党建系列调研,全省新建社会组织党组织106个,总数达到538个,占应建党组织731个的74%,占社会组织总数7359个(另有教育卫生系统社会组织2812个)的7.3%,调整党组织负责人33个,发展党员423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86人。开展社会组织创先争优活动,组织党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群众办好事实事5265件。省政府办公厅出台《甘肃省加强社会组织执法监察工作意见》。开展清理规范活动。完成社会团体“小金库”专项治理任务。成立甘肃省社会组织促进会。

【区划地名与边界管理】完成玉门市昌马乡设立、金塔县航天镇政府驻地搬迁、皋兰县中心乡、敦煌市杨家桥乡撤乡设镇及白银市村组调整等工作。规范公路地名标牌设置,甘肃区划地名网站正式开通。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完成3089公里甘青省界和3017公里省内县界联检工作,妥善处理边界纠纷和矛盾。开展甘青线平安和谐边界创建活动,建立完善边界矛盾纠纷处置长效机制和界线管理联席会议保障机制。完成肃北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试点工作。

【婚姻、收养与殡葬服务管理】开展婚姻登记档案补录工作,全年登记结婚12.24万件、离婚登记1.11万件。加强收养登记规范化管理工作,全年办理收养登记301件。开展“优质殡仪服务月”活动,推广“绿色殡葬”、“环保殡葬”,清理整顿违法经营性公墓和乱埋乱葬现

象。开展殡葬行业创先活动,兰州市殡仪馆、平凉市龙隐寺公墓被评为全国殡葬工作先进单位。组织清明节祭扫工作,全省接待祭扫群众750万人次、车辆5万余台,白银区被评为全国清明节文明祭祀示范区。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的意见》等规章制度20多项,新建农村低保、医疗、临时等救助制度,完善城市低保、灾民救助等管理办法,规范审核审批、动态管理、民主评议、资金筹措等运行程序和工作机制,基本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救助体系。城乡低保连续5年提标,保障人数由2005年的65.3万人增加到404.9万人,补助水平分别提高163.4%和550%。有效应对汶川特大地震、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等巨大灾害,救助受灾群众1853万人次,完成77万多户农村居民住房重建维修工作。农村五保供养标准提高1.4倍,供养人数由4.6万人增加到12.5万人。实施医疗和临时救助456万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4.2万人次。

启动实施“双五双十双百示范工程”。五年来,中央和省上累计投资18.98亿元,资助新建和改扩建防灾减灾设施、社会福利服务设施、基本养老服务机构、敬老院、社区服务中心(站)、优抚安置服务单位、殡仪馆、救助站和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项目1227个。各级政府兴建一批公共福利设施,新增收养类服务机构和床位数比“十五”前的总和翻了一番多。

完成1.6万个村委会(第六次)换届选举工作。深入城市和谐社区建设,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社会组织总数达到1.16万个,比“十五”末增加86%,从业人员超过22万人。进行行政区划调整审慎稳妥,基本建成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完成6条省界、202条县界联检工作。规范婚姻、收养登记。开展殡葬改革。

形成以政策法规为保障、双拥共建为带动、深化安置改革和保障优抚对象合法

权益相结合的拥军优抚安置工作格局。开展双拥联片创建活动，兰郎、天兰双拥文明线和河西千里双拥模范走廊创建活动成效显著，军地援建“双十工程”活动全面启动。部分军队退役人员“五项政策”全面落实，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连续5年提高，年均增幅达17%，新型优抚医疗保障制度初步建立，优抚对象生活医疗保障水平明显提高。推进城镇退役士兵安置改革，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完善落实自谋职业优惠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和政治待遇，优抚事业单位服务保障功能进一步增强。

五年中，除投入汶川地震灾后重建的91.03亿元资金外，中央和省级累计投入民政事业费200.1亿元，比“十五”时期增加4.3倍，净增162.11亿元，年均增幅39.4%。福利彩票销售达到55.21亿元，筹集公益金18.48亿元，同比增长2.6倍。

【“十二五”规划编制情况】编制民政“十二五”规划，架构以灾害救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服务、基层社会管理、拥军优抚安置、专项社会事务管理“六大体系”建设为重点的民政事业发展目标，规划6大类、概算投资超过270亿元的民政重点建设项目。

省民政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田宝忠

副厅长 沙仲才（回族） 张和平

徐亚荣（女） 阿布（藏族）

张柯兵 季文平

（供稿：钟 伟）

老龄工作

【制度保障】2010年，全省各地将符合条件的60岁以上老人全部纳入低保范围。城市离退休职工的养老金做到按时足额发放，农村老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肃南县为60岁以上老年人每月发放150元的养老金；提高城镇“三无”老人和农村“五保”老人供养标准。金昌市出

台为老服务优惠政策，为8类特殊老人按月发放生活补贴，实现养老保险和医疗风险全覆盖。酒泉、嘉峪关、张掖将城镇“三无”老人和农村“五保”老人供养标准提高到2000—6300元；按时发放高龄老人的特殊生活补贴。武威市从2010年起，对百岁及其以上高龄老人在省政府每人每年发放1200元生活补贴的基础上增加补贴500元。肃南县对80岁以上高龄老年人每人每年发放300元特殊生活补贴。庆阳市把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范围扩大到85岁（每人每年240元）；开展特困老人的帮扶救助行动。加强农村养老保障和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和机关单位的结对帮扶工作。白银市对农村70岁以上4000名残疾老年人每人每月给予25元生活补助。全省有95万人纳入各类生活保障范围。有15500名90岁以上高龄老人享受高龄生活补贴。

【“定人定点定时”探视救助】扩大“定人定点定时”探视救助试点范围。对七里河区、临夏市、积石山县、永靖县“三定”试点做法，在14个市州进行全面推广。省民政厅、省老龄办第3年安排福彩公益金和筹集资金共计150万元，对因大病救治困难老人给予“定人定点定时”探视救助。金昌市投入救助资金3万元，招募服务人员120人，成立“夕阳红”志愿者队伍；白银市白银区桦皮川村积极开展日常巡查、各类文体活动和老年普惠慰问活动，慰问老人达2000多人次；张掖市甘州区东街社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和南街西来寺等社区的“爱心空间”服务站，通过结对帮扶、亲情互助形式向社区老年人提供服务；山丹县上寨村采取“一助一”志愿者固定探视制度，每周2—3次到老人家庭提供家政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居家养老服务运行机制，组建志愿者队伍，建立健全相关表册，为高龄、孤寡、空巢、困难老人开展日间照料、家政服务、送医送药、心理咨询、精神慰藉、临终关怀等各项服务。兰州市城关区、金昌市、嘉峪关市的城市

社区全面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取得明显社会效益。兰州市城关区虚拟养老院开展的各种为老服务项目，国务院参事、全国老龄办、全国老龄科研中心多次派人进行考察和调研；七里河区9个街道开展的“夕阳乐”餐桌，为辖区老年人提供膳食加工、集中用餐、送餐上门以及家政保洁服务；酒泉市肃州区20个城市社区建立孤寡老人救助和监护情况登记表册，制作规范的孤寡老人救助和监护制度牌匾，对老人进行探视和救助、印制居家养老服务卡和爱心储蓄卡、设立“社区爱心捐助专柜”，按照“无遗漏、无差错、无盲点”的要求和老年人日常生活自理程度，按标准核拨购买服务费用，开通短信服务热线；庆阳市40个社区开展以社区帮扶和志愿服务为主要形式的居家养老试点，给每个社区安排经费5000元。

【农村“空巢老人”帮扶试点】省政协和省老龄委在兰州、临夏等地开展农村“空巢老人”生活状况调研。省老龄办下拨资金20万元，在全省选择14个村开展帮扶试点；试点村通过入户调查、填表问卷、征求意见、建立档案，实行党员干部结对帮扶、志愿者服务，邻里互助等方式对农村“空巢老人”给予生产和生活的帮助照料；平凉市崆峒区柳湖乡马家庄村为70岁以上的老人每人每年发放360元生活补贴；金川区宁远堡镇中牌村组织动员邻里与“空巢老人”交朋友，在中小学校开展“尊老爱幼、助人为乐”主题实践活动；甘州区小满镇金城村建立了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对“空巢老人”家庭开展帮扶服务，受到老年人的好评。

对困难企业老年人基本生活状况进行调研。推广省交通厅、金川公司、兰州石化等单位开展对特困老年人的结对帮扶工作经验。

【养老设施建设】建成一批养老服务福利机构，逐步加大城乡“三无”、“五保”老人的集中供养规模。金昌市修建占地5000多平米的老年综合性服务大楼；酒泉市肃州区为乡镇敬老院通地暖；塔县

建成五保服务楼；肃南县投资1800万元，建立住养、餐饮、娱乐、休闲、康复保健和孤残儿童收养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爱民老年福利服务中心；武威市加强和改善老年活动场地建设和活动设施。对城区五大广场（文化、文庙、南城门、火车站、东关花园）和三大绿地（南入市口、市财政局、各广场）进行了改造提升，增设休息椅凳256个，大众体育设施100多件（套）。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期老年人优待服务工作的意见》。制定出台《省老龄委成员单位落实老年人优待服务工作责任》。各地全面落实老年人持《优待证》免费使用公厕、就医“一免一半三优先”和乘坐公交车优惠的政策，做到挂牌明示。乡镇（街道）、社区（村）普遍建立老年法律援助（咨询）中心（站、点），为老年人提供法律援助。金昌、嘉峪关、酒泉、张掖、武威等地出台进一步对老年人实行优待的规定，拓宽老年人在就医、交通、参观、免收公益费、法律援助、特困救助、大病救助等方面的优待。各级老龄工作机构认真接待老年人来信、来访，回复和督办涉及老年人赡养、住房、养老金发放，离退休待遇、房屋拆迁等来信、来访问题，访案件办结率达100%。督促和规范《甘肃省老年人优待证》，采取户籍属地专人统一收集整理、省老龄办集中办理的办法，方便所有老年人办证。对14个市（州）上报的高龄老人花名册进行审查和核定，及时发放高龄老人补贴款。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落实老年人持《优待证》免费使用公厕、就医“一免一半三优先”和乘坐公交车优惠的政策，并做到挂牌明示。乡镇（街道）、社区（村）普遍建立老年法律援助（咨询）中心（站、点），为老年人提供法律援助。

【宣传教育】利用“元旦、春节、老人节”，召开座谈会、纪念会、庆祝会、宣传展板、举办文艺展演、组织知识竞赛、开展有奖征文、为社区配发宣传资

料、举办多种文体活动，宣传党和国家的老龄方针政策。老人节期间，省老龄办与省文明办、省民政厅、团省委、省总工会、省妇联联合对“敬老月”活动进行安排部署，举行庆祝老人节暨为90岁以上老人发放敬老徽章仪式，向全省90—99岁高龄老人颁发省政府制作的“敬老爱老”徽章；与省疾控中心、省电视台在安宁启动快乐爸妈进社区活动；与省老科协、老体协、老教协、老年保健协会、老年福利协会等团体发出向全省开展尊老敬老活动“倡议书”；向全国推荐120名孝亲敬老之星和2名孝亲敬老楷模。评选出全省老龄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有8个单位和16名个人受到全国老龄办表彰奖励。酒泉市金塔县开展“孝亲敬老万家行”和“三个一”（给父母一封信、一个电话、一句问候）敬老助老志愿者服务等活动。

引导各类老年团体广泛开展科学、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性事务。金昌市建立老年体协、老年音协等群众组织，举办《第一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金川区组织老龄、社区、“孝亲敬老之星”、敬老模范单位、为老服务负责人等100多人参观宁远堡镇敬老院、金水湖景区、双湾镇陈家沟文昌苑新农村；张掖在电视台举办“敬老情深”、“桑榆晚情”等活动；定西市制作“敬老月”活动主题片；天水市老年艺术团自编自演的节目《才女怨》和老年人书画作品参加“第二届中国老年艺术节”活动，分别获得金、银、铜奖和优秀奖。

【银龄行动】开展银龄援农、援教、科技下乡、医疗服务工作。与部分省直部门、大专院校，卫生医疗部门建立银龄行动联席会议制度，确定援助项目。组织兰州大学10多位老专家和离退休医务工作者，利用周末休息日在城市社区和临洮开展健康咨询和义诊；组织老科协、老教协75位老专家、老科技工作者在东乡县启动万亩花椒园项目；组织老教授援助组在金川公司进行健康讲座；组织离休老干部在城市社区开展关心教育下一代活动等。

省老龄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侯长安（4月止）

常务副主任 张晓兰（女，4月任）

副主任 唐晓明 万鹏举

田宝忠 沙仲才

办公室主任 沙仲才

副主任 张忠建

（供稿：李守康）

慈善工作

【抗灾捐赠工作】2010年，青海省玉树州发生7.1级强烈地震后，省慈善总会积极动员社会力量向地震灾区捐款捐物，共接收玉树地震灾区捐赠善款651万元，物资价值244万元，捐赠资金悉数上缴中华慈善总会，捐赠物资分期分批送往青海省慈善总会或由捐赠企业直接运往地震灾区；甘肃省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慈善总会立即向新闻媒体公布捐赠信息，开通热线电话，启动捐赠应急机制。与省委宣传部、省民政厅等单位联合举办《风雨同舟》大型赈灾义演。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期间，积极搭建捐赠平台，有13家企业、单位和个人捐赠善款4032万元。向海内外慈善机构、兄弟省市慈善组织、驻外省办事处等发出劝募信函，动员社会力量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截至12月31日，省慈善总会共接收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捐赠款物11025万元，其中资金10500万元，物资价值525万元。对捐赠接收的款物，严格管理，照章运作，财政部驻甘专员办、省审计厅对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捐赠接收情况进行全面审计，并给予肯定。

2010年，省慈善总会全年累计接收社会各界捐赠款物17141万元，其中，善款16371万元，物资价值770万元。

【慈善组织建设】2010年，省慈善总会加强市、县两级慈善组织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截至12月底，全省14个市、州都已建立本级慈善机构，86个县（市、区）有49个成立慈善机构，占县（市、区）总

数的57%。已成立慈善机构的市(州)、县(区)按照《中国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纲要》和《章程》等规定,建立健全组织机构,选举产生总(协)会人员,制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开展慈善工作。

【“三院一校”慈善援建项目】2010年5月31日,省慈善总会召开全省第二批慈善灾后援建项目签约会议,此次签约是2009年“三院一校”慈善援建项目的延伸,共投入资金2690万元,新建城乡敬老院28所,社会福利院17所,儿童福利院5所,慈善学校5所。截至2010年12月底,已建成投入使用的35所,正在建设中的15所。省慈善总会组织6个工作组,对“三院一校”项目进行检查验收,第二批慈善援建项目进展良好。

【慈善水窖项目】全年共争取和引入海外慈善组织援助资金599.7万元,在榆中、东乡、临洮、永靖、康乐、安定、崆峒、静宁、景泰等县修建水窖5026眼,解决5026户22617人,15078头(只)大牲畜的饮水困难。截至2010年12月底,已累计投入资金9144.42万元,共修建慈善水窖91980眼,硬化雨水集流场551.8万平方米,解决41.4万人、30万头(只)大牲畜的饮水困难。

【安老助孤项目】联合市、州慈善协会在全省范围开展“关爱灾区、孤残、贫困儿童爱心行动”,活动共筹措资金60万元,向七里河区阿干镇90名孤残、贫困儿童发放救助金500元,向大水子小学300名儿童每人捐赠书包、文具及体育用品,为兰州市儿童福利院160多名儿童购置学习用具、衣物及生活用品。向14个市、州敬老院、福利院捐赠毛毯2000条,为渭源县南屏镇五保户发放棉被300床、棉衣300件。

【兴学助医项目】全年共筹募资金610万元,在地震、泥石流重灾区、边远山区修建慈善学校8所。捐资309.7万元,救助家庭困难的贫困大学生587人,残疾、贫困中小學生1287人。捐赠504万元,为40所学校购置电脑720台,桌

椅720套,新建电脑室40个。为2家基层医疗单位援助医疗设备2台(件),受益124.4万元。

【社会救助项目】设立“甘肃省慈善总会伊斯兰慈善救助基金”,全年共筹集资金500万元,用于社会上穆斯林困难群众为主的助老、助学、助医、助困等救助项目,使用基金333.59万元。向甘肃慈善艺术学校126名贫困学生每人捐赠毛毯一条,并解决该校在校学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20万元。为酒泉市玉门、肃北两县市遭受特大冰雪灾害的重灾民发放生活救助资金20万元。

【慈善宣传工作】与省、市各大新闻媒体合作,向社会通报宣传慈善工作。编印出版《甘肃慈善十五年》大型画册,已出版发行1500册。与《甘肃日报》社合作,评选出2010年甘肃十大“慈善单位”和十大“慈善人物”。

【合作与交流】加强与海外的合作与交流,争取慈善项目援助资金。2010年共引进海内外慈善机构援助资金5460.32万元。其中:世界宣明会投资1008万元,在临夏、静宁、武山等县开展以儿童为本的区域发展项目。台湾佛教慈济慈善事业基金会援助靖远县刘川移民新村建设资金180万元。英国国际咨询与资源企业投资812.94万元,救助孤儿130人,贫困学生32人,在东乡、会宁等县开展脱毒马铃薯的培育、推广和医疗救助等项目;美国视博恩公司援助资金191.29万元,在东乡、永靖、临洮等县干旱山区修建慈善水窖892眼,并开展救灾、医疗、义诊等项目。香港点滴是生命有限公司投资483.67万元,在景泰、榆中、安定、崆峒、静宁等县区修建慈善水窖4134眼。美国“微笑列车”捐助210.82万元,为600名唇腭裂患者免费做了矫治手术;瑞士“格列卫”捐助药品价值1686万元,救治白血病患者45人;德国“多吉美”捐助药品价值859万元,救治肝癌、肾癌患者36人;英国语言会有限公司捐助3.6万元,在兰州市戒毒所开展戒毒心理辅导和咨询服务。

省慈善总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会长 杜颖(女)

常务副会长 李天昌

副会长 张瑞堂 吴锡达 李越

汪同建 吴国英(女,回族)

秘书长 张瑞堂

副秘书长 贺占明(裕固族)

(供稿:房超)

人力资源管理与社会保障

人力资源管理

【依法行政】召开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依法行政工作视频会议,推动部门法制工作进展;出台《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向省人大常委会和省法制办提出制定出台《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的立法建议。完成省人大、省政府各类征求意见稿的修改反馈;开展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工作,梳理行政处罚项目、细化行政处罚标准、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合理缩小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的空间;办理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转发《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履行行政复议职责,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化解行政争议纠纷。2010年,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40件,其中涉及工伤保险38件,占复议总数的95%。维持具体行政行为35件,撤销4件,不予受理1件。被行政复议案件17件,其中行政不作为8件,审查规范性文件8件,不服监察处理决定1件。维持具体行政行为17件,撤销具体行政行为1件,办理行政应诉案件10件,维持8件,原告撤诉1件,撤销1件。

【普法宣传】召开学习贯彻《社会保险法》动员部署视频会,制定印发了《贯彻实施工作方案》和《宣传提纲》,对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学习、宣传、贯彻《社会保险法》作出了全面安排部署。组建了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

闻宣传办公室，成立了舆情工作机构，建立了厅新闻发言人制度。指导完成了机关刊物和门户网站的整合。《甘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杂志试刊6期后，于2011年1月正式出刊，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正式运行。建立健全了《中国组织人事报》和《中国劳动保障报》两个甘肃省记者站。起草了《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闻发布和媒体采访管理暂行办法》，新闻宣传资源得到了有效整合，新闻宣传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先后在中央及省内外主流媒体刊发、转载各类新闻1万余条(篇)，其中新华社、《中国组织人事报》、《中国劳动保障报》、《甘肃日报》等重要媒体头版头条刊发综述报道46篇。组织开展大型宣传活动62次，新闻专版宣传31个，专题宣传报道156次，接待新闻采访92次。

【人才支撑体系建设】编制《甘肃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和《甘肃省中长期专业技术人才规划》。加快实施15个专项人才配置计划和18项保障措施。经中共甘肃省委常委会审定，从65万名专业技术人员中选拔943名甘肃省领军人才。会同甘肃省委组织部制定《关于加强甘肃省领军人才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对领军人才的管理、使用、考核、津贴发放以及任务合同签订等做出具体规定。制定领军人才考核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组织选拔上报30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对包括在甘两院院士、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博士生导师、特聘科技专家、“333科技人才”、“555创新人才”等高层次人才津贴发放情况进行核查。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全年共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31名，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54名，其中有5人成功入选中央“千人计划”。新申报4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总数达到58个。启动部省共建留学人员创业园工作。表彰了17名“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5个“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制定上报《甘肃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报请省政府出台《甘肃省机关事业单位优秀

工作人员健康休养制度》，首批组织全省333名优秀公务员赴外健康休养。启动开展7766名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参加的2010年技师考核工作，3522人取得技师资格。拟定加强和改进职称工作的意见、甘肃省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做好农民工职称评定工作的意见等5个政策性文件。全年共有131372万人评定职称，其中高级6218人。2010年有109人被评为正高级工程师。全省累计有405名专业技术人员取得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城镇就业与再就业】2010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29.3万人，完成年计划的117%，同比增长5.4%；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0.9万人，与去年持平，其中就业困难对象4.7万人，同比增长6.8%；城镇登记失业率3.21%；新发放小额担保贷款75.5亿元，同比增长740%，新增小额担保基金8.3亿元，同比增长458%。

确定就业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将城镇新增就业、新增小额担保贷款、新增担保基金和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列入政府考核目标。与各市州政府签订2010年度全省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目标责任书；促进就业立法，《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2010年5月1日起施行。制定下发《甘肃省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起草《甘肃省公益性岗位管理暂行规定》、《甘肃省就业援助暂行办法》。

对全省市、州所在城市和部分大型国有企业实施监测，企业就业岗位基本稳定。1—11月，全省重点监测的134户企业累计新增用工28194人(与去年同比增长1.33倍)，减少用工32252人(与去年同比增长2.56倍)，增减相抵减少4058人。列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失业动态重点监测的兰州、白银和天水市的90户企业1—11月累计净增1290人；落实“五缓四降三补贴”政策，1—11月，全省共认定困难企业491户，有177户企业享受了降低四项社会保险费政策，涉及职工6.38万人，降低社会保险费848.8万元。有105户企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1.08亿元，涉及职

工4.98万人。有236户企业享受岗位补贴8863.6万元，涉及职工4.34万人，稳定企业就业岗位效果明显。

省政府召开全省创业带动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工作会议暨首届创业明星表彰会议。印发《甘肃省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三年发展计划(2010—2012年)》。指导兰州、天水、酒泉、庆阳四个国家级创建创业型城市全面开展创建工作。确定白银、张掖、平凉、金昌和定西市陇西县、临洮县、陇南市礼县7个市县为省级创建创业型城市。进一步扩大小额担保贷款对象范围，提高贷款额度。协调省妇联、省旅游局共同做好小额担保贷款工作，推动全省城乡妇女、旅游景区城乡劳动者自主创业。2010年，全省共为18.6万名个人、279户小企业发放贷款75.5亿元，带动吸纳34.36万人就业。

执行就业扶持政策，与省财政厅联合下拨中央转移支付就业补助专项资金9.2亿元，确保各项政策落到实处。2010年，各地共支出就业补助资金10.5亿元。全省有39万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12796.7万元，17.5万人享受职业介绍补贴2768.3万元，14.4万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3.4亿元，7.5万人享受岗位补贴4.1亿元，7.2万人享受职业鉴定补贴1846.5万元。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就业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自查工作，实施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警示教育。

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就业援助工作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118号)。2010年，共帮助3903户零就业家庭的4678人实现就业再就业。做好灾区就业援助工作，出台支持甘南州舟曲县受灾企业和困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的意见，下发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各类重大自然灾害中发挥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障政策支持作用有关意见的通知，帮助灾区城乡劳动者就业再就业。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活动，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共入户家访援助对象1.6万户，组织专场招聘会225次，帮助1.3万名就业困难对象实现就业再就

业。开展“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共组织1969户各类企业提供空岗信息6.6万条,签订就业意向2.7万人,其中高校毕业生7461人,进城务工农民工1.3万人,下岗失业人员6258人。

召开全省基层就业暨就业援助工作座谈会。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平台就业工作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202号)。举办4期全省街道(乡镇)社区就业专干政策培训班,来自全省街道(乡镇)社区负责人及就业专干700人参加了培训。推进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街道张家园社区、天水市麦积区道北街道红旗路社区、张掖市甘州区西街小寺庙社区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评为首批国家级充分就业示范社区。

开展《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宣传,制定工作方案,与省人大办公厅联合召开了新闻发布会。开展贯彻实施《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暨创业典型先进事迹巡回宣讲活动,共在全省(兰州市、酒泉市、嘉峪关市、甘南州除外)10个市州10个县举行专题报告会10场,直接听众6000多人。通过省内各类新闻媒体,宣传全省全民创业的政策措施、创业典型和经验做法。2010年1月份开始,在《甘肃日报》开辟了“创业专刊”。

做好省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与省外事办公室、省公安厅等有关部门协作,严格执行“按需引进”原则和就业许可制度,切实加强外国人在甘就业审批管理工作。全年共发放《外国人就业许可证书》13张,新审批11名外国人在甘就业,为24名外国人在甘就业办理延期手续。

【人力资源市场建设】落实《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建设规划》,开展市、县两级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情况调查摸底工作。与社会保障厅、省发改委联合召开“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工作现场会”。加强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审批和监管。将原政府人事行政部门和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人才中介服务许可

证、职业中介许可证统一换发“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截至2010年2月底,全省共有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370家,其中事业79家、民营267家,行业24家。加强人才招聘会的巡查和监管。定期掌握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进展情况,完成半年和全年工作情况统计上报工作。2010年,全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成功举办各类招聘会470多场,参会用人单位18000多家,提供招聘岗位45万多个,参会求职人数65万多人。达成就业协议8万多人;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共举办专场招聘会5场,参会单位500多家,参会求职人数3万多人。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2010年中央下达甘肃省安置计划489名,其中计划安置361名(团职75名、营职140名、连排职61名、技术85名),自主择业128名。省直和中央在甘单位接收安置179名,占计划安置总数的50%,兰州市安置70名,占计划安置总数的19%,其余13个市州安置112名,占计划安置总数的31%。起草下发《关于2010年全省军转安置考试考核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军转发〔2010〕3号)。对符合在甘肃安置的军转干部进行基础理论知识考试和计算机基本操作考试。按计划安置数75%的比例划定分数线,全省共有275名军转干部取得选择公务员岗位资格。召开2010年全省军转安置工作会议。10月底,361名军转干部的报到通知全部发出,2010年的安置任务圆满完成。

拟定实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小额担保贷款的具体意见,制定出台《关于认真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并在庆阳市和张掖市开展试点工作。

制定出台《关于调整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的通知》,初步建立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标准的长效增长机制。完成全省退役金普调期间中央和省属企业军转干部档案的审查及身份认定工作,共为400多人审查档案、确认身份。

制定下发《甘肃省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实施细则》,对分配到省直机关的153名军转干部进行以省情教育、公务员知识为主要内容的培训。分配在各市州的军转干部由各地根据接收人员的多少进行分散办班与集中办班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培训;接收人数较多的安全、工商、质监等部门,由各行业进行培训。省军转办与时代光华教育集团共同建立开通甘肃省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个性化网络教育平台。

【职业技能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2010年,共组织职业技能培训25.6万人,培训后实现再就业13.7万人,就业率达54%;创业培训2.1万人(其中创业能力培训1.3万人),创业能力培训后成功创办企业0.8万人,创业率达61%。分别完成全年计划的160%、103%。技工学校招生人数6.1万人,完成全年计划任务4万人的152%。全年技工学校毕业生2万人,其中有1.9万人实现就业,就业率达到95%。组织开展了21万人职业技能鉴定,全年新增技师高级技师1156人。

技工教育重点对6万农村“两后生”开展2—3年的学制性技工教育技能培训。将5月6日定为全省“甘肃省技工院校招生宣传月”启动日。举办技工院校电子注册管理软件培训班,完成入学新生的电子注册工作。2010年全省技工学校招生60751人。全省技工学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到96%。完成近2万技工院校毕业生毕业证书的审核、发放工作。审核发放2010年春、秋季技工学校国家助学金4279.95万元,资助5.7万名技工学校学生。确定甘肃省化工技校、天水市技校、兰州市工业职业技校、长风厂技校、兰石技校等5所公办技工学校作为受助学校。将“助学金”资助全省12万元人民币按照等额分配的原则,确定每校2.4万元的受助标准。5月6日,兰州电力技师学院揭牌。确定白银公司技校、省化工技校、兰石技校、省冶金技校等四所技工学校作为全省2010—2015年中等职业教育重点扶持项目,纳入到国家中等职业教育2010—2015年发展总

2010年甘肃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年底就业情况统计表

数字截止时间：2010年12月31日

类别	乙	毕业生总数			就业情况											
		小计	甘肃生源	外省生源	小计	考研及专升本人数	灵活就业人数(自主创业、自由职业等)	入伍预征	出省就业	在甘肃省内就业						
										小计	各级党政机关(公务员招录)	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两新组织(新社会组织和经济组织)	部队	
甲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	100012	83076	16936	85813	6479	3812	1388	19962	54172	3017	13889	6826	29943	497	
研究生	小计	2	6378	2457	3921	6137	283	11	2	527	5314	369	4030	207	675	33
	博士	3	564	268	296	545	9	0	0	50	476	34	379	7	56	0
	硕士	4	5814	2189	3625	5592	274	11	2	467	4838	335	3651	200	619	33
本科	小计	5	45561	33320	12241	40316	4783	2164	1014	11321	21034	1379	9307	2808	7196	344
	普专	6	48073	47299	774	39360	1413	1637	372	8114	27824	1269	552	3811	22072	120
	高职	7	18825	18547	278	14396	1012	1264	42	1899	10179	710	120	1178	8133	38
专科	8	29248	28752	496	24964	401	373	330	6215	17645	559	432	2633	13939	82	

体规划。组织天津工程师范学院在甘肃省单独招生工作，有77名技工学校毕业生报考。录取41人，其中本科25人，高职16人。

高技能人才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甘肃冶金高级技术学院等学校成立技师学院的批复》(甘政办函〔2010〕5号)文件，批准成立9所技师学院，填补甘肃省没有技师学院的空白。起草《中国·兰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基地项目建设方案》。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技能人才评选表彰办公室推荐甘肃省中华技能大赛候选人、全国技术能手候选人、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个人和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候选单位。甘肃省有3人获全国技术能手，1人获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个人，兰州铁路技工学校获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单位。对全省职工技能大赛中65名优秀选手和第四届甘肃省数控技能大赛5名优秀选手授予“甘肃省技术能手”称号。联合省总工会、省工信委、省政府国资委联合表彰在甘肃省百万职工职业技能素质提升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47家先进单位、34名优秀组织者、44名先进个人和643名技术标兵，联合团省委、省政府国资委对2009年度甘肃省青年文明号、青年文明生产线、青年岗位能手及创新创效先进集体。举办甘肃省第三届技工院校职业技能大赛，选拔了17名优秀选手参加全国决赛，

甘肃省有1名选手获得本工种第8名，有1组选手获得第17名。举办第四届甘肃省数控技能大赛，选拔了27名优秀选手参加全国决赛。举办第四届全省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和全省印刷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职业技能鉴定全省有211390人参加省级职业技能鉴定(其中农民工99624人，占省级鉴定的47%)，比年度目标任务超额40%。组织7989人参加国家职业资格全国统一鉴定。完成1131名技师高级技师的社会化考评工作。15030人参加了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其中智能化考试11764人。举办5期考评员培训班，培训考评员625人，加强了考评力量。批准设立了4所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专业技术队伍建设】拟定《部省共建中国兰州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工作实施意见(草案)》。筹建中国兰州留学人员创业园彭家坪新区。编辑印制《甘肃省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需求目录》。与省公安厅联合转发公安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规范留学回国人员落户工作有关政策的通知》，并联合下发《关于执行公安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规范留学回国人员落户工作有关政策的通知〉有关事项的通知》(甘公治发〔2010〕40号)。组织有海外高层次人才需求的单位参加国家有关部委举办的各类招聘会、洽谈会。设立甘肃省“千人计划”服务窗口，组织“千人计划”甘肃入选者进行人

才类别确认工作，并督促各用人单位认真落实“千人计划”人才特定生活待遇。2010年共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31名。甘肃省科学院、甘肃省医学科学研究所、甘肃省祁连山水源涵养林研究院和甘肃电力科学研究院等4个单位被批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截至2010年12月底，甘肃省博士后科学流动(工作)站的规模总数达到58个(其中，流动站34个，工作站24个)。

2010年，全省来甘长期外国专家350人次(其中，文教专家318人次，经济专家27人次)。共办理外国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186件，办理延聘101件，新发放《外国专家证》79本；办理外籍教师来华工作许可53件，办理延聘11件，新发放《外籍教师证》42本。全年受理、审核新申请聘请文教专家资格单位12家，批准7家，全省聘请外国专家资格单位共107家。组织评选、申报中国政府“友谊奖”和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甘肃省有1位外专获中国政府“友谊奖”，7位外专获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英语类培训项目工作进展良好，全年共培训256人。审核上报3人参加全省翻译资格评审。组织开展2010年度全省外国文教专家聘请单位年检工作，对原有资格的98所学校进行了例行资格检查，会同联管单位对张掖、兰州两地的14所学校进行了实地抽查，对个别存在管理漏洞的单位当场提出整改要求并限期

完成。编写《甘肃省外国文教专家管理工作手册》。

2010年,国家外国专家局批准甘肃省引进国外人才(管理)项目57项,133人次;批准甘肃省出国(境)培训项目36项,计划派遣622人次。全年执行引进国外人才项目75项,引进来自美国、德国、瑞典、西班牙、香港等19个国家和地区的外国专家176人次;执行出国(境)培训项目31项(包括2009年接转项目6项、150人次),培训人员462人次。组织全省建设系统的专家技术人员和人力资源系统干部赴上海参加世博会研修班4期、118人。邀请6名西班牙太阳能方面的知名专家,配合省工信委召开“甘肃太阳能国际会议”。与省农科院果树所邀请法国、美国、西班牙、意大利、澳大利亚、智利、新西兰等国的11位外国专家和中国农业大学等7位从事葡萄酒产业育种、栽培、酿造的教授,赴河西5市进行为期6天的考察交流和指导活动。期间,共举办3次现场座谈会、2次国际研讨会。举行“2010中国甘肃葡萄酒产业发展研讨会”,参加第三届中国·敦煌(国际)葡萄节开幕式及葡萄产业高层论坛。与省科学院自然灾害与防治研究所共同邀请英国、日本、台湾和香港的12位滑坡与泥石流专家,赴舟曲灾区现场和宕昌、武都、天水、兰州等地16处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点进行考察,并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暨甘肃南部滑坡泥石流防治学术研讨会”。

【职称评审】2010年,共有131372万人评定职称,其中高级6218人。制定、修订、草拟、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职称工作的意见》、《甘肃省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关于做好农民工职称评定工作的意见》、《甘肃省自然科学研究员任职资格评审条件》和《甘肃省自然科学副研究员任职资格条件》。2010年,全省共评审通过正高级工程师109名。开展全省第四批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出师的考核,评出101名中医药学继承人。开展乡村名中医的评选

工作,评出乡村名中医92人。全省首次开展二级地震师的考评工作,评出10名二级地震安全评价工程师。农民职称评定步伐加快,已有8537名农民取得职称。

【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2010年,全省有3.46万个单位实施岗位设置管理,占事业单位的95%,完成核准备案的岗位61.32万个,占应核准岗位的95%。完成11市州省管岗位34724人的岗位等级认定。通过岗位管理制度的建立,全省已有85891(不含未认定的3个市州和部分未完成的省直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取得更高一级的岗位,晋升岗位工作工资。其中有88人进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省直78人,市州10人),有176人进入专业技术三级岗位。已实行聘用合同制的单位3.26万个,占应该实行单位的89%左右,签定聘用合同的达到56.16万人,占应该签定聘用合同的90%左右。开展《甘肃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出台实施前的各项准备和材料上报工作。实施《甘肃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暂行办法》。下发《关于完成首次岗位设置管理后尽快办理2008、2009年事业单位新进和岗位变动等人员岗位聘用有关问题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81号)、《关于核定事业单位岗位总量和各类岗位数额有关问题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206号)文件。

【农民工工作与劳务输出】2010年,全省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516.89万人,完成目标计划500万人的103.38%,比上年同期增长8.26%。创劳务收入468.33亿元,完成目标计划400亿元的117.08%,比上年同期增长28.02%。完成农民工技能培训39.85万人,完成目标计划37.5万人的106.27%。境外就业2.03万人,完成年计划2万人的101.5%。

开展以“服务进城务工,帮助就近就业,扶持返乡创业”为主题的春风行动就业服务活动。活动期间,全省共举办面向农村劳动者“春风送岗位专场招聘会”375次,发放“春风卡”等政策宣传资料144万份,免费为97万名农村劳动者提供

职业介绍,帮助170多万人实现就业。对2万名农民开展3个月左右的短期技能培训。下发《甘肃省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实施细则》,明确劳务品牌项目培训机构认定、培训管理、经费保障、监督检查等。举行全省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启动仪式,对各培训机构分解培训任务。截至2010年9月底,有2万名农民工参加全省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占目标任务的100%,并全部进行了相应的技能鉴定。召开甘肃省第五届创业带头人表彰会,对2009年以来各地涌现出来的200名优秀创业带头人进行表彰奖励。组织63名创业之星参加全国创业之星经验交流表彰大会。申报秦安县、陇西县、山丹县、庄浪县、永靖县、凉州区和镇原县7个县区为国家级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示范县并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确定。

【高校毕业生就业】2010年,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总计100012人,其中研究生6378人,本科45561万人,专科(高职)生48073人。2010年末,总就业80109人,占毕业总人数的80.1%。其中,省内就业人数71365人,出省就业人数8644人。省内就业人数中,各级党政机关录用1238人,占省内就业人数的1.73%;各级事业单位聘(录)用37226人,占省内就业人数的52.16%;到国有企业就业12434人,占省内就业人数的17.42%;到非公有制单位就业4325人,占总就业人数的6.1%;通过其他方式就业16142人,占总就业人数的22.62%。

【内部管理和干部培训】下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机构改革期间干部调整安排的指导意见》(甘人社党字[2010]13号)、《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2010年处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实施方案》(甘人社党字[2010]36号)、《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处级领导干部竞争上岗暂行办法》(甘人社党字[2010]37号)、《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干部轮岗交流暂行办法》(甘人社党字[2010]53号)和《厅机关处及处以下非

领导职务干部安排意见》等配套文件。对全厅机关干部按新“三定”规定的编制、职数，分阶段、分层次进行安排。接收省农垦社会保险办公室，对省农垦社会保险办公室现有在职36人、退休人员7人的档案进行了审查接收。审查表明，截止2010年1月22日，省农垦社会保险办公室现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38名，实有36人，退休人员7人。拟定《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事管理（暂行）办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老干部工作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人事档案管理办法》和《甘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聘用借调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等19个基础性制度和办法。下发《关于认真执行年休假条例严格工作人员考勤的意见》（甘人社办发〔2010〕6号）、《关于严格执行厅系统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外出请销假制度的通知》（甘人社办发〔2010〕8号）等文件。印发《2010—2020年干部教育培训改革纲要》。全厅出国（境）培训人员29人次，参加在中央党校、延安党校、省委党校等专题研讨班、干部进修班人员46人次，其中，厅级干部8人次，处级干部34人次，科级干部4人次。

【公务员队伍建设】制定《甘肃省公安机关执法勤务机构人民警察警员职务套改实施办法》，完成全省公安勤务机构职务套改工作。建立健全公务员日常登记制度，全年办理省直行政机关和参照管理机关（单位）公务员日常登记2244人。对省直行政机关和参照公务员管理机关（单位）非领导职务职数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2010年，累计培训公务员8.9万人次。全面落实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业务培训和更新知识培训。2010年，全省考试录用公务员完成基层政法专项招录工作；省、市、县、乡四级公务员联考计划招录3867人，下发《实施方案》中央机关考录报名工作共计确认符合参加考试资格人员19577人。开展“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表彰工

作。对17名“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5个“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进行表彰。开展“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模范”评选表彰工作。表彰抢险救灾先进集体51个，模范126名，先进基层党组织10个，优秀共产党员27名。印发《关于落实公务员奖励经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拟定《关于2010年公务员考核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和《甘肃省公务员考核工作实施细则》。

【信息化建设】重新规划《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信息化建设方案》并报省政府。起草《全省新农保信息系统建设方案》和《新农保信息系统实施计划》。开发建设12333短信平台，实现每秒50人以上的短信查询。对12333电话咨询系统政策知识库进行扩充。2010年累计接听咨询或投诉电话1.6万个。制定《全省社会保险关系电子转移系统建设方案》，印发《关于开展全省社会保险关系电子转移系统建设的通知》，为全省各市州、县区社会保险关系转移经办工作人员申领全国电子证书，初步完成电子转移平台搭建工作。

【支援抢险救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成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支援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制定支持甘南舟曲县受灾企业和困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的4条特殊政策措施，组织地质灾害防治、城市规划、道路桥梁、疾病防控等方面的10名专家赴灾区指导抢险救灾，为灾区副科级以上干部紧急购置300本《地质灾害预防》专业书籍，送去第一批10万余元救灾捐款，送去紧急采购的价值10万元的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再次向舟曲灾区捐款181200元。组织2010年省直机关军转干部培训班开展捐款活动，共捐助14800元。倡议全省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向遭受亲属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的两名舟曲县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捐款5.33万元。省人才交流中心管理的流动党员捐款8950元。

陇南、天水发生特大洪涝灾害后，制定了《关于继续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部门在各类重大自然灾害中发挥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障政策支持作用有关意见的通知》，在就业、社保等方面制定15条支持抢险救灾的政策措施。印发《关于积极支援舟曲抢险救灾和防范应对强降雨天气次生灾害做好当前各项工作的通知》。起草并向省政府上报《关于对舟曲灾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给予优惠政策的意见》，对舟曲高校毕业生就业和在本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干部补充工作提出统筹解决意见。

省人社厅积极向国家和兄弟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通报灾情，争取更多的外部援助。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系统干部职工捐款96.53万元。国家外国专家局捐助10万元。国家公务员局捐款1.6万元。省总工会专门捐助省人社系统抢险救灾资金10万元。四川省、陕西省等人社部门共捐款12万元。浙江、广东等10余省的人社部门将捐款委托当地民政部门转交甘肃省。

社会保障

【劳动关系调整与劳动工资管理】2010年，省政府批转《省人民政府批转省人社厅等部门关于做好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工作的意见》（省政府甘政发〔2010〕95号），并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下发《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意见》（甘政办〔2010〕217号）。开展全省“春暖行动”，集中检查建筑业、餐饮业、服务业用人单位6115多户，涉及用工近124162人，依法处理违法用工单位335户。印发《关于推进小企业劳动合同制度实施专项行动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168号）。

提出甘肃省最低工资调整方案，经9月3日省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后以甘政发〔2010〕75号文件发布。本次调整最低工资标准为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从620元/月调整

到760元/月,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6.5元调整到7.9元,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幅度分别达到22.58%和21.54%;二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从580元/月调整到710元/月,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6.1元调整到7.5元,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幅度分别达到22.4%和22.95%;三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从540元/月调整到670元/月,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5.7元调整到7.1元,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幅度分别达到24.3%和24.56%;四类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从500元/月调整到630元/月,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从5.2元调整到6.6元,月最低工资标准和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上调幅度分别达到26%和26.9%。下发《关于加强对企业职工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实施督办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9号),要求各地切实维护好职工和农民工的合法权益,确保工资的按时足额发放,保持社会的稳定和谐。

2010年继续发布在岗职工工资指导线,具体为基准县14%,上线为18%,下线为5%。全年全省共发布444个工种(职位)的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印发《甘肃省劳动用工备案管理办法》,截至2010年12月底,已完成年内计划的50户省属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劳动用工备案管理工作,已备案用工人员14万余人。全省劳动合同签订率90%,其中,国有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100%,港澳台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100%,国外投资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96%,内资企业合同签订率89%;全省十三个市州共收取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总额为1.78亿元,全省劳动关系总体平稳。

【劳动保障监察与劳动争议仲裁】为市县劳动监察机构协调配备“劳动监察执法专用车”71辆。全省14市州、86县区全部配备统一的劳动保障监察专用车辆。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共检查用人单位4946户,涉及农民工24.67万人,兑现拖欠工资8919.8万元。组织

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共检查职业中介机构511户,用人单位2887户,责令改正违法行为128件,责令退赔求职者费用8.07万元,取缔非法职业介绍活动33件。组织开展了“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共检查乡村小砖窑、小煤矿、小矿山、小作坊等6761户,涉及劳动者26.7万人,责令改正违法案件1728件、补签劳动合同36967人,补发劳动者工资800.43万元,督促办理社会保险7935人,清退童工26人,对81件违法行为给予警告处理,吊销许可证1户。

全省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共立案2202件,结案1962件,结案率89.1%。加快推进调解机构和劳动人事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建成7个市级实体化仲裁机构。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信访办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7258件,涉及人数18788人,信访案件同比增加9.54%,涉及人数增加2%,5人以上集体上访873件,涉及人数5688人(次),网上答复413条。督查督办155件。按期办结上级交办的各类信访案件164件。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40件。

【养老保险】下发《关于2010年调整企业退休(职)人员基本养老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甘人社发〔2010〕19号),将全省企业退休(职)人员基本养老金月人均增加基本养老金180.94元。对全省中央、省直参保企业离休人员津补贴参照省直机关第三步调整标准进行了规并调整,津补贴最高增加301元,最低增加48元。对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助费。下发《关于调整全省企业职工和退休人员因病、非因工死亡一次性丧葬补助费和一次性抚恤费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186号),对企业职工和退休人员因病、非因工死亡的有关待遇调整为一次性丧葬补助费4530元、一次性抚恤费2265元。下发《关于调整企业退休、退职人员基本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260号),对全省企业退休、退职人员的基

本养老金计发最低标准进行了调整,调整后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最低标准一类地区为684元/月,二类地区为639元/月,三类地区为603元/月,四类地区为567元/月。调整后退职人员基本养老金最低标准一类地区为608元/月,二类地区为568元/月,三类地区为536元/月,四类地区为504元/月。下发《关于贯彻落实〈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实施意见》(甘人社发〔2010〕14号)、《关于加强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宣传工作的紧急通知》(甘人社发〔2010〕20号)。为兰州炭素厂、天水长控厂和兰州电机厂等单位符合政策性关闭破产提前退休2189人办理退休手续。为定西敬东厂、陇西皮革厂、兰州轴承厂和兰州炭素厂四家政策性关闭破产企业,核销基本养老保险企业欠费7734.54万元。2010年,全省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242.48万人(其中职工71.13万人),完成年计划的101.48%,按统计口径覆盖面达到86.6%。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征缴129.81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4.07%。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清欠3.61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08.08%。

【失业保险】全省从2010年7月1日起,上调全省失业保险金发放标准和全省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正常死亡失业人员的一次性丧葬补助金、抚恤金,10.32万名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改善。解决了农垦原企业1200多名失业人员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问题。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减轻企业负担稳定就业局势有关工作的通知》(甘人社通〔2010〕12号)。全省共认定困难企业569户,涉及职工19.47万人。经批准降低四项保险费率的企业269户,职工14.86万人,共降费4191.2万元。批准享受社保补贴企业284户,涉及职工6.98万人共,支出社保补贴15130.61万元。批准享受岗位补贴企业279户,涉及职工12.32万人,共支出岗位补贴19283.64万元。审核认定中央在甘、省属困难企业89户,涉及职工12.31万人。审

批享受降低四项社会保险费费率的中央在甘、省直困难企业79户,涉及职工11.81万人。审批享受社会保险补贴的中央在甘、省直困难企业20户,涉及职工2.8万人,支出社会保险补贴6198.93万元。审批享受稳定岗位补贴的中央在甘、省直困难企业67户,涉及职工9.38万人,支付岗位补贴13341.2万元。从失业保险基金中分三次向各市州就业创业小额贷款担保基金中调剂资金3.2亿元。2010年,全省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64.46万人,失业保险费征缴8.4亿元。

【工伤保险】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有企业“老工伤”人员约6.6万人,其中患职业病人数约2万人。企业“老工伤”人员主要集中在煤炭、石化、机械、有色冶金等行业,约为4.8万人,占“老工伤”总人数的73%。全省企业“老工伤”人员已全部清理,得到妥善解决,其中纳入工伤保险统筹管理的约6万人。实施参保扩面的农民工“平安计划”(二期)工作,制定年度农民工参保计划,全省商贸、餐饮、住宿等服务业农民工参保2万多人。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30.09万人,其中农民工35.02万人,总参保人数比去年底净增约10.36万人。按照统一费率、统一标准、统一认定、统一鉴定、统一基金管理“五统一”的要求,全省各市(州)已经实现了完全符合“五统一”要求的工伤保险市级统筹。

【医疗保险】2010年,全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290.21万人,完成年计划的101.11%,参保率达到99.04%,比去年同期增长6.13%;全省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298.57万人,完成年计划的98.86%,参保率达到96.62%;全省生育保险参保82万人,完成年计划的113.89%,比去年同期增长6.03%。实施各类大中专、技校、中小学在校学生和幼儿园幼儿参保工作。全省大学生应参保35万人,实际参保32.04万人,参保率达到91.54%;在校各类大中专、技校、中小

学在校学生及儿童,实际参保已达96.90万人。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水平。督促各地全面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甘政发〔2009〕97号)的要求,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水平。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平均达到19.6万元,为全省职工年平均工资的7.2倍,已达到6倍以上的统筹地区有兰州、天水、白银、金昌、嘉峪关、庆阳、平凉、武威、张掖、酒泉、定西、陇南等12个市,占统筹地区的85.71%。城镇居民医保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平均达到6.05万元,为全省居民可支配收入的5.07倍,已达到6倍以上的统筹地区有兰州、白银、金昌、武威、张掖、酒泉、临夏等7个市(州)。住院医疗费报销比例进一步提高,全省职工医保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平均达到79%,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平均达到57%。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成乙类药品目录调整,新版目录将基本药物目录内的治疗性药品全部纳入甲类,甲类共503个,乙类共1886个,其中新增补243个。增加适用药品品种。对部分易滥用药品在支付范围上进行限定。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制定《甘肃省城镇职工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办法》,全省14个市(州)开始组织实施。

【农村社会保险】实施新农保第二批试点,确定全省34个试点县市区,涉及全省农业人口556.4万人,占全省农业人口的27.59%,60周岁以上人口占全省同口径的27.31%,试点覆盖超过全国水平4.31个百分点。截至2010年12月底,首批试点已参保142.63万人,参保率95.72%,基础养老金发放率100%。藏区试点已参保42.87万人,参保率89.5%,基础养老金发放率90%。下发《关于印发甘肃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甘人社发〔2010〕5号),对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缴费基数核定、费用征缴、个人账户管理、待遇核定与发放、基金监督与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

2010年,全省共有10477名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其中完全失地的4394人纳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体系,已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为2517人,养老金待遇平均水平为每月525元。部分失地的6083人纳入农村养老保险体系,已领取养老保险待遇的2159人,养老金待遇平均水平为每月260元。开展村干部养老保险,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省已有5.1万多名村干部参保,参保率达到98.27%。农村党员现代远程教育专题教材已由中组部远程教育办制作成光盘,发至全国各省(市、区)新农保试点县、市、区作为经验教材播放。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由“十五”末的17万人增加到了2010年的29.3万人,累计新增就业人数123.8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80%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累计帮助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0.1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0万人。全省劳务输转人数和劳务收入由2005年的273.22万人、100.82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516.89万人、468.33亿元。小额贷款当年发放额从2008年的3亿元增长到2010年的75.5亿元,累计发放贷款89.4亿元,直接扶持22.5万人创业,带动吸纳45.5万人实现就业再就业。全省小额贷款总量居全国第四,新发放额度全国第一。启动了兰州劳动力转移就业基地建设。加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执法检查,妥善应对突发事件。

更多的城乡居民被纳入社会保障覆盖范围,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截至2010年12月底,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242.48万人、588.78万人、164.46万人、130.09万人、82万人,比“十五”末分别增长22.28%、233.56%、2.63%、85.58%和104.8%。全省已有34个县市区、556.4万农业人口纳入新农保试点范围,占全省农村户籍人口的27.59%,甘南、嘉峪关、金昌三市州实现了全覆盖。企业离退休人

员月平均养老金达到1468元，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城镇职工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住院报销比例分别提高到77%和54%。工伤保险伤残津贴每月增加到1105元。社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254.11亿元，比2005年增加了201.02亿元。监管制度进一步健全。

实施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支撑体系建设、领军人才培养、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百人计划”等专项人才工程。截至2009年12月底，全省专业技术人才达到50.3万人（不含中央在甘单位），比“十五”末增长11%。选拔领军人才943名，各类高层次人才达到4117人；技能人才总量突破100万人，高技能人才达到21.1万人。累计引进外国专家1900多人次，出国（境）培训1600余人次，已吸引54名海外高层次人才来甘肃工作创业。启动部省共建兰州留学人员创业园工作，博士后科研工作（流动）站达到58个。全面实施公务员法，公务员管理法制化水平不断提高；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绩效工资实施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全省岗位核定率达到95%，85%以上的单位实行聘用合同制，全省义务教育学校30万教师绩效工资得到兑现。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率先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和正高级工程师评审工作，共评审出405名正高级工程师、8000多名农村实用人才。积极推进军转安置制度改革，累计接收安置军转干部4719人。充分发挥市场配置人才的基础性作用，“十一五”期间，省级人才市场累计举办各类招聘会828场，提供各类就业岗位171.6万个，有50多万人通过市场实现就业。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厅长 庞波

党组书记 李峰

副厅长 李峰 王联群 孔令纪

曹玉龙 吴雄成 杨俊斌

李德福 孙兰宁（女）

纪检组长 朱学文

（供稿：王国圉）

甘肃行政学院

【教学改革与管理】开展经常性的需求调研，根据不同层次公务员的需求，确定培训方案。加大案例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的比重，并组织开展拓展训练、现场教学等灵活多样的教学活动。增加知名专家、学者、领导干部授课和远程教育在教学中的比重，2010年共聘请106名领导、专家、学者为学员授课，其中，国家行政学院3名教授作为院省共建甘肃行政学院的第一批专家来学院为主体班授课。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在省一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中实行“学员跟着经费走，经费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计划走”的培训管理新机制；坚持实行教师“集体备课”、“说课”、“评课”和“竞课”等教学管理制度，采取课堂评估、学员评估和教学督导组综合评估相结合的方式的教学评估，提高教师授课质量。坚持和完善班级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学员的管理和考核。

【培训班次设置】办好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下达的常规培训班次任务；开设公共政策制定、应急管理、现代农业、生态文明建设与生态保护等12个专题研讨班，并形成对策性专题研讨报告；首次举办全省新农村建设涉外培训班，实现了学院培训史上境外培训零的突破；全年新开班次占培训班次的34%，共举办各类培训班36期，培训人数1846人。其中，主体班28期，培训895人，与有关单位合作办学8期，培训951人；利用中国西部开发远程学习网举办远程培训班18期，培训1620人次。

【培训内容创新】把学习全省区域发展战略和《若干意见》等的主要内容纳入教学计划。全年开设“甘肃省情及发展战略”、“国办支持甘肃47条意见解读”、“甘肃跨越式发展与领导艺术”、“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解读”、“《若干意见》解读与甘肃‘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时期促进甘肃跨越式发展的战略思路与对策分

析”、“实施工业强省战略，推进甘肃跨越式发展”、“甘肃循环经济发展理论与实践”、“人才强省战略”等61个新专题，增强培训效果与实效性。

【科研咨询工作】组织教学科研人员深入市、县和企业开展科研咨询需求调研，形成一批有价值高水平的科研咨询成果。向省委办公厅提交12篇制定《甘肃‘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的科研咨询报告和7篇循环经济建设对策研究报告；国家行政学院立项课题4项，国家社科基金立项课题1项，省级科研课题立项4项。设立5项院级区域发展战略应用性研究课题；全年在各类刊物上共发表论文109篇，其中：国家级17篇，北大核心13篇，省部级70篇，地厅级9篇。出版专著3部，有7项科研成果获得有关部门奖励；全年出版《甘肃行政学院学报》6期、《决策参考》4期。《学报》25篇文章被四大权威文摘期刊转载，全文转载率由2009年的14.27%上升到29.41%，转载排名在全国党政干部院校主办的145种学术期刊中上升到第6位，在全国综合性学术期刊全文转载率排名第99位，在甘肃省内期刊排名第3位。

【改善办学条件】省发展改革委批准学院实施一期改建项目，计划投资2900万元；完成学院网站的扩容和中心机房网络管理平台的安装调试，举办2期全省各远程学习中心技术人员业务培训，完成新疆、宁夏、青海、陕西等学习中心的设备维护工作。配合国家信息中心和省委组织部制作完成12小时课件3部、省委组织部宣传贯彻“国扶47条”专题片2部，完成学院精品课件和教学专题片等的制作；完成电子图书阅览室二级网站的信息更新和电子图书的开发利用，录入各种图书1248册，新购纸质图书216册、电子图书5346册，接受捐赠图书581本。印制出版《信访专题研讨资料》、《甘肃行政学院历年学员论文报告集（二）》、《甘肃行政学院教学案例选编（二）》、《科学发展与实践研究》等书刊资料；行政后勤管理服务工

作进一步规范。

【开放办学】举办省级行政学院院长论坛,来自陕西、福建、安徽、河北、江苏、山东、青海、宁夏、安徽阜阳等9个省市行政学院的领导参加论坛;与陕西行政学院、青海行政学院、新疆行政学院、宁夏行政学院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行政学院建立交流合作机制,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相互挂牌成立“教学科研实践基地”;继续发挥靖远县法制基地作用,在敦煌行政学校和康乐县建立甘肃行政学院敦煌教学基地、甘肃行政学院康乐县法律教学科研咨询服务基地;举办全省新农村建设赴韩国培训班、选派教师到日本和德国参加学术交流、参加国家行政学院组织的智库考察等活动,加强与国际组织、国(境)外行政学院、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和跨国公司的交流与合作。加强与国家部委、国家行政学院、省直部门、市州政府及兄弟院校的合作与交流,选派教师挂职锻炼、做访问学者等。

【队伍建设】通过培养、锻炼等措施,人才队伍结构得到优化。5名教师到国家有关部委、高等院校、国家行政学院作访问学者,6名教师到国家行政学院、干部学院、高等院校进修学习,13名行政管理干部到延安干部学院、省委党校、省直机关工委党校参加培训。3名教师完成挂职锻炼任务,1名教师荣获甘肃省领军人才,1名教师评为教授,2名教师取得博士学位,1名教师考取博士。

【自身建设】制定下发《甘肃行政学院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学习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的的通知》;制订《关于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准则〉的实施意见》、《甘肃行政学院反腐倡廉建设自查工作方案》,与12个党支部签订《2010年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和《2010年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制定下发《甘肃行政学院规范和监督党政领导干部用权行为暂行规定》、《关于贯彻〈党下领导干部选拔

任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等四项监督制度的实施意见》等8项组织人事工作规范化建设制度,建立健全《甘肃行政学院经费使用审批程序》、《甘肃行政学院财务报销制度》、《甘肃行政学院设备采购验收移交处置细则》等财务管理和设备采购、办公用品购置制度;在主体培训班中开设廉政教育专题课程;制定《关于在全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开展创建省级文明单位活动,组织多种文体活动,丰富教职工和学员的文化生活,甘肃电视台、甘肃日报、甘肃人民广播电台等报道35次。制作宣传专栏9期为青海省玉树地震灾区捐款5.42万元,为舟曲灾区捐款3.21万元,为基层学校和图书馆捐赠图书1000余册。

甘肃行政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长 石玉亭

副院长 陈宪 马方 管怀义

纪委书记 夏孝义

(供稿:辛焕新)

民族 宗教

民族事务

【民族团结教育活动】2010年5月,组织开展全省第七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举行介绍宣传月活动和民族工作情况的新闻发布会。组织编写《甘肃省民族政策宣传教育提纲》和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提纲。组织省民族歌舞团赴甘南州慰问演出。召开全省第七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经验交流会。联合省教育厅对全省中小学贯彻落实《学校民族团结教育指导纲要(试行)》进行安排部署。

【民族政策法规落实督查】7月至10月,由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牵头,省委统战部、省民委等12个省直部门组成5个督查组和2个抽查组,对全省14个市州、40个省直部门以及26所高校、科研院

所和国有企业贯彻落实民族政策法规情况进行督查和抽查,并开展民族理论和政策法规宣讲活动。省委统战部、省民委共同起草《关于全省贯彻落实民族政策法规情况的督查报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转发了督查报告。

【民族经济工作】指导天祝、东乡、肃北三个自治县开展县庆工作,三个自治县县庆项目协调会上,落实项目69个、资金约8亿元。2月26日,召开全省民族宗教工作座谈会在兰州,就进一步做好民族工作,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促进民族团结提出新要求;贯彻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甘南、天祝等州县,对藏区经济社会发展问题进行调研,研究提出推进藏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在省委、省政府制定扶持全省藏区发展的政策意见中将肃南县和七个藏族乡纳入扶持范围;完成116个人口较少民族聚居村的考核验收工作,国家民委将甘肃省23个土族行政村列入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范围,增加少数民族发展资金800万元。总结开展兴边富民行动十年工作,参加全国兴边富民行动十年总结暨经验交流会。

【编制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甘肃省“十二五”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十二五”甘肃藏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甘肃省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十二五”规划》、《甘肃省兴边富民行动“十二五”规划》,对加强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强社会建设提出指导意见;编制《甘肃省肃北县兴边富民行动特色优势产业试点项目规划》,落实第一批项目资金900万元,重点扶持肉羊养殖、畜种引进、育草基地等兴边富民的产业项目。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保护与发展规划》,对首批选定的积石山县大河家镇大墩村、临夏市袍罕镇拜家村、夏河县柱卜楞镇王府村、卓尼县尼巴乡尼巴村等四个试点村安排试点项目资金,着手开展第二批试点村的调研选点工作。

【民族社会事业】代省政府起草《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少数民族文化事业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由省民委申报设立的少数民族文化事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每年500万元,从2011年起列入省级财政预算项目。与省广电总局联合举行大型电视纪录片《长河星辰·中国西部少数民族(甘肃部)》的首发式,该片在甘肃卫视频道进行转播;成功举办全省第七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为历届民族运动会中规模最大、水平最高、反响最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全省牧区教育、民族教育专题调研,向国家有关部门提出支持牧区教育、民族教育事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建议。国家民委安排所属6所院校增加在甘本科招生计划128名,使甘肃成为全国第二大民族院校生源地;组织《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回族卷》的搜集、整理和撰写工作,完成天水市、平凉市回族卷的编纂审定工作,启动《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藏族卷》武威卷的编纂工作。完成《甘肃少数民族史话》丛书的阶段性工作。完成《黄河首曲藏族传统文化与生态保护研究》、《安多地区藏传佛教发展趋势研究》、《“3·14”和“7·5”事件以后甘肃民族关系现状评估报告》、《拉卜楞历史档案编目与拉卜楞研究成果论著目录索引》等国家、省社科类立项课题。

【民族干部队伍建设】配合省委有关部门完成了少数民族干部赴中央机关、沿海发达地区挂职锻炼的选派工作。向省委反映甘南藏区干部生活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改善藏区干部生活质量的意见和建议。安排全省藏区、边境地区干部参加国家民委举办的培训班。在中央民族干部学院举办甘肃民族工作部门干部培训班,对基层38名干部进行党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知识的培训。召开全省民委系统信息工作座谈会,总结成绩,交流工作,培训人员,部署任务。

【自身建设】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年”和“创先争优”活动。研究制定《关

于推进省民委系统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实施方案》。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加大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全力开展支持灾区抢险救灾工作,及时组织干部职工向灾区捐款,奉献爱心。省民委捐款10万元,委系统干部职工捐款16050元。向灾区州、县民族工作部门各解决7万元、10万元救灾工作补助。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 贡保甲(藏族)

副主任 柴生祥 马学智(回族)

史志明

纪检组长 刘青兰(女,9月止)

孙兴辉(9月任)

(供稿:马萍)

宗教工作

【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工作】各级宗教工作部门指导各宗教团体,严格按照《宗教教职人员备案办法》和各全国性宗教团体《认定办法》规定以及甘宗发[2009]91号文件的要求,对教职人员进行摸底审核和认定,对符合认定条件的教职人员履行认定备案程序。各市州通过摸底调查、登记造册,截至2010年12月底,工作任务已完成80%。藏传佛教教职人员信息采集工作基本完成。各市州完成审核工作,备案表册已报送省级宗教团体和省宗教局。通过认定备案工作,各级宗教工作部门建立健全教职人员档案资料。

【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试点工作】下发《甘肃省宗教事务局关于认真开展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做好〈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学习宣传与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确定48个试点单位,组织开展试点工作。各宗教活动场所都建立健全试点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制度,普遍成立财务

管理小组,聘任有资质的财会人员,实行会计出纳分设,定期公布财务收支情况,自觉接受宗教工作部门和信教公民监督。

【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费发放】对各市州贯彻落实《甘肃省宗教界人士生活补助费管理办法》(省委办发[2009]39号)进行督查,专门下发《通知》要求各市州结合教职人员发证备案工作尽快予以落实。大多数市州制定出台《发放宗教教职人员生活补助费实施办法》,全面安排生活补助发放工作。

【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工作】国家宗教局等五部局《关于妥善解决宗教教职人员社会保障问题的意见》(国宗发[2009]8号)出台后,联合省上五厅局及时转发《意见》,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对政策性强、难以操作的有关具体问题以答复意见形式作了解答。各市州开展摸底调查,界定保障对象,将依法认定和备案的教职人员逐步纳入低保、五保、医保、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范围。

【宗教活动场所补充登记和登记证换发及改扩建审批】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宗教活动场所登记工作的通知》(甘政办发[2009]97号)精神,各市州制定实施方案,开展宗教活动场所的区分认定、补充登记和登记证换发工作。针对换证工作中普遍存在的有关证件办理环节多、协调难度大的问题,要求各市州积极汇报党委、政府,协调国土、城建、消防等部门,帮助宗教活动场所查漏补缺,补齐有关证件。各市州坚持按程序严格审批管理宗教活动场所的改扩建工作。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和“六进”活动】加强检查指导,督促各市州宗教工作部门、宗教团体开展达标考核,推进“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编印《宗教政策法规汇编》分发各级宗教工作部门,并发表致全省宗教教职人员的公开信分送到各宗教活动场所。提高《甘肃宗教》杂志办刊质量,扩大印刷量和赠阅范围,将党的宗教政策法规传递到机关、社区、街道、学校、企业和寺观教堂。各市州宗教

工作部门落实国家宗教局和省局《关于开展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的意见》精神，层层制定创建计划和工作方案。各市（州）结合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开展“六进”试点活动。全省有34处场所受到国家宗教事务局的表彰奖励。

【朝觐组织管理工作】落实报名排队制度，承办全国朝觐带队人员、带队伊玛目培训班，做好朝觐的组织、管理和服务，完成朝觐工作任务。与深圳市建立加强制止零散朝觐活动协作机制，基本实现“零”目标管理。对兰州市、临夏州穆斯林信教群众朝觐工作报名排队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报名排队程序。

【“三支队伍”培训工作】按照《甘肃省宗教工作干部和宗教教职人员五年培训规划》及2010年度培训计划，选派各市州和部分县（区）50名统战、宗教系统干部参加国家宗教局举办的宗教工作干部培训班，选派全省10名天主教界爱国会负责人、神甫、修女参加全国天主教中青年人士研讨班，选派22名兰州教区神职人员参加中国天主教“一会一团”在北京举办的联合避静活动。挂牌成立省藏传佛教教职人员培训中心。加大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培训力度，全年共举办培训班707期，培训各级党政领导、宗教干部、教职

人员6万多人次。

【基层宗教管理与法制建设】规范工作程序，强化依法管理，建立健全基层三级宗教工作网络。在临夏州召开全省基层宗教工作现场会。研制开发宗教基础信息数据库系统，以标注电子地图方式对现有宗教活动场所进行动态管理；完成《甘肃省宗教事务条例》调研、起草、征求意见及论证工作，已报省政府法制办审核，列入2011年省人大立法计划。制定《甘肃省宗教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试行）》，规范宗教行政执法行为。建立健全宗教领域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认真排查调处宗教领域的矛盾纠纷。

【维稳工作】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工作措施，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进行梳理归类，解决各宗教重难点问题。开展藏传佛教寺院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抽调10多名工作人员，深入甘南藏区开展维稳工作，确保3月敏感期藏区稳定。开展藏传佛教寺庙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专题调研；加大对天主教、基督教热难点问题的排查，开展治理基督教私设聚会点调研工作。天主教天水教区主教选圣前期工作顺利平稳。加大天主教地下势力教育转化工作，成功劝阻全省赴上海佘山朝圣和参加“洛桑会议”人员。天主教教产得到较好

落实。组织全省代表7人赴京参加天主教第八次代表会议；伊斯兰教经文培训班治理整顿工作效果明显。开展伊斯兰教“解经”和讲“新卧尔兹”工作。有效控制“周泽群势力”、“达洼”宣教问题；完成省佛协、省道协、省伊协、省基督教“两会”班子换届。协调解决兰州伊斯兰教经学院和省佛学院教师职称评定问题。指导两所院校编写教材，健全制度。兰州伊斯兰教经学院对在职阿旬开展函授学历教育。

【“农家书屋”进宗教活动场所先行试点】经认真考察选点，选定15处宗教活动场所先行试点。按照全国农家书屋标准配备正常的图书资料。筹备资金配套书柜、桌凳。中国宗教文化出版社为全省先行试点场所配送共计179种、价值3万多元的书籍，试点场所书籍已达2500余册。专程赴国家宗教局汇报争取资金。

省宗教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长 丁军年

副局长 卓俊才（藏族）

肖玉春（回族） 张耀宇

李志坚（回族）

纪检组长 刘富祯（回族）

（供稿：马志铭）

市(州)县(市、区)概况

CITIES AND COUNTIES SUMMARIES



兰州市

【综述】兰州市地处甘肃省中部，北部和东北部毗邻白银市的白银区和景泰县、靖远县；东部和南部与白银市的会宁县和定西市的安定区、临洮县及临夏回族自治州的永靖县相邻；西南部和西部与青海省民和县相连；西北部与武威市的天祝藏族自治县接壤。全市总面积13085.6平方公里，市区面积1631.6平方公里。2010年，辖城关、七里河、安宁、西固、红古5区及永登、榆中、皋兰3县。下辖53个街道办事处，29个乡，35个镇，359个社区居委会，775个村民委员会。全市常住人口361.6万人；户籍总人口323.54万人，其中，市区人口210.36万人。户籍总人口中非农业人口202.92万人，比上年增加0.15万人；农业人口120.62万人，比上年减少0.2万人。

全年实现生产总值1100.39亿元，比上年增长12.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3.79亿元，增长5.01%；第二产业增加值529.18亿元，增长13.72%；第三产业增加值537.42亿元，增长12.39%。三次产业比例为3.07：48.09：48.84。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433.4亿元，增长23.1%，占全市GDP的比重为39.4%。

【农业】2010年，实现农业总产值55.84亿元，其中农、林、牧、渔分别完成44.53亿元、0.55亿元、8.35、0.088亿元；实现农业增加值33.79亿元，其中农、林、牧、渔分别完成27.59亿元、0.29亿元、5.26亿元、0.05亿元。农作物播种面积320.03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

面积194.94万亩，比上年下降2.29%，双垄全膜覆盖栽培面积45.79万亩。粮食总产量40.38万吨，比上年增长4.10%；其中夏粮18.08万吨，较上年增长9.39%；秋粮22.31万吨，比上年增长0.18%。蔬菜播种面积73.17万亩，增长2.12%；蔬菜产量198.07万吨，增长6.11%。全市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88万亩。

【工业】2010年，兰州地区工业企业总数达到2824户，其中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480户，中央、省属企业93户，市属企业387户；国有企业59户，大中型企业83户。全市实现工业增加值399.06亿元，比上年增长11.8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72.67亿元，增长12.3%；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26.39亿元，增长5.0%。规模以上市属工业实现增加值97.94亿元，增长14.7%。全市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227.2%，较上年提高13.9个百分点。

兰州工业发展格局以中央、省属和国有企业为主，重工业所占比重较大。全市工业增加值中央、省属企业占73.7%，市属企业占26.3%；国有企业占78.9%；重工业占79.6%，轻工业占20.4%。产业发展仍然以重点支柱产业为支撑，五大支柱产业占全市工业的比重分别为：石化产业占30.3%，能源电力占17.84%，农副产品深加工占15.1%，装备制造占14.83%，有色冶金占10.37%；市属工业中，非公经济发展势头强劲，规模以上非公工业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63.58亿元，同比增长15.1%。

【固定资产投资】20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660.69亿元，比上年

增长30.52%。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91.98亿元，增长24.45%；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2.91亿元，增长14.12%。在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房地产开发投资118.28亿元，增长19.95%。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5.68亿元，占0.86%；第二产业219.84亿元，占33.27%；第三产业435.17亿元，占65.87%。全社会新增固定资产384.48亿元，比上年增长54.55%。

【国内贸易与物价】201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45.11亿元，比上年增长18.5%。其中批发业总收入39.67亿元，比上年增长18.51%；零售业总收入417.14亿元，比上年增长23.06%；住宿业总收入4.02亿元，比上年增长16.82%；餐饮业总收入84.28亿元，比上年增长15.5%。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为103.8%，比上年增长3.8%。其中服务项目价格指数比上年上涨1.1%，食品比上年上涨9.7%，烟酒及用品比上年上涨5.8%，衣着比上年下降1.7%，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比上年下降0.9%，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比上年上涨3.8%，交通和通讯比上年下降1.5%，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比上年下降0.5%，居住比上年上涨3.3%。商贸合同投资额393亿元，增长84%。商务拉动GDP增长6.98个百分点。

【对外经济与旅游】通过深入大型企业调研，召开座谈会，指导规避风险，加强对重点企业的跟踪服务，鼓励中小企业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等外贸发展措施，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实现10.6亿美元，增长117.2%。其中出口8.7亿美元，增长

184.3%；进口1.9亿美元，增长4.4%。进出口总额首次突破10亿美元大关。积极支持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机电产品和高新技术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和出口产品研发，实现高新技术及高附加值产品出口2.5亿美元，同比增长19.05%，出口商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成功举办第十六届“兰洽会”，全年签约各类国内合同项目269项，引进资金到位235.8亿元。

2010年，接待国内旅游人数887.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6.8%；入境旅游人数3.1万人次，比上年增长33.8%。国内旅游收入62.8亿元，比上年增长69.7%。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市有星级宾馆52家，标准床位2万多张；国际、国内旅行社145家；旅游车（船）公司、旅游商店、餐馆30多家。开辟国际国内精品旅游线路50余条，与国内18个城市建立互通客源的经济协作关系。已开放的旅游景区（点）64处，其中A级旅游景区16家。旅游直接从业人员2.8万人，间接从业人数达15万人。

【交通邮电】 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交通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34.35亿元，邮政业务总量1.70亿元。全市拥有固定电话机104.66万部，其中公用电话16.37万部（含智能网专用接入终端公用电话）。移动用户达349.25万户，GSM数字移动通信交换机总容量达450万门，CDMA数字移动通信交换机容量达240万门。计算机互联网用户达50.04万户。

【财政金融与保险业】 2010年，地区性财政总收入304.13亿元，比上年增长19.36%；一般预算收入72.76亿元，增长27.56%。一般预算支出146.93亿元，增长22.61%。

截至12月底，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3235.84亿元，比上年增长23.45%。各项贷款余额2359.28亿元，比上年增长17.54%。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295.95亿元，比上年增长18.90%。

2010年，承保总额达12335.43亿元，比上年增长82.56%；保险业务收入58.12亿元，增长24.40%；支付已决赔款11.12亿元，下降8.2%。

【城市建设】 城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工程有序推进，2010年铺设配套管网125千米，西固、盐场、雁儿湾3座污水处理厂抓紧建设。人居环境得到较大改善，生态环境建设、大气污染综合整治和黄河水污染治理进一步加强，城区空气质量稳步好转，全年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223天，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危险废物监管得到加强，城区声环境得到改善。

【社会事业】 2010年，有各类学校在校学生91.8万人。其中，高等学校35.6万人，中等专业学校8.8万人，普通中学19.9万人，小学21.8万人。各级各类教育事业全面发展，义务教育整体水平稳步提高。学龄儿童入学率达100%，普通初中升学率90%。近郊四区高中阶段教育入学率达97.75%。

全市拥有图书馆9个，文化馆10个。举办2010新年音乐会、第八届春节文化庙会、首届“舞台精品奉献社会”新年演出月、《大梦敦煌》创演10周年研讨、第三届兰州农民艺术节暨第九届黄河风情文化周、“爱国歌曲大家唱”群众周末红歌会、第六届兰州读书节、上海世博会“兰州文化周”等活动。成功策划举办中国象棋全国名宿精英邀请赛、第二届羊皮筏子黄河漂流活动、2010年中国·兰州国际太极拳交流大会等体育活动。

全市拥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552个，设置床位25479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24348人，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7.3人。

【民生与社会保障】 2010年，新增城镇就业人员5.67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12%。完成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提标工作。

不断扩大保险覆盖面，全市参加养老保险的单位4826户，参保职工32.4万人；参加失业保险的企事业单位达到4486户，参保职工57.31万人；参加医疗保险人数为78.68万人。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061.84元，比上年增长10.20%，其中工资性收入9623.8元，增长7.02%；人均

消费性支出10930.39元，增长13.23%；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8.8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4587元，比上年增长14.6%；人均生活消费支出3256元，增长12.25%；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8.42%。

兰州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陆武成

副书记 张津梁（1月免） 刘为民
袁占亭（1月任）

常委 陆武成 张津梁（1月免）
刘为民 吴继德（9月免）
杨志武 牟少军 李森洙
王冰（1月任） 金祥明
徐伟（12月免） 段英茹
张殿元（5月免） 张悌先
孙若风（7月免）
李军（5月任）

秘书长 牟少军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哈全玉

副主任 王嵘（1月免） 潘卫平
张宗奎（1月免） 王韶珊
胡康生 张祖迁

秘书长 朱宗礼

市政府

市长 张津梁（1月免）
袁占亭（1月任）

副市长 吴继德（9月免） 杨志武
孙若风（7月免） 周丽宁
王冰（1月免） 姚国庆
俞敬东（6月任） 魏志乐
高材林（8月免） 戈银生

秘书长 魏邦新（4月免）
李虎林（4月任）

市政协

主席 左灿湘

副主席 陈冬芝 王建中 魏邦新
张立荣（2月免） 李继彬
赵福元（2月免） 孙晓刚
蒙自福 张荫林 苏广林
宋昌义（2月任）
陈亲恭（2月任）
魏职勤（2月任）

张淑菊(2月任)

秘书长 段树嘉

(供稿:魏慧君)

城关区

【综述】城关区是甘肃省会兰州市的中心区,是全省的政治、经济、科技、教育、文化、交通中心。区域总面积220平方公里,其中城区面积60平方公里。行政管辖24个街道和148个社区、18个行政村。有汉、回、满、蒙古、藏、维吾尔等47个民族。户籍总人口93.66万人,流动人口约50万人。黄河自西向东穿城而过,流经本区18千米。平均海拔1520米,年均气温11.2℃,年均降水量327毫米,全年日照时数平均2446小时,无霜期180天以上。区内有五泉山公园、白塔山公园、徐家山国家森林公园、兰州碑林等自然人文景区,有水车博览园、黄河铁桥、百里黄河风情线等黄河文化胜境。城关区人流、物流、资金流集散活跃,大中型商场拥有量占全市的80%以上。区内有兰州大学、中科院兰州分院、中国农科院兰州兽研所等著名科研院所124家,其中国家级科研单位14个;有各类科技专业人才19万人。《读者》、《丝路花雨》、《大梦敦煌》、兰州太平鼓等一大批文化艺术成果发展成为世界级的文化艺术精品。

2010年,城关区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376.88亿元,增长1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0.99亿元,增长6.3%;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84.58亿元,增长17.50%;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291.31亿元,增长11.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226.59亿元,增长24.6%。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0.52亿元,增长21.0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12.39亿元,增长18.4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4503元,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2381元,增长13.15%。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192.5亿元,增长20%,占GDP的比重达到51.93%。

【工业经济】工业经济较快增长,工业总产值完成113.7亿元,增长17.99%;完成工业增加值41.44亿元,增长

17.0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31.2亿元,增长20.1%;规模以下工业实现增加值10.24亿元,增长9%。在生产稳步加快的同时,工业投资也快速增长,给工业生产注入了新的活力。全区工业投资完成12.29亿元,下降14.05%。轻工业运行平稳,重工业增速加快。在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产值中,轻工业完成总产值61.64亿元,增长20.3%,重工业总产值完成19.57亿元,增长33.78%。全年区属工业总产值完成66.72亿元,增长16.02%;完成增加值20.51亿元,增长20.92%。其中规模以上区属企业完成总产值34.23亿元,增长21.62%,完成增加值10.27亿元,增长38.71%。九州开发区建设乘势快上,承载能力明显增强,完成土地开发整理1265亩,兰州“主食厨房”九州配送园区、汽车博览园启动建设,甘肃明旺1000吨铝母线自动化生产项目、甘肃陇萃堂保健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等项目建成投产,全年实现技工贸总收入18.09亿元。

【城乡统筹发展】农业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1.92亿元,增长3.31%;实现农业增加值0.99亿元,增长6.3%。新农村建设步入快车道,青白石街道大浪沟村等4个市级试点村建设通过验收。头营村新农村试点示范整村改造项目——“兰山人家”开工建设,石沟村地质灾害治理、土地整理和新农村建设三合一项目土地整理有序进行。1.5万亩省级无公害蔬菜标准化示范区项目通过省市验收,100座沼气池和6处沼气服务网点、青山村通村公路、盐什公路改造等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建成农村生态小康示范户40户、绿色通道30千米。城乡一体化进程不断加快,率先实现城乡居民医保并轨,参保率提高到90%以上;率先实现城乡低保并轨,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278元,达到了与城市同等水平;率先推行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将符合条件的9356名农村居民全部纳入参保范围;率先实现城乡就业一体化,18个行政村全部成立了村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站。城中村改造项目实施顺利,开工建设村民安置房63.12万平

方米,其中3.7万平方米交付使用。

【商贸市场】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12.4亿元,增长18.41%。其中,批发零售贸易业276.56亿元,增长18.87%;住宿餐饮业35.83亿元,增长14.98%。商品房销售额及销售面积大幅增长,全年实现商品房销售额55.31亿元,下降11.15%;实现销售面积119.96万平方米,下降22.66%。

【招商引资】全年共引进项目113个,投资总额达到657.45亿元,到位资金59.29亿元。特别是在第十六届兰洽会上,共签约项目31个,投资总额达到514亿元,分别占全省、全市的1/4和1/3。武都路酒泉路中心商务区、恒大九州生态园、万达商业广场、徐家湾旧城改造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落户城关。

【环境保护】积极抓好污染减排监督检查,对38家单位的56台燃煤锅炉、茶浴炉拆除、联片或改为清洁能源,共削减烟尘195.4吨、二氧化硫312.58吨。加大水环境监管,确保辖区水环境安全,全年共监测废水排放重点单位76家,涉水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率达90%,地面水质达标率达到100%。深入推动安静工程,开展“环境噪声达标区”监测工作,共完成固定声源监测302家,完成施工噪声监测13家,全区工业和固定声源平均噪声值68.8dB,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值为56.6dB,达标率为94.5%,夜间平均值为45.7dB,达标率为92.9%,均达到国家区域声环境标准。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争取控制新污染源的产生,全年共审批新、改、扩建设项目38个,环境影响评价率和“三同时”制度执行率均达到100%。

【项目建设】制定实施《城关区2010年项目建设打硬仗实施方案》、《城关区重大项目推进办法》等制度和办法,全面推行重大项目指挥部模式和项目包干责任制,全区重大项目建设不断提速,亿元以上项目达到68项,投资总额达1216亿元。围绕重大项目建设,组织开展拆迁改造攻坚战,完成拆迁90万平方米,确保了兰渝铁路、南山路、甘肃国际会展中心等重点项目顺利推进。年初确定的102个重点

项目,开工建设82项,完成投资90亿元。庙滩子整体改造等5个投资上百亿元、万达商业广场等5个投资上50亿元、重离子治疗中心等10个投资上10亿元和兰山山地生态公园等50个投资上亿元的“5515”项目进展良好,49项开工建设,开工率达70%,完成投资64亿元,创历史最好水平。积极筛选、申报中央扩大内需项目,全年上报争取国家预算内资金项目36个,总投资133亿元。累计争取到国家扩大内需项目21个,争取到位资金1.2亿元。突出项目凝练,制定《城关区项目凝练工作实施意见》,围绕产业提升、民生工程、生态建设、社会事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加强项目论证、可研、环评等前期工作,推进项目深度,共凝练项目186项,总投资超900亿元。

【社会事业】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顺利通过全省科普示范区验收,争取国家、省、市创新基金项目28项、资金925万元,科技孵化中心新增入孵企业5家,重离子治疗中心进展顺利,甘肃颐和新型材料、迅美漆业、全志电子等一批科技项目实现产业化。教育最优化城区建设全面启动,区保育院被授予“教育部IBM小小探索者项目十年典范幼儿园奖”,新改建学校8所,教育信息化一期工程通过验收,鼓楼巷幼儿园创建市级示范园通过初评验收;加强校园安全,配备专职保安185名。公共卫生事业发展较快,社区卫生建设再上新台阶。国家级中医药特色社区卫生服务示范区工作全面启动,10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30家中医药特色的社区卫生示范机构、50家规范化药房建设任务全部完成。实施“文化活区”战略,引入兰州古一徵人文生态园、凤林渡影视制作等13个文化产业项目,建成基层文化站点34个,举办各类文艺演出302场。体育事业蓬勃发展,体育人口突破42万人,获得“第二届全国阳光体育运动先进县区”、“全省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称号;成功举办了中国象棋名宿精英邀请赛、全省围棋锦标赛和城关区第三届干部职工运动会等大型赛事;体育彩票销售额达1.21亿元;建设全民健身路径50条,向公众开放10所中小学校体育场地,6家单位被授予“全

国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先进单位”。人口工作稳步发展,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2%以内,符合政策生育率达到99.47%,在全市人口计生工作综合考核排名第一。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全力实施“零盲点、全覆盖”、“充分就业城区”、社会救助等民生工程。全年新增就业24309人,96%的街道和97%的社区建成“充分就业街道”和“充分就业社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6%以内,被授予“全省创建创业型城市示范县区”。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五大保险人数分别新增8435人、10936人、2142人、10127人和510人,扩面任务全部超额完成。全面完成城市低保提标工作,累计发放保障金4865万元,发放临时生活补贴2572万元。虚拟养老院服务范围不断扩大,“入住”老人近5万人。制定出台了《兰州市城关区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办法(试行)》,率先在全市实施临时救助工作。新开工建设廉租房8.9万平方米,配租廉租房1096户,发放廉租房补贴602万元,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300户。助残工作全面开展,帮扶残疾人3100人次,实施白内障复明218例,完成肢体残疾人康复训练870人,实现残疾人就业687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新突破,新建3个街道18个社区、2个派出所、10个司法所、10个执法中队和2个基层法庭办公用房。截至目前,全区社区拥有自主使用权办公用房124处,标准型社区办公用房42处,示范型社区办公用房70处,94个社区达到了市级和谐社区标准,其中有2个社区荣获民政部和省级示范社区称号;24个街道司法所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已全面完成,盐场路等6个司法所被命名为市级规范化司法所,青白石司法所被命名为省级规范化司法所,社会管理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城关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金祥明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肃群(女,蒙古族)

区长 张国一

区政协主席 高星

(供稿:王立俊)

七里河区

【综述】七里河区位于兰州市中南部,东与城关区交界,东南和榆中县接壤,南靠临洮县,西邻西固区、永靖县,北濒黄河。东西长21千米,南北宽33千米,总面积394.92平方公里。主要有煤炭、石英石、坭泥、石灰石、沙矿、路标石等矿产资源。黄河流经区内15千米,地表及地下水年经流量300多亿立方米。电力资源充足,森林覆盖率26.23%。

区境内铁路、公路为主的交通网络四通八达。西北最大的铁路货运编组站建在区内,陇海、兰新、兰青、包兰铁路干线和甘川、宝兰等28条公路穿境而过,电信通讯、电视差转、金融、财税、商业住宅等各种服务功能齐全。有兰州石油机械研究所等科研机构16家,兰州理工大学等11所大中专院校。辖9个街道2个乡4个镇,有65个村民委员会、76个社区居民委员会。2010年11月1日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全区户籍人口47.5万人,其中城区39.01万人,占82.13%;农村8.49万人,占17.87%。流动人口784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1442人。有汉、回、满、藏等32个民族。

201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05.57亿元,增长14.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02亿元,增长2.94%;第二产业增加值109.40亿元,增长17%;第三产业增加值93.15亿元,增长11.6%。三次产业结构从2005年的2.4:53.4:44.3调整为2010年的1.5:53.2:45.3。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1.96亿元,增长33.67%;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6.38亿元,增长18.81%;万元GDP能耗下降7.28%;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16亿元,增长19.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13365元和6902元,增长13.5%和13%。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农业总产值和增加值分别达到4.76亿元和3.02亿元,与2005年相比,年均分别增长7.7%和5.9%。农民人均纯收入与2005年相比,年均增长10.1%。农作物播种面积15.14万亩。其中粮食作物4.2万

亩,粮食产量951.51万千克,与2005年相比,增幅达155%;蔬菜面积10.56万亩,蔬菜产量18308万千克,较2005年分别增长2.1%和20.8%。全区猪、牛、羊、禽的饲养量达到18.81万头只,出栏12.57万头只。肉、蛋、奶产量分别为177.16万千克、139.8万千克、2448.5万千克,与2005年相比分别增长5.42%、18.1%、-3.3%。

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实施前山川水平台灌溉地区奶牛果菜、二腰坝干旱半干旱地区粮食油料、后山二阴地区百合种植和种草养畜的“三大区域”战略,粮、经、饲比例由2005年的25.2:70.5:4.3调整到27.7:71.4:0.9。2010年种植百合4.29万亩,产量达1569.6万千克,较2005年1206万千克增长30.1%。完成百合鳞片繁育100亩,百合母籽繁育基地累计达到456.7亩;推广双垄全膜覆盖栽培技术种植玉米2.07万亩,洋芋0.36万亩。全膜双垄沟播玉米增产291.12万千克,净增产值达到366.326万元;设施农业新建日光温室1550亩,塑料大棚1350亩,狗牙山千亩设施农业园区初具规模。2010年全区高效节能日光温室达到4260亩,塑料大棚3600亩,分别比2005年的651亩和1520亩增加3609亩和2080亩。2010年龙头企业达到10家(省级2家,市级3家,区级5家),新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15家,累计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32个,会员720人,入社农户1120户。建成39座冷藏库,库容量1064万千克。引进农作物新品种51个,完成全区测土配方施肥调查面积15.5万亩。加强监管无公害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检验体系,5个检测点完成日常检测蔬菜样品15568个,合格率99.5%以上。继续进行无公害农产品产地和产品认证,全区有24个基地完成无公害基地认证8.89万亩,2家企业荣获国家绿色食品认证证书。畜牧业以发展奶牛、生猪为主,规模养殖户达到719户。全年免疫各类畜禽125.5万(只)次,各类疫病免疫率达到100%。检疫猪胴体19.98万头,羊胴体6.03万只,对1900头不合格猪胴体进行无害化处理。

落实惠农政策,完成粮食直补18.03

万元、农资综合补贴127.11万元、农机具补贴60万元、良种补贴34.54万元退耕还林补助31万元。深化农村经济改革,全区土地流转面积2865亩,占承包面积的2%,涉及农户1370户。全区农民专业合作社流转土地690亩。

【工业与节能降耗】2010年全区有各类工业企业690户,从业人员近6万人,82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其中中央企业6户,省属企业16户,省以下60户(市属11户,区乡街属49户)。实现增加值85.28亿元,较2005年增长96.68%,年均增长17%;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81.98亿元,较2005年增长97.5%;完成工业总产值258.45亿元,同比增长22.1%;完成销售产值254.75亿元,同比增长22.7%;产销率达到98.57%,同比增长0.4个百分点。工业经济占全区GDP比重41.49%,较2005年下降2.4个百分点。

全区有各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19427户,其中个体工商户14685户,非公有制企业4742户,非公经济组织总数较2005年增加8568户;非公经济从业人员达81339人,较2005年增加7532人。2010年实现增加值77.71亿元,同比增长29.2%;实现工业增加值31.51亿元,同比增长18.3%;非公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26.18亿元,同比增长18.1%;非公经济占全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40%,比2005年提高18个百分点。

2010年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23亿元。兰州电机有限公司1.5兆瓦变频恒双馈风力发电机及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甘肃肃瑞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商品混凝土生产线、甘肃金轮混凝土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兰州福郡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兰州超高压输电公司的南输变电工程、兰州肉联厂有限责任公司的猪牛羊生产线技改、兰州华邦塑胶有限公司的塑料管生产线、兰州宏建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超细矿渣微粉生产线等项目完工投产。西果园工业园区建设初具规模,入驻企业达62家,累计完成投资5.48亿元。彻底完成兰州三毛远达纺织原料有限公司、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改制;长城橡胶机带厂完成资产移交和职工安置;

矿山机具厂签订拆迁补偿协议,进入职工安置阶段;七里河电热器二厂改制进入准备阶段。

2010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源消费总量为32.29万吨标准煤,同比上升0.6%,规模以上单位工业万元产值能耗下降15.26%。完成重点节能项目7项,年节能2000多吨标煤。

【商贸流通】2010年全区有大型商厦20家;专业市场25家;超市97家;宾馆饭店56家;餐饮网点508个;医药企业62家;汽车销售公司120家;全区各类经营网点达到1.6万个,总经营面积达到300多万平方米,从业人员近10万人。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93.15亿元,比2005年的42.98亿元翻番;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6.38亿元,比2005年的36.73亿元增长162.4%,年均增长10.07%;外贸进出口额达到7896万美元,比2005年的680万美元净增7216万美元;市场成交额480亿元,比2005年120亿元净增360亿元。第三产业在国、地税收入中的比重分别达到64.5%和76.76%。有序推进便民、利民、促进消费的“社区双进”、“万村千乡市场”、“家电下乡”三大工程,建成农村标准化便利超市5个,农家店6个;建成“万村千乡市场”标准化农家店77个;设家电下乡备案审核网点17家,销售各类电器手机合计2771台件,向农户兑付补贴1701(件),补贴资金42.08万元;设以旧换新销售备案网点4家,回收备案网点6家,销售家电以旧换新产品6336台(件),销售金额2265万元,补贴资金90余万元。建成总投资280万元的西园街道华坪菜市场及金港城店、小西湖畜牧所高原夏菜店、金河家园店、西站光华街店4个社区连锁经营店。

商贸项目以住宅开发、商贸网点和市场建设为主,从2006年开始先后实施总投资达46.2亿元的商贸项目73个,建兰路步行街、阳光商埠精品街、西津广场、西夏广场等重点商贸项目相继启动运营。2010年,跟踪服务重点项目4个,投资2.8亿元的甘肃兰海物流钢材总部,一期于2009年交付使用,二期工程的改造仓储库区、修整厂区道路、增加起吊设备全面完成,

正调试信息化电子商务平台。投资7200万元的小西湖医药专业批发市场11月正式运营。投资4.5亿元的甘肃机电五金综合物流中心,一期占地85.32亩,建筑面积15.06万平方米,完成主体,二期工程甘肃国际机电水暖城于10月奠基开工。投资2亿元的建工时代大厦,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地下一层地上四层商用,面积为2.8万平方米,主体已封顶。

【项目建设】2010年实施各类建设项目287项,其中上亿元的项目达43项,总投资281.66亿元,完成投资103.15亿元。签订招商引资合同项目44个,合同总投资148.34亿元,开工投产项目34项,引进到位资金31.34亿元。投资130.55亿元的227个区列项目完工140个。总投资2.77亿元的16个中央扩大内需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69亿元,13个项目已完工。总投资4564万元的14个中央专项资金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669万元,有9个项目开工建设,5个项目进行前期工作。甘肃机电五金综合物流中心二期、甘肃驰奈生物能源系统有限公司餐厨垃圾处理等市列重大项目正在按计划进行。阿干矿区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16栋“民意小区”住宅楼通过验收,882户受损户迁入新居。推进自主项目,主导实施的188#等5条道路即将通行,建设彭家坪高新区T219#、T218#、S185#、S229#等道路。配合省市完成南山过境公路七里河段、南绕城高速路七里河段、深安大桥、雷坛河区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的征地拆迁、户籍管理、协调服务等工作。围绕关注民生、城乡一体化建设、新农村建设和社会事业四个方面凝练储备项目21个,其中投资4.1亿元的西津电力提灌大型泵站更新改造等3个项目上报国家。

【城镇与生态建设】全面完成20条小街巷改造任务,改造面积1.59万平方米。配合市城投公司进行的华林路改造工程提前竣工。总投资28.5亿元实施的60万平方米马滩城中改造、经济适用房项目将于2011年竣工。进行马滩南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和“兰州老街”项目征地拆迁、管网铺设等基础工作。城市管理以开展百日市容市貌综合整治为突破口,全年拆除违法

建筑2.4万平方米,违法户外广告2万平方米,下沉式垃圾箱12座,辖区垃圾台20座,清理违章摊点3万余处、店外店8000个,免费开放环卫直管公厕60座。

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建成8条农村公路36.7千米,解决24个行政村、5.4万群众的行路难问题;建成15个水利工程,解决后山近4万人的饮水难问题;建成3所寄宿制学校,解决1800多名农村孩子的上学难问题;建成6个乡镇卫生院,解决10多万农民的就医难问题;建成34个村委会,解决所有行政村的办公问题;完成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解决后山1.2万农民的看电视难问题。完成1个省级试点村、10个市级试点村、5个区级和12个乡镇级试点村的全部项目建设任务,七里河区试点村在全市综合评比中位居前列。完成城乡一体化试点镇阿干镇建设任务,完成总投资11261万元2大类7个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实施八里镇区域开发战略。确定总投资达7723.42万元的项目,进行道路、供水和排污等基础设施建设。抓好新农村建设的巩固和提高。总投资8524万元的4个市级试点村(西津、周家山、青岗和后五泉村)的26个项目建设任务全面完成通过市级验收。八里镇后五泉村、西果园镇西津村获得兰州市新农村先进试点示范村称号。

生态建设稳步推进,完成营造林工程面积10713亩,其中退耕还林补植造林3326亩,三北防护林工程补植造林5874亩,完成新造林面积1513亩;完成天然林保护面积11万亩,天保工程封育面积3000亩,封山禁牧面积20万亩,重点公益林管护面积达8.4万亩;全民义务植树131.15万株。强力推进污染减排,改造燃煤锅炉39台,整治餐饮企业58家,消减二氧化硫204吨,减少烟尘排放156吨,查处违法排污企业148家。

【社会事业】2010年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农业新品种21个,申请专利资助93项。义务教育健康发展,加大资金投入,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完成湖滩中学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投资4676万元对11所学校建筑面积3.52万平方米进行排危

改造,其中8所学校完工;拆除31所学校3.09万平方米的D级危房;完成7所学校现代化远程教育,建成多媒体教室14个;解决邵了家洼、王官营中心校等8所农村学校老师乘车难问题;购置微波炉、压面机、和面机等炊具40余套,解决了28所农村学校1500名师生中午就餐困难。文化体育事业健康发展,组织开展中国兰州第二届羊皮筏子黄河漂流、全民健身等活动,完成45个农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完成八里镇、西果园镇、彭家坪镇综合文化站配套建设及12条健身路径。加大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建成7个村级卫生所、1所市级标准化卫生所,建设社区卫生服务机构46个,为7个乡镇卫生院配备急救专用车辆和相关设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得到巩固和完善,农村有84472人参加新合作医疗保险,参合率达到97.86%,比2009年提高0.32个百分点,连续两年列全市第一位。截至10月底,全区共计报销住院人次2786人次,报销住院费用559.26万元,报销比例41.13%。强化人口计生服务和管理,建立“以房管人、免费服务、区域协作、两地互通、信息支持”的城市人口管理新机制,搞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农村和城市计划生育率分别达到92%和98%,全区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95‰和4.89‰。

【劳动就业与社会保障】2010年城镇新增就业8883人,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2537人,困难人员再就业92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2%。就业培训3398人,其中就业再就业培训3258人,创业培训140人。办理下岗失业人员小额贷款2280万元。量化细化劳务输转工作,全区共培训农民工5035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9919人,其中有组织输出8536人,自谋输出11168人,就地转移2792人。2010年新增失业保险810人,为失业人员发放失业金520.98万元;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年末参保人数达到13441人,其中新增5028人。为8410名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参保缴费和接续手续。养老保险费征缴完成9014万元,其中清理回收历年欠费150万元。全年为4679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5669万元。推进被征地农民养老保

险工作,全年参加养老保险2731人,达到领养条件的893人,并全部转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全区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22322人,其中新增缴费4916人,征缴基金4067万元;参加工伤保险8265人,新增4995人,征缴基金106万元;参加生育保险11520人,新增2312人,征缴基金158万元;城镇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60387人。城市低保标准由253元提高到278元,全年累计为139577户(次)、324268人(次)发放低保金4773.91万元。享受城市低保临时物价补贴138062户(次)、322753人(次),累计发放临时物价补贴1871.97万元;为城市低保对象11872户、27867人发放取暖补贴650.87万元,为2059户城市低收入家庭发放取暖补贴92.66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1100元提高到1200元,全年共纳入农村低保对象14331户(次)、41916人(次),发放保障金295.94万元。为农村低保对象1194户、3486人发放取暖补贴34.86万元。五保供养政策全面落实,为243户、248人累计发放五保供养金63.78万元,发放取暖补贴12.2万元。防灾减灾应急救援救助工作完善,全年共救助1.67万人次,发放救灾款142万元。医疗救助比例由自付金额的60%提高到80%,救助最高额由2万元提高到3万元,全年救助困难群众2.3万人次,支付医疗救助金864.07万元。为500名大中专院校毕业但未就业的毕业生发放救助金50万元;为439名大中专职高院校的困难在校学生发放教育救助金33.2万元,为93名因大病或突发性事件导致生活困难的群众发放救助金33.86万元。

七里河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赵建利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光达(11月止)

郑元平(12月任)

区长 郭平

区政协主席 巴怀亮

(供稿:卫凯红)

西固区

【综述】西固区是甘肃省兰州市的工业区,地处兰州市西大门,黄河穿境而过,全区总面积385平方公里,辖2镇4乡49个村委会,9个街道71个社区,总人口33.18万,其中城镇人口27.24万。西固区是“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区”、“全国文化先进县区”和“省级文明区”。

西固区是国家“一五”期间重点投资兴建的大型石油化工基地之一,经过半个世纪的建设,区内有各类企业近1000多家,其中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等中央、省、市属大中型企业33家,现已形成以石油、化工、机械、冶金、电力、轻纺、新能源等支柱产业为主体的工业区。中石油兰州石化公司是中国西部最大的石化企业,以出产品、出技术、出经验、出人才、出效益而著称,是新中国石化工业的“摇篮”。特别是随着1050万吨炼油和70万吨大乙烯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建成投产,西固现已成为以千万吨级炼油、百万吨级乙烯为代表的中石油系统全国四大化工基地和四大炼油基地之一,被誉为“西部石化明珠”。

【国民经济】2010年,全区经济平稳快速发展,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05亿元,增长10.8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18亿元,增长5.6%,第二产业增加值154.82亿元,增长10.43%,第三产业增加值48亿元,增长12%,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完成44.8亿元,占年计划的100%,增长19.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8亿元,增长30%;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4.3亿元,增长20%;完成一般性财政收入3.69亿元,增长1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5114元,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7585元,增长12.5%。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用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达6352万元,重点向规划编制、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善等方面倾斜。编制完成新城、东川城乡一体化发展规划和10个新农村建设规划,小坪村社区城乡一体化试点工作全面完成。围绕发展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不断壮大“七个基地”规模,全区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7.47

万亩,新增精细蔬菜和特色种植1000亩,推广双垄全膜覆盖玉米、洋芋4300亩;建成10个规范化养殖小区。全区蔬菜产量达到19.64万亩,畜禽存栏总量达到210万头(只),肉、蛋、奶、鱼产量达到1.15万吨。完成河口水电站库区泵站改造等3项水利工程,建成青春村、梁家湾村等3项安全饮水工程;金关公路建成通车,改造提升村级道路13条、41.5千米;建成农村沼气池200座。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新的进展,流转面积达5270亩。实施了一批农村道路、安全饮水、清洁能源工程,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观。

【工业经济与招商引资】工业经济以优化结构为主线,积极做好改造提升、技术创新、配套延伸、项目带动等各种工作,石化产业不断优化升级,新型产业培育步伐加快。全区工业增加值完成136.82亿元,占年计划的108.59%,增长10.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34.82亿元,占年计划的108.73%,增长10.2%。非公经济工业增加值完成24.47亿元,占年计划的100%,同比增长16.8%。节能减排工作扎实推进,加强对兰州石化公司、西固热电公司、兰州新西部维尼纶有限公司等14户重点企业的监管,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全区单位GDP能耗下降5%,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5.3%。采取重大项目指挥部模式,集中开展“百日攻坚抓项目”活动,下大力气解决项目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国电热电联产、兰高阁新厂区等97个项目顺利实施,其中LNG、180万吨催化汽油加氢等13项重大项目建成投产。围绕产业结构调整 and 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主动出击,积极对接,以兰洽会平台,引进了一批重大项目,全年签约项目29项,到位资金43.44亿元。积极搭建银企地合作平台,与兰州银行、信用合作联社、浦发银行等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与国家开发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达成融资意向。

【商贸旅游】高起点谋划建设物流新城,编制完成物流新城发展战略规划和物流专项规划,先期开展了重点物流项目的包装、推介和对接,兰州铁路集装箱中心

站、兰州铁路货运中心项目可研报告已通过铁道部评审。注重提升商贸服务业的规模和档次,实施了一批三产项目,西固石材市场启动运营,华都天韵全面建成,双子国际主体完工,商业步行街二期、西固摩尔商城等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城乡市场建设成效明显,建成金沟、新城2个农产品交易中心和25街区等3个社区菜市场,新增42个社区服务网点、53个放心早餐经营店和9个社区回收站,新建和改造了29个农家店。积极开展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销售家电下乡产品7290台、以旧换新780台。消费总体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64.3亿元,增长20%。

【城镇与生态建设】全方位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城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西固污水处理厂、西固公交枢纽站、南山路等市列重大项目稳步推进,集中联片供热主管网、新维北支路、25条小街巷改造工程全面完成,西行线、石化大道、黄河生态公园、新维路、深安大桥等项目开工建设;小坪村、西固村、寺儿沟村3个城中村改造项目进展顺利,建成居民安置房5万平方米、开工5万平方米。全面加强城市管理,建立城市管理联席会议制度,拆除改造燃煤锅炉16台,拆除违法建设2.3万平方米,整治户外广告1万多平方米,免费开放公厕37座,新增改造城市绿地10公顷。持续开展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加大水源地保护力度,开工建设一级水源地黄河生态公园,市容市貌和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和提升。成立区域投公司,拓宽了城市建设开发的融资渠道。完成全区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进展顺利。

【社会事业】重视教育工作,投入7104万元,实施了22项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建成区青少年活动中心等10项工程、维修加固校舍面积2257平方米,规范和加强了校园校产管理;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区高考上线率达94%;认真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免补资金达564万元,办理困难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112万元。加强科技工作,完成15项区列科技项目和1个产学研基地建设。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实行了药品零差率销

售,完成11家村卫生所省市级达标建设、新城镇中心卫生院辅助设施建设和2项医疗机构改造工程。成功举办元宵节焰火晚会、“西固之夏”等系列文化活动,完善了区图书馆电子阅览室自动化管理工作。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基层服务点和“农家书屋”实现农村全覆盖,通过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验收。人口计划得到较好执行,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3.2‰。历年和当年社会抚养费全部结清。积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完成了15条全民健身路径建设和区游泳馆改造工程。防震减灾和残疾人工作受到国家级表彰。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顺利进行。

【劳动就业与社会保障】全年投入各类就业和保障资金达6621万元,完成城乡就业培训7000人,城镇新增就业7971人,其中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438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96%以内;完成劳务输转25769人,创劳务收入2.3亿元;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全区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达100%,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率达90%以上。在全市率先启动了失地农民养老保险,为1922人办理了养老保险,已有530人领取养老金240余万元,新农合参合率达96.65%,城市低保提标10%。保障性住房建设成效显著,廉租房建设工作受到省上表彰,606套廉租房全面建成,8个经济适用房小区陆续交工,914户农村危旧房改造全面完成;福源小镇廉租房及经济适用房项目开工建设。

【精神文明与社区建设】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办复人大代表建议66件、政协提案119件。扎实开展“行政效能建设年”活动,加大督查力度,主动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的广泛监督,促进了工作落实。加快推行电子政务,全面完成电子政务二期工程,启动机关公文网上传播,促进了政府管理服务方式的转变。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运用会商会诊、帮扶救助、信访代理等措施,解决68件信访积案,8个赴京非正常访问得到解决,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619件,调处

率达98%。加强“平安西固”建设,持续开展各类严打整治专项行动,刑事案件破案绝对数同比提高45%,铲除恶势力团伙2个;在全市率先组建了校园安保大队;超额完成禁毒四项指标,“无毒区”创建成果得到巩固。“五五”普法任务全面完成。切实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在全省率先建成运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平台;高度关注物价波动,积极开展“周六集市进社区活动”。狠抓安全生产工作。采取“部门协同、联合执法、综合整治”等措施,开展以危化品为重点的“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依法关停和取缔小化工及化学品存放场25家,收缴非法加工设备和存储工具近3000个,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一步加强。

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系列活动,把“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作为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的重要抓手,通过抓好清明、端午、春节等节日活动,在西固文明网、《西固发展》报等媒体大力宣传节日知识、节日习俗,引导人们感受传统文化魅力,提高中华民族的凝聚力和向心力。特别是2010年春节,在西固东西路、福利路制作了大型彩灯,对全区大街小巷进行了美好亮化,制作了“祭祖尽孝、关爱老人、邻里互拜、我爱我家”大型灯组,倡导通过祭拜革命先烈、祭拜家庭先祖、看望邻里老人、关爱弱势群体、走访左邻右舍、家人互敬互拜等以庆祝和关爱为内容的礼仪方式,弘扬中华民族尊老爱幼、邻里互助、和睦友善的传统美德。先后制作发放关爱空巢老人、孝老爱亲、诚实守信明信片1万份、手机发送节日祝福短信10万条、制作文明提示用语灯箱127组、发放宣传单1万份。

社区建设中,开展“文明交通快车进社区”活动,文明快车相继走进农村、社区、学校,将交通安全知识、文明礼仪知识、交通文明常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内容,送到了千家万户;开展“践行道德承诺、放心食品进社区”活动,通过节目演出、食品展销的方式,弘扬传统文化,引导广大市民群众讲诚信、守道德,讲文明、树新风,做文明市民,建文明西

兰州市



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陆武成为道德模范颁奖



市长袁占亭为道德模范颁奖



兰州水车公园

兰州市



高原夏菜展区



音乐喷泉



钢花飞溅



石化城一景



兰州百里黄河风情线(小西湖桥)



甘肃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陆武成视察众邦集团



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视察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济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严志坚在全体干部职工大会上讲话



兰州交通大学科技园区



生机勃勃、高速发展的国家级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兰州新区

LANZHOUXINQU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参加中铁建兰州新区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开工仪式

兰州新区位于兰州北部秦王川盆地，地处兰州、西宁、银川三个省会城市共生带的中间位置，是国家规划建设综合交通枢纽，也是甘肃与国内、国际交流的重要窗口和门户，距兰州市区38.5千米，距西宁198千米，距银川420千米。规划面积806平方公里，辖五镇一乡，现有总人口10万人。年均气温6.9度，年降水量220毫米，年均蒸发量达到2000多毫米，无霜期在150天左右，核心区平均海拔2000米。

新区区位优势明显，座中四联，承东启西，连接南北，是西陇海兰新经济带的重要节点；土地和水利资源丰富，地势开阔，适宜大规模集中连片开发建设，引大入秦水利工程横穿新区，水资源完全能满足新区未来发展需求；交通便利，连霍高速、京藏高速以及中川机场构成了立体综合的交通网络体系；国家石油战略储备库、吉利汽车等一批产业项目入驻，初步形成了产业集聚的良好态势。

建设兰州新区是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0〕29号）和省委区域发展战略的迫切需要，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重大举措，是兰州市拓展城市空间、全省实现经济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支撑。省市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兰州新区开发建设，举全省、全市之力支持新区发展，计划通过5—10年建设，使兰州新区成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循环经济的集聚区，国家经济转型和承接东中部装备制造业转移的先导区，“两型”社会和城乡统筹发展的示范区，生态建设和未利用土地综合开发实验区，传统优势产业和现代化服务业的扩展区，向西开放的战略平台，沟通全省和西北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实现全省跨越式发展的重要经济增长极。

目前，兰州新区已经由起步打基础进入了爬坡见成效阶段。按照建设“产业强城、生态绿城、多湖水城、现代新城”的目标要求，到2015年，新区框架、产业体系及相关配套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交通及城区基础设施相对完善，具备较强的集聚效应和要素资源的吸纳能力，兰白核心经济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到2020年，基本建成特色鲜明、功能齐全、产业集聚，服务配套、人居环境良好的现代化新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000亿元以上，城市人口达到50万以上。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视察兰州新区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视察兰州新区



省委常委、兰州市委书记陆武成视察兰州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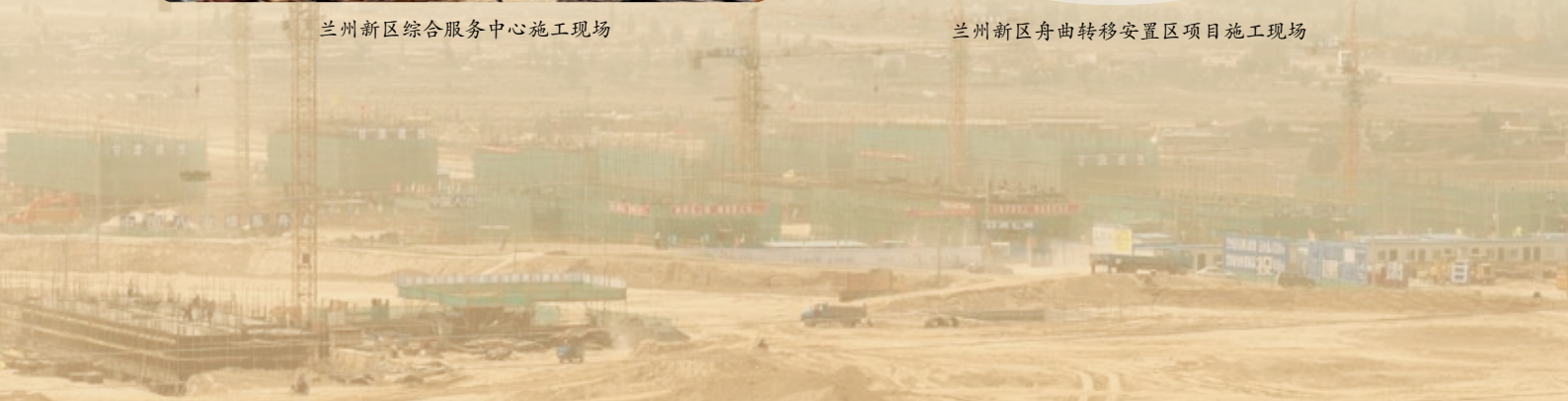
袁占亭市长调研新区基础设施建设



兰州新区综合服务中心施工现场



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项目施工现场



嘉峪关市



2010年11月23日，市委书记马光明在市委九届七次全委会上作工作报告



2010年3月20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郑亚军出席全国5A级景区城市联盟会议

2011年嘉峪关市认真贯彻甘肃省委“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紧密结合嘉峪关市的实际，充分发挥资源配置能力、交通区位优势，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优化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循环经济，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2010年嘉峪关市实现生产总值（GDP）183.91亿元，同比增长17.5%；其中，第一产业完成2.46亿元，增长7.1%；第二产业完成147.76亿元，增长20.8%；第三产业完成33.69亿元，增长5.9%。实现工业增加值143.44亿元，增长21.3%；人均GDP达到83420元（折合12596美元），增长9.6%。全市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26.49亿元，增长13.7%。地方财政收入完成8.86亿元，增长14.9%。全年税

收收入259588.76万元，增长12.0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741.16元，增长10.7%。农民人均纯收入7865元，增长13.1%。城市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4.95%。较好地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的目标任务。

2010年嘉峪关市努力创造和谐发展环境，推进区域经济跨越式发展。一是统一思想，谋划发展。市委中心组多次组织学习，对区域经济发展进行专题讨论，并邀请专家做专题辅导，加深了党员干部对区域经济发展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形成了全市上下加快发展的共识。并组织领导干部先后到京津唐、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等国内区域经济发展较快的地区进行学习考察，开阔视野、增长见识、拓展思路，结合嘉峪关的阶段性特征、基础条件和发展方向，明确了在“十二五”时期建设“八大基地”、形成“两个中心”的产业重

点。二是抓住机遇，加快发展。2010年牢牢抓住国家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的战略和国务院出台支持甘肃发展《若干意见》等重大历史机遇，做好政策和项目对接工作，努力把机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竞争优势。与华电集团、京城控股等大企业合作，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在一些重点产业、重点领域取得了实质性突破，为促进经济较快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三是工业带动，促进发展。在全力支持酒钢做大做强同时，加快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了以钢铁冶金工业为主体，冶金新材料、能源化工、装备制造、食品酿造、建材工业为主导的地方工业经济体系，截至2010年底入园企业140户，累计引资45亿元，实现工业产值114.3亿元。四是项目带动，引领发展。谋划了一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大项目、好项目，实施了一批涉及城乡基础设



施、产业优化升级、生态环境保护、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的重大项目，有力地增强了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五是优化环境，推动发展。出台了《关于加强区级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快发展非公经济的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等政策措施，主动加强对企业的支持和引导，召开银企、地企对接会，调动了企业发展内生动力。六是政策扶持，协调发展。按照省委区域发展的战略要求，制定出台了加快发展非公经济的若干措施、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编制了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行业和专项规划，加大对光电、风电和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的规划指导，启动了南市区和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进一步拓展了

城市发展空间。七是引进人才，支撑发展。形成了市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的人才工作格局。同时，注重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制定出台了市级优秀人才优惠政策，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人才辈出、充满活力的良好局面。截至2010年底，全市各类人才达5.8万人，占总人口的19.5%，对推动区域发展起到了支撑作用。八是创新管理，服务发展。以建设全国社会管理创新试点城市为契机，着力推进平安嘉峪关建设，技防、人防、物防能力得到加强。深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强化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保卫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维稳措施，保持了社会和谐稳定。九是改善民生，共享发展。坚持项目向民生倾斜，资

金向民生聚拢，重心向基层下移，努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做好事，全面完成了省市确定的惠民实事。全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确保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社会保障面不断扩大，保障水平显著提高，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城乡医疗卫生体系进一步完善，科技、教育、文化、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十是强化队伍，保障发展。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契机，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加大干部公开选拔力度，自2009年以来，先后公选出43名处级干部、200名科级干部，这些公选干部已经成为所在单位的骨干力量，形成了以事业选人，凭政绩用人的干事创业氛围。



2010年3月25日，援助康县项目开工



第二届投资贸易洽谈会



新世纪住宅小区

金昌市

活力金昌
戈壁绿城

祖国“镍都”
和谐家园

金昌名片

- 全国最大的镍钴生产基地和铂族贵金属提炼中心
- 全国资源综合利用三大基地之一
-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 国家级新材料产业基地
- 新材料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
- 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 北方最大的铜生产基地
- 国家啤酒原料生产基地
- 甘肃省高原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
- 连续五届全国“全国双拥模范城”
- 连续三届“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
- 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城市
- 全国残疾人工作示范城市
- 全省循环经济示范园区
- 甘肃省文明城市
- 甘肃省卫生城市
- 甘肃省园林城市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为金昌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授牌

数字金昌

- 1981年2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省辖地级市
- 总面积9600平方公里
- 总人口47.87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8.4万人，乡村人口19.47万人，城镇化率达到59.33%
- 2010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10.51亿元，比上年增长11.34%
- 2010年全市实现工业企业增加值152.36亿元，比上年增长12.26%
- 2010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7.78亿元，比上年增长20.91%
- 2010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7679元，比上年增长8.35%
- 2010年农村人均纯收入达5953元，比上年增长9.41%
- 2010年全市进出口总额达到44.93亿美元，同比增长95%，占全省进出口总额的61%

金昌精神

艰苦奋斗 和谐进取



四星级金昌饭店开业庆典



建设中的金昌机场候机楼



胡萝卜种植基地



金鲢鱼养殖



人民文化广场



金水霞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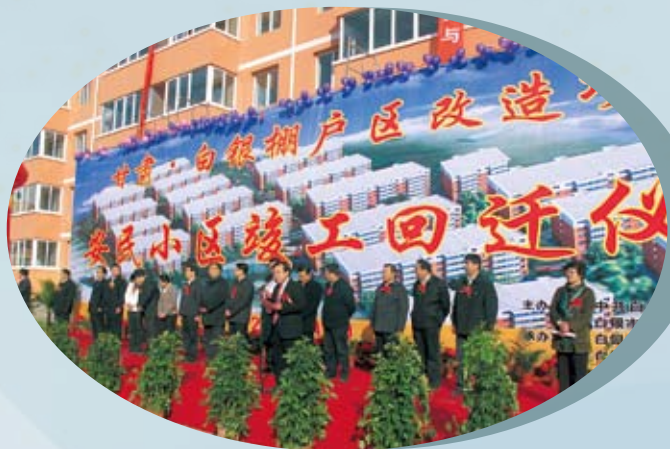
白银市



2010年11月9号，白银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安民小区回迁仪式隆重举行，陆浩（左一）、刘伟平（左二）、姜信治（左五）、肖庆平（左四）、梁蓉兰（左三）等省市领导慰问回迁居民



2010年3月25日白银棚户区改造工程全面开工，省委书记陆浩（左三），省长徐守盛（左四）及市委书记肖庆平，市长吴仰东等省、市领导为工程奠基



2010年11月9号，白银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安民小区回迁仪式隆重举行。省委书记陆浩（右九），代省长刘伟平（右八），市委书记肖庆平，市长吴仰东等省、市领导参加了仪式



2010年10月18日，甘肃省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现场会在白银市会宁县召开



2010年9月28日，白银市恢复建市25周年庆祝大会在市体育中心综合馆隆重举行



吴仰东市长在十二届省运会上接过省运会会旗，标志着省运会正式进入2014白银时间



2010年11月9日，中材甘肃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日产4500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点火投产



2010年3月2日，甘肃省政府在白银市会宁县召开了全省顶凌覆膜现场会议

景泰县



景泰红水千头肉牛基地



景泰沙漠洋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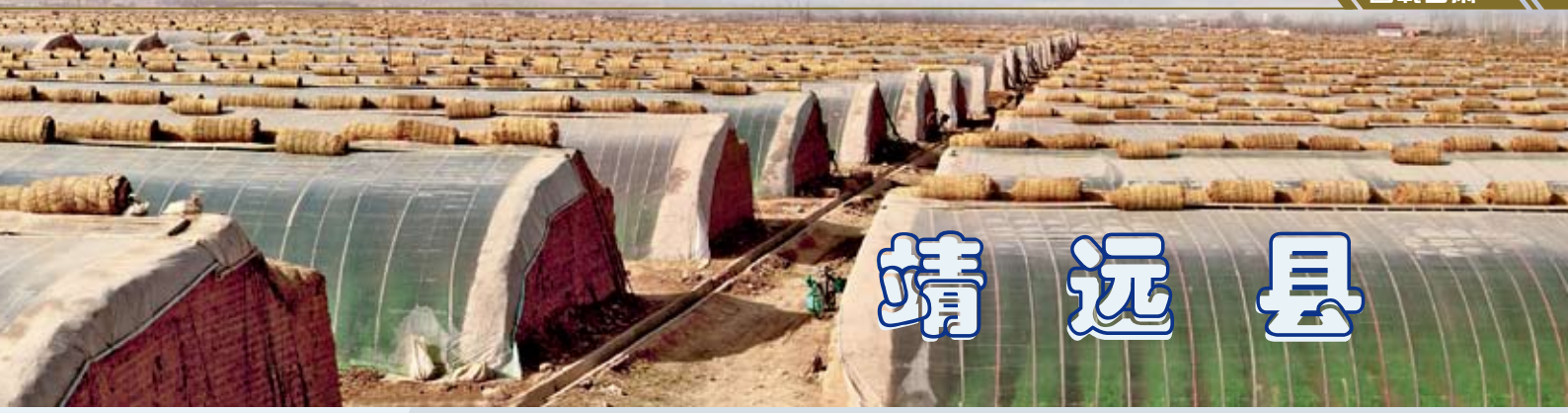


景电二期灌区小麦丰产示范田



寿鹿山水泥





靖远县



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在靖远调研



市委书记肖庆平在刘川工业园区调研



市长吴仰东在靖远调研蔬菜产业



建设中的会州广场



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线



舍饲规模养殖

靖远黄河大桥



张掖市



省委书记陆浩（前排中）在市上领导陪同下视察张掖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右一）在张掖调研

张掖，取“张国臂掖，以通西域”之意。汉武帝时设立张掖郡，距今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张掖是中华农耕文化发祥地之一，其农业生产活动最早可追溯到5000多年前的新石器时代，境内“东灰山遗址”是我国境内迄今发现的最早种植小麦、大麦和高粱的地区。深厚的文化积淀，为张掖赢得了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和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的荣誉。

张掖雄踞河西走廊中部，南枕青藏高原和祁连山脉，北依内蒙古高原和龙首、合黎二山，地势低平，形如盆地。全国第二大内陆河——黑河穿境而过，两侧遍布湖泊湿地，形成了河西走廊独特而宝贵的禀赋资源。高空俯瞰，金张掖被一湾又一湾水域、一片又一片绿色湿地环绕和拥裹，是名符其实的“戈壁水乡、湿地之城”。张掖境内河流湿地、沼泽湿地、人工湿地多达316万亩，特别是城区北郊有保护完好的天然湿地3万多亩，是全国距离城市最近、规模最大、鸟类动植物极具特色的城市湿地。

据史料记载，明、清时期张掖城内水湖约占三分之一，城区东南西北均有湖泊环绕，清流潺潺，湖光山色，加之保留完好构建精巧的隋代木塔、明代钟鼓楼等大批历史文化古迹坐落其间，曾享有“一城山水、半城塔影，连片苇溪，遍地古刹”的盛名。“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生动地描绘了“金张掖”水乡泽国的美丽景色。

正是立足于这样的禀赋优势和文化遗产，市委、市政府站在历史的新起点上，重新审视金张掖的“金色之光”，从新的视野和角度，深刻分析了张掖发展所处的方位和阶段，高度概括了张掖“生态安全屏障、立体交通枢纽、经济通道”的区域发展定位，明确提出了“顺应自然，建设生态张掖，塑造张掖新形象”的发展思路，适时作出了“坚持特

色方向，走好三条路子，实施三大战略，推动科学发展”的总体部署，强调“举特色旗，打湿地牌，做水文章，立生态市”，全力组织实施中国黑河流域（张掖）湿地保护工程。依托黑河水资源和张掖国家湿地公园，以生态理念引领城市发展，全力打造生态特色突出、现代气息浓厚的城市新区。张掖人民彪炳史册的伟大实践，得到中央和省上的充分肯定。2009年11月，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通过国家评审；12月，张掖国家湿地公园被国家林业局确立为甘肃唯一的国家湿地公园建设试点；张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被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正式命名。

“不出城郭而获山水之怡，身居闹市而有林泉之致”。古人的居住理想，如今在张掖正在由蓝图变为现实。张掖滨河新区傍黑河相生，依湿地而建，形成与主城区文化旅游资源相互补充，与湿地恢复与保护互动发展的新格局，全力打造彰显张掖生态特色的“窗口”和现代化文明成果的“会客厅”，创建西部最适宜人居的城市环境。通过一、二工程的全面建设，目前，集行政办公、商务会展、教育科研、生态居住、餐饮娱乐、旅游休闲为一体的城市新区已具雏形，“西部内陆水都之城、金张掖威尼斯风情小镇”即将呈现在世人面前。未来的张掖滨河新区，将是一个自然生态、文化生态、经济生态更加优美的现代化山水园林，将是一个古朴风格与现代气息紧密结合、时尚元素与生态特色鲜明的城市新区。

今日的张掖，滨河新区与文化古城和谐共生，亚洲室内最大卧佛与天然湿地交相辉映，草原森林与祁连冰川相伴相依。七彩丹霞，奇绝艳丽；皇家马场，闻名遐迩；戈壁湿地，神韵宜人。这里，有高山雪岭、冰川峡谷、原始森林、

广袤草原供你激情体验，有佛寺塔影、泉湖流光、英烈足迹、人文遗迹待你清新品读。丰富的旅游资源，令中外游客神往。张掖，正在成为西部最具魅力和发展潜力、最宜人居和最宜人游的新型生态城市。

深厚的历史文化，独特的地理优势，神奇的自然景观，广阔的发展前景，使金张掖再度成为全国关注的焦点，成为吸引项目投资、聚集生产要素、配置资源的创业热土，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人前来投资兴业、旅游观光。张掖，正以开放、文明、大气磅礴的姿态，向“生态文明大市、现代农业大市、通道经济特色市、民族团结进步市”阔步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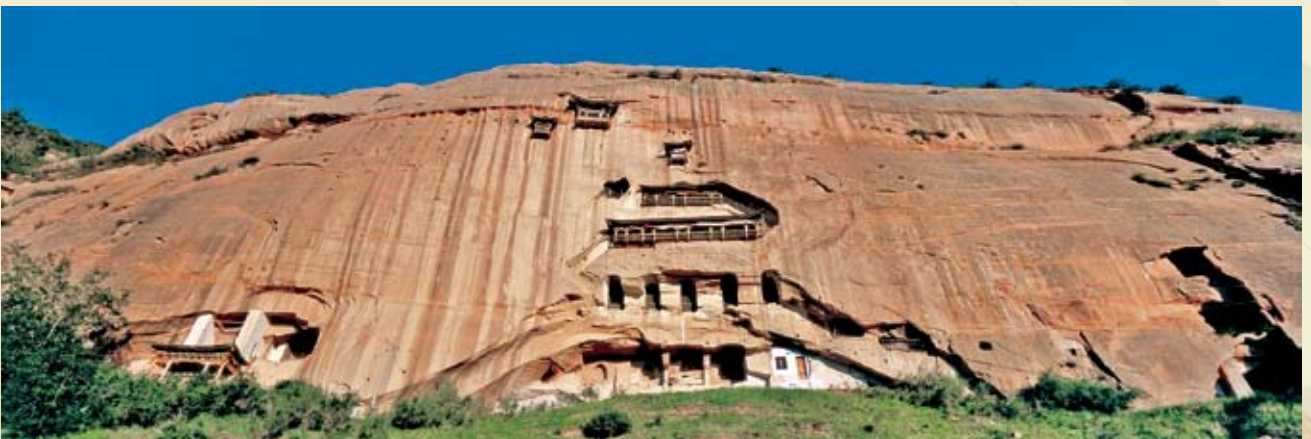
2010年，张掖市甘州区被国家农业部认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图为绿洲现代农业试验示范区开工奠基仪式



张掖市是全国第一个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2006年11月，水利部授予张掖市“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市”称号



温室蔬菜



2007年5月，张掖大佛寺、马蹄寺石窟群、高台骆驼城遗址3处文物保护单位通过国家文物局审核，列入丝绸之路中国段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图为马蹄寺石窟外景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省委书记陆浩检查指导祁连玉石产业开发工作



成功举办中国·肃南优质细毛羊产业发展论坛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于1954年，因地处肃州(酒泉)以南而得名，是全国唯一、甘肃独有的裕固族自治县。地处河西走廊中部，祁连山北麓一线，东西长650千米，南北宽120-200千米，总面积23887平方公里，东邻天祝藏族自治县，西接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南与青海省相邻，北与武威、永昌、山丹、民乐、张掖、临泽、高台、酒泉、嘉峪关、玉门等14个县(市)接壤，是一个地大物博，美丽富饶的地方。境内草原广袤、土地肥沃、森林茂

密、河流纵横、矿藏丰富，除明花乡属沙漠外，其余均系山地。平均海拔约3200米。祁连山主峰素珠莲及著名的“七一冰川”即在境内。由于地势复杂，气候差异明显，全年平均气温3.6℃，日照时数3085小时。无霜期83天左右。动植物资源除原始森林和种类繁多的优质牧草外，还有100多种中药材和19种主要珍贵野生动物。境内主要河流分布有石羊河、疏勒河、黑河三大水系，总流域面积21462平方公里，有大小河流33条，具有很大的开发潜

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辖6乡2镇、101个村委会、3个社区和9个国有林牧场，是个多民族聚居的少数民族县，境内居有裕固、藏、蒙古、汉、回及少量的满、东乡、保安等共14个民族。2010年全县总人口为3.69万人，其中农牧业人口2.53万人，占总人口的68.4%，非农业人口1.16万人，占总人口的31.6%。少数民族人口2.08万人，占56.5%，其中裕固族9938人，占总人口的26.9%。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1.55人。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境内矿产资



甘肃高山细毛羊产业蓬勃发展



退牧还草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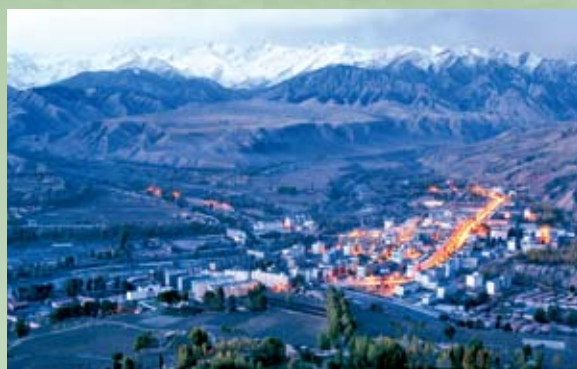
钨选厂



源富集多样。截止到2010年底，已探明的矿产27种，分布在228处。已探明的主要金属矿产有铜、铁、钨、铬、锰等。非金属矿有煤炭、萤石、石灰岩、石英沙、硫、粘土、石膏、石棉、磷镁、白云岩、玉石、芒硝、重晶石、大理石、矿泉水等16种32处。其中已探明的钨矿储藏量在全国单个矿山储藏量中排名前5位，储藏量达46万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蕴藏着非常丰富的水能资源。石羊河、黑河、疏勒河横贯全境，总流域面积为2.15万平方公里，水能蕴藏量达204万千瓦时，冰川蓄藏量159亿立方米，共有大小河流33条，年径流总量为43.11亿立方米，人均流量12.2万立方米，是河西绿洲灌溉的主要水源。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旅游资源十分丰富。从人文资源看，既有建于北魏时期的马蹄寺、文殊寺、金塔寺等历史文化遗迹，又有裕固族等独特的民族风情和历史文化；既有可与敦煌莫高窟相媲美的石窟壁画艺术，又有博大精深的藏传、汉传佛教等宗教文化。从自然资源看，既有雪山冰川、又有大漠戈壁；既有草原森林，又有河流瀑布；既有幽谷深涧，又有绿洲平原。其范围之广，门类之多，在甘肃是罕见的，由此构成了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优势。2010年接待游客达到60多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1亿元，被省政府确定为全省4个生态旅游示范县之一。



城镇化建设



肃南影剧院



裕固人家



肃南丹霞地貌



祁连玉文化产业园开工建设

山丹县



中共山丹县委书记赵学忠

山丹县位于甘肃省西部河西走廊中段，境内祁连山、龙首山遥相对峙，焉支山虎踞东南，是张掖市的东大门，素有“走廊蜂腰”、“甘凉咽喉”之称，是古代“丝绸之路”通往西域的必经之地。全县总面积5402平方公里。人均占有水资源量不足600立方米。主要种植小麦、大麦、脱毒洋芋、油菜、饲草、瓜菜等作物。山丹是全省重点半农半牧县，跻身全省十大养羊县。全县矿产资源较为丰富，现已开发利用的有煤、粘土、铁、石灰岩、硅石、花岗石等。兰新铁路、312国道、连霍高速公路横贯全境，县、乡、村三级公路纵横交错，交通便利。辖5乡3镇，110个村民委员会，6个社区居委会。2010年底，全县总人口202802人，常住人口161299人。



2010年7月，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右一）带领省人大常委会草原生态建设调研组在山丹马场调研

境内旅游资源丰富，主要旅游景点有焉支山森林公园、马场大草原、汉明长城、艾黎捐赠文物陈列馆、大佛寺等。传统旅游节日有佛山民俗旅游文化节（农历四月初四）、焉支山旅游观光节（农历六月初六）、山丹马场赛马艺术节等。2008年被列为全省县域旅游示范县。



新建的陈户乡东门村农民小康住宅楼



2010年2月，山丹县能人协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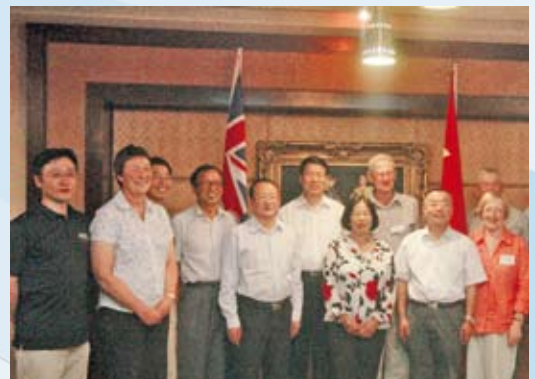
2010年7月，山丹焉支山旅游文化节暨焉支山4A级景区授牌仪式隆重举行



近年来，山丹县紧紧围绕“抢抓机遇、培育特色、能人带动、科学发展”的总体思路，大力实施全民创业工程，强势推进能人带动战略，全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27.5亿元，比上年增长11.8%。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2:42:36调整为23:39:38。人均生产总值13892元，同比增长11.1%。作为第一批全国劳务输出工作示范县和全省劳务经济工作先进县，全年输转劳动力5.9万人，劳务收入达到5.01亿元。城镇化、新农村建设成效显著，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55625万元，增长39%。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5580万元，增长21.15%；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7280万元，增长19.74%。财政支出达到9.29亿元，同比增长45.8%。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1310.8万元，增长18.0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06元，增长7.8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8082元，增长6.7%。农民人均纯收入5405元，增长12.15%；农民人均消费支出3775元，增长15.29%。



山丹县人民政府县长刘晓云



2010年7月，新西兰克萊斯特彻奇市塞尔温区代表团一行8人来丹进行为期5天的友好访问



山丹水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景



李桥金玉综合养殖场的管理人员通过电子监控系统观察牛的生长情况



山丹一中高标准塑胶运动场

临泽县



2010年11月10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市县领导的陪同下在临泽县大沙河流域综合治理现场调研



大沙河流域治理一期工程建成投入使用



中共临泽县委书记王洁岚



中共临泽县委副书记、临泽县人民政府县长陈晰





临泽县第国中学全面启动建设，将为推动全县中小学布局调整、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2009年12月，临泽县被确定为全国首批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县



2010年8月28日，中央电视台“激情广场·爱国歌曲大家唱”甘肃临泽篇成功演出



大沙河流域综合治理一、二期工程

平凉市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前排右三）、省委副书记、省长徐守盛（前排左一）等省上领导视察平凉金果展厅



市委市政府领导在崆峒区峡门乡能源建材工业集中区调研

平凉是甘肃东部重要的区域性中心城市。2002年撤地设市，辖崆峒和泾川、灵台、崇信、华亭、庄浪、静宁1区6县。总面积1.1万平方公里，总人口229.8万。

平凉区位优势独特 地处西安、兰州、银川三大城市几何中心，素有陇上“旱码头”之称，自古为关中之门户、甘肃东大门。312国道横贯全境，宝中铁路纵穿南北，随着正在建设的银武、平定、西长凤等高速和西平、天平铁路的陆续建成，平凉将成为陕甘宁交汇区交通枢纽。

平凉文化底蕴深厚 早在3000多年前，周朝先祖就在泾河流域创造了当时比较先进的农耕文化。境内发现仰韶、齐家、商周等各个时期的古文化遗址1192处，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5个，馆藏文物3万多件。历史上曾孕育出世界针灸医学鼻祖皇甫谧，唐代著名政治家牛僧孺，明代“嘉靖八才子”之一赵时春等一批彪炳史册的杰出人物。具有多元、厚重、包容、开放的区域文化特色。

平凉资源比较富集 以煤炭、石灰石、石油为主的矿产资源储量可观，预测煤炭地质储量650亿吨以上，已探明47.93亿吨，水资源总量13.7亿立方米，森林覆盖率22.3%，光、热等气候条件优越，是甘肃主要农林

产品生产基地、西北重要的畜牧业基地，被农业部划定为全国苹果最佳适生区、全国肉牛优势发展区域。有国家首批5A级旅游景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崆峒山，国家级森林公园云崖寺等人文自然景观100多处。

平凉产业优势凸显 多年持续狠抓的平凉煤电、平凉红牛、平凉金果、平凉旅游四大产业取得了长足发展。煤炭产能达到2400万吨，火电装机容量达到420万千瓦；“平凉红牛”为全国唯一的活牛类证明商标，牛饲养量突破百万头；“平凉金果”先后获得全国第一个苹果类证明商标等5张国家级名片，果树经济林面积达到156万亩；旅游业年接待人数达到42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20.7亿元。

平凉发展不断提速 全市主要经济指标连续9年保持两位数增速，201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31.89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66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1.12亿元，地方财政收入13.02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11766元、3136元。先后荣获“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中国果蔬无公害十强市”、“中国金融生态城市”等殊荣。



平凉电厂外景



平凉红牛



平凉金果



煤都华亭分外妖娆



扩建后的柳湖公园

华亭县



省委常委、宣传部长励小捷在华亭调研



省委常委、副省长石军在华亭调研



副省长张晓兰在华亭调研



华亭县城全景





平凉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世忠在华亭调研



平凉市委副书记、市长陈伟在华亭调研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之一——药材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之一——草畜



农业四大特色产业之一——核桃



华亭煤业集团60万吨煤制甲醇项目



泾川县



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在泾川调研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在泾川调研

泾川县位于甘肃省东部，秦陇交界处，总面积1409.3平方公里。东邻陕西省长武县，西接平凉市崆峒区和崇信县，南与灵台县相连，北与庆阳市镇原县接壤，西距省会兰州420千米，东距陕西省会西安210千米。全县辖14个乡（镇）、1个经济开发区，215个行政村，1466个村民小组。自然条件优越，年平均气温 10.1°C ，无霜期174天，年平均降雨555毫米，日照2274小时，相对湿度69%，是国家农业部划定的全国优质苹果最佳适生区之一。区位优势独特，是西兰银三大中心城市交汇处和陇东重要的交通枢纽。旅游资源丰富，是西王母的降生地 and 西王母文化的发祥地，始建于西汉元封年间的王母宫被称为“天下王母第一宫”，大云寺地宫出土的14枚佛祖舍利为佛教圣物，金棺银椁石函为国宝级文物，南石窟寺、王母宫石窟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王母宫-大云寺、田家沟风景区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生态环境良好，全县水土流失治理程度达到82.4%，森林覆盖率为37.13%，先后荣获“甘肃省实现绿化第一县”、“全省绿化模范县”“全国绿化模范县”、“全国水土保持先进县”、“全国造林绿化百佳县”、“全国林业生态建设先进县”等称号。





煤炭资源勘探启动仪式



县城街路改造工程



泾川天纤棉业有限责任公司5万锭棉纱生产线



党原乡高丰村小康住宅



汭丰乡焦家会村现代农业园区

灵台县



县委书记王学书



县长吕鹏举



灵台县新编大型秦腔历史剧《皇甫谧》进京展演



灵台县南部煤炭资源勘探会展告捷庆祝大会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世忠调研灵台“和谐五星”创建工作



市委副书记、市长陈伟在灵台检查指导工作



灵台县西屯乡穆村文明生态家园



灵台县百里乡金阳牧业公司规模化养牛场



灵台县皇甫谧文化园



中台镇杨村村蔬菜大棚



庄浪县



中共庄浪县委书记 陈锋



庄浪县人民政府县长 赵小林



庄浪梯田



银海淀粉





中医院住院综合楼



通化乡高崖韩新农村



赵墩沟梯田生态景区



建设中的北城区廉租住房



庄浪金仕通盛达制衣有限公司



水洛河流域万亩苹果基地



崇信县



县委书记 张正



县长 崔仁杰



崇信县阳光生态苗木繁育基地



崇信县伊顺祥牛业公司屠宰分割车间



县城全貌



静宁县



国家林业总局林改司司长张蕾调研静宁县林改工作



界石铺红军长征纪念馆



长势良好的全膜覆土穴播小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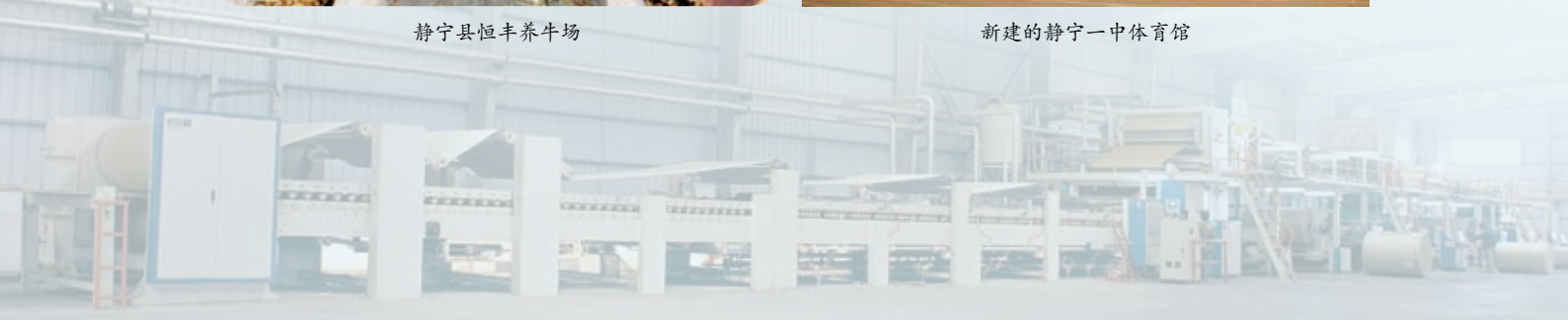
三合中沟梯田建设示范点



静宁县恒丰养牛场



新建的静宁一中体育馆



定西市



2月27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定西考察旱情，检查指导抗旱工作



2010年12月18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在定西市甘肃扶正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研

定西市位于甘肃省中部，是甘肃省唯一没有与其他省交界的一个市州，通称“陇中”。东接天水，西靠兰州，北邻白银，南连陇南，与甘南、临夏州接壤，是甘肃中部重要的交通枢纽，兰州的东大门。辖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临洮县、渭源县、漳县、岷县，总面积2033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269.86万人。

定西地处西秦岭余脉和黄土高原结合部的高原丘陵地带，地貌分属黄土高原丘陵山地和西秦岭山地两部分，南北长210千米，东西宽179千米。地势呈西高东低走势，海拔1420—3941米之间，境内渭河、洮河是黄河中上游的

主要支流。气候属温带半湿润和中温带半干旱区，东南暖湿气流受阻，大陆性气候特征明显，四季分明，夏无酷热，冬无严寒。年平均气温 5.7°C — 7.7°C ，年降水量400—600毫米，无霜期约140天。总耕地面积771万亩，主要粮食和经济作物有马铃薯、小麦、玉米、豆类、糜谷、中药材、亚麻、油菜等。进入21世纪，培育起了一批具有区域比较优势和市场竞争力特色产业。定西、陇西、临洮、岷县、渭源、漳县分别被命名为“中国马铃薯之乡”、“中国黄芪之乡”、“中国花卉之乡”、“中国党参之乡”和“中国马铃薯良种之乡”、“中国当归之

乡”、“中国蚕豆之乡”。“九华沟流域综合治理技术”和“优质专用马铃薯脱毒微型薯生产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和国内领先水平。

定西是著名的马家窑文化、寺洼文化、辛店文化和齐家文化发祥地。有各类文物遗址239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6处，馆藏文物29018件。自然风光有贵清山、遮阳山、莲峰山、太白山、天井峡、首阳山、南屏山，人文景观有灈陵桥、威远楼等。



12月18日，总投资1亿元，历时4年建设，位于定西市安定区境口的甘肃扶正药业亿瓶大输液塑瓶生产线正式投产



10月20日，顾地塑胶西北生产基地开工奠基典礼在临洮县中铺工业园隆重举行



经过30年的改革发展，全市生产总值由2.49亿元增加到100.14亿元，财政收入由3019万元增加到6.08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由72元增加到1863元



全市马铃薯种植面积达350多万亩，总产量在500万吨左右，是全国三大马铃薯主产区之一



小流域综合治理，85%以上的山坡地修成水平梯田

通渭县



市委书记杨子兴（左一）在通渭县委书记赵爱（右一）和县长令续鹏（右二）的陪同下调研通渭各项工作



市长常正国（右二）在通渭县委书记赵爱（右一）和县长令续鹏（左二）的陪同下调研春耕生产等工作



丰收的玉米



梯田建设生态立县



建设一新的滨河路风情线



新建成的县城文化广场全貌



渭源县



县委书记吉秀在全县领导干部会议上



县长彭双彦在深圳招商引资会议上



引洮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工地



兰渝铁路施工现场



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灞陵桥

陇西县



县委书记张懿笃深入基层检查指导工作



县委副书记、县长鲁泽检查指导农村工作



陇西县一中



泰国李氏族人在李家龙宫祭祖



甘肃宇臻物流集团货场



甘肃东兴铝业陇西分公司400KA电解槽



连霍高速公路陇西北站立交桥



陇西黄芪王



首阳镇樵家河甘草种植基地

临 洮 县



中共临洮县委书记郭维团



中共临洮县委副书记、县长石琳

临洮，古称狄道，自古为西北名邑、陇右重镇，地处古“丝绸之路”要道，是黄河古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之一，素有“彩陶之乡”、“文化县”的美誉。闻名中外的马家窑、寺洼、辛店文化都因首先发现于境内而得名，老子飞升地、战国秦长城起首、唐代哥舒翰纪功碑等历史文化遗迹星罗棋布。自周代置狄道县、秦代设陇西郡以来，一直为郡、州、道、府、县治所在地，发挥了中央政权连接西部少数民族地区“桥头堡”的重要作用。全县总面积2851平方公里，辖18个乡镇，323个村、6个社区，54万人口。

近年来，历届县委、县政府依托毗邻兰州的区位优势、丰富的资源禀赋和深厚的文化底蕴，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全县经济社会得到了长足发展。培育形成了50万亩马铃薯、17万亩蔬菜、8万亩中药材、3万亩花卉种植和600万头（只）牲畜养殖基地，“一区四园”（省级临洮经济开发区，下设洮阳高新技术产业园、中铺工业园、王家大庄物流园和康家崖农副产品集散加工园4个子园区）的工业发展格局，以文化旅游、休闲度假为主的现代服务业体系。相继荣获“全国田径之乡”、“中国花木之乡”、“中国民间艺术之乡”、“中国花卉之乡”、“中华诗词之乡”、“全国双拥模范县”、“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全国科普示范县”、“全国

残疾人工作先进县”、“全国民政工作先进县”、“全国食品药品两网建设示范县”、“国家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和“省级劳务输出示范县”、“省级园林城市”、“省级卫生城市”等称号。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29.81亿元，其中一、二、三产业分别完成增加值9.55亿元、9.06亿元和11.2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94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2.2亿元、限额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3.32亿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1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902元和10595元。

“十二五”时期，县委、县政府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紧紧围绕建设特色经济强县的目标定位，深入实施“生态立县、产业富县、工业强县、商旅活县、文化兴县”战略，着力打造全省最大的农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全省重要的花木生产基地、全省最佳的宜居休闲度假基地、兰州南部最大的商贸物流集散中心和“兰白经济区”内最具潜力的工业聚集发展平台，全力推动临洮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

临洮，是一片古老而充满生机的热土。开放的临洮正在敞开怀抱，竭诚欢迎海内外宾朋、有识之士前来休闲度假、旅游观光、投资兴业、共创辉煌。



“貂蝉”、“貂蝉故里”商标成功注册新闻发布会



甘肃三易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康家崖国家级蔬菜批发市场



农家乐乡村旅游示范点



设施农业示范园区



蝴蝶兰生产基地



马家窑彩陶

安定区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位志荣（左一）调研峡口经济园区建设情况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赵众炜（左二）调研学校布局情况



舍饲畜牧业



2010年9月16日—17日，农业部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在安定区成功举办2010中国·定西马铃薯大会



岷县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在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刘立军及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陪同下视察岷县康达公司



当归产业发展高端论坛会议现场



新建的岷县人民医院



古城电站



岷州新貌



红军二郎山战役纪念塔——开颜阁



市委书记王玺玉(左一)陪同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中)、省长刘伟平(右二)考察哈达铺长征纪念馆



市委书记王玺玉(前排右一),原市长许文海(前排左一),市政协主席邱正保(后排左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任跃章(后排右二)在深圳贸易洽谈会上视察陇南展馆



市委书记王玺玉(右三)、代市长孙雪涛(左一)检查徽县8·12暴雨灾害重建工作



2011年中国陇南(武都)花椒产销对接暨经贸洽谈会开幕式





兰州军区援建项目——武都八一中学



新建的两当县体育场



陇南特色产业——武都大红袍花椒



陇南特色产业——核桃



康县阳坝有机茶园



陇南徽县城市建设

临夏回族自治州

临夏州是一个以回族为主的多民族聚居地区，地处青藏高原与黄土高原的过渡地带，位于甘肃省中部西南面，下辖7县1市，总面积8169平方公里，总人口194万人。临夏文化底蕴深厚，境内马家窑文化、半山文化、齐家文化等文化遗址众多，是我国新石器文化最集中、考古发掘最多的地区之一；早在秦汉时期就设县置州，曾是古丝绸之路南道要冲、唐蕃古道重镇，是古羌族文化、伊斯兰文化、儒家文化、道教文化和佛教文化交汇融合的地方，特别是伊斯兰文化源远流长，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形成的许多教派门宦都产生于临夏，因而在我国穆斯林群众中具有较大的影响力。临夏民族风情浓郁，全州共有21个少数民族，其中信仰伊斯兰

教的回族、东乡族、保安族、撒拉族占总人口的60.4%，东乡族和保安族是甘肃省的两个特有民族。临夏区位优势独特，是我国东部农区向西部牧区的过渡地带，各族群众素有经商的传统，商贸流通比较活跃，目前每年约有30万人在外经商务工，为密切内地与藏区的经济联系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临夏是甘肃重要的水电能源基地，黄河流经临夏州103千米，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370万千瓦，已建成水电站60座、水电装机容量206万千瓦，年发电量100亿度。临夏旅游资源相对富集，有各类旅游景区、景点107处，其中国家级5处，较为知名的有炳灵寺石窟、“黄河三峡”、松鸣岩、莲花山等。

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

“十一五”时期，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落实中央和省上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着力加强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着力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进入了历史上经济社会发展最快、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2010年，全州完成生产总值106.38亿元、比上年增长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0.85亿元、增长31.85%，大口径财政收入11亿元、增长37.7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3.58亿元、增长17.85%，农民人均纯收入2375元、增长13.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260元、增长13.3%。



和政古动物化石博物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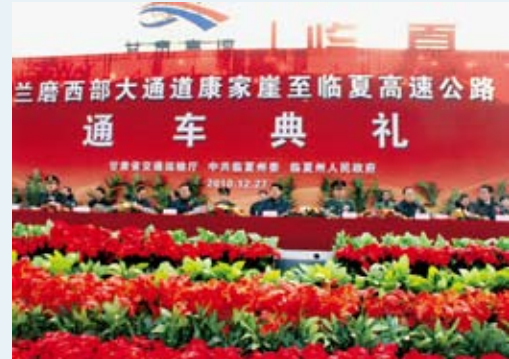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临夏调研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在临夏调研



州委书记冉万祥、州长马青林在和政县调研



康临高速公路通车



学和穆斯林用品生产线



宏良皮革生产线



清源清真食品公司牛肉分解线

临 夏 市



东区建设之中心绿地



东区建设之体育场



南山绿化工程



罗家湾整村推进之危房改造



万寿山廉租房住宅小区



和政县



中共和政县委书记 李国辉



和政县县长 丁光东

2010年和政县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认真贯彻州委十届五次全委会及全州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十三届四次全委会议提出的“实施四轮驱动、做强五大支柱、开展六大工程、抓好八个重点”的目标任务,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全年完成生产总值7.23亿元,同比增长10.8%;工业总产值2.04亿元,同比增长16.27%;工业增加值5468万元,同比增长15.53%;农业总产值3.64亿元,同比增长12.57%;农业增加值2.6亿元,同比增长13.2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9亿元,同比增长13.05%;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48亿元,同比增长32%;农民人均纯收入2230元,同比增长13.95%;城

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521元,同比增长10.1%;万元GDP能耗下降3.83%。

- 一、项目建设成效显著
- 二、园区开发有效推进
- 三、特色产业不断加强
- 四、城镇建设日新月异
- 五、民生得到保障改善
- 六、为民实事全面落实
- 七、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教育硬件条件不断改善,西关小学整体搬迁、一中、三中寄宿制学校配套工程建成投入使用,人力资源中心主体工程竣工,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高考硬上线443人,比上年增加44人,初中毕业会考成绩位列全州第三。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展顺利,在乡镇卫生院和村卫

生室实行了国家基本药物药品零差价销售;提高新农合补助标准,全年报销医疗费用1896.26万元,新农合参保率达到97.6%;加强地方病防治,县上筹资32.5万元,为困难群众发放碘盐100吨,我县获州政府2010年度地方病防治目标管理责任一等奖。投入资金835万元,积极开展了计生创优工作,被国家人口委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成功举办了“第二十五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十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大赛”,被中国科协评为“基层赛事优秀组织单位”。



和政县重点项目开工仪式



和政县太子山水泥厂120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



和政县万亩油菜种植基地



畜牧养殖



康乐县



政治建设——人民代表大会



公路建设——临康和二级公路开工



劳务输出——与肉牛产业并列的支柱产业



发放基础母牛——扶贫和肉牛产业的结合



育苗产业——刘家庙苗圃



教育事业——新建高中和附城初中



东乡县



东乡族自治县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



“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



东乡手抓羊肉香飘大江南北



发放良种羊



南阳渠倒虹管



锁达公路

广河县



马尚英(中)黄选平(左)出席并与冉万祥(右)启动中南部通水按钮



全省整建制推进高产创建启动会议在广河召开



丰收在望全膜玉米



通到家门的致富路



地膜种植实现适宜种植区全覆盖



宏良公司60万张成品革生产车间

金川区



中共金川区委书记 常家有



中共金川区委副书记、区长 义战鹰



工业新厂区建设



生态节水型高效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区



新农村建设——双湾镇陈家沟村农家乐美食园



奶牛养殖园区





省委书记陆浩（右四）、省长刘伟平（左四）在合水县调研

庆 阳 市

庆阳市地处甘肃东部，总土地面积2.7万平方公里，总人口260万。庆阳是岐黄中医药文化之源，周祖农耕文化之源，儒家思想产生之源，南梁红色文化弘扬传播之源，“西部大庆”发祥之源，是“五源同归、福源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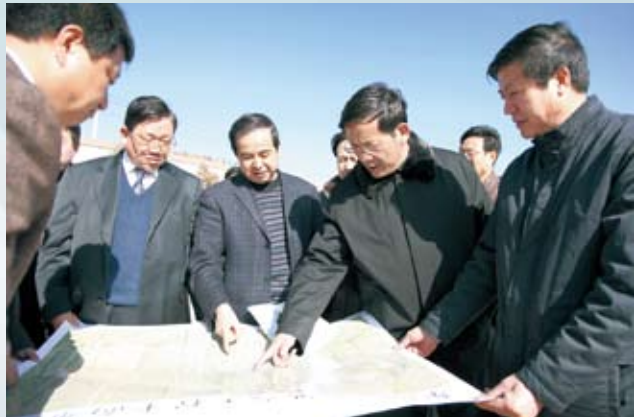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庆阳市各级党政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大力弘扬老区精神，坚持在比较中发挥优势，在发展中完善思路，在实干中彰显特色，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得到了长足的进步，站在了率先、创新、绿色、和谐发展的新起点上，成为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2010年，全市完成生产总值350亿元，增长15.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80亿元，增长23.8%。固定资产投资达到488亿元，增长38%。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2亿元，增长17.7%。财政大口径收入达到58.8亿元，增长31.5%；小口径收入达到30亿元，增长32.7%；财政支出113.1亿元，增长27.3%。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2350元，增长11%。

农民人均纯收入3140元，增长16.9%。大型能源化工基地建设由全省区域发展战略上升到了国家战略层面，原油产量达到380万吨，增长21.3%，庆阳石化搬迁改造项目建成投产，核桃峪、新庄、刘园子3处矿井建设继续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七个百万”工程深入实施，粮食总产量达到127.7万吨，创历史最高水平。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机场改扩建、西雷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巴家咀等18座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全面完成。城镇规模快速扩大，第四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经省政府批准颁布实施，市区建成区面积扩大到68.2平方公里，拓展了20.5%，城市面貌日新月异。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广播电视等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系统开展“十大惠民工程”，民生和社会保障工作深入推进，城镇养老、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低保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障体系更趋完善。

今后一个时期，是庆阳消除瓶颈、打牢基础、改善民生、蓄势而发，打造区域能源中心、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攻坚时期、关键时期和重要战略机遇期。全市上下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省委“四抓三支撑”总体思路、区域发展战略和跨越式发展的要求，紧盯建设大型能源化工基地和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这个目标，突出工业强市、产业富民、科教兴市三大战略，强化交通、水利、生态、人才四大支撑，开发红、黑、绿、黄四大资源，建设国家级传统能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全国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出口创汇基地、全国重要的红色旅游胜地、全国民俗文化创意产业示范基地，实施增收富民、科技利民、教育惠民、卫生健民、文化育民、基础益民、就业安民、保障亲民、宜居乐民、安全保民“十大惠民工程”，实现率先、创新、绿色、和谐发展。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智全在华池县调研农业生产



市长周强在华池县调研葫芦河调水工程建设情况



“两院院士庆阳老区行”暨加快国家级区域能源中心建设高峰论坛开幕



庆阳机场改扩建工程奠基



西雷高速公路开工



甘肃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开幕式



庆阳石化270万吨炼油搬迁改造项目投产



庆阳石化公司300万吨炼化厂夜景

庆城县



省长刘伟平（左二）在庆城县调研



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左二）在庆城县调研



县委书记闫晓峰



县长解平



白马油田采油现场



绒山羊养殖



西峰区

西峰区地处甘肃省东部，座落在有“天下黄土第一塬”之称的董志塬腹地，位于东经107° 27′ 42″至107° 52′ 48″和北纬35° 25′ 55″至35° 5′ 11″之间，北靠庆城县，南接宁县，西和镇原县毗邻，东与合水县相望。属陕、甘、宁三省区金三角地带，是庆阳市政治、经济、文化、交通和商贸流通中心，庆阳市党政机关所在地。全区辖5乡2镇，3个街道办事处，100个行政村，17个社区；总面积99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59.34万亩；人口36.56万人。

2010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82.9亿元，增长15.8%，（不含石油为57.8亿元，增长17.1%）；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01亿元，增长41.8%；地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2.97亿元，增长40.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8.9亿元，增长18.5%；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5.63亿元，增长37.7%；小口径财政收入完成3.59亿元，增长34.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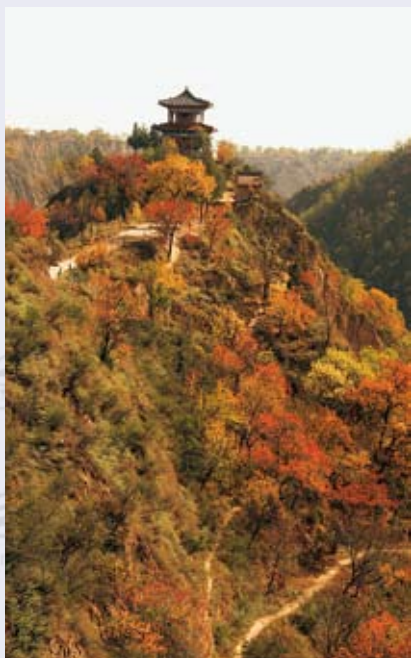
西峰区董志中心敬老院



城市新区一角

元，增长11.9%；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128元，增长14.4%。“十一五”期间，西峰区委、区政府紧紧围绕“四发展、两率先”目标，大力实施城镇化带动战略，经济社会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新成绩。主要表现为：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主要经济指标均实现了“五个翻两番和两个增长”目标，增长速度均高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在全省86个县区排名第12位，14个市、州所在地县区排名第8位。城市面貌日新月异，着眼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旧城区改造和新区、东区、北区开发建设，城市道路、场馆、水景绿地和供排水、供热、垃圾集中处理等市政公共设施更加完善，城市规划面积达到61平方公里，建成面积达到25平方公里。产业格局逐步形成，以东区果树、南区设施蔬菜、北区设施养殖为主的三大农业产业集聚区逐步形成；以城南石化工业园、城北循环清洁工业园建设为龙头，工业商贸经济快速攀升；以端午香包民俗文化节为

平台，香包、刺绣、剪纸等为主的民俗文化产业蓬勃发展。对外开放取得重大突破，全国40多个知名规划设计建设单位参与城市建设，60多名国家院校、发达地区学者、专家来峰开展调研指导。全国500强企业江苏雨润集团投资达10.4亿元的年20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冷鲜肉等4个项目落户我区。民生实事惠及千家万户，在全省率先启动了以“学生进城、医生下乡、农民入校”为主的教育布局大调整；在全市率先实施了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整体推进；在全省实现了“村村通油路”目标，农村人饮、敬老院、危房（窑）改造、农民安置小区建设等工程扎实推进，事关群众学、医、吃、住、行等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建立了覆盖城乡的低保、社保、医保、困难救助等网络，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等实现了充分就业，粮食直补等惠农强农政策全面落实，平安西峰建设扎实推进，城乡保障体系逐步完善。



小崆峒秋景



西峰区彭原乡鄯旗坳无公害生态养殖小区



优质苹果基地

环县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在环县检查指导工作



文化部周和平副部长参观环县道情皮影保护成果展



县委书记 王谦



县长 吴丽华





扬黄工程二期开工奠基



良种绒山羊繁育中心



县城新区



设施农业——大棚瓜菜生产



绒山羊养殖



正宁县



县委书记 白振海



县长 张龙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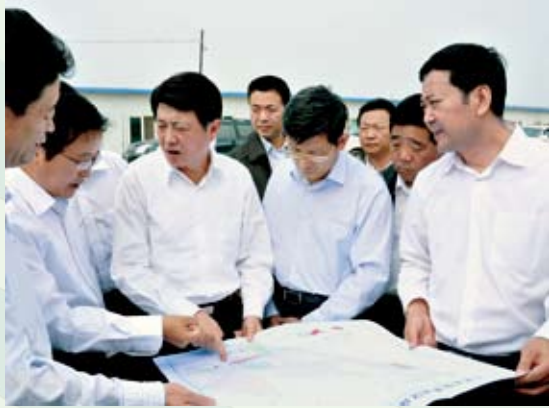
正宁县地处陕甘交界，东依子午岭，西临泾河水，南通三秦大地，北往塞上江南，山川秀美，风光旖旎，是宜人宜居的生态宝地。全县10个乡镇，24万人，面积1319平方公里，耕地43万亩。

正宁是一方历史的故土。千载而下，人文荟萃，是华夏始祖黄帝生息的“摇篮”和周先祖公刘教民稼穡之地，也是陇东民歌《绣金匾》的诞生地和陕甘宁革命边区的重要组成部分，黄帝冢、秦直道等历史古迹风韵犹存，仰韶文化、唐三彩等古文化色彩斑斓，香包、剪纸、刺绣等民间艺术精美绝伦。刘志丹、谢子长、邓小平、习仲勋等革命先驱曾在这里浴血播火，留下了宝贵的革命遗迹和精神财富。

正宁是一块开发的沃土。塬面宽广，物产丰富，区域经济特征明显，形成了“塬面果烟、川区蔬菜、林缘草畜、全县劳务”的产业格局，“陇蜜”苹果、正宁烤烟、“官河”大葱、罗川旱烟等农产品久享盛誉，曾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优质苹果基地重点县、旱作农业先进县、绿化模范县，全省新农村建设试点县、林果产业开发“十强”县、烤烟生产重点县等多项殊荣。

正宁是一片投资的热土。资源富集，潜力巨大，子午岭林区被誉为“高原氧吧”、“陇上林海”，红色旅游、生态旅游、黄帝文化旅游等勃然兴起。石油、天然气储量丰富，已探明煤炭储量19亿多吨，由中国华能集团投资开发，年产800万吨矿井、4×100万千瓦电厂、煤化工、煤制油等重大项目已陆续建设，一个陇上煤都、经济强县、产业大县、文化名县正在奋力崛起。

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15.5亿元，同比增长16.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010万元，增长36.1%；财政大小口径收入分别完成1.7亿元、1.6亿元，增长22.6%、25.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7.4亿元，增长38.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6.9亿元，增长18.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11995元，增长20.1%；农民人均纯收入完成3445元，增长17.5%，经济社会呈现出增速加快、效益提升、民生改善、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为“十二五”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刘伟平省长视察正宁煤田核桃峪矿井建设



领导和来宾参观农耕文化节正宁香包展厅



正宁陇密苹果



正宁县罗川东部煤炭普查开钻仪式



正宁县新农村



即将竣工的北区广场

甘南藏族自治州



7月13日-15日，中央统战部常务副部长朱维群率领中央藏区工作调研组一行，在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刘立军，副部长卢鸿志，州上领导陈建华、毛生武、柳鹏等陪同下，深入甘南州夏河、合作、玛曲、碌曲四县市进行调研



2010年11月22日，刘伟平代省长、省长助理夏红民在州委书记陈建华、州长毛生武，州委秘书长安锦龙的陪同下调研舟曲县灾后重建工作



9月7日，在夏河县阿木去乎镇库塞塘村隆重举行夏河飞机场开工奠基仪式。省上领导陆浩、刘伟平、冯健身、姜信治、崔玉琴、石军、邵克文，省军区政治部主任兰晓军等出席奠基仪式



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在州委副书记、州长毛生武陪同下，赴白龙江流域迭部段调研生态环境保护及地质灾害治理情况



12月25日，甘南天然气管道工程开工仪式在夏河县王格尔塘举行



7月13日，全省藏区新农保试点工作会议在合作召开。省委常委、副省长、省新农保领导小组组长刘永富出席会议并讲话



3月1日，全州经济工作会议在合作召开



夏河县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中）视察夏河安多清真肉食品公司



县委书记唐志峰（右一），县长杨晓楠（右二）视察土门关景区建设项目



县长杨晓楠（前）带领干部职工抗灾抢险

夏河县地处甘肃省西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北部，土地总面积6274平方公里，海拔2200~4200米。气候属寒冷湿润类型，年平均气温2.6℃，降水量516mm，平均无霜期56天，全年日照时间为2296小时。全县共辖10个乡3个镇1个办事处，65个村委会，4个城镇社区，428个村民小组，总人口8.13万人，其中藏族人口占79.2%，农牧业人口占80.6%，有藏、汉、回等18个民族。1985年经国务院批准为对外开放县，2002年被国务院列为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夏河县有神秘的宗教文化、独特的藏族风情和秀丽的自然风光。旅游、畜牧、水电、矿产、藏医藏药是夏河县的主要优势资源。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重点古籍保护单位、国家AAAA级风景旅游区、藏传佛教格鲁派六大宗主寺之一的拉卜楞寺为代表的旅游资源十分丰

富，“世界藏学府、中国拉卜楞”旅游品牌享誉国内外。夏河县是甘肃省重点牧业县和牛羊产业大县，全县草场面积753.87万亩，拥有各类牲畜91.2万头只，全年肉产量达8783吨，奶产量达11992吨。夏河境内河流众多，有大夏河、格河、博拉河、科才河等多条黄河、洮河支流，水力资源理论蕴藏量11万千瓦，是黄河上游重要水源补给区之一。夏河地下矿藏丰富，蕴藏量大，现已探明的有铁、铜、金、银、钴、锡、铋、钒、铈等20多种，有矿产地带35处。夏河藏药材分布广，品种繁多。近年来，我县将藏药开发作为一项重要的特色产业来开发，已自主研发出以洁白丸、八味沉香散、九味石灰华散等为代表的藏药品300多种，并研制了痔疮散、乙肝宁等新款藏药。

夏河县各族人民高举邓小平理论

伟大旗帜，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抢抓藏区政策机遇，振奋精神，团结奋斗，艰苦创业，努力构建和谐的民族家园，全县呈现出经济繁荣、社会稳定、民族团结、宗教和睦、人民安居乐业、社会文明进步的崭新景象。2010年底，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52亿元，同比增长1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9.5亿元，同比增长83.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2亿元，同比增长16.1%；大口径财政收入5026万元，同比增长57.2%；工业增加值1.85亿元，同比增长44.8%；农牧民人均纯收入2775元，同比增长16.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768元，同比增长19.5%。



时任州委书记陈建华（右二），现任州委书记魏建荣（左三）
调研夏河机场建设项目



夏河县城一景



夏河县安多集团厂区



夏河县科才乡牧民新村



舟曲县



拉尕神湖



采花节——对歌

舟曲（藏意白龙江）县位于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全县总面积3009.98平方公里，辖2个镇、17个乡镇，210个行政村和3个社区居委会，全县户籍人口13.21万人，人口自增率为-1.66‰。2010年平均气温13.9℃；全年无霜期226天；年日照时数1815.4小时；年均降水量358.4mm。冬无严寒，夏无酷暑，素有“藏乡江南，泉城舟曲”的美称。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94亿元，完成年计划的94.7%，同比增长6.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1亿元，同比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9400万元，同比增长-18.8%。第三产业增加值3.9亿元，同比增长27.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1.01亿元，完成年计划的83.1%，同比增长15.4%；大口径财政收入571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2.72%，同比增长28.89%。其中县本级财政收入完成246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12.13%，同比增长35.98%；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62亿元，完成年计划的95%，同比增长10.4%；农民人均纯收入2600元，完成年计划的100.35%，同比增长16.02%；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10230元，完成年计划的108.8%，同比增长16%。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30.5：16.7：52.8调整为30.3：13.5：56.2。

2010年8月8日凌晨，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持续40多分钟，降雨量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最重的三眼峪泥石流长约5千米，平均宽度300米，淤泥平均厚度5米，流经区域全部被夷为平地。泥石流裹挟冲毁的民房等建筑物冲进舟曲县城并涌入白龙江，形成堰塞湖，给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的损失。此次灾害涉及舟曲县城关镇、江盘乡的2个社区、15个行政村，共有6025户26470人受灾，损毁房屋63615间，冲毁农田1417亩，水毁机关单位办公楼21栋，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严重受损中断，造成1508人死亡，257人失踪。

灾情发生后，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和省州的坚强领导下，在部队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援下，本县举全民之力，大力发扬“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以最快速度抢救生命、救治伤员，以最快速度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调运救灾物资，以最快速度妥善安置群众生活，赢得社会普遍赞誉，被誉为救灾史上奇迹。年底，抢险救灾工作已取得决定性胜利，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启动。



中共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在指挥救灾



舟曲县人民政府县长迭目江腾在指挥救灾



新农村



九色甘南香巴拉舟曲文化旅游节



泉城灯会



和谐舟曲

迭部县



省委书记陆浩在迭部县视察



刘伟平省长在迭部县检查指导工作



“绿色长征”启动仪式



多儿富士山



措美嘉茂峰



千人锅庄舞



引水入户



特色养殖



迭山服饰



腊子口景区藏式木屋



俄界会议遗址



新建校舍



水电开发



县城中心区开发建设

瓜 州 县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在瓜州县视察风电企业



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在瓜州县移民乡调研



县委书记李丽



县长方学贵

瓜州历史悠久，源远流长。早在四千年前，就有先民繁衍生息。唐武德五年（公元622年）改称瓜州。清雍正年间设安西卫，民国2年（公元1913年）改为安西县，2006年经国务院批准更名为瓜州县。伴随着改革开放和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深入实施，全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得到长足发展，先后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科普示范县、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

平安建设先进县、新能源产业百强县等荣誉称号。

瓜州地域辽阔，水土资源相对丰富，是典型的农牧业县。境内有疏勒河、榆林河两大水系，年平均径流量4.2亿立方米，有各类水库、塘坝37座，总蓄水量2.53亿立方米，其中双塔水库库容达2.4亿立方米，是甘肃省最大的农业灌溉水库。拥有耕地50万亩，天然优质草场3000多万亩，适宜于小麦、玉

米、棉花、蜜瓜、枸杞、甘草、红花、番茄、葡萄、酒花等多种农作物生长。目前已形成10万亩粮食、10万亩棉花、10万亩蜜瓜、10万亩甘草、5万亩枸杞、5万亩果蔬、70万头只牛羊的产业布局。正在向全省养羊大县行列迈进。全县已具备5万吨番茄酱加工、1万吨棉纱、1万吨棉籽精炼油、4万吨棉仁蛋白和50万头（只）牛羊屠宰加工生产能力。享有中国“蜜瓜之乡”和“锁



甘肃750千伏联网工程投运暨酒泉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一期竣工二期启动仪式



县城广场

阳之乡”美誉。

瓜州县境内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金、银、铜、铁、铝、铅、锌、花岗岩、大理石等40余种矿产品，地质储量2813万吨，其中铅16万吨，锌8万吨，铁矿2000万吨，黄金储量和产量曾居全国第六位，是甘肃省重点产金区。花岗岩分布较广，储量超过15亿立方米，并以品种多、色泽好、块度大、石质硬、出材率高而闻名全国。目前，全县矿产品加工企业已具备100万吨铁精粉、100万吨铁球团、40万吨生铁、5万吨粗铅、40万平方米石质板材、6万吨硫酸的生产能力，各类矿产资源正在得到有效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

瓜州素有“世界风库”之称，风能资源量大质优，风向稳定，风能密度高，年有效风能达5183小时，风能储量超过4000万千瓦，是全国风能储量最大的地区之一。同时，瓜州县属典型的

大陆性气候，光照时间长，强度大，全年日照时数达3260小时，有效积温3582.9℃，位居全国前列，具备发展风电、光电产业的优越条件。2010年全县风电装机容量达到380万千瓦，风机塔筒生产能力达到1200套。“十二五”末风电装机达到960万千瓦。新型能源产业已成为引领瓜州经济发展的龙头。

瓜州境内文物古迹众多，旅游景点星罗棋布，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4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6个。唐代名城锁阳城、“康熙梦城”——桥湾城历史文化底蕴深厚，东千佛洞、榆林窟与敦煌莫高窟相媲美，是中国古代神话人物孙悟空最早出现的地方，从瓜州走出的草圣张芝，堪称稀世珍宝的象牙造像，见证了瓜州璀璨的历史文化。

近年来，全县上下始终把加快发展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第一要务”，坚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发扬

“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创新业绩”的瓜州精神，按照省委“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和酒泉市委“两抓整推”总体战略部署，加快实施“两抓整推、乘势跨越、攻坚克难、再造瓜州”战略，坚持重点抓风电，难点抓移民，以建设世界风电之都，中国蜜瓜之乡，能源战略通道，西部文化重镇，陇上药材基地为目标，紧紧抓住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保持了良好发展势头。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39.53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47.26亿元，财政收入2.8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65元，老乡镇农民人均纯收入7197元，移民乡人均纯收入967元。全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科学发展、和谐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瓜州布隆吉牧场



瓜州风电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2010年4月20日甘肃省省长徐守盛在天水市委书记张景辉、张家川县委书记刘长江、县长马中奇的陪同下到张家川县检查指导工作



11月21日至26日，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马国瑜、张家川县委书记刘长江率张家川经贸考察团参加马来西亚郑和会展暨中国国际经贸博览会时，吉兰丹州州长参观张家川展馆



张家川风光



张家川县大型音乐舞蹈史诗《关山月》第四篇章《关山明月》



蔬菜大棚



恭门镇付川村新农村风貌



秦 州 区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视察秦州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视察秦州



天水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张明泰



区长周继军



秦州风貌

天祝藏族自治县



市委书记火荣贵（左二）调研造林绿化工作



市委副书记、市长郭承录（中）调研祁连山水源涵养林保护工作

天祝，藏语称华锐，意为英雄的部落，位于甘肃省中部，祁连山东端，为青藏、黄土和内蒙古三大高原交汇处，是建国后由周恩来总理亲自命名的第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县，也是全国仅有的两个藏族自治县之一，是世界白牦牛唯一产地、全省唯一的少数民族地区改革开放试验区和新一轮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全县辖9镇10乡，176个行政村，有汉、藏、土、回、蒙古等16个民族23万人，其中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37.1%，藏族占少数民族人口的97.14%。全县土地总面积1072.47万亩，其中耕地面积83.39万亩，草原面积575.9万亩，森林面积410.2万亩，森林覆盖率38.26%。是石羊河流域6条内陆河和黄河流域2条外流河的源头，流域面积7149平方千米，年径流量达10.24亿立方米，灌溉着下游300多万亩耕地，养育了下游地区250多万人民，保证了数以百计的工矿企业和城市用水，被誉为“绿色保姆”的天祝县水源涵养林，是下游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和构建国家生态安全屏障的核心区域，在维护生态安全

和石羊河流域综合治理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战略地位。境内矿产资源富集，已发现的矿床、矿点、矿化点134处，查明的矿种22种，其中煤炭储量5.4亿吨，石膏2亿吨，石英石和石灰石均达到4亿吨以上。畜牧资源丰富，有世界珍稀畜种“天祝白牦牛”、驰名中外的岔口驿马和毛肉兼优的甘肃高山细毛羊。区位优势明显，东南距省会兰州144千米，距中川机场88千米，西北距武威市132千米，境内交通便捷，兰新铁路和312国道横穿县境。

近年来，天祝县委、县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团结带领全县各族人民，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加快发展为第一要务，紧紧围绕“争创全省藏区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示范县为目标，大力实施工业强县、特色产业富民和生态安全三大战略，着力打造全国重要的新兴碳材生产基地、全省重要的矿业及新能源化工基地、全省重要的高原绿色农畜产品供应基地、全省最具吸引力的民俗宗教生态避暑旅游基地，

全力构筑石羊河和兰州西北部生态安全屏障”的发展思路和“一川先行，四片联动，融入两圈，东承西接，跨越发展”的区域经济发展战略，解放思想，攻坚克难，团结奋进，开拓创新，保持了民族团结、经济发展、文化繁荣、社会和谐的大好局面。“十一五”期间是改革开放以来全县发展速度最快、效益最好的五年，是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改善最为明显的五年，是全县各族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最快和城乡面貌变化最大的五年。

2010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9.3亿元，是“十五”末的1.85倍，年均增长13.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8亿元，是“十五”末的2.6倍，年均增长21.01%；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5亿元，是“十五”末的2.9倍，年均增长23.61%；一般预算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大关，是“十五”末的2.7倍，年均增长22.41%；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752元，是“十五”末的1.64倍，年均增长10.4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432元，是“十五”末的1.7倍，年均增长11.27%。



县委书记杨得中调研农业农村工作



县委副书记、县长马国荣调研新农村建设



转产就业的牧民群众采摘设施红提葡萄



人参果



世界珍稀畜种——天祝白牦牛



高原夏菜基地



特色旅游小城镇——天堂镇



具有传统藏族特色的高原旅游文化县城——华藏寺夜景

康县



县委书记 王 钧



县长 文元旦



县城和谐广场



特殊党费援建的牟家坝示范村



阳坝梅园神舞



平洛镇农民喜摘花椒



龙神茶厂工人在包装茶叶



云台镇桑蚕养殖示范点



固;开展“志愿服务爱心社区”活动,在农民工子女中开展了“爱心学堂”志愿服务,开办农民工子女学校,在农村、出租屋等农民工子女聚集地,有针对性地开展了助学、关爱留守儿童成长等志愿服务活动。在全市首届道德模范人物评选的十大大德人物中西固区占30%。

西固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陶军锋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公明

区长 李继龙

区政协主席 王习军

(供稿:张乐)

安宁区

【综述】安宁区位于兰州市中心西北部的黄河北岸,是古丝绸之路必经地。清代属皋兰县管辖。1953年始建行政区,地境范围是:东起九州台白土梁一线与城关区毗邻,西至虎头崖与西固区相接,南以黄河为界与七里河、西固区隔河相望、北依九州台、大青山、仁寿山与皋兰县接壤,区境东西长19.6千米,南北宽2.7千米-7千米,总面积86.93平方公里。辖区有8个街道办事处,下设24个社区居委会和32个村委会。2010年全区共有人口59851户,219208人,其中农业人口14612人,另有已登记暂住人口26673人,人居环境优美。按照兰州市城市新区规划方案,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各项建设,提供了大量的土地。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区尚有耕地6811.8亩。

201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70.95亿元,比上年增长16%;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0.21亿元,同比增长1.06%;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0.36亿元,同比增长18.5%;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30.38亿元,同比增长12.7%。人均GDP达到26132元,比去年增加132元。三类产业比重为0.3:56.80:42.9,区域经济呈现“二、三、一”产业结构,符合我国控制工业高污染、高耗能行业过快增长,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结构的调控方向,第三产业比重不断攀升。全区实现非

公有制经济增加值29.84亿元,同比增长20%,占GDP比重达42.06%。其中工业增加值11.59亿元,商贸餐饮业增加值5.8亿元,工业和商贸餐饮业依然是非公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当年加大投资总量,完成投资89.56亿元,52项重大建设项目进展顺利,其中兰渝铁路兰州枢纽货东西联线顺利贯通,结束了安宁区没有铁路的历史。当年一般预算收入完成4.53亿元,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12.1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43.34%、44.0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914元,同比增长10%,农民人均收入达到7869元,同比增长13%。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全区涉有农业生产的街道(乡)6个,12个行政府,据统计,当年底农村尚有农业人口14612人,可耕地土地6811.8亩,(其中耕地3002亩,园地3089.8亩)人均0.466亩。完成农业增加值2120.44万元,占全区GDP总量的0.3%,同比增长1.06%;不变价产值1431.23万元同比上升7.65%。蔬菜播种面积3002亩,总产量9028吨,同比下降1.74%;果园面积3809.8亩,水果总产量3774吨与上年持平;肉产量完成323.46吨,同比下降9.39%;蛋产量完成115吨,与上年持平;奶产量完成1543.8吨,同比下降7%。全年共接待游客85万人次,营业总额达1.05亿元,同比增长分别是19.7%和45.1%。农民收入因产业增效,人均收入7075元,保持13%的增长幅。

2010年区域乡镇企业发展到3840家,比去年增加309家,从业人员达到11090人,当年全区乡企完成产业增加值99645万元,同比增长8.71%。

【工业建筑业】2010年全区拥有工业企业共618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85家,占全区工业经济总量的56.8%。完成工业增加值30.85亿元,同比增长18.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9.2亿元,同比增长19%。区属18家重点骨干企业全年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60.93亿元,占全区工业总值的52.5%。统计显示,有色金属业完成20.09亿元,同比增长76.9%;电器机械完成15.9亿元,同比增

长20.50%;医药制造业完成6.4亿元,同比增长92.7%;金属制品业完成13.65亿元,同比增长12.2%;金属包装容器业完成13.1亿元,同比增长13.5%;计算机、电子设备制造业完成2.29亿元,同比增长44.9%;专用设备制造完成7.9亿元,同比下降5.8%;化学原料制造业完成9.37亿元,同比下降5.6%。轻工业完成产值20.61亿元,同比增长49.5%;重工业完成95.59亿元,同比增长23.9%,轻重工业比例为18:82。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产值107.83亿元,产销率为92.8%;区属工业完成销售产值76.52亿元,产销率为91.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收入111.63亿元,同比增长5.5%,实现利润5.44亿元,同比增盈0.23亿元。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量增加较大,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增长16.02%。全区规模以上工业综合能源消费量为305790吨标准煤,同比增长38.18%,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为1.8115吨标准煤,同比上升16.12%。主要能源消费品种中:原煤消费52277吨,同比下降8.4%;天然气消费822万立方米,同比增长7.8%;柴油消费960吨,同比下降6.5%;电力消费206914万千瓦小时,同比增长51.6%。

全区共有建筑施工企业11家,施工房屋总面积452.7万平方米,竣工面积64.72万平方米。全区建筑安装工程投资8.62亿元,同比下降50.32%;建筑业实现增加值9.51亿元,比上年增长21.5%。

【商贸流通】2010年全区实现商贸批发销售总额839.82亿元,同比增长9.55倍,其中区域内最大的商企——中石油西部销售公司当年批发总额达到739.89亿元,同比增长50.13%。全区纳入商贸、餐饮业统计的单位有4508家,限额以上企业22家,限额以下企业240家,个体3796户。当年累计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1.35亿元,同比增长21.98%;其中限额以上零售企业累计实现零售额15.06亿元,同比增长20.96%。北京华联超市商品销售旺盛,同比增长16.88%,其它食品、烟酒类同比增长16.17%;服装日用品同比增长12.86%,汽车销售企业与去年相比,零售额大幅回升,金卓康、金穗

康、金达康4S店等汽车企业累计实现销售额9.99亿元,占限额以上零售企业的66.33%,同比增长26.7%。

【固定资产投资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区共施工各类项目108个,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9.5亿元,同比增长32%,其中区列52个重点项目进展顺利,项目开工率达84.6%,完成投资33.23亿元,占全区投资额的37.1%。当年投资方向是:国有及集体经济完成投资54.8亿元,占投资总额的61.2%;股份制及其它经济类完成投资34.76亿元,占投资总额的38.8%;非公有制投资额为34.55亿元,占投资总额的38.58%。从三次产业结构看,第二、三产业结构比例为20:80,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5.13亿元,同比增长11.4%;第三产业完成投资74.43亿元,同比增长37.52%,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83.1%,第三产业依然是投资的主体。当年房地产业完成投资10.17亿元,同比上升8%,占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为11.36%,其上升幅度趋缓。全区商品房销售面积38.18万平方米,同比上升20.4%;商品房销售额17.78亿元,同比上升61.4%。2010年全区商品房销售均价为5526元,同比增长34%。

全年共拆迁民居962户,企业16家,商铺182家。为亚行贷款城市交通项目(BRT工程)作了前期准备。2010年在26条规划道路中7条基本建成,投资630万元,完成了15条小街巷改造;投资200万元对6条重点排洪沟进行了专项整治。

完成全民义务植树53.5万株,补植造林5720亩,破墙透绿1200米,新增城市绿地54.26公顷,全区绿化覆盖率达35.05%,人均公共绿地面积11.82平方米。2010年组织实施了北滨河路农沙段生态景观工程,计划投资1.2亿元,全长9公里,年底已完成土方调运、苗木栽植、湖畔清理、栈道铺设、湖岸景观建设等,累计完成投资8100万元。强化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加强烟尘控制、噪声控制、工业废气治理,减排二氧化硫178吨。

【招商引资】2010年新签约引进了各类重大项目21项,总投资124.8亿元,实

际到位资金48.49亿元,同比增长15%,已开工建设8项,完成投资14.78亿元,同比增长41.4%。当年紧紧抓住国家出台的“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等政策”机遇,全方位、宽领域、深层次筛选用地项目。上报立项27项,全力保障项目建设用地,当年征地总面积3840亩,其中兰渝铁路编组站我区承担的征地2565亩任务已全面完成,兰渝铁路兰州枢纽货车西联线顺利贯通,不束了安宁没有铁路的历史,也改变了沙井驿地区沟壑纵横,自然条件严酷的面貌。

【社会事业】2010年安宁区申报各类科技项目70项,争取到资金642万元,完成专利申请131件,授权专利72件。已完成孵化大厦装修设计,并与16家企业初步达成人孵协议。区内6所校安工程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684万元,占计划总投资7053万元的80.6%。严格执行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全年共免除20491人(次)学杂费,共计234.8万元,为10080人(次)提供了免费教科书。全年共消除D级校舍危房12800平方米;投资348万元,23天打通建成了附中路。成功举办了兰州桃花节等大型节会,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性文体活动40多场次,建成12个“农家书屋”。全区已建成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3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新城区综合医院项目已获省卫生厅批准,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加快推进;成功地创建了省级文明标兵区。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全年用于解决城乡群众实际困难的财政资金累积达到6290万元,比上年增长32.4%。全区以改善民生,构建和谐社会为本,积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两全”发放率达100%。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体系进一步健全,参合率达到96.27%。政府为民兴办的十件实事全面完成。强化就业和再就业指导,举办各类用工洽谈会20场(次),全年新增就业4136人,超过任务目标。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3%,是年计划任务3.5%的控制范围之内。2010年在全区范围内公开招考中小学教师,认真落实“三支一扶”“进村进社”等政策,共录用高校毕业生71人。进一步扩大“五大保险”覆盖面,制定出

台了《安宁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实施细则》,已完成摸底测算前期工作。全年共发放底保临时补贴2351万元,救助困难户大病患者507人(次)发放大病医疗救助金227万元,冬季取暖补贴255万元,争取省市救灾资金17万元,解决了568名群众的生活困难。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全区累计开工建设经济适用房28万平方米,2010年建成8.2万平方米,面向社会公开发售500套,在建廉租房502套,已建成49套,实物配租50户,向912户家庭发放廉租房补贴148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安宁区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排名连年位居全市前列,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8.04%,是“十五”期末的2.9倍;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28.73%,是“十五”期末的4.6倍;地区性财政收入年均增长43.61%,是“十五”期末的6.1倍;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47.49%,是“十五”期末的7倍;五年累计完成国家固定资产投资290亿元,商贸流通领域实现销售总额375亿元。

产业结构日趋优化,三类产业比由“十五”期末的2.2:38.1:59.7调整到0.3:59.3:40.4,建成省、市农村建设示范基地。“393”国企改革主体攻坚任务全面完成,非公有制企业经济蓬勃发展,以高新技术产业园为主导的高端产业逐步壮大,初步形成了新型石化、生物医药、现代装备制造、家居建材、食品餐饮五大产业集群,总部经济、现代服务、特色旅游等新兴产业初见雏形。高新技术产业园共引进企业44家,已建成投产30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2家,已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3.39亿元。五年累计引进项目230项,实施210项,已建成107项,已完成投资153亿元。其重点项目是:中石油西部物流集散中心、中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公司、雪花啤酒、康师傅饮品、蓝科高新等一批知名企业,为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十一五”期间,共上报项目建设用地2.51万亩,已征用土地1.56万亩,有力地保障了项目建设。

“十一五”期间,安宁区共建成北滨河路银沙段等23条规划路,改造71条小

街巷,总计长达56千米,完成投资15.25亿元。全面推进城中村改造,已建成安居房10.62万平方米,安置入住2668人,建成了省内首家县区城市规划展览馆,区域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投入运行;建成了银滩湿地公园等一批生态景观工程,全区森林覆盖率达42%,绿化覆盖率达35.05%,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11.82平方米,位居全市第一。建成省内首家“环保110”,辖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50%以上,城市管理执法力度不断加强,实施了节日道路亮化、楼宇亮化为重点的精品亮化工程,城市形象和品位显著提升。严格落实节能减排各项规定,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和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累计比“十五”期末分别下降21.18%和39.49%,连续三年荣获全市“节能降耗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积极推进科技创新,建成了六大科技孵化园,孵化面积16.5万平方米,荣获国家、省、市科技进步奖48项,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区”。实施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累计投入6800万元,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教育资源整合,教学水平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建成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3个社区卫生服务站,社区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90%。文化事业快速发展,打造了兰州桃花节等大型节会品牌,建成文化体育中心,城区数字电视普及率达到100%。

“十一五”期间,顺利完成撤村建居工作,创建推进和谐社区,被民政部命名为“全国和谐社区示范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成效显著,荣获“全国人口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和“全国县级计划生育服务站先进集体”称号,“十一五”综合排名位居全省86个县区第四。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加强,被评为“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区”。全面落实拥军优抚政策,连续第五次被命名为“省级双拥模范区”。

2005年全区农民年人均收入为5075元,2010年已达到7869元,增幅达55%;2005年城镇居民年人均收入为8408元,2010年已达到12914元,增幅达53.5%。

“十一五”期间,解决城乡困难群众户财政资金投入达到2.16亿元,全区累计

新增就业18562人(次),输转城乡劳动力44804人(次)。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快推进,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463”社会救助体系和“五位一体”的社会救助机制日益完善,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率达87.5%,城镇居民医保参保率达到92.73%。新农合参合率达96.27%,连续4年在全市率先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安宁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严志坚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永生

区长 席飞跃

区政协主席 马玲媛(女,回族)

(供稿:陈天军 王洪举)

红古区

【综述】红古区是兰州市远效区,位于甘青两省交界,东邻西固区、北接永登县,西南与永靖县及青海民和县隔河相望,处于连接甘青两省,肩挑兰州、西宁两大省会城市的独特区域位置。区内拥有煤炭、建材、冶金等为主的工业集群和以“奶基地”、“菜园子”为主的兰州市最大的副食品基地,是兰州市规划建设的重要“一小时”城市辐射地区和兰州—西宁—拉萨经贸走廊重点建设地区。辖1乡3镇3街道,22个社区居委会,33个村委会,总面积为567.6平方公里,总人口为14.11万人。其中城市总人口9.37万人。

2010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3.9亿元,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5.1亿元,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3.9亿元,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4.8亿元,完成全地区财政收入8.3亿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6.7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158.9亿元。

【工业经济】建成了兰铝26万吨电解铝、90万千瓦自备电厂、方大2万吨特种石墨、花庄伊利乳品加工等一批重大项目。

【农业农村经济】大力实施“四千四万”特色产业提升工程,建成了青土坡千亩设施农业基地,面积达到1100亩;新发展水

车湾新特菜示范基地515亩;完成优质核桃基地定植8200亩,累计达到1.6万亩;新建兆丰、聚光等果蔬储运企业4家、农村经济合作组织5个,花庄乳业、平安台博壮千头奶牛养殖小区、亨华万头生猪养殖基地、伊利乳品加工二期等项目进展良好。投资3850万元建成了上海石新农村住宅小区一期工程。投资1800万元建成了红古乡人饮工程,衬砌加固4条干渠险段1千米,硬化衬砌支头渠26.3千米,完成罗金台、本康台、米家台和河嘴二台等土地整理开发项目。基本完成了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确权工作,土地流转等农村各项改革取得新突破。

新农村建建成省市级新农村试点村13个、农村道路212.6千米、沼气7200户,改造农村危旧房3266户,解决了2.7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

【贸易与招商引资】加快实施“两中心两翼两区两带”商贸业发展规划,金海湾商厦、世纪商城、金海天广场、金华隆大酒店等一批商业网点建成投入运营,会议中心、生资大厦等一批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全区新增私营企业97家,新增个体工商户723户,实现非公经济增加值18.8亿元,增长30.7%。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全年共引进各类项目36项,总投资33.1亿元,开工建设24项,引进到位资金16.4亿元,特别是当年引进并开工建设了清真明胶、新希望饮料加工等一批重大项目。

【村镇建设】全面完成了全区土地利用、海石湾三版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和综合文化广场、海石湾东口、西口等一批专项规划。实施了总投资10多亿元的40个基础设施项目,平安路东口整治、方正路、花庄北路、商业休闲广场、虎头崖雕塑广场建成投入使用,综合文化广场、海石湾垃圾处理场、窑街大什字改造、窑街滨河路等项目抓紧建设,金海天嘉园、海城嘉园、海宁嘉园、陶然居第一批新型住宅小区基本建成。加大经营城市力度,累计出让土地333亩,实现政府净收益7486万元。加大城市规划区违法建设整治力度,成立了综合执法中队,依法拆除违法建设1.3万平方米。开通了海石湾二路公交车

路,更新了公交车辆,完成了平安路、红古路楼宇亮化工程和主次干道绿化补植,新安装路灯、景观灯283座,新增城市公共绿化1公顷。

【项目建设】全年开工建设各类项目113项,同比增加37项。大力实施工业强区战略,油页岩炼油、堆内构件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产,4000吨特种石墨、60万吨凝石水泥等一批重大项目进展顺利,28万吨电解铝技改、 2×33 万千瓦煤矸石发电、油页岩尾气与瓦斯混合发电、太阳能光热新材料等一批重大项目抓紧开展前期工作。完成了兰青铁路复线、兰新客运双线等一批重大交通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保证了顺利实施。投资45万元在海石湾主要城市路段建设公厕3座。

【社会事业】高度重视科技成果转化和品牌创建工作,引进农业新品种31个,推广新技术6项,“雨中缘”、“陇海”被认定为甘肃省著名商标。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完成了洞子初中学生宿舍楼和食堂建设,投资1020万元建成了兰州十七中教学楼和二十四中学生宿舍楼,兰州七十中教学楼完成一层主体工程,改造学校危房1.5万平方米,调整合并中小学5所,高考上线率达到92.5%,提高11.6个百分点。不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筹资500多万元,为区医院购置了CT、数字X线摄像系统等设备,引进专业人才4名,建成了13个标准化村卫生所,进一步提高了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投资584万元建成了海石湾镇、窑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000座农村卫生厕所。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建成了民间艺术馆和15条全民健身路径,组织开展了庆祝建区50周年等群众文化活动,发展数字化用户和数字微波用户2473户。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免费婚检率达到99%,人口出生率控制在8.2‰以内。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开工建设。顺利完成了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517元,农民人均纯收入7475元,认真落实扶持就业和再就业的各项优惠政策,全区城镇新增就业3960

人,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200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办理小额担保贴息贷款2405万元,劳务输转1.5万人。妥善解决部分破产和关闭企业离退休职工社会保障遗留问题,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五大保险累计扩面11608人。启动了新型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城镇居民医保率、新农合参保率分别达到96.8%和95.4%,报销医疗费用2046.6万元。完成了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工作,全区约1.93万名困难群众享受到城乡低保政策,发放低保金和各类补贴4630.5万元。重视解决困难群众住房问题,150套保障性住房开工建设,191户困难群众配租到廉租住房,为961户城市收入家庭发放廉租住房补贴206万元。加强社会救助工作,组建了慈善协会,开展了“扶贫济困送温暖”活动,共发放救灾救济、五保供养和大病医疗等各类救助金450.5万元,投资495万元的综合福利救助中心老年护理楼建成投入运行。

红古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戚大明(回族)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薛顺

区长 韩显明

区政协主席 陈芦骐

(供稿:尚俊)

榆中县

【综述】榆中县位于甘肃省中部,西靠七里河区、城关区,东邻定西县,西南与临洮县交界,北隔黄河与皋兰县、白银市平川区相望,东北和靖远县、会宁县接壤。榆中介于东经 $103^{\circ}50' - 104^{\circ}34'$,北纬 $35^{\circ}34' - 36^{\circ}26'$ 之间。南北长92千米,东西宽54千米,总面积3301.64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05.2万亩(其中水田0.1万亩,旱地105.1万亩),林地43.58万亩。2010年底,全县有8镇15乡,268个村委会,4个社区居委会,1617个村民小组。有117583户432987人,其中农村96409户386248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71%。有汉、回、壮、东乡、维吾尔等14个民族,汉族占99%,少数民族占1%,主要

为回族。

榆中县地处陇西黄土高原,大部分地区被黄土覆盖。地势由西南、东南、东北三面向西北倾斜,南和北部为山区,两山之间为中部川区地带。海拔1400-3700米之间,最低点青城镇东滩为1432米,最高点马衔山主峰为3670米。

黄河流经榆中县北部来紫堡、青城、上花岔、园子岔四个乡。大部分是界河、多为峡谷区、宜于提灌。主要支流有兴隆大河、龛谷河、黑池沟等。气候属温带半干旱性气候。气温年周期变化,夏季高,7月最高,冬季低,12月最低,年平均气温 6.7°C 。境内地形复杂,海拔高差大,降水量少。北山地区年降雨量300毫米,南山地区年降雨量500毫米。

境内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地一处。距离兰州市区10千米,榆中县城23千米的明肃王墓位于来紫堡乡黄家庄村北侧平顶峰南麓,南北宽约300米,东西长约3000米,墓区内埋葬有明代肃庄王朱楨等十位藩王,以及两位妃子和一位夫人共11座墓葬。2006年5月25日,肃王墓被国务院公布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境内有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青城镇和金崖镇2个。省级文物保护地6处。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项。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40.88亿元,同比增长13.08%;其中:第一产业9.38亿元,同比增长5.57%;第二产业21.78亿元,同比增长17.87%;第三产业9.72亿元,同比增长10.91%。三次产业的比重为23:49:28。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68亿元,同比增长32.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0.97亿元,同比增长13.25%;地区性财政收入达到4.86亿元,同比增长16.32%,其中:一般预算收入2.16亿元,同比增长9.39%;完成财政总支出14.08亿元,同比增长19.58%。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8663元,同比增长14.2%;农民人均总收入3155元,同比增长14.8%。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完成农业总产值15.65亿元,同比增长5.34%,实现增加值9.38亿元,同比增长5.57%。全年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106.65万亩。粮食作

物播种面积79.5万亩,同比下降0.6%。其中:夏粮播种面积26.08万亩,同比下降11.56%;秋粮播种面积53.42万亩,同比增长5.77%。粮食总产量为15.46万吨,同比增长1.57%。其中,夏粮总产量为3.56万吨,同比下降2.98%;秋粮总产量为11.9万吨,同比增长3.03%。粮食播种面积中,采用双垄沟技术种植粮食30.13万亩。全年蔬菜面积27.11万亩,同比增长3.36%,年产量55.66吨,同比增长6.76%。新增沼气池建设3510户。畜牧业,全年羊存栏11.85万只,羊出栏6.72万只;生猪存栏11.06万头、猪出栏10.34万头;鸡存栏36.26万只,鸡出栏27.11万只;奶牛存栏0.29万头;肉类产量9356.07吨,禽蛋产量2900.8吨,奶类产量4960.8吨。农村拥有机械总动力达326602千瓦,同比增长4.57%,农用运输车13594辆,各种拖拉机1014台,同比增长9.98%。农业生产用电量5145.8万度,同比增长2.34%。农用化肥施用量6.56万吨,同比增长2.58%。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29.3万亩,同比增长0.89%。完成退耕还林补植补造6.8万亩、人工造林0.31万亩。

【工业经济】全县工业企业总产值98.72亿元,同比增长33.6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92.12亿元,同比增长35.92%;规模以上重工业总产值达86.46亿元,同比增长35.66%;轻工业产值5.66亿元,同比增长35.94%;全县工业企业增加值17.58亿元,同比增长18.6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5.66亿元,同比增长21.01%;轻工业增加值2.04亿元,同比增长26.7%;国有企业增加值4.22亿元;股份制企业11.29亿元。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产值83.63亿元,产销率达到90.77%,同比下降4.2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2010年新开工和续建项目115家,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58亿元,同比增长26.7%。从资金来源看主要是国内贷款和自筹资金为主渠道。新建项目有大青山蔬菜批发市场、甘肃省京兰和榆中鑫旺绒纺织有限责任公司等97家;续建项目有和定路工程和兰州联

合重工公司等18家。

【消费品市场】全县消费品市场商品供应充足,需求稳步攀升,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97亿元,同比增长13.25%。分城乡看,县城的零售额6.61亿元,增长12.72%;县以下零售额4.36亿元,增长14.06%。分行业看,批零贸易业稳中趋活,批发零售贸易业实现零售额8.21亿元,同比增长15.47%;住宿餐饮业实现零售额2.76亿元,同比增长7.13%。

【财政金融】2010年,完成地区性财政收入4.86亿元,同比增长16.32%。其中增值税20841万元,增长-0.73%;营业税11888万元,增长19.58%。完成财政总支出14.08亿元,同比增长19.58%。全县金融机构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为82.15亿元,增长29.6%。金融机构各项人民币贷款余额为40.836亿元,增长26.94%。其中短期贷款22.96亿元,同比下降19.08%;中短期贷款18.22亿元,增长386.45%。

【交通邮电旅游】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业增加值1.56亿元,同比增长9.8%。交换机总容量达到9.5万门。固定、移动电话总数达到12.3万户,电话普及率达到28部/百人。邮政电信业务总量9913万元,同比增长15.9%、货运车辆达到7447辆,同比增长8.24%,完成货运量614万吨,同比增长6.41%;货物周转量4.05亿吨/千米;同比增长31.92%;客运车辆达到4724辆,客运量416万人/次,客运周转量3.42亿人/千米。全年接待游客60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3000万元。

【教育卫生】全县有学校306所,高中在校生10490人,初中在校生18234人,小学在校生27457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9.8%。高中专任教师597人,初中专任教师1289人,小学专任教师2320人。完成8所寄宿制学校和15所校舍安全建设工程,新建校舍4万平方米,排除危房2.9万平方米。全县有卫生机构360所,其中县级8所、乡级卫生院21所、厂矿卫生所站10所,村卫生所268所,个体诊所53个,医院和卫生院床位962张,全县卫生技术

人员1330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463人、医士505人、护士等362人。新建4所乡镇卫生院、65所标准化卫生所和3000座卫生厕所,新农合参合率94%。

【人口和社会保障】全县总人口为43.3万人,比上年增加1288人;其中农村人口38.63万人,城镇人口4.67万人;全年出生人口5917人,出生率为13.67‰。死亡人口3877人,死亡率为8.95‰。人口自然增长率3.42‰。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建成使用。

全年新增城镇就业人员1605人,全年累计对4.9万人城乡低保户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3500万元;全年逝世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709.4万元;发放衣被食品等救灾物资,解决6700户2.8万受灾和特困群众的过冬御寒问题;农村五保户供养金274.5万元;发放各类抚恤金384万元。共有37.53万农民参加了农村合作医疗,占农民总数的97.17%。获得全省新农保试点示范县称号。

【文化广电】文化体育广电事业蓬勃发展,县城数字电视网络改造顺利进行,新发展有线电视用户3000户,完成“村村通”1.4万户。新建8个乡镇文化站和100个农家书屋。

【城乡建设】初步形成了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新格局。完成十二五时期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8个专项规划和23个重点课题。结合兰州第四版城市规划,完成县城总体规划、和平地区控详规划、定远等4个重点镇规划。和定城市一级主干道、县城亮化工程、供水建设工程和南关桥改造全面完工,华光商业广场、金山生态园二期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榆中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胥波

人大常委会主任 冯德三

县长 王林

县政协主席 黄宗利

(供稿:周学海)

皋兰县

【综述】皋兰县位于甘肃省中部,

东邻白银市和榆中县，南接兰州市区，西连永登县，北依景泰县。介于东经103°32′-104°14′，北纬36°05′-36°50′之间，南北长79千米，东西宽59千米，总面积2556平方公里。2010年底，全县总人口为18.08万人，比上年增加1924人。在总人口中：农业人口15.07万人，增加376人；非农业人口3.01万人，增加1548人。男性人口9.25万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51.1%；女性人口8.83万人，占总人口的比重为48.9%。人口出生率为9.57‰，人口死亡率为4.1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44‰。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5.97亿元，增长14.5%。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4.24亿元，增长7.83%，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4.93亿元，增长18.0%，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6.80亿元，增长11.5%。三大产业比重由上年的17.2:55.0:27.8调整为今年的16.3:57.5:26.2。完成地区性财政收入2.81亿元，增长23.7%，完成一般预算收入1.16亿元，增长26.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02亿元，增长28.4%。全县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45亿元，增长35.78%。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02亿元，增长14.52%。

【农业】全县完成农业增加值4.24亿元，增长7.83%；新增设施农业3300亩；订单农业达到12万亩；无公害基地面积达到25万亩。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38.92万亩，增长1.35%，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9.04万亩，下降0.90%；蔬菜播种面积10.37万亩，增长6.28%。生猪存栏5.46万头，增长1.21%；羊存栏10.07万只，增长15.82%；鸡存栏25.67万只，增长4.95%。禽蛋产量1796吨，增长4.91%。

【工业】全县实现工业增加值12.08亿元，增长16.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10.19亿元，增长19.1%，规模以下工业实现增加值1.89亿元，增长4.95%。2010年，规模以上工业产销率为93.9%，同比提高1.9个百分点。实现产品销售收入37.01亿元，增长42.23%；实现利润总额1.83亿元，增长2.45倍；实现税金总额1.28亿元，同比增长27.47%。

【金融保险】金融保险业实现增加值4643万元，增长9.14%。2010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44.87亿元，比年初增长34.38%。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25.55亿元，比年初增长28.5%。全县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26.71亿元，比年初增长26.76%，其中短期贷款比年初下降49.05%；中长期贷款比年初增长6.7倍。

【社会事业】认真落实“两免一补”政策，投资2960万元的皋兰四中工程完工并投入使用，投资1440万元实施校安工程10项。教育布局和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合理，教育公平的目标更加清晰。高考再创佳绩，本科录取710人，净增80人。医疗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投资2507万元的县医院门诊综合大楼和投资130万元的22所标准化村卫生所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71个行政村卫生所全部达标。7个乡镇卫生院配备部分医疗设备，县乡村公共医疗设施和公共卫生更加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健康发展，2010年率先在全省开展乡村卫生院所门诊统筹试点工作，参合率达95.8%。出台了《皋兰县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细则》和《皋兰县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项目实施细则》，为城乡居民免费提供9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5项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招录102名大专院校毕业生充实到乡镇卫生院，选拔乡镇卫生院工作2年以上的业务骨干28名充实到县级医疗卫生单位，医疗综合服务水平有了明显提高。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全面完成，有线电视数字用户累计达到1200户。广播人口综合覆盖率达96.41%；电视人口覆盖率达100.0%；有线电视用户6400户。计算机互联网用户3096户，程控电话覆盖68个行政村，占总数的96%，移动通讯覆盖70个行政村，占总数的98%。文体事业蓬勃发展。实现“一村一品”群众文化体育精品创建、农民健身、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和农家书屋建设4个工程全覆盖。投资2000万元建设县文化体育馆。竞技体育水平不断提高，夺得省市运动会金牌8枚。

【人民生活】全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为3705元，增长15.53%。城镇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7165元，增长11.05%。安置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22人，新增城镇就业人员740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2.97万人，创劳务收入2.75亿元。开发公益性岗位150个，共安置高校毕业生311名，就业再就业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皋兰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徐大武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恩玉

县长 宗满德

县政协主席 朱宗义

(供稿：白永勋)

永登县

【综述】永登县地处甘肃省中部，全县总面积6090平方公里。东南与皋兰县、西固区、红古区相邻，西北与天祝藏族自治县、景泰县接壤。境内地形由北向南倾斜。海拔在1500-3000米之间。县城距省会兰州114千米。总人口51.79万人，其中农业人口44.39万人，非农业人口7.4万人。有汉、回、满、土、壮、藏等多个少数民族。全县辖13镇5乡，239个村委会，11个社区居委会。

永登县深居内陆，大部分地区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年降雨量在261毫米-435毫米之间，年均降雨量290.2毫米，年均气温5.9℃，年日照时数1744小时-2659小时，年均无霜期126天，绝对无霜期78天。全年多为西北风，风力一般为2级-4级，四季分明，阳光充足，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气候温和宜人。

永登县名胜颇多。有国家级森林公园-吐鲁沟自然风景区，“小五台”之称的连城石屏山，建于明初的连城显教寺、妙因寺、鲁土寺衙门，明弘治年间的红城感恩寺，明正统年间的城关海德寺都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永登县资源丰富。天然林面积达46万多亩，苦水玫瑰是全国产量最大的地区之一。境内已探明的矿产23种。有色金属矿主要有铁、锰、金、铜等；非金属矿产有石灰石、石英石、大理石、白云石等。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70.6亿

元,同比增长12%,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8.6亿元,增长7%;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2.5亿元,增长1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9.5亿元,增长1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亿元,增长4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0.7亿元,增长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8765元,增长15%;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541元,增长14%。

【农业经济】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一、二、三产业比例调整为12:46:42。粮食作物、经济作物、饲草作物三元种植结构比例调整为69.5:23:8.5。农业经济稳步发展,实现农业增加值8.6亿元,增长7%。特色产业完成高原夏菜8.1万亩、中药材1.42万亩,新增玫瑰5800亩。特别是引大灌区农业开发建设成效显著,万亩高原夏菜完成1.27万亩、万亩优质洋芋完成1.32万亩、万亩玫瑰基地种植累计达到1.26万亩、万亩设施农业基地累计完成7360亩、5000亩枸杞基地累计完成5230亩。灌区完成经济作物面积12.08万亩,完成精细作物种植面积4.1万亩。养殖业快速发展,全县生猪、肉羊存栏数分别达到15.4万头、27.8万只,肉类总产量达到1237万千克,鲜鱼产量1286万千克。

【工业经济】全地区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136.5亿元,完成地区工业增加值26.5亿元,增长6%。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23亿元,增长6%;县属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1.5万元,增长6%。节能减排取得明显成效,万元GDP能耗和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下降了4.5%和5.2%。

【第三产业】全县消费品市场快速发展。实现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亿元,同比增长18%。旅游业有了新的提高,共接待游客81.9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5100万元,增长19.7%。

【固定资产投资和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亿元,增长42%,增速继续保持全市第一。招商引资成效明显,全县共签约各类招商项目30个,到位资金15.5亿元。其中,第十六届兰洽会签约项目25个,概算投资98亿元,是历届兰洽会签约项目数量和引进资金最

多的一次;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全力支持吉利轿车“6+1”、兰州交大大成太阳能光热产业园、连城铝业公司40万吨环保节能改造、祁连山日产5000吨干法水泥生产线、华兴公司石灰回转窑等重大项目建设,促进了工业结构优化升级和效益提高;重点扶持苦水玫瑰深加工、永登联邦麦芽生产线等项目建设,农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不断显现;积极支持中石油300万方国家原油储备基地和兰州石化公司100万方生产运行原油储备库、连城330KV变电站、大同110KV变电站、连城二级水电站、杜家湾水电站、永古高速公路永登段改扩建等电力能源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为优化永登投资环境、拉动全县经济增长提供了强劲的支撑;县城人居环境明显提升。投资3626万多元的玫乡路、胜利街和团结街延伸工程,投资2600万元的翻山岭水库城乡供水水源工程,投资4210万元的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以及县城小街、小巷改扩建等工程;开工建设县城体育公园音乐喷泉广场、生活垃圾处理场工程;人民公园、迎宾广场、火车站广场、新城区中心供热站等项目前期工作有序进行。投资近2亿元,新建了亚太玫瑰园、华光现代城永泰、佳永住宅、西太华住宅和怡景住宅等现代化商住小区。通过招投标和公开拍卖,实现土地经营性收入近3亿元;农村基础设施日益完善。投资5900万元实施了68项、351千米通村道路和河桥主卜、苦水猪驮山、红城玉山庄浪河、武胜驿庄浪河等7座桥梁建设工程,投资5300万元实施了一批小水维修、小流域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梯田建设和庄浪河西罗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中川项目区综合治理等建设工程;6项农村人畜饮水安全工程全面完成,有效解决了4.49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人工造林3.6万亩,补植补造5.73万亩,封山育林1.45万亩,三北四期工程7900亩,退耕还林工程8070亩,秦王川灌区生态防护林2.43万亩,绿色通道31.6千米,全民义务植树132万株;投资1500万元,重点扶持新农村示范点建设,全县74个村的新农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基本完成,中川宗家梁、龙泉寺深沟、苦水下新沟和树屏哈家

嘴、刘家湾等村居民住宅建设有序推进。

【社会事业】全面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加强校园安全管理。投资2360万元的县城新城区小学建成投入使用,县城小学大班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投资1205万元,实施了12所学校的危房改造工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9大项目启动实施,医改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全县乡镇卫生院、公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初步实行了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扎实推进,全县共有42.3万人参保,参保率为95%。投资456万元的县中医院门诊大楼建成使用,投资3192万元的县医院医技综合楼完成主体工程,39个村卫生所建设全部完成;认真落实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优惠政策,共发放各项补助资金261万元。投资240万元,完成了6个乡镇计生服务站,投资90万元建成了150个“计生文化大院”;投资30万元,完成2个乡镇文化站改扩建,投资301万元新建“农家书屋”86家;鲁土司衙门旅游设施开发建设世行贷款项目进展顺利,大通河生态游乐园建成投入运行,药水沟温泉开发和引大入秦工程博览园建设项目全面启动。成功举办第三届“中国玫瑰之乡永登苦水旅游节”;新增城镇失业人员就业4237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1.3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9.2亿元。

【新城区建设】集聚全县之力,强力推进秦王川综合开发,为市委“再造兰州”战略,建设“兰州新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成立了兰州新区树屏产业园、连海经济开发区庄浪河川产业园和连海经济开发区大通河川产业园3个管委会。园区发展定位已确定,各项规划、功能区划分和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准备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投资30亿元的兰州黄河工业园建设项目成功签约,投资7亿元的温州创业园项目即将开工建设。

永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魏旭昶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礼才

县长 杨平(女)

县政协主席 史存瑞

(供稿:县志办)

嘉峪关市

【综述】嘉峪关市是甘肃省的省辖市，位于甘肃省西北部，河西走廊中部偏西，是古丝绸之路的交通要道，是明代万里长城的西端起点，也是丝路文化和长城文化的交汇点，因举世闻名的万里长城天下第一雄关而得名，自古以来就被人们称为“河西重镇、边陲锁钥”。嘉峪关市位于甘肃省河西走廊中西结合部，地处北纬39°37′-39°50′，东经97°49′-98°31′之间，其纬度和首都北京相差无几。辖域分布于酒泉盆地西沿的祁连山北、合黎山南、讨赖河中游，兰新铁路、312国道和连(云港)霍(尔果斯)高速公路清(水)嘉(峪关)段横贯境内，民航可直通兰州、西安、敦煌、乌鲁木齐、上海和北京。嘉峪关市东接河西重镇酒泉市，距省会兰州市758千米，西连石油城玉门市，南与张掖市的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为界，北与酒泉市的金塔县接壤。嘉峪关市历史上无郡县设置，是1958年伴随着国家“一五”重点建设项目“酒泉钢铁公司”的建设而逐步发展起来的一座新兴的现代化工业旅游城市。1965年设市，1971年经国务院批准为省辖市。2009年12月1日成立雄关、长城、镜铁三个区，下辖五一、新华、前进、胜利、建设、峪苑、朝阳和镜铁山矿区8个街道办事处和峪泉、文殊、新城三个镇。行政区域土地面积2935平方公里，全市总面积2935平方公里，其中城区规划面积120平方公里，截至2010年12月底，市区建成区面积87平方公里。全市总人口为23.19万人，和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2000年11月1日零时的159566人相比，十年间常住人口增加了72287人，增长了45.30%，年平均增长3.81%，较第五次人口普查的增长3.67%，高出0.14个百分点。

2010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83.91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完成2.46亿元，增长7.1%；第二产业完成147.76亿元，增长20.8%；第三产业完成33.69亿元，增长5.9%。人均GDP达到83420元(折合12596美元)，增长9.6%。全市

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26.49亿元，增长13.7%。地方财政收入完成8.86亿元，增长14.9%。全年税收收入259588.76万元，增长12.0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741.16元，增长10.7%。农民人均纯收入7865元，增长13.1%。城市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4.95%。

【资源优势】全市已探明矿产资源有21个矿种，产地40多处，其中铁、锰、铜、金、石灰石、芒硝、造型粘土、重晶石等为本市优势矿产。讨赖河横穿本市境内，年均径流量6.58亿立方米，河水引至大草滩水库总容量为6400万立方米。境内地下水资源丰富，净储量达7.32亿立方米，年补给量为1.64亿立方米。

旅游资源丰富，境内有享誉中外、雄伟壮观的(明)万里长城、嘉峪关关城、长城第一墩、悬壁长城、讨赖大峡谷及展现绘画艺术古迹的黑山岩画、魏晋墓地下画廊等。还有亚洲距城市最近的“七一冰川”及祁连积雪、瀚海蜃楼等独具特色的西部风光，有博大精深的第一家“长城博物馆”，列居世界三大滑翔基地之一的嘉峪关国际滑翔基地。近几年，前来参观西部长城、大漠风光的人数不断增加，旅游事业日益兴旺。本地生产的旅游产品主要有：夜光杯、风雨雕、驼绒画、祁连玉雕、嘉峪石砚、文物复制品及反映魏晋时代人文景观的“墓砖画”等。长城文化旅游景区创建为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

【财税】全年地区性财政收入完成26.49亿元，增长13.7%。地方财政收入完成8.86亿元，增长14.9%。全年税收收入259588.76万元，增长12.01%。其中，市国税局完成各项税收收入164556.76万元，增长12.36%。其中，增值税收入2.14亿元，增长10.1%；营业税收入1.78亿元，增长30.7%；企业所得税收入0.61亿元，增长46.6%；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1.12亿元，下降19.3%；个人所得税0.25亿元，下降23.7%。市地税局税费收入完成95032万元，增长11.42%。

全年地方财政支出12.19亿元，增长18.23%。其中，教育支出达到15175.7万元，增长14.18%；医疗卫生支出达

到9626.7万元，增长34.9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达到4078.3万元，增长14.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达到16096.2万元，增长9.52%。

【工业和建筑业】2010年，全市工业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518.2亿元，增长23.7%。完成工业增加值143.44亿元，增长21.3%。其中，市属工业企业实现工业增加值11.38亿元，增长28%。全年全市工业企业累计实现工业产品销售收入639.28亿元，增长38.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实现工业产品销售收入634.95亿元，增长38.4%。市属工业企业累计实现工业产品销售收入48.3亿元，增长37.6%。酒钢(集团)公司实现工业产品销售收入563.37亿元，增长40.3%。2010年工业产品产销率为100.27%，比上年上升3.92个百分点。

2010年全市工业企业实现利润20.16亿元，增长59.4%；市属工业企业累计实现利润3.53亿元，增长4.7倍。分行业来看，支柱产业钢压延加工业支撑力度强势，而电力的生产和供应业盈利能力减弱。2010年，钢压延加工业累计实现利润12.06亿元，增长1.3倍；铁合金冶炼企业累计实现利润0.84亿元，同比增加盈利1.26亿元；水泥生产企业累计实现利润1.43亿元，增长1.51倍；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累计实现利润3.1亿元，同比下降51.7%。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4.32亿元，增长7.4%。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全市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9.58亿元，增长22.61%。按产业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1.85亿元，下降12.55%；第二产业完成投资30.21亿元，增长29.7%；工业投资上涨成为全市投资增长的主要拉动力量，完成投资27.73亿元，增长20.5%；第三产业完成投资17.53亿元，增长16.6%。按投资主体分，地方投资完成28.74亿元，增长63.15%；酒钢(集团)公司完成投资19.05亿元，下降12.86%；中央及其他驻嘉单位完成投资1.79亿元，增长86.35%。按经济类型分：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11.77亿元，增长7.86%；国有经济完成投资6.99亿元，增长

45.86%；私营、个体完成投资3.61亿元，增长2.78倍。

【招商引资】2010年，建成招商引资项目58个，招商引资到位资金17亿元，增长25%。不断优化投资环境，进一步扩大对外合作交流，认真扎实的筹备、组织实施了“第十六届兰洽会”，会议期间共签约合同项目23项，签约金额53.02亿元。成功筹备、组织实施了“甘肃嘉峪关第二届投资贸易洽谈会”，会议期间共签约项目40项，签约金额152.37亿元。组织相关单位参加了“乌洽会”和“西博会”，其中在“西博会”上签约项目2项，签约金额16亿元。利用各种会议积极做好宣传工作，采用各种方式向外发放各种对外招商宣传资料5000余册。

【农业和农村经济】全年全市农作物播种面积达到5.79万亩，与上年持平。粮食播种面积达到1.3万亩，下降3%。其中，小麦播种面积达到0.63万亩，下降14.86%。玉米播种面积达到0.53万亩，增长17.86%。蔬菜园艺播种面积达到2.39万亩，下降0.8%。2010年，粮食总产量达到7076.88吨，下降0.6%。肉类总产量达到2291.16吨，下降0.8%。牛奶产量4942吨，增长75%。对生猪养殖进行了补助和保险，农民养殖积极性得以提高。2010年，全市大牲畜存栏0.55万头，增长19.6%。其中，牛存栏0.49万头，增长22.5%；生猪存栏2.48万头，下降4.98%；羊存栏3.82万只，下降14.35%；家禽存栏9.51万只，增长4.97%。财政对农林水事务支出达到4305.7万元。“家电下乡”工程实施良好，全年发放“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资金599万元，其中“家电下乡”补贴310万元。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87%。

【旅游】2010年，实现旅游及相关产业收入7.62亿元，增长53.3%。全社会旅游人数166.72万人次，增长44.22%。主要旅游企业及景区景点实现营业收入18864.31万元，增长23.25%。主要旅游企业及景区景点共接待游客139.82万人次，增长45.9%。其中海外游客15896人次，增长0.74%。

【交通通信】2010年，交通运输、



中国优秀旅游城市 - - 嘉峪关

仓储和邮政业完成增加值7.59亿元，增长5.2%。

全年铁路完成客运量130.54万人次，增长10.98%，货运量541.1万吨，下降0.7%。公路完成客运量2245.47万人次，下降15.2%；货运量1938万吨，下降1.73%。公路旅客周转量28530万人公里，增长18.43%。民航旅客吞吐量89604人次，增长38.56%。

2010年共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9490万元。其中电信业务总量10226万元，增长21.82%。邮政业务总量1402万元，增长3.01%。固定电话用户达到7.45万户，下降8.02%；移动电话用户26.48万户（不含无线市话），增长15.38%；年末互联网用户达到40793户，增长22.54%。

【金融保险】截至12月底，金融机构存款余额170.98亿元，比年初增长15.61%；储蓄存款余额75.49亿元，比年初增长17.49%；贷款余额有所下降。金融机构贷款余额达到174.45亿元，比年初下降4.98%；短期贷款为98.5亿元，比年初增长4.75%；中长期贷款为64.98亿元，比年初增长42.56%。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扩大内需和房地产调控政策，民生工程投入加大，汽车、教育、旅游等消费信贷迅速扩大，消费信贷余额快速增长。个人消费贷款余额达到6.3亿元，比年初增长70.3%。

全年保费收入29429.67万元，增长

1.44%。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0689.18万元，增长7.5%；人身险保费收入18740.49万元，下降1.7%。全年支付各类赔款及给付7351.58万元，下降0.66%。其中财产险业务赔款及给付6053.22万元，增长8.46%，人身险业务赔款及给付1298.36万元，下降28.65%。

【贸易与物价】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01亿元，增长17.4%。其中，批发业完成零售额1.08亿元，下降15.15%；零售业完成零售额18.49亿元，增长20.52%。住宿业实现营业收入0.45亿元，增长4.81%；餐饮业实现营业收入3.99亿元，增长17.11%。汽车依然是目前消费的亮点，2010年全市限额以上汽车类商品零售额1.31亿元，增长17.54%，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0.8个百分点。

全年完成外贸进出口总值7.64亿美元，增长87.7%。其中进口7.17亿美元，增长88.68%；出口0.48亿美元，增长77.78%。

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为104.4%。服务项目价格指数101.3%，消费品价格指数105.2%。其中，食品价格指数为109.2%、衣着价格指数为104.1%、烟酒及用品价格指数为101.3%、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价格指数为100.6%、医疗保健及个人用品价格指数为103.1%、交通及通讯价格指数为

99.3%、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价格指数为102.4%、居住价格指数为102.2%。商品零售价格总指数为104.8%；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为117.47%。

【环境和安全生产】全市从事环保工作人员80人，拥有各级环境监测站2个，监测人员36人。环保投入增加，全年环境污染治理完成总投资5782.6万元，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11319万元。工业废水排放量2566.04万吨，工业废水排放达标量2556.04万吨，达标率为96%；工业烟尘排放量7883.73吨，工业烟尘去除量122610.81吨；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24517.8吨，工业二氧化硫去除量9808.5吨；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33.46%。三废综合利用产品产值2060万元。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为83.12%，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100%。

全年生产安全事故7起，与上年持平；死亡6人，下降25%；受伤1人，下降50%；直接经济损失94万元，下降47.19%。全年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42起，下降28.81%；死亡13人，下降23.53%；受伤38人，下降56.82%。全年发生火灾事故22起，无伤亡人员；直接经济损失71.7万元，增长58.63%。全年无农机、电力、铁路路外、民航等事故发生。各类事故共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77.3万元。全年安全生产事故亿元GDP死亡人数0.1人；道路交通万车死亡人数4.1人。以上控制指标均在省、市政府下达的控制指标范围内。

【科教文卫体】全年投入科技三项费700万元。安排科技项目（课题）43项，申请专利41件；授权22件，取得省部级以上科技项目3个，国家级科技研究中心1个。

全市普通中学11所，在校学生15559人。其中高中学生6978人，初中学生8581人，专任教师941人。小学学校20所，在校学生16236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专任教师845人。幼儿园53所，在园幼儿6126人，专任教师371人。特殊教育学校1所，在校学生7人。中等职业教育力度加大，职工技术培训学校3所，在校

学生7172人，专任教师52人。

全市共有公共文化机构10个，其中文化馆1个，文物事业机构6个，博物馆2个，公共图书馆1所，藏书11.5万册。农家书屋20个。1千瓦以上电视发射台和转播台1个，数字电视入户4.45万户。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均达到96.3%。全年各类报纸出版量371.76万份。

全市共有卫生机构128个（包括个体、私营机构）。其中医院5个、卫生院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个，卫生防疫机构1个，卫生防治机构1个，妇幼卫生机构1个，采供血机构1个。实有床位1565张，其中医院、卫生院实有床位1352张。卫生技术人员1998人，医生数725人，其中执业医师634人，注册护士857人。

全市共有标准体育场数243个，非标准体育场数130个。全年共举办全市性体育竞赛活动23次，参加比赛的人数18100人次。全年共组织参加省级比赛6次，参加人数245人次，获金牌29枚，银牌47枚，铜牌43枚。

【人口与计划生育】截至12月底，全市总人口为23.19万人，与2009年的常住人口21.09万人相比，增加了2.10万人。按居住地划分，其中：城市人口21.13万人，农村人口2.04万人。按性别划分，其中：男性为123806人，占53.40%，女性为108047人，占46.60%，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00年的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16.95%下降为114.59%。按年龄划分，其中：0-14岁人口为34160人，占14.73%，15-64岁人口为179940人，占77.61%，65岁以上人口为17753人，占7.66%，较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比重下降3.16个百分点，15-64岁人口比重下降0.86个百分点，65岁以上人口比重上升4.02个百分点。按受教育程度划分，其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33980人，占14.66%；具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57388人，占24.75%；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80979人，占34.93%，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44182人，占19.05%。其他没有受教育的人口为15324人，占6.61%。全

市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以下）为2780人，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减少了2000人，文盲率由3.00%下降为1.20%，下降1.80个百分点。全市常住人口家庭户80320户，家庭户人口为207222人，平均每个家庭人口为2.58人，比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88人减少了0.30人。

人口和计划生育机制建设取得了新进展。2010年全市符合政策生育率99.27%，农村符合政策生育率99.03%，流入人口符合政策生育率96.84%。全面完成了省、市人口控制目标，低生育水平继续保持稳定。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741.16元，增长10.7%，增速比上年上升6.5个百分点。城镇居民家庭人均消费支出12075.76元，增长11.3%。城市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4.95%。全年农民人均纯收入7865元，增长13.1%。

2010年，全市各项基金扩面征缴取得积极成效，参保人数不断增加。全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51933人、41349人、51000人和39300人。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57124人，其中职工医疗保险人数达到84458人，居民医疗保险人数达到72666人。农民参加医疗保险人数达到19282人，参保率达到97.59%。年末全市共有5348人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救济，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网络覆盖率达到100%。

就业形势基本稳定，全市共新增就业人数7704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1847人，有组织劳务输出7079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7%。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费发放率达到100%，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率和社会化发放率连续九年达到100%，有力地维护了企业和社会的稳定。

2010年，全市拥有政府办社会福利院1个，拥有床位146张；农村敬老院1个，拥有床位45张；企业办夕阳红公寓1个，拥有床位224张；个体办福利院1个，拥有床位50张。社区便民利民服务逐步建立和完善。全市共有便民利民服务网点61个，服务功能日臻完善，服务质量不断提高。

嘉峪关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马光明(回族)

副书记 郑亚军 祁永安

常委 马光明(回族) 郑亚军

祁永安 郭成录 梁传密

焦玉兰(女) 杨伟 李志勇

边玉广 王锋 王富民 冯旭

秘书长 王富民(12月止)

王毅(12月任)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马光明(回族)

副主任 刘玉关 李洪举

刘惠东 冯彪(1月任)

秘书长 王增龙

市人民政府

市长 郑亚军

副市长 郭成录 杨伟

梁洪涛(女) 张静昌

市长助理 王富文(1月止) 王毅

秘书长 王毅

市政协

主席 周生

副主席 王吉才 杨利亚 刘铁柱

马国昌 赵建国 冯彪(1月止)

赵林(1月任) 张成东(1月任)

秘书长 王润田

(供稿:杨生宝 李娜)

金昌市

【综述】金昌市地处甘肃省西北部,河西走廊东部,祁连山脉北麓,阿拉善台地南。位于东经101°04'35"-102°43'40",北纬37°47'10"-39°00'30"。北东与民勤县相连,东南与武威市相靠,南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相接,西南与青海省门源回族自治县搭界,西与民乐、山丹县接壤,西北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毗邻。市人民政府驻金川,距省会兰州306千米(直线)。全境东西长145千米,南北宽135千米。全市总面积9600平方公里,辖永昌县金川区。截至2010年末,金昌市有常住人口47.87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8.4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8.4万人,乡村人口19.47万人,城镇化率达到59.33%;

有汉、蒙、回、藏、满等27个民族。

金昌有色金属矿储量比较丰富,特别是以镍为主的铂族贵金属矿藏得天独厚,总储量仅次于加拿大萨特伯里镍矿,居世界同类矿床第二位,铜的储量仅次于江西德兴,钴的储量仅次于四川的攀枝花,与镍铜伴生的铂、钨、钼、钽、钇、铈等稀贵金属储量居全国之首。工业是金昌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也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目前已形成了有色冶金、化工、建材、能源四大支柱产业体系。其中:大型骨干企业金川集团公司2009年有色金属产品总量突破50万吨,公司已形成年产镍13万吨、铜36.7万吨、钴5800吨、化工产品206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镍产量居全球第四位,铂族贵金属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90%以上,钴产量居全球第二位。2010年,公司生产有色金属总量过52万吨,营业收入923亿元;进出口贸易总额达46.3亿美元,占甘肃省进出口贸易总额的73%。公司位列中国企业500强第89位、制造业第35位、有色冶金及压延加工第2位、对外贸易500强第85位。

2010年全市共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10.51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11.3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1.18亿元,增长4.75%;第二产业增加值166.91亿元,增长12.13%;第三产业增加值32.43亿元,增长8.38%。人均GDP达到43400元(折合6517美元),比上年增长10.66%。

2010年,全市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23.49亿元,同比增长0.5%;地方财政收入10.22亿元,增长10.7%。其中市本级6.65亿元,增长8.9%;永昌县1.24亿元,增长8.3%;金川区2.33亿元,增长17.6%。全市财政支出24.52亿元,增长14.7%。

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为104.1%,较上年上涨4.1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指数上涨13.3%;衣着价格指数下降2.4%;烟酒及用品价格指数与去年持平;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价格指数上涨0.4%;医疗保健价格指数下降0.5%;交通和通信价格指数上涨0.1%;娱乐教育文化用品价格指数下降1.3%;居住价

格指数上涨1.7%。商品零售价格总指数上涨4.4%。建筑安装工程价格指数上涨4.8%;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上涨45.8%;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指数上涨3.8%;房屋销售价格指数上涨7.3%;服务项目价格指数上涨2.5%。

【农业】全市农作物播种面积达到105.71万亩,较2009年减少2.87万亩,同比下降2.64%。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72.3万亩,较上年减少9.92万亩,同比下降12.07%。小麦播种面积33.9万亩,减少0.96万亩;大麦播种面积24.37万亩,减少9.55万亩;玉米面积12.54万亩,增加1.21万亩;薯类面积1.37万亩,减少0.71万亩;油料面积12.02万亩,增加4.41万亩;药材1.07万亩,增加0.33万亩;蔬菜面积14.74万亩,增加2.79万亩;其他作物播种面积3.75万亩,减少0.27万亩。

全市新发展畜禽规模养殖户518户,累计达到2.51万户;新建标准化养殖小区20个,总数累计达到107个。全市畜禽总饲养量为218.13万头(只),同比增长6.3%。其中羊饲养量为107.92万只,增长9.62%。猪出栏6.92万头,增长6.3%;牛出栏0.81万头,下降3.57%;羊出栏31.66万只,增长25.78%;鸡出栏37.49万只,增长5.22%。

截至2010年末,全市完成营造林面积5.5万亩,其中人工造林面积达到1.2万亩,完成封(山)育林(草)面积4.3万亩;完成义务植树147万株,新育苗木1035亩,全市苗木合格率达95%。

全市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89.32万千瓦,比2009年增长1.2%;农用拖拉机4.48万台,增长0.67%。全市年机耕面积97.01万亩,增长0.11%;机播面积74.51万亩,增长0.11%;机收面积63.71万亩,增长0.17%。农机化综合作业水平达到77.45%,较上年提高1.35个百分点。

【工业和建筑业】2010年全市实现工业增加值152.36亿元,比上年增长12.2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150.11亿元,增长12.32%。规模以上工业中地方企业实现增加值41.19亿元,增长26.84%。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054.24亿元,比上年增长44.21%;产销率100.98%,比上年提高了3.02个百分点;实现利税总额41.82亿元,增长19.47%;利润总额29.15亿元,增长21.36%;综合效益指数225.73%,比上年提高124.22个百分点。全市57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亏损企业有17户,同比减少9户,亏损面29.8%;亏损企业亏损额0.58亿元,较上年减少0.37亿元。

全年建筑业完成总产值47.17亿元,同比增长20.79%。全部国有及城镇集体户建筑企业签订合同金额57.66亿元,增长23.05%。本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339.74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60.46万平方米;房屋竣工面积68.87万平方米,较上年减少45.64万平方米。

【商业贸易】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7亿元,比上年增长15.23%。其中城市消费品零售额31.89亿元,增长19.1%;农村消费品零售额5.11亿元,下降4.23%。分行业看:批发零售业零售额30.18亿元,增长14.74%;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6.83亿元,增长17.43%。从规模看:全市限额以上企业实现零售额14.17亿元,增长21.57%;限额以下实现零售额22.83亿元,增长11.61%。

全市个体工商户户数12829户,同比增长21.75%;从业人员18664人,增长13.26%;资金3.91亿元,增长78.54%。私营企业户数1572户,同比增长7.01%;从业人员28402人,增长23.86%;注册资金23.73亿元,增长29.39%。工商企业855户,注册资金106.38亿元。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28.31亿元,增长9.21%,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为13.45%。

2010年,全市累计实现进出口贸易总额44.93亿美元,同比增长95%,占全省进出口总额的61%。其中:出口额2.1亿美元,增长1.36倍;进口额42.72亿美元,增长94%。

全年我市共实施招商项目121项,其中,新建项目84项,续建项目37项,引进到位资金27.14亿元,同比增长15%。

【固定资产投资】全市完成全社会

固定资产投资107.78亿元,比上年增长20.91%。其中,城镇投资98.21亿元,增长21.43%;农村投资9.57亿元,增长15.81%。全年共实施投资项目297项,其中新开工项目193项,本年投产项目150项。500万元以上项目个数192项,完成投资额101.47亿元,同比增长21.58%。

全市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4.83亿元,同比下降19.29%。商品房销售面积73.13万平方米,增长96.53%,其中住宅69.59万平方米,增长1倍;商品房销售额12.11亿元,增长90.11%。

【交通邮电旅游】2010年全市开工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8项,完成投资8.92亿元,比上年增长1.24倍。全市公路通车总里程1952.141千米。全年新建改建通村油路12条,大中修工程3条,合计114.8千米。完成公路客运量756万人,比上年增长4.9%,客运周转量94512万人公里,增长5.6%;货运量达到1545万吨,增长8.5%,货运周转量83657万吨千米,增长9%。注册机动车总量45405辆,其中:汽车29078辆,较上年增加6445辆。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2.7亿元,比上年增长10.33%。年末固定电话用户5.84万户,同比减少35.33%,其中城市电话用户4.97万户,乡村电话用户0.86万户;移动电话用户44.64万户,增长8.88%。年末全市固定及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到50.12万户。全年订阅报纸985.9万份,同比增长2.79%;杂志65.32万份,减少9.28%。

全年接待旅游人数45.7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6.02%。其中,一日游游客35.05万人(次),过夜游客10.72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2510万元。

【金融证券保险】2010年末,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73.43亿元,比年初增加12.9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04%。其中,本外币储蓄存款余额99.98亿元,比年初增加15.13亿元,同比增长17.83%。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149.84亿元,比年初减少12.21亿元,同比下降7.53%。

2010年全市证券市场各类证券成交额为144.63亿元,较上年下降27.2%;

托管市值总额为14.22亿元,较上年增长73.6%;2010年新增开户8459人,在册总户数52631户。

保险业全年实现保费收入5.87亿元,比上年增长68.7%。其中财产保险保费收入2.21亿元,增长54.5%;承保额792.67亿元,增长94.4%;赔付支出9328万元,增长43.1%。寿险保费收入3.66亿元,增长78.5%;承保额83.09亿元,增长50.9%;给付支出645.7万元,增长16.2%。

【科技教育】全年组织实施科技计划项目62项,安排市拨科技三项费210万元。获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资助项目2项,推荐申报2011年国家创新基金项目18项;组织推荐申报省级科技计划项目23项(次),立项9项;受理专利申请件110件,已授权85件。全年共下派科技特派员38名,落实特色农业试验示范项目34项,引进推广实用技术20多项,各种养殖新品种50多个;建立科技示范基地(点)2个,带动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5000余亩。

全市有普通中小学127所;在校小学生70698人。其中,高中生1.45万人、初中生2.07万人、小学生3.54万人;中小学专任教师4318人。有幼儿园69所。全年撤并农村中小学27所,完成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11.8万平方米。

【文体卫生】全市共有各种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公共图书馆藏书总量16.2万册;全年艺术团体表演场次248次。已建成“农家书屋”138个,乡镇综合文化站5个,村文化大院30个。全年图书馆共借阅图书近16万余册,接待读者20万余人次。全年争取国家资金200余万元,为92个村配备了投影仪等文化信息建设配套设施,为5个乡镇配备了音响、电脑、办公桌、投影仪等设备。

全市共有中短波发射台1座,调频发射台4座,电视转播发射台8座;全市有线电视用户6.6万户,其中已转换数字电视用户6.1万户。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达到85.77%和91.42%。全年城乡共组织放映公益电影1656场。

在2010年甘肃省第十二届运动会上,金昌市摘得金牌7枚,银牌16枚,铜牌14枚,团体总分位列全省第八。市一中、公司一中、市体育馆等7家单位被国家体育总局授予“全国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先进单位”称号。全年向社区、乡村、单位、学校配备篮球架11副、室内外乒乓球台15副、健身路径18套,建成乡镇高标准灯光篮球场5个。全年培训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3人、一级指导员18人、二级指导员50。全市中小學生施训率继续保持100%,达标率达到95%以上。

全市共有卫生机构538个,其中:医院9所,乡镇卫生院1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7个。卫生机构拥有床位数1781张;卫生机构人员总数3362人;卫生技术人员2723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1108人,注册护士825人,其他卫生技术人员790人。12所乡镇卫生院和7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完成改造,105个村卫生室完成标准化建设,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覆盖率达到100%。孕产妇死亡率、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为0、9.81‰、10.35‰;孕产妇住院分娩率保持在100%;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平均达到97.77%;婚检率由2009年的0.62%提高到51.37%。

【人民生活】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9075人,解决高校毕业生就业1615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378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46%。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8.2万人,实现劳务收入7.5亿元,同比增长32.3%。市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7679元,比上年增加1362元,增长8.35%;人均消费性支出14186元,增长6.98%,恩格尔系数为34.12%;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30.42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5953元,比上年增加512元,增长9.41%。其中永昌县5937元,增长9%;金川区6818元,增长10.7%。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性支出4147元,增长5.82%,恩格尔系数为39.74%;农村居民人均房屋面积达到40.1平方米。年末在岗职工7.1万人,与上年相比减少0.18%;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42104元,增长12.91%。

【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2010年,全市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36362人;参加城镇失业保险人数73898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04959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66634人;参加城镇职工生育保险人数10618人,城镇企业职工生育保险覆盖率71%;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投保人数140971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5.96%和99.01%。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21508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12186人;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209元/月,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1100元/年,实现了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并轨运行,统一筹资标准,农村居民筹资标准由人均100元提高到170元。全市共有各类收养性福利事业单位8家,床位615张。

【资源环境与安全生产】2010年水利年度,东、西两大河流来水量51397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加7623万立方米。其中:东大河水来水量31407万立方米,较上年增加5876万立方米;西大河水来水量19990万立方米,较上年增加1747万立方米。截至12月底,三大水库蓄水总量11798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减少4.59%。全年引疏济金工程引水4015万立方米。

完成环境治理项目16项,投入资金3.88亿元。全市工业废气排放量631.96亿标立方米,较上年增加203.7亿立方米,增长47.56%;全市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8.69万吨,较上年增加0.2万吨,增长2.36%;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1006.82万吨,较上年增加76.37万吨,增长8.21%,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18.5%;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7600吨,同比下降21.9%;市区环境空气质量二级和好于二级标准天数达到316天。全市万元GDP能耗预计下降3%。城市污水处理率93.82%;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城市绿化覆盖率32.38%;建成区绿地率29.71%;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4.9平方米;人均城市道路面积22.12平方米。“五城联创”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金昌被授予“甘肃园林城市”称号,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顺利通过国家爱卫

办的暗访调查,全国城市公共文明指数测评成绩由上年的第60位上升到第15位,无障碍城市建设工作通过国家验收。

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221起,同比事故起数增加103起,死亡43人,比上年减少5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660万元。其中,工矿商贸企业伤亡事故10起,死亡14人;火灾事故24起;道路交通事故185起,死亡28人;农机事故2起,死亡1人。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204人,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6.73人,煤炭百万吨死亡率为0人,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10万人死亡率5.8人。

金昌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郑玉生

副书记 张令平 刘永堂(10月止)

马森(10月任)

常委 方银天 高东生 李生伟

荣志远 李银(女) 杨志强

杜枝贤(5月任)

苏克俭(10月任)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郑玉生

副主任 张连根 赵殿玺

杨来衍 汪振祥

秘书长 彭仪

市政府

市长 张令平

副市长 方银天 魏其奎 周莹(女)

周文魁 张斌(5月任)

市长助理 陈涛 李毅 顾建成

秘书长 任斌相

市政协

主席 姚忠兴

副主席 周学信 辛汉忌 石振才

赵明智 赵永瑞(女) 亢万柏

秘书长 徐智林

(供稿:郑天水)

金川区

【综述】金川区是金昌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我国最大的镍钴生产基地和铂族金属提炼中心,被誉为祖国

的“镍都”。地处甘肃省河西走廊东端，金昌市境北部，北、东与民勤县接壤，南与永昌县毗邻，西北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相连，西与山丹县搭界，总面积3019.14平方公里。下辖宁远堡、双湾2个镇，6个街道办事处、16个城市社区和27个农村社区。2010年，总人口21.53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6.58万人。出生率10.21‰，死亡率4.88‰，自然增长率5.33‰，有汉、回、藏、满、蒙古、朝鲜等27个民族。

2010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170.5亿元，增长9%，人均生产总值达到7.8万元，万元GDP能耗下降3%；完成地方工业增加值22.5亿元，增长40%；实施各类项目65项，完成区级固定资产投资3.7亿元，增长20%；完成地方财政收入2.33亿元，增长17.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25.6亿元，增长13.5%。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

截至2010年末，金川区较好地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25家，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2.22%。农民专业合作社增至21个，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10家。新建改建农村公路226.17千米、农村电网629千米、各类渠道383千米。完成日协贷款风沙治理项目，治理沙化土地1.39万亩，改造中低产田2.27万亩，营造防护林3万亩。改造农村危旧房7700多套，修建宅前道路110千米，铺设人饮管线773.58千米，建成了古城、新华、油籽洼等一批全省一流的中心村，形成了马家崖特色饮食一条街、陈家沟文昌园、天庆惠民新区等融合城乡的特色街区，100%的行政村和90%以上的自然村通上了水泥路或柏油路，84%的行政村建成文化中心或文体广场，62%的农户住上高标准农宅。改造了金川公园和金川人民文化广场，建成了贵阳路景观带、龙泉景观带和一大批社区游园。以沿街建筑物立面装修、店招店牌更新、夜景亮化为主，实施了新华路、北京路、长春路等主次街道的街景改造工程，持续开展了脏乱差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城市品位和形象极大提升。教育资源得到进一步整合，调整撤并学校24所，建成双湾中学、宁远堡中学、双湾镇中心小

学等高标准寄宿制学校。建成了农民培训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和两镇文化站，50%的行政村和90%的城市社区拥有标准化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站。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初见成效，公共文化、卫生、科技服务体系实现全区域覆盖。城乡基层管理体制不断创新，全国农村社区建设试验全覆盖示范区通过国家评估验收，先后荣获“全国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城区”、“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区”和“省级文明标兵区”等荣誉称号。落实发放各类强农惠农补贴资金4308万元，城镇累计新增就业13816人，连续四年提高了城乡低保标准，连续三年提高了企业离退休人员工资标准；建设廉租房6.5万平方米1309套，累计发放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3.1亿元。全区人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1.77%，是“十五”末的1.7倍。地方财政收入年均增长27.98%，是“十五”末的3.4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较快增长，分别是“十五”末的1.7倍和1.5倍。

【特色产业】坚定不移地实施工业强区战略，扶持新建了机制木炭、生物有机肥、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等一批工业项目，潮水盆地石油勘探1号井顺利开钻，黄河麦芽、源达果品、科达环保等企业完成节能改造。落实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691.54万元；区财政安排1000万元资金，制定18项农业产业化扶持政策，启动

新建了天高公路产业化示范园区、古城村千亩葡萄基地，建成标准化养殖场区6个，改造中低产田6300亩，完成节水示范面积11.5万亩，集约化经营面积达到3.88万亩，特色作物总产量突破15万吨，畜禽饲养总量超过70万头（匹、只）；建立了农业发展风险基金，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4个，农业产业化水平和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

【第三产业】加快发展第三产业，支持壮大金融、保险、物流等服务业，汽车4S店和双湾集贸市场扩建工程顺利实施。商贸经营贯通城乡，“家电下乡”销售活跃，城郊生态休闲业逐步升温，富余劳动力培训轮转态势良好，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20亿元，增长9%。

【村镇建设】2010年，将村镇规划建设以宁远堡镇城中四村、近郊六村和双湾镇边远村重点。对城中四村，就近规划与龙泉景观带、北部绿色长廊、金水湖等城市景观相融合，加快推进融入城市的步伐，完成了西坡村集中生产区465套生产用房建设任务和高岸子城中村的规划设计。坚持把集中居住区建设与旧宅复垦、农业开发、农田水利、道路建设、生态建设相结合，通过项目拼盘，整合资金2000多万元，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引导加快村镇规划建设。对近郊六村，以金永高速公路和金阿铁路建设为契机，打破村组界限，统一规划为9个集中居住点，全年开



河西堡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工新建和改造农宅3337套, 铺设给排水管道177.5千米, 架设农电线路128.05千米, 硬化宅前道路12.3千米, 完成硬化铺装13.8万多平方米。新建了三角城、中牌等7个村级文体广场和龙源、龙寨等5个村级文化中心。完成了龙营、金许、九园公路支线项目和宁远大桥维修加固等10项工程, 维修新建道路30.8千米。实施了国家公益林管护、三北四期防护林、北部绿色长廊续建工程和古金、天高速公路绿化工程, 新增造林1460亩。

【五城联创工作】按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残疾人工作示范城市、省级园林绿化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目标要求, 坚持条块结合、上下联动、各方参与、集中攻坚, 彻底清理了平房区、背街小巷和城乡结合部的陈年垃圾, 集中整治了户外广告、马路市场, 规范整顿了“五小行业”、集贸市场的经营秩序, 进一步健全了“门前四包”责任制, 拆除了一大批架空线路和违章建筑。组织实施了道路和沿街建筑物亮化工程, 新建了一批公厕和垃圾收集容器。加大城区绿化建设力度, 完成了新华路等主次街道的增绿补绿, 完善了金水里社区等8个街头游园, 建成雅泰园、长春路带状游园等绿地景观, 新增绿地25.35公顷,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32.37%。投资500多万元新建金川区残疾人托养服务中心, 新建日间照料站15个。对4辆公交车进行了无障碍改造, 建成城市盲道113条191.62千米, 缘石坡道2783个, 地下通道2座, 城市主次干道、支路、人行道坡化改造率均达到98%以上。市区主要路段及公共场所设定残疾人专用停车位80个, 市区公厕全部建有无障碍设施。在医院、银行、商场、宾馆、车站、公园等公共场所进行了无障碍设施改造并设置了残疾人服务岗, 改造率达80%, 完成25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市区主要路口设置了语音提示系统, 公交车安装了报站提示器, 电视台开播了手语新闻。在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工作中, 在军转干部安置、随军家属调转、随军子女就学、部队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全年为171名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金137.7

万元, 医疗补助金10万元。为28名义务兵家属发放优待金17.36万元, 优待面达100%。截至年底, 省级园林城市创建成功, 并开始创建国家级园林城市, 国家卫生城市通过暗访测评, 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排名由第60位提升到第15位, 全国残疾人工作示范城市顺利通过国家无障碍实施地验收。双拥模范城“六连冠”创建取得阶段性成效。

【社会事业】全区共组织实施推广各类科技项目56项, 引进新品种52个, 示范推广面积1.3万亩, 投入资金124万元, 扶持创建科技示范村11个, 发展科技示范户1100户。大力调整学校布局, 新购校车4辆, 调整撤并农村学校10所, 全额免除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寄宿费; 全面实施校舍安全工程, 区二小建设顺利开工, 双湾镇中心小学学生公寓建成投入使用。截至2010年, 有普通中学12所, 在校学生17384人, 教职工1232人; 小学36所, 在校学生18022人, 教职工1049人; 幼儿园26所, 在园幼儿5159人, 教职工441人; 特殊教育学校1所, 在校学生70人, 教职工33人; 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初中适龄少年入学率均达到了100%。全区共拥有卫生医疗机构128个, 县及县以上医院5所, 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实有病床数884张, 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140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476人, 注册护士443人, 其他卫生技术人员221人。新建了陈家沟等5个村级医疗卫生室, 普及了14类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基本药物实现集中配送和“零差率”销售。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辅助等政策, 低生育水平得到全面巩固。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健全完善覆盖城乡的基本社会保障体系, 全年发放创业贷款1570万元, 城镇新增就业3032人;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市级统筹, 住院费报销比例提高约10个百分点; 2010年度5.3万平方米廉租房开工建设。公共事业项目取得新进展, 生活垃圾处理场二期扩建、医疗废物处置中心续建工程建成启用; 检察院、城管服务大楼交付使用, 建成了老年人福利服务中心、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启动实施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6.38%, 60周岁以上的农村老人开始领取基础养老金; 全面落实中央平抑物价、保障民生的政策措施, 对城乡低收入群体及时给予临时价格补贴; 调高了城乡低保、优抚优待、五保供养、社会救助和社会临时救济的保障标准, 全年发放各类社会保障资金3352万元。同时, 年初承诺的十件民生实事全部落实。

金川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王春江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发祯
区长 常家有
区政协主席 张俊礼

(供稿: 薛克剑)

永昌县

【综述】永昌县隶属于甘肃省金昌市, 位于甘肃省中部、河西走廊东部、地处祁连山北麓、阿拉善台地南缘, 是河西走廊咽喉地带, 古丝绸之路必经通道, 总面积7439.27平方公里。2010年底全县辖6镇4乡, 111个村委会、915个村民小组、10个社区居民委员会、118个居民小组, 总人口26.04万人。人口出生率为7.92‰。永昌县是以汉族为主的多民族地区, 有回族、满族、藏族、裕固族、东乡族等15个少数民族。

1949年9月23日永昌县人民政府成立, 属武威行政专员公署。1955年10月, 改称永昌县人民委员会, 属张掖专署。1961年永昌县属武威专署。1968年5月7日, 永昌县革命委员会成立, 取代原永昌县人民委员会。1980年恢复永昌县人民政府。1981年2月永昌县划属金昌市。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9.5亿元, 是“十五”末的1.9倍, 年均增长10.5%, 比上年增长11.2%。其中: 第一产业增长4.65%, 第二产业增长15.1%, 第三产业增长8.5%。人均生产总值达到15076元, 是“十五”末的1.8倍, 年均增长12.9%; 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3.18亿元, 年均增长7.9%; 地方财政收入达到1.24亿元, 年均增长13.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318元, 年均增长

11.2%；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5736元，年增长8.6%。

【农业和农村经济】以高效节水农业和草食畜牧业为重点的特色产业不断壮大，示范推广啤酒大麦垄作沟灌13万亩，新建日光温室542座、食用菌棚667座，启动食用菌旧棚2549座；建成万只羊场6个、千头牛场1个、养殖小区10个，调运基础母羊22000多只，新增规模养殖户513户；土地集约化经营取得突破性进展，流转土地4.31万亩，建成具有一定规模和特色的示范点7个；林权制度改革完成主体任务，家庭承包经营率达到75%以上。着力发展劳务经济，输转劳动力6.6万人，实现劳务收入5.8亿元。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发放各类补助资金6674.97万元。

【工业经济】按照金昌市“一区三园”的发展思路，深入实施“工业强县”战略，以优化产业布局、发展循环经济为重点，以优势企业、优势资源为依托，着力打造河西堡工业区、永昌工业区、清河农业循环经济产业园、焦家庄氟材料工业园“两区两园”。2010年，河西堡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被批准为省级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园区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永昌工业区完成主干道、人行道绿化1.8万平方米；焦家庄氟材料工业园完成环境预评价，规划编制顺利进行。金化集团公司实现扭亏增盈，金泥集团公司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省电投永昌发电公司、金铁集团公司、瓮福公司稳步发展，为全县工业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春天电石1、2号炉、鑫和铸造件和裕隆达二氧化碳生产线、长庆电解镍粉扩建、三洋玉米秸秆饲料等项目建成投产；金化集团“2030”、金铁集团煤气热电联产、鑫华捣固焦、泰琦化工氢氟酸生产线、健新热风干燥蔬菜、溢金香油脂加工、金川东水电站等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十一五”水电农村电气化建设和小水电代燃料项目顺利通过国家验收。节能减排成效显著，关停10万千瓦小火电机组2台，万元GDP能耗下降3.25%，主要工业污染物排放量减少2.4%。

【第三产业】第三产业发展取得新

成效，骊靛古城开发实现突破性进展，御山峡景区路基、桥涵、防洪墙等工程全部竣工，圣容寺塔维修项目获国家文物局批准；商贸市场体系逐步完善，羊肉美食城完成规划设计和招投标等前期工作，北关蔬菜市场主体完工，建成农产品批发市场9个、冷库8座、活畜交易市场1个，完成县级粮食储备第一期250万千克收购任务；现代物流业快速发展，瑞泽13万吨、英豪3万吨物流仓储项目建成运营，永昌工业区仓储中心二期、太西煤金昌物流中心等项目进展顺利。消费市场日趋繁荣，“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和“家电下乡”工程成效显著，销售家电产品15750台，补贴资金352.4万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02亿元，增长10%。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新增民营企业86户、个体工商户1822户。

【项目建设】“十一五”期间，共争取中央和省市重点项目236项、资金12.4亿元；落实招商引资项目201项，到位资金33.3亿元；组织实施各类重点建设项目598项，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99亿元，年均增长23.5%；完成地方性固定资产投资62.8亿元，年均增长21.6%。2010年，坚持把扩大投资作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按照“争融并举、抓工抓大、全民创业、大办项目”的思路，深入开展“项目建设年”活动，年初确定的86项重点项目全部开工建设。预计完成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6亿元，增长18%；地方性固定资产投资19.62亿元，增长18%。产业招商成效显著，组织开展系列主题招商活动，兰洽会签约项目17项，资金达14亿元，位居全省县（区）前列；落实招商项目52项，到位资金9.3亿元，增长26.1%。优势区域率先发展，工业园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5亿元，占地方性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48.3%；河西堡工业区核心地位更加突出，引进重大项目29个，总投资54.7亿元。项目争取成果丰硕，争取中央和省市专项资金3.8亿元，其中农林水利资金1.4亿元、教育资金0.6亿元、医疗卫生资金0.1亿元、社会保障资金0.9亿元、其它领域资金0.8亿元。积极与金融单位协作，充分发挥城投公司作用，融资1.2亿元，推动了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

【基础设施建设】“十一五”期间，完成了10个乡镇的集镇总体规划和74个村庄规划。着力完善城镇基础设施，新改建城镇道路48.6千米，敷设供排水管网204千米、供热管网12.7千米，建成商品住宅楼80万平方米，城镇建成区面积达到17.4平方公里，城镇化率达到38%。加强农村道路、饮水安全、农民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建设，99%的村实现通油（水泥）路，自来水入户率达到75.5%，建成了4个乡镇的农民文化广场。森林覆盖率由“十五”末的8.1%提高到27.7%。2010



新农村建设示范点——黄家学村

年县城居民健身广场建设进展顺利,污水处理厂和河西堡集中供热等重点工程完成年度任务,武当路、云川路延伸段竣工通车,东环路人行道铺设完工。旧城改造力度进一步加大,城中村改造有序推进,开发住宅小区9个,新开工商住楼29栋12.9万平方米。城镇管理进一步强化,集中整治城区主干道、城乡结合部和拆迁改造区环境,有效改善了市容市貌。农村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河西堡、朱王堡、六坝等乡镇主要街道两侧拆迁改造及开发建设成效明显,焦家庄农民文化体育广场竣工使用,红山窑、南坝文化广场进展顺利,东西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农村人饮安全等项目全面实施,新改建干支斗渠260千米,建成一体化净水厂2座,解决了18个村2.34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建成乡村道路61千米、沼气池300座,编制村庄规划50个。生态建设进一步加强,完成人工造林0.62万亩,封山育林3万亩,退牧还草围栏50万亩,武当山、水云山绿化650亩,管护重点公益林164万亩;全面完成河西堡镇区环境治理规划任务,环境质量逐步改善。

【社会事业】“十一五”期间,调整合并农村初中11所、小学51所,新建初中2所、小学2所、农村寄宿制小学8所,在全省率先普及了高中教育。改造完成10个乡镇卫生院和22个村卫生室,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合率分别达到99.2%和99.7%,提前实现了“四个全覆盖”。建成县计生服务站和7个乡镇计生服务所,建成了县宣传文化中心、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04个村文化室和农家书屋。认真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广播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70%、93%。续修出版了《永昌县志(1991—2005)》。2010年,整合农村中小学17所,永昌六中、城关三小、河西堡二小顺利招生,农中公寓楼、职中实训楼投入使用。医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基本药物全部实行零差率销售,乡镇卫生院人员工资由财政全额拨付,县医院住院医技楼主体完工,朱王堡、六坝中心卫生院附属设施竣工投入使用。县计生服务站投入使用,落实各项优先优惠扶助资金421.5万元,被评为国家级计划生育

优质服务先进县。文体广播电视事业不断发展,完成7个乡镇、64个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服务站(点)和104个农家书屋设施设备配套,新增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7项;完成32个村14372户“村村通”建设任务,城乡电视数字化用户达到18500户,建成4个乡镇高标准体育场地,全民健身体育中心完成规划、初设等前期工作;各项创建活动深入开展,荣获省级文明县称号,双拥模范县创建工作扎实有效;新建村(社区)活动场所15个,提高了村组干部工资报酬和村办公经费补助标准;第七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

【民生保障】“十一五”期间,开发公益性岗位4769个,安置就业困难群众1197人次,安排高校毕业生就业1028人。2010年,为1281名创业妇女贷款8001.5万元,为430名下岗失业人员担保贷款2150万元;安置高校毕业生257名,城镇新增就业2848人,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077人。被列为全省第二批新农保试点县之一,参保率达到95%以上;城镇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190元提高到209元,人均纯收入在1100元以下的农民群众全部纳入低保范围,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合率分别达到99.2%、99.7%,实现了城乡低保和基本医疗保障两个全覆盖;发放五保金、低保金、各类救灾救助金3640万元、价格临时补贴322.5万元,救助困难群众2.8万人次;开工建设廉租房540套2.7万平方米、改造农村危旧房3500套,城乡困难群众的住房保障水平明显提高。

永昌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孟有柱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福学

县长 马国兴

县政协主席 邓仕章

(供稿:毛著成 赵海平)

白银市

【综述】2010年,全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311.18亿元,比上年增长13.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86.8亿元,增长

3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6亿元,增长19.3%;大口径财政收入33.81亿元,增长20.69%;一般预算收入11.84亿元,增长19.3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213元,增长8.2%;农民人均纯收入3340元,增长11.9%;金融机构存款余额347亿元,增长10.9%,贷款余额190亿元,增长37%。

【农业与农村经济】全年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445.56万亩,比上年增加13.69万亩,增长3.17%,其中完成粮食种植面积359.94万亩,同比增长5.87%。小麦播种面积79.94万亩,比上年增加0.72万亩,增长0.91%;玉米播种面积131.68万亩,比上年增加23.05万亩,增长21.22%;薯类播种面积96.18万亩,比上年增加0.53万亩,增长0.55%;蔬菜种植面积24.36万亩;油料种植面积23.21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66.72万吨,同比增加5.97万吨,增长9.83%。全膜双垄沟播115.7万亩,亩均增产108.5公斤;推广新品种160万亩,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0%以上;推广日光温室蔬菜14万亩,种植瓜菜85万亩,总产量突破200万吨。新建养殖小区50个,牛饲养量达13万头,其中奶牛1.5万头,羊饲养量315万只,肉蛋奶总产量11.3万吨。新增龙头企业8家、农民专业合作社203家,通过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认证126家,有1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进入全省百强。新建改建农村公路653千米,改造农村危房8000户,新建农村户用沼气1.24万座。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10处,开发整理土地2.95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确权面积和签订合同面积均达到241.91万亩、颁证面积103.3万亩,提前一年完成主体改革任务。会宁全省新农村示范县建设成效显著。

【工业经济】全市实现工业增加值144.09亿元,比上年增长18.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128.31亿元,比上年增长22.3%。省属企业完成增加值63.19亿元,增长20.22%;市及市以下工业完成增加值28.19亿元,增加34.38%。有色行业完成增加值29.50亿元,同比增加21.07%;煤炭行业完成增加值31.36

亿元,同比增长20.38%;化工行业完成增加值12.71亿元,同比增长17.76%;电力行业完成增加值24.07亿元,同比增长16.68%。这四大行业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76.10%。西北铅锌厂沸腾焙烧炉、华鹭铝业电解铝碳素系统节能改造、银光集团年产12万吨PVC、中材集团日产4500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产,大唐景泰火电厂两台机组并网发电,中科院国家超导变电站建成运行。稀土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等4个项目即将投运。开工3个风电和1个太阳能发电项目,西北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产业基地落户我市。实施白银有色集团余热余压综合利用、晖泽化工等中央财政节能奖励项目32个,争取国家补助3.69亿元。组建技术创新联盟4家,白银有色集团、银光集团和稀土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白银风机厂和中科宇能技术中心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甘肃小杂粮加工工程技术中心落户会宁;聚银公司入选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

【园区建设与招商引资】中科院白银高技术产业园成功晋升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三期开发加快推进,新签约项目13个、资金20.26亿元,新开工项目25个,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4户;雨润150万头生猪屠宰线即将投产,阳明化工5000吨新型纳米复合聚氨酯、新天际30万吨高频焊管、漠洁枸杞深加工等项目加紧建设,颐通管业高密度聚乙烯管道项目开工。西区经济开发区年产500吨碳纤维生产线主体建成;白银区中小企业创业基地一期工程完工,累计完成投资1.5亿元、入驻企业11户。平川经济开发区陶瓷建材城累计签约入驻企业126家,泰瑞陶瓷扩建项目、山川陶瓷年产1100万平方米内墙砖和抛光砖生产线建成投产,赛诺生物酶扩建项目加快推进。刘川工业集中区完成规划设计,与兰州高新区签订异地共建协议。白银铝型材工业园、银东循环经济化工产业园启动建设。会宁县被纳入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范围。产业链招商取得新突破,签约铝型材加工、新型涂料等项目216个、资金147.92亿元,完成投资44.88

亿元,增长28%。

【生态环境】全市造林9.75万亩,栽植各类苗木1700多万株,完成退耕还林补植补造17.03万亩。新增枸杞、红枣、文冠果等经济林6.62万亩。完成林网建设6000亩、绿色通道430千米,是历年绿化面积最大、里程最长的一年。完成城郊大环境绿化7000亩,义务植树499万株。强化机关单位、住宅小区、社区、城区道路绿化,新增机关单位绿化面积12.6万平方米。法泉寺正式挂牌国家3A级旅游景区,寿鹿山森林公园通过3A级景区评审。平川区和靖远县、会宁县污水处理厂完成土建工程;靖远第二发电公司5号炉脱硫工程、国电靖远发电公司2号炉脱硫改造工程通过省级验收;银光集团硫酸雾治理工程系统一投入运行、系统二进展顺利;争取国家重金属污染专项治理资金8467万元,白银有色集团含砷、铅镉酸性废水达标治理技术改造项目顺利实施。采煤塌陷区综合治理取得重大突破。

【城市建设】以“棚户区改造攻坚年”活动推动城市建设,当年完成投资22.29亿元,开工棚户区30个片区、19976套112.51万平方米,建成9031套63万平方米,棚改居民陆续回迁。新增廉租住房5976套。开展新一轮城市道路网建设,完成投资2.6亿元,新开工7条9.3千米,改造8条4千米,续建8条20千米,亚行项目铝厂路、纺织路建成通车,公园路人行天桥建成通行。加快通道建设,靖远黄河大桥即将建成,定(边)武(威)高速公路营盘水至双塔段开工建设,包兰铁路兰州至银川扩容改造项目建议书通过审查。提高城市居民饮用水质量,引大入秦白银城区供水工程蓄水,引大入景供水工程及会宁城区供水改扩建一期工程加紧建设,平川大水头沙河综合治理工程启动。完善公共休闲设施,建成市区文化广场、平川恒山公园,市区西山公园改造基本完成,红军长征胜利景园改造进展顺利。

【民生保障】深入开展“惠民政策落实年”活动,省上“14件23项实事”和市上“10件惠民实事”全部完成。落实低保政策,城市低保标准由月人均167元提高到184元,月人均补差由105元提高到

115元;农村低保标准由年人均728元提高到不低于850元,月人均补差由50.6元提高到65元,共发放城乡低保资金3.2亿多元,涉及10.22万户30.35万人。完善困难群众救助制度,发放临时救助资金334万元,救助9128人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2832万元,救助4.6万人次。发放小额创业担保贷款6.68亿元,其中为8936名妇女发放5.67亿元;支持11665人创业,带动5546人就业;完成就业技能培训4.02万人,新增就业2.87万人;输转劳务28.62万人,创劳务收入25.07亿元。会宁县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工作进展良好。

【社会事业】坚持完善基本公共服务,推进社会事业与经济同步发展。加快发展教育事业,全市投资校舍安全工程4亿多元,改造校舍35万平方米;西区中学主体完工,会宁、靖远特殊教育学校启动建设;高中新课程实验全面启动,高考再创历史新高,二本上线人数8994人。基层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公益性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全面展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府补助标准达到120元,全市参合率达到97%。计划生育服务水平有了新的提升,平川区和会宁、靖远两县分别通过国家级、省级优质服务区县验收。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年”活动,成功举办恢复建市25周年系列庆祝活动。市区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进展顺利。《白银市志(1991~2005)》出版发行。组团参加了省第十二届运动会,成功申办省第十三届运动会。全面完成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任务。审计、地震、质检、残疾人、档案管理、气象和电信等事业取得新的成绩。

【民主法制建设】开展“五五”普法教育,依法治市有序推进。坚持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向政协通报情况,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清理废止规范性文件311件,受理审查行政复议案件311件,行政行为更加合法有效。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年”等活动,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开展“行政效能建设年”等活动,稳妥推进政府机构和事业单位改革,实现政务大厅搬迁扩容,取消审批事

项482项,减幅52%。建成市电子监察中心,发挥市长信箱和“政风行风热线”作用,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得到有效遏制。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市实施各类项目2760个,比“十五”时期增加450个,投资总额是“十五”时期的2.86倍,市及市以下完成投资328亿元,年均增长29.8%。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77个,签约资金408亿元,分别比“十五”末增长54%和69%;竣工项目488个,完成投资186亿元。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入驻企业85家,白银西区经济开发区成为全市行政、商住和文化中心,平川经济开发区陶瓷、农产品加工等产业初具规模,各类园区成为项目建设和产业集聚的重要平台。

“十一五”期间新增有色金属生产能力18万吨,新增火电、水电、风电等发电能力230万千瓦,以TDI为龙头的新型化工产业链条基本形成,机械、建材、农产品加工和高新技术产业形成一定规模。技术创新能力增强,白银市被命名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全省产学研合作示范市,有色金属新材料及制品特色产业基地被纳入国家火炬计划。农业投入力度加大,瓜菜、草畜两大战略产业已具雏形,蔬菜种植和畜牧养殖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55%;小杂粮、玉米、马铃薯等特色农产品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14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694家。传统服务业巩固提升,房地产、文化旅游、金融保险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金融机构贷款余额高出“十五”末2.38倍。第三产业增加值达94.5亿元,年均增长9.7%。一、二、三次产业结构从“十五”末的14.35:50.52:35.13调整为11.8:56.1:32.1。

“十一五”期间完成交通投资41.4亿元,新增公路2880千米,比“十五”末增长45%,其中高速公路达到182千米;新建改建农村道路3963千米,总里程达到8474千米,比“十五”末增长88%。完成水利投资8.38亿元,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5万亩,节水灌溉12.86万亩,梯田42.5万亩,改造中低产田2.5万亩;农村安全

饮用水覆盖面达32%。白银电网输变电等级升至750千伏。通过实施“四大民心工程”,削减化学需氧量3398吨、二氧化硫9万吨,年减排工业废水475万吨,中心城区空气优良天数由“十五”末的191天增加到300天以上。白银城区和景泰、会宁县城天然气工程建成使用,新增农村户用沼气6万多座。实施了市区金大沟综合治理、大坝滩综合开发、金鱼公园和靖远北城区改造,建成全民健身广场等公共场所,城市污水、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日趋完善,城区集中供热面不断扩大。主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24%,人均公共绿地6.86平方米。新建改造市区道路28千米,城市建成区扩大到54平方公里。城镇化率达到36%。

“十一五”期间有11.08万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面由27%下降到19%。每年新增就业岗位2万个以上。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扩大,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覆盖率达到99.26%,城乡低保人数分别达到7.57万人和22.78万人。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达到10.8亿元、贷款余额7.1亿元。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城市人均住房面积由19.7平方米增加到28.2平方米,农村人均住房面积由20.06平方米提高到25.9平方米。

白银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肖庆平
 副书记 吴仰东 宁金辉
 常委 李沛兴 宋奋吉 杨成堂
 梁蓉兰 袁崇俊 齐永刚
 贾承世 高鹰 王滨刚
 张建平

秘书长 张建平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主任 肖庆平

副主任 付兰英 吴查 王有琪 刘保金

秘书长 李仲孝

市政府

市长 吴仰东

副市长 袁崇俊 齐永刚 闫鹏勋

卜发生 张晶 吕林邦

秘书长 马勤

市政协

主席 张廷魁

副主席 白文科 刘秀 李义

朱元年 李策一 李得祯

秘书长 陈金发

(供稿:冉彩霞)

白银区

【综述】白银区是甘肃省白银市市辖区,市委市政府所在地。地理位置东经103°53′-104°24′,北纬36°14′-36°47′。市区距省会兰州70千米,是丝绸古道上的一座新型城市,素以“铜城”闻名遐迩。现辖强湾、武川2乡,四龙、水川、王岷3镇和人民路、公园路、工农路、四龙路、纺织路5街道办,45个行政村,34个社区。全区总面积1372平方公里,总人口28.7万人。属大陆性气候,年均气温7.9℃,降水量200毫米,四季分明,日照充足,夏无酷暑,冬无严寒。

白银区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金属和非金属矿藏有铜、铅、锌、金、银、石灰石、石英石、芒硝等30余种,是全国较大的有色金属基地和能源化工基地。区域内有白银有色金属公司、银光化学工业公司等20多家大中型企业。水电资源充足,黄河流经境内38千米,黄河“小三峡”工程总装机容量30万千瓦的大峡水电总厂已建成并网发电。交通极为便利,南邻兰州、北通宁夏、内蒙古,西经河西走廊直达新疆,东进陇东。包兰铁路贯穿境内,3条国家级公路,2条省级公路和乡村公路纵横交错,四通八达,市区距中川机场47千米。

2010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48.1亿元,增长12.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8亿元,增长4.3%;第二产业增加值94.7亿元,增长13.5%;第三产业增加值49.6亿元,增长9.6%。产业结构继续调整,第一、第二和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2.6%、63.9%、33.5%。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49800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44.85

亿元,比上年增长15.06%。区及区以下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1亿元,比上年增长48.04%。全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5717元,增长13.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711元,增长12.0%。年末全区从业人员62192人。

【农业和农村经济】2009年,全年农作物面积为13.35万亩,比上年下降0.37%。粮食播种面积为9.57万亩,与上年持平;粮食总产量达2410万千克,下降0.74%。全年蔬菜播种面积为2.76万亩,与上年持平,蔬菜总产量达18368万千克,与上年持平;油料总产量达119万千克,下降4.0%;水果总产量达4223万千克,增长0.31%。全年肉类总产达643万千克;鲜奶总产量达812万千克。年末大牲畜存栏8459头。猪存栏60970头,羊存栏80392只,鸡存栏34.8万只。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22.17万千瓦,增长9.8%。农村共拥有拖拉机5135台,下降62.6%。其中大中型拖拉机163台,小型拖拉机4972台。农用运输车2800辆。全年化肥施用量1.856万吨,增长5.6%。

【工业经济】区及区以下工业实现工业增加值9.67亿元,增长15.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71亿元,增长15.0%;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4.96万元,增长15%。工业经济运行的质量提高。

【社会事业】教育事业稳步推进,全区共有普通中学13所,小学45所。普通高中招生3552人,在校学生10502人,初中招生5436人,在校学生16058人,普通中学专任教师1575人;小学招生3708人,在校学生23817人,小学专任教师1582人;幼儿园28所,在园人数4409人。

卫生事业稳步发展。全区共有卫生机构171个,床位1845张,卫生技术人员2171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845人,注册护士847人。在全部机构中,医院8个,床位1613张,卫生技术人员1783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6个,乡镇卫生院5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136个,其他卫生机构6个。

白银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梁蓉兰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润苍

区长 李兰宏

区政协主席 陈松

(供稿:魏家友)

平川区

【综述】201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56.5亿元,比“十五”末翻一番,年均增长13.8%;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13.8亿元,比“十五”末翻一番,年均增长19.6%,地方财政收入达到2.35亿元,是“十五”末的3倍多,年均增长27.9%;区属固定资产投资达到16.2亿元,是“十五”末的5倍,年均增长40.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31亿元,年均增长10%,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24.5亿元。

【工业经济】辖区内工业增加值达到42.8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58.4%,年均增长20.9%。煤炭产量累计达到5269万吨,电力装机容量达到210万千瓦;已发展新乐雅、华顺、陇焯、泰瑞、山川等陶瓷企业15家;能源、陶瓷、农畜产品深加工等多元支柱产业引领作用进一步显现。节能减排取得显著成效,火电企业完成了烟气脱硫除尘设施改造,年削减二氧化硫3万多吨;靖远煤业集团公司完成矿井废水回用工程,实现年综合利用矿井废水110万吨,削减化学需氧量143吨;城区集中供热和锅炉改造年削减烟尘700吨,二氧化硫170吨。

【特色农业】形成番茄、菊芋、大枣等特色种植基地14个,发展得宝养殖、鑫河蛋鸡等各类规模养殖场28个。农畜产品深加工企业发展到40家,其中省、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0家。实现区属工业增加值6.64亿元,比“十五”末增长277%,年均增长30.4%。

【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8.9亿元,比“十五”末增长59%,年均增长1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0.1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25%,年均增长17.6%;外贸出口实现零突破,累计出口创汇620万美元。三次产业比例由“十五”末的4.6:73.4:22调整为3.2:

80.1:16.7,工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

【城乡面貌】先后投资7600多万元,新修、改造城区道路10.5千米。城市建成区面积扩大到13.5平方公里。建成10万平方米以上住宅小区8处,新建住房121万平方米。建成灌溉工程7处,更新机井18眼,衬砌渠道150千米,发展有效灌溉面积1.1万亩。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8处,解决了5.39万人的饮水困难。累计硬化乡村道路164千米,全区所有乡镇通上了油路,45个行政村通上了油路 and 水泥路。建成110KV、330KV、750KV等重大输变电项目,完成水泉等变电所扩容改造,新建、改造农村输电线路199千米。建成7个乡镇气象站,完成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工程建设,实现了气象预警信息及时上传下达。完成了20户以上自然村“村村通”广播电视工程。建设三北防护林2.12万亩、退耕还林工程1.7万亩,保护天然林6.8万亩,重点公益林6.43万亩,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6.74%。城市绿化种植各类树木68.5万株,新增绿地396亩,绿化覆盖率达到25.39%。

【民营经济】全区非公经济组织发展到6610个,其中非公企业367户,就业人数达到18500人。制定出台了《招商引资和促进民间投资优惠政策》,全区招商引资合同项目107项,签约资金达53.4亿元,落地建成项目75个,完成投资26.86亿元,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1家。2006年平川经济开发区确定为省级开发区,经过五年努力,累计投资达15.1亿元,落户各类工业企业和个体工商户300余家,形成了以陶瓷、农副产品深加工、高新技术为重点的产业体系,成为招商引资、集聚产业、承接转型项目、培育经济新增长点的重要平台。靖远县冯家园村划入平川行政区划的各项工作基本完成,开发区扩容及规划修编工作全面启动。陶瓷工业园、加工制造园、农畜产品深加工园“三个特色工业园”已委托设计院进行规划设计。

【民生保障】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3165元,比“十五”末增长123%,年均增长17.4%。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630元,比“十五”末增长65.5%,年均增长10.6%。城乡居民储蓄

存款余额达到38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22%,年均增长17.3%。投入再就业资金4500万元,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95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8091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86%。将非公有制企业、城镇个体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以及进城务工农民逐步纳入了养老保险覆盖范围,推行了村干部养老保险和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全覆盖,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达到95.18%。城市低保制度逐步规范,农村低保制度基本建立,共发放城市低保金9589万元,农村低保金2563万元。建成了平川区社会福利院,临时救助制度初步建立。累计发放救灾款2657.4万元,发放抚恤金940.9万元。建成廉租房2932套,经济适用住房383套,城市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28平方米。先后投资3527万元,实施了异地扶贫搬迁工程,完成干旱山区移民734户、3391人。各类扶贫资金9175.28万元,实施整村推进项目20个。

【社会事业】投入7327万元,新建校舍46031平方米,改造危房8991平方米;完成靖煤公司14所学校移交地方管理工作;高考二本上线率连续三年保持全市第一,普通高中升学率达到52%,比2005年净增8个百分点。设立了院地校企合作专项资金,与6所重点大学、2家国家级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连续两次被科技部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区”。建成市精神卫生中心,完成7所乡镇卫生院和29个村卫生室改扩建。全区拥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75家,每千人拥有病床6.56张、卫生技术人员7.65人。低生育水平保持稳定,人口自然增长率连年控制在7‰以内。成功承办了全市首届青少年田径运动会。

平川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陈其银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杜世润
区长 高云翔
区政协主席 郝进义

(供稿:朱广文)

会宁县

【综述】2010年,预计全县生产总值32.4亿元,同比增长12.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24亿元,增长2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5.22亿元,增长3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25亿元,增长18.1%。大口径财政收入6807万元,增长23.1%;一般预算收入3813万元,增长21%;一般预算支出16.86亿元,增长32.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251元,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2645元,增长12.5%。金融机构存款余额37.7亿元,增长29%。

【农业农村经济】坚持把全膜双垄沟播种植作为科技抗旱增收“一号工程”,党委政府强力推动,干部群众扎实苦干,全县上下齐动员,秋冬两季抢时间,顶凌覆膜冒严寒,超额完成一百万。省政府、市政府分别在会宁县召开了顶凌覆膜和秋覆膜现场会。经省、市检查验收,核定落实面积100.5万亩,平均亩产达到478公斤,为粮食丰产、农民增收和社会稳定奠定了基础。全县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08.7万亩,其中秋粮播种面积增加13.8%。全县马铃薯种植100.2万亩,实现收入4.12亿元,农民人均338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2%。

制定出台了《草畜产业发展规划》、《养殖小区土地使用办法》等政策文件,政府投入资金300多万元,拉动银行贷款和民间投资3.13亿元。实施草畜产业“十百万”促进工程,新增规模养殖公司11家,新建规模养殖小区108个,新发展规模养殖户1.02万户。新增紫花苜蓿种植10.8万亩,总面积达到114万亩;建成青贮池5.3万立方米,总容积达到8.5万立方米。全县畜牧业增加值达到5.6亿元,增长6.3%,占农业增加值的52%;全县农民从草畜产业实现收入人均390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5%。“华家岭上苜蓿美,新添堡下牛羊肥”,已成为草畜产业发展的真实写照。

扎实推进新农村试点建设。抓点示范以来,整合项目资金6202万元,新建33个标准化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完成199个村

庄建设规划,硬化村组道路180千米,新建改建农村文化广场23个、戏台18个。新农村建设10个综合试点村完成投资5299万元。全年输转劳务10.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9亿多元,农民人均794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30%。

实施中川、柴门农村饮水安全供水工程,完成自来水入户600户;完成南咀、芦岔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新修梯田11.22万亩,发展水地5050亩,铺压砂田2万亩,治理流域60平方公里。完成头寨共丰、甘沟河西坡土地整理0.8万亩。完成土门至朱家河、党岷至国道312线通乡油路49千米,新修通达、通畅工程150千米,省道207线连接园区的祖厉河大桥建成通车。完成退耕还林补植补造6.69万亩、封山育林1.3万亩、各类造林2.75万亩,实施国道公路和农业产业园区绿化工程180亩;林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确权到户119.68万亩。建成农村户用沼气7669座。农网改造到户率达到76%。

【工商经济】农业产业园区被批准为省级循环经济试点园区,完成园区综合服务控制性详细规划,征收储备建设用地2300亩,开发面积2.8平方公里,新入驻企业5家,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亿元,吸纳社会投资4.9亿元。开展了农业产业园区土地清理工作,清理企业24家,清理土地583亩。郭城工业集中区挂牌成立,确立了产业发展的新平台。

实施年产15万吨饲料、6000吨调味品加工和会通煤业技术改造等项目,完成投资1.3亿元。强化银企合作,协调解决企业信贷资金1.5亿元。合理调度有限的水源,加强了工业用水保障。推进技术创新,甘肃小杂粮加工工程技术中心落户西北大磨坊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会师楼”杏仁露和“状元楼”亚麻油生产工艺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实施商标兴县战略,“西北磨坊”、“陇郁香”、“精王”、“状元楼”获甘肃省著名商标。

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改造农家店50家。实施“家电下乡”工程,实现销售额4930万元,农民享受国家补贴567万元。开展对外贸易,出口荞麦米1600吨,创汇100多万美元。全面完成粮食企

业改制,有序推进供销企业改革。新时代、会师等大型购物广场建成运营。

【项目建设与招商引资】全年实施计划项目75项,完成58项,在建17项,项目总投资达到29亿元,累计完成项目投资14.01亿元,同比增长45.9%;其中完成国家投资5.93亿元,带动地方投资8.08亿元。

实施招商引资项目69个,完成投资4.2亿元。“兰洽会”签约项目16个,投资总额12.64亿元。城区天然气入户工程建成运营,康之源新建20万吨秸秆饲料生产线,新引进培羚牧业30万只蛋鸡全自动封闭养殖等项目。

城区供水改扩建一期工程开工建设,投资规模2.8亿元,国家和省上已下达资金0.7亿元。实施长征南路棚户区改造及道路拓宽、红军长征胜利陵园改扩建和北川渠治理等三个重点项目,已完成投资3293万元。

引洮一期进展顺利,投资规模8.4亿元。引洮二期已完成可研,有望提前实施。我县整体进入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过境铁路建设已初步纳入“十二五”甘肃支线铁路建设规划和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规划,煤炭、油气资源勘查已纳入国家“358”矿产资源勘查开发规划。

【社会事业】青少年活动中心和桃林中学建成招生,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改革和高中新课程实验进展顺利。新建校舍面积5.3万平方米,落实“两免一补”资金1.06亿元,发放生源地助学贷款7780万元、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97.99万元,85%的初中寄宿生享受了困难生活补助。高考二本上线3510人,其中重点上线1123人,创历史最好水平。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集中采购药品1930万元,降低医药费用580万元。实施县第二人民医院、县医院住院部大楼,郭城、党岷、刘寨中心卫生院,51所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完成4000座无害化农村卫生厕所建设。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健康运行,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强化计划生育服务阵地建设,新建成20个乡镇服务所和县服务中心,成功创建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



全膜双垄沟播种

现代秦剧《红色热土》在全市巡演,创排了现代眉户剧《会师前夜》,成功举办了首届春节晚会、首届新年音乐会和“弘扬经典文化,讴歌红色会宁”大型文艺调演等文化活动。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15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284个、“农家书屋”80家。完成县城和郭城有线电视骨干网光缆改造。在新庄乡发现国内首见的草原猛犸象头骨化石。县图书馆珍藏的古籍《通志二百卷》列入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会宁剪纸被列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编纂了《红军会宁会师志》。举办了全县第一届“丰收杯”农民运动会、“文明杯”职工运动会和国内女篮四强邀请赛,承办了白银市第二届中学生球类运动会。

在人民网·中国共产党新闻网“书记来了”访谈栏目、迎世博·2010中国文化旅游主题年高峰论坛等高端媒体,大力宣传推介会宁,在全国引起了广泛关注。《会师山歌》作为甘肃省唯一入选歌曲,在北京举办的世界音乐教育大会上演唱。全年接待游客突破100万人次。

深入开展食品、药品、建筑等市场整顿,认真排查调处矛盾纠纷,高度重视对重点行业的安全监管。顺利通过“五五”普法验收。扎实开展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社会保障】深入开展“惠民政策落实年”活动,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农机补贴、退耕还林

补助等强农惠农政策,兑现各类惠农资金2.53亿元,农民人均472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8%。扎实推进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政策相结合试点工作。顺利完成地震受灾群众新疆异地安置608户2365人。

安排特岗教师、“三支一扶”等人员415人,城镇新增就业2810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955人。发放再就业补助资金405万元、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1889万元、妇女小额担保贷款1.3亿元,县上筹措注入担保基金1000万元。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6.4%,为符合条件的6.71万人发放基础养老金4630万元。

认真落实城乡低保“调减免”政策,净增城乡低保对象3.7万人,城乡低保标准每人每年分别由1824元、728元提高到2004元、850元。发放各类民政资金1.52亿元。加强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加快棚户区改造,新建廉租房399套、配租配售151套,改造农村危旧房6750户。

【自身建设】完成了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政府工作部门总数减少5个,审核确定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304项,部门职责关系进一步理顺。县政务大厅投入使用,14家单位进驻,实现了行政许可事项集中、联合、统一办理。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和答复人大代表建议43件,政协委员提案51件,网民留言75件,群众来信来访683件。完善政府决策

程序,建立健全决策责任机制,坚持按法定权限管理经济社会事务。加强对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监察,开展了行政执法人员上岗认证和教育培训。严格执行工业用地和经营性用地招拍挂制度,土地一级市场管理、土地收益使用进一步规范。

按照年初县委统一安排,在政府部门开展了加强和改进机关作风建设活动,强化效能监察和责任追究,加强重点领域、重大项目的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组织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理、“小金库”专项治理,机关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时期,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了“八个翻番”,即: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大口径财政收入、一般预算收入、一般预算支出均比“十五”末翻了一番。预计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2.1%,人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51.6%,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22.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6%,大口径财政收入年均增长19.7%,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23.2%,一般预算支出年均增长37.9%。

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城区新增规划面积11平方公里,长征北路、长征南路全线贯通。郭城等小城镇建设初具规模。实施新堡子农村安全饮水、新庄和大沟人饮供水等工程,解决了15万人的饮水困难和饮水不安全问题。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2万亩,新修梯田27.8万亩,整理土地1.75万亩。平定高速公路会宁段建成通车,省道207线改造完成,新修农村公路1500多千米,新增通乡油路382千米。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225平方公里,累计造林15.65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9.7%。完成农网改造2.27万户,建成农村户用沼气3.7万户。

项目建设成效显著。抢抓国务院支持甘肃经济发展、西部大开发、扩大内需和“兰白都市经济圈”建设、白银城市转型等政策机遇,先后被列为省级新农村建设

试点县、全省牛羊大县、财政省直管县、省财政奖补试点县、全省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县、国家科技富民强县专项行动计划试点县、国家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县、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重点县等,累计实施重点项目500多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0多亿元,年均增长22.2%,是“十五”时期的3倍多。

人民生活有效改善。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11%,贫困面下降了11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2.4%。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率达到21.7%,累计发放各类救灾救济资金4.76亿多元。落实廉租住房保障家庭606户,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16650户。解决了6.6万低收入人口基本温饱问题。先后新进入了邮政储蓄银行、会师村镇银行和工商银行,新引进了多元参股的金信通信担保公司,城乡居民储蓄存款年均增长39%。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创建了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和省级卫生城市。新建改建校舍面积30万平方米,完成投资3亿多元。义务教育水平全面巩固,高中阶段升学率达到70%。新建改建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新增业务用房4万平方米,完成投资4000多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8.12%。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到6.39‰。建成23个乡镇文化站和284个农家书屋。县博物馆、图书馆建成开馆。建成29个村农民体育健身场。发放广播电视“村村通”接收设备6.3万套。

对外影响不断提升。建成目前国内最大、唯一全面反映红军长征历史的纪念馆,红军会师旧址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全国“30条红色旅游精品线路”、“100个红色旅游经典景区”,会师楼被评为“大国印记:1949—2009中国60大地标”,会宁被评为全国十大文化休闲旅游县、中国优秀红色文化旅游名县、中国优秀红色旅游目的地。承办了红军三大主力会宁会师暨长征胜利70周年、红色旅游节等重大节庆活动,会宁的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知名度进一步提高。

会宁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贾汝昌

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汉宝
县长 王科健
县政协主席 宋维平

(供稿:朱旺利)

靖远县

【综述】靖远县位居甘肃省中部,属黄河上游灌溉农业区。地理坐标处于东经104°18′-105°15′,北纬36°15′-37°15′之间。东与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海原县交界,南与会宁县毗邻,西与榆中县、白银市白银区接壤,北与景泰县相连,白银市平川区从中析置,将县域分隔为南北两个独立部分。辖域东西间隔120千米,南北相距135千米,土地总面积5809.4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114.85万亩。黄河流经县境10个乡镇,区域流程154千米,流域面积100.49平方公里。

靖远县地处陇西黄土高原北部边缘,近邻腾格里沙漠,山陵起伏,川塬交错,沟壑遍布,呈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和干旱草原区地貌。降水量少,季节性差异大,属于温带大陆型半干旱气候。地势东高西低,由南向北逐渐倾斜,分为川区、山塬区和黄河谷地三类地形。县域平均海拔1398米,年最高气温35.3℃,最低气温-23.8℃,平均气温9.5℃。年无霜期172天,年平均降雨量202毫米,蒸发量1767毫米以上,年日照时间2876.2小时,四季分明,日照充足。

境内矿藏资源主要有金、银、铜、铁、锰等金属矿藏,以及煤、石灰石、重晶石、高岭土、石膏、石英石、沸石等非金属矿藏。在县域内高湾乡发现的大型坡缕石矿,蕴藏量超过亿吨。水力、风能、太阳能资源丰富,水电资源300多万千瓦,已建成运行的有黄河乌金峡水电站,正在规划的有靖南峡水电站、黑山峡梯级水电站,北滩风电场正在建设中。

早在公元前三千年以前,境内就有先民生息繁衍,留下众多新石器时代人类文明遗迹。西汉武帝元鼎三年(前114年),境内始置祖厉、鹑阴县,西魏称会州,名为靖虏卫,清改靖远县。汉唐时期为中原通往西域的必经通道,有古丝绸之路北

线重镇之称谓。截至2010年12月底,辖3个镇15个乡,175个行政村,1125个村民小组,10个社区居委会,60个居民小组。居民以汉族为主体,少数民族有回族和满族等。总户数13.59万户,总人口47.94万人,其中男性24.51万人,女性23.43万人,男女性别比为105:100。农业人口42.70万人,占总人口的89.07%。

【国民经济】2010年实现生产总值40.4亿元,比2005年增长98.31%,年均增长14.68%。人均生产总值达到8270元,比2005年增长87.36%,年均增长13.38%。大口径财政收入由“十五”末的8965万元增长到20270万元,年均增长17.72%,其中县级财政收入由2005年的3290万元增长到2010年的8089万元,年均增长19.7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0.84亿元,比2005年增长120.61%,年均增长17.1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9349元,比2005年增加4544元,年均增长14.24%。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658元,比2005年增加1473元,年均增长10.86%。2006年至2010年,累计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5.45亿元,年均增长41.08%,其中县及县以下完成49.56亿元,年均增长60.82%。金融机构存款、贷款余额分别达到35亿元、15亿元,分别比2005年增加22亿元和9亿元。

【工业经济】以新项目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为重点,依托资源优势,着力发展地方工业,壮大工业经济,精细化工、冶金焦化、煤炭能源、建筑建材、农副产品加工等五大主导产业优势显现。工业增加值完成6.32亿元,同比增长13.59%。积极推动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进程,实施工业新建及技改项目43项,完成投资4.21亿元,同比增长37.8%。嘉瑞陶瓷500万平方米西式瓦生产线建成投产,宏大矿业、中天化工、新力水泥、鸿泰番茄、万家兴集中供热公司等企业技改项目顺利实施,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4.5%。刘川工业集中区与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正式签定合作共建协议,50平方公里总体规划基本完成,地形测绘结果交付使用。

【农业农村经济】农业生产稳步发

展,农村经济持续增长。农业总产值达到23.2亿元,比2005年增长80.83%,年均增长12.58%。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发放各类惠农补贴资金1.3亿元。蔬菜、畜禽、林果三大支柱产业不断发展壮大,蔬菜种植面积达到32万亩、畜禽饲养量达到713万只(头),其中羊、鸡、猪、牛等分别是70.2万只、564万只、75万头、0.295万头,总量比2005年增加156万只(头),林果面积达到25.4万亩。县域农业产业化建设取得新进展,跻身甘肃省蔬菜生产大县、肉羊产业大县和中药材种植大县行列。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到89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260家。粮食总产量达到18.67亿公斤。落实小麦、玉米等农作物良种补贴面积47.2万亩。大力推广旱作农业和田间节水技术,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10.13万亩,节水灌溉面积达到16.6万亩。新建日光温室、塑料大棚7500亩。建成集中育苗点3处。新建标准化养殖小区18个,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43%。新发展枸杞等特色林果面积2.8万亩,枸杞总面积达到7万亩。靖远特产“小口大枣”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无公害反季节西瓜瓜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通过验收。金融机构支农力度不断加大,发放支农贷款2.5亿元。

【新农村建设】省道207线红色旅游扶贫公路暨黄河大桥建成试运行,糜滩至三滩、五合至靖安等通乡油路和通达通畅工程顺利实施,新增农村公路755千米,实现乡乡通油路。建成曹若人饮、糜滩农村饮水工程等农村集中供水工程17处,15.29万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得以解决。通过实施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农业综合开发、梯田建设和小流域综合治理等项目,改造改建小水工程67处,新增有效灌溉面积5.1万亩,改造中低产田3.1万亩,新修梯田5.9万亩,完成水保治理面积165平方公里。投入扶贫开发资金7163万元,在47个村实施整村推进项目,县内移民搬迁2820人,全县贫困人口由“十五”末的10.26万人下降到7.35万人。实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19个,开发整理土地1.03万亩。完成人工

造林、封山育林17.54万亩,森林覆盖率提高到7.93%,比2005年增加6.2个百分点。新建农村沼气池1.9万座。

【城镇建设】完成城镇建设投资16.7亿元,新城区开发一期工程全面完成,二期工程全面启动,城区面积扩展到6.5平方公里。新修改造新城区、旧城区主干道路及巷道15条,集中供热面积达到129万平方米。实施了会州广场、钟鼓楼维修保护、鹿鸣园改造和城市亮化、美化、绿化工程,完成城区大环境绿化3700亩。开发建成了嘉靖园、恒丰花园、水岸花都、昌泰源等商品住宅楼住宅小区,商品房开发面积达到120万平方米。政府投融资平台初步形成,实现项目融资1.31亿元,投入资产收购和城市建设资金2.4亿元。全城镇化率达到24.5%,比2005年提高7.2个百分点。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工程进展顺利,三台九塬、河滩、同盛雅苑等安置区开工建设,完成建筑面积13.09万平方米。靖乐路、鹿鸣园西侧道路完成铺油罩面,莲湖路中段、裕丰路、风雷北路北段建成投入使用,莲湖路北段完成路基土方及管网敷设,会州大道完成地质勘察、施工图设计,元亨路开工建设。会州广场建设、鹿鸣园改造工程完成。文化广电综合大楼竣工,国际城住宅小区开工建设。

【社会事业】教育“两免一补”政策全面落实,小学、初中、高中入学率分别达到99%、99%、45.2%。靖远四中建成招生。靖远二中、三中创建为市级示范性高中,县职中被评定为省重点职业中等专业学校。2010年全县参加全国高考人数9017人,二本以上上线人数1916人,比上年净增188人。全县投资1.3亿元实施了中小学危房改造、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寄宿制学校建设、校舍安全工程等项目,拆除中小学危房4.6万平方米,新建校舍11万平方米,改造学校125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7.96%,投资5000万元实施了县医院综合楼、县中医院门诊楼、县妇幼保健站综合楼等建设项目,完成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建成农家书屋175个,15个乡镇文化站开工建设。县博物馆免费向参观者开放。钟鼓楼、寺儿湾石窟、法泉寺维修改造工程竣工。县业余体校被确

定为国家奥林匹克曲棍球后备人才训练基地。农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顺利实施,县域内广播、电视覆盖率分别达到91%、78%。县计生服务站和12个标准化乡镇计生服务所建成投入使用,全县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5‰以内。

【民生与社会保障】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全年兑现惠农补贴资金5995万元。劳动就业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城镇净增就业岗位3930人,安置高校毕业生272人。输转劳务8.92万人,创劳务收入7.75亿元。发放创业再就业和妇女小额担保贷款1.51亿元。城乡低保提标和“调、减、免”政策全面落实,发放各类优抚保障资金8053万元、各类救灾救助资金1724万元。完成廉租房建设1000套4.96万平方米、农村危旧房改造5700户。落实了654名县聘教师工资待遇。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两项制度”有效衔接工作全面启动。

【旅游开发】以黄河文化、丝路文化、石窟文化、民俗文化为基点,整合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业。完成虎豹口红色旅游区开发项目、法泉寺省级森林公园生态建设和文化恢复项目、雪山寺森林风景旅游区开发项目等14个项目的申报材料。2010年全县共接待游客13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6500万元。法泉寺风景旅游区投资150万元,建造9.6米高缅甸玉观音站像一尊,投资100万元建成花岗岩石法泉牌门一座,投资65万元维修、加固、改造水帘洞、聚仙阁、元君洞,投资20万元建成鼓楼、钟楼各一座,铺设上水管道300多米,滴灌设施1200多米,植树1558株,力争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靖远县“十二五”旅游发展规划》初步完成,重点规划开发以虎豹口红西路军强渡黄河遗址和吴家川战斗遗址为核心的红色教育游,以哈思山、屈吴山为主的绿色生态游,以靖远黄河石林为核心的黄河文化游,以法泉寺、红罗寺、接引寺三大石窟和吴家川岩画为主的丝路文化游,以平滩堡、明长城遗址等为主的历史文化景观游,以靖远“八景”为主的自然风光游,以南山公园(乌兰山和小坪山)为主的休闲度假游,以东湾和三滩农家乐为主的乡村生态游,以平堡和大坝农业观光园为主

的农业观光游。开通靖远一日游、两日游旅游线路。

靖远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谢又生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其宝
县长 郑钰
县政协主席 雒联奎

(供稿:杜树泽)

景泰县

【综述】景泰县位于甘肃中部,甘宁蒙三省(区)交界处,全县总面积5483平方公里,辖6镇5乡136个行政村、7个社区,年底总人口23.99万人,总耕地面积68.6万亩,其中水浇地36.2万亩,有天然草场522.8万亩。境内有“中华之最”景电高扬程提灌一、二期工程,是黄河上游重要的灌溉农业区。列为甘肃省新增5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国家商品粮基地县和全国A级绿色食品生产基地。

包兰(包头—兰州)、干武(干塘—武威)两条铁路在境内有11个车站。公路以县城为中心,省道201线贯穿全境,308线西上武威至河西走廊,207线南通白银市。境内电力充足,有220千伏输电线路1条,110千伏输电线路14条,35千伏输电线路8条,年供电量21.3亿千瓦以上。城区日供水能力达到7000吨。

矿产资源丰富,石膏储量达3.85亿吨,居全国第二。石英石2000多万吨,铜200多万吨,此外,金、银、锰、墨玉、陶土、蛇纹石也有一定分布。工业产品主要有水泥、硅铁、石膏、煤炭等。寿鹿山水泥公司跃居全省工业百强企业第66位。上沙沃工业集中区被列为全省循环经济试点园区。

旅游资源有被誉为“中华自然奇观”的国家地质公园黄河石林,“沙漠绿色宝岛”寿鹿山省级森林公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永泰龟城和五佛沿寺石窟,“中华之最”景电高扬程提灌工程。“长城、大漠、黄河、绿洲、古刹、名山”使景泰成为西部重要的影视基地。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33.4亿元,

增长1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1.7亿元,增长5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7亿元,增长19.7%;大口径财政收入2.4亿元,增长38.6%,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04亿元,增长36.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125元,增长15.6%;农民人均纯收入3923元,增长14.2%。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为33.5亿元和30亿元。

【项目建设】全年实施百万元以上重点项目76个,完成投资18.5亿元。在“项目集中开工月”活动的有力推动下,上沙沃330KV变电站、寿鹿山水泥公司节能改造及资源综合利用一期、条山集团万吨果蔬保鲜库、常兴农牧公司千头牛场一期等54项建成投产;兴泉风电二期、马昌山风电一期、县医院标准化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等22项加快推进。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全年到位国投资金近3亿元,招商引资11.1亿元。第十六届兰洽会景泰专场推介会签约项目14个,签约资金39.5亿元,其中6项已开工建设,完成投资1.4亿元。县级项目总库凝练储备项目239个,已整理上报国家有关部委8个,上报省上30个。

【农业农村经济】景泰县成为甘肃省新增5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县,争取未来十年资金计划5.66亿元。全县农作物总播面积53.6万亩,粮食总产量14.65万吨。沙漠洋芋、优质玉米等特色农作物种植面积突破20万亩。新增枸杞、红枣、优质梨等经济林果2万亩,累计达到15.2万亩,年产果品7万多吨,产值近2.5亿元。新增养殖小区6个,羊、猪、鸡、牛饲养量分别达到120万只、35万头、95万只和5800头,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1.84万吨、1500吨和3400吨。新增农畜产品加工企业5家,全县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了30%。新增有效灌溉面积8000亩,改造中低产田1.3万亩,发展节水灌溉面积11万亩,建成小麦创高产万亩示范片带2个、示范村11个。争取粮食基础能力建设补助300万元,整合扶贫、开发等资金,衬砌维修渠道142千米。英武片区新农村综合开发进展顺利,平田整地4500亩,新建农宅106户,村道、渠系、公用设施等配套工程加快推进。

【工业经济】全年完成工业增加值11.2亿元,增长16.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8.7亿元,增长16.2%。非金属矿物制品、能源新能源、冶炼、化工、农畜产品深加工等重点产业规划编制完成,产值加速增长,分别实现10.7亿元、5.7亿元、5.4亿元、5亿元和8.7亿元,占全县工业经济总量的93%。实施年加工4万吨玉米种子、年产20万立方米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等工业项目25项,完成投资8.1亿元。“中小企业成长工程”顺利推进,新增规模以上企业2家,寿鹿山水泥公司跃居全省工业百强企业第66位。景泰大唐、上沙沃、喜泉3个工业集中区总体规划编制完成,建设进程加快,年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7亿元,占全县总额的30.9%。园区13家规模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2.1亿元,占全县的24.2%。上沙沃工业集中区被列为全省循环经济试点园区。推进能源审计和清洁生产,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同比下降4.1%。

【旅游商贸】编制完成旅游发展总体规划,黄河石林基础设施建设、地质遗迹保护、西部民俗文化生态谷开发等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完成投资2987万元。完成寿鹿山国家森林公园3A级旅游景区申报及现场评定工作。举办“旅游影视拍摄宣传年”活动,先后组织参加“中国国内旅游交易会”、“全国百城世博旅游宣传推广周”、“白银市首届乡村旅游节”等宣传推介会9次。全年接待游客65万人(次),旅游收入突破3亿元。商贸流通繁荣活跃,“家电下乡”、“汽车下乡”等工作顺利推进,累计销售各类家电1.3万台,汽车、摩托车1487辆,农民享受补助850万元。争取万村千乡市场工程等各类商务发展资金607万元,发展农村加盟连锁店70家,改造提升农贸市场2家。成立县中小企业担保公司,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22.7亿元,占GDP的69%;缴纳税金1.3亿元,增长16.1%。物流产业规划、通道经济发展规划编制完成,客货运集散中心运营在即,为发展现代物流产业奠定了坚实基础。

【基础设施与生态建设】引大入秦

延伸景泰供水工程库前输水干渠开挖渠道14千米,英武水库、库后管网及净水厂工程开工建设。城区供水管网改造一期工程完成12.1千米管网更新铺设。建成草窝滩、红水一期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解决了2万多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完成红水、五佛变电所等输变电建设和30千米电网改造。新修通乡油路5.5千米、通村水泥路102千米,整修城区道路1.8万平方米。营双高速公路景泰段各项前期工作就绪,征地拆迁测量工作基本完成。天然气入城供气工程接通4410户居民,完成23台锅炉煤改气。建成农村户用沼气池1000座。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投入使用,污水处理厂下达首批投资1200万元。生态建设进一步加强,投入造林资金1860万元,栽植各类苗木536万株,营建更新绿色通道103.6千米、骨架林带16千米、农田林网3200亩,完成封造4.7万亩,林地总面积达到106.3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2.9%。非公有制林业健康发展,百亩以上个体林业大户达到83家,累计造林12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主体任务完成,勘界49.2万亩,确权到户率100%。

【民生保障】“惠民政策落实年”活动开展深入,落实农民“四项补贴”3774.5万元。各项民生工程顺利推进,十件实事基本完成。成功列为全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试点县,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8个。新建改造校舍1.2万平方米,近4万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享受“两免一补”资金2911万元。14886人(次)获得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偿及医疗救助金2608万元。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全面推开,医药费用平均降低24%。发放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村妇女创业财政贴息贷款9280万元,扶持440名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和1490多户农民发展规模种养产业。城镇新增就业3100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城乡低保和扶贫开发两项制度衔接工作有序推进,发放各类民政资金4268.3万元。喜泉、寺滩、芦阳、漫水滩等4个乡镇敬老院主体完工,县社会福利院投入运行。“棚户区改造攻坚年”活动扎实有效,改造棚户区2片,新建住宅14.7万平方米。建成廉租住

房3.3万平方米,首批660多户住房困难群众拿到“安居卡”;新开工廉租住房10万平方米,发放租房补贴427.4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2850户16.8万平方米。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经济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全县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六个翻番”: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2.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7%,均较“十五”末翻一番;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2.4%,是“十五”末的2.8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32.3%,大口径财政收入年均增长30%,一般预算收入年均增长29.8%,均达到“十五”末的3.6倍以上,接近翻两番。

项目建设成效日趋凸显。实施基础设施、生产经营、社会事业、生态环境等重点项目383项,完成投资65.7亿元;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81项,签约资金44亿元。大唐、中电投、华电、国电、中电国际等五大电力集团投资景泰,单项投资47亿元的景泰电厂一期、投资5亿元的兴泉风电一期相继并网发电,大唐兴泉风电二期即将投入运营,华电马昌山等总装机容量15万千瓦的3个风电项目正在加紧建设。

“三农”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啤酒大麦、沙漠洋芋等特色种植业规模化发展,枸杞、红枣、优质梨“三个五万亩”林果基地初步建成,羊、猪、鸡、牛“四大养殖”产业加速壮大。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5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179家,带动农户2.4万户。完成各级新农村试点建设20个,实施贫困村整村推进24个。开发整理土地2.9万亩,生态移民搬迁670户2893人。输转农村劳动力16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12亿元。

工业主导地位更加突出。深入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先后出台支持政策11项,工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十五”末的24.7%上升到34.2%。开发建设三大工业集中区,新增规模以上企业21家,累计达40家。实施工业技改项目71个,研制开发新产品20项。水泥、电石、铁合金、啤酒麦芽、石膏板等主要工业产品产能显著提高,分别达到200万吨、13万吨、10万吨、7万吨和3600万平方米,电力装机容量136万千瓦。其中,水泥、

电石、铁合金三项分别占全省总量的10%以上。

旅游影视文化产业快速发展。旅游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开工建设旅游重点项目6个,完成投资1.1亿元。创建三大国家级旅游品牌、三个省级影视拍摄基地,《神话》、《大敦煌》等近40部影视剧在景拍摄。新开业运营景区景点6处,开发休闲娱乐项目20多项,培育发展旅游商品生产企业5家、旅行社3家。申报评定三星级旅游饭店3家,发展农家乐68户。成功举办两届黄河文化风情旅游节。累计接待游客197万人(次),实现综合收入6.7亿元,分别为“十五”期间的7倍和19倍。

城镇化进程加快推进。城镇化水平达到34.4%。累计投入道路、供水、电力、通讯、广电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2.3亿元,县城规划区面积扩大到12平方公里,人口达到8万人。城区绿化覆盖率达17.2%,主干道亮灯率100%。

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兴办“惠民实事”42件,投入惠民资金8亿元以上。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分别比“十五”末增长77.1%和70.5%。新型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五项社会保险参保人数达9.2万人(次),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惠及47.5万人(次),农村“五保”集中供养、社会化养老服务有序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累计补偿4.8万人(次)5575.8万元。城镇新增就业1.2万人,其中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4500人。落实补贴资金3139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42万平方米,惠及农村住房困难家庭6498户2.8万人。

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实施社会事业重点项目40项,总投资达5.5亿元。完成隔层施肥播种机等科技自主创新项目5项,引进枸杞制干旋转温棚等科研成果转化项目5项。投资1.3亿元,新建校舍5.5万平方米,撤并学校79所。县一幼晋升为“省级示范性幼儿园”,县一中创建为“市级示范性高中”,县职专跻身“国家级重点中专”。建成景泰影剧院、博物馆、11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36个“农家书屋”、22个行政村体育场等一批文体设

施,成功举办县第二届运动会。城区有线电视覆盖率达100%,农村卫星直播电视实现“村村通”,广播进百村工程进展顺利。县医院标准化建设项目顺利实施,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实现全覆盖,疾病医治、公共防疫、食品药品监管、突发事件应对等四大体系基本建立,城乡群众主要健康指标逐年提高。计划生育“国优”创建基础工作进展良好,低生育水平保持稳定。各类创建活动成效显著,先后被评为全国科普示范县、全国民政工作先进县、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省级卫生县城和甘肃园林县城,连续6年获得“全省双拥模范县”称号。

景泰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薛香玲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文彰

县长 张世军

县政协主席 谈守礼

(供稿:姚学礼 李效荣)

天水市

【综述】天水市地处甘肃省东南部,东与陕西省宝鸡市毗邻,北、西、南分别与平凉、定西和陇南市接壤。位于东经104°43'—106°34'北纬34°05'—35°10'之间,横跨长江、黄河两大流域,总面积1.43万平方公里。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在1000—2100米之间。最高峰天爷梁,高达3120米;最低点牛背村,海拔760米。全市年平均气温11.9℃,平均降水量397.6毫米左右,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天水市辖2区5县,即秦州区、麦积区、武山县、甘谷县、秦安县、清水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截至2010年11月1日,天水市常住人口为326.25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以内。

2010年,天水市实现生产总值300.2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1.5%。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60.18亿元,增长7.5%;第二产业实现113.27亿元,增长13.8%;第三产业实现

126.77亿元,增长11%。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20:37.7:42.3。全年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47亿元,比上年增长31.21%。其中,一般预算收入14.39亿元,增长26.54%;地方财政收入22.71亿元,增长30.02%。财政支出121.28亿元,比上年增长12.75%。

【农业农村经济】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99.95亿元,比上年增长5.87%。其中,种植业82.88亿元,增长7.31%;林业3.22亿元,下降24.93%;牧业13.35亿元,增长8.2%;渔业0.08亿元,下降0.78%。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60.18亿元,比上年增长7.5%。

全年粮食总产量109.1万吨,比2009年增加4.64万吨,比2009年增长4.44%。其中,夏粮总产33.21万吨,增长5.53%;秋粮总产75.89万吨,增长3.97%。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68.94万亩,比2009年增长1.71%;油料种植面积75.19万亩,下降1.29%;蔬菜种植面积76.43万亩,增长9.91%;药材种植面积11.6万亩,下降3.89%。主要经济作物中,药材产量2.04万吨,比2009年下降1.08%;油料产量6.59万吨,增长0.75%;蔬菜产量169.07万吨,增长12.71%。

全年大牲畜存栏55.26万头,比2009年增长6.17%。其中,牛存栏29.97万头,增长8.67%。猪存栏70.02万头,增长7.94%;羊存栏28.95万只,增长5.62%。肉类总产量6.88万吨,禽蛋产量1.28万吨,奶产量0.61万吨。

森林覆盖率30.2%,果园面积115.17万亩。共组织劳务输转63.18万人,创劳务收入56.88亿元。

新建农村户用沼气11750户,占目标任务1.175万户的100%。全市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112万千瓦,占目标任务110万千瓦的101.8%。

全市参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试点工作扩大到7个县区,113个乡镇,2494个行政村。全市农村农民人均纯收入在1196元以下的贫困人口大约有136.4万人(含秦州区22.84万人),由于标准的提高,贫困人



天水市区一角

口比上一轮10年《扶贫纲要》实施前的2000年的109.66万人多26.74万人。相比“十五”期末，农村贫困面由22.14%下降到14.1%。

村级扶贫互助资金试点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加大试点范围，在66个整村推进村全面推行。天水市参与试点的有49个乡镇的89个村，投入财政扶贫资金1275万元，试点村筹集的资金总量达到1365.85万元。村级扶贫互助资金试点在一定程度上缓解贫困户贷款难的矛盾。

“十一五”期间，累计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316.5万人次，创劳务收入163.4亿元。城乡居民生活最低保障标准连续三年提高10%，共改造农村危旧房260万平方米，共投入各类扶贫资金6.3亿元，其中财政及“三西”专项扶贫资金5.04亿元。帮扶天水市的国家机关、天津市、省直及市县各级帮扶单位共投入帮扶资金1.26亿元（含物资折价），通过扶贫项目实施，极大地改善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贫困群众增收难、饮水难、行路难、求医难、上学难等问题逐步得到缓解。截至2010年末，天水市实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个村已达565个。

新农村建设“百村示范、千村推进”工程和城乡一体化试点稳步推进，农村能源、安全饮水、农田基建、水利水保等工作全面加强，累计完成生态造林144.9万亩，兴修梯田74.58万亩，治理水土流失1155平方公里，新增节水灌溉面积17万亩，新建堤防101.3千米，建成户用沼气近10万户，解决农村78.98万人饮水不安全问题。果品、蔬菜种植面积和畜禽饲养量较“十五”末分别增长86.6%、82.5%和95.8%。设施农业、旱作农业等新技术

大面积推广，航天育种基地建设加快。全市龙头企业发展到217家、农民专业合作社335家。

【工业】工业实现增加值80.1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54.82亿元，同比增长16.2%，按同口径比“十五”末增长1.4倍；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0.86亿元，同比增长30.3%，较“十五”末增长了1.3倍；“10强50户”企业实现工业增加值49.7亿元，同比增长21.8%，较“十五”末增长了1.5倍。装备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较“十五”末增长了2倍。其中天水星火机床公司、天水华天电子集团分别增长了3.7倍和2.5倍。主营业务收入上亿元的企业由“十五”末的12户增加到22户，较“十五”末增加10户，其中10亿元以上的企业达到3户，天水星火机床公司和天水华天电子集团业务收入突破14亿元。

天水经济技术开发区晋升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总投资8.13亿元的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启动，入园企业13个，项目总投资47.26亿元。华天电子科技产业园、星火机床工业园开工建设，长城电工电器产业园和酒钢西部重工制管基地项目成功签约，西电高压电工触头生产基地、娃哈哈天水生产基地、中材水泥生产线二期等一批“引大引强”项目顺利实施。

全市463户国有、集体企业全部完成改制改革，其中32户政策性破产重组大中型工业企业，涉及到的10.61万名职工全部得到了妥善安置，核销各类债务44亿元，争取到国家和省上补助资金10.01亿元。将26所厂办学校整建制移交地方政府管理。通过实施以企业产权制度和用工制

度为核心的新一轮国企改革尤其是政策性破产重组工作，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体制机制，全市工业经济整体走向良性发展轨道。

“十一五”期间，先后实施天水中材水泥、甘谷祁连山水泥、天水娃哈哈超净热罐装生产线等一批重大工业项目，累计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136.8亿元，年均增长52%。

“十一五”以来，全市工业企业累计开发新产品、新技术560多项，荣获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32项。有省级以上名牌产品40件，其中中国名牌产品1个（星火机床）、甘肃省名牌产品39个；中国驰名商标8件（天水海林中科公司的“海林牌”商标、天水二一三电器有限公司的“213”图文商标、天水风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图形商标、天水锻压机床有限公司的图形商标、天水长城开关厂有限公司的“长城”、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永红”、天水铁路电缆工厂的“寰通”商标、天水星火机床公司的“寰通”商标）；甘肃省著名商标45件，技术中心建设、名牌产品和驰名商标争创在全省14个市州名列前茅，天水市被评为“国家商标战略实施示范城市”。

【非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103.6亿元，比上年增长14.7%，占GDP的比重为34.5%。全市共有个体工商户4.47万户，从业人员10.35万人，注册资金8.35亿元；私营企业4975户，从业人员5.65万人，注册资金63.8亿元。

【招商引资】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80项，总投资213亿元；当年实施招商引资项目143项，到位资金52.9亿元，同比增长29.6%。“兰洽会”、“伏羲文化旅游

节”等节会签约的121项招商引资项目，已实施117项(开工项目78项，正在进行前期工作项目39项)，实际到位资金27.9亿元，履约率为96.69%，资金到位率为17.19%。

【项目建设】重大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争取国家和省上建设项目484项，总投资22.09亿元；组织实施市列重大建设项目50个，累计完成投资83.27亿元。交通、能源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33个城市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6.17亿元。

天水中材200万吨和甘谷祁连山120万吨新型干法水泥、天虹化工年产4800吨塑料管材等一批重大合作项目建成投产；西电合金高压电工触头、娃哈哈超净热罐装生产线、酒钢西部重工与天水锻压合作的制管基地、长开与俄罗斯合作的126千伏全封闭组合电器、西飞公司与中航天水飞机合作的大运输机舱门、上海汇慈丰源本草中药材深加工等合作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星火、华天、长城电工三大产业园等一批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实施千万元以上工业项目156个，当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2.15亿元，增长40.27%。全年为51户工业企业71个重点项目争取到中央和省上补助资金1.34亿元。2010年成为近年来工业项目建设史上实施项目最多、投资规模最大、实施进度最快、争取中央和省上资金最多的一年。

总投资36亿元的天水华天电子科技园和总投资20亿元的星火机床工业园动工兴建，总投资10亿元的长城电工天水电器产业园项目启动实施。天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已入住星火机床产业园、凯迪生物质发电厂、华洋科技等一批重大工业项目。县域工业稳步发展，五县实现增加值9.46亿元，较“十五”末增长3.2倍。

【固定资产投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245.5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9.18%。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194.4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6.53%；农村项目24.69亿元，增长17.88%。在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23.5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6.11%。

城镇投资按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10.85亿元，比上年下降41.4%；第二产

业投资56.64亿元，增长30.26%，其中工业投资52.15亿元，增长40.27%；第三产业投资126.94亿元，增长57.87%。

新增的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主要有：新建公路842千米，改建公路551千米，新建独立公路桥梁4座延长619.76千米，输电线路长度(11千伏及以上)855千米，水泥223万吨/年。

【灾后重建】基本完成城乡居民住房和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重建任务，灾区基本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总体达到或超过灾前水平，全市基本实现灾后恢复重建目标。截至年底，共筹集落实重建资金61.43亿元，其中中央重建基金13.6亿元，省级财政2.87亿元，市级财政0.55亿元，捐赠9.11亿元，农户贷款12.91亿元，农户自筹14.4亿元，项目整合3.27亿元，企业自筹1.57亿元，企业贷款0.92亿元，其他资金2.53亿元。

天水市落实部分资金的1287个重建项目，总投资71.31亿元，开工建设1275项，占总任务的99.07%，未开工12项，占总任务的0.9%，完成1239项，占开工项目的97.18%，在建36项，占开工项目的2.8%，完成投资63.87亿元，占总投资的89.57%。农村重建户7.59万户和需要加固维修的3.37万户全部完成，城镇住房维修基本完成。

【城市建设】实施城市重点建设项目33个，其中续建项目12个，新建项目15个，前期项目6个，概算总投资32亿元，计划当年完成投资6.08亿元，全年累计完成投资6.17亿元。

2010年，公共绿化新增公共绿地面积20.16万平方米，道路绿化新增绿地4821平方米，单位、小区绿化及绿景工程，新增绿地面积15.4万平方米。以全面保护古名居、古树名木，打造特色名城为重点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全面推进。

全市新开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467项(标段)，建筑面积为180.9万平方米，总造价29.9亿元；全市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17.15亿元，开发建设面积118.2万平方米。

“十一五”末，全市城镇化率达到33%，比“十五”末提高3个百分点；市

区建成区面积达到48平方公里，增加2平方公里；天水市人均城市道路面积8.72平方米，人均住房面积达到25.1平方米。城市照明灯1.23万盏，用水普及率76.09%，生活垃圾处理率100%，燃气普及率57.36%，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5.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5.62平方米。

【交通通信】天水在建和正在争取开工的交通运输建设项目达927个，总投资额达到167.9亿元，项目投资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新建天平高速庄浪—张家川—清水—麦积二级公路连接线项目，全长112千米，总投资15.76亿元，年内完成投资3.1亿元；续建的石咀—贾家河战备公路项目，全长40千米，总投资2463.67万元；续建藉口—罗家堡战备公路项目，全长40.596千米，总投资2997万元；续建2009年通乡油路项目8条192.2千米，总投资1.1亿元；实施农村公路通畅工程57条198.5千米，总投资3847万元；行政村停靠站项目461个，总投资783.7万元，已经全部完成并交工验收。

全年公路通车总里程1.15万千米(不包括乡村公路)。全社会公路客运量5130万人，比2009年下降20.9%，客运周转量22.0亿人千米，下降2.2%；货运量1350万吨，增长43.7%，货运周转量28.77亿吨千米，增长1%。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0.37亿元，比上年增长9.85%。年末本地固定电话(包含小灵通)用户40.48万户，比上年下降21.2%；移动电话(包含移动、联通、电信部门)用户136.96万户，下降1.6%。

【金融保险】坚持举办“金融活动周”，天水市被评为“中国金融生态城市”。兰州银行、交通银行入驻天水，商业保险、邮政储蓄快速发展，金融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年末全市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463.25亿元，较年初增长19.99%。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305.82亿元，增长18.49%。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215亿元，较年初增长34.76%。其中，短期贷款88.84亿元，增长2.91%；中长期贷款126亿元，增长72.91%。

保险业全年实现保费收入7.79亿元，赔款7552万元。

【商贸】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5.55亿元，比上年增长19.55%。分地域看，城镇实现零售额89.77亿元，增长20.6%；乡村实现35.78亿元，增长16.9%。分行业看，批发业实现9.45亿元，增长17.2%；零售业实现89.63亿元，增长20.7%；住宿业实现1.52亿元，增长1.7%；餐饮业实现24.95亿元，增长17.4%。完成进出口总额22992.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91.61%。其中，出口16222.4万美元，增长104.55%；进口6770万美元，增长66.38%。

“十一五”期间，全市商业网点已达9.4万个，千人拥有网点数14.3个，拥有百货店、大型超市、专卖店、市场等大型商业网点共83个，5000平方米以上大型商业网点32个，商业街11条，各类市场231处，年交易额上亿元的市场65处，重点市场年交易额26.8亿元。

【旅游】全市接待国内外游客约682.3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8.7%，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6.95亿元，增长17%，实现省政府提出的在2007年旅游人数338万人次、综合收入11.32亿元的基础上实现三年翻番的目标任务。

制定出台加快发展旅游业的《实施意见》，景区升“A”、饭店增“星”、农家乐服务创“优”、导游增量提质等基础工作取得较大进展。麦积山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伏羲庙、南郭寺、玉泉观景区已被国家旅游局评定为4A级旅游景区，全市A级景区达到19家。全市旅游商品企业发展到53家，年销售收入2.76亿元，年实现税利3000多万元。乡村旅游发展加快。全市已累计投入资金1.5亿元，发展风景游览型、农家休闲型、农家体验型、生态观光型农家乐（山庄）200多户，

“十一五”期间，全市投入旅游产业的相关资金达160多亿元，其中直接投入旅游产业的资金24.9亿元。从资金来源看，社会投资15.4亿元，招商引资1.3亿元，国家、省上投资1.83亿元，地方自筹6.27亿元。从投资方向看，旅游道路步

道建设投入1.65亿元，景区景点建设投入7.57亿元，宾馆建设投入7.6亿元，农家乐、农家山庄投入1.5亿元，旅游厕所等基础建设投入0.4亿元，藉河风情线等城市环境建设和公共服务建设投入3.5亿元，旅游购物娱乐投入2.38亿元。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5万元，比2009年增长15.86%；农民人均纯收入2825元，增长17.5%。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8300元，比2009年增长10.78%；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性支出2413元，增长7.13%。城市人均居住面积19.29平方米，农村人均居住面积17.52平方米。

2010年，参加基本养老、失业、基本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五项社会保险人数分别达12.64万人、14.98万人、27.18万人、10.8万人和4.1万人。企业离退休人员5.98万人，养老保险基金支出9.63亿元，发放率100%。参加养老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5.2万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9%，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4.02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农民工0.77万人。各类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90.2%。共有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4.39万户 10.8万人，补助资金按月发放，累计发放补助资金1.44亿元。共有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11.21万户，39.05万人，累计发放补助资金2.46亿元。

全年累计救助城乡患病群众13.11万人次，发放救助资金1.077亿元。全市有农村敬老院69所，床位794张，现有入住对象326人，入住率达到41%，工作人员101人。全市现有农村五保对象1.35万户 1.61万人。供养标准由年人均1452元提高到年人均2046元。五保供养资金按季度发放，全年发放五保供养资金3295.69万元。全市有农村低保对象39.05万人，占农业总人口的14.97%下。

城镇新增就业5.3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63万人，为有创业愿望的下岗失业人员和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发放小额贷款担保贷款1.94亿元，新增小额贷款担保基金1.27亿元。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率达到80.6%，与年计划持平，三年择业期内沉淀未就业毕业生就业率达到45.6%，高

出年计划15.6个百分点。

单位从业人员18.92万人，其中，国有单位12.66万人，城镇集体单位0.78万人，其他单位5.48万人。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43.58亿元，比上年增长11.64%。其中，国有单位劳动报酬33.8亿元，增长9.72%；城镇单位劳动报酬1.44亿元，增长11.71%；其他单位劳动报酬8.34亿元，增长20.11%。

全年累计完成拆迁130.06万平方米，建成经济适用住房（含全额集资房）1.73万套151.48万平方米，组织实施廉租房建设项目36个，建设廉租房20908套101.271万平方米，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57586户11047.78万元，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 42056户。

全年拨付廉租房保障专项资金5109万元，拨付公积金2299.5万元，住房补贴198.3万元，住房公积金及房屋产权和房地产交易管理不断规范，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社会事业】2010年，共组织实施市级以上科技项目337项，取得科技创新成果202项，其中137项达到国内先进以上水平。建成国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31家，省级重点实验室1家，国家、省级创新型企业及试点企业11家，高新技术企业31家。天水市被确定为国家先进制造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连续五次荣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称号，科技创新工作连续6年名列全省第一，授权专利量突破千件大关，科技进步贡献率由“十五”末的42.8%提升到50.2%。

“十一五”累计教育总投入98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72倍。2010年全市教育经费总收入28.95亿元，比2009年增长7.67%。全市教育经费总支出28.20亿元，比2009年增长10.78%。全市当年共争取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转移支付、儿童美德工程、特殊教育学校建设等项目134个，项目资金2.12亿元。

截至2010年底，全市有各级各类学校2773所，其中高校5所，中等职业学校20所，高级中学23所，完全中学28所，初级中学139所，九年一贯制学校77所，小学1779所，教学点548个，特殊教育学校3

所, 幼儿园151所。

完成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学杂费和补助公用经费资金3.04亿元; 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除学杂费资金988万元; 贫困家庭学生寄宿及生活补助费4604万元, 享受寄宿生生活补助学生5.78万人; 全市投入免费教科书资金6422万元, 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城市低保和残疾人家庭学生全部享受免费教科书政策。

全市共有文化艺术表演团体8个, 文化馆8个, 乡镇综合文化站113个, 农家书屋2027家, 公共图书馆8所, 各类藏书80余万册。广播、电视人口覆盖率分别达94.72%和88.63%。文化旅游加快融合, 产业规划开发格局初步形成。广播电视电影事业快速发展, 3198个自然村实现通广播电视, 城区开通手持电视, 农村电影放映在全省率先实现数字化。

全市共有卫生机构711个, 床位9412张, 各类卫生技术人员10281人(含全市村卫生室卫生员), 其中执业医师6199人(含卫生院执业医师)。年内国家免疫规划疫苗(五苗)接种率稳定在95%以上。

全市新农合人均补助120元全部到位。全市参合农民289.62万人, 占农业人口299.98万人的96.55%。全市2943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实施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零差率销售, 比国家要求的时间提前一年。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后, 比2009年同期实际销售价格平均下降18.2%。

认真落实基础性妇幼卫生服务, 全市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92.05%, 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92.66%, 住院分娩率达到89.48%, 分别较上年提高了4.39%、6.10%和8.31%; 孕产妇死亡率由2009年的33.7/10万下降到2010年的29.55/10万, 婴儿死亡率由2009年的10.69‰下降到2010年的7.93‰。现代结核病控制策略覆盖率达到100%。

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 竞技体育水平不断提升。年末全市共有全民健身点149个, 在校学生施训率、达标率分别达96.3%和90.2%,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约106万人, 在省级以上各类比赛中共获得金牌65枚、银牌54枚、铜牌53枚。

【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天水市(不含大唐甘谷电厂)万元GDP能耗为0.656吨标准煤, 下降4.51%。全年完成环保投资5亿元, 增长21.5%。空气污染指数58, 渭河水质达标率100%。环评执行率为100%。同时, 开展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整改, 对涉及扩大内需、灾后重建以及2008年以来的所有项目环境审批手续执行情况进行了一次清理, 共清查建设项目426个, 集中整改157个。着力推进工程减排, 根据监测统计, 全市空气质量达到优秀旅游城市标准, 空气质量优于二级标准的天数达到353天, 占全年总天数的比例为96.7%。城市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在100%, 地面水水质达标率保持100%。环境噪声和交通噪声均达到国家标准。2010年全市征收排污费709万元, 其中市级436万元, 县级273万元。切实加强农村基层环保网络建设。全市113个乡镇、10个街道办事处都成立了环保所, 有效提高了农村环境的监管能力和水平。

天水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张景辉
副书记 李文卿 张应华
常委 韩岱成 柴金祥 李美华(女)
杨维俊 王光庆 郭奇若(回族)
杨继军 张明泰 蒋晓强 郑黎
秘书长 蒋晓强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张景辉
副主任 任伯年 韩一兵 申积来
刘超 马锐 黄郁(女)
朱政英
秘书长 宋博华
市政府
市长 李文卿
副市长 柴金祥 郭奇若(回族)
萧菡(女) 赵卫东
彭鸿嘉 雷鸣 龙章月
市长助理 吕淙江 安永
秘书长 安永
市政协
主席 宋敬国

副主席 白朝德 王钦锡 王凤保
安志宏 杨发元
何道华 雷传昌 冯进福
秘书长 白晓玲(女)

(供稿: 张淑艳)

秦州区

【综述】天水市秦州区位于甘肃省东南部, 是天水市政治、经济、科技和文化中心。地理位置处于北纬34°05′-34°40′、东经105°13′-106°01′之间, 总面积2442平方公里, 城区面积29平方公里, 辖7个街道办事处41个社区居民委员会, 10镇6乡420个村民委员会和2个镇辖区委会, 有汉、回、蒙、藏等十几个民族。秦州区历史文化悠久, 也是秦人的发祥地。西秦岭横贯全区, 是长江、黄河两大流域分水岭, 气候温和湿润, 四季分明, 是大樱桃、苹果等温带水果的最佳生长地。地理位置独特, 是联系西北与中原、西南的交通枢纽, 城区羲皇大道、成纪大道、天北快速干道宽阔平坦, 国道310、316线和天宝、天定高速公路的贯通, 与省道和县(区)乡公路形成健全的交通网络。2010年, 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100.14亿元, 增长13.5%。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7.68亿元, 增长7.4%; 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7.88亿元, 增长15.3%; 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44.58亿元, 增长12.5%。

【农村和农业经济】2010年实现农业总产值12.1亿元, 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25%。其中农业产值11.24亿元, 增长27.9%; 农、林、牧、渔及服务产业产值结构为88.43:1.26:10.07:0.08:0.16。全区实有耕地面积95.08万亩, 其中旱地94.9万亩。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98.7万亩; 其中粮食播种面积69.8万亩, 粮食总产量18.28万吨; 果园面积15.76万亩, 水果总产量12万吨, 增长7.2%。年末大家畜存栏7.27万头, 增长5.98%; 全年肉产量6550吨, 增长8.7%。年造林面积1.45万亩, 年末封山育林面积8.23万亩。年末农村居民实有房屋面积841万平方米, 人均房屋面积18.53平方米。通公路的村330



秦州鸟瞰风情线

个,占78.57%;自来水受益村152个、人口14.46万人。全区通有线电视的村233个、9.62万户,占55.48%;电话乡村全覆盖;乡镇村文化站(室)278个,农业科技机构70个、人员1662人。农村41.1万人参加农村合作医疗。

【工业和建筑业】2010年,全区实现工业增加值34.6亿元,增长18.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20.67亿元,增长20.5%。规模以上工业中通用设备制造业完成增加值2.36亿元,占11.4%;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完成增加值5.35亿元,占25.9%;通用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完成增加值4.42亿元,占21.4%。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5.85亿元,增长31.7%;实现利润总额2.3亿元,增长14.47%;全年应交增值税1.43亿元,增长13.28%。2010年全区共有资质以上建筑企业36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21.6亿元;完成竣工产值14.03亿元,实现工程结算收入19亿元,工程结算利润0.8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2010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4.2亿元,增长43.7%。其中城镇完成投资58亿元,占总投资额的90.4%,增长34.45%。实施新建续建投资项目214个,其中500万元以上的项目160个,完成投资57.13亿元,增长34.04%。第一产业完成投资1.37亿元,占城镇投资的2.38%,下降85.27%;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5.11亿元,占城镇投资的26.1%,增长2.56倍;第三产业完成投资41.53亿元,增长63.38%。全区57家房地产开发企业完成投资10.48亿元,增长48.36%,其中住宅完成投资9.03亿元。

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47万平方米,增长48%,实现商品房销售额12.88亿元,增长52%。

【商贸和旅游业】201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0.44亿元,增长19.5%。其中城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32.78亿元,乡村实现消费品零售额7.66亿元,城乡零售额比为4.3:1;批发和零售业实现消费品零售额26.14亿元,住宿和餐饮业实现消费品零售额14.3亿元。38家限额以上单位实现零售额10.02亿元,限额以下单位实现消费品零售总额30.4亿元,占总额的75%,增长18.5%。全年接待境内外游客380万人次,增长26%,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3亿元,增长36%。旅游综合收入占GDP比重22.9%,较上年提高9.7个百分点。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年末全区统计口径内单位从业人员80848人,增长6%;从业人员劳动报酬17亿元,增长14%,从业人员年人均劳动报酬21029元,增长13.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756元,增长16%,消费支出9522元,增长10.5%。农民人均纯收入3100元,增长17.89%,消费支出2175.75元,增长8.44%。

2010年,全区9133人参加养老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7868人、缴费2244万元;为6312名企业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7917万元。9373人参加失业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1227人、缴费106万元;为2062人次失业人员发放失业金72.87万元。26977人参加职工医疗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7956人、缴费2886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到99.08%。参加工伤、生育保险8069人次,缴费33.66万元。积极开展低保清理清查,认真落实扩面提标政策,全区城市纳保47090人,低保标准由每月190元提高到每月209元,累计发放低保金10447.5万元,农村纳保35884人,累计发放低保金2800万元。城镇新增就业14565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998人,城镇登记失业率稳定在4%以内。全年劳务输转10.38万人次,其中有组织输转6.23万人次,占60%,累计实现劳务总收入9.43亿元,增长25.9%。

【科技、教育和卫生】2010年结转新列省、市、区各类科技项目共79项,组织鉴定验收科技成果48项。共举办各类科技培训班500多期,开展大型科技赶集、科技咨询、科技宣传17场,培训农民10万人次,发放科技资料8万份。全年辖区内8项科技成果获得省科技进步奖,拥有技术开发和服务机构29家,国家和省级累计认定并有效的高新技术企业23家。全区现有区属公办中小学、幼儿园315所,其中独立高中1所,完全中学10所,普通初级中学17所,九年制学校9所,小学272所(不含92个教学点)。共有教职工6381人,其中中学教职工2787人,小学3541人;在校学生103819人,其中普通高中10194人(不包括民办学校),初中28826人,小学64234人,幼儿园565人。2010届高考上线人数达到1220人,上线率达到24.48%。年末区属医疗卫生机构53家。其中区级综合医疗机构1个,公共卫生机构2个;共有卫生工作人员912人,其中城区570人,占62.5%,农村342人,占37.5%。村级现有防保人员584人,具有乡村医生资格

391人。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时期，实现生产总值100.4亿元，比2005年增长109.7%，年均增长15.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4.2亿元，比2005年增长2.9倍，年均增长31.5%；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0.67亿元，比2005年增长76.8%，年均增长12.1%；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0.44亿元，比2005年增长117.9%，年均增长16.9%；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9.33亿元，比2005年增长219.5%，年均增长26.2%；完成财政支出18.6亿元，比2005年增长3.7倍，年均增长36.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756元，年均增长10.9%；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100元，年均增长12.2%。

项目和招商引资实施重点项目464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4.8亿元。争取扩大内需项目75个，完工56个。千方百计加强招商引资，中材水泥、国家高低压电器质检中心等一批重大项目相继建成投产，全区共引进招商引资项目338个，总投资157.5亿元，完成投资42亿元，其中投资上亿元的项目15个。

加强农村道路建设，全面完成皂华、秦红等通乡油路和刘什、藉罗战备油路工程，实现了全区100%的乡镇通路。大力实施通达通畅工程，累计实施农村公路建设353条972.4千米。加强林业生态建设，累计完成各类造林16.8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34.6%。建成高标准梯田13.5万亩，累计完成流域综合治理228平方公里。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21处，解决了9.4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自来水普及率由“十五”末的22%上升到39.6%。扎实开展城乡一体化试点工作，18个市级示范村和60个推进村建设成效明显。加快农业产业化建设，无公害蔬菜种植面积达到11.5万亩，优质果品面积达到33万亩，畜禽饲养量达到241.5万头（只）。加大扶贫开发力度，累计投资4600多万元，实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58村，3.1万人实现脱贫。大力发展劳务产业，累计输转劳动力74.2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27亿元。

工业经济紧抓国家振兴十大产业战略部署和建设天水装备制造业基地的重大机

遇，着力扶持发展壮大优势骨干企业，西电集团、娃哈哈集团等一批重大工业项目落户秦州，以电工电器、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新型建材、农产品深加工五大产业为主的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大力发展园区经济，积极搭建工业发展平台，东十里工业示范区、暖龙湾工业示范区累计入驻企业49户，总投资23.1亿元，引进到位资金11.5亿元，其中建成投产38户，总产值达到9.3亿元。

商贸旅游引进国美、苏宁等知名企业，以龙城广场、兰天城市广场、天河广场为中心的商业经济圈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加强城乡市场体系建设，全面完成平南等7乡镇农贸市场改造，建成大型专业市场6家、社区综合市场19处，城乡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伏羲庙、玉泉观、南郭寺创建为国家4A级景区。2010年，旅游综合收入达到23亿元，比“十五”末增长445%。

城市建设紧紧围绕“三城联创”目标要求，组织实施基础设施、功能完善、绿化美化及名城保护等一批城市重点建设项目，配合市上建成藉河风情线、瀛池大桥、天河商贸城，完成龙城广场、文庙小广场改造及成纪大道等10余条道路、光明巷等80多条小巷道综合整修，完成天水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路灯智能监控管理中心和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建设，城市功能日趋完善。大力推进城市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城市公共绿化面积达到279.5万平方米。深入开展城市管理年和市容市貌专

项整治活动，城市综合管理水平有了新的提高，城市品位进一步提升。

社会事业完成重大科技攻关项目25个，推广新技术、新成果64个，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48.2%。全面落实“两免一补”政策，实现了城乡免费义务教育，为3571名大学生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加大中小学校舍改造力度，投资2.9亿元实施各类校安工程项目240个，新建改造校舍17.4万平方米，消除危房70万平方米。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1个、服务站17个，社区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90%以上；投资1784万元改扩建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个，新建村卫生室58个；全面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农民参合率达到95.5%。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15个、农家书屋357个、农民体育健身工程42处，62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列入国家及省市保护名录。

民生工作切实加强就业再就业工作，累计开发公益性岗位1970个，城镇登记失业率稳定控制在4%以内。不断完善以基本养老、失业、医疗保险等为主的社会保险制度，在全省率先启动实施首保超龄人员养老保险工作，社会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加强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城市纳保47090人、农村纳保35884人，基本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累计发放救助金4.6亿元。完成保障性住房建设4296套26.5万平方米，实施农村危旧房改造5950户，为城区住房困难家庭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2821万元。努力克服“5·12”特



秦州区藉河川道农田高效示范区

大地震灾害带来的突出困难,投资10.1亿元,统筹推进受灾群众住房和教育、卫生等公共设施恢复重建,实施农村灾后重建12457户,新华门小学等63所学校灾后重建项目竣工并投入使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灾后重建任务全面完成。

秦州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张明泰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虎林

区长 周伟(8月止)

周继军(8月任)

区政协主席 文月平

(供稿:区志办)

麦积区

【综述】麦积区是甘肃省和天水市的“东大门”。地处陕、甘、川之要冲,东接陕西省宝鸡市,南邻秦州区、两当县、徽县,西靠甘谷县,北连清水县、秦安县。地处东经105°25′-106°43′,北纬34°06′-34°48′之间。总面积3480平方公里,东西长123千米,南北最宽处50千米,横跨黄河、长江两大流域。东南部绵亘百余里的秦岭山峦叠翠,西北部黄土高原川梁沟峁纵横交错,境内森林覆盖率达68%。麦积属大陆半湿润季风气候,日照充足,降水适中,年平均降水量600毫米,年均日照2090小时,全年无霜期170多天。

麦积区是中华民族的发祥地和中华文明的发源地。历史悠久,文化积淀深厚。据麦积区境内发现的10多处仰韶、齐家文化证明,至少在六七千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原始先民们就在那里繁衍生息。三皇之首伏羲生于古成纪,地处渭南镇的卦台山,相传为人文始祖伏羲创八卦之处,至今留有伏羲庙、龙马洞、分心石等古遗迹。麦积区是中国四大石窟之一、“东方艺术雕塑馆”麦积山石窟所在地。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有人文始祖伏羲创画八卦的卦台山、天水“第一洞天福地”仙人崖,享有“小黄山”美誉的小陇山植物园,有5A级旅游景区麦积山风景名胜,还

有许多天酿佳泉和古遗址、古建筑、古墓葬。

麦积区之名,取“麦积山”前二字而成。秦武公十年(前688年),秦伐邽戎,设置邽县,为中国见于史载最早的县级行政建置。周朝以来,历代王朝均在境内置县设道,治州建厅,视之为陇右重地。1985年,天水撤地建市,原天水县改为北道区,2005年1月1日更名为麦积区。2010年辖11个镇、6个乡、3个街道办事处。全区总人口617592人,有18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17个。

麦积区是陇东南的交通枢纽和商埠“旱码头”。早在汉唐时期,这里就是货通南北、物济东西的地方,有“丝路商贸明珠”之美誉。陇海铁路横贯东西,316、310国道等公路干线四通八达,宝(鸡)天(水)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天水机场军民合用通航运营。全区工业基础雄厚,甘铺工业示范区、天水高新技术工业园、甘泉科技园区、三阳工业示范区等四大工业园区发展势头强劲,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社棠工业园启动建设,以机械制造、制药电器、轻工食品、建材化工四大行业为主导、10多个门类的地方工业体系初步形成,国家级天水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园的航天蔬菜和花卉育种蜚声大西北,数千亩设施蔬菜基地已经建成。天水香烟,风动工具,星火、锻压机床,长城果汁,威龙葡萄、汉唐陶艺等一批名优产品在国内外享有盛誉。麦积区是驰名中外的“花牛”苹果的故乡。全区农林土特产品品质优品种繁,已形成果品、畜牧、蔬菜三大农业支

柱产业,是全国苹果主产区之一,是甘肃省和天水市的优质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

“花牛”苹果、“下曲”葡萄通过国家AA级绿色食品认证,均获“中华名果”和“中国知名特产”称号,下曲葡萄等7个农产品获得国家A级绿色食品认证,“新跃红”杏等8个农产品完成了名牌产品商标注册。麦积区成为全国“农业标准化示范区”、“优质葡萄生产基地”、“优质苹果生产重点县区”和“中国果品产业龙头县区”。

2010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80.37亿元,增长11.2%;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6.18亿元,增长22.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6.3亿元,增长40.5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35元,增长11%;农民人均纯收入2763.33元,增长15.2%,提前一年实现了“十一五”发展目标。

【“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十一五”末,全区生产总值达到80.37亿元,是“十五”末的2.08倍,年均增长12.02%;大口径财政收入6.19亿元,是“十五”末的3.08倍,年均增长25.23%;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176.06亿元,是“十五”末的3.8倍,年均增长15.5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10035元和2763.33元,年均分别增长8.95%和10.6%。三次产业结构由2005年的9.5:48.4:42.1调整到2010年的10.7:46.8:42.5。全区经济社会实现了全面持续快速发展。

【工业经济】2010年,全区29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不含兰州烟厂划转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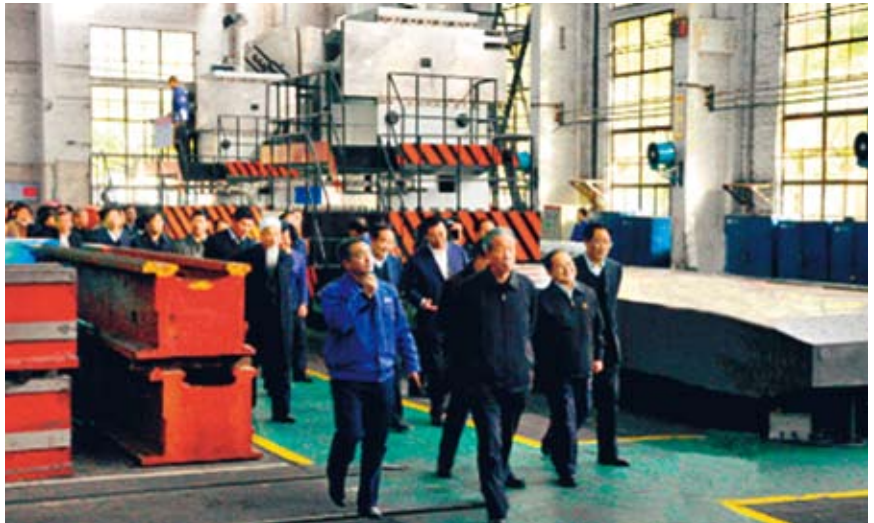
“十一五”规划主要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主要指标	单位	“十五”末	“十一五”末	“十一五”年均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8.55	80.37	12.02
人均生产总值	元	6610	13910	16.0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12.25	23.13	7.52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22.49	41.22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7.15	39.77	17.32
大口径财政收入	亿元	2.01	6.19	25.23
全区总人口数	万人	58.49	60.46(预计)	6.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0	3.4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536	10035	8.95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1670	2763.33	10.6
粮食总产量	万吨	11.94	15.4	5.22

标)完成工业总产值50.27亿元,增长27.8%;完成工业增加值23.13亿元,增长10.7%。20户市列“10强50户”重点骨干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50.48亿元,增长27%。除卷烟厂外,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主营业务收入30.2亿元,增长23.9%,实现利税3.2亿元,增长22.3%。全区共实施投资额在10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54个,其中新建21个,续建33个,涉及总投资81.6亿元。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全区粮食总产量15.4万吨,增长4.26%,实现了连续七年丰收。以“一城两园”建设为重点,果品、畜牧、蔬菜三大优势产业迅速发展。新建优质果园10.18万亩,种植蔬菜13.02万亩,新增设施蔬菜2462亩,新建养殖小区10个,各类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68万头(只),产值4.42亿元。成功举办了中国·天水花牛苹果北京推介会,扩大了花牛苹果的知名度。大力扶持发展以加工、贮藏、保鲜、运输为重点的龙头企业,推动了农村二、三产业发展。新发展龙头企业18家,总数达到58家,总产值达10亿多元。发展专业合作经济组织51家,组织农产品交易10万多吨。农业生产条件持续改善。认真实施沼气能源建设、林权制度改革、凯迪生物质能源、土地整理开发、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扶贫开发整村推进等农业重点项目,农村生态环境和基础条件持续改善。全力实施“十村示范、百村带动”工程,完成了34个村的村庄规划和产业规划编制工作,深入开展“三清五改”村容村貌整治活动,11个第二批市列示范村顺利通过考核验收。全面完成13650户农村灾后住房重建。

【招商引资】2010年抢抓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建设和国务院办公厅支持甘肃发展“47条意见”机遇,精心编制了《麦积区关中一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和19个专项规划,论证储备项目201个。全年共向上申报争取各类项目198个,涉及投资18.32亿元,到位资金11.12亿元。75个国家扩大内需项目已完成68个。实现招商引资项目138个,总投资84.7亿元,到位



2010年11月2日,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在天水星火机床公司调研

资金11.95亿元。至12月,已建成32个,实际到位资金5.5亿元;在建58个,到位资金4.07亿元。积极组团参加伏羲文化旅游节、兰洽会、西交会等重大节会活动,签约项目28个,涉及资金53.53亿元。

【住房和城乡建设】2010年,麦积区实施城市重点建设项目30项,总投资18.8亿元。其中市上投资5项,总投资12.24亿元;区上组织实施12项,总投资2443万元;由省、市、区配套投资建设的保障性住房项目6项,总投资1.6亿元;驻区单位自行组织实施的开发项目7项,总投资4.7亿元。截至12月,城市绿化、桥南体育场改造、渭滨北路西端山洪防治工程等6个项目已完成,完成投资2000多万元;马跑泉市政广场、物资市场片区开发改造、渭滨北路东延段景观工程等20个项目正在组织实施,完成投资12.5亿元;外贸公司片区、马跑泉公园提升改造等4个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完成了甘泉镇镇区建设性规划的修编,元龙、新阳、伯阳、党川、石佛等小城镇规划已委托有关单位正在进行修编。马跑泉三鑫建材市场已完工,黑王新农村一期建设已完成,什字坪村阵地建设已竣工投入使用;花牛镇花牛村3-6#住宅楼主体已完工;投资4000万元的4幢下店上宅楼正在实施主体工程;甘泉“丁字街”7号楼主体已完工,董水河桥已竣工投入使用。全区2700户农村危旧

房改造工程已全面竣工。

【商贸旅游】2010年,全区商业网点总数达到41360户,比“十五”期来增加12691户。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41亿元,增长17.5%,提前实现“十一五”计划;外贸出口完成2.7亿元,增长13.7%;各专业市场交易额22.13亿元,增长19.8%。2010年规模以上商业企业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24.6亿元,增长10.8%。按行业分,批发零售业实现4.9亿元,增长1.2%;餐饮业实现0.5亿元,增长0.6%。按商品用途分,吃类商品实现3.6亿元,增长11.2%;穿类商品实现1.8亿元,增长9.5%;用类商品实现9.7亿元,增长13.6%;烧类商品实现6.2亿元,增长8.3%。加快实施农超对接蔬菜超市建设工程,建成蔬菜超市2处,社棠农贸市场续建工程完工投入使用,马跑泉综合市场二期、花牛锐义综合农贸市场改扩建、天水桥南建材市场钢木材市场建设进展顺利,花牛镇峡口葡萄产地交易市场 and 桥南服装小商品城开工建设,新建高档次食宿网点6家,大型商贸市场5家,农村集贸市场17处,城乡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家电下乡”活动深入开展,2010年全区家电下乡产品销量达25970台,落实补贴资金605.2万元。

2010年旅游接待量和综合收入创历史新高,全年共接待游客286.3万人次,创历

游综合收入11.3亿元,分别增长23.5%和28.6%,其中接待海外游客5万人次,创旅游外汇收入1500万美元,生态游农家乐接待游客105万人次,创综合收入3000万元。

【社会事业】2010年底,麦积区共有各级各类学校403所,其中高级中学8所(包括民办3所),职业学校4所(包括民办2所),初级中学22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5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小学217所、教学点101个,各级各类幼儿园35所(包括民办26所)。在校学生105916人,其中幼儿园6818人,小学生54766人,初中生29279人,普通高中学生11531人,职业学校学生3522人。有在职教职工6446人(包括中央特岗教师182人),全区专任教师共6206人,其中高中772人,职高147,初中1890人,小学3320人,幼儿园77人,另有区聘代课教师181人。2010年,市二中、九中进入省级示范性高中行列。新办2所民办幼儿园,新建1所乡镇中心幼儿园,农村基本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幼儿入园率达到38%,其中城市95%,农村35%。积极落实农村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和“两免一补”政策,化解农村义务教育“普九”债务3696万元,落实各类免补资金1.75亿元,撤并各类教育教学点71个,实施中小学危房改造和校舍安全工程197个、总投资2.01亿元,84个中小学校舍重建项目全部竣工。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理顺教育管理体制的意见》,公开选聘10名初中校长,为城区学校、幼儿园择优选聘129名教师,从高校师范类毕业生中择优选聘学科教师132人,评选区级骨干教师382人。全区小学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三项指标分别达到99.8%、99.7%和100%,初中分别达到98.5%、99.7%和98.6%,17周岁义务教育完成率达到95.5%。高考应届生二本以上上线598人,上线人数比上年增长82人,上线率为16.1%,增长15.89%。

全年共组织实施科学研究、科技试验、示范及攻关项目53项,其中省、市列项目7项;已通过鉴定验收18项,取得科技成果14项;深入开展科技特派员试点工

作,选聘了153名科技特派员派往18个乡镇(办)的112个村、16个龙头企业和27个示范点开展科技服务;开展科技下乡活动6次,举办各类实用技术培训450期,培训农民5.3万人(次),科技进步贡献率达48.6%。

2010年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13个、农民健身工程140个、农家书屋306个,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全面完成,公布市、区两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39个,覆盖全区338个自然村的广播电视“村村通”全面启动。桥南体育场整治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启动了道北体育广场和区博物馆大楼建设工程。

2010年新农合参合430620人,参合率由“十五”末的89.4%提高到95.2%。全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的人数达26284人,城镇居民参保人数71740人。将5家国有破产企业的266名退休人员和44户困难集体企业的1240名退休人员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范围。政府举办的23个乡镇卫生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全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按要求配备了国家基本药物,并全面实施药物零差率销售。累计实施城乡卫生设施改造和灾后重建项目40个,完成投资1.47亿元,马跑泉、新阳、社棠等15个中央扩大内需、灾后重建卫生项目竣工并交付使用。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处、服务站10个,覆盖3个办事处2个乡镇25个居委会18.55万居民。市二院住院大楼建成使用,市二院中西医结合大楼、市四院医技综合楼正在建设,市医废处置中心建成运营,群众就医环境得到较大改善。

【社会保障】全面推进就业再就业工作,开展了三支一扶、进村社区、全省5000名农村中小学教师和乡镇卫生院以及区属事业单位、天水师范学校“3+2”大专毕业生招考工作,政策性安置372人。为4176人发放培训补贴139万元,为310人发放技能鉴定补贴9.3万元,为1885人发放社会保险补贴366万元,为1304人发放岗位补贴872万元,为1419名就业人员发放职业介绍补贴21万元,为1752名城镇居民发放医疗保险补贴7万元。发放小额担

保贷款1981万元,落实小额担保贷款基金302万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3750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4468人;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179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58%。全区输转劳动力10.36万人(次),创劳务收入8.99亿元。提高了城乡低保、五保户供养标准,建立特困少年儿童救助金37万元。健全完善城乡医疗救助政策,全年累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395万元。全面建立了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村干部养老保险等制度,征收养老、失业、职工医疗、工伤、生育、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费分别为2321.66万元、133.33万元、3005万元、41万元、9.39万元和712万元。共为3539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3993.62万元,为851名失业人员发放失业金237.3万元。为1285名参加养老保险的村干部和552名未参保集体企业职工建立了台账与个人账户。支付1812名城镇职工住院费698万元,2711名居民住院费633万元,34人(次)工伤保险待遇54万元。在全市率先启动实施了恶性肿瘤放疗、器官移植抗排异和肾衰竭透析等三项特殊病种的门诊费用报销业务。2010年,全区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13149人;村干部养老保险1285人;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养老保险1221人;新增养老、失业保险参保职工分别为2755人、902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6348人,其中,新纳入参保缴费4224人,参加城镇居民医保71740人,参加职工工伤保险7573人,参加生育保险2225人。

麦积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蒲军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胡福林

区长 张克强(12月止)

代区长 何东(回族,12月任)

区政协主席 贾应珍

(供稿:张红霞 高云霞 赵明霞 吴霞)

清水县

【综述】清水县位于甘肃省东南,天水市东北,陇山西南麓渭河支流牛头河流

域,东界陕西省陇县、宝鸡市,南连天水市麦积区,西接秦安县,北临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距陇海铁路天水站40千米。全境地势由东北向西南倾斜,略呈长方形,东西长66千米,南北宽47千米,总面积2012平方公里。年均降水总量506.4毫米,年日照时数2188.2小时,全年无霜期189天,年平均气温9.6℃,气候温和,四季分明。

全县辖6镇12乡,264个村(居)委会,1118个村民小组,年末总人口32.08万人,其中农业人口29.69万人。有回、藏、东乡、土家、苗等少数民族,以回族为主。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21.23亿元,较上年增长11.6%。其中,第一产业6.99亿元,增长8.6%;第二产业4.54亿元,增长15.9%;第三产业9.70亿元,增长12.2%。一、二、三产业的比重为32.93:21.37:45.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402万元,增长2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56亿元,增长19.5%;固定资产投资25.47亿元,增长26.7%;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3亿元,增长83.8%;完成财政总支出10.8亿元,增长14.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35元,增长16%;农民人均纯收入2738.4元,增长21.6%。

【农业农村经济】粮食总产量达到1.54亿千克,增长2.86%。实现农、林、牧、渔总产值11.49亿元,增长14.29%。其中,农业总产值8.41亿元,增长28.15%;林业总产值0.44亿元,减少28.95%;牧业总产值2.6亿元,增长17.51%。建成干鲜果基地6.06万亩,其中,核桃4.79万亩,苹果1.27万亩。建养殖小区10个,黄牛饲养量达到17.03万头,繁育土鸡10万只、放养鸡20万只,建成鑫淼农牧产品公司千吨肉鸡加工厂、清水县青川草业有限公司、清水县青川牧业有限公司良种牛繁殖场等龙头企业3户。新增无公害蔬菜面积1.2万亩,建成高山夏菜示范种植基地。种植双垄沟播玉米15.53万亩。完成生态造林2.94万亩,补植补造3.84万亩,公路绿化33.8千米。新修梯田4.9万亩,新建户用沼气4500户,建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清水县田川村调研

成黄门王店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解决了4个乡镇63个自然村1.9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山门马堡、白沙马沟等6个市级新农村示范村顺利通过验收。在永清镇李沟村、红堡镇贾湾村率先开展城乡一体化建设试点,161户新居完成主体建设。8个整村推进项目和西部整流域试点项目全面完成年度任务,农村贫困面由2009年的22.7%下降到20.1%。组织输转劳务人员5.98万人,创劳务收入5.08亿元。

【工商经济】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总产值4.74亿元,增长84.8%,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402万元,增长29.3%。完成省级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总体规划》编制和评审工作,投资5000万元的年产10万吨大元机电加工项目和投资3000万元的年产5万吨矿泉水项目开工建设。轩辕纸业投资2500万元完成技术改造,天河酒业“羲皇故里”商标获全省著名商标奖,工业企业万元GDP能耗下降了4.7%。

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56亿元,增长19.5%。“家电下乡”、“退市还路”、“万村千乡”农家店和杨家林蔬菜市场等项目顺利实施,总投资5200万元的家乐购物广场运营良好。新增各类商业网点162户,建设“退市还路”市场工程2处。销售家电下乡产品7400台,发放补贴资金330.7万元。

【旅游业】以清水温泉、赵充国陵

园、花石崖、三黄谷森林公园、小华山等风景名胜为重点,不断完善景区基础设施,规范旅游市场管理。投资84.2万元,建设恢复了清泉烟柳景观;开展轩辕小泉峡绿色长廊建设,完成绿化2000亩;文化园可行性研究和总体规划已完成;牛头河风情线规划设计已完成并实施;温泉游客接待中心完成规划设计、征地、钻探和施工图设计;花石崖景区道路水泥硬化工程全面完成;温泉景区争创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在全县第三届轩辕文化节期间,邀请关中宝鸡、金台、陇县、杨陵参加旅游推介会;积极组织旅游景区、旅游商品生产企业参加“全国百家电视台和新丝路模特联合采风暨陕、甘、川、宁四省二十八城市大型旅游推介活动”和兰洽会旅游推介活动。全年接待游客人数达到49.68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1.54亿元,分别增长35%和161%。

【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东部新城区建设,新增储备用地1048亩。建成规划13号路、8号路,充国广场、轩辕大道西延工程、规划14号路、丰盛路开工建设,城市路网结构不断完善。启动实施牛头河十里风情线景观工程,城区段水力自控翻板坝合拢蓄水。庄天二级公路开工建设,天(水)平(凉)铁路建设进展顺利,完成稠泥河至远门等5条100.4千米通乡路、5条29.5千米通畅工程。全县公路总里程达到1536.07千米,其中县、乡道375.92千

米,全县18个乡镇)全部通油路,260个行政村通全部通汽车。建成县二级客运站、三级货运站和8个乡镇客运站、52个村级停靠站。客运周转量3800万人千米,货运周转量8012万吨千米。

【项目和招商引资】全年筛选储备各类项目62项,涉及投资187.68亿元。落实各类项目资金4.3亿元。实施土地开发整理、农业综合开发、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王店饮水安全等项目116个,总投资56.7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4.6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126.7%。成功举办了第三届轩辕文化旅游节暨经贸项目洽谈会,组团参加了伏羲文化旅游节、兰洽会、西交会等节会,签约、实施招商引资项目98项,总投资17.9亿元,到位资金9.5亿元。

【财政金融】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3亿元,增长83.8%,财政收入首次突破亿元大关,增幅居全市第一。一般预算收入5400万元,增长61%。其中增值税324万元,增长76.09%;营业税2566万元,增长75.99%;企业所得税28万元,增长3.1倍;个人所得税60万元,增长62.16%。财政总支出10.82亿元,增长14.1%。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3.72亿元,增长26.17%;贷款余额8亿元,增长5.58%。

【社会事业】召开首届科学技术大会,成立市级养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发展科技示范乡(镇)3个,培育科技示范户510户,引进科技新品种35项,推广新技术12项。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331所,在校学生5.31万人,其中,普通高中2所,在校学生5419人;初中28所,在校学生1.41万人。小学201所,在校学生3.35万人。小学入学率、毕业率、15周岁人口初等义务教育完成率、巩固率分别达到99.94%、99.65%、100%和100%。初中入学率、小学毕业生升学率、17周岁人口初级中等教育完成率、巩固率分别达到99.31%、99%、96.3%和98.69%。为49376名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免除学杂费及提供公用经费1884万元。新建、改建中小学校25所,校舍面积2.48万平方米。有医疗卫生机构372所,其中:县直医疗卫生机构5所,乡镇卫生院23所,村卫生

室344个。县、乡医疗卫生机构现有卫生人员569人,其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434人。病床365张。出生儿童建卡、建证率分别达100%,卡介苗、糖丸、百白破、麻苗等“四苗”单苗报告接种率分别达到99.66%、99.26%、99.29%、99.38%。新生儿乙肝疫苗首针接种3780人,接种率98.41%。清水大剧院开工建设,5个乡镇文化站和208个行政村农家书屋全部竣工。申报国家及省、市、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22个,新发现文物点30处,其中魏晋古城遗址规模大,出土文物多,在全省属首次发现。实施有线电视光纤网络延伸工程60千米,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15076户,发展有线电视用户3255户。国家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通过验收,新建、扩建县计生服务站和13个乡镇(镇)服务所,计划生育率达到86.09%。人口出生率为10.92‰,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46‰。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35元,增长16%;农民人均纯收入2738.4元,增长18.84%。

城乡居民消费支出12.18亿元,其中:农村居民支出8.65亿元,城镇居民支出3.53亿元。城镇职工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居民和职工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4134人、7351人、4465人、1400人、10968人和11632人。城镇新增就业2708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66%。为522名灵活就业人员落实社会保障补贴99.7万元。共为8959人发放低保金2957.1万元,五保户供养经费329.93万元,高龄及百岁老人社会补助金2.36万元。新农合参合率90.71%,各级财政补助达到3211.14万元,住院报销医药费1362.45万元,平均报销比例41.76%。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末,全县生产总值达到21.23亿元,较“十五”末增长1.4倍,年均增长18.9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402万元,较“十五”末增长4.5倍,年均增长40.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56亿元,较“十五”末增长1.2倍,年均增长17.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5.47

亿元,较“十五”末增长8倍,年均增长55.06%;大口径财政收入1.3亿元,较“十五”末增长5.3倍,年均增长44%,其中一般预算收入5400万元,较“十五”末增长4.8倍,年均增长4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35元,较“十五”末增长89%,年均增长13.6%;农民人均纯收入2801元,较“十五”末增长98.7%,年均增长14.7%。三大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37.6:16.6:45.8调整到2010年的32.93:21.37:45.70。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大口径财政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项指标较“十五”末翻番,实现了“十一五”规划提出的经济增长速度高于“十五”平均水平,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的目标。

清水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振宇

人大常委会主任 阮珠有

县长 刘天波

县政协主席 陈喜祥

(供稿:朱迎喜 罗少刚)

秦安县

【综述】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0.36亿元,增长11%。其中一、二、三产业分别实现增加值11.33亿元、6.99亿元和12.03亿元,增长8.3%、14.3%和11%。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37.4%,比上年提高3.7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23%,下降1.2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39.6%,下降2.5个百分点。全县人均生产总值5088元,较上年增加864元,增长16.98%,地区人均生产总值速度为10.6%(按59.67万常住人口计算)。全县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1.31亿元,增长30.3%;全县一般预算收入为1.06亿元,增长20.15%;财政支出13.38亿元,增长11%。

【农业与农村经济】全县实现农林牧业总产值19.16亿元,增长6.34%。其中,农业总产值16.29亿元,增长

37.26%，林业总产值2985.97万元，下降12.21%；畜牧业总产值2.55亿元，增长8.1%。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12.86万亩，其中，粮食作物84.89万亩，经济作物11.22万亩，粮经比为7.6:1。畜牧业发展势头良好，年末大牲畜存栏7.14万头，猪存栏14.61万头，羊3.98万只，鸡存栏82.2万只。全年新修梯田4.21万亩，年末水平梯田达到82.59万亩。有新增效灌溉面积1.17万亩。农业机械总动力年末达到217934万千瓦，拖拉机2355台。化肥施用实物量73494.14吨。全县17个乡镇全部通电，通电户数达121701户，占乡村户数的99.97%，农村用电量5785.38万度。

【工业经济】全县实现现价工业总产值15.96亿元，增加值3.82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2家，实现现价产值4.45亿元，增加值1.11亿元；实现销售收入5.09亿元，产销率达到98.91%。规模以上工业中，轻工业完成产值3.23亿元，增长50.9%；重工业1.21亿元，增长45.3%。民营企业4.17亿元，增长11.86%，其中私营企业完成产值3.14亿元，增长49.63%。

建筑行业稳步发展，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7315万元，建筑业增加值1866万元，增长15.25%。

【固定资产投资】全县共落实投资项目300项，总投资6.8亿元，其中国家投资5.4亿元；签订招商引资项目36项，总投资28.4亿元。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9.7亿元，增长40.7%。其中城镇项目投资1.22亿元，增长29.03%，农村固定资产投资4.80亿元，下降29.78%。房产开发进一步加快，全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完成开发投资1.98亿元，增长205.74%，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的比重由上年的18.0%上升至21.2%。商品房建设规模进一步扩大，全年商品房施工面积达15.31万平方米，增长76%，其中新开工面积11.48万平方米，增长67%；商品房竣工面积8.96万平方米，增长66.9%。

【商贸流通】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4亿元，增长19.4%。其中，批发额完成7.74亿元，增长22.2%；零售额完成12.37亿元，增长18.5%；住宿业

完成669.9万元，增长20.8%；餐饮业完成1.31亿元，增长28.2%。按地域分，城市实现零售额6.10亿元，乡村实现零售额6.36亿元，分别增长19.8%、22.5%。全县注册商贸企业总数达227个，注册资金14837万元，其中国有企业53个，集体企业93个。纳入工商部门管理的固定个体户数5946户，注册资金6675万元，从业人数15053人，其中，制造业239户，批发零售贸易业4460户，住宿餐饮业357户。城乡集市贸易市场1处。

【交通通信】交通运能持续扩张。农村公路通行能力显著提高，428个行政村基本实现通达，95个行政村实现通畅，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1467.031千米。全县共有运输企业6家，出租车公司2家。共有各种车辆21458辆，各类汽车4515辆，五小车辆16943辆。全社会客运量290.82万人(次)，全年旅客周转量达45096万人公里。邮电通讯日趋完善。

全县年末有邮政局(所)17个，邮政业务收入568.4万元，订阅各种报刊307.12万份。电信业务收入2670万元，电话用户达48793户，电信移动用户34447户。网络信息化步伐进一步加快，全县共有301个行政村通宽带业务，年末互联网用户6359户，增长1.12倍。全县共有移动基站200个，业务收入7500万元，用户18万户。联通基站65个，业务收入692万元，用户

1.8万户。铁通电话1950部，业务收入98万元。

【社会事业】2010年全县共组织实施科技项目33项，总投资4573.9万元。鉴定科技成果22项，达国内领先的2项，省内领先的5项，获得市级奖励8项。加大教育布局调整力度，完成了兴国中学、兴国二小搬迁。年末全县有各级各类公办学校383所，其中高级中学1所，完全中学7所，农职业中学2所，初级中学28所，一贯制学校3所，小学341所，公办幼儿园2所，民办高级中学1所，民办幼儿园6所。全县共有中小学教学班3080个，在校学生112052人。有教职工6241人，其中中小学教职工6115人，其他教育职工126人。普及初等教育入学率99.92%，巩固率99.01%，毕业率97.59%，升学率97.46%；普及初级中学教育入学率99.23%，巩固率99.12%，毕业率97.80%，升学率52.23%。2010年全县参加高考学生9152人，高考二本以上上线1802人，净增188人。全县共有文化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所，博物馆1所，各类藏书6万册。全县有线广播放大站17个，电视覆盖率达到93%，有线电视用户12000户，转播节目38套。广播覆盖率94.5%；地面卫星接收设施32290座。2010年农村基本公共服务经费人均达到15元。年末全县共有各类卫生机构24家，



2010年6月22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右四)在秦安县千户乡视察全膜玉米生长情况

其中各级各类医院、卫生院19家；床位973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1084人，其中医师395人、注册护士168人。年内儿童卡介苗、糖丸、三联接种覆盖率分别为99.91%、99.69%、99.43%，新生儿建卡建证率95%。2010年，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人数为550691人，参合率为95.83%。全年基金总额达9534.8万元，其中农民个人缴纳1094.15万元。全年参合农民住院补偿总人数为30532人次，总补偿金额为5928.38万元，占住院总费用的52.12%。

【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建设稳步推进，投入资金7389万元，拆除各类建筑物5235平方米，改造铺油滨河南路何川段等城区道路3.7千米，完成亮化工程3.9千米，硬化城区巷道32条1.4万平方米。收购储备土地353.5亩，挂牌出让土地7宗144.7亩，实现收益1.7亿元，落实省农发行贷款1.72亿元。新建改造滨南北路、解放路、大众步行街等城区道路13条14.1千米，当年新增道路3.62千米6.95万平方米，新增城区排水管道3.62千米。

【社会保障与人民生活】2010年全年新增就业5690人。输转城乡劳动力10.68万人，其中组织输出6.41万人。创劳务收入9.33亿元。全县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2848.4元，增长16.7%；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283.62元，增长4.3%；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8432元，增长12.43%，居民人均消费支出5506.45元，增长8.2%。全县共有173个单位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8590人；共有231个单位参加失业保险，参保9686人；年末城镇职工参加医疗保险21301人，保费收入1672.56万元，共报销医药费1496.81万元；城镇居民共参加医疗保险22506人，保费收入208.95万元，共报销医药费140.64万元。共收缴大额医疗保险费115万元，当年报销231万元。全县供养老人3138人，有优抚对象1563人。当年安置退伍军人34人。全县享受最低生活保障76476人，其中城镇居民9033人，农村居民67443人。2010年全县共享医疗救助政策人数10618人，发放救助金988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

底，预计全县生产总值达到28.4亿元，比2005年增长92.2%，年均增长10.1%。财政收入达1.31亿元，是2005年的2.6倍，年均增长20.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20.2亿元，是2005年的4倍，年均增长31.5%。工业增加值3.8亿元，比2005年翻了一番，年均增长15%。教育事业快速发展，教学条件有了较大改善，累计投入2.96亿元，新建、改造中小学校221所，建筑面积21.5万平方米，消除危房面积12.3万平方米。五年共落实各类国家投资项目1414项，总投资24.6亿元；签订招商引资项目160项，引资29.2亿元，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3.5亿元，是“十五”期间的4.2倍。城市建设和管理成效明显，投入拆迁建设资金12.8亿元，拆除建筑物6.4万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82.8万平方米，小城镇建设步伐加快，城镇化率达到25.4%。农村公路通行能力显著提高，完成通乡油路8条163千米、农村通达通畅工程297条758千米，428个行政村基本实现通达，95个行政村实现通畅，全县等级公路总里程达到1464千米。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和小水利工程42处，解决了16.5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新修梯田11万亩，治理小流域177平方公里，整理土地2.2万亩，建成沼气池15766口。新建、改造农电线路425千米，全县移动通信信号覆盖率达98.8%，农村通电话率达到100%。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依法关闭了秦安县诚信建材厂和永兴砖厂，完成城区绿化9.7万平方米、生态防护林6.4万亩，森林覆盖率达26%，比“十五”末增长2个百分点。坚持每年办好10件惠民实事，解决了一些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方面的突出问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95.8%，累计城镇新增就业2.5万人，累计输转劳务54.1万人，创劳务收入28.7亿元。扶贫开发成效显著，全县农村贫困面由2005年的18.6%下降到13.2%。改造农村危旧房7000户，建成廉租住房2.2万平方米。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432元，比“十五”末净增3796元；农民人均纯收入预计2930元，比“十五”末净增1392元。

秦安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陈天雄（6月止）

徐 健（6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贾万祥

县 长 王东红

县政协主席 高霆钧

（供稿：焦录生）

甘谷县

【综述】甘谷历史悠久，是中华民族和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中华民族人文始祖太昊伏羲氏就出生在甘谷县白家湾乡蒋家湾村的古风台太昊山。据《史记·秦本纪》记载，甘谷于公元前688年置县，迄今已有2698年的历史，有华夏第一县之称。县内文物古迹众多，仅新石器时期的文物古迹就有11处，古墓葬18处，国家一级珍贵文物人面鲩鱼瓶、唐三彩凤首壶图案分别搬上邮票烟标。旅游资源丰富，有华盖寺石窟、天门山、蔡家寺、姜维墓、巩建丰纪念馆、尖山寺森林公园等众多景点。其中，闻名遐迩的大像山石窟位于县城西1.5千米处，被列为国家级重点保护文物。

甘谷县位于甘肃东南部，天水市西北，渭河中游。东邻秦安县、麦积区，南接秦州区、礼县，西与武山县接壤，北与通渭县相连。全县南北长60千米，东西宽49千米，总面积1572.6平方公里。全县辖5镇10乡、405个村委会、2212个村民小组、6个社区，共15.2万户、62.06万人。

2010年全县国内生产总值完成31.6亿元，增长11.8%，其中，第一产业9.9亿元，增长5.3%；第二产业11.28亿元，增长18%；第三产业10.38亿元，增长20.7%。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2.52亿元，增长25%。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6.45亿元，增长1.99%。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35亿元，增长20.4%。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27亿元，增长19.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9086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883元，分别增长13.56%和20.13%。

【项目和招商引资】全县共组织实施各类项目139项，完成总投资11.9亿元。

其中,扩大内需项目46项,完成投资1.2亿元;灾后重建项目23项,完成投资0.3亿元;县列重点新建续建项目70项,完成投资10.4亿元。县列重点建设项目中,梯田建设、农村沼气、120万吨水泥生产线、佳通塑业水泥包装袋生产线、谢家湾至金川公路铺油、农村公路通达工程、8个乡镇文化站建设等46个项目全面建成或基本建成;西北部饮水安全、南北滨河路及滨河公园、高速出口辅道、城区污水处理厂等21个项目进展良好;姚庄小学、康庄中学、冀城果蔬批发市场建设等3个项目正在开展征地等前期工作。项目储备和争取工作扎实有效,结合“十二五”规划编制,全县共向上申报9大类386个项目,规模总投资30.28亿元。其中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财政“一事一议”奖补项目、土地整理等48个项目已下达投资计划,规模总投资4.12亿元;亚行林业生态、县档案馆、公安业务用房等10个项目已列入投资计划,规模总投资2.5亿元;东北部农村饮水安全、姚杨公路改造铺油、谢贯公路改造等35个项目确定投资意向,规模总投资17.6亿元。全方位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推介洽谈了一批招商引资项目,成功签约9个项目,实际引进资金5.9亿元。

【农业农村经济】全面落实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狠抓结构调整、科技增粮、产业富民、劳务增收、扶贫开发、项目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农村建设等“八大工程”,全县农业农村经济健康发展。全年推广全膜双垄沟播玉米21.56万亩、全膜覆土穴播地膜小麦10.1万亩,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17.38万吨,较上年稳中有增,承办了全省地膜穴播小麦观摩会和全市秋覆膜现场会。按照“川区抓蔬菜,浅山栽果椒,高山种洋芋,村村搞养殖,户户有劳务”的发展思路,努力做大做强蔬菜、果品、畜牧、劳务等特色优势产业。新增优质蔬菜基地1.7万亩,全县蔬菜面积达到19.56万亩;新栽苹果5.15万亩,全县果园面积达到29.6万亩;扶持新建标准化养殖小区15个,累计达到62个;输转劳务10.3万人次,创劳务收入9.1亿元。认真实施农田水利、林业生态、土地整

理、扶贫开发等21个农业农村项目,农业生产条件明显改善。组织实施了覆盖6个乡镇、123个行政村17.02万人的西北部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已有95个行政村的近10万群众实现通水;稳步推进林权制度改革,完成各类造林5.6万亩;建成农村沼气1998座,举行了全市农村沼气建设技能培训暨大比武活动。新修梯田5.1万亩。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15个省市级示范村、75个市级推进村和20个县级推进村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村容村貌等方面有了新进展。

【工业经济】大唐甘谷发电厂、甘谷祁连山水泥公司、新恒达化工公司、天宏鞋业公司等4户企业进入全市“10强50户”行列。完善了六峰工业园区水、电、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引进入园企业7户,累计达到13户(5户竣工投产,8户正在抓紧建设)。工业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甘谷祁连山120万吨水泥生产线、年产5000万条水泥包装袋生产线和年产30万吨氧化球团生产线项目正式投产。年产2000吨干酪素系列产品生产线和年产15万立方米粉煤灰加气块生产线已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积极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困难和问题,各类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产销两旺,效益提升。重视节能减排,完成了新恒达节水工程和祁连山公司在线监测,甘谷祁连山水泥余热发电项目建设进展顺利,节能减排工作得到加强。

【商贸旅游】大力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投资2324.8万元新建了磐安蔬菜批发市场、安远农产品批发市场,改造扩建了新兴蔬菜批发市场、部分农产品产地市场和40户农家店。积极落实“家电下乡”补贴政策,累计销售各类产品1.8万台(件),兑付补贴资金453.9万元。新增县级储备粮100万千克、轮换储备粮550万千克,保证了全县粮食安全。旅游业快速发展,实施了大像山景区环路建设工程,公开选拔了6名旅游讲解员,金水坝农家乐、磐安南山公园农家乐被评为二星级农家乐,旅游服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旅游综合收入达到1.5亿元。

【城乡建设】按照“东西扩展,南北延伸,中心建成区集中改造、配套、

完善”的思路,加快城区拆迁改造和开发建设。启动实施了城西区城乡一体化综合开发工程,完成农户搬迁315户、征地520亩;迁坟320葬,让出土地150多亩;完成了天定高速出口与316国道连接线加宽硬化,316国道姜维广场至杨赵段改扩正在加紧建设;大像山公园已委托兰州大学城市规划设计院完成景观设计;中国供销甘谷物流园建设正在进行可行性论证、平面图规划设计及征地工作;大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县城生活垃圾处理厂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南北滨河路及滨河公园、城区污水处理、城区供水管网改造等城市重点建设项目和杨场安居小区、五里铺安居小区等民生工程进展良好,正在加紧建设;深入开展城市环境秩序集中整治,配套设立了交通信号灯和公交车停靠站,城市交通秩序、市场秩序、环境卫生明显好转;小城镇建设稳步推进,六峰镇完成了姜维大道硬化工程,建成了龙浴沟便民市场。安远镇完成了镇区给排水、人行道铺设及路灯工程,柳城安居小区住宅楼一期工程基本竣工。大石、金山、西坪等乡镇都开展了市场改造、道路硬化及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活动;加快农村公路建设步伐,完成了22千米的磐安至谢家湾公路铺油工程,新建通村水泥路17条62千米,铺筑水泥路58.9千米,启动了11.8千米的三武公路改扩建工程。按照“政府扶持、业主管理、市场运营”的思路,在磐安镇开展了农村公交试点工作,为全市推进城乡交通一体化探索路子。

【社会事业】实施省列科技项目2项、市列项目6项,引进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48项,加快了科技进步与创新。认真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贫困学生助学政策,发放两免一补资金1648万元,“两基”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提高。全县高考二本以上上线2420人,上线率29.75%,连续11年保持全市第一。实施以校舍安全工程为主的教育项目32项,新建校舍3.03万平方米,特殊教育学校建成投入使用,城乡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积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新农合门诊统筹在全县全面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在17所乡镇卫生院全面实施、在45个村卫生

室进行试点。狠抓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县中医院住院楼已竣工,县医院住院楼和大像山镇卫生院建设进入扫尾阶段,新建了57所村卫生室,为乡镇卫生院配备了救护车。认真实施降消、卫十一等项目,计划免疫和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不断加强。大力推进特色文化大县建设,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投资750万元的县文化(图书馆)大楼全面竣工,新建了新兴、武家河、谢家湾等8个乡镇文化站和120个农家书屋。数字电视转换、二轮修志进展顺利,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民生保障】全面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规范“一册明、一折统”发放办法,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惠农资金1.72亿元。全县抽调下派1200多名干部,组织开展了农村低保“调、减、免”工作,民主确定低保对象,农村低保人口由4.49万人扩大到7.79万人,低保覆盖面由8%提高到13.6%。全面落实城市低保提标、提高医疗卫生补助标准、提高村组干部报酬和村办公经费补助标准等政策,城市低保标准由人均152元提高到167元;新农合筹资水平由人均50元提高到120元,参合率达到95%;村干部年报酬达到人均6000元。制定了《甘谷县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实施细则》,救助方式由原先单纯的医后救助向医前、医中拓展,救助比例由原来的20%—40%提高到40%—80%。认真落实就业和再就业扶持政策,1180名高校毕业生通过招考在县内行政事业单位就业;389名高校毕业生通过人才推介和自主创业实现了就业,4673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了再就业。不断加强社会保险工作,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和工伤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累计发放各类保险金6047.9万元。积极落实大学生救助政策,发放生源地助学贷款2595万元,发放贫困大学生救助资金78.2万元。实施农村危旧房改造2500户、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50户,完成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150套,发放廉租住房补贴345万元,困难群众住房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扎实开展矛盾纠纷

排查调处活动,加大公路沿线、城乡结合部、车站、宾馆等重点区域治安巡逻力度。狠抓禁毒戒毒工作,破获毒品案件22起,缴获毒品海洛因559.13克,强制隔离戒毒85人。深入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在川区区学校和山区规模较大的学校设立了警务室,健全完善了门卫值班制度,校园安全工作全面加强。积极开展信访“两访”化解年活动,成功化解了一批陈年积案,共排摸出“两访”案件17件,已办结14件,办结率为82.4%,信访总量比上年下降。

甘谷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子生(11月止)

温利平(女,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元映

县长 贾忠慧

县政协主席 王玺卿

(供稿:王贇博 赵永顺)

武山县

【概况】武山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天水市西端,古“丝绸之路”咽喉要道。辖6镇9乡,344个村委会,10个居委会,1601个村民小组,人口46万人,总面积2011平方公里,其中山区1701平方公里,占84.58%,河谷川区310平方公里,15.42%,耕地63.34万亩,人均1.51亩。

武山属温带大陆性半湿润季风气候区,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年降水量为302毫米,年均温10.4℃,年日照2301小时,无霜期189天。武山反季蔬菜名扬西北,韭菜、洋葱、胡萝卜、蚕豆、洋芋等运销20多个省、市或地区,已成为富民强县的支柱产业。矿产资源主要有蛇纹岩(又名鸳鸯玉,储量3.2亿立方米,居世界第二)、石灰岩(15亿吨,氧化钙含量达58%)、花岗石(15亿立方米)、白云石、滑石、大理石等非金属矿藏和钼、铁、铜、铅、锌、金等金属矿藏。主要产业为矿产、蔬菜、建材、旅游和劳务等五大支柱产业。

武山历史悠久,文物众多。分散在渭水南北的仰韶、马家窑和齐家文化遗址多

达36处。属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始建于后秦的水帘洞石窟群、重建于明代的木梯寺石窟以及付家门、观儿下、西早坪遗址和官寺古店等6处;县属文物保护单位20处。武山温泉为我国仅有的五家氯化矿泉之一,有水帘洞、温泉旅游度假村,草川大草原,卧牛山森林公园、木梯寺、老君山森林公园等旅游景点。武山,以蔬菜之乡、玉器之乡、武术之乡、书画之乡闻名于世。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农业实现总产值16.49亿元。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把蔬菜产业作为战略性主导产业来培育,新建日光温室150座、普通棚8000座,新增设施蔬菜5000亩,全县蔬菜种植面积达27.4万亩,实现产值6.1亿元,武山县被列为全国首批设施蔬菜标准园创建县和全省蔬菜标准园创建重点县。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在浅山半干旱地区种植蔬菜5.7万亩,在南部二阴山区种植正茬豆角1万亩,优质豆类 and 中药材5万亩,推广全膜玉米10.2万亩,种植优质洋芋25.2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12.18万吨,增长2.28%。努力克服疫情和生猪价格下滑对畜牧业发展的影响,积极推广生态养殖模式,新建养殖小区12个、规模养殖场14个,发展放养鸡5.2万只,畜禽存栏总量达到212万头(只),增长15.96%。扶贫开发步伐不断加快,杨河闫山、榆盘马河等10村整村推进项目全面完成,落实帮扶资金153.8万元,发放扶贫贴息贷款1500万元,帮办实事196件,农村贫困面下降到15%。劳务产业蓬勃发展,完成劳务技能培训2.7万人,输转劳务9.1万人,创收7.92亿元。新建农村专业合作社15个,综合服务社5个,金陵公司、绿源公司、源丰面粉等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稳步发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新修梯田4.6万亩,榜沙河中型灌区完成干渠衬砌63.3千米,配套末级渠系41千米。建成渭河堤防4.87千米,治理险村险段54处5.9千米,实施了滩歌、高楼、鸳鸯、咀头4乡镇33村3.5万人的饮水安全工程,新建沼气池2240座。林果业建设进展顺利,完成退耕还林、德援项目补植补造7.7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确权38.4万亩,凯迪生

物质能源项目流转土地12.1万亩,新建果园1.5万亩。新农村建设全面推进。圆满承办了全省新农村建设工作现场会,实施了30个山区村的道路硬化和23个农村文化休闲广场建设。滩歌代磨、漆庄等8个省级试点村年度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山丹车岸等第二批8个市级示范村全部达到“八通六有”,顺利通过市级验收。城乡清洁工程深入实施,“百点千池万眼”工程全面完成,城乡面貌焕然一新。

【工业经济】2010年全县实现工业总产值7.3亿元,增长19.9%;实现工业增加值2.3亿元,增长12.9%。祁连山水泥公司先后实施了2#窑煤粉计量系统改造、双线索道动力系统改造等五项技术改造,生产能力和效益进一步提升。金陇公司融资160万元,建成了90吨真空冻干脱水蔬菜项目。建筑建材、矿产开发、农产品加工三大工业体系基本形成。县工业园区建设进展顺利,已完成选址、规划、论证、功能定位等工作,并为甘肃丰收农业马铃薯淀粉及三粉精加工、天水天工3万吨饲料加工和武山源丰粮油公司精炼油、面粉加工等4个工业项目规划了建设区域。鸳鸯、四门、洛门工业园区也都有了新的发展。节能减排工作积极推进,全县GDP综合能耗同比下降了4.7%。

【商贸旅游】大力加强“五大五小”市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洛门金鑫物流园区一期建成综合楼1栋,仓储库9栋,商品展厅及地面硬化1.8万平方米,渭北综合市场即将建成启用,洛门农机市场启动建设,滩歌市场建设进展顺利,马力市场完成了场地硬化,洛门蔬菜市场、木材市场和四门、榆盘、沿安农贸市场管理进一步规范,市场流通效应日益显现。完成了13个“万村千乡”农家店灾后重建任务,积极争取到省商务厅乡级直营店建设改造试点项目,乡级店选点规划和升级改造全面展开。家电下乡有序开展,累计销售家电11267台,销售金额2731万元,兑付补贴291万元,补贴率达99%。高度重视粮食安全,收购粮食60万千克。外贸出口不断发展,实现出口创汇240万美元。全面启动了水帘洞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工作,完成了水帘洞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硬

化和绿化等重点工程,旅游业实现快速发展,全年共接待游客42.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8亿元,增长23%。

【财税金融】坚持依法治税,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和税收征管,财政收入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3亿元,增长32%。支出结构不断优化,重点领域保障有力,教育、卫生、“三农”和社会保障等方面支出明显增长,共完成财政支出10亿元。认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继续规范和完善惠农补贴“一册明”、“一卡通”发放管理,发放各类财政补贴1.2亿元。全县金融系统各项存款余额33.4亿元,贷款余额14亿元。

【项目建设】全年争取到各类国家投资项目124项,总投资6.9亿元,其中国家投资4.8亿元。多渠道开展招商引资,储备项目50项,投资额10亿元;已签约15项,总投资6.8亿元。全县实施在建项目229项,总投资24.8亿元,已完成投资16.8亿元,其中,国家投资项目128项,总投资9.8亿元,已完成投资4.3亿元;续建项目67项,投资4.2亿元,已完成投资2.8亿元。交通项目顺利实施,天定高速公路武山段全面建成,洛礼二级公路启动建设,李榆路完成铺油,杨岷、温草路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城沿公路城关至龙台段路基工程已全部完成,新建通畅工程10条80.7千米。

【城乡建设】以“九路、六园、两场、一线、一中心”为重点的城区开发建设进展顺利。北滨河路东段、渭北27号路完成铺油,宁远大道中段即将建成,城关至洛门快速干道西段启动建设,火车站区域“四纵一横”道路建设进展顺利,纵2、纵3路完成铺油,欣德嘉园、锦绣园住宅小区已建成,玺华苑等4个住宅小区主体工程即将建成,南滨河路风情线全面建成,群众文化活动中心投入使用,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宁远生态园、北滨河路风情线二期工程启动建设。以争创省级园林城市、省级卫生城市和全国最佳历史文化旅游城市为主题的“三城联创”工作扎实有效。实施了老城区硬化、亮化,硬化巷道20条2.9千米,安装路灯57盏,方便了城区群众出行。按照“扩大规模、增大容

量、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培育产业、增强综合承载能力”的发展思路,以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功能完善为重点,各乡镇二轮小城镇建设加快推进。洛门镇征地拆迁192户,打通了南滨河路东段,完成了老镇区街道硬化、亮化工程;滩歌镇建成了综合市场和垃圾处理场;鸳鸯镇完成新区道路路基工程1.1千米,建成临街商铺1.06万平方米;四门镇建成了北滨河路,配套堤防2.3千米;马力镇实施了滨河路扩建。大力实施农村危旧房改造,落实补助资金1065.2万元,改造危旧房1690户。

【社会事业】严格落实“两免一补”政策,足额落实了义保等经费。全力实施了县一中、三中、职专、山丹初中、龙泉小学等9校校舍建设工程。加强教育管理,教学质量稳步提升,高考本科上线人数突破千人大关,达1080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在全县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实行了国家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共取消药品加成84.15万元。县医院住院楼和中医院门诊楼完成了主体建设,建成村卫生室55个,为15个乡镇卫生院配发了急救车辆和设备。将传统中医药医疗和门诊费用纳入了新农合报销范围,新农合报销程序进一步规范和简化,共为6.5万名参合群众报销医药费约3417万元。实施了四门等13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项目,100个农家书屋全部建成,并为各村配备了150万元的文化设备,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建设进展顺利。文物保护工作扎实推进,水帘洞维修保护项目完成年度任务,危岩体加固和壁画修复工程基本完成。建成了集保护、展览、教育为一体的宁远博物馆,向社会各界免费开放。推进农村信息化建设,新建多媒体信息卫星接收站145个,开通了县、乡双向视频会议系统和视频应急指挥系统,实现了信息化建设的资源整合和机制创新。

【民生保障】认真办理了省政府14件实事、市政府12件实事和县政府10件实事,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扎实开展新农保试点,完成参保23.9万人,参保率达95.2%,发放养老金2656万元,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城乡社会救助体系逐步完

善,县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启动运转,洛门敬老院即将建成。救灾救济、医疗救助、慈善救助、五保供养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城乡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得到妥善安排。深入开展全民创业扶助工程,积极扶持城乡群众自主创业,城乡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试点工作进展顺利,累计发放小额担保贷款3951人1.33亿元。新增就业3136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955人。积极组织实施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十大行动计划”,实现就业458人。

【平安武山建设】积极转变政府职能,创新服务模式,建成15个乡镇政务服务中心,在323个行政村建立了村级便民服务代办点。积极开展“五五”普法,全面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顺利通过省级平安县考核验收。深入开展“重大矛盾纠纷积案化解年”和“打黑除恶”等专项行动,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595起,调解1512起,调解率94.7%。办结历年信访积案18件。破获刑事案件199起,查处各类治安案件618起,安置帮教刑释人员68名。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27.5亿元,是“十五”末的2.2倍,年均增长13.5%;粮食产量12.2万吨,比“十五”末增加3.2万吨;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2.3亿元,是“十五”末的2.9倍,年均增长19%;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2亿元,是“十五”末的2.7倍,年均增长21.7%;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34亿元,财政支出10亿元,争取转移支付3.6亿元,分别是“十五”末的2.6倍、4.5倍和3.2倍,年均增长20.8%、34.9%和39.1%;城乡居民存贷款稳定增长,存贷款余额比“十五”末分别增加19.4亿元和8.6亿元;“十一五”时期争取实施各类项目897项,总投资34.5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0亿元,是“十五”期间的5.4倍,年均增长46.6%。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4个,到位资金18.6亿元;城乡面貌发生巨大变化,新建居民住宅41.2万平方米,新农宅1430户、文化广场47个,硬化了235个村的巷道,全县68%的行政村实现了巷道水泥化。城区面积由3.2平方公里扩大到7.8

平方公里,全县城镇化率达到27%;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十一五”期间完成造林10.5万亩,建设梯田11万亩、堤防26.7千米、沼气1.4万座,治理水土流失43.1平方公里,新增节水灌面6.6万亩,解决了13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实施灾后重建项目71项,总投资7.3亿元,重建农村居民住房8806户。天定高速公路武山段建成通车,实施了四马、城咀、丁高等6条公路铺油改造,新修通达通畅工程192条610千米,实现了县内通高速、乡乡通油路、村村通公路。社会事业不断进步,基础条件显著改善,投资1.5亿元改造校舍12.2万平方米。

实施了县医院、中医院住院楼和15个乡镇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建成57所村卫生室,配备急救车16辆、医疗器械3000多件。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13个、农家书屋241个,实施了有线电视数字化改造,实现了广播电视“村村通”。不断完善新农合运行机制,累计报销医药费1.15亿元。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保险覆盖面逐年扩大,积极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全国试点,完成参保23.9万人,参保率达95.2%,发放养老金2656万元。建设经济适用房和廉租房5.88万平方米,发放廉租房补贴692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4990户14.8万平方米。累计发放救灾救济资金1.97亿元,城乡低保资金9547万元,医疗救助资金2147万元,农村五保资金829万元,建成了县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认真落实创业、就业政策,安置高校毕业生1732人,新增城镇就业2.2万人,城镇居民登记失业率连续五年控制在3.4%以内;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实施整村推进项目60个,落实帮扶资金1430万元,帮办实事1200多件。实施以工代赈、易地搬迁项目58个,搬迁群众7950人。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9768元和2797元,比“十五”末增长2倍和1.8倍,年均增长15.4%和12.4%。

武山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温利平(女,11月止)

张建杰(12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永宏

县长 张建杰(12月止)

索鸿宾(12月任)

县政协主席 颌卫星

(供稿:包永庄 唐吉林)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综述】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天水市东北,东接陕西省陇县,南邻清水县,西连秦安县,北毗华亭、庄浪县。西距省会兰州市378千米,东经陕西省陇县至西安市388千米。地理坐标为东经105°54′-106°35′,北纬34°44′-35°11′之间,全境地势由东北向西南倾斜,略呈斜三角形。东西长62千米,南北宽48千米,总面积1311.8平方公里。全县气候差异较大,年平均气温7.5℃,无霜期163天左右,全年日照时数2044小时,年平均降水量600毫米。有五条较大的时令河,均发源于陇山的涓涓细流。年均径流量1.68亿立方米,其中自产水1.43亿立方米,总流域面积1311.8平方公里,水能蕴藏量5357千瓦。境内森林覆盖率达20.8%。关山林区林地面积59.14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30%,木材总蓄积量达120.47万立方米。在茂密的森林中,栖息着金钱豹、毛冠鹿、林麝、獐子等57种珍禽异兽。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8个品种、18个矿点,其中非金属矿产资源储量大、品位高,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尤其花岗岩以其色泽好、质地硬、品位高而成为上乘的建筑、装潢、雕塑材料,备受用户青睐。全县有耕地56.44万亩,其中粮田面积43.86万亩。粮食作物有冬小麦、玉米、马铃薯(洋芋)、糜子、蚕豆、苜蓿、荞麦等,经济作物有胡麻、油菜、大麻、中药材、蔬菜等,经济林果有苹果、梨、核桃、杏等。畜牧业是全县的资源型优势产业,放牧草地面积达54.10万亩,载畜量折羊单位9.71万只。现辖3镇12乡,269个村委会,1296个村民小组,总人口33.02万人,其中回族22.91万人,占69.4%。

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15.6亿

元,增长21.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3.5亿元,增长14.8%;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5.3亿元,增长42.6%;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7.8亿元,增长15.4%;全县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3.1亿元,增长30%;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0270万元,增长2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3.4亿元,增长1.7倍;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10385元,增长15.2%;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480元,增长17.2%。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实现农业总产值51869万元,增长7.8%。制定实施“三区三园五带”建设规划,完成玉米全膜双垄沟播种植12.28万亩,种植优质马铃薯、中药材、大麻9.94万亩,累计建成塑料大棚5863栋,新建日光温室11个,种植蔬菜2866亩。畜牧产业开发步伐加快。种植饲草10.04万亩,新建张家川镇西关村等7个养殖小区,发展规模养殖场14个,新增规模养殖户330户,累计建成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6家,畜禽饲养总量达115.8万头(匹、只)。2010年荣获全省牛羊产业大县建设先进县。农业基础条件不断改善。完成德援项目造林补植补造2万亩,绿化公路22千米,栽植行道树1.1万株。新修梯田3万亩。连五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东峡、石峡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面竣工。刘堡梁饮水安全工程、东峡干渠节水改造工程和1000口农村沼气池建设基本完成。扶贫开发稳步推进,争取扶贫资金2427万元,全面完成扶贫开发项目建设和受灾群众易地安置,当年实现7600贫困人口稳定解决温饱。新农村建设投资1700万元,全面完成付川、天河171户住宅工程,52户258人已入住新村。全年输转劳务人员6.34万人(次),创劳务收入5.7亿元。

【工业】2010年全县工业总产值49059万元,增长21.7%。限额以上工业产品销售收入25116万元,减少37.8%。现代工业增加值为25541万元,增长13.1%。全面落实扶持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协调落实重点企业贷款2800多万元,完成了鑫达矿业公司铜选矿生产线、伊味思恒温车间技术改造、建明调味品二期工程等技改项目,实施了阿胶厂与

山东东盛阿胶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合作开发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和重点项目建设】20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3.1亿元,增长30%。争取各类项目76项,争取国家、省、市无偿投资3.03亿元。开工建设项目100项,累计完成投资9.6亿元。投资1895万元实施了2700户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投资585万元完成32村43万平方米小巷道硬化工程;完成桐林湾至张棉、龙山至连五、桥沟梁至关门豁岷3条79千米通乡油路,44条141千米续建、10条24.2千米新建农村通畅工程。新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54个,实现了村村有活动场所目标。天平铁路、庄天二级公路、廉租住房、易地扶贫搬迁等项目进展顺利。

2010年全年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6项,总投资28.39亿元,拟引资28.21亿元;共实施项目25项,实际引进资金5.21亿元。

【交通通信】2010年全县公路线路长1233千米,通车总里程846.55千米,通达全县15个乡镇、257个行政村。运输货运量140多万吨,货运周转量3500万吨公里;客运量59万人次,客运周转量4815万人公里。客货运输量年平均增长13%左右。完成桐林湾至张棉油路、马关至龙山至连五通乡油路续建任务;完成少数民族自治县通畅工程15条50.3千米;灾后重建通畅工程17条49.3千米;危桥维修加固工程3项全长134.5米。农村公路养护124条387.5千米,其中水泥路56条181.1千米,砂砾路66条206.4千米。县综合性汽车站建设已全面完工。

2010年完成邮电业务收入2130万元,增长30.8%。其中邮政业务收入772.44万元,增长152.19%。全年邮储余额2.12亿元,净增1.23亿元;完成代理保险596万元,代销基金166.98万元;大力开展农资配送业务,销售复合肥830吨。年末移动电话拥有量6.81万部,增长11.6%。

【商贸流通】2010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42亿元,增长19.6%。县实现1.84亿元,增长20%;县以下1.57亿元,增长19.3%。至年底,全县已有上规模的综合市场5处,专业市场10处,社区

市场1处,累计新建或改造“万村千乡”加盟农家店117户。全县销售家电下乡产品2660台,实现销售额355.79万元,兑付补贴45.59万元,补贴率108%。

【环境保护】2010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良好,二氧化氮排放量年日平均值为0.004mg/m³,二氧化硫排放量年日平均值为0.004mg/m³,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空气质量级别达到Ⅰ级标准,总悬浮颗粒物排放量年日平均值为0.224mg/m³,总悬浮颗粒物空气质量级别达到Ⅱ级标准;生活饮用水水质总体达标率为100%;地表水水质总体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55分贝。

【社会事业】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进一步提高,“科技进步县”通过国家科技部考核验收。深入开展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完成了新一轮中小学校长聘任,2010年高考全县上线589人,较上年增加78人,增长15.3%。积极实施校舍安全、中小学校危房改造等项目建设,马关中学等6所中小学校危房改造项目、刘堡中心小学等10所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全面竣工,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规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为17.34万人(次)累计报销医疗费2490万元。县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完成选址、征地等前期工作,建成了龙山、恭门等乡镇卫生院业务楼,投资200万元的5000座农村改厕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为14个乡镇卫生院配置了救护车,为269个村卫生室配置医疗设备,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筹资218万元,对全县8647名在职和离退休干部职工进行了体检。深入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活动,完成了国家和省上两项试点工作。文化影视工作健康发展,13个乡镇文化站建设、第三次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村村通”和广播电视网络改造工程全面完成。

【社会保障与人民生活】2010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760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73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积极拓宽大学生就业渠道,实现大学生就业321人。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体系,新增城镇养老保险1335人,争取

国家和省上资金2469万元,启动实施了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工作,为全县60岁以上老人发放养老金,农村养老保险覆盖率达到95%以上。积极争取并全面实施了农村低保“调、减、免”,当年新增农村低保对象34096人,保障面由12.2%提高到24.4%,增加低保资金1800万元,累计发放城乡保障金4673.4万元。下拨救灾救济资金470万元,有效解决了6527户31333人的生活困难问题。认真执行城乡医疗救助各项政策规定,累计救助重大病患者3122人(次),发放救助金562万元。县中心敬老院建成使用。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深入开展第七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及“和谐宗教场所创建”活动,为521名宗教教职人员发放生活补贴102万元。

县政府承诺的12件实事中,刘堡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基本完成,平安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已启动;南山梁万亩苹果基地建设基本完成;张棉驿、刘堡2个片带10村整村推进全面完成;张川镇崔家等5村新村庄建设、32个村小巷道硬化全面完成;2700户农村危房改造全面完成;廉租房项目已全面实施;桥沟梁至关门豁岷四级公路已竣工;县城垃圾填埋场已完成道路修建及库体开挖;职业技能培训8000人(次),开发公益性岗位200个;马关中学等5所初级中学和龙山镇中心小学等21所小学校舍安全工程进展顺利;30个村卫生室建设的目标超额完成,实际建成42个;431个自然村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已全部实施,12件实事得到较好落实。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刘长江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升平(回族)

县长 马中奇(回族)

县政协主席 李栋一

(供稿:张向阳)

武威市

【综述】武威市地处甘肃省中部、河西走廊东端,是丝绸之路自东而西进入河西走廊和新疆的东大门。位于北纬36°29′-39°27′,东经101°49′-104°16′之

间,东靠白银市、兰州市,南部隔祁连山与青海省为邻,西与张掖市、金昌市接壤,北与内蒙古自治区相连。东南距省城兰州市276千米,西北距镍都金昌市74千米。南北长326千米,东西宽204千米,总面积33238平方公里。

武威地势南高北低,相对高差3854米,形成明显的三个地理带:南部祁连山区约9千多平方公里,海拔2000米-4872米,高寒阴湿,4000米以上终年积雪,4000米以下有森林、草原覆盖,年降水量310毫米-522毫米之间,平均气温零度以下,无明显夏季。以乌鞘岭为分水岭,形成黄河流域和石羊河流域两个水系。黄河流域的大通河、金强河缺少调蓄工程,河水绝大部分流出境外。境内主要利用的是石羊河流域的西营河、南营河、杂木河、黄羊河、大靖河、古浪河的水资源。这六条河年径流量总计11.44亿立方米,是武威绿洲赖以生存的重要保障。中部绿洲灌溉区近9千平方公里,属温带干旱区。冬春季多风、夏季炎热。夏季气温在24.2℃-36℃之间,昼夜温差较大。全年日照3000小时,降水量102毫米-200毫米,蒸发量2000毫米以上。北部干旱区约1.5万平方公里,干旱缺水,年降水量52毫米-185毫米,蒸发量3000毫米。气候总体表现为:太阳辐射强,日照充足,夏季短而炎热,冬季长而严寒,春秋季表现不明显,年、日温差较大,降水少,蒸发量大。

2010年,武威市辖民勤县、古浪县、天祝藏族自治县和凉州区。全市共有93个乡镇(51乡42镇),九墩滩、邓马营湖2个开发指挥部,8个街道办事处,71个社区居委会,1125个村委会,8305个村民小组。有汉、藏、土、回、满、蒙古、东乡等38个民族。全市常住人口181.51万人。

2010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228.77亿元,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13.5%。“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11.7%。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60.45亿元,增长6.13%;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91.54亿元,增长19.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76.78亿元,增长13.8%。一、二、三次产业结构由2009年的27.75:38.26:33.99

调整为26.43:40.01:33.56。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实现农业增加值60.45亿元,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6.13%。“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6%。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365.37万亩,下降0.04%。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25万亩,下降3.38%;粮食作物、经济作物、饲草作物的比例由2009年的63.71:31.11:5.18调整到2010年的61.58:34.13:4.29。优质作物面积达240.02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65.69%,高产高效作物播种面积65.32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17.88%。粮食总产量达到97.08万吨,增长1.86%。全年蔬菜产量达到176.52万吨,比上年增长8.7%。畜牧业实现增加值18.7亿元,较上年增长12%,在农林牧渔服务业中比重占31%。全年肉类总产量达11.93万吨,增长9.28%。全年完成造林面积18.78万亩,较上年增加3.18万亩。机电井11283眼,本年内减少配套机电井725眼。年末全市机械总动力341.61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1.09%;大中型、小型及手扶拖拉机119867台,增长9.87%;农用运输107110万台,增长3.69%;化肥使用量(折纯)155897吨,增长8.48%;农村生产用电量50023万千瓦时,下降1.18%。

【工业经济】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60.47亿元,比上年净增11.82亿元,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19.69%。“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18.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51.01亿元,增长21.6%。“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20.7%。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实现增加值15.26亿元,增长25.52%;食品制造业实现增加值5.85亿元,增长21.3%;饮料制造业实现增加值3.14亿元,增长3.83%;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实现增加值5.15亿元,增长24.65%;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实现增加值1.87亿元,增长19.25%;纺织业实现增加值1.42亿元,下降14.62%;医药制造业实现增加值0.89亿元,增长3.17%;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实现增加值7.52亿元,增长27.33%。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137.77%,较上年

提高15.15个百分点,总资产贡献率为6.71%,较上年提高1.15个百分点,流动资产周转率为2.25次/年,较上年提高0.26次,产品销售率为97.03%,较上年下降0.55个百分点,亏损企业亏损额9230.1万元,较上年下降11.59%,盈利企业盈利额44028.9万元,较上年增长36.59%,实现利润34798.8万元,增长59.67%。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续建和新开工项目达460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64个,较上年增加24个;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89.17亿元,较上年增长49.02%，“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24.1%。其中,城镇投资167.41亿元,增长65.5%,农村固定资产投资21.76亿元,下降15.62%。在城镇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21.57亿元,增长46.05%;第二产业投资75.62亿元,增长1.32倍,其中工业投资70.39亿元,增长1.8倍;第三产业投资59.04亿元,增长36.32%。全年房地产投资11.18亿元,比上年增长7.07%,其中,商品住宅投资10.81亿元,增长7.03%,商品房竣工面积7.72万平方米,增长4.3%。商品房销售面积3.94万平方米,增长5.3%。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全年共签订合同项目122项,到位资金42.88亿元。

【交通运输】全市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实现增加值17.51亿元,增长10.3%。交通业完成公路客运量3530万人,比上年增长90.7%;客运周转量198060万人千米,增长57.77%;公路货运量935万吨,下降39.4%,货运周转量263782万吨千米,增长137.7%。

【邮政电信】邮电通讯业快速发展。全年邮电业务总收入60790万元,比上年增长0.05%,市内电话用户21.5万户,减少0.01万户,农村电话用户22.6万户,新增0.13万户,电话普及率85.2%。移动电话用户59.5万户,本年新增0.79万户。

【商贸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75.36亿元,较上年增长17.59%，“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16.9%。其中,城镇市场实现零售额50.62亿元,增长17.81%;乡村市场实现零售额24.74亿元,增长17.12%。从行业看,批发零

售贸易业实现零售额58.76亿元,增长17.92%;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16.6亿元,增长16.42%。

实现外贸进出口额达1200万美元,增长68.54%,其中,实现外贸出口额1150万美元,增长61.52%。

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178.5万人次,同比增长30.1%。实现旅游总收入8.9亿元,同比增长70.2%;接待入境旅游7736人,同比增长16.65%;旅游创汇200.8万美元,同比增长57.31%。

【财政税务】全年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12.96亿元,比上年增长30.41%,完成一般预算收入6.43亿元,增长32.74%。财政支出75.31亿元,增长22.50%。

全市国税系统累计完成税收收入63809万元,占省局考核任务54900万元的116.23%,占市政府考核任务57300万元的111.36%,同比增长26.18%,增收13241万元。全年共组织各项收入9.78亿元,同比增长29.57%,增收2.2亿元。其中:完成地方税收收入57638万元,同比增长29.33%,增收13073万元;完成社会保险费收入40120万元,同比增长30%,增收9229万元。

【金融保险】全年金融机构存款余额323.48亿元,比年初增长23.88%;其中,城乡居民存款余额222.03亿元,比年初增长23.27%。金融机构贷款余额161.13亿元,比年初增长37.53%;其中,短期贷款62.73亿元,比年初下降5.27%,中长期贷款97.79亿元,比年初增长93.84%。

全市保险系统实现保费收入76207万元。其中,财产险业务保费收入16863万元;寿险业务保费收入59344万元。支付各类赔款及医疗给付7739万元,其中寿险业务医疗给付1905万元,财产业务赔付5834万元。

【环境保护】全市有环境监测站3个,环境监察机构5个,环境监测和监理人员110人,自然保护区3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个。全年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32个,工业污染企业废水达标率达到70.7%,城市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年末城市污水处理率90.4%,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安全生产】全市共发生各类事故212起,死亡80人,受伤178人,直接经济损失302.8万元,亿元GDP死亡人数0.35人,工矿商贸就业人员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0.88人,道路千万车死亡人数为7.55人,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为0人。

【社会事业】全年组织实施星火科技项目18项,鉴定各类科技成果70项;省部级奖励3项。实有在册民营科技企业117家。

全市共有各类学校和幼儿园1312所,比上年减少138所,在校(园)学生(幼儿)37.62万人,比上年减少1.24万人。其中:高职院校1所,在校学生4697人,比上年增加813人;中等职业学校18所,比上年新增2所,在校学生1.87万人,比上年增加679人;普通高中25所,比上年减少2所,在校学生5.64万人,比上年增加2401人;初级中学119所,比上年减少1所,在校学生10.5万人,比上年减少6522人;小学910所(教学点166个),比上年减少75所,在校学生15.66万人,比上年减少9432人;幼儿园238所,比上年减少62所,在园幼儿3.48万人,比上年减少297人。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9.94%,巩固率达99.96%,毕业率100%;初中入学率100.58%,巩固率99.63%,毕业率100.23%;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的比率为83.38%(其中升入普通高中学校的比率为55.24%,升入中等职业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的比率为28.14%)。

全市有艺术表演机构3个,文物机构9个,乡镇文化站93个,图书馆4个。有广播电台4个,广播人口覆盖率90.01%;电视台1座,卫星地面收转站661座,电视人口覆盖率为93.46%。

有乡镇以上卫生机构155个,床位6613张,其中县及县以上医院床位3812张;有各类卫生技术人员11164人,其中临床执业(助理)医师4896人;每千人有医师2.55人,每千人有床位3.45张。全年甲、乙、丙类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人数16990例,报告死亡10人;报告传染病发病率885.68/10万,死亡率0.52/10万。

体育人口达88.51万人,体育人口占

全市人口总数的45.1%。全市举办群众体育竞赛活动1465次,参与人数20.3万人次,实施体育锻炼标准的学校1192所,达标率97%。在各级各类比赛中,获金牌41枚,银牌34枚,铜牌27枚。为25个行政村实施了一村一场建设,配备了一副篮球架,两副乒乓球台,一条健身路径,配套资金75万元。为6个乡镇建设高标准体育健身工程,配套资金60万元。

【人民生活】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551元,较上年净增1104元,增长10.57%，“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11.8%。农民人均纯收入4551元,净增579元,增长14.6%，“十一五”时期年均增长10.2%。农村居民家庭食品消费支出占家庭生活消费总支出的比重为34.79%,城镇居民家庭为32.52%。

【社会保障】全市参加失业保险统筹人员62555人,收缴失业保险费2267.46万元,领取失业金人数4497人,发放失业保险金930万元;全市城镇职工有12.9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有8.7万人参加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得到最低生活保障救济的人数达56493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救济的人数达229298人,农村五保供养10234人。

【社会福利】全市有福利院1所,福利院床位200张,在院人数108人,农村老年福利机构35个,床位数2222张,在院人数1835人。有城镇社区70个,从业人员386人,服务设施10个。

武威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火荣贵(1月任)

肖庆平(1月止)

副书记 郭承录 何伟(女)

常委 刘存禄(12月止)

王扎东(藏族) 焦军毅

李明生 李韵东 李世英

贾永英 曹永建(藏族)

万国仁 刘斌

秘书长 贾永英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火荣贵(1月任)

肖庆平(1月止)

副主任 丁兆庆 邱亮 杨德智

孟世祖(1月任)

秘书长 王天魁(9月止)

市政府

市长 郭承录

副市长 王扎东(藏族,1月任)

焦军毅 尚勋武(12月止)

周晓红(女) 陈德兴 李学民

魏军(挂职,4月任)

市长助理 宗瑞谦 梁兴国 高杰

秘书长 王治安

市政协

主席 徐文善(1月任)

副主席 田毅(女,12月止)

刘彦 张学有 张祥生

王福文(1月任) 尚国泰(1月任)

方生元(1月任)

秘书长 曹吉新(9月止)

(供稿:市志办)

凉州区

【综述】2010年实现生产总值149.64亿元,增长13.4%;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10.61亿元,增长47.1%;完成全部工业增加值43.6亿元,增长16.4%;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7.54亿元,增长25.59%;完成一般预算收入2.43亿元,增长34.4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39.5亿元,增长17.75%;农民人均纯收入达5591元,增长15.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551元,增长10.57%。

【项目建设】全年共开工建设各类项目278项,总投资183.8亿元,完成投资88.42亿元。武南煤炭集疏运中心、国家发改委布点20兆瓦光伏发电特许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展开,金武高速公路、金大城乡快速通道开工建设,威龙公司10万吨葡萄酒堡、甘电投和中节能各10兆瓦光伏发电等一批重点项目进展顺利。全年共争取各类项目68项,总投资12.69亿元,到位资金5.62亿元。积极参加“兰洽会”等节会招商活动,多次赴上海、江苏、山东等地开展项目对接洽谈,成功引进上海永久、江苏荣宝等国内知名企业加盟凉州发展。全年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54项,总

投资110.88亿元,到位资金14.6亿元,增长23.7%。

【农业和农村经济】认真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共兑现粮食直补、农机具补贴、农资综合补贴等惠农资金2.48亿元,全区农民人均受益318元。大力调整种植结构,夏秋比例调整到40:60,粮经比例调整到64:36,粮食总产量达65.48万吨,瓜菜总产量达124.49万吨,瓜菜业增加值达15亿元,占农业增加值的36%。加快转变畜牧业生产方式,新建续建养殖小区(场)120个,累计达到474个,新增规模养殖户5263户,畜禽饲养量达784万头(只),畜牧业增加值达11.5亿元,占农业增加值的32%。按照“公司+合作组织+农户”的经营模式,努力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龙头企业达到55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到237个,带动农户10万户以上。大力推行标准化生产,建成无公害绿色农产品基地96.7万亩,认证无公害畜产品产地3个、绿色农产品41个、有机农产品7个。积极推动玉米秸秆青(黄)贮工作,全年青(黄)贮玉米秸秆40万吨,占总量的35%以上。积极推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加快土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步伐,全年共流转土地3.2万亩。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渠道建设403.34千米,新建通乡通村公路200千米,新建和改造高低压线路176.34千米,完成农田整理1.82万亩、保护性耕作10万亩。重视和加强农民技术培训,聘用享受区政府津贴的村科技助理员240名、动物防疫员445名。完成实用技术培训28.6万人,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1.67万人。大力发展劳务经济,创劳务收入18.59亿元。实施“百村万户”小康住宅建设工程,新建村级示范点72个,新建农户住宅楼13栋,面积达3.48万平方米。

【工业经济】全年共投入资金2.65亿元,改善了工业园区道路、给排水、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园区整体功能进一步提升。在太平滩规划建设甘肃武威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为新能源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发展搭建了良好平台。加快工业项目建设,全年开工建设各类工业项目132项,完成投资28亿元,其中新开工投资



新型光伏发电阵列

千万元以上项目39项,亿元以上项目11项,今麦郎方便面生产线、东方希望20万吨饲料生产线等一批重点工业项目相继建成投产;达利三期休闲食品、响煤集团煤矸石页岩烧结砖等一批新建项目进展顺利。切实推进节能减排,实施节能降耗工程,全年万元GDP能耗下降4.2%,化学需氧量和二氧化硫分别新增削减量457.44吨、89.36吨。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运行监测,切实保障煤电油运需求,工业经济实现了快速增长。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38.04亿元,增长18.2%;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达到133%,同比提高13.3个百分点。

【第三产业】全年新建改建各类市场18个,完成投资3.26亿元。武威木材市场、华星农机市场、巨龙农资市场等10个市场已投入运营或试运营,回利再生资源市场、武南蔬菜综合批发市场等4个市场建设进展顺利。改造建设农家店80家。“家电下乡”工作处于全省领先地位,全年累计销售家电下乡产品5.2万台(件),发放补贴资金1050万元,被商务部评为全国家电下乡先进(县)区。完成外贸出口额985.4万美元,增长47%。采取政府补贴方式将日光温室和养殖暖棚纳入农业政策性保险范围;组建专家咨询小组,利用手机信息平台进行农村实用技术指导;商业保险、中介服务、信息服务等新兴服务业不断兴起。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旅游业综合收入3.9亿元。

【社会事业】加大农村中小学布局

调整力度,撤并各类学校60所;投资9500万元改扩建校舍面积7.3万平方米。稳步推进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零差率销售,中医特色三级服务网络进一步健全,新农合参合率保持在96%以上。加大文物保护力度,加强“凉州攻鼓”、“凉州贤孝”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保护。顺利实施广播电视直播卫星“村村通”工程和农村有线电视网络工程,数字电视用户突破5万户。积极创建国家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54‰。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新增养老保险18644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9.12%;顺利完成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工作,共保障各类城市低保对象11988户31095人,农村低保对象21530户57180人,救助优抚对象、医疗对象、临时困难对象21662人。

【生态建设】全年各行业用水总量控制在10.44亿立方米以内,压减农田灌溉面积10.96万亩,西营河专用输水渠下泄水量1.33亿立方米,超额完成了向民勤的调水任务。改建干支渠90.32千米,配套田间节水面积28.97万亩。建成日光温室万亩乡镇2个,千亩园区(村)9个,新建设施农业4.6万亩,累计达到15.9万亩。大力推广全膜双垄、膜下滴灌等高效节水种植技术,大田高效节水面积达53.8万亩。完成人工造林3.72万亩,义务植树508万株,封山(沙)育林(草)3万亩,通道绿化200千米,农田林网更新改造1.7

万亩。

【民生工程】全面完成了10件民生工程。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投资3288万元,解决了5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全面实行动物免疫“零收费”制度,为全区20万头(只)基础母畜品种改良补贴资金360.4万元,为全区日光温室千亩村、千亩园区提供种苗补贴50万元,建成“一池三改”户用沼气2500户;加快农村公路建设,全年建成通乡通村公路219.8千米;着力解决家庭困难学生上学问题,募资61.58万元对5274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认真落实国家生源地助学贷款政策,为2846名高校学生办理贷款1418.7万元;职教中心一期工程建设进展顺利,体育中心项目得到省上立项批复,特殊教育学校异地搬迁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启动实施农村有线电视网络建设工程,当年新建农村有线电视网络1350千米,新入网有线电视用户11000户;为乡镇卫生院配备救护车,实现了“120”紧急医疗救援农村全覆盖;为全区449所村卫生室配备基本医疗设备2100多台(件);新建廉租房1642套,主体完工1007套,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3785户580.66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8500户,发放农房补助资金2311.4万元;新建改建敬老院2所,全区敬老院总数达到18所,集中供养对象706人,集中供养率达到15.4%;全年新增就业岗位6290个,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904人。配合省、市完成了全区35个公务员岗位的报考,365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公开招聘和省、市“三项就业”等计划中615名高校毕业生的考录,充实近千名高校毕业生到乡镇事业岗位、农村中小学、乡镇卫生院、乡镇畜牧站、村委会(社区)、企业工作。

凉州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李世英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沈开祥

区长 张效林

区政协主席 刘兆祥

(供稿:李旭明)

古浪县

【综述】古浪县地处丝绸之路要冲，素有“河西门户，五凉金关”之称。东靠景泰县，南依天祝县，西北与凉州区接壤。全县辖9镇10乡，6个居委会，250个村委会，1943个村民小组，9.02万户，总人口40.07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7.74万人。总面积5103平方公里，现有耕地109万亩，正常年景播种80万亩左右，水浇地53.4万亩。境内光热资源丰富，昼夜温差大，海拔在1550—3770.8米之间。境内地势南高北低，地貌类型复杂多样，分带现象明显，从南到北依次为中、高山地、低山丘陵沟壑区、倾斜平原绿洲区和荒漠区。2010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达到23.72亿元，较“十五”末增长2887元，年均递增14.02%，人均达到5960元。全部工业增加值达到5.06亿元，年均递增20.0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4.31亿元，年均递增14.23%。大口径财政收入突破亿元大关，达到1.07亿元，年均递增17.43%；一般预算收入达到5616万元，年均递增19.7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8487元，年均递增10.16%，较“十五”末增加3256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663元，年均递增9.49%，较“十五”末增加971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71亿元。

【工业经济】五年累计实施工业项目41项，建成投产22项，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10.72亿元，是“十五”末的2.68倍。2010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3.8亿元，年均增长18.01%；经济效益综合指数达到134.2%，较“十五”末提高17.25个百分点。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达到31.92%，较“十五”末提高12.9个百分点。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五年累计下降20.65%。

【农业和农村经济】五年共落实强农惠农资金9.1亿元，农民人均受益2492元。连续四年实施石羊河流域重点治理项目，连续三年实施旱作农业推广项目，累计发展设施农业3.14万亩，推广大田节水技术17.25万亩，以全膜垄作马铃薯为主的旱作农业面积连续两年稳定在25万亩以



马路滩林场尼纶网沙障

上。畜禽饲养量达到310万头（只）。投入扶贫资金1.08亿元，实施扶贫项目86个；输转劳动力48.43万人，实现劳务收入25.82亿元，搬迁移民3万人，解决了5.66万人的脱困问题。

【城镇化建设】五年累计投入城镇建设资金9.3亿元，实施了县城道路与给排水、集中供热、垃圾处理及商贸流通、行政办公、社会事业、房地产开发等一批城建项目，新修和改建城区主次干道22.54千米、给排水管网21.74千米，集中供热覆盖率达到64.4%，县城建成区面积达到4.6平方公里。大靖镇新区建设有了突破性进展，土门镇等其它建制镇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全县城镇化水平达到25.5%，较“十五”末提高6.3个百分点。

【社会事业】建立了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两免一补”政策全面落实。五年累计筹资1.7亿元新建、改扩建校舍14.17万平方米，排除D级危房5.7万平方米；建成了古浪五中、城关三小、职教中心等一批重点项目，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古浪三中创建为市级示范性高中。县医院创建为二级甲等医院，完成了19所乡镇卫生院、50所村卫生室、20所计生站（所）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城乡医疗卫生服务设施进一步改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6.34%，五年为参合农民报销医药费用1.1亿元。人口和计划生育整体工作水平不断提高，科技推广和开发取得新的进展。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五年筹资

8.83亿元，办理省、市、县确定的实事73件，有效解决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就业、就医、就学、行路、饮水、住房等困难和问题。五年累计安置大中专毕业生1925名、转业复退军人92名、“4050”和“零就业”家庭人员2576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城乡低保政策全面落实，城市低保达2595户、5406人，覆盖面达到17.3%；农村低保达18124户、62386人，覆盖面达到17.1%。建立了面向贫困学生、城乡特困户、受灾户、下岗失业人员等特殊群体的救助制度，五年累计发放各类救济救灾和救助资金3.8亿元，受助人数18万多人。建成廉租住房680套、3.4万平方米，落实实物配租408户，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1万户、贫困残疾人危旧房改造160户。

【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五年共争取实施农林水电、生态建设、工业交通、城市建设、商贸流通、文教卫生等各类项目362项，累计完成投资83.72亿元。新建、改建各类渠道369千米、农村公路874千米、农村电网120千米，发展户用沼气1.3万户，解决了农村9.67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坚持不懈推进生态建设，五年累计营造防风固沙林10万亩，水源涵养林6000亩，农田林网1.5万亩，封山育林4.5万亩，封沙育林17.5万亩。

古浪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张延保（藏族）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春

县长 朱星海

县政协主席 倪天祯

(供稿:朱莲花)

民勤县

【综述】民勤县地处河西走廊东北部,石羊河流域下游,南临凉州区,西南与金昌市连接,东西北三面被巴丹吉林和腾格里两大沙漠包围。位于东经101°49′38″-104°11′55″、北纬38°04′07″-39°27′38″之间。东西长206千米,南北宽156千米。总面积1.59万平方公里,其中各类荒漠化土地面积2254万亩,占总面积的94.51%。平均海拔1400米。年均降雨量111.8毫米,蒸发量2209.4毫米;年均日照时数3083.3小时,年均气温9.5℃;年均8级以上大风12天、沙尘暴8天,是全国最干旱、荒漠化危害最严重的地区之一。辖18个乡镇249个村民委员会1769个村民小组,主要有回族、藏族、蒙古族、土族、东乡族、彝族、满族等14个少数民族,人口比例不足1%。

民勤历史悠久,早在2800多年前,这里就有人类生息繁衍,创造了“沙井文化”。公元前121年,汉将霍去病率兵收复河西,在此置郡设县。中华民国18年(1929年),以“俗朴风醇,人民勤劳”易名民勤。素有“人在长城之外,文居诸夏之先”之美誉,是全省有名的“文化之乡”。自恢复高考以来,全县有3万多名学子考入大中专院校。

民勤物产丰富,农作物种类繁多,品质优良,粮食作物主要以小麦、玉米和啤酒大麦为主;经济作物主要有黄白蜜瓜、红黑瓜子、甜美南瓜、棉花、辣椒、洋葱、茴香、葵花;甘草、锁阳、发菜、沙米等名贵野生资源极具挖掘潜力;畜产品主要有牛羊肉。矿产资源主要有煤、盐、石膏、芒硝、石灰石、水晶石、磷、铁、铜、镍、钾盐卤水等。其中煤炭总储量为5.8亿吨。县内风光资源丰富,年风资源储量在400万千瓦以上,太阳能可利用总量在600万千瓦以上。

民勤县境内名胜古迹和文物众多,有较高的历史价值和艺术价值。有国内惟一

以苏武命名的苏武山,有亚洲最大沙漠水库——红崖山水库,有西部保存最完整的地主庄园——瑞安堡,有闻名国内外的沙生植物王国——沙生植物园。

2010年全县实现国内生产总值32.85亿元,增长1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68亿元,增长5.9%;第二产业增加值9.1亿元,增长24.9%;第三产业增加值10.07亿元,增长14%。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44.1:24.8:31.1调整为41.6:27.7:30.7,一产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比上年下降了2.5个百分点,二产则上升了2.9个百分点。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104%,比上年提高4个百分点。

【生态保护】全年关闭机井723眼,压减耕地面积17.33万亩。蔡旗断面过水总量达2.6亿立方米,民勤盆地削减地下水开采量1.63亿立方米。全年实际用水总量3.51亿立方米,比上年下降34.5%。其中,生活用水下降6.7%,工业用水增加52%,农业用水下降26.9%,生态用水下降77.4%。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1068立方米,下降44.8%。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45.96立方米,增长15%。大力实施防沙治沙工程,建设石羊河流域生态屏障区,完成人工造林7.54万亩,实施工程治沙3.75万亩,完成荒漠化治理28.85万亩。全年完成造林面积8.26万亩(含国营农林场0.725万亩),通道绿化294.1千米,义务植树200万株,新封育面积2.8万亩,森林覆盖率11.52%。截至年底,已确权集体林地面积为24133公顷,其中发放林权证的面积为24133公顷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总播面积达73.62万亩,下降1.2%。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0.01万亩,下降32.2%;经济作物种植面积51.55万亩,增长22.6%。粮经比例由上年的40:56调整为27.2:70。全年粮食产量108619.8吨,增长29.8%。其中夏粮49931吨,减少51.3%;秋粮58689吨,增长12.5%。棉花产量16300吨,增长0.8%;蔬菜产量390230吨,增长36.7%;茴香产量9861吨,与上年基本持平。年末羊存栏89.6万只,增长5.3%;羊出栏48万只,增长12.8%。猪存栏5.9万口,增长2.0%;猪出栏6.2万口,增长

8.4%。全年肉类总产量14662.3吨,增长9.4%。禽蛋产量2850吨,增长21.8%。牛奶产量520吨,增长14.3%。

全年完成农村固定资产投资9.75亿元,增26.7%。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43415万元,下降10.5%。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1705962马力,增长8.6%。新建日光温室面积8051.86亩,其中拱型温室635.36亩。新增养殖暖棚12167亩,其中养殖小区73个、3567亩;前庭后院式暖棚7994户、8600亩。新建通村油路86千米。完成10个乡镇和181个行政村建设规划编制,累计建成村民活动中心10个、健身广场3个,新农村住宅1.56万户,改造农村危房3386户,新建沼气池2000座,累计11620座。

【工业和建筑业】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4.96亿元,增长19.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35亿元,增长20.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61亿元,增长18.4%。实现销售产值16.8亿元,增长47.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销售额达到13.05亿元,增长35.9%,产销率为95.45%,比上年提高3.99个百分点。工业企业综合效益指数138%,比上年提高近17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与上年持平,股份制企业增长21.5%,私营企业增长39.1%;轻工业增长17.1%,重工业增长31.4%。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4.15亿元,增长33.4%。全县资质建筑企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0.75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竣工面积8.17万平方米。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全县续建和新开工项目115项,争取下达各类项目资金9.3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16.37亿元,增长168.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42.12亿元,增长98.6%。按地域分,城镇投资32.37亿元,增长139.5%;农村投资9.75亿元,增长26.7%。按行业分,第一产业投资12.48亿元,增长30.5%;第二产业投资22亿元,增长271.6%,其中工业投资19.5亿元,增长310.5%;第三产业投资7.64亿元,增长33.5%。实施新建项目75个,完成投资28.5亿元,增长102.4%。招商引资项目19项,完成投资

16.37亿元,增长168.4%。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833万元,下降74%,主要以住宅投资为主。开工各类保障性住房350套,至年底已基本建成。

【交通通信旅游】年末全县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7518辆,增长32.9%,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5112辆,增长41%。全社会货运周转量38125万吨公里,增长10%;客运周转量13085万人公里,增长10%。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8094.25万元,增长25.6%,其中移动业务总量5800万元,增长20.8%;电信业务总量1015万元,增长6.7%;邮政业务总量889.25万元,增长2.2倍;联通业务总量390万元,增长30.9%。年末有固定电话用户20451户,其中,城市5537户,农村14914户。新增移动电话用户27397户。年末全县固定及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203414户,增加25662户。互联网上网用户6145户。

全年接待各类旅游者6.9万人次,增长5.8%。实现旅游收入2760万元,增长15.1%。

【贸易】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79亿元,增长18.5%。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5.73亿元,增长19.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06亿元,增长17.7%。按行业分,批发零售业8.84亿元,增长20.5%;餐饮业零售额1.96亿元,增长10%。

【财税金融】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1956万元,增长35.7%,一般预算收入6634万元,增长29.3%。其中税收收入3496万元,增长26.8%;非税收入3138万元,增长32.3%。全年共完成财政支出142217万元,增长16.7%。

全年实现保费收入5731万元,增长18.9%。其中人寿险保费收入4518万元,增长18.8%;财产险保费收入1213万元,增长19.3%。共理赔各类案件3127件,支付各类赔款1193万元,其中人寿险629万元,增长4.7倍,财产险564万元,增长64%。

【社会事业】全年共组织实施科技项目23项,其中省列项目1项,县列项目22项。推广新技术28项,新品种35个,建立科技示范点103个,培训科技骨干1300

人(次)。

全县普通中学21所,其中独立中学2所,完全中学2所,初级中学17所。高中在校学生11301人,初中在校学生18945人。全县小学149所,在校学生20458人;幼儿园11所,在园幼儿3802人;特殊教育招生12人,在校学生154人。全县教职工人数3916人。全年落实上级财政划拨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补助公用经费专项资金2675万元,发放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补助金额1744万元,享受人数39812人次。全年共发放中职补贴及高中学生救助金额1164万元,享受人数14036人次。共有1906名大学生获得生源地助学贷款,贷款金额980万元。县长教育基金共奖励和资助了1683名贫困中小學生,35名困难教师,资助资金115.28万元。全县共有5735人参加高考,录取人数5164人。其中重点大学录取423人,本科大学录取2023人,高考录取率达90.04%。

有文化馆1个,图书馆1个,乡镇文化站18个。乡镇广播电视站16个,卫星地面收转站8个。城区有线电视用户达9417户,农村有线电视用户达6819户。年末全县共有卫生机构312个,其中医院、卫生院37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村卫生所246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卫生监督所1个。卫生技术人员821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82人,注册护士272人。医院和卫生院实有床位754张。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全年农民人均纯收入5215元,增长1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829元,增长10.6%。

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52432人,比上年末增加142640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36008人,增加2042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8334人,增加1651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17674人,增加361人。农村新型合作医疗207999人;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142000人。全年7366名城镇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增加216人;农村28006名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增加4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8009人,增加412人。年末全县共有福利性社会服务机构5个,床位630张,收养五保户及三无人员529人。

【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全县有自然保护区1个,保护区面积389882.5公顷。环境监察机构1个,环境监测和监理人员12人。全年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6个,当年环境污染治理总投资4927万元,工业废水排放量达标率68.6%,工业烟尘排放量达标率81.2%。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36起,与上年持平,亿元国内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0.43人,比上年下降15.6%;道路交通安全事故33起,下降5.71%,造成14人死亡、37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6.45万元;火灾事故3起,经济损失达71.05万元。

民勤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卢小亨

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生产(10月止)

潘从学(12月任)

县长 费生云

县政协主席 张尚忠

(供稿:孙明远 冯登海 侍江元 何亮)

天祝藏族自治县

【综述】天祝,又名华锐,意为英雄的部落,位于甘肃省中部,地处河西走廊东端,为青藏、黄土和内蒙古三大高原交汇处,南接甘肃省永登县,东靠景泰县,北邻武威市凉州区和古浪县,西北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接壤,西与青海省的门源、互助、乐都县毗邻,是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县。有藏、汉、土、回、蒙古等16个民族,辖9镇10乡176个行政村,17个居委会,总人口23万人,其中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37.12%。境内海拔2040—4874米之间。地貌以山地为主。全县总面积7149平方公里,其中草地面积587万亩,耕地面积83.38万亩,森林总面积346万亩。属大陆性高原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0.2℃,年降水量在231.3—555.2毫米之间,无霜期90—145天。

县境内矿产资源富集。已发现的矿床、矿点、矿化点80处,探明的矿种29种,其中煤炭储量9亿吨,石膏3亿吨、

石灰石4亿吨、石英石1000万吨以上。畜牧资源丰富,有世界珍稀畜种“天祝白牦牛”、驰名中外的岔口驿马和毛肉兼优的甘肃高山细毛羊。水资源充足,有10条内外陆河流,可开发利用的水能资源3.5万千瓦,是石羊河流域6条内陆河和黄河流域2条外流河的源头。森林覆盖率为33.08%,有30多种珍贵的野生动物,600多种野生植物和数百种名贵中药材。生态旅游独具风格,以“天祝三峡”、石门沟、马牙雪山、抓喜秀龙为代表的自然景观和藏族民俗风情受到游客青睐。东南距省会兰州144千米,距中川机场88千米,西北距武威市132千米,境内交通便捷,路网纵横交错,兰新铁路和312国道横穿县境,人流、物流、信息流十分便捷。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0.76亿元,比上年增长18%,大口径财政收入2.51亿元,增长38.56%;一般预算收入达到1.03亿元,增长38.56%;农牧民人均纯收入2752元,增长14.88%。

【项目建设】2010年筛选储备各类项目553项,预期投资总额达1700多亿元,其中255个项目被省发改委列入《甘肃藏区经济社会发展项目建设规划》。安排藏区项目前期工作经费400万元,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100多项,上报各类项目300多项。实施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藏医院新建、游牧民定居工程等项目100多项,落实各类项目资金4.66亿元,增长17.53%。90项重点项目进展顺利,累计完成投资13.9亿元。全年共累计开工能源、交通、民生等方面的重大项目112个,比上年增加12个。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8亿元,增长42.57%。

【农业和农村经济】落实各类强农惠农政策60项,发放惠农资金1.22亿元,农牧民人均收益678元。全县特色种植面积达到29.5万亩,较上年增长19.4%,其中高原绿色蔬菜面积达到8万亩,建成千亩以上绿色蔬菜示范村21个,示范面积6.2万亩;推广全膜垄作马铃薯种植和种薯繁育7.5万亩。财政投入扶持发展设施农业资金2830万元,新建果蔬日光温室2100亩,新建养殖暖棚2470亩、养殖小区15个。完成绵羊改良24万只,黄(肉)牛

改良1万头,新建肉牛繁育示范村10个,牛羊出栏率达到45%以上,农业结构调整步伐进一步加快。正阳雪花粉、创新鹿产品等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投入运营,规模化经营步伐加快。继续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小型水利建设、退耕还林等工程。论证、储备了47项重点前期水利项目,石门河调蓄引水列入甘肃藏区标志性工程,投资6000万元的小型水利重点县建设已列入国家三年建设计划,完成金强河河道治理9千米,实施日光温室、暖棚养畜供电供水工程14项。完成了沿毛毛山连片开发项目建设,加强了张哈贫困片省级试验示范区的建设。争取国扶资金2685万元,组织实施了8个整村推进和沿祁连山北坡浅山区和环马牙雪山贫困片连片扶贫开发项目。华藏寺、石门、打柴沟、哈溪等乡镇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进展顺利。

【工业经济】累计投入资金5580多万元,完成了宽沟工业区道路、给排水、10千伏供电线路、110千伏开关站等基础设施建设,15户企业已入驻园区。金强工业集聚区新兴碳材工业基地隆重奠基,天祝文宏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绿碳化硅及10万吨精深加工生产线等一批新兴碳材项目开工建设,天祝煤电公司150万吨洗精煤、华祥万吨油页岩深加工项目完成主体工程,毛藏神树水电站开工建设,全年累计实施工业项目46个,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12.6亿元,增长115%。共建招商引资项目25项,总投资24.84亿元,到位资金8.54亿元,开工履约率达6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5.5亿元,增长31.96%。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同比提高22.35个百分点。

【生态建设】论证上报了祁连山水源涵养区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石羊河流域防沙治沙及生态恢复、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国家生态建设项目,拟投资额达10.98亿元。积极争取并实施了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生态公益林建设等项目,完成造林9600亩,建成草原围栏150万亩,补播改良35万亩,草原综合治理20万亩。“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的水资源管理体制得到落实,完成田间配套5000亩,新增高效节水面积2000亩。转

移劳动力5.1万人(次),劳务收入突破4亿元,移民搬迁4095人。

【城乡建设】成功举办自治县60周年县庆,县庆庆典活动取得圆满成功。借县庆之机,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投入资金6700万元,完成天堂镇龙苑景观广场、天堂寺大经堂和三峡管委游客服务中心等重点景区景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马牙雪山旅游专线公路开工建设。全年接待旅游人数21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700万元。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的支持,成功实施了60项县庆献礼工程和28项县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论证制定了站北新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启动编制了石门、炭山岭、打柴沟、哈溪等9个乡镇的总体规划 and 详细性规划。金强河河道景观、滨河西路南段、公园北路开拓、祝贡路南端、滨河西堤人行道硬化、县城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等一批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实施了县城绿化、亮化、硬化、美化工程,城市品位明显提升。天祝二中扩建、天祝体育馆、团结广场、民族文化广场等一批标志性工程按期竣工。小城镇、中心村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天堂镇文化广场、炭山岭镇天乐广场建设、红大村惠民广场、哈溪农贸市场改造等工程投入使用。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加强村容村貌整治,完成国道沿线和景区沿线农村危旧房改造3000户,开工建设廉租住房408套,累计发放租赁补贴395.24万元。天堂大桥、金代通乡公路开工建设,完成通乡油路62.6千米,通达通畅道路108千米,园区道路10千米。

【社会事业】把发展教育作为推进跨越式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教育支出达到总财力的20%;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改善办学条件,争取国家各类建设资金7596万元,改扩建中小学9所,调整整合中小学18所;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有1660名考生被各类高等院校录取,高考录取率达到67.95%,比上年提高5.2个百分点。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医疗卫生体制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农牧区医疗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卫生应急机制逐步健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全面覆盖,财政配套190万元,集中解决了9.8万农牧民

养老保险,实现了应保尽保,参保率达到93.98%,60岁以上农牧区老年人每月领到了60元的基础养老金。城乡公共文化基础进一步加强,建设乡镇文化站5个,农家书屋100个。

【民生实事】2010年全面完成了承诺的10件民生实事。(1)新增城镇就业人数2266人,占任务的108%,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431人,占任务的102.6%,就业困难对象实现再就业207人,占任务的172.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49%以内;落实就业再就业小额担保贷款基金1870万元,为7790户农牧民发放小额担保贷款1.66亿元;通过拓宽大学生就业渠道,解决了364名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问题,占任务的364%。(2)天祝二中教学楼、综合楼、图书实验楼、宿舍楼、食堂已竣工并投入使用。全年为886名贫困高中生落实资助金93.07万元,为120名当年考入高校的贫困大学生落实资助金21.6万元。残疾儿童入学率达到86%。(3)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赛什斯、西大滩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和15所卫生室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农合政府补助标准由2009年的100元提高到今年的120元,参合率达95.19%;全年为参合农牧民报销住院医药费用1805.37万元,住院实际报销比例达到65.05%。(4)264套廉租住房交付使用,408套廉租住房完成主体工程;向1007户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租赁补贴395万元;全县完成危房改造3000户,超额完成400户。(5)投资644万元,解决了10026人的饮水困难问题,占任务的100%。(6)完成2200户的沼气建设任务,占任务的110%,建成配套服务网点10个。(7)建设农村公路公路167.1千米,设施农业产业园区道路10千米,首批更新的230辆出租车正式投放营运。(8)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工程和城区4000户有线电视数字网络改造工程全部完成。(9)全年共发放城市保障金2029万元、农村保障金4639万元。投资367.4万元的岔口驿中心敬老院扩建工程竣工并交付使用,供养规模达到400人。(10)县城蔬菜集贸市场已开工建设。

【“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2010年

末,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9.3亿元,是“十五”末的1.85倍,年均增长13.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8亿元,是“十五”末的2.6倍,年均增长21.01%;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5亿元,是“十五”末的2.9倍,年均增长23.51%;一般预算收入首次突破1亿元大关,是“十五”末的2.7倍,年均增长22%;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752元,是“十五”末的1.64倍,年均增长10.4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432元,是“十五”末的1.7倍,年均增长11.27%。

“十一五”时期实施农业水利、交通电力、旅游通讯、科教文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各类项目400多项,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86.6亿元。五年来共实施各类招商引资项目64项,总投资达47.6亿元,累计落实到位资金19.4亿元。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建成围栏草场455万亩,累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5.76万亩,矿山地质环境治理3543亩。完成人工造林3.4万亩,封山育林11.4万亩,退耕还林补植补造16.32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38.26%。特色优势产业不断壮大,特色种植面积达到29.5万亩,建成果蔬菌日光温室1.28万亩,特色种植业产值达4.92亿元。建设饲草料生产基地25.38万亩,建成养殖暖棚1.8万座、养殖小区(规模养殖场)79个,牲畜存栏106.49万头(只),出栏54.96万头(只),畜牧业增加值达到2.13亿元。工业经济总量和质量进一步提升,初步形成了能源、新型材料、冶金、农畜产品加工和藏酒、藏医药开发为主的特色工业体系,完成工业增加值6.73亿元。生态旅游产业发展势头良好,五年共接待游客85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1.5亿元。社会各项事业得到全面发展。教育基础设施显著改善,学校布局结构日趋优化,“普九”成果进一步巩固,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农牧区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农村公共服务能力逐步提高,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全面展开,城乡一体化进程不断加快。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扎实推进,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面覆盖,医疗卫生保障水平明显提高。先后建成了国家级计划生育

优质服务县、省级卫生县城和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全县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90%以上。连续十年通过了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考核验收。农牧民群众上学难、就医难、行路难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天祝藏族自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杨得中

人大常委会主任 吴联正(藏族)

县长 马国荣(藏族)

县政协主席 何万雄(藏族)

(供稿:杨贵珍)

张掖市

【地理位置】张掖市位于东经97°12′-102°20′,北纬37°28′-39°57′之间。地处全国地形的第二阶梯中心,在青藏高原与内蒙古高原的过渡地带。位于甘肃省西北部,河西走廊中段。东屏大黄山(古称焉支山)与金昌市、武威市为邻,西沿走廊与酒泉市、嘉峪关市相望,南依祁连山与青海省的海北藏族自治州门源县和祁连县接壤,北靠合黎山、龙首山与内蒙古自治区的额济纳旗和阿拉善右旗毗连。辖域东西长210-465千米,南北宽30-148千米,总面积4.21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9.2%。其中:耕地占5.1%,林地占7.1%,草地占52%,水域占0.9%,交通道路占1.5%,城乡建设和居住用地占1%,盐碱地、裸土、沙漠戈壁等难利用地占33.6%。

境区自南向北分为南部祁连山山地、中部走廊平川、北部合黎山、龙首山山地三大地形区。南、北依山,中部狭长;两头窄小,中间开阔,形似“奔马”。由张掖盆地、马营盆地和盆地南北两侧山前冲积戈壁平原、洪积细土平原、冲积细土绿洲平原组成,并以1.4‰的地形坡度由东向西垂降。走廊平原区地势平坦,土质肥沃,温差变化大,光热充足,水资源丰富,为全市发展农、林、牧、副、渔等各业的理想之地。属大陆性温带气候。祁连山地属高寒半干旱气候,具有光能丰富、温差大,夏季短而酷热,冬季长而严寒,干旱少雨,且降水分布不均等特点。

【历史沿革】五帝时期,张掖及河西为戎族居地。汉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分酒泉郡在张掖县(今武威市凉州区境内)设立张掖郡。宣帝地节三年(前67年),分张掖郡在武威县(今民勤县东北)又设立了武威郡。元帝建昭三年(前36年),河西行政区域作了调整,酒泉郡治由今甘州区“黑水国”之址迁到今肃州区治之地;张掖郡治由今凉州区境内移到今甘州区“黑水国”之址。北凉后期,沮渠蒙逊建都张掖期间,以张掖为凉州、武威为秦州。北凉永安十二年(412年)迁都姑臧后,张掖改置秦州。北魏前期,北魏灭北凉后,撤销秦州与沙州,将凉州治所向西移到张掖,故称西凉州;将张掖郡治向东移到番和(今永昌)。太平真君五年(444年),改张掖郡为张掖军,隶属武威镇。北魏后期,正光五年(524年)八月,改镇为州,武威镇改为凉州,张掖仍保留西凉州建制。删丹改为山丹。西魏后期至北周,西魏废帝三年(554年),西凉州改名为甘州。临松、西郡并入张掖郡。隋代前期,撤销张掖郡。隋代后期,甘州改为张掖郡,酒泉县改为张掖县,山丹县仍改为删丹县。张掖郡辖张掖、删丹、福祿3县。唐代前期,张掖郡改为甘州。天宝元年(742年)复改甘州为张掖郡,乾元元年(758年)复称甘州。甘州辖张掖、删丹2县。北宋后期至南宋,西夏在甘州设置甘肃监军司、镇夷郡、宣化府。蒙元时期忽必烈至元元年(1264年)在甘州设置甘肃路总管府,至元八年(1271年)改为甘州路总管府,至元十八年设立甘肃行中书省,甘州为省会。明代,洪武五年(1372年),明太祖朱元璋派征西将军冯胜夺取河西,占领甘州,设置甘肃卫。永乐年间,甘州设甘肃镇。清代,雍正三年(1725年),改卫所制为府县制。撤销陕西行都司,设立甘州府;甘州左、右卫改置张掖县,山丹卫改置山丹县,高台、镇夷二千户所合并设立为高台县。乾隆十五年(1750年),甘州府分置抚彝厅(今临泽),亦即甘州分府,辖2驿、24堡。至此,甘州府辖张掖县、东乐分县、山丹县、抚彝厅。

中华民国2年(1913年)2月7日,

裁撤清制府、厅、州、分州、分县(县丞),统一称为“县”。改“知县”为“县知事”,“道尹”改称“观察使”。废除甘州府的建制后,张掖、山丹、东乐、抚彝县隶属河西道(治今凉州区),高台、毛目县隶属边关道。民国16年7月18日,改道为区,甘凉道撤销,张掖、东乐、山丹、抚彝4县直属省辖;高台县由甘肃省行政区划管辖。民国25年5月,河西西部划为第六行政督察区,区治武威县,临泽、张掖、民乐、山丹4县隶属其区;西部划为第七行政督察区,区治酒泉县,高台县隶属其区。

1949年9月张掖解放,设立陕甘宁边区张掖分区。1950年1月,设立张掖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属张掖、山丹、民乐、临泽、高台5县;是年5月25日撤销张掖专区,临泽、高台2县划归酒泉专区,张掖、山丹、民乐3县划归武威专区。1954年2月20日,设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县级,次年改为县),隶属酒泉专区。1955年10月,撤销武威、酒泉专区,合并设立张掖专区。辖属永登、古浪、景泰、民勤、武威、永昌、山丹、民乐、张掖、临泽、高台、酒泉、金塔、鼎新、安西、玉门、敦煌县和天祝藏族自治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额济纳自治旗,计22县(旗、区)。1958年2月12日,撤销临泽县,其行政区域分别并入高台、张掖县(各10个乡);2月15日,玉门市升为地级市,由省直辖;9月5日,撤销玉门县,其行政区域并入玉门市;11月21日,撤销酒泉、金塔2县,合并设立酒泉市(地级);12月20日,撤销永登县,其行政区域并入兰州市,设立永登区;撤销古浪县,其行政区域并入天祝藏族自治县;撤销民乐县,其行政区域并入山丹县;撤销张掖县,设立张掖市(地级)。1961年12月15日,国务院决定恢复民乐、临泽、张掖、古浪、金塔5县和武威、酒泉2专区,撤销张掖市。1962年1月1日,张掖、武威、酒泉3专区正式独立运行,张掖专区辖属6县:张掖、山丹、民乐、临泽、高台县和肃南裕固族自治县。1985年5月14日,张掖县改设为张掖市(县级)。2002年7月1日,撤

销张掖地区,设立张掖市(地级);撤销原县级张掖市,设立县级甘州区。新设张掖市辖1区5县:甘州区、山丹、民乐、临泽、高台县和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自然资源】境内河流皆为内陆河,属黑河水系,发源于祁连山的冷龙岭、走廊南山、陶勒山、陶勒南山等山峰。分布境内的河流有26条,年径流量在千万立方米以上的大河14条,千万立方米以下的小河12条。地下水分南、北山地下水和平原地下水。南山地下水主要分布在陶勒河谷地和皇城盆地。北山地下水分布在合黎、龙首山区。平原地下水从地表到200-300米深度范围内的浅层含水层,是各盆地地下水的主要贮存层位。在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和民乐县境海拔4000米以上的祁连山巅。共有冰川988条,面积423.84平方公里,冰储量14.36亿立方米。全市区域总面积41924平方公里,土地面积居全省第二位,人均耕地2.98亩,人均农田灌溉面积2.22亩,人均占有土地量高于全省平均水平。有21个土类、55个亚类、74个土属,约96个土种。

境内已发现的矿种有30种,金属矿产13种;非金属矿产16种;能源矿产为煤。矿产地265处,其中,黑色金属矿产地67处,有色金属矿产地66处,非金属矿产地72处,煤产地60处。金属矿藏的铁矿59处,累计探明储量46103.2万吨,保存储量43399.7万吨,尚难利用的探明储量10512.6万吨,合计总储量56615.8万吨。铜矿已探知矿点44处,储量5300吨。金、银矿已探知的产地6处,沙金矿5处,脉金、银矿1处。钨矿7处,分布在肃南县的西柳沟至西插山一带,贮量20万吨至50万吨,居全国之首。非金属矿产地分布在高台县,肃南县,临泽县,山丹县,甘州区,民乐县等地。能源矿藏有煤产地60处,有条件进行各级储量计算的产地37处,储量共55215.43万吨。

植被大体分为荒漠植被、半荒漠草原植被、草甸草原三个类型。森林总面积576.79万亩(含经济林),木材总蓄积量1417.7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10.71%。草原分天然草地、人工草地和半人工草地。全市草场面积3819.35万亩,其中天

然草地3787.35万亩,人工草地15万亩,半人工草地17万亩。全市植物达数百种,家畜20多种,野生动物志载200多属、1200多种。珍稀动物属于国家一级保护的有雪豹、藏野驴、白唇鹿、野牦牛、普氏原羚、金雕、白肩雕、玉带海雕、白尾海雕、胡兀鹫、斑尾榛鸡、雉鸡、遗鸥等13种;属于国家二级保护的有马鹿、豺、藏马熊、石豹等40余种。

【政区人口】2010年,张掖市辖1区5县:甘州区、山丹、民乐、临泽、高台县和肃南裕固族自治县。6县(区)辖乡(镇)60个,其中:乡30个,镇30个,村民委员会835个;街道办事处5个,居民委员会43个;村民小组6000个。

2010年,全市总户数421932户,总人口1308316人,人口密度30.42人/平方公里。按性别分:男673468人,占51.5%;女634848人,占48.5%。按城乡分:乡村人口946796人,占72.4%;城镇人口361520人,占27.6%。出生总人数13604人,出生率12.63‰;死亡7305人,死亡率6.82‰;自然增加人数6299人,自然增长率5.81‰。有少数民族人口26913人,占全市总人口1303651人的2.08%。

【国民经济运行】全年实现生产总值212.69亿元,比上年增长11.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2.33亿元,增长6%;第二产业增加值75.4亿元,增长16.5%;第三产业增加值74.96亿元,增长10.8%。三次产业结构为29.3:35.5:35.2。全市人均生产总值16400元,比上年增长10%。截至12月底,全市城镇单位从业人员10.27万人,比上年增长4.2%。其中在岗人员9.4万人,增长2.6%。年末城镇新增就业17176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770人,困难人员就业292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9%以内。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4.6%。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全市实现农业增加值62.33亿元,增长6.0%。农业内部农、林、牧(渔)及服务业结构由上年的68:2:24:6调整为69:2:23:6,粮、经种植结构由上年的70:30调整为71:29。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222.03万亩,比上年增长4.9%;油料种植面积26.05万亩,增

长0.85%;蔬菜种植面积26.48万亩,下降0.7%;棉花种植面积3.42万亩,增长6.2%。全年粮食总产量109.23万吨,比上年增长6.1%。其中,夏粮产量35.46万吨,下降3.5%;秋粮产量73.77万吨,增长11.5%。

全市林业重点工程完成14.06万亩,其中退耕还林、封山育林4万亩;“三北”防护林10.06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0.71%。截至12月底,大牲畜存栏70.5万头,比上年增长12.8%。猪、牛、羊、家禽饲养量分别为139.08万头、76.16万头、374.68万只和949.86万只,分别增长9.4%、15.4%、9.5%和8.2%。其中,猪、牛、羊、家禽出栏分别为75.97万头、19.48万头、139.18万只和552.79万只,分别比上年增长9.1%、13.9%、9.5%和9.4%。全年肉产量10.2万吨,比上年增长9.7%;蛋产量1.34万吨,增长6.4%;奶产量4.49万吨,下降4.4%。

围绕草畜、制种、果蔬、轻工原料四大支柱产业,建成产业化基地面积295.6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90%。当年开工新建、改扩建重点龙头企业12个,完成投资3.96亿元。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加工企业年消耗农产品180万吨,农产品加工转化率54.5%。截至12月底,全市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00万千瓦,比上年增长2.3%。拥有各类农用汽车5145辆,大中型拖拉机1.5万台,小型拖拉机7.19万台。全年化肥使用量(折纯)8.1万吨,农村用电量33133.8万千瓦小时。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1.13万亩。各项农田水利设施建设进展顺利,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工业建筑业】全年全市完成工业增加值55.4亿元,比上年增长19.1%。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45.4亿元,比上年增长23%。其中,国有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7.3亿元,增长27.4%;集体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1.5亿元,下降1.3%;股份制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34.7亿元,增长22.3%;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完成工业增加值9.3亿元,增长17.5%。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增加值21.7亿元,增长24.8%;重工业完成增加值23.7亿元,增

长21.4%。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农副食品加工、电力、冶金、建材、化工等支柱产业完成增加值36.98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81.5%。其中农副食品加工业完成增加值14.4亿元,增长28.5%;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完成增加值11.2亿元,增长18.7%;饮料制造业完成增加值5.32亿元;增长22.3%;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完成增加值2.92亿元,增长15.9%;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完成增加值2.01亿元,增长23.6%,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完成增加值1.13亿元,增长14.4%。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6.2亿元,比上年增长23.57%,产品销售率为83.44%,比上年下降3.26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总额7.48亿元,比上年增长73.12%。亏损企业亏损额0.57亿元,下降20.57%。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201.42%,比上年提高26.83个百分点。

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19.98亿元,比上年增长7.9%。招投标制度逐步完善,市场管理进一步规范,施工质量明显提高。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26.5亿元,比上年增长32.9%。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94.9亿元,比上年增长31.2%;农村固定资产投资31.6亿元,增长38.2%。全社会投资按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10.02亿元,比上年下降11.73%;第二产业投资56.9亿元,增长35.51%,其中工业投资39.67亿元,增长50.75%;第三产业投资59.57亿元,增长42.44%。

全年开工建设各类项目693项,比上年增长30项,完成投资105.75亿元,同比增长30.3%。全年续建、新建计划投资上亿元的项目13项,完成投资13.75亿元。其中新开工建设5项,完成投资4.93亿元。

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8.1亿元,比上年增长64.7%。其中住宅投资7.47亿元,增长72.5%。房屋施工面积104.66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6.5%;房屋竣工

面积30.25万平方米,同比下降8.2%;商品房销售面积44.7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3.8%。年末商品房空置面积4.9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8%。

【交通邮电旅游】全年全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12.56亿元,比上年增长7.9%。全年完成客运周转量98606.57万人千米,比上年增长8.1%;货运周转量137495.81万吨千米,比上年增长15%。全市客运线路达到342条,已开通公交线路42条,公交车辆210辆,截至12月底,全市共有出租车辆1732辆。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收入48434万元,比上年增长13.8%。其中邮政业务收入3945万元,电信业务收入44489万元。全市固定电话(含小灵通)用户28.29万户,移动电话用户98.7万户,电话普及率达到98部/百人,计算机互联网用户达到7.71万户。

全年全市接待境内外游客187.41万人次,比上年增长62%。其中境外入境2.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11.6%。全市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16亿元,比上年增长63.6%。旅游综合收入占GDP的比重为4.3%,占第三产业的比重为12.3%。

【国内贸易与对外经济】全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7亿元,比上年增长18.6%。分地域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50.6亿元,增长19.3%;农村消费品零售额17.1亿元,增长16.4%。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实现零售额56.7亿元,比上年增长19.5%;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11亿元,增长13.8%。

全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5922万美元,比上年增长35%。其中,出口总额5918万美元,增长35%;进口总额4万美元,下降56%。

全年全市招商引资签约项目111项,总投资109亿元。开工建设111项,占签约项目的100%,落实到位资金36.5亿元。

【财政金融】2010年,全市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9.26亿元,比2009年增长28.07%。完成地方一般预算收入7.58亿元,增长20.06%。税收收入完成13.87亿元,增长20.65%。其中,增值税、营业

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分别增长12.47%、18.79%、48.78%和27.67%。财政支出65.8亿元,比2009年增长23.79%。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环境保护等支出增幅分别达18.19%、12.15%、33.51%、70.13%。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63.04亿元,增长22.7%。其中,企业存款余额45.01亿元,增长16.6%;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63.21亿元,增长18.5%。年末全市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132.34亿元,增长16.7%。其中,短期贷款余额56.18亿元,下降3.7%;中长期贷款余额75.98亿元,增长41.2%。

2010年,全市保费收入82101.29万元,增长17.6%。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8519.73万元,增长36.4%,人寿险保费收入63581.56万元,增长13.1%。全年支付各类赔款及给付13713.41万元,增长15.7%。其中,财产险赔付9238万元,增长8.3%;人寿险赔付4475.41万元,增长34%。

【科技教育】2010年全市国有企事业单位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08万人,科研机构5个。全年科学技术支出2953万元,比2009年增长13.66%。取得市、省级以上科技成果60项,比2009年增加4项。其中,基础理论成果3项,应用技术成果57项。全年获得奖励项目72项,受理专利申请96件,授权专利60件,授予发明专利权27件。全年共签订技术合同16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4.15亿元,比2009年增长48.2%。

全市普通高等教育在校学生17192人;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16621人;普通高中在校生31164人;初中学校在校生59804人;普通小学在校生90219人;特殊教育在校生228人;幼儿园在园幼儿28790人。学龄儿童入学率99.5%,初中入学率达到99.86%。2010年,向全国各类高中、中等专业学校输送新生11628人,高考录取率达86.17%。

【文化卫生体育】全市共有艺术表演团体6个,文化馆6个,公共图书馆6个,博物馆6个,档案馆7个。广播电台1座,电视台1座,电视发射机19部,广播调频

发射机43部。有线电视用户24.6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8.61万户。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97.51%,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97.07%。《张掖日报》全年发行345期,累计发行759万份。

2010年,全市共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447个,其中医院、卫生院111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7个,妇幼保健院(所、站)7个。卫生技术人员5208人,其中,注册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123人,注册护士1499人。卫生机构拥有床位5460张,其中医院和卫生院拥有床位5034张。乡镇卫生院85个,乡镇卫生院拥有床位1830张、卫生技术人员1484人。

各类体育比赛中获得奖牌41枚,其中金牌12枚、银牌13枚、铜牌16枚。在校学生体育达标率达100%。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855元,比2009年增加702元,增长6.9%;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0136元,增长5.8%;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28.98%,比2009年降低0.05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5575元,比2009年增加586元,增长11.7%;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416元,增长12.8%;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40.08%,比2009年降低0.03个百分点。

全市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66561人,比2009年末增长12.5%;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131007人,增长8.8%;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154323人,增长4.8%;参加失业保险人数为66863人,增长4.3%;参加工伤保险人数为64379人,增长10.8%;参加生育保险人数为62506人,增长41.3%;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为96641人,增长48.5%。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6.5亿元,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5.57亿元。

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民93.01万人,参合率96.91%,较2009年提高0.41个百分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统筹基金支出9591.85万元,累积受益89万人(次)。全城市医疗救助1.26万人(次),农村医疗救助3.52万人(次),民政部门资助农村合作医疗5.06万人。全市享受城镇最低

生活保障的居民54572人,比2009年增长2.1%;城镇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资金13636.3万元,增长25.9%。全市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的居民81284人,比2009年增长8.6%;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资金6984.9万元,增长29.7%。

【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2010年全市共安排各类建设项目用地530.99公顷,较2009年增加174.4公顷。全市耕地增加569.26公顷,因各类建设占用减少323.51公顷,净增加245.75公顷,实现了占补平衡和总量动态平衡。全市总用水量23.54亿立方米,其中,农业用水20.98亿立方米,工业用水0.52亿立方米,生活用水0.58亿立方米,生态用水1.46亿立方米。全市境内发现并评价了33种矿产资源,已发现矿床及矿化点394处,其中具有成矿价值的158处。

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21项,项目总投资4088.2万元。全市现有自然保护区4个,总面积270.1923万公顷,占国土面积的64.33%。重点流域和区域污染防治工作以及城区废气和水源污染治理成效明显。

全市共发生各类伤亡事故257起,死亡101人,受伤193人,直接经济损失559万元。与2009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分别下降37.16%、5.61%和10.23%,直接经济损失上升53.45%。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49,煤矿百万吨死亡率为1.11,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为10.14,分别比省政府下达控制指标低0.04、1.19和0.24。全年全市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各项安全生产指标控制在省政府下达的指标之内。

张掖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陈克恭
 副书记 栾克军 万泽刚
 常委 王军 徐永成 周双喜
 安永红(裕固族) 陈义
 韩正明 卢琼华(女,藏族)
 李志强 王立泰 张健
 秘书长 韩正明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陈克恭
 副主任 王希珍(女) 邵志忠
 王福明 陈华
 秘书长 罗继洲
 市政府
 市长 栾克军
 副市长 王军 张平
 董永芳(女) 关尧 康清
 秘书长 王刚
 市政协
 主席 王开堂
 副主席 张育忠 董福寿 周三义
 郭梅兰(女) 钱英文
 阎玉海 薛忠
 秘书长 薛忠

(供稿:胡元肇)

甘州区

【综述】2010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93.46亿元,增长11.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4.64亿元,增长6%;第二产业增加值30.04亿元,增长16.8%;第三产业增加值38.78亿元,增长10%。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生产总值18456元,增长10.9%。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5.1:34.6:40.3调整为26.4:32.1:41.5。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6.94亿元,增长20.2%。财政支出完成13.73亿元,增长11.4%。年末全区户籍总人口520431人,增加1773人,全年出生人口5102人,出生率为9.82‰,下降0.43个百分点;死亡人口2624人,死亡率为5.05‰,上升0.03个百分点;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77‰,下降0.46个百分点。年末常住人口50.74万人。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实现农业增加值24.64亿元,增长6%。粮食播种面积63.89万亩,增长5.7%;粮食总产量37.17万吨,增长5.63%。其中,夏粮总产6.65万吨,下降4.3%;秋粮总产30.52万吨,增长8.1%。粮经饲比例由上年的27.9:69.1:3.0调整为25.2:71.6:3.2。全年肉类产量4.60万吨,增长13.2%,年末生猪存栏24.2万头,增长10%;牛存栏

26.67万头,增长15.6%;羊存栏55.67万只,增长7.4%。

全区依法登记注册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225个,带动农户2.85万户,占全区总农户的29.8%,合作社拥有固定资产2451万元,流动资产6979万元。全区土地流转面积达到14.4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17.2%,涉及18个乡镇、102个行政村、648个合作社、19574户农户,签订土地流转合同24871份。

安排财政支农资金7307万元,发放各项补贴7281万元。争取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715万元,新增农机具1348台件,受益农户880户,拉动农民投资2080万元。开展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年培训农民8万人(次),开展宣传活动620多场次,集中示范活动40次。输出输转农村劳动力7.7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6.73亿元。成功举办“绿洲论坛”,甘州区被农业部认定为全国首批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完成“三北”四期工程人工造林1300亩,封滩育林1.6万亩;全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投资378.39万元,主要完成了基本口粮田建设、农村能源建设、后续产业及技能培训等项目年度建设任务;在全区8个乡镇的16个村,完成后续产业林产品基地设施葡萄建设500座。

【工业和建筑业】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20.37亿元,增长18.9%。其中47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17.28亿元,增长2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83%,比上年回落7.7个百分点。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为139.2%,比上年提高7.2个百分点,实现利税3.73亿元,增长24.2%,其中利润2.30亿元,增长126%。

37户资质内建筑企业实现建筑业总产值11.63亿元,增长25%;房屋施工面积71.02万平方米,增长1.6%。建筑企业实现工程结算收入8.47亿元,增长14.4%;实现工程结算利润7217万元,下降1.8%。按施工产值计算,全员劳动生产率17万元/人,增长53.3%。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5.22亿元,增长36%。其中,城市投资完成40.66亿元,增长33.5%;

农村投资完成4.55亿元,增长63.2%。按产业划分:第一产业投资完成1.24亿元,下降15.4%;第二产业投资完成30.12亿元,增长42.2%;第三产业投资完成13.85亿元,增长30.8%。全年开工建设166个项目,到位资金39.23亿元。其中:工业强区项目59项,完成投资13.16亿元;产业富民项目20项,完成投资1.24亿元;城镇化建设项目76项,完成投资23.10亿元;旅游开发及社会事业项目11项,完成投资1.53亿元。40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23.51亿元,占总投资的52%。

全区46户房地产开发企业,完成投资3.59亿元,增长17.8%;本年新开工房屋面积29.93万平方米,增长25.2%;商品房销售面积25.37万平方米,增长6.9%;商品房销售额7.74亿元,下降61.8%。

【国内贸易】全区范围内私营企业2388户,增加了248户,注册资本35.07亿元,增长19.5%;个体户15638户,增加了1921户,注册资本4.14亿元,增长37%。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42.16亿元,增长10.8%,占全区生产总值比重45.1%。

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60亿元,增长19.3%。分城乡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4.70亿元,增长20.3%;乡村消费品零售额6.89亿元,增长14.9%。分行业看,批发零售业零售额34.93亿元,增长20.7%;住宿餐饮业零售额6.67亿元,增长12.8%。在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中,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增长22.1%,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25.5%,石油及制品类增长26.2%,日用品类增长51.9%,汽车类增长23.8%,书报杂志类增长16.9%。

【金融保险业】年末全区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38.84亿元,增长20.8%,各项贷款余额82.21亿元,增长15.8%。金融机构现金收入332.71亿元,现金支出326.25亿元,收支相抵现金净回笼6.46亿元。

全年保险业保费收入8.21亿元,增长17.6%。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85亿元,增长36.4%;人寿险保费收入6.36亿元,增长13.1%。全年赔付额与给付1.37

亿元,其中,财产险赔付额9238万元;人寿险赔付额4475.41万元。

【交通通信和旅游】全年实现交通运输、仓储和邮电业增加值6.08亿元,增长5.6%。公路货运周转量55506.95万吨公里,增长6.6%,公路客运周转量43397万人公里,增长9.2%。现有公交线路26条,公交线路总里程达335千米,线网覆盖城区全部街道和11个乡镇87个行政村;完成滨河新区水韵街道路、张掖绿洲现代农业试验示范区主干道党寨镇街道至沙漠公园段道路和张掖工业园区冶金建材产业园至大窑窑石灰矿路基等“三个平台”所属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成通村公路10条72.1千米。

完成邮政业务总量2046.33万元,下降8.5%。订销报纸1066.64万份,上升9.1%;订销杂志36.75万份,上升6.6%;收寄函件47.89万份,下降4.1%;收寄特快专递11.24万件,增长37.9%。年末固定电话用户15.31万户(含小灵通),减少1.7%,其中,小灵通用户8324户,减少46%,移动电话用户46.48万户,增长81%,互联网用户4.96万户,增长51.7%。

年末,全区有星级宾馆8家,旅行社14家,全年接待旅游者93万人次,增长3.8%;实现旅游收入3.72亿元,增长9.4%,旅游收入占GDP的比重达4%。

【社会事业】年内推荐参加市科技奖评审项目8项,5项科技成果获得市科学技术奖;全区申报专利31项,其中发明6项、实用新型18项、外观设计7项。全区建立区级科技示范点47个,乡级科技示范点51个;引进各类农业新品种114个,推广各类农业新技术62项,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95%,农机化综合水平达53%,农产品优质率达到60%,农业科技利用率达到85%。利用科普之冬(春)、科技活动周等活动,共举办集中培训班296场(次),培训专业技术人员30多人次、星火科技带头人556名、农民技术骨干6000多人次、农民8.6万多人次,使80%以上的农户和50%的农民接受了科技培训。

全区初中入学率98%以上,辍学率低于2%,学前三年儿童受教育率85%以上,

残疾儿童随班就读入学率90%以上;职、普招生比3:7;高考上线率90.95%,比全省上线率高出38.93个百分点。17周岁人口初级中学教育完成率99.2%以上,15周岁人口中文盲率为零;15周岁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8.9年,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达到12年以上。全年向中央、省、市争取无偿资金2568万元,新建、改扩建学校8所,新增建筑面积达2.69万平方米,消除危房2.4万平方米,完成投资3500万元。投资95万元,为19所农村寄宿制学校配备高标准灶具。

有艺术表演团体2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档案馆2个。有广播电台1个,广播节目1套,电视台2个,有线电视用户110612户,广播电视节目综合覆盖率达到100%;城乡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作顺利推进。开工建设乡镇综合文化站9个、农家书屋187个。区图书馆实现了图书免费借阅,全年共接待读者59480人次,订阅报纸190种、期刊138种3000册、图书890册,搜集录入地方文献67册。年内开展了传统社火调演、元宵灯展及晚会、大佛寺庙会活动及“湿地情韵”文艺演出等活动,下乡演出节目27场次,观看人数达20余万人次。

年末,区内有卫生机构445个,其中综合医院6所,妇幼保健院2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个,乡镇卫生院22所。卫生机构拥有病床床位2318张;卫生技术人员3501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1996人。区医院门诊综合大楼主体工程完工,改扩建乡镇卫生院3所,东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5个标准化村级卫生室建成投入使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顺利推进。

组织开展了2010年“体育彩票杯”新春全民健身大拜年活动、春节元旦百万农民健身活动、第二届“景隆杯”中国张掖“情系湿地、激情穿越”万人全民健身活动。年内全区共举办各级各类体育赛事35多(场)次,参与人数15万人次。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855元,增长6.9%,人均消费支出10135元,增长5.8%,人均住房建筑面积33.09平方米,增加1.7平方米。全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5862元,增

长11.4%，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848元，增长7.8%，人均居住面积42.31平方米，增加1.99平方米。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3.02%，比上年上升0.18个百分点。

全力促进就业再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7441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516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128人，高校毕业生就业861人，培训就业再就业人员4225人。甘州区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建成投入使用，农村五保老人实现了集中供养。全区农村享受五保供养对象1793户2100人，分散供养和集中供养标准分别提高到1680元和2450元。

全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4.68万人，基本医疗保险6.22万人，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8.83万人，参加失业保险3.95万人，参加工伤保险3.71万人，参加生育保险3.77万人。全区有33.91万农民参加了新农合，参合率达98.33%；全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为4979.67万元，累计受益66.99万人次。

城市低保对象达到28700人，月保障标准由上年的190元提高到209元；农村低保对象新增3969人，达到20234人，年保障标准提高到850元，城乡医疗救助对象12200人，发放救助金1576万元。

全年新建经济适用房192套1.7万平方米，共建成廉租房2573套10.8万平方米，发放廉租房补贴1171万元，保障对象达5901户，14444人。

【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全年总用水量8.13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0.28亿立方米，工业用水0.13亿立方米，农业及生态用水7.73亿立方米。城市自来水厂日供水能力10万立方米，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4.0万立方米；城市集中供热面积278万平方米，增长10.3%；二氧化硫减排404.48吨、化学需氧量减排389.24吨，削减率分别为3%和3%；城市地表水和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均为100%，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0.9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15.07平方米。张掖黑河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和城市湿地公园相继被命名。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25起，死亡48人，受伤83人，直接经济损

失359.85万元，亿元GDP死亡率0.51，百万吨煤死亡率是零。全年发生交通事故85起，死亡44人，伤83人，直接经济损失2.52万元，万车死亡率6.78%。

甘州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张健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郭尚勤

区长 张玉林

区政协主席 朱乔正

(供稿：黄杰 张兰)

山丹县

【综述】山丹县位于甘肃省西部河西走廊中段，地处东经100°41′—101°42′，北纬37°50′—39°03′，是张掖市的东大门，素有“走廊蜂腰”、“甘凉咽喉”之称，是古代“丝绸之路”通往西域的必经之地。东靠永昌县，西邻民乐县，西北与甘州区接壤，东南与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皇城区相连，南以祁连山冷龙岭与青海省为界，北过龙首山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右旗相望。东西宽89千米，南北长136千米，总面积5402.43平方公里。属大陆性高寒半干旱气候，季节分布不均，太阳辐射强，日照时数长，气温低，昼夜温差大，降水量少而集中，蒸发量大，湿度小，无霜期短。年平均气温6.5℃，年平均降水量199.4毫米，日照时数2964.7小时，蒸发量2351.2毫米，无霜期165天。人均占有水资源量不足600立方米，分别是全国、全省和全市人均水资源占有量的27%、52%、48%。主要旅游景点有焉支山森林公园、山丹马场大草原、保存完整的汉明长城、艾黎捐赠文物陈列馆、山丹培黎图书馆、艾黎与何克陵园及大佛寺等。兰新铁路、312国道、连霍高速公路横贯全境，县、乡、村三级公路纵横交错，交通便利。2010年辖5乡（东乐、陈户、老军、李桥、大马营乡）3镇（清泉、位奇、霍城镇），110个村民委员会，6个社区居委会。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县总人口202802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79‰。

【国民经济】随着全县经济结构的

不断调整和优化，二、三产业在全县经济中的比重逐步趋于合理。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2:42:36调整为23:39:38，与上年相比，第一产业所占比重上升1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下降3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所占比重上升2个百分点。全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27.5亿元，比上年增长11.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4亿元，增长5.8%；第二产业增加值10.6亿元，增长15.2%。在第二产业中工业增加值7.3亿元，增长17.7%；第三产业增加值10.5亿元，增长11.6%。人均生产总值13892元，同比增长11.1%。全县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达到11.8亿元，增长9.4%，占GDP的比重由上年的42.8%上升为43%，提高0.2个百分点。

【农业农村经济】全县主要种植小麦、大麦、脱毒洋芋、油菜、饲草、瓜菜等作物。2010年，全县实现农业增加值4.98亿元，增长5.8%。粮食种植面积39.09万亩，比上年减少3.4%，油料种植面积8.61万亩，增长21.3%，其他作物种植面积10.5万亩，增长16%。全年粮食总产量15.84万吨，比上年下降2.7%；油料总产量1.47万吨，增长17.3%；水果总产量6310吨，增长0.2%；蔬菜总产量2.92万吨，增长125%。

以城区为中心的的东西两侧，尤其是南侧，即平川区为典型的绿洲，水源充足，林木集中而茂盛，多为灌木丛和稀疏乔木或人工栽培的用材林、经济林、防护林。绿洲外围，介于川区和山区之间，由于水分不足，多系荒漠化草原、山地草原、灌丛草甸草原等，植被稀疏、结构简单，覆盖率低，呈现典型的荒漠植被特征。山区植被垂直分布，由山麓到山顶，依次出现灌丛草原带，森林草原带。实施退耕还林、生态公益林保护、湿地保护、天然林保护等林业生态工程建设，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1万亩，新增封山育林面积2万亩。

山丹是全省重点半农半牧业县，跻身全省十大养羊县。全县畜牧业增加值达到9165.1万元，可比增长7.24%。猪、牛、羊出栏分别为2.96万口、0.32万头和27.83万只，分别增长6.1%、6.7%和10%。肉类总产量达7065吨，增长5.3%，

其中牛肉、羊肉分别增长6.7%和10%。牛奶产量1556吨,绵羊毛产量774.3吨,禽蛋产量654吨,分别增长0.8%、16.9%和9%。全年输转劳动力5.9万人,增长7.7%。劳务收入达到5.01亿元,增长10.8%。

【工业建筑业】矿产资源较为丰富,已发现矿种24种,各类矿产地54处,现已开发利用的有煤、粘土、铁、石灰岩、硅石、滑石、金、银、白云岩、花岗石等10种。通过对全县矿产资源的普查、详查,初步查明可开采的煤炭储量为4.03亿吨、白云岩3.85亿吨、耐火土2.86亿吨、高岭土1.5亿吨,硅石6700万吨、铁矿石449万吨、莹石56万吨。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72540.8万元,比上年增长17.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8032.5万元,比上年增长24.3%。其中按登记注册分,国有企业完成增加值3141万元,增长26.5%;集体企业完成8047.7万元,增长11%;股份制企业完成36843.8万元,增长27.6%。按行业分,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完成16247.4万元,增长22.7%;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完成870.5万元,增长68.6%;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完成13129万元,增长21.4%。按轻重工业分,轻工业完成增加值7690.8万元,增长49.1%;重工业完成增加值40341.7万元,增长20.5%。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收入14.96亿元,增长28.3%;实现利税1.12亿元,比上年增加9681.7万元。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总额10597.5万元,比上年增加7398.4万元。规模以上工业亏损企业亏损额458.6万元,比上年减少692.2万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年水泥产量859127吨,增长1.9%;铁合金产量100019吨,增长23.5%;原煤产量155298吨,增长7.7%;精制食用油产量3161吨,下降8.6%;发电量1219万千瓦时,下降10.5%;焦炭产量29084吨,下降43.4%。建筑业实现增加值3.33亿元,比上年增长7.3%。全年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实现总产值38.53亿元,比上年增长25.1%。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全社会



光伏发电

固定资产投资15.56亿元,比上年增长39%。按城乡分,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3.13亿元,增长42.1%;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43亿元,增长24.8%。按产业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1.91亿元,增长31.7%;第二产业完成投资4.42亿元,增长164.1%;第三产业完成投资9.22亿元,增长14.4%。其中国有经济控股投资7.11亿元,占总投资的45.7%。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8481万元,增长15.96倍。

【交通通信】完成公路货物运输总量325万吨,比上年增长12.07%;货物周转量24375万吨千米,增长16.74%。旅客运输量240万人,增长9.09%;客运周转量10785万人千米,增长9.22%。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县客车保有辆191辆,货车保有辆3397辆。邮政业务总量759.5万元,增长18.1%。固定电话用户25602万户(含小灵通用户),下降8.47%;移动电话用户141049户,增长79.62%;互联网用户6341户,增长40.82%。

【商贸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13亿元,比上年增长18.03%。分城乡看,城镇零售额达到4.47亿元,增长18.74%;农村零售额达到1.66亿元,增长16.15%。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实现零售额4.96亿元,增长18.35%;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1.17亿元,增长16.68%。焉支山森林公园评定为国家4A级景区,南湖公园国家3A级景区通过初评。焉支山景区、大佛寺殿堂楼阁,大型

旅游形象广告牌和旅游导览标识牌等景区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成功举办“魅力山丹”首届焉支山旅游文化节。“世博圣地、五彩山丹”、“焉支风、长城魂、马场梦、佛山缘、艾黎情”旅游品牌效应逐步显现,旅游产业带动能力明显增强。全年共接待游客40.2万人,同比增长50.6%。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4亿元,同比增长250%。

【财政金融和保险业】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56亿元,比上年增长21.15%,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7280万元,增长19.74%。财政支出达到9.29亿元,同比增长45.8%,其中一般预算支出8.39亿元,基金支出8976万元。

截至12月底,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9.36亿元,比年初增加5.14亿元,增长21.23%。其中,企业存款余额3.57亿元,比年初增加621万元,增长1.77%;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9.78亿元,比年初增加3.02亿元,增长18.03%。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7.21亿元,比年初增加9113万元,增长14.5%。

保险业保费收入5584.4万元,比上年增长5.42%。其中:财产保险收入705.6万元,增长2.35%;寿险收入4878.8万元,增长5.87%。全年赔付支出843.03万元,比上年下降35.64%。其中:财产险276万元,下降44.47%;寿险567万元,下降30.26%。

【环境保护能源消耗和安全生产】

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7个,项目总投资480万元。拥有自然保护区1个。全县用于工业污染控制、城市基本设施建设、生态保护、环保部门自身建设等方面的投入达5292万元,环保投资指数为1.85%。重点流域和区域污染防治工作及城区废气和水源污染治理成效明显。

初步测算,2010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费总量为32.85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8.37%。其中,煤炭消费量26.24万吨,下降4.96%;电力消费量73775万千瓦小时,增长13.75%。万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能源消耗6.84吨标准煤,下降12.82%。万元GDP能源消耗2.28吨标准煤,同比下降5.1%;万元生产总值电耗3276.5千瓦时,同比下降1.82%。

全年共发生各类事故22起,死亡12人,受伤17人,经济损失45.67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受伤人数分别上升15.79%、6.3%,死亡人数持平,经济损失上升33.9倍。全年共发生道路交通事故21起,死亡11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发生事故1起,死亡1人;矿山、建筑施工、消防农机等领域未发生事故。亿元国内生产总值死亡率、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和煤矿百万吨死亡率分别控制0.44、0和8.91以内。

【社会事业】有国家级重点中等专业学校1所,普通中学17所,小学81所。国家级重点中等专业学校有在校学生1400人,高中在校学生4106人,初中在校学生7431人,小学在校学生12944人。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100%;初中入学率达99.1%。向全国各类高等院校输送新生1504名,高考录取率达91.32%;向中等专业学校输送新生107名。在校学生体育达标率达98.4%。有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广播电台1座,电视台1座。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为93%和94%。有线电视用户3.26万户,同比增长1.9%。《西部山丹》全年发行51期,累计发行358期。有卫生机构205个,其中医院、卫生院18个,妇幼保健站1个。医院、卫生院拥有床位941张。全县共有卫生技术人员899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

助理医师457人,注册护士302人。全县共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1个,卫生技术人员15人。乡镇卫生院10个,拥有床位315张,卫生技术人员211人。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06元,比上年增长7.8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8082元,比上年增长6.7%;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6%。农民人均纯收入5405元,比上年增长12.15%;农民人均消费支出3775元,比上年增长15.29%;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9%。全县新增城镇就业2240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777名,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83%。全城镇职工6053人参加失业保险,6087人参加养老保险,18225人参加职工医疗保险,23606人参加居民医疗保险。截至2010年12月底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民人数为14.13万人,参合率为93.61%。全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为1253.41万元,比上年下降7.4%;累计受益9985人次,下降10%。全县抚恤、补助各类优抚对象769人,金额达254万元;全县城镇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9836人,人数与上年持平,发放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1923.8万元,增长2.6%;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的人数为17255人,比上年增长27.1%,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1345.9万元,增长11.45%。拥有养老院9所,床位数达181张,收养人数93人。

山丹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赵学忠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仲文

县长 刘晓云

县政协主席 马得胜

(供稿:杨争山 王凯)

民乐县

【综述】民乐地处甘肃河西走廊中段,地势南高北低,地形分山地和倾斜高原两大类,海拔1589-5027米,年平均气温4.7℃左右,年平均降水量408.8毫米左右,无霜期140天,属温带大陆性荒漠草原气候。境内资源丰富,有煤、铬、

铁、石灰石、石膏、金、铜等,期中原煤储量约2.6亿吨。耕地面积92.8万亩,期中水浇地74.8万亩。有林地110万亩,期中水源涵养林100万亩,森林覆盖率14%。有大小河流13条,年地表水径流量4.2亿立方米,地下水总量2.5亿立方米。现有中小型水库7座,总库容7025.8万立方米,年有效灌水面积65.56万亩。

全县总面积3687.32平方千米,辖10个乡镇,1个社区管理委员会,172个行政村,6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年末全县常住人口24.02万人,其中,城镇人口6.2万人,占总人口比重25.85%;乡村人口17.82万人,占总人口比重74.2%,人口自增率2.42‰,比上年下降1.46个‰。

全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24.93亿元,比上年增长11.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79亿元,增长5.2%;第二产业增加值8.8亿元,增长21.3%。在第二产业中工业增加值7.57亿元,增长23.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99亿元,增长24.4%;第三产业增加值7.34亿元,增长7.8%。全县人均生产总值10401元,比上年增长15.4%。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35.3:35.2:29.5。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6428万元,增长37.4%;地方一般预算财政收入完成7258万元,增长22.3%。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27994万元,增长27.27%。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90.48万亩,比上年增加3004亩。其中粮食种植面积65.27万亩,增加2.42万亩。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27.1万吨,增长6.1%。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2000亩,本年新增封山育林面积25000亩,四旁植树20万株,截至2010年12月底实有育林面积2100亩。全年肉类总产量达13583吨,比上年增长4.92%,牛奶产量4508吨,下降17.38%,绵羊毛产量479吨,增长6.7%。全年猪、牛、羊、家禽出栏分别为15.04万头、450万头、12.04万只和51.89万只,分别增长4.44%、4.46%、8.57%和9.04%。年末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45.15万千瓦,比上年增长3.13%。农业拖拉机3.38万台,增长2.42%。全年输出劳动力6.8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5.5亿元,增

长36%。

【工业】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7.57亿元,增长23.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99亿元,增长24.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86.4%。其中轻工业完成增加值3.47亿元,增长24.4%;重工业完成增加值1.52亿元,增长10.8%。主要产品产量大幅增长,其中水泥62186吨,增长50.75%;果汁及果汁饮料2478吨,增长21.77%;原煤209001吨,增长18.22;马铃薯淀粉13万吨,增长18.18%。万元GDP能耗下降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1159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4131万元,实现利税收入9608万元。

【交通通信】全县汽车拥有量3784辆,其中载客汽车708辆,载货汽车3086辆,营运汽车拥有量3379辆。完成客运周转量15866万人千米;货物周转量11070万吨千米,增长6.3%。电信业务总量完成4233万元,截至2010年12月底全社会电话用户115300户,其中,移动电话83000部,电话普及率47.88部百人,计算机互联网用户6000户,比上年增长1倍。邮政业务总量488.86万元,全年订阅报纸256.78万份,杂志7.48万份。

【商贸旅游】201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549万元,增长16.4%。其中县城零售额35600.6万元,增长3.26%;县城以下零售额23829万元,增长34.1%。全县个体工商户4161户从业人员6924人,私营企业242户,从业人员9543人,私营企业注册资金33881万元。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5.1%,其中,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食品、衣着、居住和医疗保健个人用品涨势明显,分别上涨13.8%、9.9%、6.4%、5.3%和3.7%。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中,教育上涨18.2%;食品类中涨幅最高的是干鲜瓜果,上涨66.6%,涨幅较大的是蛋、糖、干豆类及豆制品、淀粉,分别上涨了27.75%、26.5%、20.5%、20%。商品零售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3.4%。全面完成旅游投入1200万元,接待游客人数12.5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830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2010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7888万元,投资总量增

加40737万元,增长38%。其中城镇投资完成123368万元,增长40.7%;农村投资完成24520万元,增长25.7%。投资4057万元改造城区道路7.2千米,新建商品房27.4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7200平方米、廉租房5000平方米。新增城区绿地面积1万平方米,架设治安电子监控设施35套,路灯102盏。建成通村公路51条170千米,城镇化水平达到25.5%。

【社会事业】全县有高(职)中2所,在校学生10309人,专任教师533人;初级中学12所,在校学生12074人,专任教师657人;小学162所,在校学生19476人。学前及在园幼儿5654人。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档案馆1个,广播电视台差转台1座。有线电视用户4.2万户,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99%。有医疗机构21个,其中县级医院2个,乡镇卫生院14个,其它卫生机构5个。卫生技术人员563人,其中执业医师159人,职业助理医师66人,注册护士158人,卫生机构床位1095张。全县拥有标准体育场地230个。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827元,增长9.8%,人均消费性支出8260元,增长10.3%。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31.5平方米。年末在岗职工总人数13072人,在岗职工工资总额25970万元,在岗职工年平均工作24792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4905元,比上年增长453元,增长10.2%,人均生活消费支出3476.8元,人均外出从业收入1210元,增长10.9%。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人数4590人,增加667人。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2753人,增加1142人;失业保险人数7300人,增加354人。年末城镇享受低保户数2730户,发放保障局158万元;农村享受低保户数11154户,发放保障局1740万元。参加农村合作医疗人数189388人,参保率98.465%。筹集资金2873.87万元,补偿人数135155人,补偿金额2310.21万元。

民乐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马得明(11月止)

余锋(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许国强

县长 赵惠琴

县政协主席 刘富荣

(供稿:牛学伟)

临泽县

【综述】临泽县总面积2727.29平方公里。辖7个乡(镇),71个行政村(居委会)。年末常住总人口14854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4368人。年内全县出生人口1439人,人口出生率9.55‰;死亡788人,死亡率5.2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32‰。有少数民族14个。境内地势平坦,土壤肥沃,农业生产条件十分优越,加之充足的光热资源,许多农产品的品质具有天然的优势。交通便利,兰新铁路、312国道、连霍高等级公路横贯全境,县、乡、村三级公路纵横交错,连结成网。生态环境好,野生动、植物及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矿藏主要有石膏、石英石、含碘凹凸棒石、膨润土、煤、萤石、石灰石等,其中石膏、石英石、含碘凹凸棒石储量均在1亿吨以上,且品位较高。除此之外,还有发展潜力巨大、开发前景广阔的太阳能、风能、水能。

2010年全县实现国内生产总值26.81亿元,增长12.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84亿元,增长6.6%,第二产业增加值9.68亿元,增长17.5%,第三产业增加值8.29亿元,增长10.8%;人均国内生产总值17935元,增加1383元,增长11.61%。单位GDP综合能耗比上年降低6.9%,单位GDP电耗比上年降低4.5%。

【农业和农村经济】全县农业总产值15.79亿元,增长4.64%;农业增加值8.84亿元,增长6.6%。全县农作物总播种面积39.75万亩(含荒地),以制种玉米、加工番茄和棉花为主的订单农业面积35.29万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88.78%。全县粮食总产量14.44万吨,增长5.46%。种植各类蔬菜2.31万亩,其中,加工番茄1.48万亩。新建连片30座以上的日光温室示范点27个1336亩,带动全县新建日光温室1430亩,累计达到8947亩。全国绿色食品原料(临泽小枣)标准

化基地通过验收,临泽小枣被纳入全省特色优势产业财政扶持项目范围。被确定为全省7个新增粮食生产能力大县之一。发展设施葡萄737亩,露地鲜食葡萄1000亩,全国设施葡萄科技研讨会开幕式暨“金张掖红提”葡萄开园仪式在临泽县成功举办。发展优质杂果1000亩,枸杞860亩,肉苁蓉5000亩。农业标准化生产面积达34万亩,示范推广农业新品种49个、新技术18项。输转劳动力2.8万人,实现劳务收入2.45亿元,净增4100万元。

【工业和建筑业】全县完成工业增加值7.19亿元,增长19.80%,拉动经济增长2.92个百分点。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38亿元,增长23.2%。万元GDP综合能耗降低6.9%,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下达指标以内。

全县建筑业完成增加值2.49亿元,增长9.5%,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1.53万平方米,竣工面积5.69万平方米,开发商品住宅3.15万平方米;加快大沙河沿岸闲置土地整理开发,开工建设沙河绿岛、天鹅湖花园等住宅小区6个,城区新建住房7.5万平方米,新建廉租房100套5000平方米,新建经济适用房100套8000平方米。

【固定资产投资】全县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79亿元,增长37.03%。其中,城市完成投资12.23亿元,增长30.19%,农村完成投资2.55亿元,增长83.18%。

【交通邮电】全县现有各类汽车2139辆,其中,客车125辆,货车2014辆。全年完成客运量321.6万人,增长8.05%;客运周转量11883万人公里,增长9.18%;货运量175万吨,增长5.42%;货运周转量8389万吨公里,增长6.03%。完成邮电业务总量3879.9万元,增长8.1%;年末全县固定电话用户28740户,下降8.13%。全县小灵通用户900户,下降71.4%。全县移动电话用户12万户,增长41.8%;互联网用户7560户,增长18.74%。

【旅游商贸】以中央电视台“激情广场·爱国歌曲大家唱”、“全省山地自行车越野赛”等为主要内容的“中国枣乡·魅力临泽”首届旅游文化艺术节成功举办。

“中国枣乡、七彩丹霞、戈壁水乡、红色圣地”旅游名片效应逐步显现,旅游产业带动能力明显增强。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2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6240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30%和82.6%。

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25亿元,增长18%。其中,城市消费品零售额3.33亿元,增长17.5%,农村消费品零售额1.91亿元,增长19.51%。全县新发展个体工商户769户,累计3548户,新发展私营企业44家,累计250家。有集贸市场9个,交易点4个,专业市场1个。全县新增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15个,累计78个,有34%的农户参加了合作经济组织。

【生态环境】大沙河流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全面完成,二期工程迅速推进,新建防洪堤4.3千米,建成蓄水湖面1300多亩,新增绿地12.8万平方米,休闲广场、园区广场、跨河大桥投入使用,音乐喷泉、石林碑刻、丹霞雕塑等景观设施向群众开放。通过实施一、二期工程,县城规划面积由5.5平方公里扩大到10.3平方公里;城区绿化美化水平不断提高,绿化覆盖率40.68%,人均新增绿地面积3.77平方米,城区人均占有公共绿地面积21.71平方米,城区供热面积达84.3万平方米。全县主要污染物SO₂和COD的排放总量分别为1145.98吨和684.48吨,明显低于控制指标,县城空气质量明显好转。

【金融保险】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6.03亿元,增长18.17%,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17.47亿元,增加3.00亿元,增长20.76%;金融机构各项贷款总额为12.70亿元,增长26.17%。全年实现保费收入6151万元,增长12.12%。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779万元,增长9.26%;人寿险保费收入5372万元,增长12.55%。全年赔付金额689万元,增长0.44%。其中,财产险赔付434万元,下降22.08%;人寿险赔付255万元,增长97.67%。

【社会事业】2010年为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补助各类经费1977.91万元。中职生减免学费政策全面落实,职普教育协调发展。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达标工作顺利通过省市考核验收。全县有普通高中1

所,职业中学1所,初级中学7所,普通小学88所(含寄宿制中心小学7所),在校中小學生19602人;幼儿园81所,在园幼兒3819人。年内全县各企业共引进利用科技成果和技术12项,重点引进12项新技术和74个农、林、牧新品种,建立各类科技示范点8个,被命名为“全省科普示范县”。有文化馆、图书馆、档案馆、博物馆、文工团各1个,广播电视台1座,广播电视覆盖率100%。全县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工作有序推进,有线电视用户32977户,新增610户,入户率84%。共有医疗卫生机构14个,卫生技术人员632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176人。成功举办全国女蓝甲级四强对抗赛、全省山地自行车越野赛等活动。全县共举办各类运动会19场次,参加人员3260人。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53元,增加701元;农民人均纯收入5886元,增加770元。城镇居民人均住房使用面积24.45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30平方米,城乡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分别为40.04%和38.6%。全县新增就业1958人,共有580名下岗失业人员和543名高校毕业生实现了再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3%。全县参加城镇养老保险人数4553人,为959名企业退休人员发放了基本养老金1251万元;参加失业保险人数5301人,为893人次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28.4万元;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人数12191人,农民工参保2112人,为1106人次住院患者支付医疗费用603.7万元;参加工伤保险人数4679人,农民工参保2807人,共为98对生育夫妇支付生育保险费用11万元;城镇居民参加医疗保险9753人,参保率达100%。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82833人,参保率达97.5%,为1.4万名农村老年人发放养老金926万元。

临泽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洁岚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长喜

县长 陈晰

县政协主席 韩起祥

(供稿:刘彩花)

高台县

【综述】高台县辖6乡3镇,136个村,1004个村民小组,总户数53875户,年末总人口158510人,其中农村人口130148人。全县总面积4425平方公里,总播种面积40.58万亩,耕地面积33.19万亩。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26.74亿元,增加2.69亿元,增长11.6%。其中第一产业完成11.27亿元,增长6.0%;第二产业完成8.78亿元,增长17.6%;第三产业完成6.69亿元,增长11.9%。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7370万元,增加14320万元,增长109.73%;地方财政收入达到6298万元,增加728万元,增长13.0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2.73亿元,增加29807万元,增长30.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71亿元,增加8554万元,增长17.61%。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9660元,增加601元,增长6.63%。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5551元,增加528元,增长10.51%。

【农业和农村经济】农业增加值达到11.27亿元。粮食播种面积22.07万亩,总产量12.47万吨。棉花3.26万亩,总产3526吨;蔬菜8.53万亩,总产41.66万吨;番茄2.07万亩,总产9.89万吨。果园面积5.73万亩,水果产量1.71万吨。大牲畜年末存栏12.98万头,牛、生猪、羊、鸡饲养量分别为13.31万头、25.68万头、40.28万只和69.74万只。肉类总产量12877吨。新建日光温室570座,钢架大棚1552座。新增农机具1402台。新建养殖小区14个,新增规模养殖户1004户。新建农村小康住宅2089户,其中住宅楼31幢994户。培训农村劳动力12285人。输转劳动力3.06万人,实现劳务收入2.57亿元。

【工业】全年工业总产值25.16亿元,销售收入17.14亿元,实现利润1.51亿元。工业增加值达到64731万元,增长21.0%。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51327万元,增长24.20%,产值19.39亿元,销售收入14.10亿元,实现利润3059万元。投资3.66亿元,建成黑番茄加工、大雁深加工等7个投资上千万元的重点工业项目和17个一般工业项目。10万头

优质肉牛屠宰加工生产线、摆浪河水能综合开发项目开工建设。完成南华工业园区1.2千米排污管道、0.65千米供水管道铺设和纬二路、纬三路、合黎工业区、煤化工工业区20.8千米道路路基改造,园区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商贸交通旅游】全年商品销售额70041万元(批发额23754万元,零售额46287万元),增加8167万元,增长13.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7139万元(城镇34338万元,乡村22801万元),增加8554万元,增长17.61%。住宿餐饮业实现零售额10852万元,增加1479万元,增长15.78%。建成通村公路12条41.26千米。编制完成了《全县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投资770万元完善了西路军纪念馆、大湖湾景区和月牙湖公园基础设施。共接待县内外游客32万人(次)以上,旅游收入达5280多万元,分别增长41%和32%。

【城建生态环保】编制完成了《县城水域体系规划》、《县城村镇体系规划》等专项规划和21个村庄规划。投资7193万元,对解放路、县府街、南城河街等9条9.84千米县城主干道路和2条背街小巷进行了改造,新架、更换路灯500盏、垃圾箱400个。新建城区厕所3座。新建商品住宅12.7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1.16万平方米,廉租房8400平方米。投资750万元完成滨河路延伸段路基铺垫、堤坝整理、南北广场场地整治、大湖湾水库栈道建设等任务。加快黑河湿地生态恢复保护示范区建设,以“三北”防护林、退耕还林、防沙治沙和国家级重点公益林保护四大工程为重点,完成植树造林5048亩,封滩育林2万亩,退耕还林8002亩,重点公益林保护51.21万亩。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及“三同时”制度,万元GDP能耗同比下降6.34%,电耗同比下降6.07%,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4.8%,二氧化硫排放量削减2%。

【固定资产投资与项目建设】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2.73亿元,增长30.56%。项目投资完成额10.94亿元,增长32.97%。争取到中央投资项目30项,总投资5.11亿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1.56亿元,省上补助资金277.56万元。

全县共签约各类招商项目17项,签约总额36.1亿元,已开工建设12项,项目履约率达70.5%。筛选确定各类重点建设项目137项,当年计划投资17.7亿元,其中,投资上千万元的项目45项,当年计划投资14.7亿元。全年共开工建设各类项目100项,完成投资10.9亿元,增长32.97%。全县“十二五”规划项目库已基本建立,初步储备各类项目560项,总投资406.7亿元。

【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教育教学水平稳步提高,“两免一补”政策全面落实。投资1495万元建筑面积9536平方米的职中学生公寓楼、二中师生餐厅、照中小综合综合楼、巷道乡中心小学教学楼、骆驼城乡骆驼城小学校舍已投入使用。投资1211万元建筑面积8610平方米的西街小学、霞光小学教学楼完成主体工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5.98%。推行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差率销售,药品价格下降3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城镇和农村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分别达到82.6%和23%。为参加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1963名65岁以上老年人和380名3岁以下幼儿进行免费健康体检并建立档案。完成了136个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设备选购和配送。整转城乡数字电视用户15800户,免费放映电影1608场(次)。计划生育水平提高,人口自然增长率2.79‰,稳定了低生育水平。积极开发就业岗位,城镇新增就业2079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823人。改造农村危旧房和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2200户。完成了22个村、6082户、2.12万人的饮水安全工程。承诺为民办实事12项、23件。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末,生产总值达到26.74亿元,是“十五”末的1.98倍,年均增长11.45%。其中:一产增加值达到11.27亿元,年均增长6.1%;二产增加值达到8.78亿元,年均增长18.67%;三产增加值达到6.69亿元,年均增长11.84%。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比重由51:26:23调整到42:33:25。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7370万元,是“十五”末的4.2倍,年均增长33.4%。

地方财政收入达到6298万元，是“十五”末的1.9倍，年均增长13.8%。财政支出达到9.01亿元，是“十五”末的5.8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44.25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3倍，年均增长18.2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7139万元，是“十五”末的2.09倍，年均增长15.8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9660元，比“十五”末增加2863元。农民人均纯收入由“十五”末的3782元增加到5551元，增加1769元。“十一五”期间，共签约落实各类招商引资项目57项，完成投资8.8亿元。全县工业企业达到111户。工业园区建设累计投资3983万元，园区企业实现增加值4.4亿元，利润2763万元。农业产业化经营整体推进。蔬菜、番茄、草畜、制种、棉花、葡萄六大主导产业基地面积稳定在30万亩左右，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50%以上。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260万头（只），比“十五”末增加77.9万头（只），畜牧业产值占农业产值的比重提高了3.36个百分点。新建日光温室2277座，累计达到12790座，设施农业面积达到19440亩。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达到148个。劳务收入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比重由“十五”末的21.2%提高到34.5%。建成小康住宅示范点47个3205户，其中农民住宅楼63幢1922户，带动全县新建小康住宅12730户。发放粮食、农资、农机等惠农补贴1.06亿元。县城改造建设累计完成投资3.81亿元，改造城区道路17.95千米。新建住宅楼116幢3880套38.76万平方米。城镇化率达到29%，比“十五”末提高6.6个百分点。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26%。旅游开发建设累计投资1.26亿元，五年累计接待县内外游客11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6亿元。中国工农红军西路军纪念馆建成开馆，被列为“全国百家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大湖湾风景区、月牙湖公园、祁连葡萄庄园被评定为国家“AAA”级景区，月牙湖公园被命名为“国家级全民健身户外活动基地”。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74项，完成投资18.1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3倍。建成8个乡59个村的饮水安全工程。改建衬砌干支斗渠370.91千米。新建通乡

通村油路61条415.8千米。实施了城区电网10千伏及以下电网改造、35千伏变电站无油化改造等工程，新建35千伏变电站1座，改造35千伏变电站8座，新改建高低压线路285千米。建成了县体育馆、一中体育运动中心、县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县影剧院、县宣传文化中心。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8.6%，比“十五”末提高了1.4个百分点。建成职工书屋61个、农家书屋142个。完成了城区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工程。新建农村光缆干线246千米，光缆网络通村率由“十五”末的90%提高到98.5%；全县有线电视入户率达到91%，比“十五”末提高了近7个百分点。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覆盖面、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均达95%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际补偿比例从2006年的29.18%提高到2010年的51.06%。人口出生率、自然增长率分别控制在12.4‰和6.4‰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和工伤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5%以上。累计纳入城乡低保5973户13074人；建设经济适用房、廉租房14幢550套3.76万平方米，为3545户城镇低收入家庭发放补贴648万元，为938户困难职工发放生活补贴109万元。

高台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余 锋（11月止）

马得明（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治全

县长 鞠 毅

县政协主席 袁成高

（供稿：常登成 陈大方 胡玉兰）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综述】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地处祁连山北麓，曾先后有狄、戎、塞种、乌孙、月氏、匈奴等古代民族游牧。明朝洪武年间，游牧在关外的撒里畏吾尔先后入关，迁居甘州、肃州南山，成为这一地区的常住民族，在漫长的历史时期，肃南地区大体上属甘、肃二州管辖，地界在疏勒、托莱、八字墩、黄番寺、黑河上游西岸以及祁连山北麓沿山各地和东西海子一带。肃

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于1954年，因地处肃州（酒泉）以南而得名，是全国唯一的裕固族自治县。地处河西走廊中部，东西长650千米，南北宽120—200千米，总面积2,3887平方公里，东邻天祝藏族自治县，西接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南与青海省相邻，北与武威、永昌、山丹、民乐、张掖、临泽、高台、酒泉、嘉峪关、玉门等县（市）接壤，是一个地大物博、美丽富饶的地方。境内草原广袤、土地肥沃、森林茂密、河流纵横、矿藏丰富，除明花乡属荒漠草原外，其余均系山地草原，平均海拔3200米。祁连山主峰素珠连及著名的“七一冰川”即在境内。全年平均气温3.6℃，日照时数3085小时，无霜期83天左右。动植物资源除原始森林和种类繁多的优质牧草外，还有100多种中药材和19种主要珍贵野生动物。境内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矿产27种，分布在228处。已探明的主要金属矿产有铜、铁、钨、铬、锰等。非金属矿有煤炭、萤石、石灰岩、石英沙、硫、粘土、石膏、石棉、磷镁、白云岩、玉石、芒硝、重晶石、大理石、矿泉水等16种32处。其中已探明的钨矿储藏量在全国单个矿山储藏量中排名前5位，储藏量达46万吨。水资源是肃南县的优势资源。石羊河、黑河、疏勒河横贯全境，总流域面积为2.15万平方公里，水能蕴藏量达204万千瓦时，冰川蓄藏量159亿立方米，共有大小河流33条，年径流总量为43.11亿立方米，人均流量12.2万立方米，是河西绿洲灌溉的主要水源。

全县辖6乡2镇、101个行政村、3个城镇社区和9个国有林牧场，有裕固、藏、蒙古15个民族。2010年全县总人口为36915人，其中农牧业人口25252万人，占总人口的68.41%，非农业人口11663万人，占总人口的31.59%；汉族人口数为16071人，占43.54%；少数民族人口数为20844人，占56.46%；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1.5人。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14.5亿元，同比增长15.2%，其中第一产业2.4亿元，增长7.7%；第二产业9.2亿元，增长20%；第三产业2.9亿元，增长7%，三次产业比重达到16：64：20，人均生产总

值达到4.01万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4亿元,增长20.2%。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3.18亿元,增长32.6%;一般预算收入达到1.11亿元,增长25%。财政支出5.22亿元,增长23%。农牧民人均纯收入增加911元,增长14.9%,达到7009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1000元,增长10%,达到11025元。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增长13.2%,达到4.3亿元;贷款余额增长35%,达到3.4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6%,达到2.23亿元。

【农业】全县有可利用草原面积142.2万公顷,理论载畜量120万个羊单位。2010年,全县牲畜饲养量达到106.9万头(只),舍饲半舍饲养殖率达到45%。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9.34万亩,粮食产量达到1670万公斤。输转劳动力4200多人,实现劳务收入3000多万元。推进甘肃高原绿色畜产品基地建设,相继开展甘肃高山细毛羊产地认定和牛羊肉绿色食品认证申报,完成了草原惠成熟食品加工生产线改造。积极调整畜种结构,扩大细毛羊养殖规模,成功举办了甘肃优质高山细毛羊发展论坛。加大标准化生产技术推广力度,扩大舍饲半舍饲养殖规模,推广绵羊穿衣5万只、机械剪毛20万只,新建建农牧民专业合作组织20个、科技示范点13个,购置国家补贴农机具725台(件);引进优良种畜1500只,完成畜种改良24万头(只),储备饲草料8万多吨。

【工业】2010年,开工建设皂砭沟矿产品集中加工区,引入国有企业主导钨钼资源开发,稳步推进矿产资源整合,大力开发祁连山等新型产业。金生源铜选厂、宝杰铜冶选厂、西营河四级、隆畅河一、六级电站等项目基本建成,陶莱河三道湾、东水峡、黑河宝瓶等电站建设稳步推进,祁青30万吨铜选厂等项目相继开工。抓住经济回升向好的有利时机,组织矿山和水电企业满负荷生产,工业经济继续保持了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全年完成工业增加值8.72亿元,增长21.6%,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7.3亿元,同比增长23%。全县金属矿开发企业19户,煤炭企业51户,销售收入2.1亿元。

【项目建设】2010年,充分利用国家

应对金融危机、投资拉动内需和扶持人口较少民族发展等方面的利好政策,积极谋划汇报争取,张肃二级公路、游牧民族定居和国土整治等一批事关自治县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落户肃南,全年共争取国家投资项目141项,到位资金2.6亿元;借助“兰洽会”等招商引资平台达成合作项目4项,签约资金2.65亿元。全年实施各类项目100项,完成投资23.4亿元。结合“十二五”规划纲要的编制,论证策划和储备申报重点项目480多项,概算投资600多亿元。

【旅游】2010年,编制完成了文殊寺旅游景区、康乐白银旅游特色集镇和祁连山玉文化产业园等旅游规划。投资2280多万元,实施了马蹄寺旅游景区世行贷款、彩虹霞谷、皇城宫、文殊寺游客接待中心附属楼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一步改善了旅游发展条件。举办了国际文化和睦年走进肃南全国摄影大赛、文博旅游专家走进肃南及乡镇特色旅游文化节等活动,促进了旅游与文化的相互融合,相互促进。开展A级景区、星级宾馆创建活动,严格民族景点建设标准和审批管理,依托旅游业加快发展商贸物流、餐饮娱乐等三产服务业,新增商贸服务网点9个。全年共接待游客60多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突破1亿元。

【城镇建设】2010年,建成镜铁山至祁青、皇城至洪翔、白银至红石窝等4条通乡公路和喇嘛湾、青稞地等12条通村公路;新建35千伏变电站4座、架设10千伏线路235千米;实施皇城农牧业综合开发、牧区节水示范工程等项目19项,新建水渠29.3千米、输水管道65千米,开工建设大瓷窑饲草料基地;新建通讯基站15座,移动网络信号覆盖率达到98%。实施农牧民危旧房改造、皇城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和大河、祁丰集中供热等乡镇公共建设工程40项,建设老年人活动中心、公用型汽车客运站、裕固族博物馆等县城基础工程36项,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完善,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

【环境保护】2010年,祁连山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纳入“国办47条”意见,总体规划已上报国务院待批。组织实施了退

牧还草、天然林保护、三北防护林建设和矿区环境恢复治理等生态保护治理项目,完成退牧还草210万亩,补播改良天然草原60万亩,人工种草3.7万亩,生物防蝗27.6万亩、灭鼠65万亩,人工造林3000亩,封山育林9000亩,县城南坡绿化1000亩。加强环境保护治理工作,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和生态恢复治理保证金制度,加大节能减排力度,稳步推行公共建筑墙体节能技术,全县万元GDP、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降低7.2%和4%,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放量分别削减2.3%、2.2%,完成了节能减排指标任务。

【交通运输】2010年,全县共有各类营业性车辆770辆(其中货车709辆,客车19辆,出租车42辆)。客车和出租车二级维护签章率达到100%;货车签章率达到96%。全县机动车维修业户达到17家(其中二类维修业户1家,专项维修业户16家)。共培训道路运输从业人员349(人次),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138个。新建行政村简易候车亭5个,新建客运站1个(马蹄客运站)。

【社会事业】2010年,全县高考录取率达到89.1%。着力改善办学条件,建成县一中、二中、祁丰等7所学校公寓楼、综合楼。不断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积极开展医疗机构标准化创建活动,开工建设县医院门诊楼和明花、皇城中心卫生院住院楼,配备各种医疗设备914台(件)。加大农牧村医疗巡诊服务力度,积极发展中医药和民族医药,加强疾病预防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初步形成了覆盖城乡的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统筹落实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创新人口计生服务管理工作,计生“国优县”创建成果不断巩固。2010年建成101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点;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保护,建成101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点;全面完成了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新公布文保单位30处、非遗保护名录19项。完成了县城、周边乡村和明花乡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工作,发放卫星直播接收设备4500多套,广播电视覆盖率进一步提高。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

动,组织参加了全省第七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成功举办了第二十届城区职工运动会。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2010年,通过公开招考、灵活就业、毕业见习、“三支一扶”等途径,215名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就业率达到96%。输转劳动力4200多人,实现劳务收入3000多万元。加快推进城乡养老一体化进程,城乡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以上,被确定为全国新农保试点县,全年发放城乡居民养老金1071万元。加大城乡困难群体救助力度,认真落实城乡低保、医疗保险等惠民政策,扩大覆盖范围,提高发放标准,全年共发放低保金670万元,报销居民医药费1018万元,进一步增强了社会保障能力。科学应对低温冰雪、沙尘暴、泥石流等重大自然灾害,发放救灾救济资金400多万元,向玉树、舟曲等灾区捐款70多万元。积极落实优抚安置政策,提高了义务兵优待金标准,武警森林大队营房建成投入使用,双拥共建活动扎实有效。

肃南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韩正明(1月止)

成广平(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秦学仁(藏族)

县长 安国锋(裕固族)

县政协主席 高林俊(裕固族)

(供稿:王政德)

酒泉市

【综述】2010年,酒泉市实现生产总值405.03亿元,增长1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4.19亿元,增长4.9%;第二产业增加值210.18亿元,增长25.1%;第三产业增加值140.66亿元,增长14.6%。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14.6:48.3:37.1调整为13.4:51.9:34.7,第一产业比重下降1.2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比重提高3.6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下降2.4个百分点。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4.6%。年末全市从业人员53.86万人,比上年增加1.12万人。其中,城镇从业人员23.35万人;农村从业人员30.51万人。全年新增

就业岗位14000个,增加2500个;城镇新增就业人员1.38万人,增长22.4%;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5409人,增长7.8%。年末城镇人口登记失业率3.13%,下降0.45个百分点。全年培训农牧民工4.83万人,输转农村劳动力14.75万人,增加1.22万人;实现劳务收入13.26亿元,增长29.2%。全市财政收入突破50亿元,达到50.5亿元,增长12.2%。地方财政收入16.68亿元,增长38.4%。财政支出65.67亿元,增长32.3%。

【农业】全年实现农林牧渔及其服务业总产值100亿元,增长5.96%。全市农作物播种面积250.05万亩,增加3.06万亩,增长1.3%。其中,粮食种植面积71.16万亩,增加0.49万亩,增长0.7%;棉花种植面积44.62万亩,减少10.17万亩,下降18.56%;蔬菜、瓜类、制种、啤酒花、油料、药材、孜然等高效特色产业面积达到134.27万亩,增加12.74万亩,增长10.5%。全市粮食产量连续5年保持在36万吨以上的水平,保证了粮食安全,2010年达到36.74万吨,增加0.68万吨,增长1.9%;棉花产量4.5万吨,下降29%;蔬菜产量104.83万吨,增长16.4%;瓜类29.26万吨,增长25.6%;水果产量14.67万吨,增长10.96%;药材产量5.61万吨,增长37.2%。全市牛饲养量22.72万头,增长2.3%,其中存栏13.69万头,下降2%;出栏9.03万头,增长9.7%。羊饲养量541.13万只,增长9.2%,其中存栏322.74万只,增长8.2%;出栏218.39万只,增长10.7%。生猪饲养量41.45万头,增长9.1%,其中存栏19.75万头,增长9.8%;出栏21.7万头,增长8.3%。全市肉类总产量6.41万吨,增长9.7%;牛奶产量3.99万吨,下降13.6%;禽蛋产量0.98万吨,增长4.6%。全年完成造林面积8.24万亩,增长24.1%。年末森林面积860万亩,森林覆盖率为3%,比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全市水产品养殖面积3.1万亩,下降0.02%;水产品总产量1823.3吨,下降9.7%。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194.31万千瓦,增长9.9%。农用拖拉机8.94万台,增长5%。全年化肥施用量7.31万吨,增

长1.5%。农村用电量3.27亿千瓦时,增长22.3%。保灌面积233.22万亩,增加9.9万亩。高效节水面积15.8万亩,增加3.68万亩。

【工业和建筑业】2010年全市工业增加值达到173亿元,增长29.8%,占GDP的比重为42.7%,比上年提高4.5个百分点。地方工业增加值113.35亿元,增长58.9%。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140.4亿元,增长29.5%。其中,国有控股企业114.38亿元,增长33.1%;股份制企业115.75亿元,增长33.1%;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2.67亿元,增长48.4%;私营企业11.45亿元,增长14.5%。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增加值14.78亿元,增长2.1%;重工业增加值125.61亿元,增长33.8%。2005—2009年全市风电装机分别为6万千瓦、11万千瓦、41万千瓦、51万千瓦和220万千瓦,2010年达到550万千瓦,新增330万千瓦,提前完成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一期516万千瓦目标。2010年新能源产业实现工业增加值60.05亿元,增长1.8倍,其中风电装备制造企业完成增加值56.18亿元,增长2.1倍;风光电企业完成增加值3.87亿元,增长40.8%。在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中,装备制造、电力生产、石油化工、建筑建材等支柱产业共完成工业增加值107.12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76.5%,比上年提高9.2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完成工业增加值54.33亿元,增长1.9倍,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为38.8%,比上年提高14.8个百分点;电力生产完成工业增加值5.87亿元,增长25.8%,比重为4.2%,与上年持平;石油化工完成工业增加值42.28亿元,下降8.7%,比重为30.2%,下降2.2个百分点;建筑建材完成工业增加值4.64亿元,增长21.6%,比重为3.3%,下降0.8个百分点。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一次能源生产总量236.4万吨标准煤,增长66.5%。原煤175.98万吨,增长2.03倍;天然原油48.2万吨,增长20.5%;铁矿石原矿量277.66万吨,增长22.8%;发电量39.71亿千瓦时,增长22.5%,其中风力发电19.21亿千瓦时,增长64.5%;饲料0.43万吨,增长9.7%;化学药品原

药0.29万吨,增长18.4%;塑料制品2.08万吨,增长35.8%;黄金2269千克,增长51.2%。全市规模以上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243.8%,比上年提高83.5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8.4亿元,增长31.5%;实现利税24.34亿元,增长22%;亏损企业亏损额12.29亿元,下降5.6%。全年实现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37.18亿元,增长8.3%。全市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实现利润6.9亿元,增长58.3%;上缴税金1.48亿元,增长29.8%。

【固定资产投资】20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突破400亿元,达到438.6亿元,增长46.1%。分城乡看,城镇投资361.77亿元,增长44.4%;农村投资76.85亿元,增长55.3%。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16.97亿元,增长42.3%;第二产业投资339.04亿元,增长48.5%,其中工业投资327.6亿元,增长49.3%,占全社会投资额的比重为74.7%,比上年上升1.6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投资82.6亿元,增长37.7%。分行业看,能源工业完成投资263.66亿元,增长64.7%;交通运输业完成投资6.03亿元,增长1.69倍;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完成投资1.79亿元,增长49.2%。2010年,中国首个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一期工程在酒泉全面完成,新增风电装机330万千瓦。风电和风电装备制造项目投资240亿元,增长49.6%;光电项目投资7.09亿元,增长6.5倍;火电项目投资8.85亿元,增长36.2%;水电项目投资6.33亿元,增长1.1%;输变电项目投资17.02亿元,增长3.5倍。新能源项目建设共完成投资279.4亿元,增长57.1%,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63.7%,对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3.3%。全年开工建设项目1170个,增加31个。其中,千万元以上项目501个,完成投资392.6亿元,增长52.1%;5000万元以上项目162个,完成投资340.5亿元,增长59.6%;亿元以上项目73个,完成投资299.6亿元,增长76.1%。瓜星高速、敦当公路和兰新铁路二线酒泉段全线开工建设,风电一期516万千瓦装机提前完成、敦煌20兆瓦光伏并

网发电,750千伏输变电站工程和11个330千伏变电所电网建成投运,风电二期输出工程进展顺利。全市资质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52家,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13.74亿元,增长30.5%,其中商品住宅投资12.6亿元,增长31.3%。商品房施工面积149.36万平方米,增长56.9%,其中住宅施工面积133.68万平方米,增长77.3%;商品房竣工面积42.79万平方米,增长9.1%,其中住宅竣工面积40.42万平方米,增长45.4%。商品房销售额11.27亿元,增长55%,其中期房销售额11.27亿元,增长55%。

【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2010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7.59亿元,增长19.5%。分城乡看,城市消费品零售额64.85亿元,增长20.6%;农村消费品零售额22.74亿元,增长16.5%。分行业看,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76亿元,增长20.1%;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11.58亿元,增长15.6%。全市外贸进出口企业85户,实现进出口总额5900.3万美元,下降8.2%。其中,进口367.8万美元,下降22.4%;出口5532.5万美元,下降7%。全年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02个,开工建设102个,建成投产47个。实际到位资金180.39亿元,增长1.1倍。引进利用国外资金10890.58万美元,增长1.4倍,其中外商直接投资10469万美元,增长1.4倍;争取外国政府贷款和双边无偿援助421.58万美元,增长1.6倍。

【交通、邮电和旅游】2010年,全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完成增加值22.13亿元,增长17.3%。年末全市公路总里程达到13291千米。高速公路里程331.82千米,等级公路里程11937千米。年末民用汽车保有量58677辆,增长33.6%,其中新注册汽车14748辆,增长51.8%;轿车12803辆,增长44.1%。年末私人汽车保有量45939辆,增长39.1%,其中新注册汽车12900辆,增长52.2%。年末私人轿车保有量39983辆,增长41.4%,其中新注册轿车11710辆,增长47%。全年公路运输完成货运量1823万吨,增长8.1%,货运周转量18.76亿吨公里,增长83.2%;完成客运量6084万人,

增长2.6倍,客运周转量14.51亿人公里,增长40.6%。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收入8.53亿元,增长11.2%。其中,邮政业务收入6144.3万元,增长25.5%;电信业务收入7.92亿元,增长10.2%。年末邮路总长度达3283千米。全年新增电话交换机容量66.53万门,总容量达245.1万门,其中,新增局用交换机容量1.07万门,总容量24.45万门;新增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65.93万门,总容量219.53万门。固定电话用户年末达到21.12万户。其中,城市电话用户14.42万户,农村电话用户6.69万户。新增移动电话用户0.52万户,年末达到80.23万户。年末全市固定及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到101.35万户。全市电话普及率为100.5部/百人。数据通信出口带宽1.2万兆。国际互联网用户9.13万户,普及率为28.3%。

全年接待海内外游客405.7万人次,增长16.4%,其中接待海外游客3.38万人次,增长24.7%。完成旅游收入37.7亿元,增长59.8%,占全市GDP的比重为9.3%,比上年提高1.9个百分点。旅游创汇884.73万美元,增长47.1%,其中旅游商品创汇207.02万美元,增长47.1%。

【社会事业】2010年,全市共有普通高校1所,普通中等专业学校8所,职业中学1所,普通中学65所,普通小学314所,成人技术培训学校260所。高中阶段教育入学率90%。初中教育入学率100%,毕业生升学率90%。普通高校考生本科上线率21.71%,比上年提高0.93个百分点;普通高校录取学生6386人,录取率71.1%,提高6.6个百分点。学龄儿童入学率100%,巩固率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97.06%,初中学生辍学率为0.71%,农村青壮年文盲率为1.6%。全市各类学校图书藏量达383.4万册,增长5.1%。固定资产总值达15.8亿元,增长13.7%。

全市共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7465人,增加1317人。其中具有中级及中级以上职称人员6353人。在科技活动经费投入中,研究与实验发展(R&D)经费1.17亿元,占GDP的比重为0.3%。全市财政投入科技经费4533万元,增长19.4%。全



待组装的风力发电机组

市完成科技鉴定成果92项，有5个重点成果被评为甘肃省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全年引进新技术成果403项，申请专利210件，增加93件；授权专利131项，增加112项。全年签订技术合同36项，技术合同成交额4.02亿元，增长16.6%。

全市共有艺术表演团体4个，剧场、影剧院4个，文化馆8个，博物馆7个，公共图书馆7个。公共图书馆图书总藏量46万册，增加0.7万册。全年出版报纸43.9万份，出版杂志1.2万册，发行图书346万册。年末全市共有档案馆8个，馆藏档案44.53万卷（件），全年开放各类档案8.96万卷（件）。全市有广播调频转播发射台19座，广播人口覆盖率98.5%。电视转播发射台15座，广播电视台8个，电视人口覆盖率98.61%。全市有线电视网络总长5610.73千米。有线电视终端用户24.98万户，增加1.91万户，入户率77%，比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数字电视用户数16.93万户，比上年增加2.57万户，入户率52%，比上年提高5个百分点。

全年向各类大专院校输送体育人才150名。在省级以上比赛中，共获得奖牌135枚，其中金牌73枚，银牌34枚，铜牌28枚。全市举办运动会15次，参加人数达10万人。全市共有12.3万名适龄学生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全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987个，其中

医院32个、卫生院79个。全市共有卫生技术人员5577人，其中执业医师1758人，助理医师403人，注册护士2018人。卫生机构床位数5062张，其中医院3638张、卫生院1282张。全市共有卫生防疫防治机构8个，卫生技术人员162人。妇幼卫生机构8个，卫生技术人员94人。全市共有乡镇卫生院79个，床位1282张，卫生技术人员1251人。乡村医生和卫生员572人。农村有医疗点的村占总村数的比重达100%。全市有社会福利院6个，社会福利院床位数395张，社区服务设施71个。全年为1.2万名临时困难人员发放救助金594万元，为6.8万人发放医疗救助金3221万元，为3.7万人发放特殊生活补助387万元。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2010年，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104元，增长10.2%；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12139元，增长11.8%。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34.2%，比上年提高0.35个百分点。城市居民人均居住面积30.78平方米，增长2.7%。全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7234元，增长12.9%；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6043元，增长17.2%。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34.3%，比上年下降1.5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40平方米，增长1.6%。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1亿元，增长20.8%。年末全市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8.72万人，比上年增加

1.61万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30.47万人，增加1.38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6.86万人，增加0.42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6.01万人，增加0.91万人，其中农民工参保人数3.14万人，增加0.31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7144人。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面、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面分别达到87.2%和98%，比上年分别提高15.5和0.7个百分点。57.75万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6%，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7701.5万元。金塔、阿克塞两县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参保人数7.62万人，参保率均达到96%。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支付，全年为1.65万名企业离退休人员发放基本养老金2.56亿元；为参保人员支付医疗保险费2.01亿元；发放企业下岗失业保险金654万元；发放工伤保险金926万元。全年有16.73万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救济，发放保障金1.72亿元，其中为4.49万城镇居民发放保障金7224万元，为12.24万农村居民发放保障金9998万元。全市争取扶贫资金3.37亿元，移民贫困人口由6.45万人减少到5.82万人，下降9.8%。改良移民乡村盐碱地2.3万亩，建设农田防风林带1.96万亩，新建道路143千米，改建移民住房1.2万户。解决了5.51万疏勒河移民的安全饮水问题，为8.2万贫困移民落实了国家农村低保政策。移民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移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838元，比上年增加316元，增长20.8%。

【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2010年，全市建设用地86393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73.5公顷。国土资源调查及地质勘查发现矿产地453处，其中大中型矿产地37处。能源矿产地39处，金属矿产地254处，非金属矿产地160处。全年能源消费总量455.7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13.1%。全市万元生产总值能耗1.453吨标准煤，下降4%。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排放量为2.6万吨，增长15.6%；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09万吨，增长14.7%。全市共有自然保护区15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5个，省级自然保护区9个。自然保护区总面积465.24万公顷。全市

共建成生态示范点3个,完成环境污染治理项目5个,环保总投资1.53亿元。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100%。垃圾定点堆放、集中处理率90%。年末城市污水日处理能力7.7万立方米,城市污水处理率37.2%,比上年提高5.6个百分点;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80.85%,比上年提高3.6个百分点;集中供热面积1351.8万平方米,增长8.5%;城市绿化覆盖率35.1%,比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2.7%,比上年提高2.7个百分点;人均公共绿地面积10.12平方米,比上年增加0.67平方米;燃气普及率96.3%,比上年提高0.32个百分点。工业废水排放量732.88万吨,增长12.7%;工业废水排放达标量678.63万吨,增长11.3%。工业二氧化硫去除量3999.67吨,增长58.8%;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1.45万吨,下降1.4%。工业烟尘去除量2.13万吨,增长73.2%;工业烟尘排放量3208.34吨,增长4.8%。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90%,比上年下降2个百分点。全市建成烟尘控制区9个,总面积96.3平方公里,覆盖率100%。建成环境噪声达标小区9个,环境噪声达标区面积77.7平方公里,覆盖率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54.3dB(A),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为62.7dB(A)。空气污染指数94.1%。全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76起,比上年增加3起;死亡93人,增加8人;直接经济损失979万元,增长1.8倍。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0.23人。全年发生道路交通事故163起,比上年减少18起;死亡77人,减少1人;受伤187人,减少61人;直接经济损失32万元,下降14.4%。全年发生火灾事故110起,比上年增加21起,无死伤人数,直接经济损失178万元,下降1.7%。

【“十一五”主要成就】风电装机达到550万千瓦,装备制造业销售收入达到223亿元。近两年累计争取省级移民扶贫资金4.67亿元,8.48万绝对贫困移民纳入低保范围,移民人均纯收入增速高于全市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速。全市经济总量突破400亿元,是“十五”末的2.8倍。财政收入突破50亿元,年均增长31.5%,

高于经济增速8.9个百分点。地方工业实力明显增强,工业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42.7%,比“十五”末提高8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4%;全市农业高效特色产业面积达到162万亩,占农作物播种面积的72.6%,肉羊饲养量达到565万只,饲养总量和农民人均饲养量均居全省第一;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140亿元,年均增长13.3%。累计接待海内外游客1552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09亿元,分别是“十五”期间的2.8倍和3.8倍。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04亿元,是“十五”时期的4倍。敦煌铁路、嘉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完成农村公路建设6465千米,比“十五”期间增长2.4倍,100%的乡镇和98%的行政村开通班车。城市建设累计投资86.5亿元,城市建成区面积由73.2平方公里扩大到89平方公里,城市人均住房面积由20.5平方米增加到24.2平方米。农村砖木、砖混结构住房比重由33%提高到41.8%,城镇化率由55%提高到58.7%,全市城乡一体化水平总指数达到7.8,居全省第二。生态建设成效显著,关井412眼、压田4.5万亩,新增节水能力5000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由1.87%提高到3%,增加1.13个百分点。全面完成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万元GDP能耗累计下降20%。政府累计购买公益性岗位6926个,发放创业促就业小额担保贷款6.6亿元,城镇新增就业5.5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4万人。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全市用于科教文卫体等方面的支出累计达50亿元,公共服务更加均等。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分别比“十五”末增加5852元和2715元,年均增长10%以上。社会保障更加完善,全市参加城乡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各类保险的参保人数达到114万人次,社会保险覆盖面达到85.3%;为城乡低保户、“三老一少”、离任村(社区)干部、低保边缘户、五保户发放救助资金6.9亿元,城乡困难群众得到了更多的实惠。累计完成投资1.56亿元,解决了27.8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市政府五年来承诺的48件惠民实事得到较好落实。

酒泉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李建华

副书记 詹吉有 康军

常委 王海燕(女) 都伟 郭益寿
王喜成 塞力克 石建明
朱涛 闫沛禄 杨克忠
孙玉龙

秘书长 闫沛禄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詹吉有

副主任 赵兴明 张普选

哈乃(哈萨克族) 王建新

秘书长 马明远

市政府

市长 康军

副市长 郭益寿 王喜成 柴绍豪

王敏 杨小丽(女)

潘卫东 詹顺舟

市长助理 李晓卫 张文全 魏兵海

秘书长 王见余

市政协

主席 杨林

副主席 宋建明(女) 李如檀

孙景玉 孙占寿

常寿 王见余

秘书长 陈佰华

(供稿:张军山)

肃州区

【综述】肃州区位于甘肃省西部,河西走廊西段,是古丝绸之路上的重要历史文化名城。周边与酒泉卫星发射中心、敦煌莫高窟、嘉峪关、玉门油田、中国核工业基地四零四厂、酒泉钢铁公司相邻。现为酒泉市人民政府所在地,为中国优秀旅游城市。辖区总面积3386平方公里,辖7个建制镇、8个乡,123个村;6个城市街道办事处,20个社区居委会。全区总人口40.39万人(不含流动暂住人口6.33万人),人口出生率为7.37‰,人口死亡率为3.3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01‰。

2010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135.38亿元,比上年增长31.65%。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17.08亿元,增长5.10%;

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71.57亿元,增长72.43%;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46.73亿元,增长9.0%。三次产业的结构调整为12.6:52.9:34.5,一、三产业比重降低,二产业比重迅速提高。第一产业对GDP的贡献率为2.55%,拉动经济增长0.81%;二产贡献率为83.95%,拉动经济增长26.57%;三产贡献率为13.5%,拉动经济增长4.27%。2010年人均GDP预计达到31584元。“十一五”期间全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22.8%,其中:一产年均增长7.62%;二产年均增长42.37%;三产年均增长16.37%,三次产业结构由2005年的24.4:23.8:51.8调整为12.6:52.9:34.5。

【工业建筑业】2010年,在新能源及风电装备制造业的带动下,全区完成工业总产值241.36亿元,增长1.72倍。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225.36亿元,增长2.34倍。全区实现工业增加值61.78亿元,增长81.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56.34亿元,增长1.51倍。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4.08亿元,增长148.81%。工业企业综合效益指数达到227.61%,比上年提高88.67个百分点。

2010年,全区房地产开发投资11.09亿元,增长36.19%;其中房地产开发面积119.97万平方米,增长51.29%;经济适用房完成投资420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2.3%,开发面积12.71万平方米,增长39.9%,经济适用房投资占到了全区房地产投资总额的3.79%。房地产开发竣工面积25.28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1.6%;商品房销售额8.09亿元,增长52.31%;商品房销售面积29.39万平方米,增长3.45%。建筑业完成增加值9.78亿元,增长0.7%;完成产值15.59亿元,下降34.71%。

【农村经济】2010年全区现价农业总产值达到34.55亿元(不包括下河清农场,下同),增长14.71%。其中种植业17.60亿元,增长3.82%;林业2070.23万元,增长2.58%;牧业7.28亿元,增长14.84%;渔业684.23万元,增长3.01%;农村服务业9.40亿元,增长43.18%。全

区现价农业增加值达到16.81亿元,增长11.53%。其中种植业10.04亿元,增长3.92%;林业853.74万元,增长3.02%;牧业4.20亿元,增长17.27%;渔业410.53万元,增长3.1%;农村服务业2.44亿元,增长43.18%。

【项目建设】2010年,全区开工建设项目225个,其中千万元以上项目169个,亿元以上项目18个。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6.10亿元,增长37.68%。按地域划分,城市投资完成61.03亿元,增长36.51%;农村投资完成15.07亿元,增长42.63%。按三次产业划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2.79亿元,增长53.32%,第二产业完成投资39.73亿元,增长33.19%,第三产业完成投资33.59亿元,增长42.14%。

2010年,全区风电装备制造签约项目达到35个,已开工建设25个,建成投产15个。750千伏输变电工程10月份投入运营,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热电厂项目顺利推进,鑫茂科技、东鼎实业、九鼎复合材料、东气太阳能等新能源及风电装备制造项目年内建成投产,与以前建成投产的金风科技、华锐科技、中复连众、酒钢天成、中水四局、中材科技等风电装备制造企业,共完成工业总产值208.29亿元,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86.3%,实现工业增加值52.31亿元,占全区工业增加值的84.68%,风电装备制造业成为肃州区工业经济发展的新亮点,带动全区工业经济超常规、跨越式发展。

【商业贸易】2010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36.90亿元,增长20.3%。其中城市零售额27.35亿元,增长20.4%;农村零售额9.55亿元,增长20%。批发和零售业实现零售额31.32亿元,增长23.4%;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5.57亿元,增长5.3%。限额以上企业实现零售额14.65亿元,增长78.7%,限额以下企业实现零售额22.26亿元,下降1.01%。

全区有进出口经营权企业50户,外贸进出口总额4900万美元,增长27.3%。2010年,全区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104.6%,比上年上涨4.6%。

【旅游产业】全年共接待海内外游客95万人次,增长10.23%,其中接待外宾0.51万人次,下降15%,内宾94.5万人次,增长10.42%;实现旅游收入3.55亿元,增长15.96%。全区现有星级宾馆(饭店)11家,当年新建星级宾馆1家。酒泉博物馆、丝绸之路博览园建成,正式向游客开放。

【财政金融】2010年,全区完成财政总收入6.11亿元,增长87.12%,其中,一般预算收入1.81亿元,增长59.12%。财政总支出10.70亿元,增长14.6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亿元,增长22.93%,教育支出2.09亿元,增长3.57%,科学技术支出615万元,增长23.25%。2010年末,全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179.13亿元,增长21.26%,其中:企业存款39.79亿元,增长12.17%;机关团体存款19.70亿元,增长83.22%;城乡居民储蓄存款103.49亿元,增长18.59%。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101.63亿元,增长54.08%,其中:短期贷款63.46亿元,增长35.20%;中长期贷款37.69亿元,增长113.39%。

【教科文艺】全区共有学校143所,在校学生87986人,教职工5444人。其中大专院校1所,在校学生6265人,教职工434人;中专(中技)学校4所,学生5792人,教职工264人;中学12所,学生32709人,教职工2081人;小学66所,学生31528人,教职工1880人;幼儿园60所,在园幼儿11692人,教职工785人。全区小学全科合格率达到95%,初中毕业升学率达到90.1%,高升学率达到74.92%。从2006年实施教育布局调整以来,全区撤销农村初中学校12所,撤并小学62所,集中初中学生6404名,小学生8235名。酒泉四中、五中、特教学校建成使用。全区30932名学生免除学杂费并享受免费教科书,农村10334名贫困家庭寄宿生享受寄宿生生活补助,落实“两免一补”等各项助学政策资金2975.8万元。

全区共有各类卫生机构207个,其中医院、卫生院31家,卫生防疫站2个,妇幼保健所、站2个,其它卫生机构172个;医院、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1842人,其中

医生数684人,护士1075人。医院和卫生院住院床位数达到2113张,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90%以上。

2010年,全区共有39个科技项目分别被国家、省、市立项,其中国家列项目15项,省列项目13项,市列项目11项。争取科技资金1003万元。产生科技成果19项,其中省级科技成果10项。产生区科技进步奖18项,有18项成果荣获市科技进步奖,5项成果荣获省科技进步奖。

2010年,共播发广播电视新闻7187条,其中电视新闻2685条,广播新闻4496条,播出电视专题节75期,广播专题3463期。电视专题节目《风雪中的坚守》、《盔甲迷踪》等优秀节目在甘肃卫视播出。积极发展农村数字电视,全区农村数字电视用户累计达到3.72万户。完成数字电影放映2160场(次),受到城乡群众的欢迎和好评。

2010年,全区建成了124个村级文化信息资料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点,建成农家书屋126个,其中新建达标农家书屋66个。新增馆藏图书8828册,申报古籍图书6部、650册。举办“我爱家乡美”文艺展演活动36场,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等为主题,举办广场文化节,演出11场次。举办了“风光无限好”展览、“肃州故事”摄影展、“魅力肃州”美术作品展、“民生杯”书画展等展览,累计展出各类作品1070幅。组建健身气功队代表酒泉市参加了全省首届健身气功交流展示赛,取得了集体项目两个二等奖的优异成绩。成功承办了全省第七届少数民族运动会和第八届残疾人运动的三项比赛,参加了“两运会”和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取得3枚金牌、8枚铜牌和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好成绩。

【环境保护】2010年,投资451万元完成清嘉高速公路出入口延伸段绿地、南滨河路北侧绿地、体育公园、新建行道绿化、公共绿地改造等8项重点绿化工程,新建绿化面积68万平方米,公共绿地面积12.35万平方米,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38%,比上年提高2.2个百分点;绿地率达到33.6%,提高1.2个百分点,人均公共绿地达到9.4平方米。垃圾清运及时率

达到98%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年内新建、改造供热管网19.3千米。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6385户。

2010年,全区万元GDP能耗1.36吨标准煤/万元,比上年下降5.56%;万元GDP电耗1106千瓦时/万元,比上年下降10.01%。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2.37吨标准煤,下降9.54%。

2010年,全区化学需氧量(COD)削减70吨,排放量控制在3340吨以内;二氧化硫削减33吨,排放量控制在1646吨以内;烟尘削减43.6吨,排放量控制在712吨以内;工业粉尘削减18吨,排放量控制在899吨以内;氨氮排放量控制在260吨;工业固体废物削减44.9吨,排放量控制在2246吨以内。全区26项创模指标中,有23项达到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考核标准,创模工作进展有序。

【人民生活】2010年,全区在岗职工年均工资26268元,增长7.0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104元,增长10.2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2139元,增长11.80%。农民人均纯收入7013元,增长12.06%,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6671元,增长32.05%。

全区培训城乡劳动力15339人,其中:下岗失业人员就业再就业培训3846人。输转农村劳动力54870人,实现劳务收入4.59亿元。新开发就业岗位11295个,城镇新增就业413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09%。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16948人,农村居民低保人数19046人。全年新增各项社会保险参保人数14273人,其中养老保险新增5220人,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新增1648人,工伤保险新增5217人,失业保险新增2188人。共为4792名企业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7423万元,为1521名被征地农民发放养老补贴548万元,发放率达到100%。新农合平稳运行,全区共有19.98万农民参合,参合率达到95.4%。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与“十五”末相比,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年均递增28.9%,是2005年的2.6倍;人均GDP年均递增24.3%,是2005年的2.96倍;工业增加值年均递

增66%,是2005年的12.6倍;农业增加值年均递增11.95%,是2005年的1.8倍;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达到233.8亿元,是“十五”期间的2.9倍;财政收入年均递增27.3%,是2005年的3.3倍;财政支出年均递增25.6%,是2005年的3.1倍;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5886元,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2678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递增18.5%,是2005年的2.3倍;单位GDP能耗累计下降30.58%、电耗累计下降33.46%、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累计下降62.51%。

支柱产业对经济的支撑作用日益明显。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从2008年起步建设,已建成投产15家,形成年产各类风机2000台套、300万千瓦的生产能力,年产值占到全市的90%以上,是2008年全省装备制造制造业产值的2.5倍。生化制药企业发展到5家,年产值达3亿元。敦煌先锋、百佳食品等210家大型龙头企业入驻园区,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270多家,年加工能力达到68万吨。在支柱产业的带动下,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24.4:23.8:51.8调整到12.1:53.9:34,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上升了33.3个百分点。

农民增收产业培育成效显著。累计投入资金4亿多元,扶持日光温室、大棚蔬菜、经作制种、规模养殖等高效产业发展,建成百亩日光温室小区43个,百亩食用菌小区4个,新增日光温室面积1万亩,发展百亩大棚蔬菜小区60个;建成“五配套”标准化养殖小区250个、规模养殖场1700个;累计培训农村劳动力11.3万人次,输转22万人次,形成了25万亩制种基地、15万亩蔬菜基地、5万亩新型产业基地、800万头只畜禽养殖基地,全区千元田下降到了10%以下,万元田占到了总耕地面积的12.7%,万元养殖户占养殖户的10.2%,收入过万元的技能型劳动力占输转劳动力的30%,农民人均纯收入以年均10%以上的速度增长。

社会事业发展条件明显改善。投入资金4.7亿元,实施教育、文化、卫生等建设项目83项。新建、扩建学校21所,新增校舍面积13万平方米,化解普九债务7233

万元,撤并农村中学18所、小学115所,农村100%的高中学生、87%以上的初中学生集中在城区寄宿就读,教育布局调整任务基本完成。整合职业教育资源,兴办酒泉工贸中专,在校学生达到3800多人。改扩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8所,完成中医院、疾控中心、市二院住院部大楼等新建项目,乡镇卫生院人员工资实现财政全覆盖。西汉胜迹、博物馆、图书馆、全民健身广场建成投入使用,建成乡镇综合文体站9个,村级体育活动室124个,农家书屋126个。新建、改建乡镇计生服务站8个,新增村级活动场所和社区办公用房2.3万平方米。完成农村微波数字电视平移改造工程,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农村有线电视数字化。

城乡社会保障体系日趋完善。五年共投入资金6亿元,实施惠民工程68项。沿山和中北部乡镇9万名群众吃上了安全卫生的自来水。改扩建农村中心敬老院5所,在全省率先实现了农村五保户集中供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十五”末的130元提高到209元,保障面由4661户、11322人扩大到7753户、16948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面由2007年的3552户、6770人扩大到9986户、19046人,平均补助水平由38.9元提高到了65元。启动实施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救助、临时救助、被征地农民和村干部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制度,1156名离任村干部、社区干部和代课教师领到了生活补助。累计开发就业岗位4.1万个,购买公益性岗位1003个,7200名下岗失业人员实现了再就业。

科技创新取得丰硕成果。共争取实施国家省市科技项目139项,承担国家级、省级科技计划项目92项,创新科技成果159项,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13项,市级科技进步奖125项,申请专利285件,开发国家重点新产品12个。建成市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9个、企业技术研发示范中心12个。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2户,市、区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35个,引进示范推广农业新技术40多项、新品种3000多个,科技进步对经济的贡献率由“十五”末的48%提高到了51%。

社会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投资近千万元,建成了政务大厅、社区劳动服务平台和乡镇劳动保障工作站,为民服务实现了一站式办理。先后投资4500多万元,改善供热、环卫、园林绿化等基础条件,城乡精细化管理成效显著。社区管理重心下移,各项服务有效开展。“五五”普法深入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有序开展。五年来,共创建平安单位326个,创建市级以上文明单位141个。获得市级以上荣誉称号51项,其中,国家级12项,省级16项。肃州区先后跨入了全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全国文化先进县市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区、全国科普示范县、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区、全国中医药特色社区卫生服务示范区、全国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先进单位、甘肃省卫生城市、甘肃省园林城市、甘肃省社区卫生服务示范区、全省创建创业型城市示范县市区和全省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等行列。

肃州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杨克忠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柱邦

区长 卢学国

区政协主席 陈加俊

(供稿:刘荣)

玉门市

【综述】玉门市是中国石油工业的摇篮,地处河西走廊西端,东临嘉峪关、酒泉,西通敦煌,南接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北达中蒙边境马鬃山口岸。介于东经 $96^{\circ}15' - 98^{\circ}30'$ 、北纬 $39^{\circ}40' - 41^{\circ}00'$ 之间,东西长114千米,南北宽112.5千米,总面积1.35万平方公里。辖新老两个市区和4镇9乡。总人口18.2万人,其中农业人口9.6万人,非农业人口8.6万人。有汉、回、蒙、藏、东乡等32个民族。境内有玉门油田分公司、核工业四〇四厂、黄花农场、饮马农场等中央、省属大中型企业10多家。主要河流有疏勒河、石油河、白杨河和小昌马河,年径流量11亿立方米,平均海拔1500米,年日照时间约3269小时,

平均无霜期105天,年平均降水量61.8毫米,光照、水、土等自然条件得天独厚,盛产的人参果、啤酒花、啤酒大麦、饲草、孜然等特色农产品享誉省内外。境内有富足的风、水、光能资源,蕴藏风能达3000万千瓦以上,石油、煤、石灰石、云母、石棉、硫磺、芒硝、重晶石、金刚石、食盐以及铁、锰、铜、金等20多种矿藏储量较大,开发潜力巨大。交通条件便利,新亚欧大陆桥兰新铁路路线与连霍高速公路横穿全境,历来是中原通往新疆、青海、西藏和连接蒙古、中亚、欧洲的重要通道,素有“塞垣咽喉,表里藩维”之美称。文化底蕴深厚,境内文物古迹、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众多,有县级以上保护景点144处,其中著名的有3700年前的火烧沟遗址、中国最早的伊斯兰教传播者吾艾斯拱北及汉长城遗址、五代时期昌马石窟、硅化木地质公园、“中国石油第一井”、赤金峡水利风景区和“铁人”王进喜纪念馆等文化旅游胜地。

2010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10亿元,增长2.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9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76.8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26.6亿元,三次产业比重为6:70:24。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3亿元,增长37%,其中市属完成投资98亿元,增长9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亿元,增长17.7%。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4亿元,增长21%。玉门市县域综合实力名列甘肃省县市区第3位,位列西部百强县第57位。

【重大项目建设】2010年,玉门市实施重点项目104个,其中,投资亿元以上项目16个,五千万元以上项目10个,大唐、中海油、中节能等七个风电场和华宇棉浆板二期工程、白石中型灌区节水改造等68个项目建成运营,拉动经济增长6.7个百分点,玉门被评为“2010年度中国最具区域带动力中小城市百强县市”。成立重大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筹集项目前期经费500万元,实行领导包挂、部门包抓和政策激励等措施,商业石油储备库、风光互补、酿酒原料基地等26个关系玉门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围绕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加大对向

上争取力度,有27个项目列入国家或省上投资计划,争取到位各类专项资金5.5亿元,其中资源型城市财力性补助资金9700万元。广泛开展招商引资,“兰洽会”签约合同金额318亿元,居全省各县市区之首。坚持规划先行,投入356万元编制了“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资源型城市转型规划、玉门经济开发区发展规划和循环经济规划。

【新能源基地建设】始终把风电开发作为新能源基地建设的重中之重,深入实施“攻风电、战百万”行动,全年新增风电装机60万千瓦,累计达到168万千瓦。积极开展测风工作,投资720万元,架设测风塔18座。拓展风电建设空间,投资2126万元开工建设空军部队训练新靶场,调整置换风电建设用地132平方公里,可新增40—60万千瓦风电场;与中核四〇四公司反复协商,签定了100万千瓦风电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已开工建设5万千瓦。在酒泉风电基地一期规划外,又争取到51万千瓦大型国产化风机示范项目,建设2兆瓦、2.5兆瓦、3兆瓦、5兆瓦4种类型的风机,开创了国内陆上大型风机建设的先例。水电开发建设上,月亮湾二级、雪山水电站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进展顺利。调峰电源和电网建设有了新突破,山东鲁能和大唐两个2×100万千瓦煤电项目已进入预可研评审阶段,大唐八〇三电厂2×35万千瓦火电项目即将开工建设,酒泉750千伏输电线路玉门段建成投入使用。装备制造能力不断提高,风机塔筒及配套产品生产能力达到1500套以上。积极开发风光旅游产业,编制风光旅游规划,启动世界风机博览园建设,风光大道一期工程建成通车,二期工程开工建设。

【城市经济】2010年,玉门市按照统一名称、统一规划、统一布局、统一管理和统一职能的原则,整合4个工业园区,形成了“一区三园”模式。投资4058万元,实施园区道路、供排水、绿化和输变电站等工程。园区产业集聚效果明显增强,43个投资千万元以上工业项目入驻园区,老君庙60万吨水泥技改、恒缘15万吨铁精粉和高铁轨枕等14个投资五千万

元以上工业项目建成投产,市属工业增加值达到10亿元,增长30%。积极支持服务玉门油田打造“百年油田”,油气勘探取得显著成效,原油加工量达到210万吨,20万方生产运行原油储备库建成投入使用,炼化扩容、上下游产业开发等重大项目争取工作进展顺利,石化产业基地建设进入二次创业的新阶段。构建“6+2”新型工业体系,加快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产业链延伸,争取总投资205亿元的24个项目列入酒泉市高载能产业发展规划,投资14亿元的200万吨干法水泥项目一期工程和投资5亿元的100万吨焦化项目成功签约。强化扶持服务,设立500万元工业发展基金,落实“五缓缴、四降低、三补贴”优惠政策,争取落后产能改造资金1300万元,协调金融机构贷款14.2亿元,有力支持了工业项目建设和企业恢复生产。引进敦煌种业集团公司与拓璞浸膏公司成功合作,促成安徽东宝集团公司与绿地生物制品公司达成收购协议,在借力上市公司做强龙头企业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高度重视节能减排,万元GDP能耗和电耗完成下降6%的目标任务。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抢抓兰新铁路第二双线、风电等重大项目带来的机遇,设立300万元第三产业扶持基金,加快发展商贸流通、餐饮住宿等服务业,福日通配送中心、再生资源回收市场等6个项目建成运行,全市新增个体工商户401户,累计达到4639户,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27.4亿元,增长10%。

【新农村建设】2010年,玉门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640万元,重点培育啤酒花、日光温室、设施养殖和特色林果业,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新植酒花1230亩,累计达到3.5万亩;新建日光温室1773亩,累计达到8973亩;以花海片区为重点的特色林果基地迅速扩大,新增葡萄、枸杞1.65万亩。大力实施“双百双万”设施养殖提质增效工程,调引良种羊2.1万只,青贮饲料6.2万吨,全面实现了“百万只养羊大县”目标。着力推进农业产业化,流转土地4.29万亩,创建省、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8个,全市90%以上的农产品实现订单生产,清泉人参果、赤金韭菜

和花海蜜瓜等品牌对外影响不断扩大。玉门啤酒花和啤酒大麦两个国家级农业标准示范区通过验收,清泉人参果在全国第三届农业博览会上获得金奖。加大技能培训力度,有组织输转农村劳动力1.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2.26亿元。认真落实惠农政策,兑现粮食直补、家电下乡和农机具等补贴6513万元,增长20%。大力推广节水新技术,新增节水灌溉面积8.2万亩,顺利通过省级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县验收。完成植树造林2.9万亩,义务植树176万株,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建成组团式、楼聚式开发和社区化管理的高标准示范点4个,改造农村危旧住房5609户,铺筑通村油路50千米,新解决了7019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城乡一体化进程明显加快。

【城市建设】2010年筹资260万元完成了新市区城市控制性详规、玉泽湖公园和312国道景观规划编制,城市建设进一步规范有序。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5亿元实施城市建设工程23项,是全市城建历史上工程数量最多、投资规模最大的一年。老城区建国路、向阳路沿街楼群和商业步行街完成立面亮化,石油大道、铁人路延伸段工程完成路基建设任务,文化三馆、公安局办公大楼主体工程完工,体育馆开工建设,天然气入户工程正式启动,玉泽湖公园一期改造进展顺利。按照“以土地换保障、以地产换房产”的思路,稳步推进玉门镇南门村六组“城中村”改造。312国道城区段改造工作基本结束,拆迁危旧房屋1.2万平方米,改造沿街商铺260个。新市区建成面积达8.5平方公里。争取中石油集团公司资金2900万元,启动老市区保护性恢复改造一期工程,东运路、建设路罩面和城区供电线路改造完工,老市区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改善。成功创建了“省级文明城市标兵”和“省级园林城市”。完成热力总公司业主制改革,加快建设集中供热工程,城市供热顺利实现市场化运行,城市建设形成了投资、经营、回收的良性循环。

【交通通信和旅游】2010年全年完成公路客运量384万人,完成货运量154万吨,完成客运周转量13452万人公里,完

成货运周转量4759万吨公里,分别较增长0.03%和36%。邮政业稳中有升,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收入705万元,增长11%,完成电信业务总收入6214万元,增长36%。加快开发旅游资源,“铁人”纪念馆和赤金峡风景区2个3A级旅游景区影响力不断扩大,玉门油田工业旅游景区被确定为全国第二批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建设项目。2010年,全市共接待游客约38万人次,增长31%,实现旅游总收入约为3.7亿元,增长29.6%。其中,国内旅游人数28万人次,增长12%,实现旅游收入0.6亿元,增长49%。

【社会事业】2010年用于科教文卫等方面的支出达3.8亿元,增长24%。全市拥有各类学校58所,其中有幼儿园20所,小学27所,中学6所,九年一贯制学校4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1所;在校学生共25782人,专职教师1711人。大力改善办学条件,完成了玉门一中、第二小学和石油中专扩建,总投资近8000万元的玉门三中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市区及周边乡镇、农垦团场近3000名初中学生实现了集中就读,教育投入为历年之最。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高考录取率达到67.2%,较上年提高9.1个百分点。积极实施科教兴市战略,科技成果引进、推广力度不断加大,全市各类企业共实施科技项目24项,企业用于科技活动的经费支出1472万元。加强企业技术开发和农业技术推广应用,全市获得国家专利28项,主要农作物新技术应用率达到90%以上。成功举办第五届广场文化艺术节,全市报纸订购发行量280余万份,杂志发行量26余万份,市级公共图书馆藏书63万册,拥有杂志4万册。完成“数字电视”入户1万户,全市城乡广播覆盖率达97.3%,电视覆盖率达98.1%,有线电视入户率达88%。全市拥有卫生机构39个,其中综合医院7所,乡镇卫生院11所;卫生技术人员720人,病床576张;全市每千人拥有医生2人,病床4张。全面落实基本药物集中采购和乡村医疗机构药品“零差率”销售制度,药品价格平均降低30.6%。全市共举办各种形式的运动会14次,参加人数达3万人次。参加省、地举办的各种体育比赛8

次,获各类奖牌29枚。年内中小學生《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率达98%。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2010年全面落实就业政策,发放小额担保贷款3100万元,城镇新增就业人员2497人。多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采取“五项选拔”、公开招考等措施,有180人充实到了机关事业单位。积极开展低保提标扩面工作,发放保障金4463万元,城乡低保平均月补差分别达到135元和69元,保障人数达4.2万人,做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广泛开展送温暖和扶贫济困活动,发放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物价补贴和取暖补贴等资金1043万元,困难群众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全面启动新市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解决了1223人的养老问题。继续加大老市区遗留问题解决力度,筹资5121万元为3150名下岗失业人员落实三年养老保险补贴,为2725名企业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妥善解决了泰昌百货、天立商贸改制企业遗留问题,受益人数达8617人。积极争取将玉门市列入全省参照扶贫县市,柳湖乡、独山子乡和六墩乡移民户均补助扶贫资金3000元。加快移民扶贫开发,市财政扶持专项资金340万元,落实扶贫开发资金5135万元,实施危房改造、盐碱地改良、生态环境改善等工程,80%的移民群众纳入了农村低保,71%的农户建成了设施养殖增收棚,小金湾乡提前实现了“户均一座增收棚”的目标,全市移民人均纯收入较上年增加235元,增长21%。市政府在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上为民承诺的10件惠民实事,除廉租住房建设因征地拆迁开工较迟没有完成外,农村危房改造、被征地农民社会养老保险、数字电视入户、玉泽湖公园一期改造、安全饮水、移民乡设施养殖等9件实事全面落实,进一步改善了群众生活,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玉门市主要领导名录

市委书记 雒兴明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勇

市长 宋诚

市政协主席 刘军

(供稿:曹福斌)

敦煌市

【综述】敦煌地处甘肃、青海、新疆三省(区)交汇处,1987年撤县设市,总面积3.12万平方公里,辖6镇3乡,56个村民委员会,381个村民小组,包括青海油田公司敦煌生活基地在内的总人口18.39万人,耕地面积25.07万亩。

敦煌市地处内陆,平均海拔1138米,四季分明,昼夜温差大,日照时间长,光热资源充足。全年日照时数为3246.7小时,日照百分率75%,年总辐射量为6882.57兆焦耳/平方米,日平均太阳辐射量为18.86兆焦耳/平方米。无霜期150天左右,云量和雨量少,年降雨量不足40毫米。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钒、石材、磷、石棉、芒硝、金、银、铁、硫等26个品种,其中位于方山口的钒矿已探明储量153.86万吨,开发潜力极大。敦煌是甘肃葡萄、棉花、瓜果、蔬菜的主要产地之一。葡萄种植已成规模,阳关牌葡萄已成为西部知名品牌。棉花纤维长、产量高、色泽好,为优质轻纺原料。李广杏、鸣山大枣、紫胭桃、蜜瓜等优质瓜果蜚声海内外。

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敦煌境内现存各类文物点241处,其中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莫高窟、玉门关、悬泉置遗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8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46处。世界文化遗产莫高窟是敦煌艺术的杰出代表。另有国家4A级景区3处,3A级2处,2A级1处,1A级1处,省级水利风景区1处。全市有宾馆饭店135家,其中星级宾馆饭店32家(四星级7家、三星级14家、二星级11家);总床位15066张,其中标准床位11212张,星级宾馆饭店床位7000张;经营国际国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50家;直接从事旅游业人员达到12958人,其中导游员1014人,讲解员130人,宾馆服务人员3743人,旅游车辆驾驶员1356人。

交通通信等基础设施健全。已开通至兰州、西安、银川、乌鲁木齐、酒泉的列车;313线高等级公路全线贯通,已成为通往新疆、西藏、青海的交通纽带;敦煌机场开通飞往北京、天津、上海、南京、

西安、乌鲁木齐、兰州等大中城市的航线航班,形成铁路、公路、民航三位一体的立体交通网络。通过节水改造、水库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水利条件明显改善。电力设施完善,邮电、通讯网络覆盖城乡,金融、保险、商贸、医疗等社会服务功能齐全。

2010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51.97亿元,增长14.93%。其中,第一产业11.02亿元,增长2.56%;第二产业13.78亿元,增长31.07%;第三产业27.17亿元,增长13.5%。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21.2:26.5:52.3。人均生产总值达36729元,增加6225元,增长14.5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8.01亿元,增加90087万元,增长31.06%,其中城镇投资完成25.79亿元,增长40.84%,农村投资完成12.22亿元,增长14.32%。完成财政总收入3.84亿元,增长23.8%。其中地方财政收入2.53亿元,财政支出8.80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113.59亿元,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80.86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9.35亿元。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24%。全市旅游接待人数151.04万人(次),增长25.87%,实现旅游收入14.05亿元。

【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加大项目建设力度,修订完善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奖励暂行办法及争取资金奖励暂行办法。全年开工建设各类项目208项,建成了全国首个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示范项目。城区集中供热、市医院住院部大楼、社会福利中心等项目进展顺利。国道215线敦当段改造工程开工建设。敦格铁路完成初步设计,铁道部已将敦格铁路可研报告正式上报国家发改委审批。不断加大项目谋划工作力度,储备各类项目434个。实施各类招商引资项目32个,实际到位资金9.3亿元,增长69.1%。

【工业经济】科学编制发展规划,初步完成工业经济发展规划、工业园区控制性详规和太阳能产业发展规划,启动了550万千瓦光电产业园总体规划和百万千瓦级以上太阳能发电示范基地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整合建立了敦煌市工业园区,43家企业入园。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

资6762万元实施了园区主干道、变电所、天然气调压站等14项基础建设工程,实现了工业园区通路、通电、通水、通天然气。初步形成了以光电开发、钒资源开发、石材加工、新型建材为主要支撑的园区产业发展格局。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完成汇宏钒业、金地钒业等4家企业的技改项目,建成建筑节能材料生产企业5家,减排化学需氧量746吨、二氧化硫150吨,万元GDP能耗同比下降3.05%。

2010年,全市完成工业总产值26.64亿元,增长60.06%;完成工业增加值7.98亿元,增长39.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12.10亿元,增长62.66%,完成工业增加值3617万元,增长26.42%。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全市农业总产值完成19.07亿元(现价),农业增加值完成10.37亿元。编制完成《敦煌市现代农业发展总体规划》。新建、续建杨家桥高效节水示范园等6个农业示范园区;肃州镇设施葡萄园等5个示范园区被列为酒泉市级农业园区。培育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59个,70%的大宗农产品通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销往各地,产业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新建农业产业化项目42个,建成阳关镇葡萄榨汁等14个项目;“敦煌牌”水果商标正式使用;土地流转步伐加快,成立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厅和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建成规模示范点21个,流转土地2.84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进展顺利,确权到户率达到90%以上。2010年全市农机机械动力达26.81万千瓦,比上年增长7.03%;大中型拖拉机3932台,小型拖拉机8904台,农用运输车560辆,排灌动力机械1944台,收获机械438台。

特色优势产业不断壮大,高效节水特色农业发展迅速。葡萄、枣、瓜菜种植面积分别达到8万亩、1.8万亩和6.3万亩。主要农产品产量平稳增长,其中瓜类产量3954.76万千克,蔬菜产量1.57亿千克,水果产量8195.88万千克;林业、畜牧养殖业、渔业取得长足发展,畜禽饲养总量达172万头只。

【旅游、文化产业】坚持旅游立市不

动摇,整合资源市场,鼓励全民兴旅游,推动旅游业转型升级。配套完善景区基础设施,新建成国家4A级景区2处、3A级景区1处;新改扩建星级宾馆饭店22家,新增床位4000张。解决交通瓶颈,增开旅游列车和航班,开通冬春季旅游航班;提升服务档次,开展以整治旅游客运、导游、旅行社、景区、宾馆饭店经营服务行为为重点的“五项整治”活动,规范旅游市场秩序。启动“敦煌古城”复建和“画家村”建设项目;实施阳关文化旅游观光区、雅丹国家地质公园及玉门关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雷音寺扩建等重点工程;敦煌博物馆、自然博物馆建设顺利;强化推介引导,组团赴国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推介会13场(次)。继续打造文化旅游节、葡萄节、沙滩排球赛等品牌节会和体育赛事,成功举办了第五届中国·敦煌飞天国际文化艺术旅游节、第三届中国敦煌葡萄节和魅力敦煌—2010国际友谊小姐世界大会、甘肃·敦煌第二届“体彩杯”全国沙滩排球邀请赛等18项大型活动;成立了敦煌中华文化促进会;举办了“千古敦煌,重金求赋”活动。

敦煌被列为全省首批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敦煌大剧院被文化部命名为“全国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敦煌市荣获“中国最具国际影响力旅游目的地”、“国际知名旅游目的地”等荣誉称号。2010年,全市共有各类文化产业经营单位287家,从业人员近3000人,已初步形成了包括文化旅游、音像影视、网络文化、演艺娱乐、艺术培训、艺术品经营、图书报刊、印刷复印在内的八大文化产业体系,呈现出了多领域、多层次、多元化的发展特点。

【城乡建设】继续加大城市建设和管理力度。先后编制完成了沙州城区控制性详规、党河风情线景观规划、迎宾大道控制性详规、总干渠城区段景观规划、阳关西路和祁连路街景整治等规划。坚持改建结合,完成文昌北路、效谷巷和祁连路西大桥东十字改造工程,改造两当巷、文庙巷等12条巷道,配套实施了道路照明和文化元素工程。完成30幢建筑物立面改造、33幢建筑物夜景灯光设置及党河风情线上游湿地公园、雅园等建设工程。拆迁城市

平房388户,新建商品房19.64万平方米,开工建设306套廉租住房和908套经济适用房。坚持建管并重,建立了城市管理考核机制,推行数字城管,集中开展市容环境卫生和有碍观瞻建筑物整治活动,设置大型公益广告牌18个。

新农村建设扎实推进。编制完成《敦煌市统筹城乡发展规划》,启动2个乡镇及29个村的村镇规划编制工作;完成杨家桥村等4个规模百户以上的中心村建设,新建小康住宅1040户,改造农村危旧房1816户。

【商贸流通和交通通讯】全市现有配送企业31家,各类专业批发零售市场21个,各类大中型商场和中小型商业经营网点6300多个,货运信息收集发布点30多家,货运车辆696辆,从业人员2000多人。全市流通服务企业和经营户9459户,从业人员11250人。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9.35亿元,年均增长19.92%。批发业实现3.12亿元,零售额达到13.46亿元。住宿业实现4015.1万元,餐饮业实现2.38亿元。“家电下乡”惠民工程成效显著,全市41个指定销售网点共销售“家电下乡”产品7852件,实现销售收入1871.3万元,享受补贴资金242.5万元;汽车摩托车下乡销售网点12家,实现销售收入3734.06万元,享受补贴资金348.7万元。

2010年,铁路发送旅客49.1万人,货运累计26万吨。公路社会客运总量达193.88万人次,社会客运周转总量7667.82万人公里,社会货运总量达197.31万吨,社会货运周转总量6773.24万吨公里。敦煌机场运输飞行2726架次,机场旅客吞吐量20.42万人次,货邮吞吐量162.5吨。2010年,全市共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3402万元。全市程控电话实际装机41606门,移动电话用户125570户。

【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敦煌水资源合理利用与生态保护综合规划》已通过国家发改委和水利部审批;“引哈济党”项目的争取有了突破性进展;阳关自然保护区被列为国家级保护区。全面落实各项节水措施,新建节水工程1.12万亩,安装城市居民节水器具1030套,改建干支渠16.2千米;全市滴灌、管灌等高新节水

工程面积达15.1万亩,节灌率达34%。截至2010年底,全市滴灌面积累计达到6.8万亩,其中棉花滴灌5.8万亩,温室滴灌0.21万亩,生态滴灌0.28万亩,葡萄、枣树小管出流0.51万亩;管灌面积累计建成8.28万亩。严格落实“三禁”(禁止开荒、禁止打井、禁止移民)政策,稳步推进关井压田。全年义务植树48.5万株,治沙造林9300亩。各项环境质量指标全部达标,地面水质达标率为100%,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54.7dB(A),小于目标值0.3dB(A)。削减主要污染物COD 859.25吨,超额完成年度污染减排任务。

【社会事业】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城乡幼儿园入园率保持在100%,城区三年和农村两年以上幼儿受教育率均达到100%;中小学“四率”始终保持在部颁标准以上,初中辍学率为0.46%,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8.5%;初中毕业生升入高中阶段的入学率达到90.3%;高考上线率、本科上线率、重点大学上线率分别达到92.9%、57.3%、10%,分别比上年提高3.6、2.1、1.3个百分点。进一步推进农村学校布局调整,实施兰州小学等5所学校改造工程,撤并农村小学3所。落实各级财政义务教育新机制改革经费1023万元;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及杂费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公益彩票助学款、贫困大学生困难补助资金等共270万元;落实贫困大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274万元。

稳步实施“科技富民强县”行动计划。莫高窟敦煌专业地震测震台和戈壁荒漠生态研究站建设工程顺利实施。科技部、国家发改委等18个部委审定批准,确定敦煌市为“国家级可持续发展试验区”。举办科技培训264场次,参加人员2万多人次,印发宣传资料36420份。广泛开展科技特派员下乡下企业帮扶工作。组织引进设施葡萄栽培技术、枣树高密度丰产栽培技术、枣树节水技术等新技术35项,引进新品种89个,建立设施葡萄、温室蔬菜、畜禽养殖、高效节水等科技示范点26个。成功举办中国敦煌(国际)葡萄产业化科技论坛和敦煌市第26届青少年科

技创新竞赛活动。

文体事业日益繁荣。举办“走近风情城·周末喜相逢”广场文艺演唱活动131场次,成功举办第五届飞天文化旅游节启动暨千人登山滑沙活动,“汉武御·龙窖杯”首届龙舟大赛,甘肃·敦煌第二届“体彩杯”全国沙滩排球邀请赛。开展敦煌市“农家书屋”工程图书配发活动,对全市30多家“农家书屋”进行授牌并配送价值80万元的图书。成功举行了敦煌市第17届乒乓球比赛暨全省千乡万村农民乒乓球选拔赛。

广电事业蓬勃发展。敦煌市“两台一报”(敦煌市电视台、敦煌市广播电台、敦煌文化旅游报)共播出各类新闻稿件11273条;新开通CMMB移动手机电视业务;开通《敦煌文化旅游报》电子版和《敦煌手机报》,进一步扩大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积极稳妥推进医疗改革工作,全面落实《酒泉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法》、《酒泉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门诊统筹指导方案》,落实人均150元的筹资标准,全市参合95180人,参合率达到95.5%。深入挖掘敦煌医学,大力发展中医药文化。认真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创建省级卫生乡镇1个,市级卫生乡镇2个,市级卫生村6个。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2010年,全市发放小额担保贷款2268万元,新增就业1901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639人,安排困难就业对象就业363人,培训下岗失业人员2788人。新增担保基金460万元,担保基金总量达到1023万元。为3户企业和411人贷款2318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359个。为755名下岗失业人员拨付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156.1万元。劳务输转21892人,实现劳务收入2.19亿元。全面推行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制度,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2010年,发放养老金1807人、2805万元,失业金400人、154万元,职工医保保险金2787万元,报销慢性病补助239.2万元,发放城镇居民医保保险金333万元,工伤保险支出58万元。启动实施了村干部

养老保险制度,将现任178名村干部全部纳入养老保险统筹。提高了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标准,月平均达到1256元,失业保险金待遇发放标准达到430元/月。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扩面提标,实现应保尽保,发放低保和救助资金3128万元。2010年全市保障对象7883户15253人,其中城市低保2804户6024人,农村低保5778户9351人,落实保障金2237万元。全年共下拨救灾救济款120万元,救济12100人。全面开展临时救助工作,为1186户3385人发放救助资金111.82万元。全市388名农村五保供养对象,标准达2000元/年,重点优抚对象706人,发放各类优抚资金294万元。

城乡居民收入增加,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200.04元;农民人均纯收入7670元。城镇居民人均住宅建筑面积35.02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53.36平方米。

敦煌市主要领导名录

市委书记 孙玉龙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生海

市长 马世林

市政协主席 年海义

(供稿:李富华)

金塔县

【综述】金塔县地处河西走廊中段北部边缘,古丝绸之路沿线。东与高台县毗邻,西与玉门市接壤,南临肃州区和嘉峪关市,北靠内蒙古额济纳旗,被誉为镶嵌在丝绸古道上的一颗“塞上明珠”。驰名中外的酒泉卫星发射中心坐落于县境内东北部,是现代飞天的故乡。全县平均海拔1275米,地势平坦,土地肥沃,水源充足,年日照时数3321小时,年平均气温8℃,年降水量59.3毫米,无霜期141天。金塔县总面积1.88万平方公里。辖5镇5乡1个街道办事处,89个行政村,4个城镇社区。年底总人口148718人。人口出生率7.34‰,死亡率5.29‰,自然增长率为2.05‰,政策性生育率99.54%。有少数民族14个。

全县实现生产总值36.83亿元,增长

15.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2.13亿元,增长7.2%;第二产业增加值8.98亿元,增长23.3%;第三产业增加值15.72亿元,增长17.5%。全县人均GDP为2.52万元。第一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为32.9%,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24.4%,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42.7%。全年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0.32亿元,增长44.9%。实现财政总收入1.55亿元,增长24.6%。其中地方财政收入0.84亿元,增长44%。截至2010年12月底,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9.2亿元,增长24.5%。其中,企业存款余额2.78亿元,增长10.7%;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9.35亿元,增长20.4%。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14.23亿元,增长41.7%。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实现农业增加值11.91亿元,增长7.2%。其中,种植业增加值8.21亿元,增长6.2%;林业增加值0.33亿元,下降2.5%;畜牧业增加值1.97亿元,增长10.1%;渔业增加值0.02亿元,增长0.8%;农林牧渔服务业增加值1.38亿元,增长11.2%。粮食总产量8.07万吨,增加1.07万吨;棉花总产量29.55万担,减少13.85万担;油料总产量0.45万吨,下降21.1%;蔬菜总产量21.62万吨,增长62.3%;水果总产量1.76万吨,增长26.8%。肉类总产量1.40万吨,增长10.1%。禽蛋产量0.13万吨,增长10%。水产品产量0.04万吨,增长0.5%。全年完成造林面积2.45万亩,增长58.4%。全县农机总动力40.56万千瓦,增长10.9%。

【工业】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5.74亿元,增长27.0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2.66亿元,增长43.1%。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1亿元,增长50.7%;实现利润总额0.57亿元,增长42.1%。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3.23亿元,比上年增长17.5%。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实现利润总额0.17亿元,下降7.5%。

【交通通讯】全年完成旅客运输量158.5万人增长13%;旅客周转量11970万人千米,增长11.2倍。货物运输量131.9万吨,增长17%;货物周转量7631.5万吨

千米,增长17%。全年客货运输换算总周转量8828.5万吨千米,增长1.8%。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0.5亿元,增长19%。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县固定电话(含小灵通)用户2.23万户,下降2.4%。移动电话用户10.81万户,增长20.3%。全县电话普及率81.1部/百人,每百人拥有电话比上年增加12.4部。

【商贸旅游】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6.02亿元,增长19.33%。全年出口总额2000万美元,增长23.7%。全县共有自然人文景观200多处,其中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6处。主要旅游景点有鸳鸯湖风景区、金沙湖、金鼎湖、沙漠森林公园等。全年接待国内旅游者51.77万人次,增长21%;实现旅游收入5571.7万元,增长15.3%。

【建设环保】年内完成投资8.2亿元,实施了七项基础建设项目。其中,文化街等四条路延伸改造工程,拆迁道路沿线城市居民40户,征用土地72亩;集中供热二级管网及单位办公楼分层分户改造,改造二级管网5千米,实施分层分户改造12万平方米,集中供热面积110万平方米,完成四条路沿线、幼儿园等公益设施建设项目和泰安、鑫盛、金色阳光等住房开发建设项目的城市房屋拆迁182户,拆迁面积15900平方米,通过货币补偿安置100户,保障性住房安置82户;投资428万元实施了城区分户供水改造工程,完成旧住宅楼室内外供水管道改造76栋2978户,架设智能水表2978块,改造二级供水管道12.8千米;投资12480万元,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2080户,落实25户以上连片示范点3个;投资333万元实施了城区绿化工程,在城区公共地段、广场、庭院、居住区共栽植各类树木70000多棵,新增绿化覆盖面积30万平方米,新增绿地29.4万平方米,在解放路、民主路、新华街安装架空花盆54套,摆放落地花盆290个;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36.67%,绿地率达到31%,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10.8平方米;全县各乡镇共完成投资5.9亿元,完成道路建设135千米,新建供水、排水、供热管道43.5千米,新增绿化面积73.8万平方米。年末全县有省级自然保护区1个,总面积



生态治沙

16.34万公顷。全县环保投资5863万元，占GDP比重的1.8%。城乡饮用水达标率分别为100%和54.65%；工业废气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100%。城区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填埋）率达到100%。

【社会事业】全县有普通高中1所，在校生2886人。职业中专1所，在校生1582人。普通初中3所，在校生6848人。普通小学招生1632人，在校生11842人。在幼儿园（班）幼儿3828人。全县城乡学前2—3年教育普及率分别达到100%和97%。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入学率、巩固率、普及率、毕业率均保持在100%，初中入学率、巩固率、普及率、毕业率分别达到100%、98.6%、100%、98.3%。高中阶段教育普及率达到93.6%。初中毕业会考多科优秀率为34.86%，普通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53.33%。全县组织实施各类科技项目16项，取得科技成果3项。全年引进各类农林牧渔新品种75个，新建农业科技示范园区15个。开展科技培训300场次，培训干部群众3.5万人次。全县科技成果转化率为67%，农业科技覆盖率达98%。全县有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档案馆1个。广播电视台1座，千瓦以上电视发射及转播台1座，25平方米室外全彩电子显示屏1台，广播和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分别达到95.07%和100%，数字电视入户率达到87.8%。馆藏图书5.2万册，流通量2.22万册次，流

通人数4.5万人次。馆藏文物1354件。馆藏各类档案6.05万卷，已开放0.57万卷。有卫生机构150个，其中医院2个，卫生院12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卫生监督所1个，妇幼保健站1个，计划生育服务站1个，其他卫生机构132个。卫生机构病床床位395张，卫生技术人员796人。全县100%的村拥有医疗点，有乡村医生和卫生员114人。年内举办体育运动会10场次，参加运动员1200人次。

【社会保障】全年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094人，比上年减少434人；截至2010年12月底，城镇登记失业人员608人，登记失业率为3.5%。全年累计输转劳动力2.55万人次，创劳务收入2.13亿元，比上年增长27.8%；全县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的人数为6034人；失业保险的人数为4332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为10517人；工伤保险的人数为3535人。全年社会保障部门共筹措基本养老保险金1393万元；失业保险金84万元；基本医疗保险金1257万元；工伤保险金83万元。全县参加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的人数达到14507人，参保率为99.0%；全年各级共筹集医疗保险金341万元，报销医疗费241万元。全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达到107787人，参保率为99.89%；全年各级共筹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1616.81万元，报销医疗费达1406.71万元。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73087人，参保率

达到96.69%。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应保尽保，全年为保障对象3111人发放保障金888.6万元。全年为被确定的低保对象7981人发放低保金791.53万元。为496人发放五保供养经费105.5万元。为城乡医疗救助对象发放救助金370.4万元，为20265人发放冬令、春荒救济金263.15万元。

金塔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玉福（12月止）

郎吉忠（12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春祥

县长 任晓敏（女）

县政协主席 王振宇

（供稿：裴永生）

瓜州县

【综述】瓜州县位于甘肃省河西走廊西端，地处东经94°45′—97°00′，北纬39°52′—41°53′之间。东临玉门市，西通敦煌市，南北与肃北蒙古族自治县相连，西北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接壤。是连接甘肃、新疆、青海、西藏四省区交通枢纽。县境东西长185千米，南北宽220千米，面积2.41万平方公里，一般海拔1150—2000米。素有“世界风库”之称，地势平坦、开阔，戈壁滩大，年平均风速2.5米/秒，风向以东风为主，频率32%。年均气温9.2℃，年日照总时数平均3129.7小时，年均降水量53.6毫米，年均无霜期171.8天，耕地总面积50.14万亩。县政府所在地渊泉镇，辖5镇10乡73个行政村7个社区居民委员会，446个村民小组，有汉、回、蒙、藏、东乡等21个民族，总人口14.47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0.67万人，非农3.8万人；整建制移民乡6个，占全县农村乡镇的46%，整建制移民村33个，占全县行政村总数的45.8%，移民人口8.2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8%，占全县农村人口的77.5%。

2010年，瓜州县全年实现生产总值39.53亿元，增长19.6%；固定资产投资147.26亿元，增长63.9%；财政收入2.8亿元，增长3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13亿元,增长19.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265元,增长12.4%;老乡镇农民人均纯收入7197元,增长13.5%;疏勒河、九甸峡项目移民人均纯收入960元,增长30%。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38.85亿元和60.56亿元,增长30.1%和102.5%。

【项目建设】新建续建各类项目125项,其中千万元以上项目47项,亿元以上项目17项。32个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138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93.7%。城区基础设施建设、移民乡土地改良、矿山治理及尾矿保护利用、石材加工等项目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争取国家、省市投资项目31项、资金1.5亿元,易地扶贫搬迁、库区移民后期扶持、以工代赈等项目全面完成。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全年签约各类项目46项、资金307亿元,到位资金40亿元,增长1.3倍。投资30亿元的柳沟大型物流基地、投资26亿元的高纯硅加工等一批投资大、发展前景好的项目落户瓜州。兰新铁路第二双线、瓜星高速等中央省属项目顺利推进。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持续高速增长,增速连续四年位居全市第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0%,直接拉动经济增长9.4个百分点。

【工业经济】全年开工建设工业项目46项,完成投资141.2亿元,增长78%。17个风电项目完成投资140.7亿元,新增装机268万千瓦,累计达到380万千瓦,实现当年翻番,成为全国风电装机第一县。风电及装备制造业实现增加值3.96亿元,上缴税金4150万元,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34%。常乐火电厂完成投资8500万元,“四通一平”工程进展顺利。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成投运,有效破解了风电输出瓶颈。瓜州工业集中区规划编制基本完成,投资2886万元,完善了园区道路、电力、供水、通讯、绿化等配套设施,累计入驻企业109户,吸纳从业人员4890人。风电产业引领工业转型步伐明显加快,装备制造、高载能产业、特色农产品加工等新型工业迅速起步,电力钢构件加工、天成石材、金泉番茄酱加工等27个工业项目相继建成;新老金场资源整合、工业硅加工、干法水泥生产等重大工业项

目进展顺利。节能减排稳步推进,西脉公司、禾麟粮油、三统水利等用能大户投入技改资金8021万元,万元GDP能耗下降4%。加大环保执法力度,依法关停未达标的小冶炼企业8户。积极开展“百日帮扶”活动,全县38户工业企业不间断生产,销售收入过亿元的企业达到11户。全年工业税收达到1亿元,增长1倍;工业增加值达到10.83亿元,增长56%。“一翻三突破”(指2010年全县风电装机任务在110万千瓦的基础上翻一番,三突破是指销售收入过亿元的工业企业突破10户,工业增加值突破10亿元,工业税收突破1亿元。)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12.4%。品牌战略取得阶段性成效,“瓜州”棉花、“西域阳光”番茄酱、“阳关”种苗荣获2010年甘肃省著名商标。

【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农牧业增加值5.4亿元,增长13.7%。财政安排900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农业农村工作,带动“三农”投资2.56亿元。蜜瓜、枸杞、甘草、番茄等特色产业规模实现历史性突破,面积达27.3万亩,增长50%,占全县播种面积的55%,成为促进农民增收的主导产业。农业产业化进程稳步推进,新建枸杞制干、甘草切片、果蔬包装保鲜等农产品加工购销企业6家、农产品交易市场5个、农民专业合作社19家,发展订单农业16.9万亩,流转土地1.75万亩。输转劳动

力2.53万人,实现劳务收入2.43亿元。养羊大县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牛、羊饲养量分别达2.12万头、59.1万只。成功举办瓜州“蜜瓜节”,高标准承办全省农业综合开发现场会、全市特色农业现场会,农业农村工作得到省市充分肯定。枸杞获得国家“绿色食品”A级产品认证,番茄基地成功创建国家级标准化生产示范区。

全面推进新农村建设,“一乡十一村”(指瓜州乡和县上确定的十一个行政村。)集镇改造、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等项目完成年度任务。全县完成投资1.7亿元,改造提升居民点49个,建成小康住宅1260户,改造农村危旧房6250户,新建沼气池500座,硬化街道9.1万平方米,铺筑乡村道路144千米,人居环境和生活条件明显改善。改造中低产田6100亩,衬砌支斗农渠120千米,新增节水灌溉面积2200亩,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逐步提升。建成防护林433千米、绿色通道92.7千米,完成村镇绿化11.3万平方米,林权制度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争取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537万元,实施项目33项,有效减轻了农民负担。

【城乡建设】完成了县城总体规划二轮修编,启动了控制性详规和绿地规划编制。投资1.7亿元,实施城建项目16项,架设排水管网10.1千米、供热管网7.1千米,新增供热能力18.2万平方米、



风电330升压站

公共绿地1.2万平方米。九支渠景观带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南外环路、县府街东延伸段、渊泉街东段改造工程顺利完工。乡镇集镇建设扎实推进,新建商业网点182套、标准化集贸市场2个,硬化人行道3.7万平方米,美化亮化广场3.3万平方米,供排水、环卫、供热等设施逐步配套完善。老城区拆迁改造步伐加快,建成经济适用房140套、1.21万平方米,廉租房60套、3000平方米,商品房693套、9.3万平方米。

【商贸旅游】元通农副产品交易市场、广盛源购物广场、宏金源大酒店建成运营,星级宾馆达3家,一批知名商家、名品名店陆续落户瓜州。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财政补贴资金474万元,“万村千乡”工程改建标准化农家店226家。个体私营经济达4178户,从业人员8655人。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13.08亿元,增长15.4%。锁阳城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全县旅游业实现收入2875万元,增长27.2%。

【移民工作】大力实施“1+1”富民工程(指瓜州县在移民乡村实施的户均输出1名长期劳务,人均发展1亩特色高效田,户均实现收入过万元的脱贫致富工程),6个移民乡土地改良、产业培育、劳务输转等工作全面推进,绝对贫困人口减少3100人。争取各类扶贫开发资金1.44亿元,实施扶贫项目44项,改造危旧房5000户,衬砌渠道102千米,改良土地2.6万亩,改造村组道路118千米,营造防护林260千米,建成农技推广站4个,移民乡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加速培育增收产业,落实种植面积14.4万亩,发展枸杞、红花等特色经济作物8.7万亩,新建暖棚圈舍1085座,调引基础母羊1.2万只,畜禽饲养量达到21.7万头只。培训移民群众1.2万人,输转劳动力1.3万人,实现劳务收入1.03亿元。启动农村低保和扶贫开发衔接试点工作,移民乡低保平均补差标准提高到73元,共计发放低保、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资金3591万元。倾力开展包抓帮扶工作,市县两级落实帮扶项目、物资2325万元。

【社会事业】2010年,瓜州县教育

事业投入2607万元,其中财政投入850万元,实施了校安工程、农村学校危房改造等项目,完成了第三中学和冶金中专年度续建任务,第四中学扩建项目顺利起步。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中小学“四率”均达到100%,高考专科以上上线率达到89.7%,比上年提高4.1个百分点。科技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5项科研成果分获酒泉市科技进步二、三等奖,申请专利18项。卫生事业完成投资2340万元,建成了数字医院平台,县医院住院部大楼、南岔中心卫生院门诊楼、瓜州巷社区卫生服务站完成主体工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推进,财政投入765万元推行基本药物制度,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群众“看病贵”问题得到初步缓解。新建73个行政村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站、36个农家书屋、29个“一村一场”项目。群众性文体活动广泛开展,成功举办了第八届农民运动会。锁阳城遗址获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立项,第三次文物普查顺利通过省市验收。

【民生保障】积极拓展就业渠道,政府注入担保基金500万元,发放创业贴息贷款1686万元,购买公益性岗位210个,吸纳带动2541名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6%以内。城乡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城镇医保和新农合参保人数稳步增加,报销医疗费用1830万元。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标准进一步提高,全年发放低保金4888万元,五保供养金63万元,大病救助金247万元,困难群众临时价格补贴290万元。建立临时救助制度,为533户生活暂时困难家庭发放救助金47万元。成立慈善协会,募集善款60万元。发放低收入家庭住房租赁补贴133万元,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8926万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初步建立,依法追讨农民工工资169万元。政府承诺的10件惠民实事完成投资4876万元(其中政府投入资金2118万元),全部高质量完成。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瓜州县国民经济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势头,累计完成生产总值127.7亿元,是“十五”时期的2.7倍,年均增长

25.4%;经济结构逐步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33:25:42调整为17:50:33;财力逐步增强,累计完成财政收入8.3亿元,是“十五”时期的2.7倍,年均增长31.1%;城乡面貌发生巨大变化,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07.3亿元,是“十五”时期的10.7倍,年均增长75%;人民群众得到了更多实惠,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老乡镇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比“十五”末增加8407元和3074元,累计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6.8亿元,是“十五”时期的2.2倍,年均增长18.8%。

瓜州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李丽(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董生录

县长 方学贵

县政协主席 卢永年(12月止)

贾泰斌(12月任)

(供稿:俞正波)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综述】肃北县地处河西走廊西段,是甘肃省唯一的以蒙古族为主体的少数民族自治县,也是甘肃省唯一的边防县。自治县周边与1个国家(蒙古国)、3个省区(新疆、青海、内蒙古)、10个县市接壤。辖地分南北两部分,南部地区座落在祁连山西缘,是县府所在地;北部地区座落在河西走廊北侧,为马鬃山镇所在地,距县城470千米,是甘肃唯一的边境地区,国境线长65.02千米。经国务院批准于1992年开设的马鬃山边贸口岸,是甘肃省唯一的内陆口岸,现处于关闭状态。全县辖3个乡镇26个村,总人口13109人,其中蒙古族5008人,占38.2%;汉族7747人,占59.1%;回、藏、满、裕固等其他民族354人,占2.7%。

全县总面积66748平方公里,约占甘肃省总面积的六分之一,是甘肃省面积最大的县。畜产品以骆驼绒、山羊绒享有盛名。县境内矿藏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矿种有30多个,矿点300多处。主要有黄金、铁、铜、铬、钨、镍、菱镁、铅锌、煤、

重晶石等,其中原煤储量达9亿吨,塔尔沟钨矿储量居全国第二位,大道尔吉铬矿是全国第三大铬矿;境内野生动物有174种。境内党河、榆林河、石油河、疏勒河等四大河流年径流量达14.27亿立方米,其水电蕴藏量达100万千瓦左右。境内有冰川957条,其中透明梦柯冰川是距城市和铁路线最近最易于攀登的冰川,已列入全省旅游重点开发项目,2005年被评为全国六大最美冰川之一。

2010年全县GDP达到18.32亿元,增长20%。其中:第一产业3345万元,增长8.39%;第二产业14.83亿元,增长22.46%;第三产业3.15亿元,增长11.16%。财政收入完成2.85亿元,增长28.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88万元,增长15.5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980元,增长14.05%;牧农民人均纯收入8388元,增长12%。

【“十一五”规划执行情况】“十一五”期间,全县生产总值年均增长43%,2010年达到18.32亿元,是“十五”末的6倍;人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34.25%,达到14万元,是“十五”末的3.5倍;财政收入年均增长47.67%,达到2.85亿元,是“十五”末的5.8倍。工业增加值达到14亿元,是“十五”末的5.3倍,实现利税1.9亿元,是“十五”末的5.5倍。牧农业增加值年均增长6.74%,达到3345万元,比“十五”末增长38.5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加1834元,是“十五”末的2.5倍;牧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加617元,比“十五”末增长58.23%。万元GDP能耗比“十五”末下降21%。

【项目建设】全年计划实施的93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开工建设91个,完成投资17亿元,增长30.81%。肃阿公路、敦格、额哈铁路进展良好,新增通村公路129千米;西滩牧农业开发科技示范园区、西滩干渠改建、退牧还草等一批工程完成年度任务;县中学学生公寓楼、计生站(所)和党城湾镇中心卫生院投入使用;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场完成基础开挖,供水扩建项目完成管网安装和水厂设计、选址等工作。招商引资签约金额46.3亿

元,目前到位资金3.4亿元。委托省宏观经济研究院编制完成“十二五”规划纲要。

【工业】企业规模不断壮大,技术创新步伐加快,主要工业企业产品产量大幅增加,生产铁精粉120万吨,原煤35万吨,黄金达到1400千克,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利税1.9亿元,增长62.3%。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达96%以上。

【牧农村经济】统筹城乡发展,突出抗灾救灾、基础设施改善和产业结构调整,全面加强牧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牧农村经济稳步发展。一年来,累计投入各类抗灾救灾资金623.6万元,全县牲畜饲养量达到39万头(只),马铃薯等特色农作物种植面积达到3262亩。牧农业总产值达到7144万元,增长8.6%。

【城市建设】投资1.89亿元建成一大批城市建设项目,县城面貌焕然一新,城市品位显著提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完成县庆体育广场、影剧院改造装修、中心广场改造、盘旋路雕塑等19项工程,将供电、供暖、电信等10类管线全部入地,新建廉租房75套、经济适用房192套。狠抓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改善环卫保洁配套设施,强化管护队伍建设,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社会事业】免费教育目标全面实现,初中蒙、汉授课全合格率分别比上年提高6个百分点和12个百分点。文化队伍建

设得到加强,招录乌兰牧骑演员20名。广播电视覆盖能力和质量有了新的提高,被列入国家广播电视“西新工程”。稳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药品网上集中采购全面落实,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差价制度顺利实施。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试点工作通过省上初验。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有序开展。

【民生保障】全年共投入2818万元用于增加工资、社会救助和惠民实事。年内累计新增就业280人,培训人员140人,发放小额担保贷款210万元,带动就业148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100%,牧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参保率达98.5%。启动实施了新型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参保率达60%。兑现了176户福利性住房户政策性退款,落实被征地农民发放耕地补偿费1056万元,为91名被征地农民缴纳养老保险金212万元,为53名村干部办理养老保险参保手续;将101名依法破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全部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60周年县庆】2010年,成功举办肃北蒙古族自治县成立60周年庆典活动。县庆期间,举行了隆重热烈的庆祝大会,大型文艺表演,项目洽谈会,三项蒙古族传统体育竞赛,民族进步团结表彰大会等活动。特别是庆祝大会开幕式1700人组成的人场方队,宏伟壮观,特色明显,充分体现了自治县各族人民大团结的宏伟场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文艺表演“马背摇篮”

面；由1200名干部职工和中小學生组成的大型文艺表演，表现了独特的民族风味。以县庆为平台，积极开展招商引资活动，签约项目14个，签约总金额达84亿元；邀请了国家部委、省、市领导及省内外各界来宾、客商600多人参加庆典活动。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李永军

人大常委会主任 秀荣

县长 敖琪

县政协主席 巴图巴依尔

(供稿：马元泰)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综述】2010年全县完成国内生产总值66707万元，增长9.2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820万元，增长4.31%，第二产业增加值40468万元，增长5.72%，第三产业增加值23419万元，增长17%。三次产业占GDP的比例为4:61:35。全县财政收入完成10008万元，比上年增长24.98%。一般预算收入3625万元，增长16.78%；财政支出25112万元，增长34.75%。

【农业】全年实现农林牧及其服务业总产值4549.5万元，增长6.57%。农作物播种面积6891亩，增长3.7%，其中，粮食种植面积2700亩，增长15.8%；青饲料种植面积3633亩，增长13.82%；瓜类种植面积300亩，蔬菜种植面积108亩。全年完成造林面积780亩，下降87%。农村用电量235万千瓦时，增长4.68%。有效灌溉面积3061亩，下降3.95亩。全县牛饲养量789头，增长51.44%；羊饲养量22.1万只，下降1.78%。全县肉类总产量1380.3吨，增长12.04%，禽蛋产量5.1吨，下降19.05%。

【工业和建筑业】全年全县工业增加值3.49亿元，增长6%，占GDP的比重为52.3%，比上年下降3.6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41亿元，增长42.8%。股份制企业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完成增加值7621.1万元，增长62.8%；国有企业生产完成增加值566.6万元，下降10.5%。

重工业增长速度明显加快，全年完成工业增加值33814.6万元，增长44.3%。全县生产增长最快的行业是非金属矿采选业，较上年同期增长39%。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稳步提高。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品销售收入较快增长。截至12月底，共实现产品销售收入67985万元，增长15.77%。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利润总额4712万元，增长34.4%。

全年建筑业总产值7012万元，增长32.8%。房屋建筑施工面积29731平方米，其中新开工面积27431平方米，下降23.1%。全年工程结算收入达到2156万元，下降2%；工程结算成本1678万元，下降19%；实现利润总额137万元，下降57%。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共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75亿元，增长32.2%。其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3627万元，下降15.2%；第二产业完成投资24791万元，增长2%；第三产业完成投资38056万元，增长77.1%。

重点项目强势发展。120万吨干法水泥项目，破解工程建设一度停滞的困境，通过引进优势企业注资建设，重新步入正轨；30万吨铁精粉生产线已建成投产，1万吨硫化碱厂全面开工建设，400万吨石棉尾矿综合利用、2万吨蛇纹岩尾矿综合利用项目二期工程、10万吨铁精粉生产线、30万平方米石材开发等项目进展顺利；神威化工公司与酒钢集团的重组整合全面完成，技术、设备和生产能力将有大幅提升。新增投资5000多万元对化石沟、安南坝铜矿、铁矿实施深度勘探，已初步探明铜金属量达20万吨。重大工程进展顺利。敦当公路全线开工，阿肃公路即将施工；经过坚持不懈地争取，“敦格铁路”、“引哈济党”项目途径新县城的线路设计方案已经确定，招商环境得到优化。投资285万元实施了工业园区净化水厂建设和道路、供水管网改造，园区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全年完成招商引资项目6项，签约资金7.7亿元，引进到位资金2.12亿元。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累计到位各类专项资金1.15亿元，保证了重点建设项目的加快推进。

【交通通信】全年公路货物运输量5.37万吨，比上年增长1.9个百分点；公路货物周转量635.4万吨公里，增长1.2%，公路客运量3.42万人，下降10.9个百分点，客运周转量439.8万人公里，下降4.6个百分点。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收入357.8万元，增长5.5%。邮政业务收入72.7万元，下降3%；电信业务总量完成285.1万元，增长7.9%。

【商贸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372.8万元，增长14.9%。城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485.8万元，增长14.2%，农村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87万元，增长17.8%。加大民族特色旅游业开发力度，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旅游业的实施意见》，召开民族旅游恳谈会。投资1131万元，完成了民族博物馆装修布展和县宾馆、会展中心改造，改扩建马厩780平方米，旅游设施逐步完善。成功举办了全省第七届民运会赛马项目、阿克塞县第五届赛马会暨哈萨克民族风情旅游节。全年接待游客4.6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496.8万元。

【社会事业】全年共引进推广新品种21个，引进自动卷帘机、电热丝保温、肉牛冻精授配、肉牛温精授配等新技术4项；推广暖棚接羔、羔羊育肥等成熟技术2项。全县现有完全中学1所，完全小学1所，幼儿园1所，在校学生1670人。全县有教职工174人，其中专任教师157人。投资455万元建成县中学生生活服务楼，完成县小学操场改造，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全县义务教育“四率”均保持在部颁标准以上，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23.6%，专科上线率达到30.6%，初中毕业生五科合格率达到72.4%，小学生双科合格率达到93.2%。全县拥有集文化、图书、博物为一体的综合文化馆一个，总藏书2.2万册。完成哈萨克民俗博物馆主体工程，收集整理服饰、兵器、生活用具等各类展品600余种、2000多件，建成阿克塞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10个行政村已实现农家书屋全覆盖。组织县民族歌舞团演员参加第四届全国少数民族曲艺展荣获最佳新人奖。组织

县群艺馆、县民族歌舞团参加酒泉市第九届广场文化艺术节暨文艺精品节目汇演,获集体二等奖。做好全国第三次文物普查工作,已完成32处文物点的田野普查工作。完成全县数字电视扩容升级改造工

程,扩容升级新增数字电视节目56套,各族群众收看到120套数字电视节目。全县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0个。其中综合医院1所、乡卫生院3所、保健机构1所、防疫机构1所、个体诊所2所。卫生技术人员84人;病床总数82张,每千人拥有床位9张。启动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实行药品“零差价”销售和医护人员工资财政全额供给,完成了医院综合楼、传染病房和社区卫生院改造,实现了人人享有基本医疗服务。积极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工作,组织实施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9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深入开展。举办以“全民健身”为主题的广场群众体育活动,近600人参加了广场全民健身日活动;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日宣传”系列活动,参加了甘肃省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二届特奥运动会,取得田径竞赛金牌3枚和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好成绩;策划并组织“全省首届千乡万村农民乒乓球系列大赛阿克塞县分区赛”活动。

【城建环保】推进城市美化、净化、亮化建设,完成“两场两路”树池条石安装工程,更新路灯300盏,硬化道路5742平方米,安装小区围栏2095米。重点城建项目进展顺利,检察院、国税局、红柳湾镇综合服务站业务用房建成并投入使用;完成县中队营房扩建,开发商业住宅小区2个。城区绿化覆盖率达47.3%,人均公共绿化面积达到36.6平方米,投资55万余元在民族新村、中小学校、全民健身中心、塞苑小区、政府广场等公共场所安装高杆灯4盏,景观灯、庭院灯69盏,城市品位明显提升。建成金山湖水上乐园、全民健身中心、野生动植物生态园等一批重点市政工程。重视生态环境建设,全年完成退牧还草720万亩,三北防护林5780亩,封滩育林1.4万亩,退耕还林1000亩,新增滴灌防护林1370亩,全县干部职工募集绿化造林基金174.5万元。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6708.2元,增长8.4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13838.7元,增长12.17%,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47%,比上年提高6个百分点。城市居民人均居住面积41平方米,与上年同期持平。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7962元,增长11.23%。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4737.5元,增长0.8%。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城镇职工养老、失业、医疗保险参保率100%,工伤保险参保率90%。完善城乡合作医疗制度,城镇居民参保3102人,参保率97%,农牧民参保2494人,参保率99.6%。开展低保扩面提标工作,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253元,全年列入城乡低保318户700人,累计发放低保金193.9万元;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发放各类救助资金85.61万元,募集社会捐助资金33.98万元。落实就业优惠政策,开展技能培训,拓宽就业渠道,城镇累计新增就业人员18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新增担保基金80万元,发放小额担保贷款200万元。投资267万元完成民族村困难户和残疾人家庭住房改造37套,新建廉租房30套。全年劳务输转813人,其中有组织输转322人,劳务收入708.93万元。培训农牧村各类人员451人,其中实用技能培训301人,引导性培训150人,培训持证率达96%。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黄从光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哈 泰 (哈萨克族)

县 长 浩 升 (哈萨克族)

县政协主席 哈里弟 (哈萨克族)

(供稿:县志办)

平凉市

【综述】平凉是甘肃东部主要的区域性中心城市,辖崆峒区和泾川、灵台、崇信、华亭、庄浪、静宁6县,总面积1.1万平方公里,总人口231.82万人(常住人口

221.38万人),有汉、回、蒙、满等34个民族。

平凉位于西(安)、兰(州)、银(川)三大省会城市的几何中心,自古为关中之门户,是甘肃的“东大门”,素有陇东旱码头之称。312国道横贯全境,宝中铁路纵穿南北。随着银武高速和西平、天平铁路及750千伏超高压输电工程的陆续建成,平凉将成为西兰银的区域性交通枢纽和西电东送的电力枢纽。

平凉是中华民族的重要发祥地之一,人文初祖伏羲诞生于成纪。相传西王母降生于泾川回山,轩辕黄帝问道广成子于崆峒山。3000多年前,周朝先民在泾河流域创造了当时比较先进的农耕文化。平凉曾孕育出世界针灸医学鼻祖皇甫谧,唐代著名政治家牛僧孺,宋代三将军吴玠、吴玠、刘锜,明代“嘉靖八才子”之一赵时春等一批彪炳史册的杰出人物。

平凉的煤炭地质资源量在650亿吨以上,是全国13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石灰岩储量30多亿吨,石油资源量4.3亿吨,水资源总量13.7亿立方米。森林覆盖率22.3%。有国家AAAAA级风景名胜区、国家地质公园崆峒山及其他人文自然景观100多处。

平凉已培育形成了煤电、草畜、果菜、旅游四大主导产业。原煤产量达到2300万吨,发电量达到92.5亿千瓦时。

“平凉红牛”为全国唯一的活牛类证明商标,牛饲养量103.2万头。“平凉金果”获得全国第一个苹果类证明商标和原产地地理标志保护认证等5张国家级名片。已有5户“全国500强”企业落户我市。平凉市先后获得“全国双拥模范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甘肃省文明城市”、“甘肃园林城市”、“浙商(省外)投资最佳城市”等荣誉称号。以崆峒山为主的旅游业年接待人数420万人(次)。

2010年,地区生产总值231.89亿元,固定资产投资266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30.78亿元,地方财政收入13.02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7.98亿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1766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136元。

【农业】全年粮食播种面积491.24万亩,增加3.14万亩,增长0.64%;蔬菜种植面积达70.97万亩,增加12.35万亩,增长21.07%;油料种植面积71.39万亩,比上年增长1.22%;果园面积达137.09万亩,增长2.42%。粮食产量达到95.02万吨,增长6.64%;蔬菜产量达98.03万吨,增长8.96%;油料产量达7.55万吨,增长20.03%。水果产量达到78万吨,增长10.23%。

全年完成造林面积11.58万亩,育苗面积3.28万亩;新增梯田23.7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24万亩。肉类总产量达到7.59万吨,增长11.29%。大牲畜存栏达80.09万头,增长8.3%。牛存栏65.1万头,牛出栏38.1万头。猪存栏和出栏分别为41.15万头和46.44万头;羊存栏和出栏分别达到20.3万只和13.66万只。

【工业建筑业】全部工业增加值88.42亿元,增长20.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1.12亿元,增长22.1%。其中,国有企业完成增加值6.24亿元,增长62.3%;集体企业完成增加值2.30亿元,增长7%;股份制企业完成增加值60.42亿元,增长20.7%。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增加值4.41亿元,增长20.8%;重工业完成增加值66.71亿元,增长22.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为93.96%,增长7.3%。

全年原煤2199.79万吨,增长8.6%;发电量104.91亿千瓦时,增长61.8%;水泥283.1万吨,增长77.1%;机制纸2.41万吨,增长5.3%;纸制品7.72万吨,增长25.4%;面粉5.75万吨,增长8.8%,白酒150千升,下降21.1%;棉纱2975吨,增长110.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3.04亿元,增长37.4%;实现利税25.09亿元,增长71.3%;实现利润11.75亿元,增长160.3%。其中煤电产业实现利润10.04亿元,增长221.05%;实现利税22.49亿元,增长82.14%。

全社会建筑业完成增加值20.37亿元,增长17.2%。其中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实现利润10844万元,上缴税金11717万元。施工房屋面积340.98万平方米,竣工

房屋面积170.17万平方米。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共实施50万元以上各类建设项目870个,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66亿元,增长36.6%。其中城镇完成投资229.88亿元,增长35.5%;农村投资完成36.12亿元,增长44.4%。城镇投资中,50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127个,完成投资175.96亿元,增长49.5%;亿元以上投资项目57个,完成投资143.34亿元,占全社会投资的53.89%。10个过10亿元投资项目实际完成投资93.2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的比重达35.04%。全市中央扩大内需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2.54亿元,比上年增长16%,灾后重建项目完成投资1.53亿元。

在城镇投资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5.46亿元,下降9.3%;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35.81亿元,增长41.6%;第三产业完成投资88.61亿元,增长30.9%。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16.41亿元,增长29%。按工程用途分,商品住宅投资13.05亿元,增长14.67%;商业营业用房投资2.92亿元,增长1.47倍。

【贸易旅游】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7.98亿元,增长18.7%。分地域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为59.73亿元,增长19.1%,其中城区消费品零售额为40.24亿元,增长20.5%;乡村消费品零售额28.26亿元,增长17.8%。分行业看,批发业完成19.52亿元,增长21.2%;零售业完成57.87亿元,增长17.4%;住宿业

完成2.85亿元,增长19.9%;餐饮业完成7.74亿元,增长21.8%。全年出口创汇达到1491.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48.2%。

全年各类旅游者420.7万人(次),增长20.03%。其中境外旅游者4400人(次),增长22.5%;国内旅游者420.26万人(次),增长20.02%。全年旅游综合收入达20.68亿元,增长33.3%,其中旅游境外收入943.3万元,增长21.8%,国内收入20.59亿元,增长21.8%。

【交通邮电】全年完成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8.90亿元,增长10.3%。完成公路客运量3035万人;客运周转量12.78亿人千米;货运量2058万吨;货运周转量49.06亿吨千米。截至12月底,全市民用汽车保有量70037辆,增长29.06%,其中轿车22189辆,增长46.75%;本年新注册汽车17344辆,增长15.91%。私人汽车保有量46654辆,增长38.94%,私人轿车保有量18937辆,增长57.11%。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4.93亿元,增长14.65%。其中邮政业务总量3796万元,增长16.85%。年末全市固定及移动电话用户总数达到112.02万户,其中农村电话用户达55.50万户;本年新增电话用户29.21万户。计算机互联网用户达7.36万户。年末局用交换机总容量20.16门。电话普及率达到51部/百人。

【财政金融与保险】全年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30.78亿元,增长38.7%;地方



平凉电厂外景

财政收入完成13.02亿元,增长36.7%。其中增值税3.43亿元,增长31.9%;营业税2.54亿元,增长45.5%;企业所得税6184万元,增长91.6%;个人所得税2475万元,增长82.3%。全年财政支出达到85.86亿元,增长13.3%,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5亿元,增长12.4%;农林水事务支出11.7亿元,增长27.9%。

截至12月底,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326.59亿元,增长23.2%。其中企事业单位存款为65亿元,增长11.3%;城乡居民储蓄存款202.29亿元,增长21%。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254.96亿元,比上年增长19.8%。其中短期贷款91.08亿元,比上年下降4.3%;中长期贷款108.84亿元,比上年增长68.4%。

全年保险业务收入4.02亿元,增长24.39%,其中财产险收入1.63亿元,增长41.08%;寿险收入2.39亿元,增长15.11%。支付已决赔款9262万元,比上年增长34.94%,其中财险赔付额7988万元,增长24.93%;寿险赔付额1274万元,增长31.88%。

【环保与安全生产】全市六项主要污染物均控制在目标值之内,总控率达到100%。大气环境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为每标立方米0.09毫克,二氧化硫年均值为每标立方米0.03毫克,二氧化氮年均值为每立方米0.02毫克。泾河地表水质达标率为16.7%,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噪声和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分别为54.8分贝和69.1分贝。全市环保投资达到4.8亿元,其中污染源治理2.36亿元,生态环境建设和农村环保2.09亿元,环保能力建设0.35亿元。环保投资指数达2.3%。

全年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死亡111人,比上年下降8.3%。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0.48人,比上年下降22.6%;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10万人从业人员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2.47人,比上年下降20.1%;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为1.65人,比上年上升1.3倍。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人数12.20人,比上年下降10.9%。

【社会事业】全年共争取国家和省上科技项目23项,资金550万元;安排实施市列科技项目23项,经费100万元。共有7项科技成果获得省级科技进步奖。本年度共评出科技进步奖105项,其中一等奖18项,二等奖57项,三等奖30项。

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学校1664所,其中幼儿园172所,特教学校3所,小学1309所,独立初中117所,九年一贯制学校14所,完全中学20所,普通高级中学14所,普通中专14所,普通高校1所。本市普通高校招生2264人,在校生6455人,毕业生1830人;中等职业学校招生12151人,在校生28888人,毕业生8183人;高中招生20236人,在校生58860人,毕业生19144人;初中招生39653人,在校生124445人,毕业生40871人。各类学校在校学生达到44.95万人。其中,小学19.72万人,中学12.44万人,高中5.89万人。小学、初中阶段学生入学率分别达到99.49%和98.96%,毕业率分别达到99.98%和99.91%。2010年度全市参加高考考生24776人,上线人数达14124人,其中重点本科上线1612人,上线率6.5%,比去年提高了0.6个百分点,本科上线率19.4%,三本上线率31.1%。

全市共有各种艺术表演团体8个,公共图书馆8个,博物馆8个。全年发行《平凉日报》312期,780万份。有县级广播电台7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干线网络总长3345千米,较上年增加133千米;广播电视卫星收转站167859座;广播综合覆盖率达97.74%,电视综合覆盖率达94.58%。有线电视用户达7.83万户,比上年增长8%。

全市共有卫生机构1092个,其中医院、卫生院134个,妇幼保健医院7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8个。卫生技术人员7785人,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745人,其中医院和卫生院有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075人。实有床位数7208张,医疗机构病床使用率为67.75%。

全市运动员参加省级各项各类赛事,共获金牌86枚,银牌80枚,铜牌29枚。平凉籍运动员参加国际、国内各类各项比赛,共获金牌13枚,银牌8枚,铜牌7枚。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初步推算,截至12月底,全市总人口231.82万人,常住人口221.38万人。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1766元,增长10.2%,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7499元,增长12.9%;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3136元,增长15.5%;全市在岗职工人均年平均工资达31546元,增长10.78%。新增城镇就业人数26653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3129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68%。

截至12月底,全市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66047人,其中新纳入参保缴费8457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2.58万人,其中新纳入参保缴费21372人,参保率为99.9%。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新增参保2.4万人。7个县(区)开展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181.36万农民参加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为98.52%。参加失业保险人数8.98万人,其中新纳入参保缴费7354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1464人。全年5.72万城镇居民和21.45万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失业人员失业保障金发放率均达到100%。全市福利院有床位247张,收养168人;建立城镇社区服务中心62个。全年接受社会捐赠937万元。

平凉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马世忠

副书记 陈伟(女) 张军利

常委 闫佰科 邓晓龙 高淑美(女)
马晓峰(回) 王奋彦 赵成城
周奉真 李雪峰 毛文平
丁巨胜 王大睿

秘书长 李雪峰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马世忠

副主任 马森骏(回) 马社弟

万英 朱建国 朱同印

秘书长 邓玉珠

市政府

市长 陈伟(女)

副市长 王奋彦 邓晓龙 赵成城

阎奋民 万治贵 曹复兴

王大睿 杨军 李生发
 秘书长 吴镇图
 市政协
 主席 赵景山
 副主席 马鸿俊 张乔英(女) 席君忠
 李长明 张立新 孙创明
 秘书长 张新平

(供稿:魏柏树)

崆峒区

【综述】崆峒区位于甘肃省东部、六盘山东麓,地理位置在东经106°25′-107°21′、北纬35°12′-35°45′之间,东邻平凉市泾川县,南依平凉市华亭县、崇信县,西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源县、原州区接壤,北与庆阳市镇原县、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彭阳县毗邻。地处陕、甘、宁三省区交汇处,自古是“丝绸之路”的历史重镇和南来北往、东西交通的咽喉要道,素有“旱码头”之美誉,现为平凉市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是一座新兴的工贸旅游城市。

区域属陇东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境内西北高峻多山,东南丘陵起伏,中部河谷密布,平均海拔1540米。气候属半干旱、半湿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年最高气温32.5℃,最低气温-15.4℃,年平均气温10℃,年降雨量616.7毫米,日照2378.6小时,无霜期145天。地下矿藏有煤、铁、铜、磷、石灰岩、白云岩、陶土、粘土、石膏等16种12大矿点,其中水泥石灰岩和化工石灰岩品位较高,储量达5亿多立方米。地表水可利用量1.1亿立方米,地下水储量12亿立方米。生物资源较为丰富,有动物资源50多种,植物资源1300多种,其中沙棘、山药、甘草等经济作物和药用植物100多种,森林面积95.2万亩,森林覆盖率17.5%。区境内有240万千瓦火电厂1座,有750千伏高压输变电站1座,是连接兰州和陕西乾县西北750千伏电网主通道的核心工程,另有330千伏、110千伏和35千伏等变电站15座,小水电站1座。

全区辖13个乡、4个镇、3个街道办事处、1个开发区和1个省级工业园区,有

252个行政村1381个村民小组、13个城市社区,辖区总面积1936平方公里,总人口50.66万人,人口密度264人/平方公里,其中常住人口48.59万人,城镇人口26.51万人,城镇化率52.66%。有汉、回、蒙、满等30多个民族,以回族为主的少数民族占总人口的26.5%。

2010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4.48亿元,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14696元,经济综合竞争力位居全省前列。居民收入持续增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10%和15%,达到11746元和4029元。

【农业农村经济】持续推进“四个一”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实施“万千百十”规模养牛工程,新建早庄、高寨、梁西、强盛4个千头育肥中心和长沟、三里等6个百头养殖小区,肉牛饲养量达到35.8万头,肉类总产量1.51万吨,增长9.42%;加快安国一柳湖、四十里铺一白水一花所两个万亩无公害蔬菜基地建设,全区改造日光温室350座、拱棚4116座,蔬菜种植面积18.86万亩,蔬菜总产量27.33万吨,增长9.01%;整乡镇推进草峰、索罗果产业开发,全区新植果树经济林3万亩,果品总产量达7.24万吨,增长4.17%;加快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输转劳动力8.42万人,实现劳务收入6.63亿元。大力实施峡门城乡一体化型、崆峒旅游产业开发型,新农村建设整乡推进工程,建成新农村建设示范点19个、土窑洞搬迁和危旧房改造3320户,完成“一池三改”示范户2300户,造林封育5.47万亩,新修梯田3.44万亩,治理水土流失32.5平方公里。建成通乡油路12千米、村道104千米里及安青公路颀河大桥,实施了草峰、索罗安全饮水工程,有效解决了2.56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稳定减少贫困人口6000人。推广旱作农业技术12.1万多亩、复种29.23万亩,粮食总产量为19.51万吨(夏粮6.6万吨、秋粮12.91万吨),增长6.78%,主要农作物优良品种率达90%。全年区实现农业增加值9.5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7.1%。

【工业经济】工业增加值完成230056

万元,增长12.9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178551万元,增长40.6%。其中,国有企业完成增加值38267万元,增长106.3%;集体企业完成增加值3399万元,下降8.4%;股份制企业完成增加值134704万元,增长33.25%。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增加值17053万元,下降13.3%;重工业完成增加值161498万元,增长49.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品销售率为98.97%。全年发电量89.45亿千瓦时,增长76.2%;生产水泥232万吨,增长111.8%;生产机制纸2.41万吨,增长5.3%;生产面粉4.11万吨,增长14%;生产白酒150千升,减少21.1%。新增民营企业90户,个体工商户1708户,新增从业人员3419人,民营经济增加值完成26.26亿元,增长11%。建成了总投资15亿元的日产1万吨干法水泥生产线等项目,平凉海螺公司成为陇东地区最大的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企业。在骨干龙头企业带动下,工业经济提质增速,工业主导型经济格局初步形成。

【商贸】商贸业发展活力日益增强,建成了世博伟业家居建材广场、陇东蔬菜市场、南门十字综合市场二期等商贸设施,培育形成了建材、机电、家具等26个各具特色的专业市场,陕甘宁交汇区最具活力的商贸中心地位进一步凸显,全区现有各类商业网点1.4万多个,201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66181.9万元,增长16.9%。分地域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为317120.6万元,增长16.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49061.3万元,增长17.7%。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340203.3万元,增长16.5%;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25978.6万元,增长21.9%。

【财政金融】全年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29761万元,增长21.5%;地方财政收入完成19105万元,增长16.4%。全年一般预算支出完成119858万元,下降10.2%,其中拨付教育资金2324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20414万元,医疗卫生资金9917万元,环境保护资金6630万元,交通运输资金2310万元,住房保障资金2661万元,地震灾后重建资金10058万元。金融运行保持平稳,金融机构各

项存贷款稳定增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为125.63亿元,增长14.93%。城乡居民储蓄存款达72.78亿元,增长14.99%。企业存款为28.94亿元,减少9.29%;年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96.19亿元,增长25.84%。有短期贷款47.41亿元,中长期贷款48.68亿元。

【旅游产业】境内有仰韶、齐家、商周文化遗址150多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5个,馆藏文物2868件,其中国家一级文物26件。已开发旅游景区(点)20余处,其中国家5A级旅游景区1处,3A级旅游景区2处,省级森林公园2处。制定出台了《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开启了旅游业发展新篇章。在30多个城市开展了大型宣传促销活动,成功举办了崆峒山旅游文化论坛和“神奇崆峒·养生平凉”旅游宣传推广周活动,崆峒山被评为“中国最佳山水文化旅游景区”和“县域旅游十大品牌目的地”,崆峒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全年接待游客178.9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7.61亿元,分别增长10.74%和52.56%。

【项目建设】始终坚持把重大项目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强力引擎和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引强入区,借势发展,与华能、海螺、酒钢等国内500强企业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全年实施各类重点建设项目186项,完成投资61.73亿元,其中实施工业项目27项,完成投资12.77亿元;实施农业项目40项,完成投资6.87亿元;实施社会事业及其它项目119项,完成投资42.09亿元。引进了陇东农产品交易中心、国际商贸建材市场等各类项目26项,落实到位资金6.27亿元。辖区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5.24亿元,其中区属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1.8亿元,分别增长32.84%和33.72%。

【人民生活】全年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77.2%,共拨付低保资金7457万元、各类社会救助支出1798万元,就业补助支出2153万元、医疗保障支出5249万元、扶贫支出1677万元、地震灾后重建资金10058万元、保障性住房支出2661万元。新建成廉租房8.72万平方米,有效地解决

了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公开招聘安置各类高校毕业生442人,鼓励有创业意向的人员积极创业,为356名下岗失业人员办理小额担保贷款1780万元,为3407名农村妇女办理小额担保贷款16786万元,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98%。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分别为7499元和3953.35元,分别增长12.92%和17.59%。

【环境保护】全年环境污染治理完成总投资11760万元。工业废水排放总量1274.8万吨,其中达标排放量509.2万吨。工业烟、粉尘排放量4500吨,工业烟、粉尘去除量40500吨。规模以上小企业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1680吨,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1223821.5吨。化学需氧量减排1370吨。地表水达标率16.7%,城镇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100%,区域环境噪音平均值54.8分贝,交通干线噪音平均值69.1分贝。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4.37平方米。自然保护区1个(太统一崆峒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区面积16283公顷,占辖区面积的8.3%。

【社会保障】区属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达1.4万人,下降1.2%。失业保险人数1.4万人,下降0.3%。医疗保险人数1.59万人,增长9%。工伤保险4913人,增长5.4%。有10872户27530名城镇居民、10811户23700名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全区有农村“五保”户1304户1655人,14所农村敬老院现集中供养85户86人。有城市社会福利院1所,综合性社会福利服务中心1个。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310779人,参合率为99.32%。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为10.88万人,参保率96.69%。

【社会事业】新建改建校舍28.3万平方米、医疗用房2.45万平方米,城乡公共服务条件显著改善。全区有各级各类学校275所,其中普通高校1所,中小学在校学生达到83875人。二类城市语言文字达标创建工作通过省上评估验收。全面落实“两免一补”等优惠政策,为6.4万名学生免除学杂费2535.3万元,全面推行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制度,完成了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全区407个卫生机构,床位增至1598张,卫生机构人员数1810人,

卫生技术人员1593人(其中执业医师及助理医师539人,注册护士452人)。加强卫生应急能力建设,甲型H1N1流感、手足口病得到有效防控。报销城乡居民住院费用5536.45万元,支付大病医疗救助资金640.8万元,发放城乡低保、“五保”供养资金和临时生活及物价补贴8524.3万元。全区计划生育率为90.68%。广播电视村村通无线数字电视入户安装,完成5000户。

崆峒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王大睿
人大常委会主任 邓玉珠
区长 孟小金
区政协主席 张新平

(供稿:牛小兰)

泾川县

【综述】泾川县位于甘肃省东部,秦陇交界处,总面积1409.3平方公里。东邻陕西省长武县,西接崆峒区和崇信县,南与灵台县相连,北与庆阳市镇原县接壤,西距省会兰州420千米,东距陕西省会西安210千米。全县辖14个乡(镇)、1个经济开发区,215个行政村,1466个村民小组。自然条件优越,年平均气温10.1℃,无霜期174天,年平均降水555毫米,日照2274小时,相对湿度69%,是国家农业部划定的全国优质苹果最佳适生区之一。区位优势独特,是西兰银三大中心城市交汇处和陇东重要的交通枢纽。旅游资源丰富,是西王母的降生地 and 西王母文化的发祥地,始建于西汉元封年间的王母宫被称为“天下王母第一宫”,大云寺地宫出土的14枚佛祖舍利为佛教圣物,金棺银椁石函为国宝级文物,南石窟寺、王母宫石窟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王母宫—大云寺、田家沟风景区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生态环境良好,全县水土流失治理程度达到82.4%,森林覆盖率为37.13%,先后荣获“甘肃省实现绿化第一县”、“全省绿化模范县”、“全国绿化模范县”、“全国水土保持先进县”、“全国造林绿化百佳县”、“全国林业生态建设先进县”等称号。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0.8亿元,增长11.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10.9亿元,增长7.0%;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8.8亿元,增长9.3%;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11.1亿元,增长15.9%。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上年的32.1:31.5:36.4,调整为35.3:28.6:36.1。全年实现财政收入8384.6万元,增长26.5%,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实现5234.1万元,增长18.3%,财政支出98346.2万元,增长27.6%。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35.84亿元,增长25.6%,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26.99亿元,增长19.8%。各项贷款余额19.08亿元,增长28.9%。

【工业经济】2010年,实现工业增加值57525.0万元,增长6.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用电量1407.0万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31580.9万元,增长56.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0651.7万元,增长26.7%。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657.3万元,增长24.5%;实现利税总额3600.8万元,增长15.0%;实现利润总额2441.9万元,增长9.5%;全员劳动生产率85077元/人,增长10.3%。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25197万元,实现建筑业利润总额553.7万元。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完成农业总产值15.90亿元,实现农业增加值10.88亿元,增长7%。种植结构得到有效调整,粮经比由上年的2.75:1调整为2.44:1。全年粮食播种面积67.77万亩,增长9.9%;蔬菜种植面积13.31万亩,增长54.6%;油料播种面积10.14万亩,增长2.9%;粮食总产量14.9万吨,增长5.6%,蔬菜产量17.89万吨,增长26%;油料总产量0.78万吨,增长4%;水果总产量21.43万吨,其中苹果产量18.7万吨,增长4.4%。

【新农村建设】以全省第二轮新农村建设试点县为契机,集中建成了一批规划合理、特色鲜明、设施完备、环境整洁的中心社区和示范片区。全县新建果园7.24万亩、果蔬保鲜库9座,建成标准化养殖小区7处,搭建蔬菜拱棚4249座,新建日光温室524座;新建农民新村26个,新建、改建小康屋2560户,完成危房改



纳丰乡焦家会村现代农业园区

造2000户,配套“一池三改”沼气池2216座;新增自来水入户7240户,自来水通村率达到90.8%,入户率达到80.6%;建成通村油路15条61.3千米;改造农村电网117.75千米;完成荒山造林3.44万亩、退耕还林补植补造3.17万亩、农田道路林网214千米;新修标准化梯田6.06万亩。

【贸易】201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89亿元,增长19.1%。分城乡看,县城市场零售额4.45亿元,增长18.5%;农村市场零售额6.44亿元,增长19.5%。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8.73亿元,增长20%;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2.16亿元,增长15.5%。出口创汇12.2万美元,增长7.6倍。全年累计接待游客87.95万人(次),实现旅游业综合收入8765.02万元,较上年增长28.2%和40.6%。开发的旅游景区(点)有10余处,其中国家4A级旅游景区2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7处。全县有旅游业直接从业人员800人(次),间接从业人员2000人(次),有宾馆(饭店)15家,其中被市、县列入重点旅游定点接待单位8家,四星级宾馆1家。

【固定资产投资与项目建设】2010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4.1亿元,增长39.8%。其中:城镇投资完成22.04亿元,增长41.5%;农村投资2.06亿元,增长24.5%。在城镇投资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0.1亿元,下降9.2%;第二产业投

资完成3.64亿元,增长42.6%;第三产业投资完成18.30亿元,增长37.8%。全年新开工及在建项目198项,完成投资18.94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项目6个,5000万元以上项目8个,1000万元以上项目29个。全年招商引资项目16个,落实到位资金4.3亿元。全县论证储备前期项目119项,落实到位各类投资项目56项,概算总投资28.4亿元,争取项目投资6.1亿元。西气东输二线管道工程等重大项目顺利实施,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等市列重点项目、城北综合开发等县列“十大项目”进展良好,扩大内需及灾后重建项目完成了年度任务。

【村镇建设】2010年,全县城镇化建设完成投资1.25亿元,开建小城镇建设项目83个,城镇化水平提升9.67个百分点,达到29.07%。按照“突出重点、彰显特色、统筹发展”的要求,编制完成了城北重点开发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启动实施了5个乡镇总体规划和10个中心村规划编制,集中实施了高平镇街路改造、党原乡北街开发、飞云集贸市场建设等工程,小城镇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城乡一体化进程进一步加快。

【环境保护】全县能耗总量19.24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3.5%,万元GDP能耗1.243吨标准煤,比上年下降5.5%,万元GDP电耗1083吨标准煤,下降5.6%,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3.785吨标准煤,下降8.3%。2010年末,全县化学

需氧量464吨,下降5.3%,二氧化硫排放量233吨,下降0.8%,超额完成了污染减排任务;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环保投资指数达到1.78%,区域大气、水、声环境质量达到功能区标准。

【交通通信】全县公路总里程1150千米,其中等级公路651千米。2010年完成村村通油路工程66.3千米。公路运输货运量101万吨,公路运输货运周转量6301.6万吨/公里,分别比上年增长19.95%和17.39%;公路客运量123.6万人,公路客运周转量9763万人公里,分别比上年增长13.9%和26.9%。全县年末各类通信业务总量5240万元,有各类通信用户15.42万户,增长12.4%。其中:固定电话(含小灵通)2.2万户,下降9.1%;小灵通用户总量4356户,下降3.2%;移动电话13.22万户,增长20.4%;每百人拥有电话(含手机)45部,增长15.4%。

【社会事业】2010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不含成人教育和学前教育)233所,教职员3674人,专任教师3291人,年末在校学生58612人。其中:职业中学1所,在校学生4004人;普通高中6所,在校学生14574人;初中15所,在校学生11662人;小学209所,在校学生27987人。全县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入学率和初中入学率分别达到99.5%和98.1%;高考本科上线人数774人;全县卫生医疗机构25个,其中:医院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个,卫生院16个。卫生医疗机构拥有床位数831张,新增110张。卫生技术人员742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1个,卫生技术人员31人;妇幼保健机构1个,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12人,注册护士12人;乡镇卫生院14个,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90人,注册护士87人。全县电影放映单位14个,县级艺术表演团体2个,县级文化馆和公共图书馆各1个,拥有藏书3.35万册。全县文化广播电视站14个,乡镇综合文化站14个。拥有广播电台1座,调频发射台和转播台2座,广播综合覆盖率达到99.7%;拥有电视台1座,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98.5%。有线电视用户达到10529户。

【人民生活】2010年,城镇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11237元,增长10.1%。人均消费性支出7690元,增长3.1%。农民人均纯收入3249.28元,增收440.33元,增长15.68%。城乡居民人均存款10212元,增长26.2%。其中:人均储蓄存款7688元,增长20.4%。城乡就业人员达18.26万人,同比增长3.46%。城镇从业人员劳动报酬为2969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4%。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516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3%。城镇单位在岗职工1.20万人,比上年末减少150人,下降1.2%。其中:国有单位增加318人、集体单位减少204人、其他单位减少264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3296人,下降15.1%,登记失业率3.9%,2306名下岗失业人员实现了再就业。

【社会保障】全县共有敬老院11所,集中供养“五保”人员276人。全年纳入城市“低保”人员5089人,城市“低保”资金支出673.2万元;纳入农村“低保”人员22663人,农村“低保”资金支出1871.6万元。年末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职工人数7179人,其中新增缴费人数731人,征缴养老保险费2436万元;失业保险参保职工8695人,征缴失业保险费21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4499人,征缴医疗保险费1298万元。参加工伤保险职工6440人,其中农民工5696人,征缴工伤保险费23万元;参加生育保险职工6400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作全面展开,参保人数20931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加人数306410人,平均参合率为98.1%,全年报销医药费用3872.85万元。

泾川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学书(11月止)

王全科(12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程永忠

县长 李全中

县政协主席 马建军

(供稿:段文军)

灵台县

【综述】灵台县位于陇东黄土高原

南缘,属黄土高原沟壑区,东南与陕西省长武、彬县、麟游、千阳、陇县接壤,西北与本省崇信、泾川县毗邻。总流域面积2038平方公里。全县辖5镇8乡1个街道办事处,4个居委会,184个行政村,总人口230731人。民族以汉族居多,占96.7%,少数民族有回、藏、满、苗、蒙古族等。全县人口出生率10.38‰,死亡率5.50‰,自然增长率4.88‰。

2010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7.6亿元,增长11.1%,比2005年增长89.5%,年均增长13.6%;地方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4.21亿元,增长34.9%,是“十五”期间投资总和的2.6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5.92亿元,增长20%,比2005年翻了一番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8423.8万元,增长25.9%;地方财政收入完成3741万元,增长15%;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达到24亿元,贷款余额达到10亿元,分别增长27.36%和16.45%;

【农业农村经济】全县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前提下,突出牛果产业的主导地位,采取财政扶持、项目整合等办法,筹集资金1300多万元扶持牛、果主导产业开发。新建牛字犊牛等标准化肉牛养殖小区6处,完成黄改冻配2.85万头,青贮玉米秸秆26.5万吨,出栏肉牛5.75万头,实现养牛收入1.39亿元。不断强化果园管理,秋季一次性定植果园3.24万亩,累计达到10.6万亩,农民人均接近0.5亩。制定了蔬菜产业发展规划,以达溪河川区设施栽培和幼龄果园间作套种为重点,种植蔬菜10.84万亩。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12.89万亩,粮食生产在大灾之年再获丰收,总产达到16.2万吨。以旧村庄改造为主,抓建新农村示范点13处,其中县列4处,新建文明生态家园469户,实施“三清五改”889户。

【工业经济】以建立煤电化工业主导型经济格局为方向,狠抓煤炭资源勘探开发和骨干企业扩建技改,工业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邵寨煤矿前期建设进展顺利,累计完成投资2.95亿元。南部煤炭资源勘探会战顺利告捷,北部普查全面展开,预测煤炭储量34亿吨左右,灵

台煤田矿区总体规划和矿区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已编制完成并报省直有关部门待审。煤炭资源开发已开始实现由探矿向采矿推进、由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的转变。皇甫谧制药公司改扩建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2亿元，当年可建成投产。全县万元GDP能耗同比下降4.4%，万元生产总值电耗837万千瓦时同比下降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8.43%。完成了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指标。

【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186万元，完成了县城总体规划、达溪河景观带专项规划评审，编制专项规划、控制性详规、修建性详规和村庄规划11项。安排基本建设项目120个，工程规划“一书两证”执行率达到了100%。组织公开招标工程70项3.1亿元，其中在市交易中心组织限额以上工程招标48项。依法报建工程41项，依法监督、监理工程90项。完成投资1.98亿元，组织实施了“一区一带三桥六路”等11项重点工程，8项工程已建成竣工，3项工程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投资2.99亿元，建成各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0项，改造农村危旧房1100户6.33万平方米。新开和在建各类住宅55项18.73万平方米，其中竣工40项12.45万平方米。开工建设廉租住房252套1.26万平方米。投资930万元，建设了平均日处理生活垃圾62吨、总容量为33万立方米的垃圾处理场一处。埋设排水排污管道9475米、供水管道2711米，立项并自筹资金，铺设了概算投资4969.11万元的灵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进厂污水管网16.5千米，完成了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改造街道5条3.53千米，新增绿地面积13.32万平方米，建成区面积达到了3.22平方公里。投资580万元，建成了县兴隆纸业公司设计日处理废水30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站。经市环境监测站监测，县城区可吸入颗粒物年日均值、二氧化硫年日均值、二氧化氮年日均值分别低于0.10毫克/立方米、0.06毫克/立方米、0.08毫克/立方米，县城区域环境、交通干线噪声均值分别低于55分贝、70分贝，地表水水质、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均为100%，各项指标均达到了功能区标准。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分别为157.44吨、259.31吨，两项指标

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600吨、350吨约束值之内。

【交通邮电】 2010年末，全县运营汽车拥有量592辆，载客汽车84辆，经营线路59条，日发班次94个，公路通车总里程1178.6千米。全年累计完成客运量354万人，客运周转量15160万人公里；货运量167万吨，货物周转量18800万吨公里。道路运输产值完成0.9亿元，增长0.4%。邮政业务完成总收入210万元。年末固定电话总容量达到16550门，移动电话92000部，计算机互联网用户达到3543户。电信业务总收入1301.61万元，移动、联通业务总收入3300万元。

【旅游】 投资7000多万元的皇甫谧文化园主体工程全面建成，正在进行内设装饰布展，灵台宾馆顺利晋升为国家4A级宾馆（饭店）行列。精心创作编排的大型秦腔历史剧《皇甫谧》在第五届中国（西安）秦腔艺术节获奖并成功晋京汇报演出，填补了灵台县全本剧目在京演出的空白。全年共接待游客62.6万人（次），增长21.8%，实现旅游业综合收入31143.5万元，增长332%。

【社会事业】 全县累计完成投资9157万元，新建、维修校舍72859平方米，新建门房、会议室、职工餐厅和自行车棚等附属工程617平方米，维修加固校舍35378平方米，新建厕所88间1259平方米，新建操场2个，大门9座，花园40个，旗台8个，新建围墙4250米，硬化校园37979平方米，绿化校园9788平方米；购置计算机219台，课桌凳1653套，办公桌椅417套，生活设备1649件（套），各类教学仪器设备3573台（件），新增图书4064册，建成计算机教室6个、电子白板教室56个，为20所学校接入了互联网，为10所学校新建了数字校园管理平台。落实了灵台二中改扩建工程等8个项目工程建设。制订了《教育信息化工作五年发展规划》，确定了在全县建成教育城域网，在中心小学以上学校逐步实现计算机、投影仪、实物展示台、电子白板“四机”进教室的目标。当年全县报考考生1997名，总上线人数达到1950人，上线率97.6%。集中组织举办了教师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教育技术能力培训和英特尔未来教育项目培

训，培训教师2600多人次。全县农业科技贡献率49.5%，增长1.9%；农业科技进步速度4.55%，增长0.47%；农业新技术成果应用率62.9%，增长1.67%；农业新技术普及率53.8%，增长1.44%；工业科技贡献率47.9%，增长2.1%；工业科技进步速度5.8%，增长0.35%。广电局投入128万元建成了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灵台县支中心。在全县13个乡镇完成了132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基层服务网点建设工作，使全县10万多人受益。建成了40个高标准农家书屋。全县已建132户农家书屋流通书刊5.2万册（次），借阅人数6.8万人（次），举办各类讲座、科技培训386场（次）。投资847.3万元，以直播卫星的方式，全面完成1120个20户以上、50户以下已通电自然村23536户群众的广播电视覆盖“村村通”工程任务，使盲点村农民群众收看到了包括中央和本省节目在内的43套广播节目和43套电视节目。投资120万元，在7个乡镇40个行政村，建成场地总建筑面积20400平方米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投资50万元，完成广电中心大楼内部装修工程。投资20万元，添置了自办节目实现现场直播的现场四路切换直播系统和摇臂。投资60万元，在县城文化广场安装了LED全彩显示屏。组建了9个电影放映队，于4月份启动实施了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程，共放映电影2208场。

【民生保障】 面对“7·23”强降水和“8·12”暴雨灾害，有效开展了灾民安置、排除危险和水毁设施抢修，最大限度降低了灾害损失。及时启动灾后恢复重建，多方筹资下拨农宅重建资金2576万元，建成1121户，占灾后重建总户数的83.8%。高度重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全面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有力地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灵台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苏克俭（10月止）

王学书（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亚锋

县长 吕鹏举

县政协主席 魏惠琴（女）

（供稿：裴新虎）



2010年崇信县荣获国家绿化模范县—龙泉寺山前景区一角

崇信县

【综述】崇信县位于平凉市东部，东靠泾川、灵台两县，西与华亭县接壤，北连崆峒区，南与陕西省陇县毗邻，总面积850平方公里。全县共辖2镇4乡，79个行政村，410个合作社，总人口10.2万人，其中农业人口8.2万人。

崇信是先周、先秦发祥地之一，古丝绸之路要塞，是远古以来关陇文化交汇处，秦始皇曾驻跸赤城，唐代名将陇右节度使、武康郡王李元谅在这里筑城屯军，取“尊崇信义”之意命名崇信城。崇信正式建县于北宋建隆四年（公元963年），距今有1000多年历史。境内有“公刘故里”和仰韶、齐家文化等遗址，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5处，馆藏文物300多件，文献古籍2900多册。

崇信气候温和，雨量适中，年平均气温10.4℃，年均降水量693毫米，是全国苹果最佳适生区。有耕地37万亩，泾河的主要支流汭河、黑河自西向东贯穿全境，年径流量近2亿立方米。矿产资源以煤炭资源最为丰富，已探明地质储量18.3亿吨，占全省储量的20.8%。旅游资源独具魅力，有国家4A级旅游景区龙泉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武康王庙、省级风景名胜五龙山、省级森林公园唐帽山等旅游景点。

县城距省会兰州420千米，距古城西安287千米，距咸阳机场280千米。宝

(鸡)中(卫)铁路和省道泾(川)甘(谷)公路横贯全境，崇白路、崇大路等公路干线四通八达。

2010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完成17.4亿元，增长15.4%；农业增加值完成3.8亿元，增长7.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9.5亿元，增长21.0%；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5.1亿元，增长45.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4亿元，增长16.3%；大口径财政收入、地方财政收入分别完成3.3亿元和1.47亿元，增长40%和39.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完成14427元和3253元，增长11.1%和16.03%。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等主要经济指标较“十五末”均实现了翻番的目标。

【重点项目建设】全年共实施各类重点建设项目132项，完成投资45亿元，增长63%，是历年来投资规模最大的一年。崇信电厂、大柳煤矿、新安煤矿等续建项目和村社道路硬化、农村安全饮水、基本口粮田建设等新建项目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一批工业、农业、社会事业和基础设施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新窑商贸中心、昌隆果蔬保鲜库等一批招商引资项目落户崇信，全年共实施各类招商引资项目31项，完成投资30亿元，增长24.6%。

【煤电产业开发】深入实施工业主导战略，加快煤矿改扩建和新矿井建设，着力推进煤电化运一体化开发，工业经济较快增长。全县煤电企业累计完成投资36亿元。崇信电厂一期项目累计完成投资50

亿元，实现“双投”；二期2×100万千瓦项目通过可研审查。750千伏输电工程全面建成。大柳煤矿、新安煤矿加快建设，新周煤矿60万吨改扩建实现达产达标，周寨煤矿60万吨改扩建投入试生产，百贯沟煤矿60万吨改扩建项目通过正式核准，嘉利、安利煤矿资源整合和赤城普查区、赤城南部煤炭资源勘探工作加快推进。全年生产原煤600万吨，实现利税3.6亿元，分别增长19.5%和40.7%。加强重点企业节能降耗监管，周寨、新周等煤矿井下废水治理项目加快实施，各项能耗指标得到有效控制。

【农业农村经济】全面推行农村优势产业开发财政补贴政策，扎实开展农村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全年农业产业投入达到1.5亿元。新建标准化肉牛养殖小区6个，发展草畜专业村6个，全县三分之一的村建成了肉牛养殖小区，伊顺祥牛业公司屠宰线建成投产，玉米秸秆饲料加工点实现行政村和养殖小区全覆盖，牛饲养量和出栏量持续增长，进入了全省养牛大县行列。加强果园规模扩张和规范管理，新植苹果1.2万亩，建成标准化果园2000亩。围绕建设汭河川现代农业示范区，加快种植业结构调整，新建日光温室31座、蔬菜拱棚2500座，种植蔬菜5.1万亩。方盛果蔬保鲜库建成运营，发展“订单蔬菜”4500亩，“公司+基地+农户”的产业发展模式初步形成。12个新村建设和旧村改造示范点完成投资1.3亿元，修建康居住宅690户，实施“三清五改”658户，全县新

农村建设覆盖面达到66%。严格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发放各项补贴资金9986万元,农民人均1203元。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成了确权登记,土地经营权流转等农村制度改革稳步推进。

【城乡建设】全县城镇建设完成投资3亿元,城镇化水平达到32.3%。县城总体规划修编加快推进,新容小城镇建设规划通过省级终审。县城提质工程完成投资4927万元,人行道铺砌、县城排污、城区绿化亮化、管网改造、东城区改造、街区道路铺油等工程全面完成,县城垃圾处理、水厂改扩建等工程加快实施。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1310万元,新建廉租房384套1.8万平方米,全县城镇居民保障性住房可实现全覆盖。农村基础条件显著改善,交通设施建设完成投资4554万元,实施通村油路延伸等工程22项76千米,实现了村村通油路。农村安全饮水延伸工程完成投资367万元,建成了宰相独立供水工程,新增自来水入户1980户,实现了自来水化县。农村能源沼气工程完成投资1357万元,建成户用沼气3000户,沼气入户率达到50%。农田基本建设完成投资3753万元,新修梯田5.5万亩,梯田化水平达到80%。通讯设施建设完成投资3180万元,建成通讯网络基站19座,信息化村12个,通宽带村76个,电话普及率、有线电视和宽带入户率分别提高到72%、17%和21.3%。投资2700万元,组织动员广大干部群众全力开展洪涝、滑坡等抢险救灾,妥善安置受灾群众,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序推进。

【旅游产业】围绕建设龙泉寺—五龙山—唐帽山生态旅游区,投资2300万元,加快旅游产业开发,龙泉寺—五龙山—唐帽山生态旅游区总体规划和修建性详规通过初评,龙泉地质公园遗迹保护三期项目、龙泉寺景区绿化亮化等工程全面完成,龙泉茶苑正在加快建设。强化旅游宣传推介,积极组团参加了“神奇崆峒·养生平凉”、“西洽会”等大型宣传推介活动,全县游客接待量和旅游综合收入持续增长。

【民生保障】省、市确定的20件31项实事和县上确定的10件实事全面完成。全

年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5.4亿元,占到财政总支出的85%。建成县一中学生公寓楼、柏树中学教学楼等校舍工程1.9万平方米。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推进,乡镇卫生院全面推行了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制度,县中医院门诊住院楼开工建设。社会保障和各项就业政策全面落实,考录安置大中专毕业生291名,解决再就业664人,就业率和再就业率分别达到了80%和88%。城乡低保扩面提标、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和企业职工大额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政策全面落实。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稳步推进。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县社会治安和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崇信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宗良(11月止)

张正(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宗良(11月止)

张正(11月任)

县长 唐志峰(12月止)

崔仁杰(12月任)

县政协主席 完颜华(12月止)

刘志仓(12月任)

(供稿:张崇平)

华亭县

【综述】华亭位于甘肃省东部、关山东麓,东临崇信县,西连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庄浪县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源县,南接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和陕西省陇县,北与崆峒区毗邻,地处陕甘宁三省(区)交汇处。总面积1183平方公里。全县辖5镇、5乡、1个街道办事处、1个省级工业园区,101个行政村,25个居委会(社区),460个村民小组,70个居民小组。有汉、回、满、蒙等13个民族。总人口18.43万人,61062户,其中非农业人口8.87万人,28094户。

2010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48.29亿元,增长15.2%。第一产业增加值4.31亿元,增长7.2%;第二产业增加值37.71亿元,增长16.6%;第三产业增加值6.27亿元,增长12.1%。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增加值1.2亿元,增长11.7%;房地产业增加值0.49亿元,增长9.3%;大口径财政收入15.3亿元,增长47.8%;全县一般预算收入4.2亿元,增长43.2%。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2.5亿元,增长40.1%。年末全县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63亿元,增长30.6%。其中储蓄存款余额31.5亿元,增长21.3%,年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36.8亿元,增长11.1%。

【工业经济】全县规模以上企业16户,工业产品10余种。2010年全县(辖区内)全部工业完成增加值37.44亿元,增长16.6%。煤炭产量1536.31万吨,增长5.6%。发电量14.36千瓦时,增长1.7%。全县(辖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销售收入69.5亿元,实现利税20.03亿元,利润10.47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29.9%、69.2%和1.22倍。全县具有建筑资质等级的建筑企业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总产值1.96亿元,增加值5742.7万元,上缴税金8.4万元,施工房屋面积21万平方米。

【农村经济】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6.7亿元,增长7.7%。农业增加值4.3亿元,增长7.2%。完成粮食播种面积36.1万亩(包括复种),增加0.02万亩。蔬菜种植面积5.5万亩,增长22.2%;油料种植面积4.5万亩,增长4.8%。全年粮食产量8.07万吨,增长7.5%。蔬菜产量6.4万吨,增长12.6%。药材产量1.8万吨,增长1.5%。油料产量0.46万吨,增长1.8%。全年肉类总产量完成1.04万吨,增加0.1万吨,增长11.1%。大牲畜存栏10.84万头,增长17.5%,其中牛存栏10.43万头,增长19.2%。牛出栏5.67万头,增长17.9%。

【商贸旅游】201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74亿元,增长17.1%。主要旅游景点有莲花台、米家沟、五台山、石佛群、石拱寺、海龙洞、药王洞、仙姑山。依托资源优势,开发瓷雕画、《多彩华亭》等旅游纪念品8种,玄峰山景区开发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双凤山公园创建3A级景区通过省级验收。新建“农家乐”25户,黎明川现代农业、石堡子工业旅游观光带形成规模。全年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华亭县城

2.1亿元,增长132%。

【交通通信】华亭位于西安、兰州、银川三大城市的几何中心地带,北距平凉市55千米,西至兰州市395千米,南到咸阳国际机场290千米,宝中铁路、省道304线、203线及已开工建设的天(水)平(凉)铁路横穿境内,县乡公路四通八达,公路总里程658.8千米。有年吞吐量1000万吨的煤炭铁路专用线和140万吨的铁路集运站。通乡道路通达率100%,通村道路硬化率98%。全年完成客运量317万人次,增长1.9%;旅客周转量17485万人公里,增长1.4%;完成货运量103万吨,增长10.8%;货物周转量7460万吨公里,增长2.2%。邮政电信通讯业务总量完成9129万元,增长7.9%。城乡电话用户达到15.48万户,其中固定电话用户2.37万户,移动电话用户13.12万户,计算机互联网用户9472户。

【项目建设】争取上级投资2.2亿元,实施5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170个,完成项目投资46.78亿元,增长48.9%。60万吨煤制甲醇项目建成试产。难采煤地下导控气化煤气发电项目建成发电。煤矸石制砖、安源公司工艺玻璃生产线、豫华公司二期扩建、兰煤公司矿用机械加工制造等项目建成投产。黄庄煤矿、华星煤业公司(原策底河西联营煤矿)矿井改扩建工程进展顺利,华亭电厂二期扩建项目、20万吨聚丙烯项目完成可研论证。

【城乡建设】全年财政列支城镇化建设资金8943万元,拉动社会投资7.65亿

元,实施路网拓建、污水处理、供热扩容、绿化亮化等工程20多项,华亭影剧院竣工投用,13条街路改造提升工程全面建成。华亭一中、县医院迁建工程开工建设,西大街延伸、雷神山生态园续建、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城镇化水平达到42%,自来水供水能力为3.2万吨/日,供热面积58.98万平方米。城市园林绿地46.5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40.2%,国家园林县城正式命名。列支财政支农资金4590万元,整合农业项目资金1.8亿元,建设“一城七镇”统筹城乡发展示范区。32个新农村示范点、7个整村推进项目全面建成,新建、改造农宅2230户。

【环境保护】实施环境污染治理项目3个,完成投资额700万元,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100吨/日,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4700吨;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控制在1764吨,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去除量完成50吨;工业废渣排放总量控制在2000吨,综合利用量完成6.18万吨,工业“三废”综合利用产值达到280万元。地面水水质达标率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控制在55分贝,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控制在68.1分贝,城镇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100%。

【社会事业】全年实施科技项目11项,其中省列2项。申报科技进步奖项目7项,其中卫生3项、农业畜牧4项,参与科技成果研究58人。2010年全县参加高考考生1351人,上线1301人,上线率96.3%。其中:本科上线476人,上线率35.2%。

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9.7%,17周岁人口义务教育完成率98.3%。全县共有各类学校141所,其中普通中学12所,在校学生12909人,当年毕业生4016人,教职工总数1112人;职业中学1所,在校学生1830人,当年毕业生204人,教职工总数130人;普通小学98所,在校学生14557人,当年毕业生2514人,教职工总数1464人;幼儿园26所,在园幼儿5298人,教职工302人。全县有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博物馆1个。图书馆图书报刊总藏量46000册,博物馆藏品数959件。年末全县共有各类卫生机构286个,其中,医院4个,卫生院10个,妇幼保健院1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卫生监督所1个,门诊部2个,诊所、卫生所、医务室141个,村卫生室125个。卫生技术人员1127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336人,注册护士305人。实有病床数738张,其中医院、卫生院病床数723张。全县有广播电视台1座,广播调频转播发射机4部,电视发射机5部。全县有线电视用户8800户,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94.4%,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91.7%。

【社会保障】全县年末在岗人数28302人,增长0.8%;在岗职工工资总额14.39亿元,增长16.8%。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5.08万元,增长1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359元,增长11.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3730元,增长15.6%。全县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6553人,比上年末减少441人。其中,参保职工

5030人, 参保离退休人员1523人。参加职工医疗保险人数9080人, 参加失业保险人数6186人,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7526人, 参加生育保险人数6659人。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金当年支出额4710万元。105107名农民参加了新型合作医疗, 参合率98.59%。79590人参加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为14888名6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养老金1277万元, 发放率100%。城镇居民医疗保险31513人, 支付546万元。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8850人,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13153人, 社会救济人数29776人, 享受低保人员数占救济总人数的99.6%。公开招聘、安置大中专毕业生637名, 城镇新增就业2730人, 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28%。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31153万人, 参保率99.69%、发放率100%。建成廉租房649套、改造危旧房1650户。

华亭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任增禄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文学

县长 王晓军

县政协主席 邵海荣

(供稿: 孟春贤)

庄浪县

【综述】庄浪位于甘肃中部, 六盘山西麓, 属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 是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和甘肃省18个干旱贫困县之一。现辖18个乡镇、1个街道办事处、293个村、1521个社。总面积1553平方公里, 总户数10.5万户, 总人口44.48万人, 其中农业人口41.06万人, 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286人。共有耕地91.65万亩, 农业人均2.23亩。境内有402道梁峁、2500条沟壑, 海拔在1405—2857米之间, 近十年平均降雨量482毫米, 年平均气温8.4℃, 无霜期161天。

境内已探明储量2亿多吨的石灰石和铜、铅、锌、铁等金属矿产可开采利用。水资源总量1.07亿立方米, 地上水1.05亿立方米。林地面积109.7万亩, 森林覆盖率19.2%。境内有百万亩水平梯田、国

家4A级旅游景区云崖寺、关山天池朝那湫、北魏石窟陈家洞、千年道观紫荆山等自然人文景观。

2010年, 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8亿元, 增长13.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1亿元, 增长38.5%; 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6149万元, 增长25.3%, 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4100万元, 增长14.1%; 财政支出达到12.1亿元, 增长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5亿元, 增长21.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554元, 增长13.3%; 农民人均纯收入2610元, 增长15.5%。一、二、三产比为39.11:21.95:38.94。

【工业经济】2010年,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1.68亿元, 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分别累计达到133户、5635户。引进各类招商项目56个, 招商到位资金3.1亿元。金仕通盛达制衣公司、年产2000万块免烧砖生产线、年产20万吨铅锌矿及日处理800吨选矿场建成投产, 建成了5000吨水晶粉条、5000吨中药材饮片生产线和庄浪煤矿后续项目华亭黄庄煤矿, 建成了开元东方商贸大厦、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改造农家店300个。完成工业集中区道路铺油1.5千米, 铺设排污排洪管网1560米。全县新增民营企业42户, 个体工商户1368户。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 农业增加值完成6.98亿元。新植优质红富士苹果5.1万亩, 新增标准化果品基地2万亩, 全

县果园面积累计达到21.6万亩, 实现了水洛河流域苹果适宜区全覆盖; 新建千吨以上气调果库7个、纸箱厂2个, 果品产业逐步由规模扩张向产业化经营转变。种植马铃薯26.7万亩, 其中种薯基地3.3万亩。建成标准化养牛、养猪小区8处, 完成青贮15.5万吨, 发展养殖大户8600多户, 全县牛、猪饲养量分别达到8万头和50万口。建立境外劳务基地11处, 全县输出劳务工9.8万人, 创劳务收入7.8亿元, 被国家人社部命名为全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示范县。推广种植的21.3万亩全膜玉米、马铃薯取得较好收成, 全县粮食总产达到14.2万吨。农民人均从主导产业中获得的收入占当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85.6%。

【城乡建设】2010年共实施重点项目82个, 项目投资达到13.4亿元。建成通乡油路47千米, 通村油路、硬化路21条75千米, 新建、改造加固桥梁9座, 完成苏庄公路改造铺油8千米, 配合庄静、韩社二级公路改扩建工程, 完成了征地、拆迁任务, 兑现补偿资金1600万元。筹资4000多万元开建了城区供水水源输水工程和水洛河川人饮工程, 完成了贺庄坪水厂工程主体, 续建庄浪河川人饮工程, 解决了3.1万人的饮水问题。治理河堤6.2千米。整理水洛河谷地1000亩。改造基本口粮田2.8万亩, 综合治理水土流失28平方公里。完成了县城总体规划大纲、南城区控制性详规和水洛、南湖“城中村”改造规



庄浪梯田

划。筹资6.9亿元,完成了二郎山生态公园续建、县城南人口改造、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和东城区住宅小区主体工程,建成2处集中供热点,铺设供热管网5千米,铺油改造城区道路3条3.6千米,在北洛河上游新建了一座便民步行桥。启动实施县城南扩一期工程,开建了9395平方米的拆迁安置房。积极创建省级卫生县城,重视加强城镇环境综合治理,开展示范小城镇建设,完成南湖镇街道铺油4千米,铺设排洪排污管网2100米。韩店、朱店、盘安等乡镇建成了一批小康屋和专业市场,全县城镇化水平达到25%。

【教育卫生】2010年,开建了占地158亩的第四中学,建成了三中、南湖中学学生公寓楼主体工程,完成校舍安全工程7所3.3万平方米,特殊教育学校建成投用,撤并乡村小学39所,高考二本以上录取1323人,比上年净增209名。现有各级各类学校311所,专业教师4733人,中小学在校学生91348人,校舍面积41.6万平方米,其中D级危房面积7.3万平方米。2010年建成校舍安全工程3.3万平方米。建成了县医院住院综合楼和南湖、南坪卫生院门诊楼,现有卫生机构24个,卫生技术人员1093人,新农合参保率98.2%,2010年为27万名参保农民报销医疗费用5065万元。新农保参保率85.2%。

【社会保障】2010年用于改善民生的投入达到9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74%。提高了城乡低保补助标准,发放城乡低保等社会救助资金6700万元,为6.6万名城乡困难群众和重点优抚对象发放价格补贴366万元,建成了南湖中心敬老院主体工程。竣工廉租住房630套,完成实物配租225户,发放廉租住房补贴230万元。为1457名家庭困难大学生办理助学贷款704万元,发放贫困家庭寄宿生生活补助1182万元。被列为全国第一批提高农村儿童重大疾病医疗保障水平试点县、全国第二批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县,有5万名60岁以上农民开始享受每人每月55元的养老金。将企业退休人员纳入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对集体企业职工和临时工办理了养老保险,为企业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村妇女发放小额担保贷款1.5亿元。开发公益性

岗位220个,城镇新增就业2916人,安置复转军人36名,通过考试安排普通高校毕业生708名。

庄浪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陈 铎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 亮

县 长 赵小林

县政协主席 王 兴

(撰稿:赵君君 李鲜鹏)

静宁县

【综述】全县总面积2193.9平方公里。辖5个镇,19个乡,1个街道办事处,392个村民委员会、2319个村民小组,5个居民委员会、10个居民小组。2010年底全县户籍总人口46.8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4.85万人。人口出生率17.4‰,死亡率7.5‰,自然增长率9.93‰,主要有汉、回两个民族。

全年实现全县生产总值20.63亿元,同比增长12.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16亿元,增长7.1%;第二产业增加值6.81亿元,增长17.1%;第三产业增加值5.66亿元,增长13.5%,人均国内生产总值4423元。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47亿元,增长26.07%。实现财政总收入8733万元,增长21.85%,其中地方财政收入5300万元,按可比口径增长22.37%。截至2010年12月底,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31.64亿元,比年初增加5.59亿元,增长21.45%。其中居民储蓄存款余额22.06亿元,比年初增加4.29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17.57亿元,比年初增加6.56亿元,增长59.61%。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农林牧业实现总产值17.16亿元,比上年增长22.15%,其中农业产值14.75亿元,林业产值857.84万元,牧业产值20871.42万元。截至2010年12月底耕地面积147.34万亩,梯田面积129.44万亩,有效灌溉面积16.47万亩。乡村从业人员22.53万人,农民人均年总收入4040.27元,农民人均年总支出5567.42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682.39

元。粮食总产16.62万吨,增长6.07%;油料总产1.22万吨,增长6.6%;水果总产31.6万吨,增长18.91%;蔬菜总产8.08万吨。肉类总产1.01万吨,禽蛋总产0.19万吨,奶类总产400吨。全年人工造林面积1.5万亩。全县农机总动力18.05万千瓦,增长11.44%。现有水窖93393眼,增长7.39%,当年新增6430眼,增长315.91%。

【工业】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30919万元,比上年增长20%。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1家,其中国有企业2家,有限责任公司3家,私营企业6家;职工从业年平均人数3534人,实现总产值102480万元,增长37.2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122万元,增长21.57%;实现利税3290万元,增长7.83%。本年应交增值税1268万元。

【建设环保】年末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3.47亿元,比上年增长26.07%,其中城镇投资26.88亿元,增长15.59%,农村投资6.49亿元,增长193.69%。实施静庄公路改造、人饮工程、河堤治理、坡耕地综合治理等项目改造34项,完成投资4.4亿元。建成恒达公司30万吨废纸综合利用一期、鼎元纸箱二期项目。完成9条城区主次道路改造。自来水供水能力达到6300吨/日。建成供水管网37.8千米,实行雨污分流排水体系,建成排水管网32.7千米。城区园林绿化面积57.4公顷,绿化覆盖率达32%。城市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城市地面水水质达到国家III类标准。万元GDP能耗2.18吨标准煤,下降8.02%,化学需氧量减排27.45吨,下降2.6%,二氧化碳减排55.85吨,下降3.4%,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94%。

【交通邮电】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务增加值8.90亿元,比上年增长10.3%。公路客运量为377万人,同比增长115.43%,客运周转量17960万人千米,同比增长5.82%。公路货物运输量为116万吨,同比增长8.41%,货物周转量19359万吨千米,同比增长226.07%。邮电业务总量94315万元,其中邮政业务总量48526万元,电信业务总量38794万元,移动业务总量6389万元,联通业务总量500万元,铁通业务总量106万元。年

末固定及移动电话普及率75部/百人。计算机互联网用户10607户,占总户数的7.35%。

【贸易旅游】全年共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1.86亿元,比上年增长18.31%。全年签订招商引资项目7个,引进到位资金4.05亿元,同比增长5.3%。县境内已发现有秦汉时期古成纪遗址、庙儿坪古文化遗址、靳寺汉墓群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处,有大地湾文化、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等遗存146处,有成纪文化城、西岭生态公园、界石铺红军长征纪念馆、静宁文庙学宫、珍珠林、烽台山、文屏山、五台山、九龙山、仙人峡等旅游景点。

【科教文卫体】全县共有各类学校376所,教职工5750人,在校学生10.2万人。其中普通高中8所,在校学生1.7115万人;普通初中29所,在校学生3.0584万人;小学305所,在校学生4.2302万人;特殊教育学校1所,在校学生73人;职业学校1所,在校学生3543人。有专业艺术表演团体1个,公共图书馆1处,文化馆1处,档案馆1处,体育馆1座。电视人口覆盖率99%。有卫生机构545所,其中,医院、卫生院31所,卫生防疫防治机构1所,妇幼保健机构1所。各类卫生机构共有床位1059张,医疗卫生机构人员1655人,其中,乡村医生、卫生员400人,卫生技术人员964人。

【人民生活】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304元,比上年增加1065元,增长10.4%;人均生活消费性支出7892元,增长33.56%;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21.32%;农民人均纯收入2682.39元,比上年增加354.77元,增长15.24%;人均生活消费性支出3451.77元,增长59.02%;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41.98%;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4.1平方米。全年职工养老、医疗、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8449人、16210人、11319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6553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6.491万人,增长14.68%;农村五保户供养人数1860人;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人数41.77万人,参合率98.27%。全县农村敬老院23所,

供养人员321人。新增城镇就业人数3391人,安置下岗失业人员295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08%。

静宁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宗良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自杰

县长 徐毅

县政协主席 魏晓平

(供稿:县志办)

庆阳市

【综述】庆阳市位于甘肃东部、陕甘宁三省区交汇处,习称“陇东”。地处东经106°20′-108°45′与北纬35°15′-37°10′之间。南北长207千米,东西跨208千米,总面积2.7万平方公里。地势北高南低,海拔在885米与2082米之间。地形分为中南部黄土高原沟壑区、北部黄土丘陵沟壑区、东部黄土丘陵区;山、川、塬兼有,沟、峁、梁相间。辖7县1区、116个乡镇,总人口264万人。庆阳市为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降雨量南多北少,全市年平均降水量404.6-672.0毫米,降雨多集中于7、8、9三个月。气温南部高于北部,年平均气温8.9℃-10.4℃,日照2247-2570小时。

庆阳是原陕甘宁边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甘肃唯一的革命老区,在中国革命史上具有“一存两点”的重要地位。1927年建立了甘肃第一个农村党组织,1931年建立了甘肃第一支革命武装,1934年11月,刘志丹、习仲勋等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境内华池南梁创建了西北第一个苏维埃政府—南梁政府。以南梁为中心的陕甘边革命根据地,是土地革命战争后期全国“硕果仅存”的革命根据地,为长征中的党中央和红军提供了落脚点,是八路军三大主力部队开赴抗日前线的出发点。毛泽东、周恩来、朱德、邓小平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都在庆阳战斗和生活过。

境内石油、煤炭、天然气等矿产资源富集,折合油当量约1230亿吨,仅次于“中国第一资源大市”榆林市(1402.8亿

吨)。油气资源总量近40亿吨,占鄂尔多斯盆地油气总资源量的37%;煤炭预测储量2360亿吨,占全省预测储量的97%,已探明123亿吨;煤层气预测储量13588亿立方米,是正在建设中的千万吨级大油田、亿吨级大煤田、千万千瓦装机容量煤电基地和重要的西电东送基地。

庆阳市是全国最大的杏制品加工基地,规模最大的白瓜子加工出口基地,全国品质最优、面积最大的黄花菜生产基地。白瓜子出口量占全国出口份额的70%以上,黄花菜生产量和杏制品加工量分别占全国的40%以上。横跨陕甘两省的子午岭森林是黄土高原上面积最大、植被最好的水源涵养林,境内面积达760多万亩,是陇东的“天然水库”和“绿色屏障”。

境内有世界上面积最大、黄土层最厚的塬面—董志塬;“环江翼龙”、“黄河古象”化石和华夏第一块旧石器在这里出土;中医鼻祖岐伯曾在此与黄帝论医,成就了《黄帝内经》;周先祖不窋等十三代在此“教民稼穡”,开启了华夏农耕文明的先河;以“庆阳五绝”(香包、刺绣、剪纸、道情皮影、陇东民歌)为代表的民俗文化底蕴深厚,是文化部命名的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中央电视台和央视国际网络评选的全国“最具艺术气质的西部名城”。

2010年庆阳市实现生产总值357.61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5.8%,增速比上年提高1.2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1.02亿元,增长6.3%;第二产业增加值214.86亿元,增长20.9%;第三产业增加值91.73亿元,增长9.4%。三次产业结构由2009年的14.39:59.97:25.64优化为14.27:60.08:25.65,其中第一产业比重下降0.12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比重提高0.11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提高0.01个百分点。

【农业农村经济】农业综合开发、水保流域治理、林业生态建设、扶贫整村推进等项目的实施,使庆阳市农业基础条件和生态环境发生较大改善。2010年,耕地面积保有量668.89万亩,有效灌溉面积提高到69.56万亩,水平梯田面积提高到

608.37万亩,保证灌溉面积提高到47.34万亩。通电农户增加到51.3万户,农电入户率达到99.3%。农业机械总动力增长到130.99万千瓦,大中型拖拉机数量增长到2.87万台,农用车增加到4.17万辆。耕、种、灌、收、运实行一条龙机械化操作的面积增加,农业生产条件大为改善。

2010年将调整种植结构、主攻全膜双垄沟播玉米种植作为粮食增产的突破口,取得了粮食生产跨大步的效果。2010年农作物播种面积943.26万亩,下降0.3%,其中粮食播种面积647.71万亩,增长1.8%。粮食总产量达到127.71万吨,增长15.2%,再创历史新高。其中夏粮播种面积198.12万亩,下降16.4%,总产量39.28万吨,增产5.4%;秋粮播种面积449.59万亩,增长12.5%。其中玉米232.69万亩,总产量88.43万吨,增产20.1%;油料播种面积110.74万亩,下降5.9%,总产量10.90万吨,增产1.1%。

2010年完成造林面积15.9万亩,增长75.1%。2010年果园面积累计达到171.76万亩,其中苹果面积116.64万亩,当年新栽32.96万亩,产量36.11万吨,增长10.3%。水果总产量42.74万吨,增长5.0%。

建设畜牧大市的步伐加快,省、市老促会积极实施绒山羊养殖扶贫项目以来,重点扶持环县、华池、庆城的羊产业大县和宁县的牛产业大县稳步推进,通过良种繁育体系、青贮饲料加工、养殖小区建设等重大项目,牛羊产业成为全市畜牧业发展速度最快、最具活力和潜力的产业,推动庆阳市草食畜牧业生产呈现出快速发展的良好态势。2010年,庆阳市大牲畜存栏56.63万头,增长8.9%。其中牛存栏34.99万头,增长10.6%;牛出栏14.07万头,增长2.9%,出栏率44.5%。羊存栏161.80万只,增长7.6%;羊出栏61.19万只,增长10.2%,出栏率40.7%。猪存栏38.53万口,比上年增长8.4%;猪出栏34.64万口,比上年增长7.6%,出栏率达97.5%。肉类总产量达到5.96万吨,增长6.8%。仅此一项至少可增加农民收入4亿多元,人均增收175元。

【工业经济】随着庆化300万吨的建



中国石油庆阳石化公司生产区一角

成投产,庆阳市工业又步入了快速增长期,2010年完成全部工业增加值193.48亿元,增长21.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182.37亿元,增长22.1%,其中地方完成14.19亿元,增长32.6%;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完成11.11亿元,增长16.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销售产值397.85亿元,产品销售率98.1%。全市74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盈利水平基本稳定,实现利润总额67.01亿元,其中地方工业实现利润9600万元。

全年原油产量达到390.09万吨,增长24.5%。其中,长庆油田生产原油380.05万吨,增长24.8%;镇原区块生产原油10.04万吨,增长22.4%。原油加工量达到150.65万吨,增长21.7%。石化工业实现增加值占全市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90%以上。地方工业也稳步发展,已基本形成果汁饮料、白瓜籽、黄花菜、果脯蜜饯等农副产品加工体系。全市工业已初步形成了以石油开采、石油化工、煤炭资源开发、农副产品加工、食品、建材为支柱产业的新格局。

【项目建设】2010年全市实施5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1352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67个,增长42.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突破400亿元大关,完成投资总额488.02亿元,增长38.0%。二、三产业投资分别增长41.8%和33.2%。国家预算内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占主导地位,在投资

总额中占到40%以上。随着投资规模的扩大,建筑业队伍不断壮大。庆阳市现有资质以上建筑企业60户,完成建筑业总产值50.57亿元,增长23.0%。

2010年庆阳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3.47亿元,增长19.6%。出口创汇5611万美元,下降6.3%;出口供货总值12.22亿元,增长20.3%。

【交通通信】截至2010年12月底,庆阳市汽车保有量达到124683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10814辆),其中营运车辆1832辆,非营运车辆106362辆。2010年庆阳市客运量达到8203万人,增长1.1%,旅客周转量达到239708万人千米,增长2.6%;货运量达到3265万吨,增长7.6%,货物周转量达到310897万吨千米,增长10.5%。

邮电通讯不断扩大装机容量,提高网络速度,拓展互联网用户,为各行各业搭建了快速、高效的信息平台。庆阳市固定电话用户达到30万户;移动电话用户达到157万户,增长31.9%;国际互联网用户达到9万户,增长50.0%;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2.57亿元,增长26.4%。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庆阳市城镇固定资产投资总额410.04亿元,同比增长35.8%;农村完成77.97亿元,增长51.4%。第一产业完成投资额56.96亿元,增长45.8%;第二产业完成投资额199.79亿元,增长41.8%;第三产业完成

投资额231.27亿元,增长33.3%。全市亿元以上项目67个,累计完成投资额129.01亿元;1000万元以上项目623个,累计完成投资额176.10亿元。

【财税金融】 财政收支同步大幅增长。2010年,庆阳市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58.79亿元,增长31.5%;小口径财政收入30.02亿元,增长32.6%。实现财政支出113.09亿元,增长27.3%。各级税务部门加强税收信息化管理,加大税源控制力度,保证了各项税收应收尽收。实现国税收入29.87亿元,增长28.9%;地税收入13.42亿元,增长49.1%。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市金融系统存款余额354.18亿元,增长22.3%,其中居民储蓄存款余额233.30亿元,增长17.2%;贷款余额139.97亿元,增长33.8%。存贷相抵,存差214.21亿元。

【人民生活】 2010年,庆阳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453元,同比增长11.9%;人均消费性支出9693元,同比增长8.5%。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154元,增长17.4%,其中工资性收入达到1183元,增长24.9%;家庭经营收入达到1529元,增长14.0%;转移性收入达到326元,增长0.2%;财产性收入达到116元,增长60.5%。农民人均消费性支出2330元,增长15.9%。

【市场物价】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CPI)为103.2%,上涨3.2%。八大类主要消费品价格均呈上升趋势,其中:食品类上涨6.0%,烟酒及用品上涨0.9%,衣着上涨1.7%,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上涨1.9%,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上涨1.4%,居住上涨4.0%,娱乐教育文化用品上涨1.7%,交通通讯上涨0.5%。商品零售价格总指数为102.3%,上涨2.3%;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指数为102.2%,上涨2.2%;工业品价格指数(PPI)为129.5%,上涨29.5%。

【社会事业】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市事业单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35684人,其中,高级技术人员785人。全年共组织实施农业、工业、医疗卫生和社会公益事业等各类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260项,其中国列2项,省列26项,共投入科

技经费1327万元。评出市级科技进步奖55项,其中一等奖23项,二等奖32项。

2010年,全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3023人,在校学生11300人,毕业2999人;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招生3867人,在校学生9860人,毕业1940人;普通高中招生23096人,在校学生64739人,毕业17340人。适龄儿童入学率99.95%,13-15岁儿童初等教育普及率达到99.73%,小学生巩固率达到99.81%。全市大专以上学历录取人数15380人,比上年增加1461人,上升10.5%,录取率71.02%,比上年提高7.22个百分点。

截至12月底,全市共有专业文化艺术表演团体9个,全年演出2550场(次),观众208.4万人次;年末共有公共图书馆9个,藏书58.41万册;博物馆9个,文物藏量2.94万件;综合性档案馆9个,馆藏各类档案资料52.45万卷(册)、照片1.85万张;文化站114个。全市有线电视用户增加到87964户,电视人口覆盖率达到91.1%。广播人口覆盖率达到89.6%。全年《陇东报》出版365期,发行912.5万份。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数1480个,其中,医院27个,卫生院120个,妇幼保健院(站)9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9个,卫生监督所(中心)8个;年末实有医疗床位5750张,其中,医院3590张,卫生院1860张,妇幼保健院(站)180张。全市共有卫生技术人员6540人,其中执业医师2124人,助理执业医师370人,注册护士1560人,药剂师(士)374人,其他1822人。

成功举办省“十二运”,获得了全国第二届“红运会”承包权。全市举办县以上运动会54次,参加运动员2553人次。在市级以上运动会上本市体育健儿共夺得99枚金牌,49枚银牌,34枚铜牌。庆阳市体育场、体育馆相继建成投入使用。

【社会保障】 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市单位从业人员92646人,比上年末增加748人,增长0.8%。2010年有7951名下岗失业人员通过各种渠道实现了再就业,截至12月底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76%。组织输转富余劳动力58.16万人,劳务总收入

达到52.92亿元,增长44.6%。

截至12月底全市参加城镇企业基本养老保险人数6.48万人,比上年末增加0.72万人。其中参保职工4.99万人,参保离退休人员1.49万人。参加城镇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29.71万人,增加4.11万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4.57万人,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5.14万人。参加失业保险的人数7.90万人,增加0.15万人。参加工伤保险的人数3.26万人,增加0.65万人。参加生育保险的人数7.77万人,增加0.31万人。8县(区)开展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96.75%。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总额为2.42亿元,累计受益211.38万人次。

2010年,全市城市低保24242户、59112人,分别增加927户、1437人;农村低保92784户、333338人,分别增加8061户、96429人。

庆阳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张智全

副书记 周强 戴炳隆

常委 张智全 周强 戴炳隆

阎晓辉 李银

李学宏(女) 张文礼 阎安

付振伟 黄正军 高静乐

樊得智 张志升

秘书长 樊得智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张智全

副主任 张振强 田继兰(女)

张栋杰 吴秉儒

雷沫里(女)

秘书长 郭文奎

市政府

市长 周强

副市长 李银 付振伟 高静乐

辛刚国 刘秉宁 章志兼

毛曼君(女) 黄继宗

秘书长 贺建宏

市政协

主席 张文先

副主席 郭晓霞(女) 朱治晖

黎生明(回族) 黄国锋

王宪峻 王积聪

秘书长 杨静仁

(供稿:杨凤娟)

西峰区

【综述】西峰区地处甘肃省东部,泾河上游,位于董志塬腹地,处在东经107° 27' 42" - 107° 52' 48" 和北纬35° 25' 55" - 35° 5' 11" 之间,北靠庆城县,南接宁县,西和镇原县毗邻,东与合水县相望。属陕、甘、宁三省区金三角地带,是庆阳市政治、经济、文化、交通和商贸流通中心。

全区总土地面积996.346平方公里,辖5乡2镇3个街道办事处,100个行政村,931个自然村,15个社区,总人口36.56万人。有少数民族11个。

西峰属黄土高原沟壑区,地势由东北向西南倾斜,海拔1421米。地形呈扇形,南北长约47.7千米,东西宽约34.8千米,以董志、彭原两乡为中心的董志塬,是世界上面积最大、土层最厚、保存最完整的黄土塬面,地势平坦,土壤肥沃,特别适宜耕作,自古有“八百里秦川,不如董志塬边”之说。西峰气候温和宜人,四季分明,年日照2400-2600小时,年降水400-600毫米,年均气温9.9℃,无霜期175天,空气质量优良。

20万年前,西峰就有人类繁衍生息,仰韶、齐家文化遗址遍布全区。公刘曾在此“教民稼穡”,开创了农耕文化和传统农业的先河,史称“周道之兴自此始”。明始有西峰之称,清同治年间在此设市筑城。1985年5月成立了县级西峰市,2002年6月撤市设区。开凿于北魏永平年间的北石窟寺为甘肃四大石窟之一,温泉老公殿被中国民俗学会命名为“华夏公刘第一庙”,小崆峒景区被称为黄土高原的“天然标本园”。民俗文化绚丽多彩,皮影、剪纸、刺绣、陇东道情被誉为“陇东四绝”。

西峰是天然的绿色农业生产基地,历史上就有“陇东粮仓”之美誉,盛产小麦、玉米、高粱、谷子、糜子、胡麻、洋

芋、黄豆等,尤其以黄花菜、什社小米等农副产品久负盛名;西峰是甘肃优质果品生产基地,属全国两大优质苹果生产基地之一,苹果、杏子、寿桃、酥梨等优质果品享誉省内外。

已探明西峰油田含油面积800平方公里,地质储量4亿吨以上,被称为2004年中国陆上石油勘探的四大发现之一,现已进入规模开发阶段。区内以砂石、粘土、石英砂为代表的优质矿种分布广泛,极易开发。境内马莲河、蒲河两条大河流总径流量达8.43亿立方米,地下水储量达43.4亿立方米,天然矿泉水年开采量在1000吨以上。

西峰区是关中通往宁夏的官道和南北货物交易集散地,史载“控振萧关,襟带秦岭”。全区现有各类专业市场30多处,年交易额达7亿元。一年一度的香包民俗文化节、金秋果品节盛况空前。202省道及县乡道路纵横全境,西长凤高速公路全线开工建设,西雷高速公路已开工奠基,银西高铁继将上马建设,庆阳机场航班直达兰州、西安、天津,中国电信、移动、联通三大通讯网数字化无缝隙覆盖全境。市区现有各类出租车1200多辆,每天发往北京、兰州、西安、银川、宝鸡等周边中心城市的各类车辆达400多辆,年客运量达885万人(次)、旅客周转量82603万人千米,货运量1480万吨、货物周转量73961吨千米。

2010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82.92亿元(石油25.0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5.8%,增幅比上年提高3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8.04亿元,增长3.2%;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1.52亿元,增长16.3%,在第二产业中,工业实现增加值31.84亿元,增长16.6%,建筑业实现增加值9.68亿元,增长15.5%;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33.36亿元,增长18.6%。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上年的10.3:50.1:39.6调整为9.7:50.1:4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8.9亿元,增长18.5%;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5.63亿元,增长37.7%;小口径财政收入完成3.59亿元,增长34.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453元,增长

11.9%;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128元,增长14.4%。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农作物播种面积82.26万亩,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粮食播种面积为48.02万亩,比上年增长5.0%;经济作物播种面积为30.28万亩,比上年下降6.1%;饲料作物播种面积为3.96万亩,比上年下降6.4%。粮、经、饲比例由去年的55.7:39.2:5.1调整为58.4:36.8:4.8。全年粮食总产量完成12.81万吨,比上年增长6.7%。其中:夏粮总产5.26万吨,比上年增长0.87万吨,增长19.7%;秋粮总产7.55万吨,比上年减产0.06万吨,下降0.8%。在秋粮中玉米产量4.15万吨,比上年增长3.2%。油料产量完成1.26万吨,与上年持平;蔬菜产量13.34万吨,比上年增长9.3%;瓜类产量2.38万吨,比上年下降55.8%。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1.39万亩,累计达到36.89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24.7%,较上年提高0.9个百分点。林产品产量1526吨,比上年增长4.6%。其中:核桃产量599吨,比上年增长1.7%;花椒产量199吨,比上年增长1.9%;其他林产品产量728吨,比上年增长10.2%。当年出售树苗2300万株,比上年下降30.3%。果园面积累计达到23.91万亩,果品总产量8.94万吨,比上年增长17.3%,其中苹果产量8.36万吨,比上年增长18.9%。截至12月底大牲畜存栏1.90万头,比上年增长8.0%。其中:牛存栏1.78万头,比上年增长8.5%,出栏0.6万头,比上年下降14.3%;猪存栏5.55万头,比上年增长3.5%,出栏5.38万头,比上年增长8.2%;羊存栏10.27万只,比上年增长3.3%,出栏3.64万只,比上年增长7.1%。肉类总产量达到5557.93吨,比上年增产229.20吨,增长4.3%。奶类产量1184吨,比上年下降14.1%。禽蛋产量581.4吨,比上年增长2.1%。全年水产品产量128吨,比上年下降1.5%。

2010年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8.04亿元,比上年增长3.2%(可比价)。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5.24亿元,比上年增长5.1%。其中:农业产值9.42亿元,比上年增长8.7%;林业产值0.22亿元,比上

年增长15.8%；牧业产值1.06亿元，比上年增长10.4%；渔业产值0.01亿元，与上年持平；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4.53亿元，比上年增长3.2%。

年末耕地面积58.77万亩，有效灌溉面积达到18.44万亩，比上年增长4.5%，保证灌溉面积达到14.50万亩，比上年增长5.8%。补贴投放各类新型农业机械954台（部），年底农用车达到3590辆，大中型拖拉机达到2037台，农业机械总动力增长到24.07万千瓦。乡村劳动力达到150498人，比上年增加589人。

解决农村安全饮水人口4635户、28800人，农村自来水入户率达到75.7%。柏油硬化村组道路9条66.6千米，铺砂硬化村组道路16条43千米，拓宽整修土路基21条66千米，全区通村油路、通公交率达到100%。新建10千伏线路42.25千米、0.4千伏线路108.7千米，安装配电变压器60台、真空断路器13台，并完成温泉乡黄官寨、地庄和董志镇冯堡三个新农村电气化村，新建10千伏线路0.82千米，0.4千伏线路6.76千米，新增配电变压器4台，户表改造881户，全区安全用电农户达到100%。新建户用沼气池718座，实施“一池三改”215户，累计达到1.2万座、4356户，全区洁净能源使用率达到48.5%。年内建设小康住宅26处、1226户，累计建成110处、5189户，小康住宅率达到69%。建设失地农民集中安置小区5处1900户。

【工业建筑业】2010年完成全部工业总产值27.36亿元，比上年增长50.2%，实现增加值6.72亿元，比上年增长25.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完成总产值16.99亿元，比上年增长39.8%，实现增加值4.38亿元，比上年增长35.1%。在规模以上工业中，省以下地方工业实现增加值2.97亿元，比上年增长40.8%。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中，国有工业实现1.57亿元，比上年增长31.9%；股份制工业实现0.98亿元，比上年增长39.5%；外商及港澳台商工业实现1.70亿元，比上年增长37.8%。按行业分：轻工业实现增加值2.40亿元，比上年增长27.2%；重工业实现增加值1.98亿元，比上年增长54.3%。13户规模以上工业完成销售总产值16.69

亿元，比上年增长42.8%，产品销售率为98.2%。其中省以下地方工业实现利润总额2.11亿元，与上年持平，实现税金0.06亿元，比上年增长9.7%。全年生产铁合金7100吨、中成药480吨、果汁及果汁饮料24420吨、白酒698千升、自来水875万立方米，分别比上年增长3.0倍、1.4倍、3.5%、1.9倍和31.2%。

完成建筑业总产值37.31亿元，比上年增长23.5%，其中38户资质以内企业完成30.89亿元，比上年增长25.3%。累计实现增加值9.68亿元，比上年增长27.2%，其中资质以内企业完成7.43亿元，比上年增长35.3%。资质以内建筑企业实现利润0.59亿元，比上年增长1.6%；利润总额达到2.31亿元，比上年增长9.5%；房屋施工面积207.5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8.6%；房屋竣工面积130.91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1.9%。

【固定资产投资】201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1013496万元，同比增长41.8%。其中5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289个，完成投资961719万元，同比增长37.1%。按城乡投资分：城镇完成投资928844万元，同比增长41.2%；农村完成投资84652万元，同比增长49.5%。按三次产业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38122万元，同比增长35.5%；第二产业完成投资231133万元，同比增长40.1%；第三产业完成投资744241万元，同比增长42.7%。

【房地产开发】2010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共完成投资10.42亿元，比上年增长23.7%，其中商品住宅完成投资5.56亿元，比上年下降6.6%。全年房屋建筑施工面积207.5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8.6%，竣工面积130.91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1.9%，其中住宅面积92.24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32.7%。完成商品房销售面积31.97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4.1%，其中住宅销售面积28.70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0.8%。实现商品房销售额11.19亿元，比上年增长70.6%，其中住宅实现销售额9.16亿元，比上年增长59.0%。商品房平均销售价格达到了3500元/平方米，其中住宅平均销售价格为3191元/平方米。建设廉租房294套、1.6

万平方米，其中已建成102套、0.56万平方米。

【交通通信】截至2010年12月底，辖区拥有载客汽车1415辆，载货汽车7360辆。客运量达到2410万人（次），旅客周转量达到73449万人千米。货运量达到1945万吨，货物周转量达到192154万吨千米。辖区邮政局（所）10个，电信局（所）38个。邮政业务总量完成2083万元（2000年不变价），比上年增长27.6%，邮政业务总收入1864万元，比上年下降2.0%。农村投递线路1090单程千米，邮路总长度121单程千米。电信业务总量完成50471万元（2000年不变价），比上年增长24.1%，电信业务总收入9080万元，比上年下降53.2%。电缆长度为2219皮长千米。年末移动电话用户达到18.34万户，固定电话用户13.82万户，电话普及率为55.2部/百人，其中城镇电话普及率91.2部/百人。国际互联网用户为23166户。

【贸易物价】全年完成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94亿元，比上年增长18.5%。分行业看：批发业完成10.22亿元，增长23.0%；零售业完成12.12亿元，增长18.4%；住宿业完成0.82亿元，增长27.2%；餐饮业完成5.77亿元，增长10.4%。分地域看：城市完成24.91亿元，增长22.3%；农村完成4.03亿元，增长9.8%。全年全区家电下乡产品销售53063台（部），销售金额10984万元，其中冰箱13140台、彩电16016台、洗衣机10315台、手机2634部、电脑3488台、空调790台、热水器5139台、电磁炉1166台、微波炉375台。摩托车、汽车下乡产品销售5812辆。辖区拥有各类市场29个，商厦10个，超市11个。全年外贸出口创汇3402万美元，比上年下降2.7%，实现供货总值3.92亿元，同比增长21.7%。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3.2%。商品零售价格比上年上涨2.3%，农业生产资料价格比上年上涨2.2%，工业品价格比上年上涨1.3%，服务项目价格比上年上涨3.0%。

【财政金融】2010年西峰区财政收入完成5.63亿元，比上年增长37.7%，其中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59亿元，增长

34.7%。各项税收收入5.51亿元,其中国家税完成2.31亿元,地方税完成3.20亿元。全年财政支出13.14亿元,同比增长25.9%。支出在保工资、保运转的基础上,保证了新区道路、教育布局调整、旧城改造、广场、体育场、万亩蔬菜基地、雨润集体扶持等市区重点项目建设的需要。截至12月底全区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27.11亿元,比上年净增23.54亿元,增长22.7%,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78.42亿元,比上年净增13.40亿元,增长20.6%。各项贷款余额54.10亿元,比上年净增13.30亿元,增长32.6%。存贷相抵出现存差73.01亿元。

【项目建设】全力保障项目建设用地,落实项目用地3396亩。由34名县级领导联系、44个责任单位实施,强力推进141个市、区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岐黄大道延伸段、和谐广场、庆阳体育场等44个项目全面建成,东环路、区医院住院楼等75个项目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招商引资再传捷报,雨润集团投资3.2亿元的年150万头肉羊屠宰加工、太平洋建设集团投资农民安置小区建设、陕西宏源陇东新世纪商业广场3个亿元以上项目正式签约,荷兰农业和食品机械设备制造、汇立国际旭日东方生态城市示范区等项目达成投资意向。全年累计实施50万元以上建设项目289个,完成投资96亿元。

【环境与安全生产】城市环境质量7项指标全部在市上下达的控制指标之内。可吸入颗粒物年日平均值为 $0.15\text{mg}/\text{m}^3$,二氧化硫年日平均值为 $0.06\text{mg}/\text{m}^3$,二氧化氮年日平均值为 $0.08\text{mg}/\text{m}^3$,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地面水水质达标率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55分贝,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70分贝。全年共发生各类事故84起,直接经济损失13.21万元。其中:交通事故78起,死亡人数23人,受伤人数86人,直接经济损失4.95万元;火灾事故6起,直接经济损失8.26万元。

【城市建设】实施以道路、广场、水景绿地等为主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2个。新建、续建、改建岐黄大道延伸段、安定东路拓宽改造东段、长庆路拓宽改造

等城市道路27条47.7千米,建成通车22条39.9千米。和谐广场、周祖广场、西峰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城区集中供热改造项目建成投用,庆阳第二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廉租房及搬迁周转房等6个项目完成年度任务。北湖完成了湖体开挖工程,实施生态防护纪念林二期工程2600亩,机场迎宾大道景观带建设、城乡道路绿化和城市主次干道路灯、交通信号灯安装全面完成。三中十字、南盘旋片区改造全面铺开;建成小游园3处、公厕17座、垃圾中转站3座。大力实施人行道硬化、公用设施维护、主次街道亮化、道路指示牌更新等“六大工程”,城市管理水平显著提升。

【体育旅游】辖区共有体育场地8个,举办县级以上运动会9次,参加县级以上运动会运动员人数22160人。等级运动员年末达到38人,等级教练员40人,等级裁判员208人。体育事业经费支出1252万元。辖区共有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旅游景点13处,涉外定点星级接待单位4个,旅行社(分公司)23个。组织团队外出旅游31890人次,营业额达到9319万元。

【社会事业】2010年投入科技三项经费150万元。组织实施科技计划项目35项,其中市列10项、区列25项(含结转6项)。新选派科技特派员52名。建成各类科技示范点46个,其中建成3个标准化科技试验示范园。培育科技示范户2600户,辐射带动5000余户。引进各类新品种、新技术114种(项)。开展大型科普宣传活动6场(次),散发科普资料6.2万份。开展科技培训87场(次),培训农民技术人员5260人。

辖区内共有各类学校196所。其中大专院校1所,中等职业学校2所,中学27所(其中:独立初中13所,完全中学9所,高级中学2所,一贯制中学3所),普通小学112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幼儿园53所。各类学校共有教职工6453人,其中专任教师5984人。在校学生91779人。全年学前一年幼儿入园率达到了82%,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高中阶段入学率达76%以上。小学毕业生平均双科合格率达

到80.6%。普通高校录取3708人,录取率68.0%,二本以上进线人数939名,进线率17.0%。建成了陇东职专、庆阳二中、三中、向阳小学、董志小学、温泉初中等17所学校26个校舍建设项目,新建寄宿制学校5所,撤并农村学校27所,实现了1万名学生寄宿就读。筹资2000多万元,为中小学校高标准配备了新型课桌凳、教学器材;特别是在教师节前,一次性筹资1420万元,办理城乡学校生活用车、音乐器材、炊事员、校警、校医配备,增加公用经费、提高特困生补助等15件实事。率先在全市废除了区属高中扩招生收费制度,实行了困难学生免费就餐、寄宿制学生免费住宿、免费接送政策,有效地减轻了群众负担。

辖区现有专业剧团2个,影剧院1个,文化馆2个,图书馆2个,博物馆2个,画院1个,文化站8个,农村图书文化室98个,农家书屋102个,露天剧场21个。广播人口覆盖率达到95.02%,电视人口覆盖率达到96.0%,城区有线电视覆盖率94.8%。启动了西峰文化传媒中心建设,建成了后官寨综合文化站,成功承办了第八届庆阳香包民俗文化节。举办了首次“春之声”交响音乐晚会、《大梦敦煌》、红歌大联唱、广场文化周等大型文艺演出活动18场次,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87场次,城乡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彩。

辖区拥有卫生机构240个,其中中医院9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9个、卫生院8个、村卫生室113个、诊所(医务室)91个。实有医疗病床2168张。卫生技术人员2161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744人,注册护士883人,药师(士)142人,技师(士)139人,其他人员253人。完成了区医院住院楼主体工程和彭原卫生院中医馆、西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维修改造年度建设任务,新建标准化村卫生所30个。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23.16万人,参合率为96.4%。共计补偿医药费134396人次2381.49万元,其中补偿门诊121972人次194.46万元,补偿住院12424人次2187.04万元,住院补偿比例为41%。年内处理突发学校传染病疫情2起、疑似食物中毒事件1起,及时报告率和处置率

为100%。累计报告乙类、丙类传染病14种1614例,报告发病率为486.1/十万。年内建卡建证儿童4145名,基础免疫单苗接种率均达到96%以上,乙肝疫苗首针24小时接种率为96.4%。监测报告8例AFP。15岁以下人群乙肝疫苗补种率达到了95%,麻疹疫苗强化接种2.2万人次,目标人群接种率为98.2%。结控项目门诊接洽病人985人次,确诊并免费治疗肺结核病人225例,结核病人发现率达79.3%,治愈率96.8%,控制策略覆盖率达到100%。年内管理孕产妇6498人,系统管理率为100%,住院分娩率99.9%。筛查出高危孕产妇498例,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率100%。孕产妇死亡率为18.8/十万。年度婴儿死亡率、新生儿死亡率分别为6.02‰和4.52‰,无新生儿破伤风病例发生。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辖区全部单位在岗职工年工资总额达到80291万元,比上年增长8.5%,年人均工资额29611.30元,比上年增长7.9%。其中区属职工工资总额为29697.10万元,比上年增长4.1%,年人均职工工资额30748.70元,比上年增长7.7%。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452.80元,比上年增加1322.79元,增长11.9%,人均消费性支出9692.82元,比上年增加757.86元,增长8.5%。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5.5%,比上年下降0.7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4085元,比上年增加476.98元,增长13.2%,人均生活消费支出3431.95元,比上年增加649.65元,增长23.4%。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为35.8%,比上年下降0.9个百分点。辖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人数为20952人,其中离退休人员8106人;参加失业保险38158人;参加工伤保险13514人;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39506人;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55980人。城市低保参保人数达到8363户、21801人,发放保障金4791万元,比上年增加195万元,人均标准由上年的115元提高到126元。农村低保参保人数达到4004户、11828人,发放保障金896万元,比上年增加184万元,人均标准由上年的55元提高到66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313.4亿元,是“十五”的2.4倍,年均增长15.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77.5亿元,是“十五”的4.1倍,年均增长38.8%;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01.9亿元,是“十五”的2.6倍,年均增长20.3%;规模以上地方工业增加值完成11.1亿元,是“十五”的2.4倍,年均增长37.4%;财政总收入完成17.4亿元,是“十五”的2.4倍,年均增长23.6%。“十一五”期间,共实施50万元以上建设项目1265个,完成投资261.9亿元。经济实力显著提升,增长速度均高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在全省86个县市区排名第12位,14个市、州所在地县市区排名第8位。

“十一五”期间民生事业支出累计达到23.2亿元。巴家咀泵站改造、温什(温泉乡什社乡)人饮等工程全面实施,农村群众安全饮水、农业灌溉条件显著改善。乡乡建成了敬老院,一大批农村“五保家园”相继建成,农村孤寡老人养老问题彻底解决。城市经济适用房建设、农村危房(窑)改造、失地农民安置小区建设、农村小康住宅建设扎实推进,城乡群众居住条件不断改善。覆盖城乡的低保、社保、医保、困难救助等网络更加健全,特别是城市居民低保标准每人每月由五年前的132元提高到现在的193元,农村居民低保标准每人每年由600元提高到950元,受惠群众达3.3万人;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等实现了充分就业。粮食直补等惠农强农政策全面落实,惠及农村居民21万人。经过五年的努力,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2445元、4228元,比“十五”末分别净增5562元和1955元,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显著提升。

坚持大招商、招大商,全国500强企业江苏雨润集团投资达10.4亿元的年200万头生猪屠宰加工冷鲜肉等4个项目落户我区。着眼优质、公平教育,累计投资8.1亿元,在全省率先启动了以“学生进城、医生下乡、农民入校”为主的教育布局大调整,成功实现了显胜乡初中学生进城寄宿就读;整合职教资源,对不能升入高中的学生实行免费、免试接受职业教

育。率先实施了8个乡镇卫生院、3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9个标准化村卫生所和区医院扩建等医疗卫生体系建设整体推进,城乡就医条件显著改善。

坚持整乡、整村、整区域推进“果、菜、畜”三大产业,建成果品专业乡2个、专业村27个,设施蔬菜基地7处,设施养殖小区10个,农业产业化、规模化程度显著提升,以东区果树、南区设施蔬菜、北区设施养殖为主的三大产业集聚区逐步形成。以城南石化工业园、城北循环清洁工业园建设为龙头,实施各类工业、商流项目达90多个,工业商贸经济快速攀升,实现了翻两番增长的目标。一年一度的端午香包民俗文化节成功举办,新建香包产业基地23个,从业人员达1.2万多人,年销售收入超过3000万元。启动了“五个一”工程和“五动西峰”活动,庆阳唢呐成功进京赴兰演出,广场文化、群众文化、校园文化活动丰富多彩。

西峰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阎安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怀璧

区长 冯光敏

区政协主席 张金彤

(供稿:刘强 刘小智)

正宁县

【综述】县域西汉置县,始名阳周,新莽始建国元年(公元9年),改称上陵畴,东汉复称阳周。隋开皇十八年(公元598年),改阳周县为罗川县。唐天宝元年(公元742年),因在罗川县东挖出玉真人像27尊,取“真人以保安宁”之意而改名为真宁县。清雍正元年(公元1723年),因避世宗胤禛之讳,更真宁县为正宁县。民国时期,正宁县是陕甘宁边区的一部分。

正宁县位于庆阳市东南部,东、西、南三面与陕西黄陵、长武、彬县、旬邑相连,北接本省宁县。地处北纬35°14′40″-35°36′18″,东经107°56′20″-108°38′08″。属大陆性季风半湿润气候,西南部气温较高,东北部气温较低。冬季多西北风,较寒冷干燥;夏

季多东南风,较湿润温和;春季为过渡季节,冷热交替,变化频繁。年均气温 $8^{\circ}\text{C}-10^{\circ}\text{C}$,年均降雨524毫米左右,年蒸发量1500毫米左右,年均日照时间2447.4小时,年均无霜期151天。县域属陇东黄土高原沟壑区,地形较复杂,山川、塬、梁、峁、沟、谷、台齐备。海拔880米-1756米,黄土层厚90米-150米。地形南北略窄,东西较长。地势东北高,西南低,自东北向西南逐渐降低。东部为子午岭林区,中西部为平原沟谷宜农区。境内被支党河、嘉峪河、四郎河分割为四塬三川,平均海拔1460米。东西长63.5千米,南北宽40.2千米,总面积1319.5平方公里,其中林区375平方公里,农区944平方公里。全县辖4镇6乡、94个行政村、677个村民小组、4.89万户,总人口2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21万人。果、烟、菜等特色产业开发区域格局明显,苹果扩大到25万亩,烤烟稳定在3万亩,蔬菜发展到8万亩,农业总产值占到全县经济总量的70%以上。已探明煤炭储量19亿多吨,其中中正煤田18亿多吨。核桃峪800万吨矿井正在建设之中,石油、天然气储量也比较丰富。东依子午岭“绿色屏障”、“天然氧吧”,森林覆盖率达到39%,气候温和,降水充沛,环境无污染。

2010年,全县国民生产总值完成15.50亿元,同比增长16.6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101万元,同比增长36.10%;财政大、小口径收入分别完成1.71亿元、1.56亿元,剔除煤田出让金收入部分,年均分别增长22.6%、25.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47.40亿元,是“十五”时期的11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6.96亿元,同比增长18.80%,经济社会发展保持了良好势头。

【农业】农林牧渔业实现总产值9.49亿元,比上年增长22.17%;粮食总产量8.99万吨,下降0.05万吨;烤烟面积3万亩,收购烟叶7713吨;新栽果树5.92万亩,果园面积达到19.82万亩;扶持建办规模养殖小区18个,规模养殖户5326户;省级新农村建设试点村27个,组建专业合作社组织54个,建成不同类型小康农宅60



正宁烤烟

处、6000多户,配套建设户用沼气1.10万户。新建维修水利工程322处,自来水入户率达到40%,解决了2.80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改造中低产田4.70万亩,新修梯田6.70万亩,补充耕地7800亩;新修淤地坝38座,完成造林11.40万亩,流域治理115平方公里,森林覆盖率达到39%。

【工业】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9250万元,比上年增长23%。实施新上和技改工业项目18个,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101万元,万元GDP能耗降低5.80%,出口创汇1625万美元。煤炭资源开发进展顺利,尤其是华能、中铝、唐山嘉华等国内大型集团公司参与开发,年产1200万吨、投资42亿元的核桃峪矿井进入建设阶段。

【建设环保】组织实施西关农贸市场扩建、县城街道油罩等城镇建设重点工程62处,完成投资3.50亿元。新编村庄建设规划24个,实施扶贫整村推进项目5个,建成小康农宅10处、580户,村级综合服务中心7处,改建新建卫生厕所2000座。

【交通邮电贸易】全县乡村道路建设迈上新台阶,新修张刘、南罗等乡村油路(砂石路)686千米。组织实施县城街道油罩等重点工程,新修通村油路、水泥路38.30千米。完成客运量137.10万人,客运周转量18437.60万人千米,货运量134.20万吨,货物周转量8925.70万吨千

米。实施电力项目17个,建成无线通信基站120个,实现村村通电话和互联网。

新增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2770户,获省级著名商标3个;组建创汇企业9户,完成出口创汇3824万美元。建成商城和集贸市场13个、8.10万平方米,提供就业岗位3700多个。

【社会事业】全县实现科技项目6个,聘请经济顾问3名,下派科技特派员183名,申请专利13项,科技贡献率提高3个百分点,国家科技部授予正宁县“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改建新建各类校舍12.70万平方米,向高等院校输送优秀毕业生5388名,生源地信用贷款资助贫困大学生1497人,正宁县群众体育工作被评为全国先进县。乡镇卫生院纳入财政全额供给,改建新建医疗卫生机构12个、标准化村卫生室74个、卫生厕所3400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96.40%,地方病防治工作位居省、市前列。编纂完成并出版《正宁县志》,编著出版文艺作品15部,新建农民文化广场26个,农家书屋94个,实施广电“村村通”工程334处。

【人民生活】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11995元,增长20.10%,净增201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完成3445元,增长17.50%,净增513元;比“十五”末净增6861元、1580元,年均增长18.50%、13.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6.96

亿元，城乡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分别达到14.10平方米、32平方米，改造农村危窑危房6918户。

正宁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白振海

人大常委会主任 郭亚宁

县长 张龙杰

县政协主席 袁喜言

(供稿：王立明 魏霁虹 关润鸿)

华池县

【综述】华池县位于甘肃东部，东北与陕西省志丹、吴旗、定边接壤，西南与省内的庆城、环县、合水为邻。全县总面积3776平方公里，耕地面积6.63万公顷，其中梯田2.72万公顷。全县辖3镇12乡，111个村民委员会，总人口13.33万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34.7人，有汉、蒙、回、维、满、壮等13个民族。境内丘陵起伏、梁峁相间、沟壑纵横，属于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年降水量380—510毫米，多集中在7、8、9三个月，平均气温7℃—8℃，无霜期178天。

华池县物产丰富，开发前景广阔。农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高粱、糜谷、荞麦、黄豆、胡麻、白瓜子等。其中黄豆、白瓜子、荞麦、马铃薯以量大质优而远近闻名。境内已探明地下石油储存面积2200平方公里，储油量6亿多吨。现有长庆油田下属的城壕、华池、南梁、温台、元城、华庆、五蛟、乔河8个石油生产作业区及华池生活基地，年产原油98.7万吨。全县经济林5.93万亩，有杏、梨、桃、苹果、葡萄、酸蜜果等十多种果品，年产水果1.4万吨。布尔山羊、绒山羊、小尾寒羊、早胜牛已初步形成规模养殖。野生药材以甘草、茵陈、黄芩、茜草、川地龙、麻黄、山桃仁、秦艽、杏仁、远志、柴胡等为主，尤其是甘草，质优量大，最为有名。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1.38亿元，增长17.6%。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2.72亿元，增长38.7%；大、小口径财政收入1.55亿元和1亿元，分别增长

53.5%和52%；农业增加值3.15亿元，增长5.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750万元，增长19.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48亿元，增长25.2%；农民人均纯收入3073元，增长17.9%；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2840元，增长10.7%；粮食总产量达到11.1万吨，增长4.5%；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34%；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万元GDP能耗降低率为5.32%。

【农村经济】为3500户贫困户投放优质绒山羊1.53万只；种植紫花苜蓿18.42万亩；全膜玉米种植面积突破20万亩，仅此一项增产粮食1.63万吨；完成劳务输转4.3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3.2亿元；新建沼气池3608口；完成荒山造林5万亩，栽植行道树375公里。

【工业】全县共新建工业企业14户，其中投资500万元以上的5户、1000万元以上的3户；总投资2748.9万元、年产3000吨的糠醛加工厂即将开机试产；投资1000万元，完成了高原圣果沙棘开发有限公司扩建工程；争取技改资金及各类企业发展财政补贴资金755万元，扶持5户企业实施了技术改造；全县非公有制企业实现税收1165万元。

【项目建设】全县共争取到位项目资金2.42亿元，比上年增加6590万元；新南二级公路、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等124个重点项目得到批复立项；经多方争取，进入全省2011年农业综合开发试点县行列；全县共实施1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138个，

其中投资1000万元的重点项目95个。

【城乡建设】坚持新区开发与旧城改造同步推进，共实施各类城市建设项目35个，完成投资5.4亿元。县城南部新区开发全面启动，已收储土地1546.2亩；为199户拆迁户建成安置楼100幢，户均面积180平方米；投资4250万元，实施了南梁路拓宽改造工程；投资1120万元，完成了滨河路改造工程；全县15个乡镇开工实施各类小城镇建设项目91个，完成投资1.1亿元；投资4233万元，完成了元城高沟门村、南梁荔园堡村等21个新农村示范点建设，改新建小康农宅1008户；投资822万元，按照“一改二建六配套”的标准，一次性完成了红色旅游沿线村庄环境整治任务；争取实施了国家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带动全县整修梯田6.3万亩。投资1.4亿元，完成了悦乐至元城通乡油路改建等4条86.58千米油路建设任务。投资1.1亿元完成了110KV变电工程1项，35KV变电工程8项，10KV及以下工程4项。

【石油开发】全年共审批井位278处、油水井729口，原油产能实现44.5万吨，产量达到150万吨。共征收各项规费1370万元，实现涉油税收4753万元。

【旅游】完成了南梁苏维埃政府旧址纪念馆和抗大七分院校部旧址的维修及展陈；开辟了延安—志丹—吴起—南梁环形旅游线路；在县境南部入口处建成仿明



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在华池县检查指导工作

清古典石牌坊门一座；新建了“巧儿福居”；电影《刘巧儿家飞来个小洋妞》成功首映；成功举办了甘肃·南梁首届红色旅游文化节；与井冈山市缔结为友好市县。全年共接待游客19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580万元。

【社会事业】建成了5所学校的学生宿舍楼，柔远初中扩建项目建成了教学楼、科技楼及餐饮楼主体工程。高考二本以上录取387人，录取率24.68%，全县初中毕业会考综合排名全市第一。加大科技培训力度，完成农民培训3.96万人(次)；引进推广农业新技术14项、新品种95个、新机具1208台(件)。建成村卫生所34所，为全县11所乡镇卫生院配备了急救车。111个行政村建起了计划生育工作室和服务室；建成乡镇计生服务所3个；在全市率先为农村计生“两户”家庭成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受益农民达到1079户。文体广电事业不断加强，新建乡镇文化站9个；成功举办了“十二运”南梁圣火采集仪式及传递仪式；圆满完成了省“十二运”在华池县举办的赛事任务。新增县城有线电视数字用户513户，建成无线发射自立塔1座。

【社会保障】安置就业困难人员277名；对下岗失业后灵活就业的312名“4050”人员发放社保补贴92.2万元；为1233名下岗失业人员、城乡妇女和8户企业发放贷款2960万元；高标准建成了悦乐敬老院福利院，集中供养20多人；启动了林场棚户区职工及乡镇干部安置楼工程建设，计划解决398名乡镇职工和468名林场职工的居住困难；建成保障性住房320套，解决了960人的住房困难。

华池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马 斌(11月止)

赵昌军(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何文堂(2月止)

王长清(2月任)

县长 张万福

县政协主席 常玉海(12月止)

张刚宁(12月任)

(供稿：县志办)

合水县

【综述】合水县位于甘肃东部，介于东径107°51′—108°42′、北纬35°36′—36°37′之间，地处子午岭腹地，是著名的黄河象故里、古石刻之乡，东临陕西富县，西连庆城县，南接宁县，北靠华池县及陕西志丹县，总土地面积2941.79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52.10万亩，森林覆盖率为56.9%。境内有马莲河、县川河、固城河、苗村河、葫芦河5条河流，年平均径流量5950万立方米。平均海拔高度为1298.7米，最高点为1682米，地势由东北向西南方向倾斜；年均气温9.6℃，总日照时数2457.2小时，无霜日155.2天，年均降雨量560.3毫米。全县辖3镇9乡，5个社区居委会，80个村民委员会，498个村民小组。总人口17.5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5.24万人，城镇人口2.26万人，县城居民3.8万人。有重点贫困乡镇5个(老城、蒿咀铺、板桥、吉岷、段家集)，重点贫困村35个，贫困人口3.34万人，占全县农业人口的21.9%。

2010年国内生产总值完成20.3亿元，增长24.6%；农业增加值完成4.76亿元，增长1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6019万元，增长35.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6.7亿元，增长36.3%；财政大、小口径收入分别完成8288万元和5795万元，分别增长43.4%和49.1%；农民人均纯收入3050元，增长18.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1600元，增长21.1%；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8亿元，增长18.1%。

【项目建设】2010年全县储备项目220个，完成前期56个，争取国家、省市各类投资和补助资金629项4.83亿元；实施50万元以上项目180个，完成投资35.6亿元，同比增长57%；县城供水工程、白铁通乡油路、中医院医技楼等重点项目完成年度建设任务。落实招商引资及启动民资项目67个，签约资金8.8亿元，到位资金6.8亿元，分别增长2.8%和98%。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种植全膜双垄沟播玉米5.34万亩，优质小麦10.3万亩，冬油菜播种4.72万亩，水稻种植面积5064亩，粮食总产量9.4万吨。2010

年全县新栽苹果树3.09万亩，果园留存面积25.6万亩，其中挂果面积12.6万亩，建成盘马、产白省级标准化示范园2处，万亩苹果基地9个，年苹果总产量11.57万吨，实现苹果产值2.05亿元，农民人均果品收入845元。以两川(县川、固城川)两塬(西华池塬、肖咀塬)为重点区域，年种植各类瓜菜11万亩(包括2万亩黄花菜)，其中设施瓜菜1.36万亩，高原夏菜及两茬蔬菜5万亩，秋延后等普通蔬菜4.63万亩，年蔬菜总产量15.8万吨，创产值1.35亿元，蔬菜收入占到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的26.3%。2010年全县紫花苜蓿存留面积12万亩，青贮玉米秸秆10.2万吨，奶牛存栏达到5525头，黄牛饲养量9.05万头，存栏6.44万头，羊只饲养量25.65万头，存栏16.42万头，生猪饲养量11.2万头，存栏4.35万头，规模养殖场11个，规模养殖户265户，全县年实现畜牧业产值1.39亿元，人均畜牧业纯收入570元。培训输转劳务人员4.6万人，实现劳务收入3.8亿元，全县农民人均劳务收入665元。新农村建建成省级试点村1个，市级试点村2个，县级试点村18个。新建户用沼气池1800座，整修梯田2.26万亩，流域治理40.29平方公里，完成造林2万亩，栽植公路行道树137.8千米。

【工业】有各类工业企业152户，其中外向型企业2户(庆和服装公司、陇原中药材公司)，规模以上企业5户，个体工商户3902户。2010年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6010万元，完成出口供货值3414万元，创汇131万美元。实施企业技改项目4项，建办民营企业20户，开发新产品4种，完成非公经济增加值4.87亿元，实现税金2150万元。煤炭资源开发，2010年新打探井15口，二维地震生产物理点6721个，累计进尺18.4千米，发现最优煤层厚度12.75米，平均可采煤厚度6.46米，成功承办了庆阳煤炭资源勘探开发祝捷大会暨合水南煤田勘查会战启动仪式。油气资源储量达2.7亿吨。2010年新打油(水)井492口，年产能达到50万吨，净增37万吨，新建输油管道230千米，争取油田支地资金6037.3万元，实现石油税收1500万元，成功承办了全市石油开发“一站式”



苹果产业

服务现场推进会。工业集中区完成投资1800万元，“一纵两横”道路及亮化工程全面完成。

【城镇建设】 全面完成了8个小城镇和64个中心村规划编制工作。2010年实施各类城建项目39个，完成投资4.4亿元，陇东时代广场、乐蟠广场维修改造、合水宾馆等工程交付使用，垃圾填埋场、县城保塬固沟等工程正在抓紧施工，“五一山”休闲森林公园、采油一处生活基地完成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小城镇建设完成投资8075万元，全面实施了太白、太莪、老城、何家畔、板桥、蒿咀铺6乡镇街道“五化”工程。

【交通通信】 2010年，重点实施了白铁、新玉、板杨等通乡通村油路工程，建成通乡通村油路21条137.5千米，新修、改建农村公路32条285.6千米，建成村级汽车停靠站15个，是历年投资额最大，建设里程最长的一年。青兰高速公路过境征地丈量登记等前期工作现已全面展开，西合二级公路总长62千米，其中合水县境内39千米，已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电话装机总量1.3万部，移动电话5.89万户左右。发展数字电视用户1950户，广播、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97.23%和97.01%。

【水利】 总投资1.23亿元的县城供水工程于2010年10月投入使用，蓄水量54万立方米，可有效解决4.35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2010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440平方

公里，新增有效灌溉面积2500亩，建成西华池、吉岷、何家畔12乡镇雨水积蓄工程31098处，建成各类人饮工程4164处，解决11.917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

【社会事业】 全县现有各级各类学校116所，其中独立高中1所，职业高中1所，初中4所，九年制4所，完小34所，教学点43所，幼儿园29所；教职工1878名，其中高中329名，初中638名，小学815名，幼儿园96名；在校学生25837名，其中高中4267名，初中7893名，小学10170名，幼儿3507名，校园占地884549平方米，校舍建筑总面积214962平方米。2010年撤并初中、完小和教学点57所，建办乐蟠初中等标准化寄宿制学校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高考一本进线率6.39%，二本以上进线率23.92%。

有各类医疗卫生单位173个（县级综合机构6个，乡镇卫生院1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个，村级卫生所80个，个体诊疗所67个），设置病床447张。全县共有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330人，其中高级职称11人。2010年全县医疗机构共接诊门诊患者14.26万人次，住院8904人次，业务收入2418.36万元。全县参合农民14.23万人，参合率达到96.07%，共为8.63万名参合患者报销医疗费用1608.18万元。

2010年新建乡镇文化站11个、农家书屋80个；生产香包、刺绣等文化产品35万件，腰枕、香鞋等香道产品350多件，实现销售收入6700万元。2010年修复陇东古

石刻艺术博物馆等景点4处，接待省内外游客4.4万人（次）。

【社会保障】 2010年共为2203户城市低保户发放保障金876.48万元，为7840户农村低保户发放保障金2075.78万元，为669户五保供养户发放保障金138.04万元，为947户大病救助户发放救助金295.13万元，为9302户贫困群众发放救灾救济资金270.3万元，为241户贫困家庭发放临时救助金53万元；发放廉租住房补贴362.16万元；为城乡低保户发放物价补贴177万元，为1.3万寄宿学生发放生活补贴24.6万元，为菜农发放生产补助6万元，参加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保险人数2.84万人，发放各项保障金2059.47万元。2010年考录安置高校毕业生276人，城镇新增就业1430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49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55%。

合水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田雁青（女）

人大常委会主任 谢守成

县长 柴春

县政协主席 邓文涛

（供稿：朱生勇）

宁县

【综述】 全县总土地面积2653.72平方公里，耕地面积96.23万亩，人均1.76亩。辖8镇10乡、257个行政村、1805个村民小组、12个社区居委会。总人口54.71万人，其中农村人口50.50万人。

2010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0.80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19.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56亿元，增长8.43%，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31%；第二产业增加值9.08亿元，增长47.4%，占生产总值的29.5%；第三产业增加值12.17亿元，增长14.2%。占生产总值的39.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0.38亿元，增长39.8%，其中：城镇完成投资40.79亿元，增长32.8%；农村完成投资19.58亿元，增长57.2%。第一产业完成投资9.10亿元，增长25.6%；第二产业完

成投资15.73亿元,增长55.2%;第三产业完成投资35.55亿元,增长37.7%。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农林牧渔总产值17.38亿元,增长19.17%,其中:农业产值14.36亿元,增长20.4%;林业产值0.39亿元,增长11.5%;牧业产值2.33亿元,增长14%;渔业产值0.01亿元,增长22.66%。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92.21万亩,粮食总产量24.19万吨,比上年增加0.48万吨,增长2.02%。油料播种面积20.52万亩,总产量2.65万吨。瓜菜播种面积22.96万亩,产量46.07万吨。新栽苹果树10.25万亩,果园面积累计达到25.87万亩,果品总产量2.28万吨,增长4.59%。年末,牛存栏8.55万头,出栏4.12万头;肉猪存栏9.17万头,出栏8.13万头;羊存栏9.26万只,出栏3.37万只;鸡存栏58.7万只,出栏15.62万只。全年肉类总产量1.19万吨,增长7.4%;奶类产量0.18万吨,增长19.9%;禽蛋产量0.18万吨,增长6.7%;水产品产量145吨,增长22.9%。农村化肥施用实物量3.89万吨,折纯量1.29万吨,分别增长0.9%和2.4%;塑料薄膜使用量0.07万吨,增长3.6%;有效灌溉面积11.03万亩,增长1.5%。年末,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18.8万千瓦。

全年输转农村富余劳动力12.58万人,创劳务收入11.45亿元;建成农村户用沼气池2000座;投资0.15亿元,完成农村安全饮水工程4处,解决了2.75万人饮水安全问题;投资0.36亿元,完成了38处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全年完成绿化造林2.26万亩,造林封育0.88万亩,落实重点公益林和天保工程森林管护95.3万亩,完成流域治理37.65平方公里,新修梯田2.8万亩,开发整理和复垦废弃土地1.38万亩。实施了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和农村清洁工程,被省委、省政府确定为全省示范工程。

【工业建筑业】全年工业总产值16.29亿元,增长68.8%,实现工业增加值4.82亿元,增长46.5%。其中规模以上11户工业企业完成总产值5.46亿元,增长49.8%;实现销售产值3.72亿元,增长36.6%;实现增加值1.25亿元,增长

36.4%。新建石油井场12个,新增油水生产井11口。新庄煤矿主矿并掘进101米;宁中煤田完成详查;付家山煤田预探见煤3层,总厚度5.6米。

建筑业总产值9.05亿元,增长42.3%,实现建筑业增加值2.18亿元,增长34.4%。其中4户资质等级以上的建筑企业完成总产值3.97亿元,增长24.7%,实现增加值0.96亿元,增长23.8%。

【交通通信】全县拥有客运车辆148辆,货运车辆654辆,出租车辆50辆,旅客运输量168.18万人次,旅客周转量9789.24万人/公里,货物运输量61.62万吨,货物周转量5252.37万吨/公里。年内完成了盘米、宁朱公路续建及宁文路大中修工程,修建民工建勤通村公路36条180千米,宁长二级公路建设基本完成拆迁及近半路基土方工程,长庆桥至野王二级公路完成铺油罩面和桥梁主体工程。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0.27亿元,其中电信业务总量0.18亿元,邮政业务总量0.08亿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达到2.31万户,移动电话22万户,互联网用户0.53万户。

【商贸】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64亿元,增长18.9%。其中,城镇消费品零售额10.06亿元,增长16.9%;农村消费品零售额3.57亿元,增长25.37%。分行业看,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12.49亿元,

增长18.7%;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1.15亿元,增长22.7%。“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成效显著,年末全县累计备案销售网点达到48户,共销售冰箱、彩电、洗衣机、手机、空调、热水器6大类家电商品3.13万台,销售金额0.53亿元,补贴金额0.07亿元,补贴资金兑付率达100%。

“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进一步推进,建成50家村级农家店。

通达果汁、庆新果业等8户企业获得自由进出口权,实现出口供货总值0.74亿元,出口创汇120万美元。

【财政金融】财政大口径收入2.19亿元,增长126.8%;小口径收入1.71亿元,增长171.1%。

全县金融机构年末各项存款余额44.49亿元,增长20.9%,其中储蓄存款33.14亿元,增长16.3%。各项贷款余额19.12亿元,增长41.3%,其中,短期贷款10.19亿元,中长期贷款8.93亿元。

人寿保险累计承保人数6.97万人,保额35.03亿元,实现保费收入0.50亿元,增长18.1%,保险赔付支出0.03亿元,增长218.5%。人保财险累计承保笔数5453笔,累计保费收入0.15亿元,增长45.1%,保险赔付支出0.07亿元,增长22.9%。

【工业集中区建设和马坪新区开发】长庆桥工业集中区投资1.65亿元,实施了



地膜种植

土地整理、基础配套、居民区建设和道路硬化、亮化、绿化等工程,天通水泥厂入驻并开工建设。和盛工业集中区完成庆新果业公司扩建和通达果汁公司整体搬迁改造工程,建成中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共完成投资1.30亿元。

马坪新区土地整理挖填土方940万方,建成4条主干道路路基及供水、排水、供热、供电、燃气、通讯等地下管网,完成西山绿化与南辅道路基土方等工程,开工建设居民安置小区,建成县中医院住院大楼,完成投资2.44亿元。

【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全县化学需氧量削减175.89吨,削减率2.3%;二氧化硫减排量95.32吨,削减率2.2%。“十一五”期间节能降耗任务全面完成。

全年共发生各类事故68起,比上年上升15.3%,死亡13人,与上年持平,受伤人数77人,增长4.1%,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5.6万元,增长28.9%,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10.2人,下降26.1%,亿元GDP死亡率0.46%,下降8.0%。

【社会事业】全年实施科技项目61个,其中科技部项目1个,省级项目5个,市级项目12个,县级项目43个。积极组织科技下乡活动,共举办各类专题培训班247期,普及培训12.1万人(次),骨干培训1.5万人(次),全年引进推广实用技术86项,高新技术13项。

全县拥有各类中小学校322所,教学班级2327个,在校学生84878人(含职专和幼儿园),教职工5751人,有专任教师5201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教师1543人,专科教师2315人。年内实施早胜初中整体搬迁等14个教育基建项目,修建校舍1.54万平方米,完成投资0.24亿元,校舍建筑面积51.37万平方米。高考录取率达到67.6%。

生产民俗文化产品85万件,销售收入2000多万元;参加首届中国(庆阳)农耕文化节,荣获一等奖;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5个。年末全县共有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20个,公共图书馆2个,博物馆1个。

全县共有广播调频转播发射台6座,电视调频转播发射台8座。有线电视用户

0.68万户。年内完成乡镇有线电视数字转换0.10万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达到0.45万户。年末,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91.2%,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88.39%。

全县共有医疗卫生单位29个,其中县级医疗机构5个,乡镇卫生院21个。拥有床位825张,卫生工作人员1019人,卫生技术人员622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49人,注册护士152人。年内,实施县中医院整体搬迁等卫生项目20个,完成投资0.41亿元。建成标准化村卫生所162个。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逐步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保障能力不断增强。

全年出生人口5806人,出生率10.66‰;死亡人口2749人,死亡率5.05‰;自然增长人口3057人,自然增长率5.61‰。男女性别比为125.4:100。年内新建、改扩建计生站所14个,落实奖励优惠资金3800多万元,低生育水平保持稳定。

组队参加了甘肃省第十二届运动会,共获奖牌7金2银1铜,组织了3次大型的球类、象棋、拔河运动会。新建村级农民健身广场10个,建成高标准乡镇农民健身广场2个。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971元,增长19.24%。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22168元,增长2.4%。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3165元,增长15.3%。

全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47.38万人,参合率97.25%,报销新农合医药费用0.48亿元。城镇居民医保参保率达到98.58%,报销医药费0.02亿元。保障低保和五保户27.6万人次,发放各类救助金2.7亿元;保障城镇居民最低生活家庭3.81万户,保障9.34万人。养老保险参保0.59万人,医疗保险1.89万人,失业保险0.76万人。落实“两免一补”资金0.52亿元。发放各类创业再就业小额担保贷款1.7亿元,新增城镇就业0.48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9%。安置大专以上学历毕业生500人,安置退役士兵43人。积极实施整村推进和新农村建设项目,解决了8.5万

贫困人口温饱问题。建成廉租房180套1.2万平方米。开工建设宁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建成老年福利服务中心和13个乡镇敬老院。

宁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赵昌军(11月止)

马 斌(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百选

县 长 侯昌明

县政协主席 刘 政

(供稿:张筱林)

庆城县

【综述】庆城县位于甘肃省东部,马莲河中上游,介于东经107°16′32″-108°05′49″,北纬35°42′29″-36°17′22″之间。全境东西长约70千米,南北宽约56千米。海拔1011-1623米。东邻合水,西濒蒲河与镇原县相望,南和西峰区毗邻,北与环县、华池接壤。全县处陇东黄土高原中部地带,呈残塬沟壑与丘陵沟壑地貌类型。总土地面积2692.6平方公里。年降雨量535.2毫米,年平均气温10.1℃,无霜期156天。全县设行政管理部门59个,其中县委工作部门8个,政府工作部门25个,其他工作部门9个,乡镇党委、政府17个;有事业单位334个,其中党委系统24个,政府系统307个,群团组织3个。中央省市驻庆单位28个。

全县完成生产总值89.37亿元,同比增长13.8%;规模以上地方工业完成增加值2.31亿元,增长28.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4.1亿元,同比增长32.8%;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34845万元,同比增长11.5%;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1亿元,同比增长17.3%;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173元,同比增长17.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912元,同比增长18.1%。

【农业农村经济】全县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27.86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13.36万吨,增产8.53%,创历史新高。其中夏粮播种面积30万亩,总产量5.1万吨;秋粮播种面积47.28万亩,总产量

8.26万吨。油料播种面积13.12万亩,总产量0.82万吨;蔬菜面积28.6万亩,产量13.36万吨;果园面积30.91万亩,水果总产量9.54万吨,其中苹果面积21.44万亩,产量8.4万吨。全年完成农业增加值5.5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7.9%。大牲畜存栏5.81万头,比上年增长7.38%。羊存栏18.69万只,增长10.99%;羊出栏6.73万只,增长11.61%。肉类总产量5524.57吨,增长9.09%。全县水产品产量40吨,与上年持平。截至12月底有效灌溉面积达到5.04万亩,增长3.49%,占耕地面积的6.23%;保证灌溉面积达到3.58万亩,比上年增长4.07%。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17.6万千瓦,比上年增长1.4%。当年完成造林面积6.5万亩,比上年增长7.9倍,森林覆盖率达到23.2%。全年共落实扶贫资金1346万元,比上年增加176万元,增长23%。

【工业建筑业】全年完成全部工业增加值30.2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6.8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29.42亿元,增长16.9%。全县16户地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产值8.72亿元,产品销售率为92.43%。实现利润总额0.65亿元,同比增长36.7%。

建筑业实现增加值3.25亿元,比上年增长7.7%。全县资质内建筑企业实现增加值2.14亿元,比上年增长8.9%;资质外建筑企业实现增加值1.11亿元,比上年增长5.5%。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4.1亿元,比上年增长32.8%。其中:第一产业投资4.39亿元,同比增长2.61%,第二产业投资22.91亿元,同比增长36.65%,第三产业投资6.8亿元,增长46.74%。全县投资50万元以上的施工项目272个,比上年增长5.8%。

【交通和邮电】全年实现增加值6870万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14.1%。全年实施农村公路建设工程31项,建成公路31条232.47千米,总投资7814.2万元,其中新建7条,49.7千米。

2010年,货物运输量530万吨,比上年增长5.7%,货物周转量562932万吨千米,比上年增长7%;旅客运输量1192万

人,比上年增长5%,旅客周转量34339万人千米,比上年增长6%。全年实现邮政业务总量489.13万元,电信业务总量2642万元,固定电话用户年末累计达到34128户。

【经济贸易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1亿元,比上年增长17.3%。其中,城镇消费品零售额8.39亿元,增长18.62%;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71亿元,增长15.4%。全县外贸出口创汇1200万美元,比上年增长43%,实现出口供货总值59000万元,增长14%。全年,接待国内外旅游人数32.6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58.2万元。

【财政金融】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34845万元,比上年增长11.5%;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9759万元,增长12.45%。全年财政支出105552万元,比上年增长30.87%。

2010年,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57.77亿元,比上年净增10.3亿元,增长21.7%。其中储蓄存款余额40.05亿元,净增2.68亿元,增长7.1%。各项贷款余额20.41亿元,净增6亿元,增长41.7%。

【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全县万元GDP能耗为0.776吨标煤,同比下降7.9%;万元GDP电耗为872千瓦时,同比下降5.32%;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为0.9吨标煤,同比下降8.16%。全县投入环境治理资金1600万元,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98%。城区空气质量达到国家Ⅱ级标准,饮用水水质达标率为100%,地表水水质达标率为87%,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54.1分贝,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为67.8分贝。全年共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84起,比上年下降2.33%。

【社会事业】2010年,共申报各类科技项目20多个,正式立项15项。鉴定验收科技项目40项,获市级科技进步二等奖3项,实施农业、工业、医疗卫生和社会公益事业等各类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178项,其中国列4项,省列19项,投入科技经费1983万元。

全县参加高考1881人,二本以上进线427人,二本进线率为20.4%,名列全市

县区第3名。其中应届生二本以上进线313人,进线率20.12%,较上年提高了7.12个百分点;初中毕业会考人均成绩486.27分,合格率26.53%,排名全市第4,较上年提升了一个位次。小学毕业质量检测三科人均成绩73.87分,合格率为50.4%。移植、排导历史古典剧4部、综艺节目28个。开展“千台大戏送农村”演出262场,实现演出创收31.2万元,举办公益性演出41场。总流通过籍达28856册次,接待读者42565人次,开展参考咨询312人次。文化共享工程电子阅览接待读者2068人次。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二期工作顺利完成,普查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62处,其中省级10处、市级3处、县级149处。有线电视用户增加到9000户,广播人口覆盖率达到92%,电视人口覆盖率达到85%。免费婚前医学检查2123对,城市婚前医学检查率达到94.64%,农村达到91%。全县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95.64%。享受“取消”项目补助2321人、92.84万元,投服叶酸687人次。接疑似肺结核病人550人,确诊治疗活动性肺结核病人203例;报告传染病14种718例,报告发病率212.6/十万。累计对3.38万人次15岁以下儿童进行了乙肝疫苗补种,补种率达到95%以上。对农村贫困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124例,实施率达到90%。新农合参合率达到97%,为12361名参合群众报销合作医疗住院费用2178.17万元,人均1776元,补偿比为47.2%。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据抽样调查推算,201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173元,同比增长17.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912元,同比增长18.1%。年内有6381名下岗失业人员通过各种渠道实现了再就业,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78%。全年组织输转富余劳动力4.26万人,劳务总收入达到3.88亿元,增长4.8%。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县经济总量持续增长,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生产总值由“十五”末的38.8亿元增加到89.37亿元,年均递增18%;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4.1亿元,是“十五”末的3.5倍;规模以上地方工业增加值

完成2.3亿元,是“十五”末的4倍,年均递增3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4.1亿元,是“十五”末的2倍,年均递增16.8%;大口径财政收入3.48亿元,是“十五”末的1.5倍,小口径财政收入1.94亿元,是“十五”末的1.7倍;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173元,是“十五”末的1.9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2912元,是“十五”末的1.8倍;城乡居民储蓄存款由“十五”末的28亿元增加到40.05亿元。

全县粮食生产在遭受各种自然灾害的情况下,年均产量达到10.98万吨,较“十五”期间年均增加1.5万吨。全县苹果保留面积达到21万亩,年产值2亿元以上;瓜菜面积达到15万亩,年总产14.9万吨;牧草面积达到55万亩,牛、羊饲养量分别达到8万头和22万只,群众从中获益较“十五”末提高了10个百分点。驿马、西川两个工业集中区共新办工业企业133户,累计达到223户,其中千万元以上26户。

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乡面貌明显改观。北区建设,实施了明珠大厦、财富广场、美食城、金帝苑住宅小区等重点工程166项,完成投资17.8亿元;旧城改造,完成南城门、博物馆、宾馆段城墙加固、育才路拓宽改造等重点工程23项,开辟普照寺广场、北区三角花园、长庆少年宫3处休闲场地,新增绿化面积1.5万平方米。小城镇建设,完成17个乡镇二轮升级改造,城镇化率由“十五”末的27.6%提高到32.8%。水利建设,完成西川人饮工程,实施城区供水“三步走”战略,新建各类水利工程182处,解决了4.4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农村新建改建通乡、通村油路41条404.7千米,村组砂砾路158条1023.3千米,实现“乡乡通油路,村村通公路”。五年完成造林绿化45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23.2%,较“十五”末提高了6.4个百分点。电力建设,完成农网、城网“双”改造,提高了用电质量,实现了村村通电。

稳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顺利完成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和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积极实施教育“四制”改革,健全考

核评价体系,规范了教育教学管理;完善会计集中核算,推行乡级财政,调动了乡镇生财、理财的积极性;人事制度完成工资改革和公务员过渡,人事和劳资管理趋于规范;推行公立医院改革,建立了医院分级分工管理制度;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信贷资金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明显加大。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全方位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积极参加各类招商引资推介活动,五年共实施各类招商引资项目791个,完成投资66.89亿元。

新建改建寄宿制学校20所,新增校舍面积达16万平方米,生均8.8平方米,危房比较“十五”末下降了3.5个百分点。建成6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153个“农家书屋”,《春到周祖山》等6首歌曲获国家级奖项,陇剧《留守岁月》荣获全省一等奖。完成县医院医技楼、15个乡镇卫生院和107个标准化村级卫生所建设;扩大新农合覆盖面,提高报销比例,“十一五”期间累计为4.34万人报销医药费7157.1万元。城乡低保、五项保险、大病救助等覆盖面扩大,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两免一补”、退耕还林、粮食直补、农资补贴等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城乡群众普遍享受到了改革发展带来的成果。累计投资8.24亿元,为群众办理实事65件,累计建成廉租住房363套、经济适用房90套,农村危旧房改造完成1630户,一些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得到较好解决。

庆城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闫晓峰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刘建民

县长 解平

县政协主席 贾兴勤

(供稿:曹晓华)

镇原县

【综述】镇原县位于甘肃省庆阳市西南部,东临庆城县、西峰区,西接宁夏回族自治区彭阳县,南界平凉市泾川县、崆峒区,北靠环县。镇原县地处黄河中游黄土高原沟壑区,是陇东黄土高原的主要组成部分。界于北纬35°27′-36°16′,

东经106°44′-107°36′之间。地处陇东黄土高原,地形西北高东南低,自西北向东南逐渐倾斜,属黄土高原沟壑区。平均海拔1456米,最高点海拔1767米。南北长91.24千米,东西宽78.3千米,总土地面积3500平方公里,折合524.97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68.97万亩,林地面积72.94万亩,草地面积151.93万亩,水域面积4.89万亩,居民和工矿占地面积30.93万亩,交通用地面积9.76万亩,未利用土地57万亩。境内有平泉塬、屯字塬、孟坝塬、临泾塬、新集塬等五条大的原面,总面积约53.34万亩,耕地面积约40.29万亩,占塬面积的75.53%。其中:平泉塬19.75万亩,耕地面积13.91万亩;屯字塬13.12万亩,耕地面积10.28万亩;临泾塬6.53万亩,耕地面积4.74万亩;新集塬2.93万亩,耕地面积1.96万亩;孟坝塬11.01万亩,耕地面积9.40万亩。属半湿润性大陆温带季风气候,光照充分,全年日照总时数2557小时,太阳辐射总量132.8-140.2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气温10.6℃,极端最高气温36.2℃,极端最低气温-16.9℃,无霜期192天;全年降雨量347.5毫米。辖7镇12乡,215个村民委员会,5个居民委员会,1991个自然村。

2010年实现生产总值29.77亿元,增长19.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76亿元,增长8.2%;第二产业增加值9.77亿元,增长30.3%;第三产业增加值10.25亿元,增长20.6%,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33:33:34。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73亿元,增长18.4%;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29亿元,增长21.8%。各项税收完成9230万元,占财政收入的53.5%。其中国税收入完成2280万元,下降3.6%;地税收入完成6950万元,增长26.1%。全县财政总支出141280万元,增长18.7%。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352426万元,净增57560万元,增长19.5%。其中储蓄存款余额269057万元,净增46580万元,增长20.9%。各项贷款余额153667万元,净增43514万元,增长39.5%。

【农业农村经济】完成农业总产值17.11亿元,增长9.4%,实现农业增加值

9.76亿元,增长8.2%。全县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45万亩,增长15.3%,粮食总产量达到26.84万吨,增长33.8%,取得了历史最好收成。其中夏粮播种面积59.06万亩,增加8.3%,总产量10.21万吨,增长42%;秋粮播种面积85.94万亩,增长20.6%,总产量16.63万吨,增长29.3%。全年特色产业培育累计投入扶持资金4850万元,种植全膜作物28万亩,秋覆膜14.7万亩。建成各类农业示范点28个,起到了积极的示范带动效应。果园面积累计达到34.04万亩,水果总产量6.84万吨,同比增长8.7%,其中苹果面积15.22万亩,产量4.9万吨,增长35.3%。新建蔬菜大棚温室467亩,种草25.1万亩,青贮饲草25.8万吨,共争取省市老促会帮扶资金405万元,先后分两批在方山、三岔、马渠3个乡镇8个行政村扶持1100个贫困户养殖辽宁盖州绒山羊4400只。先后建成了三岔馨盛、开边陇翔等9个养殖场,新增规模养殖户928户。大牲畜存栏18.19万头,比上年增长10%,肉类总产量达到1.23万吨。建成了循环农业示范点17处,户用沼气1000户,开边陈坪新农村建设创造了“五个一”循环农业发展模式,取得了较好效果。共组织输转农村富余劳动力12.28万人次,劳务总收入达到10.5亿元,增长50.4%。

【工业企业】2010年全县初步形成了以地方特色农产品加工、资源循环利用、石油资源开发为重点的工业体系。“气化庆阳”项目镇原段管线铺设全线贯通,具备了为县城输气的条件。新办工业企业15户,实施技改项目9个。澳恺公司完成投资6000万元,新增3条玉米淀粉加工生产线。嘉仕乳业奶源基地建设及养殖循环利用、新世纪果品公司整体搬迁等项目进展迅速。全县工业总产值完成157048万元,增长5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86714万元,增长37.8%。实现工业增加值83461万元(包括长庆油田实现工业增加值32550万元),增长36.3%。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36868万元(不包括长庆油田),增长36.8%。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个数达到8户,完成销售产值87381万元,增长37.4%;完成主营业务

收入66918万元,同比增长43.6%;实现利润总额2579万元,增长23.6%;完成应交增值税1904万元,同比增长23.9%。

【基础设施建设】全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87亿元,增长37.3%。按城乡投资分,城镇完成投资32.92亿元,增长34.3%;农村完成投资17.95亿元,增长39.9%。按三次产业结构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48675万元,增长63%;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6.6亿元,增长34.6%;第三产业完成投资29.36亿元,增长33.5%。全年建成廉租房144套,共计7223平方米。

县城老城区、东区、南区的控制性规划和7个乡镇的集中规划、50个村的村庄规划基本完成,县城开发建设完成投资1.5亿元,实施市政设施工程12大项,滨河北路拓建完成路基基础,东新街改造前期工作就绪,县城垃圾处理场即将建成。融资1.85亿元,在县城西区、金龙、罗河湾等处收储整理土地2600多亩,拆迁安置108户。当年完成交通建设投资7225万元,新建2条41千米通乡油路和5条48千米通村油路,新修村组道路325千米。

水利建设完成投资6194万元,实施南川灌区维修改造等各类水利工程项目26个,新增自来水入户8000户,新增灌溉2600亩,截至2010年12月底有效灌溉面积达到14.25万亩,增长2.2%,占耕地面积的8.4%;保证灌溉面积达到10.24万亩,增加2550亩,比上年增长2.6%,占耕地面积的6.1%。完成造林4.63万亩,道路绿化356千米。治理水土流失71平方公里。新修农田4.39万亩。完成投资4250万元,复垦耕地4334亩。电力设施建设完成投资4821万元,实施了新集、屯字输变电增容改造工程和县城变出线改造工程。

【贸易旅游】2010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82亿元,增长18.1%。按销售地域分:城镇零售10.25亿元,增长16.8%;乡村零售额1.57亿元,增长27.4%。按国民经济行业分:批发业零售4983万元,增长20.7%;零售业零售10.60亿元,增长17.3%;住宿业零售778万元,增长146.1%;餐饮业零售6435万元,增长23.4%。全县实现出口供货总值3850万元,增长25.8%。接待各类

旅游人数8.1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2300万元。

【环保安全】环境治理效果逐年明显,化学需氧量排放量1073.2吨,二氧化硫排放量612.9吨。全县万元GDP能耗下降5.8%,万元GDP电耗下降7.4%,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6%。共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33起,比上年增长13.8%,死亡10人,与上年持平;受伤28人,比上年减少1人,下降3.4%;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1万元,下降258%。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0.40人,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7.143人。

【社会事业】2010年全县普通高中招生4351人,在校学生92878人,适龄儿童入学率99.8%,13-15岁儿童初等教育普及率达到97.8%,小学学生巩固率达到99.5%。全县大专以上(含高职)高考进线人数2588人,其中本科进线人数达到856人,居全市前列。镇原县获得全省首家“中国书法之乡”命名,编排的陇剧《古月承华》成功在省内演出。有专业文化艺术表演团体1个,全年演出240场(次),观众达30万人次;有公共图书馆1个,藏书5万册;博物馆1个,文物藏品3551件;乡镇文化站19个,建成农家书屋215个,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215个。在全省第十二次运动会上,全县体育健儿共获得13枚奖牌,被国家、省体育局评选为“全民健身先进单位”。全县有线电视数字用户达到2870户。广播人口覆盖率达到93%,电视人口覆盖率达到93.6%。卫生事业全面加强。医疗卫生机构总数26个,其中,医院2个,卫生院18个,社区服务中心1个,妇幼保健院(站)1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截至2010年12月底实有医疗床位752张,其中,医院326张,乡镇卫生院426张。全县共有卫生技术人员832人,其中执业医师263人,助理执业医师43人,注册护士222人,药剂师(士)27人,技师(士)117人,其他160人。

【社会保障】截至2010年12月底单位从业人员12882人。年内有1790名下岗失业人员通过各种渠道实现了再就业,年末

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76%。全县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单位72户,4630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317万元;参加失业保险702人,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49万元;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22户,19888人,保险基金收入1081万元。共有47.32万农民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7.2%。全县城镇居民共有2599户、5546人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救济,农村共有19824户、67014人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救济。

【人民生活】2010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461元,比上年增加1651元,增长16.8%;人均消费支出9580元,同比增长16.8%。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902元,比上年增加559元,增长19.2%,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393元。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城镇为35.4%,农村为42.9%。

镇原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周伟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维东

县长 李崇暄

县政协主席 黄清文

(供稿:卢宇伟)

环县

【综述】环县踞陕、甘、宁三省(区)之交界,鄂尔多斯盆地之腹中,大西北经济圈之中枢,银(川)一(长)武大动脉纵贯全境,神府、宁东、华亭、彬长四大煤田分布四周,中石化、中石油、延长油矿开采区块均有分布。西距兰州480千米,北距银川260千米,南距西安420千米,东距榆林280千米、延安320千米。全县辖20个乡镇、1个旅游开发办、251个行政村,1487个村民小组,总土地面积9236平方公里,2010年全县总人口34.73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2.51万人。境内海拔高度在1200-2089米之间,年均降雨量300毫米左右,年平均日照时间2600小时。

环县矿产资源丰富,境内有石油、煤炭、天然气、石灰岩、白云岩等多种矿

藏。石油地质储量达5亿多吨,是长庆油田的主产区之一;全县煤炭预测储量684亿吨,其中千米以浅整装煤田预测储量51亿吨,煤层气预测储量3480亿立方米。现已探明千米以浅整装煤田储量达16.47亿吨,甜水堡千米以浅煤炭储量2亿吨,构造简单,煤质优良,具备建设亿吨级煤田的条件;优质石灰岩储量达2000多万吨,正在开发利用;白云岩储量达1200多万吨,属特优品种。

截至2010年12月底,国内生产总值25.88亿元,增长18.9%;固定资产投资44.51亿元,增长32.3%;地方财政收入12288万元,增长50%;农民人均纯收入2656元,增长2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654元,净增2309元,增长22.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6.75亿元,增长18%。

【项目建设】2010年,全县紧紧围绕资源开发、工业创办、城镇建设、民生工程、基础建设、社会事业等重点领域,全力争取,加快建设。全年实施50万元以上项目198个,完成投资44亿元,增长37.5%,其中千万元以上重大项目78个,完成投资40亿元。

【农业农村经济】全面完成了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推广任务,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20.4万吨,较上年增产6.6万吨。积极实施绒山羊产业化扶贫开发试点项目,新种补种紫花苜蓿40万亩,引繁肉绒羊50万只,新建养殖小区16个、棚圈5460处,落实草场承包857.8万亩。大力推广秸秆青贮技术,建成青贮窖68.8万立方米,青贮玉米秸秆41.2万吨。补贴投放各类农机具3372台(部)。实施整村推进项目57个,新农村建设示范点12个,建成“一池三改”沼气池1085座。新建农民专业合作社22个,培训农民8.2万人,劳务输转5.9万人,创收5.3亿元。

【工业】全力支持油田企业勘探开发,新审批井位345个,钻探油井645口,产能建设不断提高。煤炭开发建设加快推进,刘园子矿区基础工程建成使用;砂井子西部煤田地质详查工作基本完成。2×100万千瓦燃煤电厂厂址论证和风电项目测风等前期工作进展顺利。编制完成了

《环江工业集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建成4条3.6千米道路及基础设施,9户企业入区建设。

【基础建设】实施了以县城南区拓建和旧城改造为重点的城乡建设项目33个,完成投资10.6亿元。完成了《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和《城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新建改建市政道路8条,实施商住小区和住宅楼工程14个。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填埋处理场建设进展较快。乡镇小城镇建设完成投资8690万元,农村危旧房改造2200户。乔儿沟、唐台子、樊家川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通过省市验收和国家评估,东丰灌区挖潜改造和甜水等5乡镇苦咸水淡化工程全面建成。投资5000多万元,新修通乡油路2条62.9千米、通村油路3条36.2千米。农电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完成投资1.4亿元。完成林改确权面积319.2万亩,新修梯田13.1万亩。

【社会事业与社会保障】落实各项惠农资金2.5亿元,人均达到700多元。省市县确定的18件实事全部办结。教育布局进一步优化,改扩建校舍5.97万平方米,解决了县城1万名学生的食宿问题;初、高中会考成绩居全市前列,高考二本进线率创历史新高;落实“两免一补”、助学贷款等补助资金5000多万元,救助学生4000多名;职教事业快速发展,县职专顺利通过国家级重点职校验收;县五中一期工程建成并正式招生。成功举办了红歌万人联唱等大型文艺活动,开展“三下乡”及千台大戏送农村20多场次。成功参加了省“十二运”,取得了12.6枚金牌的好成绩,火炬传递活动在省市有较大影响,全民健身活动丰富多彩。道情皮影应邀参加了上海世博会等重大节会展演活动,赴瑞士访问取得圆满成功。建成了山城堡战役纪念馆入口牌楼和东老爷山红军长征纪念馆广场等工程,山城堡战役遗址入选全国第二批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初选名录。建成标准化村卫生所57个。30.2万农民参加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医药费3000多万元。超额完成了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等6种社会保险参保任务。在全市率先开展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参保率达到95%,为3.4万名60岁以上老人发

放养老金2279万元。9.1万名城乡低收入居民享受了低保,社会救助对象达到11.8万人。

环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谦

人大常委会主任 田建堂

县长 吴丽华(女)

县政协主席 石建洲

(供稿:丑振东)

定西市

【综述】定西市位于甘肃省中部,是甘肃省唯一没有与其他省交界的一个市州,通称“陇中”。东接天水,西靠兰州,北邻白银,南连陇南,与甘南、临夏州接壤,是甘肃中部重要的交通枢纽,兰州的东大门。辖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临洮县、渭源县、漳县、岷县,总面积2033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269.86万人。

定西地处西秦岭余脉和黄土高原结合部的高原丘陵地带,地貌分属黄土高原丘陵山地和西秦岭山地两部分,南北长210千米,东西宽179千米。地势呈西高东低走势,海拔1420-3941米之间,境内渭河、洮河是黄河中上游的主要支流。气候属温带半湿润和中温带半干旱区,东南暖湿气流受阻,大陆性气候特征明显,四季分明,夏无酷热,冬无严寒。年平均气温5.7℃-7.7℃,年降水量400-600毫米,无霜期约140天。总耕地面积771万亩,主要粮食和经济作物有马铃薯、小麦、玉米、豆类、糜谷、中药材、亚麻、油菜等。定西、陇西、临洮、岷县、渭源、漳县分别被命名为“中国马铃薯之乡”、“中国黄芪之乡”、“中国花卉之乡”、“中国党参之乡”和“中国马铃薯良种之乡”、“中国当归之乡”、“中国蚕豆之乡”。“九华河流域综合治理技术”和“优质专用马铃薯脱毒微型薯生产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和国内领先水平。

定西是著名的马家窑文化、寺洼文化、辛店文化和齐家文化发祥地。有各类文物遗址239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2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96处,馆藏文物29018件。自然风光有贵清山、遮阳山、莲峰山、太白山、天井峡、首阳山、南屏山,人文景观有灞陵桥、威远楼等。

【项目建设】2010年争取到国家预算内投资44.26亿元,增长30.89%。新开工50万元以上项目942个、增加205个,其中投资上亿元项目45个、增加16个,5000万元以上项目118个、增加48个。62个市列领导责任制重点项目完成投资67.9亿元。中央扩大内需和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任务基本完成。实施招商引资项目253个,到位资金62.56亿元,增长29.74%。

【工业】4个省级开发区和3个工业集中区完成规划修编,其中3个通过省上批复。市循环经济园区组建成立了投资开发公司,多渠道筹资4.56亿元,其中财政投入1.56亿元,实施了起步区“五路四桥两河”工程,总投资7.84亿元的8个工业项目入园建设。开发区和工业集中区建设快速推进,新引进工业项目33个,完成投资21.03亿元。依托开发区和工业集中区建设,全市实施工业项目182个,完成投资48亿元,增长31%,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2.96亿元。

【农业】财政投入资金2.65亿元,推广全膜双垄沟播268万亩、马铃薯脱毒种薯种植235万亩、中药材标准化种植73.8万亩,青贮氨化玉米秸秆133万吨,带动设施农牧业有了新发展。甘肃定西马铃薯、陇西中医药两个循环经济产业园挂牌成立,圣大方舟变性淀粉、中天物流中心、千金现代制药等项目建成投产。省部在定西联办的马铃薯大会、中医药产业发展大会一届比一届好,形成了会前新闻发布、产业推介,会中洽谈签约,会后联手开发共促产业发展的新格局。

【城乡建设】实施城镇建设项目296个,完成投资58.54亿元。其中市区实施城建项目58个,完成投资21亿元,新城区13条道路、2座桥梁全面建成,8个单位迁建进展顺利,关川河景观带、生态园、翻板坝、江夏广场、西环路南段绿化、定西湖等工程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旧城区桥梁拓宽加固全面完成,南大街“城中村”

改造有序推进。各县区实施县城建设项目178个,完成投资33.5亿元;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0个,完成投资4.04亿元。城市亮化美化力度加大,人居环境有新改善。

【财政金融】大口径财政收入比上年净增4.11亿元,支出净增18.04亿元,争取上级财力补助净增16.87亿元,各县区全部纳入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基本财力保障和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奖补财力补助范围。建立金融机构支持经济发展激励机制,兰州银行在定西设立了分行,浙江民泰银行确定在定西设立村镇银行,工商银行恢复设立漳县、渭源支行。组建成成立了14家贷款公司和担保公司。不断深化与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新增贷款49.77亿元,有力地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

【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筹资16.19亿元,办理实事10件23项。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22个4.57万平方米,解决了124所农村寄宿制学校5万多名学生的就餐问题,对242所农村寄宿制学校校长和食堂管理人员进行了食品安全培训,对3.5万名学校教职工进行了体检,并建立了长效机制。改建农村居民无害化卫生厕所11300个。建成农村公路700千米。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2万户。新增廉租房租赁补贴家庭3150户,发放租赁补贴家庭达到2.04万户,对3300户家庭实行实物配租,新增廉租房房源6630套。完成了市区和县城12处供热管网改造、23条背街小巷硬化。市级老干部活动中心暨老年大学建成使用。集中供养五保人员13763人,集中供养率达到10%。解决了3433名已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统筹的停产半停产企业退休人员医疗保险问题。完成了7个乡镇卫生院和50个村卫生室建设,培训农村卫生技术人员2424名。解决了农村20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建成农村户用沼气池12785口,完成“三改”12574户。建成日光温室1920座、塑料大棚2564亩。建成标准化养殖小区66个、规模养殖企业51个,发展规模养殖户8255户。完成市区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1.91万户。培训农民17万人次,输出劳务65.7万人,创劳务收入56.7

亿元,增长49.2%。新增小额担保贷款3.3亿元,带动就业2.2万人。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全市完成生产总值156.02亿元,比“十五”末翻了一番多,年均增长9.96%;人均生产总值5304元,年均增长17.25%。固定资产投资193.98亿元,比“十五”末增长5.5倍,年均增长40.8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3.32亿元,年均增长16.26%。大口径财政收入13.59亿元,比“十五”末净增8.94亿元,年均增长23.92%;一般预算收入7.25亿元,年均增长23.63%;财政支出90.72亿元,年均增长33.71%。金融机构存款余额269.68亿元、贷款余额143.6亿元,年均分别增长26.09%、20.67%;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70.96亿元,年均增长21.5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790元,年均增长10.63%;农民人均纯收入2702元,年均增长10.1%。

大力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粮食生产稳步提高,总产量达119.86万吨,比“十五”末增加29.13万吨。狠抓马铃薯、中医药、畜牧等产业发展,“中国薯都”、“中国药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特色优势产业总产值在农业总产值中的占比提高到44%。大力实施工业发展“十大行动计划”,五年开工建设工业项目482个、建成投产359个,完成投资140.82亿元,初步形成了以有色冶金、农产品加工、现代制药、水电矿产开发为主的地方工业体系。金融、保险、通讯、旅游、物流等现代服务业较快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69.13亿元,年均增长12.29%。非公有制经济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37.25%。积极发展循环经济,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0%,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顺利完成。三次产业结构由2005年的41:18:41调整为31:25:44,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由7.84%提高到17.66%,财政收入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6.5%提高到8.71%,经济发展质量明显提高。

“十一五”期间完成城建投资116.2亿元,是“十五”的5.3倍,建成了一批公园、广场、供水、供暖、排污、垃圾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城镇建成区面积增加

14.32平方公里,城镇化率提高到15%。市区旧城改造加快推进,新区道路框架基本形成,城市综合管理进一步加强,宜居、宜游、宜投、宜会、宜商的“五宜”城市建设取得较大进展。投资81.28亿元实施交通项目1715个,改建国道省道4条196千米,建成通乡公路39条1052千米、通村公路1048条4645千米,平定、天定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兰渝铁路和定临、文殄二级公路开工建设。引洮一期定西支渠及配套工程完成投资2.2亿元,各项建设任务有力有序推进。投资8.7亿元,除险加固病险水库7座,新增河道治理堤防110千米,改造中小型节水灌区9个,新增有效灌溉面积3.98万亩,解决了92万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城镇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86.7%。新修梯田95.54万亩,建成淤地坝171座,治理水土流失1733.65平方公里。投资14.93亿元实施林业重点工程82.2万亩,森林覆盖率提高到12.5%,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任务基本完成。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86处、整村推进项目290个、土地开发整理项目64个,新建农村户用沼气9.61万户。电力、通讯等设施进一步完善,城乡生产生活条件不断改善。

筹资31.06亿元,为群众办实事53件,解决了部分群众在就业、住房、医疗、上学、行路、吃水等方面的困难。发放小额担保贷款5亿元,新增城镇就业6万人,安置下岗失业再就业3.1万人,帮助零就业家庭就业3700人。城市低保每年提标10%,保障人数达到5.69万人,增长23%;农村低保标准达到850元,提高42%,保障人数达到51.46万人,增长5倍。实现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全面完成“两基”攻坚任务,新改扩建校舍100万平方米,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达4.8万人。实施科技项目304项,取得科技成果165项,获得国家专利117件,新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个。积极整合医疗卫生资源,搬迁新建县级以上医院14个。市县疾病防控体系和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建立。人口自然增长率6.9‰。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66个、农家书屋1203个,现代秦剧《百合花开》荣获中宣部第十一

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优秀剧目奖,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90.4%和90.5%。

定西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杨子兴

副书记 许尔锋

马虎成(东乡族)

常委 杨子兴 许尔锋

马虎成(东乡族)

王永生 成柏恒 郑红伟

陈尊峰 梁春满 李晓林

位志荣 王美萍(女)

陈天雄 白利民

秘书长 郑红伟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秦素梅(女,4月任)

副主任 张敏政 丁寿亭 文淑芳(女)

韩中林 张兆祥 孙铭

隆 豹

秘书长 白如玉

市政府

市长 许尔锋

副市长 王永生 成柏恒 王向机

黄爱菊 马琨(女)

李斌 刘富春(回族)

市长助理 王全进 胡富斌

秘书长 金钟

市政协

主席 秦素梅(女,3月止)

牛兴民(3月任)

副主席 赵新文 董继信

牛芳琴(女) 景亚安

吴丙申 梁笑玉

(供稿:路建宁)

安定区

【综述】定西市安定区(原西县)辖19个乡镇和2个街道办事处,总人口47.02万,其中农业人口37.1万,农业总户数8.9万户。全区流域面积3638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79万亩,年平均降水量380毫米左右。陇海铁路、兰定、平定高速公路和正在建设的兰渝铁路、天定高速公

路、宝兰客运专线穿境而过，交通区位优势明显。

安定区的发展倍受党中央、国务院及社会各界的关注。胡锦涛、江泽民、温家宝、贾庆林、李鹏、乔石、朱镕基、曾庆红、吴官正、刘云山、回良玉等党和国家领导人都先后来安定区视察工作，并寄予了深切的厚望。1995年，江泽民同志视察定西后亲笔题词：“群策群力，定西大有希望”。2007年，胡锦涛总书记在时隔八年之后，再次来到安定，与全区人民共度除夕。2009年10月，温家宝总理亲临视察，给全区干部群众以巨大的鼓舞和鞭策。各级领导的关心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为安定区的发展不断注入新的活力。全区于1998年底整体基本解决温饱。2003年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区。

2010年，全区生产总值完成32亿元，增长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6.1亿元，增长5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7.8亿元，增长15%。大口径财政收入、一般预算收入分别完成3.1亿元、1.4亿元，增长40.8%、44.5%；一般预算支出达到15.4亿元，增长16.8%。

【产业开发】马铃薯产业以种薯优质化、鲜销品牌化、加工专用化为方向，种植面积达到104.8万亩，总产量达到115.3万吨，扩繁一级种3万亩、二级种15.1万亩，种植地膜马铃薯41.3万亩。鲜销25万吨，加工淀粉、变性淀粉等系列产品3.6万吨。畜草产业坚持走小群体、大规模的发展路子，新建养殖小区40个、专业村50个，青贮氨化饲草30.4万吨。劳务产业坚持培训与输转并举，培训城乡劳动力3.2万人(次)，输转11.2万人(次)，创劳务收入9.8亿元。现代旱作高效农业快速发展，推广旱作农业技术76.7万亩，新建日光温室481座、塑料大棚1660座。

【项目建设】实施基础建设项目73项，产业开发项目18项，工业发展项目22项，社会事业项目36项，民生改善项目3项，当年完成投资20.6亿元。共争取国家政策性项目124项，到位资金5.2亿元；引进招商项目26项，到位资金5.5亿元，全面实现了“两个五亿元”的目标。非公有制经济保持较快发展，新增个体私营企业



设施农业快速发展

159户、个体工商户2280户。以全省36个开发区规划修编为契机，完成了“一区三园”规划编制工作，并通过省级批复。

【城镇建设】实施各类城建项目31项，当年完成投资5.2亿元。筹措资金5565万元，完成了南环路、交通路改造征地拆迁和安置点建设。筹措资金6100万元，建设城市集中供热A、D区域供热站，并已全面投入使用。筹措资金505.4万元，对11条背街小巷进行了硬化，实施西环路绿化工程。筹措资金3305万元，建设了7个小城镇道路基础工程和8个小城镇垃圾填埋场。组建成立了城投公司和担保公司，搭建起了经营城市的融资平台。

【社会事业】新建、改扩建学校31所，完成投资6789万元。接收891名舟曲学生来我区借读，全力支援灾区抗洪救灾。文化项目顺利实施，广电中心综合楼全面建成。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零差率销售实现全覆盖。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入户调查工作全面完成。

【民生工程】筹措资金415.2万元，提高了村社干部报酬和村级公用经费标准；筹措资金16.1万元，提高了社区聘用制干部工资和社区公用经费标准；筹措资金360万元，提高了城市特困居民取暖补助标准。大力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412套城市廉租房完成主体工程，3275户农村危旧房改造全面完成，发放城市廉租房租赁补贴786万元。努力稳定市场

价格水平，切实保障群众基本生活，发放临时物价补贴495.4万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时期，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生产总值突破30亿元大关，2010年达32亿元，是2005年的1.83倍，年均增长12.9%，是历个“五年计划”中发展最快的时期。经济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结构比由“十五”末的30:24:46调整为24:26:50。投资拉动势头强劲，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96.3亿元，是“十五”时期的3.6倍，年均增长34.5%。消费市场日趋活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完成66.57亿元，年均增长15.1%。大口径财政收入累计完成9.4亿元，一般预算收入累计完成4.3亿元，财政支出累计完成47.52亿元，分别是“十五”时期的1.8倍、1.4倍和3.5倍。

基础条件明显改善，全区共争取国家政策性投资31亿元，是“十五”时期的4.3倍。引洮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全区人民期盼了半个世纪的梦想变成现实。农村饮水安全、雨水集蓄利用等工程顺利推进，解决了11.8万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的问题。农网完善和“户户通电”工程深入实施，农网二期改造工程全面完成，改造率从40%提高到51%。内(官)临(洮)公路改造正式启动，5条通乡公路铺油全面完成，除新集外其它乡镇都通了柏油路。新修、改建农村公路1259千米，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2308千米，较“十五”末增加577千米，交通条件明显改善。城市

集中供热、生活垃圾处理、市区污水管网等一批市政基础和园林绿化工程累计完成投资2.15亿元，市区建成区面积达到22.7平方公里，小城镇建成区面积达到18.3平方公里，城市基础条件明显改善。

“十一五”期间，全区累计完成基础设施建设投资74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76%，是“十五”时期的4.8倍。

生态建设成效显著，大力实施“水保立区”战略，小流域综合治理不断加强，称钩河、李家河坝系工程全面建成，新增流域治理面积300平方公里，治理程度达到71.9%。依托土地整理开发、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口粮田等项目，新修梯田14万亩，累计达到166万亩，人均4亩以上，被命名为“黄土高原地区梯田化县（区）”。全面推进生态工程建设，新增造林面积7.9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1.2%。农村能源建设快速推广，建成户用沼气池2.3万座，生态循环经济模式基本建立。

产业开发全面提升，马铃薯产业以建设“中国薯都”核心区为目标，种植面积每年稳定在100万亩以上。全区脱毒种薯覆盖率达到65%，贮藏能力达到60.9万吨。马铃薯精深加工体系逐步形成，年加工能力达到27万吨。2010年，全区马铃薯产业总产值达到6.8亿元。畜牧产业抢抓安定区被列为全省“养羊大县（区）”的良好机遇，建成养殖龙头企业30户、养殖小区86个、规模养殖户2960户。全区畜禽饲养量由“十五”末的172万头（只）增加到273万头（只），增长58.7%。2010年，全区畜牧业总产值达到2.9亿元。劳务产业围绕实施“安定技工”品牌战略，坚持政府推动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狠抓技能培训、基地建设、组织输转、维权服务等工作，培训—输转—就业—增收的劳务产业链条已经形成。全区共新建劳务基地106个，培训城乡劳动力13.4万人（次），输转45.8万人（次），其中组织输转13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28亿元。现代旱作高效农业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为目标，狠抓以全膜双垄沟播为主的旱作农业技术推广，种植面积逐年增加，抗旱效果十分明显，实现粮食增产6.8万吨，跻身

全省“旱作农业大县（区）”行列。粮食年总产量达到27.7万吨，于2007年被农业部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区）”之后，2010年又荣获“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区）标兵”称号。以日光温室、塑料大棚为主的设施农业较快发展，2010年蔬菜种植面积达到6.5万亩，蔬菜产值达到3.09亿元。

认真实施“工业强区”战略，2010年，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4.2亿元，是2005年的5.2倍，占生产总值的13.9%，较2005年增加9.3个百分点。财政对工业发展的扶持力度进一步加大，每年设立工业发展基金500万元，支持重点工业项目建设和企业技术改造。共实施各类工业项目30项，完成投资7.79亿元。实施技术改造项目27项，完成投资2.56亿元。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全区个体私营企业达到636户，个体工商户达到9135户。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科技推广应用步伐明显加快，26项科技成果通过省级鉴定。知识产权强县（区）工程试点工作稳步推进，获授权专利17项。教育坚持优先发展战略，不断加大教育的投入力度，校舍安全、农村初中等项目顺利实施，新建和改扩建校舍18.3万平方米，消除危房10.2万平方米。农村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工作启动实施，建成寄宿制学校41所。“普九”成果进一步巩固，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逐年增加，2010年达到2306人，连续五年位居全市第一。“村村通”工程实施顺利，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88.2%和92.7%。医疗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制度基本实现全覆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市二院、区二院住院部大楼和20个乡镇卫生院、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建成，市中医院完成整体搬迁。

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发放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退耕还林粮款补助等资金9.1亿元。扶贫开发稳步推进，实施扶贫开发整村、整流域推进项目51个，农村贫困人口由7.3万人减少到5.7万人，贫困面由19.4%降低到15.5%。开发公益

性就业岗位1329个，发放小额担保贴息贷款3288万元，落实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605万元，就业援助力度不断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步伐加快，建成城市廉租住房412套，发放城市廉租住房租赁补贴1898万元，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6795户。城市低保月人均补差标准由65.7元提高到的125.3元，保障面达到15.3%；农村低保全面启动实施，保障标准达到850元，保障面达到17%，累计发放城乡低保补助金2.05亿元。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不断健全，参合率达到90.4%，为11.1万人（次）参合农民报销医药费用1.05亿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启动实施，参保率达到96.8%，为1.1万人（次）城镇居民报销医药费用1160万元。五保供养、大病医疗救助、军人优抚安置、高龄老人优待等政策全面落实，社会帮扶和救助救济活动广泛开展，困难群众生产生活得到较好安排。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6509元增加到10600元，年均增长10.2%；农民人均纯收入由1683元增加到2696元，年均增长9.9%。

安定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位志荣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仲谦

区长 郭维团（6月止）

赵众炜（6月任）

区政协主席 杨海荣（6月止）

郭景虎（6月任）

（供稿：王世龙）

通渭县

【综述】通渭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定西市东侧，介于东经104°57′-105°38′，北纬34°55′-35°29′，海拔高度为2521-1410米。东西长约78千米，南北宽约64千米，总面积2908.5平方公里。东南、南分别与秦安、甘谷县接壤，西南、西分别与武山、陇西县相邻，西北、北、东北分别与定西、会宁和静宁县毗连。全县现辖6镇、12乡，332个村民委员会、10个社区居委会，2440个村民小组。截至2010年11月1日，全县总人口444389人，

其中常住人口349539人。

通渭县地处黄土高原南部边缘地带,为黄土丘陵沟壑区,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全县属温带半湿润向半干旱过渡区。年平均风速1.6米/秒,年平均气温7.5℃,年总降水量354.8毫米,年无霜期140天,年总日照时间2157.6小时。县内主要河流有牛谷河、金牛河、安逸河、清溪河、苦水河;主要旅游景点有:温泉、鹿鹿山、尖岗山、清凉山、榜罗红军长征纪念馆、义岗红军烈士陵园、红军长征文娛晚会纪念碑等。全县的矿藏资源主要有花岗岩、硅石矿、汉白玉、高岭土、硫铁矿、地热温泉和煤等。花岗岩仅露地储量在6亿立方米以上,高岭土开采贮量187万吨,硫铁矿总储量300万立方米,地热资源3处。全县现有耕地面积183.03万亩,适宜于多种作物的生长。

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7.41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0.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4583亿元,增长4.1%;第二产业增加值1.91亿元,增长18.7%;第三产业增加值9.0439亿元,增长13.4%。全县按常住人口计算的人均生产总值为3149元。三产业比率为37.09:10.97:51.94。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84.29万亩,比上年增长2.22%,其中粮食播种面积162.4万亩,比上年增长6.34%。粮食总产量达到271737.1吨,增长13.73%。其中,夏粮36733.9吨,下降5.38%;秋粮235003.2吨,增长15.15%。全年粮食单产167.3千克,增长10.9%;油料种植面积10.94万亩,下降17.31%,油料产量8877吨,下降22.9%。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4.99万亩。全年肉类总产量10853.19吨,比上年增长0.09%。大牲畜存栏12.47万头,比上年增长1.05%;猪存、出栏分别为12.40万头、12.98万头,分别比上年增长0.32%、-0.92%;羊存、出栏分别为3.32万只、1.6万只,分别比上年增长14.88%、18.38%;鸡存、出栏分别为52.61万只、44.57万只。

截至12月底,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6.13万千瓦,比上年增长7.13%;

农业生产用电量1027.67万千瓦小时;化肥施用量(折纯)10987.43吨,增长8.06%;农田有效灌溉面积4.74万亩。全年新修水平梯田5.67万亩,累计161.91万亩。

【工业和建筑业】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3386.6万元,比上年增长21.2%。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增加值2308.5万元,重工业完成增加值1078.1万元。

全年全社会实现建筑业增加值11151万元,比上年增长19.3%。全县建筑企业完成总产值39597.6万元,完成房屋建筑施工面积33.47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36.17%,房屋建筑竣工面积5.33万平方米。全县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企业5家,实现利润总额1330.1万元,比上年下降3.2%。

【财政金融】2010年,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6316万元,增长36.62%,其中一般预算收入3833万元,增长35.01%;财政支出达到112220万元,增长10.82%。兑现各类专项补贴14956万元,其中:农资综合补贴4324万元,粮食直补572万元,农业生产资料补贴2191万元,良种补贴1549.7万元,退耕还林补助2971万元。落实义务教育保障资金2527万元。

截至12月底,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86094万元,比上年增长21.49%,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131077万元,增长20.18%;各项贷款余额119594万元,比上年增长28.19%。

【交通通信】全县全年货运周转量11160万吨千米,增长1.77%;客运周转量10170万人千米,下降1.82%。全县公路总长度1975.7千米。

全年邮电业务总量628万元,截至12月底,本地交换机容量15300门,本地电话计次制用户20600户,增长8.42%。互联网用户2965户,比上年增长24.89%。

【商贸流通】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6028万元,比上年增长18.22%。按销售地区分,县的零售额为29158.5万元,增长17.34%;乡村零售额6869.3万元,增长14.77%。按行业分,批发业

7553.3万元,增长41.66%;零售业25954万元,增长11.50%;住宿和餐饮业2721万元,增长14.97%。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60657万元,比上年增长56.23%。按城乡分,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07886万元,增长64.18%;农村非农户完成37592万元,增长58.74%;农户完成14819万元,增长12.15%。本年度内施工项目个数200个,其中新开工项目162个,全年新增固定资产投资11496万元。

【安全生产】全年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9起,同比上升118%,死亡9人,同比持平,受伤78人,同比上升160%。直接经济损失25.08万元,同比上升14倍。其中:道路交通事故57起,死亡8人,受伤78人,直接经济损失5.28万元,同比事故起数上升119%,死亡人数下降11%,受伤人数上升160%,直接经济损失上升2.16%;火灾事故1起,直接经济损失19.68万元;农机事故1起,死亡1人,直接经济损失0.12万元。年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

【社会事业】全年共举办各类科技培训班1126期,完成普及性培训7.8万多人(次)。全年实施各类科技项目25项,有1项列入国家科技发展计划,有2项列入全省科技发展计划。取得科技成果3项,通过市级鉴定1项,评定县科技进步奖5项。全县有普通中学47所,在校学生40951人;小学274所,在校学生45449人;幼儿园12所,在园幼儿1217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6%,小学毕业升学率100%。向各类大中专院校输送新生3544人。共有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2008年被文化部命名为“国家三级图书馆”),博物馆1个,影剧院1个,档案馆1个,馆藏档案36140卷。电视覆盖率86.3%。全县共有卫生医疗机构(含诊所)448个,其中医院2所,病床828张,卫生机构人员数760人,卫生技术人员738人。有疾控中心、妇幼保健、卫生监督所各1个,城乡个体医疗机构92个,乡镇卫生院18所,床位数364张。全年共举办各种体育竞赛活动8场次,参加运动员2155人(次),全县中小学学生体

育达标率96.1%。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763元,比上年增加850.4元,增长9.54%;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24.92平方米,增长0.93%;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40.4。农民人均纯收入2550元,比上年增加290.73元,增长12.87%;农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206.47元,下降0.75%。截至2010年12月底,全县单位从业人员14943人,全年从业人员劳动报酬36293.7万元,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25362元,比上年增加2630元,增长11.57%。

全县新型合作医疗参合农民达375866人,参合率达92%,比上年提高2%,为136001人报销医疗费4213.32万元;全县农村低保人数70677人,发放人口保障资金4808万元;农村五保户人数2577人,发放保障资金415.8万元;累计发放城镇低保资金1765万元,保障对象达到9357人。参加城镇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33017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5344人,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17673人。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2046万元,失业保险金5915万元,按时足额和社会发放率达到100%。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08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05%以内。

通渭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燕胜三(11月止)

赵 爱(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宏德(6月止)

吕裕民(6月任)

县长 令续鹏

县政协主席 郑俊清(6月止)

裴少锋(6月任)

(供稿:马丙辰)

陇西县

【综述】2010年,陇西县国内生产总值达到32.17亿元,较“十五”末增加13.45亿元,增长71.8%,年均增长11%。财政收入达到2.63亿元,较“十五”末增加1.54亿元,增长141.9%,年均增

长19.2%;财政支出达到13.05亿元,较“十五”末增加10.01亿元,增长329%,年均增长33.9%。单位生产总值能耗较“十五”末下降20%。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达到7.38亿元、10.97亿元和13.82亿元。三次产业结构比为22.9:34.1:43。2010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5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2.41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1.03万元和2804元。“十一五”期间,共有2.62万贫困人口稳定解决温饱,农村贫困面下降到15.58%。城市居民人均住房面积达到28.2平方米。农村居民人畜安全饮水覆盖率达到53.3%。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财政筹资2.15亿元,大力培育壮大中药材、马铃薯、畜牧、劳务四大支柱产业,实现产值7.3亿元,增长14.2%。中药材种植面积稳步扩大到28万亩,建立GAP基地3.5万亩、优质种子种苗繁育基地200亩;中药材加工、销售企业发展到230户,其中16家企业通过GMP认证,20家企业通过GSP认证,中药材就地加工转化能力增加到3万吨;成功承办了中国·定西第三届中医药产业发展大会。新建马铃薯百吨以上储藏设施125座,调运良种1075吨,建立良种繁育基地1.12万亩,马铃薯总产量达到47.45万吨,组织外销8.1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12亿元。新建日光节能温室250座、塑料大棚500亩;引进基础母牛2908头、母羊1.73万只,发展规模养殖户1950户、养殖小区20个,建成青贮池1150座5.1万立方米。培训城乡劳动力5.31万人,输转13.7万人,实现劳务收入11.98亿元,分别增长23.3%、1.5%和2.7%,被评为“全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示范县”。种植全膜双垄沟播玉米33.2万亩,亩均产量达582.9千克,粮食总产量达到17万吨。购置各类农业机械930台(套),农机总动力达到28万千瓦。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发放各类补贴补助资金1.16亿元、人均266元。

【工业】2010年共实施5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36项,总投资59.4亿元,完成投资13.33亿元;完成工业总产值34.7亿

元,增长11.8%;上缴税金1.11亿元,增长11.3%。

【项目建设】2010年,共实施50万元以上的各类项目128项,比上年增加42项,完成投资33.85亿元,增长70%。66项县列重点建设项目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的64项;70项扩大内需项目全面完成建设任务的68项;73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部竣工。积极配合引洮工程管理局、高速公路项目办全力做好征地搬迁和各项协调服务工作,保证了引洮工程、天定高速等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多方筹措项目前期经费696万元,结合“十二五”规划编制,新论证储备各类项目624项,总投资额度达910亿元。共下达国家投资项目306项,到位资金5.37亿元。新引进各类招商项目24项,到位资金10.52亿元,增长51.2%。

【城乡建设】2010年,投入资金300万元,启动了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完成了滨河路等17条道路的建设规划设计。实施项目32项,投资15.03亿元,完成了南大街改造、襄武街、鼓楼广场改造土建工程和中天路、滨河路、渭州路等19条道路路基工程以及金泰润园、广场丽苑、龙宫步行街等6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年度建设任务。投入资金2422万元,完成城市绿化面积4万平方米,安装城市路灯191套,城区绿化覆盖率和主街道亮化率分别达到18%和98%。首阳、菜子、福星等7个乡镇镇区改造及小城镇建设,完成投资1.1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5594万元,实施交通道路建设21项,姚家沟至八盘、首阳至刘家掌、权家湾至安家咀3条46.6千米通乡油路和18条87.9千米通村公路全面建成投用。实施水利项目14项,投入资金1.11亿元,新增灌溉面积2.6万亩,新增安全人饮用户7650户5.6万人;引洮一期陇通农村供水马河水厂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首阳水厂完成初设评审。新修梯田6.72万亩,投入资金3160万元,新增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面积62.5平方公里。完成退耕还林补植4.53万亩、造林绿化2.16万亩,被评为“全国绿化模范县”。建成农村户用沼气2262座,累计达到1.57万座。



陇西县首阳中药材交易市场

【经济开发区建设】按照“一区（甘肃陇西经济开发区）四园（甘肃陇西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陇西工业园、文峰物流园和首阳地产药材交易园）”的布局，扩区升级规划修编完成，总面积21.08平方公里，通过省上评审批复。共引进实施各类工业项目28项、总投资64.9亿元，完成投资16.73亿元。投资36711万元，完成了园区内长安路、天宝路、通安路和滨河路等主干道路基工程。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引进中药加工和科研企业17户、总投资近10亿元，完成投资3亿元。中天药业、一方制药等5家企业建成投产；奇正藏药、丽珠参源、千金药业等7家投资建设的中药材精深加工项目进展顺利；神威药业、兰雅集团、亚兰公司、甘强医药、中医药孵化基地等5个中医药产业开发项目已完成可研及规划设计。陇西工业园入驻中铝公司西北铝加工分公司、东兴铝业公司陇西分公司、华腾石油机械公司、圆明碳素公司等企业45家，年产值54亿元，上缴税金6000万元，实施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9项，总投资56.8亿元。中铝西北铝5万吨铝箔生产线基本建成并进行设备调试；东兴铝业25万吨电解槽合金化技改项目，8.5万吨建成并试生产；大鑫铜业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导线项目完成厂房建设；清吉公司5万吨粉皮生

产线厂房及配套设施建成。文峰物流园总投资6亿元的宇臻物流集团陇西建材综合市场完成土地平整；总投资1.65亿元的甘肃陇西中医药展贸城主体工程完成。首阳地产药材交易园全年投资8000万元，1至10号交易楼主体工程和首阳饮片加工园的规划设计完成。

【社会事业】2010年，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较“十五”末提高了6个百分点，连续5年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实施省级以上科技项目8项，获批国家专利2项，获市级以上科技进步奖4项；新型能源“金太阳”一期工程全面建成。义务教育普及率达到99.8%，高中升学率达到57.2%，连续五年本科上线率名列定西市第一；撤并农村小学17所，新增高中招生560人；陇西师范移交县上管理，组建成立定西工贸中专，并被评定为中等职业教育国家级示范学校，现有在校学生7949人，累计培养实用型技术人才1.5万人。筹措资金6744万元改善教学条件，改造新建中小学校舍4.63万平方米、学生宿舍7050平方米、食堂5682平方米。50个村级体育活动场所建成投用。改造和新建农村卫生院16所8100平方米，陇西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基本完成并投入使用。2010年为各类医疗机构配备医疗设备3265台件，价值700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参合率达到91.19%，报销合作医疗费用3542万元，增长22.5%。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基层医疗机构人事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零差率”销售制度改革全面完成。新建乡镇综合文化站6个，李家龙宫祭祖大殿、李氏博览馆完成主体工程；全面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3项非物质文化遗产纳入省级保护。农村数字多路微波电视节目工程、“村村通”卫星电视广播工程顺利实施，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96%。

【劳动社保】2010年安置大中专毕业生663人，开发公益性岗位210个，发放小额担保贷款、妇女创业贷款2930万元。发放各类保障、保险资金8315万元，增长12.5%。向1819名符合大病救助、676名临时性困难群众以及129名贫困大学生发放救助资金1094万元。落实国务院出台的临时性物价补贴政策，为8.48万人发放物价补贴484万元。新建廉租住房96套4760平方米，发放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补贴699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1900户8.5万平方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启动，经摸底符合参保人数24.02万人，参保率达61.3%，给60岁以上的农民发放养老金726万元，人均每月55元。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面分别达到9338人和7.28万人，“十一五”期间累计发放保障金

6164万元和7569万元。累计新增城镇就业人员68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陇西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张懿笃

人大常委会主任 朱自武(6月止)

包志宏(6月任)

县长 鲁泽

县政协主席 包志宏(6月止)

张小平(6月任)

(供稿:任登云)

漳 县

【综述】漳县位于定西市南部,地处西秦岭和黄土高原过渡地带,东西长72千米,南北宽57千米,海拔1640-3941米,总面积2164.4平方公里。年平均气温7.4℃,无霜期161天,降雨量500毫米。2002年9月被中国特产之乡推荐暨宣传活动组织委员会命名为“中国蚕豆之乡”,2008年8月被中华环保联合会命名为“中国绿色名县”,2005年被中国登山协会命名为“中国国家攀岩队训练基地”,2006年8月被省委、省政府和省军区命名为“全省双拥模范县”。全县现辖4镇9乡136个行政村772个村民小组和5个社区,总人口21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8.86万人,占总人口的91.2%,属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1998年被确定为全国妇联定点帮扶县。

漳县物华天宝,资源较为丰富。全县已发现可供工业开采矿种25种。其中岩盐是漳县优势最大的一种矿产资源,已探明储量达3.5亿吨,主要分布在盐井乡一带,现已建成西北最大的精制盐企业一中盐甘肃武阳盐化有限公司,年设计生产能力30万吨。石灰石是漳县得天独厚的又一矿产资源,储量在80亿立方米以上,全县13个乡镇均有分布。红柱石属亚洲第五、国内第二的大型矿床,远景储量约1亿吨,主要分布在东泉乡马路里一带。大理石储量约15亿立方米,主要分布在殍虎桥乡一带,花色丰富,品质优良。菱铁矿储量为21.9万吨,主要分布在大草滩乡

一带。萤石矿储量30万吨,主要分布在东泉乡一带。境内有贵清山、遮阳山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国家森林公园等自然景观,有被誉为“海内之最”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汪氏元墓群等历史文化遗址和红军长征途经漳县“中央西北局紧急会议”遗址等红色旅游资源。全县林业用地面积122.8万亩,占土地面积的37.8%,森林覆盖率21.2%,居定西市七县区之首。有天然草场131万亩,年产草量54.8万吨,载畜量60.2万个羊单位。中药材共约440个品种,主要有当归、党参、冬虫夏草、黄(红)芪、柴胡、板兰根等。另有蕨菜、羊肚菌、乌龙头等野生植物。境内有漳河、龙川河、榜沙河三条主要河流,河道总长131.5千米,年均径流量5.6亿立方米。全县耕地面积为46.7万亩,主要农作物有25科68种,蚕豆种植面积达到8万亩,中药材种植面积达到15万亩。韭菜、黄瓜等精细蔬菜品质极佳,饮誉陇上,2005年被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定为绿色食品A级产品,2008年通过省级无公害蔬菜产地认定。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9.14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11.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48亿元,增长4.1%,第二产业增加值1.31亿元,增长22.6%,第三产业增加值4.35亿元,增长14.7%;一、二、三产业比37:15:48。全县人均GDP达到4415元。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6340万元,增长52.4%,财政支出6.6亿元,增长25.4%。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2亿元,较年初增加26082万元;贷款余额5.37亿元,较年初增加13774万元。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2618元,比上年净增278元,增长12%;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9857元,比上年增加800元,增长8.8%,全县城镇从业人员5580人,全年人均劳动报酬25869元,增加4493元,增长21%。

【农业和农村经济】全年财政用于“三农”的投入2.79亿元,比上年增加5000万元,增长22%。中药材、蚕豆、果菜等特色优势作物种植面积达到38万亩,实现产值2.48亿元,粮食总产量达到62210吨。全县设施农业总面积达到5410亩,其中新建日光温室302座202亩、塑料

大棚2100座970亩;种植优质牧草2万亩,新建养殖企业和养殖小区各5个。全年完成造林绿化1.3万亩,其中经济林1.1万亩、防护林0.2万亩。大牲畜存栏4.42万头,猪存栏5.93万头,羊存栏6.99万只,肉类总产量5799.54吨。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12.1万千瓦,增长14.15%,大中型拖拉机105台,小型拖拉机481台,农用运输车5516辆。化肥施用实物量15261吨,塑料薄膜使用量315吨。全年培训城乡劳动力2.29万人,输出劳动力5.65万人,实现劳务收入3.2亿元,增长6.7%。

【工业经济】完成工业总产值1.19亿元,同比增长21.6%,工业增加值6900万元,同比增长20.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1744.2万元,同比增长28.36%。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销售产值9255万元,产品销售率90%,比上年上升42.3%。二产占GDP的比重由上一年的12.6%提高到15%,提高2.4个百分点。全县新增私营企业达到98家,从业人员6560人,新增个体工商户2986从业人员3000人。非公有制经济完成增加值1.63亿元,上交税金1103万元,增长15.5%。

【交通通信】全县公路营运车辆310辆,其中客运车辆165辆,货运车145辆,乡镇通公路率达100%。全年完成邮政电信业务总854.79万元,其中:电信业务总量578万元、邮政业务总量276.79万元。城乡本地电话用户达9700户,移动电话用户达90427户。

【固定资产投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5.09亿元,比上年增长62.9%,增速位居全市第一,其中城镇投资10.33亿元,增长32.2%,农村投资4.76亿元,增长228.6%。

【贸易旅游】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85亿元,比上年增长17.6%。在各种行业类型的消费品销售中,批发零售业实现1.69亿元,增长17.36%,住宿和餐饮业实现0.16亿元,增长18.26%。投资580多万元完成了贵清山至桦林14.5千米旅游道路的硬化;在新寺镇、草滩乡、大草滩乡新建“农家乐”31户。全年接待游客52.1万人次,实现门票收入752万元,综合经济收入9060万元,分别增长

34.97%、137.97%、151.66%。

【招商引资与项目建设】全县共组织实施各类项目118项,完成投资11.25亿元,增长91.3%,争取到位国家投资127项,增长36.8%;争取到位中央预算内5.1亿元,增长20%。落实项目前期费716万元,谋划上报“十二五”时期重大项目6类495项,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项,签约资金20.82亿元,到位资金8.52亿元,分别增长158%和56%,其中总投资13.6亿元的红柱石综合开发项目作为全市最大工业项目在全省重点项目专场签约仪式上进行了签约。

【城镇建设】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县城规划面积12平方公里。实施县城建设项目13项,完成投资2.13亿元。东二北路完成路基工程和管网埋设,东二北路红沟桥基本完工并试行通车,商贸街北段道路工程、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开工建设,集中供热C站全面建成,东一路商贸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启动,完成拆迁评估168户。三岔镇完成2.55千米主街道管网埋设和路灯安装,完成投资1000多万元;金钟镇完成主街道拆迁32户,集贸市场完成土地征用和设计工作,完成投资560万元;新寺镇完成投资1030万元。加强城乡管理,城乡面貌得到明显改观。

【保险业】全年完成财产保险费465万元,同比增长32.85%,处理各类财产保险赔案1266起,赔款268万元;完成人寿保险费550万元。

【社会事业与民生保障】全县有艺术团体11个,博物馆1个,公用图书馆1个,藏书8.2万册。全县有完全中学1所,在校学生1830人;高级中学1所,在校学生3443人;职业中学1所,在校学生2490人;初级中学6所,在校学生11973人;九年一贯制学校8所,在校学生4320人,完全小学93所,在校学生21791人;幼儿园3所,在园幼儿1012人。各级各类学校共有教职工2365人;其中专职教师1874人,全县教育系统共有副高级职称教师45名、中级职称教师466名,全县高中、初中、小学的教师学历合格率分别达到86.8%、95.82%、98.02%;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

达到99.83%,初中升学率98.36%。全县普通高中招生1084人,职业中学招生5521人。当年全县有1882名学生参加了普通高考,普通高校本科录取新生474人。上线率18.92%,专科以上录取人数首次突破千人大关。全县体育运动人口7.8万人,中小學生体育达标97%。全县城镇新增就业1649人,其中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607人,年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员310人,登记失业率3.58%。为1334名下岗失业人员发放小额贷款4160万元。全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达到161933人,参合率达到94.04%,报销门诊、住院费1885.38万元。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药品二次议价工作全面完成,基层医疗机构药品实行零差价销售,县医院改扩建、中医院整体搬迁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工作全面完成,其中农村低保保障面为全市最高,占农业人口的27.5%。城乡低保覆盖面分别达23%和27.5%。着力解决群众住房困难,建成竣工廉租房134套,发放廉租住房补贴132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1120户,使困难群体、特殊群体的生活得到妥善安置。全年参加养老保险社会统筹的各类职工人数达3129人,参加失业保险4497人,城镇参加医疗保险的人数达16657人,其中职工6779人,城镇居民9878人,参加农村合作医疗的人数达161933人。工伤保险参保职工2355人,为企业离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基本养老金1098万元。

漳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赵爱(10月止)

杨发升(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贾占渊

县长 郭世杰

县政协主席 包早福

(供稿:苟睿斌)

渭源县

【综述】渭源县是古老渭河的发源地,是古丝绸之路上的重镇。位于甘肃省中部,定西市中西部。全县总面积2065

平方公里,有耕地80万亩,林地131.2万亩,草场80万亩,海拔在1930—3941米之间。辖8镇8乡、217个行政村。境内融汇了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齐家文化三大古代文化,有古代孤竹国二圣伯夷、叔齐隐居的首阳山,有鸟鼠同穴传奇的鸟鼠山、秦长城遗址和国家级文物灞陵桥等一些驰名全国的历史人文景观。首阳山风景区被命名为国家级森林公园,渭河源风景区被命名为省级风景名胜。是“中国马铃薯良种之乡”和“中国党参之乡”。2010年底总人口35.11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2.35万人,非农业人口2.17万人,流入人口0.59万人。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13.9亿元,增长10.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8.4亿元,增长52.7%。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3亿元,增长18.3%。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9253万元,增长62.6%;财政支出9.1亿元,增长19.5%。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648元,增长14.8%;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9812元,增长8.2%。

【工业经济】坚持将发展工业作为经济转型的战略重点,制定了循环经济产业园区管理办法,组建成立了园区管委会,调剂16名事业编制,具体负责园区建设和入驻企业的管理服务。投资1.1亿元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征用工作,为企业入驻创造了便利条件。制定出台了《循环经济园区企业入驻优惠政策》和《实施细则》,在深圳成功举办了渭源在粤乡友联谊会,签约引进项目9项,签约资金14.4亿元。组织实施工业项目16项,总投资6.5亿元,工业经济开始起步发展。

【项目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第一抓手,投入项目前期费用300万元,完成了67个项目的可研编制等前期工作,争取下达投资计划179项,争取国家投资3.05亿元。共组织实施各类项目118项,总投资27.4亿元,完成投资10.7亿元。修订完善了项目资金报账操作规程,进一步规范了项目工作程序。

【农业农村经济】全县农林牧渔业实现总产值8.84亿元。粮食总产量12.98万吨。坚持将特色产业发展作为增加农民

收入的基础工程,投资2860万元新建种薯产业发展成果展示厅1000平方米,新建瓶苗组培温室1000平方米,原原种生产温室120座,原种生产田8000亩,全县一、二级良种面积达到25万亩,种植面积达到38万亩。推广中药材无公害种植16万亩,其中GAP标准化种植8万亩,完成了渭源“白条党参”证明性商标注册。新建养殖小区5个,发展规模养殖企业5家,规模养殖户949户。建成南山放养虫草鸡规模养殖点36个,饲养量达到401万只。完成了“渭宝”牌良种猪的商标注册。制定了首阳山景区开发建设方案,组织召开了旅游宣传推介会。同时,完成劳动力培训2万人,输出劳务7.3万人(次),创劳务收入6.6亿元。

【建设环保】坚持把城镇建设作为引导产业聚集的主要载体,投资3亿元继续推进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灞陵桥—老君山公园文化广场、污水处理工程、蔬菜市场、渭水源中药材市场二期工程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庆坪路、首阳路东段拓宽改造和房地产开发项目进展顺利。特别是城区居民极为关注的县城集中供热已完成一期工程建设任务,使多年来的供暖质量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小城镇建设方面的投资达到2亿元,会川、莲峰、锹峪、北寨等小城镇建设顺利推进。

【交通通信】公路旅客运输量为50.5万人次,比上年增加1.5万人次;公路货物运输量33.5万吨,增加5.5万吨。年末固定电话拥有量达到6.61万部,移动电话拥有量达到10.02万部,联通电话拥有量达到1.60万部,电信移动电话拥有量达到1.29万部,互联网2003户。

【社会事业】全县有中学22所,在校生2.48万人;小学202所,在校生3.13万人;九年制学校9所,在校生1548人;幼儿园25所,在校生3572人;职业中学1所,在校生879人。新建中小学校舍2.2万平方米,消除危房面积1.3万平方米。有公共图书馆1处,文化馆1处,档案馆1处。电视人口覆盖率达到92.4%。有卫生机构25所,其中医院、卫生院21所,卫生防疫机构1所,妇幼保健机构1所。各类卫生机构共有床位958张,卫生技术人员572

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府补贴标准由80元提高到120元,参合率达到91%。城镇新增就业1616人,城乡低保平均标准提高到每年1908元和706元,城乡低保人口分别达到4633人和7.9万人。发放惠农直补资金8388万元,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186万元,

渭源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吉秀

人大常委会主任 景忠义

县长 彭双彦(女)

县政协主席 张亚农

(供稿:县政府办)

岷县

【综述】岷县古称岷州,位于甘肃西南部,洮河中游,地处青藏高原东麓与秦岭陇南山区接壤区。岷县地理位置优越,区位优势明显,是定西、天水、甘南三市州的几何中心,自古就是“西控青海,南通巴蜀,东去三秦”的战略要地,自古商贾贸易活跃,享有陇原“旱码头”之美称。岷县历史悠久,秦统一六国前,即建县制,北朝西魏文帝始置岷州,明洪武年改置岷州卫,清雍正改称岷州,民国二年改为岷县沿用至今。全县辖9乡9镇、300个行政村,10个居委会。居住着汉、回、藏、东乡、蒙古族等7个民族。其中除汉族外,回族占有较大比重。总土地面积3500平方公里,耕地面积62.2万亩。年平均日照时数2214.9小时,年平均温度4.9℃—7.0℃,年平均相对湿度68%,年平均无霜90—120天,年平均降水量596.5毫米。境内大部分地方海拔高,具有高寒阴湿气候特点。降雨量多,气温低,无霜期短,多冰雹等自然灾害。

岷县有天然草场290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72.5%,有黑紫羔羊、牦牛等优质畜种,存栏牛、羊、猪等牲畜50多万头只。岷县盛产当归、红芪、黄芪、党参、大黄、贝母等中药材238种,素有“当归之乡”、“千年药乡”之称,尤以“岷归”驰名中外,被欧洲人誉为“中国妇科人参”。各种中药材种植面积20多万

亩,是重点外贸产品。探明的矿产资源有金属、非金属矿30种,矿点、矿化点40多个,其中金、铋、铅、锌、锰、花岗岩、汉白玉、大理石、硅石、泥炭等矿储藏量大,开发前景广阔。境内水系分长江、黄河两大流域,有大小河流22条,年平均径流量42.09亿立方米。地下水总储量2.36亿立方米。水能蕴藏量32.56万千瓦,年发电量28.5亿度。黄河上游最大的支流洮河流经县内13个乡83.5千米,可开发梯级电站6座,总装机容量可达10万千瓦。岷县属国家保护的珍贵动物有蓝马鸡、麝等,盛产洋芋、蚕豆、油料等农副产品和草莓、虫草、沙棘、蕨菜、蕨麻等野生“绿色食品”,开发前景十分可观。岷县文物古迹主要有马家窑文化、寺洼文化、齐家文化等文化遗迹6处。明代建于县城的真武庙至今保存完好。岷县又称“花儿”故乡,在省内外颇有名气,二郎山国家级森林公园集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于一体。1935年、1936年中国工农红军长征突破“天险腊子口”两次到达岷县,召开了中共中央西北局岷州会议;现园内建有“红军战役纪念馆”和“三千红军烈士纪念碑”,是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基地。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6.09亿元,比上年增长10.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06亿元,增长5.3%,第二产业增加值3.69亿元,增长16.4%,第三产业增加值6.35亿元,增长13.1%,三次产业比由39:21:40调整为38:23:39。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2.33亿元,增长53.75%;完成非公经济总产值9.15亿元,增长9.3%;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10亿元,增长3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04亿元,增长18%;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25亿元,增长54.5%;完成一般预算收入6646万元,增长40.1%;财政支出11.23亿元,增长32.8%。

【项目建设】2010年,共启动实施各类项目188项,较上年增加41项,累计完成投资25.56亿元,当年完成投资17.1亿元,是上年同期的2.18倍。通过各类渠道争取到中央预算内和其它专项资金5.15亿元,增长26.6%。通过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3项,签约资金12.2亿元,实际到位

资金6.2亿元;续建项目17项,到位资金5.01亿元,共计到位资金11.21亿元。贮备8大类755个项目,总投资969.75亿元,为今后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产业开发】中药材产业主要从基地建设、精深加工、市场仓储、品牌营销四个方面开展工作。全县共种植中药材25.03万亩、产量3.6万吨,其中当归10.04万亩、产量1.3万吨,建成当归GAP基地2万亩,育苗基地3个、6500亩。大力扶持以岷海制药公司为主的中药材加工企业,规模以上中药材加工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07亿元;成立了“甘肃道地中药材当归黄芪等加工炮制及种植工程研究中心”、“定西市药学会中药材检验检测服务中心”和“定西市药品检验所岷县分所”。岷阳、梅川、茶埠3个乡镇的标准化中药材饮片加工园区建设进展顺利,茶埠园区入驻企业3户,岷阳园区入驻企业1户。岷海制药公司等中药材加工企业新建标准化中药材仓储库6000多平方米,储藏能力达6000吨以上;完成了集仓储、提取加工、制药为一体的《岷县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规划。组建了17个中药材合作社,组团参加了定西市第三届中医药产业发展大会和第三届成都中医药现代化国际科技大会。

草畜产业种植优质牧草8.03万亩,建成了岷县凯瑞养殖有限公司等5个规模化养殖企业,养殖小区26个,建圈面积达2.12万平方米,入圈各类畜禽2.32万头(只)。新发展规模养殖户1006户,累计达到4120户。全县牛存栏10.64万头、出栏2万头,猪存栏22万头、出栏20.5万头;羊存栏22.5万只,出栏11.5万只;禽类存栏26万只,出栏15万只;肉类总产量达到1.9万吨。

马铃薯产业引进马铃薯良种13个,调运良种5100吨,种植马铃薯30.1万亩,产量达到48.51万吨;建成面积在1000亩以上的良种扩繁示范基地5个;完成了新建马铃薯贮藏库项目的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

设施农业建设日光温室193座,塑料大棚1511座(439亩);生产食用菌114万棒,产量456吨。

旅游业按照大力发展红色旅游、人文古迹旅游和自然生态旅游的总体部署,完成了“岷州会议”纪念馆红色旅游景区基础设施、陈展中心建设和双燕旅游景区道路建设;狼渡滩湿地草原景区通过国家AAA级评定,人民公园、二郎山景区等项目开工建设,完成各景区基础设施投资5561万元。12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分别列入国家、省、市名录;“岷州会议”纪念馆二期工程等8个红色旅游项目已上报国家旅游局。

劳务移民培训城乡劳动力1.75万人次;积极开拓稳定的劳务基地,在北京、青岛、广东等地建立劳务基地累计达到111个,完成劳务输转9.43万人,实现劳务收入6.7亿元。同时,九甸峡库区移民后靠安置、新疆劳务移民和“5·12”地震灾后新疆安置等工作进展顺利。

【工业】确定了康达公司二氧化碳超临界萃取当归有效成份、岷山红三叶有效成份提取及废渣综合利用等重点工业项目35项。岷海制药公司二期制剂车间和饮片加工生产线、双喜公司年产50万千克点心生产线、当归点心生产线等7个项目已建成投产;草春堂乡草依当归养颜系列化妆品、年产1500吨香辣酱生产线等3个项目建设基本完成。方正草业岷山红三叶有效成份提取及废渣综合利用、岷海制药公司年产2000吨中药材提取物及干燥生产线建设等15个项目已开工建设。完成了《岷县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和《岷县工业园区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已分别通过了省工信委和省发改委组织的评审。全县国有(控股)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总产值2.99亿元,增长13%;实现销售收入2.62亿元,增长27%;实现利润3700万元,增长15.3%;上缴税金2172.5万元,增长14%。新注册登记私营企业28户,累计达到340户;新登记个体工商户620户,累计达到15145户。

【商贸流通业】以建设甘肃南部商贸重镇为目标,规划、论证了南川物流园,已完成征地和可研编制工作,正在积极招商引资。新建启明路蔬菜市场、云翔蔬菜瓜果批发零售市场、南门蔬菜市场及岷峰家俱城等专业市场。开工建设了中寨、马

坞、申都、锁龙等乡镇农贸市场。

【城镇建设】按照“甘肃南部道地中药材生产、现代制药、商贸重镇、旅游避暑胜地,山水园林城市”的定位,完成了《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大纲的审批和规划修编工作。完成了叠藏河风情线、箭营体育公园、大巷子商业步行街、西城区行政服务区建设等17个重点续建工程的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投资6.12亿元。岷山国际大酒店、西城区商业步行街、岷州商业中心、威尼斯水城住宅小区等20个重点新建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2.71亿元。

【新农村建设】实施了10个整村推进参与式扶贫项目,完成投资625万元。整合易地搬迁、农村危旧房改造、灾后重建等项目,实施了十里镇齐家村、西江镇富康村等5个50户以上的集中建房点。梅川镇市级新农村建设试点项目已完成投资2953万元,6个县级试点已完成投资3564万元,18个乡镇试点已完成投资1700万元;建成新农村示范点6个,入住农户523户。国务院扶贫办外资项目管理中心在寺沟乡立林、立珠、多纳3个村实施“银企共建·百村万户·定西扶贫综合试点”项目,已到位资金380万元。

【社会事业】全县投入教育基础设施建设资金7717万元,岷县一中综合教学楼等24个灾后重建项目、10所学校食堂建设项目和职教中心宿舍楼等7所学校校安工程建设项目全部竣工投入使用;全县小学、初中、高中阶段入学率分别达到99.29%、97.1%、76.4%;职教中心招收新生1542人,在校生达到2669人;规范、新建了乡镇幼儿园46所,县幼儿园通过了省级一类幼儿园验收;全县高考二本上线491人,较上年增加184人,上线率达到22.7%,同比提高了8个百分点。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乡镇卫生院院长实行竞聘上岗。县人民医院医技楼和门诊楼建成待验,住院楼开工建设,共完成投资5126.97万元;县中医院住院楼已经竣工,门诊楼完成三层主体,完成投资1739.4万元。6个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和40个村卫生室已全部建成。围绕岷山红三叶异黄酮提取产业化开发、切花百合脱

毒小籽球繁育基地建设等项目,加快了科技创新步伐。组织开展了以“歌唱岷县”为主题的“月月喜相逢”大型文艺演出活动,出台了《岷县文学艺术奖评奖办法》。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保护力度不断加大,被中国文房四宝协会授予“中国洮砚之乡”称号;《生活剪影集》、《岷州文学》等书籍、刊物相继出版,文学创作日益繁荣。筹资300多万元,完成了有线广播电视台房改造升级,新增有线电视用户8000多户;全面实施了新一轮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已入户3.2万户,形成了覆盖全县各乡镇的有线电视网络。

【民生保障】城乡低保补助标准进一步提高,城市低保月增资15元,达到167元,农村低保年增资122元,达到850元,保障面从15.5%扩大到23.7%,农村五保供养金由年人均1200元增加到1600元。制定了《岷县城乡医疗救助试行办法》,为4671名农村大病患者发放医疗救助资金825.7万元,为195名城市低保对象大病患者发放城市医疗救助资金31.33万元;为全县716名各类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266.2万元;妥善安排困难群众生活,共下拨救济款419.72万元,解决了五保户、特困户、重灾民25404户、106722人的生活困难;投资2800多万元,全面完成了3466户困难群众建房工作(其中危旧房改造1983户);有38.59万农民参加了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3.2%;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2.45万人;全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住院3.67万人、报销3616.21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住院930人、报销207万元。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4203人、失业保险参保5467人、工伤保险参保3262人(其中农民工参保1203人)、生育保险参保657人、村干部参加养老保险952人;

城镇新增就业1762人,其中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716人;完成就业再就业培训1347人,职业技能鉴定1017人;为符合条件的1359名就业转失业人员和城镇失业人员办理了《就业失业登记证》;新增小额贷款担保贷款5361万元,扶持返乡创业带头人、城镇登记失业及城乡妇女等各类人员1723人自主创业;将23户困难企业的545

名退休人员初步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管理。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全县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到669人,就业558人,就业率为83%。

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通过“一册明、一折统”形式发放退耕还林补助、农资综合补贴等20多项强农惠农资金2亿多元。全县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9152元,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238元,增长12.6%;农村贫困人口减少到8.43万人,贫困面下降到19.38%。

【十件实事】一是筹资1300多万元,解决了全县24所寄宿制学校1.8万名中学寄宿生的就餐问题。二是为全县3万多名妇女免费开展了一次妇科病查治,投资200万元在40个村建设了村卫生室。三是建成了岷阳至秦许通乡油路及通村水泥路92.4千米。四是续建北部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解决了3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投资830万元埋设城区供水管网18千米。五是开工建设人民公园,已完成投资800多万元。六是改造农村危旧房屋5640户。七是新增小额担保贷款5361万元,扶持返乡创业带头人、城镇登记失业及城乡妇女等各类人员1723人自主创业。八是建设二郎山森林公园,已完成投资1725万元。九是将有有线电视信号延伸到了全县18个乡镇。十是投资150万元建成了县社会福利服务中心一期综合楼,启动使用了岷阳、麻子川等7所敬老院,开展五保老人集中供养。

岷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陈国栋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郭永龙

县长 党建中

县政协主席 杨水涛

(供稿:县政府办)

临洮县

【综述】临洮县总面积2851平方公里,南北长103千米,东西宽78千米。辖12个镇,6个乡,6个社区,323个村民委员会,2377个村民小组。人口出生率10.83%,死亡率5.12%。年末户籍人口

54.4万人。

全县完成生产总值29.81亿元,增长1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55亿元,增长10.1%;第二产业增加值9.06亿元,增长19.2%;第三产业增加值11.21亿元,增长11%。一、二、三产业比重调整为32:30.4:37.6。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2亿元,增长28.81%;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94亿元,增长56.76%;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47.36亿元,增长21.91%,各项贷款余额23.79亿元,增长4.34%,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38.45亿元,增长21.66%。

【农业】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达到121.83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94.2万亩,其中经济作物播种面积26.53万亩,粮经比调整为78:22。粮食总产量达到21.38万吨,增长5%。截至2010年12月底大牲畜存栏6.85万头,增长3.3%;猪存栏16.21万头,增长10.3%;牛存栏4.35万头,增长5.3%;羊存栏23.18万只,增长5.7%;鸡存栏100.11万只,增长8.8%。畜牧业总产值2.85亿元,占农业增加值的29.8%。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42.10万千瓦,增长10.21%。

【工业建筑业】全县18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12.24亿元,增长34.65%;完成工业销售产值11.11亿元,增长31.78%;实现工业增加值3.32亿元,增长23.85%;上缴税金4687万元。有三级以上资质建筑企业11家和资质外企业1家,完成建筑业产值14.35亿元,增长46.87%,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83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竣工面积40.42万平方米,实现营业利润7416万元。

【城乡建设】编制完成了新版县城总体规划,论证规划了太石新城,完成城建工作量6.9亿元,新建续建城市道路7条6千米,实施房地产开发项目39个77.2万平方米,新建廉租房1.35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1.26万平方米;完成小城镇建设工作量4989万元、新农村试点建设投资6590.9万元;实施重点农田水利项目10个,完成退耕还林补植6.52万亩,新修梯田6.8万亩,新建户用沼气池1500口。

【交通通信】动工建设了定临二级公

路和边家湾、王马家洮河大桥,新建续建农村公路23条99.4千米,全县有各级公路226条1914千米,其中县道乡道村道220条1530千米。全社会公路客运量431万人,客运周转量21012万人千米,公路货运量337万吨,货运周转量12507万吨千米,截至2010年12月底共有营运车辆1609辆,其中客运车673辆,货运车945辆。完成邮电业务收入8354万元,增长4.9%。固定电话拥有量2.75万门,无线市话用户总数15.8万门,上网用户8604户。

【商贸招商引资】全县实现商品消费总额15.21亿元,增长54.7%,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9.16亿元,增长19.06%。签订招商引资合同、协议项目20项,签约总金额23.59亿元,增长36.65%;到位资金7.62亿元,增长65.6%;续建项目18项,到位资金4.19亿元,新签约和续建项目累计到位资金11.81亿元,增长45.09%。

【社会事业】有各级各类学校314所,其中普通完全中学9所(民办2所),独立初中25所,附设初中班小学18所,小学233所,职业中学7所,幼儿园22所;教职工6039人,其中专任教师5275人;中小学在校学生92233人,其中普通高中16793人,普通初中28754人,职业中学4304人,小学36234人;全县小学、初中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为99.4%、98.55%,年内大学(专、本科)录取人数2952人。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中心、画院各1所,文联组织1个,县级艺术表演团体1个,电视覆盖率、广播覆盖率分别达89.5%、86.24%,有线电视用户7602户。有卫生机构26个,实有医疗床位1247张,各类卫生技术人员1269人,卫生防疫人员518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42.32万人,为34048位参合农民报销住院医药费3802万元。乡镇卫生院门诊人次由上年278130人次减至274103人次,住院人数由上年14976人次增至16063人次,业务收入由上年2134万元增至2569万元。投资5亿元的国家亚高原体育训练基地项目完成土地征用1000亩,举办群体活动27场次,参加人数6万多人次。

【社会保障】截至2010年12月底单

位从业人员18758人,增长6.67%,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502391万元,增长39.44%;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0595元,增加928元,增长9.6%;农民人均纯收入2902元,净增347元,增长13.6%。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商保险人数分别达8234人、11114人、19743人、6658人。输转劳动力11.01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10.18亿元,增长2.2%。

临洮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郭维团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耀洲

县长 石琳

县政协主席 陈永寿

(供稿:孙碧兰)

陇南市

【综述】陇南位于甘肃省东南部,地处秦巴山地与岷山山脉、黄土高原的交汇地带。东与陕西相连,南与四川对接,西北与甘南藏族自治州和定西、天水市为邻。东西最长处约221千米,南北最宽处约220千米,土地总面积2.79万平方公里。地理坐标:东经104°1′-106°35′,北纬32°38′-34°31′。海拔最高4200米,最低550米,区位上是我国大陆第二级阶梯向第三级阶梯过渡的地带。属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区,分北亚热带、暖温带、中温带三大类型,是我省的一个特殊区域,年平均气温13.2℃,全年总雨量627.5毫米,全年日照1724.2小时,全年无霜期211天。地貌有浅山丘陵盆地、中高山、高山三个地貌类型区。

陇南有丰富的生物、矿产、水力、旅游等自然资源。森林面积1869万亩,林木绿化率42.4%,草地面积1000万亩,林草地面积占总面积的64%。树种有1300多种,其中经济树种400多种,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的植物有54种,有食用菌及山珍野菜100多种,中药材1200多种,其中名贵药材300多种,是甘肃唯一的茶叶、蚕桑产区。野生动物种类繁多,分布广泛。有陆生动物约28目91科(亚科)430

种,水生动物主要有鱼类4目8科70种,昆虫类有24目230科2150种,蜘蛛类31科(亚科)200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有大熊猫、金丝猴、羚牛、云豹等10种,国家二级保护动物有猕猴、黑熊、林麝等近60种,省级保护动物有秦岭雨蛙、北方山溪鲵、岩鸽等10余种。境内有铅、锌、锑、铜、锰、金、硅、重晶石等金属、非金属矿34种,矿产地445处。其中西城铅锌矿为我国第二大矿体。锑金属矿为我国第三大矿体。文县高楼山金矿有可能成为全国乃至亚州的大矿之一。全市河流均系嘉陵江水系,有白龙江、西汉水、白水江、岷江等支流。水力理论蕴藏量425.76万千瓦,可开发量260.42万千瓦。境内有国家级自然保护区1个,省级自然保护区7个。有武都万象洞,宕昌官鹅沟,康县阳坝亚热带生态旅游风景区等陇南十大名牌景区,其中有AAAA级景区4个。比较著名的人文景区景点还有成县杜甫草堂、祁山三国古战场、西和仇池国遗址、阴平三国古栈道等。

陇南市辖文县、康县、成县、徽县、两当县、礼县、西和县、宕昌县、武都区八县一区,共有195个乡镇,3237个行政村,全市总人口近280万人,常住人口约263万人,其中城镇人口约110多万人。有回、藏、满、壮等23个少数民族约5万人,占总人口的1.8%。

陇南市现在的地域历史上主要源自武都郡、阶州。其被正式纳入我国中央政权管辖范围始于西汉。汉武帝元鼎六年(公元111年),始设武都郡(今西和县南部的洛峪,古称“骆谷”),其时当地居民主要是氏、羌等少数民族。魏晋南北朝时期,趁中原战乱,氏、羌人在西和、武都、宕昌等地分别建立过仇池国、武都国、宕昌国、武兴国和阴平国五个地方政权,历时280多年。唐景福元年(公元892年),以阶州取代武都郡被废除后屡经更名的武州,州治置今武都区旧城山。阶州一名由此正式出现。随着历史的变迁,武都郡、阶州作为历史行政区划概念,其名称、地域以及行政中心均多有变化。民国初,陇南各县隶属渭川道。1949年7月26日,经中共中央

西北局批准,武都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隶属于陕甘宁边区政府甘肃行政区)在西安成立,新成立的专员公署辖武都、文县、康县、成县、西和、礼县、西固7个县,专署驻武都县。1950年5月25日,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决定,岷县专区撤销置县,划归武都专区。此后,国务院又对陇南的行政区划进行了多次调整。自1963年10月至1985年6月,武都地区下辖武都、文县、康县、成县、宕昌县、岷县6个县。1985年5月14日,武都地区更名为陇南地区,行政公署迁驻成县(实际未搬迁),原属武都地区的岷县划归西地区,新增原天水地区的西和、礼县、徽县、两当四个县。2004年1月,陇南撤地建市,原陇南地区更名为陇南市,原武都县更名为武都区。至此,陇南八县一区的行政区划格局正式形成。

2010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169.4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44.5亿元,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8.5亿元,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76.4亿元。第一、二、三产业对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分别为22.8%、46.4%和30.8%,第二产业是拉动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26.3:28.6:45.1,与上年相比,第一产业所占比重基本持平,第二产业上升3.4个百分点,第三产业下降2.8个百分点。全市从业人员151.99万人,其中:农村135.08万人,城镇16.91万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6155人,登记失业率为3.6%。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为104.5,比上年上涨4.5%。

【农业农村经济】粮食种植面积为469.14万亩,油料种植面积33.09万亩,蔬菜种植面积46.42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97.88万吨,其中:夏粮36.49万吨,秋粮61.93万吨。主要农产品产量分别为:肉类总产量达7.9万吨,水产品产量0.21万吨。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3.5万亩,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134.67万千瓦。

【工业】实现工业增加值33.6亿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25.27亿元,比重分别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完成增加值11.2亿元,集体企业完成0.28亿元,股份制企业完成13.17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销率95.3%。按轻重工业

分:轻工业完成增加值3.25亿元,重工业完成增加值22.02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46.2亿元。分别是: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08.6亿元,农村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7.6亿元。其中,50万元以上城镇固定资产投资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5.6亿元,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46.1亿元,第三产业完成投资62.1亿元。

【贸易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2亿元。从销售地看,城镇实现消费品零售额30.1亿元,乡村实现消费品零售额11.1亿元。从行业看,批发贸易业实现3.8亿元,零售业实现29.9亿元;住宿业实现1.8亿元,餐饮业实现5.7亿元。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餐饮业消费增长较快。全年进出口总额为444.7万美元,其中:出口总额为424.6万美元,下降28.2%;进口总额20.1万美元,增长4.2%。招商引资签约资金94.53亿元,到位资金43.85亿元。

全年接待游客260.32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5.6%。旅游综合收入5.4亿元,增长45.4%。

【交通通信】陇南除徽县、两当县境内有擦边而过的65千米的宝成铁路线,文县碧口库区有90千米的水上运输线及西和、成县、康县境内有169千米的管道运输线外,公路是对外交流和发展经济的主要交通运输方式。截至12月底,全市各种等级的公路共有2076条,国道有2条、省道6条、县道41条、乡道68条、村道1945条、专用道路14条,公路网密度按国土面积计算为52%,通车总里程14466千米。其中二级公路752千米、三级731千米、四级11379千米,等外公路1603千米。全市八县一区86%的乡镇实现了通油路,100%的行政村通了等级公路,24.7%的行政村通了油路或水泥路。原计划“六纵六横”的公路主骨架已基本形成。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77803万元,其中:电信业务总量17289万元、移动业务总量48500万元、联通业务总量6178万元、邮政业务总量5836万元。

【财政金融与保险】全年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20.7亿元。市县级收入为9.3亿

元。其中:增值税6.1亿元,消费税1.06亿元,营业税4.8亿元,企业所得税2.04亿元,个人所得税1.25亿元。财政支出137.1亿元。

全年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392.3亿元,其中外汇存款82万美元,折合人民币542万元。企业存款余额67.3亿元,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80.8亿元。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为177.8亿元。

截至12月底,保险费收入32886.3万元,其中:财产险收入14721.2万元,人寿险收入18165.1万元。全年赔款24644万元,其中:财产险赔款7173.4万元,人寿险赔款17470.6万元。

【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全市有环保机构10个,环境监测站2个,二氧化硫排放量控制在7890吨内,降低4.3%;化学需氧量控制在8566吨内,下降1.7%。区域内环境噪声平均值为60分贝,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为71.8分贝。工业废水处理量1002.8万吨,处理率77.8%,增加15.0%。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218起,同比上升127.7%;事故死亡148人,上升127.7%;受伤271人,上升281.7%。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55.14万元。其中,道路交通事故178起,死亡139人,受伤270人。

【社会事业】截至12月底,学校总数2537所,教职工27494人。其中,专任教师26074人。在校学生数532847人,其中:小学在校生275638人,初中151148人,高中49750人,中等职业学校24254人,幼儿园23099人,大专院校8865人。学龄儿童入学率99.2%,适龄初中入学率91.42%。小学、初中、高中专任教师合格率分别为98.52%、97.22%、81.42%。全市普通高中招生1.46万人,下降23.58%;初中招生2.29万人,下降40.17%;小学招生4.44万人,下降10.45%。

全市共有艺术表演团体8个,全年演出1215场,观众达191万人次;文化馆10个;公共图书馆9个,藏书18.9万册;博物馆10个;文物古迹271处,其中:国家级4处、省级22处、市级18处;文物藏量

9159件,其中:一级文物122件。广播和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为91.7%和93.4%,有线电视用户8.9万户。

全市有公立医疗卫生机构74个,其中县级以上综合医院18个,中医院8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0个,专科医院2个,社区服务中心(站)7个,妇幼保健院(站)10个,卫生监督所9个,采供血机构1个,乡镇卫生院215个。医院、卫生院拥有病床位5417张。共有卫生技术人员7261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2500人,注册护士1395人,药师(士)308人,技师(士)324人,其他2734人。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623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299元。

全市参加失业保险人数5.4万人,参加城镇职工医疗保险13.42万人,参加城镇居民医疗保险14.86万人,参加养老保险6.88万人,参加工伤保险3.57万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6.16万人,发放低保金7172.27万元;农村低保对象46.31万人,发放低保金3.49亿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160亿元,人均GDP达到5982元,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五”末的32:29:39调整为26.3:28.6:45.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243亿元,其中城镇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达到167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20.65亿元,市县级财政收入达到9.33亿元,财政支出137.1亿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1.5亿元,年均增长16.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570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236元。

着力推进科学重建,灾后重建任务基本完成。全市累计开工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3761项(不含城乡住房),占已落实资金项目3941项的95.4%;竣工项目2942项,占重建项目总数的74.7%,累计完成投资315亿元,占已落实资金重建项目总投资385.5亿元的81.7%。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全面完成并通过了市级验收;城镇居民住房重建基本完成;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项目基本实现灾后重建目标任务;深圳市直接实施的20个援建项目已全

部竣工并整体移交。

财政对农业的投入达到42亿元,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8.6万亩,新修梯田53万亩,粮食产量连续四年丰收,稳定在90万吨以上;农业特色产业基地达到868万亩,累计建成市级以上重点龙头企业47户。完成退耕还林105.55万亩,天然林保护1013.7万亩,治理水土流失1703平方公里,全市森林覆盖率由38.9%提高到42.5%。发放各种惠农补贴资金51亿元,农民人均达到206.5元;农村贫困人口由“十五”末的89.7万人减少到69万人,贫困发生率下降10个百分点;累计输转农村劳动力312.94万人次,创劳务收入171.59亿元,年均分别增长5.67%和31.98%。

工业项目建设累计完成投资136亿元,建成投资千万元以上的重大工业项目105个,其中投资亿元以上的9个。成州锌业公司10万吨锌冶炼、独一味二三期扩建、成县120万吨和武都100万吨干法水泥、麒麟寺水电站、汉坪嘴水电站、金徽酒业万吨白酒生产线扩建等一批大项目相继建成投产。成州集团、洛坝集团、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跻身甘肃工业100强。万元生产总值能耗比“十五”末降低20%,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排放得到有效控制,实现了“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由14.1亿元增加到23.5亿元,年均增长10.4%。

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47.7亿元,是“十五”时期的6倍。兰渝铁路、武罐高速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国省干线公路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完成。建成通乡油路71条1546千米、通乡等级公路35条448千米、通村公路2637条13379千米。农网改造二期工程全面完成,新增发电装机容量22.5万千瓦,行政村和农户通电率分别达到100%和99.92%。移动电话、固定电话、宽带用户分别达到128.45万户、21.02万户和5.36万户。市区开发改造和八县县城、重点镇建设取得新的进展,全市城镇规划控制面积增加到140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由32.43平方公里增加到49.98平方公里,城镇绿化率达到22.6%,比“十五”末提高

10.71个百分点。

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81亿元,占生产总值的50.6%。全市旅游发展总体规划通过省级评审,编制完成宕昌官鹅沟等11个景区的修建性详规;创建了官鹅沟、阳坝、万象洞、西狭颂4个国家4A级景区和3个2A级景区,旅游星级饭店达到19家,初步形成了工业、农业、乡村、体育旅游等新型旅游体系,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高。接待游客980.97万人次,年均增长18.48%;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39.5亿元。市场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建成了一批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市场,推动了商贸物流和服务业的发展。

投入资金63.52亿元,实施各类社会事业项目1793个。城乡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实现城乡九年免费义务教育,全面完成“两基”攻坚目标,中等职业教育在校人数达到2.2万人,陇南师专顺利通过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乡镇卫生院职工工资实现由财政全部供给,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覆盖面扩大,参合率达到96.61%。完成科技培训215万人次,实施各类科技项目233项,取得科技成果123项,获得省级科技进步三等奖3项,申请专利281件。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基本建成,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25%以下。新增城镇就业岗位6.42万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城市低保覆盖面不断扩大,农村低保、医疗救助等新型社会救助政策顺利实施,弱势群体和低收入人群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市县机构改革基本完成,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深化,行政审批和许可事项减少349项;国有企业改革基本完成,改制企业184户;农村改革稳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面推开,确权面积达到1118.16万亩;财政管理体制不断改革完善,部门预算编制、强农惠农资金发放、政府采购等改革措施全面实行。完成进出口总额4241万美元;签约各类招商引资项目663项,累计到位资金157.39亿元。非公经济快速发展,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4.7%。

陇南市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市委

书记 王玺玉

副书记 许文海 黄泽元 李学春

常委 杨全社 王学东 傅秀亭

刘应昌 岳金林(10月任)

张昉(女) 李旺泽 田广慈

马相忠(回族,10月止)

秘书长 田广慈

市人大常委会

主任 王玺玉

副主任 任跃章 赵卫

樊先志(女) 杨海平

王安顺 蔡勤学

秘书长 马正祥(回族)

市政府

市长 许文海

副市长 杨全社 王学东

杨秋红(女) 何兴林

曹成章 崔景瑜 李东新

秘书长 寇景峨

市政协

主席 邱正保

副主席 骆国栋 张金生 坚义国

张全新 古元章(回族)

马效功

秘书长 周洪

(供稿:刘永胜)

武都区

【综述】武都区地处甘肃东南部,辖36个乡镇684村12万户55万人。总面积4683平方公里。境内海拔600—3600米之间,年平均气温14.7℃,年日照时数1911.3小时,年降雨量400毫米左右,无霜期210—240天,属亚热带半湿润气候。有各类动物1300多种,有各类中药材1200多种,其中“米仓红芪”、“武都黄连”饮誉中外。有花椒、桔柑、油橄榄等经济林果百余种,其中“大红袍花椒”品质优良,畅销国内外,白龙江河谷地带则被专家认为是全国油橄榄最佳适生地。水资源总量53.7亿立方米,水能资源蕴藏量70.62万千瓦,可开发利用19.53万千瓦。境内有神奇的万象洞、朝阳仙洞、水瀑瀑

布、千坝草原、太白积雪、五凤彩云、六月冰泉、南宋古建筑广严院和红桐河自然保护区等。

2010年,全区生产总值完成48.9亿元,增长12.6%。其中第一产业增长7.5%,第二产业增长16.9%,第三产业增长13%;大口径财政收入3.95亿元,增长83.7%;粮食总产量15.6万吨,增长3.3%;农民人均纯收入2215元,增加266元,增长13.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96亿元,增长16.9%;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0576元,增长11.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64‰。

【农业农村经济】积极调整农业结构,全区共完成粮食播种面积80.03万亩;全年粮食产量15.6万吨。完成退耕还林0.61万亩、荒山造林3.61万亩,新植核桃0.01万亩。完成蔬菜播种面积13.25万亩;22个扶贫整村推进项目基本完成,200个全国信息化扶贫试点村建设项目进展良好,690户、2940人的灾后重建新疆移民任务圆满完成,输转劳务13.6万人(次),劳务创收11.6亿元,人均劳务收入8529元,当年减少贫困人口1.45万人。

【工业经济】在积极推进国企改革,调整所有制结构的同时,加大企业技术改造力度,经济效益明显回升。全区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3.46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1.89亿元,增长23.5%。

【商贸旅游业】全年接待游客75.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25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5.24%和4.17%。销售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产品14431台(件),补贴14127台(件),落实补贴资金361.2万元。“万村千乡”市场工程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即将开工建设,全区商贸流通体系得到扩展。

【城乡建设】全年共确定332项重点建设项目,106个续建项目进展顺利,92个项目全面竣工;226个新建项目中,已建成120个项目,106个项目开工建设。全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1.8亿元,增长18.1%。

【社会保障】全区累计参加社会养老保险10515人,参保企业37户,供养离退休人员1218人,共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

养老金2800万元;缴纳养老金2100万元,征缴失业金210万元。通过各种途径城镇新增就业2599人,实现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826人。发放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2594.89万元,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运行良好。地震灾后重建取得重大成果,省上批复的971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开工实施了909项,完工了729项,占项目总数的75.1%。农村居民住房重建进入扫尾阶段,70868户农村重建户有70248户的住房竣工,占重建总户数的99.13%,三年重建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基本实现。城镇居民住房维修重建稳步推进,6400户重建户开工4745户,竣工4172户,14667户城镇维修户全部完成维修加固任务。兰渝铁路和武灌高速、成武高速公路相继开工建设,国省干线公路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全面竣工。拓宽改造县道7条226千米、乡道15条220千米,新建旅游公路5条65.9千米,维修改造乡村公路406条2174千米,公路通村率达到96%。实施农村供电工程10项,供电通村率达到100%。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工程112项,解决了6.45万人的饮水困难。城区南北长江大道、钟楼滩路网等一批市政设施相继建成,城区集中供热工程正在抓紧建设。

【社会事业】教育工作以“两基”攻坚为重点,加快实施农村寄宿制学校、中小学危房改造等建设项目,办学条件明显改善,顺利实现“两基”达标。当年新开工重建学校25所,竣工交付使用23所。科技工作围绕“万元田”、“多千田”建设和特色产业开发,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服务和科技培训工作。新建各类科技示范点120多个,培训乡村干部和农民技术人员3万人(次)。以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为重点,不断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36所基层卫生院重建工程基本完工,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实施,基层卫生院全部实行了国家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

武都区主要领导名录

区委书记 李旺泽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旭武

区长 李平生

区政协主席 王淑英

(供稿:贾耀强)



成县西狭颂风景区

成 县

【综述】成县总面积1676.54平方公里，辖12镇5乡，15个居民委员会，245个行政村。年底全县总人口26.82万人，常住人口24.93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5.13%。有少数民族8个。

全年实现全县生产总值27.6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0.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89亿元，下降2.7%；第二产业增加值11.34亿元，增长16.8%；第三产业增加值10.4亿元，增长11.8%。三次产业比例为21.3:41:37.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8.18亿元，增长9.15%。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3.21亿元，下降5.6%；其中县本级收入1.38亿元，增长2.0%。截至12月底，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48.63亿元，增长5.6%，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28.83亿元，增长9.17%。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23.85亿元，增长12.8%。全年保费收入4104万元，增长9.7%。其中，财产险收入1531万元，增长14.2%；寿险收入2573万元，增长7.2%。全县城镇化水平达到35.94%，工业化程度74.5%。

【农业农村经济】实现农业增加值5.89亿元，下降2.7%。全年粮食总产14.01万吨，下降1.5%；油料总产0.79万吨；蔬菜总产9.54万吨；中药材总产0.69万吨；水果总产0.88万吨；核桃总产0.46万吨；蚕茧总产198吨。全年肉类总产0.89万吨，增长5.5%；水产品产量0.02万

吨，增长1.42%。全年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4万亩。农业机械总动力19.29万千瓦，增长9.91%。农用大中型拖拉机358台，小型拖拉机3216台，农用运输汽车4229辆。

【工业环保】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7.74亿元，增长82.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6.14亿元，增长72.4%；完成销售收入16.80亿元，增长44.4%。

全县自然保护区1个，保护面积3496公顷。全县森林覆盖率48.2%。全年环境污染治理投资9559万元。工业废水达标率95%。污水处理厂1个，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67%；垃圾处理场2个。

【项目建设】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8.18亿元，增长9.15%。当年新开工灾后重建项目205项，竣工208项（包括续建项目），完成投资16.53亿元。实施扩大内需和其他各类正常项目82项，竣工30项，完成投资3.7亿元。120万吨干法水泥生产线、2000吨白酒车间和加汽混凝土、商品混凝土等重点工业项目建成投产；积极实施了10万吨锌冶炼、小厂坝60万吨原矿竖井等一批灾后重建项目。按照省、市要求，厂坝矿区资源整合、资产重组工作基本完成。完成西成经济开发区扩区规划并通过了省上评审。全县共签订招商引资项目8个，开工7个，累计到位资金4.5亿元。投资1148万元完成了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实施了城区控制性详规和县城部分重点区域的建设性详规编制，县城规划面积由10.86平方公里扩大到20平方公里。开工建设了“三桥十三路、四场一治理、七

项工程”等28项城市重点项目。

【交通通信】全年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完成增加值1.88亿元，增长12.6%。各种运输完成货物周转量13849万吨千米，增长7.9%；客运周转量7717万人千米，增长9%。截至12月底，全县共有汽车9933辆，增长14.1%。完成邮电业务总量0.85亿元，增长11.6%。电话用户3.97万户，增长1.53%；其中，城市电话1.92万户；农村电话2.05万户；移动电话7.74万户。互联网用户3685户，增长12%。

【商贸旅游】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152万元，增长17.21%。其中，城镇零售额3.32亿元，增长18.63%；农村零售额1.59亿元，增长14.34%。批发零售贸易实现零售额3.80亿元，增长17.37%；餐饮业实现零售额1.1124亿元，增长16.68%。全年商品零售价格指数102.9，上升2.9个百分点。

全年旅游接待人数48.66万人次，增长16.4%；旅游综合收入11013万元，增长32%。

【社会事业】全县学校总数245所，教职工0.29万人，在校学生3.97万人。适龄儿童入学率99.9%。全县高考二本以上上线人数214人，增加66人。艺术表演团体2个，文化馆1个，博物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文化广场1个，电影院1家，宣传文化中心1处。电视人口覆盖率99%。城区有线电视入户率91%。现有体育综合训练馆1座，室内游泳馆1座，全民健身路3条，健身广场1个，公共健身设施完善。

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370个，医院、卫生院38个。医院病床716张。专业卫生技术人员725人，其中医生304人。

【社会保障】全县城镇单位从业人员平均工资25160元，增长5.1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685元，增长8%；农民人均纯收入3285.4元，增长4.2%。年末参加失业保险3200人，参加医疗保险24158人，参加养老保险职工5272人。农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207585人，参合率95.4%。

【“8·12” 暴洪灾害】2010年8月12日，成县出现强降雨天。县境北部的黄渚镇12日4-6时降雨量达149.1毫米，至13日晚降雨量累计达到261.9毫米，总降雨量接近黄渚镇年平均降雨量的三分之一，为成县有气象记录以来的第一次，河水最高流量创当地水文记录之最。暴雨引发的自然灾害导致全县17个乡镇、127134人受灾，23人遇难，6人失踪，210人受伤，37515人被紧急转移安置。特别是黄渚镇10个行政村、2个居委会、2965户、13340全部受灾。灾害导致全县12331间房屋倒塌，全县17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停产16家，56座桥梁严重损毁。灾害造成全县直接经济损失296669.7万元。

暴洪灾害发生后，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等国家和省上领导先后赶赴成县，看望慰问受灾群众，检查了解灾情，实地指导抢险救灾。12月8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甘政办发〔2010〕221号文件印发《关于支持成县8·12暴洪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方案”）。方案规定了“8·12”暴洪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总体要求、资金来源、安排重点和重建重点、实施主体、工作要求。

成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岳金林（11月止）

郭建博（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段志俊

县长 李祥

县政协主席 张启仁

（供稿：县志办）

两当县

【综述】两当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东邻陕西，北靠天水，南通巴蜀，全县总面积1374平方公里，辖3镇9乡118个行政村，总人口5.2万人，有汉、回、蒙、藏、苗、彝、壮、满、侗、朝鲜、维吾尔等民族，其中汉族占总人口的98%。地势南北高，中部低，呈马鞍型，平均海拔1400米，气候温和湿润，四季分明，属暖温带湿润性气候，年平均气温11.4℃，平均降水量约700毫米，日照时数1969.2小时，无霜期196天。两当县资源丰富。目前已探明的矿种有煤、铅、锌、金、银、汞、铜、大理石、陶土、石灰石等，已开发利用的有煤、铁、陶土、金、大理石等。全县有森林面积149万亩，森林覆盖率达79.9%。常见乔木树种有侧柏、油松、华山松、云杉、冷杉、栓皮栎、锐齿栎、白桦、落叶松、山杨、枫杨、白杨、桐等，还有银杏、红豆杉、三尖杉、七叶树、乌桕、铁坚杉、紫荆、秦岭冷杉、杜仲、庙台槭和白皮松等珍稀树种。境内有国家Ⅰ、Ⅱ级保护动物扭角羚、白唇鹿等十多种。各种中药材遍布全县，产量较大的有猪苓、天麻、菖蒲、黄姜、五味子等。境内有嘉陵江、两当河、红崖河等“一江七河”，水资源丰富。

全县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1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2.2%；大口径财政收入增长27.9%。

【农业农村经济】新建蔬菜大棚1006座。新栽核桃20万株、高接换优15万株。新发展中药材1.42万亩。种植烤烟5214亩。畜禽存栏14.53万头（只）。发展袋料香菇55万袋、产量75万公斤；建成沼气池2249口。完成梯田建设4120亩。实施了杨店土地开发项目和兴化土地整理复垦项目；完成了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主体任务，共颁发林权证8264户，完成确权面积49.4万亩；完成荒山造林0.75万亩、生态林建设1万亩。

【工业经济】招金矿业公司金矿选冶项目进入试产，会成矿业公司改板沟铁矿项目完成了矿井建设，果老仙酒厂灾后恢复重建升级改造项目完成了生产线设计。竹林电站、黑河电站、两当桥电站及两个煤矿安全技术改造项目加快实施。

【灾后重建】全县列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277项，总投资12.35亿元，其中：中央重建基金5.79亿元。累计开工274项（不含城乡住房），竣工227项，累计完成投资11.48亿元。农村居民住房重建5424户、维修2712户，城镇居民住房重建302户、维修2183户已全部完工；教育、卫生等社会事业项目基本实现灾后重建目标任务；基础设施、农村建设、城镇体系、生产力布局和产业调整、市场服务体系、生态环境、防灾减灾等重建项目全面实施。50个村初具新农村雏形，26个村成为新农村建设的示范村。

【项目建设】全年正常建设项目计划38项，总投资2.98亿元。开工建设33项，完成投资2.35亿元；累计实施扩大内需项目44项，总投资1.35亿元，竣工31项；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项，签约资金2.16亿元，到位资金1.01亿元，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72.2%、140.6%。

【交通建设】完成了县城新区建设详规编制工作。完成了东大街、新北街、新南街及河子南路改造硬化工程。新建了鱼池路。完成了城区供水改扩建项目及两当河第五级翻板闸工程。新建了云屏桥、庙坪桥，进一步方便了“一河两岸”群众通行。拓宽改造了县城东西出口道路，提升了县城形象。新增县城绿化板块0.42万平方米；建立部门联动、综合执法的长效管理机制，大力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两西战备公路及云广路完成路基工程，西泰路及29项通达、通畅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实施了7座便民桥建设工程。

【社会事业】深入开展“教育质量提高年”和“教育改革年”活动，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20.62%。完成了19所学校灾后重建工程。为全县中小学校安装了摄像头，配备了保安人员，加强了校园安全管理；完成了13所乡镇卫生院及县疾控中心

心灾后重建工程；建成了县城体育活动中心；建成了县计生服务站综合楼；电影院灾后重建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在全省率先建成了地理空间信息平台；完成了55个五保家园及县城安居巷硬化亮化工程，实施了廉租房、安置楼建设工程。

两当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辛海生

人大常委会主任 唐启荣

县长 郭平

政协主席 丁考顺

(供稿：王江华)

徽 县

【综述】徽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的徽成盆地，东邻两当县，西连成县，北接天水市，南接陕西省略阳县。总面积2722.9平方公里，海拔704—2504米之间，南北为山地，中部为浅山丘陵。2010年日平均气温12.1℃，无霜期216天，年降雨量764毫米，年日照时数1635.5小时，属暖温带向亚热带过渡性季风气候，有“陇上小江南”之美称。2010年土地总面积2722.9平方公里，其中，植被覆盖172666公顷，植被覆盖率63.4%；森林126000公顷，森林覆盖率46%，银杏树分布广泛。有各类野生木本植物250多种，天麻等野生药材430多种。有羚牛、大鲵等珍稀动物10多种；已探明矿产有铅、锌、铁、金等4大类22种。有大小河流600多条，年径流量19.86亿立方米，水能蕴藏量14.76万千瓦，可开发量8.46万千瓦。盛产核桃、银杏、板栗、柿子、生漆、狼牙蜜、金银花等林副产品。主产小麦、玉米、水稻、大豆、油菜、西瓜、蒜苗、蒜薹、大蒜。风景秀美，各类资源丰富，素有“金徽县”之美誉。

境内发现距今8000年前新石器早期人类活动遗迹。汉武帝元鼎6年（前111年）置河池县，隋、唐、北宋时隶凤州，元朝至元元年（公元1264年）改名徽州，清朝雍正七年（公元1729年），降州为县，隶秦州，解放后属天水地区，1985年6月划归陇南地区（今陇南市）管辖。

全县辖7镇8乡，213个行政村，10个居委会。2010年末总人口22.13万人，其中城镇人口7.27万人，乡村人口14.86万人，人口城镇化率32.85%；人口自然增长率3.38‰。9个少数民族中以回族为主，约1.1万回族分布在以东关乡为主的7个民族聚居村。

2010年徽县全年实现国民生产总值24.40亿元，比上年增长10.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7.70亿元，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9.10亿元，增长13.5%；第三产业增加值7.00亿元，增长15.2%。三大产业的比例为32.5：34.2：33.3。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8.16亿元，增加3.2亿元，增长22%；实现财政总收入3.78亿元，增长8.6%，其中县级财政收入1.09亿元，增长2.7%。财政支出8.15亿元，下降28.70%；金融机构年末各项存款余额38.77亿元，增长7.80%，各项贷款余额32.63亿元，增长24.0%。居民储蓄存款19.40亿元，增长5.70%。

【工业经济】2010年全县21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增加值5.64亿元，增长23.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4亿元，增长61.8%；实现利润3.86亿元、利税5.84亿元，增长87.8%。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达68.6%；洛坝集团公司跃升为“甘肃工业100强”，徽县工业集中区总体规划通过省级审批，集中区管委会已进驻园区开展工作。太湖工业集中区已入驻项目

12个；宝徽集团与河南豫光集团股权完成重组；“世纪金徽”酒系列产品在上海世博会获“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千年金奖”和“世界特供产品”称号。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年末实有耕地26320公顷，减少0.1%。新修水平梯田1433公顷，改造中低产田100多公顷，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00多公顷。农村沼气池建设完成“一池三改”5726户，建成村级服务网站15处。完成伏家镇中坝等21村的安全饮水工程。全年人工造林面积4307.33公顷，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2平方公里。栽植核桃2.42万亩，银杏1.5万亩，生态林2万亩。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0.5万人，劳务输转4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3.1亿元，分别增长2.6%和24%。发放扶持惠农资金9540万元，减少贫困人口4670人。完成全县109.5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依法流转土地经营权1.38万亩。建成了贺店、柳巷等6个无公害瓜菜标准化示范基地，15个无公害粮油示范基地，面积7680公顷。培育农业示范园（点）146个，新增特色农业基地面积30.03万亩，产值4.64亿元，发展订单农业5018万亩；按照“一线两区”的产业布局实施了牛羊产业大县项目，新建养殖场36个，新增养殖户112户。出栏大牲畜5.59万头，增长0.4%。

完成农业总产值11.09亿元，增长9.8%。其中，种植业7.70亿元，林业



金徽酒包装车间

7813万元, 畜牧业2.35亿元, 渔业206万元, 农林牧渔服务业890万元, 分别增长13.3%、-16.8%、10.3%、12.9%。实现农业增加值7.60亿元, 增长6.2%; 粮食种植面积35026.7公顷, 粮油总产量15.38万吨, 增长3.3%; 种植中药材4.99万亩, 下降22.4%; 种植烤烟0.59万亩, 下降11.9%; 蔬菜10.20万亩, 下降3.2%; 瓜类2.27万亩, 增长7.5%。

【商贸流通与物价】2010年, 徽县商贸流通活跃繁荣, 销售各类家电产品7628台(部)、汽车摩托944台, 补贴资金391万元, 受惠农户8031户。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4012万元, 增长18.10%。其中, 批零贸易业零售额29293万元, 增长15.5%; 住宿、餐饮业零售额4719万元, 增长37.4%; 批零贸易业销售总额100724万元, 增长59.3%。全年商品零售物价总指数为103.5,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为104.5。

【旅游】徽县充分发挥“陇上江南”的独特资源优势, 初步形成了以三滩生态旅游为主体, 以嘉陵江漂流、月亮峡度假、银杏山庄特色农家乐为辅的三滩风情旅游线。筹建宏远生态旅游公司统一开发三滩生态旅游资源, 与小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签订了联合开发三滩景区的框架协议, 开工修建了寺垭子至头滩13千米旅游道路。天赐一秀根石艺术公司与日商达成了旅游产品产销合作意向书。新建农家乐22家, 总数达157家, 收入3600万元。2010年旅游接待32.12万人次, 旅游业综合收入6457.50万元, 增长30.8%和13.5%。

【项目投资与城乡建设】2010年全年共实施项目111个, 建成90个, 完成城镇固定资产投资15.60亿元, 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86%。累计完成房屋住宅投资4.6亿元。确定重点建设项目20个, 总投资21.24亿元。在建项目18个, 当年完成投资33667万元。实施正常建设项目66个, 总投资26.05亿元, 已建成22个, 完成投资4.43亿元。实施中央扩大内需项目41项, 已完工31项, 完成投资9291.9万元。招商引资签约项目8个, 签约资金16.7亿元, 到位资金1.95亿元。在灾后

重建和扩大内需项目建设的带动下, 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8.15亿元, 增长22%。

城乡建设确定了“一城两区”(县城主城区与伏家镇副城区)的县城“南拓北延”发展格局。推进了旧城改造、新区开发、保障性住房建设、城镇居民住房灾后重建、城区环境、治理等重点工程建设。金徽大道、先农街道路、金源广场等一批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成投入使用; 新开工灾后重建项目117项(不含城乡住房), 竣工219项, 完成投资12.12亿元。开工了11栋统建安置楼, 115套配建廉租住房即将竣工。城镇居民7927户住房维修与1066户住房重建基本完成; 加大了对新农村基础设施的投入, 建成麻沿河乡熊北等6个新农村试点村, 完成了高桥乡东峪等3村的整体推进。解决了11乡镇21村1.4万人6870头畜的饮水问题。为伏家镇、江洛、泥阳、柳林、永宁5大乡镇各配发垃圾清运车一辆。

【环境保护】2010年, 徽县有重点排污企业31户, 主要分布在柳林洛坝沟、江洛谢家沟、嘉陵镇通天坪等铅锌矿区。为加强环境保护工作, 徽县政府制定印发了《徽县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远景目标》、《徽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徽县“十一五”污染物减排实施方案》、《永宁河、洛河流域水环境治理达标实施方案》、《徽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等文件, 购进5辆环境执法车, 添置了部分环境监察和应急设备。县政府与各乡镇签订了《徽县农村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 与21户重点排污企业签订了《工业企业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金徽酒业公司投资600万元建成的日处理能力700吨的污水处理设施于6月13日投入运行; 宝徽集团公司投资220万元对脱硫设施进行技改和治理, 安装的污染在线实时监控仪器于5月26日通过陇南市环保局验收投入正式使用; 完成了锌冶炼重金属废水达标改造工程; 投资1000万元的20个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正在施工; 划定集中饮用水源地保护区, 对全县15处集中饮用水源地中的7处进行了工程建设保护。完工了6个乡镇

的集中水源地保护项目; 对排污企业进行环保专项检查, 强化了日常监管。对全县铅锌尾矿库(池), 废水循环利用设施及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进行了整治; 认真贯彻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 严格执行“环评”审批和“三同时”制度; 购买了城区道路清扫车和垃圾清运车, 每日填埋式处理城区生活垃圾75吨; 城区污水处理工程的实施已完成立项、审批、征地等前期工作。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万元GDP能耗0.8吨标煤/万元, 下降6.1%。二氧化硫排放量控制在600吨以下, 完成了环境保护的主要约束性指标。

【交通通信】2010年徽县有交通路线140条, 公路通车总里程1201.11千米, 其中农村通车里程1076.31千米, 国道316线与省道江一武公路贯通全县11个乡镇。全县有营运汽车573辆。客运周转量1.25万人/千米, 货运周转量3.78万吨/千米, 增长8.7%。全年共开工建设公路交通项目114项, 完工95项。新增通路里程132.6千米, 新修通乡油路98千米, 新修通村水泥路34.5千米。建成便民桥8座, 麻沿河至剡家阡通乡公路改造基本完成, 316国道线与江一武公路“8·12”水毁路段正在施工维修。

【社会事业】2010年推出科研成果14项, 科技贡献率达49.1%, 成果转化率53.3%。教育事业落实“两免一补”政策, 免除了义务教育阶段27405名学生的学杂费, 免费提供教科书; 对3982名贫困生发放了生活补助, 拨付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182万元; 开展了普通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与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送货教下乡活动; 为24所学校购置了安全监控报警设备, 配备了30名保安; 新建成伏家镇李庄小学等9所学校。2010年徽县有教职工2276人, 各类学校223所。适龄儿童入学率99.49%, 初中入学率98.3%; 初中五科合格率42.48%, 小学双科合格率84.48%; 全县高考录取1252人, 上线率86.1%, 录取率63.3%, 本科上线718人。有专业艺术表演团体4个, 公共图书馆1处, 文化馆1处, 档案馆1处, 文化站15个。乡镇广播电视站15个, 数字

2010年徽县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10年累计	比上年增长(%)
铅精矿含铅量	吨	6589	-12.1
锌精矿含锌量	吨	29520	5
锌	吨	36742	38
黄金	千克	627	0.4
白酒	升	9819000	51.4
硫酸	吨	56132	14.8

2010年徽县主要农产品产量统计一览表

成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减(%)
粮食	吨	148457.4	-3
小麦	吨	51673	2.7
稻谷	吨	1332.3	-8.7
玉米	吨	63239	-13.1
油料	吨	8417.41	-1.5
其中：油菜籽	吨	7937.81	0.6
葵花籽	吨	479.6	-26.8
药材	吨	9574.66	-5.1
烤烟	吨	774	9.1
水果	吨	13419.85	1.5
蔬菜	吨	123917.36	5.8
西瓜	吨	49201	-1.5
大牲畜存栏	万头	5.59	0.4
其中：牛	万头	5.51	0.2
猪出栏	万头	13.33	2.1
肉类总产量	吨	12829.79	3
家禽出栏	万只	42.03	25.5
鲜蛋	吨	1496.7	19.4

电视用户6800户，有线电视节目增至114套，全县有线电视用户2万户，电视人口覆盖率98.6%。年末全县共有23个公共医疗机构，其中县级医院2个、乡镇卫生院17个、卫生防疫机构2个、妇幼保健机构1个、乡镇防保所1个。各类卫生机构共有床位506张，卫生技术人员576人。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3人，病床2张。村卫生所覆盖率达100%，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现全覆盖。全县17所乡镇卫生院已全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共举办各类群众运动会8次，参加运动员近8千人(次)。

【社会保障与人民生活】全年新增就业1570人，就业培训1235人；全县参加养老保险缴费7564人，新增1304人，共征缴养老基金3029万元；失业保险参保6020人，新增220人，发放失业金165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10950人，新增医保缴费2650人，参保率98%；发放城市低保金1072.6万元，农村低保金1779.4万

元，五保供养金155.4万元；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参保176104人，共筹集农村合作医疗基金2465.46万元，为13422名住院农民报销医药费1587.04万元，门诊补偿42.29万元。全县共下拨民政救灾款242万元，为520户城市住房困难户发放租房租赁补贴34.70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419元，增长9.5%。农民人均纯收入3319元，增长12.5%。单位从业人员年人均劳动报酬28140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2010年，徽县国民生产总值23.4亿元，人均突破1万元，是2005年的1.97倍，年均增长10.4%；“十一五”期间累计完成财政收入16.52亿元，支出33.97亿元，分别是“十五”时期的3.8倍和5倍，年均分别增长25.4%和45.2%；“十一五”末享受城市低保5893人，农村低保25121人。养老、失业、工伤、城镇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5764人、6020人、4410人、22516人；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均1140元，城

乡低保标准比05年人均每月增加121元和52.5元；居民储蓄存款余额19.4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419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319元，比2005年分别增加4500元和1331元；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1316人，新增城镇就业5014人；五年内大学生就业1348人，为中等职业教育困难学生减免学费1553人(次)、80.65万元，为1187名大学生发放助学贷款594万元；“十一五”末实现工业增加值5.53亿元，比2005年增加了1.99亿元，对财政贡献率达68.6%；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9.9亿元，是“十五”时期的4.43倍，年均增长154%；共开工225个重点项目，建成209个。累计签约招商引资项目71个，签约资金44亿元；共实施正常建设项目252个，完成投资22.8亿元，是“十五”期间的4.78倍。争取到国家投资7.6亿元，是“十五”时期的3.3倍；“5·12”特大地震之后，徽县共开工灾后重建项目377项，竣工301项，完成投资26.6亿元，实现了“三年重建任务，两年基本完成”的总体要求；建成沼气池4200户，太阳灶5200座；为527户城市低收入家庭发放廉租住房补贴和核减租金90.2万元；新建廉租住房230套1.1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120套1.27万平方米；五年中投入扶持农业资金2.23亿元，农民人均受益1225元。2010年的粮食产量14.8万吨，比2005年增长8.2%；累计发展特色产业50.28万亩，建成了6个总面积14.97万亩的标准化农业示范基地，人工造林135.8万亩，梯田6.15万亩，建成20个新农村试点村；2010年接待的旅游人数32.12万人次，收入6457.5万元，比2005年增加24万人、5200万元；城区面积由3.5平方公里提高到6.8平方公里，城镇化率由“十五”末的26.3%提高到33.88%；累计新修便民桥30座，实施通乡油路5项149.5千米，新修通村公路568千米，通车里程比“十五”增加568千米；完成了宝徽、金徽、鸿远、谢家沟等骨干企业的资产股权重组，完成了粮食、种子流通体制改革和建筑公司、金属制品公司等企业改制，完成了全县109.5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依法流转土地经营权1.38万亩。

徽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郭建博(11月止)

余东鹏(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瀚东

县长 王强

县政协主席 辛晓尧

(供稿:曹鹏雁)

西和县

【综述】西和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陇南市北端,长江流域嘉陵江水系西汉水上游。全县辖6镇14乡,384个村委会,10个社区居委会,总人口40.1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7万人。总面积1861平方公里,耕地60.5万亩,人均1.5亩,人口密度210人/平方公里。境内平均海拔1692米,气候湿润,四季分明,属暖温带半湿润性气候,年平均气温9.6℃,平均无霜期183天,平均日照期1842小时,年均降水量533毫米。是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和“5·12”地震重灾县,全省新农村建设试点县、梯田和沼气建设重点县。西和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是人文始祖伏羲的诞生地、仇池国的故土和“中国乞巧文化之乡”。西和自然资源富集,是全省最适宜马铃薯生长的地区之一,是享誉全国的“中国半夏之乡”,县境东南部铅锌矿区属全国第二大铅锌矿带西成矿带的西延部分,南部崖湾锦矿区为全国第三大铜矿区。

2010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6.5亿元,增长13.3%;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3亿元,增长28.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2.15亿元,增长68%;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54亿元,增长5.9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3.58亿元,增长20.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9435元,增长11%;农民人均纯收入2170元,增长10.9%。

【农业农村经济】大力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粮食产量稳步提高,总产量16.29万吨,获得了“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称号。特色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全县马铃薯、蔬菜、中药材种植面积分别达到35万亩、3.64万亩和4万亩;新植补植核桃3.32万亩、花椒1.04万亩、苹果2万

亩、油橄榄0.5万亩,全县经济林果面积达到38.29万亩;畜牧养殖产业实现新突破,全年共出栏商品猪8.4万头、商品牛0.34万头、商品鸡27万只、商品羊0.29万只。组建成立了西和县农业产业化信用担保公司,有效解决了全县农业产业化发展贷款难、担保难的问题。大力发展劳务产业,完成职业技能培训0.91万人,输转劳动力11.32万人次,创劳务收入8.99亿元。全面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共向农民发放良种补贴、粮食直补、农资综合补贴、退耕还林粮食补助和现金补助5320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2010年以93个重点建设项目和12件实事为重点,开工建设各类项目454项,完成投资32.3亿元,增长28.4%。全力加快交通建设,省道S219线西和段灾后重建工程基本完成,西峪至马元、兴隆至晒经、石峡至西高山、大桥至蒿林、十里至安峪、大桥至太石河六条通乡油路工程全面完成,西高山至大桥通乡水泥路开工建设,建成便民桥10座,解决了4.2万人出行难和2.6万人过河难问题,实现了20个乡镇“乡乡通油路(水泥路)”的目标。深入推进电力建设,西和变至青羊峡配电路工程、西峪变至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配电路工程建成投用,城区10千伏开关站供电工程进展顺利。新建移动通讯基站18个、光缆杆路120千米,全县通信信号覆盖率达到98.96%。农业基础条件不断完善,新修梯田3.15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0平方公里;整理开发土地6025亩,新增耕地1458亩;新建沼气池3913座,配发太阳灶1917个、省柴节煤灶2168座,6000多户群众用上了清洁能源;新建安全人饮工程20处,解决了2.65万人的饮水问题;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650亩、集雨节灌面积5800亩。

【新农村建设】以西和被列为全省新农村建设试点县为契机,抢抓灾后重建的难得机遇,把灾后重建与新农村建设、扶贫开发有机结合起来,不断完善新农村建设长效机制,制定出台了《西和县新农村建设阶段性标准(试行)》,完成新农村建设投资3036万元,集中实施了一批水电路、文化墙等基础设施建设,全县八大新

农村示范长廊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启动实施了52个贫困村灾后重建项目和15个整村推进项目,有1.05万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

【招商引资和工业经济】先后组团参加了第十届中国厦门国际石材展览会、西交会、第六届深圳文博会和第十六届兰洽会等国内重大节会,组成招商引资考察团先后赴重庆、成都、天津市西青区、上海、浙江、天水等省市考察学习交流,宣传和推介了各类资源和产业优势,成功举办第三届“中国乞巧文化旅游节”积极开展节会招商,全县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60个,签约资金19.3亿元,到位资金3.9亿元,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招商引资先进集体”。抢抓铅锌产品价格回升的有利时机,鼓励企业开足马力生产,全县工业经济逐步走出低谷,呈现出快速回升的态势,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8%。狠抓工业项目建设,10万立方米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项目建成投用,大桥南金矿、后川坝金矿、马元乱石山金矿、1500吨山野菜加工等项目正在加快建设。论证上报了10大类31个循环经济发展项目,其中两个被省工信委列入省级循环经济项目资金支持计划

【城镇建设】《西和县城总体规划(2009—2025年)》编制完成并通过评审,《城北小区控制性详规》正在加快编制。伏羲大道路面硬化、绿化工程基本完成,漾水河生态治理一期工程建成蓄水。体育场全面竣工投入使用,体育馆、广电大厦、文化大厦正在进行内部装修,政务大厦、农业大厦、环保大厦、文化广场、城南供热站、漾水河文体街大桥、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城区供水扩建、城区污水处理厂、滨河西路等市政项目正在加快建设。刚泰河滨城、西美国际商贸城、金桥宾馆改造二期工程、羲皇服饰广场、漾水人家、滨河佳苑等房地产开发项目快速推进。长道、姜席、何坝等乡镇小城镇改造相继启动实施。西和县金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组建成立,为城市建设投融资搭建了有效平台。加强环卫队伍,完善环卫设施,健全管理制度,坚持开展“全县卫生义务大扫除日”活动,城区环境卫生状

况明显改善。

【旅游业】全力加快“一湖九园”十大景区建设,努力打造特色文化旅游品牌。加快晚霞湖国家AAAA级水利风景区申报步伐;成功举办了第三届中国乞巧文化旅游节,反映西和乞巧风俗的大型纪录片第一部《寻找失落的女儿节》在中央电视台十套播出,第二部《中国乞巧体验行》基本完成,以七夕文化为主题的大型秦腔剧《七月七》首演成功;全年接待游客24万人,创旅游综合收入4817万元。

【灾后重建】全县“5·12”地震367项灾后重建项目开工363项,竣工298项,累计完成投资23.3亿元,开工率、竣工率、投资完成率分别达到98.9%、81.2%、82%。全县29364户农村维修户、17271户农村重建户、600户城镇居民住房和90个县以下学校、卫生院重建项目全部竣工,交通、水利等各类基础设施灾后重建项目有序推进。积极应对“8·12”和“9·3”特大暴洪和冰雹灾害,最大程度地减少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及时妥善地安置了受灾群众,全面启动了灾后重建。

【环境保护】集中开展了黄金矿山及铅锌矿区规范整顿工作,有效遏制了乱挖滥采的局面。大力实施尾矿库治理项目,完成了城区二郎坝水源地保护区划分、国控企业恒安工矿贸易有限公司和尖崖沟铅锌矿污染源在线监控的安装,完成了城区垃圾处理场、“农村环境保护规划”的编制以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矿产资源开发环境监管、流域治理成果巩固等主要工作目标。加大重点企业环境监测力度,节能减排责任指标全部完成。

【社会事业】深入开展“教育改革年和教育质量提高年”活动,2010年全县高考本科上线率达到11.61%,高职以上总上线3146人(不包括三校生),上线率82.12%,名列全市第三名;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累计完成投资3.73亿元,新建改建各类校舍20.88万平方米。医疗卫生条件不断改善,23所乡镇卫生院灾后重建项目基本完成,县医院门诊大楼、中医院业务用楼、县妇幼保健站业务用楼等项目正在加快建设。启动实施了卫

生医疗体制改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进一步完善和深化,参保率、参合率分别达到90%和96.85%。加大文化公共服务建设投入,累计建成村级文化室54个、农家书屋295个、设立城乡阅报栏662个。加强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实现了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创建目标。

【社会保障】围绕供水、供热、住房、行路等问题,集中力量办了12件改善民生的实事。加快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全县参加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的人数分别达到8536人、5403人和3437人,6694名城镇居民和67087名农村居民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基本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从10月份起,干部职工月人均兑现津贴全部欠账430元。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末,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6.5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04%,年均增长15.3%;大口径财政收入达到1.54亿元,比“十五”末增长80.2%,年均增长12.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2.3亿元,比“十五”末增长9.6倍,年均增长63.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3.58亿元,比“十五”末增长1.65倍,年均增长21.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9435元和2170元,比“十五”末分别增加4435元和900元,年均增长13.5%和11.3%。“十一五”时期,是西和经济社会发展速度最快、城乡面貌变化最大、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

西和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余东鹏(11月止)

辛海生(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韩锐

县长 周子强

县政协主席 宋小平

(供稿:杨九如)

礼县

【综述】礼县地处甘肃省东南部,陇南市西北部、长江流域嘉陵江水系西汉

水上游,东邻天水、西和,西接宕昌、岷县,南连武都,北与武山、甘谷接壤。全县幅员面积4299.92平方公里,辖4镇、25个乡,9个社区,568个村,2607个村民小组,总人口51.78万人。境内海拔最高3312米,最低1080米,年均气温10.9℃,年降水量500.7毫米,全年日照1761.8小时,无霜期202天。

礼县是一个传统农业县,也是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全县有耕地103.8万亩,经济林果、草畜、劳务是礼县农村经济的三大支柱产业,粮食作物主要以小麦、玉米、马铃薯为主,有少量蚕豆、荞麦等。工业及乡镇企业主要有造纸、建材、化工、冶炼、印刷、农副产品加工、食品等行业,主要产品有黄金、炸药、导火索、水泥、瓦楞纸、纸箱、石材等。

礼县发展优势明显。一是矿产资源。全县主要矿藏有金、锑、铅、锌、铁等,其中黄金已探明金属贮量为27.8吨,远景贮量80吨以上。二是畜牧产业。全县有天然草场144万亩,年产草量可达9亿多千克,载畜量可达800多万个羊单位。三是经济林果。礼县是全国60个苹果重点生产县和全省无公害苹果生产基地县之一,生产的苹果远销港澳及东南亚地区,所产花椒、核桃品质优良。全县目前有苹果、花椒、核桃经济林果118.14万亩。四是中药材。礼县境内有中药材534种,特别是铨水一带生产的大黄,出口量曾占全国的56%,被誉为“中国铨黄”。五是水能资源。西汉水、燕子河等14条常年河和8条季节河纵贯全境,水力资源总蕴藏量15.7万千瓦,其中可开发利用的4.75万千瓦,目前仅开发0.76万千瓦。六是劳动力资源。现有乡村劳动力24.25万人,其中可供输转的富余劳动力16万人。已成功注册了“礼贤妹”、“礼贤家政大嫂”、“礼贤架子工”、“礼贤装修工”等四个劳务品牌。七是旅游资源。礼县是先秦文化的发祥地、三国古战场,也是黄河仰韶文化和长江巴蜀文化的交汇点,大堡子山秦西垂陵园被国务院列为第5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16.36亿元,增长11.9%,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6.29亿元,第二产业完成3.83亿元,第三产业完成6.24亿元,分别增长6.3%、17.3%、14%。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58亿元,增长16.3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4.06亿元,增长18.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3.4亿元,增长31.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600元,增长13.1%;农民人均纯收入2199.07元,增长20.7%。

【农业农村经济】全县粮食总产量创历史新高,达到43.45万吨,增长2.4%。政府设立特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700万元,农业累计投入资金1.49亿元。新发展经济林果10万亩,新建标准化示范园2.19万亩;发展养殖小区7个、养殖大户103户;种植蔬菜6.2万亩、中药材8.5万亩;推广旱作农业5.07万亩;建设市级核桃“品种化栽培、园艺化管理”示范村24个。加大扶贫开发力度,实施扶贫整村推进18个村,永兴文家新农村项目全面竣工,湫山扶贫整乡推进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两项制度”有效衔接试点工作有序开展,全年减少贫困人口1.6万人。输转劳务12.82万人(次),创收11.23亿元,分别增长5.4%、32.1%,成功承办了全省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现场会。全县1310户5549人受灾群众异地安置工作全面完成。启动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县116.38万亩林改确权到户率达93%。加大乡村土地流转改革,成立流转服务站47个,流转土地1.78万亩。

【工业】全年工业增加值完成2.96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完成2.22亿元,分别增长24.3%、27.3%。工业园区建设全面启动。完成了四川恒康集团与礼县金丰、金辉矿业公司资源整合,组建了礼县大秦黄金开发公司。实施重点工业项目32项,宝山梯业、德源矿业建成试产,青峰石材、亚特矿业扩建和尾渣综合利用等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

【项目建设与灾后重建】2010年县财政投入民生保障、社会发展和重点建设等项目资金2.47亿元,全县268项重点在建项目建设251项,累计完成投资13.83亿元;119项重点前期项目上报备案和完成

初设可研61项;85项重点争取项目上报备案论证53项。建设招商引资项目23项,累计到位资金13.6亿元。

全县城乡居民灾后住房重建全面竣工并通过市级验收,26190户重建群众入住25980户、入住率达99.2%;新实施中央重建基金项目65项,完工48项。多方筹集资金5250万元,完成整村组重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151项,整体提升了重建乡村群众生产生活水平。

【城镇建设】完善城乡建设规划体系。完成了老城区、南城区控制性详规和盐官、永坪、雷坝等6个小城镇建设规划。实施城市建设项目90项,总投资10.35亿元,新建县医院、实验中学、东关小学等项目69项,会展中心、秦人广场等47个项目竣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南城区建设全面启动,实施老城区环城路改造与中山路拓展工程,整修硬化小巷道14条2800米,新建公厕6座。加快盐官、白河、雷坝、永坪等中心小城镇建设,规划建设小城镇广场、街道等基础设施项目32项,建成25项。成功承办了市政协“城市建设与发展”论坛。

【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建设通乡油路8条132.6千米、通村公路92条176.1千米、村道硬化32条76千米、便民桥11座,完成礼武公路县城过境段10千米和清水河公路20.7千米路基工程与徐合公路祁山至县城段改造铺油;深化道路养护体制改革,组建公路养护中心站6个,配备养护人员42名、机械设备15台,有效增强了道路养护能力。全面实施苗河与红河灌区改造、西汉水盐官段河堤和安全人饮等水利工程,恢复灌溉面积3万亩,解决了2.8万人饮水问题。建设生态林4万亩、绿色通道25千米,退耕还林工程通过国家验收,实施土地整理7950亩,新修梯田3.99万亩。成功承办了全市梯田建设现场会议。改造农电线路176千米,新发展沼气1721户,发放太阳灶8856台。

【旅游商贸】编制了《十二五旅游产业开发规划》和《礼县大堡子山遗址及墓群保护总体规划》,实施大堡子山景区绿化和石桥瑶峪至上坪公路铺油、翠峰观景

区道路工程,凯莱宾馆、春天大厦竣工,新建“农家乐”7家,全面提升旅游接待服务水平,旅游人数、综合收入分别增长15.6%、32.4%。加大城乡市场与服务体系建设,设立市场建设基金200万元,完成城关农贸市场改造搬迁和农贸综合批发市场与果蔬超市建设,新启动建设农贸市场9个,盐官、滩坪、雷坝、固城4个农贸市场建成投用,新建农家店100个、经营网点110个,市场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家电下乡”补贴资金433万元,拉动社会消费3018万元。金融机构年末存款、贷款余额分别增长14.3%、15.7%。

【抗洪救灾】“8·12”暴洪灾害致使全县数万人受灾,直接经济损失高达5.76亿元。灾情发生后全县干部群众迅速投身受灾一线开展群众转移安置、险情隐患排查等抢险救灾工作,全县紧急转移群众10287人,临时安置1189人,清除公路水毁塌方136处,抢通农电线路30条,全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救灾“生命线”畅通。针对桥头乡严重灾情,及时成立桥头乡抗洪救灾指挥部,下拨64万元应急救灾资金和大批救灾物资,社会各界积极捐款捐物,确保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民生保障】县上承诺的10件25项民心工程基本办结,累计投入资金3.29亿元。全面落实“两保一供”政策,实现养老、失业、医疗、工伤保险新扩面6616人,新增城镇就业1872人,发放小额担保贷款578万元,公开招考录用大中专毕业生909名;认真落实城乡低保“调、减、免”政策,提高保障标准,发放低保、五保、救灾救济等各类资金1.96亿元,有效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扎实推进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多方筹措整合资金2.85亿元,实施城乡社会事业基础建设项目96项,为7个乡镇卫生院配发了救护车,改善了城乡教育、卫生、文化服务条件。深入推行教育督导和医疗体制等综合改革,整体提升了社会事业发展水平。

礼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方新生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志义

县长 曹勇

县政协主席 王作斌

(供稿:白建祥)

康县

【综述】康县总面积2958平方公里,辖8镇13乡350个行政村,总人口20.32万人,人口以汉族为主,汉、回、满、壮、藏、蒙、瑶、维吾尔族杂居,汉族人口占总人口的99.78%,少数民族人口占总人口的0.22%。2010年,全年实现地方生产总值9.48亿元,增长13.2%,其中一、二、三产业增加值为2.9亿元、2.74亿元、3.84亿元,分别增长7%、17%、19%,三次产业比调整为30:29: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29亿元,增长18%。

【农业】2010年完成总产值4.92亿元,完成农业增加值2.9亿元,农民人均收入预计2154元,粮食总产量6.1万吨,核桃产量615万千克,产值1.08亿元,茶叶产量45万千克,产值3630万元,养蚕7520张,养蚕收入626.4万元。农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投资2038万元,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836万元。完成新疆移民搬迁60户203人,输转农村劳动力6.1万人(次),创劳务收入5.04亿元,完成坡改梯2.05万亩,新增水浇地0.22亩。

【工业】2010年,全年实施工业项目9项,已完成4项,累计完成投资1.74亿元。对王坝工业园区实施总体规划,投资1.2亿元完成独一味公司二期扩建工程;投资2800万元的阳坝铜业公司日采选铜矿石600吨改造升级项目建设投产;投资300万元的工业废水减排综合利用项目顺利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增加值2.19亿元,增长18.4%,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完成5.49亿元,利税2.27亿元,增长17.53%和55.66%,上缴税金6084万元,净增84万元。

【交通】2010年,农村公路建设速度加快,完成县乡公路改造194.9千米,乡村公路改造9条31.5千米,整村搬迁村硬化31条113千米,村道恢复105项577.9千米,新修便民桥21座。市级示范点道路硬化投资1050万元,硬化道路415千米。

【商贸旅游】2010年,总投资1072万元的阳坝4A级景区设施恢复重建项目基本建成,并顺利通过国家4A级旅游景区年度复查验收。全年共接待各类旅客43.8万人(次),增长93.1%,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16亿元,增长121.6%。

【社会事业】2010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7360元,增长11.5%。城镇登记失业率为4.5%,新增就业1624人,增长37.5%。城市2048户4096名低保对象和9020户31296名农村低保对象补助标准由人均99元和50元分别提高至109元和65元,新建五保家园82所,投资5980万元新建民政福利项目、中心敬老院、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3个社区居委会办公楼。开工建设了文化大厦、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全民健身中心等文化体育设施。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和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改善,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灾后重建】2010年,全年新开工各类重建项目237项,新建、续建累计竣工362项,完成投资12.68亿元。其中新开工教育、卫生重建项目54项,竣工47项。全县34966户农村居民住房重建任务全面完成,55个重点村配套基础设施和附属设施基本完成,全县82.3%的农户都建起了新房。532户城镇居民重建已完成517户,竣工率97.2%,3205户维修加固任务已全部完成,82所学校全部开工建设,已建成68所,竣工率83%,30所医院全部开工,已建成27所,竣工率90%。

康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钧

人大常委会主任 侯进国

县长 文元旦

县政协主席 田生才

(供稿:石正杰 陈玉飞 杨康玲)

文县

【综述】全县总面积4994平方公里。辖20个乡镇,304个行政村,全县年末总户数7.82万户,总人口24.55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5.72%。

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13.38亿

元,增长10.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36亿元,增长5.6%;第二产业增加值5.20亿元,增长12.5%;第三产业增加值4.83亿元,增长11.2%。在生产总值中,非公有制增加值6.50亿元,增长16.2%,非公有制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47.04%提高到48.55%。产业结构得到调整,经济实力不断增强,三次产业之间的结构由上年的24.68:42.91:32.41调整到今年的24.35:41.33:34.32,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分别下降0.33和1.58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提高1.91个百分点;全县人均生产总值达到5451元,比上年增加715元,增长21.4%。

【农业农村经济】种植结构不断调整。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达50.26万亩,增长0.2%,其中种植粮食39.15万亩,增长0.4%;种植油料3.05万亩,增长4.1%;药材种植面积4.70万亩,比上年减少2.1%,其中党参种植面积4.24万亩,比上年增长1%;蔬菜种植面积达到3.30万亩,增长3.1%。粮经比例由上年的77.76:22.24调整到77.89:22.11。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65179吨,下降0.4%,其中夏粮产量达到16489吨,增长2.2%;秋粮产量48690吨,下降1.3%。药材产量4420吨,增长8.7%;蔬菜产量45841吨,下降0.8%;油料产量3300吨,增长1.5%。林业生态建设取得新成果。全年完成造林面积3.07万亩,其中防护林1万亩,经济林2.07万亩栽植行道树200千米。畜牧业和渔业生产稳步发展。全年大牲畜存栏5.46万头,猪存栏8.5万头,羊存栏3.3万只,家禽存栏27万只;肉类总产量达7368吨,增长7.5%。全年水产品产量达905吨,增长56%。实施了52个灾后重建困村建设项目,完成了9个整村推进村建设任务,减少贫困人口0.75万人;全年向新疆移民7573人。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兴修水平梯田0.62万亩,累计达到23.32万亩,新增集雨节灌面积0.45万亩,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4万亩,全县有效灌溉面积累计达到9.61万亩;新建沼气池3427座,太阳灶8978个;累计解决了264个村4.07万户15.56万人的饮水困难问题。

农业特色产业得到发展,特色产业总面积累计达到79.43万亩,其中核桃26.41万亩,花椒21.35万亩,茶叶6.15万亩,油橄榄3.29万亩,全年农业特色产业总产值达到1.91亿元,农业特色产业对农民人均纯收入的贡献额和贡献率分别达到757元和38.2%。

【工业】全县累计完成现价工业总产值13.11亿元,增长19.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1.85亿元,增长28.7%。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4.65亿元,增长3.7%,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3.79亿元,增长2.6%。实现税收1.01亿元,增长19.7%,对全县财政收入的贡献率为45%。工业经济较快增长的原因是硅铁和电力两大支柱产业推动效果显著,硅铁产量达到77732吨,增长11.3%,硅铁平均单价由上年的每吨5300元提高到每吨8000元;规模以上水电企业发电量达到212313万度,增长33.8%。

【固定资产投资】全县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8.09亿元,增长5.8%。全年开工建设123个项目,新开工87个,项目建设完成投资34.68亿元,增长12.5%。竣工了石鸡坝关牛湾金矿、石坊高纯碳酸坝加工厂、江南公园、阴平廊桥、北门桥、一中停车场等42项重点项目,启动实施了城镇居民灾后维修、重建及所城东街道路拓宽改建工程。投资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灾后重建力度加大,全县灾后重建总投资达到20.50亿元,占全县项目建设投资总量的59.1%,其中教育项目完成投资1.41亿元,卫生项目完成投资6054万元,G212线灾后恢复重建完成投资3.90亿元;二是水电开发投资增加,投资总量达到11.51亿元,增长87%。

【商业贸易】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34亿元,增长18.1%。按地域分,城镇的零售额达到1.99亿元,增长22.6%,乡村零售额达到1.35亿元,增长12.1%;按行业分,批发零售业达到2.70亿元,增长10.2%,住宿餐饮业6548万元,增长71.6%。

【交通通信】全县公路总里程达到2623千米。其中油路497千米。全县拥有客车114辆,货车504辆。全年客运

量88.74万人,增长2.9%,客运周转量达到6036万人千米,增长0.1%;货运量达98.67万吨,与上年持平,货运周转量达到9162万吨千米,增长0.3%。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7176万元,增长17.1%;全县拥有固定电话用户2.83万户,其中农村电话年末用户2.03万户;移动通信用户9.46万户,其中移动公司用户8.56户,联通公司用户0.9万户。

【财政金融】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2.23亿元,增加4214万元,增长23.2%;完成地方财政收入9793万元,增加1284万元,增长15.1%。财政支出18.27亿元,增加2.58亿元,增长16.5%。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45.16亿元,增长23.4%,各项贷款余额21.76亿元,增长33.6%。居民储蓄存款18.31亿元,增长15.2%。

【社会事业】全县有幼儿园8个,小学308所,中学24所,其中高中4所。全县适龄儿童入学率96.7%,小学巩固率93.6%,小学毕业率90.7%,小学普及率98%;全县中学入学率90%,中学巩固率90%,中学毕业率95%,中学普及率为88%。全县有医院3个,疾控中心1个,妇幼保健站1个,卫生监督所1个,卫生院25所,病床数412张,医生238人,卫生护理员111人。全县有广播电视室259个,通广播的行政村259个,广播覆盖人口13.14万人,广播覆盖率55%;有电视发射台4个,通电视的行政村259个,其中通有线电视的村46个,有电视节目115(套),电视覆盖人口22.21万人,电视覆盖率93%。

【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全年职工平均工资26567元,增长1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160元,增长16.2%;农民人均纯收入1986元,下降10.5%,与2009年剔除地震救灾补助款的1661元比,实际增长19.6%。

社会保障进一步完善。年末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6809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4311人,参加失业保险4152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8507人,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45591人,五保户供养人数1486人,参加农村合作医疗的人数192627人,参加农村养老保险的

人数82000人。

【安全生产】全县共发生各类事故41起,死亡21人,受伤60人,直接经济损失24.09万元。与上年相比,事故起数上升471%,死亡人数上升400%,受伤人数上升900%,直接经济损失上升143%。其中:道路交通事故39起,死亡19人,受伤60人,直接经济损失15.47万元;火灾事故1起,直接经济损失8.62万元,无人员伤亡;水电施工事故1起,死亡2人,失踪1人。

文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徐世林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同文

县长 苏彦君

县政协主席 杜生虎

(供稿:王义军)

宕昌县

【综述】宕昌县位于甘肃省南部,陇南市西北部,地处东经104° 01' -104° 48',北纬33° 46' -34° 23'之间,海拔1138米-2500米之间,南北长90千米,东西宽74千米。东与礼县接壤,西与甘南州舟曲县、迭部县相邻,南与武都区毗邻,北与定西市岷县相连。县城距省会兰州市直距244千米、公路里程341千米,距陇南市政府所在地武都区直距91千米、公路里程110千米。全县总面积3331平方公里,耕地面积42.91万亩。辖25个乡镇,338个行政村(居委会)。2010年底年底全县总户数68051户,总人口30.79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87万人。有少数民族7个。

2010年全年实现生产总值10.93亿元,增长15.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17亿元,增长7.7%;第二产业增加值2.79亿元,增长26.1%;第三产业增加值4.97亿元,增长23.5%,三次产业比例为29.3:24.7:46。全县人均生产总值3563元,比上年增加857元。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6.2亿元,增长7.3%。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1亿元,增长27.9%。大口径财政收入首次突破亿元大关,达到1.23亿元,增长74.1%。年末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0.9亿元,较年初增加3.18亿元,增长18%;各项贷款余额7.8亿元,较年初增加1.15亿元,增长17.4%。

【工业经济】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到8933万元,增长66.32%,工业对财政的贡献率为23%。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全县个体工商户注册数累计达到3521户,私营企业累计达到150户,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104户,注册商标达到43件,其中甘肃省著名商标2件。完成了开源铅锌矿大草滩梯矿开发、三昌矿业公司浮选厂扩建、宏发矿业公司尾矿干式堆放处理、竹院北金矿焙烧工艺改造等4个矿产工业项目建设任务,实施了7个水电站建设项目,建成了秦峪电站,组织开展了采砂采石业的清理整顿工作,使全县工业总量和效益得到提升。全县工业总产值达到5.01亿元,增长40.52%,实现工业增加值1.49亿元,增长43.5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8家。全年发电量7974万千瓦时。

【农业和农村经济】粮食总产量7.71万吨;药材总产2.56万吨;油料总产0.23万吨;水果总产0.18万吨;蔬菜总产1.81万吨。肉类总产0.62万吨,禽蛋总产0.06万吨,水产品产量达到85吨。全县农机总动力11.02万千瓦。建成各类农业科技示范点103个;新建养殖小区3个,规模养殖850户,规模养殖户达到5875户,全年出栏畜禽65万头(只)。全县中药材面积达到35.76万亩,马铃薯种植面积达到30.58万亩,蔬菜种植面积达到3.61万亩;完成全膜双垄沟播玉米种植3.02万亩。组织实施了车拉整乡扶贫帮扶综合开发,累计投入各类资金2087万元,新修车拉至兴化通乡公路24千米,改建新建通村公路26.3千米,建成便民桥2座,新修护庄河堤3330米,完成危房改造322座,使全乡面貌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以212国道行道树栽植为主线,以212沿线坡面万亩生态工程等重点区域,大规模、高质量开展植树造林。全年人工造林5.4万亩,完成经济林果基地建设3.96万亩;共栽植行道树348千米,完成荒山造林10960亩,生态林建设39076亩。加快流域治理工程建设步伐,完成流域综合治理50平方公里。大力

发展劳务产业,多渠道输转劳务9.96万人,创劳务收入7.43亿元;向外输送劳务移民3695人。全年直接发放到户的惠农资金达1.65亿元,户均2477元,全县完成“家电下乡”12161台(部)、“汽车摩托车下乡”1071台,共补贴资金518万元。

【新农村建设】2010年12月份,全县试点村累计达到17个,总投资27474.07万元。其中2010年5个,投资7714.47万元。房屋改建新建2473户12733间,投入15442.46万元,其中群众自筹5874.72万元;新修沙坝大桥1座,投资405万元;新修学校8所9079平方米,投资1110万元;新修卫生院(所)13处1654平方米,投资253万元;实施人饮工程11处41260米,投资147.6万元;新修灌渠4条1860.18米,投资278万元;新修敬老院9处5060平方米,投资230.1万元;硬化街道40279米,投资2935.25万元;新建沼气池1464座,投资330.6万元,发放太阳灶1937台,投资144.46万元;修筑河堤12条11780米,投资1058.79万元;农电线路改造20770米,投资173.6万元;村庄绿化美化,栽植行道树9596株。

【旅游业】建成了官鹅沟景区通天门、龙须瀑两个游客服务中心和天瀑至两河口的环形栈道,新建维修休息凉亭17座,启动了沟口至通天门14千米光缆架设工程,完成了鹿仁湖等6个湖泊的清沙清淤工作,完成了哈达铺红军广场大门主体工程。全年旅游接待量50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4.5%,实现旅游收入1亿元,比上年增长24.5%。

【城乡建设】完成了《城区总体规划》修编和《哈达铺镇总体规划》、《哈达铺工业集中区规划》编制工作。大力实施城镇建设项目,开工实施项目53个,总投资5.23亿元,完成城区巷道硬化23条1.7万平方米,建成了城区垃圾处理厂等一些重点项目。加大城区环境整治和执法力度,大力整治乱放烟花、乱停车辆、乱摆摊点、乱倒垃圾行为,使市容市貌有了明显改观。全面启动了哈达铺小城镇建设,完成了哈达铺镇区供水工程,212国道镇区过境段人行道铺砖等建设工程进展顺利。共清理违法占地404宗113.4亩,强

制拆除非法建筑56户。以城区和国道212沿线54个村为重点,大规模开展了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和文明长廊建设工作,建成重点村垃圾填埋场8个,栽植绿化树8.8万多株,硬化村庄道路3.3万平方米,制作文化墙2.1万平方米,城乡面貌发生了较大变化。公交营运车辆达到16标台,城市园林绿化地13公顷,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5.6%。城市空气质量良好率达到100%,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100%。大力开展招商引资,签约招商引资项目20项,签约资金5亿元,到位资金2.6亿元,项目履约率达到100%。

【交通通信】全年完成客运周转量5651.6万人千米,增长23.87%,货运周转量5241万吨千米,增长18.15%。完成邮电业务总量1624.71万元,增长12%。其中,电信业务总量1020万元;邮政业务总量604.71万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达到0.53万户,移动电话用户6万户。

【项目建设】全年共开工实施各类项目199项,竣工121项,在建78项,当年完成投资14.8亿元,占年计划的88.5%。大力推进通乡油路、便民桥、通达公路、通畅公路建设,切实加快了交通项目实施进度。加快农田水利建设,建成水利工程12项,新增水浇地2570亩、节水灌溉面积2810亩,新修梯田8000亩,解决了2.9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加强电力通讯建设,完成了沙湾、南阳35KV变电站扩容改造工程,新建了官亭35KV变电站,新建移动基站43个、直放站12个。着力推进市场建设,启动了新城区市场建设工程,完成了南河等4个市场扫尾工作。

【社会事业】大力改善教育基础设施,认真组织开展了“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年”活动,使全县高考本科上线人数达到149人,比2009年增加58人。普通高中在校生0.42万人。普通初中在校生1.12万人。小学在校生3.02万人。完成了6个乡镇卫生院建设工程,全面启动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在全县25个乡镇卫生院开展了药品零差价销售。有各类卫生机构30所,其中综合医院1个、中医院1个、卫生院2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卫生监督机构1个、妇

幼保健机构1个。各类卫生机构共有床位499张,卫生技术人员652人。大力发展文体广电事业,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5个、“农家书屋”50个。有专业艺术表演团体1个,文化馆1个,文化站25个,公共图书馆1处,国家级纪念馆1处,档案馆1个,国家级历史文化名镇1个。新架设光缆支线51杆千米,完成了131个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建设工程,广播电视覆盖率92%。

【人民生活】2010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8000元,增长14%;全年职工人均平均工资25910元,增长19.7%;城镇居民消费性支出人均10443元,增长16.8%;农村居民年平均收入2837.5元,农村居民人均年消费支出3297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874元,增长24%,净增363元。全县最低生活保障人数为72916人,其中,城镇低保4436人;农村低保68480人;五保户4119户、4563人。扩大了城乡低保和农村五保覆盖面,提高了保障标准,年发放生活保障资金5983万元。

【民生实事】全年共办了十件关系民生的实事,一是建成沼气池1955座,推广太阳灶1万台,建成村容村貌整洁示范村60个,解决了2.9万人的安全饮水问题,完成农村危房改造487户,建成村级组织活动室120座;二是认真实施了车拉整乡扶贫帮扶开发工作,全面完成了12个整村推进项目、3个扶贫开发项目与灾后重建结合项目、4个易地扶贫搬迁续建工程和5个新农村示范点的建设任务。三是大力推进县城建设,完成了城区垃圾处理场、高庙山公园、新城区主干道罩面工程,基本完成了旧城区北滨河路改造和新城区滨河南路、牙坪堤路路基工程,小堡子滨河路完成拆迁征地、河堤和部分基础填方工程;四是大力推进交通建设,建成了理哈路、角狮路、兴南路、大舍至八力草原和南河口至上樟湾等5条109千米通乡油路,建成通畅公路4条13.5千米、通达公路27条125.8千米、便民桥10座;五是千方百计筹集资金,完成城区和哈达铺土地储备1050亩;六是加快文化公益设施建设,文化传媒中心和体育场形象进度分别达到65%、80%,县医院门诊大楼正式启动

建设;七是着力解决城市低收入群体住房困难问题,建成了和谐福苑72套廉租房,完成了官鹅沟廉租住房小区五栋楼的主体工程;八是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开工建设项目学校43所,已竣工39所,在建4所,建成了县职业中专实训大楼;九是进一步完善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参合率达到94.5%,住院平均报销比达到64.6%;十是启动了新城区市场建设工程。

【灾后重建】全县共开工实施灾后重建项目123项,建成108项,在建15项,累计完成投资4.08亿元,基本实现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农村居民住房重建13798户、维修11004户,顺利通过市上验收,753户城镇居民重建基本竣工,向新疆输送安置汶川地震受灾群众1901户8178人。全力支援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工作,第一时间组织大型机械、救灾物资和施工力量赶赴灾区,打通生命通道,为全国人民支援舟曲创造了有利条件。全力组织“8·12”暴洪灾害抢险救灾,争取了一批灾后重建项目和资金,有效减少了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宕昌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先民(3月止)

朱宝莹(5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社忠

县长 李廷俊

县政协主席 孙书诚

(供稿:郭耀斌 赵作忠)

临夏回族自治州

【综述】临夏回族自治州位于黄河上游、甘肃省中部西南部,东濒洮河与定西市相望,南屏太子山与甘南藏族自治州为邻,西倚积石山与青海省毗邻,北临黄河、湟水与省城兰州市、青海省民和县接壤。介于东经102°41′-103°40′、北纬34°54′-36°12′之间,东西宽136千米,南北长183.6千米,总面积8169平方公里。地处青藏高原与黄土高原过渡地带,地势受积石山、太子山山系影响,呈西南部高、东北部低的倾斜盆地。平均海拔2000米,最低点永靖县黄河、湟水交汇

处海拔1563米;最高点达里加山峰海拔4636米。西南属土石山地,中部多为冲积川谷台地,东北为黄土高原河壑区,梁峁沟谷相间,丘陵起伏。其中,黄河两岸有发育较完全的丹霞地貌。气候具有大陆性、季风和山地气候特点。年均气温为6.3℃,最高气温32.5℃,最低气温零下22.3℃。年平均雨量537.4毫米。年平均日照数2572.3小时。年平均无霜期150天。

1949年8月临夏解放,设立临夏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9月间,相继设置军事管制委员会、洮西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临夏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临夏、永靖、宁定、康乐、和政、临洮、洮沙及夏河8县。1950年9月,改为临夏分区专员公署,增辖临潭县。10月,成立东乡族自治县;是年,成立临夏市。1953年,改宁定县为广通回族自治县,并将夏河、临潭、临洮、洮沙4县分别划归甘南和定西专区。1956年11月19日,改设为临夏回族自治州,改广通回族自治县为广河县。1958年底,临夏、永靖两县并入临夏市,康乐、广河两县并入和政县。1961年12月,临夏、永靖两县恢复建制。1973年12月,撤销临夏市,将其划归临夏县。1981年9月,成立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1983年8月,复设市建制至今。截至2010年12月底,自治州辖临夏市、临夏县、永靖县、康乐县、广河县、和政县、东乡族自治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8市县,属甘肃省。

全州土地共1225.41万亩。截至12月底,耕地面积215.61万亩,农民人均耕地面积1.24亩。土壤分为13个土类17个亚类30个土属。其中耕种土壤15个土属37个土种。耕种土类6个,非耕种土类7个。州境金属矿藏贫乏,非金属矿藏较丰富。主要有大理石、石英石、石灰石、硅灰石、铁矿等。河流纵横,水资源总量12.15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总径流量11.3亿立方米;过境水总量324亿立方米;地下水总量0.85亿立方米。除全国第二大河—黄河外,还有洮河、大夏河、广通河、牛津河、冶木河、湟水等30多条。闻名全国的

刘家峡、盐锅峡、八盘峡等大型水电站就建在境内。

境内野生动物有狼、野猪、鹿、石羊、野山羊等。珍贵动物主要有蓝马鸡、暗腹雪鸡、青羊等。还有灰鹤、白鹤、天鹅、丹顶鹤等26种2万多只珍禽益鸟。鱼类主要有黄河鲤鱼、鲫鱼、赤眼鲢鱼等28个品种。

州境内农作物资源有8类12种385个品种,有牧草93科380属910余种。观赏植物有6类45种107属291种。临夏素有“河州洛阳小牡丹”之称,仅牡丹花就有180种,其中紫斑牡丹为临夏特有。药用植物资源570多种,其中全国传统通用的有100多种,主要有河州党参、干草、黄芪、野大黄、冬春夏草、藏黄连、红三七、羌活、麝香、雪莲等。食用类主要有蕨菜、木耳、乌龙头、蘑菇、野葱、山杏等近百个品种。

临夏是大禹治水的源头,被誉为“中国的小麦加”、“中国彩陶之乡”、“中国花儿之乡”、“民族建筑艺术的博览园”、“古生物伊甸园”、“中国西部旱码头”、“中国西部水乡”。有刘家峡恐龙国家地质公园、和政古动物化石博物馆、黄河三峡风景区、松鸣岩国家AAAA级森林公园、莲花山、炳灵寺、太子山景区、红园、东郊公园、东公馆、蝴蝶楼古建筑、清真寺和拱北伊斯兰建筑等。其中和政古动物化石占据6项世界之最,即世界独一无二的和政羊、世界最丰富的铲齿象化石、世界最大的三趾马动物群化石产地、世界上最早的披毛犀化石、世界最大的埃氏马、世界最大的巨鬣狗。

全州辖临夏市、永靖县、临夏县、康乐县、广河县、和政县、东乡族自治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8市县。有46个镇、73个乡、4个民族乡、6个街道办事处、53个居委会、1149个村委员会、11082个村民小组。首府临夏市。全州总人口1946677(常住人口)人,其中汉族人口772872人,占39.70%;各少数民族人口1173805人,占60.30%。主要有回、汉、东乡、保安、撒拉、土、藏等22个民族。其中,东乡族主要聚居在东乡族自治县,保安族、撒拉族、土族主要分

布在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现有宗教为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基督教。其中信仰伊斯兰教的人数最多,信仰民族主要为回族、东乡族、保安族、撒拉族。主要有格底目、依赫瓦尼、塞莱菲耶、西道堂教派和哲赫林耶、尕得忍耶、虎非耶、库不忍耶门宦。

2010年全州实现生产总值106.38亿元,比上年增长1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4.06亿元,增长6.3%;第二产业增加值31.55亿元,增长11.6%;第三产业增加值50.77亿元,增长12.7%。第三产业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3.14亿元,比上年增长10.8%;批发和零售贸易业增加值5.01亿元,比上年增长9.5%;金融保险业增加值2.65亿元,比上年增长22.6%;房地产业增加值4.40亿元,比上年增长8.3%。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2009年的21.7:30.8:47.5变化为2010年的22.6:29.7:47.7,与上年相比,第一、三产业所占比重分别提高0.9和0.2个百分点,第二产业下降1.1个百分点。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11.0亿元,比上年增长37.76%。其中,地县级财政收入5.55亿元,增长37.76%。全年财政支出80.1亿元,比上年增长24.04%。

【工业经济】全年全部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21.7亿元,比上年增长10.41%。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15.24亿元,增长19.4%。按隶属关系分,中央企业实现增加值7.25亿元,增长47%;省属企业实现增加值2.86亿元,下降5.1%;州县属企业实现增加值5.13亿元,增长12.46%。按经济类型分,国有企业实现增加值9.11亿元,增长35.1%;集体企业实现增加值0.02亿元,下降5.1%;股份合作企业实现增加值0.04亿元,下降51%;股份制企业实现增加值5.73亿元,增长2.5%;其他企业实现增加值0.33亿元,增长26.8%。按轻重工业分,轻工业实现增加值2.38亿元,增长16.9%;重工业实现增加值12.86亿元,增长19.8%。在支柱行业中,电力、热力生产及供应业实现增加值8.66亿元,增长44.65%;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业实

现增加值1.59亿元,下降7.8%;皮革毛皮及其制品业实现增加值1.3亿元,增长18.38%;酒的制造业实现增加值0.19亿元,下降37.4%;食品制造业实现增加值0.44亿元,增长29.68%。

工业产品产量中全年发电957368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1.5%;水泥27.53万吨,增长10.1%;乳制品2576吨,增长9.9%;氮肥246579吨,比上年增长17.5%;饮料酒4723千升,下降0.5%;轻革161.18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3.7%。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4.2亿元,比上年增长27.14%;工业产销率97.82%,下降11.19个百分点;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111676元/人,比上年提高25037元/人。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9.85亿元,比上年增长8.9%。全年建筑业实现增加值9.85亿元,比上年增长8.9%。

【农业农村经济】全年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7.83亿元,比上年增长6.42%。其中,农业总产值24.84亿元,增长4.46%;林业产值1.90亿元,增长15.92%;牧业产值9.72亿元,增长9.43%;渔业产值0.17亿元,增长5.56%;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20亿元,增长9.46%。新建规模养殖场80个,养殖小区22个,发展规模养殖户2400户。肉类总产量达到48191.77吨,比上年增长9.07%。羊毛产量2547.2吨,增长11.73%;牛奶产量20550吨,增长7.67%;禽蛋产量5637.3吨,增长11.99%。大牲畜存栏34.67万头,增长8.01%;羊存栏127.11万只,增长10.42%;猪存栏24.41万头,增长8.06%;鸡存栏187.91万只,增长11.99%;水产品产量2162吨,增长5.56%。

全州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239.03万亩,比上年增长1.42万亩,增长6.42%。粮食播种190.36万亩,比上年增长2.09%。其中,夏粮种植64.13万亩,下降2.21%,秋粮126.23万亩,增长4.42%;油料25.15万亩,增长0.48%;蔬菜11.45万亩,下降1.04%。

粮食总产量62.08万吨,比上年增

长5.72%。其中,夏粮17.02万吨,下降2.94%;秋粮45.06万吨,增长9.40%。其中:小麦15.01万吨,下降1.25%;玉米32.86万吨,增长16.91%;蚕豆0.79万吨,下降8.57%;洋芋12.12万吨,下降6.96%;油料5.59万吨,增长11.38%;蔬菜24.17万吨,增长6.98%;水果5.49万吨,增长16.06%。完成造林面积13.53万亩,下降11.57%,封山育林3.0万亩。新栽植花椒1.68万亩,啤特果2.7万亩,育苗3.68万亩。截至12月底,农田有效灌溉面积84.55万亩,增长0.07%。保证灌溉面积69.69万亩,增长0.11%,化肥施用22628.6吨,增长0.43%。

【贸易旅游】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3.58亿元,比上年增长17.85%。按销售所在地分,城镇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27.63亿元,增长18.5%;乡村实现消费品零售额5.95亿元,增长14.94%。按行业分,批发零售贸易业零售额26.53亿元,增长17.37%;住宿和餐饮业零售额7.05亿元,增长19.7%。外贸出口总额1573.7万美元,比上年下降82.38%。

全年旅游接待总人数249.98万人次,比上年增长32.4%。其中海外游客2.65万人次;旅游总收入8.8亿元,比上年增长57.9%,其中国际旅游外汇收入365.45万美元。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0.85亿元,比上年增长31.85%。其中,城镇固定资产投资89.33亿元,增长29.11%;农村固定资产投资11.52亿元,增长57.74%。在城镇投资中,第一产业投资2.4亿元,增长77.78%;第二产业投资31.15亿元,下降1.83%;第三产业投资55.78亿元,增长54.47%。

【项目建设】全年在建重大项目20个,完成投资28.24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28%。其中完成上亿元的投资项目有:康家崖到临夏高速公路完成7.66亿元,黄河炳灵水电站完成0.87亿元,折达公路完成6亿元,农村危房改造完成1.94亿元,临夏州金德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完成0.92亿元,甘肃湟水白川水电站工程完成2.02亿元,广河

县河北新区建设完成2.04亿元,永靖县湟水河福川水电站建设项目完成0.5亿元,洮河祁家坪水电站完成投资0.95亿元。

【交通通信】全年完成客运量1097.6万人,旅客周转量42280万人千米,分别比上年增长5.1%和5.6%;完成货运量438.6万吨,货物周转量43657.1万吨千米,分别增长4.2%和4.9%。全州公路里程4544.5千米,其中二级以上公路里程298.6千米。

完成邮电业务总量70676.5万元,比上年增长42.98%。本地电话用户18.44万户,下降9.05%,其中城市电话用户7.32万户,下降9.47%;农村电话用户11.12万户,下降8.8%。移动电话用户94.4万户,增长25.03%。各类报刊累计发行量936.43万份,比上年增长4.08%。

【环境保护】全州共有环境监测站5个,环境监测人员65人,境内自然保护区4处。烟尘控制区1个,控制面积14平方公里,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50%,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完成工业污染治理项目15个,工业污染治理总投资4754.2万元。

【金融保险】截至12月底,全州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181.61亿元,比年初增长22.02%;各项贷款余额99.04亿元,比年初增长32.91%。存款中,企业存款增长15.09%;机关团体存款增长38.83%;城乡居民储蓄存款增长23.72%。贷款中,短期贷款增长23.86%;个人贷款及透支增长31.82%;单位贷款及透支增长4.61%;中长期贷款增长41.72%;个人消费贷款增长95.34%。

全年保费收入16348万元,比上年增长40.4%。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8792万元,增长38.6%;寿险保费收入7376万元,增长41%。全年赔付额为4696万元,增长7.95%,其中,财产险赔付3939万元,增长22.6%;寿险赔付757万元,下降33%。

【科学教育】全年共组织实施各类科技计划项目(课题)61项,其中省级6项,州级55项;取得科技成果20项,其中1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9项达到国内领先

水平;1项达到省内领先水平,获得省以上奖励项目1个。全年申请专利40件。

截至12月底,全州共有中学108所,小学1148所,中专及职业技术学校13所,农民技术培训学校82所,幼儿园69所。普通中学在校学生数129796人,增加4108人,其中高中30928人,初中98868人。小学在校学生数218043人,减少10568人。中专及职校在校学生数7795人。中专及职校专任教师705人,中学专任教师7547人,小学专任教师9561人。学龄儿童入学率98.36%,提高0.13个百分点。

【文化】有州级文化单位民族歌舞团、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书画院、影剧院、剧目创作研究室、文化稽查大队各1个;县(市)文化馆8个,公共图书馆8,博物馆8个,文物管理所3所;实现县县有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乡镇综合文化站26个;农家书屋745个;建成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县级支中心8个、乡村服务点1149个。广播发射台和转播台20座,千瓦以上电视发射台和转播台8座,广播人口覆盖率92.62%,电视人口覆盖率93.96%。有线电视用户68125户,数字电视用户57578户。

【体育卫生】全年参加群众性体育活动人数60.5万人(次)。在全省第十二届运动会上射击、跆拳道、篮球、柔道、田径、武术比赛中获得金牌1枚、银牌6枚、铜牌8枚,4-8名17个。在全省第八届残运会中共获得金牌13枚、银牌11枚、铜牌2枚,1人破2项省纪录。在省民运会中获得银牌3枚、铜牌1枚,集体体育道德风尚奖1个,个人体育道德风尚奖5个。

共有医疗单位183个,其中县级以上医院13个,乡(镇)卫生院127个,病床5735张,专业卫生技术人员4155人。

【社会保障】截至12月底,共有参加失业保险的职工49408人,领取失业保险金844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34986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96622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157.47万人,参合率达97.26%。全社会低保户数156645户,其中农村124448户,城镇32197户;低保人数512324人,其中农村420307人,城镇92017人。

截至12月底,全州从业人员为93748人,比上年增长2.46%,其中,国有单位83140人,比上年增长2.6%;集体单位4461人,比上年增长11.78%;其他经济单位6147人,比上年下降5.07%。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为28246元,净增1604元,其中国有单位29626元,净增1697元;集体单位15163元,减少1168元;其他经济单位18278元,净增1914元。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93%,比上年末下降0.01个百分点。全年累计劳务输出47.50万人,比上年增长4.54%,劳务收入310666万元,比上年增长10.11%。

【人民生活】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260元,比上年增加971元,增长13.3%,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5901.71元,比上年增长10.5%。农民人均纯收入2375元,比上年增加286元,增长13.7%,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2440元,比上年增长16.5%。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23.2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为29.01平方米。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上涨4.0%。其中,食品类价格上涨8.1%;居住类价格上涨4.7%;烟酒及用品类价格上涨1.9%;医疗保健和个人服务类价格上涨2.9%;衣着类价格上涨0.9%;交通和通信类价格上涨1.7%;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价格分别下降0.5%和0.6%。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主要指标全部实现了两位数增长。同“十五”末相比,临夏州生产总值由56.23亿元增加到106亿元,年均增长11.3%,高于全省和全国平均水平;三次产业结构由27.3:29.1:43.6调整为21.0:30.2:48.8。民营经济比重由68.6%提高到80%,经济结构得到调整优化;人均生产总值净增2365元,年均增长12.7%;财政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出口总额均在五年内翻了一番,分别年均增长22.6%、15.9%和17.3%;农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净增994元、3168元,分别年均增长11.5%和10.4%,高出全省0.9和0.2个百分点。

实施100万元以上建设项目2495项,

总投资948.23亿元,其中:投资亿元以上的项目149项,千万元以上的项目1199项,占总投资的90%;生产性建设项目419项,占总投资的27%。黄河炳灵电站建成发电,康临高速公路建成通车,甘肃西南地区(临夏段)供气管道工程建成通气,临夏市供水、刘家峡库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一期、折达二级公路等项目实施顺利。共签订招商引资项目430项,总到位资金达到92.9亿元。累计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86.9亿元,是“十五”期间的3.8倍,年均增长36.13%,超过“十一五”规划目标21.13个百分点。

新建改建等级公路1340千米,农村公路3700千米,路网密度由“十五”末的24.5千米/百平方公里增至54.8千米/百平方公里,实现所有县城、乡镇和行政村通等级公路通车。新增有效灌溉面积9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13万亩,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35平方公里,新修梯田40万亩,天然林保护区面积达到112.7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16.3%。实施城乡电网改造工程,实现户户通电的目标。临夏市城东新区、各县县城开发和重点集镇建设加速推进,城市交通、给排水、垃圾污水处理等设施日趋完善,城镇化率由11%提高到13.5%,城市和镇建成区面积由25平方公里增加到38.13平方公里,建成住宅面积135.8万平方米。

农业增加值由15.4亿元增加到22.3亿元,年均增长7.8%。新建规模养殖小区192个,规模养殖户达到2.95万户,规模养殖饲养量占到总饲养量的50%,肉蛋奶及水产品总产量达到7.5万吨。累计输转劳务212.16万人,实现劳务收入101亿元。完成9个新农村试点工程,建成372个整村推进项目,24.5万贫困人口温饱问题得到解决。实施和政县北部、东乡县董岭等22个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成农村“一池三改”户用沼气池9.15万座,改造农村危旧房4.6万户。

古动物化石、黄河三峡、松鸣岩等旅游品牌知名度扩大,旅游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累计接待游客813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24.7亿元,占生产总值比重上升到6.07%。清真食品和民族特需用品

产业培育取得新的进展,清真牛羊肉、乳制品、皮毛毛纺、民族特需用品龙头企业发展步伐加快。建成黄河炳灵、冶木河二级等27座水电站,新增装机容量43.3万千瓦。

临夏州各县(市)整体实现“两基”目标,临夏中学成功创建省级示范性高中,临夏师范改制为普通高中,州职业技术学校开工建设,全州适龄儿童入学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比“十五”末提高0.85个和4.81个百分点。建成州医院门诊大楼、各县县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正在形成,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全覆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7.26%。组织实施各类科技计划项目213项,取得科技成果72项,选派科技特派员1000余人。建成乡镇文化站26个,农家书屋745个,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县级支中心8个,村级服务点1149个,花儿、砖雕等多项民间艺术被列入国家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建成规范化计划生育工作服务站所126个,人口自增率控制在6.94%以内。广播电视实现行政村和20户以上自然村“村村通”目标,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92.8%和94%。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全面完成,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的康乐县15个项目全部建成投入使用。

土地流转、集体林权、基层组织选举等农村综合体制改革逐步深化。国有企业“两置换一保障”改革进一步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全面建立。公务员管理制度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府机构改革、城镇土地公开招拍挂出让等改革顺利推进,政府垄断土地一级市场迈出实质性步伐。投资体制改革不断深入,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制和备案制全面实行,企业投资主体地位得到落实。财政体制改革不断完善,永靖、临夏、东乡、积石山县实现“县财省管”。基层卫生院“五制”改革、以基本药物制度为重点的新一轮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教师绩效工资制等社会领域改革取得新的进展。

启动实施转移就业工程,共向各地职校输送大中专毕业生和“两后生”3529

人,并积极争取编制,扩大考录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以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建立并连续四年提高保障标准,全州农村低保人数达到41.33万人,占农村总人口的23.7%,城市低保做到了应保尽保,总数达9.2万人。积极筹措资金,建成廉租住房50.86万平方米。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群众的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民族宗教政策得到全面贯彻,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断完善,民族团结更加巩固。

临夏回族自治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州委

书记 冉万祥

副书记 马青林(回族)

宋秉武(5月止)

吴家白(5月任)

常委 韩季安(撒拉族) 戴超

曹正民(回族) 郭鹤立

申明 拜真忠(回族)

陈有霞(12月止) 马天民

陈元龙(东乡族,12月止)

赵国彪(9月止) 郭力(9月任)

马学礼(12月任)

秘书长 申明

州人大常委会

主任 年仲华(回族)

副主任 张兴珊 马如麒(东乡族)

何莲香(女)

马成功(回族) 杨龙

马远志(回族)

秘书长 李云飞

州政府

州长 马青林(回族)

副州长 吴家白(5月止)

戴超(5月任)

曹正民(回族)

王灵英(女) 王正君

赵维国(东乡)

者永明(回族)

陈舜祥(挂职,4月任)

州长助理 贺春贵

秘书长 高世太(回族,12月止)

马琼(回族,12月任)

州政协

主席 戴耿

副主席 马世仁(保安) 王俐平

肖成荣 沈国伟

妥永生(东乡族)

马丰春(回族)

秘书长 崔建国

(供稿:唐学武 马玉芬)

临夏市

【综述】临夏市位于甘肃省中部,是临夏回族自治州州府驻地。境域东西长20千米,南北宽4千米,总面积88.6平方公里,其中城区面积27.5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21.5平方公里。辖4个镇、6个街道办事处,有行政村41个、社区居民委员会27个。全市总人口25万人,少数民族人口占54%。

2010年,全市完成生产总值26.75亿元,增长11.6%。其中一、二、三产业分别为2.46亿元、5.26亿元、19亿元,增长18%、15%、12%,人均生产总值10600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6.3亿元,净增9.61亿元,增长60%;财政收入3.62亿元,增长49.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2亿元,增长18.1%;旅游收入1.37亿元,接待游客39万人次。劳务输出3.55万人,创收入2.37亿元。年内农民人均纯收入4750元,增加548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8260元,增加971元,分别增长13%、13.3%。新开工项目30个,总投资17.1亿元。

【农业农村经济】实现农业总产值3.09亿元,增长6.1%。投资980万元建成振兴等3个标准化养殖区和15个规模养殖场,全市标准化规模养殖小区达15个,养殖场增至175个,畜牧业产值占到农业总产值的28%。投资1100万元新建高效节能温室35亩、塑料大棚580亩,高效节能温室增至1142亩,年产蔬菜8.96万吨,创产值1.12亿元。新增花卉种植面积1000亩,当年繁育花木160万盆。先后投资5581万元建成折南、折枹两条公路及13条通畅通达工程路28.7千米,安装路灯258盏,硬化村社道路31条,绿化镇、村道路13.5千

米。投资1145万元的南龙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即将竣工。完成四镇林权制度改革,减免农村农田灌溉水费58万元,筹资322万元完成南龙杨家山社整体搬迁。

【工业商贸】2010年工业企业发展到1085个,形成以清真食品、乳制品、畜牧产品、手工地毯、民族生活用品加工业为主导,建材、酿酒、制香、医药共同发展的特色格局,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2户,完成产值1.78亿元,增长19.9%;民族特需食品和民族用品企业53家,从业人员1.23万人,年销售额5.8亿元;新上八坊清河源2000吨清真牛肉、学和民族用品厂300万顶号帽、250万件阿拉伯长袍、兴强200万平方英尺地毯三条生产线。

全市有商业网点6679个,各类商品交易市场35个,新建富临农贸市场、马家庄活畜交易市场、品牌新天地等专业市场和商场,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7.2亿元,增长18.1%。

【财政税务】全年完成财政收入3.62亿元,增加1.34亿元,增长49.4%。其中新增市级财政3919万元,财政性转移支付资金9486万元;地税收入1.73亿元,超额5790万元;供地20宗600亩,实现土地收益5亿元。财政支出9.37亿元,增加2.53亿元,消化历年欠账1.12亿元。争取各类项目资金2.79亿元,其中低保专项2万人5200万元,转移支付和建设资金18086万元。

【社会事业】截至2010年,五年累计投入教育经费4.9亿元,新建校舍面积5.1万平方米,排除危房1.8万平方米。当年全市广播电视覆盖率分别达99%和96%,筹建临夏市电视台。年底《临夏市志(1986-2005)》通过终审。

全年新增城市低保户7433户2.36万人,低保对象增至1.6万户5.2万人,占城市人口的34%;有5.5万农村群众参加新型农民养老保险;新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参保7.82万人,参保率96%;新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个,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7.27万人,参保率95%;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1.28万人。

全年发放粮食、农机、家电下乡等各种补贴2900万元,转移和安置大中专毕

业生100人,零就业家庭150人就业。投资2100万元建成综合福利中心;筹资800万元改造了1400户群众危房;建成18栋1316套廉租房,发放困难群众住房补贴4111户992万元。

临夏市主要领导名录

市委书记 马天民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尚坤

市长 安华山

市政协主席 边旭东

(供稿:马文云)

临夏县

【综述】临夏县位于甘肃省中部,临夏回族自治州西南部。全年平均降水量625.6毫米,平均气温7.3℃,无霜期170天左右。县城韩集距省会兰州170千米,离州府所在地临夏市24千米。县域周边与积石山县、临夏市、和政县、甘南州、青海省循化县等接壤。县境东西长53.1千米,南北宽59.85千米,总面积1212.4平方公里。耕地总面积37.6万亩,人均1.05亩。2010年,全县总人口38.12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5.84万人,占总人口的94.01%。有汉、回、东乡、保安、撒拉、土、藏、蒙古等8个民族。全县辖19个乡镇,219个行政村2个社区居委会,2101个村民小组和8个居民小组。

2010年,完成国内生产总值15.01亿元,同比增长11.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9.39亿元,同比增长31.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04亿元,同比增长19.9%;大口径财政收入4899万元,同比增长23.25%;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9165元,同比增长17.23%;农民人均纯收入2351元,同比增长13.14%。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狠抓农田水利建设,实现春灌6.53万亩,夏灌12.5万亩,秋灌4.5万亩,冬灌10万亩。机耕19.5万亩,农机化旱作农业8万亩。农作物播种面积45.96万亩,全县粮食总产量达13万吨,油料总产量达0.48万吨。新建日光温室建设1006座。共完成各类造林46884亩。历年退耕还林补植补造18378

亩,占任务的102.2%;义务植树107.7万株,占任务的104.6%;育苗3288亩,占任务的131.5%。全县畜禽存栏109.92万头(只);出栏畜禽94.62万头(只)。生产肉蛋奶35962吨;生产水产品82吨,羊毛430.3吨。牧业总产值达到22683万元,占农业总产值63326万元的35.82%。人均牧业收入达425元,占农民人均纯收入2351元的18.08%。

【项目建设】2010年,全县共实施投资1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69个,总投资14.7亿元,其中新建项目48个,总投资8.83亿元,续建项目21个,总投资5.87亿元。全力抓好投资1.26亿元的57个国家扩内需项目建设。充分利用兰洽会等招商平台,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14个,总投资6.23亿元,其中:投资1.06亿元的圣泽园清真牛羊肉生产企业即将落户经济园区。总投资3.15亿元的18个续建项目进展顺利,累计到位资金2.15亿元。同时,编制完成“十二五”规划(初稿),共筛选纳入交通道路、城镇建设、社会事业等16个方面的重点建设项目417个,计划总投资283.5亿元,为今后的项目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经济建设】全县共有双城经济开发区和北塬农业综合开发园区两个开发区。双城经济开发区核心区共有企业33户,涉及清真食品、建材、酿造、铸造等15个行业,从业人员达4050人;实现企业总产值8.9亿元;实现工业产值5.3亿元;实现工业增加值1.5亿元;实现销售收入7.1亿元;上交税金540万元;实现出口交货值110万美元;固定资产投资达8140万元。全年编报53个项目,其中:基础设施类项目25个,产业扶持项目5个,招商引资项目23个。完成552亩土地储备工作,开工建设200亩土地平整项目。在“兰洽会”全省重点项目签约仪式上,双城开发区与杭州林立食品有限公司签订总投资2800万元的500吨清真牛肉速冻即食生产线项目。北塬农业综合开发园区续建项目4个,桥寺乡王豆家嘴的甘肃双英梅花鹿养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投资200多万元,完善基础设施,养殖梅花鹿48只,已基本建成集梅花鹿养殖、旅游观光、生态环境

保护为一体的生态旅游山庄;桥寺大梁村先锋兔业养殖基地,投入50多万元,进一步扩大养殖规模,完善了基础设施;云江生态实业有限公司进一步扩大桑树经济林种植规模,论证开发桑稞酒、桑稞醋系列深加工产品,正申请国家有关部门产品认证。招商引资项目3个,土桥长安汽车销售维修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500多万元,进入征地阶段;引进兰州“高原夏菜”品牌和蔬菜经销商,壮大提升北塬片蔬菜种植基地产业项目,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已在先锋、土桥、河西、桥寺等乡镇示范种植露天蔬菜600多亩;水果玉米饮料生产加工项目计划总投资2900万元,已试种成功。

【工业商贸】截至11月底,全县民营经济总户数达到4538户,从业人员36430人,完成总产值163736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39176万元,上缴税金1113万元,发放职工工资16701万元。全县民营经济共有新上项目9个,设计总投资2000多万元,其中7个已竣工投产。目前全县各类砖厂已达到54户,年可生产优质机砖4亿多块,实现产值1亿多元,利税1500多万元,安排从业人员3000多人。全县共有清真食品加工企业19户,主要以肉食品、农副产品加工为主,年产值3000多万元,利税400多万元,从业人员500多人。截至12月底,全县实现工业总产值44704万元,同比增长16.44%;全县实现工业增加值11700万元,同比增长13.95%。征集到循环经济项目182个,总投资为40.69亿元;技术创新项目16个,总投资为53812万元;节能技术改造项目4个,总投资为7100万元;企业技术改造项目33个,总投资为65773万元。前三季度全县完成万元GDP能耗同比降低3.6%。上半年全县公共机构用水量为11.404万立方米,用电量为126.7693万度,用煤量为0.7896万吨,汽油41.3142万升,柴油3.4万升。全县已建成各类市场23个,综合市场和专业市场并存,批发、零售兼营的多层次、多门类商品市场体系初步形成,促进了全县商贸流通业的快速发展。

【交通通信】全县通车总里程达635.9千米,其中国道1条20.1千米,省道

2条64.41千米,县道5条109.288千米;乡道19条190.607千米;建制村村道86条251.516千米;其中沥青路面170.7千米,水泥混凝土路面252千米,砂砾路面213.2千米。共实施公路建设项目52项205.6千米,完成投资10119.31万元,其中续建项目4项63.9千米。新建项目19项83.86千米,完成投资2120.51万元。计划外完成通畅项目29条56.9千米。

截至10月底,累计完成邮政业务收入188.35万元,占全年预算目标的84.09%;电信固网业务负增长598户,累计10315户。发展移动用户4414户,累计7445户。发展宽带业务169户,累计832户。共建设移动基站21个,小灵通基站为56个,村通基站数24个。全县25个乡镇全部通光缆,宽带覆盖;全县104个行政村光缆通达,宽带覆盖率达到47%;移动公司兴建基站10座,村村通工程2个,共开通基站总数79个,直放站5个。业务收入420万元,发展用户12000多户。联通公司3G(WCDMA)网络于4月份开通放号,截至10月底,用户达到500多户,收入达5万元。

【建设环保】共实施各类城镇建设项目52项,总投资为3.4亿元,目前已完成投资2.1亿元。全县城镇化率达到12%。概算投资1152万元的县城道路及排水工程已完成投资900万元,现基本完工。2010年动工修建廉租住房123套6207.5平方米,总投资680万元。全县农村危旧房改造指标3000户,概算总投资9200万元,共计到位补助资金1994万元。截至11月10日,该项目已全部竣工,安排五保户、特困户200户,补助资金300万元,安排节能示范户50户;其余2800户,户均6200元。实施房地产开发项目共4项。

2010年共削减二氧化硫79吨,化学需氧量28.9吨。完成28家医疗放射源和1枚工业放射源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评审和申报登记工作。淘汰落后铝合金企业2家,3家投入资金43.5万元,完成了除尘设备维修改造,并于11月20日通过州、县环保部门验收;完成《临夏县宏临冶炼有限责任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并于年11月18日通过省环保厅的评审验收。开工建

设投资1480万元的垃圾处理场。完成投资203.12万元的马集镇马集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村项目及验收工作;完成县环境监察大队国家三级化标准建设及验收工作。对县城饮用水源地水质先后2次进行了监测,对县教育局、县卫生局、县畜牧局等单位的86个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执行率达到100%。“三同时”工业项目执行率方面达到100%,非工业项目达到95%以上。依法处理环境行政处罚案件2起。

【社会保障】截至10月底,全县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2436人,征收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532万元,发放企业退休(职)人员养老金561万元,保发率为100%。参加失业保险共计5984人,新增180人,征收失业保险基金31万元,支出72万元。新增就业人员156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86%。新增小额担保贷款432万元。全县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共有111户11200人,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1633万元,大病医疗保险费121万元。共发生就医参保患者385例,支付医疗费385例453万元;发生就医参保居民203例,支付医疗费203例24万元,支付生育职工住院医疗费284例54万元。工伤保险共有企业12户814人,支付工伤医疗费6例15万元。城市低保人数2167户4607人,占全县非农业人口的20.42%。城市低保标准从152元提高到167元,发放低保金682.5万元。农村低保18669户41680人,农村低保标准从728元提高到850元,发放低保金2249.87万元。全县有五保供养对象3024户3832人,发放五保供养金374.52万元。发放抚慰金5.6万元,慰问金2.1万元,下拨春荒救灾款75万元。救助农村重大疾病患者1965人次,发放农村医疗救助资金682万元;城市重大疾病患者106人,发放医疗救助资金56.6万元;临时救助205人50万元。发放2010年和2011年农村义务兵家属优待金19.2万元,优抚对象定期定量补助247.49万元,安置2007年退伍军人38名。在第二十次“全国助残日”活动仪式上,县残联发放慰问金6000元;发放轮椅56辆,价值23070元;全年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550人(次),落实白内障复明手术专项补

助资金12万元,完成手术293例,占任务的244%;完成肢体康复训练7名,智力康复训练2名,安装假肢4具;办理二代《残疾人证》2820本,技能培训245名,安置就业121名。

【社会事业】临夏县有各级各类学校225所,全县5872名小学毕业生全部送到初中报名注册,小学毕业率、升学率都达到100%。高考报名2169人,总上线768人,上线率为35.4%,比去年增加41人,本科上线636人,上线率为29.3%,比去年增加78人,艺术类有36人达到本科录取线。累计投入“三危”(危舍、危厕、危墙)改造工程资金542.63万元,校安工程投入资金4777.96万元,修建学校53所,总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全县最危险校舍得到拆除和修建。拆除禁止、限制使用危房22601平方米,通过搭建活动板房、临时帐篷、借用村委会办公场所等方式,妥善安置学生7945人。

全县有县乡医疗卫生机构38个。有村卫生所室308所,个体诊所103家。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现有卫生工作人员1491人,平均每千人拥有医务人员数为3.98人。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现有病床1264张,平均每千人拥有3.37张。全县参合人数达到34.18万人,参合率为98.93%,参合农民住院58437人,住院总费用为5490.68万元,报销2668.84万元。各项计生惠民政策共计为20385人(户)计生群众落实资金1008.7万元。

全面完成由国家投资380万元、覆盖9784户偏远山区农户的“村村通”直播卫星覆盖工程,完成1000户的入户工作任务。建成384个20户以上“自然村”示范点,完成9784户的入户任务。完成有线和数字微波电视入户650户,县城数字机顶盒入户100户的任务。结合开展临夏县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的组织协调工作,共调查不可移动文物点72处,其中复查63处,新发现9处。给全县219个行政村发放价值90多万元的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设备,给县“三馆一中心”配发台式电脑35台、笔记本电脑2台,电脑椅、电脑桌等价值68万元的设备。开展非遗挖掘整理工作,2010年,《马五哥与尕豆妹》、

《北塬金氏接骨术》已列入省级非遗保护名录。

临夏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魏贺生

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国忠

县长 马正业

县政协主席 周钰

(供稿:妥学良)

康乐县

【综述】康乐县位于甘肃省中南部,临夏回族自治州东南端,东临临洮县、南接渭源县和卓尼县、西靠和政县、北连广河县,地处黄土高原向青藏高原过渡的农牧交汇地带,是一个以种养业为主的少数民族贫困县。全县国土总面积1083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34.8万亩,人均占有耕地1.4亩。全县辖5镇10乡,152个行政村,总人口25.1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占95%;有回、汉、东乡等9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占59%。年平均气温7.5℃,极端最高气温31.6℃,极端最低气温-19.3℃;全年降雨总量753.3毫米,无霜期153天,日照2159.1小时,属低温带半湿润地区。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8.71亿元,同比增长10.7%;大口径财政收入3976万元,增长22.19%;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47亿元,增长35.3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52亿元,增长19%;农民人均纯收入2381元,增长14.6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450元,增长10.24%;小学入学率达97.89%,初中阶段入学率达96.36%;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45%以内;万元GDP能耗下降3.2%。

【农业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完成农作物种植面积36.12万亩,粮食总产量达8.5万吨,粮食生产喜获丰收。积极调整种植业结构,北部乡镇完成全膜双垄沟播玉米5.38万亩,南部乡镇完成油菜种植4.17万亩;完成中药材种植5.02万亩。大力发展育苗产业,新育苗木6400亩,累计育苗面积2.1万亩,出售各类苗木310多

万株,经济收入达4000多万元。继续实施“畜牧强县”工程,新建千头牛养殖基地3个,百头牛场9个,改造盘活肉牛养殖场3个,发展养殖大户155户;种植各类饲草3.65万亩,加工玉米秸秆饲料14.2万吨;成功举办了甘肃·康乐县第三届赛牛相牛大会,兑现各类奖励扶持资金278万元;康美集团清真熟食品生产线建成投产;为金牛担保公司新注入1000万元,总资产达4200万元,协调贷款7700万元,调动民间资金近3240多万元。全县肉牛饲养总量达12.7万头,其中存栏7.3万头,出栏5.4万头。完成畜牧(渔)业总产值1.21亿元,增长32.9%,畜牧业增加值8500万元,增长24.1%。实施劳动力转移就业工程,挂牌成立了县劳务办驻南通、苏州办事处,拓宽了劳务输转渠道。全年共培训劳务人员2.36万人(次),输转6.64万人(次),其中组织输转3.21万人,创收4.1亿元。

【商贸旅游】2010年,全县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52亿元,增长19%,年货运总量88万吨,货运周转量3246万吨/公里。认真实施家电下乡政策,销售家电下乡产品8659台(件),完成销售额1385.52万元,惠及近8000多户农民家庭,落实家电补贴118万元。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4200万元建成阳光酒店。加大宣传推介力度,进一步提高了旅游知名度。全年共接待游客16.7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5630万元。

【工业交通】2010年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3965万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776万元,建筑业实现增加值8787万元。全年公路运输完成客运量78万人次,客运周转量2814万人/公里,货运量68万吨,货运周转量2178万吨/公里。完成邮政业务总量251.46万元,电信业务总量900万元。

【项目建设】2010年全县共实施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66项,总投资10.92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34项,投资3.93亿元;续建项目32项,投资6.99亿元。34个新开工项目中,鸣鹿乡土地整理、马东路改造等16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华昱循环农业苑、城东新区廉租房等18个项目大部分完成主体。32个续建项目中,五户乡土

地整理、康广路改建等27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争取项目取得实效。80个前期项目中,临康和二级公路等27个项目已争取到位,附城镇新集基础设施建设等28个项目已上报省、州有关部门,12个项目已完成可研,13个项目正在编制可研。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基本完成建设任务。21个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中,新建附城初中、县一中学生宿舍楼等13个项目全部建成投入使用;综合福利院、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综合楼等8个项目完成主体工程。招商引资项目成效显著。共签约项目13个,签约资金9.37亿元,到位资金3.6亿元,到位率达38%。

【城建环保】县城总体规划(二版)通过州上评审;完成了14个乡(镇)的总体规划和68个村庄的建设规划。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建设项目24项,总投资6.28亿元。滨河花苑住宅小区、县城集中供热二期等11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综合福利院等9个项目进展顺利。实施了城东新区滨河路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市容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加强土地管理,第二轮《康乐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通过省上评审。规范用地行为,各类土地实行招拍挂方式出让,增加了土地收益。筹资120多万元,清理整治了苏集河西桥段、中砥河南桥段河道。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关停小锅炉66个,减少煤耗0.6万吨;依法关闭了污染严重的宏升铁合金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全面完成了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社会事业】整合教育资源,加强高中教育,2010年普通高考上线1363人,录取908人,录取人数创历史新高。筹资108万元,奖励了优秀大学生、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稳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县所有乡(镇)卫生院和171个村卫生室全部实行了药品零差率销售,群众直接受益100多万元。新农合工作运行平稳,参合群众达22.1万人,参合率94.41%,为全县1.9万名参合农民报销住院费2396.5万元,为6.6万人(次)参合农民报销门诊费145万元。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落实各项优惠资金449.7万元,被省政府命名为“省级优质服务

县”。加快文化广电事业发展，“三馆一中心”综合楼、30个行政村农民健身工程建成投入使用，博物馆、图书馆完成布展工作；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工作全面完成。

【民生保障】认真落实各项惠民政策。把粮食直补、农机具购置补贴等32项惠民政策资金全部纳入“一折统”发放范围，共发放各类补贴资金6243.8万元。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修建村社道路19.9千米，便民桥1座，受益群众达3.63万人。实施东南部饮水安全工程，分别采取小高抽、二级提灌和整体搬迁的办法解决了景古阿姑山、莲麓线家湾和高集村三合口社群众的吃水问题。投资4645万元完成了康广路、马东路等公路的铺油改造，完成通达路2条9.5千米，通畅路13条28.5千米，新建水毁桥梁5座。筹资393.5万元对县城安乐巷、吓场巷等5条小街小巷进行了硬化。实施危旧房改造工程，对没有自建能力的1048户重点改造户，每户补助1.6万元进行了修建；对2527户一般改造户，每户补助4000元进行了维修改造，有效解决了农村困难群众的住房问题。加快廉租房建设，嘉兴润苑住宅小区140套廉租房已分房到户；城东新区578套廉租房，四幢进入装修阶段，四幢完成主体。加强农村沼气建设，建成用户沼气池1000座，完成“三改”850户。高度重视社会保障工作。发放农村低保金3267万元，城市低保金736万元，临时救助金80万元，报销城乡医疗救助金278万元。

【维护社会稳定】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共排查矛盾纠纷866件，调处840件，调处率达97%。深入开展严打、禁毒斗争，破获刑事案件142起，毒品案件18起，缴获毒品海洛因4767.7克，查处治安案件1348起。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没有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荣获“全国平安畅通县”称号。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全面完成了征兵任务。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全县呈现出社会稳定、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局面。

康乐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李生发（10月止）

乔跃俭（10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廷昌（回族）

县长 赵廷林（东乡族）

县政协主席 苏国树

（供稿：张进宝）

广河县

【综述】广河县地处陇西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地带，位于甘肃省中部西南方，临夏回族自治州东南部。东邻临洮县，西接和政县，南连康乐县，北靠东乡县。地势自西南向东北倾斜，平均海拔1953米。东西长45千米，南北宽13千米，总面积538平方公里。属温带半干旱气候，年平均气温7.5℃，降雨量420.6毫米，无霜期142天左右，平均日照2733小时，四季分明，气候宜人。全县辖6镇3乡，102个行政村，1121个村民小组，总人口22.3万人，其中农村人口20.56万人，占人口总数的92.18%；回、东乡等少数民族人口21.73万人，占总人口的97.4%，是一个少数民族高度聚居的县。

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达8.89亿元，增长11.2%；工业总产值达7.67亿元，增长16.4%，实现增加值1.92亿元，增长10.3%；农业总产值达3.47亿元，增长8.9%，实现增加值2.14亿元，增长7.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3.67亿元（含康临高速公路），增长26.6%；大口径财政收入7124万元，增长35.1%；地方财政支出完成6.72亿元，增长13.4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3.15亿元，增长18.9%；农民人均纯收入2542元，增长15.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660元，增长15.1%。

【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完成旱作农业推广面积33.6万亩，占下达任务的105%，成为全省实现适宜种植区全覆盖的“第一县”。全县粮食总产达8.7万吨，增长11%。被国家农业部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县完成春季造林4.96万亩。投资485万元对县城面山、行道树、生态林等重点造林工程进行承包绿化，

有效提高了苗木成活率。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面完成了林改主体改革任务。大力发展草食畜牧业，筛选确定了30个“种养”结合重点示范村，投资243万元扶持发展特色养殖场16个；筹集资金700万元注入畜牧养殖担保中心，协调金融部门累计发放贷款2.06亿元；投资500多万元，扶持新建青贮氨化窖（池）415座9.28万立方米，青贮玉米秸秆27万吨，建立固定免费揉丝打包点8处，全年完成玉米秸秆利用13.6万亩，玉米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40.6%；牛羊存栏分别达到3.62万头和15.1万只。全县累计建成牛羊规模养殖小区16个，规模养殖场139个，养殖专业村38个，发展育肥户1.38万户。全县畜牧业收入5305.04万元。积极推广农村户用沼气技术，投资343万元建成户用沼气池1000座。以开发式扶贫为重点，实施整村推进扶贫开发项目6个，全县贫困人口减少5800人，贫困面下降到22%。总投资1.08亿元惠及8个乡镇72个村17万人的中南部人饮工程，累计完成投资5970万元，11月底实现了城关等4个乡镇通水的目标。提前实施后续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15%。加大梯田建设力度，在6个乡镇13个村完成梯田建设2.07万亩。全县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大10.5万亩，保灌面积达10.07万亩。

【项目建设】2010年，全县新开工和续建实施100万以上项目58个，总投资15.74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27项，总投资7.09亿元；续建31个，总投资8.65亿元。经济适用房、集中供暖、水域景观等27个新开工项目，完成投资4.7亿元，其中10千伏及以下农网改造等15个项目已全面完成建设任务；中南部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齐家坪水电站等31个续建项目进展顺利，累计完成投资6.86亿元，其中糜临路铺油工程等14个项目已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交通运输】以通乡通村道路建设为重点，完成投资1.01亿元，实施通乡油路、通畅工程和村社道路路基改造铺砂等工程68条196千米，桥梁7座，全县通油路、水泥路的村达到83个，占行政村总数的81%，砂石路通村率达98%，村社道路

硬化率达57%。全长45千米的糜临路和全长31公里的十排路铺油硬化工程全面完工,彻底解决了南部5个乡镇山区群众的行路难问题。全县共有营运车1734辆,其中客车142辆,货运车1592辆,完成客运量13.82万人次,完成货运量281.2万吨。

【商贸流通】积极参与兰州市产业分工,特别是围绕康临高速公路出口设在开发区内的区位优势,投资9059万元,开工新建三甲集物流中心和“中国三甲集茶城”,倾力打造商贸和现代物流业。扶持城关、三甲集、庄禾集镇等重点集镇加快市场建设步伐,使全县专业市场不断健全,为城乡群众增收创造了有利条件。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成直营店5个,配送中心2处。深入推进家电汽车下乡工程,补贴资金336.4万元。

【城镇建设】加快河北新区建设进度,新月广场、广通大道等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公检法全部搬入新区办公,集中供热中心正式供暖,龙丰润苑、伊兰名苑两个住宅小区大部分住户入住,县医院整体搬迁、水域景观、文化中心及青少年活动中心等项目进展顺利。坚持规划先行,启动修编县城新版规划,完成了县城东西口改造方案,研究制定了民居改造特色规样方面的相关规范,发布社会监督实施。以道路、给排水为重点,统筹推进三甲集、祁家集、齐家、买家巷、庄禾集五个重点集镇的总体规划与开发,全县城乡一体化发展步伐进一步加快。

【园区建设】加大三甲集和开发区建设,开发区服务中心正式启用,完成了总投资471万元的开发区滨河路和纬四路建设;宏良60万张成品革生产线正式投产,中国皮革与制鞋工业研究院甘肃研发中心挂牌成立。2010年,开发区完成工业总产值5亿元,工业增加值1.4亿元,上缴税金1500万元。同时,招商引资工作实现新突破,有8个项目在“兰洽会”成功签约,签约资金达9.4亿元。

【社会事业】2010年,全县各类学校达到126所,其中中学9所(民办1所),小学109所,幼儿园7所(民办5所),民办职业技术学校1所,在校学生4.53万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98.7%,巩固率98.9%;

全县共有教师1884人。2010年,全县初中会考五科合格率位列全州第二,高考本科上线率、录取率居全州第一。通过实施二期寄宿制、校安工程等项目,累计投资6482万元新建、改扩建中小学11所。着力实施转移就业工程,大力开展技能培训,推动农村劳动力特别是大中专毕业生和“两后生”转移就业。全县共培训劳务人员2.16万人(次),输转劳务5.79万人(次),其中大中专毕业生和“两后生”670名,全县劳务创收3.42亿元。突出经常性管理、奖励扶助和信息化建设,狠抓计划生育工作,省级优质服务县创建成果得到巩固提高。人口出生率16.6‰,自增率10.7‰,计划生育率98.53%;新发展少生快富项目户982户,发放各类奖励扶助金329万元。突出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和基础设施建设两个重点,县妇保站、计生站综合办公楼建成投入使用,县医院整体搬迁正在进行。全县卫生机构13个,共有医疗床位399张,各类卫生技术人员540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覆盖面不断扩大,共有188471人参保,参保率达到97.09%,受益农民88855人,受益金额2093.92万元。基础免疫五苗报告接种率均达到90%以上。文化广电事业稳步发展。全县有文化馆1个,博物馆1个,陈列各类文物2200多件;公共图书馆1个,各类藏书25000多册,建成农家书屋70个。当年完成了25个20户以上自然村的“村村通”建设任务,电视覆盖率达到83.6%,有线电视用户4110户,其中数字电视用户3500户。

【民生保障】巩固扩大“惠民政策落实年”活动成果,落实各项惠民政策29项,兑现各类惠民资金达2.34亿元。全县农村低保人数4.77万人,占农村总人口的23.3%,城市低保人数4617人,占城镇总人口的27.5%。清理纠正不符合条件的受益对象1654户4031人。新增农村低保指标3000人,全年发放城市低保金839.2万元,农村低保金3622.2万元,五保供养金263.2万元,城乡医疗救助金和临时救助金162.45万元,发放冬季取暖补贴52.4万元。全县新增就业人员1644人,开发公益性就业岗位238个,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6%以内,参加养老保险2172人,失业保险3316人,参加医疗保险6190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1%。同时,全面完成了省政府和州政府为民办实事的项目。建成的658套廉租房,270套已全部无偿分配给城镇困难群众,388套计划主要分配给特困教师家庭。开工建设经济适用房4栋280套;实施易地搬迁项目5处,建成166户,完成投资1581万元;在完成2850户农村危旧房改造的基础上,对303户五保户等极端困难群众,按每户2万元的补助标准修建了住房。

【维稳工作】2010年,全县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积案841件,已调解成功807件,调解成功率96%;省州交办的3件重点信访积案均已妥善处理;对124件州委、州政府领导批示件,已办结102件,正在办理22件。特别是在康临高速公路建设中,县上共筹措投入资金400多万元,协调化解矛盾1000多起,确保了康临高速公路的顺利通车。大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引导宗教界积极参与禁毒宣传、捐资助学、扶贫济困等社会活动。2010年全县宗教界共救助贫困学生88名,帮扶资金7100元,调处矛盾纠纷2起,特别是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的号召,为中南部人饮工程建设募捐资金188.2万元,有效发挥了宗教界参与广河建设、开展公益活动的积极作用。

广河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马宗明
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福荣
县长 马东升
县政协主席 马绍先
 (供稿:马学平 马明海 马明德)

永靖县

【综述】永靖县位于甘肃中部西南,临夏回族自治州以北,是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也是刘家峡、盐锅峡、八盘峡三座水库移民重点安置县。全县总面积1864平方公里,辖17个乡(镇)、150个村(居),总人口20.45万人,其中少数民族2.63万人,农业人口16.07万人。总耕

地35万亩,年平均降雨量260毫米,蒸发量在1500毫米以上。黄河流经县城107千米,自1958年以来,国家先后在境内修建了刘、盐、八三座电站,在建的有炳灵、白川、福川3座水电站,总装机235万千瓦,年发电112亿度,水域面积达32.7万亩,总库容量59.7亿立方米。境内驻有刘家峡水电厂、刘化集团公司等10多家中央省属企业,境内黄河三峡AAAA级旅游景区内有炳灵寺石窟、恐龙国家地质公园、刘家峡水电站三个国家级旅游景点;有炳灵湖、太极湖、毛公湖三座高峡平湖;有恐龙之乡、彩陶之乡、雉文化之乡、水电之乡等诸多美誉。县城距兰州市中心1小时车程、西宁2.5小时车程、中川机场1小时车程,处在西陇海兰新线经济带、兰州1小时都市经济圈,人流、物流、信息流畅通快捷。折(临夏折桥)达(红固达川)二级公路、兰州至刘家峡沿黄河快速通道建成后,区位优势将更加凸现。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23.30亿元,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3.71亿元,财政收入3.2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382元。

【基础设施与项目建设】投资8032万元完成了关张路、刘盐路等3条主干道的铺油硬化和改造,新修改造农村公路25条、198千米。投资8200万元完成了三条岷110KV变电站和陈井、砂子沟35KV变电站增容改造,动工建设了三塬110KV变电站。认真实施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投资3400万元完成了三塬灌区田间配套、黑方台和大坝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改善灌溉面积2.5万亩,新增灌溉面积3200亩。新修梯田3.27万亩,完成“一池三改”1600户。投资1100万元配套建设了天马山义务植树基地和三塬后山根、魏家坡、向阳等4处核桃经济林基地上水工程,完成造林2.5万亩,营造核桃经济林7300亩。

全年共组织实施百万元以上国家投资项目56个,总投资8.2亿元,已完成投资3.98亿元,其中新开工重点项目21个,总投资3.68亿元,完成投资2.83亿元。引进了福门大酒店、陶瓷粉体深加工等招商引资项目17个,总投资19.06亿元,完

成投资6.62亿元。

【农业农村经济】动工建设了投资1.1亿元的西部王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陈井东风、关山红楼、三条岷红岷子3处饮水安全工程,东西山区75%的农户吃上了干净、卫生的自来水。投资近亿元,基本建成了8个易地扶贫搬迁点,通过乡镇内搬迁、跨乡镇搬迁、城镇搬迁3种方式,对东西山区647户、2635名群众实施了搬迁。加快特色产业培育,新建改造高效节能日光温室550座,新增蔬菜面积2000亩,推广全膜双垄沟播技术22.32万亩,种植脱毒马铃薯15万亩,新发展百合5000亩。积极推广“六个一”循环农业发展模式,建成5个万头和2个5千头养猪场,新修改造暖棚圈舍6320座。新发展网箱养鱼1.7万立方米,新增池塘养鱼60亩。实施了太极岛景区黄河北岸风情线建设,动工建设了刘家峡恐龙国家地质公园博物馆,炳灵石林地质公园揭牌开园。全年接待游客108.8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86亿元。

【工业经济】建成了永靖工业园区固体氢氧化钠、石英玻璃制品和再生纸生产项目,动工建设了车用清洁能源添加剂和年产2万吨铸钢配件生产线项目。配套建设了刘家峡经济开发区电力、道路、给排水等基础设施,已有19家企业入驻园区,工业生产形势逐步好转。

【城镇建设】配套建设了古城新区道路、给排水、供电、亮化、绿化等公共设施,规划的项目已全部动工建设,新区吸引资金、聚集发展的能力逐步显现。移民中学、县妇保站综合楼、污水处理厂已建成使用,统办大楼、文体中心、生态公园等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丽景润苑、在水一方等5个小区、37栋商住楼建设进展顺利。加强城镇规划管理,先后对3处违规建设进行了依法处罚,有效维护了规划的严肃性。投资2523万元,对西河、关山、杨塔、川城、新寺等集镇进行了改扩建,完成了王台集镇道路综合工程和盐锅峡抚河集镇改造工程。

【民生保障】深入开展“千名干部包社宣讲核查惠农政策”活动,着力推进城乡低保规范化管理,制定出台了农村低

保“四优先、五不准”政策,共清理核销不符合规定的城乡低保对象1802户、3670人,新增城乡低保对象1537户、4088人。全面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6500万元动工建设廉租住房996套、4.98万平方米,为2242户、4287名贫困群众发放租赁补贴535万元,完成农村危旧房、贫困户危房改造3550户。对全县1.9万名65岁以上老年人进行了免费健康体检。启动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参保率达90%,2.1万名60岁以上农村老人从去年10月份开始每月享受60元的养老金。

【社会事业】投资4314万元,实施了县七中改扩建工程,动工建设了红泉、徐顶2所寄宿制学校和罗家沟移民点完全小学,完成了关山南堡、西河陈家湾、小岭中心3所寄宿制学校建设。进一步加强教育教学管理,高考全县文理科本科上线人数290人,占全州的三分之一多。投资3840万元动工建设了县医院异地新建工程和王台、三塬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加强人口计生服务管理,建立人口信息化系统,完成了县服务站和5所乡镇服务所规范化建设。高度重视就业工作,考录分配历年高校毕业生458人,安置复转军人56人。全面完成了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建成了12个乡镇文化站、45个“农家书屋”、30个村级体育场,完成了21个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主要经济指标保持了两位数增长,提前一年完成了“十一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2010年,全县生产总值由“十五”末的12.51亿元增加到23.30亿元,年均增长11.4%,其中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达3.91亿元、14.32亿元、5.08亿元,年均增长6.8%、11.54%、11.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由5.39亿元增加到23.72亿元,年均增长34.49%;大口径财政收入由1.77亿元增加到3.26亿元,年均增长12.9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1.42亿元增加到3.02亿元,年均增长16.29%。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财政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四项指标比“十五”末接近翻了一番,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2倍。实现农民人均纯收

人2382元,比“十五”末净增839元,年均增长12.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220元,比“十五”末净增3350元,年均增长11.04%。

永靖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赏进孝

人大常委会主任 赵贤章

县长 尹宝山

县政协主席 康建才

(供稿:康玉敏)

和政县

【综述】和政县位于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南部,东与广河、康乐县接壤,南同甘肃藏族自治州卓尼县、合作市隔太子山相邻,西与临夏县毗连,北与临夏县、东乡族自治县交界。东西宽37.5千米,南北长46千米,总面积960平方公里。介于东经103°5′-103°30′、北纬35°7′-35°32′之间。全县辖5镇8乡,122个行政村,1个居委会,1436个村民小组。有汉、回、东乡、保安、撒拉、土、藏、满等8个民族。

2010年完成生产总值7.23亿元,同比增长10.8%;工业总产值2.04亿元,增长16.27%;工业增加值5468万元,增长15.53%;农业总产值3.64亿元,增长12.57%;农业增加值2.6亿元,增长13.2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9亿元,增长13.05%;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48亿元,增长32%;农民人均纯收入2230元,增长13.9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521元,增长10.1%;万元GDP能耗下降3.83%

【项目建设】全县共实施100万元以上的项目58项,总投资24.43亿元,完成投资14.01亿元。其中38项国家投资项目中,初级中学寄宿制配套、旱作农业项目、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建设、油菜生产基地等12个项目已建成;富强商务写字楼、城区污水处理厂等26个项目完成年度建设任务;20项招商引资项目中,9个项目已建成,11个项目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农业农村经济】优化种植业内部

结构,全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38.38万亩,其中油菜16万亩,冬春小麦9.5万亩,玉米6.5万亩,粮食总产量达5.3万吨,粮经比达到53:47。完成油菜新品种、新技术核心示范区200亩,新品种更新示范区1000亩,油菜种植面积进一步扩大,产量达到3.36万吨,和政县油菜科普基地被州委、州政府授予“临夏州科学技术普及奖”。加大对规模养殖户的扶持力度,发放畜牧养殖贴息贷款1300多万元,新建规模养殖场(小区)13个,发展规模养殖户120户,全县牛存栏4.92万头,羊存栏18万只,猪存栏4.2万头,鸡存栏30.6万只,肉类总产量达到1.1万吨。全县新栽植啤特果1.5万亩,更新改造低产果园5000亩,啤特果产量达到6280吨。加强劳务培训输转工作,全年培训农民工4.11万人,其中技能培训0.87万人,输转劳务5.13万人,占输转任务数4.9万人的104.7%,其中有组织输出2.66万人,人均劳务收入达到6450元,县劳务机构被省政府授予“全省发展劳务经济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工业】完成13.2千米的主干道路基工程和防洪河堤治理,配套建设大桥6座、小桥3座、管涵14道,完成投资3678万元;整理出建设用地4500亩,建成110kv和政变电站。目前园区内已入驻企业14户,总投资16.4亿元,完成投资6亿元,其中陇滇钢铁公司年产20万吨连铸钢坯和线材生产线、云发有限责任公司肉牛育肥基地、倒槐沟电站等企业已建成;年产240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一期工程基本完工,昊瑞大酒店完成主体封顶,建材产业园完成一期工程,临夏东太公司肉牛育肥厂完成办公楼等设施建设。

【旅游】加大旅游宣传推介力度,和政古动物化石在兰洽会上专馆展出,邀请旅游、经济方面的专家召开了“和政县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座谈会”,古动物化石博物馆和松鸣岩被省旅游局列入“甘肃南部回藏风情草原风光旅游线路”,和政古动物化石考古科普游被列入全省10条金秋旅游线路,全年游客累计达到62.86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18亿元,增长22%。被省旅游产业发展领导小组评为全省旅游

“三年翻番与质量提升计划”先进单位。

【城镇建设】实施城市建设项目18项,总投资9.46亿元,完成投资6.8亿元,后泉什字中心广场、鸿瑞佳苑廉租房已基本竣工;城区供水扩建工程已通水,县城河西区集中供热、城区垃圾处理工程投入运行;完成了县城城内街、育才路、后街路、中油路、横街、幼儿园路铺油工程及古动物化石博览园两侧硬化;投资106万元,划定了城区道路标志标线,在县城及主要路段设立了红绿灯设施;建成了天合商贸城一期、家佳乐购物广场、华茂源A区商城、蔬菜市场等专业综合市场。松鸣镇政府整体搬迁项目中镇卫生院、学区学校、计生服务所已动工建设。

【民生保障】全年发放各类惠民资金7067.8万元。加大社会保障力度,下拨救灾专项资金205万元,解决了2.13万人的生活困难;发放农村医疗救助金93.78万元,为农村五保户、残疾人、高龄老人、计生户代缴参合金40.69万元;发放城市低保金1161.43万元,农村低保金3435.64万元,五保供养金240.48万元;同时,为改善农村基础条件,建成了通乡油路吊漫路、南片延伸农村学校饮水安全等工程,完成梯田建设4770亩,治理水土流失11.8平方公里;全面完成了2009年新庄乡中良等6个村整村推进项目,启动实施了卜家庄乡吊湾等7个村整村推进项目;积极开展防汛抢险工作,筹资150万元,为全县122个村一次性购置储备了应急物资和抢险器械;启动实施了“和慧”奖学金、县乡优秀年轻干部培训、农民实用技术和劳务技能培训、信息化教育基地等扶贫项目。强化办理措施,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复率为100%,办结率分别为47.4%、53.13%。年初要办的十件实事中,全面完成了新庄红土沟饮水安全工程、1000座农村户用沼气池,1304户广播电视“村村通”和2000户数字电视转换工程,11条38.2千米通畅道路,新庄中良小学等9所学校改扩建,3850户农村危旧房改造、100户残疾人危房改造、210户贫困残疾人居家安养工程,新庄、罗家集、陈家集3个乡镇汽车站,5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50个农家书屋工程,41个村级办公场所

重建或改扩建；完成兴苑小区廉租房建设、中心卫生院加强项目二期年度建设任务；乡镇办公经费提高到每年26万元，村干部报酬按每人每年6000元标准补助，离职村干部按任职年限每人每年补助6001000元生活补贴。

【社会事业】教育硬件条件不断改善，西关小学整体搬迁、一中、三中寄宿制学校配套工程建成投入使用，人力资源中心主体竣工；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高考硬上线443人，比上年增加44人，初中毕业会考成绩位列全州第三。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展顺利，在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实行了国家基本药物药品零差价销售；提高新农合补助标准，全年报销医疗费用1896.26万元，新农合参合率达到97.6%；加强地方病防治，县上筹资32.5万元，为困难群众发放碘盐100吨，获州政府2010年度地方病防治目标管理责任一等奖。投入资金835万元，积极开展了计生创优工作，被国家人口委命名为“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成功举办“第二十五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暨第十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大赛”，被中国科协评为“基层赛事优秀组织单位”。

和政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李国辉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锋

县长 丁光东

县政协主席 沈志平

(供稿：马 荐)

东乡族自治县

【综述】东乡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境内有丰富的马家窑、齐家、辛店新石器时代彩陶文化遗存，王家古文化遗址考证了15000年前东乡就有人类活动的足迹；林家遗址出土的陶器、骨器等珍品是迄今为止甘肃境内最早的发现，出土有炭化了的粟、麻等种籽，印证了早在5000年前这里的人们已经从事农业生产活动，出土的一件铜刀，是我国迄今为止发现最早的铸铜器物，堪称中华第一刀；县内古生物化

石存量丰富，出露过剑齿虎、铲齿象、三趾马等古生物化石，整体形状保存完整，其中出土的猴头骨化石是国内唯一现存的甘肃副长吻猴头骨化石。按期完成了全国第三次文物普查任务，现珍藏于韩则岭拱北的牛皮《古兰经》手抄本，被省文物鉴定委员会定为国家一级文物。

全县总面积1510平方公里。辖24个乡镇，230个行政村（居委会）。年底全县总人口28.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27.34万人，东乡族24.52万人，占86.35%，汉族2.99万人，占10.52%，回族8726人，占3.07%，其他民族158人，占0.06%。

2010年实现全县生产总值7.94亿元，增长10.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83亿元，增长5.8%；第二产业增加值2.3亿元，增长15.6%；第三产业增加值2.81亿元，增长11.9%。一、二、三产业的比重为35.63：28.98：35.4。实现财政总收入4595万元，增长10.86%，其中地方财政收入2281万元，增长9.14%。税收总收入4035万元。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6.24亿元，其中，居民储蓄存款余额4.43亿元；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3.32亿元，比年初增长26.53%。

【农业】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5.21亿元，增长18.52%，其中农业服务业1212万元，增长10.18%。农业增加值2.83亿元，增长16.82%；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37.19万亩，粮食总产量6.98万吨，增长3.89%。油料总产405.3吨；水果总产9015.4吨，蔬菜总产量1500吨；肉类总产1.18万吨，增长7.47%；水产品总产153吨。全年造林面积1.9万亩。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12.2万千瓦，增长12.86%。

【工业】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2.8亿元，增长13.06%，工业增加值7454万元，增长9.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3家，实现增加值3693.9万元，增长13.07%，实现产品销售收入16852万元。

【交通通信】年内投资3468万元完成通乡油路3条，新铺油50千米；投资4046万元实施通达通畅工程25项、42.7千米；投资2.22亿元的锁折二级公路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全县共有公路117条，总里程1078千米，油路里程达244.5千米，基本

实现了乡乡通油路目标。乡村个体联户交通运输企业达到6户，从业人员1264人，实现运输业现价产值20535万元，增加值2342万元。完成公路客运量144.22万人（次），公路货运量123.6万吨，公路客周转量11537.6万人/千米，公路货运周转量14877.72万吨/千米，每百人拥有移动电话和固定电话16.5部；移动网络覆盖率92%；联通网络覆盖率78%；行政村通电话率达77.3%，年末全县有固定、村村通电话用户14900户；完成邮电业务总量957万元，增长13.1%。

【项目建设】2010年引进招商引资项目6项，签约资金达到5.57亿元，当年到位1.3亿元，全年共实施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61项，落实资金1.3亿元。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14亿元，增长29.5%。其中50万元以上项目投资80832万元，增长29.53%，农户固定资产投资599万元，增长25.31%。农村固定资产投资878万元，增长35.91%，非农户固定资产投资279万元，农户固定资产投资599万元。

【贸易旅游】全县商品销售总额为1.38亿元，增长15.1%，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07亿元，增长15.02%，其中批发业销售额219万元。主要旅游景点有东大坡森林公园、唐汪川风光、河滩旅游区、黄土高原第一山城——锁南坝等，年内接待国内外游客1.9万人（次），增长110%；实现旅游总收入655万元，增长125%。

【社会事业】年内投资3348万元改扩建学校28所，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211所，其中，中学17所、小学190所、职业技术学校1所、幼儿园3所，在校学生50975人，落实两免一补资金2788万元，为265名考生落实生源地贷款135.1万元。

“两基”工作顺利通过省级验收。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档案馆各1处。投资290万元新建了5所乡镇文化站和60个村级农家书屋。完成县城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600户，全县广播和电视覆盖率达到90.26%、91.26%。有各类卫生机构29个，其中，医院、卫生院26所，疾控中心1处，妇幼保健院1所，卫生监督所1所；有医务人员365人，其中，医疗人员248人，护理人员117人。医疗机构共有病床

390张。共确认“少生快富”工程资金项目户1798户，落实奖励金539.6万元，给4.41万户计生家庭落实优先优惠资金2028.8万元，人口出生率为14.43%，死亡率5.16%，人口自增率为9.29%，计划生育率94.76%。

【社会保障】全县各级各类单位从业人员8970人，年末从业人员劳动报酬达到24149.3万元；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业人员年平均工资达到26922元。年末农民人均纯收入1814元，增长13.23%。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7580元，增长10.53%。农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27.14万人，参保率98.55%，共报销医药费1801.69万元。投资6588万元实施廉租住房工程，整合资金3000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3501户，全县告别了住窑洞的历史。投资1442万元实施达标农村供水工程和董岭农村饮水安全后续延伸工程，当年延伸管网82.4千米，全县安全饮水入户率达到60%。全面推行村务公开，在24个乡镇和部分机关单位设立了便民服务大厅，23项惠民项目纳入财政“一折统”发放管理；共落实各项惠民政策资金2.35亿元，增长42.42%，农民人均受益达873元。全县最低生活保障救助人数为10.79万人，其中城市保障标准由2009年的每人每月152元提高到每人每月167元，保障对象达到9094人，农村低保最高标准从2009年的780元提高到1200元，保障对象达9.88万人；共纳入养老保险1885人、失业保险3544人、基本医疗保险18753人、工伤保险4319人。高度重视弱势群体生活保障工作，实现大中专毕业生和“两后生”转移就业30人，安置零就业家庭和下岗再就业134人，对35名企业退休职工落实养老保障。新分配特岗教师30名，招录、聘用高校毕业生135名，开发政府公益性岗位171个。有福利院、敬老院各1所，床位210张；社会福利企业1个，安置残疾人员26人。

东乡族自治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马学礼(回族)

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彪(东乡族)

县长 马维刚(5月止)

张忠学(东乡族,5月任)

县政协主席 周财(5月止)

刘玉源(5月任)

(供稿:汪佐华 马国清)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综述】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成立于1981年9月30日。2010年全县总面积909.97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26.88万亩。辖4个镇、13个乡、145个村民委员会、6个居民委员会，县政府驻吹麻滩镇。年末总人口24.04万人，其中农村人口231145人。人口出生率11.56‰，自然增长率5.9‰。境内居住有回、保安、东乡、撒拉等8个少数民族，其中保安族是积石山县独有的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人口12.91万人，占总人口的53.7%；在少数民族人口中，回族7.64万人，保安族1.61万人，东乡族2.02万人，撒拉族9146人，分别占总人口的31.78%、6.7%、8.42%、0.38%。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9394万元，增长10.6%。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22424万元，增长6.5%；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1005万元，增长6.9%；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35965万元，增长14.1%。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76553万元，比上年下降2.5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387万元，增长15.56%；实现财政总收入3423万元，增长12.67%。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0.49亿元，增长19.98%，贷款余额4.47亿元，增长52.02%；居民储蓄存款余额6.30亿元，增长35.65%。

【工业经济】全县工业企业888个，其中限额以上企业2个。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3.22亿元，增长9.9%，限额以上完成工业总产值3.22亿元，增长9.9%，限额以下完成工业总产值2.39亿元，增长8.38%。实现工业增加值7526万元，增长2.91%，限额以上完成工业增加值2434.75万元，增长12.56%，限额以下完成工业增加值5091.25万元，增长1.1%。

【农业和农村经济】2010年全县农业总产值达到3.95亿元。各类作物播种

面积33.38万亩，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4.08万亩、总产量7.5万吨，其中小麦产量1.79万吨，玉米3.52万吨，洋芋2.16万吨，油料1.41万吨。肉类总产量3544.22吨，水果总产量1669吨。完成退耕还林3.81万亩，造林面积达28.5万亩，花椒种植面积达到27万亩，蛋皮核桃2.2万亩；大牲畜达到6.6万头。农业基础条件进一步改善，农网改造全面完成，全县通电率达到100%；实施了南、北、中三片人饮工程，解决了17.53万人的饮水困难。有效灌溉面积达到9.2万亩，水平梯田达到26.77万亩。积极落实惠农支农政策，农资综合补贴762.7万元，发放能繁母猪补贴83.34万元；建成“一池三改”沼气池1.2万座；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424万元，共购补贴机具3600台(套)，拉动农民投资2500万元。

劳务输转力度加大。累计投入资金526万元，重点向东南沿海地区输转2006人，完成“两后生”转移培训531人，全年共输转劳务6.22万人(次)，创劳务收入4.11亿元，增长16.26%。

新农村建设取得新进展。实施并完成了涉及17个乡镇141个行政村4850户的农村危旧房改造。其中，100户以上的集中改造点2个201户，分散改造点涉及139个行政村4239户。对无能力建房的1062户“五保户、残疾户、特困户”，县上筹集2336.4万元，每户除国家和省补助的8000元外，每户一次性补助2.2万元进行了改造。完成了别藏镇1.6千米修建性详规。

【贸易旅游】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14亿元，增长15.56%。其中：县的零售额1.04亿元，增长19.5%，县以下零售额1.10亿元，增长12.5%。

接待国内外游客8.67万人次，旅游总收入3005.9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与招商引资】2010年全社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66亿元，比上年增长-2.56%，其中基本建设投资6.23亿元，比上年增长-10.1%；农户投资完成9831万元，增长99.2%；非农户投资4433万元，增长25.16%。

2010年，全年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2.3亿元，累计到位资金

7303万元，项目履约率为100%，资金到位率31.7%。

【城建环保】 城乡建设完成了总投资1048万元的县城供水改扩建、总投资990万元的县城南滨河路道路及排水和总投资2100万元的县城中东区集中供热工程；投资11亿元在县城新建办公、住宅、商贸等各类楼房55栋，房屋建筑面积达84万平方米；实施了总投资9132万元的扎藏集镇改造、总投资8061万元的大河家集镇改造工程。

环境保护完成了临夏州下达的二氧化硫880吨和化学需氧量250吨的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削减4吨。对县城河道乱倒垃圾及环境脏乱差问题进行了清理整顿，清理河道垃圾1500吨，清理死角垃圾500吨。吹麻滩镇生活垃圾处理厂已投入使用，日处理垃圾50吨，运行率100%。

【交通通信】 投资7.4亿元的临大二级公路年底开始动工建设；新建和硬化农村道路39条194千米。实现年内客运量125.6万人次，周转量20850万人/千米；货运量30.1万吨，周转量6120万吨/千米。年末固定电话用户1.8万户，移动电话用户达到10万户。

【社会事业】 全面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全县“两基”顺利通过省政府验收。全年共投入教育资金15970万元。制定出台了《关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十二项措施》和《关于对全县学生实行“三包”的决定》，全县中小学生在省率先实现了“零收费”。全县有各类学校189所，在校学生44452人。其中独立高中1所，在校学生3176人；初级中学9所，在校学生11274人；小学172所，在校学生28280人；幼儿园5所，在小学前班学生和幼儿1722人。全县有教职工3125人，其中专任教师2149人。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档案馆1个，各类卫生机构21个，医务人员343人，医疗机构病床553张。人口出生率为11.56‰，人口自然增长率为5.9‰。截至年底，全县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达到40174户，其中独生子女家庭达到979户。

【社会保障和人民生活】 全年发放城乡低保金5243.43万元，发放五保供养

金361.6万元，临时救助金80万元，救灾基金200万元，一次性生活补贴369.05万元，抚恤补助218.6万元，高龄老人生活补贴9.4万元。儿童福利院招收儿童215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740人，失业保险3113人；发放企业离退休人员养老金240万元；为443名村干部办理了养老保险手续。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人数为18.43万人，参合资金2591.92万元，参合率97.55%。城镇职工、居民医疗保险参保7983人，参保金额758万元。城镇工伤保险724人。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新增城镇就业1800人，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240人。投资8263万元的廉租房建设，年底已完成总工程量的70%，完成投资6840万元。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马明杰（回族）

人大常委会主任

马玉民（东乡族，7月止）

马占山（东乡族，10月任）

县长 马丽云（女，保安族）

县政协主席 龚恒元（7月止）

李耀林（10月任）

（供稿：董克义 石河云 长生渊等）

甘南藏族自治州

【综述】 甘南藏族自治州地处长江、黄河上游，东与定西、陇南地区毗邻，南与四川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接壤，西与青海省果洛、黄南州相连，北靠临夏回族自治州。位于东经100°45′45″—104°45′30″、北纬33°06′30″—35°34′00″之间。东西长360.7千米，南北宽270.9千米，土地总面积4.5万平方公里。南部为重峦迭嶂的迭岷山地，东部为连绵起伏的丘陵山区，西部为广袤无垠的平坦草原，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由西北向东南呈倾斜状。最高海拔4920米，最低海拔1172米。甘南地处青藏高原东北边缘，具有大陆性季节气候的特点，光照充裕，利用率低；热量不足，垂直差异大；降水较多，地理分布差异显著。全州除舟曲、迭部县部分地区没有严寒期外，其余地方长冬

无夏，春秋相连且短促，全州年平均气温在1.6℃—13.6℃之间。境内林木树种繁多，仅木本植物在400种以上，药用植物有643种。野生动物资源丰富，有鸟纲动物15目33科154种，哺乳纲动物6目20科77种。有藏原羚、黄羊、盘羊、马鹿、雪豹、雕类等。畜禽品种繁多，有闻名遐迩的河曲马、欧拉羊和甘加羊，有肉质鲜嫩、肥而不腻的合作猪，有被誉为“高原之舟”的耗牛等许多优良畜种。甘南州共辖临潭、卓尼、舟曲、碌曲、玛曲、夏河、迭部7县和合作市。全州总人口为68.15万人。

2010年，全州实现国内生产总值（GDP）67.69亿元，比上年增长1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5.89亿元，增长7.4%；第二产业增加值16.04亿元，增长20.8%；第三产业增加值35.76亿元，增长12.7%。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24.8:23.4:51.8，调整为23.5:23.7:52.8，第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上调了0.3和1.0个百分点，第一产业所占比重比降低了1.3个百分点。

【工业】 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14.66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同期增长20.6%，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00%，增速超出年计划5.6个百分点。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9.95亿元，增长9.7%；规模以下工业实现增加值4.71亿元，增长51.7%。分经济类型看，国有经济实现增加值2.03亿元，下降0.4%；股份制经济7.51亿元，增长13.5%；私营经济0.4亿元，增长4.0%。

全年全州建成水电站达到165座，装机容量达100.93万千瓦。电网建设合作变改造工程、洛大至迭部二回、虎家崖至立节送电线路、阿夏送变电工程已竣工，卓尼扎古录送变电工程、330千伏多合110千伏送出工程顺利进行。农网升级改造15项35千伏工程、8项10千伏及以下工程开工建设，骨干送出电网和农村电网进一步完善。

【农林牧渔业】 实现农林渔业增加值15.89亿元，比上年增长7.4%。其中，农业4.61亿元，增长2.6%；林业3443万元，增长13.4%；牧业10.86亿元，增长9.3%；

渔业31万元,增长0.9%;农林牧渔服务业640万元,增长12.9%。截至年末,共完成各类农作物播种面积6.91万公顷,较上年增加186.66公顷。其中,粮食作物3.55万公顷,减少213.33公顷;经济作物2.16万公顷,增加213.33公顷;饲草1.19万公顷,增加186.66公顷。在粮食作物中夏粮2.62万公顷,减少326.66公顷;秋粮9286.66公顷,增加113.33公顷。在经济作物中,油料1.44万公顷,增加113.33公顷;药材6300公顷,增加126.66公顷;蔬菜740公顷,与上年持平。粮、经、饲三元结构比例为51.4:31.3:17.3,与上年相比,粮食作物下调0.4个百分点,经济作物和饲草均上升0.2个百分点。全州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689元,增加388元,增长16.9%。州油料总产量2.14万吨,粮食总产量8.55万吨。

全年各类牲畜产仔142.86万头(只),产仔成活130.91万头(只),成活率91.6%,比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成畜保活386.81万头(只),保活率97.3%,提高0.7个百分点;出栏各类牲畜146.79万头(只),出栏率36.9%,提高2.3个百分点;商品畜125.75万头(只),商品率31.6%,提高1.9个百分点;各类牲畜总增118.95万头(只),总增率29.9%,提高1.4个百分点。各类牲畜存栏396.14万头(只),牲畜总增、出栏、商品三率分别达到30.05%、36.93%和31.64%,分别较上年提高1.37个、1.98个和1.73个百分点;完成肉类产量5.62万吨,比上年增加4666吨,增长9.1%;奶类产量8.39万吨,增加3889吨,增长4.9%。

【固定资产投资】全州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90.51亿元,比上年增长45.2%,其中,县市属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69654万元,增长56.7%。按城乡分,城镇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73562万元,增长46.9%;农村完成231538万元,增长40.4%。按三次产业分,第一产业完成投资88113万元,增长1.11倍;第二产业439562万元,增长20.1%;第三产业377425万元,增长75.1%。

【城镇建设】完成甘南州城镇体系规划编制工作,在征求专家意见的基础上通

过州城乡规划委员会审查。临潭、卓尼、碌曲、迭部四县总体规划修编完成,通过评审。舟曲县灾后重建城镇规划方案已基本完成。8县市已全部委托编制城乡一体化发展规划并即将完成。7县市积极组织编制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和部分地段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年内还委托编制47个乡镇和69个村庄的建设规划。全年,省、州、县市共投入规划编制资金达2700万元,为历年最高。全年分两次落实乡镇政府办公用房建设项目14个,国家投资从每个70万元提高到100-120万元。合作市污水处理再生利用工程、夏河县污水处理工程、迭部和碌曲县城道路与排水工程、夏河县尕寺沟和彦克尔沟防洪工程及迭部、碌曲、玛曲、临潭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等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2010年,甘南州环境保护工作名列全省第五名,得到省、州政府表彰。州政府制定出台《关于加强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大对建设项目的环境监管水平,国家、省、州、县市环保部门共审批各类建设项目639个,其中环境报告书12个、环境报告表27个、登记表600个。建设项目环评执行率达到100%,"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投产、同时验收)执行率达到100%,合作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按要求完成规划环评。地区所在地城市空气环境质量中,总悬浮微粒物上半年责任书目标值为 $\leq 0.3\text{mg}/\text{m}^3$,上半年实际均值为 $0.175\text{mg}/\text{m}^3$;可吸收颗粒物下半年责任书目标值 $\leq 0.2\text{mg}/\text{m}^3$,下半年实际值为 $0.087\text{mg}/\text{m}^3$;二氧化硫责任书年均目标值为 $\leq 0.06\text{mg}/\text{m}^3$,实际均值为 $0.005\text{mg}/\text{m}^3$;二氧化氮责任书年均目标值为 $\leq 0.08\text{mg}/\text{m}^3$,实际均值为 $0.005\text{mg}/\text{m}^3$ 。空气自动监测站于11月调试完毕,并于省站联网上传数据;地表水水质达标率责任书目标值为80%,实际达标率为100%;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责任书目标值为100%,实际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责任书目标值为55[dB(A)],实际值为48.4[dB(A)];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责任书目标值为70[dB(A)],实际值为64.4[dB(A)]。主要

污染物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分别控制在3,673.82吨和2,405.26吨目标范围内。两项指标均完成当年控制计划,也全面完成了"十一五"减排指标。

【招商引资】新签约各类招商引资合同项目45项,签约总投资48.61亿元,当年到位资金5.47亿元。其中,当年新开工的项目34项,正在做前期的项目5项,新签约项目履约率达到87%。全年,共实施各类在建招商引资项目118项,当年到位资金25.93亿元,创下历史最高水平。新签约项目分类情况为:签约水电开发项目16项,总投资21.69亿元,共到位资金8910万元;签约旅游开发项目8项,总投资6.60亿元,共到位资金5195万元;签约矿产开发项目1项,总投资2亿元,共到位资金180万元;签约畜产开发项目5项,总投资1.91亿元,共到位资金2954万元;签约房地产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8项,总投资11.27亿元,共到位资金2.73亿元;签约产权转让及其他项目7项,总投资5.14亿元,共到位资金1.02亿元。

【商业贸易】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9.65亿元,比上年增长18.0%。从销售地区看,城镇实现零售额16.19亿元,增长18.6%;乡村实现零售额3.46亿元,增长15.3%。分行业看,批发零售贸易业实现零售额15.29亿元,增长21.4%;住宿餐饮业4.07亿元,增长6.4%;其他业2945万元,增长12.8%。全年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为2238万美元,比上年增长4.68倍。其中,出口总额2238万美元,增长4.95倍。

【交通运输】甘南州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序推进,固定资产投资再创历史新高。全年共完成投资15.59亿元,同比增长35.2%。其中,重点项目投资11.73亿元,农村公路投资3.27亿元,站场建设投资2055万元,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投资4000万元。坚持建运并举、统筹发展,认真处理交通建设与运输生产的关系,做到路、站、运同步发展,加快道路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1245万元。截至年底,全州营运性客货车达到4381辆。其中,客车1534辆,班线客车438辆,出租车1270辆,总座位1.79万座,货车2743

辆,总吨位1.88万吨。全州道路运输行业从业人员达1.29万人,完成公路客运量和旅客周转量585万人和2.58亿人千米;完成公路货运量和货运周转量103.7万吨和2.72亿吨千米。

【邮电通讯】全州邮路总长度1774千米。其中,省内干线邮路809千米,汽车邮路492千米,其它邮路473千米,农村投递线路2367千米,邮路总条数34条。

全州邮储二类网点余额达到3亿元,累计净增5128万元,活比达到56.31%。

截至年末,市话用户7.57万户,增加2.57万户,增长51.4%,其中,住宅电话用户4.83万户,增长45.5%,小灵通用户2.36万户,下降2.36万户,下降49.8%。年末,移动电话用户36.59万户,增加5.53万户,增长17.8%。计算机互联网用户2.52万户,增加0.98万户,增长63.6%。

【财政金融】全州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6.67亿元(含出口退税1200万元),占预算的104.45%,超收2839万元;较上年增长22.20%,增收1.21亿元。其中上划中央级收入完成1.97亿元(含出口退税1200万元),上划省级收入完成8607万元,州县(市)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3.83亿元。全州财政支出实现86.3亿元,占调整预算的97.40%,比上年增长41.74%,增支25.41亿元。财政支出在确保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的基础上,保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应急救助、灾后恢复重建和全州维护稳定、生态保护、社会保障、强农惠农、教育卫生等各项重点支出需求。年末全州累计财政赤字5872万元,当年消化赤字273万元。

截至12月底,全州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37.77亿元,增长27.36%,增速分别高于全国、全省7.56、6.29个百分点,较去年下降7.06个百分点;各项贷款余额63.36亿元,增长22.48%,增速高于全国2.78个百分点,与全省增速基本持平,较上年下降26.89个百分点。

【旅游业】全年全州旅游业发展“双指标”(旅游人数、旅游综合收入)创历史新高,共接待国内外游客185万人次,同比增长19.4%(其中,接待国

内游客180.5万人次,同比增长18.8%;接待入境游客4.5万人次,同比增长44.7%);实现旅游总收入6.71亿元,同比增长116.1%(其中,国内旅游收入6.23亿元,同比增长117.1%;旅游创汇697.5万美元,同比增长109.3%)。

年内,编制旅游景区道路建设项目68个、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5个、民族文化旅游示范区项目4个、甘南州特色旅游城镇建设项目6个、旅游电子商务9个,预算总投资133.3亿元,项目全部纳入州发改委“十二五”建设计划。

【项目建设】全年新开工项目619个,增加155个,比上年增长33.4%;年内竣工项目660个,增加274个;截至年底在建项目879个,比上年增加204个,增长30.2%。全年通过发改委渠道共争取到各类建设项目296个,落实国家和省上各类专项资金19.72亿元,比上年争取资金量9.72亿元净增10亿元,增幅达102.9%,完成涉及农业、生态、工业、城镇基础设施、交通能源、社会事业等申报政府投资项目的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300多项。

年内,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与建设项目深入实施,累计完成投资14.7亿元,游牧民定居工程累计实施1.32万户6.61万人,目前已经建成1.14万户。

【灾后重建】基本完成5.12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启动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5.12灾后重建工作根据“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要求,全面完成城乡民房重建维修任务,300个重建项目,除受8.8特大泥石流影响舟曲县城区道路桥涵及排水工程、电影院等27个项目未开工外,舟曲县第一中学、中藏医院和迭部初级中学等186个项目竣工,其余87个项目完成主要建设任务,累计完成投资18.7亿元。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在全力做好救灾抢险工作的同时,加快实施了交通设施抢通、白龙江堰塞河道清淤、城区供排水设施恢复等应急项目。配合国家专家组完成灾后重建规划的基础性工作,紧密结合实际提出灾后重建项目。《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已经

发布实施,规划重点实施城乡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等8个方面内容,总投资约50亿元,并从财政、税收、金融等九个方面对舟曲给予全面的政策支持。州政府下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年度实施计划。目前重建项目已经逐步开始实施,城区过渡期供水工程已建成投入使用;舟曲县供水工程已经完成水源井建设,管网建设即将动工;三眼峪、罗家峪沟山洪灾害防治工程已开工;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建设等重点项目加快审查初步设计。年底前基本完成应急抢险项目和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等,预计完成投资5.22亿元。

【社会事业】甘南州社会事业建设步伐加快,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提高。碌曲、玛曲“两基”顺利通过省级验收,全州整体实现“两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目标,全州教育布局调整工作进展顺利。夏河县中学教学楼、临潭县回中学生宿舍楼、合作三中教学楼等一批重点教育项目竣工,甘南州特殊教育学校等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实施校舍安全工程,排除256所学校危险校舍40万平方米。加强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全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有序推进。碌曲县人民医院住院部楼、玛曲县人民医院、临潭县人民医院住院部和门诊楼已经竣工,州人民医院制剂楼、州藏医院制剂楼、夏河县人民医院住院部楼、卓尼县藏医院建设进展顺利,44所乡镇卫生院、251个村级卫生室基本建成。卓尼、碌曲、舟曲3个县级计划生育服务站和五县市12个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已完工,临潭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完成主体工程。20户以上自然村“村村通”广播电视工程2.62万户任务,已全部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西新工程”新建、扩建的夏河、碌曲、合作、玛曲中波、短波实验台工程开工建设,广播、电视覆盖率各提高了4个百分点,分别达到88.31%和93.82%。临潭、夏河15个乡镇文化站和220个农牧民书屋建成。当年争取社会事业项目129个,落实国家和省上建设资金3.27亿元。

【人民生活】全州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374元, 上年增加1525元, 增长17.3%;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生活消费支出7357元, 增长10.4%, 食品支出占生活消费支出的比重为39.2%, 上升0.8%。农牧民人均纯收入2689元, 增加388元, 增长16.9%, 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273元, 增长14.9%, 食品支出占生活消费支出比重为57.2%, 上升0.2%。全年劳务输转14.5万人, 实现劳务输出9.48亿元。扣除价格上涨因素, 全州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27975元, 增长17.3%。

甘南藏族自治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州委

书记 陈建华

副书记 毛生武(藏族) 柳鹏

常委 李钰 冯文戈 赵敏学

安锦龙(藏族) 才智(藏族)

王蕴华 钟建龙

扎西草(女, 藏族) 席必泽

杨自才(藏族) 宋占文(藏族)

范武德(12月任)

秘书长 安锦龙(藏族)

州人大常委会

主任 楚才元

副主任 郎木赛赤·洛藏南杰(藏族)

龙仁桑盖(藏族)

格尔措(女, 藏族) 周党生

刘培春(藏族) 黄新生

秘书长 杜根存

州政府

州长 毛生武(藏族)

副州长 李钰 才智(藏族)

雷和平 杨卓玛(女, 藏族)

王勇(回族) 徐强

州长助理 李勤 南木卡桑结(藏族)

秘书长 赵宏才

州政协

主席 丹智草(女, 藏族)

副主席 车建军 尤大刚(藏族)

赛仓·洛桑华丹(藏族)

杨加措(藏族) 卓玛加(藏族)

杨桑杰(藏族) 安公(藏族)

马昕明

秘书长 杨忠(藏族, 9月止)

拉代(藏族, 9月任)

(供稿: 州志办)

合作市

【综述】合作市位于甘南藏族自治州北部, 地处东经100° 44′ 45″ - 104° 45′ 30″, 北纬33° 06′ 30″ - 35° 32′ 35″之间。东连卓尼县, 南靠碌曲县, 西接夏河县, 北倚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临夏两县。全市总面积2670平方公里, 其中草场面积16.45万公顷, 耕地面积1.02万公顷, 林地面积1.33万公顷, 城区面积11.4平方公里。农作物主要以青稞、马铃薯、油籽为主。耕地主要分布于河谷地和中南部山岳阳坡, 地块零碎, 坡度较大, 每年播种面积约60%左右, 每公顷产量在2100公斤左右。合作市距临夏州105千米, 距省府兰州市267千米。由北部向南部倾斜, 大部分地区海拔在3000 - 4000米之间。位于卡加道乡北部的太子山主峰高达4500米, 为全市最高点。勒秀乡海拔2400米, 为全市最低点。市区海拔2936米。东北部为夷平地区, 南部为低山峡谷区。属高寒湿润类型, 冷季长, 暖季短, 年均气温零下0.5℃ - 3.5℃, 极端最高气温28℃, 极端最低气温-23℃。年均降水量545毫米, 集中于7、8、9月。合作地区平均无霜期48天, 主要自然灾害为霜冻、冰雹和阴雨。全年日照充足, 太阳能利用率高。洮河和大夏河诸多支流流经本市, 境内水资源丰富, 且水质好。洮河在勒秀、加茂贡两乡境内平均流量每秒56.6立方米, 年径流量17.9亿立方米。已开发利用的水资源6000千瓦。洮河流径落差大, 利用水能梯级开发投资成本低, 水资源开发潜力大。有辽阔的草原、丰富的水源、茂密的灌木林和森林, 在丰茂的林阴草莽中, 栖息着众多的珍禽异兽, 生长着名贵的中草药及蕨麻、磨菇、沙棘等。境内东北部已发现各种矿藏21处, 已开发利用的优势矿种有金、铜、铋、花岗岩、粘土等。探明具有开发价值的黄金矿山主要有: 早子沟金矿、大槐沟金矿、松香滩金矿、录斗金矿、砍木仓金矿等, 其中, 早子沟金矿黄金贮量最大。近年来发现的还

有铅、钨、硫、铁、砷、铀等矿藏资源。旅游资源前景广阔, 合作市地处拉卜楞、则岔石林、郎木寺及九寨沟旅游干线上, 境内主要旅游景点有米拉日巴九层佛阁, 是安多地区藏传佛教名刹之一, 还有省级森林公园和当周生态文化旅游开发区。传统的晒佛节、插箭节、香浪节、民族运动会、香巴拉旅游艺术节等构成了合作市独特靓丽的民俗风情线。民族体育运动项目有赛马、赛牦牛、大象拔河、乘马捡哈达、藏式摔跤、藏棋、拔腰、射箭、绳索套马、民间举重、火枪射击、骑术表演等。

合作市因其特殊的地理位置, 自古以来就是中原和西蜀与安多藏区连接的重要枢纽, 历史上是藏汉交流、东进西出、南来北往的著名商贸集散地。据史料记载, 远在春秋战国时期, 合作就是古西羌首领无戈爱剑建立羌族政权的北塞重镇。中唐时期, 西北游牧民族吐谷浑在北距合作80千米的枹罕地区建都立国, 并开辟打通了历史上著名的西连西域、西藏和印度, 南接中原和西蜀的“丝绸之路”。清代以后, 合作曾一度被称为“黑措”, 系藏语音译, 又称“羚城”, 意为羚羊出没的地方。清雍正朝时属兰州府循化厅管理下的南番二十一寨中的黑措寨。清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 黑措四沟的藏族人民在当地土官洪布刚究、束奴突巴的率领下起义, 失败后, 黑措和美武被划入洮州厅辖区, 中华民国时才被划归夏河, 编为夏河设治局第四区。1953年, 甘南藏族自治州(后改为州)成立时, 就选定了四周岗阜罗列, 低山环抱, 地势平坦宽阔的沉积盆地黑措为州府驻地。1954年, 由甘肃省设计公司对城区建设作了初步规划后, 于1955年开始全面建设。1956年5月, 州人民委员会所属部分机关率先从夏河拉卜楞迁来此地办公, 镇名亦同时改为合作, 既取藏语谐音, 又象征民族团结、和睦。从1957年起, 甘肃省设计公司及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院曾多次对合作城区作过远近期建设规划。改革开放以来, 随着自治州社会经济的飞速发展, 州府合作在甘、青、川安多藏区的政治、经济地位日益突出, 州委、州政府以战略和发展的眼光,

及时向中央和省上提出撤镇设市的请求。1996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省人民政府正式通知设立合作市,经过一年的筹备,合作市于1998年1月1日正式挂牌运作。随后撤销合作镇,于2000年1月18日设立了4个街道办事处。

合作市是一个以藏族为主体的多民族聚居区和多宗教并存区。全市有藏、汉、回、撒拉、东乡、保安、满、土、蒙古、裕固、朝鲜等民族。各族群众在生产生活中形成了丰富的民族文化和不同的宗教信仰,市辖区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并存,有宗教活动场所19处,藏传佛教寺院13座,伊斯兰教清真寺4座,道教庙宇1座,基督教堂1座。合作市是甘南藏族自治州州府所在地,是全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甘肃、青海、四川3省的交汇处。全市现辖6个乡4个街道办事处,38个村民委员会、8个社区居委会、249个村(居)民小组,总人口9.03万人。

【农业农村经济】以农牧互补“一特四化”为农牧村经济工作的有力抓手,大力发展奶牛养殖和犏牦牛繁育产业,强化动物疫病防控和技术服务,牧业经济健康发展,全年实现牧业增加值1.2亿元,同比增长7.24%。调整种植业结构,发展特色农业,粮食、油料作物产量分别达到9403吨和2405吨。努力改善农牧村基础条件,合作至围子梁通乡油路完成80%的工程量,白岭阳哇至大草滩、卡加曼至卡加道农村公路开工建设,建成农村通畅通达道路154.5千米、行政村停靠站24个,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37处,改造农牧村危旧房2500户。加大扶贫开发力度,片区开发、整村推进项目顺利实施,年内减少贫困人口400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工作全面启动。积极发展劳务经济,劳务技能培训6300多人(次),劳务输转4800多人(次),创劳务收入3000余万元。

【工业经济】受黄金和乳制品产业拉动,工业经济运行良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增加值1.42亿元,同比增长34.5%。主要工业产品干酪素产量达到5097吨,增长36.79%;奶粉产量达到748吨,增长23.43%;鲜冻畜肉产量2880

吨;完成发电量19149万千瓦时,生产铁合金1321吨、中成药95吨。循环经济产业园区总体规划通过省经信委审批。

【生态建设】2010年筹资1527万元在面山植树造林5006亩,在江卡拉至依毛村建设绿色长廊3.27千米。投资2475万元实施退牧还草项目,围栏禁牧、休牧草场85万亩,补播改良草场35万亩。投资893.12万元完成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功能保护与建设项目的建设任务。总投资7386.54万元的游牧民定居工程顺利实施。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工程、早子沟金矿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项目全面竣工。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程稳步实施,草原、森林管护和防火工作进一步加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勘界确权面积14.98万亩,确权到户率达96%。节能减排成效明显,万元GDP能耗为0.948吨标准煤,下降4.56%。

【特色产业】巩固矿业开发整治成果,编制了合作市第二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全年生产黄金700公斤。合作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正在修编,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通过省国土资源厅评审验收。安果尔、赛吾多水电站正常运转。加快旅游业发展,合作市当周草原及香巴拉生态乐园景区旅游开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游客集散中心项目开工建设,米拉日巴佛阁和当周草原景点纳入兰州—甘南—九寨沟旅游环线。全年接待游客42.56万人(次),增长31.56%,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47亿元,增长210.5%。

【项目建设】全市82个在建项目,绝大部分按进度完成。重大项目汇报争取和前期工作成效显著,完成总投资过亿元的项目前期9个、总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前期6个、总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前期13个、总投资500万元以上的项目前期7个、其他小项目前期7个。新开工总投资亿元以上的项目4个、总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4个、总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项目10个、总投资500万元以上的项目3个、其他小项目34个。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新成效,总投资10.83亿元的18个招商引资续建项目累计完成投资5.15亿元,总投资5.48亿元的森林公园酒店、生态园建设

等7个项目成功招商签约。

【城市建管】城市总规、详规修编大纲通过省建设厅评审,城乡一体化规划完成初稿。结合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商品房开发推进住宅小区化建设,将有近8000套住房在两年内建成。全年城市基础设施在建项目总投资达1.56亿元。西城区集中供热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正式立项,格河防洪及综合治理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城区上游格河、扎萨河防洪工程已完成91%的工程量,“引洮(博)济合”城市供水项目通过国家水规总院审查上报水利部,天然气入合项目已开工。

【社会保障】2010年,保障性住房开工建设3418套,殡仪馆搬迁项目完成土建工程,敬老院完成基础工程。缓解社会就业压力,公开招考录用安置大中专毕业生299人,公益性岗位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和“零就业家庭人员”248人,正式安置城镇复退军人11人,临时安置18人。扎实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农牧民参保率达到94.55%。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贴足额到位,参保率达到98.81%。

【社会事业】组织开展教育质量管理年活动,扎实部署“两基”迎国检各项工作,推进学校布局调整,撤并村学5所。改善办学条件,9所学校灾后重建项目相继建成投入使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强化学校爱国主义教育、德育和信息技术教育,深入开展学校维稳安保和学习教育整顿工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明显好转。国家二类城市语言文字达标创建工作有序开展。举办科技实用技术培训班6期,培训农牧民650人(次),青少年防灾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建成使用。加快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开工建设3个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楼和市妇幼保健站住院部,建成村级卫生室5个。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牧民参合率达到99.24%,医改工作全面启动,卫生各项服务工作得到继续加强。巩固计划生育创优成果,推进人口信息化、计生队伍职业化、计生群众自治化进程,人口出生率11.83‰、自然增长率6.78‰、农村计划生育率96.91%。加强文化市场监管,申报乡级文化站建设项

目,开展农牧村电影放映活动,发放安装“村村通”直播卫星设备967套。第三次文物普查工作通过省级验收。第六次人口普查工作正在加紧开展,完成市志编纂、统计、粮食、物价、气象、地震、老龄、双拥等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新成效。

合作市主要领导名录

市委书记 冯文戈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党智(藏族)

市长 杨雄(藏族)

市政协主席 韩雪峰(藏族,12月止)

周恒亮(12月任)

(供稿:何建平)

舟曲县

【综述】舟曲(藏意白龙江)县位于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东邻陇南市武都区,北接宕昌县,西、南与迭部县、文县和四川省九寨沟县接壤。地处南秦岭山地,境内山峦重叠,沟壑纵横,岷山山系呈东南-西北走向贯穿全境。介于东径103°51′-104°45′,北纬33°13′-34°1′。东西长99.4千米,南北宽88.8千米,海拔在1173米-4504米之间。年平均气温13.9℃。全年无霜期226天。年日照时数1815.4小时。年均降水量358.4毫米。冬无严寒,夏无酷暑,素有“藏乡江南,泉城舟曲”的美称。全县总面积3009.98平方公里,辖2个镇,17个乡镇,210个行政村和3个社区居委会,全县户籍人口13.21万人,人口自增率为-1.66‰。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94亿元,完成年计划的94.7%,同比增长6.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1亿元,同比增长3.4%。第二产业增加值9400万元,同比增长-18.8%。第三产业增加值3.9亿元,同比增长27.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1.01亿元,完成年计划的83.1%,同比增长15.4%;大口径财政收入571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2.72%,同比增长28.89%。其中县本级财政收入完成246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12.13%,同比增长35.98%;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

总额1.62亿元,完成年计划的95%,同比增长10.4%;农民人均纯收入2600元,完成年计划的100.35%,同比增长16.02%;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达到10230元,完成年计划的108.8%,同比增长16%。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30.5:16.7:52.8调整为30.3:13.5:56.2。

【农业农村经济】大力发展精品高效设施农业,全年新建成特色产业基地4.83万亩。成立县蔬菜办,设立50万元的蔬菜专项基金,筹资278万元建成320栋示范性蔬菜大棚、10栋日光温室种上反季节蔬菜,当年增效明显。粮经比调整为77.5:22.5。超额完成全膜双垄沟播面积2.1万亩,占计划任务105%。全年粮食产量达3.04万吨,与去年基本持平。扎实推进24个村(小区)的“一特四化”试点工作,积极筹资860万元,共修建圈舍631座、暖棚73座,完成种草1.6万亩,育肥出栏牦牛、藏羊3295头(只);成立天牧养殖等7个专业合作社,扶持发展专业养殖户1438户,县“一特四化”养殖小区重建项目完成投资70%,土鸡养殖加工项目正在实施。乡镇完成禁林勘界面积110.1万亩,确权到户84.78万亩,确权率达到77%。加大防治经费投入,专项治理8000多亩病虫害严重的林木。

2010年13个整村推进项目总体形象进度72%。全年减少贫困人口2700人。大力实施“雨露计划”培训项目,298名学生赴外地联办学校就读;66名“两后生”前往山东聊城开始两年免费学习培训。完成劳务技能培训1.29万人,输转劳务3.41万人次,创收2.2亿元,输出人数和劳务收入分别占年计划的100.8%和102.3%,同比增长8.2%和17.3%。“5·12”地震灾后向新疆移民安置591户;全县19个乡镇成立劳务公司,首批520名劳务工向江苏宜兴成功输转。

【工业】总装机2.81万千瓦的南峪电站和博峪三级水电站已开工建设,总装机0.48万千瓦的曲瓦一级和四级2座水电站并网发电,节至虎家崖110千伏线路工程、城关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建成投运,喜儿沟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正在加紧建设。截至12月底,全县通过招商引资累计

签约水电开发项目65项,总装机容量51.24万千瓦,协议引资41.02亿元,其中已建成水电站37座,装机容量17.88万千瓦,在建26座,装机容量30.98万千瓦。森沁山野菜加工厂灾后重建扩建项目厂房主体工程已完成,兴达150吨腊肉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县花椒加工厂建设项目已完成可研。投资1320万元的10个机砖厂灾后改扩建和维修加固任务全面完成,新型墙体材料年产50万平方米保温板材生产线建设项目、年产60万吨水泥粉磨站建设项目前期顺利。抢抓国家将甘肃列为全国唯一循环经济示范区机遇,总投资23.1亿元的11个循环经济重点项目初步跻身全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其中丁字河口循环经济工业园区规划获省经委批复,园区内余热温棚牛羊养殖基地和农贸综合市场项目正在进行评审,龙舟中药材加工项目形象进度70%。

“8·8”秦王川舟曲新区产业园正在积极筹建。全年完成全部工业增加值8782万元,完成年计划任务的72.8%,同比增长-4.5%。

【旅游业】全力打造“藏乡江南、梦幻拉尕、泉城舟曲”旅游品牌,拉尕山晋升国家4A,打破舟曲4A级景区零的记录,并成为在省内外有一定知名度和美誉度的集会议、休闲、避暑、旅游为一体的综合性旅游度假胜地。拉尕山景区服务大厅项目完成主体,成立景区派出所,临时聘用5名导游。全县及拉尕山、大峡沟3个旅游总体规划获准实施,“8·8”灾后重建旅游规划通过专家评审,总投资7000万元的拉尕山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博峪民俗风情园、峰迭新区民俗风情街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建设、旅游服务设施体系建设5个项目即将开工;“8·8”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和翠峰山云梯项目已开工建设。全县旅游人数达7.4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2542万元,旅游人数和收入分别同比增长4%、57%。

【项目建设】全年共确定争取和实施以及做前期工作的各类项目多达271个,全年已完成投资21.01亿元(含灾后重建、扩大内需项目、“8·8”应急和重建项目),完成年计划的83.1%,同比增长15.4%。截至12月底,续建96个项目已建

成30个,66个正在加紧实施;新建114个项目已建成16个,98个正在建设;重点争取10个项目已争取到9个(其中2个已完成,3个正在加紧建设,4个已完成前期),1个仍在积极争取;31个做前期工作的项目,其中9个已完成可行性报告,10个已完成前期工作,12个正在加紧做前期工作;12个“8·8”灾后应急项目已全部建成,8个重建项目中,农村居民住房维修和加固、广播电视采访、编辑、播出设备3个项目已完成,其余正在加紧建设。

【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7个,合同引资7.82亿元,其中建成1个,在建4个。全县累计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3个,合同引资达53.02亿元,合同履约率95%,历年累计完成投资28亿多元,已有44个项目建成发挥效益。

【“5·12”地震灾后重建】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全县16个乡镇通油路,95%的行政村和60%的自然村将通公路,三分之二的村内道路完成硬化。

总投资13.2亿元、涉及9大项96个小项的市州包干资金重建项目中,农村住房重建维修、重点滑坡治理点工程、有线电视网络及前端项目、村级活动室等22个项目已完成。108个村的以工代赈、特色种养业配套项目形象进度85%;易地重建村基础设施项目完成形象进度68%;县综合教育园区一期9个单体项目部分已完成主体,二期4个单体项目正在进行基础施工,三期项目正在施工图审查。6个中心乡镇计生站、13个一般乡镇计生站、乡镇职工周转房、卫生室等10个项目正在加紧实施;乡镇兽防站、公安派出所业务用房、“一特四化”项目进展顺利;24个教育项目平均形象进度75%;城镇建设项目集中采暖、道路及排水等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建制小城镇供排水项目已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待开工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和部分乡镇职工周转房以及安排在乡镇的各站所项目,整合建设乡镇综合办公楼,现进展顺利;水利项目形象进度为60%;机砖厂及山野菜加工厂形象进度分别为80%和70%;交通沿线泥石流治理项目已开工;林业生态修复及种苗种植通过招投标已启动;心理康复工程已完成实施方案;其余

重建项目正在抓紧做地勘、初设及“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计划列入东区建设的项目,受洪灾影响,未能开工建设。总投资3.13亿元、涉及4大项14个小项的列省直部门资金重建项目中,灾后重建土地整理修复项目已完工,省道313线两河口至县城段和县城至黑水沟口段改建项目通车,为省级样板。县国税局办公楼灾后维修项目、县武警中队灾后重建项目已竣工投用,地税办公用房已解决;舟车局灾后重建西苑小区建设项目正在加紧实施,公安消防大队建设项目正在开展“三通一平”工作;其余6个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各项援建多数完成。深圳援建共57个,总投资4.28亿元。第一批援建的43个项目中,舟曲一中2号教学楼、宿舍楼,县中藏医院业务楼,峰迭三孤院、曲告纳三孤院4个直接援建项目和3102户农村住房重建,县法律援助服务中心项目已竣工投用。6所学校重建项目平均形象进度85%。县人民医院综合楼项目已完成10层主体。疾控、妇幼、卫生监督业务楼已整合纳入“8·8”灾后重建项目。总投资4500万元的14个第二批援建项目计划已批复,其中舟曲县幼儿园已完工;“三合一”通讯技术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三通一平”。

党费援建共4个项目,总投资7355万元,其中:4000户农村民房重建和63个远程教育终端接受站点建设项目已完成;村级组织活动场所重建和维修项目已完成201个。第三初中综合教学楼项目已完成形象进度55%。红十字会援建共28个项目,总投资6980.2万元,其中,1144户农村住房重建、6个乡镇博爱卫生院、13个教育项目、10个村卫生站和村民活动室等22个项目已完成,其余6个教育项目已完成主体。社会援建共23个项目,总援助资金3738万元,其中11所学校、1个卫生院、1座通村桥梁、3个村饮水安全工程和由台湾援建的古当村、硬山村整村异地重建等15个项目已竣工投用,8个教育、卫生项目已完成形象进度50%。省内援建中金昌援建幼儿园项目完成地勘,天水援建700万元到位。

截至12月底,全县223个“5·12”

地震灾后重建项目中,187个项目已竣工或正在加紧建设,其中已建成67个,120个正在加紧建设将竣工,未开工建设的36个(其中列入东区建设的17个,因落地难等原因而未开工的19个),将结合县城总体规划和“8·8”重建项目衔接实施。

【“8·8”洪灾与灾后重建】2010年8月8日凌晨,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持续40多分钟,降雨量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最重的三眼峪泥石流长约5千米,平均宽度300米,淤泥平均厚度5米,流经区域全部被夷为平地。泥石流裹挟冲毁的民房等建筑物冲进舟曲县城并涌入白龙江,形成堰塞湖,给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的损失。此次灾害涉及舟曲县城关镇、江盘乡的2个社区、15个行政村,共有6025户26470人受灾,损毁房屋63615间,冲毁农田1417亩,损毁机关单位办公楼21栋,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严重受损中断,造成1492人死亡,273人失踪。

灾情发生后,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和省州的坚强领导下,在部队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援下,本县举全民之力,大力发扬“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以最快速度抢救生命、救治伤员,以最快速度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调运救灾物资,以最快速度妥善安置群众生活,赢得社会普遍赞誉,被誉为救灾史上奇迹。截至12月底,抢险救灾工作已取得决定性胜利,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启动。县上采取的主要措施有:以最快速度紧急启动应急预案。县委、县政府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一级响应,县四大班子领导协调力量,分工负责,抓主抓重,紧急行动,连夜到重灾村去疏散和奋力搜救受灾群众。以最快速度争分夺秒抢救生命、救治伤员。共动员组织党员突击队140支2672人、民兵预备役2700多人、干部群众2000多人,和抢险救灾部队一起,全力搜救幸存人员,救治伤病员,累计转移安置群众21509人,成功解救被困群众1243人,救治伤员2387人,其中门诊救治2315人,住院的72人中,转往兰州、天水

等地的重症伤病员59人。以最快速度妥善安排受灾群众生活。当晚就迅速在县城设立3个临时安置点,紧急妥善安置受灾群众3100多人,随后,采取以投亲靠友等分散安置为主,救灾帐篷集中安置为辅的安置方式,对所有受灾户予以妥善安置,其中“三孤”人员全由亲属监护照料。为确保受灾群众安全越冬,县上整合打理城区暂时闲置的房屋,将帐篷安置点受灾群众全部入城住楼。以最快速度抢修基础设施。灾后当晚,群众开始有房住,第2天实现有饭吃,第3天基本恢复供电、通信等设施,第4天通往外界的公路就基本抢通,第5天群众实现有干净水喝。同时,紧急修筑三眼峪、罗家峪应急排洪渠,确保安全渡汛。以最快速度开展堰塞湖河道排险清淤工作。积极配合部队,采取“挖、爆、冲”相结合、水上作业与水下作业相结合的办法,日以继夜地全力疏浚河道。动员2400多名干部职工,全面完成清淤清墟工作。以最快速度开展卫生防疫。迅速恢复县疾控中心 and 疫情防治监测检测专业机构,组织专人对遇难者同胞遗体进行消毒清理,对居民点等保障区安排专人不间断全方位消杀,确保灾区没有变成疫区。深入细致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工作。重点加强了72个重点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预警,对高危地段的群众及时进行疏散转移,及时向群众公布避险地、报警信号和疏散线路。配备手摇报警器,并多次举行演练活动,使人人具备防灾知识。千方百计帮助群众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全力抓好秋粮收割冬播,社保部门面向10个重灾村设立442个公益性岗位,劳务移民部门联系到8000多个用人单位中,首批1000余名劳务工已实现就业。专门设立“急需商品临时市场”、“背篓市场”、“帐篷市场”,加强市场秩序监管,加紧完成滨河商贸城市场提升改造工程,确保市场供应。强化救灾款物使用和监管。及时成立应急资金管理领导小组,出台管理办法,灾后第2天就派出督查组,对救灾款物的接收、发放、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不间断监督检查,各级纪检监察、审计干部蹲点全程跟踪督查审计,确保救灾款物规范安全运行。全面启动“8·8”洪灾恢复重建。截至12

月底,12个灾后应急项目全部完成;三眼峪、罗家峪、峰迭新区土地、房屋征拆工作已完成,为省上代建奠定基础;与兰州市签订秦王川舟曲新区建设合作协议,新区建设性详规编制完成;广播电视采访编辑播出设备采购项目已完成;城乡居民住房和水浸公共建筑维修加固、城区供水厂建设、峰迭新区土方回填工程等加紧进行,住房维修加固基本完成;集纪念遇难同胞和发展旅游为一体的地质灾害纪念园开工;按照中组部灾后定点帮扶本县工作安排,与江苏省委组织部、无锡市、宜兴市对口帮扶衔接工作,确定无锡市“舟曲千名干部培训计划”,落实宜兴首期投资1250万元的“四个一”帮扶项目。

【生态环保】继续大做“生态”文章,大打“环保”品牌,完成“长治”七期综合治理工程,有效实施对118.4万亩天保工程、28万亩重点公益林、14.9万亩退耕还林工程的管护和补栽补植,义务植树造林32万株。完成县城南山、拉尕山景区、丁字河口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5000亩的绿化造林。保护白龙江控制白色污染专项整治活动成效明显,全年淘汰土种山羊14863只。“两江一水”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启动实施县城南山1500亩耕地的生态补偿金退耕还生态、经济林试点工作,生态环境恶化趋势进一步遏制。大力实施生态保护项目,全面完成“一特四化”林果基地建设、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集中清理整治白龙江河道和沿岸生活垃圾。督促正泰合金有限公司、丁字河口金属冶炼有限公司对环保设备升级改造。全县单位GDP能耗同比下降2%,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控制在目标值内。

【财政金融】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57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任务的102.72%,比上年增收1280万元,同比增长28.89%,其中本级财政收入完成2468万元,完成年预算任务的112.13%,同比增长35.98%。财政支出21.66亿元,比上年多支7.85亿元;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为32.4亿元,同比增加9.44亿元,增长41.12%。各项贷款余额7.97亿元,同比增加2.26亿元,增长39.6%,有力支持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

【社会事业】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两免一补”政策,“两基”成果继续巩固扩大,适龄儿童入学率为99.1%。全面完成41所学校撤并任务。63个教育灾后重建项目大部分已完工,义教危改项目前期顺利,寄宿制学校大灶增至19个。灾后舟曲一中三千多名高中师生千里大转运至兰州等地异地办学,824名高考考生实现全部录取的历史最好成绩,一、二小受损学校3600多名学生集中到县一中上学,全县教育教学秩序井然。全县新农合参合率达96.66%,全年共报销补偿住院医疗费647.23万元。县医院综合楼重建项目完成十层主体,4个乡镇中心卫生院已竣工投用,201个村级卫生室重建维修工程已完工。医改工作有条不紊,部分卫生院实行“零差率”经营。公开竞聘19个乡镇卫生院院长,并落实副科级待遇。狠抓城区灾后卫生防疫及疫情监测和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按人均23元标准投入计生经费304万元,充实人员27人,配备工作用车24辆,使计生工作力量进一步加强。严格实行计生工作年终考核重奖重罚制度,认真落实奖励扶助等优惠政策。全县计划生育率为97.66%,县计生服务站竣工投用,乡镇服务所正在抓紧建设。为48个农民书屋配备桌椅、书柜等办公阅览设备。对64处不可移动文物点进行保护申报,其中石门沟茶马古道遗址被确定为全省“三普”重要新发现之一。“巴寨朝水节”、“东山转灯节”、“天干吉祥节”、“舟曲摆征舞”4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被列为省级保护项目。扎实开展“文化舟曲”建设系列活动,《舟曲史话》、《铭记舟曲》、《震撼龙江》、《洪撼龙江》、《风雨同舟》、《舟曲》等书籍、刊物、画册已同读者见面,《舟曲县志(1991—2006)》付梓出版印刷。为166个行政村配发资源共享设备,全面完成4194套20户以上自然村“村村通”工程和210个行政村农村电影数字放映任务。城区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工程已完成机房前端改造,正在进行网络改造。开通农村调频广播站,使党的政策和科普知识家喻户晓。全县科技、地震、藏语言文字、气象、地方志、残联和老龄等工作都为全县

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民生保障】 狠抓社会就业工作,将上年公开招考的308名大中专毕业生进行安置,通过公开招考、临时聘用、开发公益性岗位等途径,解决867人的就业问题,年底完成363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考工作。为55名城镇失业人员、未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自主创业发放小额担保贷款,为8285户农户发放小额信用贷款2.1亿元,全县登记失业率降至3.05%。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工作力度,继续开展城乡低保提标,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月人均167元和年850元;结合“8·8”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助工作,为1350名城乡受灾群众发放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金40万元,为4015户、10762名城乡受灾群众发放过渡期生活救助金1998.7万元,为2801户、9982名受灾群众发放五个月的安置补助金998.2万元,为舟曲一中异地办学点师生按每人每月450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652万元,并为办学点教师补贴通讯等费用;全面落实农村高龄老人、持证残疾人新农合和重度残疾人新农保缴费政府补助制度,及时全额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县财政筹资223万元,为全县437名行政事业单位合同制工人恢复停缴16年的养老保险费;解决县九二三林场职工拖欠的养老金198万元;新农保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参保人数58346人,为4个乡的60岁以上老人发放养老金99.6万元,其他乡镇基础资料审核完毕后即可发放;城镇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事业单位失业保险、企业工伤保险全部超额完成年度参保任务;将全县703名村干部全部纳入养老保险范畴;筹资126.76万元,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伤保险和城镇职工生育保险;按人均200元的标准大幅提高干部职工艰边津贴,再次大幅提高村组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补助标准、冬装费、取暖费以及退休职工高寒补助和一次性建房费;继续为全县副县级以上在职职工和420名村两委班子正职落实公费体检经费;将公安干警执勤岗位津贴标准提至300元/月,交通协管员工资涨至1000元;落实刑释人员解困经费3.6万元;对全贫特困僧人低

保、医保进行了扩面。不断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出台实施办法和操作规程,分别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22人次、9.1万元和143人次、48.5万元;为城市低保对象和农村低保对象、五保户分别缴纳医疗保险费10.08万元、87.47万元;为456名农村贫困孕产妇发放住院分娩补助金15.36万元;全年门诊统筹补偿540人次、0.85万元,住院补偿2896人次、490.56万元。进一步提高新农合筹资缴费标准,住院报销补偿比例较去年县级医院提高了25个百分点,地级以上医院提高20个百分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提高到人均15元。30户残疾人危旧房改造工程已完成。公益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老年人活动中心、新幼儿园、城区社会福利中心已建成,县殡仪服务中心投用,城区道路及排水和防洪堤工程正在加紧建设,就业和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等一批公益服务和市政民生工程前期顺利。大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南峪大桥通车,好地坪桥、武士关桥、两河口人民桥、谢家桥、两水大桥正在加紧建设;16个村、10座寺院饮水安全工程和1000户农村沼气建设项目已完成;巴(藏)曲(瓦)公路项目完成工程总量的30%;舟(曲)化(马)公路项目已通过评审。认真落实县委加快山后片发展决定,扎实开展“一部一村”对口帮扶工作,共落实帮扶资金209.1万元,实施交通、水利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效缓解山后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的突出困难和问题。通过“一册明,一折统”方式,足额兑现退耕还林、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家电下乡等各类支农惠民资金5812.6万元,群众进一步得到实惠,2010年全县用于解决民生问题的资金投入高达1.17亿元(其中县财政投入2890万元),比上年增加1850万元,是历年来投入最大、群众得实惠最多的一年,有力促进“和谐舟曲”建设进程。

【社会维稳】 狠抓应急管理,成立应急办,加快防灾减灾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应对公共突发事件的能力;深入开展“感恩”教育,在全县农户家中悬挂3万面国旗、张贴3万张毛主席像,深切表达灾区人民对党和政府的感恩之情;深入开展

民族团结进步“五级联创”、“平安舟曲”创建工作,结合正在开展的“千名干部下乡”活动,继续深化校园维稳工作,确保校园和谐稳定;认真开展“严打”、禁毒等专项斗争,在广场专设群众来访点,县长们集中接访,进一步畅通民意表达和信访渠道,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共排查矛盾纠纷110起,调处103起,妥善处置“8·8”洪灾部分受灾人员及遇难者家属集体上访问题,全县社会政治大局继续保持和谐稳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舟曲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范武德

人大常委会主任 杨永海(藏族)

县长 迭目江腾(藏族)

县政协主席 杨加(藏族)

(供稿人:邹卫东 王永强)

卓尼县

【综述】 卓尼县位于甘肃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县境坐标介于东经102°46′-104°02′,北纬34°10′-35°10′之间。东与岷县、漳县为邻,南与迭部县相接,西南与四川省若尔盖县毗邻,西与碌曲县、合作市毗连,北与和政、康乐及渭源县接壤,中部与临潭县环接。总面积5419.68平方公里,地势西南高、东北低,属高原性大陆气候,寒冷湿润,四季不明,海拔高度2000-4920米,年平均气温5.8℃,极端最高气温27.4℃,极端最低气温零下18.3℃,年日照时数2265.8小时,年降水量563.1毫米,无霜期153天。

全县耕地面积16.73万亩,林地面积360.94万亩,草场面积494.54万亩。全县地表水资源总量为188.86万千瓦。洮河流经县境8乡镇,长达174千米,水流湍急,水量稳定,可建大中型水电站。境内还有车巴河、卡车河、大峪河、冶木河、羊沙河等大小26条支流,呈网状分布,水流充足,流量稳定,水质清洁,落差集中,水能理论蕴藏量62.84万千瓦。境内广阔的草场和森林,孕育了丰富的动植物资源。药用植物有140多种,尤其以黄瑞香最为著名;

野生动物有黑鹳、金钱豹、雪豹、苏门羚、毛冠鹿、蓝马鸡、香獐和雪鸡等；矿产资源已探明的有铁、铜、铅、锌、铋、金、银、大理石、洮砚石等。其中矿产资源中硫铁矿和洮砚石储量大，尤以洮砚石最具开发利用价值。旅游资源主要有县城、大峪沟、卡车沟、车巴沟、石门峡、九甸峡、康多峡、阿子塘等景区，景点60多处。大峪沟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

卓尼县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期就有人类居住。古为羌戎之地，夏、商、周时属雍州之域。卓尼地名始于元初，明永乐十六年（1418年）设卓尼土司千户所，1932年改土司衙门机构为洮岷路保安司令部（军政合一机构），1937年成立卓尼设治局，1949年9月11日和平解放，1950年10月1日成立卓尼自治区，1953年10月1日成立卓尼县，1958年12月20日并入临潭县，1962年1月恢复卓尼县。辖3镇12乡，2个办事处，3个居委会，97个村委会，461个村民小组，有藏、汉、回、土、满、苗等10多个民族，年末人口10.3万人。县政府驻柳林镇，是全县经济、政治、文化中心。

2010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5986万元，增长13.6%；完成工业增加值20611万元，增长11%，完成发电量9.4亿度；完成供电量2459万度；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0.56亿元，增长58.5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790元，增长13.34%；农牧民人均纯收入2395元，增长16.8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1.87亿元，增长16.15%。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8541万元，占预算任务的100%；完成财政支出6148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3.5%。

【项目建设】2010年共有在建项目108项，竣工99项。在道路交通建设上，洮砚至藏巴哇公路，已完成铺油任务；冶力关至围子梁公路，杓哇沟口至康多公路，已完成当年建设任务，完成投资6492万元。灾后恢复重建农村公路、农村通达公路、通畅公路完成投资2114万元，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洮河叶儿大桥完成投资445万元，洮河木耳大桥已开工建设；岷

合二级公路卓尼段建设，配合完成沿线征地拆迁和隧道进出口的拆迁选址，完成投资2.48亿元。在水电建设上，扭子电站三台机组于10月份全部实现发电；录巴寺电站土建工程已全部完工，机组安装调试正在进行；如吾电站累计完成投资1.21亿元，预计2011年4月实现首台机组试机发电；小河口水电站完成投资1880万元，联柱桥水电站已完成投资1782万元；小族坪电站在兰洽会上重新招商签约，已于10月份复工建设；扎古录水电站目前正在实施勘测定界。在城乡电网建设上，扎古录110KV送变电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80%，累计完成投资8495万元；扭子——新城110KV输电线路，现已建成投入使用。在城镇建设方面，桥南道路改造工程已通过验收；城区污水处理工程，完成基础工程；县城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正在加紧建设，完成投资720万元；562套廉租住房和200户棚户区改造，已开工建设；2000户农村村危房改造，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在生态建设上，建立草原鼠害综合防治县级示范点一处，完成草原鼠害防治面积57.75万亩；退牧还草工程安装围栏90万米，建设禁牧、休牧围栏共65万亩，完成计划任务的100%；2010年牧区节水灌溉项目、2009年退耕还林和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已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建成500户农村“一池三改”户用沼气项目。在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上，异地搬迁试点工程、小型农田水利工程、车巴河扎古录镇防洪河堤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以及尼巴乡江车村防洪河堤等9处护村护田河堤，全部完成建设任务。牛羊育肥小区建设，整村推进项目，游牧民定居工程等正在抓紧建设。在社会事业建设上，县藏医院建设完成主体工程，完成投资720万元；计划生育服务站、县幼儿园建设已竣工；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已下达投资602万元，重点完成了56所学校33个单体校舍维修加固任务。20户以上自然村“村村通”工程，已安装4597户，完成全部安装任务；综合农贸市场商住楼已交付使用。

【灾后重建】重建村基础设施建设

和5个整村搬迁村全面竣工，完成投资960万元。纳浪、尼巴、藏巴哇、完冒、阿子

滩等5所寄宿制学校学生宿舍楼、康多学校学生宿舍楼、藏族中学教学楼、卓尼一中学生宿舍楼均已竣工投入使用；总投资3667万元的卓尼县初级中学教学楼、学生宿舍楼、多功能厅进入装饰阶段，完成投资3493万元。总投资2500万元的县级综合性医院建设，现已完成主体工程，完成投资2200万元；投资1000万元的文化体育活动中心，已完成主体工程。

【农牧村经济】牛羊育肥小区在6个乡镇7个村实施，引进育肥牲畜2821头。新增的20个养殖、育肥示范点已全面落实，扶持专业养殖户2617户，42个联户牧场按照全州统一要求完成组建，8个养殖小区新建标准化暖棚542座，10个牛羊育肥专业合作社运行逐步规范。种植多年生优质牧草2.2万亩，发放优质草籽21525千克。年末各类牲畜存栏52.68万头只，总增各类牲畜16.33万头只，出栏24.62万头只，总增率、出栏率、商品率分别达到31%、47%、33%，实现畜牧业总产值2.33亿元。完成粮播面积7.43万亩、经济作物6.06万亩、青饲料2.23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1250万千克；建立青棵基地2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进展顺利，勘界确权工作基本完成；依托县区位优势，在柏林、洮砚及洮河沿岸继续种植优质药材1.97万亩，新增日光温室蔬菜大棚1200座，设置技术服务点9处，46名技术人员常驻一线进行技术指导和服务，累计培训蔬菜种植户1060人次，注册专业合作社15个。落实州县配套资金860万元，落实贷款950万元，年内日光温室完成墙体工程1038座，其中完成钢架及梁柱搭建1022座，竣工投入使用的107座。加快整村推进实施进度，河堤、村道、人饮、购畜等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继续强化各项惠农政策的落实，全年共发放各类惠农资金5091.78万元。完成劳务输转2.29万人次，创劳务收入1.36亿元。

【支柱产业】坚持“培育骨干，发展特色”的工作思路，认真实施“工业强县”战略，全年预计完成工业增加值20540万元，同比增长14.5%；预计完成发电量9.4亿千瓦时、供电量2459万千瓦时。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加快发展的当务

之急,以项目建设为载体,以资源开发为依托,积极组团参加各类大型经贸洽谈会,成功签约引进了以水电资源开发、市政建设为重点的一批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共签约各类引资项目5项,当年开工3项,合同金额4.04亿元。通过政府引导、政策扶持、市场运作、全民参与,全县重点景区、景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旅游接待及服务能力明显提高,全年共接待旅游人数14.36万人,实现旅游综合收入2580万元,编制完成了《康多峡、九甸峡旅游开发总体规划》。

【社会事业】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育布局调整有力推进,2011年撤并7所和改制2所学校,全县学校总数减到109所。启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深化医药卫生体制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服务改革的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新农保试点和参保工作全面展开,16周岁至59周岁参保农牧民达到47193人,参保率90.8%,60岁以上参保登记9453人,参保率93.3%。积极推行门诊统筹,新农合人均筹资标准提高到150元,实现了财政补助翻一番的目标,新农合参保率达到90.37%,参合农牧民达到7.68万人,共为4.02万名农牧民报销住院和门诊医药费777万元。全面落实奖励扶助、少生快富、特别扶助和特困家庭救助等政策,当年兑现各类奖励扶助资金258.28万元。继续巩固“省级优质服务县”的创建成果,认真实施流动人口综合治理,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全县人口出生率控制在16.29‰,自增率控制在9.47‰,农村符合生育率为99.45‰,各项指标均控制在责任目标以内。依法加强城镇管理,县城总体规划、乡镇总体规划、新城区建设性详规全面完成。文体广电工作进一步加强,文物普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馆藏文物管护取得新的进展,图书借阅率逐年提高,文化市场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全民健身引起普遍关注。

【民生保障】省州确定的涉及卓尼县的12项19件民生实事,非项目类的11项已全部落实,项目类中的6项已完成,其余2项正在加紧实施。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重点狠抓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四项制度的完

善,稳定提高了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被征地农牧民养老保险、村干部养老保险制度逐步完善。城乡低保提标调查和“调、减、免”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年内共发放城乡低保金1791.58万元,五保户实现集中供养43人,分散供养602人,城乡医疗累计救助203人次,发放救助资金77万元。落实和完善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各项政策措施,460套廉租住房交付使用,562套廉租住房和200户棚户区改造加快实施,继续实施了2000户特困群众危房改造,最大限度的解决了农牧村困难家庭的住房问题。积极拓展就业渠道,通过实施“跨地区金桥工程”、事业单位招聘、三支一扶、进村社区、选录服务生等途径,共安置大中专毕业生460名,使2005年以前的高校毕业生全部实现顺利就业。

卓尼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才让当智(藏族,10月止)

张世虎(藏族,10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张振国(10月止)

王忠(藏族,10月任)

县长 杨武(藏族)

县政协主席 杨世英(藏族,10月止)

朱凤翔(藏族,10月任)

(供稿:县志办)

临潭县

【综述】临潭古称洮州,地处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部,坐标为东经103°52′,北纬34°10′-103°52′。东邻岷县,北接康乐、渭源两县,与卓尼县插花接壤。全县总面积1557.68平方公里,东西最大距离60千米,南北最大距离83千米。地形西高东低,大多属高山丘陵地带,洮河、冶木河、羊沙河流域切割较深,峰峦重叠。白石山、莲花山、大岭山为主要山峰,海拔在2209-3926米之间,平均海拔2825米。气候属高寒干旱区,年平均气温3.2℃,降水量518毫米,无霜期65天。干旱、冰雹、霜冻、洪涝等灾害频繁。现辖3镇13乡,县政府驻城关镇,距兰州346千米。

临潭历史悠久,废置多变。早在4000

年以前这里就有人类繁衍生息。夏、商、周时期属雍州之域。春秋、战国时期为诸羌所据。秦朝为陇西郡临洮县(今岷县)辖地。两汉时期为陇西郡临洮县辖地,境内始有洮阳、侯和2个居民点。西晋时在临潭置洮阳县,东晋十六国末期为吐谷浑占据。永明九年修洮阳、泥和(侯和)2城,永定3年(559年)始置洮州,随之又置洮阳郡及汎潭县。隋文帝开皇十一年改汎潭县为临潭县。盛唐时期为陇右道临洮郡临潭县。五代十国时期为后唐所有,洮州隶属陇右道。北宋初临潭地区仍号洮州为临洮城。大观二年(1108年)改临洮城依旧为洮州。元朝时期洮州为河州路所属,州领可当一县。明洪武四年(1371年)在旧城置洮州军民千户所,隶属河州卫。清乾隆十三年(1748年)改洮州卫为洮州厅,隶甘肃省巩昌府。中华民国二年(1913年)改洮州厅为临潭县,属兰山道管辖。1949年9月11日临潭县解放,9月27日,在新城地区成立了临潭县人民政府,为岷县专区管辖。1950年划临潭县为临夏专区下辖。1953年,划归甘南藏族自治州至今。

临潭已查明的矿藏资源有铜、铁、金、铅、铋、汞、水泥灰岩、煤、石膏、矿泉水等10种33处,其中铜、铋、石膏资源储量可观;主要林木有云杉、冷杉、华山松、白杨、柳、柏、桦、青杠、椴木、枇杷、李子、木梨、沙棘、毛樱桃、苹果、杏等;药材有麝香、虫草、贝母、秦艽、大黄、党参、黄芪、当归、柴胡、长、升麻、百合、独活、黄柏、黄连、丹参;食用类植物有蕨菜、地耳、木耳、蘑菇、狼肚菌、山野菜等;野生动物有鹿、狐、狼、豹、麝、獾、野猪、猓、山獾、马鸡、雪鸡、苏门羚、黑鹳、娃娃鱼6等。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青稞、马铃薯、蚕豆、碗豆、油菜、胡麻、燕麦等。全县境内水利资源丰富,洮河支流冶木河、羊沙河、石门河水能理论蕴藏量28.74万千瓦,可开发利用17.29万千瓦。洮河流经县境105千米,流域面积2868平方公里。临潭境内自然景观绚丽多彩,名胜古迹较为丰富。有西晋吐谷浑所筑古战牛头城遗址、明洪武十二年所建的洮州卫

城和已被列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全州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之一的新城苏维埃政府旧址,有宋金时期的古墓藏;著名的伊斯兰汉学西道堂及42处伊斯兰教清真寺;3处古老的藏传佛教、2处汉传佛教寺院等。自然风景方面,有冶力关AAAA级风景旅游区,国家级森林公园——黄涧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莲花山、省级地质公园——赤壁幽谷,以及天池冶海、冶木峡、十里睡佛和鹿儿沟自然风景区等景观。此外,还有已载入上海大世界吉尼斯纪录的“万人拔河”活动,蜚声海内外的洮岷“花儿”发祥地——莲花山“六月六花儿会”,闻名遐迩的“洮州八景”,洮州“龙神庙会文化”、洮州李氏家姓文化和遗留的诸多古堡寨、烽墩和边墙及源远流长的江淮遗风等独具魅力的人文景观和洮州民俗风情。

2010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8.5亿元,增长13.5%;固定资产投资12.29亿元,增长122.3%;实现大口径财政收入4061万元,增长24.11%;地方财政收入2151万元,增长21.59%;财政支出9.29亿元,增长20.96%;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额完成2.24亿元,增长25.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2.06亿元,增长20.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9592元,净增1485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420元,净增400元;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51‰。

【农牧村经济】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26.53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8.23万亩,经济作物播种面积14.78万亩,青饲料为主的其它作物3.52万亩;投资1073万元建成日光温室284座、育苗39万株;投资1178.2万元建成试点村21个、养殖小区13个、专业合作社6个、暖棚810座,加工青饲料玉米4500吨。年末各类牲畜存栏22.78万头(匹、只),总增率、出栏率、商品率分别达到41.99%、57.98%和38.26%。完成2009年青棵基地建设、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试点等工作。推广测土配方施肥15万亩。王旗土地开发整理复垦项目已通过省级评审。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已进入确权颁证阶段。扶贫开发全面推进,解决了0.35万贫

困人口的温饱问题。全省“两项制度”有效衔接试点工作进展顺利。临潭县被确定为国家和省级“整村推进、连片开发”试点县,三年累计投资7775万元。冶力关镇东山村等15个2009年整村推进项目通过州级验收,术布乡古战山村等13个2010年整村推进项目全部建成。王旗乡马旗村等4乡6个试点村村级发展互助资金113万元。培训城乡富余劳动力6982人,605名农民工取得职业资格初级证书,723名农民工取得职业技能资格证书。输转劳务4.69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4.06亿元,增长62.4%。完成劳务移民300户1200人、灾后重建新疆安置群众912户3167人。

【项目建设】年初确定的34个前期项目、11个重点争取和117个重点建设项目,总投资达51.47亿元。新城—冶力关公路等34个项目已全部完成可研和规划。11个重点争取项目总投资4.4亿元,其中县城区道路及排水改扩建工程等10个项目已争取到位资金1.49亿元。全县最大的民生工程“引洮入潭”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并报国家发改委待批复。117个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2.29亿元,比上年增加6.76亿元。农牧业及生态项目14个,2009年游牧民定居、“一特四化”等13个项目已建成,2010年游牧民定居工程正在实施中。易地搬迁、以工代赈项目10个,2009年易地搬迁、新城镇南门河防洪河堤等9个项目已建成,2010年以工代赈项目正在实施中。水利电力项目6个,上川水电站和青石山水电站扩容改造项目正在建设,35千伏城东变扩容改造等4个项目已建成。交通项目6个,岷县至合作二级公路临潭段、冶峡隧道及接线工程进展顺利,店子至总寨公路等4个项目已建成。工商业项目3个,新城镇农产品综合交易市场、洮州饭店和商住楼已建成,建华水泥公司日产2500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已开工建设。社会事业项目26个,一中教学楼、宿舍楼等15个项目已建成,县广电局综合业务楼等11个项目正在建设。城镇基础设施项目6个,西环路商住楼等3个项目已建成,县城污水处理等3个项目已开工建设。法院审判庭等6个公检法项目已建成。基层政权项目5个,店

子、石门乡政府办公楼和教育局机关综合业务楼等4个项目已建成,档案局办公楼正在建设。廉租住房、农村固定资产投资等项目35个,其中22个已建成并投入使用,13个项目正在建设。招商引资项目6个,签约资金7.88亿元。按照“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总体要求,投资1.8亿元,全面完成了灾后重建4000户、维修9146户和13个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的建设任务。

【工业】全力实施“工业强县”战略,编制了《临潭县特色产业发展规划》和《临潭县循环经济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3512”工业全力推进,建华水泥、青石山电站、鹿儿台电站、顺达商贸4户企业实现销售收入1.31亿元。全县完成工业增加值1.02亿元,增长19.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140万元,增长5.2%;规模以下完成工业增加值5050万元,增长39%。完成发电量20440万度、供电量5100万度,生产水泥15.15万吨。预计万元GDP能耗降低率为4.51%。完成了25户“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农家店的前期改造工作。

【城镇建设】编制了《临潭县城总体规划(2009—2025)》等11个城乡规划。投资1.13亿元实施了县城集中供热、城区应急避难场所、城区垃圾处理、西环路商住楼、城区道路及排水、文化广场、商业一条街等重点项目。对法院、检察院等临街楼房、店铺、民宅实施了城镇特色化风貌改造,完成投资1000万元。实施了城镇净化、美化、亮化、绿化工程。

【旅游业】深入实施“旅游带县”战略,编制了《临潭县旅游产业发展总体规划》和农家乐建设等7个规划。被列入全省旅游重点县,投资3131万元的洮州卫城—冶力关文化生态旅游景区基础设施项目已落实,与兰州市对接了冶力关综合体育馆等援建项目。共投资1.51亿元的冶力关民俗风情休闲度假村、冶海景区户外运动游乐园、冶力关亮化、冶海和饮马泉防渗漏、冶海九台瀑布、冶海滑索、赤壁幽谷滑道、冶木河小河口滑草和射箭等12个建设项目进展顺利。城关、古战、术布被评定为AA级景区。落实农家乐贷款

210万元。先后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兰州召开新闻发布会,成功举办了2010冶力关中国拔河公开赛、第二届洮州拔河节暨第十一届中国九色甘南香格里拉旅游艺术节。在北京、深圳、西安、兰州等地进行了旅游宣传,加大了在人民网、腾讯网、新浪网、搜狐网等主流网站的宣传力度。冶力关景区被评为“中国最具国际影响力旅游目的地”、“中国最佳生态旅游县”、“中国乡村旅游示范县”,临潭对外知名度不断提高。全年累计接待游客52万人次,创旅游综合收入1.78亿元。

【生态保护】投资2.05亿元实施黄河生态项目游牧民定居工程,使2945户14322人实现定居;投资810万元实施退牧还草项目,安装草场围栏41.7千米,禁牧休牧30万亩。对15万亩草场进行了承包。实施了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工程,完成义务植树34万株,县城面山绿化300亩。集中开展了城乡环境集中整治活动,城乡脏、乱、差的现象得到有效遏制。

【社会事业】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发展。学校布局结构调整稳步推进,完成石门口小学等10所学校撤并和八角中寨等21所学校的改制工作。全县有824名学生考入各类高等院校,为1042名农村贫困大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467.86万元。县一中等7所学校的10个灾后重建项目完成投资4500万元,9个中小学危旧房改造项目完成投资171万元,县教育局机关综合业务楼等8个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2216万元,建成了新城幼儿园。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县一院住院部、门诊楼已建成,投资1418万元的县中医院门诊综合楼开工建设,争取到县二院门诊综合楼援藏项目资金594万元。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有力推进。县人口委办公楼已完成投资280万元,16个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已完成初设。人口出生率、自增率分别控制在12.62‰和6.51‰以内。积极开展“千台大戏送农村”、“三下乡”等活动,洮州花儿被联合国科教文卫组织列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建成了32家农民书屋和古战、店子、洮滨3个乡镇文化站,城关、长川、木布、冶力关、羊沙等5个乡镇文化站建设进展顺利。第三次全国文

物普查取得阶段性成果。全面完成“村村通”工程,安装20户以上自然村设备7000套;投资300万元完成了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3000户,投资685万元的广电大楼已完成三层主体。科普宣传力度进一步加大,建成“临潭县青少年防灾减灾科普教育基地”,在全州率先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

【民生保障】年初确定的14件20项民生实事全面落实。投资1.37亿元,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农村公路和通乡油路、“一池三改”沼气池、城镇居民灾后恢复重建、农牧村危旧房改造、农牧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等工程,解决了12个村、3座藏传佛教寺院7000多人饮水困难问题,修建农村公路101.5千米,通乡油路18千米,建成沼气池1500座,改造危旧房1750户;全县12.27万人参加新农合,参合率为95.84%,落实补偿资金1064万元,使7.44万人次受益。提高城市、农村低保标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152元提高到167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728元提高到850元,5760人纳入城镇低保、42493人纳入农村低保范围。提高村组干部报酬和办公经费,村干部每人每年补助6000元,组干部每人每年补助1800元,村办公经费和其他必要支出每村每年补助5000元,已为全县731名村组干部落实报酬和办公经费379万元。提高了102名代课教师的工资待遇,通过“三支一扶”、特设岗位教师和事业单位招聘、公益性岗位招录等多种渠道解决了592名大中专毕业生的就业问题。全力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产生活,发放各类救灾资金248万元、救济面粉6429袋。

【抢险救灾】青海玉树地震、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全县干部职工、各族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为玉树、舟曲灾区送去慰问金和社会捐款184万元。特别是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县委、县政府及时召开会议,由县政府领导带队,抽调130多人组成民兵应急、物资保障、医疗救援、交通保障、电力抢修、医疗防疫6个工作小组,第一时间将救灾物资运赴灾区。同时县上领导和有关部门赴舟曲开展慰问,为抢险救灾做出了

积极贡献。

临潭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房和平

人大常委会主任 安兴虎(藏族)

县长 李生文

县政协主席 牛汝霖

(供稿:魏梅)

迭部县

【综述】迭部县位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南部、青藏高原东部边缘,地处白龙江上游的甘川两省结合部、秦岭延伸部分岷迭山系之间的高山深谷地带。东邻舟曲,北接卓尼,东北与岷县、宕昌县毗邻,西南同四川若尔盖、九寨沟两县接壤。地理位置为东经102°54′54″—104°04′33″和北纬33°39′23″—34°30′02″之间,呈东西长、南北窄的地貌特征。县境内大部分地区海拔在1500米—2000米之间,县城海拔2400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白龙江东西横穿全境,气候温和湿润,四季分明,属高山内陆性气候。年平均气温6.7℃,平均降水量500—730毫米,全年日照数为2242.2小时,无霜期126—210天。

全县东西长110千米,南北宽75千米,总国土面积5108.3平方公里。其中农业用地11359.6公顷,林业用地300693.9公顷,牧业用地150127.2公顷。全县有耕地面积13.7万亩,其中坡地占80%,耕地后备资源不足,农业基础薄弱。草场面积235.28万亩,可利用面积208.76万亩,占草场总面积的88.75%,生长饲用植物31科287种,经济载畜量26.79万个单位。林地面积451.05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58.32%,森林覆盖率为54.4%,活立木蓄积量4670.9万立方米。木本植物种类有60科123属314种。水能源主要以长江支流的白龙江为主,可利用水量约4900万立方米,水量理论蕴藏量为80.74万千瓦。境内已初步探明的有17种矿藏,铁、白云岩、铜、黄金等储藏量较大,分别为1.4亿吨、2.5亿吨、980万吨,其中金、铀、陶土、煤、锑矿已逐步开发。野生经济植

物和菌类资源非常丰富。已载入《甘南中药材资源名录》的有702种,中药材总量达3000吨以上,全国重点普查的363种主要中药材中,境内有127种;野生动物和菌类药材有30种。山珍野菜有沙棘、蕨菜、羊肚菌、木耳、蘑菇等。其中蕨菜、羊肚菌已远销日本、韩国等东南亚国家。被列为国家保护的一、二、三类野生动物主要有大熊猫、羚羊、雪豹、金猫、梅花鹿、苏门羚、红腹锦鸡、雪鸡、水獭等27种。有“俄界会议”遗址、次日那毛泽东旧居、天险腊子口战役等革命遗址,人文景观有然闹马家窑文化遗址和23座藏传佛教寺院。全县境内山清水秀,风光旖旎,有神奇雄伟的“迭山横雪”、“虎头雄峰”、“腊子水帘洞”、“纳加石门”、“甘南州第一峰—措美峰”、“尼傲尖尼自然佛塔—美日神山”、“古麻神湖”、“录坝神湖”和“九龙金锁”等自然景观以及独特的藏民族风情。

全县共辖11个乡(镇),52个行政村和2个社区居委会,243个自然村。2010年全县总人口5.39万人。其中藏族占总人口的85%以上;其他少数民族有回族、东乡族、满族、蒙古族、壮族、土家族和朝鲜族等。全年总出生721人,出生率为13.4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79‰。

2010年,全县国内生产总值达到5.18亿元,同比增长13%,比“十五”末年均递增21.3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达到1.35亿元,增长6%,比“十五”末年均递增11.67%;第二产业增加值达到1.55亿元,增长24%,比“十五”末年均递增27.36%;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2.40亿元,增长10%,比“十五”末年均递增26.94%;完成工业增加值8930万元,增长12.4%。万元GDP能耗控制在0.5311吨标准煤以内,同比下降4.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2.77亿元,增长12.85%，“十一五”期间全县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5.86亿元,是“十五”期间累计完成总数的5.7倍。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7157万元,增长27.5%，“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36.53%;完成县级财政收入3398万元,增长27.94%，“十一五”期间年均增长34.48%。城镇居民人均



9月3日,迭部县各部门共产党员向舟曲灾区交纳“特殊党费”

可支配收入达到9840元,增长13%,比“十五”末年均增长31.19%,净增4619元;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2676元,增长15%,比“十五”末年均增长8.19%,净增1168元。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5亿元,增长16%,年均递增17.42%。

【工业】根据“工业富县”的发展战略,及时调整国民经济发展结构,工业经济在转型调整中快速发展。依靠丰富的水能资源,全面推进水电工业建设进程,初步形成水电支柱工业格局。2010年全县完成工业增加值8930万元,增长12.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3810万元,增长21.6%;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5120万元,增长11.3%。工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2005年的5.4%提高到16.8%。

【农牧林业】大力推广农业新技术和新品种,提高科学种田水平,年内实施新品种试验示范点7处,良种播种面积达6.5万亩,优质牧草种植20056亩,粮食总产量达到8200吨。落实到位各类资金3623万元,巩固完善2009年度试点村工作,确定益哇乡当多村等17个种草养畜试点村,建设牛、羊养殖小区7个,修建暖棚570座21000㎡,培育育肥专业户1920户。年末全县各类牲畜存栏19.58万头(匹、口、只),总增率达42.3%,出栏率45.8%,商品率32.8%。完成肉产量3500吨,牛奶产量4725吨。按照“三通一平”“三配套

(检疫、装卸、栅栏)”的标准完善了电尕、牙日、代古寺3处活畜交易市场和达拉、尼傲等7个新建畜产品交易市场及牧草收购点,组建迭部县利民蔬菜种植、电尕镇傲傲牦牛养殖等5个农牧民专业合作社,购进1300头份肉牛、奶牛冻精,完成冻配625头。加强设施农业建设,106座日光温室全部建成,部分蔬菜已上市销售。通过集中办班培训、以会代训等方式,培训农牧民及专业技术人员8790余人次。严格按照“以检促防、以防促检、防检结合”的工作方针,在全县11个乡镇建立42个报检点,积极开展产地检疫工作,产地检疫覆盖面达到90%以上,牲畜耳标配戴率达91%,全年共免疫口蹄疫苗348581头(只、口),强制免疫密度均达100%。全面完成了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和1万亩封山育林、1万亩中幼林抚育补贴试点工作,新增有林地面积4.3万亩,森林覆盖率从54.5%提高到58.7%以上。严格依照《迭部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全力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编制了《甘肃省迭部县生态文明建设总体规划》和《白龙江·腊子口国家级水利风景区总体规划》,并通过了中科院、中国工程院专家组的评审,“白龙江·腊子口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已正式通过了水利部的审批和命名。

【非公经济】依托资源优势,着力发展地方特色经济和优势产业,国民经济

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2005年35:16:49调整为2010年的26:29:45,结构调整速度快于规划预期。第三产业蓬勃发展,传统服务业、非公有制经济和旅游产业进一步发展壮大,实力不断增强。到2010年底,全县非公企业达到840户,实现增加值1.19亿元,上交税金1024万元。

【节能减排】认真实施“生态立县”战略,大力发展生态循环经济,通过落实各项节能措施,督促淘汰落后产能1.02万吨。全力组织实施节能重点工程,日处理生活污水3000吨的污水处理工程已于10月开工建设,集中供热工程和液化气气化站工程正在抓紧组织实施。积极推进新农村新能源建设,共回访沼气用户1860户,维修病池209户,发放藏式节能炉1445台。大力普及新型节能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使用率达到80%以上。完成了LED节能路灯改造和建筑物亮化工程。全县万元GDP能耗从2005年0.69吨标准煤下降至0.5311吨标准煤,能耗降低率超额完成了预定的目标任务。全县工业企业基本实现了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94.77%。2010年迭部县被国家发改委列入全国首批绿色能源示范县。

【招商引资】2010年通过参加“兰洽会”等各类节会和商会活动,共签约各类招商引资项目9个,签约金额13.77亿元;新签约项目在当地完成登记注册4个,当年开工建设4个,到位资金2.1亿元;续建项目18个,当年到位资金5.14亿元;重点对外推介项目100个。在2009年“第十一届深圳高交会”上,迭部县荣获“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潜力城市(园区)”的荣誉称号。水电开发步伐进一步加快,花园峡水电站等8座水电建设项目进展顺利;达拉热泉沟二级电站等10座水电建设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110KV洛迭二回送电线路工程等一批电网建设项目正在抓紧实施。五年来,全县共签约各类招商引资合同项目76项,其中水电项目34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31项,探矿项目7项,旅游开发项目4项,签约总投资额52.5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31.4亿元,招商引资对GDP增长的贡献率达到30%以上,对固定资产

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到60%。

【旅游业】成功举办了“绿色长征—为中国加油”走进红色圣地腊子口系列活动,编制了《扎尕那古冰川遗址科考项目规划》,拍摄了多儿、阿夏、达拉和骨麻湖景区专题宣传片,《一个西方探险家眼中的植物王国—迭部》、《走进措美峰》、《扎尕那》、《迭部行》等专题记录(宣传)片分别在央视和甘肃卫视及全国40多家网络媒体播出,并在全国部分城市展映,其中《走进措美峰》和《扎尕那》在第三届中国旅游电视艺术周优秀旅游电视节目评选中分别荣获优秀奖和优秀作品奖;《多彩迭部》系列丛书即将出版,《腊子口》杂志影响力迅速扩大,旅游宣传推介水平有了大幅度提升。旅游宣传推介成效显著,成功举办了三届腊子口红色旅游艺术节,迭部县被评为“中国最佳旅游休闲目的地”,扎尕那被《中国国家地理杂志》评为中国十大“非著名山峰”。

【社会事业】年内教育系统共投资6165万元,建成了中国红十字会援助教育项目涵盖的6所学校,地震灾后中央财政重建基金项目涵盖的4所学校。全面完成了学校布局结构调整任务,全县学校总数由原来的79所整合为68所,在校学生10511人。进一步巩固“两基”攻坚成果,2010年全县小学阶段入学率达到99.54%,初中阶段入学率达到98.38%,分别比2005年提高2.72和38.31个百分点,青壮年人口文盲率下降到1.14%。年内招录36名特岗教师充实壮大师资队伍,选派450名教师参加各类培训。教育质量提高,当年全县高考录取率达到72.13%。一批县、乡医疗卫生业务用房和基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成使用,同时更新医疗器械设备,改善卫生医疗条件,每千人拥有床位数达到2.6张。积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县农牧民参合率达99.65%。深入推进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城乡儿童计划免疫“五苗”覆盖率均达到98%以上,乙肝疫苗接种率达到100%;居民合格碘盐食用率达到97%;食品及公共场所从业人员体检率达100%;传染病报告及时率达到100%。切实加强

中藏医工作,编制完成了《迭部县基本药物目录》等4个实施方案和《藏药炮制和加工》、《藏药方剂》等书籍,成功研制了“二十五味松石丸”等8个专科制剂,填补了迭部县无珍贵藏药的空白。全面落实优生优育和奖励扶助政策,着力巩固“省级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县”达标成果,年末全县总人口53911人,当年总出生721人,出生率为13.43‰,与“十五”末的13.47‰相比,下降了0.04个百分点;计划生育率达到99.58%,其中农业人口计划生育率达到99.51%,与“十五”末的96.52%相比,提高了2.99个百分点;当年死亡357人,死亡率6.66‰;自增364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79‰。加快文化事业发展步伐,县文图馆、全民健身中心等文体工程项目均已竣工;腊子口纪念馆被列入全国免费开放纪念馆;第三次文物普查实地调查工作已通过省级验收;建成了20个村级农牧民健身场,整理并公布了第二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全面实施了“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及“西新工程”等,建成一大批乡村级电视卫星地面接收站;广播影视设备得到进一步改造,全县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64.5%和82.8%,分别比2005年提高了3.23和4.34个百分点。

【社会保障】深入开展了养老、失业、医疗、工伤保险等业务,四项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662、3836、9002、1248人,其中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覆盖率分别达到70%和100%,共征缴各项社会保险基金4839万元。认真落实再就业扶持政策,积极开发就业岗位,重点帮助就业困难对象实现再就业,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11人,城镇人口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五年内新增就业人员1108人。加大小额贷款力度,为零就业家庭成员、复员军人和集体企业28人(户)提供小额担保贷款190万元,投入小额担保贷款基金50万元。大力实施农牧民技能培训工程,举办技能培训班30期,培训农牧民3300人,劳务输转9890人次,实现劳务经济收入6205.8万元。认真开展劳动保

障执法监察和劳动仲裁工作，为企业职工签订劳动合同2857人，劳动合同签订率达98%；调处劳动纠纷10起、涉及农民工167人，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46.8万元，维护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民生实事】全力落实省州确定的14件民生实事，完成了惠及46个村(寺院)5600人的农牧村安全饮水工程。深入推进农牧村新能源建设，加强已建沼气后续管理服务，维修病池209户。为全县834户农牧户发放小额信用贷款2995万元，信用评级4326户。村、组干部年报酬分别提高到6000元/人和1800元/人，村办公经费提高到5000元/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达到1063户2882人，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月152元提高到167元；农牧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达到3061户11600人，标准由原来的每人每年728元提高到850元。五保户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1200元提高到2000元，保障对象达到522人。认真实施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共发放救助金64万元，救助672人。全面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制度工作，新农合筹资标准提高至150元，人均增加补助50元，参合农牧民个人缴费标准由人均20元提高到30元，人均公共服务经费提高到15元。对特殊人群参加新农合实行免费政策，参合农牧民群众达到3.9万人，参合率达99.65%，住院补偿费达到216.8万元。新型农牧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全面实施，参保人数达2.5万人，参保率达试点人口的95%以上。大力扶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年内新增大中专毕业生就业140名，并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100个。全力推进城乡危旧房改造工程，全面完成2500户危旧房改造、30户残疾人危旧房改造和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工程。加强城乡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完成了11个乡镇卫生院和8个村级卫生室建设。

迭部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赵凌云(藏族)
人大常委会主任 段庆发
县长 仁青东珠(藏族)

县政协主席 杨正才(藏族)
(供稿：段宝华 刘文海)

夏河县

【综述】夏河县位于青藏高原东北边缘，甘肃省西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北部。东南面分别与州属合作市、碌曲县相邻，东北依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西北与青海省循化县和同仁县接壤。总面积6274平方公里，平均海拔3000多米。总人口8.19万人，共辖13个乡镇、1个办事处，65个村委会、4个社区，430个村民小组；有藏、汉、回、撒拉、蒙古、朝鲜、土等14个民族，其中藏族人口约占79.2%；农牧业人口占80.6%。

夏河县是甘南州主要的牧业县之一。全县草场面积753.87万亩，天然草场类型多样，牧草优良，已查明野生植物73科709种。气候寒冷湿润，年平均气温2.6℃，极端最低气温零下26.7℃，极端最高温度28.4℃，昼夜温差大。冬春多风，夏秋多雨，年均降水量516毫米，平均无霜期56天，全年日照时间2296小时。畜牧、旅游、水利、矿产是夏河县的资源优势。

1985年夏河县经国务院批准为对外开放县，1996年被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夏河县历史上曾是甘、青、川安多藏区经济文化中心和藏传佛教中心。拉卜楞寺座落在县城西隅，经过数百年的积淀，形成了夏河丰富的文化资源，构成了“拉卜楞文化”深厚的底蕴，形成了独具魅力的文化特色。

2010年夏河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8.5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14%；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9.4亿元，增长83.2%；工业增加值1.85亿元，增长4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82亿元，增长16.1%；大口径财政收入5026万元，增长57.2%；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1.25亿元，增长10.2%；各项贷款余额6.4亿元，增长14.3%；农牧民人均纯收入2775元，增长16.6%；城镇居民人均可

支配收入9768元，增长19.5%；城镇登记失业率2.53%；人口出生率14.71‰。

【农牧业经济】2010年全县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13.74万亩，其中：粮食作物种植面积5.82万亩，粮食总产量9602.71吨；油料种植面积2.89万亩，总产量2619.07吨；饲料作物种植面积5.03万亩。粮、油、饲比调整为42.34：21.06：36.59。筹资950万元新建日光温室蔬菜大棚209座。畜牧业生产形势良好，全县各类牲畜存栏91.33万头(只)，同比增长0.14%；各类牲畜总增率、出栏率、商品率分别为32.93%、40.19%、36.54%，均比上年同期提高。肉类总产量10499.4吨，奶产量11472吨，羊毛产量736.72吨。落实县级财政配套资金800万元，全面推进“一特四化”工作；投入扶贫资金2900万元，实施了牛羊产业大县、4个省级新农村试点、整村推进和扶贫连片开发等项目，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有序进行，农牧村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进一步增强。

【工业】2010年完成工业增加值1.85亿元，增长44.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1.31亿元，增长55.5%。安多循环经济园区一期工程实施顺利，日产2500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4.5兆瓦余热发电、年产10万立方米自保温墙体砌块生产线、年产3000万条塑料编织袋生产线、10万吨粉磨站、安顺水电站等项目相继开工建设，累计完成投资1.76亿元。安多公司成功兼并锦凤翔公司并组成安多绿色清真食品公司，年产鲜冻牛羊肉605吨。生产水泥58万吨，塑料编织袋340万条。发电量8235万度，黄金产量218千克，主要工业产品产量稳定提高，工业经济效益显著提升。藏医药生产取得新进展，51种制剂获得省内注册。非公企业、民族特需品加工企业经济得到良好发展。招商引资质量效益进一步提高，签署协议6项，金额5.3亿元。

【旅游业】调整充实了县旅游产业开发领导小组，委托达沃斯巅峰旅游规划设计院编制全县旅游总体规划和景区景点

建设性详规。举办了拉卜楞原生态民间歌舞大型晚会和首届拉卜楞文化与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学术研讨会。通过参加兰洽会、县艺术团赴瑞士、深圳、上海世博会演出等形式,开展旅游宣传促销活动;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锦珠商务宾馆、桑科云汇山庄等相继投入运营,拉卜楞民俗展览馆、民航宾馆、扎西洋麒麟宾馆等项目顺利推进,旅游接待档次和服务能力大幅度提高。全年旅游接待总人数36.07万人(次),增长51%,实现旅游收入1.2亿元,增长269.4%。

【乡镇企业】2010年有各类乡镇企业、非公企业3281户,其中:工业企业324户、农业企业34户、建筑企业1户、商业企业971户、交通运输企业1297户、饮食服务业300户、社会服务企业354户,从业人员达6579人。乡镇企业完成增加值3413万元,增长9.99%;完成工业增加值1306万元;中小企业完成总产值19074万元,增长10%。

【项目建设】筹措620万元开展了321个项目前期论证和10个项目争取工作,实施项目94个,实施了道路与排水、污水处理、城区供水改扩建、集中供暖、保障性住房、旅游开发、基层政权建设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县城4条防洪沟得到综合治理,消除了洪水隐患;夏河飞机场工程开工奠基;农村公路“双优”、“双百”活动成绩突出,斯柔至仁艾、白石崖至八角城村道被评为全州优良建设项目;兰合铁路、西成铁路、机场至县城二级公路、拉卜楞寺文物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县藏中整体搬迁等项目前期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2010年全县完成投资总额9.4亿元,累计完成年计划的109.99%。全年新建项目投资额为6.11亿元,续建项目投资额为3.27亿元。城镇固定资产投资额为5.87亿元,增长114.91%,农林固定资产投资额为3.5亿元,增长46.03%,呈现项目多、涉及面广、投资总量大、任务重的特点。

【社会事业】2010年建设乡镇综合文化站14个、农牧民书屋48个;摄制了数字

电影《拉卜楞人家》并在中央电视台播映,《圣地拉卜楞》、《拉卜楞寺》等一系列富含拉卜楞文化元素的光碟、书籍出版。坚持开展文化“三下乡”活动,深入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普查;实施了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和“西新”工程,数字电视转换工作全面推进,全县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分别达到79.8%、87.2%。

教育事业顺利实施中小学温暖工程、布局结构调整和校安工程;加强校园安全管理,设立并配备了学校治安室、校医室工作人员;“两基”工作顺利通过省政府的达标验收。全县有各类学校44所,其中普通中学4所,小学校38所,幼儿园2所。全县共招收各类学生3022人,各类在校生14475人。各类学校有教职工951人,其中专职教师907人。学龄儿童入学率98.5%,学生升学率100%。

全县拥有各类卫生机构21所,其中医院2所,疾控中心1个,乡镇卫生院13所。拥有村级卫生室23所。儿童计划免疫四苗覆盖率达到99.35%。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90%。农牧区新型合作医疗参合率达到99.86%。开展医改基础工作,在全县公立医疗机构中执行了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

【社会保障】2010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625人,完成年计划的162.33%;实现劳务收入6109.99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43.76;输转人数8722人,完成年计划的133.16%;养老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324人,占年计划的100%。将169名城镇零就业家庭成员安置到城建、环保等公益性岗位就业,父母均为农牧村户口的22名大中专毕业生安置到基层学校和畜牧站、卫生院工作,落实公益性岗位补贴43.1万元;积极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培训人数为1686人。失业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265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新纳入参保缴费人数427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9.04%。实施了新型农牧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加强城乡低保和医疗救助,发放城市低保金1022.3万元,农牧村低保金1606万元,

“五保”供养金27.43万元,发放大病医疗救助金197万元。

【民生工作】全面完成省州政府16件民生实事和县政府承诺的10件民生实事。颜克尔等4条防洪沟工程建成并发挥效益;洒合尔、河南村2条沟防洪工程完成可研和设计;铁匠昂城中村改造、门乃合等地居民自来水改扩建、团结路和尕庄路硬化、居民区各主要巷道路灯安装、取消自来水接口费等承诺全部兑现。村级办公经费与村级干部报酬、村支书村主任体检费、寺院办公经费及管理人员补助均按规定落实;县影剧院和殡仪馆维修改造如期完成,实行公务经费包干制度,全年财政支出7.5亿元,增长30%。

【维护社会稳定】落实维稳工作“四包”责任制。在全县中小学开展师生思想政治教育 and 纪律作风大整顿活动,在各藏传佛教寺院开展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制定了夏河县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充实及完善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社会安全等各类应急预案32个,年内排查各类矛盾纠纷83件,化解76件。一批公检法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成了年度建设任务。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有效遏制了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夏河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王 砚 (11月止)

唐志峰 (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仁青东智 (藏族)

县 长 杨晓南 (藏族)

县政协主席 才 高 (藏族)

(供稿:胡淑珍)

碌曲县

【综述】碌曲县地处西北腹地,古代泛指“羌中”,曾是唐蕃古道跨越黄河首曲的通道和丝绸之路南线的必经之地,是一个以藏族为主,汉、回等少数民族聚居的牧业县。碌曲县总面积5298.6平方公里,地势西高东低,海拔3000-4000米之

间,县城平均海拔为3100米,气候高寒湿润,光照充足,雨量充沛,长冬无夏,雨热同季,春秋短暂,全年有霜,温差大,灾害多。境内有古朴原始的佛教寺院,原始森林,溪流湖泊,佛教文化浓厚,旅游资源丰富,民俗独特,民风淳朴。广袤的天然草场,被美誉为“亚洲最好草场之一”;河曲马、藏绵羊、牦牛、藏猪等优良牲畜品种,世界闻名;被称为“东方小瑞士”之美誉、并获中国魅力名镇二十强的郎木寺镇,因藏传佛教格鲁派寺院郎木寺而得名。候鸟天堂尕斯库勒湖、山水俱佳的则岔石林和独特的香浪节、晒佛节、插箭节、“南木特”藏戏等藏传佛教文化和人文景观、民俗风情,常年吸引着国内外的各方宾朋考察旅游。黄河的一级支流洮河和长江支流白龙江发源于此,县域名称碌曲即是洮河的藏语音译。碌曲县也是黄河和长江主要的水源涵养地,水能蕴藏量大,开发前景广,境内金矿、铁矿、煤炭、泥炭等矿产资源也十分丰富。2010年碌曲县共辖5乡2镇,3个社区和双岔林场、李恰如种畜场。全县总人口34321人,其中城镇人口7932人,汉族2286人,占全县总人口的6.79%,藏族30315人,占全县总人口的88.33%,其他少数民族1720人,占全县总人口的5.01%;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0.94‰,出生率18.23‰。

2010年碌曲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8085万元,同比增长13.8%;其中:第一产业同比增长6.2%,达到15430万元;第二产业同比增长13.0%,达到16381万元;第三产业同比增长20.7%,达到16274万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2290万元,同比增长16.1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19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49元,增长13.96%;人均消费性支出940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159元,增长29.8%;农牧民人均纯收入3339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79元,增长12.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46870万元。全社会单位GDP能耗下降4.5%。

【**农牧业**】全县完成农作物种植面积33450万亩,同比增长1.39%。其中粮

食种植面积16595亩,同比增长1.87%,经济作物7462亩,同比下降4.01%。青饲料9393亩,同比增长5.22%;粮食总产量2169吨,增加38吨;青饲料作物种植面积9393亩,油料总产量321吨,比上年减少10吨,下降3.02%;药材总产量19吨,比上年下降1吨,下降0.05%。

全县年末各类牲畜存栏715597头(匹、只),总增率、商品率、出栏率分别达到25.91%、26.43%、27.92%。肉产量达到5913吨,比上年增加486吨,增长8.96%;绵羊毛产量达到495吨,比上年减少11吨,下降2.17%;畜产品加工企业年生产鲜冻畜肉1350吨,与上年持平。

【**工业**】2010年实现工业增加值15851万元,同比增长13.6%。全年共生产黄金1225公斤,比上年增加145公斤,增长13.43%。拉尔玛金矿年生产黄金400公斤,比上年增加120公斤,增长42.86%,实现增加值3939万元。电力方面年发电9349万千瓦时,比上年增加1295万千瓦时,增长16.08%。其中:多松水电站年发电量3973万千瓦时,阿拉山电站年发电量3986万千瓦时,西仓水电站年发电量1167万千瓦时。实现增加值114万元。碌曲县电力公司完成售电量2408万千瓦时,实现增加值360万元。尕斯库勒煤矿生产煤炭3万吨,实现增加值830万元。首曲公司全年加工牛羊肉1350吨,实现增加

值1142万元。乡镇企业实现总产值292万元,增长37.7%,实现增加值83万元,增长13.7%;实现利润33万元,增长32%;上缴税金16万元,增长45.5%。

【**商贸旅游**】2010年全社会实现消费品零售总额12290万元,同比增长16.14%;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个,合同金额为12200万元。各旅游景点共接待国内外游客14.61万人(次),其中国内游客11.71万人(次),国外游客2.9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716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555万元,同比增长98.52%。

【**文教卫生**】2010年是教育工作的“两基”验收年,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校园“四项工程”及二期寄宿项目均已完成,各学校办学条件得到改善。普通中学在校生1852人,普通小学在校生5018人,寄宿制学校19所,在校生6536人。有专业艺术表演团队1个,档案馆1处,公共阅览室1处,文化馆1处。广播、电视覆盖率达到97%和98%。2010年《甘肃省史话丛书》之一的《碌曲史话》一书已出版发行。有县级综合医院1所,县藏医院1所,卫生监督机构1所,疾病预防控制机构1所,妇幼保健机构1所,乡镇卫生院6所,社会卫生医疗服务中心1所。各类卫生机构共有床位197张,卫生技术人员311人,其中执业医师240人,注册护士



放牧

45人。

【社会保障】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率100%、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97%、村干部养老保险参保率100%、城镇零就业家庭就业安置率达到100%。城镇新增就业294人，下岗人员再就业82人。城市低保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152元提高到167元；农牧村低保将人均收入未达到850元的7600人全部纳入低保范围，月人均补差由原来的50元提高到65元；全县24个行政村79名村干部全部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范围。全年共发放城市低保金及物价补助241.04万元，一次性临时生活补贴17.97万元，保障城镇居民481户1356人；发放农牧村低保金627.67万元，一次性临时生活补贴37.39万元，保障人数7600人；发放五保户供养金32.64万元，发放城乡大病医疗救助金6.47万元，救助12人(次)；为高龄老人、二女结扎户、城乡特困户及五保户等代缴城市医疗保险金、农村医疗参合金23.01万元；全县1085名僧人全部纳入了农村低保。

【项目建设】全年共完成前期工作项目56项，超计划完成20项；争取项目10个，超计划完成70个，争取项目资金8500万元，超计划完成20659.42万元。

【民生保障】2010年全面落实了省列、州列、县列各项民生工作实事，重点解决广大农牧民群众和城镇居民医疗、饮水、行路、上学、就业、养老、住房、低保、医保等方面的实际问题。为寺院修建了自来水。全县所有城乡贫困户、特困户、五保户得到住房、低保、医保等方面的全面救助。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进入了历史发展中的最好时期，201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48085万元，是2005年的1.25倍，年均递增17.57%；人均地区生产总值预计达到14108元，增长1.60倍，年均递增21.04%。其中：第一产业达到15430万元，年均递增9.9%；第二产业增加值达到16381万元，年均递增28.82%；第三产业增加值达到16274万元，年均递增17.91%。产业结构不断调整优化，三次

产业结构比由2005年的40:22:38，调整为2010年的32:34:34，由“十五”末的“一三二”型调整为“十一五”末的“二三一”型，实现了产业结构从传统型向经济效益型的转变。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大口径财政收入2010年底达到5907万元，比2005年增长2.9倍，年均递增31.19%，财政收入实现了前所未有的增长，财政“赤字”得到有效消化，财政支出比“十五”末增长近3倍。农牧业增加值“十一五”末达到15430万元，比“十五”末增长60.51%，农牧业连年获得增产丰收，农牧民收入不断提高，特色农牧业发展格局正在形成。“十一五”末工业主要产品产量黄金达到1225公斤、发电9349万度，分别是“十五”末的1.45倍、35倍；2010年底实现工业增加值15851万元，是2005年的2.6倍，年均递增29.23%；工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十五”末的21%提高到“十一五”末的33%，提高了12个百分点。“十一五”期间计划减少贫困人口5000人，五年实际减少贫困人口5605人。201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199元，比2005年增长91.35%，年均递增13.86%；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339元，比2005年增长46.25%，年均递增7.9%。新建城镇居民住宅4.02万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由“十五”末7.8平方米增加到“十一五”末的11.1平方米；农牧村住房面积人均由“十五”末的13.95平方米增加到“十一五”末15.61平方米。社会综合治理成效明显，坚持依法行政，全面落实了“依法行政实施纲要”，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推进，“五五”普法全面完成，广大干部群众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增强。牢固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不动摇，按照“抓基层、夯基础”的维稳工作思路，围绕“平安碌曲”创建活动，果断妥善处置了2008年“3·16”不稳定事件；在农牧村、学校、寺庙广泛开展了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使广大农牧民群众、学校师生辨明了是非，增强了法制观念。同时，及时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在各敏感时点，加大对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重点人群的防范与监控，及时组织力

量备勤值守和武装巡逻等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阶段维稳任务，确保了全县社会大局稳定。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顺利完成，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政府机构改革、乡镇机构改革试点工作稳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等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启动。投资环境、建设环境和干事创业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招商引资力度不断加大，经济社会发展后劲不断增强，五年来共签约合同项目14个，签约总投资9.39亿元，引进资金1.54亿元。

碌曲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张世虎(藏族,11月止)

才让当智(藏族,11月任)

人大常委会主任 山清秀

县长 梁明光(藏族)

县政协主席 尕藏南杰(藏族)

(供稿:罗爱昌)

玛曲县

【综述】玛曲县位于甘肃省西南角，甘南藏族自治州西南部，占九曲黄河第一弯，扼甘、青、川三省之要冲，居三省人流、物流、资金流和畜产品商贸集散地。全县土地面积1.02万平方公里，海拔3300米—4806米，草场广袤、水草丰美，属高寒阴湿类气候，辖1场7乡1镇，2个社区，36个村委会，238个村小组。全县人口4.9万人，牧业人口占总人口80%。畜产、矿产、水利、药材，旅游是玛曲县的优势资源。

2010年，玛曲县实现国民生产总值9.53亿元，增长11.2%。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2.83亿元，增长7.5%；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50亿元，增长10%；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3.19亿元，增长14.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60亿元，增长91.86%。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74亿元，增长16.47%；财政支出完成4.54亿元。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7.60亿元，



日出河曲

增长11.15%；贷款余额3.13亿元，增长62.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72亿元，增长16.0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788元，增加1165元，增长10.96%；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460元，增加250元，增长10.5%；全年生产黄金2300.69千克，人口自然增长率15.76‰；万元GDP能耗降低5%。

【畜牧业】2010年，整合各类涉牧资金7709万元，落实县级专项补助资金800万元，推进牛羊产业大县建设，培育养牛专业户1264户、养羊专业户589户。向州畜牧业产业化担保基金注入资金450万元。新建标准化暖棚728座，深入实施牲畜良种工程，三个种公畜基地向“一特四化”试点村配送种公牛1060头、种公羊1300只。兑现退牧还草工程补助饲料粮3210吨，完成人工种草3.4万亩、半人工刈割草场28万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草场经营权流转工作顺利推进，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牛羊育肥小区和草原鼠害综合防治项目进展良好。

【工业】2010年，玛曲格萨尔公司深部探矿项目通过国家评审，选矿厂二期技改工程按进度要求正在组织实施。培育“3512”企业4户，雪原牛羊屠宰改扩建及熟肉制品精加工项目通过国家质量体系认证，已投入生产；曲源牛羊粪便等污染物回收利用项目完成设备安装，正在调试

生产；首曲药源公司中藏药材综合提取物生产线建设项目已投产。百治亚牌香巴拉珍宝胶囊在第十届中国国际健康产业博览会上荣获“金奖”。

【招商引资】依托资源优势 and 区位优势，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推介项目，签约合同项目20项，签约资金10.9亿元，其中牦牛熟肉制品精深加工、腐植酸系列肥料生产线、羊胎素生产加工和大水外围风险探矿等项目，填补了甘南州空白；招商引资项目履约率达80%，完成投资1.8亿元。

【社会事业】2010年，玛曲实行县级领导包乡联校制和职能部门分工负责制，举全县之力，加大投入，“两基”、“普实”工作高标准通过省级验收。积极争取筹措整合各类资金7690万元进行了学校校舍新建、扩建、改建和校园硬化、美化，除曼日玛以外的所有学校全部建成了教学楼，配齐配全了教育教学设施，将寄宿学生补助范围扩大到高中阶段，改善了办学条件。面向全州招聘了87名教师和生活管理员，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全面实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启动了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在全县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实行药物零差率销售，使药价下降了37%。完成了县医院医技楼、藏医院和保健站住院部楼、村级卫生室建设，自筹资金200万元在县医院建成了高压氧舱，配备了制氧设

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达97%，截止年底补偿医药费用4980人次231万元，牧民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安排专项资金107万元，全面落实“少生快富”、“奖励扶助”等优惠政策，各项指标均达到省州上要求。

【水利交通】2010年，玛曲县城城区防洪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30%；投资486万元解决了县城萨合、秀玛定居点和曼日玛乡、欧拉乡、采日玛乡、阿孜站牧民定居点及全县11座寺院1180户6490人的饮水安全问题。投资150万元新建节水灌溉点120个，解决了1800亩干旱草场灌溉问题。尕秀至玛曲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完成投资6905万元，郎木寺至玛曲三级公路完成投资2000万元，黄曼公路、哈尔钦至木西合公路全面建成，公路通达通畅工程进展顺利。

【项目建设】2010年，玛曲完成了《玛曲县城市总体规划》、《玛曲县城区控制性修建详规》的修编。加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城区集中供热改扩建项目、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均已竣工并交付使用，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当年完成投资460万元，建成2008、2009年廉租住房315套，开工建设2010年廉租住房1215套，城市、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住房672套，完成投资2040万元，获得省上廉租

住房建设以奖代补资金384万元。阿万仓小城镇建设进展顺利,已完成投资100万元。27个扩大内需续建项目均开工建设,已竣工25项,看守所、基层派出所项目正在实施。11个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已全面按期完成,完成投资4000万元,实现了“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

【改善民生】2010年11件17项民生实事均于10月底前全面完成。筹措资金880万元,提高并足额发放城市、农村低保,大力开展临时生活救助和医疗救助,保证了贫困家庭的基本生活。城乡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已将全县1720名贫困僧侣纳入农村低保发放范畴),农村低保占总人口的27%,五保供养实现全覆盖,新农保参保率达93.7%,60岁以上老人已全部享受到养老金待遇。发放危旧房改造资金600万元,改造农村危旧房1500户,为县城141户贫困居民发放廉租住房补贴36万元。积极筹措下拨“7·3”暴洪灾害救灾资金215万元,及时调拨发放救灾物资,使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了妥善安置。组织实施了“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计划”、“雨露计划”和“阳光工程”等重点培训项目,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考,妥善安置大中专毕业生210名,新增城镇就业201人,输转农村富余劳动力1800人,实现劳务收入1200万元。累计发放家电下乡补贴资金93万元,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资金41万元。村(寺管会)办公经费提高到5000元,村干部(寺管会成员)报酬提高到6000元,组干部报酬提

高到2000元(比全省标准高200元)。筹措资金60万元,对村“两委”班子成员、“三老”人员、贫困户、残疾人、困难职工等进行了慰问。大力实施游牧民定居工程,多方整合资金9078万元,将国家建房补助标准在每户2.5万元的基础上,提高到县城定居5万元、乡镇定居4万元、公路沿线定居3万元,并配套实施完成水、电、路、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建设。

【生态保护】2010年,玛曲县完成划区轮牧10万亩,补播改良165万亩,鼠虫害治理110万亩,继续加大对破坏草原生态违法行为的打击整治力度,有效保护了草原生态环境。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全县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259吨,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12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达到75%以上。节能减排工作取得了新进展,完成了节能降耗目标任务。编制完成了《玛曲县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并通过省级评审。

【开放开发】2010年“兰洽会”期间,玛曲签约项目5个,签约资金3.7亿元,成功引进外商投资项目2个,签约资金2.9亿元,成为第十六届兰洽会甘南签约项目的一大亮点;在2010年中国节庆创新发展论坛暨2010年和谐中国品牌节会颁奖盛典上,“玛曲县格萨尔赛马大会”被评为和谐中国十大最具魅力节庆品牌;在第十六届亚洲旅游业金旅奖暨大中华区域文化大奖发布会上,“天下黄河第一弯”被评为亚洲大中华区十大自然原生态旅游景区。

【依法行政】2010年,玛曲县多方争取资金1950万元,对2008年“3·16”事件受损商户贷款进行了贴息。积极推行领导定期公开接访制度,加强信访工作。加大政务、村务公开,行政效能大幅提高。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加强了国有资产管理。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162件。

【“十一五”规划完成情况】“十一五”期间,玛曲县经济快速增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到2010年末,地区生产总值完成9.53亿元,是“十五”末4.28亿元的2.23倍,年均增长16.9%;万元GDP能耗年均下降5%;工业增加值完成3.38亿元,是“十五”末2.03亿元的1.67倍,年均增长10.8%;大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73亿元,年均增长12.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83亿元,是“十五”末1.31亿元的4.92倍,年均增长37.5%;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1.72亿元,年均增长14.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1780元,年均增长10.04%;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3710元,年均增长6.8%。

玛曲县主要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 张正雄

人大常委会主任 索拜(藏族)

县长 张志红(藏族)

县政协主席 尕考(藏族)

(供稿:毛君学)

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监督管理局



国家林业局规划院谢守鑫处长在舟曲特大泥石流灾情现场调研



林业厅厅长高清和视察指导工作



王建宏局长同奥地利旅游专家沃纳、奥普兹交流甘肃省震后旅游恢复规划工作

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监督管理局（甘肃省林业调查规划院），现有职工179人，其中正高级工程师9人，高级工程师44人；各类注册工程师22人；享受“政府特殊津贴”2人，入选省领军人才8人，省专家顾问团1人，省部级五一劳动奖章、先进工作者各1人。

该局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建设生态文明”和国办发[2010]29号文件要求，紧扣全省林业重点做了如下工作：一是切实履行职能，负责《甘肃省林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具体实施；二是在生态监测方面，完成了七次全省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多次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四次全省荒漠化沙化普查及重点区域监测等工作；三是贯彻落实国办发[2010]29号文，完成《石羊河流域防沙治沙及生态恢复规划》、《甘肃省祁连山水源涵养区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规划》、《甘肃长江流域“两江一水”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建设规划》等项目编制，实施好《甘肃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绘陇原生态保护与建设蓝图；四是情系灾区，踊跃捐款，完成《甘肃省灾后生态恢复专项规

划》、《舟曲灾后重建生态修复规划》等工作；五是服务林业生态长远发展，完成全省林业“九五”至“十二五”规划、甘肃林业发展区划、“三北”防护林建设、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等工程规划；六是保质量争创产业尖兵，完成了《甘肃省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评估》、《宁夏大六盘生态经济圈总体规划》、《甘肃省红色旅游发展规划》、《世界银行贷款甘肃文化自然遗产保护与开发》等项目，有力地推动了地方生态环境和区域经济建设。共有131个项目获奖，重点期刊发表论文260篇，出版专著10本。

先后被原林业部授予“全国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先进单位”；被国家林业局评为“全国森林资源林政管理先进集体”、“全国第六次森林资源清查工作先进单位”、“第三次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先进集体”；被省政府授予“全省造林绿化先进单位”、“全省国土绿化先进单位”；被省直机关工委、兰州市授予“文明单位”称号；被省直机关工委誉为“生态文明使者”。



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公室评审甘南黄河重要水源补给区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



甘肃省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评估和第四次荒漠化沙化监测成果新闻发布会



森林资源野外调查

敦煌研究院



敦煌研究院在敦煌市政广场举办中国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



“敦煌壁画数字资源库国际咨询会”在敦煌莫高窟召开

敦煌研究院是国家设立的对敦煌石窟（包括莫高窟、榆林窟和西千佛洞）进行保护、管理和研究的综合性学术机构，其前身是1944年成立的国立敦煌艺术研究所常书鸿任所长。国立敦煌艺术研究所的成立，标志着佛教艺术宝库莫高窟开始纳入国家管理保护的渠道。1950年改名为敦煌文物研究所。1984年，扩建为敦煌研究院。现下设18个职能部门，包括保护研究所、美术研究所、考古研究所、文献研究所、民俗与宗教研究所、编辑部、信息资料中心、数字中心、敦煌石窟保护研究陈列中心、文物保护技术服务中心、接待部、科研处、院长办公室、计财处、人事处、保卫处、外事处、总务处等。承担着世界文化遗产莫高窟、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榆林窟和西千佛洞的保护管理职能，是全世界最大的敦煌文物保护基地和学术研究实体。

敦煌研究院在敦煌文物的研究工作中已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先后出版230多种专著，2800多论文，对敦煌和敦煌石窟的历史、文化、艺术、科技、社会等多元价值进行了全面提

示。在敦煌艺术研究方面，探索出了现状临摹、整理临摹和复原临摹三种不同的临摹方法，共临摹石窟壁画2000多幅、彩塑30多身，复制原大洞窟模型8个，使该院在壁画临摹方面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在临摹的基础上，对敦煌艺术作了宏观的通史性研究，对敦煌艺术的独特个性、表现手法和艺术价值进行了比较深入的探讨。在敦煌石窟历史考古研究方面，通过多年调查洞窟内容、时代，校录供养人题记，整理公布了《敦煌莫高窟内容总录》、《莫高窟供养人题记》等一批基础资料，成为敦煌学研究的必备

参考书；依据洞窟艺术风格，采用考古类型学进行了分期断代研究；结合敦煌文献考订出了一批洞窟的修建年代及其窟主，勾勒了敦煌石窟营造史的轮廓；清理发掘了南区窟前殿堂遗址和北区洞窟；调查、考证解读了大部分壁画的内容，探讨了壁画内容产生的背景与石窟的性质。在敦煌文献研究方面，对院藏、甘肃省藏和国内外某些博物馆藏敦煌文献编目、刊布，并对已刊敦煌文献目录系统校勘与增补；利用敦煌文献的丰富资料，在对古代敦煌历史、地理、民俗、文学、世俗佛教、古代硬笔书法研究方面做出了一批受学术界瞩目



“走近敦煌”展览在北京炎黄艺术馆开展

的成果。

作为举世闻名的佛教艺术宝库，莫高窟每年都吸引着数以万计的国内外游客前来参观，至今已接待了国内及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600多万观众。敦煌研究院曾多次在国内北京、

上海、南京、广州、郑州等地，10多次赴日本、美国、法国、前苏联、波兰、捷克、印度和香港、台湾等国家或地区举办敦煌艺术展览，以该院美术研究人员数十年来临摹的敦煌壁画、彩塑精品，向国内外观众宣传、展示敦煌

艺术，所到之处均受到了热烈欢迎，引起巨大反响，为扩大敦煌石窟艺术的影响，帮助更多的人了解敦煌艺术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古代壁画保护国家文物局科研基地第一届四次学术委员会会议



参加2010敦煌论坛“吐蕃时期敦煌石窟艺术国际研讨会”代表在莫高窟合影留念



作为第五个中国文化遗产日宣传活动的一部分，敦煌研究院樊锦诗院长为敦煌中学师生讲述敦煌艺术



饶宗颐敦煌书画艺术特展在敦煌莫高窟开幕



敦煌莫高窟游客中心工程开工仪式



莫高窟南区加固工程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酒钢碳钢板产品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酒钢，始建于1958年，现已形成以钢铁业为主，资源开发、煤电联产、建材制品、机械制造、房产开发、建筑安装、葡萄酿酒等非钢产业，成为西北地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钢铁联合企业之一。2010年全年完成生铁655.4万吨，钢856.7万吨，材886.02万吨，完成工业总产值455.55亿元，实现营业收入569.46亿元、利税总额33.15亿元。2010年跃居中国企业500强第155位，中国制造企业500强第70位。

如今酒钢拥有嘉峪关本部、兰州榆中、山西翼城三个钢铁生产基地，员工39923人，分子公司38个，党委直属基层党组织38个。钢产能已达1000余万吨（其中不锈钢120万吨），主体技术装备水平进入国内先进行列。酒钢坚持走“品种、质量”之路。生产和销售碳钢系列高速线材、棒

材、中厚板材、热轧薄板、冷轧薄板和不锈钢系列热轧卷板及冷轧卷板，生产工艺均通过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第三方认证，其中A、B、D级船板钢通过中国、英国、挪威、德国和日本五国船级社认证。低碳钢高速无扭控冷热轧圆盘条、压力容器用钢板、低合金结构钢热轧厚钢板及钢带、碳素结构钢热轧钢板、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HRB400（本部及翼城钢铁公司）等六种产品获得中国冶金工业协会“金杯奖”。焊条、焊丝钢、压力容器钢、桥梁用钢、管线钢、集装箱用钢、汽车结构钢、冷轧基料等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享有广泛的声誉，产品先后打入长江三峡、黄河小浪底水电站、青藏铁路、北京奥运主场馆、西北风电基地、高铁工程等国家重点建设工程。

酒钢在化工产品、水泥与建材制品、火力发电业、机械制造业、紫轩酒业、工业与民用建筑及房地产开发业、高科技种植、养殖、乳业及副食加工业等非钢产业也取得了长足发展，其中“紫轩”牌系列葡萄酒在国内国际市场上屡获殊荣，是国内第一家通过国际有机产品认证的葡萄和葡萄酒生产企业；紫轩葡萄酒成功参展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并成为联合国馆唯一指定专用葡萄酒，且荣获世博会“千年金奖”，被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授权为“永久I类咨商地位”。高科技养殖园被列为国家活畜储备基地支持型养殖场，宏丰公司被授予“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

酒钢在50多年发展建设中形成的“铁山精神”，被列为全国冶金系统树立和推广的六种企业精神之一，并先后荣



和谐酒钢

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质量管理先进企业、全国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文明单位、全国绿化先进单位、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单位，全国模范劳动和谐企业、甘肃省诚信企业示范单位、甘肃省节能降耗先进单位、甘肃省工业发展突出贡献企业、甘肃省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优秀企业、甘肃省社会帮扶工作先进单位等50余项荣誉称号。具有国家科技部和发改委批复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资质。



紫轩酒窖



酒钢碳钢薄板厂热处理



酒钢不锈钢产品



酒钢高速线材产品



酒钢中板生产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7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左一）出席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仪式



在第19次金川科技攻关大会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左二），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右二）为甘肃省镍钴铜矿难选矿及尾矿资源化再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授牌



千米井下作业的凿岩台车



职工健康工程展示



干净整洁的现代化厂区



3万吨硫酸镍生产系统



每日选矿14000吨生产线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



原油储备库项目总承包合同签字仪式



幼儿园——童话世界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集炼油、化工、装备制造、工程技术、工程建设、检维修及矿区服务为一体的大型综合炼化企业，是中国西部重要的炼化生产基地，能源战略地位非常突出。公司地处甘肃省兰州市，拥有权属土地总面积27.84平方公里，全民在职员工2.69万人，集体及其他用工0.84万人，总资产264亿元，年营业收入超过600亿元。

目前，公司原油一次加工能力达到1050万吨/年，乙烯生产能力达70万吨/年，化肥、合成树脂、合成橡胶、炼油催化裂化催化剂产能分别达到52万吨/年、124.5万吨/年、

22万吨/年和5万吨/年。现有炼化生产装置90套，加工7种原油，能生产汽煤柴油、润滑油基础油、化肥、合成树脂、合成橡胶、炼油催化剂、精细化工、有机助剂等多品种、多牌号、多系列石化产品；可生产6大类100多个品种的仪表产品。拥有汽油加氢、丁二烯抽提、丁苯橡胶、丁腈橡胶、碳五加氢石油树脂成套技术，炼化主要工艺技术和炼油催化裂化催化剂领域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拥有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大型炼油化工施工能力，以及完备的矿区配套系统和综合服务业务。



花园式工厂



甲乙酮装置



化肥厂装置背景图



流光溢彩石化夜



污水处理



兰州石化全景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王癸明（右三），党委书记、副董事长田靖安（右二），总经理温克珩（右四）深入井下指导工作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始建于1958年的窑街矿务局整体改制成立的国有大型煤炭企业，属全国45户煤矿安全重点监控企业之一。现有5个生产矿井，2010年末，煤炭工业储量3.83亿吨，可采储量2.38亿吨，核定生产能力600万吨。另有山丹长山子和肃北红沙梁2个在建矿井。拥有煤炭产销、发电供电、硅铁冶炼、油页岩炼油、铁路运输、科研设计、机械修造、建筑安装、建材生产、物资供应、商贸经营、农林生产、职工教育、医疗卫生等34个工业生产及多种经营、后勤服务单位，企业资产总额61亿元，在岗职工16000人。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历经半个多世纪的创业发展，坚持以安全质量标准化为重点，深入推进“两型三化”矿井建设，矿井安全状况持续好转，矿井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从年产2万吨的简易小井发展成为产能达到500多万吨的现代化矿井；资源储备取得突破性进展，通过股权收购等方式，在山丹长山子、肃北红沙梁等地取得新的煤炭资源4亿多吨，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可靠基础；企业改制改革不断深化，抓住资源枯竭型矿井政策性破产重组机遇，建立比较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自主创新、科技进步长足发展，创造并引进推广以“五结合”采煤法、急倾斜特厚煤层放顶煤采煤方法、煤（岩）与二氧化碳突出防治技术为代表的先进技术240多项，其中150多项获奖。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集团公司大力发展煤基循环经济，延伸产业链条，建成4×2.5万KW劣质煤热电厂、21000KVA硅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铁冶炼厂、12500KVA碳化硅厂、年产3000万块煤矸石免烧砖厂、10万吨油页岩炼油厂、60万吨水泥综合利用项目，初步形成煤电化冶材运一体化综合发展的新格局，为甘肃煤炭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名列全国煤炭工业100强，曾先后被评为国家二级企业、全国煤炭工业一级企业、全国煤炭工业优秀企业、全国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全国节能先进企业、国内贸易部“中华老字号”企业、全国全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全省“重合同、守信用”单位、A级纳税信用单位、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厂务公开先进单位。

在新的历史时期，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坚持“以煤为基，择优突破，低碳循环，生态宜居”的发展思路，坚定推进“统筹三步、齐步走”战略步骤，大力实施“资源储备开发、煤基循环经济、企业改制上市”三大战略，统筹加快“煤炭产业、煤基产业、非煤产业”三大板块协调发展，力争用五年时间把集团公司建设成为主业突出、结构合理、集约经营、竞争力强，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煤、电、化、冶、材、运一体化大型现代化能源企业集团，到“十二五”末，煤炭产量达到1000万吨以上，工业总产值达到100亿元以上，职工人均收入达到6万元以上，在推进企业跨越发展、可持续发展和科学发展，再造一个新窑煤的伟大实践中，迈出坚实的步伐，赢得更大的进步。





数字化生产安全调度监控系统



自营铁路煤炭外运



煤矿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油页岩炼油公司



现代化新矿井——海石湾煤矿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省委常委、副省长石军在集团检查指导工作



副省长张晓兰检查集团普法工作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1958年，历经靖远矿区指挥部、靖远矿务局和甘肃基本建设工程公司，2001年8月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9月成立靖远煤业集团公司。现有在册职工17586人，离退休职工21856人。公司下设26个二级单位，其中全资子公司5个，控股上市公司1个（甘肃靖远煤电股份公司）。矿区煤炭地质可采储量4.5亿吨，现开采王家山、大宝魏、红会三块煤田6对矿井，产能达到每年1000万吨以上，采煤机械化程度100%。两个基本建设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市场份额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注册资本金9.87亿元，总资产60.15亿元，公司名列2010年全国煤炭企业100强62位、煤炭企业产量50强45位。2010年甘肃省纳税百强第10名。



靖煤集团公司办公大楼



王家山矿工业广场



中国煤矿文工团《情注矿山》慰问演出

2010年，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和省政府国资委的指导帮助下，靖煤集团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改革发展和市场竞争意识，迎难而上，锐意进取，扎实工作，顺利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一个领先（即安全生产全省领先，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0.0996，省安委会下达百万吨死亡率控制指标为0.4，建企以来首次低于0.1）、三个突破（即煤炭产销量突破1000万吨，产量1003.69万吨，同比增加60.6万吨，销售煤炭1027.06万吨，同比增加137.36万吨；工业总产值突破40亿元，达到42.11亿元，同比增

长16.09%；上缴税金突破8亿元，达到8.34亿元，同比增长36.85%）、五个提升（即安全管理水平、经济运行质量、综合管理能力、职工生活水平、企业社会影响力显著提升）、六个发展（即安全发展、科学发展、内涵发展、可持续发展、全面发展、和谐发展）”的骄人业绩，为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贡献了力量。

站在“十二五”改革发展的新起点上，靖煤集团公司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确保安全生产为前提，以做精煤业为主线，以党的建设为保障，以寻求资源为重点，以资本运作为纽带，以

跨越发展为目标，大力实施资源储备、人才强企、整体上市和项目推动“四大战略”，“十二五”期间，实现企业做强做大，五年产值超百亿，再造一个新靖煤，形成“136”产业结构，即：1个支柱产业——煤炭；3个主导产业——基建施工、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6个支持产业——瓦斯发电、设备租赁、勘察设计、商贸物流、后勤服务、煤化工。力争“十二五”末，煤炭产能达到2000万吨以上，工业总产值达到200亿元以上，利税达到20亿元以上，职工生活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发展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整洁优美的职工家属小区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由甘肃省人民政府组织筹建，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01年5月18日成立的综合类证券经营机构，公司注册资本为155339万元，主要业务范围包括证券经纪、投资银行、固定收益、证券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龙证券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社会形象，在北京、上海、深圳、重庆、杭州、无锡、乌鲁木齐、合肥、西安和甘肃省内主要城市设有34家分支机构，并在北京设立了投资银行专业分公司，发起设立了华商基金管理公司，控股甘肃陇达期货公司。公司项目遍布全国，先后成功保荐一汽集团启明信息、北大荒、浙江龙盛、祁连山等十多家大型企业的上市与融资；在创业板设立的第一时间，成功保荐甘肃省酒泉大禹节水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成为全国首批保荐创业板企业上市的17家证券公司之一。经国家科技部、教育部批准，公司设有博士后流动工作站，拥有一大批高学历、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大学本科以上人员占比85%以上，硕士以上人员占26%，拥有一批经验丰富、业务精湛的保荐代表人和专业分析师队伍。

2010年，华龙证券公司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和市场的巨大变化，在省委、省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按照股东会、董事会下达的经营计划和目标要求，努力克服市场低迷和竞争加剧带来的不利影响，全力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稳健推进业务转型，努力提升综合竞争实力，各项业务取得了长足的进展，2010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7.2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3亿元。

2010年，华龙证券发起设立并作为大股东的华商基金管理公司异军突起，成绩斐然，荣获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旗下华商盛世成长基金以37.76%的收益率夺得全市场第一名；控股的陇达期货成功取得金融期货业务牌照，连续三年实现盈利，公司“一体两翼”的战略布局进一步得到强化。

按照“深耕甘肃，拓展全国”的战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稳健推进业务转型，努力提升综合竞争实力，朝着构建西北地区综合竞争实力最强的证券公司坚实迈进。



甘肃省常务副省长刘永富和新疆建设兵团副司令哈尼巴提为华龙证券乌鲁木齐营业部开业揭牌



华龙证券发起设立的华商基金公司荣获“金牛基金公司”大奖

HUALONGZHENGQUAN

HUALONGZHENGQUAN



华龙证券荣获“甘肃省十大慈善单位”称号



由华龙证券保荐承销的启明信息配股网上路演现场



华龙证券与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举办联合营销活动



华龙证券增资扩股尽职调查说明会暨增资协议签字仪式



华龙证券2010年新春联欢晚会



华龙证券举办投资顾问培训班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甘肃稀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稀土集团金熊猫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甘肃省工业交通投资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节能投资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等11家机构共同发起成立的股份公司，位于甘肃省白银市境内，股本总额15000万股，从业员工1600人，是集稀土冶炼、稀土产品深加工、稀土应用产品和功能应用材料为主体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的“熊猫牌”稀土系列产品注册商标是中国稀土行业的驰名商标，同时也是甘肃省首批授予的16个“陇货精品”之一。公司拥有38条稀土分组、分离及深加工生产线，年处理稀土精矿3万吨，是中国稀土行业唯一能实现稀土元素全分离的企业，可生产9大系列、80多个品种、200多个规格的产品，稀土冶炼产量约占全国稀土总量的三分之一。主要产品生产能力：氯化稀土3万吨/年；稀土金属3000吨/年；抛光粉2500吨/年；贮氢粉1000吨/年，钕铁硼1000吨/年，荧光粉100吨/年，氧化铈25吨/年；铈系列产品2500吨/年；钕系列产品1000吨/年。公司享有独立的外贸经营权，产品行销国内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600多家企业，并出口到美国、法国、韩国、日本、奥地利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获得国家专利13项。



产品



有18个产品39次获得国家金、银质奖和部省优质产品奖，其中金奖1项，银奖4项，是国内稀土行业获国家奖最多的企业。

为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快发展，公司瞄准稀土科技发展的前沿，立足资本运营和产品运营两种方式，发挥规模优势和品牌优势，集中精力开发高新技术产品 and 应用产品，凭借科学的管理体制和灵活的运作机制，实施低成本扩张，延伸产业链。与此同时，公司积极筹建“百年稀土企业”，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稀土企业和国内外知名的高新稀土深加工产品生产基地和贮氢、永磁、发光等稀土功能材料和应用材料研发中心和科技转化基地。



中国工程院院士、稀土专家组首席专家李东英为甘肃稀土题词



甘肃稀土萃取生产线一角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5日，甘肃省公投集团揭牌



甘肃省公投集团与国开行签订授信协议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甘肃省公投集团”）是在甘肃省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1999年成立）的基础上，通过增资变更设立的集建设、经营、投融资为一体的国有大型独资公司（正厅级）。集团公司经省政府授权，特许经营管理公路、民航、旅游等国有资产，为等级公路、机场建设和重大旅游项目建设提供投融资保障，负责全省高速公路通行费征收、清分管理，组织实施相关项目建设开发，负责公路、机场、旅游等项目配置土地的开发经营，投资开发与投融资项目配套的房地产、公路服务区、仓储、物流、住宿、餐饮、广告等服务项目。

公司暂注册资本200亿元，目前公司总资产1078亿元，净资产501亿元，是甘肃省资产规模最大的国有独资公司。集团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截至2011年6月底，资产负债率仅为53%，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财务状况优良。公司经营管理着尹家庄至

中川机场、白银至兰州、兰州至海石湾、宝鸡至天水、天水至定西等24条（共2400多千米）建成通车的高等级公路，每年通行费营业收入在50亿元左右。承担着西峰至长庆桥至凤翔路口、天水过境段等9个高速公路项目（共1001千米）的建设任务。到“十二五”末，预计公司总资产将在3000亿元以上，净资产将达到1000亿元，总资产拥有量保持甘肃第一强，进入中国企业50强；集团公司营业收入达到200亿元，收入排名力争进入中国企业500强。集团公司还持有海口美兰机场有限公司24.3%的股权和敦煌银行15.78%的股份（是敦煌银行的第一大股东）。全省旅游景点门票收入省级集中部分纳入集团公司。拟参股组建敦煌、黄河三峡和麦积山等旅游股份公司，并积极推进公司上市。

“十二五”期间，集团公司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省委、省政府跨越式发展战略和全省旅游发展规划，以省委、省政府“实现

交通运输跨越式发展、做大做强旅游业”为统领，以“公路促民航，交通带旅游”发展战略为主线，高标准、高层次、高起点开展各项工作。

“十二五”的主要目标是：融资总额达到1500亿元，其中直接融资400亿元，间接融资1100亿元，资产负债率控制在70%以内。公司总资产超过3000亿元，净资产力争达到1000亿元，总资产拥有量保持甘肃第一强，进入中国企业50强。公司营业收入力争达到200亿元，收入排名力争进入中国企业500强。完成续建的5个机场项目，开工建设4个机场。打造2—3个上市板块，其中1—2个旅游上市公司，1个施工行业上市公司，若国家政策允许，争取集团公司总体上市。围绕建设5年年接待旅客300—500万人次以上重点景区的目标，配合省旅游部门和当地政府做好投融资保障工作。加快境外业务发展，在香港设立子公司发行人民币企业债券，在香港设立旅游子公司吸引境外资金投资甘肃旅游产业。

龙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嘉峪关市委书记郑亚军（右五）在昌盛铁矿检查指导工作

龙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酒钢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集团总部设在万里长城的西端—甘肃省嘉峪关市，是西北地区规模较大的矿业开发公司，是酒钢集团公司主要的资源开发和原燃料保供单位。其前身为嘉峪关龙泰矿山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11月更名为甘肃龙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1月更名为龙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5.68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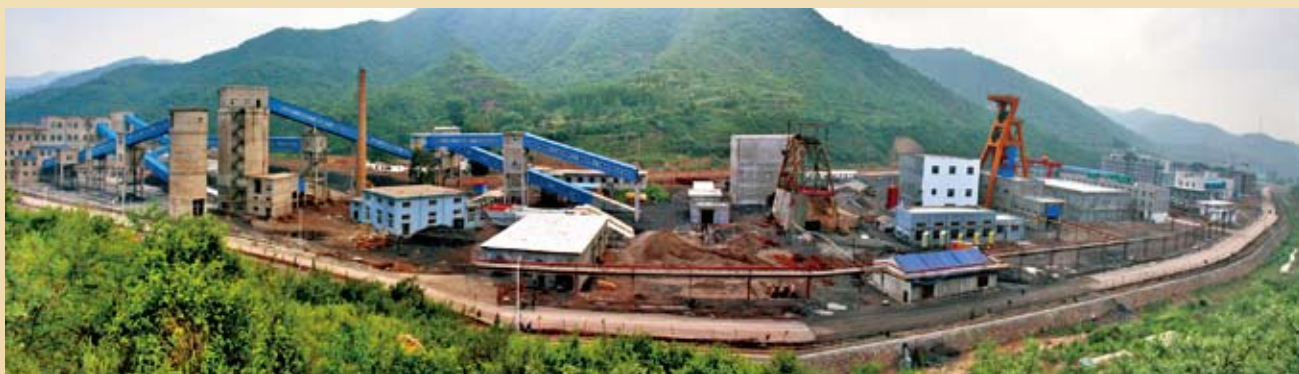
公司从1999年成立至今的12年时间里，经营范围从最初单一的矿山建设拓展到跨地区、跨行业的以矿业开发为主，以建筑业、制造业、运输业、贸易、地质勘探等多元化产业并举的经营格局，矿业开发涉足到黑色、有色、煤炭等多个领域。目前公司在甘肃、山西、青海、新疆、内蒙设有

9家分公司，分区域管理公司全资、控股、参股的20多家子公司。分、子公司建立了现代企业制度、法人治理结构健全。12年间，公司资本积累迅速增长，资产总值从687万元增长到2010年的31亿元，其中固定资产17亿元；截止2010年，累计实现经营收入121.98亿元，完成利润总额5.45亿元。

2006年，公司进入甘肃省工业百强企业前30强、全国铁矿采选行业100强，2007年位列“甘肃省纳税百强企业排行榜”第47位，连续多年被嘉峪关市人民政府授予守合同重信用单位、嘉峪关市安全生产工作优秀单位、嘉峪关市AAA类企业、市级文明单位，被中国企业联合会和中国企业家协会评为中国优秀企业，通过国家质量管理体系



中共龙泰集团公司第一次代表大会



龙泰集团蒲县公司裕源煤矿

ISO9001—2010认证。

龙泰集团公司所生产的产品有铁精粉、球团矿、焦煤、动力煤、洗精煤、锰精粉、硅锰合金、石灰石、活性石灰、白云石等原燃料产品，在保供酒钢集团本部、榆钢、翼钢三大基地的同时，产品销往国

内其它市场，产品质量赢得用户好评；其子公司下属的龙盈钢结构和龙泰钢结构分别成为甘肃东、西部最大的钢结构加工基地；目前进行风险勘探的几十个黑色、有色探矿区域前景看好。



龙泰集团龙华公司原锤破露天现场



龙泰集团公司参与建设的酒钢大冷轧项目



龙泰集团公司参与建设的榆钢职工公寓楼



龙泰集团山西公司职工住宅小区



龙泰集团山西公司龙华铁选厂浓液池

蓬勃发展中的天庆集团



天庆集团董事长韩庆

在甘肃地产圈，天庆集团不断推陈出新、挑战自我，一步一个脚印成长为甘肃地产界的领军企业。作为一家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商贸、房产经纪、酒店、教育、金融、驾校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集团，天庆依靠创新、拼搏、专业、勤俭精神，铸造精品，成为甘肃唯一的“开发、物业

双一级”房地产企业集团，同时荣列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500强。

十一年来，随着天庆花园、天庆嘉园、丽舍情园、国际商务大厦、天水天庆嘉园、莱茵小镇等项目的不断超越，天庆累计开发面积近210万，上缴税款3.16亿元，成为甘肃唯一被评为著名商标的地产品牌。今天的天庆高歌猛进，雁滩区域第六部作品、十年巅峰之作——格林小镇即将开盘，同时在三滩新城打造80万 温泉生态城邦——天庆国际新城。此外，天庆在逐步实现走出兰州走向全省的战略布局。2006年挥师天水，继天水天庆嘉园成为天水住宅市场的标杆之后，正在打造天水首个城市综合体——天庆国际；2010年进军定西，投资建设定西首家五星级酒店——天庆国际大酒店及定西新区高端公园住宅——天庆嘉园。

在加快转变企业经济增长方式、实施集团多元化运作的目标下，天庆正在形成以房地产开发为核心，物业服务、商业管理、房产经纪、教育等齐头并进的发展格局。天庆物业作为

国家一级资质物业有口皆碑；商贸公司从社区商业、写字楼的招商及管理，正在向高端会所、星级酒店的经营扩展；房产经纪稳步扩张，品牌优势逐渐形成；开办5年的天庆实验中学已跻身兰州市优秀中学行列……

“关注民生，回报社会”是天庆发展中矢志不渝的理念，天庆把慈善事业列入了企业战略规划，努力践行公益之路，十一年来投资参与各类社会公益事业9000多万元，捐助项目涉及文化、教育、扶贫、助残、医疗、体育、自然灾害救援等多个领域。在甘肃，人们记住的不仅是天庆高品质楼盘，还有爱心铸就的天庆品牌。

遥望前方，蓬勃发展中的天庆集团正在描绘更广、更精的蓝图，新一代天庆人将以“努力做最受尊敬企业”的发展理念，以“立足兰州、面向全省、辐射全国”为发展目标，克勤克俭，奋发图强，谱写新的辉煌。



韩庆为天庆惠民桥竣工揭牌



5·12地震后，天庆集团通过甘肃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向灾区捐款100万元，加上员工捐款，共计106万余元



天庆集团员工赴五台山旅游观光



天庆国际商务大厦



甘肃省著名商标



天庆格林小镇



天庆实验中学



天庆丽舍情园



天庆嘉园——水云阁



天庆国际大酒店（定西）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邓智毅（前排左一）向甘肃省省长刘伟平（前排右二）、副省长虔海燕（前排右一）汇报公司项目建设情况



董事长、党委书记刘万祥向前来调研的原甘肃省省长徐守盛介绍公司情况

一、企业基本情况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是由原甘肃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华兴铝业有限公司改制重组的省属国有有色金属大型骨干企业。公司下辖兰州分公司、陇西分公司、嘉峪关分公司和兰州建华金属加工厂四个分公司（厂）。现有总资产56亿元，员工3000余人。公司生产用地4030亩，其中兰州730亩，陇西1300亩，嘉峪关2000亩。现形成年产电解铝85万吨、铝铸轧卷1.5万吨、再生铝合金2万吨、电解阳极碳块4万吨、铝型材1万吨的生产能力。企业多次被省内工商、银行、税务等部门授予“诚信单位”、“信贷诚信企业”、“纳税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被甘肃省政府列为重点支持发展的工业骨干企业。

近两年来，甘肃东兴铝业公司紧紧抓住中国国内铝产业向西部地区转移的大好时机，充分利用西北地区丰富的风电资源优势，以及甘肃省政府对当地支柱产业有色金属工业从政策上给予重点支持的良好机遇，大力发展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铝电解生产工艺和装备。在短短几年的时间里，企业得到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无论生产规模、生产工艺，还是营业收入、经济实力都得到大幅提升。企业目前拥有240KA、400KA、500KA三条大型预焙电解铝生产线。其中，500KA大型预焙电解铝系列采用综合自动化、数字稳流、智能模糊控制等国际先进技术，其关键设备槽控机、阳

极组装系统、铸造机器人自动码垛系统等均选用进口设备，是目前国际上单系列产能最大、技术最先进、劳动生产率最高、低碳环保的生产工艺。

截至2011年9月，甘肃东兴铝业公司营业收入、工业总产值、工业增加值三项指标均实现大幅增长，增长幅度居省内工业企业前列。到2012年底，预计全年销售收入将超过120亿元，资产总额将超过100亿元。

二、近期发展规划

甘肃东兴铝业公司始终坚定不移地走改革发展之路，通过积极推进产业技术升级，实现企业的跨越式发展。根据企业发展战略，从2012年到2015年，甘肃东兴铝业公司将在进一步做强做大铝产业的基础上，采取多种合作方式，寻求与国际、国内氧化铝企业的合作，建立氧化铝资源基地，为企业形成稳定的氧化铝供应渠道；同时，调整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建设特色铝合金及铝加工工业园区。到2015年底，甘肃东兴铝业公司的电解铝产能将达到237万吨，总资产将超过200亿元，工业总产值将超过400亿元，经济总量、核心竞争力将大大增强，外部形象将得到极大提升，企业的规模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社会贡献将实现新的跨越。届时，甘肃东兴铝业公司将以其雄厚的经济实力，跃居中国国内大型铝企业前列。

东



团结和谐的企业领导班子



现代化的动力整流所数字主控室



工人驾驶多功能天车正在进行阳极提升作业

兴



大型预焙电解铝生产线

铝



东兴铝业陇西分公司主厂区俯瞰图

业



铝锭下线



多姿多彩的企业文化

中国石油庆阳石化公司



2010年4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王兆国亲切接见全国劳动模范、庆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庆阳石化公司总经理张栋杰同志



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视察庆阳石化新厂

2010年，庆阳石化公司全体干部员工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中国石油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扬“5+2，白加黑，连续作战、顽强拼搏、无私奉献”的项目建设精神，克服重重困难，超常规、满负荷、快节奏、高效率推进各项工作，完成了“管好炼好停好150万吨，建好开好管好300万吨”主要任务和“十一五”各项既定目标。

一是运行了近40年的150万吨老厂完成历史使命平稳关停。实现“停的稳、停的优、盲得死、扫得净”和“环保零污染、安全零事故”。全体干部员工从农村搬入城市，工作生活发生了根本性的变革。二是300万吨新厂历尽艰辛全面建成投运。16个月建成，两个多月完成开车准备，半个多月实现炼油系统流程全面贯通，所有装置均一次成功开车并生产出各种高效产品投放市场，创造了中国石油炼化工程建设和开工的新纪录。三是狠抓员工培训人才强企战略作用充分凸显。所有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操作人员经过培训逐步适应新厂新模

式运行要求。四是狠抓安全环保节能减排夯实发展基础。新厂建设取得2300余万工时无事故的成效，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被评为集团公司2010年“安全生产先进企业”。五是加强对标管理促进经济效益大幅提升。完成原油加工量150.65万吨，同比增长26.85万吨；营业收入87.78亿元，同比增长35.86%；实现税金14.16亿元，同比增长19.09%。六是加快科技创新步伐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新厂建设中推广应用近100项关键技术和“四新”技术，正常生产状态下，22名员工即可完成全厂15套装置的操作、监控、运行。获集团公司科技进步成果三等奖一项、国家应用型专利技术一项。七是着力构建和谐企业打造强势庆化。新厂配套工程庆化苑二区创造了“当年规划、当年设计、当年开工、当年建设、六栋楼当年封顶”的奇迹。充分履行三大责任，被评为国家级“支持老区建设先进单位”。八是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助推企业全方位长足发展。

2010年，涌现出“全国劳动模范”、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状”、“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先进集体”、甘肃省“工人先锋号”和“甘肃青年五四奖章”等近百个先进集体和个人。中国石油“爱国、创业、求实、奉献”的企业精神和“奉献能源，创造和谐”企业宗旨在陇原大地大放异彩。

2011年，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国石油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发展、转变、和谐三件大事，强力推进“31236”工作主线，突出发展方式转变，构建安全环保稳定长效机制，抓好生产优化、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推进科技创新和人才强企，加强基础管理工程建设，加强和谐型企业文化建设，为“十二五”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坚实基础，为中国石油绿色、国际、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为甘肃省“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的实现和打造陇东大型能源化工基地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庆阳石化新厂投产庆典



庆阳石化全体干部、员工在新的起点迈向新的征程

嘉峪关大友企业有限公司



市委书记郑亚军调研大友公司项目进展情况



总经理吕作贵、党委书记邱平笃代表公司向舟曲灾区捐款



总投资7000万元的嘉东工业园区项目将使大友公司配套酒钢集团钢材深加工的能力大幅提升



年产230万吨石灰熔剂二期项目开工建设



不锈钢深加工填补了区域产业空白



残疾人就业之家劳保服装厂

嘉峪关大友企业公司于2000年2月18日从酒钢整体剥离，逐步发展成为市属地方龙头企业，现为甘肃省工业百强企业之一，嘉峪关市工业企业继酒钢之后排名第二。公司现有资产总额9.88亿元，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总计3.95亿元。近三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2.08亿元。“十一五”末与“十一五”初相比，资产增长118%，销售收入增长113%，利税增长34%，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156.54%，职工收入增长58.8%，新增社会就业2700余人，在各种大型慈善捐助活动中累计捐款达150万元。企业连续被评为嘉峪关市AAA类企业，先后获得“全国模范职工之家”、“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状”、“甘肃省诚信守法企业”、“甘肃省

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甘肃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和“嘉峪关市工业发展贡献二等奖”等殊荣。

公司下辖13个二级单位，还参股经营甘肃天泽钙业科技股份公司、嘉峪关大友沃特佳不锈钢有限公司以及酒钢科力耐材公司。从事冶金炉料、机械加工、物流运输、金属制品、焦油化工、环卫保洁、建筑安装、检修维护、劳保用品、商贸住宿、劳务输出等多种经营项目。主要生产高活性石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粉剂、镍铬合金、硅锰合金、硅铁合金、多元合金、离心轧辊、铸造磨球、铸件、结构件、冷轧带肋钢筋、环保设备制品、劳保服装及用品、炭黑、水处理剂、炼钢取样器、不锈钢用具等，产业构成紧密配套酒钢，部分产品远销

省内外。

在嘉峪关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酒钢集团公司的鼎力支持下，近年来，大友公司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以“营造一个好环境，培养一支好队伍，走出一条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子”为目标，依靠过去靠酒钢养育成长、今后靠酒钢发展壮大企业定位，不遗余力改善企业生存发展环境，真抓实干推动又好又快发展。通过全心全力融入酒钢生产经营，坚定不移推进机制创新，全力以赴完善制度管理，想方设法加快项目建设，竭尽全力提升经营能力，牢牢把握住了发展机遇，“配套酒钢建设、发展循环经济”有了大发展，经营实力有了大提升，企业走上又好又快发展的快车道。目前，石灰熔剂支柱产业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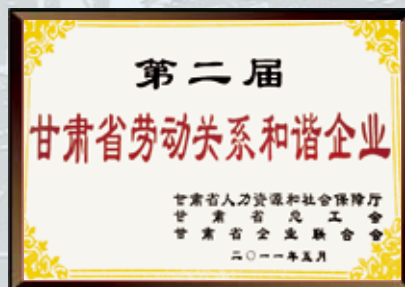
产能力已达230万吨，为2008年的7.7倍，规模位列西北第一、全国第三，“十二五”期间将跃升至年产300万吨以上，成为可持续发展的有力支撑。配套酒钢本部、三地的保产检修产业，已形成77个岗位、2600多人的经营规模，正在从初级检修向高精级检修跨越，成为大友与酒钢缔结的第二个“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核心产业。

“十二五”是大友公司全面贯彻省、市工业强省、强市精神，加快

调整产业结构，不断提高创效能力，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正在加快推进嘉东工业园区金属结构加工制作、新型洗涤用品开发，大型物流运输，不锈钢深加工，年产3万吨炭黑扩能，不锈钢除尘灰深加工，以及铁合金矿热炉大型化改造等后续支撑项目的进程，着力破解企业改制难题，采取有效措施增强技术、人才、管理、资金、企业文化等“跨越式”发展的保障能力，力争在今年实现销售收入突破13亿，比“十一五”

初增长207%以上；利税突破1.2亿，比“十一五”初增长79.4%。力争在“十二五”末全面实现以下规划目标：销售收入达到32亿元；实现石灰熔剂产品中小板块上市；建成西部地区最大的物流基地；位列全省百强企业50强；成为酒钢最优秀的战略合作伙伴和省市优秀企业；利税、职工收入、全员生产率以及职工就业在2006年的基础上翻两番。为甘肃省及嘉峪关市市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公司荣誉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五采油厂



第五采油厂领导班子

长庆油田第五采油厂，隶属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主要承担着姬塬油田的开发建设和管理。自2005年建厂以来，原油产量快速增长，2007年一举突破了100万吨大关，三年建成了一个百万吨采油厂，2010年原油产量跨越200万吨大关，三年又净增长了100万吨，从2011年起，将再用2年时间实现300万吨。

持续开展“油田开发基础年”活动，围绕“稳定并提高单井产量”牛鼻子工程，突出抓好老油田稳产、新区上产和科技攻关；加强注水管理，完善注采井网，精细注采调控，夯实油田稳产基础；优化开发技术政策，推广应用成熟工艺，加大新技术试验，油田总体开发水平始终保持I类。

贯彻“五个超常”运行思路，破旧立新，重心前移，靠前指挥，充分发挥两地远程管理模式的优势；以管理、效益、效率为目标，按照“快节奏运作、大场面上产”的模式，优化整合优势资源，打破单位、部门、专业界限，集中优势力量加快生产组织步伐；超常规的生产组织模式，做

到了各环节联动，衔接紧密，整体受控，快而不乱。

持续推进生产经营一体化管理，健全预算管理体系，推行费用受控，投资效益保持稳定；推广标准成本管理，实行月分解、月调研、月分析、月通报制度，形成了工作标准化；加强资金运行源头及流量、流向、要素、状态等实时管控，经济运行安全；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梳理“三重一大”决策流程，管理风险有效防范。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警示月”活动，推广岗位标准作业程序，推进HSE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工作；开展“三防四责”油气泄漏防治体系建设，不断延伸和强化质量健康安全环保过程监督管理工作，狠抓风险控制、隐患治理和质量节能工作，保证直线责任、属地管理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污染责任事故实现“双零”。

遵循“先开工、再理顺”、“先就位、再验收”的原则，采取“六个集中”，实施“7个24小时工作制”，

超常部署建设计划，一年建成了一个百万吨采油厂；及时成立产建支撑组，从技术和后勤上提供全面保障；牢牢把握“四个层面”和“四个节点”，产能建设始终处于“快速、准确、受控”运行状态，2010年产建任务创长庆油田建设之最，成为长庆油田公司“大规模建设、快速上产”的典范。

坚持创新研究和试验应用并重，充分发挥主体技术优势，科研工作实现“三个转变”，即由点向面转变，由个别科研向系统化转变，由试验推广向知识产权、专利转变。科研体制、机制已基本形成，一批年轻的技术干部脱颖而出，担当起了发展的重任，一批重点科研项目成果显著，为支撑大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持续推进“三支队伍”建设，提升员工对企业的忠诚度；加强员工技能培训和职业素养培育，努力打造与现代化采油厂匹配的人才队伍和团队精神；大力开展劳动竞赛活动，鼓舞员工上产士气，形成了全厂上下共谋发展的良好氛围，我厂获“中国企业



标准化站库

形象优秀单位”称号，3名个人分别荣获“甘肃省劳动模范”、“中国企业文化建设先进个人”、“集团公司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积极主动与地方各级政府和部门沟通、交流，千方百计化解各种矛盾，支援地方建设，巩固外协成果，建立了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开创了采油五厂历史上最好的外协局面，实现了产能建设顺利进行，生产环境稳定，员工安居乐业。



第五采油厂姬塬油田



第五采油厂厂长周学富



风景如画的生产一线

中国水利水电 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是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0年10月，注册地为甘肃省兰州市，注册资本金29.3亿元，资产规模100亿元，现有员工685人。

甘肃能源投资公司是水电股份公司在甘肃设立的区域性能源投资公司，统筹负责甘肃境内煤电资源的投资与开发。公司统筹负责中国水电华亭发电公司（2×14.5万千瓦循环流化床机组）、中国水电崇信发电公司（2×66万千瓦超临界机组）和灵台南煤田的股权与资产管理，是中国水电集团在甘肃省火电产业的区域政策研究中心、市场营销中心、管理中心、对外联络中心。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电力生产和销售，热力生产、供应和销售，电力设备设施检修、调试、运行和维护，电力技术咨询，电力生产服务以及投资和资产管理。

二、成员企业

1、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华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公司注册资本金3亿元。公司建设的华亭电厂规划装机容量2×145MW+2×1000MW。华亭电厂一期2×145MW循环流化床机组总投资13.8亿元。

“十一五”累计完成发电量52亿千瓦时，主营业务收入11.87亿元，上缴税金0.93亿元。华亭电厂是甘肃省第一个

采用空冷技术和循环流化床锅炉的绿色环保电厂，节能环保效果明显，2010年获得国家财政部节能减排奖励资金1000万元。

华亭发电公司控股经营华亭华电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和华亭华电检修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成立于2006年6月，公司注册资本金8亿元。公司投资建设的崇信电厂是甘肃省首批600MW级机组和甘肃省最大的坑口电厂。

崇信电厂地处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规划装机容量2×660MW+4×1000MW。一期项目2×660MW超临界空冷机组总投资约46.5亿元，#1机组于2010年11月并网发电，#2机组于2010年12月并网发电。崇信电厂送出便利，紧邻国家电网建设的750kV输电通道，是750kV线路甘肃至陕西的重要电源支撑。

崇信公司投资控股崇信崇电供水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凉华电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甘肃灵台南煤田前期开发工作筹备组

2010年4月，甘肃省为进一步支持中国水电集团在甘肃的发展，甘肃省人民政府第55次省长常务会议同意将灵台南煤田煤炭资源配置给中国水电集团。灵台南煤田面积约289.9km²，煤田赋存条件良好，煤质优良，地质储量12.98亿吨。相关勘探工作、前期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灵台煤业公司正在组建过程中。

灵台南煤田为甘肃省鄂尔多斯盆地能源开发利用总体规划的6个矿区之一，位于甘肃省平凉市灵台县境内，行政区划属甘肃省平凉市灵台县管辖。灵台南煤田规划建设唐家河煤矿和南川河煤矿两对矿井，规划生产能力近期700万吨，远期1000万吨。两对矿井计划2012年开工建设，“十二五”末矿建成投产。

三、甘肃能源公司“十一五”发展成果

“十一五”期间，公司从华亭电厂起步，正式进入电力行业，从一个火力发电行业的新兵逐步发展成熟壮大。

“十一五”初期完成华亭电厂2×14.5万千瓦循环流化床机组投产发电任务，并实现了机组安全稳定运行；“十一五”



甘肃第一座空冷岛

初启动崇信电厂2×66万千瓦超临界机组项目，“十一五”末完成两台机组投产发电；“十一五”期间积极寻求煤炭资源，“十一五”末获得灵台南12.98亿吨煤田资源。

经过“十一五”的发展，公司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和火电产业布局，建成投产华亭电厂2×14.5万千瓦循环流化床机组和崇信电厂2×66万千瓦超临界机组，发电资产规模达到60亿元。控股运营两个水库，成立房地产开发公司。

“十一五”累计完成发电量52亿千瓦时，主营业务收入11.69亿元。2010年4月，甘肃省省政府第55次省长常务会议同意将灵台南煤田资源配置给中国水电集团。灵台南煤田面积约289.9km²，煤田赋存条件良好，煤质优良，地质储量12.98亿吨，规划建设年产700万吨生产能力的矿井。

四、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

“十二五”期间，甘肃能源投资公司将秉承发展壮大

中国水电甘肃能源板块的重任，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意见，按照甘肃省“两翼齐飞”的战略部署，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转变，健全煤电产业链条，着力改善火电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在陇东能源基地建设和甘肃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积极推动崇信电厂二期2×1000MW项目，积极推进华亭电厂二期2×1000MW项目。到2015年末，公司火电装机容量达到293万千瓦，建设成华亭二期2×1000MW扩建项目，在陇东形成两个百万电厂格局；建设灵台唐家河年产400万吨煤矿和灵台南川河300万吨煤矿。公司总资产达到220亿元以上，实现年收入59亿元以上。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行业领先、管理规范、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质量效益型能源公司。



华亭电厂



铜城水库



崇信电厂



平凉华电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2010年2月13日上午，副省长成辉、省政协副主席栗震亚代表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来到省紧急救援中心，慰问节日期间仍然坚守岗位的工作人员

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于2006年6月成立，是甘肃省卫生厅直属的省级医疗急救专业机构。在全省设有13个分中心，兰州市设有17所网络医院和5个直属分站。建有国内先进的“120”指挥调度系统，现有普通型、监护型急救车辆近40余台，配有除颤监护仪、急救呼吸机、心电图机、负压急救夹板、便携式吸引器、铲式担架、自动上下车担架等先进的急救诊断治疗设备和器材。拥有一支训练有素的专业化急救队伍，形成了科学、规范、高效的管理和运行机制。主要承担兰州地区日常120医疗急救、全省各类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医疗救援增援、全省急救医疗机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以及政府指令性大型社会活

动的医疗保障等“十项职能”。作为社会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的一面旗帜，中心始终把提供快捷、高效和人民满意的医疗急救服务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2010以来，中心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带领下，以“争标兵、创佳绩、树品牌”为总体工作目标，全面贯彻落实全省卫生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卫生厅党组的各项决议，不断提高“120”急救服务质量。中心全体干部职工本着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和“高效、快捷、安全、规范”的中心理念，成功的完成了中石油兰州石化三零四厂爆炸、西固毒气泄漏、白塔山特大车祸、天祝纵火爆炸案等10多起重特大突发事件的紧急医疗救援任务，特别是在青海玉树地

震及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援中，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反应迅速、救援有力，在第一时间派出医疗救援队奔赴灾区，展开医疗救援，出色的完成了救灾任务，得到了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副总理回良玉等中央领导及卫生部领导的亲切接见和高度评价；并在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兰州国际马拉松比赛、兰洽会、第十届环青海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甘肃兰州赛段等10多起重重大社会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先后被国家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评为“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先进集体”、“全国卫生应急先进集体”，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工人先锋号”，甘肃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卫生系统抗震救灾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称号。



甘肃省卫生厅刘维忠厅长在舟曲参加转运伤员



中心主任王军在舟曲参加转运伤员



调度指挥大厅



2006年6月6日中心正式挂牌成立

蓬勃发展中的甘肃省血液中心



中心领导班子全体成员

甘肃省血液中心是省卫生厅直属的全额拨款公共卫生医疗机构，是兰州地区唯一不以营利为目的的采集、制备、储存，并向临床提供血液的公益性事业单位。中心始建于1974年，经过多年的建设已发展成为设施、设备先进，业务管理规范，服务优质的现代化省级血液中心。目前拥有采供血业务用房7600平方米；固定资产5500万元。中心设置科室15个，其中职能科室4个，业务生产科室5个，业务管理科室4个，后勤服务科室2个。中心现有员工165人，其中正式在编人员143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96人（中高级52人），占总人数的68.1%。

中心承担着兰州地区三县五区80多家

医疗单位的临床用血，年采供血约75000个单位，服务人口360多万。目前向临床提供成分血产品10个品种近50个规格，临床使用率已达到95%以上。中心在担负着全省采供血机构和临床医疗单位临床用血技术指导和人员培训的同时，协助省卫生行政部门进行全省血液质量监督及血源管理工作。多年来，中心致力于开展无偿献血事业，不断创新并策划宣传招募



采血护士风采

主题，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典型事例及大型纪念日活动，不断加大无偿献血工作的宣传和动员力，无偿献血工作已实现了“三个百分百”，即无偿献血占临床用血比例100%，自愿献血比例100%，无偿捐献机采成分血100%，血液检测和制备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血制品抽检率符

合《国家标准》，兰州市连续四次被卫生部、中国红十字总会授予“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中心不断提高临床供血管理水平，制定完善了血液采集、制备、供应服务体系和措施，将血液采集、制备、储存、发放的全过程纳入质量管理中。中心始终把科研进步带动输血技术提高作为采供血工作的目标，2011年首次发现人类HLA新等位基因、一例Ael罕见稀有血型 and 一例稀有A亚型——Aend。中心先后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甘省医学科技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兰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目前，中心采供血满意率达到了95%以上，职工岗位培训完成率达到了100%。中心继续保持着“省级文明单位”的荣誉称号。2007年度被辖区政府评为“城市管理工作”先进集体，2008年被兰州市评为“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集体、被省卫生厅评为“全省卫生系统抗震救灾”先进集体，2010年中心党委被评为省卫生厅系统“优秀党组织”。



省血液中心新貌



精心为献血者服务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2月2日（大年三十），甘肃省副省长郝远、省政协副主席张世珍等一行来院亲切慰问在一线值班的工作人员和住院患者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始建于1932年，是一所集医疗、急救、康复、保健、预防、医学教育和科研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国家三级甲等医院”和“国家爱婴医院”。

医院现有9个部、53个行政职能科室、58个临床医技科室、133个亚专业学科、60个护理单元、22个教研室。医院核定床位2166张，年门急诊量80万人次以上，年手术量1.3万余台次。

医院现有2个省级临床医学中心、24个院级临床医学中心，7个研究所、39个研究室、1个中心实验室、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1个在培育），2个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11个省级医疗卫生重点学科、1个省级教学重点学科（外科学），8个国家级培训基地、3个卫生部内镜培训基地。

医院人才济济，现有职工3200人，其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2人；卫生部突出贡献专家2人；省级优秀专家7人；兰州大学学报（医学版）主编1人；博导13人、硕导107人；

甘肃省领军人才27人；省“555科技人才工程”人选17人；省“333科技人才工程”人选9人；省教育厅学术带头人2人；省卫生系统领军人才21人；省卫生厅学术带头人43人；中华医学会、中华药学会、中国中西医结合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国医师协会等学会常委、委员以上共85人；各种专业杂志编委80余人；甘肃省医学会各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56人。

医院配备了总价值达5亿多元的高精尖设备，为高水平诊疗提供了保障；同时与英、美等多个国家的医院结为友好医院。医院已开设“无假日”门诊和网上预约挂号服务。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以建设一所面向全国，辐射西北的研究型、综合型的现代化、数字化大学医院为目标，秉承“厚德精医，博学笃行”的院训，为甘肃乃至西部地区的和谐发展、人民健康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6月30日，举办“唱红歌、颂党恩、谋发展、创辉煌”歌咏比赛

LANZHOU DAXUE DIERYIYUAN



3月17日，与日本三重大学医学部签订合作交流协议



7月2日，“卫生部脑卒中筛查与防治基地”项目启动仪式



9月3日，甘肃省“中国初级创伤救治”项目（PTC）启动仪式



5月10日，庆祝“5·12”国际护士节暨表彰大会



8月27日，第三届改革与发展论坛



兰州军区空军机关医院



参加城关阳光行活动为孤寡老人体检

兰州军区空军机关医院成立于2005年12月，是在空军兰州招收飞行学员体检队和兰空机关门诊部的基础上组建的二级甲等医院。以创立“健康促进型医院”为办院方针，经过多年的建设发展，形成了学科相对齐全、设备比较先进、富有专业特色的集医疗、体检、教学、保健、预防、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医院；是省、市、区三级医保定点医院和伤残鉴定、司法鉴定定点单位。

目前，医院建筑面积14000余平方米，设有20个专业科室，床位200余张，医护人员200余名。医院拥有法国“鹰演”全身健康扫描系统、DR放射系统、ECT、数字胃肠机、电子胃肠镜、TCD、贝克曼综合生化分析仪、动脉硬化及血管疾病检测仪、人



积石山县委、县政府欢迎我院扶贫医疗队

体成份分析仪等大型医疗检查诊断治疗设备200余台。

医院建有椎间盘治疗中心、软伤康复中心、创伤显微整形外科中心、神经内科、甲亢治疗中心等5个特色专科。率先在省内引进臭氧椎间盘治疗仪，成功治疗患者1500余名。利用手法和中西医结合方法治疗骨软伤性疾病，获得患者好评。显微创伤外科中心开展了创伤急救、创伤骨科、创伤整形、手足显微外科、颌面外科等，在甘肃省具有领先水平。神经内科运用航空心理学理论开展心理咨询治疗，取得较好疗效。甲亢治疗中心以I131内放射专科治疗为特色。医院还与总参总医院建立了长期帮带关系。

医院承担了西北五省区空军招收飞行学员体检任务，5年来，为空军

军输送近千名飞行学员。为促进社会健康，医院借助招飞体检人员与设备资源优势，开设健康体检中心，已为社会各阶层人士体检13万余人次，得到了受检单位和个人的高度评价与信任。目前，医院投巨资建设的新体检中心业已投入使用，将成为兰州市一流的精品健康管理单位。

医院在自身建设取得一定成绩的同时，传承“人民军队服务人民”的优良传统，与市、区街道各级政府机关建立了“双拥”合作关系，为驻地群众送医送药、义诊服务等，受到好评。2007年、2008年先后被西部计划甘肃项目办、城关区委评为“双拥”工作先进单位、精神文明先进单位、“优质服务医疗单位”。并连续两年被中华国际医学交流基金会评为“健康管理示范和优质服务单位”。

面向未来，兰州军区空军机关医院将继续本着“姓军为兵、造福人民”的宗旨，与时俱进、创新发展，加强学科建设，打造拳头科室；加强健康体检中心建设，为官兵和驻地群众健康事业的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深入社区健康宣传



女飞心理选拔二平台测试

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



甘肃省分行与甘肃农垦集团在兰州签约小额贷款发放，王文永副省长代表省分行签约，艾尔肯行长参加签约仪式



甘肃省分行在兰州召开创先争优活动动员大会，省分行领导及员工代表参加



甘肃省分行与兰州赛驰投资管理公司签订汽车分期付款合作，艾尔肯行长代表甘肃分行签约

2010年，建行甘肃省分行认真落实建总行总体工作部署，在省委、省政府及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经历了在发展历程中极富挑战性的一年。甘肃省分行始终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创先争优活动为抓手，以服务甘肃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围绕大局，改革创新，扎实工作，经受了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变化，特别是国内宏观经济调控政策调整的考验，以及甘南舟曲特大泥石流、陇南洪涝灾害等突发事件的挑战，为甘肃省的社会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甘肃省分行坚持“打基础、调结构、促转型、保平安、上份额”十五字工作思路，以“内强素质，外塑形象，打造客户首选银行”为指导思想，紧紧抓住西部大开发和甘肃跨越式发展的重大机遇，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提高发展质量为主题，加快结构调整、创新工作机制、推进经营转型、加强基础管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改善服务环境，提高服务水平，创造了优良业绩。负债规模保持同业领先，信贷资产质量不断改善，中间业务收入高速增长，

战略性业务长足发展，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内控内管持续加强，员工队伍素质显著提升。

甘肃省分行在大力发展公司业务、房地产业务、个人业务、电子银行业务、信贷业务、中间业务、龙卡等业务的同时，积极支持“三农”和中小企业的业务发展，不断调整信贷结构，加大贷款投放，有力支持了地方经济建设，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持续强化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意识。以党内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重点，深入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堵塞管理漏洞，提高财务执行力和政策传导力，实现全行无现金化管理；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紧抓规章制度的落实。认真组织开展案件专项治理和员工行为排查工作，稳步开展合规管理，加强合规文化建设，执行每周合规谈话制度，并进行多层次、全方位的业务性检查，有效提高了员工合规操作的自觉性。

以促进业务发展、建设学习型党组织、防范风险、提高服务质量和提升客户满意度相结合，开展多种形

式的创先争优活动和员工培训；积极改进管理模式，加大信息技术创新力度，加强项目开发推广和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加强渠道建设，持续推进网点“二代转型”，大力提高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员工队伍的建设；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践行“诚实、公正、稳健、创造”的核心价值观；积极支持公益事业和慈善事业，通过向灾区及贫困学生献爱心等捐助活动，为社会承担企业公民责任。

2010年度，甘肃省分行获得甘肃省委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称号，荣获甘肃省政府颁发 2010年度金融机构“省长金融奖”的奖励。



甘肃省分行举办少数民族地区大学生成才计划甘肃启动仪式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10年甘肃“3.15”晚会现场，省联社理事长雷志强同志接受主持人采访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简称甘肃省联社）是甘肃省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要求，组织省内87家县级农村信用联社以发起方式入股组成，实行民主管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地方性金融机构。甘肃省联社于2005年9月16日创立，11月22日正式挂牌开业。

甘肃省联社成立五年多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人民银行和监管部门的监管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省联社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履行管理、指导、协调、服务职能，始终坚持服务“三农”的宗旨，始终坚持审慎经营的理念，把组织存款作为立社之本，把营销贷款作为发展之基，把防范和控制风险作为企业发展的生命线，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加快发展为主体，以提高效益为中心，区别对待，分类指

导，抢抓机遇，锐意进取，促进甘肃省农村信用社实现了规模与速度、质量与效益的协调发展，充分发挥了农村金融主力军的作用，为甘肃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截至6月末，甘肃省农村信用社共有县级农村合作银行18家、以县为单位统一法人社68家、二级法人社1家，营业网点2246个，员工15000人。资产总额2028亿元、负债总额1935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407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003亿元，已成为甘肃省机构网点最多、分布最广、贷款投放最多的金融机构。

省联社于2008—2009年度、2010年度连续两次荣获“省长金融奖”，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举办的2010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评优”活动中，省联社结算中心荣获“最活跃农村金融机构”奖。



省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雷志强，党委委员、副主任王广平在舟曲灾区调研



支援舟曲



甘肃省农村信用联社与省交通厅签订全面业务合作协议



甘肃省农村信用联社与金川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全省农村信用社第一届业务技能比赛



11月22日，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成立5周年庆祝大会在兰州市宁卧庄宾馆隆重举行



规范和统一后的营业网点门头标识和大型户外广告牌



11月21日晚，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五周年华诞，特邀中国歌剧舞剧院举办大型歌舞晚会



浦发银行兰州分行



浦发银行兰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张宜临



浦发银行兰州分行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两年来共向汶川、玉树、舟曲及公安英烈基金等捐款捐物达180万元



浦发银行兰州分行成立两周年员工联谊晚会



举办第一届业务技术比赛，锻炼队伍业务技能



永安保险甘肃分公司



永安保险公司副总裁黄永军视察定西中心支公司

2010年，公司深入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推进管理变革，着力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较好地完成总公司确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一、主要经营情况

(一) 保费收入

2010年，公司实现保费收入25609.93万元，完成全年计划24300万元的105%，比上年同期21916.52万元增加3693.41万元，同比增长16.85%，市场份额为6.4%，排名第六。

(二) 利润情况

全年实现利润2035.56万元，比全年确保目标217.97万元超额完成1934.38万元，比上年同期-93.62万元增加2129.18万元。承保利润率8.95%。

二、主要工作情况

2010年，公司围绕总公司“加快十大基础建设，重点推进四大集中，解决八大关键问题”的有力举措，坚持依法

合规经营，保证了公司的良性运转。

(一) 以甘肃保监局开展的“四大行动”为契机，切实推进公司规范化管理工作

为提高监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去年，甘肃保监局在全行业组织开展以“单证管理、条款费率、内控执行、理赔服务”为重点的“四大行动”。公司上下高度重视，制定并下发了工作方案。认真自查，积极整改，全力配合保险行业协会，顺利完成了检查工作。

(二) 积极落实“四大集中”工作

按照总公司推进“核保集中、理赔集中、支付集中和人员管理集中”的工作要求，我公司实现核保的分公司集中管理，逐步完成兰州中心支公司的理赔中心建设，公司整体理赔服务水平和管控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 大力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总公司第二次党代会精神，有力促进各项工作；二是组织召开了甘肃分公司第二次党代会，进行了党委、纪委换届选举工作；三是积极开展争创“四强”党组织和“四优”共产党员活动以及创先争优活动，健全党组织生活，督促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四是积极进行党建工作调研和维稳调研工作。

(四) 风险管理及合规情况

2010年，发挥风险预警指标的作用，做到了对经营风险的事前、事中控制，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为促进我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分析工作，提高各机构、各部门风险分析报告质量，制订了《经营管理风险分析报告基本框架》，指导各机构、各职能部门风险分析工作的开展。



永安保险甘肃分公司参加关中经济圈宣传活动



永安保险甘肃分公司机关为玉树地震灾区捐款仪式



永安保险甘肃分公司机关员工户外活动掠影

甘肃省分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副总裁庄作瑾（中）在甘肃省分公司检查指导工作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寿）是中国人寿在甘肃的分支机构，共设15个省级职能管理部门，下辖14个市（州）分公司，机构587个，员工和营销员18114人，其中管理员工2116人，营销员15998人，占全省寿险市场份额的41%，总资产超过140亿元，为全省近300万人承担了1200亿元的风险保障，累计赔（给）付金额已达210亿元。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占据甘肃寿险业主导地位，是甘肃省民族寿险业的旗舰和行业的排头兵，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建设和和谐社会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连续荣获2008年、2009年两届“省长金融奖”。

2010年，在甘肃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中国保监会、中国人寿总公司关于推动发展方式实现根本转变的总体部署，甘肃国寿坚持把“精品公司”建设作为经营发展的主导思想，坚定不移地走特色发展道路，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经营管理任务，继续以绝对优势引领甘肃寿险业的发展。

一是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健康发展。2010年，甘肃国寿实现总保费收入43.33亿元，同比增长13.2%，在中国人寿系统的保费贡献率为1.3%，高出我省GDP在全国的贡献率0.3个百分点。

二是特色发展道路不断推向深入。2010年，甘肃国寿继续坚持以“精品公司”建设为主导，以探索新路子、发掘新亮点为抓手，提出了更具理论指导性与实践操作性的经营管理目标。经过一年来的努力，特色发展思路在理论上有了新的深入、实践有了新的创新，形成了个险、银保、团险三大渠道齐头并进、共同发展的良好态势。

三是客户服务水平稳步提升。2010年，甘肃国寿进一步强化客户至上的原则，深入贯彻落实“大服务”工作理念。一方面，不断丰富和完善“国寿1+N”服务模式，通过“95519”电话服务、“6·16客户节”、“牵手国寿”等多种附加值服务手段的推广，进一步确立了以保单服务为核心，以附加值服务为辅助的服务工作流程。另一方面，不断强化承保理赔服务，优化工作流程，提高理赔时效，全年累计处理客户赔案7.5万件，赔付金额达2.34亿元，为广大客户提供了全面周到的保险保障服务。



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在革命圣地会宁举办庆祝建党89周年主题教育活动，图为公司全体党员接受革命教育



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王福祥

四是依法合规经营能力进一步增强。甘肃国寿始终把风险防范作为公司经营管理的“生命线”，通过有效夯实风险管控基础，建立了全面可控的风险防范体系、内部控制机制和合规管理制度，风险防范水平不断提高，成功接受了来自方方面面的监督检查和审计验收，为业务发展构筑了强有力的风险管控屏障。

五是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建设的能力进一步彰显。首先，全力开展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工作，积极履行行业责任和社会责任。舟曲特大泥石流地质灾害发生后，在甘肃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中国人寿总公司的大力支持下，甘肃国寿第一时间成立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及时赶赴受灾现场开展抢险救灾和理赔工作，并积极发动全省系统广大员工踊跃捐款。在此次特大泥石流灾害中，甘肃国寿和广大员工累计捐款125万元，灾后理赔金额达467万元。中央电视台、新华社、甘肃电视台等主流媒体都对公司的理赔服务情况进行了现场采访报道，充分体现了中国人寿勇于承担社会责任、为政府排忧解难的良好形象。其次，积极协助政府部门处理奶粉事件患儿给付工作，与全国妇联合作开展了“关爱女性生殖健康”保险项目，并为定西通渭、漳县5万多名家庭贫困妇女每人提供了1万元的生殖健康保险，较好地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社会责任。第三，积极支持“三农”建设，大力拓展农村小额保险业务，累计承保20.5万人次。目前，农村小额人身保险产品深受农民客户群体的欢迎，为服务“三农”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中国人寿甘肃省分公司抢险救灾突击队抵达舟曲



中国人寿在兰州市东方红广场接受市民咨询投诉

中铁西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铁道部卢春房副部长视察兰州铁路第二双线鄯善梁场



中铁西北院总经理朱本珍陪同中国中铁股份公司白中仁总裁一行视察本公司监理的青海玉树灾后重建项目

中铁西北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全球最大建筑承包商、世界500强排名第95位、中央企业排名第5位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技术中心主要成员单位。公司立足西北、面向全国，以特殊路基与地质灾害防治为主要专业，以科技创新和技术成果转化为主攻方向，集工程勘察与设计、工程咨询与监理、特殊地质灾害施工、岩土工程检测与监测等主营业务为一体，通过ISO9001质量认证的甘肃省综合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下设14个职能管理部门，下属甘肃铁科建设工程咨询公司等3个全资子公司，勘察设计分公司等9个分支机构。公司拥有一支以高科技人才为核心的团队，现共有职工374人，其中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70人，17名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4名专家被聘为博士生导师、10名专家被聘为硕士生导师。

“中国科协咨询中心滑坡防治技术专家委员会”与“甘肃省岩石与力学工程协会”等学术机构挂靠我公司。公司先后出版了《滑坡分析与防

治》等20余部专著、译著，与美国、俄罗斯、加拿大、日本等十余个国家开展了广泛的技术合作与学术交流，多次参加各类国际国内学术交流会议并成功协办第十届国际滑坡与工程边坡会议，在岩土工程界具有较高的影响。公司参研参建的“青藏铁路工程”获得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状，“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火车头”奖杯奖章等国家级、省部级荣誉。应用湿陷性黄土地基的加固处理新技术，成功完成了兰州铁路局客技站、中川机场跑道、中石化兰州炼油厂、兰州东岗立交桥、兰州三毛厂、九州开发区等几十项厂房、站房、住宅楼、机场、桥梁建筑物的地基加固；还将岩土加固新技术应用到文物保护领域，对国内首例古建筑兰州白塔成功纠偏，又先后对安西榆林窟、敦煌莫高窟北区、永靖炳灵寺石窟、庆阳北石窟寺、武威天梯山石窟、张掖马蹄寺石窟等世界文化遗产和国宝级文物的成功加固。

2010年，公司在科技创新和技术

成果转化方面，新开科研项目21项，延续项目32项；申请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7项；6项专利获得证书（2项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共有7项成果通过评审



甘肃省副省长石军和中国中铁副总裁刘辉共同为中铁二院西北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揭牌



由中铁西北院子公司承建的敦煌莫高窟北区窟崖体加固工程举行开工仪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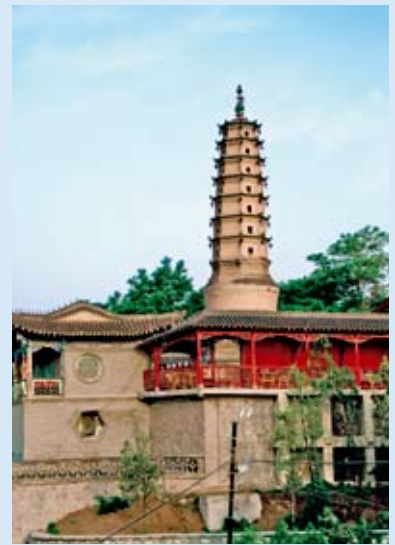


和验收,6项成果获奖,其中1项成果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二等奖,1项成果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成果获得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奖技术创新成果一等奖,获股份公司科学技术奖3项(特等奖一项和三等奖两项)。

“青藏铁路风火山多年冻土长期综合观测与工程试验与应用”荣获中国中铁“十一五”十大优秀科技成果奖。新增1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3人获“甘肃省领军人才”称号,1人获“茅以升铁道科技奖”,1人获“第七届詹天佑青年奖”,10人次获得“火车头”奖章,1人获中国中铁“十一五期间十佳科技创新

标兵”称号,1人获中国中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1人为中国中铁第四届劳模。

公司秉承中国中铁“勇于跨越、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坚持“大咨询”发展战略和“区域经营、技术经营、协作经营、合作经营”的模式,围绕做强岩土工程市场、打造防灾减灾专业品牌,承担建造精品、改善民生,积极践行中铁西北院作为中央企业所肩负的使命和社会责任,进一步提升“中铁西北院”品牌价值,为实现甘肃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构建和谐甘肃做出更大贡献。



中铁西北院应用“高耸建筑物可控纠偏技术”对国内首例古建筑兰州白塔成功纠偏,成果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公司出版的专著与发行的刊物



中铁西北院参研参建的青藏铁路工程获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



承建的重庆市渝湘路D3标滑坡应急抢险工程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始建于1934年，是我国历史最悠久的生物制品研究所之一。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主要从事生物制品（疫苗、菌苗、人体外诊断试剂、血液制剂等）的生产、研发和经营，是国家生物制品行业的骨干企业，是我省、乃至西北地区唯一一家大型的生物高技术企业；是国家医用微生物学、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的重要研究机构；国家科技部“863”计划产业化基地；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和甘肃省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人事部设立的博士后工作站，具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硕士研究生学位授予权；国家民政部“明天计划”医疗康复药品定点供应单位。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实训基地。2006年11月，兰州所领导班子被中共中央组织部和国务院国资委评为全国国有企业创建“四好”领导班子先进集体，全国共有117家企业，全省只有2家企业获得此项殊荣。2009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2010年，兰州所荣获甘肃省省委、省政府授予的“甘肃省精神

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占地43万平方米，总资产20亿元，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12.5亿元，实现利润4.17亿元。资产规模、销售收入和实现利税均列甘肃省生物医药行业首位。2010年实现利润列“甘肃纳税百强”第23位。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坚持科学发展观，注重企业创新体系建设。建有7个专业研究室、两个国家级菌种保藏中心、一个生物安全实验室。经过76年的努力，科研开发工作已具备了良好的基础，形成了特色鲜明的科研课题和研究方向。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与美国、日本、丹麦、瑞典、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著名研究机构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科研成果丰硕。近十年来，获得国家Ⅰ类新药5个品种，Ⅱ类新药8个品种，Ⅲ类新药2个品种，Ⅳ类新药及仿制药13个品种。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二等奖5项，杜邦科技创新奖2项，省部级科技进步8项。这些科研成果的产业化，不仅产生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同时有力地提升了甘肃省和兰州市的生



兰州所国际交流与合作

物技术产业水平。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独立研制的A型肉毒毒素，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并获韩国KFDA颁布的注册证书，是我国第一个独立出口的生物制品，目前已在近20多个国家注册，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良好的声誉。口服轮状病毒活疫苗等均为国内独家生产，A群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双价疫苗产量占全国市场80%以上，已成功销往非洲。麻疹减毒活疫苗产量占全国市场的70%以上，为国家卫生部提出的消灭麻疹目标的实现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的发展目标是，将兰州所建成以疫苗类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为主导，科研特色鲜明，人才结构合理，基础设施优良，具有稳定的国内市场和逐步增长的国际市场，管理规范，效益良好，具有竞争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的一流生物技术企业。



兰州所国内规模最大的疫苗生产综合设施



兰州所先进的生产系统



兰州所绿树成荫——园林化企业

甘肃省治沙研究所



孙鸿烈院士一行到民勤站考察指导工作



甘肃省治沙研究所所长刘世增博士

一、沿革与发展

甘肃省治沙研究所前身为民勤治沙综合试验站，始建于1959年，是中科院最早建立的六个治沙综合试验站之一，1980年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在武威成立甘肃省治沙研究所，是甘肃唯一从事荒漠化防治研究的省级科研院所。2003年研究所被评为甘肃省重点科研院所，2004年建立甘肃省荒漠化防治重点实验室，2005年建立甘肃民勤荒漠草地生态系统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2010年建立甘肃省荒漠化与风沙灾害防治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现拥有民勤治沙站、景泰治沙站、临泽治沙站、金塔治沙站、民勤沙生植物园和武威绿洲生态研究站6个科研基地。

二、研究方向及任务

研究所面向干旱荒漠区，以区域生态安全和经济可持续发展为目

标，主要开展荒漠化过程、生态环境演变、生物多样性保护、风沙灾害防治、水土资源变化及其优化利用以及内陆河流域综合生态系统恢复与重建等研究，寻求干旱荒漠区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的新途径，为甘肃乃至西北荒漠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沙区农、林、牧业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三、科研成果与人才建设

50多年来，共取得研究技术成果250余项，获科技奖励80多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发表论文900余篇，出版专著14部；获得专利13项。现有职工124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97人，其中有高级专业技术人员45人，博士、硕士35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4人，甘肃省“333”、“555”人才工程及学科带头人7人，省领军人才8人；拥有

治沙、林业、水保、农业、畜牧、植物等13个学科专业的科研队伍和研究团队，其中“甘肃沙漠综合治理技术创新团队”为甘肃省优秀创新团队。

四、国际合作

研究所已同40多个国家或国际组织开展了国际合作并建立了学术技术交流关系。自1993年以来，代表中国政府为发展中国家举办了25期治沙技术国际推广培训班，合作完成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科技部等外援、援外项目13项，使中国的治沙技术走向了世界。

黄沙漫步，绿龙腾飞，今天的甘肃治沙研究所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甘沙人继承治沙前辈“唯实、求真、协作、创新”的科研理念，以西北荒漠化防治为己任，以甘肃治沙事业为平台，为使甘肃省治沙研究所跻身国内一流科研院所行列、为西北地区生态建设和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奋斗。



甘肃省治沙研究所



治沙技术国际推广培训班学员合影



近地面沙尘观测系统（三号观测塔）



钻无止境 炼就一流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黄河钻机



烯烃项目热再生塔



国内首台四合一连续重整反应器



加氢反应器



海上模块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石油钻采、炼油化工及通用机械制造为主，始建于1953年，是我国“一五”计划期间156个重点建设项目中的两项——兰州石油化工机械厂和兰州炼油化工设备厂合并而成的，是我国主要的石油钻采机械和炼化设备制造基地。现有兰州和青岛两个基地。

企业率先取得国家颁发的三类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许可证，率先在国内取得美国石油学会（API）4F、7K、8A、8C、11E证书、钢印，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ASME）U和U2证书、钢印以及美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师协会（NBBI）R证书；并取得ISO9001质量认证证书和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GB/T8001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的理化测试中心是国家认可的一级计量标准单位和进出口金属材料商品检验单位。

主要产品有：

- 成套石油化工和炼油装置、各种塔器、高压容器、反应器、换热器、球罐和卧罐、煤化工设备；
- 1000米-9000米陆地和海洋石油钻机；承包海洋石油工程；抽油机；
- 大型铸、锻件毛坯及加工件；
- 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径锻机、大型卷板机；
- 板式换热器及其机组；
- 工程机械、钢结构件及石油机械井口装置等；
- 冶金、水泥、橡胶和军工等设备；
- 核电、风电及太阳能等新能源设备。





行政区划表

Divisions Administrative Areas in Gansu

单位：个 (unit)

地级 区划 名称	Prefectural Regions and Autonomous Regions	地 级 City	县 级 County Level					乡 镇 级 Townships Level				
			合 计	县	自治县	市	市辖区	合 计	镇	乡	民族乡	街道办事处
			Numbers of Regions at County Level	Counties	Autono- mous Counties	Cities	Districts under the Jurisdic- tion of Cites	Number of Regions at Town- ships Level	Towns	Town- ships	Ethnic Commu- -nity Townships	Street Communites
甘肃省	Gansu	14	86	58	7	4	17	1353	467	760	34	126
兰州市	Lanzhou	1	8	3			5	113	35	26		52
嘉峪关市	Jiayuguan	1						10	3			7
金昌市	Jinchang	1	2	1			1	18	8	4		6
白银市	Baiyin	1	5	3			2	78	21	48	1	9
天水市	Tianshui	1	7	4	1		2	123	47	66		10
武威市	Wuwei	1	4	2	1		1	101	43	50		8
张掖市	Zhangye	1	6	4	1		1	65	30	30	4	5
平凉市	Pingliang	1	7	6			1	105	32	70	9	3
酒泉市	Jiuquan	1	7	2	2	2	1	76	30	36	7	10
庆阳市	Qingyang	1	8	7			1	119	36	80	1	3
定西市	Dingxi	1	7	6			1	121	60	59		2
陇南市	Longnan	1	9	8			1	195	61	134	4	
临夏州	Linxia	1	8	5	2	1		129	46	77	4	6
甘南州	Gannan	1	8	7		1		99	15	80	4	4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量与速度指标

Principal Aggregate Indicators on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and Their Related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数(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人口与就业	Population and Employment											
人口	Population											
年底总人口(万人)	Population at the Year-end (10 000 persons)	2437.95	2515.31	2545.10	2554.91	2559.98	105.01	101.78	100.58	100.20	0.24	0.12
城镇人口	Urban	562.06	603.93	764.04	834.18	924.66	164.51	153.11	121.02	110.85	4.82	3.89
乡村人口	Rural	1875.89	1911.38	1781.06	1720.73	1635.32	87.18	85.56	91.82	95.04	-1.40	-1.69
就业	Employment											
从业人员数(万人)	Employees (10 000 persons)	1483.32	1476.45	1391.36	1488.63	1499.56	101.09	101.57	107.78	100.73	-1.18	1.51
#在岗职工人数	Staff and Workers		201.20	188.49	187.50	187.96		93.42	99.72	100.25	-1.30	-0.06
城镇登记失业人数(万人)	Urban Registration Unemployment (10 000 persons)	9.13	7.35	9.26	10.28	10.72	117.42	145.85	115.77	104.28	4.73	2.97
宏观经济	Macro Economy											
国民经济核算	National Accounting											
生产总值(亿元)	Gansu Gross Product (100 million yuan)	557.76	1052.88	1933.98	3387.56	4120.75	453.84	283.15	170.01	111.77	10.74	11.20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110.65	194.10	308.06	497.05	599.28	200.21	174.92	129.91	105.48	6.12	5.37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256.83	421.65	838.56	1527.24	1984.97	500.64	317.15	185.14	115.25	11.37	13.11
#工业	Industry	226.29	327.60	685.80	1203.70	1602.87	478.77	339.92	187.95	115.79	12.58	13.45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190.28	437.13	787.36	1363.27	1536.50	573.11	298.93	169.66	109.88	11.99	11.15
支出法生产总值(亿元)	Gansu Gross Product by Expenditure Approach (100 million yuan)	557.76	1052.88	1933.98	3387.56	4120.75	453.24	282.79	170.00	111.80	10.71	11.20
#最终消费	Final Consumption Expenditure	385.35	635.71	1217.63	2111.30	2435.37	414.35	282.40	163.81	110.50	11.51	10.37
居民消费	Household Consumption Expenditures	291.08	496.35	893.15	1390.67	1567.71	329.84	231.70	143.78	108.30	10.01	7.53
政府消费	Government Consumption Expenditures	94.27	139.37	324.48	720.63	867.66	735.44	465.66	219.14	114.80	16.27	16.99
资本形成总额	Gross Capital Formation	221.20	453.44	916.96	1915.97	2343.52	661.99	377.88	204.60	115.40	13.05	15.39
固定资本形成	Gross Fixed Capital Formation	146.35	373.90	874.52	1788.34	2177.89	870.04	423.87	199.35	115.20	16.29	14.80
存货增加	Changes in Inventories	74.84	79.54	42.44	127.63	165.63	175.25	167.75	314.80	118.30	-11.83	25.78
固定资产投资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100 million yuan)	194.67	441.35	874.53	2479.60	3378.10	1735.30	765.40	386.28	136.24	14.66	31.03
城镇	Urban			790.22	2076.38	2808.55			355.41	135.26		28.87
#房地产开发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85.75	204.14	266.41			310.68	130.50		25.45
农村	Rural			84.31	286.64	349.78			414.87	122.03		32.92

续表 1 continued

指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财政	Finance											
财政收入 (亿元)	Revenue (100 million yuan)	68.41	108.38	254.57	603.98	745.25	1089.39	687.63	292.75	123.39	18.62	23.96
财政支出 (亿元)	Expenditures (100 million yuan)	81.39	188.23	429.35	1246.28	1468.58	1804.38	780.21	342.05	117.84	17.93	27.88
物价总指数 (上年=100)	Price Indices (preceding year=100)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	Retail Price Index	116.5	99.1	99.9	101.8	104.6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onsumer Price Index	119.8	99.5	101.7	101.3	104.1						
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	Ex-factory Price Indices of Industrial Products	115.0	107.2	109.6	91.0	115.0						
农产品生产价格指数	Price Indices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103.06	100.2	101.7						
能源生产与消费 (万吨标煤)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Energy (10 000 tons of SCE)											
能源生产总量	Total Energy Production	2276.89	1914.59	3605.12	4232.34	4640.88	203.83	242.40	128.73	109.65	13.49	5.18
能源消费总量	Total Energy Consumption	2737.59	3011.62	4367.67	5481.60	5923.13	216.36	196.68	135.61	108.05	7.72	6.28
产业	Industry											
农业	Agriculture											
耕地面积 (千公顷)	Cultivated Areas (1 000 hectares)	3482.49	3433.20	3421.05	3485.19	3493.81	100.32	101.77	102.13	100.25	-0.07	0.42
农林牧渔业从业人员 (万人)	Employed Persons of Agriculture, Forestry, Animal, Husbandry & Fishery (10 000 persons)	667.45	697.53	761.37	732.90	724.82	108.60	103.91	95.20	98.90	1.77	-0.98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Gross Output Value of Agriculture Forestry, Animal Husbandry and Fishery (100 million yuan)	269.45	320.12	549.71	876.28	1057.02	245.54	168.13	130.97	105.69	6.72	5.54
主要农产品产量 (万吨)	Output of Major Farm Products (10 000 tons)											
粮食	Grain	626.78	713.48	836.89	906.20	958.30	152.89	134.31	114.51	105.75	3.24	2.75
棉花	Cotton	2.29	5.75	11.05	9.54	7.56	330.09	131.46	68.41	79.20	13.96	-7.31
油料	Oil-bearing Crops	31.69	41.68	50.31	58.54	64.05	202.13	153.68	127.32	109.41	3.84	4.95
甜菜	Beet Roots	107.01	37.90	14.54	20.42	22.02	20.57	58.09	151.41	107.81	-17.44	8.65
水果	Fruits	80.36	121.59	172.45	277.56	299.46	372.64	246.28	173.65	107.89	7.24	11.67
肉类	Meat	47.33	57.33	69.81	83.32	86.78	183.36	151.38	124.32	104.16	4.02	4.45
猪牛羊肉	Pork,Beet,Mutton	44.02	52.77	64.09	77.34	80.77	183.49	153.07	126.03	104.45	3.96	4.74
粮食	Grain	626.78	713.48	836.89	906.20	958.30	152.89	134.31	114.51	105.75	3.24	2.75
棉花	Cotton	2.29	5.75	11.05	9.54	7.56	330.09	131.46	68.41	79.20	13.96	-7.31
油料	Oil-bearing Crops	31.69	41.68	50.31	58.54	64.05	202.13	153.68	127.32	109.41	3.84	4.95
甜菜	Beet Roots	107.01	37.90	14.54	20.42	22.02	20.57	58.09	151.41	107.81	-17.44	8.65

续表 2 continued

指 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 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 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水果	Fruits	80.36	121.59	172.45	277.56	299.46	372.64	246.28	173.65	107.89	7.24	11.67
肉类	Meat	47.33	57.33	69.81	83.32	86.78	183.36	151.38	124.32	104.16	4.02	4.45
猪牛羊肉	Pork,Beet,Mutton	44.02	52.77	64.09	77.34	80.77	183.49	153.07	126.03	104.45	3.96	4.74
工业	Industry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Gross Industrial Output Value of above Designated Size(100 million yuan)		263.42	601.80	1136.71	1376.34		370.71	193.95	116.60	13.83	14.17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Output of Major Industrial Products											
原煤 (万吨)	Coal (10 000 tons)	2466.13	1632.71	3619.84	3975.96	4547.20	184.39	278.51	125.62	114.37	17.26	4.67
天然原油 (万吨)	Natural Crude Oil (10 000 tons)	267.83	250.15	304.55	359.91	382.14	142.68	152.76	125.48	106.18	4.01	4.64
发电量 (亿千瓦时)	Electricity (100 million kwh)	237.75	280.27	506.17	703.25	791.53	332.93	282.42	156.38	112.55	12.55	9.35
粗钢 (万吨)	Crude Steel (10 000 tons)	131.95	229.94	458.44	626.36	662.25	501.89	288.01	144.46	105.73	14.80	7.63
水泥 (万吨)	Cement (10 000 tons)	561.48	732.10	1553.29	1816.10	2414.11	429.95	329.75	155.42	132.93	16.23	9.22
乙烯 (万吨)	Ethene (10 000 tons)	7.28	16.72	24.57	69.38	69.48	954.40	415.55	282.78	100.14	8.00	23.11
卷烟 (万箱)	Cigarettes (10 000 pack)	28.75	28.99	71.00	78.40	80.00	278.26	275.96	112.68	102.04	19.62	2.42
建筑业	Construction											
建筑业企业人数 (万人)	Number of Employed Persons (10 000 persons)		33.17	42.77	44.98	45.76		137.96	107.00	101.74	5.22	1.36
建筑业总产值 (亿元)	Gross Output Value (100 million yuan)	60.81	126.40	314.17	579.89	751.99	1236.62	594.93	239.36	129.68	19.97	19.07
施工房屋面积 (万平方米)	Floor Space of Buildings under Construction (10 000 sq.m)	958.98	1914.12	3008.48	4178.20	5032.63	524.79	262.92	167.28	120.45	9.47	10.84
竣工房屋面积 (万平方米)	Floor Space of Buildings Completed (10 000 sq.m)	408.68	1066.18	1455.17	1724.38	2013.88	492.78	188.89	138.39	116.79	6.42	6.71
交通运输	Transportation											
货运量 (万吨)	Freight Traffic (10 000 tons)	20275.00	22722.09	25843.07	25489.33	29008.83	143.08	127.67	112.25	113.81	2.61	2.34
#铁路	Railways	2555	2885	3274	4646	4926	192.80	170.75	150.46	106.03	2.56	8.51
公路	Highways	17719	19800	22520	20812	24050	135.73	121.46	106.79	115.56	2.61	1.32
空运	Civil Aviation	1.00	1.09	1.08	1.33	1.13	113.00	103.67	104.63	84.96	-0.18	0.91
客运量 (万人)	Passenger Traffic (10 000 persons)	10547	12907	17803	49995	53776	509.87	416.64	302.06	107.56	6.64	24.74
铁路	Railways	942	1039	1230	2038	2178	231.21	209.62	177.07	106.87	3.43	12.11
公路	Highways	9563	11600	16247	47755	51404	537.53	443.14	316.39	107.64	6.97	25.91
民航	Civil Aviation	42	76	85	110	100	238.60	131.86	117.89	91.34	2.26	3.35

续表 3 continued

指 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 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邮电通信业	Postal and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s											
邮电业务总量 (亿元)	Total Business Revenue (100 million yuan)	7.08	42.10	135.92	361.87	453.29	6402.45	1076.71	333.50	125.26	26.42	27.24
函件 (万件)	Number of Letters Delivered (10 000 pieces)	9104	9919	5071	3811	3806	41.80	38.37	75.05	99.86	-12.56	-5.58
报刊期发数 (万份)	Number of Newspapers and Magazines Distributed (10 000 copies)	496	679	175	200	210	42.36	30.93	120.06	104.89	-23.76	3.72
移动电话年末用户 (万户)	Number of Mobile Telephone Subscribers at Year - end(10 000 subscribers)	1.9	65	408.44	1194.37	1390.08	75139.46	2139.58	340.34	116.39	44.43	27.76
固定电话年末用户 (万户)	Telephone Subscribers at Year - end (10 000 subscribers)	43.32	180.17	548.04	453.93	411.90	950.83	228.62	75.16	90.74	24.92	-5.55
局用交换机容量 (万门)	Capacity of Office Telephone Exchanges (10 000 lines)			712	439	439			61.66	99.92		-9.22
国内商业	Domestic Trade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 (亿元)	Total Retail Sales of Consumer Goods (100 million yuan)	240.65	379.61	638.08	1183.01	1394.50	579.47	367.35	218.55	117.88	10.95	16.93
对外经济贸易	Foreign Trade											
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Total Value of Exports and Imports (USD 10 000)	30494	56953	263136	386175	736975	2416.79	1294.01	280.07	190.84	35.81	22.87
进口额	Imports	8542	15458	154038	312624	573178	6710.11	3707.97	372.10	183.34	58.38	30.06
出口额	Exports	21951	41495	109098	73551	163797	746.19	394.74	150.14	222.70	21.33	8.47
利用外资额	Utilization of Foreign Capital											
签订利用外资协议 额 (万美元)	Foreign Capital Signed by Contracts (USD 10 000)	44199	32250	53996	79533	44015	99.58	136.48	81.52	55.34	10.86	-4.01
实际利用外资额 (万美元)	Utilization of Foreign Capital (USD 10 000)	35854	20122	25639	51383	51921	144.81	258.03	202.51	101.05	4.97	15.16
金融业	Financial Intermediation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 项存款 (亿元)	Total Deposits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100 million yuan)	628.28	1402.93	2895.86	5881.82	7115.37	1132.52	507.18	245.71	120.97	15.60	19.70
金融机构人民币各 项贷款 (亿元)	Total Loans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100 million yuan)	681.08	1171.14	1923.46	3649.62	4433.05	650.88	378.52	230.47	121.47	10.43	18.17

续表 4 continued

指 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 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证券交易额 (亿元)	Value of Securitys Exchange (100 million yuan)		745.87	467.68	5789.63	5229.95		701.19	1118.28	90.33	-8.91	62.07
保险公司保费收入 (亿元)	Amount Insured of Insurance Companies (100 million yuan)	6.42	19.05	48.24	114.38	146.34	2279.37	768.16	303.35	127.93	20.42	24.85
保险公司赔付支出 (亿元)	Indemnity Expenditure and Payment of Insurance Companies(100 million yuan)	3.90	6.49	11.83	31.85	31.18	799.56	480.48	263.59	97.92	12.76	21.39
教育、科技、文化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nd Culture											
教育	Education											
专任教师数(人)	Number of Full-time Teachers (person)											
#普通高等学校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6284	7208	14816	19629	20761	330.38	288.03	140.13	105.77	15.50	6.98
普通中学	Secondary Schools	62669	74082	99150	116883	120689	192.58	162.91	121.72	103.26	6.00	4.01
普通小学	Primary Schools	130032	125172	130841	139966	140381	107.96	112.15	107.29	100.30	0.89	1.42
在校学生 数(万人)	Students Enrollment (10 000 persons)											
#普通高等学校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4.55	8.17	22.95	36.15	38.15	838.52	466.98	166.24	105.54	22.95	10.70
普通中学	Secondary Schools	91.53	131.47	194.38	204.16	203.10	221.89	154.48	104.49	99.48	8.13	0.88
普通小学	Primary Schools	273.71	316.46	303.58	252.60	237.04	86.60	74.90	78.08	93.84	-0.83	-4.83
地方财政用于教育 的支出(亿元)	Government Expenditures on Education (100 million yuan)	14.68	31.15	75.22	206.36	228.23	1554.95	732.72	303.44	110.60	19.28	24.86
科技	Science and Technology											
R&D经费内部支 出(亿元)	Internal Expenditures on R & D (100 million yuan)			19.49	37.26	41.59			213.36	111.61		16.37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万人)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Personnel (10 000 persons)	34.64	40.44	46.61	50.28	50.67	146.28	125.30	108.71	100.78	2.88	1.68
文化	Culture											
图书(万册)	Number of Books Published (10 000 Volumes)	6180	7218	5895	6525	6737	109.01	93.33	114.28	103.25	-3.97	2.71
杂志(万册)	Number of Magazines Issued (10 000 Volumes)	6214	8064	14766	11088	11082	178.33	137.42	75.05	99.95	12.86	-5.58
报纸(万份)	Number of Newspapers Issue (10 000 Copies)	22556	25661	37900	40326	40714	180.50	158.66	107.42	100.96	8.11	1.44

续表 5 continued

指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家庭、生活、环境	Family, People's livelihood, Environment											
家庭	Family											
家庭总户数 (万户)	Total Number of Households (10 000 households)	554.26	615.27	682.79	756.06	690.04	124.50	112.15	101.06	91.27	2.10	0.21
城镇居民平均每户 家庭人口(人)	Average Household Size in Urban Areas (person)	3.29	3.08	2.89	2.79	2.76	83.89	89.61	95.50	98.92	-1.27	-0.92
农村居民平均每户 家庭人口(人)	Average Household Size in Rural Areas (person)	5.14	4.73	4.65	4.59	4.60	89.49	97.25	98.92	100.22	-0.34	-0.22
婚姻	Marriages and Divorces											
结婚登记总数 (对)	Registered Number of Marriages (couples)	155553	127799	114554	122398	142294	91.48	111.34	124.22	116.26	-2.16	4.43
离婚数(对)	Number of Divorces (couples)			22260	24742	27926			125.45	112.87		4.64
居住	Housing											
城市居民人均居住 面积(平方米)	Per Capita Net Floor Space of Urban Residents (sq.m)	10.74	15.21	24.16	27.35	27.89	259.68	183.37	115.44	101.97	9.70	2.91
农村居民人均居住 面积(平方米)	Per Capita Net Floor Space of Rural Residents (sq.m)	15.64	18.00	18.71	20.55	20.96	134.02	116.44	112.03	102.00	0.78	2.30
生活	People's Livelihood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元)	Per Capita Annual Disposable Income of Urban Households (yuan)	3152.52	4916.25	8086.82	11929.78	13188.55	418.35	268.26	163.09	110.55	10.47	10.28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 入(元)	Per Capita Net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yuan)	880.34	1428.70	1980.00	2980.10	3424.70	389.02	239.71	172.96	114.92	6.74	11.58
城乡储蓄存款余额 (亿元)	Outstanding Amount of Saving Deposits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100 million yuan)	380.17	818.76	1586.66	3026.94	3598.24	946.48	439.47	226.78	118.87	14.15	17.79
工资	Wages											
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亿元)	Total Wages of Fully - employed staff and workers(100 million yuan)	136.70	179.98	290.22	511.23	560.63	410.12	311.50	193.18	109.66	10.03	14.07
职工平均工资 (元)	Average Wage of Staff and Workers (yuan)	5493	7913	14172	26577	28963	527.27	366.02	204.37	108.98	12.36	15.37
卫生	Health Care											
卫生机构数(个)	Number of Health Care Institutions (unit)	4131	7191	11849	10011	10267	248.54	142.78	86.65	102.56	10.50	-2.83

续表 6 continued

指 标	Item	总量指标 Aggregate Data					速度指标 (%) Indices and Growth Rates					
							指 数 (2010年为以下各年%) Index (2010 as Percentage of the Following Years)				年平均增长速度 Average Annual Growth Rate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1995	2000	2005	2009	2001 -2005	2006 -2010
#医院、卫生院	Number of Hospitals	1843	1867	1741	1728	1728	93.76	92.55	99.25	99.25	-1.39	-0.15
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Number of Bed in Health Care Institutions (unit)	56378	59441	63638	87412	94883	168.30	159.63	149.10	108.55	1.37	8.32
#医院、卫生院	Number of Hospital Beds	52788	56557	59856	77025	82422	156.14	145.73	137.70	107.01	1.14	6.61
卫生技术人员 (人)	Number of Medical Tenchnical Personnel (person)			66926	89963	97387			145.51	108.25		7.79
#执业(助理)医师	Number of Doctors			29701	36721	38249			128.78	104.16		5.19
环境	Environment											
环境污染治理投资 总额(亿元)	Total Investment in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Control (100 million yuan)		4.31	10.60	40.04	53.23		1235.82	502.17	132.95	19.74	38.09
环境污染事故赔款 金额(万元)	Amount of Reparations and Fines (10 000 yuan)	137.0	79.5	102.5						5.21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结构指标

Structural Indicators on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单位: %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人口与就业	Population and Employment					
人口	Population					
城乡结构	Urban and Rural Composition					
城镇	Urban	23.17	24.01	30.02	32.65	36.12
乡村	Rural	76.83	75.99	69.98	67.35	63.88
性别结构	Sexual Composition					
男	Male	51.54	51.83	51.44	51.28	51.08
女	Female	48.46	48.17	48.56	48.72	48.92
就业	Employment					
产业结构	Industrial Composition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63.53	59.64	63.67	62.01	61.61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18.97	18.95	14.66	15.26	15.36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17.50	21.41	21.67	22.73	23.03
国民经济核算	National Accounting					
生产总值产业结构	Industrial Composition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19.84	18.44	15.93	14.70	14.54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46.05	40.05	43.36	45.10	48.17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34.12	41.52	40.71	40.20	37.29
投资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结构	Composition of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城乡结构	Urban and Rural Composition					
城镇	Urban			90.36	83.74	83.14
乡村	Rural			9.64	11.56	10.35
资金来源结构	Composition of Funding Sources					
国家预算内资金	State Budget	4.23	12.33	9.62	17.83	17.19
国内贷款	Domestic Loans	31.11	26.37	19.90	14.91	19.25
利用外资	Foreign Investment	5.00	1.74	1.65	0.71	0.56
自筹资金	Self-raising Funds	44.36	44.67	55.31	55.87	55.06
其他投资	Other Investments	15.30	14.89	13.52	13.35	12.74
产业经济	Industry					
农业	Agriculture					
农林牧渔业产值结构	Composition of Gross Output Value of Agriculture					
农业	Agriculture	69.97	69.60	66.01	67.02	71.67
林业	Forestry	2.41	3.48	2.89	2.77	1.75
牧业	Animal Husbandry	22.98	21.50	20.80	19.62	17.20
渔业	Fishery	0.29	0.37	0.19	0.13	0.11
农林牧渔服务业	Service for Agriculture, Forestry, Animal Husbandry and Fishery			10.11	10.47	9.27
工业	Industry					
工业总产值结构	Composition of Gross Industrial Output Value					
轻工业	Light Industry	25.25	24.03	18.77	11.77	14.09
重工业	Heavy Industry	74.75	75.97	81.23	88.23	85.91

续表 1 continued

单位: %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建筑业	Construction					
建筑业总产值结构	Composition of Gross Output Value of Construction Industry					
国有经济	State - owned Enterprise		42.13	37.22	17.03	17.33
城镇集体经济	Collective - owned Enterprises		27.43	11.97	8.78	7.72
其他	Others		30.44	50.81	74.19	74.95
运输业	Transportation					
货运量结构	Composition of Freight Traffic					
铁路	Railways	12.60	12.70	12.67	18.23	16.98
公路	Highways	87.39	87.14	87.14	81.65	82.91
国内商业	Domestic Trade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构成	Composition of Retail Sales of Consumer Goods					
市	Cities	61.31	64.51	64.34	64.49	
县	Counties	18.74	15.87	15.95	16.20	
县以下	Below Counties	19.95	19.62	19.71	19.30	
对外经济贸易	Foreign Trade					
进出口总值构成	Composition of Imports and Exports					
进口	Imports	28.01	27.14	58.54	80.95	77.77
出口	Exports	71.99	72.86	41.46	19.05	22.23
教育、科技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教育	Education					
普通学校在校学生结构	Composition of Student Enrollment in Regular Schools					
大学生	College and University Students	1.23	1.79	4.40	6.35	6.83
中学生	Secondary School Students	24.75	28.82	37.32	41.98	42.65
小学生	Primary School Students	74.02	69.38	58.28	51.67	50.52
普通学校专任教师结构	Composition of Full - time Teachers in Regular Schools					
大学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3.16	3.49	6.05	7.10	7.37
中学	Secondary Schools	31.49	35.88	40.50	42.28	42.82
小学	Primary Schools	65.35	60.63	53.45	50.62	49.81
科技	Science and Technology					
R&D经费内部支出结构	Composition of Intramural Expenditure on R&D by Sources					
基础研究	Basic Research				16.10	13.58
应用研究	Applied Research				24.46	21.05
试验发展	Experimental Development				59.44	65.37
生活	People's Living Conditions					
农村居民消费结构	Consumption Composition of Urban Residents					
食品类	Food	70.94	48.45	47.20	41.28	44.71
衣着类	Clothing	4.97	5.58	5.07	5.69	6.25
居住	Residence	10.20	15.79	13.23	23.45	18.75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	Household Appliances and Service	3.38	3.90	4.07	5.16	5.00
医疗保健	Health Care and Medical Services	3.19	6.51	6.26	8.60	6.90

续表 2 continued

单位：%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交通通讯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1.48	4.04	8.52	7.86	8.73
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	Education, Cultural and Recreation Services	5.01	13.27	14.17	6.51	8.09
其他商品和服务	Miscellaneous Goods and Services	0.83	2.46	1.48	1.46	1.57
城镇居民消费结构	Consumption Composition of Urban Residents					
食品类	Food	51.69	37.63	36.04	37.78	37.41
衣着类	Clothing	14.14	12.53	12.35	13.16	12.69
居住	Residence	5.96	7.33	10.43	9.01	9.20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	Household Appliances and Services	6.70	9.74	5.61	6.29	6.04
交通通讯	Transpor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6.43	9.78	10.06	8.37
教育文化娱乐服务	Education, Cultural and Recreation and Services		13.65	14.44	11.53	10.88
医疗保健	Health Care and Medical Services	3.93	6.60	7.54	8.40	11.49
其他商品及服务	Other Goods and Services		6.09	3.82	3.77	3.92
卫生	Health Care					
执业医师	Certified Doctors			27.97	33.17	27.14
执业助理医师	Certified Assistant Doctors			7.80	7.57	6.02
注册护士	Registered Nurses			24.19	29.29	25.70
医院床位结构	Composition of Hospital Beds					
医院	Hospitals	72.84	73.20	73.97	64.94	64.25
卫生院	Health Centers	20.79	21.95	20.09	23.18	22.62
环境保护	Environment Protection					
工业污染治理结构	Composition of Investment in the Treatment of Industrial Pollution					
治理废水	Waste Water Treatment		18.87	35.57	45.94	17.87
治理废气	Waste Gas Treatment		56.29	52.50	41.50	71.34
治理固体废物	Solid Waste Treatment		19.33	5.80	10.80	3.82
治理噪声	Noise Abatement		0.08	0.31	0.41	0.01
治理其他	Others		5.43	5.82	1.34	6.96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比例及效益指标

Indicators on Proportions and Efficiency in National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人口与就业	Population					
出生率(‰)	Birth Rate (‰)	20.65	14.38	12.59	13.32	12.05
死亡率(‰)	Death Rate (‰)	6.49	6.41	6.57	6.71	6.02
自然增长率(‰)	Natural Growth Rate (‰)	14.16	7.97	6.02	6.61	6.03
城镇登记失业率(%)	Registered Urban Unemployment Rate(%)	3.11	2.70	3.26	3.25	3.21
就业者负担人口(人)	Dependency Ratio (person)	0.64	0.73	0.86	0.77	0.71
国民经济核算	National Accounting					
全社会劳动生产率(元/人)	Overall Labor Productivity (yuan/person)	3760	7131	13900	22756	27480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1174	2204	3478	5385	6487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9124	15071	41114	67232	86179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7332	13828	26108	40288	44491
人均生产总值(元)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2316	4129	7477	12872	16113
固定资产投资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相当于	Proportion of Investment in Fixed	34.90	41.92	45.22	73.20	81.98
生产总值比例(%)	Assets to Gross Regional Product (%)					
全社会房屋建筑面积竣工率(%)	Rate of Total Floor Space of Buildings Completed in Construction (%)	68.29	61.00	45.82	20.38	25.59
财政	Finance					
财政收入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Proportion of Government Revenue to Gross Regional Product (%)	12.27	10.29	13.16	17.83	18.09
财政支出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Proportion of Government Expenditures to Gross Regional Product (%)	14.59	17.88	22.20	36.79	35.64
农业	Agriculture					
人均耕地面积(公顷)	Per Capita Cultivated Land (hectare)	0.15	0.14	0.13	0.13	0.14
每公顷耕地用电量(千瓦时)	Electric Consumption Per Hectare of Cultivated Land (kwh)	634	857	989	1164	1226
每公顷耕地化肥施用量(千克)	Chemical Fertilizer Consumption Per Hectare of Cultivated Land (kg)	67	188	222	247	244
每公顷耕地生产的农业产值(元)	Agricultural Output Value Per Hectare of Cultivated Land (yuan)	7737	9324	16068	25143	30254
农业从业者人均农产品产量(千克)	Output of Farm Corps Per Agricultural Laborer (kg)					
粮食	Grain	939.07	1022.87	1099.19	1236.46	1322.12
棉花	Cotton	3.43	8.24	14.51	13.02	10.43
油料	Oil-bearing Crops	47.47	59.75	66.08	79.88	88.37
猪牛羊肉	Pork, Beef and Mutton	86.51	75.65	84.18	105.52	111.44
每公顷播种面积农产品产量(千克)	Output of Farm Crops Per Hectare of Sown Area (kg)					
粮食	Grain	2140	2550	3235	3307	3423
棉花	Cotton	1270	1657	1728	1714	1578
油料	Oil-bearing Crops	960	1336	1530	1664	1816

续表 1 continued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工业	Industry					
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	Composite Index of Industrial Economic Benefit	79.05	73.50	145.98	187.44	215.95
总资产贡献率(%)	Ratio of Total Assets to Industrial Output Value (%)	7.45	5.10	8.37	11.16	11.01
资本保值增值率(%)	Ratio of Capital Hold and Rise (%)	129.84	123.91	114.78	95.00	112.65
资产负债率(%)	Assets - Liability Ratio (%)	65.03	65.05	58.70	60.41	62.32
成本费用利润率(%)	Ratio of Profits to Industrial Cost (%)	1.03	1.35	3.49	4.50	4.73
流动资产周转次数(次/年)	Number of Times of Annual of Turnover Circulating Funds (times/year)	1.32	1.08	1.96	1.91	2.05
全员劳动生产率(元/人)	Overall Labor Productivity (yuan/person)	15577	18537	94481	153201	194144
建筑业	Construction					
技术装备率(元/人)	Value of Machinery Per Laborer (yuan/person)	3047	4748	9018	8664	7814
产值利税率(%)	Ratio of Pre - tax Profits to Gross Output Value (%)	2.20	5.52	3.80	7.21	8.10
全员劳动生产率(元/人,按总产值计算)	Overall Labor Productivity (yuan/person) (By Gross Output Value)	28887	38234	73456	118186	164323
对外经济贸易	Foreign Trade					
进出口总额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Proportion of Total Value of Imports & Exports to Gross Product (%)	4.54	4.48	11.16	7.79	11.84
金融	Finance and Insurance					
金融机构存款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Bank Deposits as Percentage of Gross Product (%)	112.64	133.25	149.74	173.63	172.67
金融机构贷款相当于生产总值比例(%)	Bank Loans as Percentage of Gross Product (%)	122.11	111.23	99.46	107.74	107.57
教育	Education					
学龄儿童入学率(%)	Rate of School - age Children Enrollment (%)	96.92	98.83	98.87	99.45	99.46
小学升学率(%)	Rate of Graduates of Primary Schools Entering Junior Secondary Schools (%)	86.20	90.98	96.67	97.89	95.67
初中升学率(%)	Rate of Graduates of Junior Secondary Schools Entering Senior Secondary Schools (%)	39.80	33.48	48.58	46.83	48.31
学校教师负担系数(%)	Student - teacher Ratio (in percentage)(%)					
高等学校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7.00	11.80	15.49	18.00	18.00
中等学校	Trade Schools	9.20	12.10	19.81		
中学	Secondary Schools	14.60	17.70	19.61	17.00	17.00
小学	Primary Schools	21.00	25.30	23.20	18.00	17.00
科技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续表 2 continued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占 生产总值比例 (%)	Proportion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Gross Product (%)	1.06	0.71	1.01	1.10	1.01
卫生	Health Care					
每万人医院、卫生院 数 (个)	Number of Hospitals Per 10 000 Persons (unit)	0.76	0.73	0.67	0.65	0.68
每万人医生数 (人)	Number of Doctors Per 10 000 Persons (person)	16	15	14	14	12
每万人医院、卫生院 床位数 (张)	Number of Beds of Hospitals and Health Centers Per 10 000 Population	23	23	25	29	32
婚姻	Marriages and Divorces					
离婚率 (‰)	Divorce Rate (‰)	0.38	0.43	1.72	1.88	2.18

2010年甘肃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占全国比重

Percentage of Gansu's National Economy in the Whole Nation

指 标	Item	全 国 Whole Nation	甘 肃 Gansu	甘肃省占全国 % As Percentage of the Whole Nation
年底总人口 (万人)	Population at the Year - end (10 000 persons)	134091.0	2560.0	1.91
从业人员 (万人)	Employment at the Year - end (10 000 persons)	76105.0	1499.6	1.97
国内生产总值 (亿元)	Gross Regional Product (100 million yuan)	401202.0	4120.8	1.03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40533.6	599.3	1.48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187581.4	1985.0	1.06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173087.0	1536.5	0.89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100 million yuan)	278121.9	3378.1	1.21
财政收入 (亿元)	Government Revenue (100 million yuan)	83101.5	745.3	0.90
财政支出 (亿元)	Government Expenditures (100 million yuan)	89874.2	1468.6	1.63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元)	Average Wage of Fully Employed Staff and Workers (yuan)	37147.0	29588.0	- 7559 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Per Capita Disposable Income of Urban Residents (yuan)	19109.4	13188.6	- 5921 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Per Capita Net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yuan)	5919.0	3424.7	- 2494 元
主要农产品产量 (万吨)	Output of Major Agricultural Products (10 000 tons)			
粮 食	Grain	54647.7	958.3	1.75
棉 花	Cotton	596.1	7.6	1.27
油 料	Oil - Bearing Crops	3230.1	64.1	1.98
肉 类	Output of Meat	7925.8	86.8	1.09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Output of Major Industry Products			
农用化肥 (万吨)	Chemical Fertilizers (10 000 tons)	6337.9	81.3	1.28
原 煤 (亿吨)	Coal (100 million tons)	32.4	0.5	1.41
天然原油 (万吨)	Natural Crude Oil (10 000 tons)	20301.4	382.1	1.88
发电量 (亿千瓦小时)	Electricity (100 million kwh)	42071.6	791.5	1.88
粗 钢 (万吨)	Steel (10 000 tons)	63723.0	662.3	1.04
水 泥 (万吨)	Cement (10 000 tons)	188191.2	2414.1	1.28
邮电业务总量 (亿元)	Total Business Revenue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 (100 million yuan)	31978.5	453.3	1.4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Total Retail Sales of Consumer Goods (100 million yuan)	156998.4	1394.5	0.89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Total Exports and Imports (USD 100 million)	29740.0	73.7	0.25
#出口额	Exports	15777.5	16.4	0.10
高等学校在校学生数 (万人)	Students Enrollment i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10 000 persons)	2231.8	38.2	1.71
医院、卫生院数 (个)	Number of Hospitals (unit)	59683.0	1728.0	2.90
医院、卫生院床位数 (万张)	Number of Hospital and Health Center Beds (10 000 beds)	438.2	8.2	1.88
执业 (助理) 医师 (万人)	Licensed (Assistant) Doctors (10 000persons)	241.3	3.8	1.59

人均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Per Capita Major Indicators of National Economy

指 标	Item	1995	2000	2005	2009	2010
人均生产总值(元)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2316	4129	7477	13269	16113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459	768	1211	1947	2343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1065	1667	3297	5982	7762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789	1729	3096	5340	6008
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	Output of Major Industry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s					
粮食(千克)	Grain (kg)	260.28	279.82	329.06	354.97	374.71
棉花(千克)	Cotton (kg)	0.95	2.26	4.34	3.74	2.96
油料(千克)	Oil - Bearing (kg)	13.16	16.35	19.78	22.93	25.05
鲜蛋(千克)	Eggs (kg)	3.08	3.97	4.31	4.13	4.18
牛奶(千克)	Milk (kg)	3.97	5.22	12.26	14.76	17.29
粗钢(千克)	Crude Steel (kg)	54.79	90.18	180.25	245.35	258.95
原煤(千克)	Coal (kg)	1110.98	640.13	1423.29	1557.43	1778.02
发电量(千瓦小时)	Electricity (1 000 kwh)	987.29	1099.21	1990.22	2754.72	3095.0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元)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yuan)	806.88	1745.20	3438.58	9712.89	13208.8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元)	Total Retail Sales of Consumer Goods (yuan)	997.46	1501.08	2508.89	4633.97	5452.71
财政收入(元)	Financial Revenue (yuan)	283.57	428.54	1000.93	2365.88	2914.05
财政支出(元)	Financial Expenditure (yuan)	337.36	744.31	1688.16	4881.84	5742.38
职工平均工资(元)	Average Annual Wage of Staff and Workers (yuan)	5493	7913	14172	26577	2896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Per Capita Disposable Income of Urban Residents (yuan)	3152.52	4916.25	8086.82	11929.78	13188.55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Per Capita Net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yuan)	880.34	1428.70	1980.00	2980.10	3424.70
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元)	Saving Deposit in Urban and Rural Areas (yuan)	1578.71	3237.56	6238.60	11856.90	14069.65

各地县总人口和性别比

Total Population and Sex Ratio by Prefecture, county

地 区	Region	常住人口 (万人)			占常住人口比重 (%)		性别比
		Permanent Population (10 000 persons)			Proportion (%)		Sen Ratio
		合计	男	女	男	女	(女=100)
		Total	Male	Female	Male	Female	Female=100
甘肃省	Gansu	2557.53	1306.41	1251.11	51.08	48.92	104.42
兰州市	Lanzhou	361.62	184.98	176.64	51.15	48.85	104.72
城关区	Chengguan	127.87	64.85	63.03	50.71	49.29	102.89
七里河区	Qilihe	56.10	29.49	26.61	52.57	47.43	110.84
西固区	Xigu	36.41	18.71	17.70	51.38	48.62	105.68
安宁区	Anning	28.85	14.84	14.01	51.42	48.58	105.86
红古区	Honggu	13.61	7.00	6.61	51.45	48.55	105.95
永登县	Yongdeng	41.88	21.02	20.86	50.20	49.80	100.81
皋兰县	Gaolan	13.18	6.69	6.49	50.73	49.27	102.97
榆中县	Yuzhong	43.72	22.39	21.33	51.21	48.79	104.95
嘉峪关市	Jiayuguan	23.19	12.38	10.80	53.40	46.60	114.59
金昌市	Jinchang	46.41	24.17	22.24	52.08	47.92	108.69
金川区	Jinchuan	22.86	11.86	11.00	51.87	48.13	107.77
永昌县	Yongchang	23.55	12.31	11.24	52.29	47.71	109.60
白银市	Baiyin	170.88	87.79	83.08	51.38	48.62	105.67
白银区	Baiyin	29.44	15.29	14.15	51.94	48.06	108.08
平川区	Pingchuan	19.24	10.12	9.12	52.62	47.38	111.04
靖远县	Jingyuan	45.49	23.29	22.20	51.21	48.79	104.94
会宁县	Huining	54.13	27.56	26.57	50.92	49.08	103.73
景泰县	Jingtai	22.58	11.53	11.05	51.05	48.95	104.30
天水市	Tianshui	326.25	164.53	161.72	50.43	49.57	101.74
秦州区	Qinzhou	64.39	32.74	31.65	50.84	49.16	103.43
麦积区	Maiji	55.33	28.34	26.98	51.23	48.77	105.05
清水县	Qingshui	26.69	13.43	13.26	50.32	49.68	101.29
秦安县	Qinan	51.54	25.68	25.86	49.83	50.17	99.33
甘谷县	Gangu	55.97	27.52	28.45	49.17	50.83	96.73
武山县	Wushan	43.73	22.53	21.19	51.53	48.47	106.31
张家川县	Zhangjiachuan	28.61	14.28	14.33	49.92	50.08	99.69
武威市	Wuwei	181.51	93.35	88.16	51.43	48.57	105.89
凉州区	Liangzhou	101.03	52.10	48.92	51.57	48.43	106.50
民勤县	Minqin	24.13	12.36	11.76	51.25	48.75	105.12
古浪县	Gulang	38.87	19.87	19.00	51.13	48.87	104.62
天祝县	Tianzhu	17.48	9.01	8.47	51.52	48.48	106.28
张掖市	Zhangye	119.95	61.26	58.69	51.07	48.93	104.37
甘州区	Ganzhou	50.74	25.87	24.87	50.98	49.02	104.01
肃南县	Sunan	3.37	1.79	1.57	53.23	46.77	113.79
民乐县	Minle	21.94	11.39	10.55	51.90	48.10	107.92
临泽县	Linze	13.43	6.84	6.59	50.95	49.05	103.88
高台县	Gaotai	14.34	7.26	7.08	50.62	49.38	102.50
山丹县	Shandan	16.13	8.11	8.02	50.26	49.74	101.05
平凉市	Pingliang	206.80	104.06	102.74	50.32	49.68	101.28
崆峒区	Kongtong	50.48	25.78	24.71	51.06	48.94	104.35
泾川县	Jingchuan	28.11	13.93	14.18	49.55	50.45	98.23

续表 1 continued

地 区	Region	常住人口 (万人)			占常住人口比重 (%)		性别比
		Permanent Population (10 000 persons)			Proportion (%)		Sen Ratio
		合计	男	女	男	女	(女=100)
		Total	Male	Female	Male	Female	Female=100
灵台县	Lingtai	18.39	9.27	9.13	50.37	49.63	101.50
崇信县	Chongxin	10.21	5.40	4.81	52.88	47.12	112.25
华亭县	Huating	18.93	9.96	8.97	52.60	47.40	110.99
庄浪县	Zhuanglang	38.28	18.62	19.66	48.64	51.36	94.71
静宁县	Jingning	42.38	21.10	21.28	49.79	50.21	99.17
酒泉市	Jiuquan	109.59	56.59	53.01	51.63	48.37	106.75
肃州区	Suzhou	42.83	21.64	21.20	50.51	49.49	102.07
金塔县	Jinta	14.75	7.58	7.17	51.39	48.61	105.73
瓜州县	Guazhou	14.88	7.94	6.94	53.37	46.63	114.47
肃北县	Subei	1.50	0.91	0.59	60.89	39.11	155.70
阿克塞县	Akesai	1.05	0.61	0.45	57.78	42.22	136.86
玉门市	Yumen	15.98	8.45	7.53	52.85	47.15	112.10
敦煌市	Dunhuang	18.60	9.46	9.14	50.86	49.14	103.52
庆阳市	Qingyang	221.12	112.24	108.88	50.76	49.24	103.09
西峰区	Xifeng	37.75	19.15	18.61	50.71	49.29	102.90
庆城县	Qingcheng	26.19	13.50	12.69	51.55	48.45	106.38
环 县	Huanxian	30.29	15.60	14.69	51.49	48.51	106.16
华池县	Huachi	12.09	6.28	5.80	51.99	48.01	108.27
合水县	Heshui	14.57	7.48	7.09	51.32	48.68	105.43
正宁县	Zhengning	18.09	9.09	9.00	50.27	49.73	101.07
宁 县	Ningxian	40.56	20.14	20.42	49.65	50.35	98.62
镇原县	Zhenyuan	41.57	21.00	20.57	50.52	49.48	102.10
定西市	Dingxi	269.86	137.32	132.55	50.88	49.12	103.60
安定区	Anding	42.06	21.44	20.62	50.97	49.03	103.97
通渭县	Tongwei	34.95	17.37	17.59	49.69	50.31	98.77
陇西县	Longxi	45.33	23.19	22.13	51.17	48.83	104.80
渭源县	Weiyuan	32.42	16.70	15.72	51.52	48.48	106.26
临洮县	Lintao	50.74	25.55	25.19	50.36	49.64	101.44
漳 县	Zhangxian	19.30	9.97	9.32	51.68	48.32	106.94
岷 县	Minxian	45.07	23.09	21.98	51.23	48.77	105.06
陇南市	Longnan	256.77	133.69	123.08	52.07	47.93	108.62
武都区	Wudu	55.50	29.04	26.46	52.32	47.68	109.72
成 县	Chengxian	24.23	12.47	11.76	51.48	48.52	106.08
文 县	Wenxian	21.88	11.36	10.52	51.93	48.07	108.03
宕昌县	Tanchang	27.43	14.36	13.08	52.33	47.67	109.79
康 县	Kangxian	18.01	9.56	8.44	53.11	46.89	113.25
西和县	Xihe	39.33	20.18	19.15	51.31	48.69	105.39
礼 县	Lixian	45.82	24.00	21.82	52.37	47.63	109.96
徽 县	Huixian	20.03	10.31	9.72	51.48	48.52	106.10
两当县	Liangdang	4.54	2.41	2.13	53.14	46.86	113.40
临夏州	Linxia	194.67	98.52	96.14	50.61	49.39	102.47
临夏市	linxia	27.45	13.89	13.56	50.60	49.40	102.43
临夏县	linxia	32.61	16.46	16.15	50.48	49.52	101.93
康乐县	Kangle	23.32	11.65	11.67	49.96	50.04	99.83

续表 2 continued

地 区	Region	常住人口 (万人)			占常住人口比重 (%)		性别比
		Permanent Population (10 000 persons)			Proportion (%)		Sen Ratio
		合计	男	女	男	女	(女=100)
		Total	Male	Female	Male	Female	Female=100
永靖县	Yongjing	18.02	9.23	8.78	51.24	48.76	105.08
广河县	Guanghe	22.75	11.44	11.31	50.28	49.72	101.14
和政县	Hezheng	18.51	9.35	9.15	50.54	49.46	102.17
东乡县	Dongxiang	28.45	14.65	13.80	51.49	48.51	106.13
积石山县	Jishishan	23.57	11.85	11.72	50.29	49.71	101.17
甘南州	Gannan	68.91	35.53	33.39	51.55	48.45	106.41
合作市	Hezuo	9.03	4.67	4.36	51.69	48.31	106.98
临潭县	Lintan	13.70	7.01	6.69	51.17	48.83	104.78
卓尼县	Zhuoni	10.05	5.20	4.86	51.69	48.31	106.98
舟曲县	Zhouqu	13.21	6.78	6.43	51.31	48.69	105.40
迭部县	Diebu	5.22	2.67	2.55	51.20	48.80	104.93
玛曲县	Maqu	5.47	2.92	2.56	53.29	46.71	114.11
碌曲县	Luqu	3.56	1.83	1.73	51.41	48.59	105.82
夏河县	Xiahe	8.67	4.46	4.21	51.40	48.60	105.78

注：本表是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初步汇总的11月1日零时数。

"a)Data in this table are obtained from the advance tabulation of the 6th national population census, with zero hour of November 1, 2010 as the reference time."

生产总值项目构成

Composition of Gansu Gross Regional Product by Item

单位：亿元 (100 million yuan)

项 目	Item	增 加 值	劳 动 者 报 酬	生 产 税 净 额	固 定 资 产 折 旧	营 业 盈 余
		Added Value	Remunera - tion for Labors	Net Taxes on Production	Depreciation of Fixed Asset	Operating Surplus
生产总值	Gross Regional Product	4120.75	2145.94	666.78	622.36	685.67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599.28	568.18		31.10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1984.97	651.02	543.78	314.15	476.02
工业	Industry	1602.87	463.62	487.72	282.49	369.04
建筑业	Construction	382.10	187.40	56.06	31.66	106.98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1536.50	926.74	123.00	277.11	209.65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Transport, Storage and Post	227.18	146.32	13.92	33.42	33.52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Information Transmission, Computer Services and Software	110.18	13.97	6.15	54.90	35.16
批发和零售业	Wholesale and Retail Trade	272.13	110.11	67.06	17.99	76.97
住宿和餐饮业	Hotels and Catering Services	97.40	80.96	6.88	5.90	3.66
金融业	Financial Intermediation	100.54	43.11	13.79	7.18	36.46
房地产业	Real Estate	110.02	6.31	6.27	95.13	2.31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Scientific Research, Technical Services and Geologic Prospecting	59.41	44.42	2.51	8.30	4.1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Management of Water Conservance, Environment and Public Facilities	18.34	13.11	0.15	3.44	1.64
教育	Education	141.76	127.47	0.19	13.87	0.2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Health Care, Social Security and Social Welfare	72.70	63.63	0.22	6.49	2.36
其他	Others	326.84	277.33	5.86	30.49	13.16

居民消费支出

Household Consumption

单位：亿元 (100 million yuan)

指 标	Item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居民消费	Resident Consumption	893.15	990.76	1116.31	1726.99	1390.67	1567.71
农村居民	Rural Resident	331.22	340.02	367.34	443.21	472.77	507.28
食 品	Food	157.04	156.38	169.30	202.36	203.18	224.23
衣 着	Clothing	16.88	17.56	20.12	24.06	27.98	31.41
居 住	Housing	20.32	19.55	27.52	33.44	36.88	54.43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类	Household Facilities,Articles and Services					25.39	25.07
医疗保健	Health Care	20.84	23.00	26.87	39.57	42.18	44.75
交通和通讯类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42.33	19.61
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	Education,Culture and Recreation Services	47.15	41.25	37.46	39.29	38.67	40.58
银行中介服务消费支出	Financial Service					15.04	14.10
保险服务消费	Insurance Service					7.68	9.59
其他	Others					33.44	43.51
城镇居民	Urban Residents	561.93	650.74	748.97	833.78	917.90	1060.43
食 品	Food	178.43	191.36	231.18	266.12	286.45	330.43
衣 着	Clothing	61.14	67.85	76.93	85.48	99.74	112.08
居 住	Housing	51.63	56.92	62.89	70.73	68.32	81.22
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类	Household Facilities,Articles and Services					47.67	53.38
医疗保健	Health Care	37.33	44.71	46.18	81.55	90.50	100.81
交通和通讯类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76.26	96.13
文教娱乐用品及服务	Education,Culture and Recreation Services	71.49	82.19	86.65	78.26	87.44	101.49
银行中介服务消费支出	Financial Service					39.38	40.33
保险服务消费	Insurance Service					17.91	22.37
其他	Others					104.23	122.19

本表按当年价格计算。 Data in value terms in this table are calculated at current prices.

各地区生产总值

Gross Product by Prefecture

单位: 万元 (10 000 yuan)

地区	Region	地区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工业	建筑业	第三产业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批发和零售业
		Gross Regional Products	Primary Industry	Secondary Industry	Industry	Construction	Tertiary Industry	Transport, Storage and Post	"Information Transmission, Computer Services and Software"	Wholesale and Retail Trades
兰州市	Lanzhou	11003898	337900	5291848	3990648	1301200	5374150	715283	194951	1084037
嘉峪关市	Jiayuguan	1843192	24624	1477568	1434368	43200	341000	81883	34267	86403
金昌市	Jinchang	2105134	111776	1669084	1523584	145500	324274	33704	12303	56134
白银市	Baiyin	3111826	376393	1711241	1440906	270335	1024192	193986	61668	197464
天水市	Tianshui	3002285	601818	1132730	801230	331500	1267737	227216	75829	237786
武威市	Wuwei	2287676	604542	915369	604730	310639	767765	173074	22685	116595
张掖市	Zhangye	2127010	623288	753968	554168	199800	749754	125592	41964	138388
平凉市	Pingliang	2318873	505900	1087900	884200	203700	725073	89035	64790	69738
酒泉市	Jiuquan	4050348	541928	2102104	1730261	371843	1406316	222010	54944	276097
庆阳市	Qingyang	3576095	510174	2148565	1934842	213723	917356	91010	68364	120370
定西市	Dingxi	1560193	477171	391736	245936	145800	691286	108465	32291	78934
陇南市	Longnan	1694276	445549	485085	336185	148900	763642	103534	33451	73119
临夏州	Linxia	1063786	240595	315477	216977	98500	507714	31384	33584	50149
甘南州	Gannan	676898	158865	160437	144534	15903	357596	26559	7864	31126

续表 continued

单位: 万元 (10 000 yuan)

地区	Region	#住宿和餐饮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教育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人均生产总值(元)
		Hotels and Catering Services	Financial Intermediation	Real Estate	Scientific Research, Technical Service and Geologic Prospecting	Management of Water Conservancy, Environment and Public Facilities	Education	Health, Social Security and Social Welfare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兰州市	Lanzhou	286315	424842	350893	302061	48952	454771	154054	30672
嘉峪关市	Jiayuguan	8531	28033	22264	1690	2743	15065	8501	83214
金昌市	Jinchang	18392	40272	18669	2113	3336	27396	13635	45374
白银市	Baiyin	52947	64109	54160	15412	10761	97678	83020	17956
天水市	Tianshui	54074	40138	119576	31189	9044	161677	48584	9202
武威市	Wuwei	18711	19400	81778	16269	16025	101453	40470	12250
张掖市	Zhangye	30607	40160	53328	9959	15405	79176	32310	17093
平凉市	Pingliang	27915	71893	68503	23912	5888	85196	35448	11202
酒泉市	Jiuquan	85633	87246	210198	36653	51242	78882	105155	38305
庆阳市	Qingyang	88393	47018	56593	7448	8255	136253	28571	15095
定西市	Dingxi	31395	29529	67096	9344	3900	106559	37744	5530
陇南市	Longnan	33557	57534	50121	9772	3659	95905	49480	6020
临夏州	Linxia	30026	26539	43972	8076	6464	71145	20770	5441
甘南州	Gannan	20803	23450	14080	5000	2409	51371	18073	9876

各地县生产总值

Gross Product by Prefecture, County

单位：万元 (10 000 yuan)

地区	Region	地区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工业	建筑业
		Regional Gross Product	Primary Industry	Secondary Industry	Industry	Construction
兰州市	Lanzhou	11003898	337900	5291848	3990648	1301200
城关区	Chengguan	3768797	9895	845805	414429	431376
七里河区	Qilihe	2055651	30211	1093966	852862	241104
西固区	Xigu	2134930	24604	1607820	1406789	201031
安宁区	Anning	709541	2120	403645	307500	96145
红古区	Honggu	647369	51256	447781	374400	73381
永登县	Yongdeng	723023	83623	347353	271353	76000
皋兰县	Gaolan	259695	42350	149328	120828	28500
榆中县	Yuzhong	408847	93832	217771	175771	42000
嘉峪关市	Jiayuguan	1843192	24624	1477568	1434368	43200
金昌市	Jinchang	2105134	111776	1669084	1523584	145500
金川区	Jinchuan	1696746	26790	1458433	1333049	125384
永昌县	Yongchang	408387	84985	210651	190535	20116
白银市	Baiyin	3111826	376393	1711241	1440906	270335
白银区	Baiyin	1481218	37423	917461	806540	110921
平川区	Pingchuan	564577	18200	459495	427752	31743
靖远县	Jingyuan	404018	143175	113758	66170	47588
会宁县	Huining	331233	106291	99750	54740	45010
景泰县	Jingtai	334098	69245	150484	117116	33368
天水市	Tianshui	3002285	601818	1132730	801230	331500
秦州区	Qinzhou	1001434	76803	478854	346199	132655
麦积区	Maiji	803746	85900	376045	312240	63805
清水县	Qingshui	212339	69933	45371	28490	16881
秦安县	Qinan	303577	113344	69923	38215	31708
甘谷县	Gangu	315751	99084	112858	52577	60281
武山县	Wushan	285474	117273	61894	34626	27268
张家川县	Zhangjiachuan	149897	39482	34921	25541	9380
武威市	Wuwei	2287676	604542	915369	604730	310639
凉州区	Liangzhou	1496395	360268	618809	436018	182791
民勤县	Minqin	328532	136738	91089	49610	41479
古浪县	Gulang	239126	70510	97903	48990	48913
天祝县	Tianzhu	217191	37026	107566	70112	37454
张掖市	Zhangye	2127010	623288	753968	554168	199800
甘州区	Ganzhou	934553	246380	300372	203672	96700
肃南县	Sunan	145397	23977	92269	82546	9723
民乐县	Minle	249257	87867	87996	75701	12295
临泽县	Linze	268130	88442	97132	71872	25260
高台县	Gaotai	267376	112682	87764	64731	23033
山丹县	Shandan	274649	63938	105633	72517	33116
平凉市	Pingliang	2318873	505900	1087900	884200	203700
崆峒区	Kongtong	726472	94972	289823	225470	64353
泾川县	Jingchuan	308368	108761	88242	57525	30717
灵台县	Lingtai	176231	69264	33291	20434	12857
崇信县	Chongxin	173889	38364	106285	101289	4996

续表 1 continued

单位: 万元 (10 000 yuan)

地 区	Region	地区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工业	建筑业
		Regional Gross Product	Primary Industry	Secondary Industry	Industry	Construction
华亭县	Huating	482860	43077	377089	374385	2704
庄浪县	Zhuanglang	180655	69852	40002	23087	16915
静宁县	Jingning	206287	81572	68145	43881	24264
酒泉市	Jiuquan	4050348	541928	2102104	1730261	371843
肃州区	Suzhou	1326976	170833	715684	617839	97846
金塔县	Jinta	368340	121360	89765	57432	32333
瓜州县	Guazhou	395294	63652	200809	108292	92517
肃北县	Subei	193947	3784	156580	149800	6780
阿克塞县	Akesai	66707	3052	40469	34994	5475
玉门市	Yumen	1105259	69410	767847	682224	85623
敦煌市	Dunhuang	519715	110169	137803	79748	58055
庆阳市	Qingyang	3576095	510174	2148565	1934842	213723
西峰区	Xifeng	829218	80398	415212	318376	96836
庆城县	Qingcheng	893670	55514	765906	733364	32542
环 县	Huanxian	258759	47119	126316	113218	13098
华池县	Huachi	598430	31305	509720	498742	10978
合水县	Heshui	202511	45220	114407	104984	9423
正宁县	Zhengning	155000	57485	28099	13250	14849
宁 县	Ningxian	308003	95553	90769	68991	21778
镇原县	Zhenyuan	297748	97578	97680	83461	14219
定西市	Dingxi	1560193	477171	391736	245936	145800
安定区	Anding	325249	76162	82407	50680	31727
通渭县	Tongwei	174123	64583	19100	7949	11151
陇西县	Longxi	342707	81227	119753	97645	22108
渭源县	Weiyuan	138675	64333	13830	5650	8180
临洮县	Lintao	298144	95486	90570	47018	43552
漳 县	Zhangxian	91385	34828	13073	6901	6172
岷 县	Minxian	160907	60552	36874	21250	15624
陇南市	Longnan	1694276	445549	485085	336185	148900
武都区	Wudu	488699	90649	92942	33000	59942
成 县	Chengxian	276367	58945	113422	77416	36006
文 县	Wenxian	133812	33560	51991	46542	5449
宕昌县	Tanchang	109255	31667	27888	14891	12997
康 县	Kangxian	94845	28593	27103	24843	2260
西和县	Xihe	165420	43500	46281	27341	18940
礼 县	Lixian	163639	62912	38340	29694	8646
徽 县	Huixian	243825	76716	96620	60417	36203
两当县	Liangdang	35880	13727	4018	3407	611
临夏州	Linxia	1063786	240595	315477	216977	98500
临夏市	linxia	267506	24660	52655	32273	20382
临夏县	linxia	154623	46098	35855	11410	24445
康乐县	Kangle	89010	32681	14706	4721	9985
永靖县	Yongjing	232980	39068	143156	128900	14256
广河县	Guanghe	88936	21377	22681	19229	3452

续表 2 continued

单位：万元 (10 000 yuan)

地 区	Region	地区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工业	建筑业
		Regional Gross Product	Primary Industry	Secondary Industry	Industry	Construction
和政县	Hezheng	74143	26010	16899	5468	11431
东乡县	Dongxiang	79364	28376	22997	7454	15543
积石山县	Jishishan	69394	22424	11005	7526	3479
甘南州	Gannan	676898	158865	160437	144534	15903
合作市	Hezuo	157728	11967	31552	27741	3811
临潭县	Lintan	84631	18915	12606	10190	2416
卓尼县	Zhuoni	73920	22740	18545	18545	
舟曲县	Zhouqu	70708	21710	11229	10052	1177
迭部县	Diebu	51752	13525	14243	8984	5259
玛曲县	Maqu	95165	28269	34998	34671	327
碌曲县	Luqu	48085	15430	16381	15851	530
夏河县	Xiahe	85151	26307	18678	18500	178

续表 3 continued

单位：万元 (10 000 yuan)

地 区	Region	第三产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餐饮业	人均生产总值 (元)
		Tertiary Industry	Transport, Storage and Post	Wholesale and Retail Trades	Hotels and Catering Services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兰州市	Lanzhou	5374150	715283	1084037	286315	30672
城关区	Chengguan	2913098	234610	659242	170307	29524
七里河区	Qilihe	931474	190180	172270	39488	38246
西固区	Xigu	502506	87881	137985	32065	59123
安宁区	Anning	303776	1830	45824	14400	24586
红古区	Honggu	148332	48882	17909	11733	45589
永登县	Yongdeng	292047	119609	19843	14533	17240
皋兰县	Gaolan	68017	17566	7554	3529	9675
榆中县	Yuzhong	97244	15557	13737	10502	19705
嘉峪关市	Jiayuguan	341000	81883	86403	8531	83214
金昌市	Jinchang	324274	33704	56134	18392	45374
金川区	Jinchuan	211523	20622	41793	14560	74223
永昌县	Yongchang	112751	13082	14341	3833	17352
白银市	Baiyin	1024192	193986	197464	52947	17956
白银区	Baiyin	526334	97296	114105	37434	51076
平川区	Pingchuan	86882	12034	18137	4085	29087
靖远县	Jingyuan	147085	25663	27444	9908	8798
会宁县	Huining	125192	10950	14882	4162	5893
景泰县	Jingtai	114369	26197	28522	5954	14603
天水市	Tianshui	1267737	227216	237786	54074	9202
秦州区	Qinzhou	445777	25520	85092	33865	15552
麦积区	Maiji	341801	92859	85969	14465	14527
清水县	Qingshui	97035	18398	9494	3309	7956
秦安县	Qinan	120310	18861	24842	4048	5890

续表 4 continued

单位: 万元 (10 000 yuan)

地 区	Region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餐饮业	人均生产总值(元)
			Transport, Storage and Post	Wholesale and Retail Trades	Hotels and Catering Services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甘谷县	Gangu	103809	31486	15021	2163	5641
武山县	Wushan	106307	40406	14901	4888	6528
张家川县	Zhangjiachuan	75494	12067	10430	2033	5240
武威市	Wuwei	767765	173074	116595	18711	12250
凉州区	Liangzhou	517318	170394	65904	10448	14861
民勤县	Minqin	100705	9318	16774	3799	12070
古浪县	Minqin	70713	8138	7057	2004	6088
天祝县	Tianzhu	72599	8600	13558	1672	11110
张掖市	Zhangye	749754	125592	138388	30607	17093
甘州区	Ganzhou	387801	60770	78328	22901	18448
肃南县	Sunan	29151	2427	4727	1571	41365
民乐县	Minle	73394	5901	11629	1595	10868
临泽县	Linze	82556	22400	9920	4233	18916
高台县	Gaotai	66930	5332	9796	3510	17579
山丹县	Shandan	105078	20706	12118	4315	15309
平凉市	Pingliang	725073	89035	69738	27915	11202
崆峒区	Kongtong	341677	39738	40846	22821	13902
泾川县	Jingchuan	111365	14492	9953	2305	9226
灵台县	Lingtai	73676	13881	4607	1492	9573
崇信县	Chongxin	29240	4235	2810	620	17015
华亭县	Huating	62694	6104	11986	2639	25481
庄浪县	Zhuanglang	70801	8408	6110	2463	4714
静宁县	Jingning	56570	7206	5843	355	4861
酒泉市	Jiuquan	1406316	222010	276097	85633	38305
肃州区	Suzhou	440459	106963	84419	33525	32854
金塔县	Jinta	157215	26187	21915	8110	25229
瓜州县	Guazhou	130833	34728	25425	9277	30882
肃北县	Subei	33583	12787	3472	500	161622
阿克塞县	Akesai	23186	4631	3127	1115	78749
玉门市	Yumen	268001	20143	70574	10997	69165
敦煌市	Dunhuang	271743	53115	64968	30399	36729
庆阳市	Qingyang	917356	91010	120370	88393	15095
西峰区	Xifeng	333608	47012	46808	37026	22805
庆城县	Qingcheng	72250	6606	9880	6170	34085
环 县	Huanxian	85324	6267	7738	6651	8099
华池县	Huachi	57405	7293	3708	4400	47721
合水县	Heshui	42884	4002	4235	3675	13880
正宁县	Zhengning	69416	4859	12039	2654	8554
宁 县	Ningxian	121681	9361	27683	10112	7584
镇原县	Zhenyuan	102490	9925	15170	7385	6527
定西市	Dingxi	691286	108465	78934	31395	5530
安定区	Anding	166680	27315	11246	4556	7295
通渭县	Tongwei	90440	13040	11977	3055	4311

续表 5 continued

单位：万元 (10 000 yuan)

地 区	Region	第三产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餐饮业	人均生产总值(元)
		Tertiary Industry	Transport, Storage and Post	Wholesale and Retail Trades	Hotel and Restaurants	Per Capita Gross Regional Product (yuan)
陇西县	Longxi	141727	30776	27162	8406	7289
渭源县	Weiyuan	60512	6840	7854	3314	4126
临洮县	Lintao	112088	12230	15319	6942	5680
漳 县	Zhangxian	43484	4238	2692	1309	4745
岷 县	Minxian	63481	6040	5953	3374	3594
陇南市	Longnan	763642	103534	73119	33557	6020
武都区	Wudu	305108	53625	69460	14683	8478
成 县	Chengxian	104000	20759	19614	6347	10540
文 县	Wenxian	48261	3825	4791	2119	5523
宕昌县	Tanchang	49700	4336	7502	1768	3514
康 县	Kangxian	39149	3868	3990	1630	4824
西和县	Xihe	75639	10260	8058	2716	3934
礼 县	Lixian	62387	5029	7422	3211	3056
徽 县	Huixian	70489	11514	6880	4240	11134
两当县	Liangdang	18135	972	1434	498	7183
临夏州	Linxia	507714	31384	50149	30026	5441
临夏市	linxia	190191	10241	25876	17517	9738
临夏县	linxia	72670	3952	3835	1188	4736
康乐县	Kangle	41623	2784	2193	1672	3810
永靖县	Yongjing	50756	4801	6537	5042	12929
广河县	Guanghe	44878	2373	6602	2119	3901
和政县	Hezheng	31234	2097	3615	1062	3999
东乡县	Dongxiang	27991	2408	656	1044	2785
积石山县	Jishishan	35965	2340	2146	901	2942
甘南州	Gannan	357596	26559	31126	20803	9876
合作市	Hezuo	114209	8720	8391	6393	17924
临潭县	Lintan	53110	6288	5608	2189	6000
卓尼县	Zhuoni	32635	2029	2885	2036	7322
舟曲县	Zhouqu	37769	4907	4565	1401	5338
迭部县	Diebu	23984	1630	2396	1469	9764
玛曲县	Maqu	31898	630	2581	2190	18533
碌曲县	Luqu	16274	1078	1610	1055	13878
夏河县	Xiahe	40166	5375	4708	3582	10143

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情况

People's Material and Cultural Life

项 目	Item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就 业	Employment						
每一农村劳动力负担人数(人)	Number of Dependents Per Rural Laborer (person)	1.67	1.64	1.60	1.59	1.57	1.56
每一城镇就业者负担人数(人)	Number of Dependents Per Urban Employee (person)	1.90	1.92	1.87	2.00	1.99	2.01
城镇就业率(%)	Urban Employment Rate (%)	96.74	96.37	96.66	96.80	96.75	96.79
收 入	Income of Rural and Urban Residents						
农村居民家庭人均纯收入(元)	Annual Per Capita Net Income of Rural Residents (yuan)	1980	2134	2329	2724	2980	3425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	Annual Per Capita Disposable Income of	8087	8921	10012	10969	11930	13189
收入(元)	Urban Residents (yuan)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元)	Average Wage of Staff and Workers (yuan)	14939	17246	20987	24017	27177	29588
消费水平(元)	Annual Per Capita Consumption (yuan)						
全体居民	Per Capita Consumption of All Residents	3453	3810	4274	4869	5284	6035
农村居民	Agricultural Residents	1812	1883	2049	2480	2657	2975
城镇居民	Non-agricultural Residents	7410	8190	9150	9975	10765	11881
储 蓄	Savings						
城乡居民年底储蓄存款	Balance of Savings Deposit of Rural and Urban	1587	1825	1915	2462	3027	3598
余额(亿元)	Residents (year-end)(100 million yuan)						
人均储蓄存款余额(元)	Per Capita Balance of Saving Deposit (yuan)	6134	7170	7518	9656	11857	14070
住房面积(平方米)	Per Capita Floor Space of Residential Buildings (sq.m)						
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	Per Capita Living Space in Rural Areas	18.71	19.12	19.46	19.87	20.55	20.96
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	Per Capita Living Space in Urban Areas	24.16	25.60	27.04	27.19	27.35	27.89
文 化	Culture						
城镇每百户有彩色电视机(台)	Number of Color TV Sets Per 100 Households in Urban Areas (set)	118.0	115.0	113.7	107.4	108.9	110.0
农村每百户有彩色电视机(台)	Number of TV Sets Per 100 Households in Rural Areas (set)	86.4	89.4	97.2	99.9	103.7	104.0
广播人口覆盖率(%)	Broadcast Covering Rate of Population (%)	90.50	90.70	91.23	91.95	92.63	93.47
电视人口覆盖率(%)	TV Covering Rate of Population (%)	90.80	91.10	91.50	91.94	92.91	93.72
教 育	Education						
学龄儿童入学率(%)	Enrollment Ratio of School-Age Children (%)	98.87	98.89	98.94	99.14	99.45	99.46
每万人口中在校大学生数(人)	Number of University Students Per 10 000 Persons (person)	88	101	113	126	137	149
卫 生	Public Health						
每万人口医院床位数(张)	Number of Hospital Beds Per 10 000 Persons (bed)	25	25	27	29	29	32
每万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Number of Doctors Per 10 000 Persons (person)	14	12	13	14	14	15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指 标	Item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0年比上年增长(%)
								Growth Rate in 2010 over 2009 (%)
投资总额(亿元)	Total Investment (100 million yuan)	874.53	1024.87	1310.38	1735.79	2479.60	3378.10	36.24
按城乡分	By Urban and Rural Area							
城 镇	Urban	790.22	925.92	1177.47	1495.64	2076.38	2808.55	35.26
# 房地产开发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85.75	97.72	134.07	170.69	204.14	266.41	30.51
农 村	Rural	84.31	98.94	132.92	202.02	286.64	349.78	22.03
# 农 户	Farm Households	51.47	55.57	62.55	79.42	110.73	103.60	-6.44
按产业分	By Industry							
第一产业	Primary Industry	41.87	49.93	69.12	84.24	129.09	137.99	6.89
第二产业	Secondary Industry	350.15	436.96	597.87	834.38	1206.31	1597.61	32.44
第三产业	Tertiary Industry	482.51	537.98	643.39	817.17	1144.20	1642.50	43.55
按资金来源分	By Source of Funds							
国家预算内资金	State Budgetary Appropriation	84.09	106.88	117.76	198.10	442.15	580.81	31.36
国内贷款	Domestic Loans	174.06	195.85	260.54	304.10	369.80	650.17	75.82
利用外资	Foreign Investment	14.43	16.36	11.22	13.26	17.62	18.79	6.63
自筹资金	Self-raising Funds	483.71	544.15	741.23	955.83	1385.39	1860.08	34.26
其他资金	Others	118.24	161.63	179.63	264.51	330.95	430.45	30.06
按构成分	By Use of Funds							
建筑安装工程	Construction and Installation	595.15	711.08	889.66	1192.19	1684.46	2409.13	43.02
设备工具器具购置	Purchase of Equipment and Instruments	187.37	195.37	239.32	324.72	492.56	628.92	27.68
其他费用	Others	92.01	118.42	181.40	218.88	302.58	340.05	12.38
按隶属关系分	By Subordination							
中央项目	Central	138.66	145.65	161.36	239.11	406.03	515.82	27.04
地方项目	Local	735.87	879.22	1149.02	1496.68	2073.57	2862.28	38.0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By Registration Categories							
内 资	Domestic Funded Enterprises	789.67	931.16	1219.85	1609.98	2313.62	3212.93	38.87
国 有	State-owned Enterprises	505.92	560.60	690.04	899.56	1379.41	1903.06	37.96
集 体	Collective-owned Enterprises	50.26	19.93	40.33	43.58	56.33	59.10	4.91
股份合作	Cooperative Enterprises	6.73	4.75	5.65	6.88	5.00	11.16	123.20
联营企业	Joint Enterprises	3.36	2.62	3.46	7.51	5.55	9.01	62.46
国有联营	State-owned Joint Enterprises	1.18	0.64	0.07	0.32	0.32	0.62	93.28
集体联营	Collective-owned Joint Enterprises	1.16	0.57	2.31	2.95	1.53	1.02	-33.11
国有与集体联营	State and Collective Joint Enterprises	0.53	0.36	0.41	0.01	0.24	0.09	-64.58
其他联营	Other Joint Enterprises	0.49	1.05	0.68	4.23	3.45	7.29	110.91
有限责任公司	Limited Liability	129.80	172.84	241.62	329.36	463.24	625.65	35.06
国有独资公司	State-owned Enterprises	3.66	6.43	9.98	61.45	51.21	50.20	-1.96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Companies with Limited Liabilities	126.14	166.41	231.64	267.91	412.03	575.45	39.66
股份有限公司	Stock-holding Companies with Limited Liabilities	31.08	51.64	68.55	81.61	103.70	168.14	62.14
私 营	Private Enterprises	52.54	99.50	144.02	198.26	229.68	321.83	40.12
其 他	Others	9.98	19.28	26.18	43.22	70.72	114.98	62.58
港澳台商投资	Enterprises with Investment from Hong Kong, Macao and Taiwan	13.74	7.47	10.12	15.76	28.72	36.29	26.37
外商投资经济	Enterprises with Investment from Foreign	17.12	23.91	13.35	12.84	12.77	17.97	40.72

续表 continued

指 标	Item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0年比上年增长(%)
								Growth Rate in 2010 over 2009 (%)
个体经营	Individual	54.00	62.33	67.06	97.21	124.49	110.91	-10.91
房屋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Floor Space of Buildings (10 000 sq.m)							
施工面积	Floor Space under Construction	5200.53	4146.12	4476.73	6808.00	7848.87	8994.68	14.60
竣工面积	Floor Space Completed	2382.68	1484.03	1517.76	1632.00	1599.84	2302.00	43.89
# 住宅	Residential Buildings	1604.86	818.24	754.77	1008.00	916.07	1316.72	43.74

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含跨省项目投资,城乡分组合计不等于全社会。

"a)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includes inter-provincial project investment, and the sum of urban and rural investment does not equal to total investment in fixed assets."

财政收入情况

Financial Revenue

单位：万元 (10 000 yuan)

项 目	Item	2009	2010
财政收入	Government Revenue	6039849	7452511
一般预算收入	General Budgetary Revenue	2865898	3535833
税收收入	Tax Revenue	1760411	2202883
国内增值税	Value Added Tax	371096	440902
营业税	Business Tax	652494	868425
企业所得税	Company Income Tax	169511	199868
企业所得税退税	Tax Rebate for Company Income Tax	- 37	- 52
个人所得税	Individual Income Tax	89876	111253
资源税	Resources Tax	51265	61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Tax on City Maintenance and Construction	182536	212182
房产税	Tax on Real Estates	77317	83574
印花税	Stamp Tax	38360	44211
城镇土地使用税	Tax on the Use of Urban Land	41106	44208
土地增值税	Land Value Added Tax	4220	30227
车船税	Tax on the Use of Vehicles and Ships	18699	25753
耕地占用税	Tax on the Occurpancy of Cultivated Land	18290	19457
契税	Contract Tax	44127	59847
烟叶税	Tobacco tax	1551	1195
其他税收收入	Other Revenues		
非税收入	Nonrevenue Income	1105487	1332950
专项收入	Special Project Income	467475	59024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Income from Administrative Fees	163550	190170
罚没收入	Penalty and Confiscatory Income	73371	8121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Profit from Stat - owned Assets	162513	233807
# 利润收入	Revenue of Profit	17546	11318
国有企业计划亏损补贴	Planning Subsidies to Loss - suffering Stated - owned Enterprises	- 8253	- 8266
产权转让收入	Property Rights Transfer	148345	19145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Paid Use of State - owned Resources (Assets)	56754	90957
其他收入	Other Income	181824	146556
上划中央税收收入	Revenue Turned over to the Central Government	3173951	3916678
# 国内增值税	Value Added Tax	1238578	1438530
消费税	Consumption Tax	1324049	1385862
企业所得税	Company Income Tax	261357	304935
个人所得税	Individual Income Tax	134811	166875
车辆购置税	Vehicle Purchase Tax	122374	181665

各地县人口普查数

Total Population by Region, County

单位：万人(10 000 persons)

地 区	Region	总人口	常住人口
		Total Population	Permanent Population
甘肃省	Gansu	2716.73	2557.53
兰州市	Lanzhou	321.41	361.62
城关区	Chengguan	93.30	127.87
七里河区	Qilihe	45.58	56.10
西固区	Xigu	33.12	36.41
安宁区	Anning	21.46	28.85
红古区	Honggu	14.11	13.61
永登县	Yongdeng	52.15	41.88
皋兰县	Gaolan	18.05	13.18
榆中县	Yuzhong	43.66	43.72
嘉峪关市	Jiayuguan	20.83	23.19
金昌市	Jinchang	45.92	46.41
金川区	Jinchuan	20.22	22.86
永昌县	Yongchang	25.70	23.55
白银市	Baiyin	179.49	170.88
白银区	Baiyin	28.16	29.44
平川区	Pingchuan	20.59	19.24
靖远县	Jingyuan	48.24	45.49
会宁县	Huining	58.47	54.13
景泰县	Jingtai	24.03	22.58
天水市	Tianshui	370.03	326.25
秦州区	Qinzhou	68.62	64.39
麦积区	Maiji	62.00	55.33
清水县	Qingshui	31.99	26.69
秦安县	Qinan	62.04	51.54
甘谷县	Gangu	62.96	55.97
武山县	Wushan	46.96	43.73
张家川县	Zhangjiachuan	35.47	28.61
武威市	Wuwei	191.49	181.51
凉州区	Liangzhou	102.15	101.03
民勤县	Minqin	27.42	24.13
古浪县	Gulang	40.54	38.87
天祝县	Tianzhu	21.38	17.48
张掖市	Zhangye	130.95	119.95
甘州区	Ganzhou	51.77	50.74
肃南县	Sunan	3.69	3.37
民乐县	Minle	24.47	21.94
临泽县	Linze	14.88	13.43
高台县	Gaotai	15.85	14.34
山丹县	Shandan	20.28	16.13
平凉市	Pingliang	231.82	206.80
崆峒区	Kongtong	52.83	50.48
泾川县	Jingchuan	35.09	28.11
灵台县	Lingtai	22.98	18.39

续表 1 continued

单位：万人(10 000 persons)

地 区	Region	总人口	常住人口
		Total Population	Permanent Population
崇信县	Chongxin	9.78	10.21
华亭县	Huating	18.60	18.93
庄浪县	Zhuanglang	44.39	38.28
静宁县	Jingning	48.14	42.38
酒泉市	Jiuquan	100.82	109.59
肃州区	Suzhou	40.75	42.83
金塔县	Jinta	14.92	14.75
瓜州县	Guazhou	13.57	14.88
肃北县	Subei	1.16	1.50
阿克塞县	Akesai	0.87	1.05
玉门市	Yumen	15.18	15.98
敦煌市	Dunhuang	14.38	18.60
庆阳市	Qingyang	260.04	221.12
西峰区	Xifeng	36.51	37.75
庆城县	Qingcheng	29.14	26.19
环 县	Huanxian	34.69	30.29
华池县	Huachi	13.15	12.09
合水县	Heshui	17.39	14.57
正宁县	Zhengning	23.27	18.09
宁 县	Ningxian	54.53	40.56
镇原县	Zhenyuan	51.37	41.57
定西市	Dingxi	298.50	269.86
安定区	Anding	45.43	42.06
通渭县	Tongwei	44.44	34.95
陇西县	Longxi	50.75	45.33
渭源县	Weiyuan	35.01	32.42
临洮县	Lintao	54.13	50.74
漳 县	Zhangxian	20.56	19.30
岷 县	Minxian	48.17	45.07
陇南市	Longnan	281.20	256.77
武都区	Wudu	57.69	55.50
成 县	Chengxian	26.20	24.23
文 县	Wenxian	24.21	21.88
宕昌县	Tanchang	31.06	27.43
康 县	Kangxian	19.66	18.01
西和县	Xihe	42.00	39.33
礼 县	Lixian	53.48	45.82
徽 县	Huixian	21.89	20.03
两当县	Liangdang	5.01	4.54
临夏州	Linxia	211.55	194.67
临夏市	linxia	24.02	27.45
临夏县	linxia	38.38	32.61
康乐县	Kangle	26.41	23.32
永靖县	Yongjing	20.36	18.02
广河县	Guanghe	24.39	22.75

续表 2 continued

单位：万人(10 000 persons)

地 区	Region	总人口	常住人口
		Total Population	Permanent Population
和政县	Hezheng	20.63	18.51
东乡县	Dongxiang	31.76	28.45
积石山县	Jishishan	25.60	23.57
甘南州	Gannan	72.70	68.91
合作市	Hezuo	9.11	9.03
临潭县	Lintan	15.42	13.70
卓尼县	Zhuoni	10.76	10.05
舟曲县	Zhouqu	13.99	13.21
迭部县	Diebu	6.07	5.22
玛曲县	Maqu	5.13	5.47
碌曲县	Luqu	3.51	3.56
夏河县	Xiahe	8.71	8.67

注：本表是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初步汇总的11月1日零时数。

"a)Data in this table are obtained from the advance tabulation of the 6th national population census, with zero hour of November 1,2010 as the reference time."



新任副省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简介

省委副书记、省长 刘伟平

刘伟平，男，汉族，1953年5月出生，黑龙江富锦人。1974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8年10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世界经济专业，工程师。

1968年10月，江西省南昌县八一公社新坊大队插队；1970年4月，航空航天部洪都机械厂工艺研究室工人；1972年4月，南京航空学院一系飞机设计专业学习；1976年1月，航空航天部洪都机械厂第一设计所技术员，厂办秘书组秘书、副组长、组长，厂办副主任；1986年11月，江西省政府办公厅副处级秘书；1990年4月，江西省政府办公厅正处级秘书；1992年11月，江西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1995年3月，江西省南昌市委副书记、代市长；1996年1月，江西省南昌市委副书记、市长（其间：1998年9月至1999年7月在中央党校中青班学习）；2001年6月，江西省委宣传部主持工作（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在中央党校研究生院世界经济专业学习）；2001年7月，青海省副省长；2003年6月，青海省委常委、秘书长；2004年8月，青海省委副书记、秘书长；2004年12月，青海省委副书记；2006年11月，甘肃省委副书记；2007年1月，甘肃省委副书记，省委党校校长；2010年7月，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委党校校长；2010年9月，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

第十七届中央候补委员，第九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

省委副书记 鹿心社

鹿心社，男，汉族，1956年11月出生，山东巨野人。198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8月参加工作，武汉水利电力学院农田水利工程专业工学学士，工程师。

1982年8月，农牧渔业部土地管理局工作；1986年6月，在国家土地管理局先后任副处长、副司长、司长（其间：1987年4月至1988年4月在联邦德国进修）；1995年6月，江苏省南通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挂职）；1996年6月，国家土地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1998年3月，国土资源部党组成员、耕地保护司司长；1999年5月，国土资源部副部长、党组成员；2005年11月，国土资源部副部长、党组成员，国家测绘局局长、党组书记；2008年10月，国土资源部副部长、党组成员；2009年4月，国土资源部副部长、党组副书记兼国家土地副总督察；2010年8月，中共甘肃省委委员、常委、副书记；2010年9月甘肃省委副书记，省委党校校长（兼）。

中共第十七届中央候补委员。

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 陈知庶

陈知庶，男，汉族，1954年1月出

生，湖南湘乡人。1973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69年2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

1969年2月，济南军区某团战士、班长、排长、团司令部作训股参谋；1977年8月，总参谋部某团司令部作训股参谋；1981年6月，总参谋部某部军训处参谋；1983年9月，总参谋部某团营长、团参谋长；1985年9月，总参谋部某部训练处副处长；1990年9月，总参谋部某部训练处处长（正师职）；1993年3月，驻香港部队筹备小组成员兼军事办公室主任（正师职）；1994年3月，驻香港部队副参谋长；1997年3月，驻香港部队副司令员；2002年10月，总参谋部某部副部长；2004年11月，甘肃省军区司令员；2010年7月，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甘肃省军区司令员、省军区党委副书记。

中共十七大代表。

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 吴德刚

吴德刚，男，汉族，吉林九台人，1959年10月生于新疆，1983年5月入党，1977年6月参加工作，华东师范大学教育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1977年6月，新疆新和县小尤都斯公社插队；1979年9月至1983年6月，陕西师范大学教育系学习；1983年7月，新疆师范大学教育系学习，（其间：1985年10月至1986年1月在西北师范大学外语学院进修）；1987年9月，陕西师范大学

教育系硕士研究生；1990年9月，国家教委赴西藏支教干部；1991年8月，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主任科员；1993年5月，国家教委民族教育司普教处副处长（其间：1994年3月至7月在北京外国语大学进修）；1994年8月，国家教委城市与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1995年11月，国家教委城市与农村

教育综合改革办公室副主任（正处级），（其间：1992至1996年先后在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攻读教育学博士学位）；1998年7月，西藏自治区教委副主任、教育厅副厅长、党组成员；2001年9月，美国哈佛大学高级访问学者；2002年1月，教育部政策研究与法制建设司长（其间：2005年3月至2006年1月中央

党校中青班学习）；2005年12月，教育部人事司司长；2009年4月，教育部部长助理、党组成员、人事司司长；2009年6月，教育部部长助理、党组成员；2010年12月，甘肃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

受表彰的先进人物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

全国抗震救灾模范

孙亚军 甘肃省卫生厅应急办公室主任

吴超 中共甘肃省委机要局副局长
科员

王永超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环境处处长

吉太才让（藏族）西北民族大学藏语言文学学院政治辅导员

班玛南加（藏族）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兰州市支队东岗中队四级警士长

李海峰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白银市支队特勤中队代理副中队长

何全意 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副局长

柴长久 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后勤处保障科副科长

杨文海 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一大队教导员

刘鹏 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一大队民警

仲英杰 甘肃省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二大队大队长

朱发强 兰州军区司令部作战部参谋

王晓涛 兰州军区司令部军务部参谋

高思远 兰州军区政治部宣传部干事

朱自清 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政治委员

宋英武 兰州军区联勤部司令部处长

李震宇 兰州军区装备部汽车修理所所长

张亚斌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3支队2大队5中队政治指导员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表彰青海玉树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和抗震救灾模范的决定，2010年8月18日）

全国劳动模范

卢朝鹏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分公司炼油厂催化二联合车间催化二班班长

邹斌 兰州兰石集团国民油井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加工一车间调度员

何璟（女）兰州公交集团第一客运公司乘务员

魏钰（女）兰州友谊饭店贵宾楼餐饮部经理

臧永良 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永登公司设备保全部铆焊组班长

柳纪省 中国农业科学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动物传染病研究室主任

祁复忠 兰州市红古区花庄镇青土坡村党支部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

韩培义 天水锻压机床有限公司联合分厂钳工

钟耕波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

陶军 天水众兴菌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柴利平 白银有色集团深部矿业公司采矿车间出矿工段工段长

罗赛扬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碳素厂检修工区电工

高科 白银市白银区生态建设办公室绿化队副队长

杨志强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杨文成 永昌县六坝乡七坝村党支部书记

虞海燕 酒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杜钧 酒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嘉峪关宏晟电热有限责任公司焊工

韩俊良 华锐风电科技（甘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郭新年 瓜州县南岔镇七工村党支部书记

周圣文 张掖市山丹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烧成工段工段长

盛作新 高台县新坝乡暖泉村党支部书记

王虎 古浪鑫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电石车间主任

王银吉 武威市凉州区长城乡红水村农民

高大康 中国铝业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压延厂箔材车间铝箔精轧机班班长

王淑萍（女）定西市安定区内官营镇内官村农民

张栋杰 中国石油庆阳石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魏文清 华池县邮政局上里塬邮电所乡邮员

刘洪坤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策划部主任

杜长益 庄浪县大庄乡杜家村农民

窦 平 成州矿冶集团公司小厂坝铅锌矿采矿工

冯明芝 康县阳坝镇宋家沟村党支部书记

唐占存 永靖县陈井镇陈井村党支部书记

张晓林 合作市给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安装队队长

树义毛(女,藏族)卓尼县康多乡白土咀村牧民

李宁平 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令耀伟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红会一矿二采区综放二队队长

李军喜 长风信息集团机载电子技术研究所设计师

魏惠英(女)定西供电公司副主任

吴云天 兰州铁路局局长

王栗根 中国电信甘南分公司政企客户服务支撑中心客户经理

杨文清 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

刘玲玲(女)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二采油技术服务处乔河作业区关一增压站站长

李润年 中国石油长庆钻井总公司40563钻井队队长

刘 灿 中国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油田作业公司C15864队队长
(国务院,国发〔2010〕11号)

全国先进工作者

李 斌 兰州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一大队大队长

许 筠(女)兰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中医医肾病科主任

武星煜 天水市秦州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站长

马 兰(女,东乡族)东乡族自治县赵家乡甘土沟教学点校长

党占海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

所长

黎志恒 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院长

马少敏(女,回族)甘肃省京剧团演员

流 云(女)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电视新闻中心播音部副主任

陈玉萍(女)甘肃中立源律师事务所主任

李并成 西北师范大学敦煌学研究所所长

包国宪 兰州大学管理学院院长

杨碎胜 甘肃省肿瘤医院乳腺科主任

赖远明 中国科学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冻土实验室副主任
(国务院,国发〔2010〕11号)

中央和国家部委表彰

全国水利系统先进工作者

翟自宏 甘肃省水利厅规划计划处处长

杨 东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水务局局长

庞世忠 甘肃省天水市水利局规划计划科科长

杨生春 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水务局局长

张嘉科 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土保持局局长

李 瑛(女)甘肃省张掖市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水务局工程师
(人社部发[2010]3号)

全国党史系统先进工作者

李荣珍(女,回族)甘肃省委党史研究室编审处处长
(人社部发[2010]50号)

全国人民防空先进工作者

赵德斌 武威市人防办主任
(人社部发[2010]76号)

全国技术能手

杜 钧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焊工高级技师

王海滨 长风信息集团铣工高级技师

吴新院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红会第一煤矿钳工技师

梁东平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井下作业工高级技师

王润生 甘肃润生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

司抹灰工高级技师
(人社部发[2010]78号)

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获奖个人

李振瑜 甘肃省有色金属高级技工学校高级技师、讲师
(人社部发[2010]78号)

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

冯永明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南山村党支部书记

杨虎生(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峰迭乡武都关村党支部书记

严后来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大峪乡财政所会计

郭慧芳(女)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土保持局助理工程师

刘二成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南峪乡人民武装部部长

曹文忠(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武坪乡人民武装部部长

马小元 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农牧业机械管理站站长

杨成明得(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助理工程师

王海成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助理工程

薛华瑞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助理工程师

高战胜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副局长

李云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局长

李白成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杨尤荣(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副县长

梁吉效(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常务副县长

赵瑞九(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水务水电局局长

杨志才(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水务水电局局长

南木卡桑结(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蒋爱民 甘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农业科科长

赵卫东(藏族)甘南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

局办公室主任	马 强	兰州军区政治部办公室群众工 作处干事 (人社部发〔2010〕90号)	王文宏	王文举	王文亭	王东军
赵 维 甘南藏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科科长	王笑德	甘肃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站副总工程师、工程师 (人社部发〔2010〕93号)	王立宏	王兆清	王军成	王如琼
李盛森 (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卫生局办公室主任	全国测绘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彦祥	王丽娟	王作堂	王宏发
张富生 陇南市西和县晒经乡党委书记	王笑德	甘肃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站副总工程师、工程师 (人社部发〔2010〕93号)	王志杰	王建兴	王建强	王旺斌
魏小军 甘肃省陇南市成县黄渚镇党委书记	王小霞 (女)	甘肃省天祝藏族自治县财政 局预算股股长 (人社部发〔2010〕95号)	王绍先	王珍琴	王晓东	王晓斌
马永明 陇南市徽县水务局局长	全国财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海峰	王爱国	王真霞	王崇理
郑志远 平凉市灵台县水务局局长	王小霞 (女)	甘肃省天祝藏族自治县财政 局预算股股长 (人社部发〔2010〕95号)	王彩霞	王雪民	王喜龙	王喜琴
刘小平 天水市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	全国国土资源管理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惠玲	王斌红	王道珍	王新建
贾文平 省水利厅办公室主任	王志祥	定西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王瑞芬	王福文	王锡斌	王鹏程
苏永新 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主任	马喜国	金昌市国土资源局宁远管理所 副所长 (人社部发〔2010〕97号)	王毓亭	王黎平	邓玉琴	邓立超
张志军 省委办公厅政策法规处处长	全国粮食系统劳动模范		付国德	付俊怀	冯 勇	冯 斌
陈晓军 甘肃日报社经济部主任编辑	杨文科	平凉市粮油购销储备有限责任 公司总经理兼平凉市十里铺粮 库主任	冯建国	包随福	卢吉平	卢福元
姜安鹏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喻大川 (女)	嘉峪关市军队粮油供应站 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支 部书记 (人社部发〔2010〕100号)	田 玲	田文奎	田永昌	田向明
王晓军 省民政厅区划地名处主任科员	全国粮食系统先进工作者		田朱全	田金兰	白恒玺	白晓玲
刘 星 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环境处调研员	马有成	天水市粮食局党委书记、 局长 (人社部发〔2010〕100号)	石 岷	石怀贵	龙冬兰	仲雪花
撒存礼 (回族) 省交通运输厅陇南公路总段徽县公路管理段段长	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个人		任金荣	关正琳	刘 宏	刘 李
闫 涛 省农牧厅种植业管理处主任科员	丁 霞	丁振华 丁锡斌 万国福	刘小静	刘天波	刘世宏	刘永和
俞永江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普外科副主任医师	万金文	于 林 于 玺 土哇秀	刘光明	刘红卫	刘红娟	刘凯峰
杨柱周 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副主任	马 驰	马 峰 马 敏 马三稳	刘国泰	刘学军	刘俊成	刘晓梅
杨晓军 省气象兰州区域中心气象台 中短期天气预报室副主任	马小龙	马东兴 马永丽 马永振	刘积胜	刘继军	刘银生	华 文
杨顺义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销售分公司总经理	马玉新	马升华 马成华 马旭林	吕 悦	吕吉梅	孙 亮	孙世峰
刘家骏 省委政策研究室驾驶员	马启英	马佩芳 马建武 马艳玲	孙志国	孙 志	孙爱燕	孙德民
冯青林 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安局 110巡警大队副教导员	马艳萍	孔剑飞 尹 秋 尹福山	安 辉	安宗越	巩 成	巩永勤
张青斌 天水陆军预备役步兵旅2营营长	方维国	毛 伟 毛正宏 牛亦军	巩效杰	巩晓云	巩蕊强	朱文昌
李小林 白银陆军预备役防化团1营3连 副连长 (民兵预备役人员)	王 可	王 军 (省统计局)	朱宗云	朱宗刚	朱雪琴	祁 伟
王 伟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甘肃省 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 县中队副中队长	王 军 (张掖市)	王 忠 王 晓	祁志勇	祁国红	祁荣和	邢 磊
常 利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甘肃省 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大队 大队长	王 谦	王 新 王 柱 王卫华	闫沛田	闫洪明	何 瑛	何世鹏
	王小军	王小明 王小虎 王小斌	何会红	何圭琴	何进平	余撒利
			吴 尚	吴玉花	吴守宝	吴青梅
			宋 诚	张 扬	张 芳	张 松
			张 建	张 钰	张 铭	张 燕
			张义正	张大庆	张小波	张 文
			张文明	张永宝	张永明	张军权
			张华玲	张启仁	张希平	张进宝
			张奋杰	张学礼	张建平	张放军
			张明星	张春香	张昭全	张晓丽
			张瑛兰	张新生	张新建	张照清
			张翠青	张曙前	李 军	李 艳
			李 钰	李 喆	李 斌	李 锐
			李 新	李 燕	李万杰	李卫国
			李小东	李引成	李文卿	李文瑞
			李月明	李永明	李玉红	李玉芳
			李生义	李亚林	李兴华	李同乐
			李红卫	李克会	李寿禄	李秀峰
			李学云	李学林	李学峰	李建亮

李忠东	李旺平	李金辉	李润元	(国经普字[2010]1号)				赵怀锦	赵和善	郜敏	郝国荣
李爱斌	李素芬	李继明	李清香	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个人				唐永生	唐培庚	姬世德	徐艳红
李惠萍	李朝辉	李勤忠	杜中修	丁辉	于军佑	于国伟	才尕	郭淑文	郭鹏程	陶吉中	顾永生
杜永红	杜辉明	杜福林	杜慧娟	才昂南杰	马勇	马文科	马文娟	顾玉花	高世武	高有林	高丽蓉
杨杰	杨书琴	杨永生	杨光荣	马宏安	马志祥	马建科	马忠明	高建平	曹文墨	曹占伟	梁振华
杨怀卿	杨国玉	杨学锋	杨建岗	马忠斌	马效忠	马得学	马意霖	梁鹏伟	章志兼	彭勇	彭小东
杨建国	杨昌增	杨树铭	杨晓晟	文根平	方小玲	毛钢	毛铁	曾卫国	曾贤在	董震	蒋素梅
杨晓莉	杨继周	汪玉福	汪沛峰	毛永明	牛耘	牛亚萍	王宁	韩先臣	韩光明	蔡刚	蔺学荣
纳鹏飞	肖平	肖广军	肖庆康	王正	王铁	王鹏	王大春	颜为英	薛祥	薛莹	薛玉霞
苏文武	苏孝义	苏海青	苏海萍	王小峰	王世平	王仲时	王军强	薛相山	魏东辰		
辛萃群	邵佳霖	陆思东	陈波	王庆峰	王国恩	王岫巍	王建军	(国污普办[2010]4号)			
陈晰	陈文华	陈文恩	陈伟彬	王祖佑	王振兴	王艳梅	王新中	全国国防动员建设2009年度人物			
陈兆昱	陈晓梅	陈继刚	陈德胜	王新民	王新立	王福胜	邓军德	徐辉升	兰州军区司令部动员部部长、 军区国动委综合办公室主任		
周明	周子强	周文龙	周立荣	邓银虎	付奕宁	代娟娟	冯杰	(国家国防动员委员会, 2010年 1月)			
周运兰	周建林	周继娟	建宏	冯斌	包建雄	卢玮龙	史程顺	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林桐	武兴军	武晖蓉	罗尚玉	甘学伟	田云	田杰	白林志	魏舟万	兰州市永登县河桥镇人民调解 委员会主任		
罗森林	苗成仓	苗承瑛	苟宗胜	石国才	石国栋	边旭东	关佑军	陈祖贤	白银市景泰县正路乡人民调 解委员会主任		
虎锦生	郑尚兴	郑锦霞	金宝	关鹏明	刘文	刘军	刘毅	高军霞	白银市白银区公园路街道兰包 路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金永禄	侯爱国	俞建辉	姚小燕	刘世俊	刘永江	刘国盛	刘建英	殷春莉	嘉峪关市建设路街道人民调 解委员会调解员		
姚俊辉	施伯强	咎寿钰	祝小鹏	刘顺纯	吕安之	成治军	曲江艳	马红云	酒泉市肃州区银达镇人民调 解委员会调解员		
胡珺	胡延山	胡耀国	荆海	朱洁	祁国厅	闫亚杰	闫海基	汤万林	张掖市民乐县洪水镇人民调 解委员会主任		
费云	费海	费尚进	贺小红	闫继锋	何仲德	何学文	何彦军	韩春燕	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街道人民 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贺延海	贺学英	赵琴	赵卫东	克选	宋晨	宋晰宇	张凡	王兆俭	金昌市永昌县河西堡镇人民 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赵引娣	赵生权	赵延生	赵延明	张冈	张旭	张丽	张芳	王瑞生	武威市凉州区四坝镇人民调 解委员会调解员		
赵志华	赵学葆	赵晓红	赵海山	张勇	张彬	张文辉	张正卓	孔照岳	武威市天祝县打柴沟镇人民 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赵新辉	革文胜	党志香	党晓明	张永明	张会超	张旭光	张志成	杏宝丹	庆阳市镇原县孟坝镇人民调 解委员会主任		
徐海峰	袁政	袁静	贾玉继	张尚斌	张忠诚	张性兰	张金芳	王启勇	庆阳市合水县板桥乡人民调 解委员会主任		
贾泰斌	郭平	郭龙	郭立平	张积民	张继东	张鸿雁	张景君	韩伟东	平凉市华亭县山寨回族乡人 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郭志萍	郭省军	郭雯雅	郭新斌	张德一	张璞银	李东	李兴	李成安	定西市岷县申都乡人民调 解委员会调解员		
郭鹤立	钱兰兰	顾应存	高芳	李虹	李琦	李琼	李世伟				
高珊	高强	高卫国	高生栋	李东宁	李田玲	李存生	李宏斌				
高迎春	高宝多智	高忠明	高金阳	李芳明	李建国	李茂清	李俊峰				
高喜红	高智平	崔勇	崔腾鹰	李彦军	李润春	李能平	李高社				
常全科	曹军平	梁文杰	梁宏伟	李崇霄	李得举	李智明	李锦成				
梁济洲	梁跟平	梅强	阎治军	杜鸿燕	杨君	杨漪	杨永升				
黄鹏	黄国明	黄继斌	龚建平	杨永宏	杨虎德	杨继学	汪裕龙				
傅占礼	傅作栋	傅德华	储海	沈强	苏文义	苏永杰	贡去乎扎西				
强兰辉	彭强	景宗利	景明慧	辛世辉	闵旭龙	陈伟	陈鹏				
景欣凤	曾志	焦存生	焦线明	陈多山	陈芳怀	陈学润	陈建军				
焦晓敏	蒋致平	谢丽	谢畅	陈景昭	陈鹏远	周蓉	周永锋				
谢青莲	谢振江	蓝秉勤	解平	周守福	周登仁	尚晓江	尚温久				
魁志凌	蔡龙	谭生龙	雒海平	岳勇	岳燕	房维和	线明成				
樊怀玉	樊德民	滕斌	潘尚科	罗永东	苑省三	郑生春	鱼新科				
薛晓宏	戴琴	魏孔英	魏红霞	姜泳波	姜聪文	段浩平	胡建雄				
魏其礼				赵云	赵红	赵彬	赵自元				

- 赵珂 天水市清水县陇东乡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 郭福平 陇南市文县堡子坝乡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
- 颀龙昌 陇南市宕昌县城关镇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
- 陈明前 临夏州临夏县土桥镇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
- 高麦 甘南州合作市卡加曼乡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 才白 甘南州玛曲县尼玛镇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
- 马良山 甘肃矿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离退休职工管理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员
(司法通[2010]106号)
- 全国人民防空先进个人**
- 王涉 兰州军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参谋
- 孙育儒 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巡视员
- 乔玉明 玉门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 李永宁 庆阳市建设局副局长、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 张生禄 平凉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 任长明 天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 唐占文 兰州市安宁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 钟应基 金昌市永昌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
- 魏泌园(女) 嘉峪关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 [2010]2号)
- 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假币犯罪“09行动”先进个人**
- 闫振宙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金融犯罪侦查科副科长
- 王金凤 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
- 王小平 天水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支队长
- 高维斌 白银市公安局白银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
- 黄蔚林 平凉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民警
- 王华 陇南市公安局武都分局刑警大队经侦中队中队长
(公奖字[2010]2号)
- 公安部二级英模称号**
- 窦勇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作训科民警, 牺牲
(公奖字[2010]41号)
- 李斌 兰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一大队大队长
(公奖字[2010]86号)
- 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
- 陈卫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参谋长
- 晁亚玲(女) 酒泉市公安局肃州分局东城关派出所民警
- 刘红军 庆阳市公安局西峰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
- 杨建勇 康乐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大队长
(公奖字[2010]45号)
- 全国公安模范教育训练工作者**
- 叶兰萍(女)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侦查系主任、副教授
- 郭捷 庆阳市公安局政治部副主任
(公奖字[2010]115号)
- 全国公安教育训练工作先进个人**
- 郭玉新 兰州市人民警察学校技能战术教研室主任、讲师
- 黄文军 张掖市公安局政治部宣传教育科副主任科员
- 王平年 兰州市公安局政治部教育训练科科长
- 巩小军 陇南市公安局政治部宣传教育科科长
(公奖字[2010]115号)
- 全国重点地区打击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先进个人**
- 刘戟 省公安厅刑警总队侵财案件侦查科科长
- 李兵 酒泉市公安局刑警支队科员
- 兰杰 兰州市公安局便衣侦查支队科员
(文物督发[2010]43号)
- 全国绿化奖章获得者**
- 赵兴旺 张掖市临泽县平川镇五里墩村农民
- 王所峰 武威市石羊河林业总场副场长
- 豆丁末 平凉市林业局纪检组长
- 苏振军 庆阳市环县车道乡万安村农民
- 刘志民 陇南市武都区退耕还林办公室主任
- 左小平 金昌市金川区园林绿化管理局农艺师
- 漆顺堂 天水市秦州区林业局林业技术推广站工人
- 魏全生 酒泉市金塔县林业局局长
- 毛生武 甘南族自治州州长
- 丁康生 省太子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新营保护站站长
- 王建宏 省生态环境检测监督管理局局长
- 邵斌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建处工程师
- 张志杰 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洮坪林场场长
- 付双华(女) 兰州市城关区农林局局长
- 苏强 省退耕还林工程建设办公室科员
- 伏世祖 张掖市林业局局长
- 王占武 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局局长
- 陈建忠 漳县林业局局长
- 王马代 清水县林业局局长
- 李鹏玺 静宁县林业局局长
- 陆增祥 白龙江林管局洮河林业局副局长
(全绿字[2010]4号)
- 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奖—林木种苗先进工作者**
- 常承源 临夏回族自治州林木种苗工作管理站
- 席忠诚 庆阳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 靳景春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林科所
- 胡继周 成县林木种苗管理站
- 李才娃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植树造林处
- 杨林 定西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国家林业局, 2010年10月29日)
-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工作者标兵**
- 梁仲科 甘肃省农牧厅
(农农发[2010]8号)
- 全国粮食生产大户**
- 潘进勇 酒泉市玉门市黄闸湾乡梁子沟村
- 郑小琴 酒泉市肃州区泉湖乡四坝村
- 许万海 酒泉市肃州区银达镇明沙窝村
- 刘尚红 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岷源镇刘家村
- 孙武华 金昌市永昌县水源乡新沟村

- 徐逢林 张掖市山丹县陈户乡东门村
郑永生 武威市古浪县土门镇永丰东村
周德仁 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石门村
李存林 平凉市灵台县龙门乡枣子川村
马福清 甘肃省国营八一农场天生炕分场
(农农发〔2010〕8号)
- 全国粮食生产大户标兵**
- 潘进勇 甘肃省酒泉市玉门市黄闸湾乡
梁子沟村
(农农发〔2010〕8号)
-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工作者**
- 梁仲科 甘肃省农牧厅
刘祎鸿 甘肃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刘健 甘肃省农业节水与土壤肥料管理
总站
马宗明 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县委
燕胜三 定西市通渭县县委
陈晓云 陇南市农牧局
史兴隆 平凉市农牧局
张法霖 张掖市种子管理稽查站
郭振斌 兰州市永登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农农发〔2010〕8号)
-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先进个人**
- 于志超 甘肃省安全监管局监管一处处长
吕世基 甘肃省安全监管局监管二处处长
周传海 甘肃省煤炭安全监管局监管二
处处长
张力平 兰州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刘卫红 兰州市安全监管局安全监管一
处处长
王天有 兰州市煤炭安全监管局安监处
处长
吴晓棠 嘉峪关市安全监管局办公室
主任
魏致军 嘉峪关市安全监管局安全生
产管理科干部
宋策 嘉峪关市安全监管局科员
张汉林 酒泉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刘建福 敦煌市安全监管局局长
裴延有 阿克塞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曹付成 金塔县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李培栋 张掖市安全监管局、煤矿安全
监管局煤矿安全监管科科长
何福成 张掖市安全监管局综合科科长
梁平林 甘州区安全监管局局长
- 贺继宏(裕固族) 肃南县安全监管局
(煤监局)局长
辛俊林 武威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李峰 武威市安全监管局协调科科长
许文科 民勤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漆渊 天祝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魏以珍 白银区安全监管局局长
戴维富 靖远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杨文平 平川区煤炭安全监管局大水头
分站站长
赵世文 平川区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郑志银 平凉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王锡荣 平凉市煤炭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李建伟(回族) 华亭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朱自胜 崇信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朱创田 庆阳市安全监管局副局长
芮吉成 庆阳市西峰区安全监管局
副局长
剡金祥 宁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贾继雄 礼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李建明 文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胡峰涛 康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雷治荣 陇南市武都区安全监管局局长
刘明存 天水市武山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张志远 天水市安全监管局危险化学品
监管科科长
马顺祥 天水市麦积区安全监管局局长
韩孝珍 定西市安全监管局局长
马维华 通渭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司正鹏 渭源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杨守东 漳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王青海 甘南州安全监管局纪检组长
雷刚(藏族) 合作市安全监管局局长
韩世荣(藏族) 舟曲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王永海(藏族) 迭部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马吉春(回族) 临夏州安全监管局局长
马孝武(回族) 广河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王亨安 永靖县安全监管局局长
薛恒强 甘肃煤矿安监局陇东监察分局
监察二室主任
刘建华 甘肃煤矿安监局副总工程师兼
监察一处处长
苟小兵 甘肃煤矿安监局监察二处主任
科员
马宗云 甘肃煤矿安监局兰州监察分局
监察四室主任
- 吕清海 甘肃煤矿安监局兰州监察分局
监察三室主任
徐钦有 甘肃煤矿安监局兰州监察分局
监察一室主任科员
李军伟 甘肃煤矿安监局陇东监察分局
办公室副主任科员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
矿安全监察局,安监总人事〔2010〕7号)
- 全国开发区清理整顿工作先进个人**
- 张崇龙 省国土资源厅执法局主任科员
郝泓彬 省国土资源厅规划处主任科员
宋守林 定西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科
科长
李宗海 兰州市国土资源局执法监察处
处长
(国土资发〔2007〕46号)
- 全国优秀农村信息员**
- 赵永明 白银市会宁县郭成镇红堡子村
信息服务站
白万丰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上海石
村信息服务站
岳伟奇 陇南市徽县永宁镇永街村永丰
西瓜产业专业合作社
李天润 定西市通渭县义岗镇东南村洋
芋协会信息服务站
梅社 酒泉市肃州区泉湖乡四坝村信
息服务站
徐永生 酒泉市金塔县航天镇双城村信
息服务站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农
业部、商务部和文化部,全国农村综合
信息服务站和信息员考核评估工作组,2010
年9月)
- 全国科普工作先进工作者**
- 张彦俊 甘肃省少数民族科普工作队
杨永宁 甘肃省嘉峪关市科学技术协会
吴三银 甘肃省张掖市科学技术协会
陈荣贤 甘肃省武威金苹果有限责任公司
秦志前 甘肃省平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陈涛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科学技
术局
(国科发改〔2010〕218号)
- 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带头人**
- 袁占梅(女) 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黄花

乡凉水泉村

李勤英(女) 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新兴镇蔡家寺村

王生文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长安乡农技推广站

康克归 甘肃省定西市临洮县辛店镇康家崖村

张子廉 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草原工作站

赵生军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农牧局

张斌林 甘肃省嘉峪关市镜铁区文殊镇冯家沟村

李甲琪 甘肃省庆阳市镇原县屯字镇四岭村

程得云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正路乡正路村

曹会明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元龙镇上崖村

张恩太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酒泉市农科所

杨远拓 甘肃省陇南市宕昌县南阳镇杨集村

(科协发普字〔2010〕12号)

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

程国栋 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院长

南志标 兰州大学草地农业科技学院院长

刘维民 中科院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所长

夏佳文 兰州重离子加速器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

张新虎 省地矿局副总工程师

邹天福 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

高俊峰 兰州兰石重工新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继(女) 西北师范大学科技合作服务中心主任

宋尚有 省农业科学院院长

冯起 中科院寒旱所研究员

周爱兰(女) 定西市农业技术推广站高级农艺师

汪有奎 甘肃祁连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总工程师

汪万福 敦煌研究院主任

王宁练 中科院寒旱所冰冻圈与全球变化研究室主任

(科协发组字〔2010〕35号)

十佳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提名奖

南志标 兰州大学草地农业科技学院院长, 国家二级教授

(科协发组字〔2010〕35号)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先进个人

王冬梅(女) 金塔汽车维修中等专业学校

陈永康 兰州市女子职业学校

张国军 武威市凉州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郭华新 民乐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许朝峰 白银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陕子荣(回族) 临夏州民族学校

拉茂杰布(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师范学校

李志明 甘肃省化工高级技工学校

(教育部、人力资源部, 教职成〔2010〕10号)

全国计划生育科技大练兵活动先进个人

苏亚红 陇南市礼县计划生育服务指导站

贺仁 兰州市红古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孙海燕 平凉市泾川县玉都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王娇 嘉峪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陈国娟 兰州市城关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白丽娟 嘉峪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汪香琳 兰州市城关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陈金平 嘉峪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宋娟 临夏州永靖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杨京花 甘南州合作市佐盖曼玛乡计划生育服务站

刘萍 金昌市金川区宁远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徐海燕 武威市天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赵荣华 平凉市泾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杨玉芹 临夏州永靖县坪沟乡计划生育服务站

李霞 天水市秦州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张梅英 武威市天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梁歌 平凉市庄浪县朱店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张学玲 白银市平川区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姜洁 金昌市计划生育服务站

董秀丽 平凉市泾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王海燕 天水市秦州区牡丹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钱志芳 武威市天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祁彩琴 张掖市临泽县倪家营乡计划生育服务站

赵晓琴 武威市天祝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王玉玲 酒泉市金塔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张永霞 张掖市临泽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张桂花 临夏州永靖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杨桂元 兰州市榆中县计划生育服务站

辛晓丽 平凉市泾川县荔堡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马位琴 嘉峪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马玉桂 武威市天祝县华藏寺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人口科技〔2010〕84号)

全国军供工作先进个人

陈虎 嘉峪关市民政局

魏自安 陇西县军供站站长

(民发〔2010〕80号)

全国五保供先进个人

杨广增 甘肃省兰州市民政局局长

杜晓洁 甘肃省靖远县北滩中心敬老院院长

陈亚萍 甘肃省天水市民政局低保办副主任

白冰 甘肃省张掖市民政局救灾救助科科长

王鹏举 甘肃省静宁县威戎中心敬老院院长

董兵悟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李家堡镇党委书记

胥福元 甘肃省徽县民政局局长

马国兴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民政局

(民发〔2010〕155号)

全国殡葬工作先进个人

杨志林 甘肃省民政厅社会事务处

翁志明 甘肃省兰州市殡仪馆

张延纾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殡仪馆

王建国 甘肃省会宁县殡仪服务中心

(民发〔2010〕157号)

中华孝亲敬老楷模

苏度 省老年基金会理事长

(全国组委会发〔2010〕4号)

中华孝亲敬老楷模提名奖

顾宏 席喜来

(全国组委会发〔2010〕4号)

全国孝亲敬老之星

胡艳芳 孟秀琴 马玉秀 刘重庆
俞桂兰 胡锦涛 颜卫国 张秀
张波 金重庆 王永桂 石楠
徐尚君 周江 范水萍 张学唐
李志正 刘玉斋 冯冲 宋文忠
冯燕 李建萍 张彩霞 唐培锋
王建设 代春梅 王斌元 毕红艳
杨幸福 王淑英 邵六月 柳玉香
王杰 刘会英 张丽 张学军
李美蓉 杨红玲 常厚春 丁国伟
宁玉桂 赵瑞兰 张斗魁 安风林
郭正荣 宋德福 王盛海 张秀梅
吴玉淑 贾奇英 杨永慧 张明晓
郭明兴 李仲强 刘柏恩 孙春桂
王淑莲 杨琴芳 南亚东 李玉琴
晋林春 白金堂 杨彩云 马晓琴
杨维东 王菊香 王忠民 贾金凤
蒋忙忙 李仲梅 孙粉梅 黄新兰
张治平 杨继荣 赵文辉 靳宁会
慕正清 杨学武 拜会宁 文存科
焦勇 黄桂英 王托芳 毛淑芳
王童彤 谢小红 孙晋芳 郭久林
陈志旺 王存桂 王爱萍 闫艳英
张金梅 王彩霞 罗建红 李彩萍
郭建博 张永燕 杜小辉 代红花
蔡英毛 薛锦英 敏桂梅 朱银春
杨素芬 赵忠诚 刘延兰 达毛
何平 马忠兰 赵尕贤 张一两四
高路古么 白力格太 努尔毕肯 何锐平
张南家草

(全国组委会发[2010]4号)

全国老龄工作先进个人

王晓晖(女) 甘肃省张掖市老龄办主任
张延春 甘肃省酒泉市老龄办副主任
祁景才 甘肃省甘南州老龄办主任
满涌泉 甘肃省定西市民政局局长、老龄委副主任
吴晓萍(女,回族) 甘肃省天水市老龄办副主任
金祥明 甘肃省兰州市市委常委、城关区区委书记
刘其云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老龄办副主任
达朝彪 甘肃省景泰县老龄办副主任

戚琪(女) 甘肃省宕昌县老龄办主任
王朝英(保安族) 甘肃省积石山县老龄办主任
付玲珍(女) 甘肃省镇原县副县长
郭平(女) 甘肃省两当县县委副书记、县长
冯德顺 甘肃省陇南市老龄办工作人员
曹起宏 甘肃省泾川县老龄办副主任
赵长江 甘肃省金川集团公司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瞿学伊 甘肃省交通厅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处长
李常善 甘肃省委党校离退休职工处处长
雒红梅(女)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办公室离退休科科长

(全国老龄委发[2010]5号)

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

郭德清 吕佐鹏 于广义 关国栋
刘传明 李世荣 王学锋 张钰
郭万有 李翠青(女) 杨全才 王其英
魏晓东 庞斌 陈应科 朱光民
朱铭隆 褚宪 蒋占全 崔怀儒
杨延福 罗登先 杨学伟 王洪德
戴树举 刘元贞 李清振 陈百放
杨耀本 张德仁 谌国德 张新民
蒋吉虎 毛冠领 杨隆骞(回族)
彭德华(女) 陈启明 李如阁(女)
张学周 梁淑凤(女) 胡之德 景生魁
卢生福 文景山 胡青山 马希兵

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突出贡献奖

李虎林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0年6月22日)

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荣誉奖

侯长安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0年6月22日)

全国地方志系统先进工作者

李芳(女) 甘肃省妇女联合会机关党

金钰铭 兰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吴生贵 嘉峪关市市志办公室
朱新斌 金昌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助理研究员
裴守业 天水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罗文肇 武威市地方志编纂办公室主任
孙占鳌 酒泉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何成才 张掖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张玺 庆阳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张守礼 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焦红原 陇南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马秀兰(女) 临夏回族自治州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郝成铭 甘肃省军区军事志办公室 编辑
侯忠山 武警甘肃总队政治部编史办公室主任
(中指组字〔2010〕2号)

全国方志系统特别嘉奖先进工作者

孙占鳌 酒泉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中指组字〔2010〕2号)

全国三好学生

于海鹏 兰州大学
李凯 西北师范大学
竺姜波 甘肃农业大学
梁闯 兰州交通大学
胡燕 甘肃省卫生学校
马丽娜(回族) 兰州市女子职业学校
(中青联发〔2010〕7号)

全国优秀学生干部

回振岩(回族) 西北民族大学
周凯 甘肃政法学院
马旭(回族) 甘肃省机械学校
王芳 酒泉卫生学校
(中青联发〔2010〕7号)

2009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王旭辉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双湾镇政府党政办副主任
谢庸涵(女) 甘肃省平凉市第一中学高三17班学生
李如梅(女) 甘肃省临夏中学高三26班学生
(中青发〔2010〕8号)

2009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

严秀峰(女) 团甘肃省高台县委书记
董安宁 酒泉钢铁(集团)宏兴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
阎彦宗 陇东学院团委书记
(中青发[2010]8号)

第八届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个人奖

牛更尕当智(藏族) 王力(藏族)
张建军 孙文博 田种山 刘萍(女)
张乃丹(女) 王政 范学刚
(中青发[2010]18号)

第八届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项目奖

平凉团市委 平凉市青年志愿者百千万项目
西北师范大学小草服务社“小草的力量”扶贫助困行动项目
张掖市甘州区团委“保护黑河湿地”青年志愿者行动
(中青发[2010]18号)

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

徐永胜 省公安厅禁毒总队副总队长
庄梅 省公安厅刑警总队侵权案件侦查科主任科员
王宁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劳动保障监察处副处长
安平 省卫生厅妇社处处长
李玉堂 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
吴小萍 省妇联儿童部部长
白菊业 兰州市城关区妇联主席
魏素梅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法院刑庭副庭长
李海风 靖远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科员
李虹 嘉峪关市公证处主任
潘慧芳 金昌市妇联主席
杨军 平凉市崆峒区委书记
王凤琴 民勤县妇联主席
杨发军 张掖市甘州区妇联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站站长
杨凤琴 金塔县妇联主席
靳海霞 徽县江洛镇妇联干部
孙筠 定西市妇联主席
雷秋珍 通渭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
苏春林 临夏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三庭副庭长
李玉芳 临潭县刘顺乡乡长

于文燕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
陈玉兰 酒泉市肃州区妇联主席
何莉 山丹县副县长
寇翠香 白银市白银区第四小学校长
(妇字[2010]9号)

省委、省政府表彰**甘肃省劳动模范**

时俊成 兰州威立雅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调度中心二分调分调长
李军利 中国石化集团第五建设公司天津项目部总工程师
李孝余 二十一冶建设有限公司第六分公司副经理
董鹏 中铝兰州分公司自备电厂检修班班长
付淑丽(女) 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罗戈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连城分公司电解八车间工区长
邸新宁 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矿山院副院长
杨红心 兰州燃气化工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吴玉芳(女)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公司亚欧商厦烟酒专柜柜组长
王彬 兰州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子海 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化肥厂动力车间C锅炉装置班班长
谭俊英 兰州二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新海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大区经理
陆立俊 兰州新华印刷厂装订车间骑马订机机长
谭湧 兰州兰电电机有限公司大中型电机事业部转子嵌线班班长
徐懋生 中牧股份兰州生物药厂疫苗乳化工班班长
施腊芳 甘肃新华印刷厂彩印分厂胶印班组海德堡机机长
戈兆胜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锻造热处理公司锻压车间提环班班长

刘本淑(女) 兰州市新华书店发行员
梁海龙 兰州奔马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驾驶员
王玉琳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副所长
韩庆 甘肃天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南振岐 兰州南特数码科技集团副总裁
王铿 兰州陇星散热器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
杨学成 甘肃大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柴学毅 安宁区第二建筑公司项目经理
王树东 皋兰县石洞镇豆家庄村党支部书记
金华杰 榆中县城关镇金家圈村党支部书记
牛有祯 皋兰县水阜乡砂岗村党支部书记
滕生堂 永登县秦川镇榆川村党支部书记
冯四喜 天水长城开关厂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
王东明 天水锻压机床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
王庆勇 天水祁连山水泥有限公司原料车间副主任
肖小卫 天水卷烟厂卷包车间维修班班长
杨亚平 天水二一三电器有限公司装配分厂GSC1-40/95班班长
杨东生 天水市自来水公司水厂净化班班长
程俊峰 省天水昊峰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李维谦 天水星火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刘安奇 秦州区天水镇咀头村党支部书记
罗保林 秦州区关子镇西沟村党支部书记
汪双恩 麦积区社棠镇下曲村党支部书记
武正权 麦积区花牛镇苹果协会党支部书记、会长
靳志强 秦安县绿康林果科技示范中心主任
康长林 甘谷县白家湾乡康家坪村农民
马新文 武山县洛门镇文家寺村党支部书记
温凤江 清水县永清镇温沟村农民
马福生(回族)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川王乡

- 马达村党支部书记
- 王 玮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铜业公司电解车间维修工段工段长
- 李兴艳(女) 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鸿运热力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办公室干事
- 韩满璇 甘肃稀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21车间主任
- 柴永成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 蔺守强 会宁县郭城驿镇红堡子村党支部书记
- 赵有康 会宁康之源养殖有限公司董事长
- 李常有 靖远县乌兰镇东关村党支部书记
- 吴守文 甘肃博翔电石有限公司董事长
- 沈佐文 景泰县芦阳镇城关村党支部书记
- 田国强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二矿区工人
- 杨来明 永昌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李 光 金川集团公司冶炼厂顶吹炉车间主任
- 王旭辉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筑炉防腐工程公司施工员
- 郝怀民 甘肃金川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 张向华 金川区双湾镇天生炕村党支部书记
- 徐英光 嘉峪关大友企业公司铁合金厂检修主管
- 张雪(回族) 酒钢(集团)公司炼轧厂转炉总炉长
- 韩玉华 酒钢(集团)公司运输部机务作业区司机指导
- 史佩新 酒钢(集团)公司镜铁山矿黑沟作业区作业长
- 方玉明 嘉峪关市雄关区峪泉镇嘉峪关村党总支书记
- 李东晓 酒钢(集团)公司检修工程公司自动化检修作业区责任工程师
- 王大和 甘肃敦煌种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 贾生活 酒泉奥凯种子机械公司董事长景财德肃州区总寨镇西店村农民
- 李轮书 玉门市柳河乡农民
- 李 荣 甘肃雪晶生化有限责任公司技术研发部经理
- 许立萍(女) 甘肃银河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 责任公司豆制品生产线技术员
- 李文荣 高台县宏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沸选车间主任
- 李 玲(女) 张掖市新乐超市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 徐逢林 山丹县翔宇劳务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 王 天 民乐县丰乐乡新村村党支部书记
- 曹 祥 山丹县清泉镇双桥村党支部书记
- 董 杰 甘州区大满镇紫家寨村农民
- 张 喜 武威全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造纸车间主任
- 冯淑刚 甘肃武酒酒业(集团)有限公司经理
- 张学军 武威信息工程职业学校校长
- 杨全成 青岛啤酒武威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
- 梁宗吉 中国移动武威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牛新元(藏族) 天祝县抓西秀龙乡红圪塔村五组组长
- 徐大福 天祝县华藏寺镇岔口驿村党支部书记
- 王 森 凉州区下双乡沙河村农民
- 康志智 凉州区黄羊镇土塔村党支部书记
- 王淑萍(女) 民勤县收成乡宙和村九社农民
- 胡万年 古浪县土门镇土门村党支部书记
- 马建忠 临洮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车间主任
- 白顺元 定西市同兴面粉有限责任公司司炉工
- 腾学军 甘肃华腾石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 连建林 漳县武阳盐化有限公司采输卤车间主任
- 月 成 陇西县自来水公司污水处理班班长
- 杨有义 临洮县新添镇崖湾村党支部书记
- 瓦广吉 临洮县洮阳镇阳洼村党支部书记
- 陈月兰(女) 安定区高峰乡贡马村六社农民
- 徐建娃 漳县盐井乡建筑材料厂厂长
- 石文忠 渭源县庆坪乡龚家沟村党支部书记
- 马胜江 通渭县平襄镇旧店子村党支部书记
- 马正昌 陇西县柯寨乡正昌洋芋购销协会会长
- 马丽萍(女, 回族) 陇西县巩昌镇团结村二社农民
- 何具才 岷县岷阳镇东门村村委员会主任
- 魏正刚 甘肃宏达路桥工程建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 左凤彩 中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 王力军 华能甘肃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 孙学锋 长庆油田公司第二采油厂党委书记
- 赵秋燕(女) 中国石油庆阳石化公司技术员
- 孙立邦 庆城县驿马镇南极庙村党支部书记
- 郭南平 正宁县湫头乡湫东村五组乡果业协会会长
- 杨 军 宁县焦村乡任村党支部书记
- 张登霄 合水县固城乡董家寺行政村党支部书记
- 苏军锋 镇原县孟坝镇王湾村党支部书记
- 李文权 甘肃东运集团平凉汽车客运有限公司驾驶员
- 朱丽红(女) 平凉巨星集团制衣有限公司缝纫工
- 于全宁 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张虎贝 泾川县官山林场场长
- 高兰银 甘肃省平凉新世纪工贸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 王德良 泾川县党原乡丁寨村党总支书记
- 袁占梅(女) 崇信县黄花乡凉水泉村农民
- 杨俊福 灵台县上良乡杨家庄农民
- 马德军(回族) 华亭县东华镇东峡社区党总支书记
- 徐彦新 庄浪县金仕通盛达制衣有限公司经理
- 常继锋 静宁县常津果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武 成 甘肃成州矿冶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宋 德 徽县鸿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机电工
- 周志刚 甘肃金徽酒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 刘 渊 西和县尖崖沟铅锌矿党委书记、矿长
- 孙旭洲 成县毕家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 宋国平 两当县西坡镇内古村党支部书记
- 王早强 康县望关乡跃湾村党支部书记
- 马小伦 文县碧口镇李子坝村党支部书记
- 杨乾元 徽县伏家镇伏镇村党支部书记
- 崔义明 成县陈院镇大垭村党支部书记
- 汪商儿 礼县宽川乡燕家村农民
- 李守生 宕昌县阿坞乡各村党支部书记
- 李栓信 武都区石门乡草坝子村党支部书记
- 杨发平 临夏州夏能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检修分厂党总支书记、检修经理
- 梁金亮 水电四局水工机械总厂金属结构制作安装项目部副经理
- 朱殿昶 古河州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 马德华(回族) 广河县三甲集镇白庄头村党支部书记
- 王武明 甘肃明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 马宝祥(回族) 康乐县苏集镇半坡村农民
- 孔令珍 甘肃令牌集团总经理
- 马胡塞尼(回族) 临夏市枹罕镇后杨村农民
- 吴鹏俊 甘肃翔鹏集团董事长
- 高捍东(藏族) 迭部县林业总场尼傲林场尼傲管护站站长
- 魏彩霞(女) 夏河县安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化验室控制组组长
- 潘秀秀(女) 合作市卡加曼乡拉寨村农民
- 道尔巴(藏族) 玛曲县欧拉乡达尔庆村牧民
- 牛璐真 甘肃刘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副主任
- 党海燕(女) 甘肃电投九甸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赵小明 甘肃省物产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何均平 甘肃省国有饮马农场农业一队工人
- 刘海峰 甘肃东兴铝业公司陇西电解一厂副厂长
- 王世新 甘肃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总经理助理
- 李航星 甘肃第一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苟玉德 省第三建筑工程公司物业公司修理工
- 张怀文 甘肃六建华陇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 康 仁 甘肃第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抹灰班班长
- 胡兰福(女) 甘肃建工建设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机制一车间电焊工
- 郭 强 省长城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
- 郑明军 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
- 刘 平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
- 孔令勇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 赵毓璋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工程处宝天高速公路项目办总工程师
- 曹利俊 省水电工程局引洮工程4号洞项目部项目经理
- 刘增荣 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总经理
- 蔡成洲 中国兵器银光集团聚银公司盐酸电解厂工艺组组长
- 高国旗 兰州飞行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设计所副所长
- 王许太 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 徐贵萍(女) 际华三五二一皮革服装有限公司四车间402班班组长
- 唐 克 省新闻出版局读者杂志社办公室主任
- 韩兴莉(女) 省白银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保管员
- 黄殿辉(满族) 兰新铁路甘青有限公司总经理
- 褚红燕(女) 兰州铁路局武威南车务段助理值班员
- 徐双永 兰渝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 于滢(女) 兰州铁路局兰州客运段北京车队直达一组列车长
- 王小福 兰州铁路局兰州西工务段线路工长
- 卢向虎 甘肃天润水业公司武威南综合分公司武威综合检修工区工长
- 李国四 兰州铁路局兰州西车辆段工会主席
- 霍 兵 兰州铁路局兰州西机务段兰西检修车间党总支书记
- 张浩平 省镇原县邮政局屯字支局局长
- 姬懿芳(女) 兰州市邮政局金牌客户经理
- 何志礼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车队队长
- 弓永平 兰州银行金城支行行长
- 张红云(女)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玉门油田支公司经理
- 孙 健(女) 甘肃榆中农村合作银行东方红广场支行行长
- 陈 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铁路支行兰新(铁路局)团队牵头人
- 张益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行长
- 金生根(藏族) 舟曲县农村信用社联社博峪信用社主任
- 马玉春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兰州铁道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 李 宁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李平顺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银川车站改造项目部作业队队长
- 张 涛 兰州金牛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机车间机车电工
- 王兰强 中国电信会宁分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
- 张光武 中国电信甘肃分公司网络操作维护中心副总经理
- 杜耀荣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甘南分公司网络维护员
- 李茹(女)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天水分公司服务管理员
- 李泽民 中国联通兰州市分公司永登县分公司经理
- 向 阳 武威市烟草公司党组书记、经理
- 郝永峰 白银市烟草公司物流配送中心

- 主任
- 尹正民 甘肃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 李耀明 酒泉超高压输变电公司330千伏山丹变电站站长
- 康小虎 兰州供电公司城关分公司经理助理
- 黄茵(女) 平凉供电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米祥仁供电所所长
- 张京文 甘肃省电力公司天水供电公司总经理
- 罗世新(回族) 兰州电力修造厂环保研究所副所长
- 王永平 省电力公司副总工程师、发展部主任
- 张元堂 武威市凉州区电力局修试工区副主任
- 唐燕(女) 兰州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焊培中心指导老师
- 苏晓敏 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公司经理助理
- 宋哲(女) 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公司调度员
- 马尚云 中国石油甘肃武威销售分公司金三角加油站站长
- 赵世琴(女) 中国石油甘肃兰州销售分公司东岗加油站发油员
- 彭柏忍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六采油厂厂长
- 窦伟坦 长庆油田分公司勘探部经理
- 周学富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五采油厂厂长
- 王登海 西安长庆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干部
- 王小娣(女) 长庆油田分公司超低渗透油藏第四项目部庆西采油一区站长
- 刘战君 中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总经理助理
- 王建平 中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炼油化工总厂常减压装置主任
- 薛爱银 中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油田作业公司S12863队队长
- 安建军 中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鸭儿峡油田作业公司采油二站站长兼党支部书记
- 吕希祥 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S00534队队长
- 杨祎平 东航甘肃分公司飞机维修部主任
- 张彦文 兰州机场公司安检站安检员
- 梁兴旺 华亭煤业集团新窑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综采队队长
- 丁小敏 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技术科科长
- 杨湖忠 靖煤集团公司王家山煤矿区长
- 马忠元 靖煤集团公司魏家地煤矿矿长
- 孙建设 窑街煤电集团公司三矿矿长
- 刘全海 窑街煤电集团公司海石湾煤矿综采二队电钳检修班班长
- 胡晓丹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 张延全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供水车间管道二班班长
(甘通字〔2010〕8号)
- 甘肃省先进工作者**
- 谈铁军 兰州市文科职业学校校长
- 丁延虹 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院长
- 张守红 兰州公路总段兰州管理段段长
- 谢成俊 兰州市农业科技研究推广中心副站长
- 杨宏 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关大队副主任科员
- 雷明 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三庭审判员
- 李·才让卓玛(女,藏族) 兰州市医疗保险局副局长
- 王兴田 城关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局长
- 何翠芳(女) 城关区市政工程管理所保洁员
- 赵保民 七里河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 段桂花(女) 西固区环境卫生管理局福利路清扫站清扫工
- 陈宏森 七里河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 汪来文 天水公路总段武山公路管理段洛门养管站站长
- 宋建荣 天水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副所长
- 裴小玲(女) 天水市公路管理处工程科科长
- 王增梅(女) 天水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校长、党支部书记
- 南喜雀(女) 天水市第三人民医院护师
- 芦金德 天水市秦安县云山中心卫生院院长
- 张栋祥 天水市第一中学教师
- 郑焕明 会宁县第一中学校长
- 李长明 靖远县人民医院儿科主任
- 王礼仁 景泰县一条山镇环卫队清扫工
- 李云祥 白银市平川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副主任
- 苗辅贵(女) 白银市平川区人民医院副院长
- 李普 白银市第二人民医院副院长
- 杨虎 白银市白银区交通局局长
- 白建胜 白银公路总段景泰公路管理段兴泉养管站站长
- 冯溇(女) 金昌市第一中学教师
- 闫雪梅(女) 金川区园林绿化管理局养护队队长
- 闫桂珍(女,满族) 嘉峪关市酒钢第三中学教师
- 刘祖荣(女) 嘉峪关市环卫局环卫所管理员
- 倪建英(女) 肃州区城市环卫局清扫工
- 田延钦 敦煌市城市建设局局长
- 徐胜 酒泉市歌舞团团长
- 张顺福 酒泉市农技推广中心园艺站站长
- 朱兵 酒泉市人民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
- 兰永武(裕固族)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农牧局局长
- 张东昱 张掖市经济作物推广站站长
- 任红琳(女) 张掖中学英语教研组组长
- 屠松 张掖市人民医院泌尿外科主任
- 张文萍(女) 凉州区金羊水利管理所水利股股长
- 曹生有 凉州区中医医院糖尿病科主任
- 张立民(藏族) 天祝县人民医院院长
- 冯祥元 武威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种苗站站长
- 何刚 古浪县马路滩林场生态站站长
- 董平国 武威市水利技术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马登龙 武威职业学院院长
- 王维智 定西市卫生学校校长
- 刘兴宇 定西一中政教室主任
- 漆生权 渭源县人民医院医务科主任
- 段襁全 通渭县农技中心主任
- 赵迎民 庆阳市公安局西峰分局副局长

- 王晓斌 中共庆阳市委办公室驾驶员
杜元芳(女) 庆阳市人民医院妇科护士
路长庆 庆阳一中教师
乔红霞(女) 庆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研究员
李世恩 庆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王超 庆阳市财政局办公室主任
宋莉莉(女) 环县环卫局清扫工
李丽(女) 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崆峒山管理局导游员
王忠民 华亭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程瑛瑛(女) 庄浪县第二中学教师
田瑞(女) 静宁县第一中学教师
刘君奇 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中医康复科主任
秦志前 平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站长
牟建林 礼县交通局副局长
张培芳 陇南市蔬果总站站长
王海燕(女) 陇南市武都区城关中学教师
范蓉蓉(女) 临夏中学教师
扈瑞 和政县交通局养护站养护工
孔同信 临夏州人民医院党委书记、院长
贡去乎加木措(藏族) 碌曲县阿拉乡吉扎小学校长
高继明 舟曲县农业技术推广站站长
李光华 临潭县第二中学校长
丁利峰(藏族) 卓尼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吕惠平(女) 甘肃省甘南公路总段合作公路管理段扎刹养管站站长
陈永锋 省公路运输管理局科技信息处处长
吕庆华(女) 甘肃省公路运营中心定西收费管理所收费员
赵河清 省公路局总工程师
白建荣 省地图院总工程师
王德祖 甘肃煤田地质局煤炭地质勘察院副院长、总工程师
赵生贵 甘肃有色地质勘查局天水总队副总工程师、分队长
王洪云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舟曲林业局局长
张爱国 小陇山林业实验局黑虎林场场长
赵明 省林业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
- 孙江河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
尹凤琴(女)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师
王良璧 兰州交通大学教师
王彦斌 西北民族大学化工学院院长
缙小锋 西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教师
李仁年 兰州理工大学流体学院院长
黎军(回族) 兰州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教师
李桂琴(女) 省理工中等专业学校教师
焦鹏宁 省教育厅办公室主任科员
窦凤琴(女) 省秦剧团副团长
苏伯民 敦煌研究院保护研究所所长
张晓刚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副院长
王金穗 省人民医院病理科主任
张文杰 省第二人民医院感染科主任
席进孝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方病与慢性病预防控制所副所长
何庆祥 省农垦农业研究院院长
唐煜 省动物卫生监督所饲料监察室主任
师祎 省种子管理总站良种繁育管理科副科长
兰聘文 甘肃煤炭工业技术学校就业办主任
崔彦明 甘南州国家安全局党委书记、局长
李勇 甘肃省勇胜律师事务所主任
王吉成 甘肃省白银监狱六监区党支部书记、监区长
金江海 兰州市公安局便衣侦查支队六大队大队长
缙西保 天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麦积区大队大队长
董德祥 武威市公安局凉州分局刑警一大队教导员
史秀萍(女) 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缉毒大队大队长
加木措(藏族) 合作市公安局副局长
惠晓轩 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副处长
王洪超(满族) 天水市公安消防支队麦积中队中队长
祁云 礼县人民检察院反贪局局长
张丽娟(女) 敦煌市人民检察院民行科
- 科长
苏亚非 省人民检察院技术处处长
张世栋 永昌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马正龙(东乡族) 东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
敬宏伟 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审判员
谈朝禄 武都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洸 夏河县地方税务局王格尔塘税务所所长
谢志娟(女) 甘肃日报文教部主任编辑
杜军 省总工会机关服务中心车辆科科长
张永茂 省农科院农产品贮藏加工研究所所长
李淑华(女) 甘肃省宗教事务局业务二处调研员
朱必忠 省行政学院总务处总务科锅炉工
曹煊 省广电总台广播新闻中心副主任
史秉恒 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办公室调研员
罗立农 省民政厅救灾处副处长
金常辉 省残联维权处主任科员
吴东坡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行政保卫处处长
刘有仁 省委办公厅接待车队驾驶员
刘炽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电处机要通信科副科长
张薇(女) 省审计厅外资审计处副调研员
张生祥 兰州海关稽查处稽查科科长
李春青 审计署驻兰办主任科员
权有让 庆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副调研员
赵昌殿 嘉峪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个体劳动者(私营企业)协会副会长、秘书长
杨坚 白银市计量监督检定所计量员
马志 省体育工作第一大队助理教练员兼运动员
李天铎 省体育工作第二大队领队兼主教练
赵羽农 玛曲县国家税务局一分局副局长
郭妮(女) 中国气象局兰州干旱气象研

究所环境研究室主任
李新荣 中国科学院寒区旱区环境与工程研究所沙坡头沙漠试验站站长、生态与农业室主任
张玉虎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实验物理中心主任
(甘通字〔2010〕8号)

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特别奖

龙仁桑盖 省佛协副会长、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碌曲县郎木寺活佛
赛仓 省佛协副会长、甘南州政协副主席、夏河县德隆寺活佛

先进个人

高志凌 省委宣传部副巡视员
姬安岳 省委统战部办公室副主任
杨成龙 省委统战部二处干部
谢家海 省委统战部三处副处长
周毛草 省委统战部藏办调研员
索南吉 省委统战部藏办调研员
安亚军 省委统战部藏办副主任
吴晓飞 省委统战部职工
孙燕飞 省委政法委研究室主任
马更志 省民委少语古籍处处长
刘晋 省民委少语古籍处副处长
白乐平 省民委政策法规处调研员
措钦才让 省民委经济发展处主任科员
何万仓 省民族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金生明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调研员
旺谦 省宗教事务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康学海 省宗教事务局业务二处副处长
张健 省宗教事务局业务二处主任科员
于京强 省宗教事务局业务一处干部
魏继良 省宗教事务局干部
郭莽仓 省佛学院教务处处长
刘培春 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尤大刚 甘南州政协副主席
安公 甘南州政协副主席
张木兰 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
且正甲 甘南州政协原党组成员
王砚 夏河县委书记
才让当智 卓尼县委书记
张世虎 碌曲县委书记

赵凌云 迭部县委书记
范武德 舟曲县委书记
敏俊杰 甘南州委统战部副部长
益西 甘南州宗教局局长
高智 甘南州委组织部副部长
杨阿班 迭部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
俞春广 舟曲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
且正才让 卓尼县委副书记
桑德合 夏河县民族宗教局局长
刘鹏学 甘南州委统战部统战科科长
桑永清 合作市委统战部干事
康永明 合作市检察院干警
刘昌礼 武威市公安局副局长
胡广祯 武威市国家安全局副局长
陈尚俊 武威市民族宗教局宗教科科长
吴联正 天祝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石桑沛 天祝县民族宗教局副局长
章永瑚 天祝县公安局国保大队指导员
庞鹤林 临夏州佛教协会常务副会长
何成佩 积石山县委统战部副部长
顾自荣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
王学宏 市民族宗教局副局长
张新辉 肃南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
郝金彪 肃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苏建荣 肃南县祁丰藏族乡党委书记
马宗国 肃北县委常委、统战部副部长
孙龙 酒泉市委统战部民族宗教科科长
马志敏 市委统战部二处副处长
藺雪琰 市民族宗教委员会佛道处处长
惠文达 渭源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县民族宗教局局长
陈兴文 市委统战部民族宗教科科长
汪明存 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先进僧尼

绕巴 合作市乔吾唐寺寺管会主任
绕巴加木措 合作市岗察寺原寺管会主任
热布旦 合作市尔洒尔寺寺管会主任
久麦 合作市仁多玛寺寺管会主任
更登加措 合作市尔二娘寺寺管会主任
萨木察仓 夏河县拉卜楞寺活佛
特海仓 夏河县扎油寺活佛
泽秀仓 夏河县作海寺活佛
贡去乎金巴 夏河县拉卜楞寺寺管会副

主任
且巴 夏河县阿木去乎寺僧人
尕藏桑吉 夏河县博拉寺僧人
且巴言排 夏河县科才寺僧人
青培 夏河县德隆寺僧人
齐哇·江可仓 临潭县江可河寺活佛
恰盖仓 卓尼县恰盖寺活佛
尼日仓 卓尼县达扎寺活佛
格桑嘉措 卓尼县禅定寺寺管会主任
加洋尼玛 卓尼县沙冒寺僧人
奇桑盖 碌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政协常委、郎木寺活佛
依拉久美 碌曲县旺藏寺活佛
卡西嘉吾仓 碌曲县郎木寺活佛
洛藏加措 碌曲县郎木寺寺管会主任
西日布 碌曲县拉仁关寺僧人
加堪布仓 玛曲县尼玛外香寺活佛
冬仓·尕藏成来 玛曲县政协副主席、尕秀寺活佛
尕藏热布吉 玛曲县年图寺寺管会主任
尕藏仁青 舟曲县吾别寺寺管会主任
郭炳成 舟曲县巴楞寺寺管会主任
巴西哇 迭部县电尔寺活佛
洛桑吉美丹巴嘉措 迭部县赛当寺活佛
拉夏坚赞 天祝县天堂寺僧人
尕藏更登 天祝县天堂寺僧人
尕藏坚措 天祝县天堂寺僧人
阿旺尕旦 天祝县天堂寺僧人
罗桑夏珠 天祝县华藏寺僧人
久迈美浪 天祝县华藏寺僧人
马潭奎 天祝县石门寺僧人
尕藏西绕 天祝县东大寺僧人
乔卓么什加 天祝县红沟寺僧人
朵旦切 天祝县极乐寺僧人
尕藏久美扎华坚措 永靖县罗家洞寺活佛
洛桑·毛兰莫 和政县麻藏寺活佛
尹国敏 临夏市报恩寺主持
李进祥 临夏县八里寺主持
杨梅珠 康乐县乌龙寺主持
阿其堪布 肃南县马蹄寺活佛
傲赛嘉措 肃南县马蹄寺寺管会主任
津巴 肃南县马蹄寺僧人
洛桑云丹 肃南县沙沟寺寺管会主任
且曲达吉 肃南县沙沟寺僧人
贺进成 肃南县德聚寺(沙沟寺活动点)

僧人

李老藏 肃南县文殊寺僧人
洛桑嘉措 肃南县明海寺僧人
贾才旦 肃南县康隆寺僧人
傲赛尔 肃南县长沟寺僧人
红旗 肃北县党城湾寺寺管会副主任
应巴 城关区嘛呢寺主持
相曲 永登县妙因寺管委会主任
兹巴力禅 岷县秦许乡庞家寺活佛
杨柱儿 武都区坪垭乡六村寺院僧人
(甘通字〔2010〕9号)

甘肃省见义勇为英雄

马钰钧 会宁县第二中学学生
吴俊辉 景泰县二中学生
加伙道吉(藏族) 夏河县科才乡其莫尔三村牧民, 牺牲
董兴强 兰州市建筑材料总公司下岗工人, 牺牲
高明 高台县巷道乡果园村党支部书记, 牺牲
(甘通字〔2010〕11号)

甘肃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

蔺世琦 金塔县鸳鸯池水管所工人
雷鹰(女) 张掖市甘州区个体工商业者
岳红波 金昌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职员
李久平 金昌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职员
黄晓军 民勤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卫生监督员
吴生辉 武威市保安服务总公司保安
王璐 民勤县苏武乡中沟村人, 民勤县第一中学高三学生。
白亮 民勤县三雷镇人民政府干部。
辛斌华 临洮县委办公室干部
武小红 天水市秦州区个体工商业者
钱金剑 华煤集团公司山寨煤矿综掘队副队长
王培 庄浪一中高三学生。
原平彤 华亭县人民检察院书记员
贺爱芳(女) 华池县人民法院干部
马旭 临夏回族自治州民族日报社司机
赵冬平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后勤处军需保管员
蔡晓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93868部队士官
崔旭 武警武威市支队民勤县中队代理中队长

(甘通字〔2010〕11号)

甘肃省少数民族地区杰出人才奖

赛仓·罗桑华丹 省佛教协会副会长、政协常委、甘南州政协副主席、教授
扎西拉姆 甘南州邮政局局长、助理经济师
李晓怡 甘南供电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孟善忠 电信甘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张俊宗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院长、教授
道周 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副院长、教授
王万青 玛曲县人民医院原外科主任、主任医师
南交 甘南州大水种畜场支部书记兼场长
陈丽娟 甘南州种子管理站副站长、高级农艺师
杜品 甘南州林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主任、正高级工程师
尚学杰 合作一中党支部书记、校长、高级教师
郝进龙 甘南州汽车运输公司董事长、高级工程师
杨宏权 甘南州藏医药研究院附属藏医院院长、副主任医师
全东和 甘南州人民医院副院长、副主任医师
唐吉元 合作市疾控中心主任、副主任医师
敏文祥 甘肃华羚实业集团董事长、经济师
张胜利 夏河县畜牧兽医局副局长兼动物卫生监督所所长、兽医师
王志荣 夏河安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工程师
何士剑 临潭县种子管理站站长、农艺师
张世明 临潭县顺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安文熙 卓尼县人民医院院长、副主任医师
道吉仁青 碌曲县藏医院院长、副主任医师
才让扎西 玛曲县黄河首曲药源开发有限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高级经济师
刘振恒 玛曲县草原站高级畜牧师
杨龙 迭部县勤工俭学服务中心主任
李志光 迭部县麻亚园艺场场长、农艺师
韩宏彬 舟曲县宏源超市总经理
杨寿辉 舟曲县人民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贺春贵 临夏州人民政府州长助理、教授
王建军 临夏中学校长、高级教师
孔同信 临夏州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赵志祥 临夏市一中校长、高级教师
何龙 和政县新集学校校长、高级教师
马子祥 广河中学校长、高级教师
李晓民 临夏州工业研究所所长、高级工程师
李兴国 临夏州国家税务局局长、工程师
李永清 临夏州农科所副所长、高级农艺师
杨培文 永靖县太极镇中庄村主任
唐增光 东乡县林业局干部、工程师
庞鹤鸣 临夏州畜研所所长、高级畜牧师
董向阳 临夏州公安局刑侦支队政委、高级工程师
尤美华 临夏州中心血站站长、医师
孔令波 积石山县瑞云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刘萍 临夏州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副站长、高级工程师
李星海 临夏州水电设计院院长、高级工程师
马孝慧 康乐县经管站技术员、农艺师
马正仁 临夏市畜牧站站长、高级畜牧师
石培贤 临夏州林科所所长、研究员
尹始平 临夏市五山池黄酒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济师
李云亚 永靖县良种场厂长、农艺师
董有录 广河县农业局副局长、农艺师
杨志漠 临夏州农科所所长、高级农艺师
常承源 临夏州种苗管理站站长、高级工程师
豆晓峰 张家川县畜牧局副局长、高级兽医师
杨吉祥 张家川县林业局果树站站长、高级农艺师
刚乃旦 天祝县藏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主任、中级翻译

- 达光文 天祝县林业勘察设计队队长、高级工程师
- 安永贵 肃南县卫生局副局长、县医院院长、主任医师
- 王凯 肃南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高级兽医师
- 柴永青 肃北县草原工作站技术人员、畜牧师
- 江琦 肃北县蒙医院院长、主治医师
- 海尔别克 阿克塞县牧民服务中心、畜牧师
- 齐银先 阿克塞神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工程师
(甘通字〔2010〕12号)
- 党管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 党管武装好书记**
- 陆武成 兰州警备区和甘肃预备役师党委第一书记
- 郑玉生 金昌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
- 国动委好主任**
- 毛生武 甘南藏族自治州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
- 周强 庆阳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
- 关心支持武装工作好领导**
- 田宝忠 甘肃省民政厅厅长
(甘通字〔2010〕14号)
- 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 柳鹏 中共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副书记
- 徐强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 迭目江腾(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政府县长
- 周银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杨曙光(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博峪乡人民政府武装部长
- 奂明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
- 刘香玲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
- 王金明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南桥村村委会主任
- 刘维平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北关村村委会主任
- 尚炳元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月圆村农民
- 祁光林 舟曲抢险救灾志愿者、临夏回族自治州东乡县河滩镇祁杨村农民
- 杨志才(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水务水电局局长
- 王建军(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书记、局长
- 恒考(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党委副书记、局长
- 王永红(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教育局副局长
- 王力 甘南藏族自治州团委书记
- 张建明 甘肃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总经理、书记
- 邹育民 中国移动甘南分公司总经理
- 杨惠东(藏族) 中国人民解放军合作市人民武装部副部长兼科长
- 张东鹏(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民政局科员
- 王扎西(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碌曲县司法局科员
- 豆格扎西(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委组织部工人
- 杨林海 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委副书记
- 张国红(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玛曲县疾控中心医师
- 常建国(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民政局局长
- 张学虎(藏族) 甘南日报社总编辑
- 牛更尕当智(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第三初级中学“西部计划”志愿者、舟曲抢险救灾志愿者
- 牛宏斌 天水市民政局救灾科科长
- 汪瑞武 天水市秦州区委农村工作部部长
- 完继辉 平凉市泾川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医师
- 郑作栋 陇南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
- 蔡雅雯 陇南市成县王磨镇党委书记
- 王长才 陇南市西和县发展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 冯书安 省电力公司副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 魏红江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网络部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 高永杰 中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经理、党
- 委副书记
- 李小军 白银有色金属集团公司厂坝铅锌矿班长
- 杨世存 兰州通用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电焊工
- 刘志强 武警甘肃省总队参谋长
- 陈斌 武警甘肃省总队司令部作勤处参谋
- 杨定武 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干事
- 丁小军 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基地政委
- 武成海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支队长
- 李平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七中队班长
- 向小敏 武警甘肃省总队兰州市支队司令部作训科参谋
- 刘胜利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政治处主任
- 齐晋文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教导队队长
- 王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
- 张琪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三中队中队长
- 王凯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二中队战士
- 袁嘉宏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一中队战士
- 李宁宁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三中队战士
- 牟逸晴 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内一科主治医师
- 陈希 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军人病区护士
- 李刚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支队副参谋长
- 刘伟军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支队西峰大队五中队政治指导员
- 冯祥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支队迭部大队大队长
- 马赵飞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一中队中队长
- 吕军生 甘肃省青少年心理健康咨询中心主任、舟曲抢险救灾12355心理援助志愿者小分队队长
- 党尕(藏族) 甘肃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总

- 队长
- 陈兴发 省公安消防总队政委
- 蒋春林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安局政委
- 赵富云 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教导员
- 柏先勇 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正连职参谋
- 郭凯 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迭部中队副班长
- 王怀涛 省公安消防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中队下士
- 汝兴福 省公安消防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中队副中队长
- 王鹏飞 省公安厅警卫局勤务一处正连职参谋
- 杨宏荣 省公安边防总队政治部副营职干事
- 刘利军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一大队大队长
- 吴峰年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四大队大队长
- 张合娃 陇南市宕昌县公安局两河口派出所所长
- 贾小军 天水市公安局秦州分局副局长
- 何江 定西市岷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大队长
- 於鸣铎 定西市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
- 马彪顺(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交警支队办公室主任
- 闫沛春 白银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事故科科长
- 吴军 兰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主任科员
- 管奇 省委宣传部新闻处处长
- 祁建邦 省财政厅预算处处长
- 史昆 省广电总台广播新闻中心采访部主任
- 权保社 省民政厅救灾处副处长
- 罗立农 省民政厅救灾处副处长
- 卞伟强 省地矿局天水地质工程勘察院副院长、高级工程师
- 冯亚中 省地矿局第二勘察院工勘总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
- 卢海涛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高级工程师
- 胡松涛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处长
- 杨碧辉 省公路局省养处工程师
- 周毅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
- 李和平 省中医院皮肤科主任医师
- 王升平 省委机要局副局长科员
- 杨中海 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管理处正处级组织员
- 刘斌升 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书记、高级兽医师
- 张丽燕 省审计厅社会保障处主任科员
- 董明坤 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
- 刘海洋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市场监督处副调研员
- 苗天宝 省测绘局副局长、高级工程师
- 王玉剑 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办公室主任
- 李永春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政治部副秘书长
- 辛文斌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司令部工化科正营职参谋
- 杨敬安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8分队分队长
- 王琰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司令部通信股长
- 齐光东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政治部副主任
- 张宁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部队队长
- 胡良 中国人民解放军96363部队副参谋长
- 李亚辉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第一通信团后勤处副处长
- 张志发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通信装备技术大队机动抢修队工程师
- 王世勇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总医院创伤骨科副主任医师
- 赵占先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外科主治医师
- 史保国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装备部车船工化部工化装备处助理员
- 张世良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南军分区后勤部部长
- 高树军 中国人民解放军舟曲县人民武装部副部长
- 牛启刚 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政府督导员、临潭县民兵应急连班长
- 王树成 中国人民解放军碌曲县人民武装部军械员、民兵应急连驾驶员
- 杨开红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拱坝乡政府职工、民兵应急排民兵
- 叶延海(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夏河县人民武装部职工、民兵应急连通信员
- 牛彦伟(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柳林镇人民武装部干事、民兵应急连排长
- 张金奎 中国人民解放军成县人民武装部部长
- 张宏旭 陇南市武都区角弓镇人民武装部部长
- 蒋波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水军分区司令部参谋
- 马勺不(回族) 定西市岷县民兵应急连民兵
- 欧阳文春 白银有色金属集团公司职工、白银陆军预备役防化团一连预任副连长
- 王海锋 平凉市灵台县城区街道办武装部部长
- 陆立贵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武装保卫部部长、甘肃预备役师二团预任副团长
- 周继军 天水市秦州区区长、天水预备役步兵旅预任副参谋长兼二营教导员
- 黄诚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军区司令部参谋
- (甘通字〔2010〕15号)
- 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
- 柳林喜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委常委、组织部长
- 戴仁谦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党委书记
- 闫拥政(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党委书记
- 李小军(藏族) 共青团舟曲县委书记
- 洪小流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 赵锦帆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 黄永祥(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卫

- 生监督所党支部书记、所长
- 韩乐中(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长
- 南木卡桑结(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州长助理、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 孟善忠 中国电信甘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 安忠东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路总段总段长
- 陈昌平 甘南藏族自治州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
- 达茂(藏族) 甘南藏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 李晓林 省公安厅刑警总队法医检验科科长
- 刘来群 省民政厅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
- 王景辉 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环境处副处长
- 常沁春 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应急与现场监测室主任、高级工程师
- 贺建强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副处长
- 李 潭 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局长
- 王志强 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
- 骆文远 省人民医院骨科副主任医师
- 白德斌 甘肃日报社时政部记者
- 宋常青 新华社甘肃分社记者
- 罗荣军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舟曲林业局歇班铺林场党总支委员、场长、高级工程师
- 张亚武 兰州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普外科主治医师
- 尹正民 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 卢志宏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副总经理
(甘通字〔2010〕15号)
- 甘肃绿化奖章获得者**
- 邵国宏 榆中县和平镇范家营村农民
- 张绪祥 兰州植物园高级工程师
- 陈江波 兰州市南北两山环境绿化工程指挥部高级技工
- 刘长发 嘉峪关市园林局办公室主任、助理工程师
- 郑君善 玉门玉港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经济师
- 周满仁 酒泉市肃州区园林局局长
- 高世荣 瓜州县西湖乡北沟村农民
- 刘德山 临泽县鸭暖乡五泉村农民
- 柳 枫 张掖市林业科学研究院工人、高级技工
- 王立功 金川集团公司服务分公司副经理、畜牧师
- 王天和 民勤县三雷镇下雷村农民
- 尚登仁 古浪县林政稽查大队工人、高级技工
- 张永虎 天祝县林业局局长、高级工程师
- 高 佑 白银市白银区生态办绿化队农民
- 赵 勇 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绿化公司经理、高级工程师
- 陈建忠 漳县林业局局长、工程师
- 李 武 定西市岷口林业试验场、工程师
- 乔永红 天水市麦积区东岔镇桃花坪村农民、果树技师
- 赵首红 天水市秦州区林业局高级技工
- 田兴丰 天水市大有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 董小军 成县王磨镇王磨村农民
- 王俊杰 康南林业总场清河林场代理副场长
- 张文宜 平凉市崆峒区林业技术工作站干部
- 郭宏波 灵台县林业局局长
- 刘自勉 静宁县新店乡仁刘村农民
- 刘庚怀 庆阳市湘乐林业总场楸树湾林业站工人
- 杨兴成 宁县湘乐镇瓦窑村农民
- 张山林 临夏州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站长、高级工程师
- 马仲德 和政县大黑沟林场工人、高级技工
- 李继录 迭部县林业总场北山管护站站长
- 李兴工 兰州军区司令部直属工作部营房处处长
- 王世智 兰州军区空军后勤部机场营房处处长
- 陶 鹏 甘肃省军区后勤部基建营房处助理员
- 安 伟 武警甘肃总队后勤部营房处助理员
- 令永春 兰州铁路局绿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高级工程师
- 陈旭升 省公路局省养公路管理处处长、高级工程师
- 锁冠侠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处长、副研究员
- 姜莉玲 民勤县退耕还林工程建设办公室助理工程师
- 张全民 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李子园林场场长、工程师
- 林学义 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迭部林业局植树造林科科长、工程师
(甘政发〔2010〕24号)
- 甘肃省科技功臣**
- 王一航 甘肃省农业科学院马铃薯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甘政发〔2010〕29号)
- 甘肃省外国专家“敦煌奖”荣誉称号**
- 鲁道夫·夏荷尔(奥地利)
- 胡伯特·福斯特(德国)
- 彼得·格瑞斯(德国)
- 大屋裕二(日本)
- 大卫·莫纳特(美国)
- 大卫·克莱门茨(英国)
- 戴卫·大卫(英国)
(甘政发〔2010〕76号)
- 甘肃省“园丁奖”优秀教育工作者**
- 赵华栋 兰州市第七中学
- 宋姿远 榆中县一悟小学
- 宗永福 七里河区教育局
- 盛彦祥 嘉峪关市逸夫小学
- 王 奎 金塔县解放路小学
- 李晓军 张掖市特殊教育学校
- 姜洪荣 山丹一中
- 曹世雄 金川区教育局
- 蒋珍学 武威市教育局
- 王万生 古浪县直滩初级中学
- 刘鹏飞 会宁县教育局
- 顾 克 白银市第八中学
- 王 录 景泰县漫水滩学区
- 朱维国 通渭县第一中学
- 金雁东 渭源一中
- 贾国涛 陇西县教育局
- 赵兴刚 定西师专
- 陶玉宏 甘肃省华亭县教育局
- 李云昌 平凉师范学校
- 刘兴亮 平凉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 宋治平 庆城县教育局
- 张荣庆 庆阳特殊教育学校

罗 勇	镇原县镇原中学	谭志立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中学	周和平	甘肃银行学校
张 谦	武山县洛门学区	马树前	广河县回民第一中学	杨有占	甘肃省庆阳林业学校
屈光平	天水市二中	马自东	甘肃省临夏回民中学	苏 璞	甘肃省招生办公室
米万祥	张家川县教育体育局	黎 龙	甘南州迭部县中学	王秀玲	甘肃省广播电视学校
杜保成	文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陈佑泉	平凉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甘教厅[2010]112号)
李 立	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翟存祥	武威职业学院		
王小平	西和县卢河乡初级中学	郑凤莉	张掖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附录

APPENDIX



重要文献辑存

地方立法

甘肃省就业促进条例

2010年3月31日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促进就业，实现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相协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方针，统筹城乡就业工作，把扩大就业和控制失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制定促进就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第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城镇新增劳动力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失业人员就业、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控制失业率等作为就业工作的主要目标任务，建立健全责任制，并作为政府政绩考核的重要指标。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促进就业政策督查评估机制，加强对所属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促进就业政策落实、就业服务、就业援助等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有关部门定期对各项促进就业政策的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督查评估。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就业工作协调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决定促进就业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本行政区域内促进就业工作方面的重大问题。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就业工作的综合管理、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其他有关职能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共同做好促进就业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村民委员会和社区应当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就业政策宣传、就业失业人员统计等与促进就业有关的基础性工作。

第七条 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妇女联合会、残疾人联合会、工商业联合会以及其他社会组织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促进就业工作，引导和帮助劳动者实现就业，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劳动权益。

第二章 政策支持

第八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鼓励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服务业，扶持中小企业，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实行有利于促进就业的产业政策，多渠道、多方式增加就业岗位。

第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就业专项资金用于促进就业工作，就业专项资金应当专款专用。

各级财政应当从就业专项资金中安排一定比例专门用于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

第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小额贷款担保服务体系，设立并逐步增加

小额贷款担保基金，完善担保基金风险补偿、贷款工作激励和协调、微利项目贴息等机制，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创业人员和中小企业提供一定期限内的小额贷款担保服务。

小额担保贷款的额度、期限、利息及贴息比例等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鼓励、支持、引导大中专院校毕业生和职业学校毕业生自谋职业或者自主创业；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为其提供就业指导、信息支持、创业培训等服务。

鼓励和支持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城乡基层、非公有制企业和中小企业就业。到城乡基层、非公有制企业和中小企业就业的，按照有关规定享受优惠政策。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鼓励用人单位通过兴办产业或者拓展经营，增加就业岗位，吸纳就业，并依法给予税收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等优惠政策。

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当年新招持有就业失业登记证的失业人员达到一定比例、符合小额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可以申请小额担保贷款。

第十三条 完善离校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见习制度。鼓励见习单位优先录用见习普通高校毕业生，见习期间按有关规定发给基本生活补助。

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

门应当加强对普通高校毕业生见习工作的管理,定期进行评估。

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政府推动和市场运作的劳务输转机制。鼓励劳务经纪人、劳务带头人发展劳务中介组织,推进城乡劳动力的有序流动。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培育和创建具有本地特色的劳务品牌,提升劳务市场竞争力;推进省际间、地区间劳务协作,建立有规模、相对稳定的劳务基地。

第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在调整农村经济结构、加快小城镇建设中,应当引导、组织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就业,鼓励省内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就近就地吸纳农村劳动力;建立鼓励、引导、支持回乡创业的工作机制,给予回乡创业的农村劳动者用地、资金、服务等扶持政策。

第十七条 依法实行有利于促进就业的税收政策,对符合法定条件的企业、人员给予税收优惠。

对持有就业失业登记证的失业人员、残疾人从事个体经营的,有关部门应在办理相关手续、经营场地等方面给予照顾;除国家限制行业外,按规定免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

第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与灵活就业相适应的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政策。

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应当完善灵活就业人员服务制度,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政策咨询、社会保险和就业失业登记等服务。

第三章 就业服务与管理

第十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和完善覆盖城乡的就业服务组织体系,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劳动者免费提供下列就业服务:

- (一) 就业法律、法规、政策咨询;
- (二) 创业项目推介;
- (三) 职业供求信息、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 (四) 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 (五) 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
- (六) 就业登记、失业登记等事务

办理;

- (七) 人才评价服务;
- (八) 定期举办招聘会;
- (九) 其他公共就业服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公共就业服务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向劳动者提供免费的就业服务。

第二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信息服务体系,加强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网络及相关设施建设,充分利用电子政务网络平台,构建互联互通、安全可靠、完整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信息服务体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当完善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发布制度,向社会发布人力资源信息,为劳动者求职、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培训机构开展培训提供信息服务。

第二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当针对就业困难人员、农村富余劳动力、大中专及职业学校毕业生等群体的不同需求,有计划地组织开展专项就业服务活动。

第二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的劳务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城乡劳动力劳务输转的管理和协调服务工作。

各级劳务工作机构应当为进城或者返乡就业的农村劳动者设立就业创业服务窗口,提供免费就业服务。

第二十三条 街道(乡镇)、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负责本辖区内用人单位就业信息收集,调查失业人员和零就业家庭状况,开展人力资源就业失业登记调查,建立社区就业和失业人员档案,为社区失业人员和用人单位提供服务。

第二十四条 设立职业中介机构须经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职业中介机构领取中介许可证后,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营业执照。

职业中介机构应当依法经营、诚信服务,在服务场所公示许可证、营业执照、从业人员信息、服务项目和物价管理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建立服务台账,记录服务对象、服务过程、服务结果和收费情况。

职业中介机构的审批机关应当依法履行对职业中介机构的管理职责。

第二十五条 职业中介机构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提供虚假就业信息;
- (二) 发布包含歧视性内容的就业信息;
- (三) 伪造、涂改、转让职业介绍许可证;
- (四) 超出职业中介许可范围经营;
- (五) 为无合法证照的用人单位提供职业中介服务;
- (六) 与用人单位恶意串通,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
- (七) 违反规定介绍未满16周岁的人员就业;
- (八) 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或者向劳动者收取押金;
- (九)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第二十六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建立就业服务举报投诉制度,设立举报电话和投诉电子邮箱,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第二十七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完善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制度,免费为就业、失业人员发放就业失业登记证,定期审验并建立登记人员基本信息库。

就业失业登记证是劳动者享受就业扶持政策 and 免费就业服务的有效证件,不得伪造、涂改、转让、买卖。

第二十八条 在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要求、处于失业状态的规定人员,可以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依法进行失业登记。

劳动者进行失业登记时,应当出示身份证件、如实提供就业经历等相关信息。

第二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建立失业保险、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与促进就业联动机制。

第三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失业预警制度,制定失业应急预案,对可能出现的较大规模的失业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失业率达到预警线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及时向同级人民政

府报告，并提出采取相应措施的建议。

第三十一条 因自然灾害、突发性社会事件、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可能造成规模失业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给予企业政策扶持，帮助做好相关人员的转岗培训和安置工作，鼓励企业采取多种措施稳定就业岗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企业裁员行为的监管。

第四章 创业扶持

第三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优化创业环境，完善创业带动就业政策，依法放宽市场准入限制，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帮助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创业服务、创业培训的工作机制，建立创业项目评估和推介制度。建立创业项目库，定期发布创业项目信息，为创业人员提供市场、信息、技术、融资、法律、政策咨询等服务。

第三十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为自主创业人员在经营场地方面提供方便，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建立创业园区或创业孵化基地，提供创业孵化服务、房租补贴和融资等政策扶持，并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减免相关税、费。

第三十四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创业培训示范基地，面向城乡劳动者开展创业培训，提高创业能力。街道（乡镇）、社区应当组织、帮助辖区内的失业人员开办社区服务项目，创办经济实体。

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创业培训的组织、协调、指导工作。创业培训应强化目标考核和质量监控，建立健全绩效考评体系。

第三十五条 登记失业人员、大中专及职业学校毕业生、城镇复员转业退役军人、残疾人、进城或返乡农村劳动者等自主创业的，可以申请小额担保贷款，并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享受相关税、费减免优惠。

第三十六条 各级人民政府对创业成功率高、促进就业明显的项目给予奖励，对创业成功人员，根据促进就业的成效给予资金补贴。

第五章 职业教育和培训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市场需求，制定并实施职业能力开发、教育培训计划，整合职业教育培训资源，统筹协调各类培训机构，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促进劳动者提高职业技能，增强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

第三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根据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逐步完善面向社会开放的公益性、示范性公共实训基地，利用各种职业培训资源，为劳动者提供实习、培训服务。

鼓励企业和有关单位接收高等院校、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学生实习，并提供实习场所和实习指导教师。

高等院校和职业学校应当对学生进行就业指导，完善就业实习制度，扩大就业实习基地的范围，组织学生参加实习。

第三十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和引导进城或者返乡就业的农村劳动者参加各类技能培训，向农村劳动者传授就业技能和就业基本知识，增强其就业能力。

有关部门应当整合培训资源，引导、鼓励培训机构采取订单式培训、定向培训、储备培训、回乡创业培训等方式，实施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培训。

第四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城镇失业人员、农村进城务工或返乡就业农村劳动者参加就业培训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

第四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组织技能考核鉴定工作，为劳动者参加职业技能考核鉴定提供服务。

具备条件的院校可以依法建立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对学生开展职业技能鉴定服务。

第四十二条 为符合享受职业培训补贴条件的人员提供就业培训的机构，由有关部门在有相应资质的培训机构中采取招标的方式确定。

培训机构应当为符合享受职业培训补贴条件的人员提供不同层次、形式多样的就业培训；可以结合参训人员的自身特点及当地的用工需求，开展短期、中期、长期相结合的培训活动，保证培训质量，提

高培训合格率和参训人员就业率。

培训机构应当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提供培训服务，不得采取虚报培训人数或者培训时间等手段套取政府培训补贴。

第四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对培训机构的就业培训质量进行考核，并将培训合格率、参训人员就业率等作为重要考核指标；考核不合格的，责令整改；经整改仍不合格的，2年内不得作为定点培训机构，不得申请职业培训补贴。

第四十四条 建立以企业、行业为主体的在职培训体系。

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组织和企业根据本行业、本企业生产技术发展趋势以及企业职工队伍现状，做好需求预测和培养标准，制定本行业、本企业在职职工培训规划。

鼓励企业依托自办培训机构，或采取与各类职业教育培训机构联合办学、委托培养等方式，开展在职培训。

第六章 就业援助

第四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覆盖城乡的就业援助制度，采取税费减免、贷款及贴息、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和公益性岗位安置等办法，对经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实行优先扶持和重点帮助。

就业困难人员的具体范围由省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公布和调整。

第四十六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建立健全就业困难人员信息数据库，对就业困难人员的确定、就业状况和退出实行动态管理。

就业困难人员向街道、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就业援助，经街道、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确认属实的，纳入就业援助范围。

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以下就业扶持：

- (一) 免费公共就业服务；
- (二) 对职业培训、创业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给予补贴；
- (三) 对在公益性岗位工作的，给予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四)对自主创业的,给予免费创业服务、小额担保贷款和贷款贴息,以及有关税收优惠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

(五)对实现灵活就业并办理就业登记手续、参加社会保险的,给予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第四十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鼓励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对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企业,按照省人民政府有关规定在相应期限内给予相应的社会保险补贴。

第四十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采取多种措施,拓宽公益性岗位范围,开发服务型、管理型等不同类型的就业岗位。政府投资开发的公益性岗位,应当优先安排符合岗位要求的就业困难人员,并在相应期限内给予相应的社会保险补贴及相应的公益性岗位补贴。

第五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零就业家庭援助制度,确保城镇有劳动能力和就业需求的零就业家庭至少有1人实现就业。

法定劳动年龄内的家庭人员均处于失业状况的城镇居民家庭,可以向住所地街道、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申请就业援助。街道、社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经确认属实的,应当及时提供援助。

第五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鼓励因资源枯竭或者经济结构调整等原因造成就业困难人员集中的地区发展多种经营,引导劳动者转移就业,并在经营场地、税费减免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扶持和帮助。

第五十二条 有关部门应当做好对进城就业的农村劳动者和就业困难人员的法律服务工作。对申请支付劳动报酬、工伤赔偿及其他社会保险赔偿的,及时提供法律援助。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五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主管机关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截留、侵占、挪用就业专项资金的;

(二)违反担保的程序和条件规定提供小额贷款担保的;

(三)对职业中介和职业培训机构疏于管理,造成不良影响的;

(四)享受政府就业培训补贴的项目,未采取招标方式选定培训机构的;

(五)与培训机构串通,或者因审核不严,导致培训机构采取虚报培训人数或

者培训时间等手段套取政府培训补贴的;

(六)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行为。

第五十四条 经营性职业中介机构违反本条例规定,发布包含歧视性内容的就业信息、超出职业中介许可范围经营、与用人单位恶意串通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介绍未满16周岁的人员就业的,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或者其他主管部门根据各自职权范围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伪造、涂改、转让、买卖就业失业登记证的,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培训机构采取虚报培训人数或者培训时间等手段套取政府培训补贴的,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等部门依法追回培训补贴资金,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五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其他行为,法律法规已有处罚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八章 附则

第五十八条 本条例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消防条例

2010年5月27日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加强应急救援工作,保护人身、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消防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

社会化的消防工作体系。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消防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根据消防工作的发展需要增加投入,保障预防火灾、灭火和抢险救援的实际需要。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由本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负责实施。

军事设施的消防工作,由其主管单位

监督管理,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予以协助;军事单位对外提供服务的宾馆、饭店、商场、医院、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及住宅的消防工作,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予以监督管理。

矿井地下部分的消防工作,由其主管单位监督管理。

铁路、民航、水上的消防工作,由其主管单位负责并接受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监督。

法律、行政法规对森林、草原的消防工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五条 每年11月9日为本省消防安全宣传日。

第六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经常性的消防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普及消防知识，增强公民的消防安全意识和消防法制观念。

第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任何单位和成年人都有参加有组织的灭火工作的义务。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危害消防安全的行为，都有检举、控告和制止的权利。

第八条 各级人民政府对在火灾预防和扑救、消防宣传教育、消防科研等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给予表彰和奖励。

参加火灾扑救、应急救援工作或者在消防训练中受伤、致残、牺牲的人员，按照规定给予生活保障、医疗、抚恤待遇；符合烈士条件的，按照国务院《革命烈士褒扬条例》的规定执行。

第二章 消防职责

第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消防工作责任制和考评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分析消防安全形势，协调解决消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对下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各部门履行消防职责和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组织、指导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和驻地单位开展群众性消防活动。

第十条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 贯彻执行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和消防技术标准；

(二) 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消防安全培训；

(三) 参与编制城乡消防规划，督促有关部门落实；

(四) 对建设工程进行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

(五) 对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六) 确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并实施

监督检查；

(七) 对消防产品、消防设施的质量和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的资质、执业人员的资格及其从业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 指导专职、志愿等多种形式消防队的组织建设和业务训练；

(九) 承担火灾扑救、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十) 负责调查火灾原因，统计火灾损失；

(十一) 其他法定职责。

第十一条 公安派出所对上级公安机关确定的单位进行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开展消防宣传教育，督促辖区内的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履行消防安全职责。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在编制、调整城乡规划时，应当同时规划消防安全布局和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

城乡规划、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城乡规划和国家有关规定，保障消防站建设用地。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已纳入城乡规划的消防站建设用地出租、买卖或者挪作他用。

消防供水的规划建设，应当充分利用江河湖泊等天然水源，并设置符合要求的消防车道和取水设施。

第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发展改革、城乡规划、财政、通信、消防等部门，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建设和维护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车通道、消防通信等公共消防设施。公共消防设施、消防装备不足或者不适应实际需要的，应当增建、改建、配置或者进行技术改造。

第十四条 质量技术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消防产品生产、销售的监督管理。

第十五条 教育、人力资源、司法行政等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知识纳入教学、培训、普法内容。

新闻出版、文化、广播电影电视等部门应当履行消防宣传职责，普及消防

法律、法规和消防常识，发布消防公益广告。

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团体结合各自工作对象的特点，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发展消防志愿者。

第十六条 环保、气象、地震、测绘、通信、供水、供电、供油、供气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及时、无偿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提供可能影响消防安全、灭火和抢险救援工作的信息资料。

第十七条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 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制定并落实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二) 按照消防技术标准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确保消防设施和器材完好、有效；

(三) 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保证防火防烟分区、防火间距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四) 组织防火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五) 组织扑救初起火灾，保护火灾现场，协助调查火灾原因；

(六) 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

(七) 对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消防安全职责。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消防安全负全面责任。

第十八条 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应当开展下列消防工作：

(一) 宣传消防法律、法规和规章，普及消防常识；

(二) 制定消防安全公约，督促居民、村民遵守；

(三) 确定消防管理人，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组织居民、村民疏通公共通道，消除火灾隐患；

(四) 组织居民、村民扑救火灾，维护火场秩序，保护火灾现场，配合调查火

灾原因；

(五) 督促辖区单位制定落实消防安全制度。

第十九条 公民应当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懂得必要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和燃放烟花爆竹等消防安全常识，不乱堆、乱放可燃物，不堵塞公共通道，掌握防火、灭火和逃生方法，增强自救能力。

住宅装修应当符合防火要求。

第三章 火灾预防

第二十条 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应当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设计单位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质量负责，施工单位对消防工程施工质量负责，工程监理单位对消防工程施工质量承担监理责任。

建设单位应当使用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不得要求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和个人降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时应当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提供产品来源证明和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型式认可证书或者强制检验报告等资料。

第二十一条 下列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单位应当将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文件报送负责审核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审核：

(一) 建筑总面积大于二万平方米的体育场馆、会堂，公共展览馆、博物馆的展示厅；

(二)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五千平方米的民用机场航站楼、客运车站候车室、客运码头候船厅；

(三)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万平方米的宾馆、饭店、商场、市场；

(四) 建筑总面积大于二千五百平方米的影剧院，公共图书馆的阅览室，营业性室内健身、休闲场馆，医院的门诊楼，大学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劳动密集企业的生产加工车间，寺庙、教堂；

(五) 建筑总面积大于一千平方米的托儿所、幼儿园的儿童用房，儿童游乐厅等室内儿童活动场所，养老院、福利院，医院、疗养院的病房楼，中小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学校的集体宿舍，劳

动密集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

(六) 建筑总面积大于五百平方米的歌舞厅、录像厅、放映厅、卡拉OK厅、夜总会、游艺厅、桑拿浴室、网吧、酒吧，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茶馆、咖啡厅。

第二十二条 下列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文件报送负责审核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审核：

(一) 设有本条例第二十一条所列的大型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

(二) 国家机关办公楼、电力调度楼、电信楼、邮政楼、防火指挥调度楼、广播电视楼、档案楼；

(三) 本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以外的单体建筑面积大于四万平方米或者建筑高度超过五十米的其他公共建筑；

(四) 城市轨道交通、隧道工程，大型发电、变配电工程；

(五) 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

第二十三条 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特殊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文件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负责审批该工程施工许可的部门不得批准施工许可，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不得施工。

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审核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需要变更的，应当报经原审核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核准；未经核准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变更。

第二十四条 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特殊建设工程之外的其他建设工程，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单位应当自取得施工许可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进行抽查，不合格的责令停工整改。

第二十五条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竣工，依照下列规定进行消防验收、备案：

(一) 大型人员密集场所和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向负责审核的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

(二)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应当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进行抽查。

须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禁止投入使用；其他建设工程经抽查不合格的，应当停止使用。

第二十六条 建设工程需改建、扩建、内部装修以及变更用途的，应当按原程序报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进行消防设计审核、竣工验收或者备案。

第二十七条 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建设工程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备资质的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机构对自动消防设施进行技术检测。自动消防设施投入使用后，应当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技术检测。

检测机构应当如实出具检测报告并对检测报告负责。建设单位应当将检测报告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

第二十八条 建设工程的建设、施工和监理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自职责，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严格火源、电源和易燃、可燃物品管理。

施工现场应当根据灭火需要设置临时消防给水设施，配备相应种类、数量的消防器材，保证消防通道畅通；需要采取保温、养护措施的，其保温、养护材料应为不燃或者难燃材料。

第二十九条 古建筑、纪念建筑、博物馆、图书馆、文物收藏单位、宗教活动场所等建筑物内，禁止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或者设置公共娱乐场所。

禁止在民用建筑内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禁止在地下建筑内生产、储存、销售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第三十条 质量技术监督、工商管理 and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每年按产品项目抽取一定比例的消防产品，送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质量检验。

抽查检验不得收取费用。

第三十一条 公众聚集场所在投入使用或者营业前，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应当向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申请消防安全检查。申请消防安全检查应当提供下

列材料：

- (一) 消防安全检查申报表；
- (二) 营业执照或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 (三)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者进行消防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 (四) 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 (五) 员工岗前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记录、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书；
- (六) 其他依法应当申报的材料。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公众聚集场所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检查合格后，该场所方可投入使用。

第三十二条 市政供水主管部门应当对市政消火栓定期进行检查、维护，保证灭火使用。

除灭火、救援、测试和消防演练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动用消防水源。

第三十三条 电器产品的安装、使用及其线路的设计、敷设、维护保养、检测，应当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有关管理规定。

易产生静电且能引发火灾或者爆炸的场所及设施，应当采取防止产生静电或者导除静电的措施。

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储存可燃物资仓库的电气设备，应当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消防安全检测。

第三十四条 燃气用具的安装、使用及其管路的敷设和管护，应当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改造、移动燃气设施，不得擅自抽取管道燃气。禁止在卧室或者房屋过道安装燃气管道和使用燃气。

使用钢瓶燃气的用户，不得使用不合格、报废、超期未检的钢瓶，不得采用任何手段加热、摔砸、倒卧钢瓶，不得自行倒灌、排残和拆修瓶阀等附件，不得自行改换检验标记或者瓶体漆色。

第三十五条 生产、储存或者销售易燃、可燃物品的场所，应当按火灾危险性划定禁火区域，设置明显标志。

禁火区域确需明火作业的，应当经单位负责人批准，并配备灭火器材，设专人监护，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第三十六条 研制的易燃易爆新材料、新产品或者有火灾危险性的新设备、新工艺，在交付生产、使用或者技术转让时，研制单位和个人应当提出预防火灾的措施及灭火方法。生产、使用单位和个人应当落实火灾预防措施，确保消防安全。

第三十七条 下列人员应当接受消防安全培训：

- (一) 消防安全管理人员；
- (二) 消防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维修人员；
- (三) 消防产品的检验维修人员和自动消防设施的操作人员；
- (四) 从事生产、储存、销售、运输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人员；
- (五) 电焊、气焊操作人员；
- (六)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的执业人员；
- (七) 从事建筑内部装饰装修的设计、施工技术人员。

自动消防设施的操作人员和电焊、气焊操作人员应当持有相应的上岗证书。

第三十八条 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建筑物和易燃易爆场所，其管理单位应当利用远程监控等现代信息化技术、设备，建立科学的火灾预警机制，提高预防、抗御火灾和灭火救援快速反应能力。

消防控制室应当建立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确保及时发现并准确处置火灾和故障报警。

第三十九条 从事建筑消防设施检测和维护、消防安全监测、电气检测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及其执业人员，应当具备相应的资质、资格。

第四十条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具有法人资格；
- (二) 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和与工作相适应的检验、检测场地；
- (三) 具备相应的检验、检测设施、设备；
- (四) 具有相应数量的与服务项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第四十一条 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机构，应当向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提出资质申请。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收到申请后，应当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核实，对申请人具有的检验、检测场地和设施、设备进行核查。经审查符合条件的，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予以核准。

第四十二条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发现下列重大火灾隐患，不及时消除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应当采取临时查封措施：

- (一) 人员密集场所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数量不足或者严重堵塞，不具备安全疏散条件的；
- (二) 建筑消防设施严重损坏，不具备防火、灭火功能的；
- (三) 违反消防安全规定在人员密集场所使用、储存、销售易燃易爆危险品的；
- (四) 违反消防技术标准在公众聚集场所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的；
- (五) 其他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火灾隐患。

临时查封期限不得超过三十日，逾期未消除火灾隐患的，不受查封期限限制。

第四十三条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接到危害消防安全行为的投诉、举报后，应当及时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在十日内告知投诉人。

第四十四条 鼓励、引导影剧院、歌舞厅、大型商场、宾馆、饭店等公众聚集场所和生产、储存、运输、销售易燃易爆物品的企业积极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

第四章 消防组织

第四十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消防组织建设，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建立多种形式的消防组织，承担火灾预防、扑救和应急救援工作。

第四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消防站建设标准和车辆装备配备标准，建立公安消防队或者专职消防队。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和消防工作的需要，建立专职消防队或者志愿消防队，承担火灾扑救工作。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

三十九条规定以外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可以依托治安联防、保安等组织建立兼职消防队或者志愿消防队，开展群众性自防自救工作。

鼓励、支持成年公民加入消防志愿者组织，开展消防志愿者活动。

第四十七条 各级人民政府建立的专职消防队，其营房建设、车辆、器材、装备、队员工资福利等所需经费应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其他专职消防队所需经费由组建单位予以保障。

第四十八条 专职消防队的建立，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报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验收。

专职消防队的撤销应当向省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

专职消防队的执勤、灭火、训练，参照公安消防队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章 灭火救援

第四十九条 任何人发现火灾，应当立即报警。任何单位发生火灾，必须立即组织扑救，临近单位应当给予支援。居民住宅发生火灾，相邻居民应当协助扑救。

通信部门应当保障火警通信线路畅通。

第五十条 公安消防队、专职消防队 实行二十四小时执勤，接到火警后应当立即赶赴现场，进行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

第五十一条 公安消防队、专职消防队在当地人民政府的统一指挥下，参加下列重大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一) 气象、地质、地震等自然灾害；

(二) 空难、爆炸、恐怖袭击事件；

(三) 矿山、水上、环境污染、核与辐射等灾害事故；

(四) 危险化学品泄漏、道路交通事故、建筑坍塌、安全生产事故、森林火灾、群众遇险以及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第五十二条 公安消防队、政府组建的专职消防队扑救火灾、应急救援，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单位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扑救外单位火灾所损耗的燃料、灭火剂和器材、

装备等，由火灾发生地的县级人民政府给予补偿。

第五十三条 消防车（艇）赶赴火场途中，交通指挥人员应当保证其迅速通行，其他车辆（船舶）和人员必须避让；必要时消防车可以使用封闭或者限制通行的道路、空场；在紧急情况下，消防救援人员可以强行排除妨碍消防车（艇）通行或者影响灭火救援行动的障碍。

专、兼职消防队消防车在执行灭火、应急救援任务的往返途中免交过路费、过桥费、过隧道费。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五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停产停业，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一) 在古建筑、纪念建筑、博物馆、图书馆、文物收藏单位、宗教活动场所等建筑物内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或者设置公共娱乐场所的；

(二) 利用民用、地下建筑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或者利用地下建筑销售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

(三) 施工现场未按规定设置、配备消防设施、器材或者使用的保温养护材料不符合防火要求的；

(四) 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建筑物、构筑物竣工或者投入使用后，未按规定进行消防技术检测的；

(五) 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场所、储存可燃物资仓库的电气设备，未按规定进行消防安全检测的。

第五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公众聚集场所未经消防安全检查或者经检查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停止使用或者停业，并按照下列规定罚款：

(一) 建筑面积超过一万平方米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二) 建筑面积五千平方米以上一万平方米以下的，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三) 建筑面积五千平方米以下的，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改

建、扩建、内部装修以及变更用途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设计审核、竣工验收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业，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未备案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责令改正，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一) 未取得相应执业资质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

(二) 超出许可范围擅自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

(三) 不按照有关消防技术标准从事消防技术服务的。

第五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安装、使用及其管路的敷设、管护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止使用，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或者给予警告处罚：

(一) 不履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或者违反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尚未造成严重后果的；

(二) 特殊工种人员未依法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上岗作业的。

第六十条 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工作人员在消防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有下列行为之一，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一) 对不符合国家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标准的消防设计、建设工程通过审核、验收的；

(二) 对应当依法审核、验收的消防设计、建设工程，故意拖延，不予审核、验收的；

(三) 发现火灾隐患不及时通知有关

单位或者个人改正的；

(四) 利用职务便利为用户指定消防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和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或者消防产品的销售单位、品牌的；

(五) 对应当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的场所，未经检查或者检查不具备消防安全条件，同意其使用、营业的；

(六) 违法实施处罚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的；

(七) 对危害消防安全的投诉，未及时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

(八) 索要、接受被检查单位或者个人财物的；

(九) 向被检查单位强行摊派各种费用的。

第七章 附则

第六十一条 本条例自2010年7月1日起施行。1999年1月21日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2004年6月4日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修正的《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办法》同时废止。

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

2010年7月29日甘肃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保障本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常务委员会）依法行使监督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以下简称监督法）等有关法律的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常务委员会依据监督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办法行使监督职权。

常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的程序，适用监督法和本办法；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常务委员会应当围绕国家和本省工作大局，结合本地实际，对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监督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

第四条 常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依法接受监督。

第五条 常务委员会对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下列工作实施监督：

(一) 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遵守和执行宪法、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情况；

(二)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预算以及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其作出的

部分变更决定的执行情况；

(三) 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社会保障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四) 本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履行审判职能、检察职能的重要情况；

(五)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办理情况；

(六) 来信来访反映的重大或者普遍的问题；

(七) 本级人民政府发布的规章或者决定、命令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八) 应当由常务委员会实施监督的其他事项。

第六条 常务委员会对同级人民政府的规范性文件和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行使备案审查和撤销的职权。

第七条 常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的情况，应当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接受监督。

常务委员会行使监督职权的情况，通过常务委员会公报、常务委员会网站（网页）、新闻媒体等形式向社会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第二章

听取和审议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专项工作报告

第八条 常务委员会听取和审议专项

工作报告的年度计划，每年第一季度印发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并向社会公布。

主任会议调整的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的年度计划，应当重新印发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并在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该专项工作报告三十日前通知报告机关。

第九条 常务委员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前，应当组织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部分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开展视察或者专题调查研究，可以邀请当地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以及相关专家参加。受邀人员可以列席或者旁听常务委员会会议，并对专项工作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十条 常务委员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三十日前，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应当将视察、专题调查研究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各方面对该项工作的意见汇总，由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交由报告机关研究。报告机关应当在专项工作报告中提出相关处理意见或者作出说明。

第十一条 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应当在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二十日前，由其办事机构将专项工作报告送交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征求意见，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应当在五日内将意见回复报告机关。

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对专项工作报告进行修改后，在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十日前送交常务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办事机构应当在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七日前，将专项工作报告印发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临时召集的常务委员会会议不适用前三款时限规定。

第十二条 专项工作报告不能按照监督法和本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期送交的，报告机关应当说明原因，由主任会议决定不列入当次常务委员会会议议程草案，并根据情况列入下一次或者以后的常务委员会会议议程。

第十三条 专项工作报告由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的负责人向常务委员会报告。

综合性、全局性的重大事项，由正职报告或者受正职委托的副职报告；涉及两个以上政府部门专题性工作的，由政府分管的副职报告；涉及一个部门单一性工作的，由政府委托的部门主要负责人报告。

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时，有关机关的负责人应当到会听取审议的意见和建议，回答询问。

第十四条 常务委员会对专项工作报告，重点审议下列内容：（一）报告机关是否依法开展有关专项工作；（二）报告的情况是否客观真实；（三）工作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四）改进工作的措施。

第十五条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对专项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经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整理，由常务委员会办公厅（室）在常务委员会会议结束后十日内，交由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研究处理。

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应当自收到审议意见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研究处理情况送交有关专门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征求意见后，向常务委员会提出书面报告。

第十六条 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对专项工作报告或者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决定。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应当在决

议、决定规定的期限内，向常务委员会报告决议、决定的执行情况。

第十七条 常务委员会听取的专项工作报告及审议意见，人民政府、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对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或者执行决议、决定情况的报告，由常务委员会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通报并向社会公布。

第十八条 市（州）和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可以听取和审议本行政区域内负有社会管理职能的省以下垂直领导部门遵守和执行法律、法规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

审议意见涉及重大问题的，报请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交同级人民政府研究处理。

第三章

审查和批准决算、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

第十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在每年六月至九月期间，将上一年度的本级决算草案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人民政府提请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决算草案，应当提交决算编制说明、预算收支决算表以及审查和批准决算草案所需要的其他材料，决算草案还应当附政府性基金等收支决算表。

决算草案应当按照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和人民政府报告的预算超收收入使用方案以及上级补助等项目分科目编制，按预算数、调整数或者变更数以及实际执行数分别列出，并作出说明。

第二十条 常务委员会对决算草案和预算执行情况报告重点审查下列内容：

- （一）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 （三）重点支出的安排和资金到位情况；
- （四）部门预算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 （五）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和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六）对下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情况；

（七）预算超收收入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八）预备费的使用管理情况；

（九）对审计报告提出的问题的纠正情况；

（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关于批准预算的决议的执行情况；

（十一）其他需要审查的内容。

第二十一条 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决算草案时，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可以就决算的有关问题提出询问或者质询；决算草案涉及问题特别重大或者重大事实不清的，常务委员会可以依法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

第二十二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在每年六月至九月期间，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本年度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执行情况。

经济运行出现重大情况或者预算执行中出现重大问题，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及时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

第二十三条 常务委员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报告，重点审查下列内容：

- （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主要措施及落实完成情况；
- （二）政府重大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and 重大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 （三）城乡居民收入和解决民生问题情况；
- （四）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五）资源开发利用和节能减排情况；
- （六）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过程中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 （七）其他需要重点审查的内容。

第二十四条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需要作部分调整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依照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将调整方案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严格控制不同预算科目之间的资金调整。预算安排的农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会保障等专项资金确需调减的，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本级人民政府动用预算超收收入追加支出时，应当编制预算超收收入使用方案，并由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向人民代表大会财经委员会汇报。预算超收收入使用情况，应当提请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第二十五条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执行第三年的下半年，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提出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

五年规划方案经中期评估需要作部分调整的，人民政府应当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调整方案提请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第二十六条 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听取人民政府关于政府性债务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二十七条 常务委员会每年审查和批准决算草案的同时，听取和审议本级人民政府提出的审计机关关于上一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和审计评价；
- (二)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审计机关的处理措施；
- (三) 上一年度审计工作报告中指出问题的纠正情况和处理结果。

常务委员会可以要求人民政府责成审计机关就预算执行中的重大问题或者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资金使用问题进行专项审计，并听取和审议关于专项审计的工作报告。

第二十八条 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以对审计工作报告作出决议。人民政府应当在决议规定的期限内，向常务委员会报告决议的执行情况。

常务委员会对审计工作报告中反映的重点问题及其整改情况，可以交由人民代

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机构开展跟踪监督，并向常务委员会报告监督结果。

第二十九条 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审查和批准决算草案，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调整方案、预算超收收入使用方案，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调整方案的十日前，人民政府应当向常务委员会提交相关报告材料。

第三十条 常务委员会举行会议审查本级决算草案，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执行情况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调整方案、预算超收收入使用方案，审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五年规划调整方案时，可以邀请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部分代表列席会议，参加审议；人民政府分管负责人及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应当列席会议，说明情况，回答询问。

第三十一条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执行情况和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和建议，在常务委员会会议结束后十日内，交由本级人民政府研究办理，人民政府应当在三个月内将研究办理情况向常务委员会书面报告。

常务委员会听取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及审议意见，人民政府对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或者执行决议情况的报告，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通报并向社会公布。

第四章 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检查

第三十二条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相关的专门委员会根据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对本级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遵守和执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及国家和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决议、决定的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第三十三条 执法检查的议题，根据下列情况确定：

(一) 本级常务委员会在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中发现的突出问题；

(二)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对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工作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集中反映的问题；

(三) 本级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提出的比较集中的问题；

(四)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在调查研究中发现的突出问题；

(五) 来信来访集中反映的问题；

(六) 社会普遍关注的其他问题。

第三十四条 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年度计划，经主任会议通过，印发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并向社会公布。

执法检查年度计划需要作个别调整的，由主任会议决定。

第三十五条 常务委员会成立执法检查组，执法检查组成员，从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负责人中确定，并可以邀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本级以及被检查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有关专业人员参加。

第三十六条 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接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的执法检查，主任会议根据委托的执法检查内容，决定省人民代表大会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组织实施。

省、市（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需要可以委托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有关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进行执法检查时，受委托的常务委员会可以邀请当地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者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参加。

执法检查结束后，检查组应当提出执法检查报告，经主任会议讨论通过后报送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三十七条 执法检查报告包括下列内容：

(一) 执法检查工作的基本情况；

(二) 法律、法规、决议、决定的执行情况;

(三) 法律、法规、决议、决定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四) 改进执法工作的意见;

(五) 修改完善有关法律、法规的建议。

第三十八条 列入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的执法检查报告, 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的负责人应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还可以就法律、法规实施中的重要问题提出质询; 必要时常务委员会会议可以做出有关决定。

第三十九条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对执法检查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 经主任会议决定, 交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研究处理, 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应当在六个月内向常务委员会提出处理情况的书面报告。

省人大专门委员会审议的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 由专门委员会转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 有关部门应向专门委员会汇报整改情况。专门委员会如对汇报不满意, 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提请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审议意见处理情况的报告以及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对该报告提出的意见, 一并由主任会议决定印发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

第四十条 主任会议对执法检查工作报告审议意见处理情况的报告, 可按下列方式处理:

(一) 提请常务委员会对执法检查工作报告作出决议, 交由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执行, 并在决议规定期限内向常务委员会报告执行情况;

(二) 由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就有关事项提出处理的补充报告;

(三) 由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重新向常务委员会提出处理情况的报告。

第四十一条 常务委员会根据下列情况可以组织执法情况跟踪检查:

(一) 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整改工作措施不力,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多数人不满意的;

(二) 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已

经采取整改措施, 但有必要对整改目标的实现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的;

(三) 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以及其他情况需要进行跟踪检查的。

跟踪检查由执法检查组或者常务委员会委托的有关专门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实施, 并向常务委员会提出报告。

第四十二条 执法检查组不直接处理具体案件。具体案件应按有关规定转由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按照法定程序办理。

第四十三条 执法检查中发现的特别重大的典型违法案件, 常务委员会可依法组织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

第四十四条 对执法检查报告及其审议意见, 相关部门、机关或者单位对执法检查报告及其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重大典型违法事件及其处理结果, 应当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通报并向社会公开发布。

新闻媒体应当及时宣传、报道省人大常委会组织的执法检查活动。

第五章 询问和质询

第四十五条 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议案和有关报告时, 本级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人民法院或者人民检察院应当派有关负责人员, 按照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的通知参加会议, 回答询问。

第四十六条 在常务委员会会议期间, 省、市(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五人以上联名, 县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三人以上联名, 可以向常务委员会书面提出对本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质询案。

质询案应当写明质询对象、质询的问题和内容。

第四十七条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可以就下列事项提出质询案:

(一) 有关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方面的问题;

(二) 有关执行上级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方面的问题;

(三) 有关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方

面的重大问题;

(四) 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

(五) 其他需要质询的事项。

第四十八条 质询案由主任会议决定交由受质询机关的负责人在常务委员会全体会议上或者有关的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口头答复, 或者由受质询机关书面答复。

质询案在有关专门委员会会议上答复的, 提案人有权列席会议, 发表意见, 并由有关专门委员会向常务委员会或者主任会议提出质询结果的报告。

第四十九条 质询案以口头答复的, 由受质询机关的负责人到会答复; 质询案以书面答复的, 由受质询机关的负责人签署。

第五十条 提质询案的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过半数对质询案的答复不满意时, 经主任会议决定, 受质询机关应当进一步研究解决质询案提出的问题, 并重新作出答复。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对再次答复仍不满意的, 经主任会议决定, 可以将质询案提请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常务委员会可以作出相应的决议、决定。

第五十一条 质询案中涉及待处理的具体事项, 主任会议可以交由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督办, 并由督办机构向下次常务委员会会议报告。受质询机关应当将处理结果书面答复提出质询案的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并报送督办机构。

第六章 特定问题调查

第五十二条 常务委员会对属于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 需要作出决议、决定, 但有关重大事实不清的, 可以组织关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

第五十三条 主任会议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议组织关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 提请常务委员会审议。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五分之一以上书面联名, 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议组织关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 由主任会议决定提请常务委员会审议, 或者先交有关的专门委员会审议、提出报告, 再决定提请常务委员会审议。

第五十四条 调查委员会成员应当不

少于五人。

调查委员会由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组成，由主任会议在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提名，提请常务委员会审议通过。调查委员会根据需要，可以聘请有关专家或者抽调有关机关工作人员参与调查工作。

与调查的问题有利害关系的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其他人员不得参加调查委员会。

第五十五条 调查委员会应当根据调查事项制定工作方案。在调查过程中，有权就调查事项听取有关单位负责人的汇报，询问有关人员，查阅有关案卷和材料，组织必要的技术鉴定。

有关的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公民应当配合调查委员会开展工作，如实提供相关情况和材料。

调查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或者提供材料的公民要求对材料来源保密的，调查委员会应当予以保密。

调查委员会在调查过程中，可以公布调查的情况和材料。

第五十六条 调查委员会应当在调查结束后向常务委员会提出调查报告。调查报告应当包括调查事由、调查过程、调查结论、处理建议等内容。调查委员会成员对调查结论、处理建议有不同意见的，应

当在调查报告中写明。调查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调查报告上署名。

第七章 撤职案的审议和决定

第五十七条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可以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对监督法第四十四条所列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撤职案。

经主任会议研究通过，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出对监督法第四十四条所列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撤职案，由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五分之一以上书面联名，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出对监督法第四十四条所列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撤职案，由主任会议决定提请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或者由主任会议提议，经常务委员会全体会议决定，组织调查委员会，由以后的常务委员会会议根据调查委员会的报告审议决定。

第五十八条 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提出撤职案的，由其负责人在常务委员会会议上作关于撤职案的说明。

主任会议提出撤职案的，由主任会议委托的人员在常务委员会会议上作关于撤职案的说明。

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联名提出撤职案的，由领衔人在常务委员会会议上作关于撤职案的说明。

第五十九条 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撤职案时，被提请撤职的人员所在机关的负责人应当到会听取审议情况，回答询问；必要时，应当提供相应材料。

撤职案在提请表决前，被提出撤职的人员有权在常务委员会会议上口头或者书面提出申辩意见，书面申辩意见由主任会议决定是否印发常务委员会会议。

第六十条 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撤职案遇到需要调查的问题时，由主任会议责成有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务委员会有关工作机构及时调查核实并向会议报告；如果会议期间无法查清的，由主任会议决定中止审议、继续调查或者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由以后的常务委员会会议根据调查情况审议决定。

对撤职案进行调查的期限不得超过六十日。有关调查的具体事项由主任会议决定。

第六十一条 撤职案的表决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过半数通过有效。

第八章 附则

第六十二条 本办法自2010年10月1日起施行。《甘肃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实施监督办法（试行）》同时废止。

甘肃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

2010年9月29日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实施科教兴省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提高公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开展科学技术普及活动，适用本条例。

本条例所称科学技术普及（以下简

称科普）是指以公众易于理解、接受和参与的方式，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活动。

第三条 科普是公益事业，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应当遵循政府主导、全民参与的原则，社会各界都应当支持和参与科普活动。

第四条 科普工作的对象是全体公民。

科普工作应当注重群众性、社会性和经常性，因地制宜，根据不同对象的接受能力和需求，采取多种方式进行。

第五条 科普工作应当坚持科学精神，反对和抵制伪科学。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科普为名实施违反法律法规、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

科普工作纳入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采取有效措施,促进科普事业发展。

第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由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其他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组成的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科普工作联席会议负责审议本行政区域科普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的科普工作,研究解决科普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第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负责制定科普工作规划,宣传贯彻有关科普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指导、督促检查本行政区域内的科普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有关的科普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结合实际,组织开展辖区内的科普活动。

第九条 各级科学技术协会是科普工作的主要社会力量,应当发挥有关学会、协会、研究会的优势,组织开展科普活动;支持有关社会组织、企业事业单位和科技人员进行科普研究、科普创作和科普推广;协助政府制定科普工作规划、年度计划,为政府科普工作决策提供建议。

第三章 社会责任

第十条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及其他社会组织,都有开展科普工作的责任。

每年五月的第三周为本省科技活动周。活动周期间社会各界应当根据活动主题,结合实际开展科普活动。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将科普教育纳入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指导学校开展科普活动。

中小学校应当配备科普辅导教师,组织学生参加科普兴趣小组,开展科技发明、科技制作、科技考察等科普活动。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牧、科技、文化、卫生、人口和计划生育、环境保护等有关部门和科学技术协会,应当支持农村科普组织、科普队伍和科普活动基地建设,健全科普工作网络;组织经常性的科技下乡、进村入户活动,开展面向农牧民的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为农牧民提供科技信息服务。

第十三条 乡镇人民政府和农村基层组织应当提高科普服务能力,建立健全农村科普组织,加强农村科普队伍、科普活动站和科普宣传栏的建设。

农业技术推广培训机构、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和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应当利用自身优势,向农牧民普及科学技术知识。

第十四条 城市基层组织应当利用所在地的科技、教育、文化、卫生、旅游等资源,开展环境保护、医疗卫生、防灾减灾、食品安全、健康养生、节约资源等方面的科普宣传活动。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应当会同有关单位,加强对城镇劳动人口科技教育培训的协调和管理,开展科普教育,普及职业病防治、安全生产等知识。

第十六条 企业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开展科普宣传,普及与生产经营、职业卫生、环境保护、安全防护等有关的科学技术知识。

鼓励企业建立科普组织、制作公益性科普广告,设立和开放科普场馆。

第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务员管理机构应当将科普纳入国家公务员继续教育的内容,根据培训对象的需要,开设现代科技知识课程或者举办科技知识讲座。

第十八条 新闻出版部门应当加强科普作品的出版宣传工作,影视单位应当加强科普影视作品的制作、发行和放映;出版、发行机构应当对科普作品的出版发行予以扶持和优惠。

第十九条 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应当开设科普宣传专版、专栏和专题节目,制作、发布公益性科普广告。

本省的综合性互联网站应当开设科普网页,鼓励单位和个人利用互联网站等现代传播媒体开展科普活动。

第二十条 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医疗卫生等单位,应当组织和支科技人员、教师、学生、卫生医务人员及其他科普工作者深入社区、乡村开展科普活动。

第二十一条 科技馆、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等场馆

应当利用各自优势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第二十二条 自然保护区、旅游景区、公园、商场、机场、车站、影剧院、体育场馆等公共场所的经营管理单位,应当采用科普橱窗、科普画廊、科普宣传手册、公共宣传栏、多媒体等方式,开展经常性的科普宣传活动。

提倡大型洽谈会、展览会、节会、体育赛事等活动的组织承办者开展相关的科普宣传。

第二十三条 工会、共青团、妇联、社科联等群众组织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和所联系群体的实际,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二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其增长幅度应当高于同级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

科普经费应当向少数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倾斜。

科普经费应当及时拨付,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克扣、截留和挪用。

第二十五条 鼓励和支持境内外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设立科普基金、捐赠科普财产、投资建设科普场馆、设施;支持社会组织成立独资、合伙、股份合作等形式的民营科普组织,依法开展科普活动;鼓励科普志愿者组织和参与各种形式的科普志愿活动;支持和促进科普工作对外交流与合作。

捐赠财产用于科普事业或者投资建设科普场馆、设施的,可以享受国家优惠政策;社会组织成立独资、合伙、股份合作等形式的民营科普组织,可以按照市场机制运行。

第二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科普设施建设,对符合城乡建设规划的新建、扩建科普场馆用地优先给予安排;对现有科普场馆、设施应当加强利用、维修和改造。

省、市(州)和有条件的县(市、区)应当建立科技馆,尚无条件建立科技馆的县(市、区),应当建立青少年科技活动场所,利用现有设施开展科普活动。

第二十七条 政府投资建设的科技

馆、博物馆、图书馆、科技文献馆、青少年宫等科普场馆，应当及时更新科普内容，常年向公众开放；运转困难的，同级财政应当给予必要的补贴。

第二十八条 科普场馆、设施不得擅自改作他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破坏科普场馆、设施。

第二十九条 科研机构 and 大专院校应当将其适宜向大众开放的研究实验基地、科研基础设施，非涉密的科研仪器设施、实验和观测场所，科技类博物馆、标本馆、陈列馆等，定期向社会开放。

中小学校组织学生到科研基地和实验室参观，有关单位应当给予支持。

第三十条 承担政府财政支持的重点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的单位，应当根据项目特点开展相关科普宣传，在项目完成后，提供面向公众、通俗易懂的科普宣传资料、模型和展板。

第三十一条 在本省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均可申报省科普基地。省科普基地的

认定工作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鼓励和支持科普创作和科普研究，实行科普创作补助政策。科普场馆门票收入，科普作品的制作、出版、发行、放映，科普设备的生产、销售与进口，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

第三十三条 省人民政府应当将科普成果纳入省科学技术奖励范围。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对在科普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组织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单位和个人以科普为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或者利用科普活动扰乱社会秩序和骗取财物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给予批评教育，并予以制止；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克

扣、截留、挪用科普经费或者贪污、挪用捐赠款物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罚；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本单位或者主管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将政府投资建设的科普场馆、设施擅自改为他用的，由有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行政处分。侵占、毁损科普场馆、设施的，责令其停止侵害、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七条 国家工作人员在科普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无障碍建设条例

2010年9月29日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第一条 为加强无障碍建设，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儿童及其他有需要者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权利，促进社会文明进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称无障碍建设包括无障碍设施建设、无障碍信息交流建设等。

无障碍设施主要是指：

- (一) 坡道、缘石坡道、盲道；
- (二) 无障碍垂直电梯、升降台等升降装置；
- (三) 警示信号、提示音响、指示装置；
- (四) 低位装置、专用停车场、专

用观众席、安全扶手；

(五) 无障碍厕所、厕位；

(六) 无障碍标志；

(七) 其他便于残疾人、老年人、儿童及其他行动不便者使用的设施。

无障碍信息交流是指通过使用盲文、语音、文字提示、手语、网络以及其他辅助设备、技术，使视力残疾人、听力残疾人无障碍的获得书面和语言信息，进行交流。

第三条 无障碍建设的重点区域包括城市、旅游景区、城市规划区域外的大型生活社区及主要交通干线服务区。

无障碍建设的重点场所包括：

- (一) 城市道路及机场、车站、客运码头等交通枢纽场所；
- (二) 学校、医院、宾馆、银行、

大型商场以及体育场馆、图书馆、博物馆、影剧院、文物保护单位等公共服务场所；

(三)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对外办公场所；

(四) 旅游景点、公园等公共场所；

(五) 大型居住区；

(六) 公共交通设施。

第四条 无障碍设施建设遵循新建和改造、建设和管理并重，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原则。

无障碍信息交流建设实行政府、公共服务机构示范先行，政府规划引导和市场开发建设、社会管理创新相结合的发展方针。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

无障碍建设纳入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城乡建设规划,建立协调机制,加强监督管理,保障无障碍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规划)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筑物、城乡道路的无障碍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业和信息化、文化、广播电影电视等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障碍信息交流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运输、公安、旅游等有关部门应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本行业本系统的无障碍建设工作。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对本辖区内的无障碍设施的日常维护和正常使用进行监督。

第七条 残疾人联合会应当对无障碍建设规划提出建议,对无障碍建设进行监督,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研究处理。

老龄工作机构及有关社会团体应当配合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共同做好无障碍建设工作。

第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制定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无障碍辅助设备、专用产品、交通工具、信息技术及产品的研制、开发和应用,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对无障碍建设提供捐助,参与无障碍设施建设。

第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开展无障碍建设知识的普及和宣传,提高公众无障碍意识。

第十条 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建设项目的无障碍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规划、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经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

建设的无障碍设施应当安全、可达、实用、便利,并与周边道路、建筑物的其他无障碍设施相配套。

第十一条 本条例第三条第二款所称重点场所的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应当按照国家和本省现行规范设计、建设无障

碍设施。

重点场所的无障碍设施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要求的,所有权人或者管理人应当逐步进行无障碍改造。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制定无障碍设施设备改造实施方案,通过财政补贴、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等鼓励措施,推进已建成设施设备的无障碍改造。

第十三条 城市主要道路路口应当逐步设置过街语音提示系统。

公共交通停靠站设置的盲文站牌,其位置、高度、颜色等应当方便视力残疾者使用。

公共交通工具应当配备字幕报站和语音报站系统。

大型停车场应当设置残疾人车辆专用停车位,并予以明示。

鼓励和支持公共交通工具的无障碍升级改造,逐步推广使用无障碍车辆。

第十四条 公共建筑的玻璃门、玻璃墙、楼(电)梯口、通道等处,应当设置警示性标志;公共厕所应当设无障碍厕位;大型公共建筑需要配备电梯时应当设置无障碍电梯或者升降台,配备楼层语音提示系统。

公共场所设置服务台、电话的,应当同时设置低位服务台、低位电话。

设有无障碍设施或者提供无障碍服务的公共场所,应当设置符合国家标准的无障碍标识。无障碍标识应当规范、清晰、明显。

第十五条 建设项目的所有权人应当做好无障碍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确保无障碍设施正常使用。

建设项目的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的,所有权人应当与使用权人明确无障碍设施的维护管理和修复责任。

第十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占用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其用途。确需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园林等的无障碍设施的,应当报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设置警示标志。临时占用期满后,占用者应当及时恢复原状。

第十七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逐步完善火警、匪警、医疗急救、交通事故、安全疏散、社区公共服务等紧急呼叫与显示系统,使其具备文字报警、呼叫功能,保障听力、言语障碍者的报警和急救需要。

第十八条 通信服务机构应当根据残疾人特点和需求,提供方便听力、言语残疾人的文字信息,以及方便视力残疾人的语音信息等信息交流无障碍服务。

第十九条 本条例第三条第二款所称重点场所的管理人应当对其从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无障碍服务意识和技能培训,为残疾人、老年人和其他有需要者获取信息提供帮助。

省、市(州)电视台应当每周至少播报一次加配字幕和手语翻译的新闻节目。

大型图书馆应当设置盲人阅览室,配备盲人读物和有声读物。

第二十条 新建、改建和扩建建筑物、道路、交通设施,未按规定建设无障碍设施或者建设的无障碍设施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第二十一条 对擅自占用盲道、坡道等无障碍设施,改变无障碍设施用途的,由有关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破坏、损毁无障碍设施设备,应当及时修复,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二条 所有权人或者管理人未对无障碍设施进行有效维护管理,造成无障碍设施无法正常使用的,相关主管部门应责令其进行维护。

因维护管理不当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无障碍设施的所有权人或者管理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国家机关、有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无障碍建设工作中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的,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主管部门给予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四条 本条例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省政府令

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

(第65号)

《甘肃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已经2010年1月14日省人民政府第48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0年3月1日起施行。

省长 徐守盛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测绘成果的管理，维护国家安全，促进测绘成果の利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测绘成果的汇交、保管、利用、销毁和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审核与公布，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测绘成果分为基础测绘成果和非基础测绘成果。

基础测绘成果包括：

(一) 在国家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下进行的天文测量、三角测量、水准测量、卫星大地测量、重力测量等所获取的数据、图件；

(二) 基础测绘航空摄影所获取的数据、影像资料，遥感卫星和其他飞行器对地观测所获取的基础地理信息资料；

(三)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影像图及其数字化产品；

(四) 对城镇及独立分布的大型工厂、矿山所进行的控制测量、地形测绘数据、图件；

(五) 省内普通地图集、基本地理挂图等；

(六) 基础地理信息系统的数据等。

非基础测绘成果包括：工程测绘、房产测绘、地籍测绘、导航电子地图等。工程测绘项目中所形成的属于基础测绘内容的成果，应按基础测绘规定划分和管理。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测绘成果的

统一监督管理；其他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与本部门有关的测绘成果管理工作。

第五条 测绘成果实行分级汇交制度。

省级财政投资完成的测绘项目，由承担测绘项目的单位向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汇交测绘成果资料；市州及县级财政投资完成的测绘项目，由承担测绘项目的单位向测绘项目所在地的市州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汇交测绘成果资料；使用其他资金完成的测绘项目，由测绘项目出资人向测绘项目所在地的市州人民政府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汇交测绘成果资料。

测绘成果属于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汇交副本；属于非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汇交目录。副本和目录应当在测绘项目验收之日起三个月内汇交。副本和目录实行无偿汇交制度。

市州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测绘成果目录报送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省级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定期编制目录向社会公布。

第六条 国外组织或者个人与国内有关部门或单位合资、合作在本省内从事测绘活动所产生的测绘成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测绘成果资料档案由省、市州测绘行政主管部门的测绘成果保管单位负责接收、搜集、整理、储存和保管，不得损毁和丢失。测绘成果保管单位应建立基础测绘成果异地备份存放制度。

第八条 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实行使用许可制度。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申请使用的，应当具备明确、合法的使用目的和使用范围。

省外单位需要使用本省行政区域内基础测绘成果的，应当提交所在地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第九条 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接

到基础测绘成果使用申请材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提供使用的决定。能当场审查作出决定的，应即时审批。不予提供使用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准予使用基础测绘成果的，应与申请人签订使用协议。基础测绘成果的保密要求、著作权、准予使用的范围和方式等应当在协议中明确。

第十条 使用财政资金的测绘项目和使用财政资金的建设工程测绘项目，批准立项的部门应当书面征求测绘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有适宜测绘成果的应当充分利用，避免重复测绘。

第十一条 基础测绘成果只限于获得许可的法人单位内部使用。未经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不得复制、编辑、出版、转让、转借或者以其他方式向第三方提供使用。确需复制的，须经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复制国家秘密测绘成果的按原密级管理。

利用基础测绘成果编辑出版地图、开发地理信息系统和其他经营性产品，应当标注测绘成果的所有权。测绘成果公开出版发行的，依照新闻出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涉及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各级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基础地理信息公共平台建设，并及时更新和完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的相关数据，向社会提供服务，推进信息资源共享。

第十三条 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公众版测绘产品的保障，鼓励公众版测绘成果的开发利用。

使用国家秘密测绘成果形成的相关产品，按照原密级管理。确需使用国家秘密测绘成果开发生产公开测绘产品的，必须

先进行脱密处理,并经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开发。

第十四条 基础测绘成果和财政投资完成的其他测绘成果,用于国家机关决策和社会公益事业的,应当无偿提供使用。

除前款规定外,测绘成果实行有偿使用制度。使用者要求对测绘成果进行处理和提供扩展服务的,按工作量承担测绘费用。具体办法和收费标准由省价格主管部门会同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制定。

基础测绘成果收费上缴同级财政。基础测绘成果管理费用和公益性服务费用由同级财政列入年度预算。

第十五条 储存、使用国家秘密测绘成果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不得直接或间

接地与国际互联网及其他公共信息网络连接,必须实行物理隔离。

第十六条 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本行政区域内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与有关部门会商后,报省人民政府批准、由省人民政府或授权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公布。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公布重要地理信息数据。

第十七条 省内重要地理信息数据包括:

- (一) 需报国家公布的地理信息数据;
- (二) 省内地势、地貌分区位置、重要特征点;

(三) 其他重要的自然和人文地理实体的位置、高程、面积、长度等。

第十八条 单位或者个人提出在省内公布重要地理信息数据建议的,应当向省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报送以下材料:

- (一) 公布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申请;
- (二) 公布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以及相关技术文件;
- (三) 其他相关资料。

第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的行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2010年3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

(第66号)

《甘肃省草原防火办法》已经2010年3月19日省政府第53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

省长 徐守盛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九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草原防火工作,预防和扑救草原火灾,保护草原资源,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草原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天然草原和人工草地火灾的预防和扑救。林区和城市市区的,不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草原防火工作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和部门、单位领导负责制。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草原防火专项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草原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的开展。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成立草原防火指挥部,指挥部办事机构设在草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草原防火日常工作。指挥部的主要职责是:

(一) 领导、组织草原火灾的指挥、扑救、调查,安排部署草原防火措施,负责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草原防火工作。

(二) 发布草原火警预警信息,决定启动和停止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协调落实草原火灾扑救的物资调配、交通运输、经费保障等事项。

(三) 研究处理其他有关草原防火的重大事宜。

第五条 县级以上草原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草原防火工作,其草原监督管理机构负责草原防火的监督检查、火情监测、信息收集和技术培训等,对违反草原防火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进行调查。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做好草原防火工作。

第六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草原防火情况的监督检查,根据需要建立乡村义务扑火队伍。

第七条 省草原防火指挥部应当建立草原防火专家信息库,成立应急专家组,为火灾扑救工作提供决策咨询。

草原防火重点市州、县市区也应当成立相应的草原防火技术组织。

第八条 经营或使用草原的单位和

个人,在其经营使用范围内承担草原防火责任。

第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经常性的草原防火宣传教育,提高公民的草原防火安全意识。在草原防火区及其交通要道设立草原防火宣传牌和警示牌。

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应当开展草原防火公益宣传。草原区的学校应当开展草原防火宣传教育。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预防草原火灾、报告草原火情、保护草原防火设施和参加扑救草原火灾的义务。但不得动员残疾人、孕妇、未成年人和老年人扑救草原火灾。

第二章 草原火灾的预防

第十条 省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根据草原的分布范围和火灾发生的危险程度,将全省草原划分为极高、高、中、低四个等级的草原火险区。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根据上级草原防火规划,结合本地实际,编制本行政区域草原防火规划,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第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草原防火规划的要求,加强草原火情瞭望和监测设施、

防火隔离带、防火道路、防火物资储备库（站）等基础设施建设，配备草原防火交通工具、灭火器械、观察和通信器材等装备，储存必要的防火物资，建立和完善草原防火指挥信息系统。

重点草原防火乡镇应当储存必要的防火物资，确保扑救草原火灾时所需物资的有效供给。

各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对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站）库存的草原防火交通工具、灭火器械、服装、观察和通信器材等装备，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扑救草原火灾时所需物资的应急保障。

第十三条 实施草原建设项目，应当同时制定草原防火设施的建设规划。

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负责制定草原火灾应急预案，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第十五条 县市区、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按照草原经营使用的具体情况划分草原防火责任区，确定草原防火责任单位，建立草原防火责任制度，签订草原防火责任书，定期进行草原防火检查。

涉及两个以上行政区域的，有关人民政府应当建立草原防火联防制度，确定联防区域，加强信息沟通和监督检查，确保应急处置。

第十六条 在草原上进行爆破、勘察、探矿、架设（铺设）管线、开采矿藏和工程建设等活动，提供下列材料，报省草原监管机构审批。具体实施时，应当将草原火灾应急预案报当地县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备案。

（一）申请书；

（二）所在地县市区草原防火主管部门的核查意见；

（三）征占用草原及工程建设批准文件，实施单位、个人的有效证件；

（四）草原灭火设备配备情况及草原火灾应急预案；

（五）草原使用者或者承包经营者同意实施的证明；

（六）自然保护区内的还需提供自然保护区管理部门的意见书；

（七）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的证明；

（八）三名以上草原防扑火技术培训合格人员。

第十七条 本省草原防火期为每年十月一日至第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八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严格执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确保火情信息畅通和处置及时。

第十九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禁止在草原上野外用火和使用枪械狩猎。

确因生活生产需要在草原上野外用火的，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一）需要生活用火的，应当采取防火措施，用火后彻底熄灭余火。

（二）需要生产用火的，应当经当地县级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批准。

（三）因疫病等污染草原，需要采取焚烧措施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报省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备案。焚烧前应当建好防火隔离带，组织好现场防火人员。

（四）在天然草原和人工草地的毗邻地烧荒、烧茬、焚烧农作物秸秆的，应当向乡镇人民政府报告，组织人员采取防火措施。并由乡镇人民政府向县市区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备案。

（五）在草原上倾倒易引发草原火灾废弃物的，应当采取防火措施，向县市区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条 草原防火期内，在草原上从事野外作业的机械设备，应当安装防火装置，遵守防火安全操作规程。

第二十一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各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部门对可能引发草原火灾的野外作业活动进行草原防火安全检查。发现存在火灾隐患的，应当告知有关责任人员采取措施消除火灾隐患；拒不采取措施的，禁止在草原上从事野外作业活动。

第二十二条 以下草原划定为重点草原防火区：

（一）暖性稀树灌草丛、暖性灌草丛、暖性草丛、温性草甸草原、温性草原、温性草原化荒漠、高寒草原、高寒草甸、高寒灌丛草甸、低平地草甸、沼泽草原；

（二）实行围栏封育、禁牧、休牧的草原；

（三）多年生人工草地集中区；

（四）草原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区；

（五）从事矿藏开采、工程建设、旅游等活动的区域。

重点草原防火区的地方人民政府及有关单位，应当根据需要建立专业扑火队；有关村应当建立农牧民群众扑火队。扑火队应当每年进行草原防火专业培训和防火实战演练，并接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的指挥、调动。

第二十三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出现高温、干旱、大风等高发火险天气时，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极高草原火险区、高草原火险区、草原自然保护区、名胜古迹区、毗邻原始森林草原区和一旦发生草原火灾可能造成人身重大伤亡或者财产重大损失的区域划为草原防火管制区。

草原防火管制区一经划定，应当规定防火管制期限，及时向社会公布。在草原防火管制区内，禁止一切野外用火。

第二十四条 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内的车辆，应当取得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颁发的草原防火通行证，并服从防火管制。

第二十五条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影视拍摄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建立健全草原防火制度，制定防火措施，配备扑火设备，接受草原防火技术培训。

第二十六条 省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和气象主管机构，应当联合建立草原火情预报预警制度。气象主管机构应当根据草原防火的实际需要，做好草原火险气象等级通报和发布工作，及时准确地向省草原防火指挥部办公室通报火警信息。

各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向社会公布草原火警电话。

第三章 草原火灾的扑救

第二十七条 从事草原火情监测以及在草原上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发现草原火情的，应当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或者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报告。其他发现草原火情的单位和个人，也应当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或者草原防火主

管部门报告。

第二十八条 在草原防火期内,草原火警实行零报告制度。各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及草原防火巡查员应当及时准确地向上级报告草原火情信息。

第二十九条 当地人民政府或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接到火灾报告后,应当立即组织人员赶赴现场,采取控制和扑救措施,核实火灾发生时间、地点、估测过火面积、地理气象状况、重要设施分布、火灾发展趋势和威胁等情况,报上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

境外或省外草原火灾威胁到本省草原安全的,还应当报告草原火灾距本省边界距离以及对本省草原的威胁程度等情况。

第三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草原火灾发生情况确定火灾等级,并及时启动相应的草原火灾应急预案。

第三十一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挪用、拆除草原防火设施设备,不得堵塞防火道路,不得阻碍防火隔离带的开设,不得挤占当地无线电管理机构指配的草原防火专用电台频道,不得干扰和影响电台的正常使用。

第三十二条 扑救草原火灾应当组织和动员地方消防队、森林警察、专业扑火队和受过专业培训及扑火演练的群众扑火队进行扑救;接到扑救命令的单位和个人,必须迅速赶赴指定地点,投入扑救工作。

需要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参加草原火灾扑救的,依照军队参加抢险救灾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草原防火指挥部应当建立防火专用车辆、器材、设备和设施管理使用制度,定期进行检查,保证防扑火的需要。

草原防火专用车辆应当按照规定喷涂标志图案,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草原防火专用车辆和为执行扑火任务临时抽调、征用的车辆在执行抢险救灾任务时,按照有关规定,免交车辆通行费。

第三十四条 发生较大以上草原火灾的,省草原防火指挥部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立即派员赶赴火灾现场,组织、协调、督导火灾扑救,并做好跨市州草原防

火人员、物资的调用工作。

发生一般草原火灾的,当地市州草原防火指挥部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派员赶赴火灾现场,组织、协调、督导火灾扑救,并落实跨县市区草原防火物资的调用工作。

发生威胁林区安全的草原火灾的,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及时通知森林防火主管部门。

发生跨省区草原火灾及境外草原火灾威胁到本省草原安全的,应当及时上报省草原防火主管部门,由省草原防火主管部门负责上报国务院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并通报有关省区草原防火主管部门。省、市州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立即派员赶赴现场,组织、协调、督导火灾预防和扑救。

第三十五条 草原火灾信息实行统一发布制度。较大、一般草原火灾信息,由省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发布。

第四章 灾后处置

第三十六条 草原火灾扑灭后,有关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对火灾现场进行全面检查,清除余火,并留有足够的扑火人员看守火场。经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检查验收合格,看守人员方可撤出。

第三十七条 草原火灾扑灭后,有关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及时做好灾民安置和救助工作,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做好灾后卫生防疫工作,防止传染病的发生和传播。

因救灾需要,紧急征用单位和个人的物资、交通工具、设施、设备或者占用其房屋、土地的,火灾扑灭后应当及时返还,并给予补偿。

第三十八条 草原火灾扑灭后,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及时会同公安等有关部门,对火灾发生时间、地点、原因以及肇事人等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对人员伤亡、受灾草原面积、受灾畜禽种类和数量、受灾珍稀野生动植物种类和数量、草原建设与保护工程以及物资消耗和其他经济损失等情况进行统计,对草原火灾给农牧民生活、农牧业生产、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进行评估,并按照规定上报。

第三十九条 草原防火主管部门应当

严格按照草原火灾统计报表的要求,进行草原火灾统计,向上一级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报告,并抄送同级公安部门、统计机构。

第四十条 扑火经费按照下列规定支付:

(一) 国家职工参加扑火期间的工资、差旅费,由所在单位支付;

(二) 国家职工参加扑火期间的生活补助费,非国家职工参加扑火期间的误工补贴和生活补助费,以及扑火期间征用、调用单位和个人的物资设备、交通运输工具等所消耗的其他费用,按照省人民政府规定的标准,由火灾肇事单位或者肇事人支付;肇事单位或者肇事人不能确定的,由起火单位支付;火灾肇事单位、肇事人或者起火单位确实无力支付的部分,按单位隶属关系,由同级人民政府支付。

第四十一条 对因参加草原火灾扑救受伤、致残或者死亡的人员,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医疗补助、抚恤。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上级行政机关或者监察机关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责任人员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知情不报或不及时上报草原火情的;

(二) 未按照规定制订草原火灾应急预案的;

(三) 对不符合草原防火要求的野外用火或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勘察、探矿、架设(铺设)管线和工程建设等活动予以批准的;

(四) 对不符合条件的车辆发放草原防火通行证的;

(五) 瞒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瞒报、谎报草原火灾的;

(六) 未及时采取草原火灾扑救措施的;

(七) 违反草原防火值班制度,擅离值班岗位延误火情及时报告的;

(八) 不依法履行职责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草原上的生产经营等单位未建立或者未落实草

原防火责任制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草原监督管理机构责令改正，对有关责任单位处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四条 对盗窃、破坏、挪用、拆除草原防火设施设备、堵塞防火道路，阻碍防火隔离带的开设，挤占无线电管理机构指配的草原防火专用电台频道，干扰和影响电台的正常使用的单位和个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五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草原监督管理机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采取防火措施，并限期补办有关手续，对有关责任人员处2000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对有关责任单位处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一) 未经批准在草原上野外用火或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勘察、探矿、架设（铺设）管线和工程建设等活动的；

(二) 未经批准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影视拍摄等活动的；

(三) 未取得草原防火通行证进入草原防火管制区的；

(四) 伪造、假借他人审批文件、证件的。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草原监督管理机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采取防火措施，消除火灾隐患，并对有关责任人员处2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对有关责任单位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拒不采取防火措施、消除火灾隐患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草原监督管理机构代为采取防火措施、消除火灾隐患，所需费用由违法单位或者个人承担：

(一) 在草原防火期内，经批准的野外用火未采取防火措施的；

(二) 在草原上作业和行驶的机动车辆、机械未安装防火装置或者存在火灾隐患的；

(三) 在草原上行驶的公共交通工具上的司助人员或者旅客丢弃火种的；

(四) 在草原上从事野外作业的机械设备作业人员不遵守防火安全操作规程或者对野外作业的机械设备未采取防火措施的；

(五) 在草原防火管制区内未按照规

定用火的；

(六) 野外用火等引起草原火灾，尚不够追究刑事责任的；

(七) 拒绝防火人员检查，不按要求采取措施消除火灾隐患的。

第四十七条 防火期内在草原上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草原防火主管部门或者草原监督管理机构对责任单位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并处有关责任人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

(一) 野外用火和使用枪械狩猎的；

(二) 未经批准在草原上从事生产活动用火的；

(三) 未经批准焚烧因疫病污染草原的；

(四) 未经备案在天然草原和人工草地的毗邻地烧荒、烧茬、焚烧农作物秸秆的；

(五) 未经备案在草原上倾倒易引发草原火灾废弃物的。

第六章 附 则

第四十八条 本办法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

(第69号)

《甘肃省行政复议若干规定》已经2010年9月3日省人民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代省长 刘伟平
二〇一〇年九月九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保障、监督行政复议机关依法履行行政复议职责，防止、纠正违法和不当的行政行为，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行政复议机关负责法制工作的机构（以下简称行政复议机构），具体办理行政复议事项。

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依法建立健全行政复议机构，依法配备具有法律专业知识并符合国家规定任职资格的专职行政复议人员，推进行政复议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第三条 省人民政府法制工作机构应当会同省司法行政部门建立健全行政公职律师制度，组织具有律师资格或者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公务员建立全省行政公职律师队伍，为行政机关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及其他法律事务提供专业保障，促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

健全行政复议工作责任制，将履行行政复议职责的情况列入政府目标责任考核体系。

第五条 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对行政复议工作中的徇私舞弊、失职、渎职等行为，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第六条 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及其行政复议机构制发行政复议法律文书，应当使用国务院法制工作机构和省人民政府法制工作机构制定的统一范本，按照法定的形式、程序和期限办理。

第二章 申 请

第七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申请行政复议，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机关为被申请人。

申请人错列被申请人,行政复议机构告知其变更而申请人不同意变更的,行政复议机关对其申请不予受理,已经受理的予以驳回。

第八条 对行政机关按照其上级机关内容确定且必须执行的指示、命令、决定等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以作出指示、命令或决定的机关和对外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下级机关为共同被申请人。

申请人就前款规定的具体行政行为向作出指示、命令或决定的机关申请行政复议时,该机关应当于5日内将申请转送上一级行政机关受理,并书面向申请人说明情况。

第九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经依法批准行使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其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第十条 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立的行使行政职权的非常设机构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上一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对省人民政府设立的非常设机构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第十一条 对甘肃矿区办事处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省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对甘肃矿区办事处工作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向甘肃矿区办事处或者省人民政府相应主管部门申请行政复议。

第十二条 行政机关作出具体行政行为,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可能产生不利影响,但未告知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的权利,致使当事人逾期申请行政复议的,其申请期限自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计算。

第十三条 当事人不知道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内容的,行政复议申请期限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具体行政行为内容之日起计算。

第十四条 行政复议机关要求申请人补正申请材料的,以收到补正材料的日期为申请日期。补正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案件法定审理期限。

第十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法制工

作机构与信访工作机构要建立化解行政争议的联动工作机制。在信访接待场所公布行政复议法律、法规、规章,为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提供便利。

第十六条 信访机构对属于行政复议范围的信访事项,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转送行政复议机构。转送案件应同时书面告知当事人。

第十七条 信访事项涉及的具体行政行为属于行政复议范围,行政机关接访后未依法告知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转送行政复议机关处理,而以信访程序处理后当事人对处理结果不服的,有权就原具体行政行为申请行政复议。信访处理期间不计入行政复议申请期限。

第十八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向行政复议机构之外的其他机构、部门提出行政复议申请的,收到申请材料的单位应当及时将申请材料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复议机构并告知申请人。

第十九条 申请事项属于行政复议范围但不属于本机关管辖的,收到申请材料的行政机关,应当在5日内制发《行政复议申请转送函》,将申请转送有管辖权的行政复议机关,并告知申请人。

第二十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属于行政复议范围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未申请行政复议而以其他形式向行政机关投诉的,接收投诉材料的机关应当于5日内将投诉材料转送具有行政复议管辖权的行政机关,并同时告知当事人。

接受投诉材料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按照行政复议的法定程序办理。

第三章 受理

第二十一条 同一案件的申请人超过5人的,应当于案件受理之日起5日内推选1至5名代表参加行政复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推选出的,由行政复议机构指定代表人。

代表人的行为对被代表人发生法律效力,但是变更、放弃、和解或撤回行政复议申请的,须经被代表的申请人同意。

第二十二条 行政机关的同一具体行政行为涉及两个以上的利害关系人,其中部分利害关系人申请行政复议的,行政复

议机构应当在受理申请后通知未申请行政复议的其他利害关系人作为第三人参加行政复议。

第三人有权提出与本案有关的行政复议请求,对行政复议机关的决定不服,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行政复议机构通知第三人并确定其是否参加行政复议的期间不得超过10日,不计入法定审理期限。

第二十三条 申请人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递交行政复议申请书、证明材料的,行政复议机构接收后,应当告知申请人在5日内提交有关材料的原件。

第二十四条 行政复议机构对行政复议申请审查后,认为符合受理条件的,应当在5日内制作《行政复议申请受理通知书》和《行政复议答复通知书》并分别送达申请人和被申请人。

(一)《行政复议申请受理通知书》应当载明受理日期、案件审理人员,告知申请回避、举行听证的权利。

(二)《行政复议答复通知书》应当载明受理日期、提交答复的要求、案件审理人员,告知申请回避、举行听证的权利。

行政复议机构在受理具有重大影响的行政复议案件后应当同时书面报告行政复议机关。

行政复议机构收到行政复议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后认为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应当于5日内报请行政复议机关向申请人制发《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

第二十五条 被申请人向行政复议机关提交《行政复议答复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一) 被申请人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职务;

(二) 被申请人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事实、证据、理由和依据;

(三) 对申请人的行政复议请求及事实与理由逐条进行答辩和必要的举证;

(四) 说明对有关具体行政行为建议维持、变更、撤销或者确认违法,建议驳回行政复议申请,进行行政复议调解等答复意见;

(五) 作出答复的时间。

被申请人提交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相关材料应当装订成卷并附目录和说明。

行政复议机构应当在收到被申请人提交的《行政复议答复书》之日起5日内,将《行政复议答复书》副本发送申请人并告知其查阅、复制相关证据材料的权利。

第二十六条 行政机关作出具体行政行为时,未制作或送达法律文书,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只要能证明具体行政行为存在且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行政复议机构应当受理。

第二十七条 行政复议机关无正当理由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的,申请人有权向其上一级行政机关申诉。

上级机关认为行政复议机关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的理由不能成立的,应当于5日内责令其受理。受到责令的机关应当立即受理并报告上级机关。

上级机关审查申诉的时间不计入行政复议申请期限。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上级行政机关应当直接受理下级机关管辖的行政复议案件:

(一) 已经责令下级机关受理,下级机关仍不受理的;

(二) 下级机关与被申请人的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审理的;

(三) 上级行政机关认为有必要直接受理的。

第二十九条 法律、法规规定了行政复议前置程序,当事人未经行政复议直接提起行政诉讼被人民法院驳回的,从起诉之日起至法律文书生效之日的期间不计入行政复议申请期限。

第三十条 行政复议机关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后,发现申请人已对同一具体行政行为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且已被受理的,应当终止行政复议,但行政复议前置的除外。

第三十一条 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但被申请的行政行为存在严重违法或不当情形,行政复议机关应当根据《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的规定,对被申请的行政行为按照行政执法监督程

序处理。

第四章 审理

第三十二条 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为依法履行行政复议职责提供必要的保障,设立必需的案件审理场所,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保证办案必备的交通、通讯、调查取证工具及其他必需的办公条件。

第三十三条 行政复议机关审理行政复议案件,应当对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适当性进行全面审查。

行政复议机构审理案件应适用证据规则认定案件事实。行政复议证据规则由省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另行制定。

第三十四条 经初步审查事实清楚、情节简单的行政复议案件,经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批准,可以由1名行政复议人员审理,1名行政复议人员协助审理,适用简易程序。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案件,应当由3名以上单数的行政复议人员组成合议庭以合议方式审理。

(一) 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指定一名行政复议人员担任主审,具体负责案件审理。

(二) 合议组各成员应当根据案件证据材料和证据适用规则及相关法律依据,对认定案件事实和适用法律分别提出书面意见。

(三) 合议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合议意见,由主审人员拟定行政复议决定书,报请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或行政复议机关领导签发。

重大、疑难、复杂案件,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将拟定的行政复议决定提请行政复议机关领导集体讨论作出决定。

行政复议简易程序由省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另行制定。

第三十五条 行政复议机构承办行政复议案件的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当事人也有权申请其回避:

(一) 是本案的当事人或其近亲属的;

(二) 与本案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审理的。

当事人申请回避,应当在案件审理终

结前提出;实行听证审理的,应当在听证程序终结前提出。

第三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设立专家咨询机构。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必要时可以向相关领域的专家征询意见,作为形成案件处理意见的参考。

第三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聘请专家、学者与行政复议机构专职行政复议工作人员组成行政复议委员会,共同审理重大、疑难、复杂的行政复议案件。

行政复议委员会以听证、合议方式审理、议决案件,拟定行政复议决定书后,由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报请本级政府领导签发。

第三十八条 行政复议机构可以以听证方式审理行政复议案件,采取质证、辩论等方式,听取申请人、被申请人、第三人的意见、证人证言、鉴定人的说明,以及其他有关人员的意见,核实证据,查明事实。

听证审理应当公开举行,但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的案件不得公开。

行政复议听证规则,由省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另行制定。

第三十九条 行政复议机关在行政复议过程中,发现被申请人或其工作人员作出具体行政行为时,存在严重职务违法行为或涉嫌职务犯罪的,应将相关材料移送纪检、监察或司法机关处理。

第四十条 行政复议期间,行政复议机关发现申请人不适当,但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严重违法或不当,在决定驳回申请的同时,应当根据《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的规定做出处理。

第五章 调解与和解

第四十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经行政复议机关主持调解,当事人达成协议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制作《行政复议调解书》。

《行政复议调解书》应当载明以下内容:

(一) 申请人申请行政复议的请求、事实和理由;

(二) 被申请人答复的事实、理

由、证据和依据；

(三) 行政复议认定的事实和相应的证据；

(四) 进行调解的基本情况及其结果；

(五) 当事人履行调解书的义务。

《行政复议调解书》加盖行政复议机关印章，经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即具有法律效力。

第四十二条 行政复议机关经审查认为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违法或者不当，可以在作出行政复议决定前，以建议、协调、调解等方式促使被申请人改变具体行政行为或与申请人达成和解。

被申请人改变具体行政行为或者与申请人达成和解，应在法定审理期限届满前完成。

第四十三条 被申请人改变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或者与申请人达成和解，申请人撤回行政复议申请，符合下列条件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准许并终止行政复议：

(一) 撤回申请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二) 被申请人改变具体行政行为或者与申请人达成和解，不得违反或规避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不得超越或者放弃法定职责；不得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三) 被申请人书面告知行政复议机关改变或者决定改变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或者提交与申请人达成的和解协议；

(四) 第三人无异议。

第四十四条 经行政复议机关准许和解并且终止行政复议的，应当在《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中载明和解的内容。申请人和被申请人应当履行和解协议。

申请人以同一事实和理由再次申请行政复议的，不予受理。但是，被申请人不履行和解协议或者申请人提出证据证明和解违反自愿原则或和解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强制性规定的除外。

第六章 决定

第四十五条 申请撤回行政复议申请不符合法定条件的，行政复议机关不

予准许。

申请人与被申请人达成的和解协议内容不合法的，行政复议机关不得终止行政复议。

对前两款规定情形，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在法定审理期限内及时作出行政复议决定。

第四十六条 行政复议期间被申请人自行撤销或者变更原具体行政行为的，应当同时书面报告行政复议机关。

被申请人自行撤销或者变更原具体行政行为后，申请人要求对原具体行政行为继续审理的，行政复议机关经审理认为原具体行政行为合法、适当的，可以终止行政复议。

第四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作出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的决定：

(一) 被申请人未履行法定职责，责令履行已无实际意义的；

(二) 具体行政行为违法，但不具有可撤销的内容，或者撤销已无实际意义的；

(三) 具体行政行为违法，但撤销会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 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依法不成立或者无效的；

(五) 被申请人在法定期限内拒不提出答复和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相关材料，但不适合撤销的。

第四十八条 被申请人应当及时、全面履行行政复议决定。

被申请人对行政复议决定有异议的，可以向行政复议机关提出，但不影响行政复议决定的执行。

申请人、第三人对行政复议决定提起行政诉讼后，被申请人不得在行政诉讼中与行政复议机关抗辩。

第四十九条 处理程序问题的行政复议法律文书可以由行政复议机构负责人签发，使用行政复议机关的行政复议专用章。

对案件实体问题作出处理的行政复议法律文书，应当由行政复议机关负责人签发，使用行政复议机关的印章。

第五十条 《行政复议决定书》送达

后，发现有需要补充、更正的情况，但是不影响行政复议决定的实质内容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制发《行政复议决定补正通知书》，并且送达申请人、被申请人和第三人。

第五十一条 行政复议案件终结后，行政复议机构应按照国家档案管理法律、法规和省人民政府法制机构的规定做好行政复议案件材料立卷归档管理工作。

第七章 指导和监督

第五十二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行政复议案件质量评查制度。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应当定期对本级政府部门及下级政府办理的行政复议案件进行评查，监督、指导、促进行政复议工作。

上级政府部门对下级部门的行政复议工作应当加强指导和监督。

第五十三条 除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或当事人隐私依法不得公开的案件外，行政复议机关可以将作出的行政复议法律文书上网公布，供全社会公开查阅、监督。

第五十四条 行政复议机关作出行政复议决定书、行政复议终止决定书、不予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驳回行政复议申请决定书等，在送达当事人后10日内应当及时向上一级行政机关报送备案：

(一) 县级政府向市州政府报送备案；

(二) 市州政府向省政府报送备案；

(三) 政府部门向本级政府报送备案。

行政复议法律文书报送案由上级机关的行政复议机构受理。

行政复议机关不按照规定将行政复议法律文书报送备案的，上级机关应责令其改正，并予通报批评。

第五十五条 各级行政机关应当将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的情况，按照国务院及省人民政府法制机构关于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统计报告制度的规定，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如实填写并及时报送案件统计报表。

第五十六条 被申请人不履行行政

复议决定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依职权检查、督促、责令其限期履行。

对前款规定情形，申请人、第三人向行政复议机关申请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在接受申诉后7日内责令被申请人限期

履行。

被申请人自收到《责令履行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必须履行行政复议决定书，并将结果报告发出责令的机关。

第八章 附 则

第五十七条 本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施行。

2003年10月22日发布的《甘肃省人民政府处理行政复议案件程序规定》同时废止。

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

(第70号)

《甘肃省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办法》已经2010年9月3日省人民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0年11月1日起施行。

代省长 刘伟平
二〇一〇年九月九日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循环经济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再生资源，是指在社会生产和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已经失去原有全部或部分使用价值，经过回收、加工处理，能够使其重新获得使用价值的各种废旧物质。

再生资源分为生产性再生资源、生活性再生资源和其他特定废旧物品：

(一) 生产性再生资源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废料等，报废的机械设备、机动车辆等，作为废旧物资处理的仓储积压产品、残次品，废柴油、机油等；

(二) 生活性再生资源包括：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废旧金属、塑料、纸张、棉麻、毛、骨、玻璃、橡胶等；

(三) 其他特定废旧物品包括：废旧电子产品、电池、医疗器械等。

第三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及相关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遵守本办法。

法律法规对危险废物、严控废物等回

收综合利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四条 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应当有利于防止环境污染，有利于资源的循环利用，有利于改善城乡容貌，有利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发展规划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制定落实优惠政策，促进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事业发展。

第六条 商务行政主管部门是再生资源回收管理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和实施再生资源回收产业政策、回收标准和回收行业发展规划。

发展和改革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除工业和通信业以外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负责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重大问题的协调和重大示范工程的组织实施。

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以下与发改部门统称为“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主管部门”）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工业、通信业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审批、核准和备案；负责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减免税收的认证；负责推广应用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

县级以上财政、公安、工商、环保、规划、科技、城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管理的有关工作。

第七条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协会要充分发挥行业自律性组织的作用，配合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研究制定行

业标准、发展规划以及经营网络体系建设规划，反映会员的正当要求，维护行业利益，协助加强行业管理和维护行业经营秩序，加强对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规范化管理。

第八条 鼓励各行业和城乡居民积攒、分类交售再生资源。

鼓励对再生资源进行无害化、资源化循环利用，建立再生资源回收和综合利用相链接的示范化基地，支持建设再生资源交易市场并发展拆解中心、综合利用基地，形成再生资源回收、分类再使用、再生利用联动发展的产业链。

第九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的宣传工作，普及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的知识，增强全社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意识。

第十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安排再生资源回收和综合利用资金，用于扶持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和综合利用的产业发展和科学研究。

第二章 回收管理

第十一条 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保护环境的原则，结合本地经济发展水平、人口密度、环境和资源等情况，制定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规划，建立规范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

鼓励各级供销合作社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业务，参与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充分利用现有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网点，建设回收、分拣和加工利用一体化经营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

第十二条 设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场所应当符合本地区行业发展、网络体系建设规划和环保要求,不得在城市主干道、排洪道、河道两侧、水源保护地500米区域内建设再生资源回收集散市场。

第十三条 逐步建立以城市社区和乡镇为基础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

新建住宅区的规划设计,应当按照再生资源经营网络体系建设规划预留社区回收站(点)所需场地。

已经建成的住宅区,由业主委员会或者业主委托的物业管理企业按照再生资源经营网络体系建设规划,提供社区回收站(点)所需场地。

鼓励社区自主建立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指导社区居民分类处置生活废弃物。

第十四条 从事再生资源回收活动的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应当符合再生资源回收从业标准以及工商行政管理登记条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时应当在经营范围中注明回收再生资源的类别。

第十五条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在取得营业执照后30日内,应当向登记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的同级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备案事项发生变更时,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向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回收废旧金属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除向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外,还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15日内,向经营场所所在地县区级公安机关备案;备案事项发生变更时,回收废旧金属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应当自变更之日起15日内向所在地公安机关办理变更手续。

备案事项包括登记注册名称、日期、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经营场所、性质、经营范围、营业期限等。

第十六条 设立回收站(点)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与环境卫生设施统一规划布局,不得影响社区容貌;

(二) 有围墙、顶棚等必要的防扩散、防渗漏设施,不得影响社区环境;

(三) 占地面积与回收业务相适

应;

(四) 对回收物品及时清运,回收站至中转站和再生资源集贸市场间配备相应的封闭式运输设备。

第十七条 再生资源的分拣、集散、储存,初加工等应当在集贸市场进行,集散市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与居民区、医院、学校、办公区等公共场所相对隔离;

(二) 设有隔离围墙,不影响城市容貌;

(三) 地面硬化,运输道路畅通;

(四) 再生资源分类储存,采取防扬撒、防渗漏等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五) 定期消毒;

(六) 具备防火防盗设施;

(七) 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十八条 废旧市政公用设施、生产性废旧金属应当由在工商部门注册的“生产性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企业收购和处置,签订收购合同,并对出售者情况进行登记,登记资料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两年。

废旧市政公用设施收购合同应当如实登记出售单位名称、经办人姓名、住址、身份证号码,不得收购无出售单位出具报废证明的废旧市政公用设施。运输废旧市政公用设施时应当持有注明物品品种、数量的收购合同。

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合同应当如实登记物品的名称、数量、规格、新旧程度等;出售人为单位的,应当查验出售单位开具的证明,并如实登记出售单位名称、经办人姓名、住址、身份证号码;出售人为个人的,应当如实登记出售人的姓名、住址、身份证号码。

第十九条 再生资源回收可以采取上门回收、流动回收、固定地点回收等方式。

第二十条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从事流动回收活动时,不得在机关、学校、医院、部队和居民住宅区内高声唱收、噪声扰民,影响单位和居民的正常工作和生活;要做到日收日清,不得超时堆放、焚烧废物。

第二十一条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禁止收购下列物品:

(一) 无报废证明的井盖、井蓖等市政公用设施;

(二) 枪支、弹药和爆炸物品;

(三) 剧毒、放射性物品及其容器;

(四) 无合法来源证明的铁路、油田、供电、通讯、矿山、水利、测量、消防等专用器材;

(五) 公安机关通报寻查的赃物或者有赃物嫌疑的物品;

(六) 法律法规禁止回收的其他物品。

第二十二条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在经营活动中发现有公安机关通报寻查的赃物或有赃物嫌疑的物品时,应当立即报告公安机关。

第二十三条 再生资源的收集、储存、运输、处理等全过程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污染防治标准和技术规范。

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和个体经营者,不得随意对废弃物进行焚烧。

第二十四条 鼓励在乡镇建立废旧农膜回收站(点),并结合地膜补贴开展“交旧领新”或“以旧换新”工作;鼓励建立乡村物业管理站,建设田间垃圾收集设施,对农村垃圾(废旧农膜、塑料制品、农资包装瓶袋等)进行定点堆放、定期处理。

第二十五条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有义务按照避免资源浪费,抑制废弃物产生,促进资源回收再利用的原则,尽可能延长用品的使用年限,鼓励使用再生制品。

第三章 综合利用

第二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培植再生资源利用企业,支持再生资源利用企业技术改造和产品研发,扶持再生资源利用产业发展。根据当地实际,可以采用贴息等方式向再生资源利用科研开发和推广应用项目提供贷款。

第二十七条 鼓励单位和个人投资建设技术含量高、工艺先进的再生资源利用项目。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项目和技术改造的优惠政策。

第二十八条 支持开展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推广运用。对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享受相应的经费扶持和优惠政策。

第二十九条 开办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应当按照规定获得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后，到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自登记之日起一个月内向所在地同级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主管部门备案。

第三十条 工业企业应当将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纳入技术改造计划，建立和完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设施，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发展高新科技，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减少污染，提高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应当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发展高新科技，改造传统产业，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限制高消耗、高污染产业发展。禁止转让、生产或者采用列入淘汰名录的技术、工艺、设备和产品。

第三十一条 在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建设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经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发改部门批准，可减免城市建设配套费。

第三十二条 企业应当在可回收利用的产品、产品零部件及包装物上标注可回收利用标识，便于识别其材料的性质和种类。

利用再生资源生产的产品、产品零部件及包装物上，应当标注再生品标识，便于循环使用。

第三十三条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

品的生产、销售，应当符合安全生产、卫生、质量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三十四条 建立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认定制度。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认定工作，由省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省财政、税务部门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认定实行由企业申报，市州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初审，省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委员会集中审定的制度。

第三十五条 经认定并获得省工业和信息化行政主管部门颁发《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生产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第三十六条 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定期向市州、县区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主管部门报送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情况的统计报表。

第三十七条 企业设计、生产产品和包装物，应当提高原材料的利用效率，优先使用可再利用和可资源化的材料，抑制产品的过度包装，促进产品包装的减量化和再利用。

提倡企业利用自身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可以利用的再生资源；不能自行利用的，应当及时向回收经营者交售，无法回收再利用的应当负责妥善处理。

第三十八条 鼓励和扶持废旧农膜回收及加工，对废旧农膜回收加工的企业建设项目给予贴息和相应的税收支持。

第三十九条 鼓励优先购买再生资源

综合利用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相等条件下，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选择采购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

第四十条 司法或者行政执法主管部门处理没收的假冒伪劣商品、违法的音像制品和书刊等，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应当进行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所获收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一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由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由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处以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违反本办法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公安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可处以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三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予以处罚。

第四十四条 违反本办法第二十规定的，由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主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处以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五条 违反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关规定的，按照《甘肃省资源综合利用条例》予以处罚。

第五章 附 则

第四十六条 本办法自2010年11月1日起实施。

甘肃省陆生野生保护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补偿办法

(第71号)

《甘肃省陆生野生保护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补偿办法》已经2010年9月3日省人民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0年11月1日起施行。

代省长 刘伟平

二〇一〇年九月九日

第一条 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因陆生野生保护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享有政府补偿的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和《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

保护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陆生野生保护动物是指列入国家和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国家和省保护的有益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陆生野生动物名录的陆生野生动物。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普及宣传相关野生动物习性和防范知识,预防和控制野生动物造成的危害,保障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人身财产安全。

第四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害人有权依照本办法申请政府补偿:

(一) 对从事正常生产和生活的人员造成人身伤害的;

(二) 对圈养或者在依法划定的区域内放牧的牲畜造成伤害的;

(三) 对在依法划定的区域内种植的农作物、生产生活设施等造成直接损失的;

(四) 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损失。

第五条 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无权获得政府补偿:

(一) 对主动攻击和故意伤害陆生野生动物的人员造成人身伤害的;

(二) 对进行非法狩猎活动或者擅自进入自然保护区、禁猎区、野生动物繁殖场所的人员造成人身伤害的;

(三) 对在依法划定的生产经营区域以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直接损失的;

(四) 驯养繁殖、运输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的;

(五) 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不予补偿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时,乡镇、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立即组织救治,村民(居民)委员会应当积极配合。救治费用按照医疗保险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的,受害人或者其监护人、委托人应当及时报告发生地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接到报告的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派出不少于两人的专业技术人员,对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的情况进行现场勘查,做好调查笔录和现场影像资料取证,并宣传有

关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的政府补偿政策。

村民(居民)委员会应当积极协助受害人或者其监护人、委托人报告情况,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做好现场勘查、调查核实等工作。

第八条 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申请补偿的,应当在抢救治疗结束后90日内向发生地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造成财产损失申请补偿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受损失之日起15日内向发生地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内容包括下列事项:

(一) 受害人的姓名、性别、年龄、住址和身份证件;属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载明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名称、地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职务;

(二) 具体的事实、理由、补偿要求;

(三) 受害人提出人身伤害补偿,需要进行劳动能力鉴定的,应当提交劳动能力鉴定证明。劳动能力鉴定经受害人申请,由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市州或省劳动能力鉴定机构进行鉴定;

(四) 申请财产损失补偿的,应当申请财产损失认定。财产损失认定由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民政部门确定。

申请可以书面提出,也可以口头提出。口头申请的,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当场记录申请的主要内容,并由受害人签字认可。

第九条 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接到补偿申请后,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0日内提出认定意见书。对应当给予补偿的,报市州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复核确认。对不属于政府补偿的,应当书面告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

复核、确认一般应当在5日内完成,需要现场复核的不得超过15日。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民政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和医疗机构共同做好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确认工作。

第十条 依法认定应当给予补偿的,补偿费按照下列规定计算:

(一) 造成人身伤害但未丧失劳动

能力的,补偿金额最高为上年度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3倍;

(二) 造成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补偿金额最高为上年度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0倍;

(三) 造成大部丧失劳动能力的,补偿金额最高为上年度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5倍;

(四) 造成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补偿金额为上年度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8倍;

(五) 造成死亡的,补偿金额为上年度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20倍;

(六) 损毁农作物、生产生活设施等造成直接损失的,按直接损失折成当地市场价给予补偿;

(七) 伤害家畜的,对受伤家畜的补偿金额最高按此家畜当地市场价的20%给予补偿;对死亡家畜的补偿金额按此家畜当地市场价的80%给予补偿;

(八) 造成其他损失的,按实际损失的50%给予补偿。

第十一条 省、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预防控制,宣传培训和陆生野生动物造成损害补偿等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补偿经费省财政负担50%,县市区财政负担50%。

第十二条 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将市、州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确认书移送同级财政部门,县级财政部门应当根据确认书一次性直接支付申请人,省财政负担部分每年年终实行报账制结算。

经确认补偿的,申请人支付的首次劳动能力鉴定费应当一并核报。

受到陆生野生动物伤害未参加医疗保险的、或家庭生活困难,符合救助条件的,由当地民政部门给予生活保障和救助。

第十三条 虚报、骗取补偿费的,由县级以上林业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退回补偿费,可并处虚报、骗取数额同等金额的罚款;虚报、骗取金额低于500元的,最低罚款金额不低于500元。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四条 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其主管部门或者监察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玩忽职守，不履行法定职

责的；

(二) 利用职务之便虚报、冒领补偿费的；

(三) 徇私舞弊，贪污挪用补偿费的。

第十五条 鉴定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鉴定工作中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2010年11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

(第72号)

《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办法》已经2010年9月20日省人民政府第63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0年11月1日起施行。

代省长 刘伟平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保障农村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是指政府对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农村常住居民实行的救助制度。

第三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坚持以人为本、保主保重、公开公平、分类施保、动态管理的原则。

第四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制，按属地进行管理。

第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要将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

第二章 保障对象及标准

第六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是指具有我省农业户口，且在当地农村居住一年以上，因病、因残、因灾以及生存条件恶劣等原因造成上年度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地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居民。

第七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

准，由市（州）或县级人民政府根据维持当地农村居民基本生活所必需的衣、食、住、行、用等费用确定，并报上一级政府备案后公布执行。

第八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要根据当地经济发展及生活必需品价格变化适时进行调整。

第九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原则上按四类施保。

一类：主要成员重度残疾、缺失劳动力，基本没有收入来源的家庭；家庭主要成员常年患病，经济负担沉重，严重收不抵支的家庭；因意外事故或家庭变故造成无法维持基本生活的单亲家庭。

二类：家庭生活比较困难，且需要政策扶持的计生两户和供养大学生的家庭。

三类：虽有劳动力，但因家庭成员残疾或多病，导致维持基本生活困难较大的家庭。

四类：其他难以维持基本生活的困难家庭。

上述四类中，一、二、三类应占受保对象的70%以上，第四类低保对象要严格控制30%以内。

第十条 各类保障对象的补助水平必须拉开档次。一类补助水平达到国家确定的贫困线标准。二、三、四类补助水平在一类补助水平的基础上分别依次下调25%左右。

第十一条 家庭生活水平高于当地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或其他不符合规定的，不得纳入保障范围。

第十二条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是指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按国家有关农民人均纯

收入统计办法核定的上年度收入的总和。包括：家庭生产经营性收入、外出务工经营收入、工资收入及其他收入。

第十三条 优待抚恤金、奖学金、救灾款、新农合和义务教育阶段享受的各类补贴等不计入家庭收入。

第三章 申请审批与管理

第十四条 申请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按以下程序办理：

(一) 个人申请。农村困难家庭由户主向受村委会委托的村民小组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 家庭收入摸排调查。由村民小组按有关规定对申请人家庭收入和实际生活水平进行摸底核对，并按困难程度进行排序。

(三) 村级评议。村委会依据村民小组摸底排序情况，在进行调查核实的基础上，召开村评议小组会议提出评议意见，并将评议意见返回村民小组予以公示，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对象名单等相关材料报乡镇人民政府审核。

(四) 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审核前须组织人员进村入户进行核实，核实结果报县级民政部门审批。

(五) 县级民政部门审批。审批结果须返回村民小组予以公示，并向符合低保条件的对象以户为单位发放《甘肃省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对未予批准的委托乡镇人民政府送达不予保障的书面通知。

第十五条 县乡两级在民主评议和公示过程中，须做好事前宣传、事中指导和事后监督，确保评定工作透明公正。

第十六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须

建立县、乡、村三级档案管理制度。

第十七条 各级民政部门要对属于扶贫对象的农村低保对象,及时与扶贫部门进行制度、政策、信息等方面的衔接。

第十八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实行动态管理。家庭收入无明显变化的低保对象应保持相对稳定,对收入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每年审核调整一次,形成有进有退的动态管理机制。

第十九条 县级民政部门统一安排,乡镇人民政府具体负责,对阶段性丧失劳动能力的低保对象,每年摸底排查一次,并将结果作为其是否继续享受农村低保的依据。

第四章 资金筹集、管理与发放

第二十条 农村低保资金和工作经费由各级政府分别按规定比例和保障需要的原则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安排。

第二十一条 各级人民政府分配农村低保资金时,应向贫困地区尤其是特困县、乡、村倾斜。

第二十二条 农村低保资金按季度发放。民政部门按照实际保障人数将相关材料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资金由财政社保专户拨入惠农专户,通过“一折统”进行发放。

第二十三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以县(市、区)为单位进行核算和管

理,实行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第二十四条 监察、审计等部门要依法对农村低保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五章 责任追究

第二十五条 县级以上民政部门是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主管部门,对本办法负主要责任。

第二十六条 乡镇人民政府对辖区内低保对象的审核和日常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

村民委员会受乡镇人民政府委托,对本村低保对象调查摸底和民主评议工作的公开、公正负直接责任。

村民小组受村委会委托,要做好对农户收入的摸底排查和比较排序工作。

第二十七条 从事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工作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或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一) 无正当理由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拒不受理的;

(二) 违反规定为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办理低保手续的;

(三) 贪污、挪用、扣押、拖欠低保金的;

(四) 其他违规违纪行为的。

第二十八条 采用虚报家庭收入、伪造证明材料等不正当手段骗取农村低保金的居民,情节较轻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给予批评教育,追回冒领的低保金;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扰乱民主评议秩序,故意撕毁公示文件,对低保工作人员进行人身攻击和侮辱谩骂的,应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第二十九条 县(市、区)民政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在全省范围内通报批评:

(一) 不严格执行政策规定,工作严重失误造成不良影响的;

(二) 违反政策规定弄虚作假的;

(三) 对群众来信来访处理不当,引发集体上访、越级上访及其他恶性事件的;

(四) 低保金未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的;

(五) 在工作检查中发现并查实的其他违规问题。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条 各市(州)、县(市、区)可依据本办法,结合当地工作实际,制定具体的操作规程。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自2010年11月1日起施行。

甘肃省耕地质量管理办法

(第74号)

《甘肃省耕地质量管理办法》已经2010年11月15日省人民政府第66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予公布。自2011年1月15日起施行。

代省长 刘伟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农业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耕地质量保护、建设、监测、验收、监督管理等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耕地质量,是指由耕地地力、田间基础设施、耕地环境质量等构成的满足农作物安全和持续生产的能力。

耕地质量管理包括对耕地的使用和养

护、耕地地力建设、耕地质量监测、农田环境质量监测、补充耕地的质量评价与检查验收。

第四条 耕地质量管理应当科学规划、合理利用、用养结合、严格保护。

非农业建设占用耕地的,按照占补平衡的原则,补充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补充耕地质量低于占用耕地质量的,占用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使其达到占用耕地的质量水平。

第五条 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

省耕地质量保护建设工作，组建耕地质量验收专家库。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耕地质量的保护建设与监督管理，主要职责是：

- (一) 依法对影响耕地质量的行为进行调查；
- (二) 对占补平衡补充耕地的质量进行评定验收；
- (三) 组织实施耕地质量的等级认定；
- (四) 对耕地质量实施动态监测；
- (五) 拟定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技术规程；
- (六) 组织实施耕地质量建设，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质提升、中低产田改造、科学用水、新技术研发等技术推广活动，为耕地使用者提供技术指导和服

务。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可委托其所属的土壤肥力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工作。

国土资源、环境保护、水利等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工作。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从土地出让金用于农业土地开发的资金中，划出一定比例用于耕地质量建设，将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第二章 保护与建设

第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制定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规划，支持和鼓励耕地使用者采取下列措施提高耕地质量：

- (一) 增施有机肥、种植绿肥、秸秆还田等培肥地力技术；
- (二) 测土配方施肥、水肥耦合等科学施肥技术；
- (三) 少耕、免耕等保护性耕作技术；
- (四) 盐碱化耕地治理与改良技术；
- (五) 其它有利于提高耕地质量的措施。

第八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本行政区域内耕地的保护和建设，建立耕地质量管理长效机制。

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

组织耕地使用者维护田间基础设施，改善耕作条件。

耕地使用者应当合理利用耕地，采用有利于保护和提高耕地质量的耕作技术，科学、合理、安全使用农业投入品，降低耕地中重金属和农药的残留量，及时清理、回收塑料薄膜等农业废弃物。

第九条 禁止向耕地及灌溉渠道等农田基础设施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固体废物；禁止在田间焚烧秸秆。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化肥等农业投入品。

第十条 作为肥料直接施入耕地的污泥、粉煤灰及城乡生活垃圾等，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耕地灌溉用水应当符合国家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第十一条 严格控制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经批准的非农建设项目确需临时占用周边耕地的，应当经土地承包者同意，并给予一定补偿。临时用地期满后，占用者应当及时修复，并达到原耕地地力标准。

第十二条 新建耕地的建设项目在立项前，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参与可行性论证。项目建成后，应当进行耕地质量验收和评定。

第十三条 耕地质量建设项目验收的主要内容应当包括：

- (一) 耕地基础地力，主要包括耕地立地条件、剖面性状的勘验和对土壤酸碱度、有机质、全氮、有效磷、速效钾等主要地力数据的测定。
- (二) 田间基础设施，主要包括梯田化水平、地面平整度、灌溉及排涝能力等。
- (三) 土壤环境质量，主要包括对污染源、污染物、污染面积等环境状况的调查和土壤中相关重金属含量的测定。

第十四条 耕地质量建设项目验收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一) 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向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耕地质量验收申请。

(二) 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土壤肥力管理机构负责采集土壤样品，填写记录单，并将采集的土壤样品送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验。

(三) 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省耕地质量验收专家库中抽取不少于5人的专家，组成验收专家组，对申请验收的项目进行实地勘察。

(四) 验收专家组根据现场勘测结果和土壤样品检测报告，按照验收标准逐项评定，形成耕地质量验收报告。验收专家对认定结论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予以注明。

(五) 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耕地质量验收报告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符合条件的，向项目建设单位发放耕地质量验收合格证书；对不符合条件的，应当通知项目建设单位并说明理由。

项目建设单位对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验收结论之日起15日内向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复审申请。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在20日内做出复查结论。

第三章 监督与管理

第十五条 耕地质量实行等级认定制度，认定的程序和标准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耕地质量实行例行监测制度。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组织开展耕地质量调查，发布耕地质量信息，建立和健全耕地质量监测体系和预警预报系统，设立耕地质量固定监测点。

受委托的土壤肥力管理机构要对耕地质量实施动态监测，将监测结果及时上报同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并建立耕地质量管理档案。按照不同耕地类型，指导耕地使用者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土壤改良，培肥地力，合理使用。

第十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破坏耕地质量监测点的基础设施和保护性标志。确需对监测点移位的，应当征得监测点设立者的同意。

第十八条 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对经监测确认已经遭受污染、不适宜农产品安全生产的耕地，应当提出禁止生产

农产品的耕地区域和品种,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并设置标示牌。经修复和治理监测合格后,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变更或拆除标示牌。

第十九条 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建立耕地质量管理档案,在土地承包合同中载明耕地质量状况,明确规定耕地质量保护的内容和要求。

第二十条 土地承包经营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和提高耕地质量。承包经营权终止或变更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村民委员会应当对承包耕地的质量现状进行评定。承包方造成耕地质量下降的,应当承担合同约定的责任;改变耕地用途、造成永久性损害、无法继续从事农业

种植的,承包方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造成耕地质量下降的,由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因取土或种植行为破坏耕地耕作层的,处每亩1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

(二) 向耕地倾倒、堆放、处置废弃物,不能消除影响造成危害的,处1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二条 违反本办法的行为涉及其他部门职权范围的,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将相关资料移交有关主管部

门。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县级以上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第二十三条 从事耕地质量保护和建设的国家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由其所在单位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四条 法律法规对违反本办法的其他行为,已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2011年1月15日起实施。

省政府重要决定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 加强和改进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决定

甘政发[2010]31号 2010年4月16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是政府社会管理的重要职能,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具体体现,是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保障。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解决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体制性、机制性、保障性问题,更好地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特作如下决定:

一、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一) 完善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机制。各级政府要建立由政府分管领导主抓的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主要负责组织制定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政策规定和规划,深化和拓展“五整顿”、“三加强”工作措施,全面开展创建“平安畅通县区”活动,监督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落实道路交通安全主体责任,

协调解决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对道路交通安全实行综合治理,努力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水平。要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列入各级政府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对因失职渎职导致发生重大交通事故的,依法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二) 加强城市交通安全管理。县级以上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对城市建设项目进行交通影响评价,制定城市交通发展战略规划,增加道路容量和路网密度,建设具有合理层次序列的城市道路网,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推动畅通工程向深度和广度拓展,提高城市道路交通管理水平。抓好大型公共建筑物、住宅小区、繁华商业街区、学校等人口密集区的停车场配建工作,合理调控停车需求,改善城市静态交通秩序。加大科技投入,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水平,完善道路交通管理指挥中心系统功能,提高指挥、调度、控制能力,确保交通拥堵、交通事故得到及时处理。切实

落实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政策和措施,确立公共交通在城市交通中的主导地位。

(三) 加强高速公路和国省道交通安全管理。科学合理设置全省道路标识和监控设施,按照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原则,稳步推进高速公路监控系统建设。交通运输和公安部门要依托现有高速公路信息资源和视频监控平台,建立适应高速公路网络化管理需要的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的高速公路交通管理指挥中心,共同制定科学合理的高速公路突发事件、恶劣天气管控措施。建设部门要按照公路工程建设标准对新建高速公路配置智能监控系统。要在高速公路和国省道事故多发等重点路段,安装道路通行信息可变提示板,完善远距离、多点提示预告知设施,逐步建成集指挥调度、卡口拦截、车流检测、超速抓拍、数据传输等功能为一体的智能交通管理体系,切实提高安全预警、事故防范、治安案件先期处置和应急管理的能力。

(四) 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体系和专业管理队伍。规范“村村通公路”建设,全面提高农村道路设计标准和安全性能。培育新型农村客运市场,保证农民出行安全便利。全面落实国务院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政策,加快报废车辆回收和拆解点的布建工作。加强农村摩托车、低速载货汽车、三轮汽车和拖拉机管理,提高机动车辆纳管率。

二、全面落实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工作措施

(一) 加强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建立道路交通事故分析研判制度,对重点交通违法行为实施专项整治。加大对超速行驶、疲劳驾驶、酒后驾驶、客车超员、货车超载、未按规定车道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遏制因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造成的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建立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制度,公开举报电话和奖励额度。

(二) 加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各地政府要制定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规划,交通运输、公安、安监、建设等部门协调联动,深入排查治理道路设计、建设、维护及交通安全设施等方面存在的事故隐患,按照“减少存量、遏制增量”的总体要求,确定隐患等级,制定治理措施,分级治理,挂牌督办,确保治理到位,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三) 加强车辆和驾驶人管理。进一步强化对机动车驾驶人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严把驾驶人考试关。加强对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资格管理、计量认证管理和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机动车强制报废制度。加强对道路运输企业的安全管理,进一步落实道路运输企业安全标准化的评估工作。落实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严把运输经营者市场准入关、营运车辆技术状况关、营运驾驶人员从业资格关。加强对汽车客运场站的安全监督,进一步深化客运和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的安全管理,鼓励在大型营运客车、重型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上安装使用汽车行驶记录仪,强化动态安全监管。

(四) 落实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责任。深入实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程和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将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作为精神文明建设和普法教育的重要内容。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义务,切实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实现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在网络、电视、广播、报刊等媒体和公园、广场、街道等公共场所开辟宣传专栏,制作免费的道路交通安全公益广告。

(五) 建立健全道路交通事故救援体系。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各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道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联动机制,协同处理交通事故。建立110、119、122报警服务平台与120急救平台间交通事故信息通报、反馈制度,实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与消防、医疗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同步联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设立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资金来源和使用管理依照《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462号)和财政部、保监会、公安部、卫生部、农业部联合制定的《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试行办法》(财政部令第56号)执行。高速公路重特大交通事故、道路阻断等公共安全事件,纳入沿线政府应急管理体系。

三、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基础设施建设

(一) 完善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工程项目,要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设计建设安全设施。安全设施投资要纳入建设项目预算,建设项目应当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安全评价和安全设施检查验收。省交通运输厅要将高速公路交警营房建设编入新建高速公路可行性研究报告,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积极向国家有关部门争取纳入高速公路建设规划,做到同步规划设计、同步施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避免高速公路建设重复征地、重复投资和资源浪费问题;对已建成的高速公路,省发展改革委要在营房建设项目审批方面给予积极支持。高速公路交警营房维修和办公设备购置经费由省财政安排解决。

(二) 快信息化建设。制定道路交

通安全管理信息化工作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各项业务系统,实现部门间资源共享。推进城市交通指挥中心信息化应用,实现视频监控、全球定位系统(GPS)、停车管理、绿波带等系统的集成应用。建立道路交通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及时通报道路交通中断、交通管制、交通恢复等信息。鼓励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研究和产品的开发应用。

四、切实改进服务和管理方式

(一) 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各地政府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有关规定,适时开展涉路执法专项整治活动,进一步规范道路交通执法行为。监察部门要加强执法监督,促进规范执法。公安部门要加强执法监督,促进规范执法。公安部门要教育民警理性、文明、规范执法,严格规范交通协管员的工作职责,禁止交通协管员直接从事执法工作。要积极适应执法环境的新变化,改进执法方式,用规范的言行和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进行管理和执法,努力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 完善便民利民措施。公安部门要简化办事程序,提高服务效率。推行网上审批、网上登记、网上监督等工作模式,为群众办理车辆牌证和驾驶证提供方便;建立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机制,设立道路交通事故快速理赔中心;建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人民调解制度和道路交通事故巡回法庭;完善道路交通违法异地缴纳罚款机制和告知功能。

五、加强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建设和经费保障

(一) 合理增加编制。组建高速公路交警大队所需编制,从中央下达的公安政法专项编制总数内调剂解决,人员从司法培养体制改革毕业生中中带编分配,不足部分由省编办向中央编办申请解决。

(二) 落实保障经费。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继续实行一级财政管理体制。按照现行人员编制隶属供给关系,将全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业务装备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全额保障,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保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公用经费适度增长。所需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专项经费，由同级财政安排。坚持道路交通违法罚款罚缴分离制度，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政策，严禁将罚款与保障经费挂钩。

(三) 落实从优待警。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将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列入高污染、高强度、高风险行业，落实交通警察污染防尘津贴。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进一步规范民警加班、值班、执勤期间的超时补贴问题。依法维护民警正当执法权益，不准随意动用警力从事非警务活动。

(四) 加强交通协管员队伍管理。将交通协管员纳入公益性岗位安置计划，依据各地警力配置等因素，核定协管人员定额，由公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门制定全省统一的交通协管员队伍管理办法，规范协管人员的招录、辞退、使用管理和经费保障。明确协管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加强教育培训和管理使用，充分发挥交通协管员的辅警作用，防止发生违法违纪问题。

省政府重要意见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意见

甘政办发〔2010〕3号 2010年1月8日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07〕17号）精神，加快推进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性

社会信用体系是市场经济体制中的重要制度安排。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利于从根本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优化发展环境，提高经济运行效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与文明进步。近年来，各市州、各部门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打造“信用甘肃”的部署要求，积极行动，依法打击各类失信违法行为，建立行业信用记录，推广应用全国统一的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加强诚信道德宣传教育，全省信用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但总体看，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尚处起步阶段，基础比较薄弱，整体合力不强，发展不平衡，经济社会生活中恶意拖欠和逃废债务、逃骗偷税、商业欺诈、制假售假等现象屡禁不止，干扰了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特别是在市场主体日益多元化的情况下，信用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相对滞后，征信市场不发达，不能有效解决信用交易中信息不对称

的矛盾，制约着融资规模的扩大。面对新的形势，各市州、各部门要进一步深化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要性的认识，统一思想，明确任务，加强协调，加快建设符合我省实际的社会信用体系，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法律规范、市场规范、道德规范”为内容，明确职责分工，在进一步加大司法及行政执法力度、加强公民诚信道德教育的同时，以健全信贷、纳税、合同履行、产品质量、守法经营等信用记录为重点，坚持“统筹规划、分类指导，政府推动、培育市场，完善法规、严格监管，有序开放、维护安全”的原则，加快以征信为主的信用信息服务体系的建设，强化对信用行为的市场激励和约束，最终形成“法制、征信、教育”三位一体、有机联动、共同发挥作用的社会信用体系基本框架和运行机制。

三、加强信用法制建设

法律规范是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要按照党的十七大要求，深入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规范司法行为，依法严厉打击破

坏信用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坚持依法行政，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规范行政行为，发挥各级政府信用体系建设中的示范带头作用。大力推进执法公开，加强对信用执法活动的监督和责任追究，切实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充分发挥人民法院执行工作协调联动机制作用，加强部门间的协作配合，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继续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执法的相互衔接，凡行政执法中发现涉嫌犯罪的案件必须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坚决杜绝以罚代刑现象。探索建立合同履行备案和重大合同鉴证制度，依法打击合同欺诈行为。

四、推进行业部门信息系统建设

加快信息管理电子化建设，建立完善各行业、各部门的信息管理系统，进一步健全信贷、纳税、合同履行、产品质量、资质认证、守法经营、奖励处罚、案件诉讼与执行等信用记录，实行行业、部门内部信用分类管理，提高公共服务和市场监管水平。在此基础上，加强协作配合，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以组织机构代码和居民身份证号码为身份识别的全省统一实名制信用信息交换平台，依法共享信息，促进形成对失信行为的联合惩戒机制。

五、加快征信体系建设

征信体系能够通过提供债务人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的信息服务,帮助债权人全面了解债务人的信用状况,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促进形成有效的市场约束。按照完善法规、特许经营、商业运作、专业服务方向,加快建立企业和个人征信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规范各类经济主体的信用行为,促进信用信息交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一) 推动金融业统一征信平台建设。以信贷征信体系建设为切入点,以已建成的全国统一的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及其网络为依托,进一步加大全省信用信息资源整合工作力度,建立全面记录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的信用档案和征信平台,依法向司法机关、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企业和个人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征信服务。各州市、各部门要从数据标准、信息采集、网络建设等方面积极支持金融业统一征信平台的建设和发展,同时充分利用其信用信息资源,加强信用建设和管理。

(二) 培育和发展征信市场。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制定优惠政策措施,鼓励建立多种形式的信用调查、信用评级、信用评分机构,形成种类齐全、功能互补、公信力强的征信服务体系,依法自主收集、整理、加工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开发和创新信用信息服务产品,满足全社会多层次信用信息服务需求。各级政府部门在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能中,要带头使用信用报告、评级报告等征信产品,引导培育市场需求。

(三)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州市、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在保护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前提下,依法公开在行政管理中掌握的信用信息,方便征信机构采集信息,促进征信业发展。

(四) 加强征信业监管。按照信息共享,公平竞争,有利于公共服务和管理,维护国家信息安全,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要求,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完善本地区信用信息管理制度。坚持规范与发展并重的原则,落实监管责任,依法严格征信机构市场准入,监督和管理信用信息服务机构,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完善市场退出机制,防止非法采集、滥用信用信息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保障征信业健康发展。

六、深化中小企业和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立足于解决融资难问题,进一步加强部门协作,多渠道征集信息,健全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档案,推动开展中小企业信用评价,培育企业信用文化,不断改善中小企业融资环境。按照适应农村经济金融多元化发展的需要,统一和规范“信用村(镇)”创建标准,建立健全农村各类经济主体电子信用档案,开展信用评价,加大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在农村地区的推广应用工作力度,优化信用环境,增加资金投入,支持“三农”发展。

七、开展诚信道德宣传教育

深入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诚信道德宣传教育渗透到经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普及信用知识、信用理念,弘扬中华民族诚实守信的传统美德,培育全社会的信用意识,树立良好的社会信用风尚。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

先”的方针,把诚信道德宣传教育贯穿到学前教育、中小学教育、大中专教育等各个环节,培育青少年的信用意识,增强诚信观念。大力加强行业信用文化建设,深入开展文明诚信单位、文明诚信个人创建活动,培养市场经济主体诚实守信的良好习惯。充分运用征信系统、征信产品应用中的典型事例,大力开展诚实守信激励、警示教育,让公众普遍了解征信,自觉规范自身信用行为,珍爱信用记录,积累信用财富。引导和发挥好社会舆论的监督作用,使诚信的行为得到褒扬,失信的行为受到谴责,促进形成“诚信光荣、失信可耻”的社会氛围。

八、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甘肃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省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省委宣传部、省法院、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信委、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环保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农牧厅、省商务厅、省地税局、省工商局、省质监局、省政府法制办、省政府金融办、省药监局、兰州海关、省国税局、人行兰州中心支行、甘肃银监局、甘肃保监局、甘肃证监局、省通信管理局为成员单位。主要职责是统筹协调全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和督促落实工作规划、措施,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有序开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行兰州中心支行,负责领导小组交办的具体工作。各州市、各部门要在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把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作为推动科学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高度重视,统筹安排,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确保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实效。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的意见

甘政发[2010]10号 2010年2月10日

天水、平凉、庆阳、陇南市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关中—天水经济区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经国务院同意，于2009年6月10日由国家发改委印发实施。《规划》将天水市定位为经济区次核心城市，平凉市、庆阳市、陇南市为辐射区。为落实好《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加快推进《规划》贯彻实施，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实施《规划》的重要意义

关中—天水经济区是国家《西部大开发“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三大重点经济区之一。《规划》的颁布实施，是国家促进西部大开发和区域协调发展的一项重大举措，对天水市的发展具有重大意义，为陇东南地区的发展创造了难得机遇，也必将对全省发展产生积极作用。

我省陇东南地区与陕西关中地区联系紧密、互补性强、产业关联度大。天水市具有交通区位、制造加工、特色农业、自然生态、文化旅游和人力资源等优势，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自古以来不仅是陇右重镇，也是陇东南的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辐射区的平凉、庆阳、陇南三市矿产资源丰富、生物资源多样、历史文化深厚、产业优势明显，通过关中—天水经济区的辐射带动，将会形成优势互补、联动发展的新格局。《规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培育我省新的经济增长极，有利于加快重大联动项目和产业基地建设，有利于促进区域开放开发和承接产业转移，有利于提升陇东南综合实力和区域竞争力，有利于探索和创新区域协调发展、联动发展新的体制机制，促进区域经济跨越发展。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战略定位

（一）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认真贯彻省委提出的“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进一步解放思想，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

转变，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实现区域经济和社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基本原则。坚持科学发展、统筹兼顾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改善民生的原则；坚持抢抓机遇、政策支持的原则；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

（三）发展目标。通过《规划》的实施，加快天水城市经济发展和建设步伐，充分发挥天水次核心城市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加快中心城区建设，加快人口聚集、产业聚集，力争经过10年的发展，把天水建成西部的重要经济强市和文化旅游大市，全面完成《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使陇东南地区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创新能力明显提升，基础设施明显改善，城镇化进程明显加快，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生态环境明显优化，在关中—天水经济区和全省又好又快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四）战略定位。依据《规划》对关中—天水经济区的战略定位和天水市及陇东南地区的比较优势，加快实施4市各具特色的地方发展战略，积极打造“一枢纽、一中心、五基地”。

——区域交通枢纽。在建成宝鸡—天水—西高速公路上，启动延安—天水—武都、大石碑（陕甘界）—天水高速公路建设；建设宝鸡—天水—兰州铁路

客运专线，平凉—天水—武都、天水—哈达铺铁路；迁建天水军民合用机场，扩建庆阳机场，新建平凉、陇南机场，加快以天水国家公路运输枢纽为核心的枢纽站场体系和农村运输网络建设，构建陇东南区域立体交通网。

——区域物流中心。建设天水市麦积区甘泉、秦州区西十里大型物流园区，将天水建设成为陇东南区域物流中心。

——先进装备制造基地。打造机械制造、电工电器、电子信息等高水平的装备制造业集群，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企业和知名品牌。围绕为关中西部地区航空航天、装备制造业做好配套，延伸产业链条，将天水建成先进装备制造业重要基地。

——能源化工基地。充分发挥平凉、庆阳丰富的煤炭、石油、天然气等资源优势，延伸产业链条，建设西部能源化工重要基地。

——优质特色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基地。依托天水市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科技优势、中国西部航天育种基地优势和陇东南林果、蔬菜、肉牛、中药材、油橄榄、核桃、花椒等名优特产优势，发挥高科技绿色农业示范推广作用，建设西部优质特色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基地。

——文化旅游基地。充分发挥天水及陇东南地区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拓展始

天水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

指 标	2008年	2012年	2020年
人口（万人）	357.21	365.23	377.72
自然增长（‰）	6.93	7.1	4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26.57	367	1051
平均增速（%）	11	13	15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626	100	27800
平均增速（%）	10.3	12	15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2148	3800	11500
平均增速（%）	19.1	15	15
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元）	9050	1300	30000
平均增速（%）	8.8	9	12
城镇化率（%）	28.25	35	45
森林覆盖率（%）	30	33	40

祖文化、秦早期文化、石窟文化、农耕文化、民俗文化内涵，大力发展历史人文旅游、生态休闲旅游、红色革命旅游，建设西部文化旅游基地。

——有色金属工业基地。开发陇南黄金、铅、锌等贵金属和有色金属资源，提升冶炼、精炼生产技术，建设陇东南黄金及有色金属工业基地。

三、优化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功能分区

(一) 空间结构。依托天水次中心城市及城镇、交通干线，加强与辐射区经济合作，优化资源配置，构筑“两轴、三互动”的空间发展格局。

“两轴”：即陇海铁路、宝天、天定高速公路沿线，以关中—麦积—秦州—甘谷—武山为轴线的经济带；平凉—天水—陇南铁路公路沿线，以西峰—崆峒—秦安—张家川—清水—麦积—秦州—武都为轴线的经济带。

“三互动”：即依托天水次中心城市向外放射的交通干线，加强与辐射区城市的区域经济合作，带动陇东南地区南北两翼发展。以天水—平凉交通干线为依托向北辐射，实现和平凉、庆阳等地区互动发展；以天水—定西交通干线为依托向西辐射，实现和兰州、白银、定西等地区互动发展；以天水—十堰高速公路等交通干线为依托向南辐射，实现和陇南等地区互动发展。

(二) 功能分区。

——城市地区。按照土地集约、产业集聚、资源整合、人口集中的原则，适当扩大城市空间，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和承接人口转移的能力。依据《规划》中的城镇体系布局，将天水建设成为功能健全的大城市，整体提升庆阳、平凉、陇南的城市功能，促进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形成辐射带动作用强的城市群。

——农村地区。稳定基本农田数量，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全面提高耕地质量。根据当地农业资源条件，实现种植业、养殖业的良种化、专业化、规模化和基地化。加强闲散用地整合，鼓励低效益用地增容改造和深度开发。结合新农村建设合理减少农村居住用地，促进节约集约用

地，不断推进节地型村镇改造。

——生态保护建设区。坚持保护优先、适度开发、点状发展的原则，对秦岭北麓、黄土丘陵沟壑水土流失防治区，以及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地区，加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建设小陇山西余脉崆峒山、太统山、关山等生态区，因地制宜发展资源环境可承载的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对小陇山、子午岭、白龙江、白水江等自然保护区及重要水源地等实行强制保护，严格控制人为干扰，禁止各类开发建设活动。

(三) 城镇体系。构建由天水次中心城市、三级城市、县城、重点镇和一般镇五级组成的城镇体系。

——次中心城市：支持天水率先发展，加快人口聚集、产业聚集。重点发展机械制造、电工电器、电子信息、医药食品、现代农业及商贸旅游等产业。2020年，城市建成区人口达到80万人，面积控制在80平方公里。

——三级城市：包括甘谷、秦安、武山三县。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产业发展条件，促进企业集中布局，提高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扩展城市人口规模，建成特色鲜明、功能完善、产业配套的中小城市。

——县城：包括清水、张家川县。把清水、张家川建成西部草业、畜禽和清真食品产业大县。

——重点镇：靠近中心城市和交通枢纽等基础较好的中心镇，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业和旅游业。积极实施《规划》确定的“关中百镇”建设工程和经济综合开发示范镇建设工程，在天水市秦州区藉口镇、关子镇、天水镇、娘娘坝镇、汪川镇，麦积区东岔镇、元龙镇、伯阳镇、新阳镇，秦安县郭嘉镇、莲花镇、陇城镇，甘谷县磐安镇、六峰镇、安远镇，武山县洛门镇、滩歌镇、鸳鸯镇，清水县红堡镇、金集镇、秦亭镇，张家川县龙山镇、恭门镇等23个重点镇，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的城镇，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一般镇：除重点镇外的其他建制镇，重点提升面向农业、农村、农民的公共服务和市场服务能力，加快农村城镇化

发展步伐。

(四) 产业布局。天水及庆阳、平凉、陇南等陇东南3市在产业布局上，要发挥各自比较优势，打破行政区域界限，坚持组团发展、整体规划，加快与关中区产业对接。天水市重点发展机械制造、电工电器、电子信息、医药食品、现代农业、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产业；庆阳市重点发展能源化工、煤电、绿色农产品、特色民俗文化、红色旅游等产业；平凉市重点发展能源化工、绿色畜牧、优质果品、人文生态旅游等产业；陇南市重点发展有色冶金、特色农产品、水电能源、生态旅游等产业。

四、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支撑能力

(一) 交通建设。建立和完善公路、铁路、民航三位一体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铁路客运专线、关中—天水城际铁路天水段、能源运输通道建设；加快陇东南各市之间快速干道建设，力争三年内实现所有县城通二级以上公路；推进建制村通沥青（水泥）路建设，提高农村客运站覆盖率；加强旅游景区与干线公路及旅游景区之间连接道路建设，改善景区内外交通条件，促进城乡一体化。公路：积极争取建设平凉—天水—武都、平凉—宝鸡、十堰—天水等高速公路过境段，抓好国道和省道过境段的改造升级，方便区域内城市的交流合作。铁路：建设庆阳—平凉—天水—武都、西安—平凉铁路过境段，加快宝鸡—天水—兰州快客专线建设，宝中铁路扩能改造，天水铁路枢纽，连接关中城市群城际客运系统等工程，开展平凉—庆阳、平凉—定西铁路论证工作。航空和机场：突出抓好现有民航运营，积极论证、规划、迁建天水机场，扩建庆阳机场，新建平凉、陇南机场，为经济区的发展创造更加优越的交通条件。

(二) 水利建设。坚持节约优先、合理开发、优化配置的原则，加快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加快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积极发展旱作农业，推进雨水集蓄利用工程建设，促进特色农业发展；加大淤地坝和梯田建设力度，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快防洪工程体系建设，提高工业能

源基地及城镇供水保障能力；实施渭河流域重点治理工程，泾河流域、马莲河流域、西汉水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加大滑坡、泥石流等灾害防治力度，继续实施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防治工程和小水电代燃料项目。统筹规划，加快推进“两江一水”（白龙江、白水江、西汉水）流域生态保护与建设，加快现有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强城镇防洪体系建设和山洪灾害防治。积极开展引洮二期天水配套工程、秦州高桥头水库等水源工程前期工作，争取尽早开工建设。

（三）信息化建设。积极发展第三代移动通信，推动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和业务应用，大力推进政务信息化、企业信息化、社区信息化和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加快关中一天水干线光缆环形结构网络建设，积极采用光纤接入技术，加快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国道、省道移动通信无缝隙覆盖和所有行政村通电话。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支持信息网络安全和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四）市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陇东南地区市县城镇道路、供排水、污水和垃圾处理、集中供热、供气、绿化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形成便捷通达的城市道路网络和公共交通体系、配套完善的供排水系统、清洁安全的城市能源供给系统、完善可靠的城市防灾减灾和预警、应急处理系统，努力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尽快启动建设天水三阳川新区，支持天水尽快建设改造成纪大道、马跑泉大道、迎宾北路、籍河南路等主要干道和重要路段，加快天水秦州、麦积城区和秦安、甘谷、清水、武山、张家川等5县县城主干道改造及天水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客运中心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在优秀旅游城市目的地建设城市游客中心。加快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善城市社区服务、社区卫生、社区养老等服务体系。

五、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一）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业。天水市装备制造业基础较为雄厚，与经济区域

内其他城市有较强的互补性。按照“产业发展集群化、集群发展园区化”的总体思路，重点发展数控机床、电子及通信设备、工程机械和特种专用设备等行业。加快企业优化重组和战略调整，打造一批主业突出、技术领先、管理先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装备制造企业集团。以培植优势产业、骨干企业、名牌产品为重点，发展数控机床、凿岩机械、重型锻压设备、制管成套设备、精密轴承、输变电设备、石油钻采设备、电子元器件、风力发电设备等产品，壮大机械制造、电工电器、电子信息等产业集群，全力打造星火机床、华天电子、长城电器三大产业园，提高装备制造业的整体竞争力。

（二）加快能源基地建设和资源开发。依托庆阳、平凉等地的煤炭、石油、天然气等资源优势，按照煤、电、化、运一体化和资源综合利用的发展思路，建设陇东亿吨级国家大型煤炭生产基地。延伸煤炭产业链，开展正宁、环县电厂前期工作，打造以庆阳、平凉为中心，辐射天水、陇南的煤电基地和电力外送区域，有序发展煤电化工产业，论证建设庆阳长庆桥、平凉华亭、崆峒产业聚集区和天水煤电化工业园区，加大对陇东地区煤炭资源勘查的政策支持力度。加快油田勘探开发步伐，规模开发并有效利用煤层气资源。做好天然气开发和管网建设，加快陕北—陇东—关中的石油、天然气管道建设及中卫—贵阳联络线甘肃段天然气管道输送工程建设。发展农村沼气、大中型沼气、联户沼气工程及太阳能、风能利用，提高多种能源开发利用水平。

以陇东南地区重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及深加工为重点，发展有色、稀有新材料等矿产采冶和精深加工业、建材业。依托陇南文县阳山金矿和西成铅锌矿带，加快发展以黄金、铅锌为主的有色冶金工业，把陇南建成有色冶金工业基地。

（三）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林业。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高度重视特色农林业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基地，扶持农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综合开发，加大对农村饮水、道路、供电、通讯、农村信息网络、农产品

市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检验体系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积极发展旱作节水农业，加强农产品标准体系和品牌建设，支持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扶持龙头企业带动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发展，积极培育一批知名农产品品牌和竞争力强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以发展“优质、高产、高效、生态、安全”的农林产品种植业、养殖业和加工业为主，在天水、陇东及陇南浅山干旱区重点发展适应市场需求的林果、畜牧、中药材、蔬菜等特色产品，大幅提高特色产业产值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完善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研究建立特色农业产业基金，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延伸农民增收链条。积极推动农民产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努力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开展农业技术培训与推广，开拓劳务市场，发展劳务经济，推动县域经济快速发展。整合各类扶贫资源，加大扶贫开发力度，不断增加科技扶贫、教育扶贫和移民扶贫的投入，实施好整村推进扶贫工程和以工代赈易地扶贫搬迁工程。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努力提升扶贫开发整体水平，不断创新扶贫方式，完善扶贫机制，提高贫困人口的自我发展能力。鼓励条件较好的县乡和重点城镇率先实现全面小康。到2020年，全面消除农村绝对贫困人口。

（四）积极发展文化产业。发挥陇东南地区历史源远流长、文化积淀深厚的优势，加强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积极发掘大地湾文化、始祖文化、秦早期文化、魏蜀吴古三国文化、石窟文化、农耕文化、民俗文化等历史文化遗产。大力弘扬现代文化，发展广播影视业、新闻出版业、文艺演出业和文化创意产业，培育具有陇东南特色的文化品牌，扶持名牌文化企业，建设文化产业基地。以天水伏羲庙、卦台山、大地湾、轩辕谷为核心，展示华夏始祖文化、轩辕文化，彰显华夏文明之源。

（五）发展壮大特色旅游业。以全省重点实施的“221”品牌战略为带动，加快旅游资源整合，积极培育成长型产品品牌。充分利用关中一天水经济区与我省陇

东南区域相通,人文历史相连,自然、人文旅游资源丰富的特点,以寻根祭祖文化和古丝绸之路为纽带,以中华文明之源为主题形象,从旅游景区、星级饭店、农家乐、度假村(包括温泉)等方面完善和提高服务质量。以干线公路和区域中心城市为依托,整合策划陇东南生态旅游线路,打造崆峒山、麦积山、伏羲庙、大云寺、王母宫、调令关、夏家沟、莲花台、云崖寺、阳坝、西峡颂、官鹤沟、万象洞等核心景区和麦积区、康县、正宁、华亭等乡村旅游示范县及静宁、华池等红色旅游示范县。在区域中心城市和重点景区发展一批设施完善、服务优质的星级饭店。围绕核心景区、交通干线和温泉等特色景区发展一批整洁卫生、服务规范的农家乐。在交通干线、生态旅游景区、温泉度假区和农家乐等区域内部署新建或改造旅游厕所,全面完善基础设施和旅游服务设施,力促陇东南生态休闲度假旅游圈尽快形成规模。

以“大景区”的理念,整合天水、平凉、庆阳、陇南4市的生态、休闲旅游资源,以线串点,以点带面,重点打造温泉健身、休闲农业、生态观光、历史民俗四大品牌,增强区域整体竞争力。实施以中华文明起源和秀美山水旅游体验为主体的旅游经济区综合开发,包括以天水伏羲庙—卦台山—大地湾为主的中华始祖文化旅游,以麦积山为核心的甘肃东部丝绸之路旅游,以崆峒山、玉泉观为核心的道学文化旅游,以小陇山、麦积国家森林公园、陇南“百峡山水”为依托、宝天高速公路等为通道的生态旅游,以周祖陵为核心的黄土农耕文化旅游,以延安—庆阳—平凉—陇南为重点的红色旅游,以大地湾景区为核心的中华民族文明起源文化旅游,以天水关—街亭古战场—礼县祁山堡等魏蜀吴三国传奇为特色的历史文化旅游,以西安为起点,经麦积区—秦州区—徽县—成县的杜甫留陇右旅游,以天水农业高新示范园区、陕西杨凌农科城为重点的高新农业观光旅游和以麦积山、伏羲庙等重点景区及旅游产品为依托的天水人文自然旅游精品区。基于始祖文化、黄土民俗文化,推进天水、平凉、庆阳与西

安、宝鸡的对接,实现区域形象整合,形成甘陕大旅游协作区。基于魏蜀吴三国文化,推进天水、陇南与汉中旅游对接,实现天水、陇南旅游经济区与宝鸡、汉中旅游的联动发展。依托城市和重点景区,积极发展生态旅游、乡村旅游、休闲度假旅游、红色旅游和民俗文化旅游。

(六)着力搞活商贸流通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新型产业,积极培育和加速引导金融、电信、保险、信息、中介服务、房地产等产业快速成长,着力打造天水现代物流中心,逐步形成区域一体化的物流新格局。加强城乡商业网点和农副产品交易中心、批发市场建设,培育大型流通骨干企业。加快麦积甘泉、秦州西十里、庆城驿马、西峰、平凉二十里铺物流园区,新建扩建一批批发市场、农村集贸市场和大型现代超市,构建城乡一体化的现代商贸流通网络,提高陇东南商贸物流中心的辐射力。

(七)加快产业园区经济发展。坚持政府主导与市场引导相结合,促使工业向开发区(工业集中区)集中,努力推进产业集聚。一是加快天水经济开发区建设,打造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和装备制造基地,带动天水市及周边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推进天水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建设,突出集约利用资源的示范带动作用。二是建设好西峰、平凉、华亭、静宁4个现有省级开发区,做好陇南西成经济开发区的新址规划和扩区工作。三是加快宁县长庆桥、文县阳山、徽县伏家镇等工业集中区建设,将重点工业集中区升级为省级开发区。四是将天水市省级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区建设成为中国航天育种示范区、西部干旱半干旱地区农业科技创新示范中心。

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可持续发展

(一)全力推动生态环境建设。加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进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构建以森林生态系统为主体,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绿色生态环境。加快推进退牧还草、三北防护林、天然林保护等重点生态工程,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管理,继续稳步推进退耕还林工程建设,巩固退耕还林还草成果。着力解决流域水污染、

矿区环境污染、大气污染和农村面源污染等突出环境问题。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大城镇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实施矿区环境综合整治。提高城市环境管理水平,加强农村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立和能力建设,建立和完善城乡一体化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体系。加大对重点企业、重点区域的环境风险评估,建立环境突发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管理体系。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创建示范活动,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二)大力促进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坚持开发与节约并重、节约为先原则,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建立节能型产业结构,加大节能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生产、推广力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率先实行国际先进水平的能耗、物耗、水耗等标准,降低单位产出能耗。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加快淘汰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落后产业。加快经济区内重大建设项目的环保审批进度。以提高资源利用率和降低污染物排放量为目标,建成天水装备制造循环经济基地,打造陇东南地区循环经济发展圈和产业链。

(三)加快建立生态补偿机制。率先探索建立生态补偿机制,结合主体功能区划编制,研究提出具体补偿项目、标准、方式,进一步加大生态建设和改善民生投入。

七、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一)加快发展教育事业。巩固“两基”攻坚成果,全面完成“两基”攻坚任务。以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为重点,积极推进中小学校布局调整,改善办学条件,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围绕提高学生就业率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办学规模,提升职业教育技能培养能力和办学质量,建设区域性实训基地和实训设施,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实行免费培养。突出办学特色,提高天水师范学院、陇东学院、平凉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等院校教育水平。

(二)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

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完善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和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建设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网络。进一步健全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体系和卫生监督体系,逐步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合理布局天水及陇东南3市医院建设,加大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建设力度,发挥中西医结合优势,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加强精神病医院建设。加大地方病防治力度。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实施好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和“少生快富”工程,加强妇幼保健机构设施建设,提高妇幼保健水平,实施住院分娩补助政策,降低孕产妇和婴幼儿死亡率。

(三) 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投入,完善市县两级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新建博物馆、剧院,丰富城市文化生活。加强乡镇街道文化站、村文化室、农家书屋和文化信息共享工程等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和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提高市级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水平,改善市县两级广播影视设施条件,争取将天水张家川县纳入国家广播电视西新工程。支持丝绸之路整体申遗及沿线重要遗址保护,加大自然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大对濒危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抢救力度。建立古籍保护工作机制,完善古籍保护设施。加强城乡体育场地和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基层群众性体育活动场馆,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四) 逐步提高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大力开展城乡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农民工技能培训基地建设,建立服务、培训、就地转移和外地输出相结合的一体化城乡就业网络体系。加强资源整合,全面推进市县两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信息系统建设以及大学生就业见习基地建设。加强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网络建设和劳动力市场建设,完善就业困难群体的就业援助制度,解决零就业家庭

的就业问题。加大省级财政支持力度,加快基层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步伐,完善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为重点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及新农保体系。大力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对残疾人康复、就业、教育、扶贫等方面的投入。解决好关闭、破产国有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障和历史遗留问题,逐步增加企业离退休人员的养老金。逐步开展工伤康复中心建设,健全以工伤预防、工伤补偿、工伤康复相结合的工伤保险体系。加大城镇经济适用住房、廉租房建设力度。

(五) 建立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新机制。建立区域人口协作体系,启动“关中一天水人口发展战略研究”,科学预测2020年区域内人口数量、结构、素质、分布等问题,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力争将天水市7个县级计划生育服务站、123个乡镇级计划生育服务所全部纳入国债项目。加大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奖励优惠力度,推广“农村计划生育家庭社会养老保障”工作。推进部门间的信息资源共享,依托“西北人口信息中心”,在现有“人口和育龄妇女信息数据库”的基础上,加快建设标准统一、覆盖全面、准确翔实的“全员人口数据库”。

八、加大改革开放力度,创新招商引资机制

(一) 加大改革开放力度。以市场为导向,打破行政区划和市场的分割,引导和支持关中地区和中东部地区优质生产要素向陇东南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流动,进行产业梯度转移。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组改造,引导国内有实力的企业到陇东南地区设立分支和代理机构。积极培育发展技术市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保护知识产权。推进户籍制度改革,逐步取消城乡户籍限制,实行城乡统一的户籍登记管理制度。继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不断增强乡镇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二) 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充分利用关中一天水经济区科研院所众多、技术力量雄厚的优势,加快建立以企业为

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以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为支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和人才储备,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促进技术成果的转化,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力支持产业技术联盟,搭建公共服务、技术转移和知识产权交易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和区域核心竞争力。

(三)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改善投资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创新招商引资方式,突出招商队伍专业化、项目包装专业化、推介宣传市场化,开展企业化招商。把利用外资同优化产业结构、提升技术水平和扩大对外经济贸易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引进国内外各类资金,鼓励和支持外商参与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并在市场准入资格、准入程序、业务范围、税收、土地供应等方面依法实行优惠政策。

(四) 创新区域合作机制。推动陇东南地区与关中地区及其他地区互动合作,夯实合作基础,创新合作机制,拓展合作领域,增强合作效益。从产业配套、提供服务、要素互补,技术和人才引进等方面,加快融入关中城市群,形成区域经济良性互动发展新局面。建立外派劳务培训基地,积极发展对外劳务合作。加强与经济区各市的经济协作,积极创建区域协调发展综合试验区,形成经济区与辐射区区域互动、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良好格局。

(五)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不断提升经济区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快完善基础设施,积极改善城市发展的软环境,运用生产要素转移的市场规律,给企业和外资企业积极搭建各类服务平台,按照产业规划功能定位,除落后、淘汰、高能耗、高污染项目外,主动承接中东部及关中地区产业梯度转移,增强发展能力。

(六)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加大对陇东南特色农业、新农村建设、中小企业引智项目的支持力度,积极引进科技、教育、卫生等行业高层次紧缺人才。争取发达省(区、市)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型企业通过对口支援等方式,为陇东南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培训各类专业人才。扶持

发展远程教育，建立联通市县的继续教育培训网络。改革和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提高高端人才的津贴待遇。

九、加强组织实施，落实政策保障

(一) 加强领导。成立甘肃省关中天水经济区规划实施协调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见附件1），主要职责是：组织协调《规划》实施工作，参加国家部委的联席会议，协调与国家相关部门、陕西省及关中地区在规划实施中的有关重大事项，协调省内相关市在区域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事项，协调经济区内重大共建项目、政策措施工作，加强相互衔接和协调联动，研究、协调和处理经济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调研并提出建议。天水市要尽快成立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抓好《规划》实施各项工作的落实。辐射区平凉、庆阳、陇南3市要以《规划》实施为契机，主动做好与《规划》的衔接，与天水市及关中各城市的衔接。省直有关部门要抓紧研究制定具体扶持政策及配套措施，积极主动向国家部委争取政策和资金，把《规划》中的项目落到实处，实现经济区与辐射区的共同发展。

(二) 政策措施。在积极用好、用活、用足国家有关优惠政策的同时，要综合运用财政、税收、土地、投资、价格等各种政策手段，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引导企业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经济区建设。

1. 财税方面。继续加大对天水市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力度，加强对天水规划区机械制造、电工电器、电子信息、医药食品、建筑建材、文化、商贸旅游等重点产业的支持，每年给予专项转移支付或定额补助，促进经济区内重点产业发展。将《规划》中国家公益性项目国债转贷资金转为拨款，减轻地方财政压力。省财政每年安排天水《规划》实施专项资金，用于规划中的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公益事业建设及扶贫开发。加大国债资金项目对天水的倾斜力度，加大财政对创新型区域和企业的引导性投入。

加大对基础设施、生态环境、重大项目、特色产业、扶贫开发、公共服务等专

项转移支付力度。争取将更多公益性项目的国债转贷资金转为拨款。缓解融资难的问题，帮助农村信用社在支持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农村发展以及农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进一步理顺支农资金管理体制，把分散于各领域的支农资金和项目进行整合，集中力量和财力解决事关群众生产生活的大事，有效解决支农资金多科目预算、多部门管理、效率不高的问题；加大消化历年财政赤字的奖补力度，逐步化解乡村两级债务，夯实地方财政基础。

2. 金融方面。配合关中天水经济区建设，拓展直接融资渠道，推动资本市场发展。鼓励和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在经济区设立分支机构，完善金融体系。对新设立机构在用地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积极发展村镇银行、资金互助社等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和小额贷款公司，支持设立担保机构和典当公司，适当放宽各类落户经济区金融投资主体的市场准入条件。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要充分发挥自身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作用，为《规划》实施提供长期、稳定和系统的金融支持，配合有关方面做好系统性融资规划、完善开发性金融合作平台等工作，提高经济区的投融资能力。对天水国有商业银行在贷款审批和考核标准上给予倾斜。

3. 投资方面。进一步加大政府投入力度，省级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比例的专项资金支持装备制造、能源化工、特色农业、文化、旅游等重点产业的发展。对产业园区、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区给予必要的扶持。争取国家减免市以下公益性项目的配套资金。省直有关部门在项目审批核准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在经济区布局，并给予土地等方面的优惠。加大对经济区环境污染治理资金投入力度，设立专项治污资金，支持企业开展污染减排工作，为今后发展增加环境容量。

4. 土地方面。为适应关中天水经济区加快发展的需要，适当核增天水、庆阳、平凉、陇南4市建设用地指标。为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将国家每年返还省级的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向4市倾斜安排。重点工业项目作为单独批次报批用地，属单独选址的重点工业建设项目用地，涉及补充耕地的应先补后占，实现耕

地占补平衡。省级财政要加大生态环境治理恢复和发展的投入，积极开展规范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相挂钩的试点工作，促进土地资源合理配置和土地利用结构优化。

5. 统筹城乡发展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建设好天水—秦安城乡统筹重点示范区。提高农村劳动力培训补贴比例，扩大民族地区经济建设专项资金规模，切实加快张家川县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族团结进步。

6. 其它。研究解决国有企业改制、破产重组遗留的社会保险费欠缴数额巨大的问题；探索解决未参保城镇集体企业职工老有所养的问题；加快麦积山申遗步伐；协调国家将兰州海关天水监管组升级为天水海关。

(三) 责任考核。要将《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政府和部门年度目标考核范围。省关中天水经济区规划实施协调领导小组要定期不定期组织督查，及时向省政府报告《规划》实施进展情况，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省直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能，明确目标任务，强化工作措施，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天水市和辐射区其他市要根据《规划》的总体要求和战略定位，制定各自的《规划》实施方案，拟定工作计划，细化目标任务，落实工作责任，严格进行检查和考核。

有关部门、市县要高度重视《规划》的实施，切实增强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紧紧抓住发展机遇，积极应对各种挑战，在解放思想中真抓实干，在转变观念中破解难题，认真贯彻落实好《规划》。省直有关部门要按照重大项目建设任务分解（见附件2）要求，加强协调配合，强化项目规划与实施，确保项目如期完工。要积极策划项目、准备项目、多上项目，认真论证、精心筛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尽快予以上报。在《规划》实施中，要加强宣传，与当前谋划“十二五”发展规划相衔接，全面完成《规划》的各项任务，实现天水市和辐射区3市经济社会的跨越发展，促进我省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

甘政发〔2010〕13号 2010年2月25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2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推进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09〕295号）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推进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座谈会部署，扎实推进全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结合我省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目标任务

2010年至2013年，利用4年时间，基本完成全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1194万平方米的改造建设任务，解决和改善17.91万户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

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是指在国有土地上集中建设的、房屋结构简单、使用功能不全、建筑密度较大、基础设施简陋的人口密集居住区。据各市州调查摸底，全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17.91万户、1194万平方米。其中城市棚户区13.35万户、861万平方米，国有工矿棚户区4.56万户、333万平方米。

二、基本原则

（一）科学规划，分步实施。要统筹考虑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政府财政能力，根据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和保障性住房建设规划，合理确定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的目标任务，区分轻重缓急，优先安排集中连片、规模较大、住房条件差、安全隐患严重、群众要求迫切的项目，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实施。要统筹安排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租赁周转住房、普通商品房和棚户区改造，确保落实保障性住房规划和年度任务。

（二）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城市

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政策性、公益性较强，必须发挥各级政府的组织引导作用。省级政府负总责，市县两级政府抓落实。市州及县市区政府是责任主体，要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多渠道筹集资金，创新管理办法，运用市场机制，充分调动工矿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棚户区居民的积极性，动员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全面推进棚户区改造。

（三）因地制宜，区别对待。坚持整治、保护与改造相结合，严格界定改造范围。对可整治的旧住宅区和规划保留的建筑，主要进行房屋维修、配套设施完善、环境整治和建筑节能改造。要重视维护城市传统风貌特色，切实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严禁大拆大建。

（四）统筹兼顾，配套建设。坚持全面规划、合理布局、节约用地、综合开发，组织好新建安置小区的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通讯、污水与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和商业、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五）以人为本，依法拆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的确定和安置补偿方案的制订，要充分尊重群众意愿，采取多种方式征询群众意见，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城市房屋拆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切实让群众得到实惠。

三、建设标准

（一）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新建住房的户型面积标准，要符合当地居民住房实际情况、财政支付能力和居民收入水平，以中小户型为主。其中配建的保障性住房，要严格执行政策规定标准。

（二）新建回迁住房应配套基本设施，尤其是在原址之外修建的，基础设施建设要符合城市总体规划，满足居民入住后使用的基本要求。

（三）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

项目中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的配建比例须达到总建筑面积的30%以上。对棚户区区内符合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政策条件的被搬迁居民就地落实政策，一次性解决住房困难问题。

四、政策措施

（一）多渠道筹措资金。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建设资金主要通过政府启动、市场运作的方式解决。要采取银行贷款、财政补贴、政策扶持、企业支持、群众自筹、开发让利等办法多渠道筹集。

1. 积极争取国家对我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的资金支持。省发改、财政、建设（房管）、国土资源、税务、金融等部门都要积极做好棚户区改造项目和配建廉租住房项目申报、中央棚户区改造及廉租住房建设项目投资补助和相关支持政策的争取工作。可将中央对廉租住房建设的补助资金与棚户区改造资金打捆使用。鼓励国有大中型企业组织实施棚户区改造，改善本单位低收入职工住房条件。

2. 各级财政设立城市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从2010年起，各级政府要将棚户区改造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在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公用事业附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土地出让收入中安排资金用于棚户区改造。

3. 金融机构要加大信贷支持，向符合贷款条件的棚户区改造项目提供贷款，创新金融产品，改善金融服务。根据改造项目特点合理确定信贷条件，对符合信贷条件的项目要在信贷资金规模上优先给予保障。有条件的地方可建立棚户区改造贷款担保机制，引导信贷资金投入。

4. 鼓励采取共建的方式改造国有工矿棚户区。涉及棚户区改造的国有工矿企业要积极筹集资金。棚户区居民应合理承担安置住房建设资金。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棚户区改造，支持有实力、信誉好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参与棚户区改造。

（二）落实土地支持政策。城市和

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用地纳入当地土地供应计划优先安排，并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安置住房中涉及的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建设项目以行政划拨的方式供地，要在《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中明确约定住房套型建筑面积、项目开竣工时间等土地使用条件。严禁将已供应的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用地改变用途用于商品住房等开发建设。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土地的棚户区改造项目，所得土地收益，按收支两条线规定管理，全部用于棚户区改造中保障性住房建设和配套设施建设。

(三) 加大税费政策支持力度。对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免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各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建设和通过收购筹集安置房源的，执行经济适用住房的税收优惠政策。省级电力、通讯、交通、水利、林业、人防、消防、税务、金融等部门要大力支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新建安置小区有线电视和供水、供电、供气、供热、排水、通讯、道路等市政公用设施，由各相关单位出资配套建设，并适当减免入网、管网增容等经营性收费。

(四) 完善拆迁安置补偿政策。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实行实物安置和货币补偿相结合，由被拆迁人自愿选择。符合当地政府规定的住房保障条件的被拆迁人，通过相应保障方式优先安排。各地要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具体安置补偿办法，保护被拆迁人利益，对棚户区被拆迁人和低保户给予合理补偿，可采取货币补偿、

回迁安置（产权调换）、现房安置（二手房）、廉租房等多种形式妥善安置。

五、组织实施

(一) 落实工作责任。各级政府要把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省级政府对全省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负总责，并对市州及县市区政府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市州及县市区政府是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的责任主体，要明确部门责任、具体措施，切实做到规划到位、资金到位、供地到位、政策到位、监管到位和分配公平，确保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顺利实施。有棚户区改造任务的国有工矿企业，要切实加强项目的统筹管理和组织实施，认真做好建设用地的落实和筹措资金等相关工作。

(二) 健全工作机制。甘肃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协调领导小组负责协调解决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中的重大问题，各有关部门根据部门职责，完善配套政策，加强工作指导，抓好各项措施的全面落实。省建设厅负责总体规划制定、综合协调、督办考核工作；省发改委、省建设厅负责项目申报、投资计划下达工作；省财政厅负责建设项目计划的资金筹集、管理和使用等工作；省国土资源厅负责做好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供应工作，会同省财政厅加强腾空土地出让收益管理工作；省民政厅负责指导各市州对棚区内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省监察厅、省审计厅负责改造资金使用的监督工作；省建设、财政、发改、国土资源、税务、金融、电力、水利、公安、人防、消防、林业、农

垦等有关部门负责行业指导督查工作，切实抓好本系统支持棚户区改造优惠政策的落实。各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负责组织实施棚户区改造的具体工作。

(三) 编制规划计划。各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要把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与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结合起来，纳入保障性住房建设规划。要抓紧编制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因地制宜的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市州项目实施方案报省政府批准后实施。

(四) 强化监督检查。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要加强监督检查，实施全方位监管，及时发现并解决各种问题，坚决制止棚户区改造中损害居民合法权益的行为。省建设厅会同相关部门对全省棚户区改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改造资金筹集和安排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地方，要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并按期将半年工作进展情况、年度计划完成情况及土地供应开发情况报国家有关部委。省监察厅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情况的监督检查，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省审计厅要加强对资金有效使用和安全等各环节的监督。省国土资源厅要加强对棚户区改造用地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五) 加强宣传引导。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棚户区改造的重要意义，准确解读政策措施，及时反映工作进展情况，取得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为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兰州新区建设的指导意见

甘政发〔2010〕92号 2010年11月16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建设兰州新区是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0〕29号）和省委区域发展战略的迫切需要，是落实党中央、

国务院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重大举措，是兰州市拓展城市空间、全省实现经济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支撑。省政府决定启动兰州新区建设。为了加快推进兰州新区建设，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建设兰州新区的重要意义

开发建设兰州新区，有利于破解兰州发展的瓶颈制约，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在更高层次、更大范围优化配置生产要素，

加快转变生产方式,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升经济发展水平,壮大经济实力,实现“中心带动”跨越发展的目标。

开发建设兰州新区,有利于在兰州市以及全省范围内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生产要素的集聚,充分释放这一区域的发展潜能,加快培育新的经济“引擎”,构建与产业体系相配套、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城市构架,形成统筹发展的功能布局,辐射带动全省经济加快发展。

开发建设兰州新区,有利于发挥兰州市作为西陇海兰新经济带特大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发展成为西部大开发的重要经济增长极和支撑区域。

二、加快新区建设的战略定位和发展目标

战略定位:通过5—10年建设,使兰州新区成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循环经济的集聚区,国家经济转型和承接东中部装备制造业转移的先导区,“两型”社会和城乡统筹发展的示范区,生态建设和未利用土地综合开发实验区,传统优势产业和现代化服务业的扩展区,向西开放的战略平台,沟通全省和西北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实现全省跨越式发展的重要经济增长极。

功能布局:立足于建设高度集聚的产业发展区,着眼于集聚集约集群发展,重点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石油化工、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农业和现代物流、仓储等服务业。

发展目标:到2015年,新区框架、产业体系及相关配套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交通及城区基础设施相对完善,具备较强的集聚效应和要素资源的吸纳能力,兰白核心经济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到2020年,基本建成特色鲜明、功能齐全、产业集聚,服务配套、人居环境良好的现代化新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000亿元以上,城市人口达到50万以上。

三、强化兰州新区建设的推进措施

(一)充分发挥规划的先导作用。坚

持统筹布局、突出特色、适度超前、跨越发展的原则,高起点、高标准编制兰州新区建设规划,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兰州新区。一定要解放思想,创新理念,用战略眼光和战略思维来谋划兰州新区建设。规划一定要有前瞻性,要和“十二五”规划和省上“十二五”规划相衔接,与国家产业政策相对接。

(二)兰州市政府要抢抓机遇抓紧开展前期工作。要不断完善规划建设方案和发展思路,细化规划内容;抓紧启动基础设施建设。围绕功能定位和产业发展方向,按总体规划要求尽快谋划实施一批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和符合国家政策的重大产业项目,并争取纳入国家项目规划,及早付诸实施。要搞好建设资金筹措方案,多渠道筹措资金,积极开展招商引资等工作。要处理好老城区和新城区发展的关系,科学合理确定新老城区的功能及分工,对老城区重新定位,强化功能、提升水平,逐步调整老城区布局,做到新老城区相互促进、相得益彰。积极探索兰州新区建设的新体制新机制,实行高效便捷的管理服务模式,为项目核准、工商注册、用地审批、资金筹措、环保评估、通关服务、人才保障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创造高效、便捷、宽松的良好投资环境。

(三)省直各部门要全力支持兰州新区建设。按照发展目标,强化职能服务,上下联动,通力合作,共同推进。主动配合兰州市政府做好相关工作,积极做好与国家有关部委的汇报衔接工作,争取得到国家更多的支持。省发展改革委要积极做好规划方案和重大项目衔接工作,争取上升到国家层面加以推进。省建设厅要协助兰州市搞好新区的功能定位、规划范围、人口与用地规模、综合交通规划布局,尽快编制完成第四版《兰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并协助兰州市政府制定兰州新区详细规划,按程序上报,争取早日获批。省民政厅要协助兰州市科学调整行政区划,按程序上报并获批。省国土资源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尽快完成《兰州市土地利用

总体规划》,争取新区建设所用土地指标及开发补贴政策按程序上报尽快获批;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开展地质灾害评估并着手治理规划。省发展改革委、省环保厅、省林业厅等部门要协助做好生态环境建设方案,做好环境承载力评估和审核工作。省建设厅和交通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开展兰州新区综合交通网络规划研究,确保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先行。省工信委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制定兰州新区产业布局规划方案。省水利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制定兰州新区水资源配置和使用方案,做好用水保障工作。省地震局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做好兰州新区地震影响力评价工作。省政府金融办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做好兰州新区投融资平台的建设工作。省财政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做好新区建设的财税支持政策制定工作,提出具体支持措施。省人社厅要创新人才引进机制,协助兰州市政府做好新区建设的人才引进工作。省商务厅要协助做好综合服务功能区建设的规划工作和招商引资工作。省教育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根据新区产业发展配套,建设职业教育园区和开放式实训基地。省科技厅要协助兰州市政府在新区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其他有关部门都要积极参与兰州新区建设,积极协助兰州市政府做好相关工作。

为了加快推进兰州新区建设,同意设立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为正厅级建制,享有市一级的行政管理权限,负责新区范围内的行政管理和提出新区区划调整意见,组织领导新区的开发建设,全面管理新区的各项社会事务。

兰州新区建设是关系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一件大事,省直各部门和兰州市政府要通力合作,将其作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西部大开发战略和我省区域发展战略的实际行动,切实加快兰州新区建设进度,着力培育全省新的经济增长极,努力提升兰白经济圈的中心带动作用。

省政府重要通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批转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18号 2010年2月1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省工信委提出的《关于加快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批转，请认真贯彻执行。

关于加快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我省新能源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加快结构调整，推动技术升级，促进全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根据《可再生能源法》、《国务院关于印发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11号）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省重点产业调整振兴的指导意见和甘肃省石化产业调整振兴规划等5个重点产业规划的通知》（甘政发〔2010〕1号），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重要意义和指导思想

我省是全国风能、太阳能资源最丰富的地区之一，风能可开发量在4000万千瓦左右，年太阳总辐射值在4800—6400MJ/m²，具有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的必备条件和综合配套区位优势。酒泉风电基地是国家规划批准建设的第一座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目前装机容量已突破200万千瓦，预计2015年将达到1271万千瓦。国家首座光伏发电特许权招标项目—敦煌1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示范工程已开工建设。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已成为我省促进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推进低碳经济发展最有效、最重要的途径。特别是随着“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将得到进一步开发建设，为

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带来难得的历史机遇。

我省加快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发挥现有产业优势，加强技术引进和转让，促进新能源装备本土化生产，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产品，加快酒嘉、兰白风电整机成套设备产业化基地和兰州、河西光伏、光热成套组件与设备及LED绿色照明产业基地建设，推动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和核能装备制造业快速发展，力争使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成为我省新一轮经济发展的战略先导产业和未来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努力把我省建成全国重要的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

二、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基本原则

1.坚持发挥资源优势与发展装备制造业相结合。以国家新能源发展战略为指导，充分发挥我省资源优势，统一规划、整体布局，满足重点新能源建设项目需求，加快装备制造业发展。

2.坚持自主创新与引进消化吸收相结合。积极引进国内外大型企业集团来我省投资建厂，大力支持企业自主开发新产品、新装备，大力推进品牌战略、知识产权战略和标准化战略。

3.坚持发展企业集团与扶持专业化企业相结合。支持装备制造骨干企业兼并重组，鼓励生产企业向系统集成转变，引导专业化零部件生产企业向“专、精、特”方向发展。

4.坚持发展整机与提高配套能力相结合。着力培育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努力在产业升级影响大、关联度高、带动性强的专用装备、成套装备和重大装备等领域取得新突破，不断提升基础零部件、基础材料等相关配套产业的整

体水平。

（二）主要目标

加快培育建设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核心竞争力强、主业突出、行业领先的大型企业集团。力争到2015年，全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销售规模超过600亿元，形成200万千瓦风电设备和30万千瓦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能力；培育2家年销售收入超100亿元、4家超50亿元、10家超10亿元的企业集团，建设2—3个国家级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在风电、光伏、镀膜设备及镀膜材料、高纯硅材料、镍氢及锂离子动力电池、太阳能薄膜电池以及核乏燃料后处理等重点领域，建成5—10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到2020年，全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销售规模突破1200亿元，形成年产1000万千瓦风电设备、50万千瓦太阳能电池组件和100万千瓦光热发电设备的生产能力。

三、重点领域和工作任务

（一）风力发电装备制造业

1.突破核心技术，扩大产业规模。

风电机组：以2MW直驱型风力发电机组研发为切入点，加快MW级风电成套机组研发和产业化，提升风电机组设计及关键零部件设计制造技术水平，扩大规模化生产能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加快2MW永磁低速同步直驱型风力发电机组研发和产业化，提升风电机组设计制造技术水平，扩大规模化生产能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对3MW—5MW成套机组关键技术进行联合攻关。

叶片：进一步加快MW级风机叶片研制和产业化，形成3000套大型风电机组叶片生产规模。重点研发叶片制造生产工艺和玻璃纤维增强树脂、碳纤维复合材料的整

等叶片用新材料,加强气体动力技术、气体弹性技术研究。

控制系统:重点开发变频、变浆控制、驱动设计制造技术、数字化风力发电场调度控制技术和并网控制系统等关键技术和产品,形成自主制造能力。

关键零部件:提高发电机、塔筒、大功率风电齿轮箱等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制造能力。重点发展高速齿轮箱、发电机、塔筒、法兰、轮毂、底盘、轴承、主轴、回转支承和变浆系统等关键零部件。

配套部件:提高电网输变电工程中高中压开关柜、成套开关设备、变压器、变电站、专用电力电缆、智能化低压电器等关键部件的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加快开发高压、超高压输变电产品。

相关产业:重点发展专业大型铸、锻件生产设备以及大型铸、锻件生产基地建设,大力开发风电专用涂料和润滑油等相关产品。

2.建设支撑平台,推动技术创新。

围绕风电机组、关键部件和控制系统等重点领域,建设一批国家级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建风电产品和设备检测公共服务平台,提供质量检测和认证服务。培育咨询、维修、配件供应等风电产业高科技服务业,制定我省风力发电技术地方标准,为打造我省“陆上三峡”提供技术支撑。

3.调整产品结构,促进集聚发展。

以MW级风电整机、关键部件和控制系统为重点,建设酒嘉、兰白2个风电整机成套设备产业化基地,推进产业集聚发展。以兰州、酒泉、白银等市为重点,突出发展年产500台(套)以上MW级风电整机成套设备企业;以天水、兰州等市为重点,突出风力发电机组、高速齿轮箱和控制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以酒泉、天水、兰州、白银、嘉峪关等市为重点,突出发展叶片、塔筒、法兰、轮毂、底盘、主轴、回转支承以及特种电缆、变压器等关键部件和配套产品。支持其他有条件的地区加快发展风电配套产品。

(二)太阳能装备制造

1.突出发展重点,开展科技攻关。

硅材料:重点发展利用新型太阳炉

提炼高纯硅材料工艺技术与关键装置,尽快建成年产100吨太阳能级硅材料中试生产装置,最终形成年产4000吨生产能力。完善新型太阳炉提炼高纯硅材料提纯技术、无坩埚熔炼专利技术以及新的自由落体转向可控化学反应时间技术,大幅降低太阳能级硅材料的生产成本。重点支持镍氢及锂离子动力电池研制和产业化等项目,打造武威、金昌地区晶体硅太阳能电池产业链基地。

太阳能电池与组件:重点发展单晶硅棒、多晶硅铸锭切割、研磨、抛光等专用设备的研制和产业化,开发薄膜电池关键技术和产品,引进一批技术先进、研发能力强的企业集团,集中力量发展组件封装工艺关键技术和产业化成套技术。加快推进100MW光伏电源组件项目建设,大力引进省外太阳能高科技企业来甘肃建立太阳能电站,积极实施太阳能屋顶计划。

光热太阳能:重点发展平板太阳能集热器和大型槽式太阳能集热系统,实现太阳能集热器与建筑物一体化。集中力量开发平板太阳能集热器核心技术,建成绿色镀膜成套设备生产基地,开发建设年产1000万 m^2 高性能太阳能选择性吸收真空镀膜连续生产线和年产50万 m^2 —100万 m^2 平板太阳能集热器、热水器生产线。支持开发大型槽式太阳能集热系统,突破国外在该领域的技术封锁,研发并掌握关键核心技术。

LED绿色照明:重点发展LED灯具,制定LED绿色节能照明推广计划。鼓励支持国内外有实力的太阳能高科技企业和省内企业开展合作开发,建设国内一流的LED芯片研发机构。

2.降低生产成本,推进试点示范。加快发展千瓦级以上系统集成装备、光热建筑一体化应用等关键技术和产品,形成规模化制造能力。重点推进建筑屋顶和地面大型光伏并网电站试点示范。在有条件的城市和企业建设小型光伏电站作为补充电源。在城市建筑物、公共设施和新建小区,建设与建筑物一体化的屋顶光伏并网发电站。在道路、公园、车站等公共设施推广使用光伏电源和LED路灯照明,建设一批新能源照明示范项目。

3.优化产业布局,狠抓基地建设。以本土化生产为主,逐步完善检测设备、集成系统设计制造等关键环节,积极建设太阳能装备产品和设备检测公共服务平台。以兰州、武威、金昌和白银等市为重点,大力发展硅材料、太阳能电池与组件产业;以兰州、嘉峪关、酒泉、张掖、武威和金昌市为重点,大力发展光热太阳能装备产品和并网发电示范工程建设;以兰州等市为重点,大力发展LED绿色照明产业。

(三)核电装备制造

1.大力发展优势关键零部件。提高核电站含碳灰堆内构件、高压开关柜、高等级输电电缆、大型高品质铸锻件、板式换热器、超高强高韧性铝合金管材、滤网系统以及除盐器、喷射器等核电装备关键配件和材料的研发及制造能力。开发中央处理设施、水净化处理设备、通讯设备、厂区监控设备、控制出入检测系统、火灾探测与消防设备等辅助设备,推进重点骨干企业进行关键零部件技术开发和产业化,突破关键技术,形成规模生产能力。

2.积极开展核电有关设备技术攻关。大力开展核电站机电设备的技术攻关与研发,重点发展高等级压力容器(核岛内蒸汽发生器、稳压器、安注箱、板式换热器等)及核电站用泵、阀门、高压超高压交直流输变电成套设备、起重运输设备等产品,形成规模生产能力。

(四)生物质能装备制造

1.重点发展发电机组和关键部件制造。重点开发生物质固体燃料致密加工成型技术、高效燃烧及供热技术、气化和液化技术、垃圾发电二恶英处理技术等关键技术。研制生物质直燃和掺烧发电、秸秆发电、垃圾发电和沼气发电等发电机组。提高生物质燃烧锅炉、焚烧锅炉、高效气化装置、热解液化装置等关键装备生产能力。加快推进秸秆直燃锅炉、生物质循环流化床气化炉及系统等发电机组和关键部件的研发与产业化,形成规模生产能力。

2.加快生物质能装备研制开发。积极研制生物质气体燃料、液体燃料、固体燃料等新能源产品制造工艺和装备。培育

一批沼气发电、秸秆汽化发电、生物柴油等工艺设计和装备制造高技术骨干企业，构建我省生物质能源产业链。加快推进以沼气工程建设为核心的循环经济示范区建设。

四、政策支持和保障措施

(一)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省政府领导任组长、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发展领导小组，加强对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的组织领导，着力强化指导服务和监督检查，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各市州、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

(二) 不断加大财税扶持力度。支持各类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技术开发和研制项目，加快项目核准、备案，对纳入全省重点项目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项目，优先给予土地、信贷等方面的支持。用足用好国家加快西部开发和新《企业所得税法》各项优惠政策。设立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发展专项资金，对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给予补贴。支持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申报国家重大专项，争取国债资金和中央预算内补助资金，并给予地方配

套。引导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用好国家鼓励进口设备的减免税政策。对大型新能源装备制造设备运输设立“绿色通道”。积极尝试以成套装备作价投资，参与新能源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

(三) 着力拓宽融资渠道。优先支持符合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新能源装备制造企业在境内外上市，发行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以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协调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新能源装备制造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鼓励省内外创业投资、风险投资机构，参与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业的投资。

(四) 着力加强服务平台建设。组建甘肃省新能源装备制造研究院，搭建新能源装备制造产品检测设备检测公共服务平台，建立试验性风力发电场和太阳能示范电站，加快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进程。

(五) 积极鼓励订购和使用首台(套)省内重大技术装备。对选用首台(套)省内生产重大技术装备的用户单位，通过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给予适当补贴。建立由项目业主、装备制造企业

和保险公司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重大装备保险机制，引导装备制造业企业和项目业主对首台重大技术装备投保。

(六) 扎实推进企业兼并重组。鼓励新能源企业与上下游企业、研发机构之间组成战略联盟，实施优势互补，增强产业整体竞争力。采用资本金注入、融资信贷、资产划转等方式，推进联合重组。对骨干龙头企业跨地区重组和产业转移项目给予资金和政策支持。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加快“走出去”步伐，通过收购兼并国外企业，直接获取境外先进技术。

(七)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拓宽人才选拔和培养渠道，完善人才管理机制，通过引进、培训等各种方式，培养一批新能源装备制造领军人才。通过项目联合攻关、选派访问学者、留学生和设立奖学金以及科技特派员等方式，培养具有创造性的中青年技术创新人才。鼓励有科技成果的科技人员到我省创业发展。建立健全科技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激励机制，以新能源产业发展和重点项目聚集人才。高度重视职工培训，采取各种方式，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技工队伍。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甘政发〔2010〕18号 2010年3月10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中共在甘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全省房地产市场调控，稳定市场预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实现保增长、扩内需、惠民生的目标，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住房有效供给

(一) 加快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建设。按照居者有其屋的要求，结合全省城镇化逐步加快的大背景，针对

我省小户型住房短缺，低收入家庭租房难的实际情况，加大中低价位、中小户型商品房的市场供应。对已批未建、已建未售的普通商品住房项目，要督促房地产开发企业加快项目建设和销售。对超出合同约定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的房地产开发用地，依法征收土地闲置费，并责令限期动工和竣工，土地闲置费原则上按出让金的20%征收。已满两年未动工开发的房地产用地，无偿收回。对虽按合同约定日期动工开发，但开发建设面积不足1/3或已投资额不足1/4，且未经批准中止开发建设连续满一年的，严格按闲置土地依法进行处理。要充分利用棚户区改造的机遇，科学规划、统筹安排，增加廉租住房、经济适

用住房、租赁周转房、限价商品房和普通商品房的有效供给。结合房地产开发规划建设用地和人居总规模，适当控制住宅小区的建设面积、户型。今后全省的住房结构体系，原则上应将面积60平方米以下的住房控制在20%左右，用于解决低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将面积60—90平方米的住房控制在50%左右，用于解决中等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将面积90—120平方米的住房控制在20%左右，用于解决较高收入家庭住房问题；将面积120平方米以上的住房控制在10%左右，用于解决高收入家庭住房问题。要适当加大经济适用住房建设力度，扩大经济适用住房供应范围，有计划地适量建设限价商品房，建立健全公共租赁房

体系,有针对性地解决既不符合保障性住房供应条件又无力购买普通商品房的“夹心层”群体的住房问题。从严控制高档商品房、豪华别墅、商业营业用房。对商品住房价格过高、上涨过快的地区,要加快限价商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切实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

兰州市要充分利用住房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试点的机遇,加快建设租赁周转房、限价商品房,为平抑市场价、建立健全公共租赁住房供应体系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 增加住房建设用地有效供应,提高土地供应和开发利用效率。要根据房地产市场运行情况,把握好土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和时序,全面做到“先储备、后供地”,强化政府调控一级土地市场的能力,通过农用地转用和集体土地征收、旧城改造、闲置用地处置、区域性土地开发整理、地质灾害治理、鼓励有地企业建设自用住宅等措施加大居住土地的供应量,挖掘存量土地潜力,促进集约用地。合理控制城镇房屋拆迁规模和进度,理性分析拆迁补偿价格,加大城镇改造拆迁政策宣传力度,保证城镇房屋拆迁管理和实施工作公开、透明。政府要在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用地规模内,抓紧编制2010—2012年住房建设规划,重点明确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和限价商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的建设规模,并分解到住房用地年度供应计划,落实到地块,明确各地块住房套型结构比例等控制性指标要求。房价过高、上涨过快、住房有效供应不足的地区,要切实扩大上述五类住房的建设用地供应量和比例。要加强商品住房项目的规划管理,进一步提高规划审批效率。对经营性商业用地和普通住宅用地一律实行招拍挂出让;对经济适用住房和廉租住房等保障性住房用地均以划拨方式进行供地,并按规定减免相关费用。要及时向社会公布住房用地年度供应计划,对需要办理农用地征转用手续的,要加快审批工作,确保供地计划落到实处。

二、合理引导住房消费,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

(三) 加大差别化信贷政策执行力度。金融机构要坚持“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加大对符合贷款条件的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经济适用房、廉租住房建设的信贷支持,从严控制高档商品房、豪华别墅、商业营业用房的信贷投放。在继续支持居民首次贷款购买普通自住住房的同时,要严格二套住房购房贷款管理,合理引导住房消费,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需求。对已利用贷款购买住房、又申请购买第二套(含)以上住房的家庭(包括借款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贷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于40%,贷款利率严格按照风险利率定价。

(四) 继续实施差别化的住房税收政策。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个人购买普通住房与非普通住房、首次购房与非首次购房的差别化税收政策。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一律不得给予相关税收优惠。对个人住房转让的营业税征免时限由2年恢复到5年,个人购买不足5年的非普通住房对外销售的,全额征收营业税。同时,要加快研究完善住房税收政策,积极开展二手房计税价格评估办法、房屋租赁应税行为管理和税源分析评估,引导居民树立合理、节约的住房消费观念。

三、加强风险防范和市场监管

(五) 加强房地产信贷风险管理。金融机构要进一步完善房地产信贷风险管理制度,坚持公平、有序竞争,严格执行信贷标准。要严格执行房地产开发项目资本金比例的规定,除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房项目的最低资本金比例为20%外,其他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最低资本金比例一律为30%。严禁对不符合信贷政策规定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或开发项目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切实防范贷款风险。金融监管部门要加大对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业务的监督管理和窗口指导,防范信贷资金违规进入房地产市场,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六) 继续整顿房地产市场秩序。省政府成立由主管领导为召集人,省发展改革委、省建设厅、省监察厅、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地税局、人行兰州中心支行

等有关部门参加的整顿房地产市场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全省房地产管理工作特别是房地产开发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房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房地产企业管理,提高房地产企业进入市场的门槛,严格准入清出制度,促使房地产企业做大做强,引导企业向规范化、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同时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大对捂盘惜售、囤积房源,散布虚假信息、扰乱市场秩序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强对住房特别是保障性住房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住房保障部门要对已开工建设项目、已批未建项目和预售项目摸清底数,采取得力措施,分类施策,责任到人,抓建设促销售,深化合同执行监管。国土资源、财政部门要严格土地出让价款的收缴管理,加强对闲置土地的调查处理,严厉查处违法违规用地和囤地、炒地行为。价格等有关部门要强化商品住房价格监管,依法查处在房地产开发、销售和中介服务中的价格欺诈、哄抬房价以及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等行为。税务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偷漏税行为的查处力度。国有资产监管部门要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的房地产投资行为。

(七) 进一步加强土地供应管理和商品房销售管理。要综合考虑土地价格、价款缴纳、合同约定开发时限及企业闲置地情况等因素,合理确定土地供应方式和内容,探索土地出让综合评标方法。对拖欠土地价款、违反合同约定的单位和个人,要限制其参与土地出让活动。从严控制商品住房项目单宗土地出让面积。要结合当地实际,合理确定商品住房项目预售许可的最低规模,不得分层、分单元办理预售许可。已取得预售许可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要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公开全部房源,严格按照申报价格,明码标价对外销售。进一步建立健全新建商品房、存量房交易合同网上备案制度,加大交易资金监管力度。

(八) 加强市场监测。各级政府要继续加强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和监测,建立健全房地产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房地产市场管理问题的分析研究,及时针对新情况、新问题提出解决措施和办

法。有关部门要及时发布市场调控和相关信息，稳定市场预期。加快市州和县市区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建设。从2010年起，市州和县市区政府每年要安排一定的预算资金，建设房地产管理信息系统，逐步提高房地产市场管理的现代化水平，为各级政府提供及时可靠的市场信息和决策依据。

四、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九) 2010年全面启动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作。全省利用4年时间，基本完成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1194万平方米、17.91万户的任务。继续推进林区、垦区棚户区改造。加大廉租住房建设力度，2010年新增廉租住房135万平方米、2.7万套。加快限价商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解决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任务。

(十) 加大对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的支持力度。积极争取国家对我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的政策、资金支持。从2010年起，各级政府要将棚户区改造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在城市维护建设税、城镇公用事业附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土地出让收入中安排资金支持棚户区改造项目。鼓励采取共建方式改造国有工矿棚户区，涉及棚户区改造的国有工矿企业要积极筹集资金，棚户区居民应合理承担安置住房建设资金。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棚户区改造，支持有实力、信誉好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参与棚户区改造。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确保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用地和资金的落实。同时，鼓励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城市和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提供贷款。

五、落实地方各级政府责任

(十一) 进一步健全和落实稳定房

地产市场、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问题的各项政策。要进一步强化住房保障工作由省级政府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责任制度。各市县要结合本地区房地产市场情况，认真落实差别化的土地、金融、税收等政策，抓紧清理和纠正地方出台的越权减免税以及其他与中央调控要求不相符合的规定。对于境外机构和个人在境内投资购买房地产的，要严格按照现行政策执行。要按照支持居民合理住房消费、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增加有效供给、完善相关政策的原则，加大工作力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省建设厅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各地贯彻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情况的检查和指导，对房价上涨过快的地区和城市要进行重点督查。各市州也要加大对本地区房地产市场管理工作的指导力度，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甘政发〔2010〕23号 2010年3月30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甘肃省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指导意见》已经2010年3月29日省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甘肃省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指导意见

为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2009—2011年）〉的通知》（甘政发〔2009〕97号）精神，加快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开展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现就综合改革工作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基本原则

(一) 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

体制改革精神，加快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基层医药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二) 总体目标。通过综合改革，在政府举办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和承担基本公共服务任务的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公益性的管理体制和新的运行机制，实行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增强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医务人员素质，基本满足人民群众卫生医疗需求。

(三) 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有序推进。按照公益性方向，强化政府职责，积极稳妥地推进改革。

——突出重点，综合改革。围绕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编制、人事、服务、补偿、绩效等体

制机制的配套改革，转变服务方式，建立良好的运行机制。

——试点先行，创新机制。在试点基础上总结经验，全面推开。鼓励各市州及县市区探索改革路径，创新改革体制机制。

——多方参与，共同推进。在政府主导的基础上，加大社会各界的参与度，发挥市场作用。同时，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建立新的充满活力的长效机制。

二、主要任务

(一) 推进管理体制变革，建立政府举办的公益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政府举办的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是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益性事业单位，主要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由所在县市区卫生行政部门统一管理。

对政府举办的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在严格界定功能和任务、

核定人员编制、核定收支范围和标准、转变运行机制的同时,政府负责保障按国家规定核定的基本建设、设备购置、人员经费和其承担的公共卫生服务的业务经费,保证其正常运转。乡镇卫生院要加强对所属行政村卫生室业务、药品、器械等方面的管理。

(二) 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因事设岗、全员聘用的用人机制。依据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承担的工作任务,在合理核定人员编制的基础上,确定岗位设置,核定人员比例。

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负责人,由县级卫生行政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公开选拔、择优聘任,实行任期目标责任制。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实行卫生技术人员资格准入制度。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在核定的编制范围内,按照人社部门核准的设岗方案,所有人员实行竞争上岗,按岗聘用,合同管理。富余人员分流采取多种方式妥善安置。

(三) 推进分配制度改革,建立科学公平、体现绩效的考核分配机制。根据乡镇卫生院、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功能定位,科学核定承担的工作任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根据服务的人口数量、服务质量和半径核定。基本医疗服务任务根据近三年医疗服务平均人次、收入情况,综合考虑影响医疗服务任务的特殊因素核定。

建立以服务数量、质量、效果和群众满意度为核心,公开透明、动态更新、便于操作的工作任务考核评价体系。卫生行政部门组织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绩效考核,财政、人社等部门对考核结果进行审核,考核结果与经费补助挂钩。

建立按岗定酬、按工作业绩取酬的内部分配激励机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依据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管理岗位任务制定内部分配管理办法,对职工定期进行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与职工个人收入挂钩。各县市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定岗竞聘完成后,按照国家规定实施绩效工资。

(四) 推进基本药物制度改革,实行零差率销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

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省上确定的基本药物有关规定。基本药物由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统一招标、统一定价、统一配送,实行零差率销售。

(五) 推进保障制度改革,建立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经费和业务经费等运行成本通过服务收费、政府补助及医保基金等多渠道补偿。政府补助标准按照“核定任务、核定收支、绩效考核”的办法核定。离退休人员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费用,在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前,由当地财政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核定补助。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等发展支出,由同级财政根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展建设规划统筹安排。中央和省级财政对困难地方予以专项补助。政府举办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所有收支全部纳入县级国库支付中心或财政专户统一管理。政府对村卫生室承担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给予补助。

(六) 推进服务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实现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免费向城乡全体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现阶段服务项目主要包括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治,儿童、孕产妇和老年人保健,慢性病及重性精神病管理等9大类。鼓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随着政府投入的逐步提高将不断扩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依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健全管理制度和 workflow,提高服务和管理水平。在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同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为本地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有效的基本医疗服务。要结合实际,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中的作用,强化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中医药的服务能力,提高中医药在城镇医保和新农合制度中的报销比例。

三、实施步骤

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与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同步进行。具体进度为:2010年5月31日前,在28个县市区启动国家

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先期试点,完善方案;自6月起,在不少于60%的县市区开始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综合改革;年底前在全省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面推进综合改革。

(一) 明确任务,定编设岗。各县市区编制、人社、卫生等部门要按照《甘肃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及编制标准》(甘机编办发〔2006〕58号)和《甘肃省乡镇卫生院机构及编制标准》(甘机编办发〔2008〕55号)的要求,确定各乡镇卫生院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承担的工作任务。按照以县为单位统筹安排、总量控制、逐步到位的原则,根据山区、牧区、平原区、城郊区的不同情况,分类核定编制,合理设置行政管理、专业技术、后勤保障三类岗位。

(二) 竞争上岗,全员聘用。各县市区卫生行政部门在定编和科学设岗的基础上,以“定编、定岗、不定人”为原则,确定竞聘的范围和对象,统一组织乡镇卫生院人员实施竞聘上岗。所有上岗人员全员聘用,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实行合同管理。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人员的定岗竞聘参照乡镇卫生院执行。

(三) 转变服务方式,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要按照《甘肃省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项目实施办法(试行)》(甘卫办发〔2010〕118号)、《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的实施办法(试行)》(甘卫中发〔2010〕116号)的要求,落实具体工作内容和步骤,提高服务能力,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四) 核定收支,合理补偿。各县市区财政、卫生等部门按照《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办法(试行)》(甘财社〔2010〕28号),依据乡镇卫生院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承担的工作任务量和人员编制情况,合理核定收入和支出,纳入县级国库支付中心或财政专户统一核算,按月预拨经费,保障正常运转。

(五) 取消药品加价,实行零差率销售。《甘肃省国家基本药物管理办法

《试行》》(甘卫办发〔2010〕117号)试行期间,基本药物由市或县组织招标采购企业,统一配送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取消药品加成。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现有库存药品全部按进价销售,且不得高于省级采购限价。

(六) 绩效考核,落实补助。各县市区卫生行政部门按照《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甘卫办发〔2010〕119号),负责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兑现财政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对内部职工工作进行绩效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七) 妥善安置富余人员,确保社会稳定。各县市区政府要按照《甘肃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分流人员安置办法(试行)》(甘人社发〔2010〕31号),全力

做好富余人员的分流安置工作。对原占编人员的分流,采取系统内调剂聘用、允许提前退休、鼓励自谋职业等多种方式妥善安置。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搞好协调配合。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统筹组织和协调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各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要高度重视,成立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和工作机构,抓紧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各级卫生、编制、发改、财政、人社、物价、食品药品监管等部门要加强协调,密切配合,保证改革顺利实施。

(二) 加大财力保障,强化资金管理。各级政府要切实保障改革所需资金,保证各项补助经费足额及时到位,确保资金分配使用规范、安全、有效,严禁挤

占、截留和挪用。

(三) 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规范运行。各地、各部门要建立科学合理的监督检查机制,创新考核评价方式,逐步建立多方参与、协调高效、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的考核评价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规范运行。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要责令限期整改;违纪违规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四) 开展宣传动员,营造良好环境。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关系到广大基层医务人员的切身利益,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做好改革动员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要高度重视改革的宣传工作,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宣传,讲清政策,统一认识,营造良好的改革环境,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通知

甘政发〔2010〕49号 2010年6月18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甘肃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已经2010年5月17日省政府第5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甘肃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为加快创新型甘肃建设,全面提升全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建立和完善我省区域创新体系,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本纲要。

一、序言

(1) 知识产权是人们从事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创造所形成的智慧成果。知识产权战略是为实现知识产权预期目标,在科学分析客观环境的基础上,对全面、持续运用知识产权资源的长远规划。

随着知识经济的兴起和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突出,已经成为决定我省发展进程的战略资源,成为推动自主创新、建设创新型甘肃的重要支撑。

(2) 经过30多年的改革与发展,全省知识产权建设迈上了一个新台阶。一支素质较高、能力较强的知识产权工作队伍迅速成长;商标、专利授予总量及版权产品和版权产业快速增长;知识产权科技含量稳步提升,转化和运用速度进一步加快,涌现出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企业和事业单位;具有甘肃特色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体系逐步形成,网络化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初具雏形,执法水平和管理能力明显增强。但是,从总体上看,我省自主知识产权的发展水平尚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法制还不够健全,社会公众知识产权意识仍较淡薄,

市场主体运用知识产权能力不强,侵犯知识产权现象还比较突出,知识产权制度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

(3)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省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加速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大力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对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我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对于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对于充分开发和利用知识资源,大力发展高新技术和现代服务业;对于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实现互利共赢,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战略目标

(一) 指导思想

(4)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激

励创造、有效运用、依法保护、科学管理”的工作方针，以落实“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动”区域发展战略为宗旨，以推进产业结构升级、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目标，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建设创新型甘肃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基本原则

（5）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要坚持四项原则。

——市场导向与政府推动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配置知识产权资源、激励知识产权创造、强化知识产权成果应用的基础性作用；积极发挥政府管理和保护知识产权的协调引导作用，推动知识产权运行机制不断完善。

——统筹规划与分类指导相结合。适时制定和调整中长期发展规划，科学确定省市县三级工作机构的目标任务，充分发挥各地区、各行业的资源优势，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整体推进，重点突破，区域化布局，实现知识产权工作的跨越式发展。

——鼓励创新与合理使用相结合。正确处理当前与长远、集体与个体的利益关系，既鼓励知识产权创造，又推动知识产权运用。要在依法保护中推动运用，在依法运用中加强保护，促进科学技术和文化艺术成果合理应用、有效推广。

——基础建设与体制创新相结合。坚持物质投入与制度建设并举，在强化发展基础、完善服务体系的同时，稳步推进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加速推进知识产权体制、机制和制度创新。

（三）战略目标

（6）到2020年，全省知识产权制度基本完善，政府的管理能力和社会公众的知识产权意识显著增强，知识产权法制环境进一步改善，知识产权拥有量有较大幅度增长，知识产权密集型产品比重显著上升，知识产权对全省科技进步、文化繁荣、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充分显现。

（7）近五年的目标是：

——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普遍提高。

各级政府知识产权意识显著增强、导向作用明显。社会公众对知识产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形成共识。企事业单位普遍将知识产权制度建设纳入工作议程，各项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对知识产权的投入大幅度增加，运用知识产权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明显提升。

——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能力大幅度提升。发明专利申请量、授予量、每百万人拥有量以及年增长幅度达到或接近全国同期平均水平，申请国外专利数量明显增加。注册商标、驰名商标、著名商标数量年均增长幅度与全国同期平均水平保持同步。核心版权产业产值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明显提高。拥有一批优良植物新品种、商业秘密、地理标志保护产品。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均得到有效保护与应用。

——知识产权法制环境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法规体系逐步完善，执法体系基本健全，知识产权制度与配套政策协调运行，形成明确的知识产权政策导向。市场秩序更加规范，知识产权侵权案件进一步减少，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更加健全。以省、市两级为重点，基本形成比较完备的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管理体制。各项制度完善，执法队伍健全，工作人员素质明显改善，管理保护水平和工作效率显著提高。

——知识产权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基本建成集知识产权信息传播与利用、展示与交易、孵化与转化、咨询与评估为一体的功能齐全、布局合理的省市两级综合服务平台，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和中介服务体系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三、战略重点

（一）推动知识产权创造

（8）促进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创造。强化企业知识产权创造的主体地位，引导企业把知识产权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围绕推进技术、产品和品牌自主创新，以知识产权创造为核心、运用为关键、保护为依托、管理为基础，分层次、分阶段、有重点地开展企业知识产权能力建设。支持企业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

吸收再创新，形成核心自主知识产权，从整体上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实力。

（9）促进科技、教育、文化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创新潜能充分释放。进一步激发高校、科研机构和文化事业单位自主创新活力，使其真正成为科技创新、文艺创作的重要力量。创新产学研合作机制，建立健全创新评价体系。将获取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计算机软件等知识产权作为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职级晋升的重要条件。

（10）鼓励群众性发明创造。鼓励支持全民创新创业活动，广泛组织开展以小发明、小革新、小改造、小设计和小建议为内容的群众性发明创造活动。组织创新主体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与交流，加速形成联合互动机制，进一步活跃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动。

（二）推动知识产权运用

（11）促进知识产权产业化。集中力量转化一批能够明显提高全省支柱产业、主导产业的知识产权成果；推广一批能够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发展农村特色经济的知识产权成果；运用一批能够促进资源开发、降低资源消耗、加强生态保护、防治环境污染的自主知识产权成果，推动全省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12）促进知识产权广泛应用。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转化运用，鼓励企业在承接产业转移和对外合作中获得知识产权，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在境外取得知识产权，通过知识产权转让、许可、质押等方式，实现知识产权的市场价值。

（三）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13）加强关键优势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高度关注支柱产业、主导产业、基础产业知识产权建设，依法加强石化、冶金、制造、能源、生物医药等关键领域知识产权保护。高度关注传统知识、民间文学艺术、遗传资源和地理标志知识产权建设，依法加强对民族医药、历史名胜、地方民族文学艺术、植物新品种等我省优势特色领域知识产权保护。

（14）加强企事业单位和权利人的知识产权保护。高度关注国有和集体所有制

企事业单位重组、兼并、联合、合作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保护。高度关注社会弱势群体知识产权建设，依法保护中小企业和权利人的各项知识产权，确保独有商标、专利和著作权不受侵犯，充分享受到应有的合法权益。

(15) 坚持知识产权合理使用。坚持鼓励创新和维护社会公众利益相结合，坚持兼顾知识权利和杜绝技术垄断、市场垄断相平衡，组织引导知识产权权利主体正确处理知识产权保护和社会公共利益之间的关系，努力构建知识产权成果合理分享机制，预防和制止违法垄断行为。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保障法人和公民在文化、教育、科研、卫生等活动中依法合理使用创新成果和信息的权利。切实提高各级政府运用知识产权应对公共危机的能力，实现知识产权成果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最大化。

(四)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善知识产权布局

(16) 科学构建全省知识产权布局。支持兰州、白银先行一步，开展综合试点，率先形成较强的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加速建成领先全省乃至西部主要城市的知识产权辐射带动中心；促进陇东能源化工和河西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知识产权超前发展，成为促进全省知识产权事业上台阶的强大两翼；大力扶持各市州立足自身实际，发挥比较优势，组团应对市场挑战，形成一批具有比较优势的知识产权高地；在开发利用知识产权资源的基础上，以市县区为立足点，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创新型甘肃建设步伐。

(17) 加强各类园区知识产权工作。积极引导优秀知识产权资源向国家级和省级园区集中，建成一批有引领作用的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开展园区知识产权工作试点，充分发挥示范园区的引领和辐射作用。

(18) 扶持民族地区知识产权事业。根据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和自然文化特点，实施知识产权倾斜与扶持政策，着力加强民族地区知识产权发掘和保护，重点加强畜牧、观光旅游等优势领域自主

知识产权培育工作，推动我省具有少数民族特点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和产业逐步形成规模。

(五) 培育知识产权文化

(19) 广泛开展知识产权普及教育，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坚持把知识产权宣传教育工作贯穿于精神文明创建和普法教育活动的全过程，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的知识产权文化。

四、专项任务

(一) 专利

(20) 在石油化工、钢铁有色、装备制造、新型能源、生物医药等重点技术领域超前部署，力争形成和转化一批核心技术专利和创新成果。鼓励组建多种形式的专利互惠联盟，多渠道、多形式地提高我省专利技术拥有量和实际利用水平，使有限的专利资源发挥更大的作用。

(21) 围绕提高科技含量、规范市场准入、促进产业升级，积极支持优势企业、行业组织将核心专利上升为技术标准，并在此基础上积极参与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力争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

(二) 商标

(22) 切实保护商标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制定和落实驰名商标奖励制度，着力加大对支柱产业、骨干企业和传统出口产品、特色农产品商标专用权的保护力度，引导专有人通过运用专有商标和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实现增产增收，提高市场竞争力。加大商标法律法规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商标专用权保护氛围，加速培育一批在国内外市场上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名牌商标。

(23) 创造性地运用和管理商标。引导企业增强商标意识，制定具有企业特色的商标竞争战略，不断丰富商标内涵，增加商标附加值，提高商标知名度。高度重视国际商标注册，鼓励出口企业在产品出口地通过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体系进行国际注册，鼓励企业以字号或商标的形式在国际互联网上进行域名注册，逐步实现企业字号与商标的统一，着力增强知识产权在国际贸易中的导向作用。

(三) 版权

(24) 扶持出版、广播影视、文化娱乐、广告设计、工艺美术、计算机软件、信息网络产业加快发展，做大做强我省版权产业，形成版权产业集群。支持具有鲜明地方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的文艺作品创作，扶持难以参与市场竞争的优秀文化作品的创作。

(25) 进一步完善版权质押、作品登记和转让合同备案等制度，拓展版权利用方式，降低版权交易成本和风险。充分发挥版权集体管理组织、行业协会、代理机构等中介组织在版权市场化中的作用。

(四) 商业秘密

(26) 建立健全地方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引导企事业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商业秘密管理，坚决打击窃取他人商业秘密的违法犯罪行为，实现商业秘密管理和保护的规范化、科学化、法制化。

(五) 植物新品种

(27) 建立健全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体系。扶持植物新品种培育，支持农林科技单位和个人积极申请植物新品种权，并对申请获准的植物新品种权给予有效保护。鼓励设立规范的植物新品种权代理机构，加速建立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和保护植物新品种权的技术支撑体系。

(28) 合理调节全省资源提供者、育种者、生产者和经营者之间的利益关系，注重对品种权人和农民合法权益的保护，提高全省育种者、种苗生产经销单位及农民的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意识，使品种权利人、品种生产经销单位和使用人共同受益。

(六) 特定领域知识产权

(29) 建立和完善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制度。建立健全地理标志产品的法规体系、技术标准体系、质量保证体系与检测体系。支持具备条件和具有保护价值的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所属市县或相关协会、企业积极申报取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制定政策，扶持并做大做强地理标志产品，促进具有我省地方特色的自然、人文资源优势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30) 制定严格的遗传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制度。建立利益分享机制,对开发利用由个人、集体提供的遗传资源,原则上都要规定分成比例,并保障遗传资源提供者的知情同意权。积极开展濒危和受保护畜禽地方品种、植物资源调查摸底工作,进一步掌握资源分布和数量状况,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科学开发和利用。

(31) 建立健全民族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制度。围绕发扬光大民族医药传统知识,引导企业、医院、院校、科研机构 and 民间医药传人挖掘整理和传承民族医药传统知识。落实民族医药知识产权管理、保护和利用的协调机制,加强对传统方剂、民间偏方和传统药剂加工工艺的保护、开发和利用,做大做强我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民族医药产业。

(32)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产权保护,促进民间文艺发展。深入发掘民间文艺资源,建立民间文艺继承人与后续创作人之间合理分享利益的机制,维护相关个人、群体的合法权益。将符合条件的传统技艺优先纳入非物质文化遗产体系。支持掌握传统技术秘诀的生产企业通过商标注册、专利申请取得自主知识产权。

(七) 国防知识产权

(33) 加强对我省军工和民口配套企业、科研单位国防知识产权管理,将知识产权管理纳入国防科研、生产、经营及装备采购、保障和项目管理等各个环节。增强对重点国防知识产权的掌控能力,促进国防知识产权向民用领域转移,鼓励民用领域知识产权在国防领域运用。

五、保障措施

(一) 实施知识产权促进战略

(34) 推进知识产权兴业工程。加大对能源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生物制药和现代服务业等重点产业的扶持力度。鼓励和支持行业协会聘请知识产权律师、顾问,建立多级知识产权工作站、知识产权保护联盟等维权组织,制定产业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引导知识产权资源合理布局,实现信息和资源的集约共享利用,着力打造产业技术高地。

(35) 推进知识产权兴企工程。建立健全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鼓励规模以上企业,特别是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明确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支持企业创新或通过购买、兼并、特许经营、补偿贸易、专利许可、专利联盟等方式获取知识产权,鼓励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创新联盟,对取得国家驰名商标、甘肃著名商标和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企业,以及对获得中国专利金奖和优秀奖项目的企业给予大力扶持。中央在甘企业和省市属重点骨干企业,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专利申请量、专利转化率、专利对经济增长贡献率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率先实现突破。

(36) 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工程。坚持以工业化为主导、城镇化为支撑、农业现代化为基础,引导县域民营经济和中小、小企业不断加大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使知识产权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新动力。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县市区试点工作,努力形成若干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产业特色突出、核心竞争力较强的县域经济区和产业集群;在市州所在县市区加速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精、特、新”的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体。

(二) 强化政策法规执行

(37) 依法惩治各类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知识产权违法犯罪案件高发的行业、领域和地区开展集中整治。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盗版、假冒知识产权等违法犯罪行为。加大司法惩治力度,充分运用诉前禁令、财产保全、证据保全、先予执行、强制执行等多种司法工具,对恶意侵权、重复侵权等重大案件依法予以严惩。加强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加大海关执法力度,继续提高海关查获进出口侵权货物的能力,有效利用海关知识产权备案和执法系统,制止侵权货物进出境,切实提升打击跨境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的能力。

(38) 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立知识产权法律援助中心,对维权存在经济困难的权利人予以法律援助。鼓励企

业、行业和地区建立联合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形成多元化的维权援助机制。加强知识产权预警应急机制建设,提高应对和处置知识产权纠纷的能力,切实维护我省企业在境内外合法权益。

(三) 完善知识产权市场服务体系

(39)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加快建设以国家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为窗口、以兰州及全省主要城市专利技术与产品交易会为平台,以网上交易和专利技术交易市场为基础,包括专利、商标、版权、植物新品种在内的全省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交易机制,充分发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兰州代办处的综合服务功能,扩大交易规模,维护交易秩序,为全省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提供优质、安全、便捷的市场服务。

(40)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平台。依托国家知识产权信息资源库,加速构建全省统一、高效的地方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指导和鼓励各地区、各相关行业建设符合自身需要的知识产权信息库,实现知识产权系统集成、资源整合和信息共享。鼓励社会资金投入知识产权信息化建设,鼓励全省具备条件的企业参与增值性知识产权信息开发利用。培育和发展我省市场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满足不同层次知识产权信息需求。

(41) 发展培育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完善和加强全省知识产权申请代理、无形资产评估、司法鉴定以及转化运用等知识产权中介服务管理。发展知识产权咨询、评估、交易、诉讼等中介服务业。建立知识产权律师代理制度,加强国防知识产权中介服务体系建设。规范知识产权评估工作,提高评估公信力。加强市场规范和行业自律,建立诚信信息管理、信用评级和失信惩戒等诚信管理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执业培训制度,加强中介服务职业培训,规范执业资质管理。支持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向市场化、规模化、国际化方向发展。

(四)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42) 大力推进知识产权教育和培训。改进知识产权教育模式,按照已有师资和实际条件,在教育系统中逐步开展知

知识产权教育，大力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支持省内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设立知识产权硕士学位授予点。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行业培训措施，积极开展针对政府管理、司法实践、学校教育、中介服务等领域的专门培训，大力提高我省公务员、法官、海关官员、律师、教师、技术贸易经营人员的知识产权素养，努力培养一支数量足、素质高、结构合理、与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相适应的专兼职相结合的知识产权人才队伍。

(43) 积极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进一步完善吸引、使用和管理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的相关制度，支持引进或聘用海外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优化人才结构，促进人才合理流动。加强与国内外知识产权界的协作，积极开展互访互训、学术交流、信息沟通、业务磋商，加深对国际经贸合作知识产权规则的了解，掌握竞争主动权。

（五）推进知识产权文化建设

(44) 大力推进知识产权文化普及宣传。建立以政府为主导、新闻媒体为支撑、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的知识产权文化宣传工作体系，采用多种形式，在全社会开展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的知识产权文化大学习、大宣传，倡导创新诚信光荣、假冒欺骗可耻的知识产权文化道德观念。完善协调机制，重点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家知识产权文化宣传，为全省知识产权事业的持续发展提供思想保证和理念支持。

(45) 广泛开展知识产权法制宣传。把知识产权法制宣传列入普法宣传规划，与年度科普宣传、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相结合，推动宣传工作深入开展。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科普设施，深入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不断提高社会公众的知识产权意识，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产权、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

六、组织领导

（一）健全体制机制

(46) 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在完善省知识产权协调领导小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组织决策职能的基础上，市州政府建立知识产权协调和管理机构，尽快形成全

省职能明确、权责一致、统一高效的知识产权行政管理体系。知识产权战略相关单位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我省知识产权事业健康发展。日常协调工作由省知识产权局负责组织。

(47) 落实知识产权行政工作责任制。各级政府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重视和加强知识产权工作，把知识产权工作作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省直有关部门和有条件的市州政府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和实施细则，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48) 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审议制度。省市职能部门在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审议重大改革发展决策和安排重大建设项目时，要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的引领和促进作用，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状况评估和跟踪分析。对使用财政性资金或国有资产投入支持的重大建设项目、重大科技专项、重大并购事项、重大引进项目、重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重点装备进出口、核心技术转让等相关经济活动，责任主体要进行知识产权信息分析和风险评估，制定应对方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予以指导和监督。

（二）加强宏观指导

(49) 建立健全法规政策体系。高度重视知识产权法制建设，切实把知识产权立法摆上全省立法规划的突出位置，优化立法程序，加快立法进程，及时修订相关法规，加速制定和完善具有我省特点的地方性知识产权法规和政府规章。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加速制定和完善知识产权引导科研、扶持生产、鼓励采购、激励创新的各项政策措施，做好知识产权政策与产业、区域、科技、商贸等相关政策的配套和衔接，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中的合法权益。

(50) 大力推进执法能力建设。加强知识产权联合执法，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为主导，司法保护与行政执法保护相统一，建立健全司法保护与行政执法保护统筹协调、分工合作，条块结合、上下联动，权责一致、监督到位的双重知识产权

保护体制机制。建立健全重大案件会商通报制度，加强行政程序与司法程序的衔接、行政部门与司法部门的协作，支持权利人由主要寻找行政保护向更多依靠司法保护转变。支持司法机关充实知识产权工作队伍，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案件陪审员制度，探索建立鉴定机构和专家顾问制度。在优化审判资源、简化救济程序的基础上，逐步完善知识产权审判体制。加强人民检察院对涉及知识产权的民事、行政及刑事审判活动的法律监督。

(51) 加强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制定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引导企事业单位全面加强专利、商标、版权、植物新品种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管理。对国有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抵押、质押交易实行公开挂牌制度，对国企并购、重组、破产过程中知识产权处置依法进行监督。严格规范国有出资重大科研项目知识产权权利归属，切实加强保护。加强服务外包企业在业务流程、网络传输以及人员变动等环节中知识产权和信息的安全保护。强化知识产权在国际贸易中的导向作用，进一步完善制度，建立对外贸易知识产权保护、管理与协调体系，促进技术密集型产品出口，逐步增加知识密集型产品出口比例。加强高校、科研机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建设和能力建设，努力维护知识产权权利人利益，确保知识产权制度有序运行。

（三）加大投入扶持力度

(52)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投融资机制。引导社会逐步建立多元化、多渠道的知识产权投入体系。鼓励和支持金融和风险投资机构加大对知识产权实施和产业化的资金投入；鼓励和支持企业运用自主知识产权进行质押融资、项目融资、资本市场融资、发行债券或在境内外上市融资；鼓励金融机构依法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进一步完善信用担保体系。

(53) 分级设立知识产权发展和保护专项资金。省市两级财政设立知识产权发展和保护专项资金，支持知识产权重大活动，扶持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合作交流与人才培养。支持专利人开展专利申请、专著申报和商标注册，支持市场主体进行

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对权利人的维权活动给予扶持。专项扶持资金要根据年财政收入增长情况逐年相应增长,加速推进自主创新成果知识产权化、商品化和产业化。建立健全职务发明人利益分配激励机制,对职务发明人专利申报和成果应用给予扶持和奖励。

(54) 政府项目资金优先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良好产业发展前景的项目或产品倾斜。对技术先进、具有市场发展前景的自主知识产权专利技术项目的转化与产业化,优先给予政策鼓励与资金支持。在政府采购中,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和使用获得国家驰名商标和甘肃著名商标的产品和服务。凡获得政府资助的重点、重大研究开发、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必须制定相应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

(四) 切实加强督促检查

(55) 切实加强行政督促检查。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指导和监督,将知识产权指标纳入社会发展、科技进步、新型工业化等相关工作目标考核体系。建立省、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评估制度,对知识产权战略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阶段评估并予以通报。

(56) 切实加强社会监督检查。推进知识产权执法公开,完善重大案件披露制度,及时向社会发布案件投诉及处理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建立知识产权违法侵权企业档案,将故意侵权、反复侵权者纳入企业信用信息系统。推进知识产权正版正货服务承诺活动,引导商贸流通企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承诺销售正版正货,主动接受消费者监督。加强知识产权执法机

关与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的沟通,充分发挥社团监督、舆论监督作用,逐步形成政府主导、行业自律、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知识产权保护监督机制。

(五) 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前瞻性研究

(57) 积极整合我省各类知识产权研究力量,认真开展国内外知识产权发展动态、政策和我省重点行业、企业的知识产权战略研究,准确把握知识产权国际规则和主要贸易伙伴国家的法律政策和发展趋势,适时发布重点领域和行业的知识产权发展态势报告,对可能发生的对我省产业技术涉及面广、影响力大的知识产权纠纷、争端和突发事件及时警示,制定预案,为政府部门制定科技、经济和产业政策提供参考依据。同时,要在实践的基础上,适时对本《纲要》进行补充完善。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所有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工程和农村公路建成2000公里通乡油路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51号 2010年3月25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二级公路和通乡油路建设工程是今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的“14件、23项”实事之一。目前,《全省所有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和《农村公路建成2000公里通乡油路工程实施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全省所有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

围绕省委、省政府“扩内需、促增长、调结构、保民生”的工作部署,把二级公路建设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项目建设的重要抓手。

二、目标任务

目前,尚未通二级及以上公路的有31个县区。要力争在2012年以前,全省所有县城所在地通二级及以上公路。

三、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通过目前在建高速公路及二级公路项目共解决16个县政府驻地通二级公路。其中,天水市甘谷县、武山县,定西市陇西县、渭源县,陇南市文县、康县、宕昌县、西和县、礼县、徽县和两当县,甘南州舟曲县等12个县,在2010年实现;庆阳市宁县、正宁县,酒泉市阿克塞县等3个县,在2011年实现;临夏州永靖县,在2012年实现。

第二阶段:利用2009年已开工的项目解决4个县政府驻地通二级公路,分别是甘南州玛曲县、临潭县、卓尼县,临夏州积石山县;2010年计划新开工项目解决7个县政府驻地通二级公路,分别是庆阳市合水县,平凉市灵台县,定西市漳县,天水市清水县、张家川县,张掖市肃南县,甘南州迭部县。

第三阶段:2011年开工4条公路,解决剩余4个县政府驻地通二级公路,分别是:临夏州东乡县、康乐县,庆阳市镇原县,酒泉市肃北县。

四、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交通部《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合格及以上等级。建设项目合格率达到100%,优良率达到50%以上。

五、资金筹措

(一) 在继续积极争取中央补助资金的同时,进一步加大银政、银企合作力度,争取国内银行贷款,积极筹集项目建设资金。

(二) 采用财政补贴、中长期债券等方式协助解决缺额资本金。

(三) 地方政府承担征地拆迁费用。

六、保障措施

(一) 对县通二级公路项目全面推行省、市联建或省、市、县联建方式,形成合力,群策群力、共谋发展。构建“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群众参与,社会支持”的公路建设格局。交通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做好规划编制、工程

建设、质量监控、资金管理等工作。建设单位要按照既定的管理模式，各司其职，强化目标考核，落实奖惩措施。同时，支持地方政府针对县通二级公路建设出台有关征地拆迁方面的优惠政策，优化公路建设环境。

（二）严格监管，确保建设资金安全运行。按照“项目约束，资金控制，封闭运行”的原则，管理和使用好建设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三）强化督查，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建设工程质量，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对督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比较严重的项目或整改不力的单位，按有关规定处罚。

七、验收办法

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2004年第3号令）及《关于贯彻执行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有关事宜的通知》（交公路发〔2004〕446号）的规定组织竣（交）工验收。

八、责任落实

主办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协作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

实施单位：项目区市州及县市区政府。

农村公路建成2000公里通乡油路工程实施方案

一、项目背景

根据交通运输部与甘肃省签署的《关于落实中央1号文件农村公路建设任务的意见》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拟定的《甘肃省2006—2010年农村（通乡）公路改造工程实施计划》，至2010年，

我省乡镇的通畅率达到95%。纳入国家“十一五”规划和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2010年计划完工的通乡油路项目共计95项，建设规模2000公里。

二、目标任务

完成农村公路通乡油路工程2000公里。

三、实施范围

通乡油路项目共计95项，其中兰州市2项、酒泉市3项、张掖市3项、武威市4项、白银市5项、天水市14项、平凉市10项、庆阳市6项、定西市7项、陇南市26项、甘南州9项、临夏州6项。

四、质量要求

（一）所有材料符合公路工程施工规范要求，其中道路沥青标号选用和油石比执行省公路局《关于强制性纠正农村公路建设中有关质量问题的紧急通知》（甘公地养〔2007〕37号）的相关规定。

（二）按照交通运输部颁布的施工规范以及甘肃省农村公路建设相关规定进行施工。建设项目合格率达到100%，优良率达到30%以上。

五、资金筹措

总投资102278万元，其中国家补助87285万元，地方配套14993万元。国家要求西部地区通乡油路项目必须有适量的地方资金配套，否则不能申请立项。我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地主要是通过征地拆迁等方式抵顶配套资金。

六、工作进度

1月至2月，前期准备阶段。完成所有项目的前期工作，包括项目设计审批、工程招标和主要材料采备，为项目开工做好准备。

3月至11月，项目实施阶段。所有项目11月底前全部完工。

12月，项目验收阶段。完成所有项目

的交工验收工作。

七、保障措施

（一）明确职责分工。充分发挥各级政府建设农村公路的主体作用，广泛调动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建设农村公路的积极性，构建“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群众参与，社会支持”的农村公路建设格局。农村公路建设在县市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按照既定的管理模式，各司其职。交通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做好规划编制、工程建设、质量监控、资金管理等工作。强化目标考核，落实奖惩措施。

（二）严格监管，确保建设资金安全运行。按照“项目约束，资金控制，封闭运行”的原则，管理和使用好建设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三）强化督查，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按照“省级监督，市州管理，县区实施”的原则，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建设工程质量。省交通运输厅要认真履行职责，做好农村公路督查指导工作，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采取措施及时整改。问题比较严重的项目或整改不力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八、验收办法

按照甘肃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相关规定组织验收。

九、责任落实

主办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协作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

责任单位：项目区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负责实施；市州政府和市州交通局负责建设管理；省公路局负责行业监管，加强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0年解决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和新增1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53号 2010年3月25日

各有关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解决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和新增1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工程是今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的“14件、23项”实事之一。目前，《2010年解决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实施方案》、《2010年新增1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工程实施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发至县）

2010年解决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实施方案

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201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的通知》（甘政发〔2010〕8号）精神，根据《甘肃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发展规划》，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解决120万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工程。

二、实施范围

在酒泉、张掖、金昌、武威、兰州、白银、定西、平凉、庆阳、天水、临夏、甘南、陇南等13个市州、80个县市区，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8个农场，省林业厅23个国有林场（站）实施。修建集中供水工程340处。

三、质量要求

按照《甘肃省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实施细则》、《甘肃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技术文本》、《甘肃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试行办法》和《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的要求，保证工程设计质量、施工材料质量、工程建设管理质量，全面发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有效效益。

（一）工程设计质量。工程设计由

具备水利行业勘测设计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工程选择的水源必须进行论证，供水水质、水量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工程布局、解决方式和技术方案符合新农村建设要求。

（二）施工材料质量。主要材料、设备由所在市州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组织统一招标采购，由中标厂家负责供货到工地，经所在县区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抽检合格后使用。项目施工由所在县区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组织招标确定，并组织实施。

（三）工程建设管理质量。认真落实饮水安全项目规划建卡、社会公示、资金报账、集中采购、巡回监理、落实管理责任等6项制度，从前期工作、招标投标、质量管理、资金管理、工程验收、合同管理、水质监测、运行管护等8个方面规范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

四、资金筹措

计划投入资金6.6亿元。按中央补助80%、地方配套20%筹措建设资金，其中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5.28亿元，地方配套投资1.32亿元。地方配套资金中省级财政配套6600万元，市县财政及受益区群众自筹6600万元。

五、工作进度

（一）建设准备期（1—3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和实施方案的编制、审查、批复工作，进行工程材料和施工单位招投标。

（二）工程建设期（4—10月）。施工单位和管理、监理单位人员进驻工地，工程全面开工建设，并按期完工。

（三）工程试运行、验收期（11—12月）。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各县市区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组织竣工验收，逐级向市级、省级申请验收，完成验收

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实行行政领导负总责、有关部门各负其责的工作目标责任制，靠实领导责任、技术责任和安全生产责任。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落实资金计划下达及建设与管理的监管工作。各级水利部门负责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实施方案，组织和指导项目实施及运行管理。各级财政部门负责落实配套资金和监督资金使用。

（二）保证资金投入，严格使用管理。加大市县财政配套资金筹措力度。中央补助资金和省市配套资金在市级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设专户管理，按工程建设进度实行市级报账制；县级配套资金在县级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办公室设专户管理，实行县级报账制。

（三）抓好前期工作，强化项目管理。按照“统筹规划、因地制宜、先急后缓、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原则，结合城镇和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布局，科学论证，优化设计，确定工程类型、技术方案和供水规模，抓好项目前期管理工作。

（四）健全监督机制，确保安全供水。在工程建设和管理中，坚持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专业化管理、社会化监督，全面推行用水户全程参与机制，建立农村供水服务网络、水质监测体系，保障饮水安全。省水利厅组织相关单位对工程建设分阶段定期检查和监督，发现问题限期整改。保护饮用水水源，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质检测，使群众喝上干净卫生的放心水。

（五）改革管理体制，创新运行机制。建立健全运行管理制度，明晰工程产权，落实管理主体，明确管理责任，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工程良性运行，长期发挥

效益。

七、验收办法

省政府按该方案要求对省水利厅实行总体考核，省水利厅商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卫生厅等部门对项目建设实施督查，按照县级、市级、省级分级验收办法，全面考核项目组织领导、任务完成、工程质量、资金投入和建后管理工作。验收评分按百分制计算，分为4个等级：总分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为良好，70—79分为合格，低于70分为不合格。

八、责任落实

主办单位：省水利厅。

协作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省林业厅、各项目区州市及县市区政府、省农垦集团公司。

2010年新增10万户农村沼气用户 工程实施方案

农村沼气建设是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的重大工程，也是国家投资建设的重要领域。目前，全省已建成沼气用户90万户。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2010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的通知》（甘政发〔2010〕8号）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新建“一池三改”农村户用沼气10万户，户均年增收节支500元以上，项目农户基本解决70%左右的生活燃料，生活质量明显提高，项目村村容村貌明显改善。

二、实施范围

在13个市州、78个县市区实施。

（一）兰州市3200户。其中，榆中县1600户、皋兰县500户、永登县1000户、城关区100户。

（二）酒泉市2540户。其中，肃州区1000户、瓜州县500户、玉门市300户、金塔县540户、敦煌市100户、阿克塞县100户。

（三）张掖市3200户。其中，甘州区1000户、山丹县500户、临泽县600户、高台县600户、民乐县500户。

（四）金昌市800户。其中，金川区500户、永昌县300户。

（五）武威市9000户。其中，凉州区2500户、民勤县2000户、古浪县2500户、天祝县2000户。

（六）白银市8140户。其中，白银区100户、平川区240户、靖远县2000户、会宁县4800户、景泰县1000户。

（七）定西市7270户。其中，安定区350户、通渭县2000户、临洮县1500户、陇西县1500户、渭源县1500户、漳县120户、岷县300户。

（八）天水市11750户。其中，秦州区1000户、麦积区2000户、甘谷县1750户、秦安县2000户、武山县2000户、清水县2000户、张家川县1000户。

（九）平凉市12500户。其中，崆峒区1500户、静宁县2500户、庄浪县2500户、泾川县1500户、崇信县1500户、华亭县1500户、灵台县1500户。

（十）庆阳市12800户。其中，西峰区1500户、宁县2000户、正宁县2000户、镇原县1000户、合水县1800户、庆城县1000户、华池县2500户、环县1000户。

（十一）陇南市14000户。其中，武都区2000户、宕昌县1000户、西和县3000户、徽县1500户、康县1000户、礼县1500户、文县1000户、成县2000户、两当县1000户。

（十二）临夏州11500户。其中，临夏市500户、临夏县4000户、永靖县2000户、广河县1000户、康乐县1000户、和政县1000户、东乡县1000户、积石山县1000户。

（十三）甘南州3300户。其中，舟曲县1000户、临潭县1500户、卓尼县500户、夏河县100户、合作市100户、碌曲县100户。

三、质量要求

项目建设以“一池三改”为基本建设单元，沼气池建设、太阳能暖圈改造、厨房和厕所改造严格执行国家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四、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4.703亿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1.553亿元，省级财政预算安排资金0.25亿元，市、县配套0.15亿元，农户自筹2.75亿元。中央补助资金和省级财政

资金主要用于沼气池建设及安全培训等，市、县配套和农民自筹资金主要进行改厕、改圈、改厨。

五、工作进度

（一）前期准备阶段（1—4月）。下达建设任务，完成项目规划、选择、材料招标采购，举办培训班，编印技术手册。

（二）组织实施阶段（4—11月）。拨付项目资金，督促项目实施单位落实地方配套资金和工作经费，加强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督促项目物资落实到户，对项目建设和财务执行情况进行督查。

（三）总结验收阶段（12月）。督促各项目县开展自查总结，对项目进行全面检查验收。

六、保障措施

（一）科学规划，综合发展。加强农村能源机构和队伍建设，把农村沼气建设与农业结构调整、小康村镇建设、设施养殖相结合，同农村改厕、改圈、改厨相结合，合理布局，集中连片，统一管理。搞好宣传发动，选择好项目农户，抓好制度的完善和落实。

（二）精心组织，加强管理。推进项目标准化建设，严把技术关、开工关、质量关、验收关，落实目标责任制、合同管理制、资金专户制、安全管理制，严格施工程序，做到统一规划设计、统一材料供应、统一技术标准、统一跟踪管理、统一专业施工、统一检查验收，紧扣沼气池坑开挖不规范不配料、沼气池气密性检查不合格不付技工工资、“三改”完不成不配发灶具、沼气池不产气不予验收4个环节，紧盯农户签字认可的质量监督回单，确保建设一座，成功一座。

（三）加强项目整合，促进效益发挥。各级农村能源部门要与扶贫开发部门相互协调，将农村沼气项目与扶贫开发整村推进项目配套实施，减轻农民自筹负担，确保项目效益发挥。

（四）强化培训督查，搞好技术指导。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培训和交流活动，加强检查和技术指导，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引进推广。

(五) 开展“三沼”综合利用,完善后续服务管理。加强农村沼气综合利用,因地制宜地

开展北方“四位一体”、“猪—沼—葡萄”、“猪—沼—菜”、“猪—沼—果”等生态农业模式示范建设。完善后续服务网络体系,强化后续服务管理。

七、验收办法

严格按照《户用沼气池标准图集》(GB/T4750—2002)、《户用沼气池施工操作规程》(GB/T4752—2002)、《户用沼气池质量检查验收规范》(GB/T4751—2002)和《农村沼气建设国债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农村沼气“一池三改”技术规范》、《农业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资金

管理办法》等进行验收。

八、责任落实。

主办单位:省农牧厅。

协作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实施单位:项目区州市及县市区政府。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85号 2010年4月18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甘肃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甘肃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

1 总 则

1.1 编制目的

为提高自然灾害紧急救助能力,规范全省救灾工作,合理配置救灾资源,建立健全突发重特大自然灾害紧急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迅速、高效、有序地处置自然灾害事件,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灾区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灾区社会稳定。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国办函〔2005〕34号)、《民政部救灾应急工作规程》(民发〔2009〕89号)和《甘肃省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甘政办发〔2007〕141号)以及国家有关救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原则,结合我省救灾工作实际,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凡在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的干旱、暴洪、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达到启动条件的,适用本预案。

1.4 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最大限度地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2) 政府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条块结合,以块为主。

(3) 部门密切配合,分工协作,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4) 依靠群众,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公益性社会团体的作用。

2 启动条件

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启动本预案。

2.1 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水旱灾害、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一次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1) 因灾死亡10人以上;

(2) 紧急转移安置3万人以上;

(3) 倒塌房屋(地震灾害为倒塌和严重损坏)3000间以上;

(4) 因干旱灾害造成缺粮或缺水等生活困难,需政府救助人口达到80万人以

上;

(5) 对救助能力特别薄弱的地区等特殊地区,上述标准可酌情降低。

2.2 事故灾难、公共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视情况启动本预案。

2.3 省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3 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任务

甘肃省减灾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减灾委”)作为组织协调全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综合协调机构,负责协调开展自然灾害应急响应、紧急救援、灾民生活安排及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指导地方开展减灾工作。省政府分管副省长为省减灾委主任,省减灾委办公室设在省民政厅,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按各自的职责分工承担相应任务。

4 应急准备

4.1 组织准备

成立省、市、县三级减灾委员会,建立应急救助指挥平台,配备专门人员。

4.2 资金准备

按照救灾工作分级负责、救灾资金分级负担,以地方为主的原则,各级政府应根据有关规定,除安排使用好上级下拨的救灾资金外,要根据本地历年自然灾害发生情况在本级财政预算中列支救灾款,并在发生重大灾情时及时调整,同时安排必要的救灾工作经费。

4.2.1 救灾资金实行专户储存、专户管理,保证快速拨付和及时兑现。

4.2.2 救灾预算资金不足时,地方各级财政安排的预备费应重点用于灾民生活救助,确保灾民生活不发生问题。

4.2.3 各级政府要根据财力增长、物价变动、居民生活实际水平等因素,逐步提高救灾资金补助标准,建立救灾资金自然增长机制。

4.3 物资准备

省民政厅负责制定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规划,加快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分级、分类管理储备救灾物资。

4.3.1 按照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规划,科学选址,建立省、市、县三级相互支持、相互补充的救灾物资储备库体系。各级储备库应储备必需的救灾物资,主要包括救灾帐篷、衣被和其他生活类救助物资等。

4.3.2 建立救灾物资应急采购供应机制。

4.3.3 建立健全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和救灾物资紧急调拨、运输制度。

4.4 通信和信息准备

省通信管理局负责组织通信运营企业依法保障灾害信息的畅通。建立省级涉灾部门自然灾害信息共享服务系统,为减灾救灾提供及时、准确的通信和信息服务。

省民政厅应加强省、市、县三级自然灾害信息管理数据库建设和管理,确保信息畅通。

4.5 救灾装备准备

4.5.1 省级各有关部门应配备救灾管理工作必需的设备和装备。

4.5.2 各级民政部门应配备救灾必需的车辆、通讯、办公设备和装备。

4.6 人力资源准备

4.6.1 加强民政灾害管理人员队伍建设,搞好救灾业务培训,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和应急救助水平。

4.6.2 建立健全专家队伍。各级减灾委办公室应组织民政、卫生、水利、农牧、气象、地震、国土资源等方面专家,重点开展灾情会商、赴灾区进行现场评估及灾害救助管理的业务咨询工作。

4.6.3 加快救灾应急快速反应队伍建

设,建立健全与当地驻军、公安、武警、消防、卫生、地震等专业救援队伍的协调联动机制。

4.6.4 培育、发展非政府组织和志愿者队伍,充分发挥其在灾害救助工作中的作用。

4.7 社会动员准备

4.7.1 建立和完善救灾捐赠的动员机制、运行机制和监督管理机制。

4.7.2 规范救灾捐赠款物接收和分配以及社会公示、宣传表彰等工作。

4.7.3 加强救灾捐赠接收服务网络建设,健全覆盖全省街道和社区的救灾捐赠接收站、点等捐助网络。

4.8 避难场所准备

按照防灾减灾规划,在位于高风险区内的城镇和人口密集、经济发达的城市,建设大型防灾应急避难场所。在市州政府所在地和重点县市区建设综合性、多功能的防灾应急避难场所。在城市社区推行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为社区群众提供必要的避难场所和服务。

5 预警预报与信息管理的

5.1 灾害预警预报

5.1.1 省气象局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省水利厅的旱情、汛情预警信息,省地震局的震情趋势预测信息,省国土资源厅的地质灾害预警信息,省林业厅的森林火灾预警信息,省农牧厅的生物灾害和草原火灾预警信息,省测绘局的空间地理信息等,应及时向省减灾委办公室通报。

5.1.2 省减灾委办公室根据有关部门提供的灾害预警预报信息,结合预警地区的自然条件、人口和社会经济背景数据,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对可能受到自然灾害威胁的相关地区和人口数量做出灾情预警。

5.1.3 根据灾情预警,自然灾害可能造成严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大量人员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的,省减灾委和有关市州应做好应急准备或采取应急措施。

5.2 灾害信息共享

省减灾委办公室及时汇总各类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向成员单位和有关市州通报。

5.3 灾情信息管理

5.3.1 灾情信息报告内容包括:灾害发生的时间、地点、背景,灾害损失情况,已采取的救灾措施和灾区的需求等。

(1) 灾害损失情况包括以下指标:受灾人口、因灾死亡人口、因灾失踪人口、因灾伤病人口、紧急转移安置人口、饮水困难人口;农作物受灾面积、成灾面积、绝收面积、毁坏耕地面积;倒塌房屋户数、间数,损坏房屋户数、间数;直接经济损失、农业直接经济损失。

(2) 因灾需救济情况包括以下指标:需口粮救济人口、救济粮数量;需衣被救济人口、救济衣被数量;需救济伤病人口;需重建维修住房户数、间数。

(3) 已救济情况包括以下指标:投亲靠友人口数量、借住公房人口数量、搭建救灾帐篷和简易棚人口数量;已救济口粮人口、已安排衣被救济款和救济粮数量;已救济衣被人口、衣被数量;已救济伤病人口、已安排治病救济款;已安排恢复重建补助款;已恢复住房户数、间数。

5.3.2 灾情信息报告时间

(1) 灾情初报。县市区民政部门对于本行政区域内突发的自然灾害,凡造成人员伤亡和较大财产损失的,应在第一时间了解掌握灾情,及时向市州民政部门报告初步情况,最迟不得晚于灾害发生后2小时。对造成死亡(含失踪)10人以上或其他严重损失的重大灾害,应同时上报省民政厅和民政部。市州民政部门在接到县级报告后,在2小时内完成审核、汇总灾情数据工作,向省民政厅报告。省民政厅在接到市级报告后,应在2小时内完成审核、汇总灾情数据工作,向省政府和民政部报告。

(2) 灾情续报。在重大自然灾害灾情稳定之前,省、市、县三级民政部门均须执行24小时零报告制度。县市区民政部门每天9时之前将截至前一天24小时的灾情向市州民政部门报告,市州民政部门每天10时之前向省民政厅报告,省民政厅每天12时之前向省政府和民政部报告。特大灾情根据需要随时报告。

(3) 灾情核报。县市区民政部门在灾情稳定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核定灾情,

向市州民政部门报告。市州民政部门在接到县市区民政部门报告后,应在3个工作日内审核、汇总灾情数据,将全市州汇总数据(含分县市区灾情数据)向省民政厅报告。省民政厅在接到市州民政部门报告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审核、汇总灾情数据,将全省汇总数据(含分市州、分县市区数据)向省政府和民政部报告。

5.3.3 灾情核定

(1) 部门会商核定。各级民政部门协调农牧、水利、国土资源、地震、气象、统计等部门进行综合分析、会商,核定灾情。

(2) 民政、水利、地震等有关部门组织专家评估小组,通过全面调查、抽样调查、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等形式对灾情进行评估,核实灾情。

5.3.4 县市区民政部门在灾情核定后,

要建立因灾死亡人口台账、倒塌房屋台账和需政府救济人口台账,为恢复重建和开展生活救助提供可靠依据。

5.4 灾情信息发布

5.4.1 灾情信息发布坚持实事求是、及时准确的原则。

5.4.2 凡属全省性的重大灾情,由省减灾委发布。涉及局部地区的灾情,由发生地的市州及县市区减灾委发布。应在第一时间向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发布简要灾情信息,并根据灾情发展情况做好后续信息发布工作。

5.4.3 信息发布的内容主要包括:受灾的基本情况、抗灾救灾工作动态及成效、下一步工作安排、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5.4.4 信息发布采取授权发布、组织报道、接受记者采访、举行新闻发布会、重点新闻网站或政府网站发布等形式。

6 应急响应

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灾害救助工作以地方政府为主。灾害发生后,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应根据灾情,按照分级管理、各司其职的原则,启动相关层级和相关部门的应急预案,做好灾民紧急转移安置和生活安排、抗灾救灾、灾害监测、灾情调查、评估和报告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

产损失。

根据突发性自然灾害的危害程度等因素,省上设定4个响应等级。

6.1 级响应

6.1.1 灾害损失情况

(1) 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水旱灾害,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一次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 ① 因灾死亡100人以上;
- ② 紧急转移安置80万人以上;
- ③ 倒塌房屋(地震灾害为倒塌和严重损坏)15万间以上;
- ④ 因干旱灾害造成缺粮或缺水等生活困难,需政府救助人口达到200万人以上。

(2) 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视情况启动本预案。

(3) 省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6.1.2 启动程序

省减灾委办公室在接到灾情报告后,第一时间向省政府提出启动 I 级响应的建议,由省长决定后进入 I 级响应。

6.1.3 应急响应

在省政府统一领导下组织抗灾救灾工作。

(1) 以省政府名义或建议以省委、省政府名义发慰问电。

(2) 由省长或省长委托副省长召集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对灾区抗灾救灾的重大事项作出决定。

(3) 由省政府领导带队,赴灾区慰问灾民,查灾核灾,了解救灾工作进展情况及灾区需求,帮助指导灾区开展救灾工作。

(4) 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每日及时汇总灾害信息和救灾工作动态,重大情况随时报告。省政府及时组织省直有关部门召开会商会,提出救灾方案。

(5) 及时向新闻单位和社会公众通报灾情和救灾工作及灾区需求情况。

(6) 及时向灾区下拨救灾应急资金和物资。

(7) 以省政府名义向国家申请救灾应急资金和物资。

(8) 决定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救灾捐赠活动。

6.1.4 响应终止

灾情和救灾工作稳定后,由省减灾委主任提出建议,报经省长同意后决定终止 I 级响应。

6.2 级响应

6.2.1 灾害损失情况

(1) 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水旱灾害,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一次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 ① 因灾死亡50人以上、100人以下;
- ② 紧急转移安置30万人以上、80万人以下;
- ③ 倒塌房屋(地震灾害为倒塌和严重损坏)10万间以上、15万间以下;
- ④ 因干旱灾害造成缺粮或缺水等生活困难,需政府救助人口150万人以上、200万人以下。

(2) 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视情况启动本预案。

(3) 省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6.2.2 启动程序

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接到灾情报告后,提出启动 II 级响应建议,由省减灾委主任决定进入 II 级响应,同时向省长报告。

6.2.3 应急响应

在省政府统一领导下,省减灾委主任组织领导抗灾救灾工作。

(1) 以省政府名义向灾区发慰问电。

(2) 省减灾委及时召开成员单位商会,分析灾情,并向灾区派出救灾工作组,了解灾情及灾区政府救助情况和灾区需求。

(3) 根据受灾地政府的申请,省民政厅商省财政厅及时下拨救灾应急资金,协

调相关部门紧急调运救灾应急物资。

(4) 以省政府名义向国家申请救灾应急资金和物资。

(5) 省减灾委负责向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通报灾情和救灾工作及灾区需求。

(6) 省减灾委各成员单位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每日及时汇总灾害信息和救灾工作动态，重大情况随时报告。省减灾委及时组织省直有关部门开会商，提出救灾方案。

(7) 视灾情，由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向省减灾委主任提出开展救灾捐助建议。

6.2.4 响应终止

灾情和救灾工作稳定后，由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提出建议，经省减灾委主任同意后决定终止Ⅱ级响应，同时报告省长。

6.3 级响应

6.3.1 灾害损失情况

(1) 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水旱灾害，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一次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①因灾死亡30人以上、50人以下；

②紧急转移安置10万人以上、30万人以下；

③倒塌房屋（地震灾害为倒塌和严重损坏）1万间以上、10万间以下；

④因干旱灾害造成缺粮或缺水等生活困难，需政府救助人口100万人以上、150万人以下。

(2) 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公共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视情况启动本预案。

(3) 省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6.3.2 启动程序

省民政厅分管副厅长接到灾情报告后，提出启动Ⅲ级响应的建议，由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决定进入Ⅲ级响应，同时报告省减灾委主任。

6.3.3 应急响应

由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

(1) 省民政厅领导带领救灾工作组赴灾区查灾核灾，了解灾区政府救助能力及灾区需求，检查指导救灾工作。

(2) 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及时召开省减灾委相关成员单位商会，分析灾情，提出救助方案。

(3) 根据受灾地政府的申请，省民政厅商省财政厅及时下拨救灾应急资金，协调相关部门紧急调运救灾应急物资，并报告省减灾委主任。

(4) 以省政府名义向国家申请救灾应急资金和物资。

(5) 省民政厅实行24小时值班，每日及时汇总灾情信息和救灾工作动态，编发灾情快报向民政部和省委、省政府报告，并及时向有关部门通报情况。

(6) 省减灾委办公室负责向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通报灾情和救灾工作及灾区需求。

6.3.4 响应终止

灾情和救灾工作稳定后，由省减灾委副主任（省民政厅厅长）决定终止Ⅲ级响应，同时报告省减灾委主任。

6.4 级响应

6.4.1 灾害损失情况

(1) 我省行政区域内，发生水旱灾害，冰雹、雪灾、沙尘暴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森林、草原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他自然灾害，一次灾害过程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①因灾死亡10人以上、30人以下；

②紧急转移安置3万人以上、10万人以下；

③倒塌房屋（地震灾害为倒塌和严重损坏）3000间以上、1万间以下；

④因干旱灾害造成缺粮或缺水等生活困难，需政府救助人口80万人以上、100万人以下。

(2) 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其他突发公共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或生活救助，视情况启动本预案。

(3) 省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6.4.2 启动程序

由省减灾委办公室依据灾情情况，向省民政厅分管副厅长提出进入Ⅳ级响应建议，省民政厅分管副厅长决定进入Ⅳ级响应，同时报告省减灾委主任、副主任。

6.4.3 应急响应

由省民政厅分管副厅长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

(1) 省民政厅派出工作组赴灾区查灾核灾，了解灾区政府救助能力及灾区需求，检查指导救灾工作。

(2) 根据受灾地政府的申请，省民政厅商省财政厅及时下拨救灾应急资金，协调相关部门紧急调运救灾应急物资。

(3) 省民政厅实行24小时值班，每日及时汇总灾情信息和救灾工作动态，编发灾情快报向民政部和省委、省政府报告。

6.4.4 响应终止

灾情和救灾工作稳定后，由省民政厅分管副厅长决定终止Ⅳ级响应，同时报告省减灾委主任、副主任。

7 灾后救助与恢复重建

7.1 灾后救助

7.1.1 县市区民政部门每年9月下旬开始调查汇总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本行政区域内受灾困难人员需救助情况，填报《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情况统计表》。市州民政部门每年10月20日前将需要政府救助人口等灾民生活困难情况汇总后报省民政厅。

7.1.2 各级民政部门制定本行政区域冬令春荒救助工作方案。

7.1.3 省民政厅接到市州民政部门的报表和救助方案后，对上报灾情和需救助情况进行核查，汇总全省救助数据，与省财政厅等部门进行会商和评估，每年10月25日前上报民政部。

7.1.4 各级民政部门接到上级部门的拨款文件后，根据本级财政状况，结合本级财政投入，提出资金整体分配方案，商同级财政部门确定并报同级政府分管领导后，两部门联合下文拨付，同时报上一级财政部门 and 民政部门备案。

7.1.5 灾民救助全面实行灾民救助卡、救助花名册和三联单管理制度。对确认的需政府救助的灾民，由县市区民政部门统一发放《灾民救助卡》，灾民凭卡领

取救助款物。

7.1.6 定期向社会通报各地救灾款物下拨进度,接受公众和媒体监督,确保救灾款物及时发放到户。

7.1.7 通过开展社会捐助、对口支援、政府采购等方式,解决灾民的过冬衣被问题。

7.1.8 各级发展改革、财政、农牧等部门要落实好以工代赈、灾歉减免等政策,粮食部门要确保粮食供应。

7.2 恢复重建

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应坚持“依靠群众,依靠集体,生产自救,互助互济,辅之以国家必要的救济和扶持”的救灾工作方针,由市州及县市区政府负责组织实施。灾民倒房重建采取自建、援建和帮建相结合的方式,以受灾户自建为主。建房资金应通过政府救济、群众互助、亲邻相帮、社会捐助、以工代赈、自行借贷、政策优惠等多种途径解决。房屋规划和设计应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科学规划,充分考虑防灾抗灾能力等因素。

7.2.1 组织核查、评估灾情。灾情稳定后,县市区民政部门应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灾情评估和核定,建立因灾倒塌房屋台账,并上报因灾房屋倒塌损坏等灾害

损失情况。

7.2.2 制定恢复重建工作方案。受灾市州及县市区政府应根据当地灾情和实际,制定详细的恢复重建工作方案,包括恢复重建工作的方针、目标、政策、进度及资金筹集、优惠政策和检查落实措施等。

7.2.3 依照本预案的响应等级,省民政厅根据各市州政府向省政府申请拨款的请示,结合灾情评估情况,会同省财政厅下拨中央、省级救灾资金,专项用于灾民倒房重建和损房修复。

7.2.4 定期通报各地救灾资金下拨进度和恢复重建工作进度。

7.2.5 向灾区派出督查组,督促检查恢复重建工作。

7.2.6 发展改革、工商、税务等部门制定恢复重建的优惠政策,简化手续,减免税费,平抑物价,确保恢复重建工作的顺利开展。

7.2.7 卫生部门做好灾后疾病预防和疫情监测工作。组织医疗卫生人员深入灾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实施饮水和食品卫生监督,宣传卫生防病知识,指导群众搞好环境卫生,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

7.2.8 各级发展改革、教育、财政、

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牧、公安、卫生、广播电视等部门和电力、通讯企业以及金融机构,应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做好救灾资金、物资供应,加快灾区防灾减灾和公益设施、基础设施恢复重建步伐,维护灾区社会稳定。

8 附 则

8.1 奖励与责任

对在自然灾害救助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提请省委或省政府进行表彰;对在自然灾害救助工作中英勇献身的人员,按有关规定追认为烈士;对在自然灾害救助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当事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8.2 预案的管理和更新

本预案由省减灾委办公室负责管理。预案实施后,省减灾委办公室应适时召集有关部门和专家进行评估,并视情况变化做出相应修改并报经省政府同意后实施。各市州及县市区政府应根据本预案制定本级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

8.3 预案生效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三年发展计划(2010—2012年)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88号 2010年4月24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甘肃省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三年发展计划(2010—2012年)》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甘肃省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三年发展计划(2010—2012年)

2010—2012年,我省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党的十七大和十七

届四中全会精神,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落实积极就业政策,以扩大小额担保贷款规模为重点,以促进小额担保贷款体制机制创新为依托,进一步发挥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重要作用,建立小额担保贷款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长效机制,开创我省创业促进就业工作的新局面。

一、基本情况

2003年以来,全省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特别是2007—2009年,小额担保贷款发放额实现连年翻番。截

至2009年底,全省累计发放小额担保贷款14.9亿元,是2007年发放额的351.5%;累计落实担保基金3.5亿元,比2007年增长118.75%;累计直接扶持就业4.5万人,带动吸纳就业11.3万人;到期还款率一直保持在96%。我省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在全国的排名不断提升,累计发放额从2008年的第16位提升到2009年的第13位,当年新增发放额排全国第9位。

二、目标任务

在城乡大力开展全民创业、创业带动就业工作,全面落实小额担保贷款政策,

鼓励、引导和扶持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积极扶持劳动密集型小企业、旅游产业发展，带动更多的人员实现就业再就业，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具体目标任务是：在2009年的基础上，每年新增小额担保贷款10亿元左右，到2012年底，全省累计发放额超过45亿元；每年根据贷款余额对小额担保贷款基金进行补充，确保当期担保需求，到2012年底，小额担保贷款基金力争达到10亿元左右；3年直接扶持创业6万人，带动吸纳就业30万人，到2012年底，累计直接扶持创业10万人，带动吸纳就业40万人。

三、工作重点

(一) 重点扶持有创业意愿和创业条件的劳动者自主创业。全面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甘政发〔2008〕56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形势下就业工作的通知》(甘政发〔2009〕24号)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省劳动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意见的通知》(甘政办发〔2008〕182号)的有关规定，将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扶持范围扩大到持《就业失业登记证》的城镇就业转失业人员、城镇其他失业人员、未就业的城镇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职业学校毕业生、回乡创业带头人、有创业能力的城乡妇女等，帮助劳动者解决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的资金困难。积极探索有效的担保机制，降低反担保门槛，调动农村妇女、回乡创业带头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等群体利用小额担保贷款创业的积极性。

(二) 大力推动妇女创业就业。认真贯彻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全国妇联《关于完善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推动妇女创业就业工作的通知》(财金〔2009〕72号)精神，按照《甘肃省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实施方案》(甘妇发〔2009〕97号)的要求，抓好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作联动机制，规范操作程序，全面落实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政策，充分发挥妇联组织贴近基层、贴近妇女、贴近家庭

的优势，全面推动妇女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健康发展，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工作。力争到2012年底，全省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达到小额担保贷款总发放量的50%左右。

(三) 着力扶持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发展吸纳就业。各地要全面开展小企业小额担保贷款业务，进一步加大对符合条件劳动密集型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为其扩大生产、增加就业岗位创造条件。到2012年底，全省小企业小额担保贷款累计发放达到12亿元以上，占小额担保贷款总发放额的30%以上。鼓励、扶持利用小额担保贷款创办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吸纳持有《就业失业登记证》的失业人员、农村富余劳动力及有就业愿望的各类优抚对象就业。

(四) 积极扶持旅游创业发展带动就业。各级人社、财政、旅游部门要认真贯彻《关于落实就业扶持政策推动旅游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甘人社函〔2009〕232号)精神，积极运用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扶持旅游景区城乡劳动者通过开办“农家乐”、旅游商品加工营销、纪念品研发生产、旅游新业态开发等实现自主创业。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抓好省级“旅游创业援助计划”试点。有关市州及县市区也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重点扶持一批“农家乐”项目或旅游商品加工营销、纪念品研发生产企业，以点带面，实现小额担保贷款扶持旅游创业发展、带动就业工作取得新突破。

(五) 积极探索扶持科技创业促进就业。积极适应经济发展的趋势，探索扶持高校毕业生、留学回国人员等实施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短期内能实现产业化的创业项目，努力提升科技创业群体的整体素质和创业层次。

(六) 加强贷款回收工作。到期贷款的回收由经办银行具体负责，担保机构、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平台、人社部门要主动积极协助配合。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小额担保贷款重点监控、到期催收、逾期追偿工作机制，切实加强贷款回收工作，确保到期贷款还款率保持在95%以上。要加强担保基金安全管理，切实保障小额担保贷款可持续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 建立完善贷款工作联动机制。要逐步建立政府推动、政策互动、部门联动的小额担保贷款工作机制。县级以上政府要把小额担保贷款作为促进就业的重要任务，每年将年度贷款发放量、担保基金补充量纳入政府目标管理体系，逐级分解下达落实。要加强有关部门和下一级政府的工作考核、检查和监督。省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按季度通报全省工作进展情况，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各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要积极发挥作用，指导、协调和督促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开展。各级人社、财政、人民银行、旅游、妇联等相关职能部门要结合部门实际，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及时沟通相关信息，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小额担保贷款工作深入开展。

(二) 健全完善基金持续补充机制。按照人民银行、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改进小额担保贷款管理积极推动创业促进就业的通知》(银发〔2008〕238号)要求，省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数额的资金，用于担保基金的持续补充，不断提高担保基金的代偿能力，确保当期担保需求，充分发挥担保基金支撑小额担保贷款扩大规模的作用。

市县两级财政也要根据实际需要及时补充担保基金，扩大基金规模，保证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持续顺利开展。省财政对当年担保基金实际增幅和贷款发放额度较大的市州及县市区，在分配省补助资金时给予重点支持。

要结合我省实际，报经省政府同意后，逐步扩大失业保险基金使用范围。

(三) 加强小额担保贷款管理。小额担保贷款经办机构要严格防范和控制贷款风险，保障担保基金安全运行。要建立健全从申请、调查、推荐、审核、发放到贷后管理、跟踪回访、到期催收、逾期追偿等各个环节相互衔接、责权明确、奖罚分明的工作机制，运用通报监督与定期回访相结合、行政督促与法律措施相结合等办法，切实加强贷款风险管理，确保到期贷款按时还款，提高还款率。对逾期贷款，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催收。要严厉打击骗贷、逃贷和恶意拖欠等行为。

(四) 落实贷款奖励制度。按照财政部《关于积极发挥财政贴息资金支持作用切实做好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财金〔2008〕77号)和人民银行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改进小额担保贷款管理积极推动创业促进就业的通知》以及《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省劳动保障厅等部门关于进一步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工作意见的通知》的规定,建立小额担保贷款奖补机制和长效激励机制。一是省财政厅要落实按各地当年新发放小额担保贷款总额的1%给予奖励性补助的制度,补助资金在全年工作结束并经审核确认后拨付,用于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突出的经办银行、担保机构、妇联和信用社区等单位的工作经费补助,所需资金从贴息资金中安排。二是对创建

信用社区试点且小额担保贷款回收率达到95%以上的信用社区,按照其当年实际回收贷款金额的2%给予奖励。奖励资金的50%用于经办银行的手续费补助,另外50%用于信用社区工作奖励,所需资金从贴息资金中安排。三是对放贷比例达到1:5的经办银行,按当年实际发放小额担保贷款金额的5%给予手续费补助,该项资金从各级财政安排的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

(五) 加强担保机构能力建设。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建立健全小额贷款担保工作机构,保证必要的工作人员和工作设备,所需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各级担保机构要进一步明确职责,健全制度,实现小额担保贷款管理的专业化、制度化和规范化。要创新管理模式,提高服

务质量,促进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健康发展。要加大培训力度,加强对小额担保贷款经办工作人员职业道德、法律法规、财政政策、金融政策、贷款政策、担保政策等方面的培训,努力造就一支思想道德好、业务水平高、责任意识强的高素质工作人员队伍。

(六)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各新闻媒体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结合“创业甘肃”系列活动,大力宣传全民创业和小额担保贷款政策,宣传利用小额担保贷款成功创业的典型和经验,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同时,要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组织的作用,扩大宣传效果。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政发〔2010〕93号 2010年11月17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

现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把党中央、国务院对甘肃人民的关心、特别是对灾区人民的关怀落到实处的实际行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事关灾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有效保护,对不断提高灾区人民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

全省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本着对灾区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充分认识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

的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省委、省政府的各项要求上来,切实把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这件大事抓紧抓好。省直有关部门和甘南州、舟曲县政府要强化领导、精心谋划、周密部署、真抓实干,不折不扣地落实国务院重建规划和支持政策,明确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工作责任,把灾后重建项目建设成民心工程、德政工程、精品工程、廉政工程,确保完成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各项任务。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

为科学有序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充分发挥灾后重建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国发〔2010〕38号,以下简称《总体规划》)和《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10〕34号,以下简称《意见》),结合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实际,特

制定以下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实施和资金安排方案。

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根据国家《总体规划》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方案和中央财政资金分年安排的通知》(财建〔2010〕847号),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规模为50亿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支出34.8亿元(其中中央一般预算支出32.7亿元,央企经营收入1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中央资金1.1亿元),省级财政资金3.5亿元,社会捐赠资金6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深圳援建等1.9亿元,银行贷款2.3亿元,企业个人自筹1.5亿元。

综合考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资金需求和目前我省捐助资金、应急抢险资金使用情况,根据国家要求,将社会捐助资金和尚未下拨使用的国家下达应急资金,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资金总规模统一安排使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抢险救灾

阶段下达应急资金1亿元，已安排0.6亿元（列入重建规划已开工实施的城区供水项目0.3亿元、污水处理项目0.1亿元，交通和水利各安排0.1亿元已用于抢险救灾费用支出），尚余0.4亿元。由于我省财政、民政部门接收捐款实际到位资金不足5亿元，中国红十字会、中华慈善总会和国家部委接收捐款部分为定向捐助，部分资金虽已承诺，但需进一步落实。根据省政府常务会议决定，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按照国家总体规划确定的50亿元投资规模进行安排。承诺捐助资金按照落实情况，逐步到位后作为规划项目预留资金，根据实际需求全部安排用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甘南州、舟曲县接受的社会捐款，由州县政府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遵照捐赠者意愿自主安排到灾后重建项目中。

二、重建资金安排原则和分类控制数

（一）安排原则

1.中央为主，多方协作 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统筹安排省预算内资金、社会捐赠资金、银行贷款、居民和企业自筹资金等，形成灾后恢复重建投资的合力。

2.以人为本，民生优先 首先保证城乡受灾居民住房，优先考虑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和防灾减灾项目建设，统筹考虑市场服务体系建设和促农增收的特色产业、扶贫开发项目。

3.统筹安排，加强衔接 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确定要注重与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灾害损失情况相衔接，必须依据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灾害损失情况，结合灾区实际，并考虑重建项目工期，统筹安排各类恢复重建资金。

4.合理配置，不留缺口 根据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投资和建设内容，本着安全、节约、实用的原则，尽可能进行集中建设，避免贪大求全，确保所列项目投资与规模相匹配，收紧打足，不留缺口，防止“半拉子”工程。

5.安全第一，确保质量 重建项目要严格执行相关建设标准，根据当地工程地质条件和环境特点，提高河道防洪、泥石流灾害防治设防标准，按《总体规划》和

设计要求，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城乡住房、公共服务设施以及交通等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

（二）投资分类控制数

根据中央财政对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要求及安排，规划重建项目按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八大类，分别确定投资规模。在资金分配上，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建设以政府投资补助和社会捐助为主，减小受灾群众住房重建的自筹压力；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灾害治理、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生态环境等项目以政府投资为主；产业重建项目主要以自筹和银行贷款为主，适当给予政府补助。具体资金分配方案为：

1.城乡受灾居民住房重建 总投资7.3亿元，比国家分类控制数增加约0.5亿元。城乡受灾居民分别在老城区、峰迭新区、兰州秦王川川进行安置，考虑舟曲城乡居民混居的特点和灾区干部群众要求，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实行统一补助标准，统规统建。城乡受灾居民在国家补助2万元或2.5万元的基础上，用省级接受的捐助资金每户补助到10万元，其余资金由个人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受损房屋维修，农村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4万元，城镇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6万元。受损房屋加固，按每户3万元安排预算。规划城镇受灾居民重建2665户，维修217户，加固1004户；农村受灾居民重建1435户，维修145户，加固509户；灾害避让搬迁重建户429户。城镇受灾居民往兰州秦王川安置1150户。

2.城镇建设 总投资11.7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了0.11亿元。重点安排解决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建设用地100公顷）、峰迭新区和老城区供水、污水处理、城区道路、生活垃圾处理等保证居民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征地拆迁和市政工程2.7亿元，峰迭新区和老城区城市道路及征地拆迁安置6.04亿元，王家山农村居民安置点基础设施0.4亿元，舟曲供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工程2.42亿元，城镇建

设详规统筹及城乡住房维修加固方案设计费0.15亿元。

3.公共服务 总投资7.83亿元，比国家分类控制数减少0.73亿元。主要从满足灾区群众必需的生产生活条件和公共服务需求出发，重点对城关一小、城关二小，受损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社会管理机构进行恢复重建。同时，在峰迭新区配套建设必要的高中教育设施；在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重点建设寄宿制高中。其中：教育项目2.21亿元，医疗和计划生育项目1.04亿元，文化体育和广播电视项目0.8亿元，就业和社会保障项目0.5亿元，社会管理项目2.92亿元，人文关怀项目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建设0.35亿元。

4.基础设施 总投资6.45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0.2亿元。主要安排交通、能源、通信邮政等基础设施项目。交通项目重点考虑了舟曲县城至峰迭新区S313线连接线工程及部分农村公路、客货运站点建设；能源和通信邮政项目突出了受损电力、通信、邮政等设施恢复重建。其中：交通项目4.55亿元，通信和邮政项目0.75亿元，能源项目1.15亿元（其中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中央财政资金按中央部门预算安排为准执行）。

5.白龙江和沟道整治 总投资3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根据国家已批复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河道整治和山洪灾害治理专项规划，将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防洪工程、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等项目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对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移民安置区山洪沟道治理、受损乡村供水工程和农田灌溉工程修复等项目也给予了考虑。其中，白龙江城区段堤防工程1.57亿元，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0.36亿元，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0.86亿元。

6.灾害治理 总投资8.5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国家已批复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对专项规划已列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考虑监测预警、群测群防等项目。其中，地质灾害综合整治7.96亿元，地质灾害监测网络、群测群防、地震断裂带探测等0.54亿元。

7.产业重建 总投资3.51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了0.11亿元。重点安排农牧业结构调整、旅游业基础设施、特色加工业、市场服务体系、扶贫开发等项目。在确保受灾项目恢复重建的前提下,支持灾区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高自我发展能力。其中,农牧业项目0.54亿元,旅游业项目0.7亿元,特色加工业项目0.95亿元,市场服务体系项目1.07亿元,扶贫开发项目500万元,受灾群众恢复生产生活贷款贴息0.2亿元。

8.生态环境 总投资1.9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重点安排规划范围内荒山造林、封山育林、草原修复、水土保持、水源地保护、环境整治、土地整理及苗木基地、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项目。由于规划中提出的退耕还林、生态移民项目规模较大、周期较长,在重建规划资金中无法安排,国家规划组同意纳入国家即将启动实施生态修复综合治理规划一并实施。其中,生态修复项目1.27亿元,环境整治项目0.63亿元(含峰迭新区土方回填0.25亿元)。

三、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

根据国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资金安排方案和我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由省内对口援建单位及甘南州、舟曲县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包括项目规模、投资控制、建设期限等),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审核,经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同意后下达执行。重建项目和资金管理,按照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制定的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执行,对口援建项目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对口援建单位,实行资金总量包干,超投资部分由援建单位自行筹资解决;其他项目资金直接拨付舟曲县财政部门。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实施的原则进行建设,由甘南州政府负责协调指导,舟曲县政府负责组织实施并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市政基础设施、河道清淤、土地整治、干线公路、教育卫生等对口援建项目,由省直有关厅局分工组织实施,对口援建单位在实施中要充分听取灾区州县政府的意见;农村设施、社会管理、产业重建、旅

游文化等重建项目主要由甘南州、舟曲县组织实施;中央在甘和省上直管的项目,由中央在甘和省直相关单位组织实施。具体分工及责任主体如下:

(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承担城区主次干道、供排水、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及泥石流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建设,水浸公共建筑的维修加固,并负责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的方案和设计工作。

(二)省水利厅承担河道清淤,老城区和新安置区防洪设施、排洪渠道、水文设施项目建设。

(三)省国土资源厅承担地质灾害排查、治理、土地整治项目建设,建立监测预警体系,加强人员培训。

(四)省交通运输厅承担干线公路、运输站场设施以及县城至瓜咱坝城市道路建设。

(五)省教育厅承担教育项目建设。

(六)省卫生厅承担县乡医疗卫生项目和“5·12”汶川地震未开工项目建设。

(七)电力、通信、邮政、气象、地震、测绘、白龙江林管局舟曲林业局等中央在甘和省直其他部门,按照国家批准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承担相关重建项目建设。

(八)甘南州、舟曲县统一负责城乡居民住房重建、维修、加固工作,旧城区及峰迭新区城乡居民住房统建及受损住房维修加固统一组织实施,负责农村公路、灌溉、农村人饮、水保、社会管理、产业恢复、旅游、文化以及汶川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尚未完成的项目建设。同时,对口援建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由甘南州、舟曲县政府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修编统一规划,统筹解决,征地、拆迁所需资金列入项目总投资,统一由对口援建厅局支付舟曲县政府。

(九)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建设,兰州市在秦王川安排1平方公里建设用地,用作舟曲部分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灾后恢复重建区域。省建设厅负责做好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的建设规划,统筹确定100公顷区域的居民住房、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用地等规划布局。甘南州、舟曲县在省建

设厅的指导下和兰州市政府具体协商确定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城乡住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确保按照国家《总体规划》完成转移秦王川安置0.8万人(其中高中学生及教师3500人,受灾群众1150户约4500人)。秦王川安置区的工程建设由兰州市政府代建,舟曲县政府组织监督管理。重建资金由省财政直接拨付舟曲县,由州县根据确定项目的工程预算和进度拨付兰州市。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的教育、卫生项目由省教育厅、省卫生厅负责开展前期工作,前期工作完成后由兰州市政府负责代建。甘南州舟曲县、兰州市要尽快明确土地四至界限,签订相关协议,进一步明确各自职责和任务,确保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灾后重建任务的顺利完成。

四、工作要求

(一)认真执行重建规划,做好重建资金与项目的衔接工作。

承担重建任务的各部门、各单位要维护规划的严肃性,严格执行国家《总体规划》以及河道整治和山洪灾害治理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生态修复规划、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等专项规划,分别组织编制相应的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明确工作任务、责任主体、工作时限和保障措施。

根据省政府印发的对口援建工作方案,各援建(代建)单位要加强与甘南州、舟曲县的衔接沟通,重建项目前期工作和建设过程中要充分听取灾区政府和群众意见。要严格按规划确定的重建项目把项目可研、初设、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做细做实,在保质保量的情况下加快进度,明确各环节工作时限要求,确保各项前期工作于2011年3月底前全部完成。在做好前期工作的基础上,恢复重建项目要尽早开工建设,严格按照规划内容和建设标准加快进度,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加强建设程序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按照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和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项目审批部门在审核批复项目时,要按照实事求是、收紧打足、不留缺口的原则,严格核定范围、项目投资及建设规

模，不得超出重建规划和实施计划核定的建设规模和投资。对于重建项目的选址意见、规划许可、环境评价、用地审核、初设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省直有关部门和甘南州、舟曲县，要按相关规定从速从快办理。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省直相关单位制定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简化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审批时限要求。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可研、初设的审批，总投资1000万元以下项目由甘南州、舟曲县审批，总投资1000—4000万元项目由省直行业主管部门审批，总投资4000万元以上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审批。重建项目可研通过审查后3个工作日内批复，初设在5个工作日内批复（不含设计单位补充资料和咨询评审时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25个工作日内批复，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10个工作日内办结；项目选址意见、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手续5个工作日内办结；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材料和相关附件齐全，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用地预审意见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重建项目涉及的相关建设性取费，要按国务院《意见》予以减免。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控制建设成本，不得擅自变更设计或调整概算投资。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完成工程结算和竣工决算，并由项目审批部门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或登记。未经竣工验收不得投入使用。

（三）强化项目和资金监管，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按照中央重建资金、地方财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等各类重建资金的不同性质、用途和使用特点，以及各类重建项目

的标准和要求，全面加强重建项目和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投标规定、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度，实行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终身制，确保恢复重建工程质量和进度。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和甘南州、舟曲县要会同省直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工程建设、施工进度、投资概算控制等监督管理；建设部门要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人行兰州中心支行会同财政部门做好灾后重建资金的拨付清算和运行监管，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做好灾后重建金融支持与服务工作。监察机关和审计部门要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重建资金专款专用，严防截留、挪用、滞留和浪费，确保项目规范实施、资金安全运行。监察部门牵头负责监督检查省直各职能部门、相关单位和灾区州县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

根据国家《总体规划》确定的重建目标要求，2010年年底，基本完成城乡灾民住房维修加固；2011年年底，基本完成统建城乡灾民住房和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项目重建；2012年年底，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地质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四）加强部门协调，确保重建工作顺利推进。

省直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沟通协调，按照省政府下发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

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甘政办发〔2010〕152号）关于职能分工和保障措施要求，形成合力，加快推进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实施步伐。省建设厅负责的城乡灾民住房维修加固方案和设计务必11月底完成，统筹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城镇规划的实施工作，吸收相关方面知名专家成立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协调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城镇规划和建设性详规，统筹重建项目选址，集约建设用地，深入挖掘舟曲的历史内涵，在规划设计中充分体现地方民族特色，确保重建项目建筑风格统一（此项工作2011年元月上旬完成）。省工信委负责制定适合当地建设需要的建材供应保障方案，抓紧启动建材生产和供应工作，保障舟曲重建建材供应（此项工作2011年2月完成）。省交通运输厅制定运输保障工作方案，确保道路畅通和建材运输保障。省发展改革委切实加强建材市场价格监管工作。甘南州会同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制定现场指挥调度工作方案，做好舟曲重建现场指挥调度工作。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负责落实国家指导协调小组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决策，研究解决舟曲灾后重建中的重大事项。省舟曲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做好灾后重建规划项目的现场监督、统筹协调和指导实施工作，加强省内各援建单位、灾区州县政府之间的沟通协调，及时处理重建项目实施中的有关问题，督促各方形成合力加快灾后重建项目建设进度。

附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汇总表（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09—2012年）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131号 2010年6月25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甘肃省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09—2012年）》已经省政府同意，现予印发，

请认真组织实施。

为了贯彻落实《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启动六大行动促进农民增收的实施意见》（省委发〔2008〕32号）精

神，充分发挥我省独特的气候资源优势，做大、做强、做精蔬菜优势产业，有效增加农民收入，特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现状

一是种植面积不断扩大,优势产区基本形成。我省是全国优质无公害蔬菜的理想产地。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形成了河西走廊灌区、沿黄灌区、泾河流域、渭河流域和徽成盆地5大蔬菜优势产区,成为我国5大商品蔬菜生产基地之一。2008年,全省蔬菜面积、产量和产值分别达到550万亩、1056万吨和149.55亿元,农民人均从蔬菜产业中获得的收入达349元,占全省农民人均纯收入的15.5%。蔬菜已经成为我省种植业中面积、产量、效益增长最快的产业之一。二是特色蔬菜迅速发展,产品质量明显提高。各地突出地方特色,规划引导,重点扶持,突出抓“一村一品”、“一乡一业”,形成了一批集新品种、新技术示范于一体的标准化、规模化科技示范园区和生产基地。全省已创建10个国家级、37个省级无公害蔬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通过制定完善质量标准体系,推广无公害蔬菜标准化生产技术,基地县蔬菜产品质量显著提高。三是科技支撑能力显著增强,技术创新亮点纷呈。全省已建立健全了以农业科研院所、农业科技型企业为主体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立起了国家大宗蔬菜产业技术体系兰州试验站等科技支撑体系,各类组织广泛参与蔬菜产业发展和技术服务,一大批优良品种、先进实用技术得到推广。四是加工转化能力明显提高,市场营销体系初步形成。全省已建成有一定规模的蔬菜精深加工企业248家,年加工各类蔬菜150万吨,实现产值21.76亿元;冷链保鲜贮藏规模40万吨,年周转量150万吨;组建蔬菜专业合作社88个,成员3.32万人,有力推动了蔬菜产业化经营。同时,以区域专业批发市场为骨干,以蔬菜直销店、连锁超市等窗口式终端市场为补充的蔬菜市场营销网络初步形成,已建成规模较大的区域蔬菜专业批发市场30多个,年蔬菜交易量380万吨,交易额48.5亿元。五是政策扶持力度加大,发展环境更加宽松。自2001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多项扶持政策,将蔬菜确定为促进农民增收重要的特色优势产业。市县两级政府也制定了相应的扶持措施,为蔬菜产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二、主要问题

一是新品种选育引进滞后。我省大部分蔬菜新品种要从外省引进,有些品种完全依赖进口。目前新品种引进工作滞后,

良种储备种类少,适宜设施栽培、综合性状优良、耐储运、货架期长的品种和加工专用品种严重不足。地方传统品种、特色品种开发滞后,难以满足蔬菜产业发展的要求。二是专业化育苗体系不完善。全省蔬菜良种种苗统供率不到5%。蔬菜专业化育苗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寥寥无几,影响了蔬菜良种推广和产品更新换代。三是技术装备和技术培训急需加强。适合设施作业的小型机械、智能化控制设备和水肥一体滴(渗)灌设施、自动化控制等技术装备水平低。农民培训严重滞后,先进实用技术普及率低,影响了菜农效益的提高。四是加工保鲜贮藏能力不强。保鲜贮藏设施简陋,贮藏量小。精深加工企业少,加工品种单一,产能利用率低,洁净处理及分级包装等发展严重滞后。五是质量安全监管有待加强。蔬菜生产技术规程和标准普及率较低,投入品监管不到位,农民群众质量安全意识不强,农残超标现象时有发生。产地环境治理和保护缺乏手段,市场准入机制不健全,蔬菜产品可追溯制度还未建立,导致一些不合格产品进入市场销售。

三、发展优势及潜力

(一)具有良好的生产环境。我省大部分地方干旱少雨,海拔高,隔离条件好,病虫害发生少,农业污染轻,发展无公害甚至绿色、有机蔬菜生产优势明显。同时,蔬菜生产比较效益显著,农民从事蔬菜生产的积极性较高。

(二)具有成熟的技术体系。品种搭配合理,茬口安排科学,套种及立体栽培技术逐步完善。日光温室性能优良,膜下滴灌、高垄栽培、设施蔬菜穴盘基质育苗、有机生态型无土栽培等30多项新技术、新工艺得到比较广泛的应用。

(三)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在海拔高地区、高扬程灌区、干旱山区和戈壁荒漠区试验成功了适合日光温室生产的品种和栽培模式,日光温室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夏季露地蔬菜也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四)具有旺盛的市场需求。从国际市场看,蔬菜是我省最具出口竞争力的农产品之一。2008年,全省蔬菜出口量12万吨(含边贸出口),其中鲜菜出口9.2万吨,比2000年增长了2.8倍。从国内市场情况看,我省“高原夏菜”已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青睐,每年有150万吨优质蔬菜销

往沿海城市。从省内市场看,地产蔬菜仅有30%用于本地消费,市场结构性缺口依然很大。随着城乡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蔬菜的需求量将会不断增加。同时,我省劳动力资源丰富,产品成本较低,发展蔬菜产业前景广阔。

四、发展思路与主要目标

(一)发展思路:全省蔬菜产业发展要突出区域特色和优势品种,要大力推进标准化生产,确保质量安全;加强以贮藏保鲜库为主的冷链体系建设,促进外销和均衡供应;加强加工企业的技改扩建,延长产业链,实现增值增效;大力开展技术培训和设施建设,提升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我省“西菜东调”、“北菜南运”能力,努力促进农民增收。

(二)主要目标:到2012年,全省蔬菜面积发展到650万亩,总产量达到1300万吨,总产值达到165亿元,产品商品化处理和精深加工率达到65%以上。设施蔬菜发展到150万亩,其中日光温室50万亩,塑料拱棚100万亩;“高原夏菜”发展到400万亩。5个蔬菜优势产区特色更加明显,培育40个蔬菜生产重点县,蔬菜种植面积占到全省蔬菜总面积的60%左右,蔬菜产量占到全省蔬菜总产量的65%左右,蔬菜出口量占到全省蔬菜总产量的90%以上,蔬菜生产重点县蔬菜产业对农民人均纯收入的贡献额超过550元。

五、区域布局与发展重点

(一)区域布局。

1.河西走廊。到2012年,蔬菜种植规模由2008年的130.16万亩发展到150万亩,年均增长3.8%。其中露地蔬菜100万亩,设施蔬菜50万亩。重点分布在肃州、甘州、临泽、高台、民乐、玉门、永昌、凉州、民勤、古浪、天祝等县市区;露地蔬菜品种以茄果类、洋葱、大蒜、胡萝卜、甘蓝、花椰菜、莴笋、娃娃菜等高原夏菜和加工番茄、洋葱、甜椒、豆角等优质脱水菜生产为主;设施品种以茄子、辣椒、番茄、黄瓜、番瓜、韭菜等外销型蔬菜为主。适度增加加工番茄的种植规模。

2.中部及沿黄灌区。到2012年,蔬菜种植规模由2008年的112.85万亩发展到150万亩,年均增长8.26%。其中露地蔬菜115万亩,设施蔬菜35万亩。重点分布在临洮、安定、永靖、红固、永登、榆中、白银、靖远、景泰等县区。露地品种以白

菜、萝卜、大葱、甘蓝、花椰菜和西兰花、西芹、菜心等高原夏菜为主；设施品种以茄子、辣椒、番茄、黄瓜、樱桃番茄等反季节蔬菜生产为主；适度增加以小拱棚为主的城郊型短季节速生特色蔬菜。

3. 泾河流域。到2012年，蔬菜种植规模由2008年的182.06万亩（含65.43万亩黄花菜）发展到200万亩，年均增长2.46%。其中露地蔬菜175万亩，设施蔬菜25万亩。重点分布在崆峒、泾川、西峰、合水、庆城、镇原等县区。重点发展以大小拱棚为主的春提早、秋延后蔬菜；品种以辣椒、萝卜、白黄瓜、芹菜、大葱、小油菜、菠菜、香菜、豇豆、菜豆、番茄等为主；扩大白黄瓜种植面积；稳定黄花菜生产规模；增加麦后复种蔬菜生产规模；改造原有日光温室，重点用于蔬菜集约化育苗。

4. 渭河流域。到2012年，蔬菜种植规模由2008年的67.1万亩发展到90万亩，年均增长8.53%。其中露地蔬菜45万亩，设施蔬菜45万亩。重点分布在武山、甘谷、秦州、清水、陇西等县区。重点发展以塑料大棚为主的春提早、秋延后蔬菜和油菜茬、麦后复种蔬菜；品种以辣椒、萝卜、韭菜、芹菜、大葱、大蒜、蒜苗、菠菜、香菜、豇豆、菜豆、番茄等为主；稳定塑料大棚韭菜生产规模；适当增加制干辣椒、芦笋等加工型蔬菜规模。

5. 徽成盆地。到2012年，蔬菜种植规模由2008年的41.24万亩（含10万亩冬播马铃薯）发展到60万亩，年均增长11.37%。重点分布在文县、武都、徽县、成县、礼县等县区。突出“三蒜”（蒜头、蒜苗、蒜苔）生产，扩大冬播蔬菜生产；适度增加高山蔬菜生产规模。

（二）发展重点。

1. 新品种开发。支持省内教学、科研、推广单位选育适销对路的优良品种，开展高原夏菜十字花科蔬菜育种资源探索研究。在蔬菜种植10万亩以上的县市区，每年各引进新品种（系）20—30个。通过4年的努力，选育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蔬菜新品种8—10个，逐步实现蔬菜品种“本土化”，力争蔬菜良种覆盖率达到95%以上。

2. 集约化育苗。分层次支持集约化育苗设施建设，在蔬菜种植10万亩以上的县共建立30个年生产能力300万株以上的蔬菜

工厂化育苗中心；在设施蔬菜重点县培育蔬菜种苗年生产能力100万株以上的育苗专业大户100个；扶持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专业化育苗，提高优质种苗集中供应能力，提高良种普及率。通过4年的努力，蔬菜优质种苗统供率达到30%以上。

3. 标准化生产。重点支持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每年新增3—4万亩高效节能日光温室；新增高标准钢架塑料大棚1万亩；建成品种、区域相对稳定的100个万亩高原夏菜生产基地；建成100个标准化设施蔬菜高新技术示范小区。通过4年的努力，全省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面积达到500万亩，蔬菜产品标准的普及率达到90%，技术普及率达到95%，蔬菜生产基本实现标准化。

4. 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支持蔬菜新技术研发、贮运及精深加工、资源可持续开发利用、工程与装备以及蔬菜质量安全保障技术创新。在5大优势区域各建立1个20亩的新品种筛选园、100亩的产学研基地。利用4年时间，实现关键核心技术“本土化”，建立科技成果进村入户的有效机制，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5. 贮藏保鲜及市场建设。支持蔬菜冷藏保鲜库和区域性专业批发市场建设。对新建贮藏能力2000吨以上的保鲜库予以奖励扶持。每年扶持3—5个交易量大、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区域性蔬菜交易市场。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种苗统供能力建设。以省内农业院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等为依托，加快蔬菜新品种选育，力争培育出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蔬菜优良品种。依托全省蔬菜技术推广部门，有重点、有针对性地引进试验、筛选储备、示范推广一批优良品种。尽快建立一批蔬菜集约化育苗中心，加快品种更新换代，提高良种普及率和良种种苗的供应能力。

（二）加大实用技术推广力度。以“一村一品”项目为契机，促进土地流转，实现适度规模经营。全面落实蔬菜产品标准和无公害生产技术规程。加大蔬菜产地认定和产品认证力度，加强投入品监管和产地环境治理，积极推进标准化生产。日光温室集成推广标准化建造、集约化育苗、高温闷棚、膜下滴灌、有机生态无土栽培、病虫害物理生物防治等配套技术；塑料大棚推广春提早、秋延后多层覆

盖、多茬种植栽培模式，集成推广土壤翻晒及土壤消毒、测土配方施肥、无公害农药选择及交替用药等综合配套技术；露地蔬菜集成推广地膜覆盖、配方施肥和“粮菜”、“菜菜”间作套种、多茬模式化高效栽培、病虫害生物药剂防治等技术。

（三）搞好生产技术培训。把专业技术人员和农民培训作为提升蔬菜产业发展水平的重要环节，重点开展蔬菜栽培技术、集约化育苗技术、保鲜冷藏技术和病虫害防控技术培训。通过县、乡、村不同层次大规模的培训，对蔬菜种植规模达5万亩以上的县市区的技术人员和农民进行不同层次大规模的培训。通过4年的努力，培训农民技术骨干1万人，提高主产区农民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四）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加大新技术开发、引进力度，加强前瞻性、基础性试验研究。积极贮备更新换代品种和技术。加快示范基地建设步伐，充分发挥典型引路、示范引导、辐射带动作用。创新推广方式，鼓励技术人员包村蹲点，开展技术指导服务，努力实现新品种、新技术进村、入户、到田。以物化补贴的方式使技术和物资有效整合配套，实现物化配套入户。利用广播电视等媒体及时有效发布市场和气象信息，为生产和管理提供信息服务。

（五）推进产加销一体化。扶持蔬菜贮藏、加工、运销企业发展，引导同类企业联合重组，做大做强龙头企业。突出冷链建设，在大型蔬菜物流中心和区域蔬菜专业批发市场，依托现有保鲜冷藏企业，配备冷藏车，增强直销配送和远距离运销能力。扶持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和产加销农业企业，形成规模不等的蔬菜专业合作社，提高生产的组织化程度。支持市场体系建设，尽快建立起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服务一流的蔬菜营销市场体系，完善蔬菜大型物流中心和区域专业批发市场的功能，增强集散能力。支持农超对接，促进直销。加大宣传推介力度，积极举办和参与各类研讨会、推介会和展销会，打造品牌，扩大产品影响力。

附件：甘肃省蔬菜产业重点建设项目表（略）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第一号)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4月13日)

为了全面掌握我省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1]的发展规模及布局,了解我省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摸清全省各类企业和单位能源消耗的基本情况,建立健全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基础信息数据库和统计电子地理信息系统,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根据国务院和省政府的决定,我省于2008年进行了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这次普查的标准时点为2008年12月31日,时期资料为2008年度。普查对象是在我省境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2]。普查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基本属性、从业人员、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生产能力、能源消耗、科技活动情况等。

经过全省各级普查办和有关部门及全体普查人员近两年的共同努力,全省经济普查的登记填报及数据审核汇总工作基本完成。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采取分层随机等距整群抽样方法,对14个市(州)、26个县(区)的数据质量进行了抽查,共抽查26个普查小区的331个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抽查比例约为2.21‰),1037户个体经营户(抽查比例约为1.64‰)。抽查汇总结果,数据填报综合差错率为2.92‰,数据质量达到预期目标要求。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有关要求,经省政府批准,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省统计局将向社会发布经济普查公报。现将第一号公报发布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2008年末,全省共有法人单位94367个,与2004年第一次经济普查相比,增加9087个,增长10.66%;产业活动单位139866个,增加11140个,增长8.65%;

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419146户,增加117247户,增长38.84%(详见表1)

2008年末,企业法人单位40106个,比2004年增加6818个,增长20.48%。其中,国有企业2122个,减少1959个,下降48%;集体企业2675个,减少2961个,下降52.54%;股份合作企业714个,减少248个,下降25.78%;联营企业192个,减少2个,下降1.03%;有限责任公司6233个增加367个,增长6.26%;股份有限公司1504个,增加637个,增长

73.47%;私营企业25372个,增加10306个,增长68.41%;其他内资企业1045个,增加698个,增长201.15%;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是106个和143个,分别减少了13个和7个单位(详见表2)。

我省法人单位数名列前五位的市州依次是:兰州、天水、临夏、陇南、白银;产业单位数名列前五位的市州是:兰州、天水、陇南、临夏、定西;个体经营户较多的前五位市州是:兰州、天水、庆阳、

表1 单位数与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

	单位数	比重
	(个)	(%)
一、法人单位	94367	100
企业法人	40106	42.5
机关、事业法人	24910	26.4
社会团体及其他法人	29351	31.1
二、产业活动单位	139866	100
第二产业	17723	12.67
第三产业	122143	87.33
三、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	419146	100
第二产业	28760	6.86
第三产业	390386	93.14

表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

	单位数	比重
	(个)	(%)
合 计	40106	100
内资企业	39857	99.38
国有企业	2122	5.29
集体企业	2675	6.67
股份合作企业	714	1.78
联营企业	192	0.48
国有联营企业	28	0.07
集体联营企业	78	0.2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	21	0.05
其他联营企业	65	0.16
有限责任公司	6233	15.54
国有独资公司	97	0.24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136	15.3
股份有限公司	1504	3.75
私营企业	25372	63.26
其他企业	1045	2.61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06	0.26
外商投资企业	143	0.36

表3 单位与有证照个体经营户的地区分布

	法人单位		产业活动单位		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	
	量(个)	比重(%)	数量(个)	比重(%)	数量(户)	比重(%)
合计	94367	100	139866	100	419146	100
兰州	20774	22.01	25996	18.59	61586	14.69
嘉峪关	1423	1.51	2259	1.61	6467	1.54
金昌	1927	2.04	2913	2.08	12743	3.04
白银	7150	7.58	9386	6.71	28230	6.74
天水	9308	9.86	14225	10.17	53416	12.75
武威	6311	6.69	10273	7.34	28502	6.8
张掖	5118	5.42	9075	6.49	30266	7.22
平凉	5699	6.04	9164	6.55	33546	8
酒泉	5364	5.69	7895	5.65	31747	7.58
庆阳	6668	7.07	9639	6.89	35815	8.55
定西	6645	7.04	10357	7.41	25369	6.05
陇南	7268	7.7	11957	8.55	31947	7.62
临夏	8115	8.6	11603	8.3	27338	6.52
甘南	2597	2.75	5124	3.66	12174	2.9

平凉、陇南(详见表3)。

在产业活动单位中,从事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的单位50434个,占36.06%;教育18760个,占13.41%;批发和零售业18057个,占12.91%,以上三个行业合计占62.38%(详见表4)。

二、从业人员

2008年末,全省第二、三产业单位和个体经营户从业人员[3]数为447.85万人,与2004年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相比,减少1.72万人,降低0.38%。其中,第二产业的从业人员为168.60万人,减少了12.52万人,降低6.91%;第三产业的从业人员为279.26万人,增加10.81万人,增长4.03%。在从业人员中,单位从业人员327.22万人,占73.06%;个体经营人员120.63万人,占26.94%(详见表5)。

在单位从业人员中,制造业72.79万人,占22.24%;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57.50万人,占17.57%;建筑业49.44万人,占15.11%;教育33.89万人,占10.36%;批发和零售业18.33万人,占5.6%(详见表6)。

在单位从业人员中,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大学本科、专科、高中、初中及以下学历的人员分别占1.34%、13.36%、22.21%、32.99%和30.1%。具有技术职称的人员共71.7万人,占单位从业人员的21.91%;具有技术等级资格证书的人员

共41.91万人,占单位从业人员的12.81%(详见表7)。

三、企业资产总额

2008年末,全省第二、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额[3]为13527.05亿元,比2004年末增加5073.89亿元,增长60.02%。其中,国有企业资产总额3402.55亿元,比2004年末增加192.13亿元,增长5.98%;集体企业资产总额679.19亿元,减少8.23亿元,下降1.2%;股份合作企业资产总额882.31亿元,增加769.91亿元,增长684.97%;私营企业资产总额1483.58亿元,增加1013.28亿元,增长215.45%;港、澳、台商投资企业资产总额109.77亿元,增加8.54亿元,增长8.44%;外商投资企业资产总额212.96亿元,增加141.46亿元,增长197.85%(详见表8)。

四、企业实收资本

2008年末,我省第二、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不含行政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实收资本[4]总额为2839.53亿元,比2004年末增加956.56亿元,增长50.8%。在全部企业法人单位的实收资本总额中,国家资本1425.32亿元,增加184.68亿元,增长14.89%;集体资本132.90亿元,减少80.64亿元,降低37.76%;个人资本502.16亿元,增加114.27亿元,增长29.46%;港澳台

资本16.12亿元,减少12.07亿元,降低42.83%;外商资本42.60亿元,增加29.89亿元,增长235.16%。

注释:

[1]三次产业的划分:

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是指除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具体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国际组织。本次普查未包括国际组织。

[2]单位的划分:

法人单位是指具备以下条件的单位:

(1) 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独立拥有和使用(或授权使用)资产,承担负债,有权与其他单位签订合同;

(3) 会计上独立核算,能够编制资产负债表。

法人单位包括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和其他法人。

产业活动单位是指具备以下条件的单位:

(1) 在一个场所从事一种或主要从事一种社会经济活动;

(2) 相对独立组织生产经营或业务活动;

(3) 掌握收入和支出等业务核算资料。

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是指除农户外,生产资料归劳动者个人所有,以个体劳动为基础,劳动成果归劳动者个人占有和支配的一种经营单位。即按照《民法通则》和《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的个体工商户。具体是指公

表4 产业活动单位的行业分布

	单位数(个)	比重(%)
合计	139866	100
农、林、牧、渔业*	1033	0.74
采矿业	1688	1.21
制造业	10997	7.8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932	1.38
建筑业	3106	2.2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05	1.8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822	1.3
批发和零售业	18057	12.91
住宿和餐饮业	2315	1.66
金融业	4689	3.35
房地产业	2221	1.5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496	2.5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3531	2.5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43	1.1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365	0.98
教育	18760	13.4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8333	5.9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39	1.39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0434	36.06

*此处的农、林、牧、渔业为第、三产业法人兼营的第一产业活动单位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较为集中的五个行业是：批发和零售业233566户，占55.72%；交通运输业56288户，占13.43%；住宿和餐饮业38187户，占9.11%；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36795户，占8.78%；工业26272户，占6.27%（详见表5）。

表5 有证照个体经营户的行业分布

	单位数 (户)	比重 (%)
合计	419146	100
工业*	26272	6.27
建筑业	2488	0.59
交通运输业	56288	13.43
批发和零售业	233566	55.72
住宿和餐饮业	38187	9.11
房地产业	333	0.0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80	0.7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36795	8.78
教育	428	0.1
卫生和社会福利业	15133	3.6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41	0.73
其他	3552	0.84

* 包括采矿业、制造业和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民在法律允许范围内，依法经核准登记，从事工业、商业、建筑业、运输业、餐饮业、服务业等活动的个体劳动者。

[3]从业人员：是指2008年12月31日在第二、三产业单位和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在岗的从业人员。未包括上述范围之外的从业人员。

单位从业人员是指在本单位工作并取

得劳动报酬或收入的年末实有人员数。包括：在各单位工作的外方人员、港澳台方工作人员、兼职人员、再就业的离退休人员、借用的外单位人员和第二职业者。但不包括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职工。

[4]实收资本：是指投资者按照企业章程，或合同、协议的约定，实际投入企

业的资本。企业实收资本按照投资主体划分为国家资本、集体资本、法人资本、个人资本、港澳台资本和外商资本六种。

[5]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表6 单位从业人员的行业分布

	从业人员 (万人)	比重 (%)
合 计	327.22	100
农、林、牧、渔业	1.57	0.48
采矿业	14.58	4.45
制造业	72.79	22.2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97	2.44
建筑业	49.44	15.1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65	4.78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29	0.7
批发和零售业	18.33	5.6
住宿和餐饮业	6.66	2.03
金融业	8.5	2.6
房地产业	5.41	1.6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94	2.4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6.53	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2	1.11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76	0.54
教育	33.89	10.36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0	3.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79	0.85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57.5	17.57

表7 单位从业人员学历、职称、技术等级情况

	从业人员 (万人)	比重 (%)
一、从业人员合计	327.22	100
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者	4.4	1.34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者	43.72	13.36
具有大专学历者	72.68	22.21
具有高中学历者	107.94	32.99
具有初中及以下学历者	98.48	30.1
二、具有技术职称的人员合计	71.7	100
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者	7.3	10.18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者	26.32	36.71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者	38.08	53.11
三、具有技术等级证书人员合计	41.91	100
高级技师	1.34	3.2
技师	3.26	7.78
高级工	16.88	40.27
中级工	20.43	48.75

表8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企业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 (亿元)	比重 (%)
合 计	13527.05	100
内资企业	13204.32	97.61
国有企业	3402.55	25.15
集体企业	679.19	5.02
股份合作企业	882.31	6.52
联营企业	19.25	0.14
国有联营企业	5.4	0.04
集体联营企业	3.39	0.03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	7.02	0.05
其他联营企业	3.44	0.02
有限责任公司	3413.47	25.24
国有独资公司	1390.02	10.28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023.45	14.96
股份有限公司	3280.85	24.25
私营企业	1483.58	10.97
其他企业	43.12	0.32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09.77	0.82
外商投资企业	212.96	1.57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第二号)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4月13日)

一、工业

(一) 企业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全省共有工业企业法人单位1.27万个,比2004年末增长4.96%。从业人员94.90万人,比2004年末下降6.0%。工业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5.88万户,从业人员11.73万人,分别比2004年末下降23.93%和42.89%。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国有企业及国有独资公司0.06万个,占4.36%;集体企业0.09万个,占7.41%;私营企业0.89万个,占69.9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360个,占0.28%;外商投资企业560个,占0.44%;其余类型企业0.03万个,占2.04%。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国有企业及国有独资公司占9.2%,集体企业占2.9%,私营企业占44.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10.7%,外商投资企业占11.7%,其余类型企业占21.1%(详见表1)。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中,采矿业0.15万个,制造业1.04万个,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0.08万个,分别

占12.05%、81.89%和6.06%。

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中,采矿业占15.32%,制造业占76.33%,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占8.35%。在工业行业大类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从业人员数位居前三位,分别占14.81%、8.83%和8.58%(详见表2)。

(二)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008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详见表3)。

(三) 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08年末,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合计4942.13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84.83%;负债合计2698.60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60.56%;所有者权益合计[1] 2243.53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125.89%(详见表4)。

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率,采矿业为42.64%;制造业为52.44%;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为69.38%。

(四) 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

2008年,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

业务收入3975.86亿元,比2004年增长134.22%。其中,采矿业占9.50%,制造业占80.57%,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占9.93%。主营业务收入超过50亿元的行业有14个,比2004年增加6个。

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利润总额192.05亿元,比2004年增长200.22%。其中,采矿业占64.63%,制造业占28.65%,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占6.72%。利润总额超过亿元的行业有25个,比2004年增加14个(详见表5)。

2008年,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占全省比重前五位的市州是:兰州、金昌、嘉峪关、白银、酒泉。工业企业利润总额超过10亿元的市州是:庆阳、金昌、白银、天水、武威、嘉峪关、张掖。

二、建筑业

(一) 企业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我省共有建筑业法人企业单位2058个,从业人员49.44万人;建筑业有证照的个体经营户2345户,从业人员11.63万人。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国有企业

表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计	1.2708	94.8958
内资企业	1.2616	93.4892
国有企业	0.053	15.2455
集体企业	0.0942	5.4024
股份合作企业	0.0248	1.5843
联营企业	0.006	0.47
国有联营企业	0.001	0.17
集体联营企业	0.0031	0.0953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	0.0009	0.1775
其他联营企业	0.001	0.0272
有限责任公司	0.1377	31.2808
国有独资公司	0.0024	13.464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0.1353	17.8159
股份有限公司	0.0315	9.1527
私营企业	0.8885	29.546
其他企业	0.0259	0.8075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0.0036	0.6552
外商投资企业	0.0056	0.7514

表2 工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的行业分布

	企业法人(万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计	1.2708	94.8958
采矿业	0.1531	14.5414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0.0311	8.3783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0009	0.9802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0.0228	1.3213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0.0259	2.1016
非金属矿采选业	0.0693	1.6885
其他采矿业	0.0031	0.0715
制造业	1.0354	72.4334
农副食品加工业	0.1345	5.6538
食品制造业	0.0478	2.0119
饮料制造业	0.0341	2.4295
烟草制品业	0.001	0.2532
纺织业	0.0161	1.592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0.0083	0.4338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其制品业	0.0092	0.4124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0.0129	0.3459
家具制造业	0.0161	0.4235
造纸及纸制品业	0.0162	1.0704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0.0428	1.0852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0.0018	0.0379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0.0059	3.32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0.0616	6.6151
医药制造业	0.0203	1.5451
化学纤维制造业	0.0009	0.2746
橡胶制品业	0.0053	0.1971
塑料制品业	0.0349	1.634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3051	14.054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0.0228	6.4498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0.0135	8.1454
金属制品业	0.0532	1.6204
通用设备制造业	0.0461	2.9654
专用设备制造业	0.0309	3.0234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0.0323	1.5466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0.0252	2.6101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0.0042	1.0472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0.0048	0.3915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0.0241	1.0921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0.0035	0.1494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811	7.8932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0.0642	6.7231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0.0027	0.178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142	0.9921

及国有独资公司0.02万个，占7.3%；集体企业0.02万个，占7.6%；私营企业0.10万个，占49.9%；其余类型企业0.07万个，占35.2%。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国有企业及国有独资公司占13.4%，集体企业占11.5%，私营企业占30.4%，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占32.5%，其余类型企业占12.2%（详见表7）。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占62.1%；建筑安装业占16.0%；建筑装饰业占16.9%；其他建筑业占5.0%。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占86.4%；建筑安装业占10.2%；建筑装饰业占2.3%；其他建筑业占1.1%（详见表8）。

（二）建筑业总产值

2008年，我省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的建筑业总产值555.44亿元。其中，资质内企业完成[6]482.89亿元，资质外企业完成72.55亿元。

在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的建筑业总产值中，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占84.0%；建筑安装业占11.6%；建筑装饰业占2.6%；其他建筑业占1.8%（详见表9）。

（三）房屋建筑面积及竣工价值

2008年，全省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7]房屋建筑施工面积3792.46万平方米，房屋建筑竣工面积1843.08万平方米，竣工价值182.64亿元，其中住宅建筑竣工面积1158.79万平方米，竣工价值105.19亿元（详见表10）。

（四）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08年末，我省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的资产合计为438.73亿元，负债合计为275.33亿元，企业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63.4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2.8%（详见表11）。

表3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产量
原煤	万吨	3952.37
天然原油	万吨	365.39
天然气	万立方米	14773
汽油	万吨	288.07
柴油	万吨	591.89
硫酸(折100%)	万吨	203.16
乙烯	万吨	70.15
合成氨(无水氨)	万吨	4887.2
水泥	万吨	1572.09
焦炭	万吨	241.47
生铁	万吨	556.35
粗钢	万吨	515.78
钢材	万吨	583.63
原铝(电解铝)	万吨	92.30
氧化铝	万吨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0.42
大中型拖拉机	台	
汽车	万辆	0.93
其中:轿车	万辆	0.93
发电量	亿千瓦时	686.27
其中:火电	亿千瓦时	456.36

表4 工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行业分布(单位:亿元)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合计	4942.13	2698.6	2243.53
采矿业	562.05	239.69	322.37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232.26	133.42	98.84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47.37	21.25	126.12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60.67	28.45	32.22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102.56	49.35	53.22
非金属矿采选业	17.93	6.8	11.13
其他采矿业	1.26	0.42	0.84
制造业	3423.25	1795.17	1628.08
农副食品加工业	186.31	93.04	93.27
食品制造业	38.6	19.7	18.9
饮料制造业	101.03	55.67	45.36
烟草制品业	79.75	25.58	54.17
纺织业	22.64	11.5	11.14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4.17	2.07	2.1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其制品业	12.22	5.96	6.27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4.2	2.43	1.77
家具制造业	3.04	1.25	1.78
造纸及纸制品业	14.74	8.61	6.13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15.47	5.88	9.59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0.38	0.15	0.22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477.3	171.09	306.22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65.57	130.74	134.83
医药制造业	72.4	27.63	44.78
化学纤维制造业	50.64	25.72	24.93
橡胶制品业	7.92	5.08	2.84
塑料制品业	27.65	14.82	12.83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39.65	140.19	99.46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83.02	399.55	183.47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821.83	399.64	422.19
金属制品业	38.23	21.3	16.93
通用设备制造业	65.94	40.1	25.85
专用设备制造业	85.79	47.46	38.33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38.97	22.76	16.21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56.12	35.15	20.9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3.85	24.92	18.92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3.46	1.54	1.93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59.61	53.89	5.72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2.76	1.77	0.9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56.64	663.72	292.92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885.44	640.2	245.24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4.79	5.73	9.05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6.42	17.79	38.63

(五) 工程结算收入和利润总额

2008年,我省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工程结算收入464.23亿元,其中,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占86.0%,建筑安装业占11.4%,建筑装饰业占1.1%,其他建筑业占1.5%;利润总额15.73亿元,其中,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占84.7%,建筑安装业占12.3%,建筑装饰业占0.6%,其他建筑业占2.4%(详见表12)。

注释:

[1]所有者权益合计:是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即企业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包括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

[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是指全年主营业务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法人工业企业。

[3]开展科技活动的企业:是指有组织地开展科研和技术开发活动,并有相应经费支出的企业。

[4]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是指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

[5]新产品:是指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研制生产的全新产品,或在结构、材质、工艺等某一方面比原有产品有明显改进,从而显著提高了产品性能或扩大了使用功能的产品。包括经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的新产品,也包括企业自行开发研制,但尚未经政府有关部门认定、投产一年之内的新产品。

[6]资质内建筑业企业:是指依据建设部《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2001年第87号)及《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2001]82号),已经领取《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资质外建筑业企业指虽然没有领取《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但实际从事建筑生产经营活动的建筑业企业。

[7]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总承包企业是指具有施工总承包资质,可

表5 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行业分布（单位：亿元）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合 计	3975.86	192.05
采矿业	377.91	124.13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24.8	14.12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50.47	86.72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37.68	8.53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45.34	8.35
非金属矿采选业	19.15	6.24
其他采矿业	0.47	0.17
制造业	3203.24	55.01
农副食品加工业	124.31	18.95
食品制造业	31.42	4.97
饮料制造业	60.86	5.68
烟草制品业	69.82	8.1
纺织业	14.39	1.61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3.34	0.68
皮革毛皮羽毛（绒）及制品业	9.79	0.88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87	0.77
家具制造业	2.97	0.88
造纸及纸制品业	10	1.2
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	10.65	1.91
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	0.59	0.13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801.75	-116.54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14.94	-6.71
医药制造业	37.8	9.25
化学纤维制造业	17.27	0.09
橡胶制品业	2.25	0.13
塑料制品业	24.35	2.26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45.89	31.98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510.61	11.5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836.4	54.09
金属制品业	28.94	4.72
通用设备制造业	54.67	5.72
专用设备制造业	66.43	3.49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28.26	2.34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50.64	2.71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4.31	1.5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2.51	0.27
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23.08	1.99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	2.14	0.43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94.7	12.91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376.06	11.92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8.75	0.73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9	0.25

表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 计	2058	49.44
内资企业	2049	49.37
国有企业	145	6.10
集体企业	156	5.66
股份合作企业	25	1.39
联营企业	8	0.16
国有联营企业	0	0
集体联营企业	2	0.05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	3	0.05
其他联营企业	3	0.06
有限责任公司	504	16.58
国有独资公司	6	0.5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98	16.06
股份有限公司	73	3.25
私营企业	1026	15.04
其他内资企业	112	1.20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0.06
外商投资企业	6	0.01

以对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或者对主体工程实行施工承包的建筑业企业。专业承包企业是指具有专业承包资质，可以承接总承包企业分包的专业工程

或者建设单位按照规定发包的专业工程的建筑业企业。不包括资质以外的建筑业企业和个体经营户。

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8]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

表8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的行业分布

	合 计		资质内企业		资质外企业	
	企业法人 (个)	从业人员 (人)	企业法人 (个)	从业人员 (人)	企业法人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058	494422	965	424697	1092	69717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1279	427001	638	373938	640	53055
建筑安装业	330	50252	164	41436	166	8816
建筑装饰业	348	11299	134	5745	214	5554
其他建筑业	101	5870	29	3578	72	2292

表9 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建筑业总产值的行业分布 (单位: 亿元)

	合 计	资质内企业	资质外企业
合 计	555.44	482.89	72.55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466.79	413.28	53.51
建筑安装业	64.59	56.98	7.61
建筑装饰业	14.34	5.57	8.77
其他建筑业	9.72	7.06	2.66

表10 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房屋建筑完成情况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房屋建筑竣工价值 (亿元)
合 计	1843.08	182.64
厂房、仓库	185.19	28.18
住宅	1158.79	105.19
办公用房	151.99	18.09
批发和零售用房	29.40	2.95
住宿和餐饮用房	36.26	4.52
居民服务业用房	16.67	1.99
教育用房	97.18	9.14
文化、体育用房	17.70	1.99
卫生医疗用房	22.78	1.95
科研用房	1.08	0.13
其他用房	126.04	8.51

表11 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行业分布 (单位: 亿元)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合 计	438.73	275.33	163.40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374.13	236.78	137.35
建筑安装业	43.74	27.45	16.29
建筑装饰业	8.69	2.95	5.74
其他建筑业	12.17	8.14	4.02

表12 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法人单位工程结算收入和利润总额 (单位: 亿元)

	工程结算收入	利润总额
合 计	464.23	15.73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399.18	13.33
建筑安装业	52.81	1.93
建筑装饰业	5.12	0.09
其他建筑业	7.13	0.38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主要数据公报

(第三号)

甘肃省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4月13日)

一、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全省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0.13万个,比2004年末增加0.05万个;从业人员15.65万人,比2004年末增加0.95万人(详见表1)。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交通运输业[1]占81.49%,仓储业占16.10%,邮政业占2.41%;在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交通运输业占89.01%,仓储业占4.72%,邮政业占6.27%。

(二) 资产总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

2008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580.95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28.81%。在资产总计中,交通运输业、仓储业和邮政业分别占89.94%、8.18%和1.88%。

2008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212.38亿元,比2004年增长60.43%。在营业收入中,交通运输业、仓储业和邮政业分别占85.27%、11.47%和3.26%。

2008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利润11.55亿元,比2004年增长373.36%。在营业利润中,交通运输业、仓储业和邮政业分别占98.17%、6.24%和-4.41%(详见表2)。

二、批发和零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全省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14040个,从业人员18.33万人,分别比2004年末增长25.58%和-12.26%。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7745个,零售业6295个,分别占55.16%和44.84%。

表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万人)
合计	1329	15.65
铁路运输业	7	5.05
道路运输业	669	4.92
城市公共交通业	145	2.59
水上运输业	6	0.01
航空运输业	25	0.30
管道运输业	1	0.00
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	230	1.06
仓储业	214	0.74
邮政业	32	0.98

表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

(单位:亿元)

	资产总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合计	580.95	212.38	11.55
铁路运输业	424.67	108.45	8.74
道路运输业	45.40	28.13	3.64
城市公共交通业	18.21	11.14	1.04
水上运输业	0.26	0.04	0.01
航空运输业	18.47	8.16	-5.38
管道运输业	0.02	0.01	0.00
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	15.50	25.16	3.28
仓储业	47.52	24.36	0.72
邮政业	10.91	6.93	-0.5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3.95%,零售业占46.05%(详见另页表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国有企业575个,占4.10%,集体企业830个,占5.91%,私营企业9527个,占67.8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21个,占0.15%,外商投资企业27个,占0.19%(详见另页表2)。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国有企业占11.39%,集体企业占6.81%,私营企业占50.2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0.24%,外商投资企业占0.65%。

(二) 资产总计

2008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858.84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51.98%。其中,批发业法人单位

资产665.47亿元,零售业法人单位资产193.37亿元,分别比2004年增长58.53%和33.05%(详见表3)。

(三) 主营业务收入

2008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1867.69亿元,比2004年增长78.99%。其中,批发业1620.29亿元,零售业247.40亿元,分别比2004年增长84.83%和48.27%(详见表4)。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全省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1884个,从业人员6.66万人,分别比2004年末增长12.54%和5.75%。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992个,餐饮业892个,分别占52.65%和47.35%。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表1 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就业人员

	企业法人(个)	就业人员(万人)
合计	14040	18.33
批发业	7745	9.89
农畜产品批发	641	0.81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713	1.6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批发	298	0.40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01	0.1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372	0.77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911	3.31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	2161	2.16
贸易经纪与代理	57	0.07
其他批发	391	0.50
零售业	6295	8.44
综合零售	1009	2.81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557	0.5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574	0.7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447	0.48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428	0.67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	701	0.9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199	0.96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专门零售	729	0.54
无店铺及其他零售	651	0.74

表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就业人员

	企业法人(个)	就业人员(万人)
合计	14040	18.33
1.内资企业	13992	18.17
#国有企业	575	2.09
集体企业	830	1.25
股份合作企业	228	0.36
国有联营企业	9	0.01
集体联营企业	24	0.01
国有独资公司	26	0.08
他有限责任公司	1992	3.48
股份有限公司	432	1.27
私营企业	9527	9.21
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21	0.04
3.外商投资企业	27	0.12

52.71%，餐饮业占47.29%（详见表5）。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国有企业1884个，占9.50%，集体企业168个，占8.92%，私营企业1167个，占61.9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4个，占0.21%，外商投资企业4个，占0.21%。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国有企业占17.68%，集体企业占5.18%，私营企业占48.7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0.61%，外商投资企业占1.62%（详见表6）。

（二）资产总计

2008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

位资产总计为92.85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30.16%（详见表7）。

（三）主营业务收入

2008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37.06亿元，比2004年增长48.37%。其中，住宿业18.25亿元，餐饮业18.81亿元，分别比2004年增长33.23%和66.75%（详见表8）

四、房地产业

（一）企业单位数

2008年末，全省共有房地产业企业2062个，比2004年末增加703个。其中，房地产开发业1079个，物业管理企业684

个，中介服务业253个，分别比2004年末增加278个、301个和147个；其他房地产46个，比2004年末减少了24个（详见表11）。

（二）从业人员

2008年末，我省房地产业企业的从业人员合计5.41万人，比2004年末增加1.41万人。其中，房地产开发业2.79万人，物业管理企业2.31万人，中介服务业0.21万人，分别比2004年末增加0.64万人、0.69万人、0.1万人；其他房地产0.10万人，比2004年末减少0.02万人（详见表12）。

(三) 主营业务收入、实收资本和营业利润

2008年, 我省房地产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131.87亿元, 比2004年增长99.3%, 其中, 房地产开发业121.99亿元, 物业管理企业8.91亿元, 中介服务业0.79亿元, 其他房地产0.17亿元, 分别比2004年增长99.9%、109.7%、347.1%和-76.1%。(详见表13)。房地产企业实收资本133.6亿元, 营业利润15.32亿元。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超五亿元的地区共8个, 依次为: 兰州、平凉、酒泉、庆阳、白银、天水、武威、张掖。

五、其他第三产业

(一) 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08年末, 全省共有从事其他第三产业[2]的法人单位数5.97万个, 比2004年末增加0.34万个。从业人员134.81万人, 比2004年末增加21.49万人。其中, 企业法人单位0.60万个, 从业人员22.42万人, 行政事业及其他非企业法人单位5.38万个, 从业人员112.39万人(详见表14)。

(二) 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

2008年, 其他第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6227.55亿元, 营业收入188.37亿元, 营业利润11.05亿元。在资产总计中, 金融业、信息传输及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占比重分别是84.5%、3.0%和9.9%, 三个行业合计占97.4%。在营业收入中, 金融业、信息传输及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占比重分别是1.8%、47.0%和23.5%, 三个行业合计占72.3%。(详见表15)。

(三) 行政事业和其他非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收入和支出(或费用)。

2008年末, 其他第三产业中的行政事业单位和其他非企业法人单位固定资产原价925.62亿元, 全年收入合计785.06亿元, 全年支出(或费用)合计766.94亿元(详见表16)。

表3 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亿元)

合计	858.84
批发业	665.47
农畜产品批发	43.2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76.95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批发	8.4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8.09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8.6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73.43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	106.17
贸易经纪与代理	9.64
其他批发	10.90
零售业	193.37
综合零售	55.7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1.06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9.3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2.22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7.39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	37.23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1.83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专门零售	8.79
无店铺及其他零售	29.74

表4 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合计	1867.69
批发业	1620.29
农畜产品批发	29.41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06.2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批发	12.18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8.2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39.1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249.49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	162.49
贸易经纪与代理	1.47
其他批发	11.57
零售业	247.40
综合零售	57.5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0.9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5.3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9.90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8.44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	106.3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4.2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专门零售	7.73
无店铺及其他零售	16.86

表5 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就业人员

	企业法人(个)	就业人员(万人)
合计	1884	6.66
住宿业	992	3.51
旅游饭店	244	2.08
一般旅馆	671	1.26
其他住宿服务	77	0.18
餐饮业	892	3.15
正餐服务	757	2.82
快餐服务	43	0.15
饮料及冷饮服务	21	0.03
其他餐饮服务	71	0.15

表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就业人员

	企业法人(个)	就业人员(万人)
合计	1884	6.66
1.内资企业	1876	6.51
#国有企业	179	1.18
集体企业	168	0.35
股份合作企业	21	0.03
国有联营企业	1	0.01
集体联营企业	6	0.01
国有独资公司	4	0.0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10	1.36
股份有限公司	5	0.16
私营企业	1167	3.24
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4	0.04
3.外商投资企业	4	0.11

表7 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计	92.85
住宿业	68.24
旅游饭店	47.81
一般旅馆	17.45
其他住宿服务	2.98
餐饮业	24.61
正餐服务	21.16
快餐服务	1.31
饮料及冷饮服务	0.16
其他餐饮服务	1.99

表8 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亿元)
合计	37.06
住宿业	18.25
旅游饭店	12.34
一般旅馆	5.25
其他住宿服务	0.66
餐饮业	18.81
正餐服务	16.12
快餐服务	1.85
饮料及冷饮服务	0.14
其他餐饮服务	0.71

表11 房地产业企业单位地区分布

地区	房地产业企业(个)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
合计	2062	1079	684	253	46
兰州	1020	463	352	193	12
嘉峪关	52	18	26	6	2
金昌	52	26	16	3	7
白银	141	71	52	14	4
天水	173	106	46	11	10
武威	89	62	21	6	0
张掖	95	58	34	2	1
平凉	86	66	20	0	0
酒泉	96	50	34	10	2
庆阳	68	44	23	1	0
定西	79	37	34	5	3
陇南	55	43	8	0	4
临夏	49	29	17	2	1
甘南	7	6	1	0	0

表12 房地产业企业单位从业人员地区分布

地区	房地产业从业人员(人)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
合计	54075	27958	23096	2051	970
兰州	26959	10827	14509	1378	245
嘉峪关	964	437	441	73	13
金昌	1197	532	457	90	118
白银	2830	1352	1282	139	57
天水	4269	3120	1002	111	36
武威	2913	1151	1708	54	0
张掖	1421	759	648	11	3
平凉	2537	2264	273	0	0
酒泉	3023	1683	1277	53	10
庆阳	2512	1829	605	78	0
定西	1490	836	552	53	49
陇南	809	715	55	0	39
临夏	3051	2364	276	11	400
甘南	100	89	11	0	0

表13 房地产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房地产业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
合计	1318655.2	1219871.8	89146.7	7931.9	1704.8
兰州	636444.3	578430.2	54297	2993.2	723.9
嘉峪关	34834.7	33179.1	1036	547.4	72.2
金昌	35703.7	34231.4	970.4	132.4	369.5
白银	79718.5	73580.1	4957.7	1014.5	166.2
天水	75224.2	72212.1	2553.7	357.4	101
武威	62018	59388.9	703.3	1925.8	0
张掖	52724.1	47870.9	4458.7	392	2.5
平凉	87315.5	85591.6	1723.9	0	0
酒泉	89797.3	77328.9	12138	210.9	119.5
庆阳	77349.5	72938	4185.2	226.3	0
定西	33216.3	31391.9	1752.4	72	0
陇南	20627.7	20430.9	46.8	0	150
临夏	33677.7	33297.8	319.9	60	0
甘南	3.7	0	3.7	0	0

表14 其他第三产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万人)	
	企业	行政事业及其他	企业	行政事业及其他
合计	5959	53787	22.42	112.3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716	88	2.15	0.15
金融业	465	60	7.89	0.6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18	493	7.45	0.49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681	1282	2.14	4.3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9	702	0.24	3.3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999	160	1.5	0.26
教育	180	8794	0.26	33.63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16	3344	0.31	9.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5	856	0.48	2.31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38008		57.5

表15 其他第三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单位:亿元)

	资产总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合计	6227.55	188.37	11.0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87.73	88.61	17.34
金融业	5259.36	3.37	0.29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87.73	88.61	17.34
金融业	5259.36	3.37	0.2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7.9	44.27	-9.35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77.52	27.29	0.8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97	1.24	-0.0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8.45	12.02	1.42
教育	18.46	2.49	0.26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7.41	3.89	-0.4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76	5.19	0.69

表16 行政事业和其他非企业法人单位固定资产、收入和支出(单位:亿元)

	固定资产原价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或费用)合计
合 计	925.62	785.06	766.9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62	0.58	0.56
金融业	3.57	1.06	2.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0	2.54	2.14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3.90	45.96	34.5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2.36	25.94	22.44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2.11	1.42	1.36
教育	318.38	196.31	226.00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92.42	109.04	101.2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4.29	16.52	16.12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53.88	385.68	359.94

注释:

[1]交通运输业:包括铁路运输业、道路运输业、城市公共交通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

[2]其他第三产业:包括信息传

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受表彰的先进单位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

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

省交通援青抢险救灾突击队
 审计署驻兰州特派员办事处
 省公安消防总队兰州市支队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
 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抗震救灾应急防疫救援队
 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国家应急救援医疗队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表彰青海玉树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和抗震救灾模范的决定, 2010年8月18日)

中央和国家部委表彰

全国党史系统先进集体

中共庆阳市委党史研究室党史研究室
 (人社部 [2010] 50号)

全国人民防空先进集体

武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人社部发 [2010] 76号)

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奖获奖单位

兰州铁路技工学校
 (人社部发 [2010] 78号)

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

舟曲县曲瓦乡人民政府
 舟曲县东山乡人民政府
 舟曲县南峪乡人民政府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舟曲县抗旱防汛指挥部
 舟曲县水务水电局
 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气象局
 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民政局
 天水市秦州区水务局
 平凉市崆峒区水务局
 陇南市成县人民政府

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省委机要局通信处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村经济处
 卓尼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省民政厅救灾处
 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
 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勘查院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
 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前方指挥部
 省卫生厅健康教育所
 兰州铁路局工务处(兰州铁路局防洪办公室)
 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新闻综合广播《金色田野》栏目组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甘肃省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中队
 (人社部发 [2010] 90号)

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2008-2010年度优质服务窗口

甘肃省高新技术人才市场
 兰州市城关区就业服务局
 嘉峪关市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酒泉市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
 高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综合服务窗口
 永昌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武威市凉州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定西市劳务工作办公室
 天水市人才交流开发服务中心
 陇南市社会保险局
 华亭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庆阳市就业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0年12月27日)

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

高台县财政局
 酒泉市肃州区财政局

(人社部发 [2010] 95号)

全国国土资源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调控与科技处
 庆阳市国土资源局规划利用科
 (人社部发 [2010] 97号)

全国粮食系统先进集体
 武威南粮油储备库有限公司
 (人社部发 [2010] 100号)

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单位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政府
 兰州市城关区广武门街道办事处
 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湖街道办事处
 兰州市西固区统计局
 兰州市西固区新城镇政府
 兰州市安宁区社会经济调查队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人民政府
 兰州市榆中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兰州市皋兰县忠和镇人民政府
 兰州市永登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嘉峪关市胜利路街道办事处
 金昌市金川区统计局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永昌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景泰县统计局
 景泰县一条山镇人民路社区
 靖远县乌兰镇人民政府
 白银市白银区四龙路街道办事处
 会宁县白草塬乡人民政府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政府
 清水县统计局
 天水市秦州区西关街道办事处
 天水市麦积区元龙镇人民政府
 天水市麦积区道北街道办事处
 泰安县兴国镇人民政府
 甘谷县磐安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鸳鸯镇人民政府
 张家川县张家川镇人民政府
 天祝县经济普查办公室
 武威市凉州区火车站街街道办事处
 武威市土门镇人民政府

民勤县三雷镇街道办事处
 张掖市经济普查办公室
 张掖市甘州区人民政府
 肃南县皇城镇人民政府
 民乐县顺化乡人民政府
 临泽县沙河镇人民政府
 高台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张掖市高台县人民政府
 山丹县清泉镇人民政府
 平凉市统计局
 平凉市崆峒区东关街道办事处
 泾川县统计局
 泾川县高平镇人民政府
 灵台县朝那镇人民政府
 崇信县木林乡人民政府
 华亭县工业园区管委会
 庄浪县通化乡人民政府
 静宁县界石铺镇人民政府
 酒泉市统计局
 酒泉市肃州区经济普查办公室
 酒泉市肃州区西峰乡人民政府
 酒泉市金塔县统计局
 酒泉市金塔县金塔镇人民政府
 酒泉市玉门市新市区街道办事处
 酒泉市瓜洲县渊泉镇人民政府
 酒泉市敦煌市统计局
 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统计局
 酒泉市阿克塞县红柳湾镇政府
 庆阳市西峰区南街办事处
 环县车道乡人民政府
 宁县新宁镇人民政府
 正宁县永和镇人民政府
 镇原县城关镇东街社区
 庆城县庆城镇人民政府
 合水县经济普查办公室
 庆阳市统计局
 庆阳市华池县统计局
 庆阳市西峰区统计局
 定西市经济普查办公室
 定西市安定区经济普查办公室
 临洮县统计局
 定西市安定区中华路街道办事处
 通渭县平襄镇人民政府
 陇西县巩昌镇人民政府
 渭源县会川镇人民政府
 临洮县玉井镇人民政府

漳县金钟镇人民政府
 岷县岷阳镇人民政府
 陇南市统计局
 康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西和县汉源镇人民政府
 礼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礼县教育局
 两当县西坡镇人民政府
 成县统计局
 徽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宕昌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陇南市武都区两水镇人民政府
 文县梨坪乡人民政府
 临夏州统计局
 东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永靖县统计局
 临夏县马集镇人民政府
 临夏县韩集镇人民政府
 广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和政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康乐县康丰乡人民政府
 积石山县吹麻滩镇人民政府
 临夏市西关街道办事处
 合作市伊合昂街道办事处
 卓尼县柳林镇人民政府
 迭部县电尕镇人民政府
 玛曲县卓格社区
 碌曲县郎木寺镇人民政府
 夏河县拉卜楞镇人民政府
 舟曲县经济普查办公室
 临潭县八角乡人民政府
 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甘肃省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
 兰州铁路局辅业资产管理中心
 中国人民银行嘉峪关市中心支行货币信贷
 与统计科
 甘肃保监局
 (国经普字〔2010〕1号)
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先进集体
 甘肃省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
 公室
 甘肃矿区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天水市环境保护局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政府
 天水市秦州区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
 兰州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兰州市西固区环保局
 兰州市环境保护局
 平凉市农牧局
 平凉市环保局
 民勤县环保局
 永靖县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
 永靖县环境保护局
 瓜州县第一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甘南州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白银市白银区污染源普查办公室
 白银市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
 白银市污染源普查办公室
 省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
 华池县环境保护局
 庆阳市农牧局
 庆阳市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两当县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张掖市环境保护局
 省财政厅
 陇西县环境保护局
 陇南市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
 陇南市污染源普查办公室
 卓尼县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
 定西市环境保护局
 武威市污染源普查办公室
 泾川县污染源普查办公室
 省环境保护厅
 金昌市农牧局
 金昌市金川区第一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金昌市第一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
 公室
 临夏州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酒泉市肃州区农牧局
 酒泉市肃州区第一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
 组办公室
 高台县第一次污染源普查领导小组办
 公室
 嘉峪关市环保局
 兰州军区工程环境质量监督站
 (国污普办〔2010〕4号)
第四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 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猪咀岭村
天水市甘谷县新兴镇雒家村
金昌市金川区宁远堡镇新华村
张掖市临泽县倪家营乡下营村
武威市凉州区西营镇前兴村
酒泉市金塔县东坝镇梧桐村
平凉市崆峒区柳湖乡土坝村
庆阳市环县木钵镇木钵街村
临夏州临夏市枹罕镇后杨村
甘南州夏河县曲奥乡曲奥村
陇南市文县碧口镇水蒿坪村
(司法通〔2010〕2号)
- 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
兰州市榆中县夏官营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酒泉市敦煌市七里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张掖市高台县南华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平凉市静宁县城区街道东城区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
定西市安定区中华路街道办事处人民调解委员会
天水市秦安县莲花镇冯沟村人民调解委员会
临夏州永靖县陈井镇人民调解委员会
(司法通〔2010〕106号)
- 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
榆中县公安局
临泽县公安局
金塔县公安局
徽县公安局伏镇派出所
金昌市公安局金川分局刑侦大队
临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合作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甘南合作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定西市临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公发〔2010〕14号)
- 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假币犯罪“09行动”先进集体**
张掖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临洮县公安局刑侦大队
(公奖字〔2010〕2号)
- 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
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刑警大队九中队
金昌市公安局金川分局广州路派出所
临洮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公奖字〔2010〕45号)
- 全国公安教育训练工作先进集体**
- 兰州市公安局警察训练支队
(公奖字〔2010〕115号)
- 全国重点地区打击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先进集体**
酒泉市瓜州县公安局刑侦大队
(文物督发〔2010〕43号)
-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农场)**
安定区、肃州区、甘州区、永靖县、静宁县、镇原县、永昌县、秦安县、西和县
(农农发〔2010〕8号)
-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标兵**
安定区人民政府
(农农发〔2010〕8号)
- 全国绿化模范单位**
张掖市
崇信县
康县
陇西县
兰州威力雅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临泽县第一中学
天水市农业学校
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庆阳市国营湘乐林业总场
平凉职业教育中心
(全绿字〔2010〕3号)
- 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
陇西县
临夏县
景泰县
酒泉市肃州区
天水市麦积区
(农机发〔2010〕10号)
- 2009年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先进单位**
嘉峪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庆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天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永登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平凉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甘肃煤矿安全监察局兰州监察分局
(安监总人事〔2010〕7号)
- 全国乡(镇、街道)统计工作先进集体**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芦阳镇统计站
甘肃省天水市清水县永清镇统计站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董志镇统计站
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洛镇统计站
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华藏寺镇统计站
- 计站
(国家统计局, 2010年5月)
- 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奖一林木种苗先进单位**
甘肃省林木种苗管理总站
敦煌市林业技术推广中心种苗站
平凉市林木种苗管理站
天水市麦积区码头苗圃
(国家林业局, 2010年10月29日)
- 全国开发区清理整顿工作先进集体**
兰州市国土资源局
平凉市国土资源局
武威市国土资源局
(国土资发〔2007〕46号)
- 国土资源系统西南抗旱找水打井先进集体**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
甘肃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甘肃省地矿局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甘肃省地矿局第一地质矿产勘查院
甘肃省地矿局第四地质矿产勘查院
(国土资发〔2010〕82号)
- 全国科普工作先进集体**
甘肃省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科学技术协会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科学技术局
(国科发改〔2010〕218号)
- 2010年全国科普惠农兴村先进单位**
- (一)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1. 甘肃省天水市武山县果农协会
 2. 甘肃省白银市会宁县小杂粮产业协会
 3. 甘肃省武威市天梯山人参果产业协会(凉州区)
 4. 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奥尔丹肉牛养殖协会
 5. 甘肃省张掖市临泽县倪家营乡玉米制种协会
 6.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葫芦种植协会
 7.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朝阳村果农协会
 8.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瓜产业协会
 9.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宁远种猪养殖协会
 10. 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养猪协会
 11. 甘肃省定西市漳县苹果矮化密植协会
 12. 甘肃省庆阳市宁县春荣白村养猪协会

13. 甘肃省陇南市成县店村镇蔬菜协会
14.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李家堡镇马铃薯协会
15.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东乡族自治县东塬育苗协会
16.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棉花协会
17.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襄南乡高店村养殖协会
18. 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苦水玫瑰协会
19. 甘肃省庆阳市环县鸿康中药材产业协会
20. 甘肃省嘉峪关市兴农果蔬协会
21. 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养羊协会
22. 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水川镇桦皮川村蔬菜协会
23. 甘肃省定西市渭源县林业种苗技术协会
24. 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中梁乡果品产业协会
25. 甘肃省武威市古浪县黄灌区养猪协会
26. 甘肃省陇南市文县中寨乡纹党专业协会
27.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金霞妇女养殖专业技术协会
28. 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仁大果农协会
29. 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福星镇洋芋运销协会
30. 甘肃省庆阳市华池县兔业协会
31. 甘肃省武威市天祝藏族自治县食用菌协会
32. 甘肃省庆阳市镇原县孟坝镇瓜菜协会
33.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羊业协会
34. 甘肃省陇南市苦荞专业技术协会(武都区)
35. 甘肃省天水市甘谷县磐安镇辣椒协会
36. 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李广杏协会
37.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正大养鸡业协会
38. 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中泉黄河石林果业协会

(二) 农村科普示范基地

1.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常青花木生态环境建设科普示范基地
2. 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蒙家坪禽蛋产业科技示范基地
3.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食葵无公害节水丰

- 产科普示范基地
4. 甘肃省嘉峪关市海洋生态养殖科普示范基地
 5. 甘肃省定西市临洮县三易兰花科普示范基地
 6. 甘肃省酒泉市棉花科普示范基地(敦煌市)
 7.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黄河种苗繁育基地
 8. 甘肃省张掖市民乐县三堡镇红提葡萄示范基地
 9. 甘肃省天水市秦安县刘坪乡何湾万亩桃园科普示范基地
 10.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南山果业科普示范基地
 11.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天然无壳瓜籽科普示范基地
 12.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袁家湾村无公害甜甜百合科普示范基地
 13.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寨河乡高寨村肉牛养殖科技示范园
 14. 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玄马现代农业示范基地
 15. 甘肃省陇南市特种药材科普示范基地(武都区)

(科协发普字〔2010〕12号)。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工作先进集体

- 定西工贸中等专业学校
天水市职业技术学校
宁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成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教职成〔2010〕10号)

全国先进社会组织

- 兰州市出租汽车行业协会
酒泉市粮食行业协会
武威市凉州区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甘肃省收藏协会
临夏州砖雕艺术协会
庆阳市个体劳动者协会
嘉峪关市音乐舞蹈家协会
白银市东坪电灌用水者协会
金昌市贤达职业培训学校
天水市新天坛医院
定西市英才高级中学
张掖市甘州区慈善协会
(民发〔2010〕16号)

全国军供工作先进单位

- 陇西县军供站
(民发〔2010〕80号)

第三批全国养老服务示范活动示范单位

- 金昌市金川区
泾川县
酒泉市肃州区
(民发〔2010〕145号)

全国婚姻登记规范化单位

- 古浪县民政局
金塔县民政局
高台县民政局
合水县民政局正宁县民政局
(民发〔2010〕154号)

全国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先进单位

- 会宁县民政局
秦安县民政局
酒泉市肃州区民政局
灵台县民政局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州民政局
(民发〔2010〕155号)

全国模范敬老院

- 永昌县中心敬老院
天祝藏族自治县岔口驿敬老院
庆阳市西峰区董志敬老院
东乡族自治县中心敬老院
夏河县拉卜楞中心敬老院
(民发〔2010〕155号)

全国殡葬工作先进单位

- 兰州市殡仪馆
平凉市崆峒区龙隐寺公墓南山陵园
(民发〔2010〕157号)

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市县

- 嘉峪关市
(全国老龄委发〔2010〕5号)

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

- 甘肃省灵台县老龄办
甘肃省金昌市老龄办
甘肃省嘉峪关市
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老龄办
甘肃省岷县老龄办
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老龄委
甘肃省兰州大学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街道办事处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老龄办
甘肃省武山县滩歌镇老龄委

- 甘肃省甘谷县老龄办
甘肃省陇南市老龄办
甘肃省华池县县委
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兴平路街道老龄办
(全国老龄委发〔2010〕5号)
- 全国敬老模范单位**
兰州市城关区虚拟养老院
酒泉市肃北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湖街道办事处
武威市社会福利院
(全国组委会发〔2010〕4号)
- 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永登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天水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天水市麦积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武威市民勤一中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庆阳市西峰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镇原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张掖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张掖市甘州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酒泉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敦煌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华亭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兰州铁路局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省老教授协会
兰州军区广武门第一干休所
(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中央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0年6月22日)
- 全国地方志系统先进集体**
甘肃省林业厅
白银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甘南州藏族自治州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华亭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临洮县县志办公室
酒泉军分区军事志办公室
武警甘肃省总队
(中指组字〔2010〕2号)
- 全国人民防空先进单位**
兰州军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省人民防空办公室
兰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 金昌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张掖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白银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2010〕2号)
- 全国人民防空先进集体**
甘肃省武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人防部〔2010〕76号)
- 全国先进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
永靖县太极镇中庄村综合信息服务站
武威市凉州区清水乡河西村信息服务站
金昌市金川区三角城村综合信息服务站
平凉市庄浪县南坪乡刘靳村信息服务点
酒泉市肃州区果园乡小坝沟村信息服务站
敦煌市黄渠乡代家墩村商务信息站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农业部、商务部和文化部, 全国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和信息员考核评估工作组, 2010年9月)
- 全国计划生育科技大练兵先进单位**
武威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平凉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嘉峪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临夏州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兰州市红谷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天水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白银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人口科技〔2010〕84号)
- 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
白银市平川区
天水市麦积区
庆阳市西峰区
天水市清水区
张掖市民乐县
定西市临洮县
兰州市榆中县
金昌市永昌县
平凉市庄浪县
临夏回族自治州和政县
(人口科技〔2010〕79号)
- 全民健身活动优秀组织奖**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肃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酒泉市体育局
张掖市体育局
白银市体育局
定西市体育局
- 庆阳市体育局
兰州市城关区体育局
天水市秦州区教育体育局
临潭县文化体育旅游局
(体群字〔2010〕213号)
- 全民健身活动先进单位**
甘肃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兰州体育馆
兰州市全民健身指导中心
甘肃中牧山丹马场总场
高台县第一中学
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镇原县体育局
武威市凉州区文化体育局
民勤县第一中学
玉门市体育局
嘉峪关市镜铁区文殊镇
金昌市体育总会
永昌县卫生局
合作市文化体育局
华亭县体育中心
崇信县体育事业管理中心
陇西县体育运动局
兰州火车头体协
兰州石化公司职工体育协会
天水市体育总会
(体群字〔2010〕213号)
- 全国模范职工之家**
中国石化集团第五建设公司工会委员会
兰州燃气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兰州高压阀门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电力公司天水供电公司工会委员会
天水天盼精工机械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电力公司嘉峪关供电公司工会委员会
酒泉市第一中学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山丹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武威市海石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通渭县弘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虹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庆城县恒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电力公司陇南供电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金发建业集团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甘南公路总段临潭公路管理段工会委员会
 甘肃储备物资管理局六三八处工会委员会
 西北师范大学工会委员会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五院五一 所工会委员会
 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电力公司白银供电公司工会委员会
 兰州铁路局兰州西车辆段工会委员会
 甘肃省地质工会第一地质矿产勘查院委员会
 兰州市邮政局工会委员会
 中国电信集团工会甘肃省电信传输局委员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酒泉分公司工会委员会
 川庆钻探公司长庆钻井总公司工会委员会
 中铁二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总工发〔2010〕30号)

全国模范职工小家

甘肃省兰州公路总段工程处工会
 甘肃泰基商贸有限公司兰州新广通讯批发商城工会小组
 天水锻压机床有限公司工会技术中心分会
 甘肃省会宁县正达建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职工医院传染科工会小组
 中国兵器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含能材料分公司化工二厂107二工组工会小组
 兰州供电公司安宁分公司十里店营业站工会小组
 兰州铁路局兰州车务段天祝车站工会小组
 甘肃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查院机关分工会
 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蔡旗水文站工会小组
 甘肃省长城建筑工程总公司安装公司工会
 酒泉公路总段敦煌公路管理段阿克塞养管站工会小组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电解一厂电解作业二工区工会小组

兰州石化合成橡胶厂苯乙烯车间工会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工会小组
 窑街煤电集团公司工会天祝煤业公司综采二队车间分会
 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水头煤矿综掘一队车间工会
 天水市麦积区渭南镇邮政支局工会
 中国电信集团临夏州分公司永靖县工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平凉分公司崆峒区营销中心工会
 长庆油田分公司机械制造总厂工会
 玉门油田分公司炼油化工总厂维护中心工会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管理局舟曲林业局憨班铺林场大峪沟管护站工会小组
 甘肃有色地质勘查局天水总队测试中心分工会
 大唐甘谷发电厂发电分工会
 中铁二十一局铺架工程公司津秦客运专线架线制梁场工会
 中国石油西北销售玉门分公司工会
 川庆钻探公司长庆井下技术作业公司井下工具研发制造中心工会
 (总工发〔2010〕30号)

第八届中国青年志愿者优秀组织奖

舟曲团县委
 兰州市青年志愿者总站
 兰州大学团委
 金昌市青年志愿者协会
 兰州交通大学自动化与电气工程学院青年志愿者协会
 (中青发〔2010〕18号)

2008年度个、私协会系统全国文明号

甘肃陇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青联发〔2010〕3号)

2008年度个、私协会系统全国文明号

甘肃陇鑫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青联发〔2010〕3号)

全国先进班集体

甘肃中医学院中医疗系中医学本科05级
 兰州商学院06级会计学三班
 天水师范学院05级思想政治教育11班
 兰州城市学院文学院汉语言文学06本科班
 张掖市职业技术教育中心07财务与营销班
 (中青联发〔2010〕7号)

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

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
 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省公安厅
 省妇联
 省检察院公诉二处
 省民政厅社会事务处
 省司法厅法制宣传处
 兰州市司法局
 天水市妇联
 天水市公安局
 白银市妇联
 嘉峪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金昌市公安局金川分局桂林路派出所
 庆阳市社会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庆阳市妇联
 平凉市法律援助中心
 庄浪县水洛镇人民政府
 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
 高台县妇联
 酒泉市肃州区人民法院
 陇南市公安局
 临夏州妇联
 临夏市八坊小学
 夏河县妇联
 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福利路法庭
 (妇字〔2010〕9号)

省委、省政府表彰

全省藏传佛教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先进集体

先进工作组

合作市加茂贡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合作市岗察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夏河县拉卜楞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夏河县科才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夏河县博拉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夏河县阿木去乎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临潭县江河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卓尼县贡巴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卓尼县禅定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卓尼县白石崖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碌曲县西仓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玛曲县夏秀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玛曲县木西合乡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迭部县迪岗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迭部县旺藏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舟曲县黑峪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舟曲县吾别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天祝县天堂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天祝县华藏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天祝县石门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康乐县蜂窝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临夏县佛教协会工作组
肃南县皇城镇沙沟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肃南县马蹄藏族乡马蹄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肃北县党城湾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七里河区蛟龙寺、云霖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永登县红城镇清凉寺、感恩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岷县梅川镇驻东寺工作组
宕昌县寺庙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

先进集体

省委统战部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省公安厅国内安全保卫总队
省安全厅二处
省宗教事务局
省佛协
合作市卡加道乡党委
甘南州财政局
卓尼县委
玛曲县委
甘南州委统战部
甘南州委宣传部
武威市委统战部
天祝县委统战部
永靖县委统战部
肃南县委
酒泉市委统战部
红古区委统战部
岷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武都区委政法委

先进寺院

合作市尕洒尔寺
合作市岗察寺
夏河县拉卜楞寺
夏河县德尔隆寺
卓尼县恰盖寺

碌曲县郎木寺
玛曲县夏秀寺
玛曲县扎西曲郎寺
迭部县电杂寺
舟曲县吾别寺
天祝县天堂寺
天祝县华藏寺
永靖县配塔寺
临夏市显应寺
肃南县沙沟寺
肃南县马蹄寺
城关区嘛呢寺
岷县秦许乡庞家寺
宕昌县城关镇鹿仁寺
武都区坪垭乡四村寺
(甘通字〔2010〕9号)

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电力公司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路管理段
甘南藏族自治州国土资源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民政局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卫生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电视台
白银有色金属集团公司厂坝铅锌矿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三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二中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张掖市支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大队武都中队
共青团舟曲县委员会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安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大队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三大队
天水市秦州区娘娘坝镇党委
平凉公路总段抗灾抢险党员突击队
陇南市成县县委
陇南市徽县江洛镇党委

陇南市公安局“8·12”抢险救灾突击队
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交警支队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突击队
甘肃日报社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甘肃省民政厅救灾处
甘肃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甘肃省公路运输管理局
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局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甘肃省委办公厅秘书三处
甘肃省应急管理办公室
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一营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68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29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17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90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汽车营
中国人民解放军合作市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迭部县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成县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陆军预备役师第三团
(甘通字〔2010〕15号)

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

甘南藏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党支部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峰迭乡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党支部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东街村党支部
定西市公安交警支队党总支
甘肃省公路管理局党委
甘肃省广电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党支部
中国石油甘肃销售公司党委
兰州升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
(甘通字〔2010〕15号)

2008年度获奖金融机构

省长金融奖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新入驻金融机构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甘政发 [2010] 12号)

2009年度获奖金融机构

省长金融奖

中国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监管局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新入驻金融机构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金融支持地方发展突出贡献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

公司
 (甘政发 [2010] 12号)
2009年度甘肃绿化模范县区
 兰州市安宁区
 高台县
 华池县
 华亭县
 (甘政发 [2010] 24号)

2009年甘肃绿化模范单位

榆中县贡井林场
 嘉峪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金塔县环城防护林建设管理站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
 张掖市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山丹县南湖生态植物示范园
 金昌市区北部绿色长廊管理站
 武威市苏武山林场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景泰川电力提灌管理局
 定西市第一中学
 天水市秦州区豹子沟珍稀植物园工作管理站
 天水师范学院
 平凉师范学校
 庆阳市华池林业总场
 临夏州刘家峡库区绿化总站
 合作市义务植树基地
 嘉峪关军分区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93856部队
 武警甘肃总队生产基地
 (甘政发 [2010] 24号)

青海玉树7.1级地震抗震救灾斗争中作出突出贡献

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
 (甘政发 [2010] 33号)

2009年度深入实施工业强省战略先进市州和企业

先进市州

酒泉市 庆阳市 白银市 兰州市 金昌市 平凉市

先进企业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分公司
 金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兰电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祁连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金昌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甘政发 [2010] 42号)
2009年度节能降耗先进市州和企业
 金昌市 白银市 平凉市 兰州市 武威市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兰州石化分公司
 白银有色金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红古祁连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甘政发 [2010] 52号)
2009年全省牛羊产业先进县
 张家川县、灵台县、崆峒区、肃州区、甘州区、凉州区、泾川县、金塔县、民勤县、天祝县、夏河县、东乡县
 (甘政发 [2010] 77号)

甘肃省“园丁奖”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兰州市第二中学
 永登县西铁中学
 兰州市东郊学校
 榆中县第九中学
 兰州市第十九中学
 皋兰县第四中学
 嘉峪关市第一中学
 金塔县三合小学
 酒泉市体育运动学校
 高台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张掖市实验中学
 永昌县第一高级中学
 天祝县城关小学
 民勤县第四中学
 武威第七中学
 武威职业学院
 靖远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白银市平川区电厂学校
 白银市第六中学
 定西市安定区东方红中学
 岷县西江镇中心小学
 临洮县程家铺初级中学
 甘肃省静宁县第一中学
 平凉市铁路中学
 甘肃省平凉市第一中学

庆阳四中	两当县香泉初级中学	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正宁县五顷塬回族九年制寄宿学校	礼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定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镇原县孟坝中学	和政县台子街学校	甘肃省经济贸易学校
华池县列宁学校	甘肃省临夏中学	甘肃省中医学校
天水市第二幼儿园	临夏市第一中学	甘肃省校办产业管理办公室
天水市第九中学	永靖中学	(甘教厅 [2010] 112号)
清水县第六中学	甘南州夏河县中学	
天水市第五中学	甘南州合作第一中学	
武山县第一高级中学	甘肃警察职业学院	
陇南市武都区马街初级中学	甘肃钢铁职业技术学院	

甘肃省人民政府机构设置表

组 成 部 门	直 属 特 设 机 构	直 属 机 构
办公厅		扶贫开发办公室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人民防空办公室
教育厅		研究室
科学技术厅		法制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粮食局
民族事务委员会		旅游局
公安厅		宗教事务所
国家安全厅		统计局
监察厅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民政部		体育局
司法部		新闻出版局
财政厅		广播电影电视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质量技术监督局
国土资源厅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商行政管理局
环境保护厅		地方税务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交通运输厅		
水利厅		
农牧厅		
林业厅		
商务厅		
文化厅		
卫生计生		
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审计厅		
外事办公室		

说明:

甘肃省人民政府设置工作部门41个。其中,办公厅和组成部门25个,直属特设机构1个,直属机构15个(2010年11月,经中央编办批复,省信访局调整为省委机构序列);监察厅与纪律检查委员会合署办公,列入省政府工作部门序列,不计入政府机构个数;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挂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小企业局牌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挂外国专家局牌子;环境保护厅挂核安全局牌子;文化厅挂文物局牌子;外事办公室挂侨务办公室、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新闻出版局挂版权局牌子;扶贫开发办公室挂两西建设指挥部牌子。

此外,设置部门管理机构6个;参事室、金融工作办公室,机关事务管理局由办公厅管理;监狱管理局由司法厅管理;公务员局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卫生计生厅管理。

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蒋尚军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王增岭

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公司作为中国石油销售公司的派出机构，主要负责中国石油西部地区13家炼化企业、20家成品油销售企业和9家专项用户的成品油产销衔接、资源配置、物流调运和质量计量监督等工作。公司机关设12个职能处室，下设13个直属分公司和1个控股公司。管理运营西部地区20多家油库，总库容200多万方。拥有铁路专用线近20千米，自备罐车5000多辆。

2010年，公司按照集团公司总体部署和销售公司工作要求，遵循“科学、规范、严格、精细”的管理理念和“沟通、协调、服务、顺畅”的服务理念，着重从理顺管理体制、

完善运行机制、夯实管理基础方面入手，把精细化管理作为提高企业管理效能、提高大区公司服务保障水平、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主线和抓手，精心组织，狠抓落实，实现了“两保一降”（确保炼化企业后路畅通和责任市场稳定供应、降低物流成本）的目标。全年，公司配置油品3033万吨，调运总量完成6058万吨，实现销售收入1805亿元，上缴税费9.5亿元，实现利润21.38亿元，油库综合损耗率控制在0.1%以下，安全生产实现“三个为零”，全面完成总部下达的业绩指标。

“十二五”期间，公司将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着力抓好发

展、转变、和谐三件大事，以资源配置和物流组织专业化方向，打造少环节、短流程、低成本、高效率的物流运行模式，实现“两保一降”的目标，加快推进国际水准成品油销售企业建设步伐，为实现中国石油建设综合性国际能源公司目标而不懈努力。



协调炼销企业，保障资源供应



党建活动丰富多彩



做好公路油品发运，保障市场稳定供应



油龙滚滚

小陇山林业实验局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于1962年经国家计委批准建立，现隶属甘肃省林业厅。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管辖小陇山林区的全部和西秦岭、关山林区的一部分。地跨长江、黄河两大流域，是兼有我国南北方特点的典型天然次生林区，也是全国天然林保护工程重点实施区。总面积1245万亩，活立木总蓄积量2921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59.2%，现有21个国有林场，15个局直单位，2处国家级森林公园（麦积国家森林公园、小陇山国家森林公园）一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小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处省级自然保护区（麦槽沟自然保护区黑河自然保护区）四处省级森林公园（三皇谷、卧牛山、太阳山、云屏山森林公园）。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所辖林场分布于天水、陇南、定西三市的秦州、麦积、清水、武山、徽县、两当、礼县、漳县八县（区）。林区、林缘区共有89个乡镇，1920个行政村，126.9万人。海拔700—3330米，年均气温7—12℃，年均降水量460—800毫米，无霜期140—218天。

林区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夏无酷暑，冬无严寒，自然条件优越，动植物种类繁多。野生动物有61科，357种；植物兼有南北植物区系的特点，有224科，945属，近2700种，其中木本植物800余种。

截至2010年12月底，完成荒山造林、灌丛造林和低产林改造545万亩。育苗3.98万亩（次），出圃苗木29.6亿株，其中培育商品绿化大苗726.83万株，远销甘肃、陕西、宁夏、内蒙等地，无偿支援地方政府绿化苗木1.8亿株。森林覆盖率由建局初的44.8%提高到64.3%。有林区干线公路436公里，简易公路及林道3166公里。建设林区防护林围栏500公里。完成5.12地地震灾害重建和危旧房改造共计10万平方米。与地方联建输电线路430公里。建成局、场、营林区三级超短波护林通讯网200余处。全局开展林业科研、推广课题55项，通过省、市鉴定的24项。其中《小陇山次生林综合培育技术研究》，获林业部科技成果三等奖、甘肃省科技推广一等奖。

甘肃省小陇山林业实验局先后被授予“全国国营林场先进单位”、

“全国国营林场100佳”、“全国森林防火先进单位”、“全国林业行业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全国造林绿化先进单位”、“全省造林绿化先进单位”、“全国国有林场十大标兵单位”、“全国营造林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立足当前，着眼长远，认真谋划好“十二五”时期全局林业发展思路，全局2011年提出预期目标是：完成人工造林35万亩，封山育林40万亩，经营培育林分100万亩，其中培育以日本落叶松为主的优良人工林分50万亩，培育以栎类为主的优良天然林分50万亩，完成采伐量47万立方米，生产木材20万立方米，森林蓄积量由2010年的35807万立方米增加到3912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由2010年的64.3%增加到66.8%，林业产业总收入达到7000万元。同时，认真按照国家林业局、省林业厅的要求，搞好天然林保护工程第二期规划，总结经验科学发展，完成全局各项工作任务，为陇东南生态建设再做新贡献。



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在林区检查指导工作



局党委书记王小平、局长刘锡良在全省森林抚育现场会上向省林业厅厅长高清和及与会代表介绍森林抚育情况



植物园山庄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

服务大局
践行责任
助推发展



从普通的语音通话到清晰的视频通话，从TD-SCDMA网络正式开通到“无线数字城市”全面建设，甘肃移动以其优质的网络、便捷的服务、卓越的品牌、丰富的业务、领先的技术、实惠的资费引领着甘肃通信市场的发展潮流，为甘肃移动客户全力打造动感、时尚、激情、火热的G3生活



热情服务



甘南藏族自治州僧侣使用自助查询设备



校讯通架起学校、家长沟通的桥梁



网络维护人员进行基站维护

“正德厚生 臻于至善”，这是中国移动的企业核心价值观。正是在这种企业核心价值观的指导下，中国移动甘肃公司上下同心协力，智慧经营，各项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有力推动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信息化进步。

2009年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与甘肃省人民政府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下，50亿元助力陇原信息化进程。2010年，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先后与兰州、天水、庆阳、武威、平凉市人民政府和临夏、甘南州人民政府签署了《TD-无线数字城市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推进TD-SCDMA的建设和应用、移动电子商务工程、农村信息惠民工程、社会信息化进程、电子政务畅通工程、信息产业提升工程等六大领域开展深入合作。据统计，至2010年底，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已与全省十四个州市政府签订了《TD-无线数字城市建设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积极承担“村村通电话工程”建设任务，仅2010年，就新建“村通”基站720个、新增光缆

4300皮长公里，行政村覆盖率达98.22%，自然村覆盖率达93.76%；完成三农信息化服务一期平台建设，推出“惠农通”，建成农业自然灾害预警发布系统，并与省气象局合作建成100多个移动气象服务站，陆续在临夏、定西、武威建成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农业大棚视频监控和温湿度监控系统。

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入选由甘肃省慈善总会与甘肃日报社联合主办的2010年度“甘肃十大慈善单位”榜单。中国移动甘肃公司持续实施“蓝色梦想中国移动教育捐助提升计划”，全年累计投资394万元，建成“移动爱心图书室”125个，捐赠图书50万册，建成移动多媒体教室13个，培训中小学校长487名。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中国移动甘肃公司及员工向灾区捐赠现金150万元，并通过募集善款62.2万元资助舟曲籍贫困学生；通过省消协向灾区捐赠价值4万元的急食品；向省公安民警英烈基金会捐款5万元抚慰舟曲泥石流灾害中遇难公安民警及家属。

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



2010年7月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革中央主席、中国国际交流协会会长周铁农，在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刘立军，兰州市委副书记、市长袁占亭等省市领导的陪同下来到华润雪花啤酒（甘肃）有限公司参观指导工作



2011年8月23日，副省长虞海燕等领导一行在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陆武成的陪同下莅临甘肃公司参观指导



2011年5月10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表彰的抗震英雄模范、兰州军区总医院朱自清政委一行莅临甘肃公司参观指导工作



爱心圆梦行动





向青海玉树灾区捐款



公司党委深切慰问伤残革命军人



成品库房



甘肃省产权交易所



2010年5月甘肃省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指定机构授牌

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是1998年经省体改委、经贸委、财政厅、兰州市政府联合批准成立的从事产权（股权）交易的专业机构，2004年经省人民政府体改办批准，改建成为有限责任公司，实行市场化运作，是全省中心产权市场，也是甘肃省唯一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且纳入国务院国资委企业国有资产交易信息监测网络的产权交易机构。

甘肃省产权交易所分别于2006年3月，被省政府国资委确定为全省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指定机构；2009年7月，被省财政厅确定为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指定机构；2010年3月，被省财政厅确定为全省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交易业务的指定机构，并向财政部推荐为承办中央金融企业国有产权交易业务的指定机构；2010年12月，被甘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确定为全省省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指定机构；被兰州市财政局确定为兰州市行政事业单位

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指定机构。

甘肃省产权交易所参与发起了中国西部、中国黄河流域、中国北方产权交易共同市场，是中国产权交易创新联盟发起单位之一；被中国·兰州投资贸易洽谈会设为产权交易分会场；与京、津、沪、渝等产权交易所签订协议，是中央在甘企业产权交易的唯一代理机构；建立了全省企业并购贷款融资平台，以100亿元人民币的并购专项意向性贷款额度，支持全省优秀企业开展股权收购与兼并重组；与各大商业银行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初步实现了不良金融资产在省产权交易平台阳光操作、合作共融的目的；与浙江商会、江苏商会等全省重点商会签定战略合作协议，建立了以民营企业为主的中小企业投融资服务平台；与全国各大产权交易机构联网，实现了项目异地同步挂牌推介和远程撮合交易；投资人股全国领先的以动态报价为标志的网上产权交易市场——金马甲，合力打造中国产权网络交易的第一品牌。

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所在产权交易活动中发挥信息平台、撮合交易、交易鉴证、规范改制等功能，探索创设了网络竞价、拍卖、要约邀请公开竞价、公开询价、招投标、协议转让等多种形式的转让方式，可以满足不同项目的转让需要。为全省并购重组、资产转让、股权转让、债权转让、土地、矿产等公共资源性资产竞价拍卖以及破产企业的破产清算和资产拍卖变现等做了大量的专业服务工作，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树立了良好的信誉。截至2010年底，累计成交金额已突破140亿，成交规模位居西北前列。



兰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签字仪式



2006年甘肃刘化（集团）增资扩股股权交易签约



第十四届兰洽会产权交易所分会场国有资产重组与引进战略投资者高级研讨会



2009年7月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所指定机构揭牌仪式



2010年7月第16届兰洽会金马甲甘肃工作站揭牌仪式标志着甘肃产权市场迈入E时代



第十五届兰洽会组委会主办，省政府金融办、甘肃省产权交易所与六家商业银行签订“并购贷款业务合作协议书”



2010年12月甘肃省省直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所指定机构授牌仪式



2010年8月兰州明珠大厦整体产权拍卖会





中国石油润滑油公司 兰州润滑油研究开发中心



课题组在进行课题讨论



科研人员使用全自动反应釜进行添加剂合成实验

中国石油兰州润滑油研究开发中心是由原兰州炼化公司（兰炼）石化研究院划归中国石油润滑油公司后，于二〇〇一年一月新组建成立的，集润滑油及润滑油添加剂、燃料及燃料添加剂和原油加工工艺的研究开发、分析评定、技术信息调研和市场服务于一体的大型综合科研实体。员工340人，其中高级工程师37人，工程师80人，硕士研究生54人，大学本科及大专165人。中心有实验室及配套实施总面积26926平方米。固定资产价值1.52亿元人民币。兰州润滑油研发中心基础科研所设有内燃机油研究所、工业用油研究所、特种油研究所、润滑脂研究所、炼油标准化研究所、润滑油评定中心、分析检测中心、技术信息研究所、石油炼制研究所、中试研究所、添加剂研究所以及直属的技术服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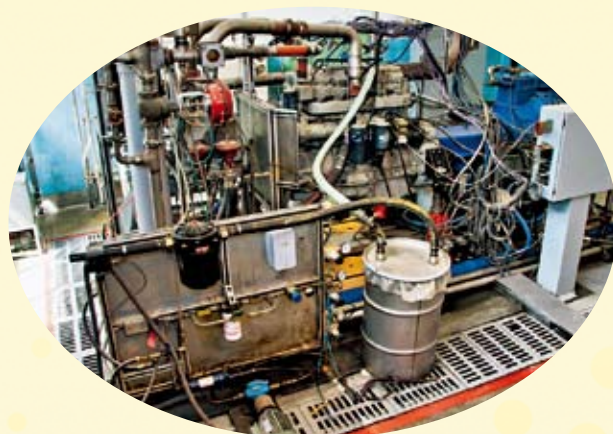
和石油产品和润滑油检测站。

截至2009年底，兰州润滑油研发中心共取得科技成果627多项，获国家技术发明奖1项，国家科技进步奖29项，省、部级科技成果奖131项，工业化转化率85%以上。申请国家专利105项，申请国外专利1项，获授权专利70项，其中润滑油领域申请专利81项，授权专利63项。部分研究项目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为提升润滑油公司价值、打造品牌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证。2009年，由中心独立完成的“齿轮油极压抗磨添加剂、复合剂制备技术与工业化应用”项目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该项目是当年中石油下游唯一一项国家发明奖，也是迄今为止润滑油界的第一个国家发明奖，填补了中国润滑油界国家发明奖的空白。

兰州润滑油研究开发中心愿意与国内外各科研机构以及院校合作，以中国石油在资源、品牌、技术上的整体优势为基础，以“沟通、协作、发展”为理念，团结、敬业、务实、创新，共同为中国石油的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柴油、燃料油台架



MACK-T8柴油机油台架



分析检测人员正在进行油品分析



西塔cecl45轴承剪切实验机



JIA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兰州润滑油研发中心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LANZHOUFECIZHIYAOGUFENGYOUXIANGONGSI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是市属国有控股企业之一，始创于1929年，原名上海佛慈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其在中国中成药制药史上创造了四个第一的记录：第一家提出“科学提炼，改良国药”思想的企业；第一家采用“中药西制”的方式生产中药浓缩丸的企业；第一家把中成药现代剂型推向国际市场的企业；第一家引入先进的股份制资本组织形式的企业。1956年，从上海整体搬迁到兰州，更名“兰州佛慈制药厂”。2000年6月，兰州佛慈制药厂联合其他六家企业发起设立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6,058万股。佛慈制药创立至今已有82年的历史，在海内外拥有广泛而良好的声誉，现已发展成为集中药材种植与加工、天然药物研发、中药现代剂型生产销售为一体的西北地区中医药行业的龙头企业。

除总部外，该公司还拥有4个生产基地和1个在建的医药工业园，总占地面积约417亩。截止2011年7月，公司拥有总资产4.90亿元、净资产3.42亿元。现有员工1400余人，其中各类工程技术人员400余名。拥有25条生产线和一大批国内外高、精、尖生产设备和检测仪器。现有药品生产批准文号345个，产品覆盖了补益类、安神类、止咳化痰平喘类、活血化瘀类、解表类、清热类及利水渗湿类等多个药品类别，常年生产浓缩丸、大蜜丸、片剂、胶囊剂、颗粒剂等11种剂型的152种中西药产品，是中医药行业拥有品种和剂型最多的企业之一。该公司产品中有186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52种药品入选2009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拥有定眩丸、参茸固本还少丸2个国家二级中药保护品种和10个独家品种，拥有5项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和2项外观设计专利。“佛慈”牌六味地黄丸、杞菊地黄丸、桂附地黄丸、逍遥丸、香砂养胃丸、浓缩当归丸、参茸固本还少丸等被誉为“陇货精品”。“佛慈”注册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宝炉”、“岷山”为甘肃省著名商标。其所有生产基地全部通过国家GMP认证，总部的生产基地还通过澳大利亚TGA组织、日本厚生省和乌克兰产品认证局的认证。该公司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也是甘肃省科技厅批准立项建设的“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佛慈制药拥有日益完善的国际国内市场网络，产品行销全国，出口到美国、澳大利亚、日本、香港等27个国家和地区。佛慈制药不但连续多年名列中国中成药出口10强，而且持续保持着中国中药出口覆盖面和出口品种两个第一的记录。目前正依据《欧盟传统草药药品指令》申请中成药欧盟注册。2011年6月1日，佛慈浓缩当归丸欧盟传统草药简化注册申请材料已正式提交瑞典国家药品管理局并获受理，这是中国中成药第一次在欧盟申请药品注册，佛慈制药有望成为全国第一家使中成药以药品身份进入欧盟市场的中药生产企业。佛慈制药曾获得“中国中药工业生产企业50强”、“中国中成药生产企业100强”、“甘肃省工业企业60强”、“甘肃省优秀企业”、“甘肃工业企业100强”等多项荣誉。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在兰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佛慈人将进一步解放思想，抢抓机遇，提高战略规划的执行力，强化基础管理，提高创新能力，坚定不移地推进科技强企和质量兴企战略，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努力提高运营效益，加快发展速度，全力将佛慈制药打造成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现代中药企业，为我国中医药事业和甘肃经济社会的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贾朝民董事长在中药欧盟注册高层应对研讨会上发表演讲



浓缩丸制丸工艺生产线



申请欧盟传统草药注册产品浓缩当归丸



独家产品，国家中药保护品种

甘肃省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



甘肃省邮政速递物流公司

甘肃省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专业经营和管理全省邮政速递物流业务，拥有“EMS”和“CNPL”两大业务品牌，为社会各界提供方便快捷、安全可靠的门到门速递物流服务，满足社会大众多层次需求。主要经营邮政速递、合同物流、中邮快货、国际及港澳台包裹和快递包裹等业务，依托飞机、火车、汽车等组成的立体干线运输网和灵活高效的终端配送网，业务通达全球200多个国家和地区、国内2800多个县（市），实现兰州至国内300多个城市间的速递邮件次日递、隔日递和省内各市州政府所在地的速递邮件次晨达、次日递。近年来，甘肃邮政速递物流在服务甘肃

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不断加快自身发展步伐，提升支撑服务全网能力。

甘肃省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以加快邮件传递速度为中心，对标行业先进水平，围绕上门揽收、市趟转运、内部处理、干线运输、邮件交接、投递服务六个环节“快起来”，力求航空网、省内网和揽投网紧密衔接，按照先易后难、以点带面、分层推进的原则，对省内快递、标准快递和经济快递实施全环节分层运作，分路向、定时限，大力推进流程优化工作，巩固提升网络运行效率，全省邮政速递物流邮件传递速度大提升，有力支撑保障了速递物流业务健康、持续发展。

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步伐，组织开发了省内区域间业务管理系统，实现了省内区域间业务全程跟踪。完成邮政速递物流全面预算管理系统、速递物流投资计划及工程建设管理系统和财务决算报表系统等相关信息系统上线工作，业务系统有力支撑业务发展。

甘肃邮政速递物流以“助推经济

发展，满足社会需求”为企业使命，积极服务社会，认真履行党和政府赋予的光荣职责，把主动融入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满足各行各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作为最大社会责任。在传递价值、传承文明、奉献社会、服务人民的过程中，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和成长，推动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高度融合，做到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实现企业与社会统筹发展、和谐发展。

2011年春节旺季生产期间，处理特快邮件进口总量(袋)同比增幅75%，总重量同比增幅66%；单日最高处理量达到3.6万多件，比上年翻了一番多，创历史新高。面对紧急情况，甘肃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对邮件处理、驳运、投递与揽收等各环节安排突击加班人员和车辆，确保邮件不积压并快速及时投递，做到“速度快起来，服务不打折”，满足春节期间客户寄件用邮需求，保证春节期间的快递畅通，圆满打好“快递春运战”，赢得社会广泛赞誉。



企业核心价值观



整装待发



中国邮政航空

奋进中的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



甘肃省副省长郝远莅临学校检查指导工作



学校设有我省第86所技能鉴定考试站



学校为毕业生就业铺路搭桥

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始创于1951年，建校于1956年。

学校占地1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6万多平方米，是甘肃省唯一一所水利水电类中等职业学校。

学校开设有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工程测量、公路与桥梁、工程地质、小型水电站、施工机械运用与维修、焊接、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机电设备安装与维修、电气自动化、电子电工技术等10多个专业，拥有在校学生4200余人。

学校建有水利水电工程技术、测绘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电工电子技术、工程地质、省建筑施工企业二级试验室等多个校内实训中心，在中水集团、中铁集团、甘肃景电管理局、兰州北方机电有限公司等国有大型企事业单位建立了41家校外实训基地。

学校与华北水利水电学院联合办学，开展成人高等教育。

学校设有甘肃省第八十六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水利行业特有工种职

业技能鉴定站、全国计算机信息高新技术考试站，为学生和水利行业职工提供技能培训鉴定服务。

2000年被评为省部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2004年被评为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2009年被水利部确定为“全国水利职业教育示范院校建设单位”和“全国水利职业教育示范专业建设点”。

职业教育就是就业教育。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以就业促生源，内抓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外抓招生就业市场开拓，与中水集团和中铁集团等几十家国有大型企业开展订单培养，实现了职业稳定、收入稳定、专业对口的高质量就业；毕业生就业率连续多年在95%以上。

严谨治学和规范的管理，使学校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在水利部、省人社厅、省教育厅等单位举办的中职学校技能大赛中共荣获6项一等奖，10项二等奖，16项三等奖，有两名学生代表我省中职生参加了全国中职学校学生技能竞赛。

学校先后被国家及省有关部门多次授予水利行业职业教育、水利系统科技教育、省教育厅招生就业先进单位和“先进党组织”等诸多荣誉称号。

近年来，学校获得厅局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教研成果奖30余项，出版专著、教材30余种，在国家级刊物上发表论文50余篇，在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300余篇；92人次受到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

五十年来，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先后为社会输送了近3万名专业技术人才。

2009年4月29日，甘肃省郝远副省长视察学校时，充分肯定了甘肃省水利水电学校的办学质量和特色。他指出：水利水电学校的办学实践“是我们现在所倡导的方向”，是“理想中的职业学校的办学模式”。

校 训：团结 奋进 求实 创新
办学目标：办特色学校 树优良校风 育实用人才



技能竞赛 增长才干



在实训中提升就业能力



教书育人 全面发展

蓬勃发展中的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

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成立于1999年9月，始为西北师范大学独立设置的二级学院、甘肃省第一所以全新的机制和模式办学的民办普通本科院校。2004年2月被国家教育部首批确认为大学独立学院，是在西北师范大学宏观指导下自主办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日制普通本科大学。自2008年起普通本科学生学习期满成绩合格，颁发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颁发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学士学位证书。院长（法人）萧泰，二级教授，西北师范大学校长助理。

2000年，甘肃省教育厅报经教育部批准按当年计划招收普通本、专科学生，至今已培养出9届本、专科学生计约11000多人，进入社会各行各业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建立了良好的社会信誉。

知行学院坐落于兰州市区安宁科教城，目前，校园面积230余亩，各类建筑约12万平方米，条件良好，设

施先进。区内教育环境、生活环境优越，教学资源、教师资源雄厚。知行学院秉承“知术欲圆，行旨须直”校训精神，专家办学，学者授课，崇尚学术，追求卓越。

学院现设中国语言文学系、外国语言文学系、新闻系、数学系、计算机与电子信息工程系、经济管理系、法律系、艺术系、

教育管理系及公共课程教学部、实验中心等11个系（部、中心）和图书馆。开设有汉语言文学、新闻学、广播电视编导、英语、

数学与应用数学、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法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会计学、工商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美术学、

艺术设计、动画、公共事业管理、心理学、教育学等18个全日制普通本科专业和30多个专业方向。学院面向河北、内蒙古、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河南、湖北、湖南、重庆、四川、陕西、甘肃、青海、宁

夏、新疆等20多个省、市、自治区计划招收国家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学院现有在校生8000余人。

2004年知行学院被甘肃省教育厅、甘肃军区司令部、甘肃省军区政治部授予“全省学生军事训练先进单位”光荣称号；2005年1月在国家教育部对独立学院办学条件和教学工作检查评估中取得优异成绩；2006年被甘肃省评为“自律与诚信建设先进单位”，是甘肃省唯一获此殊荣的高校。2009年10月在省委省政府的关怀下，在西北师范大学的支持下，学院成功举办了建校10周年庆祝活动，进一步扩大学院的社会影响力，提高了社会声誉。

在甘肃省政府的领导下，在西北师范大学宏观指导下，学院不断深化教育改革，加强教学建设，优化稳步办学规模，积极努力将学院办成专业特色鲜明、应用优势突出、教育质量优秀的教学型普通本科大学。



西北师范大学校长、知行学院理事长王利民教授，西北师范大学校长助理、知行学院副理事长、知行学院院长萧泰教授在承训部队领导陪同下检阅学院军训新生



2009年10月，西北师范大学知行学院隆重举行建校10周年庆典。甘肃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省人大副主任、党组副书记洛桑灵智多杰，省政府原副省长、省人大咨询员李膺等领导出席庆典

国家骨干高职院校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



原副省长李膺（左二）视察指导学院工作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是2004年9月在原兰州气象学校和甘肃工业职工大学的基础上改制组建的一所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学院设校本部，东、西三个校区，总占地面积536.3亩。全日制在校高职（专科）学生9399人，成人学历教育1360多人，各类短期培训年5000人次，综合办学规模11000多人。

建院以来，学院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强校、人才兴校、创新活校、品牌名校的发展战略，办学水平显著提高，综合实力大幅增强，各项事业融合并进。学院被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甘肃省首批示范性院校，被国土资源部确定为“首批国土资源科普基地”，2010年9月被教育部、财政部确定为“国家骨干高职院校”。

学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确

定了“错位设置、非均衡建设、星级管理、专业群发展”的专业建设与发展策略，形成了以重点专业为龙头、相关专业为支撑的气象、环境、采矿、地质、水利等11个专业群；探索实践了“单独设班、冠名培养”的校企合作育人模式，组建了“东兴铝业班”、“中电投班”、“大禹节水班”等企业冠名班；校内建成67个实验实训室和1个仿真矿井，校外拥有126个实训基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4210万元，馆藏各类图书39.1万册。

学院在职职工452人，专职教师393人，其中正高级职称11人，副高级职称128人，硕士研究生69人，学科专业带头人7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人，甘肃省领军人才1人，拥有省部级专家3人，建成2个省级教学团队。教师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6项，

地厅级科技进步奖5项，地厅级优秀教学成果奖2项，有3名教师获甘肃省“园丁奖”。建成8门省级精品课程和27门校级精品课程，出版、编写校本教材80余部。

“十一五”以来，学院校舍总建筑面积由不足6万平方米发展到20多万平方米；教职工总人数由200多人增加到400多人；固定资产总值由3000多万元增加到1亿多元；开设专业数由11个增加到47个；年招生数由600人增加到3500人；在校学生规模由建院初期的不足1000人（包括高职、成人、中专）发展到高职9300多人；毕业生一次就业率在全省高职院校中连续五年位居第二。

“十二五”期间，学院力争实现区域职业教育集团龙头院校和全国一流高职院校的奋斗目标。



党委书记吴英成（左二）代表学院与大禹节水公司签订联合办学协议



院长时宁国（前排右一）代表学院与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签订校际联合办学协议



省高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座谈会在学院召开



学生田径运动会开幕式



学生科技作品参加省挑战杯科技作品竞赛



现代化仿真矿井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副省长郝远视察学院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吴明明考察学院



学院国家示范校建设项目顺利通过省级评估

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是中国西北地区唯一独立设置的林业高等职业院校，全国100所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之一。学院现有教职工453人，其中教授10人，副教授100人，“双师型”教师182名。学院下设8个系，开设33个专业。全日制在校生7719人，成人本、专科函授学员427人。

学院现占地450亩，校舍建筑面积15.5万平方米，建有各类专业实习、实训室52个；固定资产总值1.5亿元，图书馆藏书28.9万册。在麦积山风景区建有占地3700亩的实习林场，在校内建有占地55亩的综合实训基地。

自2005年以来，学院先后获得了“全国绿化模范单位”、“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甘肃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甘肃省林业科技工作先进单位”、“甘肃省创建绿色学校活动先进学校”等荣誉称号；2008年9月，学院升格为副厅级建制。

学院党委书记朱勇虎，党委副书记、院长芦维忠，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高云峰，副院长姚德生、巩文、虎保成、冉福祥，正处级干部程国保，工会主席王存孝。

2010年，学院深入学习贯彻十七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扎实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发展。

2010年6月1日，学院示范校建设项目顺利通过教育部和财政部验收。适时提出“巩固发展示范校建设成果、实施

教学质量工程”发展思路，凸显特色，加大特色专业和精品课程建设力度；创新思路，不断完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

学院坚持引进和培养相结合的原则，加强了师资队伍建设和坚持产学研结合，多途径提高教师“双师”素质。2010年，有1名教师获得甘肃省“园丁奖”，有3名教师获得甘肃省“高等院校青年教师成才奖”，有1名教师获得天水市“园丁奖”。教职工在公开刊物上发表论文117篇（国家级65篇），出版教材及专著31部。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000万元建成10个实验实训室，投资1000万元完成校园主干道和工业实训园区建设。

继续深入开展以“双建双带”为重点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建立了专业辅导员制度；注重学生学习意识、安全意识、法律意识、环境意识的引导和心理健康教育，将思想政治教育和学风建设、学生成才、维护安全稳定等具体工作结合起来，使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切实落到了实处，为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营造了良好环境。

2010年共招生2667人，报到率为88.92%。加大“订单式”培养力度，与企业合作设立了“华天班”、“爱华班”等“订单式”培养班级，“订单式”培养人数达到了400多人。2010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到了66.2%，年底就业率达到了87.74%。



学院第五届大学生艺术节开幕式



校园风貌



校企合作签约仪式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院长梁盛泉



领导班子



动物标本实验室

甘肃畜牧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是2004年6月经省政府批准，由原甘肃省畜牧学校和甘肃省农业机械化学校两所国家级重点中专合并组建而成的专科层次普通高等学校。学院附设中专部并加挂“甘肃畜牧工程干部培训学院”的牌子。原隶属于甘肃省农牧厅。2009年4月划转甘肃省教育厅。

学院占地面积2131亩，其中校园占地710亩，实习农牧场1421亩。校舍建筑面积18万平米。固定资产2.1亿元，其中教学仪器设备总值2500万余元。

学院办学规模7000余人。现设畜牧类、兽医类、机械工程类、车辆工程类、电子信息工程类、食品科学类等六个专业群共32个高职专业。其中，数控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机械设计与制造、机械加工技术等专业是教育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等国家七部委确定的国家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专业，畜牧兽医专业曾是教育部确定的国家级骨干专业，兽医专业曾是省教育厅确定的省级骨干专业，2011年又被评为“甘肃省特色专业”。畜牧兽医、兽医、汽车检测与维修、机械设计与制造、电气自动化等5个专业为院级重点建设专业。所设专业既有深厚的专业文化底蕴，又适应社会经

济建设发展的需求。学院确定《动物诊疗技术》、《汽车电子控制技术》等15门课程为院级精品课程。《猪生产学》被评为省级精品课程。

学院现有教职工340人，专兼职教师244人，其中正高级职称13人、副高级职称98人、中级职称101人，有硕士45人，博士2人，在读硕士18人，“双师型”教师81人。从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中国农科院兰州兽医研究所、中国农机化研究院及推广、生产单位聘请客座教授42人，从企业、畜牧、农机站（所）聘请实训指导教师68人。形成了一支结构优化、梯队合理、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畜牧兽医专业教学团队被省教育厅评为省级教学团队。

学院现有专业实训室84个；有畜禽养殖实训中心、机械加工实训中心、数控加工中心、电子实训基地、汽车电控检测与农机具维修实训中心、动物医院等校内实训基地12个；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88个。建有语音室、微机室、多媒体教室和校园网等现代化教育教学设施，教学用计算机650台，图书馆藏书31万余册，电子图书3920GB，中外文期刊300多种。

学院设有“国家农业行业特有工

种职业技能鉴定站—013站”、“全国计算机高新技术考试（OSTA）站”、“甘肃省第84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甘肃省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等考培鉴定机构，并与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甘肃农业大学联合开办了自考本科班。基本形成了“以高职教育为主体，成人教育、短期培训及职业技能鉴定为两翼”的多层次办学格局。

学院先后被国家有关部委、省委、省政府分别授予“全国职业技术教育先进集体”、“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单位”、“加强实践教学为农村经济建设服务先进单位”、“甘肃省职业教育先进集体”、“科研推广先进集体”、“全省思想政治工作先进集体”等。有18名教师被教育部、农业部、省委、省政府分别授予“全国优秀教师”、“农业部优秀教师”、“甘肃省园丁奖”、“甘肃省先进工作者”、“全国农业职业教育名师”、“全国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先进工作者”、“甘肃省职业教育先进个人”、“甘肃省教学名师”、“甘肃省青年教师成才奖”等荣誉称号。2010年7月，学院被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批准为“甘肃省省级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地同辉 开启未来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城电工）于1998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600192），现有资产总额27亿元。

长城电工为中国电工电器行业的骨干企业，主要从事高中低压开关设备、高中低压电器元件、电气传动自动化装置、新能源装备等电工电器类产品和果蔬汁、水电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电工电器产品广泛应用于发电及输配电、有色、冶金、石油、化工、煤炭、交通、建筑等国民经济各领域。三峡、奥运鸟巢、宝钢、青藏铁路及神五、神六等国家重点工程采用了公司的产品，同时成为国家电网国电、华能、华电、大唐及中电投等国家五大电力集团的首选产品，出口欧、亚、非、澳等四十六个国家和地区，高中压开关设备产品出口销售贡献率达16%。

公司2011年荣获“甘肃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荣誉称号，被甘肃省人民政府国资委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

长城电工实行母子公司管理模

式，旗下有电工电器集团、长城果蔬汁集团、新能源、水电装备集团和技术开发研究院等全资子公司，3户控股子公司和5户参股子公司。

经过多年来的发展，长城电工所属长城开关、二一三电器、天水电传、天水长控、长城果汁已成为国内同行业的知名品牌。主导产品均为省级以上名牌产品。公司拥有“长城”、“二一三牌电器”两个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荣获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拥有2个国家级技术中心、5个省级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

作为甘肃装备制造业的龙头企业，近年来，公司主要经济指标以每年15%以上的速度增长，新产品产值率达50%。被列为中国电气工业100强企业第30位、甘肃工业企业100强第17位、甘肃省23户重点企业之一。

面对新形势、新机遇、新挑战，长城电工明确了“一二一五”“十二五”总体发展战略，实现到“十二五”末经营规模达到50亿元的发展目标。



省委书记陆浩（右二），省长刘伟平（右一）来长城电工视察



长城电工长开厂公司生产的高、中、低压开关设备远销国内外46个国家和地区



长城电工二一三公司生产的智能型低压电器元件驰名中外



天水电工电器产业园项目启动



长城电工天传所公司为国内海洋平台设计的控制系统在渤海运行



靖远二电生产主厂房外景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二电）由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51.22%、美国第一中华电力合作有限公司投资30.73%、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投资15.37%、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投资2.68%共同组建，总部设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发电厂位于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现有规模为两台320兆瓦和两台330兆瓦燃煤发电机组。

在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办企业为出资人、为社会、为员工”的“三为”宗旨引领下，靖远二电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培育形成了“每天进步1%”的“日新”企业文化，创造了以“日新”文化为统领的“靖远管理模式”，成为电力企业现代化管理的标杆，被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评为第十二届“国家级

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受到业内外广泛借鉴和学习。截至2010年8月底，前往靖远二电参观学习调研“靖远管理模式”的国内外企业、社团已达600多家7400余人。

从2003年开始至今，靖远二电成功举办了9届员工节和8届颁奖晚会。通过每一届员工节不同的主题，充分表达公司对全体员工辛勤工作的认可，传递公司的管理的理念。颁奖晚会让全体员工一起回顾一年的工作，通过在大屏幕中播放获奖员工的事迹等形式，展示企业的价值取向。从2010年起，靖远二电每年开展贯穿全年工作的“主题”活动，拓展延伸“日新”文化内涵，强化员工的执行力，推动企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靖远二电大力实施技术创新计划，坚持研究与技术成果转化相结

合，形成了包括2项专利和3项科技成果在内的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在全国率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这是全国第一家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火力发电企业。首次实现了ERP在国内发电企业的成功应用，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300MW机组提高铭牌出力，被亚洲能源协会评为“亚洲最佳机组增容改造电厂”；2010年4月，安健环综合管理体系通过NOSA五星认证，是西北首家晋级NOSA安健环综合管理体系五星的火力发电企业。

目前，靖远二电正朝着“管理卓越的国际一流发电企业”宏伟愿景而努力奋进，“日新”文化及“靖远管理模式”所承载的企业价值和蕴含的管理精髓，被越来越多的国内企业所推崇。



靖远二电6S现场



大修现场的靖远二电员工



靖远二电第八届员工节活动



甘肃煤炭地质勘查院



2010年9月，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陇东勘查现场检查工作

甘肃煤炭地质勘查院成立于1997年，是甘肃煤田地质局下属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正县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全院定额编制148人，现有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37人。院内设矿产资源勘查、水工环地质勘查、金属矿产勘查、地球物理勘查4个研究所，获有国土资源部颁发的固体矿产勘查、气体矿产勘查、地球物理勘查、钻探施工4个甲级资质和液体矿产勘查、水工环地质勘查两个乙级资质，是甘肃煤田地质系统适应行业改革发展形势组建而成的一支人员精干、装备精良、技术先进的专业化地勘队伍。

自成立以来，勘查院技术人员足迹踏遍陇原大地，并积极进入新疆、宁夏、陕西、山西、青海等地承揽地质勘查项目，转战山东、浙江、重庆、广东等地进行航测规划。特别是2005年以来，甘肃省委、省政府做出勘查开发陇东煤炭资源的重大战略决策，甘肃煤炭地质勘查院以此为契机，引领全局技术及施工力量在陇东地区开展勘查会战，在遵循地质工作规律的前提下，打破常规、创新思路，以倒计时安排工期，对普、详查各阶段工作内容实施合理交叉，内外业同步进行，先后开展了正宁县南



2009年，邀请国内知名专家研讨黄土塬区地震勘查疑难问题

部、宁县南部、宁县中部等多个特大型资源勘查项目，短短五年间即探明煤炭资源量100多亿吨（相当于全局过去几十年的工作成果），为建设陇东大型煤炭基地提供了可靠的资源保证。其中，仅正宁南项目9亿多资源量就以47.5亿元的拍卖价创造了当时单宗探矿权价款出让的全国之最，为甘肃经济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作为全省煤田地质系统的排头兵和技术核心，甘肃煤炭地质勘查院始终坚持以地勘工作为中心，注重发挥自身的技术与设备优势，全力抓好地勘项目管理及科研工作，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十余年来，该院先后承担各类勘查和科研项目数百个，获得全国地质勘查行业优秀地质找矿项目一等奖、中国煤炭工业优质报告一等奖、中国煤炭工业新发现资源奖，国家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国



2008年，省国土资源厅厅长、党组书记张力学视察陇东煤田勘查现场

土资源科技进步奖、甘肃煤炭工业科技进步奖、甘肃省地质灾害防治成果奖等各类奖项40余项。特别是在陇东煤炭资源勘查会战中，该院技术人员通过反复试验和技术攻关，在陇东巨厚黄土塬区取得地震勘探重大突破，成功攻克了地震勘探的“难区”、“禁区”，有效降低了该区的勘查投资风险，为后续矿井开发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陇东煤炭资源勘查取得重大突破，为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2006年，甘肃省召开首届地质工作会议，授予甘肃煤田地质局“地质找矿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并对全省煤炭资源勘查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在此形势下，甘肃煤炭地质勘查院再接再厉，认真按照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在不断加强河西缺煤地区及老矿区外围勘查工作的同时，先后在灵台县南部、合水县东部—宁县北部、合水县西部—宁县北部组织开展了新一轮勘查会战，从勘探力量、技术和设备、进度及质量要求上都创造了全省地质勘探的新纪录，为切实加快陇东煤炭资源开发进程，推进“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区域发展战略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



甘肃煤田地质局领导前往陇东施工现场视察

临夏能成古典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临夏砖雕又称河州砖雕，源于汉朝，成熟于明清，盛行于当代，是临夏各族人民智慧的结晶和灿烂文化的代表，以其浓郁的民族特色，古朴典雅的艺术魅力，出神入化的表现手法，成为河湟文化的主要载体。2006年，临夏砖雕被列入国务院第一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同年10月在全国第100届广交会上受到了温家宝总理、吴仪副总理等领导们的关注和赞扬，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和效应。

公司下设三个分公司，即临夏市 罕铜匠庄古典建筑装饰构件公司、临夏县双城砖雕文化产业园、临夏县黄泥湾砖雕软膜制作公司。临夏能成古典建筑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临夏市 罕古典建筑构件厂，始建于1979年。经过全体员工三十多年的发展，目前是一个集文化研究、砖雕生产、展示展销、技术开发、观光旅游等一体的装饰工程公司。主要产品为古建筑屋顶装饰、彩陶和黑陶工艺品、手工砖雕产品及砖雕建筑构件。

公司在发展进程中注重技术进步，不断挖掘传统砖雕艺术文化内涵，在砖雕传统工艺基础上不断探索艺术创新、技术创新，融现代生产技术于传统砖雕生产之中，成功研制了临夏砖雕的建筑构件产品批量化生产的软膜铸造技术，已获国家专利19项。“临夏砖雕软膜制作技术开发”项目通过了省科技厅科技成果鉴定，新产品顺利通过省经委新产品（新技术）鉴定，技术成果和新产品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该科研成果解决了砖雕生产进入批量化的关键技术，改变了传统的临夏砖雕制作工艺，为砖雕产品更广泛领域的应用奠定了基础，公司研制出的玻璃钢模具已投入生产使用，在砖雕方面为增强硬度和色度及减轻重量，在和有关专家研发专用料浆，这些为临夏砖雕技术的发扬光大创造了技术条件。

公司曾在省州荣获了许多荣誉和奖项：

2008年6月20日荣获甘肃省建设科技进步二等奖；

2008年6月26日获科技型企业认证证书；

2009年2月获临夏州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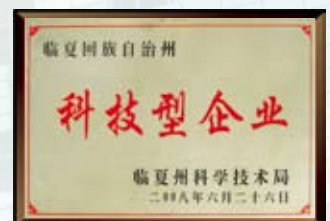
2009年4月被评为第一批甘肃省文化产业砖雕艺术示范基地；

2009年6月公司产品在第四届甘肃省文博会获文化产品金奖；

2010年1月公司总经理被评为甘肃省第五届创业带头人。

公司坚持以“精品意识、顾客至上、技术创新、节能减排、科学管理、持续改进”质量方针；以“产品出厂合格率100%；工程一次交验合格率100%；顾客满意率≥90%；杜绝重伤、死亡事故，轻伤年控制率6%”为质量目标；以“信守合同 + 卓越质量 + 合理价格 + 优质服务”为质量承诺，通过了GB/T 19001-2008质量安全体系认证。

为了传承民间艺术，壮大民间艺人的队伍，使传统文化发扬光大，公司于2008年8月16日开始修建以展示展销、技术研发、观光旅游为一体的临夏砖雕产业基地。建设场地位于临夏县双城开发区，占地55亩，包括砖雕市场、软膜制作基地、研究中心、砖雕博物馆、培训基地、砖雕演示展厅、手工砖雕生产基地、砖坯加工中心、砖雕展示园、免烧砖生产线等，项目计划总投资3600万元，已完成基建投资1440多万元。临夏砖雕产业园的建成和软膜制作技术的投产攻克了限制砖雕生产进入批量生产的技术难题，解决了影响企业生产的技术瓶颈。



甘肃省农资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甘肃农资新春联谊会暨表彰大会

甘肃省农资化肥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甘肃省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始建于1952年，已有近六十年的经营历史，是中华老字号企业。2002年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2002（39）号《关于批转省供销社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意见的通知》精神改制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省供销社投资1650万元，投资比例55%。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依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管理运行，是我省供销社农资经营龙头企业。

公司资产总额3.7亿元，2010年商品销售12.6亿元，销售各种化肥71万吨，实现经营利润300余万元。

公司致力于为农服务，经营理念是：服务“三农”，诚信经营，拓展销售，提高效益，务实创新，加速发

展。秉承多年的优秀传统，不断融入新的经营理念，引入现代企业制度，完善经营管理机制和为农服务功能，在全省范围内推行农资连锁经营，实施淡储旺供，调节市场余缺，严守物价政策，稳定市场价格，注重商品质量，确保农民用肥安全，有力支援了甘肃农业生产，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做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在省内交通便利地区和主要农资集散地设立分公司，建设农资配送中心，依托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等国家对农资连锁经营建设项目的政策支持，连锁经营网络建设取得了长足发展，形成了遍及全省、上下贯通，渠道顺畅，功能完备的连锁经营体系。

公司下属甘肃省化肥农药质量监督检验站，检测设备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管理制度完善，配合工商、质检等部门依法行使农资商品质量监督检验职能，在保证公司经营商品不发生质量问题的同时，为省内农资生产、经营企业和农民用户提供质检服务，维护了企业和农民的合法权益。

公司与国内著名化肥生产企业中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公司、中农集团、中化化肥、云天化集团、云南三环美

盛公司、贵州宏福集团等多家大中型农资生产、流通企业结成了紧密合作关系，拥有可靠稳定的货源保证。与省内农资经销商合作密切顺畅。与银行、保险、铁路运输等部门密切合作，为公司正常经营获得了资金支持和运输保障。

近几年，公司先后被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评为农资销售百强企业、被省社评为全省供销社系统十佳企业，获得中华合作时报“农资流通改革辉煌十年突出贡献奖”，被中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公司评为AAA级客户。被农发行甘肃分行营业部授予总行级黄金客户和AA级信用企业，在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中荣获AA级信用企业。



甘肃农资天水配送中心，甘肃农资东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风雨棚启用仪式



2011年甘肃省农资化肥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工作会



业务培训



2010年8月，甘肃农资中部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竣工

甘肃凯瑞混凝土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刘倩男

年轻的公司，年轻的团队，走进公司大门，扑面而来是蓬勃的青春气息，映入眼帘的是热热火火的生产景象。先进的设备，一流的技术，优质的产品，诚信的服务，这就是甘肃凯瑞混凝土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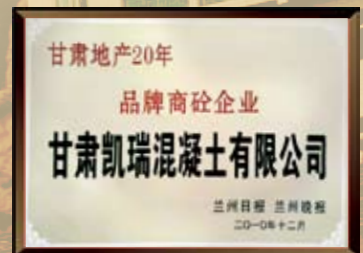
甘肃凯瑞混凝土有限公司是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的民营企业，注册资金4000万元。公司筹建于2008年10月，于2009年3月正式建成投产。并于2009年10月成立了甘肃凯瑞混凝土有限公司安宁公司。现有人员108人，其中35岁以下青年员工89人，占职工总数的87%。公司组建以来，以邓小平理论、十七大精神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一思想、武装头脑、推动工作，用科学发展观统揽企业的生产、销售和服务，指导企业健康、稳步的向前发展。特别是公司创建“青年文明号”以来，始终把发扬“青年文明号”精神作为凝聚人心、激发职工奋发向上、争创一流业绩的重要动力，公司呈现出人人争当“青年岗位能手”、积极为企业创建“精神文明号”、共铸社会和谐做贡献的良好局面，展示出现代青年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时代风采。公司投产二年多时间，已生产销售混凝土40万立方，产值达10200万元。公司被省委宣传部、省商务厅、省青年联合会、省工商业联合会等多家单位推荐入围甘肃百大品牌创业企业，甘肃经济日报以“凯瑞商砼：用诚信浇筑品牌”为题，多次报道了公司创业经历及发展情况。公司总经理刘倩男被甘肃风采第十期多次选为封面人物，并于2010年8月被兰州市非公经济团工委当选为“非公经济团工委副书记”，在2009年2010年2011年连续几期刊登了公司概况及公司蓬勃发展的景象，被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选为2009年全国“质量月”重点宣传企业，公司连续两年被省工商局评为“守合同重信誉”的先进企业，2010年被评为“青年文明号”企业，2010年1月4日，被省军区焦家湾干休所项目评为“守合同重信誉优质

建材供应商”荣誉称号，2010年1月被兰州市政集团飞天·世纪新城建设“特别贡献奖”，2010年初被城关区委、城关区政府评为“先进单位”，2010年我公司通过国家GB/19001-2008质量认证，2010年3月被兰州市消费者协会评为2009年度诚信单位，2010年被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协会中国品牌价值评估中心评为中国诚信企业家。2010年3月被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2010年“3·15”重点宣传企业，2010年12月被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甘肃省私营企业协会评为甘肃省先进私营企业，2010年12月被兰州日报、兰州晚报评为甘肃地产20年品牌商砼企业。2010年被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协会评为副会长单位。2010年被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协会中国品牌价值评估中心评为全国质量诚信AAAAA级品牌企业。

- 一、内强素质，外树形象。
- 二、树立品牌，赢得市场。
- 三、认清责任，奉献社会。

“有一种诚信使您感动，有一种团队给您满意，有一种工作让您震撼，有一种精神使您放心”。这就是凯瑞，一个以社会责任为己任、在构建和谐社会中勇挑重担的排头兵，一个以诚信为根本、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勇立潮头的弄潮儿，用责任和诚信浇筑着美好的未来。



甘肃盛达集团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中科院副院长詹文龙，在兰州重离子治癌中心开工仪式上与赵满堂董事长亲切交谈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全国人大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原省政协主席陈学亨，在赵满堂会长的陪同下出席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成立大会



甘肃盛达集团董事长赵满堂

中国民营500强企业，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1992年成立的股份制实业集团。公司经过18年的艰苦创业，企业现已发展成为矿业开发、上市金融、医疗科技、房地产建筑、宾馆旅游、商业广场六大产业板块。29个公司分布在甘肃、内蒙、青海、陕西、湖南、四川、安徽、河北、重庆、北京等省、市、自治区，现有员工3000多名，集团拥有的优质资产价值过百亿元，盛达集团及所属企业近三年来每年缴税均超过5亿元。近年来，盛达集团稳居中国民营500强企业较前位，2008年位居第199位，2009年位居第196位，2010年位居第189位。

盛达集团在投资实业的同时也重视金融投资和企业上市，盛达集团现为兰州银行第三大股东，同时也是甘肃敦煌银行的大股东，盛达集团还拥有在深交所主板上市的一家上市公司威达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八年的风雨历程，十八年的创业发展，盛达集团取得了显著的业绩，创造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社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并形成了盛达集团至高的商誉和诚信度，盛达集团的品牌凸显，盛达集团的抗风险能力和参与市场的竞争力大而显现，并得到了国家、社会的普遍认可和肯定。集团公司及下属各企业先后被国家、省、市人民政府授予“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全省安置就业先进单位”、“明星企业”、“省级先进纳税企业”、“AAA级信用企业”、“省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单位”、“中华慈善突出贡献奖”等荣誉称号。

赵满堂董事长现任全国政协委员，甘肃省政协常委，全国工商联常委，甘肃省工商联副主席，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常务理事，甘肃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北京甘肃企业商会会长，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

曾荣获“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光彩事业奖章”、“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称号。

盛达集团以人为本、艰苦创业，团结拼搏、科学管理，求真务实、开拓创新，讲求实效、追求卓越，盛达集团的目标是将迅速打造中国民营企业的航空母舰，为社会经济发展不断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盛达集团北京办公大楼



甘肃省滨河食品工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甘肃滨河食品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组建于1997年，其前身上成立于1984年的滨河酒厂

企业规模：截止2008年底，总资产已达4.9亿元，员工1400多人。集团现拥有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20个，其中酿酒生产基地3个，饮料、塑料瓶盖、豆制品、包装纸箱等生产厂各一个，酿酒葡萄基地、酿酒高粱基地、云杉育苗基地各一个，商贸公司8个，企业技术中心1个。经过20多年的持续创业，现已形成了产、加、销一条龙、贸、工、农、科一体化的发展格局。

行业排名：中国白酒工业100强（位居第41位），甘肃省100强工业企业之一。

滨河牌商标连续四年蝉联甘肃省著名商标，现为中国驰名商标。

生产规模：滨河集团核心产业是白酒和葡萄酒，年生产能力分别达到2万吨和1万吨。集团在具有显著地域优势的甘肃张掖、四川蒲江和贵州茅台镇均建有优质原酒酿造基地。

工艺技术水平：滨河其生产工艺达到全国白酒行业领先水平。其中“九轮发酵工艺”的若干关键工艺已申报或获得国家专利。集团着力打造的战略性品牌主要有“滨河九粮王”、“滨河九粮液”、“九粮国风”、“滨河九粮春”、“滨河粮液”、“陇派”系列白酒及“国风”干红葡萄酒等。

滨河牌系列白酒为甘肃省“名牌产品”和“陇货精品”。

事业未竟，滨河集团将继续秉承“人至诚、酒至醇、业至远”的经营理念，立业为民，造福社会，工商联手，共谋发展，为陇酒走红大江南北，积极扮演好品牌研发的主角和攻城略地的主角。



滨河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许福林



集团国风公司红酒生产线



滨河集团5000吨太阳能控温湿储酒库



中航工业兰州万里航空机电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领导与驻厂三军代表愉快交流



在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前夕，公司组织党员领导干部重温入党誓词，激励航空报国工作热情

中航工业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下属的集科研、开发、生产于一体的大型军工骨干企业。主要从事航空电机、电器、电动机构、飞机照明、机载计算机等专业机载设备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产品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等领域。

公司成立于1958年，现有员工1400多人，拥有中级以上科技管理人员300多人，现有厂房建筑面积7.5万平方米，各种主要生产设备1000多台，实现了CAD/CAM/PDM计算机辅助设计、制造与管理。公司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保证体系。公司

拥有众多独立知识产权的航空科研成果，研制生产各种民用电机、电动机构及电动轮椅车等多种民用产品。

近年来，公司不断创新发展思路，探索发展的新模式、新途径，企业综合实力不断增强，连续四年经济总量以20%以上的速度递增，EVA增加值在中航工业企业中名列前茅，荣获“集团公司2007—2009年度业绩优秀单位”；2009年中航工业万里通过资本化运作和专业化整合，成为全省航空企业第一家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372）。在国庆60周年重大阅兵活动中，公司圆满地完成了所有参阅机种、飞机的服务保障工作；在部队历

次军演和中国海军执行亚丁湾国际护航任务中，公司出色地完成了参演、参训部队航空武器装备的服务和保障工作。

在“十二五”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中航工业万里将秉承“航空报国，强军富民”宗旨，弘扬“敬业诚信，创新超越”理念，坚定不移地贯彻“两融、三新、五化、万亿”发展战略，积极融入地方经济发展，不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努力成为在机载驱动动作和照明系统领域核心能力提升商，利用航空科技创造美好未来。

中航工业万里

强军富民



中航工业兰州万里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AVIC LANZHOU WANLI AERO ELECTRO-MECHANISM CO., LTD.

南北两山谱新篇 生态建设铸辉煌



2009年9月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领导视察南北两山绿化工作



2011年3月21日市委、市政府领导及兰州军区首长调研兰州新区绿化项目建设情况

2000年，兰州市抢抓中央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朱镕基总理视察兰州的重大历史机遇，启动实施了兰州市南北两山环境绿化工程。10年来，两山务林人充分发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

之我百之”的甘肃精神，开拓创新，顽强拼搏，圆满完成了环境绿化工程建设任务，并紧紧围绕巩固和发展两山生态建设成果这一中心，在管理管护体制、生态景观建设、依法行政、水利工程建设、科技支撑、项目争取、生态产业发展等方面实现了创新与突破，使建设成果得到全面巩固，确保了两山生态建设稳步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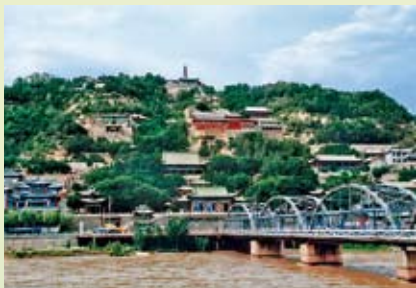
经过持续建设，目前南北两山造林绿化面积已达58万亩，成活各类林木1.6亿株。特别是城市面山区和兰州至中川等主要高速公路两旁，已建成灌溉造林面积23万亩，形成森林公园和具有一定规模的生态观光休闲基地100多处，有效改善了兰州城市的生态环境面貌和对外形象，也为减轻城市空气污染，拓展城市发展空间，营造城市生态环境，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兰州南北两山已经初步形成了比较稳定的森林生态体系、健全的基础设施体系、完善的管理管护体系和具有本土特色生态文化体系，成为兰州城市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绿化面积的不断扩大和树木的生长、植被覆盖度的不断提高，南北两

山生态建设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不断提高和显现。据中科院寒区旱区工程研究所研究表明，南北两山生态工程的综合经济效益1999年为4.598亿元，2009年已增加到了25.257亿元。

根据南北两山生态环境建设总体规划 and “十二五”规划，今后南北两山生态建设将继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构建生态文明为主题，紧紧围绕“一个中心，两个屏障，四个区域生态”的发展战略开展工作。“一个中心”即以巩固、提高和发展南北两山生态建设为中心；“两个屏障”即南部以森林“绿桥”工程为重点的南部生态屏障和北部以新区生态建设为重点的北部生态屏障；“四个区域生态”即以榆中、皋兰、永登县和红古区城郊生态建设为重点，促进城乡一体化建设，进一步推进兰州市林业的大发展，力争到2020年形成规模达到200万亩的森林生态体系，真正实现“森林走进城市，城市拥抱森林”的奋斗目标，谱写南北两山生态建设事业的新篇章。



西固芦草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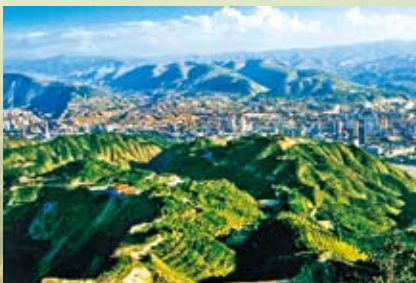
白塔山



北山九州台坡面绿化



两山喷灌



绿色屏障



九州台一景



兰州高原夏菜

LANZHOU GAOPYUAN XIACAI

兰州“高原夏菜”，带着西北高原的绿色生机，带着黄河母亲的质朴，带着注重无污染建设与品牌建设的发展历程，以其绿色、优质的品质，给我们带来了大自然的温馨与馈赠。



● 品质天成、档期适宜促成了高原夏菜的崛起

兰州地处高原，气候凉爽，昼夜温差大，光照充足，生产的蔬菜瓜果有机物含量高、营养丰富、品质优异、口味好；海拔高差大，垂直气候分布明显，生产的蔬菜种类多样，既可以满足不同种类蔬菜的同期生产，又有利于夏菜的分期播种和分批上市，时值南方高温多雨，进入蔬菜“伏缺”季节。为此，兰州市充分利用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瞄准市场机遇，推进产业化发展，从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重点扶持，努力将这独特的自然优势赋予蔬菜生产，使兰州高原夏菜产业呈现出强劲的发展势头，促进了兰州蔬菜产业长足进步。至2010年，高原夏菜种植面积已达到了73.12万亩，产量186万吨，主销区为东南沿海地区，畅销于广州、杭州、福州、深圳、温州等20多个城市及青海等周边地区，外销量达到了101万吨，形成了以白菜花、绿菜花、甘蓝等为主的20多个种类、200多个品种，供应南方5—10月份市场的良好格局，以其良好的口感、优异的品质，受到了消费者的一致好评与青睐。





绿色 合作 发展

● 良好的生态优势、无污染的安全质量打响了高原夏菜的品牌

兰州夏季凉爽，而且干旱少雨，气候干燥，不利于蔬菜病虫害的发生与流行，蔬菜生产使用农药次数及用量均少；加上蔬菜基地远离都市，土壤、空气符合无公害生产标准，灌溉用水来自黄河上游及其支流清洁的天然之水，是发展高品质、绿色无公害蔬菜的良好地域。秉承“三分靠天，七分在人”的道理，2009年，兰州市制定了《兰州市无公害蔬菜发展管理条例》等法规规章，确保了蔬菜的无公害依法发展，探索实施蔬菜质量管理追溯体系，推行了“联户联保”组织化管理模式，逐步基本实现了生产全程无公害控制，将大自然的健康赋予了优质的高原夏菜。在农业部对全国37个大中城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检测中连续七年名列前茅。

● 天然富硒，赋予兰州高原夏菜更加丰富的品质内涵

兰州高原夏菜富含人类健康守护神硒元素这一重大新发现，使“生态、绿色、营养、安全”的兰州高原夏菜，必将成为我们的生命健康的强大防线，使之如虎添翼，以更快的步伐走向全国、走向世界、饮誉八方！兰州，是一块充满希望的热土，高原夏菜产业大有作为。不久的将来，高原夏菜将成为兰州高原一颗璀璨的绿色明珠，镶嵌到全国，走向国际。兰州真诚地欢迎国内外客商和各界朋友来兰州洽谈贸易、投资办厂、交流合作，实现互惠双赢，共同发展。

富硒



腾达西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连云港子公司

腾达西北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是股份制企业，始建于1971年，是我国硅铁产品的发祥地和全国硅铁技术人才的摇篮，是我国西北地区最大的铁合金企业，是我国硅系行业标准制定的主要参与者，是甘肃省“出口优秀企业”、“甘肃工业六十强”，甘肃省纳税大户之一。

2006年2月，公司被列入国家第一批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企业。2009年5月，公司被甘肃省人民政府确定为23户重点支持发展的企业之一。是国务院2009年12月24日批复，国家发改委公示的“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确定的甘肃省省级循环经济试点企业之一。2009年12月，公司被评为中国节能减排20佳企业之一。

公司由一个主体单位和15个全资、控（参）股子公司组成，其中主体单位和6个子公司经营铁合金产品，其他子公司分别经营兰炭、橡塑制

品、电极糊、编织袋、石英砂、物流运输等业务。

公司现拥有铁合金电炉38台（套），总装机容量47万KVA，每年可向社会提供硅系、铬系、锰系铁合金产品50万吨以上。

公司主体位于甘青交界的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连城镇境内，占地面积4043820平方米。48公里自备铁路专用线在海石湾与国铁兰青线相接，公路相连109、312国道，交通便捷。拥有储量2.4亿吨的一座硅石矿山，可稳定供应公司数百年。穿厂而过的大通河为主体公司提供了丰富的水资源。

公司现有在岗员工2700多人，其中管理技术人员478人，高级职称31人，中级职称160人。

主产品“西铁”牌75%硅铁曾荣获省优、部优和国家原材料最高质量奖——银质奖章，99年3月通过国家方圆委ISO9002质量体系和产品认

证，2004年5月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ISO9001；2008质量体系和产品认证。产品除供应国内各大钢铁企业外，还远销日本、韩国、东南亚和欧美等国际市场。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诸多竞争优势：一是具有自有硅石矿山、自备铁路专用线、水资源和焦炭生产基地等资源优势；二是在本行业及产品市场具有很大话语权和影响力，是中国铁合金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硅系铁合金组长单位，中国金属学会铁合金分会副主任单位，硅系铁合金学术委员会主任单位，是我国硅系铁合金行业标准的主要制定参与者；三是具有自行设计、加工、制作、安装、运行管理铁合金电炉和烟气环保治理系统的管理和技术优势。四是具有品牌和市场优势。



公司产品发运



“西铁”牌75硅铁获国家银质奖章



公司余热发电机组

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 农业有限公司



著名商标



严格的质检



温室滴灌



黄瓜Drip

甘肃瑞盛·亚美特高科技农业有限公司是甘肃农垦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以色列亚美特滴灌综合设备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兴办的高标准滴灌成套设施生产的中外合资企业。目前公司拥有先进的滴灌管生产线6条,年产滴灌管1.8亿米,年产值2亿元。主要生产工艺由以色列亚美特滴灌综合设备有限公司引进。同时,公司集产、学、研一体化经营模式,以兰州理工大学和甘肃农业大学为依托,已获得“滴灌用的水流泥沙分离装置”两项国家发明专利和七项钻孔形内镶式扁平滴头实用新型专利。2009年产品质量通过了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达到了国际滴灌行业质量检测标准。瑞盛·亚美特公司是目前国内设备先进、技术领先、生产中高端滴灌设备能力最强的企业之一,也是亚盛集团的核心企业,随着国家对节水行业投入力度的不断加大,公司紧抓发展机遇,不断深化企业改革、改善经营管理、夯实企业基础、大力拓展市场,以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塑造行业知名品牌。几年来先后取得中国灌溉企业甲二级等级证书(为国家行业最高级),中国质量监督检验协会AAA级信用会员单位荣誉证书,“瑞盛·亚美特”牌滴灌管被中国质量监督检验协会授予“中国优质名牌”荣誉证书和“中国驰名商标”荣誉证书,2010年“瑞盛·亚美特”商标被甘肃省工商局认定为甘肃省著名商标,是农发行甘肃省分行评定的AAA级信用等级企业;2010年国家将公司生产的产品纳入农机补贴推广目录,国家财政给予项目总额30%的补贴,使该公司在进一步扩大市场销售方面获得了政策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生产滴灌管11亿米,销售市场遍布全国十五个省份,成功推广铺设农田节水面积120多万亩,增产、节支、改善品质效果非常明显,给项目实施带来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据有关专家的保守测算,仅我公司推广实施的120万亩高效节水工程,可实现节水总量5.28亿立方米,节约化肥7.8万吨,累计净增加农民收入8.47亿元,成为支农战线上的一面旗帜。



合资厂外景

西部陆上三峡—龙源电力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
甘肃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李青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隶属中国国电集团公司，2009年12月在香港成功上市，简称龙源电力。

多年来，龙源电力着眼于酒泉地区丰富的风力资源，长期致力于风电项目的开发，始终以开发建设清洁能源为己任，积极推动甘肃风电事业快速发展，先后开发了玉门风电场110MW风电项目、低窝铺风电场一、二期98.8MW项目、玉门玉新风电场49.5MW项目、大坝风电场49.5MW项目、向阳风电场一、二期99MW项目、龙源瓜州300MW国产化示范项目 and 瓜州北大桥第三风电场201MW

项目，在甘总投资超过66亿元。截止2011年7月，龙源电力在甘投运风电总装机容量已达到907.8MW，位居甘肃省第一位，累计发电量超过28亿kWh，节约标煤84万吨，SO₂减排达2.54万吨，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目前，龙源电力在甘肃有五个公司，分别为甘肃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新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龙源（酒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龙源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甘肃洁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7年，是甘肃最早成立的风电企业，为甘肃规模化发展风电奠定了基础，在十几年的发展过程中，龙源在甘公司始终以严、细、实的工作作风，不断强化管理，完善机制，使公司管理日趋规范科学。积累了风电工程建设、运行维护、经营管理等经验，造就了一批风电技术和管理人才，推动了甘肃风电事业的快速发展作出了贡献。龙源电力在甘肃风电的开发建设，受到了党

和国家领导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电集团、龙源电力集团以及当地政府的深切关怀和指导。2009年11月1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亲临玉门风电场视察工作，公司全体员工受到极大的鼓舞和鞭策。2010年7月9日，国务院副总理张德江亲临玉门风电场视察工作；2007年9月28日国务院副总理曾培炎亲临玉门风电场视察工作；甘肃省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徐守盛也曾先后莅临玉门风电场，了解和解决企业生产建设、经营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坚定了龙源电力在甘各公司发展壮大新能源规模的信心。

甘肃河西走廊风能资源丰富，风电建设条件优越，龙源在甘公司将在“建设河西风电走廊，再造西部陆上三峡”的战略中，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严格、高效、正义、和谐”的企业价值观，开拓创新，努力奋进，力争到2015年在甘风电总装机容量突破2000MW，为甘肃新能源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朝阳中的玉门风场



世界首座专为风电场设计的北大桥东330KV
变电站



龙源酒泉20万项目——日出风机群

甘肃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建筑构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是甘肃省预制厂、构件工程公司，始建于1955年，1997年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隶属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金2062万元，资产总额9228.95万元。公司具有甘肃省



建设厅核准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二级资质、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和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主导产品和业务包括：蒸压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粉煤灰复合砖生产和销售，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钢结构制作和安装。

近年来，两级班子带领全体职工经过不懈努力，在提高加气产量及质量、成本核算及控制、设备更新及改造、人才引进及培养、管理体系及规章制度建设、职工收入增长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企业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

——公司为中国加气混凝土协会理事单位，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聘请了兰州理工大学博士和行业技术专家加盟，指导产品生产、工法编制及新产品试制。

——建立实施了公司《管理体系标准》，管理水平持续提高。

——公司下属的硅酸盐制品分厂于1982年建厂投产，截止2010年底，累计生产“高厦”牌加气混凝土砌块342.22万 m^3 ，累计利用湿排粉煤灰废弃物160多万吨，为兰州的环

境治理和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现具有年产加气混凝土砌块25万 m^3 的生产能力，年均消化湿排粉煤灰13万吨，是目前甘肃省加气砌块行业中质量最好、规模最大的专业生产厂家。

——2008年以来，公司投入600多万元，连续对四条蒸压釜、一台55m龙门吊车等关键设备进行了更新改造。配备了工控机系统和蒸压釜远程监控系统，实现了生产工艺自动化控制和制品蒸养全过程监控。

——2011年，根据企业发展的基础和条件，注册成立了宁夏木尔马建材有限公司，目前一条年产30万 m^3 的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线正在建设之中。

加气混凝土砌块连续十五年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硅酸盐建筑制品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评定为优等品和一等品。

“加气混凝土外加剂实验与使用”和“加气节能降耗新技术”荣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甘肃省“职工合理化建议最佳成果奖”。6m10A切割机技术改造项目荣获甘肃省“建设科技进步成果”二等奖。公司曾荣获“全国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中国环保产业百强企业”、“全国资源综合利用先进企业”、“建设部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甘肃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兰州市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



加气混凝土砌块成品库现场



加气混凝土砌块



加气生产线浇注工序配料控制台



加气生产线6m10A切割机工作中

兰州天慈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

技术引领健康生活

兰州天慈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创建于1993年，拥有固定资产500万元，现有员工30人，其中管理和技术人员15人，技术力量雄厚。2007年公司斥资1300万，在位于海拔3500米的天祝藏族自治县药水泉虫草开发基地，注册成立了“天祝藏族自治县药水泉虫草开发有限公司”，建起了400平方米10万级国际标准GMP洁净无菌车间，这也是目前世界上源头建厂海拔最高的虫草研发生产公司，可展开高原低温生物菌类的研究工作。

“甘肃冬虫夏草”是由国际真菌学专家，日本真菌学会会长小林义雄先生审评鉴定，由国际真菌学会认证的冬虫夏草新种。其理化特征为“二歧分岔头孢酶”，与其他冬虫夏草有着显

著差别，虫草多糖、虫草酸、虫草素及腺苷含量为其他品种的数倍。其优势在于具有与天然冬虫夏草相同的功效（产品经北京联合大学保健食品功能评价中心，香港中文大学，中科院华南植物研究所等多家科研机构测定：腺苷含量达0.49%(mg/g)，总氮量达7.10%，高碘酸还原物含量达6.3—6.9%，均高于药典规定），可满足医药保健品行业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多方面需求。经山西大学刘波教授，中国食用菌协会林志彬先生鉴定命名为“甘肃冬虫夏草”。

以此为基础，兰州天慈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运用高科技的生物工程技术，分离、培养出了“甘肃冬虫夏草菌丝体”，使之具备适应产业化扩大生产的条件，推出了以“绍康”、“藏雪玛”

为注册商标的冬虫夏草胶囊、冬虫夏草粉等系列产品，已出口到美国、新加坡、日本、韩国、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并已在国内长三角、珠三角等高端中药材保健品市场占据了稳定的市场份额。为进一步扩大生产及研发规模，公司将投资2.5亿，在兰州市新区生物医药园区兴建占地面积200亩的冬虫夏草深加工（菌丝体）产业化生产出口基地项目，项目建成后，将大大提升产品的研发及生产能力，从而形成巨大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主要产品：补王虫草精、虫草素、片剂、胶囊等生化系列产品，以及中药材、医药保健品等。





天水市房地产产权交易管理服务中心



房产交易中心主任苏定贤

天水市房地产产权交易管理服务中心是副县级事业单位，内设10个科室（办公室、财务科、产权监督科、产权交易科、集体土地发证科、市场信息科、测绘鉴定科、租赁科、麦积办事处、档案室）和测绘队。现有工作人员56名，具有初、中级职称的15名。负责全市的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市区及建制镇范围内各类房屋登记，核发房屋及构筑物证明；负责市区及建制镇范围房地产转让、互换、抵押、租赁等交易登记，核发《房屋租赁证》；负责全市房屋面积鉴定工作，核发《房屋面积鉴定书》；负责市区房地产广告审查、审批，房地产信息的收集、发布，为房地产交易双方提供咨询、洽谈、交流、展示的各种服务和场所；负责查处授权范围内的各种非法活动；负责宣传贯彻实

施有关房地产产籍、房地产交易、房地产市场、房地产测绘和房地产面积鉴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是我市房地产管理行业的重要服务窗口之一。

天水市房地产产权交易管理中心位于天水市秦州区新华路7号，办公楼建筑面积4369.49平方米，设有房地产交易、鉴证、房屋登记的“一站式”办证大厅；房地产开发商、房地产中介等单位展示、展销、洽谈、交流的房地产市场和房地产产权档案及信息库。为方便群众办理各类业务，交易大厅配置了各类房屋登记的业务办理指南卡，群众意见反馈卡，在大厅内和触摸屏上公布了房屋登记的相关政策法规，办事程序，收费标准，组织机构及工作人员岗位等情况，实现了政务公开；在大厅设有饮水机、窗口前配置台椅；推行了大厅延时服务、双休日定时服务和预约上门服务，方便了群众。在业务建设上建立了房屋登记簿和楼盘资源管理系统，实现了网络化管理，计算机系统监控、查询、统计及电子化产权档案管理，达到了房屋登记房产交易管理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的要求，最大限度地满足了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需



档案室密集架

要，为我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住房制度改革、企业制度改革、房屋拆迁管理、房地产纠纷裁决等工作提供了可靠、准确、明晰的产权保障和依据，保证了房地产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截止2010年，共办理各类房屋权属登记17万例，登记面积3200多万平方米，发证19万本，房产交易额38亿元，收集权属档案12万多卷。

天水市房地产产权交易管理中心在产权交易规范化管理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先后被省档案局授予“甘肃省档案管理示范单位”；被国家档案局评定为档案管理“国家二级”标准；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被建设部授予“文明服务示范窗口单位”；“全国房地产产权交易与权属登记规范化管理先进单位”；被中央精神文明委授予“全国文明单位”。



表彰十周年先进工作者



荣誉栏



职工文艺演出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是在原国家计委创办的达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改制、发展起来的工程管企业，注册资金5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工程咨询、工程监理、招投标代理。达华集团具有国家发改委颁发的工程咨询甲级资质、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水利部颁发的监理乙级资质、建设部颁发的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以及国家财政部颁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甲级资格等各项资质证书。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是达华集团在甘肃的省级分支机构，分公司现有员工58人，全部为工程技术专业人员，其中具有专科毕业以上学历的人员占95%，注册监理工程师7人，注册咨询工程师4人。现任总经理张文，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化工工程师、安全工程师，甘肃省工程咨询专家委员会、甘肃省工程建设专家委员会、甘肃省物流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曾任甘肃省石化设计院总工程师，全国化工化学工程设计技术中心站第十一届技术委员会委员。

达华甘肃分公司自成立以来完成了80项监理项目和100多项工程咨询项目。监理工程范围涵盖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以工代赈项目、风景旅游区基础设施工程、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淤地坝系试点工程、市政、桥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及房建项目等多个领域，项目遍及甘肃省14个地（市）。近年来完成的监理项目有：天水至定西高速公路房建工程、陇南市武都区灾后恢复重建大峪河治理项目、岷县陈家崖洮河大桥、康乐县城区市政工程、兰州天然气长输管线东延段工程、临洮县边海公路工程、天祝县甘砂沟干渠改造工程、黑河流域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康乐县康广公路、康乐县生活垃



总经理 张文

圾处理场工程、和政县城区自来水扩建工程、陇西县淤地坝系工程、康乐县麻山峡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临夏州六个县的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等。

工程咨询项目范围包括市政、建筑、市政、医药、化工、农产品开发、农林等多个领域，近年来为多家上市公司、科研单位及大型企业服务，承担了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河西学院、陇东学院、甘肃钢铁职业技术学院、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兰州市第三人民医院、甘肃机场集团、奇正集团、神威药业、亚盛集团、西北永新集团、白银银光化工集团、甘肃莫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甘肃条山农工商集团、内蒙古达特旗科晶硅有限公司、甘肃电力华兴实业宝川铁合金厂、甘肃翔发电石有限公司、兰州庄园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兰州连海实业有限公司等单位的100多个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资金申请报告，咨询成果得到了政府有关部门和业主一致好评。



天定高速公路房建工程现场监理检查钢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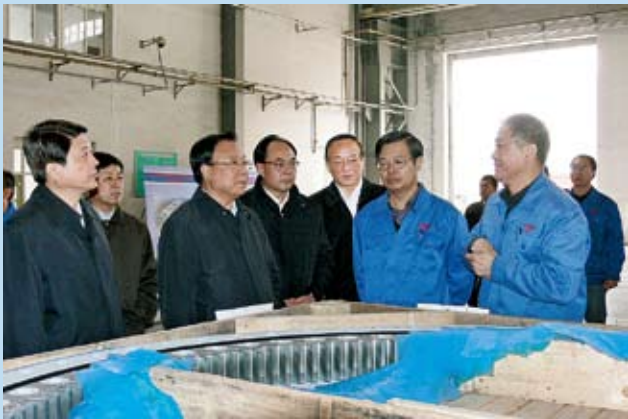


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重离子医学研究中心及调试调试中心可研报告效果图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医疗综合楼三期医疗大楼可研报告效果图

兰州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在兰电公司调研

兰州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电机）是西北地区最大的电机和发电设备制造企业，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是甘肃省风电成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了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和GJB9001A-2001军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主要设备831台，进口设备33台，精大稀设备62台，年综合生产能力达500万kW。

公司主要产品：风力发电机及机组、大中型高压交（直）流电动机、中小型低压交流电动机、交流变频调速电机、船用、陆用交流发电机、特殊专用发电机、电动机、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移动（固定）电站、发电机组、电源车、低噪音自动化机组等，共计88个系列、331个品种、2600多个规格。

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2项、国家重点新产品奖7项、省部科技进步奖34项、国家优质产品银制质量奖3项、部优奖2项、省优奖13项。产品获机械工业名牌产品称号、“兰电牌”交直流电机及控制装置产品获甘肃省“陇货精品”、中小型发电机2005年获得“国家免检产品”称号、2006年荣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MW级变速恒频双馈异步风力发电机2006年11月荣获国家级重点新产品证书，组织申报的220KW-3150KW Y系列三相异步电动机获甘肃省名牌产品称号。2007年“双馈异步风力发电机”获省职工优秀科技创新成果奖“一等奖”，2010年荣获“机械工业管理示范企业”称号及“中国质量诚信企业”称号，兰电牌Y系列

三相异步电动机获“甘肃名牌产品”称号。

“十一五”期间兰州电机紧紧把握国家扩大内需和振兴十大产业重要战略发展机遇，认真贯彻落实我省加速振兴装备制造业行动计划，积极培育我省风电装备制造基地和高效节能电机制造基地，核心竞争力明显提高，经济实力不断壮大，资产总额已达139068万元，产值和销售收入由“十五”末的3亿元到“十一五”末双双突破10亿元大关。开发的大型三相异步电动机占全国水泥行业70%多的市场份额，小型发电机系列产品在广东沿海地区备受用户青睐，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和代理商，年销售额2亿多元。

在秉承和延伸企业风电研发技术的基础上，兰州电机瞄准国际风电科技前沿技术，量身裁衣地与国外公司合作开发出抗风沙、耐低温等适合西北地区气候的2MW液力耦合变矩同步风力发电机组。该机组取消了变流器，具有较强的有功、无功调节，低电压穿越能力强等诸多优点，完全符合电网规范和要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2011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兰州电机将继续抓住电机制造这一主业不放松，作为电机用户解决方案的服务商，致力于电机及控制技术提升和扩展，从单一的配套产品向成套化、一体化经营方向发展；同时以风力发电机及风电机组等新型核心产品为龙头，有效整合上下游企业，形成上下游配套的零部件产业集群；向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把兰州电机打造成国内一流的电机制造及成套基地和甘肃风电装备制造基地。



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程学会中国动力工程学会理事长、中国发电设备行业协会理事长陆燕荪视察兰州电机

励精图治 顺势而为



电源车



高效节能电机



TFXW-H系列船用无刷同步发电机



兰州电机兆瓦级风力发电机组在玉门运行



兰州市城关区中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 基本情况介绍

兰州市城关区中企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指导意见》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省政府金融办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经省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联席会议评审通过、省金融办批准，于2008年9月1日在兰州市工商局依法注册登记成立的小额贷款公司，于2009年6月8日正式营业。公司现设有信贷业务部、风险控制与法律事务部、人事部、综合办公室、财务部等部门。公司在职员工35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13人，大专学历22人；6人具有金融机构从业经验，8人为高校应届毕业生，其他行业从业人员21人。

第二 运营状况

2009年6月8日正式营业至今，始终坚持现代企业的管理模式，服务对象为“三农”、个体工商户、中小企

业和自然人等。以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为主，各个批发市场的经营商户成为我们主要的服务对象，覆盖农副产品生产销售型、科技型、加工型、服务型 and 商贸型等各类企业。为支持中小企业的发展，拓宽中小企业的融资渠道，解决其融资难的问题等方面做出了贡献。

公司全部以自有资金发放贷款，无外债，未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主要开展短期贷款业务，贷款期限一年以内（包括一年），月利率在0.6%~1.77%，利息收入作为主要收入来源，截至目前尚未发生一笔不良贷款。

第三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一贯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单笔贷款基本在30万元以下，70%资金发放给贷款余额不超过30万元的小额借款人，对同一借款人的放贷按照对小额贷款公司的经营要求，最多不超过资本净额的5%。因为公司

的放贷是以小额为原则的，由此分散了风险。

本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贷款种类齐全，审查手续简便，放款迅速快捷，具有较强的风险管控能力，社会资源较为丰富，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行业口碑。自开业以来，始终秉承“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转”的经营理念，拓展思路，积极创新，灵活经营。在具体的业务中灵活根据中小企业的特点而量体裁衣，有自己专业的又区别于银行的评判标准。在“救急解困”方面，成效明显，针对来小额贷款公司的客户多数是无抵押物，基本不符合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我公司采取所有的贷款均由甘肃金桥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既有效地保证了贷款资金的安全，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无有效抵、质押物和担保措施的中小企业无法融资的困境，为公司的健康、持续、稳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营业大厅外景



营业大厅司标



会议室

兰州美业小额贷款公司



总经理 俞袁元

兰州美业小额贷款公司公成立于 2011年3月，注册资金2000万元，实力雄厚，运作规范。公司高管和员工都是金融、投资、理财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他们凭着扎实肯干、求真务实的敬业精神，在对金融市场、融资领域的政策性走向和市场变化进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参照金融机构运行机制，制定了一套规范的管理制度和放贷程序，真正为客户提供全面、专业、优质、便捷的金融服务。美业小贷公司的成立，是地方政府支持和推动金融创新的一个成果，对于解决

“三农”发展，贷款难、融资难是积极有力的尝试和解决办法之一，对规范和盘活民间资本，改善和完善金融服务条件，促进产业多元化，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并为当地的金融发展发挥独特的作用。美业小额贷款公司自开业以来，认真执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地方政府金融方针和政策，以服务农村、农业、农民为中心，以服务个体工商户和中小企业为己任，秉承“以人为本、以诚为本的宗旨，以“受理时间短、手续简单、门槛低”的三大特点，坚持诚实、创新、

稳健、共享的经营理念，对支持“三农”、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资金需求起到了积极作用，真正起到银行业务拾遗补缺的作用。仅开业几个月，为63户农户累计发放贷款1000多万元，缓解了农村融资难；累计发放小企业贷款2600多万元，帮助76户中小企业解决了贷款难问题。

为了更好地服务“三农”经济和中小企业客户，今后，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健全制度，加大业务创新步伐，扩展小额贷款金融服务能力，充分发挥自己的优势，在业务经营上采取更为灵活的方式，在提高风险防范的同时，在农村经济中发挥其他金融机构不可替代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加强信贷产品创新，积极探索信用信贷、联保贷款、权益质押贷款等多种贷款方式，有效规避和控制不良贷款，不断拓宽业务空间，进一步提高竞争能力，并充分利用商业银行共有的客户信用体系，建立对农户及中小企业信用等级评估，更好地服务“三农”和中小企业及个体工商户，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公司办公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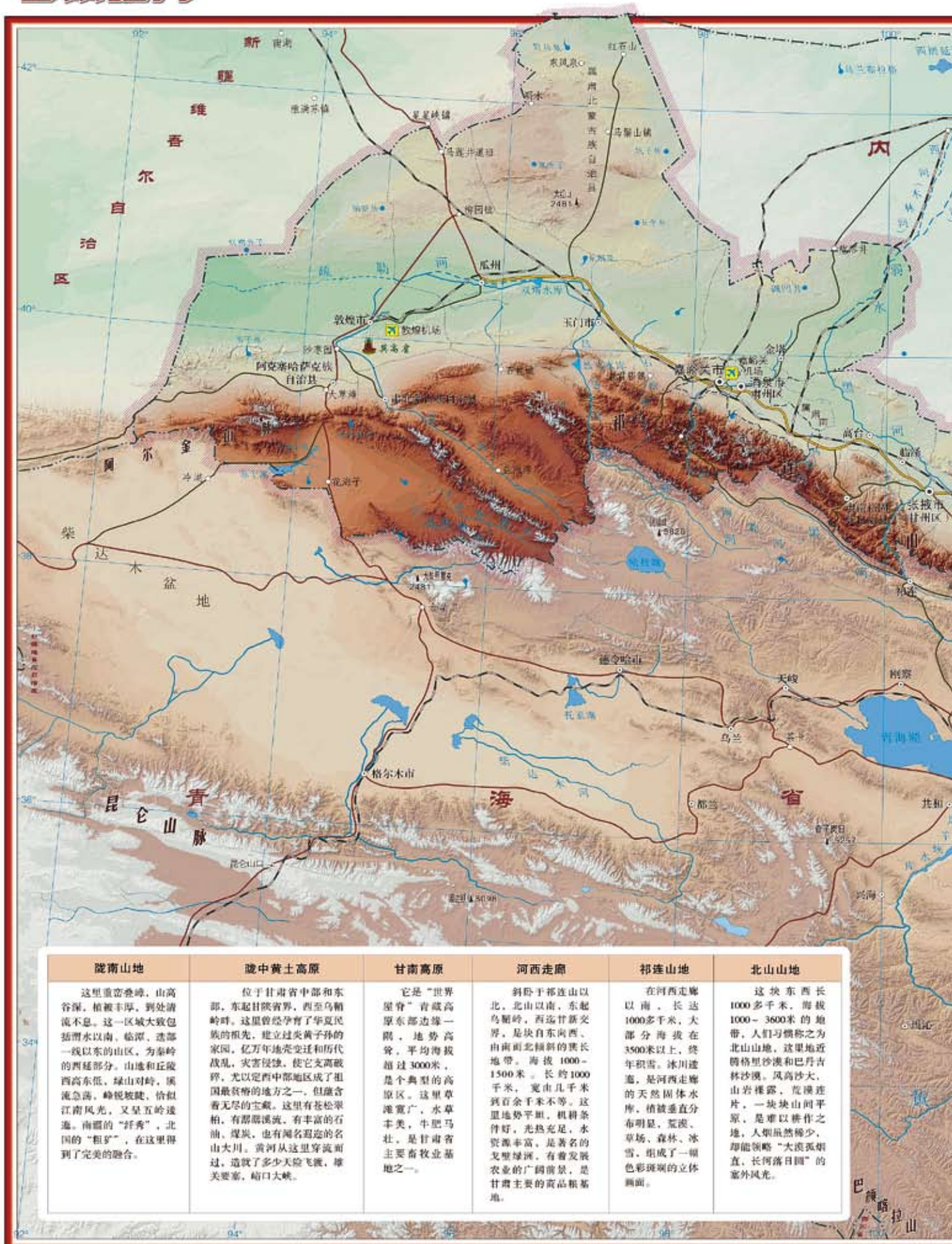


公司员工解答客户咨询



宽敞明亮的办公场所

甘肃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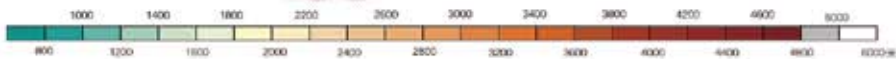


陇南山地	陇中黄土高原	甘南高原	河西走廊	祁连山地	北山山地
<p>这里重峦叠嶂，山高谷深，植被丰厚，到处清流不息。这一区域大致包括渭水以南，陇原、透部一线以东的山区，为秦岭的西延部分。山地和丘陵西高东低，绿山对峙，溪流急湍，峰峻峻陡，恰似江南风光，又呈五岭逶迤。南疆的“纤秀”，北国的“粗犷”，在这里得到了完美的融合。</p>	<p>位于甘肃省中部和东部，东起甘陕省界，西至乌鞘岭时。这里曾经孕育了华夏民族的祖先，建立起炎黄子孙的家国。亿万年来壳变迁和历代战乱，灾害侵蚀，使它支离破碎，尤以定西中部地区成了祖国最贫瘠的地方之一，但蕴含着无尽的宝藏。这里有苍松翠柏，有潺潺溪流，有丰富的石油、煤炭，也有闻名遐迩的名山大川。黄河从这里穿流而过，造就了多少天险飞渡，雄关要塞，隘口大峡。</p>	<p>它是“世界屋脊”青藏高原东部边缘一隅，地势高耸，平均海拔超过3000米，是个典型的高原区。这里草滩宽广，水草丰美，牛肥马壮，是甘肃省主要畜牧业基地之一。</p>	<p>斜卧于祁连山以北，北山以南，东起乌鞘岭，西迄甘新交界，是狭自东向西、由南而北倾斜的狭长地带。海拔1000-1500米，长约1000千米，宽由几千米到百余千米不等。这里地势平坦，机耕条件好，光热充足，水资源丰富，是著名的戈壁绿洲，有着发展农业的广阔前景，是甘肃主要的商品粮基地。</p>	<p>在河西走廊以南，长达1000多千米，大部分海拔在3500米以上，终年积雪。冰川逶迤，是河西走廊的天然固体水库。植被垂直分布明显，荒漠、草场、森林、冰雪，组成了一幅色彩斑斓的立体画面。</p>	<p>这块东西长1000多千米，海拔1000-3600米的地带，人们习惯称之为北山山地，这里地近腾格里沙漠和巴丹吉林沙漠。风高沙大，山岩裸露，荒漠连片，一块块山间平原，是难以耕作之地，人烟虽然稀少，却能领略“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塞外风光。</p>

比例尺 1 : 4 250 000 0 42.5 85 127.5 170 212.5千米



高度表



责任编辑：郎军涛

封面设计：明 昌



《甘肃年鉴》编辑部
中国·兰州·广场南路51号
电话：0931-8960482
传真：0931-8960153
e-mail: gansunj@163.com
GANSU YEARBOOK

